共十五册



三島由纪夫作品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共十五冊



三島由紀夫作品


三島由紀夫
JIN GE SI
金阁寺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书籍信息

书名：金阁寺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版次：2013年5月第一版
ISBN：9787020092345

第一章

打小时候起，父亲就常常跟我讲金阁[注]的故事。

我出生在舞鹤东北突向日本海的一个荒寂的地岬。父亲的故乡不在那里，而是舞鹤东郊的志乐。在亲友们恳切期望下，父亲出家当和尚，到边远的地岬做了寺庙的住持，于当地成家立业，生下我这个儿子。

成生岬寺庙附近，没有合适的中学。不久，我就离开父母膝下，寄养在父亲故乡的叔父家里，在东舞鹤中学走读，每天徒步往还。

父亲的家乡是一块阳光明丽的土地。然而，一年中的十一月和十二月，即便万里无云的晌晴日子，一天也要下四五次阵雨。我的变幻无常的心情，也许就是这块土地养成的吧？

五月黄昏，我放学回来，站在叔父家楼上的书房里，眺望对面的小山。绿叶滴翠的山岗承受着夕阳，仿佛是耸立于原野中央的一道金屏风。看到这番景象，我不由联想起金阁来。

从照片和教科书里每每看到现实的金阁，可在我心中，父亲讲述的金阁的幻影更胜一筹。父亲决不说现实的金阁金碧辉煌之类的话。在他看来，地面上再没有比金阁更美的东西了。而且，从“金阁”这两个字的字形和发音上来说，我心中的金阁才是无可比拟的呢。

每次看到遥远的田野里阳光闪耀，我就认为是未曾见过的金阁的投影。福井县和京都府的分界吉坂岭，恰好耸立于正东方。太阳从那山岭上升起来。尽管是和现实的京都相反的方向，但我却从山谷的朝阳里，看到金阁高耸于早晨的天空。

就这样，金阁无处不在，而在现实里又无所寻觅，这一点和这块土地上的海很相似。舞鹤湾距离志乐村十里光景，海面被山遮挡了，看不见。但是，这块土地始终飘溢着无时不在的海洋的气息。风也带着潮腥味儿。海上一起风浪，成群的海鸥慌忙飞来，散落在附近的田野里。

我身板儿弱，赛跑和单杠都落于人后。又加上生来的口吃，愈发觉得低人一等。同学们知道我是庙里和尚的儿子，顽童们模仿结巴和尚念经嘲笑我。故事书里凡有口吃的打手出场的段子，他们就故意读给我听。

不消说，口吃是我同外界交往的一道障碍。说话时第一个音总是发不准。这第一个音正是我和外界之间门扉上的钥匙，然而这把钥匙就是开不开锁。正常的人可以自由地畅所欲言，向外界敞开自己心中的大

门，使得通风良好，而我却办不到。我的这把钥匙彻底锈蚀了。

当结巴为着发准第一个音而焦灼不安的时候，它就像极力挣脱内心里浓稠黏胶的一只小鸟，等脱出身子，已经晚了。当然，在我拼命挣扎的时候，外界的现实有时也会停下脚步等着我，可是等待我的现实已经不再是新鲜的现实了。我费尽力气好容易到达的外界，总是转瞬之间变了颜色，早已脱位了。……看来，只有这个才是适合于我的。惟有失去鲜度的现实、一半散发腐臭气的现实，横卧在我的面前。

不难想象，这样一位少年，一般抱有两种截然相反的权力意志。我喜欢历史上暴君的故事。我若是个结巴暴君，家臣就会看着我的脸色行事，成天哆哆嗦嗦过日子。我没有必要通过明确流畅的语言证明我的暴虐是正当的，我只用沉默使一切暴虐变得正当起来。我一方面幻想着将平素蔑视我的老师、同学通通处死，一方面又陶醉于作为内心世界的主宰、充满沉静谛观的大艺术家的梦想之中。我虽然外观上困窘，可是内心世界比谁都富有。一个抱有挥之不去的自卑感的少年，认为自己是被悄悄挑选出来的，这种想法不是很自然吗？我感到，这个世界的某个地方，似乎有一个连我自己也弄不清楚的命运在等待我。

……想起这样一段插曲：

东舞鹤中学是一座新式的明亮的校舍，有宽敞的操场，周围是绵延的群山。

五月的一天，一个在舞鹤海军机关学校读书的老校友，利用休假回母校来玩。他浑身晒得黝黑，压得很低的制帽下露出秀挺的鼻梁。从头到脚显示着青年英雄的气象。他给学弟们讲述了艰苦而有规律的生活。本来很悲惨，可在他嘴里却变成豪华奢侈的了。他一举手一投足都充满自豪，年纪轻轻，就懂得自我谦让的重要。他的制服的前胸绘有蛇纹，挺起的胸膛犹如破浪前进的船头雕像。

他从运动场走下来，坐在二三级的石阶上，四五个低年级的同学围在身边，着迷似的听他说话。斜坡上的花圃，盛开着五月的鲜花，有郁金香、香豌豆、银莲花、虞美人草。头顶上，厚朴树挂满了硕大的白色花朵。

说话人和听众，个个都像木雕泥塑，纹丝不动。我呢，独自坐在操场的椅子上，离他们两米左右。这就是我的礼仪，我得面对那五月的鲜花、充满自豪感的制服，以及明朗的笑声的礼仪。

再说那位年轻的英雄，较之那些崇拜者更加注意着我。看来只有我没有慑于他的威严，我的态度损害了他的自尊。他向那伙人打听我的姓名，然后对初次见面的我打招呼：

“喂，沟口。”

我沉默无语，眼睛一直盯着他。他冲我笑了笑，笑容里似乎含着权势者的媚态。

“怎么不回我话？你是哑巴？”

“他是结、结、结巴。”

其中一个崇拜者代我回答。大家扭着身子笑作一团。嘲笑这玩意儿，是那么光辉耀眼，同年级少年们青春期特有的残酷的调笑，犹如闪光的丛林一样灿然夺目。

“什么？是结巴？你不想上海军机关学校吗？什么结巴，一天就能治好。”

不知为什么，我突然做出明确的回答，语言流畅，想也没想，一下子全出来了。

“不上，我要当和尚。”

大家鸦雀无声。年轻的英雄低着头，从附近拔了一根草茎，含在嘴里。

“哦，这么说，过几年我也说不定要麻烦你哩。”

这年，太平洋战争爆发了。

……这时候，我确实产生了一种自觉。向黑暗的世界摆开架势，五月的花朵、制服、坏心眼儿的同学们，都在我的控制范围之内。我揪住这个世界的底边，紧紧抓在手里。……但是，这种自觉作为一个少年的自豪，那就太沉重了。

自豪应该是更轻松的、明朗的，历历可见的，璀璨夺目的。我喜欢眼睛看得见的，不论谁都看得见。这才是我所需要的自豪的资本。例如，吊在他腰上的那柄短剑，正是属于这一类的东西。

中学生人人向往的短剑，实在是一件美丽的装饰。据说海军学校的学生，都偷偷使用这把短剑削铅笔。他们特意将这个庄严的象征用在日常琐事上，倒真够潇洒的。

他无意中把机关学校制服脱下来一扔，挂在了白漆栅栏上，还有裤子和白衬衫。……这些衣物紧挨花丛，散发着浸满汗水的青年的肤香。蜜蜂搞错了，停在洁白闪亮的“衬衫之花”上歇息翅膀。镶嵌金缎带的制帽，盖在一根木栅栏顶端，就像扣在他的头上，既端正，又牢靠。他受低年级同学的挑动，到后面的土台上表演摔跤。

丢下的衣服给人一种“光荣墓场”的印象。五月里的簇簇鲜花，更强化了这样的感觉。制帽帽檐漆黑的反光，还有那些扔在一边的皮带、短剑，一同脱离了他的肉体，反而更加放射着抒情的美丽。这些皆和回忆一样完美……就是说，看上去宛若这位青年英雄的遗物。

我确定周围没有人，摔跤场那里却传来了欢呼。我悄悄从口袋里掏出生锈的铅笔刀，轻轻走过去，在那把美丽的短剑黑色剑鞘的背面，刻了两三道挺难看的刀痕。……

看到我上面的叙述，也许有人立即断定我是个富于诗人气质的少年。然而，时至今日，莫说写诗，连日记也没有记过。我能力比人差，又不打算利用其他的才能充填自己，更缺乏一股超越俗众的冲动。换句话说，我想当艺术家，又过于傲慢，做一名暴君或大艺术家吧，但仅仅停留于幻想，丝毫不愿意着手干一点儿实际的事情。

我惟一的自豪，就是不被人理解，所以未曾有过一次让人理解我的冲动的表现。我认为，自己命中注定不为他人所注意。孤独越来越肥硕，简直就像是一头猪。

突然，我想起我们村发生的一起悲剧案件。这件事本来同我毫无关涉，尽管如此，我还是觉得自己实际上参与了，而且一直不会忘记。

我通过这个案件，一下子可以面对所有的事物了。对于人生、肉体、背叛、憎与爱，所有这一切事物中潜隐着的崇高因素，我一概乐于凭着我的记忆加以否定和贱视。

和叔父相隔两户人家的一户人家，有个美丽的姑娘，名叫有为子，长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也许因为家境优裕，态度显得飞扬跋扈。她虽然得到家人的宠爱，但颇为孤寂，有时不知她在想些什么。有为子虽然还是女儿身，可是那些爱争风吃醋的女人，都说单从长相上看，有为子生就是个石女相。

有为子刚从女校毕业，就志愿当了一名舞鹤海军医院的护士，从家里到医院骑自行车上班。可是，她每天拂晓天蒙蒙亮就离开家，比我们上学的时间早两个多小时。

一天晚上，我思恋有为子的身子，沉溺于悒郁的幻想之中，不能成眠。我摸黑离开床铺，穿上运动鞋，出了大门，进入夏夜黎明前的黑暗之中。

我迷上有为子的肉体，并非打这个晚上才开始。起初偶尔一阵子想起，接着就渐渐固定下来，仿佛结成一个相思疙瘩。有为子的身子沉浸于洁白而富有弹性的暗影之中，变成了散发着香气的肉块。我想象着自己的手指触摸她温热的肌肤和感受的弹力，以及花粉般的芳香。

我沿着拂晓前黑暗的道路一直奔跑下去，石子也不再绊我的脚，黑暗在前头自动为我开道。

于是，道路变得开阔了，到达志乐村安冈屯边，那里有一棵大榉树，树干溢满早晨的露水。我躲在树根旁边，等着有为子骑自行车打村头过来。

我等着，什么也不想干，只因跑得上气不接下气，想在树荫里歇息一下。我不知自己究竟要干些什么。本来，我的生活和外界几乎无缘，所以一旦闯入外界，就想象着一切都会变得轻而易举、迎刃而解了。

豹脚蚊叮着我的腿，远近响起了鸡鸣。我向路上瞭望，远方出现了一团灰白，以为是拂晓的天色，却原来是有为子。

有为子看来是骑自行车，亮着前灯。自行车悄无声息地滑过来了。

我从树荫里跑到了自行车前头，她赶快来了个急刹车。

此时，我感到自己化作了一块顽石，意志和欲望，一切都变成了石头。同我的内心毫无关系，外界确乎再次存在于我的周围。我离开叔父的家，穿着白色的运动鞋，沿着黎明时分昏暗的道路跑到这棵榉树荫下，只不过是按照自己的臆想来到这里罢了。村里的房屋在拂晓的黑暗里微微浮现出轮廓来。这隐约的屋顶、蓊郁的树木以及布满绿叶的黝黑的山峦，甚至连眼前的有为子，都出人意表地完全失去了意义。没等我参与，现实就横在眼前，而且带着从未见过的重负。这毫无意义的浩大的黑暗的现实，不由分说，迎头向我压迫过来。

我一如寻常，心想这时只有言语才能使我得救。这是我的一个特有的误解。在需要行动的时候，我总是指望着言语。话虽如此，但言语很难从我的嘴里说出来。一想到这里，就会忘记行动。对于我来说，行动这个光怪陆离的东西，总是伴随着光怪陆离的言语的。

我一无所见，但转念又想，有为子一开始有些打憷，一看到是我，就一直盯着我的嘴巴。抑或她于黎明前的微暗之中，发现我这个不洁的黑暗的小洞，正毫无意义地蠢动，就像野外小动物污秽而龌龊的巢穴。就是说，她只看见了我的嘴。而且，当她确定从这里不会涌出任何同外界相连接的力量时，她放心了。

“干什么？简直不像样子。你这个结巴！”

有为子说着。她的声音犹如晨风一般端正与清爽。她按了按车铃，又用力一蹬脚踏子，像躲避石头一样绕开我。有为子向着远方的天地奔驰而去，四周没有一个人影。我心里明白，有为子一次次揿动车铃，是在故意嘲弄我。

——当天晚上，有为子告了我的状，她母亲到我叔父家来了一趟。我挨了平素极为温和的叔父一顿臭骂。我诅咒有为子快死。几个月后，我的诅咒实现了。打那之后，我确信诅咒是很灵验的。

不论睡着了还是醒着，我都巴不得有为子快点儿死掉，希望我的丑事的见证人早些消失。只要没有证人，耻辱就会从地面上根绝。他人都是证人。但只要他人都不存在，耻辱就不会产生。我于拂晓的黑暗中，看到有为子的水一般清亮的面孔，正死死盯着我的嘴巴。我发现她的眼睛的背后有一个他人的世界——这个世界决不把我们当作一个人，而是主动做我们的同谋和证人——他人必须一概灭亡。为了我能真正地面向太阳，世界必须灭亡。……

有为子那次告状两个月之后，辞掉海军医院的工作，回到家中赋闲。村里人议论纷纷。到了秋天，发生了这件案子。

……我们做梦也没有料到，一个开小差的海军士兵逃到村子里来。白天只看见宪兵到村公所来了。但是，因为宪兵常来常往，也没有特别在意。

事情发生在十月末的一个晴天。我像平时一样去上学，晚上做完作

业，该是睡觉的时候。我刚想熄灯，向村中的道路上一看，许多人像一群狗一样闹哄哄奔跑着。我下了楼，一个同学站在门口，圆睁双眼，冲着惊醒的叔父、婶母和我大声喊道：

“刚才，在那边，有为子给宪兵抓走了。我们一起去看看吧！”

我趿拉着木屐跑去。月夜清明，收割后的稻田里随处能看到稻架清晰的影子。

小树林的树荫里聚集着黑压压的一群人，不停地蠕动着。有为子穿着黑制服，坐在地面上，面色煞白。身边站着四五个宪兵和她的父母。一个宪兵拿出饭盒般的东西，对她吼叫着。她父亲向宪兵百般示好，反复求情，不住责骂女儿。母亲在一旁痛哭流涕。

我们站在田畦上，隔着一块稻田眺望。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彼此肩膀挨着肩膀，默默无语。月亮也仿佛被压挤得缩小了，挂在我们头顶上。

同学对着我的耳朵叙说着。

有为子是在带着饭盒走出家门、打算到邻村去的当儿，被埋伏的宪兵抓到的。那饭盒显然是送给逃兵的。逃兵和有为子在海军医院亲近，后来，怀孕的有为子被医院赶出来了。宪兵问她那个逃兵躲在哪里，有为子坐着一动不动，顽固地一声不吭。……

我呢，眼睛一眨不眨凝视着有为子的脸，她像一个被抓到的女疯子，月光之下，面孔毫无表情。

我以前从未见过死不认罪的面孔，我想到了自己遭到世界拒绝的面孔。然而，有为子的面孔却是拒绝世界的。月光一个劲儿流泻在她的额头、眼睛、鼻梁和面颊上，那副纹丝不动的容颜只是被月光洗涤着。她只要眼睛倏忽一亮，稍稍扭动一下嘴角，她所拒绝的世界似乎就会顺势从那里涌流进去。

我屏住呼吸看得入神。历史从此被切断，这是一张向未来向过去都不置一词的面孔。我们有时在刚刚砍伐的树桩上，可以看到这种不可思议的面孔。尽管新鲜而带着水灵灵的颜色，但成长已经由此绝迹，沐浴着不该沐浴的风和阳光，突然暴露于本不属于自己的世界。断面上美丽的木纹描画出的这张奇异的容颜，只是为了拒绝，才来到这个世界之上。……

我望着有为子这张容颜如此姣好的一瞬间，不能不感到，无论是她一生，或者正在看着她的我的一生，都不会有第二次了。但是，持续不会任意长久，这张美丽的容颜突然出现了变化。

有为子站起来。这时，我似乎看见她笑了，看见她那月光下洁白闪亮的门齿。我不能更多记述这样的变化。因为站起来的有为子的面孔，已经离开明丽的月光，躲进树荫之中了。

我没有看到有为子决心背叛时的这种变化，很感遗憾。要是细细观察一番，抑或我也会萌生一种宽恕他人之心，包括宽恕一切丑恶。

有为子手指着相邻村庄的鹿原山下。

“金刚院！”

宪兵叫了一声。

此后，我也产生了孩子般喜欢看热闹的心情。宪兵分别从四面八方包围了金刚院。村民被要求给予协助。我出于幸灾乐祸，伙同其他五六个少年，一起加入以有为子为领头的先遣队。有为子跟着宪兵走在月光闪耀的道路上，脚步充满自信，我看了甚感惊讶。

金刚院远近闻名。位于从安冈步行走一刻钟的山背后。那座名刹有高丘亲王亲手种植的香榧树，以及传说是左甚五郎建筑的优雅的三重塔。夏天，我经常到后山的瀑布里洗浴，玩耍。

河岸上有本堂的围墙。坍塌的泥土上生长着茂盛的茅草，夜间也能看到雪白闪光的穗子。本堂的大门旁边，山茶花开得正旺。一行人默默走在河岸之上。

金刚院的大殿位于更高的地方。渡过一座独木桥，右首是三重塔，左首是红叶林，后面耸立着一百五十级遍布苔藓的石阶。因为是石灰石，很容易滑脚。

走到独木桥前边，宪兵回头摆摆手，示意大家停下。古代这里据说是运庆、湛庆建造的仁王门，从这里再向里走，有九十九谷山峦，属于金刚院寺庙领地范围。

……我们屏住呼吸。

宪兵催促有为子，她一个人走过独木桥。不久，我们也跟着过了桥。石阶下方裹在树影里，但是中段以上都显露于月光之中。我们躲避在石阶下方各处的阴影里，正在着色的红叶，在月光里泛着暗紫色。

石阶上方坐落着金刚院的本堂，从那里向左，斜斜地架着一道回廊，通往神乐殿似的空中佛堂。这间佛堂悬空，模仿清水寺的舞台，由山崖下组合而成的无数根柱子、横梁所支撑。回廊、佛堂，以及组合的木柱，长年风雨剥蚀，青白一色，宛如白骨。每逢红叶盛时，红叶的颜色和白骨般的建筑，显示出完美的调和。夜晚，各处一组组洁白的梁柱，沐浴着斑驳的月光，看上去既怪异又绚丽。

逃兵似乎躲藏在舞台上的佛堂里。宪兵想把有为子作为诱饵，抓捕他。

我们这些证人，藏在阴影里，屏住呼吸。浑身包裹在十月下旬冰冷的夜气里，可是面颊却如火烧一般。

有为子独自一人登上一百五十级石灰石台阶。她像狂人一般自豪。……黑色制服和黑色秀发之间，惟有美丽的面庞是白皙的。

月、星、夜云，以矛杉的棱线连接天空的山峦，斑斓的月影，白光浮动的建筑。万物之中，有为子叛逆的澄明的倩影使我迷醉。她有资格

独自挺胸登上这段白色的石阶。这个叛逆和星、月、矛衫化为一体。就是说，她和我们这些证人同住于这个世界，收容着这样的自然。她作为我们的代表，从那里攀升而上。

我喘着气，不能不作如是想：

“由于叛逆，她终于接受了我。她现在就是我的人了。”

事件，终将会从我们记忆的某一点上失坠。登上一百五十级布满苔藓的石阶的有为子依然留在眼前。她似乎永远都在攀登这段石阶。

但是，从此以后，未来的她将变成另外的人。也许登上石阶的有为子又一次背叛了我。接着，今后的她既不会完全拒绝世界，也不会完全接受世界。她只是屈身于单纯的爱欲，甘心情愿做一个男人的女人。

因此，回想起来，我只能将这件事作为一幅古老石版画里的风景看待。……有为子走过回廊，对着佛堂黑暗的里间呼喊。男人的身影出现了。有为子给他说了些什么。男人转向石阶的中段，扣响了手枪的扳机。宪兵也用手枪应战，站在石阶中段的树丛里还击。那男子再次举起手枪，对着向回廊奔逃的有为子背后连发数枪，有为子应声倒地。那男子又把枪口对准自己的太阳穴打了一枪。……

——宪兵和群众争先恐后奔上石阶，一起跑到两具尸首旁边。我不加理睬，依然静静躲在红叶荫里。白色的梁柱纵横交错，耸峙于我的头顶之上。脚踏回廊木板地面的足音，从头上微微飘落下来。两三道手电光重叠交织，越过栏杆，直接照耀着红叶树的梢顶。

在我看来，这一切都只能是遥远的事了。感觉迟钝的人们，若不流血也就不会变得狼狈。然而，一旦流血，就已经是悲剧终结之后了。不觉之间，我早已昏昏欲睡了。等到醒来，我被大家遗忘在这里，周围小鸟鸣啭不已，朝阳径直射进红叶底部枝条的深处。白骨似的建筑，从地板底下承受着阳光，仿佛又获得了生机，沉静，自豪，将那座空中佛堂捧上红叶闪烁的山间溪谷。

我站起来，震颤着，周身揉搓了一遍。只有寒冷留在了体内，剩下的惟有这山间的寒冷了。

* * *

次年春假，父亲于国民服上披了一袭袈裟来到叔父家，说过两三天把我带到京都去。父亲的肺病非常严重，看到他如此衰弱，不由大吃一惊。不光是我，就连叔父和婶母夫妇，也劝他不要再回京都了。父亲就是不听。后来想想，父亲是打算趁自己还活着，将我托付给金阁寺的住持。

不用说，去金阁寺是我长年来的梦想，不过，尽管父亲强打精神，但不论在谁眼里，他都属于一个重病号，对出门旅行提不起劲来。当未得一见的金阁眼看就要接近的时候，我的心里又犯了踌躇。无论如何，金阁都应该是美丽的，因而，较之金阁本身的美来，我把这一切全都寄

予我内心对于金阁的美好想象之上了。

单就一个少年的头脑所能理解的来说，我也是通晓金阁的。一般的美术书上如此记载着金阁的历史：

> 足利义满承继西园寺家之北山，于此营建一座大规模别墅。主要有：舍利殿、护摩堂、忏法堂、法水院等佛教建筑，以及宸殿、公卿间、客殿、天镜阁、拱北楼、泉殿、看雪亭等住宅建筑。舍利殿的建设倾力最著，这就是后来的金阁。至于何时始称金阁，则很难一语廓清。不过，应仁之乱以后、文明年间已经普遍运用这个说法了。
>
> 金阁面临广阔的苑池（镜湖池），是三层楼阁式建筑，大约落成于一三九八年（应永五年）。一二层是寝殿[注]风格，使用悬棂窗；第三层是纯然的方三间禅堂或佛堂式样，中央为板窗，左右饰以花头窗。屋顶葺桧树皮，以宝塔形屋顶高擎一只金铜凤凰。临池突出一座人字形钓殿（漱清），打破整体的单调。屋脊坡度和缓，檐下悬棰疏朗，木雕精细，轻快而优美。住宅建筑配以佛堂式，两相调和。这是一座庭园建筑的杰作，表现了吸收公家文化的义满的志趣，很好地传达了当时的时代气氛。
>
> 义满死后，遵其遗言，北山殿作禅刹，号鹿苑寺。其建筑或转移他处，或荒废至今，惟金阁得以幸存。……

犹如皓月当空，金阁作为黑暗时代的象征而被建造。因此，我梦想的金阁周围必以浓重的黑暗为背景。金阁静静坐落在黑暗中，优美、细密的梁柱构造，从内里微微闪耀着光辉。不管人们对这幢建筑作何评论，美丽的金阁总是无言地显示着纤细的构造，忍耐着周围的黑暗。

我又想起那只立于屋顶，经受长年风吹雨打的金铜凤凰。这神秘的金鸟，既不报时，也不奋飞，一定忘记自己是一只鸟吧？然而，以为它不飞是错误的。别的鸟都在空中飞翔，这只金凤凰也应该是展开光明的羽翼，永远飞翔于时间的海洋里。时间的波浪不住地扑打着这双羽翼，接着向后方流逝。只因为正在奋飞，凤凰只要显示出不动的姿态，怒目而视，高展羽翼，翻动羽尾，用金色的双腿稳稳站立，这就够了。

这样一想，我觉得金阁本身就是一艘渡过时间的大海驶来的美丽的航船。美术书上所谓“壁少而通风的建筑”，就是想象为船的结构，以复杂的三层屋形船面临水池，也就是引发人们的想象，把池水当作海洋的象征。金阁度过了众多的夜晚，这样的航海无穷无尽。而且，白昼里，这只奇异的航船停泊下来，供俗众任意游览；夜间，借助周围的黑暗，鼓起屋形的船帆，继续启碇航行。

我的人生碰到的第一个难题就是美这个东西，这样说一点儿也不过分。父亲是乡间一位朴素的僧侣，缺乏词汇，只是教给我“这个世界没有比金阁更美的了”。在我未知的时代已经存在着美，这一思想不能不使我感到焦躁与不满。如果那里确实存在美，那么我就是疏离于美之外而存在的了。

然而，金阁对于我决非一种观念，而是一个实体。尽管群山阻隔着它的远景，但只要想看，走到那里就能看见。美，是一种伸手可及、举目可望的东西。我知道并确信，即使在各种纷乱的变化过程中，不变的金阁依旧端然而在。

有时候，金阁似乎是攥在我手心里的小巧玲珑的工艺品；有时候，又像高耸云天的巨大怪物般的伽蓝。所谓美，本来就是不大不小、适乎其中的。可是，少年的我却没有这样的想法。因此，夏天里我即使发现一朵小小的野花，看到那浥满朝露、放出迷离光彩的样子，就认为如金阁一般美丽。还有，当我看到山对面浓云攒聚，雷声滚滚，晦暗的边缘金色闪亮的当儿，这种壮大的景象也使我联想到金阁。到头来，哪怕望一眼美人儿的姣好容颜，心中也会立时泛起“美如金阁”这样的形容词来。

这趟旅行是忧伤的。舞鹤线自西舞鹤发车，中间停靠真仓、上杉等小站，经绫部开往京都。客车很脏，沿保津峡等多隧道之处，煤烟无情地扑向车厢内，父亲每每被煤烟呛得咳喘不止。

乘客中多数人都和海军多少有些关系。三等车厢，挤满了下士官、水兵、员工，以及去海兵团探亲回来的家属等。

我望着窗外春季浑浊而阴沉的天空，看了看父亲国民服外敞开胸口的袈裟，也看了看满面红光的下士官们几乎涨开金扣子的胸膛。我仿佛感到自己也是他们中间的一员。不久到了成年，我也会被选拔入伍。但是，我即便成为一名士兵，能否像眼前这些下士官一样忠实而负责地生活下去呢？总之，我脚跨两个世界。我虽然年纪轻轻，丑陋而顽固的凸露的前额下边，就有了一个父亲执掌的死的世界和一个青年人的生的世界。我感到，战争作为媒介，将这两种世界结合在一起了。我也许将成为二者的结合点吧。事情很明白，我若战死了，眼前的歧路不论选哪一条，结局都一样。

我的少年时代在黎明前的微光里浑浊起来。幽暗的世界太可怕了，而白昼般历历可见的生不属于我。

我一边望着父亲的咳喘，一边望着窗外的保津川。河水呈现着化学试验使用的硫酸铜一般浓丽的深绿色。每当钻出一座隧道，保津峡离线路忽而很远，又忽而意外地挨近眼底，于平滑岩石的包裹中，轰隆轰隆旋转着它的深绿色的辘轳。

父亲在车上摊开白米团子饭盒，他有点儿不好意思。

“这可不是黑市米，是施主的心意。你只管高高兴兴地吃吧。”

父亲故意让周围的人都听见似的说罢就吃饭了。他撮起一个不大的饭团，好容易吃了下去。

我未曾想到，这趟煤烟黝黑的古老的列车是驶往京都的，我只觉得它是向着死亡的驿站前进。这样一想，每当钻入隧道车内弥漫的黑烟，就散发着火葬场的气味。

……我果然站到鹿苑寺山门的前边了。这时，我心里怦怦直跳。从此，我可以看到世界上最美的东西了。

太阳西斜，群山烟霭缭绕。几个游客和我们父子一前一后进了山门。大门左侧是围绕钟鼓楼的梅林，枝头挂着残花。

父亲站在长着一棵大栎树的本堂玄关前，请求引见。住持传话说正在待客，希望再等二三十分钟。

“趁着这当儿，先看看金阁吧。”父亲说。

父亲大概特意想叫儿子看看，凭着他的面子可以免费进去参观。可是，卖门票和卖符牌以及在门前收票的人全换了，同十多年前父亲常来的时候不一样了。

“下回再来还会换人的啊。”

父亲灰着老脸说。可是，我却感到，父亲对所谓“下回再来”已经缺乏信心了。

但是，我故意装出孩子气模样（我惟有这时候或故意演戏的场合，才像个少年），高高兴兴走在前头，几乎是一路小跑。于是，让我魂牵梦绕的金阁，就这样轻而易举地将全貌展现在我的眼前。

我站在镜湖池这边，金阁隔着水池在夕阳里显露着它的正面。漱清在左前方半隐半现。漂浮着斑驳的藻类和水草叶子的水面，映着金阁精致的投影。这个投影显得更加完美。夕阳将池水的反射映照于各层庇檐的里侧，晃漾不定。比起四周的光亮，庇檐里侧的反射更加鲜明耀眼，宛如将远近技法加以夸张的绘画，金阁巍然屹立，给人略显后仰的感觉。

“怎么样？挺漂亮吧？一层叫法水院，二层叫潮音洞，三层是究竟顶。”

病中的父亲将骨瘦如柴的手搭在我的肩膀上。

我变换着各种角度，有时歪着头眺望，引不起任何感动。这只不过是一座陈旧而灰暗的小小三层建筑，屋顶的凤凰看上去只能像乌鸦一般。谈不上什么美，只能给人一种极不调和的动摇之感。我想，所谓美，就是指这种不美的东西吗？

假若我是一个谦虚好学的少年，在未曾感到失望之前，一定为自己太没有鉴赏的眼光而悲叹。然而，我心中原有的美好的预感一旦遭到破坏，那种痛苦就一下子剥夺了我其他的一切反省。

我怀疑金阁掩饰了它的美丽，抑或将美丽幻化为别的东西了。美为了保护自己，时常会蒙混人的眼目。我应该更加亲近金阁，排除自己眼里觉得丑陋的障碍，逐一检点细部，亲眼观察美的核心。既然我坚信美是可视的东西，这样的态度是理所当然的。

父亲领我恭恭敬敬登上法水院的廊缘。我首先看了玻璃橱里精巧的

金阁的模型。这个模型使我非常满意。它更接近我梦中的金阁。而且，大金阁里头收纳一个一模一样的小金阁，如同大宇宙里存在一个小宇宙，引起人们无限的对照联想。我也开始做梦了，我想象着一个比这只模型更小、更完备的金阁；同时也想象着一个比真的金阁无限广大、几乎可以包容世界的金阁。

但是，我的脚不能一直站在模型前边不动。接着，父亲又带我到闻名的国宝——义满像前面。这尊木雕像称为鹿苑院殿道义像，是义满剃度以后的名字。

不过，我也只看到这是一尊煤烟熏黑的奇妙的偶像，感觉不出丝毫的美。再到二楼的潮音洞去，看了据说出自狩野正信[注]手笔的天使奏乐的天棚画。接着又看了三层究竟顶各处残留的可怜的金箔的痕迹。这些，我同样没有觉得美在哪里。

我倚着纤细的栏杆，呆呆俯视着池子表面。池水映着夕阳，犹如生锈的古铜镜的镜面，垂直地反射出金阁的倒影。水草和藻类深远的下方，映着夕暮的天空。这天空和我们头顶的天空迥然不同。水里的太空澄明、充满着寂光，自下方和内里将地上的世界囫囵吞没，金阁沉下去了，在那里被洗涤尽净，宛若一块黝黑、光洁而带有锈迹的巨大的金碇。……

住持田山道诠和尚和父亲是禅堂的朋友。道诠和尚和父亲一起度过三年的禅堂生活，是朝夕与共的伙伴。两个人同样进了义满将军亲自建立的相国寺专门道场，经过“低头悔过[注]”和“三日坐禅[注]”才得以入众[注]的。道诠和尚和父亲不仅是共患难的朋友，他们在开枕时刻之后，还时常一起翻越围墙，出外嫖妓，寻欢作乐。这是很久以后，道诠法师心情高兴时跟我说的。

我们父子拜谒完金阁，再次折回本堂的玄关，马上又被领着走过长长的回廊，来到大书院住持的房间，从这里望去，长着闻名的陆舟松的庭园尽收眼底。

我穿着学生制服，收缩着膝盖，拘谨地坐在那里。父亲一进来，立即放松多了。父亲和这里的住持尽管经历相同，但面相各异。父亲久病体弱，福薄命苦，肌肤惨白；而道诠和尚看起来却似一团桃红蛋糕。毕竟寺殿华美，和尚的桌子上也堆满了各处寄来的包裹、杂志、书籍、书信等物，有的尚未打开来。和尚用胖乎乎的手指拿起剪刀，灵巧地解开一只小包。

“东京寄来的点心。眼下，这种点心成了稀罕物。店头上看不到，听说只供应军队和官府。”

我们要了薄茶，吃了从未尝过的西洋干果子般的东西。越是紧张，碎末就越是不断向我闪光的黑哔叽制服的膝盖上撒落。

军官和官僚只重视神社，轻视佛寺，甚至压迫佛寺。父亲和住持对此甚感气愤，他们讨论今后应该如何经营寺庙。

住持微胖，当然也有皱纹，可是每一条皱纹深处都洗得很洁净。圆脸，鼻梁很长，呈积聚的树脂形状。脸盘如此，剃光的头形显得很威风，看来精力都集中在那里。惟有这脑袋是极富动物形象的。

父亲和住持的话题转移到僧堂时代的回忆上。我眺望着院子里的陆舟松。这棵巨松枝柯低俯、蟠曲，呈船形，惟有船舳的枝条高高上举。临近闭园，好像进来一批团体游客，隔着围墙从金阁方面传来阵阵嘈杂声。那脚步声、说话声都被春日黄昏的天空吸收了，听不到尖利的嗓音，似乎带着几分圆润。那足音虽然像潮水一般远去了，但依然感到那是从地面上杂沓而过的芸芸众生的脚步。我抬眼凝望着夕暮残照之中金阁顶端的那只金凤凰。

“我想把这孩子……”

听到父亲的声音，我回头望着他。在这间幽暗的屋子里，我的将来就被父亲托付给道诠法师了。

“我也活不多久了，到时就请关照一下这孩子吧。”

道诠法师到底是法师，也没有虚应故事地安慰一番。

“好吧，交给我了。”

令我惊讶的是，其后他们俩兴高采烈大谈各种名僧之死的传说。一位名僧说了句“啊，真不想死”就死了；也有的名僧像歌德一样，死前说道：“再给我些光明。”还有的名僧临死前在计算自己的香火钱。

住持请我们吃了一顿药石㊟饭，当晚就决定睡在寺里。晚饭后我又催促父亲再去看看金阁。因为月亮升上来了。

父亲和住持久未相见，谈起话来十分兴奋。他虽然很累了，可一听说金阁就喘着粗气，扶着我的肩膀，紧跟着来了。

月亮从不动山侧面升上天空。金阁的内部承受着月光，静静地叠印出一团斑驳而复杂的暗影。清澄的月光只在究竟顶的花头窗窗棂上滑动。究竟顶高旷、轩敞，仿佛那里潜隐着迷蒙的月色。

夜鸟从苇原岛背后鸣叫着飞上天空。我感到了父亲清瘦的手压在我膀子上的分量。我瞥了一眼自己的肩膀，月光之下，我看到父亲的手化作一根白骨。

* * *

回到安冈以后的那些日子，曾使我大失所望的金阁，又在我的心目中复活了。金阁仍然是美的，不知何时，它已经比我看到它时更加美丽了。我无法说出它究竟美在何处，但梦想中孕育成的东西，一旦经过现实的修正，返回来更加刺激着梦想。

我不再从实际的风景和事物中追逐金阁的幻影了。金阁逐渐变得深沉、坚固和实在了。那一根根梁柱、花头窗、屋脊和顶端的凤凰清晰地浮现在眼前，伸手可及。纤细的局部，复杂的全貌，相互映照，使人联

想到音乐的一小节，不论截取哪一部分，都能带出整体，鸣奏着金阁的全部乐章。

“父亲说过，地上最美的东西是金阁，这话很对。”

我给父亲的信，第一次这样写道。父亲把我领回叔父家，又回地岬上那座寂寞的寺院去了。

不久，母亲打来电报，说父亲大量咯血，去世了。

⇴ 金阁寺，京都市北区鹿苑寺的别称。应永四年（1397）秉足利义满之遗命，将衣笠山麓所建别墅辟为佛寺，开山为梦窗国师，属临济宗相国寺派。十三社殿中仅存柱、壁、勾栏饰以金箔的三层金阁。一九五〇年遭火焚，一九五五年修复。
⇴ 中古时代贵族住宅形式。中央面南建筑寝殿（主人住居，兼招待宾客），左右及背后设厢房（内眷居处）。寝殿与厢房以回廊连接。寝殿南隔中庭掘池，筑湖心岛。临池建钓殿、泉殿。建筑物内全部铺设木质地板。
⇴ 狩野正信（Kanomasanobu，1434-1530），室町后期画家，狩野画派始祖。称大炊助（oinosuke）。初学周文。以俗人水墨画家升任御用画师。仕足利义正和义尚。开狩野画风之基。
⇴ 原文作“庭诘”。禅宗规定，游方僧进入专门道场修行，先于玄关旁终日坐在自己行李上低头自省。
⇴ 原文作“旦过诘”。游方僧经过“庭诘”，再于小屋中坐禅三天。
⇴ 经过以上两种修行的行脚僧，方可成为一山大众（云水）之一员。
⇴ 药石，又称怀石，指晚饭或夜间吃的粥。古代禅家没有正式的晚餐，夜晚为防饥寒，怀温石暖腹。又，早饭谓之“粥座”，午饭谓之“斋座”。

第二章

父亲死了，我真正的少年时代也结束了。我的少年时代缺少对别人的关心，这一点我自己也觉得很奇怪。而且，当我发现我对父亲的死毫不感到难过时，这就不是什么惊奇，而只是一种无力的感叹了。

我跑回家，父亲已经躺在棺材里了。我先步行到内浦，然后坐船沿海岸回到成生，花了整整一天时间。入梅前的季节，每天太阳当头照着，气候炎热。我见了父亲一面，灵柩便匆匆运到岬口荒凉的火葬场，在海岸边焚烧了。

一个乡村寺庙住持的死，显得有些异样。这是一种过分贴切的异样。可以说，他既是这个地方的精神支柱，又是每个施主生活中的维护者，也是他们死后的托付人。这样的他死在庙里了。他忠于职守，令人钦佩，如同一个到处教人以死法的人，在实际表演中失手献身，给人一种过失上的感动。

实际上，父亲的灵柩安放在一个经过精心准备、万分周全的地方，可以说适得其所。母亲、小和尚和施主们都在灵前啼哭。小和尚结结巴巴地念经，看来是出于棺材里父亲的指示。

父亲的脸埋藏在初夏的花丛中。水灵灵的花朵鲜嫩得有些怕人。朵朵鲜花仿佛一起窥视着井底。因为，死者的脸比活着的时候无限干瘪了，向着我们的只剩面部的轮廓线，凹陷的部分再也鼓胀不起来了。所谓物质，已经远离我们而去，其存在的方式是我们无论如何都无法抵达的地方。死者的面容最能如实地表明这一点。由于精神因死亡而转化为物质，我们方能接触到这样的局面。五月的鲜花、太阳、书桌、校舍、铅笔……这些物质为何离我们十分遥远，显得如此生疏呢？我渐渐懂得了其中的道理。

母亲和施主们眼望着我和父亲的最后诀别。可是，这个词儿所暗示的生者世界的推论，凭我顽固的心理是无法接受的。不是什么诀别，而只是我看着父亲的遗容。

遗体只能被望着，我也只是看看罢了。就像平时没有任何意识一样，看就是看，既是生者的权利证明，也是一种残酷的表示，对我来说，就是一次鲜明的体验。我是一个既不大声唱歌、也不高声喊叫着随处乱跑的少年，我就是如此学会确认自己的人生的。

我本是个胆小畏葸的少年，可是此刻，我的脸色明朗而没有一滴泪痕，施主们一起望着我也丝毫不觉羞愧。寺院位于邻海的山崖顶端。吊客们的背后，团团夏云，高高耸立于日本海海面之上。

起龛[注]的诵经开始了，我也加入其中。本堂光线黯淡，插在柱子上的白幡，神座横梁上的华幔、香炉、花瓶之类，在灯光的辉映下，光芒闪耀。海风阵阵吹来，掀动我的僧袍的衣袖。我在诵经的时候，眼角不断承受着渗入强烈阳光的夏云的姿影。

那不住向我半边脸上倾注的严酷的外光，那辉煌的侮蔑……

送葬的队列走过一两条街，就到了火葬场。这时，我们突然遇上下雨。正巧走到一位好心的施主门前，停灵时可以躲躲雨。看样子，雨一时止不下来，队伍必须一直前进。因此，大家都准备了雨具，灵柩盖上油纸运到火葬场。

这里是村东南凸向海面的地岬根部，一个乱石纵横的小小海滨。从这里腾起的黑烟飘不到村里，所以自古就将这块地方辟为火葬场。

这一带海滨的风浪特别大，翻滚的波涛涌上来又粉碎了。这当儿，雨点不间断地砸向动荡的水面。无光的雨滴只是冷静地刺穿不寻常的海面，而海风却猛然将雨点刮向荒凉的岩壁。白色的岩壁被水沫打湿了，犹如溅上一片墨汁。

我们穿过隧道一同抵达那里，民夫们准备荼毘[注]的当儿，大家在隧道里避雨。

看不见任何海景，眼前只有波涛、打湿的黑色岩石和雨丝。浇了明油的灵柩，露出鲜艳的原木色，被雨点敲击着。

点火了。为了住持的死，准备了充足的配给油，烈火反而迎着雨势，发出噼噼啪啪的炸裂声，越烧越旺。白昼里的火舌透过黑烟显现着清晰的影像。黑烟重重叠叠升起来，一股股吹向山崖。在这一瞬间，雨中惟有端丽的火焰闪耀，升腾。

突然，发出物体爆炸的可怕声响。灵柩盖烧得飞起来了。

我看看一旁的母亲。母亲两手捻着佛珠站在那里。她面孔僵硬，紧紧团缩在一起，似乎能托在掌心里。

* * *

遵照父亲的遗言，我来到京都，做了金阁寺的学徒。当时，我是跟从住持而受戒，学费由住持支付。作为回报的是，我每天打扫卫生，照顾住持日常起居。相当于俗家的所谓学仆。

入寺不久，我立即发现，那个讨厌的舍监被抓去当兵，寺里只剩下老人和儿童了。来到这里，我各方面轻松多了。在家上中学时，人家老是奚落我是庙里的孩子，在这里大家都是同类。……我说话口吃，长得丑一些，就是这一点与众不同。

我从东舞鹤中学退学后，在田山道诠和尚的说合下，转学到临济学院中学。离下半学期开学不到一个月时间，我又要进入新学校走读了。谁知开学后我才知道，全体学生都被动员到工厂劳动。如今，我在新环

境里，只剩几个星期的暑假了。居丧中的暑假，正值战争末期的昭和十九年[注]，一个意外平静的假期。……寺里的学徒生活规规矩矩，每当回忆起来，我就觉得对于我是一次最后的、绝对意义上的休假。那里的蝉鸣依然清晰可闻。

隔了几个月再度相见，金阁静静地坐落于晚夏的光明之中。

我受戒时刚刚剃过的头显露着青须的发根。空气紧贴头皮，好不清凉。我有一种奇妙的危险的感觉：自己脑袋里思考的一切，仅仅通过一层敏感的、易于受伤的皮肤同外界物象相接触。

我抬起这样的脑袋仰望金阁。我感到，金阁不光从我眼里，而且透过头颅渗入到体内来了。正如这头颅因日照而发热、又应夕风而变凉一般。

“金阁啊，我终于来到你身边住下了。”有时，我停下手里的扫帚，心中喃喃自语，“我请求你，不一定现在，有朝一日你能亲近我，对我倾吐你心中的秘密。你的美丽只差一步就能清晰地看到，但我却尚未一见。较之我印象里的金阁，让我更加清楚地看到现实中美丽的金阁吧。再者，假若你的美是地上无与伦比的，那么请告诉我，你为何这般秀美？为何非要美得这么出众不可呢？”

这年夏天，前线噩耗频传，金阁于灰暗的战争环境中反受其惠，显得更加灿烂辉煌。六月里，美军在塞班岛登陆，盟军驰驱于诺曼底原野。上香的人数显著减少，金阁似乎一直安享着如此的孤独和静寂。

战乱与不安、累累的尸骨、淋漓的鲜血，自然滋润着金阁的美丽。本来，金阁就是不安的产物，它由一位将军周围各怀鬼胎的众多人物设计而建成。这种散乱的三层设计，在美术史家眼里只能是折中的样式，无疑是为寻求一种使不安得以结晶、自然形成的样式。金阁假如是以一种安定的形式建成的，那么，它就不能统摄那种不安，迟早肯定会坍塌的。

……尽管如此，我歇一歇扫除的手，无数次一面仰望金阁，一面为金阁能安然存在而百思不解。那次和父亲来看金阁只住了一夜，当时的金阁反而没有给我这种感觉，很难相信，今后在漫长的岁月里，我会希望金阁永远在我眼前存在。

待在舞鹤时，每次只是想到，金阁永远坐落于京都的一角。一旦住到这里，金阁只是在我看到的时候出现在我眼前，我在本堂睡觉的时候，就觉得金阁不复存在了。因此，我每天几次去眺望金阁时，总是被师兄们取笑。在这里，我对于金阁的存在更加感到不可思议，这想法使我难以忍受。看罢金阁返回本堂，途中当我转头再想看上一眼的时候，金阁仿佛像那位欧律狄刻[注]，蓦地消失了踪影。

我扫完金阁周围，好容易避开越发炎热的朝阳，进入后山，踏上通往夕佳亭的小径。正逢开园之前，没有一个人影。可能是舞鹤航空队的一列战斗机编组，从金阁上空低低掠过，在脑门上留下一阵隆隆的轰

鸣，飞走了。

后山里有一个水藻纵横的僻静的池沼，名叫安民泽。池中有小岛，叫白蛇冢。上面立着一座五重石塔。早晨，那里只听见鸟叫，却不见鸟的姿影，整个林子好像都在嘤嘤鸣叫。

池沼一带，夏草丛生。小路和草地隔着一道低矮的栅栏。地上躺着一位身穿白衬衫的少年。一旁的小枫树上靠着一支耙子。

少年一跃而起，仿佛剜掉飘荡在周围的夏日早晨莹润的空气，他看到我，说：

“哦，是你。”

这位名叫鹤川的少年，是昨晚上经人介绍刚认识的。鹤川家在东京近郊的裕福寺，学费、零花钱以及粮食，都由家里源源不断地寄来，只为使他尝试一下学徒修行的滋味，通过住持的关系，寄养在金阁寺。他暑假回家休假，昨晚提前回到寺里。鹤川一口地道的东京方言，该是我秋季即将入学的临济学院中学的同级生。他说起话来急速而快活的语调，昨天晚上已经使我感到可怕。

如今，他一声“哦，是你”，早已使我答不出话来。可是，我的沉默，在他看来似乎当成一种谴责。

“不要扫了，何必干得那么认真呀。游客一进来，又要弄脏的。再说，也很少有人到这儿来啊。”

我笑了，我的这种无意识流露出来的凄凉的笑容，对有些人来说，也许是亲近的种子。我就是如此，对自己给人家留下什么具体的印象，从来都不负责。

我跨过栅栏，在鹤川的身边坐下来。鹤川又翻了一下身，枕着膀子。他的臂膀外侧被阳光晒得黧黑，内里白皙得可以看见静脉。早晨的阳光从树丛漏泄下来，映照着青草的嫩绿。凭我的直感，我知道这位少年不像我一样热爱金阁。因为，我对金阁的偏执，不知不觉完全归咎于自己的丑陋上了。

“听说你父亲去世了。”

“是的。”

鹤川倏忽转动一下眼珠，他毫不掩饰自己那种孩子气的热衷于推理的性格：

“你之所以喜欢金阁，在于一看到它，就想起你的父亲，对吗？或者说，你父亲也非常喜欢金阁。原因就在这里。”

他猜对了一半，这种推理不能使我麻木的表情产生任何变化，我为此暗暗窃喜。就像一个喜欢制作昆虫标本的少年，鹤川将人的感情分门别类放在屋内精致的小抽斗里，时时取出来，实地检验一番。他似乎有这方面的兴趣。

“父亲去世，使你感到十分悲痛吧，所以，你显得很沉闷。昨天晚上

一见面，我就看出来了。”

我没有任何反感，他说我沉闷，我就从他的感想中赢得了几分安心和自由，说话也流利了：

“我没有一点悲痛。”

鹤川闪动着他那使我反感的长睫毛，朝我看了一眼。

“哦……这么说，你很恨你的父亲喽，至少你很讨厌他，对吗？”

“谈不上恨，也不是什么讨厌……”

“哦，那为何不觉得悲痛呢？”

“我也说不清。”

“真搞不懂。”

鹤川遇到了难题，他又从草地上坐起来。

“也许你有比这个更加悲痛的事情。”

“你指的什么，我不明白。”

我说完，接着反躬自省：我为何那么喜欢让人产生疑问呢？对我本人来说，并没有什么难解之处，这是不言自明的事。我的感情里也存在口吃，我的感情总是赶不上需要。其结果，父亲的死这件事和悲痛的感情，各自独立，互不关联，井水不犯河水。这一分之差，一步之迟，总是使我的感情和事件回到支离破碎、抑或是本质的支离破碎的状态了。如果我有悲痛，那么这悲痛和任何事件、任何动机都没有关系，那只是对我突发的、毫无道理的袭击。……

……这次，我又没能将一切向眼前这位新朋友说个明白。鹤川终于笑了。

“咳，你这人挺怪的。”

他穿着白衬衫的腹部一起一伏，树林里漏泄的阳光在他的腹部移动着，这使我很幸福。我的人生也像这家伙衬衫的襞褶一样，荡起了一道道疙皱。然而，这衬衫是多么洁白耀眼啊！尽管有着许多襞褶……要是我也这样呢？

避开世间，禅寺只按禅寺的规律行事。因为是夏天，每天最晚五点起床。起床称为“开定”。起来后马上是晨课读经，称为“三时回向”，即读经三次。接着是室内扫除，擦洗。然后是朝食“粥座”。

粥有十利
饶益行人
果报无边
究竟常乐

读罢“粥座”经，即行吃粥。饭后有割草、扫除庭院、劈柴等劳务。

如果开学之后，其余该是上学的时间，放学回来，不久就是“药石”。其后有时由住持上课，讲解经典。九点“开枕”，也就是就寝。

我的一天的活动就是如此。每天一早，由当厨的典座[注]到各处摇铃叫醒。

金阁寺即鹿苑寺内，本来该有二三十个人，但由于有的人应召入伍或征调别处，除了一位向导和看门的七十多岁的老者和一位年近六十的老厨娘之外，只剩下执事、副执事，再加上我们三个学徒。老人老朽，死了一半，少年还都是孩子。执事又称为“副司”，司掌财会事务，工作繁忙。

数日后，分配给我的任务是把报纸送到住持（我们叫他老师）房间。报纸到来一般是晨课过后、打扫结束的那个时刻。由于人手少，时间短，寺里有三十多间屋子，加上所有的走廊都要揩拭一遍，工作势必流于草率。报纸必须到大门口去取，要通过“使者之间”前边的走廊，从里头绕客殿一周，再经过“间廊”，送到老师住居的大书院。这一路上的走廊都是先泼上半铁桶水，然后再擦洗，所以地板各处的凹坑里，水洼在朝阳下闪闪发光，积水能没过脚踝。又是在夏季，心情很是舒畅。可是到了老师房前，就得跪在格子门外，叫一声：

“我来了。”

“嗯。”

得到里头回应才能进屋，伙伴们告诉我一个秘传：进去之前赶快用僧衣的衣裾擦干净双脚。

我一边偷看报纸上散发出世俗的浓烈油墨香的大标题，一边急匆匆从走廊上通过。于是，我瞥见了“帝都空袭不可免吗？”这个题目。

我一直有种奇怪的想法，我从来没有把金阁和空袭合在一起想过。自从塞班岛沦陷之后，一般认为本土遭受空袭在所难免，京都市一部分在强制下立即疏散。即便如此，在我头脑里，总觉得金阁有一半是永恒的存在，它和空袭的灾祸各自无缘。我以为，坚不可摧的金阁和那科学之火性质各异，一旦相遇双方就会迅速躲闪。……但是，金阁也许不久就会被空袭的烈火烧光。这样下去，金阁确实会化为灰烬的啊！

自从我心里有了这个想法之后，金阁又增添一层悲剧之美。

夏日末尾的一个午后，第二天就要开学了。住持带着副执事，应邀到某地做法事去了。鹤川约我看电影，可我兴趣不大，于是他也就立时没了兴趣。鹤川也有这样的脾性。

我们两个请了几小时假，黄褐色裤子外面打上绑腿，戴着临济学院中学的制帽，出了本堂。夏日火烈，没有一个香客。

“到哪儿去呢？”

我回答他说，出行之前我总想好好瞧瞧金阁，明天这个时候说不定见不到它了，也许在我们外出时金阁遭到空袭烧毁了。我啰里啰嗦，不时结结巴巴地叙说着，其间，鹤川一直带着一副呆然而焦躁的神色听着。

我说完这番话，像是公开了一件难为情的事，脸上汗水直流。我只对鹤川一人袒露了自己对金阁异乎寻常的执著之情。然而，在他努力想听懂我口吃的表情里，我只看到了那种我所常见的焦躁之感。

我碰见了这张面孔。当我袒露一项重要秘密的时候，当我诉说对于美的无比感动的时候，或者掏出五脏六腑、向人展示的时候，我所碰到的就是这样的面孔。人们不会对一般人显露这样的面孔。这种表情满含谦恭的忠实，真切地模仿着我的滑稽的焦躁感，可以说是一面令我畏惧的镜子。不论多么美好的容颜，在这个时候都会变得和我一样丑陋。当我看到这样的面孔时，我要表达的重要意思，就会堕落为瓦砾，变得一文不值。……

夏日酷热的阳光直接照射下来，在鹤川和我两个之间。鹤川稚气的脸上布满晶亮的油汗，一根根睫毛在阳光里闪耀着金光，在鼻孔喷出的热气里散开来，等待着我结束话题。

我说完了。一旦说完，我又同时感到愤怒。鹤川从结识到现在，从未嘲笑过我的口吃。

“为什么？”

我责问他。正像我一再表白的那样，嘲笑和侮辱远比同情更合我心意。鹤川露出一副莫名其妙的温和的笑容，这样跟我说：

“凭我的性格，我丝毫没有留意到这一点啊。”

我甚感惊讶。在乡村偏僻的环境里长大的我，根本没见过这种亲切的面容。鹤川温驯的表情教会了我：我发觉，从自己的人生之中剔除口吃，我依然是堂堂正正的我。我周身每个毛孔都尝到了赤裸裸的快感。鹤川闪动长长睫毛的眼睛，从我身上涤去口吃，收容了我。过去的我，一直抱着奇怪的想法，认为无视我的口吃，就是完全抹杀我的存在。

……我体会到感情上的和谐与幸福。此时再看到金阁的情景，我将永远难忘，这是不足为怪的。我们两个，从昏昏欲睡的看门老人面前通过，沿着围墙边阒无人迹的小道匆匆迈动脚步，来到金阁前面。

……我的记忆十分鲜明。两个打着绑腿、身穿白衬衫的少年，肩并肩站在镜湖池畔。两人前面矗立着金阁，中间没有任何阻隔。

最后的夏天，最后的暑假，假期最后的一天……我们的青春屹立于令人目眩的峰顶。金阁也和我们一样耸立于相同的峰顶，面对面说着话。空袭的期待，使我们和金阁更加接近。

晚夏静谧的阳光，在究竟顶上贴上一层金箔，直接下泄的光芒将金阁内部填满了夜的黑暗。以往，这座建筑不朽的时间压抑着我，阻隔着我，不久就要被燃烧弹的烈焰烧光。它的命运向我的命运靠近。说不定

金阁会比我们更早消亡，这样一来，金阁也就和我们经历着相同的生涯。

金阁周围遍布红松的山峦，包裹在一派蝉声之中，仿佛无数看不见的僧众一同念着消灾咒文。“佉佉。佉呬佉呬。吽吽。入嚩囉入嚩囉。畚囉入嚩囉畚囉入嚩囉。”

我想，这座美丽的建筑不久将化为灰烬。由此，印象的金阁和现实的金阁，犹如透过薄绢描摹的彩绘，重合在原画之上，其细部也徐徐相叠。屋顶叠着屋顶，凸向池水的漱清叠着漱清，潮音洞的勾栏叠着勾栏，究竟顶的花头窗叠着花头窗。金阁不再是纹丝不动的建筑了。可以说，它已经化作现象界里无常的象征了。如此一想，现实的金阁之美已经不亚于印象的金阁之美了。

抑或明日大火自天而降，那颀长的廊柱和优雅的屋脊的曲线将归于灰土，不再触及我们的眼帘。然而，在目前，那精致的姿影正沐浴着夏日如火的炎阳，泰然自若。

山端耸峙着凝重的夏云，宛若为父亲超度时我的眼角所瞥见的一样。云彩满贮着沉郁的光芒，俯视着这座精巧的建筑。金阁在晚夏强烈的阳光下，看上去已经失去了纤细之趣，内部包藏着阴冷的黑暗，仅仅以神秘的轮廓，拒绝着周围光闪闪的世界。而且，惟有顶端的凤凰，用锐利的脚爪，紧紧抓住基座，力求不颠仆于阳光之下。

鹤川对我久久的凝视厌倦了，他拾起脚边一块小石头，摆出一个明显的棒球投手的姿势，向镜湖池里金阁的影子投去。

波纹荡开湖面的水藻扩散开来，刹那之间，美丽精致的建筑崩溃了。

* * *

自那之后到战争结束这一年，是我和金阁最亲近、时刻担心它的平安、沉溺于它的美丽的时期。不管怎么说，这是一个将金阁降低到和我同样的高度、在这种假定下可以大胆热爱金阁的时期。

在这世上，我和金阁共同的危难鼓舞了我。我找到了美和我结合的媒介。我感到在拒绝我、疏远我的东西之间架起了一道桥梁。

烧死我的大火也能烧毁金阁，这一想法几乎使我陶醉。在同样的灾祸和同样的不祥之火的命运之下，金阁和我所居住的世界处在同一条水平线上。和我的脆弱、丑陋的肉体一样，金阁虽然很坚固，但也具有易燃的木炭般的肉体。这样一想，有时感到就像盗贼一边逃走一边吞噬高贵的珠宝一样，我也想把金阁藏在我的肌肉里，装在我的心窝里，远走高飞。

这一年间，我既不念经，也不读书，一天又一天，修身、军训、习武，帮助工厂干活和强制疏散，每天如此打发日子。战争，助长了我的爱幻想的性格，人生离我渐去渐远。所谓战争，就是一种梦一般缺乏实质性的慌乱的体验，一座斩断人生意义的隔离病房。

昭和十九年十一月，B29首次轰炸东京。这使我立即感到，京都遭空袭是早晚的事。京都全城被大火包围，成了我暗暗的梦想。这座都城古旧、保守，忘记了众多神社、佛阁重建于灼热的灰烬之中的那段记忆。一想到应仁之乱如何使这座都城荒废殆尽，我就感到，京都忘记战火造成的不安太长久了，它已经失去了几分美丽。

明天金阁也许就会被烧毁，那种顶天立地的形态也就随之消失。……到那时，顶端的凤凰就会像不死鸟一样获得新生而展翅高飞吧？而且，束缚于形态的金阁将轻轻滑离泊位，随波逐流，于湖海暗潮之上，微光闪烁，飘摇不定。……

等着等着，京都一直没有遭空袭。翌年三月九日，即使听到东京下町一带被大火包围，灾祸依然遥远，京都上空只有早春时节清澄的蓝天。

我半绝望地等待着，这早春的天空正如光闪闪的玻璃窗，看不到内里。我相信那里头一定隐藏着烈火和毁灭。如上所述，我对人世的关心是淡薄的。父亲的死，母亲的贫穷，几乎没有影响我的个人生活。我只是梦想有一个像天空般巨大的压缩机，将灾祸、残败、灭绝人世的悲剧，还有人类、物质、丑陋与美丽，通通压挤成一团。这样一来，这早春不寻常的灿烂的天空，就会像覆盖大地的巨斧，寒光闪耀。我只等待压缩机降落，刻不容缓地快快降落下来。

我至今依然感到有些事莫名其妙。本来我没有被黑暗的思想俘虏过。我的关心，我所承受的难题应该都是关于美的。但是，我认为，战争影响了我，使我抱有黑暗的思想。一味只想着美，人就不知不觉会碰到这个世界上最黑暗的思想。人也许生来就是如此的。

我想起战争末期京都的一件逸事。这件事几乎使人难以相信，但目击者不是我一个人，我的旁边还有鹤川。

那天是停电的日子，我和鹤川一起到南禅寺去。我们从未拜访过南禅寺。我俩穿过宽阔的马路，渡过索道上的木桥。

五月响晴天气。索道已经不再使用，斜坡上吊船的钢轨锈蚀，几乎掩埋于荒草丛里。草丛中粉白色的十字形花朵，在风里震颤不已。索道斜坡隆起的前端，积满了污水，映照着这边岸上一排叶樱[注]的影子。

我们站在小桥上，毫无意义地遥望着水面。战争期间的各种回忆中，这毫无意义的短暂的时间，却留下了鲜明的印象。这无所事事、极其放松的短暂的时间，如云隙间时时闪现的蓝天无处不在。这段时间竟然清晰地保留在欢乐、愉快的记忆之中，真是不可思议。

“真好啊！”

我又毫无所指地笑着说。

“嗯。”

鹤川也望着我笑了。两人都切实感到，这两三个小时是完全属于自

己的。

铺满碎石子的宽阔的道路一旁是水渠，长着美丽的水草，渠水清冽地流动。不一会儿，那座著名的山门迎面横在眼前。

寺里不见一个人影。新绿中，众多塔头注的瓦甍犹如反扣着的烫金的书本，十分秀雅。战争，在这样的瞬间究竟是什么？在某一地方、某个时间，战争只能是仅存于人们意识中的奇怪的精神性事件。

石川五右卫门注脚踩楼上的栏杆，观赏满目樱花的地方，大概就是这座山门。虽然已是叶樱时节，我们依然抱着孩子般的心情，打算模仿五右卫门的姿态，观赏风景。付了一点儿门票钱，登上陡峭的黝黑的木质楼梯。到了顶上的平台，鹤川脑袋碰在顶棚上。我刚刚取笑他，自己也立即撞上了。我们又登了一段，来到楼顶。

钻出地窖般似的狭窄的楼梯，面对广大的景观，周身蓦地感到一阵快活的紧张。叶樱和松树，对面隔着房屋巍然耸峙的平安神宫的森林，京都市郊烟霞迷蒙的岚山、北方、贵船、箕之里、金昆罗等群峰挺立的雄姿……我们饱览这些景观之后，在寺里小徒弟的引领下，脱去鞋袜，恭恭敬敬进入厅堂。晦暗的佛堂并排铺着二十四叠大的铺席，中央供奉着释迦像，十六罗汉金色的眼珠在黑暗里闪光。这里叫做五凤楼。

南禅寺虽然和相国寺派的金阁寺同属临济宗，但和金阁寺不一样，这里是南禅寺派的大本山。我们是在同宗异派的佛寺。但我们二人和普通中学生一样，手捧说明书，观赏据说是出自狩野探幽守信注和土佐法眼德悦笔下的色彩艳丽的天棚画。

天棚一边是手弹琵琶和吹奏笛子的飞天画。另一边画着手捧白牡丹飞翔的迦陵频伽，这是住在天竺雪山上的妙音鸟，上半身是丰腴的女姿，下半身是鸟体。此外，中央的天棚上描绘着一只凤凰，华丽得像一道彩虹。它是金阁顶端那只威严的金凤凰的友鸟，但毫无相似之处。

我们跪在释尊像前合十膜拜，然后走出佛堂。我们一时不想下楼，于是倚在上楼的一段楼梯朝南的勾栏上。

我们似乎发现一个色彩绚丽的小小旋涡，以为是刚才所见的五彩斑斓的天棚画的残像。丰富的色彩凝聚于一身，感觉就像是那迦陵频伽鸟，隐映在茂密的绿叶翠松的枝条之间，人们只能从墙缝里瞥一眼那华丽羽翼的一端。

完全不是这么回事。我们的眼下，隔着道路是天授庵。简素的庭院里是一片静谧的低矮的林木。一条用四方石角对角铺设的石板小径，曲曲折折通往宽敞的客厅。客厅格子门大开，厅里的壁龛和百宝架尽收眼底。这里看来是经常举办茶会和租赁茶席的地方，地上铺着鲜艳的绯红毛毡。坐着一个年轻的女子，映入我的眼帘的就是这一些。

战争期间，穿着如此高级的长袖和服的女子根本看不到了。谁要是以这身打扮出门去，半道上定会受到谴责，非得折回家不可。因为这种长袖和服实在太华美了。虽然看不清细密的花纹，但是却可以看到水蓝色的底子上印着或绣着一朵朵花儿，大红腰带的金丝线闪闪发光。夸张

点儿说，连周围都映衬得耀目争辉。青年美女端然而坐，白皙的侧影宛若浮雕，我怀疑她是否是真的活女子。我结结巴巴地问：

“她到底是不是活人？”

“我也正在怀疑呢，好像是个偶人。”

鹤川胸脯用力抵在栏杆上，目不转睛地回答。

这时，从里边走出一位一身戎装的青年陆军士官，他很有礼貌地打坐在距离女子面前一二尺远的地方。两人久久面对面坐着。

女子站起来，悄悄消失在昏暗的廊子里。片刻，女子捧着茶碗回来了，微风掀动着长长的衣袖。她向男人献茶。女子按规矩献上薄茶，回到原来的地方坐下。男人说着什么，他不肯吃茶。这段时间使人觉得异样的长久，异样的紧张。女子深深低着头。……

其后，便发生了难以置信的事情。女子摆正姿势，蓦地解开前襟。我的耳边几乎听见从坚挺的腰带里抽出绢衣的声音。雪白的酥胸显露出来。我一下子惊呆了。女子用自己的手拖出一侧肥白的乳房。

士官捧起深色的茶碗，膝行到女子跟前。女子用两手揉搓乳房。

我不能说全都看见了，但感觉到眼前的情景历历如绘：深色的茶碗里泛起嫩绿的泡沫，注入了白色而温热的乳汁。她收回乳房，乳头仍沾着淋漓的奶水。静寂的茶水表层混合着奶汁，又泛起浑浊的泡沫。

男人捧起茶碗，将那碗奇妙的茶水一饮而尽。女子掩上白嫩的酥胸。

我们两个看得入神，腰背也僵直了。其后按道理想一想，也许那位女子怀了士官的孩子，在和出征的士官举行诀别仪式吧？然而，当时的感动拒绝一切解释。由于看得太认真了，至于男女不知何时从客厅里消失，只剩下宽大的红毛毡来，这些无暇顾及了。

我看到了她的洁白侧影的浮雕，看到了那无与伦比的冰肤雪肌。而且，女子离去后那天剩余的时间，以及第二天，第三天，一直都在我的脑子里转悠。没错，她的的确确是复活的有为子！

⧟ 禅宗出殡的仪式。
⧟ 火葬。
⧟ 一九四四年。
⧟ Eurydikē（希腊语），希腊神话中俄耳甫斯之妻。死后居冥界，丈夫将她赎回地面，因触犯禁忌，转眼间化为乌有。
⧟ 禅寺里做杂务的僧人。
⧟ 五月初前后，樱花落尽，嫩叶绽放。
⧟ 禅宗高僧的墓塔。
⧟ 安土桃山时期的大盗，于京都三条河原被处以鼎镬之刑。
⧟ 狩野探幽（Kanotanyu，1602-1674），江户初期画家。名守信，号探幽斋。幕府御用画师，开拓一门繁荣。作品有二条城、名古屋城障壁画多种。

第三章

父亲周年忌到了，母亲别出心裁，想了个怪主意。因为我正值劳动总动员中，不能回乡，母亲亲自捧着父亲的牌位来到京都，请道诠和尚在老友忌日那天，花几分钟念经。本来没有钱，只是看在情面上，写了封信给和尚。和尚答应了，而且简要地对我转达了他的意思。

我听到这件事并不怎么高兴，这就是过去我故意很少谈起母亲的缘由。对于母亲，我不想多说什么。

有件事，我从未责备过母亲，一句话都没说。母亲恐怕也以为我不知道。但是，自发生那件事情以来，我打心里不能饶恕母亲。

那是我进入东舞鹤中学、寄养在叔父家、一年级暑假第一次回家的时候。当时母亲的亲戚仓井，在大阪经营上失败回到成生，那位招女婿的媳妇不让他回家。仓井为了等待妻子消消气，只好暂住在父亲的庙里。

我们寺里蚊帐很少，估计父亲的结核病不大会传染，父母决定和我睡在同一个蚊帐内。这回又增加一个仓井。我听到夏夜庭院的树木响起一声声有气无力的短促的哀鸣，想到那是蝉从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大概是这种声音把我吵醒了。海潮喧骚，海风飘起浅黄色蚊帐的边缘。蚊帐的摇摆异乎寻常。

蚊帐包裹着风，过滤着风，不情愿地摇晃着。因而，鼓起的蚊帐的形状，并非完全是随风飘举的形状。风弱了，蚊帐的棱角没有了。这时，蚊帐的边缘发出竹叶摩擦铺席的窸窣之声。但是，没有风蚊帐还在动，这是比风吹时更加细微的动。这种动涟漪般波及整个蚊帐，牵动着粗布里子，从内部看去，整个大蚊帐好像涨水的不平静的湖面。这是湖上远方的航船荡来的浪峰，或者是出港船只渐去渐远的余波……

我战战兢兢朝源头望去。这时，我感到，黑暗中自己睁开的眼睛，像锥刺一般疼痛难忍。

四人挤在一顶蚊帐中，我睡在父亲身旁，翻身时无意中把父亲挤到了角落。因此，我和我看到的物体之间，隔着满是皱褶的褥子白色的距离。我的背后，团身而卧的父亲的呼吸，直冲我的脖颈。

我发觉父亲醒了，因为他憋住咳嗽后失去规律的呼吸急促了，热气触及了我的脊背。这时，十三岁的我睁开的眼睛，猛然被巨大的温暖的东西遮挡了。我知道，那是父亲从我背后伸过来的两只手，捂住了我的眼睛。

那手掌至今我仍然清楚地记得，是无法形容的巨掌。那手掌从背后伸过来，猝然从我眼前遮断了我所看到的地狱。这是另一世界的手掌。不知是出于爱、慈悲还是屈辱，那手掌将我接触的可怕的世界立即斩断，埋葬于黑暗之中了。

我在父亲的掌心中轻轻点点头。父亲从我的小脸上获得了谅解和会意，手掌随即离开了。……手掌离开之后，我依然遵照父亲的旨意，紧闭双眼，不透一线外光，一直熬到天亮。

——不妨回忆一下，第二年，父亲出殡时，我急于一睹遗容，没有流一滴眼泪。还记得吗？那手掌的羁绊随着父亲的死化解了，我极力通过观察父亲的遗容确定了自己的生存。我面对那双手掌，于世间呼唤爱情的手掌，如此不忘堂堂正正的复仇；然而对母亲，和那不可饶恕的记忆不同，我从未想到过复仇的事。

住持给我写信说：忌日前母亲来金阁住一宿他会答应的，他希望到时我也向学校请一天假。我每天参加义务劳动，临到前一天回鹿苑寺时，心情变得沉重起来。

心地透明单纯的鹤川，很为我阔别长久再次见到母亲而高兴，寺院的师兄弟们也抱着一种好奇心。我憎恨母亲，然而我无法向好心的鹤川说明我不想会见母亲的缘由。为此我很痛苦。而且，他一下工就说：

“来，一起跑步回去吧。”

他抓住我的膀子说。

说我完全不想见母亲，倒有点儿夸大其词。我不是不想母亲，只是我讨厌看到亲人露骨的爱情展示，也许我只不过试图为这种厌恶寻找种种理由罢了。这正是我的坏脾气。一种真正的感情，通过各种理由使其正当化固然很好；但有时候又用自己头脑里编造的无数理由，将自己出乎意料的感情强加给自己。这种感情本来就不属于我。

不过，单就我的厌恶来说，也有正确的地方，因为我自身就是一个可厌的人。

“跑什么呀，跑不动，太累啦。拖着两腿回去不就得了？”

“这样可以得到你母亲的同情，打算撒撒娇不是？”

鹤川一贯如此，他的辩解全然是对我的误会。但我不讨厌他，我很需要他。他是我一名忠实的善意的译者，他将我的话翻译成现世的语言，是我不可替代的朋友。

是的，有时我把他看做一个炼金术家，能从铅里炼出黄金。我是照相的底版，他是实际的照片。我无数次惊讶地看到，我的浑浊而黑暗的感情，一经他内心的过滤，就一丝不留全部转变成透明、闪光的感情了。我无数次惊讶地注视着这种变化。正在我结结巴巴泛着踌躇的当儿，鹤川的手早已将我的感情翻个个儿，传向外面了。我从这些惊讶之中懂得了如下的道理：单单停留于感情阶段，这个世界最恶的感情和最

善的感情没有区别，其效果是相同的；杀机和慈悲之心表面上没有什么不同，等等。这些道理尽管倾尽全部语言加以说明，鹤川也不会相信，可是对于我来说，这是一个可怕的发现。尽管由于鹤川的原因我不再畏惧伪善，但伪善在我看来，只不过是相对的罪恶罢了。

京都虽然没有遭逢空袭，但我看到过这样的情景：一位职员禀工厂之命，带着飞机零件的发货单到大阪总场出差，不断遭到飞机轰炸，肠子都流出来了，只好用担架抬回来。

为何流出来的肠子那般凄惨？为何一看到人体的内部就那样惊恐不安、连忙闭上眼睛呢？为何流出的鲜血会给人冲击呢？为何人的内脏那样难看呢？……这和那柔软滑嫩的皮肤，其本质不是完全一样吗？……我如果表明自己把丑陋化为乌有的思考方法，是从鹤川那里学来的，他会是一副什么表情呢？至于内里和外面，假如将人看成像玫瑰花一样无所谓内外，那么这种想法为何又成了非人性的呢？如果人的精神内面和肉体的内面，似玫瑰花一般能轻柔地翻来卷去，沐浴在五月的阳光和微风里……

——母亲已经到了，在老师的房子里说话呢。我和鹤川跪坐在初夏黄昏的廊缘上，打了声招呼。

老师只叫我一人进屋，当着母亲的面，说这孩子干得很好。我低着头，几乎不看母亲一眼。只窥见她那穿着褪色的蓝粗布裤的膝头，还有并排在膝头上的污秽的手指。

老师对我们母子说可以回去了，我们再三行礼出了屋子。小书院朝南面向中庭的五铺席储藏室就是我的房间。我们母子单独在一起时，母亲大哭起来了。

因为我早知会这样的，所以才能无动于衷。

“我已经是鹿苑寺的弟子了，在我成人之前，希望您不要再来看我。”

“我明白，我明白。”

我对母亲迎头就是这番冷酷的语言，心里觉得很畅快。可是，母亲还像过去一样，没有任何感觉，一点儿也不加反驳，倒叫人有些焦躁不安。这个还好说，万一母亲越过界限进入我的心中怎么办？这事想一想都觉得可怕。

母亲晒得黧黑的面孔上露出一对狡黠而凹陷的小眼睛。只有嘴唇红润润的，像另一种生物，长着两列乡下人那般坚硬的大牙齿。要是城里女人，到她这个年龄，妆化得浓一些也不难看。可母亲的脸好像尽量弄得很丑陋，总感到残存着一种隐蔽的性感。我敏锐地觉察到这一点，心里十分憎恶。

母亲打老师那里回来，尽情啼哭了一阵子之后，解开晒得微黑的胸膛，用配给的人造毛手巾揩了揩。小动物一般闪亮的手巾被汗水濡湿

了，显得更加光亮。

她从帆布包里掏出大米，说是给老师的，我默默无语。接着，母亲又取出用灰色旧丝棉层层包裹的父亲的灵位，安放在我的书架上。

“这下子太好了，我请法师念经，你父亲也会高兴的呀。”

“忌日过后，妈妈回成生吗？”

母亲的回答使我很感意外。母亲说，那座寺院的权限已经转让他人，仅有的一点儿田产变卖后，全部偿清了父亲的疗养费。今后，她只身一人，打算投靠京都近郊加佐郡的舅父家，特来告诉我一声。

我没有可回的寺院了！那荒寂的海角的村庄，再没有人迎接我了。

这时候我脸上浮现的解放感，母亲是如何看待的呢？母亲凑到我的耳畔，这样对我说：

“这样吧，那里已经没有你的寺院了。将来，你只能做这座金阁寺的住持了。你必须让法师疼你、爱你，才能成为他的后继人，不是吗？妈妈这辈子就盼着这一天哪。”

我惶恐不安地看着母亲的脸，然而太可怕了，我不敢正面瞧她。

储藏室一片昏黑，这位“慈母”靠着我的耳边说话，汗气就在我的周围飘散。我还记得当时母亲笑了。遥远的喂奶的记忆，那微黑的乳房，这些印象在我心中引起很大不快。卑屈的野火似乎被一种肉体的强制力点燃，使我感到万分惊恐。母亲后颈上的鬈发触及着我的面颊，这时，我看到薄暮的中庭布满苔藓的洗手钵上，一只大蜻蜓在上头歇息翅膀。夕暮的天空沉落在圆形的小小水面上，一切寂悄无声，当时的鹿苑寺宛若一座无人寺。

我终于可以面对母亲了。她笑了，莹润的唇边露出闪光的金牙。我的回答更加结结巴巴了。

“可是，我、我也许应、应征入伍，说、说不定，会、会战死的。”

“傻孩子，要是连你这样的结巴都被抓兵，日本也就完了。”

我颈项僵直，十分憎恨母亲。但是，结结巴巴说出的话，只能是遁辞。

“空袭，也许会把金阁烧掉。”

“已经到这种地步了，京都不会遭空袭了，美国人会高抬贵手的。”

……我没有回答。寺内薄暮里的中庭呈现海底的颜色，石头带着激烈决斗的姿态沉落下去。

母亲无视我的沉默，站起身来，无所顾忌地望着围绕五铺席空间的木板门，说道：

“还没到吃药石饭的时候吗？”

——回头想想，当时我和母亲面对面，给我心里带来不少影响。如果说，当时是我发觉母亲永远居住在和我不同世界的时候，那么同时也是母亲的想法强烈影响我的时候。母亲虽然和美丽的金阁同在，但她是和金阁无缘的人种。然而，她却具有我所不知道的现实感觉。京都没有遭空袭之忧，这尽管是我梦想中所不希望的，但也可能成为事实。而且，假如金阁未来没有被炸之虞，那么，我的人生就立即失去意义，我所居住的世界就会瓦解。

另一方面，我虽然憎恶母亲出人意料的野心，但她的想法俘虏了我。父亲虽说一言未发，但他也许在和母亲一样的野心的驱使下，送我到这座佛寺来的吧？田山道诠法师是独身，要是老师自己是受先辈嘱托继承这座寺院的，那么我只要上进，就有可能被指定为老师的接班人。要是这样，金阁就是属于我的了！

我的思想迷乱了。第二野心一旦成为包袱，就立即回到第一梦想——金阁被轰炸——这梦想一旦被母亲明确的现实判断打破，就又回到第二野心。我这样胡思乱想着，结果我的脖颈上长了一个红红的大肿块。

我放置不管，肿块扩大地盘，灼热而沉重地压在后颈上，害得我无法安睡。其间，我曾梦见脖颈生出一个金光闪耀的圆圈，头颅后面全都罩在椭圆形的光圈里，越来越明亮。睁开眼一想，原来是可恶的肿块疼痛引起的。

我终于发烧躺倒了。住持带我去看外科。医生穿着国民服，打着绑腿，给这肿块起了个简单的名称，叫Furunkel[注]。他舍不得用酒精消毒，只把手术刀在火上烤一下，就动手了。

我呻吟了一阵子，我感到，那个灼热而凝重的世界，在我脑袋后头，裂开来，萎缩了，变小了。……

* * *

战争结束了。在工厂里聆听停战诏书广播的当儿，我想到的只是金阁。

我一回到寺里，就急匆匆赶到金阁前面，这没有什么奇怪。游园路上的石子被盛夏的太阳晒得发烫，我的运动鞋低劣的胶皮底粘上一粒粒小石子。

听罢停战诏书，若是东京可以去皇宫前，可是没有一个人的京都御所，也有好多人前去哭宫。京都这时候，也有许多供哭诉的神社、佛阁。不管哪里，这一天肯定都很热闹。然而，惟独金阁却没有人光临。

灼热的石子路上，只有我的身影。可以说，金阁在彼岸，我在此岸。这天的金阁一眼望去，我就觉得“我们”的关系已经改变。

战败的冲击、民族的悲哀，金阁已经从中超脱出来，或者佯装超脱。到昨天为止，金阁还不是这样。从今以后，金阁已无所畏惧。这无疑使金阁恢复那种“我自古居于此，未来亦永劫于此”的表情。

内里仍是古老的金箔，外壁胡乱涂上一层盛夏的阳光之漆，金阁仿佛一件高雅而无用的道具，寂然无声。又好像放置在绿焰燃烧的森林前的百宝架，庞大而虚空。合乎这棚架尺寸的装饰物，只能是硕大无朋的香炉和广漠无边的虚无。金阁已经将这些丧失殆尽，倏忽洗去实质，莫名其妙于原地筑起一座空虚的外形。更加奇异的是，金阁常常所显示的美之中，再没有比今天看上去更加美丽的了。

金阁从我的印象，不，从现实世界超脱出来，不论何种移转和多变的因素，都与之无缘。金阁显现着未曾有的坚固之美！金阁的美拒绝所有意义，呈现着空前的辉煌。

毫不夸张地说，眼见着我的腿在发抖，额头上出了冷汗。从前，我看罢金阁回到乡里，金阁的细部和整体相互照应，鸣奏出音乐般的曲调。相比之下，如今我听到的是完全的静止、完全的悄无声息。那里没有流出，没有移转，什么也没有。金阁在那里，犹如音乐可怖的休止，犹如一切鸣响的沉默。

“金阁和我的关系断绝了。”我想，“因此，我与金阁共居于同一世界的梦想崩溃了。此外，本来毫无指望的事态开始了，即美在彼岸、我在此岸的事态，现世只要存在就不会改变的事态。……”

战败对于我来说，不外乎这种绝望的体验。如今在我面前，出现了八月十五日火焰般的夏日之光。有人说，所有的价值崩溃了，我的内心与此相反，“永恒”在苏醒、复活，主张保有自己的权利。这“永恒”诉说着金阁在此未来永劫的道理。“永恒”自天而降，粘贴在我们的面颊、手臂和腹部，将我们埋葬。这个可诅咒的东西。……是的，在周围群山的蝉声里，在停战的那一天，我就听到了这个可诅咒的“永恒”。它把我封存在金黄的墙土里。

这天晚上，开枕读经之前，特别为祈祷陛下的安泰，为慰问战死者的灵魂，读了很长的经。自战争以来，各宗派都穿简单的圆领小袈裟，可是今夜，老师特别穿了保存很久的绯红色五条袈裟。

连皱纹深处都洗得很洁净的肥胖的脸膛儿，今日的气色格外好，一副志得意满的样子。闷热的夜晚，衣褶窸窣的摩擦声听起来很清凉。

读经之后，寺里人都被召到老师屋里，听老师讲课。老师选择的公案[注]是《无门关第十四则》的《南泉斩猫》。

《南泉斩猫》也见于《碧岩录》第六十三则《南泉斩猫儿》、第六十四则《赵州头戴草鞋》两则。此公案自古以难解名于佛界。

唐朝时，池州南泉山有位名僧普愿禅师，依山名叫做南泉和尚。

一天，全山僧众去割草，于闲寂的山寺里看见一只小猫。大家出于好奇，一起追捕，东西两堂互相争夺，双方都想得到此猫作为自己的宠物喂养。

南泉和尚看到这个场面，立即抓住小猫的脖子，亮一亮割草的镰

刀，这样说道：

“得大众之道则得救，不得道则斩却。”

众未回答，南泉和尚一刀砍死小猫，随手扔掉。

天黑以后，高弟赵州回来了。南泉和尚讲述了事情的经过，问赵州有何意见。

赵州立刻脱掉脚上的鞋子，顶在脑门上出去了。

南泉和尚叹了口气说：

“咳，今天要是你在场，小猫就会得救的啊。”

——内容大体就是这样。尤其是赵州将鞋子顶在头上，这个问题以难解而著称。

但是，一经老师的讲述，就不成为多么难解的问题了。

南泉和尚斩猫，是斩断自我迷惘，斩断妄念、妄想的根源，斩断一切矛盾、对立和自我与他人的执拗。如果这叫杀人之刀，那么，赵州的表现就是活人之剑。凭着一副无限的宽容之心，将沾满污泥、遭人厌弃的破鞋顶在头上，这就实践了菩萨之道。

老师做了如此说明，便结束了讲课，一点儿没有提到日本的失败。我们都摸不着头脑，为何在战败的一天特别选了这件公案呢？丝毫也弄不明白。

回宿舍的路上，我对鹤川提出这个疑惑，鹤川摇着脑袋说：

“不知道，不过过僧堂生活是搞不懂的。但是我认为，今晚讲课的精彩之处，就是在战争失败的一天，什么也不提，单单讲了斩猫的故事。”

战争失败决不是我的不幸。然而，老师那副充满幸福的表情却使人忐忑不安。

一个寺院，通常靠着对住持的尊敬之念以维持寺里的秩序。过去的一年虽然得到他的关照，但我对老师总也产生不出深深的敬爱之情。这还不算。自从母亲煽起我的野心之后，十七岁的我，时常带着批判的眼光看着老师。

老师是公正无私的。但他的公正无私很容易使我联想到：如果我是老师，也会像他那样公正无私。老师性格中也缺乏禅僧独特的幽默，尽管他胖乎乎的体形本来就具有幽默感。

听说老师很会玩女人。想象老师那套玩法，既感到好笑，又有几分不安。女人被他桃红大面包似的身子紧紧搂住，会作何种感想呢？她一定觉得整个世界都被这桃红、柔软的肉体覆盖了，自己被埋进人肉坟墓里了。

禅僧也有色欲，这使我大惑不解。老师耽于女色，看来是为了舍弃肉体、贱视肉体吧。尽管如此，被贱视的肉体依然吸收营养，光洁莹润，包裹着老师的精神，这真叫人不可思议。犹如驯服的家畜那种温

顺、谦让的肉，对于和尚的精神来说，简直就像侍妾的肉。……

对于我来说，必须谈谈战败究竟意味着什么。

战败不是解放，绝对不是解放。它是不变的、永恒的，只是融进日常之中的佛教时间的复活。

寺里的日课自战败的第二天起，又恢复原样。开定，朝课，粥座，作务，斋座，药石，开浴，开枕。……此外，因为老师严格禁止购买黑市米，只能靠施主的赈济。有时候，副司考虑我们正处于发育时期，也买些黑市米谎称是施主的赠予，沉淀在粥碗底下的只有几粒。还经常买些甘薯来。不仅早餐，中饭和晚饭也都一律吃甘薯粥。我们一直挨饿。

鹤川托老家经常寄来一些好吃的东西，半夜三更，他带着跑到我的床头一起吃。深夜的天空时常有闪电划过。

我问他，为何不回到生活富足的老家和慈爱父母的身边去呢？

“这也是修行嘛，反正我要继承父亲的寺院的。”

他似乎毫不在乎这种清苦的日子，就像筷子老老实实待在筷笼里一般。我进一步追逼他，对他说，今后一个无法想象的时代也许就要到来。当时我回忆起停战后第三天去上学时，大家谈到管理工厂的士官，把一卡车满载的物资拿回自家去了。有人说，士官都公然这样干，今后自己也要做黑市生意了。

我想，那个胆大妄为、闪着残忍狡黠目光的士官，真的在向着恶突飞猛进了。在他穿着短筒靴奔跑的道路上，存在着貌似战争中死亡、犹如朝霞一般的无秩序。他胸前飘扬着白绸子头巾，盗窃的物资压弯了他的腰背，夜风抚摩着他的面颊。他以惊人的速度湮灭了。然而，在那更遥远的地方，无秩序的辉煌钟楼的钟声在轻轻回荡。……

所有这一切，我都被隔绝了。我没有钱，没有自由，没有解放。但是，当我说出“新的时代”的时候，十七岁的我，虽说还没有完全定型，但确实下定了一种决心。

“假如世界上的人用生活和行动品味罪恶，那么我将尽量深深沉潜于内心的罪恶之中。”

但是，我首先考虑的恶只是如何巧妙讨好老师，最后把金阁弄到手；或者幻想着将老师毒死，然后取而代之。这只是一种糊涂的美梦。当我弄清楚鹤川没有这番野心之后，这个计划甚至成为我良心的慰藉。

“你对未来没有任何不安和希望吗？”

“没有，一点儿也没有。即便有又能怎么样呢？”

鹤川回答，语调里丝毫不见一点阴郁和气馁的影子。这时，闪电照亮了他脸上惟一纤细的部分——细密而舒缓的眉毛。看来，鹤川按照理发师的意思，叫他把眼眉上下都剃光了。因此，细细的眉毛愈加显得人工般的纤细，眉梢隐约看到一部分青色的剃痕。

我瞥了一下那剃痕，感到不安起来。这少年和我等不一样，生命在纯洁的末端燃烧，燃烧前，未来一直在这里掩藏。未来的灯芯一直浸在透明、清凉的灯油里。假若未来只留下纯洁和无垢，谁还有必要预见自己的纯洁和无垢呢？

……当晚，鹤川回到自己房间后，郁闷的残暑热得我睡不好觉。还有，抵制手淫的心情也使我不得安眠。

我有时会发生梦遗。这也并非有什么色欲的影像，例如梦见黑暗的街头有一只狗在奔跑，伸着火红的舌头喘气，狗脖子上的铃铛频频作响，这时我就异常兴奋。每当那铃声发出最大响声时，我就一股一股射精了。

手淫时我有一种地狱似的幻想。有为子的乳房出现了，有为子的大腿出现了。而且，我变成了一条无比渺小的丑陋的小虫。

——我踢开被窝起来，悄悄溜出小书院的后门。

鹿苑寺后面，由夕佳亭附近再向东走，有座山叫不动山。红松覆盖着山腹，松树中夹杂着茂盛的小竹子，生长着水晶花、山杜鹃等灌木。这座山上的道路我很熟悉，夜间登山也不至于跌跤。到了山顶，可以望见上京、中京，以及远方的睿山和大文字山。

我开始登山，受惊的宿鸟扑剌剌的振翅声也未能分散注意力，我分开树丛向上攀登。这次登山心中什么也不想，立即感到自己得到了治愈。到达山顶，凉风习习，吹拂着汗湿的身子。

眼下的景观使我怀疑自己的眼睛。长期以来的灯火管制解除了，京都市灯火通明，一望无垠。战后，我一次也未登过这山，这光景对我来说简直是个奇迹。灯光形成一个立体，平面上散散落落的灯火，失去了远近感，仿佛一座纯粹由灯光组合而成的通体透明的大型建筑，生出无数尖角，扩展开翼楼，矗立于夜的中央。这才叫都市啊！惟有御所的森林没有灯光，好像一个大黑洞。

对面从睿山的一角到黑暗的夜空，时时闪现着电光。

“这是俗世。”我想，“战争结束了，灯光下人们为邪恶之念所驱使。众多男女在灯光里面对面互相凝视，立即嗅到扑鼻而来的死亡行为的气味。这无数的灯皆是邪恶的灯，一想到这个我的心里就得到安慰。请吧，请让我心中的邪恶无限繁殖，大放光芒，和眼前繁华的灯火保持一一映照吧！请让包容邪恶的我心中的黑暗，和包容无数灯火的夜的黑暗，等量奇观吧！”

* * *

游览金阁的人大大增多起来。为了顺应通货膨胀，经老师向市里申请，门票涨价获得了批准。

以往，金阁的游客只有三三两两身着戎装，或者穿工作服和扎裤腿的规矩人。不久，占领军来了，现世浮靡的风俗凝聚于金阁的周围。另

一方面，献茶的习惯又复活了，女人们穿上藏来藏去的华丽的衣衫来登金阁。在游客眼里，我们这一身僧衣形成鲜明的对照，仿佛我们扮演着闹事花和尚的角色；又像专为到某地看稀奇的游客、故意固守当地珍奇风景的居民。……尤其是美国兵，毫不客气地拉住我的僧衣袖子取笑。有的拿出一些钱，说要借僧衣照纪念相片。这还不算，因为有时缺少英语翻译，鹤川和我能诌几句英语，经常被拉去做导游。

战后第一个冬天。一个星期五的晚上下起雪来，星期六也没有停止。去学校上课，中午回家来，欣赏了雪中的金阁。

午后雪依然在下着，我穿上长筒靴，挎着书包，沿着游园路走到镜湖畔。大雪纷纷扬扬，今天我又学着孩子时代经常做的样子，对着天空张开大嘴。雪片像极薄的锡箔，似乎瑟瑟发出声响，撞在我的牙齿上，飞入我温暖的口腔里，无限地散开来，在我的鲜红的肌肉上浸润着，消融了。此刻，我联想到究竟顶上凤凰的嘴，想起那金色的怪鸟莹润而温热的尖喙。

雪使我们重温少年时候的心情。即使过了年我才十八岁。我感到体内有着少年的冲动，这难道是假的吗？

包裹在雪里的金阁之美是无与伦比的。这玲珑剔透的建筑立于雪中，任凭雪片扑入，它依旧细柱林立、肌肤清寒地站在雪地里。

为何雪不结巴呢？我想。有时，雪落下来，搪在八角金盘的叶子上，就像口吃了一下，再掉在地上。可是，当我沐浴在那毫无遮挡、痛快淋漓、漫天而降的大雪里的时候，我就忘记了内心的扭曲，犹如沐浴在音乐之中，我的精神从而恢复了严整的律动。

事实上，由于下雪，立体的金阁才成为与世无争的平面的金阁，画中的金阁。两岸红叶山上的枯枝，几乎支撑不住雪花，树林显得比平时更加裸露。而各处松树枝上，积雪团团，景观壮丽。池水结冰的表面积雪更厚，奇怪的是有些地方没有积雪，银白的大斑点像是装饰画上大胆勾勒的云朵。九山八海石、淡路岛，和池面上的雪联成一气，茂密的小松树，看上去，宛若偶然凸显于冰雪原野的中央。

无人居住的金阁，除了究竟顶和潮音洞两片屋脊，再加上漱清小屋脊，三者凸显着雪白的部分之外，灰暗、复杂的木质结构反而浮现出更清晰的黑色。我们在观看南画时，总爱把脸凑过去，瞅瞅那山中楼阁有没有住人。金阁古老黝黑的光洁的木纹，也诱使着我想窥探一下其中是否也住着人。但是，我的脸即使想靠近，定会触及寒冷的雪的绢绘，无法再进一步接近了。

今天，究竟顶的门扉向雪空敞开。我仰望着那里，心中仿佛看到，飘落的雪花一片片在究竟顶空无一物的小空间里飞旋，不久就落在壁面古旧的金箔上，气绝了，凝结成金色的小露珠。

……翌日星期天早晨，看门的老人来叫我了。

原来开门之前，有个外国兵要来参观。看门老人示意叫他等等，就跑来喊我这个“懂英语”的人。说来也怪，我的英语居然比鹤川还流利，一说起英语也不结巴了。

大门外停着吉普车，一个烂醉如泥的美国兵扶着门口的柱子，俯视着我，发出轻蔑的笑声。

晴雪后的前院，阳光炫目。那青年背对着太阳，油光满面，精神抖擞，对着我喘粗气，白色的水雾含着威士忌的酒气，直冲我的脸喷来。虽说这也很平常，但面对这个人高马大的士兵，想象他心中涌动着的感情，还是使我有些不安。

我决定毫无违抗地照他的要求办。我说现在还没开门，这是特殊照顾，向他要门票钱和导游费。没想到，这个巨人醉汉老老实实照付了。其后，他瞅了一眼吉普车，说了声“下来吧”。

雪光的反射令人眼花缭乱，吉普车里一团黑暗，看不清车内有什么。只见车篷边的采光镜里，晃动着一个白色的东西，看起来像兔子。

一只穿着高跟鞋的细腿，伸向吉普车的踏板。这么冷的天却光着脚，真叫我吃惊。我一眼看出，这女人是专门为外国兵服务的妓女。她穿着猩红的外套，脚指甲和手指甲都一律染得鲜红。外套衣裾摆动时，露出脏污的毛巾睡衣。女人也是一样的醉眼蒙眬。但男人却是一身笔挺的军装，看样子，那女子刚睡醒，连睡衣也没换，就急急忙忙披着外套、围上围巾赶来了。

在雪光的映照下，女人的脸更加惨白，肌肤似乎没有一点儿血色。反衬得那浮现在嘴唇上的口红也了无生气。女人一下车，打了个喷嚏，鼻梁上聚起细细的皱纹。她的疲惫的醉眼向远处一瞥，随后又沉滞、黯淡下来。接着，就呼喊那男人的名字，她把“杰克”叫成“夹克”。

“夹——克，兹·考尔德！兹·考尔德！”

女人哀切的声音在雪地上滚动。男人没有回答。

我第一次觉得这个做皮肉生意的女子很美，这并非因为她长得像有为子。她倒像是一笔一画仔细斟酌着绘制的肖像，处处力求和有为子不一样。不知怎的，这幅肖像仿佛执意违抗我对有为子的记忆，带有一种反叛的新鲜的美丽。这是因为，这女子对于我最初感到人生的美之后的官能反叛中，又含有一种媚态的因素。

这女子有一点是和有为子共同的，就是对这个不穿僧衣、只穿脏污的便服和长筒靴的我，看都不看一眼。

那天一早，寺里总动员，好容易清除了游园道上的积雪，扫出一条小径，可以供一列游客通行，但要是遇到团体客就麻烦了。我领着美国兵和那女子踏上了这条小道。

美国兵来到池畔视野开阔的地方，摆开架势莫名其妙地叫喊、欢呼起来。他粗鲁地摇晃着女人的身子，女人皱起眉头，只说了句：

“哦，夹——克，兹·考尔德！”

美国兵来到被积雪压弯枝条的树荫里，看见绿树上红光闪耀的果子，问我是什么。我只回答他是“绿树”。也许他是个和那副庞大的身躯极不相称的抒情诗人，可是那清澄的蓝眼睛里却藏着残酷。在《鹅妈妈》这首童谣里，故意把黑眼睛唱成是残酷的。看来，人们总是借着异国人做一番残酷的梦。

我按惯例陪他们看了金阁。这个喝得烂醉的美国兵，摇摇晃晃随意甩掉了鞋子。我用冻僵的手从口袋里掏出说明书，这是用英文写的，专门对付这种场合。可是美国兵从旁一把夺过去，阴阳怪气地读起来，用不着我导游了。

我背靠着法水院，望着阳光普照的池面。金阁里面被映射得一片透明，这样的金阁最令人感到不安。

在我不注意的当儿，那对男女向漱清那边走去，半路上发生了口角。两人吵得越来越厉害，可我一句也没听懂。女的言辞激烈加以反驳，不知说的是英语还是日语。他们吵着吵着，忘记了我的存在，又折回法水院这里来了。

美国兵伸着头叫骂，女子照准他的面颊狠狠打了个耳光，转身就逃，她穿上高跟鞋，顺游园路直向大门奔去。

我不知出了什么事，下了金阁沿着池畔跑着，当我追上女人的时候，长腿的美国兵已经赶上来，抓住女子猩红外套的前襟。

青年朝我睃了一眼，紧紧揪住女子鲜红前胸的手，轻轻松开了。但是，那只松开的手所蓄积的力量，看来非比寻常。女人仰面朝天摔倒在雪地上，猩红的衣裾翻了过去，雪上摊开着细白的大腿。

女人没有马上起来，从下头直瞪着高入云表的男子的眼睛。我不得已蹲下去，想扶起那女子。

“喂！”美国兵叫了一声，我回头一看，他已经叉着两脚站到我眼前来了。他招了招手，突然用极其柔和的语调对我说了句英语：

“踩，你踩她！”

我不知到底为了什么，然而他的蓝眼睛从高处发出了命令。他的宽大的肩膀后头，戴雪的金阁闪闪发光，一碧如洗的冬日的天空晶莹、温润。他的青春的眼神一点儿也不残酷。刹那之间，我感到那眼睛整个世人看了也会觉得是抒情的。这到底为什么？

他垂下肥硕的手，抓住我的领口，叫我站起来。不过，他的声音依然那样温柔，亲切。

“踩，踩呀。”

很难违抗，于是我抬起了脚。美国兵拍拍我的肩膀，我落下脚，踏在春泥般柔软的东西上。那是女人的腹部。女子闭着眼睛呻吟。

“再踩，再用力踩。”

我踩了，第一次踩下去的异样感，到了第二次就变成了爆发性的喜

悦。这就是女人的肚子，我想。这就是胸，我又想。别人的肉体，原来就像皮球似的富有实实在在的弹力，这种体验真是出乎意料。

“好啦。”美国兵明确地说。接着，他小心翼翼把女子抱起来，为她掸掉泥雪，然后，也没朝我回头，从前头支撑着女子的身体走了。自始至终，那女人一直没有瞥我一眼。

来到吉普车旁边，他让女人先上车。美国兵酒醒了，他带着严肃的神情向我说了声“谢谢”。他要给我钱，我没要。他从坐席上拿出两条美国香烟，塞到我的手里。

我站在大门口雪光的反照下，面颊发热。吉普车卷起雪雾，摇摇晃晃地走远了。吉普车看不见了。我的肉体越发兴奋了。

……兴奋好容易平静下来，我心里又浮现一个伪善的喜悦的企图。喜欢抽烟的老师该会如何高兴地接受这份礼物啊！因为他什么也不知道。

一切都没必要袒露真情。我只不过是被人指使、被人强迫干的。要是我反抗，自己真不知道会吃多大苦头呢。

我到大书院老师的住处去。手艺高强的副司，正在为老师剃头。我站在阳光灿烂的廊缘上等着。

院子里的陆舟松将积雪映衬得光洁耀眼，宛若一枚刚折叠的崭新的船帆。剃头时，老师闭着眼睛，两手捧着一张纸接掉下的头发。剃着剃着，那头颅渐渐露出动物一般清晰的轮廓。剃完头，副司用热手巾将老师的头包起来，过一会儿又揭开。手巾下面仿佛是一个刚刚生下、并煮出来的热乎乎的大冬瓜。

我很吃力地说明来意，将两条切司特菲尔德香烟呈上，叩了头。

“喔，真难为你啦。”

老师的脸边倏忽掠过一丝微笑，没再说什么。两条香烟经过老师的手，随便摞在堆满书籍和信札的办公桌上了。

副司开始揉肩，老师又重新闭上眼睛。

我只好退下来。不满的情绪使我浑身燥热。自己不可理解的恶行、意外获得的奖赏——香烟，以及对这些毫无所知、稀里糊涂收下的老师……这一系列关联的事件中，还应该有更戏剧化、更痛烈的场面发生啊！对这一切，这位老师却浑然不晓，这又给我一个瞧不起他的重要理由。

但是，我刚想走出来，老师叫住了我。原来这时候，他正琢磨给我些恩典。

“你呀，”老师说，“一毕业，我就送你去上大谷大学。我想，你死去的父亲一定很记挂着你。你可要用功读书，以优秀的成绩报考大学。”

——这条新闻通过副司的口立即传遍整个寺院。老师说要我上大

学，这是我受到无比器重的证明。我曾听到过无数遍这样的传说，过去的学徒为了获得上大学的机会，要到住持屋里住一百天，给住持揉肩。只有这样才能如愿以偿。靠家庭供给得以上大谷大学的鹤川，高兴地不住拍打我的肩膀。另一个没有得到老师任何照顾的徒弟，竟然从此不理我了。

⊶ 德语：疮疖。
⊶ 禅宗磨炼修行者心性的考试题。

第四章

不久，昭和二十二年春，我进入大谷大学预科时，看起来，仿佛是在老师始终不渝的慈爱和同僚们的羡慕中，得意扬扬走进课堂的。然而并非如此。别人也许这么看，但是想想能进大学，还是有些难以启齿的事情。

一个雪天的早晨，也就是老师许诺我升大学一个星期之后，我一放学回来，那位在升大学上一直没有受到老师照顾的徒弟，用一副兴高采烈的神情看着我。以前，这小子是根本不睬我的。

寺里男仆的态度和副司的态度，比起寻常都有些异样，但表面却装得与平时没什么不同。

当晚，我去鹤川的宿舍，告诉他庙里人态度都很可疑。起初，鹤川和我一样感到不解，可是一向不会伪装感情的他，不久就带着不安的神情紧紧盯着我。

“我呀，从那小子，”鹤川举出一个徒弟的名字，“我是从那小子嘴里听说的。不过，他当时也上学去了，不知道。……总之，你不在时，发生了一件蹊跷事。”

我的心突突直跳，问他到底什么事。鹤川要我发誓严守秘密，一边瞅着我的脸叙说着。

原来，那天下午，一个身穿猩红外套、专门为外国人服务的妓女来到寺院，要求面见住持。副司代表住持来到大门口。那女子大骂副司，不管怎么说，一定要见住持。正巧，这时老师经过回廊向这里走来，他看见女子的身影，就走向门口。据女人说，一周前晴雪的那个早晨，她和一个美国兵来游金阁，被美国兵推倒在地上，庙里的小和尚为了讨好外国人，用脚踩女子的肚子。当晚，她就流产了。所以，她要求赔偿，要是不给，就将鹿苑寺的丑行公布于世，闹他个满城风雨。

老师没说什么，给她些钱，打发那女子回去了。老师明明知道当天的导游只有我一个，因为没有人亲眼看见我的恶行，所以老师说，决不可让我知道这件事。老师一概不予置理。

但是，寺里的人听副司说起这事，都咬定是我干的。鹤川几乎掉泪了，他拉住我的手，一双透明的眼神直逼着我，他那少年般纯真的语调打动了我：

“那件事真是你干的？”

……我直面自己灰暗的感情，这是鹤川以急迫的追问逼使我正面对待的。

鹤川为什么要问我这件事，是出于友谊吗？他知道不知道，他这样问我，就等于放弃自己的责任？他应该明白，由于他的一再追问，就会彻底背叛我。

我不止一次说过，鹤川是我的实像。……鹤川要是忠于自己的职责，就不应当如此追逼我，什么也别问，只管将我灰暗的感情原原本本翻拍成明朗的感情就行了。那时，谎言就变成真实，真实就成为谎言。鹤川生来的本领，就是将一切阴影变成光明，将一切暗夜变成白昼，将一切月光变成阳光，将一切夜晚阴湿的苔藓，变成白天随风飘举的闪亮的绿叶。要是他能这样做，那么哪怕口吃，也要忏悔一切。然而，这时候，仅仅限于这个时候，他没有这么做。因此，我的灰暗的感情获得了动力。……

我暧昧地笑了。没有火气的寺庙的深夜。寒冷的膝盖。几根古朴而粗大的柱子巍然矗立，包围着窃窃低语的我们。

我颤栗着，恐怕因为寒冷的缘故。可是，我第一次公然对这位朋友撒谎的快乐，足以使我穿着睡衣的膝头抖动不已了。

“我什么也没干。”

“是吗？那么，那女子说谎来了。畜生，副司竟然也相信了她。”

他的正义感渐次高扬起来，他神情激昂地说，明天他就要到老师那里替我说个明白。这时，我心里立即浮现老师那个新剃的像煮熟的冬瓜一样的光头，还有那桃红色的毫无弹性的面颊。不知何故，我对这种印象突然感到十分厌恶。趁着鹤川的正义感尚未发泄，我必须亲自动手将他这种行为埋进土里。

“但是，老师果真会相信是我干的吗？”

“这个——”鹤川的想法一下子动摇了。

“不论别人说什么坏话，只要老师默不作声，只管放心好了。我就是这个想法。”

接着，我这样开导鹤川：他的申辩反而会加深大伙对我的猜疑，别的起不了什么作用。只要老师一个人相信我无辜，一切都可以不闻不问。我对鹤川说话的当儿，心里早已涌现了喜悦，这喜悦渐渐巩固了根基。即“没有目击者，没有证人”的喜悦。……

其实，我并不相信惟独老师认定我无辜，不如说完全相反。老师一概不闻不问，反而证明了我的判断。说不定老师从我手里接过两条切司特菲尔德香烟时，就已经洞察一切。之所以不闻不问，只不过从远处一直等待我自动的忏悔罢了。不仅如此，他以升大学为诱饵，作为我忏悔的交换条件，假如我不忏悔，就用停止入学作为对我不老实的处罚，要是我忏悔了，等我有了确实改悔的表现之后，给予特别恩典，答应我上

大学。而且，最大的圈套就是老师叫副司不要告诉我这件事，如果我真的无辜，我就会毫无所感、一无所知地度过每一天。另一方面，假如我真干了坏事，而且我多少有点儿智慧的话，我就会完全模仿无辜时候的我所度过的那些纯洁而沉默的日子，也就是决无忏悔必要的日子。对呀，只要模仿就行，这是最好的办法，是表明我一身清白的惟一道路。老师这样暗示我，这个圈套算是把我套住了。……想到这里，我怒不可遏。

我也不是没有辩解的余地。我如果不踩那女子，美国兵也许会掏出手枪一枪把我崩了。我不能和占领军作对，我一切都是被强迫的。

然而，我的长筒靴底面所感触的女人的腹部，那媚人的弹力，那呻吟，那被压挤着的花开一般的肉感，那种感觉中的迷惘，以及当时从女人身上流贯到我身上来的微细的闪电般的颤抖……所有这些，都不是被强迫尝到的。至今，我依然无法忘记那甘美的一瞬。

老师知道我感觉的核心，那无比甜蜜的核心！

此后一年，我像被关进笼子的小鸟，笼子时时在我的眼前闪现。我拿定主意决不忏悔，可是我每天都不得安心。

说来奇怪，当时我踩女人的肚子，一点儿也不觉得是犯罪行为，但在事后的记忆中，这件事却渐渐生出了光辉。这感觉不仅是在听到女子流产的结果之后，那种行为如金沙一般沉淀在我的记忆之中，永远放射出耀眼的光芒。这是罪恶之光，是的，尽管这罪恶细如牛毛，但明显的犯罪意识总是挥之不去。它像勋章一样挂在我的心里。

……我面对事实，大谷大学入学考试之前这段时间，我一直努力揣摸老师的意图，其他别无良策。老师一次也没有推翻升学的许诺，但也没有督促我抓紧准备以迎接考试。不论哪种结果，我多么希望听到老师的一句话啊！可是老师却故意耍坏心眼儿，保持沉默，用长久的时间来惩罚我。我也不知道是出于害怕还是出于对抗，关于升学问题，也很难再探听老师的意向了。从前，我像其他人一样抱着敬意，有时也用批判的眼光看待的老师，如今在我眼里，渐渐变成一只庞大的怪物，不再是个通人性的人了。可是，我多次转移视线，他总是无处不在，宛如一座奇怪的城堡巍然耸峙。

晚秋的一日，老师应邀为一位老施主的葬礼做法事，到那里要乘两个小时的电车。头天晚上，就打了招呼，说好早晨五点半出发，副司一起去。我们四点钟起床，打扫，准备早饭，以保证老师准时出门。

副司在照顾老师这段时间里，我们起来之后就上朝课，诵经。

寒冷的厨房里传来了吊桶咯吱咯吱汲水的声响。寺里的人忙着洗脸。后院的鸡鸣撕破暮秋黎明前的黑暗，听起来那么清澄，嘹亮。天色微明，我们缩紧法衣的袖口，急匆匆赶往配殿的佛堂。

这里是铺着铺席、无人居住的宽阔空间，伫立于黎明前的冷气里，感到肌肤阵阵寒凉。烛台上烛火摇曳，我们举行三拜之后，站着叩头，

伴随钲声再坐下叩头，如此反复三次。

朝课诵经的时候，我总是由那合唱的男声中感受到一股生龙活虎之气。一天里，朝课的诵经声最响亮，这种声音的强度驱散了整夜的妄念，仿佛从声带里一阵阵迸发出黑色的飞沫。我自己虽然弄不清楚，但我感到我的声音同样能驱散自己身上男人的污秽。这种感觉奇妙地给了我勇气。

我们开始“粥座”前，老师出发的时间到了。寺里的人在大门口列队送行，这是既定的规矩。

天还没有大亮，空中繁星满眼。通往山门的石子路在星光照耀下，白花花地伸展着。高大的栎树、梅树和松影映在地面上，互相交汇融和。我穿着带有破洞的毛衣，胳膊肘儿感受着清晨寒冷的空气。

一切都在无言中进行，我们默默低着头。老师几乎没有什么回应。老师和副司的木屐声，在石子路上咯噔咯噔的响声，离我们越去越远。按照禅家的礼仪，这种送行要等他们的身影完全看不见为止。

从远处看，已经不是背影的全部，只能看到僧衣洁白的衣裾和白布袜子。有时会什么也看不见，那是被树影挡住的缘故。树影对面，又出现了洁白的衣裾和白布袜子，脚步声听起来反而更加响亮。

我们凝然不动，一直目送着，等两个人出了大门，完全消失了踪影才作罢。这种送行的时间实在太长了。

这时，我体内产生了异样的冲动，如同满心重要的话语被口吃妨碍着一时难于迸发，这冲动只是在喉咙管里燃烧。我想寻求解脱。母亲曾经暗示过我，要我继承住持的职务，不要说这种愿望，就连进大学的愿望，当时我也不稀罕。我巴望从默默地统治我、君临于我头顶的束缚之中逃逸出来。

这时候，不能说我没有勇气。我了解一个告白者的勇气！二十年来，我默默无闻地活过来了，我明白告白的价值。这能说我莽撞吗？对抗老师的无言、坚持不告白的我、也想试验一下“作恶是否可能”。如果我始终不忏悔，哪怕一件小小的恶事，也就使得作恶成为可能。

然而，当我看到，老师洁白的衣裾和白布袜子一边在树荫里隐隐约约，一边在黎明的晦暗里渐去渐远，我的喉咙管里燃烧的力量，几乎变得更加难于控制了。我想将一切袒露出来。我想追上老师，拽住他的衣袖，将雪天里发生的事一一大声对他说明。这决非出于对老师的尊敬才打算这样做的，老师的力量对于我来说，好似一种强大的物理性的力量。

……不过，假如坦白了，我的人生中最初的小小恶行也会消解，这种想法阻止了我，像一种力量，从背后又把我硬拉回去。老师的姿影钻出大门，消失在微明的天空下面。

众人蓦地获得了解放，吵吵嚷嚷跑进门来。我茫然地站在那里，鹤川拍拍我的肩膀。我的肩膀醒过来了，这副瘦骨嶙峋的肩膀又还原为矜持。

* * *

虽然有着这段经过，但如前面所述，结果我还是进了大谷大学。没有忏悔。自那天以后又过了几天，老师把我和鹤川招去，说了几句话。他要我们准备应考，为了迎接升学考试，免除我们的杂务。

就这样，我上了大学，但也不是一切都完事了。老师这次什么也没说，关于继承人一事，还是摸不透他的意图。

这所大学是三百年前创立的，宽文五年筑紫观世音寺的大学寮，迁移至京都枳壳宅邸，便是此大学的起始。在很长一段时期，原是大谷派本愿寺子弟的修道院，到了本愿寺第十五世常如宗主的时代，浪华的门徒高木宗贤，喜舍净财，占卜洛北乌丸头这块地，创立该大学。占地面积一万二千七百坪，作为大学实在不算大。但是，不仅大谷派，各宗派青年都到这里学习，专修佛教哲学基础知识。

古老的砖瓦大门，将电车线路和学校运动场隔开，面向绵亘西边天空的比睿山。一进校门，就是一条石子路，通向主楼前边的圆形小花园。主楼是一幢古老而陈旧的红砖二层楼房。门楼屋脊上耸峙着一座青铜钟楼。虽说钟楼，但没有钟，表盘上也没有表针。因而，这座钟楼在纤细的避雷针保护下，以空洞的方窗，徒然切割着一块蓝天。

大门一侧，有一棵树龄很老的菩提树，那一团庄严的绿叶，在太阳下面，映现出古铜色。校舍围绕主楼不断扩建，杂然毗连开去，许多都是古旧的木质平房。校内禁止穿鞋，每幢楼房之间有回廊连接，地面铺着破损的席子，绵延无尽。仿佛一时心血来潮，只是把席子的破洞修补了一下，其余照旧。因此，由一幢大楼到另一幢大楼，脚下不断踩着呈现新旧两种木纹色、各种浓淡相异的装饰画。

就像任何一所学校的新生一样，我每天呼吸着新鲜的空气，心中思绪万端。熟人只有鹤川一个，能说说话的人也只有鹤川。所以，连鹤川也似乎觉得，这样下去就失去跨入新世界的意义。几天后，我们利用假期有意分开，各自试着去开拓新的友谊。但是，口吃的我缺乏这样的勇气，随着鹤川朋友的增多，我越来越孤独了。大学预科一年级共有十门课程：修身、国语、汉文、汉语、英语、历史、佛典、逻辑、数学和体操。逻辑课一开始就使我感到苦恼。有一天，上完课的午休时间，我带着两三个问题去请教我信得过的一位同学。

这位同学总是孤零零一个人，站在后院画坛旁边吃盒饭。这习惯似乎成为一种仪式，他的颇不雅观的吃相也很令人讨厌，所以谁也不到他身边去。看起来，他和同学也不来往，拒绝结交朋友。

我知道他姓柏木。柏木最显著的特点，就是双脚皆为明显的内翻足，走起路来动作僵硬，仿佛一直在泥泞中挣扎。左脚好容易拔出污泥，右脚又陷了进去。步行起来全身跳跃，宛如一种可怕的舞蹈，完全不合乎常态。

入学当初，我就注意柏木，这不是没有原因的。他的残疾令我放

心。他的内翻足从一开始就意味着同我的条件和谐一致。

柏木坐在后院三叶草的空地上，打开了饭盒。空手道部和乒乓球部几乎都是没有玻璃窗的破败的废屋，面对后院。这里生长着五六棵瘦弱的松树，还有一个空无一物的小小温床架，上面涂着的蓝漆已经剥落，毛糙糙的，像干枯的假花卷缩着。旁边放着一只两三段的盆景架，还有一堆瓦砾，一个长满风信子和樱草的花圃。

坐在三叶草上很舒服。阳光被柔软的草叶吸收了，布满细细阴影的草地，仿佛从地面上飘浮起来了。坐着的柏木和行走时大不一样，变成一个无异于常人的学生。不仅如此，他的白皙的脸膛儿，有一种险峻的美。肉体上的残疾者，往往具有美女般无可比拟的美丽。残疾人和美貌女子都是疲于被观看、厌恶被展示的一类人。他们被追踪，又以自己的存在回观他人。能看就是胜利。吃着盒饭的柏木低着头，我觉得，他的眼睛早已看遍了自己周围的世界。

在阳光里，他已经知足。这个印象打动了我。沐浴于春光和花丛之中，他没有我所感觉的那种羞愧和内疚，只要看他的姿态就会明白。他心中的影像就是他实际的人的影像。毫无疑问，阳光无法由皮肤渗入他那结实的肌体。

那份使他埋头大嚼的盒饭，饭菜质量低劣，但也不次于早晨典座时我自备的盒饭。昭和二十二年，那个时代，不吃黑市粮就无法摄取营养。

我拿着笔记簿和盒饭走到他身旁。我的身影遮住了他的饭盒，柏木抬头瞟了我一眼，随后又低下头来。他嘴里发出蚕食桑叶般的单调的咀嚼声。

“对、对不起，刚才上课，我、我有的地、地方弄、弄不懂，想请、请教一下。”

我的标准语说得结结巴巴，进了大学，我想用标准语说话。

“都说些什么呀？俺听不明白，结结巴巴的。”

他突然回我这么一句。我的脸泛起红潮。他舔着筷子，滔滔不绝地说道：

“俺很清楚你为什么找俺说话。你姓沟口，对吗？咱们都是一个轱辘，交个朋友也不错。不过，比起俺来，你更看重自己的结巴，是吧？你太在乎你自己了。所以，就像对你自己一样，也太在乎结巴啦。”

后来我知道他也是临济宗禅家的儿子。我明白，第一次交谈中他多少想表现一下禅僧的做派。尽管如此，他当时还是给我留下了强烈的印象，这一点无可否认。

“结巴！结巴！”

柏木冲着不能连续说上两句话的我，调侃起来。

“你呀，终于碰到一个可以使你放心地结巴的对象了，不是吗？人们

同样都在寻求合适的对象。不说这些，俺问你，你还是个童子身吗？”

我没笑，只是点点头。柏木提问的方式类似医生，他使我像患者一样，为了自己的健康决不撒谎。

“俺猜也是，你还是个童男，可是你这个童男一点儿也不出色。既得不到女人的欢心，又不敢去逛窑子。干巴巴守着个童子身。但是，你如果找俺作为你的童贞朋友，那就大错特错喽。你知道俺是怎么摆脱童贞的？要不要说出来听听？”

没等我回答，柏木就打开了话匣子。

……

……

俺是三宫市近郊禅寺的孩子，是天生的内翻足。……俺这样开始坦白，也许你会以为俺是个可怜的病人，不管见了谁，都要把自己的身世讲上一通。其实，俺也不是不择对象随便乱说的主儿。俺自己也很难为情，一开始，就把你选作能说说知心话的对象。因为俺觉得，自己的经验或许对你最有用处，只要照俺做的办，这就是最好的一条路径。想必你也知道，宗教家就是这样嗅到自己的信徒，禁酒者就是这样嗅出自己的同伙。

是的，俺对自己生存的条件感到羞愧。俺以为，同这种条件达到和解、彼此相安无事地生活是一种失败。要说怨恨，俺有无数的怨恨。俺小时候，父母就应该给俺做矫正手术，现在做也不算晚。可是，俺对父母毫不关心，更懒得去怨恨他们了。

俺确信，自己绝对讨不了女人的欢心。也许你也清楚，比起别人的想象来，这是一种安乐、和平的确信。这种确信和不同自己存在条件和解的决心，不一定产生矛盾。为什么呢？因为，俺如果相信保持现状也能被女人爱上，这就等于跟自己存在的条件实行和解。俺知道，正确判断现实的勇气，同这种判断作斗争的勇气，两者容易相互融和。即便坐着不动，心里也觉得是在战斗。

俺这种样子，当然需要警惕，不能像朋友干的那样，被烟花女子毁了童贞。因为烟花女子接客不是因为爱上客人，哪怕老人、乞丐、独眼龙、美男子，甚至身份不明的麻风病人，都一视同仁。平常人满足于这种平等性，花钱买没有破身的女子。但俺对这种平等根本不予理睬，一个健全的男子和俺这号人，都以同样的资格受到欢迎，俺对这一点实在受不了。俺以为，这是对自己可怕的亵渎。俺的内翻足这个条件如果被放过、被无视，俺也就等于不存在了，就会和你一样，被当下的恐怖所征服。为了使人们全面承认俺的条件，俺必须比普通人付出好几倍豪奢的谋划和运筹。俺以为，无论如何，人生本来就是如此。

我们处于同世界对立的状态，这种可怕的不满需要通过世界和我们某一方的变化获得治愈。但是，俺憎恶期望变化的美梦，讨厌不着边际的幻想。不过，如果世界变了，俺就不存在；俺变了，世界也就不存在，这种近乎讲死理的自信，却类似一种和解，一种融汇。因为，一个

原本的俺不为所爱，这种认识和世界不能共存。而且，残疾人最后陷入的圈套，不是对立状态的解消，而是对立状态得到全面的承认。于是，残疾就成了不治之症。……

这时候，俺正处在青春期（俺也冠冕堂皇地用了这个词儿），在俺身上发生一件难以置信的事情。有个施主家的女儿，生得美丽动人，远近闻名，神户女校毕业，家里又很有钱。谁知有一次，这女子突然对俺表达爱意。老半天，俺都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由于不幸，俺能一眼看穿人们的心理。俺不会简单地把她的爱的动机当成是一种同情，而使自己感到极不自在。因为俺一百个清楚，她的爱不可能光是出于同情。照俺的猜测，她的爱来自一种不寻常的自尊心。她作为女人，深知自己美貌无价，因而无法接受那些满怀自信的求爱者。她不能将自己的自尊心和求爱者的高傲放在一个天平上。她厌恶所谓良缘。所以，她终于排除爱情中的一切均衡，以求得洁身自好（在这一点上，她是诚实的），于是，她对俺投以青睐。

俺回答得很自然。不怕你笑话，俺对那女子说：“俺不爱你。”除此之外，还能说些什么呢？这回答很老实，也毫无炫耀之意。对于女子的表白，要是俺也奇货可居地回答：“俺也爱你。”那就显得过于滑稽，近乎悲剧了。一个外形奇矫的男人，深知如何巧妙避免人家错误地把自己看成是悲剧的人物，因为他明白，如果被看成是悲剧性的，人们就不会放心地同自己接触。要想使人不把自己看得很可怜，最要紧的是触及她的灵魂。所以，俺干脆回她一句：“俺不爱你。”

女子毫不退让，以为俺在骗她。接着，她为了不伤害俺的自尊心，看来在小心翼翼企图说服俺。对她来说，竟有男人不爱她，这是她没想到的。即使有，他也是在伪装自己。于是，她对俺进行一番精密的分析，终于认定俺很早就爱上了她。她很聪明。假定她真的爱俺，那就是爱上了一个令人手足无措的男人。要是把俺不美的面孔硬说成美，就会激怒俺，说俺的内翻足是美，更会使俺恼火，要是说爱的不是俺的外表，而是内在，那就将会使俺暴跳如雷。她深知这一点，所以，只是一个劲儿说爱俺。就这样，通过对俺的心理分析，找出与之对应的感情。

俺对这种不合理做法很难接受。其实，俺的欲望虽说渐渐强烈起来，但这种欲望并非是想同她结合。她如果不爱别人单爱俺，总得找出个特殊理由将俺和别人区分开来。那只能是内翻足。因此，她嘴里虽不说，但爱的只能是俺的内翻足，这种爱在俺看来是不可能实现的。假如爱的不是内翻足而是其他，那么爱也许是可能的。但是，如果俺承认除内翻足以外俺的个别性是俺的存在理由，那么，就等于俺承认这是一种补充性的因素，接着也就会承认他人的存在理由以作为补充，以至于承认包裹于世界中的自我。爱就不可能存在。以为她爱俺，那是一种错觉，俺也不可能爱她，因此，俺反复说明“不爱你”。

奇怪的是，俺愈说不爱她，她就愈发深情地沉湎于爱俺的错觉之中。有一天晚上，她终于在俺面前亮出了自己的身子。她的身子美得令人目眩。可惜，俺是个拎不起来的主儿。

如此的大失败简单地了断了一切。她好容易证明了俺确实是不爱她的。于是，她离开了俺。

俺很惭愧，但是比起内翻足来，不管什么样的羞愧都不值一提。使俺更为狼狈的是另一件事。俺知道自己性无能的原因，当时，俺一想到自己的内翻足接触到她的美腿，就一下子软了。这一发现使得俺决不会被女人爱这种确信所具有的平安感，从内部彻底崩溃了。

为什么呢？因为当时俺产生一种不严肃的喜悦，通过欲望或欲望的实现来证实爱的不可能性。然而，肉体背叛了这些，因为肉体演示了俺用精神要做的事情。俺遭逢了矛盾。如果说不怕俗恶的表现，俺将以不会被爱的确信而梦见爱。然而在最后阶段，将欲望置于爱的代理也就安心了。可是欲望这东西，要求俺忘却存在的条件，要求俺放弃爱的惟一的关口——不会被爱的确信，俺对这一点很清楚。俺因为相信欲望这东西是更加明晰的东西，所以一点儿也不认为有必要梦见自己。

从这时起，对于俺来说，比起精神，更加唤起对肉体的关心。但是，自己不能化身于纯粹的欲望，只能梦见欲望。犹如风一般，从对面看不见，而从这边，却可以看到一切，轻轻接近对象，无微不至地爱抚对象，最后沁入其内部。……当你提到肉体觉醒的时候，你就会想到某种具有质量的、不透明的、确实的“物”的觉醒吧。俺不是这样。俺是作为一个肉体、一种欲望加以完成的。就是说，俺成了透明的、看不见的东西，也就是变成了风。

可是，内翻足忽然来制止俺，只有这双脚决不是透明的。这与其说是脚，不如说是一种顽固的精神。较之肉体，它更是作为一种坚硬的“物”而在那里存在着。

人们也许会想，只有借助镜子才能看见自己，可是残疾这东西，就是永远挂在鼻子尖上的镜子。这个镜子昼夜映照着俺的全身。忘却是不可能的。因而，在俺眼里，世界上的不安之类形同儿戏，是没有办法的。不安是没有的。俺如此存在，就像太阳、地球、美丽的鸟和丑陋的鳄鱼一样，是确实的存在。世界像墓石一样兀立不动。

没有不安，没有立足之地，由此开始了俺的独创的生存方式。自己为了什么而活着？俺为此而感到不安，甚至想自杀。这些对于我都算不了什么，因为内翻足就是俺的生存的条件、理由、目的和理想……亦即生存本身。这个存在对于俺已经足够。所谓存在的不安，来自对于自己充分的存在仍抱有豪奢的不满。

俺那村子住着一个独居的老寡妇，俺一眼瞟上了她。听说六十岁了，或许还要大一些。先父忌日那天，我代替父亲去念经，没有一位亲戚，灵前只有这位老妇人和俺两个。念完经，到另一个房间饮茶。因为是夏天，俺要她给俺冲个凉。老寡妇往俺精光的后背上浇水，她可怜见地盯着俺的脚，于是，俺的心中产生了一种企图。

回到刚才那个房间，俺一边擦拭身子，一边表情严肃地讲开了。俺出生时，母亲梦见了神，神告诉她，这孩子成人那天早晨，假如有女子诚心诚意跪拜他的脚，她就可以极乐往生了。心地虔诚的寡妇，手捻佛

珠，看着俺的眼睛，仔细听着。俺胡乱地念着经文，挂着佛珠的双手在胸前合十，光着身子仰面躺倒在地下，闭上了眼睛。嘴里依然在念经。

你可以想象，俺是如何极力憋住笑的，俺的内心充满欢笑。俺一点也没有梦见自己。俺知道，老妇人一边诵经，一边不住朝拜俺的脚。俺只想着自己这双被朝拜的脚，此种滑稽几乎使俺感到窒息。一个劲儿想着内翻足，内翻足，脑子只看到这一点。真是一出千奇百怪、丑态百出、荒唐可笑的闹剧。事实上，老妇人的一次次叩头，她的散乱的头发扫着俺的脚心，那种痒抓抓的感觉差一点儿弄得我笑出声来。

从前，一接触那双美腿，就立即败阵，就错误地认为是欲望问题，因为这时，在丑恶的跪拜之中，我感到了一阵亢奋。完全失去了自我控制！在最不可饶恕的状况下！

俺站起身来，一下子推倒老寡妇。她一点儿也不感到惊讶，俺也没工夫感到奇怪。老寡妇被推倒，两眼紧闭，继续念经。

奇妙的是，老妇人此时所念的是《大悲心陀罗尼》的一段。我记得清清楚楚。

伊醯伊醯。室那室那。阿罗嘇。佛囉舍利。罚沙罚嘇，佛囉舍耶。

你也知道，“解”起来是这种意思。

“奉召请，奉召请，消灭贪、嗔、痴三毒，实现无垢清净之本体。”

俺眼前是一个闭着眼睛迎接俺的六十岁的女人，一张没有化妆的被太阳晒黑的老脸。俺的亢奋一点儿也没有中断。于是，这出闹剧达到最高潮，俺不知不觉进入了迷魂阵。……

不过，也许不能使用文学上的“不知不觉”这个词儿。俺看到了一切。地狱各个角落的特色全都清晰地看到了。况且是在黑暗之中！

老寡妇布满皱纹的脸既不美丽也不神圣。然而，这种丑陋和老态，似乎不断给俺没有任何幻想的内心世界以确证。不论哪个美女的脸，看起来都丝毫不能引起俺的幻想时，谁又能说不会转化成这位老妇人的脸呢？俺的内翻足，还有这张脸孔。……是的，总之，眼中的真相支撑着俺的亢奋的肉体。俺开始以亲和的感情相信了自己的欲望。问题不在于如何缩短俺和对象之间的距离，而在于为了使对象成为真正的对象，如何保持一定的距离。

你看，当时俺从这种停滞不前的残疾者的理论，即决不会招来不安的理论，发明了自己的情欲理论。也就是和世上人所说的“沉溺”相类似的假想。这种像蓑衣和风一样的欲望的结合，对于俺来说，仅仅是梦幻，俺一做起梦来，就一定要全部看个一清二楚。俺的内翻足，俺的女人，都一概抛到九霄云外。内翻足也好，女人也好，都和俺保持着距离。真相都在远方，欲望只是假象。而且，梦中的俺一边向假象中无限沉落，一边对准看到的真相射精。俺的内翻足，俺的女人，决不互相接触、决不互相结合，双方都被推到世界之外。……欲望无限亢进，为什么呢？因为那双美腿和俺的内翻足永远都不需要叠在一起了。

俺的想法很难明白吗？要说明一番才行吗？可是，俺自那以来，安心于“爱是不可能的”这一信念了。这一点，你也会明白的。没有不安，也没有爱。世界永远停止，同时又是到达。这个世界也需要特殊注明“我们的世界”吗？俺可以对世间“爱”的迷雾一语道断。那是一种假象要和真相结合的迷雾。——不久，俺终于懂得了，俺对决不会有人爱的确信，是人性存在的根本形态。以上，就是俺的童贞遭到破坏的经过。

柏木讲完了。

……

……

一直倾听着的我终于松了口气。我受到了强烈的震动，一种从未想到过的思考方法触动了我，使我沉浸在痛苦之中，久久醒不过来。柏木说完，我叹息了一声，春天的阳光在我周围闪现，明丽的三叶草地耀目生辉。耳边仿佛又传来后面篮球场上喧闹的呼喊。但是，这一切都和春天的白昼一样，带着完全不同的意味展现在我的面前。

我不能沉默无语，我想回应他，便结结巴巴地问了这么一句很不得体的话：

“这么说，打那以后你就感到孤独了，对吗？”

柏木又特地装出没听清的样子，叫我再重复一遍。可是，他的回答却变得亲切了：

“孤独？为什么要孤独？至于那以后的俺到底如何，交往之中你会渐渐弄明白的。”

午后的上课铃响了。我站起身来，柏木依然坐着不动，死死拉住我的衣袖。我的制服是禅门学院时代改制的，只换了纽扣，料子陈旧，又有破洞。再加上衣服瘦小，我的身子显得更加单弱了。

“下边是汉文课吧？没意思。走，到那边散步去。”

柏木这样一说，我又十分吃力地站起来，身子像散了架重新组装一般。这使我想起了电影里骆驼的生活。

我从未旷过课，但我为了更加了解柏木，实在不愿意放过这次机会。我们向学校大门走去。

出校门时，柏木走路的姿势实在独特，一下子引起我的注意，不由得产生了一种近似羞耻的感情。自己如此凭借世人一般的感情，和柏木走在一起竟然觉得羞耻，实在有些奇异。

柏木使我清楚地知道我的羞耻之所在。同时，也促使我走向人生。……我的全部潜伏的感情，所有的邪恶之心，都经过他语言的淘洗，变得更加鲜活起来。因此，今天当我们踏着石子走出红砖校门时，正面的比睿山在春天的阳光下一派润绿，仿佛第一次看到。

这座山峰也像我身边沉睡的众多事物，带着全新的意义出现在我眼前。睿山山顶突兀，而山坡广阔无边，宛若一首主题曲的余韵，经久不

绝。绵延低俯的房舍对面，睿山襞褶的阴影，遮蔽着部分山襞，山麓上或浓或淡的春色，掩映在静谧的暗蓝之中，境界分明，历历在目。

大谷大学门前行人很少，汽车也很少。从京都站前开往乌丸车库前的市营电车线上，偶尔传来电车的轰鸣。马路对面，大学体育场古老的门柱，和这边的正门相对而立，左方是一条绿叶茂密的银杏街树。

“到运动场转一会儿吧。”

柏木说着，首先跨过电车线路。马路几乎没有什么车辆，他全身剧烈地晃动着，水车一般狂奔了过去。

运动场很宽阔，远处，逃学和停课的学生分组打棒球，附近有五六个人在练习马拉松。战争结束不到两年，青年们又在企图消耗精力。于是，我想起了寺院粗劣的伙食。

我们坐在腐朽的运动木上，漫不经心地看着椭圆形跑道上时远时近的马拉松选手。从四周的阳光和微风的吹拂中，令人感觉到逃学的时间就像新做的衬衫触摸着皮肤一般。选手们一堆堆喘着粗气徐徐接近，因疲劳的加剧而变得混乱的脚步声，伴随着飞扬的尘埃远去了。

“简直是傻瓜！”柏木极不服气地说，根本不考虑别人能不能听清楚，“看他们那副样子，像什么呀？这些家伙身板儿都挺棒吧？那么，对别人谝露自己健康，究竟有什么用呢？”

“体育在各地公开了，是吧？这正是世界末日的征兆啊。该公开的一点儿也没有公开。所谓该公开的……指的就是死刑。为何不公开死刑呢？”他像说梦话似的，“难道你不觉得，战争中的安宁秩序，是靠公开人的非正常死亡而得以维持的吗？不敢公开死刑，据说是怕人充满杀伐之心。一派胡言。那些处理被炸死的尸体的人们，个个都显得和蔼可亲。

“人的痛苦、流血和临死前的惨叫，会使人变得谦虚，细心、明朗和亲切。我们变得残虐，变得杀伐无度，决不是在这个时候。我们突然变得残暴是在一瞬之间，就像春日和煦的午后，坐在悉心修剪的草地上，朦胧眺望由树叶间漏泄下来的阳光，那种一眨眼的工夫。你说是吗？

“世界上的一切噩梦，还有历史上的一切噩梦，都是这样产生的。但是光天化日之下，浑身鲜血，气绝而死的人，给噩梦画了清楚的轮廓，使噩梦物质化了。噩梦不是我们的苦恼，只不过是他人剧烈的肉体的苦痛。可是，他人的痛楚，我们没有尝到。这是一种怎样的救助啊！”

然而，比起他那血腥的独断（当然，这也是有魅力的），如今的我更想听听他的童贞遭受破坏以后的经历。如前所述，我从他那里期待着“人生”。我打断他，提出这个暗示。

“你说女人吗？嗯。俺最近凭直感，清楚地知道哪类女人喜欢内翻足的男人。女人中有这样的种类。喜欢内翻足的男人，或许就是她们一生的隐秘，说不定会带到棺材里去。这就是这种女人惟一的恶趣，惟一的梦想。

“对了，喜欢内翻足的女人一眼就能认出来。她们大都是绝代佳人，鼻子冷漠而又灵敏，但是嘴角却有几分浪荡……”

这时，一个女子从对面走来。

第五章

这女子没有穿过操场中间，而是沿着操场外侧的道路来的。这条路紧挨着居民区，比操场的地面低二尺光景。

女子是从一座宏伟的西班牙式宅第的耳门走出来的。这座建筑有两个烟囱和倾斜的格子窗，有广阔的温室玻璃屋顶，给人一种一触即破的印象。隔着道路的操场一侧，高高耸立着一道铁丝网，不用说，这一定是房主为了表达抗议而架设的。

柏木和我坐在铁丝网旁边的游动木上，我偷偷瞅了女子一眼，不由得大吃一惊。原来这张脸和柏木对我讲的“喜欢内翻足”的女人的长相一模一样。然而，不久以后我就觉得我的惊讶有些犯傻，其实柏木很早就熟悉这张面孔了，说不定正梦见她了呢。

我们有意等她走过来。春天灿烂的阳光下，对面是比睿山青绿色的峰顶，这边是姗姗走来的女子。我沉浸在柏木刚才那番使我深为感动的奇谈之中，还未回过神来。他那话的意思是：他的内翻足和那女子犹如两颗星星点缀在真相的世界里，互不接触；他本人将继续埋藏于假象的世界以图实现自己的欲望。此时，云彩遮蔽了太阳，我和柏木笼罩在淡淡的云翳里，仿佛觉得我们的世界立即显露了虚幻的姿影。一切都游离于灰暗之中，连自身的存在也恍惚不清了。远方比睿山青绿的峰峦和这位莲波碎步的女子，惟有这两者在真相的世界里闪闪放光，给人确实存在的感觉。

女子的确走过来了。然而，时间的推移犹如越来越剧烈的苦痛，随着女子渐渐靠近，一个毫不相干的面孔也愈加鲜明起来。

柏木站起来，在我耳边狠狠地嘀咕了一声：

“走，照我说的办。”

我只得迈动脚步。我们沿着女子身边高出二尺许的石墙边上的道路，和女子平行朝同一方向走去。

“从这儿跳下去！”

我的脊背被柏木尖利的手指推了一下。我跨过石墙跳到下面的路上，二尺多高算不了什么。但是，天生一副内翻足的柏木，随着可怕的响声，一下子跌落在我的身边。看来，他是没有跳好而不小心摔倒了。

他穿着黑制服的背部在我眼皮底下剧烈地起伏着，趴在地面上姿势简直不像个人，刹那间在我眼里，那是个毫无意义的大黑点子，又像是雨后道路上浑浊的水洼。

柏木翻倒在行走中的女子的面前，她站住不动了。当我好容易蹲下去想把柏木搀起来的时候，我看到了女子冷然高挺的鼻梁、颇具挑逗性的嘴唇，以及秋波盈盈的眼睛，霎时，这一切引发我似乎猛然看见月光下有为子的面影。

不过，这幻影瞬息即逝。女子看来还不到二十岁，她轻蔑地睃了我一眼，想绕过去。

柏木比我更敏感地觉察到这一点，他大叫起来。那恐怖的叫喊声在正午没有行人的居民街上空回荡。

“薄情女子！放着俺不管吗？为了你俺才摔得这么惨啊！”

女子回头不住地颤抖。她用干爽而纤细的手指，抚摩一下自己苍白的面颊，勉强问我：

“我该做些什么呢？”

柏木抬起头，正面盯着女子，一字一句地强调说：

“难道你家里没有什么药吗？”

沉默片刻，女子转头向来时的方向走去。我扶起了柏木。他的身子很重，疼得直喘粗气。我想叫他扶着我的肩膀走路，他忽然显得格外轻松起来。……

——我一阵小跑，来到乌丸车库前车站，跳上电车。电车向金阁寺方向开动时，我才好不容易缓口气。掌心浸满了汗水。

我扶着柏木来到那座西班牙式建筑前面，我让那女子首先钻进耳门，这时，一阵恐怖袭上我的心头，我把柏木放下就逃，头也不敢回。我看没时间去学校了，只是一味沿着寂静无声的人行道奔跑，一路上打药铺、点心店和电料行等房舍前面经过。此时，闪烁在我眼里的紫色或红色，多半是穿过天理教弘德分教堂前所留下的印象。因为教堂的黝黑墙壁上接连悬挂着绘有梅花家徽的灯笼，门上围着一圈儿印有相同梅花家徽的紫色幕幔。

慌慌张张究竟要跑向哪里？我自己也不知道。电车徐徐驶进紫野，这时我才明白，原来我怀着一副急切的心情是为了赶往金阁。

尽管是平时的日子，因为是旅游季节，这天来参观金阁的人拥挤不堪。我匆匆拨开人群来到金阁前边，老导游见了我十分惊奇。

就这样，我被飞扬的尘土和丑陋的人群包围在春天的金阁前边。在导游响亮的声音里，金阁看上去一直半藏着它的美丽，故作茫然之态。惟有池子里的倒影一派澄明。然而，换一种看法，犹如《圣众迎迓图》里被诸位菩萨簇拥迎来的弥陀佛一样，尘埃宛若包裹众菩萨金色的云层，金阁在尘土里迷离的影像，也正如古画上褪色的油彩或磨破了的图像。当混杂和喧嚣充满精巧的廊柱之间的时候，小小的究竟顶和上面的凤凰，澄净而立，被上面泛白的天空吸收进去，这也没有什么奇怪。建

筑实地存在着，一切都获得了统一和规范。不论周围多么喧嚣，西边有漱清，有二层以上骤然变细、戴着究竟顶的金阁。这座极不匀称的纤细的建筑，起着过滤器的作用，可以将浊水变成清水。金阁不排斥哓哓不休的人语，而是渗入了空阔而优雅的廊柱之间，不久经过一番过滤，化作一种静寂，一种澄明。而且，金阁也和池水里毫不动摇的倒影一样，不觉之间成功地矗立于地面之上了。

我的心平和下来，恐怖渐渐衰退了。我所钟情的美必须是这样的。在我的人生之中，它既阻隔着我，同时又护佑着我。

“我的人生要是像柏木那样，请务必保护我吧。他那副情景，我是忍受不了的。”

我几乎要向它祈祷了。

柏木暗示于我并当着我的面表演的人生，生存和毁灭只具有同一种意义。这种人生既缺少自然，那么，也缺少金阁一般的结构之美，可以说只是一种痛楚的痉挛而已。我也受到它的极大吸引，由此而确定了自己的方向，这也是事实。不过，可怕的是，首先必须被荆棘遍地的生的碎片扎得满手血淋淋的。柏木以同样程度蔑视本能和理智。他的存在的本身就像一只奇形怪状的球，到处滚动，巴望撞破现实的墙壁。这算不上是一种行为。总之，他所暗示的人生，只是一出危险的闹剧，企图以未知的伪装打破欺骗我们的现实，重新清扫世界，使之不含一点未知的因素。

我之所以这样认为，是由于后来我在他的宿舍里看到一幅广告画。

这是一幅旅行协会制作的优秀石版画，上面画着日本阿尔卑斯山。飘浮在蓝天的山顶，横写着一行字：“未知的世界向你招手！”柏木用红笔顺着文字和山峰狠狠地画了个歪斜的“十”字。旁边是他内翻足步行一般龙飞凤舞的题字：

“未知的人生，就是难以忍受的人生。”

第二天，我在上学的路上，一直惦记柏木的身体。那时候放下他逃回来，想想实在是出于对他深厚的友谊，所以并没有感到多大的责任。不过，还是有些不安，如果今天教室里看不到他的身影呢？谁知临到上课时分，我看到柏木照例不自然地耸着肩膀，走进了教室。

课间休息时，我连忙拽住柏木的膀子，那种快活的样子，在我早已很少有了。他咧了咧嘴笑了，陪我来到走廊上。

“你的伤没问题吧？”

“什么伤？”——柏木嘲笑似的望着我，“俺什么时候受伤了？啊？你说俺受伤，该不是做梦吧？”

我再也无话可说，柏木有意吊我胃口，过一阵子他才一一说明实情：

“那是在做戏哪。俺已经练过好多次啦，如何往那路面上跳下去。你看俺好像骨折了，其实是装装样子，说明俺倒地的工夫十分高妙。那女

子假装不知想绕过去，这倒是没有料到。你瞧，她已经对俺有意思啦。不，说错了，她是迷上俺的内翻足啦。那小妮子还亲手往俺腿上抹碘酒哩！”

他捋一捋裤管，露出涂着淡黄色的小腿给我看。

当时我仿佛看到他的诈术，故意摔倒在路上，自然是为了引起女子的注意，不过他假装摔伤，实际还不是为了掩盖自己的内翻足吗？然而，这种怀疑一向不会形成对他的轻蔑，反而因此加强了对他的亲近感。而且，我有一种青年人常见的极为天真的观点，即他的哲学越充满诈术，就越发证明他对人生的一片忠诚。

鹤川对我和柏木的交情并不看好。他出于友谊曾经规劝过我，我觉得他瞎管闲事。不仅不听，我还反驳他说：你鹤川可以交到好朋友，但像我这样，只有柏木才适合于我。当时，鹤川眼里露出难以名状的悲戚的神色，直到后来，我真不知感到多么痛悔啊！

* * *

到了五月，柏木订了个计划：躲过假期的人流，拣个寻常日子，旷课游岚山。他自作主张地说，碰到晴天不去，阴沉晦暗的天气再去。他陪伴那位住在西班牙式建筑里的小姐，还专门为我带来他房东家的一位姑娘。

我们相约在平素称作“岚山电铁”的京福线上的北野车站会合。当日幸好遇上一个五月里少见的阴霾、沉郁的天气。

鹤川家里好像出了麻烦事儿，告假一周回东京了。他虽然不是个到处乱说的人，但平时我们早晨一起上学，半道上我必须悄悄逃离他，所以很难为情。今天好了，我可以无忧无虑了。

是啊，想起那次游山，着实使我很感痛苦。我们游山的人，个个都很年轻，而青年人特有的灰暗、急躁、不安和虚无感，在游山的那一天里得到了充分的发挥。柏木定是看穿一切，有意选择一个灰暗阴沉的日子吧。

这天，风自西南来，其势渐强，又戛然而止。随后，令人不安的微风轻轻吹拂着。天空黯淡，一点儿见不到太阳。浓云密布，只有一部分闪着白光，犹如多层衣衫的领口，露出一弯洁白的酥胸。这白光是模糊不清的，可知深处隐藏着太阳。然而，这白光瞬息即逝，消融于天空一派浓重的阴霾之中了。

柏木没有失约，他真的在两位年轻女子护卫下，出现在检票口。

一个确实是那位小姐，高挺而冷漠的鼻子，富于挑逗性的嘴唇，进口料子的西服，肩上挂着水壶。她是个漂亮的女子。她的前面站着房东家的女儿，身体微胖，穿戴和容貌都相形见绌。只有那小巧的下巴颏和紧闭的嘴唇，才显示出她是个姑娘家。

前往目的地的车厢内，已经失去了游山应有的欢乐气氛，他们谈话

的内容虽说听不清楚，但柏木和小姐不住拌嘴，小姐不时紧咬嘴唇，强忍着不使眼泪流下来。房东姑娘对这些漠不关心，嘴里低低哼着流行歌，她突然对我讲述了这样一件事情。

“我家附近，住着一位特别俊俏的插花师傅。前几天，给我说了一段悲哀的罗曼史。战争期间，她结交了一位恋人，是陆军军官，眼看就要到前线去。他们利用短暂的时间，到南禅寺面对面告别。虽然未获得父母的应允，但在分别前夕，已经怀了孩子，可怜竟是个死胎。那位军官叹息之余，提出在告别的时候，他很想吸上一口作为人母的奶汁。因为时间紧迫，师傅当即将奶水挤在薄茶里，递给男人喝了。一个月过后，那位恋人战死疆场。打那以后，师傅坚守贞操，过着独居的日子。唉，一个年纪轻轻、漂漂亮亮的人儿。”

我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了。战争末期，我同鹤川两人在南禅寺看到的难以置信的一幕，又重新出现于眼前。我特地没有告诉那姑娘这段往事，因为一旦说出口，刚听到这故事时的感动，就会背叛当时那种神秘的感动。只要我守口如瓶，她讲的这桩故事，不但不会打开这一神秘的谜团，反而更增加一层神秘的结构，两者重叠在一起，使事情愈加变得神秘莫测。

此时，电车正奔驰在鸣瀑一带广大的竹林旁边。微风掠过竹梢，干枯的竹叶落在密集的竹丛中央，而根部似乎和枯叶毫无关系。竹林最深处的粗壮的竹节纵横交错，一派宁静。只是在电车疾驰而过时，附近的竹林才剧烈地摇摆起来。其中一棵幼竹，青绿、光亮，十分惹眼。这棵幼竹婀娜多姿，在我眼里留下奇异而艳丽的运动着的印象，远去了，消失了。……

我们一行抵达岚山，来到渡月桥畔，参拜了过去因无知而忽视掉的小督局墓。

源仲国奉旨探访为了躲避平清盛而隐身于嵯峨野的局姑娘，中秋明月之夜，听琴声隐隐，终于寻到局姑娘隐遁之处。这首琴曲，名叫《想夫恋》，谣曲《小督》中唱道：“明月夜，访佳人，跃马登程。法轮寺，琴音传，似山雨松风。莫非是，美人儿，良宵抚琴，好一曲，《想夫恋》，感我心胸。”后来，局姑娘在嵯峨野尼庵里为吊唁高仓天皇，度过了后半生。

墓冢位于小径深处，不过是一座小小的石塔，夹在巨大的枫树和干枯的老梅之间。我和柏木恭恭敬敬献上一段短短的经文。柏木那副一本正经亵渎式的读经法也感染了我，于是我学着学生们哼着小曲般的轻松心情，来一次小型的“渎圣”，充分解放自我感觉，甚为快意。

“所谓优雅之墓，却变得如此寥落不堪！”柏木说，“政治权力和财力留下这座巍巍香冢，堂堂墓穴。这些人活着的时候，因为完全不具想象力，墓冢自然也只能靠那些毫无想象余地的家伙所建造。但是，优雅只凭自己和他人的想象力而具有生命，墓冢也只能凭借想象力的作用而留存下来。俺认为这些墓中人很可悲，因为死后还得继续乞求他人的想象

力。”

“优雅只存在于想象力之中吗？”我也快活地搭讪着，“你说的真相，即优雅的真相到底是什么呢？”

“就是这个。”柏木啪嗒啪嗒拍着布满青苔的石塔的塔头，“石头，或者骨头，人死后剩下的无机部分。”

“地道的佛教性的东西。”

“什么佛教不佛教，大凡优雅、文化，以及人们认为美的东西，所有这一切真相，都是没有实质性的无机的东西。龙安寺实际不是寺，而是一堆石子。说起人的有机的关心，也是无情的，仅仅属于政治。人实在都是一些自虐的生物！”

“性欲属于哪方呢？”

“性欲？大概是中间性的吧。是在人和石头之间跑来跑去捉迷藏。”

对于他所说的美，我本想立即加以反驳，可是两个女人对这种争论早已厌烦，沿着小径往回走了，我们只好去追赶她们。从小路上遥望保津川，那里好像是渡月桥北岸的堤堰部分。河流对面的岚山，绿意葱茏，而那部分河水却扬起一线白光闪亮的飞沫，河面响着哗哗的水声。

河上漂浮着不少小船，我们一行沿着河岸前进，钻入道路尽头的龟山公园的大门。这时，我们只看到地上散乱的纸屑，知道今天园内的游客很少。

我们站在门口，再次回头望了望保津川和岚山新叶翠碧的景色。对岸垂挂着一条小小瀑布。

“美丽的景色就是地狱。”柏木又说道。

柏木的这种说法使我捉摸不透。不过，我也只能仿照他，试着将这景色当作地狱眺望。这努力没有白费。眼前宁静的、绿叶茂密的景色里，也有地狱在摇曳。这地狱似乎不分昼夜，为所欲为，随时随地都会出现。只要我们随意呼唤一声，地狱就会立时来到眼前。

岚山樱花据说是十三世纪移植的吉野山上的樱花，如今已全部长出嫩叶来了。花季一过，在这片土地上，樱花只不过像死去的美人的名字，偶尔被人提起。

龟山公园最多的是松树，因而四季的景色变动不大。高低起伏的广大公园，松树随处亭亭而立，下面好高一段不长叶子，无数裸露的根干参差交叉，使得公园景观的远近之感很不安定。

宽阔迂回的道路围绕公园一圈，升一段降一段，随处可以见到树墩、灌木和小松树，巨石一半埋在土里，露出白色的肌体。这块地面开满了一簇簇紫红的杜鹃花。阴霾的天空下，花色看上去带着一种恶意。

我们登了一段路，看到洼地里安着秋千架，上面乘着一对男女。我们来到小丘顶端的伞状凉亭里休息。从亭子上向东眺望，几乎看到了公

园全貌；西面隔着树丛，可以俯视到保津川河水。轧轧的秋千声，犹如锉牙一般不住传进亭子中来。

小姐打开包裹，柏木说他不要盒饭，倒也不是假话。四个人面前搂出了三明治以及难于弄到手的洋果子类，最后拿出专为满足占领军之需、只有黑市里出售的三得利牌威士忌。当时的京都，听说是京、阪、神一带黑市买卖的中心地。

我几乎不会喝酒，但还是和柏木一起对面前的酒杯合十膜拜，然后才拿在手里。两个女子喝了水壶的红茶。

对于小姐和柏木如此亲密的关系，我至今半信半疑。我弄不懂一个心高气盛的女子，为何对柏木这样天生内翻足的穷书生那般诚恳。对于这一疑团的解答，远不如两三杯酒下肚的柏木的一番话语：

“刚才在电车里不是吵起来了吗？是这么回事，她家里嚷嚷着叫她和一个她不喜欢的男人结婚，眼看她就要低头屈服了。俺说要坚决阻挠这门婚事，对她又是安慰，又是恐吓。”

这种事儿，本不该在当事人面前抖搂出来，柏木却很不在乎地讲着，好像那位小姐不在他身边。小姐听着他说，表情里没有任何变化。细嫩的颈项上戴着陶片穿成的蓝色项链，背向着阴沉的天空，一头鬈曲的秀发的轮廓，将过于鲜明的脸庞反衬得模糊不清了。双目过度莹润，只有眼睛为这张脸孔留下生动的裸露的印象。极富挑逗性的嘴唇始终薄薄地张开着。上下唇之间窄小的缝隙里，可以窥见两列尖锐、洁净、细白的牙齿，使人觉得像小动物的牙齿。

“好疼啊！好疼啊！”柏木急忙屈下身子按住小腿呻吟起来。我也慌忙低下头想抱住他，柏木伸手把我推开，奇怪地冷笑着，朝我递了个眼色。我缩回了手。

“疼死啦！疼死啦！”柏木大声号叫。我不由得看看旁边的小姐。她的面容出现新的变化，眼神失去了沉静，嘴唇焦急地颤抖着，惟有冷漠的高挺的鼻梁毫无所动，形成奇异的对照，面部的调和与均衡也被打破了。

“忍着点儿！忍着点儿！这就给你治疗。马上，马上！”——我第一次听到她那高亢的旁若无人的声音。小姐抬起修长的脖子，环视一下周围，忽然跪在凉亭的石头上，抱起柏木的小腿。她用脸颊紧紧摩挲着，最后在小腿上吻了吻。

我又被那时的恐怖慑服了，看了看房东姑娘的脸。姑娘望着别处，依旧哼着小曲儿。

……这时，太阳似乎从云隙照射下来了，抑或是我的错觉吧？然而，宁静的公园全景的构图却产生了异样，那包围我们的澄明的画面，那松林，闪光的河水，远方的山峦，雪白的岩石，星星点点的杜鹃花……我感觉到，布满这些景物的画面的每个角落，似乎都出现了细细的裂纹。

实际上，应该出现的奇迹还是出现了。柏木渐次停止了呻吟。他将

要抬头还未抬头之际，又递给我一个冷笑的眼色。

“好啦！真奇怪，疼起来的时候，你这么一招，总能把疼止住。”

接着，他用两手抓住女子的头发提起来。被他抓住头发的女子用忠实的小狗一般的表情抬眼望着柏木，微笑着。由于光线忽明忽暗，刹那之间，我看到小姐美丽的容颜，忽然幻化为柏木所说的那位六十多岁的老太婆的丑脸了。

——可是，完成这一奇迹的柏木高兴起来了。那是发疯般的高兴。他大声狂笑，猝然把女子抱在膝头上亲吻。他的笑声在洼地松林的枝头上回旋，震荡。

“为何不说话呀？”他看我沉默不语，便问道，“好容易为你领来个姑娘。你是不是怕人笑你结巴，不好意思？结巴！你就结巴给她们看！说不准她会爱上结巴呢。”

“他是结巴？”房东姑娘仿佛这才注意起我来，“《三个残疾人》[注]来了两个。”

这话严重地刺伤了我，实在不堪容忍。然而，奇怪的是，我对姑娘的憎恶，伴随着一种晕乎乎的感觉，原封不动转变为突然的欲望。

“咱们分成两组躲起来吧，两小时后再到这座凉亭里集合。”

柏木俯视着那对秋千上总也荡不够的男女，一边吩咐道。

告别柏木和小姐，我和房东姑娘一起从亭子北面走下小丘，又绕到东边，登上了和缓的山坡。

“他把小姐打扮成‘圣女’，总是耍那种手腕。”

姑娘说罢，我结结巴巴反问：

“你怎、怎么知、知道的？”

“当然知道了，我和柏木有过一段情呀。”

“现在什么也不是，你可真能看得下去。”

“看得下去，那种没有用的人，谁瞧得上呀。”

这次，她的话倒是给了我勇气。接着我又反问她，比刚才流利多了。

“你不是也喜欢那小子的内翻足吗？”

“算了吧，那种青蛙腿谁要？不过，他的眼睛倒挺好看哩。”

这话又使我丧失了自信。不论柏木如何考虑，女子爱的是柏木尚未觉察的美好，而我也不是完全没有尚未觉察的美好，只是我的傲慢使我本能地排拒这种美好罢了。

——我和姑娘登到坡顶，来到一块寂静的小小草地。透过松树和杉

树，可以朦胧望见大文字山等远方的山峦。从这座丘陵到市街的坡面上覆盖着一片竹林。竹林边上，一棵迟开的樱花尚未凋落。看来，这确实是一种迟开的花，结结巴巴地一点一点地开放，所以花期才会这么晚。

我的胸口一阵憋闷，胃部也沉重起来。不是因为喝了酒。一旦紧急，欲望就增加重量，带着从我肉体分离出来的抽象的构造，压在我的肩头。那感觉简直就像一台黝黑而沉重的钢铁机床。

正如我屡次表白的那样，我很感谢柏木促使我走向人生的亲切或恶意。中学时代，我曾在高班同学的短剑剑鞘上划下痕子，那时我从自己身上明确看到，我没有资格面对人生光明的表面。然而，柏木这位朋友却从反面教给我一条通达人生的黑暗的捷径。这条捷径，初看起来是冲向毁灭，但却富有意外的权术，可以将卑劣转变为勇气，把我们称作恶行的东西再度还原为纯粹的能量。称为一种炼金术也未尝不可。尽管如此，事实上尽管如此，这依然是人生。这方法可以前进、获取、推移，也可以丧失。尽管不能叫做典型的生，可也具备所有的生的机能。假如在我们目不可视的地方，被赋予“所有的生都是无目的”的这样一个前提，那么，上面这种法术越发是和其他一般的生具有等价的生了。

我以为，即使柏木也不能说他一点没醉。我早就清楚，不管多么阴暗的认识，其中也潜隐着认识本身具有的醉意。而且，使人沉醉的不外乎是酒。

……我们坐在一棵褪色的遭虫害的杜鹃花荫里。我不明白房东姑娘为何愿意这样陪伴我。我对自己故意表现得很残酷，但姑娘却被一种“自愿献身”的冲动所驱使，我弄不懂这是为什么。世上也有充满羞赧和温存的无抵抗主义，但姑娘却把我的手放在她那胖乎乎的小手掌上，就像午睡时身上爬满了苍蝇。

可是，长久的接吻，以及姑娘那柔软的下巴颏的触感，撩拨着我的欲望。这虽然是我梦寐以求的，但现实感却浅淡而又稀薄，欲望围绕着别的轨道奔跑。灰白而阴霾的天空，竹林的喧哗，还有那沿着杜鹃花叶子拼命攀登的瓢虫……这一切依然毫无秩序，散乱地存在着。

我本打算将眼前的姑娘作为泄欲的对象，可现在想从这一想象中逃离出来。我应该将此作为人生加以考虑，应该看做是为前进和获取而通过的一道关口。放过这次机会，人生将永远不会再来光顾于我了。想到这里，我的心一阵激动，嘴里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这时，万千委屈一起涌上心头。我下定决心“上”，哪怕结巴，也要一五一十道个明白，将这“生”据为己有。柏木苛酷的敦促，那种“只管说，不怕结巴”的毫不客气的喊叫，又在我的耳边响起，鼓舞着我。……我终于将手滑向女子的裙裾。

这时，金阁出现了。

威严屹立、充满忧郁的精巧的建筑。脱落的金箔随处可见，豪奢的

亡骸般的建筑。在那似近实远、既亲密又悬隔的虚幻的距离上，出现了那座永远浮现于澄明之中的金阁。

它矗立于我和我所立志实现的人生之间。当初小巧如一幅工笔画，但是眼见着大起来，在那精巧的模型里，似乎要和包裹世界的巨大金阁相互映照似的，还有一个包容我周围世界的金阁，它将我存在的世界包裹得严严实实。它像一首巨大的音乐，惟有这音乐，才会使世界的意义变得更加充实。有时，它是那般疏远我，看似屹立于我身外的金阁，如今完全将我包裹起来，其结构内部也允许我占领一块位置。

房东姑娘走远了，变小了，灰尘一般飘走了。姑娘被金阁所拒绝，我的人生也就被拒绝了。既然被无限的美所包裹，又怎能向人生伸手？即使从美的立场出发，它也有权利要求我放弃。一只手触摸永远，一只手触摸人生，这是不可能的。我以为，假若对于人生行为的意义，在于对某一瞬间宣誓忠实、从而使这一瞬间停止的话，抑或金阁会及时知悉，并在短暂的期间消除对我的疏远，金阁也会亲自化身于瞬间，前来告知我对人生的渴望纯属虚空。人生中化身于永远的瞬间，可以使我们陶醉；但是，正如此时的金阁一样，较之化身于瞬间的永远的姿态来，那是不值一提的。对此，金阁十分清楚。美的永恒的存在，真正阻滞我们的人生、毒害生命，就是这个时候。生命透过墙缝向我们闪现的瞬间的美，在这种毒害面前不堪一击，它会迅速崩溃、灭亡，将生命本身暴露在灭亡的褪色发白的光芒之下。

……我完全被幻想的金阁所拥抱，时间并不很长。等我清醒过来时，金阁已经消隐了。那不过是如今依然完好存在的一座建筑，位于东北方遥远的衣笠山地，从这里是看不见的。金阁寺那样接受我、拥抱我的幻影时期已经过去。我躺在龟山公园丘陵顶上，周围有花草和嗡嗡飞翔的昆虫，此外只有一个放肆地趴在地上的姑娘。

对于我突然的退缩，姑娘投以白眼，然后坐起身来。她扭转身子，背对我坐着，从手提包里掏出镜子照了照。她不说话，然而那副轻蔑的表情，犹如秋天里扎在衣服上的牛膝果，千万遍刺疼了我的肌肤。

天空低垂，轻柔的雨滴敲打着四周的青草和杜鹃花的叶片。我们慌忙站起来，顺着来时的路折回刚才那座凉亭。

* * *

游山就这样可怜地结束了。这天给我留下特别黯淡印象的不止于此，当晚开枕前，老师接到东京方面打来的电报，并立即向全寺院的人宣布了。

鹤川死了。电文很简单，只写了死于车祸。后来了解的详细情况是这样的：鹤川出事前一天晚上到达浅草的伯父家里，伯父用好酒好饭招待他。鹤川不大会喝酒，回自家途中，在车站附近突然被从小巷开过来的卡车撞了，头盖骨骨折，当场死亡。家属们束手无策，第二天午后，才想起来应该给鹿苑寺发电报。

我流泪了，父亲死时我都没哭过。我为何把鹤川的死看得比父亲更

重要呢？因为这关系到我的切身利益。自打认识柏木，我对鹤川有些疏远，然而一旦失掉他，我才深切感到，由于他的死，连接我和白昼般光明世界的一根丝线也随之断绝了。我丧失了白昼，丧失了光明，丧失了夏天。我为此而哭泣。

我想到东京去吊丧，可是没钱。老师给的零花钱每月不过五百元。母亲本来就穷，每年给我汇一两次钱来，每次平均二三百元，已经很不容易了。她之所以变卖家产，投靠加佐郡的舅父家，也是因为丈夫死后，单凭施主们每月不足五百元的救济米，还有政府很少的补助金，是很难生活下去的。

我没有去向鹤川遗体告别，也没有参加葬礼，我不知道如何从心理上接受鹤川的死亡。他那沐浴叶荫间的阳光、穿着白衬衫一起一伏的腹部，如今又在我眼前燃烧。谁能想到，他那副为光明所创造、仅仅适合于光明的血肉和精神，竟然会埋进墓土而安息呢？他丝毫没有夭折的征兆，天生一副无忧无虑的样子，不具有一点类似死的因素。他突然的离世，也许正是因为这个缘故。纯血种动物的生命都是脆弱的，鹤川既然为生的纯粹的部分所制作，他抑或缺少防止死亡的法术吧。我却和他相反，我的可诅咒的寿命似乎得到了某种保护。

他所居住的世界透明的构造，对于我来说时常是难解的谜。这些谜因他的死变得更加可怖。小巷上驶来的卡车撞碎了他的透明的世界，犹如撞在极其透明的玻璃上。鹤川不是死于疾病，他很符合这样的比喻，车祸这种纯粹的死，也很符合他的生的无比纯粹的构造。因为瞬间的冲撞，他的生与他的死互相接触，合二为一了。这是一种迅疾的化学作用。……毫无疑问，只有通过这种过激的方法，才能使得那个无影无踪的奇怪的青年，将自己的影像和自己的死结合在一起。

尽管鹤川居住的世界洋溢着明朗的感情和善意，但可以断言，他不是因误解和乐观的判断而住在那里的。他的这个世界上不值一提的明净的心，被一种力量、一种坚韧的柔软所保护，这本身就是他运动的法则。他将我灰暗的感情逐一翻译成明朗的感情，他的这种做法具有无可比拟的正确性。他的明朗和我的灰暗一一映照，因而我常怀疑，鹤川是否也如实地体验过我的心灵历程。并非如此！他的明朗的世界尽管纯粹而偏颇，但自有本身的细致体系，其精密度也许更接近恶的精密度吧。这位青年不屈不挠的肉体的力量，必须不断支撑这个体系使它不住地运动，否则，这个明朗、透明的世界抑或会立即瓦解。他径直地奔跑着，于是卡车碾碎了他的肉体。

鹤川给予人们好感的根源是他那副明朗的容貌，还有那颀长的躯体。如今，这些都丧失了，又把我引入对于人的可视部分的神秘思考。我们目光所及之处实际存在的东西，都在行使那些极其明朗的力量，我觉得不可思议。我想，精神为了具备如此朴素的真实感，不应该多多向肉体学习吗？据说禅以无相为体，深知自己的心是无形无相的东西，也就是所谓“见性”。能够如实察知无相的见性的能力，恐怕还应该对形态的魅力表现极度的敏感。不能用无私的敏锐看到形与相的人，又怎能那样清晰地看见和感知无形和无相呢？像鹤川那样只要存在就会发光的

人，可以看得见摸得着的人，可以称作以生为生的人，已经丧失了。今天，他的明了的形态就是不明了的无形态的最明确的比喻，他的实在感就是无形的虚无的最实在的模型，他本人不过是这种比喻罢了，不是吗？例如，他和五月的鲜花相切合，这种切合表现于正是五月的猝然而逝，他的灵柩就将被投来的鲜花所掩埋，两者达到了极端的和谐一致。

总之，我的生之中缺少鹤川的生那种确实的象征性，为此，我很需要他。而且，最使我嫉妒的是，他的生命中丝毫没有我那样的独自性，或者说不具有担当独自使命的意识。正是这种独自性，夺去了生的象征性，亦即他的人生可以比喻其他某种东西的象征性，从而夺去生的扩展和关联，它是无孔不入的使之产生孤独的本源。这是很奇怪的事情。我甚至和虚无都缺乏关联。

＊＊＊

我又开始孤独了。此后，我再没见到房东姑娘，和柏木也不像以前那样亲密了。尽管柏木生存的魅力依然紧紧吸引我，但我多少有些抗拒，虽非出自本心，也还是疏远了。这是因为我在祭奠着鹤川。我给母亲写信，坚决表明在我未独立之前，希望她不要来看我。虽然过去也曾口头对母亲提到过，但我觉得，必须再一次以强硬的词汇写在信里寄出去更放心。母亲的回信，用磕磕巴巴的语言讲述了忙着帮舅父家干农活，还罗列了一些如何教子的事。末尾写道："我死之前，想看一眼你当上鹿苑寺住持的样子。"我憎恨这行文字，后来的好几天我都感到不安。

整个夏天，我没有回去看望母亲。由于伙食恶劣，身体好容易挺过了夏天。九月十日后的某一天，气象预报说有一场大的台风来袭，得有人到金阁值夜班，我自告奋勇担起了这个责任。

打这时候起，我对金阁的感情产生了微妙的变化。虽然不是憎恶，但我有一种预感，毫无疑问，我心中渐渐萌生了一种和金阁水火不相容的状态。还在龟山公园的时候，这种感情已经很明白了，可我害怕为这种感情命名。然而，值了一夜班，我为金阁委身于我而感到高兴。我无法掩饰这样的喜悦。

我手里有了究竟顶的钥匙，第三层尤为珍贵，这里高出地面四十二尺，门楣上高悬着后小松帝的御笔匾额。

广播里时时播送着台风临近的消息，但一直没有什么动静。午后时下时停的雨晴了，夜空里出现了一轮皎洁的圆月。寺里的人都到院子里观察天象，据说这是台风到来前夕的寂静。

寺里悄无声息。我和金阁结成一体。走进月光照不到的地方，金阁浓重而豪奢的黑暗包裹着我，仿佛置身于恍惚之中。这种现实的感觉，徐徐深刻地浸染了我，又原封不动地变成了一种幻觉。当我回过神来，我才发现自己依然待在游龟山公园时的幻影里，那是一种把我从人生中隔离出来的幻影。

我孤寂一人，一个绝对的金阁包裹着我。我不知道是否可以说我拥有了金阁，还是金阁拥有了我，抑或这里产生了少有的均衡，可能出现

一种我就是金阁、金阁就是我的状态吧。

午夜十一时半，风大起来了。我打开手电登上楼梯，来到究竟顶，将钥匙插进锁眼儿。我在究竟顶上凭栏而立。风自东南来，但天空尚未出现变化。月光在镜湖池的水藻上闪耀，四周响起了虫声和蛙鸣。

起初，一阵强风正面吹在我的脸颊上，我浑身的肌肤几乎产生一种官能性的战栗。这风就像一股妖风无限增强起来，仿佛是要将我和金阁一起摧毁的征兆。我的心既在金阁内部，同时又在风暴之上。限定我的世界构造的金阁，帷幔尚未被风飘起，镇定自若地沐浴着月光。风，我的凶恶的意志，总有一天，我一定要摇撼金阁，使它觉醒，使它崩塌，并在这一瞬间，夺去金阁倨傲的存在的意义。

是的，这时，我虽然被美所包围，确实置身于美之中；但是，只有在无限肆虐的风暴的意志支持下，我才能确实感到被万全的美所包裹，而深信不疑。柏木大声呵叱我："大胆说，不怕结巴！"我也要对风骏马加鞭，试着对它呼喊：

"使劲儿刮吧，再强烈些！再迅疾些！加油！"

森林开始喧哗了，池子边的树枝互相摩擦着。夜空失去了平静的蓝色，变得黝黑而浑浊起来。虫声尚未衰歇，而此时风卷大地，一派骚然，宛若遥远而神秘的笛音，逐渐接近了。

我望着浩荡的云层打月亮前面飞去。群山背后，大块大块的云朵由南向北，喷涌而来，有的浓厚，有的稀薄，有的宏大，有的分成若干小小的片断。这些云朵一概来自南方，掠过月面，覆盖着金阁的屋顶，仿佛去办理什么大事，急匆匆向北奔驰。我的头顶上，似乎听到金色凤凰的鸣叫。

风突然停息，接着又强劲了。森林敏感地侧耳倾听，一会儿静止，一会儿喧闹。池畔月影，时明时暗，有时候光明闪耀，迅疾扫过池水。

群峰对面，浓云攒聚，犹如一面巨掌在天空展开，翻卷飘动，滚滚而来，声势浩渺。云彩断绝之处，闪现一片明净的天空，倏忽又被云层遮盖了。但是，每当薄云飞过，可以窥见月亮透过云层，描画着一轮朦胧的光环。

夜深了，天空依然如此地运动着。然而，看样子风似乎不会变得更大起来。我在栏杆旁睡着了。晴明的早晨很快来临，寺里老佣人把我叫醒，他告诉我，还好，台风绕过京都了。

⊶ 古典狂言（滑稽剧）之一。三个赌徒为骗取赌资，装作三个盲人，被某善人所雇用，乘善人不在打开酒缸狂饮，被发觉后狼狈不堪。

第六章

我为鹤川服了将近一年的丧。一旦孤独起来，我也就很快习惯了。几乎不同任何人说话，我再一次明白了，这种生活根本不需要我付出一点努力。对于生的焦躁也离我而去了。死的每一天都是快活的。

学校图书馆成了我惟一的享乐的场所。我在那里不读禅籍，只是随手读一读翻译小说和哲学。我不愿在这里列举那些作家和哲学家的名字。这些都多多少少给了我一些影响。我承认这些都成为我以后那种行为的要素，但是我相信行为本身是我的独创，因为我最不喜欢我的行为受到某种既成哲学的影响。

自少年时代起，不为人所理解成为我惟一的骄傲。如前所述，我没有为了让人理解我而有过冲动的表现。我曾经毫无斟酌地想使自己清醒起来，但我怀疑这是否来自打算理解自己的冲动。因为这种冲动按照人的本性，自动会在自己同他人之间架起一道桥梁。金阁之美所给予我的陶醉，使我的一部分神经不那么透明了。这种陶醉从我这里夺走了其他一切陶醉，为了对抗，我必须另外根据我的意志确保清醒的部分。别人不清楚，但对于我来说，只有清醒时才是我自己，相反，也可以说，我这人没有一个清醒的自我。

……这是进入大学预科第二年，即昭和二十三年春假的事。一天晚上，老师出门去了，我没有朋友，只好独自出去散步以消磨这段幸福自由的时光。我走出寺院，溜出了山门。山门外侧围绕着一条水沟，水沟岸上立着木牌。

这本来是平时司空见惯的告示牌，但明月之下，回头瞅瞅那古老的文字，心情黯然地读了起来：

注意

一、未经许可，不得改变现状；

二、其他一切行为均不得影响文物。

以上规定，若有违犯，则依照国法给予处罚。

昭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内务省

木牌上写的明明是关于金阁的事，但是这些抽象的语句也许暗示着

什么，我只觉得永存不朽的金阁和这木牌毫无关系，应当立于别处。这块木牌似乎预感到一种不可理解的行为，或者不可能发生的行为。立法者一定围绕如何概括这种行为而感到困惑。为了处罚惟有疯子才会干出的行为，事前应该对疯子如何恐吓一番呢？也许有必要标上只有疯子才能看懂的文字吧。……

我在无端地考虑这些事情的时候，有个人影正顺着门外宽阔的马路向这边走来。白天里的游人都走光了，明月照耀的松树，以及电车道上穿行的汽车的前灯，构成这一带主要的夜景。

我突然认出是柏木的身影，从走路的姿势上可以判明。过去漫长的一年里，我对他选择了疏远，这会儿暂时搁置起来，只对过去经他治愈的事情抱着深深的感谢之情。是的，我们初次见面时，他用那双丑陋的内翻足和毫不客气的尖利的语言，以及彻底的坦白，治好了我的残缺的心理。我那时才觉悟到一种平等对话的喜悦，品尝了一种潜身于和尚、结巴如此坚固的意识的底层，类似即将干什么坏事的喜悦。相反，我和鹤川的交往，所有这些意识往往被抹杀尽净。

我对柏木笑脸相迎。他穿着制服，手里拎着细长的包裹。

“你要出去吗？”他问。

“不……”

“见到你，太好啦。其实——”他坐在石阶上解开包裹，露出两只幽幽闪光的尺八，“前些日子，伯父死了，留下的遗物里俺要了尺八。从前为了练习，伯父曾经给过俺一只。这只遗物看来是名牌，不过俺还是喜欢用惯了的一只。再说，留下两只也没有用，你拿去一只吧。”

从来没有人送给我礼物，不管怎么说，礼物总是令人高兴的。我拿在手里端详着，前面四个孔，后面一个孔。

柏木继续说道：

“俺习的是琴古流派。今天月亮尤其好，方便的话，俺真想到金阁上吹奏一曲，也好教教你呀。……”

“现在就行。老师不在寺里，老爷子偷懒，也还没有打扫。否则一旦扫过之后，金阁就锁门了。”

要说柏木的出现很是突然，那么，他提出月亮很好，想到金阁上吹箫也很突然。这一切都和我所了解的柏木形象格格不入。尽管如此，对于我单调的生活来说，只要能使我感到惊讶我就高兴。我拿着那只尺八，领他进入金阁。

当晚，我和柏木说了些什么，记不清楚了。恐怕没谈什么实质性的事情。柏木首先不想搬出平时那套奇特的哲学和有毒的反论。

他这次来，说不定是为了向我展露我未从料到的另一个侧面吧。这位只对美的亵渎感兴趣的言语尖刻的家伙，确实向我显示了极为纤细的

另一个侧面。比起我来，他对美抱有更加缜密的理论。他不是用语言，而是用姿势和眼神，以及凸向月光中的额头在倾诉一切。

我们靠在第二层潮音洞的栏杆上，这段廊缘位于缓缓翘起的深深的庇檐下边，由八根典雅的天竺样的插肘木交叉支撑，伸向月光朗照的池水。

柏木首先吹了一支小曲《御所车》，精巧的技艺令我震惊。我学着将嘴唇贴近吹口，但还是没有声音。他教我先用左手拿住上段，将下巴紧紧压住，贴近吹口的嘴唇稍稍张开，使风像一枚又宽又薄的木片送入吹口。柏木认真教给我一些诀窍，可是试了几次还是吹不出声来。面颊和眼睛都在用力，虽然没有一丝风，我却感到池子上的月亮都化作了点点碎片。

疲惫不堪的我在某一瞬间对柏木产生了怀疑。他该不是为了故意奚落我这个结巴，强迫我干这份苦差事吧？然而，这种试着慢慢发出声音的肉体的努力，将那种害怕结巴、一心要圆满发出第一个词儿的普通精神的努力，加以净化了。看来，尚未发出的声音，也许早已确实存在于月光照耀的静寂世界的某个地方了。我只要经过种种努力，到达那种声音，使那声音彻底醒来就行了。

如何才能到达那种声音、那种像柏木吹奏的神妙的声音呢？只有熟练才可以做到，美就是熟练，柏木尽管是丑陋的内翻足，但他已经达到了那种美丽的音色了。我只要熟练也能到达，这想法给了我勇气。但是，我也产生了另一种认识。柏木的《御所车》的曲调之所以那样优美动听，虽然有月夜为背景，但主要的不就是因为他有一双内翻足吗？

随着对柏木的深入了解，我才弄明白了：他讨厌长久保持的美，只喜欢瞬间消失的音乐、数日内枯萎的插花。他憎恶建筑和文学。他来金阁，也一定是为了寻访月光辉映下的金阁。尽管如此，音乐之美是多么不可思议啊！演奏者所成就的短暂的美，在一定的时间内变为纯粹的持续，确实没有反复，虽然像蜉蝣一样生命短暂，但却是生命本身一种完全的抽象和创造。音乐最像生命，虽然同样是美，但金阁之美却远离生命，是一种侮辱生命的美丽。而且，在柏木奏完《御所车》的瞬间，音乐这种虚空的生命已经死去，他的丑陋的肉体和阴郁的认识完好地保留着，既没有受伤，也没有改变。

柏木向美索求的确实不是慰藉！我在不言不语之中明白了这一点。他用自己的嘴唇向尺八的气孔里吹气，于短暂的时间内在这段中空里成就了美之后，自己的内翻足和灰暗的认识，随之比以前更加鲜明地保留下来了。他很喜欢这样做。美毫无益处，美迅疾通过体内而不留任何痕迹，它对一切绝对不会有一点改变……柏木所爱的就是这些。如果美对于我也是这样，我的人生该会变得多么轻松啊！

……我完全按照柏木的指导，练了一遍又一遍，不肯罢休。我的脸涨红了，呼吸也急促起来。这当儿，尺八猝然响起一个刺耳的声音，我仿佛一下子变成鸟，我的喉咙管泄露一声鸟的啼鸣。

“这就对啦！”

柏木笑着大叫起来。虽然决不是美声，但是相同的声音接连不断地发出来。此时，我从这种不像是自己的神秘的声音里，幻想着头顶上金凤凰的鸣叫。

* * *

此后，照着柏木给我的演练本子，我每天晚上加紧练习吹尺八。渐渐地，我会吹奏《白地太阳红》了。由此，我同柏木的交情也一如既往了。

五月，我想到柏木赠我尺八，总得回报一点儿什么才好。可是我没有钱。我决心对他表明，柏木说他不要花钱买的礼物。柏木奇妙地歪斜着嘴角，说出了下面一段话：

“也好，既然你这么说了，那俺就要了吧。最近俺很喜欢插花，不过插花太贵了。碰巧眼下金阁的菖蒲和燕子花开得正旺，你采上四五枝，最好是带有花蕾或者半开的，再配上六七棵木贼草，行吗？今晚上就动手，夜里直接送到俺的住处来好了。”

我随口答应下来，后来一想，其实他是怂恿我去做小偷啊。为顾及脸面，看来我只有当一次盗花贼了。

这天的晚饭是面食，一块又黑又沉的面包，外加一份煮菜。幸好是星期六，下午开始除策[注]，该出去的人都出去了。今夜又是住在寺内，可以早点儿睡觉，外出的十一点前回来也行。还有，明晨可以“忘寝”，也就是睡懒觉。师傅也已经外出了。

白天过了六点半天就要黑了。刮风了。我等着夜间第一次钟声。八点，中门左侧的黄钟调[注]的钟声久久拖着余韵传向远方，那明澈而高亢的音色一共响了十八次，谓之“初夜十八声”。

金阁漱清的对面，荷塘的水注入镜湖池，形成小小的瀑布，半圆的栅栏围着这条瀑布的淌水口。那里长着一簇簇燕子花。这几天，花儿尤其好看。

我到那里一看，燕子花丛被夜风吹得飒飒作响。高挺挺的紫色的花瓣儿，伴着沉静的水音震颤着。那一带黑糊糊的，紫花，绿叶，看起来都是黑的。我想采两三枝燕子花，可是风一吹，花叶就簌簌地从我手里逃脱，一片叶子划破了我的手指。

我抱着木贼草和燕子花来到柏木的住所。这时，他正躺在被窝里看书。我很怕见到房东的女儿，幸亏她不在家。

做了一次小偷，使我甚感快活。一旦遇到柏木，他总是使我干一些小小的违反道德和亵渎先圣的事情，每次都给我带来快乐。然而，我不知道，随着这样的坏事越来越多，快乐的分量也会无限增大吗？

柏木非常高兴地接受了我的礼物。接着跑到房东太太那里借来插花水盘和剪枝用的水桶等。房子是平房，他的住处是厢房里的四叠半。

壁龛里立着他的那只尺八，我将嘴唇抵在气孔上，吹奏了一首小小练习曲。我吹得很好，使回来的柏木大吃一惊。但是今天晚上的他，不

是上回来金阁时的他了。

“你吹起尺八一点儿也不口吃了。俺教你尺八，本来是想听听你的口吃的音调呢。”

他的话又把我们拉回初次见面时的同一位置上了。他又回到了自己的位置。因此，我也可以轻松地向他打听，关于那位住在西班牙式楼房里的小姐的事情了。

“啊，你说那个女子啊？她早就结婚啦。”他简单地答道，“俺详细教给她如何将自己装作成一位处女，不过那位女婿是个木头人，看来事情进行得很顺畅啊。”

他一边说，一边将浸在水中的燕子花一枝一枝拿起来，仔细审视一番，再把剪刀插进水里剪下花茎。攥在他手里的燕子花的花影，映在铺席上，巨大地晃动着。接着，他又突然问道：“你知道《临济录·示众》章里著名的句子吗？‘逢佛杀佛，逢祖杀祖’……”

我接下去说：

“‘逢罗汉杀罗汉，逢父母杀父母，逢亲眷杀亲眷，始得解脱。’”

“不错。我说，那个女子就是罗汉。”

“你得到解脱了吗？”

“嗯。”柏木把剪好的燕子花捋齐，瞧了瞧，“这个杀得还不够啊。”

储满着清水的花盘内部涂成了银色。柏木将针座上弯曲的针仔细地修整好。

我清闲无事，继续叨咕：

“你知道《南泉斩猫》的公案吧？停战后，师傅把僧众召集在一起，讲述了这段故事。”

“《南泉斩猫》吗？”柏木量一量木贼的长度，试着插在水盘里，“论起那段公案，在人的一生中纷纭反复、变幻无常啊。那可是令人毛骨悚然的公案！人生每逢转弯之处，同一种公案却改变了形态和含义。南泉和尚斩杀的那只猫就是一种灵怪。那只猫很漂亮，你知道，它美得实在无与伦比，双眼金黄，毛皮鲜亮，小巧而柔软的身体像弹簧一般，深深蕴藏着这个世界所有的逸乐和美好。猫就是美凝结的肉块，除我之外，大多数的论客都疏忽了这一点。再说，那猫突然从草丛里冲出来，仿佛是故意所为，闪现着优美而狡黠的眼神终于被逮，随之成为两堂相争的起因。为什么呢？这是因为，美可以寄身于任何人，但又不属于任何人。美，这个东西，是啊，怎么说好呢？好比是一颗虫牙。这颗虫牙危及舌头，连累舌头，它疼痛，它要生长存在下去。到了疼痛难忍的时候，才请医生拔掉。自己的掌心里托着一颗鲜血淋漓、黄色而脏污的小小牙齿，这时，人或许会说：‘就是这个？就是它作的怪？它使俺疼痛，它不断使俺觉察它的存在，而且在俺身体内部扎下顽固的根子。如今，只不过是个死去的东西啦。可是那个和这个果真是同一种东西吗？假如这个本来就存在于俺的外部，那么凭借什么缘由，联结俺的内部，成为

俺疼痛的根源呢？这家伙存在的根据是什么？这根据是在俺的体内，还是在它自身？不管怎样，俺把它拔掉了，托在掌心上的绝对是别的东西。断乎不是原来那个。’

“明白了吧，美这个东西就是如此。因此，斩猫这类事，看起来就像拔虫牙，抉剔美。然而，这是不是最后的解决办法，则不得而知。美的根源不断绝，即便猫死了，抑或猫的美丽不死。为此，赵州将草鞋顶在头上，以此讽喻此种解决办法太简单化了。可以说，他很清楚，虫牙除了忍耐别无其他解决的办法。”

这种解释完全是属于柏木一流的，不过，他多半揣摸我的语言，看透了我的内心，借以讽喻我的优柔寡断。我这时才真正感到柏木的厉害。他的沉默也很可怕，于是进一步问道：

“那么，你站在哪一边呢？南泉和尚，还是赵州？”

“这个嘛，哪一边呢。眼下，俺是南泉一边，你是赵州一边。过一阵子，也许你是南泉，俺是赵州。这种公案简直就像‘猫眼’一样，变幻不定啊！”

柏木一边说着，手也在微妙地运动着。他将生锈的小型针座排列在水盘中，将当空而立的木贼草插成一排，再配上三片叶为一组的燕子花，逐渐做成一种观水型的插花造型。水盘旁边堆积着洗得很洁净的白色或褐色的圆石子，以备完成之后使用。

他有一双巧手，小小的决断一个接着一个，动作灵活，有条不紊。整体看来，对比匀称，效果集中。自然界的植物在一定的旋律之下，眼见着鲜明地转移到人工的秩序里了。天然的花和叶变形为人工的花和叶，木贼和燕子花不再是无名的同种植物的一枝一叶了。所谓木贼的本质，燕子花的本质，在这里都得到了极为简洁而直率的表达。

然而，他的手的动作有时也很残酷。他那舞动的手势中，对于植物似乎有一种不快的黑暗的特权。每当听到他时不时嘎嗒着剪刀剪掉花茎时，我就仿佛看到了滴滴鲜血。

观水型插花完成了。水盘右端是直线形的木贼，交合着洁净的曲线形的燕子花。一朵花已经盛开，其余两朵也已绽开了花骨朵。一旦放进小小的房间，几乎全部占满了，水盘里呈现着水的静静的投影，隐藏着针座的圆石子，描画着澄明的水边风情。

“真好看哪，在哪儿学的？”

我问。

“跟附近一位女插花师傅学的。她马上就要到这里来了。我一边和她交往，一边向她学习插花。等俺学会，一个人单独能插了，俺就不感兴趣了。她是一位年轻、漂亮的师傅。听说战争期间，她和一位军人好上了，怀了孩子，是死胎，军人也战死了。自那之后，她就一味沉浸于同男人的交际中。这女子手里有一笔小钱，教插花也是她的一种爱好。要不，今晚上你不妨带她去逛逛，随便到哪儿，她都会去的。”

……此时，突然袭来的感动使我精神错乱。那次在南禅寺山门看到那人时，我身边有个鹤川。三年后的今天，那人又通过柏木的眼睛为媒介，将会再次出现于我的眼前。她的那一幕悲剧，曾经为一双明丽而神秘的眼睛所看见，而今，又被一双不相信一切的灰暗的眼睛所窥视。而且，明白无误的是，当时远远望去那皓月一般洁白的乳房，已经为柏木的手所抓摸，当时那包裹于长袖和服内的膝盖，也早已被柏木的内翻足所触及。无疑，这个女人已经被柏木，亦即被一种认识玷污了。

这番思绪给我造成极大烦恼，我真想马上离开这里。但是，一种好奇心又使我留下来。我以为那个女子就是有为子转世，如今又被一个残疾学生所抛弃。我盼望着她早些出现。于是无形中我又产生了一种错觉，我偏袒起柏木来，沉浸于亲手涂抹自己记忆的喜悦之中。

……女子终于来了，我的心里没有一丝波澜。至今我还清晰地记得，那微微沙哑的嗓音，那彬彬有礼的举止和温文尔雅的谈吐，尽管如此，但她双眼闪现着粗野的神色，虽然顾忌我的在场，但对柏木却怀着深深的怨艾……这时，我才悟到柏木今晚喊我来的缘由，他把我当作一堵挡风的墙啊！

女人同我的幻影没有任何瓜葛，她完全停留于最初一见的另一个体的印象之上。她那温雅的谈吐渐渐走调，她也不再瞧着我了。

女人忍受不住自己悲凉的境遇，她似乎想暂时放弃促使柏木回心转意的努力。于是，她突然装出一副轻松的样子，打量一下这间逼仄的住房。她来后半个钟头，才注意到壁龛里的插花。

“挺漂亮的观水型呀，手艺真是高强。”

柏木正等着这句话呢，立即给她个回马枪：

“挺巧妙吧？如此一来，再也不需要跟你学习了。真的，已经用不着你啦。”

女人听到柏木这番直截了当的表白，立即改变了脸色。我对她睃了一眼，女人微微一笑，优雅地挪动双膝来到壁龛近旁。我听见她说道：

“这叫什么插花？什么玩意儿，简直不像样子！”

接着，水花飞溅开来，木贼倾倒了，盛开的燕子花撕毁了，我所盗取的鲜花狼藉满地。我不由得站起身，不知如何是好，只得将背靠在玻璃窗上。只见柏木一把抓住女子纤细的手腕，接着又揪住她的头发，朝她的面颊打了个耳光。柏木接二连三的粗野举动，同他插花时用剪刀剪去叶和茎的残酷的沉静毫无二致，看来正是那种动作的延续。

女人双手捂着面颊逃出了屋子。

柏木抬眼瞧着呆然而立的我的面容，浮现出异样的孩子般的微笑，说道：

“哎，快去追上她，安慰她一番，快，快去呀！”

不知是慑于柏木这话的威力，还是出自对于女子真心的同情，对此我是一派茫然。不过，我还是迅速放开脚步去追，从柏木寓所跑过两三座房子，终于追上了。

那里是乌丸车库后头板仓町的一部分。电车入库的回响震荡着阴霾的夜空，放电的紫光闪烁不定。女子穿过板仓町向东沿着后街而去。她边走边哭，我默默地和她并排而行。不一会儿，她留意到我，便靠了过来。她的声音因为流泪而变得更加沙哑，但说起话来依然保持一副温文尔雅的语气，絮絮叨叨讲述着柏木的恶行。

我们走了一段多么遥远的路程啊！

我的耳畔响着她详细叙说柏木一切恶行的声音，那些恶毒而又卑劣的细节。所有这些，仅仅归结为“人生”这个词儿传入我的耳朵。他的残忍性，以及那些阴谋的手法，背叛，冷酷，向女子强夺钱财的种种行径等，所有这些只不过告诉他柏木有着难以形容的魅力。而且，我只要相信他对自己的内翻足抱有自己的一片真诚就够了。

鹤川暴死之后，我未曾接触过生这个东西。过了很久，才开始接触个别的非薄命的、更加黯淡的生，也就是只要继续活着就不断伤害他人的生的律动，并由此而受到鼓舞。他的“杀的还不够”这句简洁的语言，又复苏过来，震动着我的耳鼓。而且，我心里又泛起了怀想，那是停战当时，我站在不动山顶，面对京都市街一片灿烂的灯火衷心祈祷，大意是：“但愿我心中的黑暗，等于包围着无数灯火的夜的黑暗。”

女子不是朝着自家而去。为了便于说话，她只是挑选行人稀少的后街，无目的地迈着步子。不久，终于来到女子独居的住宅前边，这里究竟是哪条街的角落，我也不甚了了。

已经十点半了，我正想向她告别回寺院去，女子硬是把我挽留住了。

她先进屋打开电灯，冷不防问我：

“你有没有诅咒过别人，巴望他快些死掉？”

她话音一落，我就立即回答“有过”。奇怪的是，当时一直忘却的那位当场见证我的可耻行为的房东的女儿，我曾明确地巴望她早死。

“真可怕，我也有过。”

女子放松下来，她歪斜着身子坐在榻榻米上。屋内是一百瓦的电灯，在节电的年代里难得见到如此明亮的灯光。比起柏木公寓里的电灯，亮度超过三倍。灯光下，女人的身体这才明显地映照出来。博多白绢织造的特大号和服腰带光洁耀眼，友禅织的和服上紫藤色的花纹历历浮现于目前。

从南禅寺山门到天授庵客厅的这段距离，鸟儿也飞不过去。我花费数年的岁月徐徐接近这段距离，如今觉得好容易才到达这里。自那时起，我一分一秒地计算着时刻，一步步接近天授庵，力求弄清那场神秘的情景究竟意味着什么。今天终于实现了，我想这是必有的结果。正如

遥远的星光所到之时，地上的景物也发生变化一样，这个女子完全变质了，这是无可奈何的事。而且我以为，假若南禅寺山门一望之时，注定今日我和这位女子相结合，那么如此的改变面貌只需稍加修正就能复旧，那时的我和那时的女人就可以再度重逢。

于是，我说了。我气喘吁吁、结结巴巴地说了。当时的嫩叶复活了，五凤楼天棚绘画上的飞天和凤凰复活了。女子的面颊涌上了红潮，她的眼睛不再是粗野的目光，而是蕴蓄着游移不定的慌乱的神色。

“是这样的吗？啊，是真的吗？这可是奇缘啊！奇缘都是这样的。”

这回，女人的眼眸里噙满了兴奋而喜悦的泪水。她忘掉今天的屈辱，反身投入往昔的回忆，将同一种兴奋转移到另一种兴奋，她为此几乎要发狂了。她的绘满紫藤花纹的和服衣裾紊乱了。

“已经挤不出奶水啦，啊，好可怜的婴儿！虽然挤不出奶水，还是照当时的情形让你看看吧。自打那时候起，你就喜欢我，眼下，我把你当成他。一想到他就忘掉了一切耻辱。我要像那时一样，做给你瞧瞧吧。”

她用果断的语调说罢，看样子，有时过度地狂喜，有时又过度地绝望。恐怕在意识上只有狂喜，而促进这种剧烈行为的真正动力，是柏木所给予她的绝望，抑或这种绝望所具有的黏稠的余味。

于是，她当着我的面解开腰带，接着又解开众多的小衣带。绢织的腰带摩戛有声，我亲眼看到解开来了。女人的领口也敞开了，洁白的酥胸依稀可见，她从那里插进手去，掏出左侧的乳房显示在我眼前。

要说我没有感到某种眩晕，那是撒谎。我看见了，清清楚楚地看见了。然而，我只是作为一个证人。从山门城楼上远远看到的一个神秘的白点儿，并非具有一定质量的肉块。那种印象经过长久的发酵，眼前的乳房只不过是肉块本身，一种物质罢了。而且，这肉块不是为了诉说什么，也不是为了诱发什么。它只是作为存在的毫无意味的证据，由“生”剥离出来，徒然显露于此的一种物体。

我又要撒谎了。是的，我确实感到了眩晕。我的眼睛仔细地看见了，那乳房穿越“女乳”这一概念次第变形，成为一个个无意义的断片。我逐一看见了这一转变的全部过程。

……不可思议的事情还在后头。因为这种目不忍视的过程，在我的眼里最终都成为美丽的风景。它赋予美一种荒寂的、无感觉的性质，乳房虽然在我眼前，但却徐徐封闭在自身的原理之中，就像玫瑰封闭于玫瑰的原理之中一样。

美之于我总是姗姗来迟。我总是落于人后，当别人同时发现美和官能的时候，而我却在遥远的以后。眼见着乳房恢复了同整体的关联……它超越肉体……变成一种无感觉的、不朽的物质……一种同永恒相连接的东西了。

但愿能察知我究竟想说些什么。这时，金阁又在那里出现了，准确

地说，乳房变形为金阁了。

我想起初秋值班的那个晚上，夜里刮了台风。尽管明月当空，夜间的金阁内部，悬棂窗内侧、板窗内侧、金箔剥落的天棚下面，沉淀着浓重的豪奢的黑暗。这是当然的。为什么呢？因为金阁本身就是一种建筑造型十分圆满的虚无。同样，眼前的乳房尽管表面明净、放散着肉的光辉，但内部储满了相同的黑暗。其实质是同一种凝重的豪奢的黑暗。

我决非迷醉于认识之中。认识反倒被践踏，被侮辱。生或欲望自不待言！……然而，深深的恍惚感不离开我，我麻痹了，同那裸露的乳房对坐了一会儿。

……

于是，那女子将乳房放回怀中，我又遭遇了严冷和轻蔑的目光。我请求离去，女人将我送到门口，她在我的背后，响亮地关上了那道格子门。

——回到寺院之前，我依然处于恍惚之中，乳房和金阁在我心里交替出现，洋溢着一种无力的幸福感。

可是，当我走到风声簌簌的那片黑松林附近，看见后面鹿苑寺大山门的时候，我的心慢慢冷却下来，浑身松软，沉醉的心情变为厌恶，心中充满莫名其妙的憎恨之情。

“我又和人生隔绝了。”我自言自语，“这回，金阁如何保护我呢？我没有提出请求，为什么要把我同人生隔绝开来？诚然，金阁也许会把我从地狱里救出来的，但这样一来，金阁就使我成为一个比下地狱还坏的人，把我当作一个‘比谁都通晓地狱消息的人’了。”

黝黑的山门寂静无声。耳门的灯光微微地亮着，直到早晨敲钟时才会熄灭。我推了推耳门，里侧那把吊着悬锤的生了锈的老铁锁发出响声，原来这门是开着的。

守门人已经睡了。耳门内侧贴着一张通知：晚上十点以后归寺者请锁门。还有两枚木牌没有翻过来，一枚是师傅的，还有一枚是年迈的清洁工的。

走着走着，看到右侧作业场上摆着好几根五米多长的木材，即便在夜间也显现着明净的木色。走近一看，到处都落满了粗大的锯末，地面上好像分布着细密的黄花，黑暗里飘浮着浓郁的木香。来到作业场一侧的辘轳井旁边，我本想回厢房，可是又折了回来。

就寝之前，我必须再一次看看金阁。于是，我离开人们静静入睡的鹿苑寺本堂，经过唐门前面，走上通往金阁的道路。

我看见金阁了。它被包围在喧闹的树林之中，在黑夜里岿然不动，然而，它一直站立着，绝不睡眠，犹如黑夜本身的卫士。……是的，我从未看到金阁像安眠的寺庙一样沉睡。这座不住人的建筑，已经将睡眠忘却。住在里面的黑暗完全免除了人世间的一切法则。

我面对金阁，平生第一次粗野地、几乎用诅咒的语调呼唤着：

“我总有一天会将你征服，使你不再给我造成麻烦。等着吧，总有一天我定要把你据为己有！”

这虚幻的声音在深夜的镜湖池上回荡。

⇴ 又叫大佛样，镰仓初期，重源再建东大寺所开始采用的宋代建筑样式，以东大寺南大门为代表。
⇴ 宫中使用的牛车。
⇴ 即解除警策。所谓警策就是，坐禅时用一根长方形木板来驱除惰性和困倦。
⇴ 雅乐六调子之一。其中，以黄钟音为宫之旋律。

第七章

总之，我的体验里有一种巧合在起作用，犹如一道镜廊，一个影像一直延续到无限的深处，新近遇见的事物，也会清晰地映射出过去所见到的事物的影子。被这种相似所引诱，不知不觉就会一步步走向长廊的尽头，进入深不可测的内里。命运这种东西，我们都不是突如其来撞上的。那些最终处以死刑的人，平时路上所见到的电线杆子和岔道口，也都会不断在心中描画成十字架的幻象，感到很亲切。

因此，我的体验里没有堆积物，没有堆积成地层、形成山峦的厚度。除金阁之外，我不亲近所有事物，即使对自己的体验也不抱有特别的亲近。我仅仅从这些体验中认识到：那些尚未被黑暗的时间的海洋吞噬的部分，那些尚未陷入毫无意义的重复之中的部分，由这样一些小部分的连锁形成的可恶的不祥的图画，正在逐步成形。

这么说来，那些一个个小部分到底是什么呢？有时我在考虑这个问题。但是这些闪光的斑驳的片断，较之路边啤酒瓶光亮的碎片更加缺少意味，缺少法则性。

尽管这样，却不能将这些片断看做过去曾经是形状美丽而完整的崩落的碎片。这些断片虽然于无意义之中，在法则性完全阙如的情况下，被社会当作一种不像样子的形态所抛弃，但都各自梦想着未来，它们凭借断片的身份，毫无畏葸地、胆战心惊地、沉静地……梦想着未来！梦想着决不会痊愈和恢复的、无法把握的、前所未有的未来！

此种不明确的省察，也会给我一种不合乎常理的抒情式的激昂。每当这种时候，若是月明之夜，就带上尺八，到金阁旁边吹上一阵子。如今，柏木曾经吹奏的《御所车》这支曲子，我不看乐谱也能吹奏了。

音乐似梦境，但同时又更像与梦境相反的确实觉醒的状态。音乐究竟像哪一方呢？我在思忖着这个问题。总之，音乐有时具有使这两种截然相反的方面相互转化的力量。而且，有时我很容易融入自己所吹奏的《御所车》的曲调里。我的精神懂得融入音乐的快乐。与柏木不同，音乐之于我，确实是一种慰藉。

……吹完尺八，我一直在想，金阁为何默认了我对于音乐的融入，而不加谴责和干涉呢？另一方面，当我要融入人生的幸福和快乐的时候，金阁有没有一度饶恕过我呢？忽而阻挡我的融入，使我回返我自身，难道这不就是金阁的常规做法吗？金阁为何只限于音乐方面允许我的酩酊与忘我呢？

……这样一想，正因为被金阁所容许，音乐的魅力才稀薄了。为什

么呢？因为既然为金阁所默认，那么音乐看起来不论同“生”如何相通，也只能是虚假的捏造的“生”。尽管我想融入其中，但这种融入也只能是暂时的。

切勿以为我在女人和人生上两次受挫以来，从而变得气馁和退缩了。昭和二十三年年底之前，我曾有过好几次机会，柏木也曾帮过忙，我也毫不松懈地应对了。但是，结果都是相同的。

金阁屹立于女人和我之间、人生和我之间。当我想一把抓住它时，立即化作灰烬，展望也化作沙漠了。

有一次，我到厢房后面的田地里干活儿，空闲时看到蜜蜂围绕夏菊花的小小黄色的花瓣嗡嗡飞舞。阳光普照，这只震动着金色的羽翼而飞翔的蜜蜂，从众多的夏菊花中只挑选一朵，在这朵花的前头恋恋不舍。

我用蜜蜂的眼睛观察，菊花绽开了黄色的端正的花瓣儿，一点瑕疵都找不出来。它正如小金阁一般漂亮，如金阁一般完整。但是，它决没有变成金阁，而只停留于一朵夏菊花上。是的，这确实是菊花，是一朵花，不含有任何形而上的暗示，而只停留于一种形态之上。由于保持存在的节制，才得以释放充溢的魅力，从而和蜜蜂的欲望相等同。于无形的、飞翔、流动、强力的欲望面前，如此隐身于对象的形态而生息，这是多么神秘啊！形态渐渐变得稀薄、残破、战栗，这也是理所当然。因为菊花端正的形态是仿照蜜蜂的欲望而生成，其美丽的自身，是面向预感而绽开的花朵。如今，正是形态的意味在生之中大放光明的瞬间。形就是无形流动的生的铸型，同时，无形的生的飞翔是这个世界一切形态的铸型。……蜜蜂如此突进花的深部，沾满花粉，溺身于酩酊之中。我看到接纳蜜蜂的夏菊花自身，也变成身着黄色铠甲的蜜蜂，剧烈地摇晃着身子，眼看就要离开花茎而飞翔起来了。我几乎被这种光与光之下进行的营造弄得眩晕了。我又蓦地脱离蜜蜂之眼还原为我自己的眼睛了。这时，我眼望着一切，心想，我的眼睛正好对着金阁眼睛的位置上。是这样的，我中止了蜜蜂的眼睛，还原为自己的眼睛，生迫近我的一刹那，我中止了我的眼睛，将金阁的眼睛据为己有。此时，金阁正好出现于我和生之间。

……我还原自己的眼睛，蜜蜂和夏菊，于广漠的物的世界里仅仅停留于所谓“被排列”的位置上。蜜蜂的飞翔和花的摇动，同吹拂的清风没有什么两样。在这静止的冰冻的世界上，一切都是同等资格的，曾经那般释放魅惑的形态死灭了。菊花并非因为形态，只是因为漠然被呼叫的“菊花”的这一约定俗成的名称而呈现着美丽。我不是蜜蜂，所以我不受菊花的诱惑。我不是菊花，我也不为蜜蜂所追慕。所有的形态与生之流转那种亲和力都消失了。世界被丢弃到相对性之中，只有时间在流动。

永恒的绝对的金阁出现了，我的眼睛变成了金阁的眼睛。此时，世界变形了，在这个变形的世界中，惟有金阁保持着形态，占有着美丽，其余的一切都将化作沙尘。这是毋庸赘言的。自打那个妓女踏入金阁庭

园以来，尤其是鹤川横死之后，一个疑问一直在我胸间翻腾：“即便如此，恶会获得成功吗？”

* * *

这是昭和二十四年过年时候的事。

正巧遇上星期六除策，到三番馆这种便宜影院看电影回来，我独自一人久久地在新京极一带游逛。杂沓的人群中遇到一张极为熟悉的面孔，一时想不起是谁来，那面孔一晃就消失在我的身后了。

那人头戴呢帽，身穿高级外套，围着围巾。他身旁走着一个身着枣红色大衣的女子，看来明显是个艺伎。男人面孔微胖而红润，有着中年绅士罕见的、孩子般的清洁之感，长长的鼻子……不是别人，老师独有的脸部特征全然被一顶呢帽抹杀了。

我这里虽然没有任何值得内疚的事，但我却害怕被他发现，立即泛起想迅速躲开的念头。因为，我不愿意作为老师微行的目击者或证人，从而同老师结下相互信赖或不信赖的关系。

这时候，一只黑狗在新年夜晚杂沓的人群里走着。这只黑色狮子狗看来在人堆里习惯了，它在混杂着华美的女子外套和军大衣的行人的脚步中，灵巧地钻来钻去，挨近各处店头。狗走到圣护院八桥传统礼品老铺前面，嗅着气味。借着店里的灯光，我才看清楚狗脸，一只眼睛烂了，烂眼角边凝固着一圈儿眼屎，鲜血如玛瑙一般。那只好眼一直俯瞰着地面。狮子狗紧绷着脊背，那里耸起一簇坚硬的毛来。

不知为何，这只狗竟如此引起我的关心。抑或这只狗将这条繁华的大街只当成一个别的世界，使得它随处徘徊，不忍骤然离开吧。狗走在只凭嗅觉的黑暗的世界里，这个世界和人类的大街两两重合，灯火和唱片里的歌声笑语，被执拗的黑暗的气味所威胁。因为气味的秩序最确实，狗蹄子上濡染的狗尿的臊气，同人的内脏器官所释放的微臭，紧紧联系在一起。

气候寒冷。两三个做黑市生意的青年一把捋下门松上的松叶（虽然过了插门松的期限，而门松尚未撤除）扬长而去。他们张开戴着崭新毛皮手套的手掌，一个人掌心里只有几片松叶；另一个人手里握着小小的松枝。黑市商人笑着走了过去。

我不知不觉跟着狗一路走去。狗时而消失，时而出现。它拐向了通往河原町的道路，我就这样走在比新京极更加晦暗的电车线旁的行人道上。狗的身影消失了。我站下来左顾右盼，然后来到车道旁边，睁大眼睛搜寻狗的去向。

这时，一辆闪光的出租车在我面前停下来。车门打开了，一个女人先上了车，我不由向那里瞧了瞧。随女人之后将要上车的男子，蓦地注意到了我，站在原地不动了。

那是老师。刚才和我擦肩而过的老师，同那女子转了一圈儿之后，不知为何又同我相遇了。总之，这是老师，最先上车的女子枣红色的外套也是我刚才见到的那种颜色。

这回我无法躲避了。然而，我一下子吓蒙了，立时说不出话来。越是发不出声来，越是在嘴里一个劲儿咕嘟着什么。终于，我的脸上出现了一种连自己都意想不到的表情。我突然冲着老师莫名其妙地笑了笑。

我无法解释为什么要笑。笑好像是从天外来的，突然贴到我的口角上了。谁知，老师看到我笑，立即变了脸色：

“混账！你在跟踪我吗？”

随着一声叱骂，老师斜睨了我一眼，倏忽登上车，用力关上车门，车子开走了。当时我突然猛醒过来，先前在新京极老师确实看到我了。

翌日，我干脆等着老师把我叫去痛骂一顿，那时或许是说明情由的好机会。谁知，就像上次踩踏妓女事件一样，我从第二天起，开始受到了老师一味不加理睬的惩罚。

不巧这时又接到母亲的信，末尾还是那句老话：我要活到你当上鹿苑寺住持那一天。

“混账！你在跟踪我吗？”

老师的一声断喝，使人越琢磨越不是味儿。如果是一位诙谐豪放、光明磊落的禅僧，是不会用这种粗俗的叱骂对待徒弟的，而会吐出一句更有效果的寸铁杀人一样的话来。事情已经无法挽回，回头想想，当时老师一定是误解了我，以为我一直监视他，终于抓到了他的狐狸尾巴。他看到我的表情觉得是在嘲笑他，于是狼狈之余，不由对我发起怒来。

这个且不说，老师的无言使得我天天感到不安，老师的存在形成了一股巨大的力量，犹如一只在我眼前往来飞旋的蛾影。往常，老师应邀外出做法事，总是由一两位侍僧伴随，本来副司一定要陪同去的，可是最近实行所谓民主化，由副司、殿司和我以及另外两个徒弟，五个人轮流作陪。至今给人留下爱找麻烦的那位舍监，被抓去当兵，战死了。舍监的职位由四十五岁的副司兼理。鹤川死时，又补充了一名徒弟。

这时候，同属于相国寺派的一位有来头的寺院住持死了，老师应邀出席新任住持的入院典礼，轮到我陪伴他。因为老师没有排斥我做他的陪侍，所以我在心里盘算着，这来回的路上正好是我说明缘由的机会。可是到了头天晚上，又追加一个新来的徒弟做陪伴，因而我对那天寄予的希望有一半落空了。

亲近五山文学[注]的人，也一定通晓康安元年石室善玖入院京都万寿寺时的《入院法语》[注]吧。新任住持到任，从山门至佛殿、土地堂、祖师堂，最后进入方丈[注]，一路上都要逐一述说美好的法语。

住持指着山门心里按捺不住履新的喜悦，自豪地吟诵道：

“天域九重内，帝城万寿门。空手拔关键，赤脚上昆仑。”

开始烧香了。举行向嗣法师[注]报恩的嗣法香仪式。过去，禅宗不囿于惯例，首先尊重个人省悟之系谱，在那个时代，不是师傅决定弟子，

而是弟子选择师傅。弟子不仅限于最初受业之师，亦可接受诸方师傅之印可[注]。其中，在嗣法香仪式上所述说的法语中，必须公开宣示自己希望继承的嗣法师的名字。

我一边观看这种令人愉快的烧香仪式，一边陷入烦乱的思绪里，我想等我继承鹿苑寺、参加这种嗣香仪式时，也要按惯例宣告老师的名字吗？我也许会打破七百年惯例，说出另外的名字。早春午后的方丈冷寂寂的，飘溢着五种香的香气。三具足[注]后面闪光的璎珞，围绕本尊背后炫目的光背[注]，并肩趺坐的僧众们袈裟的色彩……我梦想着，假若有朝一日，我坐在这里焚香，会是怎样呢？我脑里描绘着自己当上新任住持的姿影。

……到那时，我将会在早春凛冽的大气的鼓舞之下，以世上耳目一新的背叛踏破这种习惯吧？列坐的僧众惊讶地张口结舌，因愤怒而面色苍白吧？我不想道出老师的名字，我要说出别的名字。……别的名字？然而，使我真正省悟的老师是谁呢？真正嗣法的师傅是谁呢？我说不出来了。这个别的名字因受口吃的阻碍，不容易说出来。到时我会犯口吃，或许结结巴巴将这一别的名字说成是“美”，是“虚无”吧。要是这样，就会招来满堂爆笑，我也只能尴尬地呆立于这笑声之中了……

——梦想迅速清醒了。老师有该做的事情，我作为侍僧要给予协助。对于坐在这种席位上的侍僧来说，本来是值得夸耀的，因为鹿苑寺住持是当日来宾的上首[注]。一旦嗣香结束，上首就敲打一种名叫“白槌”的槌子，证明新任的住持不是赝浮图或赝和尚。

老师赞道：

“法筵龙象众，当观第一义。[注]”

接着，用力敲响了白槌。白槌的声音震动着方丈，向我发出警告：老师具有实实在在的权力！

我无法忍受老师对我无期限的一味不加理睬的态度。我若多少有些人的感情，就无法不期待对方对我也要有相应的感情，不管是爱还是憎。

每到关键时候就窥伺老师的脸色，这是我的一个极没有出息的习惯。其中，看不出任何特别的感情。那种毫无表情的脸面甚至谈不上冷酷。即便那副无表情的样子意味着侮蔑，那么这侮蔑也不是对我个人，而同样对着更加普遍的东西，比如整个人性和各种抽象的概念。

打那时候起，我硬是逼使自己不断想象着老师那动物般的头形和丑陋的肉体。想象他排便的姿势，甚至想象他和那位身穿枣红外套的女人一起睡觉的姿势。我想象着他那无表情的脸色缓解了，流露着快感的脸上显示出一副似笑非笑、似苦非苦的表情来。

他那光亮而柔嫩的肌肉，和同样光亮柔嫩的女人的肌肉互相融合，分不清谁是谁了。我想象老师大腹便便，同女人肥白的肚子抱合在一起的情景。……然而，奇怪的是，不论我如何放纵想象，老师的无表情便

立即跟排便和性交等动物性的表情相关联，而缺乏充填其间隙的东西。日常细微感情的色相只像彩虹一样，不是充满天宇，而是由一个极端转型为另一个极端。仅仅关联其间、仅仅给予一些线索的、只是那一瞬的相当粗俗的叱骂：“混账！你在跟踪我吗？”

想烦了，等厌了，到头来，我也被一种欲望俘虏了，欲罢不能。我只想清清楚楚抓住一次老师丑恶的面颜。结果想到了这样一个计策，虽说有些疯狂，有些孩子气，明知会给我带来不利，但我已经无法控制自己了。这出恶作剧，将会进一步加深老师对我的误解，可我顾不得这一切了。

上学时，我向柏木打听清楚店铺的地点和名称，柏木告诉了我，也没有问我要干什么。当天，我及早来到那家店铺，看到许多像明信片一样大的印有祇园名妓的照片。

这些经过人工化妆的女人的面颜，初看起来都一个模样儿，但看着看着，便从中浮现出微妙的性格上的浓淡来。透过涂抹白粉和胭脂的同一副假面，多种色调栩栩如生地在眼前跃动：有的晦暗，有的明朗：有的闪现着精明的智慧，有的流露出浮艳的愚痴；有的神情悒郁，有的容颜欢娱；有的不幸，有的幸福……最后，我好不容易选取了满意的一张。这张照片在店头明晃晃的电灯光下，借着表面有光纸的反射，差一点儿逃过我的眼睛。我拿在手里，反射消失了，那个身穿枣红色外套的女子的容颜出现在眼前。

“就买这张。”

我对店老板说道。

我为何会如此胆大妄为呢？这出自一种奇异的心理，一旦着手实行，我就变得异常兴奋，陶醉于无法解释的喜悦之中，这种带有几分勇气的心理和制订计划时的心理正好互相呼应。我首先考虑的办法是瞅准老师外出的时机，使他摸不透究竟是谁作的孽。但不久，一种昂扬的情绪驱使我选择了更加危险的方法，我要让他知道事情是我干的！

如今，给老师房里送早报还是我的一项差事。三月里，一个寒气砭肤的早晨，我像寻常一样到大门口取报纸。我从怀里掏出那张祇园女子的艳照塞进一份报纸里，这时我的心脏激剧跳动起来了。

我走到前庭小花园的中央，围成一圈儿篱笆墙的苏铁，沐浴在朝阳之中。那一棵棵粗糙的树干，在晨光里显现出鲜明的裂纹。左方有一棵小菩提树，四五只倦归的金翅雀站立在枝头，发出轻微的捻动佛珠般的鸣叫。明明有金翅雀在，但我还是感到意外，旭日辉映的枝头上，微微移动的黄色的胸毛确实是金翅雀啊！前庭的白色沙石地，一派寂静。

草草揩拭扫除过的走廊到处湿漉漉的，我小心翼翼地走着，不让积水濡湿双脚。大书院老师的住房的障子门依然紧闭着。门上的白纸看上去十分鲜明，时候还早呢。

我跪在廊下，照旧说道：

“打扰了。”

老师应了一声。我推开障子门走进去，将一沓报纸轻轻放在桌子的一角上。老师俯伏着身子似乎在看书，没有看我一眼。……我退出来，关上障子门，强使自己镇静，慢悠悠沿着走廊向自己的宿舍走去。

我坐在自己房间里，离上学还有些时候。我一任心脏怦怦地跳动，在这之前，我从未怀着希望等待过什么，这回的作孽只是期待着老师的憎恨。然而，我又幻想着人与人之间互相理解的戏剧性的热情洋溢的场面。

老师也许会突然来到我的宿舍饶恕我。被饶恕的我有生以来，也许会感受到那种清纯无垢的明朗的感情，就像鹤川生前一样。老师和我也许会拥抱在一团儿，惟一剩下的无疑是悲叹相互理解来得太晚了。

时间尽管短暂，可我为何热衷于这种颇为滑稽的幻想呢？我无法说得清楚。冷静地想想，我是借着这种拙笨的愚行激怒老师，使他从住持候补的名单里一笔勾销我的名字，借此机会强使自己永远丢掉当金阁住持的希望。当时，我甚至忘记了我对金阁的永恒的执著。

我专心地侧耳倾听大书院老师房间里的动静，没有传来一点儿声音。

这次只有静等着老师大怒之后雷鸣般的叱骂了。拳打脚踢，血染铺席，我全认了，毫不后悔。

然而，大书院鸦雀无声，听不到一点儿动静。……

早晨，该上学去了。我走出鹿苑寺，心情困疲，精神颓丧。坐在教室里，却听不进老师的讲课。对于老师的提问，我回答得文不对题，惹得大伙儿一阵哄笑。我看到只有柏木漠不关心地望着窗外，柏木一定注意到我心中有鬼。

回到寺院，没有任何变化。寺里的生活晦暗、发霉，永恒不变，今天和明天不会发生任何差异和悬隔。今天又轮上了每两个月一次的教典授课。寺里的人全部集合在老师的起居室里听讲。我确信，老师恐怕会借着讲授“无门关”一课拿我兴师问罪。

我确信的理由如下：在今晚的课堂上，我将同老师相向而坐，这样虽说有些不合我的常态，但却能直接感受到一种堪称男性勇气的作为。因而，老师也会相应表现出男性的美德，打破伪善，在寺院的全体人员面前，公开坦白自己的行状，然后再拷问我的卑劣的手法。

……黯淡的电灯光下，寺里人员手捧教科书齐集于一堂。夜气寒冷，老师身旁只放着一只小手炉。只听到他抽搐鼻涕的声音。一齐低俯着的老幼的脸孔影影绰绰，每一张脸上都飘溢着一种莫名的倦怠的神色。新来的徒弟白天在一所小学里任课，他的近视眼镜不时从瘦小的鼻梁上滑落下来。

只有我一人感到底气很足，至少我是这样想。老师打开教科书，向大家环视了一下，我的眼睛一直追逐着老师的眼睛，我要使他看到我始终不会低头的。然而，老师那被肥嘟嘟的皱纹包裹的眼睛，毫无感兴地掠过我的视线转向邻近的面孔。

开始授课了，我只等着半道上立即转向对我的提问。我竖起耳朵。老师的声音一直很大，但听不到他一句发自内心的话来。……

当晚我睡不着觉，我蔑视老师，对他的伪善嗤之以鼻。接着便萌生了悔恨，我恨我不能永远保持此种昂扬的情绪。对于老师伪善的轻蔑，奇妙地同我懦弱的心性相结合，我终于明白对方是个不值一提的人，哪怕向他道歉，也不是我的失败。我的心一旦升上顶点，早已急遽地下滑了。

我想明天一早就去赔礼道歉。到了早晨，心想反正今天去赔礼道歉。老师的表情依然没有变化。

微风拂拂的一天，我放学回来，无意地拉开抽屉，发现一个白纸包。里头包的正是那张照片，纸上没有写一个字。

老师似乎想用这个办法了结这段公案。显然，他不是不计较了，而是向我发出警告：我的一切行为都是无效的。然而，返还照片的奇妙的方法，蓦地给我一大堆想象。

“老师一定很苦恼。”我想，“他想必是经过冥思苦索之后才使出这一手来的。现在他确实恨我，他多半不会憎恨这张照片，然而由于这张照片，使得老师不得不在自己的寺院中，躲开众人的耳目，蹑手蹑脚经过无人的走廊，探访从未来过的徒弟的房间，简直像犯罪一般打开我的抽屉。那种出于无奈做出的卑下的行动，使老师获得了充分憎恨我的理由。”

想到这里，我心头突然迸发出莫名的喜悦。接着，我投入了愉快的作业。

我用剪刀把女人的照片剪碎，用结实的书写纸包了两层，握在手心里向金阁走去。

金阁依然屹立在清风明月的夜空之下，保持着永恒不变的黯郁的均衡。林立的纤细的廊柱承受着月光的时候，看起来像琴弦，金阁有时就像一只巨大的神奇的乐器。月亮时高时低，造成了这样的景观，今夜也一样。但是，风决不震响琴弦，只是白白地打琴弦缝里穿过去。

我拾起脚边的小石子，用纸裹起来，拧结实。然后将坠上重物的剪碎的女人面部照片，投向镜池湖湖心。悠悠扩大开来的波纹，不久就到达我临水站立的脚边。

* * *

这年十一月，我突然出走了，这是好多事日积月累的结果。

回头想想，看似突然的出走，实际上经过一段长久的深思熟虑的过程。但是我喜欢把这事看做是受某种冲动驱使的行为。因为我内心里缺乏一种根本的冲动，所以我尤其喜欢模仿冲动。比如一个人，头天晚上订下计划，翌日要去给父亲扫墓，结果第二天走出家门，来到车站前边，突然想起要到朋友家喝酒。你能说他是纯粹的冲动吗？他突然改变了主意，比起过去长期的扫墓准备工作来，难道不是更具意识性的、对自己的意志实行报复的行为吗？

我出走的直接动机是来自老师那句明言，前一天老师首次用决绝的口气对我说：

“本来打算让你做我的接班人，现在明确告诉你，我没有这份心思啦！”

这虽然是初次宣告，但我很早就有预感，觉悟到迟早会有这一天的。所以我并不感到突然，更没有大惊失色，狼狈不堪。尽管如此，我还是认为，我的出走毕竟是受到老师这句话的刺激，一时冲动采取的行动。

照片事件换得老师满心憎恶之后，我的学业眼见着开始荒废了。预科一年级考试，汉语、历史笔试得了八十四分，总分七百四十八分，名次八十四人中位列第二十四名。总课时四百六十四小时，旷课不过十四小时。预科二年级成绩总分六百九十三分，名次七十七人中掉到三十五名。然而，尽管我没钱去花时间享受，只是想清闲地待着，不愿去上课。这些都是升入三年级以后的事，这个新学期是在发生照片事件之后才开始上课的。

第一学期结束时，学校给我警告，老师也斥责了我。斥责的理由固然是成绩不好，旷课时间太多，但更不像话的是每学期三天的接心[注]课我全都没到，这使老师大为光火。学校的接心课暑假、寒假和春假前夕各有三天，诸事进行皆和专门道场的形式相同。

这回，老师将我叫到自己房间里训斥，倒是一次难得的机会。我一直低着头，无言以对。尽管我暗暗在心里期待着，但关于照片以及上次那个妓女勒索钱财等事情只字未提。

不过打这时候起，老师对我的态度明显地疏远了。可以说，这是我所希望的结果，是我希图见到的证据，也是我的一个胜利。而且，为了取得这一胜利，我单凭逃学就足够了。

三年级第一学期，我的旷课时数达六十多小时，相当于一年级三个学期旷课时数的五倍。这些时间既不是用来读书，也没有花钱去娱乐，除了偶尔和柏木聊天之外，我一个人什么也没做。大谷大学的记忆也就是无为的记忆，只是一个人待着，无所事事。这种无为也许就是我个人的“接心”吧？在这段闲暇时间里，我丝毫也不觉得无聊。

有一次，我一连几个小时打坐在草地上，看蚂蚁搬运红土细粒筑巢的情景。这不是因为蚂蚁会引起我的什么兴趣。我也曾经久久呆望着学校后面工厂的烟囱升起的稀薄的烟雾，这也并非烟雾能引起我的什么兴

趣。……我只是感到我从头到脚整个身子都沉浸在“自己”的存在里。外界的一切时而冰冷，又时而火热。是啊，怎么说好呢？外界既陆离斑驳，又花里胡哨。自己的内部和外界不规则地缓缓交替着，周围一无情趣的风景闯入我的心中，尚未闯入的部分在一方辉煌地闪耀。这煌煌闪耀的东西，有时是工厂的旗帜，有时是围墙上难看的污点，甚至是丢弃在草丛里的一只旧木屐。所有的东西都一瞬一瞬地在我胸中升起，继而又死灭。一切未成形的思想，姑且这样说吧。……重要的东西和琐末细事联手，今日报上读到的欧洲政治事件，仿佛也和眼下的旧木屐有着割不断的联系。

我曾经面对草叶尖端上的锐角沉思良久。说沉思也不恰当，这些奇特的零乱的念头决不连续在一起，犹如一首乐章的副歌，在我半死不活的感觉上执拗地反复出现。为何草叶的尖端必须是这种锐角呢？如果是钝角，草叶的种别就会失去，自然界就会从这一角开始崩溃吗？那么一旦拆掉自然的一个小小齿轮，不就能使整个自然界全体覆没吗？接着我便徒然地设想了各种办法。

——老师的训斥忽地泄露出去了，寺院里的人对我的态度日渐险峻起来。一直嫉妒我上大学的那位徒弟，总是带着胜利者自豪的奸笑看着我。从夏到秋，我住在寺里，一直不愿和别人多说话。我出走的前一天早晨，老师吩咐副司来喊我。

那是十一月九日的事，我上学之前。我穿着制服，来到老师面前。

老师原来那副颇带福相的面孔，一见到我就异样地绷得紧紧的，显得很不愉快，似乎不情愿搭理我。我呢，当看到老师的眼睛像盯着一个麻风病人一样看着我的时候，心里十分痛快。那双眼睛储满了我所希望的富有人性的感情。

老师立即移开视线，在手炉上一边搓手，一边说话。他柔软的掌心互相搓合发出的声音，在初冬早晨的空气里听起来是那样细微，那样清澄悦耳。和尚的肌肉与肌肉，似乎显得过分亲密了。

“你死去的父亲要是地下有知该是多么悲伤。看看这封信吧，又是学校寄来的。这事到底打算怎么办？你自己好好考虑考虑吧。”——接着，就说出了那句话，“本来打算让你做我的接班人，现在明确告诉你，我没有这份心思啦！”

经过一段长久的沉默，我说道：

“这和永远抛弃我有何不同呢？”

老师没有马上作答，不一会儿他说：

“你以为到这个份儿上，还不该被抛弃吗？”

我没有回答。好大一会儿，我无端地结结巴巴谈起别的事情来。

“老师对我了如指掌，我对老师也一清二楚。”

“知道又怎么样？”——和尚目光黯淡下来，“白费力气，毫无用处！”

我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看清了一个完全抛弃现世的人的脸孔。这是一副逐一玷污着金钱、女人等一切生活细节，极力辱弄现世的人的脸孔。……我一阵厌恶，好像触及一具血色温柔的死尸。

此时，我心里产生一种痛切的感觉，我要暂时同自己周围的一切疏远开来。离开老师的房间，我不住琢磨这个问题，这个想法越来越坚定了。

我用包袱皮把佛教词典和柏木送我的尺八包在一起，连同书包拎在手中，急急忙忙赶往学校，一路上想的尽是关于出走的问题。

进入校门，正巧看到柏木走在前头。我一把拉住柏木的膀子，将他带到路边，向他提出借三千元钱。我把佛教词典和尺八托付给他，或许对他有些用处。

平素那种长于雄辩的、堪称哲学式的豪爽的神情，早已从柏木的脸上抹消了。他眯细着双眼，用一副朦胧的神色看着我。

“还记得《哈姆雷特》剧中那位雷欧提斯的父亲对儿子的忠告吗？他说：‘不要向人借钱，也不要借给人钱。借给人钱，就没有钱，还会失去朋友。’”

“我已经没有父亲了。”我说，“不愿借就不借吧。”

“俺没有说不借啊，咱们慢慢合计一下，看能不能凑齐三千元。”

我不由得想起那位插花师傅对我说的柏木的手段，我想揭露他花言巧语从那女子身上骗钱的伎俩，但话到嘴边又控制住了。

“先考虑一下如何把这词典和尺八卖掉。”

柏木说罢，忽地转身奔向校门。我也调头和他肩并肩缓步而行。柏木告诉我，那位“光”俱乐部的学生经理因金融犯罪被逮捕，九月里释放之后，威信一落千丈，境况非常艰难。那位“光”俱乐部经理，自打今年春天以来，引起柏木很大的兴趣，时常出现在我们的话题之中。柏木和我都认为他是社会的强者。没想到仅仅两周以后他就自杀了。

“借钱干什么用？”

柏木突然问我，这不像是他提出的问题。

“想去旅行，到一个地方逛逛。”

“还回来吗？”

“也许……”

“你想逃避什么吧？”

“我想逃避周围的一切。我的周围臭气熏天，都是些无能的气息。……老师也无能，非常无能。这我很清楚。”

“也想逃避金阁吗？”

“是的，想逃脱金阁。”

“金阁也无能吗？”

“金阁不无能，决不无能。但它是一切无能的根源。”

“你是这样的看法。”

柏木在行人道上又蹦又跳地跨着步子，他兴高采烈地咂着舌头。

在柏木的带领下，我们走进寒颤颤的小古董店，卖了尺八。只卖了四百元。接着又到旧书店卖词典，好不容易卖了一百元。为着剩下的两千五百元，柏木陪我来到他的住所。

在那里，柏木提出一个奇特的方案：尺八算还他的，词典当作送礼，两者暂归柏木所有，因此所卖的五百元也是属于柏木的。再加上两千五百元，一共借钱三千元。月息一成，直到偿还为止。比起“光”俱乐部月息三成四分的高利，就算是优惠性的低息了。他拿出纸和砚箱，郑重地写下这些条件，要我在借据上按手印儿。我不想考虑什么未来，立即用大拇指蘸着印泥按了手印儿。

——我心急如焚，怀揣三千元离开柏木的住所，乘电车到船冈公园前下车，跑步登上一段石阶，一路迂回奔向建勋神社。我到那里求个神签儿，以图获得旅行中的某些暗示。

石阶顶上，右侧是义照五谷祠庄严的朱红色的殿堂，罩在铁丝网里的一对石雕狐狸。狐狸口里含着教典，尖尖竖立的耳朵里也涂着朱红色。

这天阳光微弱，寒风阵阵砭人肌肤。登过的石阶的颜色笼罩着细微的灰色，那是树荫间漏泄下来的稀薄的日影。因为光线太弱了，看起来像脏污的灰土。

我来到建勋神社广阔的前庭时，因为是一口气跑着登上来的，浑身都汗湿了。正面有一段石阶连着前殿，对着石阶是平坦的石板路，左右蟠曲着低矮的松树，俯伏在参道的上空。右侧是颜色古旧的木板墙的社务所，门口挂着“命运研究所”的牌子。从社务所到前殿之间，有一座白色的库房，从这里开始，生长着斑斑驳驳的杉树林。空中清冷的蛋白色的乱云，含蕴着沉郁的光芒，下面是京都西郊连绵的群山。

建勋神社是以信长为主祭神、以信长的长子信忠为配祀的神社。这座简素的神社惟有前殿周围的栏杆增加了几分色彩。

我登上石阶，礼拜之后，从香资柜旁边的木架上取下古老的六角形的木盒，在手里摇晃着。小孔里落下一根削得细细的竹签儿，上边用墨只写着“十四”这个数字。

我折回头，嘴里“十四……十四……”地嘀咕着下了石阶。这个数字的发音似乎粘在我舌头上了，慢慢地带上了点儿意思。

我来到社务所门口，请求指教。一位正在洗洗涮涮的中年妇女，一

边用解下的围裙擦手，一边走出来，面无表情地接过我按惯例递上的十元钱。

“几号？”

“十四号。”

“在那廊子上等着。”

我坐在廊缘边等候。这时想到命运就要由女人湿漉漉的皴裂的手来决定，实在显得太没意思，但本来就是自动找上门来的，所以也就认了。紧闭的障子门中，一只很难打开的古旧的小抽斗，铁环子哗啦哗啦响了，发出了卷纸的声音。不久，障子门开了一道细缝儿。

“呶，请吧。”

递过来一枚薄纸，随后障子又闭上了。纸的一角被女人的手指濡湿了。

我看到纸条上写着：

第十四号，凶。

汝居此间者遂为八十神所灭

遭烧石矢等困难苦节之大国主命，应听从御祖神教示，退出此国，暗暗逃离，此兆。

释语说明一切皆不如意，前途多有不安。我不害怕。下段诸多项目中有旅行一项，写道：

旅行——凶。西北方尤恶。

我决定到西北方旅行。

* * *

开往敦贺的电车早晨六点五十五分由京都站发车。寺院里五点半起床。十日一大早，我起来后立即换上制服，没有人感到奇怪，因为大家都习惯于不再理睬我了。

清晨的寺院，人们三三两两分散在各处扫除、擦洗。六点半之前是打扫的时间。

我打扫着前院，连包也没有带，仿佛在这里突然被神明掠走，出外旅行就是我的目的。我和扫帚在朦胧的灰白的石子路上晃动，扫帚蓦地倒下，我消失了踪影，剩下的只是微明中的白色石子路。我梦想着这样一种出发。

我没有向金阁告别就是为了这个。包括金阁在内的我的全部环境，只有我有必要被突然夺走。我慢慢向总山门方向扫去。松树梢之间可以

看到寥落的晨星。

我胸中怦怦直跳。该出发了。这个词儿几乎可以说成“起飞”。从我的环境，从束缚我的美的观念，从我的坎坷不遇，从我的口吃，从我的存在的条件，总之，我该出发了。

犹如果实自然坠落，扫帚打我手中掉在黎明前幽暗的草丛里。我在树木的隐蔽之下，轻手轻脚走到总山门之外，一溜烟逃走了。首发市营电气火车靠近了。夹杂在稀稀落落工人打扮的乘客之间，尽情地沐浴着车厢里明丽的电灯光，觉得好像从未到这种明亮的地方来过。

那次旅行的详细情景，至今仍鲜明地浮现在脑子里。说出走也并非没有目的地。其目的地就选定在初中时代一度修学旅行的地方。但是，逐渐接近那里时，由于出发和解放的愿望太急迫，我的前方仿佛都是个未知数。

火车前进的路线是一条熟悉的通往故乡之路。煤烟熏黑的车厢，看上去从未感到这么新鲜，这么稀奇。车站，汽笛，就连一大早扩音器里的喊叫，都重复着这同一种感情，逐渐强化，一种觉醒的抒情的展望在我面前展现开来。朝阳错落有致地照耀着广大的月台，上面响着奔跑的足音，敲击地面的高跟鞋，在月台上一直单调地鸣响的警铃，还有车站小卖部刚刚开包的橘子的色调……所有这些都是我委身其中的庞大环境的一个个暗示，一个个预兆。

车站任何一个琐细的断片，都被纠合到别离和出发相互统一的感情上。从我眼底下向后退却的月台，那样昂扬、那样彬彬有礼地撤离开去。那片毫无表情的混凝土地面，由于诸多事物从那里始动、撤离、出发，变得多么灿烂辉煌！

我信赖火车。这说法很可笑。虽说可笑，但我是说自己的位置离开京都车站渐渐走远了。为了保障这种很难让人相信的心绪，我只能这么说。鹿苑寺之夜，我多少次听到货物列车从花园附近经过时汽笛的鸣声。如今，这个不分昼夜确确实实奔驰的火车，正载着我驶向我的远方。这真是一桩不可思议的事。

火车沿着昔日我和病中的父亲一起看到过的群青色的保津峡飞奔。爱宕山的群峰和岚山的西侧，从这里到园部一带的地域，也许受到气流的影响，和京都市的气候截然不同。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期间，从夜里十一点到翌日早晨十点，保津川上升起的雾霭，准确无误地包裹着这块地方。这雾霭不停地流动，很少有断绝的时候。

田园朦胧地铺展着，收割过的田野看起来像长了青霉。田埂上斑驳的树木，大小高低各不相同，枝叶修剪得很高，细细的树干都缠上了当地人称作蒸笼的稻秆儿。这些树木次第在雾中出现，样子好像是森林的幽灵。有时紧贴着车窗，以视野灰蒙蒙的田地为背景，一棵鲜亮的大柳树迎面而来，湿漉漉的叶子沉重地低垂着，在雾里不停地摇晃。

离开京都时我的一颗激动的心，如今又沉浸在对死者的追忆之中。

一想起有为子、父亲、鹤川，我胸中就泛起了无法形容的亲切之情。我怀疑我把死人当成了活人，我爱他们，抑或死者比起生者来，更易于招人所爱吧！

不太拥挤的三等车厢里，很难招人喜爱的生者们，有的慌忙抽起香烟，有的剥着橘子的皮。不知哪个公共团体上了年纪的职员们，在邻座上大声说话。他们一律穿着西服，一个人的袖口绽线了，露出条纹的里子。我再次感到，这些凡庸之人，即便年老了，也丝毫不显得衰弱。在那些平民生活的日月里，变得黧黑而多皱的脸孔，连同那副因嗜酒而嘶哑的嗓音一起，可以说表现了一种凡庸的精华。

他们人人都在讨论应该让公共团体捐献的事。一个沉静的秃顶老人没有加入议论，他用洗了千万遍的黄色麻布手巾，不住地擦拭着双手。

“这双黑手，就是煤烟自然熏黑的，真可气啊！”

另一个人给他搭话了。

“煤烟问题你不是给报纸写过信吗？”

“没有。”秃头老人否定了，“总之，很伤脑筋啊！”

我漠然不觉地听着，他们的谈话时常提到金阁寺、银阁寺的名字。

他们说，应该强使金阁寺和银阁寺捐献，这是大家一致的意见。在收入上，银阁虽然是金阁的一半，但也是一笔巨大的金额。举一个例子，据说金阁一年收入五百万元以上，寺院生活是禅家的常态，连水电费加在一起，一年只开销二十多万元。积存这么多钱干什么用了？只给小徒弟吃冷饭，都被和尚一个人每天晚上去祇园花掉了。而且不用纳税，等于治外法权。必须毫不客气地让这些地方拿钱。大家你一言我一语谈论着。

那个秃头老人依然用手巾擦着手，等大伙一停下来就说：

“很伤脑筋啊！”

这就是大伙的结论。老人的手擦了又擦，磨了又磨，没有煤烟的痕迹了，发出了玉石般的光泽。实际上，眼前的这双手，不像是手，说是一双手套更合适。

说来也奇怪，这是我头一回听到的对社会的批评。我们属于僧侣的世界，学校也位于这个世界，寺院之间也没有互相批评过。然而，老职员们的这番对话，一点儿也不使我感到惊讶。这都是明摆着的事实！我们吃冷饭，和尚逛祇园。……可是对我来说，用老职员们的这种理解方法来理解自己，使我感到无比的厌恶。用“他们的语言”理解我，使我无法容忍。“我的语言”则与此不同。你要知道，即使看到老师和祇园艺伎一道走路，我也丝毫不会感到道德上的厌恶。

老职员们的谈话在我心里只是一种凡庸的飘香，留下微微的厌恶而飞走了。我的思想里没有仰仗社会支援的想法，我也不愿将世上最易于理解的框框添加在我的思想里。我说过好多次了，不被理解就是我存在的理由。

——突然门打开了。扯开鸭嗓子吆喝的小贩胸前挂着一只大竹篮出现了。我蓦地想起还没有吃早饭，买了一盒海藻做的绿色面条对付了。雾散了，天空还是没有阳光。丹波山脚下瘦瘠的土地上，陆续出现了种植楮树造纸的人家。

舞鹤湾。不知为何。这个名字像往昔一样撩拨着我的心胸。打从我住在志乐村的少年时代起，它就是看不见的海的总称，到头来，终于成了我所预想的大海本身的名字了。

这片看不见的海，从志乐村后面高耸的青叶山顶望去尽收眼底。我曾两次登上青叶山，第二次上山时，我们凑巧看到了进入舞鹤军港的联合舰队。

舰队停泊在波光粼粼的海湾里，抑或在秘密编队吧。一切与这支舰队有关的事情均属秘密，我们甚至怀疑这支舰队是否真的存在。因此，远望中的联合舰队犹如一群只知其名的黑压压的水鸟，仅在照片里见到过，这些水鸟也不知道有没有被人发现，在威猛的老鸟护卫下，悄悄地在水里嬉戏玩耍。

……列车员走来走去喊叫着“西舞鹤”的站名，我被他吵醒了。眼下，乘客中慌慌张张担着行囊的水兵没有了，准备下车的除我之外，只有两三个做黑市生意的人。

一切都变了。这里仿佛受到了英文交通标识的威胁，大街小巷都打扮得像座外国海港城市。许多美国兵来来往往。

初冬阴沉沉的天空之下，凛冽的微风含着咸味儿吹过广阔的军用道路。那种无机盐的铁锈般的潮腥味儿远胜过海潮。深深通向城镇中央的运河似的狭窄的海面，沉寂的海水，系在岸边的美国的小型舰艇……这里确实有着和平，但是，过于周到的卫生管理，剥夺了军港曾经有过的驳杂的肉体般的活力，仿佛将整个城镇变成了一座医院。

我不想在这里和海亲切会面。身后驶来的吉普车说不定会半开玩笑地把我撞进水里。现在想想，我的旅行冲动里有海的暗示。这海恐怕不是这种人工港的海，而是幼时成生岬故乡那片连续不断、肌理粗糙、始终含着怒气、快快不快的内日本的海。

于是，我想去由良。夏季海水浴时，那一带海滩很热闹。现在这个季节，那里肯定很寂静，只有一片陆地和海洋，在互相暗暗地叫劲儿。我的一双脚，模糊地感觉到，由西舞鹤通向由良的道路有十多公里。

道路由舞鹤市沿着海湾底部一直向西，同宫津铁道交叉成直角，不久越过泷尻岭通向由良川。渡过大川桥后，沿着由良川西岸北上。然后，顺着河流的方向一直通到河口。

我来到大街上，迈开脚步……

走着走着，两腿累了，我就这样问自己：

“由良有什么呢？我到底想抓到什么样的证据，才这般急匆匆赶路的呢？那儿不就是一片内日本的海面和见不到人影的沙滩吗？”

然而，我不打算停下脚步，不管哪里，我总得要到达一个地方。我去的地方的名字没有任何意义。不管怎样，我心中产生了直奔这个目的地的勇气，一种近乎不道德的勇气。

有时候，天空忽然射下来稀薄的阳光，道路边的大榉树漏泄的淡淡的日影吸引着我，但不知何故，我不愿无端地消磨时间，无暇歇息一下身子。

道路接近河川广大的流域，不再有着平缓的倾斜的风景了。由良川突然从山间道路里闪现出姿影来。河水清碧，河面宽广，水流浑浊，阴霾的天空下，悠悠地、不情愿地流向大海。

走到河西岸，没有来往汽车，也不见行人。路两旁不时出现夏橘的果园，但没有一个人影。有个名叫和江的小村落，草丛里一阵响动，蓦地钻出一条鼻尖长着黑毛的狗来。

这一带地方颇有些名气，我知道那位有着奇特经历的山椒大夫[注]的宅邸就在这里。我不想进去观看，所以不知不觉从前面走过去了。也许只望着河面的缘故吧。水中有一块竹丛蓊郁的大河心洲。我前进的道路上尽管没有风，但河心洲上的竹子都被风吹得倒伏下来了。洲上有一二亩靠雨水灌溉的稻田，没有农民的影子，只看见一位背向这里垂钓的人。

隔了很久才遇到一个人影，心里很感亲切。

“是钓鲻鱼吗？要是钓鲻鱼，这里离河口就不会很远了。”

这时，倒伏的竹丛发出沙沙的声响，压过河水的声音，洲上腾起水雾，似乎下雨了。雨点打湿了洲上干燥的河滩。转眼之间，雨水落到我头上来了。我淋湿了，再向洲上望去，那里已经不下了。垂钓的人依旧像刚才一样，纹丝不动。这时，我头上的阵雨也过去了。

每到道路的拐弯之处，芒草和其他秋草就覆盖着我的视野。然而，眼前一片广阔，河口邻近了，冰冷的海风迎面刮来。

由良川接近终点的地方，又露出几块荒寂的沙洲。河水确实邻近海边了，虽然潮水涌动，可是河面越来越沉静，没有出现任何征兆，就像一个昏死的人。

河口出奇的狭窄。河水和海水互相融合、激荡，一派模糊地横在暗云堆积的天空底下。

为了感知这片海洋，我必须迎着掠过原野和田地的寒风再继续走上一阵子。风扫描着无边的北方的海洋，如此凛冽的寒风毫无作用地吹过无人的原野，只是为着这片大海。可以说，这是覆盖严冬的气体之海，是命令式的、强制性的目不可视的海洋。

河口对面重重叠叠的波浪、徐徐向灰色的海面扩展。河口正面浮现着高帽子般的岛屿。从河口到三十公里外的冠岛，那一带是野鸟自然保

护区——大海鸥的栖息地。

我踏入一块田地，向周围望了望，这是一块荒凉的土地。

此刻，我心中闪过一种意念，倏忽一闪，随即过去，意念也消隐了。我伫立良久，吹来的冷风夺走了我的思考，我又逆着冷风迈开了步伐。

贫瘠的田地连着布满碎石子的荒芜之地，野草一半枯萎了，尚未枯萎的绿色，仅仅是趴在地表上的苔藓似的杂草。这些杂草的叶子也卷缩了，干瘪了。那里已经变成沙石地了。

传来了颤抖的浑浊的声音，听到有人说话。这是我不由得背对狂风、仰望身后由良岳时听到的。

我寻找人的所在。要到沙滩上去，有一条沿着低矮的山崖通向下面的小路。原来那里为了抵御海水剧烈的侵蚀，正在进行加固堤岸的工程，横七竖八摆着白骨般的水泥柱子。沙滩上新鲜的水泥，看起来似乎带有一种奇妙的生气。颤抖的浑浊的声音来自一架搅拌机，正在搅拌灌注在模子里的水泥。四五个鼻头通红的工人，惊讶地望着身穿学生制服的我。

我也朝他们瞥了一眼。人与人的招呼就算完了。

从沙滩开始，海面激剧地凹陷成为钵臼形状。我踩着花岗岩般的沙子，向波涛汹涌的水边走去。其间，再次袭来一股喜悦之情，这种喜悦正在一步步接近我刚才心中倏忽一闪的某种意念。朔风劲吹，没有戴手套的手虽然冻僵了，也不怎么感到寒冷。

这里才是真正的内日本的海！是我一切不幸和灰暗思想的源泉，是我所有的丑行和力量的源泉！这里波高浪险，海涛阵阵奔涌而至，一浪高过一浪，波涛之间闪现着平滑、灰色的深渊。海面晦暗的天空阴云密布，既厚重又纤细。这是因为没有境界的厚重的云层相互堆积，连缀着无比轻盈而冰冷的羽毛般的花边儿，中央包裹着似有若无的淡淡的青空。铅灰色的海面再次控制着地岬上紫黑色的山峦。所有一切都感受到一种动与不动，以及不断运动的黑暗的力量，犹如矿物一样凝结在一起了。

我蓦然想起初见柏木那天他对我说的话：我们突然变得残虐起来，是在一个春光明媚的午后，坐在精心修剪的草坪上，呆呆望着树荫下漏泄的阳光相嬉戏的一瞬间。

如今，我面对波涛，面对狂暴的北风。这里没有春光明媚的午后，也没有精心修剪的草坪。但是，这荒寒的自然比起春日午后的草地，更能投我所爱，与我的存在亲密无间。因而，我很满足。我再不受任何人的威胁。

我心头突然涌起的思绪，果真像柏木所说，是残虐的思绪吗？总之，这种思绪在我心里产生了，而且启示着先前倏忽一闪的意念，鲜明地照亮了我的内心。对此，我还没有深入地考虑，只不过被此种意念袭击了一下，就像被阳光蓦地一照似的。但是，从前一直没有想到的思考

产生了，同时忽地增添了力量，增大了幅度，甚至我被包裹在其中了。这种所谓思绪，就是：

“必须烧掉金阁。”

⇴ 镰仓室町时代，镰仓与京都五山禅宗僧侣之间多以汉诗文进行酬答来往，是为江户儒学之源头。
⇴ 入院时的语言、语句、文章。祖师、高僧等对于佛的教义进行平易的解说。
⇴ 禅宗寺院长老、住持的住居，有时指住持本人。
⇴ 接受印可（后注）证明而继承佛法的人，谓之嗣法，其师谓之嗣法师。禅宗嗣法仪式上，弟子坐曲录（座椅），师傅在前面施以三拜九叩之礼。
⇴ 师僧证明弟子悟道已经熟达。“印”即信用，“可”乃许可之意。
⇴ 佛具三品：花瓶、烛台和香炉。
⇴ 佛像的后光。
⇴ 法事上位于最高坐席的年长而富于才德的僧人。
⇴ 意思是，参列此次法事的高僧圣人，皆应看做第一义者。
⇴ 禅宗僧人显示禅的教义。
⇴ 日本五谷祠（原文作稻荷神社）门口左右有狐狸雕像（传说狐狸捕捉田鼠保护庄稼）。口中各衔荼吉尼教典和如意宝珠等。
⇴ 织田信长（1534-1582），战国安土时代的武将。
⇴ 丹后国加佐郡由良的一个富翁。传说陆奥太守岩城判官正氏因谗言而遭流放，其子女二人陪同母亲赴筑紫寻访，中途遭人贩子劫掠，母亲被卖于佐渡，子女被卖给山椒大夫。后来，姐姐出逃而死，弟弟奔赴京都上告朝廷，获得昭雪，山椒大夫等被诛。

第八章

后来，我又继续朝前走，到达宫津线丹后由良车站前头。东舞鹤中学时代修学旅行时，也是走的这条路线，是从这座车站回去的。站前马路上人影稀疏，这块地方是靠夏季短暂的繁荣维持生计的。

站前有座小旅馆，挂着“海水浴旅馆由良馆”，我想住在这里。拉开毛玻璃门，请引路，没有人回答。柜台上积满灰尘，馆内紧闭着挡雨窗，室内晦暗，不见人影。

走进里面，一个简朴的小院，菊花枯萎了。高处架设着水槽，夏季游泳回来的客人，用水槽里的淡水冲掉身上的沙子。

稍远处有一间小屋，住着店老板一家。关着的玻璃门漏泄出收音机的高音，听起来只是一种空洞的响声，没觉得有人在。门口散放着两三双木屐，我白白等在这里，趁着收音机的间歇向里面打招呼。

背后有人来了。阴沉的天空洒下一缕黯淡的阳光，这时，我看见了门口木屐箱上闪亮的木纹。

一位脂肪堆积、体态肥白的女子，眯细着那双细而若无的小眼睛瞧着我。我要求住宿。那女子也不说一声“跟我来”，随即转过身子，朝着旅馆门口走去。

——安排的住房位于楼上一角，是朝向海面敞开窗户的小房间。女子拿来手炉，凭着这点儿火气，企图驱散长久关闭着的房间的空气，那股霉味儿实在叫人难以忍受。我打开窗户，让北风吹拂着身子。海的一角，依然和刚才一样，那里的云朵不是为了给谁观赏，慢悠悠地层层攒聚，相互嬉戏。云彩仿佛也是自然界无目的冲动的反映，而且其中一部分，必然出现明敏、理智的蓝色小结晶，以及晴空的薄片。看不到海。

……我站在这面窗户旁边，又在追寻刚才的思绪。我问自己，为何首先想到烧掉金阁，而不是首先杀死老师呢？

在这之前，也不是一点没想到要杀掉老师，而是忽然觉得，那样做无济于事。为什么呢？因为我明白，即便杀死老师，那个和尚头还有那无力的恶行，照旧源源不断地从黑暗的地平线上出现。

一般地说，有生命的东西不具有金阁那般严密的一次性。人类只不过承继自然界诸种属性的一部分，运用有效的接替方法传播和繁殖。杀人如果是为着消灭对象的一回性，那么所谓杀人就是永久的误算。我是这样想的。如此说来，金阁和人的存在越发表现出了明显的对比，一方面，人类易于灭亡姿态，却浮现着永生的幻象；而金阁不朽的美丽，却

飘荡着灭亡的可能性。人类这种motal㊟现象，是无法根绝的。金阁这种不灭的东西，反而能够使之消灭。为什么人类没有觉察到这一点呢？我的独创性无可置疑。我烧毁明治三十年代被指定为国宝的金阁，这是纯粹的破坏，是无可替代的毁灭，确实可以减少人类创造的美的总量。

想着想着，甚至有一种诙谑的情绪袭上心头。“要是烧掉金阁，”我自言自语，“这种教育效果一定更加显著。由此，可以认识到，人类传宗接代的不灭不具任何意义；认识到，金阁单单保存下来，一直在镜湖岸边屹立五百五十年，这一事实不能形成任何保证；认识到，我们的生存君临其上的一个不言自明的前提，亦即明日也许会崩溃的某种不安。”

是的，我们的生存确实被包围在一定期间持续的时间的凝固体中，并受其保护。例如，木匠为方便家用而制作的小抽斗，经年累月，时间凌驾于此种物体的形态，经过数十年数百年之后，时间反而凝固起来，好像剥夺了小抽斗的形态。一定的小空间，起初是被物体所占领，接着又被凝结的时间所占领。这是向某种幽灵的转化。中世时期神话故事《付丧神记》的开头这样写道：

> 阴阳杂记云，器物经百年，化而得精灵，从而诓人之心，号曰付丧神也。自是，世俗每年立春前，人家揩拭旧具之足，且多弃置于路次，谓之除煤烟。以此，则百年中有不足一年，当遭付丧神之灾难也。

我的行为就是为了使人们清楚地看到付丧神之祸，以此拯救他们免遭此祸。我要用我的行动，将有金阁存在的世界，转变为没有金阁存在的世界。世界的意义将确实改变。……

……越想我越感到自己快活起来了。如今，围绕我身体周边的世界，我眼见着这个世界的没落和终结渐渐临近了。太阳行将落山的光辉普照大地，载着霞光灿烂的金阁的世界，宛若指缝间漏泄的沙子，一时一刻都在继续沉落下去。……

＊＊＊

住了三天的由良馆中断了，原因是老板娘看我一步未曾离开过旅馆，行为可疑，随即带来了一名警官。当我看到走进房间来的身穿警服的警官时，我害怕被发觉，但又马上感到，我没有什么好怕的。对他的询问，我如实回答，我告诉他，只因想稍稍离开寺院过上一段时间才出走的。我还出示了学生证，特意当着警官的面付清了房费。其结果，警官摆出一副保护者的姿态，立即给鹿苑寺打电话，核实我所说的没有假话，接着就说明他要亲自送我回寺院。而且，为了不伤害“有前途”的我，还特地换上了便衣。

在丹后由良站等车时下了阵雨，没有顶棚的站台立即濡湿了。便衣警官陪我走进车站事务室，他还自豪地对我表示，站长和站务员都是他的朋友。不仅如此，他还向大家介绍说，我是他从京都来看望他的侄子。

我理解这位革命家的心理。那位乡下站长和警官只管围着炭火熊熊的铁火钵谈笑风生，丝毫没有预感到迫在眉睫的世界的变动，以及他们自己即将面临的秩序的崩溃。

“要是金阁烧毁了……烧掉金阁，这些家伙的天下改变了，生活的金科玉律被推翻了，列车时刻表混乱了，这些家伙的法律也无效了。”

尤使我高兴的是，他们对我这个未来的犯人毫无觉察。我也装出泰然自若的样子，伸着手在火钵上烤火。那位性情开朗的年轻站务员向大伙儿大肆吹嘘，下次休假要去看电影，据说那是一部精彩的、使人掉泪的影片，其中也不乏惊心动魄的武打场面。下回休假看电影！这位比我还年小的逞强好胜、朝气勃勃的青年，到了下次假日，看电影，抱女人，睡觉。

他不断拿站长开涮，讲笑话，受到站长的叱骂。这期间，他又忙着添炭，在黑板上写了些数字。生活的魅惑，或者说对于生活的嫉视，将再一次征服我，我也可以不烧毁金阁，逃出寺院，还俗，从而沉浸在这样的生活之中。

……然而，黑暗的势力苏醒了，将我拉了回来。我仍然要烧毁金阁，到了那时候，一种早已预定的、由我特制的、前所未闻的生命即将开始。

——站长去接电话。不一会儿，他来到镜子前边，郑重地戴上镶入金线的制帽，整一整前胸，像出席仪式似的走向雨后的月台。不久，我要乘坐的火车，紧贴着线路边的山崖，轰隆轰隆滑进了车站，那是晴雨后濡湿的新鲜的崖土传来的轰鸣。

* * *

晚上七点五十分抵达京都，我在便衣的护送下走到鹿苑寺山门前边。一个寒气砭肤的夜晚。越过松林一棵棵黝黑的树干，逐渐看清楚那座山门坚固的门框时，我发现母亲正站在那里。

母亲正巧站在那块写有“违者则依国法给予处罚”的告示牌旁边。她头发散乱，在门灯的照耀下，似乎可以看到一根根直立的白发。母亲的头发本来没有这样白，这是灯光映照的原因。包裹在头发下面的小小脸孔一动不动。

母亲身体矮小，但看上去却忽而膨胀了，庞大得吓人。她背后的山门敞开着，门内的前庭一片黑暗。母亲背向黑暗，系着惟一一条出门做客用的腰带，上面的刺绣也磨得跳丝了。粗劣的和服歪歪斜斜包裹着蠢笨的身子，远远望去活像一具站立的僵尸。

我迟疑地不愿走近她。我很纳闷，母亲怎么会在这里呢？后来才知道，老师听说我出走，就到母亲那里询问，母亲慌慌张张来到鹿苑寺，从此就住下了。

便衣推推我的脊背。随着一步步接近，母亲的身子慢慢变小了。母亲的脸就在我眼皮底下，她抬头看看我，脸孔丑陋地歪斜着。

感觉从未欺瞒过我。母亲那双狡黠的凹陷的小眼睛，如今更证明了我对她的厌恶是正当的。我讨厌我为何会被这种人生下来，这可是我的奇耻大辱啊！……这倒使我同母亲断绝了来往，没有给我留下妄图复仇的余地。这一点，我前边已经提起过。然而，羁绊并没有解除。

……但是，眼下我看到母亲半个身子沉沦在母性的悲叹中，突然觉得我自由了。什么原因，我不知道。反正，我感到母亲决不可能再威胁我了。

——一阵剧烈的似乎被人绞杀般的呜咽。她猛然伸出手，朝我面颊重重地扇了一耳光。

“你这个不孝的东西！真是忘恩负义！”

便衣默默看着我挨打。打过来的手指乱了，指头的力量丧失了，指尖儿如细冰粒儿落在了脸上。我看到母亲一边打，一边不忘露出一副哀怨的神情，随即转过脸去。过了一会儿，母亲改变了语调：

“那么远……你跑得那么远，哪儿来的钱？”

“钱？跟同学借的。”

“真的吗？不是偷来的？”

“我没偷。”

这似乎是她惟一的担心，母亲放松地叹了口气。

“是吗？……你都干了哪些坏事？”

“我没干。”

“是吗？那就好，去，去给方丈道个歉。尽管我这个当妈的已经赔过不是了，你还是要老老实实认个错儿，请他饶了你这回。方丈师傅心眼儿好，他还会照样收留你的。可今后，你要是不痛改前非，妈妈就死在你面前！你要是不想叫我死，那就决心改悔，将来当个有出息的和尚……好了，快走吧，快去认个错儿。”

我和便衣默默跟在母亲后头。母亲也该给便衣打个招呼，可她忘记了。

母亲迈着碎步朝前走，看到她那缠着龌龊的和服腰带的背影，心里琢磨着，究竟是什么东西使母亲变得这样丑陋呢？使母亲变得丑陋的……就是希望！希望就像那淡红色、湿漉漉、痒抓抓、紧紧扒在污秽的皮肤上的世上最顽固的皮癣，经久不愈的顽癣！

* * *

冬天来了。决心越来越坚定了。计划一味拖后，渐渐地也就习惯了。

以后的半年里，更使我头疼的是另一桩事情。每到月末，柏木就催我还债，通告我本息加在一起的总额，嘴里不干不净地责骂我。可是，我已经无意还账了。为了躲开柏木，就不去上学。

一旦下定决心，我就不再谈论什么疑疑惑惑、反反复复的经过了，这没有什么奇怪。我的心不再动摇了。这半年里，我的眼睛专心致志盯着一种未来。在这段时间，也许我感知了幸福的滋味。

首先，寺里的生活变得轻松了。一想到金阁总有一天会烧掉，不管多么难以忍耐的事都能熬过去了。就像一个预感到要死的人，我对寺里的人也亲切起来。我待人接物，落落大方，不论干什么都和和气气的。对大自然，我也采取和解的态度。看到冬日每天早晨飞来啄食落霜红果实的小鸟的胸毛，我也抱有亲切之感。

我甚至忘记了对老师的憎恨！我从母亲、朋友，从所有的人那里解脱出来，成了自由身。但我没有忘乎所以，我没有把这种心情舒畅的新日月，错误地当作坐享其成的世界的转化，我还不至于那样愚蠢。不管什么事，只要站在终点上看，都是可以原谅的。我学会站在终点上看问题，我感到我已经亲自决断自己站到终点上来。这就是我获得自由的根据。

尽管心里那种思绪来得有些唐突，但烧毁金阁的想法犹如定做的西装似的，穿在我身上特别合体，仿佛我一生下来就立志要干这件事情。至少在我陪伴父亲第一次看到金阁的那天起，这个念头似乎就在我体内种下种子，等待开花。在一个少年眼里，金阁是世界上最美的东西，正因为如此，不久我就具备齐了成为一名纵火犯的种种理由。

昭和二十五年三月十七日，我读完了大谷大学预科，度过两天后的生日，整整满二十一岁了。预科三年级的成绩很出色，七十九人中我排在第七十九名，各科最低成绩是国语，四十二分。六百一十六小时中，我旷课二百一十八小时，占三分之一以上。多亏佛爷发慈悲，这所大学没有留级生，我才升进了本科。老师也默认了。

我懒得去上课，从晚春到初夏这段美好的日子里，我游历了不花钱的寺院，参观寺社的展览。凡是能去的我都看了。我想起其中的一天。

那天我打妙心寺大街上的寺前街通过，看到一个以同样步伐走在我前头的学生。他在一家古老的房檐低矮的香烟铺前买香烟，这时我瞥见了制帽下边的那张脸。

一副剑眉紧蹙、面色白皙的侧影，一看制帽就知道是京都大学的学生。他用眼角睃了我一下，那视线仿佛穿过来一团浓郁的阴影。此刻我有一种直觉：他一定是个纵火犯。

午后三点，不是个适合放火的时间。一只迷路的蝴蝶飞向柏油马路，停在香烟铺店头花插中的一轮枯萎的茶花上。白色的茶花，干枯的部分现出焦褐色，像是经过火燎的一般。公共汽车老是不来，路上的时间停滞了。

我不明白，我为何老觉得那位学生一步步赶往目的地是去放火的呢？我一味把他当成个纵火犯，他敢于选择放火最困难的白昼，可见他是铁了心地一步步付诸行动了。他的前面有着火和破坏，背后有着被他抛却的秩序。我从他那衣着严谨的背影上看出了这一点。也许我在心里

描画着吧，年轻纵火犯的背影应该是这副样子。阳光照耀下的身穿黑哔叽制服的背影，布满了不祥的险恶的征兆。

我放慢脚步，打算盯住这个学生。走着走着，我觉得他的左侧有点儿塌肩的姿势就像我自己的姿势。他远比我长得帅气，但毫无疑问，他和我同样孤独，同样不幸，同样被美好的妄念驱赶向同样的行动。不知不觉，我一面盯梢，一面巴望着提前看到我自身的行为。

晚春的午后，明丽而过分悒郁的空气，最容易引发这种事儿。就是说，这种事儿使我变成了二重性，我的分身提前模仿我的行为，一旦到了决定实行的时刻，我的本来隐蔽的自身就会堂堂正正地出现。

公共汽车一直没来，路上没有一个行人。正法山妙心寺高大的南门就在眼前。左右门扉敞开的大门，似乎吞噬着所有的现象。从这里望过去，雄伟的门框之内，含蕴着敕使门、山门，重叠的廊柱，佛殿的鸱尾，众多的松树，再加上一角鲜丽的蓝天，几片淡淡的云影。等到挨近大门口，又增添了寺内纵横交织的宽阔的路石，众多塔头的尖顶，一望无际。一旦钻进大门，就会弄明白，原来门里面包容了整个蓝天和全部云彩。所谓大伽蓝都是这样的。

学生进入门内，他绕过敕使门外侧，伫立在山门前面的莲花池畔。接着，他又走到横跨池面的中国式的石桥上，仰望高高耸立的山门。“他要烧毁的原来是这座山门。”我想。

这座壮丽的山门，是很适合包围在一场大火之中的。如此明亮的午后，恐怕看不见火焰。因而，它将包裹于腾腾的浓烟里，目不可视的火舌舔舐着天空，只消看见苍穹歪歪斜斜地摇晃着，就会明白了。

学生走近山门，为了不让他发觉，我躲到山门东侧窥探着。正是托钵云游的和尚返回寺院的时候。东边路上，三个化缘和尚排成一列，脚穿草鞋，踏着石板路并肩而来。斗笠一律挂在胳膊肘上，在回到僧房之前，都按化缘的规矩，眼睛只看着面前三四尺远的地方，不得互相交谈，静静地打我身旁拐向右方。

学生依然在山门前彷徨。最后，他背靠一根柱子，从口袋里掏出刚才买的香烟，慌慌张张扫视一下周围。我想，他一定是利用香烟作引火吧。他果然含了一支在嘴里，凑近脸擦了火柴。

刹那间，火柴燃起明亮的小火焰。我想，那火光甚至不会出现在学生的眼里，因为午后的太阳正好包围了山门的三个方面，只有我所在的一面罩在阴影里。学生靠在莲花池畔山门的柱子上，火光只是在他的脸附近一闪，猝然飘浮起火粉般的东西。接着，就消失在他猛地一挥的手里。

火柴熄灭了，学生依然不放心，他用脚底板仔细地拧了拧扔在基石上的火柴，然后，高高兴兴吐着烟圈儿，全然不顾被扔下的我的失望，渡过石桥，绕过敕使门，步履悠悠，径直走出了可以窥见房舍连绵的公路的南庙门。……

他不是纵火者，只是一个散步的学生。看来，这位青年有些寂寞，又有些贫困，仅此而已。

对于一一看在眼里的我来说，真是太失望了。他不是为了放火，只是想抽一支烟，就那么慌里荒张提防着周围；他的谨小慎微，那种学生气的悭吝的逃避法律的喜悦，还有那捻灭火柴的认真的态度，也就是他的“文化教养”，尤其是后来的表现，都不能使我感到满意。由于这种蹩脚的教养，他对那一点小火星儿也加强防范。抑或他自己就是一个火柴管理者，对于社会毫不懈怠地实施火的安全管理，他为此而洋洋自得。

维新后，洛中洛外[注]的古老寺院很少被烧毁，这都是此种教养的结果。即便偶尔失火，现场也会被隔绝，分离，管制。以前决非如此。知恩院永享三年失火，此后数度蒙受火灾。南禅寺明德四年，主寺的法堂、金刚殿、大云庵等遭受火焚。延历寺元龟二年化为灰烬。建仁寺天文二十一年罹于兵燹。三十三间堂建长元年被烧光。本能寺天正十年毁于战火。……

那个时候，火与火互相很亲近，火不会像现在这样被分离，被扑灭。火与火总是互相联手，将无数的火纠合在一起。人恐怕也是这样。火不管到哪里，都能唤来别的火，一呼百应。各个寺院的火灾仅仅由于失火、连烧和战火所引起，没有留下放火的记录。即使像我这样的人，要是置身于古代，也只好平心静气，藏头露尾，等待时机了。诸寺总有一天被焚毁。火是丰富的，放恣的。只要静待，火就会伺机而起，火与火携起手来，完成它们所要完成的工作。金阁只因很少的偶然才免于火灾。火自然而起，灭亡和否定是常态，建设的伽蓝必遭火焚，佛教的原理和法则严密地支配着地面。即使放火，自然也要诉求于火的各种力量，历史学家们，没有一个人会认为是放火。

那时代，地上不安宁。昭和二十五年的今天，地上的不安并不次于那个时代。既然诸寺皆因不安而遭焚毁，为何今天金阁寺就不能烧掉呢？

* * *

我懒得去上课，只是一次次跑图书馆。五月的一天，我碰见了一直回避的柏木。他看我要躲的样子，一个劲儿追了过来。我如果拔腿就跑，他的内翻足哪里追得上。这么一想，我反而站住了。

柏木抓住我的肩膀，他不停地喘粗气。大概是下课后五点半光景。为了躲避柏木，我从图书馆出来，绕到校舍后面，转到西边的马路上。这条路夹在简易教室和高高石墙之间。那里有一片荒地，茂密的野菊丛里，随处丢弃着废纸和空瓶子。偷偷溜进来的孩子们在练习打棒球。尖利的叫喊越过破玻璃窗，震荡着教室。放学了，里面空无一人，只有一排排落满尘土的桌子。

我从那里经过，来到本馆西侧，站在那座悬挂“花道部作业室”牌子的小屋前边。沿着石墙根耸立着一排樟树，越过小屋的屋脊，夕阳穿过细密的叶影，投映在本馆的红砖墙上。沐浴着夕阳的红砖墙灿烂如花。

气喘吁吁的柏木，身子靠在墙上，樟树窸窸窣窣的叶子，斑驳地映着他那总显憔悴的面颊，留下奇妙的跃动的影像。也许是不太适合他的红砖墙的反照的缘故。

“五千一百元。”他说，“到这个月末，一共五千一百元。你自己越来越没法还啦！”

他又从胸前的口袋里掏出那张随身携带的折叠好的借据，打开来给我看。他怕我一手抢去撕掉，又慌忙叠好放回原处。我的眼里只留下血红血红的拇指印的残像。我的指印看上去十分阴惨。

“赶快还钱！我是为你好。你可以把学费什么的，截留下来嘛。”

我一声不吭。面对世界的破灭，谁还有义务还钱？我被一种诱惑心所驱使，想暗示一下柏木，转念一想，还是作罢了。

“你为何不说话？怕结巴难为情？现在还装个什么相，你是结巴，谁还不知道？别再装蒜啦！”他握着拳头，捶打着夕阳映照下的红砖墙。拳头上沾了些赭红的粉末。“就说这堵墙吧，学校里谁不知道？”

我依然同他默默对峙着。这时，孩子们的球打偏了，滚到我们两人中间来了，柏木正要弯腰拾起来投回去。于是，我成心想看他的笑话，注意他是如何摆动他的内翻足，将一尺以外的球抓在手里的。我的眼睛无意之中瞅着他的脚，柏木立即觉察到了，真可称之为“神速”。他抬起身子瞪着我，简直换了一个人似的，眼睛里充满了极不冷静的憎恶。

一个孩子怯生生地来到跟前，从我们之间拾起球跑了。柏木最后说道：

“那好，你既然是这种态度，我也有我的打算。下月回老家前，我总有办法让你还债的，不信试试看。你也要有思想准备。”

* * *

进入六月，重要的课程渐渐少了，学生们纷纷开始做着返乡的准备。我忘不掉六月十日那一天。

早晨下起了淅淅沥沥的雨，入夜，变成了瓢泼大雨。吃过晚饭，我在自己房里看书，晚上八点左右，从客店到大书院的走廊上渐渐响起了脚步声。好像有人来访问老师了，他难得在家。然而，那奇异的足音听起来宛若乱雨撞击在门板上。那位领路的师弟脚步倒是沉静而有规律，客人的双脚却把古老的地板踩得咯咯吱吱响，而且走得也很缓慢。

震耳的雨音笼罩着鹿苑寺灰暗的庇檐。大雨潇潇，敲击着这座古老而轩昂的寺院。无数座空荡荡的散发着霉味的房屋，整个夜晚可以说都被淹没在雨声之中了。僧房、执事寮、殿司寮、客殿，耳朵里听到的只有一片哗哗声。我如今想起了统领金阁的雨。我稍稍打开房门，铺着石子的小小中庭溢满了雨水，流水漫过一块块石头，微微闪耀着青灰色的脊背，汩汩流泻。

新来的师弟从老师房里回来，朝我屋里伸着脑袋说：

“有个叫柏木的学生到老师那里去了，他不是你的同学吗？”

我猝然不安起来。这位白天在小学校教书、戴着近视眼镜的人正要离开，我赶紧拦住，请他到屋里来。因为我胡乱猜度着大书院里的对话，一个人很难单独待下去。

过了五六分钟，听到老师摇铃了。铃声冲破雨音，凛凛鸣响。蓦地又断绝了，我们抬起头互相对视着。

“叫你的。”

新来的师弟说。我吃力地站起来。

老师的桌子上摊着按了我的指印的借据。我跪拜在走廊上，老师拎起纸的一角给我看。他不许我进他的房间。

“这确实是你的指印吗？”

“是的。”

我回答。

“你净给我出难题啊！干了这等事，今后就不能在寺里待下去了，你想过没有？其他还有种种……”老师说了半截，大概顾忌着在场的柏木，不再说下去了，“钱我替你还，你回去吧。”

凭这句话，使我有兴致抬眼看了看柏木。他带着一副神秘的表情坐在那里，故意地始终不瞧我一眼。柏木干坏事的时候，他没有自我意识，仿佛抽去固有的性格，一味显示着纯洁的表情。这一点，只有我最清楚。

回到自己的住处，在剧烈的雨音里，在孤独的环境中，我蓦然获得了解放。师弟已经走了。“今后就不能在寺里待下去了。”这是老师说的。我第一次从老师嘴里听到这句话，可以说拿到了他的一种证据，事态突然之间明朗化了。我的被逐已经放在老师心头上了。计划必须抓紧进行。

假如柏木今晚不采取这种行动，我就没有机会听老师说出这句话来，因此计划也会向后拖延。给我力量、使我铤而走险的是柏木，想到这里，我对他产生了奇妙的感谢之情。

雨势一点儿也不见减弱，虽说是六月，肌肤依旧感到寒冷，门板围着的五铺席大的储藏室，在黯淡的电灯光里显得十分荒凉。这里就是我即将被赶走的住居，没有一件像样的摆设，铺席变颜色了，黑色的边缘磨破了，打卷儿了，露出了筋线。每当走进黑黑的屋子去开电灯时，我的脚趾头总是绊在上面，我也不打算修补。我的生活的热情同榻榻米无缘了。

临近夏天，五铺席的空间里充满了酸臭之气。可笑的是，我是个和尚，又有着青年人的体臭。臭气渗进房屋四角古老的又黑又亮的大柱子，甚至渗进了古老的门板，所有这一切，又从经年累月所发霉的木纹

中间，散放出幼小生物般的恶臭。这些房柱和门板，都多半化为腥臭的纹丝不动的生物了。

这时，先前的奇异的足音又经过走廊，我站起身来到廊子上。对面的那棵陆舟松在老师房间里的灯光映照下，高擎着湿漉漉的黝黑的绿色船头。柏木背对着松树悄然而立，那副姿态活像一部突然停止运转的机器。我呢，脸上闪着微笑。柏木看着我，第一次出现近似恐怖的感情。对此，我很满意。我说：

“进屋里坐坐？”

“干吗呀，不要吓唬俺。你是个怪人。”

——柏木还是进来了，我让他坐在一块薄薄的坐垫上。他照例慢悠悠地侧身蹲踞着坐下来，抬眼环顾一下屋内。雨音像一道厚厚的帷幕，挡住了门外的一切。落在廊缘边上的雨滴，有时反跳到障子门上。

“你不能怪俺呀，俺不得已使出这一手来，完全是你自作自受。这些都不说啦。”他掏出印着“鹿苑寺”的信封，数了数钞票。今年年初发行的票子，三张簇新的一千日元纸币。我说：

“这钞票真干净，老师洁癖，他叫副司每隔三天就到银行兑换零钱。”

“看，只有三张，你们这里的和尚真小气，说什么同学之间互相借贷，不可计算利息。他自己倒拼命赚个够！”

柏木意外的失算使我大为畅快。我毫不掩饰地笑了，柏木也跟着笑起来。然而，这次和解也只是倏忽一瞬，他随后收起笑容，瞧着我的前额，冷不丁说道：

“俺全都明白，近来，你在企图干一件毁灭性的事。”

我苦涩地抵挡着他那沉重的视线。不过，他所谓的毁灭和我的志向相差万里，想到这里，我又恢复了平静，说话也不结巴了。

“不。……没有。”

“是吗？你小子是个怪胎，俺所见过的人当中，数你最怪。”

我知道他这话是冲着我嘴边尚未消失的亲爱的微笑来的，但我以为，他决不可能看出我心中涌起的感谢的意味。这一准确的预想，自然进一步扩展了我的微笑。我本着人世上一般的友情，这样问他：

“你还回乡下去吗？”

“啊，俺明天就回去，三宫的夏季，那里也挺无聊的。……”

“最近在学校里没怎么见面啊。”

“还说呢，你根本没来上课。”——柏木说着，连忙解开制服的纽扣，摸摸里边的口袋。“……回乡之前，为了让你高兴高兴才带来的。从前，你对他崇拜得五体投地。”

“你读一读吧，鹤川留下的。”

“你和鹤川很熟吗？”

“可不，算是很熟。不过，那小子生前不愿意人家把他看做俺的朋友。可他有心里话只对俺说。他死了三年啦，人家知道了也没关系。特别是和你熟，就给你看几封吧。”

写信的日期都是在他临死前夕，昭和二十二年五月，几乎每天都从东京发给柏木一封。他从来没有给我写过一封信。看了之后我才知道，自打回京的第二天起，就每天给柏木写一封信。手迹无疑是鹤川的，字很稚拙，带着棱角。我有些嫉妒起来。鹤川看起来对我感情透明、一片诚心，他有时说柏木的坏话，指责我为何同柏木做朋友，同时自己又暗暗和柏木交往起来。

我按日期顺序读完了这些薄薄信笺上写满蝇头小字的信，行文之差无法形容，所有的思维也很滞塞，使人不忍卒读。前后文字，内里流露着朦胧的痛苦。读到最后日期发出的信，鹤川的苦恼已经鲜明地呈现在眼前了。我读着读着，不由哭起来了。一边哭，一边惊叹于鹤川这种凡庸的苦恼。

那只不过是一桩随处可见的小小的恋爱事件。他和那位对象没有获得父母允许，双方陷入了一种不幸的违反世俗的爱情里。不过，写信的鹤川本人，也许不自觉地夸大了自己的感情，下面一句话使我感到愕然：

“如今想想，这桩不幸的恋爱其实是我不幸的心灵造就的。我天生有一副黯淡的心灵，从来没有体验过欢乐明朗的感情。”

读罢最后一封信的末尾，激湍的情调戛然而止，这时我才由过去做梦也未曾想过的疑惑中省悟过来。

“莫非他……”

刚说了一半，柏木就对我点点头。

“没错，是自杀。我只能这么想。家人顾忌面子，才说是什么车祸。”

我一下子气得口吃了，紧逼着柏木的这句回答。

“你写回信了没有？”

“写了，但听说死后才寄到。”

“写了些什么？”

“俺叫他不要死，只说了这个。”

我沉默了。

我一直确信感觉不会欺骗我，这回才恍然大悟。

柏木的话击中了要害：

“怎么样？读了这些信人生观也变了吧，所有的计划都是白费心机，不是吗？”

三年之后，柏木才给我看这些信，他的用意很明白。我虽然受到很大的冲击，但是我一直没有忘记这样的情景：那天早晨，躺在茂密夏草丛中的少年，他的白衬衫上映着树荫里漏射下来的朝阳。鹤川死了，三年后变成这个样子了，寄予他身上的一切也都随着他的死一同消泯了，可是一瞬间，却以另一种现实重新复苏过来。较之记忆的意义，我更相信记忆的实质。这是因为，只有相信才能维护生命本身，不至于崩溃。……然而，柏木却俯视着我，他如今敢于亲自动手杀戮心灵，并为此而感到心满意足。

“怎么样？你心中有什么东西毁掉了吧？俺不能容忍朋友们抱着易毁的东西而活着。俺的亲切就是一心要毁掉这些东西。”

“还没毁掉的，怎么办呢？”

“不要像小孩子那样逞强嘛。”柏木嘲笑地说，“俺要告诉你的是，改变这个世界的，只能靠认识。不是吗？其他没有任何一种东西能改变世界。只有认识，可以使世界不变，保持原样，或者改变状态。用认识的眼光看问题，世界既是永恒不变的，又是不断变形的。也许你会问道，这样有什么用呢？然而，俺告诉你，为了忍耐此种生命，人们就得拿起认识的武器。动物不需要这种东西，因为动物没有忍耐生命的意识。认识就是生命的难耐原封不动转化为人的武器的东西，但其难耐性未曾减少。事情就是如此。”

“忍耐生命有没有别的办法可想呢？”

“没有。剩下的要么发狂，要么死去。”

“改变世界的决不是认识。”我冒着差点儿露馅儿的危险反驳道，“改变世界的是行为，只能靠这个。”

柏木果然带着一副冰冷的、硬是装出来的微笑接过我的话头：

“啜，来啦。说到行为啦。但是，你哪里知道，你所喜欢的美是在认识保护下贪睡的东西，就是有一次提到的《南泉斩猫》故事里的那只猫啊。那是一只无与伦比的漂亮的猫，两堂僧人之所以争夺，正是为了于各自的认识之中，保护和抚育猫，并使之安心睡眠。南泉和尚因为是行为者，他出色地斩掉猫，扔了。其后走来的赵州，将自己的鞋子顶在头上。赵州要表白的是，他其实知道，美是在认识的保护下好好睡眠的东西。不过，所谓个别的认识、各自的认识，是不存在的。认识是人类的海洋，人类的原野，人类一般存在的样态。我以为，这就是他所要说明的意思。你如今不是以南泉自居吗？……美的东西，你所喜欢的美的东西，只是人的精神中委托于认识的残存部分、剩余部分的幻影，亦即你所说的‘忍耐生命的另外方法’的幻影。也可以说，这些东西本来是没有的。话虽这么说，但强化这种幻影，尽可能使之赋予现实性，仍然是认识啊。对于认识来说，美，决不是慰藉，它是女人，也是妻子，但不是慰藉。然而，这种决非属于慰藉的美，一旦和认识结婚，就能生出一种东西来。哪怕虚无、缥缈、不可捉摸，总是可以生出某种东西来的。世上称作艺术的就是如此。”

“这美……”说到这里，我结巴得厉害了，思想也没边儿了。但此时此刻，一种疑惑划过我的脑际：我的口吃不正是我的美的观念所生出的东西吗？“这美……美的东西，对于我，是怨敌。”

“美是怨敌？”——柏木睁大眼睛，他那兴奋的脸上时常闪现着哲学般的豪爽。“这是多么不同啊！从你嘴里听到这些话，俺也要重新调整自己认识的角度啦。”

……之后，我们还久久地进行了亲密的讨论。雨依然下个不停。临回来时，柏木提到我尚未见过的三宫和神户港，谈起了夏天巨轮驶出海港的情景。我也唤起了对舞鹤的回忆。而且，不管是认识还是行为，出航的喜悦都是难以改变的。这种想法，使我们这些苦学生终于取得了一致的意见。

- 英语，难免死亡。
- 京都仿照中国古都洛阳，简称洛。

第九章

老师本该对我垂以训诫，但在应该垂训的时候却施以恩惠，这恐怕不是偶然的吧。柏木前来讨债五天后，老师把我招去，亲手交给我第一学期学费三千四百元和走读交通费三百五十元，以及文具费五百五十元。按学校规定，学费必须在暑假前缴清，我万没想到，自从发生那件事之后，老师还会给我钱。即便他有意帮助我，但既然知道我不可信赖，老师也会把钱直接寄给学校的。

其实我比老师更清楚，他把钱交到我手里，只是对我虚伪的信赖。老师默默赐予我的恩惠之中，含有类似老师那副柔软的桃红肌肉的东西。极富伪装的肉体，以信赖对付背叛、以背叛对付信赖的肉体，不为任何腐败所侵犯、悄悄繁殖的温馨、桃红的肉体。……

正如警官突然来到由良旅馆、很怕被他知道底细一般，此时我又抱着近似盲目的恐怖了。说不定老师早已看透我的心思，用这笔钱软化我，让我放弃原来的计划吧？我觉得在珍惜这笔钱财的日子里，是不会有勇气奋起行动的。我必须尽快想办法花掉这笔钱才是。但凡穷人是找不到正当花钱的路子的。我必须找到这样一种花钱的办法：一旦被老师知道，他会火冒三丈，立即把我赶出寺院才肯罢休。

这天，我在厨房里当班。晚饭后，我在水池边洗涮盘盏，无意中看了看寂静的食堂。水池和食堂之间被煤烟熏得黑黝黝的柱子上，贴着几乎完全褪色的告示：

阿多古祀符　注意防火

……我的心里显现了被这张护符封存和囚禁的火的苍白的影像。我看见曾经风光一时的火，躲在古老的护符后边颜色愁惨，沉绵不起。此时的我，在火的幻影里感受到了肉欲。——我这样说，人们会相信吗？假若我的生命意志一切都关系着火，那么肉欲也就很自然地冲着火而来，不是吗？我的此种欲望形成了火的柔软的姿态，光焰透过黑油油的柱子，它意识到已经被我所发现，似乎正要精心打扮一番。那手，那腿，那胸，都是轻柔无比的。

六月十八日晚，我揣着钱溜出了寺院，向通常称作五番町的北新地走去。听说那里收费便宜，对待寺院的僧徒也很亲切。五番町距离鹿苑寺要走上三四十分钟。

这是个湿度很高的夜晚，微阴的天空，月色迷蒙。我穿着咖啡色裤子，披着运动服，趿拉着木屐。也许几小时之后我就会穿着同样的服装走回来。但是，我怎能使自己承认，这内里的我已经变成另一个人呢？

我的确是为了生存才打算烧掉金阁寺的，但我所做的像是准备死。一个决心自杀的童贞男人，临死前都去逛窑子，我也要去逛一逛。放心吧，男人的这种行为就像在文书上署个名儿，即便失去童贞，他也决不会变成“另一个人”的。

那一次次的挫折，金阁遮断我和女人的关系那种挫折，如今已经不用害怕了。我什么也不想，因为我不愿通过女人参与人生。我的生命牢固地定位于彼岸，在到达那里之前，我的行为只不过是一种阴惨的手续罢了。

……我这样告诉自己。于是，柏木的话在我耳边响起。

“窑姐儿不是为了爱客而接客。老人、乞丐、独眼龙、美男子，甚至麻风病人，要是不了解，都能做她的客人。一般的人，安于此种平等，只买那些不曾破身的女子。可是，我没把这种平等放在眼里。四肢健全的男人和我都以相同的资格被招待，这一点我受不了。这对我来说等于是可怖的自我冒渎。”

想到这句话，对于现在的我是不快的。然而，虽然口吃但四肢健全的我，不同于柏木，只要相信自己极其寻常的丑陋就行了。

“……话虽如此，女人凭她的直觉，不仅知道我丑陋，还会看出我身上带有天才罪犯的标记。”

于是，我又抱着愚不可及的不安了。

我的脚步迟疑了，思绪越来越乱。到头来，我甚至弄不清楚到底是为了烧毁金阁而失掉童贞，还是因为失掉童贞才烧毁金阁的呢？这时，我无意中想起“天步艰难”这个高贵的词儿，于是一边反复念叨着“天步艰难，天步艰难”，一边迈动着脚步。

走着走着，来到了挤满弹子房和小酒馆的明亮的闹市。走到尽头，看见黑暗的角落里排列着整齐的荧光灯和灰白的纸灯笼。

刚才一离开寺院，我就胡思乱想起来，我满心幻想有为子还活着，正在哪里隐居呢。这幻想给了我力量。

自从决心烧毁金阁以来，我又回到少年时代当初那种新鲜而无垢的状态，我可以再度见到人生初期所见过的人和事了。我这样思忖着。

我今后还会活下去，奇怪的是，每天总有一种不祥的念头折磨我，仿佛明天死神就要降临。我祈祷神明放过我，在烧掉金阁之前保佑我不死。我决不生病，也没有生病的征兆。然而，保障我生存下去的各种条件的调整和应负的责任，都毫无保留地落在我的身上了。我强烈地感受到肩上的分量越来越重了。

昨天大扫除，食指被扫帚枝儿戳破了，这小小不言的伤口使我甚感不安。我想起那位被玫瑰花刺伤指头而死去的诗人(注)。那些凡庸之徒是不会这样死去的。可是，我已经变成高贵的人了，真不知会招致何种命运的死亡呢。幸好，受伤的指头没有化脓，今天试着按一按，只是微微有点儿疼痛。

既然逛五番町，不用说我不会疏忽卫生方面的事情。前一天，我到很远的一家颇为陌生的药店，买了乳胶制品，那滑腻腻的薄膜显得多么无力和纤弱。昨晚，我拿一只试了试。软蜡笔描绘的茜红色的春宫佛画、京都观光协会的年历、禅林日课中正好翻到佛顶尊胜陀罗尼一章的经文、污秽的袜子、立着倒刺的榻榻米……这些物件的中央，我的那个玩意儿，像一尊光滑的、灰色的、缺鼻少眼的、不祥的佛像，挺然而立。那种令人不快的姿态，使我想起流传至今的"罗切(注)"的残暴行为。

且说……我走进一拉溜儿挂满纸灯笼的横街。

百多所房舍都一个式样。这里只要靠上了地方上的总管，通缉犯也可以安全躲藏起来。总管一摇铃，立即传遍家家户户，告知通缉犯想办法躲避危险。

每家都是二层楼建筑，入口处都设有木格子暗窗。厚厚的古老瓦屋，屋顶都一样高，密密排列在潮润润的月光之下。家家门前，都挂着"西阵"染织的白地蓝花的布帘儿。扎着围裙的老鸨，歪斜着身子从布帘的一角窥视着外面。

我没有一丁点儿快乐的想法。我只想摆脱某种秩序，离开人群，拖着疲惫的两腿，走在荒凉的土地上。欲望在我心中，露出不悦的脊背，抱膝团伏而坐。

"总之，我的义务就是在这里把钱花掉。"我想，"干脆，我把学费用在这里好了。这样，就给老师一个开除我的最有力的借口。"

我的这个打算，找不出奇妙的矛盾来。假如说这就是我的本意，那么我就必须爱护老师。

也许还没到开市的时刻吧，街上的人出奇得少。我的木屐踏得山响，老鸨们单调的呼喊，在梅雨时节低垂的潮湿的空气中回荡。我的脚趾紧紧夹着松弛的木屐带子。我想起战后有一次，我站在不动山顶眺望城里万家灯火，其中一定也有这条横街上的灯光吧。

我信步而至的去处，该有有为子在。十字街口的一家名叫"大泷"，我猛一伸手撩开这家的布帘儿。当头是一间六铺席大的门厅，花砖墁地，里面的椅子上坐着三个女人，全都是一副等火车等得不耐烦的风情。一人穿和服，脖子上缠着绷带。一人着洋装，低头脱下袜子，抓挠着小腿肚子。有为子不在，没有她使我很安心。

挠腿的女子像被唤来的狗扬起了头，那圆圆的稍显浮肿的面孔，儿童画般的鲜艳，白粉和胭脂境界分明。她朝我仰望着，眼神虽说有点怪，其实满含着善意。女子盯着我看，仿佛在街角里碰到的一位陌生

人。那双眼睛全然看不出来我心中的欲望。

有为子不在，找谁都可以。我一直坚信：挑来选去，左等右盼，肯定要失败。正如女人没有挑选客人的余地一样，我也不用挑选女人。那种可怕的令人泄气的美的观念，丝毫不可让其介入进来。

老鸨问道：

“要哪个姑娘？”

我指指挠腿的女子。当时，也许她腿上泛起的一阵阵微痒，还有那徘徊于花砖地面的豹脚蚊咬的痕迹，成就了我同她的缘分吧。多亏那份儿痒，她后来才获得作为我的证人的权利。

女子站起来，走到我身旁，咧着嘴笑了笑，稍稍触动一下我的穿着运动服的腕子。

顺着阴暗而古老的楼梯爬上二楼，其间，我又想起有为子来。这个时候，她不在这个时候的世界上了。如今她既然不在，不论到哪里寻找，肯定都是找不到的。她好像到我们这个世界以外的澡堂里洗澡去了。

我认为有为子生前就能自由出入这个双重的世界。发生那场悲剧的时候，她一度拒绝了这个世界，紧接着又接受下来了。对于有为子来说，死，也许是权宜之计吧。她留在金刚殿渡廊上的鲜血，仅仅是晨起开窗时飞来的蝴蝶染在窗棂上的鳞片。

二楼中央是天井部分，四围镶着古旧的玲珑剔透的雕花栏杆，房檐下面搭着一排排竹竿，晾晒着红围兜、内裤和睡衣什么的。光线晦暗，朦胧的睡衣看过去好似人影幢幢。

不知哪间房里的女人在唱歌。女子的歌声宛转流动，时时有走调的男声混合进来。歌声断了，经过短暂的沉默，便有女子断线似的笑起来了。

“那是她呀。”

陪我的女子对鸨母说。

“那丫头总是那个样子哩！”

鸨母依然顽固地背对着笑声发出的方向。我被领进一间逼仄的三铺席房子里，一角小水房代替壁龛，上头散乱地摆着弥勒佛和招财猫。墙上贴着细长的字条，挂着年历。顶棚上吊着一盏三四十支光的昏暗的电灯。敞开的窗户传来外面嫖客稀稀落落的脚步声。

鸨母问我是暂歇还是包夜，暂歇四百元，我接着点了酒菜。

鸨母到楼下去端酒菜，女子没有靠近我的身边。鸨母端着酒回到楼上，在她的催促之下，那女子才挨近我。就近一瞧，女人鼻尖儿下面，有一小块儿蹭得发红了。女人有个习惯，不仅是小腿，无聊之时，总是浑身抓挠不止，鼻子下边那块红斑，指不定就是蹭上的口红。

我生来第一次逛窑子，竟能如此仔细观察，不必大惊小怪。我要尽可能根据我的亲眼所见，找出我快乐的证据来。要像欣赏铜版画一样精密地观察一切，然后原封不动地平贴在同我保持一定距离的地方。

“先生，我从前见过你呢。”

女子告诉我她叫鞠子，然后对我说。

“我是头一回。”

“你到这种地方来，真的是头一回吗？”

“是头一回呀。”

“可不是，你手都发抖啦。”

她这么一说，我才觉察端着酒壶的手的确在发抖。

“果真这样，鞠子今夜就交上好运啦。”鸨母说。

“好运还是坏运，等会儿就知道了。”

鞠子打趣地说。不过在我看来，她这话里没有肉感，鞠子的一颗心早已离开我和她的两副肉体，在另外的场所，像贪玩的孩子一般在做游戏呢。鞠子穿着淡绿的上衫，外头系着鹅黄的裙子。说不定是从同行姐妹那里借来的指甲油，出于调皮，只把两手的大拇指指甲染成了红色。

不久，进入八铺席大的卧室，这时，鞠子一条腿踩着被子，去拉电灯罩上长长垂下的绳子。灯光下面，鲜艳的友禅纺织的被面浮现出来了。这间房里有个装饰着法国偶人的漂亮的壁龛。

我笨手笨脚地脱掉衣服，鞠子披上淡红的毛巾浴衣，在里面十分麻利地褪去洋装。我咕嘟呷了一口枕畔的水。女子听到水声，头也不转地笑着说道：

“你呀，那水可不是喝的。”

上了床后脸儿对着脸儿，她用手指轻轻在我鼻尖上点了一下。

“你真的是第一次玩吗？”

她说着，笑了。即使在枕头旁晦暗的灯影里，我也不忘观察。观察是我生存的证据，尽管如此，这种近距离地盯着对方两只眼睛，倒还是第一次。我所见到的或远或近的世界崩溃了。别人肆无忌惮地侵犯了我的存在，她的体温和香水自不必说，渐渐高涨的洪水淹没了我，使我陷于灭顶之灾。我第一次看到我是如此地融入了他人的世界。

她给了我满分，把我当作一般正常的男人接受了我。谁都想象不到她会如此对待我。即便脱掉衣服之后，我依然在反复进行无数次的“脱衣”。我从身上脱掉了口吃，脱掉了丑陋和贫穷。我确确实实达到了高潮，但我不相信尝到这个快感的就是我自己。我突然涌起一种感觉——我被抛向了遥远的地方。不一会儿，那玩意儿就蔫了。……我立即脱开身子，将额头抵在枕头上，用拳头轻轻叩击着冰冷、麻痹的脑袋。于是，一种被所有人抛弃的感觉袭击着我。不过，我还不至于流下泪来。

欢爱过后接着是枕边情话。女人告诉我，她是从名古屋流落到这里的。我迷迷糊糊地听着，一心只想着金阁。其实也是抽象的思索，并非像平时那样，带有凝重的肉感。

“下次再来啊。”

我从女人的话里，觉得鞠子只比我大一两岁，事实上也差不多。乳房就在我眼前，汗涔涔的。只是两团儿肉，决不会化为金阁的，我怯生生地用手指戳了一下。

“这玩意儿，没见过吧？”

鞠子说罢，抬起身子，像逗弄小动物一般，盯着自己的乳房，轻轻摇晃着。我由摇荡的肉块联想起舞鹤湾的夕阳。夕阳的变幻和肉块的变幻在我心目中结合成一体了。而且，眼前的肉块也像夕阳一样，顷刻间被层层晚霞所包裹，深深躺卧在黑夜的墓穴之中了。这种联想使我有了安心感。

* * *

第二天，我又去了同一家店口，找了同一个女人。不仅是钱足够开销，因为最初的行为比起想象中的欢喜来十分贫乏，有必要再试行一次，力求接近想象中的欢喜，哪怕一丝一毫也行。我的现实生活中的行为，与众不同，最终总是倾向于对想象的忠实模仿。说想象不恰当，应该改称我的本源的记忆。我在人生中即将尝受的一切体验，应该以一种更为光辉的形式预先体验一次。我的这种感觉挥之不去。即使是此种肉体行为，我也感觉到在想不起来的时间和地点（多半同有为子），早已尝受了更剧烈、更使浑身麻木的官能的欢愉。这才是一切快乐的源泉，现实的快感只不过是从其中分赠来的一掬清水罢了。

我感到在遥远的往昔，我的确在哪里看见过无比壮丽的晚霞。后来看到的晚霞，多多少少都显得褪色了。这是我的罪过吗？

昨天，女人把我当成平常的人对待我，今天，我揣着一本数日前在旧书店买的袖珍本古书，书名是贝卡里亚的《论犯罪与刑罚》。十八世纪意大利刑法学家写的这本书，是启蒙主义和合理主义的古典的正餐，只读了几页就扔下了。我想，女人也许会对这个书名感兴趣的。

鞠子和昨天一样，依然对我笑脸相迎。虽说是相同的微笑，但丝毫不留有“昨日”的痕迹。而且，她对我的一番柔情里，也有着对于她在某个街角偶然见到的人的柔情。不过，这样说是因为她的肉体就像某个街角一样。

我们在小客厅里交杯换盏，一点儿也不觉得生分了。

“今天又来找她啦？年纪轻轻，倒是个情种哩！”

鸨母说道。

“不过，每天来，不挨和尚师傅骂吗？”鞠子看到我被识破后露出惊

慌的神色，接下去说，“这瞒不了我。如今都是留大背头的，剃平头的肯定是和尚。别看我们这儿，据说当今那些名僧们，年轻时都来过呢。……好，咱们唱歌吧。”

鞠子冷不丁地唱起海港女人之类的流行歌来了。

接着，第二次行为在已经熟悉的环境中，毫无阻滞地愉快地完成了。这回，我虽然瞥见了快乐，但还不是我想象的那一类的快乐，而只是自己感到适应的自甘堕落的满足罢了。

完事之后，女人像老大姐似的用感伤的口吻训导我，使我瞬间涌起的兴奋，一下子又毁了。

“你最好不要常来这里。”鞠子说，“你是个老实人。我是这样想的，你还是不要陷得太深，还是多多用心在生意场上为好。其实，我也巴望你能来，不过你要理解我的心情。我把你当作弟弟一般看待呢。”

鞠子也许在低级故事书里学来的话吧。她说这段话的时候，也没有带着深深的情意，只是把我作为对象，编织一则小故事罢了。鞠子期待着同我共享她所制造的情绪，我要是被她感动地哭起来，那就更好了。

但我没有那样做。我随即拿起枕畔的《论犯罪与刑罚》，杵向女人的鼻尖。

鞠子顺从地翻看一下袖珍本的书页，她一声不响地扔回到原来地方。那本书早已离开了她的记忆。

我希望女人在同我相会的命运里，能体察出某种预感来。希望在协助我促成世界没落的意识中，更加靠近我一步。我以为，这对于女人来说并非无关紧要。这种焦虑到最后，我终于说出了不该说的话来。

“一个月……你看吧，一个月以内，报纸上就会大登特登关于我的新闻。到那时候，你再想想吧。”

话音一落，我的心就激动得怦怦乱跳。不料，鞠子却大笑起来。她笑得两乳晃动着，频频望着我，咬着衣袖一时忍住了，随后又立即笑得前仰后合，浑身颤动。究竟什么事这样可笑呢？鞠子肯定也说不明白。女人觉察到这一点，于是止住了笑。

“有什么可笑的事吗？”我提出这个愚蠢的问题。

“你呀，你在撒谎，啊，真好笑。你不要再骗人了吧。”

“我没有撒谎。”

“算啦，啊，真好笑。简直笑死人啦。满嘴谎话，却装作一副老实相。”

鞠子又笑了。她这次笑的理由很简单，也许我极力说出的话显得特别结巴的缘故。总之，鞠子完全不相信我了。

她不相信我了，哪怕眼前发生地震，她也一定不会相信了。世界即便崩溃，只有这女子也许不会崩溃吧。这是因为鞠子只相信事情会按照自己所希望的路子发生，而世界偏偏不会按照鞠子想象的那样崩溃，鞠

子根本没有机会考虑这些。在这一点上，鞠子很像柏木。不考虑女人的柏木，就等于鞠子。

话题中断了。鞠子露着乳房，哼着歌曲。这时，歌曲被苍蝇的嗡嗡声遮蔽了。苍蝇在她周围飞旋，有时停在乳房上。

“好痒痒哩。”

鞠子只是说着，也不驱赶。苍蝇停在乳房上的时候，就像粘在上边。苍蝇被惊飞的时候，对鞠子来说就更谈不上什么爱抚了。

屋檐上响起雨声，好像只有那一个地方在下雨。闯入这条街角的伫立不动的风，阻挡了雨势的扩大。那里就像我所待的地方，被游离于广大的夜之外。那雨音局限于枕畔黯淡的灯笼照射下的世界里。

如果说苍蝇喜欢腐败，那么鞠子已经开始腐败了吗？难道什么也不相信，就是腐败吗？鞠子居住于自己绝对的世界，才会被苍蝇光顾的吗？我对这些一概不懂。

但是徒然落入死一般假睡的女人，那被枕边的灯光圆圆照射的乳房的光亮里，苍蝇也似乎迅速进入睡眠，一动不动了。

* * *

我没有再去“大泷”，该干的都干了。剩下的就等着老师发现学费的用途后，将我撵走了事。

但我决不在行动上有任何暗示，以免让老师觉察出花钱的路子。坦白没有必要，不坦白老师也会嗅出来的。

我为何在某种意义上如此相信老师，企图借助老师的力量呢？这很难说明白。而且，自己最后的决断还要交给老师，等着他驱逐，个中缘由我也闹不清楚。我在前边说过，我很早就看到老师的无能为力。

第二次逛窑子几天后，我看到过老师的这副身影。

这在老师是很少有的。那天早晨，开园之前，他朝着金阁方向散步，对我们正在打扫的人表示慰问。老师穿着凉爽的白色衣衫，登上通往夕佳亭的石阶。我想，他也许要在那里独自品茗净心吧。

那天早晨，天边飘曳着灿烂的朝霞，万里晴空流动着火红的云彩。那彩云含情脉脉，似乎还没有完全醒来。

扫除结束了，大伙儿各自走回本堂，只有我一个人通过夕佳亭旁边，沿着小路朝大书院后面走去。因为大书院后头尚未清扫。

我拿着扫帚登上金阁寺院墙围绕的石阶，来到夕佳亭附近。树林被昨夜的雨水打湿了，灌木叶子尖上缀满水珠儿，映着空中的朝霞，看起来就像结出淡红的果子一般。沾满露水的蜘蛛网也泛着微红颤动着。

我满怀感动眺望着地上的物象如此敏锐地含蕴着天上的色彩。蓄积在寺内绿树上的润泽的雨气，也完全是上天所赐予。一切都鲜润欲滴，恰似饱享着恩宠，散放着腐败和翠碧相混合的馨香。不过，这都因为这些植物不知道如何拒绝的缘故。

众所周知，有座拱北楼和夕佳亭相连接，其名出自“北辰之居其所众星拱之”注。但是，如今的拱北楼和义满威震四方的时候不同了。此楼重建于一百数十年之前，作为时尚的圆形茶席。夕佳亭不见老师的身影，大概在拱北楼里了。

我不愿和老师单独见面，顺着篱笆墙曲着身子前行。老师总不会打正前方过来吧。我就是这样悄悄地走着路。

拱北楼大敞着，像寻常一样，可以瞥见壁龛里悬挂着圆山应举的立轴。里面还摆着一只天竺传过来的白檀木的厨棚，雕工纤细，已经伴着岁月一同变黑了。左方可以看到利休喜好的桑棚。也能看到障子上的绘画。我惟独没有发现老师的身影，所以将头伸出篱笆墙向四周环顾了一下。

房柱旁阴暗的地面上，看过去仿佛堆着一大包白色的东西，仔细一瞧，是老师。穿着白色衣衫的身子缩了又缩，脑袋埋在两膝间，用两只袖子捂着脸，团团坐在那儿。

老师就那一种姿势，静静的，一动不动。反而是一直盯着他的我，内心里翻动着种种感情。

当初我想，老师大概是得了某种急病，他耐不住发作时的痛苦吧。我真想立即跑上前去照顾他。

然而，另一种力量将我制止了。不论从哪种意义上说，我都不爱老师，下定决心，明天就要放火。因此，所谓照顾也是作假。再说，如果我去照顾他，其结果就是对和尚表示感谢和情爱，我害怕这会使我心软下来。

仔细一瞧，老师根本没有生病。不管怎么看，那姿态早已失去了骄矜与威仪，在别人眼里，宛如一只可怜的野兽蜷伏在那里。我发现他的袖子在抖动，好像有一件无形的重物沉沉地压在他的脊背上。

那无形的重物究竟是什么呢？我忖度着。是苦恼呢，还是老师自身难以承受的无力感？

随着耳朵渐渐习惯，我听见老师在低声念经，但不知道是什么经文。老师有着我们所不知道的黑暗的精神生活。相比之下，我拼命试行的小小的罪恶和怠慢，简直微不足道。这个念头为着刺伤我的骄矜而突然出现了。

是的，当时我感觉到了。老师那种团伏于地的姿态，一如被拒绝进入专门道场的游方僧，终日在山门前，垂头打坐在自己的行囊上过日子。假若像老师这样的高僧，也学着新来的游方僧那种修行方式，那么这种谦逊真是令人惊讶。我不知老师对什么如此谦逊。老师是用那种庭园的绿草、树木的叶尖儿、蛛网的夜露，对待天边朝霞一样的谦虚，对待并非出自自己本源的恶与罪，而且原封不动地通过野兽的姿势反映于自身之上。莫非就是这样一种谦虚吗？

“他是做给我看的！”我猛然悟到。没错，他知道我经过这里，为了给我看，才装作这样的。老师明明知道自己无能为力，终于发现对于时

世颇具讽刺意味的方法，企图以无言撕裂我的心扉，唤起我的怜悯情怀，最后迫使我屈膝。

不知为何，我心里一时迷乱起来，看到老师这副样子，我被感动了，这是事实。虽然我极力否认，但毫无疑问，我即将滑入爱慕老师的境界线了。但一想到是“做给我看的”，就立即翻然悔悟，我比从前更加坚定不移了。

这时候，我下决心放火，不再指望老师将我放逐与否了。老师和我已经成为互不影响的不同世界的居民。我心无挂碍，不需要借助外力，可以为所欲为地大胆行动了。

朝霞消隐，天空云层攒聚，灿烂的朝阳从拱北楼围廊上退去了。老师依旧团伏在那里。我迈动脚步匆匆离去。

* * *

六月二十五日，朝鲜爆发战争，世界真的要没落、灭亡了，我的预感被实现了。我必须立即动手。

⊶ 指奥地利诗人里尔克（Rainer Maria Rilke，1875-1926），手指被玫瑰刺伤引起急性白血病而死。

⊶ 切除“摩罗”（僧人阴茎）以断淫欲。

⊶ 出自《论语》，意思是“北极星近旁有许多星星围绕”，比喻帝王身边有群臣拱手而立。

第十章

其实，我去五番町的第二天，已经做过一次试验。我把金阁北侧板壁上二寸长的钉子拔掉了两根。

金阁第一层法水院有两个入口，东西各有一个，安装着左右对开的门扉。值班老人夜晚登上金阁，从里头将西门锁好，然后再从外面把东门关紧，下了大锁。但我知道，即便没有钥匙也能进入金阁。自东门绕向金阁后面的北侧的板壁，正好护卫着阁内的模型金阁的后方。这木板早已老朽，只要将上下钉子拔掉六七根，就能很容易打开。钉子都松了，用手一拔就掉。所以我试着拔掉了两根。拔下的钉子用纸包好，藏在桌子抽屉的尽里头。过了几天，谁也没有发现。再过一周，还是听不到动静。二十八日晚上，我又悄悄把两根钉子放回原处。

见了老师俯伏在地上的样子，我决心不靠任何人的力量。就在那天，我到千本今出川西阵警察局附近的一家药店买了镇静药。起先店员拿出三十片一瓶的，我叫他换大瓶的，花一百元买了一百片。又到警察局南邻的五金铺花九十元买了带刀鞘的刃长四寸的小刀。

夜里，我在西阵警察局前面走来走去，好几扇窗户里灯火通明，我看见一个敞开衣襟的刑警夹着皮包急匆匆地进去了。没有一个人注意我。过去二十年，谁也没有注意过我。如今，这种状态还在继续。眼下，我依然不重要。在日本这个国家，有着几百万几千万生活在角落里毫不引人注目的人，目前我也是属于这一类的。这些人生生死死，丝毫不关系到社会的痛痒，这些人确实是使社会放心的一群。所以，刑警也很放心，他连瞧都不瞧我一眼。散放着红雾般光亮的门灯，照耀着“西阵警察局”一横排石雕文字，其中的“察”字脱落了。

回到寺院，我想起今宵的采购，买来的这些东西令我激动不已。

小刀和药物是为万一不得不死时准备的。就像一个有了新家庭的男子，总要添置一些生活用品，这样的采购使我满心欢喜。回到寺里后，我对这两样东西百看不厌。我抚弄着刀鞘，试着舔了舔刀刃。那刀刃立即蒙上一层雾气，舌头一阵冰冷，临了竟感到微微的甜味儿。这甜味儿来自薄薄钢刃的肌理，来自不可到达的钢的实质，如微光一闪，传到了舌头上。带着如此明显的形状，深海蓝似的铁的光泽……同唾液混合，于舌尖儿上永远保持一种清冽的甘甜。不久，这甘甜也远去了，我的肉体不知不觉沉醉于此种甘甜的迸裂之中。我愉快地思索着这一天。看来，死亡的天空和生存的天空一样明媚。而且，我忘记了黑暗的思考。这个世界已经没有痛苦了。

战后，金阁安装了最新式火灾自动警报器。金阁内部达到一定温度时，警报声就能一直传到鹿苑寺事务室走廊上来。六月二十九日晚，这只警报器出了故障，发现故障的是老向导。他在执事宿舍里报告了这件事情，我正巧在厨房里听到了。我想我听到了上天的鼓励。

第二天三十日早晨，副司给安装机器的工厂打电话，请他们来修理。心性善良的老向导特地把这事告诉了我。我紧咬嘴唇。昨夜倒是个实行的机会，我放过了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时机。

傍晚，修理工人来了。我们一个个好奇地看着修理的情景。修理花了很长时间，工人只是一个劲儿摇头，围观的人也都逐渐散了，最后我也只好走了。剩下的就等着修理成功，工人试验着拉响警报，让声音传遍整个寺院了。对我来说，只要等着这个绝望的信号就行了。……我等待着。夜色如潮水一般涌上金阁，修理的小小灯光还在闪亮。警报没有响。工人死心了，他撂下一句话，说明天再来，就回去了。

七月一日，工人没有如约再来，寺里也没有催促他们尽早来修的理由。

六月三十日，我又去了一趟千本今出川，买了夹心面包和糯米饼。因为寺里不给吃零食，我经常用有限的几个零钱，从那里买些少量的食物。

但是三十日买的点心既不是为了填肚子，也不是为了帮助服用安眠药，勉强地说，是一种不安的心绪迫使我干的。

手里的鼓鼓囊囊的纸袋和我的关系，我即将着手进行的完全孤立的行为和毫不起眼的夹心面包的关系。……阴沉的天空渗下来的阳光，犹如闷热的雾霭笼罩着古老的街衢。汗悄悄流着，突然在我背上划出冰凉的水线。我疲惫不堪了。

夹心面包和我的关系是怎样的呢？我估摸着，面临行动不论精神如何紧张和集中，我的被留下来的孤独的胃袋依然寻求其孤独的保障。我感到我的内脏就像那可怜的、然而决不驯服的家犬一样。我很清楚，不管一颗心如何觉醒，胃和肠这些迟钝的脏器，依然沉溺于那种随意的、不温不火的生活常态中。

我知道自己的胃袋向往什么，它在向往夹心面包和糯米饼。我的精神在追求宝石的过程中，它也在执拗地追求夹心面包和糯米饼。……当人们试图勉强理解我的犯罪意图时，这夹心面包总能提供一些体面的线索吧。人们会说：

“那小子肚子饿极了，倒也是人情之常嘛！”

＊＊＊

这天终于来了。昭和二十五年七月一日，前边已经提起过的火灾警报器，这天看来也不可能修好。下午六点，已经得到证实。老向导再次

打电话催促，工人回话说对不起，今天太忙不能来，明天一定上门来修。

这天拜谒金阁的人有一百多名。六点半闭馆，人流即将退去。老人打完电话，他的工作也就结束了。他站在厨房东侧门口，呆呆望着小小的菜园。

细雨迷蒙，从早晨起下下停停，好几阵了。微风拂拂，气候不怎么闷热。菜园里的南瓜花，在雨里点点闪现。一旁黑黝黝的田畦里，上月初播种的大豆发芽了。

老人在考虑着什么的时候，总是不住抖动着下巴颏，有时还震颤着镶得不太好的假牙。嘴里每天念着同一种解说词，越来越听不清了，这也和假牙有关系。人们劝他换一副，他不听。他望着菜园，嘴里嘀咕着什么。嘀咕一阵，震颤着假牙，震颤一会儿，又开始嘀咕。多半是抱怨警报器没有及时修理好吧。

听着他那模模糊糊的叨咕，似乎在告诉我，假牙也好，警报器也好，不论如何修理都是不可能修好的。

当天晚上，一位稀客来鹿苑寺探望老师。他是过去和老师共同参禅的僧堂朋友、福井县龙法寺住持桑井禅海和尚。若说老师的僧堂朋友，我的父亲也算一个。

向老师去的地方挂电话，对方告诉说，老师一小时后就回来。禅海和尚这次来京都，打算住上一两天。

父亲曾经高兴地谈起过禅海和尚，我很清楚，父亲对和尚怀有一片敬爱之心。和尚的外观和性格完全是一副刚强、粗放的禅僧的典型。他身长六尺，皮肤黧黑，眉毛浓密，声如洪钟。

寺里的师弟叫我来了，他传达了和尚的意向，和尚说在等待老师回寺的这段时间里，想和我聊聊。这时，我犹豫了。我害怕和尚那副单纯而澄明的眼睛，会一下子看穿我今晚上即将实施的企图。

和尚打坐在本堂客殿十二铺席的厅堂里，正在享用副司为他精心制作的素斋酒食。本来师弟为他斟酒，这回由我代替了。我规规矩矩坐在和尚正对面，伺候他吃喝。我背对着黑暗里静寂无声的雨。于是，和尚也只能看到两种黑暗的风景：我的脸孔和梅雨时节夜间的庭院。

然而，禅海和尚一点儿也不感到拘束，他初次见到我，就说我很像父亲。还说我长成大人了，父亲的死很令人惋惜什么的。他接连不断地爽朗地说着话。

和尚有着老师所没有的素朴和父亲所缺乏的力量。他的面孔被太阳晒黑了，鼻翼张得很大，浓眉高高隆起，积成了肉疙瘩，那副模样，活像雕成的能乐剧的假面具。他的五官并不匀称，但内力充足，而且这种力量随意表露出来，打破了形象的均衡。就连突起的颧骨也像南画中奇峭的山岩。

尽管如此，这位说起话来声如洪钟的和尚，却有着震撼我的心灵的亲切之情。这不是世上那种常见的亲切，而是像长在村口的根深叶茂的大树，将清荫罩在旅人身上，抚慰他好好休息的那种亲切。这是一种像树根一般扎手的粗糙的亲切。他越是说下去，我越是提高警惕：自己的决心千万不能被这种亲切弄得迟钝了。于是，我又进一步怀疑，这和尚是不是老师专门为我邀请来的？为了我，特意从福井招请和尚进京，这种事儿不大可能。和尚这位奇妙的偶然的客人，只不过是最好的摊牌的证人罢了。

盛满两升酒的白瓷大酒壶喝空了，我对他略一施礼，就到厨房去拿酒。我捧着灼热的酒壶回来时，身上产生一种未曾有过的感情。虽说我从未有过希望被人理解的冲动，但到了这会儿，我却希望能被禅海和尚所理解。重新回来为他斟酒的我，眼睛和刚才不同了，和尚该能看出来，比先前更率真、更明亮了。

“您对我怎么看？”

我问。

“唔，看样子是个很认真的好学生。背地里喜欢干什么我不知道，但可悲的是现在和过去不同，要玩也没有钱啊。你父亲和我，还有这里的住持，年轻时可放荡啦。”

“您看我是个平凡的学生吗？”

“平凡比什么都好，要的就是平凡。平凡谁也不会见怪啊。”

禅海和尚没有虚荣心。作为高僧，这是容易陷入的弊端。因为他们从人物到书画古董，具有万般敏锐的眼光，所以有些人说话不加断定，以免鉴定错误日后遭人耻笑。当然，他们也会发挥禅僧风格的当场独断，但在某些方面总留有意味深长的余地。禅海和尚不是这样。很显然，他凡是看到的，怎么想就怎么说。对于那些映现于他的单纯而深邃的眼睛里的事物，不去特别追求意义，也不管有意义还是无意义。而且，我感到和尚比什么都伟大。他看问题，例如看我，和尚只是用眼睛看，并不借助什么特别的手段故弄玄虚，他像别人一样地看。在和尚看来，单纯的主观世界是没有意义的。我明白和尚想说什么，徐徐变得安然了。只要别人认为我平凡，那么我就是平凡的人，不论干出什么异常的行动，我的平凡总会像篮子淘过的米一样保留下来。

我不由把自己想象为一棵枝叶茂盛的小树，静静站立在和尚的面前。

“那么人们怎么看，我就怎么活着，这样可以吗？”

“那样也不成。你要是干出什么出奇的事情，人们就会另眼相加。要知道，世人是健忘的啊。”

“别人看到的我，和我想象中的我，哪一个更持久呢？”

“两者都将会立即中止。即使费尽心思想持久，也总会中止的。火车奔跑的时候，乘客是静止的。火车停止了，乘客就必须从那里步行。奔

跑也是停止，休息也是停止。死是最后的休息，即便如此，但也没人知道能持续多久。”

“请把我看透吧。”我终于说，“我呀，不像您所想的那样，请看透我的真心吧。”

和尚喝着酒，直直盯着我看。那凝重的沉默宛若经雨打湿的鹿苑寺黝黑的大屋顶，沉重地压在我的头上。我战栗了。和尚对于这个世界，也遽然腾起了爽朗的笑声。

“用不着看透，一切都表现在你的脸上。”

和尚说道。我觉得我完全地毫无保留地获得了理解。我开始感到一片空白。就像渗入这片空白的水滴，我行动的勇气鲜明地涌现出来了。

老师回来了。晚上九点，四个警备员照常出外巡逻去了。没有一点儿异常的情况。归来的老师同和尚把盏对饮。深夜零点三十分光景，师弟把和尚领到宿舍就寝。接着，老师洗澡，谓之“开浴”。二日凌晨一点，击柝声停了，寺院一派宁静。雨依然无声地下着。

我独自从床铺上坐起身来，估摸着鹿苑寺沉滞的夜。夜次第增加密度和重量，我五铺席的储藏室粗大的房柱和门板支撑着古老的夜，看起来十分庄严。

我在嘴里试验着结巴，说出一个词儿，简直就像平时从布袋里掏东西一般，总是挂在什么上头，很难拿得出来，等狠狠折腾我一阵子之后，这才出现在嘴边。我内心的厚重与浓密犹如今晚的黑夜，而语言就像深夜水井里的吊瓶，磕磕碰碰地升上来了。

“眼看到时候了，再忍耐一会儿。”我忖度着，“我的内心和外界之间这把生锈的锁顺利地打开了，内心和外界打通了，风从那里自由地吹过。吊瓶张开羽翼轻轻飞升，一切都以广大的原野姿态在我面前扩展，密室消亡了。……它已经来到我的眼前，我一伸手就能触及到。”

我充满幸福，在黑暗里坐了一小时。我感到有生以来，从未像现在这般幸福。突然，我从黑暗里站了起来。

我蹑手蹑脚走到大书院后头，穿上早已准备好的草鞋，冒着细雨沿鹿苑寺里侧的沟渠走向作业场。作业场上没有木材，满地的刨花淋湿了，散放着浓郁的香气。那地方堆积着买来的稻草，一下子买来四十捆。可是几乎全用完了，只剩下三捆供今晚使用。

我抱起这三捆稻草回到菜园旁边。僧舍那边寂静无声。拐过厨房来到执事寮时，那里厕所的窗户突然亮了，我立即蹲缩在地上。

听到厕所里有人咳嗽，似乎是副司。不久传来放尿的声音，哗哗哗响了老大一阵子。

我怕稻草被雨打湿了，猫着腰将稻草紧紧护在胸前。微风拂动着凤尾草，下雨天草丛中沉淀着厕所里浓烈的气息。……尿声停止了，听到

身子摇晃着撞到板壁上的响声。看样子副司还没有彻底清醒过来。窗户里的灯光熄灭了，我又抱起三捆稻草朝大书院后面走去。

论起我的财产，只有一只盛着日常用品的柳条包和一只旧的小皮箱。我想把这些全都烧掉。今夜我已经将书籍、衣服、僧装等琐碎杂物，一并装进两只箱子了。你看，我还是挺仔细的呢。搬运途中容易发出响声的，例如蚊帐钩子，还有不着火会留下证据的，例如烟灰缸、玻璃杯、墨水瓶之类，裹在坐垫里，再用包袱包起来，放在别的地方。还有一床褥子和两床被子要一起烧掉。接着，把这些大件行李一点点运到大书院后门口，然后再去拆掉金阁北侧的板壁。

一根根钉子，像插进软土一样很轻易地拔除了。我用身体搪住木板免得倒下来。朽木的外表湿漉漉、胀鼓鼓地蹭在我的脸颊上，没有像想象中的那么重。我把拆卸的木板横放在一旁的地面上。瞥一眼金阁的内部，依然一团漆黑。

木板宽度正好可以斜着身子进去，我随即潜入金阁的黑暗之中。出现一张奇怪的脸，吓了我一跳。原来在擦火柴的时候，金阁模型的玻璃柜上映出了我的面孔。

都什么时候了，我却盯着玻璃柜里的金阁瞧得入神。这小小的金阁映照着月亮般的火影，摇曳生姿，一组纤细的木质结构蹲踞在一派不安的气氛中。倏忽又被黑暗吞没了，火柴燃尽了。

我惦记着那熄灭的红火星儿，就像在妙心寺看见的那个学生一样，认真地用脚踩灭了，这实在有点儿奇怪。接着，我又重新擦着了一根。走过六角经堂和三尊像前边，来到香火柜旁，上面镶着一排投钱用的木格子，在摇摆的火柴光里隐约飘浮。香资柜里面有鹿苑院殿道义足利义满的国宝木雕。这是一尊身着法衣的坐像，衣袖向左右延长，笏板由右手横向左手。瞪着眼睛，剃得溜光的小头，脖颈缩在法衣领子里。眼睛在火光里闪耀，可我一点儿也不害怕。小小的偶像显得阴惨惨的，守坐在自己建造的馆舍角落里，不得不放弃昔日的统治。

我打开通往漱清的西门，前面提到过，这是可以从里面打开的双扇门。雨夜的天空，从金阁内部看上去颇为明净。潮湿的门扉发出低低的吱吱声响，青蓝的夜气乘着微风涌了进来。

“义满的眼睛，有义满的眼睛。”我从门内一跃身子跳到门外，跑回大书院的路上我这样想着。“一切都在他的眼前进行。他什么也看不见。一个早已死去的证人面前……”

奔跑时，裤袋里的东西发出了响动，是火柴盒的声音。我站住，将火柴塞满花纸，消除了响声。另一个口袋装着裹在手帕里的药瓶和小刀，不会发出响声。夹心面包、糯米饼和香烟放在上衣口袋里，本来就没有声音。

接着，我进行机械性的作业。我把堆在大书院后门边的行李分四次

搬到金阁内的义满像前面。最初搬的是，摘掉钩子的蚊帐和一床褥子。第二次搬的是两床被子。其次是皮箱和柳条包。然后是三捆稻草。这些东西杂乱地堆在一块儿，三捆稻草夹在蚊帐和被子之间。因为蚊帐最容易着火，用一半披在其他物件上。

最后，我又踅回大书院，抱起那包不易着火的东西，向金阁东头的池畔走去。我很快来到眼前可以看到泊舟石的地方，这里位于几棵松树底下，可以躲避淋雨。

池面映着夜空一片灰白。茂密的水藻似乎织成一片陆地。狭窄的缝隙散落其间，从那里才可以窥见下边的池水。雨滴无法在水面绘出波纹来。细雨如烟，雾气沆荡，池水看起来似乎漫无边际。

脚边一块小石头掉进水里，响声很大，似乎震裂了我周围的空气。我缩着身子一动不动。我想用沉默抹消眼下这种出乎意料的响声。

我把手伸进水中，指头缠绕着温热的水藻。我首先将蚊帐钩子浸在水里，松开手心。接着是烟灰缸，权且交给池水去洗涤。玻璃杯、墨水瓶也都同样投入水中。该扔进水里的都扔进去了，身边只剩下包裹这类东西的坐垫和包袱皮儿了。我把这两件东西送到义满像前面，只等着点火了。

这时我突然感到饥饿，这倒很符合原先的预想，不过却使我有一种被背叛的感觉。昨天吃剩的夹心面包和糯米饼还在口袋里。我把湿漉漉的手在衣裾上一蹭，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吃不出什么味道。味觉是另外一回事，我的肚子在叫，我只顾慌慌张张将点心塞进嘴里了事。我的心脏剧烈地跳动。我终于吃完了，捧起池水喝了几口。

……我距离行动只差一步了。为此所进行的长期的准备全部结束了，我站在准备的尖端上，只需纵身一跃了。只要一举手一投足，就能很容易达到行动阶段了。

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二者之间，正有一个张开大口的足以吞噬我一生的广阔的深渊。

这时候我眺望着金阁，打算向它表示最后的告别。

金阁沉浸于雨夜的黑暗里，其轮廓飘忽不定，犹如黑魆魆的夜的结晶体屹立在那儿。定睛一看，直至三层的究竟顶俄而变细的结构、法水院和潮音洞纤细的木柱群，好容易辨认出来了。然而，曾经那样感动我的细部，却融汇在一色的黑暗之中。

随着我对于美的回忆越来越执著，这黑暗变成了可以恣意描绘幻想的画稿。这黑色的聚合在一起的形态中，潜隐着我所考虑的美的全貌。通过回忆的力量，将美的细部逐一从黑暗中闪现出来，闪现传播开去，最后在既非白昼亦非暗夜的奇妙的时间闪光之下，金阁慢慢清晰地映现于眼前。金阁从未像现在这样，每个角落都显露出如此完全而细致的姿态矗立于我的面前。我仿佛将盲人的视力变成自己的视力了。因自发的光亮而变得透明的金阁，从外侧看去，潮音洞飞天奏乐的天棚画和究竟

顶墙上古老的金箔残片，也同样历历在目。金阁纤巧的外部和内部交混在一起了。我的眼睛将其结构、主题的明晰轮廓，以及使主题具体化的细部上的精心的反复和装饰，还有对比和对称的效果等，一览无余。法水院和潮音洞同样大小的二楼，虽然显现出微妙的差别，但都被同一处深深的庇檐所保护，堪称一双十分相似的梦幻、一对十分相似的快乐的纪念重合在一起。其中只有一处，把将要潜入忘却的东西，上下加以亲切的验证，为此，梦才变成现实，快乐才变成建筑。然而这一层由于顶戴着第三层究竟顶骤然收缩的外形，一度受到验证的现实崩溃了，而由那个时代黝黑而闪亮的高迈的哲学所统合，以致臣服于它。而且，木板葺顶的屋脊高高耸峙，金铜凤凰连接着无明长夜。

建筑家并不因此而满足。他在法水院西侧，设计一座类似钓殿的凸露出来的漱清。看来，他在打破均衡这方面，用一切美的力量作为赌注。漱清在这座建筑上反抗形而上学，它虽然决不向水池伸延，但看起来却似乎力求逃逸金阁中心，远走高飞。漱清宛如由这座建筑一跃而起的鸟儿，眼下正展开羽翼，向着池面，向着现世所有的一切遁逃而去。它意味着由规范世界的秩序向无规范过渡、也许是向官能过渡的桥梁。是的，金阁的精灵是由半像断桥的这座漱清起始，幻化形成三层楼阁，然后再由这座桥面逃脱。为什么呢？因为晃漾于池面上的莫大的官能力量，是建筑金阁的隐蔽力量的源泉，此种力量完全被秩序化而完成三层之后，已经耐不住在此停驻，只得沿着漱清再次向池面、向晃漾的无限官能、向故乡逃遁。我时常这样想，每逢看到笼罩在镜湖上的朝雾或夕霭，我就认为那是构筑金阁的众多官能力量的栖息之所。

而且，美，统括着各个部分的争斗、矛盾以及一切反常的格调，并君临其上！犹如在深蓝的纸本上用金泥一笔一画认真抄写的纳经[注]，这是用金泥构建在无明长夜上的建筑。然而，我不明白，美是金阁本身呢，还是美就是和包裹金阁的虚无的夜等质的东西呢？美也许两者兼而有之吧，既是细部，又是全体；既是金阁，又是包裹金阁的夜。这样一想，曾经使我苦恼的金阁的不可理解的美，似乎明白一半了。为什么呢？因为细部的美，那柱群，那勾栏，那棂窗，那木板窗，那花头窗，那宝形的屋盖……那法水院，那潮音洞，那究竟顶，那漱清……那池水的投影，那成群的小鸟，那松树以及泊舟石等细部的美，一一检点起来，美决非在细部终了，在细部完结，任何部分都包含着下一个美的预兆。细部的美充满自体的不安，它既梦想完全，又不知完结，一味被动地走向下一个美——未知的美。而且，预兆连着预兆，一个个不存在于此的美的预兆，可以说构成了金阁的主题。这些预兆是虚无的预兆。虚无就是这种美的构造。于是，在这些美的未完的细部之上，自行包含着虚无的预兆，这座匠心独运、精美纤细的建筑，犹如风中颤动的璎珞，它颤动于虚无的预感之中。

尽管如此，金阁的美是永恒不灭的！它的美总是不时地在什么地方发出鸣响。就像患有耳鸣痼疾的人，我到处都能听到金阁之美发出的响声，我听惯了这种音响。那声音好比是这座建筑历经五个半世纪以来一直鸣奏的小金铃铛，或者是小风琴。这声音一旦断绝……

我陷入疲惫不堪之中。

幻想里的金阁依然在黑暗的金阁之上历历可见，它没有收敛光亮。水边的法水院勾栏回归谦虚，其庇檐根据天竺样建筑法而使用的插肘木所支撑的潮音洞勾栏，向着水池迷惘地挺出了胸脯。庇檐明丽地印在池面上，光影随着水的摇动而摇动。夕阳或夜月辉映下的金阁看上去像是在漂流，在翱翔。赋予金阁此种奇妙景象的正是来自池水的闪光。在晃漾的池水映照之下，坚固形态的束缚缓解了，这时的金阁看起来仿佛是用那永远飘摇不定的风、水和火焰般的材料构筑起来的。

其美无俦。而且，我不知道我的剧烈的疲劳是从哪里来的。美在最后的时机里又发挥了力量，用数度袭击我的无力感企图将我束缚起来。我的手足委顿了，眼下即将步入行动的我，又再次远远离开了。

“我已经准备到仅离行为一步之差了。”我喃咕着，“行为本身完全被梦幻化了，我也完全生活于梦中。既然如此，行为还有存在的必要吗？一切都是徒劳无益的吗？

“柏木所说也许是真的。他说，改变世界的是认识，不是行为。而且还有一种直到跟前仍在模仿行为的认识。我的认识就是属于这一类，而且使行为真正变得无效的，也是这种认识。这么说来，我的长久的周到的准备，就是专门为了这种抹消行为的最后的认识吗？

“再看看，如今的行为对我来说只不过是一种剩余物。它游离于人生，游离于我的意志，就像另外一座冰冷的铁制的机器，摆在我的面前等待发动。它的行为和我似乎完全无缘无故。我只到这里，再向前就不是我了。……我为何硬要使自己变得不是我了呢？”

我背倚在松树根上，潮湿冰冷的树干使我迷醉。我以为，这种感觉，这种冰冷就是我。世界照原有的形状停止下来，没有了欲望，我也满足了。

“这样的疲惫如何是好呢？”我想，“浑身发热，十分倦怠，手也不能自由活动了。我准是生病了。”

金阁依旧光芒闪耀，就像那位“弱法师[注]”俊德丸所见到的日想观[注]的景色。俊德丸于盲目的黑暗之中，观想落日降临难波海上的景象。在他眼里，没有一丝阴云，淡路绘岛、须磨明神，直到纪之海，均在夕阳映照之下。……

我的身子麻痹了，泪水簌簌流了下来。我天亮之前守在这里，哪怕被人发现也好，我不作任何辩解。

……我过去一直说从幼年起记忆力就很差，但应该说明，突然苏醒的记忆有时具有起死回生的力量。过去，不仅把我们拉回过去，过去记忆的方方面面，虽然为数很少，但有着强度很高的钢铁发条，现在的我们只要一接触，发条就会伸出，将我们弹向未来。

身子似乎麻痹了，心还在记忆中摸索。一段话出现了，又消失了。心事触到了，又隐没了。……这段话在呼唤我。也许为了鼓舞我，正在向我靠近吧。

“向里向外，逢者便杀。”

……开头一行就是这么说的。这是《临济录·示众》一章中著名的一节。话一直连接下去。

“逢佛杀佛，逢祖杀祖。逢罗汉，杀罗汉。逢父母，杀父母。逢亲眷，杀亲眷。始得解脱。不拘于物，透脱自在也。”

这段话将我从深陷的无力中弹出来，立时，浑身充溢着力量。然而，心的一部分却执拗地告诉我，即将要做的事皆为徒劳，不过我的力量不畏惧徒劳。正因为徒劳，我才要干。

我把旁边的坐垫和包袱皮儿团成卷儿夹在胳肢窝里，站起来望着金阁。闪光的、梦幻的金阁变得稀薄了。勾栏徐徐为黑暗所吞没，林立的木柱已经不很分明了。水光消失了，庇檐内里的反照退隐了。不一会儿，细部也全都隐没于暗夜，金阁只保持住一个黑魆魆的朦胧的轮廓。……

我奔跑起来，绕过金阁的北面，脚步熟练了，也不跌跤了。黑暗逐渐展开，指引我前进。

我从漱清之畔，沿着金阁西边的板壁，跃入敞开的双扇门里，将带来的坐垫和包袱皮儿扔在堆积的行李上头。

我心里很兴奋，湿漉漉的手微微颤抖。火柴也湿了，第一根没擦着。第二根刚着一半，断了。第三根我用手挡着风，在指缝里点着了。

我在寻找稻草，刚才自己将三捆稻草明明杂在里头了，谁知竟忘了地方。找着找着，火柴着完了。我蹲在地上，这回将两根火柴放在一块儿擦着了。

火在稻草堆上描画出复杂的影子，浮现着明丽的枯野的颜色，密密地向四方蔓延。火苗隐藏在逐渐腾起的烟雾里。没想到远处的蚊帐鼓胀着绿色，火焰蹿上空中。我感到周围一下子热闹起来了。

此时，我的头脑非常清晰。火柴的数目很有限，这回我跑到另一个角落，小心翼翼擦着了一根，点燃了另一捆稻草。熊熊的火焰使我欣慰。从前我和朋友举行篝火晚会时，我的点火技术是很高明的。

法水院内部也晃动着硕大的火影。中央的弥陀、观音、势至三尊像映着红红的火光。义满像的眼睛也被照亮了。这尊木像的影子在背后恍惚摆动。

几乎感觉不出热度。看到火焰确实蔓向香资柜，我想，大功告成了。

我忘记了镇静药和短刀。突然产生一个念头，干脆裹在火里死在究竟顶上好了。于是从火里逃出，顺着逼仄的楼梯向上奔跑。通往潮音洞的门扉是开着的，这没有什么奇怪，是老向导忘记关二楼的门了。

浓烟迫向我背后，我一边咳嗽，一边观望着传说是惠心[注]绘制的观

音像、飞天奏乐的天棚画。潮音洞飘荡的烟雾次第涨满了。我再登一层楼，想打开究竟顶的大门。

大门打不开，三楼严严实实地上了锁。

我开始敲门，响声很大，但自己的耳朵听不见。我拼命敲门，总以为会有人从究竟顶内部给我打开来的。

这时候，我之所以迷上究竟顶，因为那里确实是自己的葬身之地。但烟火逼近了，我像求救似的一个劲儿敲门。门里头只有三间面积四尺七寸的方形小房子，而且，我痛切地向往着那里，如今虽然已经剥落，但那座小房子应该是到处镶满金箔的。我很难说清楚，我是如何一面敲门，一面憧憬那座金光耀眼的小房子的。我想，只要到达这里就好了，只要到达这座金色的小房子，就满足了。……

我用尽力气敲门，光用手还嫌不够，干脆用身子撞，门还是打不开。

潮音洞烟雾迷蒙，脚边响起火焰的炸裂声。我被浓烟呛得几乎昏厥了，一边咳嗽，一边敲门。门就是打不开。

刹那间，我有了一个确实的感觉，我被拒绝入内，但我还是不死心。我反身跑下楼梯，来到烟雾翻卷的法水院，恐怕我是打火堆里钻出来的。好不容易从西门跑出门外。接着，我只顾拼命奔跑，自己也不知道该向哪里去。

……我跑着，很难想象我是如何一刻不停朝前飞奔的。我已经不记得经过了哪些地方。也许我是从拱北楼旁边出北便门，经过明王殿，跑步登上长满细竹和杜鹃花的山道，到达左大文字山顶上的。

我倒在红松树荫下面的细竹丛里，气喘吁吁，想镇静一下剧烈跳动的心扉。这里确实是左大文字山的顶峰，这座山从正北方守护着金阁。

惊起的鸟群鸣叫着，使我恢复了清醒的意识。一只鸟张开巨大的羽翼从我眼前飞了过去。

我仰面躺在地上，眼睛望着夜空。一群群野鸟鸣叫着掠过红松树梢，飞散的火粉浮游于头上的天空。

我欠起身子，远远俯视着山谷里的金阁。四围震荡着异样的声音，犹如燃放的爆竹，又像无数人的关节同时发出了响声。

从这里看不见金阁的外形，只能看见翻滚的烟雾和冲天的火光。林木之间飘扬着众多的火粉，金阁的上空像遍洒着金沙子。

我紧抱膝头，久久地眺望。

仔细一瞧，身体各处布满火泡和擦伤，血流不止。手指刚才敲门时也擦破了，渗出血来。我像一只逃遁的野兽舔舐着伤口。

摸索一下口袋，掏出小刀和手帕包裹的镇静药瓶，我把这些东西扔向谷底。

从另一个口袋摸到香烟，我抽了一支。就像一个人完成一件工作，该歇息一下了。我想，我还是要活下去。

（昭和三十一年）

⊶ 为祭祀死者冥福，亲属多做善事，抄写经文奉纳各地寺院。
⊶ 能乐剧曲名，世阿弥作。俊德丸遭谣诼被逐，变成盲僧。其父左卫门尉通俊赴天王寺接受布施，巧遇其儿，带回家中。
⊶ 向日没的西方观想日轮之法。乃观经所说十六观之第一“日想观万里无云……”（《弱法师》）
⊶ 源信的通称，居比睿山惠心院，名惠心僧都。

译后记

《金阁寺》一九五六年十月由新潮社出版，当时作者三十一岁，同年还创作发表了《漫长的春天》、《白蚁之巢》、《永远的旅人》、《施饿鬼船》、《走完的桥》以及《鹿鸣馆》、《近代能乐集》、《乌龟能追上兔子吗》等大量短篇小说、戏曲和评论。

金阁寺本是京都市临济宗鹿苑寺的一部分，因为建筑里外敷以金箔，俗称金阁寺。这座楼阁式建筑初创于一三九七年（日本应永四年，明洪武三十年），是足利家族第三代将军足利义满的别墅，义满殁后遂改为菩提寺。一四六七年起始的长达十年的应仁之乱，鹿苑寺境内的大部分建筑毁于兵燹，只有主建筑舍利塔幸免于难，成为北山文化的惟一建筑遗址。一九五〇年，舍利塔因年轻僧人林成贤自焚而被全部烧毁，一九五五年修复。一九八七年，殿堂里外重新贴敷金箔，焕然一新，金碧辉煌。

作者根据当年青年僧人的一句独白——“我妒忌金阁寺的美丽”，展开想象的翅膀，学习现代名著《红与黑》、《包法利夫人》、《罪与罚》等借助某一事件进行艺术创造的榜样，写出了这部颇具影响的代表作。

小说的主题依然贯彻着作者“两极对峙”的创作思想，一方面是金阁的美丽与崇高；一方面是人世的污浊与丑恶。美与丑互相作用，互相对立，由混合走向裂变。作者所要极力表达的是“美达于极致就要遭到毁灭”这样一个残酷的现实。青年僧人焚烧金阁寺的行动，实际是一次对于虚美和奇矫人生的反抗。小说结尾飞扬的火场，使读者似曾相识，作者好多作品都有借助烈火强化文字气势的表现手法。这当然也使我们想到川端康成，《金阁寺》和《雪国》的结尾有异曲同工之妙。

以金阁寺事件为题材的名作，还有水上勉一九六二年发表的小说《五番町夕雾楼》，与此作堪称并蒂莲花。

人类总是向往美，呼唤美，创造美。然而，美总是脆弱的。

面对邪恶，美，不堪一击。

这是人生的悲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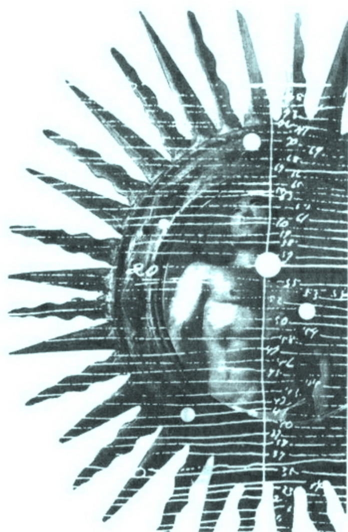
故而，我译《金阁寺》，满心如秋风般悲凉。

译者

2011年8月秋霖初降

假面自白

译者 = 唐月梅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书籍信息

书名：假面自白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唐月梅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次：2009年1月第一版
ISBN：978-7-5327-4439-8



目录

书籍信息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美，是一种可怕的东西！可怕是因为无从捉摸。而且也不可能捉摸，因为是上帝设下的，本来就是一些谜。在这里，两岸可以合拢，一切矛盾可以同时并存。兄弟，我没有什么学问，但是我对于这些事情想得很多。神秘的东西真是太多了！有许许多多的谜压在世人的头上。你尽量去试解这些谜吧，看你能不能出污泥而不染。美啊！我最不忍看一个有时甚至心地高尚、绝顶聪明的人，从圣母马利亚的理想开始，而以所多玛城[1]的理想告终。更有些人心灵里具有所多玛城的理想，而又不否认圣母马利亚的理想，而且他的心还为了这理想而燃烧，像还在天真无邪的年代里那么真正地燃炽，这样的人就更加可怕。不，人是宽广莫测的，甚至太宽广了，我宁愿它狭窄一些。鬼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真是的！理智上认为是丑恶的，感情上却简直会当作是美。美是在所多玛城里吗？……

……可是话又说回来，谁身上有什么病。谁就忍不住偏要说它。

陀思妥耶夫斯基《卡拉马佐夫兄弟》
第一部第三卷第三节热心的忏悔（诗体）[2]

[1] 据《旧约·创世记》记载，所多玛是个淫恶之城，后被天火烧毁。
[2] 见《卡拉马佐夫兄弟》（耿济之译）第一五四页，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八一年版。

第一章

长期以来，我一直坚持说，自己曾经目睹自己出世时的光景。我每次讲这种话的时候，大人们总是笑我。最后他们以为自己是被嘲弄了，转用淡淡的憎恶的眼神，凝望着我这苍白的不像个孩子的小孩脸孔。我偶尔在不太熟悉的客人面前讲这番话的时候，祖母就担心别人会以为我是白痴，马上厉声地打断，让我到那边玩去。

嘲笑我的大人通常都想找点什么科学的根据来说服我。他们惯用的手法是说些闲话，比如那时婴儿还没有睁开眼睛啦，就算睁开眼睛也不可能在记忆里留下什么明确的概念啦，他们来劲时多少带着演戏般的热情，以童心所能接受的程度加以详细说明；然后摇晃一下还在深深怀疑的我的小肩膀，说声“喏，对吧”。可是他们摇晃我的肩膀的时候蓦地意识到他们险些落在我的圈套里。他们认为我是个孩子，却又觉得不能粗心大意。这小鬼无疑是要引诱我上当，以便套出“那件事”来。既然如此，为什么不能更稚气地更天真地提出询问呢？譬如询问“我从哪儿生出来，我为什么会出生”，……结果，他们又落入沉默。究竟是什么缘故，不得而知。总之，他们露出了深沉而淡淡的微笑——这微笑似乎象征着极度的伤心——凝视着我。

然而，这是他们的一种多疑。我并不想就“那件事”询问什么。即使不是如此，一个深恐伤了大人的心的我，怎么可能想出设圈套这类的策略来呢。

不论大人们怎样说明，或者一笑置之，我都确信自己目睹过自己出世时的光景。这种确信，也许是从在场的人所告诉我的记忆中，或从我随意的幻想中所获得的。两者必居其一。不过，唯有一点我认为自己是清清楚楚地亲眼目睹的。那就是初生婴儿洗澡用的澡盆盆边。那是一个崭新的光亮的树皮盆，从内侧看，盆边射出微微的亮光。只有这地方的树皮非常炫目，活像是用黄金制成的。轻轻摇晃，水的舌尖像是舔着那里却没有舔着。但是，盆边下面的水，不知是反射还是阳光的照射，光柔和地映在水面上，看似小小的光波不断地互相撞击着。

……对这段记忆的最有力的反驳，就是我的生辰不是白天。我是晚上九点出生的。不可能有阳光照射。即使人们戏弄说：那么，原来是灯光？可是，我也可以毫无困难地步人悖理之中，就是夜晚也罢，我认为唯有这盆边不可能没有阳光的照射。于是摇晃着光的盆边，确实作为我目睹自己初生洗澡水时的东西，无数次地在我的记忆中摇曳。

我是在关东大地震后的第三年出生的。

我出世前十年，祖父出任殖民地的长官时发生了贪污案件，他为承担部下的罪过而引咎辞职后（我并不是在玩弄美丽的词句，我的祖父所具有的那种对人难得糊涂的信赖是完美无缺的，我的前半生还未曾见过任何人可以与之相比），家境几乎是以哼歌的轻快速度衰落下去的。他负了一大笔债，财产被没收，出卖了房子，随后愈发穷困，就像黑暗的冲动愈发烧旺了病态的虚荣——所以，我是在一间租来的破旧的房子里诞生的。这房子坐落在环境甚差的市镇的一角上。这里有吓人的铁门、前院和犹如偏僻地区的礼拜堂那么宽阔的洋房。这宅邸从山坡上看是两层，从山坡下看是三层，给人一种阴暗的感觉，一种错综复杂的样子，充溢着一派凌人的气势。邸内有许多阴暗的房间，雇有六个女佣。祖父母、父母等共十人就住在这幢犹如破旧衣橱咯吱作响的宅邸里。

祖父的事业心和祖母的病，以及浪费的陋习，是一家苦恼的根源。祖父在一群不可靠的帮闲拿来的建筑平面图的引诱下，做起黄金美梦，经常到远处去旅行。名门世家出身的祖母，憎恨和轻蔑祖父。她有孤高不屈的灵魂，疯狂的诗一般的灵魂。她的痼疾脑神经痛，间接而顽固地腐蚀着她的神经。同时它使她的理智增加了无益的明晰度。谁能知道这种持续到临死的狂躁的发作，就是祖父壮年时代的罪恶的遗物呢？

父亲在这个家里迎来了纤弱而美丽的新娘——我的母亲。

大正十四年[注]一月十四日晨，阵痛袭击了母亲。晚上九点，体重约二公斤半的小婴儿呱呱坠地了。我出生后第七天的晚上，家人给我穿上法兰绒贴身衬衫、淡黄色的绸内衣、碎白道花纹绉绸和服。祖父当着全家人的面，在奉书纸[注]上写下我的名字，然后放在三宝[注]上，摆在壁龛里。

很长一段时间内，我的头发都是金黄色的。后来坚持抹橄榄油，最终变成黑色了。父母住在二楼上。我出生后的第四十九天，祖母以在二楼养育幼婴太危险为借口，从母亲手里把我夺了过去。她把我关在她那终日紧闭房门、充满令人窒息的病痛和老朽气味的病房里，她的病床和我的床并排着，我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下成长起来的。

我快到周岁的时候，我从第三级台阶上摔了下来，额头受了伤。祖母看戏去了，父亲的堂兄妹和母亲都为能歇口气而高兴万分。母亲突然要上二楼去取东西。我追上去，踩住了和服的长下摆，摔了下来。

家里人给歌舞伎座挂了传呼电话。祖母回到家门口，用右手的拐杖支撑着身子站立在那里，直勾勾地盯视着出来相迎的父亲，用极其沉着的口吻，一字一板眼地说：

“已经死了吗？”

“没有。”

祖母迈着巫婆似的确信不疑的步子，走进屋里来……

——五岁那年元旦的早晨，我的嘴里吐出了红咖啡果似的东西。主治医师前来诊治后说：“没救了。”他给我注射了樟脑液和葡萄糖，把我

扎得像个针插似的。我的手腕和上臂已经两个多小时号不着脉搏了。人们看着我的尸体。

白寿衣和我生前喜爱的玩具已经备齐，一家人都聚在一起了。此后约莫过了一个小时，我排出了小便，当医学博士的舅舅说了声："得救了。"据说，这是心脏开始跳动的证明。过了片刻，我又排出小便了。朦胧的生命之光，渐渐地在我的脸颊上复苏了。

这种病症——自我中毒——成了我的痼疾。一个月里，这种病或轻或重地总要发作一回。病危不知多少次光顾了我。我的意识逐渐习惯凭向我走过来的病的脚步声，就能分辨出是接近死亡还是疏远死亡的疾病。

最初的记忆，以不可思议的实在的影像使我感到苦恼的记忆，就是在这个时候开始的。

是谁牵着我的手，是母亲、护士、女佣，还是婶婶，我不晓得了。也分辨不清是什么季节了。下午，微弱的阳光照射着斜坡四周的人家。一个女人——不知她是谁——牵着我的手爬上斜坡，朝家宅的方向走去。一个人从坡道迎面走下来，女人就紧拽着我的手从马路躲闪开，停住了脚步。

这种影像重复多次，印象加深了，集中了。每次重复，无疑又带上新的意义。因为在这周围的广漠的情景中，唯有这个"从坡道上迎面走下来"的人的身影，带着一种不当的精密度。也难怪，这是最初的值得纪念的影像，它不断地威胁着我，使我半生陷进苦恼的深渊。

从坡道走下来的，原来是一个年轻人。他，身挑一担粪桶，头缠一条肮脏的手巾，有一张漂亮的红润的脸和一双炯炯有神的眼，迈着稳重的脚步从坡道上走了下来。他是个清厕夫——掏大粪的人。年轻人脚蹬胶皮底布袜子，身穿藏青色紧腿裤。五岁的我，以异常的目光注视着这个身影。它的意义还不明确，然而，某种力量的最初的启示、某种阴暗的不可思议的呼声向我发出了呼唤。它最先显现在清厕夫身影上，是具有寓意的。因为粪尿是大地的象征。呼唤我的东西，无疑是根之母的带有恶意的爱。

我预感到这世上存在一种火辣辣的刺痛似的欲望。我一边抬头仰望着肮脏的小伙子的身影，一边被一种"我想成为他"的欲望、"但愿我就是他"的欲望，紧紧地纠缠着。让人很明显地想到这种欲望有两个重点：一个重点是他的藏青色紧腿裤，另一个重点是他的职业。藏青色紧腿裤把他的下半身的轮廓清楚地勾勒了出来。它使我联想起仿佛有一种东西在优美地活动着，正在向我走近。我对这条紧腿裤竟产生一股无可名状的倾倒。究竟为什么，我也不明白。

他的职业——这时候，我刚开始懂事，就像其他孩子向往长大当陆军大将的心态一样，我的脑海里就浮现出"想当清厕夫"的憧憬。憧憬的

原因可以归咎于那条藏青色的紧腿裤，但决不仅仅在此。这主题本身在我的内心里不断强化，发展，让人看到了一种特异的展现。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从他的职业感受到一种对于尖锐的悲哀、彻身透骨的悲哀的憧憬似的东西。我从他的职业感受到一种极其感觉意义上的“悲剧性的东西”。从他的职业产生一种“挺身”的感觉、一种草率的感觉、一种对危险的亲近感，以及虚无和活力的惊人的混合感，这些感觉满溢出来，向五岁的我逼将过来，把我俘虏了。也许我误解了清厕夫这种职业。也许我把从别人那里听来的别的什么职业，以他的服装误认为他的职业，硬把它纳入他的职业里，否则就无法解释。

因为同这种情绪一样的主题，不久就转移到花电车的司机和地铁检票员的身上，他们强烈地使我感受到一种我所不了解的、又是我认为我永远被排除在外的“悲剧性的生活”。特别是地铁检票员。当时地铁站内弥漫着橡胶般的、薄荷般的气味，与他的绿色制服胸前的成排金扣互相结合，很容易促使我联想起“悲剧性的东西”来。不知为什么，我心里竟把生活在这种气味中的人认定为“悲剧性”的。在我的官能寻求它且被我拒绝的某个场所里，与我无关的生活和事件、这些人，就是我的“悲剧性的东西”的定义，在这里，我永远被拒之门外的悲哀，总是被转化并幻想到他们以及他们的生活上。我好不容易通过我自身的悲哀，参与到他们当中去。

这样，我所感受到的“悲剧性的东西”，也许只不过是一种——我从那里被拒绝了——迅速的预感所带来的悲哀的投影罢了。

还有另一个最初的记忆。

我六岁上就能读书写字。如果说那本小人书我还读不下来的话，无疑那是五岁那年的记忆。

那时候，有数的小人书里的一本，而且是一张合页版的画，执拗地引起我的偏爱。只要我聚精会神地望着这页画，就能把漫长而无聊的下午忘却。而且，如果有人走过来，我总是心虚地赶忙将这页翻过去。护士和女佣的照顾，使我非常厌烦。我想过成天价沉湎在入迷地观赏这页画的生活中。只要翻开这一页，我的心脏便跳动，即使观赏其他的画页，我也心不在焉。

这页画画的是骑着白马、高举着剑的贞德。马张开鼻孔，怒冲冲地用健壮的前蹄扬起了一阵尘埃。贞德身着白银盔甲，佩戴着一些美丽的徽章。透过护脸，可以窥见贞德美丽的脸面，他凛然地把拔出的剑伸向蓝天，大肆挥舞。这是面向死亡吗？好歹是面向着具有某种不吉利的力量飞去的对象。我相信下一瞬间，他将会被杀掉。我赶忙翻页，也许可以看到他被杀戮的画面。小人书的画面，也许会在不知不觉间移向“下一瞬间”……

然而，有一次护士无意识地翻开这一页，对在旁边断断续续地偷看的我说：

“小少爷，你知道这帧画的故事吗？”

“不知道。”

“这个人像男人吧？其实是个女人。这是个女扮男装奔赴战场为国效劳的故事呐。”

“是个女人？”

我涌起一股哀伤的心绪。本以为是他，其实却是她。这个美丽的骑士，不是男人而是女人，又将会怎么样呢？——现在我依然对女扮男装抱着一种根深蒂固的难以说明的厌恶感——特别是这成为我对他的死抱有的美好幻想的一种残酷的报复，好像在人生途中遇到的第一个“现实的复仇”。后来我在王尔德如下的诗句中找到了对美丽骑士的死的赞美。

横遭杀戮倒在苇蔺草丛中的
骑士是多么的美啊……

打那以后，我就扔掉这本小人书，再也没有去碰它了。

于斯曼注在他的小说《在那儿》里写道：“不久，这东西的性质就会突然变成极其精致的残忍和微妙的罪恶。”德莱斯注的神秘主义的冲动，是他亲眼目睹依查理七世的敕令充任护卫的圣女贞德种种难以置信的事迹所培养起来的。虽说是相反的机缘（即作为厌恶的机缘），但就我的情况而言，圣女贞德起了一定的作用。

——还有一个记忆。

是汗味。汗味驱使我，激起我的憧憬，支配了我。

侧耳倾听，能听见嘎吱嘎吱的、混浊的、极其轻微像是威吓的声响。偶尔还混杂进喇叭声，飘过来单纯的、哀切得不可思议的歌声。我心急如焚，拽着女佣的手，催促着她快点走，盼望着她把我抱起来，站到门口那边去。

原来是军队操练归来，路过我家门前。我总是从喜欢小孩的士兵手里，要来几颗弹壳，以此为乐。祖母说这很危险，禁止我讨这些玩意儿。我的这种乐趣又平添了一层神秘的愉快色彩。沉重的军靴声、肮脏的军服和肩扛的枪支，是足够吸引孩子的。但是，成为吸引我向他们索要弹壳这种乐趣的隐藏的动机，仅仅是他们的汗味。

士兵们的汗味，那海风般的、像被黄金炒过的海岸空气的气味，那气味撞击着我的鼻孔，使我陶醉了。我对气味的最初的记忆，也许就是它吧。这气味当然不会当场与性的快感联系起来，是士兵们的命运、他们的职业的悲剧性、他们的死、他们指向的遥远诸国，在我内心里渐渐地并且顽强地唤醒了我对于这一切的官能性的欲求。

……在人生的道路上，我初次遇到的，就是这些奇形怪状的幻影。它们从一开始就以着实巧妙的完整形态站在我面前，一无或缺地。日后我到这里来寻访自己的意识和行动的源泉时，也将是一无或缺的。

我幼年时代对人生所抱的观念，没有超出奥古斯丁㊟式的预定说的范畴。无数次无益的迷惘折磨着我，至今依然继续折磨着我。但是，如果认为这种迷惘是一种堕入罪恶的诱惑，那么我的决定论也不会动摇了。我一生不安的总账，犹如一纸菜单，在我还没能读懂的时候，就赋予我了。我只需围上餐巾，面对餐桌坐下来就行了。连现在写这种奇特的读物，也准确无误地记载在菜单上。按理说，我应该一开始就看到它。

幼年时代是时间和空间的纠纷舞台。譬如火山爆发、叛军暴动以及从大人那里听来的各国新闻，眼前发生的祖母病情的发作、家中一点点的争吵，以及刚才还沉湎在那里的童话世界的空想事件，这三种东西之于我，总是同等价值的、同一系列的东西。我不认为这个世界比构筑积木更加复杂，也不认为不久我必将走向那里的所谓“社会”比童话世界更加光怪陆离。一种界定在无意识中开始了。于是，所有的空想从一开始就在对这种界定进行抵抗之下，不可思议地渗透着完整的、类似其自身的一种热烈意愿的绝望。

星夜，我在被窝里看到了绕着我周围的黑暗的延长线上，浮现出了璀璨的都会。这都会奇妙地寂寥无声，而且充满着光辉和神秘。毫无疑问，在造访这里的人的脸上，都按上了一种神秘的印记。深夜回家的大人，在他们的言谈举止中，留下了某种类似暗号的东西、某种类似互济会的东西。另外，他们的脸上带着一种闪光的、令人顾忌直视的疲劳。活像指尖一接触就沾上银粉的圣诞面具那样，用手一接触他们的脸，就会明白夜的都会为他们涂抹的颜料的颜色。

不久，我看到“夜”就在我的眼前揭开了帷幕。原来是松旭斋天胜㊟的舞台（那是她少有地在新宿的剧场表演的时候。几年后在同一剧场所看到的一个名叫但丁的魔术师的表演，其场面比天胜的大好几倍。可是，不论是这位但丁魔术师，还是万国博览会的哈根贝克马戏团，也都不如第一次看到的天胜那样令我震惊）。

她那丰满的身躯，活像被《启示录》㊟中的淫荡妇的衣裳裹着，悠然地在舞台上散步。那种耍戏法者特有的亡命贵族般的装腔作势的大方，那种忧郁的魅力，以及那种不愧是强女人的举止，还有那种委身于唯有廉价货才能发出光辉的伪造衣裳、女浪花曲㊟师般的浓妆艳抹，甚至连脚趾尖都抹上白粉、人工宝石缀成的瑰丽的手镯等等，奇妙地呈现出一派忧郁的调和氛围。毋宁说，这是不调和所投下的阴翳的细腻所带来的独特的和谐感。

从本质上说，“想成为天胜”的愿望，与“想成为花电车司机”的愿望是不同的。这一点，尽管朦胧，但我还是知道的。最显著的不同，就在于前者几乎可以说是完全缺乏对那种“悲剧性的东西”的渴望。对于想成为天胜的愿望，我无需去咀嚼那种憧憬、愧疚、烦躁的混淆的滋味就过去了。尽管如此，我还是很难抑制住悸动。有一天，我悄悄地潜入母亲

的房间，把衣柜打开了。

我从母亲的和服中拽出了一件最鲜艳最华丽的和服。我像土耳其大官那样，将用油画色画上红玫瑰的腰带层层缠绕在腰间，并用绉绸包袱皮裹住头。站在镜前一照，这种即兴裹头巾的模样，简直像出现在“金银岛”上的裹头巾的海盗一样[注]。我欣喜若狂，涨红了脸。但是，我的工作困难还在后头。我必须使我的一举一动，连我的指甲尖都与产生神秘相适应。我把一面小镜子掖在腰带里，脸上抹了一层薄薄的白粉。然后，将棒状的银色手电筒、古色古香的雕金钢笔，以及凡是稀奇的光彩炫目的东西都统统带上了。

我就这样装出一副正经的样子，来到了祖母的起居室。我按捺不住内心如痴似狂的喜悦，一边喊“我是天胜啊！我是天胜啊！”一边在起居室里来回走动。

当时起居室里有卧病在床的祖母、母亲、一位来客以及照顾病人的女佣。我的眼里，谁也没瞧见。我的狂热，使我的注意力全然集中在自己扮演的暴露在众多观众目光下的天胜角色上。可以说，我只看见我自己。然而，突然间，我望见了母亲的脸。母亲脸色苍白，精神恍惚地坐在那里。她的目光同我的目光碰在一起，她旋即垂下了眼帘。

我了解了。热泪渗了出来。

这时候，我理解什么了？或是被迫理解什么了？莫非日后“悔恨先于罪过”的主题就在这里暗示了其端倪？或是我由此领略到置身于爱的目光下孤独难看的教训，同时又从它的反面学会了我自身对爱的拒绝？

——女佣制止了我。她把我带到另一个房间，转眼间就像薅掉鸡毛似的把我这身毫无道理的服饰剥个精光。

我这种打扮的欲望，是看了某部电影之后开始高涨起来的。这种显著的表现，一直持续到十岁光景。

有一回，我和学仆[注]一道去观看音乐片《魔鬼兄弟》[注]，使我难忘的是扮演魔鬼兄弟的演员身穿的那套袖口上飘着长长花边的宫廷服。我一说“我真想穿那种衣服，真想戴那种假发啊”，学仆就轻蔑似的笑了笑。尽管这样，但我知道他经常在女佣的房间里模仿八重垣姬[注]的样子让女佣们看，让她们开心。

继天胜之后，令我着迷的是克娄巴特拉[注]。记得在某年岁暮的一个降雪的日子里，一位相熟的医生在我死乞白赖的要求下，带我去观看那部电影。因为是年终岁暮，观众甚少。医生把脚架在椅子的扶手上睡着了——我独自用好奇的眼在观赏着影片中的埃及女王，她乘坐在由众多奴隶抬着的古怪的轿子上奔赴罗马。我看到她整个眼睑都涂上了眼睑膏，眼神显得十分忧郁。看到她穿着超自然的衣裳。还看到她呈现在波斯地毯上的琥珀色的半裸身姿。

这回我背着祖母和父母（早就以十分罪过的喜悦），热衷于在妹妹弟弟的面前作克娄巴特拉的打扮。我从这种女装中期待什么呢？后来我在罗马颓唐时期的皇帝、罗马古神的破坏者、颓废的帝王兽希利伽巴拉

身上，发现了和我相同的期待。

这样，就把两种前提叙述完了。在这里有必要重复一遍。第一个前提是掏粪尿的人和圣女贞德，以及士兵的汗臭味。第二个前提是松旭斋天胜和克娄巴特拉。

还有另一个必须叙述的前提。

我涉猎了孩子们所能触及的所有童话故事。但是，我不爱公主。我只爱王子，更爱遭杀害的王子们、遭死亡命运的王子们。我爱所有遭杀害的年轻人。

然而，我依然不明白，为什么在安徒生的许多童话中，唯有那篇《蔷薇妖精》里，一个英俊青年亲吻情人赠送的纪念物蔷薇花的时候，惨遭坏蛋用大刀刺死并遭斩首的段落，在我心灵上投下了深深的阴影？为什么王尔德的许多童话中，唯有那篇《渔夫和美人鱼》里紧抱美人鱼被冲上海滩的年轻渔夫的尸体，使我入了迷？

当然，我也十分喜爱其他不愧是儿童作品的读物。安徒生的作品中，我喜欢的是《夜莺》，另外我也很喜欢许多称得上是儿童读物的漫画书。但是，它们无法阻挡我的心倾向死、夜和热血。

“被杀害的王子”的幻影，执拗地追赶着我。不知为什么当我把身穿紧身衣裤的王子们那种显露的装束，与他们的残酷的死结合在一起空想的时候，竟是那样愉快呢？谁能对我说明其中的道理呢？这里有一个匈牙利的童话故事。那幅极其写实的原色版插图，长久地掳获了我的心。

插图中的王子身穿黑色紧身衣裤，外加一件胸前饰有金丝刺绣的蔷薇色上衣，还披上一件露出红色里子的深蓝色斗篷，腰间系了一条绿金的腰带。绿金盔、深红大刀和绿皮箭筒就是他的武装。戴白皮手套的左手拿着弓，右手搭在森林中的老树梢上，脸上带着严肃而沉痛的表情，俯视着眼看就要向他袭来的那条龙的可怕的口。在这副神态里，含有拼死的决心。如果这位王子是肩负着作为降龙胜利者的命运，那么这对我的蛊惑多少将是淡薄的。但所幸的是，王子肩负着死亡的命运。

遗憾的是，这种死亡的命运并非十全十美。王子由于拯救了妹妹并同美貌的女妖王结婚，经受了七次死亡的考验，幸亏含在口中的钻石发挥了魔力，七次死亡，七次都起死回生，以至享尽成功的幸福。右边的插图是第一次死——被龙咬死——前的光景。后来他“被一只巨大的蜘蛛捕获，蜘蛛的毒汁流遍全身，就这样被蜘蛛吃掉了”，接着是溺死、烧死、被蜂蜇死、被蛇咬死、被扔进布满密密麻麻的大刀尖的深渊里刺死、被“犹如大雨般的”不计其数的大石头砸死。

“被龙咬死”的情节，描写得尤为详细。它是这样描述的：

“龙立即把王子咯吱咯吱地嚼烂了。王子在被咬成碎块的过程中，疼痛难忍。可是他一声不哼地强忍下去，直至整个被嚼碎之后，猝然又恢复了原状，并机敏地从龙口跳了出来。身上连一点蹭伤也没有。龙当场就倒下死去。”

这段故事我读了上百遍。但令人感到不可忽视的缺陷是，“身上连一点蹭伤也没有”这一行。读到这一行时，我觉得作者背叛了我似的。我认为作者犯了严重的错误。

后来，一个偶然的机会，我有了一个新的发明。那就是一读到这里，我就用手遮住从“猝然”到“龙”这一段，跳过去了。于是，这本读物就现出了理想的读物的影子来。那就是读成这样子……

“龙立即把王子咯吱咯吱地嚼烂了。王子在被咬成碎块的过程中，疼痛难忍。可是他一声不哼地强忍下去，直至整个被嚼碎之后，当场就倒下死去。”

——大人们从这种删节中会不会读出悖理来呢？然而，这个年幼而傲慢的、容易沉溺于个人爱好的审查官，明知“整个被嚼碎”，与“当场倒下”这两句有明显的矛盾，却依然无法删掉哪一句。

另一方面，我又乐于幻想自己战死或被杀害的情状。也因此，我对死的恐惧却比普通人高一倍。我欺负女佣、把她气哭了的第二天早晨，我看到这个女佣却以若无其事似的明朗的笑脸在伺候我吃早餐。从她的笑脸上，我领会到含有种种的意思。只能认为那是发自充分获胜的希望所带来的恶魔般的微笑。为了报复我，她恐怕是企图毒杀我吧。我怀揣惧怕，心房扑通扑通地跳动。她肯定在酱汤里下了毒药。早晨我有这种想法的时候，就决不伸手去动一下酱汤。有几回，吃罢早餐，刚要离席的时候，我盯视着女佣的脸，露出“瞧见了吧”的神气。女佣站在饭桌对面，似乎对毒害的企图失败也毫不气馁，只顾遗憾地望着全凉了的甚至漂浮着些许尘埃的酱汤。

祖母出于怜恤我的病弱之躯，还有出于顾虑，希望我不要学坏，禁止我同附近的男孩子们玩耍。我的游戏伙伴，除了女佣和护士以外，就是祖母从街坊的女孩子中为我挑选出来的三个小女孩，仅此而已。一点噪音，诸如开关门扉声、玩具喇叭声、摔跤声，所有明显的响声和震动，都会引起祖母右膝神经痛，所以我们的游戏要比普通女孩子玩耍时更轻声些。毋宁说，我更喜欢独自读书、垒积木、画图画，以及随意沉湎在幻想中。后来，妹妹和弟弟先后出世了，他们在父亲的关怀下（不像我这样全由祖母一手扶养），可以像一般小孩那样在自由的环境中成长。但是，我也并不那么羡慕他们的自由和蛮不讲理。

到堂妹家玩以后，情况发生了变化。要求我也像一个“男子汉”的样子。正是我七岁那年的早春，我快上小学，造访一个堂妹家——叫她杉子吧——的时候，发生了一桩值得纪念的事。那就是带我前往堂妹家的祖母爱戴高帽，在大伯母们一味称赞我“长大了，长大了”的情况下，她破例允许我吃为我端上来的菜肴。因为祖母担心我前述的“自我中毒”的频发，所以直至当年还一直禁止我吃“青色的鱼”。迄今论吃鱼，我只懂得吃比目鱼、鲽鱼和加级鱼这类白肉的鱼；论土豆，我只认得吃捣碎并经过筛滤的土豆泥；论点心，则禁止我吃带馅的，净吃味道清淡的饼干、西式薄脆饼或干点心；水果类，也只认得切成薄片的苹果和少量的

蜜橘。第一次吃的青色的鱼是鰤鱼，我满心喜悦地品尝了。这种美味，对我来说首先意味着赋予我以大人的资格。平时有这种感觉的时候，我就产生一种情绪上的不安——“对于成为大人的不安”——的沉重压力，不能不使我的舌头尝到了某种轻微的苦味。

杉子是个健康而有生气的孩子。我在她家留宿，在同一房间并排的卧铺上就寝的时候，杉子头一落枕很快就入梦了，几乎简单得像机械一样。而我却总是难以成眠，带着轻微的妒忌和赞赏的心情注视着她。我在她家里比在自己家自由得多。企图把我夺走的假想敌人——也就是我的父母——不在这里，祖母放心地让我自由了。没有必要像在家里时那样总是限制我在她的视野范围之内，以便随时可以把我逮住。

然而，我虽然被置于这样的环境里，但却不能享受到多大的自由。我感到很不自在，犹如病愈首次迈步的病人被强迫接受一种无形的义务一样。毋宁说，我迷恋怠惰的卧铺。在不言不语中，我被要求成为一个男子汉。不合心意的表演便开始了。映现在别人眼里的我的演技，对我来说是一种试图还原本质的要求的表现。映现在别人眼里的自然的我，才是我的演技。从这时候起，我才朦朦胧胧地开始理解这种构造。

这种非本意的演技促使我建议“玩打仗的游戏吧！”杉子和另一个堂妹就是我的对手，这样的玩法是不合适的。更何况对方作为“阿玛宗女战士”[注]原来就是不起劲之身呢。我之所以建议玩打仗的游戏，是出于一种逆理，即，不讨好她们，而且必须使她们多少感到困惑这一逆理。

黄昏，我们在屋内屋外继续玩无聊而又笨拙的打仗游戏。杉子从草木丛后面，用嘴模仿机枪发出哒哒哒的声音。我觉得在此应该告一段落。于是，我便逃回家中，看到一边连呼哒哒哒一边追赶过来的女兵，我就用手捂住胸膛，筋疲力尽地倒在客厅的正中央。

“怎么啦，阿公[注]？”女兵们板着脸跑了过来。

我闭着眼睛，手一动不动地回答：

“我战死了嘛！”

我想象着自己扭曲着身子倒下去的模样，觉得异常高兴。在自己被击毙的状态下涌出一股不可言喻的愉快感。纵令真的中弹，我想大概也不会痛吧。……

幼年时期……

我碰上了一种象征性的情景。对现在的我来说，这种情景犹如整个幼年时期。看见这番情景的时候，我感到幼年时代向我伸出诀别的手，将远离我而去。我预感到我内在的所有时间都将从我的内部升腾起来，在这帧画前被堵住，而我会把画中的人物、动作和声音都准确地临摹下来，临摹完成的同时，原画的光景就融进时间里，给我留下的，将不过是唯一的临摹——可以说也是我幼年时代的准确的标本。无论谁的幼年时期，理应都被预备了这样一桩事件，只是它往往以称不上事件的微不足道的形式发生，多数未经察觉就过去了。

……这种光景，原来是这样的。

有一回，过夏节时，一伙人从我家大门蜂拥而入。

祖母自己腿脚不灵，也为了我这个孙子，就商请主管人安排市内的节日游行队伍从我家的门前通过。本来这里并非节日游行队伍必经之路，但由于主管部门的头头的关照，每年游行队伍都多少绕些弯路，从我的家门前通过，这已经成了惯例。

我和家人就站在门前。两扇蔓藤花样的铁门左右敞开，门前的石板路扫得干干净净，并洒上了水。大鼓的声音断续地传了过来。

渐渐隐约地传来的打夯歌的悲调，贯穿着无序的节日的嘈杂，告知这种表面的无谓的纷扰真正的主题。它仿佛在倾诉人和永恒的极其卑俗的交会，只有通过某种虔诚的乱伦才能成就的交会的悲伤。不觉间，难以分解而纠缠在一起的声音的综合体，已经可以分辨出前驱锡杖的金属声、大鼓低沉的咚咚声，还有抬神舆手们杂乱的吆喝声。我心潮澎湃，喘不过气来，几乎站不住了（从这时候起，强烈的期待与其说是喜悦，不如说是痛苦）。手执锡杖的神官戴着狐狸面具。这种神秘野兽的金色目光，死死地盯视着我从我身边走过，活像要把我吸引住似的。不觉间，我感到自己抓住了身旁的家人的衣服下摆，摆好架势，等待机会从眼前的游行队伍所给予我的近乎恐怖的欢悦中逃脱出来。从这时候起，我对待人生就是采取这样的态度。归根结蒂，只有从过分期待的东西、事前过分修饰的东西中逃脱出来，否则别无他途。

片刻后，扛着系上稻草绳的香资箱的壮丁们通过了。乘在神舆上的孩子们欢欣雀跃地通过了。黑金色的庄严的大神舆走近过来了。大神舆通过之前，从远处就可以看见它顶上的金凤凰，恍如荡漾在那里这里的波浪间的鸟，随着众人的呐喊而令人目眩地移动着。目睹这般情景，给我们带来一种灿烂夺目的不安。唯有那神舆的周围，人群拥挤，处在一种充满热带空气似的有毒的无风状态。看来它是一种带有恶意的怠惰。神舆在小伙子们裸露的肩膀上，猛烈地摇晃着。红白相间的粗稻草绳、黑金两色的围栏、菱形饰章和紧闭的泥金门里首，有一漆黑的四尺见方的空间，在万里无云的初夏的正午，不断上下左右摇晃、跳跃着的正四方形的空荡的夜公然君临了。

神舆来到了我们的面前。一律身穿夏季单衣、露出大部分肌肤的小伙子，以恍如神舆本身酩酊大醉似的动态蜿蜒行进。他们的腿脚不听使唤，他们的眼睛似乎不是瞧着地面上。一个小伙子手持大团扇，一边绕着人群的四周，一边高声呐喊，进行鼓动。有时神舆摇摇晃晃地倾斜了。于是人们又发出疯狂般的吆喝声，重新把神舆抬正了。

这时候，不知家里的大人是否直感到乍看是像往常一样迂回游行的这一伙人，仿佛被某种力量所驱动，就凭这种意志，突然间攥住大人的手的我被推向后边，有人喊了一声："危险！"接着，就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我被人牵着手，从前院逃走了。然后，从旁门跑回家里来。

我不知和谁一起跑上了二楼，走到阳台上，屏住气息，望着正在拥进前院的抬着黑色神舆的一伙人。

是什么力量在驱使他们如此冲动呢？我长久思考着这个问题。百思不得其解。几十个年轻人怎么可能不论怎么说也要有计划地企图簇拥进入我家的门内来呢。

庭院里的树丛，被他们无情地践踏了。这是真正的节日。我深感厌倦的前院，变成了另一个世界。神舆从那里这里绕了一圈，把灌木全都压毁了。我难以弄清究竟发生什么事了。声音相互中和，简直就像是在那里冻结了的沉默，与毫无意义的轰鸣声交替地传了过来。色彩也是那样，金、红、紫、绿、黄、深蓝和白色在跃动，在沸腾。有时是金色，有时是朱红色，支配着所有地方。

然而，唯一鲜明的东西，使我觉醒，使我难受，使我内心充满莫名的苦痛。那就是抬神舆的年轻人那种人世间淫乱的、明目张胆的、陶醉的表情。……

[3] 即一九二五年。
[4] 一种较厚的高级日本纸。
[5] 带座的白木四角方盘，用作给神佛和贵人奉献供品。
[6] Joris-Karl Huysmans（1848-1907），法国小说家。
[7] Gille de Rais（1404-1440），圣女贞德同时期的法国元帅，后陷入神秘主义，杀害大量幼儿，是蓝胡子的原型。于斯曼在小说《在那儿》里把他描绘成吸血鬼。
[8] Aurelius Augustine（354-430），古罗马末期的基督教神学家。
[9] 松旭斋天胜（1885-1914），魔术师，掌握上千种魔术，号称占据魔术界的宝座。
[10] 《新约全书》的最后部分，是新约中唯一的预言书，叙述了安慰基督徒、基督再来、神国到来以及地上王国的灭亡等。
[11] 一种三弦伴奏的民间说唱歌曲。
[12] 典出英国作家史蒂文生同名小说。
[13] 原文作书生，即寄食人家帮助照料家务而求学的仆人。
[14] *Fra-Diavolo*，法国作曲家奥柏与剧作家斯克里布合作的喜歌剧片。
[15] 日本近松半二作的歌舞伎义太夫狂言《本朝二十四孝》女主人公。
[16] Cleopatra（前69-前30），古埃及女王，绝世美人。
[17] Heliogabalus（204-222），罗马皇帝，十四岁被军队拥立即位，由于弊政百出，最终遭近卫所杀害。
[18] Amazonen，希腊神话中的小亚细亚好战的女民族，转意为女杰。
[19] 三岛由纪夫原名为平冈公威。

第二章

近一年多来，我十分苦恼，那是收到奇形怪状的玩具的孩子所感到的苦恼。那年我十三岁。

这玩具一有机会就增加它的容积，暗示它可以根据不同的使用法而变成相当有趣的玩具。可是，什么地方也没有写明使用法。玩具开始想同我玩的时候，我不由地无所措手足。有时，这种屈辱和焦躁越来越厉害，甚至让我想要损坏这玩具。结果，我还是被这告知我甜蜜的秘密的玩具、这不顺从的玩具所折服，只好无所作为地凝望着它那种放肆的样子。

于是，我更想虚心地倾听玩具所向往的地方。我产生这种想法、仔细观察的时候，发现这玩具早已具备一定的实实在在的嗜好，也可以说是秩序了。嗜好的系列，与我幼年时代的记忆联系在一起，诸如夏天的海边所看到的裸体青年、在神宫外苑的游泳池畔所看到的游泳选手、同堂姐结婚的肤色浅黑的青年，还有许多冒险小说中的勇敢的主人公，接连不断……迄今为止，我将这些系列，与其他的诗性系列都混杂在一起了。

玩具也仍然是向着死亡、热血和结实的肉体，抬起脸来了。我从学仆那里悄悄借来了评书杂志，看到卷首插图上浑身是血的决斗画面、年轻武士切腹的画面、士兵中弹后咬紧牙关一只手揪住军服胸口而鲜血顺手滴落下来的画面，还有充其量是小结[注]的不太肥胖而肌肉结实的力士的图片……一看到这些东西，玩具就立即抬起好奇的脸来。如果说“好奇的”这个形容词欠妥的话，那么换个说法，叫“爱的”或叫“欲求的”也可以。

懂得这些事情以后，我的快感渐渐有意识有计划地活动起来，甚至发展到进行选择，进行整理了。要是我觉得评书杂志的卷首插图的构图不充分，我就用彩色铅笔先把它临摹下来，以此作为基础，加以充分的修改。我摹画的是捂住遭枪击的胸膛、跪着的马戏团青年，还有从钢丝上坠落、头盖骨破裂、半边脸泡在血泊里的走钢丝的演员等等。在学校期间，我总是担心这些收藏在家中书柜抽屉里的凄惨的图画会被人发现，无法静下心来听课。出于玩具对它们的眷恋，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把画好的画匆匆地撕碎扔掉。

这样，我那不顺从的玩具，岂止第一个目的没有达到，连第二个目的——所谓“恶习”的目的也没有学会达到，就这样不知度过了多少徒劳的时光。

我周围的环境发生了种种的变化。我们一家人离开了我出生的家，分别迁徙到某街两幢彼此相距五十多米的房子。一幢是祖父母和我居住，一幢是父母和妹妹弟弟居住。分成两个家庭。这时候，正是父亲接受政府的命令出差欧洲各国后回国来了。不久，父母再度搬迁，虽然晚了些，父亲终于下定决心，趁再度迁居的机会，把我领回自己的家里。我经历了一个被父亲称为“新派悲剧”的场面，即祖母和我别离的场面，然后就搬到父亲的新居。这里已经与原来的祖父母家相隔好几个国营电车站和市营电车站之遥了。祖母日夜紧抱着我的照片抽泣。倘使我爽约，不按约定一周必须回祖母家留宿一次的话，祖母的病就会立即发作。十三岁的我竟有一个六十岁的深情的恋人。

这期间，父亲留下家人，只身调往大阪工作。

一天，我趁感冒没有上学的好机会，把父亲的外国礼品——好几本画册拿到房间里仔细地观赏。尤其是看到了意大利各都市美术馆导游书上的希腊雕刻图片，使我倾倒了。许多是裸体名画。黑白图片最合我的爱好。理由很简单，大概这些图片看起来是写实的。

我现在手里拿着的这些画册，是今天才第一次看到的。吝啬的父亲生怕孩子们把这些画册弄脏，不愿意让我们接触，将它们收藏在柜橱里面。（一半是生怕我被名画中的裸体女人所吸引吧。可他的估计是多么错误啊！）然而，我有我的想法，我对这些名画并没有对评书杂志的卷首插图那样大的期望。——我把画册剩下的少数几页中的一页向左翻了过去，从一角上展现了一帧只能认为是为了我而在那里期待着我的画像。

这是一帧收藏在热那亚罗索宫里的雷尼[注]所画的《圣塞巴斯蒂安》。

这帧画像以提香[注]式的忧郁的森林和夕空的微暗的远景作为背景，微微倾斜的黑树干就是圣塞巴斯蒂安的刑架。这个英俊青年被赤裸着身体捆绑在那黑树干上，让他的双手高高地交叉着，并将捆绑双手的绳索系在树上。此外看不见绳结。遮掩青年裸体的，只有一块松弛地缠在腰身周围的白粗布。

连我也能够判断出那是一帧殉教图。但是，文艺复兴时期最后的唯美的折衷派画家所描绘的这幅圣塞巴斯蒂安殉教图，毋宁说洋溢着异教的氛围。因为在这堪与安提诺乌斯[注]媲美的肉体上，没有其他圣者们身上通常所看到的那种布教的艰辛与老朽的痕迹，唯有青春、唯有闪光、唯有美、唯有逸乐。

这白皙的无与伦比的裸体被置在薄暮的背景前，熠熠生辉。他身为近卫军而习惯于拉弓挥剑的健壮的臂膀，是在那样合理的角度被抬了起来，他被捆绑的手腕恰好交叉在他头发的正上方。他的脸，微向上仰。望着苍穹荣光的眼睛，深沉而安详地睁大着。无论是挺起的胸膛、紧缩的腹部，还是微微扭曲身子的腰部周围，都飘逸出一种不是痛苦，而是音乐般的倦怠的逸乐的震颤声。要不是箭头深深射进他的左腋窝和右侧

腹的话，他这副模样就像罗马的运动健将，凭依在薄暮的庭院树旁休息，以恢复疲劳的样子。

箭头深深地扎进他的紧缩而结实的、四溢香气的、青春的肉体里，欲图以无上的痛苦和欢悦的火焰，从内部燃烧他的肉体。但画家没有画流血，也没有像其他塞巴斯蒂安图那样画无数的箭头，只画了两支箭落在他那大理石般的肌肤上，宛如平静而端丽的枝影投落在石阶上一样。

却说所有上述的判断和观察，都是在后来产生的。

我看到那帧画的一刹那，我整个存在被一种异教式的欣喜所震撼。我的血液在奔腾，我的器官在浮现出怒色。巨大的、行将胀裂的我的这一部分，前所未有地激烈地等待着我的使用，责怪我的无知，在愤怒地喘息。我的手不知不觉地开始了不能告诉任何人的动作。我感到有一种既阴暗又辉煌的东西，从我的内部迅猛地攻了上来。就在这一瞬间，这种东西伴随着一阵令人晕眩的酩酊醉意迸发了出来。……

——过了片刻，我以惨不忍睹的心情，环视了一下自己所面对的书桌的周围。窗外的枫树把它的明亮的反映，扩展在我的墨水瓶、教科书、字典、画册图片、笔记本上。白浊的飞沫，溅落在教科书的镏金题字、墨水瓶边角和字典一角上。这些飞沫，有混浊而倦怠的水滴，有像死鱼眼似的微弱的光……我的手猛然的制止，画册才幸免于弄脏。

这就是我的第一次ejaculatio[注]，也是我的第一次很不高明的突发性的“恶习”。

反映赫希菲尔德[注]对倒错者特别爱好的绘画雕刻类，第一名就提《圣塞巴斯蒂安》，对我来说是饶有兴味的偶然。这件事让人很容易猜测到，在倒错者，尤其是先天的倒错者来说，倒错的冲动和施虐狂的冲动，在绝大多数情况下是极其错综复杂，难以区分的。

塞巴斯蒂安生于三世纪中叶，后任罗马军队的近卫军长官，三十多岁就结束了短暂的生涯，传说是由于殉教而了结其生命的。他死于公元二八八年，是在戴克里先帝治世时期。这个从劳苦人青云直上的皇帝，采取独特的温和主义而为人所景仰。可是副帝马克西米里安厌恶基督教，他将遵照基督教的和平主义逃避兵役的非洲青年马克西米里安斯处以死刑。百人队长马塞拉斯的死刑，也是根据同样的宗教式操持的。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圣塞巴斯蒂安的殉教得到了理解。

近卫军长官塞巴斯蒂安悄悄地皈依基督教，慰劳狱中的基督教徒，暴露出他迫使市长和其他人改变信仰的行动，最后被戴克里先帝宣告了死刑。一个虔诚的寡妇来埋葬他那中了无数支箭后被弃置了的尸体，发现他的身体还温乎乎的。她护理了他，结果他苏醒过来了。但是，他又立即反抗皇帝，宣扬各种冒渎他们的诸神的语言，这回他遭乱棍打死了。

这个传说中的复苏的主题，不外是希望出现“奇迹”罢了。什么样的

肉体在被无数乱箭射中的情况下可以苏醒过来呢？

为了使人们更深入理解我那官能性的最大的欢悦是属于怎样一种性质的东西，我把很久以后撰写的未完的散文诗，列举如下：

圣塞巴斯蒂安（《散文诗》）

有一回，我透过教室的窗口，发现一棵在风中摇曳的不太高大的树。望着望着，我心潮澎湃起来。这是一棵令人震惊的美丽的树。它在草坪上构筑起带圆状的端正的三角形，左右对称地伸展着无数的枝椏，活像一具烛台，支撑着它的沉甸甸的绿。在绿之下，可以窥见纹丝不动的树干，恍如发暗的黑檀木台座。其造型完整而精致，然而却不失“自然”的天然优雅的气氛。这棵树本身仿佛就是它自己的创造者，保持明朗的沉默在挺立着。它的确又是一部作品。而且大概是一部音乐作品。是德国乐师为创作室内乐而创作的作品。这宗教式宁静的逸乐，也可称为圣乐，它听起来充满庄严肃穆和眷恋之情，就像葛丝壁挂的图案一样。

因此，树形和音乐的类似，对我来说具有某种意义，这两者结合，变成更加强烈而深沉的东西袭击我的时候，这种难以言喻的奇妙的感动，至少不是抒情的，而是类似宗教与音乐之间的联系中所看到的那种昏暗的令人陶醉的东西。即使如此，也不足为奇。“不正是这棵树吗？”——我突然暗自问道。

“年轻的圣者被反剪双手捆绑在树干上，大量神圣的鲜血像雨后树上的雨滴，滴落在树干上。他在粗暴地摩擦折腾在临终的痛苦中熊熊燃烧的年轻肉体（这大概是地面上所有快乐和苦恼的最后的证迹）都不正是在这棵罗马的树旁吗？”

据殉教史记载的传说，那位戴克里先帝登基后数年间，梦见犹如无法阻拦鸟的飞翔的无缝的权力时，年轻的近卫军长官，兼备令人想起昔日曾经受哈德良皇帝宠爱而闻名遐迩的东方奴隶的优美躯体和大海一般无情的叛逆者的眼神，因为侍奉遭严禁之神而被问罪，遭到了逮捕。他英俊而傲慢。他的头盔上插着一朵镇上的姑娘每天早晨送来的洁白的百合花。在剧烈的操练之后休息时，这百合花沿着他那浓密的头发的流向，优雅地低垂着，这种情景，就好像白天鹅的颈。

没有一个人知道他在什么地方出生，从什么地方来。但人们都有预感。他们预感到这个拥有奴隶的躯体和王子的模样的年轻人，是作为已故者而来到这里的。预感到这个恩底弥昂㊟就是牧羊人。预感到他是被选来到这个比任何牧场都更绿韵悠悠的牧场上的牧人。

还有好几个姑娘确信，他是从海里来的。因为在他的胸膛上，可以听见海涛声。因为在他的眼睛里，有生于海边又不得不离开海边的人的瞳眸深处浮现出来的、大海赋予的神秘而又永不消失的水平线。还因为他的叹气像仲夏的海风那样热，带有似被海浪冲上岸的海草气味。

塞巴斯蒂安——年轻的近卫军长官——所显示的美，难道不是被杀害的美吗？感官由沾着罗马热血的美味肌肉和震动筋骨的美酒香醇培育起来的、健壮的妇女们，不是早已察觉到他自身尚未知晓的可咒的命运才爱他的吗？她们窥见他的白皙的肌肉的内侧，热血在等待着不久肌肉被撕裂时从缝隙里迸发出来，比平常的热血更加汹涌地迅速地向四处流淌。她们怎么可能听不见这种热血的强烈希望呢！

他并非薄命。绝非薄命。他本是最傲慢最可咒的人。也可以说是个显赫的人。

譬如，就是在甜美的接吻之际，他的眉宇间不知多少回掠过了生活中的死苦注。

他本人也隐约地预感到，他的前途等待着他的，就只是殉教了。将他从凡俗中分隔开来的，正是这种悲惨命运的象征。

——却说，那天早晨，塞巴斯蒂安在繁忙的军务追迫下，黎明时分就起床了。他在拂晓做了一个梦——梦见不吉祥的喜鹊群聚在他的胸脯上，搏动的翅膀盖住了他的嘴——这个梦还留在枕边久久不离去。他每天晚上都卧身的粗简的被窝，每天晚上都诱使他做海的梦，散发出一股被冲上岸边的海草的芬芳。他站在窗边，一边穿怪讨厌的吱吱嘎嘎作响的铠甲，一边眺望远方围绕着神殿的森林上空的北斗星座沉落的景象。他眺望这异端的壮丽的神殿时，眉宇间浮现出与他最相称的、近乎痛苦的轻蔑表情。他呼了唯一神的名字，低声念了两三句令人畏惧的圣句。于是，这个细微声竟以数万倍的音量回响。一阵响彻四方的呻吟声，确实从神殿的方向，从一排排把星空隔开的圆柱周围，庄严地传了过来。那是震撼星空，仿佛是某种异样的堆积物崩塌下来的声音。他微笑了。然后，垂下视线，看了看一群姑娘。这些姑娘一个个像平时一样，为了做早祷告，在黎明的昏暗中手举尚在睡眠中的百合花，悄悄地向他的所在走上来……

这是中学二年级的严冬时节。不论是穿长裤，还是彼此直呼姓名的习惯（小学时代，老师命令我们彼此称呼时必须在对方姓名后面加上个“君”字。就是在盛夏，也不许穿露出膝盖的短袜子。我们终于穿上长裤，这最初的喜悦乃出于我们不必再用窄小的吊袜带箍紧双腿了），不论是作弄老师的好风气，还是在饮茶室的互相请客，绕学校树林奔跑的丛林游戏，还是在宿舍生活，我们都习惯了。对我来说，唯有宿舍生活还是未知。因为凡事慎重的双亲，以我病弱为由，请求校方准予我不用过中学一二年级的强制性的寄宿生活。最大的理由可以归结到一点上，那就是担心我寄宿会学坏。

走读的学生寥寥无几。二年级的最后一个学期，有一人新加入了这个人数甚少的行列。他就是近江。近江因为行为粗暴，被从宿舍撵了出来。我一向对他并不怎么注意，在用这种驱逐的形式在他身上打上所谓“不良性”的明显烙印之后，我就难以将视线从他身上移开。

一个心地善良的胖伙伴喘着粗气，脸上露出酒窝，跑到我这儿来。

这种时候，他肯定是掌握了秘密的消息。

“我有好消息呐！”

我离开了暖气旁。

我和这位心地善良的伙伴走到廊道，凭倚在可以俯视吹着疾风的射箭场的窗边上。这里一般都是我们密谈的地方。

“近江……”伙伴难以启齿，涨红着脸。这少年上小学五年级时，大伙一谈起那件事，他就马上否认，加以辩解说：“这种事绝对是假的。因为我全都知道。”还有，听说一个伙伴的父亲患中风病，他忠告我说中风是一种传染病，最好还是不要接近那个伙伴。

“近江怎么啦？”——在家里我依然使用女性的语言，可是一到学校，我就使用起够得上是粗糙的语言来了。

“真的，近江这家伙是‘过来人’呐。”

这是理所当然的。他曾经留级两三次，骨骼出众，脸庞的轮廓也出众，洋溢着一种特权的青春气息。他无故轻蔑的天性是高雅的。在他看来，没有任何一件事是不值得轻蔑的。优秀生因为是优秀生，教师因为是教师，警察因为是警察，大学生因为是大学生，公司职员因为是公司职员，遭他用轻蔑的眼光来评定和嘲笑也是无可奈何的。

“啊？！”

不知为什么，我突然联想起近江修整军事教练的手枪时，显示了灵巧的本领。回想起作为小队长的他那俊俏的英姿，只有他受到教练和体操老师的破格爱护和优待。

“因此……所以……”——伙伴流露出只有中学生才会意的嘻嘻嘻的淫荡的窃笑。“那家伙的那个，据说很大哩。下回玩‘低级游戏’你摸摸就知道了。”

——所谓“低级游戏”，是在这所学校中学一二年级时一定会扩散的传统游戏，真的游戏似的。其实，与其说是游戏，毋宁说近似一种病态。大白天，在众目睽睽下做这种游戏：一人呆立着，另一人迅速从旁向他靠近，趁其不备，把手伸过去。巧妙地抓住之后，胜利者就逃到远处，然后开始起哄。

“好大哩。A的家伙，好大哩。”

这种游戏，会引起某种冲动，受害者就会将夹在腋下的教科书或别的什么扔掉，用双手保护受袭击的地方。他们的取乐，仅仅是为了看到受害者的一副滑稽的狼狈相。不过，严格地说，他们会通过欢笑，当场获得一种解放感，发现自己的羞耻、受害者脸颊绯红所体现的共通的羞耻，再从更高的欢笑中，对嘲弄感到一种满足。

受害者不约而同地喊道：

“啊！B这小子真低级。”

于是，四周的拉拉队附和着说：

“啊！B这小子真低级。”

——近江擅长玩这种游戏。他攻击迅速，大体都能成功。就像是谁都在默默地等待着他的进攻一样。实际上，他也屡屡遭到受害者的复仇。可谁的报仇都未能奏效。他走路时始终把手插在裤兜里。遭到伏兵袭击，就会突然同时用插在裤兜里的手和另一只手筑起双重的盔甲。

那伙伴的这番话，在我的心底里培育起某种似乎带毒的杂草般的意念。迄今我和其他伙伴一样，是以极其天真的心情，加入这种低级游戏的。那伙伴的话，使我本人无意识地把向来严格地加以辨别的那种“恶习”——我独自的生活——同这种游戏——我的共同生活——放置在难以避免的关联上。其他天真无邪的伙伴无法理解他的“你摸摸看”这句话的特别意义，不由分说地遽然往我的内心装填，让我理解了。

打那以后，我就不参加那种“低级游戏”了。我害怕我袭击近江的那一瞬间，更害怕近江可能袭击我的那一瞬间。我看出游戏将突然发生的时候（事实上，这种游戏之突然发生，就像暴动或叛乱在漫不经心的一刹那发生一样）就避开大伙，只是从远处定睛望着近江的身影。

……尽管如此，在我意识到之前，近江的影响就已经开始侵犯我们了。

譬如，以袜子来说吧。当时军队式的教育已经侵蚀了我的学校，又重提驰名于世的江木将军的“朴实刚健”的遗训，禁止围漂亮的围巾和穿漂亮的袜子。规定不许围围巾，只许穿白衬衫，黑袜子，至少是纯一色的。但是，唯独近江一人从来就是围白绸围巾，穿漂亮的花纹袜子。

这种禁令的第一个叛逆者，是个有一套奇异花招的人，他能把他的恶换个美名叫做叛逆。少年们对叛逆这种美学是多不熟悉啊。

然而，他却亲自把它看透了。在相好的教练老师的面前——这个乡巴佬下士官简直像是近江的部下——他故意慢条斯理地将白绸围巾围在脖颈上，并模仿拿破仑左右敞开带金扣的大衣衣领，让这位教练老师看。

然而，在任何情况下，群愚的叛逆都只不过是小气的模仿罢了。要是可能，那就只想避免其危险的结果，而体味叛逆的美味，我们从近江的叛逆中，仅仅剽窃了漂亮的袜子。我也不例外。

早晨，到了学校，上课前的教室里闹哄哄的，我们没有坐在椅子上而坐在书桌上闲聊开了。要是有人把漂亮的袜子换成新花样穿来学校，他就会雅致地抓起裤线，坐在书桌上。这时，大伙目力非常敏锐，马上对它报以赞叹声。

“啊！多么刺眼的袜子啊！”

——我们不知道赞词中有什么词比“刺眼”这个词更好的了。但是，这么一说，无论是说者还是被说者，脑子里都浮现出近江只有在整队时才会流露出来的傲慢的眼神。

雪过天晴的一个早晨，我早早就来到学校。因为头天伙伴们来电话说：明儿早晨咱们玩打雪仗吧。我的性格是，只要有什么期待于翌日，头天晚上就难以成眠。所以，第二天一早，不问时间，醒来就到学校去了。

积雪厚得足以埋没鞋子，太阳刚露脸而未全露脸之际，因为雪的关系，景色并不美，而且显得有些凄凉。看起来雪就好似裹着街景伤口的脏绷带。街的美，不外乎是伤口的美。

快到学校前的车站，我透过还空荡荡的国营电车的车窗，看见工厂街对面太阳冉冉上升的景致。风景充满了喜色。不祥地耸立着的烟囱群，还有那单调的石板屋顶的昏暗的起伏，瑟缩在旭日照耀下的雪的假面具那尖锐笑声的背后。这雪景的假面剧，每每导演出革命性或暴动性的悲剧事件。不知怎的，在雪的反映下，行人的苍白脸色让人感到活像个肩挑重担的人。

在学校前的车站下车时，我听见了来自车站旁边的运输公司办公室屋顶上的融雪滴落声。不由使人感到恍如光落下来似的。接着，接连不断地扬起一阵阵叫喊声，却原来是光投身坠死在被鞋子带着的泥巴乱抹过的水泥地面的假泥泞上。一束光，错误地投在我的脖颈上……

校门内还没有人走过的足迹。物品寄存室还上了锁。

我打开一楼二年级教室的窗户，眺望森林的雪。有一条小径从学校后门穿过森林的山坡向这所校舍伸展过来。印在雪地上的足迹沿着小径，一直延伸到窗下。足迹在窗际又折回去，到了左方倾斜处可以望及科学教室楼的后面就消失了。

已经有人来过了。毫无疑问，此人是从后门登上来的。他从窗口窥视了教室，看见没人来，就独自一个向科学教室后面走去了。走读生基本上不从后门进校的。近江是少数从后门进校的人当中的一个。传说他是从女人的家里来的。可是，平时非快到整队的时候，他是不露脸的啊。如果不是他，还可能是谁呢？看看这大脚印，只能认定是他了。

我从窗口探出身去，凝眸望了望那鞋印处的勃勃生机的黑土颜色。令人感到这足迹坚定而充满力量。一股无可名状的力量把我吸引到那鞋印上。我甚至想把身体颠倒过来，落在地上，把脸面埋在那鞋印里。我的迟钝的运动神经照例利于我的保身，于是我将书包放在桌上，尔后慢吞吞地爬到窗框边。制服胸前的暗扣压在石造的窗框上，同我那虚弱的肋骨相摩擦，给那里带来了一种悲哀与甜美交杂的疼痛。我越过窗户跳到雪地上的时候，这种轻微的痛楚，使我内心感到愉快而又紧张，使我泛起震颤的危险的情绪。我将自己的防雨套鞋轻轻地贴在那鞋印上。

鞋印显得很大，几乎和我的套鞋同样大。我忘了，这足迹的主人也可能穿着当时我们之间流行的防雨套鞋呢。如此看来，这个足迹可能不是近江的——尽管追寻黑色的鞋印也许会背叛我当前的期待，然而不知为什么，连这种不安的期待也吸引了我。在这种情况下，近江只不过是我的期待的一部分。说不定是针对比我先来、并在雪地上留下脚印的人所进行的一种被侵犯的未知的复仇，这种复仇的憧憬把我抓住了。

我气喘吁吁地跟踪过去。

我顺着鞋印走下去，仿佛踩在庭院的踏脚石上，有的地方是黝黑而光润的土地，有的地方是枯萎的草坪，有的地方是肮脏的硬雪，有的地方是石板地，不知什么时候我发现了我自己的迈步法，竟变得同近江的阔步走法一模一样。

我走过科学教室后面的背阴处，便来到了宽阔的体育场前面的高台上。三百米的椭圆形跑道和许多绕跑道起伏的场地，都毫无区别地被熠熠生辉的雪所包围。运动场的一个角落上，拔地屹立着的两棵紧挨着的巨榉树，伸展着它们那朝阳映照下的长长的影子，给雪景增添了某种意义，似乎是某种伟大的非侵犯不可的明朗的谬误的意义。巨树以塑料般的精致，高耸在冬日的蓝天、地面的雪的反光和在侧面的朝阳之间。金沙般的雪花，偶尔从枯萎的树梢和树干的分叉落了下来。并排在体育场那边的一栋栋少年学生宿舍，以及与之相连的杂木林，一动也不动地还在沉睡中，寂静得甚至连微弱的声音也会激起辽阔的回响。

面对这派展现在眼前的令人目眩的景象，我瞬间仿佛什么也没有看见。可以说，雪景原来是一片新鲜的废墟。只有在古代的废墟上才可能有的无边无际的光和辉煌，如今降临在这虚假的丧失之上。这样，在废墟一隅的约莫五米宽的跑道的积雪上，描画着巨大的文字。最近处的一个大圈，原来是个O字。对面的是个M字，再远处有人正在画一个横写的又长又大的I字。

原来是近江。我跟踪过来的足迹向O，从O再向M延伸过去，从M处我看到了近江的身影，他站在I字的一半处，脖颈上围着洁白的围巾，双手插在大衣兜里，不时低下头来，在雪地上拖着他的防雨套鞋。他的影子，同运动场上的榉树的影子平行，旁若无人地任意在雪地上伸展着。

我的脸上发烧，戴着手套把雪团成了雪球。

我把雪球扔了过去。没有击中。但是，他写完I字，无意中把视线移向我这边来了。

“喂！”

尽管我担心近江会露出不高兴的反应，可我还是被一股莫名其妙的热情所驱使，刚呼唤一声，就从陡坡高处跑了下来。出乎意料，他竟用充满力量的亲切的声音冲着我呼唤：

“喂，小心别把字给踩啰。”

诚然，今早他同往常判若两人。回到家里，他也绝对不做课外作业，把课本放在存物柜里就不管了，然后他双手插在大衣兜里上学去，到学校后灵巧地脱下了大衣，正好踩着钟点加入整队的队尾，这已经成了他的习惯。唯有今朝一大早起，他不仅独自一人消磨时光，而且还以他独特的亲切和粗鲁的笑脸来迎接我——平日他总把我当小孩子看待，不理睬我——这是怎么回事！我是多么渴望看到他的这种笑容、这种勃勃有生气的洁白牙齿啊！

随着靠近看清楚这张笑脸之后，我的心却被闭锁在难以自容的畏惧

中，把方才呼喊“喂”时的那股子热情全然忘却了。因为理解阻碍了我。因为他的笑脸可能是为了掩饰“被理解”这个弱点，与其说是伤害了我，莫如说是损害了我所一直描画的他的形象。

看到他在雪地上画着他的OMI注的巨大名字的一刹那，连他的孤独的每一个角落，我都已经半无意识地了解到了。诸如他这样一大早就到学校来的动机，连他自己也未必能深刻了解的本质性的动机。——假使现在我的偶像就在我的眼前，精神屈服地辩解说“我是为了打雪仗才提早来的”，那么我内心将会丧失远比他所丧失的骄矜更重要的东西。我焦虑，觉得自己必须开腔了。

“今天玩不成打雪仗啦！”我终于说话了。“我本以为雪会下得更大呐。”

“嗯。”

他露出了一副扫兴的神情。他那壮实的脸颊的线条又变得僵硬起来，他对我的那种可怜的蔑视又复苏了。他的眼睛欲图把我看作是小孩子，又放出了可憎的光芒。关于他在雪地上写的文字，我什么也没有问。他内心的一部分对此表示感谢。而他欲图抵抗这种感谢的痛苦，却使我倾倒了。

“哼，瞧你戴的手套，像小孩子的玩意儿嘛。”

“大人也戴毛线手套呀。”

“真可怜，你大概没体会过戴皮手套的感觉吧……瞧！”

他突然把被雪濡湿了的皮手套按在我的发烧的脸上。我把身子躲闪开了。我脸颊上燃烧起活脱脱的肉感，它像烙印似的残留下来。我感到自己用非常清澈的目光在凝视着他。

——从这个时候起，我爱上了近江。

如果允许我用这种粗俗的说法，那么对我来说，这是有生以来的初恋。很明显，这种恋爱是同肉体的欲望联结在一起的。

我渴望夏天，哪怕是初夏的到来。我以为这个季节会给我带来看到他裸体的机会。我还抱有更深一层的隐蔽的欲望，那就是我盼望看到他的那个“大家伙”。

在我的记忆里，两种手套犹如电话串了线。这副皮手套同下述举行仪式那天所戴的白手套，不知哪种是记忆的真实，哪种是记忆的虚假。也许皮手套更适合于他那粗野的容貌。或者也许正因为他的容貌粗野，白手套才更适合呢。

虽说是粗野的容貌，但留下的印象也只不过是混杂在少年们之间的唯一一张司空见惯的年轻人的脸。他的骨骼粗壮，个头却比我们当中最高个的学生矮得多。只是，我们学校的制服很像海军士官的军服，非常威严，穿在尚未完全成人的少年身上，往往就很不合身。唯独近江穿上

自己这身制服，就洋溢着一种充实的重量感和肉感。理应不止我一个人用充满忌妒和爱的目光，看着他那从深蓝色哔叽制服上可以窥见的肩膀和胸脯的肌肉。

他的脸上始终浮现出某种所谓阴暗的优越感。这多半是属于愈受害就愈发燃烧起来的东西。留级、被逐……这些悲惨的命运，似乎可以认为是一种受挫折的意志的象征。是什么意志呢？我漠然地想象着，那无疑是一种由他的“恶”的灵魂所驱使的意志。而且，这种大阴谋肯定连他自己也还不十分明白。

怎么说呢？他的浅黑色圆脸颊隆起不逊的颧骨，形状漂亮、肌肉厚实、不太高的鼻子下面，搭配着两片令人感到惬意的线条流畅的嘴唇，和一个结实的下巴颏，从中可以感受到他浑身充溢的血液在流动。那里只有一个野蛮的灵魂的衣裳。谁能从他那里期望到他的“内面”呢？我们所期待他的，仅仅是我们对遥远的过去所忘却了的那个未知的完整的模型。

有时他心血来潮，就会走过来偷看我所读的、与我的年龄不相称的深奥的书。我一般都是带着暧昧的微笑，把书藏了起来。这并不是出于羞耻。而是因为我对诸如他对书籍之类感兴趣、他让人看出不高明、他会变得讨厌自己的无意识的完整性等种种估计感到很痛苦。是因为对这个渔夫忘却了爱奥尼亚[注]的故乡感到很痛苦。

无论在课堂上或在运动场上，我总在盯视着他的身影，终于塑造出他的完美无缺的幻影。也许由于这个缘故，从记忆里的他的形象是找不出任何一点缺陷来的。在这种小说的叙述中，人物的某些特征、某些可爱的脾气、某些使人物显得栩栩如生的不可或缺的缺点，从记忆里的近江身上是无法找出任何一点来的。另一方面，我却可以从近江身上找出无数别的东西。那就是找出他身上存在着的无限的多样性和微妙的神韵，诸如一般生命的完整性的定义，找出他的眉毛、他的额头、他的眼睛、他的耳朵、他的脸颊、他的颧骨、他的嘴唇、他的下巴、他的脖颈、他的咽喉、他的血色、他的肤色、他的力量、他的胸腔、他的手，以及其他无数的东西。可以说，这一切我从他身上都找出来了。

以这些东西作为基础进行淘汰，终于形成了一种嗜好的体系。我之所以爱有理智的人，是由于他的缘故。我之所以不被戴眼镜的同性所吸引，也是由于他的缘故。最后，我之所以开始爱上力量、充溢的血的印象、无知、粗野的手势、粗豪的语言、丝毫未受理智腐蚀的肌肉所具备的野蛮的忧郁，也同样是由于他的缘故。

——可是，对我来说，这种可恶的嗜好，从一开始就已经在道理上包含着不可能。大概再没有比肉体的冲动更有道理的东西了。透过理智的理解一开始出现，我的欲望就马上衰颓。连被对方找出的仅有的理智，也会强迫我作出理性的价值判断。在像爱这样的相互作用上，对对方的要求，理应同时也是对自己的要求。因此希望对方无知的念头，即使暂时也罢，也是要求我绝对的“对理性谋反”。而这无论如何是不可能的。不论什么时候，我都要警惕，不要跟未被理智侵犯过的肉体的所有者，即赌徒、船夫、士兵、渔夫等交谈，并且只能以热烈的冷淡，远远

离开他们，仔细凝望他们。也许只有语言不通的热带未开垦地是适宜我居住的地方。如此看来，对未开垦地沸腾般激烈的夏天的憧憬，早在幼年时代就存在于我的心底了……

却说白手套的事。

我的学校在举行仪式的日子里，按惯例上学要戴白手套。贝扣在手腕上闪烁着沉闷的光，戴上背面缝上三条冥想般的线的白手套，就会让我浮想起这样的印象：举行仪式的礼堂的微暗，临放学回家时发给的小盒盐濑㊟点心，某日在途中蓦地扬起欢快的哄闹声，像挫折般的晴朗的聚会日。

这是冬天的节日，确切地说是纪元节㊟。那天早晨，近江也是罕见地一大早就到学校来了。

离整队还有一段时间。把一年级同学从校舍旁的浪桥上赶走，是二年级同学的冷酷的乐趣。表面上，二年级同学分明是瞧不起浪桥这种小孩游戏，可他们心中对这种游戏还是留恋的。他们硬把一年级同学撵走，实际上也并非真想玩这种游戏，只不过是半带讥讽地佯装着玩，逞逞威风罢了。一年级同学在远处围成一个圈，眺望着二年级同学带点炫耀意识的粗暴比赛。这种游戏是通过让对方从适度摇荡的浪桥上摔落下来，以决胜负。

近江双脚踩在浪桥的正中央，其架势活像被穷追得走投无路的刺客，不断警惕着新的敌人。同班同学无人能与之匹敌。已经有好几个人跳上浪桥，都被他那敏捷的手砍倒，压碎了朝阳照耀下的光闪闪的霜柱。每逢这个时候，近江像拳击手那样，握紧戴着白手套的双手，举到齐额的地方，格外招人喜欢。一年级的同学连被他撵走的事都抛诸脑后，为他喝起彩来了。

我的视线紧追着他戴着白手套的手。它精悍而又奇妙地、准确地活动着。他的手犹如狼或什么幼兽的爪，犹如箭翎不时划破冬晨的空气，劈在敌手的侧腹。有时被打落下来的对手，腰部撞在霜柱上。近江在击落对手的瞬间，欲图恢复倾斜的身体的重心，这时偶尔也会在铺着一层闪光薄霜的容易滑倒的浪桥上，显出踉踉跄跄的样子。但是，他那柔韧的腰力，再次让他恢复那刺客般的架势。

浪桥无表情地左右摇荡，呈现那有条不紊的波动。

……看着看着，忽然一股不安的情绪袭击了我。这是一种使我不可解的坐卧不安的情绪。像是从浪桥的摇荡而来的眩晕，其实又不是。可以说，这是一种精神上的眩晕，也许是由于看到他的危险的一举一动，害怕内心的平衡将被打破的不安吧。在这种眩晕中，还有两种力量相争。一种是自卫的力量，另一种则是更深邃的、更大的、企图瓦解我内在平衡的力量。这后一种力量，是人往往无意识地委身于它的、微妙而又秘密的自杀的冲动。

“什么呀，都是胆小鬼！没有人敢上来了吧？”

近江在浪桥上，一边轻轻地左右摇荡着身体，一边把戴着白手套的双手插在腰间。在朝阳下，帽上的镀金徽章闪烁着金光。我从没看过他这样的美。

“我来！”

我以愈发激动的心情，正确衡量自己脱口说出这句话的瞬间，在被欲望击败的瞬间，我总是这样子的。我走到那里，就站在那里，这对于我，与其说是难以避免的行动，毋宁说是预期的行动。所以多年以后，我有时还是会把自己误认作“有意志的人”。

“算了，算了。你肯定要输的！”

我被嘲弄的欢声所簇拥，从一头向浪桥走去。刚要跨上浪桥，却差点滑了一跤，又激起了大伙哄堂大笑。

近江挂着一副滑稽的面孔迎接了我。他竭力做鬼脸，模仿滑稽的动作让我看。还晃动戴着手套的手捉弄我。在我的眼里，这手指就像向我刺过来的危险的武器的刀尖。

我的白手套和他的白手套相互碰撞了好几次。每次碰撞，我都被他的手掌的力量所推动，身体失去了平衡。莫非他打算尽情地捉弄我？我觉得了，他在有意调整力量，不让我过早失败。

“啊，危险！你简直太棒啦。我输了，险些掉下去啦……瞧！”

他又伸了伸舌头，佯装要掉下去的样子。

看到他这副滑稽的表情，他自身的美不知不觉地在遭到了破坏，这对我是难以忍受的痛苦。我被他步步逼近，把眼帘垂了下来。他钻了这个空子，用右手劈了我一下。为避免整个掉落下去，我的右手条件反射地紧紧抓住他右手的手指。我攥住他那只套着正合适的白手套的手指，清清楚楚地感觉到他的手指了。

这一刹那，我的视线和他的视线碰在一起了。的确是一刹那。滑稽的表情从他的脸上消失了，顿时露出了一种真率得有点蹊跷的表情。一种既不是敌意，也不是憎恨的、纯粹而激烈的东西把弓弦拉响了。也许是我过虑了。也许只是手指被攥住、身体失去平衡的瞬间，毋宁说是虚空的露骨的表情。但是，我因为两人的手指间交织着的闪电般的力量而颤抖，同时，我直感近江从我凝望他的一瞬间的视线中领会了我爱他——仅仅爱上了他。

两人几乎是同时从浪桥上掉落下来的。

我被搀扶了起来。是近江把我搀扶起来的。他粗鲁地拽起我的胳膊，一声不响地替我掸掉衣服上的泥土。他的胳膊肘上和手套上都沾着带霜的光闪闪的泥巴。

我责怪似的仰望着他。因为他拉着我的胳膊迈步走了。

我的学校从小学时代起，同班生都是一样，肩并着肩，手挽着手，亲密无间，这是理所当然的。那时候，整队的哨子吹响了，大伙就是这

样急匆匆地向整队的操场走去。近江和我一起摔倒的事，也不过是快将看腻的游戏的结果罢了。连我和近江手挽着手走路，理应也不是什么格外引人注目的景色。

然而，我靠在他的胳膊上，一边走一边涌起无上的喜悦。也许是天生软弱的缘故，我对所有的喜悦都掺杂着不祥的预感。而他的胳膊的壮实和紧迫的感觉，仿佛从我的胳膊传遍我的全身。我是多么想这样一直走到世界的尽头啊！

然而，一来到整队的操场，他不尽兴地离开了我的胳膊，排在自己队列的位置上。以后就不再回顾我一眼。仪式进行中，我不知多少遍回顾着自己的白手套上沾着的脏泥巴，又不知多少遍凝望着排在相隔四个人的队列上的近江那白手套上沾着的脏泥巴，并对两者作了比较。

——这种对近江的不知缘由的倾慕之心，我没有进行有意识的批判，更何况是道德的批判。一旦企图集中进行有意识的批判，我早就不在那里了。假如有一种不具备持续和进行因素的恋爱的话，那么我的情况正是属于这一类。我窥视近江的眼光，总是“最初的一瞥”，也可以说是“混沌初开的一瞥”。无意识的操作帮助了我，欲图在不断的侵蚀作用下，保卫我十五岁的纯洁。

难道这就是恋爱吗？乍看似乎保持着纯粹的形式，后来经过多次反复进行，这种恋爱也具备了它独特的堕落与颓废。这是比世间的爱的堕落更加邪恶的堕落。颓废了的纯洁，也是世上所有的颓废中性质最恶劣的颓废。

然而，我对近江的单思，是我的人生第一次遇上的恋情，我真的像把天真无邪的肉欲隐藏在翅膀下的小鸟。让我着迷的，不是获得的欲望，而只是纯粹的“诱惑”本身。

至少在学校期间，尤其是在令人厌倦的课堂上，我无法将视线从他的侧脸上移开。对于我这号不谙所谓爱是追求又是被追求的人来说，还能够做出什么更多的事情来呢。对我来说，所谓爱只不过是把一个小谜语问答，当作谜语相互交流罢了。我甚至连想象也不曾想象过我这种倾慕之心会得到什么形式的报答。

有一天，我患感冒并不严重，但请了假。恰巧这一天是升三年级的学生做第一次春季体格检查，我直到翌日上学以前还没有察觉。后来，体格检查那天请了假的两三个人去医务室，我也跟着去了。

在充满阳光的房间里，煤气炉摇曳着若有若无的蓝色火焰。弥漫着消毒药水的气味。体格检查时少年们的裸体总是在那里互相拥挤，散发出一种特有的、像煮过的甜奶般的、粉红色的气味，而现在却全然没有了。我们三人尽管觉得冷飕飕的，还是默默地把衬衫脱了下来。

一个与我一样总是患感冒的瘦削少年，站立在磅秤上。看见他那长满汗毛的白皙难看的脊背时，我的记忆突然复苏了。我记得我总是那样强烈地希望看到近江的裸体。我竟愚蠢到这种程度，居然没想到体格检

查是个绝好的机会。如今既然已经错过良机，就只好漫无目标地等待时机了。

我脸色刷白。因为我意识到我的裸体上那令人扫兴的鸡皮疙瘩，有一种类似寒冷的后悔。我眼神发呆，茫然地抚摸着留在自己那纤弱的胳膊上的凄惨的种过牛痘的痕迹。叫到我的名字了。看起来磅秤恰似绞刑架，行将宣布执行我的刑罚的时刻。

“三十九点五公斤！”

护士兵出身的助手向校医作了这样的报告。

“三十九点五公斤。”校医一边登记在病历上，一边自言自语道，“至少也要四十公斤啊！”

每次体格检查，我都蒙受这种屈辱。今天我之所以多少有点放心，是因为我产生了这样一种安心感，即近江没有在旁观我的屈辱。一瞬间，这种安心感甚至发展成喜悦……

“好。下一个！”

助手狠狠地推了一下我的肩膀，我也没有像往常那样用讨厌的、带怒色的眼神回敬他。

我的初恋将会以什么形式告终呢？即使朦朦胧胧，我还是可以预见到的。也许这种预见的不安，就是我的快乐的核心。

初夏的一天，可以说像是夏天做服装样板的一天，又像是夏天的舞台排练的一天。为保证真正的夏天到来的时候万无遗漏，夏天的先驱只花一天来检查人们的衣柜。这检查通过的标志，就是人们尽量在这天穿上夏天的衬衫外出。

尽管天气如此炎热，我还是患了感冒，并得了支气管炎。为了在体操时间里能“参观”体操课（即不参加做体操，只在一旁观看），我就与闹肚子的同学一起去医务室开了张必要的诊断书。

回来的途中，我们两人尽可能慢吞吞地向操场的建筑物走去。只要说去医务室，就可以成为名正言顺的迟到的借口。再说，我们也希望尽可能缩短只是观看的、令人厌倦的体操时间。

“真热啊！”

——我脱下了制服的上衣。

“行吗，感冒了还脱上衣。这样会让你去做体操的啊。”

我又连忙穿上了上衣。

“我是闹肚子，没关系。”

这个同学向我炫耀似的把上衣脱了下来。

来到这里，看见操场的墙钉上挂着夹克，甚至有人把衬衫也脱下挂在上面。我们组一共三十人，都聚在操场对面的单杠周围。在阴暗的雨天里，户外的沙坑和草坪的单杠周围，以操场作为背景，呈现一派恍如燃烧般的明亮。我自己身体虚弱，总是带着一种自卑感，我怄气，一边咳嗽一边朝单杠走去。

其貌不扬的体操老师从我手中接过了诊断书，连瞧也不好好瞧一眼，就说：

“来，做引体向上动作！近江，你来做个示范，让大家看看。”

——我听见同学们嘁嘁喳喳地呼唤着近江的名字。在体操的时间里，他经常逃掉，不知在干什么，这会儿他却慢条斯理地出现在摇曳着光闪闪的叶子的绿树后面。

我目睹这般情景，内心不由地激动起来。他把衬衫脱了下来，只剩下一件洁白的背心。他肤色的微黑，衬得背心的素白格外的洁净。那是仿佛可以将芳香传送到远方的白。胸脯的分明轮廓和两只乳头，就像石膏上的浮雕。

“是做引体向上吗？”

他很有自信地带着生硬的口吻询问了老师一句。

“唔，对。”

于是，近江带着一副体格健壮者往往表现出来的那种傲慢而懒散的模样，慢腾腾地把手伸向沙地。他用下面的湿沙抹满了手掌。尔后站起来，双掌使劲互相摩擦了几下，便把视线投在头上的单杠上。他的目光闪现出一种渎神者的决心，将瞬间投影在瞳眸里的五月的云朵和蓝天，包藏在轻蔑的冰凉里。他纵身一跃，两只很适合刺上锚形文身的胳膊，立即把他的躯体从单杠上垂吊下来。

“嚄！”

同学们的赞叹声深沉地飘荡着。谁心中都明白，这并非对他力气大的赞叹。这是对青春、对生、对优越的赞叹。他裸露的腋窝下所看到的丰饶的毛，使他们大吃一惊。它长得如此浓密，甚至令人感到似乎没有必要。可以说，少年们大概都是第一次看到这样茂密的夏季草丛似的腋毛。近江的深深凹陷的腋窝长满了腋毛，连胸脯的两侧都是毛茸茸的，就宛如夏天的杂草把庭院全覆盖住尚嫌不够，还要繁生到石阶上似的。这两处的黑色草丛，在阳光的沐浴下，闪闪烁烁。显出四周的皮肤意外的白，犹如白色的沙地，透着亮的。

他的胳膊坚实隆起的肌肉，他的肩膀的肌肉，就像夏天的云朵，腋窝下的草丛被笼罩在暗影中看不见了，胸脯高高挺起，同单杠互相摩擦，微妙地颤抖起来。他这样反复地做了好几个引体向上的动作。

生命力，唯有无益的大量的生命力才把少年们镇服了。是生命中过度的感受、暴力性的、简直只有为了生命本身才能说明的无目的感受、这种充沛的不愉快的冷漠，压倒了他们。一个生命在近江本人没有察觉

的情况下悄悄地潜入了他的肉体，占领了他，突破了他，从他那里洋溢出来，企图一有机会就凌驾于他。在这一点上，生命这种东西颇似疾病。他那被粗野的生命腐蚀了的肉体，只为了不怕传染的疯狂般的献身，才被置于这个人世间。在害怕传染的人的眼里，他的肉体自然是作为一种责备映现出来的……少年们畏缩地向后退了。

虽说我也一样，但又有所不同。在我来说（这件事足以令我脸红耳赤），我看到他那丛生的东西的瞬间，就erectio注了。我担心春秋穿的西裤会不会被看透。纵令没有这种不安，这时占据我的心的，好歹不尽是无邪的欢快。我最想看的东西，可能就是这个吧。但是，看了它后的冲动，反而发掘出另一种意识不到的感情。

那就是忌妒……

我听见近江的躯体扑通一声落在沙地上的声音，他仿佛完成了一件什么崇高的作业。我闭上眼睛，摇了摇头。我自言道：我已经不爱近江了。

这是忌妒。是我为此甚至放弃爱近江的一种强烈的忌妒。

也许这件事包含着这样的要求，即从这时候起，我心中萌生了自我的斯巴达式训练法的要求（我写这本书已经是这种要求的表现之一）。幼年时代的虚弱和受人溺爱，使我变成了一个不敢正面抬头看人的孩子。从这时候起，我就信奉“必须强壮起来”的行为准则。在往返的电车上，我发现可以为此而展开训练，就不加区别地直勾勾盯着乘客的脸。一般乘客被这样一个虚弱而苍白的少年盯视，并不感到害怕，只是厌烦，把脸背了过去。很少有人反目相视。对方一把脸背过去，我就觉得自己赢了。就这样，我渐渐地敢于正面瞧别人的脸了……

——深信已放弃了爱的我，暂时忘却了自己的爱。乍看这是一种愚钝。爱的至高无上的明显的象征erectio，被我忘却了。这是在长期的不自觉中发生的，我独自一人的时候勃起所引起的这个“恶习”，也确实是长期不自觉地进行着。关于性，我已有一般的知识，但还是没有为差别感所苦恼。

尽管如此，我并非把自己失去常规的欲望，坚信为正常的东西、正统的东西，也并不误认为同学谁都同我抱有一样的欲望。令人吃惊的是，我简直像不谙世故的少女，从狂读浪漫式故事的着迷中，把所有娴雅的梦都寄托在男女的爱恋和结婚上。我把对近江的爱恋，扔进了弃置的谜语垃圾里，并不曾想去探究它的意义。现在我写“爱”、写“恋”，这一切并不是我当时就感受到了。可是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这种欲望同我的“人生”之间竟存在重大的牵连。

尽管如此，直感在要求我的孤独。这是以一种莫名的异样不安——前面已经叙述过，幼年时代的我对将成长为大人感到极大的不安——的形式表现出来的。我的成长感，总是伴随着异样的敏锐的不安。我长得很快，每年都要把裤子放长，所以缝制裤子时要将裤脚折进去一长截。

那时候无论在哪个家庭都是这样做的，我在家里的柱子上用铅笔画上了自己身高的标记。这种事，我总是当着家人的面，在家中的饭厅干的。每长高一点，家人要么逗弄我，要么单纯地高兴。我强作笑脸。但是，我想象着我将变成大人的身高，这种想象不能不使我预感到某种可怕的危险。我对未来的漠然的不安，一方面提高了我脱离现实的梦想的能力，同时也驱使我逃脱那种梦想，奔向“恶习”。不安本身承认了这一点。

“你一定会在二十岁以前死去！”

同学们看到我的身体虚弱，就这样逗我。

“你说得太刻薄了。”

我脸部抽搐，扯出苦笑，却奇妙地从这个预言中领略到甜美的感伤的沉溺。

“咱们打赌怎么样？”

“那样一来，我只能赌我活下去啰！”我回答说。“假如你赌我死的话。”

“是啊，真可怜。你肯定会输。”一个同学满怀少年特有的残酷反复地说。

并非我一人如此，同年级的同学也如此。不过，我们的腋窝下还没有看到像近江长得那样浓密的东西。仅有类似余茬发出新芽般的征兆。所以，在这之前，我对这部分并没有特别留意。把它变成我的固定观念的，显然就是近江的腋窝。

洗澡的时候，我久久地站在镜子的前面。镜子简慢地映照着我的裸体。我就像一只坚信自己长大了也能变成天鹅的丑小鸭。这正好与那英雄式的童话的主题相反。我期待有朝一日我的肩膀会像近江的肩膀，我的胸脯也会像近江的胸脯，然而勉强找到眼前的镜子映现的，我瘦削的肩膀不像近江，我单薄的胸脯一点也不像近江的，一种如履薄冰似的不安依然充满我心中的每一个角落。与其说这是不安，不如说是一种自虐性的确信，是“我决不可能像近江”这样一种神的启示般的确信。

元禄时期的浮世绘，常常把相爱的男女的容貌画成惊人的酷似。希腊雕刻的美的普遍理想，也接近于男女相貌相似，内里难道就没有爱的一种秘密含义吗？在爱的深处难道就没有流动与对方相似得一模一样的不可能的热望吗？难道不正是这种热望在驱使人们从不可能的、相反的极端，企图变成达到可能的导向悲剧的背离吗？就是说，相爱的人既然不可能变成完全相似的人，毋宁说宁愿努力做到相互之间毫不相似，就让这种背离原封不动地有效运用在媚态上，也许其中就有这样的心理，不是吗？而可悲的是，相似在瞬间的幻影中终结了。因为纵令恋爱着的少女变得果敢、恋爱着的少年变得腼腆，他们也只能希望彼此相似，有朝一日超越彼此的存在，飞向彼方——早已没有对象的彼方。

我有一颗强烈的妒忌的心，甚至自己对自己说：我因此而放弃爱。同上述的秘密含义相对照，我仍然在爱。我爱上了自己的腋窝下，缓慢地、拘谨地、一点点地萌芽成长，渐渐发黑，以至达到“同近江相似的东西”……

暑假终于来了。对我来说，这本是我所急切盼望的，却不料竟是不可收拾的幕间休息。这本是我向往已久的，却不料竟是一次令人心情很不舒畅的宴会。

从我患轻微的小儿结核症时起，医生就禁止我在强烈的紫外线下暴晒。禁止我在海边直接晒太阳超过半个钟头。每次打破这禁令，我就立即得到发烧的报应。连学校的游泳练习，我也不能参加，至今我还不会游泳。结合后来在我的内部执拗地成长起来的、一有机会就震撼我的“海的蛊惑”来考虑，我不会游泳，似乎是一种暗示。

尽管如此，那时候的我，尚未遇上大海的难以抗拒的诱惑。对我来说，夏季是完全不适宜的。然而不知为什么憧憬却莫名地唆使我设法无忧无虑地度过夏季。我便和母亲和妹妹弟弟在A海岸度过了这个夏季。

……我忽然发现我自己孤身一个被遗弃在大岩石上。

方才我和妹妹弟弟们沿海岸寻找岩石缝间闪烁的小鱼，来到了这大岩石旁。年幼的妹妹弟弟们找不到理想的猎获物，开始厌倦了。这时，女佣来接我们到母亲所在海滩的阳伞下，可我板着面孔拒绝了，所以她留下我，只把妹妹弟弟们带走。

夏日下午的骄阳，不间断地击打着海面。整个海湾就是一个巨大的眩晕。远处海面上，夏日的云俨然一副雄伟、悲伤、预言者般的姿态，一半浸在海里，默默地伫立着。云的肌肉苍白，恍如雪花石膏。

除了乘坐从海滩来的两三艘游艇、小船和几艘渔船，在远方海面上徘徊似的晃动的人以外，再找不到其他人影了。精致的沉默，凌驾于一切之上。海上的微风，挂着一幅像要宣告秘密的造作的面孔，把快活的昆虫般的无形的振翅声传送到了我的耳边。这一带的海岸，由倾斜到海里的平整而光滑的岩石组成，只看见两三处像我坐着的这块巨大岩石所呈现的这般险峻的姿态。

海浪开始以不安的绿色波峰形状，从远方海面涌过来。突出海面的低矮岩石群，抵抗着海浪，激起高高的浪花恍如求救的白手，一边却把身子泡在深深的充溢感中，看上去也像是梦见挣脱束缚的浮游。然而浪峰立即把它弃置，以同样的速度向海岸线滑了过来。一忽儿，一个什么东西在这个绿色防箭袋中觉醒，站起来了。波浪随之也涌了上来，把在海岸上倾泻下来的巨大海斧斧刃的侧面磨光，完全显露在我们的眼前。这深蓝色的断头台被打落下来，飞溅着白色的血花。于是，追赶着破碎浪头的浪峰翻滚下来的瞬间，宛如人临终前的痛苦的眸子里所映现的至纯的蓝天，呈现出不属于这个世界的蔚蓝色——总算露出海面的被侵蚀的平滑的岩石群，受到波浪袭击，转瞬之间藏身于白色的浪花中。可

是，余波刚退，又现出了灿烂的景象。我从大岩石上看到了寄居蟹在令人目眩的景象中摇摇晃晃，还看到了螃蟹纹丝不动的情景。

我的孤独感旋即与回忆近江的心绪夹杂在一起了。情形是这样的。我对于近江的生命充满的孤独、从生命对他的束缚中所产生的孤独、对这些的向往，使我开始产生一种羡慕他的孤独的愿望。从表面上看，现在我的孤独类似近江的孤独，我希望用仿效近江的做法，享受在海的横溢面前的这种空虚的孤独。我本应是一人扮演近江和我两个角色。为此，哪怕些许，我也必须找出和他的共同点。这样一来，近江本身或许只是无意识地拥有他的孤独，而我却代替他，意识到这种孤独是充满快乐的东西，可以行动，甚至达到这样的空想境界，即我把望着近江所感受到的快感，不久就可能当作近江本身所感受到的快感。

自从我对《圣塞巴斯蒂安》着迷以后，我无意中养成了一种毛病，在赤裸着身体的时候，双手自然地交叉在头上。自己的肉体软弱无力，连塞巴斯蒂安那种艳丽的面影也没有。但我也漫不经心地这样做了。这样一来我的视线移向了自己的腋窝。一股不可解的情欲涌了上来。

——随着夏天的到来，我的腋窝虽然比不上近江的腋窝，但也已萌生了黑色的草丛。这就是我和近江的共同点。近江显然存在于这种情欲中。尽管如此，不可否认，我的情欲还是冲着我本身的那部分。这时，使我的鼻孔打战的潮风，和刺痛我裸露的肩膀和胸膛的强烈的夏日阳光，以及一望无际的阒无人影的情景簇拥而上，驱使我在蓝天之下干出了第一次“恶习”。我把自己的腋窝选为了对象。

……一股奇妙的悲伤使我浑身震颤。孤独像太阳般燃烧着我。深蓝的羊毛短裤，令人不快地沾在我的腹部上。我从大岩石上慢慢地走了下去，把脚泡在岸边的海水里。余波冲刷着我的脚，看起来像是死了的白贝壳。海中镶嵌着贝壳的石板路，在微波中荡漾，清晰可见。我跪在水中。就在这时候，破碎的波浪发出粗暴的叫声，逼将过来，拍打在我的胸脯上。我任凭飞溅的浪花把我整个包围起来。

——波浪退去，我的污浊也被荡涤干净了。我无数的精子与退却的海浪中无数的微生物、无数的海藻种子、无数的鱼卵等诸多生命一起，被卷进翻卷着浪花的海里，冲走了。

秋天来了，新学期开始的时候，近江不在学校。我在布告板上看到张贴着开除近江学籍的处分通告。

于是，我的同班同学犹如人民在僭称帝王的人死后那样，一个个都数落起他的坏事来，譬如他借走十元没有归还、他笑眯眯地抢走了进口钢笔、被他勒住了脖颈，等等……似乎每个人都蒙受过他的祸害。唯有我与众不同，关于他的作恶我一无所知，妒忌使我疯狂起来。我的绝望，由于开除他的学籍没有确切的理由，稍许获得某种慰藉。哪个学校都有消息灵通的学生，连这类学生也无法从近江身上找到万人确信无疑的被开除的理由。老师也只是一边嗤笑一边说：“他干了坏事。”

只有我，对于他所干的坏事有一种神秘的确信。他本人一定是参与筹划了某项连他自己都不十分清楚的庞大的阴谋。他那“邪恶”的灵魂所激发的意欲，正是他生存的意义，正是他的命运。至少我是这样认为的。

……于是，这个“邪恶”的意义，在我的内部变形了。它所激发的庞大阴谋、拥有复杂组织的秘密结社、纹丝不乱的地下战术等等，都必定是为了某种不被人所知的神。他是为这个神服务的，欲图使人们改变宗教信仰而遭告密，被秘密杀害了。某个黄昏，他被赤裸着身子带到山冈上的杂木林里。他的双手被高高地捆绑在树上，第一支箭射穿他的侧腹，第二支箭射穿他的腋窝。

我的遐想在驰骋。这样想来，他为了引体向上而抓住单杠的身姿，比其他任何东西都更加宜于让人联想起圣塞巴斯蒂安。

中学四年级的时候，我患了贫血症。脸色愈发苍白，手也变成草色了。登上高台阶之后，就得蹲下好大一会儿。因为一股白雾般的龙卷风向我的后脑勺袭来，凿开了一个洞口，险些使我昏倒。

家里人把我送到医院，医生诊断为贫血症。这是一位熟悉的很有意思的医生，家人问他什么是贫血症时，他回答说：让我查查简明参考书再给你们说明吧。检查完毕，我就待在医生身边。家人同医生相对而坐，医生朗读的书页，我可以望见，家人则看不见。

“……哦，下面是说明病因。病因嘛，多半是闹‘钩虫’的缘故。这孩子的病，大概就是这个原因吧。需要检查一下大便。还有，‘萎黄病’嘛，很少见，而且多发于女性……”

于是，医生把这一段病因跳了过去，读到后面的部分，只在嘴里嘟哝了一阵子，然后把书合上了。可是，那段跳过去没读的病因，我却看到了。那就是“自渎”。我感到羞耻，心跳加速了。医生早已看穿了。

医生给我开了注射砷剂的处方。用这种毒的造血作用，给我治疗了一个月，就把我的病治愈了。

但是，谁会知道我的贫血，完全是同血的欲求结成异常的相关关系呢？

天生血液不足，培植了我梦想流血的冲动。这种冲动，又使我的身上丧失更多的血。这样就愈发使我渴望血。这种令人憔悴的梦想生活，锻炼并磨炼了我的想象力。当时我还不知道萨德[注]的作品，但我以自己的方式，从《你往何处去》[注]的古罗马大圆形剧场的描写中获得的感铭中，建立起我的杀人剧场的构思。在那里，年轻的罗马力士，仅仅为了供人消遣而贡献生命。死亡洋溢着热血，而且必须追求仪式。对所有形式的死刑和刑具，我都很感兴趣。对拷问工具和绞刑架，因为看不见血，我敬而远之。对使用火药的手枪和步枪等凶器，我也很不喜欢。我尽量选择原始的野蛮的东西：箭、短刀和矛等。为了延长苦闷，应该是腹部受到袭击。牺牲者必须竭力高呼，使人感到长久、悲伤、惨痛、无

法形容的存在的孤独。于是，我生命的喜悦便从深处燃烧起来，终于高声呼唤，以响应这种竭力的高呼。难道这不就是原原本本的、古代人狩猎的喜悦吗？

希腊的士兵、阿拉伯的白人奴隶、未开化民族的王子、饭店开电梯的服务员、侍者、懒汉、军官、马戏团的年轻人等，都被我空想的凶器所杀戮。我就像那未开化民族的劫掠者，不懂得爱的方法，误把我所爱的人杀掉。我同倒在地上还在抽动的他们的嘴唇接吻了。轨道一边是固定的刑架，轨道另一边是插着十几把刀的偶人厚板沿轨道滑行过来的刑具，像是我受到某种启示才发明的东西。在死刑的工厂里，穿透人体的旋床始终在运转，血汁加上甜味装在瓶子里出售。许多牺牲者被倒背着手捆绑在一起，送进这个中学生的头脑里的古罗马圆形大剧场。

刺激逐渐加强，达到了人类所能达到的被认为是最坏的一种空想。这空想的牺牲者还是我的同班同学、一个游泳技巧高超的体格健壮的少年。

那是一处地下室。正在举行秘密的宴会。白桌布上的典雅的烛台闪烁着烛光，碟子的左右排列着银制的刀叉餐具。摆上一盆照例用来点缀的康乃馨。奇怪的是，餐桌中央留出一片显得有点过大的空间。过一忽儿，一定会端上一个相当大的盘子来。

“还没好吗？”

席上一个人问我。他的脸昏暗，看不清楚。但语声是老人的庄严的声音。说起来，由于昏暗，与会者的脸都看不清。只见烛光下伸出的白色的手，在操作着银光闪闪的刀叉。空气中荡漾着窃窃的私语声，像是不断的小声对话，又像是喃喃自语。除了偶尔响起椅子摩擦地面的吱吱声以外，就别无其他格外明显的声音了。这是一个阴森森的宴会。

“我想也该行了。”

我这样回答，大家却报以黯然的沉默。看得出大家对我的回答有点不愉快的样子。

“我去看看就来。”

我站起来，打开了厨房门。厨房的一个角落上有通向地面的石阶。

“还不行吗？”我问厨师。

“什么。这就行。”

厨师也不悦地回答了一句，他的视线依然耷拉着，似乎只顾切菜叶之类的东西。在两铺席那么大的厚案板上，什么东西也没有。

笑声从石阶上传了下来。一看原来是另一个厨师攥住我的同班同学壮实的胳膊走了下来。少年身穿普通的长裤和深蓝色的马球衫，敞开了胸怀。

“哦，原来是B呀！”我若无其事地招呼了一声。

他下了台阶，双手依然插在裤兜里，向我恶作剧似的笑了笑。突

然，厨师从后面冷不防地一个箭步跳了上来，勒住少年的脖颈。少年猛烈地反抗。

“……这是柔道的招数……是柔道的招数啊！……那叫什么来着？……对……勒脖子……不会真死……顶多昏过去……”

我一边想一边望着这目不忍睹的斗争场面。在厨师的壮实的胳膊里，少年猝然无力地垂下了脖颈。厨师若无其事地把他抱了起来，放在案板上。不久，另一个厨师走了过来，以事务性的动作，摘掉少年的手表，脱掉少年的马球衫和长裤，眼看着就剥得赤条精光。裸体的少年微张着嘴，仰面朝天倒下了。我对着他的嘴接了一个长吻。

“让他朝天还是伏地好呢？”厨师问我。

“还是朝天好吧。”

我想朝天可以看到他那盾牌般的琥珀色的胸膛，也就那样回答道。另一个厨师从搁板上取下了一个正好与人等身的奇大的洋盘子。这是一个奇怪的盘子，两侧边上各有五个小孔，共十个。

“使劲！”

两个厨师让昏厥过去的少年仰躺在盘子上。一个厨师兴高采烈地吹起口哨，将细麻绳穿过盘子边上的小孔，尔后把少年紧紧地捆绑起来。其麻利的动作显示其熟练的程度。大生菜叶漂亮地摆在少年的裸体周围。盘子里还备有特大的铁刀和叉子。

“使劲！”

两个厨师把盘子扛了起来。我把餐厅的门扉打开了。

带着好意的沉默迎接了我。盘子被放在餐桌中央闪烁着白色灯光的空着的地方。我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拿起了大盘子旁边的特大刀叉。

“从哪儿下手？”

无人回答。我感到许多张脸都探到盘子的周围来了。

“这儿比较好切吧。”

我把叉子插入他的心脏。血如喷泉从正面喷在我的脸上。我用右手拿着的刀，开始慢慢地将他的胸肌肉切成薄片。

我的贫血症治愈了，可我的恶习却愈发严重。上几何学课的时候，我对教师当中最年轻的几何学老师A的脸百看不厌。据说他曾当过游泳教师，有一副被海上的阳光晒黑了的脸色和渔夫般的粗犷嗓音。由于是冬天，我将一只手插进裤子里，在笔记本上抄写黑板上的字。渐渐地，我的视线离开了笔记本，无意识地追踪A的身影。A用昂扬的声音反复讲解几何课的难题，时而走上讲坛时而又走下讲坛。

官能的苦恼业已深入到我的住行坐卧之中。这位年轻的教师不知什么时候竟变成梦幻的裸露的赫拉克勒斯㊟呈现在我的眼前。他左手拿着

黑板擦在揩黑板，伸出右手用粉笔书写方程式。我从他的西服后背的褶皱中，看到了《拉弓的赫拉克勒斯》[注]的肌肉的皱褶。我终于在上课时间犯了恶习。

——我茫然地垂下头来。课休时间，我来到了运动场。我的——这也是单相思的、并且是蹲班生的——恋人走过来问道：

“啊，你昨天到片仓家吊唁去了吧，情况怎么样？”

片仓是个温和的少年，患结核病死亡，前天举行了葬礼。听伙伴说，他的遗容一点也不像，如同恶魔，所以估计他已经烧成骨灰我才去吊唁的。

“没怎么样呀。他已经烧成骨灰了嘛。”我只能简慢地回答了一句，忽然想起巴结他的口信来。“啊，另外片仓的母亲再三嘱咐我问候你，她说今后会感到寂寞，请你来玩吧。”

“傻瓜！”——我的心被一股激烈然而却是充满温存的力量所撞击，为之一惊。我的恋人带着少年的那种羞耻，满脸绯红了。我看见他的眼睛闪闪发光，似乎他把我当作同类，露出一种陌生的亲切感。“傻瓜！”他又说了一句，“你也变坏了，笑得有些耐人寻味啊。”

——我一时摸不着头脑。尽管我笑笑圆了场，可是还久久地莫名其妙，好不容易才明白过来。片仓的母亲还年轻，是个美貌而袅娜的寡妇。

从情绪上说，我感到比这件事更凄惨的，是我的理解太迟钝，这未必是来自我的无知，而是来自他和我的关心所在的明显的差异。我所感到的差距之显而易见，当然是可以预见到的。然而，我却如此为时已晚地发现，它令我感到震惊，这是多么遗憾啊。我也未曾考虑过他对片仓母亲的口信会引起什么反应，只是无意识地将口信转告他，自己觉得是为了讨好他的缘故。这种幼稚本身的丑陋，这种小孩哭脸带着风干了的泪痕似的丑陋，使我感到绝望。我已经筋疲力尽，没有就这个问题询问“我为什么不能照现在这样下去呢？”这个问题已经被反问过上百万遍了。我厌烦透了，最后就在纯洁之下身败名裂。我有了思想准备（这是多么天真啊！），也许能够从这种状态中摆脱出来。我还不晓得我厌烦的东西明显地是人生的一部分，就像我确信我厌烦的东西是梦想而不是人生。

我接受了从人生出发的催促。是从我的人生出发吗？即使不是我的人生，我也要出发，我也必须向前迈出沉重的步伐，这样的时期到来了。

[20] 日本相扑力士等级分横纲、大关、关胁和小结等四级。
[21] Guido Reni（1575-1642），意大利画家，新古典主义先驱。
[22] Vecellio Tiziano（1490-1576），意大利画家。追求古希腊的艺术理想，以写实性和明快的色彩表现人性，表现女性的柔美和男性的雄健。
[23] Antinous（约110-130），罗马皇帝哈德良宠爱的娈童。他曾陪同哈德良周游地中海，后溺死在埃及尼罗河。
[24] 拉丁语，射精。
[25] Magnus Hirschfeld（1868-1935），德国性科学家。

[26] Endymion，希腊神话中的美男子。月亮女神塞勒涅与他相爱，为了保持他的不朽的青春，让他永远睡在卡里亚的拉特摩斯山的山洞里，以便不受干扰地共享作伴的欢乐。
[27] 佛语，四苦、八苦之一。
[28] 近江的日语发音。
[29] Ionia，位于小亚细亚沿岸。
[30] 奈良古老的包子铺。
[31] 每年二月十一日，战后改为建国纪念日。
[32] 拉丁语，勃起。
[33] Marquis de Sade（1740-1814），法国作家，专门写色情作品，写变态的性虐待行为；Sadism（性施虐狂）一词，即由其名而来。主要作品有《美德的厄运》等。
[34] *Quo Vadis*，波兰作家显克维奇（1846-1916）的代表作，一九〇五年获诺贝尔文学奖。小说通过一个罗马青年贵族和一个信奉基督教的少女的曲折爱情故事，反映暴君尼禄对早期基督教徒的迫害，同时写了尼禄焚烧罗马和他的死亡。
[35] Heracles，希腊神话中的英雄，以大力闻名。
[36] 法国雕刻家布德尔（1861-1929）一九一〇年作品。

第三章

谁都说人生像个舞台。不过，像我这样从行将结束少年期开始，就一直被人生是个舞台这种意识纠缠住的人，恐怕为数不多。这已经是一种确实的意识，但它非常朴素，同浅薄的经验夹杂在一起，令我心中总有些疑惑："人们不会像我这样走向人生吧？"但我内心七成相信，任何人都是这样开始自己的人生的。我乐观地相信：只要表演完毕，好歹就会闭幕。我早死的假说与此有关。到了后来，这种乐观主义，或者不如说梦想，遭到了非常严厉的报复。

为慎重起见，我必须补充一句，我在这里想说的不是通常的"自我意识"的问题。仅仅是性欲的问题，而并非其他问题。

本来所谓劣等生的存在是来自先天性的素质，而我为了想跟普通人一样升班，就采取了权宜之计的手段。即考试的时候，我不知其内容，都偷偷地照抄了同学的答案，佯装若无其事的样子交了答卷。有时候，这种比作弊更无智慧、更厚颜无耻的方法会获得表面上的成功。他升班了。以低一年级所掌握的知识为前提上课时，只有他全然不懂。就是听课也全然不明白。他的前途只有两条，一条是走上歧途，另一条是拼命装懂。究竟走哪条路，这是由他的软弱性和勇气的气质来决定，而不是由量来决定的。因为不论走哪条路，都需要等量的勇气和等量的软弱性。而且不论走哪条路，都需要有一种对怠惰的如同诗一般的持久的渴望。

有一回，我加入一伙人的队伍，从学校的围墙外，边走边七嘴八舌地议论某个不在场的伙伴，说他喜欢上了乘坐往返学校的公共汽车上的女售票员。不久，这种背后议论就被一般评论所取代，认为公共汽车女售票员有什么好呢。于是，我有意识地用冰冷的口吻扔下一句话：

"可能是喜欢她的制服呗。穿在她身上很适体，觉得好呗。"

当然，我压根不曾领略过女售票员这种肉感的魅惑。这是类推——纯粹是一种类推——再加上我希望对待事物能拥有像大人那样冷漠的好色之徒的看法，这种与年龄相应的自我炫耀也帮了忙，让我说了这番话。

我所得到的反应有些过度了。这伙人都是品学兼优的稳健派。他们异口同声地说：

"真惊人，你真有两下子！"

"要不是有相当经验，说不出这种一针见血的话来呀！"

“实际上，你好像很可怕啊！”

碰上这种天真而令人感动的批评，我觉得太切中要害了。同样的话，也可以用不那么刺耳的朴实的说法，也许这种说法会使人对我留下某种深刻的印象。我反省着，说话应该多斟酌些啊！

十五六岁的少年在操作这种与年龄不相称的意识时，容易犯的错误就是以为唯有自己比其他少年能够更早地形成坚定的意念，才有可能操作自己的意识。其实不然。我的不安，我的不确定，只不过是比谁都早地要求限制自己的意识。我的意识，只不过是错乱的工具。我的操作，只不过是不确定的胡猜的估量罢了。根据茨威格的定义，“所谓恶魔性的东西，都是天生在所有人的内部，走向自己的外部，驱使人超越自己，走向无限境界的不安定的东西。”而且，它“恰似自然从其过去的混沌中，把某种不应除去的不安定的部分，留在我们的灵魂里”。这种不安定的部分带来了紧迫，且“欲图还原到超人性的超感觉的因素”。在意识具有单纯的解说效用的时候，人就不需要意识，也是合乎道理的。

我本人丝毫也没有从女售票员那里接受其肉体的魅惑，可是却有意识地以纯粹的类推和通常的技巧说了那番话，使伙伴们震惊、羞愧和满脸绯红。而且他们以青春期特有的敏感的联想能力，从我的言谈中隐约地领受到肉感的刺激。目睹眼前的这般情景，我当然涌现出人的要不得的优越感来。然而，我的心并非到此为止。这回轮到我本人受欺骗了。因为优越感发生了偏颇的醒悟。过程是这样的：一部分优越感使我自命不凡，以为自己比别人进步，从而自我陶醉，这陶醉部分比其他部分更快醒悟过来。尽管其他部分尚未觉醒，自己却以为所有部分都已醒悟，犯了估计上的错误。所以，“比别人先进”这种自我陶醉，后来被“不，我也和大伙是一样的人啊”这种谦虚感所修正。而由于估计上的错误，又被演绎成“当然在所有点上我和大家是一样的人”这种说法（还没觉醒的部分，使这种演绎成为可能，并支持了它），终于得出“谁都是这样子”的狂妄的结论，意识不过是错乱的工具，在这里起了强有力的作用……就这样，完成了我的自我暗示。这种自我暗示，这种非理性的、愚蠢的、虚伪的，乃至连自己都察觉到明显欺瞒的自我暗示，从这时候起至少占据了我的生活的百分之九十。我想，也许没有什么人比我对附体现象更脆弱了。

读了这些，人们可能明白了吧。其实理由很简单，我之所以能够说出公共汽车女售票员有点肉感的话来，就是因为我对这一点没有觉察到——这确实是很简单的理由，归根结蒂，我对女性的事情没有像其他少年所有的那种先天性的羞耻。

为了避免招来责难，说我只不过是用现在的思考来分析当时的我，现将十六岁时我自己所写的一节抄录如下：

“……陵太郎毫不犹疑地加入了陌生的朋友中。他的举止显得比较快活——也许是佯装让人看的——因为他相信可以把那毫无理由的忧郁和倦怠掩盖起来。迷信作为信仰最良好的因素，把他置在一种白热化的静

止形态中。他一边参与无聊的嬉笑和耍闹，一边却不断地在想：‘我现在既不郁闷，也不寂寞。’他将这称为‘忘却了忧愁’。

“自己是幸福的吗？这样也算快活吗？周围的人始终不断地为这样的疑问而感到苦恼。正如疑问这个事实是最实在的东西一样，这是幸福的正当的理想状态。

“然而，陵太郎独自下了定义‘是快活’，并把自己置在确信之中。

“人们的思想，会按这种顺序向他所说的‘确实的快活’发展下去。

“虽说朦胧，却是真实的东西，它被有力地封锁在虚伪的机械里。机械开始强有力地运动了。人们却没有察觉到自己就在‘自我欺骗的房间’里……”

——“机械开始强有力地运动了。……”

机械果真强有力地运动了吗？

少年期的缺点就是，相信只要把恶魔英雄化，恶魔就会心满意足。

不管怎么说，我向人生迈步的时刻逼近了。我登上这个旅途的预备知识，就是许多小说、一册性典、朋友中轮流传阅的淫书、野外演习的每夜里，从朋友那里听来的许多淫猥之谈……首先就是从这里开始。炽烈的好奇心胜过这所有的一切，是我忠实的旅伴。我认为出门的准备也只是“虚伪的机械”，这种决心是最为上乘的。

我仔细研究过许多小说，调查过我这般年龄的人如何感受人生，如何对自己搭话。没有寄宿，没有参加运动俱乐部，再加上我的学校里装腔作势的人很多，一旦过了无意识的“低级游戏”时期，就很少介入下流的问题，况且我又非常腼腆，要把这些事情同每个人的本来面目加以对照，是非常困难的。因此，我不得不从一般的原则出发作出这样的推理：像“我这般年龄的男孩子”独自一人时会有什么感受呢？在炽热的好奇心方面，我们都经历过完全相同的青春期。到了这个时期，少年对女性的事似乎都会胡思乱想，都会长粉刺，都会终日觉得昏昏沉沉，都会写些甜美的诗。从这个时期起，他们看到性研究的书籍一味叙述有关自渎的害处，也看到另一些书籍叙述“没有多大害处，放心吧”，也就热衷于自渎了。在这一点上，我和他们也是完全一样的！尽管一样，这种恶习的心理对象却存在明显的差异，我的自我欺骗对此完全置之不闻不问。

首先，他们似乎从“女”字受到了异常的刺激。只要心上闪现一个女字，他们的脸就会飞起一片红潮。可是，从感觉上说，我对“女”字向来就不曾有过比像看到诸如铅笔、汽车、扫帚之类的字所得到的更多的印象。这种联想能力的欠缺，犹如有关片仓的母亲的情况一样，即使同伙伴谈话，也时常表现出把我的存在置于傻瓜的境地。他们认为我是诗人，也就理解了。然而，我有我的想法，我不希望被人认为是诗人（据说诗人肯定要被女性甩）。为了跟他们的话一致，我人工陶冶了这种联想能力。

我不知道他们同我不仅在内在的感觉方面，而且在外在的无形表现方面也显示出明显的差异。就是说，他们只要看到女人的裸体照片，就马上引起erectio。唯有我不会这样。而且会使我引起这种反应的对象（它从一开始就是根据性倒错的特质，经过奇妙的严格选择）、爱奥尼亚型的青年裸体像等，却没有任何力量能诱发出他们的erectio。

在第二章里，我之所以有意地一一写了erectio　penis的事，就是因为与此有关。因为我的自我欺骗是由于这点的无知所促成的。任何小说的接吻场面，都省略了有关男性的erectio描写。这是当然的，是不必要写的。就是研究性学的书，也省略了连接吻也能引起的erectio。我推察，唯有肉体交欢之前，或者通过描绘其幻觉，才会产生erectio。我没有任何欲望，但到了这种时候也会突然——简直像是来自天外的灵感——产生erectio。我内心的百分之十却在不断低声嘀咕“不，唯有我不会产生吧”，这就形成我的所有形式的不安，并表现了出来。然而，我犯恶习的时候，心中哪怕一次是否也浮现过女性呢？纵令是试验性的。

我没有这样做。我认为我没有这样做只不过是出于我的怠惰！

归根结蒂，我什么都不知道。不知道除了我以外的少年们，每晚都梦见头天窥视的妇女一个个裸体在街头来回走动。不知道少年们梦见了女人的乳房，宛如夜里无数次地从海上漂浮上来的美丽水母，女人们的高贵部分张开湿润的阴唇，数十遍数百遍数千遍没完没了地唱着海魔女㊟之歌……

这是出于怠惰？大概是出于怠惰吧？我疑惑。所有的一切，都是由于我走向人生的勤奋。总之我的勤奋都花费在这一点怠惰的辩护上，都充作使怠惰照旧发展下去的安全保障。

首先，我想起要给有关女性的记忆编上号码。无奈这种记忆太贫乏了。

十四五岁上发生过这样一桩事：父亲到大阪赴任那天，在东京站送走父亲后归来，有几位亲戚造访了我的家。也就是说，回家的时候，他们一行人也同母亲、我、弟弟、妹妹一起上我家串门来了。其中有我的堂姐澄子。她适值结婚前，二十岁光景。

她的前齿有点龅牙。那是非常洁白而美丽的前齿，乃至令人怀疑是否为了突出这两三颗牙齿才故意这样长出来的。她一笑，前齿首先闪光，那龅牙的模样给笑容增添了无法形容的娇媚。这种龅牙的不调和，犹如一滴香料滴落在脸庞和身姿的优美和标致的调和中，加强其调和，并在其优美中平添几分韵味。

如果说“爱”这个词不合适，那么就说我很“喜欢”这个堂姐吧。从孩提起，我就喜欢从远处看她。有一回，她在罗纱上刺绣时，我什么也没干竟呆呆地在她身边达一个多小时。

伯母她们进里屋后，我和澄子并排坐在客厅的椅子上，默默无言。

送行时的喧嚣在我们的头脑里践踏的痕迹尚未消逝。我觉得太劳累了。

“啊，真累啊！”

她打了个小呵欠，把白皙的手指并拢，掩着嘴巴，像念咒似的，用并拢的手指轻轻地、倦怠地拍了两三下嘴巴。

“你不觉得累吗，阿公？”

不知怎的，澄子用和服的双袖捂住了脸，把脑袋沉甸甸地落在她身边的我的腿上。尔后，慢慢挪动着，转换了一下脸的朝向，久久地一动也不动了。她把我的制服裤子当作枕头的这份荣光，使我的制服裤子也震颤起来。她的香水和香粉的芬芳，使我张皇不知所措。澄子睁着疲惫的但却是清澄的眼睛，一动不动的侧脸，使我感到为难了……

仅此一回。尽管如此，我却永远记住了这种在自己腿上存在过片刻的、奢华的分量。这不是肉感，而只是某种极其奢华的喜悦。活像勋章般的分量。

在往返学校的公共汽车上，我经常遇见一个贫血体质的姑娘。她的冷漠，引起了我的关注。她那副望着窗外的百无聊赖、厌倦事物的神态，那副微微突出的嘴唇的冷峻，也时常引起我的注目。她没有在公共汽车上，我就感到美中不足。上下车的时候，不知不觉地总是期待着她。我想，这是不是一种恋爱呢？

我简直不明白。我无论如何也不明白，恋爱和性欲彼此是怎样发生关系的。当然，这个时候的我，并不想用恋爱这个词来说明近江对我恶魔般的魅惑。我思考着自己那份对在公共汽车上常见到的少女的朦胧的感情是不是恋爱呢？与此同时，我也被那个脑袋溜光的、年轻而粗野的公共汽车司机所吸引。无知没有迫使我做出矛盾的解释。在我望着司机那张年轻侧脸的视线里，有一种难以避免的、喘不过气来的、难受的、压力般的东西，而在我断断续续地望着贫弱体质的姑娘的目光里，则有一种虚假的、人工的、容易疲劳的东西。这两种视线，在我依然不明白它们两者的关系的情况下，在我的内部互不在乎地共居，互不拘泥地共存着。

身为这般年龄的一名少年，我显得大大缺少“洁癖”的特质，也可以说，我显得缺少“精神”的才能，即便说我的过分强烈的好奇心势必使我不关心伦理常情，可以对此作出解释，但这种好奇心也类似长久患病的人对外界的绝望憧憬，另一方面又同不可能的确信有着难解难分的联系。这种半带无意识的确信，这种半带无意识的绝望，甚至活脱脱地把我的希望错看成是奢望。

虽说还年轻，可我却不知道在自己的内部培育出明确的纯精神的观念。这难道就是不幸吗？对我来说，人世间通常的不幸究竟具有什么意

义呢？我的关于肉感的漠然的不安，大概只把肉体方面当作我的固定观念了。我熟习于把我身上存在的这种与知识欲没有什么太大差别的、纯粹精神性的好奇心，信以为“正是肉体的欲望”；甚至熟习于欺骗自己，仿佛自己真的有一颗淫荡的心。它使我养成装模作样的习惯，活像个小大人，深谙人情世故似的。我挂着一张简直像对女人腻烦透了的面孔。

这样，接吻首先就成了我的固定观念。要是现在的我，就可以说接吻这种行为的表象，只不过是我的精神在那里寻求寄托的一种表象罢了。可是，当时的我把这种欲求误信为肉欲，就不能不为那样大量的精神的伪装而焦虑憔悴了。这种歪曲本性的无意识的内疚，就这样执拗地激发了我那种有意识的演技。但是，反过来思考，人难道能够如此完全地背叛自己的天性吗？哪怕是一瞬间。

如果不这样思考，岂不是无法说明这种希求得到不希求的东西的不可思议的心理吗？如果说我正好在这种不希求得到所希求的东西的伦理式的人的反面，我的心岂不是怀抱着最违背人伦的希求吗？果真如此，这希求岂不是过分可爱了吗？莫非我完全欺骗了自己，完全作为因袭的俘虏而行动？对于日后的我来说，有关这个问题的吟味就成了不可忽视的任务了。

——战争一开始，伪善的禁欲就在这个国家普遍风靡了。高中也不例外。即使进入高中，我们入初中时所憧憬的“留长发”的愿望也不可能得到满足。流行穿漂亮的袜子也成为过去的事。随便地增加军事训练的时间，并策划着各种愚蠢的革新。

尽管如此，我们学校有着传统的取巧校风，和重表面的形式主义，所以我们在学校生活中并没有感到多大的束缚。分配到学校的大佐军官是个通情达理的汉子，还有那个因为带茨茨[注]口音而被起了个“茨特”绰号的前特务曹长N准尉、同僚的傻瓜特、狮子鼻的鼻特等人，都领会了我校的校风，干事很会找窍门。校长是个具有女性性格的老海军大将，以宫内省作为后盾，靠无所事事、不即不离的渐进主义保住他的地位。

这期间，我学会了抽烟，还学会了喝酒。所谓学会，也不过是模仿抽烟、模仿喝酒罢了。战争奇妙地教会我们一种感伤的成长方法。那就是考虑到二十几岁就割断人生，今后的前途就什么也不考虑了。我们觉得人生这玩意儿是奇妙的轻飘的东西。这就好像用到二十几岁为止来划分的人生的咸水湖，盐分势必变浓，容易让身体漂浮起来。只要距降下帷幕的时间不太遥远，为着让我看到的我的假面剧，也要更加卖力表演才是。但是，我的人生旅程，也许就在明天出发。我虽然想着明天肯定会出发，可却一天推迟一天地拖延了下来，拖了好几年，还是没有启程的迹象。对我来说，这个时代难道不正是唯一的愉快的时代吗？即令存在不安，也只不过是不着边际的东西，我还有希望，明天总可以在未知的蓝天下眺望。旅行的空想、冒险的梦想、我总会有的成人之后的肖像、我尚未见到的美丽的新娘的肖像、我期待的名声……这些东西就像导游小册子、毛巾、牙刷、牙膏、换洗的衬衫和袜子、领带、肥皂等东西一样，在等待着登程的旅行皮包里被摆得整整齐齐的那个时代，甚至连战争，我都觉得像孩子般的高兴。我真正相信我即使被子弹击中大概

也不会痛的过剩的梦想，在这个时候也没有显出衰颓的迹象。连预想自己的死，也使我由于未知的喜悦而颤抖不已。我仿佛感到自己拥有一切。可能是那样吧。因为再没有比忙于准备行装的时候，更能使我们感到甚至在每个角落都完全拥有旅行的了。剩下的就只有破坏这种拥有的作业了。那就是旅行这种完全的徒劳。

不久，接吻的固定观念就定着在一片嘴唇上。这难道不是出自只想把空想装成像是有来历的东西的动机吗？如前所述，本来不是欲望也不是别的什么，可我却不管三七二十一，偏要相信它是欲望，这种没有条理的欲望，同真正的欲望搞错了。我把不是我想的、激烈的、不可能的欲望，同世人的性欲——因他是他自身而涌现出来的性欲——搞错了。

这时期，我有一个话不投机却亲密交往的伙伴。他姓额田，是个轻浮的同班同学，他似乎是为了要弄清初级德语的许多疑问，选择了我作为他容易相处的不受拘束的对象。我对任何事，开始总是很起劲地干。人们认为我的初级德语是出类拔萃的，给我扣上了一顶优秀生（类似超群出众的神学生）的桂冠，其实我内心是多么讨厌优秀生的桂冠（尽管如此，除了这顶桂冠以外，我还没有找到其他有利于我的安全保障的标签），多么向往“坏名声”，说不定额田凭直感看穿了。在他的友情中仿佛有一种东西逗弄着我的弱点。若问这是为什么，大概因为额田是个妒忌心强的男子汉，招来硬派人的憎恨，从他那里传来的妇女世界的消息，活像灵媒传来的灵界信息，似有似无地回荡着。

作为第一个传来妇女世界信息的灵媒，就是那个近江。但是，那时的我更属于我自己，我把作为灵媒的近江的特质，列为他的一种美而感到满足。但额田作为灵媒的作用，却成为我的好奇心的超自然的框架。其原因之一，也许是由于额田根本就不美的缘故。

所谓“一片嘴唇”，就是我到他家去玩时出现的他姐姐的嘴唇。

这个芳年二十四岁的美人轻易就把我当作小孩子来看待。我在观察包围着她的男人，明白了我自己毫无足以吸引女子的特征。这意味着我决不能成为近江，反过来说，也让我领会了我想成为近江的愿望，实际上就是我对近江的爱。

就这样，我确信自己已经爱上了额田的姐姐。我的确跟我同龄的纯真的高中生所做的一样，有时在她家的周围徘徊，有时在她家附近的书店里长时间耐心地等待她从书店门前走过的机会上前纠缠她，有时紧抱着软靠垫空想着拥抱女子的心情，有时又描绘若干她的嘴唇，或者悲伤得什么也不顾地自问自答起来。这算什么事呢？这些人为的努力，给我心灵上带来了某种异常的麻木般的疲劳感。心灵的真正的部分，早就察觉到我是用带有恶意的疲劳来抵抗我这种不断对自己说我爱她的不自然的状态的。我觉得在这种精神的疲劳中，含有一种可怕的毒素。心灵的人为的努力间歇，有时有一种极其吓人的扫兴的东西袭击我。为了逃避这种东西，我又若无其事地向别的空想进军。于是，我立即勃勃生气，变成我自己，向着异常的心象旺盛地燃烧起来。而且这种火焰被抽象化

后留在心灵上，这股热情恰似是为她的，后来才牵强附会地加上了注释——于是，我又一次欺骗了自己。

倘使有人指责我至此为止的叙述太概念化，有失于抽象，那么我只能这样回答：因为我不愿意连篇累牍地描写正常人的青春期的肖像和在旁观者看来别无二致的表象。如果除去我心灵的羞耻部分，我的心灵连内部都是与这一时期的正常人一模一样的。在这一点上，我与他们是完全一样的。好奇心是一般的，对人生的欲望也是一般的，或许只是由于过分反省而畏缩不前，动不动就立即红脸，而且对自己的长相没有信心，认为它不值得被女子喜爱，这样自然而然地只顾埋头读书，成绩大体是好的。请想象这样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学生。想象这个学生如何向往女性，如何焦灼，如何空虚和烦闷。恐怕没有比这更容易而且没有魅力的想象了吧。我省略了这种想象的无聊的如实描写，是理所当然的。腼腆的学生这一段格外缺少生动多彩的生活，和我的情况完全一样，我发誓对导演绝对忠诚。

这期间，我把以往只顾关心年龄比我大的青年这种思绪，一点一点地逐渐转移到年龄比我小的少年身上。这是当然的，因为连年龄比我小的少年也长成当年近江一般的年龄了。尽管如此，这种爱的推移也同爱的质量有关。尽管它依然是潜藏在我心中的思绪，但是我已经在野蛮的爱中添上了高雅的爱。犹如保护者的爱那样的东西，少年的爱的东西，随着我的成长而开始萌芽了。

赫希菲尔德把倒错者加以分类，把只对成年的同性感到魅惑的一类称作androphils，把爱少年，或介于少年与青年之间的一类称作ephebophils。我渐渐理解了ephebophils。Ephebe是指古希腊的青年公民，意味着十八岁至二十岁的壮丁，它的语源来自宙斯[注]和赫拉[注]的女儿、不死的赫拉克勒斯的妻子赫柏[注]。女神赫柏是给奥林匹斯众神斟酒的、青春的象征。

有个刚入高中的年方十八的英俊少年，肌肤白皙，嘴唇柔润，眉目清秀，我知道他的名字叫八云。我的心嘉纳了他的容颜。

我在他什么也不知道的情况下，从他那里接受了一种快乐的礼物。最高班生的各班长一周轮流喊一次朝会的号令，晨操、下午锻炼（高中有这种惯例。首先做约莫三十分钟海军体操，然后扛着锄头去挖防空壕或锄草）时也如此，我每隔四周轮到喊一周的号令。夏天到来，做早操和下午的海军体操时，严格执行这种做法的学校按照当代的流行做法，命令学生半裸着身体做体操。班长站在号令台上高喊朝会的口号，接着喊“脱上衣！”大伙脱毕，班长从台上走下来，向走上台的体操老师喊一声“敬礼！”的号令，就径直跑到同班的最后一排里，自己也脱成半裸，做体操。做完体操，下面就由老师喊号令，班长便完成任务了。对我来说，呼喊号令简直是件令人浑身发冷的极其可怕的事。但上述这种军队式的笨拙程序，有时也正合我的意，不知不觉地盼来了轮到我的一周。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多亏这个程序，我才能这么近地目睹八云的风采，而且不必担心他看到我这瘦弱的裸露，我却能看到他半裸的躯体。

八云一般排在靠号令台前面的第一二排。他那张雅辛托斯注似的脸，动辄就飞起红潮。每次他跑来参加朝会即将整队的时候，我看到那张气喘吁吁的脸，就感到愉快。他经常一边喘气一边用粗鲁的动作解开上衣的暗扣，然后像薅掉似的猛然从裤子里侧把衬衫的下摆拽了出来。我站在号令台上，不由地看到他的不在乎地袒露出来的白皙而柔润的上半身。因此，一位伙伴无意中对我说了“你在喊号令时总是将眼帘耷拉下来，你就那么胆怯吗”以后，我不禁打了个寒战。但是，这一回我还是没有机会去接近他的蔷薇色的半裸体。

夏季里，全体高中学生去M市的海军机关学校参观了一周。有一天，上游泳课时，大伙儿都在游泳池里。我不会游泳，借口腹泻，在池边上旁观。一位大尉认为日光浴可以治百病，我们这些病号就裸露了上半身。一看，八云也在病号组里。他交抱着白皙而结实的双臂，微风吹拂着他的微微晒黑的胸脯，他的洁白的门牙戏弄似的紧紧咬住了下唇。自称病号的旁观者都聚在游泳池周围的树荫下，我靠近他并不费事。我目测他那柔韧的躯体，凝望他那平稳呼吸着的腹部。我想起了惠特曼的一句诗：

……青年们仰躺着，
白皙的腹部隆起在阳光下。

——但是，这一回我也没有跟他说上一句话。因为我对于自己那瘦骨嶙峋的胸膛和苍白细小的胳膊感到羞耻。

昭和十九年即停战前一年的九月，我从幼年时代起就读的学校毕业后，进入了某大学。在父亲不容分辩的强制下，选择了法律专业。但由于我确信我不久就将会被征入伍战死沙场，我全家也将会遭到空袭而全部死光，所以我就不感到多大的痛苦了。

那时节，按照一般惯例，我入学时高班同学就出征，他们把大学制服借给我。相约我出征时再将制服还给他们家，我就穿着这身制服上大学走读了。

我比别人更害怕空袭，与此同时我却也以某种天真的心情期望着死亡。正如我多次说过的，对我来说，未来是个沉重的负担。人生从一开始就以义务观念束缚着我。我明知尽义务对我来说是不可能的，但人生却以不履行义务为由来责备我，折磨我。我想，倘使以死让这种人生的期待落空，心里就一定会很轻松的吧。我对战争期间流行的死的教义有着官能上的共鸣。我想，万一“光荣战死”（虽然这于我是很不相称的），实际上等于讽刺地结束了生涯，一定会永远成为埋葬在墓底下的我的微笑的好材料。所以，一听到警报声，我就比谁都快地逃进防空壕里。

……我听见了拙劣的钢琴声。

这是在不久将以特别干部预备生入伍的伙伴家里。在高中里，我很重视这个名叫草野的伙伴，把他当作多少还能就精神上的问题交换意见的唯一的伙伴。我这个人并不想拥有所谓伙伴，以下可能伤害这唯一的友情的叙述，强令我感到我内在的东西是多么的残忍。

“那钢琴弹得好吗？好像常常走调呐。”

“那是我妹妹弹的。老师刚走，她在复习呢。”

我们停止对话，侧耳倾听，草野行将入伍，在他的耳膜里旋荡的，恐怕不仅是邻室的钢琴声，而且是不久他将疏远的“日常事物”的、一种质量不高的、令人急不暇待的美。这钢琴的音色里，洋溢着一种亲切感，犹如一边读笔记一边制作质量不高的点心。我不由地问道：

“她多大了？”

“十八了。她是排行紧挨我的妹妹。”草野回答说。

——越听越觉得那是十八岁的、富于幻想的、而且尚未真正懂得自己的美的、指尖上还留有稚气的钢琴声。我在企盼着这种复习能够永远地继续下去。这企盼如愿以偿。我心中的这钢琴声，一直延续到五年后的今天。我不知多少回努力相信这是错觉。我的理性不知多少回嘲笑了这种错觉。我的懦弱又不知多少回讥笑了我的自我欺骗。尽管如此，钢琴声支配了我，倘使从宿命这个词中可以清除令人讨厌的意味，那么对我来说，这声音就确实成为宿命性的东西。

这之前不久，我凭借异样的感动理解了宿命这个词，把它留在记忆里。高中毕业典礼之后，我和老海军大将的校长驱车赴皇宫感谢皇恩，在车厢里，这位双眼积满眼眵的忧郁的老人，批评我不愿当特别干部预备生而打算作为一名士兵应征的决心。他强调说明我的身体是难以忍受得了士兵的生活的。

“不过，我已做好思想准备了。”

“你不了解情况才这样说。不过，交志愿书的日期已经过去了，事到如今，再说也无济于事。这也是你的宿命啊。”

他用明治式的英语发音提到了宿命这个词。

“什么？”我反问了一句。

“宿命啊。这也是你的宿命嘛。”

——他以漠不关心的口气如此单调地重复了一遍，声音里充满了警惕别人可能认为他是苦口婆心的、老人特有的羞耻。

毫无疑问，我此前在草野的家里看见过弹钢琴的姑娘。但是，在与额田家正相反的清教徒式的草野家里，他的三个妹妹留下了彬彬有礼的微笑，很快就离去了。草野的入伍日期越来越临近，他和我轮流互访各自的家以道惜别之情。钢琴声使我对他妹妹变得过于笨拙了。不知怎

的，自从倾听钢琴声以后，我像听懂了她的秘密似的，不能正面睨视她，也不能与她搭话攀谈。有时她端上茶来，我只看到眼前她那双轻盈而敏捷地走动的脚。也许是由于没有看惯当时女人穿流行的扎腿式劳动服或长裤的脚吧，这双脚的美使我深深感动。

——这样一写，要是被认为我从她的脚领略到了肉感，那也是没法子。事实上并非如此。正如我多次说过的，关于异性的肉感，我毫无定见。最好的证据就是我不知道我有任何想看女性裸体的欲望。尽管如此，我却认真地思索着对女性的爱，通常令人讨厌的疲惫在心中扩散开，妨碍着我追踪这种“认真的思索”。这回，我认为自己是个理性的胜利者，从中找到了喜悦，乃至把自己冷漠的没有持续性的感情，比作对女性腻烦透了的男性的感情，而获得了大人似的炫耀的满足。这种心理活动犹如点心铺里的放进十个铜板就会自动滑出牛奶糖来的机器一样，固定在我的内部了。

我心想，大概人没有任何欲望也能真正爱女性。这恐怕是人类有史以来最无谋的欲求了。我自己并不知道，（这种夸张的说法，是我的天性，请原谅）这是爱的教义的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吧。因此我当然不知不觉地就相信了纯精神的观念了。看起来这与前述的情况有些许矛盾，不过我是真心实意地按事物表象那样纯粹地相信了。我常常相信的，难道不是这个对象，而是纯粹性本身吗？我发誓忠诚的，难道不是这种纯粹性吗？这是以后的问题。

有时我像是不相信纯精神的观念。这也是因为我的头脑动辄容易倾向于我缺乏这种肉感的观念，以及动辄参与大人似的病态的满足、人为的疲劳的缘故。可以说，这是因为我的不安的缘故。

终于迎来了战争的最后的一年，我二十一岁。新年伊始，我们大学的同学就被动员到M市附近的N飞机工厂参加义务劳动。百分之八十的学生当了工人，剩下的百分之二十身体虚弱的学生从事事务性的工作。我属于后者。尽管如此，经过去年的体格检查，我被列为第二乙种合格者，我担心说不定今天或明天随时都会收到征兵的命令。

这座巨大的飞机工厂位于黄尘飞扬的荒凉地方，光横向穿行就得花上半个小时，它驱使着数千名工人在劳动。我也是其中的一个，编号是四四〇九号，临时职工第九五三号。这大工厂是建立在不考虑回收资金的、神秘的生产费用之上，被擎向巨大的虚无。由是之故，每天早晨都得念诵神秘的宣誓。我不曾见过这样奇怪的工厂。动员诸如现代的科学技术、现代的经营方法、为数众多的优秀头脑的精密而合理的思维，都是为了奉献给一样东西，那就是“死亡”。这座专门生产供特攻队用的零式战斗机的大工厂，使人感到它本身在鸣动、在呻吟、在哭泣、在怒吼，活像一种阴暗的宗教。我想，倘使没有某种宗教式的夸张，也就不可能有这种庞大的机构。连董事们肥私囊，也是宗教式的。

有时，鸣空袭警报正是在宣告这种邪恶宗教的黑弥撒的时刻。

办公室气氛活跃，有人操着一口乡音说：“情报怎么啦！”这房间里

没有收音机。所长室女事务员前来紧急报告：“敌数编队”等。报告时，扩音器里传出的嘶哑声，命令女学生和国民学校儿童躲避。救护人员到处分配印有“止血　时　分”的红色货签似的牌子。伤员负伤止血时，就在这牌子上填上时间，佩戴在胸前。警笛响后不到十分钟，扩音器就播出“全体转移”的命令。

事务员搂抱着重要文件包急忙跑到地下保险库。他们把文件收藏好后，旋即争先恐后地跑上地面，加入穿过广场向前奔跑的、头戴钢盔或防空头巾的群众队伍里。群众朝正门涌去。正门外面是黄土平原，一片荒凉的不毛之地。在相隔七八百米远的缓缓起伏的丘陵的松林里，挖掘了无数的防空壕。默默无言的、心情烦躁的、盲目的群众队伍，分成两路，从尘土飞扬中奔向那里。这好歹不是走向“死亡”。纵令是容易崩塌的红土小洞穴，好歹也不是走向“死亡”的方向。

有一次假日，我回到家中，夜里十一点就接到征兵令。电文称：二月十五日必须入伍。

在城市里，像我这样体格孱弱的人并不稀奇，所以父亲出主意说，在老家农村接受体格检查，这种孱弱的体格就会显得很突出，也许不会被录取。这样，我便在近畿地方的老家H县接受了体格检查。农村青年们可以十几次轻而易举地举起一草袋米，而我连齐胸都举不到，这引起了检查官的失笑。尽管如此，结果我还是被列为第二乙种合格，现在又接到了征兵令，不得不到农村粗暴的军队入伍了。母亲悲伤痛哭，父亲也十分颓丧。刚接到征兵令的时候，连我也十分难过。但是，另一方面，我希望有个快活的死，心情也就变得坦然了。然而，在前去入伍的火车上，我在工厂时得的感冒愈发严重了。自从祖父破产以来，我们在老家连一坪土地都没有了，我到达老家的亲友家里后，高烧得站都站不住。在这家人的周到的护理下，特别是喝了大量的解热剂后，药力生效了，我姑且在声势浩大的群众欢送之下，钻进了营房的门。

暂时被药物压下的热度又抬头了。入伍检查时，就像野兽一样被脱个精光，转来转去的时候，我打了几个喷嚏。一个初出茅庐的军医，把我的支气管里的呼哧声误诊为罗音，并且把这误诊以我的荒唐的病历报告形式确认下来，检查了血沉。感冒高烧，显示出很高的血沉。我便被断定为患了“肺浸润”，令我即日返乡。

一离开营房门，我拔腿就跑了。冬日荒凉的下坡路，延伸到村庄那边。如同在飞机工厂那样，好歹不是走向“死亡”，我的脚好歹不是走向“死亡”的方向。

……夜行列车的窗玻璃破了，我避开从破口卷进来的风，高烧的寒颤和头痛折磨着我。我自问：要回到哪里去呢？回到多亏父亲万事优柔寡断而还没有疏散的可怕的东京家里去吗？回到包围着那个家的充满黑暗与不安的都市去吗？回到彼此睁着一双双家畜般的眼睛探问“不要紧吧，不要紧吧”的群众中去，还是回到那座全住着烦恼于肺病的大学生彼

此以毫无抵抗的表情聚在一起的飞机工厂宿舍去呢？

我靠在椅背上，随着火车的震动，在我背后松动了的靠板合缝活动了。我有时闭上眼睛想象着我在家里时由于空袭全家被炸死的光景。这种空想，产生了一种难以名状的厌恶感。再没有什么比日常的生活和死亡互为关系给予我更奇妙的厌恶的东西了。据说，连猫都不愿意让人看见它的死相，所以临死时就把自己的身子隐藏起来，不是吗？这个想象却使我看见了我家人的悲惨的死相，而我也被家人所看见。光想起这个，我的胸口就涌上一股呕吐感。一想到死亡的同样条件降临全家的时候，一想到行将死去的父母和儿女充满死亡的共鸣彼此交换眼神的时候，我只能认为这是全家的愉悦、团圆光景的一种讨厌的复制。我希望在他人中间心情愉快地死去。这与希望在光天化日之下死去的埃阿斯[注]的希腊式的心情是不同的。我所寻求的，是一种自然的自杀。我所盼望的，是犹如还不擅长狡黠的狐狸，自己无知却满不在乎地沿着山边走而遭到猎人枪杀一样的死法。

——既然如此，难道军队不是很理想吗？难道我不是对军队抱有希望吗？我为什么要那样郑重其事地对军医撒谎呢？为什么要说诸如近半年来一直在发低烧、肩膀酸痛得难以忍受、或者吐血痰了，还说什么实际上昨夜里出虚汗了（当然啰，我服了阿司匹林嘛）呢？在宣布我即日回乡的时候，我为什么竟然感到涌向脸颊的一股微笑的压力，欲图掩饰都费了好大的力气呢？我为什么一出营房门就那样奔跑起来呢？我是不是背叛了自己的愿望呢？我没有垂头丧气、双脚发麻，拖着沉重的脚步走路，是怎么回事呢？

正因为我清清楚楚地知道，足以从军队所意味的“死亡”中逃脱出来的我的生，没有耸立在前方，所以我才无法知道驱使我那样地从营房跑出来的力量之源泉。难道我还想生吗？这种生的方法，也是非常无意志地、犹如气喘吁吁地跑进防空壕那一瞬间的生的方法。

于是，我的另一个声音突然说出了：我本来就不曾想过死，哪怕是一次也罢。这句话，给我解开了羞耻的绳结。尽管说出来也是痛苦的，但我理解了。我对军队所希望的，仅仅是死亡这种说法是虚假的。我对军队生活抱有某种官能性的期待。而且这种期待持续的力量，也只不过是任何人都具有的对原始妖术的确信、“唯有我决不会死”的确信罢了。……

……对我来说，这种想法是多么不受欢迎。我宁愿感到我是个被“死亡”遗弃了的人。我乐意像外科医生做手术时处理内脏那样，集中微妙的神经，而且礼貌地凝视着想死的人却被死所拒绝的这种奇妙的痛苦。甚至可以认为，这种心灵上的快乐程度，差不多都是邪恶的东西。

大学与N飞机工厂在感情上发生了冲突，学校制定了这样一个计划：让全体学生在二月底撤回，并且在三月份重新上课一个月，从四月初起动员学生到别的工厂去。可是在二月底，成千架小飞机前来袭击。虽说三月份上课，实际上成了徒有其名，这是众所周知的。

这样，等于在战争最激烈的时候给我们放了一个月的假，无所事事。我们就像是得到了潮湿的焰火。然而，与其得到一口袋容易用上的干面包，不如得到这种潮湿的焰火的礼物让我更高兴。因为它确实像大学赠给的呆笨的礼物——仅就对这个时代无甚好处来说，这也是件了不起的礼物。

我的感冒痊愈数日后，草野的母亲来电话说：草野所在部队驻扎在M市附近，三月十日才允许会面，一起去吗？

我答应去，为了商量这件事，不久我造访了草野的家。当时从傍晚到八点是最安全的时间。正是草野他们刚用过晚饭的时候。他的母亲是个寡妇。母亲和他的三个妹妹邀我围着被炉坐下来。母亲给我介绍了那位弹钢琴的姑娘。她名叫园子，与名钢琴家I夫人同名，我由此联想起那时听到的钢琴声，谈了一些奚落的笑话。十九岁的她在昏暗的遮光灯下默默无言，脸颊飞起一片红潮。她身穿一件绯红皮夹克。

三月九日早晨，我在草野家附近的车站走廊上等着草野家的人。我清楚地看到了与铁路相隔的一排商店由于强制疏散而被捣毁的景象。它以新鲜的嘎巴嘎巴声，撕破了早春的清冽空气。有时从被拆毁的房子还可以看到耀眼的新树皮。

早晨天气还寒冷。近几天来未听过警报的笛声。这期间，空气越来越清新，纤细地铺满了眼看着就要崩溃的兆头。大气恍如一弹就发出高雅声音的琴弦。可以说，让人感到再过几个瞬间就将达到音乐境界的、充满丰富的虚空的静寂。就连投射在阒无人影的月台上的冷淡的阳光，也震颤着一种音乐的预感似的东西。

这时，一个身穿浅蓝色大衣的少女，从对面的台阶上走了下来。她是牵着小妹妹的手，护着小妹妹一级级地沿台阶走下来的。十五六岁的大妹妹对这种慢步很不耐烦，但她自己也没有急步先行，而是故意沿着冷清清的台阶“之”字形行走。

园子好像还没有发现我。我则可以清楚地看到她。我有生以来还没有见过一个标致得如此打动我的心的女性。我心潮澎湃，变得神清气爽了。我这样写，读者读来会难以相信吧。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我无法区分开我对额田的姐姐那种人为的单相思与这种澎湃的心潮。因为这种严格的分析，只有在这种场合才没有理由被置之不理的。这样的话，撰写的这种行为从一开始就全部成为徒劳了。因为我所撰写的，被认为只不过是想这样撰写的欲望的产物罢了。因此，只要我自圆其说，万事就皆OK。然而，我的记忆的正确部分，却宣告同迄今的我存在若干差异。那就是悔恨。

走到剩下两三级台阶的时候，园子才发现我，她的冻得通红的水灵的脸颊绽开了微笑。她那双大眼珠、厚眼皮、似昏昏欲睡的眼睛在闪闪发光，像是想说些什么。于是，她把小妹妹交给十五六岁的妹妹之后，就以摇曳的光束似的袅娜姿态，从走廊向我跑了过来。

我看见向我跑过来的活像清晨来访的人。她并不是我从少年时代起就强行描绘出来的拥有肉体属性的女子。要是那样，我只用虚伪的期待来迎接她就可以了。使我感到为难的是，我的直感使我只有在她身上找到了另一种东西。那就是我对园子的一种不适当的深沉而朴实的感情。尽管如此，却不是卑屈的自卑感。看见园子每一瞬间都在向我靠近过来时，我被一种难以自容的悲伤侵袭了。这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感情。是一种仿佛震撼了我的存在的根基似的悲伤。迄今我只以孩子般的好奇心和虚伪的肉感这种人工的汞合金的感情来看女子。从最初的一瞥，我的心就被悲伤所震撼，这是从未有过如此深刻的、无法言明的、而且决不是我的伪装的一部分的悲伤。我意识到这就是悔恨。然而，有什么给我悔恨资格的罪过吗？尽管是一种明显的矛盾，但难道不是一种先于罪过的悔恨吗？我的存在本身就是一种悔恨？她的身影莫非唤醒了我的这种悔恨？抑或这正是一种罪恶的预感？

——园子已经难以抗争地站在我的面前。我在发愣，让我又一遍明显地看到她点头致意。

“让你久候了吧？母亲她、祖母她（她使用了奇妙的语法，脸颊绯红了）还没有准备好，可能要晚些来。哦，请稍候一会儿（她谨慎地再说了一遍），请稍候一会儿，还不见来的话，我们就一起先到U车站好吗？”

她只结结巴巴地郑重说了这么几句后，又喘了一口气。园子是个身材修长的姑娘。她的个高齐我的额头。身子非常优雅匀称，有一双美丽的脚。她那张没有化妆的稚气的圆脸，活像一帧不懂得化妆的纯洁灵魂的肖像。她的嘴唇有点裂璺，看上去反而显出一种鲜明的色彩。

接着我们闲聊了两三句。我极力显得很快活，竭力显示自己是个机智多谋的青年。然而，我却讨厌这样的一个我。

电车好几次停在我们的身旁，尔后又发出迟缓的吱嘎吱嘎声驶走了。这车站上下车的客人并不多。每次停车的时候，我们舒服地沐浴着的阳光就被遮挡住了。可是，每次电车一开走，在我脸颊上复苏的阳光那股温暖使我感到战栗。如此炽热的阳光投在我的身上，时时刻刻、无所希求地存在我的心上，使我感到仿佛是一种不祥的预兆，譬如几分钟后突然发生空袭，我们当场被炸死的不祥的预兆。我们的心情是不值得享受这份仅有的幸福的。反过来说，我们染上了一种把仅有的幸福也认为是恩宠的恶习。这样，我同园子相对甚少言语。这种情景给予我心灵上的效果正是如此。支配着园子的东西，无疑也是相同的力量吧。

园子的祖母和母亲总不见来，等了好几班电车后，我们便乘上一班电车前往U站。

在U站杂沓的人群中，我们被大庭先生叫住了，他是去探视同草野一个部队上的儿子。这位固执于戴礼帽穿西服的中年银行家，携带着一个也同园子相识的女儿。她远不如园子标致，但不知怎的竟使我感到高兴。这种感情是怎么回事呢？是因为我发现即使看到园子和她亲密地交叉握着双手的天真烂漫的欢乐情形，我心里也明白园子具备美的特权

的、爽朗的宽容，看起来园子比实际年龄多少成熟些。

车厢空空荡荡。我和园子偶然似的在车窗边面对面地坐了下来。

大庭先生一行，包括女佣共三人。我们好不容易凑齐，共六人。我们九人占据一列座位的话，就会多出一人没有位子。

不觉间我自己很快地心算出来。园子可能也估算到了。我们两人相对沉甸甸地落坐下来以后，彼此交换了淘气的微笑。

计算的困难，结果默认这个小离岛。从礼仪上说，园子的祖母和母亲应该同大庭父女相对而坐。园子的小妹妹有小妹妹的想法，她立即选择了一个可以望见母亲的脸和窗外的景色的位子。她的小姐姐也随她这样做。那里的座位就成为大庭家的女佣照顾两个女孩子的运动场。破旧的椅背，把他们七人与我和园子相隔开了。

火车还没有启动，大庭先生就喋喋不休地谈开了，把一行人都镇住了。这低沉的女性般的絮叨，决不给对方除了随声附和以外的权利。我们透过椅背的阻隔，也能知道连草野家的絮叨代表、显得年轻的祖母也呆若木鸡。她的祖母和母亲也只“啊，啊”地应声，偶尔在节骨眼上笑笑，连大庭先生的女儿也一声不吭。不一会儿，火车启动了。

火车驶离车站后，阳光透过污秽的车玻璃窗，投射在凹凸窗框上，以及披着大衣的园子和我的膝上。她和我都一言不发，侧耳静听邻座的谈话。她的嘴角时不时地浮现出一丝丝微笑。这微笑旋即传染了我。每当这种时候，我们的视线总是相碰在一起。于是，园子又侧耳静听邻座的声音，她的炯炯有神、带着几分淘气、却无所顾虑似的目光，避开了我的视线。

“我死的时候，也打算穿成这副模样。如果穿着国民服或绑腿裤去死，就死不瞑目。我也不让我的女儿穿长裤。我让她带着一副不愧是女性的模样去死，难道这不是做父母的慈悲吗？”

“啊，啊。”

“换个话题吧。如果你们要疏散行李，请告诉我一声。我知道没有男人的家庭是不方便的。需要帮忙，只管告诉我。”

“真不好意思。”

“我们把整个T温泉的仓库买了下来，我们银行职员的行李都存放在那里。可以说，存放在那里肯定是很安全的。不论是钢琴还是别的什么都可以。”

“真不好意思。”

“另外，听说令郎所在部队的队长是个好人，这是最幸运的啊！据说，我孩子所在部队的队长，对士兵家属来会面所带的食物都要克扣。这样一来，就同海那边没有什么两样啰。听说会面日的第二天，队长闹了胃痉挛呐。”

“哟，哈哈哈！”

——园子又忍住浮现在嘴角的微笑，似是有点不安的样子。尔后她从手提包里掏出一本文库本。我有些不服气，但对这本书的书名却颇感兴趣。

“是什么书？”

她一边笑一边像扇子似的把书翻开，将封面举到眼前让我看了看。上面写着《水中仙女》[注]——括弧里写着“*Undine*”。

——我觉得有人从后面的椅子上站起来，原来是园子的母亲。她想去制止小女儿在座位上又蹦又跳的举动，还可以趁机从大庭先生的喋喋不休的谈话中逃脱出来。但是，不仅如此。母亲把这个爱闹的小女孩和她那早熟的小姐姐带到我们的座位前面，这么说道：

“来，请让这两个爱闹的家伙也加入你们中间吧。”

园子的母亲是位优雅的美人。有时给她那文雅的谈吐点缀的微笑，显得很是可怜。在我看来，她讲这番话时露出的微笑，似乎也带上几分悲伤的不安。园子的母亲走后，我和园子的视线又碰在一起。我从胸兜里掏出一个杂记本，从中撕下一张纸片，用铅笔在上面这么写道：

“你妈妈很介意呐。”

“什么？”

园子把头侧着探了出来。飘逸着一股孩子似的头发的芳香。她读罢纸片上的字，低下头来，脸颊绯红直染到脖颈根。

“喂，是这样吧。”

“啊，我……”

我们的视线又相遇，彼此了解了。我也感到自己的脸颊在燃烧。

“姐姐，这是什么？”

小妹妹把手伸了出来。园子麻利地将纸片收藏起来。大妹妹似乎已经觉察到事情的原委所包含的意味。她紧绷着脸，露出了不悦的神色。因为大妹妹过分责备了小妹妹，可见她明白是怎么回事。

我和园子多亏这个机会，反而谈话更方便了。她谈到学校的事、读过的几部小说，以及有关她哥哥的情况。我有我的做法，我立即把话题引向一般的问题。这是诱惑术的第一步。我们过分亲密地交谈，以致忽视了两个妹妹，她们都折回了原来的位子上。这样一来，母亲有点为难似的笑了笑，又领着这两个起不了多大监视作用的妹妹回到了我们的身边。

这天晚上，我们一行在草野所在部队附近的M市一家旅馆下榻，已到就寝的时间了。大庭先生和我被安排在同一个房间里。

只剩下我们两人时，银行家公开披露了他的反战观点。到了昭和二

十年春上，人们聚在一起就议论起反战来，我早就听腻了。他压低嗓门滔滔不绝地谈起一家大贷款户陶器公司，以弥补战祸为由，期待和平，筹划大规模生产家用陶瓷器，以及正向苏联提出和平问题等等，简直叫我受不了。我还想进一步独自思考一些事情。他那副摘下眼镜、显得肿胀的脸，隐没在熄灭了的台灯所展开的阴翳中。他单纯地发出的两三次叹息声，缓慢地传遍了整个被窝，之后就开始打鼾了。我感到裹着枕头的新毛巾扎着我发热的脸颊，落入了沉思。

剩下我独自一人的时候，阴郁的烦躁总是威胁着我，再加上今早看见园子时动摇我存在的根基的悲伤，又鲜明地重新涌上我的心头。它揭穿了今天我的一言一语、我的一举一动的虚伪。尽管断定是虚伪，但这种断定比误认为其全部都是虚伪的痛苦的臆测又算不上痛苦吧。对我来说，这种特意揭穿它的做法，不知不觉地变得安心了。这种时候，我那种对所谓人的根本条件、所谓人心的可靠组织的执拗的不安，只会把我的内省导向毫无结果的循环。别的青年会是怎样感觉呢？正常的人又会是怎样感觉呢？这种强迫观念在指责我，把我认为可靠地获得的一丁点幸福，也立即弄得七零八落了。

往常的“表演”完全化为我的组织的一部分。它已经不是表演了。这种将自己装扮成正常人的意识，侵蚀着我心中存在的本来的正常性，让我不得不一一对自己说，它只不过是被装扮了的正常性而已。反过来说，我大概渐渐成了只相信虚假的东西的人。这样的话，从一开始我就把接近园子的心，当作是虚假的。这种感情，实际上是想把它看作是真实的爱。也许这种欲望就是戴着假面具表现出来的东西吧。这样一来，说不定我已开始变成一个甚至连否定自己也无法做到的人了。

——就这样，我渐渐昏昏欲睡，平日那种不祥的，但不知怎的却很有吸引力的轰鸣，划破夜间的空气传了过来。

“那不是警报吗？”

我对银行家的易醒感到吃惊。

“啊。”

我含糊应了一声。隐约可闻的警笛声响个不停。

会客时间很早，我们一行六点就起床了。

“昨夜响警笛了吧？”

“没有呀。”

在盥洗室里互道早安时，园子板起一副严肃的脸孔否定了。回到房间以后，这成为妹妹们取笑园子的好材料。

“只有姐姐你不知道。呀，可笑极了。”小妹妹随声附和地说。

“连我都惊醒了。醒来就听见姐姐鼾声大作呢。”

“是啊。我也听见了。激烈的鼾声甚至使我连警报声也听不清楚

呐。”

“瞎说。拿出证据来嘛。”——园子在我面前把脸憋得红彤彤的。

“这是弥天大谎，后果是可怕的啊。”

我只有一个妹妹。从孩提起我就向往姐妹多的热闹家庭。这种热热闹闹的半开玩笑的姐妹争吵，作为这个世界上最鲜明最实在的幸福映像，出现在我的眼里。它又唤起了我的痛苦。

早餐的话题始终谈论着一件事，那就是昨晚的警报大概是进入三月以来头一次发生的。大家都想得出这样的结论：昨晚只响警戒警报，最终没有响空袭警报，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吧。作为我来说，怎样都无所谓。我想过，假如我不在家时，我的家都被烧光、父母兄妹都被炸死，反而干净利落。我并不认为这是格外冷酷无情的空想。因为几乎每天都自然而然地发生尽想象之所能的事态，反而使我们的空想力变得贫乏了。譬如全家都被炸死这种想象，远比想象诸如银座商店陈列的成排洋酒瓶、银座夜空忽明忽灭的霓虹灯要容易得多，这是轻而易举的事。这种没有感到抵触的想象力，纵令带着多么冷酷的相貌，同心灵上的冷酷也是无缘的。这只不过是一种怠惰的不严格的精神表现罢了。

走出旅馆时的我，同昨晚独自一人时活像个悲剧演员的我，简直判若两人，早就是一副轻浮的骑士架势，想帮着提园子的行李。这也是在众人的面前故意显示一下效果的做法。这样一来，她的客气可以翻译成顾忌她的祖母和母亲的意思更多于避讳我。结果，她自己又受骗了，她理应清楚地意识到她越顾忌祖母和母亲就表明她越同我亲近。这一小小的策略奏效了。她将皮包交到我的手里之后，仿佛要申辩似的不离开我的身边了。尽管同龄的伙伴在场，园子却没有同她搭话，而只顾同我攀谈，我时不时地以一种奇妙的心情凝视着这样一个园子。在早春飞扬着尘土的逆风中，园子那近乎哀切的天真无瑕的娇滴滴的声音被吹散了。我上下晃动着披上大衣的肩膀，掂了掂她的皮包的重量。这重量好不容易才替萦绕在我内心深处的、似是来访者的内疚辩护。——刚来到市郊，祖母首先连连叫苦。银行家折回车站，似乎使出了巧妙的一手，不大一会儿就为我们一行雇来了两辆小轿车。

“哟，好久不见了。”

和草野握手，我的手仿佛触到伊势龙虾一样，变得有点畏缩了。

“这只手……怎么啦？”

“唔，你吃惊了吧。”

他已经掌握新兵特有的凄冷而招人怜爱的性格。他并齐双手伸到我的眼前。尘土和油垢把他手上的皲裂和冻疮都固定下来，造成一双好像虾壳般的可怜的手。而且，是一双潮湿的冰凉的手。

这双手威胁着我的做法，完全和现实威胁我的做法一样。我对这样一双手，本能地感到恐惧。其实，我感到恐惧的，是这双无情的手要向

我的内心告发，要向我的内心弹劾什么似的。也就是在这双手跟前，任何东西也不能做假的恐惧。这么考虑，园子这另一个存在有这样的意义，她使我那柔弱的良心，具备了抵抗这双手的唯一的铠甲。我感到我无论如何也必须爱她。这成为隐藏在我内心深处的责任，它比我往常的内心深处的内疚隐藏得更深……

不了解情况的草野天真地说：

“洗澡的时候，用这双手搓澡，就不需要搓澡布了嘛。”

他的母亲轻轻地叹了口气。我只能感到自己在这种场合是一个厚脸皮的多余的人。园子无意识地仰望着我。我垂下头来。尽管不合道理，但我总觉得有些什么事情必须向她道歉。

“到外面去吧。”

他有点不好意思，粗鲁地推了推祖母和母亲的脊背。在营房大院任凭风吹雨打的枯草地上，各个家属同预备生们团团围坐在一起，让他们吃好吃的东西。遗憾的是，无论怎样揉净眼睛，我也看不出那是美丽的情景。

不大一会儿，草野也同样地盘腿坐在围成圆圈的中央，嘴里塞满了西式点心，眼睛只顾东张西望，并指了指东京方位的天空。从这片丘陵地带可以望及展开在荒郊那边的M市的盆地，更远处的低矮的山峦之间的缝隙就是东京的天空。早春冰冷的云，在那一带落下了稀薄的阴翳。

“昨晚，那边天空一片通红，大概事态严重了。不知你家还保住保不住呢。那一边天空尽染红了，以往的空袭还没有出现过这样的情景啊。”

——草野盛气凌人，独自说个没完，他还说，倘使祖母和母亲不早日疏散，他每晚都无法安眠了。

“知道了。奶奶是保证过尽快疏散的。”祖母不甘示弱地说罢，从腰带间掏出了一个小杂记本和牙签般细小的银灰色自动铅笔，细心地记下了什么。

回程的火车，气氛十分忧郁。在车站邂逅的大庭先生也一改常态，保持沉默。大家仿佛都成了感想的俘虏，平时隐藏在内心的通常的“骨肉之情爱”被翻了出来，感到刺痛了。他们大概以为彼此见面，只能吐露赤裸的心，他们会见了自己的儿子、兄长、孙子、弟弟之后，这才发现这颗赤裸的心只不过是显示了彼此无益的流血，是一种徒劳。至于我，一直追寻那双可怜的手的幻影。掌灯时分，我们乘坐的火车到达了我们要换乘国营电车的O车站。

在那里，我们头一次目睹在昨夜空袭中受害的证据。天桥上全是战争的受害者。他们裹在毛毯里，露出了一双双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思想的眼睛。更确切地说，只是一双双眼球。还看见一位母亲仿佛打算永远用同一振幅摇晃着她膝上的孩子。依靠在行李上睡眠的姑娘，她的头上还戴着半烧焦了的人造花。

我们一行人穿过他们中间，甚至没有遭到他们报以责难的眼光。我们不被放在眼里了。只因为没有同他们分享不幸，我们的存在理由就被抹杀，被看作影子般的存在。

尽管如此，我心中仿佛有什么东西在开始燃烧。排列在这里的“不幸”的行列，给我以勇气，给我以力量。我理解了革命带来的兴奋。因为他们看到了诸如人际关系、爱憎、理性、财产都在眼前被大火所包围。这时候，他们不是同大火作斗争。他们是同人际作斗争、同爱憎作斗争、同理性作斗争、同财产作斗争。这时候，他们犹如遇难船的船员，一个人为了活下去，就可以有条件杀掉另一个人。为了拯救情人而死去的男人，不是被火烧死，而是被情人杀死。为了拯救孩子而死去的母亲，正是被孩子所杀死了。在那里相互斗争的，大概是人类前所未有的、普遍的、又是根本的条件吧。

从他们身上，我看到了惊人的戏剧在人们的表面上留下了疲劳的痕迹。我身上迸发出一种热烈的确信。尽管只是短暂的几瞬间，然而我感到我对有关人的根本条件的不安，被彻底地拂去了。我心中充满了一股想大声疾呼的思绪。

如果我富有更多的内省力，富有更多的睿智，那么我就能够更深入研究这些条件吧。然而滑稽的是，一种梦想的热情促使我第一次把我的胳膊绕到园子的腰间。说不定连这种细小的动作也在告诉我自己，所谓爱这个惯用的名称已经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东西了。我们就这样在一行人的前面快步穿过昏黑的天桥。园子也沉默无言了。

……然而，我们在这辆明亮得不可思议的国营电车车厢里汇合、彼此照面的时候，我发现园子那双凝望着我的眼睛仿佛带上几分紧张，尽管如此，却放射出乌黑的柔和的亮光。

我们改乘市内环行电车，乘客百分之九十几乎都是难民。这里弥漫着更加明显的火的气味。人们毋宁说自豪似的高声谈论着自己刚刚逃难的情景。他们正是“革命”的群众。因为他们都是一些抱着辉煌的、充沛的、意气风发的、莫大喜悦的不满的群众。

我独自一人在S站同他们一行告别了。我把她的皮包递还到她的手里。我一边从黑魆魆的路上步行回家，一边不知多少回想到自己的手已经没有拎那个皮包了。于是，我明白了那个皮包在我们之间起着多么重要的作用。这本来就是一种小小的苦役。对我来说，为了不使我的良心迅速爬上最高点，我需要经常坠住一个坠子。换句话说，这种苦役是我所需要的。

家里人带着一副若无其事的表情迎接了我。东京说起来，地方还是很辽阔啊！

过了两三天，我携带着答应借给园子的书造访了草野家。这种时

候，若说一个二十一岁的小伙子为一个十九岁的姑娘挑选小说，大可不必把书名开列出来也大体上可以估计得到的。对我来说，自己做了一件平凡的事，所获得的是格外的喜悦。据说园子恰巧外出到附近去，马上就会回来，所以我就在客厅里相候。

这时候，早春的天空阴阴沉沉，犹如死水，开始下起雨来了。园子似是在回家途中遇上了雨，她的头发处处都闪烁着雨点，她就这样步入幽暗的客厅来。她瑟缩着肩膀，埋在漆黑的深处一个角落的长椅上。她的嘴角又露出了一丝微笑。她那在红夹克下面隆起的胸脯，在黑暗中浮现了出来。

我们怯生生的，言语不多啊！对我们俩来说，两人单独在一起这种机会还是头一回。我知道，我们那次在前去小旅行的火车上之所以能够那样进行轻松的对话，十之八九是有赖于邻座的饶舌和小妹妹们的欢闹。今天连像前些日子那样，将写在纸片上的唯一一行情书，亲手递给她的勇气都消失殆尽了。我的心情变得比先前更加谦虚了。如果我置自己于不顾的话，终将可能变成一个诚实的人。也就是说，我不害怕在她的面前变成一个诚实的人。难道我忘却了表演吗？难道我忘却了那种完全作为一个正常人在恋爱时的固定的表演吗？不知是不是这个缘故，我觉得自己仿佛不是在爱着这个纯洁的少女。尽管如此，我的心情是舒畅的。

骤雨停息，夕阳射进了室内。

园子的眼睛和嘴唇熠熠生辉。她的美被翻译成我自身的无力感，压迫在我的身上。于是，这种痛苦的思绪反过来让人感到她的存在仿佛是虚幻的。

“就说我们吧，”——我开始说道，“不知还能活到什么时候。现在可能就会响警报，也许飞机会载着投向我们的炸弹飞来呢。”

“那该多好啊！”——她拂弄着穿在她身上的那条苏格兰斜纹呢条纹裙的皱纹，一边说一边抬起头来。这时，只见她那细汗毛上的光，镶在她的脸颊上。“不知怎的，我总是想……我们这样在一起的时候，倘使无声飞机飞来投下炸弹……”

这就是正在说话的园子自己也没有察觉到的一种爱的表白。

“唔……我也这么想。”我一本正经地回答。

园子怎么会知道这个回答在我的愿望里扎下多么深的根呢。然而，仔细捉摸，这种对话是十分滑稽的。如果在和平的社会里，不是彼此相爱的结局，是决不会出现这种对话的。

“生离死别，实在使人厌烦啊。”我掩饰难为情地以嘲笑的口吻说。“你经常有这种感觉吧？在这样的时代里，别离是司空见惯的，相聚却是奇迹……细想起来，咱们能这样谈上几十分钟，或许也是个相当大的奇迹……”

“是啊，我也……”——她似乎想说些什么，却又把话咽了回去。尔后又非常认真、但心情舒畅，平静地说：“刚刚见面，马上又要分手了

啊。因为老祖母急于疏散啊。前天一回到家里，她立即就给住在N县某村的伯母发了电报。于是，今天早晨接到回长途电话了。电报内容是：‘请代找房子’。伯母回电话说：‘眼下很难找到房子，就疏散来我家吧。这样，热热闹闹，我也高兴。’祖母是个急性子的人，她让我们在这两三天内就搬去。”

我连轻声也不能附和一句。我内心所受到的打击，连自己也感到震惊。不知不觉间我竟从心情的舒畅中引发出一种错觉：一切都处在眼下这种状态，两人将度过无法分离的日子。从更深层意义来说，于我是双重的错觉。她宣告别离的话，告诉我目前的幽会是徒劳的，也揭露了它只不过是目前的喜悦的一种假象，它破坏了我以为是永恒的东西的一种幼稚的错觉。同时我醒悟到，即使别离不到来，也决不允许男女关系这玩意儿停留在一切维持原封不动的状态中，这种觉醒已经破坏了另一个错觉。我痛苦地觉醒了。为什么就不能维持目前这种状态呢？从少年时代起我就不知道问过几百遍的这个问题，现在又爬到我的嘴边来了。为什么非得破坏一切，为什么非得使一切都发生变化，为什么非得把一切都推到流转中，难道这种奇怪的义务是苍天让我们承担的吗？难道这种极其不愉快的义务就是人世间的所谓“生”吗？或者只是对我来说才是一种义务吗？毫无疑问，至少只有我才感到这种义务是一种沉重的负担。

“哦，你这就要走了……当然，你就是留在这个地方，我不久也得走……”

“你要到哪儿去？”

“三月末或四月初，我又要住进一家工厂啦。”

“要是空袭，不是很危险吗？”

“是很危险。”

我自暴自弃地回答了一句，匆匆地回家去了。

——翌日一整天，我沉湎在安逸中，因为我已经摆脱了必须承担爱她的义务。我高兴极了，时而放声歌唱，时而踢开可憎的六法全书。

这种奇妙的乐观状态，整整持续了一天。我获得了孩子般的熟睡。深夜的警报声又响彻四方，破坏了我的酣睡。我们一家人一边埋怨一边躲进防空壕，但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不大一会儿就传来了解除的警报声。在防空壕里迷迷糊糊的我，肩挎钢盔和水壶，最后一个走到地面上来。

昭和二十年的冬天太腻人了。尽管春天像豹似的悄悄地来了，但是冬天依然像动物笼子一样，微暗而顽固地阻拦在前面。星光下还看到冰的闪烁。

我睡眼惺忪，望见在常绿树的树叶丛中，镶嵌着几颗忽闪着暖光的星星。夜间咄咄逼人的寒气渗进我的呼吸中。骤然间，我感到我爱园子却不能同园子一起生活的世界对我是一文不值的。我被这种观念所压

倒。我内心深处呼出这样的声音：能忘却的东西就把它忘却了吧。于是，一股使我存在的根基产生动摇的悲伤立即涌上了心头，犹如在焦急地等待的清晨的月台上发现园子的身影时一样。

我实在待不下去了，悔恨得直跺脚。

尽管如此，我还是耐心地等候了一整天。

第三天傍晚时分，我又去拜访了园子。一个工匠模样的汉子正在门厅捆绑行李包。他用草席将沙地上的长方形衣箱似的东西包裹起来，再用粗绳子捆绑好。目睹这种情景，我深感不安。

她祖母在门口出现了。祖母背后的早已捆绑好只待运走的行李堆积如山，门厅里满地都是稻草屑。我看到祖母猝然惊慌失措的神情，当场下决心不见园子就立刻回家去。

“请把这本书交给园子。”

我像书店的小伙计那样又拿出两三本轻松的小说来。

“经常麻烦你，实在不好意思。”——祖母这样说，并没有要去叫园子的意思，“我们已经决定明晚搬到某村去。一切都顺利进行，想不到可以提早出发哩。这房子已经借给T先生，成为T先生的公司宿舍了。真是舍不得走啊。我的孙女们都愿意接近你，高兴着呐。欢迎你到某村来玩。我们安定下来以后，会给你写信的，请一定来玩啊。”

听到祖母这位社交家的这番有板有眼的话，并不令人感到不快。不过，她的话可以说只不过是无机性质的排列而已，犹如她那些过分整齐的假牙的排列一样。

“祝大家身体健康，生活愉快。”

我只能说了这么一句话，无法把园子的名字说出来。这时，好像是我的踌躇把园子给招来了，她的身影出现在紧里首的楼梯上方的平台上。她一只手拿着放帽子的大纸盒，另一只手抱着五六本书。在透过高窗投射进来的光线下，她的头发仿佛在燃烧。她一看见我，就扬声喊叫，祖母也吓了一大跳。

“请稍候。”

她说着发出假小子般的脚步声，折回到二楼去了。望着愕然的祖母，我很是洋洋自得。祖母一边道歉说“屋里乱七八糟，净是行李，连个坐的地方都没有，无法请你进屋”，一边急匆匆地走进里首去了。

良久，园子涨红着脸从楼上跑了下来。我一动不动地呆立在门厅的一角上。她在我跟前一声不言，穿上鞋子，站起来就说：“我送你一程。”这种命令式的高嗓门里，充满着一股令我感动的力量。我一边用天真的动作随便摆弄着制帽，一边凝望着她的举止，可是心中觉得仿佛有一种脚步声戛然止住。我们偎依似的走出门扉外。默默地沿着沙石路一直走到大门口。突然，园子停住脚步，重新系好鞋带。久久没有系好。我先行走到了大门口，一边眺望街道，一边相候。我不懂得，一个十九妙龄的少女会有这样可爱的一招。她是有必要让我先走在前面的。

她的胸脯冷不防地从后面碰在穿着制服的我的右胳膊上。这是来自一种偶然的精神恍惚状态的冲突，很像发生汽车交通事故的情形。

“……啊……这个！”

一个硬洋信封的一角扎了一下我的掌心。我差点把这信封攥碎，就像要把小鸟掐死似的。不知怎的，我总觉得无法相信这封信的分量。我不能不瞥了一眼攥在掌心里的充满女学生趣味的信封。

“过一会儿……回家再看吧。”

她仿佛被人胳肢得喘不过气来似的，轻声地说了一句。我问她：

“回信寄到什么地方？”

“信里……写着呐……某村的地址。就请寄到那儿吧。”

说也奇怪，别离竟突然成为我的乐趣。就好像玩捉迷藏时当鬼的人一开始数数，大伙儿各自四散躲藏起来那瞬间的快乐一样。就这样，在我身上竟有一种对任何事物都可以享乐的奇妙的天分。多亏这种邪恶的天分，甚至连我自己的眼睛也经常把我的怯懦误认为是勇气。但是，应该说，这天分是人生中不选择任何东西的人的美好的补偿。

我们在车站检票口分别了，也没有握握手。

有生以来第一次收到的情书，使我欣喜若狂。我没等回到家里，也没顾及旁人的目光，在电车厢里就启封了。于是，许多影子画的卡片和教会学校学生所喜欢的外国制彩色画的卡片险些散落下来。其中一张叠着的浅蓝色的信笺，画有迪斯尼的狼和孩子的漫画，下方用习字似的工整字迹写着这样的内容：

> 非常感谢你借给我书。我以莫大的兴趣将它读完了。衷心祝愿你在空袭下也能平安无事地生活。我到那边安定下来以后，会给你写信的。我的地址是——县——郡——村——号。随函寄上这些微不足道的东西，这是我对你表示谢意的象征，务请笑纳。

唉！这是多么了不起的情书啊。我那股子冒失的欣喜若狂的锐气受挫了。我脸色刷白，笑起来了。心想，谁会给你回信呢。顶多写封印刷的公式感谢信就不错了。

然而，到家前的三四十分钟里，当初想写封回信的这种要求，渐渐地奋起为开始的“欣喜若狂的状态”辩护了。我马上想象她的那种家庭教育，是不可能适于习得写情书的方法的。因为是第一次给男朋友写信，一定会产生种种想法，她的笔也一定会畏畏缩缩的。那时候她的一举一动已经说明了比这封无内容的信更丰富的内容，这是千真万确的。

突然，我又被来自另一个角度的愤怒所捕捉。我对六法全书乱发脾气，把它扔掉，碰在房间的墙上。我责备自己：你多么没出息啊！在一个十九岁的姑娘面前，干吗要这样迫不及待地期望着对方来迷恋自己？

为什么自己不干净利落地主动出击呢？我知道你犹疑不决的原因就在于那种离奇的、莫名其妙的不安。既然如此，那么你为什么又去拜访她呢？回想起来，你十五岁的时候，过的生活与你的年龄是相称的，十七岁的时候，还算不错，与别人不相上下，可是，二十一岁的今天怎么样呢？友人预言说你二十岁就会死亡，结果没有应验，你希望战死也暂时落空了。好容易才熬到这个年龄，你竟不知好歹，同一个什么也不懂的十九岁的姑娘的初恋落得如此束手无策。呸，这是多么出色的成长。都二十一岁了，才开始同姑娘互换情书。你难道没有把岁月算错吗？再说，都到了这般年龄，你不是连一次接吻也还没有经历过吗？真不中用啊！

于是，又有另一种黑暗的执拗的声音在揶揄我。这声音里几乎充溢着一种温吞吞的诚实劲，充溢着一种我尚未尝过的陌生的人情味。这声音如此连珠炮似的接连不断——是在恋爱吧？这也未尝不可。但是，你对女人有欲望吗？你是否打算完全忘却你本人原来对于称得上是女人的女子从未曾有过什么“卑鄙的要求”，而用一种只有对她才没有的“卑鄙的要求”来欺骗自己呢？究竟你有没有使用“卑鄙的”这个形容词的资格呢？究竟你有没有产生过想看女人的裸体之类的念头呢？哪怕是一次也罢，你曾想象过园子的裸体吗？像你这般年龄的男子，看见年轻姑娘就不免想象着她的裸体，这种不言自明的道理，凭着你擅长的类推，一定是心中有数的。为什么要说这种事呢？你不妨试试扪心自问，类推可以做些许的修正吗？昨夜你入睡之前，还曾委身于非常普通的陋习嘛。如果说这就是像祷告也可以嘛。这是微不足道的邪教仪式，谁都免不了会这样做的。如果用惯代用品，使用起来也不会觉得不舒服啊。因为这玩意儿是特别立即见效的催眠剂。然而，当时你心上浮现的决不是园子吧。总而言之，是稀奇古怪的幻影，每次旁观的自己都会吓得魂不附体。白日里你在街上行走，只顾直勾勾地望着非常年轻的士兵和水兵。这些小伙子都是你所喜欢的年龄的人，他们晒得黝黑，的确是同知识缺乏缘分的、有着一副纯真嘴形的小伙子。你的眼睛一睹这些小伙子时，你就会立即目测他们的腰围。难道你打算法科大学毕业后就去当裁缝？你最喜欢的，是二十岁光景的无知的年轻人那幼狮般的柔韧胴体。昨日一整天，你曾在心中把几个这样的小伙子幻想成裸体了吧。因为你在心中已经准备了类似采集植物标本用的采集筒，要采集几个Ephebe的裸体带回去。尔后从其中选出通常的邪教仪式的替死鬼。你选中了一个称心的人。后来更令人惊讶得目瞪口呆。你把替死鬼带到奇怪的六角柱旁。然后用藏起来的绳子，把这个裸体的替死鬼的手反绑在柱子上。替死鬼必定极力抵抗、嘶声叫喊。后来你给替死鬼以诚恳的死的暗示。这样做的时候，一种不可思议的天真的微笑，爬到了你的嘴角上，让你从衣兜里掏出了一把小利刀来。你走近替死鬼，用刀尖轻轻地胳肢和爱抚了他那紧绷的侧腹的皮肤。替死鬼发出绝望的叫喊，他扭动身子，欲图避开刀刃，恐惧的躁动声愈发激越，赤裸的脚咯嗒嗒地在颤抖，两个膝头互相碰撞在一起。小刀沉甸甸地扎进了他的侧腹。当然，你是在行凶。替死鬼把身子向后弯成弓形，发出孤独的悲惨的鸣叫，引起了扎伤的腹部肌肉的痉挛。小刀犹如插进刀鞘，以冷静的姿态埋在起伏颤动的肌肉里。血泉冒着泡沫涌了上来，沿着柔润的大腿流淌。

这一瞬间，你的喜悦真正成为人类的东西。因为正是在这一瞬间，你的固定观念的正常性，才是属于你的。不管对方怎么样，你从肉体的深处发情，这种发情的正常性，同其他男人是别无二致的。你的心被充满着的原始的苦恼所动摇。野蛮人深刻的喜悦在你的心上复苏。你的眼睛炯炯有神，你浑身的血液在燃烧，身上充满了野蛮人怀抱着的各种生命的明显表现。Ejaculatio过后，野蛮赞歌的暖和残留在你的身上，男女交欢后的那种悲伤是不会袭击你的。你在放荡的孤独中闪光。你短暂地漂浮在古老的巨大河流的记忆中。野蛮人的生命力所体味到的终极的感动的记忆，是否会由于某种偶然完全占领你的性机能和快感呢？你又何必为伪装什么而操心呢？有时你可能这样地触及人类存在的深刻的喜悦，却不能理解你爱和精神的必要性。

干脆这样做如何？在园子的面前，把你非凡的学位论文披露出来如何？那是一篇《关于青年躯体曲线和血液流量的函数关系》的高深论文。就是说，你所选择的躯体必须是润腻的、柔韧的、充实的、上面流淌着血液时能描画出最微妙的曲线条的、生机勃勃的躯干啊。在流淌的热血里，出现最美丽的自然图案——宛如若无其事地流经原野的小河，或是被截断了的古老巨树所显示的木纹——的躯干吧，肯定是这样的吧？

——肯定是这样的。

尽管如此，我的反省力能把那张细长的纸片捏住，将其两头紧贴在一起，形成一个环形的不可捉摸的构造。刚以为它是外表，其实是内侧。刚以为是内侧，其实是外表。后来，这种周期越来越缓慢。不过，二十一岁的我，只是蒙上眼睛绕着感情周期的轨道运转而已。这种旋转速度，由于战争末期那种不稳定的末日感，几乎变成令人目眩的东西。原因、结果、矛盾、对立，都让你无暇去一一地深入进去。矛盾依然是矛盾，它以目不暇接的速度擦过去了。

约莫过了一小时，我一味想着应该怎样给园子写一封巧妙的回信。

……这期间，樱花已经绽开。无人有闲暇去赏花。能够观赏东京的樱花的，顶多是我们这所大学的我们这个系的学生而已。从大学回家路上，我时而一个人，时而同三两伙伴悠然自得地漫步在S池的池畔。

花显得出奇的娇媚。哪儿也没有映衬着花的红白帷幕、茶馆的热闹、赏花的群众、卖气球卖风车的小贩，所以在常绿树的空隙纵情怒放的樱花，令人感到仿佛看到了花的裸体。自然的无偿奉献、自然的无益奢侈，从来还不曾美丽得像今年这个春天那样出奇。难道这不正是大自然再度征服着大地吗？我不由得产生了这种不快的疑惑。可不是吗，今年春天的华丽非同寻常。菜花的黄、嫩草的绿、樱花树干水灵灵的黑、压在树梢上沉闷的亭亭如盖的花，这一切在我的眼里映现出带有某种恶意的色彩的妖艳。这也就是色彩的火灾。

我们一边在樱花树丛与池子之间的草地上漫步，一边论争着无价值的法律论。那时候，我喜欢Y教授讲授国际法课的那种讽刺的效果。在

空袭下，Y教授依然豁达开朗，继续讲授那没完没了的国际联盟课。对我来说，我感觉仿佛是在听讲麻将课或国际象棋课。和平！和平！这个始终似在远处鸣响的铃声，我只能认为它是一种耳鸣。

“这是有关对物权的请求权的绝对性的问题。”

一个从乡下来的学生A说了这么一句。他肌肤黝黑，身体魁梧，却因患严重的肺浸润症无法应征入伍。

“算了，别争了。真无聊。”

一眼就看出患肺结核症的、脸色苍白的B拦住了他的话头。

“天上有敌机，地下有法律……哼……”我哼哼地笑了笑，“天上有光荣，地下有和平啊。”

没真患肺病的，只有我一人。我佯装心脏病患者。这个时代，要么就是获得勋章，要么就是病倒，二者居一。

忽然，樱花树下响起零零乱乱地踩踏杂草的声音，止住了我们的脚步。践踏杂草的人看见我们，也显得很惊慌的样子。他是个身穿肮脏的工服、脚蹬木屐的男青年。我之所以断定他是个青年人，也不过是根据他的战斗帽下方露出的平头的头发颜色来判断的。他那蜡黄的脸色、懒得剃的稀疏的胡子、沾满油污的手脚和肮脏的咽喉部位，都显示出与他的年龄无关的凄惨的疲劳。在这男子的斜后方，有一个显得乖戾的年轻女子，她低下头，垂着发髻，上身是枯草色的衬衫，下身却穿了一条奇妙而时新的碎白道花纹的扎腿劳动裤。无疑他们都是征用工，在这里幽会。他们似乎是旷工一天，从工厂里溜出来赏花的。他们看见我们之所以惊愕，大概以为我们是宪兵吧。

这对情侣令人讨厌地向上翻动着眼球，瞥了我们一眼就走了过去。后来我们也没心情多言声了。

樱花尚未盛开时，法学部又停止授课，我们被动员到距S湾十几公里的海军工厂去当学生工。与此同时，母亲和妹妹弟弟们疏散到郊区小农场的舅舅家里。东京的家中，只留下一个充当学仆的早熟的中学生来照顾父亲的生活。在无米之炊的日子里，学仆用研钵把煮熟了的大豆磨碎，煮成稀粥——像是吐泻的东西——给父亲吃。自己也吃。他趁父亲不在的时候，把为数不多的副食品存货，不露破绽地乱吃一气。

海军工厂的生活是逍遥自在的。我担任图书馆管理员并参加挖洞的劳动。为了疏散零部件工厂，挖了一个巨大的横穴壕沟，是我和台湾的少年工们一起挖的。对我来说，这些十二三岁的小鬼们都是我最好的伙伴。他们教我说台湾话，我给他们讲故事。他们确信台湾的神灵会保佑他们的生命不遭空袭，总有一天会平安无事地回到故土。他们的食欲甚至还达到不合人伦的地步。一个机灵的小鬼，骗过值班厨子的眼目，偷来了米和蔬菜，用足够的机械油来炒饭。我谢绝了这顿带齿轮味的好菜

饭。

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我和园子的书信往来，渐渐地多少变成了一种特别的关系。在书信里，我无所顾忌地大胆畅所欲言。一天上午，解除警报回到工厂的时候，我读着放在桌上的园子的信，手不停地颤抖。我沉湎在轻微的陶醉中。我嘴里反复地念叨信中的一句话：

“……我想念你……”

她不在身边，使我增添了勇气。距离，给了我“正常性”的资格。可以说，我学会了临时雇用的“正常性”。时间和地点的距离，将人的存在抽象化了。我内心对园子一味倾倒，以及与此毫无关系的、偏离常规的肉欲，也许由于这一抽象化，它们会作为性质相同的东西与我合为一体，使我的存在没有矛盾地固定在时时刻刻里。我很自在。每天的生活愉快得无法形容。传说敌人不久将在S湾登陆，可能会席卷这一地区，于是死亡的希望又比先前更浓重地来到我的身边。在这种状态下，我还是正确地“对人生抱有希望”！

四月过半的一个周六，我隔了好久又得到批准外宿，回到了东京的家中。我打算从书架上取下几本书带到工厂里阅读，然后顺便到郊区母亲那里，并在那里留宿。但是归途的电车遇上警报，时停时开，这当儿我忽然感到一阵阵发冷。猛烈的头晕目眩，热乎乎的怠倦感觉渗遍了全身。我从多次的经验中知道这是扁桃腺炎的症状。一回到家里，我让学仆铺好床铺，马上就寝了。

良久，楼下传来了一阵女子的喧闹声，非常强烈地在我发烧的额头上回响。我听见有人上楼梯后在走廊上小跑的脚步声。我半睁开眼睛，看见了大花图案的和服下摆。

“——你怎么啦。真没出息呀！”

“嘿，那不是茶子吗？”

“什么嘿不嘿的。分别五年又重逢，可你……”

她是我们远房亲戚家的姑娘。名叫千枝子，亲戚之间模仿来模仿去就把她叫茶子了。她比我年长五岁。上回见面，是在她的结婚典礼上。传说去年丈夫战死以后，她就有点精神失常，变得爽朗了。她那股子爽朗劲，的确如传说那样，无须向她表示哀悼了。我惊呆了，一声不言。我觉得她戴在头上的大白绢花，不戴就好了。

“今天我是有事来找阿达的呀。”她呼唤了我父亲达夫的名字，“是来请他帮忙疏散行李的。前些日子，家父说，如果见到阿达，他一定会给你介绍个好地方的。”

“我父亲今天回家可能晚些。这不要紧。”——她的嘴唇涂得太红，我有点不安。也许是我发烧的缘故，那种红仿佛剜我的眼睛，使我愈发头痛。“不过，这种……眼下这种化妆，出门没遭人说什么吗？”

“你已经到了注意女人化妆的年龄啦。瞧你这么躺着，就像好不容易

才断了奶的孩子呐。”

“真讨厌，到那边去吧！”

她故意靠近过来。我不愿意让她看到我穿睡衣的模样，就把棉被一直拉到脖颈根。突然，她的手掌伸到我的额头上。那像针扎一般的冰冷劲，正巧合乎时宜，使我感动不已。

“真烫啊。量过体温了吗？”

“整三十九度。”

“需要敷冰啊！”

“哪儿有冰块呢。”

“我设法弄来。”

千枝子拍了拍和服袖子，快活地下楼去了。不大一会儿，她又上楼来，以稳静的姿势坐了下来。

“我让那男孩去拿了。”

“谢谢。”

我望着天花板。她拿起我枕边的书时，丝绸质地的冰凉的和服袖子，触及我的脸颊。我突然渴望这冰凉的袖子。我心想，是否请求她把袖子放在我的额头上。我很快又打消了这个念头。房间里开始昏暗了。

“打发去的孩子动作太慢了！”

发烧的病人对时间的感觉，是以病态的正确性来理解的。千枝子提及“太慢了”，我对此却觉得时间太快了。过了两三分钟，她又说道：

“太慢了，不知那孩子在磨蹭什么。”

“并不慢嘛。”我神经质地喊了一声。

“真可怜，你生气了吗？请你把眼睛闭上，别老用那可怕的目光盯着天花板嘛。”

我一合上眼睛，眼帘就发烧，痛苦极了。我忽然感到什么东西触着我的额头。与此同时，轻微的呼吸也触着我的额头。我将额头闪开，发出毫无意义的叹息。于是呼吸里夹杂着异样的热气扑了过来，我的嘴唇突然被一种浓重的油腻的东西封住了。牙齿互相碰撞发出了声音。我怕睁开眼睛。这时候，一双冰凉的手紧紧地夹着我的脸颊。

不大一会儿，千枝子脱身了，我也半支起身子。在昏暗中，两人面面相觑。千枝子的姐妹原来就是些淫荡妇。我清楚地看到这同样的血液在她的体内燃烧着。然而，这燃烧着的东西，同我生病的发烧竟结成难以说明的奇妙的和睦感。我坐起身来说：“再来一次。”直至学仆回来以前，我们无休止地继续亲吻。她不断地说：只接吻，只接吻啊！

——我不知道这种接吻是否带有肉感。不管怎么说，最初的经验本身就是一种肉感，因此这种场合的辨别，也许是无用的。就是从我的陶

醉中，试图抽出通常的观念性的因素，也无济于事。重要的是，我已经成了“懂得接吻的男人”了。像老惦挂着妹妹的孩子一样，在别人家里看见端出来好的点心时，就马上联想到“真想让妹妹尝尝啊”，我和千枝子拥抱时，脑子里却一味思念着园子。以后，我的心思集中在同园子接吻的幻想里。这是我所犯的第一个、也是最严重的一个估计错误。

不管怎么说，思念园子使我最初的经验渐渐露出了丑态来。翌日接到千枝子挂来电话时，我撒谎说明儿就回工厂去。原先约好的幽会，我也爽约了。这种不自然的冷漠，是源于我对最初的接吻没有产生快感。我闭眼不看这个事实，却让自己认为正因为我爱园子，才会深感这种行为的丑陋。我把对园子的爱，当作自己的借口加以利用，这是头一回。

我和园子宛如初恋的少男少女所做的那样，互相交换了照片。我接到园子的来信，信上说她将我的照片镶嵌在项链的坠子里，挂在胸前。可是，园子送给我的照片太大，只能放进折叠式的皮包里。因为放不进衣服内兜里，只好包裹在包袱皮里拎着走。我生怕万一不在，工厂起火，所以回家时也拎着它。有一回，我乘夜班电车返回工厂，突然遇上警报，熄了灯。不一会儿，全都要疏散。我用手去摸了摸行李架。放在行李架上的大包，连同包裹着照片的包袱皮全被偷走了。我非常迷信，从这一天起，必须尽早去见她的不安情绪开始追逼着我。

五月二十四日夜间空袭，像三月九日半夜的空袭一样，使我下定了决心。或许我和园子之间需要有一种从诸多的不幸中释放出来的瘴气似的东西。这就像在某种化合物里，需要放进硫酸媒介一样。

我们藏身在旷野与丘陵接壤处所挖的无数的防空壕里，望见了东京上空燃烧得一片通红。不时发出爆炸，火光反映到苍穹，透过浮云的缝隙，可以窥见奇异的蔚蓝色白昼的天空。这是深夜出现的一瞬间的蓝天。无力的探照灯，简直像迎接敌机的所谓探空灯一样，在它的淡淡的光束成十字形的交叉点上，不时地映出敌机机翼的闪光。不断地向东京附近的探照灯，传递着穿梭的光束，完成殷勤的诱导的任务。近来，高射炮的炮击也是零零星星的。B29型轰炸机可以很容易就到达东京上空。

从这里可以分辨出在东京上空进行空战的敌我双方的战斗机吗？尽管如此，每次目睹以通红的天空为背景的坠落的机影时，观众都一齐喝彩了。尤其喧嚣的，是少年工们。从这里那里的防空壕里响起了犹如剧场里的掌声和欢呼声。在远处旁观，我觉得坠落的是敌机也罢我机也罢，本质上是没有太大差别的。所谓战争，本来就是这么一回事。

——翌晨，我踩着还在冒烟的枕木，走过半烧毁的细条木板铺成的铁桥，沿着不通车的私营铁路路轨走回家，发现只有我家附近安然无恙地幸免于战火。碰巧来这儿留宿的母亲和妹妹弟弟们在昨夜的火光照射之后，精神反而更加饱满了。为庆贺幸免于战火，他们从地下挖出羊羹罐头来饱餐一顿。

“哥哥，你热恋什么人了吧？”

年方十七的活泼的妹妹走进我的房间里，问道。

“谁说的？”

“我早知道了。”

“热恋不行吗？”

“没说不行啊。什么时候结婚呢？”

——我吓了一跳。此刻我的心情，就像逃犯突然被不知情者问及有关犯罪的事情时的心情一样。

“什么结婚，我不会结婚的。”

“太不道德啦。从一开始就无意结婚却要热恋？啊，真讨厌。男人真坏！”

“你不快点逃跑，我可要扔墨水瓶啦！”——剩下一人时，我嘴里反复喃喃自语：“对啊。结婚这种事在这世上是有可能的啊。然后生孩子也是有可能的啊。我怎么连这个也忘却了呢。至少我怎么竟会佯装忘却了呢。结婚这种细微的幸福，由于战争激化而使我产生一种仿佛是不可能的错觉，仅此而已。其实，对我来说，结婚也许是一种极其重大的幸福呢。让人毛骨悚然的重大……”——这种想法，促使我下定矛盾的决心：我必须在一两天内同园子会面。这就是爱吗？这难道不是当一种不安藏在我们的内心时，动辄就以一种奇怪的热情的形式表现出来的那种“对不安的好奇心”似的感觉吗？

园子和她的祖母、母亲多次来信邀我去玩。我给园子写信说，在她的伯母家留宿，于心不安，还是给我找家旅馆吧。她找遍了村里的旅馆，可是所有旅馆都找不到空房，有的成了官厅分局，有的成了软禁德国人的地方。

旅馆——是我所幻想的。这是实现我少年时代以来的幻想。同时，也是我埋头阅读恋爱小说受到的坏影响。如此说来，我对事物的思考方法，有堂吉诃德式的地方。迷恋于阅读骑士小说的人，在堂吉诃德的时代为数众多。但是，要彻底地受到骑士故事的毒害，就非得是一个堂吉诃德不可。我的情况与此别无二致。

旅馆、密室、钥匙、窗帘、温和的抵抗、战斗开始的意见一致……正是那时候、正是那时候，才表明我是可能的。犹如天生的灵感，我身上的正常性有可能燃烧起来。我简直像着了魔，脱胎换骨变成了另一个人、另一个真正的男人。正是那时候，我毫无顾忌地拥抱园子，我也能竭尽全力地去爱她。疑惑与不安，已经被拂除殆尽，我可以由衷地说“我爱你”了。从这天起，我甚至可以在空袭下的大街上大声高呼“她就是我的情人”！

在幻想式的性格里，会滋长对精神作用的微妙的不信任感，它往往会导向梦想这种违背人伦的行为。梦想犹如人们所认为的那样，不是精神的作用。毋宁说，它是精神上的逃避。

——但是旅馆的梦，作为前提条件未能实现。园子再次给我写信说，结果哪家旅馆都租不到了，你还是住在我家里吧。我回信表示了同意。一种似是疲劳的安心感，占据了我。我再怎么样也无法把这种安心感曲解为绝望。

六月十二日我启程了。海军工厂方面，全体人员的士气渐渐消沉。若要请假，任何借口都是可以的。

火车很脏，而且空空荡荡。不知怎的，对战争期间火车的回忆（除了那次愉快的一例以外），都是这种凄惨的情状。这回我也像孩子似的受到凄惨的固定观念所折磨，被火车摇得晃晃荡荡。这就是我想直到同园子亲吻之前决不离开那村庄的理由。然而，这与人同自己的欲望所致的畏缩不前作斗争时充满自豪感的决心是不同的。我觉得自己仿佛是在去行窃。仿佛自己是个懦夫，尽管自己不愿意，却在头头强迫下不得不去充当强盗。这种被别人爱着的幸福感，刺痛了我的良心。也许我寻求的，是更具有决定性的不幸吧。

园子把我介绍给她的伯母。我装腔作势。我拼命造作。在沉默中，我感到大家仿佛都在这样议论我：“园子为什么会爱上这种男人呢？他是个多么苍白的大学生啊。这种男人有什么好呢？”

由于有了这种博得大家好感的值得称赞的意识，我没有采取上回在车厢里那种排他式的行动。我有时帮着照看园子的小妹妹们学习英语，有时随声附和着她祖母谈论其早年在柏林时代的往事。说也奇怪，这样做我反而觉得更接近园子了。在她的祖母和母亲面前，我好几次大胆地同她交换了眼神。用餐时，我们在餐桌下互相碰脚。她也渐渐热衷于这种游戏。我对她祖母的冗长讲话感到厌倦时，把身子靠在可以望及梅雨下昏暗的绿叶的窗边，她在祖母的后面，用手抓起胸前的项链坠子在摇晃着，好像只让我看似的。

她那在半月形领口袒露出来的胸脯，十分莹白，显得格外醒目。这种时候，我感到她的微笑里，含有染红了朱丽叶的脸颊的那种“淫荡的血液”。含有一种类似唯处女才有的淫荡性。这与成熟了的女人的淫荡截然不同，像微风般地催人陶醉。这是属于一种可爱的坏趣味。譬如，特别喜欢给婴儿胳肢之类的动作。

就在这一瞬间，我的心突然开始陶醉在幸福之中。长期以来，我没有接近过幸福这种禁果。现在它却以悲伤的执拗来诱惑我。我感到园子像个深渊。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剩下两天就必须返回海军工厂。我尚未完成自己赋予自己的接吻义务。

雨季的濛濛细雨，笼罩着高原地方一带。我借了一辆自行车去邮局发信，这是在下午的工作时间。园子从为逃脱应征而服务的官厅分局悄悄地溜了出来，回到了家里，我们相约在邮局碰头。在被濛濛细雨淋湿

了的生锈铁丝网的里侧，阒无人影的网球场，显得格外冷清。一个骑自行车的德国少年，从我的自行车旁擦过，他那濡湿的金发和濡湿的白皙的手，在闪闪生光。

我在旧式邮局里等候了好几分钟。这时间，户外呈现一片微亮。雨已停息。这是暂时的雨过天晴，也可以说是让人产生错误期待的暂时天晴。云未消散，只是呈现出白金般的明亮。

园子的自行车在玻璃门的对面停了下来。她的胸脯激烈起伏，耸着濡湿的肩膀在呼呼地喘气。但是，她那健康的红扑扑的脸颊上露出了笑容。“是时候了，冲上去！”我感到自己就像一只在唆使下向前猛冲的猎犬。这个义务观念，是带有恶魔的命令的意味。我一骑上自行车，就同园子肩并肩地穿过村庄的主要大街。

我们蹬车穿过枞树、枫树、白桦树的树丛。林间在滴落明亮的水滴。她那迎风飘动的秀发美极了。她那强健的腿痛快地踏着自行车的脚蹬子。这看似是她生命自身的力量。我们过了如今已经无法使用的高尔夫球场的入口，就跳下自行车，沿着高尔夫球场边缘的潮湿的小径信步走去。

我活像个新兵，非常紧张。那边有个小树林，树荫下很是合适。从我们这儿走到那儿有约莫五十步的距离。走到二十步的地方，总要同她攀谈些什么。也有必要让她消除紧张。剩下三十步这段路，说些无关紧要的话就可以。五十步。把自行车支在这儿。然后观赏山那边的景色。我将手搭在她的肩上，低声地对她说：“能够这样，简直在做梦啊。”她会回答几句天真的话。这时，搭在她肩上的手就可以使劲把她搂在怀里，接吻的要领同千枝子那会儿别无二致。

我发誓对导演忠诚。没有爱也没有欲望。

园子在我的怀抱里了。她气喘吁吁，脸庞像火一般通红，深深地闭上了眼帘。她的嘴唇腻腻润润，艳美极了。但是，依然没有能够拨动我的欲望。不过，每时每刻我都在期待着。在亲吻中，也许会出现我的正常性、我没有虚饰的爱。机械在迅速转动。谁也无法制止它。

我用我的嘴唇紧贴她的嘴唇。一秒钟过去了，没有任何快感。两秒钟过去了，还是一样。三秒钟过去了。——我一切都明白了。

我离开了园子的身体，用一瞬间的悲伤的目光，望了望她。倘使这时她看到我的目光，她就应该看到难以言喻的爱的表示。这就是谁都难以断言在人来说是否可能存在的爱。但是，她被羞耻和纯洁的满足所挫败，像偶人似的垂下了眼帘。

我依然默默无言，像照料病人似的，挽着她的胳膊，向自行车那边走去。

必须逃走。必须尽快逃走。我焦虑万分。为了不至于让人看出我愁眉苦脸的神色，我佯装比平时还要快活。晚餐时，我这种幸福的神情，同在谁的眼里都能清楚地看到的园子那种严重恍惚状态过分融洽，显出

一种默契，结果反而对我不利。

园子比任何时候都显得水灵。她的容貌本来就有故事般的风采。就是出现在故事中的恋爱少女般的风情。亲眼看见她这种纯真的少女心，我再怎样佯装快活，也没有资格拥抱她的美丽的灵魂。我越来越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自己说话也就结结巴巴，于是她母亲的话里流露了对我身体的担心。园子很可爱，马上体察到了。她为了鼓励我，又摇晃着项链坠子暗示：“不必担心。”我情不自禁地微笑了。

大人们看到我们旁若无人地交换微笑，一个个露出半惊愕半迷惑的神色。我想到这些大人们的表情预示着我们的未来时，又不由地不寒而栗了。

翌日，我们又来到高尔夫球场的同一地方。我发现了昨日我们留下的痕迹——被我们践踏过的黄野菊的草丛。今天草都干枯了。

习惯这玩意儿太可怕了。我又干了事后那样折磨着我的接吻。不过，这次像是对妹妹接吻一样。这种接吻反而散发出一种违背人伦的气味来。

“下次我们什么时候才能见面？”她说。

“很难说。只要美军不在我所在的地方登陆，”我回答，“再过约莫一个月，我还可以请假呐。”

——我盼望着。岂止盼望，甚至确信得有点像迷信了。我想象着这个月里美军会从S湾登陆，我们作为学生军被驱去作战，一个不剩地战死了。不然，就是遭到谁也没想到的巨型炸弹的轰炸，我不论在哪儿都会被炸死。——这样我岂不是正巧也预见到原子弹吗？

尔后我们走上洒满阳光的斜坡。两棵白桦树恍如一对心地善良的姐妹，把它们的身影投在斜坡上。低头漫步的园子开口说道：

“下次见面，你会送什么礼物给我呢？”

“眼下我能带来的礼物嘛，”——我万般无奈，装糊涂回答说，“顶多是废飞机，要不就是沾满泥土的铁锹呗。”

“不是要有形的东西啊。”

“那么，是要什么呢？”——我愈发装糊涂，愈发被逼得更紧了。“真是个难题啊。回去的时候，在火车上再慢慢想吧。”

“好，就这样吧。”——她用特别威严而沉着的声音说，“请保证一定带礼品来啊！”

园子有力地说出了保证这个词，我自然只得虚张声势，以快活的情绪来保护自身了。

“好，那就拉勾吧。”我大方地说。这样，乍看我们是天真地相互拉了勾。可是，我童年时代所感到的恐怖又在复苏了。那就是凡拉勾保证，一旦爽约，那只拉勾的手指就会烂掉，这种传说，给我的童心留下

了一种恐怖感。园子所谓的礼物，尽管没有言明，但显然是意味着“求婚”，所以我的恐惧也是有缘由的。我的恐惧，就像是夜间不敢一人如厕的孩子对周围一切的恐惧。

那天晚上，就寝之前，园子来到我的卧室门口，她用门帘半掩着身体，执拗地请求我再多待一天。这时，我只顾从被窝里吃惊地凝望着她。自以为是计算准确的这一最初的误算，导致一切都乱了套，我不知道应该如何来判断我此刻望着园子的这份感情才好。

“你无论如何也得回去吗？”

“嗯。无论如何也得回去。”

毋宁说我是愉快地回答的。虚伪的机械又在开始打溜地旋转着。本来这种愉快只不过是从恐惧中逃脱出来的愉快，可我却把它解释为可以使她焦急的新权力的优越感所给予的一种愉快。

现在自我欺骗已经成了我依赖的缆绳。负伤的人要急用绷带，未必求其清洁。我想勉强还可以通过惯用的自我欺骗来阻止出血，以便赶去医院。我乐意把那个乱糟糟的工厂，想象成严格的兵营。犹如明天早晨不回的话，就很可能被处以重禁闭的兵营一样。

出发的早晨，我直勾勾地望着园子。活像旅行者望着将要离去的风景。

我知道一切都已经结束。尽管我周围的人以为一切都刚刚开始。尽管我也委身于周围的温和的警惕的气氛中，欲图欺骗我自己。

尽管如此，园子安详的样子却使我感到不安。她帮我打点行李，还搜遍了房间的各个角落，看看还有没有遗忘的东西。过了一会儿，她站在窗边眺望着窗外，一动不动。今天也是阴天，早晨嫩叶绿韵悠悠，分外醒目。看不清的松鼠摇晃着树梢窜了过去。她的背影洋溢着一种安详却又天真烂漫的“等待的表情”。让她就这样带着这种表情的背影离开房间，就如同打开柜橱门不管而离开房间一样，对于一丝不苟的我来说，是难以忍受的。我走到她的身边，温柔地从背后把她搂抱过来。

“你一定会再来的吧！”

她十分快乐，用一种自信的口吻说。这语气听来与其说是对我的信赖，不如说是超越了我而扎根于对更深层的东西的信赖。她的肩膀没有颤抖。披着饰有花边的上衣的胸脯不断起伏，有点气势汹汹似的。

“唔，或许是吧。只要我还活着。”

——我这样说，我自己也感到恶心。因为我这个年龄，我更渴望这样说：

“当然来！我一定要排除万难来见你。请放心地等待着吧。你不是将要成为我的妻子吗。”

我的感受方法和思考方法处处都露出这种珍奇的矛盾。它促使自己

采取说出“唔，或许是吧”这类暧昧的态度，这不是我的性格，而是形成性格以前的行为。可以说，正因为我清楚地懂得这不是我的缘故，对于多少是我的缘故的部分，经常以甚至是一种滑稽的健全的常识性的训诫出现。作为从少年时代就开始的自我锻炼的继续，我宁肯死也不愿意成为暧昧的人、没有男子气概的人、好恶不明显的人、不懂得爱却一味希望被别人爱的人。诚然，对于是我的缘故的部分，则是可能的训诫；对于不是我的缘故的部分，从一开始就是不可能的要求。眼前的情况是，面对园子要采取男子汉的明确的态度，即使有参孙㊟一般的力气，也是不可能的。于是，此时此刻，在园子眼里所看到的类似我的性格的、一个暧昧的男子影像，激起了我对它的厌恶，使我觉得我的整个存在成了毫无价值的东西，它把我的自负心完全撕得粉碎了。我变得不相信自己的意志，也不相信自己的性格，至少不得不认为有关意志的部分是虚假的。另一方面，我这种把重点放在意志上的思考方法，也是接近梦想的一种夸张。就说是正常的人，也不可能只是凭意志来行动的。即使是正常人，我也根本不具备同园子度过幸福婚姻生活的条件。由此看来，这个正常的我，也只能回答“唔，或许是吧”。连这种浅显易懂的假设，我也习惯于故意视而不见。简直就像不愿放过任何一个折磨我自己的机会似的。——这是一个无处可逃的人在把自己逼进自认为是不幸的安居之地时所惯用的手段。

——园子以平静的口吻开口说道：

“不要紧的。你不会受到一点伤的。每晚我都向神灵祷告。我的祷告迄今一直是很灵验的啊。”

“你很有信心啊。大概是这个缘故吧。你这个人啊，看来非常安心，甚至让人害怕。”

“为什么？”

她抬起又黑又聪明的瞳眸。碰上她提问时的毫无疑惑的天真无邪的视线，我的心都紊乱了。无法回答了。我被一股冲动所驱使，想将似是熟睡在安心状态中的她摇醒，而园子的瞳眸却反而把沉睡在我内心中的东西给摇醒了。

——上学去的妹妹们来打招呼了。

“再见！”

她的小妹妹要求同我握手，小妹妹的手突然胳肢我的掌心，然后逃到户外去，在此时刻透过稀疏的树叶间隙泻漏下来的阳光下，她高高地挥动着带金扣子的红色饭盒袋。

她的祖母和母亲也来送行。车站上的告别，变成一派若无其事的单纯的情景。我们彼此谈笑风生，显得泰然自若。片刻，火车进站，我占了靠窗边的座位，一心只盼火车快快启动。

这时，一个响亮的声音从意想不到的方向呼唤着我。那正是园子的声音。迄今一直熟悉的声音，竟变成遥远而新鲜的呼唤声，震动着我的耳膜。我意识到这种声音的确是园子的，这种意识宛如早晨的阳光射进

了我的心。我把目光移向传来声音的方向。她从站务员的出入口钻了出来，抓住连接月台的烧焦的木栏栅。方格花纹女短上衣饰有的大量花边，在风中摇曳。她睁大水灵灵的眼睛望着我。列车启动了。园子那两片稍厚的嘴唇，浮现出某种欲言又止似的形状，就这样从我的视线中消失了。

园子！园子！列车每摇晃一次，她的名字就在我的心灵上浮现一次。这个名字像是一个难以形容的神秘的称呼。园子！园子！每重复这个名字一次，我的心就被撞击一次。犹如惩罚似的愈发增加了剧烈的疲劳。纵令我想对自己说明这种透明的痛苦的性质，但也是个找不到类似例子的难解的问题。这种痛苦同人类应有的感情轨迹相距甚远，所以在我来说，连把它当作痛苦来感受也是困难的。打个比方来说，这种痛苦，就像某个晴朗的中午，一个在等待鸣午炮的人已过时间仍未见午炮鸣响，欲图在蔚蓝的天空寻觅午炮的沉默一样的痛苦。这是可怕的困惑。因为全世界只有他一人知道午炮没有在正午时分鸣响。

一切都结束了。一切都完了。我喃喃自语。我的叹息，活像落榜的胆小的考生的叹息。失败了。全完了。把那X留下来，错了。如果先从那X解决，就不至于变成这种样子。我有我的做法，假使我和大家一样用演绎法去解决人生的数学就好啰。我这一半的小聪明比什么都坏啊。我错就错在我独自一人坚持依靠归纳法，所以失败了。

我十分困惑，以致坐在我前面的乘客都用怀疑的目光，窥视着我的神色。她们一个是身穿藏青色制服的红十字会护士，另一个是像她母亲的穷农妇。察觉她们的视线时，我便把目光移在护士的脸上，这个小红灯笼果般的涨红着脸的胖姑娘，有点腼腆，向她的母亲撒娇说：

“哦，我饿了。”

“还早嘛。”

“我是真饿了。啊，哟。”

“你真不听话呀！”

——母亲终于拗不过女儿，把盒饭拿了出来。盒饭内容简单，比我们工厂的伙食还糟糕。饭里净是甘薯，外加两片咸萝卜。护士姑娘大口大口地吃。我揉了揉眼睛，人要吃饭的习惯从未像今天这样显得毫无意义。不久，我找到了产生这种看法的原因，是由于我完全丧失了生存的欲望。

当晚，在郊外的家里安定下来以后，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认真地思考了自杀的问题。在思考的过程中，我嫌太麻烦，复又觉得自杀是滑稽的行为。我天生缺乏失败的兴趣。再加上简直像秋季丰收那样，在我周围存在着众多的死亡，战祸的死、殉职的死、战争中病死、战死、被车轧死、病死等等，我觉得不论哪种死，肯定都预告了我的名字。死刑囚不会自杀。无论怎样考虑，这个季节也是不适合自杀的。我等待着某种东西来把我杀死。这与等待着某种东西使我起死回生是同样的。

回到工厂两天，就收到了园子热情洋溢的信。这是真正的爱。我有点忌妒。这是一种犹如人工珍珠对天然珍珠所感到的难以忍受的忌妒。尽管如此，在这人世间会有一个男人对热爱着自己的女子由于她的爱而妒忌的吗？

……园子和我分别以后，骑自行车上班去了。她的神情过于恍惚，同事们都问她是否身体不适。好几次处理文件出了差错。中午她回家用餐，回去上班时顺道绕到高尔夫球场，把自行车停了下来，看到这一带依然残留着被踩踏过的黄野菊的痕迹。尔后她眺望火山的地表，随着雾霭被拂去，扩展开一片带明亮光泽的暗棕色。接着又看到从山谷腾起了一缕缕灰暗的烟雾。形似温柔的姐妹般的两棵白桦树的树叶，仿佛略有预感似的在颤抖着。

——同一时刻，我在火车厢里落入沉思，我怎样才能从自己亲手培植的园子的爱中摆脱出来呢？……但是，我动辄就有这样一瞬间，安心地委身于或许是最接近真实的可怜的借口。这个借口，就是“正因为我爱，我才必须离开她”。

从此以后，我给园子写了好几封信，信中的语调全然没有表示感情的发展，但也没有显出一丝冷淡。距上次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草野被允许第二次同家人会面，我接到通知说，草野一家又将到已经转移至东京近郊的部队去会面。懦弱的性格促使我到那儿去。奇怪的是，即使我已下决心要离开园子，可我又不能不去同她会见。见面之后，我发现在毫无变化的她的面前，我自己却完全变了。我变得无法跟她开一句玩笑了。她、她的哥哥、她的祖母、连她的母亲，从我的这种变化中，也只不过看到我是个规矩人而已。草野用平时的柔和眼神望着我，他对我说的一句话，使我大为战栗。

“不久的将来，我会给你寄去一份比较重要的书面通知，你愉快地等着吧！”

——一周后，假日我回到母亲那里时，那封信已经到达了。他的信文如其人，字迹拙劣，却洋溢着真正的友情。信中说：

“……有关园子的事，我们全家都很认真考虑，我被任命为全权大使。事情很简单，但还是想听听你的意见。

“我们都信任你。园子当然更是如此。家母甚至开始考虑什么时候举行婚礼呢。这暂且不说，我觉得现在决定订婚的日子也不算太早了吧。

“当然，这都是我们单方面的猜测。总之，很想了解一下你的心情。家里说，双方家长之间的磋商，也一切留待之后再办。话虽这么说，但丝毫无意束缚你的意志。如果能了解到你的真意，我也可以放心了。你就是回答NO，我也决不埋怨，决不生气，也决不影响我们之间的友谊。你要是回答YES，当然不胜欢喜。但你就是说NO，也决不会伤害我的感情。希望你根据自己的意志直率地给我答复。希望你回信时千万不要顾虑情面或随便应付。我将作为挚友等待着你的回信。”

……我愕然了。我担心读信的时候会被别人发现，环顾了一下四周。

我认为不可能的事终于发生了。我没有预料到我和那家子人对战争的感受方法和思考方法竟存在如此巨大的差异。我才二十一岁，还是个学生，去飞机工厂做工，又在绵绵的战争中成长，我将战争的力量想得过分传奇了。即使战争如此激烈，但在战争的悲惨结局中，人类行为的磁针依然是准确无误地指着一个方向。就说自己吧，迄今自己在恋爱，可为什么竟没有意识到呢？我浮现出奇怪的轻蔑的一笑，又将信重新读了一遍。

于是，一般极常见的优越感又在我的心中搅动。我是个胜利者。从客观上说，我是幸福的，谁也不会责难这一点。既然如此，我就有权利污蔑幸福。

我心中分明充满了不安和难以自容的悲伤，可我却在自己的嘴角贴上了狂妄的讽刺的微笑。我觉得仿佛只需跳过一道小沟就行了。因为只要我认为过去几个月的时光过得很荒唐就行了。只要我认为从一开始就不爱园子这样一个小姐就行了。只要我认为自己被小小的欲望所驱动（撒谎的家伙！）欺骗了她就行了。没有什么道理可以拒绝。只接吻是没有责任的。——

“我根本就不爱园子。”

这个结论使我欣喜若狂。

这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我成了这样一个男子：我根本不爱一个女子，却诱惑了她，对方一开始燃起爱，我又抛弃了她。我距一个诚实的道德家的优等生是多么遥远啊！……尽管如此，我不可能不知道，世上哪有一个色鬼不达目的就把女子给抛弃的……我闭上了眼睛。我养成了这种习惯：宛如一个顽固的中年妇女，对不愿意听的话，就把耳朵完全捂住。

剩下的只有设法阻止这桩婚事了。这简直像干扰情敌的结婚一样。

我打开窗户呼唤了母亲。

夏日强烈的光，光灿灿地投射在宽阔的菜园子上。菜地的西红柿和茄子向着太阳，抬起干燥的绿，进行激烈的反抗。太阳在它们的粗叶脉上洒满了炽烈的光线。植物充沛的阴郁的生命，在一望无际的菜园的灿灿辉光下，被压得喘不过气来。远方神社的丛林，把它暗淡无光的脸朝向这边。郊区电车偶然驶过，使神社对面看不见的低洼地充满了轻柔的颤动。每次触电杆浮躁地推进之后，可以看见电线懒洋洋地摇晃着的闪光。它以夏日的浓云为背景，像是很有意义又像是毫无意义地、毫无目标地摇晃了一阵子。

从菜园的正中央冒出一顶系着浅蓝丝带的麦秸大草帽，这就是母亲。大舅舅——母亲的哥哥——的麦秸草帽没有向后回头，活像颓丧的向日葵，纹丝不动。

在这里生活以后，才稍微晒黑了的母亲，从远处露出洁白的牙齿，

格外的醒目。她一直来到声音所及的地方，用孩子般的尖细声喊道：

“什么事啊？有事的话，自己过来说嘛。”

“有重要的事呐。请您过来一下。”

母亲不服气似的慢慢吞吞地走了过来。她手里的菜篮子装满熟透了的西红柿。不大一会儿，她把装着西红柿的篮子放在窗框上，询问我有什么事情。

我没有让她读信。只说了信上的大致内容。我一边说一边愈发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要把母亲唤来。难道我不是为了说服自己才继续滔滔说个不停的吗？我露出满不在乎的神情，罗列了一大堆各式各样的坏条件，譬如我父亲的性格爱唠叨，有点神经质，同他住在一起，会让成为我妻子的人受苦啦；眼下没有条件另立门户，而且在家风上，我的旧式家庭同园子的明朗而开放的家庭合不来啦；我也不想这样快就娶妻受累啦等等……我希望母亲坚决地反对。然而，我母亲很悠然，为人宽宏大度。

“我觉得事情有些蹊跷。”——母亲不假思索地插了一句。“那么，你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是喜欢还是讨厌？”

“这个嘛，我也……那个……”——我有点吞吞吐吐。“我并不那么认真。本来是半闹着玩的，没想到对方竟认真起来，不好办啊。”

“既然如此，不就没有问题了吗。还是赶紧明确下来，这对双方都有好处嘛。反正这封信只是试探你的意见，你回信明确答复就行了嘛……妈妈要走了，没事了吧？”

“啊。”

——我轻轻地叹了口气。母亲走到用玉米秆做的栅栏门前，又小碎步回到了我的窗边。她的神色同刚才有所不同了。

“我说，刚才的事……”——母亲以略带陌生的神情望着我，可以说活像一个女人望着一个陌生的男人似的。“……园子的事……你说不定……已经……”

“您真糊涂呀，妈妈。”——我放声笑了。我觉得有生以来从未曾这样难受地笑过，“您以为我会干出这种蠢事来吗？您这样不相信我吗？”

“我知道。只是为了明确起见嘛。”——母亲难为情地驱散了疑虑，恢复脸上明朗的神色，“做母亲的，就是为担心发生这种事而活着的啊！没问题。我相信你。”

——当晚，我写了一封婉言谢绝的回信，连我自己也觉着很不自然。我写道：由于事情来得太唐突，目前阶段我的心情还没有发展到这一步。第二天返工厂顺路到邮局发信时，办理快件的女职员用怀疑的目光望着我颤抖的手。我凝望着她用那只粗鲁的脏手在这信封上事务性地盖上一个邮戳。我看到我的不幸被事务性地处理的情形，感到了安慰。

空袭的目标转移到中小城市。生命的危险似乎暂时没有了。学生之

间开始流行投降论。年轻的副教授讲了带有暗示性的意见，欲图笼络学生的心。我看到他陈述非常可疑的见解而颇感满足时的那副鼓起鼻翼的神态，心里就想：我才不上你的当呢。另一方面，我对时至今日还相信胜利的狂信者们也投以白眼。对我来说，战争胜利也罢，失败也罢，都无所谓。因为我只想脱胎换骨。

我身患原因不明的高烧，得以回到郊外的家中。我烧得头晕眼花，一边凝望着天花板，一边像诵经似的不断地在心里低声呼唤着园子的名字。我逐渐能够起床的时候，听到整个广岛毁灭了的消息。

这是最后的机会。人们盛传下一个城市就是东京。我穿着白衬衫和白短裤在街上转悠。事态发展到自暴自弃的地步，行人们反而露出了明朗的神色。时间一刻一刻地过去，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仿佛吹得鼓鼓的气球眼看就要破而未破，还在不断增加压力时那样，到处充满明朗的期待。尽管如此，时间一刻一刻地过去，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那种日子，倘使再连续过上十多天，肯定会发疯无疑。

一天，一架潇洒的飞机穿过愚蠢的高射炮的火力网，从夏日的天空撒下了传单。这是投降书的消息。当天傍晚，父亲从公司下班后径直回到我们郊外的临时住所。

“喂，那传单是真的啊。”

——他从庭院走进来，坐在走廊上就马上说了这么一句。他还让我看了从确实的消息灵通人士那里听到的英文原文抄件。

我接过了这份抄件，没有工夫浏览一遍就了解了事实。这并不是战败的事实。对我来说，只是对我来说，这是可怕的日子将要开始的事实。光听它的名字，我都会浑身发颤。而且我一直欺骗我自己，它决不会来。事实是，人的“日常生活”早已经不由分说地也将从明天起在我的身上开始了。

[37] Sirene，希腊神话中半人半鱼的海魔女，用美妙的歌声迷惑船夫。
[38] 日本东北口音，将“ji”“ju”等发音为“zu”，鼻音重。
[39] Zeus，希腊神话中最高的天神，是支配天上和人间生活的神。
[40] Hera，希腊神话中的天后，宙斯的姐妹和妻子。
[41] Hebe，希腊神话中的青春女神。
[42] Hyakinthos，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他的美貌引起了太阳神阿波罗的喜爱，但阿波罗在一次教他投掷铁饼时误杀了他，血流出处生长出风信子的花。
[43] Aiax，希腊神话英雄，他与奥德修斯争夺战死的阿喀琉斯的甲胄失败，神志失常而自杀。
[44] *Undine*，德国小说家、剧作家富凯（1777-1843）的代表作，描写水中仙女翁丁嫁给一骑士，从而获得灵魂而变为人的故事。
[45] Samson，《旧约》人物，以色列的英雄，以大力出名。

第四章

出乎意料，我所害怕的日常生活怎么也没有开始的预兆。这是一种内乱，人们不考虑“明天”的程度比战争期间越来越甚了。

出借大学制服的高班同学从部队回来了，我把制服还给了他。于是我从回忆中，乃至从过去，短暂地陷入自由了似的错觉里。

妹妹死了。我知道自己是个也会流泪的人而获得某种轻浮的安心。园子和一个男子相亲，订了婚。我妹妹死后不久，园子就结婚了。我有一种可称之为“如释重负”的感觉吧。我自己欢欣雀跃，自负地认为不是她抛弃了我，而是我抛弃了她，这是当然的结果。

我长年的恶癖总是要牵强附会地把宿命强加于我的一切，当作我自身的意志，或者理性的胜利，乃至达到一种近乎疯狂的妄自尊大。在我称之为理性的特质里，有一种不道德的感觉、一种凭冲动的偶然把他放在王位上的假僭主的感觉。这个活像驴的僭主，甚至不能预知愚蠢的专制必然招致应有的复仇。

我带着暧昧的乐观心情度过了接下来的一年的时光。泛泛地学习了法律、机械地走读、机械地回家……我什么也不去打听，什么也不想去倾听。我学会像年轻僧侣长于世故的微笑。我没有感觉到自己是活着还是死亡。我仿佛全然忘却了。那种天然的自然自杀——由于战争造成的死亡——的希望，已经完全破灭了。

只有真正的痛苦渐渐而来。那简直像肺结核，自己觉察到症状的时候，病情就已进入不易治愈的阶段。

一天，我站在书店的不断上新刊的书架前，取下一本装订粗陋的翻译本。是法国某作家饶舌的随笔。随意翻开一页，一行字跳入我的眼帘。我按捺住不悦的不安情绪，把书合上，放回书架上。

翌日早晨，我忽然想起这件事，上学途中，顺路到了那家离大学正门不远的书店，把昨日那本书买了下来。开始上民法课时，我悄悄地拿出那本书放在翻开的笔记本旁，寻找昨日看到的那一行字。那一行字给我带来了比昨日更加明显的不安。

“……女子之所以拥有力量，只是取决于能够惩罚其情人的不幸程度。”

大学里，我有个亲密的伙伴。他是一家老字号点心铺的儿子。乍看他像个平庸无奇的勤奋学生，可是他对人和人生所流露出的“蔑视”的感

想，以及极其接近我的虚弱的体格，引起了我的共鸣。我出于自我保护和虚张声势，养成了采取同样的犬儒派态度的习惯，他却与此相反，似乎有着最安全的自信的根基。我在寻思：这种自信是从哪里来的呢？不久，他看透我是童贞，以一种压在我心头上似的自嘲和优越感，坦白了他出入花街柳巷的事情。然后引诱我说：

“假如你想去，给我挂个电话，我随时都可以陪你去。”

“唔。假如我想去的话……大概……快了。很快就会下决心了。”我答道。

他难为情似的抽动着鼻子。仿佛在说明：他完全懂得我此刻的心理状态，从我这里反过来影响着他，使他回忆起他自己处在恰似我此刻的同样状态时的羞愧心情。我感到焦灼。这是一种习惯性的焦灼，它似乎想把映在他眼帘里的我的状态，与现实的我的状态完全合一。

所谓洁癖这个玩意儿，就是欲望所命令的一种任性的行为。我本来的欲望，是一种隐秘性的欲望，它甚至不容许存在这样露骨的任性的行为。尽管如此，我的假想的欲望——也就是对女子的一种单纯而抽象的好奇心——大概被赋予一种连任性的余地都没有的冷淡的自由。因为好奇心是没有道德的。也许这就是人类可能拥有的最不道德的欲望。

我开始了可怜的秘密练习。目不转睛地凝望着裸妇的照片，检验自己的欲望。——这是十分明白的事，我的欲望不加可否，没有反应。按惯例，恶习发作之际，我试图让自己首先适应没有浮现任何幻影，其次是心中浮现女人最猥亵的姿态。有时，这仿佛是成功了。而这种成功里包含着一种令人心碎似的扫兴。

我决定碰碰运气。我给他挂了个电话，让他星期日下午五点在一家咖啡店等候我。那是战争结束后第二个新年的元月中旬。

“终于下决心了吗？”——他在电话里哈哈大笑。“好，就去。我一定陪你去。若是爽约，我可不饶你。”

——他的笑声还在我的耳边萦回。我知道要对抗这种笑声，只有我那谁也没有察觉的痉挛的微笑。尽管如此，与其说我还抱着一线希望，不如说是迷信。这是危险的迷信。只有虚荣心才冒这种危险。而我则有一种常见的虚荣心，也就是不愿意让人认为都二十三岁了还保持着童贞。

仔细想来，我下决心那天正好是我的生日。

——我们彼此以探索对方的表情望了望对方，他也知道今天不论装作一本正经还是哈哈大笑，都会显得一样的滑稽，他那暧昧的嘴角频频吐出了香烟的烟雾。他对这商店的点心之差说了两三句无聊的话。我根本没有好好听。他这样说道：

“你也有思想准备吧。第一次把人带到这种地方，要么是一辈子的朋友，要么就是一辈子的仇敌，二者必居其一啊。”

“你别吓唬人。正如你见到的，我胆子小。说什么一辈子的仇敌，我可不是个相称的角色。”

“就你这种自知之明，我也深感佩服啊。”

我故意采取强硬的态度。

“这暂且不说吧。”他挂着一副司仪的表情，“咱们得找个地方喝它两盅。不喝点酒的话，对第一次的人有点困难。”

“不，我不想喝。”——我感到自己的脸颊一阵冰凉。“我去，可决不喝酒。这点胆量，我还是有的。”

然后我们乘昏暗的市营电车，再倒昏暗的私营电车，经过陌生的车站、陌生的街道，来到了挤满寒碜的简易木板房的一角，看见紫色的、红色的电灯把女人们的脸都照得像纸糊的东西。嫖客们踏着化了霜的湿漉漉的街道，发出了像是赤脚走路的声音，无言地从我身边擦过。我没有任何欲望。只有不安在催促着我，简直像催促着要点心的孩子一样。

“哪儿都行。我说去哪儿都行嘛。”

喂，喂，阿哥。……我真想摆脱这种女人假惺惺的郁闷的声音。

“那家的妓女可危险。知道吗，那种容貌。还是这边比较安全啊。”

“管它什么容貌，无关紧要嘛。”

“既然如此，我要那个相对漂亮点的吧，日后可别埋怨哟。”

——我们一走过去，两个女人像着了迷似的站了起来。这房子很矮，一站起来脑袋几乎触及天花板。她们露出金牙和牙龈笑了。其中一个带东北口音的高个子女人把我诱骗到一间三铺席宽的小房间里。

义务观念促使我拥抱这个女人。我搂住她的肩膀刚要接吻，她就摇晃着厚实的肩膀笑了。

“不行。会全沾上口红的。要这样哟。”

她张开那满口金牙的红唇大嘴，伸出了像木棍似的有力的舌头。我也模仿着伸出了舌头。舌尖相触了……一般人可能不懂，那种无感觉的东西类似强烈的痛苦。我感到强烈的痛苦，而且是感受不到的痛苦，令我浑身麻木。我把头落在枕头上。

十分钟后，确定是不可能了。羞耻使我的膝盖发抖了。

数日里，我假定伙伴没有察觉，委身于那个痊愈的自我堕落的感情中。就像为害怕不治之症而苦恼的人，在确定病名之后，反而领略到暂时的安心感。尽管如此，我深知这种安心只不过是暂时性的。而且我心中等待着无处可逃的更大的绝望，正因为绝望才有持久性的安心。我也企盼着无处可逃的更大的打击，换句话说，企盼着无处可逃的更大的安心。

此后一个月内，我在学校里又同那个伙伴相会了好几次。彼此都不

触及那件事。过了一个月，他带着一位如同与我一样亲密的好色的伙伴来造访。这小伙子平日总爱自我炫耀，大言不惭地说，他在十五分钟之内就可以把女子弄到手。谈话不久，话头就落在该落的问题上。

“我简直受不了。自己都难以控制自己了。”——好色的学生直勾勾地望着我说。“假使我的伙伴中有人阳痿的话，我真羡慕哩。岂止羡慕，还尊敬他呢。”

那伙伴看见我变了脸色，就转换了话题。

“你答应过要借一本马塞尔·普鲁斯特的书给我吧，有意思吗？”

“啊，很有意思哩。普鲁斯特是个不道德的男人。他和男仆发生了关系。”

“什么，什么叫不道德的男人？”

我知道我之所以全力挣扎，是因为欲图佯装不懂，依靠这个小小的提问，获得一点线索印证我的失态是不是被别人察觉了。

“所谓不道德的男人就是不道德的男人呗。就是指男色家嘛。”

“普鲁斯特是这种人，我还是第一次听说呢。”——我感到我的声音有些震颤。倘使我怒形于色，就等于给对方找到确实的证据。我非常害怕自己能忍受这种可耻的表面上的平静。显然，那伙伴已经嗅到了。也许是心理作用吧，我觉得他是有意不瞧我的脸。

夜间十一点，这个可诅咒的来客回去后，我闷居在房间里，彻夜不眠。我抽泣不已。最后，总是血腥的幻想来安慰了我。我被比什么都更接近更亲密的残忍、不讲道理的幻想击败了。

我需要安慰。虽然明知这是空洞的对话，只会留下扫兴的余味，我还是屡次出席老伙伴家的聚会。参加聚会的人，与大学的伙伴不同，都是好讲究外表的，这样我反而放心了。这里有风趣而装腔作势的小姐、有女高音歌唱家、有初出茅庐的女钢琴手、还有新婚不久的少奶奶。我们时而跳交际舞，时而喝少量的酒，时而又做些无聊的游戏或者带点性感的捉迷藏。时常玩个通宵达旦。

到了黎明时分，我们经常是一边跳舞一边睡觉。为了消除困倦，我们常常玩这样一种游戏，即在房间里撒开几张坐垫，以唱机突然停止为信号，围成圆形的舞圈溃散了，一男一女成一组，坐在一张坐垫上，剩下最后一个抢不到座位的，就罚表演一个不为人所知的拿手节目。站着跳舞的人彼此纠缠在一起，抢着坐在坐垫上，便乱作一团。如此反复好几次后，女人也顾不得讲究外表了。一个最标致的小姐在相互纠缠的慌乱中跌个屁股蹲的当儿，裙子被卷到大腿上，她可能有点醉意，自己没有发现，却一味地大笑。她的大腿白皙，光洁可爱。

我想，要是以前的我，转瞬间也不会忘掉采用往常的演技，与其他青年一样按照隐蔽自己的欲望的习惯，突然把视线从那里移开。然而，打那天以后，我与以前的我不同了。我毫无羞耻心——也就是毫无那种

天生的羞耻心——宛如望着某种物质那样，我直勾勾地凝望着那双白皙的大腿。由凝视而来的被收敛了的痛苦遽然降临在我的身上。痛苦这样告诉我：“你不是人。你的身体是无法与人交际的。你不是人，而是一种奇妙的悲哀的生物。”

赶巧参加录用文官考试的准备工作迫在眉睫，它使我尽可能地成为枯燥无味的学习的俘虏，我也就能够自然地远离了折磨我身心的事情。但是，这也只是开头的一阵子而已。随着来自那一夜的无力感蔓延到我的生活的每个角落，我连续好几天心情郁闷，什么也不想做。我越发强烈地感到有必要证实一下自己的某种可能。不证实这一点，我仿佛就活不下去了。尽管如此，我无论在什么地方也找不到天生的悖德的手段。在这个国度里，哪怕一直以稳当的形式，也没有机会使我的异常欲望得到满足。

春天来了，我外表平静的背后隐藏着疯狂的烦躁情绪。我感到季节本身对我似乎怀有敌意，似乎是一种夹杂着沙尘的暴风所显示的敌意。汽车从我身边疾驰而过的时候，我心中就会高声严厉斥道：“为什么不把我轧死？”

我乐于对自己课以强制性的学习和强制性的生活方式。课休的时候，我到街上走走，好几回我感到在我充血的眼睛里闪露出可疑的目光。在社会上或别人的眼里，我都是过着稳重的日子，然而我却知道自己过着自甘堕落、放荡、不知明天的生活，得了坏透的怠惰和腐蚀似的疲劳。不过，春天行将过去的一个下午，我乘上市营电车，冷不防地感到一阵凛冽的悸动袭击着我，使我几乎停止了呼吸。

原来我透过站立的乘客的缝隙，望见了对面坐席上的园子的身影。她那稚气的眉毛下方，镶嵌着一双直率而彬彬有礼的、无法形容的深沉而又柔美的眼睛。我差点要站起身来。良久，一名站立的乘客松开攥住吊环的手，向车厢出口走去。我可以从正面看见这女子的脸。她不是园子。

我的心还在翻腾。倘使把这种悸动解释成只是惊愕或亏心的悸动，这是很容易的。但是，这种解释无法推翻刹那间的感动的纯洁。我脑海里蓦地想起三月九日早晨在月台上发现园子时的那种感动。这次和那次是一模一样的，它不是别的感动。连被荡涤过似的悲伤也是相似的。

这些细微的记忆，成为难以忘怀的东西，此后接连数日，它给我带来了活生生的动摇。没有这种道理，我没有道理还爱着园子，我理应不能爱什么女子。这种反省反而成为一种激起的抵抗。尽管到昨日以前，在我来说，这种反省是忠实而顺从的唯一的东西。

这样，回忆突然在我的内部恢复了权力，这种政变，采取了明显的苦痛的形式。两年前，我已经规规矩矩地整理好了的“细微”的回忆，简直像成长后出现的私生子一般，在我眼前长成异常壮大的东西复苏了。

它既不是我时常所虚构的“甜美”的样子，也不是后来我作为整理的简便办法而加以使用的事务性状态，连回忆的各个角落里都贯穿着一种明了的、痛苦的情状。如果说它是悔恨，那么它就会帮助我发现许多前人经受得住的道路。然而，这种痛苦连悔恨也不是，而是一种异常明晰的、可以说像是被强迫从窗户鸟瞰分割着街道的夏日骄阳照射般的痛苦。

一个梅雨天的阴天下午，因事顺便在平素不熟悉的麻布区街散步，有人从背后呼唤我的名字。是园子。我回头发现她，却没有像在电车上误把别的女人看作是她时那般惊愕，这种偶然邂逅是极其自然的，我感到自己仿佛预知这一切。因为我感到很久以前我就知道这一瞬间定会到来。

她穿着带墙纸般的图案的华丽连衣裙，胸前除了镶上花边以外，别无其他饰物，看不出她已身为人妇。她手里拎着个铁水桶，看样子是从配给所回家，尾随着一个也手拎铁水桶的老大娘。她让老大娘先回家，边走边和我攀谈。

“你有点消瘦了。”

“哦，大概是准备应考的缘故吧。”

“是吗。可要多注意身体啊。”

我们稍沉默片刻。微弱的阳光开始照在遭战火洗劫的住宅区冷清的街道上。一只湿漉漉的鸭子，从一户人家的厨房笨头笨脑地走了出来，经过我们面前，边叫唤边沿着水沟向对面走去。我感到了幸福。

“眼下你在读什么书呢？”我询问。

“你是问读什么小说吗？读了《各有所好》注……还有……”

“没有读A吗？”

我说了现今流行的小说《A……》的书名。

“那裸体女人？”她说。

“嗯？”——我吃惊地反问。

“真讨厌！……我是说那帧封面画啊。”

——两年前，她是决不当着别人的面讲什么“裸体女人”这类话的。从这只言片语里，我甚至痛苦地明白了园子已经不纯洁了。我们来到拐角处，她停住了脚步说：

“拐过这儿，尽头就是我的家了。”

分别是很难受的。我垂下眼帘，把视线移向了铁水桶。铁水桶里挤满了魔芋，沐浴着阳光。活像进行海水浴被日光晒黑了的女人的肌肤。

“魔芋晒得太久会坏的。”

“是啊。所以说责任重大嘛。”园子带着鼻音高声地说。

“再见。”

“嗯，祝你平安。”——她说罢就转过身去。

我把她叫住，探问有没有回娘家的打算。她若无其事地说，她打算下周周末回去。

分手后，我发现了迄今没有发现的一件大事。那就是她今天看起来是在宽恕我。她为什么会宽恕我呢？难道存在着胜于宽大的侮辱吗？不过，再次遭到她的明确侮辱的话，我的痛苦也许就能治愈吧。

周六是令人望眼欲穿啊。恰巧草野从京都的大学回到自己的家里来。

周六下午，我造访了草野。谈话间，我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了。因为我听见了钢琴声。这不再是稚嫩的音色，而是丰富的、奔放的，而且是充实、辉煌的音响。

“是谁在弹奏呢？”

“是园子呗。她今天回家来了。”

不了解底细的草野这样回答了一句。我带着痛苦，在内心里一一唤起了所有的记忆。对于那时的委婉谢绝，后来草野一句也不触及，这种善意使我感到心情沉重。我想得到某种证据，证明园子那时是痛苦的，哪怕一丁半点也罢，我盼望看到与我的不幸相应的某种东西。然而“时间”再一次在草野、我和园子之间像杂草般地丛生，禁止我们作出不通过任何用心、任何夸张、任何客气的感情的表白。

钢琴声戛然而止。草野周到地说，是不是把她带来呢。过了片刻，园子和她哥哥一起走进这个房间里来。我们三人议论着园子的丈夫所服务的外务省的熟人们的传言，无意义地笑了。草野被他母亲叫走后，又像两年前的某一天那样，房间里只剩下园子和我两个人。

她像孩子般自负地告诉我，由于她丈夫尽了力，草野家才免于被接收。从她少女时代起，我就喜欢听她自负的吹牛。过分谦逊的女人同高傲的女人一样，都是没有魅力的，可是园子温文尔雅，自负得恰到好处，荡漾着一种天真的、招人喜欢的女性美。

“喂！”她轻声地说，“有件事一直想问你，可总也没有机会问。为什么我们就不能结合呢？我从哥哥那里得到了你的答复以后，我对世上的事变得不明白了。我天天都在思考。直到现在，我也不明白为什么我就不能同你结合……”——她像是在生气，把微微绯红的脸颊转向我，尔后又背过脸去，像朗诵似的说，“……是你讨厌我吗？”

这种单刀直入的询问，也可以理解成只不过是一种作事务性查问的口气罢了。我的心却以一种剧烈的、悲怆的喜悦作出了反应。但是，这种毫无道理的喜悦旋即转化为痛苦。它确实是一种微妙的痛苦。除了本来的苦痛以外，这种痛苦还含有对两年前的“细微”事件的重提，竟使我的心如此痛楚、我的自尊心如此受到伤害。我希望在她的面前是自由的。然而，我依然没有这种资格。

“你还一点也不懂得人世间的事呐。你的优点也就在于不谙人情世

故。不过，世上相恋的情侣，未必都能够结合啊。正如我给你哥哥的信上所写的。再说……”——我感到自己眼看着就要吐露懦弱的衷肠了。我很想保持沉默。可是我无法控制自己。“……再说，在那封信上，我没有明确写过我们不能结合这类的话啊。我才二十一岁，又是个学生，事情来得太唐突，我犹豫的时候，你却那样快就结婚了。”

“就说我吧，没有什么后悔的权利。因为我丈夫爱我，我也爱我的丈夫。我真的很幸福，我没有更高的希求。不过，有时候也许有些不好的想法……这，该怎么说才好呢。有时候我会想象着另一个我，想象着过另一种生活方式呐。这样一来，我就变得不明白了。觉得自己似乎想说些自己不该说的话，想思考些自己不该思考的事。于是，我害怕极了。这种时候，我丈夫就成为我最好的依靠。我丈夫就像疼爱孩子似的疼爱我。”

“我也许显得很自负，不过那种时候，你一定恨我，非常恨我。”

——园子连“恨”的意思是什么都不懂。她显得温柔、认真而又有点别扭。

“你爱怎么想象就怎么想象吧。”

“我们两人能不能再单独见一次面呢？”——我仿佛被什么所驱使似的恳求说，“没有丝毫的内疚。只要见面，我就心安理得。我已经没有资格说些什么了。哪怕沉默也好，仅仅三十分钟也好。”

“见面又怎么样呢。见了一次面，你不会说再见一次吗？我家婆婆好挑剔，从去什么地方到去多长时间都要一一盘查的。带着这种拘束的情绪来见面，万一……”她欲言又止，“人的心理会怎么变化呢？谁也难说啊。”

“那是啊，谁也难说啊。尽管如此，你仍然是太装模作样啦。你为什么不能把事物往明朗的方面，容易的方面去想呢？”——我撒了个弥天大谎。

“……男人有这样想法是可以的，可结了婚的女人就不能这样唠。你有了妻子，你就一定会明白的。我觉得对待任何事物，只要采取慎重的态度，无论怎样思考都不会过分的啊。”

“你在说教，简直像个大姐呐。”

——草野进来，我们的谈话就中断了。

就是进行这种对话的时候，我心里丛生了无限的狐疑。我想见园子的这种心情绝对是真诚的。但显然没有丝毫肉体上的欲望。想见面的这种欲求，是属于哪种类型的欲求呢？这种明显没有肉欲的热情，难道不是自欺欺人吗？就算这是真正的热情，难道这不是你卖弄般地把容易压下去的微弱的火焰煽起来，仅此而已吗？人世间究竟可能存在那种根本没有肉体欲望的爱情吗？这难道不是明明白白的悖理吗？

但是，我还在想：倘使人的热情具有站立在一切悖理之上的力量，

那么即使在热情本身的悖理上，也不能断言没有站立的力量。

自从度过那个决定性的一夜以来，我就巧妙地避开女子过日子。那一夜以后，我岂止没有接触过引起真正肉欲的Ephebe的嘴唇，而且连一个女人的嘴唇也没有接触过。纵然遇上不接吻反而失礼的局面也罢。——夏天的到来，比春天更加威胁我的孤独。仲夏鞭策着我的肉欲的奔马。燃尽我的肉体，折磨着我的肉体。为了保身，有时一天需要进行五次坏习惯。

赫希菲尔德学说将倒错现象完全用纯粹的生物学现象来解释，这启蒙了我。那决定性的一夜，也是自然的归宿，而不是什么可耻的归结。想象中对Ephebe的嗜欲，反而一次也没有发展为pedicatio㊟，固定在研究家证明几乎具有同等程度的普遍性的某种形式里。据说，德国人当中像我这样的冲动，是不足为奇的。普拉顿㊟的日记是最明显的例子了吧。温克尔曼㊟也是如此。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米开朗琪罗和我显然是同系列的冲动者。

但是，凭这种科学性的了解，并不能解决我的内心生活。在我的情况看来，倒错之所以难以成为现实的东西，乃是因为它只是肉体的冲动，仅仅是停留在徒然地叫唤，徒然地挣扎的一种黑暗的冲动的缘故。从所喜欢的Ephebe来看，也仅仅是停留在被激起的肉欲上。用表面说法的话，灵性还是属于园子所有的。我并非简单地相信中世纪式的灵肉相克的图式，但为了说明方便，我这样说了。以我的情况来说，这两种东西的分裂是单纯而直截了当的。我觉得园子宛如爱的化身。这种爱就是我对正常的爱，对灵性的爱和对永恒的东西的爱。

仅此还是不能解决问题的。感情是不喜欢固定的秩序的。它犹如乙醚中的微粒子，喜欢自在地到处跳跃、浮动、颤抖。

……已过一年，我们醒悟了。我参加录用文官考试及格，大学毕业后在一官厅任事务官。这一年，我们有时像是偶然，有时借口有事，其实并不是了不起的要事，每隔两三个月就创造好几次机会，利用白天的一两个小时，无所事事地聚会，又无所事事地分手。仅此而已。我的行为被谁发现都问心无愧。园子除了提及某些往事的回忆，以及客气地揶揄眼前彼此的环境这类话题以外，也不多迈一步。所谓关系，自不消说，连交情似乎也谈不上。我们就是这种程度的交往。就是相逢的时候，我们也只想着每次分手要干脆些。

我以此而心满意足。不仅如此，我还冲着某种东西，感谢这种时而断绝的神秘的丰富性。我没有一天不思念园子，每次相逢我都享受到一种平静的幸福。我感到相逢时的那种微妙的紧张和纯洁的均整，波及生活的每个角落，它仿佛给生活带来了虽是脆弱，但却是极其透明的秩序。

一年过后，我们觉醒了。我们已经不是生活在孩童的居室，而是居

住在大人的房间。在这里，房门不全扇打开，就得马上修缮。我们的交往如同总是保持一定程度不全扇打开的房门，早晚都得修理的。不仅如此，大人不像孩子可以忍受单调的游戏。我们经历了好几次的见面，总是一样，犹如纸牌落在一起，乍看，不论哪张都是一样大小、一样厚度。

处在这样一种关系，我却精明地体会到只有我才懂得的不道德的喜悦。这是比社会上通常的不道德更加微妙的不道德，是清洁的恶德，好像精巧的毒素一样。我的本质、我的第一义就是不道德，其结果，道德的行为、男女之间问心无愧的交往、其光明正大的手续、被看作德行高的人，这一切反而以悖德的隐秘的意味、真实的恶魔般的意味来讨好我。

我们彼此把手伸出来，支撑着某种东西。那是什么东西呢？那是一种类似气体的物质，你相信它存在它就存在，你相信它不存在它就消失。支撑这种东西的作业，乍看很朴素，其实却需要精细的计算来解决。我让人工的“正常性”在其空间出现，并诱导园子来参加这种危险的作业，欲图一个一个瞬间地去支撑几乎是架空的“爱”。她仿佛不了解内情，协助了这个阴谋。因为她不知道，她的协助才可以奏效。可是，到了一定的时候，园子朦胧地感到这种难以名状的危险，同世上通常的粗糙的危险毫无共同之处，它具有一种精确密度的危险的难以拔除的力量。

晚夏的一天，园子从高原避暑胜地回来了，我和她在一家名叫“金鸡”的西餐厅相会。一见面我立即把我辞去官厅工作的原委告诉了她。

“你今后打算怎么办？”

“听其自然呗。”

“简直令人吃惊。”

她没有更多的介入。我们之间已经形成了这种做法。

园子的肌肤经过高原的阳光的照射，胸脯周围耀眼的白皙已经消失了。天气炎热，戒指上的那颗大珍珠，显得那样慵懒、暗淡。她的高声调本来就夹杂着哀切和倦怠的音乐旋律。听起来这声音和这季节是很相称的。

我们短暂地又继续着无意义的、徒劳地来回兜圈子的、不认真的对话。也许是天气炎热的缘故，有时这种对话令人感到非常的空洞，仿佛是在听别人的对话。这种心情，犹如刚刚睡醒，不愿意从愉快的梦中苏醒，还想尽力再进入梦乡，可是这种烦躁的努力，反而不可能把美梦唤回。我发现这种明显切人的觉醒的不安、刚刚苏醒时的梦的虚妄的愉悦，这些东西活像一种恶性的病菌，在腐蚀着我们的心。疾病仿佛与它合谋，几乎是同时切入了我们的心中。它竟反作用地使我感到快活。我们彼此被对方的语言所驱赶，互相开起玩笑来了。

园子梳着雅致的高发型，发型下那稚气的眉毛、温柔明亮的眼睛、腻腻润润的嘴唇，即使被太阳晒黑，多少搅乱了其平静，但仍然像往常

那样洋溢着一种文静。餐厅的女客从餐桌旁走过，都很注意她。服务员端着银盘来来往往，银盘上盛着一只大冰雕天鹅，天鹅背上放着冰点心。她用带着闪烁着光芒的戒指的手，悄悄地打开了手提包的扣子。

“已经厌倦了吧？”

“我不愿意听到这种话。”

她的声调充满了不可思议的倦怠。即使把这种倦怠称作“娇艳的”也无大差别。她把视线移向夏日窗外的街道上。然后，慢条斯理地说：

“有时我自己也变得不明白了。为什么就这样和你见面呢？尽管如此，我还是和你见面了。”

“因为这至少不是无意义的负数吧。也许还是无意义的正数呢。”

“我是个有夫之妇。就是无意义的正数，也没有正数的余地啊。”

“真是呆板的数学啊。”

——我悟到园子好容易来到了困惑的门口。她开始感到不能放任只半开的门不管。也许现在这种一丝不苟的敏感性，占据着存在于我和园子之间的共鸣的大部分。我距把一切原封不动地放任不管的年龄还相当的遥远。

尽管如此，我突然感到，我的难以名状的不安，不知不觉地传染给了园子。而且，也许只有这种不安的心绪才是我们唯一的共有物。这事态的明证仿佛马上就会跳入我的眼帘。园子又如是说。我决计不问她。但是，我的嘴却又做了轻浮的应答。

“你想想，照现在这样发展下去结果会怎样？你不觉得我们将会被逼到进退两难的境地吗？”

“我向来尊敬你，我觉得无论对谁我都问心无愧。朋友之间的相会怎么就不行呢？”

“正如你所说，过去确实如此。我一直认为你是个正派人。不过，将来的事，我就不知道了。我压根没做过任何的亏心事，可不知怎的，总是在做可怕的梦。这种时候，我觉得神灵会来处罚我将来的罪过似的。”

“将来”这个词的确切的余音，使我震颤了。

“这样下去，我们迟早会陷入痛苦的。酿成痛苦再采取措施，不就为时已晚了吗？我们现在的所作所为，不是像在玩火吗？”

“你说玩火，是指什么样的事呢？”

“各式各样的事呗。”

“可以归入玩火之列吗？我倒觉得像是玩水呢。”

她没有笑。谈话间，她不时把嘴唇紧紧闭上，甚至挤弯了。

“近来我开始感到自己是个可怕的女人。我只能认为自己是个精神上肮脏的坏女人。除了丈夫以外，别人的事必须连做梦也不应该去想。今

年秋天，我决心接受洗礼。”

我揣度园子在半自我陶醉之下所说的这番怠惰的自白里，含有一种无意识的欲求，也就是试图以女人特有的心灵上的反论，说出不该说的话。对此我没有权利高兴，也没有资格悲伤。说起来，我对她的丈夫毫无妒忌之心，所以这种资格也罢权利也罢，我怎么能运用它、否定它，或者肯定它？我沉默不言。盛夏酷暑，望着自己苍白的软弱无力的手，我感到绝望了。

“刚才你怎么啦？”

“刚才？”

她垂下了眼帘。

“刚才你在想谁的事呢？”

“……当然是想我的丈夫啰。”

“那就没有必要接受洗礼嘛。”

“有必要。……因为我很害怕。我觉得自己还非常动摇。”

“那么刚才你怎么啦？”

“刚才？”

园子好似不是冲着谁询问，抬起了非常认真的视线。这瞳眸之美，简直是罕见的。这深深的、不眨的、宿命的瞳眸，像一股清泉，总是歌唱着感情的流露。面对着这瞳眸，我常常说不出话来。我猛然把刚抽的香烟掐灭在远处的烟灰缸里。不料竟把细长的花瓶打翻，桌面上洒满了水。

服务员来收拾洒了的水。我们看见服务员揩拭被水弄皱了的桌布的情形，心情不免泛起一阵凄怆。这成了我们提前离开餐厅的机会。夏天的大街浮躁而人声杂沓。一对对健康的情侣挺起胸膛，裸露着胳膊走了过去。我感到所有的一切都在侮辱我。侮辱像夏日猛烈的阳光在烧灼着我。

再过半小时，我们就分手了。很难准确地说，这是来自分别的痛苦。然而，一种恰似热情的灰暗的神经质的焦躁，使我恨不得用油画颜料般浓重的涂料，把这半个钟头完全涂抹掉。扩音器在大街上播放着音调失真的伦巴舞曲，我在舞场前面停住了脚步。因为脑海里忽然泛起了昔日读过的某些诗句。

……但是，尽管如此，
它是永无止境的舞！

其余全部忘却了。这似乎是萨尔蒙(注)的诗句。园子点了点头，为了跳这半个钟头的舞，她跟随着我到了她陌生的舞场。

舞场里全是些把午休任意延长了一两个小时继续跳舞的老搭档，非

常乱。一股热气迎面扑来。本来就不完备的通风设备再加上落下沉甸甸的帷幔，挡住了室外的阳光，舞场内弥漫着令人喘不过气来的炎热的空气，混混浊浊地游动着由灯光映现出来的雾一般的尘埃。满场散发着一阵阵汗臭、廉价香水和廉价润发油的气味，客人们却满不在乎地跳，其档次不言自明。我后悔把园子带到这种地方来。

这时候，我不能折回去了。我们无心无思地挤入舞群。零零星星的几把风扇，也没有送出像样的风来。舞女和身穿夏威夷衬衫的年轻人互相把汗涔涔的额头贴得很紧地跳着。舞女的鼻翼成了紫黑色，白粉和着汗珠呈现粒状，活像一个个疙瘩。女西服的后背湿透了，比刚才看到的桌布还肮脏。我们跳了不一会儿就汗流浃背，汗水顺着胸口流落下来。园子有点憋气，气喘吁吁的。

我们想呼吸室外的空气，就钻出了饰有不合季节的假花的拱门，走到中院，坐在一张粗陋的椅子上歇息。这里空气新鲜，但水泥地面反射的阳光，把一股股强烈的热气直投到阴凉处的椅子上。可口可乐的甜味沾在嘴边。我觉得我所感受到的来自所有方面的侮辱的痛苦，也使园子默默无言了。我无法忍受这种沉默的时间的推移，把目光移向了我们的周围。

一个胖姑娘用手帕扇着胸脯，懒洋洋地靠在墙上。爵士乐队奏出了压倒一切似的轻快舞步的曲子。中院里，盆栽的枞树斜斜地立在干裂了的泥土上。遮阳篷下的椅子已经坐满了人。向阳的椅子上却没有人影。

唯有一堆人占据了向阳的椅子，旁若无人地在谈笑风生。那是两个姑娘和两个小伙子。其中一个姑娘以不熟练的手势，装模作样地把香烟叼在嘴边，每抽一口发出几声轻轻的、含糊的咳嗽声。她们两人穿着的连衣裙有点古怪，好像是用浴衣缝制的，胳膊也露了出来。像是渔夫女儿似的赤红的胳膊到处都有虫咬的痕迹。她们对小伙子们下流的玩笑，一次次地面面相觑，尔后也装腔作势地笑了。她们对夏日照射在自己头发上的强烈的阳光，也毫不在乎。其中一个小伙子身穿夏威夷衬衫，脸色有点苍白，一副阴险的样子。但他的胳膊很粗壮。嘴边不时若有若无地浮现出粗鄙的笑影，旋即又消失了。他不时用手捅捅姑娘的胸脯，让姑娘发笑。

我的视线被剩下的另一个小伙子吸引住了。他约莫二十二三岁，举止粗野，肌肤浅黑，五官端正。他半裸着身子，重新将被汗水濡湿了的呈浅灰色的白围腰子围在腹部上。他不断地加入伙伴们的谈话，加入伙伴们的笑声，他像有意慢吞吞地围上了腰围子。裸露的胸脯，显出结实而紧绷的肌肉的隆起，立体式的肌肉的深沟，从胸膛中央向下伸至腹部。侧腹的肌肉活像粗绳扣呈纽带状，从左右两侧缩小翻卷起来。光滑而有热量的躯体，被微脏的白腰围子紧紧地缠了一圈又一圈。晒得黝黑的半裸的肩膀像涂上了油，闪闪发光。从腋窝的细缝中露出来的黑毛，承受着阳光的照耀，卷曲起来，发出金色的光。

我看到这，尤其是看到结实的胳膊上的牡丹图案的刺青，就被一股情欲所袭击。我热烈的注视，固定在那粗壮而野蛮却又无与伦比的美丽的肉体上。他在阳光下笑了。他仰面朝天时，我看到隆起的粗大喉结。

一阵莫名的悸动爬向了我的心底里。我的视线已经无法从他的身影上移开了。

我忘却了园子的存在。我只考虑一件事。那就是他半裸着身子走到盛夏的大街上，同流氓痞子们战斗。锐利的匕首穿过腰围子，刺进了他的胴体。微脏的腰围子被热血染成美丽的色彩。他的浑身是血的尸体横躺在门板上，又抬进这里……

“只剩下五分钟了。”

园子的高昂而哀切的声音流进了我的耳朵里。我惊奇地转过身来，朝向了园子。

这一瞬间，我心中仿佛有某种东西被残酷的力量撕开了两半，就像雷电把活树劈成两半一样。我听见我迄今倾注全部精力营造起来的建筑物凄惨地崩溃的声音。我仿佛看到我的存在被某种可怕的“不存在”所取代的一刹那。我闭上眼睛，瞬时紧缠在冻僵了似的义务观念上。

“只剩下五分钟了吗。带你到这种地方太不好了。你不生气吧？不该让你看到这帮卑俗的家伙的下流模样啊。这里的舞场，太不讲仁义道德了。据说，舞场再三拒绝，他们还是来白跳舞呐。”

然而，实际上看这种情景的，只有我一人。她并没有看。因为她受的教育是：她不该看的东西她决不看。她顶多只是似看非看地盯着看跳舞的汗流浃背的人群的背影。

尽管如此，这舞场的空气不知不觉也在园子的心灵上起了某种化学变化，转眼间她腼腆的嘴角浮现出了微笑的征兆，似乎是想要说些什么。

“我想问你一个可笑的问题，你已经……了吧。你是知道的，已经当然是指那个啰。”

我已筋疲力尽。而且心中的发条般的东西依然保留着，间不容发地要我做出合乎情理的回答。

“唔，你也知道了，很遗憾。”

“什么时候？”

“去年春上。”

“同谁？”

——面对这个优雅的提问，我愕然了。她唯有把她认识的女子才能同我结合在一起考虑。

“不能说出名字来。”

“是谁呢？”

“别问啦。”

也许她已经听出太露骨的哀诉口吻的弦外音了吧，瞬间她吃惊似的沉默了。我竭尽全力使她不发觉我刷白的脸色。我们等待着分手的时

刻。庸俗的慢四步舞曲一再纠缠着时间。在扩音器传来的感伤的歌声中，我们纹丝不动。

我和园子几乎同时看了看手表。

——时间到了。我站起来时，再次悄悄地扫视了一眼向阳的椅子那边。那帮家伙可能是去跳舞了，空荡荡的椅子被放置在毒晒的阳光下，一些洒在桌面上的饮料闪烁着惊人的多芒的光。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46] 日本作家谷崎润一郎的小说。
[47] 拉丁语，男色。
[48] August von Platen（1796-1835），德国诗人，具有从浪漫派到理想主义的诗风，赞美男性美。
[49] Johann Joachim Winckelmann（1717-1768），德国美术史家。
[50] André Salmon（1881-1969），法国诗人、艺术批评家。

午后曳航

译者 = 帅松生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书籍信息

书名：午后曳航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帅松生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次：2011年11月第一版
ISBN：978-7-5327-5272-0



第一部 夏

“睡吧！”

话音刚落，妈妈就从外面反锁上了登的房门。若是发生火灾什么的，您可打算如何应对呢？尽管妈妈曾发誓：到时自不必说最要紧的就是首先打开这扇房门。可是，如果那时木材被火焰烧得蓬松膨胀，涂料堵住了锁眼，您又当如何应对呢？难道从窗口逃生不成？然而，窗下的地面上铺着石板，这幢出奇高挑的建筑物的二楼也高得令人深感绝望。

一切都是登咎由自取。此种待遇起始于那次他在“头领”的诱使下，于午夜时分溜出家门之后。然而，无论遭到怎样的盘问，登都不肯说出头领的姓名。

这座位于横滨中区山手町谷户坡上的宅邸，建于登已故父亲之手。美军占领期间，家宅曾被接管并改造，二楼所有的房间里都修建了卫生间。因此，即便被锁在里面倒也并无大碍。然而对于十三岁的人来讲，却是一种颇大的屈辱。

这件事发生在登独自一人留守家中的某天清晨。懊恼至极的登，仔细地察看起整个房间来。与母亲卧室相连的地方装着硕大的抽屉。登将所有的抽屉全都拽了出来，把充斥其中的衣物一股脑儿抛掷到地板上。就在登借此泄愤之际，他发现其中一个抽屉拉出后留下的空当里射进了一束亮光。

登把脑袋钻进空当里，确认了亮光的来源。原来，那是从大海反射进来的、洒满妈妈离开家门后整个房间的、初夏午前炙热的阳光。登蜷起身躯，缓缓钻进抽屉空当里。即便是成年人，如果伏下身子，腹部以上的部分大约也可以爬进去。

登从窥孔望去，只觉得妈妈的房间格外新奇。

左侧墙边，是爸爸按自己所好，从美国函购的金光闪闪的新奥尔良风格黄铜双人床。爸爸去世以后，这张床就那么原封不动地一直摆放在老地方。床上铺着整洁的白色床单，上面以绒毛编织出一个偌大的“K”字。那是登的姓——黑田的罗马字拼写首字母。床单上放着一顶缀有浅蓝色长丝带的藏青色麦秸休闲帽。床头柜上则摆放着一台绿色电风扇。

右侧窗边置放着椭圆形三面梳妆镜。镜面被微微随意合起。从缝隙窥望到的镜子棱角，就像是冻结了的冰。镜前排列着古龙香水瓶、香水喷洒器、紫色收敛水瓶以及每个打磨面都在闪闪放光的波希米亚玻璃粉

扑盒……深褐色的蕾丝边手套蜷作一团，宛若一束被捆扎在一起的枯萎卷曲的杉树叶。

化妆台对面靠窗摆放着长沙发、落地灯、两把椅子和一张精致的小桌。沙发上立着一个尚未绣完的罗纱刺绣绣框。这种东西现今已不再时兴，可妈妈却依然喜欢这种手工艺活。从这边望去，绣框中的花样不甚清晰。但见银灰色的绣地儿上，一只花里胡哨、像是鹦鹉的鸟儿的翅膀，刚刚绣到一半。一双长筒丝袜被胡乱抛掷在绣框旁。正是因为这堆纠成一团的肉色薄丝被搭放在像是锦缎质地的长沙发上，于是便奇妙地破坏了整个房间的安逸氛围。准是妈妈临出门前发现这双袜子已经跳线，便匆匆换上了其他袜子。

窗外可以看到的，只有耀眼的天空和几块在大海的映衬下看上去坚如珐琅的光润的云朵。

登根本无法相信，自己正在打量的，就是往日里妈妈的那个房间。这就仿佛是在偷窥一个暂时离开家门且素不相识的女人的闺房一样。然而，这里确实就是女人的闺房。房间的每个角落全都散发出地道的女人味，飘逸着幽淡的余香。

……突然，登注意到了一件怪事。

这个窥孔是自然形成的吗？抑或是占领军的几组家眷临时居住在这里，并且……

登躬身窝在这个充满尘埃气味的抽屉空当里，突然觉得一个满头金发、浑身是毛的身躯曾经更加勉为其难地蜷曲在这里。于是，这个窄小空间里的空气便立时变得酸溜溜的，令人难以忍受。

登扭动着身躯倒爬出来，匆匆奔向隔壁的房间。

他难以忘却当时那种奇妙的印象。

被登突然闯进的妈妈的房间，与刚才看到的那个神秘房间居然毫无相像之处，又变成了登司空见惯的妈妈那个单调的房间。它又恢复了自己的本来面目——那个妈妈夜晚停下手中的刺绣活计，憋着哈欠为登辅导作业的房间；那个妈妈嘟嘟囔囔发牢骚的房间；那个呵斥登“我就从没见你把领带戴直过”、“你不要总是以看船为借口跑到妈妈的房间里来，你已经不是小孩子了”的房间；那个妈妈时而查阅从店里带回的账簿，时而在税金申报单前托腮遐思的房间。

登在妈妈的房间里寻找着那个窥孔，却无法轻易找到。

仔细一瞧，这才发现裙板上方镶嵌着一围精雕细琢的老式木雕框。在木雕重叠的波浪间，窥孔被一个波浪巧妙地遮掩住了。

——登又慌慌张张地跑回自己的房间，拼命将狼藉一地的衣物叠好并照原样放回抽屉里。当他把抽屉全部井然归位以后，便在心中立下誓言：今后决不做任何可能引起大人注意抽屉的事。

自打知道这个秘密以后，尤其是在妈妈絮絮叨叨说个不停的夜晚，只要房门被锁上，登就会小心翼翼地拉出抽屉，百看不厌地偷窥妈妈就寝前的身姿。而在妈妈态度温和的夜晚，他则决不去窥视。

登发现了妈妈的一个怪癖：本来并未酷热到难以入眠的程度，可妈妈在临睡前的片刻时光里却总会一丝不挂。穿衣镜被放在室内一个无法窥望到的角落里，所以，当赤裸的妈妈离穿衣镜太近时，窥望就会变得极为困难。

妈妈刚刚三十三岁。由于参加了网球俱乐部，故而身材虽然纤瘦，却匀称秀美，相当漂亮。妈妈的习惯是：先往身上随意涂抹一些古龙香水，而后再上床就寝。不过，她偶尔也会侧身坐在镜前，以发烧患者般茫然若失的目光凝视着镜子。散发出浓烈香气的手指纹丝不动。那手指上的香水气味甚至飘到了登的鼻前。此时，登总会把妈妈合拢在一起的手指上的红色指甲油错看成鲜血而浑身直打冷战。

有生以来，登还是第一次如此仔细地观察女人的身体。

妈妈的双肩犹如海岸线般柔缓地向左右倾斜，虽然脖颈和臂膀被晒得微黑，然而从胸部起，却呈现出一片如同体内点燃了灯火一般温暖、白皙、丰腴、圣洁的领域。一直缓缓延伸到妈妈乳房的曲线突然变得挺拔骄矜。倘用双手去揉搓，两个葡萄色的乳峰就会迅速傲然隆起。那正在微微喘息起伏的腹部。那腹部的妊娠纹。为了研究这一切，登阅读了爸爸书斋里的那本红皮书，它被摆放在伸手难及的高高隔板内，并故意夹放在《四季花草栽培法》、《袖珍公司要览》等书籍中间，开口朝外且落满了尘埃。

登接着便看到了，看到了那片黑色的领域。但却无论如何都无法看出个所以然。由于专注过度，他的眼角开始隐隐作痛……他琢磨出了所有的猥亵语言，可那些语言却无论如何都无法拨开那簇毛丛潜入其中。

大约正像朋友所说，那里或许是一间可怜的空屋吧。可那间空屋与登自身世界的空虚又具有怎样的关联呢？

时年十三的登笃信：自己是一个天才（这也是他的伙伴们所共同确信不疑的）；世界由若干单纯的符号和决定组成；死亡自人降生那一刻起就牢牢扎下了根基，人只能为它浇水、培育，其他乏术；生殖是虚构的，因而社会也是虚构的；父亲或老师，正因为他们是父亲或老师，所以才犯下了弥天大罪，等等。因此，在他八岁时父亲的离世，对他来讲毋宁说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是一个值得夸耀的事件。

月夜里，赤身裸体的妈妈熄灯伫立在穿衣镜前。那个夜晚，这一空幻的印象掠走了登的睡眠。在那柔和的影与光中，无垠的猥亵图景真切地展现在登的眼前。

“假如我是阿米巴[注]，”登如是想，“凭借那极其微小的肉体，或许就能够战胜这种猥亵的图景吧？然而人类那并不完善的肉体，是不可能战胜任何事物的。”

夜晚，汽笛声梦魇般自敞开的窗子闯进屋来。在妈妈态度温和的夜

晚，他不去窥望并得以安然入睡，然而却在睡梦中再现着那些图景。

登为自己拥有一颗坚实的心而感到自豪，因此即便在梦中他都不曾哭泣过。他那颗坚实的心宛如一只巨大的铁锚——抗拒着海水的侵蚀，毫不理会那些深深困扰着船底的“富士壶”[注]或牡蛎，将自己无时不在经受磨砺的身躯凛然沉入堆积在港口淤泥中的那些空瓶、橡胶制品、旧鞋、缺齿的红梳子以及啤酒瓶盖等沉积物中……他期盼着有一天能在自己的心脏文上铁锚的图案。

……在暑假就要结束之际，妈妈最不温和的那个夜晚降临了。

是夜毫无先兆，突然降临。

妈妈在黄昏时分离开了家门，说是为了表达谢意，要请昨天在船上极为热情地接待了登的二副冢崎吃晚饭。临出门前，妈妈在深红色内衣上加套了一件镶着黑丝花边的和服，还系上了白色罗织带，漂亮得简直无法形容。

夜晚十时许，妈妈领着冢崎回到家中。登迎上前去，在客厅里听这位微醺的船员讲述船上的事情。十点半左右，妈妈开始催促登就寝。她把登赶回到楼上的房间里，从外面锁上了房门。

那是一个异常闷热的夏夜，更何况在抽屉空当里还要屏气止息。登摆好了随时都可以钻进空当的架势，一门心思等候着。午夜逝去良久，楼梯上传来了蹑手蹑脚的脚步声。这可是迄今为止从未有过的事。为了再次证实登的房门已被锁上，球形门把手被人在黑暗中令人悚惧地扭动了一下。俄顷，耳畔传来了妈妈房间的开门声。登蜷起汗水津津的身躯，钻进抽屉空当里。

登清晰地看到：妈妈房间洞开的窗上，一块玻璃正反射着南移的月光。二副解开了缀有金丝肩章的衬衫，敞胸凭依在窗边。妈妈的背影贴近了他。两人在窗边久久亲吻着。

片刻以后，妈妈开始抚弄男人的衬衫纽扣并低声嗫嚅着什么，随后便拧亮了光线柔和的落地灯，向登的眼前退了过来。在窥孔无法望到的房间一隅的衣柜前，妈妈开始宽衣解带。耳畔传来了与蛇的威吓声相似的、松开带结时的尖锐声响以及和服散落在地的柔声。窥孔周围骤然飘起妈妈平素洒在身上的朗万光韵香水[注]的浓郁香气。登这才知道，微有醉意的妈妈在闷热的夜晚步行归来以后，脱掉汗湿的衣裳时散发出来的香气竟会如此的浓烈酣醇。

窗边的二副目不转睛地向这边凝望着。在立式台灯光线的照射下，他那被日光晒黑了的脸部只有眸子在熠熠放光。

登借助那个每每与之比量个头的立式台灯，就大致推测出了二副的身高。肯定不到一米七，也就一米六五左右，或者再高些许。他不是那种身材高大的男人。

冢崎缓缓解开衬衫纽扣，接着便胡乱脱掉身上的衣服，随手掷在一

旁。

家崎可能和妈妈年龄相仿，拥有一副远远超过陆地男人的伟岸体魄，宛若大海铸模铸造出来的一般年轻健壮。宽阔的肩膀犹如寺院的屋顶巍然耸立；被浓密体毛包裹的前胸傲然凸起；躯体上肌肉麇集，犹如以西沙尔绳缆用力搓结而成的条条绳结。其身上就好像披挂了一副随时都可以哗啦啦抖落在地的肌肉铠甲。尤让登惊诧不已的，是跃入自己眼帘的那尊光润的佛塔。它劈开家崎腹部的深邃毛丛冲天而起，傲然挺立。

微光从侧面洒落在他那厚壮的胸脯上。清晰可见的是：散落下纤细投影的胸毛正在上下起伏地喘息。危险的目光死死投向妈妈脱衣的方向。背后反射的月光，在他耸起的肩头涂上了一道金色棱线，粗壮脖颈上的动脉也鼓起了一条金线。这是真正的肌肉黄金！是月光和汗水铸就的黄金！

妈妈脱衣耗时良久。也许是故意使然。

突然，从广袤的天空传来了汽笛声。那汽笛声从敞开的窗口蜂拥挤入，溢满微暗的房间。来自大海本身的呐喊声渐渐响彻耳畔。它承载了所有所有的一切——海潮那巨大的、肆无忌惮的、黑暗的、因逼迫的悲哀而无所不在且又无处逃匿的、如同鲸鱼脊背一般黝黑滑腻的所有情感；千百次航海的记忆；所有的欢喜与屈辱。这汽笛声从遥远的海面和大洋的正中，运来了对这间小屋幽暗花蜜的憧憬，挟持着夜晚的辉煌和无际的疯狂闯进屋内。

二副冷峻地转过身躯，把目光投向大海的方向……

——此时的登，只觉得自己有生以来一直憋闷在心头的情感郁结彻底舒展开来，似乎邂逅了一个毫无遗憾的奇迹瞬间。

在汽笛声传来以前，它还是一幅并不确切的朦胧绘图。面向这个人世难觅的瞬间，一切都已经准备妥当。精选的原材料亦已备齐。万事俱备，所欠缺的就是把这个驳杂的现实原材料堆场俄顷间变幻为一座宫殿的力量。

汽笛的如是鸣叫，猛然挥下了把一切变幻为完美形态所不可或缺的决定性一笔！

在此之前，月亮、大海的热风、汗水、香水、熟透了的男女裸体、航海的痕迹、世界各个港湾的记忆遗痕、通往那个世界的小小的憋闷窥孔、少年坚实的心——一切确已齐备。但是，这些只不过是一些散乱的纸牌而已，它们并不代表任何含意。多亏了这声汽笛，那些纸牌才倏然获得了宇宙间的联系——他与妈妈，妈妈与男人，男人与大海，大海与登。登窥望到了一条将上述一切连接在一起的、无法回避的存在之环。

……由于憋闷、汗水以及出神，此时的登已接近昏迷状态。他觉得已经看到：就在自己的眼前，如今确有一连串的线条被连接起来，正在描绘一个神圣的形体。这一切不容毁坏！因为这或许就是十三岁少年自

己创造出来的。

“这一切决不允许遭到毁坏！如果这一切被毁坏了，世界的末日也就降临了。为了阻止这一天的来临，做任何残忍的事我都会在所不辞！”

在似梦非梦的状态中，登如是想。

[1] 一种单细胞生物。
[2] 学名藤壶，甲壳纲藤壶科节肢动物的总称。因形似富士山，故日语中称“富士壶”。
[3] 法国品牌Lanvin推出的一款女用香水。

二

冢崎龙二为躺在陌生的黄铜床上睁开睡眼的自己感到愕然。身旁的床铺空空如也。接着，他慢慢想起了女人临睡前留下的话：孩子上午要去镰仓的朋友家游泳，她得早起叫醒孩子；等孩子出门后，她会马上回到卧室；在此之前希望他保持安静……等等。说完这些，女人便进入了梦乡。

他在床头柜上摸索着手表，借助遮光并不严实的窗帘漏光处的光亮判读着时间。八点差十分。登一定尚未离开家门。

大约睡了四个小时。若在往日，值夜班结束后，他有时也会沉沉入睡。

入眠的时间虽然不长，可眸子却炯炯有神。彻夜贪欢的快感仍如弹簧般坚韧地残留在体内。他伸了个懒腰，把双臂交叉着举到眼前，心满意足地看着硕壮手臂上的汗毛在窗帘透进的光亮中形成金色的涡状。

虽然还是清晨，却已然酷热难当。彻夜洞开的窗子上的窗帘，居然丝毫不见摆动。龙二再次伸了个懒腰，并顺手用指尖摁下了床头柜上电风扇的开关。

“二副，十五分钟后值班！”

适才在梦中，他清晰地听到了舵手的呼唤声。白昼从中午十二点到下午四点，深夜从零点到四点，二副都要值班，天天如此夜夜若斯。大海与星辰便是他眼前的一切。

在“洛阳”号货轮上，龙二是一个不易交往的怪人。他不擅长被称为船员唯一乐趣的闲聊以及船员用语中的所谓“侃大山”。有关女人的话题、陆地的话题、形形色色的吹牛皮……总之，他讨厌那种为了相互排解孤独而展开的庸俗的饶舌以及彼此为了巩固人际关系纽带而举行的仪式。

很多船员都是因为喜欢大海才当上船员的，龙二则不然。应该说他是由于讨厌陆地才当上了船员更为贴切。他从商船学校毕业后登上轮船时，正赶上占领军解除了不准出洋远航的禁令。于是他便随着战后的第一艘远洋货轮去了台湾和香港。接着，又去了印度和巴基斯坦。

热带风物使他心旷神怡。靠岸后，当地的孩子们为了换取尼龙袜或手表，每个人的手中都会捧着香蕉、番木瓜、菠萝、五彩缤纷的小鸟和小猴赶来。他喜欢上了倒映在泥水河里的孔雀椰林，心想，自己之所以如此眷恋椰树，或许因为它是自己前世故乡的植物也未可知。

然而，数年后，异乡的风景便不再引起他的兴致。

他形成了一种在本质上既不属于陆地、也不属于海洋的奇特的船员性格。讨厌陆地的人，或许就应该永远居住在陆地上。何出此言？因为对陆地的背离以及长期的航海，已经不由分说地导致他再度渴望陆地。他犯下了一个不合逻辑的错误——梦见自己所厌恶的对象。

龙二厌恶陆地具有的不动特征和恒久外观。然而，轮船却又是另外一种囹圄。

二十岁时的他曾经心潮澎湃地在心中嗫嚅：

“荣耀！荣耀！荣耀！我生来就只配得到它！”

他根本就搞不清自己希望得到何种荣耀以及哪种荣耀才适合自己。他只是相信：在世界黑暗的深处有一点光亮，那是专门为他准备的，也是特意为了照亮他才渐次靠近过来的。

他越想越觉得，为了获得荣耀，就必须把世界掉个个儿。要么世界被颠倒过来，要么得到荣耀，二者必居其一。他渴望暴风骤雨。然而船上的生活，却只不过告诉了他井然有序的自然法则和摇摆不定的世界的复原力而已。

船舱里日历上的数字，被一天又一天地用铅笔打“×”勾去。遵循船员的这种习性，他似乎也在逐次检查自己的希望或理想，并且每天勾销一个。

但是，深夜值班时，龙二有时又会觉得，在黝黑波浪的彼方，在冥冥暗夜中膨胀开来的光润的海水堆积物里，自己的荣耀宛若夜光虫一般正在麇集闪烁。它们正是为了光鲜地映照出自己耸立在人类世界绝壁顶峰的英姿，才悄然迎面涌来。

这时，在白色操舵室的舵轮、雷达、传声筒、磁罗盘以及从顶棚垂吊下来的金色信号钟的簇拥中，他越发对此笃信不疑。

“我肯定有着某种特殊的命运！一种闪闪发光、非我莫属、令那帮庸俗的男人无法容忍的命运！”

而另一方面，龙二却喜欢流行歌曲。他将新出的歌曲唱片带到船上，在航海期间完全学会了它们。每当工作之余他就会低声哼唱，一旦有人走近他就缄口不语。他最喜欢的是水手的歌（尽管一些自傲的船员无端讨厌这种歌曲）。令其尤为喜爱的就是下面这首《船员的工作不能丢》：

汽笛嘶鸣，彩带挣断
轮船驶离了口岸
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
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
轻轻、轻轻地挥手
心潮起伏，热泪涟涟

从白班结束到享用晚餐的这段时间里，龙二总是独自一人坐在洒满夕晖的船舱里，调低音量，一遍又一遍地播放着唱片。之所以调低音量，是因为他不想让其他人听见，同时也是为了防止那些高级船员听见歌声而赶来和他“侃大山”。他的这个嗜好无人不知，故而没有谁进来打扰。

每当倾听或哼唱这首歌曲时，一如歌词所咏，龙二总是泪眼婆娑。并无任何拖累的他，居然会因为“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这句歌词而感伤不已，说来未免有些令人费解。可是，泪水却并不听从他的使唤，更何况又是从他那个一直放任不管的遥远、阴郁、柔软的部分直接流泻出来的，仅管他已经到了这样的年纪。

当现实中的船舶确已远离陆地时，他的这些泪水却从未流淌过。他用带有轻蔑意味的眼神，眺望着静静向后退去的栈桥、船坞、几多的人字起重机以及仓库的片片屋脊。出发时的那种燃烧般的炙热情感，在十多年的航海生涯中已经褪去了色彩。他所得到的，只是被日光晒黑了的肤色和锐利的眼神。

他值班、入眠、醒来、值班，接下来又是入眠。由于尽可能一人独处，他的感情日趋过剩，存款额与日俱增。他擅长观测天体，对星辰感到亲切，熟稔绳缆的保管和甲板上的杂务。就在他不断于夜晚侧耳倾听海潮的轰鸣、分辨大海的鼓骚与蠕动、深入熟悉热带地域熠熠发光的积云和珊瑚礁附近的七彩海水的过程中，其存折上的数额也在逐渐上升。如今，在二副当中，他竟破天荒地拥有了二百万元的存款。

往昔，龙二也曾体验过挥霍的乐趣。他的童贞，就是在初航停靠香港后，被前辈船员带往蛋民[注]船上的女子处时失去的……

——龙二缓缓眯缝起眼睛，任凭电风扇把自己在黄铜床上抽过后燃尽的烟灰吹散开来，仿佛正在把昨夜欢悦的质和量，与自己初尝禁果时那难以忘怀的欢愉的质和量，摆放在天平上进行比较。

他的眸子里浮现出香港昏暗的码头、舔舐着码头的浑重的海水以及诸多舢板上幽暗的灯光。

蛋民部落夜泊的无数船桅和折叠起来的苇席桅帆对面，是香港市街高楼大厦的窗子和高高闪烁的可口可乐的霓虹灯。灯光盖住了眼前的微弱灯火，黑黢黢的水面反衬出远处霓虹灯的色彩。

龙二和前辈所搭乘的中年妇女的舢板压低了尾桨的声响，在狭窄的水域里向前滑行。不久，便来到一处闪烁着无数灯火的水面上。几间互相连接、灯火通明的女人的房间正在渐次向其眼前迫近过来。

一串系在一起的船只列成横队，从三面围出了一个水上庭院。这些舢板的尾舱板面向这边，上面竖立着祭祀地神的红绿纸旗。线香袅袅。鱼糕形雨篷内贴衬着花纹布。舱篷里有一张用同样的花纹布装饰的台子，且无一例外全都竖立着镜子。龙二等人乘坐的舢板的船影，就在那些镜子里由一间篷屋移到另一间篷屋，轻轻摆动，遥映而过。

女人们故意摆出了一副漠然的神态。有的因寒冷勉强从被褥中抬起

头来，脖颈处如偶人般涂满了脂粉，看上去略显扁平；有的则把被褥拥在膝上，独自一人用扑克牌占卜。扑克牌背面那红色和金色的豪华画面，在她们尖细泛黄的手指间闪闪放光。

“要哪一个？都很年轻嘞！”前辈说。龙二无语。

自己生平第一次挑选女人这件事，就发生在香港淤塞阻滞的海面上。朝着这枚污浊的红色小海藻，他摸寻着赶了一千六百海里的水路，如今正漂浮在幽光摇曳的香港海面。他为此感到异常的疲惫和困惑。不过，女人们确实个个年轻可爱。早在前辈开口以前，他就已经选好了一个。

他换乘到另一艘小船上，由于寒冷而蓬头垢面、脸色发黄且噤声不语的妓女突然露出了看似幸福的笑靥。无奈，龙二也相信了这个自己选来的幸福。女人放下花纹窗帘，遮住了舱口。

一切都在无言中进行。由于虚荣心作祟，他的身子微微颤抖，如同第一次登爬桅杆时一般……女人的下半身就像冬眠中半睡半醒的小动物一样，在被窝里缓缓蠕动着。龙二似乎看到了夜晚桅杆顶端危险摇曳着的星辰。那星辰向船桅的南方飘去，向北方飘去，又向极远的东方飘去。终于，星辰好像被串刺在桅杆上了……而当龙二清醒地意识到那就是女人时，一切都已终结。

敲门声响过以后，黑田房子亲手端着盛有早餐的托盘走了进来。

“对不起，来晚了，阿登刚才总算出了门。”

房子把托盘放在窗边精致的小桌上，将窗帘彻底拉开并敞开了窗子。

“连一点风丝儿都没有，今天没准儿又是个大热天。”

就连窗前的阴影，也如燃烧着的沥青一般散发出热气。冢崎龙二从床上仰起身子，将满是褶皱的床单裹在腰上。房子早已梳妆完毕。裸露着臂膀并非为了勾肩搭背，而是自然顺畅地活动着把早点的咖啡注入杯中。这一切看上去真是有些不可思议——那已经不再是夜里的臂膀了。

龙二把房子唤到身边亲吻着。房子眼睑处敏感细薄的皮肤，将其眼球的转动清晰地传导给了龙二。龙二可以觉察出，女人今晨即便双眸如此闭合，其心境也并不平静。

“几点去店里？”

“十一点以前到就行。你呢？”

“还是到船上去露个面吧。”

看上去两个人对他们一夜之间的创举多少有些困惑。眼下，就是这种困惑，形成了两人之间的一种礼节。发展到哪一步才合适呢？龙二以他所谓“小人物高深莫测的傲慢”揣度着。

从房子明朗的表情上可以捕捉到各种信息：既像是复苏，又像是忘

却，抑或还可以被看做是为了不断地向自己和他人证明——无论从何种意义上讲，那个行为都不是一种“过失”。

“在这儿吃，好吗？”

房子向长沙发走去。龙二从床上一跃而起，将衣服胡乱穿在身上。

此时，房子正在凭窗眺望港湾。

“如果从这儿能看到你的船就好了……”

“那船可是远在郊外的码头里呀！”

龙二从后面拥住女人的身体，向港口望去。

俯视窗下，陈旧的仓库街上，红色的屋脊鳞次栉比，北面的山下码头内正在兴建着几座钢筋混凝土公寓一般的新型仓库。运河被往来的大舢板和驳船所覆盖。在仓库街的彼方，如同细小的拼木工艺品一般的贮木场，从外侧向大海延伸，形成了一条长长的防波堤。

在港湾风景这个巨大的铁砧上，夏日的朝阳如同一大片被捶打、延展的金属板，熠熠发光。

龙二用手指隔着蓝色麻布衣料抚弄着女人的两个乳头。女人轻轻翘起了下颏。发丝把龙二的鼻尖搔弄得有些发痒。如同其平素所想象的那样，他觉得自己是从极为遥远的地方，甚至是从地球的彼端千里迢迢赶来，如今终于接触到了这一细微的感觉，这种某一晴爽黎明凭依窗际时手指尖上的触觉。

房间里弥漫着咖啡和橘皮果酱的香气。

“我怎么觉得阿登那孩子好像觉察到了什么呢。不过，他好像挺喜欢你的，倒也没事……可是，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令人难以置信的事呢？”

房子故作迟钝地说。

[4] 指中国南方沿海从事渔业的水上居民。

三

即使在元町，进口洋货店雷克斯也是一家有名的老字号。丈夫故去后，便由房子一手打点。小门小户的西班牙风格二层建筑非常显眼。厚厚的白色墙壁上开有西式花头窗，情趣高雅，朴实无华。店内有个不大的里院和可以仰视天棚的中楼。庭院里铺着从西班牙进口的瓷砖，院子中央有一个喷泉。那个胳膊上不经意地搭放着几条比巴库斯牌领带的巴库斯[注]青铜像，实际上是一件价值不菲的非卖品。在这家店铺里，除了商品以外，还有许多店主收集来的西洋古玩。

房子雇用了一位上年纪的经理和四个店员。顾客以山手町的外国人为主，此外还有许多从东京赶来的喜好打扮的时髦客人和电影演员等。银座的小店也会赶到这里来猎寻货品。因为在商品的鉴别和筛选方面，雷克斯的信誉历史悠久。店铺经营的多为男士用品，都是房子与承继了丈夫爱好的老经理一起精心购进的。

轮船停靠码头后，只要货物卸毕，她便会靠着丈夫在世时交情甚笃的进口贸易商行的代理人——报关行的门路，立刻匆匆赶到保税仓库去查看货物并办妥相关手续。其店铺的经营之道是“品牌至上”。譬如，同是耶格牌[注]的毛衣，品质顶级的和物美价廉的将对半订购，使售价保持一定的伸缩余地。即便同是意大利的皮革制品，也并不单单经营孔多蒂大街的高档货品，她还与佛罗伦萨的圣十字圣殿的皮革学校签订了特别合同。

由于难以撂下儿子于不顾而赶到国外采购，所以去年房子让老经理跑了一趟欧洲，最终与不少国家的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老经理已为男性世界的潇洒罄尽毕生的精力。即便连银座都无处可觅的英国制鞋罩，也都在雷克斯的经销之列。

房子在与往日相同的时间来到店里。经理和店员向她问候了早安。房子向他们询问了两三个事务性问题后，便走进中楼的办公室查阅商用信函。窗边的冷气装置发出森严的声响。

能在和以往相同的时间坐在办公桌前，房子松了口气。她想，无论如何都必须如此。如果今天就这样关门休业的话，自己将会怎样呢？

她从手提包里取出女士香烟，一面点火，一面查阅摆在办公桌上的今日活动计划。女影星春日依子在横滨拍摄外景，午休时肯定会来豪购一批商品。她已经来过电话，让店里准备二十份礼品，说是不拘种类，只要是法国产的男士用品就行。原来她出国参加电影节时，把本应在国

外购买礼品的钱花得一干二净，便想用回国后在雷克斯购买的商品敷衍了事。此外，横滨仓库的总经理秘书也会来购买几件总经理打高尔夫用的意大利制马球衫。说来，这些熟客都是一些并无审美能力的买主。

从围墙上细窄的百叶门可以窥望到的楼下庭院里冷冷清清。摆放在庭院中的盆栽橡胶树叶片一侧的光泽依稀可见，看来，尚无客人光顾。

房子一直在担心：自己眼睛里依然炙热欲燃的感觉是否已被涩谷经理识破。这位老人正在用一种把纺织品放在手中打量琢磨的眼神观察着眼前的女人，即便她是自己的老板。

丈夫去世已经五载。今天早上房子才第一次计算起了那些岁月。逝去的时光虽然并不特别久远，可是从今天清晨起，这五年的时间却骤然变得令人目眩般遥远，似乎变成了一条永远也捯不到头的白色带子般的漫长岁月。

房子把香烟摁到烟灰缸里，仿佛要折磨它一番似的揉灭了烟头。男人已经在她身体的每个角落扎下了营盘，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感觉。她感到自己被衣服包裹着的肌肤已经浑成一体，胸部的肌肤与腿部的肌肤正在亲密地遥相呼应。男人的汗味至今仍然滞留鼻尖。房子仿佛在高跟鞋中苦思冥想一般，一直弯曲着所有的脚趾。

——她前天才第一次与龙二谋面。拗不过登这个轮船迷的百般央求，房子拿着从店铺老主顾——轮船公司董事那儿索要的介绍信，带他去参观了刚好靠泊在高岛港E码头的万吨货轮“洛阳”号。母子俩先是从远处朝那艘被涂成绿色和淡黄色的“洛阳”号眺望了片刻。货轮在夏日中闪烁着耀眼的光辉。房子撑开了白色蛇皮长柄遮阳伞。

“海面上到处都是船呀。它们全都是排队等着靠岸的！”

登卖弄似的说。

“这下可麻烦了，卸货要耽搁了。”房子倦怠地答道。仅仅是仰视一下轮船，她都会感到酷热难挨。

夏云翻滚的天空被轮船之间的缆绳交错分割开来。船首高耸着，恍若薄薄的下颏仰翘在那里。船首的顶端，飘荡着公司的绿底旗。铁锚被高高吊起，宛若一只硕大的铁青色螃蟹偎靠在锚孔处。

“好开心呦！”登天真地雀跃着，“这艘船的每个角落我都可以看个够喽！”

“别高兴得太早，介绍信能起多大作用还不知道呢。”

事后想来，当她如此这般眺望货轮“洛阳”号的全貌时，内心深处就已经产生了一种生平从未体验过的欢悦。“怎么搞的？怎么连我也像个小孩子似的？”这种感觉在房子连仰视一眼都会觉得燥热难挨的懒散状态下，竟毫无缘由地向她袭来。

“是平甲板型呀！嗯，这船还真不赖！”

登向对此并无兴致的母亲毫无保留地一一灌输着填塞在脑海中的知

识。母子二人渐次走近了“洛阳”号。轮船竟如恢宏的音乐一般眼看着膨胀起来。登赶在母亲前面，跑着登上了泛着银辉的舷梯。

然而，房子手里拿着写给船长的介绍信，却有些心虚地在高级船员舱室前的走廊上踌躇起来。舱口处正在卸货，喧嚣嘈杂；而闷热的舱室前的走廊上却寂寥无声，甚至令人感到毛骨悚然。

就在这时，从挂着二副字样门牌的舱室内走出了身穿白色短袖衬衫，头戴制帽的冢崎。

“请问，船长在吗？”

“他外出了，有什么事吗？”

房子将介绍信递了上去。登睁着闪闪放光的眸子抬头仰望着冢崎。

“明白了，是参观呀！那就由我代替船长领你们去吧！”

冢崎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房子，语调生硬地说。

这就是两人的初次邂逅。房子对龙二当时的眼睛印象深刻。在那张看似不快的浅黑色脸膛某处，似乎积蓄着一种抑郁的情结。只有眼睛在注视房子，仿佛是在凝视遥远地平线上的一个小小的船影。至少房子是这么感觉的。用这种眼神来端详眼前女人的面孔，那目光未免过于敏锐和收敛过度。倘若没有辽阔的大海介于两者之间，则会显得很不自然。无时无刻不在凝望大海的眼神就是这个样子吗？当意外地发现了一个小点般的船影时，那种不安和喜悦，警戒和期待……而对被发现的船只来说，这是一种带有破坏性的眼神，只有大海的距离才勉强可以使这种无礼得到谅解。房子在对方这种目光的端量下，不由得浑身微微颤抖起来。

冢崎首先把两人领到船桥上。从艇甲板登上驾驶台甲板时，夏季午后炙热的日光正在将铁制扶梯斜着分割开来。眺望着海面上密密麻麻的货轮，登再次以内行似的口吻说道：

“喂，那么多的船，都是在排队等着靠岸吧？”

“挺懂行嘛，小朋友！它们有时要在海上等上四五天嘞！”

“码头空下来以后，是用无线电通知吗？”

“是的。公司会发来电报的，而且每天都要召开码头会议。”

从冢崎魁梧的背部流下的汗水，在其白色衬衫的各处描绘出肉色斑迹。房子看在眼里，同时对他像对待大人一样如此认真地应对一个孩子表达了谢意。然而，当冢崎转过头来，一本正经地询问她“这孩子知道得可真多呀，将来想当船员吗”时，她却有些困惑了。

房子被再次认真地凝视着。

她难以判断这个貌似木讷、又好像大大咧咧的男人是否拥有自己的职业自尊。就在房子把折叠起来的遮阳伞举到头顶遮蔽日光、眯缝起眼睛琢磨这一点的瞬间，她突然觉得自己似乎发现，在这个男人眉毛的暗影处，隐匿着某种令人意想不到的东西。那是一种在白昼的日光中似乎

从未见过的东西。

“还是不当船员为好啊！没有比这一行更无聊的了……喂，小朋友，这个是天体定位仪。”

未待房子作答，他便拍打起那个涂着白漆、宛若一根长蘑菇似的仪器说道。

走进操舵室以后，登什么都想摸摸。机舱传令钟、遥控陀螺自动驾驶仪、雷达指示器、航迹自画器。登观看着机舱传令钟上的“停止”、“准备”、“前进”等诸多标识，看上去其脑海中似乎已经浮现出了航海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海难图景。隔壁海图室的书橱里，摆列着航海表、天体日历、天体测量计算用表、日本港湾港则表、灯台表、潮汐表、航道志等各种资料以及留有橡皮擦抹痕迹的正在使用中的狼藉一片的海图。这一切都让登看得瞠目结舌。那海图简直就是一种不可思议的作业——宛若在大海中随意反复描绘涂抹着诸多戏耍的线条。更让登着迷的，则是航海日志上描画的各种图形——表示日出的半圆形小太阳，与之呈相反形状的日落，表示月上中天的细小的金色犄角和颠倒过来时的倩影以及潮涨潮落时缓慢的波形等。

在登沉浸于这种梦境中时，冢崎就伫立在房子的近旁。在闷热的海图室里，房子因为他的存在而感到热得透不过气来。当靠立在桌旁的白色蛇皮伞柄遮阳伞倒在地板上时，她觉得就像是自己昏倒了一般。

房子发出了细微的叫声。因为遮阳伞先是砸中了她的脚趾甲，然后才倒向了地板。

船员立即躬身拾起了遮阳伞。在房子看来，其拾伞的动作简直就像潜水员的姿势一样十分迟缓。抓着那柄遮阳伞，白色的制帽从几乎令人窒息的时间海底缓缓浮升上来……

——涩谷经理推开围墙上的百叶门，斜着探进那张布满深深皱纹的一本正经的面孔说道：

“春日依子小姐已经来了。”

“知道了，我这就过去！”

话音刚落，房子便产生了悔意——由于刚才被唐突地从回忆中唤醒，所以答话未加思考便冲口而出。

房子站在壁镜前，审视着自己的面部。她觉得自己现在似乎依然待在海图室里。

院落中，依子头戴一顶酷似向日葵的夸张帽子，正与一个年轻女随员站在一起。

“还是要请老板娘给看一下呀，否则……”

被冠以这种酒馆女主人一般的称呼，说来并非房子的本意。她缓缓走下楼梯，站到依子的面前：

“欢迎您啊！今天也很热嘛！”

依子抱怨起了码头外景地上那要命的酷热和现场拥堵的人群。于是房子脑海里立刻浮现出龙二在人海中的身影，心情也随之转坏。

“一上午竟然拍了三十个镜头，好家伙！木田先生拍得可真快……”

“片子拍得还好吗？”

“不行！凭那些片子终归是拿不到演技奖的。”

这些年来，依子的脑袋里塞满了要拿演技奖的执著念头。今天的礼品，就是体现她本人风格的一场针对审查委员会的“运动”。依子相信除了她自己以外的所有丑闻。已有迹象表明：她正在认真考虑，倘若那样做果真奏效的话，那么，即便委身于所有委员她也在所不惜。

需要抚养十名家庭成员而与生活做着抗争的依子，同时也是一个容易被欺骗的大骨架美人。房子非常了解这个女人的孤独。尽管如此，如果不考虑她的主顾身份，在房子眼里，她仍然是一个傲慢无礼的女人。

不过今天的房子却处在一种近乎麻痹的温和状态中。虽说她对依子的缺点和不佳人品了如指掌，可还是犹如观赏钵中的金鱼一样，将其列在了感觉清爽、可以宽恕者之列。

“秋天就要到了，我原想还是毛衣比较合适，可不管怎么说，也还是要以您参加夏季电影节时买下的礼品为大前提呀。所以就准备了一些皮尔·卡丹丝绒领带、吉弗四色圆珠笔和马球衫之类的商品。如果是送给夫人的，还是香水比较合适啦。我们为您准备了诸如此类的商品。总之，请您先过目吧。”

“我哪有那个闲工夫呀，马上就得急着扒拉一口午饭了。你就看着办吧。最要紧的，莫如说是包装盒和包装纸。礼品的真实感全在那上面呢！”

“我们一定会做到万无一失。”

——春日依子前脚刚走，横滨仓库的总经理秘书后脚就跟了上来。接下来的则全是一些生客。

房子的午餐简单且千篇一律，她让人把从近在咫尺的德国点心店买来的三明治和红茶放到办公室里。面对餐盘，房子又变成孑然一身。

房子在椅子上不断地扭动着身躯，像个钻进被窝续做断梦的人一样，再度安适地回到了前天“洛阳”号的船桥上……

……在家崎的引导下，母子俩观看了货物的装卸作业。下到艇甲板后，他们从那里俯视着第四船舱的卸货光景。船舱张着黑乎乎的大口，宛若脚下的地面向左右两边裂开了一般。就在两人的眼皮子底下，一个戴着黄色安全帽的男人正站立在缓缓上升的舱板上，用手指挥着周围的人操纵卷扬机。

在微暗的舱底，到处都是搬运工那发出微弱光亮的半裸躯体。货物被人字起重机的转臂从舱里提起，轻轻摇曳着向舱口高高浮升上去之

后，才第一次沐浴到阳光。那些正在半空中移动的货物以难以想象的速度滑行，其投影把阳光割裂成条纹。随着投影的轻快移动，货物早已抵达了船外的驳船上空。

极为缓慢的准备作业，一个又一个庞大货物的突然腾飞，钢索磨损处那危险、鲜艳的银色光辉……房子将张开的遮阳伞撑在肩头，观望着眼前的一切。

她产生了这样一种感觉：自己体内的诸多沉重货物，经过一个又一个漫长的深思熟虑和准备，俄顷间便被人字起重机那粗大强壮的转臂飞快地接二连三地轻轻抓走了。那些迄今为止自己一直以为无法移动的货物，如今突然浮游在空中。房子真切地品味到了这种感觉，并毫无厌倦之感。这或许就是那些货物的必然命运。而另一方面，这也是一种侮辱性的奇迹。

就要顺利地搬空了，房子想。一切都在毫不留情地进行着。尽管如此，这仍然是一段漫长凝重的时间，酷热几乎使人神志不清，对踌躇和怠惰则予以充分谅解。

就在这时，房子说出了下面的话：

“今天您在百忙之中接待我们，实在是太感谢了！说是聊表谢意未免有些那个，如果明天晚上您有时间的话，我想请您随便在哪儿吃顿便饭。”

她当时的话理应是一种极为冷静的场面应酬话。但冢崎却毫无疑问地理解为这是从已被酷热折磨得奄奄一息的女人口中吐出的梦话。他以极为坦率、近似诧异的眼神望着房子。

“昨天晚上在新豪华大饭店享用的那顿晚餐……”房子自忖，“不过是一顿表达谢意的晚饭而已。那个人很有高级船员的风度，用餐时规规矩矩、恪守礼节。饭后散步散了很久。他说要送我回家，就一起来到了山手町山冈上新建的公园里。可还是下不了分手的决心，于是便在可以俯瞰港口的公园长椅子上坐了下来。之后两人又聊了很久。聊的都是一些漫无边际的闲话。自打丈夫去世后，我还从未如此长时间地与男人闲聊过……”

[5] Bacchus，罗马神话中的酒神。
[6] Jaeger，英国奢侈品品牌。

四

与赶去上班的房子分手以后，龙二曾一度回到自己的船上，他们约定店铺打烊后再见面。但他随后便乘上出租车，在被夏季的炙热阳光烘烤得空空荡荡的大街上奔驰。然后，他登上山手町的山冈，在昨夜的那个公园里任凭时光逝去，除此之外他想不出该干些什么。

烈日当头的公园里人影稀疏，饮水处细小的喷水漾出池面，染黑了下面的铺路石。由崭新的支柱支撑着的扁柏树上蝉噪如雨。横陈眼前的港口正在发出钝重的轰鸣。然而，这幅白昼的港区景象，却已然被昨夜的回忆所覆盖。

他的思绪追寻着昨夜的一切。他已经反复品味了昨夜的往事。

龙二用指甲搔弄掉沾留在唇角上的发热干燥的香烟纸屑，任凭汗水渗出，一遍又一遍地想着：

“昨天夜里，我都拙嘴笨舌地说了些什么呀？”

关于自己的荣耀或死亡观念、潜藏于自己厚实胸膛里的憧憬或忧郁以及自己被赋予的、充斥于大海汹涌波涛中的那股阴郁宏大的感情，他未能对女人提起只言片语。每当他想要对女人说起这些时，总是无果而终。就在龙二自己也认为自己是个不中用的男人时，他又同时产生了一种自信——当宛如壮丽的马尼拉湾夕阳一样的物体将自己的胸中映照得彤红一片时，他便笃信自己是被命运选中的唯一幸运儿。然而关于这一笃信，他也丝毫未能提及。

“为什么还没结婚？”

他想起了房子的提问。当时，他暧昧地笑答：

“一个跑船的，轻易没人愿嫁呀！”

实际上，他当时想说的本是下述话语：

“同事们全都有两三个孩子，他们数十遍地反复阅读着家人的来信，上面绘有孩子们画的房子呀、太阳呀、花儿……那些家伙都是一些放弃了机会的人。我什么也不干，可我一直以为，只有我才是男人。我就是这样思考着活到了今天。你问这是为什么？那是因为，我是一个男人，那么，当某一天，孤独、清脆的喇叭声划破黎明前的黑暗响彻四方，孕育着灵光的厚厚云层微微低垂，遥远、尖锐的荣耀之声呼唤着自己的名字时，我就必须从床上一跃而起，独自冲出门去……就在如此这般地思考和生活的过程中，不知不觉已经过了三十岁。”

但是，这些话他没能说出口来。因为在大半程度上，他认为女人是不会明白这个道理的。

再有，他也未能谈及他的下述甘美观念、在其头脑中毫无缘由地孵育起来的理想的爱的形式：与人生中只可邂逅一次的那个至高无上的理想女人之间，必定会有死亡介入其间；对此两人茫然不知，并因此而被宿命所牵引。这种悲壮的梦想，恐怕只是流行歌曲的夸张。不过，这一梦想却在不知不觉中演绎成某种坚固的物体，在他的脑海中与海潮的郁暗情感、从大洋上滔滔涌来的海啸的嘶鸣、前仆后继且气势汹涌的破碎浪花的挫灭以及毫不松懈地紧追不舍的满潮的阴郁力量……与这一切相互缠绕、融合在一起。

龙二相信，眼前的女人的确就是他要找的那个女人。但他未能说出口来。

在这个他从未对人提起、久久梦幻着的庞大梦想中，他极具男子气概，而她则极具女人韵味。他们都来自世界的尽头，偶然相遇。是死亡把他们结合在一起。他们与萤光[注]和铜锣[注]之类浅薄浮华的别离、薄情寡义的船员之恋等远非同类。他们理应共同沉入人类尚未涉足的心灵海洋的深处。

……可是，他甚至未能将这些近乎疯癫的想法对房子提起半句。他说出的反而是下面这样一番话：

“在漫长的航行中，当你稍微靠近伙房时，不是可以看见萝卜和芜菁的叶子吗？那些绿色深深地渗入到我的心底。实际上我真想讴歌那些微不足道的绿色。”

“是啊，我觉得自己能够理解你说的一切。”

房子心旷神怡地答道。在她当时的语调中，流露出女人慰藉的喜悦。

龙二借来房子的扇子，为她驱赶着脚边的蚊虫。停泊在远方的船只的桅灯忽闪忽灭。就在眼前，井然排列着仓库的一个又一个檐灯。

他又想谈起那股猛然揪住人们的脖颈、将人们趋向不惧死亡境地的、不可思议的热情。然而他非但没有说出这些，反而不问自答地啧啧谈起了自己贫困的身世。

母亲去世后，在东京的区政府担任公务员的父亲便独自一人承担起抚育他和妹妹的责任；他的学费全都出自体弱多病的父亲拼死拼活挣来的一点加班费；尽管如此，他仍然健康茁壮地活了下来；在空袭中家宅被炸毁，妹妹也在战争末期因斑疹伤寒而死去；战后，龙二从商船高中毕业，就在他即将独立而尚未独立之际，父亲也溘然离开了人世；龙二陆上生活的记忆，只有贫穷、疾病、死亡以及遭到焚烧后一望无垠的广袤原野；他就是这样一个已经彻底从陆地上解脱出来的人……他生平还是第一次对女人详细讲述这所有的一切。

在叙说自己的凄惨身世时，龙二有些多余地亢奋起来。他一边在心底一隅反复呼唤着现在的存款额，一边情不自禁地把自己曾那样渴望说起的大海的力量和恩惠稍稍放在一边，犹如一个平庸男人自夸自赞一般炫耀起自己的力量。这是他虚荣心的另一种表现。

龙二想要谈谈大海，譬如这样倾诉：

“我之所以在心底里一味地珍惜那种可以为之献出生命的爱情，或是令人周身产生灼热感的恋爱观，毫无疑问都是拜大海所赐。对于我们这些被关在铁船上的人来说，周围的大海酷似于女人。它的风平浪静，它的狂风暴雨，它的变化无常，夕阳西照的大海胸部的艳美毋庸赘言。然而，轮船在大海中前行，却又不断地遭到大海的拒绝；虽然是无穷无尽的水域，却又丝毫不能解除自己的干渴。尽管处在这样一种无法不令人想起女人的各种自然要素的包围中，却又总是远离女人的实体……根源就在它！我心中了然。”

然而，取代了如此详细的说明，实际从他口中飞出的，却只不过是他平素爱唱的那首歌的一节而已。

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
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
……

“挺可笑吧？这是我最喜欢的歌。”

“这歌很不错嘛！”

房子回答。可龙二却在心中暗想：这个女人是在照顾我的自尊心。女人显然是第一次听到这首歌，但却装出一副平素就喜欢的模样。

“她不可能洞察出我藏匿于这种流行歌曲深处的情感、我时常热泪盈眶的痛切心绪以及我这个男人内心郁悒的底层。好吧！如果是这样，那我就只把她当做一个肉块来看待好了！”他想。

冷眼望去，再也没有比这更纤巧、更娇艳的肉块了。

房子在胭脂色内衣上加套了镶着黑绢花边的和服，系着白色罗织带，白皙的面孔清澈地浮现在微暗中。胭脂色在黑绢花边的映衬下显得格外妖冶。她甚至以女人特有的温柔沁润着四周的空气。龙二迄今为止从未见过如此奢华而优雅的女人。

每当她略微扭动身躯，远处水银灯的光线就会改变角度，把她的内衣由胭脂色变幻成深紫色。龙二可以感受到：在她内衣里那团芊绵茂密的阴影深处，女人的褶儿正在无声地喘息着。这个近在咫尺肉块上的汗水和香水的芬芳，径由微风传送到面前，仿佛不断地向他呐喊：去死吧！去死吧！去死吧！龙二想象着那悄然而非本意地蠕动着的纤细指尖骤然变幻成火指时的情景。

无法形容的漂亮鼻子，难以言喻的美丽嘴唇。他像棋手在经过深思熟虑后才投下围棋的棋子一般，把房子每一个艳丽的细微部分，置放在

朦胧的黑暗中审视着。

那对眸子则冷淡至极，从沉稳的眼神中闪射出来的那束凄冷之光仿佛就是淫荡本身。那双眼睛对世界原本漠不关心，如今却一反常态地似乎正在倾诉自己死而无憾的风流情愫……从昨天约好一起用餐时起，这对眸子就已经迷得龙二难以入眠。

她的肩头是何等妖冶呀！从颈窝处起宛若海岸线一般在不知不觉中平缓舒展开来，却又不失威严。那丝绸衣服似乎就要从其肩头哧溜一声滑落下来。

“当我把这娘儿们的乳房握在手里时，”龙二想。“它该是何等汗津津而又沉甸甸地垂偎在我的掌中呢？我已经意识到：自己对这个女人的整个肉体负有责任。因为归自己支配的那个物体，正在温柔而无法抑制地撒娇——这也全都是拜眼前这个女子所赐。我为女人存在于此这一妙不可言的甘美而震颤。就像风儿会把树叶吹翻一样，我的震颤也将传导给对方。大约用不了多久，这个女人就会失去常态，陷入到一种高潮将至前的陶醉忘我的朦胧状态中去吧！”

一个奇妙的荒唐想法忽然挤进他的心田。他记起了船长曾对他提过以前去威尼斯时发生的事情。涨潮时船长到访，一层的大理石地面已被浸泡在水中的那个美丽的小小宫殿令其惊愕不已。

他不由得想要脱口而出——那小巧、美丽、浸泡在水中的“宫殿”……

“你再说点什么吧！”房子说。

女人说这句话的时候，龙二意识到：自己已经可以默默无言地去亲吻这个女人的嘴唇了。两人的嘴唇碰触到了一起。在唇部顺滑、热烈的蠕动中，每一次触碰，每一次摩擦，都蕴含了种种微妙的差异，都从各种角度相互映照出彼此的内心世界，成为把所有的温柔与甜美编织在一起的滥觞。龙二用粗大的手掌真切抚弄着刚才梦幻过的肩头，那远比梦幻更现实的肩头。

房子就像昆虫折叠起羽翼一般合上了齐整纤长的睫毛。龙二感受到了令人发狂的幸福。这幸福令他不知所措。就在方才，龙二还以为房子唇部涌上的气息来自她的胸部，然而，那热度和馨香已渐次使他意识到，这气息是从房子躯体内深不可测的内部升腾而来。气息的燃料已与方才迥然不同。

两人互相抚摸着对方的身体。他们以焦虑、笨拙的动作相互触碰，犹如火中的困兽在烈焰中蹭擦身体，想要灭掉身上的火舌一般。房子的双唇愈加滑腻，龙二觉得此刻即便就这样死去也毫无怨言。当微凉的鼻尖相互刮蹭到一起时，他才终于想起了幽默的感触——两个不同的肉块正活生生地存在于世。

“今天夜里住到我家怎么样？那片屋脊就是我家！”

当房子指着耸立在公园尽头树丛对面的石棉瓦屋顶这么说的时候，龙二已经记不清他们亲热了多久。

两人站起身来环顾了一下身后。龙二胡乱扣上船员帽，把手搭放在女人的肩头。公园里已经人迹杳然。海塔上红绿两色的旋转探照灯光，正在广场内空荡荡的石椅、饮水台、花坛和白色的石阶上来回扫巡。

他习惯性地看了看手表，路灯的光亮隐约映照到表盘上，表针刚刚转过十点。若在以往，还有两个小时他就要去值夜班了。

……龙二已经无法忍受烈日下的酷暑。西斜的太阳正在灼烤他的后脑勺。

他今天在船上换了装束，穿上短袖衬衫后连制帽也没拿就跑了出来。大副为龙二免去两天的当值，让三副代替他。不过，作为交换条件，龙二必须在下一个港口代替三副去当值。为了今晚与房子幽会，龙二拿来了便装上衣和领带，然而衬衫早已被汗水濡湿。

他看了一眼手表，才四点。离约会还有两个多小时。见面的地点是元町大街的一家咖啡馆。房子曾告诉他，那里有一台彩色电视机。可现在这个时间的节目很难消磨掉两个钟点。

他站起身来，凭倚在公园的栏杆上向港口望去。与刚到这里时相比，仓库街正在向远处的填筑地方向大面积地伸展着三角形屋顶的投影。两三张白色的归帆，向游艇港方向移去。

海面上的积雨云，体积虽然尚未大到就要下雷阵雨的地步，但在夕照的映射下，此时正轮廓分明地雕刻出洁白肌肉般精致的紧张状态。

龙二转念朝身后广场一隅的饮水台走去。他对准大丽花、夏白菊和美人蕉等被暑热晒蔫了的花草，像孩提时代经常做的恶作剧那样，用手指压住喷水口，让扇状的水花喷射出去。叶片发出了沙沙的声响，漾起小小的彩虹。受到强劲水流的冲击，花株全都向后仰去。

他并不在乎衬衫会被打湿。这次，他把手指转向对面，心旷神怡地向自己的头发、脸颊和咽喉部位喷溅起水花来。水流从咽喉向胸口和腹部流淌。胸口滴答的水帘带来的凉爽感觉令他心满意足。他像狗一样粗野地摇晃着身躯，把水甩了出去。然后穿着满是黑色湿斑的衬衫，抱着上衣朝公园出口方向走去。在行走的过程中，衬衫很快就会晾干的吧。

龙二离开了公园。家家户户的房屋全都顶着异常坚固的屋脊，围着院墙，以极其娴静的姿态依次排列在那里。这些都让龙二觉得不可思议。在他眼里，陆地生活的一切，依旧是那样的抽象和不现实。偶尔从哪家厨房门口经过往里面瞟上一眼，但见刷洗打磨干净的锅正在闪闪放光。他认为这一切都极其缺乏具体性……他的情欲也不例外，越是肉体性的东西，他就越是感到抽象得令人恐怖。随着时光的推移而转化为记忆的内容，犹如被夏季的烈日灼烤后表面形成结晶的盐分一样，只剩下纯净的成分在闪耀发光。

“我今天夜里又会和房子上床吧。这休假的最后一夜，恐怕是要彻夜不眠了。明天黄昏即将出航。这意外的两夜，或许在形成记忆之前就会被自己忘掉吧。”

热天气并没给他带来睡意，他一边走一边思考着。每当想起一桩事，他都会涌起情欲，差一点被一辆正在上坡的进口汽车撞上。

这时，龙二看见从坡路上跑下来一伙少年。其中一人看见龙二后，旋即愕然伫立在那里。原来是登。

短裤下那颇具少年特色的膝盖猛然停住，肌肉紧紧绷绷。那张仰视着龙二的面孔，因为紧张而痉挛。看到这些，龙二想起了今天早上房子说过的那句话：

“我怎么觉得阿登好像觉察到了什么呢？”

刹那间，龙二与就要在孩子面前变得笨拙的自己搏斗起来，他夸张地笑了。

“呀，真是巧遇呀。泳游得怎么样啊？”

少年没有回答。他用清澈而毫无感情的目光直勾勾地盯着龙二满是水渍的衬衫，问道：

“湿……成这样，怎么弄的？”

“啊，你是说这个吗？”龙二再次露出多余的笑靥，“方才在公园里淋了一会儿喷水。”

[7] 指改编自苏格兰民谣的日本歌曲《萤光》，因常在毕业典礼上演唱而成为有名的离别之歌。

[8] 当时日本的船舶离港时会在船上敲响铜锣以示即将开船。

五

登觉得在这里遇上龙二真是糟糕透顶。他在考虑，怎样才能使龙二不对妈妈说起在这里相遇的事。他今天根本就没去什么镰仓游泳，而且头领也在龙二看见的那伙少年中间。这倒也无所谓，因为任何人看见，都不可能有本事分辨出谁是头领。

今天早上，他们带着盒饭，来到神奈川区的山内码头，在仓库后面的铁路支线附近闲逛，和以往一样召开了会议，就“人类的无用性”以及“生存本身就毫无意义”等议题进行了讨论。他们喜欢这种很容易被打扰的不安定的会议场所。

头领、一号、二号、三号（即登）、四号、五号，六人全都是身材矮小的纤弱少年，在学校里个个出类拔萃。老师们倒是推崇这种优秀的小团体，乃至把它树为激励差等生的楷模。

这儿的会场是二号寻觅到的，包括头领在内的所有人都很满意。在山内市营一号线的货场后面，在高大的荒地野菊丛中，延伸着布满红色铁锈的轨道。道岔锈迹斑斑，破旧的轮胎遍地横卧。这里好像是一条久未使用的铁路线。

从远处可以眺望到，仓库办公室前的小小庭院里，美人蕉的花苞正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那是夏末即将燃尽的火焰。少年们看到这簇火焰，顿觉难以躲避办公室守门人的眼睛。他们转身向铁路支线深处走去。线路在仓库紧闭的黑色大门处终了。门旁堆放着很多铁桶。在这些涂上了鲜艳的红、黄和深棕色油漆的铁桶的阴影处，登等人终于发现了一小块可以避开人们视线的草地。他们在那里坐了下来。炙热的阳光徐徐逼近仓库的屋顶，这里却依然处在阴影之中。

“那家伙很是了不起！从海上来到这里，身上还湿漉漉的，简直就像头野兽。我看见那家伙和我妈睡觉了。”

登亢奋起来，一一说出昨夜的情景。大家表情冷静地洗耳恭听，生怕听漏了什么。他们那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自己的样子令登感到满足。

“这就是你眼中的英雄吗？”听罢，头领撇了撇鲜红的薄嘴唇说道，“英雄之类，这世上根本就不存在！”

“不过，那家伙一定会干的！”

“干什么？”

“早晚会干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

“真蠢。那种男人什么也不会干！他是冲着你老娘的财产来的。这才是最终的结果。对你妈敲骨吸髓，达到目的后就拜拜了。这就是结局。”

“即便如此，好歹也算是干了点什么呀！至少我们是办不到的。”

“你看人还很幼稚哩。”十三岁的头领冷冷地说道，“我们办不到的事情，大人们更办不到。这个世界已被贴上了‘不可能’这一巨大的封条。你可别忘了，能够最终揭下这封条的只有我们。”

听了这话，大家不由得肃然起敬，噤声无语。

“你的爸妈，”头领这次对着二号说道，“仍然不给你买气枪是吗？”

“嗯。没有指望啊！”

二号抱着膝盖，以自我怜悯的语调答道。

“是说因为危险吧？”

“嗯。”

头领呸了一声。虽然是夏季，可他的面颊依然白净，上面凹陷着深深的酒窝。

“他们根本不明白危险的定义。他们以为，所谓危险，就是指现实世界稍微受到伤害、流了一点血以及报纸上大肆渲染的那些内容。那算什么？真正的危险是生存本身，舍此而无其他。因为生存本身实际就是一种令人头脑发狂的工作——生存本身只是一种单纯的存在混乱，但它可以于每个瞬间把存在解体并还原到原来的无秩序状态，然后以这种不安为诱饵，每时每刻都在力图改造存在。如此危险的工作无处寻觅。存在自身并没有不安，是生存硬把它制造出来了。社会原本就是一个毫无意义的、男女混浴的罗马式澡堂，学校则是它的雏形……因此，我们才被不断地命令。一群瞎子在对我们发号施令。这些家伙要把我们无限的能力搞得一塌糊涂。”

“大海怎么样？”三号登仍然固执己见地说，“轮船怎么样？昨天夜里，我的确捕捉到了你以前曾经说起过的世界内在的关联。”

“大海应该多少加以原谅，”头领深深地吸进一口从仓库穿堂而过的海风，接着说道，“的确，在为数不多的可以原谅的东西里，大海是可以特别予以原谅的。轮船可就不好说了。轮船之类与汽车有什么不同吗？”

“你不懂呀！”

“哎！”头领的小月牙眉间，流露出一种自尊心受到伤害后难以忍受的表情。那个人工描绘出来一般的眉毛总是让他生厌，可是，理发师却总想把他的额头和眼睑上方刮得干干净净。

“哎……居然说什么还有我不懂的事情？你怎么有想象这类事情的权利啊？”

“差不多该吃饭了吧？”

老实的五号提议。

大家各自在膝盖上打开了盒饭。这时，一个他们一直没有注意到的影子落在了盒饭上。登吃惊地抬头望去，原来是上了年岁的仓库值班人员，他穿着脏兮兮的土黄色汗衫，把臂肘支放在铁桶上往这边窥望着。

“嘿，小家伙们，你们居然到这种脏地方野餐来了？”

头领的态度非常平静，他向对方转过颇具优等生风度的洁净笑脸说道：

“这里不能来吗？我们是来看轮船的，为了吃午饭，才找到这块荫凉的地方。”

“当然可以！当然可以！不过走的时候可要把空饭盒收拾好啊。”

“好的！”

大家全都露出了孩子气的稚气笑容。

“我们连空饭盒也会吃下去的，什么都不会剩下！”

当驼背的仓库看门人在位于荫凉和向阳地界的铁路支线上走远以后，四号轻轻咂了咂舌头，说道：

“这种人随处可见。喜欢小孩子的庸俗之辈。真好说话呀！”

——六个人把饭盒里的三明治和小保温瓶中的冰红茶等带来的种种食品，根据各自不同的口味互相交换。几只麻雀飞过铁路支线，来到他们围坐的圆圈附近。大家为了炫耀自己的残忍不次于他人，谁也没有分出一颗饭粒去喂食麻雀。

他们都是“大户人家”的孩子，所以饭菜看上去绚丽多彩。登为自己那份略显简朴的三明治感到羞耻。少年们穿着短裤或牛仔裤，盘腿坐在地上。由于吃饭时噎了一下，头领那细细的喉头正在痛苦地蠕动。

酷热至极。太阳在仓库的正上方射出光芒，屋檐的浅影在勉为其难地庇护着他们。

尽管妈妈平时总是絮絮叨叨训斥自己不该狼吞虎咽，登还是宛若吞食太阳一般，眯缝着眼睛大口咽下干硬的烤面包边儿。同时，他在心底呼唤着昨晚所见的那幅完美无缺的画面上的图案。那是展现在近乎深夜里的绝对的蓝天。头领曾断言，就是走到天涯海角，在地球上都不会出现任何新的东西，可登还是相信热带腹地的冒险。他还相信另一种情景——在某一港口喧嚣缤纷的市场上，黑人们用黑得发亮的手臂捧着香蕉和鹦鹉正在叫卖。

“你好像一面吃东西，一面还在幻想着什么嘛！小孩子的毛病！”

头领冷笑道。被窥破心境的登无以作答。

“我们正在进行‘没有感情’的训练，所以不宜发火。”

想到这儿，登顿觉释然。对于昨夜的情景，他已经大致修炼出对房事不再惊恐的本领。为了对这类事情能够泰然处之，迄今为止头领很是费了一番苦心。他拿来一些不知从哪里搞到的照片，上面画着所有的性

交体位和奇怪的性前戏示意图。他对大家做了详尽的说明，并且恳切地告诉大家，那种事情是没有意义的无聊之举。

这种教育，通常都是由班级中身体早熟一步的大个子少年进行的。不过，像头领这种高材生的做法可就另当别论了。他主张：他们的生殖器是为了与银河系的宇宙进行性交而准备的；他们那几根日渐粗硬、颜色变深、把蓝色毛根盘扎在白色肌肤深处的阴毛，也是为了在强奸时挑逗夜空中羞怯的群星而生长出来的……他们为头领神圣的妄语而神魂颠倒，对那些年龄相仿、对性充满好奇心、愚蠢不洁而且样态凄惨的少年嗤之以鼻。

“吃完饭以后，”头领说，“到我家来吧，和往常一样已经准备妥当了。”

“有猫吗？”

“马上去找。一切从现在开始。”

头领的家就在登家附近，回到那儿必须再次乘坐电车，可他们却喜欢毫无意义且又麻烦的远足。

头领的双亲经常外出，无论什么时候去玩，家里都是空荡荡的。头领的确是一个孤独的少年，十三岁即已读罄家中所有的书籍，每天百无聊赖。他说，不论什么书籍，只要他看一眼封面，就知道里面的内容。

他那针对世界的压倒性空虚所进行的考察，也含有受到这个空荡荡家宅影响的因素。这个家到处都可以自由进出，所有的房间都被冷冰冰地拾掇整齐，实属罕见。说句实话，在这所宅子里，登就连独自去厕所都有些害怕。汽笛声从这所宅子空旷的房间里，虚空地传向另一个房间。

头领曾经把伙伴们领到他父亲的书房里，面对漂亮的成套摩洛哥皮革文具，煞有介事地把笔放在墨水瓶中上下往复，在一页又一页缀有缩写首字母的铜版便笺纸上写下各种议题并分发给大家。那些写坏了的厚厚的西洋信纸，则被头领毫不吝惜地揉作一团，扔进废纸篓里。

“你这样干，不会挨骂吗？”

登曾这样问过，得到的是无言的冷笑。

——不过，他们喜欢上了后院那个约十七平方米大小的大仓房。那里可以避开用人的耳目。除了一个堆满木工工具、旧酒瓶、过期的外国杂志以及没用的家具等物件的隔板架子外，剩下的就只有两三块旧木料横卧在土地地面上。那土地房间里阴暗潮湿，泥土的寒气直袭他们的臀部。

捕猫花费了一个小时的时间，最后，他们发现了一只被遗弃的小猫。这是一只毛色黄褐、眸子暗淡、巴掌大小、叫声羸弱的仔猫。

少年们早已汗流浃背，于是赤裸着身体，在仓房一隅的冲浴处轮流

淋浴。其间，大家轮班看管小猫。登湿润的裸胸清晰地感受到了仔猫心脏温和的鼓动，就好像是盗取了室外酷暑日光中郁暗的精髓以及为那奔放的欢喜而喘息着的精髓。

“怎样杀死它？”

“那里有木料，把它掷在上面摔死就行了。这很简单。三号，你来干！”头领命令着。

这是考验登那颗坚实的、比北极还要寒冷的心的机会。虽然刚刚冲过澡，可他现在又冒出了汗水。他感到，杀机正如同黎明的海风一般掠过自己的胸膛。他觉得自己的胸部就像是一个晾满了白衬衫的、空旷的钢筋晾晒场。衬衣正在迎风曳动。按理说，此时他已经开了杀戒，斩断了那条与世间令人厌恶的“禁止”无边无际紧紧相连的锁链。

登揪住猫的脖颈站了起来。猫一声不响，松弛无力地从他的指间耷拉下来。

他在检查自己的内心是否生出了怜悯。令其欣慰的是，那怜悯只是在远方一闪即逝，就像透过快车的车窗看见的一户人家窗玻璃的光亮，倏然一闪便飞逝无踪。

头领一直主张，为了填充世界的空洞，这种行为必不可少。用其他任何东西都无法填满的空洞，只有通过杀戮，才能充填完美，正如镜子被满面的龟裂所充填一样，他们对存在握有实权。

登毅然决然地扬起仔猫，对准木料摔去。一直夹在指间的那个温暖、柔软的物体划破空气向前飞去的景象颇为壮观，然而指间却依然残留着些微绒毛的触感。

“还没死！再来一次！”

头领说。五个少年赤裸着身体伫立在微暗仓房的不同位置，凝视的眸子闪闪放光。

登再次抓在手里的东西已经不是猫了。辉煌的力量甚至溢满他的指间。此次，他捕捉到了自己力量所描绘出来的明快轨迹，只是一个劲儿地把仔猫往木料上摔打。他觉得自己似乎已经成为一个了不起的男子汉。在进行第二次摔打时，仔猫只是发出了一次短促、混浊的叫声——它从木料上反弹回来，在泥土地上用后肢缓缓划出一个硕大的圆圈后便安静下来。滴落在木料上的点点血迹，令少年们产生了幸福感。

登以窥视深井一般的神态，凝视着猫的尸体正在沉落下去的那个小小的死亡之穴。登的脸与猫紧贴，他感受到了自己威风凛凛勇气十足的温存，几乎可以称之为亲切的冷静的温存。黑红的血液从黄褐色仔猫的口腔和鼻孔流淌出来，痉挛的舌头紧贴着上颌。

“喂！都过来！这回该我了！”

头领不知何时戴上了橡胶手套。只见他手握剪刀，朝着猫的尸体弯下身去。这是一把漂亮的剪刀，冷冰冰地闪烁着智慧和威严的剪刀。它在堆积着家具和旧杂志的仓房的微暗中寒光闪烁。登觉得再也没有比它

更适合头领的凶器了。

头领用一只手揪住猫的脑袋，把剪刀的刃尖对准它的胸部，轻柔地剪至喉咙部位，再用双手将皮向两侧撕开。犹如剥了皮的竹笋般光润洁白的内部随即显露出来。就像是一个光秃秃的优雅头颅戴着猫的假面具一般横卧在那里。

猫只是表象。这个生命只是拿猫做了外形而已。

内部……这个滑润而又毫无表情的内部与登等人并无二致，可是，当他们面对着这个白色、光润、安静的内皮的存在时，却只是觉得恍如临水之舟一般，感受到了自己漆黑、驳杂、仍然存活着的内部在上面投下了影子。到了这个分儿上，他们才开始与猫，正确地说，与曾经是猫的东西紧密相连起来。

猫内皮上渐次显现出来的色彩如半透明的珍珠母岩般绚丽，毫无令人望而生厌之感。肋骨清晰可见。甚至在大网膜下，家庭般温和蠕动的肠子也清晰地映入眼帘。

“怎么样？裸露过度了吧，怎么可以如此裸露无遗呢？简直就是无礼至极嘛！”

头领一面用橡胶手套把胴体的皮向左右扒开，一面说道。

“太露骨了吧！”

二号随声附和着。

眼前看到的这个东西，以如此裸露的姿态与世界相连接。登拿它与昨夜见到的那个男人和妈妈登峰造极的裸姿进行了比较。不过，相比之下，二人并没有完全裸露，还被皮肤包裹着。此外，那美妙的汽笛声，随着汽笛声扩散而描绘出来的广阔世界，也并未浸透得如此深邃……被剥了皮的猫，通过自己通透可见的内脏的鼓动，理应更加辛辣地与世界的核心直接连在了一起。

眼下，这里正在展开什么？在愈益强烈的异臭中，登将手帕卷作一团堵住了鼻孔。他一边在口中呼着灼热的气息，一边如是思考着。

几乎没有出血。当头领用剪刀剪开薄膜后，一颗硕大的黑红色肝脏映入眼帘。接着，他又拆解并抽出白净的小肠。热气环绕着橡胶手套袅袅升腾。他把肠子剪成圆片，从中挤出柠檬色液汁给大家观看。

“这一刀下去的感觉就像是在剪法兰绒！”

登无比认真地凝望着，朦胧的幻想亦同时涌入脑际。猫死去后的瞳孔呈青紫色，上面浮现出些许白斑；口腔内淤满了凝血；犬齿间露出僵硬的舌头。

登耳边传来被脂肪染黄了的剪刀相继剪断肋骨时发出的嘎吱声响。头领在腔内摸索着，拽出小小的心囊，从中揪下可爱的椭圆形心脏，并仔细端详着被挤出的些许残血。血液顺着戴有橡胶手套的手指迅速流淌下来。

这里发生的，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登虽然自始至终彻底忍受了目睹的一切，可是在他那半梦半醒的意识里，那凌乱内脏的温热，那腹腔内的淤血，在业已丧失了猫的意识的巨大而沉闷的灵魂的陶醉过程中，幻化出了一个又一个完整的物象——正然垂挂在体侧的肝脏变成了柔和的半岛；挤碎了的心脏幻化为小小的太阳；被拉扯出来、勾勒出松弛圆圈的小肠则形似白色的环礁；腹腔里的积血则变为热带温热的海洋。此时，猫因为死亡而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世界。

“是我杀死的！”朦胧中登梦到一只手正远远地向自己颁发洁白的奖状，“无论何等残酷的事，我都干得出来！”

头领嘎吱嘎吱地褪下手套，把白净的手搭在登的肩头。

“干得漂亮！这下你总算够得上一个合格的人了！……一见到血，你是不是立刻觉得神清气爽啊？”

六

埋掉猫后，大家刚从头领家出来就迎头撞上了龙二，这可不妙。登不由得惴惴不安起来——虽说手已经仔细洗过，可身上的衣服和身体的某处会不会沾上血迹？腥臭味是否已经挥发干净？自己的眸子里会不会显露出刚作完案就遇上熟人时的罪犯的眼神？

别的不说，如果龙二把自己在这个时刻出现在这条小路上的事告诉妈妈，那可就糟了。因为按理说，自己早该和别的朋友去了镰仓。

登由惊慌失措转为迁怒于人。他认为一切都怨龙二。

伙伴们仓促打过招呼后，遂作鸟兽散。炙热的马路上既无汽车的形迹，也无行人的踪影，只剩下龙二和登拖曳着下午四时漫长的身影。

登羞愧得无地自容。他本想瞅准机会把龙二慢慢介绍给头领。在完美的情况下，倘若这一介绍成功，头领则会勉强承认龙二是个英雄，登也会跟着露脸。

本来盘算得很好，却不料发生了如此不幸的偶遇。二副身穿湿漉漉的短袖衬衫，一副可怜兮兮的模样，而且还对登露出了一脸多余的谄笑。这笑是完全没有必要的。这不仅仅是把登藐视成了小孩子，而且也使龙二自身变成了一幅丢人的漫画——他把自己变成了一个“喜欢小孩子的大人”。他那针对小孩子的过于明朗的夸张笑靥是完全没有必要的。是一种毫无道理的谬误。

而且，龙二还说出了不该说的话。

“呀，真是巧遇呀。泳游得怎么样啊？”

此外，当登以盘问的语气反问龙二的湿衬衫时，他本该这样回答：

“啊，你是说这个吗？方才救了一位从码头上跳水自杀的女人。穿着衣服游泳，这已经是第三次了。”

然而龙二并没这么说，他说了一件世上最愚蠢的事。

“方才在那座公园里淋了一会儿喷水。”

甚至还一边说一边露出了多余的笑靥。登从容镇定地在心中自忖：

“这个男人是想让我喜欢他。他是想博得新欢女人的儿子——一个小毛孩子的好感。这倒可以好好利用一下。”

——两人无意识地向家的方向走去。还有两个小时闲暇的龙二，怀着觅到了消遣对象的心情，随着少年的脚步行走着。

“两个人都怪怪的嘛！”

龙二边走边说。登讨厌这种敏感的关切，但因此反倒就势说出了自己的担心。

“你不要告诉妈妈在那条路上碰见了我，好吗？”

“噢！”

因为有人拜托他守住这个秘密，龙二的心境由阴转晴，立即以一副似乎值得信赖的笑脸应承下来。这种作法也令登对他不再感冒。莫如说，他更希望见到龙二恫吓自己的样子。

“我应该是从海边回来的。你稍等一会儿！”

登向路旁修路工程用的沙堆飞跑过去，脱下运动鞋，把沙子撒在裸足和小腿上。龙二第一次领略到这位装模作样、假作正经的少年那动物般的敏捷。登意识到了对方注视自己的目光，便越发夸张地把沙子撩到膝盖上。他轻轻地穿上运动鞋，以避免沙子脱落。

“瞧！沙子黏附的形状好像云形规呀！”

他露出汗津津的大腿，静静地迈开脚步。

“去哪儿？”

“回家呀。冢崎先生不和我一起去吗？客厅里有空调，凉快得很呢！”

——他们打开了门窗紧闭的客厅里的空调。龙二在缀有大花冠的藤椅上深深地躺了下去。登被保姆命令洗脚。他故意磨磨蹭蹭地洗了脚，然后也在窗边的藤椅上躺了下来。

于是，他被端来冷饮的保姆呵斥道：

“在客人面前这样不懂礼貌，看我不告诉你妈！”

登向龙二投去求救的目光。

“算了吧。今天去游泳，大概累了。”

“是吗？不过，也太……”

保姆像是把对龙二的反感全都撒在了登的身上。说完，她便左右摆动着沉重、愤懑的臀部，慢吞吞地走了出去。龙二的这份辩解，使他与登之间产生了默契。登粗鲁地把黄色的果汁灌进喉咙里，任凭果汁洒落。接着，他第一次用眼神向龙二投去笑意。

“船上的事情，没我不知道的。”

“连专家也比不上你呀。”

“我讨厌奉承话！”

一瞬间，少年从妈妈的罗纱刺绣软靠垫上抬起头来，目光粗野。

“冢崎先生几点值班？”

“白天和夜晚都是十二点到四点。二副啊，被人家唤作‘小偷值班’。”

“小偷值班？有意思！”

少年笑了起来，身体弯成了弓形。

“几个人值班呢？”

“一个当班高级船员，还有两个舵手。”

“暴风雨时，轮船会倾斜到什么程度？”

“严重时会倾斜到三十至四十度左右吧。四十度的斜坡，你爬爬看，就跟攀登墙壁似的，好可怕呦！那种时刻啊，总之……”

龙二在搜索枯肠，把目光投向远方。登在他的目光里看到了大洋上方暴风骤雨的波浪，接着体内便产生了轻微晕船的感觉。一阵恍惚。

“冢崎先生的船是不定期船吧？”

“啊！”

龙二的自尊心受到了些许伤害，便用无可奈何的语调答道。

“跑过三国间运输吗？”

“你怎么什么都知道呀！曾从澳大利亚把小麦运往英国。”

登的提问急剧变化着，关心的问题接踵而出。

“我问你呀，菲律宾的大宗货物是什么来着？”

“是柳安吧。”

“马来亚呢？”

“应该是铁矿石啦。那么，你知道古巴的大宗货物是什么吗？”

“知道啊！当然是砂糖喽！别小看人嘛……我说冢崎先生，你可去过西印度群岛？”

“去过，不过只有一次。”

“去过海地吗？”

“是的！”

“真棒！都有哪些树？”

“树？”

“就是树啊。像什么林荫树之类……”

“啊，那类树吗？首先就是椰树喽！此外山上还有漫山遍野的火焰树，再就是合欢树。我记不大清了——火焰树是不是像合欢树来着。总

之，花儿与火焰一模一样。傍晚的雷阵雨就要袭来时，天空黑沉沉的，这时那种火焰简直酷极了。我从未见过那样的花。”

他想要述说一下自己对孔雀椰林那缘由不明的眷恋之情，可由于找不到针对孩子的述说方式而缄默无语。于是，心中反而唤起了涉及航海的种种现象和海洋那时刻影响情绪的噩梦般的力量——波斯湾世界末日般的火烧云；伫立在吊锚杆旁时抚弄着面颊的海软风；通报台风即将来临时，晴雨表上示值范围令人心焦的下降……

就像刚才从龙二的眼中清晰地看到了暴风雨波浪一样，这一次，登又从龙二的眸子里，读解出了其内心世界依次唤起的幻影。登觉得，自己已被未知风土的幻境和涂抹上白漆的航海术语所包围，似乎就要与龙二一起被运往遥远的墨西哥湾、印度洋或波斯湾。一切都拜眼前这位货真价实、实实在在的二副所赐。在登的空想世界里，这种货真价实的媒介无论如何都不可或缺。这恰恰是他期盼已久的。

幸福之余，登安详地闭上了双眼。

“这小子困了。”

龙二刚想到这儿，少年就睁开了眼睛。他再一次确认了这位近在咫尺的如假包换的二副的存在，不由得一阵狂喜。

两马力的制冷设备发出清幽的声响工作着，房间彻底凉爽下来。龙二的衬衫早已晾干。他把粗壮的手臂枕在脑后，手指触摸着小小藤艺制品上冰凉起伏的雕纹。

就在刚才登稍稍闭上眼睛的那一瞬间里，这位二副已经从登梦幻中的那个货真价实的实体里游离出来。他的眼睛正在环视微暗凉爽的室内——规规矩矩端坐在壁炉台上的金色座钟、从高高的天花板上垂挂下来的用雕花玻璃制成的枝形吊灯、竖立在展示柜中看上去令人担心的高脚玉瓶等。他不可思议地端详着纤细而纹丝不动的所有一切。这个房间没有晃动，依据的是何等微妙的自然法则呀！直到昨天，这些物品还与自己无缘，而明天自己却又要远离它们。他觉得，把自己与这些物品连接在一起的，全在乎女人那瞬间的秋波以及从其肉体深处释放的一个信号。总之，是他的男性魅力所致。这就宛如在海上遇见的一艘陌生的船只，使他产生了一种神秘的心境。于是，他对催生出这种状况的自身肉体存在于这个场所的异常非现实性感到战栗。

“我在夏季的某个下午坐在这里，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与昨夜刚刚揽入怀中的女人的儿子精神恍惚地坐在这里，我到底是何许人也？直到昨天为止，我的现实性还被‘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那首歌，为那首歌飘洒的泪水以及两百万元的存折坚实地呵护着，然而……”

自不待言，登丝毫没有察觉到，龙二业已沉浸在如此这般的空虚境界中，他甚至没有注意到龙二不再把目光投向自己。

由于昨夜的睡眠不足和接踵而至的精神打击，登已经精疲力竭。他竭力睁开赤红的双眼，向保姆解释着“这都是大海所赐”，但力气也逐渐衰弱下来。他一边陷入到连同身体也一并摇曳起来的睡眠状态中，一边

因为那不可摆脱的寂寥，利用着不毛世界的些微余暇，在心中再三回味着从昨夜开始多次闪现出身姿的、光芒四射的绝对现实。

那是若干令精美的纯金刺绣从黑暗中的平坦织物上凸显出来的东西……那就是转过月光映照下的肩头、向汽笛声处扭过身躯的赤身裸体的二副……仔猫死后龇牙咧嘴、一本正经的面孔和那颗赤红的心脏……诸如此类灿烂夺目的实体。它们都是纯粹的真货……那么，龙二也就是货真价实的英雄了！这一切都发生在大洋抑或大海的内部……他觉得自己正在陷入到深沉的睡眠中去。幸福！难以言喻的幸福！登想……

——少年陷入了梦乡。

龙二看了看表，觉得该是自己出去的时候了，便轻轻叩了叩厨房门，招呼保姆道：

“孩子睡着了。”

“他总是那样。”

“睡着会着凉吧，有没有毛毯什么的……”

“有的，我马上就给他盖上。”

“那我走了！”

“晚上还要来吧？”

原本在外国人家帮佣的保姆从厚厚的眼睑下挤出一丝笑容，抬头瞥了龙二一眼。

七

房子无论如何都不想说出那句话。那句无论是否出于真心，亘古以来女人对跑船的人反复说出的话；那句完全认可地平线的权威、盲目崇拜那条不可思议的蓝色线条的话；那句给予了无论多么矜持和高贵的女人以娼妇般的寂寥、徒劳无益的期盼和自由的话。那句话就是：

“明天就要分别了，是吗？”

另一方面，房子知道龙二希望她说出那句话来。她还知道，他正在打赌：把男人单纯的高傲赌在了感叹离别的女人的泪水上。她想，尽管如此，龙二也还是一个极其单纯的男人呦。通过昨晚在公园里的会话她就看出了这一点。他那忧郁的表情不禁使人想象，他会道出何等深思熟虑的思想或是罗曼蒂克的热情。然而他却突然主动讲起了船上厨房里的青菜叶子以及自己的身世之类。他绕来绕去，最后居然唱起了流行歌曲。

但是，房子喜欢龙二所拥有的安全特性——他那质朴的心灵不为梦境和幻想所左右。如同构造结实的旧家具，耐久力大于想象力。长期以来，房子自重自爱，避开一切所谓危险的危险，才走到了今天。然而从昨夜起，她为自己出乎意料的危险举止而瞠目。她期盼着尽可能地从对方获得安全性保证。对于如此思忖的房子来说，就算有些刻意，也还是有必要夸张地考虑一下对方的质朴。她已经看出，龙二至少不是那种会在经济上给她增添麻烦的男人。

——在去马车道吃铁扒牛排的途中，他们发现了一家小小的新餐厅，前院设有喷泉，黄红小灯泡与入口处的篷子相连。两人走进餐厅喝起餐前酒来。

也不知店主是怎么想的，在房子要的趣味冰沙中插了一颗带梗的樱桃。房子灵巧地用牙齿捋着吃下果肉，把带梗的浅红色果核放进浅浅的玻璃烟灰缸内。

覆盖着前院喷泉的晚霞残晖，透过宽大窗帘的花边，朦胧地渗进顾客稀疏的店内。或许是因为这瑰丽而朦胧的光线的缘故，从房子口中吐出的樱桃果核显得既滑润又温热，并隐隐开始风干。那无法言喻的浅红色……极具煽情效果地映现在龙二的眼中。

龙二突然伸出手去，把果核送入口中。房子惊诧地叫出声来，但随即笑逐颜开。她在肉体上还从未感受过如此安逸的瞬间。

两人把餐后的散步选择在行人稀少的常盘町附近。他们成了夏夜消魂般温存的俘虏，默默地牵手漫步。房子用空着的那只手，轻轻抚弄了一下今天上午抽空跑到美容院掐着钟点梳理了大约二十分钟的头发。

“不要抹油！”

听了这话，美容师露出了诧异的神色，因为房子平素总是要多少抹上一些发油。想到这儿，房子不禁双颊飞红。在夏夜街头的馨香中，房子的身体和头发似乎马上就要瘫软下来。

与房子五指相扣的男人那粗壮的手指，明天就要沉没在地平线的彼端。在房子看来，这件事就像是宏伟而又愚蠢的谎言，实在令人难以置信。

“因为你，我堕落了呀！”

来到已经打烊的园艺公司的铁丝网处时，房子突然说道。

“为什么呢？”

龙二惊诧地停住了脚步。

房子向铁丝网内望去，里面已经熄灯，景色一片昏暗。只见院内种满了展销用的热带树、灌木和蔷薇。茂密深幽的枝叶互相做作地交错在一起——在这种令人感到悚惧的张望过程中，房子仿佛突然自然而然地窥望到了自己的内心世界。

“为什么呢？”

龙二再次问道。不过房子没有回答。她本来早就在这块土地上扎扎实实地撑起了门户，并一直生活到今天。如今却与将要被男人撇留在这里的码头上的女人无异。她想就强加到自己头上的生活方式发发牢骚。可是，这种诉说离危险的境地只有一步之遥，与说出“明天就要分别了，是吗”并无二致。

——再说龙二，船上的孤独生活，使他养成了对自己不晓得的事不去刻意追问的习惯。说到底，那不过是女人每每流露出来的一种抱怨而已。因此，在他问第二次“为什么呢”的话语中，已经掺杂进嘲讽的语气。

越是觉得明天与女人的别离是一桩痛苦的事，与这一情绪相通的根源就越是唤醒他经常梦幻着的叠句：

“男儿赴大义，女子守家园！”

这是一句空洞的叠句。然而龙二比任何人都清楚，在远航的前方根本就没有什么大义。有的只是夜以继日的值班、单调至极的生活、散文一般的无聊以及凄惨的囚禁之身。

还有那无数的告警电报：

“最近，在伊良湖水道南端和来岛海峡入口处附近，相继发生了公司

船只的撞船事故。希望对狭窄航道和海港入口一带的航行格外加以注意。鉴于本公司现状，恳请大家更加努力，以期杜绝海难的发生。海务部长。”

自从所谓的海运萧条以来，这类冗长的电文中便毫无例外地写有“鉴于本公司现状”这一口头禅。

日复一日地记录天气、风向、风力、气压、海面、温度、相对湿度、测程器所显示的读数、速度、航程、还有转数的舵手日记。那日记上没有记录人员的内心，代之精确记载的，是大海那颗每天变化无常的心。

货轮餐室里的汲水偶人；五个圆形舷窗；舱壁上的世界地图。有时，日光透过舷窗，圆圆地逼近从天棚垂挂下来的装有调味汁的瓶子，俄顷又匆匆远去；或者，在几乎就要舔舐到那摇曳着的深褐色液体时，旋即迅速离开。

酱汤，茄子豆腐
萝卜干
纳豆，青葱，芥末

这是早餐菜单，它和从浓汤开始的西式午餐菜单醒目地张贴在舱壁上。

此外，在杂沓纷乱的管道中间，发动机室内被涂成绿色的发动机总是像个垂危的热病患者一样，战栗着发出呻吟声。

……从明天起，这些玩意儿就将再度成为龙二的全部。

——当时他与房子说话的地方，恰好就在园艺公司铁丝网墙边的小便门处。龙二的肩膀稍微碰了一下那扇纱门。于是，那扇没有上锁的门便向内侧轻柔地敞开了。

“哎呀！能够进去的！”

房子像个孩子似的瞪着眼睛说道。两人一面偷看着值班小屋内亮着灯火的窗子一隅，一面钻进繁茂得无处下脚的人工丛林庭院。

他们手拉着手，避开蔷薇的棘刺，留神脚下的花卉，穿过一人高的林丛，寻到了一个栽有繁茂的丝兰、芭蕉、棕榈、加纳利椰树和海枣等椰树类或橡树类热带植物的角落。

在那里看到的身穿白色套装的房子，使龙二产生了在热带风物中初次邂逅这个女人的感觉。为避免尖尖的叶片扎到眼睛上，两人小心翼翼且巧妙地紧紧相依相偎。在蚊虫的低吟中，房子的香水气味正在四处飘逸。龙二难免不生出烦恼，因为这里是一个引发时间和场所错觉的世界。

而在仅有一道铁丝网之隔的园外，几个小小的红色霓虹灯正像金鱼一般摇曳着。汽车的前灯时不时就会将这片密林的黑影扫倒在地。

斜对面洋酒店的红色霓虹灯时亮时灭，映现到棕榈树叶影下女人的面庞上。白皙的面孔被隐约染成了红色，朱唇则被映照成淡淡的黑色。龙二拥抱着房子，久久地亲吻着。

两人全都沉陷在各自的感觉中。房子通过这种接吻，只是真切地感受到了明天的别离。她抚摸着男人的面颊，触摸着对方剃刮过的温热而带有梨皮斑点的皮肤，嗅着男人粗犷胸部散发出来的体味。她觉得自己正在发自肺腑地向男人身体的每个角落进行告别。她清楚地知道，龙二那极为有力和鲁莽的拥抱方式，是想证实自己的存在。

对龙二来说，这种接吻便意味着死亡。是他过去思考过的恋爱中的那个死亡。女人的唇滑润得难以言喻，即使闭上眼睛，在黑暗中也能感受到女人那红色口腔内无限湿润的舌，它宛如一片略带暖意的珊瑚礁海水，微微摇曳犹如海藻一般……在这一切所赐予的郁暗的恍惚中，有一个东西与正下方的死亡紧密相连。早就知道明天将要别离。现在，为了这个女人即便去死他也在所不辞。死亡正在他的心底向他献媚。

——就在这时，从新港码头方向远远地传来了隐隐可闻的汽笛声。那汽笛声向四周溢散开去。倘若他不是一名船员，那恍若暧昧含糊的雾霭般飘散开来的汽笛声无疑不会进入他的耳畔。

“这个时候会有货船出港吗？会是哪家公司的船卸货完毕了呢？”

接吻正酣之际，这种想法令他倏然醒来。他认为那汽笛声正在唤醒他体内尚无人通晓的“大义”。何谓大义？或许那只是热带太阳的别名。

龙二离开房子的口唇，慢腾腾地在口袋中掏摸着。房子在等他。从他的口袋里，传出了纸的粗疏声响。他取出一根有些歪斜的烟叼在嘴上，把打火机拿到手中。房子气恼地夺过打火机。龙二将弯曲的新生牌纸烟向房子跟前凑去。

“我才不给你点烟呢！”房子说。

接着，伴随着轻微的金属声响，燃起的火苗照亮了凝滞不动的眸子。房子将火苗朝身边棕榈树枯萎了的花萼烧去。火焰似乎就要烧到花萼上，但却始终不能点燃。龙二对房子那入神的动作感到恐惧。

这时，借着打火机的火苗，龙二在房子的面颊上看到了一行正在流淌着的泪水。当房子意识到龙二发现了这些以后，便熄灭了打火机的火苗。龙二再次紧紧地抱住了女人。在弄清女人的眼泪后，龙二放下心来。他，也潸然泪下。

登焦躁不安地等待着妈妈的归来。十点钟左右，响起了电话铃声。片刻以后，保姆来到他的房间对他说道：

“你妈妈说，今天夜里她在别处住宿。好像说是明天早晨先回来一趟，换了衣服后再去店里。所以，今天晚上你要一个人学习呦。暑假的作业还没做完吧？”

自打他懂事以来，妈妈还从未有过独自一人在外过夜的先例。对于

这种变化本身，登并不感到意外，但还是因为不安和愤怒而满面通红。他本来一直期待着今天夜里也能从抽屉深处的窥孔看到给他带来某种奇迹的启示。

因为睡了午觉，少年毫无倦意。

几天后新学期就要开始，可桌上尚未做完的课外作业却堆如小山。待明天龙二出航以后，妈妈多少能帮自己一把吧？抑或一连几天她还是恍恍惚惚，脑袋里仍然顾不上自己的家庭作业呢？可话又说回来了，即使妈妈帮助自己，能借上她力的，也只有国语、英语和手工课之类。社会课还是不靠谱；至于理科或数学，则根本没有指望。数学那么差，怎么能把商店开下去呢？该不会全是听凭涩谷经理的摆布吧？

无论怎样翻弄参考书，也总是心不在焉。妈妈和龙二今夜不在这里的确凿事实反倒使登苦恼不堪。

他感到坐立不安，终于在窄小的房间里转圈踱起步来。怎样才能入睡呢？要不就到妈妈的卧室里去观看夜晚轮船上的桅灯吧？也许某艘船上的红色桅灯正在连续不断地彻夜闪烁着。或许像昨夜那样，此时还有轮船出港，并响起刺耳的汽笛声。

就在这时，登听见妈妈的房间响起了开门声。说不定是妈妈在蒙骗自己，与龙二又回来了呢。他急忙像往常那样悄无声息地抽出大抽屉，把它抱放在床上。仅仅这一个举动，就已经使他大汗淋漓。

就在这时，登听见自己的房门响起了敲门声。他急忙跑向门边。无论如何也不能在这个时刻让人见到这个出于某种目的才被抽出的抽屉。于是，他竭尽全力顶住了房门。球形门把手发出卑俗的声响，空转了两三次。

“怎么？不能进去吗？”

传来的却是保姆的声音。

“怎么啦？唉，算了。那就关灯早点歇息吧，说话都快十一点了。”

登用身体抵住房门，顽固地沉默着。

于是，意外的事情发生了。就在登刚觉得钥匙插进钥匙孔时，钥匙孔已被粗暴地旋转起来。门被反锁上了。登这才知道，保姆手里也有一把同样的钥匙。他一直以为妈妈把所有的钥匙全都带走了呢。

极度的愤怒使他的额头沁满了汗珠，他铆足了劲儿扭动着球形门把手，然而房门已被锁死。保姆的拖鞋，咯咯吱吱地踩着台阶渐渐远去。

登的另一个热切愿望，就是利用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从家中溜出去，跑到头领家的窗外，用暗语唤起他。如今，这个愿望也打了水漂。他憎恨着世界上所有的人。接着，他写下一篇长长的日记，并且没有忘记写上龙二的罪状。

家崎龙二的罪状：
第一条 白天相遇时，他冲我露出了奉迎的卑俗笑脸。

第二条 穿着湿漉漉的衬衣，像个流浪汉似的辩解说他在公园淋了喷水。

第三条 擅自与妈妈在外面过夜，使我陷于极为孤立的境地。

可是一转念，他又单单删去了第三条。第三条的判定明显与第一、二两条那完美而理想的，以及因而导致的客观的价值判定相互矛盾。仔细想来，诸如第三条那种主观性问题，只能成为登本身不成熟的证据，而决不可能成为龙二的罪状。

恼怒之余，登把牙膏像小山一般涂抹在牙刷上，然后伸进口腔内搅弄得齿龈几乎流血。参差不齐的牙齿被淡绿色的细小泡沫包裹着，只露出儿童特有的犬牙那白光闪烁的牙尖。登在镜子里看着这一切。他感到了绝望。薄荷的清香使他的愤怒愈加纯净。

登飞快地脱下衬衣扔在那里，换上西式睡衣。他环视了一下四周。成为证据的抽屉还没有收拾。

他捧起同先前比大为沉重了的抽屉，可一转念又把它放回到床上，以娴熟的动作敏捷地钻进抽屉空当内。

莫非那个窥孔已经被堵上了？登一阵悚然。窥孔看不到了！可是当他用手去触摸时，便知道窥孔确实还在原来的老地方，只是彼侧房间里没有明显可见的光亮而已。

登一动不动地把眼睛贴在那窥孔上。他明白了，方才保姆之所以把妈妈卧室的门打开，是为了进屋认真地把遮光窗帘彻底垂放下来。他久久地凝望着，新奥尔良风格床的黄铜渐渐显现出了微弱的轮廓。然而，那只不过是一种宛如极其微弱的霉斑发出的光亮而已。

整个房间就仿佛是一口巨大的棺柩，幽暗，漆黑，充斥着白昼的残余热气。到处都是或浓或淡的黑暗，簇拥着登见所未见的、这个世上最为乌黑之物的微粒子。

八

昨天夜里，二人在山下桥旁那家陈旧的小旅馆里过了一夜。在横滨颇有名气的房子，对在大宾馆过夜心存顾忌。她曾无数次从那家旅馆门前经过。落满尘埃的树丛环绕四周的那座二层楼建筑毫无风趣。区政府似的正门。透过入口处的透明玻璃，便可窥见煞风景的服务台。服务台的墙壁上，张贴着轮船公司的大日历。房子从未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在这家旅馆里过夜。

早上两人稍稍眯了一会儿，之后便暂且分开，直到轮船出港。房子回家换了装束后就来到店里；龙二则必须替代外出购物的大副，在出港以前监督货物的装卸。维修并管理货物装卸过程中至关重要的绳缆，原本就在他的责任范围之内。

出港定于下午六时。由于停泊期间没有下雨，货物的装卸一如预定的四昼夜按期完成。出航的“洛阳”号将驶往巴西桑托斯，开始一场完全听从货主号令、变化无常的旅行。

房子下午三点提前离开了店铺。考虑到龙二将在一段时间内看不到日本女人的和服，为此她特地穿上了绉绸单和服，带着银质长柄遮阳伞，领着登乘车离开了家门。路上冷冷清清，四点十五分稍过，车子已经驶抵码头。

用黑瓷砖镶嵌出“市营三号”字样的码头库房周围，仍然停留着几台吊车和卡车。“洛阳”号上的人字起重机还在晃晃悠悠地移动着。在龙二工作结束下船之前的这段时间里，房子想待在装有空调的汽车里等候。

然而登却是闲不住的。他跳下车子，一面走一面探望着充满活力的高岛码头上拥挤的驳船和仓库的里里外外。

在码头库房内交错而立的肮脏的绿色钢架下，崭新的白色木箱堆积如山，上面印有英文字体，各个箱角上还嵌有黑色铁箍。如同顺着熟悉的河流寻到了源头一般，孩子们对铁道所寄予的梦幻目标就展现在登的眼前。看到铁路支线消失在那堆积如山的货物中，登感受到了一种自己站在某一梦幻终点时的喜悦，但同时也体味到了一抹淡淡的失望。

“妈妈！妈妈！”

他向汽车跑去，猛烈地敲打着车窗玻璃。因为他认出了伫立在“洛阳”号船首起锚机旁龙二的身影。

房子执伞下车，站在登的身边，向高处的龙二挥手。龙二穿着肮脏的汗衫，斜扣船员帽，举起手来回应着二人，接着便匆匆不见了身影。

龙二如此这般地工作，以及很快就要出发的情景使登感受到难以言喻的自豪。

为了等候龙二的再度出现，房子也撑开遮阳伞站到了车外，眺望着把“洛阳”号与码头连接在一起的三根系船用粗索，它清晰地把港口景致大略划分开来。恰似海风中的盐分一般带有某种强烈的、火辣辣感觉的悲哀，侵蚀着烈焰似的夕阳映照下的种种过于明亮的风景。正是由于清澄的空气中融入了同样的悲哀力量，才给不时响起的敲打铁板声以及抛出钢索的声音留下了长久而虚无的余韵。

混凝土地面的折射，使本来无处逃匿的酷暑更加聚集在一起，刮来的些微海风不过是杯水车薪而已。

母子俩蹲在港湾的尽头，背朝酷烈的夕阳，凝望着眼前的情景——海水冒着气泡，微波潋滟地涌向布满霉斑一样白色斑点的铺石。舢板互相系锁在一起且扎堆泊靠。它们轻轻摇曳着，时而徐徐靠近，时而缓缓分离。海鸥掠过晾晒在船上的衣物飞翔着。漂浮在污浊海水上的无数个木块中，一根剥了树皮的原木闪闪放光，在涟漪中随波逐浪地打着旋旋儿。

倘若仔细凝望涌起的波浪，就会发现折射着日光的侧面与深蓝色的侧面正在隐隐替换，连续不断地描绘出极为相似的斜纹。所以，感觉上似乎只有那斜纹本身映入了眼帘。

登望着“洛阳”号船首的吃水标数字，不禁读出声来——那数字从离水面很近的六十逐渐攀升，吃水线夹在八十四和八十六之间，最后终于达到锚链孔附近的九十。

“难道水会升到那里去吗？这可麻烦了呀！”

登对妈妈此时的心境了如指掌。他再次觉得妈妈如痴如醉凝望大海的样子与镜前的那个孑然裸身颇为相似，于是便越发装出孩子的稚气模样，说出了上面的话。可是，妈妈并未回答他。

港域的对面，是飘逸着浅灰色烟雾的中区市街和耸立在那里的红白条纹相间的海塔。海面已被密密麻麻的白色桅杆所占据。远方，是在夕阳西照下翻卷着的烨烨发光的积云。

说话间，“洛阳”号对面的一艘驳船已经完成了装卸任务，在小汽艇的拖曳下渐渐远去。

——五点刚过，龙二走下了轮船。在他走下的舷梯上，已经安装上了准备把它悬吊起来的银色链条。

就在龙二下来之前，一大群戴着黄色安全帽的装卸工刚刚走下那架舷梯，乘着写有N港湾作业株式会社字样的客车踏上了归程。同时，停在轮船旁边的港湾局那辆八吨车吊也往回驶去。装卸已经结束。之后不久，就出现了龙二的身影。

房子和登追赶着长长的身影，向龙二跑去。龙二把手放在登的麦秸

帽上向下摁去。帽子被压扁以后，帽檐便遮住了登的眼睛。望着苦苦挣扎的登，龙二笑了起来。劳动使他感受到了欢快。

“终于就要分别了。轮船出港时，我会待在船尾。”

他指着远处的船尾说。

“我是穿着和服来的，你在一段时间内应该是看不到和服了吧？”

“如果不算组团去美国旅游的那些日本大妈的话。”

两人没有说出什么令人意想不到的话。房子本想就自己今后毋庸置疑的孤独说点什么，却未能说出口来。如同被咬出牙印的苹果的白色果肉转瞬就会变色似的，分手早在三天前两人在这艘轮船上邂逅之际就已经开始。因此，这离别的情感之中委实没有任何新鲜的东西。

再说登。他一面装出孩童的稚气模样，一面睁大眼睛监视着此时此刻人物和情景的完美性。监视就是他的使命。所给予的时间越短越好。时间越短，完美性受到损害的程度也就越小。

眼下，龙二作为一个即将与女人告别并前往地球彼端旅行的男人，作为一个水手，作为一个二副，他的存在是完美的。妈妈也是如此。作为一个被撇留在这里的女人，作为一块毫无保留地孕育了愉快的回忆与别离的悲哀的美丽帆布，她也是一个完美的存在。在这两天的时间里，两人虽然演绎了种种危险的失误，不过目前的这个瞬间却是无可挑剔的。登眼下担心的是：龙二该不会再说出什么愚蠢的话吧。他从麦秸帽那深深的帽檐下，交替窥视着两人的面部。

龙二想和女人接吻，却又因顾忌登而作罢。他宛如一个行将就木的人，期冀着能和所有的人平等而和睦地相处。他觉得他人的感情和他人的回忆比自己的存在更为重要。在这种苦恼而甘美的自我放弃中，龙二期盼着自己的身影能够尽快消失。

再说房子。从今往后，自己就要成为一个苦苦期盼的女人了——她丝毫也不允许自己产生这样的念头。她贪婪地凝望着男人，试图寻觅出一种“如此足矣”的境界。男人看上去似乎是一个顽固的物体，他有轮廓，但绝对不会从这个轮廓中暴露出来。这使得房子焦躁不安。如果他是一个宛若雾霭般轮廓暧昧的东西，那该多好！倘若让记忆来消化这个无聊而又顽固的物体，他未免过于坚硬。譬如，他那过于鲜明的眉毛，他那过于健壮的肩头……

“记得给我写信啊。要贴上有趣的邮票哦。”

登对自己所扮演的角色已经颇有心得。

“啊，到了每个港口我都会给你寄信的。你也要给我写信呦。对于跑船的人来说，信是最大的快乐了。”

接着龙二便解释说，为了做好出航前的准备，他必须回去了。三人轮流握手后，龙二便登上了银色舷梯，并在最高处回过头来，挥舞着自己的帽子。

阳光徐徐斜映在仓库的屋顶上。西方的天际已被烈焰所覆盖。烈焰从正面照射着白色船桥，将船的吊杆柱和通风筒的蘑菇状投影鲜明地刻画在船桥上。登眺望着那些飞来舞去的海鸥。海鸥的翅膀看上去很阴暗，只有腹部在日光的照射下，显现出一抹鲜艳的蛋黄色光亮。

“洛阳”号周遭万籁俱寂。该离去的车辆早已离去，只有夕阳在随心所欲地膨胀着。不过，还可以看到擦拭着高高扶手的水手以及一个单眼戴着遮眼罩、拎着油漆桶、正在给一个窗框涂抹油漆的水手小小的身影。不知何时，船顶上已经升起出港旗，蓝色、白色和红色的信号旗也已斜着升向桅杆。

房子和登向船尾方向缓缓移动着脚步。

码头上的仓库全都放下了深绿色的百叶门。在仓库那又长又闷的墙壁上，可以看到偌大的禁烟标志和用粉笔胡乱写上的新加坡、香港、拉各斯等港口名。轮胎、废纸箱、排列整齐的货运车拖曳着长长的影子。

举目望去，船尾上还没出现人影。排水音淅沥作响。船腹上写着巨大的“小心螺旋桨”警告字样。像是毛纱质地的太阳旗正在随风飘舞，上面映上了近在咫尺的吊锚杆暗影。

六点差一刻，最初的汽笛声震耳欲聋地鸣起。听到汽笛声，登意识到前天夜晚的幻影是真实的。他意识到自己眼下正伫立在既是所有梦幻的终点也是起点的地方。就在这时，龙二的身影出现在太阳旗旁。

“你喊喊看！”

房子说。在汽笛声中断的同时，登扯开嗓门喊了起来，却又对自己那稚嫩的尖细嗓音恼恨不已。龙二低头冲他们轻轻地挥着手。由于距离太远，所以无法看清他的表情。紧接着，他便像前天夜晚朝月光下的汽笛声处冷峻地转过肩膀那样，向他执行任务的方向转过身躯，再也不看这边一眼。

房子蓦地向船首望去。舷梯已被吊起，轮船和陆地之间被完全截断。被分别涂成绿色和淡黄色的船腹，看上去就恍若自天陡降、劈进陆地中去的一柄令人瞠目的巨大斧子的断面。

烟囱吐出了烟雾。严重污染了浅蓝色碧空的那一大团浓烈的烟尘，呈现出纯粹的黑色。扬声器的声音回荡在甲板上。

“船首满舵三！准备起锚！”

“适当提锚！”

接着，汽笛又小声鸣叫起来。

“船首动作正常！”

“明白！”

“起锚！”

“明白！”

“起航！解开艏缆！解开舷缆！”

房子和登看到，被拖轮拖着的“洛阳”号，从船尾开始一点一点地离开了码头。码头和轮船之间那闪闪放光的宽阔水面，呈扇形逐渐扩展开来。两人的视线追赶着龙二。龙二伫立在逐渐远去的船尾船桥处，白色海员帽上的金丝缎子闪烁着光辉。不知不觉中轮船与码头几乎形成了直角。

随着角度在每个瞬间的变化，轮船显现出了非比寻常的复杂变幻。曾经占据了长长码头的硕长轮船，在被拖轮拖曳着船尾渐行渐远的同时，竟宛若屏风一般井然有序地渐次折叠起来。甲板上所有的建筑物在重复、紧密地挤压重叠。而且，所有的凹凸处都被精致地雕刻进夕阳的光辉，以一种中世纪城堡般的繁华之感耸立在那里。

然而，这种景观也只是转瞬即逝。为了使船首朝向大海方向，拖轮开始向这边深深迂回着拖曳起船尾。如是复杂重合在一起的轮船全貌被再度分解开来。自船首起，依次逐步显现出了各个部位的原貌。一度从视界中消失了的龙二的身姿，变成了一个仅够辨认的、火柴棒大小的黑点；船尾处的太阳旗与朝陆地闪耀的夕阳正面相对，它们再次一起映入房子和登的眼帘。

“前进！拖轮！”

扬声器的声音，犹如乘着海风一般清晰地传进耳畔。拖轮离开了“洛阳”号。轮船停在那里。汽笛声鸣响了三次。船上的龙二、栈桥上的房子和登好像都被封闭进了一个相同的胶状时间里——片刻不安的沉默与静止。

终于，“洛阳”号鸣响了出航前那巨大的汽笛声。它震撼了整个码头，传向了市内每一个窗际，传向了正在准备晚餐的厨房，传向了小小旅馆里并不更换床单的床铺，传向了留守家宅中孩子的书桌，传向了学校、网球场和墓地。这汽笛声涌向了所有的地方，使那些地方片刻间充满了悲哀，毫不客气地撕开了毫无关联的人的心。那震耳欲聋的起航汽笛声尖锐地鸣叫着。轮船吐出白色烟雾，笔直地驶向海面。龙二的身影从视野中消失了。

第二部 冬

十二月三十日上午九时，房子一人去迎接即将走出新港码头海关检查站的龙二。

新港码头是个奇怪而抽象的街区——过于清洁的马路；枯萎的法国梧桐林荫树；零星的过往行人；古色古香的红砖库房；容易被误解为文艺复兴时期建筑的仓库公司的大楼。铁路支线就铺设在这些建筑物之间。古老的火车头喷吐着黑烟从铁路支线上驶过。就连那简朴的岔道口，也好像并非真货，给人以玩具之感。这片街区的非现实感，就在于它所有的机能都只是围绕着航海而运行。甚至每一块砖头，也全都被大海摄走了魂灵。大海使这个街区变得单纯而抽象。作为回馈，便是这片街区丧失了机能的现实感。原因无疑就在于它已经演变成一座只为梦幻而生的城市。

不巧又下起雨来，仓库古旧的红砖上流淌着鲜艳的朱色。鳞次栉比的船桅高出片片屋脊，已被雨水打得一片湿润。

房子隐蔽地等候在车里。透过雨水敲打的车窗，可以看见船员们从海关那简陋的小木屋里接踵走出。

龙二竖着藏青色短大衣衣领，把船员帽压到眉下，拎着旧旅行包，躬身踏进了雨中。房子让知根知底的老司机跑去叫他。龙二滚进了车厢，如同一件被雨水淋湿了的大件行李被粗鲁地扔进车内一般。

“来接我了！到底还是来接我了！”

他猛地抓住房子貂皮大衣的衣肩，气喘吁吁地说。也不知是雨水还是泪水所致，他那被日光灼晒得比以前更加黝黑的面颊湿湿地扭歪着。与之相反，房子的脸颊则由于激动而丧失了血色，在微暗的车厢里苍白得几乎可以映透车窗。两人一面接吻一面啜泣。龙二把手滑向女人的大衣里侧，仓促地四处触摸，仿佛在检查一个刚刚救上来的躯体是否还活着一般。他用双手紧紧地拥抱着房子柔软的躯体，在心底唤回了她的全部存在。

他知道，汽车从这里出发，只要六七分钟就可以抵达房子家。车子开过山下桥时，两人总算开始了像模像样的对话。

“感谢你寄来那么多的信。每封我都读了上百遍啊。”

“我也是呀……这次就请你到家里过年吧。”

“噢……阿登呢？”

“他原本也打算来接你的，可是有点感冒，正躺着哩。啊，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感冒，并没发烧……”

两人不假思索地展开了这种与陆上之人无异的理所当然的会话。他们并未感到不自然。在分开的这段日子里，他们认为：这样的会话岂止是困难，简直就是不可想象。他们肯定再也无法自然而然地恢复到夏季那种关系上去了。业已发生的事情宣告终结，成为一个完美的圆环。他们觉得自己会被那个烨烨闪烁的圆环反弹出来，再也无法迈入其中。这就像想把手臂再度原封不动地轻松伸入四个月前临出门时挂在钉子上的上衣衣袖中一样，事情不可能那么顺顺当当地随心所愿。

喜悦的泪水消除了不安，将他们一气推向超人的心境。龙二的心似乎麻木了，甚至不能单纯地感受到眷恋。他只是觉得，车窗左右的山下公园和海塔，恰如在心中反复回味的那样，正理所当然地存在于那里。不过，大雨飞溅出来的水花形成了蒙蒙暮霭般的景致，它缓和了所有风景存在于斯的过度明确性，使其与记忆中的印象或多或少有点儿相近，因此，便更加提高了这所有一切的现实感。下船后的一段时间内，感觉到世界的不稳和摇摆本来是司空见惯的事，可是，像今天这样觉得自己就如同拼图玩具中的一个人物一样被嵌入这种易于亲近而又毫不动摇的世界中，还是开天辟地头一次。

过了山下桥后，汽车右拐沿着运河向前驶去。运河上布满了蒙着深灰色苫布的舢板。片刻以后，车子便开始往法国领事馆旁边的坡上爬去。天高气爽，翻卷着的云朵明亮地舒展开来。行将雨霁。车子爬过了坡顶，从公园前面驶过，又由谷户坡大街左拐驶入小路，停在了黑田家门前。院门到玄关之间那两三步远的石板路面虽然早被雨水淋得透湿，如今也开始透亮转干。老司机替房子撑着雨伞，摁响了玄关的门铃。

房子对出来的保姆吩咐道：“玄关太暗了，快把灯打开。”

龙二跨过低矮的门槛，把脚迈进微暗之中。

就在那一瞬间，一种微妙的感觉向龙二袭来——自己的脚要不要跨进这个门槛呢？

他理应已经和女人一同抬脚踏进了那个闪烁着与原先相比毫无二致的光辉的圆环内，但又觉得略有差异——尽管这差异难以言喻。总之，有那么一种异样的感觉。无论是在晚夏起航前的别离之际，还是在嗣后的一封封信函中，女人都小心翼翼地避开了海誓山盟、永结同好之类的话题。然而，方才的那个相拥让一切都已不言自明——两人追寻的归宿完全相同。只是因为着急，他完全没有想到要去证实这种微妙的不谐调之感，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现在已经来到别人的家里。

“雨真大呀，”房子继续说道，“不过，好像就要停了。”

这时，玄关的灯亮了，装饰着威尼斯风格镜子的狭小玄关处，浮现出琉球大理石铺就的地面。

客厅的壁炉里，薪柴在熊熊燃烧。壁炉台上摆放着带座的方木盘，循规蹈矩地铺着里白、交让木、果囊马尾藻和海带等。此外，还摆放着

供神用圆形年糕。保姆端来了茶水，值得称道地寒暄着：

“欢迎您的归来呀！大家可全都望眼欲穿地盼望着您哩。”

客厅里不同于往昔的，是增加了房子的若干新手工艺品以及摆放在那里的、小小的网球优胜奖杯。

房子依次介绍着这些物品。自龙二出发后，房子比以前更加热衷于网球和罗纱刺绣。不仅仅是周末，就是在店里她也会忙里偷闲，赶到秒香寺台下的网球俱乐部去；夜里则面对桐木绣框上的罗纱绣底，抽动着绣针。在房子的底样图案中，与轮船有关的东西多了起来。绣有南蛮屏风中常见的黑船注以及古色古香舵轮图案的靠垫，就是她入秋以来的新作。在年终的女子双打比赛中，房子终于获得了这个优胜奖杯。而在龙二眼里，这些物件都是独守空房的房子坚守贞节的明证。

“不过，没有任何有价值的事，”房子说，“在你离开的这段日子里。”

房子告诉龙二，她觉得自己真是没有志气——和龙二告别时她根本就没打算等他，然而却在他离去的同时开始了自己的等待。她想忘了龙二，于是在店里拼命忙活，应酬客人。客人离开以后，店内寂寥无声，耳畔便会传来院落中喷泉的声响。就在她侧耳倾听喷泉声的过程中，她感到愕然。在那一瞬间她就已经开始了自己的等待……

——同以前相比，她已经能够毫不矫饰地、流畅地道出自己的心声。一封封信函中大胆的表述，早已赐予她意外而又清新的自由。

这一点在龙二来说亦然。他也比以前饶舌而且欢快了。这种变化是从他在檀香山收到房子的第一封信时开始的。他明显地变成了一个易于交往的人。他开始乐于参加船上餐厅里的“侃大山”了。没过多久，“洛阳”号上的高级船员们就全都知道了他的恋爱细节。

“去看看阿登好吗？那孩子盼着见到你，昨夜一准没能睡个踏实觉。”

龙二从容不迫地站起身来。毋庸置疑，他已经是大家殷切期盼和热爱的人了。

龙二从皮包里取出送给登的礼品，跟在房子身后，踏上了那段晚夏第一夜自己曾双腿颤抖着爬将上去的昏暗的楼梯。然而这一次却迥然不同——他迈着一种一切都已被人接纳以后的极为坚实稳重的步伐。

登听见了拾阶而上的脚步声。等待使他紧张。他在床上绷紧了身躯，又觉得这脚步声不知为何与自己期盼已久的那种不同。

敲门声响过后，门扉豁然洞开。登看到了一条红褐色的小鳄鱼。恰在此时，乌云散尽的万里长空，把流水般的亮光洒满整个房间。门扉处浮现出来的那条鳄鱼竟在一瞬间里宛若活物一般——在空中僵硬浮游的四肢、猛然张大的嘴巴、正在闪烁的红色眼珠。活物也能用来作徽章吗？他在余热尚未退尽的混沌头脑中思忖着。记得龙二曾经说过，在珊

瑚礁海上，环礁内侧一如微波不兴的水池；而在远方海面环礁的外侧，则大浪翻滚彼伏此起，远远望去，飞溅而起的白色浪花恍若幻境一般。登在心中暗想：自己那与昨天相比渐渐远去的头疼，恰似环礁彼端海面上簇拥飞舞的白色浪花。鳄鱼就是他头痛的、他那遥远彼端的权威的徽章。事实是，疾病已使这位少年的神情略显威严。

“喏！给你的礼物！”

在门扉阴影处支撑着鳄鱼的龙二露出了整个身躯。他穿着灰色套头毛衣，脸膛晒得黑黑的。

考虑到眼下这个时刻，登早在心底下定了决心，绝不赔笑！他以疾病作为挡箭牌，成功地保持住了绷紧的面孔。

“真也怪了！本来盼星星盼月亮似的。怕是又发烧了吧？”

妈妈打着多余的圆场。在登的眼中，妈妈从未如此卑俗过。

“这家伙呀，”龙二毫不介意地把鳄鱼放在枕边说道，“这是巴西的印第安人制作的剥制标本。我说的这个印第安，那可是货真价实的印第安啊。祭祀时，那些家伙就把这种小鳄鱼和水鸟的剥制标本放到装饰在头上的羽毛前面，然后在额头贴上三片小圆镜。小圆镜反射着篝火的烈焰，简直就像三眼妖。项链则是豹子的牙齿，腰上还缠着豹皮。他们身背箭筒，手里拿着色彩浓艳的漂亮弓箭……虽说这只是小鳄鱼的标本，可终归也是正式祭祀时礼装的一部分呀。”

“谢谢！”

登只说了这么一句表示感谢的话。他抚弄着仔鳄背部朴实无华的隆起部位和萎蔫的肢体。在弄清了积存在红色玻璃球眼珠边缘的巴西乡镇滞销货上的尘埃后，这才开始反复品味起龙二刚才说过的话。温热潮湿、皱褶密布的床单；因火炉而感到闷热的房间；枕头上掉落的自己因干燥而剥离了的唇皮——这是他刚才悄悄剥下的。登在担心：因为这块小小的皮肤，自己的嘴唇看上去是否会显得过于赤红？与此同时，他又下意识地向留有窥孔的抽屉那边瞄了一眼，随即便生出悔意。如果大人们顺着自己的视线，向那边投去怀疑的目光，那可就糟了！不过没有问题，大人们比他想象的要麻木得多。他们正在令人反应迟钝的恋爱中心旌摇曳。

登死死地盯着龙二。龙二那被热带太阳烤黑了的面部越发增加了雄壮感，浓密的眉毛和洁白的牙齿也越来越显眼了。可是，龙二最初的那番长篇大论却让登感到有些做作。他好像是为了迎合登的理想，对登每每在信中写下的夸张情感曲意逢迎。再度看去，龙二的身上仿佛带有某种仿冒的成分。登感到忍无可忍，于是，那句话终于冲口而出。

“哼！我怎么总觉得这东西像是仿造的呀。”

然而龙二却对此做了善意的误解。

“喂，你可不要开玩笑呀！是因为它太小了吗？鳄鱼嘛，小时候都是这么丁点儿的。你去动物园瞧瞧！”

“阿登，不许说失礼的话。你不如先看看那本集邮册吧。”

早在登伸手前，妈妈就已经让龙二看过桌上那本用龙二寄自各地的信封上的邮票逐个精心贴成的集邮册。

妈妈在椅子上坐了下来，面对着窗子的亮光，一页一页地翻弄着。龙二则手扶椅背，从上往下依次观看。登在心中自语：两人的侧脸怎么全都这么好看呢！稀薄清澄的冬日光照，温馨地映照在那两张端正的侧脸的鼻梁上，他们似乎已经忘记了登的存在。

“这次什么时候出航？”

登忽然问道。

妈妈把惊诧的面孔转向了登。登清楚地看到：那张脸已经变得一片苍白。毫无疑问，对房子来说这是她最想打探的，但同时也是她最不敢问的。

龙二故意依旧凭窗而立。他微微眯缝起眼睛，缓缓答道：

“还不知道。”

这个回答令登受到了打击。房子虽然沉默着，然而她的身姿就好像是一个用小软木塞子封堵起来的瓶子，里面装着各种被风刮起涟漪的感情——一副不知幸福还是不幸的傻女人表情。在登的眼里，当时的妈妈就像是一个洗衣妇。

俄顷，龙二又不慌不忙地这样说道：

“总之，在新年到来之前一直要装卸货物。”

谎言也好真实也罢，这是一种确信自己能够给予他人的命运以力量的男人特有的充满怜悯语调的声音。

——母亲和龙二刚刚走出房间，登就因为愤怒而满面赤红。他不住地咳嗽着，从枕头底下抽出日记本，这样写道：

> 家崎龙二的罪状：
> 第三条　当问他“这次什么时候出航”时，他竟出人意料地回答说“还不知道”。

登放下笔思索了片刻。然而愤怒再次驱使他执笔如是写道：

> 第四条 他终归再次回到了这里。

片刻以后，登开始为自己的愤怒感到羞耻。“没有感情”的训练跑到哪里去了？他再三鞭策自己，认真细致地检查自己的内心。在确认心底已全无怒意之后，这才重复阅读了第三条和第四条。尽管如此，登仍然认为没有必要对上述两条做任何修改。

这时，登隐隐听到了隔壁房间里的响动。妈妈好像在那里，龙二好

像也在那里……自己的房间没有被锁上。登在心中思考着下一个步骤，不由得一阵悸动。在这个没有被锁上的房间里，在这样的上午时分，怎样做才能在不被察觉的情况下，迅速、真正迅速地悄悄抽出大抽屉，把身子钻进大抽屉留下的空当里呢？

[9] 历史用语，泛指大型西洋船舶。

二

房子得到的礼物是一个犰狳皮手提包。这是一个缀有老鼠头模样饰品的怪异玩意儿。卡子和做工都极其粗糙。可房子却仍然喜滋滋地拎着它到处走动，在店里也洋洋自得，惹得涩谷经理眉头颦蹙。

除夕那天，雷克斯也相当忙碌，龙二因为难以请假故而承担了下午的值班。两人在时间的流逝中各自忙碌着。虽然分开了半日，此次却没有觉得有什么不自然。

房子从店里归来，已是夜晚十时以后。只见龙二正在家中帮助打扫卫生。不同于往年的除夕夜，他与登及保姆三人早早就动手拾掇起来。与在船上打扫卫生时一样，龙二麻利地指挥着。今晨开始退烧的登，也兴高采烈地接受了指挥，拼命地忙碌着。

龙二挽起毛衣衣袖，把手巾缠在了头上。登也仿而效之，头上缠着毛巾，面颊显得生气勃勃。房子到家时，两人已把二楼打扫得干干净净，正手里拎着地板抹布和铁皮水桶想要走下楼去。房子以惊愕而又喜悦的神情看着他们，同时也对登病后初愈的身体有些担心。

“不要紧的！干点活出出汗，感冒之类的小病通通都能赶走！”

龙二这番有力的话语，或许只是一种粗鲁的慰藉。但至少在这个家里，却是旷久未闻的“男子汉语言”。仅仅这么一句话，居然就令房子觉得那些陈旧的柱子和墙壁也全都处在一种紧张肃穆的氛围之中。

全家人一面听着除夕的钟声，一面吃着大年三十祈愿的荞麦面。

“在我以前待过的麦格雷戈尔先生家，一到过年就会聚集很多的客人。十二点整时，也不管是谁，大家都会相互亲吻。我呀，脸蛋儿被那位满脸胡须的爱尔兰大叔死死地吸吻着……”

保姆在述说她每年都要讲述一遍的往事。

走进卧室定下神后，龙二立即抱住了房子。当看到黎明初现的征兆时，龙二突然提出了一个孩子气的建议——马上到相邻的公园去观看元旦的日出如何？房子欢呼雀跃起来，成为跑到天寒地冻的屋外这一近似癫狂的冲动想法的俘虏。

两人急忙将可以上身的衣服穿在身上。房子在紧身裤外加穿了一条西装裤，在开司米毛衣外又加穿了一件华丽的丹麦制滑雪用毛衣。龙二则用短大衣的袖子包住她的肩膀，蹑手蹑脚地打开门锁来到屋外。

温热的躯体沐浴在拂晓的空气中，他们顿时感到神清气爽。两人跑

进破晓前人迹杳然的昏暗公园里，纵情欢笑起来。他们在扁柏树丛中相互追逐，深深呼吸，口中竞相吐出的热气呈现出鲜明的白色。因彻夜的爱抚而湿润炙热的口腔里，似乎挂满了凛冽的薄冰。

当两人凭依在可以俯瞰港口的围栏上时，时间早已过了六点。金星正在向南方倾斜；大楼的灯火和仓库的檐灯以及远方海面上忽明忽暗的红色桅灯依旧十分明亮；海塔旋转探照灯的红绿光束，更为鲜明地扫射着公园中的黑暗。各家住宅的轮廓清晰可见，东方的天际泛起一片紫红的色彩。

借助摇曳着灌木丛小小枝叶的寒冷晨风，耳畔响起了从远方断续传来的微弱而悲壮的叫声——这是今年的第一声鸡鸣。

“但愿今年是个好年头。”

房子说出了自己的祈愿。因为寒冷她把面颊偎依过来，龙二立即吻着那近在咫尺的唇说道：

“会是个好年头的！一定！”

与水面紧紧相连的一座大楼逐渐清晰地显现出轮廓。面对着大楼太平梯的红灯，龙二在心中痛切地思辨着自己对陆地生活的感触。到了今年五月，他就三十四岁了。他必须舍弃那个过于漫长的梦想。他必须意识到：这个世界并不存在什么非他莫属的荣耀。面对微微泛起的青灰色晨曦，仓库的微弱灯光仍然执迷不悟地进行着抵抗，可是龙二却不得不清醒过来了。

今天是新年第一天，可弥漫在港口内的郁闷颤音却了无变化。从运河的驳船堆里解脱出来的大舢板，发出干枯的鼓动声驶离了港口。

由于渐显安逸和充盈的水面被染为红褐色，从停泊着的船上洒落下来的几抹灯影则变得浅淡起来。六点二十五分，公园的水银灯熄灭了。

“不冷吗？”

龙二数次问道。

“寒气都沁到牙根里去了。不过没问题。太阳马上就要出来了吧。”

在多次问着“不冷吗”的同时，龙二也在心底无数次地叩问着自己——你真的要舍弃吗？将那大洋的感情、那非比寻常的颠簸不断赐予你的内心郁暗和陶醉心境；将那别离的壮烈；将那为流行歌曲而洒下的甘美泪水……将那种自己原本就是男人，却因与世隔绝而越发成长为男人的状况。

潜藏在厚实胸膛里的对死亡的向往。远方的荣耀和远方的死亡。所有的一切都在遥远的“彼方”。无论如何它们都在遥远的“彼方”。你要舍弃掉这一切吗？因为总是直接接触郁暗汹涌的波涛以及长空云际的崇高之光，自己的内心世界已经扭曲变形。所以自己时而郁闷压抑，时而昂扬奔放，进而无法辨认出最高雅的感情和最卑劣的感情。于是就把功过是非全部转嫁给了大海。你要舍弃掉如此令人快慰的自由吗？

另一方面，在此次远航的归途中，龙二也切肤地意识到：自己已经极度地厌恶起了航海生涯的凄惨和寂寞。他尝遍个中滋味，确信所有的滋味均已被自己品尝殆尽。看吧！哪里都不存在什么荣耀！无论在世界的任何地方。北半球也好，南半球也罢。即便在船员们憧憬的那颗星斗——南十字架的星空下！

——贮木场的复杂水面清晰可见。伴随着此起彼伏的鸡鸣，天空孕育出一种羞赧的色彩。但是，被烟雾包裹着的港内船身，反而在桅灯熄灭的同时，呈现出一隅虚虚幻境。天际赤红朦胧。横曳的云朵随风飘移，覆盖住了远方的海面。此时，两人身后公园的空间已经大面积地泛起鱼肚白，海塔的旋转探照灯也收回了自己的光束，只剩下忽亮忽灭、闪烁夺目的红绿两色在显示着它的所在。

由于寒冷至极，两人凭栏相拥，原地踏脚。比起裸露在外的脸部，寒气反倒自脚下汩汩升腾上来。

“快了吧？”

在突然喧嚣起来的小鸟的鸣啭声中，房子说道。因寒冷而憔悴的苍白面孔上，出门前仓促涂上的一点口红，现在显露出鲜艳的色彩。龙二觉得它很美。

不久，贮木场右侧高高的淡墨色天际上，便朦朦胧胧地透射出一片浅红色轮廓。俄顷间，太阳变成了一个显眼的食用红粉般的绯红色圆圈。不过，那光亮纤弱得尚可直视，宛若一轮红色的满月。

“好年头呀！你我二人能够像现在这样观看元旦早晨的日出！别的不说，这可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元旦早晨的日出啊！”

寒风使房子的这番话走了调。

如同站在冬季的甲板上顶着北风说话一般，龙二扯着嗓门毅然决然地喊道：

“嫁给我好吗！”

这句话被房子反问了一遍。她的反问令龙二焦躁不安起来，于是，不说为佳的话冲口而出。

“我在问你‘嫁给我好吗’！或许我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船员，可我迄今为止在生活方面一直是很检点的。也许你要笑话我了，我还有两百万元的存款呢。过后让你看看存折吧。那是我的全部财产。不管你同意与否，这笔钱我可是全都要交给你的！”

这些朴实的话语超乎龙二想象地博得了高雅女人的心。房子喜极而泣。

龙二那忐忑不安的眼睛，已经不能直视辉煌渐增的太阳。汽笛声响彻云霄，汽车声在耳畔回荡，港口内的声响在渐渐苏醒后变得高昂不止。远方云雾叆叇，看不到地平线。太阳则开始把它的反射，犹如飘逸的赤红烟雾一般，洒向正下方的水面。

“啊，可以呀。不过，关于这件事，我想我们还有很多问题需要商量。阿登的问题，我的工作问题，等等……此外我只想提出一个条件，可以吗？关于你方才提到的这件事，如果你还是打算马上就要上船的话，如果是那样的话，那，那我可就不好办了。”

“不马上上船。或者说，已经……”

龙二欲言又止。

房子平素住在一栋完全没有日式房间的宅子里，过着西式生活，可在元旦这一天却遵循惯例，为饮用恭贺新年的屠苏酒坐在了西式餐厅内摆放着新年菜肴的食案前。彻夜未眠的龙二用元旦早晨汲来的水洗过脸后便前往餐厅。在走进餐厅时，他产生了这样一种感觉——他觉得这里似乎并不是日本，反倒像是北欧某港口城镇的日本领事馆内。往昔的某年岁末，该领事馆曾邀请抵达那里的货船高级船员们参加领事馆的新年宴会。在那里等待着他们的，同样也是摆放在明亮的西式餐厅餐桌上的屠苏酒酒壶、描金画底座上的木杯以及盛有五光十色菜肴的套盒。

规规矩矩系着领带的登也在屋内。大家异口同声地互致新年的问候。到了该饮用屠苏酒时，往年最先取酒的登照例伸出手去拿酒，却被妈妈训诫了一番。

“多可笑啊！冢崎先生怎么可以用最小的酒杯来喝酒呢注？”

登故意拿捏出童稚的语气来为自己遮羞。他一面说，一面热心地望着最先捧起酒杯的龙二用粗糙的大手包裹着越发显得小巧的梅花图案酒杯将其送往嘴边的情景。透过描金梅花显现出朱色的酒杯被埋在握惯了钢缆的手中的样态，看上去十分粗俗，甚至令人感到悚惧。

饮酒祈愿结束后，未待登催促，龙二便说起了在加勒比海面遇上飓风的情景。

“轮船摇摆起来后，连饭都烧不成了。尽管如此，我们还是想办法烧了饭，做了饭团。餐桌上根本放不住饭碗，于是便拾掇起大厅的桌子，盘腿坐在地板上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不过，加勒比海的这次飓风可真够厉害的。‘洛阳’号本来就是一条从外国买来的老爷船，船龄已经有二十年了。遇到狂风暴雨马上就会进水。海水从船底铆钉眼那儿咕嘟咕嘟地涌进来。这种时候就没了高级船员和属员注之分，大家都跟落汤鸡似的，不是忙着往外舀水，就是赶着铺贴防水垫，要么就是拼装模板急三火四地往里面灌水泥。干活时，无论是撞在船壁上摔倒，还是因为停电而被留置于黑暗之中，都没有工夫害怕了。

“怎么说好呢？无论跑了多少年的船，也还是讨厌暴风雨啊。每逢那时心里就会想，这次可是要玩完了！那次遇上飓风也一样，头一天的火烧云简直就像是一场巨大的火灾，而且都红成了黑紫色。可大海倒是风平浪静……当时我就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听到这儿，房子用双手捂住耳朵叫喊起来：

“讨厌！讨厌！不要再说这些事了！”

在登看来，妈妈捂住耳朵，对这个显然是讲给自己听的冒险故事表示抗议，简直就是在演戏。抑或，这个故事原本就是说给妈妈听的？

想到这里，登便觉得心里很不舒服。虽说同样是在讲述航海的事，可他觉得龙二今天的语调中含有某种不同以往的东西。

它与走街串巷的商贩从背上卸下包裹，在眼前摊开包袱皮，一面用肮脏的手翻弄五颜六色的商品，一面开口吆喝的那种腔调颇为相似。色彩斑驳的商品，不就是加勒比海的飓风、巴拿马运河沿岸的风景、巴西乡村小镇红土飞扬中的祭祀节日、当地上空的积雨云、转眼间就会把小镇浸泡在水中的热带暴风雨以及在阴暗的天空下鼓噪喧嚣的艳丽的鹦鹉嘛……

[10] 日本家庭有元旦早晨喝屠苏酒的习惯，意在驱灾招福。桌上放有托盘，上面摆着大中小三只盘形浅酒杯及酒壶。酒杯最大的在下，最小的在上。

[11] 一般水手等下级船员。

二

“洛阳”号于一月五日起航出港了，然而龙二并未随船离去，而是照旧客居在黑田家里。

雷克斯于六日开门营业。“洛阳”号抛下龙二而去令房子感到轻松快慰。

临近中午时分，她才来到店里接受涩谷经理和店员们的拜年。

在没来店铺上班的这段时间里，英国的商品代理店邮来了数打商品的发货单。

收货人：横滨雷克斯有限公司
货单号：1062-B

船名为“理想乡”号。商品包括男士套头毛衣和背心两打半，三十四、三十八和四十号尺码的裤子一打半。总计八万二千五百元。再加上一成佣金，一共是九万七百五十元……如果把这些东西放上一个月，五万元的利润是十拿九稳的。因为这些商品中的半数都是老主顾的订货，所以至少有一半可以立即售出。通过一流代理店订购英国商品的优势就在于无论商品被搁置多久也不会降价，因为对方已经指定了零售价格。如果低于此价出售，交易就会停止。

涩谷经理来到房子的办公室里，这样说道：

“本月二十五日，杰克逊商会有个春夏季商品展览会。已经发来了请柬。”

“是吗？看来又要和东京的百货公司批发部竞争了。不过，那些人都是一群睁眼瞎。”

“他们自己都没穿过好东西，哪里会懂呢。”

“没错。”

房子在台历的那一天上做了记号。

“明天要一起去通产省[注]喽！我最怕和政府官员打交道了。我就只管赔笑脸，一切都拜托你了。”

“没问题。在那些上了年纪的下级官员中有我的老友。”

“以前你也这么说过。这下可派上用场了。”

雷克斯为了迎合新顾客的爱好，已经与纽约的一家“男士城乡用品店”建立了特约关系。信用证虽然已经到手，可相应的进口许可证却必须亲力亲为。

此时，瘦削且酷爱打扮的老经理正站在办公桌对面。房子忽然想了起来，她望着对方的骆驼牌背心的领口问道：

“对了，涩谷啊，你身体怎么样了？”

“不大好啊，我估摸着是神经痛，痛感正在四处扩散。”

“看过医生了吗？”

“还没有，正赶上过年。”

“可你不是从去年年底起就觉得不对劲儿了吗？”

“年底没有时间去看医生啊。”

“还是早点去看医生的好啊。你要是病倒了，我可就束手无策了。”

老经理暧昧地笑了笑，用苍白且长满老人斑的手触摸着系得颇紧的领带结，神经质地确认着结打得如何。

女店员走进敞开的房门，报告说春日依子来了。

“好嘛，怕又是拍外景吧。”

房子下了楼梯，向庭院走去。春日依子身穿貂皮大衣，没有随员陪伴，正独自一人俯身观看陈列着商品的橱窗。

她只买了一点东西——兰蔻牌口红，鹈鹕牌女式钢笔等。房子随后邀请她共进午餐，这位颇有名气的女演员竟然高兴得脸上泛起了光彩。房子把她领到一家名叫“桑托尔”的餐馆。这家法国小餐馆位于西之桥对面的小胡同里，是快艇选手们的集聚地。经营者是一位在法国领事馆一直干到退休的老美食家。

房子开始用审视的眼神观察起这位单纯、或者莫如说是感觉迟钝的女人的孤独。依子去年追求演技奖的目标已经彻底化为泡影。她今天来到横滨，无疑是为了躲避社会上对在演技奖评选中败北的女人的关注。其身边虽然簇拥着一帮溜须拍马的人，可能够与她实实在在交往的，却只有这位并不十分亲密的横滨进口洋货店的女老板。房子暗自决定，用餐时决不提起演技奖的事。

两人就着这家餐馆引以为荣的自家秘制葡萄酒，品尝了普鲁旺斯鱼汤。依子看不懂法语写成的菜单，房子替她点了菜。

“老板娘实在是漂亮啊。我要是长成您这模样就好了！”

大骨架美女依子说道。房子心想：还没有人对自己姣好的容貌如此等闲视之呢。依子乳房坚挺丰腴，眉清目秀，鼻梁高耸。却只因口唇略呈呆傻状，便为一种莫名其妙的劣等感饱受煎熬。她认为自己之所以没能摘得演技奖，大约就是因为自己在男人的眼里更像是一道鲜美得过了

劲儿的佳肴。为此，她苦恼不堪。

房子观察着眼前这位不幸但颇有名气的漂亮女人。对方一边在女服务员递出的签名纪念册上快慰地签名，一边隐隐透出心满意足的神情。通过依子签名时的神态，就可以明显看出她的情绪如何。从她现在签名时犹如醉酒一般的慷慨劲头上看，如果有人求她，即使是献上自己的一只乳房，她也会在所不惜。

“这个世上值得信赖的，也只有那些影迷了。不管他们有多么健忘！”

进餐时，依子一面点燃细长的进口女士香烟，一面粗鲁地说。

“我也不值得信赖吗？”

房子以捉弄的语气问道。之所以这样发问，是因为房子已经看透了依子对这一提问必会做出的幸福反应。

“如果不相信你，我就不会到横滨来了。说起朋友，也就只有你一个呀！真的！请你相信我的话……我呀，最近从未有过如此安逸的心境啊！这都是托了老板娘的福呀！”

依子再度用房子最讨厌的叫法称呼着房子。

墙壁上悬挂着具有历史意义的快艇水彩画，它们分别是十七世纪的“玛丽”号和十九世纪的“美利坚”号等。在这家小小的餐厅内，只有餐桌上的红格台布鲜明耀眼。此时，店内除了她们以外再无其他顾客。北风在窗框外呼啸。报纸从窗外空荡荡的街道上翻滚掠过。灰色的仓库墙壁遮住了视野。

依子披着貂皮大衣吃完了这顿饭。由金色链环穿缀而成的沉甸甸的项链在其胸部微微曳动，使人联想到神轿一般威严的、挂在胸前的稻草绳[注]。她神色满足，就好像是一名在辛劳的空闲时间里坐在向阳枯草地上的高大女工，饕餮过后希冀摆脱飞短流长的俗世和自己的野心。

无论幸福与否，这个从旁观察总是理由脆弱的女人抚养着十名亲属。就在这一瞬间，其生活能力的态势，可谓栩栩如生地映现在了房子的眼中。她的动力便是自身的美貌，可依子本人却丝毫没有察觉。

房子突然意识到，自己一直在寻觅的理想倾诉伙伴正是此人。于是，房子打开了自己的话匣子。在诉说的过程中，因为陶醉于所诉事端的幸福感中，故而将那些不该说的细节也都娓娓道出。

“这么说，那两百万元的存折和印章都交给你了？”

“我再三推辞过，可是……”

“干吗推辞呀。好一个男子汉啊。金额本身对你来说虽然微不足道，可那份心思让人高兴不是？如今这世上居然还会有这样的好男人呀！你再看看往我身边凑的那帮男人，都是一些居心叵测的吸血鬼！你呀，真是走运呐！”

房子为依子那令她始料未及的处事能力所瞠目。问完情况以后，依

子立刻麻利地向她面授了如下机宜：

第一，作为结婚的前提，应该请私家侦探社进行调查。届时，要提供被调查者的照片并准备大约三万元的费用。如果着急的话，一周以内就可以出结果。依子说她碰巧知道一家值得信赖的侦探社，随时都乐于介绍。

第二，这种担心可能有些多余，不过跑船的人往往会染上那种脏病。所以，得带着他去房子信赖的医院，相互交换健康证明。

第三，孩子的问题。因为是男孩儿和继父的关系，所以与后妈不同，没有什么好担心的。更何况如果孩子把他视为英雄来崇拜（他如果在本质上是一个和善的男人的话），那就一定会和睦相处下去。

第四，丝毫也不能让男人游手好闲就那么待着。如果想将来把他培养成雷克斯的老板，正好又赶上涩谷经理人老体衰的当口，那就尽早，最好明天就让他去店里熟悉业务，打打帮手。

第五，从存折一事看，他不是个鼠肚鸡肠的男人。不过，海运界自去年以来就严重萧条，轮船公司的股票也全都一路下跌。毫无疑问，他是想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改行，不再干跑船的行当了。因此，房子虽说是个寡妇，可也没有必要徒然自卑。应抱有完全平等的态度，注意莫让对方小瞧了自己。

依子就上述事宜，向年长的房子做了简略细致的说明。一直被房子视为傻瓜的女人这番井井有条的话语和神态，令房子惊诧不已。

“你怎么会这般有主见？”房子感慨万端地问道。

“说穿了其实很简单。我嘛，以前也有一个想嫁的男人。于是就对我们公司担任制片的董事说了。你应该知道，提起光映公司的村越先生，那可是一个响当当的干将。不愧是村越先生呀，他根本就不提我的工作、人气和合同之类的事。首先对我露出灿烂无比的笑脸，说完‘恭喜了’之后，就把刚才我对老板娘你说的那些内容列举了出来。我嫌麻烦，就全都委托给他了。一周后便水落石出——那男人与三个女人有染，还有两个私生子，此外还是一个病秧子，整天游手好闲。他居然打算结婚后把我的家人全都扫地出门，自己什么都不干，整天享清福！怎么样？男人嘛就是这副德行。当然，也有一些例外。”

就从这一瞬间起，房子开始憎恨依子了。然而，真正不可思议的是：在此时的憎恨之中，已经包含了踏实而正直的资本家的愤怒。房子觉得，依子无意识的讥讽，并非只是单单针对龙二一人，同时也是对房子清白的家世和教养，黑田家稳重而有品位的氏族家风，乃至是对享尽天命的丈夫的名誉等的整体性污辱。

其实，房子不仅成长过程与依子完全迥异，其人生际遇也不可能与依子雷同。房子咬着嘴唇在心中暗忖：

“无论如何我都要让她明白这个理儿。眼下没有办法，毕竟和她还是店铺和主顾的关系。”

房子本人也没有意识到，她正站在与去年晚夏那个激越而突发的热情完全相悖的立场上怒火中烧。心底里，与其说是在为龙二而恼怒，莫如说是为了丈夫去世后，自己苦心经营至今的这个母子两人的健全家庭在怄气。依子的讥讽在房子听来就仿佛是世人对自己的“轻率之举”所给予责难的最初一击——这是房子尤为恐惧的。就在适宜的“美满结局”即将回报自己的“轻率之举”之际，依子却故意说出了不吉利的话……房子为自己故去的丈夫而气恼，为黑田家而气恼，为登而气恼——终因那源自不安的满腔怒气而面如土灰。

“我的眼光可与这个混账女人不同。如果龙二是劣迹斑斑、游手好闲的男人，怎么可能被我看中呢。别看我这样，眼光还是健全可信的！”

房子的如是思量，就等于是在否定自己去年夏天那股不可思议的激情。其内心的嗫嚅突然沸腾高涨，危险的心声几乎就要破口而出。

——然而依子却仍在悠然品尝着餐后的咖啡，丝毫没有觉察到房子内心的动摇。

依子忽然微微挽起左边的衣袖，显露出白皙手腕的内侧。

“请你一定保守住这个秘密呀。是你老板娘嘛，所以才告诉你。这个，就是那次事件留下的伤口。我，用剃刀割开了这里，自杀未遂。”

“哎呀！怎么没见报啊？”

房子旋即恢复了常态，生硬地问道。

“村越先生四处奔走，硬把消息给压了下来。不过，可是流了好多血呀！”

依子高高地抬起手腕，楚楚可怜地触碰了一下自己的嘴唇，遂即将手臂送到房子面前，让她看个清楚。伤口已经变成数条杂乱的白痕，不仔细看几乎无法分辨。毫无疑问，这些伤口当初就很浅，要不了人命。房子蔑视这些伤痕，于是便特意做出一直辨认不清的样子，慢慢查验着。

房子又变回了雷克斯的女老板，皱着眉头同情地说道：

“哎呀，真可怜哪！如果那时你出了意外，日本该会有多少人为你流泪啊！这么漂亮的身段，岂不是太可惜了？你可要答应我啊，今后再也不要干这种事了。”

“不干了，就是有人求我，今后也不会再干这种蠢事了。如果我死了，全日本总会有一些人为我哭泣的。我现在就是为了他们而活着。老板娘也会为我流泪吗？”

“岂止是流泪呀？好啦，打住！”

房子以无可比拟的宽容语调说道。

按理说，委托依子推荐的那家优秀的侦探社好像不太吉利，可是眼下的房子受要强心驱使，很想从同一家侦探社得到相反的结果。

“这件事就那么办吧。刚好明天我要和店里的经理去东京办事。办完

事后，我就把经理甩掉，独自去一趟侦探社。能在你的名片上写上几句介绍的话吗？”

“小意思。”

依子从鳄鱼皮女式手提包内取出方才刚刚买下的女式钢笔，接着又在包里胡乱摸索了一阵，掏出了一小张自己的名片。

八天后，房子给依子挂来一个很长的电话，自豪地这样说道：

“这是向您表示谢意的电话。真的非常感谢您！一切都按照您的吩咐进行……是的，非常成功啊……调查报告特别有意思。三万元，便宜极了。念给您听听好吗？现在有时间吗？那就权当陪我，请您听听吧。

特殊调查报告书

所命事宜调查结果如下。

详细内容为：

一、关于冢崎龙二事宜

（一）客户指定事项——当事人履历内容属实与否，有无异性关系及同居事实，其他。

当事人履历一如申请人所知，毫无出入。其母正子在当事人十岁时死亡。其父始，在东京都葛饰区区政府供职，丧偶后不曾再娶，专心抚育儿女。家宅于一九四五年三月的空袭中被烧毁。其妹淑子于同年五月因斑疹伤寒故去。当事人自商船高中毕业后……

哎呦，都是这样的腔调，多么拙劣的文章啊。下面的一段就跳过去不念了……说什么‘至少没有长期维持至今的异性关系，同居关系自不必说，即便过去也绝无长期恋爱情史’。怎么样？这种表达方式……当事人略为乖僻，工作方面极为热心，责任心强，身体健壮，无任何既往病史。到目前为止的调查结果表明：未见当事人近亲及其他人有精神病或其他遗传性疾患征兆……然后，然后，对啦，当事人并无任何金钱借贷关系，也未曾向公司借债或预支款项，金钱方面可视为洁癖类人物。与同事相处未必融洽……可只要能跟我相处融洽就行了……啊，怎么样，我的客户小姐！那我就挂了。实在是感谢您。您真是个热心肠的人呀！无论如何也要再次对您表示谢意。那么，就盼着您近期再次光临啦……您问他？是的，也已经遵照您的吩咐，从两三天以前就来店里实习了。下次您光临时可以介绍给您。好的，好的，实在是感谢！再见！”

[12] 日本通商产业省的略称。
[13] 挂在神殿前表示禁止入内或新年挂在门前取意吉利。

四

登的中学于十一日开学了。是日的课程上午就已全部结束。在正月的假期里，大家没有机会见面。特别是头领，被心血来潮的父母带到关西旅游了一趟。阔别已久的伙伴们在学校吃完盒饭后，为了寻找一个僻静无人的场所朝山下码头的尽头走去。

“你们大概会认为那里冷极了吧？大家一定都这么认为。不过，你们想错喽！其实那里有一个很好的避风场所……总之，你们去了就会明白的。”

头领说。

这一天，天气从下午开始转阴，寒气逼人。少年们走在通往山下码头尽头的途中，不由得扭过脸去躲避从海上迎面扑来的北风。

港湾尽头的填海造地工程已经结束，但是还有一座栈桥的工程刚刚干了一半。大海翻卷着灰色的波涛，两三只浮标一边摇曳一边接受着波涛连续不断的冲洗。对岸昏暗的厂区内，只有电力公司的五根烟囱十分显眼。黄烟淤积，笼罩在原本就朦胧难辨的房屋屋脊棱线上。从停靠在左侧尚未竣工栈桥旁的挖泥船上，沿水面传来了众人沉重的号子声，那声音在耳畔久久回荡。红白两色的低矮灯塔已经变成码头入口的门柱，由栈桥左侧尽头望去，几乎重叠在了一起。

右方市营五号仓库前的栈桥旁，停泊着一艘破旧不堪的五六千吨级货轮。深灰色的国旗低垂在船尾。仓库的彼侧，一艘外国船舶似乎正在抛锚。越过屋顶，可以看到亮丽的白色人字起重机鳞次栉比。在这副阴郁的图景中，似乎只有那里还有闪光的生命正在振翅搏击长空。

大家立刻明白了头领所说的避风场所的意思。它指的是在码头和仓库之间的空地上，由杂乱无章摆放着的诸多集装箱形成的集装箱村落。那些集装箱或呈银色，或呈绿色，似乎可以轻松地装进一头牛犊。它们是附有坚固铁框的巨大的胶合板箱，就那么丢在野外任凭风吹雨淋。胶合板部分也都被涂成铁一样的银色，上面写着各家出口货物商店的名称。

六个少年一看到这些，立刻各自隐没在集装箱的隙缝里。他们或是沿着那些隙缝突然跑出，头碰头地撞在一起；或是相互追逐逃避着，度过了一段天真烂漫的时间。头领在银色集装箱村落的正中，发现了一只仅剩下铁框架、两面的箱壁残破不堪的集装箱。箱内的货物已被掏取得干干净净，只有箱内胶合板的颜色鲜明可见。此时，大家早已汗流浃背。

头领发出了伯劳鸣叫般的喊声，招呼着四散的伙伴。六个人或是坐在胶合板集装箱的箱底上，或是手扶铁框站立在那里。他们产生了这样的感觉：自己所在的这个不可思议的箱体似乎正在原封不动地被起重机吊往阴霾密布的冬日天空。

他们按顺序出声阅读着胶合板内壁上用万能笔写下的涂鸦："在山下公园里见面吧"、"忘掉一切，不负责任吧"……这些句子好似连歌[注]的接句，连在别人句后的句子，均精心地歪曲和改变了前句的希望或梦想。"年轻人啊，恋爱吧"、"忘掉吧，女人之类"、"随时都要怀有梦想"、"黑心肝、黑伤痕的蓝调"……此外，其中的某些句子还可以窥视到少年水手那颗颤抖的魂灵。"I changed green.I'm anew man[注]"……一艘货轮绘画辐射出四个箭头，右侧箭头指向横滨，左侧箭头指向纽约，上方箭头指向Heaven[注]，下方箭头指向Hell[注]。而字体硕大的"All　forget"[注]则被围困在力量充盈的巨大圆环内，还绘有目光忧郁、竖着短大衣衣领、嘴里叼着偌大烟斗的船员肖像。这一切都在诉说着航海的孤独和烦躁，镌刻着自负和无处排遣的忧愁，典型得简直如谎言一般……悲哀并且执拗地炫耀着自己具有幻想自己的资格。

"这些都是胡说八道！"

头领气愤地说。他那白皙且稚嫩无力的手掌握成了拳头，捶打着涂有那些话语的箱壁。对六个人来说，他的那只小手便是绝望的象征。他们甚至都被谎言拒之于门外。

尽管头领曾经说过，世界已被贴上了"不可能"这一封条，可能够最终揭下这封条的只有他们。

"你的那个英雄怎么样了？在那以后。嗯？三号，我听说那个家伙回来了……"

头领意识到了大家的视线，遂阴冷而恶毒地问道。他一边说一边匆匆戴上从外套口袋里掏出的带有松软里子的厚实皮手套，然后把燃烧般赤红的衬里稍稍翻转过来做了一个造型。

"回来了呀。"

登精神恍惚地答道。头领提出的这个话题真让他讨厌。

"那么，那个家伙在航海中干了什么了不起的事吗？"

"嗯……对了，他说在加勒比海面遇上了飓风。"

"嘿，又从头浇到脚，变成落汤鸡了吧？就像上次什么时候淋了公园喷水后的那副德行。"

大家为头领的这番话笑出声来。一旦笑起来，就再也无法控制。登觉得大家似乎是在嘲笑自己，但他立即恢复了自己的自豪。也正因为如此，后来讲述龙二每天的活动内容时，才能够犹如报告昆虫的生态一般不掺杂任何感情。

一月七日以前，龙二一直赋闲在家。当得知"洛阳"号早在一月五日就已经出航后，登的精神遭受了巨大的打击。与"洛阳"号是何等唇齿相

依、共为一体的这个男人，在夏季出港时是何等辉煌地成为远去轮船的一个组成部分的这个男人，现在却从如此美轮美奂的整体中脱身而出，随心所欲地从自己的幻想世界里截断了轮船和大海的幻影。

的确，在假期里，登曾经纠缠着龙二问他种种航海的逸闻，获取了所有伙伴都无法比肩的广泛知识。但是，登真正想要的并不是那些知识，而是在龙二闲聊期间慌然再度离去时残留的蓝色点滴。

大海、轮船和航海的梦幻，只存在于那辉煌的蓝色一滴之中。龙二与日俱增地沾染上了令人生厌的陆地日常生活的气息。家庭氛围的气息、左邻右舍的气息、和平的气息、烤鱼的气息、寒暄的气息、总是待在那里纹丝不动的诸多家具的气息、家庭收支账上的气息、周末旅行的气息……那陆地上的人们或多或少都会黏附于身的这些尸臭。

龙二开始了诸多认真的努力。为了熟知陆地上的教养，他开始苦读房子推荐的无聊的文学书籍和美术全集，开始借助电视学习并无航海术语的英语会话教科书，开始听房子讲解有关店铺经营的课程，开始努力穿上房子从店里订购的大批“品位高雅”的英国服装，开始量身定制西服或大衣……终于，从一月八日起，龙二和房子开始双双出入雷克斯了。那天，他身穿好不容易才赶制出来的英国新款西装，兴高采烈地……

“兴高采烈地。”

登以一种舌头上仿佛搁了冰块似的语调说道。

“是兴高采烈地，对吗？”

一号应声模仿着。

在聆听叙说的过程中，大家停止了笑声。因为他们渐渐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他们从中感觉到了自己共同梦幻的归宿以及令人生厌的未来。或许这个世上到头来什么事情都不会发生！

这时，一艘汽艇溅起白色波浪，斜着艇身横穿过海面。船影从集装箱间的细缝里一掠而过，马达声拖曳着长长的尾音。

“三号。”头领无精打采地凭倚在胶合板箱壁上说，“你想让那个家伙再度成为英雄吗？”

话音刚落，登立时感受到一抹寒意。他缄默不语，蹲下身去用戴着手套的指头玩弄自己的鞋尖。随后，他答非所问地说道：

“不过，那家伙至今还在自己的橱柜里好好地保存着船员帽、短大衣、弄脏了的套头毛衣。好像还没打算扔掉嘛。”

和以往一样，头领并不介意对方的回答。他用清脆、明晰的声音单方面告诉登道：

“只有一个办法能让那家伙再度成为英雄。不过，现在还不能说，该说的时刻大约很快就会到来。很快就会。”

头领如是说时，尚无人能够探究这番话语的下文。因此，头领便轻松地将话题转到了自己身上。

“下面说说我的事吧。正月旅行期间，每天从早到晚都跟老爹老妈面对面地待在一起，对我来说这可是久违的了。父亲这种东西！你们想想看吧，那真是令人作呕啊。它本身就是一种毒害，集人类所有的丑恶于一身！

“不可能有什么正确的父亲。你问为什么？因为父亲这个角色本身就是邪恶的形式。严格的父亲也好，温存的父亲也罢，或是介于其间的好父亲，全都同样邪恶。这些家伙在我们人生的前方设置障碍，拿着架势要把他们的劣等感啦、无法实现的希望啦、怨恨啦、理想啦、自己一辈子都始终无法对人说出的自卑啦、罪恶啦、过分甘美的梦幻啦、自己没有勇气遵从的戒律啦……他们打算把一切无聊、愚蠢的东西全都强加到孩子身上。就连我家那最不关心孩子的父亲也毫无例外。平时根本就不照料自己的孩子，可到头来却要求孩子理解他良心上受到的苛责。

“这次正月里去岚山走过渡月桥时，我曾这样问过我父亲：‘爸爸，人生究竟有没有目的？’

“你们应该明白，其实我要说的意思是：爸爸，你究竟为什么活着？如果是为了我，那不如干脆消失为好。可他并不是一个能够理解如此高级讥讽的男人。他吃惊了，瞪圆了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我从心底里讨厌大人这种愚蠢的震惊。最终他这样答道：

“‘孩子，人生的目的不是别人给予的，而是要用自己的力量创造出来。’

“这是何等愚蠢而又陈腐的教诲呀。那时，他摁下了作为父亲理应说出的那些话语的若干按钮中的一个。你们要是能看到当时我父亲的眼神就好了。那种戒备所有独创性的眼神，那种将世界一下子变得狭窄的眼神。父亲这种东西，是隐瞒真实的机关，是向孩子提供谎言的机关。如果仅限于此，那倒也罢了。最为可恶的是，他们以为自己代表着不为人知的真实。

“父亲就是这个世界上的苍蝇。犹如苍蝇寻机吞噬腐烂之处一样，这些家伙一直虎视眈眈地盯着我们，打算伺机抓住我们的短处整治我们。这些家伙就是一群龌龊的苍蝇，满世界散布着他们与我们的母亲交配的往事。为了腐蚀我们的绝对自由和绝对能力，这些家伙什么都干得出来。目的就是为了守住他们构筑的肮脏城堡。”

“我家老爷子还是不给我买气枪。”

二号抱着膝盖嗫嚅着。

“永远都不会给你买的！可是你也差不多应该明白了，给你买气枪的爹妈和不给你买气枪的爹妈都一样糟糕。”

“我家老爷子昨天也揍了我。新年以来这已经是第三次了。”一号说。

“居然揍了你？”登战栗着追问道。

“用巴掌扇我嘴巴，有时还用拳头。”

“你为什么不反抗？”

“没他劲儿大！”

“那么，那么，”登亢奋地尖声喊着，“涂在土司片上让他吃下去不就得了？把氰化钾之类的东西。”

“挨揍还不是最糟糕的呢。”头领稍稍噘起薄薄的红唇说道。

“还有很多比这更糟的事。你是不会明白的。你是个幸运儿啊！老爹死了以后，就轮到你了。但是，你必须清楚这世间的邪恶，否则就永远不会强壮起来！”

“我家老爷子，总是喝得醉醺醺地回来欺负我妈。我如果去保护妈妈，他就会铁青着脸嬉皮笑脸地对我说：‘一边去！你怎么可以剥夺你妈的快乐？’”四号说。

“我知道，我家老爷子有三个小老婆呢。”四号又补充道。

“我家老爷子只知道对神祈祷。”五号说。

于是登问道：

“都祈祷些什么呢？”

“什么阖家平安、天下太平、买卖兴旺之类，就是这些啦。老爷子认为我家是个模范家庭。麻烦的是，妈妈受到他的影响也这么认为。家里要整洁干净，而且要正直善良，全是这些。甚至还要给家里天花板上的老鼠喂食吃，不让它们干窃食食物的坏事……在家里吃完饭后，还要一齐舔净自己的盘子，说是不能浪费老天爷的恩赐。”

“那是你爸爸的命令吗？”

“老爷子是绝不下命令的。他总是第一个去做那些最差劲的事，结果大家只好跟着效仿了……你是个幸福的家伙啊。如果不好好珍惜自己的幸运的话。”

登为自己没能像大家那样受到同一种细菌的侵蚀而感到焦躁，同时也为自己那偶然的幸运所造成的玻璃工艺品般的脆弱特质而惶恐战栗。也不知是蒙受了什么恩泽，自己得以避开邪恶生存至今。自己脆弱而纯净，宛若新月一般。天真的自己向世界伸去宛如航空网络般复杂而全面的触手……这一切不知何时就会嘎巴一声折断吧？这世界，不知何时就会忽然失去扩展的势头，给自己穿上一件令人胸闷气短的紧身衣吧？那一天已经相距不远……想到这儿，登就觉得一股近似疯狂的勇气就要从体内喷涌而出。

头领将被寒气冻得皴裂的面颊转向登，尽量不去看他的脸部，一面颦蹙起刮剃修整得干干净净的月牙眉，一面透过集装箱之间的缝隙窥视积聚在灰色海面上的烟尘和云翳。他用自己闪烁着微弱光泽的锐利门牙，咬住了皮革手套的红色衬里。

[14]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交互吟咏创作的和歌。
[15] 英文，我变成了绿色。我是一个新人。

[16] 英文，天堂。
[17] 英文，地狱。
[18] 英文，忘掉一切。

五

妈妈的态度变了。她变得温柔了。她开始抓紧分分秒秒的时间照顾登。很明显，这是一种预兆——对登来说，某种难以接受的事情即将发生。

某天夜晚，登道了晚安，想要上楼回到自己的卧室。“钥匙！钥匙！”妈妈边说边拿着钥匙圈跟了上来。从妈妈的叫声中，登觉察到了某种异样的东西。妈妈跟着登上楼，并从他房间的外侧锁上房门已是每夜的习惯，尽管有时温存有时阴郁。可是，却从未有过口中说出“钥匙，钥匙”的先例。

龙二身穿绛紫色方格花纹睡衣，正在阅读《商店经营实践》一书。突然听到上述话语后，他扬起脸来呼唤房子的名字。

“干吗？”

房子在阶梯正中扭过身躯回应了一句。蕴含着阿谀的甜美声调令登感到悚然。

“从今天晚上开始，就不要再锁门了吧。你看怎么样？登君已经不是小孩子了，应该能够区分出哪些事可以做哪些事不能做。喂，登君，是这样吧？”

偌大的声音在起居室里扩散开来。在楼梯上的阴影里，登纹丝不动，缄默无语，眼睛里闪烁着光亮，好似一只被追赶着的小动物。

妈妈并没有责怪登不予回答的失礼，而是很随意地维持住了她那油脂般滑腻的出色温存。

“太好了！高兴是吧？”

妈妈强烈索求着登的认同，把他领入房中，并帮他核对教科书和课程表，确认铅笔的刨削状况，以确保其翌日上学时不会出现遗漏物品。数学作业在龙二的帮助下早已准备妥当。妈妈在那里徘徊着，不厌其烦地查看登入睡前的状况。其身姿极为轻盈，动作极为熟稔，看上去就好像在水中翩翩起舞。片刻以后，妈妈道了声晚安走出门去。耳畔没有传来早已熟悉的锁门声。

——剩下登一人以后，他突然感到不安起来。他已经看穿了这个把戏。不过，看穿把戏并未给他带来任何快慰。

龙二他们设下了捕捉兔子的圈套。他们毫无疑问是在期待，希冀被囹圄者的愤怒及其所熟悉的小巢里的气息今后会从本质上彻底逆转，演

绎为一种自己关闭自己的人对周围世界的达观和宽容。这是一个微妙的圈套，兔子陷入其中以后将不再是兔子。

登待在这间没有被锁上的房间里，他拢起睡衣的领口，因不安而战栗着。这些家伙已经开始了他们的教育。令人恐怖的破坏性教育。他们要强迫他——一个就要年满十四岁的少年“成长”起来。借用头领的话说，这简直就是强制“腐败”。登在发热的脑海里追逐着一个绝不可能实现的想法——能否不出屋子就亲自在屋外把自己锁在房间里呢？

嗣后某日，登从学校回到家里，妈妈和龙二正穿着晚礼服等他，说是这就带他去看一场电影。这可是登期盼已久的七十毫米屏幕的波澜起伏的大片。登狂喜不已。

电影结束后，三人去了南京街，在一家二层楼餐馆的日式小房间里用餐。登喜欢烹饪，尤其喜欢载着盘碟团团旋转的圆桌。

菜肴上齐后，龙二朝房子使了个眼色。为了这个瞬间，看来房子似乎有必要借助醉酒的力量。在少量绍兴酒的作用下，她的眼睛变得赤红。

登迄今为止从未受过大人们如此殷勤丰厚的款待，也从未见过大人们在自己面前显示出如此夸张的逡巡。这倒好像是大人们的仪式。登清楚他们想要说些什么。那些话大体上是无聊的。妈妈和龙二坐在圆桌对面，他们就像是面对着一只容易受到伤害和惊吓、无知而纤弱的小鸟一样，顾虑着登的心情。壮观！他们好像正在思考，怎样才能不破坏那只小鸟的情绪，怎样才能吃掉它的心脏——那只小鸟就摆放在盘子上，茸毛倒竖，纤细得似乎触碰一下都会损伤。

登并不完全喜欢自己在妈妈和龙二想象中的那个可爱的形象。他有必要将自己装扮得更像一个受害者。

“好吗？你要认真听妈妈下面说的事。因为这是一件重要的事情。你有爸爸了。冢崎先生今后就是你的爸爸。”

登毫无表情，一动不动地听着。他确信自己看上去无比的茫然若失。可是，如果仅此倒也罢了。妈妈后来说出的愚蠢话语，令登始料未及。

“……你去世的爸爸呀，确实是个好人。他去世时，你已经八岁了，因此脑海里一定会有很多令人怀念的关于爸爸的回忆。不过呀，妈妈这五年很寂寞，我想你也同样。你也好，妈妈也好，都认为需要一位新爸爸，对吗？你不会不理解吧？你知道妈妈是多么想为你找到一位理想、强壮而又温柔的新爸爸啊！正因为你死去的爸爸是个好人，所以妈妈才更加苦恼。你已经是大人了，应该明白这个理儿，是吧？这五年里，只有你和妈妈两个人，真不知是多么的担惊受怕呀！”

妈妈愚蠢而又匆忙地掏出香港制手帕哭泣起来。

“都是为了你呀，阿登，都是为了你！像冢崎先生这样健壮、温柔、

出色的爸爸世上哪里去找啊？……好吗，从今天起，你就管冢崎先生叫爸爸吧。仪式赶在下个月办，到时候要请很多客人来，举办一个宴会。”

龙二从默不作声的登脸上挪开视线，独自反复搅弄着绍兴酒杯中的冰糖，一杯又一杯地自斟自饮。他担心，在这位少年的面前，自己会不会显得厚颜无耻。

登知道，他们在拼命安慰自己的同时也在惧怕自己。他为自己这温和的恫吓力所陶醉。他把自己冷酷的内心世界抛至身后，嘴角上泛起了一丝微笑。那是没有完成课外作业的学生，怀着从绝壁上飞身而下的自负，微微漾起的微笑。

在合成树脂板制成的朱红色圆桌对面，龙二也斜着眼睛敏锐地捕捉到了这个微笑。他再次产生了误解，于是间不容发地也冲登赔上了笑脸。这张笑脸与他以前曾在公园淋得好似落汤鸡一般，令登失望得无地自容的那张笑脸并无二致，是一种夸张的笑靥。

“好嘞，那么从现在起，我就不再叫你‘登君’，而改叫阿登了！来！阿登，和爸爸握一下手吧！”

龙二从餐桌对面递过自己有力的手掌。登仿佛划开水面一般费力地将手伸了出去。他觉得无论把手伸到何处，都难以够到龙二的指尖。总算碰到了。登的手指立刻被对方那粗壮的手指拉了过去，开始了热烈而粗鲁的握手。就在这时，登觉得自己好似被封闭进了一股旋风中，整个身躯都被卷入到了那个自己最不喜欢的不定型的温吞世界里。

……当晚，妈妈道了晚安，刚刚带上没有上锁的门，登就像疯了似的，一遍又一遍地在口中嗫嚅：“坚实的心！像铁锚一般坚实的心！”他迫切地想把自己那颗地地道道的坚实之心设法捧在手上瞧瞧。

妈妈临走时关上了煤气暖炉开关。房间里满是寒气与暖气的缓缓纠缠。倘若他赶紧刷牙，换上睡衣，钻进被窝，也就一切都不会发生了。

可是，不得要领且并非本意的沉重感，使他甚至懒得脱下套头毛衣。如此焦躁地切盼妈妈再度出现在房间里的情形以前从未有过——例如，妈妈因为忘说了什么而返回房间。同时，他也是破天荒地像今晚这样鄙视妈妈。

登在愈演愈烈的寒气中等候着。等待使他精疲力竭。于是，他再次开始了不合逻辑的空想。在那个空想世界里，妈妈再度出现在眼前，如此这般地叫喊着：

“这一切都是谎话！是糊弄你逗你玩的！对不起啦。我们决不会结婚。要是结了婚，这个世界就会变得一团糟。港口就会有十艘油轮沉没，陆地上会有很多火车翻车，街头装饰橱窗的玻璃就全都会破碎，所有的蔷薇花就会变得跟煤炭一样乌黑！”

因为左等右等也不见妈妈返回，登终于编织出了一个如果妈妈回到这里则绝对会困窘的状况。他既不明白这种感情滥觞于何处，也不清楚

它将会带来何种结果。如此毫无缘由地苦苦等候妈妈的心情，必定会给登本身造成沉重的打击，但他也许只是为了要给妈妈带来可怕的重创。

在这令其毛骨悚然的勇气的驱使下，登的手渐渐颤抖起来。自打房门不再被锁上的那个夜晚开始，他就再未触碰过那只大抽屉。这当然事出有因。大年三十，即龙二回来后的那天早上，两人进屋不久便躲进妈妈的房间里闭门不出。登成功地偷看到了房事的整个过程——两人缠绵在一起，像锁链般蠕动，眼前的情景令人目眩。然而，上午在自己没有被锁上房门的房间里藏身于抽屉空当中，这一冒险行动的危险性令登心生悸惧。

但是，眼下的登却以诅咒般的心境，期盼着世界的小小变革。如果说自己是天才，世界不过是个虚妄的存在的话，那么，自己就理应具备对其加以证明的力量。他觉得，给妈妈和龙二所确信的茶碗般滑润安稳的世界嵌上一条细微的裂璺也未尝不可。

登猛地跑了过去，把手搭在大抽屉的拉环上。以往都是静静地抽出，可现在他却毅然决然地大声将抽屉拉了出来，并把它粗暴地扔在地板上。他一声不响地站在那里，侧耳倾听着。从家中任何地方都没有传来相应的声响。楼梯上也没有响起慌慌张张上楼的脚步声。万籁俱寂。能够听到的，只有自己心脏飞快的鼓动。

登看了一眼时钟。才十点。这时，他萌生出一个怪异的念头：就在抽屉空当里学给他们看！这是一种奇妙的讽刺。要想嘲笑大人们卑劣的心血来潮，再也没有比这更好的方法了。

登拿着英语单词卡片和手电筒，钻进了抽屉空当中。妈妈大约会为某种不可思议的力量所吸引而来到这里吧？当她发现了登奇怪的样子后，一定会凭直觉意识到登的目的吧？她大概会因羞耻和气愤而怒火中烧吧？她会揪出登，扇上几个大耳光吧？那时，登或许会用羔羊般天真烂漫的眼神，拿出单词卡片这样说：

“怎么就不行了？我正在这儿学习呢。狭窄的地方反而让人心里消停嘛！”

——想到这儿，登被溢满尘埃的空气呛得笑了起来。

登弓身待在空当里，不安的感觉随之逝去。此前的心神不定竟显得那样荒唐可笑。真是弄假成真，他觉得学习的念头正从头脑里慢慢萌生出来。管它呢，对于登而言，这里是世界的边境，与赤裸的宇宙直接相连，无论逃遁到哪里，都不可能到达比这儿更远的地方。

他勉为其难地屈起胳膊，用手电筒照着卡片一张张阅读起来。

Abandon……抛弃，舍弃。

这个单词他常用，因此认识。

Ability……能力，才能。

这与天才有什么不同呢？

Aboard……在船上。

轮船又出现了。他在脑海里唤醒了出航时响彻甲板的从扬声器传出的声音。接着，耳畔又响起了巨大的金色汽笛声，如同绝望的布告一般……absence[注]……absolute[注]……登在手电筒光亮的照射下，不知不觉地步入梦乡之中。

龙二和房子很晚才走进卧室。由于今天晚上用餐时对登宣布的那个决定，两人摆脱了心理上的重荷，只觉得一切都已到了崭新的阶段。

可是，在就要上床之际，房子的羞耻感却不可思议地复苏了。房子刚才详细述说了事实真相，并过度地谈论了骨肉至亲的感情。她感受到迄今为止从未有过的深深安堵，同时也萌生了一种针对陌生的神圣对象而产生的莫名其妙的羞耻感。

房子穿着龙二喜欢的黑色西式女睡袍，在床上躺下以后，她一改以往听凭龙二把房间弄得灯火通明的习惯，要求他关掉所有的电灯。接着，龙二在黑暗中抱住了房子。

事情结束后，房子说道：

“原以为在黑暗中就不会觉得羞耻，没想到正好相反嘞。反而感到黑暗全都变成了眼睛，仿佛自始至终都有谁在看着似的。”

龙二对房子的神经质报以一笑。他环视着房间。室外的灯火被窗帘遮住，无法进入眼帘。房间一隅的回流式煤气暖炉没有火焰，只能看到微弱的蓝色亮光，宛如遥远小镇上的一片夜空。双人床黄铜柱子的些许光亮，正在黑暗中微微颤动。

突然，龙二的目光停留在与隔壁相邻的围墙裙板处。裙板上有一圈风格古朴的波浪形木雕框，其中的一处正向黑暗中渗透出微弱、模糊的光亮。

“那是什么呢？”龙二漫不经心地问道，“阿登大概还没睡。这房子已经很旧了，明天，我用点儿东西把那个隙缝堵起来吧。”

房子像蛇一般从床上抬起白皙光滑的脖颈，目不转睛地凝视着由那里泄出的光亮。她随即迅速明白了一切，抓起身边的长袍将胳膊伸进衣袖内，然后一言不发地跃身破门而去。龙二惊慌地喊她，但是没有回音。

登的房间响起了开门的声音。一阵短暂的沉默之后，传来了房子的哭泣声。龙二也滑下床来。可是他又在考虑，自己现在就过去是否合适？他在黑暗中犹豫了片刻，接着便打开立式台灯，在窗边的长沙发上坐下，点燃了一支香烟。

登霍地睁开了双眼，因为他被一股突如其来的凶猛力量扯着长裤从抽屉中拽了出来。还未等他弄清发生了什么事，妈妈那富有弹性的纤细

手掌，已经不由分说劈头盖脸地向他的面颊、鼻子和嘴唇落将下来，以至他无法睁开双眼。登有生以来还从未被妈妈如此抽打过。

登被拽出来的时候，也不知是妈妈还是登，被大抽屉绊了一下，致使衬衫之类的衣物飞散一地。登的一只脚戳进那些衬衫中，几乎摔倒在地板上。他无法相信，妈妈竟会拥有如此可怕的力量。

登总算仰望到了妈妈的身影。她正气喘吁吁地站在那里俯视自己。

深蓝色的锦缎睡衣上面分布着若干银色孔雀羽毛。由于底摆宽松肥大，妈妈丰腴的下半身显得异常的庞大，看上去似乎在恫吓自己。在那逐渐缩短、变小的上半身遥遥的顶端，耸立着妈妈那张被泪水打湿的小脸——她在喘息、悲哀，俄顷间仿佛可怕地苍老了许多。远处天花板上的灯光，在其散乱的发际洒上了狂野的光圈。

当登看清这一切以后，一个记忆倏然浮现在他冰冷的后脑勺内。他觉得很久以前自己似乎曾经遭遇过与此相同的瞬间。那无疑就是经常在梦中看见的受到处罚时的情景。

妈妈哭出声来，而那双泪水涟涟的眼睛却依然紧紧地盯着登，她用难以听懂的声音这样喊叫着：

“可耻！太可耻了！自己的儿子竟会这么卑鄙无耻！竟会干出这种事来！我不想活了呀！你对妈妈干了一件多么可耻的事呀，阿登！”

令登愕然的是：如方才在心中所策划的那样，以“我正在这里学习英语”来进行自我辩解的想法此时早已不见了踪影。要不要那样做已经无关紧要了。妈妈是绝对不可能产生误解的。迄今为止如同蚂蟥一般为其深恶痛绝的“事情真相”已经吸附在她的肌肤之上。就这一点而言，登和妈妈可谓生平第一次成了平等和等价的人。这几乎可以谓之为一种共鸣。登捂着被抽打得火辣辣的面颊，意欲仔仔细细地观看一下近在咫尺的人转瞬间飞往漫无边际的远方时的情形。登心里很清楚，妈妈的愤怒和悲哀，显而易见不是因为发现了事实真相本身。她那无处躲藏的羞愧和懊恼，全都来自某种偏见。妈妈立刻就会洞察事情的真相——那种毫无新意的解释只能促使妈妈更加激愤。既然如此，自己的那个“我正在这里学习英语”之类的漂亮辩辞，又能对她起到什么作用呢？

“我是管不了你了！”俄顷，房子用可怕的语调平静地说，“这么可怕的孩子我已经管不了啦！你等着，我要让爸爸来教训你。我要叫爸爸狠狠地教训你一顿，看你下次还敢再干这种蠢事！”

很明显，妈妈期待这些话能使登哭出声来认错。

此时，房子的内心产生了某种动摇，她开始意识到必须对此事做出善后处理了。她要把龙二尚未露面与登或许马上就会哭着认错这两个时间差衔接起来，使一切在龙二的眼里都显得模糊不清，借以维护自己身为人母的自尊。于是，登尽快哭着认错便显得至关重要。一旦将父亲的斥责用做恐吓手段的话，那么，这种母子俩事先串通好了的解决方法就不能由母亲来进行暗示。房子除了缄默等待之外别无选择。

登也沉默不语。他所感兴趣的只有一点，那就是机械一旦启动后所必须抵达的极限地点。在那个抽屉的空当中，登曾经处在自己世界扩展开来的大海和沙漠的终极之地。既然一切都已在那里发生，既然因为待在那里他便不得不接受惩罚，那么，他就无法再回到温馨的人类城镇中，把脸伏卧在洒满微暖泪水的草坪上。在晚夏的某个夜晚，透过那个小小的窥孔，他曾向清晰可见且辉煌耀眼的关联之环以及被那个汽笛的轰鸣所装饰出来的人类的美丽峰巅立下过誓言，然而他未能履行。

就在这时，房门游移不定地摇动起来，一晃闪现出了龙二的脸。

房子立时怒从心起——她意识到自己和儿子全都错过了机会。龙二要么根本就无须露面，要么从一开始就跟随她一起过来。可他现在却如此笨拙地出现在这里，房子为此怒不可遏。可是，她同时又必须顾及自己感情的尺度。她因此变得焦躁不安。她把比先前更为猛烈的怒火喷向了登。

“到底怎么回事啊？”

龙二慢吞吞地走进房间问道。

“请你训斥他，孩子他爸！不揍他一顿，这孩子的坏毛病是不会改的。这孩子钻到这个抽屉的空当里，偷看我们的卧室。”

“真的吗？阿登。”

龙二的询问声中并无怒气。

登伸直双腿坐在地板上，默默地点了点头。

“那么……对了，只是今天晚上，偶然灵机一动才那么干的，是吧？”

登毫不犹豫地摇了摇头。

“那么，说来也就那么一两次，是吗？”

登再次晃首。

“这么说，是一直这么干了？”

见登颔首，房子和龙二不由得面面相觑。在两人视线的碰撞所激起的闪电中，登愉快地遐想着龙二所一直憧憬的陆地生活和房子所笃信的健全家庭在蓝幽幽的火花映照下訇然崩溃时的情景。此时，他已沦为感情的俘虏，几乎于无意之间过分地相信了想象的力量。因为，他在热烈地期待着什么。

“是这样……”

龙二把双手漫不经心地插在室内便服的口袋里说道。两条毛茸茸的腿从其衣服下摆处露出，矗立在登的眼前。

现在，龙二被身为人父的决断所困扰。这是他在有生以来的陆地生活中第一次被强求做出决断。有关大海的粗犷记忆，硬是把温存渗透到

他过去一直厌恶的有关陆地的观念里。这便阻挠了龙二那大体上可以称为本能的作风。殴打登一顿简单，可棘手的未来却在等待着他。他要通过威严获得爱，平素还要成为危难之际恰逢其时的救世主，核对每天的收支账目……他要成为女人莫名其妙的情感极为夸张的理解者，即使遭遇如此出乎意外的事态，他也要准确地抓住事物本质，成为一个绝对正确的教育者……总而言之，处理这件事不能像大洋中的暴风骤雨，而必须像陆地上吹拂的微风一样徐缓。大海那遥远的影响已经在不知不觉中显现出来，使他无法分辨感情的崇高和卑劣，使他产生了陆地在本质上不可能发生什么重要事情的感觉。他越是想做出现实的判断，在其眼前的陆地上所发生的事就越是带有一层梦幻的色彩。

首先，房子虽然让自己“揍这个孩子”，可自己却不能奉命行事。他明白，房子希望得到的，是一个最终能够感谢他宽宏大度的结果。

于是，龙二一边敷衍着眼前的一切，一边相信了身为人父的感情。其内心深处对这个心灵闭塞的早熟儿其实并无爱意，说来甚至视为累赘。在这一瞬间里，龙二一边否定了马上履行自己义务的想法，一边陷入到一种错觉中——他觉得自己正在向登注入一种真正的父爱。不仅如此，他还觉得这种感情似乎刚被发现，他甚至为自己这份父爱的别扭和笨拙而惊讶不已。

“是这样……”

龙二再次说道。接着，他从容不迫地屈下身子，盘腿坐在了地板上。

“孩子妈，你也坐下来吧。我在想，罪过并不都在阿登一人身上。由于我的到来，你的生活也彻底改变了。但这也并不能怪我。不过，生活完全改变了，这是事实。作为一个中学生，对于生活的变化生出好奇心是无可非议的呀。你的所作所为虽然不好，真的确实不好，不过，今后把这种好奇心转移到学习上去就是了。怎么样？

至于你所看到的事，什么也别说，什么也别问。你也不是小孩子了。我们总有一天会以成年人的关系，在一起说说笑笑的。孩子他妈呢，你也应该冷静下来，忘掉过去的事，大家今后互相携手，愉快地生活下去吧。爸爸明天就去堵上那个小孔。这样一来，我们就会慢慢忘掉这个令人不快的夜晚。怎么样？是这样吧？阿登。”

登依然以窒息般的心境听着龙二的话。

“这个家伙居然会说出这种话来！这个以往曾经那么了不起、那么光辉灿烂的男人！”

龙二的每一句话都令登难以置信，他想模仿妈妈喊道：“啊，太可耻了！”这个男人在絮叨着他根本就不该说出的话。他以肉麻的语调说出了下贱至极的话。这才是直到世界末日降临，也绝不该从他口中吐出的肮脏语言，是人类在臭烘烘的巢穴中叽叽咕咕嘟哝的牢骚话。而且即便现在，他仍旧自我陶醉，并满足于他所扮演的父亲角色，洋洋自得地唠叨着。

“你就满足吧！”

登在思考的同时，几乎就要呕吐出来。明天，这个男人大概就会用他那下贱的手，那利用星期日在家干木匠活的父亲的手，永久地堵上那个小小的通道——那个通往他本人曾经昙花一现地闪现过人世难觅之光辉的通道了！

“怎么样？是这样吧？阿登。”

说罢，龙二便把手搭向登的肩头。登冻僵的小小肩头没有能够抖落掉那只手。此时，他只是在想：头领当初说得没错！在这个世上挨揍还不是最糟糕的呢！

[19] 英文，缺席。
[20] 英文，绝对的。

六

由于登向头领提出了召开紧急会议的请求，放学后六个人便聚集在外国人墓地下面的市营游泳池里。

从长满了茂密橡树的马背一般的山冈上走下去，就可以通往游泳池。他们在中途的斜坡上停下脚步，透过常绿树的隙缝，眺望着在冬季阳光照射下石英闪闪放光的外国人墓地。

从这里举目远眺过去，但见排列在两三层台地上的石制十字架和墓碑，全都背对着他们。墓冢间透出凤尾松发黑的绿色。那里供奉着从温室里剪下的带有茎叶的鲜花，它们在十字架的阴影中显现出格外鲜艳的红色或黄色。

这座山冈的右侧是外国人墓地，正面可以望见高出谷底人家片片屋脊的海塔。游泳池就在左侧的山沟里。过了游泳季节的游泳池的观众席则每每成了他们最为适宜的会场。

大树的根部已经露出地表，宛如粗大、乌黑的血管一般蜿蜒扩展至远方。六个人分散着跃过布满这些大树根部的斜坡，自长满枯草的小径向谷底的游泳池跑去。游泳池早已干涸，被繁茂的常绿树环绕着，露出了蓝漆日渐剥落的池底。万籁俱寂。枯叶取代了池水，聚集在每个角落。被涂成蓝色的铁梯，远远没有延伸到池底。西斜的落日被屏风般环绕着游泳池的山崖所遮蔽。池底暮色浓郁。

登一面跟在大家身后往山下奔跑，一面回想着适才于眼前一闪而过的众多外国人墓冢，那些背朝这厢的墓冢和十字架，已在登的心底扎下根基。既然它们全都面朝彼方，那么，我们所在的这个背面，应该起个什么名字才好呢？

在略呈黑色的混凝土看台上，六个人以头领为中心，坐成了一个菱形。登一声不吭地从书包里取出一本薄薄的笔记本，把它递给了头领。笔记本的封面上，用刺眼的红色墨水写着“冢崎龙二的罪状”几个字。

大家全都探过头去，与头领一起阅读。那是登的日记摘录，以昨夜的抽屉事件为结尾，共达十八项之多。

“这下可严重了，”头领用沉痛的语调说道，“仅仅是第十八项就该有三十五分。总共……是啊，即便第一项只有五分，可越是靠近结尾处的项目分数就越高，总共远远超过一百五十分。没想到会走到这一步。看来是到了下决断的时候了。”

听着头领的这番自言自语，登感受到一阵轻微的战栗。于是他这样

问道：

“无论如何都无法挽救了吗？”

“没救了呀。真可怜……”

六个人沉默了片刻。头领意识到这是缺乏勇气的表现，便用手指把干燥的落叶捻成粉末，只握着硬实的叶脉，说道：

“我们六个人是天才，而且正如大家所知道的那样，世界是虚无的。这我已经说过多次。可你们认真考虑过吗？目前的结果是，我们宽恕了所有事物的认识还不够深刻。宽恕的主体是我们。我们宽恕了老师、学校、父亲以及社会之类所有的垃圾堆。这并不是因为我们没有力量。宽恕是我们的特权。如果我们还有一丁点儿的怜悯之念，我们就不可能如此冷酷地宽恕这一切。也就是说，我们总是宽恕本来就不应该宽恕的事物。可以宽恕的东西其实非常少，比如大海什么的……”

“还有轮船什么的。”登补充道。

“是的，就是那些极少数的东西。但如果那些极少数可以宽恕的东西企图叛逆的话，就等于是我们养虎遗患了。是对我们特权的一种侮辱！”

“迄今为止我们一直什么都没做。”

一号插嘴道。

“我们不可以永远无所作为！”

头领以清爽的语气迅即回应道。

“可是，这个叫作冢崎龙二的男人，他的存在对我们大家虽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但对三号来讲却至关重要。至少他还有点功劳——让三号亲眼看到了我再三讲述的世界内在关联的光辉的证据。可是，在那之后他却残忍地背叛了三号，变成了地球上的至恶。也就是变成了父亲。这是不能被允许的。这比从一开始就没有起到任何作用还要恶劣。

“正像我常说的那样，世界由单纯的符号和决定组成。龙二自己或许并不知晓，但他就是符号之一。至少根据三号的证词，他似乎就是那些符号当中的一个。

“我们的义务大家都清楚了吧？我们必须把已经滚落了的齿轮再度强行镶嵌到它原来的位置上。否则，就无法维持世界的秩序。正因为我们知道世界原本就是一个空洞，所以最重要的是，我们只能想方设法去维护这个空洞的秩序。因为我们是为此而生的卫士，是为此而生的执行者。”

之后他愈加干脆地说道：

“没有办法。处死吧！说到底这么做也是为了那家伙本人……三号，你还记得吗？我曾经在山下码头说过这样的话——只有一个办法能让那家伙再度成为英雄。该说的时刻很快就会到来。”

“记得。”

登摁着微微颤抖的腿答道。

“现在，那个时刻已经到来了。”

除了头领以外的五个人面面相觑着，之后便噤声无语。因为他们已经意识到头领所要说明的内容的严重性。

他们眺望着西照愈加浓厚的空空荡荡的游泳池。几道白色线条残留在已经剥落的蓝色池底上。干透的落叶重叠着麇集在池子的角落里。

眼下，那池子深邃得令人恐怖。尤其是底部，微暗的蓝色愈发使其显得深邃。就是将身躯投向那里，也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托住身体——这种实感被空荡荡的池子酿就出一种持续的紧张。没有了夏季的包容和支撑游泳者身体的柔和的池水，这个成为水和夏季的纪念碑一般永恒的干燥场所就变得极为危险。那架从水池边缘延伸下去，却在离池底尚有相当距离的地方突然中断了的蓝色梯子……

支撑身体的，真的没有任何东西！

“明天学校两点放学，到时把那个男人诳到这里，然后大家一起赶往杉田，把他带到我们那个干船坞去！三号，你的任务就是巧妙地把他骗出来！

下面我吩咐各自要带的物品，大家可都记好了。我带安眠药和手术刀。那样强壮的男人，必须首先麻翻他，否则我们根本就制服不了他。我家里的德国安眠药定量是每次一到三粒。所以，如果让他吞下七粒的话，应该是可以一下子就撂倒他的。为了便于溶化到红茶里，得先把药片碾成粉末。

一号准备登山用的五毫米粗的麻绳，长度要在一米八。一、二、三、四，对了，就多准备点，带五条来吧。

二号要带来暖水瓶。里面装上热红茶。把暖水瓶藏在书包里。

三号负责诳人，所以什么都不需要带。

四号要带来白糖、匙子，还有我们喝茶用的杯子及让那个家伙用的深色塑料杯。

五号带来蒙眼布和堵嘴用的毛巾。

再就是大家要各自带来自己喜欢的刃具。匕首也好锥子也罢，只要是自己喜欢的就行。

要领嘛，以前我们已经拿猫练习过了。一样的。没有什么好担心的。只不过是比猫大一点而已。再就是可能要比猫臭一些。”

全员无语，目光落在空荡荡的游泳池里。

“一号！你害怕了吗？”

一号勉强地摇了摇头。

“二号！你呢？”

二号像突然感受到了寒意一般，将双手插进外套的口袋里。

“三号！你怎么啦？”

登喘息着，口中就像塞满了干草一样干燥得无法答话。

“嗨！瞧你那德行！我就知道会这样。别看平日里大话说得牛气冲天，可到了关键时刻立刻就瘪了。给你吃颗定心丸吧。为此我把它都带来了。”

说罢，头领便从书包里拿出一本赤褐色封面的六法全书[注]来，灵巧地翻开了事先找好的那一页。

“准备好了吗！我要念了。大家听好了。

“刑法第四十一条，十四岁未满者的行为不受法律制裁。

“我再大声念一遍呦。十四岁未满者的行为不受法律制裁。”

他将六法全书的那一页让五个少年轮流阅读了一遍，并接着说道：

“这大体就是我们的父辈，以及他们所相信的那个虚构的社会为我们制定的法律。对这一点，我认为应该感谢他们。这是大人们对我们抱有幻想的表现，同时也是他们无法实现梦想的表现。大人们不仅仅是自己绑住了自己，还认为我们也同样无所作为。多亏了他们的这种粗心大意，我们才可以在这里窥望到一小片蓝天，一小片绝对自由的天地。说来这是大人们创作的一个童话。但他们却创作了一个极其危险的童话。哎，不说了。不管怎样，迄今为止我们还是可爱、弱小、不知道什么是犯罪的儿童。

“在我们当中，下个月就满十四岁的，有我、一号和三号。剩下的三个人三月份也满十四岁了。大家想想看呀。对我们所有的人来说、眼下是最后的机会了。”

头领窥视了一下大家的神色。曾经些许绷紧的面孔已经和缓下来，可以看出恐怖感正在逐渐消退。大家终于开始意识到来自外部社会、虚构社会那笃厚的温存，感受到自己的确一直处在敌人的呵护下。

登仰望着天空。天空的蓝色不断变化。暮色正在徐徐降临。登在心中自忖：假如龙二在英雄般“死苦”[注]的过程中可以看到如此圣洁的碧空，给他蒙上遮眼布岂不是太可惜了！

“这是最后的机会了。”

头领再次说道。

“如果错失了这次机会，我们就只好先做好搭上性命的思想准备，才能进行人类自由赋予我们的最为崇高的事业，才能完成那个为了填补世界的空洞而必须执行的任务。对于我们——死刑的执行者来说，岂有拿生命去下赌注的道理？如果错失了眼前的时机，我们就一辈子都无法通过偷盗、杀人等行为来证明人类的自由了。我们就只能度过跟老鼠无异的一生——敷衍奉迎，在背地里造谣中伤并唯命是从，在妥协和恐怖中

提心吊胆地虚度光阴，看自己邻里的眼色行事，之后结婚生子，最终变成那种东西——世上丑陋至极的父亲！

“鲜血是必需的！人类的鲜血！否则，这个虚无的世界就会变得苍白并彻底枯竭。我们必须绞尽那个男人的新鲜血液，给濒临死亡的宇宙、濒临死亡的天空、濒临死亡的森林、濒临死亡的大地输血！

“现在！现在！现在！再过一个月，那个干船坞周围推土机的作业就要结束。到时那里就会人来人往。而我们也都会成为十四岁的少年！”

头领仰望着天空说道。天空被常绿树树梢的黑影所围困，水一般清澈。

“明天应该是个好天气吧？”

[21] 收录日本宪法、民法、商法、刑法、民事诉讼法以及刑事诉讼法等六大法律的典籍。
[22] 即临死时的痛苦，小乘佛教基本教义“四谛”说之一的苦谛。

七

一月二十二日上午，房子和龙二一起去找横滨市长，拜请对方充当月下老人。市长爽快地答应了他们。

在离开市政府返回店里的途中，他们顺便来到伊势佐木町的百货公司，请对方帮助印刷请柬。为了举办结婚喜筵，他们已经事先在新豪华大饭店做了预约。

早早用过午餐后，两人赶回了店里。

到了下午，龙二因早晨已经说好的私事而提早离开了店铺。今天早上抵达高岛码头的某一货船的大副是龙二商船高中时代的同班同学，对方只有下午才有时间与他相聚。

再者，龙二也不愿意穿着笔挺的英国西装去面会自己的同学。他无意在举行婚礼之前，向旧友炫耀自己环境的变化。龙二说，他要先回一趟家，换上便装，以与船员身份相称的姿态去面见老友。

“你该不会上船后就此下落不明吧？”

房子用笑谈将龙二送出门去。

——龙二在忠实地履行着登的嘱托——昨天夜里，登煞有介事地以请教作业为由把他叫到了自己的屋里。登告诉龙二，他接受了别人如下的委托。

“哎，我的朋友们想明天聚到一起听爸爸讲讲航海的事。他们两点放学后会在游泳池上边的山坡上等您。他们太想听了。求您了，就过来讲给他们听听吧。穿着打扮和以前当船员时一样，再戴上船员帽过来好吗？不过，对妈妈可要绝对保密呦。就跟妈妈说去见一个船员朋友什么的，然后离开店里赶过来好了。”

这是登首次向龙二撒娇，敞开心扉求他办事。龙二把这件事放在了心上——他不想背叛少年对他的信赖。这是做父亲的义务。过后即便露出事情真相，也可以当做笑话一笑了之。因此，龙二编造出了上述颇似真实的虚构故事，早早离开了店铺。

下午两点刚过，龙二便来到了游泳池上方的山坡上。他刚在橡树根部坐下，一群少年便出现了。其中一个看上去最为聪敏、长着月牙眉、嘴唇赤红的少年首先对龙二特地赶来郑重其事地表达了谢意，并说他不想在这种地方听故事，邀请龙二干脆和他们一起到他们的干船坞去吧。龙二心想，反正也是在码头附近，遂欣然应允。少年们嘻嘻哈哈地抢夺龙二的船员帽，并轮番试着把帽子戴在自己的头上。

这是一个严冬之际风和日丽的午后。背阴处虽然寒冷，但是，透过薄薄云翳照射下来的向阳处，却连外套都不需要穿。龙二将外套搭在腕子上，穿着灰色套头毛衣，戴着船员帽行走着。包括登在内的六个少年，每个人的手里都拎着旅行用手提包，喧闹不停或先或后地走在他的周围。在龙二眼里，作为当今时代的少年，六个人都显得身材矮小。看上去就仿佛是六艘拖轮在拖曳着一艘货船前行，却又不知道怎样曳航才好。然而龙二并未注意到少年们的闹腾劲儿里充斥着一种狂热的不安。

月牙眉少年告诉龙二，马上就要乘坐市营电车了。龙二虽然有些吃惊，但还是按照吩咐跟了过去。因为他深知：这个年龄段的少年极为重视故事的背景。在电车终于来到横滨南郊矶子区终点站杉田之前，他们丝毫没有下车的意思。

“究竟要去哪里呀？”龙二多次饶有兴致地问。既然已经决定奉陪到底，那就无论吃多大苦头脸上都不可露出不快的表情。

他在不被察觉的前提下不断地注视着登。龙二第一次看到：登已经失去了以往那仿佛在不断诘问的锐利目光，正愉快地融入在伙伴中。如此望去，便使得登与其他少年之间的界限变得模糊不清起来。恰如在透过车窗射进车厢内的冬季日光中观看不断飞舞在彩虹色中的尘埃颗粒一样，龙二曾多次把其他孩子错看成了登。真是令人难以想象，这一切竟会发生在这个拥有严重的偷窥癖、与其他孩子都截然不同的孤独的孩子身上。

龙二心想：自己腾出了半天的时间，并特意把自己打扮回原来的模样，陪伴着登和他的伙伴们，此次交往即便只能达到这种地步，也不失为一件好事。他身为人父，站在道德和教育的角度，产生了如是考量。大多数的杂志或者书籍上都是这么写的。他觉得今天的远行，是登特意向他伸出了橄榄枝，是一个求之不得的改善关系打好基础的机会。原为陌路人的父亲和儿子，已然融入到了一种虽无血缘但却温馨笃厚的信赖关系中。想来也是，如果登是龙二二十岁时生下的孩子，也并无任何不可思议之处。

在终点站杉田下车以后，少年们拖着龙二，一个劲儿地朝着通往山上的坡道走去。龙二再次饶有兴致地问道：

“喂，干船坞在山上吗？”

“是的。东京的地铁不就是在头顶上行驶吗？”

“这下可是棋输一招了！”

见龙二露出服输的表情，少年们得意忘形地大笑起来。

道路沿着青砥山进入到金泽区内。发电站复杂的绝缘子和电线将午后冬季的碧空划割开来。他们走过发电站，穿过了富冈隧道。但见右侧沿山边蜿蜒着京浜快车线路；左侧则是崭新明亮、散布在诸多丘陵上的分成小块出售的土地。

“马上就要到了。穿过那片分开出售的土地后就到了。这里以前曾经是美军基地。”

不过才片刻的功夫，说明完毕后立刻率先前行的头领级少年说话的腔调已经变得粗鲁起来。

斜坡上的分开出售用地已经平整完毕。强固土堤的石墙和道路工程也已经竣工。甚至已有多户人家开始了房屋的建造。将龙二裹在当中的六个少年登上了其间笔直的坡道。

就在接近坡顶的时候，道路突然消逝了。眼前是一片未加修整、形成了若干梯面的草地。就像变戏法一样，从山丘下眺望时那般笔直规整的道路，居然会在某个点上突然消逝在荒草萋萋的野地里。真是令人难以置信。

周遭不可思议般人迹杳然。从坡顶的彼侧，传来了像是推土机呻吟的声音。

往来的汽车声，从遥遥下方富冈隧道的路上升腾上来。在这杳无人烟的广阔景色里，只有机械遥相呼应的声音在充盈回荡。于是，这声音反倒愈发加深了明快景色的幽寂。

枯萎的草地上到处都打着桩子，那些桩子已经朽烂过半。

他们走过了草地。布满落叶的小径一直通往丘陵上方的山脊。右方，围在铁丝网内的锈迹斑斑的铁罐子掩没在草丛中。告示牌歪斜在那里，写有英文字母的马口铁上的一个个钉坑显露出斑斑红锈。龙二驻足读着告示牌上的文字。

> U.S.FORCES INSTALLATION
> UNAUTHORIZED ENTRY IS PROHIBITED AND
> IS PUNISHABLE UNDER JAPANESE LAW……

“‘PUNISHABLE’是什么意思？”

开口问话的，还是那个头领模样的少年。

龙二无论如何都难以喜欢上这个少年。因为就在他询问龙二时，其目光中瞬间闪现出来的犹豫，已经使龙二感觉到对方是明知故问。但是，龙二仍然佯装慈祥地答道：

“就是‘应受惩处的’意思啊。”

“是吗？可现在这里已经不是美军基地了，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喽。啊！”

少年似乎话音未落，便可以马上忘掉刚才还兴致盎然的事情。就好像可以将方才一直拿在手中的气球弃之于空中任其飞走一样。

“这里已经是坡顶喽！”

龙二为小径上坡的尽头竟会俄顷间出现如此广阔的景致而瞠目。

“嚯！你们真是找到了一个好地方呀！”

这里的风景直面东北方向的海面。脚下左侧，山崖被削成了巨大的褐土斜坡，几台推土机正在作业中，翻斗车正在运送泥土。那些卡车从这里望去也显得很小很小。卡车的呻吟声持续搅扰着附近的空气。再往下看，工业试验所和飞机制造公司那整齐的一排排灰色屋脊以及中央办事处混凝土前院那些为绕车而栽植成环形的小松树全都沐浴在阳光下。

带有乡土气息的村镇住宅鳞次栉比地包围着工厂。温和日光那微妙的投影，反倒为高低不平的栋栋房舍精细地涂染上了相异的色彩，为工厂诸多的建筑物排列出齐整阴影的队列。在这飘逸着淡淡烟气的风景图画中，到处都闪烁着贝壳般的光亮，那是过往汽车的挡风玻璃。

随着大海的邻近，远近的风景都被压缩，愈发加深了独特、锈蚀、悲哀以及错综的感觉。一些通体赤锈的机械被丢弃在野外，任凭风吹雨淋。在它们的对面，红色起重机正在缓缓抬起头部。起重机的前面就是大海。防波堤石堆的白色十分显眼。停泊在正在进行的填海工程末端的绿漆斑驳的挖泥船上黑烟袅袅。

大海使龙二切实泛起了久别重逢似的感觉。本来从房子的卧室里随时都可以看到大海，可是，龙二近来却从未凭窗眺望过。远方的海面上飘浮着珍珠色云朵。云朵的投影在春季尚远的绛紫色海面上，染上了仅有的一片微白。那色彩看上去反而萧瑟凄凉。其他地方则云丝皆无。下午三点过后的天空，越是靠近天际，越是呈现出宛若洗褪了色一般无可奈何的单一蓝色。

海面上，或浓或淡的深棕色污水犹如巨大的渔网，从污染了的海岸向大海深处荡漾开去。海岸附近船影寥寥，远方的海面上蠕动着几艘货船。极目眺去，尽是一些三千吨左右的又小又旧的船只。

“我迄今为止跑的船，可不是那些小玩意儿。”龙二说。

“是一万吨的家伙吧？”一直寡言少语的登应声说道。

“到这里来呀！”头领模样的少年扯着龙二臂上的外套说。

一行人又从那条被落叶遮掩的小径稍稍往下走去。这里是奇迹般残留下来的一小块土地，从周围被破坏了的区域看，只有这里原封不动地保存了往日山顶的地貌。

林木茂盛的山顶守护着这里的西侧；几块复杂的斜坡相互连接，坡上的一片冬青树遮蔽住了东方的海风。斜坡连接着一块平整不佳的冬菜菜园。枯萎了的蔓草缠绕着小径周围的灌木丛，蔓藤的尽头悬挂着一颗干巴巴的红色王瓜。从西边洒下的阳光，在刚要照射到这里时即被挡住，只好在枯萎细竹的叶尖蹒跚。

少年们竟能发现如此罕见的隐秘之所并据为己有，龙二对他们这种年龄的孩子的独特能力惊讶不已。尽管他本人年幼时也曾有过类似的经历。

“是谁发现这地方的？”

“是我！我家就在杉田呀。我要从这一带去学校。是我发现后告诉大

家的。”

一个几乎还没和龙二搭过腔的少年答道。

“你们所说的干船坞在哪里？”

“就在这里！”

只见头领模样的少年，正伫立在山顶低矮的山崖背阴处，手指着一个简陋的洞穴微笑着说道。在龙二看来，这个微笑就恍若纤巧的玻璃工艺品，极为脆弱和危险。他搞不清这种印象从何而来。少年犹如小鱼滑过一般，巧妙地从龙二身上挪开了细长睫毛下的视线，继续说道：

“这里就是我们的干船坞。山上的干船坞。我们在这里对那些破旧的船只进行修理，或者解体后重新修造。”

“是吗？把船拖到这种地方来很不容易呀！”

“很简单。轻而易举！”

少年再度泛起了冷酷的微笑。

在洞穴前那块稍微长有一点绿草的空地上，七个人弯腰坐了下来。来到背阴处后，只觉得异常寒冷。海上吹来的微风如针扎一样直刺肌肤。龙二穿上短外套，盘腿坐在地上。刚刚消停下来，推土机和翻斗车的轰响就再次夸张地闯入耳郭。

“你们当中，有谁乘过巨轮吗？”龙二尽量快活地问道。

少年们面面相觑，无人作答。

“说起船啊，首先就是晕船了。”龙二对着没有反应的听众打开了话匣子。

“当了船员以后，大多数人都吃过这个苦头。有的家伙甚至仅仅跑了一个航次，就因为过于艰苦，再也不干跑船的行当了。越是巨大的轮船，船体就越是左右摇晃，前后颠簸得厉害。而且还充满了轮船独有的涂料啦、油料啦，以及烹调的气味……”

当龙二发现晕船的话题无法提起大家的兴致时，便无可奈何地唱起歌来。

“你们听过这首歌吗？”

汽笛嘶鸣，彩带挣断
轮船驶离了口岸
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
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
轻轻、轻轻地挥手
心潮起伏，热泪涟涟

少年们你捅我我戳你，笑出声来。登无法忍受这种屈辱，猛地起

身，从龙二头上抓下船员帽。他不再理睬那些谈话，把帽子当做了玩具。

在那个硕大的葱蕾形徽章里，精细的金丝锚链盘绕在铁锚周围，金线刺绣的月桂树叶上结有若干银线锈成的果实，从左右两侧庄重地相拥相簇。帽徽的上下，金丝缎子如同悠然的缆绳一般相互缠绕。那片黑色的帽檐，则辉映着午后的天空，泛出忧郁的光泽。

往昔，就是这顶帽子，曾经在闪烁着夏日夕晖的大海上远离而去！它成了别离和未知的辉煌象征。随着它的逐渐远去，存在摆脱了束缚，变身为面向永远而傲然高举的火炬。

“第一次航海去的是香港……”

当龙二扯开话头时，他觉得大家似乎对他的话语渐渐产生了兴趣。

他讲述了第一次航海时的种种经验、失败、困惑、憧憬和胆怯。接着，他又聊起了世界各地的航海轶闻——停泊在苏伊士运河入口的苏伊士港时，在无人注意的情况下，一根系船用的粗缆竟会被人盗走；在亚历山大，会说日语的港口值班人员和在船上贩卖货物的商贩串通一气，向船员们强行兜售各种无聊的商品（从育人角度考虑，龙二没有详细披露那些商品的细目）；此外，在澳大利亚的纽卡斯尔，装上煤炭后货船旋即驶向悉尼，在只是值一个班的时间里，还要收拾整理船舶，以应对即将到来的货物装卸，其繁忙的程度超乎想象。不定期船大多如此，只是运送原材料和矿石，所以，每当在南美航线上遇到漂亮的联合公司水果船时，就会觉得一直堆积到舱口的南方水果那馥郁的香气，似乎正从海面上远远飘荡过来……

——话到中途，龙二发现头领模样的少年不知何时脱下了一直戴着的皮手套，正在往手指上咯吱咯吱地戴着一直可以够到臂肘的橡胶手套。为了能使冰凉的橡胶贴附在每个指缝里，少年多次神经质地交叉着手指。

龙二就此没有提出疑问。这是教室里那种头脑聪敏百无聊赖的少年做出的一种并无太大意义的古怪行为。

反倒是龙二，越说越冲动，越说越怀旧。他把脸转向了大海，转向了那个从这里望去不过是一条已被炖干了一般的蓝色线条。

这时，一艘很小的货轮拖曳着一缕黑烟，在地平线上渐渐远去。龙二在心中自语：自己也曾搭乘过它。

在与少年们如此交谈的过程中，他甚至渐渐理解了自己在登心目中被描绘出来的形象。

“我也是一个可以永远离去的人。”

本来已经深感厌倦，但他却再度稍稍感悟到了那个被他放弃了的东西的恢宏。

海潮郁暗的情感、从大洋上滔滔涌来的海啸的嘶鸣、前仆后继的浪花破碎后的挫灭……按理说未知的荣耀应该在黑暗的大洋上不断呼唤

他，并且与死亡，抑或女人互相掺杂，进而决定下他那特殊的命运。二十岁时，他曾固执地笃信：在世界黑暗的深处有一点光亮，那是专门为他准备的，也是特意为了照亮他才渐次靠近了他。

在梦幻里，荣耀、死亡和女人总是三位一体。但是，得到女人以后，剩余的两个却离开自己，奔向了大海的彼方。大海已经不再以鲸鱼般哀戚的咆哮呼唤他的名字。龙二感到：被自己拒绝了的东西，如今，抑或从那时起就在拒绝着自己。

即便迄今为止一直如同炉火般熊熊燃烧的世界不曾属于过他，可他依然感到：在热带那令人怀念的椰树下，太阳就粘附在他的腹侧，用锐利的牙齿把那里咬得粉碎。而如今，只剩下了一些余烬。他开始了没有晃动的和平生活。

他甚至已被危险的死亡拒之于门外。荣耀更是自不待言。感情的恶劣陶醉；彻骨的悲哀；华丽的别离；南方太阳的别名——大义的呼声；女人们值得赞许的泪水；总是折磨内心的郁黯的憧憬；把自己逼迫到男子汉极致的沉重而甘美的力量……一切皆已终焉。

“不喝点红茶吗？”

身后响起了头领少年那高亢、清澈的声音。

“啊。”

龙二深陷在自己的思绪里，头也不回地应道。

在龙二的脑海里，浮现出了曾经靠泊过的诸岛情景——南太平洋的法属地马卡泰阿，还有新喀里多尼亚，马来亚附近的诸岛，西印度群岛诸国。

为那炙热的忧伤和厌倦而产生的狂热；遍地可见的秃鹫和鹦鹉。那漫山遍野的椰子！帝王椰子！孔雀椰子！从大海的辉煌中，死亡如同积雨云一般扩散开去蜂拥而至。他曾恍惚梦想过一种对他来说早已永远失去了机会的、庄严的、在万人瞩目下壮烈无比的死亡。如果说世界存在的本身，就是为了这一辉煌无比的死亡，那么，与此同时，世界即便为之毁灭也没有什么不可思议。

环礁内血液般温热的潮水；宛如黄铜喇叭声一般唱响云际的热带太阳；五色的海洋；鲨鱼……

龙二差不多就要开始后悔了。

“给！红茶。”

伫立在龙二身后的登，一动不动地把褐色塑料杯从侧面递到他面前。龙二心神恍惚地接过了杯子。他注意到：或许是寒冷所致，登的手正在微微颤抖。

龙二依然沉浸在梦幻里，粗暴地将已经丧失了热度的红茶一饮而尽。喝下去以后，他便觉得苦不堪言。正如众所周知的那样，荣耀的味道是苦的。

沉潜的瀑布



译者 ‖ 竺家荣

MISHIMA YUKIO

三 島 由 纪 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 书名：沉潜的瀑布
-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 ISBN：9787532767076
- 译者：竺家荣
- 产品经理：邵明鉴
- 责任编辑：刘玮　梅愚童
- 关注我们的微博：@上海译文
- 关注我们的微信：stphbooks

第一章

城所升是个不适合作小说主人公的人物，像他这么难以博得人们共鸣和同情的男人实属罕见。用人们的话说，他“太幸运”了。由于父母早逝，他受到了祖父的宠爱。祖父虽然已于三年前去世了，但其庇荫仍厚厚地罩护着他的爱孙。

祖父城所九造的名字在电力界无人不知。他豪爽，复仇心强，喜好游乐，精力过人，盛夏时也穿着西装革履，是个彻头彻尾的“民众之敌”。

在优裕的环境中成长起来的孙子，直到大学毕业时，才第一次听到了有关祖父的坏话。此前升的身边围绕的都是崇拜祖父的人。这个城所家的第三代早早失去了父母亲，因而没有机会听到家人对祖父霸道的统治的任何不满。其实，在他上小学的时候，一伙制造恐怖事件未遂者被检举时，在他们的暗杀名单上就发现了城所九造的名字，人们暗地里都拍手称快。

九造是鹿儿岛的产物。明治十二年，九造的父亲当上了旧藩主在东京宅第的执事，举家迁往京城。后来，九造就成了明治时代实业家共同的师傅福泽谕吉的弟子。

明治三十一年，福泽谕吉开始倡导实业，把注意力投向了水力电气的开发。九造对此颇有共鸣。十几年后，九造便投身于电力事业，把东北地方的公益事业掌握于手中。

九造的一生总是为预感所支配，无论是好是坏，事情的发展总是不出九造的预料，“所以我不是说过了吗”就成了他的口头禅。凡是做错的事，肯定是他的意志消沉所致。用九造的话来说，官吏愚钝，民众盲目。他相信企业的自由将有利于国家，物质文明的进步终将造福于民众。明治时代所有实业家的这一使命感也的确不可一概地否认。

升生活在晚年的祖父身边，亲眼目睹了被世间看作恶人的人的日常生活。祖父是个无私欲的人，纵使是纯粹的私欲，程度增强，轮廓加大的话，出于人的奇妙的本能，也不可能不含有无私的因素。而无私的热情若有稍稍的懈怠，就近似于私欲了。升从祖父的身上，看到了一个放弃自我的伟人。虽然他对酷爱自己的祖父的人品并不完全喜欢，但是和这个怪物一日三餐地生活在一起，使他对世上各种各样的怪物的概念产生了深深的疑问。

祖母精神失常后一直住在医院里，直到去世。九造有两三个妾，却从不让她们到这个家里来。所以，自从母亲得产褥热死去后，除了男性化的奶妈外，升成长在一个没有女性气息的环境中。升长这么大，完全不知道母性的温柔为何物，因而也没有受到过男孩子要有远大抱负及复仇心等种种偏激的教育。

祖父给孙子的玩具都是些竣工仪式纪念品的发电机模型，或铁制组装玩具以及去水库勘查时带回来的河底的石头等等。就是说，所有的玩具都是石头和铁的。他是个缺乏想象力的很有主见的孩子。小学老师为

升的数学成绩之优秀而惊讶，同时也为他情操之欠缺而吃惊。让他画张画，他会把马和兔子都涂成同样的灰色。

父亲在升十岁的时候死去了。他是个身体虚弱、懒惰的人，对九造的教育方式虽有不满，也没加反对。他不太关心儿子。九造阻止了他想上美术学校的愿望，让他进了银行。这位每到周末都要去写生旅行的男人，看了儿子的画，受了不小的刺激。

升长成了一个棒小伙儿。和一般的少年不同，在女人给予他莫名其妙的感动之前，他就懂得了自己只要往那儿一站，就会使女人感动。对升来说，对某种感觉世界的发现，完全不具备观念上的意义。

人人都有梦想当小说家的时期，这个感觉十分平庸的少年也不例外。他听了一些音乐，读了几本所谓的文学书，觉得这些浅显的音乐和文学只不过是证实了他早已发现的一些东西，即这个世界里有着黑暗和甜蜜、优雅和温柔，与石头和铁迥然不同。然而升与进山岳部的学生们的浪漫主义完全无缘。即便只是单纯的官能性的东西，这个罕见的年轻人都能不将其加以崇高化或轻蔑，而是客观地、彻底委身于它。

他毫无道德顾忌地度过了战时在避暑地的迷乱的生活。他不大动感情，所以跟他开不起玩笑来，然而这位开朗的少年从不会使女人们感到无聊，这是什么缘故呢？

升一向不好好学习，却以高中理科第一名的成绩毕业，进了工科大学，专攻土木工程学。因为这个学科的教授是母亲的弟弟，他对升寄予很大的期望，而升也有这个愿望。战后，大学毕业，升进了祖父任董事长的公司。早晚让升当董事是他们之间的默契。升暂时没有被派往现场，每天画画设计图，看看图纸……

介绍了升的经历之后，下面来描绘现在的升，可能有人会感觉奇怪。他现在的画像，与上述的经历给人的印象不大一样。

九月末的夕阳照在电力公司正门典雅的门柱上，也把石阶照得层次清晰。下班的高峰已过，一个青年从石阶上走了下来。在途中他停下步子，眯起眼睛望了望天空。他没戴帽子，穿着朴素的灰色西服，手里提着一个看起来没装任何东西的薄薄的公文包。

他长着两道剑眉，肤色浅黑，鼻梁棱角分明，眼睛细长，这是一副不想把自己的孤独强加于人，又对自己周围的孤独反应敏感的相貌。脸颊丰满圆润却又恰恰不失锐气。他显得健康但缺乏活力，目光给人以对什么都无所谓的印象，眼神中流露出过度纵欲的疲惫。

听见有人喊他，回头一看是总务科的濑山从上面跑下来。濑山比升大七岁。升小时候，他曾在城所家当过书生。他说话带点广岛腔，语速很快，却又有点笨拙。四方脸，小三角眼，紧绷的下巴。

“回去吗，城所君？我有话跟你说。”

升只是淡淡地微笑着。

“什么事？”

“……还是边走边说吧。”

濑山迈开了步子，为了躲避汽车，他固执地贴着沟沿走着。

“听说这次人事变动，我要被调到一个特别偏僻的地方去，就是奥野川水库现场。去那种地方工作，老婆孩子怎么办，能不能帮我想点办

法？”

“我说话不顶用，祖父活着的时候还好说。”

“是啊，先生要是在的话就好办了。”

濑山忽然问升：

“今天想不想喝一杯？”

升常常请濑山一块儿喝酒。

“今天不行，我有约会。”

“是吗？”

濑山迅速目测着十字路口，发现动作快点的话，能够赶在信号灯变红之前穿过马路。

“那就明天见。”

他将公文包翻了个面，一转眼就到了马路对面，紧接着一边买晚报，一边用目光向升致意。

“祖父总是在拼命做着什么，我也应该赶快投入到一件事里去。”

夕阳把人影照得长长的，升拣人少的地方边走边想。他有一个使他自负的天分，就是精力集中。有的繁忙的实业家，一有空闲就能睡着，升的头脑也是如此，能随时集中精力，因而无论学习还是工作都比别人快好几倍。

“可是集中精力并不等于投入精力，问题在于能否持久……”

他嫉妒祖父用之不竭的精力和无穷无尽的热情。它们从何而来呢？其实，九造的精力与其说是他个人的力量，更像是靠着许多无形的力量的支持。在电力问题上，他常说“虽千万人吾往矣”，但是在祖父的意识里，真正的孤立恐怕一次也没有出现过。祖父不辨目的，却对自己的作用非常具有自觉，他坚信“扫帚是为了自己打扫之用”，所以，无论做什么事，扫帚都不会孤独。

“孤独这东西不好。空间上没有联系的人，就很难有时间上的持续。我要怎么做才能把自己和某种东西联系在一起呢？”

夕阳辉映河面上，浑浊的河水波光粼粼，桥的阴影下，油乎乎的彩虹清晰可见。被晒热的河水发出难闻的臭味。升扭过脸去……他还没有颓废到喜欢这种味道的程度。

推开萤酒吧的后门时，升拿着的公文包碰到了旁边的垃圾箱上。离开店还有一个小时。刚从外面进来，不适应店内的光线，升什么也看不清。吧台里的调酒师向他打招呼，他只能模模糊糊地看见那身白制服上衣。升踩着尘土飞扬的楼梯上到了二层，一只小黑猫悄悄地跟着他，头蹭着升的后脚跟。他低下头摸摸小猫，猫的背湿漉漉的。

他上到最后一个台阶时，在墙上抹了抹湿手掌，从钥匙串上拿出钥匙，开了锁。隔壁的女招待休息室静悄悄的，好像还没有人来。

升把猫关在了门外。这间只有两坪大的简陋的小屋里，除了衣柜和安乐椅、小桌各一个以外，就别无他物了。

衣柜的门上有个镜子，厚厚的镜子边框呈三棱镜状，被斜射进来的夕阳照出了万紫千红的色彩。同时也照出了镜面上的尘土，仿佛一个个影像。

升把公文包往安乐椅上一扔，又把朴素的上衣、领带、衬衫和裤子扔到了椅子上。脱得像运动员似的只剩下内衣内裤的年轻人，朝衣柜里扫了一眼，迅速拿出一件紫红色的衬衫和一身休闲套装，摇身一变成了一个风流倜傥的男人了。镜子里年轻人的脸上虽说缺乏活力，但表情却透着逸乐的倦怠和不甘平庸的个性，可谓适得其所。

“衣服换好了吗？可以进去吗？”

敲门声响起。升应了一声，一位四十上下小个子的微胖女人穿着和服走了进来，她就是萤的老板娘。

她长得像宫廷偶人似的，五官搭配得恰到好处，嘴唇小巧而生动。她擅长舞蹈，一望便知是艺妓出身。加奈子喜欢打高尔夫球，还喜欢滑雪。城所九造在六十岁时为加奈子赎了身。战后，加奈子突然说想要开个酒吧，这个店就是九造为她盖的。由于这个缘故，升在银座的一角拥有了这间小屋，作为夜生活的更衣室。升自然按月超额交纳房费。

“这套衣服是新做的？料子不错啊！百分之八十羊绒吧。”升微笑着没说话，就像儿子让母亲观赏新衣服似的，笨拙地转了一个圈儿。

加奈子把他脱下来的衣服一件件挂在衣柜里，像以往一样说道：

“你真幸福啊，你真幸福啊！没有比阿升更幸福的人喽。”

一到加奈子面前，升就被看成了“幸福的王子”。这个英俊健康的青年，从祖父的遗产中得到了相当可观的证券收入，在加奈子这种客观地判断幸福并得到满足的女人眼里，他是个完美无缺的人物。幸福！幸福！光是它那栩栩如生的表象，就给人以无尽的安慰。

升有着二十七岁的年轻人所拥有的一切。年轻，金钱，出类拔萃的头脑，强健的体魄，没有拖累的完全的自由。此外还有男人必需品的工作，而且是个名声不错的职业。这类似于把自由抑制在不至于太无聊的程度之内的市民性的佐料……

想象自己还未拥有的东西使人陶醉，而已拥有的东西则不会使人陶醉。即便陶醉也是人工性的陶醉。从这个意义上说，升具有对任何事情都不陶醉的资格，而且像他这样客观上“幸福”的人，即使要品味人们称之为不幸的东西，也多少伴有某种炫耀，所以这种意识常常使不幸对他敬而远之。要想了解狼，我们就得当一匹狼。同样道理，升想要体验不幸，就必须不当幸福的人，去当不幸的人。不管升的内心怎么想，在大千世界之中潜藏着这个真理。

升是个与思想无缘的人。无论从知足常乐这个世俗的思想来看，还是从对自己的物质占有抱有罪恶感的角度来看，他都是纯洁的。他虽然十分的厌倦，却不想弄清自己究竟对什么厌倦。

其结果升陷入了一种不良嗜好，从加奈子那种无害的女人的脸上，寻找世人对他的评判。这些毫无缘由的夸大赞美和天真的羡慕，对他是个安慰，就像对奶妈的依恋一样，他在加奈子面前尽力注意不破坏幸福的形象。他那颗毫无感情的不成熟的心，至今仍旧是毫无感情的一片荒漠。

对于升来说，加奈子是个根本不需要诉说的对象，她成了升封闭而孤独的心灵的安全保证人。升只有在这个女人面前时才能安下心，完全孤独地自处，就如同在盲人面前一样。

……楼梯上热闹起来，三个女招待一块儿来上班了。其中一个女招待由于和昨晚的客人一起呆到今天下午，觉得无聊，便打电话把这两个同事叫出来，四个人一起去看了场卖座的电影，然后直接到店里来了。

门开着一条缝，女人们想看看升的屋里什么样，其中一个鼓足了勇气推开了门。

升和加奈子看见门口的三个女人朝他们敬了个军礼，一齐嚷道：

“可以进来吗？”

只有三个星期军队生活体验的升，拿出长官的架势，说道：

“进来，什么事？”

女人们立刻扭动腰身，你推我搡地拥进窄小的屋子里来。升是“良家女子专业户”，对店里的女人一个也不碰。加奈子感谢他的厚意，女招待们则对升把她们归入风尘女子之流不满，也多亏如此，升才享受到了只有混在酒吧女中的男人才能体会到的浓情蜜意。例如调酒师才知道的那种女人的友谊……把傲慢的女招待叫上二楼，扇上一个嘴巴的正派调酒师，和泪流满面地连声认错的女人以此方式结成的没有色情的友谊。

三个女人中的景子是大姐大，曾演唱过少女歌剧，喜欢做些异想天开的美梦，编织东西时，总是不时跳过两三个网眼来编织。还有一位是每家酒吧里必有的纯情型，瘦得干巴巴的，爱噘着嘴说些富有哲理的话，动不动就瞪着湿润的大眼睛，遥望着远方，她叫房江。用电话把这两个人叫出来的由良子，胸前晃荡着两个硕大的乳房，经常嘴里哼着歌，总爱故作深沉地凝视着自己的手指尖，随着指尖在视野里渐渐变得模糊起来，她自己也被弄糊涂了。

升在年中和年末都要给老板娘和店里的女招待们送礼物，她们回送与身份不符的礼物时，他也不推辞。她们还是升的风流韵事的听众和拙劣的参谋。而且，每当升甩掉一个女人时，都仿佛满足了她们对那些被升爱过的女人的复仇心。总之，对她们来说，升是“女性的伙伴”。

“你今天幽会的对象是什么人哪？”

加奈子开了口。

“是个可爱的少妇，年龄大约二十四五吧。”

“在哪儿会面呢？”

房江忽闪着纯情的大眼睛问道。升说了个附近咖啡店的名字。

“和草野笙子已经断了吗？”

景子下颌枕着由良子的肩头问。

“已经断了。”

“好快呀。”

女人们叫道，毫不掩饰赞叹的心情。

“那位少妇今天肯定会来吗？”

“已经见了两三次了，连手也没碰过。”

“连手也没碰……”

加奈子重复着，叹惜着，自己握住了自己的手。

“妈妈，你干什么呢，自己握自己的手。”

眼快的由良子嘲笑着她。“没碰过手”这种消极的表现反倒吊起了她们的胃口，她们不约而同地伸出一只手，一只摞一只地堆到了加奈子的手上。

“我们让你握一下手吧。一次能握四个人的手，哪儿找这么好的事啊。”

升微笑着伸出双手。四只手或干或湿，或热或冷，或青筋暴露或肥瘦适宜。这些手死尸般地重叠在一起，手指互相缠绕着，傍晚昏暗下来的房间里，浮现出一堆白花花的肉。升觉得自己好像握着一大堆蔬菜，有种新鲜的触感，一点儿也不像是在和人体接触。

“再使点儿劲。”

其中一人说道。女人们的脸都走了形，严肃地瞧着握在一起的手。这时，一只手突然缩了回去。

“妈妈的戒指都把我的手挤出印来了。”

升迄今为止从没有和一个女人睡过一次以上。升深知自己缺乏想象力，不具备第二次幽会的能力。只有现实的好奇心对他起作用。这能说他是冷酷的吗？人并不会因为仅仅睡一次就变得那么冷酷，仅仅睡一次不会产生抛弃别人，或被人抛弃的残酷的人际关系。

如同行为结束之后离开一样，这是极其自然的事情。离开那具肉体，离开那个女人这一存在本身是升的愿望，他总是事先做好脱身的准备，一般都能如其所愿。他在这方面一向得心应手，所以，从不会由于单纯的现实的好奇心而受到生出孩子之类麻烦事的困扰。

委身于某种官能享受，对升而言是理智的事。升十分了解希望认识某一特定女子的心理欲望的暧昧，他绝不会把单纯的反复错当成深化。由于不具备沉溺于感觉的才能，所以就要自制和克己般地拼命为了满足欲望而压抑自己的理智。如果认识是个问题的话，色情之事就绝不能在一个地方裹足不前，如果爱一个特定的女人是个问题的话，色情之事便立刻失去了抽象的性格。然而说到底，性欲是不是爱呢？

少年时代的放浪不羁（与众不同的是他的放浪不羁丝毫不影响他的学习成绩），使升染上了为爱的形而上学而苦恼的毛病。他对于爱的必要性一向无感觉，而被爱倒十分便利。升不像他那个年龄应有的那样爱睡懒觉，进公司后一次没有迟到过，这种踏实的表现成了上司们信赖他的一个标志。当然不能把升和圆滑世故的青年混为一谈。他早起的原因只是由于讨厌和昨晚共寝的女人度过放荡的戏剧序幕般的上午时间。为此，升决不在星期六和女人约会，以使星期日不会虚度。

早上他催促着女人也早早起来，一起出去吃完早餐，就分了手。这之后他去萤酒吧换上西服，按时来到公司，坐在设计图前，这位年轻人竟然毫无倦色，精神集中地做好每件工作。

若是不把对方当作特定的女人来交往，升也就无须是特定的男人了，因而升就成了随心所欲之人。大城市比大森林还容易藏匿。他有好几个假住址和假名字，甚至还印了假名片。做新的西装时，他都留意不绣上名字。当别人问他的职业时，他有时说是乐队演奏员，有时说是电影摄影师，有时还逞能把自己说成是走私品的中间商，或倒卖外汇的。在他那张与花花公子相去甚远的朴素敦厚的脸上，找不到伤疤或粗重的眉毛那样显眼的特征。

除了那位庸俗的濑山，他没有玩友或至交，总是独往独来地去过夜生活。糜烂的社交界高兴地迎接他，却不能把他留住一个星期。

夜的战栗，官能的灯火，无往不胜的自信……当他独自走路时，眼光明澈，神清气爽。从白天的秩序井然、规整如衣柜的社会，来到完全自由放任的夜晚，他那随心所欲的快乐，恐怕祖父一辈子都没能体验到。祖父所谓的打猎，就是事先让人把猎物驱赶到狩猎圈之内，然后在众人面前，拉开金光耀眼的弓箭劲射……

离约会还有一段时间，升从萤酒吧出来，慢慢地走着。路过贩卖电视机的商店前时，看见店里所有的电视机都将青蓝色的空白玻璃屏幕朝向街道，店主人是担心一打开电视，就会有许多人免费围观，影响生意。他停住脚步，从这些什么也没有的玻璃上看到了背后广告灯的明灭。

夏初时，升跟一位死盯着这间商店橱窗的姑娘搭了话。

“你再怎么看它，也看不见什么呀。”

当天晚上，她便温顺而拘谨地蜷缩着身子在升的面前脱得精光。少女浑身长着黑痣，就像钢笔甩出来的墨点，他从没见过长这么多痣的女孩子，连屁股上都是。

升走过路边的邮筒。

银座的行人里，有几人能答得上来银座哪里有邮筒呢。夜晚的邮筒异常孤独，谁也不会在夜里到银座来发信。尤其是这个邮筒正对着下班后没有灯光的银行，变成一个黑影，低头伫立在那里。

夏天的一个晚上，升见到一位往这个邮筒里投了一封厚厚的信函的女人。女人听到信封落入邮筒的沉闷干枯的反响，才放了心。

升从邮筒后面走了出来，说道：

“很抱歉，这个邮筒已经停止使用了。”

女人显得很吃惊。

“真的呀，这可怎么办哪。这封信很重要的，我就在这儿等邮递员来取信。”

“邮筒停止使用了，怎么会来取信呢？”

“对呀，怎么办哪？要是停止使用的话，应该封上才对呀。”

“刚才是封着的，大概是有人恶作剧给撕掉了。”

这时，女人似乎意识到了升在骗人。见女人没有生气，他猜想可能早在一开始她就意识到了。

两人熟悉了之后，女人连声说：“我怎么这么容易上当啊。”到上了床她还在说，升觉得很扫兴。

升走到了高雅的女士服装店门外。

五月的一天，升路过这里时，从窗户往里一看，见几位女客中有一位格外美丽的夫人。女人买东西，就像圆桌会议，老是议而不决，只有她极为果断。她买了好几样东西，店员给包在一个大纸包里。正愁无计可施的升，看见从店员手里接过纸包的夫人，只用戴黑色蕾丝手套的食指勾着体积颇大但分量不重的纸包上的包装绳，朝店门走来。升便采用了不得已的粗鲁做法，他假装急匆匆赶来的样子，撞在正走出店门的女人身上，东西掉在了地上。好像有什么东西摔碎了。升说尽好话向夫人道歉，并保证如有破损一定照价赔偿，还特意让店员打开包看看有无损坏。

几天后，夫人把升请到自己的住处来，上床之前，她躲在化妆室里，足足让升等了一个小时才出来，故意吊他的胃口。

……街道上的每个角落，都烙印着女人的芳踪，因此，升无法平静地走过这条街道。那位少女可能会站在电视机商店的橱窗前等着他；那个女人没准会经常在邮筒附近转来转去，等候他的到来；那位夫人也许会花很长时间来选购，从那间服装店的窗户里朝街上的行人张望。

无论哪个女人都期望永恒和不变。她们对永恒有着不可思议的执着，如果升是思想家的话，一定要最最警惕永恒的思想了。

……他想起了和今晚要约会的女人的邂逅。

星期日的上午，天气很热，升在浆洗得雪白的床单上醒来，陶醉于一人独睡的幸福之中。根本不知失眠为何物的青年，也为这少有的无梦酣睡而感慨。他趴在床上，香甜地抽着烟。

他将鼓鼓囊囊的枕头垫在身下，听着手表在枕边滴滴答答地响。松软的枕头和秒针的滴答声和他融为一体，生活就像贴身内衣一样附着在他身上。

和女人一起睡时，早上醒来总感到比头天晚上要孤独得多，而自己一个人睡时，醒来后一点也不觉得孤独，这是什么缘故呢？

在靠近车站的近郊旅馆里，一听见始发电车打破黎明的沉寂、轰鸣着出站的声音，他就想要离开自己的脚尖所触到的女人的脚。那双火热的脚使他有种异样的感觉。他急切地想要逃离那双他人的脚，那只凭一点触觉便和自己连接起来的，以大大的脚的形状出现的另一个世界，那永久不变的具体性。在蒙蒙亮的黎明时分，要是能穿着皱皱巴巴的雨衣，迎着晨风，跳上火车，该有多美啊。升从未想过明天会怎样，可又恐惧那不曾想过的明天会突然出现在床上。

但是现在，晚夏的旭日透过窗帘照进来的不是“明天”，是实实在在的今天。

他站起来，套上T恤衫和裤子，下楼去盥洗室稀里哗啦洗了一通脸。

吃过早饭，他给擦得锃亮的自行车打了气，拿上昨天收到的美国垦务局编纂的《大块混凝土调查》，带到多摩川河滩去看。

……十天前的那个星期日的上午，升已经记不太清楚了。关于知识或数字，设计的细节等死的东西，他的记忆力超群，然而对于活的东西，他身在其中，难以明察，总是忘得干干净净。

上午的骄阳晒热了河滩，河堤樱树下的草地又干又硬，河边连游人扔的纸屑都见不到。他坐在草地上，打开了书。可是，树叶间透过的阳光照在白纸上，刺得眼睛痛。看了两三页，他点了根烟，出神地凝视起河滩来。

一只白色的丝毛犬出现在河边。锁链松松地挂在它的脖颈上，不像别的狗拴得那么紧。一位穿和服的女人牵着链子，蹲在河边，和正在把捞上来的鳉鱼放进罐子里的孩子们说话。晃动的波纹倒映出系着柠檬色和服带子的女人，从这里看得也很清楚，水中的那张脸白得透明。

升来了兴致。女人呆了一会儿就走开了，丝毛犬在不平坦的河滩上欢跳着，朝升近旁的堤坝石阶走来。升渐渐看清了女人穿的胭红色的华

丽的碎花和服，和趿拉着漆皮木屐的赤脚。尽管女人光脚穿木屐，却丝毫没有邋遢和不洁的感觉。从远处看觉得年龄还要大一些，走近一看相当年轻。圆圆脸，眼睛很有神韵，长着升所喜欢的那种可人的厚嘴唇。

从这儿往后就记不大清了。升混杂着某种欲求而产生的瞬间的记忆，总是模模糊糊的。欲求总是朝着对象，朝着未知，不会再现所有的阶段，也不具备安定的过去的形状。不过，有一点是清楚的，升所选择的女人必定会和他说上两三句话，尽管升口才不怎么样……两人约好几天后再见。

……他们约会的咖啡店四面镶着玻璃，有着半地下室和二层阁楼，曲里拐弯的，配有黯淡的照明和靡靡之音这些都市特有的情调设置。想要见到约会的对方，就要寻遍店里的每个角落，不是撞到镜子上，就是绊倒在楼梯上。

店里的气氛充满佛教意味。下了班或放学后的青年男女，在音乐的伴奏下，呢喃低语，犹如念经，就像在寺庙里。告别，求婚，坦白，挑拨，这些人生大事都凭借一杯咖啡的施舍而了结。

女人在最里面的幽暗角落里等他。升走近她时不由暗暗惊异，因为她那奢华的穿着与这种场合极不协调。

女人穿着一袭“绘羽模样”[注]的绉绸和服，纯白的底色上，几串紫藤花由肩头垂下，下摆乱菊打边，金银相间的织锦腰带上，系着红白色的绦带。看上去全无燥热和庸俗之感，衬托得她那婀娜的身姿千娇百媚。

“我是从舞会上跑出来的。”

女人见升吃惊的样子，就先开口解释道。

“你会跳舞？”

“只是个旁观者。”

女人毫无缘由地、极有分寸地微笑了一下。这种颇有自信的微笑给予了他抽象的喜悦，又使他欣赏到女人由“自己被人爱上了”的自负导致的心理自闭状态。擅自活动的心理，就像拼命跑滚轮的小家鼠的动作一样，给观看者以纯粹无目的的运动的快感。小家鼠即使被打开了笼子的门，也不会轻易朝这边跑过来的……升顶喜欢处于这个阶段的女人了。

女人让他叫自己显子。显子与升所见过的女人不同，表面上看她是处于上述阶段，可是，一旦真的打开笼子，她或许会猛地朝自己跑过来的。升不禁感到从未有过的不安和怯懦。

升眨着眼睛想着：

“和这个女人也只睡一次吗？无论怎么做，都会打破我生活的平静。如果和其他女人一样睡一夜就厌倦的话，我的失落感会更强；如果想要下一次的话，我的绝对胜利就成了无稽之谈。为此要尽可能晚一点睡，可我又控制不了自己。我不至于做出恋爱这种蠢事吧！”

他讨厌超乎自己之上的力量，所以尽量选择好对付的女人，以外行自封。对难以攻陷的城池的征服欲，会打乱生活的步调，为他所不取。

显子怎么看也不像是难以攻陷型。最基础的，也是最有成功把握的方法，就是花时间使其充分焦躁，等待对方主动跳入自己的怀抱。有时，他把时间稍稍错开一些，和三个女人同时交往，由最先焦躁的女人开始，一个接一个地收拾掉她们。然而显子不仅不是难以攻陷的，而且

从一开始就显露出了焦躁，这一注定的成功之兆，倒使得升犹疑不决起来。

他确实在犹豫，出于和死去的祖父竞争的心理，他想要通过这一犹豫，证明自己对于显子“非常投入”。不过，投入和优柔寡断怎么能混为一谈呢。这个浪荡公子富于决断力的时候，往往是他在某件事上清醒过来之时。他只懂得不全身心投入的赌博。

……像是温水一点点渗出似的，女人慢慢抬起水汪汪的眼睛，注视着升。女人焦躁起来时，常常会在喝酒或跳舞时，有意无意地问些“咱们会怎么样”或者“下面干什么呀”等等无实质内容的问题，而显子却没有。

显子跟他聊起了家常，一副对什么都无可无不可的神情。看得出她是个挑剔、难以交往的女人，和升一样的孤独寂寞。她突然笑着说道：

“我丈夫给我起了个独眼龙的外号。”

“这是什么意思？”

“因为早上丈夫去公司上班时，我从来没有起来过。丈夫临出门时，到卧室来跟我说一声‘我走了’，我就在床上睁开一只眼……现在连这个外号也不叫了，从去年开始，我连一只眼睛也不睁开了。”

“可是，你不是早上牵着狗出来散步吗？”

“等丈夫一出门，我就跳下床，冲个澡，化了妆，也不吃早饭，马上带布奇去散步，这是我每天必做的事。”

“就是说，你的全部生活都由自己的意志支配了？”

“自己的意志也有做不到的事啊。”显子说完，哧哧笑起来。“所以我决不为了自己的意志而装腔作势，我是最不会做戏的女人。”

“无论你做什么，你丈夫都不过问吗？”

“只要我晚上回家就行，只要回家，多晚都可以。”

“也不问和谁在一起？”

“是啊，没关系的。”

显子的确是缺乏掩饰自我的训练。绝不会给人以不洁印象的自信，使她能够放心地故意说那种堕落的话，这不失为一种反语式的幽默。升和显子在一起，一点不觉得无聊，正如负负得正的数学公式那样，也许和无聊的人聊天，才能把无聊的人从无聊中解救出来也未可知。

当显子显示出应允的意思时，升绝望了。升反而期待着显子再稍稍矜持一下。升按照以往的惯例思考着上策。要让这个女人觉得自己是特殊的女人，就必须以特别的手法来对待。他觉得最好的对策是对她的表示不予理睬，自己销声匿迹。这样一来，显子就成了最初的例外，成了难忘的回忆，难忘的女人了。

可是，升总觉得自己这样想过于伤感了，有损他那理智的矜持。实际上，对升来说，这种理智的干涉，有时会把仅仅以情感可满足的事，硬要引向欲望的满足。欲望与其说是肉体的本能，对升而言莫如说是一种理智的虚构更为恰当（少年时代没有这样过）。随着经验的增长，这个叛逆的青年，已经习惯不去评估自己的肉体所给予女人的超出肉体本身魅力的那一部分价值了。

一想到“又是反复”时，他的心就冻结了。

升像旅行社那样经常备有五六种旅馆。根据女人的种类，以及自己谎称的职业而随机应变，选用最合身份的下榻之处。和讲求排场的女人去这样的旅馆，和小家碧玉型的去那样的旅馆，和喜欢小巧玲珑旅馆的女人就去小巧玲珑的旅馆，和出身贫穷家庭的胆小的女子就去近郊的旅店，而对于在乎别人眼光的女人则领她到远远的郊外去。

显子很奢侈，又穿着和服，升就给位于山手住宅街的、由某大户人家的宅院改建的旅馆拨了电话。

在出租车昏暗的车厢内，升轻轻握住了女人的手，将它放在自己的腿旁。手像鞣皮般柔软，有些汗津津的。他想起了刚才同时握住的那四只硬邦邦的手。显子的手优雅而柔嫩，像扇子般叠在他的掌中。

迎面开来的车擦身而过时，升觉得仿佛被那晃眼的车灯猛然照穿了自己颓败的内心。阴惨惨的反复，真是不可思议，为了保持生活的明晰而产生的这种反复，为什么会使得心境如此阴郁？

他想尽快结束这种状态。在厌倦当一个随心所欲之人的同时，又为要尽快恢复为一个随心所欲之人而焦虑……升使劲握住了女人的手，这样来确认欲望的对象。

“我来猜猜你的座右铭好吗？”等女招待出去后，显子说道。

“我没有什么座右铭。”

“是不是‘为了被爱，决不能爱’啊？你的脸上写着呢。”

“你的座右铭呢？”

“我什么也没有。墙上好像贴着什么，其实墙上白白的，一无所有。”

接着，显子又转了话题。

“昨天我去买点心，我买了最后的五个点心，这时又来了个中年妇女要买这种点心，知道已经卖完了以后，就用眼睛狠狠地盯着我。这一天我都不痛快。”

升来到她的身边，显子也不左顾右盼，只是凝视着前方，然后闭上眼睛，朝他噘起了嘴唇。一边接吻，升一边想：“她刚才看到了什么呢？”

显子准备洗澡，到另一间屋子里去换浴衣。升清楚地听到了那件华丽的和服从肩头滑落的声音，优雅的绸料划破了空气，坠落在榻榻米上，落地的瞬间窸窣作响。

升躺在客厅里，倾听着这些动静，他不禁自问，什么时候开始喜欢听这种优雅的声音了。小时候，他只知道铁和石头的玩具。

……升开始爱抚她，女人却毫无反应。

以前他也遇到过几个这样的女人，显子和她们又有所不同。这种女人一般是在故意做戏，自欺欺人，而显子则是忠实于她自己的性冷淡的感觉。

升见过不少女人用这种演技式的陶醉来弥补未能充分陶醉的焦躁。她们向往大海，见到的却是沙漠，便把这沙漠当做大海。可是沙子堵住了嘴，堵住了鼻孔，把她们埋进去了。她们恐怖地想象着只有男人才体

会得到的快乐，这恐怖犹如被马蹄践踏。对方有着异样的忘我的世界，而自己这边就像庭院里的石头。她们想要模仿和追求男人的世界，然而那世界却远远地退去，眼前出现了巨大而厚实的玻璃屏障。

每当敏感地察觉这一点时，升就立刻装出被女人的演技所蒙骗的样子。没有必要揭发她们的自我欺骗，使自己也去面对沙漠。只希望对方的演技能稍微逼真一些。

然而显子和她们不一样。她闭着眼睛躺在那里，不见一点动静。完全成了个物体，沉入了深邃的物质世界之中。这回轮到升焦躁了。

他拼命要挪动那块碑石而汗流浃背。他头一次陷入这么纯粹的对现实的关心。显而易见，显子无意掩饰自己的无感觉。她忠实于绝望，忠实于即将埋没自己的沙漠。显子直面这个空白的世界，远远望着自己渴望去爱的男人，仿佛不知恐惧为何物。活生生的肉体，陷于绝望之中，却能以如此平静的姿态打动了升的心。

他意识到自己徒劳地设法给予被沙漠埋住身子的女人以陶醉，并不是为了自己的快乐，只不过是虚荣心作祟。显子的肉体在这里，显子在这里。她并不想向男人挑战，只是一味地忠实于自己，化为物质而已。

只能就这样进行下去了。他这么想着，用另一种温柔搂住了她。

这时，有种异样的力量使升回到了童年时代。他得到了铁和石头的玩具。祖父捡来的河底的石头，以及铁制的组装玩具、发动机模型，塞满了他的怀抱。他抱着这些东西，为自己的臂力而自豪。这些玩具冰凉、坚硬，毫无感情地机械地运动，在小孩的手里沉甸甸的，它们多可爱啊！石头绝不向小孩献殷勤，它们居住在坚硬的石头世界里。铁冷酷地嘲笑孩子的力气，这些永不会损坏的玩具围绕着他。朋友们的玩具老是坏，而升虽然拆了装，装了拆，也不会把自己的玩具弄坏。玩具是他的所有物，却不属于他。用这种坚固的，属于别的世界的东西，组成自己想组成的东西，是升最大的喜悦……

此刻，升正怀着由记忆深处产生的亲切感，来拥抱这女人形状的石像。他所爱的并不是绸缎的优雅和柔软，而是石头那样明快的物质。

……显子终于睁开了眼睛，她望着升。过去，显子一睁开眼睛，就会看见眼前绝望的男人和自己内心绝望的女人在对视。

可是，升与众不同。这个青年的目光里充满了朦胧的温柔，这温柔使他在显子的眼里显得俊美无比。

显子睁着眼睛，默不作声，她望着升那罕见的温柔表情，流出了眼泪。

“你不恨我吗？为什么？”

女人问道。

“为什么要恨你？我从没见过和我如此相像的女人。恨你就等于恨我自己，我一般是不喜欢恨自己的。”

“我只能爱现在这样的我，如果我能改变当然好，可是无论谁都无法使我改变。所以只有老老实实地展示自己。不过，我喜欢你，可我却不能证实给你看我有多喜欢你。”

显子对失败已经习以为常了，在每次失败之后，男人因屈辱而憎恨地盯着她，她也出于对这个男人不能改变自己的绝望而蔑视地盯着男

人。

升目不转睛地望着天花板，呼吸着深夜的空气。这空气清凉，纯净，使他的头脑清爽了许多。

“我能够改变生活，”升满怀信心地想，“显子给我下了道训诫，她能在虚无中这样自若地躺着，我却不能。我要回到石头和铁的世界去，投入到我最熟悉、最亲近的东西中去。”他像苏醒过来的人一样，从床上起来穿上了内衣。

然后，升的口才变得少有的好，头一次和一个女人谈起了自己和每个女人只睡一次的经历。

“我一向是只睡一次的。”

升说道。

“真巧，我也是。不过，这并不是我所希望的。”

显子说。接着又急忙补充了一句：

“我第一次遇见像你这样的男人。”

两人报了各自交往过的异性的人数，显子的人数虽说只是升的十分之一，也不算是小数目了。于是升提议，对谁也爱不起来的两人既然有幸相识，不就有可能从谎言中造出真话，由虚妄中找出真实，合成出爱情来吗？负负得正啊。

这个相当科学性、人工性的恋爱提议触动了显子的心。

“咱们怎么做呢？”

“不见面就行。”升马上答道。

“如果不再见面的话，对咱们俩来说，还不是跟从不认识一样啦。”

“采用写信、打电话、拍电报等等一切不见面也可以的手段，来互相折磨对方。觉得可以真正相爱的时候再见面，到那时候，或许我就可以使你激动起来的。我最近肯定会脱离东京的生活，到山里的现场去。”他说出了刚下的决心。

这次，他破天荒地给了女人一张真名片，上面有电力公司的地址。

“往这儿写信就能转到山里去，我到了那边给你写信。”

女人也把自己的名片给了他。

升叫了出租车，把显子送回家，已是午夜两点了。

月光如洗，风力渐强。两人握着手，没有说话。门窗紧闭的街上，一串串路灯明晃晃地照着路面，两旁的街树迎风摇动着。显子把车窗全打开，任凭风吹着脸。

只有自己的无感觉才能使自己产生勇气的这个不幸的女人，感受到了某种异样的东西给自己注入了新的勇气。升也同样，如此没有厌恶感产生的清净的分别实在无可比拟。双方都在对方身上发现了真正的孤独。显子觉得已经没有必要再扯那些无聊的话题了。

显子叫司机停车。她坦然地在自家门前下了车。临下车，她和他接吻时，贪婪地睁着眼睛，并迅速地将自己的手指缠绕住了升的手指。她直勾勾地盯着男人，使劲拉了勾之后，便跑进了门里。犬吠声响了一阵，又归于平静。趁着他们分手之际，司机到路边去小解。

分手后升回到了离此地不过四五条街的自己家，老仆人睡眼惺忪地

起来迎接他。仆人第一次见到年轻的主人这样生气勃勃的模样。“准是找到满意的女人了。家里终于要有个不知是何方神圣的年轻太太了。”升想的是另一码事。他在考虑卖掉祖父留给他的宽敞的房子后，该给那个仆人多少退职金这件事。

这一夜似乎格外的漫长。一上班，他马上去见上司。

“请让我到奥野川水库去。”

上司的眼睛瞪得老大，非常赞赏这位一直受到特殊对待的青年的良心发现，立刻批准了他的请求。人事科长听说之后，将信将疑，把升找来亲耳听了他坚定的决心后，觉得这样对升也有好处，至少不至在总社成为周围人们嫉妒的对象了。

人事变动的调令下来了。在黑暗的走廊上，升遇见了满脸不悦的濑山。

“这回咱们要一起在那边呆三年哪！我也去奥野川水库。”

升拍了拍濑山的肩膀说道。濑山吃了一惊，张口结舌地盯着升的脸瞧个没完。青年的脸色十分开朗，然而濑山从这次冷酷的流放中，看到了支撑他和升的城所九造的权威瓦解了。

第二章

升比濑山晚去了十天。他谢绝了别人的送行，一个人坐夜班车前往。随着被广告霓虹灯染红了天空的都市渐渐远去，这位无拘无束的孤儿不由产生了一种自信，他确信自己无论生活在什么样的环境中，都不会为物质所左右。萤酒吧，女招待，放荡不羁，无数的旅馆欢夜等等，与这些东西告别时，尽管不无踌躇，他还是十分满足于自己毫无过分的伤感这一点。

十月下旬的一个早晨，升提着贴满祖父冶游过的旅馆标签的手提箱，穿着皱皱巴巴的雨衣，在新潟县的K车站下了车。站台上还残留着清晰的扫帚印，阳光照出了检票口投影，麦色的尘埃在朝阳的光束中飞舞。来迎接他的濑山朝他挥着帽子。

“欢迎，欢迎。我可呆够了，这种地方一个星期就厌倦了。”

濑山一见面就发起了牢骚。

“像城所君这么奢侈的公子哥受得了吗？”

“我也在军队里呆过呀。”

“不是才三个星期吗？”

濑山无所不知。

“可我大小也是个工程师呀。”

“我只是可怜的宴会官呀。”

车站前停着一辆难看的英国造的“路虎”小型农用车，形状很像吉普车。他们将要坐着它到四十二公里外的水库工地去。

“就这点行李？”

“被褥等用品回头托运来。”

为修水库需要，K町的县公路正在拓宽，路虎在坑洼不平的公路上颠簸着。孩子们在路旁玩修路用的沙子，还模仿他们的大人们，偷出满满一箱的沙子，运回不久就要被推倒的自己家去，以便在家里也能随时玩沙子。

升在上高中时也参加过体育运动，但是除了运动场、棒球场、球场等被几何学式地划分出来的自然以外，从没有感到对自然有所需要过。他没少去旅行，那些风景对他而言全都是过眼烟云。

因此，直到路虎登上山路之前，他完全没有预料到自己会用一种苏醒的目光来欣赏自然。

北陆正是红叶浓艳之时，一百八十九道弯的盘山公路在阔叶树和满山红叶的包围中环山而上，红叶品种繁多，色彩缤纷，几乎失去了绿色的山，仿佛得了因生命力枯竭而过分华丽的病。

升呼吸着山上清冽的空气，一路上都感受到与自然的交感或者说是自然对他的暗示，他为自己内心产生的某种预感而惊讶。迄今为止，自然还从没有对他这样感召过。升的感觉平庸到别人说红叶美，他便觉得美。然而此刻他却感受不到红叶一丝一毫的美。他觉得这是色彩的浪

费，是对枯竭的炫耀，简直就是怪异的现象。

“据说这条路原来就有的，”濑山突然说道，一股烟味直喷升的脸，“公司投入了三亿元，把原来的路加以扩展。在雪季到来之前能完成就好了，可是，看来得拖到明年夏天才能完工了。”

此时，红叶覆盖的群山之间，一座突兀的高峰出现在眼前，这就是驹岳。银山三岳之一的这座山上，红叶片鳞皆无。青紫色的秃秃的山顶周围，闪耀着几条白丝般的雪带，两三天的积雪消融成了残雪。驹岳耸着孤独的肩，以它的存在来护卫幽静湛蓝的天空。低矮的群山都在依靠大地，用红叶装点自己。唯有这座山只把底盘托付于地上，而它的上半则属于天界。此亦不失为一种不可动摇的思想。

升在心里感慨着，能够被自己感受到的美，只有超绝的自然，是与他的内心世界相隔绝，又只能触动他最最内心世界的那种自然……

路虎不断地向上爬着，熟练的司机飞速地驶过一个个弯道。越过起伏的山梁，向远远的山顶望去，蜿蜒迂回的盘山公路一直伸向山顶。到了海拔一千二百六十米的地方，濑山叫车停下来休息一会儿。从这里能望见东南和西北两面，他们有幸在一年中难得这么好的太阳光下，看到了遥远的西北方的佐渡岛。

四周生长着山毛榉、栎树、日本七叶树等各种红叶树，繁茂的芒草在寥寥数棵的山白竹上摇曳，北面有个山谷，在它的阴影里掩藏着一条河的源头。

“真是个荒凉的地方，”濑山说道，“从我们来的方向，正在沿着山谷铺设一条电线，一直要通到水库来。看到那条电线，就知道我们事务所里也有科学的人情味的东西了，那电线可是连接人的纽带啊。人的信息通过这种冰冷的铁制材料和电线传递。这些铁器和电线从这里望去就像是小小的玩具，然而现在它们却使人联想到人性的东西。土著只会把这些当作铁和石头而已，对他们来说，不过是些物质材料。”

濑山的烟灰掉在升打开的地图上。

濑山很喜欢“人性的”这个词，在这个矮墩墩的壮实的男人看来，这个词汇是连接自己的家庭乃至国际政治等一系列事物的纽带。他无论谈及什么问题，都一股脑地把这个词塞进去。

升沉默不语，这并非像濑山说的那样是什么科学工作者的缘故，而是因为他具有不需要任何人性的媒介，也会热衷于物质材料的自信。这些对濑山说了也是白费。

“水库是在那边吗？”

升指着东面红叶覆盖的崇山峻岭问道。

“是的。不过从这儿看不见。”

从山梁上铺设下去的电线消失在重重叠叠的山谷中。

“唉，要是大先生还健在就好了，你和我就都不会被派到这鬼地方来了。”

“也难说。祖父要是还活着，我可能早就到水库去了，即便不是我自愿来的。”

“是啊，现在是你自己想到那儿去的。这就是技术人员的幸福！可是你的抱负是什么呢？”

“我没看到水库就迷上它了。”

“没有什么看不看，水库根本没建成哪。”

“所以才不会有见过之后的幻灭感呀！”

“对未来抱有信心才会这样想的，真羡慕你呀！在这样黑暗的时代。”

对方这种完全离谱的猜度使升感到愉快。正如前面所说，升从来不曾考虑过明天这个问题。

云层遮挡了阳光，山上阴了下来，那些枯萎的红叶像凝固了的血流似的黑黝黝的。在那些肉欲的生活之后，看见这种难看的自然色彩，绝不是件令人愉快的际遇。他仰视着驹岳那青紫色的顶峰，心灵得到了净化，他确信昨天已被擦拭得痕迹不留，他以前所过的都是没有灵魂的生活。

路虎在下坡路上飞驰着。四周都是长着白色地衣的巨大山毛榉，坡道在其间蜿蜒曲折。被群山包围的小村落和村中央的石抱桥从下方映入眼帘。从桥下钻过的喜多川在前方十公里处和奥野川合流，那儿便是水库所在地。

明历年间，曾经在这一带开采过白银，银山的矿工们建造了上千座村落，里面甚至住着倾城的美人，人一死，就被扔进下面的投骨泽里，已成了这里的习俗。深山里愈加显得鲜艳的红叶环绕在投骨泽的四周，远远望去真不愧是倾城美人们的墓地。

路虎过了石抱桥，进人了水库建成后将被覆盖的河床。前方只剩下十公里路左右的平坦地段，直通豁然开阔的喜多川河岸。喜多川的对岸，四处可见从红叶的缝隙间坠落下来的小水瀑。

如果不修水库的话，这里是非常纯洁的自然的一部分。现在虽然不大容易见到熊和羚羊了，但十年前还能听得见野猴群的尖叫声，看得见它们在树梢上荡来荡去。从前，一个山里的年轻人从镇上掠来美丽的姑娘，藏身深山，现在这两位老人还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

这里是所谓“没被发现”的自然，水库勘查先遣队背着背包，扎着绑腿，沿着山路穿过一座座山峰来到这里之后，这里便成了“被发现的”自然了。存在的方式也改变了。而且，水库上游十公里左右，在不远的将来将沉入水底。从来不曾受到人们注意的姑娘将被发现，被诱惑，最后不得不沉潜下去吧。

现在这里的自然已被改观为有效的物质，以前无效的自然美还残留在山川的表情里。清冽的河水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的效用。在水库建成之前，工程师将如何与这种未开发的自然相协调呢？升暗想，对我来说很容易，只有这种自然才是我的朋友。

茅草屋宿舍和木结构的事务所，以及两三个住家构成的村落出现在前方荒芜的野地中央，就像是将原始森林开辟出来后的落寞的空地。几棵缠绕着枯藤的山毛榉立在空地旁的芒草丛中，前面是两条河流的交汇点，夹在两岸险峻的山峰之间。

“先去见见总工吧。”

濑山说道。升下了车，把提包放进宿舍，跟着濑山登上了事务所的

崭新的木楼梯。

将近正午的阳光从四方的窗户照了进来，仿佛给每个窗边都贴上了一截电光纸。

书架上的资料被阳光照射下的灰尘改变了颜色。此外，还有带日光灯的制图桌、矿石标本、地质图、成堆的设计图纸……

林总工程师从转椅上站起来迎接升，他穿着肮脏的西服，打着绑腿，脸晒得黝黑，人高马大，以至他一站起来，椅子似乎都在欢呼解放。

“欢迎你，城所君。我们早就盼着你来了，一再地催促总社，可是总社迟迟不放你来，我们很着急。现在最需要的是优秀人才，其次是钱和机械。”

说完欢迎辞后，总工忽然转了话题。

“有个事要和你商量一下。现在我们正在为越冬的准备工作而忙得不可开交。如果大雪到来之前，公路能修好的话还好办，否则十一月就会大雪封山，交通断绝。这里至少要留下十个人。明年冬天公路建成，工程开工以后就没什么问题了，只是这个冬天，需要有人为雪量调查和气象观测作出牺牲，在山里过冬。所谓交通断绝主要是因为那片山岭的附近，明神泽北面的积雪很难融化，据说还有雪堆。令人头痛的是，越冬对我们来说是第一次，一直到明年融雪之前都不能出山，这么一来大家都不大愿意留下了。”

“那十个人已经定了吗？”

听到升这个提问，濑山瞪大眼睛吃惊地瞧着升的脸。总工说：

“目前正在考虑人选，首先看有没有人自愿报名，不够的话，只有平衡各方面的情况，进行选派了。”

升十分淡然地提出了自己的申请，在这种形势下，他那满不在乎的口吻，具有极大的魅力。

“其实我正是为了越冬而来的。”

总工不动声色地说：

“可是，你要知道是六个月呀。”

“没关系。”

“很好。这里就需要你这种冷静的勇敢者。”

此时的升在总工眼里彻底改观了，他毫不掩饰自己对这个年轻人的欣赏。升的外表带有一种单纯，在单纯的人眼中，便只看到了同样的单纯。升在这里也发现了和萤酒吧的加奈子一样，可以让自己放心独处的知己。

越冬对于升来说也是始料不及的事情，他之所以这样表态，是作为一名习惯于都市那种无人之境的男人对孤独的自信。

“对了，年轻的工程师们傍晚才从现场回来，所以，先让濑山陪你去现场看一看吧，今天晚上为你接风。”

总工打开朝东的窗户，指着近在眼前的断崖对升说道。山崖上裸露着辉长岩，四处点缀着红叶，山顶上稀疏的针叶树，就像环绕天空的眼睫毛。

“翻过那座山就是福岛县了，山脚下流淌的奥野川中心便是县界。”

河流被遮挡在野草那边，侧耳细听，水流哗哗地冲刷着光秃秃的岩

石。

升的住处安顿好之后，濑山心里还是觉得别扭，他怎么也弄不明白升在想什么，就粗声粗气地问道：

“你是不是失恋了？越冬可不是闹着玩的，人又不是青蛙，怎么受得了啊。”

“我可跟一般人不一样噢。”

“那当然，你有大先生的血统啊。独身的人真是难琢磨。我在东京，就尽可能不坐独身司机的出租车，太危险。”

傍晚，年轻的工程师们结束了一天的测量、地质勘查、原石调查工作，回到了住地。洗完澡，他们都集中到了饭厅。学生食堂似的饭厅墙上，贴着“服装清洁”、“饭前洗手”等告示，餐桌上的白瓷花瓶里插着从K町带来的大朵菊花。升前来工作的消息早已不胫而走，风传城所九造的孙子在总社是个出类拔萃的人才，但是不大合群，然而升具有彻底颠覆有关自己的任何概念的天赋。于是，大家见到了一位肤色浅黑、朴素和蔼的青年，而不是脸色苍白、书生气十足的人。没有一个人意识到他脸上流露出的纵欲的倦怠。

升从这一张张年轻的面孔中感受到了愉快。有的人比升稍大，但多数是同辈或晚辈，他们有的脸上充满幻想，有的一副年轻气盛、愤世嫉俗的表情，还有油腔滑调的学生模样和过度亢奋而有些阴郁的脸，以及俗气又平易近人的脸……升审慎地致了辞。总工把他的越冬意向传达给大家时，一席人都对他倍增亲切感。

“就是说和我们在一起啦。”

一个名叫田代的脸蛋红扑扑的年轻人说。他年纪轻轻便已具备了一个真正的工程师才会拥有的伴随一生的孩子气。

“还有一个问题，请问城所君会滑雪吧？”

“会的。”

“这可太好了，不会滑雪的人是不能有幸在这里过冬的。”大家对总工这句中学老师喜欢滥用的反语，报以开怀的笑声。一位越冬者说，和女孩子一起滑雪才有意思，自己滑就无聊了，他直言不讳地对升说道：

“像城所君那样在总社呆了一段时间的人还好一点，我一出学校门，就直接到这儿来了。”

升从这位叫佐藤的青年脸上，看到了青春的暗语。那是对于焦躁、逸乐的憧憬，对被埋没的青春、纯洁的自我厌恶。自己的年龄和佐藤相差无几，却是从另一面来看这个问题，即是说，升反过来从大的镜片那一端来窥视佐藤从正面所看的望远镜。

红脸蛋的田代下了结论：

“没什么，越冬的辛苦，会由水库建成时的喜悦抵消的。时时把水库放在心中，就能忍受了。”

升在这刹那间意识到了这里的青年和自己的区别。他们在内心把水库转化为理想和希望，各种各样的观念，而升的水库在外部，升决不在自己的内部探索理念。在外面屹立着纯粹的物质性水库。虽然和大家一道，但升要建造的却是另一种水库吧。

第二天，濑山开着路虎回K町去了，他要负责接待来水库参观的那些乌七八糟的所谓名人。

升开始了在这里的生活。他黎明即起，早晨的体操给予了他在东京那种幸福的星期日将永远持续下去的预感。深呼吸太舒畅了，吸进嘴里的空气像果实般冰凉。

升被奉为至宝，这是由于他所具有的种种特长之中，最为突出的设计才能。公路建成后将立即着手的临时设备方案的设计，从今天起就成了升的职责。水库本体的设计早就在总社完成，但临时设备的基础设计，需要在缜密的地形测量的基础上，在现场来进行。

在水库本体的施工之前，首先要在水库上游构筑临时水泥墙，来阻挡水流，使之从河岸的山底下铺设的临时排水通道流向下游，将工程现场的水排净，直到水库完成。此外，构成混凝土骨架的是砂石，要用在附近开采的原石粉碎后制成，所以首先必须有粉碎机的设计。将搅拌机搅匀后的混凝土运到工地去时，一般采用缆车从空中运输过去的办法，所以，还必须做缆车的基础设计。升首先参加的是这些设备的基础设计。

……在宽敞的院子里，民工们分成了几个班组，等着担任各组组长的工程师来带他们去工地。总工给升介绍了一个五人小组。民工们朝这位新来的组长点了点头，问了早安。今天升要去进行第一次地形测量。

民工们扛着经纬仪、水平仪、卷尺和测量竿等测量器具。升在晨曦中检查着这些器具。

升的装束既不是灰色的上班服，也不是夜生活时穿的时髦西服，而是和其他人一样，穿上了夹克和草绿色的裤子，打了裹腿，还套上了日本人的伟大发明之一的布袜子，怎么看都是一个地道的年轻工程师。穿上了这身必须穿的，而且是最有职业特点的服装，升成了前所未有的随心所欲之人了。说起来，过去即使有升这样的人，就连戴一条花领带也会遭人非议的。

脸蛋红扑扑的田代迟到了，他怀里抱着三本黑皮的野外作业记录，加入了这个小组。这三个作业记录分别是经纬仪记录、水平仪记录和坑道外记录。他身兼向导和升的助手，并负责记录工作。

水库工地在升的眼里和昨天一样巍然壮观。对岸的绝壁如同被刀削一般展示着各个地质年代的断层，主要由中生代侵入的深层岩构成，上层是粘板岩及少部分砾岩，绝大部分是辉长岩。山毛榉和栎树覆盖在岩石上，断崖边悬挂着松柏。岩壁上已经打出了不少横洞，一百五十米高的水库轮廓，已由白色勾勒了出来，很像绝壁上巨大的涂鸦。

河岸这边，工程用公路已经建成，从这边朝对岸的悬崖望去，雄伟的景象令人生畏。缆车会把对岸的绝顶和这边的山顶水平地连接起来的。被红叶环绕的奥野川里流淌着冰冷的河水。这一带缺少形成激流的岩石群。

朝雾还未散尽，树林只透出了几束旭日的光照，微弱的阳光照到了没有人影的公路以及河边的野草上。

升望着将被水库埋没的这块巨大的三角形地带。

换一个角度来看，这个风景令人想到化为废墟的自然。这既像巨大的东西崩溃后的遗迹，又像是耸立在笼罩旭日的薄雾之中的巨大三角形空间，获得了解放而休养生息，这并不是自然之中的任意的空间，是个近似废墟的新鲜而充满活力的特定的空间，即凭借着纯粹的空间而得到充实的空间……

“走吧，那边有条路上山。”

记录员田代催促道。

升开始了在这里的生活。晴天去勘测，雨天在架子上堆满设计图纸的中世纪图书馆似的办公室里作设计。

生活井井有条。年轻的工程师们都成了他的朋友，关于他“不合群”的传闻成了地地道道的谣言。其实，若是升不总是独往独来地去过夜生活的话，也不会有这种传闻的。升的确喜欢这里的生活，对集体生活的爱是最能使集体里其他人感受到的情感了。因此，无论是谁都觉得这位新来者对这里的生活是彻底地肯定的。大家都为此惊讶和欣喜得不得了。可是看着九造的孙子香甜地吮吸着曾因卡路里太低而被告到公司总社的大酱汤，有人会恶意地揣测，这个继承了祖父血统的青年，想以自己的牺牲来掩盖劳务管理上的问题，是个具有令人敬畏的资本家精神的人。可是再一想，没有相当的修养，怎么可能每天都装作香甜地喝那种难以下咽的酱汤呢。

和升同屋的田代，很快就对升信赖有加了。升的测量一向是准确无误的，而且计算迅速。夜晚，一回到房间里，工作之余的升的话题简直是丰富多彩，满肚子的逸闻趣事。这些是升从萤酒吧的加奈子那儿听来的，时常被他用作和女人交往时消磨时间的笑料，在这里不过是作为复习讲给充满好奇心的新的听众而已。然而，升的房间里一下子成了无聊的人们的聚集地，这些笑料成了毫无一丝情趣的生活的添加剂。

升常常陷入自我厌恶，担心自己会以一副觉悟者的姿态出现。这里绝不是修道院。升并不是为了一味行善，一心照亮他人，以补偿过去而来的，完全没有必要使大伙尊敬和喜欢他。这样一想，有一天，他故意阴沉着脸，谁也不理，可是，到底还是他自己破坏了计划。直到现在，他也不相信自己具有这样安稳地、这样平静而幸福地生活的才能。

从第三天起，在厨房干活的一个当地姑娘，就开始多给升的盘子里盛饭菜了。升还在自己抽屉里的书中发现了一封情书。她那张健康红润的脸上，长着极不协调的抒情的五官，有位年轻幼稚的工程师说她长得像某位女演员，所以，她产生了过于有分量的自信，就像费好大劲才能端起来的大铁锅那么重的自信。

升看了这封不知天高地厚的情书，不动声色地点了根火柴把它烧成了灰烬。他这么做是为了不给大家添麻烦。他想起了大学时代也同样烧掉过一封信。那是和祖父一起去拜访过的旧皇族的皇妃殿下，觉醒于流行的妇女解放，匿名写来的情书。使升吃惊的是，自己过去的生活一点也没有被这里的人看出苗头来。风流成性的人身上有股特别的气味，同样风流的人之间，立刻就能互相嗅出这种气味来，可是这里的人们和总社的古板的工程师们一样，都把升的私生活看作无色透明的。有一次，

田代甚至这样嚷道：

“城所君也有恋人吧。”

他们只知道在那位二十五贯[注]的总工举行的酒席上，滔滔不绝地讲些色情故事，除此之外，就不相信还有什么特别的生活方式了。

显子来信了。那天晴空万里，升一整天都在办公室里埋头于设计，工作进展不大顺利，所以他走到书架旁，泛泛地翻阅起来。地质工学、测量学、帕罗数表、应用力学袖珍本……午休时，升一个人出去散步。可以说到这儿以后，这还是第一次自己一个人呆着。

“我不至于会真的干出嫉妒这种蠢事吧。”

这是很多平庸小说的主人公，在开始嫉妒时千篇一律的独白。然而对升来说，世上的无稽之谈数不胜数。他和显子约定进行人工恋爱。如果升这么快就开始嫉妒的话，他自己首先就会被自己也是参加者的人工性的心理所欺骗。从来不知什么是嫉妒的升，比起真正的嫉妒来，不如说自己最先落入自己编织的罗网里去的丑态，会更加伤害他的自尊心。

按照他们的约定，只要能使对方痛苦，可以在信里随意说假话。可是，他看到的信却充满坦率而真诚的虚假，不得不把那份坦率想成是虚假时，他感到受了伤害。显子在信里这样写道：我又回到了原来的生活中去，继续从绝望到绝望—换了一个又一个不能使自己愉悦的男人，他们都唾弃自己，最后以憎恶的目光盯着自己的生活。这些男人很快就被我淡忘了，只有升那毫无怨恨的温柔表情，每天萦绕在我的脑海里。只有那温柔的表情才是人生的感动。

“这封信全是假的，想要使我痛苦而编出来的。谁有本事能使我痛苦呢？我这个人是金刚不烂之身，是绝对不会嫉妒的。”

升沿着无人的河边，朝着奥野川的上游走去。穿过红叶树林，来到了一片白色的芒草地，在芒草地中央，有一棵孤零零的通红的枫树。

这一带早晚要在水库建成后沉入水底。他走到田地里，贫瘠的土地上长着干瘪的大豆，突然从芒草丛中飞出了几只鸟。他来到了岸边，对岸是福岛县的一座座陡峭的山峰。接近山顶处，红叶稀疏，山脚下的红叶则是密密层层的。隆起的河床形成浅滩，河水哗哗地流淌着。

升寻找着声音的源头。听声音不像是仅仅来自浅滩，他发现对岸山上的红叶阴影里，伫立着一道白色的东西，原来那是一条白色的瀑布。

他总觉得这条小小的瀑布很像显子，这段路的距离正适合散步，他打算以后还来这里。

第三章

瀬山对升有一个可笑的误解。和升一起去萤酒吧喝酒时，他看见女招待们和升说话那么随便，就以为升和她们的关系不一般。

明天瀬山要回东京一天，临走之前，他特意勤快地跑来问升要不要带话给那些女人。升说昨天刚收到萤酒吧全体女人们的来信，回头自己再给她们写回信，瀬山要是去萤酒吧的话，顺便代他问她们好。瀬山意味深长地理解这个“代好”，郑重其事地答应下来之后，说道：

“进入越冬时期后，K町就无事可干了，以后我肯定会常常回东京的。所以，我觉得现在不用急着把老婆孩子接到这里来。这里缺医少药，天气又寒冷，不方便带孩子来，我想等明年夏天再让他们过来。”

瀬山喜欢以商量的口吻跟别人谈论自己的私事，最后还多余地补充了一句：

“再说我老婆特别怕冷。”

升有点害怕收到显子的第二封信，故意拖延了好几天才给她写回信。

起初他打算写封说谎的信，为了表示自己相信对方是在说谎，自己也必须说谎。这个纯粹任性的策略建立在下面的推理上：如果对方的信写的是事实的话，就会认为升的虚假的信也是事实，如果对方是在说谎，也会以为升是在说谎的。出于自己痛苦而对方不痛苦这种奇妙而谦虚的自信，升尽力不去设想会有与上面的推测相反的情况。而且，以前升尽管为了虚荣心时常隐瞒自己干的风流韵事，却从没有为了可怜的虚荣心而历数根本没有做过的风流事。

他一把撕掉了刚写了几句的信，自言自语道：

“如果对方把我写的假话当真的话，那么我如实写的话，对方也会反过来想而感到痛苦的。哪一种写法更能够使对方痛苦呢？”

这是个奇特的经验，迄今为止升除了对方的同意之外，从没有思考过女人内心深处在想些什么。现在他想的不是肉体而是心灵。他想在对方的内心建立一个假设。这样做的话，世界就会埋没于无穷无尽的“假如”中去……升决定不写回信。

“活着，难道一定要相信什么吗？”第二天午休时，他又一个人沿着奥野川河畔逆流而上时，这样想道。“我有必要像吞下苦药一样，完全相信那封信吗？从信上看的确也有说真话的地方，然而我已经没有了相信真实的单纯了。相信也没有用，决不能相信。其实相信女人的真实和相信女人的虚假是一回事。”

他觉得自己感慨于这种平庸的定理实在可笑，走在红叶日渐衰败的下坡路上，望着山脚下烧炭的黑烟，他又为自己下面这番平凡的感悟而惊讶。

“人也可以那样地生活。”

路边有焚烧杂草的痕迹，草地被斑斑杂杂地烧成野蛮而新鲜的黑灰

色，升对此有了兴趣，他寻着人们踩过的脚印，用力踩了过去。灰烬在升的鞋底喳喳作响，他脚印清晰地印在柔软的土地上。虽说是自己的脚印，却是从别人鲜明的脚印上获得力量的。

道路豁然开阔，这是个二百坪大的校园。校园里有秋千，还有跷跷板，从状似神社的茅草房顶的小小学校里传来风琴声。这是个小学兼中学的学校，学生只有十个人。

升继续往前走，又是一片开阔地，这里有个山中小屋似的小客店，叫奥野庄。据说水库的负责人在这里吃饭时，见店里连四个一样的盘子都没有，惊讶不已。这客店看起来很是冷清。

升想起来忘了去看那条瀑布了，便抄着难走的小路返回了河边。水瀑在红叶的阴影里流淌着，起风了，落叶被刮得遍地都是，细细的水瀑就像在梳洗打扮似的将飞沫溅到了岩石上。

升又继续往上游走，见红叶丛中耸立着一棵浓绿的杉树，这时传来了一阵说笑声和歌声。侧耳细听，那是新潟的古民谣相川小调的一节。这合唱声听起来很稚嫩。

……
风浪乍起波涛涌
义经注公拔箭竟脱手
浪水退去箭难追
……

升顺着歌声寻去，潺潺流水中夹杂着从高处溅落的水流声，红叶丛中烟雾袅袅。升从山上下到河边，看见了光着身子的佐藤，吃了一惊。

“这儿可是个露天温泉哟，你还不知道啊？”

佐藤是原石调查的组长。午休时，他把组里的民工带到这里来，让他们洗个澡。

透明的热水，注入了岩石围成的浴池里，溢出来的泉水流进河里，热气腾腾。光着身子的民工们在池里向升点了点头。升也把衣服脱在岩石上，泡进了水里。水池紧挨着奥野川湍急的河流，风一吹，落叶唰唰地掉到头上。从温泉里出来的年轻人滑溜溜的脊背上，都沾上了不少红色和黄色的落叶。升也跟着大伙唱起来。

次日起进入了这个地方特有的晚秋时节短暂的雨季。濑山从K町托人送来了萤酒吧女人们的一大包慰问品。当晚，升当着同事们的面打开了包裹。有好几瓶贴着黑标签的苏格兰威士忌，还有羊羹罐头、纯毛西服背心、澳毛围巾和一瓶科涅克注。老板娘听濑山说将要断绝交通，便着急忙火地提前一个月把年货给送来了。大家看到这些高档慰问品都闭不上嘴，升大方地把这些东西平分给大家后说道：

“是祖父照顾过的女人送来的。她是个古道热肠、讲义气的女人，像母亲一样关照我。”事实上也是这样的。没想到第二天升听到了关于自己的奇妙的传言，说那些东西多半是未公开的母亲的礼物，升其实不是九造的孙子，而是妾生的儿子。

最先把大家在饭堂里嘀咕的这些话传给升的，是那个帮厨的女孩，

她总算出了一口怨气，傲然地说给升听，然后仿佛真有那么回事似的对他说：“你也别太自以为了不起了。”

越冬的准备正在顺利进行，卡车冒着雨一趟趟送来够几个月吃的粮食。

越冬的年轻人们都到K町做了健康检查。已经割掉了盲肠和会滑雪是越冬的条件。升一向身体健康，只得过一次像样的病就是盲肠炎，没想到在这儿发挥了作用，完全符合条件。濑山也来了，在诊疗室里，他无所事事地叉开腿跨在火盆上取暖，一边大声地说：

“没有盲肠这点我倒是够条件，可是长这么大没滑过雪，不可能让我过冬的。”

“我们也不希望你越冬，你这人事太多。”

田代一边穿着衣服一边说。

“越冬是有报酬的，够买个照相机。给我家儿子做个相册是我的梦想，可是我连个相机也买不起。”

“那你现在赶紧练习滑雪吧。”

田代嘲笑着根本无意越冬的濑山。

“到了我这个岁数学什么也来不及了。滑雪是有钱的学生玩的，我当学生的时候，哪有条件去滑雪呀。”

晚上，总工在K町为越冬者们饯行，在乡村艺妓们面前，照例演说了一番。冬天这段时间，总工将往返于K町的事务所和东京的总社之间。

濑山近来不再接待日渐减少的参观者，管起了越冬的物资准备工作，在K町和水库之间来回跑。

升收到了显子的第二封信，和第一封信相比判若两人，简直和升的回信如出一辙。因为，这封信里她没有谈到别的男人。

显子的笔迹给人以干枯的印象，她用的是黑墨水和粗粗的钢笔尖。纯白色的没有线格的厚信纸上，印有她丈夫家家纹的藤花图案。

她详细地描述了那一晚的回忆，感叹着这已成回忆的往事。第一次使用了“我想你”这个词语，说她正在考虑一个背着丈夫偷偷离开东京来和他相会的好办法。她那温柔情意让人感动，但这封热情奔放的信又属于司空见惯的那种情书。

我是不会被花言巧语的情书打动的，能够打动我的是司空见惯却又不虚伪的信。显子的信恰好符合这一条件，差一点就打动了升的心，这反倒使这个固执的青年不大高兴。

“这封信太文学化了。”升想。字面上平平静静，却隐含着撩拨人心的情趣，和升平淡的信不同。

使他感到难过的是，当他为发现了显子的感情的存在而惊讶时，就等于为发现了自己的感情而惊讶。曾从显子那种超人般的冷血中，看到自己的复制品，或者标本的升，今天才发现了显子的情绪化才能，这就等于也发现了自己身上同样的东西。他们两人竟是如此相像。尤其使他烦恼的是，他明白了显子的弱点和自己的弱点完全一样。

弱点？……升觉得显子的这封真实的信更使他痛苦。升的所谓“文学

的感动”越强烈，这封信越使人疑心生暗鬼。
“她在模仿我呢。她把我的坦率的回信看做对第一封信的无言的抗议。所以这回态度一变，装腔作势，夸张了一番美好的感情。”
不能抱怨说升不像是经历过那么多艳遇的浪荡公子，升从没有给女人写过一封信，因为没有这个必要。即便写信也是简单的约会之类。不管对方怎么想，升可是没抱什么感情的。
结果，升总以为自己给予对方的只有肉体的感动，不知道自己还能给予对方以纯粹而朴素的感动。自己所写的有关那条小小的瀑布，沐浴以及孤寂山林中的生活的回信，文笔虽然不算漂亮，第三者看了都会感动的。

……他把脸凑近了显子的信，闻到了一股特有的香水味。
升不知道这是什么香水，显子很会选香水。那优雅、黯淡、沉甸甸的浓烈的甘美中，含有令人发怵的金属般的冷漠，它又像是在黑暗的庭院里散步时，那飘溢的花香，而且是经过多次雨水的，半枯萎了的花朵，发散在深夜凝重的空气中的余香。
这个气味使升想起了和服从显子肩头滑落时的窸窣声，还有那白色绉绸上自肩头垂下的紫藤花束，乱菊点缀着下摆的盛装和服，以及黑暗中隐约可见的美丽的尸体般的肉体……
这些回忆使升突然嫉妒起来，他觉得显子把这种香水洒在信纸上，是为了补充纯洁书信中的言外之意。他想到了从没有想过的显子的丈夫。
升真正感到了不愉快，而且这莫名其妙的嫉妒，使他为自己缺乏想象力而叹息。他开始害怕显子的来信了，与其这样，还不如不要收到她的信。于是他赶紧写了封简短的回信，末尾附上了这么一段：
“当你收到这封信时，我们已进入了越冬状态。第一场雪一下，交通就断绝了，直到雪融化之前不能通信了。电信电话是唯一的联络方式，可是那部电话是利用高压线的传达电话，只能通到K町。因此寄到K町事务所的信件中，明信片由办事员在电话里念给收信人听。信则要征得本人同意才能开封，并以同样的方式来传达。你在写信的时候要想到这一点。”
这么一来，显子的假话就有了非常客观的理由，她即便说假话，也不是为了升，而是顾忌办事员了。
升放心地封上了信封，第二天早上在投信前，他犹豫着又打开了信封。他忽然想到这是不经过办事员过目的最后一封信，所以应该有些实质性的内容。他又重新改写了一遍，处处更换了温柔的词语。最后竟忘了自己一向的规矩，写了一句“我爱你”。升心满意足地想，这回可是撒了个具有决定胜负意义的大谎言。

二十吨煤炭以及酒、大米、干菜，各种干货、罐头等等差不多都运来了。十名工程师和一名医生、两名炊事员只等着越冬了。厨房的姑娘们回到了下游的村子，三个女佣也回K町去了。那个写情书的姑娘把自己的一张小照送给了升，说是作为留念。升问她为什么是留念，她说春天再见面之前，她就要嫁人了。

医生请无线电技师给K町拍了好几封电报，由濑山负责的药品还有一批没有送到，医生为此很着急。

下了好多天的雨总算停了，天气寒冷，阳光明媚。中午K町来了电报，说医药品全部备齐了，下午濑山跟车送来。这批药品一到，越冬就算准备就绪了，濑山的任务也就完成了。到了下午，云层开始增厚，阳光渐渐微弱下来。傍晚的时候，红叶已经落尽的寂寞的山间公路上响起了路虎的引擎声。

这一个月来对当地情况有了一些了解的濑山，在大家的迎接下，大模大样地下了车，俨然一副接受摄影记者欢迎的架势，和在东京时走沟沿躲车时像换了一个人。升觉得好笑，濑山一定是在模仿总工的派头呢。只要濑山和升两人时，他总要说：

“有什么呀，在工地这儿，会虚张声势就行。”

和大家吃完最后一顿告别晚餐，就要马上返回的濑山，在饭桌上又大肆吹嘘了一通。

“粮食和燃料都准备得充分得不能再充分了，大家尽管放心，卡路里方面是经过了认真研究的。”

晚饭后，濑山特意把升叫到没人的屋子里。

“你得多注意身体呀，你要是有个好歹，我就无颜面对大先生的在天之灵了。”

“别这么说，是我自愿留下的，无论发生了什么事都是我自找的。”

“自找的，哼！虽说是心血来潮，可哪有你这样的呀，要是真想要照相机还可以理解，可是你早就有一架崭新的徕卡了。”

升笑着握了握濑山的手。濑山的方脸上那双小小的三角眼里泪光闪闪，升很意外。

阴沉的夜空下，大家出来送濑山。这大概是雪融化前，最后看到山外的人吧。喝醉了的年轻工程师们，挨个拍着濑山的肩膀。濑山坐进了路虎的助手席。

司机把发动机钥匙插了进去，摁下了启动键的按钮，响起了引擎的声音，却发动不起来。引擎在空响，怎么也打不着火，渐渐连声音也没有了。司机一个劲地摁启动键。

“喂，别瞎摁了，白费电池。”田代嚷道。司机歪着头直纳闷。

“奇怪呀，不知道出了什么毛病。我想起来了，快到这儿的时候，轧了个石头，响了一个怪声。”

“濑山君，出故障了。外面太冷，你先进屋呆一会儿吧。”司机留在外面修车，返回食堂的濑山情绪低沉，像变了一个人，惴惴不安的。

一会儿，司机甩着脏手套，进来说道：

“不行了，不行了。好像是汽油喷嘴坏了，得修一夜。大家帮帮忙，把车推到车库里去。”

大家一窝蜂地跑出去了，升也要跟出去，被濑山拦住了。

“城所君，我可怎么办哪。”

“有什么法子，等着修好了再走呗。今晚就放心地住下好了。”

“你这话太无情无义了，如果今天晚上下了雪……”

“那就是时运了。”升嘴上这么说，心里同情濑山，就上楼去自己的房间里，拿来一瓶萤酒吧送来的威士忌，濑山愁眉不展地慢慢喝了起

来。

由于人数减少了一半，每个人都宽松地占据了一间屋子。濑山想和升喝酒，就到升的房间里来，两人消灭了那瓶威士忌。大为伤感的濑山，破天荒地说起了过去在城所家当书生时的事。升早已忘记了自己十几岁时，曾用墨笔在濑山的脸上画了个大大的八字胡的事，这些都是后来听家人说的。

濑山越说越没有顾忌了。

“我是昭和二十年去你家学习，就是国家总动员法实施的前一年，即自由主义经济的最后一年。先生真了不起。你的祖父才是真正的明治实业家。先生一直不屈服于战争中的电力管制，即使他还健在，也和买办资本家有根本的区别。你大概不记得了，先生很早就开始在家里招收书生了，少则七人，多则十五六人。我是没什么出息的，这些书生中后来出了四个大臣呢。”

濑山絮絮叨叨地说着说着睡着了。

……升一觉醒来，旁边的濑山正打着鼾，睡得很熟，似乎连梦都没做。升想象着若是给他画上个八字胡，也许会表现出像他这种对生活毫不厌倦的人特有的威严。

升感觉很冷。他套上棉褂，系上腰带，起来打开了窗帘。

外面在下雪。已经积了厚厚的一层，视野变窄了，只能看见五天前关门撤走的对面杂货店房顶上落着的积雪。被封死的大门外，也堆起了雪堆。

濑山回不去了。升回头看了看他的睡脸，心想还是先别告知他为好，等他自己醒来再说吧，现在叫醒他也无济于事。

没有风，只有厚重的鹅毛大雪铺天盖地地下着。往天上望去，这柔软微小的力量，聚集在一起，向大地扑来，气势逼人，却悄无声息。

升内心涌起了喜悦，他与外界完全隔绝了。

升不愿意承认这一点，可是他惧怕的不正是现实吗？这么说可能会贻笑大方，这个养尊处优的孤儿的这一倾向，即使不完全来自于祖父的遗传，也多少受其影响。城所九造的那般热情，那般固执，尽管是基于无穷的精力，和不知厌倦的现世支配欲，然而，能说没有被现实的恐怖所驱赶之人的狂躁吗？

“不会再收到显子让人烦恼的信了。”这位浪荡公子想着。“我面临着漫长的冬天，那是非人性的隔绝的自然。而且，那边还有水库，那是石头、水泥和钢材构成的巨大的水库。那不是未来，不是与今天相连接的明天。今后大约三四年我要生活在这个没有时间的物质当中，创造出一个巨大的东西来。我也能够有目的，也能够投入的，只是以和其他人不同的方式。”

就在升沉浸于奇特的念头时，濑山终于醒来了。他以一家之长的慵懒面容看了看四周，见旁边没人，自言自语着“好冷啊”。

他习惯性地在枕头边找烟时，看见了窗外的大雪，惊叫了起来。尽管升已做了充分的思想准备，还是受不了他那悲痛欲绝的叫唤。

“下雪了？”

“下雪了。”

升无可奈何地答道。濑山颓然地盘腿坐在床上，然后抱着一线希望走到窗边，查看下雪的情况，他说：

“雪不算大，还能回去。车已经修好了吧？”

升沉默着。

“是吧，能回去吧？”

濑山又说了一遍。

“不行的，你也得越冬了。”

可以想象得到后来濑山怎样疯了一样地诉起苦来。他喊着老婆孩子的名字。他赖以生存的人际关系完全断绝了，最后濑山居然把这次偶然的事故，也归结到人事关系上去了。

“阴谋，这是阴谋，”他下了断言，“从K町出发前一定有人破坏了那个管子。使它在刚刚到达时才坏……对了，一定是这么回事。准是公司里的反城所派干的，我都能猜到是谁。想把我禁闭在这个偏僻的地方，再篡夺我的位置，他们太卑鄙了。升君，大家都叛变了，把你和我关在这种地方，是打算斩断城所派的根哪。我们成了人质了。”

一到这种事上，濑山那浪漫的空想可谓无边无际。“真是欲哭无泪。”他反复地说着这句话。昨晚和升分手时流的泪，如果是一点点人情泪的话，濑山的泪腺还是很发达的，然而一到这么吃紧的自己的问题时，就没有了眼泪，却代之以无穷的空想了。

升不忍面对这个可怜的男人，默默地站在窗边望着漫天的大雪。这大雪不仅把升与外界隔绝，也使濑山与外界隔绝了。这个有家的男人那“火热的亲情纽带”也同样被眼前的大雪切断了。说累了的濑山沉默下来，和升并肩眺望着那无声的雪花。

良久，濑山有气无力地喃喃道：

“阴谋……这是阴谋……”

升这回能够理解了，以濑山的性格，把所有现象都用人际关系来解释，对他多少是个慰藉吧。

第四章

大雪连着下了好几天，入冬以来第一场雪就成了不融化的积雪，这是个很罕见的现象。十天前也下了一次初雪，那只是快天亮时零星下了一点，早上起来一看，已经融化得分不出是霜还是雪了。

大家表面上好像可怜兮兮的，其实，越冬后的头一个星期，由于濑山的这出不折不扣的喜剧，大家的严肃和悲怆竟一扫而光。濑山整天抱着电话，想方设法地寻求补救措施，终于他明白了自己必须是个滑雪健将，才有可能出山去，这对濑山来说无异于天方夜谭。

他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请公司关照妻子和孩子，他认识到现在除了求得同情外别无良策，索性夸大其词地宣称要抱着殉职的精神准备留在这里。偷听了电话的田代，跑来学给升听时，笑得气都喘不上来了。

除濑山和一名炊事员外，在所有二十多岁的年轻人中数田代最小，他脸蛋红红的，整天活蹦乱跳。他很喜欢越冬的生活，像个睡觉前总要闹一通的小娃娃似的，在由于阴暗的雪天而整天开着灯的屋子里一个人穷折腾。显然他相信自己是“被选拔出来的人”。“这样的人最容易受不了苦的。”升注视着这个笑得眼泪都出来了的充满活力的小伙子。

升羡慕他那种易受挫折的青春。

“四年前，我像田代这么大的时候，要比他老成多了。现在想起来真让我害怕，那时我看女人时，总是在期待着她的某种反应。可以说我曾经是个相当可恶的少年吧。”

升忘记了自己才二十七岁。

在经验丰富的炊事员的指挥下，没有遮雨板的玻璃窗外，全钉上了监狱一样的木板条。大家还修理了滑雪板。

雪后的早上，在滑雪之前，工程师们要先完成各自的工作。升和三个人穿上滑雪板，去调查奥野川的流量，还有四个人去调查积雪量，剩下的人再加上濑山、司机和医生用大饭勺似的木锄清除屋顶的积雪。

积雪有齐胸那么深。冷冰冰的太阳普照着大地，四周的群山又清晰地浮现了出来。银装素裹的山峦巍然屹立，阳光照耀之处，腾起了朦胧的水蒸气，山谷的暗影呈现出青绿色，以一种比红叶覆盖时更为原始的，犹如刚刚降生的姿态耸立在那里。

升一行滑到枫树林的下面，树梢上落下的雪团掉进了田代的脖子里，凉得他直叫唤。

他们来到了奥野川上游的木箱索道桥。这是将一个浅浅的木箱吊在联结两岸的绳索上来渡河的装置，木箱里面只能坐下一个人。两岸的木桩旁竖着测量标杆，对岸有个蜂巢状的自动测水器。

大家脱掉了滑雪板。岸边的雪覆盖在芦苇上，很柔软，靠近岸边的地方结了一层薄冰，奥野川却没有一点冻冰的迹象，滔滔地流淌着。大家像少年人一样，猜拳来决定先后顺序，冻僵的手指笨拙地做出剪子的形状。

轮到升时，他接过田代递给他的流速计，坐进了木箱，木箱摇晃得很厉害，大家扶着升坐稳。

现在是一天之中山里能见到太阳的一段有限的时间。升坐在摇来晃去的木箱里，被绳索的反光和河水的波光晃得睁不开眼，只觉得眼前仿佛一片耀眼的茫茫白雪。他恍然觉得无论自己掉到哪里，都是在光照之中，不会感到疼痛的。升自己拽动着绳索，一点点接近了流心。

“喂，就是那儿。”

岸边的田代向他喊道。升用冻僵的手将系着流速计的绳子朝河中放了下去……

晚饭后，大伙围着火炉聊天，中心人物是一向有着说不完的话题的升。升给人的印象是个很能山侃海聊的人，然而一谈到水库，他只说了一句“人生都是虚的，只有水库才是实的”。这是他平时思考的闪现，他的这一过激而超越的思想，给年轻的人们以强烈的触动。

好容易适应了这里生活的濑山，不能漠视这种思想泛滥，起而反击。在他看来，升对问题的看法是对他的挑战，乃至嘲弄。再加上搞技术的和搞管理的人之间一贯对峙的经验，他感到对于技术与人之间的问题，有必要敦促人们彻底地反省。

“你说水库是实的？”他操着浓重的广岛腔急忙打断了升的话。

“水库不就是钢筋水泥吗，它也是人造出来的呀。比方说，我儿子今年五岁，过十五年是二十岁，如果那时我儿子当了兵，上了战场的话，追根寻源可以说是由于奥野川水库的三十万千瓦的最大发电量促进了军需工业的发展。建设这个水库时，他父亲也参加了，这不就等于父亲为亲手杀死自己的孩子而干活吗？”

“这不是杞人忧天吗。”有人说道。

“没错。这就是水库，是人为了人建造的。所以说水库也不过是人际关系的一环哪。我们常说自然和科学的对立，这仅仅是抽象的表现。造出同样形状，同样大小的中共的水库和我们现在建的水库完全不一样。因为水库与人类社会的关系有所不同。”

“如果两种都是用于军需目的的电力开发的话，又有什么不同呢？”又有一个人反驳道。

“我不是共产主义者，我并没有说中共的水库用于和平的目的，我们的水库不是。只是我理解不了你们技术工作者的所谓理想主义。”

“因为你不是站在创造物质的立场上的。”有人说。

“这话不错，创造物质的喜悦当然是符合人性的。然而，你们创造出来的东西并不是玫瑰花或假山石，而是有着经济效用的，或者说本身就是具有经济效用的东西。制造原子弹的人也有创造的喜悦。”

“听你这意思，种玫瑰的人不想着玫瑰的刺会扎人，就种不出来了？”有人问道。

“是啊，没错。创造的喜悦仅仅是人类的喜悦的时代已经和十九世纪的市民社会一起终结了。现在制作一次性的筷子，也不一定光是为了吃饭。出口到美国，或许会在某化学武器的实验室中作为不良导体的镊子而被使用也未可知。近来美国人也会用筷子了。总之不存在人类制造的东西这种东西，根本没有工人式的良心制作的纯粹的物质这种东西。物

质不仅仅是物质，必定产生某种效用，无论科学的产物，还是艺术品，一切的一切都不过是介于某种关系而存在。何况像水库这样的，本身即效用的物质。我们无法知道它被用于什么目的，你们制造它时可以具有技术工作者的良心，可是，对水库所具有的各种关系视而不见地拼命干活，就只能说是愚蠢了。”

“那么只注意这些关系的人就没有良心可言吗？就是说除了政治性的目的意识外不可能有良心这一说了？”有人问。

“对呀，”升终于开了口，“你只承认不偏不倚的、无可无不可的良心，调和主义的良心，不负责任的良心，决不迈出自己桌子半步的良心，对吧。这就是坐办公室的人的良心。你既然这么说，那你们这些坐办公室的人去建水库好了。”

“你可真是不留情面啊，”从不生气的濑山答道，“反正我已习惯于对没有人情味的理想主义保持警惕的态度了。那么你怎么样呢，不同意我说的抽象的技术工作者的良心，恐怕也不抱有政治性的目的意识，那么你的理想主义的那种技术性的根据是什么呢？”

升调皮地转动着俊美而清澈的眼睛：

“就是能够变得盲目的才能。”

升觉得且不说濑山滥用的“人性的”这样不洁的词语，实际上在人性主义包裹下的时代的技术里，我们制造的东西也能实现神的意志，也能有益于人们的幸福安乐的调和，并具有使命感。我们的时代失去了这些是事实，然而如果没有一些人投身其中，没有一些人集中精力和热情的话，有些工作是绝对完成不了的，这也是事实。工作这种东西本来即是如此，中世纪的工匠的良心和十九世纪的资本家的勤劳，都表明了他们没有把工作看作它以外的什么。

技术完全机械化的时代如果到来的话，人类的热情就消失了，精力就成为多余的东西，所以倾注于科技进步上的热情和精力也具有自我否定的侧面。庆幸的是，事态还没有发展到这一步。

水库建设在这个意义上是一种象征性的事业。我们开发山川这些大自然的效用，今天还可以有幸作为发挥了我们人类自身能力、热情和精力的代价来接受。等到自然的效用开发到了尽头，不到连地球的渣滓都被利用的荒废的极点时，人类的热情和精力不会消失，升坚信这一点。

水库建设的技术，既是自然与人类之间的搏斗，也是对话，是人类为发掘自然未知的效用，而自觉到自身未知能力的一种自我发现。

技术失去了那种幸福的预定调和，失去了人性主义的使命感和分工意义，尽管孤独却具有了征服珠穆朗玛峰般的人性的意义。总之并不是像濑山所说的那样，是软弱的技术人员的良心在追随被置于一定结构下的技术，相反，应该是技术在追随着人对于开发自身能力的要求。这种要求在濑山眼里不过是空幻的理想主义而已。

能变得盲目的才能……为了发现自身必须变得盲目起来。升本想说的是“集中精力的才能”，却说出了这句话。然而他知道只观看的人是决不行动的。

……在这样的集体生活中，互相之间渐渐就无密可保了，佐藤公开

了他梦幻般的单相思，医生公开了未婚妻的事，田代说起了有关母亲的许多往事。

升的母亲得产褥热而死，他只看过她的照片，或听家人讲过母亲的事，因此田代对活着的母亲的细腻情感使升很感兴趣。田代不喜欢父亲，却对母亲赞不绝口。他跟升说出了中学时使他感到羞愧的往事，他曾发疯般地嫉妒过母亲那刚刚有些苗头的恋爱。

那人是父亲同乡的后代，私立大学的学生，常来家里玩，还帮着田代做功课。田代从一开始就反感他，渐渐对他越来越厌恶起来，对他的一举手一投足都看不惯。觉得他笑的样子龌龊不堪，他偶尔哼的几声歌也令人起鸡皮疙瘩，就连他戴帽子时，先用拳头从里面捅一下，再戴到头上的毛病，都卑俗得使人不快。一次，田代在一个唱片店里听到了那个学生常哼的歌，觉得很好听，可是，不知为什么，只要那个学生一唱，就变得难听了。

一天晚上，和父母一起吃饭时，田代说：

“我讨厌大岛，不愿意让他给我看作业。最好以后别让他到家里来了。”

父亲一听就发了怒，他觉得小孩子对自己关照的同乡不敬，就等于轻蔑自己的家乡。总之，后来田代一想起这件事，就感到家长也有对孩子不公平的时候。

“混蛋，你傲气什么？大岛是秀才，前途远大。像你这种小毛孩懂什么！”

“可是我就是不喜欢他。”

脾气暴躁的父亲，拿起饭碗就朝田代掷过来，田代一歪头，碗砸到了拉门上，把拉门打穿了一个洞。

父亲一向是暴戾的，他骂道：

“你干吗要躲？”

边骂边站了起来。母亲赶紧好言相劝，阻止了父亲。田代被母亲带到厢房里去。

他现在还记得，那是个春天的傍晚，厢房前的八重樱正在盛开，还有开始落花的山茶和木瓜。一朵鲜红的山茶花，以及木瓜桃红色和月白色的花瓣掉在已经昏暗下来的潮湿的泥土上。邻居家有人在荡秋千。

在黑暗的房间里，母亲美丽的眼睛微微发蓝。

“去跟爸爸道歉。”

田代沉默着。父亲没有理由那么生气，父亲为了大岛生那么大的气，实在有一点滑稽，似乎是找错了对象。父亲是不是犯糊涂了。

“听话，去跟爸爸道歉。”

母亲和蔼了一些，又说了一遍。

田代还是不吭声。

母亲脸上的表情突然变了，眼光黯淡了下来，有些发青。母亲用异常和蔼的，却一字一句的语调说道：

“有什么别的原因吗？你说讨厌大岛，是不是他跟你说了什么让你讨厌的话了？告诉妈妈，他说了什么？”

田代从母亲的脸上看到了恐怖的东西。母子间的宁静消失了，第三者插了进来，母亲的脸变成了第三者的脸。田代死也不愿意看见母亲这

样的表情。他学着大人的嗓音，粗声粗气地说了句：

“他什么也没说。”

……

“从那以后，我知道了嫉妒。我清楚自己无缘无故地讨厌大岛，就是由于嫉妒。我那时十四岁，那个年龄的孩子怪得很。我后来很苦恼，像女孩子那样耍赖，不好好吃饭，身体越来越瘦。母亲非常担心，对大岛的态度明显有所改变，我的身体也就好起来了。从那以来，母亲一直是我一个人的母亲。这双手套，这件毛衣都是母亲给我织的。”

“真是，人连自己属于谁都不知道啊！”升感叹道，“你的母亲万没想到你会争所有权，要是你父亲嫉妒那是正常的，看来你母亲输给了半路杀出的嫉妒。”

“是这么回事。”

红脸蛋的田代，就像偷吃了好东西那样，满足地笑了。

对田代毫不体谅母亲为了孩子而放弃爱情的绝望，升感到十分惊讶。无论哪种爱都是自私的，这一发现让升也觉得不可思议。母亲在生下自己的同时便离开了这个世界，他没能成为这种母爱的对象，这倒使他为自己高兴。因为他感到带到这里来的旧相册里，自己以特别的感情，即所谓不被世俗的爱情法则所束缚的特别的爱来珍视的只有母亲的几张照片。

十二月上旬的一天，升和同事们再次去那个木箱索道桥测量流量，工作提早完成后，他们趁着有太阳，滑雪横穿银山平，来到了喜多川的河畔。这时，打头的人停了下来，做了个手势让大家别出声，指着对岸西面的山顶。

太阳被山挡住了，冷飕飕的。从远处看，白雪覆盖的绝壁上到处都是黑洞，那是凸起的凝灰岩。喜多川在峭壁下潺潺地流着。

山顶上是透明的浅杏黄色，高空湛蓝湛蓝的。山顶四周的雪格外耀眼，和绝壁上的暗雪形成了对照，就在那明暗交界处伫立着一只羚羊。

羚羊身上的毛又黑又长，由于逆光站立，而成了剪影，坚硬的轮廓好似铁铸出来的一样。威风凛凛的犄角朝后弯曲着，在夕阳下熠熠生辉。

羚羊纹丝不动地站着。

突然羚羊不见了，注视着它的人们，没看清羚羊转身跑走的瞬间，只觉得它那一动不动的身影突然间消失了。

大家满足地朝住地滑去。升边滑雪边想：

“羚羊……antelope[注]……misanthrope[注]……真是奇妙的韵脚。”

看到羚羊后的第二天起，连阴了好几天，温度急剧下降，开始进入了漫长的暴风雪天气。一天早上，升睁开眼睛，看见从窗户缝隙里刮进来的雪粒，成一条直线，从榻榻米直到被子上。

积雪一天天增高，堆积到了窗户根，并且每天都在一格一格地掩埋着玻璃窗，最后，窗户整个被雪遮盖了。

屋顶上的雪一天比一天厚，走廊的拉门被沉重的房顶压得开关都费劲了。

那位路虎的司机，过得挺自在，他似乎不觉得濑山的越冬和使一辆车闲置在山里一冬天是自己的责任。反正工资给他存着，又是单身，所以整天无忧无虑。他特别爱睡觉，大家都非常惊讶。

“那家伙是不是想在这儿冬眠哪。”

田代差点儿没说出来。这个司机大概已习惯于坐在黑暗的车里等那些不守时间的人了，这次只不过是将等的时间延长为六个月而已。没什么需要他帮忙的，他也不抱怨无事可干。他吃了就睡，睡醒了就哼哼流行歌曲。他很懒，不喜欢滑雪这样快活的运动。炊事员倒是乐得他这样，因为这个饭桶要是再去滑雪，消化就更快了，谁受得了啊。

升对濑山的“人性的”这个词非常有兴趣。在城市里时的升几乎丧失了对他人的关心。

他甚至发现了从没有注意到的濑山的优点，即从不掩饰自己的感情，那旁若无人之态，实在可爱之极。

濑山具有玻璃罩般的性格。犹如透过水族馆的那种永不会损坏的玻璃罩，可以清楚地看见穿梭于小小的岩洞的鱼群。被大雪封闭在山里的开头几天，他的悲叹令人目不忍睹。本来不具有演悲剧才能的人，必须演悲剧才是真正的悲剧。他那被束缚的激情，没有一点与他吻合，他似乎忽视了每个人的感情在达到对别人具有说服力之前，所必要的程序。

朴素的感情应该伴有朴素的表现形式。可是濑山的表现只能说都是不成形的。在总社工作时，他连说话方式都循规蹈矩，例如“这个问题嘛，要好好研究一下”或者“科长真有两下子啊”，“是啊，那就再好不过了”等等任何人都使用的语言。一旦被置于深山的境遇中，那些套话没有了市场，结果，大白天濑山也蒙在被子里哭泣，这是去他的房间里观察动静的田代回来报告的。

濑山一天天安静下来了。没有什么工作可干，到了晚上，他不是打麻将，就是跟人聊些色情话题解闷。白天工程师们不在的时候，他就到厨房和炊事员聊天，或帮着切切葱什么的。

其实，另有理由使他不能彻底安下心来，因为还没有接到妻子的来信。怎么也不赶紧拍个电报来呢，他心里憋不住事，得空就去跟升念叨。

“会不会发生了什么不能告诉我的事呀，我儿子万一得了大病……真要是那样可怎么得了。”

“放心吧，很快会有消息的。”

“听了你的安慰话我也高兴不起来，我的心情你们独身的人哪能明白呀。”

一个星期后终于来了信。传达电话呼唤了濑山的名字。

在他的周围，年轻人们一个个竖起了耳朵。濑山一句句大声重复着接线员念的信。

“什么？‘孩子很好，我也很好，家里的事’什么？‘家里的事不用担心’……嗯。‘你也要趁着这个机会，在雪融化之前，在那里好好养养身体’……”

听到这儿，大伙笑了起来，濑山呵斥道：

“笑什么，吵死了。”

“……什么，还说什么了？‘好好休养身体，多关心公司宝贵的年轻同事们’……嗯，嗯，‘家里有我呢，千万不要挂念’……然后呢，什么？就这些？”

大家又哄堂大笑起来。

“就这些？不可能的。就这些吗？真没办法。再见。”濑山赌气似的撂下了话筒，气哼哼地回屋去了。

从这以后，濑山渐渐恢复了正常，以至那天晚上，还挑起了那场水库辩论。

晚饭后大家都围到火炉边来，这段时间是从早上开灯后度过的黑沉沉的一天当中，最为宁静的时刻了。假的黑夜过去了，真正的夜晚开始了，电灯的光亮显得耀眼起来，暖融融的。从偶尔打开的炉子里，可以看见红彤彤的火苗，是那么夺目，那么醉人。

屋外暴风雪的声音和火炉里呼呼的燃烧声，自然的威胁和人类生活的微妙的和谐……火炉上烤着几双灰色的劳动手套，冒着热气。

火炉周围的男人们身上散发出同样的气味，就是那滑雪靴的刺鼻的油味。有的年轻人胡子拉碴的，也有的每天执拗地刮着已经发青的下巴……尽管每天都面对这些脸，但是到了炉火旁，封闭在一个个梦想和思想里的脸，格外的亲切。大家静静地喝着酒，收音机不管听不听都一直开着，收音机里的音乐和广播剧意味着他人，是这里所没有的他人，所没有的那些生活，那些忙碌，那些错综复杂的心理，那些娱乐……

外面暴风雪的彼岸是遥远的城镇，那边灯火辉煌，铁路纵横，夜生活丰富多彩。这边有我们的生活，那边是他人的生活。那边无数的灯火和这里的一盏小小的灯火的生活具有完全相同的比重。青年们喜欢这样思想，在他们的背后，被暴风雪覆盖的，还未成形的，却已经成长为一个确实观念的巨大威严的水库，仿佛正展开白色的水泥之翼，守卫着他们，肯定着他们，庇护着他们。

只有濑山置身于这梦想的生活之外。虽然他也夹在大家中间烤火，却是孤零零地，呆呆地倾听着暴风雪的声音。他什么人也不是，他是多余的人。

在上次的水库辩论之后，濑山和升促膝喝酒时，想起了那次升说的“征服珠穆朗玛峰和水库工程，在发现未知的人类能力这点上是相通的”的论点，于是趁着酒劲上来，忽然想要尝试着反驳一下。

“城所君上回讲的纯粹是谬论，根本不合逻辑的，”他突然说道，“说穿了那不过是体育运动员的精神。这里又不是滑雪练习场。”

“你也学滑雪多好啊，那样就会和我产生共鸣了。”升说。

“我得先和你产生了共鸣之后，才学滑雪呢。归根结底，你是个不承认事物价值的人。”

“这就是独身者的思想呀。”

“而且是有钱的独身者。所谓价值，我认为是内在的东西，不养育孩子是不会相信的。”

“你可以认为孩子对你来说是内在的，就像孩子是父母的所有物一样。”

大家也被吸引了过来。

“我不是说孩子的存在，而是孩子的价值这种东西，对我来说是内在的东西。我和老婆的关系……”

有个人刚要笑，濑山瞪了他一眼。

“……我和孩子的关系，社会关系即是从这种肉体的联系中产生出来的。各种价值都是从这种关联中内在地产生的。然而城所君拒绝所有内在的价值。你不相信任何价值，却说什么发现人的能力。你的目的何在呢？”

“目的是没有的。”升简洁地答道。

“瞧瞧看，没有吧。你不为任何人而工作，也不为你自己。”

“人类的进步，都靠这样的工作。”

“瞧瞧，你嘴上这么说，其实你相信不相信人类的进步还是个疑问呢。我以前以为你坚信未来，挺羡慕你的，看来不是那么回事。你不相信价值，所以只会相信外在的、和你自身毫无关系的东西。什么石头啦，水泥块儿啦。”

“比如水库。”

“你和水库没有任何关系，所以才说水库比人生还重要的吧。我真是一点儿也搞不懂你。”

“那么，登山家和珠穆朗玛峰有什么关系呢？”

“说来说去还是离不开体育精神哪。在这个空虚的时代里，除了体育之外就没有别的了吗，你说呢？”

一喝酒就脸红的濑山，做作地摊开双手。升穿着宽肩的高级滑雪毛衫。对濑山以轻视的态度使用体育精神这个词，大家很不以为然。

……正好收音机开始播放新闻了，大家都安静了下来。广播员报道了公司的社长去美国访问的消息。

“社长去美国干什么？”

“前些日子不是去过了吗？”

“引进外资呗。”

佐藤不耐烦地说了一句。

濑山马上发挥了他那消息灵通的才能，告诉大家：

“赤间社长的谈判一成功，明年夏天，这里将遍地都是美国造的建筑机械了。”

田代兴奋地喊起来：

“运载卡车是欧几里得的，全自动搅拌机是约翰逊式的，全套一流机器。”

“先别高兴，”濑山制止了他，“其实都是在争权夺利呢，赚的钱将投给日本的保守党，建成后的水库的电力，只能是用于军需产业了。”

“怎么回事？”

“是这样的，社长前些日子访美的时候，美国银行答应投资，但附加一个条件，即要有美国的建筑业参与。银行指名让蒙哥马利建设公司参加，社长只好接受了。回到日本后，就指名鹤冈组和樱组为蒙哥马利的合作公司。这还没什么。

“后来，社长把这份合同的几成回扣送给日本的保守党，以此为条件说服通产大臣同意。

“另外，还有一个动向，就是正在开展的使用国产机器运动，因此投

标时，各社将会合作，以最便宜的投标价格参加。

“投标大概是在明年春天。显而易见，这次投标将以不透明的结局告终。就是说，即便价格高，在通产大臣的默认下，也要让蒙哥马利公司中标。”

“还是咱们社长懂得，哪怕稍贵一点，也要用好机器。”

“根本不是那么回事，”濑山不屑地说，“还不是为了赚钱呗。社长还兼任东部物产的社长，举个例子来说，欧几里得的卡车怎么进口的呢？是蒙哥马利公司从欧几里得公司买进，通过东部物产进口的。东部物产因此得到了回扣，就进了赤间社长的腰包。

“一般说来，拿到中标价格的一成左右的回扣是很普通的事。如果中标价格上百亿的话，就有十亿进账。其中的几成由社长送给保守党。

“所以说，美国银行同意投资就意味着对保守党的间接投资。”

然后，濑山没有忘记补充了一句：

“这么做是欠妥当的，和赤间相比，城所先生才是真正的爱国者。先生健在的话，决不会容许这样的卖国行为的。”

濑山是通过什么情报得知内情的是个疑问，这个情报的真伪也很难说。年轻的工程师们，都困惑地沉默着。

濑山说话时有人关掉了收音机，寂静中暴风雪的声音显得更响了。风夹裹着大大的雪团在他们的周围呼啸着。

升并无揶揄濑山的意思，平静地说：

“你想要改变这种局面吗？”

“没这个打算，”濑山坦然地答道，“再说我正在越冬啊。”

这个回答实在滑稽，可是谁也没有笑。一种被遗弃的感觉，随着暴风雪的呼啸声，像一股寒气钻进了他们的棉袄里。濑山所说的种种关系，担负着正确的或者邪恶的使命，正在没有风雪肆虐的彼岸殊死搏斗着。而这里有灯光，有酒，有炉火。暴风雪隔开了这两个世界，疯狂地发出撕扯粗布似的声音，震撼着天地。

那声音有时拖着长长的尾音远去，有时又折返回来，在黑暗中，满天的雪片呼呼地朝这边刮来，发出沉闷短促的撞击声。那狂风就像一张被打烂的黝黑的脸。不久又渐渐远去的声音，在远方的某个地方，发出优雅而柔和的响声……

将近十二月下旬时，憋在山里的人们都开始变得神经兮兮的，一个无聊的问题竟能引发一场激烈的争论。大家都陷入了沉滞的情绪之中，谁也没有法子使大家解脱出来。有时靠着酒力，大伙歇斯底里地欢乐一通。这种感情的高音阶和低音阶相互抵消，其结果，竟然连一次像样的吵架都没发生过。

夜晚，黑暗的走廊上，滑雪板排成了一长溜，在微弱的灯光下发着寒光。关着门的屋子里，充满了滑雪靴的气味和平时注意不到的墙上的石灰味儿……

一个特别寒冷的黎明，升做了一个噩梦，梦见自己正在睡觉时突然被人打了一枪，他猛地坐了起来，耳边响着暴风雪的呼啸声，隔壁的田代也起来了，过来看看发生了什么事。见升的被子上有个水龙头。原来是下水道冻了，水压过强而崩掉的水龙头，冲破了盥洗室的门，飞过了

走廊，穿透了房间的隔扇，掉到升的被子上了。

早上起来一看，喷到天花板上的水已经结了好几根尖尖的冰柱。

大家都期盼着听到传达电话接线员的声音。收音机里虽然也有女人的声音，却比不了接线员的声音亲切。每次一有电话来，大家就奔到电话机旁，抢夺话筒，哪怕能听一声接线员的声音也好。

接线员有两个人。越冬以前大家全不知道她们姓甚名谁，现在不仅每个人都知道她们一个叫千代，一个叫春江，而且还能分得出她们的声音。

没有私人的交谈，最多跟她们报一下自己的名字，说句“早上好”、“晚上好”等等。对方都一一用甜美的声音回答，但她们不敢公私混淆，一旦发觉有聊天的迹象时，就马上严肃起来，挂断了电话。

千代的嗓音比较好听，有点新潟的口音。春江的声音略低些，但圆润柔美，发音标准。年轻人喜欢听春江的声音。那声音很沉静，像大姐姐一样和蔼，每一句话里，都含有微妙的情感的抑扬。

这声音在深更半夜越过群山峻岭，沟沟壑壑，冲破暴风雪，像鸟一样飞来。虽然是公式化的语气，却具有哀婉的回音。有时不知什么原因那声音突然远去，变得细微起来，声音的主人，把一瞬间衰弱的不安传给了这里的人们。

工程师们通过每次电话里的声音来想象着自己所喜欢的接线员的身心状况。

升每周都接到一次显子谨慎简洁的来信。有时是办事员，有时是接线员，用传达电话传达过来的这一定期信件，成为宿舍中的一个美谈。人们跟升要照片，想看看对方长得什么样，升说没有照片，人们怎么也不相信。

升一点也不为没有跟显子要照片而后悔，照片会看厌的。没有照片的升，对显子可以保持新鲜的幻想。

不可思议的是他没有再梦见过别的女人。偶尔出现过让他头痛的女人，然而多数是梦见显子，或类似显子的无名的女人。

升常常梦见显子的尸体。那具无感动的、百呼不应的肉体，仰面朝上白兮兮地横陈在那里。那肉体还残留着体温，拉起她的手，那手没有知觉，滑落到了黑暗之中。看不清楚那张朝后仰着的脸，只有雪白的下巴像陶器的碎片一样浮现出来。

委身于一切爱抚的这具肉体，失去了意志，从内到外都成了被动的物体，她不会拒绝一切，没有羞耻感。男人的眼睛，手指和嘴唇，将无一遗漏地占有她。

升沉浸于这个幻觉。他没有从她身上得到的东西，恐怕就是那死尸的幻影吧。

一天深夜，升感到口渴，就从静悄悄的宿舍楼梯上下来，穿过放滑雪板的走廊，到厨房去喝茶。

打开厨房的灯，看见篓子里放着明天早饭的材料，颜色很新鲜。切碎的绿色大葱和白色土豆块，这些蔬菜看起来就像是活生生的东西。尤其是洗好的芋头惨白惨白的，比起没洗的芋头，更令人想到肥沃的黑土地。升没想到自己竟会被这些东西所感动。他一边听着为防止冻冰而开

着的水龙头的流水声，呆呆地瞧着蔬菜出神。
从食堂通往厨房的门口有个影子一晃，回头一看是田代站在那里。
“你怎么了？”升问。
“想喝茶……”
“我也是。今天晚上口渴得不行。”
田代咕噜咕噜地喝着凉茶。
“我吧，”田代忽闪着不安的大眼睛说，“不知道为什么我睡不着。”
“没办法，太年轻了。”
升使劲捏了一下田代的脸颊。
“不是那个意思，我老听见怪声。”
“什么怪声？”
“你听……又响起来了，你听不见吗？”
升倾听着，风停了，外面静悄悄的。
“听不见。”升答道。
“我能听见。就像有好多婴儿在哭似的怪声，而且还来回移动。”
“是什么鸟吧。”
“也许吧。”
两人互相对视了一会儿，田代脸上露出了孩子般纯真的恐怖。他突然抓住升的肩头，这回轮到升吓了一跳。
他像大哥哥一样，用力拍了拍田代的肩：
“没事儿，睡吧。”
他们到底也没有弄清楚那声音是怎么回事。后来听当地的老人煞有介事地讲，在雪乡经常能听见这种莫名其妙的声音。

麻将、围棋、象棋、酒的生活就这样日复一日地过去，田代那寂寞之极的样子使升成了他的庇护者。谁也不看正经书了。升不可思议地成了人们诉说内心烦恼的听客。佐藤把自己的单相思讲给升听，甚至还给他看了对任何人都保密的照片。
照片上是个二十岁左右的漂亮女人，长得很像某尊著名的佛像。也难怪，身为土木工程师却是古典美术爱好者的佐藤，在学生时代，曾周游奈良的各个寺庙，参拜了许多佛像。
佐藤的长相古板，长脸，眉毛眼睛朝上吊着，有点类似武士的相貌。向往着如今已是非常罕见的梦幻般的恋情。是个过度的自我肯定、主观的自我崇拜者。这位佐藤向升敞开了心扉，力陈自己不幸的恋爱之正确，谴责战后青年的道德腐败，升听了真是啼笑皆非。
佐藤非常崇拜升，把升讲的那些小故事都看作是升从书本中得来的知识，还把每周给升寄明信片的那个女人，想成世上最最纯洁的少女，把升和那少女结合当作幸福的青春的典范。并这样说道：
“你肯定会和她结婚的吧？”
“也许吧。”
升简短地回答。
佐藤似乎觉得得天独厚的升有义务成为自己的不幸的理解者。然而他所描绘的那女人的模样，完全就是佛像本身，升一点也摸不着这暧昧模糊的浪漫爱情的轨迹，丝毫不觉得佐藤有什么成功的希望。

“她和我分别时，还回头朝我笑了一下，我觉得她像是在哭。我那时才直觉到她是爱我的，可是我怎么也没有勇气向她表白……”

“既然知道她那么喜欢你，就可以安心了吧。”

“恋爱不可能安心的。可以说从那以后我就一直在享受不安。”

佐藤举出的那些微不足道的爱的证据，就像洒在院子里的植物上或照在亮晶晶的空啤酒瓶子上的阳光一类的东西。这种东西使人兴奋，甚至构成生命中闪光的一瞬，而佐藤却想要使之与世上固定不变的事物相并列。

升的经验告诉他，这种幻想是难以打破的，这种幻想不需要帮助，他默默地听着。升这种体贴的沉默，触动了年轻的佐藤的心。

“只有你一个人能够理解我啊。”

漫长的雪乡生活使人变得多愁善感，佐藤的眼睛湿润了。“我所缺少的正是这眼泪。”升在心里想。

发生了什么呢？升会为自己的欠缺而感动！原本他就是会感动的！

来这里以后，他产生了种种新的感情，如果最先为此而吃惊的是他自身的话，那么在这群年轻人当中，一直也没有表现出因环境影响而起心理变化的人也只有他自己，这自信是属于他的。升在别人眼里也是可以信赖的，天生就能忍受越冬的孤独的人。

濑山常常用不胜感慨的口吻说：

“你到这种地方来，怎么还能这么平静啊！”

奢侈的人对偶尔的粗粮，厌倦了官能享受的人对偶尔的节制，会产生一种新奇的喜悦，是常有的事，但是都长久不了。升与众不同，他感受到的是更为本质的喜悦，是宁静而平凡的幸福。从虚无之中发现未知的新鲜感情的这一人工的作业，需要对任何事情都心平气和的理智的计算，以易受外界影响的肉体来处于其间，与过去他把欲望作为理智的假设来看有所不同，这是一种完全理智的冒险的喜悦。

升的空白的心里产生了他在少年时代应该知道而不知道的自然的纯情。他睁大眼睛想看看这纯情会将自己带到何处去。

……升从佐藤的精神恋爱，突然想到了一件事：

“到底显子对于我而言和那佛像对于佐藤而言有什么不同呢？”

这二者貌似不同却又相像。佐藤的恋爱的观念性和升的已经发生了肉体关系的观念性，渐渐相似起来，使他觉得很可笑。升以既非不平，也非满足的心情，在心里嘀咕着：

“我总在想那种看不见脸的、触摸不到的女人！”

一天，雪停了，蓝天露了出来，升和同事们又去奥野川测流量。流量稍有减少，但没有结冰。只有薄冰从河岸像尖刀一样指向河心。工作一结束，他就一个人向上游方向滑去，他想去看看那条瀑布。

沿着白雪皑皑的山峦一直来到了河边，树木垂下的枝条被阳光照出了长长的影子。小瀑布在哪里？他怎么也找不见了，转来转去，最后还是福岛县的陡峭的山峰告诉了他。

手扶着伸向河面的粗大的山毛榉树枝，青年眺望着对岸久违了的小

瀑布。瀑布结了冰，坚硬的冰凌互相缠绕着，晶莹透明，在夕阳下闪烁着纤细的光泽。

远处传来雪崩的声音。

声音在周围的群山中回响。

升恍然觉得是显子在喊他。他掉转滑雪板，追赶前面朝宿舍滑去的同事们。

吃完晚饭，电话值班员笑嘻嘻地来通知坐在炉边的升接电话。大家毫无顾忌地跟了去，在接电话的升的周围竖起了耳朵。

“是城所君吗？”

接线员春江问。

为了听接线员的声音，有一位把耳朵贴近升的电话筒。春江平淡地说了句：

“请稍等。”

这时换了一个女人的声音，听电话的人冲大家摇了摇头。

“城所君吗？我是显子。”

升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以为接线员故意改变嗓音，闹着玩，所以他极力用平静的声音应道：

“你怎么会在那儿呀？”

“我到K町来了。我实在想听听你的声音。我家的（她想说‘我丈夫’，又怕被别人听见，就含糊其词了）……去九州出差两三天，我就趁机……”

声音忽然小了下去，肯定是显子了。升提高了声音，“喂、喂”地喊了起来。对这个“喂、喂”，周围的工程师们都有着强烈而柔和的感情。显子的声音突然大了起来。那圆润低沉的声音，使他眼前浮现出显子嘴唇的嚅动和时而露出的白细的牙齿。升的感动无法形容。

“我想见见你。可是必须要等到雪化以后。”

“我也想见你呀。”

青年发自内心地叹息着。

“想听听你的声音也不容易，不知什么时候还能来K町了。很难得不在家的。”

显子省略了主语。

“你好吗？”

“嗯，很好。明信片都寄到了吗？”

“是啊，我的回信也收到了吧？”

“收到了，可是不知是谁写的字，真难看……哎呀，被人听见不好吧。”

显子笑起来，升的心里有些难受。

“……你好像挺愉快。”

“是啊。”

显子的这种略带忧郁的、不真实的回答使升感到亲切。

“有机会还能来K町就好了……不过我会常写信的。雪一化就立刻给我拍电报好吗？我去车站接你。”

然后两人都不知该说什么好了。

“多保重，”显子说，“请多保重身体。”
“嗯。”
两人又沉默了。
“那么再见吧……”显子说。
“谢谢你。”升深沉地说道。

第五章

象征性地过完了新年之后，他们继续过着被雪封闭在山里的日子。积雪超过了二米。十一月和十二月的最低气温是零下十一度，进入一月后，早晨的气温下降到了零下十九度。

暴风雪后的一个晴朗的下午，剧烈的响声快把他们的耳膜震破了。响声来自奥野川的上游。然而由于四面群山的回音，听起来就像四面八方都在此起彼伏地震响着。声音持续了一分多钟，其间，这方小天地被轰隆声包围，仿佛变了个世界。

大家争先恐后跑上二楼，挤到窗口往外张望。尽管窗户被钉上了木条，还是被震得哗啦啦地直响。

只见奥野川的上游，像涌动的白云般腾起了漫天的雪雾。银山平的尽头，耸立在奥野川和喜多川两河之间的细越山的东侧，发生了大雪崩。

春天持续高温时发生的雪崩，大致能够预测，可是，这回是不安定的积雪突然崩塌的所谓新雪表层雪崩，完全无法预测。

“真像大爆破啊。”

“这是在为我们越冬助威哪。”

有人兴奋地喊道。窗边的年轻人们的眼睛里立刻有了神采。

远处的雪雾遮天蔽日，伴随着巨响，犹如无数只放飞的白鸟腾空而起，震得宿舍附近巨大的山毛榉上掉下了一大团雪，露出了黑色的树皮。从宿舍到雪崩地点之间，除了被雪压弯了枝桠，埋没在深雪里的灌木之外，落满了白雪的高大挺拔的树梢，受到了异样的感动，一齐颤动着。

对大家来说，没有比打破了沉滞的暴力性变化更令他们高兴的礼物了。约一分多钟的震响停止后，他们的耳朵还在追踪着那声音。每个人都希望这意外的自然形成的节日气氛再延长哪怕一秒钟也好。声音消失，雪雾消散后，因突然的兴奋而激动的身体也渐渐冷却下来时，由此而产生的失落感使大家都陷入冥想之中。

升首先从这一心境中苏醒过来，提醒大家现在应该不失时机地去调查雪崩。除濑山外，大家一拥而出，直奔一楼的滑雪板。

到了现场一看，这是一次水平距离达一千五百米的大雪崩。细越山的东面堆积着石料大的雪块，堵塞了通往奥野川上游的小路。一部分雪块坠入了河里。雪崩地点的对面，有一个突向河面的山崖，从地图上看，这段距离正好是一千五百米。

被压倒的树木的直径，有二十厘米到三十厘米左右。都是阔叶树。树的断面参差不齐，露出鲜嫩的青黄色，躺在雪地里。

惨不忍睹的现场寂静无声，迅速降临的暮色，使升他们竖起了夹克的领子。这傍晚的时刻，唤起了他们的挫折感，准备迎接春天的这些树木的惨死，似乎预示着春天本身的挫折。

显子那个激动人心的电话，自然成为越冬的人们的最佳话题，田代和佐藤尤为羡慕，升也毫不掩饰当时自己的感动。没有感情的人，也不会经受过惧怕真实感情的训练。结果，升的好心情暴露无遗，证明了他在感情处理上的独特的无能为力，然而濑山这样的男人却只把它归结为升有教养，用濑山的语汇形容的话，叫做“血统好”。

所有人都认定升是“正在恋爱之中的男人”，而实际上对升来说，没有比这更难扮演的角色了。他是个把认为自己在恋爱看作比真正恋爱还要难的人。

这个青年早已习惯了肉欲与精神的不协调，当他意识到自己的精神围绕着显子朝着调和的方向发展时，便惊惧不安起来。他觉得前方一片黑暗。

尽管如此，那个电话里的真切的声音，一再回响在他的耳畔，停留在了他的身体里，偶尔还使他的梦境产生变化。显子的白色尸体的幻觉，仿佛又重现了。摸摸那只手，有种新鲜的温暖感觉，一会儿又像燃尽的炭一样冰凉了。有时梦见那嘴唇微微翕动，似乎在微笑。

她那低沉的笑声……

她那汗津津的笑容……

“不知道是谁写的字，真难看……哎呀，让人听到不好吧。”

显子在电话里说了这句话后，哧哧地笑了起来。

升在梦里清楚地听见了这笑声。电话划出了一个分水岭。从那以后，疑虑不再追到梦里来了，显子也没有必要是一具无言的尸体了。升之所以只爱石头或尸体这类不动的东西，因为那些东西是无法怀疑的。

不知是不是这个缘故，有时升醒来后感到自己忘记了疑虑，就像一个毛毛糙糙的人，把伞丢在了什么地方似的。

他已经在自己的内心发现了享受孤独而平静的幸福的才能，他轻易就把这单纯的快感，也看作是那种幸福的延长了。

上回，濑山和大家聊天时，被升问及他的社会责任时，他回答“我正在越冬”。这句话非常之含蓄。越冬的人们对外界的感情，都只停留在可能性上，现在不用就会立刻腐烂掉的突发的感情，似乎也由于这一可能性的幻影，得以永久保持。其结果，什么是这种架空的感情，什么是真实的感情都分不清了，都拼命地生存于一个个统一的观念世界里。他们有着故意地落入自己制造的固定观念中去的倾向。随着时间的推移，每一张脸上都显示出了夸大某一部位的神情。没有刺激的话，欲望很难膨胀，可是由于自己制造的固定观念，有的男人的表情全是性欲，有的青年老是在做吃美餐的梦，脸上的表情全是食欲了。

升对于他们脸上出现的这种类型鲜明的神情感到有趣，偷偷管这里的生活叫“假面剧”。在公众面前扮演自己的角色不容易，而孤独却具有一种力量，使我们成为意识不到自身角色的演员。越陷入更深的孤独中，越不能完全进入角色的不幸的升，常常惊讶自己是否缺少个性。

不过，大家共同的、普遍而最最真实的感情只有一个，那就是被掩埋在深深的大雪之中，“等待春天到来的心情”。

吃了饭，洗了澡，大家玩起麻将和将棋。升想一个人静静地呆一会儿，就拿了些好烧的炭，到二楼自己的房间里，给暖炉加旺了火。

屋外暴风雪呼呼地刮着，二楼上听得更清楚。升看了看日历，爱管闲事的濑山，照着他自己日历上那样，也用蓝笔偷着涂掉了升的日历上过去了的日期，简直跟坐牢的人似的。一月份还剩下最后一天，月份牌上画满了深浅不一的蓝框框。

“濑山这家伙，实在是没处施展他那公务员的才干了。”

升想到这儿，露出了微笑。他想起炊事员也嘟哝过，濑山跑进厨房，把写有砂糖的标签贴到糖罐上，盐罐、面粉袋上也一律照此办理，还十分周到地在糖罐的正反两面都贴上了标签，这样一来，无论怎么摆放都绝不会弄错了。

刚洗过澡的升将暖和的身子紧靠着暖炉，听着外面暴风雪的声音，独自品味着所剩不多的科涅克。

“这就是青春。”

他愉快而略带嘲讽地想着。他拥有十分充裕的家庭环境，在被卖掉之前的宽敞的家里，这个孤儿经常这样独自一个人呆着。

有人敲门。升答应了一声，进来的是佐藤。他在毛衣领口上围了条围巾，像是刚洗过澡，一本正经的脸上很有光泽，眼睛里有些血丝。

“请进。”

升从暖炉旁的坐垫上稍稍欠起身子说。

“好的。”

佐藤充满活力地一屁股坐了下来，手伸到暖炉上烤着，半弓着身子，下颌抵在暖炉的被子上，眼神锐利地盯着升说道：

“我刚才下了决心。”

“什么决心？”

“突然改变了想法才下的决心。越冬之后，”他不停地眨着充血的眼睛，“……我决定干了，跟那个照片上的女人。”

从佐藤和那位佛像般的姑娘的优雅而浪漫的故事里，冒出“干了”这么粗俗的日语显得十分不协调。一瞬间，升不明白佐藤在说些什么，等弄明白后才知道，这绝不是欲望那类的东西，只是由于反复触动一个观念，最终就像小孩终于弄坏一个玩具一样，突然打破了那个观念而已。

佐藤情绪激动，眼睛里放射出血腥的光。那年轻而挺直的鼻梁在颤动，仿佛动物的杀气，然而又不是性子急的动物。升觉得这是画上画的那种图解式的欲望，其形状比实物还要丑陋许多倍，令升感到失望。他开始厌恶佐藤了，佐藤却丝毫没有察觉升那无缘由的厌恶，依然故我地对升诉说着。

另一方面，田代也一点点地变了，红红的脸颊不见了，成了躁动不安的易受伤害的少年。为一点小事就发愁，所以大家跟田代说话都谨慎加小心。

田代只对升不发火，在升的面前总是笑容满面，用田代的话来说，只有升不伤害他，其他人全是敌人，自己很孤单。升费尽心思想使这个年少的朋友明白孤单是正常的这个道理，可是田代陶醉于只要是升说的话，怎么严厉都不往心里去的信念，无论如何也不能从世上还有一个人站在自己这边的幻想中清醒。

被寄托着这样顽固的梦想的升，心里品味到了一种甘甜。对佐藤的

刻薄态度，到了田代面前就变得温和多了。他对显子的心情在这两种态度之间游移不定。看见佐藤，觉得自己对显子的感情怎么也不像是爱，而见到田代又觉得是爱了。不过，这名青年的思虑至今仍拘泥于面子，希望自己处理问题看起来能像大人那样沉稳。

瀬山打麻将是个高手，却说自己最讨厌麻将。大家好容易才盘问出了瀬山最喜欢的娱乐，他是这样回答的：

“就是记家里的账簿啊。我从不让老婆记账。我一不在家，家里的账就一塌糊涂。可是，现在我人在这儿，没办法记账了。”

他从一般的社会关系中差不多都能嗅出可疑之处来，因此他只相信人际关系，要论记家庭账簿这样本分的娱乐，很少有人能与他媲美的。无论从哪一点来看，他也是个彻头彻尾的操心命。

“到了晚上，和老婆孩子围着暖炉记账，多美呀，”他顺着舌头说道，“烤鱼网，三十元。蔬菜，六十五元。豆腐，十五元。荞麦面条，六十元。偶尔奢侈一回，桌布，五百元。往本上记这些账目时，别提多愉快啦。”

在这个宿舍里纯属无用之人的瀬山，由于其事务官兼宴会官的才能而不胜髀肉复生之叹。每周他都要大醉一次，胡折腾一晚上，仅仅充当一个帮闲的角色使他心有不甘，就像疯子进了医院以后，仍固执自己的习惯那样，以致不知不觉总在想象自己身边的繁杂事务堆积如山。他每天都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几个小时，一个劲地写着，写完之后还要修改一遍，然后再重新抄一遍。他每次都把这些稿子收进一个带锁的文件盒里，所以别人弄不清他在写些什么。在他办公时去偷看的话，他就慌忙用手捂住稿纸。桌子总是收拾得像办公桌那么规整，墨水瓶放在那儿，文具盒放在那儿，小纸签在那儿，可能的话恨不得再安上部电话。

“你该不会把我们的事都写进去吧？”

一次，一个工程师问他，瀬山答道：

“哪里，我在写我的‘徒然草’哪。这也是我的保健方法。运动对健康有害，一天之中有一定时间以办公的状态度过的话，是最适合我的锻炼方式了。”

这个瀬山在一个喝多了的晚上，把包袱皮里塞上东西，捆在胸前当女人的胸罩，表演了半天脱衣舞。

有一天，瀬山和炊事员吵了起来，这种罕见的热闹引得大家都来围观，两人立刻停止了争吵，嘴里嘟嘟哝哝地各自走开了。

后来，瀬山又跟那个干什么都慢腾腾的司机嚷嚷了起来。这两人本来就不大和睦，但是正面冲突这还是第一次。

两人在一间空着的房间外叽叽咕咕地互相咒骂着。其实，田代恰巧在那间屋子里睡午觉。他无意中听见瀬山提高了嗓门，甩出了一句：

“你第一个饿死才好呢，你是最没用的废物了。”

进入二月份以后，雪还在不停地下，晴天时测量的积雪超过了三米。宿舍里空气浑浊，有人诉说头痛。田代得了感冒，发烧达三十九度。医生害怕传染给大家而禁止探视，但是田代太想见升了，所以破例

允许升一人探望。
屋子里由于烧水的蒸汽，潮湿而温暖，田代脸颊红红的，躺在床上。升坐在他的枕旁，用手摁了摁冰枕，开玩笑说：
“睡这枕头，跟婴儿似的。”
“你猜猜这里面装的什么？摸摸看。”
田代天真地说。升又摇了摇枕头，一排棍子样的东西发出了响声。
“是冰凌吧。”
“对。就地取材呀。把房檐下挂着的冰凌揪下来装进枕头就行了。”
田代笑着转动了一下脑袋。枕着枕头那边的耳朵，被冰得发红，耳朵后面光滑的皮肤上，轻微地印上了胶皮枕头的凹凸印子。
“我不想让我妈知道我得病的事。”
“哪有工夫去告诉你妈呀，刚刚打了青霉素吧？明天早上就会退烧的。”
“那倒是。”
田代露出了脆弱得不堪一击的笑容。
“我问你，我们不会饿死吧，”田代突然问道，“我听有人这么说，在交通断绝的情况下，粮食吃完了的话。”
升笑着否定了，责备他说，这么点病，还犯不着像得了重病的人那样烦恼。
田代淘气地用舌头尖舔着烧得起皮的嘴唇，不做声了。升很理解田代的担心，同时也很理解他因而得以从单调中解脱出来的解放感。田代脸上浮现出一个人跑出课堂晒太阳的学生般的表情。
“城所君喜欢探望病人吗？”
“也说不上喜不喜欢……再说我也没怎么探望过。”
缺乏由于得病而与外界亲密起来的经验的升，自然也没有被得病的人亲密起来的经验。说实话，他讨厌生病和病人。他总觉得自己太健康了会遭人责怪。
升为自己探望田代时，内心产生的毫不虚伪的关心而惊异。仅仅经历过三周军营生活的升，没有资格谈论集体生活的互相关照。田代和升之间有一种生病和健康的奇妙的和睦。
“也许，”升想，“我内心也得了一种病，和田代一样，也许我内心产生了和外界亲密的需要。或许我并不像表面上看起来那么健康。”
他体味到了不知病苦的人的无知和不安。病房里潮湿的气息，被褥的干草气味，包了手巾的电灯的复杂图案，田代转动脑袋时冰枕发出的潮水般的声音，这些仿佛以其混沌的方式稀释了升孤独的心。
“水库能建成吗？”
田代唐突地问。
顾虑病人而没有吸烟的升，忍不住点了根烟。擦火柴的声音，尖锐而嘶哑地在沉默中滑过。
“早晚会建成的。”
“早晚会建成，可是中途资金断绝了……”
“即使断绝，早晚也会建成的。”
“咱们这样无所事事地在雪中等待春天的到来，怎么也不像是建设水库的工作的一部分。”

“虽说不像，也的确是一部分哟。”

“真不可思议。”

“因为无事可干也是工作的一部分。”

“如果水库是生物的话，我们就像和大象那样硕大无比、寿命很长、成长很慢的动物打交道一样。”

“大象比饲养员长寿，可是偶尔饲养员会在大象巨大的影子里睡午觉的。”

田代的感冒很快就好了，没有蔓延的迹象。然而，一天早上，正在刷牙的一个人发现牙龈不知什么时候出了血，牙刷都染红了。他告诉了其他人后，竟有三个人也说自己近来牙刷上有血。这事成了无聊生活的兴奋剂，可是，他们马上又担心起是否得了败血病了。

四个人去医务室看医生，因近来病人增多而心情舒展的年轻医生，郑重其事地让他们坐在椅子上，还把咖啡壶架在炉子上，以便看完病后请四人喝咖啡。他挨个细细检查起来。又是摁牙龈，又是嗅嘴里的气味，又是翻眼皮，又是仔细地捏膝下和腿肚子。这些动作都做得非常彬彬有礼，细致周全，加上医生那满脸欣喜的表情，使得这几个得病的人恍然觉得牙龈出血倒像是做了件善事。

“没什么事，跟败血病没关系，”年轻的医生一边洗手一边尽情享受着边洗手边说话这种职业性的动作说道，“缺乏维生素C造成的，打几针就行了。不过，关于粮食方面按说不该我多嘴，大酱汤里每天都是小杂鱼和海带，而且越来越少，真是怪事。柠檬和苹果明明很好储藏，却好像根本就没准备，一次也没见到过。”

宿舍里就这样酝酿着恐慌。

每当吃饭的时候，大家都觉得菜和饭越来越少了。这些人都是绅士，嘴上没有人说什么，但是每顿饭之间都被饥饿感侵袭。也不是明显的肚子饿，就是老觉得无聊之极，不知不觉啃起铅笔来。人人心里感到极度空虚，以前那种饭后暂时的满足感消失不见了。

一天早上，坐在餐桌前的人们的眼睛不约而同地跟着给大家配膳的炊事员转。炊事员是个瘦高的老人，大家送给他个绰号“灰鹤”。

灰鹤挂着长长的围裙，用青筋暴露的大手，拿着架势给每个人盘子里分着食物。然后端来酱汤锅，打开盖，让大家自己去盛。从锅里冒出腾腾热气，等热气稍微消散后，往锅里一瞧，豆酱的颜色很淡，和白开水差不多。

大家和前几天一样故意不动筷子，面面相觑。灰鹤终于耐不住这种祈祷般的缄默的压力，说道：

“大家开始吃吧。”

“这种东西怎么吃呀。”

有人小声而不客气地说。

“大叔，我想问问你，”一直在玩弄筷子的佐藤，神情严肃地问，“粮食到底够不够吃啊？”

灰鹤慢腾腾地坐在最边上的椅子上，垂下头，两手捋着花白的两鬓，咕哝了一句：

“我知道你们早晚会问的。”

“真的不够吃吗？”田代快要哭出来了。灰鹤默默地点了点头。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有人怕汤凉了，盖上了锅盖。

“我从一开始就觉得不太够，可是濑山他……”

濑山爱睡懒觉，早饭向来不准时，现在还没来吃饭。

“每次运粮食来时，濑山都说不用过秤，出了问题我负责，所以就没过秤。即使不增加两个人，我也渐渐发觉粮食本来就不够吃到雪化时的。我去找濑山，他说不可能的，还反过来骂我，我也火了，可一想濑山说的也有道理，就一直没跟大家说。”

“濑山说什么？”

“决不能告诉大家，会使大家不安，要想方设法坚持到雪化时。”

司机听到这儿开口说道：

“我这一阵子也觉得不正常，就去问濑山，他说的话特别难听。他说你最先饿死才好呢。现在想起来令人奇怪的是，濑山本来很懒，却每次运越冬用品时都跟车来，哪至于呀。大概是害怕我们这边过秤吧。最后那次运药品，他跟车来完全是多余的，结果回不去了。平时的濑山，并不是那种责任观念过强而出现这类失误的人哪。”

“也够愚蠢的，”有个多少冷静一点的人说，“假设他想要从中捞点油水，可是这么多人因此而饿死的话，就不是一般的责任问题了。”

“问题就在这儿，”灰鹤说，“濑山把定量弄错了。他想连炊事员的眼睛也瞒过去，最后汇报一个越冬平安无事，只是有些粮食不足就万事大吉了。可是没想到，这是第一次越冬，各种数据都不准确，把本来就不足的计算又减少了，就变成了现在这样。也许一开始的计划并没有这么不怀好意。毕竟把你们这些年轻人都杀死了可不得了啊。”

“这么说，濑山做了手脚是无疑的了？”升开口道，炊事员和司机都一齐表示肯定。

“好的。”

升突然站起来，走出了食堂。

濑山还没有叠被子，一只手拿着筷子，一只手拿着烟，正在屋子里转来转去，升一进来，濑山也不看他，说了句毫无意义的话：

“正好你来了，我正要去吃早饭呢。”

这个有妻室的人的被褥乱得没样，与其他年轻工程师房间的清洁的杂乱有所不同。濑山用脚趾夹起榻榻米上的毛巾，挂到墙上的钉子上。

第一次见到升这么长时间沉默不语，濑山脸色变了。屋里没点灯，窗外透进的光亮照出了他那张没有光泽的白脸。

“有什么不明白的？”濑山的语气似乎在对付新来的职员。可惜，他这一套对升丝毫不起作用。

“粮食不够是怎么搞的？”

“谁说的？”

“炊事员。”

“哼，这个老灰鹤，我好容易才帮他隐瞒下来。那个家伙越冬前瞒着咱们，低价卖了一些粮食给农民。他说要向大家坦白，我跟他说我来想办法解决。”

“那你就来解决吧。”

“我哪有什么办法呀。”

升伸出胳膊给了濑山一个嘴巴。濑山想要反击，可是两手拿着筷子和点着了的烟，在他犹豫的空当，下巴又挨了一下。他顺势仰面倒在床铺上，像旁观者一样并无憎意地瞧了一眼升，然后蹭着双膝把手上的烟扔到小桌上的烟灰缸里。他那蠢蠢蠕动的身体，仿佛在为这一屈辱而自我陶醉。

升关上了拉门，盘腿坐了下来。早上天色阴沉，屋里很暗。

“抽一根？”

濑山打开一包“新生”，递过一根来，自己也叼了一根。升觉得拒绝的话，太孩子气，就接了过来。濑山不必要地贴近升，用火柴给他点燃了烟。喷出了一口烟后濑山说道：

“你想怎么出气就怎么出气吧，这回在我脸上画胡须吗？”

升想起了当年给在他家当书生的濑山脸上画胡须的恶作剧，在打濑山那一拳的一瞬间，他感到濑山和自己朝着完全相反的方向回忆起了过去。升根本不能理解濑山十几年后突然回忆起当过书生这件事，并给自己受过的危害赋予意义的心态。这个人难道现在还在期待着受到升的“阶级关怀”吗？升对自己的这种推理颇为不快，可是又不得不假设濑山在期待他似的道起歉来。

“对不起。我太冲动了。”

这话平庸得根本不像升所说出来的。

“哪里，钦佩呀。不好意思，我没想到你也有胆量揍人哪，这才是城所翁的贤孙呀。我高兴还来不及呢。”

濑山这样伪装豁达的做法有点冒险，非但如此，他还伸出手来要跟升握手。

好容易平静下来的升，也不看他的脸，一边握手一边说：

“我也不追究了，总之你得想办法解决。”

“当然，当然。我也不打算扔下老婆孩子饿死呀。”

“可是交通断绝了……”

“没关系，包在我身上，十天之内一定解决。”

一整天，升都对自己抱有新鲜感。他这么做是出于极其单纯的感情，或者说是低级的正义感。他甚至在这一莫名其妙的动机驱使下打了濑山两拳，自己竟然会冲动得采取行动！迄今为止，这位十二分冷静的青年，一直引以为自豪的是，他从来没有一次由于冲动而和女人睡过觉。

尽管这一次被显而易见的正义感驱使的行动仅仅几分钟，却因此而心情极佳的他，忽略了对挨打的濑山的心理研究。一天到晚，在这青年的体内洋溢着愉快的活力，所以使他轻易地被伪装所蒙骗。自从来到这里之后，渐渐看到了濑山的优点的升，把这次打濑山解释为是被有关濑山的无耻的传闻破坏了友情的结果，即所谓“友情的愤怒”所导致的。由于这种便利的解释，到了下午，他就能用年轻人特有的开朗的眼光去面对濑山了，他很满足于自己的“男子气”。

田代的赞叹对于升的这一心理更是推波助澜。在走廊偷看到这一幕

的田代，把事件的经过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大伙，把自己一向崇拜的升当作真正的英雄。

大家感到意外、惊讶的是，这件小骚动后，濑山突然有了活力，甚至是兴高采烈的。让人觉得他由于挨了打而变得愉快起来了。濑山开始频繁往返于通讯室和食堂，食堂成了他的办公室，他常常拿着写好的东西，匆忙跑到地下的通讯室去。他打了十几个电话，拍了十二封电报。他浑身充满了办公的热情，进行着他所说的“想办法解决”。

濑山提供粮食不足的精确数据，肆无忌惮地夸大伙食的现状，而且把这一惨状统统归因于越冬资料的不完备。工程师们惊讶地观瞧着濑山扭转自己的处境，把发现了粮食的绝对量不足作为自己的功绩来打报告的做法。一天，他在打电话时，突然来了灵感般地喊道：

“对了，直升飞机！直升飞机！”

听到他的叫喊，大家都不禁喜形于色了。

一周后的三月一日早晨，K町的事务所来了电话，说上午直升飞机来住地空投粮食。直升飞机已从东京飞来，正在K町待命。粮食约有六百公斤，要往返运送两次。

濑山的得意忘形可想而知，这一风云突变使濑山立刻被推崇为救命之神了，升惊讶得闭不上嘴。政治的要谛即是先使之冷却，再加以升温。被温暖了的人们，就会完全忘记曾经被同一个人冷却的事。升甚至发觉，粮食不足，说不定是濑山为了拉拢人心而设下的埋伏。即便濑山不在这越冬，也会从这一事态中获得同样的收获。

在走廊，升和抱着纸卷跑来的濑山撞了个满怀。

“啊，对不起。”

濑山说着擦身而过，走到走廊的尽头，又站住了，回头直勾勾地盯着升。

“有事吗？”

升走上前去。

“不……不，”濑山口吃起来，“算了，我只告诉你一个人，我今天坐直升飞机回去。这些日子多谢你的关照了。”

“是吗？可是直升飞机能着陆吗？这里是雪地呀。”

“真的？”

濑山脸色骤变，然后不由分说地拉着升来到通讯室打电话。升这才明白濑山的欢天喜地，原来是为了回家，升为自己之前的多虑感到可笑。

濑山快要把电话机吃了，大呼小叫着让飞行员接电话。飞行员低沉的声音，连旁边的升也听得见。

“……着陆是不可能的。把人吊上来吗，这种型号的飞机空投已经不错了，吊人上来实在是……是的，没有接到这样的指令……”

濑山失望的样子令人不忍看他，他颓然坐了下来，拿过墨盒，在自己刚洗干净的手巾上，用毛笔写了两个大大的“谢谢”。升实在理解不了他这一心理变化的过程，就询问他干什么用。

“这是让它代替我坐飞机的。”

濑山赌气地说。然后，靠在通讯室的椅子上，一个人嘟哝着“阴

谋……这是阴谋……不想让我回去”。

大家匆匆吃完早饭，来到了晴朗的户外。他们铲起宿舍门前柔软的雪来。没有刮风，他们干累了就停下来擦汗。其中一个人跑上二楼找来红色的粉面，在雪地上洒出两个大大的“欢迎”，此人还跑上二楼去看字写得好不好，又跑下来修改字的形状。

上午十一点时，在二楼窗边用望远镜瞭望的人告诉大家，在冻冰的喜多川上游，投骨泽周围的上空，发现了飞机的影子。直升飞机在离地面一百五十米左右的上空悠然地沿着喜多川飞过来。

“是从公路那边过来的。”

田代喊道。

飞机的影子从刺眼的喜多川冰面上滑过来，轰鸣声越来越近了。

这是一架二百马力的贝尔47D型直升飞机。前面驾驶舱的塑料罩像节日里的彩旗闪闪发光。

大家都挥舞着帽子，欢呼起来。直升飞机是蓝色的，尾翼和尾部螺旋桨涂成黄色和黑色。飞机和地面呈水平状，半径五米的螺旋桨猛烈地旋转着，同时，小小的尾翼螺旋桨和地面呈直角形，画出黄黑色的彩虹。能清楚地看见驾驶舱下面白色的注册编号JA7008。

这样鲜明的色彩带给周围单调的雪景一种紧张。群山回响着轰鸣声，蓝色的天空下那熟悉的菱形山峰，被机械性的明快构图遮住了。看着飞机的影子顺着山岩飞近，人们真恨不得奔进那影子里面去。灰鹤晃动着长长的围裙。

直升飞机以大约一百米左右的高度飞到了他们住地的上空，然后像升降机那样垂直地降下来。在十五米左右的地方，以巧妙的驾驶稳稳当当地停在了空中。他们能看得见飞行员的微笑和鼻子下面的胡须，四个月来第一次见到他们以外的人的胡须，使他们备感亲切。

吊在绳索上的帆布袋从直升飞机上放了下来。

货物轻轻地摇晃着，转着圈，影子也随之凹凸起伏。

吊钩一来到面前，大伙一齐拥上去解开钩子。欢呼声响起，濑山写的“谢谢”的手巾被系到了吊钩上。

绳索马上又剧烈地摇动着升上了天空。一想到升上去的绳子是浮在空中的一个人拽上去时，多愁善感的年轻人们真是幸福极了。

第六章

三月上旬的一天晚上，他们听见了狐狸的叫声。那天没有下雪，炉火熊熊燃烧着，突然传来了尖锐的、抽打着冰冷空气般的响声，远处有同样的声音回应它。

奥野川的水涨高了，一月份流量为每秒八点三立方米，二月份下降到六点五立方米。进入三月份后，迅速增长，达到了十二点七立方米。升他们的流量调查显示的今年最初的增水数字令人兴奋。不参加调查的人也热心地传阅着这些带有某种香气的数字。

雪渐渐下得少了。被深深的沉默包围的户外，时而能听见雪崩的声音。

升对于竖起兔子般敏感的耳朵来等待即将到来的季节的生活已经不觉得不可思议了。在城市里的时候，他思考的未来是非常难解的东西。他不相信未来也是很自然的。在这里，未来是单纯的，不相信都很难，那就是春天。

想要攥成团却从指缝中掉落的雪粒，不知不觉间变得湿润了，雪团上捏出了指印，看着手掌中的硬团，他们像孩子似的喜不自禁。这是长久拒绝的东西的最初和解……升和同事们在较为暖和的天气里，到户外去攥雪球，瞄准对面的山毛榉树投掷着。打中了树干的雪团的白色印记，在黑夜里也能看见，两三天都不掉。

阳光日渐温暖起来了。一天下午，有人用手指摸了摸朝阳房间的窗玻璃，指尖上感受到了玻璃上的暖气，他不想自己独自感受，特意跑到隔壁去告诉别人。

屋檐的滴水还很细。晴天时，冰凌开始掉水滴，屋檐下面滴出了一个雪坑。其中两三个冰凌整个掉下来，就像剑入鞘一样深深地插入滴出的雪坑之中。

然而这些春天的兆头，常常被突然下起的雪打断。

随着春天的临近，升感到显子从远方渐渐走近了。仅仅是遥远的一个观念的东西增加了具体性，面孔逐渐清晰，声音也听得见了，仿佛她那微笑即将出现在眼前。可是这并不是真实的具体性，而是观念的深化导致的具体化，是一点点从世界的底部开始收集来、联结来的，被赋予了生机的那种不可思议的存在。

自从那一拳以来，虽说显示了升的威力，但他的歉意却以其他形式表现出来。他觉得获得了对濑山行使善意的权力——不是义务。坐直升飞机回家不成的濑山的可怜相，仿佛又在期待着他做些什么。作为新生的友情的证明，升想到的做法多少有些出人意外。自己难道不该成为濑山发牢骚和拉家常的听众吗？升打算发慈悲，反过来选择濑山作为至今从未公开过的恋情的听客。

升长这么大从来没有过一次想要向别人倾吐的冲动。每到夜里，就

变成随心所欲之人的那种生活之所以快乐，就是因为这快乐是他独有的秘密。少年时代起就认为被爱是理所当然的他，从没有体会过他那个年龄特有的吹嘘嗜好。如果像亨利·德·雷尼埃注的箴言所说的那样，“男人最被女人看轻的是他们不保守情事的秘密这一点”的话，升被所有女人看重也是必然的了。只是他保密的天分，是来自他对自己和生活的放任和轻蔑。他觉得乱麻一样纠缠在一起的过去的生活细节，没有什么值得倾诉的。他有时也想过，或许将来上了年纪，渐渐无事可做了之后，会精选出一些有看头的回忆写成随笔，轰动世间一下。

对佐藤那种见人就想要倾诉内心烦恼的观念性的暴露癖，升很看不惯，升觉得自己的倾诉将附有特别的价值，他这样想也难怪。可是，这种价值判断的变化，是因为诉说的价值判断，本属于他人的判断，所以，这也说明了以前只顾及自己对事物的判断的升，不知何时开始信赖起了别人，甚至是像濑山这种人的判断了。他毫不怀疑濑山会高兴地听他讲述一切。

当然不能完全说升没有意识到自己这种天真的心态。在年轻的意识家的心里发生了政变，他拼命地想要把内心有意识的活动倾向驱赶到无意识的领域里去。

“我要向濑山敞开心扉，”青年心里说，“也许是因为这个告白在我心里的分量增加到了无论如何要找人听的程度。而且我还相信濑山会给予高度评价。也说不定我的判断受到了某种强于我的力量的左右。我盲目地想要诉说的欲望，一定是想让他人分享这一喜悦。这样看来我也许是在恋爱呢。”

升找到诉说的机会并不难，每星期升都要通过传达电话收到显子寄到K町来的明信片，每当这时濑山就竖着耳朵坐旁边，他也在等妻子的来信。

一封信也等不着的濑山，无聊地跟升打诨。于是，升笑着邀他到自己屋里来喝一杯。

升拿出了最后一瓶酒。萤酒吧的礼物都分给了大家，他自己只留下两瓶白兰地和一瓶科涅克。每天喝一点儿，剩下的这瓶白兰地也只有一半了。

濑山对这一款待表现出非常感激，发挥了未醉之前便佯装喝醉的酒宴上常客的习性，竭力宣称被打之后产生的人与人之间的真正的理解，又是自称“一匹男人”，又是赞美“男人的友情”。前些日子辩论时的濑山和现在这样通情达理的濑山之间一点也挂不上钩，不过，未能坐直升飞机回家而受挫的濑山，至少可以在第三者心里引起对他的同情。

奇妙的动物性反应使濑山趁着醉酒的劲头，单刀直入地问起了升本想向他坦白的事。

“那个打电话的女人是谁呀，是萤酒吧的哪个姑娘啊？你的嘴也真够严的，这里的人都在议论这事，可是谁也猜不出她是个什么样的女人。”

濑山一喝醉脸就红得发紫，方脸上的三角眼越来越细，仿佛天生一双从缝隙里窥视的眼睛。

“不是萤酒吧的姑娘。”

“什么？不是萤酒吧的姑娘？这么说你除了萤酒吧外还有女人了？”

“萤酒吧的女人就和我的姐妹一样。打电话的女人根本不是干那种行当的。”

“嗬，这可是新鲜事啊，”濑山果然对这个话题极有兴趣，“和萤酒吧的女人之间什么事也没有？真想不到。十一月我去的时候，她们让我向你代问好时，简直是一副欢欣鼓舞的景象。当然，我也纳闷，她们如果都是你的女人的话，也不可能那么和睦，那么兴奋了。”

升从手边的书里拿出显子的第二封来信，递给濑山。第一封信不大方便给他看。

“哎哟。”

濑山用迟钝的指尖翻来覆去地端详着信封。

“菊池显子。”

他把名字念出了声，默念了地址。

“这一带我熟悉。我有个远房大伯就住在这附近，那儿可是个幽静的地方。离多摩川不远吧。”

“是啊，就是在多摩川认识的，那天她正在河边散步。”

“哦，是河里的精灵吧。”

濑山就像在酒桌上应酬。

升同意他看信，于是濑山就如同从密封的信封里拿出“重要卷宗”似的拿出了那封信。看的时候嘴也不闲着，什么“真不寻常啊”、“喂，别太认真噢”，不停地插进一些俗套的议论。

升一点没有提及夜生活的丰富多彩，只是详细讲述了显子。这位有品位的青年的诉说，当然不会描述多余的细节。他只讲了显子是有夫之妇，和她仅仅睡了半夜，并定下了恋爱之约，互相写信和那个突然的电话都是自己制造的情网，自己感觉将要掉进去了等等一连串精神上的交往过程。

听升讲述时濑山的眼睛仿佛做梦般的朦胧。升见濑山如此陶醉于别人的私生活，而且是和自己毫不相干的私生活的诉说，反而有些扫兴，因为效果大大超出了他的预想。原以为通过诉说自己会感受到的甘美的感觉，被濑山削弱了好几成。

濑山久久没能从陶醉中清醒过来。他呆呆地望着已不再说话的升那宽阔的前额。和诗人看见云彩会产生灵感一样，濑山窥见到别人的私生活就会产生诗意。

他终于想起了什么，这是个绝对不能不问的问题，还一直没得空问。

“那么，你到底迷上她什么了？她哪一点让你心动？”

升简洁地答道：

“那个女人不会感动，所以我喜欢她。”

这个相当费解的回答使濑山脑子直犯糊涂，可是，升表现出不再作任何解释的神色，濑山只好嘴里嘟嘟哝哝的，没敢追问下去。

出去滑雪的次数越来越多了，年轻的工程师们一个个晒得黝黑。不会滑雪的濑山，躺在除了雪的煤炭小屋的铁皮屋顶上睡觉而晒黑。有太阳时，那个屋顶暖洋洋的，热气包裹着他。不下雪的时候，偶尔下几场早春的细雨，积雪更加肮脏。滑雪回来时，远远望见躺在屋顶上看书的

濑山，书的白色封皮被周围的脏雪映得白花花的。

雪景稍有一点变化就很明显。比如，昨天还被雪覆盖的地方，今天就变成碧绿的常青树沐浴在阳光下，真是奇迹。有时，碰巧会遇见奇迹发生的现场。被雪压趴的树木会像一只突然醒来的大鸟，使劲扇动着翅膀似的，伸直被压弯的树枝，挺立起来。发出的声音就像拨动弓弦一样好听，其间夹杂着雪散落到四周的声音，树摇晃好一会儿才立住，只有根部还压着雪，整棵树毫无损伤，一瞬间大树又重新恢复了往日的英姿。

去原石山的一组，带来了好消息，他们发现了野兔的足迹。在沼泽地的周围，发现了许多清晰的兔子脚印，还有许多像撒在地上的豆子似的黑亮的粪球。

这天大家出去猎兔，有几只兔子被赶上了悬崖，人们瞄准它们开了枪，升打中的一只是这次声势浩大的狩猎的唯一收获。当天晚上，灰鹤施展了他的调味手艺，还把直升飞机送来的豆酱往兔肉汤里放了好多。

他们又发现了熊和羚羊。当地的猎手为了熊胆和价值四五千元的熊皮出动去打猎。水库建设所的人们有时能分到一些熊肉，偶尔夹杂着一些羚羊肉。羚羊属于禁猎范围，猎人们乖巧地说："是羚羊自己从崖上掉下去摔死的。"

升万没想到，春天最早出现的黑土地，会给他们带来莫大的欢欣。雪已经变软了，一不小心就会陷进大腿深的雪里。积雪首先从宿舍周围扔焦炭的地方开始融化，露出了包袱皮大小的一块黑土，那块黑土一天天增大着。

有人提议去踩踩那块土地，大家赞成。便穿上好久没穿的布袜子，轮流去踩那块地方。土地在他们的脚底下是那么富有弹性。

有的人干脆脱掉袜子，光着脚在冰凉的土地上踩。那小块地与大地相连，没有比脚的触觉更直接的感受了。中断了那么久的音信又沟通了，有一种可以将自己的存在重新纳入应有的秩序中去的感觉。

四月二十四日下了最后一场雪。

雪下到地上立刻就融化了。

接着雨水多次沐浴了这里，杂草开始萌芽了。

一天早晨，餐桌上飘散着异香，青年们竞相盛着酱汤。这是灰鹤去沼泽摘来的款冬芽。人们凑近冒热气的汤碗，闻着这春天的香味。

温暖的日子越来越长，到处都在发生雪崩，轰鸣声总要持续四五分钟。水库工地的山崖上也响起来。喜多川沿岸一带都发生了雪崩，从喜多川上游方向也时常传来雪崩的隆隆声。一天，升一行五人去调查雪崩，喜多川的冰已经融化，水量剧增，又听到了久违的激流声。

大家沿喜多川走在通向K町的公路上，看见荒泽岳北坡发生了连续不断的大雪崩，道路被完全阻断了。

"看哪，这就是使我们越冬延长的罪魁祸首。"

佐藤说道。

"必须得等到这些雪化了才行。"

“从折枝岭到这儿，都是这个样子。特别是明神泽，全是雪堆。”升说。

大家结束了调查回宿舍的途中，升离开大家，朝银山平滑去。他想要去看看那条小瀑布。

通往小瀑布一带的景色变化很大。以前被雪覆盖的山坡成了灌木丛。从灌木丛旁边滑过时，升的夹克触到了树叶，哗啦啦的响声惊动了一只山兔。

福岛县的山色也变了。以前雪中只能看见陡峭的菱形山峰，现在四处露出了岩石，就像被凿出来的一样。往奥野川去的下坡路上，本来可以一直滑到山下，如今要选好路线，小心翼翼地滑，要多花时间才能到达河畔的山毛榉树下。

倚在山毛榉的树干上，青年听到了好久没有听到的水声。那水声和流淌的河水不一样，和被石头阻碍的激流声也不一样。透过河水声，他倾听着那微弱的另一种旋律。那是直落而下的，与流动的水流撞击的，向四周播洒水珠的微妙声音。青年抬头望去，冻结的小瀑布苏醒了。不仅如此，由于源头的水量增加，小瀑布的流量比冻冰前还要丰富。瀑布周围的雪和枯木与其英姿相比是那么不协调。

升久久地凝视着瀑布。

没有风，瀑布直泻而下。升想，冰雪消融那势不可挡的气势和水量，使得任何疾风都不能动摇小瀑布。

一露出土地，雪的消退非常之快。就像收拾东西时的人，心情总是很急躁一样，他们每天都拿着铁锹去铲雪。

现在是五月初，越冬真正难熬的日子，其实正是现在。因为事实上春天已经来了，可是山岭上的雪还得一个月才能化，在此之前，还必须呆在这个山沟里。

好比牢房里的犯人，在刑期服满前的几天，愈加焦急难耐。田代每天用电话给一直没有问候过的母亲写明信片，佐藤给那个女人写了一封念不出口的信。升看了信后也觉得没法念，他知道佐藤根本不打算寄出这封必须用电话来念的信。那封信从头至尾充斥着肉体性的呼唤。

老树发了新芽，颤巍巍地舒展开柔软的新枝。所有的树木都充满着某种预感。和它们稚嫩的新芽相比，那些新枝显得娇艳无比。

山坡南面的雪一下子消失不见了。升从秃枝间看见了盛开着白花的辛夷。那长长伸展的树枝上开出白色的花，就像树枝上的蜡烛台。仿佛冬天时储存在树干里的灯油，突然被点燃，一齐着起了白色的火苗来一样。

升抬头望着蓝天下这些在早春微风中摇曳的花朵时，发酸的脖子使他感到了漫长的越冬的疲惫。他使劲地伸展着胳膊和腿。

显子已经不是一个观念了，而是想触摸便可以触摸到的实际存在了，青年想。他想方设法地绕远到达了目的地，现在只剩下见到本人了。他以那么大的热情盼望春天到来。现在春天就在身边。在背离自己的思想，等待春天的这段日子里，相信了未来的他，尽管相信这欲望的纯粹性，却又不能不问自己：

“我果真能够不思考明天而生活吗？”

辛夷花和周围春天的出现，给他带来了一种恐怖。

六月三日宣告越冬结束的路虎载着总工程师从K町出发了。总工是个喜欢戏剧性的人，所以事先故意没和水库工地打招呼。

宿舍的人有一半在院子里玩球，升也加入了。天气晴朗，风很大，球有点儿轻飘。

汽车由西向东开来，沿喜多川北上，东风把汽车引擎声吹远了。来到银山平的一半时，也听不见它的响声，谁都没发觉有车朝这边开来。

有人去捡球时，才听见了汽车的声音。

对捡球人的报告，大家最初是怎样的怀疑，后来变成了怎样的狂喜，就不一一描述了。路虎倦怠笨重的引擎声久久地留在了他们的记忆里。越冬的人们以后见面时，都说那声音一生也忘不了。

越冬者们一律休假两周。升给显子拍了电报。

升在K町住了一晚，领了工资，取出了存在K町的西服送去熨烫了一下。他在K町的住所里贪婪地看报。升他们不在的这半年里，社会依然如故，不断地把大事件吞进去。他们十几个人不在并没有对社会有任何影响。

了解了这一当然的结果后，升到镜子前去刮胡子，脸晒得很黑，只有眼睛和牙像涂了一层白色。升本来就不讨厌自己的模样，现在他觉得黝黑的肤色让粗黑的剑眉、俊俏挺直的鼻子构成的棱角鲜明的相貌，更添一层威猛，富有一种罗马式的风情。

升和田代、佐藤乘明天下午两点零四分的特快回东京。这天上午，他穿上了很合体的浅灰色西服，系上斜条纹领带，在K町的街道上散步，小镇上的女人引起了他的兴趣。

他在镶嵌着红铜酒桶的酒馆招牌前，停下脚步看了好半天，洒满阳光的内院里养着一群鸡，能听见鸡在互相追逐、打鸣的声音。身旁疾驶而过的自行车铃声，马路上卡车的大大的轴辘印，静悄悄的裁缝店里面响个不停的电话铃声……

他怀疑这个小镇今天是不是在过节，因为无缘无故不可能所见所闻都那么印象鲜明，路上行人的表情都那么有活力。

他来到唱片店前，端详起本月新唱片的广告。又在杂货店前，为一个挨着一个摆成排的铝锅发散出的温和的光辉而感动。

城镇并不单纯是人的聚集地，它是人类制造出的最容易亲近的一种思想。

升又在一个住家门前驻足看起里面踩缝纫机的女人来。篱笆墙叶子稀疏，隐约能看见里面的人。屋子里很暗，看不大清楚里面的摆设，反而清晰地衬托出了女人的身姿。女人有点胖，年纪很轻，正埋头伏在缝纫机上，双手移动着一块白布。缝纫机的金属部件亮闪闪的。女人身穿天蓝色毛衣和同样颜色的裙子。缝纫机下面，粗壮健康的光脚在一上一下地踩着踏板。由于动作太快，膝头上的天蓝色裙子不住地掀动着。北方女人特有的雪白双脚的这种动作，在升离开这里以后，还常常幻觉般地闪现在他眼前。

濑山还有事务要处理，必须再多呆一天，他把升送到车站，又发了一大通牢骚。

“回事务所后，没有一个人尊敬我了。女孩子们一见到我，就扑哧笑出声来，而且为了笑个痛快，赶紧找地方躲了起来。你们都成了英雄，这当然是好事，可是我的悲剧就那么可笑吗？回家以后，要是老婆笑我的话，就得给她一个耳光了。”

开往仁野方向的这趟车的二三等车厢很拥挤。

升一行在二等车厢里有座位，可是升偏要到拥挤的三等车厢去看人。那么多人，那么多张各种各样的脸，这使他欢喜。满脸皱纹的老农民的脸，穿学生服的少年的脸，有些浮肿的唠唠叨叨的中年妇女的脸，脖子上缠绕着像海带一样的海獭围脖的上年纪的太太，朴实的笑容已在脸上定了型的农妇的脸，彩色画卷上的仆人模样的镇议员的脸……升对别人的脸怀有同胞的感情这还是头一次。他饶有兴致地瞧着，直到人家注意到他为止，他为自己过于谦虚，未能去拍拍那些人的肩膀而遗憾不已。

一回到自己的座位上，田代和佐藤就一个劲问他去哪了，升笑而不答。

田代和升并排坐着，一个人坐在通道那边的佐藤，几乎整个身子都侧了过来，没话找话地跟他们说话。正处于宽恕心境的升，也不怎么觉得讨厌。关键是，他们三人就像刚登岸的水手，心情特别的好。他们只觉得自己有权利干点出格的事，干什么都会得到允许的。

田代不停地吃东西。他吃了车上的盒饭、煎饼干、巧克力，接着又吃了份盒饭。他那晒黑了的脸颊不显得那么红了。就像晕船的人一上陆地就没事了一样，又变回了原来的田代。

“水库建好后，在那儿给咱们修个越冬纪念碑吧。”

“到那时候那里就是水底了。”

“所以就在离那里最近的地方修呗。要是有个人殉职就能修成了。”

这个晚熟的青年人，忽闪着好幻想的眼睛想入非非。他自认为是经历了冒险家的生活，但记忆中的那段日子太单调，充满了日常性，无可作为，说到危险，只有发了三十九度高烧的那一晚以及一些心理性的危险。回到东京后，他打算每天要去看好几场惊险影片。

佐藤煞有介事地看了看周围才说：

“我打了个赌。”

“打什么赌？”

“她如果到车站来接我的话，就像我曾对城所君断言的那样，今天晚上我肯定干了。如果不来……”

“就不干了。”

田代接下话茬道，佐藤恼怒地撇了一下嘴，瞪着田代不再吭声了。

火车过了高崎，黄昏时四处亮起了霓虹灯，青年们立刻和解了。他们挤到一个窗口前，眺望着小城镇的街树和商店屋顶上热带鱼般五颜六色的霓虹灯。三个人热得脱掉了上衣。玻璃窗拉了上去，窗边紧紧地围着一团浆洗得一点褶皱也没有的白衬衫，夹杂着青年人的体臭和轻微的糨糊味儿。

在火车驶入上野车站之前，三个人就从窗户里朝外面张望起来。升很快就发现了来迎接的三个人。和田代长得很相像的小老太婆，用做工粗劣的套装裹着毫无女人味的身体的佛像模样的女人，还有显子。显子穿着和服，表情就像白色的绵羊在不安地伸长脖颈到处闻着气味似的，搜寻着进站列车每一个窗口。

升最后一个下了车，显子轻轻闭了一下眼睛。她望着升的眼睛里流露出的期待一下子唤醒了青年内心的现实感。正是凭着这个感觉，他们才联系在一起的。期待和期待的实现，欲望和欲望的满足，越冬时，升几乎忘记了这种关系的模式。所以，他以一个微妙的动作来掩饰自己，表示出自己正是显子等待的人，并因此而使自己明白了一名具体的男人的作用。

他们先握了手，显子的白色网眼手套在升的手掌中产生了一种薄荷样的快感，然而显子却马上又摘掉了手套，重新握了手。

从早春一下子来到了初夏的夜晚，升的脑子有些混乱。显子的脸上，在车站耀眼的灯光下，现出复杂的阴影。她穿的不是以往那种华丽的和服，而是红绿色混纺的英国法兰绒斜纹布做的和服，博多素色的深绿腰带上，系了条道明的锈朱色绦带，着了一点红胭脂的耳垂上，戴着粉红色的珍珠耳环。奇怪的是，那个耳饰穿透的耳垂上的小窟窿竟使升兴奋得忘乎所以起来。

“你晒得真黑，雪的缘故？”

“是啊。”

升本想说明一下那雪有多大，又咽了回去。

“先回趟家吗？”

“我没有家了，已经连家具一块儿卖掉了。”

“是吗？”显子像以往那样露出淡然的微笑，然后满不在乎地说了一句，“我今天不回家也行。”

“他去旅行了？”

“你是说我丈夫？没有，在家……不过，他接到电报，马上要和他表妹见面磋商日程。我正准备和丈夫一起去轻井泽，看看他的寡妇妹妹租的别墅。”

显子按了一下青瓷色手镯上的按钮，小盖子左右张开，里面细长的表是六点十分。

“一起吃饭好吗？找个安静的地方。”

显子说。两人并肩走着，升突然笑起来，女人问他笑什么。

“没什么，我想起了一起回来的佐藤，不知那家伙到底‘吃饭’不吃啊。”

……两人又是吃又是喝，消磨时间，升从没有“第二次约会女人”的体验，所以第一次感受到了热情中伴有安宁的心境。自己以前太喜欢不安了，会不会是错把不安和欲望混淆起来了呢。

望着显子的眼睛，她眼睛里呈现出升所感受到的安宁。不经意的谈话几乎都与他们共同的回忆相连。升没想到他们之间会有这么多可回忆的东西。

“你想到我会来车站接你吗？”

显子说，升点了点头。

“如果你回来的车有变更，我觉得我肯定会知道你变更的时间的。当我按照电报上的时间等你坐的火车进站时，我就肯定你在车上了。即便没有电报，我想我也会在这个时间去接你。我向来是不大相信电报的数字的。”

升本来很厌倦女人的神秘主义，却认真地倾听显子说话，因为他不久前刚刚去看了小瀑布复苏的神迹。

此处不再详述他们两人幸福的交谈。他们跟去年一样，夜深之后，去了山手的旅馆。

升洗了澡后，还没更衣的显子，像上次那样到另一个屋子里去换浴衣。升要她直接去洗澡，不用穿浴衣了，显子笑着照他的意思去了浴室。

升一个人站在显子挂在衣架上的法兰绒和服和脱下来的内衣前。这里有女人离开片刻后的女人房间的气味。这幅静物画实在太完美了，升恍然感觉自己置身于长期以来自己所思考的画中了。

法兰绒和服像彩虹一样色泽朦胧，衣箱边上搭着轻如羽毛的白色网眼手套，墨绿的腰带从衣架上长长地拖到了榻榻米上。锈朱的绦带也挂在衣架的一头，垂下的绦带穗头晃动不停。白色的西式内衣，仿佛与这些花哨的漂流物相对抗似的，像余波的泡沫一样扔在衣箱上。

升觉得女人们的裹身之物无不令人联想到海藻啦、鱼鳞啦等等与海近似的东西，却闻不到海边的气味。只闻到慵懒浓密、甘甜黯淡的气味。

升将脸伏在显子的内衣上。这一享受可以说是在享受显子不在的最后一刻。

在那漫长的半年里，显子几乎成了观念的存在，现在，升感觉这衣物的香味，微微残留的体温，布上细小的褶皱，都不是现实的显子留下的，而是观念的存在穿着之后残留下的。青年突然因不快的回忆而移开了脸。他想起了这个香水味正是那清纯的信纸上沁出的气味。

升心里有种微妙的失落感。

他处于什么心境暂且不提，对他来说，眼前正值欲望高涨之时，心理上的问题并不那么重要。

“不过，”升想，“从车站到现在，显子一句也没提到她所烦恼的无感动的事，丝毫没有表现出对此有所期望，这是什么缘故呢？”

升又一转念，变成了真挚的女人，变成了从眼神到一举一动都在恋爱的女人的显子，对这一不言自明的不愉快的话题，当然不愿触及了。

“如果现在她还说那样的话，我就捂上她的嘴。”

……刚出浴的显子非常美丽。眼睛明亮而湿润，微微噘起的嘴唇很是诱人。升轻轻吻着那两片嘴唇，好久没有松开。显子没有像以前那样接吻之前眼睛看着别的地方。升刚才就发觉显子的接吻和半年前接吻的感觉完全不一样，他不由有些惊讶。

这头发，这前额，这耳朵，升一边想一边吻着这些地方。这些物质性的细小的地方还没有变，显子却变了。美丽苗条的身体还是那么拘谨，但是绕在升脖颈上的手指，就像刚救起的溺水者的手指那么有劲。

无论怎么动作轻柔，和在城市时的升不同，现在的升的爱抚变得粗野了，不再那么有耐心了，着急而吝啬，对所有细小的地方的美感都感动不已。

显子微微睁开眼睛望着升时的眼神使升战栗。那眼睛绝不是在看升，而是在注视她自己内部产生的欢悦。升吻去了沿着她眼角纤细的皱纹流下来的眼泪。显子喊着升的名字，这深切的呼声，仿佛是从升的手触及不到的远方传来的。

两个人一夜没有合眼，黎明时分，才不知不觉睡着了。升睡了一个小时左右就先醒来了。说他没有胜利感是假话。作为男人的胜利感和作为主治医生的胜利感共同构成的这一人性的喜悦，会使单纯的男人至少得到了可以保持十年的幸福。

升望着显子的睡脸，透过窗帘射进来的晨曦把她的脸照得很美。升想起昨天夜里，显子不断重复的悦耳的声音：

“这是第一次……第一次……第一次啊……”

昨天晚上显子去洗澡时，升想起信纸上的香味时产生的疑问，现在可以捕捉到实体了。这个疑问整夜都在升的心中萦绕。这个没说出口的怀疑，激励着这个沉默寡言的青年在厌倦了一次快乐之后，又投入下一次快乐中去。

天亮了。怀疑的效力用尽了。升头脑清晰地思考起来。

“真的是第一次吗？我见过很多女人的感动，但是对女人最初的感动不太了解。不过，第一次知道了感动的女人难道会对这感动表现得如此贪婪吗？显子看起来就像是对感动很熟练的样子。在我前面，是不是还有别的男人教会了显子感动呢？治好显子的另有其人？这么说来，已经苏醒了的显子，是怀着自信来车站迎接我的吧。”

他枕着枕头，环顾了一下屋内的陈设。旧松木的顶棚上，倒映出杯子里喝剩的水，像海蚕一样晃动着。毛玻璃的小圆窗很明亮，窗户上缺了几根细木条，多宝架像个乌黑的铸金兔似的蹲在阴影里。他发觉这间屋子非常眼熟。

显子也醒了，她像苏醒过来的病人般朝升无力地微笑了一下。看见升两手枕在头底下，就问：

“想什么哪？”

升用他那天生的坦率开朗得近乎残酷的语调答道：

“我在想在我之前是否有个治好你的男人。”

“你的疑心可真够重的。我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到昨晚之前，我还一直没有信心呢。除了真心喜欢一个人之外，没有别的疗法呀。”

对这个回答升根本不满意。他盯着女人的脸，用直率而舒服的声音又重复道：

“可我还是怀疑。”

这第二次宣言引起的显子的反应，大大出乎升的意料之外。

显子发自内心地幸福地笑了。她的笑容除了带有某种浅薄的炫耀外，可谓天衣无缝。

这笑容给升的感觉是她认为升在嫉妒，所以才幸福地笑了。这一误解使这乖戾的青年心中打起了寒战。他是个不能原谅自己对女人看走眼

的人。
升想起来这间屋子为什么眼熟了。屋子的圆窗，天井上倒映的水纹，窗帘透进的晨曦，皱巴巴的枕头，女人的睡脸，早上起床后女人的大笑，这一切都和他以前风流一夜的房间何其相似乃尔。
这么一想升立刻觉得这一夜的记忆已无新鲜可言了。显子的欢悦中含有某种平庸的东西，其真挚之中有着他所见惯的滑稽。
他觉得刚才自己认定的那个怀疑里，潜藏着某种狡猾的、不正经的东西。难道他是不愿意把显子变得如此平庸不堪的原因归咎于自己，才得出另有其人的主观臆测的吗？

只睡了一小会儿，显子的目光便炯炯有神，由于无比的快乐而清澈透亮。幸福直达她的脚趾尖，她要跟升接吻，升却以刷牙之前从不接吻为由拒绝了她，然而她的幸福感也丝毫不减。好比一个有钱的女慈善家，早晨醒来后，以满足的心情思考着不幸的人们那样，这种感觉的财富滋养了显子的想象力。
和给红十字或救治麻风病事业捐款一样，她想把这一幸福分给不幸的人们。至今为止，显子自身就是最不幸的一个，所以她分得的份也最多吧。第二个不幸的是升……
“可是，他的不幸是什么呢？”
她以这种眼神目不转睛地望着升，于是，升觉得自己也不必去费力伪装自己的感情了。
“反正他看起来是不幸的。他使我变得这么幸福，自己还陷于不幸之中，实在太不幸了。”
升对这双注视着自己的充满同情的视线心里一清二楚。显子似乎把升的不幸归因于刚才升对她的怀疑了。显子从这无根无据的怀疑中，得到了拯救青年的灵感。
“刚才你说的话真奇怪。”
显子说道。
“是啊。”
升十分柔和地回答。
“根本没那回事，我可以证明给你看。”
“你怎么证明？”
显子若无其事地说：
“我今天就提出离婚，为了你。”

升已然回到了从前的沉稳，因此听了这话以后，方寸丝毫没乱。仅仅凭这一句话，就可以证明显子所说的一切，打消自己的怀疑。在和显子进一步商量离婚一事之前，升自己打破了自己的禁忌，轻轻地跟她接了吻，并抱住了显子的肩头。
对显子这个决心，升很热情地帮她出主意，显子听了他的话，做出了结论。
“你说得有道理，开始先稳妥一些为好，从今天开始，在你休假的这两周内，我尽量每天回家。这几天你一直住这儿吧，我每天都到这儿来，半夜回去，不知道这里的人怎么猜想。”

升一向是只住一夜就销声匿迹，这样做并不是出于冷酷的心，所以对于像显子这样的非同一般的女人，今后升也会大度地继续交往。他不负责任地用自己来作试验，两个星期的休假将会彻底的清爽一番，会成就胸有成竹的事业家的“未来”吧。

由于天气闷热，睡眠不足，升觉得早餐难以下咽。冰凉的煎鸡蛋，夸张地说，使他彻底陷入了不幸。女招待们麻利地收拾着被褥，想再睡一觉也不行了，两人只好出了门。

通宵未合眼的升走在街上，一点也高兴不起来。K町的早晨是多么新鲜啊。而走在好久没来的银座街道上，他怀疑这个丑陋杂沓的街道里，隐藏着什么神秘的东西。在一个商店橱窗上贴着欧洲航空公司的广告画，画面上瑞士的山色使升想起了回来的路上，那白雪皑皑的驹岳。

显子想去他们去年秋天约会的咖啡店，两人就去那里喝咖啡，店内微暗的灯光和灰蒙蒙的感觉使升联想起了越冬的宿舍。他惊讶地发觉自己竟然会回忆往事，这都得怪睡眠不足，而显子却一点不见疲惫的神色。

从咖啡店出来，显子又拉着升去洋品店，订购了一个里面刻上昨天的日期，以及N和A组合的大写英文字母的银制烟盒。显子亲自伏在装有日光灯的柜台上，在纸上设计了一个漂亮的花体字图形，纸下面是玻璃，尖尖的铅笔芯被她弄断了两次。

升见到显子这副样子，感到难以名状的羞耻，把目光转到了店外的人行道上。他漫不经心而又不无厌恶地望着熙熙攘攘、形形色色的人们。他的厌恶中带有某种清爽，这感觉本身让人舒服。这是升本来就亲近而熟悉的情感，再次回到身上来易如反掌。

出了店门又去看电影。电影院里黑了下来，电影开始了。女人凑到升的耳边说，可以握住我的手。升感觉显子从以前冷漠、任性而做作的女人变成了热情而通情达理的女人了，完全忘记了她原来具有的冰冷的媚态和技巧。她是个比处女还要单纯的女人，不懂得从一片沙漠里逃出之后，前面还有沙漠在等着她。

升看着看着睡着了，一觉醒来电影已经演完了。在电影院前，两人约好明天再见就分了手。女人忽然又改了主意，要升把她送到新桥。

黄昏时升回到了旅馆。脑子清醒得不行，睡也睡不着，就给田代打了个电话。

田代的母亲来接电话，啰啰唆唆说了老半天客套话。换了田代后，他那洪亮的声音震得电话筒沙沙直响。

“告诉你，我今天到公司去看了看，听说濑山可能会被解雇。据说除了倒卖越冬资材外，还查出了他在公司时的种种贪污情况……当然也没有多少钱，他本来就不是那种干大事的人。”

第七章

第二天也是个闷热的天气，下起了雨，到底是梅雨季节的雨，下了一天都没停。

升上午到负责管理祖父遗产的信托银行去会见了分社长。这个银行负责从股份分红的储蓄、地租房租的收取，到纳税等所有业务。房租每月有八万元入账，再加上升去水库后，跨了一个九月三日的结算期，总计一年份额的股份分红和银行利息的支付，即使刨去交纳的税款，他的财产也要自动增值三百万元以上。

祖父遗嘱里有大额的捐款，还交纳了很多继承财产过户税，现在升的财产中的电力公司的股份，并没有给他提供什么发言权，但是对于二十八岁的青年来说，财产已经够庞大的了。在他备受越冬的辛苦时，存款自动增加了三百万，反倒使他觉得自己受的那些苦是在装模作样，而有些不愉快起来，难道说还是游手好闲更符合自己的身份？

“别人的越冬是真实的，只有我的越冬是虚假的。说到底我不过是在雪里把自己关了半年。我到底苏醒了没有，还是个疑问……不，的确有苏醒的瞬间，非常短暂的瞬间。走在K町街上，望着踩缝纫机的女人的那个短暂的时刻。”

他又想到了祖父。祖父肯定从来没有觉得自己的行为是装模作样过。城所九造是自我放弃的超人……

想买车马上就能买得起，却没有车的这个古怪的青年，撑着雨伞，来到了小雨淅沥的户外。他想找个地方吃午饭。

已经习惯了集体生活的升，觉得一个人吃饭特别无聊。他真想随便拉住一个人问：

“喂，你和我一起吃饭好吗？”

这样做会怎么样呢。比如，到那家咖啡厅里去，对三个正在喝咖啡的女孩子这么说的话，会怎么样呢？

“我死也不愿意自己一个人吃饭，能陪我吃吃饭吗？”这么说大概会成功的吧。可是越冬后的升，过去使他能成功地做这种事的天性被磨掉了不少。

天气闷热。升敞开了风衣。他后悔穿着整齐的西服出来。任凭被风吹成的雾一样的水滴，打在他那藏蓝色的领带和白色的衬衫上。

停车场上的汽车车顶都被雨淋湿了，车站上有四五个人在等车，各个人都面朝着不同的方向，零零散散的。升看见和服店里坐在小凳子上挑选布料的女客脚上，那溅上了泥点的布袜子。药店里有个紧锁眉头的矮个子男人，呆呆地望着雨中的马路，用店里免费提供的水吞着白色的大药丸。

升最后随便进了一个餐馆，随便吃了一顿饭。店中央摆着台电视机，正在播放三宫球场的棒球。阪神地方是晴天。观众席也出现在屏幕上，观众们顶着初夏灿烂的阳光，都在不停地扇着扇子。

“嘿，那边是晴天哪。”

升平静地想。下午三点，显子要到旅馆来的。

往回走时，他顺路去了丸善洋书书店。在土木工学的架子前流连，买了两三本外国书，回到旅馆。三点已过，显子还没来。

他翻开了其中一本，看起了第六十八节：胡佛水库。

“胡佛水库最初的混凝土是一九三三年六月六日上午十一点二十分浇灌的。主要部分的浇灌作业是一九三五年五月二十日完成的。浇灌的混凝土总量约325万立方码（248万立方米）。实质上水库的大块混凝土搀料的比例为1：2.45：7.05以及1：2.37：7.13。检修通道的周围，塔身以及防护墙的钢筋混凝土部分浇灌的少量混凝土除外，混凝土的搀料最大尺寸是230毫米……”

女招待来告诉他显子到了，显子脱去草绿色的风衣，里面穿着时髦的套裙，阴暗的走廊衬托出她那雪白的脸庞。

“我迟到了，”她兴奋地解释道，“我去取昨天订购的烟盒。结果字还没刻呢，我等了三十多分钟，才刻好。”

显子摆了摆手，女招待马上退了出去。

“以心传心这名字真不好听。从明天起搬到饭店去好不好？”

升表示赞同。显子和他接了吻，然后将系有缎带的烟盒放在小桌上，接着拿起电话，拨了市中心的、主要接待外国人的饭店。她今天穿的是西装。对衣着很敏感的显子，似乎是想以与和服迥然不同的西装，使自己变成活泼的女人来取悦升。

对升而言，住在哪儿都无所谓。两星期的休假住所，或许选择市中心要方便一些。饭店的服务台接了电话，升预约了七层带浴室的房间。他这顺从的态度，更激发了显子的母性。

“这两个星期你打算好好玩玩吧，今天晚上怎么安排？”

升说今晚哪儿也不想去。显子对这个回答很满意。

被限定的两星期的恋爱期限，使这个男人给显子以悲剧性的存在的感觉，就像装得满满的果盒一样，这个青年在这两周里，将被淹没在慰藉和不间歇的享乐之中。显子大概想以自己的想象力把升变成饥饿、干渴，躲藏到隐蔽之所来的逃犯。她想要安慰升的空想，甚至包括了因快乐而疲惫的青年的苍白面庞。升晒黑的皮肤也起了作用，显得血色特别的好。他感到自己已十分满足，追逐快乐是否会导致悲剧，实在是个问题。

幸而都市的女人想到的享乐很像儿戏。

“明天呢？”

女人列出了跳舞、观看外国芭蕾舞表演和拳击比赛等节目，但升的反应很不起劲。显子又提议道，如果是晴天就借辆朋友的车去郊游。对她这些一厢情愿的建议，升惊讶不已。她难道想要把已经在半年之久的“自然”中呆腻了的男人，再拉到“自然”中去吗？

升忽然想象起明天将要搬过去的饭店房间来。他脑子里出现的不是明亮而抽象的饭店生活，而是受显子想象力的影响，出现了一间大白天也遮着百叶窗的灰暗的西式房间。透过百叶窗照到地面的一束刺眼的光线，和走过那道光线时的赤脚，花瓶里枯萎的花，烟灰缸里的烟蒂，以

及下午走廊上越来越近的吸尘器的噪音……这些正是人们所说的“反自然”的生活的标本。

……雨一直下到夜里也没停，把所有心理的起伏都平复下来的强烈欲望，使青年心情很坏。越冬时的那种统一的观念世界崩溃了。如果说现在是两个头部在相爱的话，越冬时则是四肢在相爱。

他记得显子在就寝之前，要用小小的喷雾器往嘴里喷香水。和那封信上撒的香水一模一样的气味。不过现在仅仅觉得这个气味很好闻，却引不起升的嫉妒。明明知道晚上女人还要回到她丈夫的家里去，他也不觉得嫉妒。

显子的身体灼热、汗涔涔的……这些集合到一起的官能的片断，使升为自己欲望对象的模糊不清而焦躁。显子不停地呻吟着，升搂抱她如痴如醉的身体时，变得生硬的手由于汗湿直打滑。

……打在房檐上的雨声很响，两人像在沙滩上那样躺在床上倾听着这些声音。其中比较突出的那个声音好像是从排水管里掉下来的雨水，滴落在向外凸出的窗户顶上的声音。

“看来我得冒着雨回去了。”

显子说道。升没吭声，他拍死了一只正飞着的蚊子。这是一只透明的雄蚊子，透过灯光，可以看见它身体里浅蓝色的液体。升爽朗地说：

“你懒得回去吗？”

“是啊。不过，要是把自己不想走说成是由于你的热情，是不是不大合适？”

“干吗说话绕这么大弯子呀？”

显子睁大了疲惫的眼睛说：

“绕弯子已经越来越不适合我了。女人最清楚适合自己的是什么了。”

“所以今天才穿洋装来的？”

升的语气渐渐愉快起来了，女人知道升讨厌伤感的语言。

“看来下次我应该穿件便装来。”

次日，显子又穿着和服来了。她一定认为升不喜欢西式服装。这种多虑，使升的心里空荡荡的。他感到自己的生活不知什么时候被“可笑的”心理的不协调所充斥了。

雨还在下，他们像过家家似的坐上旅馆的车搬了家。升的行李少得可怜，显子更没什么东西。

在车里，两人都没怎么说话。显子好像说了句什么，升没往耳朵里听。

下午的饭店前厅很暗，寂静无声。皮沙发摆了一长溜。关着的吊灯吃力地悬垂着，灯罩复杂的阴影里，凝结着梅雨天气潮湿的阴郁。

升走到用蓝色灯光突显“Reception”[注]字样的指示牌旁，在卡片上签上名，填写了两星期的住宿日期。钢笔很尖，在纸上写字时，溅出了细小的飞沫。

穿绿制服的服务生领着二人上了电梯。进了七楼的房间，二人无所事事地望着雨中的街景。对面桥头有个刚开工的大厦地基工程，崭新的

木围墙外面，堆成山的沙子暴露在雨水里。
显子手里玩弄着木牌上的房间钥匙。
“这把是我的了。”
“为什么？”
“因为这把只能开这个房间。你的那把肯定是能开任何一间屋子的总钥匙……再说，不住这里，却每天都来的话，饭店会有意见的。你给服务台打个电话，就说两个人开这个房间。”

升想到了道德问题，但与显子无关。他突然想起了打濑山的事。他一直想要暗地里为濑山做点什么来弥补一下，积点阴德。所以，为了拯救即将被解雇的濑山，搬进饭店两天后的将近中午时，他来到公司，要求面见董事。此人是现任社长的内弟，握有公司的人事权。
这天是个晴天，董事请升一起吃午饭。
在店门外的玻璃橱窗里，摆着虾、比目鱼、白丁鱼、鲐鱼和贝类等时令鲜鱼的法国菜样品。商社街的餐馆里挤满了吃午餐的人，董事在这家店里请升吃饭。话虽如此，他并不是在请一名下级职员，而是意在款待有实力的股东之一。
两人干了杯辣口的雪利酒。
“祝你平安归来，辛苦了。休假是住在家里吗？”
“不，家借给别人住了。我现在住在饭店里。”
董事问了是哪个饭店，升告诉了他之后，“呵，真奢侈啊。从那个越冬的宿舍突然住进豪华的饭店，格外的舒适吧。不过，休假结束后，一回工地，你又要大吃一惊了。美国造的机械正陆续运到那里，就等你们的临时设备方案上马了。你的基础设计在公司内得到了好评。前几天，美国的工程师看了也很赞赏。你对美国有兴趣吗？现在说是早了点，等水库竣工后，想不想去美国呆上两三年哪？顺便玩一玩，也能去看看胡佛水库。”
升老道地微笑着，接受了这一提案。其实他真正想去的是非洲或中亚那样的不发达地区。甜点上来了，青年这才提起了濑山的事。
“濑山君嘛……”
董事马上变成了一副听到了亲人的不幸消息似的沉痛表情。升一向对这位当权者决不暴露自己内心变化的修养十分钦佩，但这种装模作样使他反感。
“他做了些有损公司的事，还不构成刑事罪，目前正在研究他的去留问题。”
升又重复了一遍救助濑山的话，董事苦苦思索了半天，一个劲地搅着果冻上的奶油，最后终于说道：
“好吧，既然你有这个意思，我就尽力而为吧。”

升每天看着显子幸福的笑脸，就像相面的明明看出了吉凶，却不说出口一样。那明显是不祥的预兆，看倦了这张脸的升，想要从别的脸上寻找确实的幸福预兆。就像滑稽的相面先生那样嘴上不说，心里却想看。升从公司回来时，去了濑山家。
从中央线的N站下车后，过一个天桥，走五六分钟就到了濑山的

家。

升过天桥时，有列火车进站，天桥被火车喷出的烟气笼罩了。煤烟味儿使他想起了宿舍食堂里弥漫的烧煤味儿，感觉是那么亲切。

这气味不仅意味着越冬的那种人情味很浓的共同生活本身，还暗示着身在其中所感觉不到的更深一层的东西。他曾为自己内部不断产生新的感情而惊讶，但惊讶过后却没留下任何痕迹。忘掉了那时的严寒和每日的辛苦，却还向往宿舍火炉的心情，并不是他最初所抱有的纯粹的现实性的关心，而是因为只有在一切苦恼的叫喊和绝望的声音都是无效的，都绝不会传到外界去的那种状况之中，他才可能得到那种平静的幸福。被石头这样明快的物质，被群山峻岭那样超绝的自然以及无垠的白雪所吸引，志愿去奥野川水库的升，也许穿过这些坚硬、沉默的物质的世界，触及到了自然的无名之魂。

……火车的浓烟飘远了，他眯起眼睛望着那个方向。夏日的白云下面，铁轨远远地向西延伸着，住家的屋顶都闪烁着阳光。

烟尘飘散开去，露出了湛蓝色的天空。升从那白云微妙的形状，想起了祖父的脸。他冥思苦想着祖父那纯粹的人性的热情、欲望、名誉心、事业心，这些在今天看来是徒劳的精力到底意味着什么。也许祖父二十四小时都是生活在和某种东西相斗争之中的。即那些嘲笑他、轻视他、排斥他的东西。其结果，城所九造自身成了毫不愤世嫉俗的嘲笑者，成了一个怪物。升现在也和祖父一样，到了要面对嘲笑他的存在的时候了吗？这就是社会吗？还是像濑山所说的那样，是人际关系呢？或者是“他自身”呢？

……濑山家周围种了一圈同样植物的篱笆，这是一所幸免于战火的老房子。进了大门，有一个通向院子的低矮的篱笆门，升站在门边朝院内张望。

小院湿漉漉的，笼罩在新长出的嫩叶中，用砖头围起的一块榻榻米大小的沙坑里，插着一把掉了漆的小孩儿玩的小铲子。

日照最好的是院子的最里面，盛开着蓝芙蓉的一角。一个没有化妆的矮胖女人，穿着连衣裙和木屐，正蹲在那里。木屐的前部陷进了湿润的泥土里，看得出来，她非常小心地端着这个架势。女人搂着身旁站着的五六岁的男孩子。这孩子胖得出奇，别别扭扭地歪着身子站着，好像是嫌太阳晃眼睛。

“好了吗？”

女人问。

“再等一下，等一下。不要乱动。”

响起了濑山的声音。升探出身子往前面瞧，透过树叶只见濑山举着的新照相机闪闪发光。

快门响起，蓝芙蓉旁边的活人画终于解脱了似的站了起来，升趁机推开篱笆门进了院子。濑山一看见他，就发出一声怪叫，吓得小孩儿盯着父亲的脸瞧个没完。

两人在面向院子的八铺席客厅里喝起了啤酒。濑山一口气喝干了一杯，盯着空杯子里收缩的白沫，无限感慨地“嗯”了一声。这声“嗯”听起来是那么心满意足，升实在怀疑这会是即将失业的男人发出来的。

瀬山如果再稍微沉默一会儿的话，他那大人物的印象说不定将会永远留在升的心里。可是，还没等别人问，他就炫耀地夸起自己来，那口气就像个还了俗的“社会人”。

“你听说我要被解雇的事了吧？”

升告诉他从田代那儿听说了。

“是吗。不过，这个传闻马上就会消失的。”

“为什么？”

“你还记得越冬时我老在写笔记吧，因为我察觉了反城所派的阴谋，所以把自己调查的事实——当然都有确凿的数据——记在了本子上。没想到它派上了用场。

“如果这本笔记公开了的话，以常务董事为首的反城所派就不得不撤退，就是这么一本使他们心惊胆寒的资料。

“越冬结束后，果然他们诬陷我贪污，还编造出好多证据。我一回东京就立刻拿着笔记去见了董事，这是前天的事。

“我告诉你，董事哗啦哗啦翻着笔记，脸色煞白，没有比看着别人在自己面前吓得变了脸色更痛快的了。你猜后来他说什么？

“他说：‘把这本笔记留在我这儿吧。’

“我不客气地说，我早就复制了一份，所以你要它也没用。于是他哆哆嗦嗦地说：‘你想敲诈我？’

“这可太有意思了。我赶忙换了个低姿态，可怜兮兮地说，我哪有那么大的胆子，只是为了不让老婆孩子挨饿来求你。最后，董事以决不把那本笔记泄露出去为条件，答应了不但不解雇，还调我到总社去。只是我的调动——是正式提升——要等到这个事件平息之后，九月份左右实施。所以还要在K町呆上两三个月，正好避避暑也不错。”

“能让我看看笔记吗？”

“那可不行，不行啊，我和董事之间有君子协定。我本来想只给你一个人看的。”

瀬山从拿着杯子的手指中抽出一只手指，朝那边的墙指了指，原来上面挂着城所九造穿着礼服大衣的威严的照片。

“我这是仰仗了先生的庇护。人只要走的是正道，谁也无法陷害他。我所说的正道，并不是一定要当正人君子。只要纯正无邪地人性地生活，就是正道喽。”

升听得目瞪口呆，他正要反问瀬山“那么你到底有没有‘人性地’贪污”时，刚才那位矮胖的女人，瀬山的妻子端来了下酒菜，这个话题只好作罢了。

喜欢在客人面前夸耀自己的威严是一般男人的心理，到了瀬山这儿起了逆反作用。喝醉了的瀬山故意当着客人的面，把自己的渺小展示给妻子看。他拽着要回厨房去的妻子的裙子不让她走，叫她坐在旁边。

“我被这位年少的先生给揍了，真疼啊，真疼啊……”

瀬山翻来覆去地说着，幸灾乐祸地瞧着升和妻子的尴尬表情，还没等喝完第三瓶啤酒，他就突然站起来，跳起了给越冬的人们解闷的下流舞蹈。

跳着跳着瀬山突然想起了什么，对妻子喊道：

“快把照相机拿来，照相机，照相机。”

小孩跑进来，大模大样地从客人的盘子里捏了一片火腿肠吃起来，两口子都装着没看见。

“这个照相机不错吧？”

濑山把刚才那架照相机递给了升。

“是佳能IID的，镜头是F1.8的。用这个就可以制作儿子的相册了。虽然本来不想为了相机去越冬，可是不得不越冬，就得了这架相机。是昨天才买的。”接着，他在妻子面前说起了英语：“你看呢，城所君，连这种四五万元的相机都买不起的我，像defalcate（贪污）了公款的人吗？”

升到底也没能说出今天拜访董事的事。濑山又刨根问底地问了显子的事，恢复到原来的秘密主义的升，只是含糊其词地应付着。听升说回东京后，还一次也没有去萤酒吧，濑山一个劲儿责备他不懂礼节，一定要陪升去一趟。

濑山的家里没有电话，到了市中心后，升给饭店挂了个电话。显子接电话时，克制着自己的不快，依旧是平淡地笑着，这笑声听起来很亲切。升发觉比起和显子见面，还不如电话里交谈更有魅力。一瞬间，竟使他想起了越冬时的那个令他感动的电话。于是升把原先准备回去的时间提前了一个小时，告诉她晚回去的原因，让她自己看电影或别的什么消磨时间。显子沉默了一会儿，只说了句“好吧”，就挂了电话。这使升不快，他又后悔不该说提前一个小时回去的话了。

可以想象带着濑山来到萤酒吧的升，受到了多么夸张的娇媚之声的迎接。他豪爽地花钱，从老板娘到每名女招待都给了不少打赏。最后把烂醉如泥的濑山送回家，自己按约定的时间回到饭店。

显子哪儿也没去，一直在等他回来。

她对升说她寂寞极了，天性敏感的升从这一句话里就觉察到了显子的夸张。因为显子以过分的娇嗔说的这句话，其实主要是因为自己一个人呆在夜晚的饭店里太寂寞，显子脸上缺少与诉说这种孩子气的寂寞相吻合的天真。

显子催着他去洗澡。升也正想要洗洗身上的汗，就进了浴室。当他看见了浴池里满满的热水，才明白显子为什么催他洗澡了。

既不会做料理也不会裁缝的显子，终于想出了一个自己会做的家务事，所以在升回来之前放好了热水。可是饭店里的西式浴缸和家庭里用的浴缸不一样，只要一拧开水龙头，浅浅的浴缸很快就满了，哪有必要事先放好洗澡水呢？

显子的体贴方式就像小孩过家家，跟家庭幽默画里画的差不多。

升光着身子把脚伸进了热水里，果不其然，对于喜欢洗热水澡的升来说水不够热。

“如果我没按时回来的话，显子会怎么样呢。等热水凉了，再拧开水龙头放热水，从浴室到门口来回跑个不停吧。不，不会的。显子早就知道我会按时回来的。”

这个猜想多少刺伤了一点青年的自尊心。但是他具有有教养的人的忍耐力，所以他将就着泡在热水里，漫无边际地想象起来。

升想象着既然去年显子的木然无感动具有独创性，那么她体内复苏的欢喜将会使她变成更加具有独创性的女人，变成升所没有见过的新种类的女人，变成无人可替代的悲剧性的女人吧。然而，知道了欢喜的女人会变成最最屈从于男人的典范，变成比升所知道的任何女人都更为平庸的女人，会立刻在某处安定下来，并摆出一副仿佛一出生就生活在那里的架势来。

想到这儿，升忽然像公子哥那样任性起来。他拧开水龙头，往满是肥皂泡的热水里，哗哗放起热水来。

可能是显子听见了放热水的声音，突然推开门进了浴室。即便是平时，显子也喜欢在升泡在浴池里的时候进浴室来。

显子没有马上问他是不是水不够热，白色的浴室里热气弥漫，女人走到朦胧的镜子前，用手擦了擦镜子，脸贴近镜子看看口红抹得匀不匀。然后才说道：

“水不热？”

“嗯。”

青年从浓浓的热气下面回答。

“对不起。”

显子对着镜子说。升那年轻爽朗的声音回响在浴室里。

“不用道什么歉啊。”

他这时才发现显子哭了。

……在床上，显子反复地对他说着：

“我要打扮成你喜欢的样子，成为你喜欢的那种女人，即使你让我光着身子在银座大街上走，我也会去的。”

然后她还加了一句，要是你叫我一天换十次衣服，我也换。可是显子不懂得，女人到了说“要像你喜欢的那样做”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这个道理。

显子明显地不安起来。自己喜欢升的理由再明白不过了，但现在却找不到升爱自己的确实的依据。这份不安得不到答案，疑问成了空谷回音。她想要探索升内心的理想形态，热切地想了解他，可能的话，连他欣赏什么样的手提包都想知道。

今天一天两人都没怎么在一起，所以到了深夜该回家的时候，显子非常的犹豫不决，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一定要回去。在这阴雨天的凌晨两点，显子和升的脑子里，竟然出现了同样的影像。显子说道：

“像我的瀑布……”

就在同时，升也正好想起了那条瀑布。

悬挂在红叶阴影处的那条小瀑布，就像在梳妆一样，将飞沫溅到了旁边的岩石上。

瀑布结了冰。一半被雪覆盖，尖尖的冰凌纠缠在一起而凝固了，那一束束冰凌是那么晶莹透明。

那条冰瀑复苏了。小瀑布丰富的水量哗哗地直泻而下，撞击在冰雪融化的河面上……

“像我的瀑布，”显子说，“不知为什么我很想去看一看。你信上说瀑布附近有个小客店，我就住那儿吧。”

“可是我回现场后忙得很，没工夫陪你呀。”

“没关系的，反正经常能见面，而且离你住的地方又不远，这就足够了。我单独住在旅店里，别人不会说三道四的……对了，我要像你说的那样稳妥一些。到你休假结束之前，每天晚上都回家，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一点点把长时间旅行需用的东西拿到饭店来。等到了你回水库的时候，我给他留下一封信，悄悄离开家，跟你一块儿去，好吗？为了不让丈夫着急找我而报警，我就写明要去旅行一段时间，告诉他完全不必担心我的身体。只是不写到哪去，你看怎么样？”

“那他也会报警的吧？”

“我把信写得让他决不会去报警。再说，我丈夫是个绝对不和警察沾边的人。他把面子看得比什么都重。以前亲戚里有个坏学生犯了诈骗罪，他到报社去说好话，硬是让报社取消了那个报道。”

两个星期的休假结束了。最后的一晚，升谎称公司里有宴会，征得显子的同意，为自己空出这段时间。显子会在第二天出发之前到饭店来与升会合。

东京最后的一天幸好是个晴天，一点也不闷热，凉爽宜人。升前天一个人去滑冰时，一直跟在一个漂亮姑娘后面滑，还故意用身体触碰她，就这么认识了。女孩子对升的黑肤色有些奇怪，于是升借机编了个瞎话，说自己是从东南亚回来的船员。就这样有了今晚的约会。

升准备了抒情的礼物，给女孩子买了胸针。符合条件的胸针还真难买，既不能太贵也不能太便宜，必须是船员好容易上了陆地，想大手大脚一下的那种程度的价格；品味不要太好也不能太差，最好稍稍带点俗气，可能的话，能博得女孩子的一丝怜悯的笑容，虽然不是太好的礼物，却凝结着男人的一片痴情的那种胸针……他总算找到了一个差不多的买了下来。

然后他去了趟公司，为明天去水库而辞行。科长高兴地告诉他，就在前天，补偿问题得到了最终的解决。奥野川水库的用地补偿，以及其他主要补偿对象包括：公路二十五公里的改线，淹没的农田约三十町步，山林约八百三十町步，住家四十三户。有关这些补偿问题，公司已与当地交涉了两年以上。

姑娘焦急地等着他。一见到他就生气地说，是绅士就应该早点儿来。这一愚蠢的不满，一下子使升不快起来。他把脸扭向别处，硬邦邦地把胸针盒递了过去。

女孩子的脸上没有出现怜悯的笑容。她拿着胸针仔细端详着，看得入了神。这与升的判断有了出入。

“你这水手品味还真不错啊。”

她好像在夸耀自己的鉴赏力。

升虽然花钱如流水，却带她去了家中档餐厅。然而，女孩子还责怪他花钱太浪费。升解释说船员都这样，花钱大手大脚的。可是，就像少女看马戏团的惊险表演时，吓得闭上眼睛一样，她天生看不下去别人胡乱花钱。

吃着难吃的鸡肉炒饭，升列举了一些随便想到的港口。香港、澳门、新加坡……还说新加坡的咖喱饭特别好吃。吃完饭走出店门，升信

口开河地讲了起来。他说离开日本时间太长，连现在流行什么歌都不知道。

女孩子马上用很随便的口气说道：

“我教你。”

于是他和她勾着手指一边走，一边找着调门，小声地唱了起来。

两个人到初夏夜晚的海滨公园去散步。引入了海水的池塘里，倒映着月光。水闸那一边，停泊在月岛港的汽船上的红色桅灯一闪一闪的。他们朝海边走去，走在堤坝的石头上，发出啪唧啪唧的脚步声，他们边走边聊。少女天真无邪，把什么都想得跟电影里演的那么浪漫，使升很扫兴。他让她安静一会儿，什么也不要说。升揽住女孩子的后背，触到了她那短袖里汗湿的腋下，略为感到了一点幸福。可是，当听到她说：

“下次到了新加坡，就给我写一封贴了新加坡邮票的信来啊。”

升又兴致全无了。

对升来说这是绝无仅有的，他一点儿也没碰少女的身体，假装约了下次的见面后，就匆匆分手回饭店了。东京最后的夜晚，多亏了这一安排，他才得以独自香甜地睡着了。

显子对升选择慢车很意外。升是担心两人一起坐车时遇见同事，有意避开了快车。慢车车厢外表很脏，旅途漫长。几本无聊的杂志在他们的腿上来回交换着。

在K町升也找了个公司的人不会住的不起眼的小旅馆，放弃了坐路虎的打算，自己预约了一辆出租车，明早去水库。这种种安排并不是出于升的虚荣心，而是祖父遗传的厌恶公私不分的想法所致，然而显子心里很不痛快。

不过，第二天早上，从K町出发的汽车开上了满山遍野一片新绿的山路时，显子又活跃起来，从打开的车窗里望着下面渐渐远去的绿叶覆盖的山谷。

升也很感动，他初次见到这满目葱绿。没有坚硬的树叶，只有仿佛浸满了水的翠绿色棉花，无限延伸着。向狭窄的山谷倾斜下去的山坡，微微起伏着，那一片片明黄色就像涌出的云影般连绵不断。见不到一棵开花的树，全是清一色的新绿。升望见了群山之中的驹岳的肩头。

见到这伟岸的雄姿，青年连身旁的女人都忘记了。山上的青紫色的岩石还没露出多少，山顶四周仍覆盖着白雪。但是，和白马身上纵横交错的神经质血管相似的山岩，被日光照得一清二楚。一片云朵正在那上面缓缓移动着。

这个超绝的存在给予升的亲切感实在难以描述。他真想以坦诚的态度去拍一拍那山峰的肩头。他内心的一切都融化了，他感觉自己从没有像现在这样赤裸着身体去接触如此纯粹的外部存在。

汽车在折枝岭小憩一会儿，显子问起这名字的由来，当地的司机就啰啰嗦嗦地讲起了没有可靠历史依据的传说。

据说以前尾濑三郎房利追求皇帝的女御[注]，被平清盛追赶到这里，山峰挡住了去路，山上没有路，灌木茂盛。当时，山神虚空藏菩萨化身为童子出现，折了许多树枝来为他铺路，所以就叫折枝岭。

升和显子专注地听着这个故事。杜鹃不停地鸣叫，北面的沼泽地还

残留着积雪。他们眺望着已被远远抛在脚下的那些山谷。起风了，铺满山谷的嫩叶陆续翻过身来，风所到之处，宛如白色的小动物奔驰而过一样，一目了然。

过了石抱桥来到喜多川边时，公路上远远地摇晃着示意停车的白旗，汽车紧靠山根停了下来。好多民工朝这边跑来，在低洼处躲起来。

“是爆破。”

升说道。

“没有危险吧？”

“照这样子，你在奥野庄每天都要听着爆破声过日子。一天你就会害怕，想回去了。”

过了一会儿，震天动地的爆破声连着响了三次。

升从车上下来，走到认识的组长跟前。

“哟，你回来啦。”

组长说道。他是个红脸膛的小个子，一副好像整天都是醉醺醺的神态，他那草绿色的绑腿几乎变成了土黄色。

“已经开工了吧？”升说。

“是贯穿工程，五天前开始的……你们现在可以过去啦。一共安放了三处炸药，都爆炸了。”他又朝汽车努了努嘴，问，“你夫人？”

“是啊。”

汽车从公路上开过去时，路旁认识升的民工都朝他鞠躬。靠近荒泽岳的喜多川沿岸的这段公路，两个星期不见，拓宽了许多，路边的山崖被开凿，黑亮的岩石露了出来。把喜多川的水引向奥野川的水渠已经开工了。

这条隧道贯穿荒泽岳和细越山，直通奥野川，把喜多川的水全部引入奥野川。奥野川的对岸，还挖了一条通向水库下游的长长的排水渠，喜多川和奥野川合流的水，将顺着它流向水库下游。也就是说，一共开凿了两条呈L字形的排水隧道。这样水库一带便没有了水，奥野川和喜多川连接这两条水渠的入口处，建了一座拱坝。

去建设工地事务所之前，升先陪显子去了奥野庄。

只有二层的八铺席房间还空着。两人登上了黑亮的、嘎吱嘎吱响的楼梯。一打开窗户，就听见了奥野川的流水声。

“这回是你住在这儿，我来回跑了，”升说，“大家都看着呢，在外面过夜不太好。所以吃了晚饭，我假装出来散步就可以来这儿了。熄灯前我必须回宿舍。要是赶上忙的时候，晚饭九点才开，可能就来不了了。”

显子没有回答，好像没有听见升的话，她站在窗前，默默地眺望着河水，过了一会儿开口道：

“像我的瀑布在哪儿？”

这时又响起了爆破声，震得奥野庄哗啦啦直响。

“离这儿很近，走五分钟左右。”升说。显子回过头来，在绿叶映衬下，她的脸色越发苍白。

升不喜欢把悲剧带到自己的生活里来，所以对显子的这种脸色极不满意。他像个主治医似的直截了当地说：

“白天你一个人去散散步比较好，空气又新鲜，对健康最有好处。”

两个人走出旅店，去看瀑布。
升去年最初和显子过夜时的温柔体贴消失了许多，显子没有说出这个变化。大概是害怕这会成为谶语，使他对自己越来越不温柔了。
而升也渐渐厌烦起显子总是在揣摩自己心思的表情来，他尽量不去看显子的脸。对他来说和显子面对面地呆着是一件痛苦的事。他觉得两个人面朝同一方向，看同一样东西或许更容易得到心灵的交流。他一心只想着快点儿到瀑布，连裤腿剐在树墩上都没在意。
新长出来的芦苇遮住了通向河边的小路。阳光从岸边山毛榉的新叶透出，密密麻麻地洒在芦苇上，风吹拂着树梢，摇曳的叶影将斑驳的光环忽而连接，忽而聚集，忽而又一下子驱散开来。
小瀑布的水流从远处看白花花的，犹如叶子的背面那么白。
水量比前些日子少多了。枫树的嫩叶日渐茂密，伸出的枝叶挡住了小瀑布的一部分英姿。飞溅的水花打湿了瀑布下面黄绿色的枫树。
“就是这条瀑布吗？”
显子问。
“是的。”
她努力寻找起自己和这条小瀑布的类似点来。显子面对小瀑布的景象，升感觉很不协调，甚至是不该有的光景。在升的头脑中，瀑布在眼前的时候，显子不该在，显子在眼前的时候，应该没有瀑布才对，这两样东西互相面对的时候，总觉得特别别扭，就好比听到不正确的答案时的那种直觉。升发现自己有点心神不定。

把显子送回住处，升一个人坐上刚才那辆汽车到宿舍去。路过学校，爬上平缓的斜坡时，宿舍、事务所、仓库等便出现在眼前。从车里，升就感觉到了这里与往日迥异的生气。三辆载重卡车和两辆路虎停在宿舍前面，穿着蓝色工作服的人们忙碌地进进出出，升恍然有种车子开进正出了事的人家去的新鲜感。
升坐的汽车停在了宿舍门前，一边戴脏手套，一边走出门来的田代，看见升便兴高采烈地抓住了升的手。他的眼睛兴奋得神采飞扬，脸颊又像以前那样红润了。
“你回来啦！行李回头再搬吧，我给你看样好东西，走，到后面去。”
被田代拽着，一来到面向奥野川的后院，升不由得为眼前的情景惊叹不已。
那里并排摆着两台巨大的粉碎机。崭新的机器金光闪闪，光彩夺目。打磨得锃亮的边框，映出了天空的蓝色。走到近前，一股好闻的机油味儿扑鼻而来。
这两台粉碎机将用于制造混凝土的掺料，内部倒置的圆锥头，会随着底部安装的伞车轮带动的离心轴承旋转，做离心运动来粉碎石料。粉碎机旁放着一堆木头，是为需要四根柱子支撑的遮雨布准备的。
升抚摸着粉碎机，被机油的气味包裹着的铸铁是冰凉的，这冰凉里有着近似威严的东西。
“是一流产品吧。”

田代说道。升欣喜地久久望着它。

两台机械坚如磐石地伫立在那里。这台机械与越冬时升心底的观念形态相当吻合。任何充满肉欲的观念，或任何诗的观念，一旦以某种形态出现，往往成为平庸的东西。而这个复杂的形态，铁的光泽，机油的气味，对升而言是最不会厌倦的，最亲切的，甚至可以说是永恒的东西。

“我曾经是一个只玩铁和石头的孩子。”

他微笑着想到。

不久，这台粉碎机就会转动起来，把石头搅碎，嚼成碎末的。被粉碎的石头和混凝土搅拌在一起，混凝土越来越厚，逐渐耸向天空，成为一百五十米高的大坝……

这种异常的力量，异常的能量，异常的庞大……升充满了能够参加这一宏伟事业的欢喜。人的规模和尺度打动不了他。恐怕只有这样异常的尺度，在这样反论式的场所，才能发现自己内心作为人的热情，这就是升的宿命吧。且不论复杂而无感动的青年，仅仅从一名单纯而热心工作的土木工程师的角度来看，即便他很快忘掉爱情的羁绊，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去，谁又会觉得奇怪呢？

升和田代一起从安全楼梯上了二层的办公室，田代一边嗵嗵地上着楼梯，一边一个劲儿地说：

“前不久，这楼梯还埋在雪里呢。”

升听了这句话才意识到，雪刚开始融化时，自己那么激动地踩过的土地，今天，已毫无感觉地走过来了。

升看见了总工程师宽阔的后背，他正坐在转椅里，兴奋地抖动着腿，这是他一向的习惯。椅子沸腾般地震颤着，用不了多久准得散架。

“哎呀，你回来啦，”总工声音洪亮地迎接升，“你回来得正好。现在我正在看碎石工厂的设计图。从今天开始，要立刻让组里的人打地基了，你能不能去作一下现场指导？”

升看见桌子上展开着几张设计图。在一张图纸的一角，用白色的小字写着所需机械的一览表。

（1）水平筛料板　　二张
宽2.5米×长5米
（2）圆锥式粉碎机二台
能力——每小时210吨
（3）倾斜筛料板　　一张
（4）传送带　　一台
（5）溜槽　　一座
（6）第一储存罐　　一座
（7）漏斗截门　　一座
（8）摆动式加料机　　一台
（9）传送带　　一台
（10）传送带　　一台

这是低级混凝土混合设备的设计，高级混合设备要等到工程进展到一定阶段才配备。

“现在请你做的除了刚才说的碎石工厂的指导外，还有与此并行的混

凝土实验室工程的指导。”总工又重复了一遍。所有的窗户都敞开着，初夏的和风吹拂着办公室，自动卷起的图纸翻出白色的背面，放设计图的架子令人想起摆放羊皮纸书籍的古代图书馆，擦得干干净净的白色木架上空荡荡的。

升兴奋地望着忙碌的办公室。有的人站着，有的人急匆匆地来来去去。木墙上，贴着一大张基建工程进度报表，只有两条短粗的黑线竖在上面。

没参加越冬的工程师们都满脸堆笑地欢迎升。同事的这种谦虚的拘谨使升觉得很有趣。他满足地想：“看样子，这帮家伙觉得让我抽了倒霉的签而可怜我呢。”

他看见了在办公室的一角专注地看图纸的佐藤。越冬时他对这青年的厌恶感全消失了。不仅如此，夹在没有越冬的同事中的这位越冬者，那被雪灼黑的脸，使升不由产生了人种的亲和感。

他走近佐藤。佐藤那武士般不苟言笑的脸上，露出了腼腆的微笑。

“咱们去喝杯茶吧，我正要去喝呢。”

他领着升来到饮水处，从大铝壶里往印着公司徽记的茶碗里倒上茶，两手扇着滚烫的热茶，望着窗外被绿叶环绕的水库工地方向。

“喂，后来怎么样啦？回去的那个晚上。”

升像学生之间那样捶了佐藤的肩膀一下。佐藤沉默了一会儿，寒酸地噘起嘴吹着茶水，热气熏得他不停地眨眼睛，终于他开口说道：

“到底我也没有干，我怎么也干不了。但是，第二天，在几个坏哥们的怂恿下，去找女人了。”

佐藤完全是有意识地使用“找女人”这种大言不惭的措辞的。升看穿了佐藤是第一次做这种事。

远处响起了隆隆的爆破声。这是取水口相反方向的放水口那边的开凿爆破。

“黄色炸药真带劲儿啊，”佐藤带着伤感的口吻说，“我最喜欢这声音了。”

一小时后，升来到水库工地西面的小山丘顶上。山顶很平坦，树已被砍伐，这里将是碎石工厂的厂址。他跟组长借了个火，点着了烟。从这个毫无遮拦的高地上，可以一览水库对岸的光秃秃的岩石绝壁。绝壁上到处覆盖着绿叶，就像绿色的鲜花般水灵。将一百五十米高的大坝的形状勾画在岩石上的白线，经历了几个月的洗礼，竟没有丝毫褪色。

升透过脚下的枫树叶，看见了一列弯弯曲曲的白物，那是民工们每人扛着一袋混凝土正走上山来。

升每天晚上都到奥野庄去看显子。每天晚上昏暗灯光下的这几个小时，就像在模仿阴郁的家庭生活，妻子浓妆艳抹地迎接工作一天的丈夫归来。升向往青年们充满活力的宿舍的夜晚。再加上这地方不大，有点什么事就会传到同事的耳朵里，同事们佯装不知的样子刺伤了升的自尊心。

一天晚上，显子的脸色特别难看，升问她怎么了，她也不回答。只是说，如果说出来，你肯定会让我回东京去的。升保证不说这话之后，

显子才说道：

“白天的爆炸声一会儿都不停，就好像四面八方都在响似的。堵上耳朵都震得头疼。你说让我去散步，可是那声音吓得我不敢出门，只能一天到晚闷在这屋子里，饭也不想吃……我是不是有点浮肿？”

也许是心理作用，显子脸上的阴影消失了，心事全都浮现到皮肤表面来了，给她的脸着上了一层浓重的色彩。只剩两只眼睛挺精神，病态地熠熠生辉，随着感情的动摇而闪烁不定。她那不切实际的城市风格的精心化妆，化得再自然，也无自然美可言。若是连显子也觉得自己不美的话，这点儿仅存的美早已崩溃无遗了。

既然已作了保证，升没说让她回东京的话，但心里却不由自主地想象起白天显子一个人时的样子来。

爆破声不绝于耳，好容易等到声音停了，突然又响了一声。隔了一小会儿，又接着响起来，她干脆死了心，可是心情怎么也平静不下来。这回她又被孤独感占据了。显子把窗户全敞开，又全关上，再敞开，然后看看表，时间就像静止了……

升虽然很任性，可是见到显子这副样子，心里并没有责怪显子自作自受。他缺乏把冷酷控制在适当程度内的那种性格上的单纯。因此，他觉得自己为这一可怜的情景而难过不大合适。如果她能够理解他那并不难理解的心理动摇的话，不仅她自己能避免悲剧，他的内心也就不会受到创伤了。升觉得这完全是显子缺乏理解力所造成的，他终于忍不住问道：

“你觉得我很冷酷？”

显子咬着嘴唇果敢地回答：

“是的。”

“这是有理由的，因为我无论如何不能不怀疑。”

“怀疑什么？”

升不自觉地提高了声调：

“那就是，是否在我之前有别的男人治好了你。”

显子怀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男人的嫉妒她见得多了，她的直觉确切地告诉她，现在的升绝不是在嫉妒。

第二天在宿舍里吃晚饭的时候，有人敲门，是个男人的声音。炊事员灰鹤去开门，这种时候一般很少来客人的，大家都停下筷子，注意地听着。回食堂来的灰鹤说：

“城所君，找你的。”

从灰鹤手里拿过名片一看，升的脸色变了，上面印着菊池证券董事菊池佑太郎。他让灰鹤告诉客人先在会客室等一会儿。然后升继续吞咽着没滋没味的饭。大家都不再说话，偷偷窥视他的表情。屋子里的沉闷，显得窗外的雨声特别大。连最亲近的朋友也没见过升在人前表现出内心的动摇。一向沉着稳重的“城所九造之孙”，变成了心神不定地闷着头往嘴里扒拉饭的青年人。升穿着深蓝色的运动衫，外套浅色的毛卡其工作服。这宽宽的肩膀，此刻是那么寒酸。他低着头，刚洗过的头发上抹的发油亮光光的。田代不知这个观察是否准确，他这是头一次见到升的屈辱的表情。

升一心在琢磨一件事，可是越急越弄不明白。

“显子的丈夫怎么会找到这儿来呢？会不会是显子倒打一耙，为了报复我，故意告诉丈夫……”

升到目前为止从未由于自己的行为遇到过什么麻烦。依赖于社会，对吞噬一切的这个混沌社会过于信赖的青年，从不承认自己偶然行为中的必然性，甚至不承认自身的必然性。他不考虑将来。虽说他现在吃喝不愁，但是即便他借了钱，明天就被逼着还钱，恐怕他也会对人家说，昨天的升和今天的升不是同一个人，没有义务还钱。

升意识到了大家的视线，故意昂然地抬起了头，却没有勇气看那些围在餐桌周围的同事们。漆得发亮的餐桌上的花瓶里插着大朵的野百合。他茫然地看着墙上和柱子上贴的宣传布告。

“服装清洁”

“饭前洗手”

“通风换气”

“清扫灰尘”

“请注意，卫生所提醒我们不要喝生水。”

升独自出了食堂，从黑暗的大门前走过时，看见客人的雨伞立在墙边，一旁摆放着一双科尔多瓦[注]皮鞋，套着沾满泥点的防水鞋套，绸子雨伞的粗竹节伞柄顶端镶着个金头把柄。

打开二层会客室的拉门时，升见到的是一位与他的想象完全不同的男士。大约三十七八岁，长得很富态，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戴着眼镜。个子高大，脸庞宽厚，鼻子和嘴都是典型的仪表堂堂之相，给人以敦厚的印象。西服很素雅，一望便知是上等料子，派头十足，属于那种只要往旅店门口一站，就会被领到最好的房间去的人，这男子可以说是个典型的出类拔萃的丈夫。

他见升进来，客气地在榻榻米上轻施一礼，动作极其自如。

“我是菊池，初次见面。”

“我是城所，初次见面。”

“久仰令祖父的大名。”

会客室里灯光耀眼。和其他房间一样用的节子多的木料，只是多了一个壁龛，摆放了一张紫檀桌子。壁龛里什么也没摆，墙上什么也没挂，正中央吊着一个一百瓦的灯泡。

升无聊地抽起了烟，回想起少年时代，那时，若大人责备自己这些怄气的举止时，自己反而会产生勇气。

“我是为显子的事来的……”

模范丈夫开门见山地说。

升猛然睁开了眼睛，这眼神无比清澄而有活力，尽管升自己意识不到，这眼神却总是在关键时刻前来搭救他。

“长话短说吧，我也是不得已，对妻子一直很放任。想必你也知道，妻子的生活界限是不在外过夜，此外没有任何约束她的了。像她这种，怎么说好呢，不知道快感的女人，不管她做什么都得不到乐趣，这一点我这个做丈夫的已经看透了，所以对她非常放心……您能理解我说的吗？”

升点点头，他开始思考该把这个说话恭恭敬敬的男人归入哪一种类型。比如那种进了浴室绝不唱歌，而本质上是极端不正经的男人……

“您知道，”菊池像在开讲座似的，有条不紊地谈了起来，“……就在这时，出现了您。说实话，对我来说犹如晴天霹雳，晴天霹雳呀，城所君……显子变了。对于我她依然是个没有感觉的妻子，但是她在我所不知道的地方，成了一个真正的女人。我曾经认为她这辈子都不会改变了，所以这件事对我的震撼太大了。我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默认下去了。不知您能不能理解我的心情……”

现在升觉得自己仿佛置身在某个公司的会议室里，因此对菊池的发言早有精神准备，尽管这样，对下面的非凡发言，还是着实吃了一惊。菊池是这样说的：

“我今天来没有别的事，带不带显子回去是次要的，有句话我想务必见见你当面问问清楚。显子变了，这完全是奇迹，是我无法理解的奇迹。我见其他男人都不能改变显子，而暗自冷笑。说明问题不在我，别的人也同样不行，问题全在显子身上。所以，到目前为止显子的婚外情多得数也数不清，我却一次也没有产生过戴绿帽子的感觉。

“没想到突然产生了奇迹。是您创造的奇迹……我只想问一问您，”他说话的声音悠扬了一些，降低了声调，用一本正经的眼神盯着升问道，“可以请教一下有什么诀窍吗？”

以年轻的升对人的阅历，听了这话，他茫然不知所措。他甚至连想象菊池是属于哪种男人都不能够了。

他自认为自己是个不知羞耻的人，但是听了这些话，却由于难以形容的羞耻而涨红了脸。他为自己而羞耻，或者说是看到菊池和显子和升同住的这个异样的小世界袒露在眼前时，这个世界的丑陋的火焰烧红了他的脸。

他还自以为自己虽然缺乏感情，却是个不堪屈辱的人。然而世上竟有像菊池这样的，比升还要无情无义，还要厚颜无耻的男人。

青年缄默着。

但是他的脸红算是代替了回答，于是，菊池露出了温和的大人的微笑，像对待一个小孩似的看着升。升也不想加以解释。

“好了，不谈这个了，”菊池说，“我这个人干什么都喜欢像办公似的，请多包涵。我还有几个问题要问。首先我想问一下，您打算和显子结婚吗？”

升被对方的气势所压倒，本能地产生了恐怖感。这个泄了气的青年连脑子都没过就摇了摇头。

“我应该能说出的，勇敢地、英雄般地说出‘我承担责任’这句话的。”升想。

以一般世俗的看法，即便认为升在这一瞬间怯懦了，其实，对升来说是闯过了一次危机，即背叛和击败青年一贯的理论信仰，陷入自相矛盾，为了一般的世俗虚荣心而屈服于人生的危机。

菊池依旧面无表情，既无老好人式的平和，也无店里的商品被人低估时的恼怒。升的回答，恐怕是菊池意料之中的。

“是啊，您这么想是很自然的。显子不是适合当老婆的女人。这个世

界上能和那个女人一起生活的男人，也只有我了。”

他得意洋洋地说，却是一种可悲的自我炫耀。不仅如此，升一眼看出，菊池的意思和自己的体验完全是南辕北辙。菊池所谓的无法忍受和升的无法忍受，完全属于两个范畴。

菊池突然仰面大笑起来，眼镜片在灯光下直反光，他自己似乎也注意到了。

“第二个问题是，”菊池好容易忍住笑说道，“您今后还打算继续和显子交往吗？那也没关系，只是不要采取这样缺乏常识的做法，找个更妥帖的方式……”

升现在不再沮丧了，他想要的是自由。他说道：

“不……我不打算再交往了……”

菊池从心底笑了出来，真是愉快之极。升觉得他也太不严肃了。

“您很坦率，我非常高兴，这么说可能不太合适，这年代，很少遇见坦率的青年了。”接着，菊池又说了句反话：“怪不得显子会喜欢您。”

当菊池恭敬地问到“您的回答是否可以告诉显子”时，升鼓起了心底似乎冷却的勇气，回答说可以转告她。

“既然您有这样的想法，那么在显子回东京前，你们还是不要见面为好。您把显子交给我吧，我工作也很忙，不能在这久留，这一两天里，就尽量把显子带回去。”

眼前的菊池与最初的印象完全两样，就像个忠实的管理人给自己以事务性的忠告，像个万事可信赖的管家。菊池从西服内衣口袋里掏出笔记本，用削得尖尖的铅笔在密密麻麻的日程安排上写了几笔。这件家庭小事，就算上了他预定的轨道了。菊池看了看窗外的雨，准备要离开了。

“水库这地方真够冷清的。夜晚连路灯也没几个，路又泥泞难行……”

然后他好像忽然想起来似的说道：

“城所君，我年轻的时候，可以为了自己而蹂躏女人，过了三十多岁，就不只为自己着想了，开始为女人着想了。真正的残酷就是从这里开始的。”

第二天是晴天，是个炎热的夏日。

升结束了上午的工作，回宿舍吃午饭，田代对他说，听说今天濑山要来。明天有位知事来参观，濑山来打前站，要在这住一晚，迎候知事。在食堂吃饭的人们议论起了濑山，发生了那么大的丑闻之后，他又平安无事地回到K町事务所，到底是不是被冤枉了，众说纷纭。

吃完了饭，升回到二层自己的房间，悠闲地抽起了烟。天空蓝得晃眼，福岛县的山间涌动着白云，鹰一样的鸟在盘旋。他从一大早就感到一种莫名的愉快。这样一个人呆着的透明的愉快难以言传。我难道真的被解除了义务吗？升难以置信地自言自语着。他没有想到自己的心里居然没有留下一点儿阴影。

他从记忆里去寻找理由，努力回想越冬中渐渐清晰起来的显子的幻影。可是，就好比能清晰地想起某个小镇的景象，却一个具体的事物也

想不起来一样，显子的确实的形状和自己当时的感动都一点儿也记不清了。

升有着独特的伦理观，无论是和显子还是和其他有夫之妇私通，他没有一次是被“通奸的嗜好”所驱使而行动的。他的现实的关心几乎不掺杂对于其对象所具有的各种现实属性的兴趣，如果将和升交往过的女人列成一个表的话，从她们的阶层和所处环境的杂乱无章，就可知道升并不是从兴趣出发采取行动的。像显子那样特殊的情况，不过是升偶尔打破了只睡一夜的戒规，才陷入了和她所附带的种种现实属性发生关联的境地的。

严格地说，他和这一现实属性正面接触还是第一次。他不具有将被称作结婚或通奸的爱的行为敷衍成一种社会行为的接合意识。将层次不同的东西巧妙地接合起来的技术，是这个孤儿最不成熟的一个方面了。

“可是，为什么我见到显子丈夫的名片，脸色就变了呢？为什么就像被叫到老师办公室去的学生那样充满恐惧呢？”升想。

现在他宁肯认为自己绝不是真正地变了脸色，绝不是真正地害怕。他害怕的只是陷入麻烦之中。菊池干脆利落的事务性的处理方式，正好吻合升的这一心理。升只不过是在事务性方面输给菊池而已。至少升从那个丑恶的小世界中摆脱出来了，以简便的事务性程序。

无论怎样，升超脱了。穿越了一个对象到了那一边，这是真真切切的。他觉得那边非常亲切，好像曾经来过似的，有柔和、清爽、和平的草地，只有他自己一个人。他想：“水库完工了之后，周围的风景彻底改观。三年后水库完成时，我可能会回想现在这些景物的。也许我期望明天将要消失的这些场所，会环绕着自然的森林和湖泊，成为永恒的东西。”对升来说，情欲过后，总会有“自然”在等着他。

……烟抽完了。他靠近窗边寻找刚才那些鸟的影子。奥野庄方向的枫树林连成一片，那条路上洒满了斑驳的树影，不见一个行人。

这时他听见了熟悉的路虎的声音，声音是从右边的K町方向的公路上传来的。对岸的群山回响着汽车的响声，从很远都能听得到。

升忽然很想见到濑山，他现在的单纯的愉快一定和濑山的性格十分契合吧。

路虎从草地正中穿过，开到了宿舍前。果然，上衣搭在胳膊上，卷着白衬衫袖子的濑山下了车。

升本想喊他一声，又觉得不必如此就没出声。濑山没往二楼上看，表情很特别，他站在宿舍门前踌躇着。

低着头的濑山，阴沉而迟缓地仰起了头，偷偷地朝升的窗户那边瞧。当他看见站在窗口的升时，突然讪笑着说道：“你好吗？我这就上去。”

升发觉自己没有回应濑山的笑容。面对刚才还期望见到的濑山的问好，刹那间，升的心突然变硬了。

在此，有必要交代一下，在濑山磨磨蹭蹭地到二楼上来的五六分钟的工夫里，升都想了些什么。

濑山那奇特的踌躇，那左思右想的阴沉而迟钝的动作，那抬头看升

的窗户时窥探的眼神……
升突然间明白了一切。把显子的去向告诉菊池的不是别人，正是濑山。
濑山怎么会认识菊池呢？越冬时他向濑山诉说时，濑山默念那信封上的住址，并努力记在心里的情景立刻浮现在升的眼前。他为什么这么做？想必他以为这是对升最有效的报复手段。
升根据已知的有关濑山的各种材料来判断，自己下面的直觉肯定不会有错了。
“这家伙一直想要找机会报那一箭之仇。而且他还不知道我曾为了他去找过常务董事的事，所以对于他来说，这笔账还没算。他是个即便贪污了，也会把账做得天衣无缝的人哪。”
升对于自己小看了濑山而后悔，同时，也为这种背信弃义而愤怒，但更多的是无法形容的滑稽。好几个月每天都想着挨打的事，等待复仇的机会，其间用低俗的友情假面欺骗升的这个可怜的男人，终于找到了报仇的机会，可是，依然没有得逞。菊池的来访，不仅没有毁灭升，反而救了升。
……升像平时那样，悠然地躺在榻榻米上，又点了根烟。他想出了一个小把戏。
“既然事已至此，”今天万事皆顺的青年想到，“最好装作一切都按照濑山的算计发展，装成一个被女人的丈夫拆散关系，为此而痛不欲生的可怜的青年吧。我内心的愉快，决不能显露出来。”
楼梯上响起了濑山的脚步声。他敲了敲拉门，这是宿舍里的规矩。拉门上的纸噗噗地响着。
升无力地说：
“进来吧。”
濑山一进来，低头看见躺着的升，说了句“你好”。升装作勉强笑出来的样子，应道“你好”。
“你怎么了，无精打采的？”
升懒懒地抬起身，两眼“迷蒙”地望着濑山，于是濑山更急切地诘问：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升沉默了好半天，又躺下了，脸朝着墙说：
“显子的先生来了。”
“什么？到这儿来了？他怎么知道的呢？显子在哪儿呀？”
“显子跟我到奥野庄来了。”
“是吗？所以她丈夫追到这儿来了，这可不得了。那么你见到她丈夫了吗？”
“见到了，他找到宿舍来了。”
“结果呢？”
见濑山发自内心的担心状，升差点儿没笑出来，他尽量不去看濑山的脸，假装心情沉重地说：
“显子明天就会被带回东京去吧。”
半天谁也没说话。濑山心里的忐忑不安，升一目了然。过了一会儿，濑山来回重复着“真不好办哪”、“这可不得了”、“你的心情我很理

解”等等差不多的话，大表了一番同情之意，升只是沉默不语。

忽然，升意识到濑山在直勾勾地、怜悯地看着自己。濑山已经不再说话。他坐在背光处，四方的胖脸黑乎乎的。

升后来才知道，这时的濑山心里，开始复苏了他那与生俱来的、长期潜藏不露的奴才天性。

突然濑山说道：

“哎呀，我忘了给K町打电话了，回头再聊吧。你下午还到碎石厂工地去吧，说不定我会到那儿去找你。”

说着匆匆站了起来。

升对于濑山这类不可掉以轻心的人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电话就在宿舍的一楼，升从窗户里扫了一眼，见濑山朝事务所的安全楼梯走去，不由得想跟踪他，看看他打算做什么。

升赶紧从事务所楼里上去，来到饮水处。一般不想被人听到的电话，都到这地方来打。升从围墙后面悄悄往里一看，濑山近在眼前。公司也常有人住奥野庄，所以特地在旅店和事务所之间拉了一条电话线。

濑山怕被人听见，压低了声音说：

“喂，喂。奥野庄吗？是阿清吧，我是濑山，K町事务所的濑山。有点儿事请你帮个忙……你们店里住着一位从东京来的漂亮太太吧？请你叫那位太太来接电话，别让她丈夫知道。我拿着电话等着，你想办法叫她出来……你想哪儿去了，没有别的意思。有急事找她，非常要紧的事……什么？她丈夫刚刚去露天浴池了？就她一个人在？噢，和旅店老板在一起……是吗？那太好了？就是说只有太太自己在屋里，赶快帮我叫她一下啊。”

濑山看了看周围，怪声怪调地哼起了歌，还用拳头轻轻地敲击着桌子。

“……啊，是菊池先生的太太吗？您好，我是XX电力公司的濑山，请多关照。”

“原来濑山还没见过显子。这么说他是在显子到我住的饭店里来的时候，去拜访的菊池。等到显子出走以后，又把她的去向告诉菊池的。”升猜想着。

……濑山的电话还没打完，升听了非常吃惊。

“……我是城所升的朋友，作为城所升的代理想和你见一面……什么，现在马上？场所不在旅店比较好。不会耽搁您多少时间，只要五六分钟就行，什么？客店前的小树林？就是河边的枫树林吧？好，知道了，那个地方很隐蔽。行，我马上就去，我骑自行车去。”

升知道河边有一条难走的近道。他一会儿陷进泥沼里，一会儿被荆棘划破膝盖，仍不停地向前奔跑，升无暇思考自己的热情从何而来。拨开芦苇时，惊起了一群苇莺。奥野川的激流声盖过了升在灌木丛中跋涉的响声。

青年躲在河边的老山毛榉树后，从这里透过枫树林的树梢，能隐约看见奥野庄的屋顶。他不敢大声喘气，憋得难受。芦苇已经长得老高了，他还是直担心自己的白衬衫。

枫树林里，阳光星星点点地洒在草地上。有个发亮的东西，那是濑山的自行车车把。濑山背朝着升，坐在草地上擦着汗，显子还没有来。

升等待着。不一会儿，从树林深处，草地繁茂的地方，出现了一身白色旅行装束的显子，她光脚穿着一双白凉鞋。她的面部表情僵硬，在草地的映衬下，显得很美丽。

濑山站起来，显子竟忘记了与人寒暄时那习惯的不经意的微笑。

显子没有坐下，声音尖锐地说出了一连串使她痛苦的词语。

“城所君说了什么了？我丈夫说城所君一点儿也不爱我了。还说这是他照城所君的原话转达的，可是我不相信。”

显子的这句“我不相信”掷地有声，升为之震颤。树叶透出的阳光，从她的脸上到微微敞开的胸口，不停地跃动着。白色的木制首饰白得晃眼，显子的胸口这几天被夏日晒得微黑。升竭力回忆着未被晒黑前的显子胸口的模样，却怎么也想不起来。

坐着的濑山弓着浑圆的脊背，低着头，从这敦厚的脊背上，升看到了濑山的善意。很明显，他被升的做戏给骗了，受到了良心的责备，想要尽力补救一下。

濑山终于沉重地开了口。他往往一紧张，或说实话时，就带有轻微的广岛腔。

“我想要跟你见面就是为了这件事。我是他的朋友，很了解城所君的心情。越冬时我们一直在一起……他真的很爱你。”升没想到濑山会说出这话，看来自己的戏演过头了。本想复仇却救了升的濑山，这回可能又会帮倒忙，使升陷入困境。显子立刻追问道：

“城所君说了什么？跟你说了什么？”

濑山非常稳重地、洋洋自得地说道：

“越冬的时候，他跟我讲了许多有关你的事。很对不起，我曾问他喜欢你哪一点时，城所君说过这么一句话：‘她不会感动，所以我喜欢她’。”

升亲眼目睹了人在绝望霎时间的表情。这样可怕的瞬间，人一生也难得遇见几回。

显子的脸色铁青，和周围枫树的绿色相差无几。她那双眼睛就像是面对着一个巨大、坚固的墙壁，视野突然被阻断，视线漫无目标地探索着前方。如果升从山毛榉树后面跑出来的话，显子或许可以从绝望中被拯救出来。这个念头在升的心里一闪，可是他的脚却挪不动一步。

他想起了昨晚菊池临走时说的话。菊池断言青年绝不会残酷，升觉得自己以前对女人缺少想象力，只是在天真地假装残酷。而眼前的事态，正是这个青年为了达到菊池所说的那种无比的残酷，对自己的铁石心肠的一次磨砺。

因为，升心里比谁都清楚，一无所知的濑山的这句话会使显子陷入怎样的痛苦之中。他有资格变得残酷，这个瞬间他跑出来的话，他就是个在人生中失败的男人。然而只要忍耐过这个瞬间，升就能继续拥有当初他作为与铁石相似的物质而爱过的那样的女人。升万没想到，由于自己的想象力而知悉的苦恼，竟如此使自己的心被撕裂，然而，他的关心已经超越了爱的问题，也许他是想承担起显子自身不堪忍受的这份痛苦，忍受这份折磨，以此把他原有的冷酷心肠磨炼成真正的石头。

……升又看了看显子。

濑山吃惊地站起身来，显子双手捂着脸跑了。

当天夜里，从奥野庄有电话找濑山。濑山使劲敲着升的门，把他叫醒。

“奥野庄的菊池来电话说，夫人失踪了。”

电话是打给濑山的，濑山认识菊池已经是明摆着的了。升急忙穿起衣服，和濑山二人骑上自行车，直奔奥野庄。深夜的奥野庄灯火通明，旅店里人声喧嚷，有人提着灯笼把二人迎了进去。

菊池穿着和服外套，盘腿坐在床铺上。升一进去，他就默默地将一封信递给了升，信封上写着“升收”。

“你是座水库，既可以拦阻感情之水，也可以让它泛滥。活着太可怕了。永别了。显子。”

这不是遗书吗？濑山提醒道。菊池淡然地说起了事情的经过：半夜时，偶然睁开眼睛一看，旁边显子的床铺是空的，只留下了一封遗书。

升和终于穿好了衣服的菊池，以及濑山一起，跟在旅店的男用人的灯笼后面，出去寻找显子。白天去过的枫树林一带没找到。人们又跟着升来到了只有升才知道的小瀑布前的山毛榉树一带。濑山的手电筒照见了脱在山毛榉树下的白色凉鞋。

河面上很黑，只能隐约看见翻卷的激流和对岸的小瀑布。大家暂时先回到旅店，在濑山建议下，跟工程事务所取得联系，组成志愿者搜索队。

下起了小雨。天快亮时，在水库工地下游的岩石旁找到了显子的尸体。一看见抬回来的显子的尸体，濑山头一个大哭起来，升也跟着倒吸了一口凉气。升后来一想，濑山把这个悲剧的引发者算在自己的头上而哭泣，也是情有可原的。

菊池只瞧了一眼尸体，便马上打起了电话，几个小时都没离开电话。他一滴眼泪也没掉，升看出了他对妻子的憎恨之深。菊池先给公司的老秘书打了个长途。

“我妻子去世了。是不小心坠入河里的。听见了吗，是坠入河里的。绝不是自杀的，其他等我回去后再说，对外界就说是心肌梗死。你跟各个报社事先关照一声，我一回去，立刻去各报社拜访。”

总工给警察和法医打了电话，他们上午十点左右坐着路虎来验尸。这时，小雨已停，阳光露了一下头，又阴了下来。

濑山被警察询问时，回答得相当谨慎，当剩下他和升两人在房间里时，他抱住升哭着说，杀死女人的罪魁祸首是自己。

升不知不觉地流下了眼泪。他想起有一次去濑山家时，曾经猜想过祖父的一生，想象着经常嘲笑祖父的人的存在。他预感到显子的死，将和那份遗书一起嘲笑他的一生。

夏天尸体容易腐烂，应尽快运到K町去。午饭后，菊池叫了辆车，装上尸体，菊池坐在助手席上。前面的两辆路虎里坐着警察、濑山和升。汽车沿喜多川行驶，刚一过石抱桥，遇到了意想不到的阻碍。

村庄里的人们，每人手里拿着铁锹，挡住了汽车的去路。警察下车进行调解，村民们毫无退让的意思。他们说，如果尸体从山里运出去，

将会触怒山神，所以一定要按照山里自古以来的规矩，在山里焚烧，将骨灰埋到投骨泽里去。

警察没能解决的难题，菊池轻而易举地解决了。他一边解释说妻子受了重伤，还没死，一边拿出钱给村公所捐款。三辆车就这样从还在嘟嘟哝哝的村民中开过，朝折枝岭驶去。

从折枝岭往山下去的第一个转弯处，一行遇见了两辆挂着小旗的县政府的车。

濑山吃惊地瞧着那两辆车为了给他们让路，在危险的弯道上倒着车。

长着白胡须的县知事从车窗里探出头来，诧异地望着那辆似乎是无人乘坐的汽车，其实里面放着显子的尸体。

第八章

奥野川水库于开工五年后建成了，比预定时间晚了两年。完工时间是在二月份，这一年升三十三岁了。

公司还在继续规划着水库的建设。新水库正在筹备之中，他被拟定为总工程师。因此，升打算按原计划去美国考察之后，参加又一个新水库的建设。

现在是夏天。他九月出发去美国，来年春天一回国就要立刻投入到新水库的准备工作中去。这次要建的水库，预计需要四年左右，但可能得拖一两年，到了竣工时，升将近四十岁了。升心想，到死之前，我能建成几座水库呢？

奥野川水库的成功，提高了他作为技术人员的名声。相反，他没有萌生一点儿政治野心。这一点使公司领导们深感幸福。他们为城所九造给他们留下了一个诚实、能干而无害的孙子，而不是一个和他相像的怪物而高兴。

像升那样还没有被任何有毒观念腐蚀的人太稀少了。他“血统好”，而且他的财产在信托银行的金库里不停地增值。他开朗而沉稳，人见人爱，受人信赖，如果作个测试的话，他的社会适应性一定是满分。

城所升成了一位名符其实的对社会有用的人物。无论在哪个领域里，都有阴惨惨的真正的权威者，例如金鱼研究方面的世界性权威，研究楔形文字必须要请示的人等等，就连普通的科学技术世界里，也有这样的人物，以神秘的能力凌驾于他人之上，真是不可思议。

这一类人前进的动力，具有通过最初的、最低的界限与社会相连接的决心，其结果却不由自主地以最高的界限与社会连接起来了。升的极端的开朗包容之中，有着与拒绝的表现相类似的东西。建设水库的这五年间，大家都跟升开玩笑说，水库对你来说比吃饭还重要。他和水库之间似乎有着血脉相连的关系，从没见到过像他这样与水库连为一体的人。

建成后的水库是个以岩壁为左右屏障的、一百五十米高的堤坝，对未参加工程的人也产生威慑力，同时给人以解放感。有时，对于精神的解放，需要巨人般的、威严性的、几乎要将精神摧毁的物质。

升给萤酒吧写了封信。

老板娘加奈子早就说想等水库建成后来参观参观，所以升告诉她，秋天他要出国，趁他在水库的这段时间可以来参观。加奈子在回信上写到，下个星期六晚上，酒吧歇业，计划星期六出发，星期日早上开始参观，大概去五六个人，住宿的安排和用车请他费心。

星期六的傍晚，来车站迎接她们的升，见到从二等车厢下来的花枝招展、叽叽喳喳的一行人，不禁大为惊讶。简直是一群游山玩水的人，将来水库成了观光地以后另当别论，到目前为止这里还没有接待过这类客人。

既打高尔夫，又滑雪，却与西服格格不入的加奈子，今天穿了一身

天蓝色的亚麻布短袖套裙。她个子很矮，胖墩墩的，长得像个宫廷偶人，加上她那日本式的寒暄和手势，所以穿西服显得比穿和服更像个艺妓出身的女人。

她一见到升就问：

“我穿西服不怎么好看吧？”

没等升表态，她就一套套地寒暄起天气和感谢升特意来车站迎接等等来。

升因公事回东京时，必定去萤酒吧看看，所以和加奈子以及三十出头的由良子算不上好久不见，客套就免去了。这位由良子已在萤酒吧工作了八个年头，比建水库的时间还要长。这些女人们不厌其烦地每天晚上喝得烂醉，把男人的腰包掏空。由良子的乳房仍是那么丰满，当她从火车上下来时，站在月台上的升光瞧见她那包裹在低领口里的硕大的乳房在眼前晃动。

“瞧你，往哪儿看哪。我人没下来之前，奶子就先下来了，”由良子大大咧咧地说，“不过，这地方真凉快呀。你没瞧见从东京出发的时候，我出的汗那叫多哟。”

由良子总爱把肉体性的词汇挂在嘴边，倒没什么别的邪念。

跟在由良子后面下车的是提着寒酸的手提箱的女人，升一时没认出来。

从她那大而圆润的眼睛和一看见升就“哇”地叫一声，然后便不做声的面部表情变化，才认出是房江。升来奥野川时她就辞了职，所以和房江有六年没见面了。

房江消瘦了许多，大夏天还穿着带领带袖的旧式衣服，这么早就开始衰老的女人升还很少见到。比由良子小三四岁的房江，和新潮的由良子站在一起，倒好像个大姐姐。

她把随后下车来的和她一样干瘦、穷酸的男人介绍给升。

“这是我那位，他非要跟我一起来。”

男人递过来名片，是在银行工作的。

男人三十上下，其貌不扬，穿着普通的开襟衬衫。升觉得银行窗口的办事员胳膊上戴的套袖，和他这副尊容十分相配。升不明白，这样的男人怎么会和酒吧里的女人结婚的呢。

升递上了自己的名片，男人看了之后，讨好地说：

“据说我所在的银行的前经理，年轻的时候受到过令祖父的许多关照……”

升本想说句客气话，想了想还是没说。

曾经是萤酒吧最有前途的景子，穿一身黑色蕾丝服装，戴着用好多根红色羽毛贴出来的帽子，最后一个步下阶梯。她演唱过少女歌剧，没唱出名堂，才到萤酒吧来的。如今找了个好靠山，在银座开了间潇洒的服装店。今年她准备到巴黎镀金去。

升故意拿着架势，牵着景子的手扶她下了车。女人们兴奋得大声说笑着。

“从前你像个空想家……”

升对景子说。

“现在不像了吧，可是皱纹多了不少。”

“没想到编织时总是出错的你，现在竟然当了服装设计师。”

“现在也常常弄错尺寸。于是我就对客人解释说，是考虑到客人的体形特意修改的。对服装店和美容院的客人就得这样胡搅蛮缠。”

当晚，在K町旅馆里的宴席特别热闹。

一喝醉，房江和丈夫就开始探讨文学，她对丈夫业余写的小说大加褒贬，这可怜的银行职员竟被说哭了。他为招待客户来萤酒吧两三次之后，便和房江好起来，两人时常谈论一些抒情的或深刻的话题，这样成了夫妇。双方都互相承认对方在各自社会里的稀少的价值、敏锐的感受力、文学的才能，以及好静的性格等，互相从对方身上看到了作为牺牲者的自己。这对夫妇感情非常融洽，丈夫哭泣是由于他天生爱哭。除了房江一再流产，至今没有孩子以外，可以说过着非常幸福节俭的生活。丈夫崇拜某个小说家，使劲说服升同意他的看法。在升眼里，这个男人看待作家，就像对艺术做着集邮家似的美梦。

景子喝多了就乱性。她抓住升，非要他从美国回日本时，绕道去巴黎，她说自己那时正在巴黎，要给升当导游。升为难地说，巴黎没有水库啊。“是吗？那就马上建一个呗，在埃菲尔铁塔下面，修一个别致精巧的水库不就行了。”景子说道。

“夜里够凉的。”加奈子说。由良子不停地哼着歌，她只知道谈论自己的身体，再怎么发挥，五分钟也足够了。

第二天早上出发前，升沐浴着夏天刺眼的旭日，站在旅馆前。最后出来的加奈子一看见他就“啊”地惊呼了一声。

“我这是怎么了，刚才那一瞬间，我好像看到了你的祖父。原来公司的院子里有座你祖父的铜像，战争中捐献金属时捐出去了。你和那铜像真是一模一样，不愧是祖孙哪。”

升也有同感。祖父是自我放弃的超人，升也已经学会了自我放弃。祖父绝不会陷入孤独，升也失去了感觉自己孤独的习惯。

一行人分乘两辆汽车，开上了蝉声鸣噪的山路，朝水库驶去。五年来这条公路大大修缮了，路面拓宽，弯道减少了许多，险阻之处穿凿了隧道。风景优美的折枝岭上视野开阔，于是，大家在这儿下了车，随着升的说明，将视线投向东南方和西北方两侧的山谷和巍峨的群山，以及驹岳那崇高的山峰。

下坡时，升指着山下面的投骨泽介绍说“有许多倾城美人的尸骨被扔在那里”时，引起了大家的感动。

由良子的胸口比别人的起伏要大两倍，她叹了口气说道：“我们要是死在这儿的话，也会被扔到那儿去吧，妈妈？”

加奈子不爱听这话。

“你们和倾城不是一回事，你可真没见识。”

不过石抱桥，沿山边的新公路前行不远，就能看见喜多川的水流入水库的人工湖。石抱桥的标高是七百七十六米，七百二十米以下为蓄水区域。新公路是劈开喜多川北岸的绝壁建成的。

水库蓄水区域的景色使这一行人叹为观止。汽车过石抱桥后，绕着蜿蜒曲折的河岸，朝方圆三里的湖对岸开去，桥头还残留着一段原来的公路，路面已被杂草和石头占据，深深的车轱辘印就像昨天才轧出来的一样，一直延伸到水里。

有的地方，水边荒废的农田的田埫有一半淹没在水里，一枝半枯的梅树枝桠伸向水面。

不一会儿，由银山平改造的人工湖的风光展现在眼前。对面福岛县的山峦倒映在湖面上，无论怎样切割这些倒影，都自成一景，好像老早以前它就存在那么自然。湖岸的形状在参观者眼里没有一点不自然之处。

女人们从车里探出头，想看看沉入水底的土地原貌，可是青蓝色的湖水有些浑浊，望不到湖底。

在离岸边很远的地方，有个浅浅的小岛，岛上深绿色的矛杉树梢整齐划一，半枯萎的树枝层层叠叠，芦苇随风起伏，在灼热的阳光照耀下，湖面上倒映出了一片茶绿色，真是别有洞天。

这时前方耸立的水库远景映入了他们的眼帘。五个水闸的卷扬机排列在湖面上，仿佛怪兽的犄角。

有人说，没有想象的那么高大，大家也都附和着。升解释说这边是背面，高大的堤坝要到正面去看。

汽车来到水库的下游，停在了可以观看水库的地方。当大家看到高达一百五十米的庞大的重力式水库大堤时，一齐发出了惊叹声。

由于是缺水期，水闸关闭着，看不到奔涌的水流从大坝上滔滔而下的壮丽景观，但是，夏日阳光照耀下的这个白色水泥堤坝的斜面，在两岸岩壁的护卫下，非常雄伟壮观。

这景象给予这些知识浅薄的人以深深的感动。这感动既来自于水库的巨大，也来自于水库的单纯。单纯之美，以及用一个巨大的水泥肩膀撑起了拦截庞大水量的力量之美，打动了大家。

水库的壮观景象使一行人瞠目结舌，来到下游的发电站，才渐渐轻声细语起来。大概她们想在那里的三位年轻的工程师面前显示一下自己的高雅吧。

配电盘室的地上铺着蓝、黄两色的亚麻地毡，墙上是白色窗帘遮挡的宽大窗户，显得明亮而现代。通过自动发电站的最新机关，包括取水闸门的开合，将水引入发电水车的导翼的开闭，水车的启动，电流的并联、阻断等等都是自动控制的。

看着灰色控制盘上的金色和红色的模拟母线，景子在升的耳边说：

“真方便呀，要是能这样控制男人该有多好啊。”

房江的丈夫向工程师问这问那，拼命在笔记本上记录着，以备日后作为写小说的材料。

加奈子一听到谈论机械就头痛，她掀开窗帘看着窗外。发电站水车漩起的水，从水底的放水口溢出，冲进了准备注入下游的水渠里，卷起层层漩涡。

他们在发电站的接待室吃了盒饭，在水坝上攀登或散步，悠闲地消

磨着时间。

往回走时，他们坐车从人工湖的对面绕了一圈观看了全貌，然后升坐进了第一辆车，送他们去车站。

以前高高的山路，已被湖水淹没，黄土的颜色宛如茶色的腰带装点着湖底。路边有几处红色标志，升告诉他们那是满水水位的标志。

轻松愉快的女人们，在车里说说笑笑，连风景都忘了看了。只有房江夫妇沉浸在自然的寂静中，眺望着午后被阳光照得沉静而浑浊的湖水。水库渐渐离他们远去了。

“太好了，好久没这么高兴了。”

“好极了，真是难得这么畅快。”

房江夫妇俩一唱一和着。

升叫司机停车，后面的车也跟着停了下来。由良子以为是车出了毛病，伸出头来喊升。

升提议在这里休息片刻，抽支烟。大家下了车，觉得这一带的景色没有什么特别。河岸很曲折，远处的水库只剩下了白色的一角。

对岸金字塔形的层峦叠嶂上，轻纱一样的白云在蓝天飘荡，云影投进了湖底，波光耀眼。

“以前，就在这下面流淌着奥野川。”

升说。

女人们从湖水里什么也瞧不见。脚下的砂土掉入水中，搅乱了蓝绿色的水面。

“就在我站着的地方，曾经有条小瀑布。”

升说道。

加奈子吸着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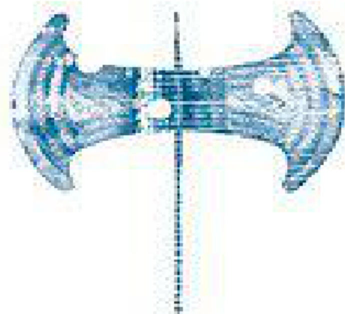
“你也该娶个媳妇了。”

这位久经世故的女人，用悠闲的语气说道。

一九五五年三月

禁色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精妙的恶比粗杂的善更美

上海译文出版社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禁色

[日]三岛由纪夫著
陈德文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禁色／（日）三岛由纪夫著；刘方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4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ISBN978-7-5327-5222-5

I．①禁…II．①三…②陈…III．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IV．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17848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0533-8510898

你是一座墙壁。对外敌来说，就是万里长城。你是绝不会爱上我的情人，正因为这样，我才倾慕你，现在还是这样倾慕你。

一 发端

康子已经习惯了，现在她来玩，碰到俊辅坐在庭院的藤椅上休息，甚至能若无其事地坐在他的膝盖上。这使俊辅很开心。

正好是夏天。整个上午，俊辅都谢绝客人来访。心情好的时候，这段时间就工作。要是没心思做事，就写信，或把藤椅搬到院子里树荫底下，躺着看书。要么就把读了一半的书覆盖在膝盖上，无所事事地消磨时光，或者摇铃叫女佣送茶来。假如因故夜间没有睡好觉，他就将毛毯从膝头盖到胸脯，眯瞪一会儿。岁数毕竟过了还历[1]又五个年头了，他已经没有什么可以称作有趣的事了。他也不特别奉行什么兴趣主义。对于俊辅来说，什么样的事情有趣，无论是对他本人还是别人，客观上他都缺乏判断的标准。这种客观性认识的极端欠缺，以及与所有外界和内部的完全不正常的扭曲关系，所有这些都给他老年的作品不断带来新鲜感和活力，同时又要求在作品中作出牺牲，就是说，人物性格的冲突产生的戏剧性事件、谐谑的描写、性格塑造本身的追求，还有环境和人物之间的矛盾等，这些小说的真正要素都要作出牺牲。因此，有两三位极为吝啬的批评家犯起踌躇，他们考虑眼下该不该理直气壮地称他为文豪

藤椅上的毛毯长长地铺展着，康子坐在俊辅用毛毯包裹的大腿上。她很重。俊辅本打算说个笑话，挑逗挑逗她，可他还是沉默了。聒噪的蝉声加深了这种沉默。

俊辅的右膝时时感到剧烈的神经痛。发作之前，深处就有一种朦胧的隐痛。年老了膝盖骨变脆，岂能长久承受一个少女温热肉体的重量？然而，俊辅却忍受着渐渐加剧的疼痛，他的表情里浮现出一种狡黠的快感。

俊辅终于开口了：

“我的膝盖有点儿疼啊，康子。我要挪挪腿，你坐到那儿去吧。”

康子带着一副一本正经的眼神，迟疑地看了看俊辅，俊辅笑了。康子对他有些轻蔑。

老作家明白这种轻蔑的意思，他坐起来，从后头抱着康子的肩膀，用手托着女人的下巴颏，使她扬起头来，亲亲她的嘴唇。他例行公事般地草草应付完这一切之后，右膝感到剧烈的疼痛。他只好又躺下了。当他抬眼环视四周的时候，康子已经消失了踪影。

其后一周之间，都没有康子的消息。俊辅散步时到康子家看了。知道她和两三个同学一起到伊豆半岛南端附近的一个海滨温泉地旅行去了。俊辅随手记下那家旅馆的名字，一回到家就忙着做旅行的准备。俊

辅手头有一部被反复催促的书稿，这正好可以当做他突然要作一次盛夏单独旅行的借口。

为了躲过暑热，他订了早晨出发的火车票，可他麻布白色西服的背部，还是被汗水浸湿了。他喝了一口水壶里的热茶，将干瘦得像竹片一般纤细的手插进衣袋，掏出全集内容的样本，无聊地翻看着。这是前来送行的某大出版社职员才交给他的。

这次的《桧俊辅全集》是他第三次出全集。第一次出全集，是他四十五岁时候编纂的。

“那个时候的我，”俊辅思考起来，“已经瞧不起世界上那些堆积如山的作品，那些作品只是反映安定、完善，在某种意义上被认为是具有先见之明的所谓圆熟的化身，而自己一味陶醉于一种愚行之中。愚行没有任何意义。愚行和我的作品无缘。愚行和我的精神、我的思想之间也无缘。我的作品绝对不是一种愚行。因此，我自己的愚行里有着不借助于思想辩护的矜持。为了使思想变得纯粹，我从自己所实行的愚行中，排除了足以形成思想的精神的作用。当然，肉欲不是唯一的动机。我的愚行同精神和肉体格格不人，只是具有一种模糊的抽象性，这种抽象性威胁我的借口只能说是非人性的。而且现在依然如此。六十六岁的现在还是这样……”

他苦笑着，一边紧紧盯着印在书稿封面上的自己的肖像照片。

这是一帧丑陋的老人的照片。当然，要想找出社会上被人们称为“精神美”的那种可疑的所谓美点来，也并不困难。宽阔的前额、清癯而瘦削的面颊、显现着贪欲的大嘴、固执的下巴，所有的构件，从精神上看起来，都十分明显地带有长期劳动留下的痕迹。但是，这与其说是精神所构筑的面孔，毋宁说是被精神蛀蚀的面孔。这面孔有着精神的某种过剩，有着精神的某种过度暴露。就像公开说到耻部时的面孔是丑陋的那样，俊辅的丑陋犹如失去了隐藏耻部能力的精神衰落的裸体，有着一种忌讳直视的东西。

遭受现代知性享乐的毒害，人性的趣味被向往个性的趣味所置换，美的观念失去了普遍性。那些通过强盗般赤裸裸的暴行斩断伦理和美的媾和的英雄们，不论如何说俊辅的风貌怎么漂亮，那也只能是他们的一厢情愿。

不管怎么说，封面上这位老丑的风貌印得十分亮丽惹眼，但封底上十几位知名人士写的各类广告词，却同封面的照片形成了奇怪的对照。这些精神界的领袖人物，就像一群秃头鹦鹉，随时可以听命到任何场合去歌功颂德一番。他们异口同声赞扬俊辅的作品具有一种无可名状的不安的美。例如，某知名评论家，就是那位著名的桧氏文学研究家，他对这全部二十卷作品作了如下的概括：

“这众多的作品像骤雨一般浇灌着我们的灵魂。这是因真惰而写就，

因不虔诚而成书。桧氏坦白说：他自己如果没有不虔诚的才能， 就会一边写作一边销毁，就不会有这些累累死尸曝露在众人面前。

“桧俊辅先生的作品，描写不测、不安、不吉——不幸、不伦、不轨——等所有负数的美。以一个时代作为背景时，必定用其颓唐期；以一种恋爱作为素材时，其重点必置于失望和倦怠的姿态之上。总是以一种健康而旺盛的姿态被描写的，只能是像流行于热带城市的瘟疫一般的人们心里猖獗的孤独感。大凡人的强烈的憎恶、嫉妒、怨恨，以及热情的种种表象，似乎都与他无关。尽管如此，那热情的尸体所保有的一脉温馨，较之生活燃烧的时期，反而更能说明生命本质的价值。

“冷感之中有着敏锐的感觉的战栗，不伦之中有着濒于危殆的伦理感，冷感之中展现着豪迈的动摇。为了追溯这种反论的来龙去脉，其文体编织得何等巧妙！这种文体可以说是《新古今集》的风格，洛可可的风格。这是存在于语言真正意味中的‘人工的’文体。既非思想的衣裳，也不是主题的假面，而是衣裳只是为了衣裳的文体。这其中具有同所谓裸体文体相对峙的因素，犹如帕台农神庙博风上的女神像，又似帕奥涅斯[2]所作的奈基像身上缠绵优美的衣服的襞褶。流动的襞摺，飞翔的襞褶！这不仅仅是迎合肉体的运动而从属之的流线的集合，而是自体流动、自体飞翔的襞褶……”

读着读着，俊辅的嘴角浮现了焦灼的微笑。他自言自语道：

“完全不明白。简直文不对题。这难道不是一份凭空捏造、辞章华丽的追悼文吗？打了二十年交道，简直是傻瓜一个！”

他转向二等车车窗外广阔的风景。海出现了。渔船扬帆驶向海面。仿佛意识到被众多的目光注视着一般，尚未十分鼓胀的白帆，坠挂在桅杆上，显现着忧戚的媚态。这时候，桅杆下面，砉然闪现一道炫目的亮光。火车倏忽擦过一排排夏阳辉映的红松林，钻进山洞。

“哦，那一瞬的闪光，兴许就是镜子的反射。”俊辅想象着，“渔船上说不定是位渔家女，她正在化妆吧？也许那手镜握在一个被太阳晒黑的勇敢的女子手里，像出卖她的秘密一样，时时对着过往列车上的乘客暗送秋波吧？”

这诗一般的联想，转移到渔家女的脸上。一看，那是康子的脸。这位老艺术家汗流津津的干瘦的身躯，不由得战栗起来。

……那女子不正是康子吗？

“大凡人的强烈的憎恶、嫉妒、怨恨，以及热情的种种表象，似乎都与他无关。”

胡说！胡说！胡说！

艺术家不得不伪装真情，和普通人不得不伪装真情，两者的目的可

以说恰恰相反。艺术家为显示而伪装，普通人为隐蔽而伪装。

不屑于素朴而恬淡的告白，另一个结果是，桧俊辅受到了那些主张社会科学和艺术相一致的一帮人的诘难。但是，犹如轻歌舞剧中的舞女撩开裙裾闪露一下大腿一样，在作品最后也要表明一下“明朗的未来”，从而确定思想的存在。他对于这种愚蠢而虚假的做法，　理所当然地不加理会。这是因为，俊辅对于生活和艺术的看法，本来就存在一种招致“思想不孕症”的因素。

我们称之为思想的这种东西，不是事前产生的，而是事后产生的。这思想一般作为因偶然冲动而犯罪的人的辩护者身份出场。辩护人赋予其行为某种意义和理论，以必然替代偶然，以意志置换冲动。思想虽然不能给撞在电线杆上的盲人治伤，但至少有能力证明受伤的缘由不是因为盲目，而是因为电线杆子。每一个行为都跟着一个事后的理论，于是理论成为体系，而人——行为的主体却明显地变成了行为的可能性。他具有思想。他将纸屑扔到大街上。他是因思想而将纸屑扔到大街上的。这样一来，思想可以凭借自身的力量无限扩大范围，而思想持有者就成了思想牢笼里的囚犯。

俊辅将愚行和思想严格区分开来。其结果，他的愚行就成了无法救赎的罪恶。作品中不断遭到排斥的愚行的亡灵，每日每夜都在威胁他。三次失败的婚姻，在作品里没有丝毫表现。青年时代以来，俊辅的生活就是一连串的挫折、误算和失败。

和憎恶无关？胡说！和嫉妒无关？胡说！

同他作品里飘荡的玲珑的情念相反，俊辅的生活就是不断地憎恶，不断地嫉妒。三次婚姻的挫折，以后十多次不像样子的恋爱结果……致使他对于女人产生了无尽的憎恨和恼怒。然而，这位老作家从来都不把这种憎恶写到作品里去。可见，这是多么谦虚、多么傲慢的行为啊！

他作品中出现的许多女子，在读者眼里，男的不用说，即便是女人也会感到出奇的清净。一位好事的比较文学研究家，曾经将这些女主人公和埃德加•爱伦•坡[3]笔下的超自然的女主人公加以比较,也就是和丽姬亚、贝蕾妮丝、莫雷娜、阿弗洛狄特侯爵夫人等相对照。结果，毋宁说她们具有大理石一般的肉体。她们那种易于倦怠的恋情，犹如午后的阳光照射雕像投下的模糊的影子。俊辅害怕赋予自己作品中的女主人公以感性。

某位好心的评论家指斥俊辅是一个永远的女权主义者。这种说法实在太天真了。

第一任妻子是小偷，在两年无聊的婚后生活中，她巧妙地盗卖了一套冬装、三双鞋子、两件夹衫的呢料和一架蔡司照相机。她离家时把宝石缝进衬领和腰带中带走了。俊辅家本是名门望族。

第二任妻子是疯子，睡眠时老觉得丈夫要杀自己。她受这种强迫症

的折磨，睡不着觉，精神越发不安。一天，俊辅打外面回来，闻到一股异味。妻子站在门口拦住丈夫，不让他进人室内。

“让我进去，怎么有一种怪味？”

“现在不行，我干了一件很有趣的事。”

“什么事？”

“你整天外出，想必有了情人。我把你的女人衣服剥下来，眼下正在焚烧呢。好开心哪！”

他推开她进去，看到波斯地毯上散落着一块块烧得通红的煤炭，正在冒烟。妻子再次走到火炉旁，以一种十分沉静的态度，一手挽着袖口，用小铲子将燃着的煤炭铲到地毯上。俊辅慌忙制止她，妻子激烈地反抗，犹如一只被捕捉的猛禽，用尽力气拼死抵抗。她全身的肌肉都凝结到一起了。

第三任妻子倒是始终跟着他。这个淫荡的女子，使俊辅遍尝了作为一个丈夫的各种苦恼。他清清楚楚记得痛苦产生的最初的那个早晨。

办完那件事儿，俊辅当然还要继续工作，所以晚上九点暂时同妻子睡一会儿，然后将妻子留在卧室，自己到楼上的书房，一直工作到早晨三四点钟。这回就在书房的小床上躺一躺。他严格执行这个工作日程，从头一天晚上到翌日早晨十点光景，俊辅和妻子都不碰面。

这是一个夏天的深夜，他为一种非同寻常的情意所动，想惊吓一下妻子的安睡，然而，对于工作的坚韧的毅力，制止了这种恶作剧的打算。那个早上，他为了惩罚自己，坚持工作到接近五点。他没有了睡意，心想，妻子肯定还在睡觉。于是他蹑手蹑脚下了楼，打开卧室的门一看，妻子不见了。

这一刹那的时间，俊辅自然感到发生了某种事了。这多半是他反省的结果：他自己之所以执拗地坚守那个日程，不过是预感到要出事，因而感到害怕的缘故。

然而这种担心立即得到纠正。妻子也许像平时一样，内衣外面披着黑天鹅绒斗篷，去厕所了。他等着。妻子还是没有回来。

坐立不安的俊辅，顺着走廊走向楼下的厕所。这时，透过厨房的窗户，他发现妻子披着黑斗篷，胳膊肘儿支撑在饭桌上。天色未明。那朦胧的黑影看不清是坐在椅子上，还是跪在地面上。俊辅躲在走廊厚厚的丝绸幔子后头，窥探着。

这时候，距离厨房门十来米远的后门口，吱呀响了一声。紧接着传来低低的口哨声。此刻正是来送牛奶的时分。

各处院子里孤独的狗叫起来了。送奶员穿着运动鞋。后门到厨房的石板地面，被昨晚的雨打湿了。他们因劳动而发热的身体，蓝色的短袖衫里露出的膀子，蹭着湿漉漉的八角金盘的叶子，脚底感受着路石的寒

冷，急匆匆到来了吧？他们那清亮的口哨声，是来自一张张年轻人的嘴唇沐浴着的清晨爽洁的空气的吧。

妻子站起身，敞开厨房的门。早晨的微暗之中站立着一个黯淡的人影，可以朦胧地看到笑着的雪白的牙齿以及蓝色的短袖衫。晨风吹进来，轻轻摇动着帷幔下边沉重的穗子。

“辛苦啦。”

妻子说着，她接过两瓶牛奶，响起了瓶子和瓶子的摩擦声，还有奶瓶碰着白金戒指发出的微音“夫人，犒劳我一下吧。”

那青年用一副死乞白赖的语调，甜甜地说。

“今天不行。”妻子说。

“今天不行，那就明天白天，可以吗？”

“明天也不行。”

“哎呀，十天就这么一回，想必又有相好的了吧？”

“不要大声嚷嚷！”

“后天呢？”

“后天嘛，”——妻子吐出“后天”这个词儿，就像将一只心爱的瓷器小心翼翼放在棚架上一样，十分难得地说，“后天下午倒是可以，丈夫要去参加一个座谈会呢。”

“五点来行吗？”

“五点可以。”

妻子打开一度关上的门，那青年没有回去，他漫不经心地用指头敲了两三下柱子。

“现在不行吗？”

“啰嗦什么呀，丈夫在楼上呢。我讨厌不识相的人。”

“那么就亲一下嘴儿。”

“在这种地方哪行呢？要是给看到了，一切都完啦。”

“光是亲亲嘴儿嘛。”

“讨厌鬼！那就亲一下吧。”

青年反手关上门，站在厨房门口。妻子穿着室内的兔毛拖鞋，来到门口。

两人站住了，像玫瑰花和支撑棒相拥在一起。妻子披着黑天鹅绒斗篷的腰肢部位，时时像波浪似的起伏摆动。男人的手解开了斗篷。妻子摇头拒绝，两个人无言地争执着。先前是妻子背向着这边，这是青年背向着这边。妻子敞开的斗篷面对着这边，斗篷里什么也没有穿。青年跪

在狭窄的厨房门口。

妻子伫立于黎明前的微暗之中，俊辅平生第一次看到了妻子洁白的裸体。那白皙的躯体，与其说伫立不动，毋宁说是漂浮不定。她用盲人般的动作摸索着跪在地上的青年的头发。

这时，妻子的目光忽明忽暗，一会儿睁开来，一会儿又眯缝着，她看到了些什么呢？是棚架上摆着的搪瓷锅？是冰箱？是碗橱？还是窗外晨光熹微中的树景？再不然就是挂在柱子上的日历？一天活动即将到来之前，这间厨房沉睡般带有几分亲切的静寂，在妻子眼里肯定不含有任何意义。这双眼睛也许注意到了什么，她明明看到了帷幔后的一些东西。而且仿佛已经注意到了，但她对俊辅窥视的眼睛看都不看一下。

“那是一双经过训练、绝不肯向丈夫这边瞧一瞧的眼睛。”

俊辅想着想着，不由战栗起来。于是，他打消了本来要一头冲过去的想法，除了沉默，他再也不知道别的复仇的办法。

不久，那青年推开门出去了，院子里渐渐明亮起来。俊辅悄声上了二楼。

这位颇有绅士派头的作家，找到了唯一的排遣个人生活郁愤的办法，就是每天用法语写几页日记。（他虽然没有去过外国，但法语很熟练。于斯曼[4]的《大教堂》、《在那儿》和《上路》三部曲，罗登巴克[5]的《亡妻》等，借助他的手，开始走进漂亮的日本语中。）这日记如果在他死后能够公开，说不定会同他的作品本身争个高低。凡是作品里缺少的内容，都活跃于每页日记之中。要是把这些原原本本转移到作品里，那是和俊辅憎恶生活真实的态度相违背的。他确信，不论天赋的哪一部分才能，或者自我流露出来的才能，一概都是虚假的。尽管如此，他的作品缺乏客观性的原因，在于他顽固而主观地恪守着目前这样一种创作态度。在憎恶生活真实之余，与此相对应的是他的作品——那种可以说由活生生的裸体所铸造的雕像般的作品。

俊辅一回到书房，就埋头记日记，含着痛苦埋头记下天色微明之中男女幽会的情景。他的字迹十分潦草，也许尽量想使自己也不愿再读到这些。同堆满书橱的往昔十几年的日记一样，今年的日记也是每页都充满了对女人的诅咒。这类诅咒之所以不怎么高明，主要因为诅咒者是男人，而不是女人。

这种大部分是断片和箴言的手记，较之日记更加容易从中引用这样一些片断章节。下面是他青年时代一天的日记：

> 女人只会生孩子，其他什么也不会。男人除了生孩子之外，什么都会。创造、生殖和繁衍，全靠男子的能力。女人怀胎，只是生育的一部分。这是亘古不变的真理。（俊辅不要孩子，一半出于这种主义。）
>
> 女人的嫉妒是对创造能力的嫉妒。女人生下男孩并加以养育，

由此而品味对于男性创造能力的甘美的复仇般的喜悦。女人于妨碍创造之中尝到了生命的价值。豪奢和消费的欲望，就是破坏的欲望。女性的本能在一切方面占上风。初期资本主义是基于男性的原理，生产的原理。接着，女性的原理侵蚀了资本主义，资本主义蜕变为奢侈消费的原理。不久，由于这位海伦的缘故，战争开始了[6]。遥远的将来，共产主义也要被女性所灭亡吧。

女人生存于一切方面，夜一般君临各处。其习性之低劣，达到崇高的程度。女人将一切价值拖入了感性的泥沼。女人全然不了解主义为何物。她们只知道“某某主义的”，而不知道“某某主义”是什么东西。不光是主义。因为没有独创性，所以也不理解环境气氛。她们关心的仅仅是香气。她们像猪一般嗅着。香水是男人发明的，是出于对女人施行嗅觉教育的认识。由此，男人才免于被女人嗅到。

女人所具有的性的魅力、媚态的本能，以及一切性吸引的才能，是女人无用的证据。有用的东西不需要媚态。男人为女人所吸引，这是多大的损失啊！这是加给男人多大的精神性的侮辱啊！女人没有精神的东西，只有感性。所谓崇高的感性，是一种可笑的矛盾，相当于成功的绦虫。母性时时展现的惊人的崇高，实乃同精神没有任何系累，只不过是单纯的生物学现象，与所见之于动物母性的富于牺牲的爱情，没有任何质的差异。应该看做精神的特征的，只能是那些将人类和其他哺乳动物区分开来的质的差异。

质的差异！……由此推测，也许应当称作人类固有的虚构的能力。这种特征……俊辅夹在日记中的二十五岁时的肖像照片，其面部所含有的，也就是这种特征。虽丑也是年轻时俊辅容貌之丑，不论如何，这是人工的丑陋。这是日日努力相信自己丑陋的人的丑陋。

当年的部分日记缺少着意用法语记述的价值，随处可见一些荒唐无稽的乱涂乱画。一幅简单的女阴画，上面打着两三个好大的“X　”。他诅咒女阴。

俊辅并非因为没有女子愿意嫁给他才不得已娶了小偷、疯子做老婆。世间总有“精神的”女人们寄意于这位有为的青年。然而，这些所谓“精神的女性”，是女妖而不是女人。背叛俊辅爱情的女人，只限于这样一些女子：她们对于他的唯一的长处亦即唯一的美——“精神性”——根本不愿加以理解。而且，只有她们，才是真正的女人，货真价实的女人。俊辅曾爱过美女，他只爱那些满足于自己之美、不赞成需要精神性补充的麦瑟琳娜[7]。

俊辅心里浮现了三年前死去的第三任妻子美丽的面容。五十岁的妻子和不到自己年龄一半的年轻的情人一起殉情死了。她殉死的原因俊辅很清楚，她害怕同俊辅一道度过丑陋的老年生活。

他们的遗体摊在犬吠岬上，怒涛把两人的尸体冲上了高高的崖。搬运工作极其困难。渔夫们腰里系着绳子，从波浪轰响、白雾翻卷的海岩上，一一传递下来。

将两具尸体分离开来，也不那么容易。两副肉体融解为一体，两人的皮肤如湿纸一般紧紧贴合成共同的皮肤。强行分离开的妻子的遗骸，按照俊辅的希望，在付诸火葬前运到了东京，举行了盛大的葬礼。仪式结束后，出棺时刻迫近了，灵柩停放在只许俊辅一人进人的房子里，年老的丈夫对着灵柩告别。膨胀得令人生畏的尸体， 被深深掩盖在百合和石竹花丛里，面部半边透明的发际，明显地排列着青黑的发根。俊辅毫不畏惧地仔细瞧着这张极度丑恶的脸。于是，他感觉到了这张脸的恶意。今天，她已经不会再让丈夫感到痛苦，因为这张脸已不需要漂亮，而变得丑陋起来了。

他把珍藏的河内若女能面[8]盖在死者的脸上。他的动作像是用力扣上去的，所以死者的脸犹如熟透胀裂的水果，被面具压碎了——俊辅的这个行动谁也没注意，不到一小时，尸体就被烈火包围，烧得无影无踪了。

俊辅是在悲愤和憎恶等各种回忆之中度过这次丧期的。带给他最初痛苦的是那年夏季的一个早晨，他一想起那黎明前的微暗，脑子里就泛起新鲜的痛苦。那时候，他想，妻子还会在家里继续生活下去，那些十恶不赦的情敌，他们可鄙的青春，他们可憎的美貌……俊辅嫉妒之余，抡起拐杖对一个青年一阵猛打，随后妻子就要和他谈判离婚。他向妻子道歉，又给那位青年定做了一套西装。那青年后来战死在华北的时候，俊辅欣喜若狂，记下永远使他高兴的日记。然后，他着魔般地独自到街上去。大街上挤满出征的军人和送别的家属，热闹非凡。一个俊美的未婚妻为她的士兵丈夫送行，大伙儿围住他，俊辅也挤进人群，喜滋滋地挥动纸做的国旗。正巧在这当儿，被摄影记者发现拍了下来，报纸上刊登了俊辅挥舞旗子的大照片。谁会知道？这位莫名其妙的作家挥动旗子，正是为走向战场的这个小伙子祝福，祝福他奔向那个可恶的青年活该被杀的土地，祝福眼下送个前去送死的士兵。

从I车站到康子所在的海岸，在公共汽车一个半小时的行程里桧俊辅胡乱地回忆着这些痛苦的往事。

“后来，战争结束了。”他想着，“战后第二年初秋，妻子殉情了。各大报出于礼节，都说是心脏病，只有极少数朋友知道这个秘密。

“丧期过后，我很快恋上某一位原伯爵的夫人。生来谈了十多次恋爱，看来这次很有希望成功。没想到她丈夫突然出现，敲竹杠被敲去三万日元。原伯爵的副业就是专设美人计。

汽车颠簸得很厉害，他勉强笑了。美人计故事颇为滑稽。而且这段可笑的记忆，使他猛然陷人不安之中。

“我真的不像年轻时那样强烈憎恨女人了吗？”

他想起了康子。自从今年五月在箱根与她结识以来，这个十九岁的

女客，有事无事都要来看看俊辅。这使得老作家枯寂的心里激起了波澜。

五月中旬，俊辅在中强罗旅馆写作时，同住这家旅信的一位少女，在女侍陪伴下来请他签名留念。此后，俊辅和这位带着他的著作的女孩子，在旅馆院子的一角经常碰面。一个美好的傍晚，俊辅出来散步，登上石阶，见到了康子。

“是你？”

“哎，我姓濑川，请多关照。”

康子穿着淡红色的童装，手脚修长，使人感到有些长得过分了。两腿的肌肉像河鱼一般绷得紧紧的，略显赭黄的白嫩的皮肤。这些都是从短裙下面窥视到的。俊辅猜测她大约十七八岁光景。从眉梢不时流露颇有几分老成的表情看来，似乎又像二十岁或二十一岁的样子，她脚穿木屐，清楚地裸露着洁净的足踵。脚后跟显得又小巧，　又坚实，犹如鸟爪一般。

“房间在哪里？”

“在最后头。”

“怪不得很难见到。一个人吗？”

“嗯，今天是一个人。

她原来得了轻度肋膜炎，病后到这里疗养来了。令俊辅髙兴的是，康子这位少女的水平只能把小说当做“故事书”阅读。那个照顾她的老保姆，因有事要回东京一两天。

他把她带到房间里，本来应该给她签上名将书还给她的，可俊辅叫她明日再来拿，于是，两人就坐在庭院前一张粗劣的凳子上，山南海北闲聊起来了。一个沉默寡言的老人和一个彬彬有礼的少女，共同的话题毕竟不多。俊辅问她家里几个人，病好了没有，少女大都报以无言的微笑。

谈着谈着，薄暮过早地包围了庭院。对面的明星岳和右边楯山柔和的山容，随着渐渐变暗，在观者的心里有一种咄咄逼人的力量。这一带山谷，浮沉着小田原的海面。黯淡的天空和狭窄的海景之间的分界线飘忽不定，严守规则、明灭有序的灯塔点缀其间，看起来犹如夜晚的星辰。女侍来招呼吃晚饭，两人这才离开。

第二天早晨，康子和老保姆带着从东京寄来的点心到俊辅屋里来，拿走已经签好名的两本书。老保姆只顾一个人说话，俊辅和康子只是保持着愉快的沉默。俊辅等康子回去后，突然心血来潮，作了长时间的散步。他气喘吁吁急匆匆地快速登上山坡，随意溜达，他也不感到累。他想：“我也能这般闲逛了。”不一会儿，他走到草地的树荫里，一骨碌躺倒在地上，旁边的草丛里不时有大野鸡飞腾而起。俊辅十分惊愕，他的

心中跃动着一种因疲劳过度而产生的既快活又兴奋的情绪。

很久没有这样兴奋过了，已经好多年了！俊辅想。

“这般心情”的形成，多半是自己制造出来的，所以才会有特意作出的如此不自然的散步。俊辅忘却了这种散步的辛苦。其实，就连这种忘却也许会成为一个老人有意而为之的罪孽。

通往康子那座城镇的公路，数度靠近海面。从悬崖上可以俯瞰夏季海上的火光。那不太明亮的火焰在水面上燃烧，大海泛着沉静的痛苦，那是一种被雕镂的贵金属般的痛苦。

离正午还有些时候，空荡荡的汽车里坐着两三个本地人，他们打开竹箨儿分菜，吃饭团。俊辅似乎一点儿也不感到饿。他一面想心事一面吃饭，结果，总是把刚刚吃过饭的事给忘了。他有时为无名的腹胀而惊讶。他的内脏和精神一样，早已远离他的日常生活了。

这里叫做K公园前站，距K镇政府终点站还有两站路程。没有人在这里下车。这座大公园从山麓到海滨，面积约有十公顷，公路纵贯其间，宛若将公园分成以山为中心和以海为中心的两个部分。俊辅发现风声喧闹的深树林里，有一片阒无人声的休闲游园地。他看到对面断断续续拖曳一条蓝线的海景，看到灼热的沙地上静静印着影子的几座秋千架。这座午前静谧的大公园，不知为何，使得俊辅十分着迷。

汽车抵达这座混杂的小镇的一角。镇政府里没有什么人，他从敞开的窗户看到空无一物的圆桌，闪着青漆的白光。旅馆几个侍者走来迎接，打招呼。俊辅把行李交接了，跟着他们慢悠悠登上神社旁的石阶。风从海上吹来，几乎感觉不到热。蝉声犹如一块发热的毛毯，劈头盖脸罩过来，使人心情郁闷。阶梯登了一半，俊辅摘下帽子小憩。脚下的小海港里，停歇着绿色的小火轮。想起什么似的高鸣着汽笛，突然又消失了。于是，使得这座有着过于单纯曲线的沉静的海湾，立即充满抹不掉的忧愁，就像赶也赶不走的一群苍蝇，不断发出嗡嗡嘤嘤的声音。

“好景色呀。”

俊辅随口说着，他想转换一下心情。其实景色并不好。

“从旅馆里看还要好呢，先生。”

“是吗？”

这位老作家使人感到沉重的原因，在于他的怠惰影响着他的揶揄和讽刺的热情。要使他有一种轻松的态度看来很困难。

俊辅人住于旅馆顶层的一个房间，他向女侍提出了问题，而这个问题在路上几次想问都未能启齿（他担心会不会失态）。

“有个姓濑川的小姐来了吗？”

“哎，来了

老作家心情一下子乱了，他慢腾腾地接着问：

“是和朋友一起来的吗？”

“是的，四五天前就住进了菊之间。”

“如今在房间里吗？我是她父亲的朋友。”

“刚才到K公园去了。”

“和朋友一块儿去的吗？”

“是的，是和朋友一块儿去的。”

女侍没有说“和大家一起”，那么，朋友的人数，是男朋友还是女朋友等，由于俊辅不知道如何恬淡地问清楚，心中泛起了疑惑。这位朋友莫非是个男的？人数是一个吗？这种当然的疑惑，为什么过去未曾有过？愚行也要保持一定秩序，在未达到最后阶段时，应该彻底抑制巧妙而必要的考察，一面继续实行下去，是这样的吗？

旅馆的殷勤接待不像是劝请,似乎近于强迫命令，一会儿叫入浴，一会儿叫吃中饭，这段时间，老作家一直不能静下心来。好容易单独待着的俊辅，兴奋得坐立不安。苦恼终于驱使他付诸行动。这件事说得好听些谈不上是一个绅士的作为。他偷偷地潜人了菊之间。房间整理过了。俊辅打开里间的衣橱，看到丁白色的男裤和白府绸衬衫。这些衣服和康子欧式的贴花白麻连衣裙并排挂在一起。他的目光转向梳妆台，发胶和发油摆在香粉、口红和护肤霜旁边。俊辅离开屋子，回到自己房间，摇铃唤来女侍，叫她雇一辆汽车。他换西装时，车子来了。于是乘车到K公园去。

俊辅请司机稍等一等，走进依然闲静的公园的大门。这是用天然石新砌的圆拱门。这一带望不到海。一棵棵树木梢头覆盖着层层浓密的绿叶，经风一吹，发出阵阵响声，犹如远方喧骚的潮音。

老作家要去他们每天游泳的沙滩，他向游乐园走去，来到小动物园的一个角落。园中的野狸蜷着身子睡觉，背上鲜明印着栏杆的影子。放养动物的栅栏里，两棵蓊郁的枫树，紧紧依偎在一起，一只黑兔蹲在两根树干的交接之处乘凉。沿着草木森森的石阶下去，穿过丛丛树林，可以看到宽阔的海面。风摇动着一望无垠的树梢，不久又吹到俊辅的额头上，仿佛看不见的小动物，从一棵树梢迅速跳到另一棵树梢。有时，一阵大风过后，又如无形的巨兽欢腾咆哮。头顶上，毫不退缩的日光朗朗照耀，肆无忌惮的蝉声如潮水奔涌。

通往沙滩要走哪条路好呢？

遥远的下方出现一片松林，深草丛里有一条石阶，看来是迂回通向那里的。俊辅沐浴着树荫下的太阳，忍着野草刺眼的反光，感到全身汗津津的。石阶弯弯，他来到悬崖下边走廊一般的沙滩一头。

然而，这里也没有一个人影。老作家累了，在一块石头上坐了下来。

引导他来这里的是愤怒。盛大的名声，宗教般的尊崇，繁忙的杂务，驳杂的交游……他被这些有毒的要素包围着过日子，他的生活一概不需要逃避。最佳的逃避方法是尽量接触对方。桧俊辅在惊人的交友范围里，犹如明星登台表演，不顾远近视点，全凭精湛的技术使数千名观众感到他就在自己身旁。一切赞叹和嘲骂，都无损这位名优。因为他不作任何吹嘘……眼下，他为预测自己将受到伤害而战栗，唯有在他渴望被伤害的时候，俊辅才需要一流的逃避。就是说，他需要将那伤痕清晰地烙印在自己的身子上。

但是如今，这身边显得有些异样地晃荡不定的广阔的海水，看来能够治愈俊辅。这大海每每从岩石间狡黠地迅疾涌来，浸泡着他，流人他的身体，倏忽将他内脏染成蓝色……又从他的体内退出来。

这时，蓝色的海水正中，出现一道水波，雪白的浪头扬起细碎的飞沫。这道水波径直涌向这边海岸，到达浅滩时，游泳的人蓦然站立于波浪之中。刹那之间，他的身体又被飞沫抹消，又旋即安然地站在水里。那人用强健的腿脚踢着海水走来。

这是一位令人惊愕的漂亮的青年，比起古希腊时期的雕像，更像伯罗奔尼撒[9]派青铜雕像作家所制作的阿波罗。那温婉而柔美的肉体，高贵的脖颈，舒缓的双肩，宽阔的胸脯，优雅圆活的手臂，　　俄而变得颀长、洁净而结实的胴体，还有那宝剑一般雄健而劲拔的双腿。这青年站在波浪涌动的水边，为了查看撞在岩石角上的左肘，稍稍曲着身子，右手和脸都朝向左臂这一边。于是，逃离开他脚边的水波猝然发亮，映出他那喜形于色的面容。俊敏的细眉，深含忧郁的眼睛，略显厚重、稍带几分羞赧的嘴唇，这些共同精心打造了那副稀有的容颜。还有那悬直的鼻梁，同那绷紧的面颊，使得这位青年的脸膛带着几分高贵，以及除了饥饿其他一无所知的纯洁的野性的印象。还有，那黯然而毫无感触的眼神、洁白而强劲的牙齿、漫然摇摆的忧郁的双腕、跃动的身段等，相辅相成，更加显现了这个年轻俊美的狼的习性。是的，这副面相正是狼具有的美貌！

然而，他的肩膀优美圆润，他的胸脯袒露无垢，他的嘴唇鲜红艳丽……这些部分，都含蕴着一种不可思议的难以形容的甘美情调。沃尔特•佩特[10]论及十三世纪出现的美丽的故事《埃米斯和阿米莱》所说的“文艺复兴时代早期的甘美”，以一种后世难以想象的强大和神秘的气势，预示着未来强劲的发展。那种所谓“早期的甘美”，似乎在这位青年肉体微妙的曲线内散射着芳香。

桧俊辅一概憎恶世界上俊美的青年，但是美强使他沉默。首先，他有将美和幸福忽而结合在一起考虑的恶癖，因而，使他的憎恶保持沉默的，抑或不是这位青年无所挑剔的美，而是这位青年可能具有的完美无

缺的幸福。

青年向俊辅这边瞥了一眼，带着一副毫不介意的神情躲进岩石后面。不久出来了，已经换上了白衬衫和素朴的蓝哔叽裤子。他吹着口哨登上俊辅刚才经过的石阶。俊辅也跟着他上了那段石阶。青年回头又看了看这位老作家。也许夏天的阳光正面照射下来使睫毛留下了阴影，那双眸子显得十分黯淡。俊辅大为惊讶，想起刚才那个裸体的亮丽的青年，至少在他眼里，早已消失了幸福的影子。

青年拐进一条小路，小路转眼间隐藏了尽头。这位疲惫的老作家走到小路人口，他再也没有力气走进去追寻那青年的踪影了。然而，从小路里面的草地上，传来了那位青年快活的声音。

“还在睡呀，真没办法。你睡着的时候，我到海里游了一大圈儿。快起来吧，该回去了。”

俊辅就在眼前，意外地发现一位少女从树荫下站起来，高举着纤纤素手伸了个懒腰。她身穿一件蓝色的孩童式西服，背后散开两三个纽扣，他看到那青年正在帮她扣好。少女随意躺在草地上睡午觉，裙摆上沾满了花粉和灰土，她调过头来伸手掸了掸身后，俊辅发现她就是康子。

俊辅泄气地坐在石阶上，他掏出香烟吸起来。赞美、嫉妒、失败等情绪异样地搅混在一起，那种滋味对于一个惯于吃醋的老手来说，已经不稀奇了。可是在这个时候，比起康子，俊辅的一颗心始终粘在那位举世罕见的漂亮青年身上。

完美的青年，完全的外表美的具体显现，一直是这位貌丑作家的青年时代的梦之所系。这个梦不仅在人前被掩盖，还遭到他本人的叱骂。精神的青春，精神性的青年时代，这个概念是使青年逐渐丧失“青年味儿”的毒素。俊辅的青年时代是在想成为一个真正的青年这一强烈愿望下度过的。这是多么愚痴啊。因为青年时代，人们虽然为种种愿望和绝望所苦恼，但他并不认为这种痛苦只是青年特有的苦恼。可是，俊辅的青年时代始终在考虑这个问题。他不允许自己的观念、思想以及所有“文学上的青春”之中，保持任何一种持久的、普遍的、一般的、不快而暧昧的所谓浪漫主义的永恒性。另一方面，他的愚行又是他毫无意义的一时的试验。这时候，他心中的唯一希冀是能获得一种幸福，这种幸福能给他力量.，使他将自己的痛苦看成是完美无缺的正当的痛苦。同时，也能把自己的喜悦当做真正的喜悦。这就是人生必备的能力。

“这回，就这一回我也可以安心地败退了。”俊辅想，“这位青年如此完美无缺，他是美的主宰，人生的宠儿。他绝不受艺术等毒素的感染，是个天生爱女人并为女人所爱的男子。这样一来，可以安然撒手了。还是我主动退让吧。自己和美奋战了一辈子，最后能同美实现和解，握手言欢，倒也未尝不可。说不定上天就是为了这个，才将他们两人送到我的面前的吧。”

这对恋人顺着不能并肩而行的小路一前一后相互依偎着走过来了。首先注意到俊辅的是康子。老作家和康子对望了一下。他的眼里含着痛苦，可口角边带着笑意。康子面色苍白，眼睛俯视着。她低着头问道：

“是来写作的吗？”

“是的，从今天开始。”

青年怪讶地瞧着俊辅。康子介绍说：

“这是我朋友，阿悠。”

“我姓南，叫悠一”

听到俊辅的名字，那青年并不感到惊奇。

“这之前，从康子那里总该听说过我吧。”俊辅想，“那么，不该那样惊讶，我的全集出版了三次都没瞧上一眼，所以不知道我的名字,这反倒使我更高兴……”

三个人一边沿着静谧的公园里的石阶攀登，一边就这座观光地极其荒寒的景象，漫无目的地谈着话。俊辅十分宽容，他虽说不能装出一副毫不在乎的老好人的豁达的形象，但显得非常高兴。俊辅雇了一辆汽车，三人一起乘车回旅馆。

晚饭大家在一起吃，这是悠一的提议。饭后各自回房间。不一会儿，悠一身穿长长的浴衣独自来到俊辅房间。

“可以进来吗？在写作吗？”

他在门外问道。

“请进。”

“阿康洗澡洗了好长时间，实在太闷了。”

他说着。他那黯淡的眼睛里，忧郁的神情比午前还浓。俊辅凭借作家的直觉，觉得悠一有话给他说。

聊了一会儿闲话，青年露出焦急的样子，似乎想早一些倾吐出来过一会儿，他说道：

“要在这里住一阵子吗？”

“有这个打算。”

“我可能乘坐今晚十点的轮船或明天早上的汽车回去。无论如何我今天晚上要离开这地方。”

俊辅大吃一惊，问道：

“康子小姐怎么办？”

“我就是来商量这个的。您能照看一下阿康吗？我真希望先生能和阿康结婚。”

“你完全想错了。”

“不，我今天晚上实在无法住下去了。”

“为什么？”

青年率真地带着冷冷的语气说道：

“我想先生是能理解我的，我不爱女人。懂吗？纵然我的身体可以爱女人，但我的感情只不过是精神上的。我生下来从未想过女人。面对女人，我没有任何欲望。可我还在欺骗自己，欺骗一个一无所知的女孩子。”

俊辅的眼睛闪动着复杂的神色。凭他的天性，他对这个问题没有感性上的共鸣。俊辅的天性，其倾向大体是正常的，因而他问道：

“那么你爱什么呢？”

“我吗？”——青年的面颊羞得通红，“我只爱男孩子。”

“你把这个问题……”俊辅说，“向康子说明了没有？”

“没有。”

“不能说明，不管有什么事，这个问题绝对不能说明。有些事可以让女人知道，有些事不能让女人知道。我对这个问题缺乏知识，但我属于主张不告诉女人更有利的那部分人。有个像康子这样喜欢你的少女，早晚是要结婚的，所以还是结婚为好。权且把结婚看成生活中的寻常小事吧。正因为是一桩小事，那就放心地髙呼万岁好啦。”

俊辅一下子恶魔般地变得兴髙采烈起来。毕竟是一位出过三次全集的艺术家，接着他用一副惮于时世的口气，盯住青年的脸孔悄悄问道：

“这么说，你们三个晚上什么事情也没发生吗？”

“嗯。”

“这很好。女人这东西，就是要这样教育教育她。”——俊辅大声朗笑起来，朋友中从未有人看见他这样大笑过，“根据我长期的经验，女人绝不可使她快乐。快乐是男人悲剧性的发明，这样做很好。”

俊辅的眼睛里浮现着一种恍惚的慈爱的神色。

“你们一定可以照我想象的那样，过上理想的夫妻生活。”他又加了一句，但没有说“幸福的”这个词儿。然而，这种结婚可以给女人带来最彻底的不幸，这对俊辅来说，每想到这一点，他就觉得太好了。这样，他就能借助悠一的力量，将一百个清纯的女子送到尼姑庵里。于是，这位老作家有生以来第一次发现来自自身本质的热情。

[1]六十周岁。之后，天干地支重新组合。

[2]Paionios，古希腊雕塑家。活跃于公元前五世纪后半叶。相传在奥林匹亚发现的从蓝天飞舞而降的胜利女神奈基(Nike)像为其所作。

[3]Edgar Allan Poe (1809—1849),美国诗人，作家，浪漫主义文学的先锋。

[4]Joris-KarlHuysraansGMJ-lSOT），法国作家，前期属自然主义，后期倾向现代派。主要作品有《巴黎速写》、《逆流》和《献身修道院的恪人》等。

[5]Georges Rodenbach （1855—1898）,比利时作家、记者、诗人。代表作有《亡妻》等

[6]指特洛伊战争。

[7]Valeria Messalina （约20——48），罗马皇后，因与人私通被处死。

[8]日本古典戏剧能乐中旦角戴的假面具，以室町桃山时代名工井关河内所制作的最为有名。

[9]希腊南部的半岛，奥林匹亚城所在地。

[10]Valter Horatio Pater (1839-1894)，英国诗人和批评家，著有《文艺复兴史研究》等。

二 镜中的契约

“我做不到。”悠一绝望地说，那圆圆的眼睛里闪着泪光。要是听从这样的忠告，谁还敢觍着面皮向俊辅这种素昧平生之人倾诉衷肠呢？俊辅一番结婚的规劝对他来说是很残酷的事。

倾诉之后虽说感到后悔，但至今一心想一吐为快的狂热的冲动就不用说了。三个夜晚什么事也没发生的痛苦，使得悠一大肆爆发。康子绝不挑动他，一旦受到挑动，他会对她说明白的，可是在焦躁不安的黑暗之中，在经风时时拂动的鹅黄色的蚊帐里，一个少女眼睛直盯着天棚，屏着呼吸躺在自己的身边。看到她的睡姿，悠一苦恼极了，他从未尝过这种撕心裂肺般的痛苦。可怖的疲劳使得他们两个陷人困倦，他们担心，假若继续这般痛苦地醒着，那么只要活着就再也不能入睡了。

敞开的窗户，布满星星的天空，轮船微弱的汽笛声……康子和悠一，久久地睁着眼，连身子也不翻一下，不说话，不动弹。他们觉得，只要交谈一下，哪怕动一动身子，就会招来不测的事态。两个人都保持同一行为、同一状态，总之都是在勉强等待着一种东西。不过，康子是带着一种千百倍强烈的羞耻心在等待，而悠一却感到耻辱，他希冀着死。对于悠一来说，这个横卧身旁、汗津津、瞪着黝黑的眼眸、双手搭在胸间、一动不动的少女，就是死。假如她稍稍靠过来，那就是死。他被康子死乞白赖邀到这里来，因而对自己十分憎恶。

他不止一次地想，现在就能死。马上起来，沿着那段石阶跑到临海的悬崖上就成。

一想到死，在这一刹那他感到一切都变成可能的了。他沉醉于可能之中。这样可以带来快活。他不住地故意打哈欠，大声喊着“困死啦”。借此背对着康子假装睡着了。不一会儿，他听到康子娇滴滴地小声咳嗽，知道她没有睡着。于是，他鼓起勇气问道：

“睡不着吗？”

“不。”康子流水般地低声回答。他们两个互相假装入睡以欺瞒对方，结果各自都受到蒙骗而堕人困倦。他做了一个幸福的梦，梦见神允许天使将他杀掉。他哭了，哭声和眼泪都没有泄漏到现实世界。因而，悠一感到自己依然残留着浓重的虚荣心，他放心了。

虽然青春期过了七年了，但悠一十分憎恶肉欲。他保持纯洁的身子。他热衷数学和体育、几何学和微积分，还有跳高和游泳。这种希腊风格的选择，并非有意识的选择，然而数学在某种程度上使他头脑透明，比赛在某种程度上使他精力抽象化。可是，在体育部的屋子里，当

他看到一个低年级同学脱下汗湿的衬衫时，他为那位同学浑身飘溢的青春的肉香所迷醉。悠一再次跑出门外，来到薄暮冥冥的操场，趴在草坪上，把脸孔埋在坚硬的夏草里。这是为了等待情欲自行静止。棒球部成员正在训练，那用干燥的球棒击球的响声，荡在黄昏黯淡的天空，又传到操场的每个角落。悠一觉得有什么东西落到自己裸露的肩头，那是浴巾，雪白的粗棉线，刺一般火辣辣扎着他的肌肤。

“怎么啦？要着凉的。”

悠一抬起头一看，正是刚才那位低年级同学，俯首站在一旁。他已经穿好制服，帽檐下面的脸上，于黑暗中满含微笑。

悠一勉强地道了谢，站起身来。肩上披着浴巾，正要回屋里去。这时，他感到那位低年级同学的眼睛一直盯着他的肩头。可是他没有回头。根据纯洁的奇妙逻辑，悠一发觉那少年爱上了他。结果他暗下决心，不能爱上那位少年。

如果悠一他自己绝不会爱女人而又偏偏切望想爱女人，那么，悠一要是爱上这个少年，尽管他是男的，也会将他看做女人，使之变异成为一个难以形容的丑恶而麻木的存在，不是吗？

——悠一一连串的告白中，那种尚未转变为现实的童蒙的欲望，道出了腐蚀现实本身的消息。他总有一天会和现实邂逅的吧？在他和现实遭遇的场所，他的欲望既然抢先一步腐蚀着现实，那么现实只能改换姿态，按照欲望的命令采取相应的形式。他绝不想和自己的欲望相会，然而却总是碰见自己的欲望。俊辅觉得，即使从那三个夜晚什么事儿也没干的痛苦的告白里，也能感知这位青年欲望的齿轮徒然旋转的声音。

然而，这不正是艺术的典型、艺术创造的现实的雏形吗？悠一为了为了使他的欲望变成他的现实，首先二者之中要死掉一个——他的欲望或者现实。他知道，虽然在这世界上二者几乎并存，然而艺术必须敢于触犯存在的法规，这是因为艺术本身需要存在下去。

惭愧的是，桧俊辅的全部作品，从一开始就放弃了对现实复仇的企图。所以，他的作品不是现实。他的欲望轻轻触及了现实，又令人厌恶地咬着嘴唇缩回到作品之中。他那一个接一个的愚行，只是在欲望与现实之间来来往往，努力起着一个虚假的信使的作用。那种无与伦比的华丽矫饰的文体，总起来说，不过是对现实的粉饰，不过是现实将其欲望腐蚀殆尽之后留下的奇拔的花纹。可以肆无忌惮地说，他的艺术，他三次出版的全集，一概都不存在。因为他从来没有触犯过存在的法规。

这位老作家已经失去从事创造的膂力。他倦于严密构思的工作，他只是对过去的作品加以美的注释，这成为他目前唯一的工作。所以，当悠一这位青年出现在他眼前时，对于他是多么大的讥刺啊！

悠一具备着这位老作家没有的青年人的全部资质。与此同时，又具有这位老作家一直梦寐以求的最高级幸福——不爱女人。假如具有这种

矛盾的理想的形象，以有望青年的资格爱女人，那就不会有那一连串的不幸。在俊辅的一生中，他已经感到爱女人这只能给自己带来不幸。那么弥补俊辅这一观念的存在，将他的青春梦想和老年悔恨交混在一起的存在，那就是悠一。假如俊辅是个像悠一那样的青年，爱女人是多么幸福的事！再者，假如俊辅像悠一那样不爱女人，或者说，他可以不爱女人的话，他的一生该有多么幸福！——这样一来，悠一就成为俊辅的观念和他的艺术作品的化身了。

可以说，一切文体都是从形容词这部分开始老化的。就是说，形容词就是肉体，就是青春。俊辅甚至认为，悠一就是形容词本身。

这位老作家面带审判官般的微笑坐着，双肘支在桌子上，身着浴衣，单腿着地，露着膝盖，听悠一的诉说。过后他毫无所动地反复说道：

“没关系，干脆结婚好了。”

“我怎么能和不喜欢的人结婚呢？”

“别犯傻啦，一个人即使是根木头，是只电冰箱，也要结婚的。结婚这玩意儿，本来就是人的发明嘛。这是人人都要做的工作，不需要什么欲望。至少在这个世纪，人已经忘记凭借欲望而行动了。权当把对方当成一堆碎木柴、一副坐垫，或者肉铺屋檐下吊着的一块干牛肉。你是一定能够煞有介事地大振雄风，讨得对方欢心的。可是要记住，正如刚才所说，使女人获得快乐，有百弊而无一利。重要的是，无论如何都不能在对方身上寻求什么精神。你自己也不能保留一点点儿精神的残渣。听到吗？只能将对方看成物质。这是我长年积累的痛苦经验，就像入浴时要摘掉手表一样，当你面对女人时，如果不摆脱精神的制约，那就立即会败下阵来，成不了事。正因为我做不到这些，所以我失掉了无数只手表，一生中都在为制造手表而忙忙碌碌，积攒了二十块生锈的手表，这回出了一套全集，你读过没有？”

“没有，还没读过。”——青年脸红了，“不过，先生说的话我有些明白。我一直在考虑，自己为什么从来都不想女人？每当我想到我对女人的精神之爱是一种欺骗的时候，我就倾向这样的想法：精神本身就是欺骗。现在我就在考虑。我为何同大家不一样？为什么我的朋友都不像我肉欲和精神相乖离呢？”

“大家都一样。凡是人都一样。”老作家提高了嗓门，“不过，不作如是想，这是青年的特权。”

“可是我就不一样。”

“没关系，我也想怀着你这种确信返老还童呢。”

狡黠的老人说道。

然而，悠一到底是悠一，对于他自身秘密的天性，他自身一直为那

种丑事所折磨的天性，俊辅不仅很有兴趣，还十分憧憬，这使悠一感到困惑不解。可是，现在平生第一次将秘密公开出来了，等于是把全部秘密卖给了对方。于此，悠一感受到一种自我背叛的喜悦。犹如被可憎的主子驱使卖秧苗的人，偶尔碰到一位好心的顾客，把秧苗全部贱卖给他了，他也会感到叛徒般的喜悦。

悠一把他自己和康子的关系简要讲述了一遍。

他的父亲和康子的父亲是老朋友。大学时代，悠一的父亲选修了工科，作为培养技术员出身的重镇，受雇担任菊井财阀一个子公司的总经理，后来死了。这是昭和十九年夏天的事。康子的父亲毕业于经济系，在某百货公司工作，现在是那里的部门经理。根据两位父亲的约定，悠一二十二岁这年元旦，同康子订了婚。他的冷淡使康子感到绝望。她经常到俊辅这里来那一阵子，也是她无法引他动心的时候。这年夏天，她好容易劝说悠一同她两个人单独到K镇旅行。

康子觉得他另有意中人，时时为此烦恼。这是一个未婚妻常有的怀疑。不过悠一只是守着康子一人。

他目前在一所私立大学读书，同患慢性肾炎的母亲和女佣三人一道生活。生长在这个健全的没落家庭，他的一副恭谨的孝心，成为母亲的一块心病。在他母亲相识的亲友中，除了这位未婚妻之外，还有许多寄意于这位美青年的女子，但他一个也瞧不上眼。做母亲的只能认为，儿子是为照顾自己的病体或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吧。

“我不想把你培养成一个老实巴交、毫无出息的孩子。”这位心胸坦率的母亲说，“要是你爸还活着，该是多么伤心啊！你爸从大学时代起就没日没夜地玩女人，上了年纪后变得老实多了，我也就省心啦。像你年轻时这么规规矩矩，等年龄大了，反而会使得康子小姐大吃苦头的呀！别看你长着一副老子遗传下来的眠花卧柳的面相，可真叫人想不通。我这个当妈的，总想早一天抱孙子，要是你不喜欢康子小姐，那就早点儿撕毁婚约，自己挑个中意的带来也好啊！和她结婚之前，你尽管挑，哪怕挑得眼花缭乱，只要不给我丢丑，十个二十个都行。只是妈妈这病，不知哪天一口气上不来，可就走人喽！所以嘛，还是尽早结婚为好啊！一个男子汉，堂堂正正的，做事要敢做敢为。不要担心没钱花，我哪怕瘦成一把老骨头，管饱肚子的钱总会有的，这个月，我供你双倍的钱，学校的书也不必再买啦！”

他用这笔钱学习舞蹈，技术出奇的好。然而，这种十分艺术化的舞蹈，和那种专为床戏作准备运动的庸俗低级的实用舞蹈相比较，可以说带有一种单调的过于机械化的动作，令人感到寂寥。悠一那种心情低落的动作，在观者眼里，使人觉得他的美貌的内里，隐含着不断受压抑的行动的潜能。他参加舞蹈比赛，获得了三等奖。

三等奖奖金两千日元。他母亲的银行存折上号称有七十万日元的存款。他到银行想为母亲存钱时，发现存折上的金额相差甚远。母亲查出

尿里含有蛋白卧床休息之后，把存折交给行动懒散的老女佣代管。母亲每次问起存款总额，这位规规矩矩的女子，都要特意将存折的上段和下段用算盘汇总起来，然后报告母亲。就是说，换了新折以后，不论过多长时间，一直都是七十万日元。悠一一算， 已经变成三十五万了。证券收人月月两万，但由于近来不景气，这个靠不住了。考虑到生活费和他的学费，以及母亲的医疗费和以备不时之需的住院费，就必须尽快把这幢宽敞的房子卖掉。

这个发现反倒使悠一喜出望外。他想，自己心里总是有一个结婚的义务压抑着，这样一来，要是搬到刚能住进三个人的窄小的房子，就可以避免结婚了。他主动担当财产管理。他把这件粗俗的工作，硬说成学校经济课程的实际运用，母亲看到儿子高兴地埋头于家庭开支账本里，心中感到伤悲。实际上，悠一这一举动，对于上述母亲坦率的怂恿来说，暗暗包含着一种强烈的对抗：啜，我干的这份工诈，让您无话可说。一次，母亲无心地说道："一个做学生的，对家里柴米油盐这么感兴趣，实在有点儿变态。"悠一一听，气得脸都歪了。这句带有几分沮丧的话语，足以使儿子跳起来。她对这种反应反倒很满意。她不知道这话哪一点儿如此伤害了儿子。愤怒使悠一从日常极其单调的趣味里解放出来，他认为，对母亲寄托在儿子身上的浪漫主义空想，踏上一脚的时机到来了。因为他觉得，这空想对于他来说是毫无指望的幻想，母亲的希望也是对他的绝望的一种侮辱。他说：

"结什么婚？连这房子都得卖掉！"——儿子发现经济上的拮据情况，出于爱心，一直隐瞒到今天。

"别瞎说，不是还有七十万存款吗？"

"缺了三十五万。"

"算错了，还是你撒谎？"

肾脏病慢慢给她的理性搀进了"蛋白"。悠一这个颇感自豪的证言，反而驱使她热衷于这一可爱的阴谋了。本来双方约定，康子要有一笔陪嫁钱，悠一毕业后到康子父亲的百货公司就职。为此，一个急着要结婚，一个有点儿勉强，提出首先要维持这个家。同儿子媳妇一块儿住在这座房子，这是母亲长年的愿望。心地善良的悠一看到这一点，反而陷入必须结婚的困境。于是，这一自恃的念头给了他力量。他一旦和康子结婚（勉强作出这祥的假定，更加深了他的不幸之感），靠她的陪嫁钱拯救家计危机的企图，马上就会暴露。这样一来，结婚就显得不是出自真情，而是基于一种卑微的打算。这位纯洁的青年，是不容许自己有一点儿自私的想法的，他希望这桩婚事的实现完全出自孝道这一纯粹的动机。不过，对于爱来说，这就更是一种不纯的动机了。

"怎样做才能最符合你的希望呢？"老作家问，"我们先来考虑一下吧。婚姻生活是没意思的。不过，我为你做保人。因此，你结婚完全不必顾虑什么责任或良心。为了患病的母亲，还是早些结婚为好。不过，

至于这笔钱……"

"哦，我倒不是为了这个。"

"不过我听出来了。你害怕为陪嫁钱而结婚的原因是缺乏一种自信。你怕不能把这种卑俗外表掩盖下的爱情倾注给妻子。你总是巴望有一天能背叛这桩自己本不情愿的婚事。一般青年人总是相信，计划可以通过爱来补偿。一个精于算计的男人，总在某些方面依靠自己的纯粹行事。你的不安来自不明确依靠什么。陪嫁钱存起来，留作将来离婚的赡养费。这点儿钱不必在意。刚才说了，有四五十万足够维持家计，还可以把媳妇娶进门。说句不必见外的话，这笔钱包在我身上。只是不要告诉你家母亲好了。"

悠一面对的地方，有一个漆黑的镜框。浑圆的镜面也许被来往人的衣角扇动了一下，微微上扬着，正好映出悠一的面孔。悠一一边谈话，一边不时注视着自己的表情。

俊辅急急地继续往下说：

"你知道的，我可不是喝醉酒的财主，随随便便抛给一个过路人四五十万，我之所以给你这些钱，理由很简单，有两个原因……"——他不好意思地犹豫了一下，"你是世上的一位漂亮青年。年轻时，我也曾想像你一样。二，你不爱女人。我现在也还想有女人。不过， 生就这副样子，没办法。我受到你的启发，拜托了，请让我的青春再来一次吧。坦白地说，我想让你做我的儿子，为我复仇。你是独子，不能做养子，那么就做我精神上的（啊，这可是禁忌！）儿子吧。替我对那些堕入迷途的无数件愚行作一番吊慰吧。要是能这样，花多少钱我都愿意。本来也不是为老后的幸福才攒钱的。不过，为了我，你不能向任何人透露你的秘密。我叫你见哪个女人，你就去见哪个女人。要是碰到一眼看不中你的女子，我倒是想见识见识。对于女人，你没有任何欲望。有欲望的男人，他们的做派我会一一教给你的。我教你男人如何用冷酷使女人白白死去。怎么样？就照我的指示行动吧。也许你会问，假如被识破没有欲望，该怎么办？我有办法，交给我好啦。为了使你的秘密不被识破，我要运用一切手段。你今后万一没法找到安心于夫妻生活的路子，我会让你实地涉猎一些男人之间的情爱。虽说还未到这种地步，可我也要寻找机会。不过这件事，万不可向女流们泄漏。前台后台不能混在一起。我陪你到女人的世界串一串，那里是我一直扮演丑角、用香水和脂粉涂抹成的大布景的舞台，你扮演对于女人不曾动过一根指头的唐璜[1]。过去的舞台，不管多么偏僻的剧场，演唐璜也不出现床上戏，你只管放心好啦。至于舞台背后的那一套，我正在学习研究来着。"

老艺术家几乎走到吐露真情的地步了。他讲述了一部尚未动笔的作品的写作计划。尽管如此，他还是掩盖了部分难以启齿的真情，这个突然心血来潮的五十万日元的慈善行动，正是对于抑或是他最后的一次恋爱——使这个不爱出门的老人大夏天跑到伊豆半岛南端来的恋爱、一次

悲惨的愚行中可怜的失意的恋爱、第十多次愚痴的抒情式的恋爱——奉献的一份祭奠。他没想到爱上了康子。他尝到了犯下这个错误而受的屈辱。为了报复，他必须使康子成为一个爱上没有爱的丈夫的妻子，她和悠一这门婚事，是基于掳掠俊辅意志的一种凶暴的逻辑。他们必须结婚。尽管这样，这位不幸的作家，过了还历之年依然不能从内心里寻求一种控制自己意志的力量。为了根绝或许还要再犯的愚行而花的这笔钱，竟然当做为了美而舍弃的费用，还有比这更空虚的陶醉之情吗？这样一来，俊辅不就借结婚这件事间接地对康子犯下了罪行吗？同时，这桩罪行不也将使他品味自己心灵受到苛责而产生的快慰的苦痛吗？在过去不幸之中，俊辅从来没有一次站在犯罪的一边。

这段时间，悠一从镜子里一直盯着自己，他被一个漂亮青年的面庞吸引住了。那双含着深深忧郁的眸子，从秀美的眉毛下边向他这边瞧着。

南悠一品味着这副美貌有何神秘。这副面孔如此充满青春的朝气，如此带有男性雕像般的深沉，如此具备青铜似的不幸的美质。这副青年人的脸，就是他的脸！过去，悠一对于意识到自己的美感到厌恶，对于那些可爱的少年不断拒绝的未来的美感到绝望。按照男性一般的习惯，悠一自行禁止认为自己美。然而，如今随着眼前一位老人热情的赞词流进他的耳朵，这种艺术的毒素，这种语言的有效的毒素，消解了长期的禁忌。他现在容许自己感觉到自己的美、这时候，悠一第一次发现自己如此漂亮。他看到小圆镜里出现一个他不认识的绝美青年的脸，那富于男性性感的嘴唇，显露着一排洁白的牙齿，不由笑了。

悠一不理解俊辅那种发酵和腐败交混形成的复仇的热情。尽管如此，俊辅还是急着提出一个要求，逼着他回答。

“你怎么答复我？和我订合同吗？愿意接受我的补助吗？”

“不知道。我现在有种预感，好像要发生我自己也弄不明白的事。”

这位漂亮青年梦幻似的说。

“现在不一定马上回答。如果有意接受我的提议，可以打电报通知我。我马上履行刚才的约定。婚礼上我来致祝贺辞。此外，只管按我的主意行事，好吗？我决不会给你惹麻烦的，还要送你一个美名——浪荡公子。”

“假如要结婚……”

“绝对需要我。”

老人满怀自信地答道。

“阿悠在这里吗？”

康子从格子门外头问道。

“请进。”

俊辅说。康子拉开门，同蓦然回头的悠一打了个照面。她看到一个年轻人脸上令人着迷的美好的微笑。她意识到这是悠一的微笑。一刹那，她发现这青年满含着光辉而动人的美。这是从来没有的事。她迷茫地眨巴一下眼睛。她也学着那些被感动的女人，不知不觉体验着一种“幸福的预感”。

康子在浴室里洗完发，她想悠一可能到俊辅房里聊天去了，不便到那里叫他。她倚着窗口晾头发。轮船进港了，这是傍晚自O岛出发，经由K镇，明天微明到达月岛栈桥的班船。她一边梳头，一边眺望水面上灯火闪耀的进港的轮船。K镇缺少三弦之声。因此，轮船一进港，甲板上的扩音器就清晰地响起流行歌的音乐，在夏天的夜空中回荡。栈桥上聚满了旅馆导游的灯笼。不一会儿，轮船靠岸作业的尖利哨音，划破夜气，如不安的鸟鸣传入她的耳鼓。

康子感到洗过的头发迅速变得干爽、清凉起来。黏在太阳穴附近的几根头发，摸上去像草叶一样冰冷，仿佛不是自己的头发。她害怕用手摸自己的头发，这逐渐干燥的头发，其手感里包含着爽净的死。

“阿悠在为什么而苦恼呢？我不明白。”康子想，“如果这苦恼一旦说出来就应该死，那就一道去死也没有什么。自己特意把阿悠叫到这里来，很明显，心里早有这个打算。”

好大一阵子，她一面梳理头发，一面反复思虑着。突然，她被一种不祥的念头所困扰：悠一眼下不在俊辅房里，而是在她所不知道的地方。康子站起身，快步跑到走廊上。她一边叫一边拉开格子门，正好碰见那美好的微笑。她自然产生了幸福的预感。

“正在谈话吗？”

康子问。那微微倾斜着脑袋的媚态，老作家一看就觉得明显不是冲着自己，他转过头去。他想象康子七十岁了。

房子里飘荡着不自然的空气。这时，就像人们常做的那样，悠一看看表，快到九点了。

这时，壁龛桌子上的电话响了。三个人像刀刺一般一起转向电话看着。谁也不接。

俊辅拿起听筒。他马上向悠一递眼色。原来是东京家里给悠一打来了长途电话，要他到柜台去接。悠一出了房间，康子害怕只剩下她和俊辅两个，也跟着去了。

过一会儿，两人回来了。悠一的眼里失去了沉静，没等人问就急急地说道：

“母亲似乎患有肾萎缩，心脏很弱，一味感到口干。不管住院不住院，先叫我马上回去。”——他很激动，报告了平时不大提起过的事。

“而且整天念叨，说总得看到悠一娶过媳妇再死呀。病人简直像个小

孩。”

他说着，越来越感到自己应该结婚。这一点俊辅也看出来了。俊辅的眼睛里暗暗泛起喜悦的神色。

“总之，我得马上回去。”

“现在还能赶上十点的班船，我也一起回去。”

康子说罢，跑回屋子收拾行李。她的脚步带着欢乐。

“母爱浩大无比。”因为丑陋、一直未能尝到亲生母亲之爱的俊辅想道，“她不是能凭自己肾脏的力量，拯救儿子于危机吗？这样一来，悠一不也就能实现今夜赶回去的愿望了吗？”

在他考虑这些问题之前，悠一也陷人沉思之中。一瞥见那低俯的细细的眉毛，以及冷峻的流线型的眼睫，俊辅感觉到轻轻的战栗。“今夜是个奇特的晚上。”老作家在心中自语。对于这位青年思念母亲的不安情绪，从反面加以刺激，以使其就范，这个办法要谨慎运用。没关系，这位青年会按照我的意思行事的。

正好赶上十点出发的班船。头等舱已经满员，八人一间的二等舱日本式房间只住进他们两个。俊辅听到这些，拍拍悠一的肩膀，逗笑地说：“今夜可以保证睡个好觉啦。”他俩上船不久就撤去了舷梯。码头上两三个身穿白色内衣的男子，拎着提灯，和甲板上的一个女子打情骂俏，那女子用尖利的叫声回击他们。康子和悠一被这些人你一言我一语征服了，含着微笑，任轮船远远离开了俊辅。于是，轮船和栈桥之间徐徐露出油一般闪着万斑光点的静静的水面，这片肃穆的水面又像获得新生似的眼见着慢慢扩大开来。

老作家的右膝经夜间海风一吹，有点儿疼痛。有段时间，神经疼发作的痛苦，是他唯一的热情。他憎恶这些日子。现在慢慢不讨厌了。这右膝阴险的疼痛，有时成了他为人所不知的热情的藏身处。他由旅馆掌柜的提灯引导着回到旅馆。

一周之后，俊辅匆匆赶回东京，他接到了悠一应允的电报。

[1]Don Juan,十五世纪西班牙贵族，后成为好色之徒的代名词。

三 孝子的婚事

婚礼定在九月下旬的一个吉日。两三天之前，悠一想，一旦结婚就再没有机会单独一个人吃饭了。尽管平时他没有单独出去吃过饭，但为了完成一个未了的心愿，他下决心来到街上，到位于后街的一家西餐馆楼上吃晚饭。这位五十万日元的小富豪，也有这样享受一次的资格。

五点钟。还不到吃饭的时候。店里很空闲，侍者们都还在睡觉。

他俯瞰着日落前残暑未消的杂沓的大街。街道的一半十分明亮， 对过洋货店的遮阳伞下，阳光一直照到橱窗内部。阳光像小偷的手指一般，已经逼近和服腰带上的翡翠绿。这个静谧的光芒闪耀的橱窗中的一点绿色，和正在等待上菜的悠一的眼睛时时碰到一起。这个孤独的青年感到口渴，不住地喝水。他有几分不安。

悠一不知道，大凡喜欢男色的人，多数也要结婚当父亲，找不出一个例外。其中多数人虽说不是出于本意，事实上都想利用自己的特异的本能为婚姻生活锦上添花。他们在饱享妻子这唯一女人赏赐的珍馐盛筵，被弄得脑满肠肥、恶心呕吐之余，可以说绝无再向别的女人伸手的道理。世上热爱妻子的男人中，这类人并不少。要是生了孩子，他们既当父亲，又当母亲。那些为沾花惹草的丈夫所苦恼的女子，二次结婚时可以找这种男人。他们的婚姻生活意味着一种幸福、安定、无刺激，而从根本上说是一种可怕的自我冒渎。这类丈夫最后的堡垒总的来说靠的是一种自恃骄人的观念：永远以冷笑对待“作为人的”日常生活的每一个细节。对于女人来说，这是做梦都难以想象的残酷的丈夫。

要了解这些机微需凭年龄和经验。而且要经过调教才能耐得住这样的生活。悠一二十二岁了。不仅如此，他的疯子一般的庇护者也没有年龄上的优势，只是热衷于观念。悠一至少失去了使之凛然而视的那种悲剧意义。他感到一切都无所谓。

菜上得太迟了，他不经意地回头看了看墙壁。于是，他觉察到有一双眼睛紧紧盯着自己。那视线一直像飞蛾一般悄悄地停在悠一的面颊上，他一回头，那“飞蛾”很快飞走了。墙壁旁边站着一个十九二十光景的身材修长、肌肤白嫩的侍者。

那人的胸前排列着半圆形的两列漂亮的金扣子。他倒背手直立不动，手指轻轻弹着墙壁。看他那副羞赧的神色，就知道尚未经过职业训练。头发乌黑光亮，那纤弱的略显倦怠的下半身，同那小巧的面庞、男童偶人般天真的嘴唇十分相配。他的腰围衬托着少年双腿纯洁的线条。悠一如实地感受到他身上漂溢的情欲。

那位侍者被里面的人叫去了。

悠一吸着香烟。正如一个接到征兵令的男子，入伍前绞尽脑汁计划着如何享乐，结果什么也没有得到那样，快乐从一开始就需要有个前提，即无期限和害怕倦怠。悠一有种预感，就像过去数十次放过机会一样，这种情欲也会失去踪影。他一口吹走落在光亮餐刀上的烟灰，那烟灰飘到了桌面的一朵玫瑰花上了。

汤上来了。左臂搭着餐巾、推着银制餐具走过来的正是刚才那位侍者。他把打开盖子的汤碗放在悠一的盘子上的时候，悠一在一股热气的鼓舞下，抬眼朝侍者看了看。两张面孔靠得非常近，悠一微笑了。侍者微微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以此回应这位青年的微笑。不久，侍者离去，悠一又低头默默望着盛满汤汁的杯碗。

——这个颇有意味的难得再遇见的小插曲，清晰地留在他的脑海里。因为这插曲的背后似乎带有某种明确的意思。

婚礼宴会在东京会馆分馆举行。新郎新娘照例并排站在金屏风前。独身的俊辅当然不适合担当证婚人的角色，他以所谓嘉宾名义出席。老作家坐在休息室里吸烟，这时，身着男女礼服的一对夫妇走进来。这位举止高雅、身穿滚花裙裾的盛装女子，和她那一副略显冷艳的瓜子脸，使得休息室内所有其他女子黯然失色。她那绝不含笑意的澄澈的眸子，一无所动地打量着周围。

她就是和原伯爵丈夫一起巧设美人计敲走俊辅三万日元的那个女人。知道这些，就会懂得那副装得毫无所动的一瞥，是在寻找新的猎物。而那位仪表堂堂的丈夫，他缩着下巴颏，两只手捋着没有戴的白色羔皮手套，紧贴着自己的妻子。和好色之徒颇有自信的传情不同，他用不安而充满渴望的视线到处搜寻。这对夫妇具有乘着降落伞到蛮荒之地探险的兴趣。那种自豪和恐惧相混合的滑稽的表情，在战前贵族身上是难得一见的。

镝木原伯爵看到俊辅便伸出手来。他用一只像流氓似的白皙的手摆弄着纽扣，微微歪着脑袋，笑眯眯地说了声“您好”。这句自有财产税以来被伪君子所滥用的寒暄语，中产阶级故意绕开不用，实出自他们可厌的顽固本性。作恶可以保证他们高贵的无耻，所以，听到这个“您好”的问候语时，谁都有一种自然的印象。总之，恶人由于慈善，最终可以变成非人，贵族由于作恶，最终可以变成真人。

话虽如此，镝木的风貌里还是能感觉出某种难以形容的可厌的东西。犹如衣服上擦也擦不掉的污迹，仿佛刻印上的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快、柔弱和厚颜无耻的混合物，还有那副硬挤出来的可怕的腔调，以及那完全按计划造就出来的自然……

俊辅满怀愤怒。他想起了镝木那副又像女人又像绅士的胁迫手段。他今天更没有理由接受镝木这句诚恳的犒赏。

老作家勉强应付了一下。他马上意识到必须对这种孩子气的应方式加以修正。俊辅从长椅上站起来。镝木一双黑色皮鞋上套着鞋套，他看到站起来的俊辅，以一个脚底擦着地面的舞蹈姿势后退了两步。于是，他便和另外一位熟悉的夫人互道契阔。俊辅已经站起来的身子失去了方向，镝木夫人径直走过来，将俊辅领到窗边。这是一个不爱说过多客套话的女人，她走起路来风摆荷叶，显得非常快活。

室内的灯光明亮地映在玻璃窗上，镝木夫人站在暮色笼罩的窗户前边。俊辅注意到她那看不出一点皱纹的美丽的肌肤，十分惊奇。夫人的才能是总能在一瞬间选择适合于自己的照明角度和光感。她也没有提到过去的事情。这对夫妇很善于利用一种心理作用：自己只有完全不显露歉疚的样子，才会使得对方更加感到歉疚。

“您的身体很好嘛，在这种场合，我丈夫倒比桧先生显得老多啦！”

“我真想老得快一些呀。”六十六岁的作家说道，“现在还老是犯年轻人的毛病哩！”

“这老头子真讨厌。还有那番心思吗？”

“您呢？”

“对不起，我今后还长着呢。今天的新郎倌和那孩子般的姑娘结婚很像过家家呢。要是举行婚礼前，到我这儿学习两三个月就好啦。”

“您看南君这位新女婿的穿戴怎么样？”

老艺术家用微显黄浊的目光，紧紧盯着女人的表情问道。只要她面庞稍动一动，眼睛略微闪一下光，他就有信心抓住时机，煽风点火，定能使她欲火中烧，春心荡漾，欲罢不能。大凡小说家都是如此，他们这伙人，在对付别人的热情方面本领大极了。

“今天第一次见到他。早听人说起过，真是一位名不虚传的漂亮青年。这青年和一个不通世故的傻姑娘结婚，听说才二十二岁，还有比这桩婚姻更枯燥无味的吗？哪里还有什么浪漫可言呢？连我都忍不住生气呢。”

“别的人对他怎么看？”

“都在谈论那位新郎倌。康子小姐的同学都在争风吃醋呢。说什么‘我才不喜欢那种男人哩’，除此之外，她们还能挑剔些什么？那新郎一副动人的笑容真是没法说，那是一种散发着青春光彩的温馨的微笑。”

“您可以在致辞的时候提一提嘛。也许可以帮衬帮衬，因为他们的恋爱结婚实在太平淡无奇了。”

“可是事先不是这么宣传的吗？”

“那是撒谎。可以说是另外一层意思上的崇高的婚姻，这指的是孝子的婚事。”

俊辅朝休息室一角的安乐椅方向示意了一下，那里坐着悠一的母亲。她的脸上显得有些浮肿，涂着厚厚的白粉，近来看不出是在一个快活的刚入老境的年龄。她拼命想笑，但是那浮肿的面颊妨碍了她的笑容，使她那僵硬的笑意不断沉淀在腮边。尽管如此，在目前这一瞬间里，她置身于一生最后的幸福之中。俊辅认为，所谓幸福就是丑陋。这时，那位母亲戴着古式钻戒的手指在腰间蹭了一下，或许表示要小解了。陪伴她的一位身穿紫色和服的中年女子，低头同她说着什么。那母亲被女子拉着手从椅子上站起来，一面殷勤地向来宾打招呼，一面分开人群向走廊里的厕所走去。

俊辅从近处看那张浮肿的面孔，想起第三任妻子死后的容颜，不由战栗起来。

“现今这真成了难得的美谈啦。”

镝木夫人冷冷地说。

“找机会见一见悠一君吧？”

“他刚结婚，恐怕很难吧。”

“可以等他们蜜月旅行回来之后。”

“他肯赴约吗？很想和那新郎说说话呢。”

“您对结婚没有偏见了吗？”

“反正是别人结婚。不过，即便是我自己结婚，对于我来说也像是别人的婚姻。这不是我所能理解的事情。”

这位严冷的女人回答道。

店员告诉大家宴会一切就绪，于是百余名客人缓缓拥进另外一座大厅。俊辅排在主宾席，使得这位老作家甚感遗憾的是，从这个角度看不见悠一那双美丽的眼睛里闪烁不安的神色。在客人们看来，这位新郎黯淡的眸子，该是今宵最为美丽的风景之一。

宴会准时开始了。按惯例，宴会进行一半时，新娘新郎在众人的掌声里退席。证婚人夫妇为照顾这对大小孩夫妻费尽心思。悠一换休闲装的时候，总是打不好领带，重新打了好几次。

证婚人和悠一来到停在门口的汽车前边，等着尚未换好衣服的康子出来。这位原大臣证婚人掏出香烟也给了悠一一支。年轻的新郎笨拙地点上火，环视着大街。

他们都有些醉意，不适合坐在汽车里等康子。两个人倚着崭新的汽车闲聊，身旁驶过的汽车的头灯照耀着车体散射着炫目的光芒。证婚人叫他不必担心母亲，他答应在悠一外出这段时间由他负责照顾。悠一听

了这位父亲的老朋友亲切的话语，十分高兴。他心里感到很悲凉，又很伤感。

这时，对面大楼走出一位精瘦的外国人，一身淡黄的西装，打着漂亮的蝴蝶领结。他走到停在路边的自己那辆新型的福特轿车旁，打开车门。接着，他身后很快出现一位日本少年，站在石阶中央张望。他穿着一身笔挺的双排扣格子西装，打着色彩艳丽的领带，即便在夜晚也看得很清楚。在楼前的灯光照耀下，发油像水波一般闪亮。悠一见了大吃一惊，他就是前些天见过的那位侍者。

外国人催促少年快些走。少年十分轻快地跑过来熟练地坐在副驾座上。接着，外国人坐进左侧方向盘前边，咔嚓一声关上车门车子立即以轻快的速度驶去了。

“怎么啦？脸色很不好啊。”

证婚人说道。

“哦，没抽过香烟，一抽就有点儿不舒服。”

“那可不行，还是还给我吧，我没收。”

证婚人接过点着火的香烟，往镀银的烟盒里一放，呱嗒关紧盖子。这声音再次威胁着悠一。这时候，换上西式休闲装的康子，戴着蕾丝白手套，在送行人的簇拥之下走出大门。

两人坐汽车到东京站，乘上七点开往沼津的火车去热海。康子那副轻松自在、充满幸福的神态，使得悠一甚感不安。他那温柔而宽厚的心胸本来是可以容得下爱的，可是眼下变得狭窄起来，似乎难以收容她那奔流的激情。他的心被死板的观念填得满满的，像地窖一样黑暗。康子把读厌了的娱乐杂志交给他，目录里印着的“嫉妒”两个黑体字，才使他感到自己名副其实地处在黑暗的动摇之中。他的不快似乎来自忌妒。

嫉妒谁？

于是想到刚才那位少年侍者。坐在蜜月旅行的火车里，放着新娘子不顾，嫉妒一位交肩而过的少年，他感到自己变得可怕起来。他觉得自己就是一种不定型的不像人样的生物。

悠一头靠在座席背上，稍微拉开些距离，瞧着康子低俯的脸庞。能否看做男孩子的脸呢？那眉毛？眼睛？鼻子？嘴唇？他像画坏了几幅素描的画家一样咂着舌头。他终于闭上眼睛，一心把康子想象成一个男人。然而，这种极不道德的想象力，使得眼前这位美丽的少女，变成比女人更难去爱，或者说越来越像一个不可爱的丑恶的影子了。

四 黄昏看到的远火的效能

十月初的一个晚上，晚饭后悠一闷在书房里。他环视了一下周这是一个学生般的简朴的书房。独自一个人的思考，如看不见的雕像一样纯洁地矗立着。全家只有这间屋子尚没有妻子出入，一个不幸的青年只有在这里才能放松地呼吸。

墨水瓶、剪刀、笔架、字典，他喜欢这些东西在台灯光下熠熠生辉的时刻。物象是孤独的。每逢他置身于这些东西的包围之中时，便朦胧觉得，世上所说的家庭团圆式的和平不就是这样的吗？就像墨水瓶和剪刀一样，相互孤立存在的理由，伴随着尚未成形的行为，无言地相守着。这种团圆是无声而透明的微笑。这是保证相互团圆的唯一资格……

一想到“资格”这个词儿，他的心立即发痛。现在南家表面的和平，似乎是对他的谴责。幸好不是肾萎缩而免于住院的母亲每天的微笑，康子从早到晚浮现出的阴云般的微笑，这种安息……都睡着了，只有他一人醒着。他感到和一直沉睡的家人生活在一起很不是滋味。他想一个个拍着肩膀叫醒大家。但要是这样……当然，母亲、康子，还有阿清，都会醒来的。而且在这一瞬间，他们都会憎恨悠一。他一人独自醒着，这是多么背信弃义的事。然而更夫却被这种行为所保护，因背叛睡眠而保护着睡眠。啊，为了让真实在睡眠旁边继续，　这人性的警戒啊！悠一感到了更夫的愤怒，他在这人性的作用上感到了愤怒。

考试的日子尚未来临，可以先检查一下笔记。他的经济学史、财政学、统计学等笔记本上，排列着整齐、漂亮的小字，同学们都为他正确的记述感到惊奇。这种正确不是来自机械本身。机械的姿势突出表现于早晨秋阳照耀的教室里数百支刷刷作响的笔尖之上，尤其是悠一的笔尖之上。那种没有感情的笔记，几乎像速记一样，只是他将一切思考用于机械式的克己手段的回报。

今日是他婚后第一次到学校去。学校是个很好的避难所。回家了。俊辅来电话了。电话里，老作家用沙哑而明朗的语调大声说道:

喂，久违啦。你好吗？考虑到你的情况，一直没有打电话。明天到我家吃晚饭好吗？本来打算叫你们一道来，可是也想问问你近来的情况。你一个人来吧，这事不要告诉你夫人。刚才夫人来过电话，她说后天星期日你们都来看我，到时候你就装作是婚后第一次来这里好了，明天，你五点来吧，有位客人想介绍给你认识一下。”

想起这电话，悠一感到面前的笔记本上好像有一只大飞蛾子来回盘旋。他合上笔记。他嘀咕了一声：“又是女的！”浑身觉得疲惫不堪。

悠一像小孩一样害怕黑夜。今晚至少可以从义务观念里解脱出来了。这一夜，他独自全身放松地躺在床上，贪婪地饱享着反复到来的义务所奖给他的安息。他的目光在纯洁的一丝不乱的被单上徘徊。这是最高的奖赏！然而讽刺的是，窥视的情欲却不允许今夜的他如此安息下去。情欲像岸边的流水，时而舔着他黑暗的内心，退去了又悄悄涌过来。

一次次畸形的毫无情欲的行为。一回回坚冰般的官能的游戏。悠一的初夜是情欲拼死的摹写。这个出色的摹写，欺骗了缺乏经验的买家的眼睛。就是说，摹写看来很成功。

俊辅仔细教会悠一实行避孕的手续，悠一还是放弃了，因为他害怕这种手续会妨碍他精心构筑起来的某种幻想。理性命令他避免生小孩，然而，一想到眼下这种行为一旦失败所带来的屈辱，以及由这种屈辱而产生的恐怖，那么未来的一桩桩一件件，比起这种恐怖来就变得无所谓了。第二个晚上，他又重复一遍和初夜相同的那种盲目的行为。这是由于他出于一种迷信，认为初夜的成功是因为没有履行那样的手续，他担心万一履行那种手续会引起挫折。第二夜可以说是那种成功摹写忠实的二重摹写。

想起那些始终以一颗冰冷的心闯过来的一个个冒险的夜晚，悠一战栗了。热海宾馆的初夜，新娘新郎陷人同一种恐怖的奇怪的初夜。康子入浴的时候，他带着不安的心情走到阳台上。夜间，宾馆的狗在叫。眼底下，站前灯火明丽之处有一家舞厅，可以清晰听到那里的音乐。凝神一看，窗户里人影憧憧，随着音乐而动，音乐停止，人影也停止。每当停止，悠一就心跳加快。他像念咒一般背诵着俊辅的话：

“把对方当成一堆碎木头，当成坐垫，当成肉铺屋檐下吊着的干牛肉！”

悠一胡乱地将领带解下来当鞭子，用力抽打阳台的铁栏杆。他需要有这种积聚力量的行为。

熄灯时，他沉迷于漫无边际的想象之中。摹写是最富独创性的行为。在从事摹写的时候，悠一感到自己没有将任何东西当做范本。本能使人陶醉于凡庸的独创之中。但是，违反本能的痛苦的独创意识，又无法使他陶醉。“干出这种事来的人，从前没有过，今后也不会有。只有我一人。我必须自己动脑筋创造一切。每时每刻都在屏息静待我的独创的命令。看，我的意志一次又一次战胜本能的冷彻的景色。在这荒凉的风景中央，女人的欢乐像吹起尘埃的一股小旋风一般婉转飘荡。”

……总之，悠一的床上，还需要一个美丽的雄性，介于那面镜子和女人之间。不借助这一点，成功就没有把握。他闭上眼抱住女人，这时，悠一在心里描绘着自己的肉体。

暗室内的两个人逐渐变成四个人。这是因为，真实的悠一和变成少

年的康子之间的交媾，以及想象中能够爱女人的假设的悠一和真实的康子之间的交媾，两者必须同时进行。这种双重错觉，时时可以迸发梦幻般的欢喜。这欢喜随即又转为极度的倦怠。悠一在幻觉里，每每想到母校放学后空无一人的宽阔的操场，他投身于陶醉之中。凭着这瞬间的自杀而结束行为。然而，从明日起，自杀又成他的习惯。

一种不自然的疲劳和呕吐，夺去了两人第二天的旅程。他们沿着倾向海面的陡峭的斜坡，来到大街上。悠一感到自己是在所有人前，继续装出很幸福的样子。

他们在岸边三分钟花五日元用望远镜窥探大海。海上晴明，可以清晰地看到右手地岬一端锦浦公园的东屋，在午前的阳光里闪耀。小两口的身影掠过东屋融进光亮的茅草丛里。又有一对人影进入东屋的阴影向这边靠近。那一对身影融汇在一起了。将镜头转向左方，蜿蜒而舒缓的石板坡上，点缀着一对对人影，正在向上攀登。印在石板上的双双对对的影像看得分外清楚。悠一瞧着自己脚边同样的影子，稍稍放下心来。

“大家都和我们一样啊！”

康子说道。她离开望远镜倚在防波堤上，让海风吹拂着微微有些眩晕的额头。然而这时候，悠一却对妻子的这种确信颇感嫉恨，他沉默不语。

……悠一从不愉快的思虑中清醒过来，他望着窗户。透过高台上的窗户，可以远望下面市街上电车道、简易建筑对面的地平线，那里是烟囱林立的工厂地带。晴天的日子，那一带烟雾萦绕，地平线看上去仿佛升高了一两寸。不知是夜间作业还是霓虹灯光微微反射的缘故，那一带天空底下时时染着一抹淡淡的胭脂红。

但是，今晚的红色却有点儿异样，天际一带显露着几分模糊不清。月亮尚未出来，在微薄的星光照耀下，愈发显得沉醉不醒了。不仅如此，远方的红色像飘舞的旗子，带着浑浊而不安的杏黄色，看起来，像一面随风飘扬的奇怪的旗子。

悠一明白了，那里失火了！

看起来，大火周围笼罩着白烟。

美青年的眼睛因情欲而湿润了。他的肌肉悒郁地绷紧了。不知为何，他感到不能一直待在这儿了。他从椅子上站起来，必须赶紧跑出去，必须使那场大火熄灭。他出了大门，将学生服外面的淡蓝色外套的带子紧了紧。他告诉康子,要马上去找一些必要的参考书来。

他下了斜坡，站在简易房前漏泄着微弱灯光的马路上等电车。虽说漫无去处，但他先要到市中心去。不久，光亮炫目的都电[1]拐过街角摇摇晃晃地开过来了。没有空席位，尚未坐下的十二三个乘客，三三两

两，有的靠在窗边，有的拉着吊环。总之，相当混杂。悠一凭窗而立，让夜风吹拂灼热的面颊。遥远地平线上的大火在这里看不见了。那真是一场火灾吗？或者是一种极为凶恶而不吉祥的火光？

悠一身边的窗户没有人。下一站上来的两位男子靠在那里了。他们只能窥视悠一的后背。悠一若无其事地留意着他们两个。

一个是商人打扮，穿着一件旧西装改做的灰色夹克，不到四十岁，耳后有个小疤痕，头发梳得很整齐，油光可鉴。他的双颊瘦长、灰黄，长着稀疏的乱草般的胡子。另外一人似乎是个工薪族，穿着小号的茶色西装，那长相使人想起老鼠。然而肌肤白皙，近乎苍白。枣红色玳瑁腿的眼镜，更加反衬出那张灰白的脸膛，看不出他的年龄。两个人低声地说着话，声音里带着难以形容的亲昵，仿佛急等着享受什么愉快的秘密。他们的话毫不客气地传到悠一的耳朵里。

“从这儿向那里去吗？”

穿西装的男子问。

“近来男人少，要想找，到这时辰就该出动了。”

商人打扮的男子回答。

“今天去H公园吗？”

“这叫法不好听，应该说park。”

“哦，对不起。有好小子吗？”

“要碰机会，现在正是时候，晚一点儿就光剩老外了。”

“好久没来了，我也去看看吧。今天看来是不行了。”

“你要是我这样，就不会遭生意人的白眼啦。我要是再年轻漂亮些，就会被当做来捣乱市场的。”

车轮的响声打断了会话。悠一心里一阵好奇起来。然而第一次发现的同类者的丑恶刺伤了他的自恃的念头。长期养成的非人的懊恼，同他们的丑恶十分相合。“同他们比起来，”悠一想，“桧先生的年龄在脸上，至少有着男人的丑陋。”

电车到站，从这里换车到市中心。穿夹克的男子告别同伴来到车门边。悠一跟着他下了车。与其说出于好奇，毋宁说是自己的义务感使他这样做。

十字路是个比较繁华的街巷。他等车尽量距离那个男子远一些。他站在一家水果店旁，明晃晃的电灯光下，店头堆满了秋天的果实。有葡萄，紫色的果皮上布着一层白粉，这颜色和临近的富有柿[2]秋阳般的光泽相应成趣，有梨子，有及早上市的青橘子，有苹果。然而，堆积在一起的水果像死尸一样冰冷。

穿夹克的男子转头向这边张望，目光和悠一碰在了一起，悠一无意

地避开了。对方的视线像苍蝇一样死死叮住悠一不肯离开。“难道注定要和这家伙一起睡觉吗？”悠一想，“我已经没有选择的余地了吗？”他战栗起来。这种战栗包含着一种甘美的不洁的馊味儿。

电车来了，悠一迅速上去了。刚才听他俩谈话的时候，或许没被他看到脸吧，绝不能被他们当做同类。但是，那个男人眼里情欲如火，在混杂的电车里，翘着脚尖，搜寻着悠一的侧影。一副完整的侧影，狼一般年轻彪悍的侧影，理想的侧影……然而，悠一却把穿着深蓝色外套的脊背对着他，抬头仰望写有“秋天行乐到N温泉”字样、画着红叶的广告。广告都一样。什么请到温泉、宾馆、简易旅舍休息啦，什么有浪漫设备啦，什么一流设备、最低收费啦……一张广告上画的是：墙壁映着裸体女人的影像、一只香烟萦绕的烟灰盘子，写着“我家宾馆是您今秋夜晚的回忆”。这些广告使悠一感到痛苦。这个社会毕竟基于异性爱的原理，并以某种令人倦怠的永远的多数派原理运转。不论你情愿不情愿，都得品尝这个滋味。

不一会儿过了下班的时间，可是大楼的窗户依然通明，开往市中心的电车在灯光里穿行。行人稀少，街树幽暗。可以看见公园里黑森森的静谧的林木。到达公园前站，悠一抢先下车。还好，下车的人很多，那男人殿后。悠一和其他人一起穿过马路，进人公园对面角落一家小书店。一面装着阅读杂志，一面窥视公园方向。男人在面对行人道的厕所前转悠，明显地在寻找悠一。

悠一看到那男子不一会儿进了厕所，他马上走出书店，穿过无数汽车的洪流，快步过了马路。厕所前面是幽暗的树荫，但是，那里仿佛有着轻快而杂沓的脚步、隐蔽的热闹，或者说有一种看不见的正在举行集会的气氛。就像一般宴会，虽然门窗紧闭，但却能微微感知悄然流泻的音乐、餐具碰撞的响声，以及拔掉酒瓶塞子的声音。但是，那里是飘散污秽之气的厕所，而且悠一周围没有一个人影。

他进人厕所阴湿而黑暗的灯下，这个圈子里的人管这里叫“办事处”——这种办事处举其著名者，东京有四五个之多——这个名称来自办事的默契：眼神代替身份材料，一个小动作代替方式，交换暗号代替电话。这种阴暗沉默的办事处里的日常事务，映入悠一的眼里。然而，这并不是说他看到了什么。那里有将近十个男人，但这个时刻不该有这么多。他们互相交换着眼色。

他们一同看着悠一的脸。一刹那，众多的眼睛发光了，众多的眼睛嫉妒地看着。这位美青年恐怖地颤抖着，他似乎要被这些眼睛撕裂开来。他感到惶惑不安。可是，那些男子的动作很有秩序。他们被互相牵制的力量所左右，因而可以省却超乎寻常的速度。他们像一团泡在水里的水藻，徐徐胀大开来。

悠一由厕所的侧门逃出来，进人公园八角金盘的浓荫里。一看，眼前的人行道上随处是香烟的火光。

白天和傍晚在公园僻静的小路上挽手散步的恋人们，数小时之后，这小路完全派上另外的用场，这是他们做梦都无法想象的，也就是说，公园改换了一种面貌，显现出白天掩盖着的异样的半边脸孔。正如沙翁戏剧最后一幕所说，人们宴飨的场所到夜半时刻，就为妖魔的宴飨让出地点来。白天里，白领恋人们坐下来喁喁情话的展望台， 到夜里可以说变成了“比武台”；本来是远足的小学生争先恐后跑跑跳跳登上的阴暗的石阶，这时取名为“男人的入口”：公园后面高大树木下的道路，这时以“初会之路”命之。所有这些都是夜间的名称。由于没有特别取缔法，当地警察弃置不管，他们很熟悉这些名称。伦敦、巴黎的公园也是充当这样的用途，这当然是因为实际上的便利，但这种旨在服务于多数人的公共场所，也滋润了少数人的利益，这倒是一个具有讽刺意味的施恩现象。H公园一角自大正时期辟为练兵场时候起，就成为这类人聚集的著名场所。

悠一站在他自己所不熟悉的这条“初会之路”的一端，他沿着这条路反方向而行。同类们有的站在树荫里，有的像水族馆的鱼一样慢慢腾腾踱着步子。

这些被一种渴望、选择、追求、欣慰、叹息、梦想、彷徨、习惯的麻药所麻醉，并沉迷于一种情念、美学的痼疾而变得丑恶的肉欲的群体，依靠幽暗的路灯的微光，互相交换着悲凉而凝滞的视线。夜间睁开着的几多渴求的眼睛，注视着，流动着。小路拐弯之处相互交肩而过的手臂、肩膀、一闪即逝的目光，似夜风拂动树梢，缓缓地来来往往。又在同一个地方交肩而过，这回投过来的是一瞥锐利的检验的视线……

分不清是树林里漏泄的月光还是灯火，斑驳明丽的草丛里到处是虫鸣。虫的声音和黑暗里随处明灭的香烟的光亮，加深了这种情念上的窒息般的沉默。公园内外不时疾驰而逝的汽车的头灯，摇动了巨大的树影。这时，伫立于树影里一直看不见的男人的身影，转瞬间猛然浮现出来。“这些都是我的同类！”悠一边走边想，“这类人虽然阶级、职业、年龄、美丑各异，但同一种情念，可以使得他们的私处互相结合。这是什么样的纽带啊！这些男人现在没有必要一起睡觉。我们天生就睡在一起了。互相憎恶，互相嫉妒，互相蔑视，而又互相温存，互相施以些微的爱。看，走在那边的男人的脚步如何？他忸怩作态，双肩紧缩，摇头摆尾，走路像蛇行。那是我的同类，比起父母、兄弟和妻子还要亲近的同类！”——绝望是一种安息。美青年的忧郁有些减轻了。这是因为，如此众多的同类中，没有发现一个比自己更美貌。“可是刚才那个穿夹克的男子哪儿去了？他还在厕所里吗？我慌慌张张逃脱了，也把他给放掉了。站在那边树荫里的是他吗？”

他有一种盲目的恐怖：要是见到那个男人必须跟他睡觉。他又泛起这种盲目的恐怖感来。为了给自己壮胆，他点上一支烟。这时，走来一个青年，没有点火，他掏出恐怕是故意掐灭的香烟说道：

“对不起，借个火。”

这是一个穿着一身精心缝制的灰色双排扣西服、年龄二十四五岁的青年。一条轻柔、美观而富于情趣的领带……悠一默默递过香烟。青年面孔狭长，五官整齐。悠一仔细瞧着那张脸，不由战栗起来。青年绷满血管的手臂，眼角深深的皱纹，看来是个远远超过四十岁的人。眉毛经过眉笔认真地修饰，白粉像假面具一般掩盖着衰老的皮肤。过长的睫毛似乎也不是天生的。

老青年睁着圆圆的眼睛，好像要跟悠一说些什么。可是悠一转身走开了。他出于对对方的怜惜，尽量放慢脚步，免得像逃开一样。这时候，似乎一直跟过来的那帮人忽然活跃起来。不止四五个，他们三三两两无意似的转换了步伐。悠一发现其中一人明显就是那个穿夹克的男子。他默默加快了脚步。然而，这些无言的赞美者或前或后，都在窥视这位美青年的侧影。

来到那段石阶旁，既不熟悉地理，又不知其夜间名称的悠一，心想上了石阶总会有地方可逃吧。月光如水，照耀着石阶的顶端。他在登石阶的时候，碰巧有一个人影正吹着口哨走下来。这是一位穿着紧身白毛衣的少年。悠一认出他来了，就是宾馆的那个侍者。

“哦，小哥哥。”

他不由向悠一伸出了手。排列不整齐的石阶使得少年摇晃了一下，悠一扶住他那柔软而饱满的身子。这种戏剧式的会面使他大为感动。

“还记得吗？”少年问。

“记得。”悠一回答。他没有说出婚礼那天看见他的痛苦的记忆。

两人互相握手。悠一感觉出少年小手指上戒指的棘刺，这使他忽然想起学生时代披在他肩膀上的浴巾锐利的纤维。两人手挽手跑出公园。悠一的胸脯剧烈地起伏着，不知不觉拉着少年走上恋人们夜间闲逛的小道。

“为何这么奔跑？”

少年气喘吁吁地问。悠一红着脸站住了。

“没什么好怕的，小哥哥还不习惯啊。”

少年又一次说道。

其后，两人在一家特殊服务的宾馆的一间房间里度过了三个小时。这对于悠一来说，好像是在灼热的瀑布里洗浴。他挣脱一切人工的羁绊，陶醉于灵魂赤裸的这三小时之间。赤裸的肉体的快乐又能如何？当灵魂扔掉重负、赤裸着的一瞬间，悠一官能上感觉到的那种澄明而剧烈的喜悦，几乎不给肉体留驻的余地，

但是，要正确加以判断的话，与其说是悠一买下少年，不如说是少年买下了悠一。或者是巧妙的卖主买下了拙劣的买主。侍者的精妙技艺使得悠一作出壮烈的表演。霓虹灯通过窗帷看起来好似火灾。在烈焰的映照中浮起一双盾牌，浮起悠一丰满的男人的胸脯。夜间所没有的冷气不时刺激着他的敏感的体质，使得这胸脯上好几处出现荨麻疹似的红斑。少年叹了口气，他亲吻着一个个红斑。

——侍者坐在床上一边穿短裤一边问：

“下次何时能再见？”

明天，悠一和俊辅有约会。

“后天可以，最好不去公园。”

“可不是嘛，我们没有那个必要了。今晚第一次见到了打从孩童时代一直向往的人。像哥哥你这样帅的人真的没见过。简直像神仙。好吧，拜托啦，可不能丢下我呀。”

少年用他那柔嫩的脖颈蹭着悠一的肩头。悠一的指尖儿抚摸着他的脖颈，闭上了眼睛。这时，他在品味着一种预感，不久自己将把这位最初的伙伴丢弃。

“后天九点，店里一打烊就去。这附近有一家那类人集中的咖啡馆。虽说像俱乐部，但一般人也一无所知地进来喝咖啡。所以，哥哥可以来。我给您画张地图。”

他从裤兜里掏出笔记本，舔着铅笔尖儿画了一张蹩脚的地图。悠一看到少年的颈项上有一小撮旋毛。

“好啦，一看就知道。哦，我的名字叫阿英，哥哥呢？”

“阿悠。”

“好名字。”

对于这种恭维话，悠一有点儿不爱听。他感到惊奇，少年远比自己更沉着冷静。

——两人在街角分手。悠一刚好赶上末班电车回到家中。母亲和康子都没有问他到哪儿去了。悠一躺在康子身旁的床上，第一次感到安息。他已经可以避免什么了。他为一种奇妙的恶意的喜悦所驱使，将自己比作结束愉快的假日又回到日常工作里来的娼妓。

然而，这种游戏的寓意里，含有比他所想象的更深的意味。康子这位谨慎、柔弱的妻子，到头来所能给予丈夫的与其说是一种不测的影响，即最初的浸润，毋宁说是浸润的某种预感。

“较之躺在那个少年身旁的我的肉体,”悠一想，“如今躺在康子身旁的我的肉体是多么廉价！康子不是委身于我，而是我委身于康子。这是无偿的。我是个‘不要报酬的娼妓’！”

这种自甘堕落的思想，不像以前那样使他感到痛苦，说来说去，而是给他一种愉快。因为太疲劳，他很快睡着了，就像一个慵懒的娼妓。

[1]即都营电车，东京都交通局经营的电车。
[2]岐阜县种植的品质优良的柿子。

五 济度开始

第二天，出现于俊辅家中的悠一那副满足而幸福的笑容，首先使俊辅，其次使来见他的女客感到不安。两人本来以为悠一身上会带有最符合青年人的不幸的印记。看来他们都估计错了。这位青年的美貌是普通的美，看不出有什么不符合他的印记。镝木夫人以女人迅疾判评人品的一瞥，一眼就看出了这一点。“幸福只适合这位青年。”夫人想。适合于幸福的青年就像穿着合体的黑色西装的青年一样，应该说是当今一种宝贵的存在。

悠一感谢夫人出席他的婚礼。这种自然而使人感到愉快的礼节，使得应对所有年轻男子游刃有余的夫人，立即说出十分亲昵的话来。她忠告说，他的笑容仿佛是吊在额头上的写着“新婚”二字的牌子，走出家门要是还不把这块牌子摘掉，那就有撞上不长眼睛的电车或汽车的危险。老作家看到他不表示任何反驳，只是笑容满面地应酬着。俊辅怀疑自己的眼睛，他那困惑的表情里显现一个男人明明上当受骗、还要维护体面的愚痴。悠一开始对这位一大把年纪的老人有些轻蔑。不仅如此，他还幻想一个诈骗别人五十万日元的罪犯的喜悦，心里很是愉快。于是，三个人的餐桌，由于一些意想不到的话题，气氛显得格外活跃。

桧俊辅有一位一直崇拜自己的技艺高超的老厨师。这位厨师的拿手菜，都是适合盛在俊辅父亲搜集的瓷器里的佳肴。俊辅本人由于天生不感兴趣，他没有餐具和菜肴如何搭配这方面的爱好。但出于一片诚心，他在请人吃饭时，习惯于招这位厨师来帮忙。这位进人木津聿斋[1]之门学习怀石料理[2]的京都绸缎庄家的老二，今晚为餐桌制作了如下的菜单。怀石料理中谓之“八寸[3]”的一组凉菜：松叶松菇、百合烩椒芽、岐阜县熟人带来的蜂屋柿子、大德寺的滨纳豆、红烧螃蟹。接着是鸡汁芥子红酱汤，然后是高雅的宋瓷红牡丹花大盘，里面盛着鲷鱼和河豚生鱼片。烧烤有烤秋香鱼，配菜有青豆烩秋蘑以及赤贝凉拌豆腐。水煮有鲷鱼、豆腐、腌蕨菜。壶菜有热浸红茜。饭后点心有森八的不倒翁果子，还有包在一枚枚樱纸里的白色和桃红色的小偶人点心。但是，所有这些美味佳肴未能给悠一的舌头带来任何感动，他只想吃到一盘煎蛋卷。

“这种饭菜对不起悠一君啊。”

俊辅看见悠一总是提不起食欲来。他问悠一喜欢吃些什么。悠一照自己所想的作了回答。可“煎蛋卷”这个如实的回答却触动了镝木夫人的心事。

悠一自欺欺人陶醉于快活里，他忘记自己是不爱女人的。固定观念

的实现，往往会治愈这种固定观念。但被治愈的是观念，而绝不是观念的根源。不过，这种伪饰的治愈，却第一次容许他有沉醉于假设之中的自由。

“假如我的话都是谎言……”美青年多少带着快活的心情想道，“……事实上是我爱康子，假如出于金钱的考虑而向这位老好人作家玩骗局，我今天该是多么快活。我将洋洋自得地夸示自己舒适的别墅般的幸福，是建筑在罪恶的坟场上的。我会给出生的孩子们大讲埋在食堂地板下的古代骷髅的故事。”

悠一在告白中表现了难以避免的过分的诚实，如今他为此而感到羞愧。昨夜的三小时改变了他的诚实的实质。

俊辅给夫人的酒杯斟满了酒。

酒溢出来，滴在她的漆丝外套上。

悠一从上衣口袋迅速掏出手帕擦拭，打开来的手帕的炫目的白色，为现场带来一番清洁的紧张感。

俊辅在想，自己的老手为何颤抖了呢？当时，他对一直盯着悠一的侧影瞧个没完的夫人激起了嫉妒之情。绝不可因自己愚痴的私情而坏事，尽管俊辅本人的感情必须泯灭，但悠一出乎意表的高兴的神色又使老作家甚感迷惘。他又作了如下反省：我所发现和感到的，也许只是说明这位青年的美是伪装的，我只是喜欢他的不幸罢了……

夫人到底是夫人，她对悠一的细心照料十分感动。大凡男人的好心，她都能够迅速作出判断，不过对于悠一的一番亲切之情，她不能不承认是出于一片真诚。

说起悠一，他对自己转眼之间掏出手帕那种轻率的判断，感到有点儿后悔。他想，自己太轻薄了。他害怕这种由迷醉转为清醒的一种关心，会使自己的言行被看成是为了谄媚。这种动辄反省的习惯，不久就使他同不幸的自己达到和解。他的双眸又像平时那样黯淡了。俊辅看到这些司空见惯的表现，他很高兴，也就放心了。不仅如此，俊辅还看到，这青年刚才那副明朗的表情，是完全体会了自己用意之后的精心伪装。看看现在的悠一，俊辅的眼睛里有着一种感谢和欣慰之情。

说起来，所有这些各种各样的误解，打从镝木夫人比约定时间提前一小时到访就产生了。这一小时本来是俊辅用来听取悠一汇报的，可她出于平时那种对什么都不在乎的作风：“待着也是无聊，提早前来啦！”于是，她的这句话轻而易举地打乱了一切。

两三天后，夫人给俊辅写了一封信。下面一行把收信人逗笑了。

“总之，那位青年颇为优雅。”

这和生长在上流社会的女子对于“野性”所给予的那种尊重，比较起来似乎角度不同。莫非悠一太纤弱了？俊辅想。绝非如此。看来，夫人

的“优雅”这个词儿想要传达的是，他对悠一那种对于女人“殷勤的麻木”的印象，表示抗议。

实际上，悠一离开女人身边，只和俊辅两个人待在一起时，心情会明显放松。俊辅长期看惯这个年轻崇拜者一副肃然起敬的表情，这时候，他心里才会更加高兴。在俊辅眼里，悠一这番心情倒可以称作优雅。

镝木夫人和悠一该回去了。这时，俊辅约悠一一起到书房去寻找答应借给他的书，他迅疾地向正在犹豫的悠一使了个眼色。这是一种不失礼地将青年从女客身边拉开的巧妙计策。这是因为，镝木夫人是根本不读什么书的。

这是一间约有七坪[4]的书库，窗外覆盖着洋玉兰树铁甲般浓密的叶子。这里位于楼上的书斋旁边，老作家曾经在这里写下充满憎恶的日记和满含宽容的作品。他很少带人到书库来。

美青年随意跟着他走进这间充满尘埃、金箔、皮纸和霉味的书库，俊辅发现这些唯一的自我收藏品——数万册辉煌的图书，似乎立即羞得面孔通红。在生命面前，在这光耀的肉的艺术品面前，众多的书籍皆为自己虚伪的装潢而羞耻。他的全集的精装本，三面金箔虽然没有失去光泽，但集中涂抹在裁断的高级纸张上的金箔，几乎都映照着人的面影。当青年取出全集中的一册书时，俊辅似乎觉得蓄积在书页之中的青春的影像，净化了这些藏书的尸臭。

“日本中世时期，有相当于欧洲中世圣母崇拜的东西，你知道是什么吗？”他得到否定回答后，依然毫不介意地说下去，“是少年崇拜。少年占据宴会的上席，最先获得主君的敬酒。这里有那个时代颇有意思的密藏的写本。”——俊辅顺手从书架上抽出一册薄薄的古装的抄本给悠一看，“这是我托人从睿山文库里抄写的。”

悠一不知封面上“儿灌顶”三字怎么读，他问老作家。

“读作chigokanjyo。这本书分为‘儿灌顶’部分和‘弘儿圣教密传’部分。‘弘儿圣教密传’题目下注着什么‘惠心述’，这显然是幌子，时代不同啊。我希望你读一读‘弘儿圣教密传’里详述一种不可思议的爱抚的仪式那个部分。（何等精妙的用语！可爱少年之童具称为‘法性之花’；可爱男人之玉茎，称为‘无名之火’。）我要你理解的是儿灌顶这种思想。”

他用衰老的手指焦急地翻着书页，找到一行读道：

“……汝之身乃深位之萨埵[5]、往古之如来。来此界渡一切众生。”

“汝，”俊辅解释说，“这一称呼的对象就是少年。‘汝，自今日起，以后在本名之下添加一丸字，应称某丸。’这种命名仪式以后，照例要朗诵这样一段神秘的赞美和训诫之文。不过……”——俊辅笑了，他带着讽刺的神色，“……你济度的开始如何？似乎很成功吧？”

悠一听了一时摸不着头脑。

“听说那个女人，一见到中意的男人，一周之内定要搞到手。真的，有无数个实际例子。不过，有趣的是，即使有不中意的男人求她，她也在一周之内弄得对方神魂颠倒，但最后还是把他一脚踢开。这是多么可怕的一招。我就上她的当了。为了不打破你对她的一丝幻想，我不说了。好，再等一周看，一周后，她就会急不可待地找你，你要巧妙地逃避（当然我会帮你），再拖延一周。只要不使她彻底撒手，有好多办法弄得她急火攻心。那就再等一周吧，你有比那个女人更可怕的权力，就是说，你可以代我为她济度。”

“可她是个有夫之妇啊。”悠一天真地说。

“她也是这么说的。她公开宣称：‘我是人家的老婆！’她虽说和丈夫没有分手的意思，但一直不守本分。那个女人的恶癖究竟是淫心不泯，还是始终黏着那个丈夫不放呢？第三者是看不清楚的。”

俊辅看到悠一对这句讽刺话笑了，就调侃道，今天倒是笑得挺开心啊！婚事进行得很好，多虑的老人因而想道，该不是喜欢上女人了？悠一讲了事情的原委，使得俊辅惊叹不已。

两人下楼来到日式房间，镝木夫人无聊地抽着烟，香烟夹在指缝里在想心事。拿烟的一只手包在另一只手掌里，她想起自己以前见过的年轻人的大手。他谈起体育，谈起游泳和跳高，这些都是孤独的项目。要说“孤独”这词儿不恰当，不过可以说都是一个人干的。这个青年为何选择体育？那么舞蹈呢?……突然，镝木夫人感到嫉妒起来，她想到了康子。因此硬是把悠一的幻想封闭在他的孤独里。

“他似乎有着一种失群的狼的本性。他不像反叛者那样，抑或他内心的能量不适合于反抗或反叛吧。那么，他究竟适合于什么呢？难道适合于强烈、深沉、巨大而黑暗的徒劳之事吗？他的明朗而透明的笑容里沉潜着锤子一般忧郁的金矿石。那副朴讷、厚实，具有农家椅子般的安定感的手掌！（坐在上面试试看）……那修长的剑一般的眼眉……深蓝的混纺西服十分合体。那一转身的时候，那觉察危险竖起双耳的时候，那是一副柔软而锐利的狼的身段!……那天真无邪的醉态。当他不能再喝的时候，就会用手捂住杯子，歪着头，表示已经醉意朦胧，这时候，他的乌亮的头发就在眼前闪耀。于是，我产生一种凶暴的心情，想一把抓住他的头发，就像老鹰捉小鸡一样。我巴望他的发油粘住我的手。我猛然伸出手……

她习惯性地向下来的两个人抬起倦怠的视线。桌子上只有盛着葡萄的大盘子和喝了一半的咖啡碗。“已经很晚了”、“送我回家吧”，所有这类话语，她出于自恃都没说。她默默迎接着他们两个。

悠一看到了被传说腐蚀的女人真正孤独的姿影。不知为什么，他感到夫人和自己十分相似。她很灵巧地把香烟掐灭在烟灰缸里，朝手提包

里的镜子瞅了一眼，站起身来。悠一跟在她后头。

夫人的一副作派很使悠一惊讶。她一直没有对悠一开口，自作主张叫辆车，开到银座，自作主张领他进入一家酒吧，让他和侍者一道玩。又自作主张离开，用车把他送到自家附近。

在酒吧里，她故意从远处看着他身旁围着一群女人。悠一不太习惯这样的场合，况且穿着没有穿惯的西服，所以他时时快活地拽一拽缩进西服里的白衬衫的袖口。镝木夫人眼看着这些，心情非常愉快。

夫人和悠一在椅子狭窄的空间跳起舞来，流行乐队在酒吧一角棕榈荫里演奏音乐。这是穿梭于椅子缝隙里的舞姿，这是笼罩在醉汉无止境的狂笑以及香烟烟雾之中的舞姿……夫人用手指触摸着悠一的颈项，那夏草般新鲜而坚挺的发根也不住摩挲她的纤指。她睁开眼，悠一的眼睛瞧着虚空。夫人感动了。这是一双傲岸的眼睛，只要女人不跪在他面前，他决不会看她一眼。这也正是她久久苦求而未得的眼睛啊！

然而，其后一周里，都没有夫人的音讯。过了两三天，来了一张“优雅”的感谢信。失算了的俊辅从悠一口里知道这事后显得很狼狈。但是到了第八天，悠一接到了夫人一封厚厚的信。

[1]木津聿斋，明治时期的园林设计师。主要作品是大阪庆泽园。

[2]源自禅僧正餐前进“晚粥”等简单食物，取温石暖腹之意。后渐发展为高级日本料理之一系。

[3]广岛县内陆制作的乡土拼盘料理，以“煮物”为主的酒菜。名称来自盛菜的漆盘，直径八寸（约24厘米）。

[4]面积单位，每坪约3.306平方米。

[5]Sattva，佛教语，菩萨。

六 女人们的不如意

镝木夫人看着身边的丈夫。

十年来没有一次和她同床共寝过的丈夫。谁也不知道他在干什么。夫人也根本不想知道。

镝木家的收人，自然来自丈夫的怠惰和恶行。丈夫是赛马协会理事、天然纪念物保护委员会委员、用海鳝制造盛物袋皮革的东洋海产股份有限公司经理、某西服缝纫学校名誉校长，另外秘密做美元生意。碰到手头拮据，就以类似俊辅一样无害的好好先生为对象，利用绅士的手法干坏事。这一点，有些像搞体育。加之，原伯爵又从做了妻子情夫的外国人那里索取应有的慰问金。例如害怕丑闻的某顾主，未等索取一下子投出了二十万日元。

联结这对夫妇的爱情，是夫妇爱的模范，亦即同谋者的爱情。就夫人来说，对于丈夫肉感的憎恶已经成为过去，到今天，这种肉感的憎恶早已褪色而透明，只成了将两个同谋犯联结在一起的一条难解的纽带。因为作恶不断使得二人越发孤立，所以需要好歹长期维持着像空气一般的同居生活。两个人虽说打心底里巴望离婚，之所以未能离婚，就是因为他们两人都想分手。原来要实现离婚，只限于有一方不想离这样的场合。

镝木原伯爵一直保有一双打磨得血色很好的面颊。那张经过仔细修饰的脸孔和髭须，反而给人一种加工后不洁净的印象。总是睡不醒的双眼皮眼睛，眼珠不安地转动着，面颊时时如风扫水面一般荡起皱纹。他总是习惯于用一双白皙的手，不住搓捏面颊滑润的肌肉。他同熟人冷冷地聊着，谈话拖泥带水。碰到不太亲近的人，便摆出一副使人很难接近的架势。

镝木夫人又看看丈夫。这是个坏习惯。她绝不看丈夫的脸。她每当思考问题，或感到无聊，或觉得厌恶时，这才像病人瞧着自己瘦削的手臂一样，瞥一眼丈夫。可是，看到这般情景的一个蠢货，又捕风捉影地到处散布，说她依然恋着丈夫。

这里是联接工业俱乐部大舞厅的休息室。每月一次的慈善舞会，集合了约莫五百名会员。镝木夫人身穿一件薄薄的玄色晚礼服，前襟上坠着一副假珍珠项链。

夫人邀请悠一夫妇参加这次舞会。厚厚的信封里装着两张票和十数页白纸。悠一将带着何种表情阅读那些空白信呢？其实他哪里知道，夫

人把一口气写下的热情洋溢的信笺一把火烧了，随后又将相同张数的白纸装进了信封。

镝木夫人是个性格猛烈的女人，从不相信女人会有不如意的事。

违背道德的懈怠立即将她引入不幸，正如萨德[1]的小说《朱丽叶》中的女主人公被预言的那样，自打夫人和悠一共度良宵的那个晚上起，她就感到自己十分懈怠。接着就是一个劲儿生气。她想，和那个无聊的青年在一起的几个小时是浪费时间。不仅如此，她还把自己懒惰的理由硬是归咎于这一点，认准了是因为悠一缺乏魅力的缘故。这种思想带来了一时的自由，但是，当她感觉在她眼中这世界所有男人都失去魅力的时候，不由惊叹起来。

恋爱使我们切身感到，人原来是这样毫无防备，想到过去一无所知的日常生活，会一阵战栗起来。恋爱使人变得规规矩矩，其原因就在这里。

这或许是一个按世间一般惯例看将跨进母亲年龄的人的表现吧，镝木夫人感到悠一心中有一种妨碍母子之爱的禁忌。本来，夫人每每想起悠一，总像一位在世的母亲思念死去的儿子一般。可是，夫人却在美青年不逊的目光里，发觉这是不可能的。然而，以上这些征兆，不正说明她已经开始爱上这种不可能了吗？

这位骄矜的夫人声称从未梦见过男人，但她却梦见了悠一那一开口就愤愤不平的天真可爱的小嘴。这样的梦，预示着自身的不幸。她开始感到必须保护自己。

传说中这位夫人对任何男人一周之内必然要通殷勤的，但却给了悠一一个例外的恩惠。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因由和办法了。夫人想忘掉他，不再见面。她随便地写了一封长信，也不打算投寄，一边笑一边写。她用半开玩笑的口气一直写下去，回头重读一遍，她的手颤抖了。她害怕再读下去，划根火柴烧了。火势很猛，她连忙打开窗户，把信纸扔到大雨潇潇而降的庭院里。

点燃的信纸正巧落在檐下的干土和水洼的分界线上，信纸继续燃烧，她感到这段时间似乎很长、夫人无意中捋一捋头发，她看见指尖上沾着一点白色，那是不该染上头发的微细的纸灰。

镝木夫人意识到下雨了，她抬起眼来。乐师换班时音乐停止了，震动地板的脚步声听起来像骤雨猛降。透过通往阳台的出口，可以看见外面的夜景，那只不过是由星空和髙层建筑闪耀着斑驳灯光的窗户构成的平庸的都市的夜景。夜气流进来，然而，沉迷于歌舞和酒香之中的众多妇女，依旧无动于衷地裸露着白嫩的肩膀，脚步轻盈地来来往往。

“是南君！南君夫妇来了。”

镝木说。夫人看见悠一和康子站在杂沓的人口处，正向休息室里张望。

“是我叫他们来的。”她说。康子首先分开人群向镝木夫人桌边走来，迎接她的夫人的内心是安详的。上次，她只看到悠一而没有看见康子时，夫人对没有到场的康子甚感嫉妒，现在看见悠一就在康子身旁，反而心绪安然，这是为什么？

她几乎不看悠一，将康子引到身旁的椅子上，满口夸奖她的衣服如何艳丽。

康子的父亲在百货店采购部能买到廉价的进口衣料，她很早就为这次秋季的晚会定做了服装。晚礼服是象牙黄的波纹绸，宽阔的裙裾展开来，充分显现了波纹绸严冷的量感。那些流光溢彩的纹络，张开沉静而死寂的纤细的眼眸。胸前装饰着一轮洋兰，淡紫色的花蕊围绕一圈微黄、淡红或纯紫的花瓣儿，尤其突显了兰科植物所特具的那种妩媚、娇羞的魅力。颈项上戴着黄金索子串连的印度产小坚果的颈饰。从那深深隐藏于肘间的青蓝色的手袋里，以及胸前的洋兰上，弥散出雨后空气一般爽净的香水味儿。

悠一为着夫人不肯瞧一眼自己而惊讶。他跟伯爵打了招呼，伯爵以日本人罕见的眼神阅兵似的对他点点头。

音乐响起来了。这张桌边椅子不够，空闲的椅子早被别桌的年轻人搬走了。总得有人站着，自然是悠一站着身子。他喝着镝木递过来的冰镇威士忌，两个女人都要了可可香草甜露酒。

音乐从黯淡的舞厅里传出，雾一般弥漫着走廊和休息室，阻断了人们的谈话。四个人略微沉默了一会儿，镝木夫人突然站起身来。“只一个人站着，太难为情啦，我们跳舞吧。”

镝木伯爵沉郁地摇摇头，他对妻子的这个举动甚感惊愕。每次到舞会上来，他们夫妇从未一起跳过舞。

夫人的这个邀请看起来明显对着丈夫，然而悠一看见丈夫似乎出于当然的拒绝，他发现这种拒绝夫人也并非完全没有预料到，为了礼仪，他想应该马上主动约请夫人，因为他明白，夫人很想同他跳舞。

他犹豫地看了看康子，康子像个循规蹈矩的孩子，当场下判断，说:

“这不好，还是我们跳吧。”

康子向夫人行了注目礼，将手提包搁在椅子上，站起身来。这时，悠一无意中用两手抓住夫人站起身来之后的椅背，因此，夫人再次就座时，稍稍将他的指尖儿夹住，悠一的手指暂时挤在她突露的脊背和椅子之间了。

康子没有注意这些，两人穿过人群跳起舞来。

“镝木先生的夫人最近变了，变得不是十分冷静了。”

康子说着，悠一默然不语。

他记得上回在酒吧，夫人也是这样，像一名卫士，远远地护卫着他，毫无表情地注视着他跳舞的身影。

康子时时留心不碰坏胸前的兰花，所以两人的身子保持着一些距离。康子为此有些歉意，悠一则对这个障碍物很感庆幸，但是，他一想到男人用自己的胸脯压挤这轮高价的花朵该是多么高兴时，这种想象中的热情骤然使他心灰意冷起来。没有热情的行为，哪怕有一点点浪费，在别人看来，也只能是于吝啬和礼节的掩盖下，不得不如此谨小慎微敷衍一下罢了。但若是毫无热情地压挤这朵鲜花， 似乎又是不合乎一切道德的不正行为啊……这样一想，压挤两人胸脯间正在灿烂开放的美丽的鲜花，这种大煞风景的企图就变成他的一种义务了。

跳舞人群的中央部分最拥挤，使得好多情侣尽量身体紧靠着身体，仿佛得到一个体面的借口，越发密集起来了。悠一每当跳擦步时，就像游泳选手用胸脯切水一样，将自己的胸脯从康子的鲜花上斜切过去。康子的身子神经质地动着，她是在爱惜兰花。较之被丈夫紧紧抱在怀里跳舞，还是保护兰花不被挤坏更为重要，女人这种理所当然的用心，使得悠一感到一阵轻松。既然对方有如此想法，悠一终归是悠一，只管扮演一位热情洋溢的丈夫好了。音乐时时变得热烈起来，青年一种不幸的狂热的念头充满心间，他发疯似的紧紧抱住妻子，妻子猝不及防，那朵兰花被无情地挤碎了，耷拉下来。

但是，在一切方面，悠一这种反复无常的表现都带来了好结果。不用说，康子稍稍感到了幸福，她温存地对着丈夫斜睨了一眼。不仅这样，她还像士兵炫耀勋章一般，故意让人们看到那朵挤碎了的鲜花，一面以少女的脚步急急回到原来的桌边。“哎呀，怎么才跳第一回，兰花就给挤坏啦？”她多么想听到这种揶揄的话语啊！

一回到桌边，就看见四五个熟人围着镝木夫妇谈笑风生。伯爵打着哈欠默默喝酒。和康子的想法不同，镝木夫人一眼就看到她胸上挤碎的兰花，可是什么也没说。

她一面吸着妇女专用的细长的纸烟，一面注视着康子胸前压坏了的兰花。

悠一同夫人一跳起舞来，就急忙用一副担心的语调直率地说道：

“谢谢您赠给的票，因为什么也没写，就和妻子两个一起来了。这样可以吗？”

镝木夫人撇开他的问话：

“什么妻子不妻子，这词儿不合时宜，为什么不称‘康子’？”夫人当着悠一的面不肯放过对康子直呼其名的最初机会，果真是事出偶然吗？

夫人再次发现悠一的舞姿不仅精巧动人，而且是那样轻盈、真率。

他的每一瞬间都使她感觉到那种俊美的青春的傲岸，这种感觉仅仅是夫人的幻影呢，还是那副真率和傲岸本是出自一体的呢？

“世上一般男人只能勉强引起女人的注意。”她想，“这青年在吸引女人上仅凭一点儿零头就足够了，他是打哪里学来这套秘诀的呢？”

不一会儿，悠一问起那封信为何只有几张白纸的理由，他的这一不带任何疑念的天真的询问，使夫人重新想到那封白纸信来。她如今更加觉得羞愧，因为那封白纸信也并非完全不含有一点儿卖弄风情的技巧。

“没什么，我只是笔头拙笨罢了……当时我确实有好多话，可以写满十二三张纸哩。”

悠一觉得她的若无其事的回答是想把话题岔开。

悠一大惑不解的是信为何第八天才到。俊辅说只限于一周之内，于是他联想到这回考试不及格了。到第七天还是没有任何动静，这使他的自尊心大受伤害，他觉得经俊辅煽动起来的自信被推翻了。他确实不爱对方，但又如此想获得她的爱，这种心情倒是第一次有。当天，他甚至怀疑，自己难道真的一点儿不爱镝木夫人吗？

白纸信使他惊讶。镝木夫人不知为何害怕在没有康子在场的情况下单独见到悠一？（看来，假定悠一是爱康子的，她抑或害怕终究会损伤悠一的心情吧。）信中所附的两张票更使他感到惊讶。他给俊辅打电话，没想到这位勇于献身的好事者，虽然不会跳舞，相约也要参加这次舞会。

俊辅还没有来吗？

两人回到座位上一看，侍者已经搬来好几张椅子，男女近十人将俊辅围在中间。俊辅向悠一笑了笑，这是朋友的微笑啊！

镝木夫人看到俊辅的身影大为震惊。大凡熟悉俊辅的人不但感到惊奇，而且早已议论纷纷了。桧俊辅现身这种每月一次的舞会还是头一遭呢。是谁的力量使得老作家犯了这种不择场合的错误呢？但是，这种臆测应该说只是外行人的想法，不择场合正是敏锐的作家必具的才能，只是俊辅避讳将这种才能运用到生活中来罢了。

康子不太习惯喝洋酒，她有些醉意，便天真地将悠一的一些琐事抖落出来。

“阿悠近来可爱时髦啦，买了梳子，一直装在里边口袋里，一天之中不知要梳几遍头呢。我真担心他会很快成为秃子。”

众人表扬了康子对悠一的感化，漫不经心地笑着的悠一，神情蓦地黯淡下来。买梳子这件事儿，是他无意识形成的最初的习惯，大学时代课堂上无聊时，经常于无意之中拿出梳子梳梳头。如今在这么多人面前，经康子一说，这才感觉到自己的变化，已经是将梳子暗暗藏在里面口袋里了。他发现，当初就像狗从别人家里衔回一根骨头一样，连梳头

这种琐细的习惯，都被他从那个社会带到了自己家里。

然而，康子将新婚不久丈夫的变化归结于自己加以考虑，这是当然的事情。有一种游戏，把一幅画里的数十个小点结合在一起，就会忽然改变原画的意义，浮现另外一种影像。但是偶尔将最初的点数结合起来，只不过是无意义的三角或四角。不能怪康子糊涂。

俊辅看不出悠一心情放松，他小声说道:

“怎么啦？被恋爱搞得神魂颠倒的。”

悠一起身到走廊上去，俊辅也若无其事地跟了出来。俊辅说：

“镝木夫人眼睛湿润了，你注意到没有？令人惊讶的是，那女人已经变得精神性了。她和精神的东西有缘，恐怕是平生第一次吧。这倒也能为恋爱起到奇异的补充作用，完全不具有精神的你，产生了一种反作用。我逐渐明白了，你认为能从精神方面爱女人，这是妄想。人不能玩出这种聪明的把戏来，你在肉体和精神两方面都不能爱女人。正像自然美君临人类一样，你应该用同样方法，亦即凭借精神的完全不存在去面对女人。”

——俊辅这时候无意之中发现，他已经无可奈何地把悠一看做自己精神的傀儡了。当然，这是在他一流的艺术性的赞美之下——“人们不管是谁，总是最喜欢自己难以对付的人。女人也是这样。看今天镝木夫人情思满怀的样子，她似乎全然忘记了自己肉体的魅力了。直到昨天为止，对她来说，这比任何其他男人都令她牢记啊!”

“但是早已过去一周了呀。”

“例外的恩惠嘛。这是我所看到的第一次例外。首先，这个女人无法掩饰自己的恋情。你看到没有？她刚才在椅子上放的那只佐贺锦孔雀刺绣小手提包，和你一同回来之后又移到桌子上去了。她一边认真仔细地查看桌面，一边把包放了上去。尽管如此，她还是眼睁睁地把包放进一汪酒水里了。你以为那女人一到舞会上来就兴奋非常，那就大错特错了。”

俊辅递给悠一一支香烟，又接着说：

“看来她还要等一段较长的时间。目前你是安全的，她引你不管到哪儿都是安全的。因为你已经结婚，而且新婚燕尔，有安全的保证。不过使你安全待着并非我的本愿。等等，回头我还要给你介绍一个人呢。”

俊辅巡视一下周围，他在寻我穗髙恭子。十多年前，她也像康子一样，抛掉俊辅结了婚。

悠一蓦然用另一个人的眼光瞧着俊辅。俊辅站立在这个充满青春活力的、华丽的世界中央，看上去就像一个死人在物色着什么。

俊辅的面颊上沉淀着铅锈一般的颜色。他的眼珠失去了光亮，从黝黑的嘴唇里可以窥见那排过分整齐的假牙，犹如残留于废墟上的白墙，显得异样鲜明。但是，悠一的感想也是俊辅的感想。俊辅了解自己。他自从见到悠一之后，虽然活在现实之中，就已经决心进入棺材了。他在从事写作时，看起来世界是那样明净，人事是那样清晰，不是因为别的，而是因为在这一瞬之间他已经死了。俊辅的种种愚行，不过是一个死人企图重新回归现实生活的拙劣的酬报罢了。就像回到作品中一样，他既然使自己的精神进驻到悠一的肉体里，就是决心想使精神从阴郁的嫉妒和怨恨之中解放出来。他想寻求十全十美的回归。总之，他想，作为一个死去的人，能在这个世界得以复活该有多好。

用死人的目光观看时，他发现现实世界是一个多么澄明的机构啊！他人的爱情又是多么准确无误地可以透视出来！在没有偏见的自由自在的情况下，世界变得像小小玻璃机器一样了。

……但是，这位老丑的死人心里有时也涌动着一种不甘于自我束缚的情绪。如今，他听到七天之中悠一那里毫无动静，便因为受挫和估计不准而显得有些恐惧和狼狈，但同时又有几分快意。这种快意和刚才的痛楚如出一辙，那痛苦正是他从镝木夫人表情里看到的一种不折不扣的恋情而引起的。

俊辅发现了恭子的身影，不巧又被某出版社社长夫妇抓住郑重地寒暄起来，使得他无法到恭子那里去。

满满堆积着节目抽奖奖品的桌子旁边，一位白发外国老绅士和一个身穿旗袍的美丽女子站在那里又说又笑，她就是恭子。她每当发笑的时候，嘴唇就像水波一样在洁白的牙齿周围轻柔地一开一阖。

她身上的旗袍是白色的缎子，上面浮现着龙纹。金质的领卡和纽扣，长裙拖曳下若隐若现的舞鞋也是纯金的。翡翠的耳环不时摇荡着星星翠绿。

俊辅刚想接近，又被身穿晚礼服的中年女子拉住了，她一个劲儿搬弄一些艺术方面的话题，俊辅对她漠然而视。他目送那个女人的背影，看到那磨刀石一般扁平、瘦削的脊背光裸着，厚厚的白粉下面并排着一对灰色的肩胛骨。俊辅想，艺术为何要为这种丑陋留下口实？这竟然也是社会公认的口实啊！

悠一神情不安地走过来。俊辅看到恭子还在和那个外国人站着聊天，用眼睛向那边示意了一下，小声对悠一说：

“就是那个女人。她是个美丽、活泼而时髦的贞女。不过我听别人说她最近和她丈夫关系不太好，今天是同另外一帮人一块儿来的。我就介绍说你没有带夫人而是一人单独行动，你也姑且装糊涂。你必须和她连续跳五支曲子，不能多，也不能少。等跳完之后分别的时候，你就说你其实是同夫人一道来的，开始时没有照实说，是怕说了你不愿意和我跳

下去，所以就撒了个谎，很对不起，你说话要尽量富有情趣。那女子若原谅你，你的印象就会变得神秘起来。此外，你也可以说几句恭维话，她最爱听别人夸奖她笑容很美。她从女校刚毕业时，一笑就露牙龈，样子不好看。但其后十多年，经过反复训练，很有成效，即便开怀大笑也看不见牙龈了。那副翡翠耳环也可以夸赞一番，她很善于映衬出领口雪白的肌肤。还有，最好不要说些什么性感之类的话。她喜欢清纯的男人。说起来她的乳房倒是很小，你看，她那漂亮的胸脯其实就是一件装饰品，没错，肯定是用海绵什么充填起来的。欺骗别人眼目，也就是美好的礼仪啊!”

那个外国人同另外一伙外国人说话去了，俊辅走到恭子身边向她介绍悠一。

“这位是南君。从前他托我给你介绍，一直没找到机会。他还在上学，不过已经有了夫人，好可怜啊！”

“哎呀，真的？这么年轻？近来大家都在赶早儿哪！”

俊辅说：“他婚前就托我介绍，现在南君还一直埋怨呢。他结婚一周之前，在秋天最初的舞会上第一次见到过你。”

“这么说，”恭子一时不知说什么好。这时悠一瞅瞅俊辅的脸，他今天是第一次到舞会上来。“这么说，还刚结婚三周呀。那天的舞会很热呀。”

“所以他最初一见到你，”俊辅用十分武断的语气说，“他就产生了孩子般的野心。他想在结婚前务必找机会，同你连续跳上五支曲子。哎，对吗，悠一？不要脸红嘛，要是能这样，就能不留任何遗憾地结婚啦。结果未能如愿以偿，就和未婚妻结了。如今，他还是不死心，　一个劲儿责备我。这都怪我不好，谁叫我一时不小心说认识你呢……今天，你可知道，他就是为了这个没有带夫人，而是单独来了。就请你满足他的愿望吧，行吗？连跳五曲，使他了却一桩心事吧。”

“这事好办。”——恭子看不出有什么难为情，她豁达地答应了，“只要没找错人就行。”

“好，悠一君，那就跳吧。”

俊辅向休息室注意了一下，催促悠一说道。于是，两个人走进舞厅微明的中央。

在休息室一角，俊辅被一位熟人的家属拦住坐在椅子上，从这里隔三四张桌子正面可以看到镝木夫妇。他看见镝木夫人在外国人护送下回到桌边，向康子行了注目礼后在她对面坐下来。这两位不幸的女人的倩影，远远看去带有故事中的风情。康子胸前已经没有兰花了。黑衣女子和象牙黄女子，漠然交换一下眼色，沉默不语。就像一对招牌。

从窗外看到别人的不幸，比起在窗内看到的更加美丽。这是因为，不幸很少能越过窗棂扑向我们……音乐的专制支配着集合的人群，这是秩序在起作用。音乐以类似深深疲劳的感情驱动着孜孜不倦的人们。俊辅想，音乐的旋律流动之中，音乐也有一个不可侵犯的真空的窗户，自己正在透过这个窗户望着康子和镝木夫人。

俊辅现在的桌子上，十七八岁的少男少女在谈论电影。原参加特攻队的长子，穿着时髦的西服，给自己的未婚妻讲述汽车的发动机和飞机的发动机有什么不同。母亲对自己的朋友谈论一位很有天才的寡妇，她把旧毛毯重新染色，改做成漂亮的购物袋，接受订货。这位朋友是原财阀的夫人，自从在战争中死了儿子以后，一直热衷于研究心灵学。这家的主人不住劝俊辅喝啤酒，反反复复说道：

“怎么样？把我们全家都写进小说里吧。要是能事无巨细、一个不漏地描写一番就好啦。……您看，我的妻子还有他们，都是些怪人。”

俊辅微笑地看着这个家庭里心直口快的成员。很遗憾，家长的自豪实在有些不得当。经常有这样的家庭，互相谁都找不出有何不同之处，没办法只好全家人一起耽读侦探小说，以治愈“健康的饥渴”。

老作家有他自己的地方，他该回到镝木夫妇的桌旁去了。长时间离开座位，他怕自己被怀疑是悠一的同谋。

他走到桌旁，康子和镝木夫人老是被别的男人请去跳舞，俊辅就在独自被撇在一旁的镝木身边坐下了。

镝木也没问他到哪儿去了。他劝俊辅喝冰镇威士忌，问道：

“南君在哪里？”

“啊，刚才还在走廊里见过他呢。”

“是吗？”

镝木在桌面上叉着双手，竖起两根食指仔细观看。

“哎，请看！不会在颤抖吧？”

镝木对着自己的手，用眼睛向俊辅示意说。

俊辅没有回答，他看看表。五支曲子大约需要二十多分钟，加上刚才在走廊上的时间，一共是三十分钟光景。对于一个新婚燕尔、首次同丈夫一起来参加舞会的年轻女人来说，这三十分钟绝不是一段容易度过的时光。

一曲终了，镝木夫人和康子回到桌旁。两人无意中都脸色苍白。她们眼里所见逼迫自己作出不愉快的判断，又各自不愿说出来，所以变得寡言少语。

康子想起那个同丈夫已经亲密跳过两遍的穿旗袍的女子。她刚才一面跳舞一面对着丈夫微笑，也许他未注意到吧，悠一没有回过她一个笑

脸。

订婚阶段，康子不断为“悠一有无其他女人”这个问题所折磨， 这种猜疑随着结婚烟消云散了。也许她这样做是对的，她用新获得的逻辑的力量使得这个猜疑自行消解。

……康子有些无聊，她把紫色的手套脱下又戴上。她戴手套时，眼睛里闪现着若有所思的神色。

是的，她凭借新近获得的逻辑的力量解开了心中的疑惑。康子在K镇时从悠一忧郁的表情上预想到的不安和不吉利，婚后再一想想，一种天真少女的自负帮助了她，康子觉得一切都应归咎于自己她认定，他之所以苦恼得夜不成寐，是由于她没有主动答应他的缘故。这样一想，那使得悠一感到无比痛苦的风平浪静的头三个晚上，就是他爱着康子的最初的明证。那时候，悠一肯定在同欲望苦斗。

这位非凡的自尊心极强的青年，定是害怕遭到拒绝才那样按兵不动的。对于一个紧紧团缩着身子、磐石一般默然不响的无邪的少女，三个夜晚他都没有出手。康子自然明白，没有比这更能证明悠一是纯洁的了。订婚时代她怀疑悠一有其他女人的幼稚的想法，眼下完全可以获得嘲笑、轻蔑的权利。

回娘家更是一种实实在在的幸福。悠一在康子父母眼里越发是个保守型的青年。这位在应对女客方面大有作为的美青年的前途，将在岳父的百货店里获得确实保证。这是因为他孝顺、纯洁，而且更为可贵的是，有一副尊重世俗体面的气质。

婚后开始上学那天，晚饭后悠一第一次很晚才回家，听他说是被一个坏同学硬逼着请去吃饭了。康子未等深通世故的婆婆的开口，就急急忙忙替丈夫说情，说交朋友就是这么一回事。

……康子又脱下紫色的手套，突然一阵不安袭上心头。她眼前正像看到镜子里的自己一样，发现镝木夫人也带有一种同样焦躁的目光。康子很害怕，她的不安不正是夫人那种莫名其妙的忧郁情绪所传染的吗？她对这位夫人之所以怀有某种亲爱之情，莫非就是为这些吗？不一会儿，她们两人又分别被人请进舞场。

康子看见悠一还在同那个穿旗袍的女人继续跳舞，这回她没有对他微笑，目光转移开了。

镝木夫人也看到了同样的情景。夫人不认识那个女人。就像戴一副假珍珠项链只能露出一端来一样，夫人那种爱好嘲笑的精神，使得她对这种公然在“慈善”的幌子下举办的舞会感到厌恶，从未参加过一次，所以没有机会结识作为一名干事的恭子。

悠一跳完了约定的五支曲子。

恭子陪悠一回到自己一伙人的桌子旁边。他在思忖，妻子没来这一谎言何时对她坦白出来好呢？他一时心中没底，显得有些六神无主。这时，刚才老是到镝木夫妇桌旁去的一位心直口快的同学， 来到这里见到悠一，一句话揭了底。

“哎呀，你这小子真坏，撂下夫人不管！康子女士一直独守在对过的桌子旁边呢。”

悠一看看恭子的脸，恭子也看看悠一，马上转过眼睛。

“快回去吧，太可怜啦！”恭子说。这句劝告不失理性，又合乎礼仪，悠一有些不好意思，脸涨得通红。一种廉耻之心时常能够激起一股热情，美青年猛然站起身来，这种勇气连他自己都感到惊奇。他随即将身体挨近恭子，把恭子带到墙边，说有话给她讲。恭子眼里充满愤怒，她冷然以对。假若悠一能感觉到自己勇猛的动作正说明热情的质量，也就会理解这位漂亮的女子不由自主、鬼迷心窍地从椅子上站起来随他而去的缘由。悠一那双天生的黯淡的眸子，含着深切的歉意，心情颓唐地说道：

“对你撒了谎，实在对不起。可我没办法，我想要是说了实话，你就不会和我连续跳上五支曲子了。”

恭子对这位青年深藏在内心的真正的纯洁瞠目而视。她满含热泪，以宽恕之心作出一个女人所能达到的牺牲，及早原谅了悠一。悠一急匆匆地向妻子等待的桌子走去，恭子目送着他的背影，这位易于动情的女子，把他连同上衣背后微细的襞褶都铭记心中了。

悠一在原来的地方见到兴高采烈正在和男人开玩笑的镝木夫人，以及不得已随声附和的可怜的康子，还有准备回去的俊辅。俊辅在这伙人面前必须避免同康子见面，所以老作家盯着悠一看了看，急急忙忙回去了。

悠一当场有些困窘，他提出要送俊辅到楼梯口。

俊辅听到恭子的情况，放心地笑了，他拍拍悠一的肩膀，说：“今晚不要跟男孩子玩啦，为了抚慰夫人的心情，今夜里必须完成那个义务，懂吗？几天之内我还会叫恭子在某个地方‘偶然’遇到你。到时候再联系。”

老作家生龙活虎地握了握手，他独自顺着铺有大红地毯的楼梯径直走到中央出口，不小心插进口袋里的手指受伤了，是那枚蛋白石的传统风格的领带别针刺伤的。原来刚才为了接悠一夫妇路过南家时，他们夫妻已经走了，悠一母亲将这位大名鼎鼎的贵客让进客厅，为了表达心意，把亡夫的这件遗物赠给了俊辅。

俊辅高兴地接受了这件落伍于时代的礼品，他想她回头一定会告诉悠一的。他想象着这位母亲会不会这样对儿子说：

“送上这件东西，你就可以自豪地同他交往下去啦。”

老作家看着手指。一滴血像宝石一般凝结在指尖儿上。他很久没有在自己的肉体上见过这种颜色了。俊辅甚感惊讶，他想，即使是个老年肾脏病患者，只要是女人，也必定会有一天奇缘巧遇，冷不防刺伤他的肉体。

[1]Marquis deSade (1740—1814)，法国侯爵，作家。其代表作品有《朱斯蒂娜》、《朱丽叶》、《闺房哲学》等。

七 出场

悠一在这家店里，不问住址和身份，被大家称呼为“阿悠”。这里就是“阿英”给他画了一张幼稚的地图、等他见面的那家店铺。

这家位于有乐町一角、名叫罗登的极为平凡的咖啡店，自打战后开张以来，不知何时变成了这类人的俱乐部。但是不知底里的一般顾客也结伴而至，喝罢咖啡，依然一无所知地离开。

店主是第二代混血儿，一个四十光景的英俊男子。大家都习惯管这位生意人叫洛蒂。悠一进店后从第三回起也称他洛蒂了，他是学阿英才这么叫的。

他是银座一带二十年来的老面孔。战前在西银座开设了一家叫布鲁丝的店，除女孩子外，还使唤两三个美少年，所以打那时候起，经常有男色家进出洛蒂的店。这条道儿上的人，在区分同类上，都具有动物一般天赋的嗅觉，又像蚂蚁见到砂糖一样，从不会放过一点能够酿造此种气氛的场所。

难以置信的是，洛蒂在战争结束前，一直不知道有此类秘密的社会存在。他有老婆孩子，至于对别人的爱情，他认为只不过是他个人的一种偏奇的毛病。他只是出于自己的兴趣，放些美少年在店里。可是战争结束，他在有乐町一开设罗登，就一下子会聚着五六个美少年，因此他的店在这类人之间很有名气，终于成为一种俱乐部。

知道了这些后，洛蒂苦练经营方法。他发现此类人为了抚慰那颗孤独之心，一旦来店就再也不会离开。他把客人分成两类，一类是年轻有魅力，他们的到来具有磁石般的吸引力，可使店内生意红火，一类是趾高气扬的富豪，一到店里就被磁力紧紧吸引，动辄一掷千金。洛蒂为前者吸引后者繁忙地工作。一次，一位名义上的年轻客人，被主宾领到酒店，结果又从酒店门口逃回来，这青年虽说是店里的老熟人，可还是被洛蒂好一顿叱骂，悠一看到这番情景惊叹不已。

“你把洛蒂的脸面丢光啦！嗯？这样的话，无论如何再也不能让你伺候好人啦!

洛蒂每天早晨化妆要花两小时，他有个癖好，吹牛不犯罪。他说：“被人一直盯着脸瞧实在太难为情。”凡是见过面的男人都是对洛蒂慕名而来的男色家，连幼儿园的孩子在街上看到他都惊愕地回头。这位四十岁的男人穿着马戏团风格的西服，在慌乱中剃去时髦的科尔曼胡须[1]的日子里，高矮胖瘦简直换了一个人。

这帮人大约日落以后开始集中，店里的扩音器不停地播送舞曲唱片，特别注意不使秘密话题进人一般顾客的耳朵。洛蒂总是坐在最里头的椅子上，碰到那种肯花钱、讲排场的大款，他会立即走到柜台前看账单，他这位店主亲自鞠躬如也，去“伺候算账”。享受这种“宫中礼法”的客人必须预先想好，算账时要支付髙出账单两倍的钱。

客人们每当有人开门进来，就大伙儿一起朝他望去。进来的男人一瞬间置身于众目睽睽之中。谁敢保证梦寐以求的理想，不会由这座向着夜间街道敞开的大门突然变成现实呢？然而很多时候，投过去的视线立即褪色，眼中表现出不满来，于是鉴定就在最初的一瞬间结束了。那些一无所知的年轻顾客，假如没有唱片的骚扰，一旦听到了每个桌子对自己所作的窍窍私语式的品评，一定会吓破了胆吧。听那伙人都说些什么：“什么呀，没啥了不起。”——“看那副长相，一边儿待着吧！”——“看那蒜头鼻子，想必那个玩意儿也不会大！”——“小瘪嘴儿，谁瞧得上你！”——“嗬，领带倒是有点儿意思。”——“总之，性的魅力完全等于零！”

每个夜晚，这里的观众席面对空荡荡的夜路，那里总有一天会出现奇迹。说是宗教式的大体不差，这种等待奇迹出现的虔敬的氛围，比起今天马马虎虎的教堂来，在这种男色俱乐部香烟的雾气萦绕之中，反而能以更加朴实的形式直接品味到。玻璃门面对的广大的空间，是他们观念上的社会，是被认为遵照他们的秩序存在的大都市。条条道路通罗马，无数条看不见的道路，都从一个个如夜空点点明星的美少年那里通向这家俱乐部来。

霭理斯[2]说：女人为男人的力量所迷惑，但她们对男性的美缺乏定见，可以说是一种近乎盲目的钝感，故和正常的男人对于男性美的认识没有太大差别。对于男性固有的美，最敏感的只限于男色家，希腊雕塑的男性美的大系开始在美学上的确立，则有待于男色家温克尔曼[3]的出现。一个正常的少年，一旦受到男色家热烈的赞美（女人不会如此肉麻地赞美男人)，就会变成一个梦幻的那喀索斯[4]。他就会把自己作为赞美的对象扩展自己的美，树立男性一般美学的理想，成为一名像样的男色家。先天性的男色家与此相反，从幼年时代起就怀抱着理想，他的理想是肉感和观念尚未分化的真诚的天使，　这种理想可以说和通过亚历山大葡萄酒发酵般的醇化而完成的宗教官能性的东方神学很相似。

同“阿英”相约的悠一，于下午九时店里最热闹的时刻来到店里。当他系着枣红色领带、身穿深蓝色外套走进店门的一瞬间，一种奇迹出现了！在他本人不知不觉的这一瞬之间就确立了霸权的地位。悠一的出场成为罗登后来长久不衰的话题。

当晚，阿英及早下班，一跑进罗登，就跟青年伙伴们说：

“我前天晚上在公园碰见一个，帅极啦。当夜跟他玩了一把。我从来没见过这么漂亮的人。他马上就来，叫阿悠。”

“长什么模样？”

一个认为自己最美的少年名叫“绿洲”的孩子，带着挑剔的口气问。他本是绿洲舞厅的侍者，穿着特请外国裁缝制作的草绿色的双排扣西服。

“什么模样？一副轮廓鲜明的男子汉的面孔。目光敏锐，牙齿洁白、整齐，侧影显得很精悍。身体很棒，肯定是个运动员。”

“阿英，你把他引来，我们都要掉价啦。你说玩了一把，究竟是多长时间？”

“三个小时。”

“不得了啦，还说玩了一把。三个小时就一把，没听说过。看来要进疗养院啦。”

“不过对方很强，床上工夫忒厉害！”

他合起两手，将手背靠着面颊，故作矫情。扩音器不时播放着康茄舞曲，他猝然站起来跳了一段动作猥琐的曲子。

“哎，阿英给吃掉啦？”一直在倾听他们谈话的洛蒂问道，“那小子来吗？长什么模样？”

“讨厌，老色鬼马上就来劲儿了。”

“要是个好小子，就请他喝杜松子酒[5]。”洛蒂吹着口哨吼了一句。

“想用一杯杜松子酒引他上钩，老率子实在够讨厌的。”阿君说。

“率子”这词儿是这个社会的一个隐语，意即为金钱而卖身，有时又转化为吝啬的意思。

此时店里正是上客的时候，挤满了相互熟悉的男色家。假如这时有一般客人进来，看不见女客也认为是偶然的，发现不了任何异样的征兆，有老人，有伊朗商人，另外还有两三个外国人，有中年男子。还有一对显得有些拘谨的年轻同伴，他们抽烟点火时，相互交换吸了一口。

也不是完全没有征兆，据说男色家脸上都有一种难以拂去的寂寥的神色。还有，他们的视线里共存着媚态和审视这两种目光。就是说，女人对于异性的媚态和对于同性的审视的目光是分开来使用的，而男色家是同时将两种目光投向对方的。

阿君和阿英被伊朗人招呼到桌子旁边，这是洛蒂对他们耳语的结果。“喏，特别招待。”——洛蒂推了一下两人的脊背。“一个谈不拢的老外！”阿君不情愿地嘀咕着，走到桌旁，他用平常的语调问阿英，“这个人懂不懂日语？”

“看那样子似乎不懂。”

“一窍不通。又像上回一样。”

这时候，两人来到外国人面前干杯时，“哈罗，达令，这个蠢货！”“哈罗，达令，这个老色鬼！”两人一唱一和。于是，外国人笑笑说：“小色鬼和老色鬼正好谈得来。”

阿英显得十分不安。他的眼睛三番五次盯着朝向夜间街道敞开的玻璃门。那张用精焊和忧郁的合金雕铸成的脸孔，在这个少年眼里，仿佛在他过去搜集的一枚外国货币上见到过。他怀疑，他是不是传说里的人物呢？

这时，一股青春的力量推开了玻璃门，阻断的夜气爽爽地流泻进来。众人一起抬眼朝大门口望去。

[1]美国电影演员Ronald Colman (1891—1958)蓄的短而整齐的八字胡。

[2]Henry Havelock Ellis (1859—1939),英国心理学家，创立性科学。著有《性心理研究》、《性本能分析》等。

[3]Johann Joachim WinckeUnann (1717—1768)，德国美术史家，出生于勃兰登堡的商家》年轻时向往希腊古典文学。1755年移居罗马，后为意大利人所杀。著作有《古代美术史》、《希腊美术模仿论》等。

[4]Narcissc,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

[5]Ginfh,又名金酒。因含有杜松子香气，故名。

八 感性的密林

……普遍性的美，一出手就赌赢了。

悠一在肉欲的视线里游泳。正如女人从男人们当中走过时所感觉的那样，那种视线可以在一瞬之间使人脱光最后一件衣衫。纯熟的品鹭的眼神大体不差。过去，俊辅在海边飞沫中见到的舒缓而宽阔的胸廓，俄而变细的洁净而饱满的胴体，修长而劲健的双腿，无与伦比的纯洁而年轻的光裸着的肩膀，再加上纤细而坚挺的眉毛、阴郁的眸子，还有那纯然少年的嘴唇和整齐而洁白的牙齿所构成的美青年的头颅，看起来那种可见部分与不可见部分相互泛起的调和的美，可以说是无可动摇的按照黄金分割比例的绝妙安排。完美的头颅必须连接完美的裸体。美的断片是美的复原图的预感……怪不得嘴巴挑剔的罗登的批评家们也保持沉默。考虑到同伙或在店里服务的少年侍者，他避免说出那种无法形容的赞美的心情。但是，这些目光，将往昔他们爱抚的众多青年中最美的幻影，一起拉到难以描画的悠一裸像的身边来了。这里，飘荡着青年们迷幻不定的裸影，　还有那种肉体的温热、那种肉体的熏香、那种声音、那种接吻。然而，他们的幻影，一旦置于悠一裸像身旁，就遽然留下羞怯而消泯。他们的美没有脱离个性的范围，而悠一的美，却杂糅个性于一体而光芒闪耀。

他倚着里面黑暗的墙壁，袖着手默然而坐。他感受众多视线的压力，低着双眼。因而，他的美貌里又平添一种天真的联队旗手的风情。

阿英微带歉意地离开外国人的桌子，来到悠一旁边，身子蹭着他的肩膀。悠一叫他坐下，两人相向而坐，目光不知转向了哪里。点心上来了，悠一挑一大块奶油水果蛋糕毫无顾忌地张开大口吃起来，草莓和奶酪被那洁白的牙齿咬碎了。少年看着他，自己也仿佛亲自尝到了一种吞噬的快感。

“阿英，给老板介绍介绍嘛。”洛蒂说。没办法，少年将悠一介绍给洛蒂。

“请多关照，今后可要常来呀。这里的人都很好。”店主甜言蜜语地说。

不一会儿，阿英去洗手间，这时，一个衣着气派的中年客人走到里边柜台旁算账。脸上浮现一副无法形容的孩子气，这是一个幽闭的孩子的表情。尤其是眼皮浮肿，面颊带着浓重的乳臭。可是一见到悠一，眼睛里鲜明的青春的欲望背叛了那种拙劣的伪饰。他想扶住墙壁，手却落到了悠一的肩上。

“哎呀，太失礼啦。”

客人说着，马上放开手。但是说话和松手之间有着一瞬的迟疑，也许可以说是一种探索。这种言语和动作间微小的令人不快的脱离， 在美青年的肩头留下一个轻轻的印记。客人再次回头望了望，像逃跑的狐狸一般，朝着悠一的面孔瞟了一眼走开了。

少年从洗手间回来，悠一把这事讲了一遍。阿英吃惊地说：

“什么？已经来啦？好快嘛。阿悠你呀，被那家伙盯上啦！”

悠一还是悠一，使他惊讶的是，这种装模作样的店和那座公园完全一样，都需要一种敏感的手续。

这时，一个皮肤浅黑的长着酒窝的小个子青年，挽着一个秀丽的外国人走进店里。青年是最近才出道的芭蕾舞演员，外国人是他的法国人师傅。他们在战争结束后就互相认识。青年今天的名声大多仰仗这位师傅。这个一头金发、开朗的法国人数十年来一直和比他年轻二十岁的朋友住在一起。据说他一喝醉酒，就开始表演他的拿手好戏，即爬到屋顶上下蛋。这只金发母鸡，吩咐弟子拿着笊篱在屋檐下面等着，把观众召集在月光明亮的庭院内，自己学着母鸡的动作，顺着梯子爬上屋顶，一撅屁股，一拍翅膀，再尖叫一声，于是就有一个鸡蛋滚落到笊篱中。再拍击翅膀，再发一声尖叫，第二个鸡蛋滚落下来。一连掉下四个鸡蛋。客人们捧腹大笑，拍手欢呼。等到宴会结束，把客人送到大门口，看到从主人的裤腿里滚出来一个鸡蛋，掉在石阶上打碎了，这是忘记下的第五个鸡蛋。这只“鸡”的直肠里能装下五个鸡蛋。阅历肤浅的人，是不可能有这样高超的技艺的。

听了这段话，悠一大笑起来。笑罢，他又负疚般地沉默了。接着问那少年：

“那外国人和芭蕾舞演员交往有好几年了吧？”

“听说前后有四年了。”

“四年。”

悠一想象着同桌子对面的少年相隔四年岁月会是什么样子。他确确实实预感到这四年里绝不会再有前天夜里的那种欢喜，那么这说明什么呢？

男人的肉体起伏似平原，一望无边，不像女人的肉体那样，每次散步都能感受新发现小泉的惊喜，再深入进去就会看到美丽晶莹的矿石的洞穴。它是单一的外表，纯粹可视的美的体现。一旦将一切爱欲赌进最初热烈的好奇心之中，随后的爱情只有一种可能——不是埋没于精神，就是轻轻滑向其他肉体。悠一尽管只有一次体验，但他感到自己心里已经有权作如下的推论了。

“假如只有初夜我的爱才能得到完美的展现，那么其后重复拙劣的模

仿，只能是对自己和对方两个人的背叛。不能用对方的诚实衡量我的诚实，应该相反。抑或我的诚实会使我和不断变换的对手连续度过无限个初夜，然而我的爱只能是一次性的，它是贯穿无数初夜欢喜中的一条经线，不管对谁都是不变的强烈侮辱般的一次性的爱。”

美青年把对康子的人工的爱和此种爱相比较，哪一种爱都不能使他得到安息，而只会使他焦躁不安。他被孤独所袭击。

阿英看到悠一沉默不语，便茫然地瞧着对过桌边一对年龄相仿的青年。他们背靠背坐着。看样子，他们深切感到自己这种难以预料的关系，互相肩并肩、手挽手，似乎在拼命抵御着这种不安。一种预见明日就要死去的战友般的友情，将他俩紧紧联结在一起。其中一个再也忍不住了，亲吻了一下对方的脖颈。不久，两个人急急出去了，刚剃的爽洁的颈项并列着。

阿英的双排扣格子呢西装上，打着柠檬黄的领带，张着嘴目送着他们。他的眉毛、眼睛，还有那男偶一般的嘴唇，都被悠一的嘴唇一一光顾了。他看着，“看”这种行为多么残酷！少年的身体上的角角落落，就连背上的小黑痣，对于悠一来说都不生疏。这座单纯的美丽房屋的结构，他只进去过一次就全都记住了：哪里有花瓶，哪里有书架。而且可以肯定，这花瓶和书架永远不会改换位置，直到这间屋子腐朽倒塌为止。

少年看到了他的冷淡的目光，在桌子下面紧紧握住他的手。悠一为一种残忍的心情所驱使，一下子甩开了。他多少意识到了这种残酷.悠一那种被妻子强迫之后黯淡而痛苦的心情，使他向往一个具有爱的权利的人所持有的一种愉快的残酷的薄情……于是，少年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

“阿悠如今什么心情我全知道啊。”他说，“你已经对我厌倦了吧？”

悠一连忙否认，阿英仿佛要证明比这位年长的朋友更有经验似的，用颇为老成的断定的口气说道：

“打从阿悠刚进来的时候我就明白，这是没有办法的事。这个道上的人，不知为什么，几乎都是一次性的我也习惯了，死心啦……不过，我希望阿悠一辈子做我的哥哥，你是我第一个对象，我一生都感到自豪呢……可不要忘了我呀！”

悠一被他撒娇般的哀诉感动了，觉得有些对不起。

他的眼里也噙满泪水。他从桌子下面再次摸到少年的手，亲切地握着。

这时，大门开了，三个外国人走进来。其中一人的面孔悠一还记得，是结婚典礼时从对过楼里出来的那个瘦瘦的男人。他的西服变了，但依然系着水滴花纹的领结。他用老鹰一般的目光环顾着店里，显得有些醉意。两手拍得山响，连连叫道：

“阿英！阿英！”

快活甜润的嗓音震动了墙壁。

少年低着头，不愿露出脸来。接着职业般老练地咂咂舌头。

“呸！今晚我说过不到这儿来的呀。”

洛蒂天蓝色的上装前襟一闪动，身子伏在桌子上，低声地怂恿阿英：

“阿英，快去吧，少爷来啦。”

场上的空气惨淡起来。

洛蒂的声音里含有的强迫似的哀诉，进一步加深了这种惨淡的气氛。悠一很为刚才自己的眼泪而失悔。少年迅疾瞥了洛蒂一眼，做了一个孤注一掷的动作站立起来。

决定性的瞬间，往往对于治疗心里的内伤像医药般灵验。悠一如今可以毫无痛苦地看着阿英了，他为自己感到骄傲。少年和悠一的目光很不自然地碰到一起了。他们想巧妙地修正一下分别的瞬间，试图调整两人视线的焦点，但都没有成功。少年离去了，悠一把眼睛移向别处，他发现一位青年优美的眼睛正盯着自己。他的内心一片明净，犹如一只蝴蝶款款飞向那双眼睛。

那青年背靠对过的墙壁站立，穿着粗布作业裤和深蓝色上装，系着胭脂红的领带，看起来要比悠一小一两岁。富有流动感的眉毛和浓密的波浪形的头发，更使他的脸孔别有一番潇洒的情趣。他的眼神像扑克牌梅花J里的骑士像，忧郁地忽闪着，不住地向悠一这边递眼色。

“他是谁？”

“他是阿滋，中野地区干货店老板的儿子。倒是个俊男哩，叫他过来吗？”

洛蒂说着，打了个招呼，那位民间王子飘然离开了椅子。他一眼发现悠一正掏出烟来，于是灵巧地擦着了火柴，用掌心护着走了过来。那火影透过手掌，发出玛瑙般的光亮。这使得悠一联想起他那操劳一生的父亲遗传下来的一双朴实的大手。

来往于这家店的顾客，身份的转变实在微妙。从第二天起，悠一就被唤作“阿悠”了。比起其他顾客，罗登更把悠一看做一位重要的朋友。自从悠一进店那天起，罗登的客人骤然增加，大家不约而同地谈论着这位新面孔。

第三天，又发生一件事情，进一步抬高了悠一的声价，阿滋剃了和尚头来到店里。原来昨夜他和悠一同床共枕，十分快活，他打算用这一头美丽的浓发作为对悠一守身的信物，毫不可惜地剃掉了。

一桩桩侠义事件在这个社会里迅速传扬。大凡秘密结社，其特征就是不能将消息传到外面世界上去的。一旦进入这个社会的内部，面对惊人的传播力，是不可能保有一点儿闺房秘事的。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平时百分之九十的话题，都是露骨地报告着自己和别人的闺房消息。

随着见闻的增加，悠一被这个社会出乎意料的广大惊呆了。

这个社会，白天里大家都穿着隐身衣而伫立于社会之中。什么友情、同志之爱、博爱、师徒之爱，什么共同经营、助手、经济人、书生、老板、伙计，什么兄弟、堂兄弟、伯侄，什么秘书、拎提包的、司机……还有种种繁杂的职务和地位，什么经理、演员、歌手、作家、画家、音乐家，还有那些趾高气扬的教授、公司职员、学生等等，整个男人世界一律穿着隐身衣而站立着。

他们向往无限幸福的世界，由共同的可诅咒的利害结合在一起，梦想着一个单纯的公理。他们巴望男人应该爱男人这条公理，有朝一日能推翻男人应该爱女人这条古老的公理。他们坚强的忍耐力，看来只有犹太民族与之相匹敌。对于一种被侮辱的观念的那种异常执著的程度，也只有这个种族和犹太人颇为相似。这个种族的感情，于战时，产生了狂热的英雄主义；于战后，暗暗怀抱一种颓废代表者的矜持，乱中取利，在龟裂的土地上培育了一小片黯淡的紫堇花丛。

在这个全是男人的世界，却投射下来一个女人的巨大身影。所有的人都隐身于这个看不见的女人的身影之中，有的向影子挑战，有的仔细观察，有的经过抵抗而败北，还有的一开始就阿谀奉承。悠一相信自己是个例外。接着，他庆幸这个例外，他打算努力当好这个例外者。他要极力制止这个奇怪的影子的影响，使之停留于一些无关大局的琐末细事上。例如，频繁地照镜子，街头玻璃橱窗映出自己的身影，也要忍不住回头看一看等小习惯；还有，看戏中间换场时有事无事都要到走廊上转一转等小毛病……说起来，这些也都是一个正常的青年常有的习性。

有一天，悠一在剧场的走廊上看到在这个圈子里颇有名气的歌手，已经娶了妻子。他具有一副男子汉的风貌和身姿。从事多种职业之余,还在自家的场地上练习拳击。他有条件凭借一副甜润的歌喉，引得女孩子喧闹不已。眼下，正有四五个闺阁小姐似的女子围着他团团打转。这时，旁边走过来一个年龄相仿的男子跟他打招呼，看样子是他的同学，歌手猝然拽住那人的手，紧紧相握，（简直就像打架似的）接着又甩开右手，重重地拍一下对方的肩膀。那位严谨而瘦削的男子微微晃动着身子。小姐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暗暗窃笑。

悠一看在眼里，这番情景刺伤了他的心。这和以前在公园看到的那些丑态百出、勾肩搭背、扭着大屁股走路的同类正好形成对比，这就使得他们隐蔽的相似的原形显影般地浮现出来。这些都仿佛触动了悠一心中的某种不快的情绪。一个唯心论者，会把这称作“命运”。这位歌手对于女人们的一番虚空的矫情媚态，那将整个生活作为赌注、竭尽全力、

使得每一根神经末梢都紧张起来的“男性”的演技，暗含着浸透泪水的心酸，令人目不忍睹。

……其后，“阿悠”不断应约出面，被迫去献殷勤。

过了几天，一个罗曼蒂克的中年商人，仰慕早已声名远播的悠一，千里迢迢从青森跑到东京来。一个外国人通过洛蒂提供了三套西装，还有外套、鞋子和手表。为了一夜情缘，做得有些过头了，悠一没有答应。还有一个汉子，看到悠一身边的椅子空着，假装喝醉了， 坐下来，帽檐儿压得低低的，胳膊肘儿摊开在扶手上，好几次意味深长地捅捅悠一的肋骨。

悠一回家，经常要绕道而行，因为有人暗地里盯梢。

然而，人们还是只晓得他是学生，谁也不知道他的身份、经历，更不会知道他已经有了妻子、性格怎样、门牌号码多少。因而，这位美青年的存在，不久就充满一种神秘的气氛。

一天，罗登来了一个专门为男色家看手相的师傅——一个寒酸的老人——他对悠一的手掌翻来覆去仔细瞧，说道：

“我说你呀，脚踏两只船，腰插两把刀，像个宫本武藏[1]。你那里明明扔下女人不管，任凭她呼天号地，却装做没事儿一般跑到这里来。”

悠一不由微微战栗起来。他亲眼看到了这个“神秘的自己”显得多么浅薄、轻贱。他的神秘在于缺乏一种生活的约束。

……这也难怪，以罗登为中心的世界，只有热带地方的生活， 亦即类似遭到流放的殖民地官吏一般的生活。总之，这个世界每一天都充满感性，仅凭感性的暴力维护着秩序。（要说这就是这个种族的政治命运，那么谁又能抗得住呢！）

这里是感性的丛林，密密生长着具有异样黏着力的植物。

在这座密林里迷路的男人，为瘴病腐蚀，到头来变成一个丑恶的感性的妖怪。谁也别笑话谁，只有程度之差。在男色的世界，人们不由分说被强行拖入感性的泥沼，这种不可思议的力量，任何人都抵挡不了。例如，人们一方面想借助繁忙的职业、研究学问、探讨艺术，试图抓住男人世界的种种上层建筑；一方面作为一个人，又无法抵御感性的洪水拥进房内。谁也忘不了自己的身体总是和这洪水连在一起。任何人都不能和同类之间黏乎乎的亲近感彻底斩断关系。他们反复试图摆脱，然而最后又只能重新握住那只湿漉漉的手，再次回归那黏乎乎的目光。这些本质上不具备家庭生活能力的男人们，只有在表达“你也是同类”的幽暗的眼神里，约略看到家庭灯火的闪烁。

有一天，悠一一早上完第一节课，离下午的课中间还有很长一段时间，他到大学校园的喷水池边散步。几何图形的小路在草坪之间纵横交错。喷水池背后是一片秋色萧索的树林，随着风向变换， 飘起的水珠润

湿了草地，那飞扬的水扇时时脱离扇骨扩展开来。阴霾的天空下耸立着大讲堂镶满马赛克的墙壁，老掉牙的都内电车不时打校门外通过，车轮的响声在墙壁间回荡。

一种莫名的严格的亲疏差别，给这个不断感到孤独的青年稍稍附加一层公共的意味。他在大学里，除了和少数几个死气沉沉的同学互相借借笔记之外，没有交其他朋友。这些思想保守的同学，有的艳羡悠一有个俊俏的妻子，有的认真讨论着悠一婚后会不会安分守己。一半议论是击中要害的，他们认为悠一很会玩弄女人。

因此，当美青年冷不丁地被人喊作“阿悠”时，就像一个逃犯被人喊出真名儿一般，心里怦怦直跳。

叫他的是一个学生，他坐在洒落淡淡日光的小路旁边一个藤蔓缠络的石凳之上。这个学生正俯伏在膝头摊开的浩瀚的电工学教科书上。在听到他的叫声之前，悠一没有注意到他。

悠一站住后又有些失悔，本来可以置若罔闻地走过去的。“阿悠！”学生又是一声高叫，随即站起身子。他用两手仔细掸掸裤子上的灰尘，快活的圆脸上溢满青春的朝气。他挺然而立，裤线笔直，看样子，似乎每晚都把裤子慎重地压在枕头底下吧。当他提起裤线，系紧腰带时，悠一瞥见那件炫目的纯白衬衫的大襞褶从上衣里显露出来。

“叫我吗？”悠一只得问他。

“是的，我是铃木，在罗登见过面。”

悠一再次瞧瞧他的脸，想不起来。

“忘了？盯着阿悠的男孩子太多啦。就连那个同少爷一起的孩子，也从远处偷偷打量过你呢。我可没有盯你看过呀。”

“什么事？”

“什么事？这可不像阿悠的话，太粗俗啦。现在我们去玩玩吧。”

“玩玩？”

“还不明白吗？”

两个青年的身体渐渐接近了。

“现在是大白天呀。”

“大白天也有好多可去的地方。”

“那是男人和女人啊。”

“哪里，我带你去。”

“……可我没带钱呀。”

“我有。能和阿悠一块玩，太荣幸啦！”

——悠一当天下午没有上课。不知在哪里挣的钱，年少的学生叫了

一辆出租车。车子驶向青山髙树町邻近一处遭受火灾之后荒寥的宅基地，在铃木的指点下，停在一家名为香草的宅子前面。这里只残留一段石墙，还有一座烧毁的大门，通过墙缝可以看到新盖的简易住房的屋顶。走进大门，看到连着门框的古老的房门紧闭着。铃木按了门铃，顺手解开领口，回头望望悠一，微笑着。

不一会儿，细碎的木屐声渐次来到门内，一个分不清是男是女的声音问道："谁呀？""铃木，请开门！"学生回答。旁门打开了，身穿鲜红运动衫的中年男子，出门迎接他们两个。

院子里的景象很奇妙，踏着走廊上的踏脚石可以走到堂屋和远处的厢房，但是院里的树木几乎全部失去了，泉水干涸，随处生长着茂盛的秋草，看上去宛若一片荒野图。草丛之间，清晰地残留着大火烧过的房屋石基。两个学生走进新建的散发着木材香气的四席半厢房。

"要烧洗澡水吗？"

"不用啦。"

"拿酒吗？"

"不，不要酒。"

"那好。"男子别有意味地嫣然一笑，"那就铺床了，小青年都是急着上床呢。"

他俩在旁边一间小屋子里等着铺床，谁也不吭声。学生问他抽不抽烟，悠一答应抽。铃木将两支香烟含在嘴里点了火，微笑着递给悠一一支。正像透过墙缝看人一样，悠一似乎从这个学生的恶作剧里，窥见了一个天真烂漫的孩子。

远处雷声殷殷。白天里，临近房间的挡雨窗也紧闭着。

两人应邀一进入闺房，那人就点着枕头边的灯，在隔扇外头说了声"请自便吧"，于是走廊上响起一阵脚步声，渐去渐远。履声籍籍，震动着阳光散淡的走廊地板，这是大白天里的声响啊！

学生解开胸前的纽扣，胳膊肘支在被子上抽烟，听到跫音远逝，便像一只年幼的猎犬，猛然弹跳起来。他个子比悠一矮，一下子扑向呆然而立的悠一，对着脖颈狂吻。两个学生站着接吻五六分钟。悠一把手伸进铃木解开的前襟，胸中的心跳越发急促了。两人松开身子，背靠着背三两下就脱光了衣服。

……两个赤条条的青年抱到了一起，都营电车嘎啦嘎啦驶过山坡，不时传来鸡鸣，如在夜间。

然而，挡雨窗的缝隙里，一缕夕阳飘荡着尘埃，阳光透过凝聚在木缝间的树脂，血一般鲜红。一条纤细的光线照射在壁龛花瓶注满污水的水面上。悠一把脸孔埋在学生的头发里，没有搽油的头发散发着洗发水的馨香，令人心情快活。学生的面孔紧紧贴着悠一的胸脯，闭着眼的眼

角闪现着微亮的泪痕。

蒙昽中，悠一听到消防车的警笛声。接着，远处又响起同样的警笛声，连连驶过三辆消防车。

“又失火了。”他泛起模糊的联想。

“就像当初去公园那天一样……大城市总会有火灾的，总会有罪恶的。想用大火消灭罪恶，是困难的，连神仙都犯愁。抑或大火和罪恶平分秋色吧。所以，罪恶绝不会被大火烧尽，然而无辜却屡屡遭受大火的洗劫。这正是保险公司发财的缘由。为了使我的罪恶纯粹而不遭焚毁，我的无辜不正需要首先闯过这场大火吗?……对于康子我是完全无辜的……我不是曾经为了康子而祈求重生嘛？现在呢？”

午后四点钟，两个同学在涩谷车站握手告别，彼此谁也没有感到谁征服了谁。

一回到家，康子就说：

“今天倒是难得早回家呀，晚上一直待在家里吗？”

悠一说是的。当晚，他陪同妻子出去看电影，坐椅很窄，康子依偎在他的肩头上。突然，她一下子闪开来，狗一般警觉地眨着聪敏的眼睛。

“好香呀！你搽了整发香水啦？”

悠一本想否认，转念一想，连忙作了肯定的回答。看起来，康子觉得这不是丈夫身上的香味……甚至也不是女人身上的香味。

[1]宫本武藏（1584—1645)，江户初期剑客，名玄信。生于播磨，遍历诸国，创造剑术二刀流。晚年居熊本，长于水墨画，著有《五轮书》。

九 嫉妒

“这可是天上掉下来的人儿啊！”俊辅在日记里写着，“找到这个活宝贝，我真是如愿以偿！悠一实在美，光有这个还不行，此外， 他对伦理道德无动于衷。他没有吃过那种使得所有青年沉醉不醒的迷魂药。他对自己的行动缺少责任感。这个青年的伦理，一句话，就是‘一无所为’。因此，一旦出手做点什么，他就不要伦理了。这个青年将像放射性物质一样磨灭。其实，我长期以来要寻找的正是他。悠一不相信所谓‘现代的苦恼’。”

慈善舞会几天后，俊辅着手筹划使恭子和悠一完全出于偶然的一次会面。俊辅听悠一谈起罗登，便提出打算傍晚和悠一在那里会合。

桧俊辅当天下午作完一场极不情愿的讲演，他没有耐得住为自己出版全集的那家出版社的怂恿。这是一个天气微寒的初秋的下午，老作家穿着一件丝棉夹层西装，鼓鼓囊囊的，倒让举办单位的人员大吃一惊。俊辅戴着羊绒手套站在讲台上，他这样做没有什么特别的理由，只因俊辅临登台时忘记脱手套，有个趾高气扬的年轻职员提醒他，他就干脆不脱了，故意气气那小子。

听众济济一堂，约有两千人。俊辅瞧不起这些听众。就像模糊不清的现代照相技术，讲演会的听众同样模糊不清。他们的胡涂表现在只相信这样一些人：做事瞅空子、乘人不备、顺其“自然'迷信质地、说话夸大其词、爱传小道消息等一些庸俗猥琐的人。摄影师要求“放松些”、“说说话”、“笑一笑”，听众也是这样要求。他们只爱看真面孔，喜欢听心里话。俊辅厌恶现代心理学的侦探趣味，这种学说认为，反复推敲写成的文章中隐藏的心里话，在日常匆促的生活里会不经意地流露出来。

面对无数充满好奇心的目光，俊辅亮出了那张熟悉的面孔。这些人对于“个性比美更重要”这一点深信不疑，在富有智慧的大众面前，俊辅丝毫不感到畏葸。他有气无力地抚平讲稿上的折皱，将刻花玻璃茶杯压在上边。水渗进纸里，讲稿上的蓝墨水漫漶着美丽的花纹。他联想起大海，不知为何，他忽然觉得眼前黑压压的两千多听众里，仿佛暗暗隐藏着悠一、康子、恭子和镝木夫人，虽然俊辅爱他们是因为他们绝不是出席什么讲演会的人种。“真正的美是使人沉默的。”老作家用一副力不从心的语调开讲了，“在这种信仰尚未泯灭的时代，批评也有自己的领域。批评尽在模仿美上。（俊辅戴着羊绒手套，在空中作了一个模仿的手势）就是说，批评和美一样，最终目的是使人沉默。与其说这就是目的，莫如说那就是没有目的。批评的方法在于不依赖美就能招致沉默，靠的是逻辑的力量。批评方法的逻辑，其力量不像美那样让对方说出有

无，而在于强使对方沉默。而且，沉默的效果，作为批评的效果，要使得对方产生一种错觉，认为现在美确实就在那里。必须形成一个取代美的空间，只有这样，批评才能起到创造的作用。”

老艺术家环顾一下场内，发现有三个调皮的青年在伸懒腰。在俊辅看来，那些生龙活虎的打哈欠的小伙子，说不定更能深深领会他的意思。

“然而，美使人沉默这一信仰，不知不觉已经化为过去的东西。美不再使人沉默，即使美从盛宴中走过，人们也不会停止喧哗。去京都的人，总要看看龙安寺的石庭，那院子绝不难解，只是一种普通的美，一座使人沉默的院子。但滑稽的是，拜谒石庭的现代人，并不仅仅满足于沉默。他们总想说点儿什么，于是紧蹙眉头，硬诌出几首俳句来。美似乎逼使人饶舌。人们每当面临美，就急不可待地阐述感想，觉得这是义务，感到美必须迅速折价变卖，不折价就有危险。美仿佛是炸弹，是产生一切困难的根源。这样一来，我们就失掉以沉默保有美的能力，失掉为之献身的崇高的能力。

“于是，批评的时代到来了。批评不再是美的模仿，而以折价变卖为己任了。批评一个劲儿走向创造的反面。过去，批评是美的跟班，如今，是美的股东、美的代言人。随着美使人沉默这一信仰的削弱，作为可悲的代理者，批评必须代替美奋力行使主权。就连美都不能使人沉默，何言批评？事情就是这样。今天，可恶的时代开始了，饶舌，饶舌，再饶舌，几乎到了震耳欲聋的地步。美随处使人喋喋不休，饶舌最终使美越发人工化（亦即奇怪的表现），不断增殖，开始美的大量生产。同时，批评对于这些本质上属于自己孪生兄弟的无数美的赝品，开始漫骂攻击了。”

……讲演结束后，俊辅走进和悠一约好傍晚见面的罗登。这个心神不定的孤独的老人一踏进店门，客人们一起向他瞥了一眼。和悠一初来时一样，大家沉默了。不仅美，漠不关心也能使人沉默。当然，这不是强制性的沉默。

这位老人向坐在里边椅子上和青年们谈话的悠一亲切打招呼，并把他引向远处的桌子边面对面坐下来。这时候，大家的目光才显现出不寻常的关切。

两人说了几句话，悠一暂时离开座位，不久又回到俊辅面前，说道：

“大家都把我当成先生的少年，有人问起，我也作了肯定的回答。我想这样做，先生来这店更容易了。再说，作为小说家肯定对本店很感兴趣啊。”

俊辅甚感惊讶，但当场也只得听之任之，没有责怪悠一的轻率。

“假如你是我的少年，那么我该采取什么态度呢？”

“这个嘛，您可以默默装作幸福的样子。”

“那我就装作幸福吧。”

真奇怪，死人俊辅，居然扮演幸福！老作家被赶着鸭子上架， 真是选错了地方。连导演也头疼，怎么给他说戏呀？他想，还是阴沉着脸为好，但这也很困难。俊辅感到很滑稽，立即对这种即兴表演失去了信心。当时，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脸上浮现的幸福的表情。

对于这番轻松的心情，俊辅找不到恰当的解释，只好归结于平时的好奇心。老作家已经失去了创作的力量，他为自己这种虚假的热情感到羞愧。近十年，他曾好几次有过潮水般的创作激情，一旦拿起笔来，一行字也写不出来。他诅咒这种空头支票般的灵感。年轻时一举一动都带有一种病态的艺术冲动，到如今，这种冲动只不过满足一下毫无结果的好奇心罢了。

“悠一好漂亮啊！”老作家又一次远远望着离开座位的悠一，“在那四五个美少年里，只有他一人最惹眼。美这东西，用手摸一摸就会被烫伤。有了他，被烫到手的男色家想必很多吧……然而，他是一时冲动而走入这个异样的世界的，这种动机和美是多么符合啊！我呢？我在这里依然只是为了看看。我知道，一个间谍的身份路子很窄，间谍不能凭欲望行动。基于这种理由，间谍的行为不论多么爱国，本质上也是卑劣的。”

围在悠一身边的三个少年，像感情亲密的雏妓，敞开前襟，从西服的胸脯上竞相拉出崭新的领带。电唱机依然播送着欢闹的舞曲。男人们比起在别的世界稍微亲密些，但除了频繁地碰碰手和肩膀之外，也没有什么特别的风景。

这位一窍不通的老作家如是想：

“原来男色这东西是以纯洁的快乐为基调的。男色画那种炫目的奇矫的歪曲，一定是纯洁的苦恼的表现。男人们始终无法同流合污，也无法相互作践对方，他们被这种绝望所驱使，只得扮演一个感伤的爱的角色。”

这时，他面前展开了气氛微微紧张的情景。

悠一被两个外国人叫到桌子旁边。那张桌子和俊辅这张桌子之间隔着一个屏风般的水槽，水里游着淡水鱼。水槽里绿色的电灯把一丛水藻照得透明。秃头外国人的半边脸上荡漾着光的波纹。另一个外国人是非常年轻的秘书。年长的全然不懂日语，要由秘书一句一句翻译给悠一听。

俊辅的耳朵里响着那位年长的外国人格调纯正的波士顿英语， 同时也听到秘书一口流利的日语和悠一很少的几句回答。

老年外国人首先为悠一倒啤酒，他不住赞美悠一年轻英俊。这位妙

语如珠的翻译十分难得，俊辅仔细倾听，他们谈话的意思大体明白了。

老年外国人是个贸易商，他来是想找年轻漂亮的日本青年交朋友。秘书的任务是物色对象。秘书向主人推荐了好几个青年，他都不满意。其实他们到这店里来过好几趟，今天才找到理想的青年。他提议要和悠一交往下去，如果不乐意，也可以只做精神上的朋友。

俊辅觉察到译语和原语之间有些奇妙的差距，故意把主语和宾语弄得很含混，虽然算不上不忠实，但翻译时总是流露一种曲意逢迎的媚态。年轻的秘书长着一副德国人精桿的面孔，薄薄的嘴唇，像吹口哨一般吐露着干净流丽的日语。俊辅向脚边一看，惊呆了。年轻秘书的两只脚紧紧夹住悠一左腿的踝骨。那副若无其事的忸怩的态度，竟然没有引起老人的注意。

老作家终于弄清了事情的底里。翻译的内容没有虚假，但秘书想努力抢先一步讨得悠一的欢心。

这时候，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沉郁的感情向俊辅袭来，该叫它什么呢？俊辅瞥见悠一低俯着的睫毛，那细长的睫毛闪动着，使人联想起俊美的睡相。青年向俊辅投来含着微笑的一瞥。俊辅战栗了，一种加倍的莫名的忧郁向他袭来。

“这不就是嫉妒吗？”他自问自答，“这胸中的苦闷，这火炽的感情！”

他想起很早以前，当看到淫荡的妻子黎明时在厨房门口那种不轨的场景，自己深深为苦恼所折磨的心情，如今又在头脑里闪现。这是同样的郁闷，无法排解的感情。在这种感情之中，自己的丑陋成了唯一有价的老本钱，可以同全世界的所有思想相兑换，这是他唯一的心爱之物。

这是嫉妒。这个死人因为羞愧和愤怒而面颊潮红了。他高叫一声“算账”，站起身来。

“你看那个老爷子妒火烧心呢。”阿君对阿滋嘀咕道，“阿悠也挺好玩，和个老头子来往多年了吧？”

“他追悠一追到店里来啦。”阿滋满含一种敌意附和说，“真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老头子。下回再来拿扫帚把他扫出去！”

“也说不定这老头有点儿油水。”

“像个做生意的，看样子有点儿小钱。”

“大概是镇上的一名官员吧。”

俊辅走到门口，觉察到悠一也默默跟着他出来了。俊辅在路上伸了个懒腰，两手交换拍打着肩膀。

“肩头酸疼了吧？”

悠一无动于衷地爽朗地问，老人感到他似乎看透了自己的内心。“如

今你也是一样，羞耻心渐渐渗透到内里了。年轻人的羞耻使得肌肤红润，而我们却羞愧到肉，到骨头。我的骨头都感到羞愧难当啊，别人还以为我是这个道儿上的人哩！”

两人在杂沓的人群里并肩走了一会儿。

“先生讨厌年轻吗？”

悠一突然发问，这问题是俊辅不曾预料的。

“为什么？”俊辅惊讶地反问，“要是讨厌，我为何还豁出老命跑到这个地方来呢？”

“不过先生是讨厌年轻啊。”

悠一进一步断定说。

“你是说种不美的年轻吧？年轻就是美丽，只是一句蹩脚的俏皮话。我年轻时就丑，是你无法想象的。我的整个青年时代都在不断思索如何改变人生。”

“我也是。”

悠一低着头，突然说道。

“你不可这么说。这么说就要犯禁忌的。绝不能这样说，这是你的命运的选择……不谈这些，你急着出来，对外国人不太好吧？”

“不，没什么。”

美青年淡然地回答。

快七点了。战后店铺关门较早的大街上，这时候最热闹。傍晚雾霭浓重，稍远些的商店看起来像铜版画。黄昏时分街上的气息沁入敏感的鼻孔，这是一年里最能深深体验这种气息的季节。果品、法兰绒、新版书籍、晚报、厨房、咖啡、鞋油、汽油、腌菜等气味，交混融合，使得大街浮现着半透明的朦胧的画面。高架电车的轰鸣掩盖了两人的谈话。

“那里不是有家鞋店吗？”老作家指着一处明亮的橱窗，“那是一家豪华的鞋店叫‘桐屋’。今晚上恭子要到那家店里取定做的舞鞋。她七点来取，你在那个时刻也到店里去挑选男鞋。恭子是个很守时的女人，她来时你可以故作惊讶，然后邀她喝茶。接下去就照对方意思办好了。”

“先生您呢？”

“我在对面小店里喝茶呀。”

老作家说。这位老人对青春持有奇妙而悭吝的偏见，这使悠一感到困惑。他想，俊辅的青春看来十分贫瘠吧。他想象着，俊辅跑来调查女人来店的时间时，那种卑微的年轻时的丑陋又在他的脸上复活了。然而，悠一已经无法将此看做与自己无缘了。这是他身不由己要做的事情的另一面。况且对于悠一来说，已经面对镜子亲临教诲，早已养成不管在什么场合都不会忘记估量自己的美的一种习性。

一〇 谎言的偶然和真诚的偶然

这天一整天，穗高恭子什么也不想，都在一心一意记挂着那双竹青色的舞鞋。此外，对她来说，这个世界上再没有什么更重要的事情了。不论谁见了恭子都会感到一个所谓“宿命之轻”。仿佛投身咸水湖里不由自主又浮上来而得救了，恭子心境明朗，似乎怎么也沉不到感情的湖底，她有一种焦躁之感。因此，这种明朗既是发自内心，又带有勉强而为之的意趣。

恭子经常有着被动性的炽热的情怀，但是人们总感到这是由她丈夫冷静的手势点燃起来的虚假的热情。其实，她像一条驯服的狗，只不过是某种习惯力量的巧妙的集结罢了，她给人的这种印象甚至使她天生丽质，看上去也像圆满加工制作的漂亮的假花。

恭子的丈夫被她毫无真挚的感情弄得筋疲力尽。为了点燃妻子的欲火，他极尽一切爱抚的手段。为了挑动妻子的真心，他甚至和别的女人鬼混，尽管他不愿这样做。恭子好哭，但她的眼泪像骤雨。一旦谈到正经话题，就像受人挑逗一般格格笑了。虽然这样，对于恭子来说，她用一般女人味儿作代价换取的机智和谐谑并不显得过剩。

恭子早晨在床上想出了十几个好主意，一到晚上只记得一两个了。她想更换客厅里的挂轴，结果拖了十天。这是因为，时时留在记忆里的主意经过一味拖延，到头来都懒得付诸实施了。

她的双眼皮不知为何，有一只变成三层眼皮了。丈夫见了很害怕。他立即明白了，妻子这时什么也没想。

……那天，恭子陪着从乡下带来的老女佣到附近街道买东西，下午丈夫的两个堂姐妹来了，她陪着她们。堂姐妹弹钢琴，恭子也没有心思听，弹完了她又鼓掌又夸赞。她们接着就聊起来了，什么银座一家西洋点心既便宜又好吃啦，什么用美金买的手表在银座一家商店卖出了三倍的高价啦等等。她们还说要买过冬的衣料，还提到了畅销小说。说什么小说之所以比西装料子便宜，是因为不能当衣服穿，那是当然的。其间，恭子只是惦记着舞鞋，那种心不在焉的样子，在堂姐妹眼里，一定被误解是在恋爱呢。恭子对那双舞鞋的爱，甚至令人怀疑还有没有比这更加使她恋恋不舍的东西。

正是这个缘故，同俊辅的期待完全相反，恭子早已把前次在舞会上向她表现不寻常风情的美青年忘得一干二净了。

恭子走进鞋店，和悠一正好打了个照面，她一心急着要看到舞鞋，对于偶然的相见并不感到新奇，只是通常打个招呼罢了。悠一对她那只

求自己得到满足的行为感到厌恶，打算马上回去，可是愤怒使他不甘心离开，他憎恶这个女人。俊辅的一番热情这时已经寄寓在他身上，其证据就是悠一忘记了对俊辅的憎恨。这青年从里面望着橱窗，虚张声势地吹起口哨。口哨的声音很响亮，带着几分不祥。他瞥了一眼正在试鞋的女人的背影，暗暗增强了斗志。“好，我一定要叫这个女人陷人不幸！”

幸好，竹青色的舞鞋做得很合恭子的意，恭子让店员包好，她的焦躁情绪也渐渐平复了。

她转过头微笑了，这才看到那里站着一个俊美的青年。

今宵，恭子的幸福犹如面对着一样不少的菜单，因而，她兴奋起来。本来，照她的习惯，不会主动邀请一个不太亲近的男人喝茶的，但她来到悠一身旁，亲切地说：

“去喝杯茶吧。”

悠一顺从地点点头。七点一过，很多店都关门了，俊辅所在的那家店还是灯火辉煌。从店前经过时，恭子打算进去，悠一慌忙拦住了。其后两人又白白走过两家已经落下帷幕的店铺，才好容易找到一处很迟关门的店。

他们在墙角的一张桌子旁边坐下了，恭子胡乱脱下蕾丝手套，她用火热的目光盯着悠一。

“夫人好吗？”

“还好。”

“今天又是一个人？”

“嗯。”

“我知道了，一定是在这家店里等着和夫人会合吧？在她来之前的这段时间，可以同我在一起吗？”

“我确实是一个人。刚才到一个前辈的办事处办点儿事情。”

“是吗？”——恭子的语调含着警惕，“打那之后，我们没有见过面呀。”

恭子慢慢想起来了。当时这个青年的身体像野兽一般，威猛地将女人的身子逼到黑暗的墙边，他那祈求她宽恕的热切的眼神看上去似乎充满野心。他的略为嫌长的鬓角，性感的面颊，时时吐露不平、欲言又止的富有活力的天真的嘴唇……再想起一些来，对他准确的记忆就会彻底复活。她耍了一个小小的诡计，把烟灰缸拉到自己面前。这样，青年扔烟头时，他的头就像公牛犊一样在她的眼皮底下晃动。恭子嗅着他头上发油的香气，那是洋溢青春活力的撩得人心发疼的香气。正是这种香气！打从舞会归来那天起，这香气每每留在她的梦中。

一天早晨醒来后，梦中的这种香气，依然执拗地缠绕着恭子。她到

市中心买了东西，丈夫去外务省上班，过了一小时，她又登上挤满迟上班的乘客的公共汽车。她闻到了浓烈的发油的香气，心中一阵激动。但是，当她把目光转向那个青年的面孔时，虽然那香气和梦里的发油很相似，可那副面庞似是而非，叫人失望。她不知道那种发油的牌子。但那种香气总是在电车上或商店里随处飘动，在她心里荡起莫名的波澜。

……没错，就是这种香味！恭子用另一种目光盯着悠一瞧。她发现这个青年身上有着企图支配她的危险的权势，一种眩人眼目的王者的权势。

然而，她到底是个地道的风骚女子，所有男人身上必不可少的权势，在她眼里显得很滑稽。不管多丑或多美的男人，他们都具有一种共同的博得大名分的东西，就是愚蠢的欲望。例如，男人们人人爱读廉价的色情小说，他们一从少年跨入青年，个个都将这种小说的主题作为自己固定的观念。这个因袭的主题就是“女人自我陶醉于最大幸福的时刻，亦即发现男人心中产生欲望的时刻”。

“这个青年的青春平平常常。”恭子暗想，她依然对自己的青春年华抱有自恃之念，“这是随处可见的青春，是欲望和诚实混淆一体的、同年龄相当、具有自知之明的青春啊！”

与恭子的这种误解相映衬，悠一的眼睛满储着略显倦怠的热情的光泽。那眼神没有忘记生来的黯淡，看着这副眼神犹如听到暗渠里激溉般剧烈的水声。

“自那之后又跳过舞吗？”

“不，没有。”

“夫人讨厌跳舞吗？”

“她很喜欢。”

好大的噪音！这家店其实十分安静，但低低的唱片的响声、脚步声、杯盘声，还有顾客不时腾起的笑声、电话铃声，互相搅混在一起，令人心情烦躁。这噪音带着恶意，时时阻隔着他们两个本来不太通畅的谈话。恭子觉得她和悠一似乎在水里交谈。

想接近的一颗心感到对方的一颗心很遥远。恭子总是毫不气馁，她意识到这个渴望见她的青年和自己之间隔着一段很长的距离。她想，自己的话是否传达过去了？中间的桌子是否太宽了？她不由夸示起自己的感情来。

“看你的表情，跳了一次舞就再也用不着我了，是吗？”

悠一显得很痛苦，这种随机应变来自几乎不露任何痕迹的演技， 他的这种双重性格多半依靠无言之师——镜子的力量。镜子陶冶了他，使他运用美貌的各种角度和阴影显现出多种感情来。美终于可以有意识地独立于悠一自身之外，自由自在地被驱使了。

不知是不是这个缘故，在女人面前，悠一婚前从康子身上感受的困窘从此消失了。反倒在这种场合，当他面对一个女人时，更能陶醉在一种优游自在的肉感的馨香之中。这是透明的抽象的肉感，是跳高或游泳时使他着迷的肉感。自由再也不会遭受欲望这个最大敌人的束缚了。他怀抱这种自由，感到自己的存在就像一架万能的机器。

恭子打算利用自己圈子里的熟人敷衍一下场面，她提到的几个名字，悠一一个也不认识。这在恭子看来，实在是个奇迹。按照恭子的想法，大凡浪漫的事情只能发生在和她交往的熟人里，他们的组合也是意料之中的。就是说，他们只相信精心安排的浪漫。终于，她举出了一个悠一熟悉的人来。

“你认识清浦家的阿玲吗？她三四年前就死了。”

“嗳，是我表姐。”

“啊，看来你就是被亲戚们称作‘阿悠’的那位呀？”

悠一打了个寒噤，他故作镇静地微笑着。

“是的。”

“你就是阿悠啊？”

恭子大胆地盯着他瞧，弄得悠一很不自在。恭子说明了原委：原来玲子是恭子班上最亲密的同学，玲子死前把日记托付给恭子，这是她临终前几天在病床上写的。对于这个沉疴不起的可怜的女子，看到前来探视的那位表弟的青春容颜，是她生命中唯一的慰藉。

她一心恋着这位一时兴起偶尔来看望她的表弟。她想吻他一下，又怕他染上病，一阵战栗，打消了这个念头。玲子的丈夫使自己的妻子染上宿疾，他先死了。她试图向他吐露真情，竟未能如愿以偿。有时咳喘发作了，有时自我克制夺走了表露的时机。她发现这位十八岁的年轻的表弟，心中藏着与死亡和疾病完全相反的故事，恰似从病房的窗户里眺望院子中的小树，浑身洋溢着生命的光辉。他健康开朗，天真而富有青春的活力，笑起来露出洁白的牙齿，仿佛一切悲哀与苦恼都和他无缘。她害怕一旦向他吐露真情，他的眉宇就会充满同情，要是他也爱上她，那面颊定会刻上悲哀和苦恼吧。她想，临终前与其这样，倒不如从这位表弟精悍的脸膛上，只看到那副近似漠不关心的青春与率真更好些。她每天的日记，开头总是叫一声“阿悠”。一次，他送她一个小苹果，她在上面刻了他名字的第一个字母，藏在枕头底下。玲子还向悠一要过照片，他有些不好意思，拒绝了……

恭子也觉得，比起“悠一”这个名字，叫“阿悠”显得更亲近, 这是合乎道理的。不仅如此，在玲子死后，恭子的幻想培育了这个名字，她早已爱上了这个称呼。

悠一摆弄着手里的镀银的汤匙，他听了暗暗吃惊。直到今天，悠一

才知道比他大十多岁的表姐，深深爱着自己。他还为表姐对自己不准确的估量而惊讶。当时，他深受一种异样的空洞无凭的肉欲的压抑。他甚至羡慕起不久前死去的表姐来了。

“那时候，我不可能有欺骗玲子的想法。”悠一想，“只是不愿意直接表露自己的心事罢了。但是玲子误解了我，她只把我当做一个单纯、开朗的少年。其实我还是我，并没有觉察玲子的爱。不论谁都是这样，总是把对别人的误解看做唯一的生存的价值……”——就是说，这位多少受到骄慢的美德熏陶的青年，他把自己对恭子的一副虚假的媚态，看成是自身诚实的外现。

大凡上了岁数的女人都一样，恭子稍稍向后仰起身子看着悠一。她已经爱上了他。恭子那种浮薄的心绪，从根本上说，抑或来自对于自己情感的谦卑与不信。因此，当她面对这位已故玲子热恋的证人时，对自己的感情充满自信。

恭子失算了。她以为悠一的心一直在亲近她，若能再跨进半步，她就满足了。

“下次找个地方慢慢聊吧。我可以给你打电话吗？”

但是，悠一每天什么时候在家没个准头，他说他给她打电话。不过，恭子也是整天不在家。因此，必须现在就得约好下一次的幽会。这办法使恭子很高兴。

恭子打开笔记本，其间夹着一支用丝线连在笔记本上的铅笔，她拿起这支又细又尖的铅笔。她的约会实在多，为了悠一，她只得在最难分割的时间带里，空出一些时间来。恭子暗自感到很满意。她在陪丈夫一同出席外相官邸某外国名士的招待会的日期上面，用铅笔尖儿轻轻点了一下。为了下次同悠一约会，总要增添一些秘密和冒险的因素。

悠一答应了，女人越发撒起娇来。今晚她想让他送自己回家，看到青年有些为难，就说只是想看看你为难的样子罢了。紧接着，她用遥望远山峰峦的目光，凝神看着他的肩膀。他们交谈一阵，总要沉默半天，或者一个人滔滔不绝，甚感孤独。终于，恭子不再害怕用卑屈的口吻说话了：

“夫人一定很幸福，想必你把她照顾得无微不至吧？”

说罢，她疲惫地瘫在椅子上，看上去像一只被捕获的死野鸡。

恭子心里波涛起伏，想起今晚家中有客人来访，看来无法见面了。她站起身要给家里打电话，说赶不回来了。

电话很快接通，但声音模糊，听不清女仆说些什么。好像是雨声盖住了她们的通话。她瞧着那面大玻璃窗户，果然下雨了。不巧，没有带雨具，于是她变得果敢起来。

刚要回到原来的座位，她看到悠一身边的椅子上有个中年女子正和

他谈话。恭子将椅子稍稍拉开些距离坐下了。悠一把那个中年女子介绍给她。

“这位是镝木女士。”

女人们一眼就看穿了对方的敌意。这次偶然相遇完全出于俊辅的计划之外，镝木夫人打刚才就坐在稍远的角落里，一直盯着他们两个。

“我比约定的时刻略微来得早了些，看你们在说话没敢打扰，真对不起。”

镝木夫人说。一瞬间，正像那过于年轻的化妆凸显了她的老态一样，夫人学小姑娘撒了一个谎，反而更加使人看出了她的年龄。恭子看到这种年龄的丑陋，放心了。一副悠然自得的心境使她看穿了夫人的谎言，她向悠一挤挤一只眼，笑了。

镝木夫人未能觉察这位比她小十岁的女子轻蔑的眼神，这是因为她的满心醋意，使她失去了平日的骄矜。于是，恭子说道：

“我一说起话来就没完，实在不住我该走啦，阿悠替我叫辆车吧，下雨了呢。”

“下雨了？”

悠一第一次听恭子喊他“阿悠”，立即慌了神儿。他似乎把下雨当做什么了不起的大事，借此掩饰自己的惊慌。

走出店门，一辆出租车立刻讨好地开过来了，他向店里招呼了一下。恭子告别夫人离开了，悠一目送着她，站在雨里挥着手。她没有留下什么话，径直走了。

悠一默默坐在镝木夫人面前，湿漉漉的头发海草一般紧贴在前额上。这时，青年忽然发现旁边的椅子上恭子忘掉的东西，他那反射似的热情使得镝木夫人甚感绝望。

“是她忘掉的吗？”

她勉强地笑了笑，问道。

“嗯，是鞋子。”

两个人都认为恭子丢下的只是一双鞋子。其实，恭子遗忘的是她和悠一见面前，这一天生活里唯一最记挂的东西。

“去追她吧！还来得及。”

镝木夫人苦笑着说，她的这句话明显是在挖苦他。

悠一沉默不语，夫人也不说话，她的沉默里一种失败的阴云渐渐扩大，说话的语调很激烈，几乎要哭出声来了。

“你生气了？对不起。我这样说话是因为我脾气不好啊！”

夫人虽然这么说，其实她正为一种不祥的预感所缠绕，这种预感是

她表达自己恋情时无数不祥预感中的一个，即悠一明天肯定要把恭子忘掉的东西带给她，并且会把镝木夫人的谎言对她说明白。

“不，哪会生气呢。”

悠一犹如雨后初晴，心情爽朗地笑着。悠一实在想象不到，镝木夫人从他这张笑脸上获得了多么大的力量啊！年轻人向日葵一般的笑容诱惑了她，夫人立即向着幸福的山顶攀登。

“我打算给你买点儿什么，权当赔个不是，那就走吧。”

“算啦，赔什么不是呀。再说，外头还在下雨哩……”

这是秋冬季节的阵雨。雨住了，夜色凄迷。不时有一些喝得微醉的男人，站在店门口喊着：“啊，雨停啦！雨停啦！”临时躲雨的顾客，为了抢先将身体投入雨后的夜气，又急急忙忙迈开脚步。在夫人的催促之下，悠一提着那双包好的鞋子，跟着她出来了。雨后的风很冷，他把深蓝色风衣的领子竖了起来。

夫人今天和悠一的偶然邂逅，给她带来了幸福，她过分看重了这个幸福。自打那天以来，她一直和嫉妒斗争，本来，她有着一副男子汉般的硬心肠，直到今天她下决心没有再约请悠一见面。她像一个人单独出门一样，单独看电影，单独吃饭，单独喝茶。只有自己一个人时，反而感到自己的感情变得自由多了。

话虽如此，镝木夫人随处都能感到悠一追过来的傲岸而轻蔑的目光。这目光仿佛说：“跪下！快跪倒在我的面前！”……一天，她去看戏。休息时洗手间的镜子前面呈现着一片惨状。镜子前挤满女人的脸，她们争先恐后鼓起腮帮、伸出额头、蹙着双眉，补妆、搽口红、描眉线、理鬓角，检查一下早晨苦心卷起的头发，是否又变平整了。一个女人毫无顾忌地龇牙裂嘴，一个女人被脂粉呛得斜着脸……假若把镜面的景象画下来，从这幅画里一定能听见遭虐杀的众女子濒死的呼喊……镝木夫人在这些同性们惨痛的竞争中，窥见了自己惨白、严冷、僵硬的容颜。“跪下！跪下！”……她的骄矜流下了滴滴鲜血。

然而今天，夫人陶醉于屈服的甜美之中——虽然她感到，可笑的是这种甜美其实是对自己狡狯手法的奖赏——她从湿漉漉的汽车头尾间横穿过马路，雨后的街树那宽阔而枯黄的落叶，紧紧贴在树干上，如飞蛾一般扑打着。起风了，夫人就像第一次在桧家见到悠一一样，默默走进一家裁缝店，店员们对夫人非常恭敬。她叫他们拿出冬日的料子，向悠一的肩头一披，这时，倒可以好好打量他一番了。

“好奇怪呀，你什么颜色都合体。”

悠一想起俊辅，心情有些不安，老人一定还在那家店里耐着性子傻等吧？不过，今晚不便让俊辅见到镝木夫人，况且夫人也没有明说要到

哪儿去……渐渐地，悠一感到俊辅的帮助不太必要了，就像一个小学生被逼着做功课，却逐渐产生兴趣一样，悠一开始对以女人为对象的多彩的人世游戏着迷了。就是说，俊辅禁闭这个青年的木马、这部模仿“自然”暴力的可怖的机器，开始灵活地转动起来了。他看到两个女人的内心燃起了烈火，是使这烈火越烧越旺，还是使火势逐渐减弱，这是关系着他的自尊的问题。悠一开始冷静地热心起来，他有着断乎不负于感情的自信。女人为他做西服，他望着她那张脸，就想起猴子，稍微给点儿“寻常的喜悦”就乐乎其中。老实说，不管什么样的美人，只要是女人，在这位青年眼里只能是猴子。

镝木夫人对他笑也不成，沉默也不成，说话也不成，送东西也不成，时时偷看他的侧影也不成，故作爽朗也不成，表露忧郁也不成，近来这个决不哭泣的女人，即便洒泪君前也还是肯定不成……悠一胡乱穿上西服，从里面的口袋掉出一把梳子，夫人眼疾手快，抢在悠一和裁缝师傅头里，迅速侧身将梳子拾起来。她拾起梳子之后，很为自己的这种卑屈行为而感到惊讶。

“谢谢。”

“好大的梳子，挺好用吧。”

镝木夫人将梳子送还主人之前，她用这把梳子连连梳了两三次自己的头发。头发被梳子挂掉了几根，牵动了女人的眼睛，眼角里闪耀着莹润的光泽。

来到酒馆后，悠一告别夫人，立即奔向俊辅等着的那家店铺，那里早已关门了。有乐町的罗登，一直到末班电车过后才闭店。他到罗登一看，俊辅正等在那儿，悠一一一向他作了说明，俊辅大笑起来。

“把鞋带回家，对方不来找，你就装作不知道。恭子明天可能会给你打电话的。同恭子的约会不是十月十九吗？还有一周呢。这之前再见她一次，还她鞋，再把今晚的事说清楚，道个歉。恭子是个聪明的女子，镝木夫人撒谎，她肯定一眼就看穿啦。然后嘛，那就……”

俊辅止住话头，打名片夹里掏出一张名片来，简单写上几个字，那笔迹显得微微有些颤抖。悠一看到那双老衰的手，随即想起母亲苍老而略显浮肿的手。正是这双手，在这位青年心中燃起一股热情，驱使他走向极不称心的婚姻、作恶、虚伪和诡诈。这双手与死毗邻，和死达成默契。悠一怀疑，附着于自己身上的力量，不正是来自地狱里的力量吗？

“京桥N大楼三层，”作家把名片递过来，“出售进口的高级女式小手帕。凭名片也卖给日本人。你可以在那里买半打相同花色的手帕，听到吗？将两块送给恭子作为道歉的礼物，剩下的四块，下次会见镝木夫人时就送给她。像这次偶然的巧遇毕竟很少，我来找机会，让恭子、夫人和你在什么地方见一次面。那时一定会谈起手帕来。我家还有死去妻子

的一副玛瑙耳坠，下回也送给你吧。以后我会教你作何用场——喏，你看，这样一来，就会使得两个女人相信对方和你有来往，不仅是自己一人。再给你的夫人加一条，她也会逐渐明白你的相好人就是这两个女子。这样，你就占了上风。你的现实生活的自由度就会大大开阔起来。”

这个时刻的罗登眼下正显示着这个社会如痴如醉的黯淡的繁华景象。里边的椅子上坐着几个青年，笑语声喧，滔滔不绝大讲风流艳闻，要是话题里出现女人，听众就会蹙起眉头，转过脸去。洛蒂每隔一天，约好下午十一点，等候他年轻的恋人前来会面。他强忍着哈欠，向门口望了好几次，惹得俊辅也打起哈欠来。这哈欠明显不同于洛蒂的哈欠，这哈欠可谓是俊辅的痼疾。一合上嘴，满口假牙格格有声。他很害怕自己肉体内部的物质发出的这种黯然的音响。他以为这是物质从内部侵犯自己肉体产生的不吉利的声音。肉体原本就是物质，假牙的碰撞之声就是肉体本质一时的启示。

“就连我的肉体同我也陌生了。”俊辅想，“何况我的精神。”

他偷眼看看悠一俊美的面庞。

“可是，我的精神的形态却是如此美丽。”

悠一很晚回家已经是常事了，康子对丈夫疑虑重重，反反复复的烦恼弄得她筋疲力尽了。她下决心干脆相信丈夫，但这样一来，反而感到更加痛苦。

康子发现悠一的性格里有一个难解的谜，这个谜常藏在他开朗的一面下面，不容易弄清楚。一天早晨，他看到报纸上一幅漫画随即大笑起来，康子走进一看，那漫画对于他来说，并没有什么值得可笑的地方，她想他为何要那样大笑呢？悠一解释说：前天呀……”话刚出口就马上闭嘴了。他差一点儿把罗登的事搬到自家饭桌上来了。

她看到这位年轻的丈夫动不动就闷闷不乐，痛苦非常，康子本想分担他的烦恼，但他转眼之间就声明说点心吃多了，正闹胃痛呢。

丈夫的眼里似乎始终有一种憧憬，康子误以为是来自他的诗人气质。对于世上的谣言和丑闻，他表现得有严重洁癖。尽管乡下的父母对他有出于好意的评价，但他还是被认为有些奇妙的社会偏见。大凡一个有头脑的男人，在女人眼里本来就显得颇为神秘。女人死也不会说出“我喜欢吃大青蛇”之类的话，她们生来就是如此。

有一次，发生了这样的事。

悠一上学不在家，婆婆睡午觉，阿清买东西去了。下午两点钟，康子坐在走廊上编织，她在为悠一织一件过冬的夹克。

门铃响了，康子走到门边开了锁。来客是个学生，提着一只旅行

包。她不认识，学生笑嘻嘻地热情跟她打招呼，反手将身后的门关好，说道：

“我和你丈夫在同一个学校，现在正打工呢。这家店的肥皂很好，你要不要？”

“肥皂呀，家里还够用。”

“别这么说嘛，先看看货吧，包你满意。”

学生转过身子，一屁股坐在门前的地板上，一身旧黑哔叽制服的腰和背部都磨得发光了。他打开背包取出样品，是包装得很花哨的肥皂。

康子再次说不要，又说要等丈夫回来再说。学生显出一副诡秘的笑容，随手拿过来一条肥皂叫康子闻一闻，康子正要接过去，这时学生一把攥住了她的手。康子没有马上叫喊，她站直身子，瞪着他的眼睛。对方奸笑着，没有退让。她刚要喊就被捂住了嘴巴。康子拼命抵抗。

这时，悠一回来了，原来学校里停课了。他刚想去按门铃，忽然感到有些异样，由于光线反射，一时看不清黯淡的前厅里扭作一团的身影，只有一线白光。康子极力想挣脱开来，看到悠一回家，眼里充满喜悦瞧着丈夫。她用力一挣，学生立即松开手，站了起来。他发现了悠一，想擦身逃跑，手被逮住了。悠一把那学生拖进院子，立即照着下巴就是一拳，学生仰面倒在杜鹃花丛里。接着又朝他的两颊一阵猛打……

这件事对于康子来说是值得纪念的。当晚，悠一在家没有出去，他的全部身心都在守护着康子。即便康子相信他的爱完美无缺，又有什么奇怪呢？悠一守护她是因为他爱妻子，悠一守护安宁的秩序是因为他爱家庭。

这位力大无比、坚强可靠的丈夫，在母亲面前并没有表功。其实谁会知道，他这样大打出手是因为心里有着难言之隐啊！原因有两个：其一，那个学生长得太帅气了；其二——这是悠一最难启齿的——那学生喜欢女人，还把这一事实强行展现在他面前，令他不忍直视。

……十月，康子没来月经。

一一 家常便饭

十一月十日，悠一放学的路上，在郊外一座车站等候妻子。因为约好要去一个地方，他上学时穿着西服。

在一位为悠一母亲看病的主治医生的介绍下，他们要到一位著名的妇产科医生家里去。这位约略上了年纪的妇产科主任每周四到大学医院上班，周三和周五在家，家中有设备齐全的诊察室。

悠一陪伴妻子一起去，实际上，他对这件差事踌躇再三，这本来应该是妻子娘家母亲的事。但康子撒娇希望他陪着，他没有理由硬是拒绝。

博士优雅的西式住宅前面停着一辆汽车。悠一和康子坐在设有暖炉的光线黯淡的厅堂里挨着号。

这天早晨下了霜，天气特别寒冷。暖炉已经生火,地板铺着白熊毛皮，靠近暖炉的地方微微散着热气。桌子上摆着景泰蓝大花瓶，满满登登的一瓶黄菊开得正旺。房子又大又暗，深绿色的景泰蓝表面，清晰地映出了暖炉的火焰。

厅堂的椅子上坐着早到的四个人：带着女佣的中年妇女和由母亲陪伴的年轻女子。中年妇女似乎刚从美容院出来，头发下面是一副浓妆艳抹、毫无表情的面孔。这是一张封闭在白粉里的脸，看来只要一笑，就会皮开肉绽。一双小小的眼睛在白粉后面窥视着，螺钿花纹的漆丝和服、腰带、外褂，还有那高级的钻石戒指、飘散着的香水味儿，所有这些，都可以用“豪奢”这个词儿统括，带有一种虚假的情味。女人膝头摊着一本《生活》[1]杂志，她将眼睛靠近上面细密的小字，动动嘴唇读了起来。她有一个习惯，不时像掠去蜘蛛网一般抹一抹脑后寥寥几根头发。那个随侍的女佣坐在后头的小椅子上，女主人一开口，她就带着十分认真的神情，连连说“是”。

另外两人多少含着轻蔑的眼神不时看看她们。女儿穿着大花条纹的紫色和服，母亲一身隐花素色绸缎和服。不知是太太还是姑娘的女儿，好几次露出洁白柔软的腕子，攥起小狐狸般的拳头，向嵌在胳膊外侧的小金表瞅一眼。

康子什么也不看，什么也不听，眼睛直盯着暖炉上的煤气火焰，可她目无所见。几天前，除了突然袭来的头疼、恶心、低烧、眩晕和心跳，她不再关心别的什么了。许多病症折磨她，那脸色就像鼻尖触着草箱的小兔，看上去显得十分专注和天真。

先前的两对病人过后，轮到康子了。她坚持要求悠一陪她一起进诊

察室。两个人穿过飘散消毒药水味儿的走廊，廊子上冷风飕飕，冻得康子直打哆嗦。

“请进。”里面传来教授沉静的声音。

博士像肖像画似的坐在椅子上，面对着这边。一双手经消毒液浸得灰白而干爽，给人一种抽象的白骨一样的感觉。他示意两人该坐的地方，悠一举出介绍人的名字，打了招呼。

桌上排列这好像牙医用的器械，光闪闪的，这是刮宫用的钳子之类。然而，一进入房间，首先看到的是独特而呈现残酷形状的诊察台，那副样子实在有些畸形而不自然。比普通床铺要高一些，下半部分翘着，斜着向上凸起的左右两端，各钉着一只皮拖鞋。

悠一想到，刚才那穿着时髦的中年妇女和年轻女子，就是在这张机器床上进行一番危险的表演吧。这张奇矫的寝床，也许呈现着一副“宿命”的形状吧。为什么呢？因为面对这种形态，什么钻石戒指、香水、螺钿花纹漆丝和服，还有大花条纹的紫色和服，都是徒然之物，没有任何抵抗的力量。想到这张铁台子带有的严冷的猥亵，不一会儿就要嵌入躺在上边的康子的身姿，悠一顿时打了个冷战。他仿佛觉得自己就是那张寝床。康子坐着，故意把眼睛从诊察台上移开。

悠一跟着插嘴报告症状，博士向他递了个眼色，于是他撇下康子走出诊察室，回到厅里。前厅没有一个人影，他坐在安乐椅上，心情不安，把双肘搁在椅背上，还是放不下心。他的心思无法逃离康子那副躺卧的姿态。

悠一胳膊支在炉架上，从口袋掏出今天早晨接到的两封信，在学校里已经读过一遍了，现在再看一遍。一封是恭子的信，一封是镝木夫人的信。内容大致相同的两封信，恰好在同一个早晨到达。

自上次以来，悠一又见过三次恭子，两次镝木夫人。最近一次是一块儿见到的。这是俊辅花钱创造的机会，他要以悠一为中心，使恭子和夫人同时到场。

悠一先重读了恭子的信，字里行间充满愤怒的笔调，字迹像男人一般强劲。

“你在捉弄我。”恭子写道，“我不想说你在欺骗我，我说捉弄可能更好些。你还鞋的时候，送我两块珍贵的手帕，我很高兴，一直把手帕装在手袋里，换洗着用。前天再次见到镝木夫人，她也用着同一种手帕，我们两个互相都一眼注意到了，只是谁都没吱声。女人对同性的东西最敏感。看样子，你是买了一打或半打手帕吧？你是给她四块给我两块，还是也给她两块，另外两块又不知给了什么人了呢？

“不过，手帕的事我不想再说了，下面我要说的是最难启齿的事情。上次和镝木夫人还有你三个人偶然碰到了一起。（同镝木夫人见面是买鞋之后第二次了，怎么这样巧就碰上了呢？）我为此苦恼得吃不下饭

啊！

“上回，我撇开外务省的会同你见面，在河豚料理店的宴席上，你从口袋里掏打火机给我点烟，不小心将玛瑙耳坠掉在榻榻米上。我立即问你：‘哦，是夫人的耳坠吗？’你顺口回答说：‘是的。’便又装起来了。我后悔不该一看见就那么轻率地随口问你。为什么呢？因为我的口气里明显地带着妒嫉，我自己很清楚。

“谁料到，第二次见镝木夫人时，发现她耳朵戴着那副耳坠，你知道我是多么惊讶啊！打那以后，我在人们面前一声不响，使你感到怪难为情了吧？我下决心写这封信之前，一直都在痛苦之中。手套和化妆盒还好说，单单耳坠装进了男人的口袋，这可是很难理解的事。人们赞扬我是个不拘小节的女人，我的性格就是如此。可是这一回真不知有多难受呀！请你及早治好我的孩子般的疑虑吧，哪怕一点儿也好呀！不说爱情，就看在朋友的分上，你总不会眼瞅着一个女人受到无形的疑惑的折磨吧？所以就写了这么多。接到信后来个电话好吗？我借口头疼，每天都待在家里等你的电话。”

镝木夫人的信：

“上回的手帕恶作剧是你耍弄的鬼点子吧？我立即心算了一下，给我四块，给恭子夫人四块，还该有四块，正好够一打。那四块呢，莫非留给夫人了？你这个人，真叫人搞不懂呀！

“手帕的事弄得恭子小姐失魂落魄，怪可怜的。恭子小姐是个好女子，她本来以为，全世界只有她一人获得了阿悠的爱，这下子梦想全破灭了。

“先前送我那么贵重的礼物，实在太感谢了。款式倒是老了点儿，可玛瑙是块好石头呀。真是托你的福，大家都夸奖这副耳坠呢，顺带着又夸我的耳轮长得好看。给你做西装也要回报一下，你倒是个有些老派的人哩。其实呀，像你这样的人，得到女人的好处用不着回报，反而更能惹女人喜欢。

“西装再有两三天就成了，试装那天也让我瞧瞧，领带也由我来给你挑选。

“还有，打那天以来，不知怎的，我有信心胜过恭子小姐。这是怎么回事呢？今后呀，也许还会给你添麻烦的，我对这盘棋倒觉得胜利在望啊！”

“把两人的信对照着看，立即就能弄明白。”悠一暗暗自言自语，“没有自信的恭子有自信，有自信的夫人没有自信。恭子不隐瞒怀疑，夫人显然在隐瞒怀疑，一看就十分清楚。桧先生言中了。恭子确信夫人和我有关系，夫人确信恭子和我有关系。她们都为不能触摸我的身体而感到懊恼。”

这个大理石雕像般的青年用手触摸过的唯一的女体，如今正有一位

略上年纪的男子的手指插了进去，他那两只干燥的散着来苏尔药水味的冷静的手指，如同园丁移栽花草时的手指插进泥土一样。另一只干燥的手掌，则从外侧试探着内部的质量。鹅蛋大的生命之根触及了温暖泥土的内部。接着，博士就像拿起高级花坛用的铲子，他接过护士递来的库斯科子宫镜……检查完了。博士一边洗手，一边转头对着病人露出他那天职的人性的微笑，说：

“恭喜了。”

康子十分诧异，她默然无语。于是，妇产科主任叫护士喊悠一进去。博士重复刚才的话：

“恭喜了，你夫人怀孕两个月了。看来一结婚就受孕了。母体健康，一切正常，放心吧。今后即使没有胃口，也要硬着头皮吃饭。否则不吃饭容易便秘，一便秘体内就积攒毒素，这可不妙啊。每天还要打一次针，葡萄糖搀维生素B1。会有妊娠反应等症状，不用担心。要尽量保持安静……”——他微微对悠一递了个眼色，补充说：“干那事儿也不妨碍。”

“总之，祝贺你们哪。”——博士仔细审视着他们二人，“你们是倡导优生学的模范夫妻了。优生学是寄希望于人类未来的唯一的学问。真想看看你们小两口儿生的孩子呢。”

康子沉静了，这是一种神秘的沉静。悠一像个未解世事的丈夫，奇怪地望着妻子的大肚子。这时，一种异样的幻觉使他惶恐起来。他感到妻子的肚子上揣着一面镜子，镜子中自己的脸一直盯着他看。

那不是镜子。那只是窗外的夕阳，不时照到她的珍珠白的裙子上反射的光亮。悠一的这种恐怖，就像一个将疾病传染给妻子的丈夫所感到的恐怖。

“恭喜了。”——他们回去以后，屡次在幻觉中听到这句祝词，过去重复无数次，今后也还会无数次重复下去。他从这句祝词虚空的声响里，听到了阴郁的絮絮叨叨的祷告。可以说，他耳朵里听到的不是祝词，而是无数悲悲切切的诅咒。

没有欲望却有了孩子。有了欲望而生的私生子具有某种反抗的美，但没有欲望生下的孩子该是怎样一副不吉祥的长相啊！人工授精，那精子是喜欢女人的男人的精子。优生学是将生命置之度外的社会改良思想，就像镶嵌瓷砖的浴室那般明亮的思想。悠一憎恶那个妇产科主任一头历尽沧桑的美丽的白发。悠一对于社会有着诚实而健全的观念，唯一支撑这一观念的是，他的那种特殊欲望在这个社会里不具有现实感。

这对幸福的夫妇躲避着夕阳里猛烈吹来的寒风，竖起外套的衣领，互相依偎着走路。康子把手插在悠一的臂弯里，挽着的手臂的温热透过好几层衣服分别传到两人身上。眼下，到底是什么东西使两颗心相隔离呢？心没有肉体，因而无缘相挽在一起。康子和悠一两个人都害怕双方

的心灵发出无可名状的哭诉的一刹那。女人总是沉不住气，康子首先违犯了两人共同的禁忌。

“哎，我可以高兴一下吗？”

悠一不忍正眼看一下妻子的面孔，他没有望一眼康子，快活地大声喊道：“说些什么呢，我恭喜你！”可是这时候，正在靠近的影像使他不再作声。

郊区住宅的街道上行人稀少，白色的石子路面映照着房顶凹凸的阴影，一直延续到远方斜斜向上的黑白道口之处。走过来一位穿毛衣的少年，手里牵着一条斯皮茨[2]爱犬。他面孔白净，半边映着夕晖，染上枣红色的光亮。走近了一看，他的另一半面孔，布满暗紫色的火烫的伤疤。那少年低头打身边擦过去。于是，悠一联想到每每出现于欲望高潮时的远方火灾的颜色，还有那消防车的警报声。他又想起优生学这个词儿的禁忌，于是他说道：

“可以高兴啦，恭喜你。”

这个年纪轻轻的丈夫并非发自内心的祝词，使得康子感到绝望。

悠一的行为被掩盖，就像一个神秘的慈善家的行为被掩盖了。但是，那种施阴德的慈善家自我满足的淡然微笑，并未浮现于这位美青年的嘴角。

年轻的他苦于没有在表象社会的一切行为。他无需努力就能成为淳风美俗的化身，没有比这更使他感到无聊的了。他无法容忍无需努力就能成为道德的轨范，他学会了像憎恶道德那样憎恶女人的本领。过去，他总是以真诚艳羡的目光注视倾心相爱的青年男女，如今他却暗暗投去了嫉妒的眼神。有时他为自己保持如此勉强的沉默而惊讶。对于夜间社会的行为，他虽然保持着岿然不动的美丽的大理石雕像般的沉默，然而却使悠一感到“美”被强加于自身的义务。就是说，他只是一尊纯然的雕像，被束缚于一种固定的形式之中。

康子的怀孕立即使南家的生活热闹起来。乡下濑川家欢天喜地，又是跑来探望，又是一起会餐。看到悠一当晚心神不宁、又要外出的样子，母亲十分担心。

“还有什么不满意呢？”她说，“有着这么一个温柔漂亮的媳妇，又怀了头胎孩子，今晚可是个喜庆宴啊！”——悠一爽快地回答她没有什么不满意，正在兴头上的母亲听了总觉得儿子是在嘲笑她。“也不知到底怎么了，这孩子结婚前很少出去玩，倒让我这个当妈的操了不少心。结婚后老爱往外跑，这倒也不怪他，一定是有好多坏朋友。但他的那些坏朋友从不到我们家里来。”——她怕康子娘家人犯疑，当着康子的面，对儿子半是埋怨半是辩护。

不用说，在这位坦率的母亲心里，儿子的幸福占据了一大半。我们在考虑别人幸福的时候，总是不知不觉借此对自己的幸福作一番别样的描画，这样反而比考虑自己的幸福更使人具有利己性。新婚不久，悠一的生活就放纵起来，母亲本来以为是康子的错，但一听到媳妇有喜，她的疑虑也都烟消云散了。“今后悠一一定会老实了。”她对康子说，“那孩子不久就要当爸爸啦！”

她的肾病有些好转，可是近来诸事烦心，又使她想到了死。不过，这阵子病也还没有犯。从一个母亲天生的利己主义立场出发，比起康子的不幸，更令她苦恼的是儿子的不幸。儿子的这桩婚姻，其动机本来是为了孝顺母亲，她担心儿子未必心甘情愿承认这门亲事，所以一直为此感到苦恼和悔恨。

母亲觉得，趁着他们还没有破裂之前，她应该充分维护这个家。她一面安抚媳妇莫把悠一放荡的事传给娘家人，一面不动声色地好言劝慰儿子。

“你要是有什么难言之隐，或者又喜欢上谁家姑娘了，就给我直说好啦。放心吧，妈妈我不会告诉康子的。要是这样下去，我真担心会发生什么可怕的事情啊！”

康子怀孕之前，母亲说的这番话，使得她在悠一眼里就像个巫婆。她认为家庭这东西，必然孕育着什么不幸。风推帆船沿航线顺流而下，然而风也会使帆船沉没，从本质上说，顺风和暴风同是一种风。家庭和家人被一种中和了的不幸之风推拥着顺流而下，但就像描绘家庭的众多名画上的“画押”一样，隐蔽的不幸总是一个不漏地被写进某个角落。基于这种意义，悠一逢到心情快活的时候，就觉得自己的家庭抑或可以归人健全家庭一类吧。

南家的财产依然交由悠一管理。母亲做梦也没有想到俊辅有五十万日元的赞助，对于那笔陪嫁费，见到濑川家里的人，老觉得抬不起头来。岂知那笔三十万日元的陪嫁，分文未动。没想到悠一是个理财的能手，他有一个高中老同学，是个银行职员，悠一把俊辅给的二十万交他做信贷生意，每月获得一万二千日元利息。目前这种投资不属于风险投资。

康子的一个同学，去年才做了年轻的母亲，不料小孩得了小儿麻痹症死了。悠一听到这个消息，显得很高兴，这使得前去吊丧的康子脚步沉重。丈夫那副暗含揶揄神情的美丽的眼睛，仿佛在说：“啵，你看。”

别人的不幸似乎就是我们的幸福。在火热的恋爱过程中，这个公式采取了最纯粹的形式，尽管如此，康子那副抒情的头脑使她怀疑， 只有不幸才能慰藉丈夫的心灵，此外再没有别的。悠一幸福的思维也带有对这个世界孤注一掷的因素。他不相信永远存在的幸福，心中暗暗怀着恐惧之情。他一看到永恒的东西就感到恐怖。

一天，夫妇两个到康子父亲的百货公司买东西，康子在四楼童车柜台前边站了很久。悠一不感兴趣，他催促妻子快些离开，他从她的胳膊肘上感到一种微显执拗的力量。妻子抬头盯了他一眼，刹那之间，他发现妻子的目光里含着愤怒，但他装作没有在意。回家的汽车上，康子不停地逗弄依偎在她身旁的一个婴孩。这个流着鼻涕的又穷又脏的孩子，那副长相也并不讨人喜爱。

“孩子总是可爱的呀。”

那位母亲一下车，康子撒娇似的歪着头，瞧着悠一说道。

“你太性急了，不是夏天才生吗？”

康子又不吭声了，这回她的眼里渗出了泪水。如此过早地流露母性之爱，即便悠一这样的丈夫，也禁不住很自然地调侃几句。更何况，康子的这种感情流露缺乏自然，甚至带有几分矫情，说穿了，这矫情里含着嗔怪的意思。

一天晚上，康子喊着头疼上床睡了，悠一也不再外出。看到康子恶心又加心跳过快，他请了医生。在医生没到之前，阿清用冷水湿布覆在病人的胸口上。母亲安慰儿子说：

“别担心，我怀你的时候，反应得很厉害。也许生性爱吃稀奇古怪的东西吧，打开葡萄酒来，就急着要吃那蘑菇般的软木塞子，真叫人头疼呀！”——医生看完病回去时已经快十点了，康子的卧室里只剩悠一和她两个人。康子青黄的面颊上又恢复了红润，看上去比平时更加光艳动人。她的一双素腕忧郁地摊在被子上，在灯光照射之下愈益显得雪白细嫩。

“好苦啊！不过，为了孩子，这点苦又算得了什么？”

妻子说着，将手伸向悠一的额头，抚弄垂下来的头发，悠一也任她抚弄。这时，他心中意外地升起一种残酷而温柔的念头，他的嘴唇忽然压在康子尚有一些热度的嘴唇上了。他那急切的口气，使任何一个女人都不得不立即坦白。他问道：

“说说看，你真的想要孩子吗？你的母性之爱是否太早了些？想说什么就只管说吧！”

康子一双酸楚的眼睛忍不住流下泪来。面对一种诡秘的告白，再没有比女人陶醉般的恣意的泪水更能撼动人心了。

“有了孩子……”康子断断续续地说，“我是想，只要有了孩子， 你就不会丢掉康子不管了。”

从此，悠一有了堕胎的念头。

社会上的人，看到桧俊辅返老还童，穿着也一反常态，喜欢潇洒的

打扮，个个瞠目而视。俊辅老后的作品本来就显得颇为稚嫩，与其说这是优秀的艺术家晚年表现的稚嫩，不如说是直到晚年都未曾熟透的部分宿疾腐烂的结果。从严格的意义上说，他不可能返老还童，他所有的只是他的死。他对生活完全没有创造的力量，更不具有任何这种创造力的结晶——美的情趣。这表现于他近来的服装明显受到日趋青春化的影响。对一个作家，要看其创作的美学和生活的趣味是否一致，这是日本的通例。而俊辅显得两者如此格格不入，这就使得不知有罗登风格影响的社会，多少怀疑起这位老艺术家的正气来了。

不但如此，俊辅的生活里平添一种莫名的神出鬼没的色彩。本来远离巧妙洒脱的言行中，带有虚假的轻妙，看起来近于轻狂：对于返老还童的人工的痛苦，人们总爱看做是轻浮的表现。他的全集十分畅销，关于他精神状态的奇异的传说进一步促进了书的销售。

不论多么聪慧的评论家，不论多么具有洞察力的朋友，都看不透俊辅这种变化的真正原因。原因很简单，俊辅开始有“思想”了。

自从夏天他在海滨的飞沫中看到青年的身影后，这位老作家平生第一次产生了一种“思想”。折磨他自身的驳杂的青春的力量，使一切集中和秩序变为不可能的最怠惰的活力，对创造毫无益处，只加速自我消耗和破坏的庞大的无力感，如此活生生的衰弱……他要赋予过剩这种疾病以自身所不可能具有的力量和强韧。他要治愈这种“活”的疾病，给予钢铁般“死”的健康。这正是俊辅在艺术作品上梦寐以求的理想的具体表现。

艺术作品具有存在的双重性，这是他的观点。正如出土的古代莲子也能开花一样，作品具有永恒的生命，可以在所有的时代、所有的国家的精神生活中获得新生。当我们接触古代作品的时候，无论空间艺术还是时间艺术，我们被作品中的空间或时间所囚禁的生，会多多少少停止甚至放弃现在的生。我们活在另一种生命之中。但是，活在这种生命里所耗费的内在时间早已得到计量和解决。这就是我们称之为形式的东西。一部作品不论怎样打动人心，即使能改变以后的人生观，我们都是无意识地通过形式而惊叹，尔后的变化只不过是通过这种形式的影响罢了。然而，人生经验和人生影响总是缺乏这种形式。自然派认为，使艺术作品附着形式，可以说是为其提供人生的制服。俊辅不屈服于这种观点。他认为，形式是艺术活生生的宿命，所谓作品内在的经验和人生经验，皆因形式的有无而改变存在的空间。但是，在人生经验之中，唯一最接近作品内在经验的是什么呢？就是死给予的感动。我们无法体验死，但是可以经常体验这种感动，亦即在死的念想、家人的死以及所爱的人的死之中加以体验。就是说，死是生的唯一形式。

艺术作品感动了我们，使我们具有坚强的生的意志，这不正是死的感动所致吗？俊辅的东方式的梦想动辄倾向于死。在东方，死较之生具有数倍的活力。俊辅所认同的艺术作品,就是一种精练的死，是使生接触

先验之物的唯一的力量。

内在的存在就是生，客观的存在只能是死或虚无。这种存在的双重性，使得艺术作品接近无限的自然美。根据他的观点，艺术作品完全和自然一样，断不可具有某种“精神”。更何况思想！精神因不在而获得证明，思想因不在而获得证明，生命因不在而获得证明。这就是艺术作品逆反论的使命，甚至是美的使命，美的性质。

那么，创造的作用只不过是自然创造力的模仿吗？对于这个问题，俊辅早已准备好了辛辣的回答。

自然是天生的，不是创造的。创造具有使自然自行怀疑其出生的作用。创造就是自然的方法。这就是他的答案。

是的，俊辅是方法的化身，他寄望于悠一身上的是，将这位美青年自然的青春当做艺术作品加以提炼，使一切青春的纤弱转变为死一般的强大，使他周围的各种力童转化为自然力那样的破坏力，转化为不含有任何人性的无机质的力量。

悠一的存在宛然如创作中的作品一样，昼夜不离老作家的心。期间即使有电话进来，他一天不听到悠一充满青春活力的爽朗的声音，那一天他心里就阴云密布，郁郁寡欢。悠一黄金般的明朗与厚重的语音，正如从云间射下的一支支光明的利剑，散落在这块老朽灵魂荒芜的地面，照亮丛丛杂草和累累顽石，使之成为适于永恒停驻的安乐之乡。

俊辅每次去他和悠一时常联系的场所罗登，依然装作“此道中人”。他熟悉隐语，精通微妙眼神的含意。一个小小的意料之外的罗曼蒂克也能使他惊喜非常。一个长相阴郁的青年，向这位丑陋的老人表明爱意，他的异常的心理、异常的倾向，使他觉得六十以上的男人尤其可爱。

俊辅带领此道中的少年们出入于各处的咖啡馆和西餐店。俊辅认为，由少年到成年这种微妙年龄的推移，犹如夕暮天空时刻变幻的色调。成人是美的日落，从十八岁到二十五岁，意中人的美产生了微妙的变化。晚霞初露，所有的云朵显现出水果般鲜润的颜色，这个时刻象征着十八岁到二十岁少年面颊的颜色，还有那柔婉的颈项、领边新剃的黛青的发根，以及少女似的鲜润的红唇。不久，晚霞灿烂，彩云如火，天空也出现一派欣喜若狂的表情。这个时刻意味着二十到二十三岁青春花季的年龄。这时期，目光略现威猛，面颊绷紧，口角渐次显露男性的意志，同时出现的，还有脸庞上火红的羞赧之色、流线般优美的眉宇、少年脆弱的瞬间闪现的美丽的面影。最后，燃烧殆尽的云层带着威严的相貌，落日舞动着残余的火焰的头发下沉的时刻，显现了二十四五岁青年的美丽，他的眼睛满储着纯洁无垢的光芒，他的面颊注入了险峻的男性悲剧的意志。

俊辅老老实实承认周围每个少年的美丽，但他们谁也激发不起肉感的爱情。老作家想，悠一被不爱的女人们包围，其心情也是如此吧。虽

说绝不会是肉感，但一想起悠一，这位老人的心里就荡起一阵惊喜。他嘴里念叨着不在场的悠一的名字。于是，少年们的眼里浮现出一种思念的欢喜和伤感。俊辅一打听，不论哪位少年都和悠一有关系，最多不过两三次就被他甩了。

悠一打来电话，问明日能否前来访问。这时，俊辅正被冬季最初的神经痛所煎熬，接到悠一的电话，病痛霍然而愈。

第二天是个和暖的小阳春天气，俊辅坐在客厅宽阔走廊的阳光里，读了一阵《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拜伦一个劲儿逗他发笑。其间，有来客四五人。婢女告诉他悠一来访，他像接下一件麻烦的案子的律师，很难为情地对来客说明缘由，然后将新到的“重大案件”的主顾引上二楼书斋。在座的客人里谁也没有想到，这位新来的客人竟是一个没有任何才能的青年学生。

书斋内连着凸窗的长椅上，并排放着五个琉球染的印花坐垫。围绕窗户的三面百宝架上，陈列着搜集来的古陶器。一个隔档里摆着精致古拙的陶俑。这样的搜集显得杂乱无章，因为这些都是人家的赠品。

悠一穿着镝木夫人为他定做的新服装坐在窗户旁边。初冬恬淡如水的阳光透过窗户照射进来，使得悠一满头漆黑的鬈发闪耀着光辉。他看到这座房子没有季节应时的鲜花,处处缺少一种生命的活力。只有一台黑色大理石座钟沉闷地转动着时针。美青年把手伸向桌上的一本皮纸装帧的原版古书，那是麦克米伦版的佩特全集，在一篇题为《杂学》[3]的文章中的《皮卡第[4]的阿波罗》一节里，随处都是俊辅画的横线。近旁堆放着古旧的《往生要集》[5]上下卷和大开本的奥伯利•比亚兹莱[6]画集。

悠一从凸窗前面站起身来迎接俊辅，当俊辅一眼看到他的姿影时，这位老艺术家几乎战栗了。眼下，他感到自己确实打心里爱上了这位美青年。在罗登的一番表演后，俊辅无形中欺骗了自己（正如悠一为自己的演技所欺骗，屡屡感觉爱上了女人一样)，抑或他在强使自己产生一种不可能有的错觉吧？

他有些目眩似的眨巴一下眼睛，在悠一身边一坐下来就开腔了，因此使人有些唐突的感觉。他说，直到昨天一直神经痛，由于气候关系，今天倒不疼了。右膝盖上仿佛挂着一个晴雨表，一大早就知道当天下不下雪。

青年苦于接不上话茬儿，老作家夸奖他身上的西装，问是谁赠送的，接着说道：

“嗯，那个女人从前敲去我三万日元，给你定做一套西装，我的这笔账也算结清了。下次给她个吻，奖励她一下吧。”

他说话总不忘向人生吐唾沫，这是他的老习惯。这倒是医治悠一长期对人生怀有恐惧感的良方。

“你有什么要紧的事吗？”

“关于康子的事。”

“听说她怀孕了……”

“嗯，这个……”——青年欲言又止，“我就是来商量这件事的。”

“你想堕胎吗？”——他一语中的的提问，使得悠一睁大了眼睛，“这又何必呢？我问过精神科医生，像你这种性情会不会遗传还闹不清楚，所以没有必要这么害怕。”

悠一沉默了。究竟为什么考虑堕胎，连自己都不很理解。妻子要是真心想要孩子，他恐怕也不会泛起这种念头。他知道妻子希望之外还有其他想法，无疑这种恐怖就成了当前的动机。悠一打算使自己从这种恐怖之中解放出来。为此，他首先要解放妻子。怀胎、分娩，都是一种束缚，是使解放断念的事……青年用半含恼怒的语气说道：

“不是，不是因为这些。”

“那是为什么呢？”——俊辅像一个医生，他冷静地问。

“为了康子的幸福，我以为这样做为好。”

“看你说些什么呀？”——老作家仰起脸笑了，“为了康子的幸福？为了女人的幸福？你既然不爱女人，哪里还有考虑女人幸福的资格？”

“所以嘛，所以要堕胎呀。这样一来，两人就斩断羁绊了，康子想分手随时都能分手。这样做说到底还是为了她的幸福。”

“你这种感情是关怀？是慈悲心肠？还是利己主义？胆小鬼？真叫人失望呀，我不想再听你凡庸的诉说了。”

老人激动了，样子很难看。他的手比平时抖得更厉害了，两个掌心不安地揉搓着。几乎完全失去脂肪的手掌揉搓起来像搓着满手灰沙，嚓嚓作响。他一阵心情不安，胡乱翻动手边的《往生要集》，又一下子合上了书页。

“我说的话你都忘记了。我不是对你说过吗？必须把女人当成物质，绝不承认女人有什么精神。我就是因此而跌跤的。想不到你也和我一样栽在这里了。你是不爱女人的！你结婚时应该觉悟到这一点。什么女人的幸福，简直笑话！你移情啦？真扯淡！怎么把情移到碎木柴上啦？你不是明明把对方看做碎木柴才结婚的吗？对吗，阿悠？”——这位精神上的父亲，认真盯着这个俊美的儿子。他那昏花的老眼半明半暗，当他极力瞧着一种东西时，眼角便刻上了难以形容的凄凉的皱纹。“你不要惧怕人生。你必须确信，痛苦和不幸决不会来到自己身上。不负任何责任和义务就是美好的道德。美，无暇对于自己不测的影响一一负责。美，无暇考虑关于幸福的事，更何况是他人的幸福……然而，正因为如此，美只具有使那些为之痛苦而将死的人获得幸福的力量。”

“我知道了，先生是反对堕胎的。您的意思是，这样做还不足以使康子痛苦，一定要逼得她到想离婚也不能离婚的地步才甘心，所以需要有

个孩子，对吧？不过，如今康子已经够苦的了，康子是我的妻子。五十万日元我还给您。”

“你的话自相矛盾，又说康子是你的妻子，又千方百计使她很容易同你离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害怕未来。你想逃脱。你害怕一生从旁看到康子的痛苦。”

“可是我的痛苦又有谁管呢？我现在很痛苦，我一点儿也不幸福。”

“你以为这是罪过吗？为此，你苦恼，悔恨，苛责自己，这又何苦呢？阿悠啊，别糊涂，你好好想想，你绝对是无辜的。你不是靠欲望而行动的。罪恶是欲望的调味品，你只是尝了点儿调味品，脸就苦成这副样子。你和康子分手，又能怎么样呢？”

“我想自由。说真的，我也不知道自己为何一定要照先生的话去做。我一想到我是个没主意的人，就一阵难过。”

这种平庸而天真的独白爆出火花，终于变成了切实的呐喊。青年说道：

“我想转变，我要变成一个现实的存在！”

俊辅倾听着。这是他第一次听到他的艺术作品发出的悲叹之声。悠一神色悒郁，他又加了一句：

“我对秘密已经厌倦。”

……此时，俊辅的作品第一次开口说话了。从青年激烈而美丽的声音里，俊辅仿佛听到了镌刻完成的巨大名钟的音律，这音律满含着造钟人疲惫不堪的怨艾。

悠一那孩子般絮絮叨叨的不平之声，使得俊辅微笑起来。这已经不是他的作品的声音了。

“别人说我美，我一点儿也不快活。我最喜欢大家称我快乐可爱的阿悠。”

“可是呀，”——俊辅的语气稍微平静下来，“你的种族注定不能成为现实的存在。仅就从事艺术来说，你的种族是对抗现实的最勇敢的敌手。这个道上的人似乎生来就担负着‘表现’的天职。我老是这么想，表现这种行为，跨越现实，令现实窒息，扼杀现实的命脉。这样一来，表现一直成为现实遗产的继承人。现实这东西，推动他物，反过来又被他物所推动：统治他物，反过来又被他物所统治。例如，推动现实、统治现实最彻底的现实担当者就是‘民众’。但至于表现，就很难推动了。它岿然屹立，纹丝不动。这个担当者是艺术家。唯有表现才能给现实以现实感。现实性不存在于现实之中，只存在于表现之中。现实比表现更加抽象化。在现实世界，人、男人、女人、情侣、家庭等，杂然而居。表现的世界则与此相反，它代表人性、男性化、女性化、真正的情侣、真正的家庭等等。表现抓住了现实的核心，而又不为现实拖住后腿。表现

像蜻蜓点水，只翩翩掠过水面，伺机在水上产卵。它的幼虫为将来能盘旋天上先在水中成长，它精通水中秘密，而轻侮水中的世界。这正是你们那个种族的使命。记得你曾向我倾诉过对于多数决定原理的苦恼，是吗？现在，我不相信你有这种苦恼。相亲相爱的男女之间，某些地方总有独创的东西。现代社会，恋爱的动机里本能占有的部分越来越稀薄。习惯和模仿插入最初的冲动，这是什么模仿？这是浅层的艺术的模仿。许多青年男女虽然愚痴，但他们都知道，唯有艺术描写的爱情才是真正的爱情，他们自己的爱情不过是拙劣的模仿罢了。最近，我观看了此道中一个男舞蹈家跳的浪漫的芭蕾舞，他扮演的情人这个角色，惟妙惟肖地表现了一个热恋中的男人的情绪。但是，他所爱恋的并不是眼前那个美丽的芭蕾舞女演员，而是那个暂时在舞台上跑跑龙套的年幼的弟子。他的演技使人看了如醉如痴，因为那是完全人工化的表演，他对舞台上那位漂亮的舞伴不抱任何欲望。正因为如此，他们表演的爱情，在那些少不更事的青年男女观众眼里，堪称这个世界上恋爱的龟鉴。”

不仅因为有俊辅三寸不烂之舌的一番说教，再加上年轻的悠一，平时在重大的人生问题上总是犹疑不决，当他迈出家门时把事情看得很重要，等临回家的时候又觉得是小事一桩，他总是把问题看得很简单。

康子一心巴望有个孩子，母亲也急等着抱孙子。康子的娘家人就更甭提了。况且，俊辅也希望他们有孩子！不管悠一如何把堕胎看成是为了康子的幸福，但首先他很难征得她的同意。妊娠反应越厉害，就越发使她变得顽强和执著，

在敌我双方都为之欢呼雀跃的形势下，悠一疾步奔向不幸，他被自己热烈的脚步搅得晕头转向。他把自己夸大成一位预见未来的预言家，想到自己的不幸就郁郁寡欢起来。当天晚上，他去了罗登，一个人喝了好多酒。他在过分思虑自己孤独的过程中，心情变得残忍了，同一个毫无魅力的少年一起到旅馆。他醉意朦胧，对着尚未脱去上衣的少年的脖子，拿起威士忌酒瓶就朝他的脊背上灌。那少年本以为他是开玩笑，所以也强作笑脸。当悠一注意到那少年一脸卑屈望着他的时候，心情更加忧郁起来。少年穿的袜子有个很大的破洞，这也是使他更增添一层忧郁的缘由。

他烂醉如泥，一动不动地睡着了。半夜里，他被自己的大声喊叫惊醒了。睡梦中他把俊辅杀了。透过黑暗，悠一惶恐不安地瞧着自己满是冷汗的手掌。

[1]以照片为主的美国杂志。1936年创刊时为周刊，1972年停刊，1978年复刊后改为月刊。

[2]一种尖嘴短面、立耳、卷尾的纯白狗，二战后日本多喂养。

[3] Miscellaneous Studies。

[4]Picardie，法国北部的区域名。

[5]日本古代佛教经典，天台宗僧人源信（942—1017)著。

[6]Aubrey Beardsley （1872—1898)，英国画家，同性恋者。

一二 Gay Party

满心烦恼，优柔寡断，悠一就这样挨到了圣诞节，早已放过了堕胎的时机。一天，悠一心里同样悒郁不振，和镝木夫人第一次接了吻，这个吻顿时使她年轻了十岁。夫人问他圣诞节在哪里过。“圣诞之夜总得待在家里伺候伺候老婆。”——“哎呀，圣诞节我家丈夫一次也没陪过我，今年看样子也还是各玩各的啦！”——接了一次吻，悠一对夫人颇为得体的举止产生了好感。要是一般女子，这时就会急不可待，马上爱得昏天黑地，然而，夫人的爱情从此以后反而变得稳重而富于节制了，因为她从此摆脱了平日那种烦乱不安的心绪。悠一被她那鲜为人知的质朴的一面所爱恋，更加感到可怕。

圣诞节悠一另有约定，他将应邀参加在大矶山手一座住宅举行的gay party。Gay是美国俗语男色家的意思。

大矶这座住宅，因为财产税关系，即使不卖掉也难以维持下去。于是加吉通过以前一些老关系，将这座宅子租下来了。房主原是一家造纸厂的厂长，他死了之后，家属们在东京租赁一座窄小的宅子维持生计。他们每次来探望自己的老房子，眼见着这座比现在的住居大三倍、庭院宽十几倍的大宅第，里面总是熙熙攘攘，人来人往，感到很奇怪。不论是不是由大矶站发车，晚上经过这里，总是能一眼瞥见房间里点着灯。从地方到东京的旅客们说，一看到这座住宅灯火辉煌，心里就泛起怀念之情。房主的遗孀也感到惊讶，她说，她一直对那里的豪华生活迷惑不解，一次经过那里一看，正张罗着开宴会呢，真是了不起呀。站在这座广宅大院的草坪上可以展望大矶的海面，如今在这座宅邸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呢？没有人知道。

加吉青年时代十分走红，其后，作为同他的名声相匹敌的青年人，悠一总算可以充当他的后任了。然而时代变了。加吉（他可是个地道的日本人！）凭着他的美好相貌，潇洒地到欧洲转了一大圈，当时就连三井三菱公司的高级职员也望尘莫及。他和英国人巴特隆交往，数年后分手。加吉回到日本，在关西待了一些时候。当时，巴特隆已是印度的富豪，围绕在这位厌弃女色的青年身边的，有芦屋[1]社交界的三个贵妇人。这位开朗、快活的白马王子，就像悠一为康子尽义务那样，对三位庇护者轮番献殷勤。印度人生肺病，加吉对这个易于感伤的大汉子态度也很冷淡。今天，年轻的情人们集合一大批同类，在楼下寻欢作乐，乱成一团》；这当儿，楼上向阳的房子里，印度人躺在藤椅上，胸口捂着毛毯读《圣经》，他读着读着哭了。

战时，加吉是驻法国大使馆参赞的秘书，他被看成间谍，私生活神

出鬼没，人们以为他是履行公务。

战后，加吉及早把大矶这座宅子弄到手，供熟人居住，在经营上大显身手。他现在风采依旧。就像女人不长胡子，他也不长年龄。加上gay社会崇拜阳具——这是他唯一的宗教——对于加吉不竭的生活能力从不吝惜赞叹和敬意。

那天傍晚，悠一在罗登，他有些疲倦，面颊比平时稍显灰白，那轮廓清晰的脸庞显得心神不宁。“阿悠，你今天眼睛潮润润的，好不动人！”阿英说。他想，大概就像那眺望大海、眼睛疲劳的轮船大副的眼睛吧。

悠一一直隐瞒家有妻子，这种隐秘竟也成为他大发醋意的一个因由。他看到窗外岁末大街上的热闹景象，回想起最近一个时期心绪不安的日子，犹如新婚初期，悠一又害怕黑夜了。怀孕以后的康子需要持续不断的热烈的情爱，需要无微不至的呵护和关怀，其结果，正如悠一以前曾经感受的，使他不能不想到自己简直成了一名无偿的娼妓。

“我很贱，我是一个玩具！”他常常这样贬损自己，“康子既然如此便宜地买到一个男人的意志，忍受一些不幸也是当然的。尽管是这样，我却像个狡猾的女佣，这不是对自己的不忠吗？”

事实上，悠一躺在所爱的少年身边的肉体，和躺在妻子身边的肉体，两相比较，后者要廉价得多。这种价值的倒错，使得一般人眼中天生一对的美丽的年轻夫妇，改变了实质，不知不觉变成一种冰冷的卖笑关系或无偿的卖淫关系。这种被人们沉静的目光所忽视的缓慢的病毒，既然毫不间断地侵蚀着悠一，那么到头来，谁能保证，一旦悠一身处这种过家家似的小圈子之外，亦即这种木偶娃娃般的夫妇关系圈子之外，就不再继续受到侵蚀呢？

例如，悠一一直在gay社会里忠于自己的理想，他只结交那些自己喜欢的更年少的少年。这种忠实自然是对同康子闺房关系不忠实的一种反叛。本来，悠一就是为了忠于自己而认识这个社会的。然而，由于他的软弱和俊辅不可思议的意志，强使悠一对自己不忠实了。照俊辅的话，这就是美乃至艺术的宿命。

悠一的长相，外国人看了十之八九会着迷。他讨厌外国人，一概拒绝。有个外国人气急败坏地跑到罗登，砸毁了楼上一块窗玻璃，还有一个患上忧郁症，无故扭伤了一位同居少年的手腕子。那些瞄准老外很想捞一把的家伙，因此对悠一十分尊敬。他们对这个践踏却不会毁掉他们自己的饭碗的“存在”，抱有一种受虐的敬意和亲爱之情。为什么呢？因为我们无时无刻不在梦想向自己生活的源泉进行无害的复仇。

话虽如此，悠一出于天生一副好心肠，他极力做到拒绝别人时也不伤害对方的心。他看着那些喜欢自己而不为自己所喜欢的可怜的一群，他总是认为自己是用看待可怜的妻子一样的目光看着他们。怜悯和同情

的动机，容许掺杂轻蔑的献身，这种献身反而滋生某种优游自适的coquetterie [2]。从探访孤儿院的老妇人母性的柔情中，可以窥见这种年老之后心静气闲的coquetterie。

……一辆高级轿车穿过杂沓的街道在罗登前面停下来，紧接着又停下一辆。“绿洲”阿君，做了一个骄傲的旋转姿势，迎着进来的三个外国人，抛去一个得意的眼神。出席加吉宴会的一伙，以悠一为首，包括外国人一共十个。

三个老外一看到悠一，眼里流露出微微的期待和焦虑。今夜在加吉的家里，谁将和他同床共枕呢？

十个人分乘两辆轿车。洛蒂从车窗递进来赠送加吉的礼物，这是一瓶绘有柊树叶子的香槟酒。

到大矶有将近两个小时的行程。车子一前一后跑完京滨第二国道，又沿着旧东海道公路向大船方向驶去。少年们大声喧嚷着，一个机灵鬼膝盖上抱着一只空包，准备回来装大钱用的。悠一没有坐在外国人旁边。副驾座上坐着一位金发男青年，贪婪地盯着反光镜， 镜子里映出的是悠一的面孔。

星空阑干。青瓷色冬夜的天空布满繁星，像无数降不下来的冰凝的雪片，闪闪烁烁。车内的暖气开得很足，悠一身旁坐着一位曾经同他发生关系的多嘴多舌的少年，他告诉悠一，那位副驾座上的金发少年，刚来日本时不知在哪儿学到一句话，当他乐不可支的时候，就大喊：“天堂！天堂！”弄得对方哑然失笑。这样一个小故事竟然逗得悠一大笑不止。反光镜里的眼眸和他的眼眸时时相碰，那蓝色的眼睛瞥了一下，随后把薄薄的嘴唇贴近镜面，接了个吻。悠一一惊，唇形的镜面微微模糊了，留下一弯胭脂红。

九时到达。停车场已经停着三辆高级车。音乐打窗户里流泻出来，窗内闪动着匆忙的人影。风很大，很冷。少年下了车，把刚剃的头缩进深蓝色的衣领。

加吉出门迎接新来的客人。他的脸蹭着悠一送给他的一束冬玫瑰，用戴着大猫眼石戒指的右手潇洒地和外国人握了手。他醉眼朦胧，向每个人祝贺圣诞节，包括那个白天在家里卖腌菜的少年。“Merry Christmas to you ！ ”他打着招呼。这一瞬间，少年们感觉好像到了外国。这个道上的少年很多人跟情人到过外国，报纸上列着大标题“跨越国界的侠义心肠，赠给家政留学生”报道的事迹，大都是来自他们。

大门里面是约有二十铺席的大厅，中央立着圣诞树，上面缀着蜡烛小电灯泡，此外没有别的灯光。圣诞树上架着扩音器，长时间播送着唱片的舞曲。大厅里先到的二十多个客人在跳舞。

这个夜晚，在伯利恒，一个纯洁无垢的婴儿从没有原罪的母胎里降生了。这里跳舞的男人们，都像“义人”约瑟夫一样庆祝圣诞节。也就是祝贺自己对今夜出生的婴儿不负责任。

男人们跳着舞，开着不平凡的玩笑，所有舞客的脸上都浮现着反抗的微笑，表明他们这样做并非被人所强迫，而是出于一种单纯的玩笑。他们边跳边笑，一种扼杀灵魂的笑。城里舞场上翩翩起舞的男女，他们亲密的舞姿表现了流畅的冲动的自由，而男人与男人手挽手跳舞的样子，使人觉得被冲动强迫的颇不随意的束缚之感。为什么男人们本非出于真心而硬要装出互相爱慕的样子呢？这是因为这种爱，必须在冲动之上添加一层黯淡的意味才能成立……舞曲变成了快节奏的伦巴，他们的舞姿狂热起来，变成了淫荡。他们装作自己的动作完全是受到音乐的逼迫，一味疯狂地旋转着，甚至有一对互相嘴对嘴地倒在地上。

先来的阿英，被一个又矮又胖的外国人揽在怀里，他朝悠一递了个眼色。少年半带微笑，半锁着双眉。那小个子外国人一边舞，一边频频咬住少年的耳朵，他用眉笔描黑的胡子不断弄脏少年的面颊。

于是，悠一看到了他当初描画的观念的归结，确切地说，他看到了这种观念得到完整的实现，并且更加具体化了。阿英的嘴唇和牙齿依然很美，不用说，就连被弄脏的面颊也很可爱。但是，这种美里，已经看不到一点儿抽象的影子了。他纤细的腰肢在毛茸茸的手臂里扭动着。悠一无动于衷地移开了视线。

屋子里面围绕暖炉的长椅和板凳上躺着一堆人，交头接尾，如醉如狂，悲悲切切，嘻嘻闹闹，看上去，就像一块灰暗的大珊瑚。不，　至少有七八个男人，身子的某个部分紧紧贴合在一起了。还有一对，互相搂着肩膀，脊背听任另一个男人的爱抚，下一个男人将自己的大腿压在身边的人的大腿上，同时又用自己的左手抚摸左边男人的胸脯。那里荡漾着低沉而甜美的爱抚和倾诉，正如傍晚氤氲的夕霭。脚边的地毯上俨然坐着一个绅士，内衣纯金的纽扣从袖口露出来。他眼前的板凳上一个少年正被三个男人抚摸着，一只脚上的袜子也脱掉了。绅士把脸孔紧贴在少年的光脚板上，接了个吻。少年的脚心被人亲吻，立即娇滴滴地尖叫起来。他的身体向后一挺，波及了所有的人。但是，其他人毫无反应，像栖息海底的水兽沉默不动。

加吉走到悠一身旁，递给他一杯鸡尾酒。

“这次宴会真热闹，你知道我是多么高兴啊！”这个忙里忙外的老板，说起话来也带着年轻人的口气，“我说，阿悠啊，今晚有个人要见你。他是我的老熟人，你对他可不要太冷淡了。这人的诨号叫‘蒲柏’。”——他说着，瞅着大门，眼睛立即放光了。“瞧，他来啦！”

一个很有派头的绅士出现在光线黯淡的门口，一只洁白的手摆弄着上衣的纽扣。他迈动所谓“人工的步伐”，犹如一个机器人，上一次发条就向前跨一步，朝着加吉和悠一这里走过来。一对舞伴打他身旁走过，

他哭丧着脸，转过头去。

“这位是蒲柏先生，这是阿悠。”

听到加吉的介绍，蒲柏向悠一伸出那只洁白的手。

“你好啊！”

悠一死死盯着那副阴郁不快的油光光的面孔。这人，是镝木伯爵。

[1]大阪神户之间的高级住宅区。
[2]法语，献媚，媚态。

一三 通好

“蒲柏”是镝木信孝奇特的爱称，他过去喜欢亚历山大•蒲柏[1]的诗歌，遂戏以为自己的命名，不知底细的人也这样称呼他了。信孝和加吉是旧交，十多年前，两人在神户东洋饭店相识，一起住了两三个晚上。

悠一练就一种本事，在这样的宴会上即使碰到意想不到的人也毫不在乎。这个社会使外界社会解体，打乱了外部社会的秩序，再次进行奇妙的排序——例如，排列为C、X、M、Q、A——这个社会就像一个魔术师，能够轻而易举地对社会进行重新组合。

然而，镝木原伯爵的改变着实叫悠一感到意外，他好大一会儿没有去握蒲柏伸过来的手，这使信孝更为惊讶，他像一个酒鬼，醉眼蒙眬地盯着美青年，说道：

“原来是你！原来是你呀！”

他又转头看看加吉说：

“我这回呀，长年的经验失灵啦，对他可是头一回啊！你看，他这么年轻就娶了老婆。第一次见到他是在他的婚礼宴席上。没想到，赫赫有名的阿悠就是这位悠一君!

“阿悠成家了？”加吉学着派头十足的外国人，故作惊讶地问，“哈，这倒是第一次听说哩！”

于是，悠一的秘密逐渐露馅了。不到十天，他有妻子的消息将会传遍这个社会。他所居住的两个世界，各自的秘密会逐渐互相侵犯而破解，对于这种稳健的速度，悠一抱有恐惧心理。

悠一要寻找一个逃脱恐怖的靠山，他再次回头看看镝木原伯爵，他想努力改变对蒲柏的看法。

那种心神不安的渴望的目光，总是借助寻求美丽的同类的探求欲。正如衣服上擦也擦不掉的污迹那样，信孝的风貌中流露出某种可厌，还有那莫名的令人不快的柔弱和厚颜无耻相混合，似乎硬挤出来可怕的声调，精心造作出来的自然，所有这些，都说明他在努力创造一种假象，使人觉得他的的确确是个同类。悠一的记忆里保留的一切片断的印象，就此很快获得了一定的脉络，变成一个确实的典型。这个社会有两种独特的作用：解体作用和收敛作用，而后一种作用则十全十美。镝木信孝就像一名通缉犯，通过手术改变面貌，在平常那张脸孔下边，巧妙地隐藏着为人所不知的肖像画。大凡贵族都善于韬晦之术，要作恶必先隐恶，可以说，信孝找到了贵族的幸福。

信孝朝悠一的脊背推了一把，加吉将二人引到空着的长椅上坐下。

五个白衣少年穿过人群端着盘子，送来了洋酒和糕点。这五个人都是加吉的宠嬖，很奇怪，他们每人都有些地方长得像加吉，因此看上去好似五兄弟。一个眼睛像，一个鼻子像，一个嘴唇像，一个背影像，一个额头像。将他们组合起来，一个青春时代加吉的肖像就活生生地出现了。

这幅肖像画摆在壁炉架上，四周围绕着人家送的鲜花、柊树叶和一对蜡烛，镶着漂亮的黄金画框，微显黯淡的颜色衬托出充满性感的橄榄绿的裸像。这是加吉十九岁那年春天，一个溺爱他的英国人当面亲手为他画的。这位年轻的巴克斯[2]像，诡秘地笑着，右手高举着香槟酒杯，额头缠绕着长春藤，裸露的脖颈上随便套着绿色的领带。他身体倚在桌子上，一只胳膊支在将桌子盖了一半的桌布上，仿佛用力压着白色波浪的船桨，极力撑起一个酣然沉醉的船体般重重的身躯。

这时，音乐变为桑巴，跳舞的人们退到墙边，灯光照在楼梯口紫红色的天鹅绒帷幕上，帷幕剧烈晃动着，一个半裸的少年，扮成西班牙舞女出现了。这是一个十八九岁杨柳细腰、婀娜多姿的少年郎，头上缠着猩红的布巾，金丝缀成的猩红的乳罩盖在胸间。他跳着，那一副清凛、冷艳的肉感有别于女人黯淡的优柔与缠绵，得力于简洁而圆活的线条和光感，动人心弦。少年一边跳舞，一边仰过脸来，当他回过头去的当儿，向悠一明确地传递着眼神。悠一闭着一只眼回答他，于是，默契达成了。

信孝没有放过这个眼神，他刚才初次知道悠一就是那个“阿悠”之后，心中的整个世界都被悠一占领了。因顾忌自己面子，蒲柏从来没有光顾银座附近那家店，最近各处都在盛传“阿悠”这个名字，心想，那只不过是这个道上的普通美少年，多少有些出众的姿色罢了。他半怀着好奇心，托加吉给他介绍一下，谁知竟是悠一。

镝木信孝是诱惑的天才，到现在四十三岁，已经结交了上千个少年。是什么吸引了他呢？美并不能引诱他走人渔色之路，倒是恐怖和战栗征服了信孝。此道上的快乐之中总有一种甘美的不自在的感觉，正如西鹤[3]所吟咏的那种风情：“落花荫里伴郎玩，好似同狼一处眠。”信孝一直在寻求新的战栗，或者说，唯有新的东西才能使他战栗。他不记得自己曾经将美作过精密的比较和品骘，他决不把眼前所爱的人的面容和曾经所爱的人的面容加以比较。犹如一道光线，情念照亮了某一个时间和空间。这时的信孝感到，自己正被我们正常生命进程以外的新鲜的裂痕所吸引，这个裂痕宛如引诱自杀者的悬崖一般，具有不可抗拒的诱惑力。

“这小子危险！”他心里思忖着，“从前，我一直把他当成一个溺爱妻子的年轻的丈夫，当做人世黎明的道路上一匹锐意驰驱的年轻的奔马，即便看到他的俊美，也感到心平气静，从未想到将这匹奔马引入自家的小径。现在，我蓦然发现悠一就在这条小径上，此时，我的心被震撼

了！这是危险的闪电！我记得，过去第一次看到走上这条道的青年，当时，也是这种闪电照亮了我的心，我打心里就迷上了。刚喜欢的时候，我就知道有一种预感。自那以来二十年了，今天又一次遇到同样强烈的闪电。可以断言，较之这次闪电，以前从千余人身上感应到的闪电只是一根线香的光亮。最初的心跳，最初的战栗，即将决一胜负。总之，我要尽早和这位青年上床！”

他善于一边爱，一边观察，他的视线具有透视的能力，他的话语暗藏着机诈。自看到悠一的一瞬间，信孝就一眼洞穿腐蚀这个无与伦比的俊美的青年的一种精神毒素。

“啊，这青年已经屈从于自己的俊美，他的弱点是美貌。他意识到美的力量，他的后背留有树叶的痕迹[4]，要盯住这一点！——”

信孝站起来，向在阳台上醒酒的加吉身边走去。这时候，刚才同在一辆车上的金发外国人和另外一个上了年纪的外国人，争着要同悠一跳舞。

信孝一招手，加吉马上进来，外头一股寒气袭上信孝的领口。

“有什么事吗？”

“嗯。”

加吉伴随这位老朋友来到二三楼之间可以观望海景的酒吧，窗前的墙壁旁边装着落地灯，一个侍者卷起袖子充当服务生。这个侍者很老实，是加吉过去在银座酒吧带过来的。可以看到左前方远处地岬上一闪一灭的灯塔。院子里干枯的树梢簇拥着星空和海景。窗户受到冷暖空气的夹击，擦过后又立即蒙上一层水汽。两个人都半开玩笑地要了女人喝的鸡尾酒。

“怎么样？挺不错吧？”

“小伙长得很帅，还真没见过哩！”

“外国人都惊呆了，可没有一个能降服他。他特别讨厌老外。那小子总有十个二十个相好的吧？净是比他年小的孩子。”

“越是难于到手，越是有魅力。现在的孩子，大多是见钱眼开呀！”

“好，试试看，不过此道上的猛男都感到棘手，直叫苦呢。蒲柏，这回就看您的手腕儿啦！”

“我想问问，”原伯爵用右手手指握住左手手心上的杯子，仔细端详着，他在看着什么的时候，故意摆出一副似乎有人正在瞧着他的风情，就是说他同时扮演演员和观众两个角色，“……怎么说呢，那孩子有没有委身于他所不喜欢的人呢？也就是……怎么说呢，他是否完全委身于自己的美貌呢？他只要对方怀有爱情和欲望，哪怕只是一点点儿，就不会纯粹委身于自己的美貌。就是这个道理……照你的话说，那孩子长得好看，但还没有这方面的经验，对吧？”

“我听说，要是有老婆，为了这个情分，还是应该和老婆住在一起啊！”

信孝低下眉来，他琢磨着老友这句话有什么暗示。他思考问题时，也同样摆出有人瞧看的一副派头。性格开朗的加吉，劝他先试试看， 还乘着酒兴跟他打赌：以明天上午十点为限，十点之前要是蒲柏拿下悠一，加吉就把小指上的高级戒指送给蒲柏；反之，蒲柏就把镝木家藏的室町初期的泥金画砚箱送给加吉。自从加吉在镝木家里看到那只艳丽夺目的厚实的泥金制品，一直垂涎不已。

两人下了二楼，又回到大厅。悠一已经和先前那个跳舞的少年跳起来了。少年新换了西装，喉咙管那里打了个漂亮的蝴蝶领结。信孝意识到自己的年龄，男色家的地狱和女人的地狱都在一个地方，就是“老”。信孝明白，即使求神拜佛，也绝不会出现奇迹，使那位美青年爱上自己。想到这里，他觉察到自己的热情从一开始就明知是白费心思，是无限接近于理想主义的热情。谁要是爱理想，他也祈望为理想所爱。

悠一和那少年一支曲子跳了一半忽然停下了。两人躲进了枣红色帷幕，蒲柏叹了口气，说道：

“啊，上楼啦！”

楼上有随时可供使用的三四个小房间，每间房里都随便配置着床或躺椅。

“一个两个的，您就权当没看见，他们那样年轻，想开些。”

加吉说着安慰话，他把眼睛转向百宝架，琢磨着从信孝那里赌赢的砚箱放在哪里合适。

信孝等着。一个小时光景，悠一又出现了，但此后一直找不到时机。夜深了，人们跳舞也疲倦了，但却像不熄的火焰一对对轮番继续跳着。墙边的小椅子上，坐着加吉的一个宠嬖，他在打瞌睡，露出一张天真烂漫的面孔。一个外国人给加吉递了个眼色，这位宽容的老板笑着点点头。老外轻轻抱起瞌睡的少年，把他搬到楼梯入口帷幕后面的躺椅上去了。那个似醒未醒的少年嘴唇微微开启，长睫毛下的眸子好奇地眨巴着，悄悄地盯着搬运他的这个人的胸脯。他一窥见衬衣缝里金黄的胸毛，立即感到似乎被一只大黄蜂搂在怀里。

信孝在等待机会。聚会的人们大都是老相识，过一夜不会缺少话题。但信孝一心想着悠一,一切甘美的抑或淫靡的想象苦恼着他。蒲柏有一种自信，他绝不会把满心纷纭反复的感情流露出来。

悠一的目光时时停留在新来的客人身上。这位少年凌晨两点多和四五个外国人一起由横滨到达这里。他那双色大衣领子里露出黑红斜纹的围巾。一笑起来，整齐的牙齿坚实、洁白。留着小平头， 头发和那雕刻般丰满的脸膛十分相称。他吸烟时动作尚不熟练的手指上，戴着一个嵌有大写拉丁字母的稀奇古怪的金戒指。

从这个野性的少年身上，悠一感到有着和悲戚、优雅的性感相应的情调。若把悠一比作雕刻的逸品，那么这少年身上就有着雕刻半成品的味道。他至少像一件仿制品，有不少地方和悠一很相似。那喀索斯为了一种不平凡的夸张，有时反而爱照哈哈镜，哈哈镜至少可以避免嫉妒。

新到的一群人和先来的客人在一起欢谈。悠一和少年并肩而坐，两人明丽的眸子互相看着，他们已经达成了默契。

可是，当他们两个手挽手离开座位的时候，一个老外突然过来邀请悠一跳舞。悠一不好拒绝。镝木信孝乘机来到少年身边，请他跳舞。他一边跳一边说道：

“你忘记我啦？阿亮！”

“怎么能忘呢？蒲柏先生！”

“现在你总还记得，听我的话没有吃亏吧？”

“我很佩服蒲柏先生的慷慨大方，大家都被您的气度迷住了。”

“你可真会说话，今天怎么样？”

“同意您的话，自然没意见。”

“不过要马上就来。”

“马上?……”

少年有些犯愁。

“可是……这个……”

“比上回多给一倍好了。”

“哦，眼下不行，到明天早晨还有时间嘛。”

“说现在就得现在，过了这个村就没这个店啦！”

“可是已经有了主儿啦。”

“那可是一文不拿呀！”

“逮到个使我着迷的对手，哪怕押上全部家当也心甘情愿!

“好大的口气！好吧，三倍再加一千，给你一万！然后把这贡献给他不好吗?

“一万日元？”——少年的眸子发亮了。

“你对我的印象真的那样好吗? ”

“当然喽！”

少年虚张声势地喊道：

“您喝醉了吧？蒲柏先生。您真会吹牛啊!”

“你呀，把自己看得太轻贱了，真可怜啊！还是拿出点儿勇气来。好

吧，先给你四千，剩下的六千完事儿再说。”

少年正为着西班牙斗牛舞曲的快步动作所烦恼，一边暗自盘算。先把四千拿到手，其余六千即便发生意外吹了，这笔生意也不坏。那就把悠一往后挪，可我应该怎么给他说呢？

悠一靠在墙边抽着烟，等待少年跳完这支曲子，他用小手指轻轻敲打着墙壁。信孝横扫了他一眼，发现这位神采焕发的青年，如今浑身充溢着一种甘美的迫不及待的冲动。

这一场跳完了。亮介向悠一身边走去，打算给他说清楚，悠一没有在意，他早已扔掉烟头，转身离开了。亮介跟着他，信孝又跟在亮介后头。悠一登上楼梯，亲切地把手搭在少年的肩膀上，这下子少年更难开口了。他们来到楼上小房间门前，悠一打开门，信孝一把拉住少年的腕子，悠一惊讶地转过头来。他看到信孝和少年默然不语，青春的眉眼隐藏着嗔怒的情绪。

“您要干什么？”

“我和这孩子约好了。”

“可我在先头呀。”

“这孩子到我这里尽孝心来了。”

悠一歪着脑袋，勉强地笑一笑。

“不要开玩笑啦！”

“开玩笑？不信你问问他，他想先要谁？”

悠一拍拍少年的肩头，那肩膀在战栗。他怪难为情，又不想暴露内心，气急败坏地一边瞪着悠一，一边甜言蜜语地哄着他：

“好啦，回头再找你。”

悠一要揍这少年，信孝一把拦住。

“哎，不要动手嘛，我这就给你好好说清楚。”

信孝抱住悠一的肩膀，进了小屋，亮介正要跟进去，信孝抢先“哐当”一声关上门，外面传来那少年的怒骂。信孝反手迅速拧紧门栓，他让悠一坐在窗边的木凳上，给他一支烟，自己也点上一支。那少年还在一个劲儿敲门，不久就用脚踢门。过一会儿安静下来，他恐怕已经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房间里忠实于某种气氛。墙上挂着一张水彩画，恩底弥翁[5]沐浴着月光躺在牧草和鲜花丛中睡着了。开得很足的电气暖炉，桌子上摆着的干邑白兰地、雕花玻璃水瓶、电唱机。平时住在这里的外国人，只在有宴会的夜晚才将这些对来宾开放。

信孝将十张唱片顺次放在电唱机里，摁下开关，又心平气和地倒了两杯白兰地。悠一霍然站起身想出去，蒲柏用深沉而温和的目光盯着这

位青年，拦住了他。这目光里有着不寻常的力量。悠一被一种不可理解的好奇心束缚住了，他坐着没有动。

“放心吧，我并不想要那个孩子。我给他钱笼络他，这才给你造成了麻烦。不这样我就找不到机会和你慢慢聊呀。一个见钱眼开的孩子，你用不着性急。”

老实说，悠一的欲望从他要打那个少年时起，就猝然消退了。然而，在信孝面前，他不想表露这种心情，他像被捕的年轻间谍一样一言不发。

“我要跟你说的，”蒲柏继续开腔了，“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我只是想和你好好聊聊，能听一听吗？我呀，想起在你结婚那天第一次见到你的时候了。”

镝木信孝那冗长的独白，要是原原本本都写出来，一定会使读者感到腻烦吧。加之，里外一共十二面唱片舞曲的伴奏。信孝对自己一张嘴很有自信，语言的抚慰要先于手臂的抚慰。他掏出心要使自己变成一面映照悠一的镜子，镜子背面潜隐着信孝自身的老迈、欲求、巧致和计谋。

信孝不管悠一赞同与否，只是一个劲儿说下去，其间时常夹杂着“已经厌了？”“听烦了就说吧，我就闭嘴。”“这个你不爱听吗？”等等之类的话语。开始是一副软弱可怜和恳求的口吻，接着就露出绝望的神色，最后满怀自信，未等悠一开口就认为他面带微笑就是一种否定的表情。

悠一不感到无聊，他绝不会无聊。为什么呢？因为信孝的独白， 说的全是悠一的事。

“你的眉毛显得多么清凛、健爽！照我的话说，你的眉毛就是那、那什么……怎么说呢？可以说表现了一副朝气蓬勃的纯洁的决心（他被比喻难住了，呆然凝望着悠一的双眉，沉默了好大一会儿。这是一种催眠术师常用的技巧。）……尽管如此，这眉毛和深深忧郁的眼睛达到了绝妙的调和。眼睛表现你的命运，眉毛表现你的决心。两者之间时有战斗。每一个青年，人人都需要战斗。就是说，你的眉眼是青春战场上最英俊的青年军官的眉眼。同这眉眼相称的帽子，恐怕只有希腊的头盔了。我有多少次梦见你的美啊！多少次想和你说说话呀！可每次见到你，我就像一个少年，所有的话语都卡在喉咙口儿了。我可以确信，你是我过去三十年间所见到的美青年中最拔尖的一个，没有任何一个青年比得过你。你怎么会爱上阿亮这样的人呢？照着镜子好好瞧瞧，你在别人身上看到的美，一概来自你的误解和无知啊！你从他人身上发现的美，尽皆储藏于你的身影之中，已经没有再发现的余地了。你‘爱’上他人，说明你太缺乏自知之明了。你一生下来就是完美无缺的！”

信孝的脸孔渐渐挨近悠一的脸孔，他巧舌如簧，滔滔不绝对着悠一的耳朵谄媚。这种将阿谀奉承的话语一味向对方耳朵里硬灌的谄媚方

式，真是无与伦比！

“你根本不需要名字。”原伯爵断然地说道，“带有名称的美算不得什么。什么悠一呀、太郎呀、次郎呀等，我可不是靠这些名字唤起一种幻影来欺骗自己啊！你的人生所具有的作用根本不需要名字。为什么？因为你是一种典型。你登上了舞台，你的角色就是‘青年’。没有任何人能够担当起这个角色。完全靠个性、性格和名字，充其量只能扮演青年一郎、青年约翰、青年约翰内斯。但是，你的存在就是青春焕发的青年们的总称。你是一切国家的神话、历史、社会和时代精神中出现的可视‘青年’的代表。你是体现者。没有你，所有青年的青春只能被埋没而不得显现。你的眉毛汇聚着千千万万青年人的眉毛，你的嘴唇是千千万万青年人的嘴唇设计的结晶。你的胸脯，你的手臂……”——信孝隔着冬装袖子，轻轻揉搓着青年的两只胳膊，“……你的腿，你的手掌也是，”——他进而用肩膀抵着悠一的肩膀，凝神注视着青年的侧影，伸出一只手拧灭桌子上的电灯。

“别动，我求求你，就这么待着，多么漂亮啊！天就要亮啦！空中发白啦！你感到那半个脸上出现的微茫的曙光了吗？可是，你的这半个脸依然是黑夜。在黎明和黑夜的交汇之处，浮现出你的完整的面颜。求你了，不要动。”

信孝感到，黑夜和白昼交接的纯洁的时间里，浮现着美青年雕像般的容颜，这瞬间的雕刻遂之化为永恒。这容颜为时间带来永远的形态，将某段时间的完整的美固定下来，从而使自身变为不朽。

窗帷忽然打开了，窗玻璃映出了白茫茫的风景。这座房间的位置一点也不妨碍看到大海。灯塔困倦地眨着眼睛，海面上泛起浑浊的白光，支撑着黎明前黑暗天空上的凌厉的云层。院子里冬天的树木，犹如经晚潮冲刷过的漂流物，无精打采地交叉着枝叶。

悠一被深深的睡意所侵扰，不知是因为醉酒还是因为困倦，情绪不振。信孝的话语所描摹的画像走出镜面，徐徐压在悠一的身上，那头发也压在靠着长椅的悠一的头发上。肉感重叠肉感，肉感刺激肉感。这种梦幻般的肉体重合的感觉，无法简单地说明白。精神小睡于精神之上，不借助任何官能的力量，悠一的精神和已经重叠一半的另一个悠一的精神合为一体了。悠一的额头触摸着悠一的额头，优美的眼眉触摸着优美的眼眉。那睡意蒙眬的半张半合的嘴唇，紧贴着他所描摹的自己俊美的嘴唇……

拂晓第一道闪光从云隙漏泄下来。信孝放开捧着悠一面颊的双手。他已经脱掉上衣放在身旁椅子上了，空出来的手迅速退去肩头的背带，又捧起悠一的面颊，再次将他那假装正经的嘴唇压上了悠一的嘴唇。

——上午十点，加吉极不情愿地把他收藏的猫眼石戒指交给了信孝。

[1]Alexander Pope (1688—1744),英国诗人、评论家，新古典主义代表人物。作品有《人论》、《群愚史诗》、《夺发记》等。

[2]Bacchus,罗马神话中的酒神。

[3]井原西鹤（1642—1693),江户前期浮世草子（通俗小说）作家、俳句诗人，代表作有《好色一代男》、《好色一代女》、《好色五人女》等多种。

[4]北欧神话叙事诗《尼伯龙根之歌》中的勇士西格弗里德，杀死巨龙，浑身涂满龙血,刀枪不人.唯有背后被一片树叶覆盖之处，未能沾染龙血，因而成为致命弱点。

[5]Endymion，希腊神话中为月亮女神所爱恋的牧羊美少年。

一四 特立独行

新的一年，悠一虚岁二十三岁，康子二十岁。

南家的新年是在家里过的，这个新年本来是应该好好庆祝一番的，一来康子怀孕，二来悠一的母亲也格外健康了。不过，今年的新年总觉着笼罩一层暗云，其种子是悠一播下的。

他一次次在外面过夜，最糟糕的是他越来越懒得尽自己的那份义务。有时他也作出反省，认为自己脾气太拗，可就是这个拗脾气，害得康子吃尽了苦头。听到亲友们谈起自己的家庭，说眼下很多做妻子的，即使丈夫一个晚上不回家，也要跑回娘家去。悠一天生的好心眼儿都被他忘了，不顾母亲的忠告和康子的哀求，好几次执意不在家里过夜。他人也变得越来越沉默，很少显露那一口洁白的牙齿。

然而，悠一的倨傲并不能使人联想起拜伦式的孤独。他的孤独不是思想的行为，而是出于生活的需要。无能为力的船长只好哭丧着脸，默默观望着自己的船沉没下去。不过，这种毁灭的速度显得确实而有秩序，就连悠一有时也感到，一切罪责不在自己，而只是单纯的自我崩溃作用罢了。

新年过后，悠一突然提到要去担任一家什么公司总经理的秘书，当时母亲和康子也没把这事放在心里，等到听说经理夫妇来访，母亲立即惊慌失措起来。悠一顽皮地故意不说出经理的名字，那天母亲到门口迎接，一看，不是别人，第二次又见到了镝木夫妇，使她大吃一惊。

当天午前小雪霏霏，午后天气阴冷。原伯爵守在客厅煤气炉前边，摆出要和炉子谈判的架势，正襟危坐，伸着手烤火。伯爵夫人神采飞扬。这对夫妇显得如此亲密无间,倒是未尝有过。两口子互相调侃，不时对望一下，笑了。

康子到客厅问候客人，她在走廊上就听到这位夫人略显放肆的笑声。不用说,康子早就从直感上觉察夫人就是一个爱恋悠一的女子。但是，凭着这位孕妇特有的自然而神奇的洞察力，她看出使悠一疲于奔命的女人，既不是镝木夫人，也不是恭子，一定还有目不可见的第三个女人。康子想象这位被悠一死死隐瞒着的女子的容颜，与其说产生嫉妒之情，毋宁说感到了一种神秘的恐怖。结果，康子即便听到夫人刺耳的朗笑，她一点儿也不感到嫉妒，她对自己平静的态度也毫不觉得奇怪。

康子尝尽了痛苦，不知不觉竟也习惯了。她像双耳直竖的聪明的小动物，考虑悠一的将来还要靠乡间父亲的栽培，所以从不将满心的苦恼向娘家漏一句。她的这种落后于时代的耐性使悠一的母亲非常感动。她

拿这个年龄段的古典的贞女对照媳妇，她的可贵之处更令人感动。康子不知不觉爱上了悠一隐藏于倨傲之后不为人知的忧郁，一个二十光景的年轻媳妇，身上居然有如此宽大的襟怀，也许很多人对此都抱有疑问吧？然而，随着时光的过去，她坚信丈夫有某种不幸，她自己却无力治愈他的不幸，因而不但感到内疚，甚至觉得对他犯了罪。她认为，丈夫的放荡不是享乐，只是一种莫名的痛苦的表现。这种母性的思维里，有着成年人感伤的误解。悠一的痛苦近于道德的苛责，即便快乐也没有赋予一个相应的名称。他只有孩子般的空想，他以为假若自己像社会上普通青年那样玩女人，那也许会高高兴兴向妻子一一讲明白的。

“究竟是什么事在折磨他呢？”她想，“莫非他要搞革命吗？他如果爱上了什么而背叛我，那么他的昂奋的忧郁就不会始终涌现在他的脸上。阿悠决不会爱上什么人的，作为妻子，我有本能的直觉。”

康子的想法只有一半是正确的，她觉得悠一不会爱上少年们。

大家在客厅里谈得很热烈。镝木夫妇过分的亲密表现，也不知不觉影响着悠一夫妇。悠一和康子谈笑风生，好像他们的夫妻生活里不存在一点云翳。

悠一不注意喝了康子杯子里的绿茶，他们都在聚精会神地聊着，没有留意到这个小小过失，事实上悠一自己也没有觉察。只有康子注意到了，她轻轻按了一下他的腿，无言地指指桌上的茶杯，笑了。悠一也感觉到了，他不好意思地挠挠头皮。

这幕哑剧并未逃过镝木夫人敏锐的眼睛，夫人今天十分高兴， 她希望悠一成为丈夫的秘书，如今这个愉快的愿望实现了。丈夫能够顺应她的要求使自己心满意足，她对他也满怀感谢之情。悠一当了秘书，夫人就能频繁地和他见面，至于丈夫接受她的请求其中必定另有隐衷，这一点她毫无所知。

夫人眼瞅着悠一和康子亲密无间的样子，正是这些不为人们所在意的细微末节之处，更促使她联想到自己爱情中令她绝望的因素。这小两口都很年轻、漂亮，尽管悠一和恭子之间存在那些问题，但看到这对和和美美的小夫妻，就会使人想到悠一确实像个体育运动员。这样看来，比起恭子，自己更缺乏被爱的资格，然而，她始终没有勇气正视自己所处的地位。

夫人和她的丈夫之所以表现出过分的亲昵，其实还另有一番心思，她希望在悠一的心里激起嫉妒的波澜，虽然这种打算几乎是梦想。夫人每当和恭子见面，总是感到很不自在，为了报复，她甚至想随便领个青年男子来让悠一瞧瞧。但是，夫人对悠一的一番情分，使她十分害怕这样做会伤害他的自尊。

夫人看见丈夫肩头粘着一根白线头，她拿掉了。信孝回头问她：“什么事？”当他知道是怎么回事之后，心里很吃惊，妻子本不是这样的女人

啊！

信孝的东洋水产公司，是一家利用海蛇皮制造提包的公司，他起用过去的管家担任秘书。这位举足轻重的老人，一直管他叫“先生”，而不称“经理”。谁知，两个月前，他得脑溢血死了。信孝物色他的继任人，当时妻子漫不经心地随便提到了悠一的名字，信孝含含糊糊回答：“秘书本来就是个打工之类的闲差，让他干倒也可以。”妻子揣摩着丈夫的意思，一副故作镇静的神情。信孝从她的目光里，一眼看穿妻子对这事很关心。

没料到，这步棋一月之后成为信孝乔装打扮内心隐秘的挡箭牌。新年一过，他马上主动让悠一担任秘书，暗地里也把妻子拉下水。这时，夫人显得十分积极，她一本正经地夸奖起悠一理财的本领来。

“那青年看来对这一行很精明啊！”信孝说，“以前经人介绍的大友银行的桑原君，听说是他的老校友。东洋水产曾经从桑原君手里得到过一批贷款，他也十分赞赏悠一君的能干。他说，那样一笔繁杂的账目，悠一独自一年之间就清理完了，真不简单！”

“那就马上叫他来吧！”夫人说，“要是他不愿意，那就去南君家中问候一下老太太，我们俩一起去，好吗？”

信孝忘记了自己长年以来像穿花蝴蝶一样到处拈花惹草的习性， 自打出席加吉的宴会以后，他似乎一天没有悠一就无法生存下去。悠一后来又有两次满足了他的要求，但是他丝毫没有爱上信孝的意思，信孝只是枉自多情。悠一不喜欢在外头过夜，两个人都怕别人看到，只好利用郊外的旅馆。信孝那副很会摆阔气的派头，使悠一感到惊讶。他为了迎接悠一，自己一人订两个晚上的旅馆，经常以“商谈要事”的名义相约。当悠一很晚回去以后，他一个人即使无事也要再住上一宿。没有了悠一，这位中年贵族反而被一种无可凭依的热情所驱使，穿着睡衣独自在室内转悠，最后倒在地毯上打滚儿。他发狂地小声地千百遍喊叫悠一的名字。他喝干悠一喝剩的葡萄酒，点燃悠一丢下的纸烟头。为此，他恳请悠一把吃了一半、印上齿痕的点心留在盘子里。

信孝对悠一的母亲说，他想让悠一到社会上学习一些本领，悠一的母亲看到近来儿子的生活有些放荡，她打算借此机会好好搭救他一把。可到底还是个学生，再说毕业后也有了固定的工作。

“濑川岳父家的百货公司不是有了你的一份差事吗？”母亲盯着悠一，也是说给信孝听的，“濑川岳父想叫你好好用功读书的，这事儿在决定之前总得跟他商量一下才好。”

他回望着母亲随年龄渐渐衰老的眼睛，这个老人对未来满怀信心！这般岁数的人说不定明天就撒手归西了……悠一想，对未来毫无信心的反而是青年人。老人概因惰性而相信未来，而青年缺少这种年龄的惰性。

悠一抬起那双美丽的剑眉，孩子般地表示强烈反对。

“别说啦，我又不是养子！”

康子听了向悠一脸上扫了一眼，她想，悠一对自己的冷淡也许就是自尊心受到损害而作出的报复吧。看来，该轮到她开口了。

“我跟父亲说说，叫他照你喜欢的做好了。”

于是，悠一说他已经和信孝商量好了，这种帮忙不会影响自己的学习。母亲请信孝好好管教悠一。母亲的嘱托过于认真了，所以听起来有些不太入耳，她想，信孝这种人总有办法教育好这个宝贝浪荡儿子的。

事情基本谈妥了，镝木信孝请大伙儿一起吃饭。母亲推辞不去， 但信孝的盛情难却，又说有车子送她回家，她动心了，做好出发的准备。傍晚瑟瑟地下起雪来，她在法兰绒的围兜里暗暗塞进一个怀炉保护腰子。

五个人乘着信孝的豪华轿车到了银座，来到银座西八丁目一家餐馆。饭后，信孝又邀请去跳舞。悠一的母亲也没有拒绝，说这回可要看看那些可怕的玩意了。她想见识见识脱衣舞，可是今夜舞厅里没有这样的节目。

悠一的母亲颇有节制地夸奖着那些裸露身子的舞伴们的衣服：“真好看，真合体！那斜纹里的蓝色实在漂亮！”

悠一浑身感到就连自己也难以说清楚的凡庸的自由。他觉得自己把俊辅这个人给忘了。这次关于秘书的事，还有同信孝的关系等， 他决心不让俊辅知道。这个小小的决心，使得悠一变得开朗起来， 甚至时时和他跳舞的镝木夫人也禁不住问道：“是什么事使你如此开心？”青年凝神望着女人的眼睛，声音里含着媚态。

“真的不知道？”

刹那间，镝木夫人胸中涌起了使她闷绝的幸福心情。

一五 无计可施的星期日

春天还很遥远。一个星期日，悠一和头天晚上睡在一起的镝木信孝，于上午十一点在神田车站检票口分手了。

昨夜，悠一和信孝发生了小口角，信孝没有征求悠一同意而预约的旅馆，悠一一气之下给退掉了。信孝百般示好，最后把青年带到神田附近的一家情人旅馆凑合着住了一宿。他们害怕在熟悉的酒店过夜。

这个晚上很惨，没有房间，只好安排在一间十铺席大的蹩脚的宴会厅里。没有取暖设备，冷得像寺庙的殿堂。这是混凝土建筑里一间破败荒寒的日式宿舍，他俩把萤火一般大小、里面横七竖八插满纸烟头的火钵放在中间，肩头披着外套，气呼呼谁也不愿瞧谁一眼。一个大大咧咧的女侍进来整理床铺，弄得尘土飞扬，他们呆呆望着她那肥硕的脚来回走动。

“啊，不安好心吧？干吗那么瞧着我呀！”

头发泛红、脑子有点毛病的女侍说道。

旅馆的名字叫“旅游饭店”。房客一打开窗户，就能看到隔壁背对着这边的舞厅的乐池和洗手间的窗子。夜间的窗户上闪烁着霓虹灯时红时蓝的光亮，寒冷的夜风从窗缝里钻进来，屋子里像冰窖一般，墙纸也都剥落了。相邻房间里有一男二女，看样子喝醉了，不停发出肉麻的叫声，一直持续到三点。黎明早早映现在没有挡雨板的窗玻璃上了。连废纸篓也没有，废纸只好塞进抽屉里。人人都想到了这一点，所以长长的抽屉里满满登登全是纸屑。

一个温雪的天气阴霾的早晨，舞厅里从十点就响起干涩的吉他的弹拨声。寒气逼人，悠一一出旅馆就加快了脚步。信孝上气不接下气地紧跟着他。

“经理，”青年对信孝喊道，他的心里轻蔑多于亲切，“我今天得回家，我总觉得不回去不好。”

“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今天一整天都要在一起的。”

悠一睁着有些醉意的俊美的眼睛，冷冷地说：

“您这样一意孤行，我们的关系长不了啦!”

蒲柏和悠一一起过夜，对这个可爱人儿的睡姿总是看不够，他经常彻夜不眠。这天早晨，脸色也很不好，青黄、浮肿。他很不情愿地点点头。

载着蒲柏的出租车开走了，悠一独自留在尘土飞扬和一片喧嚣的大街上。想回家，那就检票上车吧，可这青年还是把买好的票撕了。他转身向车站后面一排排饮食店走去。小酒馆一律挂着“今日休息”的牌子，寂然无声。悠一来到一家很不显眼的店铺前敲门，里头有人问是谁。“是我！”悠一回答。“哦，是阿悠！”话音一落，毛玻璃门拉开了。

逼仄的店堂里，四五个男人躬腰围着一只煤气炉，他们一同回头招呼悠一。然而，他们的目光看不出有什么新奇的感觉。悠一早已是他们的同伙了。

店老板是个四十光景的干瘪的汉子。脖子上缠着方格子花围巾， 披着外套，下头露出了睡裤。店里正有三个青年在聊天，他们各自穿着漂亮的羊毛滑雪衫。还有一位衣着怪诞的老年顾客。

“啊，好冷，多么冷的天哪！虽说也出了太阳。”

大家说着，一起向门口望去，毛玻璃上斜斜映着微弱的阳光。

“阿悠，去滑雪了吗？”一个青年问道。

“不，没去。”

悠一一跨进店就看出这四五个人碰到今天星期日没有去处，才集中到这里来的。男色家的星期日很可怜。他们感到，这一整天，不属于他们的白昼的世界，完全控制了主权。

剧场、咖啡馆、动物园、游乐场、大街、郊外，到处都是“多数决定原理”在高视阔步。老年夫妇、中年夫妇、青年夫妇、情侣、家庭、小孩、小孩、小孩、小孩、小孩，还有那该死的童车的队列，—边欢呼，一边前进。悠一要想学他们，同康子一起逛马路，那也很容易办到。无奈头顶上苍天有灵，一眼就能识别真假。

悠一思索起来。

“假如我真想做个独立的自我，那么在这种晴朗的星期日，就只能把自己关进这种毛玻璃牢房里。”

聚集在这里的六个同类，互相已经有些腻烦了。他们不愿交换凝滞的目光，只有一个劲儿地十年如一日，旧话重提。什么美国影星的绯闻，什么某显贵原是自己同类的传说，还有夜间的闺房密事、白天里猥亵的笑话等等，都成了他们的话题。

悠一并不想待在这里，但他也不打算到别的地方去。我们的人生，总是不时朝着稍好一些的方向拨正船头，但是，这一刹那满足里所感到的“稍好一些”的喜悦，却给自己心中不可能实现的热望带来了耻辱。正因为这样，悠一刚才为了要到这里来，才甩开了信孝。

要是回家，康子会用羊羔似的眼睛守望着自己吧？那双眼睛只是一味表达：“我爱你，我爱你。”她的妊娠反应到一月底就停止了，但乳房敏感的疼痛依然很明显，这使康子想到昆虫，它们通过易于疼痛的敏感

的紫色触角，和外界保持联系。悠一对康子乳房的敏锐的疼痛抱着神秘的恐怖。

最近，康子每当快步走下楼梯，乳房就微微颤动，感到一阵钝疼。触着贴身内衣也是疼。有个晚上，悠一要抱她，她说疼，将他推开了。这个意外的拒绝，对于康子来说也没有想到，这只能说是本能促使她作出的微妙的复仇。

悠一顾忌着康子，这种心情慢慢变得很复杂，可以说是一个反面的证明。作为一个女人，他认为妻子无疑比镝木夫人、比恭子都年轻得多，具有令人心动的魅力。客观上考虑，悠一的放荡是不合道理的。有时他看到很有自信的康子心里感到不安，便故意用笨方法暗示自己同别的女人有来往，康子听了嘴角含着微笑，仿佛说“好可笑”，那安之若素的样子大大伤害了悠一的自尊心。这是因为，只有康子最清楚悠一不爱女人，这种时候，悠一的恐惧和自卑势必时时威胁着他。于是，他执拗地用一种奇怪的残酷的理论为自身开脱。如果康子正视自己的丈夫不爱女人这一事实，那么她就会打一开始觉得自己受了骗，无可挽回了。但是，世上好多丈夫不爱妻子，这种不爱事实上从反面证明过去是曾经爱过的。所以关键是要让康子知道，这种不爱正是对她的爱。为此，悠一现在必须放荡一些，要更加堂堂正正地不同妻子同床共寝……

尽管如此，悠一无疑还是爱过康子的。这个年轻妻子躺在他身旁沉睡的时候，大多都是在丈夫入睡之后，但康子有时因为疲倦先睡着了，悠一便安下心来望着那张美丽的睡脸。只有这时候，他心中才会涌起喜悦之情，因为他自己拥有了这样的美。他感到奇怪的是，这个世界为何不允许这种不受任何伤害的“完美的占有”存在呢？

……“想什么呢，阿悠？”

一个客人问道。这里的三个客人都和悠一发生过关系。

“或许在回味昨晚上的好事吧？”

老年客人从旁插话了，接着又把视线转向门口。

“好晚呀，我的宝贝儿。难怪呀，我们这把年纪，都是急也急不得、拉也拉不动的人啊！”

大伙都笑了。悠一感到恶心，一个六十好几的花心老人，等着另一个六十好几的情郎。

悠一不想再待在这里。回家吧，康子会笑脸相迎。给恭子打电话，她会立即从一个地方飞跑而来。去镝木家，夫人苦涩的表情将充满喜悦。要是拖住信孝，今天一整天，他为了获得悠一的欢心，叫他在银座大街中心徒手倒立也情愿。如果给俊辅打电话——对了，悠一好些时候没见他了——那苍老的声音会在电话里变得更加尖利……悠一不能不感到，斩断一切联络，使自己继续待在这里，这是一种道德上的义务。

所谓“回归自我”就是如此吗？那种美好的作为就是如此吗？说是不使自己变得虚假，那么，虚假的自己就不是自己吗？诚实的根据在哪里？难道就表现在下面这样的一瞬间里吗？——过去的一瞬间，悠一为了自己外面的美，为了使人看到自己的存在，他把一切都舍弃尽净；如今的一瞬间，对一切都感到孤立，对一切都无所寄托。他在爱恋少年的瞬间，接近后者。是的，这个自我就像海洋一样。海洋的准确深度，是指何时的深度呢？是他的自我达到退潮的极限、那种gay party的拂晓，还是像现在涨潮时，一无所求、一切都变成多余的时刻呢？

他又想会见俊辅了。他认为他和信孝的关系光是瞒住这位好好老人还不过瘾，现在还得厚着脸皮对他撒个谎。

这天，俊辅上午的时间全用来读书，读了《草根集》，读了《彻书记物语》。这些书的作者正彻[1]，是中世纪的一位僧侣，传说他是定家[2]的转世灵童。

在中世文学众多作品中，有几部传世的作品，他对于两三位歌人、两三部作品十分执著，给予极高的评价。如吟咏永福门院阒无人迹的幽邃庭院的写景歌，如《御伽草子》中叙述那位少爷为侍卫中太顶罪而被父亲斩首这种奇特理念的《破砚》，养育了这位老作家的诗心。

《彻书记物语》第二十三条写道：若有人问吉野山在哪里，只要随口吟出“吉野樱花艳，立田红叶鲜”就够了，不必回答是在伊势还是在日向。记住在哪里又有什么用？无意记住而记住，自然知道吉野就是大和。

“诉诸文字的青春也是如此。”老作家想，“‘吉野樱花艳，立田红叶鲜’，除此之外，青春还会有别的定义吗？艺术家青春已逝的后半生，都在追寻‘青春的意义’，他踏遍青春的乡土。结果怎么样呢？认识已经打破‘樱花’和‘吉野’之间肉感的调和，‘吉野’失去普遍的意义，成为地图上的一点（或已逝时代的一个时期），只不过表明‘大和国之吉野’罢了……”

他一味沉浸于这种徒然的思考，其间不知不觉联想到悠一，这不足奇怪。正彻有这样一首清纯美好的和歌：

对岸画舫来，牵动万人心。

阅读这首歌，老作家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激动之情。他联想到，那些站在河岸等待船来的群众，心地纯净，全都聚精会神地盯着渐渐靠近的河船。

这个星期天，将有四五个客人来访。老作家这种同年龄不大相符的热心里，夹杂着几分轻蔑，他要证实自己的这种心情，接待了这些客人；同时也想证实一下这种感情之中仍然保有青春的要素。全集重新出版，负责校订的崇拜者不断前来求教。这又怎么样呢？将作品中的全部

错误，做一些排版上的订正，又能怎么样呢？

俊辅想去旅行。他耐不住这种没完没了的星期日。悠一长期没有音讯，老作家感到凄恻不已。他想一个人到京都去。

这是至深的抒情的悲伤，是悠一杳无音信致使中断写作而受挫的悲伤，这种可谓未完成的呻吟，自四十余年以来，早已为俊辅所遗忘殆尽。这呻吟是青春时代最灰暗、最悒郁、最潦倒阶段的复苏。这是似是而非、突然中断的某种命运的未完成，是充满屈辱的嗤之以鼻的未完成。这是坦塔罗斯[3]每当伸手摘取果子、而果子和树枝同时被风飘起、嘴里永远感到饥渴难耐的未完成。从那个时代的某一天起——已是过去三十余年的往昔——在俊辅身上诞生了一个艺术家。从此，这个“未完成之病”消失了。代之而来的是完美开始威胁着他，完美成了他的痼疾。这是一种无害的疾患，是没有病灶的疾患，是没有病菌、高热、心悸、头疼和痉挛的疾患。这是和死最相似的疾患。

他知道，要治愈这种病症就只有死。他的肉体之死之前，先有他的创作之死。此外，接踵而至的是创造力的自然之死，他时而气急败坏，时而心情明朗。他一旦不再写作，额头就猝然刻上艺术的皱纹，神经痛在膝盖上产生浪漫的疼痛，胃部也不时品尝艺术的胃痛。而且，头发也变成了艺术家的白发。

打从会见悠一之后，他的理想的作品里充溢着经完美的痼疾治愈的完美以及“活”的疾患经治愈而获得的“死”的健康。这应该是由所有一切之中获得的快瘳。从青春，从老迈，从艺术，从生活，从年龄，从处世之智慧，或者从狂妄……以颓废克服颓废，以创作之死克服死，以完美克服完美，老作家将这一切梦想全部寄托在悠一身上了。

……这时，蓦然之间，一种青春的怪病再发，一种未完成和窝心的挫折之感，于创作的途中袭击了俊辅。

这到底是什么？老作家在命名上犯起犹豫，是命名的恐怖使他犹豫。实际上，这不正是思恋的特质吗？

悠一的面影整日整夜不离俊辅的心。他恼怒，憎恶，他用卑污的言语暗暗咒骂这个负心的青年。这时，他对这个青年的强烈的轻蔑反而使他心情安然。他嘴里曾大肆称扬悠一完全没有精神性，现在又蔑视这种精神性的完全缺失。悠一的青春负气，放荡不羁的哥儿癖性，那种率意而为、庸俗可厌的自我欣赏，旧病复发的诚实，反复多变的纯情可爱，还有那眼泪等等，将这些性格上的零碎拾掇起来讪然一瞥，发觉没有一样是俊辅本人青春时代所具备的。于是，他又陷入黯淡的嫉妒之中。

他一度抓住的悠一这个青年的人格，如今变得扑朔迷离起来。他感到，自己过去对这位美青年一无所知。是呀，一无所知！他不爱女人的证据究竟在哪里？他不爱少年的证据究竟在哪里？俊辅不是一次也没有亲临现场吗？可是现在又怎么样了呢？悠一已经是个非现实的存在了。

若论现实，只是用毫无意义的变幻欺瞒我们的眼睛， 否则，它又能如何欺瞒一个艺术家？

虽然如此，悠一徐缓地——如目前这样的悄无声息——至少在俊辅看来，悠一总是想成为独立的自我，想成为一个“现实的存在”。他如今出现在俊辅眼里的是一个不确定、不知情，而且具有现实肉体的美丽的姿影。夜阑人静，在这座大都市某个地方，悠一眼下所拥抱的是康子、恭子、镝木夫人，还是那些不知名字的少年？想到这里，俊辅再也无法入睡了。每逢这样的时候，第二天他就去罗登，但悠一不在那里。他屡屡同悠一在罗登见面，对于俊辅来说并非出于本意。当时他害怕碰上那个挣脱他的羁绊的青年，他会怀着不即不离的心情跟自己打招呼吧？

今日这个星期天尤其难熬。他从书斋的窗户里望着温雪天气的庭院里的干枯的草地。那枯草的颜色微微显得温润、明丽，仿佛被淡淡的阳光照耀着。他受到错觉的侵扰，定睛一看，依然不见日光。俊辅合上《彻书记物语》，收起来了。他在巴望什么？是阳光？是下雪？他冷瑟瑟地搓着布满皱纹的双手。他又俯视着草地，这时，他真切地看到，那寂寥的庭院渐渐蒙上了一层微弱的阳光。

他下楼来到庭院，一只越冬的灰色蝴蝶在草地上挣扎，他用脚上的木屐踩死了。他坐在院子的一角，把一只木屐翻过来瞧着背面，鳞粉似霜雪闪耀。俊辅心里感到一阵畅快。

幽暗的回廊上出现了人影。

“老爷，围巾，围巾！”

老女佣毫无顾忌地大声呼喊，手里挥动着灰色的围巾。她正要换上院子里的专用木屐，这时黑暗的屋子里响起急剧的电话铃声，女佣转身跑了回去。俊辅梦幻般地听着那断续的沉闷的声响，他的心跳加快了。一个每每令他失望的幻影又出现了，这次该不是悠一的电话吧？

他们相约在罗登见面。从神田站到有乐町，悠一下了电车，轻快地穿行于杂沓的人群之中。随处都是结伴而行的男女，那些男人， 没有一个比得上英俊的悠一。女人个个偷眼瞄着悠一，不拘小节的女子禁不住频频回首。在这一刹那，女人们的心全都飞离了身边的伴侣。悠一切实感受到这一点，他一时陶醉于厌恶女人的抽象的幸福之中。

白天里的罗登，顾客也和世上普通的咖啡馆没有什么不同。青年坐在里边常坐的那张椅子上，解去围巾，脱了外套，伸手在煤气炉上取暖。

“阿悠，好久没来了，今天和谁约会呀？”洛蒂问道。

“和老爷子呢。”悠一回答。俊辅还没有到，对过的椅子上坐着一个

尖嘴猴腮的女人，戴着脏污的手套，食指交叉，正和一个男人亲切谈话。

悠一确实等得有些不耐烦了，就像一个调皮的中学生在讲台上安下了什么机关，急等老师快点儿来上课。

十分钟过后，俊辅来了。他穿着一件黑色天鹅绒竖领大衣，手里提着一只大旅行箱，默默走到悠一跟前坐下。老人上下打量着悠一,眼里闪闪发光。悠一看到他的脸上浮现着无可名状的愚痴的表情。这是当然的。俊辅的老毛病又犯了，他心里又在琢磨干蠢事了。

咖啡的香味打破了沉默，他俩开始磕磕巴巴地交谈起来。这时，俊辅反倒像个内向型的青年。

悠一说：

“好久不见了，因为快要学年考试了，很忙。家里也是一团糟。还有……”

“算啦，算啦。”

俊辅立即全部原谅了他。

好一阵子没有见面，悠一变了。他的话语句句包含着成年人的秘密。往昔，他在俊辅面前毫无顾忌暴露的伤疤，如今已经紧紧缠上了消毒的绷带。悠一简直像一个没有任何烦恼的青年了。

“随你怎么撒谎吧。这个青年已经结束了坦白的年龄。不过，年龄所流露的诚实依然浮现在额头上。这种诚实很符合他现在的年岁，他不再坦白，而是相信凭谎言可以蒙混过关。”

俊辅心里这样想着，接着他问道：

“镝木夫人怎么样了？”

“我就在她的身边。”他想俊辅一定从哪里听到他当秘书的消息了，“她不把我弄到跟前就没法活下去。她笼络住丈夫，把我推上她丈夫秘书的位置，这么一来，不出三天就能见上一面。”

“那女人原是挺有忍耐力的，她不会暗地里耍手腕的！”

俊辅神经质地大声反驳。

“可她现在就是这样。”

“别再护着她了，该不是你早已迷上她了吧？”

这话说得文不对题，悠一差点儿笑出声来。

从此，两人再也无话可说了。他们就像一对情侣，本来满心的话要说，等一见面就忘得一干二净。俊辅急急忙忙端出了自己的计划。“今晚我要到京都去。”

“是吗？”——悠一毫无兴致地朝那皮箱看了看。

“怎么样？和我一起去吧。”

“今晚上吗？”

美青年瞪着眼睛。

“接到你的电话，我就下决心今晚出发。瞧，我买了两张二等卧铺车票，也包括你的。”

“不过，我……”

“给家里打个电话，我来帮你说。旅馆是车站附近的洛阳饭店。也可以告诉镝木夫人一声，叫她拉着伯爵一起来。那女人听我的话，今晚上车之前，我要和你在一起，我可以带你到你喜欢的地方去。”

“可我的工作……”

“工作放一阵子也没关系嘛。”

“还有考试……”

“考试用的书我来买，两三天的旅行能读完一本就不错了。怎么样？阿悠。你的脸显得有些疲倦，旅行可是最好的疗养，到京都好好放松一下吧。”

悠一在不可思议的强制面前又显得无能为力了。他想了一会儿，同意了。其实，这种临时决定下来的旅行似乎很合他的心愿。即使不如此，像这般不知所措的星期日，总是暗暗催逼他到什么地方去。

俊辅打电话果断地拒绝了两个约定，热情使他比平时变得更有作为了。这趟夜车离发车还有八小时，俊辅一边想着那些白白等他见面的客人，一边按悠一的喜好，跑电影院、舞厅和饭馆，消磨了时间。悠一根本没把这位保护人放在眼里，可俊辅自己却感到十分幸福。

他们俩饱享了平凡都市的一桩桩快乐，醉醺醺地在大街上轻快地走着。悠一拎着俊辅的提包，俊辅喘着粗气像年轻人一样大踏步前进。他们各自陶醉于“今宵无归处”的自由之中。

“我今晚无论如何都不想回家啦。”悠一突然说道。

“年轻的时候，我也有过这样的一天。看到别人都活得像老鼠，而自己无论如何都不想成为一只耗子。”

“碰到这一天该怎么办呢？”

“总之，像老鼠一样咯吱咯吱啃时间吧。啃个小洞，即便逃脱不得，也能将鼻子伸出去。”

两人挑了一辆新车，叫司机开往车站。

[1]正彻（1381—1459），室町时代僧人、歌人。原名正清，出家后称正彻，号招月庵，一称彻书记。歌集《草根集》，收入和歌一万一千余首。

[2]藤原定家（1162—1241),镰仓时代歌人、歌论家。著有《新古今和歌集》、《新敕撰和歌集》、歌论《每月抄》和日记《明月记》等。

[3]Tkitalos,希腊神话中小亚细亚地方之王，因冒渎神明，在地狱里永远受到饥渴之苦。

一六 旅行前后

到达京都那天下午，俊辅租车带悠一去醍醐寺。车子驶过山科盆地冬天的原野，窗外展现着各色各样的风景，附近监狱里的犯人在修筑道路，好像摊开中世纪黑暗的故事绘卷，两三个犯人伸着头好奇地瞅着车内。他们穿着深蓝色的工作服，令人想起北方的海色。

“真可怜啊！”

一味耽于人生享乐的青年这样说。

“我可什么也没看到。”爱说风凉话的老人说，“到我这样的年纪，已经没有了想象力，也不再害怕自己将来到底会怎么样。老后的幸福就剩这一点了。不仅如此，所谓名声也在起着奇怪的作用。无数素昧平生的人一起凑过脸来，仿佛都是我的债主。他们认为我应该有无数种感情，我被这样的期待压碎了。其中哪怕有一种感情不具备，就会被人骂作没有人道。以慈善对不幸，以祝福对幸运，以理解对恋爱，就是说，我的感情银行里应该储备一些黄金，以便应付世上无数流通的纸币前来兑换。否则，银行就失去信用。而我如今已经充分失去了信用，倒可以安心了。”

车子钻进醍醐寺的山门，停在三宝院门前。他们领略了四方形前院的风景，这里生长着闻名的垂枝樱。这座院子被整理成四方形的“冬”，一个精心加工成的“冬”。他们进入写有“鸾凤”两个大字、横着影壁的大门，被人引到突出院外的阳光普照的泉殿，坐在椅子上。这时，上述那种感觉越发深沉了。这座庭院被一种经统摄、抽象化以及精密计算制作出来的人工的“冬”所占领，早已没有真正的“冬”介入的余地了。甚至每一块石头的排列，都能使人感到一个端丽的“冬”的形态。

湖心岛上有姿态优美的松树，院子东南的小瀑布冻结了。人工装饰的深山遮蔽了院子南侧，宛若一片常绿树林。因而，这个季节院里的景象仿佛包裹在无边无际的丛林之中。

他俩等着管长出现的这段时间，悠一又获得聆听俊辅长篇说教的殊荣。据他说，京都各个寺院的庭园，是日本人对艺术认识的最明确的宣言。因为，不论这座庭园的结构，还是最具代表的桂离宫赏月台的景观，以及赏花亭对后面深山幽谷的模仿，都是极端的人工化对自然的巧妙的摹写，其中包藏着背叛自然的企图。自然与艺术作品之间，有着媚俗的隐秘的叛逆之心。艺术作品对自然的谋叛，犹如卖笑女子精神的不贞，阴柔而深切的虚伪，多以媚态的形式， 装出一副力图依偎自然而原封不动摹写自然的样子。然而，没有比寻求自然近似值的精神更具人工

化的精神了。精神隐身于自然的物质山石、林泉之中。此时的物质不论如何坚固，内部总是受到精神的侵蚀。物质处处受到精神的凌辱，山石、林泉的本来的物质被阉割，成为造设庭园的某种柔软、盲目精神的永恒的奴隶。这是遭受幽闭的自然！这种古老闻名的庭园，牵系着对于所谓艺术作品这种目不可见的虚假的女体的肉欲，犹如一群忘却本能的杀伐使命的男人，在我们面前显示着他们充满倦怠的婚姻生活，里面掩藏着无尽的忧郁情结。

管长这时候来了。他与俊辅道过契阔后，便带他们到另外的房间，为满足俊辅的恳求，向他们展示了这座密宗寺院珍藏的一帧世俗小说画卷。老作家是想给悠一看的。

书末记载着元亨元年的日期，冬天的阳光照在榻榻米上展开的绘卷，这是后醍醐天皇时代的秘本，命名为《稚儿乃草子》。悠一看不懂上面的说明词，俊辅戴上眼镜，流利地读起来：

> 开田川畔仁和寺，某高僧居之。年长，熏修三密之行法，灵验无比。然终不弃狎亵之癖，常择童侍中一尤可人者，寝之。僧无论贵贱，已逾春秋盛时，虽尽施其术，终难遂意。其情疾，　风情似明月浸地，流矢越山。因此童非属本意，随夜夜修书，呼乳母之子名中太者速来以庖代之……

这段素朴而明确的说明文字之后是一幅男色画，充盈着温馨、稚拙的肉感。悠一好奇地一节一节看得入了神，俊辅没有留意，他的思绪由“中太”这个侍从的名字，转移到和《破砚》中相同的家臣的名字。令人怜爱的少爷主动为一名家臣抵罪，至死未开口说一句话，这样的心理即便从小说简洁的叙述笔法中，也可想象出或许有某种默契。于是，“中太”一词就成为这种角色的共同称呼，只要一听到这个名字，不就仿佛看到那个时代人们的凄凉的微笑吗？

这种学究式的疑问，在回程的车子中一直萦绕于俊辅的脑子里，　直到在饭店大厅里意想不到地碰见镝木夫妇，这个悠闲的念头才忽然消失得无影无踪。

“你感到惊奇吧？”

穿着貂皮短大衣的夫人伸过手来说，坐在后边椅子上的信孝表情十分沉静地站起身来。一刹那，大人们都显得极不自然，只有悠一一人品尝着自由的滋味，因为在这种时候，美青年才美滋滋地对自己异乎寻常的力量充满信心。

俊辅一时摸不清这对夫妇的意图，他在茫然无措时总是显出一脸严肃的神色。然而，凭他小说家的洞察力，从面对这对夫妇第一眼的印象中，猛然泛起了如下的联想：

“这对夫妇如此亲热倒是头一次见到。看来又在想点子干坏事了。”

事实上，镝木夫妇最近确实很亲密。也许在对待悠一上，两人都在

利用对方而彼此感到过意不去，甚至满怀感激，所以夫人对丈夫比以前变得温柔了。夫妇非常情投意合，两口子泰然自若围坐在被炉里，随便翻阅着报纸、杂志，夜深了，天花板上有响声，他们同时敏锐地抬起头来，时时互相对望着，笑了。

“你最近变得神经过敏喽。”

“你才是呀。”

说罢，两人都抑制不住莫名其妙的心跳。

还有一个难以置信的变化，夫人像个家庭主妇了。每当悠一为着公司的事要到镝木家里来，她就守在家中不出门，又是亲自给悠一做点心吃，又是送他编织的袜子。

在信孝眼里，夫人开始织毛线，最使他感到可笑。不知打哪里听说夫人要给悠一织夹克，他特地买来好多进口毛线，故意模仿模范丈夫，支棱着两手帮妻子桄毛线。这时候，信孝内心那种冷静的满足感是无法类比的。

镝木夫人如此敞开自己的恋心，当她觉察从这种爱情里一无所获时，心里反倒畅快起来。这种夫妻关系本来是不自然的，但是她的迟来的恋爱并没有伤害丈夫的体面。

起初，夫人那种镇定自如的样子使得信孝惶悚不安，他担心，莫非妻子真的同悠一搞到一起了？不久，他才明白，这种危惧过于盲目了。夫人故意向丈夫隐瞒恋心——正因为这是真诚的恋心，所以夫人要本能地加以隐瞒——正如信孝那种可耻的恋心也要瞒住妻子一样，两者如一对孪生姊妹。结果，每当他被危险所引诱，想和夫人一道谈谈悠一有关的传闻时，夫人就赞扬悠一如何美貌，反而激起他对悠一平素的种种不安，在这个时候，他也和世上的丈夫总是嫉恨妻子的情人一样，说几句悠一的坏话。

等到听说悠一突然要去旅行，这对亲密的夫妻更加团结一致了。

“我们到京都追他们去，怎么样？”信孝说。

不知为何，夫人早知道信孝会这样做的，他们第二天一早就急匆匆上路了。

信孝夫妇就是这样在洛阳饭店大厅同俊辅和悠一见面的。

悠一从信孝的眼睛里看到几分卑屈的神色。给他的第一印象是，信孝的责骂十分缺乏权威性。

“你把秘书这个角色当什么了？秘书不见了，经理在夫人陪伴之下到处寻找不着，谁见过这样的公司？下次务必注意！”——信孝转眼发现了俊辅，他无所顾忌地露出社交般的微笑，加了一句：“桧先生真会引人上钩啊！”

镝木夫人和俊辅争相庇护悠一，而悠一并不打算道歉，只是冷冷地盯着信孝，信孝十分恼火和不安，他再也说不出话来。

到吃晚饭的时候了，信孝想到外面吃，其他人说累，夜晚不愿到冷飕飕的街上去，于是到六楼食堂围着一张桌子坐下来。

镝木夫人穿着男式花呢西装，十分合体，再加上旅途劳累，看起来有一种说不出的美丽。她的脸色不太好，肌肤带着栀子白，幸福使她微微沉醉，又像病恹恹的样子。信孝深知妻子那抒情的脸色意味着什么。

悠一感到，这三个大人只要提到有关悠一的事，就会超越起码的常识、相互信任而趋于一致，在这一点上，他们都无视悠一的存在。例如俊辅，他竟然随心所欲，硬要拉着一个在公司上班的青年出外旅行，而镝木夫妇呢，又想当然地跟着追到京都来。大家都把自己行动的原因推给对方。例如，信孝早就成竹在胸，他说妻子要来也就只好来了，从而为开脱自己找到了借口。如果对这些赶来京都的理由冷静地分析一下，总觉得极不自然。即使同桌吃饭，他们四个人都在小心支撑着这张触之即破的蜘蛛网。

四人一同喝着橘味利口酒[1]，各人都微带醉意。信孝一味贩卖自己的宽仁大度，这使悠一感到可厌。他在俊辅面前，反复自夸对妻子如何尽孝，请悠一做秘书也是为了妻子，这次出外旅行更是妻子的主意。信孝像个小孩子一样只顾吹嘘，悠一对他的虚荣心很是看不惯。

在俊辅眼里，这种愚蠢的坦白并不奇怪，一些关系冷淡的夫妻，丈夫常拿妻子的不贞作为最好的诱饵，以便促使自己青春再现。

镝木夫人因悠一昨天给她打电话，心情尤其好。她确信，悠一真正来京都的缘由是为了逃避信孝而不是逃避自己。

“这个青年的心思实在叫人捉摸不透，所以总显得很新鲜，什么时候见了，都是一双俊美的眼睛，都是一脸充满青春活力的微笑。”夫人换个地方见到的悠一又别有一番新鲜的魅力，她的诗一般的灵魂被这些细微的灵感打动了。不知怎的，和丈夫一起见悠一成了她心灵的支柱。最近她和悠一两个人面对面在一起谈话，并不使她感到愉快。逢到这时，她变得心绪不宁，心里总是七上八下。

这家饭店直到前不久还是专供外国实业界人士住宿的，采暖设备齐全，他们一伙坐在一侧窗户旁边说话，这里可以看到京都车站明丽、热烈的街景。夫人看到悠一的烟盒空了，便从手提包里拿出一盒悄悄装进青年的口袋。对于她的这个动作，俊辅极力装作没看见，而信孝对妻子的一举一动看在眼里，却又显得已经公认了似的，说道：

“夫人，向秘书行贿可没有什么好处啊！”

信孝真爱装腔作势，俊辅感到这个人十分滑稽可笑。

“这种没有目的的旅行真好。”夫人说，“明天大家想到哪儿去呢？”

俊辅凝视着这位夫人，她很漂亮，但缺少骇人的魅力。

俊辅以往迷恋过她而被信孝钻了空子，他爱的就是这女人丝毫没有精神性这一点。但是，如今的夫人和那时不同了，她完全忘记了自己的美丽。老作家盯着夫人吸烟，她点了一支，每吸两三口就放在烟灰缸上，转眼她又忘记，再点上一支新的。每一支烟都是悠一用打火机给她点着的。

“这女人的这番丑行，简直就像一个下作的老处女!”

俊辅想。复仇已经做到了十分。

当晚因旅途劳累，本该早些上床睡觉，可是一些小事驱散了大家的睡意。事情的起因是，信孝怀疑俊辅和悠一的关系，对于今夜房间的分配提出建议：俊辅和信孝一间房，夫人和悠一一间房。

信孝提出这个荒谬的方案，这个无耻的行为使得俊辅想起他昔日的做派。这就是凭借卫道者的华族身上所具有的天真以及对他人冷暖的极端麻木的力量，贩卖无道义的宫廷式的流风逸韵。镝木家族是堂上华族[2]的一支。

“好久没在一起聊聊了，真叫人高兴。”信孝说，“今晚上就这么早睡觉太可惜了，先生也熬夜惯了吧？酒吧已经关门了，怎么样？叫侍者把酒送到房间里来，先干上几杯！”——然后他转向夫人，“你和南君都困了，别管我们，先去睡吧。南君也可以睡在我房里。我到先生的房间里听他闲聊去，说不定就睡在那里了。你们安心地睡觉吧。”

悠一当然拒绝，俊辅也大吃一惊。青年向俊辅使眼色，求他援助。信孝一眼瞥见了，心中充满醋意。镝木夫人呢，已经习惯于丈夫的这种安排。不过，眼下不同，因为对方是自己的意中人悠一。她本想对丈夫的无理行为大加训斥，但又眼见着平素的热望即将实现，这一诱惑实在难以抗拒。她想绝不能被悠一小瞧了，这心情使她很苦恼。一直引她而来的正是这种崇高的感情，现在应该对此加以舍弃的机会到来了，否则，单凭她个人的力量不可能再有这样的机会了。这种心理斗争仅仅几秒钟时间，她下这番决心虽非出自本意，但心情很高兴，犹如长年的战争终于结束了。她面对自己心爱的青年，感到自己温柔的微笑就像娼妇卖笑一般。

然而，在悠一的眼里，镝木夫人从来没有像现在柔情似水、充满母性。他听见夫人这样说：

“这样也可以，老爷子们就随他们去吧。我好些日子睡眠不足，眼角都起皱纹了。谁不想再增加皱纹，谁就通宵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吧，悉听尊便。”

她回头看看悠一。

“阿悠，还不休息吗？”

“哎。”

悠一急忙装作无比困倦的样子，这种明显的拙劣的表演，使得镝木夫人如醉如痴。

事情的进展自然有些意外，俊辅已经没有更改的余地了。只是他弄不明白信孝的意图是什么，刚才听他那副语调，好像夫人和悠一的关系已经成为既定事实，他也特别加以认可似的。对于信孝这种心理，他实在没法理解。

俊辅也不知道悠一怎么想，看不出突然的转机来。他坐在酒吧的安乐椅上，琢磨着应该找哪些无关疼痒的话题应付信孝。过不多久，他问道：

“镝木先生，你知道‘中太’这个名字的意思吗？”

刚一说出口，俊辅想到那册秘本，就立即闭了嘴，因为这个话题会累及悠一的。

“‘中太’是什么？”信孝向半空里瞧着，“是人名吗？”——酒量过半的信孝已经醉了。‘中太’？‘中太’？哦，这是我的雅号啊！”

这种胡言乱语的回答竟然歪打正着，使得俊辅睁大了眼睛。

四个人终于离开座位，乘电梯到三楼去，电梯在饭店的暗夜里静静下落。

他们的两间客房中间隔着三个房间。悠一和夫人一起进了最里头的三一五室，两人默不作声，夫人起身去锁门。

悠一脱掉上衣更觉得无聊，他像关在笼子里的动物，在房间里不停地转悠。他把空空的抽屉一一打开来看着，夫人叫他去洗澡，他让夫人先洗。

夫人正在洗浴的时候，有人敲门，悠一过去开门，俊辅走进来了。

“我是来借地方洗澡的，那边房间的设备坏了。”

“请吧。”

俊辅抓住悠一的腕子，低声问道：

“你真有这份心思？”

“我腻味得要命。”

洗澡间传来夫人快活的喊声，这声音经天花板反射下来，听起来显得明朗而空寂。

“阿悠，进来一块儿洗吧。”

“哎？”

“门开着呢。”

俊辅推开悠一，过去敲一下浴室的门，打开了。他穿过更衣室， 又把洗浴间小门推开一条缝来，氤氲的水汽中浮现着镝木夫人苍白的面孔。

“和年龄不太相称吧？”

夫人轻轻拍击着水面，说道。

“那次，你丈夫就是在这种时候，闯进我们寝室里来的。”

俊辅说。

[1]Cointreau,—种法国产香气浓烈的甜酒。

[2]“华族”系指1869—1947年间存在的日本贵族。堂上华族”则属于位列公卿（朝廷、官宦）的一派。

一七 随心所欲

镝木夫人是个遇事不惊的女人，她从浴缸的肥皂泡里蓦地站起来。

她对俊辅连眼睛都不眨一下，说道：

“想进来就进来吧。”

她赤裸着身子，丝毫不感到羞耻，眼前这位老人，在她眼里连路边一颗石子都不如，湿漉漉的乳房对这个世界闪着麻木的光亮。她那和年龄一样丰满盈润的肉体之美，使俊辅看得入了神。不久，形势逆转，自己感到受了一种难言的侮辱，再也没有勇气注视下去了。赤裸裸的女人心静气闲，看着她的老人反倒羞得涨红了脸。一刹那，老作家仿佛明白了悠一为何苦恼的根由。

“到头来我连报仇的力量也没有了，我已经没有力气报仇啦！”

一阵眩目的对峙之后，俊辅又默默把门关上了。悠一当然不会进去，俊辅熄了灯，独自待在更衣室里，他闭着眼，面前出现了幻景。这幻景被拨动的水声点缀得愈益明丽了。站着很痛苦，回到悠一那里又有些难为情，他嘴里莫名其妙地发着牢骚，就地蹲了下来。夫人依然不见走出浴室的样子。

过一会儿，听水声似乎从浴缸里出来了。门哗啦哗啦打开了， 一只水淋淋的手臂拧开了更衣室的电灯。俊辅像卧在地上的狗一样霍然站起来。夫人看着他，泰然自若地问道：

“你还待在这里呀？”

镝木夫人穿上内衣，俊辅像个仆人伺候着她。

他俩回到房间，青年在老老实实地抽烟，看着窗户外面大街上的夜景。他回过头来。

“先生也洗完澡啦？”

“嗯，是的。”夫人抢着回答。

“好快呀。”

“你去洗吧。”——夫人淡然地说，“我们到那边房间去。”

悠一一走进浴室，夫人就催促俊辅到信孝等着的那个房间去。俊辅在走廊上问：

“你何必那样慢待悠一君呢？”

“反正都是一丘之貉。”

这种孩子似的猜疑，使俊辅很是畅快，看来她并没有觉察到是俊辅救了悠一。

伯爵等着俊辅，他一个人翻着扑克牌算命。看到夫人来了，他无动于衷地说道：

“唔，你来啦？”

接着，三个人玩了一会儿扑克，毫无兴致，悠一洗完澡回来了，这位刚出浴的年轻人肌肤十分莹润，双颊像少年一般红扑扑的。他对着夫人恬然一笑，夫人被他纯真的微笑所引诱，不由得松动了嘴角。她催促着丈夫，站起身子。

“这回该你去洗澡了，我们还是睡到那边的房间去吧。桧先生和阿悠睡在这里。”

也许她的这个宣言太坚定了，信孝没有反对。两个房间的人互道了晚安，夫人走了两三步又回来，她似乎后悔先前太孟浪了，亲切地握了握悠一的手。因为她觉得今晚对这位青年的斥责和惩戒已经做得很充分了——这样一来，俊辅倒给耍了，就是说只有他一个人没有洗澡。

俊辅和悠一各自上床，熄灯。

“刚才多谢了。”

黑暗之中，悠一打趣地说道。

俊辅满意地翻了个身，俄然之间，他的这把老骨头又唤回青年时代友谊的记忆以及高中学生住校生活的种种往事。当时，俊辅还写抒情诗呢！除了写些抒情诗之外，当时的他没有犯过什么过失。

黑暗里传来老朽的声音，这声音自然带着咏叹的调子。

“阿悠，我已经没有报仇的力量了，只有靠你向那个女人报仇啦！”

黑暗中，传来一个充满朝气的声音：

“可她很快就凉了下来。”

“没关系，她看着你的一副眼神同她的冷淡正相反，这反而是个机会。你只要像孩子一样对她撒娇，说个明白，她一定比从前更迷恋着你。你就这样对她说：‘那个糟老头儿介绍我和你相识，一旦咱俩好上了，他就像打翻了醋罐子，暗地里使坏，真拿他没办法。浴室事件不过是他发发醋意罢了。’试试看，这样一说，保管就通啦。”

“我就照这么说。”

悠一的声音很柔顺，俊辅感到，昨天久别重逢时自高自大的悠一，又恢复到以前那个悠一了。他乘势又说：

“知道最近恭子的情况吗？”

“不知道。”

“懒鬼！你真叫我操心啊！恭子又有新的情人啦。不论见到谁，她都说什么阿悠不阿悠，早就忘了。听说她为了和那个男人在一起， 眼下正要同丈夫分手哩。”

俊辅闭上嘴，等着对方的反应。效果是确实的，美青年的自尊心被深深刺伤了，正在流血。

然而，悠一其后低声说出的话，并非是一个热血青年发自内心的声音。

“也好嘛，只要她幸福就行。”

同时，这位忠于自己的青年也决不会忘记，他在鞋店遇见恭子时对自己立下的勇敢的誓言。

“好吧！我一定使这个女人陷入不幸！”

这位逆流而上的骑士后悔自己放松了为陷女人于不幸而献身的任务。他还有一种危惧，带有一半的盲目性，那就是因遭女人冷遇而早就厌恶女人的心理是否被对方识破？

俊辅听到悠一的语气十分严冷，他放心了。于是若无其事地说：“不过依我看，她的那些表现，只是因为忘不掉你而感到焦灼不安罢了。我有几个充分可信的理由。你回到东京给恭子打个电话，我敢保证绝不会发生使你扫兴的事。”

悠一没有回答，但在俊辅看来，他回京后一定会给恭子挂电话的。

二人默然不语。悠一想睡觉，俊辅不知如何表达满心的快意，他又翻了个身。老骨头卡巴卡巴响，弹簧床也跟着咯吱咯吱摇动。暖气冷热适宜，这个世界再也不缺什么了。俊辅想到，自己有时心情险恶时打算“向悠一表明爱恋”的企图显得多么荒唐！他们两个之间再也不需要别的什么了，不是吗？

有人敲门。等到敲了两三下，俊辅大声问：

“谁呀？”

“镝木。”

“请进。”

俊辅和悠一扭亮枕畔的电灯。信孝穿着白衬衣和灰褐色裤子进来了。他多少故作快活地说道：

“打扰你们休息了，烟盒忘在这儿了。”

俊辅坐起来指示着房间里电灯的开关，信孝一手按亮了。没有什么装饰的饭店的客房，摆着两张床和床头柜、一张镜台、两三把椅子和桌子、台子、衣橱等，这些可谓抽象的结构被照得一片通明。信孝像魔术师一般脚步生风地斜斜穿过屋子，拿起桌上的玳瑁烟盒，打开盖子查看一下里头，又走到镜子前面，扒开下眼皮，看看有没有充血。

“对不起，告辞了，晚安。”

他说罢关上电灯，出去了。

“那个烟盒刚才是放在桌子上的吗？”

俊辅问。

“这个嘛，我倒没注意啊。”悠一回答。

悠一从京都回来，每想起恭子，心里总是怏怏不快。这位年轻人按照俊辅的思路，满怀自信地打了电话。恭子不是这不合适就是那不合适，磨蹭了半天，悠一正要挂电话时她才慌忙约定了地点和时间。

临近考试了，悠一死啃经济学，较之去年的考试，不知怎的，总是钻不进去。这使他很惊奇。以前热衷于微积分时，头脑明晰，有一种陶醉的快乐，现在全失掉了。这个年轻人学会了一半亲身接触现实一半蔑视现实的本领，在俊辅的影响下，专门爱好在一切思想中寻找借口，在所有生活中搜求侵蚀生命的习惯的魔力。自打认识俊辅以来，悠一见到的成人世界的悲惨，使他感到很意外。男人们手里掌握着作为男人世界招牌的地位、名誉和金钱，三位一体，他们当然不愿丧失这些，但出乎意料的是，有时候又那么极端鄙视这些东西。俊辅就像一个异教徒脚踏基督一样，脚步轻盈、欢天喜地，甚至带着残忍，一边气喘吁吁，一边践踏自己的名声。悠一一开始对这番情景甚心疼。大人们为获得而苦恼，事实上，世界上百分之九十的成功是以青春为代价获得的。青春和成功古典的调和只保留于奥林匹克竞赛的世界，那实在是保留于巧妙的禁欲原理，亦即生理的禁欲和社会的禁欲这种原理之上。

约会那天，悠一晚了五分钟来到恭子等待的一家商店。恭子已经急不可耐地站在店前的马路上了。她一把拽住悠一的腕子，说了声“你真坏”。对于她这种世俗气的媚态，悠一不能不感到万般扫兴。

那天是个好天气，春寒料峭。大街上热闹而明净，水晶一样的空气砭人肌肤。悠一穿一件深蓝色的外套，里面一身学生制服，高耸的制服衣领和内衣衬领凸显在围巾之上。恭子和他肩并肩走着，她眼前的衣领附近，紧挨发际的洁白衬领的边缘，洋溢着早春的气息。她穿着浓绿的外套，纤纤细腰，竖领的内侧衬着深红的围巾，波浪起伏。接触脖颈的部分，沾上了一些和肤色一样的白粉，冷艳艳的樱桃小嘴楚楚动人。

这个轻佻的女子，对于悠一的杳无音讯没说一句埋怨的话，这使他很不满足，就像本该骂他一顿的母亲却闷不做声一样。长期不见，好像上次约会以来没有丝毫中断的感觉，这就证明从一开始，恭子的热情就是按一定的安全轨道进行的。悠一对这一点很是恼火。然而，恭子这种女人表面上的轻松愉快，更加突出了她的韬晦和克己，而被这种表面的轻松愉快所欺骗的，实际上总是她本人。

他们走到路口，那里停着一辆雷诺，驾驶座上正在抽烟的男子， 懒洋洋地从里面打开车门。悠一踌躇了一下，恭子催促他上车，自己坐在悠一身旁。她三言两语作了介绍：

“这是我表弟阿启，这是并木君。”

名叫并木的男子三十岁光景，他从驾驶座上扭过头来打招呼。悠一忽然被指派了扮演“表弟”的角色，此外有好几次还被随便改了名字，恭子这种随机应变并非第一次了。悠一凭直觉，知道这个“并木”就是恭子传说中的那位，但是处于这种立场，他心情十分愉快， 差一点儿忘记了嫉妒。

悠一也不问到哪里去，恭子将腕子错开，用拎着手袋的一只手悄悄攥住悠一皮手套里的手指，凑近他的耳朵说道：

“还生气哪？今天我要到横滨买西服料子，回来时一块儿吃完饭再回家。你不要再生气了。我没有坐副驾座，你应该明白并木君心里很不痛快。我打算和并木君分手，我和你一块儿走，就是向他示威啊！”

“也是对我的示威吧？”

“讨厌鬼，该操心的倒是我呀。怎么样，秘书这个差事很忙吧？”这种你一言我一语的卖弄风情没有详细记述的必要。到横滨顺京滨国道要跑三十分钟，一路上，恭子和悠一切切私语，并木没有和后面的两个人说上一句话。就是说，悠一扮演了一个洋洋自得的情敌的角色。

恭子今天的轻薄又一次妨碍了她，看起来像个不懂恋爱的女人。她净说一些不相干的话，关键的事情一句不提。她的这副轻薄的表现，其收获之一就是未能使悠一感到她今天到底有多大的幸福。世上往往把一个纯真女子没有意识到的隐秘，错误地当做圈套。对于恭子来说，她的轻浮就像得了伤寒病，只有在说胡话中才能听到一些真实。市井中的风骚女子里，多数人是因为不知羞耻才成为情场上的老手的，恭子说到底也不例外。在未见到悠一的一段时间里，恭子又退回到原来浮华轻佻的生活中去了。这种轻薄没有底，生活里毫无规律。朋友们对于日常的恭子总是抱着看笑话的态度，这已经成了习惯。但谁都不认为，恭子的轻浮和那种脚踩烙铁、辗转跳跃的轻浮相似。恭子什么也不想，她看小说也不一气读到底，看到三分之一，就跳过去读最后一页。她说起话来，总有些地方不忍卒听。她一坐下就翘起二郎腿，小腿肚不停地抖动着。她难得写一次信，墨水不是沾在手指上就是沾在衣服上。

恭子不懂得爱是一种什么滋味，所以她总是错把这种感觉当做无聊。见不到悠一那段日子，她惊讶得发现，自己怎么变得这般百无聊赖呢？就像墨水沾在衣服和手指上，无聊不择场合，始终黏缠着她。

过了鹤见，透过冷冻公司黄色仓库的间隙，望见大海。恭子像小孩子一般欢叫起来：“看，大海！”邻海铁路古旧的蒸汽机车，拖着货车厢打仓库中间穿过，遮挡了她观望大海的视线。就在她正要欢呼之际，两

个男人谁也没有理睬她，只是用这种“黑色的沉默”扬起一道黑烟，悠然通过。早春的海港桅杆林立，天空的煤烟一派迷蒙。

眼下，自己被坐在同一辆雷诺车上的两个男人所爱恋，这种确信对于恭子来说是不可动摇的。其实，这难道不是她的幻想吗？

悠一只是像石头似的看女人的热情，他的这一立场本身不具任何能量，既然不能给热爱自己的女人以幸福，那就把给予她们的不幸当做是一种关怀或精神的慰藉吧。他总是热衷于这种逆反的道理，结果不管对谁都抱着莫名的复仇的热情，即便对眼前的恭子，也感受不到一丁点儿道德的苛责。道德是什么东西？比如看到人家有钱，就向他家的窗户上扔石头，这种穷人的恶作剧就是不道德吗？所谓道德，就是借此为理由而加以普遍化，然后消灭理由进行某种创造的作用，难道不是如此吗？例如，如今孝顺父母是有道德的，但为消灭这个理由而努力就更是符合道德的了。

三人来到横滨南京街一角，在一家贩卖女服布料的小店前面停了车。这里可以买到便宜的进口货，恭子前来想买一件做春装的料子。

她把挑中的面料一块块搭在肩头，对着镜子瞧看，然后走到并木和悠一面前，问他们合适不合适。两个青年好歹应付几句，当看到她搭着一块红色的面料走过来，他们逗她说：“想必能招来牛啊！”恭子试了二十块料子，没有一件是她中意的，终于没有买成。他们又到附近的万华楼，登上二楼的北京餐馆，三人提早吃了晚饭。三人闲聊之中，恭子叫悠一将面前的盘子递过去。

“阿悠，对不起，把那个拿过来。”

恭子脱口而出，悠一反射般地瞥一瞥并木的表情。

这位穿戴考究的青年扭动一下嘴角，浅黑的脸上浮现着大人气的冷笑。他看看恭子，又看看悠一，于是巧妙地转移话题，谈起大学时代，他曾经参加和悠一这所学校的足球对抗赛。对于恭子编造的谎言，他一开始就心知肚明，而且，他简单地饶恕了他们两个。恭子的紧张表情因而显得更加可笑。不仅如此，当她说“阿悠，对不起”这句话时，已经因失言而下意识地紧张起来，这就说明她是故意装作失言，而后又听之任之，她的这种认真的表演，几乎令人觉得好可怜。

“恭子一点儿也不可爱。”悠一想。于是，这青年一颗不爱女人的冷酷的心，正好受到了“她不可爱”这一事实的庇护，自己非但不会爱她，还要陷她于不幸的这种心情也就顺理成章了。如今，在自己没有下手之前，这女人就已经尝到不幸，不能不使他感到几分遗憾。

他们到一家可以俯瞰大海全景的舞厅跳舞，然后三人坐上原来的坐席，沿着京滨国道驶往东京。恭子又冒出那句令人发腻的台词：“今天不要再生气啦，我和并木只是一般的朋友。”

悠一一言不发，恭子还以为他不相信自己，心里一阵悲凉。

一八 观者的不幸

悠一考试结束了，日历上已是春天。开春的暴风卷起尘埃，大街包裹在一片灰黄的烟雾之中。这天，悠一奉前一日信孝之命，午后放学时顺便到镝木家走一趟。

到镝木家，要在悠一那所大学附近车站相邻的一站下车，所以对悠一来说是顺路。今天，鉴于丈夫的公司要开辟新事业，镝木夫人到一位“有交情”的外国要人的办公室领取批准书，回家后交给等着她的悠一，再让他送到丈夫的公司去。这份批件在夫人极尽柔情的“努力”之下，早就到手了，只是不知道取回来要花多少时间，所以悠一只得早些来镝木家候着。

到达时，夫人还在家里。约好下午三点钟，现在才刚一点钟。

镝木家是原伯爵府邸失火后保留下来的大管家的宅子。堂上华族在东京大多没有古老风格的府第，镝木家的先考明治时代在电力事业上发了一笔大财，买下一位官僚的宅子定居下来，这只是个例外。战后，信孝为了支付资产税，将这座宅子处理了。他把相邻的大管家的房子收回，要管家出去租房子住，在转让给人的堂屋之间，设置了花墙影壁，一条弯弯曲曲通往马路的小道一端，开了一扇门。

堂屋里开着旅馆，不时受到弦歌之声的骚扰。过去，信孝放学之后，被家庭教师牵着手，沉甸甸的书包也交给他拿着，身轻如燕地钻进大门。现在，这座大门通过的是旅馆迎送出远门的艺妓的花车， 又在大门口精致的迎宾台上请她们下车。信孝原在书房柱子上乱刻乱图的痕迹早已被削掉了。他三十年前在院里石头下面藏匿的宝岛地图，那是在经木纸上用彩色铅笔画的，肯定早已腐烂了。

管家的房子一共七间，西洋风格的大门，楼上是一个八铺席大的西式房间，这里是信孝的书斋兼会客室。透过窗户可以看到堂屋后二楼上的配菜间，不久前改做客房了，正对信孝书斋的窗户都糊了纸。

一天，他听到了拆毁配菜间改做客房的响声。每逢在二楼大厅举行宴会，这间黑黝黝的配菜间就非常热闹。泥金画的碗碟排列得整整齐齐，打扮得花枝招展的高级女侍们出出进进地忙碌着。拆毁配菜间的声响，意味着留在黑色板壁上众多次宴会热闹的影像消失了。这声音使人感到，沉淀在记忆中的一段往事，就像一颗根深蒂固的牙齿，血淋淋地被拔掉了。

信孝丝毫没有感伤的意思，他挪开椅子，脚跟跷在桌子上，心中暗暗为之加油：“干吧，干吧！好好干吧！”那座宅第的一切给他青年时代

带来了痛苦。那座道德的府邸，在他热爱男色的秘密上始终压着一块难以承受的巨石。他多次诅咒父母快快死去，巴不得这座宅子失火烧掉！但是，对于信孝来说，与其遭受空袭被焚毁，不如将先考正襟危坐的客厅，变成醉意朦胧的艺妓演唱流行歌曲的场所，更合乎他的心意。

……搬到大管家的宅子里，两口子将住房全部改建为西洋风格。壁龛里放了书架，拆去隔扇，拉上厚厚的丝绸帷幕。堂屋的西式家具都搬过来了，榻榻米上铺着地毯，上面排列着洛可可风格的椅子。因此，镝木家乍看起来，就像江户时代的领事馆，又好似洋人藏娇的香巢。

悠一到达的时候，夫人穿着西装裤，柠檬色的毛衣上披着玄色的坎肩儿，坐在楼下客厅的火炉旁边。染红的手指尖儿正在摆弄扑克牌，“女王”为D,“士兵”为B。

婢女报告悠一来访。她的手指发麻，纸牌像粘上糨糊一般洗不开了。这时候，她不能站起来迎接悠一了。悠一进来时，她背向着他，青年转了一圈走到她的面前，她这才好容易鼓足勇气抬起头。于是，悠一极不情愿地同她那倦怠无力、像是遭到什么袭击的视线相遇。青年想问她一句：“心情不好吗？”话到嘴边又打住了。

“约好三点钟的呀，还有时间，吃饭了吗？”

听到夫人问他，悠一回答：“吃过了。”又是一阵沉默。风扑打着走廊上的玻璃窗，发出令人心烦的响声。从房内可以窥见屋檐上堆积的尘土，就连照在廊子上的阳光，也好像飞扬的尘埃。

“这样的天气真不愿意出门，回来还得洗头啊。”

夫人冷不丁地将手指插进悠一的头发里，说：

“哎呀，这么多灰尘，搽的发油太多了吧！”

她的口气带着几分责备，弄得悠一左右为难。她每当见到悠一就想立即从他身边逃开，她已经体会不到见面的喜悦了。是什么把悠一和自己隔开？是什么妨碍悠一和自己结合在一起呢？她实在想不通。是贞淑？不能让人取笑。是夫人这边太纯洁？还是别开玩笑为好。那么，是悠一那方面太纯洁？可他已经有了妻子呀……思来想去，镝木夫人甚至借助女人的一切心术和手段，还是未能捕捉一点点事态残酷的真相。她爱恋悠一，锲而不舍，这不一定因为悠一漂亮，不是别的，正是因为他不爱夫人。

镝木夫人一周之间丢弃的男人，在精神和肉体两方面，或者至少有一方面是爱她的。这些形形色色的男人也都共同具有两方面可供抓取的“把柄”。然而，面对悠一这位抽象型的恋人，她已经无法找到那种熟悉的“把柄”，而只能暗中摸索了。她宛如一个水中捞月、追逐回声的人，以为抓住了，其实早已漂走；以为很远，其实很近。

细想想，也不是完全没有被悠一爱着的瞬间，每当这个时候，她心

里就充满幸福，不过，她明白，自己所寻求的决不是幸福。

洛阳饭店那天晚上的事，后来经悠一解释，她知道那是俊辅出于嫉妒而搞的鬼把戏。但是，她宁愿认为那是由俊辅指使、悠一合伙而炮制的荒唐的闹剧，这样反而更感到受用。害怕幸福的心只能喜爱凶兆。她每当同悠一相见，总巴望他的眼中浮现憎恶、轻蔑和鄙视的神情，然而，她每次看到的眼睛都是那样明亮无垢，这使她甚感绝望。

……风卷起尘土，吹进这座分布着岩石、苏铁和松树的奇特的小院子。玻璃窗又震动起来了。

夫人以热切的目光凝望着格格作响的玻璃窗户。

“天空一派昏黄。”悠一说。

“早春的风真厉害，什么都看不见啦。”

夫人提高嗓门说道。

婢女端来夫人专为悠一做的点心，悠一像孩子一般将这碗热乎乎的杨李布丁一口气吃光了，看到他那副天真的吃相，她的心情十分快慰。犹如捧在掌心里喂食的小鸟，用那洁净而坚硬的小嘴儿，一下一下亲昵地琢着她的手心，那份儿痒抓抓的快意，哪怕悠一吃的是她的大腿肉，她也心甘情愿！

“真好吃。”

悠一说。他懂得这种不加掩饰的天真对她的媚态很起作用。他撒娇地拉起夫人的两手，他只是为了感谢这份点心，想和她接一下吻。夫人皱起眼角，一脸畏怯的神色，身子也不自然地颤抖起来。

“不，别这样，我会很痛苦的，不行。”

从前的夫人，要是像眼下这样玩儿戏般的颤抖，照她的脾气，会忍不住高声大笑。单单一个吻，就会有这么多感情的营养，或者说有这样可怕的毒素，而且是本能地加以回避，这番心情真是做梦都没有想到。这个品行不端的女子拼命拒绝对方的一个坐吻，那一脸的认真引起了悠一的注意。她的这位冷静的恋人，好比隔着玻璃，眼瞅着水槽里将要淹死的女人那副滑稽而苦闷的表情。

然而，悠一对于眼前这种清楚表明了自己力量的确证，倒不感到厌恶。他反而嫉妒她竟然会有这种令人陶醉的恐怖。这位那喀索斯对于镝木夫人很是不满，她未能像那位干练的丈夫一样，使他陶醉于自身的美丽之中。

“干吗这样对我？”悠一焦虑起来，“为何不让我任情陶醉？她难道永远将我抛到孤独的世界里去吗？”

……夫人把椅子挪开些坐着，闭上了眼睛。套着柠檬色毛衣的胸脯波浪起伏。玻璃窗的响动一直持续着，波及她那细纹密布的颧骨一带，

悠一看她似乎一下子老了三四岁。

镝木夫人装出做梦的样子，使得这仅仅一小时的幽会白白流逝过去了。总得出点儿事，大地震？大爆炸？或者来一场前所未闻的灾祸，将他们两个碾成齑粉！再不然，夫人在这种痛苦的幽会之中， 因苦于自己动弹不得，干脆化作一块巨石好了。

悠一忽然侧耳倾听着什么，那副全神贯注的表情正如倾听远方声响的小野兽。

“是什么？”

夫人问，悠一没有回答。

“你听见了什么？”

“不，似乎听到一点儿声音。”

“什么呀，你一无聊，就要耍这种手段。”

“瞎说，呀，真的听到了。是消防车的警笛声。这种天气，很容易着火。”

“可不……好像来到门口马路上了。不知是哪里失火啊！”

他俩望着空漠的天空，但只看到小院花墙对面，高耸着古老堂屋旅馆后院的二楼。

警笛声越响越近了，这种在风里紧急敲打着的声响，又被风席卷而去似的倏忽远逝，只剩下玻璃窗格格震动的声音。

夫人起身去换衣服。悠一百无聊赖地用火钳拨弄着只有一点儿火气的煤炉，那声音就像拨弄死人的骨头。煤块燃尽了，只留下一些坚硬的炭渣。

悠一打开玻璃窗，将脸伸进风里。

“这风真舒服呀！”他想。

“这样的风使人无暇思考。”

夫人出来了，她换下西裤，穿上裙子，站在光线黯淡的走廊上，只能看见鲜艳的口红。她看看让风吹拂着的悠一，没有说一句话。她把那里整理了一下，一手拿着薄大衣，对悠一简单地打了招呼，出门了。那样子就像和这位青年同居一年的女子，那种没有任何实质性的妻子做派，似乎硬是强加到悠一头上来了。他把夫人送到房门口，从外面大门到房门口有一条小路，中间还有一座栅栏小门，左右是一人多高的花墙。花墙上落满了尘土，那绿色显得毫无生气。

镝木夫人踩在院子里的石板路上，那高跟鞋的脚步声在栅栏门旁停住了。悠一穿上拖鞋跟在后头，紧闭的栅栏门挡住他的去路。他以为夫人故意逗他，便用力推门，谁知夫人却不惜身上的那件柠檬色毛衣，直接将胸脯抵在栅栏门的竹格子上，全身支撑着。青年见她那副认真的表

情里不怀好意，他放手了，问道：

“怎么啦？”

“好啦，就到这里吧。你再送我，我就不能出去了。”

她绕到一旁，站在花墙对面，眼睛一下全给花墙遮蔽了。她没有戴帽子，头发在风里飘扬，缠绕到花墙里修剪过的树叶上了。她举起那只戴着金色小蛇一般高级手表的细白的手臂，将头发从花墙里扯出来。

悠一隔着花墙站在夫人对面，他身材比夫人高，他把两只手臂轻轻搭在花墙上，埋下头看着夫人。因此，除了眉毛，他的脸孔也看不见了。风又扬起尘土越过小路。夫人的头发乱了，遮住她的面颊，悠一低着眉，避开了风。

“即使这样面对面短暂对视，好像也有什么东西在干扰我。”夫人想。风停了。两个人四目对视，镝木夫人不知道想从悠一的眼神里获得什么样的感动。她对自己的爱一无所知，她爱的是黑暗，清澄的黑暗……悠一还是悠一，他在那一瞬间微小的感动里，表露了自己一切的不可知，别人不断从他身上发现的要比他本人意识到的多得多，这一事实反过来又丰富了他自身的意识。他像一般人一样感到不安起来。

……镝木夫人终于笑了。这是为了分开两个人的笑声，是付出一番努力的笑声。

悠一感到，两小时后就会归来的离别，简直就像诀别一样排演了一遍。他想起中学时代的军训检阅和毕业典礼前的严格预演，学生代表手捧没有毕业证书的空空的漆盒，恭恭敬敬地从校长席上一步步退下去的情景。

送走夫人，他又回到煤炉旁边，漫不经心地翻阅美国流行杂志。

夫人走后不久，信孝打来电话，悠一告诉他夫人外出了。信孝打电话时身边看来没有其他人，所以说话十分放肆，他娇声娇气地问：“上回在银座和你一块儿逛街的年轻人，他是谁呀？”这个问题，要是当面向他提出，又怕悠一不加理睬，所以大凡这类男女情事，信孝总是通过电话询问。

悠一回答说：

“一般的朋友，他说要去买西服料子，我就跟他一道去了。”

“一般朋友能勾着小手指走路吗？”

“……没什么要紧事吧，电话，我挂了？”

“等等，阿悠，向你赔礼了。听到你的声音，我就忍不住了。我马上乘车回去见你，好吗？你哪儿别去，就在家等着。”

“……”

“喂，你怎么不回答呀？”

“嗳，我等着，经理。”

半个小时后，信孝回来了。

他坐在车里，回想起这几个月悠一的表现，没有一点儿可挑剔的地方。他对一切豪奢和浮华都无动于衷，也绝不故作姿态，显得俗不可耐。他既一无所求，也一无所赐，因而看不出他对谁有感谢的意思。即使出入于公卿上流社会，凭着这位美青年良好的教养和毫不矜夸的品德，也会令人对他作出超过实际的评价。而且，悠一精神上是残酷的，这更进一步促使信孝对他抱有不切合实际的幻想。

他善于韬晦的本领，使得每日见面的夫人都抓不到一点儿把柄，信孝从自己的成功里品味着玩弄他人的喜悦，以至于失之慎重了。

……镝木信孝披着外套，快步来到悠一所在的夫人的绣房。看见主人没有脱外套，女佣不知所措，茫然地站在他的背后。“你在这里，等着看什么呢？”主人意味深长地问。“这外套……”女佣犯起了犹豫。信孝胡乱脱掉外套，扔给女佣，大声地下命令：

“到那边去吧！有事我会叫你的。”

他捅了捅青年的胳臂肘，领他到帷幕后头接了吻。每当接触悠一圆活活的下嘴唇，他就陶醉得发狂起来。悠一制服的金属扣子，　碰在信孝的领带别针上，发出锉牙一样的声响。

“上楼吧。”

信孝说着，挽着悠一的手臂，盯着他的面孔，笑了。

“好喜欢呀！”

五分钟之后，他俩走进楼上信孝的书斋，锁上房门。

镝木夫人提前回家了，可以说一点儿也不奇怪。她为了早些回到悠一身边，打算乘出租车去，不想很快叫到了一辆。到了对方办公室，事情办得也很顺利。碰巧，那位“有交情”的外国人有车，　　提出要送她回家。那车子真快，来到自家门前，她请那位外国人到家里坐坐，外国人推说有事，下次再见，就开车走了。

夫人忽然计上心来（本来这也并不稀罕），她走进院子，从走廊进入起居室。她想吓唬吓唬待在那里的悠一。

女佣出迎，告诉她伯爵和悠一正在楼上书斋里商谈要事，夫人很想看看一本正经热衷于公务的悠一到底是什么样子，她想尽量看看，他趁着自己不在场的时候，还会对哪些事情感兴趣。

这个女人的爱，总想抹去自己的参与，在没有自己场合，描绘相爱的幻影。她希望能够透过墙缝看到：当她出现时的一瞬间那崩塌的幸福的幻影，能于她不在时依然保持正确而永恒的形象。

夫人悄悄登上楼梯，站在丈夫的书斋前边。一看，那本该插人锁孔里的锁舌，滑到外头来了。因而，门扉闪开一两寸间隙来。她紧靠着门，窥探室内的情景。

就这样，夫人自然看到了她所能看到的一切。

信孝和悠一下楼的时候，镝木夫人已经不在了。桌上放着一封信，用烟灰缸压着，以免被风刮走。烟灰缸里香烟沾着口红，几乎没有吸上几口就揉灭了。女佣告诉他们，夫人回来一会儿出门去了。

两人等她回来，她一直未归，于是就到街上游玩去了。悠一下午十点左右才回家。

三天过去了，镝木夫人还没有回来。

一九 老伙伴

因为太难为情了，悠一一直没有到镝木家里探望，镝木三番五次来电话，一天晚上，他还是去了。

几天前，悠一和镝木信孝下楼来的时候，看到夫人不在，信孝没怎么往心里去。第二天，她还未回来，这才引起重视。看来不像是一般的外出。一定是躲起来了。而且，失踪的原因只有一个。

今天晚上，悠一看见信孝简直变了一个人。他很憔悴，双颊出现了平时看不见的络腮胡子。过去红红的脸色，现在失去了光泽，皮肤松弛下来。

“还没回来吗？”——悠一坐在楼上书斋长椅子的扶手上，将香烟的一端在手背上顿了顿，随口问道。

“是啊……我们给她看到了。”

那副滑稽的庄重，很不合乎平时信孝的个性，悠一故意残酷地表示同感。

“我也这么想。”

“对吧？看来只能这样想了。”

实际上，那天完事后看到锁舌滑出在锁孔外面，悠一首先想到了这一点。极度的羞愧经过几天之后，就被一种解放感稀释了。其间，他渐渐认识到，自己没有理由同情夫人，也没有羞愧的理由。他热衷于这种英雄式的冷静。

正因为如此，信孝在悠一眼中显得很滑稽。他觉得，信孝正是为“被看见”这件事而苦恼、憔悴下去的。

“报警了没有？”

“那样不好。也不是没有一点儿线索。”

这时，悠一发现信孝的眼睛湿润了，吃了一惊。信孝还说道：

“……但愿她不要干傻事啊!……”

乍一看，这句不符合他性格的感伤的话，震动了悠一的心扉。他们奇妙的夫妻间的融合情感，通过这句话最为清晰地表现出来了。因为，在妻子对悠一的恋情里，信孝不能不感到有着众多的共鸣，他心里有可能展开亲密的想象。同样，他的一颗心也会由于妻子精神上的不贞受到强烈的伤害。信孝既然意识到这位妻子爱上了丈夫所爱的人，那么他就戴上了两顶“绿帽子”。而且，他将为妻子的恋情越来越刺激自己的恋情

而感到苦恼。悠一今天才亲眼看到他内心的伤痛。“镝木夫人对于镝木伯爵来说，竟然如此不可缺少。”悠一想。这事恐怕超出了这位青年理解的范围。然而，悠一一旦有了这个想法，他对信孝立即产生了一种无比亲切之情。

伯爵面对自己所爱的人，有没有看到他那优柔的眼神呢？他低着头，极端衰弱，失去了自信，穿着考究睡衣的肥硕的身子堆在椅子里，两手支撑着深深埋着的双颊。上了年纪依然丰厚的头发用发油胶在一起，十分光亮，同那长满络腮胡子的脏污、松弛的皮肤形成对照。他没有看着青年，但悠一却盯着他那横着几道皱纹的颈项。

突然，他想起最初那个晚上，在电车里见到的同类丑恶的面孔。

亲切的表情瞬息即逝，美青年又恢复了那种极其相应的残酷而冷峻的目光。这是打死一条蜥蜴时的纯洁少年的目光。“对于这个人我要比以前更加残酷，我必须这样！”他想。

伯爵已经忘掉眼前这位冷峻的情人的存在，一心想着失踪的、使他放心不下的伙伴，那位长年厮守在一起的“同谋”他为此哭了。他和悠一一样，留给他们的是孤立的感觉。同一只竹筏子上的两个漂泊者，久久地沉默着。

悠一吹着口哨，信孝学着狗的动作，听到声音抬起头来。他得到的不是食物，而是青年嘲讽般的微笑。

悠一向桌上的杯子里倒了白兰地，他端着酒杯走向窗边，拉开窗帷。堂屋旅馆今夜举行盛大宴会，大厅里灯火通明，光芒四射，照耀在院子里的常绿树和辛夷花上。从那个角落里微微响起和这座住宅不大协调的丝竹之声。今晚的气候非常和暖，风息了，天空晴朗。悠一浑身感到说不出来的自由。这是一个在漂泊之旅的途中，身心愉快、扬眉吐气的游子的自由。他为这个自由举杯祝贺。

“无秩序万岁！”

夫人失踪，青年不为所动，他把这归结于自己太冷漠，其实这种看法并不准确，也许凭着一种直觉，他才避免了心中的不安。

镝木家和夫人娘家乌丸家都出身于公卿贵胄。十四世纪，镝木信伊据守北朝，乌丸忠亲据守南朝。信伊机诈权变，好耍小聪明，忠亲热情单纯，堂堂政治家风度。两家正好代表政治的阴阳两面。

前者是王朝时代政治的忠实继承人，最坏意义上的艺术政治的信徒。亦即在那个和歌和政治相互交合的时代，艺术爱好者作品的一切缺陷、美学上的暧昧、效果主义、热情的算计、弱者的神秘主义、外表的蒙混和欺诈，以及道德的麻木等等，他把所有这一切都转移到政治领域里来了。镝木信孝不惮卑劣的精神，不畏怯懦的勇气，主要来自这种祖

宗的赐予。

与此相反，乌丸忠亲急功近利的理想主义，使他一直苦于自我矛盾中。他深知，他那不能直视自我的热情，具有足以实现自己的力量。这种理想主义的政治学，欺骗了别人，更欺骗了他自己。最后，忠亲拔刀自刎了。

如今，信孝的姻亲，夫人的大伯母，一个年高德劭的女人，承继了京都鹿谷一座古老的尼寺。这位老妇人的家族历史，则融合了镝木家和乌丸家两系相反的家风。小松家族世世代代出现过非政治的髙僧、文学日记作家、博学多识的权威，就是说，不论对哪一个时代的新风俗，他们总是站在修正或批判的立场。但是，如今这个家族，自从这位老尼殁后，香火遂断。

镝木信孝断定夫人出奔的地点就是这里，不用说，失踪的第三天就立即给那边打电报。悠一那天晚上去的时候，还没有回电报。又过了两三天，回电报了，上头说道：夫人没到这里来，但留意到了，一旦有何信息，马上打电报告知。这电文使人摸不着头脑。

这期间，悠一接到了一封镝木夫人的厚厚的书信，标着这座尼寺的地址。他掂了掂手中这封信的重量，这重量似乎悄声告诉他：“我在这里还活着呢。”

信里的意思是：面对那种可怕的事实，使得夫人失去了生活的依靠。看到那种目不忍视的场面，她只感到羞耻和恐怖，不管谁看到了都会怒不可遏。她觉得她对人生已经完全没有介入的余地了。她习惯于洒脱的生活，她能轻松自如地度过生活里可怕的深渊。现在， 她看到了这个深渊，脚步踟蹰，再也不轻松了。镝木夫人考虑到了自杀。

她寄身于花事尚早的京都郊外，一个人久久地散着步。早春的风吹过广大的竹林，她喜欢这里的景观。

“多么烦琐的茂密竹林啊，只知徒劳地生长。”她想，“这里多么安静！”

也许是这种不幸的性格最明显的表现，她觉得自己对死已经考虑得太多了。人每当有这种感觉的时候，就可免于一死。这是因为， 自杀不论高尚还是低俗，都是属于思考本身的自杀行为，就是说，大凡自杀都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决定不死，思想为之一变，她认为先前使她想死的原因，这回就是使她活下去的唯一的原因。现在，较之悠一的美，他的行为的丑恶更具有使夫人着迷的巨大魅力。结果，她终于平心静气地想通了。只有在那样的时刻，她才切实感到被看着的悠一和看着的自己方能分享同一种感情，亦即没有一点儿虚假和伪装的绝对的羞耻。

那种行为的丑恶是悠一的弱点吗？不是。不可想象，像镝木夫人这样的女人会喜欢软弱。那只能是悠一对她最富权威的、最彻底的挑战，

看看她究竟会有何种感觉。这位夫人没有觉察，她起初所怀抱的情念，经过种种严峻的磨练，正在继续改变着形态。“我的爱已经没有一鳞片爪的温柔了。”她泛起了一种奇妙的反省。对于这种钢铁般的感受性来说，悠一越像一个怪物，她就越是增强对他的爱。

读到下一段，悠一露出讽刺的微笑。他想：“多么纯真呀！她从前把我看得完美无缺，自己也装出一尘不染的样子；如今又要和我竞争谁更污浊来了。”

这种絮絮叨叨的卖淫般的独白，最能说明夫人的热情几乎出自母性。她也效仿悠一的罪行，悉数自己犯罪的经历。为了达到悠一那种恶行的高度，她也在千方百计积攒自己的恶行。她宛然像一个母亲，为了证明同这位青年有血缘关系以便庇护儿子，她主动为他顶罪，自行悔过。她不顾这种坦白会给青年的心理带来何种影响，这一点尤其代表了一个母性的利己主义思想。那么，她有没有觉悟，这种彻底的袒露只能使自己变得可憎而永远寻不到爱的途径了呢？我们每每看到这样一种绝望的冲动：一个恶婆婆在虐待媳妇的过程中，对于早已不爱自己的儿子更加展现出一副不值得爱的嘴脸。

镝木夫人战前只是一个普通的贵妇，虽说有些水性杨花，但要比世间传说的更加矜持。自从丈夫结识加吉，深入邪道以后，懈怠了一个丈夫应尽的职责，她感到夫妇关系越来越疏远了。战争将他们从倦怠中拯救出来，他们都为不生孩子这种先见之明而感到自豪。

与其默认妻子的不贞，不如加以纵容，丈夫的这一手自那以后越发露骨了。然而，经过两三次偶发的情色事件中，夫人并未找到什么欢乐，也未尝到任何新鲜的刺激。她把自己当成一个淡泊的人，这样一来，她觉得丈夫那种不必要的用心使她心烦。一方面，丈夫对她刨根问底，当他得知自己长年在妻子身上营造的麻木丝毫没有动摇之后，心里甚感高兴。没有比这种坚如磐石的麻木，更能证明她的贞节了。

那时候，她的身边已经围着一些浮浪子弟了，就像窑子里的窑姐儿，代表着各种类型的嫖客，形形色色，有中年绅士、貌似企业家的男子、做派像艺术家的男子、青年层（这个词儿真滑稽！），他们代表着战时一批醉生梦死、无所作为的人。

某年夏天，从志贺高原旅馆打来电报，原来她身边的一个青年应征入伍了。青年出发前夕，夫人答应了他的一个要求，而这个要求她从未答应过任何其他男人。因为并非为了爱。她知道，唯有在这个时候，那位青年并非需要某一个特定女人，而只需要任何一个普通的女人。她相信自己可以充当这样的女人。这是她和其他一般女子不同的地方。

那青年必须乘早班汽车出发，所以两人天蒙蒙亮就起身了。夫人为那个男子仔细打点行装，他看了十分感动，“从来没有见过夫人这种家庭主妇的样子。”青年想，“只睡了一个晚上，我就改变了她，什么叫‘征服’？这就是啊！”

一大早走向战场的人的心情，不可过于认真对待。因为几分感伤和悲怆，看什么都觉得意味深长，这种自信，即便有些轻薄也未不可。处于此种状态的青年，可以获得超出中年男子的满足感。

女侍端着咖啡进来。青年送给女侍一张大票子作为酬谢，夫人皱起了眉头。

那男子说道:

“夫人，我忘了，能不能给我一张照片？”

“什么照片？”

“您的照片。”

“干什么用呢？”

“带到战场上去。”

夫人大笑起来，笑声不止。她一边笑，一边打开房门，拂晓的雾气团团涌入室内。

这个小士兵竖起睡衣的领子，打了一个喷嚏。

“好冷啊，请关上！”

笑声使他有几分嗔怒，他用命令的口气说。这回该夫人生气了， 她说，开一下门你就感到冷，那怎么行呢？当兵可不能像你这么娇惯。她给他穿好西装，赶他到门口去。面对情绪急剧变坏的夫人，青年惊慌失措起来，哪还敢向她要照片，就连临行前的接吻也遭到了她的拒绝。

“哎，我，可以写信来吗？”

分别时，青年怕送行的人听见，附在夫人的耳畔问。她笑笑，默不作声。

——汽车包裹在雾气里了，夫人沿着朝露瀼瀼的小路走到小池塘的船坞旁边，一条腐朽的小船一半浸在水里。战时，在这个避暑的地方，竟然也有如此令人心情愉快的闲静之处。雾中的芦苇看起来像幽灵，圆圆的小池子变成一个小湖泊。晨光透过迷茫的雾气敏感地映在水面上，看起来犹如空中漂荡着的湖水的幻影。

“不爱他而委身于他。”夫人掠一掠鬓角依然温热的纷乱的头发，“对男人那般优待，对女人怎么就这么苛刻昵？为什么只准许娼妓知道这些呢？”——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她发现自己刚才对那位青年突然涌现憎恶和嘲笑，完全是因为他给了侍女过多小费引起的。“因为是白白奉送，所以才留下几分精神的残渣和虚荣心吧？”她又改变了想法，“假如他拿金钱买我的身体，我一定会更加髙髙兴兴投进他的怀抱。这正如前线阵地上的娼妇，全心全意为满足男人最后的需要作出奉献，这是充满信念的自由的心情！”

她听见耳边有微微的响声，一看，原来芦苇叶尖上停着众多夜间歇

翅的蚊子，成群结队地在她耳边飞来飞去。这高原上也有蚊子，她感到很奇怪。不过，这些青灰色的纤弱的蚊子，看来不会吮吸人血的。不久，成群的蚊子盘旋成圆柱形，悄悄飞升到雾气里了。夫人这才意识到自己白色的拖鞋有一半浸在水里了。

……这时，她站在湖畔，一直执拗地沉浸在战时生活的记忆中。如果把单纯的馈赠必须互相当成爱看待，那就只能认为是对馈赠这种纯粹行为不可避免的冒渎。每当重复这样的错误，总要品尝一次屈辱。战争就是被冒渎了的馈赠。战争是一场浩大的血淋淋的感伤。爱的滥用，亦即互相交心的滥用，对于这个吵吵嚷嚷的世间，她打心底里报以嘲笑。她不顾千人万眼，一身华丽的打扮，品行也越来越不检点。一天晚上，她竟然在帝国饭店的走廊上，和一个被注意的外国人接吻，被人看见了，受到宪兵队的盘问，名字上了报，一时闹得满城风雨。镝木家的信箱里，匿名信一直不断，大多是恐吓信，骂伯爵夫人是卖国贼，甚至有的信恳请夫人自决。

镝木伯爵的罪很轻，他一贯吊儿郎当，加吉因间谍嫌疑接受审查时，他受到的打击要比夫人受到盘问时大得多。不过，这次事件，他没有受到任何牵连。一听说要空袭，他立即带上夫人逃到轻井泽。在那里，他和一位父亲的崇拜者、长野管制区防卫司令长官搭上了关系，叫那人每月送来一次丰厚的军饷。

战争结束时，伯爵梦想着不受任何限制的自由。道德的混乱就像早晨的空气一样张口可得！他陶醉在无秩序之中。可是，这次经济的衰颓猛然从背后夺走了他的自由。

战争时期，信孝无缘无故被推上水产加工协同组合联合会会长的位置，他通过职务之便，成立了一家公司，利用当时还在皮革统制之外的海鳝皮制作手提包。这就是东洋海产股份有限公司。海鳝正式的名称叫鼍，属于喉鳔类，体形似鳗，无鳞，颜色黄褐，有横纹。这种怪鱼体长可达五尺，栖息于近海岩礁间，人一走进，就睁开懒洋洋的眼睛盯着看，同时猛然张开巨口，嘴里长着两排尖锐的牙齿。一天，他让公司的人陪着，去参观沿海那些栖息着许多海鳝的洞穴。他坐在水波飘摇的小船上看了很久，岩石洞里有一条海鳝，向伯爵蓦地张开大口，威吓般地抖动着身子。这条怪鱼令信孝十分满意。

战后，立即撤销了统制，东洋海产的事业走投无路，他改弦更张，转为重点从北海道贩运海带、鲱鱼以及三陆地方的鲍鱼等水产，从中提制中国料理的材料，卖给旅日华侨和对华走私商。一方面，为交纳财产税，他不得已卖掉了镝木家的堂屋，而且，东洋海产面临着资金周转不开的困境。

这时，有一个过去受父亲照顾的姓野崎的人，声称愿意出资表示报恩。只听说他是头山满手下的一个中国浪人，被信孝父亲留在了家里，那时候还是个朴实的少年。除此之外，他的出身和经历就不清楚了。有

的说，他在中国革命时代，搜罗日本炮兵出身的浪人，投入革命军，干着打中一个目标就给一笔大钱的承包工作。有的说，革命后他从哈尔滨向上海走私鸦片，藏在两层底的提包里，交给伙计们去卖。

野崎自任经理，让信孝在会长的位子上远离公司业务，每月支给他十万日元工资。打这时起，东洋海产的实质变得模棱两可、暧昧不清了。信孝向野崎学会炒卖美元也是在这个时候。野崎通过占领军的关系为采暖公司和梱包公司签了一些订货合同，将佣金装进私人腰包，有时涂改订单价格，坐收渔利。东洋海产和信孝的名字，被他玩弄于股掌之中。

有一次，正当众多占领军家属回国之时，他为某捆包公司拉了一笔订单，遇到当事人某上校的反对而受挫，野崎打算依靠镝木夫妇的社交手腕解决问题。野崎邀请上校夫妇吃饭，他和镝木夫妇一起出面招待。上校夫人因偶染微恙未能出席。

野崎声称有私事到镝木家拜访，第二天就做夫人的工作。夫人说，等和丈夫商量以后再回他话。野崎不由一惊，心想这个无理的请求惹怒了她。然而，夫人却满含微笑。

“不必回话了，要是不行只说声‘NO’就可以了。假如惹您生气，我向您赔罪，一笔勾销！”

“我虽说同丈夫商量，可我们家和别的家庭不一样，丈夫肯定会答应的。”

“哎？”

“好吧，交给我了。可要回报的哟。”——夫人很实际地带着轻蔑的口气说，“……回报嘛，要是我出马，合同签成了，你把获得的佣金二成分给我。”

野崎瞪大了眼睛，求助般地望着她，也许因为长期在外地混日子的缘故，他的东京话带着奇怪的调子，说道：

“行哪，没问题。”

——当晚，在信孝面前，夫人一本正经地讲述了白天商谈的情况。镝木眯着眼睛听着，然后倏忽扫了夫人一眼，嘴里嘀咕着什么。这种含含糊糊耍滑头的态度使夫人很恼火。信孝看到妻子发怒的面孔，这才打趣地说：

“是因为我未阻挡你，才生气的吧？”

“现在还说这种话！”

夫人知道信孝对这个计划绝不会阻止，但要说她希望丈夫出面阻止并因此发怒，倒也不是。她气的是丈夫对这事太迟钝。

丈夫阻止不阻止都一样，她心里自有主张。只是在这个时候，她满

怀着连自己都感到吃惊的谦虚心情，想证实一下：同这位名分上的丈夫没有分手的奇怪的情结，还有她内心里难以理解的精神的情结。每当在妻子面前，信孝就懒得动脑筋，这已经成了习惯，所以他没有留意到即使在这种时候，妻子也保持着高贵的表情。决不相信悲惨，这才是高贵的特征。

镝木信孝害怕了，他看妻子就像眼看要爆炸的炸药，特地站起身走过去，将手搭在妻子的肩膀上说：

“对不起，照你喜欢的办吧，这就行了。”

自那以后，妻子开始蔑视他了。

两天后，夫人坐上上校的车子驶往箱根。合同签成了。

也许信孝无意之中上了圈套，抑或那种轻蔑感反而促使镝木夫人成了丈夫的同谋。两口子一直是联手行动，抓住那些做事不考虑后果的冤大头，巧设美人计。桧俊辅就是被害者之一。

同野崎的生意有关系的占领军中的一些要人，一个个成了镝木夫人的情夫。这些人常有变动，新来的很快也上了钩。野崎越发对夫人肃然起敬了。

夫人在信里写道:

> ……可是，自打我见到了你，我的世界为之一变。尽管我的肌肉里有随意肌，但我也有着和普通人一样的不随意肌。你是一座墙壁。对于外敌来说，就是万里长城。你是绝不会爱上我的情人。正因为这样，我才敬慕你，现在还是这样敬慕你。
>
> 这样一来，你也许会说，对于我还有一个万里长城。你指的是镝木，对吧？看到那件事，我才明白，过去和他之所以一直没有离婚就是那个原因。但他和你不一样，镝木不漂亮。
>
> 从我见到你以后，我断然停止，不再像个娼妓了。镝木和野崎，你一定会想象到，他们如何用欺瞒、哄骗，极力要动摇我的决心吧。但是直到前不久，我根本不听他们那一套，不也过来了？因为镝木有我在，野崎不愿发给镝木工资，镝木来恳求我，说这是最后一锤子买卖，我屈从了，就再做一次娼妓吧。说起我是个盲从家，你一定会取笑我吧？拿到获得的文件那一天，我又偶然看到了那个人。
>
> 我收拾一下仅有的一点儿宝石，来到京都。卖掉这些宝石解决生活问题，然后找一份正式的工作。所幸，大伯母答应我可以一直住在这里。
>
> 镝木没有我，当然他会失业的。他那种人，单靠西服缝纫学校的一点收入是活不下去的。
>
> 接连几个晚上，都在做你的梦，好想你呀！不过，也许当前还是不见你为好。

你读了这封信，我并不要求你要做些什么。我不会要你去爱镝木，也不会叫你舍弃镝木转而爱我。我只巴望你自由，你必须是自由的。我为何一心想把你据为己有呢？这就像要把蓝天据为己有一样。我只能说，我爱慕你。什么时候到京都，请一定来一趟鹿谷吧。这座庙紧挨着冷泉院皇陵的北面。

——悠一看完了信。那种带有讽刺意味的微笑从他的嘴边消失了。出乎意料，他竟然被感动了。

下午三点回到家，就接到了这封信。读完之后，又把重要的地方重新看一遍。青年的面颊泛起了红晕，他的手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

青年总是最先为自己的纯朴所感动（这实在是不幸）。自己的感动毫无做作之处，他为此更加感动了。一颗心就像大病初愈的病人一样欢快地跳动着。“我很纯朴！”

他把美丽的涨红的双颊真诚地贴在信纸上，他简直要发狂了，神魂颠倒，如醉如痴。他发觉自己内部尚未苏醒的情感的幼芽开始萌动了。就像一个哲学家，写完一页文字后，先悠悠然抽上一支香烟再说，他故意让自己的情感慢慢苏醒。

桌子上放着父亲的遗物，青铜狮子相抱的座钟。他倾听着自己的心跳和秒针互相应和的声响。不幸的习惯使他养成一有什么感动就立即看看座钟的毛病。他担心这种毛病要持续多久，不过任何快乐不到五分钟就消泯了，这反而使他安下心来。

一种恐惧感使他闭上了眼睛。于是，镝木夫人的面孔浮现出来。这实在是一幅清晰的素描画，没有一条暧昧的线。眼睛、鼻子、嘴唇，不论哪一个部分都能唤起他鲜明的回忆。在蜜月旅行的火车上，看到眼前的康子，他也未曾有过素描画一般的联想，不是吗？鲜明的回想，主要来自欲望唤起的力量。他脑子里的夫人的容颜美丽无双，他感到自己平生从未看到过如此姣好的女子。

他睁开眼睛，院子里夕阳照耀着盛开的茶花树，重瓣花朵一片灿烂。他十分沉着地要让有意推迟的情感获得一个名分。光这样还不满足，他不由脱口而出，嘀咕道：“我爱她，这是真的。”

有些感情一旦说出口来立即变成谎言，痛苦的经历已经使悠一养成了这个习惯。他打算让自己崭新的感情接受一场辛辣的考验。

“我爱她，已经不再是假。我的力量已经无法否认我的感情，因为我爱女人！”

他不想对自己的感情细加分析了。他毫不经意地将想象和欲望相混淆，使追忆和希望相融合，他感到欣喜若狂。他要把那些分析癖、意识、固定观念、宿命、谛念等乌七八糟的东西，一概骂倒，通通埋葬！众所周知，通常我们把这些称作现代病的各类症状。

悠一在这种不可名状的感情的风暴中，蓦然想起俊辅的名字来，这

难道是偶然的吗？

“是啊，早就该见见桧先生了。对他敞开心怀，听听我恋爱的喜悦，再没有比那老爷子更合适的人了。为什么呢？向他来个唐突的坦白，显示一下喜悦的心情，同时也是对老爷子阴谋诡计的严厉的报复。”

他急忙到走廊上打电话，途中碰到从厨房出来的康子。

“干吗这样着急呀？好像有什么喜事似的。”——康子说。

“你懂什么？”

悠一喜不自胜，语调里带着平时从未有过的冷酷。悠一爱夫人， 不爱康子，他认为，没有比这种感情更自然、更光明正大的了。

俊辅在家，他们相约于罗登见面。

悠一两手插在外套口袋里，他像一个潜藏的流氓犯，踢着石子，踏着脚步等电车。一些不守规矩的自行车打他旁边擦身而过，他以欢快而尖锐的口哨声回报他们。

都电落后于时代的迟缓和摇动，很合乎爱幻想的乘客的心意。悠一和往常一样靠着窗户。他望着窗外早春时节渐渐昏暗的街道，沉浸在梦幻之中。

他觉得自己的想象就像飞速旋转的陀螺一样，为了不倒下就得继续旋转下去。一旦松缓下来能否再加一把力呢？最初使之旋转的力量一旦耗尽，不就完了吗？原来使自己髙兴的原因只有一条，这使他感到不安。

“现在看来，我肯定打一开始就爱上镝木夫人了。”他想，“要是这样，那么在洛阳饭店为什么老躲着她呢？”——这种反思里有着令他惶悚不安的因素。青年立即为这种恐惧和畏怯而深感自责。他在洛阳饭店处处避开夫人，全是因为自己胆小造成的。

罗登里还不见俊辅到来。

悠一从来没有这般焦急地等待过老作家。他的手好几次触到口袋里的信，摸着这信就会起到护身符的作用。他感到自己一直精神抖擞地等着俊辅的到来。

抑或是等得太焦躁了吧，他看到今晚俊辅推开罗登的大门走进来，多少带着威风凛凛的样子。他穿着一件短袖外套，里面是和服。这身打扮同他最近喜欢的时髦很不一样。俊辅先和每个桌子上的少年亲切打招呼，然后才来到悠一身旁的椅子上坐下。悠一感到十分惊讶，看来最近一个时期，这店里的少年都受到过俊辅的款待。

“啊，好久不见啦！”

俊辅兴髙采烈地伸出手来握手，悠一有些支支吾吾。于是，俊辅若

无其事地问道：

“听说镝木夫人出走了？”

“您知道啦？”

“镝木有些惊慌失措，到我那里找我商童怎么办，他把我当成算命先生了。”

“镝木先生他……”——悠一欲言又止，狡黠地笑了笑。他像一个恶作剧的少年，背叛自己心中的热望，展现了一副清净而诡秘的微笑。

“……说是什么原因了没有？”

“他好像一切都瞒着我，所以没说。不过，大致可能因为他和你亲昵的场面，被夫人看到了。”

“猜得真准啊！”——悠一吃惊地说。

“一切都不出我的预想。”——老作家心满意足，他一个劲儿地咳嗽不止，真是有些扫兴。于是，悠一就给他揉揉背，百般呵护。咳嗽止住了，俊辅满脸通红，眼睛润湿，他又向悠一问道：

“还有呢？……到底怎么回事？”

青年掏出那封厚厚的信，俊辅架起眼镜，迅速数了数信纸的页数。“十五张！”他愤怒地说。接着，他重新坐正，读起信来，里面的和服发出沙拉沙拉的摩擦声。

虽说是夫人的信，但对于悠一来说，犹如老师当面读着他的考卷答案一样。他变得有些灰心丧气、疑神疑鬼。他想赶快熬过这段刑罚的时间。所幸，读惯了原稿的俊辅，阅读的速度不比年轻人差。但是，凡是他自己动情阅读过的地方，俊辅都是毫无表情地滑过去了。悠一对自己该不该那般激动产生了怀疑，他为此十分不安。

“好信哪！”——俊辅摘掉眼镜，一边在手里玩着，一边说，“女人确实没有什么才干，但有时候会使出另一手来，这就是很好的证据。就是说，她们凭执著。”

“我想听先生说的，不是评论。”

“我这不叫评论。对于这种漂亮的做法不需要评论。比如说，你对漂亮的秃头、漂亮的盲肠炎、漂亮的练马产萝卜，能加以评论吗？”

“但我很受感动。”青年哀告似的申诉着。

“感动？这倒让人惊讶。写一张贺年片，也想求得对方的感动。要是不在意，有什么东西感动了你，那么这样的信就是最低级的形式。”

“……不对。我明白了。我明白我是爱镝木夫人的。”

听到这话，俊辅大笑起来，他的笑声使店里的人都转过头来。阵阵笑声一次次涌上喉咙口，喝了口水，呛住了，接着还是大笑不止。这笑

声越来越像黏胶粘在了身上，揭也揭不掉。

二〇 妻祸即夫祸

俊辅的狂笑里既没有嘲骂，也不含爽朗，更没有一丁点儿感动的意思。这是彻头彻尾的大笑，好比是体育比赛或器械体操一般的笑。眼下，这可以说是老作家能够表现的唯一的行为。和咳嗽的发作或神经痛不同，至少这狂笑不是被强迫而为之的。

悠一听着俊辅的狂笑，他也许没有遭受嘲弄的感觉，但对桧俊辅来说，这种抑制不住的笑声，使他切身感到他和这个世界是联成一体的。

笑杀一切，一笑置之，由此，世界才会出现在他的面前。他的拿手好戏——嫉妒和憎恶，即使可以在悠一身上借尸还魂，但也只是促进作品创作的动力。他的笑声具有这样的力量：使得他的存在和这个世界多少有些关联，使得他的眼睛能够瞥见地球背面的蓝天。

以前，俊辅到沓挂旅行，曾经遇上浅间山喷火。深夜，旅馆的窗玻璃纤细地震颤起来，工作劳累的他从浅浅的睡眠中惊醒了。每半分钟就有一次小爆发。他起来眺望火山口，听不见太大的声音，但山顶传来微微的轰鸣，紧接着，腾起红红的火粉，俊辅感觉就像翻滚的海浪。飞上天空的火粉轻柔地散开来，有一半重新沉落在火山口里，另一半变成暗红色的烟雾，在空中飘荡。看上去，周围宛如升起一片灿烂的晚霞。

永无止境的火山的暴笑只在远方微微轰鸣。但是，俊辅心里不时泛起的感情，好比是火山哄笑中的一种隐喻。

打从屈辱的青年时代起，他好几次激起过这种情绪。就像单身旅行途中，半夜里独自跑下微明的山岭，他心里泛起的情绪，正是对这个世界的怜悯之情。那时，他把自己当做艺术家，认为这样的情绪是为“精神”所容许的一种额外收益，他相信精神自有难于预测的高度和戏剧性的休憩，犹如呼吸清新的空气一样，他尽情品尝了这种情绪的馨香。就像登山者惊叹自己的影像变成巨人的影像一样，他确确实实为精神所容许的巨大情绪所震动。

这种情绪叫什么？俊辅没有加以命名，只是一味笑着。他的笑声的确缺少敬意，甚至也缺少对他自身的敬意。

而且，当通过笑声同世界发生关联时，由这种怜悯产生的共同意识，使他的心越发接近可以称作人类之爱的虚假情爱的极致。

——俊辅终于笑完了，他从怀里掏出手帕擦眼泪。衰老的下眼睑沾满泪水，像苔藓一样叠起了皱纹。

“什么感动！什么爱！”他激情满怀，“这些究竟是些什么玩意儿呢？感动这东西，就像一个漂亮的媳妇，弄不好就出岔子。所以， 这玩意儿

总是勾引那些下作的男人的心。

“你别生气，阿悠。我不是说你就是下作的男人。你现在正处于向往感动的状态之中。你的纯洁无垢的心时时渴望感动，这是一种单纯的疾病。你就像一个长大了的少年为爱而爱一样，只不过是为感动而感动罢了。固定观念治好了，你的感动自然也就烟消云散了。你也很清楚，这世界除了肉感没有其他的感动。任何思想和观念， 没有肉感就无法感动人。人明明为思想的耻部所感动，却偏要像一个装腔作势的绅士，硬说是为思想的帽子所感动。不如干脆丢掉‘感动’这个暧昧的词儿为好。

“好像故意使坏似的，那就分析一下你说的话吧。你先是说你很感动，接着又说你是爱镝木夫人的。你为何要把这两者硬凑在一起呢？其实你心里很明白，不带肉感的感动是没有的。所以，你才急忙加上‘爱’这个附言。于是，你就用爱代表了肉感。这一点，你不否认吧？镝木夫人到了京都，关于肉感问题可以放心了。于是，你开始原谅了你自己对她的爱，对吗？”

悠一不再像从前那样轻易屈服于这样的唠叨了。他的眼睛含着深沉的忧郁，仔细凝视着俊辅情绪的动态，学会了将他的每句话一一剥开来，认真加以品味的本领。

“说了半天，不知为什么，”青年开口了，“先生谈到肉感时，在我听起来比世人谈到理性还要冷酷。我读信时的感动，远比您说的肉感更使我热血沸腾。这个世界，难道真的除了肉感，其他的感动都是谎言吗？要是这样的话，肉感不也是谎言吗？难道一个人对某种人事的态度，缺乏欲望才算真实，瞬间的充实就是虚幻吗？这个， 我怎么也想不通。把自己打扮成叫花子，张着口袋求人施舍，人家给一点，马上藏起来，永无餍足，我讨厌这样的生活方式。我时时想挺身而出，不管怎样虚假的思想，不管多么带有盲目性，我都不在乎。高中时代，我经常参加跳高、跳水比赛，向空中一跃而起，那才真叫痛快啊！我想，那一瞬一秒，我可是停留在天上了啊！运动场上绿草如茵，游泳池里碧波荡漾，这些设施一直陪伴在我身旁。如今，我的周围没有一点绿色。然而，哪怕是为了虚假的思想，也没有关系。例如，一个欺骗自己应募加入志愿军、立下赫赫战功的人，他的行为不会因为战功而改变。”

“哎呀呀，你也真够享受的啊！你过去不相信自己会有什么感动，你为此而感到痛苦非常。因此，我教你如何体味无感动的幸福。现在你又想回到不幸吗？和你的相貌一样，你的不幸不是已经完美无缺了吗？过去我从未对你如此露骨地说过，其实你应该明白，你之所以能使众多女人和男人陆续陷入不幸，并非只靠你的美貌，而是仰仗你自身不幸的天分所产生的无敌的力量！”

“说得对。”——青年眼里的阴郁更加深沉了，“先生您终于这样说了。先生的教训因而也完全变得更寻常了。您是教育我只能盯着自己的不幸而活着，没有逃脱不幸的路子可走。不过，先生从前真的从未感动

过吗？”

“你是指肉感以外的感动喽？”

接着，青年又半开玩笑地问道：

“那么……去年夏天在海边初次见面时也没有吗？”

俊辅愕然。

他想起夏天酷烈的阳光、青碧的海水、一道波纹、扑打耳朵的海风……是如何地感动了他，使他想起希腊式的幻影，想起了伯罗奔尼撒派青铜像的幻影。

那其中，果真没有一点儿肉感或肉感的预兆吗？

打那时候起，一生同思想无缘而活着的俊辅开始怀有思想了，那思想之中果真不含肉感吗？过去老作家不断的怀疑正是与此有关系。悠一的话触到了俊辅的痛处。

罗登的音乐唱片这时中断了。店面萧条，老板不知到哪里去了。来来往往的汽车警笛声在店堂里回荡，令人心烦。街上亮起了霓虹灯，一个平庸的夜晚开始了。

俊辅无意之间想起自己写的小说里的一个场面：

> 他站住，望着那棵杉树。树干很高，树龄也老了。阴霾的天空，一角被撕开了，落下一道瀑布般的亮光，照耀着杉树。然而，这光亮无论怎样都无法进入杉树的内部，只能无可奈何地穿过杉树周围，散落在布满苔藓的土地上……这棵拒绝光亮、参天生长的杉树的意志，使他产生了异样的感慨。黯然无色的生命的意志，泰然而立，似乎带着传达给上天的使命。

他又联想到刚才读过的镝木夫人信里的一段话:

> 你是一座墙壁。对于外敌来说，就是万里长城。你是绝不会爱上我的情人。正因为这样，我才敬慕你，现在还是这样敬慕你。

……俊辅从悠一轻轻张开的嘴唇里，看到了长城一般排列整齐的牙齿。

“我不是从这位美青年身上感受到肉感了吗？”想到这里，他有些悚然，“否则，心里就不会有这么多锥心的感动。我似乎也不知不觉抱有欲望了。这是不该有的啊！我爱上了这位青年的肉体哩！”

老人微微摇着头。毋庸置疑，他的思想里孕育着肉感。这思想开始获得了力量。俊辅忘记了死人之身，他也在爱着了。

俊辅的心蓦地变得谦虚了。他的目光不再带有傲岸的神色，缩一缩外套，仿佛收束一下羽翅。他再次凝神眺望悠一那双茫然无所顾的爽利的眼眉，青春就在那里发散着芬芳。“我要是怀着肉感爱上了这位青年，”——他想，“到这般年纪还会有这个不该有的发现，那么，悠一怀

着肉感爱上镝木夫人又有什么奇怪呢？”

“可也是啊，说不定你真的爱上了镝木夫人。听你的口气，我也有这样的看法。”

俊辅连自己都弄不明白，他为何要怀着极大的痛苦说出这番话来。这等于从他身上扒下一层皮。他很嫉妒。

俊辅是教育家，如今稍稍坦诚了，所以他才这么说。青年们的导师熟知他们的年轻，说同样的话，要考虑相反的效果。悠一果然有了逆转，变得纯朴了，他现在反而有勇气，不借助他人，也能正视自己的内心了。

“不，没有这回事，我仍然不可能爱上镝木夫人。是的，我也许对夫人所爱的第二个我——这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美青年抱有热恋之情吧。那封信确实有一种魔力，不论谁，只要接到这封信，很难想象这信是寄给自己的。我绝不是那喀索斯。”他傲慢地辩解着，“假如我是个狂妄的人，那么就会把信中的对象和自己等同起来。可我并不狂妄，所以我只喜欢‘阿悠’。”

这种反省的结果，使悠一对俊辅有了几分斑驳的亲切感。因为在这一瞬间，俊辅和悠一都爱着同一个人。“你喜欢我，我也喜欢我。我们相好吧！”——这是利己主义者爱情的公理，同时也是相亲相爱唯一的事例。

“不，没有这么回事。我明白了，我根本不会爱上镝木夫人。”

悠一这么一说，俊辅脸上溢满了喜悦之色。

恋情这个东西，有很长的潜伏期，这一点颇像伤寒病。潜伏期的种种不适，在发病之后，才会清楚地表现出征兆来。其结果，发病者能体会到，全世界的问题，无不可用伤寒病的病因加以解释。战争爆发了。他一边喘息一边说：这是伤寒病。哲学家为解决世界之苦而伤脑筋，他一边发高烧，一边说：这是伤寒病。

桧俊辅一旦意识到自己喜欢上悠一，他发现，所有一切抒情式的嗟叹都找到了共同的根源：一次次锥心的嫉妒；天天盼着悠一来电话过日子；那种不可思议的受挫的伤痛；因悠一久无音讯、决心到京都旅行的悲哀；还有那京都之旅的兴奋，等等。然而，这种发现是很不吉利的，如果认为这就是恋情，那么对照俊辅一生的经历便知：挫折必至，希望全无。必须等待时机，能忍则忍。——这位毫无自信的老人告诫自己。

从禁锢自己的固定观念中解脱出来，悠一又找回俊辅这个可以随意吐露心事的对象。他稍稍作了良心上的悔过，说：

“刚才，先生似乎知道了我和镝木先生的事，我好生奇怪。我本来不打算告诉先生的。那么您是从什么时候，通过何种方式知道这些的呢？”

“在京都的饭店里，镝木去找烟盒的时候。”

“那时候就……”

“好了好了，再问下去也没多大意思，还是考虑接到这封信应该怎么对付她吧。不管你举出多少理由加以辩解，你都必须想到，那个女人之所以没有自杀，是因为她对你缺乏敬意。她这个罪孽要受到报复。你呀，绝不能给她回信，而且要站在第三者立场，劝他们夫妻言归于好。”

“镝木先生呢？”

“把这信给他看。”俊辅想尽量直截了当一些，他很不高兴地添了一句，“还要向他明确表示绝交。伯爵失望了，他无路可走，就会去京都。这样一来，镝木夫人的痛苦也就圆满完成了。”

“我也正这么想来着。”青年受到怂恿，鼓足了作恶的勇气，他快活地说道，“可是有个问题，镝木先生手头拮据，我要是放置不管……”

“这种事也要你来管？”——看到悠一言听计从，俊辅暗暗高兴起来，他加重语气说，“假若你靠着镝木的金钱才有了自由，那是另一回事。否则，管他有钱没钱，和你什么关系？不论如何，从这个月起你也领不到工资了。”

“上个月工资，最近才好容易拿到。”

“你瞧，就这样，你还喜欢镝木？”

“笑话！”悠一的矜持受到伤害，他几乎叫起来，“我只是委身于他罢了。”

这种心理上不明不白的回答，突然使得俊辅心情有些沉重。他想，赠给这位青年五十万日元，并由此使他变得柔顺起来。有了这种经济上的关系，悠一说不定也会出乎意料轻易委身于自己吧？他为此而感到恐惧。再说，悠一的性格也是个谜。

不仅如此，俊辅重新考虑一下刚才的计划以及悠一对这个计划的共鸣，也使他感到不安。因为他在这个计划里留下了一手，俊辅一开始就想通过这个计划恣意妄为……“我就像一个醋意大发的妒妇一样欲罢不能。”——现在，他很爱作这种令人甚感不快的反省。

……这时，罗登里进来一个衣着时髦的绅士。

年龄五十光景，无须，戴着金丝眼镜，蒜头鼻子，旁边有一颗小黑痣。长着一副德国人的四方脸，气派而又傲慢。他紧缩着下巴颏，目光非常冷峻，鼻子下面的沟线很明显，更加给人一种凛凛然难于接近的印象。他的整个脸型天生地不向下俯视，脸上有着远近透视法，顽健的前额构成巍峨的背景。唯一的缺陷是，右半个脸有轻微的面神经麻痹。他站住扫视了一下店内，眼睑下面一阵闪电般的痉挛。过了这一瞬间，整个脸孔又恢复了常态，宛如刹那之间有什么东西从天空掠过。

他的目光和俊辅的目光碰到了一起，这时，猝然闪过一丝困惑的云翳。看来无法躲过了，他亲切地微笑着，说道："啊，是先生。"他表面上的好人形象，是专门做给圈内人看的。

俊辅指了指自己身边的椅子，他坐下了。那人一眼看到面前的悠一，虽然和俊辅说着话，可眼睛却始终不离开悠一。他的面神经麻痹，每隔几十秒就发作一次，给了悠一不少震惊。俊辅感觉到这一点，于是介绍说：

"这位是河田先生，河田汽车公司经理，我的老朋友。这是我的外甥南悠一。"

河田弥一郎，九州萨摩人，最初振兴日本国产汽车事业的老河田弥一郎的亲生儿子。他是个不肖之子，立志当小说家，当时俊辅在K大学讲授法国文学，河田进入该大学预科学习。俊辅读过他的习作原稿，看不出有什么才能，他本人也感到绝望。父亲乘机送他到美国普林斯顿大学专攻经济学，毕业后又送到德国，学习汽车制造业。回来后，弥一郎全变了，他成了一位实干家。战后，他一直没有发迹，父亲被解职后，他当上经理。父亲死后，他发挥了超越乃父的才能。由于禁止制造大型轿车，他立即转而制造小型轿车，并以亚洲各国为主搞出口贸易。他在横须贺设立一家子公司，一手承包吉普车的修理业务，获得了莫大利益。自从就任经理以来，通过一件偶然的事，使他同俊辅重温旧谊。俊辅盛大的还历祝寿宴会，就是河田张罗操办的。

罗登的奇遇只是无言的告白，所以谁也不涉及那个不言而喻的话题。河田请俊辅吃饭，说定了，他就掏出笔记本，把眼镜推上额头，从每天的安排中寻找空闲时间，就像在一部大字典里搜索自己作了记号的一页，而这一页又偏偏被他忘记。

他好不容易找到了。

"下周星期五六点，只有这时候有空。这天已经决定召开的会顺延。这个时间可以吗？"

街角上停着一辆轿车，这种繁忙的人却还有闲空到罗登来。俊辅答应下来了。河田出乎意料地又附加了一项要求。

"今井町'黑羽'的鹰匠料理怎么样？令甥当然也一道来吧，时间方便吗？"

"哎。"悠一漠然地回答。

"那我就订三个人一桌的吧。回头再打电话，可不要忘记了。"——接着，他匆忙看了看表，"好，我告辞啦，没能和先生好好聊聊天，真遗憾，改天再见吧。"

这位阔佬十分悠然地出去了，给他们两人留下了瞬间即逝的印象。

俊辅闷闷不乐，没有作声，只觉得刹那间眼前像受了一场侮辱，他

没等悠一问起，就讲了一通河田的经历，把大衣弄得窸窣响，站了起来。

“先生要去哪里？”

俊辅想单独待一会儿，一小时之后，他还要去参加一个充满陈腐气的翰林院同僚的午餐会。

“有个聚会，我要参加。下周星期五五点前你到我家来，河田会开车顺路来接我们的。”

悠一看着俊辅从那件复杂的外套里伸出手来和他相握。那堆积着厚重的黑呢子的袖口，露出来一只布满青筋的衰老的手，仿佛满含羞愧之色，假如悠一故意使点儿坏，他可以对这只可怜兮兮的奴隶般卑屈的手视而不见。不过，他还是握住了这只手。老人的手微微战栗着。

“好吧，再见。”

“今天太感谢您了。”

“我吗？……对我还客气什么？”

——俊辅回去之后，青年打电话问候镝木信孝的近况。

“什么？她来信啦？”——对方提高嗓门问道，“不，你不要来我家，我去找你。还没吃晚饭吧？”一他说出一家饭馆的名字。

等着上菜的时候，镝木信孝贪婪地读着妻子的信，汤来了，他还没有看完。等他读完信，凉透了的汤碗底里，沉淀着模糊不清的通心面的碎片。

信孝没有看悠一的脸，他喝汤时眼睛看着别处。这个可怜的处境困窘的人，像只无头苍蝇到处寻求同情，又找不到对他寄予同情的对象，说不定平素的快乐就要破灭，就像一勺汤泼到了膝盖上，弄得鸡飞蛋打。悠一带着好奇心想看他的笑话，可是他到底没有把那汤碗打翻。

"真可怜……”信孝放下汤匙，自言自语，“……可怜啊……没有比她更可怜的女人啦！”

信孝对感情的过度夸张，哪怕每一个微小的细节都触动了悠一的心思。怎么说呢，从悠一对镝木夫人一种道德上的关心来看，这也是很自然的。

信孝一次次重复着“可怜的女人……可怜的女人……”——他试图亮出妻子来，绕着弯子为自己招来同情。他看到悠一一直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实在忍不下去了。

“都是我不好，不怪别人。”

“是吗？”

“阿悠，你还是人吗？你对我这么冷酷，你连我的无辜的妻子都……”

“这可不是我的错啊！”

伯爵把平目鱼的鱼刺仔细堆在盘子一边，沉默了。不一会儿，他哭诉起来：

“……这倒也是，我一切都完啦！”

这时，悠一再也看不下去了。这位老练的中年男色家缺乏率直，显得十分愚蠢。他现在所表演的丑态比起率直的丑态还要丑十多倍。他努力想把丑态打扮得看起来很崇高。

悠一看看周围桌子上热闹的情景。一对装模作样的美国青年男女，面对面在吃饭。他们不太说话，也不笑。女的低声打着喷嚏，赶快拿起餐巾捂住嘴，道了声“Excuse me”（对不起)。还有一群看来是刚刚做完法事回来的日本人亲友，围着一张大圆桌，他们互相谈论着故人的坏话，放声大笑。那位身材肥胖的寡妇，穿灰蓝色丧服，满手戴着戒指，年龄约在五十上下，她的声音最刺耳。

丈夫给我买了钻戒，一共七枚。我偷偷卖了四枚，换成玻璃的。战争期间开展募捐运动时，我撒谎说那四枚叫我捐掉啦！所以呀，就剩下这三枚真货啦！（她张开两手，让大家看手背）我丈夫还夸我，说我很有心眼儿，没有全部登记上报，真了不得!”

“哈哈，你丈夫全被你给蒙在鼓里啦!”

……只有悠一和信孝这张桌子显得十分冷清，仿佛成了他们两个人的孤立的小岛。花瓶、刀叉和汤匙等金属制品，发出惨淡的寒光。悠一怀疑自己对于信孝的憎恶，不单单因为都是同类。

“帮我跑一趟京都吧？信孝突然说道。

“干什么？”

“还问这个，只有你才能把她领回来嘛！”

“您想利用我？”

“什么利用？”——蒲柏故作姿态的嘴唇露出了苦笑，“干吗给我来这一套呀，阿悠。”

“这不行。我就是去，夫人也绝不会再回到东京来。”

“你怎么能说得这样肯定？”

“因为我最了解夫人这个人。”

“这倒叫我吃惊，我们可是二十年的夫妻啦。”

“我和夫人交往虽然只有半年，可我自信我比会长更熟悉夫人的为人。”

“你想对我扮演情敌的角色吗？”

“嗯，也许是。”

“没想到，你……”

“放心，我讨厌女人。不过会长，到这会儿，你还想摆出是她丈夫的架势吗？”

“阿悠！”——他发出令人可厌的撒娇一般的叫声，“别争了，我求你啦！”

接着，两人默默吃完了饭。悠一多少打错了主意，就像一个用呵叱鼓励病人的外科医生，他抱着一副好心肠，在决定分手之前，想使对方断念，以便减轻他一些苦恼，用这种冷淡的态度一定能赢得相反的效果。谁知不然，要想这样，就必须对信孝撒娇妥协，百般逢迎。蒲柏所爱的是悠一精神的残酷，越是让他看到这一点，越是能刺激他愉快的想象力，使得他一往情深，不可自拔。

走出饭馆，信孝悄悄挽起悠一的胳膊，这虽然显得有些轻佻，但悠一也只得随他了。这时，一对青年情侣手拉手交肩而过，学生打扮的男子，对着女伴的耳朵低声说：

“看，一定是同性恋。”

“呀，好恶心！”

悠一的面颊泛起羞愧和愤怒的红潮，他甩开信孝的膀子，将两手插入大衣口袋。信孝也不感到意外，他已经习惯这类动作了。

“这帮家伙！这帮混蛋！”——美青年咬牙切齿，“住进三百五十日元的旅馆，公开地鬼混私通吧，混蛋！弄得好去营造个老鼠窝一样的爱巢吧，混蛋！睡眼蒙眬多多生些孩子吧，混蛋！星期天带孩子去逛大甩卖的百货店吧，混蛋！一辈子去搞一两次廉价的偷情求欢吧，混蛋！直到死都去贩卖健全的家庭、健全的道德、良知和自我满足吧，混蛋！”

然而，胜利总在凡庸一边。悠一知道，他自己满腔的轻蔑，敌不过他们自然的轻蔑。

镝木信孝为了祝贺妻子还活着，他邀请悠一去夜总会喝一杯。看看还早，两人就到电影院里消磨时间。

电影是美国的西部片，黄褐色的秃山之间，一个骑马的汉子被一群骑马的恶人追赶，主人公通过近道到达山顶。他从岩石缝里狙击敌人。被击中的恶人从山坡上滚落下去。对面，仙人掌林立的天空，闪耀着悲剧的云……两个人沉默着，微微张着嘴，全神贯注盯着眼前毫无疑惑的行为世界。

出了影院，春天晚间十点以后的大街寒意袭人。信孝叫住一辆出租

车，要司机开到日本桥。今晚，日本桥著名文具店地下室里，举行夜总会挂牌开业祝贺酒会，这家夜总会将营业到早晨四点。

经理穿着晚礼服，站在接待室迎接客人，和他们交谈。到那里之后，悠一才发现，信孝原来同经理很熟，今夜是应邀来畅饮一番的。今晚的酒会不必花钱。

这是所谓名士的大集合。信孝散发的东洋海产的名片使悠一有些提心吊胆。有画家，有文人。他想，俊辅的那个会莫非就在这里吗？当然，这里是看不到他的。音乐一直喧闹着，许多人跳起舞来。为开店招徕的女子，身穿崭新的服装，跃跃欲试。山乡旅店风格的室内装饰，和她们身上的晚礼服显得很不协调。

“干脆喝个通宵吧。”和悠一一起跳舞的美女说，“听说你是那个人的秘书？管他呢，什么会长呀，一副傲慢的样子。住到我那儿，一觉睡到中午，给你煎个荷包蛋。你是阔少，来个炒鸡蛋，好吗？”

“我喜欢吃肉蛋卷呢。”

“肉蛋卷？哦，你好可爱啊。”

醉意蒙胧的女子，向悠一接了个吻。

回到坐席，信孝准备了两杯杜松子酒，他说道：

“来，干杯！”

“为什么？”

“为镝木夫人的健康，怎么样？”

这种意味深长的干杯引起女人们的好奇与猜测。悠一盯着杯子里随碎冰一起漂浮的柠檬，切成的圆圆的薄片儿上，似乎缠络着一根女人的头发。他闭上眼一口喝干了，他把那当做镝木夫人的头发。

镝木信孝和悠一从那里出来是深夜一点。信孝想叫出租车，悠一没有理睬，大踏步走了。“在使小性儿嘛。”爱他的人想。他知道， 这个人到头来总要和他一起上床的，否则也不会跟他一起到这儿来。妻子不在，带那小子到家里睡，不是万无一失吗？

悠一头也不回，快步直奔日本桥岔路口，信孝紧追不舍，痛苦地喘息着。

“到哪儿去？”

“回家。”

“不要太任性嘛。”

“我有家庭。”

身边开来一辆车子，信孝拦住，打开车门，拉悠一的胳膊。论力气，青年比他强，悠一甩开他，远远地说：“你一个人回去好了。”两个

人互相对峙着，信孝死心了，冲着嘀嘀咕咕的司机的鼻尖儿，关上了车门。

“那么就边走边聊吧，走段路可以醒醒酒。”

“我也有话要说。”

爱他的人心中忐忑不安起来。两个人沿着夜间无人的马路，脚步响亮地走了一阵子。

电车道上夹杂着来往飞驰而过的汽车。进入一条后街，充满这里的是夜阑都市中心令人窒息的寂静。两人无意中走到N银行的背后，这一带，一排排圆球形的街灯光明耀眼，高高耸立的银行大楼，投射着颀长硕大的暗影，轮廓清晰。除了值夜班的之外，住在城里的人都走了，剩下的只有井然有序堆积起来的石头。所有的窗户都锁着铁栅栏，黯淡无光。阴霾的夜空，远雷殷殷，电光闪闪，微微照亮了毗邻银行大楼的一列圆柱。

“你要说什么？”

“想同你分手。”

信孝没有回答，好大一会儿，只有脚步声震动着宽阔的路面。

“干吗要这样急？”

“到时候啦。”

“是你一时想起来的？”

“是从客观考虑的。”

“客观”这个词儿有些孩子气，把信孝逗笑了。

“我可不想分手。”

“随你的便，我不会再见你。”

“……我说，阿悠，自从和你认识，我这个情场老手一次也没有再敢去偷腥。我只为你而活着，寒夜里你胸前出现的荨麻疹，你的声音，你在gay party黎明时分的睡姿，你的发香，所有这些一旦化为乌有……”

“你干脆去买一瓶相同牌子的发油，天天闻一下不就得啦！”

他在心里嘀咕着，信孝用肩膀抵住他的肩膀，悠一感到很厌烦。

抬眼一看，他们面前有一条河。几只系在一起的小船，不断传来沉闷的声响。对面桥上，汽车的头灯交相辉映，投下巨大的暗影。

两个人又转回头走着，信孝十分兴奋，喋喋不休。他的脚绊着了什么东西，发出轻微的响声，原来是百货店春季大甩卖时装饰的一枝假樱花，纸制的花瓣沙沙作响。

“你真想分手？是真心？阿悠，我们的友情难道真的了结了吗？”

“什么友情？奇怪。友情有必要一起上床吗？今后要是只做朋友，还可以相处下去。”

“……”

“看，这样你不行吧？”

“……阿悠，求你啦，可不要把我一个人丢下不管啊……”——他们走进黑暗的后街，“……不管怎样，都依着你好啦。要我干什么都成。在这里你叫我亲吻你的皮鞋，我也干。”

“不要做戏啦！”

“不是做戏，是真的，不是玩笑。”

看来，只有在这种大型戏剧里，信孝这个人才会吐露真心。他来到拉上铁栅栏的点心铺前面，跪在马路上，抱起悠一的脚，在他鞋子上亲吻起来，鞋油的气味使他恍惚欲醉了。他又吻了他沾满一层薄薄灰土的脚趾，然后解开外套纽扣，想吻一吻青年的裤子。蒲柏将手箍住悠一的小腿，悠一弯下腰用力掰开那双手。

一种恐怖攫住了青年，他跑了起来。信孝再也不追他了。

他站起来，掸掸灰土，掏出白手绢擦拭嘴唇。手绢上蹭满了鞋油的墨迹。信孝又成为平时的信孝。他照例像上了发条似的，一步一停地迈开了四方步。

悠一在大街的一角叫住一辆出租车，他的身影显得很小。车子开走了，镝木伯爵想一个人走到天亮。他在心里没有呼唤悠一的名字，而是呼唤着夫人的名字，只有她才是他的伙伴。她既然是他恶行的伙伴，也是他灾祸、绝望和悲叹的伙伴。他决定一个人去京都。

二一 年老的中太

这时节，真正的春天到来了，雨水很多，但晴天的时候很和暖。有一天突然很冷，下了一个多小时的微雪。

河田在鹰匠町宴请俊辅和悠一的日子临近了，俊辅一天比一天烦恼起来，桧家的女佣和书童都不知如何是好，连那位临时叫来准备夜宴的自己的崇拜者厨师，也摸不着头脑。往常，客人走了之后，俊辅总要不忘亲切地夸奖几句，说他菜做得好吃，和他喝上几杯，算是犒劳，可这阵子，却一句话也没有，一个人径自回到楼上的书斋里去。

镝木来了。他去京都前来打个招呼，顺便托他把一份礼物交给悠一。俊辅敷衍了几句，将他打发走了。

俊辅给河田打电话，再三想拒绝他，可是不行。为何不行，俊辅自己也不知道。

“我只是委身于他。”

悠一这句话一直追逼着俊辅。

头天晚上，俊辅彻夜写作。深夜，身子疲倦了，在书斋一角的小床上躺下来。他蜷曲着衰老的双膝想睡一下，突然一阵剧痛袭来。近来，因为右膝的神经痛频繁发作，他要吃药才行。镇痛药Pavinal, 就是粉末状的吗啡。他喝了床头柜上水壶的水，冲服下去。疼痛止住了，眼睛清醒，再也不能入睡了。

他起来，又坐到了桌边。一度熄灭的煤气炉再次点上火。桌子是奇怪的家具，小说家一旦伏案，便被神奇的臂膀所占有和控制，再也不容易脱身。

最近，俊辅像鲜花重放一般多少恢复了一些创作的灵感。他写了两三篇充满鬼气灵雰的短篇小说。这些都是《太平记》[1]时代的再现，诸如枭首、火烧寺院、般若院的童子神托，以及大德志贺寺上人对京极御息所的爱情等，都是模仿阿拉伯艺术中的人物故事写作的。他有一长篇随笔,题目是《春日断想》，回到古代神乐歌的世界，叙述一个男子将总角[2]让给别人，因而愁肠百结的故事，类似古代希腊“爱奥尼亚的忧愁”。这部作品就像恩培多克勒[3]的《灾祸牧场》，受到反现实社会舆论的支持。

……俊辅放下笔，他被一种不快的妄想所威胁。“我为何要袖手旁观？为何……”老作家想，“我到了这把年纪还要卑屈地扮演一名‘中太’吗？为何不打个电话拒绝他呢？再说，当时悠一曾答应自己要这样对待他。不仅如此，现在镝木和悠一已经分手了……结果，悠一不属于任

何人，这对我来说很可怕……这样一来，我该怎么办？不，我不行，我绝对不行。照照镜子更觉得自己不行……再说……作品绝不属于作者自己。”

远近传来鸡鸣，声音很尖利，群鸡口里的红色，仿佛从拂晓之中渐次显现了。各处的狗狂吠起来。鸡鸣狗吠之声，听起来犹如一拨拨被捕的强盗，一边啃咬屈辱的绳结，一边呼唤自己的伙伴。

俊辅在连接窗户的长椅上坐下来抽烟，收集的古瓷和美丽的陶俑，泠泠然围绕着黎明前的窗户。他看看院子里漆黑的树木和绛紫的天空。他又俯视着草坪，发现草地中央横斜放着一把藤躺椅，婢女忘记收了。曙光便从这古藤的黄褐色的矩形上产生了。老作家很疲惫，晨霭里次第明亮的院子中的躺椅正在嘲笑他，那浮泛于远方的休息，对他来说犹如强使自己长久延缓的死亡。香烟快要燃尽了，他冒着寒气，打开窗户，将烟头投向草地。烟头没有落到藤椅上， 落在低矮的杉树上，被叶子搪住了。一星火粒放射出橙黄的光焰，倏忽即逝。他到楼下的卧室睡觉去了。

傍晚，悠一很早来到俊辅家，立即听说镝木信孝几天前曾经来过这里。

信孝出售老家的堂屋作为旅馆的分馆，他签好合同就急匆匆赶往京都去了。使得悠一有些泄气的是，他没有向自己多说些什么，只是借口公司不景气，想到京都营林署找工作。俊辅把信孝的礼物交给了他，原来是青年成为信孝的人那天早晨，他从加吉那里赢得的猫眼石戒指。

“好啦。”俊辅站起身子，他睡眠不足，语调带着做作的快活劲儿，“今晚我是你的陪客，主宾不是我，实际上是你，这从河田的眼神里可以看出来。不过，上回我还是挺髙兴的，我们的关系明显遭到人家的怀疑啦。”

“就请这么办吧。”

“我觉得我就是木偶，你是操纵者。”

“镝木夫妇不正照您所说的，很好地解决了吗？”

“这可是偶然的恩宠啊。”

——河田的车子来接他们了。两人在“黑羽”的一间屋子里等着， 不一会儿，河田进来了。

河田坐在坐垫上，显得毫无拘束，上次那种生硬的表现完全不见了。我们每当出现于不同职业的人的面前，总想装出十分放松的样子。俊辅虽说是河田过去的恩师，但河田青年时代对文学的兴趣早就消失了，代之而来的是，他在俊辅面前过分地表现了实业家的粗俗。而且，他依据过去自己学到的关于法国古典文学的知识，故意东拉西扯编造了

关于拉辛的《费德尔》和《勃里塔尼克斯》里的故事，等待俊辅的裁定。

他提起在巴黎国家歌剧院看过《费德尔》，他说较之法国古典戏剧中优雅的伊波利特[4]，他更追怀接近希腊古代传说中厌女的希波吕托斯[5]那种青年一代清纯的美丽。这絮絮叨叨的冗长的自我表露，是想叫人看到，他并不抱有什么所谓“文学上的羞愧感”。最后，他向悠一表示，想趁着年轻时务必到外国走走。谁可以使他这样呢？河田不住地称悠一为“令甥”，他是利用上回从俊辅那里获得的承诺。

这里的菜是吃烤肉，每人面前的炭火盆上横着一块铁板，客人们脖子以下围着长长的围裙，亲自动手。俊辅喝雉子酒，醉得脸色通红，把那奇妙的围裙系在脖子上，看上去一副难以形容的怪模样。他对比着瞧了瞧悠一和河田的脸，明知道是这种场面，却一口答应要同悠一一起来，真不知自己是怎么想的。在醍醐寺观看绘卷的时候，他把自己看做那位年迈的高僧，心里很是难过，他想，倒不如选择媒人中太这个角色更好呢。“美好的东西总是使我怯懦。”俊辅想，“不仅如此，有时还使我卑劣，这到底是为什么？美好令人高尚，难道是一种迷信吗？”

河田问到悠一的工作，悠一半开玩笑地回答说，要是拴在妻子娘家里，一辈子也甭想出头。

“你都有夫人啦？”

河田悲痛地叫道。

“没关系，河田君。”——老作家随口搭话，“没关系，这青年就是伊波利特。”这种有点儿胡闹的双关语，河田一听就明白了。

“那很好，伊波利特，真是太好啦。对于你的工作，我可以帮忙，尽管我能力有限。”

大家愉快地吃着饭，连俊辅也兴奋非常。奇怪的是，他看到河田瞧着悠一的眼睛里被欲望所浸润，自己心里暗暗自得起来。

河田避开女侍们，他想说说一直没有对任何人公开过的过去，今天面对俊辅，他在寻找时机。事情是这样的：他过去一直独身，　是因为怀有不平凡的抱负。为此，他不得不在柏林演了一出大戏。临近回国，他故意在一个下贱的娼妓身上使钱，强忍着和她同居。他写信给父母，请求允许他们结婚。老一代河田弥一郎趁着买卖上的事，去德国了解儿子的女人。他见到这个女子，大吃一惊。

儿子发誓说，不答应他们在一起就去死，随即从上衣口袋掏出手枪亮了亮。女人嘛，本来就是如此，老弥一郎是个办事机敏的人，他塞给这位德国纯情的“泥中莲花”一笔钱，使她断念，拉起儿子的手，一同登上秩父号轮船回日本。儿子到甲板上散步，劳苦的父亲形影不离,他的眼睛老是盯着儿子的裤腰带，以便儿子跳海时他一把抓住那里。

回日本后，不管什么样的亲事，儿子一概不理不睬。他忘不掉德国女子克鲁奈丽娅，桌上一直放着克鲁奈丽娅的照片。他事业上成为一名德国式的冷酷的实干家，生活上又装作是德国式的纯粹的梦想家。他一直保持独身，继续装扮下去

河田对于自己看不起的东西，偏要装作从中尝尽了快乐。浪漫主义和梦想癖，是他在德国发现的最愚蠢的事物之一，就像游客一时兴起购买东西，他深谋远虑，购买了舞会用的劣质纸帽子和口罩。诺瓦利斯[6]式的感情的贞洁、内心世界的优越性、从反叛中产生的实际生活的干燥无味、非人的毅力，这类东西他都能运用自如，而又决不必担心沾染到身上。他靠这种思想而活着，一直到年龄不再适合这些东西为止。也许河田的面部神经痛就是因不断背叛内心而产生的。每当提起结婚，他就装出一副悲伤的表情，谁都不会怀疑，这时候他的眼神正在追寻克鲁奈丽娅的幻影。

“我看着这里哪，正好在这眼角。”河田用拿杯子的手指了指，“怎么样？我的眼睛看起来正在追寻着什么吧？”

“眼镜反光，很遗憾，看不见关键的眼睛。”

他终于摘掉眼镜，向上翻着眼珠给他们看，俊辅和悠一大笑起来。

至于克鲁奈丽娅，他有着双重的记忆。河田为了扮演回忆中的角色而欺骗了克鲁奈丽娅,然后又亲自变成回忆者欺骗别人。他为了制造一个关于自身的传说，必须要有克鲁奈丽娅这个人物。一个没有爱的女人，这个观念在他心里投下了一种幻影，为了终生与此相伴，总得找个理由才行。她成了他可能出现的多样化人生的总代表，成了促使他逐渐超越现实生活的叛逆力量的化身。如今，河田本人也不认为她是个丑陋、卑贱的女人，他只得把她想象成一个倾国美女。父亲一死，他想起克鲁奈丽娅那张低级下流的照片，立即找出来烧掉了。……这个故事很使悠一感动。如果说“感动”这个词儿不好，那就改成陶醉。克鲁奈丽娅确实存在！若要再加些注解，这青年想起了镝木夫人，她因缺席而成为一个绝世美人。

……九点了。

河田弥一郎扯掉围裙，动作麻利地看了下手表。俊辅微微战栗着。

不要认为这位老作家是面对俗物而感到卑屈，正如前面所述，他觉得自己那种深沉的无力感源自悠一。

“好啦，”河田说，“今晚我去镰仓住一夜，已在鸿风园订了房间。”

“是吗？”俊辅应了一声，沉默了。

悠一感到，对方已经出牌了。追求女人时那种曲折迂回、大献殷勤的做法，改成了男人就得采取不同的手段了。男士之间不存在异性爱中

曲折和伪善的快乐，假若河田需要，今晚就能追求悠一的肉体，可以说这是最符合礼仪的做法。对于他这个那喀索斯来说，面前站着的毫无诱惑力的中年人和老人，全然忘记了社会职守，一味拘泥于他自身，一点儿也不看重他的精神，而只把他的肉体看做至高无上。这种场合，同女人感到的官能的震颤迥然相异，这是从自身独立出去的肉体，受到第二肉体的赞叹；精神一边蹂躏第一肉体，并使之崩溃，一边抓住赞叹的肉体，渐次保持着平衡，由此寻求一种世间罕见的快乐。

“真的？当然不是真的外甥了。但是，有真正的朋友就不能有真正的外甥吗？”——这才是作家俊辅诚实的回答。

“还有个问题，先生和悠一君是一般朋友，还是……”

“你想问是不是情人，对吧？你看，我早已不是恋爱的年龄喽!”

他俩几乎同时伸手抓住叠好的围裙，茫然地抽着烟，一眼瞥见盘腿而坐的青年秀美的睫毛。悠一那副姿态无意中具有儇薄少年的英俊之气。

“听这么一说我就放心了。”——河田说道，他故意不看悠一。就像用铅笔给自己的话下面狠狠地画下一条黑黑的粗线，他的面颊闪过一道痉挛。

“好吧，那就开诚布公地直说了吧，今天承蒙两位多方教诲，心情实在愉快。今后至少每月聚会一次，还是我们三个一起说说知心话儿。我再找找，看其他有没有更合适的地方。在罗登碰见的尽是些话不投机的人，一直得不到亲密交谈的机会。柏林这类酒吧都是一流贵族、实业家、诗人、小说家和演员聚会的场所。”——这种排序只有他才会这样。这种无意识的排列之中，充分表露了他本人笃信的那种单独表演的德国式的市民教养。

饭馆门前是不很宽阔的斜坡，黑暗里停着两辆汽车，一辆是河田的凯迪拉克62[7]，一辆是包租的高级轿车。

夜风寒凉，天空阴沉。这一带多是战争废墟上建起的住宅，坍塌的石墙的一角塞上一块洋铁皮，紧连着十分崭新的板壁，街灯朦胧地照射在白木板上，显得鲜明而又妖艳。

俊辅一个人戴手套费了好长时间，这位老人表情严肃地把手嵌进那双皮革手套，当着他的面，河田光着手悄悄抚弄着悠一的手指。他们三个，总得有一人孤独地留在一辆车上。河田打着招呼，很自然地把手搭在悠一的肩膀上，引他到自己的车上去。俊辅不想追他，只是等在那里。但是，悠一被河田催促着，一只脚已经踩上了凯迪拉克的踏板。他回过头来快活地喊道：

“先生，我跟河田先生去啦，对不起，请给我妻子打个电话说一

声。”

“就说今晚住在先生家里啦。”河田说。

送行的老板娘喊着：“诸位辛苦啦！”

于是，俊辅独自一人成了那辆包租轿车的乘客。

这几乎是数秒中发生的事，谁都清楚发展到这一步是必然的结果，可是一旦发生，又给人一个突发事件的印象。悠一想些什么呢？他是以怎样的心情听从河田的呢？俊辅对这些一无所知。说不定悠一只是像个孩子，只巴望到镰仓兜个风罢了。可有一件事很明确，他又被人夺走了。

车子穿过旧城区凋敝的商业街，眼角里感受着一排排铃兰电灯的光亮。老作家炽烈地想着美青年，头脑在美的世界里低迷徘徊。他一往情深，因而丧失行为，一切都回归于精神，一切都还原为单纯的影像、单纯的比喻了。他本身就是精神性的，亦即肉体的比喻。什么时候才能从这种比喻中站起来呢？要不然就甘于这种宿命，在这个世界上始终贯彻一种信念：以死为活。

……尽管如此，这位年老的“中太”，心里还是充满了苦恼。

[1]军记物语（征战故事），作者不确，以小岛法师一说最为有力。反映北条高时失政、建武中兴等南北朝时代互相征讨的纷乱历史。

[2]古代少年的一种发型，后指代少年。

[3]Empedocles　(约前493—前433)，古希腊哲学家，提出“四根说”，他认为物质的根源来自水、火、土、气。

[4]伊波利特是拉辛《费德尔》剧中为继母费德尔所深深爱恋的美青年。

[5]Hippolytus,希腊神话中的人物。

[6]Novalis (1772—1801),德国早期浪褓派诗人，诗作有《夜颂》、《宗教歌》等。

[7]Cadillac,美国GM (通用汽车公司）制造的高级轿车。

二二 诱惑者

俊辅一回到家就马上给悠一写信。往日用法语记日记的劲头又来了，写信的笔端滴沥着诅咒，迸发出憎恶。本来，这种憎恶并非针对美青年，俊辅将眼前的愤怒转嫁到对女阴无尽的怨恨之上。

这时，他有些冷静了，心想，这种冗长的任凭感情写的信缺乏说服力。这种信不是情书，而是指令。重新写就，装进信封，把涂着胶水的三角封口，放在濡湿的嘴唇上一滑溜，坚硬的西洋纸将嘴唇划破了。俊辅站在穿衣镜前边，用手帕按住嘴唇，嘀咕着：

“悠一肯定会照我的吩咐办的，他肯定会按信上写的办理。对这一点我有自知之明。因为这封信的指令没有干涉他的欲望。他的‘无欲’部分操纵在我手里。”

他在深夜的房间里转悠着。一瞬间，他停下来，想象着悠一在镰仓旅馆里会是什么样子呢？他实在受不了，闭上眼睛，蹲踞在三面镜前，在他目无所见的镜子里，映出了悠一裸露的幻影：他仰面躺在洁白的床单上，挪开枕头，将那秀美而沉重的头颅抵在榻榻米上。他的微微仰起的咽喉部分泛出朦胧的白色，多半是月光照耀的缘故……老作家抬起充满血丝的眼看看镜子，恩底弥翁的睡姿消泯了。

悠一的春假结束了。学生生活的最后一年开始了，按照旧学制，他们这一级还有最后一学年。

学校池塘周围是苍郁的森林，外侧的运动场面对起伏的长满青草的山丘。草色浅绿，晴天里风也很冷，中午开饭的时候，远近的青草上时常可以看到一堆堆学生。这个时节，可以在外头打开饭盒吃饭了。

他们有的吊儿郎当，随心所欲地躺着，有的盘腿坐着，拔下纤细的青草放在嘴里，一面咬着淡绿的草芯儿，一面眺望操场上奋力拼搏的运动员。

“啊，快点儿回来，快些赶过我。我难过得要死。快点儿，快点儿呀！”……运动员又跳回到影子上了，脚后跟和影子结为一体。丽日当空，万里无云。

悠一独自一人穿着西服，从草地上坐起来，他让文学系一个热心研究希腊语的学生回答问题，又叫他讲述一下欧里庇得斯《希波吕托斯》的情节。

“希波吕托斯悲惨地死去了。他坚信自己的童贞清净无瑕，自己无罪

无辜，然而还是死于咒术。希波吕托特的野心很小，他所希望的无论谁都能使之实现。”

这位戴眼镜的好表现自己的青年，用希腊语背诵希波吕托斯的台词，悠一问他什么意思，他翻译给他听：

“我要用竞赛战胜希腊人，夺取冠军。然而，我也想在市场里只当第二名。我打算和善良的朋友永远生活在幸福之中，因为那里有真正的幸福。还有，没有危险，给了我优于王位的喜悦……”

他的希望无论谁都能使之实现吗？那可不一定，悠一认为。但他也不想深究。要是俊辅，或许还要进一步想下去。至少对于希波吕托斯来说，这极小的愿望也不能得到实现。因此，他的希望，只是纯洁的人们欲望的象征，成为一种光怪陆离的东西。

悠一想起俊辅的来信。这封信很有魅力。即使是伪装的行动， 这指令总归是行动的指令。不仅如此（这是以对俊辅的信赖为前提的），这行动里附带着完善的、颇具讽刺意味的、冒渎的安全保证。至少使得一切计划不显得那么无聊。

“可不是吗，我想起来了。”年轻人自言自语，“有一次，我曾对先生说：‘不论怎样虚假的思想，不论什么盲目的行动，我都可以为此挺身而出。’他抑或想到这句话才制定出这样的计划吧？桧先生也爱搞点儿鬼名堂啊！”——他微笑了。这时，一些左翼学生成群结队从青草山丘下走过，实质上，他们和悠一一样，也受到了同一种冲动的影响。

一点钟。钟楼上的时钟响了。学生们站起身子，互相拍打着制服背后的尘土和枯草。悠一的西装背后，也同样沾上了薄薄一层春天的灰尘、细草杆子和揪掉的草叶，同学们都帮他掸掉了。他穿着这套做工精致的西装丝毫也不在乎，大家对这一点更加感动。

同学们回教室了。悠一等着会见恭子，他告别了大家，一个人独自朝学校大门口走去。

……从都电下来四五个学生，美青年从中发现身穿学生制服的加吉，吃了一惊。为此，他放过了即将登上的电车。

他们互相握手。悠一好半天凝神注视着加吉脸孔的中央。在旁观者的眼里，他俩就是十分要好的同窗学友。正午明丽的太阳底下，加吉的年龄至少隐瞒了二十岁。

看到悠一如此惊讶，加吉大笑起来。他招呼这个青年来到林荫道下面贴满五花八门政治传单的大学围墙旁边，简要介绍了自己化装的原因。他的慧眼能一下子看出这个种族的年轻人，反而又对这种不成熟的冒险感到腻味。尽管同样是诱惑，他只想骗骗对方，在同龄同学的假象之下，使得对方安下心来，互相保留着情投意合的好印象。因而，加吉

刻意打扮成一个假学生，特地从大矶跑到年轻人的圣地渔色来了。

悠一高声赞扬他的年轻，加吉感到洋洋自得，他责怪悠一为何不到大矶去玩。他一手撑在街道树上，两只脚优雅地交叉着，一副漫不经心的眼神。这个不老的青年，用手指敲了敲墙上的传单咕唧了一句:和二十年前一个样。

电车来了，悠一告别加吉，上了电车。

恭子和悠一会合的地方，是位于皇宫公园内的国际网球俱乐部大楼。恭子打了一个上午网球。换衣服。吃饭。和球友们聊天。他们回去之后，恭子一个人留在阳台的椅子上等着。

汗气里混合着的Black Satin香水的香味，运动后甘美的慵懒，在正午风停了的干燥的空气里，在她那红润的面颊周围，轻轻地、小心翼翼地弥散着。是否搽得太多了？她想。她从蓝手袋里掏出小镜子，看了一下。镜子是照不出香水的香味的。然而她感到满足，收起了镜子。

她的外套不是浅色的春装，她讲究打扮，来时穿的一身海蓝色风衣，眼下正铺展在白漆椅子上了。这个心性浮荡的女人柔软的后背，靠在粗劣的木框上。手袋和鞋子也是海蓝色，衣服和手套却是她一直喜爱的桃红。

穗高恭子现在可以说一点儿也不爱悠一了。她那一颗浮薄的心要比一颗坚实的心更具弹性。她的轻佻的感情里含有任何贞洁所不及的优美。一度因受自我欺骗而在心灵深处产生的真诚的冲动，突然燃起又突然抹消，连她自己都没有觉察就瞬息而逝了。决不看守自己的心，这就是恭子加给自己的唯一义务，一个不可缺少的易于履行的义务。

“一个半月没有见面了。”她想，“就像昨天一样。这期间一次也未曾想到过他。”

……一个半月。恭子是怎么生活的呢？无数场舞会。无数场电影。打网球。无数次购物。陪丈夫一起出席外务省的各种酒会。去美容院。兜风。和大伙一起谈论众多关于恋爱、偷情的故事。从家务事中发现的无数感怀和无数激动……

例如，楼梯平台墙壁上风景油画，在一个半月之内，移到大门口墙上，再移到客厅，最后又挂回到原来的平台墙壁上。整理厨房发现五十三个空罐子，卖给废品店，添上一点零钱，买了一只橘皮酒罐改制的台灯，看看不满意转手送给朋友了，人家回赠了一罐橘味利口酒。对了，还有饲养的一只牧羊狗，染上犬瘟热，上了脑子，死了。死的时候口吐白沫，四肢哆嗦，面带微笑，无言而逝。恭子哭了三个小时，第二天早晨就忘了。

她的生活充满了无数璀璨的小零碎。她染上了收集别针的怪癖。少

女时代，她把大小各种别针塞满了绘有泥金画的手提箱。贫困唤起了她对生活的热情，几乎与此相同的热情又推动了恭子的生活。如果这也可以称作认真的生活，那么其中也包含与轻浮毫不矛盾的认真。不知窘迫的认真的生活，抑或更难寻到出路。

就像一只蝴蝶飞进屋子，又一时找不到窗户，疯狂地打着旋儿，恭子在自己的生活里也在急急地飞旋着。偶然闯入的屋子就当做是自己的屋子，即便愚蠢的蝴蝶，也不会如此妄想。于是，疲惫不堪的蝴蝶撞上一幅绘有森林的风景画，昏过去了。

……就这样，恭子时时陷入昏迷状态，有时又恍惚睁开眼来泰然自若，对此没有一个人给予正视。丈夫只是想："又来啦。"朋友和堂姐妹们只是想："老是泡在没完没了的半日情里。"

……俱乐部的电话响了。大门传达室问，有一位姓南的客人，可不可以让他进来。过一会儿，恭子看到大石墙外松树荫里走来的悠一的身影。

她怀着适度的自尊，有意约定在这个拐弯抹角的地方见面，看到这位青年没有迟到，感到心满意足，找到了原谅悠一不讲情面的借口。然而，她不肯离开椅子，用涂着鲜艳指甲油的五指打着眼罩，微笑着对他点点头。

"你怎么了？几天不见就变成这样儿啦。"

她这样说，一半是为了借此正面看着悠一的脸。

"怎么变了？"

"这个嘛，变得有些像猛兽呢。"

悠一听了大笑起来，恭子从那笑着的嘴里看到食肉兽的白牙。从前，她觉得悠一有些难以理解，很老实，似乎缺乏一种信心。可是如今，她看他从松荫里径直走到太阳光下，头发一片金黄，在她前面二十步远的地方站住了，望着这边。他像弹簧似的储满了柔软的活力，青春的眼睛闪耀着疑惑的神色，看上去就像一头孤独的狮子。

他给人一种生龙活虎的印象，仿佛突然苏醒过来，打飒爽的风中飘然而至，那俊美的眼睛从正面盯着恭子，没有一丝畏葸。那视线无比优柔，是那般坦率、简练，传递着他的欲望。

"几天不见，大有改观。"恭子想，"肯定是镝木夫人调教的。眼下，和夫人一翻脸，他也辞掉她丈夫的秘书这个差事，夫人跑到京都去了。这下子，收获全到我这里来啦！"

隔着一道护城河，听不见汽车的鸣笛，只有网球不断打在球拍上弹起的响声、娇声娇气的喊叫以及短粗的喘息和谈笑。这些声音也都飘散到大气里，夹杂着粉尘，化为倦怠和模糊的音响，时而震荡着耳鼓。

“今天阿悠有空儿吗？”

“哎，一整天都没事。”

“……你找我，有事吗？”

“没别的，只是想你。”

“倒挺会说话的。”

二人商量了一个寻常的计划，看电影、吃饭、跳舞。这之前，先散散步，绕上一个大圈儿。他们决定从平河门出皇城，通过旧二丸骑马俱乐部旁边，渡过马厩后面一座桥，登上图书馆所在的旧三丸，再回到平河门。

迈开脚步，微风拂拂，恭子觉得面庞有些热乎乎的，她一时担心病了。实际上，已经到春天了。身边闪现着悠一英俊的面影，恭子心里感到十分自豪。他的胳膊肘儿时时轻轻碰着恭子的臂膀。对方的美丽是最直接、最客观的根据，说明他们也应该是天生的一对儿。恭子喜欢漂亮的青年，因而，她感到自己的美丽有了最安全的保证。她那优雅的束腰式海蓝风衣，不解开纽扣，每向前走一步，中间缝儿也会闪现出一线桃红的衣服，宛如朱砂的矿脉，鲜明耀眼。

骑马俱乐部办事处和厩舍之间有一片干燥的平坦的广场。一角里微微卷起尘埃，眼看着像断了腰似的消散了。他们被这幻影般的小小旋风吸引了，想从中间穿过去，这时正好遇到一群人，举着小旗斜着奔广场走来。他们都是乡下老人，那场大战的遗族，是受招待前来参观皇宫的。

这是一支脚步迟缓的队伍，许多人趿拉着木屐，穿着粗糙的外褂，戴着破旧的礼帽。佝偻着腰的老太太向前探着头，团在胸前的手巾眼看着要掉下来。虽说已是春天，有的领口耷拉着丝棉袋儿，那劣质丝绸的光泽，反衬出被阳光晒黑的脖子上的皱纹。听到的只是木屐擦过地面的单调的响声，还有随着步子互相碰撞的假牙声。由于疲劳和怀着虔敬的喜悦，这些巡礼者几乎都不说一句话。

就要和他们交肩而过了，这使悠一和恭子甚感困惑。老年人的队伍一起看着他们两个。本来低头走着的人，也觉察到了什么，抬眼一看到他俩，目光再也不肯离开。

毫无责难之色，而且，再也没有比他们这些目光更露骨的了。皱纹、眼屎、泪水和白斑，还有那黑石子般众多的眼珠，从脏污的血管中狡猾地凝望着这边……悠一不自觉地加快了脚步，恭子倒显得十分安然。恭子人很单纯，她也不想正确判断现实。事实是，他们只是惊讶于恭子的美丽罢了。

朝拜者的行列转向宫内厅方向，缓缓流动而去。

……穿过厩舍旁边，走进树影浓密的林荫道。两人手挽着手。眼前

是缓缓的斜坡，坡上有一座土桥，城墙围绕在斜坡周围，接近坡顶的松林中央有一棵樱花树，樱花已经开了七分。

一驾宫廷用马车从斜坡上跑下来，打他们两人身边飞驰而过。马鬃在风中纷披着，十六瓣金色菊花的皇家徽纹明晃晃地从他们眼底下擦过。两人登上斜坡，从旧三丸髙台望石墙方向，这才看到大街上的景观。

都市如此新鲜地映入眼帘！平滑而光亮的马路呈现出热烈的生活景象！护城河对面的锦町，午后的河岸上人们忙忙碌碌。气象台众多的风向标旋转着，多么可爱的拼搏精神啊！它们倾听从空洞里穿过的众多风的吟哦，向所有的风呈现着媚态，一个劲儿不停地旋转！

两人走出平河门，感到意犹未尽，随后又到护城河边的人行道上转了一会儿。由此，恭子在这个下午悠闲的散步中，在汽车的喇叭和卡车的轰鸣中，切实品尝了现实生活的滋味。

……对于眼下的悠一来说，有个奇妙的词儿，那就是“实感”。从他现在的身上，可以看出，他有信心转化为自己所希望的人。这种实感，也可以说这种实质上的赋予，对于恭子尤其重要。因为以前在她看来，这位美青年的形象，似乎是由官能性的断片组合而成的。例如，那俊敏的眼眉，沉郁的目光，优雅的鼻梁，性感的嘴唇，总是令恭子感到赏心悦目。然而，在这些片断的罗列中，给人一种缺乏主题之感。

“怎么看，你都不像是已经成家的人啊。”

恭子睁着天真而惊讶的眼睛突然说。

“这是为什么呢？我自己也觉得是一个人呢。”

这个带着几分狂态的回答，使得两个人对望着笑了。

恭子没有问起镝木夫人，悠一也未提及和并木一起到横滨去的事。如此的礼让，进一步融合了两人的感情，恭子暗想，就像自己被并木舍弃了一样，悠一也被镝木夫人给甩了吧？这番心情更加深了她对这位青年的亲密感。

但是，再重复一遍，恭子可以说一点儿也不爱悠一了，这种约会只是给了她万般快乐和欢愉罢了。她漂流无定，犹如随风飞扬的植物的种子。如今，她那颗轻浮的心长出了白色的冠毛，随风荡漾。诱惑者未必寻求自己所爱的女人。不知精神的重负，只立足于自己的内心，越是现实，就越是激发她的梦想，这样一个女人，除了成为诱惑者的诱饵之外，别无他用。

在这一点上，镝木夫人和恭子相反，恭子不管怎样不合理都不当回事，对一切反常现象视而不见，她时刻不忘，确信自己正被对方爱着。悠一曲意逢迎，风情万种，他对别的女子目不斜视，而对恭子一人却一

花独览，永无餍足。恭子当然心领神会，幸福非常。

他们二人吃晚饭的地方是数寄屋桥近旁的M俱乐部。

先前靠豪赌弄到手的这座俱乐部，聚集着殖民地崩溃后的美国人和犹太人。这伙人在世界大战时期在占领地以及朝鲜战争中大发横财，他们粗劣的西装底下，散发着亚洲各国许多海港奇异的气味，他们的两臂和胸膛雕着玫瑰花、铁锚、裸妇、心脏、黑豹和大写第一个字母等形形色色的刺青。他们那乍看起来优柔的眼神深处，闪耀着走私鸦片的记忆，残留着某地海港人声嘈杂中晃动着的桅杆的风景。釜山、木浦、大连、天津、青岛、上海、基隆、厦门、香港、澳门、河内、海防、马尼拉、新加坡……

回到本国之后，他们的经历中依然保留“东洋”这一行奇怪的黑色污迹，他们是一些伸手到神秘的泥沙里淘金的人，他们一生都摆脱不掉卑小的丑恶而光荣的臭气。

这家夜总会的装饰一切都是中国风格，恭子后悔没有穿旗袍来。日本客人，只有几个跟外国人来的新桥的艺伎，其余都是西方人。双人桌上摆着绘有绿色小龙的毛玻璃圆筒，里面点着三寸红烛，火焰在喧骚的环境中保持着奇妙的宁静。

两个人又吃，又喝，又跳。他们都很年轻，恭子陶醉于青春的相知之中，早把丈夫给忘了。即使没有什么特殊的理由，对于她来说， 忘记丈夫一点也不费力，只要闭上眼睛想忘掉，哪怕当着丈夫的面， 她也能够做到，就像随意将腕子翻转过来给人看的杂耍师。

悠一如此积极主动、欢欣鼓舞地表达爱意，却是头一回。她第一次看到他雄心勃勃向自己进逼。恭子就是这样，悠一这种架势反而使她热情大减。不过，如今的恭子，她认为自己的这种漂泊状态，已经获得对方忠实的回应。“我一旦不再爱他，就一定能使对方狂热起来。”——恭子想，他丝毫不感到厌恶。

恭子喝的胭脂红黑刺李金酒，给她的舞步增添几分醺醺欲醉的润滑，她依偎着青年，自己的身体轻如羽毛，仿佛脚步已不是在地板上跳动。楼下的舞厅，三面围着餐桌，黑暗里面向着乐队的舞台，舞台上低垂着红色的帷幕。乐师们演奏流行歌曲Slow Pake,演奏《蓝色探戈》[1]和电影《禁忌》[2]的插曲。曾经在舞蹈比赛中获得三等奖的悠一大显身手，他的胸脯真切而诚实地抵在恭子小巧而柔软的人工胸脯上……恭子越过年轻人的肩头，看到餐桌上一些黯淡的面孔和描出一圈光亮的金发。每张桌上烛火摇曳，映现着毛玻璃上那些绿、黄、蓝色的小龙。

“那一次，你的旗袍上绣着一条大龙呢。”——悠一一边跳舞，一边说道。

这种暗合，只能来自结为一体的亲密感情之中。恭子想守住这个小

秘密，她刚才也在想着龙的事，但没有公开表白。她回答说：

“白色缎子花纹绣着龙，你倒记得很清楚。当时，还记得吗，连连跳了五支曲子？”

“嗯……我呀，很喜欢你微笑的表情。从那之后，看到女人的笑，比起你来，真叫人失望。”

这句奉承话深深触动了恭子的心弦。她想起少女时代，自己笑时总是露着牙龈，受到了心直口快的堂姐妹猛烈的批评。打那以后，她对着镜子苦练十多年，笑时再也不露牙龈了。不管多么无意识的笑，牙龈倒也挺自觉，总是不忘将自己掩藏起来。如今，恭子的笑颜如微波荡漾，她对自己的笑容充满自信。

受到夸奖的女人，精神上几乎感到有卖淫般的义务。于是，一副绅士派头的悠一，没有忘记学习外国人的轻松做法，倏忽用微笑的嘴唇亲了亲女人的芳唇。

恭子轻佻而绝不放荡，跳舞和洋酒，这种殖民地风格的俱乐部的影响，不足以使恭子罗曼蒂克起来。她只是温存有余，感情脆弱，过于富有同情心罢了。

她打心眼儿里认为，世界上所有的男人都是可怜的存在。这是她宗教式的偏见。她从悠一身上唯一的发现，是他的“寻常的青春”。美，本来是距离独创最为遥远的东西，既然如此，那么，这位美青年哪里会有独创的东西呢？……恭子为苦闷的怜悯而战栗，男人心中的孤独，男人心中的动物性饥渴，还有使得所有男人陷入悲剧的欲望的约束感，她对这一切，多多少少总想洒上几滴红十字式的博爱的眼泪。

然而，这种夸大的情感，一旦回到坐席就沉静多了。两人没说多少话，百无聊赖的悠一想找借口摸摸恭子的胳膊，他盯着她那新款的手表，想要过来看看。表盘很小，光线暗淡，即使凑近眼睛， 也看不清上面的文字。恭子干脆摘下来递给他。悠一讲述了瑞士各家手表制造公司的情形，他的博识令人吃惊。恭子问现在几点了，他把两只表对照了一下，告诉她，自己的表十点差十分，她的表十点差一刻。悠一把表还给了她。离看表演的时间,还得等两个多小时。

“到别的地方转转吧。”

“好的。”——她看了一下表。今晚丈夫打麻将要到半夜才能回家，只要赶在这之前回去就行。

恭子站起身，她有些轻飘飘的，看来醉了。悠一一手将她扶住。恭子感觉似乎走在深深的沙地上。

在汽车里，恭子的情绪特别放松，她把嘴唇凑近悠一的嘴唇，青年接应着她，他的嘴唇快活而又热烈。

他抱着她的脸，窗外高耸的广告牌上的红、黄、绿的电灯光在她眼角边流转。这迅疾的流光之中闪现着不动的光点，年轻人注意到是眼泪！这时候，她自己也开始感觉到鬓角上一丝冰凉。悠一把嘴唇凑到那里，他在吮吸女人的泪水！恭子在没有灯光的幽暗的车厢里，微微露出洁白光亮的牙齿，用一种听不清楚的声音连连呼唤悠一的名字。这时，她闭上眼睛，微微翕动的嘴唇，焦急地等待着那股热烈的力量，再一次迅猛地填塞过来。于是，那股力量忠实地填塞过来了。然而，这第二次接吻，却有着已充分了解的优柔，似乎有些违背了恭子的期望，给了她“回返自我”的余裕。女人直起腰来，她轻轻挣脱了悠一的臂膀。

恭子浅浅地靠在车椅上，翻转身来，一只手举着手镜照照脸孔。她眼睛微带潮红，头发稍稍有些散乱。

她一边整理面容一边说道：

“这样下去，不知会有怎样的结果。算了吧，不要再干这种事啦。”她朝转动着硬邦邦颈项的中年司机暗暗瞅了一眼。这颗贞洁的寻常心，看到了背向驾驶席的古旧蓝西服的世间的姿影。

在筑地外国人经营的夜总会里，恭子不住叨咕着“赶快回家”这句口头禅。这里和先前中国风格的俱乐部不同，诸事皆为美国式的摩登模样。恭子嘴上说要回去，可还是大喝起来。

她漫无边际地思索着，想到哪里就忘记哪里。她高兴地跳起舞来，仿佛脚下穿了滑冰鞋一般。恭子在悠一的怀抱里痛苦地喘息，她酒醉之后急速的心跳，传遍了悠一的胸膛。

她看着正在跳舞的美国人夫妇和士兵，又迅速转过脸凝望着悠一。她问他自己是否醉了，他告诉她没有醉，于是放心了。她想，这样可以步行走回赤坂的家中。

她回到座位，打算好好冷静一下。于是，一种莫名的恐惧袭上心头。她对悠一没有突然跑来紧紧抱住她而感到不满。她眼见着一种逃逸某种羁绊的黯淡的欣喜，打自己的心里渐渐升起。

她不爱这位美青年的固执的心理又抬头了。然而，她对他又是如此深深地感到受用，这种心态在面对别的男人时从未有过。西部音乐雄浑的鼓点儿，给了她近乎昏厥的快活的虚脱之感。

这种几乎属于自然的容纳的感情，使她的心接近一种普通的状态。这是原野接受夕阳的那种感情；这是一切丰草茂树拖曳着颀长的影子、洼地和丘陵涵泳于各自的影像里、恍惚包容于薄暮之中的感情。恭子成了这种感情的化身。她切实感到，他那朦胧晃动于背光中的年轻而勇健的头颅，完全能够蕴涵于自己身上海潮般扩展开来的影像里。她的内心向外溢出，她用内心直接触及外部，酩酊之中袭来一阵战栗。

但是，她相信自己今晚还得回到丈夫身边去。

“这就是生活啊！”她在心里轻轻喊叫了一声。

“这就是生活！多么刺激和快意，多么极端的冒险！这是一场想象的满足！今晚在丈夫的热吻里去回味这位青年的嘴唇，又是多么安全，那是无可比拟的不贞的快乐啊！我可以到此为止。这就够了，其余随它去吧，激流勇退……”

恭子喊住穿着带有一排金纽扣绯红制服的侍者，问他几点有演出，侍者回答半夜零点开始。

“到这里也看不到节目，十一点半必须赶回去，还剩四十分钟。”

她又催促悠一跳舞。音乐声止，两人回到座位上。美国司仪用长满金毛和戴着绿宝石戒指的手，紧紧握住话筒杆子，用英语说了一通，外国客人笑着鼓掌。

乐队奏起快节拍的伦巴舞曲。灯熄了，弧光灯照亮了舞台的通路，于是，跳伦巴的男女舞伴，猫一般从门缝里一个个滑出了身子。

他们身着宽松的绸缎衣服，四周翻动着巨大的襞褶，缀满了无数闪亮的小圆珠，绿的，金色的，橙黄的，光耀夺目。男女包裹在绸缎里的闪光的腰肢，像草里奔跑的蜥蜴，打眼前一晃而过。互相靠近，又忽然离开。

恭子两肘支撑在桌布上，涂着指甲油的指头儿，尖尖地抵在跳动的脑门上，看人跳舞。指甲的刺疼，像薄荷一样令人快意。

她不经意地看看手表。

“该回去啦。”——她回过神来，把表贴在耳朵上，“怎么回事呀？提前一小时开演啦。”

她一阵不安，低头看了看搭在桌面上的悠一左腕上的表。

“好奇怪，一样的时间。”

恭子又在观看舞蹈。她盯着男演员嘲笑的嘴角，她发觉自己正在拼命想着什么。然而，音乐和脚步搅扰着她。她什么也不想，站起身子。她踉跄地抓住桌子走着，悠一也跟了上去。恭子叫住一个侍者，问道：

“现在几点？”

“零点过十分了。”

恭子立即转向悠一。

“你把表调慢了？”

悠一嘴边浮现出调皮的微笑。“嗯。”

恭子没有生气。

“现在还不晚，回去吧。”

青年的表情有些认真起来。

来到衣帽间，恭子说：

“啊，我今天实在太累啦，打网球，散步，跳舞。”

她将头发向上一掀，叫悠一给她穿好外套，然后又轻轻将头发甩开，和衣服相同颜色的玛瑙耳坠剧烈地摆动着

恭子一本正经起来，她和悠一一起登上车，自己随口报出了赤坂的自家街道名称。车子行进之中，她联想起站在俱乐部门前，面对外国人撒网拉客的街头野鸡的姿影，她一直想个没完。

“像什么呀，那讨人厌的绿色西装，那染成金黄色的头发，那矮矮的鼻子。不过，正经的女人不会那样美滋滋地抽香烟的。那香烟看来很香吧！”

车子接近赤坂。“从这儿向左拐，对，一直朝前走。”她指示着。

此时，一直沉默的悠一突然抱住她，把头伸到她的脖颈上亲了一下。恭子闻到了以前梦寐以求的那种发油的香味。

“这时候，能抽上一支烟有多好。”她想，“那姿态肯定很潇洒。”

恭子睁开眼，她看看窗外的灯光，看看阴沉的夜空。突然，她心中一阵空虚，感到异常地苍白无力。今天平平淡淡地过去了。看来，那也许是一种马马虎虎、断断续续的纤弱的想象力，留下了慵懒和浮躁的记忆；日常生活也残留着令人毛骨悚然的奇妙影像……她的指尖儿，触到了青年新剃的颈项，那粗喇喇的感应和温热的肌肤,犹如深夜道路上燃烧的篝火，光耀夺目。

恭子闭上眼睛。车子的颠簸使她想到，这是一条老是走不到头的坑坑洼洼的道路。

于是又睁开眼来，在悠一的耳朵边无比温柔地低声说:

“哎，算了吧，家早晃过去啦。”

青年的眼里闪现出欢喜的光芒，他随即吩咐司机“开到柳桥”。恭子听到车轮急转弯时刺耳的声响，也可以说这是一种悔恨和快活的声响。

恭子决心摆脱拘谨之后，浑身感到疲劳不堪。倦怠和醉意共同来袭，要想坚持不睡，需要付出很大努力。她枕在青年的肩膀上，她需要使自己更加可爱起来，想象着自己就是一只合上眼睛的依人小鸟，她也学着合上了眼睛。

来到吉祥院的大门口，她问：

“你怎么知道这个地方？”

说罢，她两腿发软，女侍领着他们进去，在走廊上，她把脸埋在悠一的背后。这是一条曲曲折折的长廊，意想不到的角落里突然耸立着一段楼梯。他们登上楼梯，脚底下彻骨的寒冷一直袭上脑门。她几乎站不住了，巴望早点儿走进屋子立即瘫倒下去。

到了房间，悠一说道：

“这里可以望见隅田川哩，对过那座建筑是啤酒公司的仓库。”

恭子没有看河上的风景，她只想着一切都能早一点结束。

……穗高恭子从黑暗中醒来。

什么也看不见。窗户搪上了挡雨板，不漏一丝光亮。一股冷气流进来，裸露的胸膛感到阵阵寒凉。她摸索着合上了浆得很挺的浴衣的领子，她伸手一摸，浴衣里面什么也没穿。她记不清什么时候把衣服全脱光的，也记不清什么时候穿上这硬邦邦的浴衣的。对了，这间屋子是在那间可以望见河面风景的屋子的隔壁。悠一先到了这里，一定是自己脱光衣服的，当时悠一坐在隔扇的外头。不久，隔壁屋子里的灯全熄灭了，悠一又从黑暗的屋子走进更黑暗的屋子。恭子一味固执地闭着眼睛，于是，一切都出色地开始了，又在梦幻里结束了。简直可以说是珠联璧合，曲尽其妙。

屋子里没有灯，再说，悠一的面影依然留在恭子的思念之中，　　所以，眼下的她还没有勇气触摸一下现实里的悠一。他的影像是快乐的化身，那里面融合着青春和巧智、年轻和练达、欢爱和侮蔑以及对神明的虔敬和亵渎，奇妙无比。现在，恭子没有一丝悔恨和内疚，即便酒醒了也不会妨碍这种明净的喜悦……终于，她用手去摸索悠一的手。

她触到了那只手。那手冰冷，骨节外露，像树皮一般干燥。静脉曲张隆起，微微战栗着。恭子惊悚地离开了那只手。

这时，他猝然在黑暗里咳嗽起来，久久的沉滞的干嗽。拖着浑浊的尾音痛苦地延续着。死一般的咳嗽。

恭子触到那只冰冷而干枯的手臂，差点儿惊叫起来，仿佛感到和骷髅睡在一起。

她坐起身，摸索着枕头旁的台灯，手指空空划过冰凉的铺席。那只方形灯在距离枕头好远的一个角落里。她扭亮了灯，发现自己空下的枕头旁边躺着一个老人！

俊辅的咳嗽拖着长长的尾音已经停止了。他抬起昏花的眼睛，说：

“熄掉吧，太晃眼啦。”

——说罢，又闭上眼睛，把头转向暗处。

恭子不知到底是怎么回事，她站起身跨过老人的枕头，在乱糟糟的

箱子里找衣服。老人一直装作睡着了，狡猾地沉默着，直到女人换上了礼服。

看到她要走了，这才开口：

“回家吗？”

女人默默想走出去。

“等一等。”

俊辅坐起来，披上棉袍，挡住了女人。恭子还是默默不语，她执意要走。

“等一等。现在回去又能怎样呢？”

“我要回去。你再拦，我要喊人了。”

“那就喊吧，谅你没这个胆子。”

恭子颤抖着声音问道:

“阿悠在哪儿？”

“他早回家了，现在正呼呼睡在老婆身边呢。”

“你干吗要这样？我干了什么事得罪你了？你安的什么心？我哪点儿招你恨了？”

俊辅没有理睬，他打开面向河流的房间里的电灯。恭子坐在明晃晃的灯光里。

“你一点儿都不能怪悠一。”

“可我什么也不知道啊。”

恭子俯伏着身子哭出声来，俊辅任她哭着。一切都不言自明， 俊辅心里很清楚，恭子事实上不值得受这般侮辱。

等女人稍微平静下来，老作家说道：

“我很早就喜欢上了你，可那时候，你老是拒绝我，耻笑我。你也知道，要是用寻常办法，不可能像今天这样如愿以偿。”

“阿悠他怎么啦？”

“他还是用他独有的方式想着你。”

“你们串通一气。”

“哪里，主意是我出的，悠一君只是帮衬。”

“啊，丑恶……"

“什么丑恶？你希望美，也得到了美；我希望美，也得到了美。仅此而已，不是吗？我们完全是同一种资格。你说丑恶，那是自相矛盾。”

“等着吧，我不是死就是去控告你！”

“很好啊，你能说出这样的话来，说明这一夜大有进步。不过，还应该更坦率些。你所说的耻辱也好，丑恶也好，都是假象，总之我们俩都看到了美好的东西，像彩虹一般。我们互相看到的是一种真实。”

“为什么阿悠不在这儿？”

“悠一君不在这儿。他刚才还在，眼下不在。一切都不奇怪，我们只是被留在这里的。”

恭子战栗着，这样的处境超出她的理解之外。俊辅若无其事地继续说：

“事情完了，我们被留在这里了。就算悠一和你睡在一起，结果还不是大同小异吗？”

“你们这些卑劣的人，我生来第一次遇到你们这号人!”

“看你都说些什么呀？悠一君是无辜的。今天咱们三个都是按照自己的愿望行动，悠一君他用他的那套办法爱你，你用你的办法爱他， 我用我的办法爱你。每个人都是按自己的方式爱其所爱，仅此而已。不是吗？”

“阿悠他心里想些什么呢？他是个怪物呀！”

“你也是怪物，因为你爱怪物。可是，悠一君没有一丝一毫的恶意。”

“没有恶意的人，怎么能干出这种可怕的事情来呢？”

“因为他很清楚，你遭遇这样的事情是无罪的。一个没有恶意的男人和一个无罪的女人之间——他两互相谁也不欠谁的——假如说有什么联系的话，那只能决定于外来的恶意和外来的罪愆。自古以来的故事都是这样开始的。你知道的，我是小说家。”——他觉得实在好笑，他独自笑着，立即又忍住了，“悠一君和我没有串通一气，那只是你的幻觉。我们没有任何关系。悠一君和我……对了。”——他终于微笑了，“我们只是朋友，要恨就恨我好啦。”

“不过……”——恭子哭了，谦恭地扭转过身子，“我，现在哪里还顾得上恨，只是感到可怕。”

……附近的铁桥上正在通过一列火车，汽笛声震荡着夜空。单调的响声持续了好半天，不久，过了铁桥，那声音向远方扩散，消失了。

实际上，如实看到“丑恶”的不是恭子，而是俊辅。即使在那一瞬间里，女人快活的呻吟也没有使他忘记自己的丑恶。

桧俊辅反复体验了这种可怕的瞬间，一个没有爱的人强暴了一个有爱的人。女人是可以征服的，这只是小说制造的迷信。女人绝不会被征服，绝不会！就像男人对女人由崇敬而敢于凌辱一样，作为侮辱的最有

力证据，有时女人也会委身于男人。镝木夫人不用说，在三个妻子中，也从来没有一个人被他征服过。至于麻木地陶醉于悠一这个幻影中的恭子，更是如此。要说原因，只有一个，俊辅自己十分明白，他决不会被爱。

这类私通颇为奇怪。俊辅让恭子痛苦，而且眼下又给她以巨大的压力。然而，这毕竟不过是一个没有爱的人故作姿态罢了。他的行为从一开始就充满绝望，没有一点儿温柔，没有世上所说的那种“人情味儿”。

恭子闷声不语。她端坐着，不再说话。这个轻浮的女子，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长久地沉默过。她一旦学会沉默，接着而来的就是她自然的表情。俊辅也闭上了嘴。看来，他们都下了决心，天亮之前绝不说一句话。等天一亮，她就可以用手袋里的小玩意儿化化妆，回到丈夫家里了……可是，河面上老是看不到那白白的雾气，两人都在疑惑，这个夜晚究竟绵延到几时？

[1]BlueTango，美国作曲家莱罗尔·安德森（Leroy Anderson, 1908—1975）1951年创作的轻音乐作品。

[2]Tabu，美国电影，描写毛利族青年男子的未婚妻，不幸被巫师宣布为“禁忌者”，丈夫舍命相救，决心与妻子终生相守的故事。此片曾获1931年奥斯卡最佳摄影奖。

二三 日渐成熟

年轻的丈夫不知在干些什么，继续过着慌慌张张的生活，说他上学去了，可到半夜才回家，说他待在家里了，他又突然出去了。正如母亲所说，他过的是所谓“无赖汉”的日子。其间，康子的生活现在实在平平静静，甚至可以说是幸福的。这种安然的心态是有缘由的，她只对自己的内部感兴趣。

春去春来，她都不关心，外部对她不起任何作用。她只感到体内有一双小脚丫儿不住踢踏着。她不断陶醉于这种孕育可爱的暴力的感觉里，自行开始，又自行结束。可以说，“外部”包容在她体内，她将世界抱在自己的怀里，外部的世界只剩一个空壳罢了！

小小的光洁的脚骨，布满皱褶的清净而光亮的足底，从深夜里伸出来踢蹬着黑暗，每当她想象着这样的情景，觉得自己的存在就是那温热的、充满养分的、鲜血模糊的、黝黑的肉块。这是一种被腐蚀的感觉，是从内部受到深刻侵犯的感觉，是受到最为沉重的强奸的感觉，是疾病的感觉、死亡的感觉……任何不伦的欲望和肉感的恣意，在这里都能得到体面的宽宥。康子不时发出明朗的笑声，有时又闷不作声，露出来自远方般的独自的微笑。这是略似盲人的微笑，这是唯有自己才能侧耳细听远方声响的人的微笑。

有一天，腹中的孩子没有动弹，她担心得不得了，难道死了？平时事无巨细都要找婆婆商量，这回她把这个幼稚的担心对婆婆说了，惹得这位性情乐观的婆婆好不欢喜。

“悠一呀，也是个感情不外露的孩子。”她亲切地安慰着媳妇，“要生小孩子了嘛，那份儿高兴呀、不安呀都搅混在一块儿啦，这才一家一家连着喝哪。”

不，”媳妇颇有几分自信。对于这个自我满足的灵魂来说，安慰已经是多余的了，“……不知道是生男孩儿还是生女孩儿，这个最叫人心焦啊。看样子肯定是个男孩子了，我想他会和阿悠一模一样的。可万一生个像我这样的女孩子怎么是好啊？”

“哎呀，我倒巴望是个女孩儿，男孩子可叫我受够喽。没有比男孩子更难养活的啦！”

婆媳两个关系十分融洽，康子挺着大肚子，每有自己不便外出的时候，婆婆总是欣然替她去张罗一番。这位生着肾病的老人带着女佣阿清亲自抛头露面，怎能不叫对方瞪大了眼睛瞧着。

一天，康子独守家中，她想到院子里活动活动，于是来到后门花坛

旁边，这个面积一百坪的花坛，平时主要靠阿清精心打理。她拿起花剪，想剪几枝鲜花插在客厅里。

花坛周圈儿的杜鹃花开得正旺，还有各种应时的花儿。有蝴蝶花、香豌豆、金莲花、矢车菊和金鱼草，满眼都是极易引人动情的花朵。她想，剪哪些好呢？说实在的，她对这些鲜花也不是太感兴趣。只要选择得如意，选哪种都可以立即到手，那种花该有多么美啊！真是无可比拟……她站着，白白"嘎嗒"着剪刀，空空咬合着的剪刀口儿，因为生锈，使她的手指感到一种轻微的阻力。

她心里突然想到了悠一，于是她对自己的母性之爱泛起了疑惑。如今，封闭于她体内、蛮横无理、乱踢乱撞的这个可爱的小东西， 有朝一日从肚子里滑出来，那不就是悠一吗？她担心看到婴孩儿会感到失望，要是那样，还不如长年累月一直怀着大肚子更好些。

无意之中，康子剪下手边一棵淡紫色的矢车菊的茎，手里攥着一指长的茎连着的一朵花。"为何要剪得这么短呢？"她想。

清纯的心！清纯的心！康子感到这句话是多么空洞，多么虚假！她痛切地感到自己已经是成年人了，近似复仇之心的清纯究竟是什么？她每当以自己这块"清纯的招牌"仰视丈夫的眼睛时，总是期待着丈夫那种羞涩而忸怩的表情，这不就是自我的快乐所在吗？然而，她从丈夫那里未能获得任何一种快乐，为此，只好藏起自己清纯的心，她把这个看成是自己的"爱"。

但是，那静谧的发际，美丽的眼睛，那汇聚着精巧线条的鼻梁和纤细的嘴角儿，由于轻度的贫血而显得高洁的肤色，下半身遮体的定做的宽大的衣服，还有那古典式的襞褶，所有这些都配合得天衣无缝。嘴唇被风吹干了，她用舌头不断地润泽着，为此，她的嘴唇显得妖艳无比。

放学归来，悠一打后门回家，他时常从花坛的栅栏门进来。门一打开就会响起急剧的门铃声。悠一不等门铃响，便一手摁住栅栏门，身子悄悄滑进了院子。他躲在一排米槠树荫里，瞅着妻子的身影。一种天真的恶作剧的心理，促使他这样做。

"从这儿看去，我很爱妻子。距离使我自由，站在伸手莫及的距离时，或者我只看着康子时，她是多么漂亮啊！那衣裳的襞褶，那头发，那眼神，一切都是那样清净！要是能一直保持这样的距离该多好！"

可是这时候，康子发现米槠树荫里一棵树干背后，露出了茶褐色的皮包。她呼叫悠一的名字，仿佛一个溺水的人呼喊救命一般。他走出树荫，她快步奔了过去，裙裾挂在花坛低矮的细竹护栏上了。康子在光溜溜的地面上摔倒了。

此时一种恐怖感袭上悠一心头，他闭上了眼睛，随后又立即跑过去搀起了妻子。只是裙子上沾了些红土，没有一点儿擦伤。

康子急促地喘着气。

“不要紧吧？”悠一焦急地问。话一出口，他就感到，刚才康子跌倒后自己的恐怖是出于某种希望，心里不由一惊。

这么一问，康子这才开始害怕起来，刚才自己被扶起之前，她的心一直记挂着悠一，没有顾及到孩子的事。

悠一让康子躺在床上，给医生打电话。不久，母亲和阿清回家了，她看到医生也没觉得意外，一边听着悠一的叙述，一边提起她自己怀孕时，从二三层楼梯上滑落下来，一点儿没事。悠一问母亲，真的一点儿都不在乎吗？母亲眯细着眼睛说，你的担心也不是没有道理。悠一觉得自己可怕的希望被识破了，他感到手足无措。

“这女人的身子骨呀，”母亲带着一副给学生上课的口气，“看起来经不住摔打，可结实着哪！跌上一跤，肚里的孩子就像滑滑梯一样快活。倒是男人不争气，谁会料到你父亲那么脆弱，一下子就死啦！”

医生说，关系不大，还要注意观察。医生走后，悠一没有离开妻子一步。河田来电话，他叫人回绝说不在家。康子眼里溢满感激的神色，因而，青年不能不感到由于自己的认真所获得的满足。

第二天，胎儿又在母腹里用坚强的小脚丫儿自豪地踢腾起来了，一家人彻底放下心来。康子坚信，这骄矜而有力的一双脚腿，肯定是个男孩无疑。

这种真正的喜悦再也掩盖不住了，他给河田讲了这事。这个刚有几分年纪的实业家听了之后，那副傲岸的面孔明显流露出了嫉妒的表情。

二四 对话

两个月过去了，梅雨季节。俊辅到镰仓赴约，他在东京站横须贺线月台上车时，看见了两手插在风衣口袋里、一脸困惑的悠一。

悠一面前有两个衣着入时的少年。穿蓝衬衫的挽着悠一的手；穿胭脂红衬衫的卷着袖子，交叉着胳膊，面对着悠一。俊辅绕到悠一背后，从柱子后头倾听三个人对话。

“阿悠，你要是不同这小子一刀两断，那就干脆把我杀了！”

“又是老一套，算了吧！”蓝衬衫少年插了一句，“我和阿悠是割也割不断的关系，你算老几？在悠一眼里，你只不过是随捏随吃的小点心，瞧你那张脸，就像又甜又贱的小圆饼儿！”

“等着吧，看我把你杀了！”

悠一将手从蓝衬衫少年手里抽回来，用一种年长者的沉着的声音，说道：

“算了，算了。你们听我慢慢说，在这种场合，太不像话啦！”——他转向蓝衬衫，接着说，“你也太像个管家婆啦！”

蓝衬衫少年突然露出孤独而又凶暴的神情。

“喂，劳驾，到外边来！”

胭脂红衬衫少年露出满口美丽的白牙，嘲讽似的说:

“混蛋，这里不就是外边吗？大家都戴着帽子穿着鞋走路啊！”

看到那场面非比寻常，老作家特意又绕回去，从正面走近悠一。两个人的眼睛很自然地碰到一起，悠一得救般地露出微笑，同他打招呼。好久没有看到如此充满友爱的动人的微笑了。俊辅穿着笔挺的花呢西服，胸前的口袋里插着漂亮的棕色格子手帕。这位老绅士和悠一一番毕恭毕敬的戏剧性寒暄，使得两个少年只得呆呆地看着他们。一个眼睛里满含媚态，同悠一道了声“再见”；另一个默默转过去身子。两人消失了。横须贺线淡黄色的列车紧挨着站台轰隆隆开过来了。

“你有危险的朋友吗？”

俊辅一边走向电车一边问道。

“这不，先生不也和我搭上关系了吗？”

悠一应付道。

“他好像说什么要杀要剐的……”

“您都听到了？那是那小子的口头禅。胆小鬼，打不起架来。别看他们吵得很凶，其实关系不错啊。”

“关系？”

“我不在的时候，他们都睡到一块儿啦。”

……电车开动了，他们面对面坐在二等车坐席上，互相都不问到哪里下车，只是默默望着窗外。细雨飘零的沿线风景触动了悠一的心。

穿过湿漉漉的景色萧索的灰色楼群街道，代之而来的是工业街阴霾而昏黑的风景。湿地和荒芜的狭窄草地的对过，有一家镶满玻璃的工厂，坏了几块玻璃，煤烟熏染得黑漆漆的屋里，大白天也亮着许多裸露的电灯泡，点点可见……电车有时经过髙台上古老的木造小学校，U字形校舍空荡荡的窗户面向着这边。雨湿的校园里看不见一个学生，只有油漆斑驳的肋木架伫立着……接着是连续不断的广告牌，什么宝烧酒、狮子牌牙膏、合成树脂、森永奶糖……

热了，青年脱掉风衣。他新做的西装、衬衫、领带、领带夹、手帕和手表等，极尽豪奢，同不太起眼的色彩保持调和。还有，从口袋掏出来的登喜路新款打火机、香烟盒，也足以令人侧目而视。俊辅想，他里里外外都是“河田趣味”。

“同河田君在哪里见面？”老作家嘲讽地问。正在点烟的青年，　移开打火机的火焰，正面看着老作家。小小的蓝色火焰好像不是点着的，而是好不容易坠在半空里的。

“您怎么知道的？”

“我是小说家啊。”

“真叫人吃惊。在镰仓鸿风园等着。”

“是吗？我的约会也在镰仓。”

两人暂时沉默了。悠一感到窗外黑暗的视野里，闪过一道鲜亮的朱红色，定睛一看，原来那是列车正在通过重新涂漆的大桥的钢梁。

俊辅突然问道：

“你怎么了？爱上河田了？”

美青年耸耸肩说：

“别开玩笑啦。”

“你为什么要去会不爱的人呢？

“不是先生劝我结婚的吗？和一个我所不爱的女人。”

“但是女人和男人不一样。”

“不，完全一样。都是一方赛烈火，一方似冰块。”

“鸿风园……好阔气的宾馆。不过……”

“不过什么？”

“你知道吗？那里是过去实业家包租新桥、赤坂的艺伎的旅馆。”

美青年像被刺伤了，沉默不语。

俊辅对下列这些现象一概闹不明白：这青年平时的生活竟然如此无聊难耐；要使这位那喀索斯不感到无聊，这世上只有镜子；如果镜子是牢狱，就可能将这位美貌的犯人终生幽闭起来，年长的河田至少学会了化身为镜子的本领……

悠一开口了。

“自从上次以来，一直没有见面。恭子怎么样了？从电话里得知，事情干得很漂亮。……嘻嘻。”——他笑了，他没有注意到，这种微笑是模仿俊辅的，“全都给干净、利落地收拾啦！康子、镝木夫人、恭子……我一直都是忠实于先生的啊！”

“你既然这么忠实，为何叫人撒谎说你不在家呢？”——俊辅不由狠狠地将了对方一军。这种毫不经意的托词已经做得很充分了，“最近两个月，我的电话你只接过两三次。我要和你见面，你总是含糊其辞。”

“我想，您有事会写信的呀。”

“我很少写信。”

……列车擦过两三个车站，雨棚外侧湿漉漉的月台上，孤独地站立着站名牌。雨棚里面的月台幽暗而混杂，众多的空漠的面孔，众多的雨伞……线路上身穿濡湿的蓝色作业服的工人，抬眼望着列车的窗户，那无目的眺望使他们两人更增添一层沉默。

接着，悠一想摆脱开来，他又重复问道：

“恭子怎么样了？

“恭子吗？怎么说昵，我可一点儿都没有捞到我所希望的东西……黑暗中，我和你掉了个个儿进入那个女人的卧室之后，喝得烂醉的女人闭着眼睛直喊我‘阿悠’，这时候我心中春情发动，短时间内，确实借助了你青春的形象……仅此而已。恭子醒来，直到早晨一句话也没说。自那以后，她芳踪杳然。依我看，那个女人因这件事从此身败名裂了。说可怜倒也真可怜，她本来没做什么坏事，不该使她这般倒运啊！”

悠一并没有受到良心的责备，因为他的行动动机和目的不会使他产生悔恨。他回忆中的行为是明朗的，既不是复仇，也不带欲望，没有一鳞片爪的恶意。这种行为仅仅控制着不会反复的一定的时间，由纯粹的一点走向另一点。

也许只有在那个时候，悠一将俊辅作品的作用发挥到了极致，免除

了一切伦理的因素。恭子绝非遭到了算计。那个闭着眼睛躺在恭子身边的年老的男人，和白天伴随在她旁边的俊俏小伙子，本是同一个人。

对于自己创造的作品惹来的幻影和蛊惑，作者当然是没有责任的。悠一代表作品的外表、形态、梦境，以及对令她陶醉的酒不为所动的冷淡；俊辅代表作品的内部、阴郁的计谋、无形的欲望，还有制造行为官能的满足。从事同一种作业的同一个人，只是在女人眼里映现出两个不同的人物罢了。

“那种回忆的完美和灵妙实在无可类比。”青年若有所思地将视线转向细雨溟蒙的窗外，“我几乎无限远离了行为的意义，并且接近行为最纯粹的形式。我不为所动，而且穷追猎物。我不希望得到对象，而对象却转换成我所希望的形状。我没有射击，而可怜的猎物却中了我的枪弹而倒毙……就这样，那时从白天到夜晚，我心地晴朗明净，摆脱了过去那种给我痛苦、令我作伪的伦理的义务。我只管热衷一种纯粹的欲望好了：今宵要把女人搬到睡床上去。”

“……但是，这种回忆，在我却是丑恶的。”俊辅想，“在那一瞬间，我对和悠一的外部美相对称的我的内在美竟然也不相信了！苏格拉底在夏天某个早晨，横躺在伊利索斯河畔法国梧桐树荫里，和美少年佩德罗斯谈话，直到暑气消散。后来，他向土地诸神祈祷的语言，我认为是地上最高的教训：‘我的牧神以及这土地上至高至圣的诸神啊，请让我内部变得更美，请令我显现于外部的美和我内在的美融合在一起吧！……’

“希腊人具有罕见的才能，他们从造型的角度看待内在的美，犹如大理石雕像一般。精神被后代任意毒害，被不具官能之爱所崇拜，被不具官能的侮辱所亵渎！年轻美丽的阿尔西比亚德，对苏格拉底的内在产生官能的爱恋，他为了激发这位西雷诺斯一般的丑男的情欲，获得他的爱，挨近他的身边，两人共同裹在一张斗篷中睡觉。这位阿尔西比亚德美丽的语言，当我在《会饮篇》[1]里读到的时候，着实吓了一跳。

“‘……我若不委身于您这般的人儿，我就没脸面对贤人们，这要比委身于您而受到无知大众的耻笑更加令我难过，令我难过。’……”

他抬起眼睛，悠一没有看他的眼睛。年轻人热心地望着极为细小而无意义的东西。沿线一家小户人家，主妇蹲在梅雨时节湿漉漉的院子里，一个劲儿扇炉子。洁白的团扇不住地晃动，可以时时窥见小小的火红的炉口……生活是什么？这多半是个无需说明的谜，悠一想。

“镝木夫人有信来吗？”

俊辅又唐突地问。

“每周一回，写得老长老长的。”——悠一淡然一笑，“而且，每次都是把两口子的信装在同一个信封里。丈夫一张，最多两张。两人坦率得怕人，都说爱着我。最近夫人信里有这么一行字：‘对你的思念使我们夫妻情投意合。’”

“竟然有这样奇怪的夫妇。”

“夫妻都是奇怪的。”

悠一孩子似的加了注解

“镝木君在营林署干得很好，他还真能受得住哩。”。

“据说夫人开始贩卖汽车了。看来都有事情做了。”

“是啊，那个女人会干得很好的……哎，对了，康子快要生产了吧？”

“嗯。”

“你就要做父亲了，这也很奇怪啊。”

悠一没有笑。他看着连接运河的船运公司关闭的仓库，看着雨水淋湿的栈桥和系着的两三艘新木船的颜色。标有白色号码的锈迹斑斑的仓库门板，排列在纹丝不动的河水岸边，浮现着漠然的期待的表情。仓库忧郁的影像投映在沉滞的水里。影像被搅乱了，远处的海域莫非有什么东西向这里涌来？

“你害怕了吗？”

这揶揄的口气，直接触动了悠一的自尊心。

“我不害怕。”

“你是很害怕。”

“我有什么好怕的呢？”

"你怕得很啊。要是不怕，你可以守着康子生产，可以确认一下你究竟怕些什么……然而你做不到呀。谁都知道你是爱妻家。”

“先生打算向我说些什么呢？”

“一年前，你照我的话结了婚，那时你一度克服了的恐怖，如今你必须去采摘这种恐怖结下的果实……你信守着结婚时立下的那个誓言，那个自我欺骗的誓言。你说要真正使康子受苦，而唯独不使自己受苦。你始终从旁感到了康子的痛苦，作为旁观者的你也感到痛苦。你把这两者混淆在一起，错误地把这当做夫妇的爱情。不是吗？”

“您什么都清楚，怎么就把我找您商量流产的事儿给忘了？”

“怎么会忘呢？我是坚决反对的。”

“是的……我遵照您的吩咐做了。”

电车到达大船。他们看到车站对面山谷之间那座俯首观音像，脖颈高耸于烟霭萦绕的绿树林里，顶戴着灰色的天空。车站上气氛寂寥。

开车后不久，俊辅想到距镰仓中间只隔一站了，该说的话都要在这一段时间里说完，于是他加快了速度。

“你不想亲眼确认一下自己是无罪的吗？你的不安、恐怖和一些痛苦都是没有任何缘由的，对此，难道你也不打算亲自证实一下吗？……看来你是做不到的。假如你能够做到，你就能开始新的生活。不过，恐怕很难。”

青年反抗似的冷笑了一声。“新的生活！”说着，他用手仔细地提了提烫得很平的裤线，重新架起腿来。

“您说‘亲眼确认’，怎么个做法？”

“康子生产时，你守在她跟前。”

“什么呀，真是荒唐！”

“你做不到。”

俊辅击中了美青年的要害之点——厌恶，像看着中箭的猎物般凝视着他。好大一阵子，青年的嘴角泛起了嘲讽、困惑和不快的苦笑。

在夫妻关系上，别人把快乐当做羞耻，而悠一却把厌恶当做羞耻，俊辅透过这一点观察悠一，发现康子是个丝毫没有得到爱的人，他非常高兴。但是，悠一必须直接面对这种厌恶。他的生活一方面不敢正视厌恶，一方面又沉溺于厌恶之中。直到今天，他是装得多么津津有味地吞噬着他所厌恶的一切啊——康子，镝木伯爵，镝木夫人，恭子，河田。

俊辅又在劝进“厌恶”这道美味的菜肴，他的充满教训的亲切的口气里，隐藏着永远无法实现的挚爱之情。该结束的必须快些结束，该开始的必须重新开始。

……这样，说不定悠一能从厌恶之中解脱出来。俊辅也……

“我只想做我喜欢的事，那件事我不能听您的。”

“可以……这样也好。”

电车快到镰仓了，悠一一下车就要到河田那儿去。一股痛切的感情袭上俊辅心头。可在口头上故意加以掩饰，淡漠地嘀咕了一句：

“不过……你很难做到。”

[1]Synposium，柏拉图的对话式作品。

二五 转变

俊辅当时的这句话一直萦绕在悠一心头，越想忘掉越是忘不掉，实实在在遮挡在他的眼前。

梅雨天一直晴不起来，康子的生产也推迟了，比预产期晚了四天。不仅如此，康子怀孕期间一直很好，临近产期，反而出现了一些令人担心的征兆。

血压超过一百五十，脚也出现轻度的浮肿。高血压和浮肿往往是妊娠中毒症的前期症状。六月三十日下午，出现第一次阵痛。七月一日深夜，每隔一刻钟袭来一阵疼痛，血压高达一百九十，她还主诉有剧烈的头疼，医生担心会是子痫的征兆。

常去就医的那位妇科主任，几天前让康子住进自己的大学医院，阵痛发生两天了，不见分娩的迹象。究其原因，发现康子的耻骨角度比一般人小，于是经过妇科主任会诊，决定使用产钳分娩法。

七月二日，这是梅雨时节偶然一见的盛夏天气。一大早，康子娘家的母亲开车来接悠一，因为悠一早就说过，康子分娩那天他要守在医院里。亲家母互相客气地问候着，悠一的母亲说，自己也想跟他去，可拖着个病身子怕添麻烦，就不打算去了。康子的母亲是个健康、富态的中年妇女，上车之后，凭着日常那个脾气，她狠狠数落了悠一一番。

“听康子说，你是个理想的丈夫，可是我呀，倒也是个眼光很高的人哩。我要是还年轻，不管你成家没成家，我都不会放着你不管。我主动找上门来一定使你怪难为情吧？我只有一个请求，那就是好好瞒住康子。不会搞欺骗的人，不可能有真正的爱情。我绝对守口如瓶，你有什么真心话，只管对我讲好了。近来有些什么开心的事吗？”

“不行，绝不上她的当！”

对于这个躺着晒太阳的牛一般的女人，要是说出“真心话”来，她会产生何种反应呢？悠一心里浮现出一种危险的想象。这时，夫人的手指伸到他眼前，急急触摸他垂到前额上的头发，使得青年大吃一惊。

“哎呀，我还以为是白发呢，原来是头发闪光呀。”

“真的？”

“所以我也吓一跳。”

悠一看了一眼外面灼热闪耀的光景。上午，在这条街道的一个角落，康子正在受着阵痛的煎熬。悠一感到这种剧烈的疼痛历历如在眼前，他的手能够掂量出这种痛苦的分量。

“不要紧吧？”女婿问。看到他如此不安，康子的母亲轻蔑地回答：“不要紧。”这些全然关系到女人的事情，她抱着乐观的自负，因为她心里明白，只有这样才能使这位年轻的没有经验的丈夫放下心来。

车子在十字路口停下来，这时听到了警笛声。一看，煤烟熏黑的灰色的街道上，径直驶来了童话般色彩鲜亮的火红的消防车，车体几乎跳跃着前进，车轮轻轻擦着地面，眼看着要飘起来，周围响起阵阵轰鸣。

消防车越过悠一和康子母亲的车子，有两个人从飞驰的车尾后窗探出身子，寻找失火的地点。看不见哪里着火。

“混账，偏偏这个时候失火。”

康子母亲说。这种大白天，即使身边着火，也肯定见不到火焰。不过话虽如此，看样子确实是哪里失火了。

……悠一进了病房，为痛苦中的康子擦去额上的汗水，眼看就要分娩了，他赶在这之前来到医院，连自己都觉得奇怪。一定有一种近似冒险的快乐在诱惑他吧？他不管在哪里，都无法逃脱对痛苦中的康子的思念，所以，对她的痛苦的一种切身感受促使这个青年奔向妻子身边。平素不愿回家的悠一，就像回到“自己家里”似的来到妻子的枕畔。

病房里很热，通向阳台的门敞开着，白色的窗帘遮挡着阳光，有时候窗帘只是微微被风鼓起来一下。直到昨天还在下雨，刮冷风呢，所以没有提前准备电扇。母亲一走进病房就感到了，立即出去打电话叫家里送电扇来。护士有事不在，只有悠一和康子两人。年轻的丈夫为她擦拭汗水，康子深深吐了口气，睁开眼来，她的汗手本来紧握着悠一的手，这时稍稍松开了。

“又稍微轻松些了，现在不疼啦，要尽量保持下去。”

她这才想起来，打量了一下周围。——“怎么这么热啊！”

悠一看到康子轻松了，他很害怕。她不疼的时候，表情里总是闪现着悠一甚感可怖的日常生活的鳞片。年轻的妻子叫丈夫拿来手镜，给她梳理一下痛苦时纷乱的头发。没有化妆的苍白的脸庞稍微有些浮肿，其中有几分她自己不能理解痛苦的崇高性的丑陋。

“很脏呀，真是对不起。”她用只有病人才有的自然而可爱的神情说，“我会很快又变得漂亮的呀。”

悠一抬头望着那张经受痛苦折磨的孩子似的面孔，他不知怎么对她说明才好。正因为这种丑陋和痛苦，使他如此亲近妻子，沉浸于人的感情之中。他爱她这种表情，处在自然与和平之中的妻子，反而使他疏离人的感情，一味留恋着他自己没有爱的灵魂。这些又如何能对她讲明白呢？然而，悠一的谬误在于他顽固地不相信，眼下自己的温柔之中，也包含世上寻常丈夫的体贴之情。

母亲和护士一起进来了。悠一把妻子交给两个女人，自己到阳台上去了。三楼的阳台可以俯瞰院子，隔着院子可以看到许多病房的窗户，以及楼梯口的大玻璃窗。他看到白衣护士从楼梯下来。透过玻璃，可以看到楼梯大胆倾斜着的平行线。上午的阳光从相反的角度照进去，斜斜切断了那些平行线。

悠一在剧烈的光线里闻到了消毒药水的气味，他想起俊辅的话："你不想亲眼证实一下你是无罪的吗？""……那个老人的话里总是含有迷惑人的毒素……他叫我看着自己确实厌恶的对象生下自己的孩子来。他看穿了我会这样做的。他那残酷而甘美的劝诱里，充满了洋洋得意的自信。"

他的手扶在铁栏杆上，被太阳晒得温热的生铁给他一种感触，悠一忽然想起蜜月旅行时，他拽下领带，抽打旅馆阳台铁栏杆的情景。

悠一的心里产生了一种无可名状的冲动。俊辅在他心目中构筑的鲜明的痛苦以及由此唤起的厌恶的回忆，缠绕在青年心头。对此加以反抗，或者进行复仇，或者委身于它，几乎都是同义语。在认定厌恶的根源这种热情里存在一种欲望，很难分清是寻求快乐源泉的肉欲，还是受官能支配的探究欲。想到这里，悠一心里一阵战栗。

康子病房的门打开了。

身穿白衣的妇科主任带着两个护士推着移动床进入病房。这时，康子又受到了阵痛的袭击。年轻的丈夫跑过来握住她的手，她大声呼唤着他，仿佛呼叫远方的人。

妇科主任莞尔微笑着说：

"再忍耐一下，再忍耐一下。"

她那一头优美的白发，一看就知道是个可以信赖的人。对于这位满头白发、德高望重、光明正大的国手的一番好心，悠一也是抱有敌意。对于妊娠、对于多少有些不寻常的困难的分娩，还有对于即将出生的孩子等的一切担心、一切关怀，都从他身上消失了。他所想的只是看一看那个罢了。

痛苦的康子被搬上移动床，紧闭着眼睛。额头渗出好多汗水。她那纤弱的手，再度无目的地摸索着悠一的手，青年握住了，俯下身子，她那失血的嘴唇凑向悠一的耳畔。

"跟着我，你不在我身边，我就没有勇气生孩子。"

还有比这更赤裸裸、更使人动心的自白吗？悠一受到一种奇特的想象的冲击，妻子果真看穿他内心的冲动，打算拉他一把吗？这瞬间的激动无可比拟。他很珍爱妻子这种无私的信赖，别人也明显看到这个丈夫的脸上，浮现出过于激动的表情。他抬眼望了望妇科主任。

"什么事？"

博士问道。

“妻子叫我一直跟着她。”

博士捅了捅这个纯情的没有经验的丈夫的胳膊肘，在他耳边郑重地低声说道：

“偶尔也有一些年轻妻子这样要求，不必当真。要是这样，你和你夫人都会后悔的。”

“不过，妻子说，要是我不在……”

“你夫人的意思我明白，马上要做妈妈了，这对孕妇就是莫大的鼓舞。你在场，一个大老爷们儿待在旁边，不像话呀。首先，你有这份心思，肯定会后悔的。”

“我决不后悔。”

“不过，不管哪个做丈夫的都要逃掉的，我还没见过你这样的人。”

“大夫，求您了。”

那种演戏的本能，此时使得悠一扮作一个年轻的死心眼儿的好丈夫，他只顾担心妻子的安危，谁的劝说也不听。博士轻轻点点头。他们两人的对话被康子母亲听到了，吓了一大跳。“莫不是说梦话吧？我要进去陪伴的。”她说。

“算了吧，一定会后悔的。再说，把我一个人撂在休息室，也太过分啦！”

康子不放开悠一的手。他感到那只手徒然被强有力地拉了过去，原来两个护士开始推移动床了，病房管理人打开房门，正要把她们引到走廊上。

一群人围着移动床乘电梯到了四楼，在冰冷的闪光的走廊上徐徐滑动。车轮越过走廊地面上的接缝，康子闭着眼睛，随着微微的震动，她那白皙而柔软的下巴颏毫无抵抗地点了点。

产房的门左右敞开，将康子母亲一人留在外头，紧接着又关上了。关门之前，母亲说道：

“真的，悠一，你会后悔的呀。半道上要是害怕，就马上出来吧，不要紧的，我坐在走廊的椅子上等你。”

悠一答应一声笑了，那笑脸就像自动走向危难的人，显得很滑稽。这个好心眼儿的青年，自己确实感到了一种恐怖。

移动床靠近产床一边，康子的身体被搬了上去。产床两侧竖立着两根柱子，护士迅速将柱子之间低矮的帘子拉上了。产妇胸前这道帘子遮蔽了康子的视线，使她看不见器械和手术刀残酷的寒光。

悠一一直握住康子的手，站在她的枕畔。于是，他看到了康子的上半身，同时也看到了隔着低矮的布帘以及康子自己看不到的下半身。

窗户朝南开着，风轻轻吹了进来。这位脱掉上衣、只穿一件衬衫的年轻丈夫，领带被风吹到肩头上。他干脆把领带的一端插进衬衫前胸的口袋里了。看那动作，就像一个埋头事务的大忙人一般敏捷。话虽如此，但悠一所能干的，也只是紧紧攥住妻子汗淋淋的手心罢了。痛苦的肉体和没有痛苦、只是观看着的肉体之间，存在着一段任何行为都无法填补的距离。

“再忍耐一下，马上就好。”

护士长在康子的耳边说。康子一味紧闭着眼睛，悠一发现妻子不再看他，感到很是自由。

妇科主任洗了手，卷起白衣的袖子，带领两个助手进来了。博士不再看悠一一眼，他用手指向护士长打了招呼，两个护士将康子躺着的产床下半部分拆掉，在上半部分下端装上两个牛角形的向空中翘起来的奇怪的器具，康子的两只脚伸进去叉开，被固定下来。

胸前低矮的帷帘是为了不使产妇看到自己的下半身，那里已经作为一种物质、一个客体，变得惨不忍睹了。但是，另一方面，康子上半身的痛苦纯粹是一种精神的痛苦，和已经变成客体的下半身那种无所凭依的痛苦毫无关系。握着悠一手的那只手的力量，不再是一个女人的力量，而是康子为了摆脱自身的存在而付出的一种旺盛的痛苦和倨傲的力量。

康子呻吟着。风不时停下来，燥热的室内，呻吟声犹如众多苍绳的羽音在空气里飘荡。她突然想翻身，未能成功，身子落在硬邦邦的产床上了。她闭着眼，把头迅速向左右转动。悠一想起来了。去年秋天，他和一面之识的学生，大白天在高树町的一家旅馆睡了一觉。蒙眬之中听到了消防车的警报声。当时悠一想到：

“……既然我要使自己的罪愆变得更加纯粹而决不会被烈火烧焦，那么我的无辜就必须首先钻进烈火，不是吗？我对康子而言是完全无辜的……我不是曾经为了康子而希望脱胎换骨吗？现在呢？”他转向窗外的风景，歇息眼睛。夏日的阳光烈火一般照射着省线电车线路对面的广大的园林。椭圆形的运动场，看上去像闪光的游泳池。那里没有一个人影。

康子的手再次用力拉着美青年的手，那手上的力量仿佛要唤起他的注意。于是，他不得不看护士交到博士手里的手术刀，闪耀着锋锐的光亮。这时，康子的下半身犹如呕吐的嘴巴一样蠕动起来， 上面罩上一块帆布似的厚布，导尿管引出来的尿，混合着涂满红药水的水滴，顺着厚布流淌下来。

罩在涂满红药水裂口的帆布，发出哗哗流动的声响。开始局部麻醉注射，手术刀和产钳进一步扩大裂口，那里的血溅到帆布上流下来。这时，康子鲜红而错杂的内部，映入这位没有一点儿残忍之心的年轻丈夫

的眼帘。悠一一直将妻子的肉体当做无缘的瓷器一般看待，如今看到那里皮肤剥离，露出了内部，感到十分惊讶，他已经不能再当做一做物质对待了。

“看下去，无论如何，得坚持看下去。”他一边觉得恶心，一边在心里嘀咕，“那无数闪光的红宝石般湿漉漉的组织，因皮下出血而浸染的柔软的东西，弯弯曲曲的东西……外科医生对这些已经司空见惯了。我也不是不能做一名外科医生。妻子的肉体对于我的欲望来说，既然只能是一件瓷器，那么同一肉体的内部，也同样不可能属于别的什么东西。”

他感觉的真实立即背叛了如此的强辩，妻子被翻转的肉体的恐怖部分，事实上超过了瓷器。他的人性的关心超过了对妻子痛苦的共鸣，显得更加深刻。他面对无言的鲜红的肉，看着湿淋淋的断面，他的视线仿佛被那里武断地强制着一般。痛苦超不出肉体的范围。青年认为，这就是孤独。然而，这种显露出来的鲜红的肉不是孤独。这肉联接着悠一体内确实存在的肉，即便在漠然旁观者的眼里，也会立即得到传播。

悠一发现更加清洁的银光耀眼的残忍的器具，又被博士攥在手中了。这是一把像是拆掉支点的大剪刀形的器具，在刀刃部分弯曲成一双大汤勺形状，一只先深深插入康子的体内，另一只交叉着插进去。然后安上支点，成了一把钳子。

年轻的丈夫如实感到，这种器具粗暴地闯入自己所触摸着的妻子肉体遥远的一端，为了抓住什么东西，这只金属的手开始摆动起来。妻子紧咬下唇，他看到了她雪白的门齿。他觉察到，即使在这痛苦的时刻，那种世上至亲至爱的信赖的表情，也未曾在妻子脸上消泯，但他没有吻她一下。这位青年缺乏一种自信，就连这般亲密的接吻，都不会因为冲动而自然产生。

钳子在血肉泥泞之中找到了胎儿柔嫩的头颅，立即夹住。两个护士一左一右按住康子苍白的腹部。

悠一一门心思相信自己是无辜的，或者说念念不忘更准确。

这时，悠一看看痛苦至极的妻子的脸，又看看曾经被他当做万恶之源的那个部分，正如火一般鲜红，他的心改变了。悠一那为所有男女赞叹、仿佛只为供人观赏而存在的美貌，开始恢复本身的机能，眼下只为观看而存在了。那喀索斯忘记了自己的脸孔。他的眼睛向着镜子以外的对象。他曾经直视过酷烈的丑恶，这和观察他自身是一样的。

以往悠一存在的意识，无一不是“被人观看”。他感到自己存在，就是因为他感到被人所观看。即使不为人所观看，自己也确实存在着，这种全新的存在意识使得这个年轻人陶醉了。就是说他自身也在观看。

多么透明而轻快的存在的本体！对于忘记自己面孔的那喀索斯来说，他甚至认为那张面孔是不存在的。妻子那张因痛苦而忘我的脸孔，但凡能睁开眼睛看看丈夫，那么她一定会很容易发现和自己同一世界的

人的表情。

悠一松开了妻子的手。他的双手触摸着自己汗津津的额头，犹如触摸一个新的自己。他掏出手帕擦汗。这时，他看到妻子的手依然保持着握住自己的手的手型，悠一即刻将自己的手伸进那个像铸造成的手型里，反握着。

……羊水滴下来了。闭着眼睛的婴儿露出了头颅。康子下半身周围的作业，就像抵抗暴风雨的船员的作业，类似齐心合力的体力劳动。这全凭一种力量，是用人力拖出一个生命来。悠一通过妇科主任白衣的襞褶，看到了肌肉不停的运动。

婴儿从桎梏里滑落出来，这是一个灰白的泛着微微紫色的半死的肉块，听不出任何动静。不久，这个肉块呱呱啼哭起来，随着哭声渐渐泛红了。

切断脐带，护士抱起婴儿，送给康子看。

“是小姐呀。”

康子似乎没听清楚。

“是个女孩子。”

这样一说，她轻轻点点头。

在这之前，她一直默默睁着眼，她的眼睛既不看丈夫，也不看拉出来的婴儿，看上去也没有浮现出笑意。这种无动于衷的表情正是动物的表情，而人不大会露出这副表情来。与此相比，人的任何喜怒哀乐的表情，都只不过像一副假面具。悠一心中的“男人”作如是想。

二六 一醉醒来是夏天

生下的孩子取名“溪子”，全家无限欢乐。尽管如此，和康子的愿望不一样，生下的是个女儿。产后住院一星期，康子还是心满意足的，不过时时迷恋于一个难解的谜之中：为何是个女孩子，而不是个男孩子呢？“难道希望生个男孩儿也错了吗？”她想，“抓到一个酷似丈夫的漂亮儿子，大大高兴一场，难道从一开始就是错误的空想吗？”现在虽说还看不出来，但婴儿的长相，比起母亲来，似乎更像父亲。溪子每天都要量体重，秤就在产妇睡床的旁边。溪子体重天天增加，产后身体状况良好的康子亲自把这些画成了图表。起初，康子看到自己生下的婴孩还未成人形，觉得怪可怕的，但经过第一次喂奶时刺激的疼痛，以及紧接而来的几乎是不道德的快感，再看看这个奇妙的显得有些不高兴的分身，她不得不打心眼儿里感到疼爱。还有，周围的亲戚，前来探望的人们，都把这个还未成人的存在硬看作是一个人，用她听不懂的语言逗弄她。

康子两三天前一直尝到的那种可怖的肉体上的痛苦，同悠一给她的那种长期的精神上的痛苦，两相比较，前者一旦过去就是平和，而后者却绵远久长，迟迟不得治愈，然而她却由此看到了希望。

最早觉察悠一转变的不是康子，而是悠一的母亲。这个直率的不加伪饰的灵魂，凭着天生的单纯性子，第一个看到了儿子的变化。她一听到平安生产，就留下阿清看家，叫一辆车子，一个人跑到医院来。一打开病房的门，守在康子床边的悠一，立即跑过去抱住了母亲。

“好危险，我差点倒了！”——她一边挣扎，一边用小小拳头捶打悠一的胸膛。

“别忘了，我可是个病人啊。哎呀，你的眼睛很红，怎么，哭啦？”

“太紧张，太累啦。她生产时，我也跟在身边呢。”

“跟在身边？”

“可不嘛！”康子母亲说，“怎么阻止，悠一君都不听。康子也紧紧攥住悠一君的手不肯放。”

悠一的母亲看看卧床的康子，康子虚弱地笑了，看不出有什么脸红。母亲扫视了一圈儿，最后又看看儿子。那目光仿佛说：

“好奇怪的孩子，看到那种可怕的场面，你感到自己和康子是真正的夫妻，这才显露出分享那份愉快秘密的表情来。”

对于母亲的这种直觉，悠一觉得比什么都可怕。可同样的情况，在康子看来一点儿也不觉得可怕。她在痛苦过去之后，想到自己让悠一站在身边看自己生产，丝毫不觉得难为情，对这一点连自己都感到惊讶。

康子也许朦胧地意识到了，只有这样，才能使悠一切实体验她自身的痛苦。

进入七月后，除了几个科目要补课之外，悠一可以说已经开始放暑假了。但是，他白天大多待在医院里，晚上照例到什么地方游玩。不去会见河田的晚上，他仍旧恶习难改，就去俊辅所说的“危险的朋友”那里寻欢作乐。

除罗登之外其他几个圈内的酒吧，悠一也是一位常客。一家酒吧的客人九成是外国人。其中，甚至有男扮女装的现役宪兵。他围着妇女的披肩，走起路来，每位顾客都呈现出一副媚态。

在艾丽兹酒吧，几个男娼向悠一打招呼，他对他们回了礼，不由自笑起来：“这些就是危险的朋友吗？我就是和这帮子爱吃醋的软骨头交往啊!”

梅雨时节的雨，打从溪子出生的第二天又下起来了。一家酒吧位于后街一片泥泞的深处，客人大多喝得烂醉，裤子上溅满了泥水出出进进。有时候，雨水淹没门口的地面，靠在粗劣墙壁边的几把雨伞的水滴，又不断增长着水势。

美青年默默看着面前简单的菜肴，还有灌满普通酒水的酒壶和酒杯。酒杯里的酒满得几乎溢出来，荡漾着一圈儿透明的浅黄色。悠一眼看着这只酒杯，这是任何幻影都无法介入的一只酒杯。然而，也仅仅是一只酒杯，而不是任何其他东西。

他泛起了一种奇思怪想，他觉得以前从未见到过这种东西。过去，同样一只酒杯，和悠一所描绘的幻影，以及悠一心目中产生的一切影像保持着距离，看上去犹如伴随所有影像的附属体而存在，但现在，杯子离得更加遥远，仅仅作为一个物象而存在。

逼仄的店面里有四五个客人。如今，不管再到圈内哪家酒吧来，悠一不经受些冒险是不肯回家的。年长者甜言蜜语地接近他，年少者对着他眉目含情。今晚上，悠一身边就有一个和他同年岁的快活的青年，不断向他劝酒。他深爱悠一，这从那不时盯着悠一侧影的目光里看得出来。

青年的眼神很美，笑起来很清纯。这些又算什么呢？他渴望爱，这并非是缺乏自知之明的妄想。为了宣扬自己的身价，他不厌其烦地讲述众多男人追求他的故事。虽说有些令人生厌，但这种自我介绍带有gay的癖性，如此程度，不足追究。他穿戴入时，身段也很好，指甲修剪整齐，胸间露出一线雪白的内衣，清清爽爽……然而，这又算得了什么？

悠一黯淡的目光，转向墙上张贴着的拳击选手的照片。失去光辉的恶行较之失去光辉的美德，要无聊数百倍。抑或恶行之所以被称作罪恶的理由，就在于不容许自我满足的偷安这种反复引起的无聊之中。恶魔之所以无聊，不外乎对恶行要求永恒的独创性倒了胃口。悠一知道全部

过程，假如他对青年显示出会意的微笑，那么两个人就可以放下心来喝到深夜。他们俩一旦店里打烊，就将离开那里，装作酩酊大醉的样子，站在旅馆门前。在日本，两个男人共居一室并不奇怪。两人锁在楼上的一间屋子里，就近倾听着深夜货运列车的汽笛声。长久的接吻代替问候，脱衣，熄灯，有广告灯照亮毛玻璃窗，老朽的双人弹簧床发出声声哀鸣，拥抱和急促的接吻，消汗之后两个冰凉的裸体最初的磨合，发油和肉香，充满无限焦躁的相同肉体满意的摸索，背叛男人虚荣心的低声叫喊，被发油濡湿的手……还有，可怜兮兮的假意的满足，淋滴汗水的蒸发，枕畔供摸索的香烟和火柴，两双微微闪光的湿润的白眼，大河决堤般漫无边际的长谈，然后，暂时失去欲望的两个男人，孩子似的玩耍起来, 深夜里扳腕子，模仿摔跤，此外还有各种愚蠢无聊的举动……

“即使和那青年一起外出，”悠一盯着酒杯思量着，“也不会有什么新鲜玩意儿，依然不能满足自己关于独创性的要求。男人之间的爱为何这样变幻无常。不过，事情过后，最终回到单纯而清净的友谊之上，这种状态不正是男色的本质所决定的吗？情欲燃尽，相互还原为单一的同性个体。这种孤独的状态，不正是男人被赋予的那些情欲所制造的吗？”这个种族因为皆是男人而互相爱恋，但实际上，不正是因为这种相爱，才残酷地发现彼此都是男人吗？相爱之前这些人的意识里有一种暧昧的东西，这种欲望之中，与其说是肉欲，不如说有一种更接近于形而上学的欲求。这究竟是什么呢？

总之，他随处看到的是一种厌离之心。西鹤男色故事中的恋人们，最后的结局只有出家或殉情。

“要回去了吗？”

看到悠一要结账，青年问道。

“嗯。”

“从神田车站走吗？”

“是神田车站。”

“好，我和你一道去车站吧。”

两人走出泥泞的场地，穿过铁桥下面杂沓的饮食街，慢慢向车站走去。晚上十点，横街上十分热闹。

一时停的雨又下起来了。酷热郁闷。悠一穿着白开领短衫，青年穿蓝开领短衫，提着文件包。道路狭窄，两人共撑一把伞。青年说想吃冷饮，悠一表示赞成，于是一起走进站前一家小咖啡馆。

青年说话的口气很快活。他谈到自己的父母，可爱的妹妹，说家里是做生意的，在东中野开设一座很大的鞋店。他又提起父亲对自己寄予多么大的期望，他本人也有些少量的存款……悠一瞧着青年那张相当英俊的庶民的面孔，听他讲述着。这样的青年，正是为着凡庸的幸福而生

存着。若是要支撑这类的幸福，他所具备的条件几乎完美无缺，除去那无人知晓的、极其无辜的、秘密的缺点！这瑕疵瓦解了他的一切，嘲讽般地给这张凡庸的青春的面孔罩上一种形而上学的阴翳。尽管他自己尚未意识到，这种阴翁说明他已经被高级的思想上的苦恼折磨得筋疲力尽了。假如他没有这样的瑕疵， 那么他肯定会成为这样一个男人：到二十岁有了第一个女人之后，就会像四十岁的人那般自我满足起来，并且，一直到死都会不停地回味着这种满足。

电扇在两人头顶上磨磨蹭蹭地旋转着。冰咖啡里的冰块早已溶化了。悠一的香烟吸光了，又向青年要了一支，他想，要是两人相爱而一起生活，又会是什么结局呢？他想着想着，觉得很好笑。两个男人，既不会大扫除，又不会干家务，除了相爱，就是整天价在一起过着吞云吐雾的生活……烟灰缸立即填满了……

青年打了个哈欠，张着幽暗而光滑的大嘴巴，嘴里排列着整齐的牙齿。

“对不起……不是因为无聊……说真的，我一直想早一点从这个圈子里摆脱出来（悠一认为，这不意味着不再热衷于gay，而是想早些和选定的对象进入巩固的生活。）……我呀，有一种护身符，给你看看吧。”

他本以为自己还穿着上装来的呢，随手去摸胸前的口袋，忽然想起来，说是不穿上装时都是装在包里提着走的。那包就放在青年的膝头旁边，一侧的皮革已经有些起毛、变形了。性急的青年慌忙拉开小锁，包一下倒了，里面的东西一个个稀里哗啦掉在地板上。青年连忙弯腰去拾，悠一没有帮他，在明晃晃的荧光灯下，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青年捡起来的那些东西。有化妆水，有发油，有梳子，有香水。另外还有一个雪花膏瓶子……想到要在外面过夜，随身带的都是些早晨梳洗的用具。

一个男人，又不是什么演员，包里装着化妆品走来走去，真是难以形容地悲惨和丑恶。那青年毫不在乎他给悠一留下的这个印象，他把香水瓶子高高举起来，对着灯光照照看有没有破，脏污的瓶子里只剩下三分之一的香水了，悠一对他的这种表现更是难以忍耐。

青年把掉的东西全部拾掇完了，疑惑不解地看了看不肯帮他的悠一。他似乎又想起刚才为何要打开提包来，青年因为长久低着头，面孔红到了耳根，这时他又再次低下头，从包内盛小物件的口袋里，掏出一个小小的黄色的东西，尖端上穿着红丝线，他拿到悠一眼前摇晃着。

接过来一看，原来是一只用黄丝线编织的缀着红带子的小草鞋。“这就是护身符吗？”

“嗯，向人要的。”

悠一毫无顾忌地看看手表，说该回家了。他们出了店，来到神田车站售票口买了车票。青年到东中野，悠一到S站，两人乘同一条线路的电车。快要到达S车站了，悠一准备下车。那青年心想，悠一这样做是

为了掩饰两人去同一地点的尴尬，青年觉得十分狼狈。他紧紧攥住悠一的手不放，悠一这时想起痛苦中的妻子的手，厌恶地甩开了。那青年伤了自尊，但还是把悠一的不礼貌当做开玩笑, 他勉强笑了笑。

“非在这里下车不行吗？”

“是的。”

“那好，我也跟你一起走。”

他和悠一一同从夜深人静的S站下了车。“我也跟你一起走。”青年执拗地说道，他故意显得醺醺欲醉的样子。悠一生气了，突然想起他应该去的一个地方。

“和我分手要到哪儿？”

“你不知道吗？”悠一冷冷地说，“我可是有老婆的！”

“什么？”——青年面色苍白，呆然而立，“这么说，你一直在捉弄我！”

他停住脚步哭起来。一看到这个喜剧性的结果，悠一火速逃离现场，登上台阶，也未觉得有人追过来。走出站，在雨里跑着，一座寂静的医院出现在他面前。

“我就是要到这里来的。”他一个劲儿想，“一看到那家伙包里掉在地板上的东西，我突然就想跑到这里来啊！”

按道理，是应该回一趟家看看倚门而望的母亲了。他不能在医院过夜，但不路过医院看看，他就睡不好觉。

大门值班人员还没有睡，在下象棋。那只昏黄的电灯老远都能看到。传达室窗口守着一张黑暗的脸孔，幸好都还记得悠一的模样，对这位亲自看着妻子生产的丈夫有着好感。悠一找了个文不对题的借口，说有件重要东西忘在病房里了。值班人员说，大概睡下了吧，但这位年轻模范丈夫的表情打动了他。悠一登上了灯火黯淡的三楼，　他的脚步声踏在深夜的楼梯上，十分响亮。

康子没有睡着，蒙眬中听到卷着纱布的门轴似乎在旋动，一种恐怖蓦然袭来，她折身而起，打开台灯。她看到站在灯光之外的人影是丈夫，未曾等到放下心来，首先是胸中涌起一股难言的激动欢喜之情。悠一穿着开领衬衫的洁白而宽大的胸脯，逐渐靠近康子的面前。

小两口三言两语随便说了几句，对于丈夫为何三更半夜跑来医院，康子凭借她天生的聪敏，没有打算追问。年轻的丈夫将台灯转向溪子睡的婴儿床，孩子半透明的洁净的小小鼻孔，煞有介事地轻轻呼噜着。悠一迷醉于自己凡庸的感情里，这种感情过去一直在他心里沉睡，如今终于找到足以承受这种感情的如此安全可靠的对象，以至于令他陶然其中了。他温存地告别了妻子，今夜，他有充分理由可以美美地睡一觉了。

康子出院回家的第二天，悠一刚起床，阿清就来赔不是，说悠一经常打领带照的挂镜，她扫除时不小心打碎了。这件芝麻大的离奇事引得他笑起来。这也许标志着美青年从镜子传奇般的魔力中解放出来了。去年在K镇旅馆，他中了俊辅赞美的毒计，打那时起，他就和诡秘的镜子结下不解之缘。悠一想到了那面使他养成这一癖好的漆黑的小巧的梳妆台。从前的悠一，遵从男子一般的习惯，自觉地禁止认为自己美。今天早晨，打碎镜子之后，他还会再次回到这种禁忌之中吗？

某日晚上，加吉家里为一个回国的外国人举行饯别会。有人传话来，说悠一也受到邀请。悠一的出席，是这天晚宴上的重头戏，他的到来是在众多客人面前为加吉长脸。悠一深知这一点，犹豫半天，他终于还是答应了。

一切都和去年圣诞节的gay party一样。受到邀请的青年们集中在罗登待命。他们都穿着夏威夷衬衫，事实上这种衬衫对他们非常合适。和去年相同，阿英和绿洲的阿君是一伙，外国客人一律都是生面孔，这些陌生的客人看上去很新鲜。这边也有新人，阿健是，阿胜也是。前者是浅草大鳗鱼店老板的儿子，后者是银行分行行长的儿子，是一个出了名的规矩人。

为了消解雨天到来之前的燥热，大伙儿面前摆着冷饮，一面随便闲聊，一面等着迎接外国客人车子的到来。阿君讲了一件有趣的事，新宿过去一家大水果店的老板，拆除战后的老店铺，打算盖两层楼的建筑，他作为经理参加奠基典礼。这位老板一本正经地捧着杨桐树枝，年轻的美男子专务董事也跟着他捧着杨桐树枝。这个仪式在不知底里的别人眼里，显得十分平常，实际上，他们是在众目睽睽之下举行“秘密婚礼”。过去，两人长期以来是情人关系，一个月前，经理办完离婚之后的未了事项，从奠基典礼那天晚上就开始进人同居生活了。

青年人穿着五颜六色的漂亮的夏威夷衫，在这家常来常往的店里，自由自在地坐在椅子上。每个人的脖颈都剃得溜光，散放着浓烈的发油气味，皮鞋也都像刚买来似的擦得很干净。有人将胳膊肘儿支在台灯座上，嘴里哼着流行的爵士乐，把留着一道缝隙的旧皮革杯子，反过来打开，里面有两三个黑底上刻着红绿小点儿的骰子，他带着一副大人般的倦怠的神色，玩着那几个骰子。

他们的未来应该刮目相看！为孤独的冲动所左右，或者被无辜的诱惑所欺骗，步入这个世界的少年们，他们中少数人抽到了幸运签，走上顺当的道路，出乎意料地到外国留学；剩下的大多数人不久就会得到浪费青春的报应，抽中不幸的签子，及早迅速老丑下去。他们青春的面颜，已经留下了充满好奇心的耽于酒色和接连不断的刺激的欲望，留下了不为一扫而过的目光所注意的荒废的痕迹。十七岁就喝惯了金酒，身上散发着从外国人那里得到的香烟味儿，那种放荡依然维持着不知恐怖

的天真的假面，甚至绝不留下悔恨的种子。大人们送的额外的零用钱，秘密的用途，不劳而获的消费欲望，装饰自己的本能的觉醒……所有这些快活的堕落都不留影像，不论何种形态，青春完全可以自我满足，他们永远逃不脱肉体的纯洁。为什么呢？因为通常失掉纯洁就会意味着一种完成，他们不具有完成感的青春，使得他们不想失去任何一件东西。

“不争气的阿君。”阿胜说。

“二赖子阿胜。”阿君说。

“铁公鸡阿英。”阿健说。

“混蛋！”阿英骂道。

这种粗俗的口水仗，正像关在玻璃房子里的小狗，你咬我一口，我咬你一口。

天气燠热，电风扇送来的是湿热的气流。大家对今天夜里的远行开始感到厌倦了，这时，外国人开车来接他们了。这是两辆围着布幌子的大棚车，一下子又激起了大伙的兴趣。车子开到大矶要花两个小时，一路上，他们沐浴着含有雨气的夜风，笑语声喧。

“阿悠，你来得正好。”

加吉满怀天真的友情，快活地拥抱着悠一。加吉穿的夏威夷衬衫上，画着帆船、鲨鱼、椰子和大海的景色，这个比起女人还要敏感的主儿，陪着悠一一走进海风吹拂的大厅，迅速将嘴巴挨近悠一的耳边，问道：

“阿悠，最近有什么事吗？”

“老婆生孩子啦。”

“是你吗？”

“还能是谁？”

“这太好啦。”

加吉大笑起来，他们互相碰杯，为悠一的女儿祝福。但是，这种微妙的玻璃摩擦声里仿佛藏着什么东西，使得他们在现存的世界里一下子感到有了距离。加吉依然住在镜子屋里，那个领域里的人们，谁都看得很清楚。恐怕他直到死去都要住在那里吧。他即便在那里生了孩子，也会住在镜子的反面，同他这个父亲隔镜为邻吧。所有人世间的事情，对他来说，完全变得不重要了……

乐队奏着流行曲，男人们汗淋淋地跳着舞。悠一透过窗户俯瞰庭园，吓了一跳。院子里的草地上随处生长着一簇簇茂密的灌木，团团树影当中都分别有一对紧抱着的人影。影子里的烟火明灭闪烁， 时时燃着的火柴，迅疾照亮了外国人的高鼻子，远远看去，十分清楚。

悠一看见院子角落杜鹃花的树荫下，一个身穿斜纹海蓝色T恤衫的人站起来，对方是素色的黄衬衫。两人站在那儿轻轻接了吻，随即像猫科动物一样摇摆着柔软的身子，各自奔不同的方向跑去了。

过一阵子，悠一发现那个身穿斜纹T恤衫的青年，装出一副哪里也没去的样子，守在窗户旁边。小巧而精悍的面孔，毫无表情的目光，充满稚气的嘴角，惨黄的脸色……

加吉站起身，走到他旁边，若无其事地问：

“贾克，到哪儿去了？”

“里基曼说头疼，他叫我到下面给他买药去了。”

一看便知道，他的话不过是故意让对方感到难受的谎言。这青年长着一副和那嘴唇相对称的洁白的牙齿，悠一也曾听人谈起过，所以一提到他的花名，就知道他是加吉所思念的人儿。加吉听他这么一说，双手捧起加着许多冰块的威士忌酒杯，来到悠一身旁，凑近他的耳朵说：

“这个撒谎的小子，你一定看到他在庭园里干了些什么吧？”

“……”

“看到了吧？那小子旁若无人，也不挑场合，竟然跑到我家庭园里干那种事。”

悠一从加吉的额头上看出他有着满心的苦恼。

“加吉宽大为怀嘛。”悠一说。

“爱的人总是宽大的，被爱的人总是残酷的。阿悠，别看我，我对那些迷恋我的人，比对待那小子还要残酷啊。”——于是，到了这般年纪的加吉，嗲里嗲气地吹嘘着比他年长的老外，如何向他献媚的故事。

“世界上最使人感到残酷的，就是被爱这种意识。不被爱的人哪里会有什么残酷？例如，阿悠，大凡人道主义者，肯定是个丑男人。”

悠一正要对他的苦恼表示敬意，然而，这时加吉却抢先亲手为这种苦恼涂上虚荣的白粉，乔装打扮一番，使之变成一种不伦不类、似是而非的奇怪的东西。两人暂时在这里打住，转而谈起京都镝木伯爵的近况。因为伯爵现在有时还在七条内滨附近一家此道的店里露面。

加吉的肖像画旁边依然供着两根彩绘蜡烛，火炉架上的裸体泛起模糊的橄榄色。光溜溜的脖颈随意围着一条绿色的领带，这年轻的巴喀斯酒神嘴边，呈现着一副无尽的快乐和安逸的表情。他的右手端着香槟酒杯，杯里的酒永远不干。

当晚，悠一丝毫不顾加吉的意愿，无视众多向他伸出诱惑之手的外国客人，和一个他所喜欢的少年同床共寝。少年圆圆的眼睛，尚未长须的丰腴的面颊，像果肉一般白嫩。完事之后，这位年轻的丈夫打算回

家，时候已经是半夜，有一个老外必须连夜赶回东京，他提议用自己的汽车送悠一，悠一对此十分感谢。

按照一般的礼仪，他坐在外国人的身旁。这个红脸膛的中年老外，是德籍美国人。他不断对悠一献殷勤，亲切地给他谈起自己家乡费城来，讲解着“Philadelphia”一词的来源。他说“phil”是蹈袭古代希腊小亚细亚的一个城市名，“philo”，在希腊语中是“爱”的意思。“adelphia”就是“adelphos”，是“兄弟”的意思。就是说，他的故乡是“兄弟友爱”之乡。他一边在夜阑无人的公路上疾驰，一边腾出一只手来，紧紧握住悠一的手。

再次回到方向盘上的那只手，立即操纵方向盘向左来个大转弯，车子拐进一条没有行人的黑暗的小道，再向右转，停在夜风拂拂的林荫道边。老外的胳膊挽住了悠一，他们四目对视，长满金色汗毛的粗大的臂膀和年轻人丰满滑嫩的臂膀，好一阵子搂抱在一起。这个巨汉的膂力大得惊人，悠一到底不是他的敌手。

熄灭电灯的车子里，两个人躺倒抱在一起。最先坐起来的是悠一，他伸出手来，想穿上刚才用力脱下的白色内衣和淡青色的夏威夷衫，这时，美青年光裸的肩膀，再次被那男子重新燃起的热情的嘴唇占有了。他欢欣之余，那惯于食肉的尖锐的巨齿，嵌进了闪耀青春光泽的肩肉。悠一大叫一声，一股鲜血顺着青年细白的胸膛流下来。但是，车棚很低，加上他背靠着倾斜的车前挡风玻璃，根本站不起来。他一只手捂着伤口，面对这种侮辱，他感到自己苍白无力，只好弓着腰站着，徒然凝视着对方。

被盯着的老外，眼睛从欲望里苏醒，蓦然变得卑屈起来，他看着自己行为留下的证据，被恐怖征服了，震颤着身子哭了。更愚蠢的是，他对着胸前吊着的小型银制的十字架吻了吻，身子倚在方向盘上祈祷。此后，他便向悠一絮絮叨叨说明缘由，既像诉苦，又像发牢骚，说自己日常的良知和教养，在袭来的欲望的恶魔面前显得多么无能为力。这番话带有自以为是的滑稽，他的意思是想表明，　当他凭着可怕的膂力征服悠一的时候，悠一肉体的软弱无力，刹那间使得对方精神的软弱无力变得正当化了。

悠一叫他赶快把衣服穿上，老外这才发现自己光着身子，马上穿好衣服。他留意到自己裸体要花些时间，那么，感到自己软弱无力自然也要花些时间。因为这个疯狂的事件，悠一回家已经是早晨了。肩膀上的伤很快好了，然而，河田看到这个伤痕就醋意大发，一天到晚琢磨着，怎样才能使悠一也被自己弄伤，而又不会惹他生气。

悠一觉得和河田交往起来很困难，他对此有些畏葸。河田把社会上的矜持和爱的屈辱的喜悦严格区分开来，这使得尚不谙世事的青年感到

困惑。河田甚至可以吻所爱的人的脚后跟，但他不允许所爱的人对他的社会的矜持动一动指头。在这一点上，他和俊辅截然相反。

俊辅不是青年的良师，他的彻骨的自我厌恶和蔑视一切现实所获的手法，还有那越是悔恨就越发觉得现在的一瞬最为宝贵的说教，强迫悠一一味满足于目前的青春时光，剥夺了由青春迸发出来的进取的力量。俊辅的说教极力使人相信，人生这段湍急的河流不过是死水一潭，宛如一座塑像岿然不动。否定是青年的本能，而肯定绝非如此。自己所具有的某些东西，为何俊辅加以否定，而偏偏要悠一加以肯定呢？俊辅名之为“美”的这种青春时期虚幻的人工的特权，果真存在吗？

俊辅夺走青春的理想主义化为己有，转而对以肉体形式存在的悠一的青春课以苦役。这就站到了对于一般青年来说绝非苦役的理想主义的反面，为此，这位美青年不得不借助镜子，将自身变成了一个镜中的囚犯而牺牲别的一切，仅仅忠实于只凭感性捕捉到的现实世界。例如，感觉的恣意放肆，将我等如风扫落叶一般弄得七零八落的官能的力量，还有飘散于相对性之中的现实里的各种奇妙的变化，在俊辅看来，不能靠伦理，只有人的完全的形态和样式之美，才能加以解救和制约。但是对于自身形态已经完美无缺的悠一来说，所有这一切，有的只能借助镜子才能看到；有的否定青春的本能需运用自杀形式方可实现最直截了当的否定；还有的是没有俊辅所说的“生活的艺术行为”不自然的介入，就很难相信其存在。这就是悠一自身肉体存在的意义所在，如同一个诗人心中的诗才一般。

如今在悠一看来，河田那种滑稽的表象的矜持，滑稽固然滑稽，但也是一种必不可少的装饰。这位美青年十分清楚，一度学会修饰边幅，对于男人来说，如同宝石、毛皮外套对于女人一般重要。在这一点上，河田单纯的虚荣心，比起俊辅来也更加直接地触动了他的心。俊辅在悠一这个学生心中灌输了这一看法，使他认识到这种虚荣心是愚劣和毫无意义的，但这位迂阔的老作家却忽视了这样一点：正是认为虚荣是愚劣的看法凸显了青春的洁癖，只有这股力量才能成为精神的支柱，别无其他。他教会悠一蔑视精神，但蔑视精神的本能和特权，正是精神所必备的，对于这些，他故意放过不提。

悠一青春朴实的心灵，轻而易举地完成了既知愚劣又爱愚劣的复杂进程，之所以这么容易，是因为错综复杂的精神终究敌不过肉体单纯的本能。就像女人渴望宝石一样，青年也会萌生社会的野心。他不同于女人的只是在认识上，他知道世上所有的宝石都是毫无意义的。

悠一具有幸福的天赋，他可以承受认识上的苦涩及其袭击青春的可厌的行为。在俊辅的指引下，他认清了名声、富贵和地位的空虚，人的不可救药的愚昧和无知，尤其是女人的毫无价值的存在，生的倦怠所产生的一切热情的本质等各式各样的现象。不过，在少年时代他的敏锐的官能已经使他看到人生的丑恶，对于任何丑行和无奈早已司空见惯，理

所当然地忍耐下去。这种平静的纯洁，使他免于认识上的苦恼。他看到了生存的恐怖，看到了生活底层敞开着的黑暗的深渊，这些使他头昏目眩的感觉，为他以后作为康子生产时的一位旁观者，做好了一种健康的准备运动，就像蓝天底下运动员明朗的体育锻炼一样。

论起悠一怀抱的对社会的野心，皆是一些青年人所具有的、多少有些自我陶醉的充满稚气的东西。正如前面所述，他有理财的才能，悠一在河田的刺激之下，打算做一名实业界的人。

悠一认为，经济学是极好的富于人情味的学问。经济学是否同人类的欲望直接有着深刻的关系，决定经济学整体的活力的强弱。在过去自由主义产生时期，由于和发达的市民阶级的欲望亦即利己心紧密相联，以此发挥着自律的机能，但今天已经处于衰落时期， 其原因就是因为机能游离欲望而变得机械化了，致使欲望也开始衰落了。新的经济学体系必须发现新的欲望。对于民众欲望的再发现，极权主义和共产主义则打算通过各自不同的形式加以实现，前者试图将类似人造兴奋剂的哲学作为火种，重新燃起市民阶级衰弱的欲望，唤醒他们集结起来。纳粹主义最理解什么是衰弱。悠一不能不从包括人工神话、隐蔽的男色原理、美青年组成的党卫军以及美少年组成的希特勒少年队等组织之中，寻求有关这种衰弱的该博的知识。另一方面，共产主义则着眼于残留在衰弱欲望底层的一元化的被动欲望，以及资本主义经济结构激化起来的矛盾引起贫困的新的强烈欲望。于是，对于经济学探求和回溯原始欲望的恐怖感，在美国，本能地促进了毫无价值的精神分析学的流行。这种流行获得自慰的一点，就是相信通过寻求欲望的源泉并加以分析之后能够使其消解。

但是作为一个经济系的学生，由于悠一官能上宿命的倾向，使得他这种漠然的思考中，渗入了不少宿命论的因素。对于他来说，旧社会机构的种种矛盾和即将产生的丑恶，只是生的矛盾和丑恶的投影，而没有看到机构丑恶的投影形成了生的丑恶。比起社会的威力，他更感到了生的威力，为此，他总爱将自己认为属于人性恶的各个部分和本能的欲望看做同一种东西。可以说，这正是这位青年的逆反性的伦理关怀的表现。

今天，善和美德衰落了，现代社会发明的众多的市民道德被丢进垃圾堆，只有民主社会无力的伪善在飞扬跋扈，再次为各种恶行供给能源的好时机到来了。他相信亲眼所见的丑恶的力量，许多民众的欲望近旁都伴随着这种丑恶。共产主义新的道德信律，在民主社会死灭的市民道德旁边，显得十分惹眼，但是革命所采取的无数手段，除却因贫困的愤怒而产生的复仇欲之外，他们仅仅依靠自以为正确的目的意识，在这一点上还不算最恶。无疑，最恶的手段只存在于无目的、无缘由的欲望之中。为什么呢？因为以繁衍子孙为目的的爱、以利润分配为目的的利己心、以共产主义为目的的工人阶级革命的热情，在各种社会里都是属于善的。

悠一不爱女人，然而女人生下了悠一的孩子。那时的他看到了并非出自康子意志的生的无目的欲望的丑恶。民众也许是不自知地因这种欲望而产生出来的。悠一的经济学使他怀有一种野心，他想发现新的欲望，并力争亲身溶入此种欲望之中。

悠一的人生观里，没有摈弃青春寻求解脱的焦躁感，一看到社会矛盾和丑恶，就抱有一种畸形的野心，自己也想变成这种矛盾和丑恶的本体。他将生的无目的欲望和自我本能混杂在一起，梦想具有实业家的各种天赋，做一个俊辅所不屑一顾的凡庸野心的俘虏。过去，惯于被爱的这个阿尔西比亚德，也成了一名虚荣的英雄了。悠一甚至想打河田的主意了。

夏天来了。尚未满月的婴儿，只是睡醒了哭，哭够了吃奶，没多少特别的事情。但是，悠一对婴儿这种单调的生活总是看不够，这个父亲受孩子般的好奇心驱使，一心想掰开婴儿紧握的手心，看看那预示她今后成长的线团儿，每次都挨母亲的好一顿呵叱。

悠一的母亲心满意足，喜出望外，病也一下子好多了。康子分娩前的种种危险征兆，产后也全都消失了，围绕悠一的全家的幸福，使他感到心情不快。

康子出院前一天，溪子起名刚好过了一周，娘家送来了贺喜的童装，绯红的绉纱上用金丝络子系着南家酸浆草的家徽，还附着浅红色的腰带以及绣着花纹的红锦香荷包。这还只是第一道礼物，各方亲友送来了红白缎子，送来了婴儿全套用品，还有的特别送来了雕花的小银匙，预示着婴儿“含着银匙”长大。还有盛在玻璃盒子里的京都偶人和大头娃娃，以及幼儿的衣服和毛毯。

一天，百货店送来了胭脂红的大型童车，装饰豪华，使得悠一母亲大吃一惊。这是谁呢，送这种礼品？她说：“啊，实在猜不出。”悠一一看送礼人的名字，上面写着“河田弥一郎”。

母亲叫悠一到门口看看，他见到这辆童车，立即泛起不快的记忆。去年，康子被诊断怀孕后不久，夫妻一同到康子父亲的百货店去，在四楼出售童车的柜面前，康子站着看了很久很久。这辆童车和那辆童车一模一样。

由于这辆童车，他只好将自己和河田弥一郎的交往，撇去关键的部分，大致对母亲和妻子说了一下。听到河田是俊辅的学生，母亲对此深信无疑，悠一的人品能够博得这位前辈的喜爱，她对此十分满意。因此，入夏后第一个周末，河田邀请悠一到叶山一色海岸的别墅度假，反倒是母亲主动劝他赴约的。“向他夫人和全家问好。”她平素就很讲究礼节，吩咐儿子带去一份点心，作为还礼。

这座别墅有一片面积大约六百多平方的草地，房子倒并不怎么宽

阔。悠一三点左右到达那里，走廊上的窗户洞开，椅子上有位老人，同河田面对面坐着。悠一发现那是俊辅，不由吃了一惊。悠一一边擦汗，一边沿着海风吹拂的长廊，直奔两人身旁走来。

河田在有人的场合，装模作样抑制住感情，说话时故意不看悠一一眼，可是当悠一拿出礼物并为母亲带上问候话的时候，俊辅说了几句玩笑，于是三人心情放松下来，又像平时一样谈开了。

悠一看见桌上冷饮杯子旁边摆着黑白相间的棋盘，是西洋象棋，盘上的棋子有国王、皇后、主教、骑士、城堡和兵卒等。

“下一盘吗？”河田问。俊辅正向河田学习下棋。悠一回答“不下”。河田提议说：“趁着风力正好，赶快准备出发吧。”河田已经和俊辅相约，等悠一来了，三人驱车到逗子镫摺游艇码头，去乘坐河田的游艇。

河田为显得年轻，穿着入时的黄色衬衫，连年老的俊辅也在衬衫外面扎了蝴蝶结领带。悠一脱掉汗湿的衬衫，换上鹅黄色的夏威夷衫。

到了游艇码头，河田的“海马五型”的游艇称为“伊波利特号”，这个名字以前从未提起过，不用说是河田招待客人的一部分，　大大激发了俊辅和悠一的兴致。那里还有美国人的游艇，一只叫“GOMENNASAI号”，一只叫“NOMO (喝吧）号'

云层很厚，午后阳光酷烈。隔海相望的逗子海岸，周末游人如蚁。

悠一的前后左右，毫无疑问，一律是夏季风情。游艇码头炫目的钢筋水泥的斜面，斜斜插入水面，一直浸水的部分，有的地方覆盖着混杂无数半石化的贝壳和包着气泡的黏滑的苔藓。停泊的游艇微微摇晃着桅杆，船舷波光闪耀。从外海到低矮的防波堤之间，这小小港湾的水面，除了荡漾的微波之外，风没有使海水涌起什么大浪。悠一脱下衣服扔进船舱，只穿一条游泳裤，海水浸到大腿，把“伊波利特号”推下水。陆地上感觉不到的海风，低低吹过水面，满含温情地抚摸着他的脸孔。游艇出港了，河田在悠一的帮助下，将插在船中央的镀锌的沉重的活动船板抛进水里。河田是操纵游艇的老手，他每每操起舵来，比平时更加厉害的面部神经痛，使他的面孔歪斜着，让人担心那顽固地衔在嘴里的烟斗会随时掉人水里。还好，烟斗没有掉，船向西奔江之岛驶去。此时，西边天空，云朵庄严灿烂，数条金光刺破云层，像一幅古战场的绘画，将光芒的末端射向这边。于是，在不爱亲近自然、单凭丰富想象的俊辅的眼里，那湛蓝色的波涛涌动的海面出现了幻景，看上去仿佛累累死尸。

“悠一君变啦。”

俊辅说。河田答道；

“不，要是能变那敢情好，可他没有变。现在他在这海里看来是安心的……前些时候（还是在梅雨季节)，我们一起到帝国饭店进餐，接着去那里的酒吧喝酒。当时一个老外领着一个美少年走进来。那少年和悠一穿戴竟然完全一样！从领带到西服，再仔细一看，甚至袜子都是同一款

式。悠一和那美少年轻轻交换了一下眼色，双方都明白眼下各人谁都不方便……喂，阿悠，风向变啦，把缆绳向这边拽，对……但是，更难为情的还是我和那个素昧平生的老外，自打互相扫了一眼之后，谁也就放不下谁了，当时阿悠的打扮已经引不起我的兴趣，他喜欢这样，那就只好定做美式的西服和领带了。打那时起，阿悠似乎和美少年约好了，两人外出都穿一样的衣服。那次偶然不凑巧，两人碰面时身边都伴着一位大哥，阿悠和那美少年等于公开表露了两人是一伙的关系。美少年是个皮肤白嫩、面容姣好的孩子，清纯的眼睛含着动人的微笑，为他的美貌更增添了青春的活力。您也知道，我是个很爱吃醋的人，那天晚上我真是苦恼极啦。啄，您看，我和那老外，不是眼睁睁给背叛了吗？阿悠这个人，他也知道越是辩解越是被怀疑，所以干脆像石头一样默不作声。开始我满怀怒气对他诉苦，到头来败下阵来，反而得向他讨好赔不是。永远都是一样的过程，一样的结果。有时考虑工作，本来应该很明确的判断也一时模糊不清起来，我真害怕人们会如何看待我。先生，您知道吗？我这个实业家，有一家大公司，三座工厂，六千名股东，五千名从业人员，年产能力近八千辆卡车。所有这一切，都牵系在我一个人身上。假如在私生活中有个女人的影子存在，兴许能够获得社会的谅解。但是，要是人家知道，我受到一个二十二三岁的学生的控制，这个荒唐的秘密一旦暴露，世人必定一片哗然。我们不因恶行而羞耻，却因滑稽而羞耻。汽车公司老板原来是个男色家，这真是旷古未闻。这就好比百万富翁是偷儿、绝代佳人爱放屁一般滑稽可笑。人们时常反过来利用有限的滑稽作工具，以博得众人的喜爱，但超过限度的滑稽就不容许别人取笑了。德国克虏伯钢铁厂第三代经理克虏伯，战前为何自杀？先生知道吗？一切价值颠倒的爱，摧毁了他的社会性矜持，破坏了他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基础，从而失去了平衡……”

这些没完没了的牢骚，从河田口里说出来，如同严肃的训示和演讲一般，使得俊辅根本无暇应对。河田述说着这段破灭的故事期间， 游艇在他的操纵之下，眼看又轻轻地回到原来的平衡状态。

再看悠一，他光裸着身子躺在船头，目不转睛地盯着游艇前进的方向。悠一明明知道他俩的谈话是故意说给自己听的，但还是背对着那个中年的说话人和那个老年的听话人。他脊背上光滑的肌肉， 是因为映着日光或者尚未被太阳灼伤吧，那大理石似的青春的肉体散放着夏草的芬芳。

随着江之岛渐渐靠近，河田背对着北边镰仓市街明丽的远景，将“伊波利特号”转向南方。两人的对话始终不离悠一，而又把悠一撂下不顾。

“悠一君还是变了。”

俊辅说。

“我看没变，您说他变了，有何理由？”

“没什么理由，总之是变了。我眼光可是很厉害啊！”

“他现在做父亲了，可他还是个孩子。本质上没有任何改变。”

“这个不必再争了，对于悠一君，阁下比我了解得更多。”——俊辅十分仔细地用带来的骆驼绒护膝，盖着神经痛的膝头，以免受到潮风的侵害。他狡黠地转换了话题：“刚才阁下谈到人的恶行和滑稽的关系，我也对此很感兴趣。目前，那种极为精细的关于杜绝恶行的教养，早已被我们的现代教育彻底葬送了。恶行的形而上学已经死去，只剩下滑稽遭人耻笑。事情就是如此。滑稽的病魔打乱了生活的均衡，但恶行只要是崇高的，就不会破坏生活的均衡。这种道理并不奇怪，因为大凡崇高的东西在现代都是无力的，只有滑稽的东西才具有野蛮的力量。这不正是浅薄的现代主义的反映吗？”

“我呀，并不要求将恶行看得很崇高。”

“你认为有凡庸的受到社会公认的恶行，是吗？”俊辅用几十年前站在讲台讲课的口气说，“古代斯巴达，为了训练少年们战斗时的敏捷，其机灵的盗窃行为不受惩罚。一个少年偷了一只狐狸，但因失败而遭到逮捕。他把狐狸藏在衣服里头，否认犯罪。狐狸撕裂了少年的肚肠，他依然矢口否认，没有喊一声疼痛就死了。这个故事之所以传为美谈，抑或说明了克己比盗窃更符合道德，可以偿还一切。事情并非如此。他害怕因暴露，致使非凡的恶行堕落为凡庸的犯罪，他是因羞耻而死去的。斯巴达人的道德观是古希腊不可遗漏的审美性的，精妙的恶较之粗劣的善，因美丽而富于道德性。古代的道德因单纯而强大，崇高总是站在精妙一边，滑稽始终居于粗劣一侧。然而在现代，道德脱离了美学，道德因卑贱的市民原理而变成凡庸和公认的最低恶行的朋友。美变成了夸张的样式，变得陈旧起来，要么崇高，要么滑稽，二者必居其一。这两者在现代只是意味着同一种东西。不过，前面我已说过，无道德的假现代主义和假人性主义，散布着崇尚人性缺陷的邪教。近代艺术，自打堂吉诃德以来，倾向崇拜滑稽的一方。作为汽车公司老板的阁下，你的男色癖的滑稽，正在受到人们的崇拜，你也许觉得很受用吧。就是说，既然受到崇拜，那就是美的。阁下的教养如果也不能对此加以抵御，那么这种滑稽就会越来越获得世人的欢迎。阁下被粉碎，只有这样，才真正是值得尊敬的现代现象。”

“人性！人性！”——河田不停地叨咕，“我们唯一的避难所，唯一的辩解的根据就在这里。但是，如果不搬出人性来，自己也闹不清到底是不是人，这不正是黑白颠倒吗？其实，人既然是人，就像世上平常一样，总要借助人性以外的东西，诸如神明、物质、科学真理等，这不更是符合人性的吗？我们把自己当做人，为自己的本能就是人性这一说法进行辩护，也许一切滑稽就在这里吧。但是，作为听众的世上的人们，并不是每个人都对人性感兴趣。”

俊辅微微笑着说：

“我倒是很感兴趣啊。”

“先生特别。”

“是的，我是一只名叫艺术家的猴子。”

船头荡起哗哗的水声。一看，悠一早已跳下海游起来了，他们的谈话冷落了悠一，使他感到十分无聊。他脊背上滑润的肌肉和优美的臂膀，时时从平滑的波间闪现着光辉。悠一也不是漫无目的地游着，游艇右手一百米的地方便是那岛，奇形怪状地浮在海里，从刚才的镫摺码头一望可及。那岛是一座低俯的狭长的海岛，由一系列没有沉没海中的分散的岩礁组成。说到树木，只有一棵发育不良的虬曲的松树。这座无人岛最为奇特的景观，就是中央岩石上临水高高耸立的巨大牌坊。这块尚未落成的牌坊，四周牵拉着几根粗大的绳索。

牌坊耸峙于刚才云隙间漏泄的阳光之下，缠络的绳索映出一幅意味深长的剪影。没有一个工人，看样子牌坊面对的神社也正在建筑之中，目前看不到一点影子，所以无法判断出神社的方向来。牌坊本身似乎对这些毫不在乎，只管静静伫立于海面，摆出一副无目的地朝拜的样子。牌坊的影子是黑的，周围是一片斜阳辉耀的波光粼粼的海面。

悠一攀住一块岩礁，登上海岛。他似乎怀着孩子般的好奇心，一时兴奋起来，很想到牌坊那里看看吧。他时而被岩礁遮挡，时而又登上岩礁。悠一来到牌坊跟前，他的俊美的塑像般的线条，脊背映着夕晖，描绘出一幅裸体青年秀洁的影像。他一只手支撑着牌坊，另一只手高高举起，对着游艇上的两个人挥动着。

河田把“伊波利特号”摇向最靠近那岛的水面，只要不触到暗礁就行，在那里等着悠一游回来。

俊辅指着牌坊旁边青年的身影，问道：

“那就是滑稽吧？”

“不。”

“那是什么呢？”

“那小子真美，可怕是可怕，但这是事实，没法子。”

“那么，河田君，滑稽究竟在哪里呢？”

河田从来不肯低下的额头，这时倒是稍稍垂下来了。

“我们必须拯救一下自己的滑稽了。”

听到这话，俊辅大笑起来，他的持续不断的笑声似乎越过海面， 送到了悠一的耳畔。只看到美青年顺着礁石，朝着“伊波利特号”停泊的岸边跑过来。

他们一行来到森户海岸，沿海岸又折回镫摺，将游艇收好，驱车去逗子海岸的海滨饭店吃晚饭。这是一座小型的避暑饭店，最近刚被解除

接管，所以，接管期间游艇俱乐部的许多私人游艇，都用来招待住宿的美国人游览了。饭店一旦解除接管，前面的海岸，从今年夏天开始，也撤去了一直怨声沸腾的栅栏，为一般的游客所用了。

到达饭店已经是晚上。院子的草坪上摆放着五六张圆桌和椅子，桌子中央插着的五颜六色的阳伞，早已像柏树一样收束到一块儿了。海岸上的游人还很不少，R口香糖的广告塔上，扩音器喧嚣不止，在嘈杂的流行曲的间隙里，插播经过精心安排的夹杂着广告的迷路儿童的招领启事。

“请大家注意，现在广播走失的儿童。有个三岁的男孩，戴着水兵帽，上面写着‘健二’的名字。听到广播后，请家长到R口香糖广告塔下认领。”

晚饭后，三人坐在暮色包围的草坪上的圆桌旁边，海岸上的游人骤然消失，扩音器沉默了，只剩下澎湃的涛声。河田离开了坐席，留下来的老人和青年，两个人久久陷入早已习惯了的沉默之中。

不一会儿，俊辅开口了。

“你变啦。”

“是吗？”

“确实变啦。我很害怕，我似乎有一种预感，总有一天，你会变得不是你了。这一天早晚会到来的。为什么呢？因为你就是镭，一种放射线物质。说起来，我一直害怕这一天啊。……但是，你还是有几分像你。也许现在正是分手的好时候。”

“分手”一词，使得青年笑了。

“什么分手，听起来就像先生和我之间果真有过什么事一样。”

“的确有过‘什么事’，你对这个有怀疑吗？”

“我只懂得低级的语言。”

“你看，这样说话，已经不是过去的你了。”

“那么……我只好沉默。”

这种不经意的对话，老作家是如何经过长久的迷惘和深刻的决断之后，才说出来的啊！悠一对这一点毫无所知。俊辅在昏暗的暮色里叹着气。

桧俊辅怀着自我创造的深邃的迷惘，这迷惘既有深渊，又有广原。如果是青年，也许会早一天从这种迷惘中觉醒过来吧。然而，俊辅到了这种年龄，已经怀疑觉醒的价值，觉醒不是更使迷惘加深一层吗？我们究竟该向何处，为了什么目的求得觉醒呢？人生既然是一种迷惘，那么在错综复杂、不堪收拾的迷惘之中，构筑一种井然有序的、合乎逻辑的人工的迷惘，不正是最贤明的觉醒吗？不愿觉醒，不想治愈，这种意

志，目前支撑着俊辅的健康。

他对悠一的爱，就是如此。他感到恼怒，痛苦。众所周知，关于作品美构成的讽刺，为描画出平静的线条所花费的灵魂上的苦恼和错乱，最终会在描画的平静的线条上，自动找出苦恼和错乱的真正的缘由。这样的讽刺，在这种时候也在起作用。他由于固守最初着意描画的平静的线条，因而保有坦白其中缘由的权利和机会。假如爱一旦剥夺这种坦白的权利，那么，对于一个艺术家来说，不存在任何不能坦白的爱。

悠一的变化，在俊辅敏感的眼睛里，描画着这种危险的预感。

“总之，我很难过……”——黑暗里传来俊辅沙哑的嗓音，“……对我来说，这种痛苦无法形容……我呀，阿悠，大概不会再和你见面了。过去，你支支吾吾，不来见我，那是因为你根本不想见我。这次，是我提出不再见面……不过，假如你有需要，非见我不行， 那时候我会欣然答应。现在的你，也许认为不会有这样的需要……”

“是的。”

“你认为不会有这样的需要……”

俊辅的手触到悠一搭在椅子扶手上的腕子，盛夏季节，他的手冰冷冰冷的。

“总之，不到那时候，再不见面。”

“就这么办吧，既然先生这么说了。”

海面上渔火闪烁。也许连品味这种景象的机会也没有了，他俩陷入了令人窒息的习以为常的沉默之中。

黑暗里出现了穿着白衣的侍者，手捧盛着啤酒瓶和玻璃杯子的银盘，紧跟着靠近的是河田黄色的衬衫。俊辅又恢复了常态，保持着一个讽刺家的快活态度，应酬着河田接着先前翻腾出来的争论。这些不着边际的议论看来得不出什么结果，不久，一股刺骨的冷风将他们三个又赶回了门内的大厅。这天晚上，河田和悠一留在饭店，河田劝俊辅也找个房间住下来，但俊辅还是坚决谢绝了他热情的请求，所以河田只得叫司机送俊辅一个人回东京。车上，老作家裹着驼毛护膝的膝盖剧烈疼痛起来。司机听到呻吟，吃惊地停下车来，俊辅说没关系，叫他继续开车前进。他从里边口袋掏出随身携带的吗啡Pavinal，吃下去了。镇痛剂不会马上起作用，老作家为了分散精神上的痛苦，他决心什么也不去想，只是无聊地数点着街道两旁的电灯。拿破仑行军的时候，不也是这样骑在马背上数点沿街有多少窗户吗？一颗根本和英雄行为不沾边的心里，忽然想起这样一个奇妙的传说。

二七 间奏曲

渡边稔十七岁，肌肤白嫩，一张五官端正的圆脸，眉目清朗， 笑起来带着两个酒窝，很是漂亮。他是某新制高中二年级的学生。战争末期三月十日那天的大空袭，将他位于平民区的自己家的杂货店化为乌有，父母、妹妹在房子里被烧死，他有幸活下来，借住世田谷的亲戚家里。亲戚家主人是厚生省一名官员，生活谈不上富裕，哪怕只多了稔一张嘴，日子过得也很艰难。

稔十六岁那年秋天，他想去打工，从报纸广告上找到神田一家咖啡馆，在那里当侍者。放学后就去上班，到十点闭店，可以干五六个钟头。期末考试前，老板答应他提前到七点下班。工钱也高，稔可算找到了一个好饭碗。

不仅如此，店老板也很器重稔。他四十光景，浑身精瘦，是个沉默寡言的老实人。五六年前老婆出逃了，现在还继续过着独身生活，一直住在店的楼上，听说名字叫本多福次郎。一天，这个人到世田谷稔的伯父家拜访，打算收稔作为养子。这个请求真是雪中送炭，立即办妥了领养的手续，稔的姓也改成本多。

稔如今也时常做店里的帮手，不过那是出于兴趣。每天无忧无虑去上学之外，还常跟养父出外吃饭，听戏，看电影。福次郎喜欢旧派戏剧，但他和稔出去时，就一同看稔所喜欢的热闹的喜剧和西部电影。稔还叫他给买了冬夏的少年服装，买了冰鞋。这种生活对于稳来说从来没有过，所以使时常来玩的伯父家的孩子很羡慕。这期间，稔的性格产生了变化。

虽然还是笑口常开，但喜欢孤独了。比如，去弹子房也是一个人。在该用功读书的时间里，他在弹子机前一待就是三小时。稔也不大和本校的同学们往来。

这种还算阴柔的性情中，镌刻着不堪容忍的厌恶和恐怖，和世上一般不良少年的道路相反，他幻想自己将来会走向堕落，不由战栗起来。他抱有一种固定观念，认为自己总有一天要彻底垮掉。夜间，他一看到点着昏暗的油灯、打坐在银行阴影里的算命先生，就一阵恐怖，生怕自己额头上浮现出倒霉、犯罪、堕落的未来，于是加快脚步，匆匆而过。

但是，稔喜爱自己明朗的笑颜，他笑起来露出整齐、洁白的牙齿，充满希望。屏弃一切污浊，他的眼睛也很清纯、美丽。他想，只要外观不改变，总是安心的，然而这种安心感不能长久维持下去。

他学会了喝酒，迷恋侦探小说，还学会了抽烟。香喷喷的烟味儿一

股股流入胸腔，那尚未成形的未知的思念，仿佛从心底引出什么东西一般。在一味自我厌弃的日子里，他巴望再来一次战争，梦想发生一场包围大都市的劫火。他认为在劫火中可以见到死去的父母和妹妹。

他爱刹那间的昂奋，同时也爱绝望的星空。他到处徘徊，从一条街走到另一条街，三个月穿破一双鞋。

放学回家，吃罢晚饭，他换上鲜艳的少年休闲装，直到半夜，店里都不见他的影子。养父很心疼，跟在后头看，发现他到哪里都是一个人。于是也就免去了嫉妒，便放下心来。自己上了岁数，跟他玩不到一块去，也就忍住没有责怪，随他自由。

暑假的一天，天空阴沉，下海太冷，稔穿上绘有椰子树花纹的大红夏威夷衫，谎称到世田谷家里看看，外出了。这件大红的衬衫，和少年白皙的肌肤很相配。

他想到动物园去。他乘地下铁到上野站下车，来到西乡[1]铜像下边。这时，昏黄的太阳从云层里露出脸来，高高的花岗岩石阶阳光灿烂。

他攀登石阶，中途点上一支香烟，日光很强，几乎看不出火柴的亮光。他心中充满孤独的快活，飞奔着登上了石阶的顶端。

这天，上野公园游人稀少。他买了一张印有彩色睡狮照片的门票，钻进人影斑驳的动物园大门。稔不顾画着箭头的路标，信步向左前方走去。溽热中飘荡着野兽的体臭，那气味带着干草香气，使人想到，它们都很留恋自己睡觉的草窝。眼前出现了长颈鹿的铁槛，云影打长颈鹿冥想的脸孔、脖子、脊背依次掠过，阳光黯淡下来。长颈鹿一边走，一边用尾巴驱赶苍绳，它每走一步，那又长又大的骨架似乎要松垮下来。稔看到了白熊，它耐不住暑热，疯狂地在水池和水泥地之间上蹿下跳。

稳顺着一条小路，走到能够眺望不忍池的地方

池之端马路上飞驰的汽车闪着光亮，西自东京大学的钟楼，南至银座的街衢，各处起伏的地平线，都辉耀于夏日阳光之下，火柴盒般的洁白的大厦，像石英一样闪闪放光。这和不忍池阴沉的水面，以及上野一家百货店上空干瘪的、无精打采的广告气球，还有百货店灰暗的建筑物，互相形成了对比。

这里是东京，有着都市感伤的景象。少年感觉到，自己认真走过的这些道路，在这片景象中全都隐匿不见了。还有那多次夜间的放浪，在这明丽的景象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连同自己所梦想的摆脱不可知晓的恐怖的自由，也一点儿不着痕迹了。

从池之端七轩町绕过湖水开来的电车，震动着他脚下的土地，隆隆驶过。稔又折回去看动物。

动物身上的气味远远传来，气味最浓烈的是河马的屋子。雄河马迪

卡和小河马查布，浸泡在浑水里，只露出鼻子来。左右有湿漉漉的铁槛，两只老鼠趁主人不在，瞅准草料箱，在铁槛里出出进进。

大象用鼻子卷起一捆捆麦秆送进嘴里，还没有嚼完又卷起另一捆来。有时卷得太多了，就扬起石臼似的前腿，把多余的麦秆蹬掉。

企鹅们像是出席鸡尾酒会，各自面面而立，将一侧的翅膀暂时离开身体，摆一摆屁股。

灵猫馆的地面上撒满鲜红的鸡头，两只灵猫身子叠着身子，站在高出地面一尺多的卧床上，目光阴郁地瞧着这边。

看到狮子夫妇，稔甚感满意，他想该回去了。含在嘴里的冰棒已经化完，这时候，他发现附近还有没看的小型建筑，走近一瞧，是小鸟馆，窗户上变幻不定的彩色玻璃，有的已经裂开了。

小鸟馆里，只有一个穿纯白色开领衫的男子，背向他站着。

稔嚼着口香糖，眼睛直盯着一只犀鸟，那犀鸟长着比脸还大的白嘴。面积不足十坪的馆内，充满了嘹唳和奇娇的鸣声，稔感到这和电影《人猿泰山》[2]里密林的鸟叫十分相像。他循声而望，那是鹦鹉。小鸟馆里鹦鹉、鹦哥最多，红金刚鹦哥一身五彩的羽毛，非常美丽。白鹦鹉一齐转过身子，其中有一只，全神贯注地用榔头般坚硬的小嘴敲打着饵盒。

稔走到九宫鸟笼子前面，那鸟站在污秽的黄色栖木上，张着鲜红的嘴巴，似乎要说些什么。正想着，突然叫了一声“你好”

稔不由得笑了，旁边那个穿着白色开领衫的青年也笑了，他朝稔这边看了看。稔的身高只达到那青年的眉毛，转过来的脸孔稍稍低俯着。两个人对望着，久久不肯移开。他们都互相为对方的美貌而惊诧不已。稔一直嚼着口香糖的嘴巴也不动弹了。

“你好！”九宫鸟又叫了一声。“你好！”那青年模仿了一句。稔笑了。

美青年不再看鸟笼，他点上一支香烟。稔也学着，从口袋里掏出皱巴巴的外国烟盒，接着连忙吐掉口香糖，将香烟含在嘴里。那青年又划了一根火柴伸过来。

“你也抽烟吗？”

青年惊讶地问道。

“嗯，上学时候不准抽。”

“是哪所学校？”

“N学院。”

“我呀，”美青年说出一所著名私立大学的校名。

“能告诉我你的名字吗？”

“我叫稔。”

“我也告诉你名字吧，我叫悠一。”

他俩走出了小鸟馆。

“你这件红色夏威夷衫很好看。”

青年说，稔听罢脸红了。

他们山南海北地聊着，悠一富于朝气而潇洒的谈吐，以及姣好的长相，使得稔甚是着迷。悠一还没有看动物，稔已经看过了，他便陪悠一一道去。过了十分钟，他俩就像亲兄弟一样了。

“这位也是那号人吧？”稔忖度着，“这般出众的人也属于那一类，真叫人高兴。这人的音容笑貌、体态风情，都那么讨人喜欢。真想和他早点儿同床共寝。他一切会听我的，我也会叫他干这干那。我的肚脐眼儿，他也一定喜欢吧？”——他把手插进裤兜，将顶得生疼的那东西拨正，这下子好受了一些。他发觉裤兜里还剩一块口香糖，掏出来放进嘴里了。

“见过貂吗？还没去看过？”

稔挽着悠一的手臂，向小动物散发着臭气的笼子走去，他们相互紧握的手一直不肯松开。

对马貂笼子前面挂着说明动物习性的牌子，“早晨和夜晚活动于山茶树林，吸食花蜜”等等。里头有三只小黄貂，其中一只衔着一块鸡冠子，满含疑惧地瞧着这边。他们两个的眼睛和小动物眼睛碰到了一起，他们的眼睛只对着貂，貂的眼睛也只能看着人。但是，悠一和稔两个都觉得，貂的眼睛比人的眼睛更可爱。

他们的脖颈一阵热辣辣的，日光直射下来。太阳偏西了，光线依然很厉害。稔回头看看，周围没有一个人影。刚刚结识半个小时，他们就很自然地轻轻接了吻。“我现在很幸福。”稔想着。这位少年只学会了肉体的幸福，世界很美好，没有一个人，到处静悄悄的。

狮子的吼叫震撼了四围。悠一抬起眼睛，说道：

“哎呀，阵雨好像要来啦。”

他们看到黑云布满半个天空，太阳立即暗下来。走到电车站，最初的黑雨点儿已经铺满道路。乘上地铁，“到哪儿呢？”稔生怕被抛下，不安地问道。他们在神宫前下了车，接着走向不再落雨的另一条大街。悠一曾经从大学同学那里得知高树町一家旅馆，两人乘都电赶往那里。

稔陶醉于当天性感的回忆，寻借口疏远了养父。福次郎身上，没有

任何地方能引起这位少年的幻想。福次郎一副佛爷心肠，把邻里关系看得很重要，街道上发生什么不幸，他总是立即跑到寺里烧香上供，一言不发，对着神佛坐上好半天。别的人来吊唁，他一概不知。此外，他那缺乏魅力的干瘦的身子骨儿，使人看了感到不吉利。账面上他不好托付别人，在这条学生来来往往的街上，咖啡馆柜台边整天守着一位表情冷漠的老头子，生意上这可不是高明的做法。还有，每晚关门后一小时，他便十分认真地检查当天的账目，就连那些老主顾见了也定会绕道儿走。

认真和吝啬，同福次郎的佛爷心肠互为表里。隔扇稍微关不严实，左右拉手靠到了正中央，他就立即走过去重新弄好。福次郎的叔父从乡下来，晚饭吃的是炸虾盖浇饭。稔看到那位叔父临走时，福次郎向他讨饭钱，感到很吃惊。悠一青春的肉体，是接近四十岁的福次郎无法相比的。不但如此，在稔的幻想之中，悠一同众多武打戏里的英雄人物和惊险小说里的青年才俊，化为一体了。稔从悠一身上看到了自己未来的一切希望。俊辅把悠一当做素材构思一部作品，稔将许多故事当做素材塑造一个悠一。

悠一猛然回过头来，在少年眼里，那动作就像一个年轻的冒险家，面对突如其来的危难，做好搏斗的准备。稔只想自己将来做一名纯真的侍从、紧随众多主子的少年侍从，打心眼儿里钦佩主子的胆识和力量，和主人生死与共。因此，较之恋爱，这更是一种官能性的忠实、理想的献身和自我牺牲的快乐。对这位少年来说，这是极其自然的梦幻般欲望的表现。一天夜里，稔梦见悠一和自己在战场上的身影。悠一是一名英俊的青年军官，稔是一位美少年警卫兵。两人同时胸膛中弹，紧紧拥抱、亲吻着死去。还有一次，悠一是年轻的海员，稔是少年水手，他们登上热带地区一座海岛的时候，轮船在居心不良的船长命令之下开走了，两人遭到岛上土著人的袭击， 他们用巨大的贝壳当盾牌，躲过叶荫深处射来的无数支毒箭。

就这样，两个人共度了一个神话般的夜晚。他们的周围，城市的夜翻滚着巨大恶意的浪涛，那些恶棍、仇敌和刺客，一个个从幽暗的窗外窥视着，巴望他们获得厄运，为他们的死亡高呼“快哉”。稔恨不得枕头下有一把手枪，这样他才能睡安稳。他老是怀疑那边的西装壁橱里藏着一个恶人，夜阑人静，趁他们熟睡时，打开一道细缝，用手枪向他俩瞄准。果真这样该怎么办呢？稔看到悠一对他这番心思浑然不觉，照旧呼呼大睡，心想，只有这个人才具备过人的胆识和力量。

稔一直极力希求从中摆脱出来的不可预知的恐怖，突然发生变异，这些恐怖如今皆成为稔陶醉于其中的甘美的故事了。他从报上看到走私鸦片和地下结社的报道，仿佛这些事都同他自己有关，热心地阅读起来。

少年这种倾向也或多或少感染了悠一。悠一过去害怕、如今仍然害

怕的顽固的社会偏见，对于这位富于幻想的少年来说，反而可以鼓舞他的幻想，在他眼里，那只不过是传奇般的敌视、罗曼蒂克的危险、俗众对正义和高贵的妨碍、土著人无理的执拗的偏见罢了。这使悠一的心从中获得慰藉。而且，一想到少年这种灵感的源泉正是来自悠一本人，于是他为自己这种无形的力量而深感惊讶。

“那些家伙（这是少年对‘社会’唯一的称呼）正在瞄准我们，我们必须小心。”稔说出他的口头禅来，“那些家伙巴不得我们早死。”

“怎么样呢？那些家伙不在乎我们，只是捂着鼻子打我们身边走过去。”——年长五岁的大哥，摆出现实的看法。然而他的意见不足以使稔信服。

“呀，女人！”稔对着走过去的一群女学生啐了口唾沫，他把听来的一星半点的关于性的诅咒，一股脑儿抛出去，故意让她们听见，“女人呀，什么东西，不就是大腿之间夹着一个脏口袋吗？口袋里装得净是垃圾！”

悠一自然没有对他说出自己是有老婆的，只是微笑地听着他咒骂。

从前稔只一个人晚上出来散步，现在他和悠一一起散步了。漆黑的街角，到处潜伏着看不见的刺客。这些刺客，正蹑手蹑脚地盯着他们两个。甩掉这个家伙，或者耍他一下，来个无罪的报复，这就是稔爱玩的游戏。

“阿悠，你看。”

稔打算做出一次小小的犯罪，足以使追他的人跟过来。他吐出嘴里的口香糖，粘在路边光闪闪的外国人的汽车的门把手上。干完这件事，他又装作什么也没干，催促悠一快走。

一天晚上，悠一伴着稔一起到银座温泉楼顶上喝啤酒。少年泰然自若地多要了一大杯。楼顶上夜风清凉，他们汗湿的紧贴在脊背上的衬衫，立即被风吹得鼓胀起来。红、黄、浅蓝色灯笼，围绕着晦暗的舞场摇曳闪烁。在吉他的伴奏下，两三对男女轮番站起来跳舞。悠一和稔也很想跳上一场，但这里，男人和男人一起跳舞总是叫人看不惯。他们只得看着别人欢乐，心情渐渐郁闷起来，于是两人离席，走到楼顶黑暗的角落，靠在栏杆上。夏夜城市的灯光直达远方。南边汇聚着一片暗影，细想想，那里是滨离官公园的森林。悠一把手搭在稔的肩膀上，漠然望着那座森林。只见林中逐渐腾起一团亮光，开始燃放的巨大的绿色的焰火，眼见着圆圆地扩大开来，伴随一声轰鸣，变成黄色，再变成淡红的光伞，消散了，又恢复了寂静。

“那样子，真好。”稔想起侦探小说里的情节，“要是把人全都当成焰火，打到天上让其散灭，那才好呢。世界上一切邪魔，一个个当成焰火全部毁灭，单单留下悠一和我两个人，那该多好啊！”

“那就不能生小孩啦。”

“要小孩干吗？假如我们真的能结婚生子，那么孩子长大了，也会欺负我们，再不然，就和我们一样。二者必居其一。”

他最后一句话，悠一听了有点儿悚然。康子生了女孩，他觉得这是神灵保佑的结果。青年的手掌亲切地抓住了稔的肩膀。

稔充满稚气的柔嫩的面颊以及天真的微笑里，隐含着叛逆的灵魂，这一点反而使悠一原有的不安的心情找到了慰藉。这种平时的共同感觉，强化着两人官能上的纽带，为友情中最本质的部分、最冠冕堂皇的部分带来力量。少年强大的想象力，拖带着青年的疑虑自行前进。其结果，弄得悠一也被孩子般的幻想迷倒了。一天夜里，他忽然认真地想象着到南美亚马孙河上游探险，一直没有睡好觉。

深夜，他们要到东京剧场对岸的码头划船。小船已经停泊在船坞里，码头上的小屋也早已熄了灯，上了一把大铁锁，两人只得坐在船坞边的木板上，双脚在水面上摇晃着，抽着香烟。对岸的东京剧场已经散场，右面桥对过的新桥舞剧场也散场了。河上灯火阑珊，幽暗沉滞的水面，白天留下的暑气尚未散去。

稔伸出前额，说生痱子了。他让悠一看自己额上斑斑点点发红的痱子。这位少年，总不会忘记把自己的笔记、衬衣、书、袜子和新上身的衣服，一律送给情人看。

稔立即“扑嗤”笑起来了。悠一听到他的笑声，朝东京剧场前面沿河的道路看了看，一个骑自行车的身穿浴衣的老人，没有扶住车把，连人带车摔倒在路上，好像伤了腰，爬不起来了。

“这么大年纪还骑自行车，真犯傻。要是滚到河里，那才好看呢。”

稔快活的笑脸，和暗夜里显露出来的满口残酷的白牙，看上去多么美丽！这时，悠一不由感到，稔和自己有着超出相像的共同之处。

“你有固定的朋友了吧？你经常离家出走，有点儿不像话呀。”

“他喜欢上我的缺点啦。倒也做了我的养父，法律上也承认的。”

“法律上”这个词儿，从这少年嘴里说出，外表上听起来有些滑稽。稔接着问道：

“阿悠有固定的朋友吧？”

“嗯，只有一个老爷子。”

“我去给你杀掉。”

“没用，那家伙杀也杀不死。”

“为什么？年轻漂亮的gay里的人，肯定都是人家的俘虏。”

“这样更方便。”

“又给置办西服，又有花不完的零用钱。还有，尽管讨厌，总是自作多情。”

少年说罢，对着河面吐了一大口白花花的唾沫。

悠一揽住稔的腰，将嘴唇贴过去接了个吻。

“不成呀，”稔并不拒绝，他一边接吻，一边说，“和阿悠接吻，那东西就立即挺起来，不愿回家啦。”

过了一会儿，“啊，蝉！”稔叫道。都电的轰鸣驶过桥后一片寂静，这时，白天叫过头儿的蝉，夜间又穿破寂静，传来细微的鸣声。这一带没有像样儿的树林，一定是哪个公园里的蝉迷了路飞来这里的。蝉沿着河岸低低飞行，向着右方桥头群蛾乱舞的路灯飞去。

于是，两人不得不抬头看着夜空。但是，悠一的鼻孔闻到一股河水的恶臭，两人摇晃的脚上的鞋子离河面很近。悠一对这位少年打心里喜欢，但又不能不觉得“我们正像水老鼠一样谈恋爱”。

*

有一次，悠一无意中看了看东京地图，他不由惊叫起来，世界上竟有这样的奇事：他和稔并排瞅着的河水，原来是他和恭子一起从平河门高台望到的护城河的水。平河门前锦町河岸的水，过了吴服桥转向左方，又在江户桥近旁注入支流，沿木挽町从东京剧场门前穿过。

本多福次郎开始怀疑稔了。一个溽热难眠的晚上，这位不幸的养父躺在蚊帐里读通俗故事杂志，一边等稔回来。他的脑子简直要发狂了。凌晨一点，后门有响动，接着又听到脱鞋子的声音，福次郎便熄掉枕头边的灯。里面房间的灯亮了，稔似乎在脱衣服。接着又好像花了好长时间，光着身子坐在窗下抽烟。透过微弱的灯光，福次郎看到薄薄的烟雾从栏杆里升起来。

稔赤裸裸地走入寝室，正要钻进被窝的时候，福次郎一跃蹿过去，将身子压在稔的身体上。他手里拿着绳子，把稔的手绑上，剩下的绳子顺便又在胸脯上缠了几道。其间，稔的嘴压在枕头上，喊不出声来。福次郎一边绑，一边用额头将枕头顶住少年的嘴巴。

好不容易捆好了，稔在枕头底下诉起苦了，声音含含糊糊。

“好难受啊，闷死啦。我不喊，快把枕头挪开些！”

福次郎骑在稔的身上，唯恐这个养子跑了。挪开枕头，把右手伸到少年的腮边，打算稔一喊，就立即捂住他的嘴。福次郎用左手抓住少年的头发，推推搡搡地说：

“快快坦白，又和哪里的贱骨头鬼混去了？说，统统抖落出来！”

稔的头发被抓住，裸露的胸脯和两手蹭着绳子，好不疼痛。然而，他听着那番老掉牙的审问，这位爱幻想的少年，想的不是突然来这里拯

救他的可靠的悠一的身影，而是世态教会他的现实的法术。稔说，松开头发就坦白。福次郎一旦放开手，他就瘫倒装死。福次郎慌了，摇摇少年的脸孔。稔又说，胸间的绳子疼得穿心，解开绳子就坦白。福次郎点亮枕边的灯，解开绳子。稔的嘴唇贴着手脖子疼痛的地方，低着头不吭气。

胆小的福次郎骑虎难下的态势，早已蔫了一半。他见稔守口如瓶，这回想来软的一手。他对着盘腿而坐的裸体少年，低下头一边哭一边检讨自己的暴行。少年洁白的胸间，绳子留下淡红的伤痕。不用说，这场戏剧性的惩罚，就这样稀里胡涂结束了。

福次郎害怕暴露自己的行为，对于请秘密侦探，怎么也下不了决心。第二天晚上，他撂下店里的事，又开始对这个可爱的人儿盯梢了。稔的行踪难以捉摸。于是，他送给店里的心腹店员一些钱，叫他盯住。这位颇为聪明的忠心耿耿的店员，终于查到了和稔交际的人，从相貌、年龄和衣着，直到那人叫“阿悠”都查得清清楚楚, 并报给了他。

福次郎去了很久没有光顾的此道的酒吧，他过去的一位朋友， 现在仍然脱不掉恶习，经常出入这里。他带着这个老熟人，到别的安静的咖啡馆和酒吧查找“阿悠”的身份。

悠一自以为自己的详情只是小范围知道，实际上，在这个除了打听别人隐私就没有别的话题的“小社会”里，就连如何才能接近他的小常识都传播开了。

大凡此道里的中年男子，都嫉妒悠一的美貌。他们从不吝惜对悠一的爱恋，但这位青年无情的拒绝，更使他们大发醋意。不如悠一漂亮的青年们也是如此。福次郎轻儿易举获得了大批的材料。

他们都爱说三道四，尤其爱拿女人开涮。即便是自己一无所知的事，也发挥了偏执的热情，为福次郎又找到一个掌握新情况的人物。福次郎去见这个男人。这个男人又介绍一个好心而健谈的男人。福次郎短短时间，会见了十多个素昧平生的男人。悠一要是知道了，准会感到震惊，且不提他同镝木伯爵的关系，就连他和世俗气十足的河田的来往都一个不漏地传开了。福次郎从悠一的姻亲关系到住址、电话号码一一查个明白，一回到店里，就精心设计起各种卑劣的手段来了。

[1]西乡隆盛（1827—1877),明治维新功臣，萨摩藩士，后在“征韩论”中同新政府发生对立，回乡发动“西南战争”，兵败自刃而死。

[2]根据美国作家埃德加·莱斯·布鲁斯（Edgar Rice Burroughs，1875—1950)长篇系列说《人猿泰山》改编的同名电影。

二八 晴天霹雳

悠一的父亲活着的时候，南家没有别墅。父亲讨厌守在一个地方避暑、避寒。终日繁忙的父亲留在东京，他们母子到轻井泽、箱根等地的饭店消夏，周末父亲来一次。这是惯例。轻井泽熟人很多， 在那里度夏非常热闹。但是，近来母亲发现悠一的性格变得喜欢孤独了。同他的年龄和健康的身体不相称，漂亮的儿子不愿去交际繁忙的轻井泽，夏天情愿去没有几个熟人的上高地。

战争激烈的年月，南家也没有急于疏散。一家之主，对于这件事很不在意。空袭开始的几个月前，昭和十九年夏，悠一的父亲在东京自己家中溘然长逝，患的是脑溢血。坚强的夫人不听周围人的劝说，硬是留在东京家里，守护亡夫的牌位。这种精神力量也许吓退了燃烧弹吧，宅子完好地迎来了停战。

假如有别墅，可以卖个好价钱，足可以应付战后的通货膨胀时期。悠一父亲的财产，除了现在的住宅，动产、有价证券、存款等， 在昭和十九年是二百万日元。被撇下的母亲，为了渡过难关，她的心爱的宝石被倒爷低价收购，惶惶恐恐度着日月。这时，碰巧得到父亲原来的部下、一个精于此道的人的帮助，很体面地交了财产税，又把存款变成有价证券，通过一番巧妙的操作，成功地闯过了施行通货非常措施的难关。经济稍稍稳定之后，留下了两件宝贝：七十万银行存款，以及混乱时期培养起来的悠一理财的本事。后来，这位热心的帮手，也得了父亲一样的急症死了，悠一的母亲遂将家计放心地交给了老女佣。这位好心眼儿的女佣在账目方面表现出脱离时代的无能，又不知道如何应付危机，悠一发现后吓了一跳。这在前边已有叙述。

基于这些情况，战后南家始终没有避暑的机会。康子娘家在轻井泽有别墅，邀请他们避暑，这使悠一的母亲很是高兴，但她不想离开东京一天，害怕临时找不到主治医生，便轻易取消了这个高兴的念头，让小两口领着孩子一同去。母亲带着凄凉的神色，提出这种特殊的自我牺牲的请求，使得时时想着婆婆的康子，怎能抛开疾病缠身的老太太不管。媳妇体贴的回答引得婆婆十分开心。每有客来， 康子总是拿出电扇、冷毛巾和冷饮招待，婆婆口口声声夸奖媳妇的孝心，弄得康子怪难为情的。她还说什么，假如担心来客将此看成只是出于婆婆的私心，那么她也可以提出一个不合情理的方案：建议把头胎孩子留在东京，让她习惯习惯东京酷烈的夏天。溪子爱出汗，生了痱子，整天搽痱子粉，弄得像个小雪人一般。

悠一一直不愿意受岳丈家的照顾，出于一颗狂放不羁的心，也反对

避暑的邀请。一家人里，在政治手腕上稍胜一筹的康子，将顺从丈夫的旨意看成是对婆婆尽孝心。

一家人平平安安度过了夏季，有了溪子，全家忘掉了暑热。但是，还没学会笑的婴儿，总不改一副动物般生硬的表情，打从参拜神社以来，孩子对于彩色风车的转动和嘎啦嘎啦的响声很感兴趣。获得的礼品有漂亮的八音盒，倒是很起作用。

八音盒是荷兰产品，这件玩具仿照古雅的农家，拥有一座开满郁金香的庭院。打开中间的门，就出现一个小人儿，穿着荷兰的衣服，系着彩色围裙，手里拿着喷壶，站在门框旁边。门开的期间，八音盒响着，演奏着耳熟的荷兰民谣的俗曲。康子爱待在通风良好的楼上，给溪子听音乐。夏天午后懒于用功的丈夫，也加入了这娘儿俩的娱乐。这时节，风从院里的树木吹来，穿过南北屋子，感到一阵凉爽。

“知道啦？看，听着呢，竖起耳朵来啦。”

康子说着。婴儿的这副表情，使得悠一看得入迷。“这孩子只有内部……”他想，“几乎没有什么外界，所谓外界，也只是肚子饿的时候，送到嘴边的母亲的乳头、夜里或白天漠然的光线的变化、风车美丽的旋转、八音盒嘎啦嘎啦单调而柔和的音乐，只有这些东西。然而，论起她的内部，怎么样！自有人类以来，女人的本能、历史和遗传受到挤压，而后就像水中花一样，在作为环境的水里，扩大，开花，只剩下这件工作了。我要把这孩子培养成女人中的女人、美女中的美女！”

按时授乳的科学育儿方法，近来不大吃香了。溪子一旦哭闹起来，康子立即喂奶。夏天敞开穿着薄薄衣服的前胸，裸露的乳房硕大、美丽，这团白嫩而富于敏感的皮肤上，游走着一线青色的静脉血管，清冽异常。然而，掏出的乳房像温室里熟透的果实，浸满了汗水。康子在用沾有稀硼酸水的纱布消毒奶头之前，必须先用毛巾擦去汗水。乳房尚未挨近幼儿嘴唇，奶水就渗了出来，她一直为过于丰盈的乳汁而头疼。

悠一看看这对乳房，又看看窗外夏云浮动的天空。蝉一个劲儿啼叫，反而时时使人忘记耳边的聒噪。溪子吃完奶，在蚊帐里睡了，悠一和康子对望了一下，笑了。

悠一突然有一种自己被什么撞倒的感觉。莫非这就是幸福？同时也是可怕的事情全部到来了，完成了，抑或正留在眼前，看着它，只是感到无力的安慰？他对这种冲击一时有些茫然起来。一切结果外观上看起来是这样确切和自然，这使他感到惊讶。

数日后，母亲的状况急剧变坏，平素每到这时候，她总是不失时机地叫来医生，这回却顽固地拒绝看病。这位爱唠叨的老年嫠妇，整天价闷不作声，只能让人觉得发生了异样的变化。当晚，悠一在家里吃饭。他看到母亲脸色不好，强作笑脸时表情极不自然，一点没有胃口，于是他不打算外出了。

“今晚怎么不出门了呢？”她对在家磨磨蹭蹭的儿子，故意表现出快活的样子说道，“我的身体用不着你牵挂，我没有生病。要说证据，我自己对自己的身体很清楚。要是有什么不好，会马上请医生来的，所以谁也不要担心。”

她尽管这么说，可是孝顺的儿子就是不肯走。第二天早晨，聪明的母亲变换了战术，一大早，她就显得精神振奋。

“你想知道我昨天到底怎么了，是吗？”她对着阿清莫名其妙地大声说，“昨天嘛，那只不过证明我还没有从更年期里毕业呀。”

昨晚她几乎一夜未睡。不眠带来的兴奋状态，以及数度唤回的理性，使她巧妙地导演了这出戏剧。晚饭后，悠一放心地外出了，果断的母亲命令贴心人阿清叫来一辆出租车，说上车后再告诉她去哪里。阿清想跟她一起去，母亲制止了她，说：

“不用陪，我一个人去。”

“不过，太太……”

阿清甚感惊奇，悠一的母亲生病以来，很少一个人外出。

“我一个人出门难道就这么稀奇吗？请不要把我当成皇太后。康子生孩子的时候，我一个人去医院，不是什么事也没出吗？”

“可那时家里没人。再说，太太自己也同我有约，说今后决不再单独外出的呀。我都记着呢。”

听到主仆两人的争执，康子来到婆婆居室，脸上露出担心的样子。

“妈，还是我陪您去吧，要是阿清去不方便的话。”

“好啦，康子，不用担心。”——她说话的声音很动情，很亲切，像是对着自己亲生女儿一样，“为了处理你们死去的父亲留下的一笔财产，我要去见一个人。这件事情我不想让悠一知道，假若我回来之前他回家了，就说我被一位老朋友的车子接走了。要是悠一在我后头回来，我什么也不说，康子和阿清你们也不要提起我出门的事。请记住了啊，我自有主张。”

她不管别人如何，发了一通指示后就慌慌张张乘车出门去了。两小时后她乘同一辆车回来了。看样子很累，立即入睡了。悠一深夜才回来。

“妈妈怎么样？”悠一问。

“好多啦。和平时一样，九点半就早早上床休息了。”——忠实于婆婆的妻子回答说。

第二天晚上，悠一一出门，母亲就立即要雇车准备外出。第二个晚上，她不要任何人靠近，独自默默地准备着。阿清送来银制的和服腰带

扣子，女主人一手抓过去，老女佣不安地抬头看着她。然而，这位不幸的母亲，目光里闪现着不吉祥的热情，对好心的无能为力的女佣，一开始就置于视线之外。

她为了拿到唯一的证据，接连两个晚上到有乐町的罗登，等着悠一在那里出现。前天，她接到一封可怕的匿名信，写信人劝告说，　为了证实密告不是说谎，请按信里的地图找到那家奇怪的店铺，在那里等他本人出现。她决心一个人单独行动。不论这袭击全家的不幸埋藏的根子有多深，那也只是母子之间应该解决的问题，决不能连累康子。

再说罗登，连连两个晚上，迎来一位非同寻常的客人，大家甚感惊奇。江户时代，按常规，男妓不仅接待男客，也接待女客。现代这样的习惯早已被忘却。信里还告诉她这家店许多奇异的风习和隐语。南太太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这才成为一个熟门熟路的客人。她丝毫不露惊讶之色，举止落落大方。因此，连出来应酬的店老板，都觉得她是一位有教养的老妇人。他被她洒脱的谈吐迷惑住了，也就不由放松了戒备。不说别的，只要这位上岁数的女客不惜花钱就成。

“也有这样好事的客人哩。”洛蒂跟少年们说，“都这般年纪了，还那么随和大度、心直口快，真是难得。其他客人，见到她也不会在意，可以尽情地玩乐。”

罗登的楼上，当初是女人的酒吧，后来洛蒂改变了主意，把女人赶走了。如今，每到天黑以后，男人们可以到楼上跳舞，看男扮女装的少年跳半裸体舞。

第一个晚上，悠一没有来。第二个晚上，她决心等悠一出现。滴酒不沾的她出钱请客，大大方方请陪侍她的两三个少年喝酒，吃东西。等了三四十分钟，悠一还没来，突然，一个少年的话引起她的注意。少年对伙伴说道：

“怎么回事呀？阿悠两三天没来了。”

“你瞎操什么心？”发话的少年受到了对方的奚落。

“我才不操心呢，反正悠一和我没有任何关系。”

“光嘴上这么说。”

南太太若无其事地问道：

“阿悠很有名气，是吗？他长得很帅吗？”

“我有他照片，给您瞧瞧吧。”第一个开腔的少年说道。

他拿照片花了好大工夫。他从里面口袋掏出一叠沾满灰土的脏兮兮的东西，有名片、折叠的碎纸、几张一元的钞票、电影院的节目单，乱七八糟一大堆。少年歪着身子凑近台灯，一张一张仔细寻找。这位不幸的母亲到底没有勇气看着他慢条斯理地翻检下去，她闭上了眼睛。

“最好是照片上的青年同悠一又像又不像。”她在心里祈祷，“这样，还可以留有几分侥幸，获得片刻的安慰。对于那封不祥的信，哪怕只有一行（只要没有证据），就可以断定是有意诬陷而写下的谎言。老天保佑，那照片上不是悠一，而是一个陌生人。”

“有啦，有啦！”

南太太将老花的眼睛拉开距离，接过名片大小的照片，挨近灯光。照片纸面反光，看不真切，换个角度，这回看清楚了美青年的脸孔， 穿着白色的开领衬衫，一副笑嘻嘻的样子。那正是悠一。

这真是憋闷得喘不出气来的一瞬间，母亲完全失去在这里看见儿子的勇气了。同时，到这会儿，一直保有的坚强的意志也崩溃了。她漠然地把照片还给少年，再也没有力气谈笑自如了。

楼梯上响起脚步声，新来的客人上楼了。一看到是个年轻的女客，包厢里拥抱接吻的男人们立即分开了。女子认出了悠一的母亲，表情严肃地走了过去。女子叫了声“妈”，南太太大惊失色，女子抬起头，是康子。

婆媳二人认真小声地交谈了几句，婆婆问她怎么到这地方来了， 媳妇没有回答，只是催促她赶快回家。

“可是……在这里遇到你……”

“妈，回去吧，我是来接您的。”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回头再说，先回家吧。”

她俩匆匆算过账，走去店门。大街一角停着婆婆的包车，康子是坐出租车来的。

南太太靠在坐席上，伸展着身子，闭着眼睛。车开了，康子浅浅坐着，照顾着婆婆。

“哦，浑身汗淋淋的。”

康子说着，用手帕擦婆婆的额头。南太太微微睁开眼来。

“我明白啦，你看到了我的那封来信，对吧？”

“我怎么会干那事呢？其实，我今早接到一封厚厚的信呀。看了信，我猜出婆婆到哪里去了。想到今晚没人陪您，我就找到这里来啦。”

“你也接到了同样的信？”

南太太痛苦非常，不由惊叫了一声。她说真对不起康子，说罢哭了。这种无缘的道歉以及痛哭，深深打动了康子，她也跟着哭起来。两个女人一路上在车子里一边哭，一边互相安慰，关键的事一句也未提及。

回到家，悠一还没回来。南太太本来想自己单独解决问题，她不愿累及媳妇，更要紧的是媳妇毕竟是外人，这种丑事没脸让她知道。可是这件家丑一旦随着眼泪败露出来，康子成了这件秘密唯一的分担者，同时又是她的不可替代的帮手。两人火速避开阿清，到离她很远的一间屋子里，拿出两封信对照着看。可是，要使她们对卑劣的匿名信的写信人打心眼里产生憎恶，还需要花一段时间。

两封信字迹相同，行文也完全一样。错字连篇，语句不通。不少地方，故意伪装自己的字体，将字写得歪歪斜斜。

信里说，对于悠一的作为，自己感到有义务写下来加以报告，悠一这位丈夫是个“不折不扣的假货”，他“绝不爱女人”。悠一不仅“欺骗家庭，玩弄社会”，并对破坏他人幸福的结合毫不介意。他虽是个男人，又被男人玩弄。他过去是镝木原伯爵的favourite[1]，眼下是河田汽车公司总经理的嬖儿。不光如此，这位美丽的骄子，不断背叛这些年长情人的恩爱情意，又对源源不绝的少年相好朝三暮四，爱一个丢一个。这个数目比一百只多不少。“还有，记住”，这些少年情人，一律都是同一性别。

其中，悠一以夺取他人所爱为快，被他抢走宠童的一个老人自杀了。写这信的人也是同样的受害者。把这种信寄到您手里，也是出于不得已，望能体察这番心情，给予谅解。

如果对这封信有怀疑，不相信我说的是实话，我劝您晚饭后到下面这家店里走一趟，亲眼看看我说的是否符合事实。因为悠一经常到那家店里去，要是在那里碰见他，就证明我上面说的没有错。

信的内容大致如此。另外还附了一份关于罗登地址的详细说明图，以及访客进入罗登的注意事项。两封信都一样。

“妈在店里见到阿悠了吗？”康子问。

照片的事，她本来想瞒住媳妇，最后不由得和盘托出了。

“虽然没碰到他人，可是看到了他的照片。那正是悠一的照片，那里一个不学好的招待，当成宝贝带在身边。”

说罢，她有些失悔，又补充说：

“……反正没见到人。不过,这封信的疑点，还没有彻底推翻呢。”

她虽然这么说，可那焦躁的目光背叛了她的话语，说明她心里并不认为那封信是假造的。

南太太突然发现同自己并膝而坐着的康子，脸上没有一点儿惊讶的表情。

“你这般镇静自若，真是没想到呀，你可是悠一的夫人哪！”

康子做了个表示歉意的动作，她害怕自己无动于衷的样子会使婆婆

更加伤心。婆婆接着说道：

“依我看，这封信并非都是谎言啊。要是真的，你还能坐得住吗？”

对于这个自相矛盾的诘问，康子的回答也使人难以捉摸。

“哎，怎么办呢？我也想到了这一点。”

南太太沉默良久，不一会儿，她低伏着眼睛，说道：

“也许因为你并不爱悠一吧。但是，如今碰到这种可悲的事，我没有资格责怪任何人，说不定只能将这个看成不幸中的万幸呢。”

“不，”康子果断的语调里似乎流露出几分喜悦，“不是的，妈，正相反。所以，我更觉得……”

南太太面对这位年轻的媳妇，有些招架不住了。

邻间屋子传来正在睡觉的溪子的哭声，康子过去喂奶。悠一的母亲一个人留在远离的八铺席房间里。蚊香的香气搅得她更加不安，要是悠一回到这里来，做母亲的反而没了去处。同样一个母亲，到罗登去，一心想看到儿子，可眼下最怕遇见儿子。她甚至巴不得今晚儿子最好不要回家来。

南太太的苦恼是否基于道德的谴责，还很值得怀疑。道德上的判断能令人态度坚决，道德上的恼怒自然使人表情严峻。而她，则无视这两点。她心中的通常的概念和世俗智慧被推翻了，她为此而感到迷惘。她本来的亲切之情不见了，代之而来的只有厌恶和恐怖。

她闭上双眼，这两个晚上，她脑里浮现着地狱的光景。除了一封拙劣的信之外，这里还有一个她不具任何知识的现象。这个现象使人觉得无比的厌恶、可怖、反感，如此丑陋，令人产生恶心和呕吐等不快之感。而且，那个店里无论店员还是客人，都一律像普通人一样，保持着日常生活中泰然自若的表情，更加形成了令人不快的对比。

“那些人都觉得是理所当然的。”她忿忿地思考着，“这个颠倒的世界竟然如此丑恶！那些变态的家伙，要多丑有多丑。正确在我这边，我的眼睛没有走样。”

这样想着想着，她感到自己是彻底的贞女，她的纯洁的心灵从未这样炫耀过自己是贞女。人人充满自信，以此作为生活的支柱，　一旦种种观念受到侮辱，就会奋然而起，发出哀号。这是不言自明的道理。世上百分之八九十的成年男子，都属于这种贞女类型。

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优柔寡断，同时在过去数十年的岁月里，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充满自信。判断倒是甚为简单，用一个可怖而又滑稽的词语“变态性欲”，就可以使一切迎刃而解。这个为良家子女闭口不谈的毛毛虫一般令人悚然的词语，竟然同自己的儿子直接挂起钩来了。

对于这一点，这位可怜的母亲佯装不知。

看到男人和男人接吻，她一阵恶心，闭上了眼睛。

“一个有教养的人，怎么会干出这种事来！”

“变态性欲”这个滑稽的词语，和无可选择的“教养”这个滑稽的词语，一同在她心中浮现，这时，南太太一直沉睡心底的自豪感开始抬头了。

她所接受的是良家子女最高尚的教育。她的父亲属于明治时代的新兴阶级，像热爱“勋章”一样热爱“高雅”。她的娘家人个个高雅，连狗都表现一副高雅的样子来。一家人在自家餐厅吃饭，有人从远处递过来佐料，也要道一声“谢谢”。南太太成长的时代，未必是个安定的时代，但却是一个伟大的时代。生来匆匆，看到日本在日中战争[2]中取得胜利，十一岁又喜逢日俄战争的胜利。她十九岁嫁到南家之前，父母为了守护这位具有敏锐接受能力的少女，除了依靠他们所处的时代和社会极其稳定的“有品位”的道德力量，再也不需要其他一切。

过门十五年，一直没生孩子，婆婆在世时，她实在抬不起头来。悠一生下之后，她这才松了口气。这时，她所信奉的“有品位”的内容产生了变化。这是因为，从大学时代起就爱玩女人的悠一的父亲， 结婚后十五年来，一直过着放荡不羁的生活。悠一出生时最让她感到欣慰的一件事是，她没有让丈夫在不正经的土地上播下的种子进入南家的户籍。

她首先遭遇的就是这样的人生，但是，她把对丈夫的敬爱之心和天生的矜持性格互相折衷，学会一种崭新的爱的态度——用宽恕代替忍耐、用包容代替屈辱。这就是“有品位”的爱。她感到，这个世界似乎没有自己不能宽恕的东西。至少应把“低劣”排除在外！伪善一旦涉及兴趣上的问题，大事情可以洒脱地放过去，但是在细小的事情上就会出现道德方面的不和谐。但是，南太太对罗登的空气抱有无可容忍的厌恶，这和将此单单作为低劣的趣味而采取轻蔑的态度，两者丝毫没有矛盾。就是说，因为太“下流”，所以她不能宽恕。

看到这番光景，平素她那一副体贴的心肠，再也不能对儿子产生同情了，这是可以理解的。不过，使南太太感到惊讶的是，这种令人厌恶的下流无耻的事情，怎么会搅得自己如此肝肠寸断、痛哭流涕呢？

喂完奶，康子哄溪子睡了，又回到婆婆这边来。

“我呀，今晚上不想见悠一。”婆婆说，“该说的明天我会跟他说。你早点儿休息吧。翻来覆去想也没有用。”

南太太叫阿清来，要她赶紧收拾铺床，心里似乎有一种急不可待的事。今天她太累了，上了床之后，就像一个醉汉借助酒力昏睡一般，被苦恼折磨得有些麻木的她，相信能睡个好觉。

夏天，南家把吃饭的地方移到一间凉爽的房子里。第二天一大早就很热，母亲和悠一夫妇坐在廊子一角凸出的阳台椅子上，喝着凉果汁，吃着鸡蛋和面包。每天吃早饭时，悠一总是膝头上摊着报纸，看得入迷。今天也一样，只听面包屑像水点儿撒在报纸上，沙沙作响。吃罢饭，阿清沏茶来，将桌面拾掇好后，走了。

人大凡专心于某种事，反而会有一些笨拙的举动。但南太太却不动声色地把两封信杵到了悠一面前。康子看了，心里咚咚直跳。信被报纸遮挡着，悠一的眼睛看不到，母亲用手里的信捅捅那报纸。

“算啦，别再看报了。我们这里收到两封信呢。”

悠一把报纸胡乱折叠一下放在旁边的椅子上，他看到母亲拿着信的手在抖动，看到她由于紧张过度，脸上浮现的浅浅的笑意。他看到了母亲和妻子的名字，翻过信封一片空白，后面没有寄信人的名字。掏出厚厚的信纸打开，再掏出另一封来。母亲用不耐烦的口气说：

“两封信完全一样。寄给了我，也寄给了康子。”

看了信，悠一的手也颤抖起来。读着读着，脸色变了，他用手帕不住擦额头的汗。

他几乎没细看内容，知道密告的是什么事。他在苦思，如何巧妙地应对眼前的情势。

不幸的年轻人一副伪装的苦笑浮现在唇边。他鼓足勇气，正面望着母亲的脸。

“什么呀？乱七八糟的！写这种毫无根据、卑劣下流的信……我遭人嫉妒，才会有这种倒霉事。”

“不对，我去过信上写的那家下流的店铺。而且清清楚楚亲眼看到了你的照片。”

悠一再也无话可说了。母亲尽管言词激烈、表情严峻，其实她站在距离儿子的悲剧遥远的地方，她的愤怒近似于见到儿子戴一条不够高雅的领带时产生的不快。悠一一颗激动的心，未能使他看穿这一点。性急的他，看到了母亲眼里的“社会”。

……康子抽抽噎噎哭了。

这个平时不想让人看到流泪、一贯用爱包容一切的女人，眼下丝毫不觉得悲哀，但还是哭了，她自己也甚感奇怪。她平素不流眼泪是害怕丈夫看了不高兴，她没有觉察，现在这眼泪是明知可以拯救丈夫而自然流下来的。她的生理被爱情所驯服，以至于为爱而产生功利性的运动。

“妈妈，别说了。”

婆婆的耳畔传来她沉滞的声音，康子说罢离开了。她沿着回廊一阵

小跑，到溪子睡觉的房子去了。

悠一一言不发，身子也不动一下。不管怎样，现在必须立即行动起来。他把桌子上的十多张信笺从一端哧啦撕碎，又把碎片团成一团儿，投进碎白花纹的浴衣袖筒里。他等待母亲的反应。然而,母亲双肘支撑着桌面，手指顶着低下来的前额，一动不动过了一会儿，先开口的是儿子。

“妈妈您蒙在鼓里了。这封信您要是当真，我也没办法。不过……”

南太太几乎喊出来：

“康子怎么办？”

“康子怎么办？我是爱康子的。”

“可是，你不是讨厌女人吗？你爱的是学坏了的男孩子，还有那些阔佬和中年汉子。”

儿子对变得毫无体贴之心的母亲感到吃惊。事实上，母亲的发怒是因为他是她的亲生儿子，有一半是冲着自己来的。她自己有意强忍住了同情的泪水。悠一想：

“同康子草草结婚，不是母亲您硬逼的吗？怎么把一切责任都推到我头上来了？”

出于对病弱的母亲的同情，他没有出口强辩。他用断然的口气说:“反正我爱康子，只要这能证明我也爱女人，就够啦。”

母亲没有认真听他解释，用近乎胁迫的病中的胡话对他说：

“……总之，我要尽快见到河田先生。”

“不要干那种不体面的事，河田先生会认为这是欺诈他。”

儿子一句话很有效，可怜的母亲莫名其妙地嘀咕了几句，撇下悠一走开了。

早晨的饭桌上只有悠一一个人。他的面前有掉落着面包屑的清洁的桌布，有充满树枝间漏泄下来的日光和阵阵蝉声的庭院。除了右边袖子里沉甸甸的碎纸屑团儿之外，一切都像这晴明的早晨一样寻常。悠一点燃一支香烟，他卷起浆得直挺挺的浴衣袖子，抱着膀子。每当看到自己充满青春朝气的臂膀，总是感到一种值得夸耀的健康的自豪。他的胸脯像有一块重重的铁板，压得他喘不出气来。心跳也比平时急促得多。然而，这种苦闷和欢喜的充满期待的苦闷没有什么区别，不安之中有着一种明朗的希望。他很可惜一根烟抽完了。他想：

“至少，我现在一点儿也不感到无聊！”

悠一寻找妻子。康子在楼上。八音盒的音乐从楼上袅袅传来。

通风良好的楼上一间屋子里，溪子躺在蚊帐里，她高高兴兴睁大眼睛盯着八音盒。康子冲悠一微笑了，然而这种不自然的微笑并不中丈夫的意。悠一上楼时敞开的胸怀，见到这种情景后又重新关闭了。

一阵长久的沉默后，康子发话了。

“……我呀，并不在意那封信。”——她笨拙地敷衍着，“我不放心的只是你呀！”

这充满同情的话语在全世界听起来都是同样的温柔，正因为如此，才深深刺伤了这个年轻人。他眼望着妻子，这话与其说是同情， 毋宁说是爽直的轻蔑。同刚才一番情绪激烈的表白完全相反，他的被伤害的自尊心，甚至促使他企图对妻子进行一次无缘无故的报复

悠一希求援助，首先想到的是俊辅。但是一想起如今到这种地步俊辅应付的一些责任，他一阵恼怒，抹消了这个名字。他盯着桌子上两三天前读过的京都来信，那是镝木夫人写来的。悠一想，如今能够帮他一把的只有这位夫人了。于是，立即脱掉浴衣，准备换衣服出去发电报。

他出了门，阳光在行人稀少的路面上形成强烈的反射。悠一走的是后门，门口正有一个人影犹犹豫豫要进来。他一度走进门，又立即走出去，看样子是等待家里有人外出。

那个小个子男人脸转向这边的时候，悠一认出是稔，吓了一跳。两人靠在一起握握手。

“来信了吧？那封奇怪的信。我知道了，那信是我家老爷子写的。我真对不起阿悠您哪。我是逃出来的，老爷子派人盯梢呢。我们的事全被他查清楚啦！”

悠一并不感到惊讶。

“我也估计到了。”

“我呀，有话跟阿悠说。”

“这里不是地方，附近有个小公园，到那里说吧。”

悠一装出一副大人般的冷静，挽起少年的胳膊催促着。两个人边走边急匆匆述说着降临到他们身上的危难。

附近的N公园本来是N公爵宅第花园的一部分，二十多年前， 公爵家出让广大土地，遂将池塘周围坡地上的一角庭院留作公园，献给区政府。

池面上布满盛开的睡莲，景色很美。除了两三个捕蝉的孩子之外，

夏天近午的公园看不到人影。他俩在面对池水的斜坡上的松荫里坐下来。一直无人收拾的斜坡上的草地，到处是纸屑、橘子皮，报纸挂在水边的灌木丛上。太阳落山之后，小公园就会挤满乘凉的人们。

“你想跟我说什么？”——悠一问。

“我说，既然出了这种事情，阿悠，跟我一起逃吧，啊？”

“一起逃……”——悠一泛起了犹豫。

“你怕没钱是吧？钱不必担心，看，我有这么多呢。”

少年微微张着嘴，一副认真的表情。他伸手将裤子后面的口袋解开，取出来一叠精心包装的钞票。

“掂掂看！”他放到悠一手心里说，“有些分量吧？足有十万日元哩！”

“这钱从哪儿弄的？

“我撬开老爷子的金库，把钱全拿来了。”

悠一和这个少年相处一个月来，共同幻想着冒险，也看到了这冒险带来的悲惨和龌龊的结果。他们面向社会，幻想着所向无敌的行动、探险、英雄的恶行以及明日即将死去的战友之间悲壮的友情， 幻想着明知最终要受挫的感伤的政变，以及各种各样悲剧性的青春。他们知道自己的美好，也因而知道他们自己只适合于悲剧。他们相信，充满危险的光荣在等着他们：秘密团体中令人毛骨悚然的残酷的刑罚，被野猪咬死的阿多尼斯[3]之死，中了恶人阴谋诡计而身陷囹圄，水位一刻刻上涨的地下水牢，洞窟王国生死未卜的演练仪式，地球的灭亡，还有寻求舍身拯救数百战友生命的传奇故事的机会，等等。只有这样的失败，才是符合青春的唯一的失败。放过这种失败的机会，代之而来的必然是青春的灭亡。较之难于忍受的青春之死，肉体之死又算得了什么？众多的青春都是如此（若问为什么，因为青春的生命就是难以忍受的壮烈的死)。他们的青春永远梦想着新的破灭。面临死，美青年应当莞尔待之。

……但是，这种梦想的归结，如今摆在了悠一眼前。这是一件市井小事，既没有光荣的馨香，也没有死亡的壮美。一只水老鼠般的污秽的小事，也许会登报，但只能是一块方糖那样大小的新闻……

“看来，这位少年梦寐以求的是女人似的安定生活。”悠一大失所望，“带着这笔钱私奔，随便找个地方，两个人一起过日子。啊，要是这小子有胆量把那个老头子杀了，我会跪在这位少年面前给他磕头！”

有着全家老小的悠一，这位年轻的丈夫，对另外一个自己产生了质疑。他立即决定下了应该采取的态度。看来，比起那种悲惨的归结，伪善显得更合乎时宜。

“这些钱，放在我这儿行吗？”悠一把一叠钞票装进内衣口袋说。少年用一副天真、信赖的目光看着他，回答道：“好啊。”

“我到邮局办点儿事，你也一起去吗？”

“不管到哪里，我这个身子都交给阿悠了。”

“真的吗？”

他说是真的。

悠一在邮局给镝木夫人发了一份孩子向母亲撒娇般的电报：“有要事，快来！”接着，就叫了一辆出租车，邀稔一同上车。“到哪儿去？”稔半含期待地问。车子一停下，悠一低声对司机说了要去的地点，稔没有听见，还以为两人要去住豪华宾馆呢。

少年发现车子开到了神田附近，就像逃离羊圈的羊羔又将被关进圈里一样，一阵慌乱起来。悠一说：“一切听我的，我不会害你。”少年从悠一坚决的语调里，忽然意料到要发生什么事，不由笑了。他想，这位英雄今天一定会为报仇而大显身手吧？

少年想象着老爷子丑陋的死相，高兴得浑身打颤。悠一在稔身上寄托幻想，稔也在悠一身上寄托幻想：悠一挥舞着刀子，毫无表情地割断老爷子脖子上的血管。想到刹那之间这位杀手的美丽，映在稔眼里的悠一的侧影，随之变得神仙一般完美无缺。

车子在咖啡馆前边停下了。悠一下了车，接着稔也下了车。盛夏正午时分，学生街行人稀少，一片寂静。两人穿过马路，头顶上的阳光照得人不留一点影子。稔得意地抬眼扫视了一下周围二三楼的窗户。从那里不经意望着马路的人们，不会想到这两个人就是两个青年杀手吧？伟大的行为，总是在这种不露声色的时刻发生。

店里人很少。眼睛习惯了外头的阳光，走进店里觉得很暗。一看到他俩走过来，坐在柜台椅子上的福次郎慌忙站了起来。

“到哪儿去了？”

他抓住稔问道。

稔泰然自若地向福次郎介绍悠一，福次郎听了脸色立即惨白起来。

“我有事要和您商量。”

“到里面去吧，这边请！”

福次郎把账务托付给其他店员。

“你在这里等着。”悠一吩咐稔站在门口。

悠一从内衣口袋里掏出钱包，老老实实递给福次郎，福次郎一下子傻了。

“听说是稔君从家中金库里拿的，我收下来，如数还给您。稔君一时想不开，才干下这种事儿，您不要再责备他了。”

福次郎一言未发，胡乱地向美青年瞧了一眼，此时，福次郎心里很不是滋味儿。他用那种卑劣的手段伤害了的对方，却让福次郎在最初一眼就爱恋上了。他骤然想出一个傻里傻气的法子，趁早将全部心里话说出来，一任对方责罚，世上也许能够理解自己的“好心”他想首先向对方道歉。至于台词，过去听过的江湖上的俗词俚语，要多少有多少。例如什么“哥们，我服了。老兄宰相肚里好撑船，千万别跟我这个小人一般见识，要杀要剐，一切随您的便”等等。

福次郎在演出这场大轴子戏之前，有件事必须赶在头里做好。他接过钱应该数一数。虽说金库里的钱他记得烂熟，但账尾巴必须相合。不过，十万日元钞票一时数不下来，他把椅子拉到桌边，对悠一轻轻点了点头，然后解开钱包，认真数起来。

悠一盯着小商人数钱的熟练的手指，那种娴熟的动作里所包含的阴惨的真挚之情，超越了他们的色恋、告密和盗窃。钱数完了，福次郎双手搁在桌面上，又对悠一鞠了一躬。

“钱数全对吧？”

“全对，一分不少。”

福次郎放过了机会。这时悠一已经站起身，对福次郎瞧也不瞧一眼，向门口走去。稔从头到尾看着这位英雄不可饶恕的背叛行为。他背靠着墙壁，脸色惨白，目送着悠一。临出门，悠一对他点点头，稔背过脸去，不予理睬。

悠一沿盛夏的街道独自大踏步走着，没有人跟着他。他嘴边漾起了微笑。青年想极力忍住笑，皱着眉头走路。他充满了无可形容的傲慢的喜悦，他明白了慈善的喜悦为何能使人的行为变得傲慢起来。而且，他还懂得，要想自己有好心情，较之恶行，再没有比伪善更胜于一切的了。他感到十分高兴。

演罢这出戏，年轻人的肩膀如今更加轻松了，今天早晨沉闷的心情也一扫而光。为了使喜悦更加圆满，他想买点儿毫无意义的东西。悠一路过一家小文具店，选购了最便宜的赛璐珞铅笔刀和钢笔尖儿。

[1]英语，宠儿。

[2]指1894年的中日甲午战争。

[3]Adonis,希腊神话中的美丽王子，为女神阿佛洛狄忒所热恋。后被野猪咬死，鲜血育出银莲花。

二九 算计之神

悠一的无所作为很是完满，处于此种危机时刻，他的平静无与伦比。单单凭借这种从孤独的深渊中产生的平静，他瞒过了家人，使她们怀疑密告信也许是假的。悠一就是如此镇静自如。

他不多说话，平淡地过日子。他把自己的毁灭踩在脚底下，像走钢丝一样从容不迫。青年慢慢阅读早晨的报纸，正晌午睡午觉。不到一天，全家人就失去了解决那个问题的勇气，只得考虑如何从那个话题里逃脱出来。因为实在找不出另外的“有品位”的话题了。

镝木夫人回电报了，电报上说，她晚上乘八点半到达的“鸽子号”特快来东京。悠一去东京站迎接。

夫人拎着一只小旅行包从车上下来，看到了穿着淡蓝衬衫、卷着袖子、戴着制服帽的悠一。这时，她脸上浮现出恬静的微笑，她感到自己比起他的亲生母亲，更能迅速拂去这个青年的苦恼。抑或她从前一心巴望看到悠一如此隐含着苦恼的表情而未得吧。她穿着高跟鞋很快走近他，悠一也跑过来，低着眉，夺过夫人的旅行包。

夫人喘着气。青年切实感觉到，夫人依然像从前一样，用热情的视线紧紧盯着他的脸。

“好久不见了，出了什么事？”

“回头慢慢说吧。”

“没关系，不用担心，我来了呀。”

夫人说话时的眼睛里充满了无往而不胜的力量。悠一觉得，他已经和这个曾经被他轻易逼得跪在他面前的女人拴到一起了。这时，夫人从美青年纤弱的微笑里，看到了他经历的辛酸。而且，夫人觉察到，这并非她所给予的辛酸，于是，一阵寂寞的同时，反而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勇气。

“住在哪儿？”

“我给从前老宅子那家旅馆发了电报。”

两人到旅馆后，吃了一惊。用心周到的老板，为夫人准备了分馆楼上的西式客房，这里正是悠一和镝木被夫人偷窥的那间屋子。

老板过来问安。这位老派的循规蹈矩的人，没忘记依然照伯爵夫人的规格待客。他很注意主客间微妙的关系，仿佛趁夫人不在而强占她的

住居一样，他总是唯唯诺诺，把自己旅馆的一间房子，当别人的住家夸奖一番。他走起路来像壁虎爬墙一般小心翼翼。

“家具都是高档的，我们照样使用着。客人们称赞说，像这种货真价实、古色古香的家具很难见到了。很抱歉，墙纸倒是换过了。这桃花心木质的柱子，光亮耀眼，总是给人一种心静气闲的感觉……”

“这里本来是管家住的屋子。”

“是啊，我们也听说了。”

对于被安排在这个房间里，镝木夫人没有表示异议。老板走了以后，她又站起来，重新打量了一下这间古雅的屋子，由于床上张起了白色的蚊帐，看起来更加褊狭了。打从在这里看见那种事儿离开这个家，已经半年多没来了。按夫人的性格来说，她不认为一次偶然的暗合会带来什么不吉利。再说，墙纸已经“重新更换”了。

“很热吧，去冲个澡好了。”

悠一听到吩咐，打开通向三铺席的狭长书库的隔扇，扭亮了灯。书库的书没有了，全部贴了纯白的瓷砖。书库竟然改装成面积相当的浴室了。

宛如一个游子踏上久别重逢的土地，最初的一刻只能找回往昔的记忆，镝木夫人发觉悠一平静的苦恼里也刻印着自己苦恼的回忆。她被这种苦恼吸引了，然而却未能察觉他的变化。他从自己的苦恼之中，发现自己就像一个束手无策的小孩子。夫人不知道他正在审视着自己的苦恼。

悠一去洗澡，传来哗哗的水声。镝木夫人耐不住暑热，她反手到背后，解开一排细细的纽扣，放松了前胸，依然光润的肩头一半裸露着。她不喜欢用电扇，从手提包里拿出洒满银箔的京扇子扇风。

“他的不幸和我的久别重逢的幸福，形成了多么强烈的对比啊！”——她想，“他的感情和我的感情，就像樱花树的花和叶一般总是凑不到一块儿。”

一只蛾子撞到纱窗上，夜间的大蛾子那种洒落翅膀的窒闷的焦躁，她是很能理解的。

“看来只得这么想了。至少我的幸福感如今正鼓舞着一个人儿呢……”

镝木夫人看着往昔多次和丈夫一起坐过的洛可可风格的长椅子。没错，她确实同丈夫一起坐过，可是夫妻俩始终保持一定距离，连衣角都碰不到……突然，她看到了长椅上丈夫和悠一正在紧抱着的幻影。她的裸露的肩头发冷了。

那时候的窥见，只是一次偶然的、毫无疑虑的、天真的发现。夫人本想知道的是自己不在场时依旧确实存续的幸福，但往往在这个时候，

那种狂妄的欲望反而会招来不祥的结果……而且，今天镝木夫人和悠一都在这间房子里，她也许介入了一个幸福已经过境的地方。取代幸福在场的，是她……这个无比聪明的灵魂，从不言自明的现实当中，立即觉悟到自己靠不住的幸福之感，以及悠一不爱女人的事实。仿佛袭来一股寒气，她伸手把背后的解开的扣子全都扣上了。因为，她觉得一切媚态都是白费。往昔的她，哪怕背后的扣子有一只解开了，当场她会意识到，准有一个男人想给她重新扣上。那个时代同她厮混的男士们，假如有人看到她如今这番谨小慎微的样子，准会怀疑自己瞧花了眼。

悠一一边从浴室走出来，一边用梳子梳头。夫人看见他那洋溢着青春光辉的水淋淋的面孔，想起从前同康子一起在咖啡馆相遇时，看到的他那张被骤雨打湿的面孔。

她想从回忆里回到自由中来，她发出了奇怪的声音：

“好，快说吧。把我拉到东京来，又想让我等得心焦吗？”

悠一从头到尾说了一通，请她帮忙。她从听到的事实中判断出当前要紧的是，不管采取什么方式，都必须首先动摇这封信的可靠性。夫人立即决定明天到南家拜访，她和悠一约好，就打发他回去了。她觉得这事儿也挺有意思，本来在镝木夫人独特的性格里，天生的贵族心态和娼妓心态是极其自然结合在一起的。

第二天早晨十点，南家突然来了一位不速之客，于是请她到楼上的客厅，悠一的母亲出面接待。镝木夫人说也想见见康子。只有悠一一人同客人约定临时避开，这个年轻的丈夫躲在书房里没有露面。

镝木夫人一身淡紫色的西服包裹着丰满的腰肢，显出一副威严的神态。她不住微笑着，语气沉着而又诚恳。在她未开口之前，可怜的母亲被她慑服了，战战兢兢地想：“莫非又是来告诉什么新的丑闻吧。”

“对不起，我不太习惯用电扇……”

客人既然说了，电扇就没有搬过来。来客慢悠悠摇着团扇，不时瞥一瞥康子的脸。自打去年那次舞会以来，两个女人今天是第一次坐在一起。“要是平时，我对这女子自然会产生嫉妒。”夫人想。然而，夫人咄咄逼人的心理，只能使她对于这个显得有几分憔悴的年轻而美丽的女子感到轻蔑。

于是，她开口了：

“我呀，接到了阿悠的电报。昨天晚上，他把那封匿名信原原本本都给我说了，所以今天我很快赶来了。听说信的内容还涉及到了镝木……”

南太太默默低着头。康子一直转向旁边的眼睛，又转过来正面瞧着镝木夫人了。她低声而又坚决地对婆婆说：

“我想我还是避一避的好。”

婆婆不同意，她说她一个人留下来很害怕。

“难道你忘啦，夫人是说要同我们婆媳俩一起谈的呀。”

“是的，不过，要是关于那封信的话，我可不想听啊。”

“我也是这种心情，可是该听的不愿意听，往后会后悔的呀。”

女人们彬彬有礼地谈着话，都在围着一个丑恶的词儿遮遮掩掩绕圈子，真是天大的讽刺。

镝木夫人开始向她发问了：

“怎么啦？康子小姐。”

康子觉得眼下夫人正和自己比赛谁更有勇气。

“可我如今对这封信什么也不想了。”

……听到这句爽快的回答，镝木夫人咬紧了牙关。“嗬，这女子把我当对头，和我较劲儿呢。”想到这里，她的热情一下子冷却了，“看来，对于这个头脑褊狭的女子，只好省去一切说服的手续，没有必要叫她相信我是站在她丈夫这边的。”夫人忘记了自己所能起到的作用的限度，肆无忌惮地说起来。

“你一定要来听，我来告诉你们的都是好消息。当然喽，听的人有的也许会觉得是坏消息。”

“请快点儿说吧，等得令人好一阵子心焦。”

悠一的母亲催促道，康子终于没有走开。

“阿悠把我当成可以证明那封信没有任何事实根据的唯一证人，这才打电报让我来的。说出事情的真相本是件痛苦的事，但比起那封满纸谎言的不光彩的信，由我来把事实真相和盘托出，也就可以安心了不是？”——镝木夫人稍稍嗫嚅起来，接着，她忽然用异常热烈的口吻说起来，令人大吃一惊：

“我呀，和阿悠一直有关系呢。”

可怜的母亲和媳妇两个对望了一下。这个新的打击使她几乎昏了过去。她好容易缓过神来，问道：

“……那，那现在还是这样吗？打春天起您不是到京都去了吗？”

“镝木的事业失败了，而且又对我和阿悠的关系看不顺眼，硬把我拉到京都去了。其实，我经常到东京来呢。”

“和悠一……”——母亲说了一半，苦于找不到合适的词儿，好久才想到“关系好”这个暧昧的词语，“……和悠一关系好的只是您一个人吗？”

“这个，”——夫人瞅了瞅康子，“还有别的女人吧。嗨，年轻人嘛，没法子呀！”

悠一的母亲涨红了脸，她怯生生地问道：

“这些人当中没有男的吗？”

“怎么会呢。”镝木夫人笑了。她的贵族气派又显露出来了。她嘴里只顾吐着一些粗俗的话语，心里十分痛快。

“……可是，我知道，光是打掉阿悠孩子的女人就有两个呢。”

镝木夫人不费吹灰之力，她的告白凭直率取得了很大的效果。面对当事人的妻子和母亲，她这种拉下面皮的告白，比起哭哭啼啼赚得听者一把眼泪式的告白，显得更加合乎时宜而又真实可信。

再说，南太太心情很复杂，她怀着一团迷雾，不知所措。她的贞淑的观念在那家“下流”的店里蒙受了最初的打击，她的一颗麻木而痛苦的心，对于镝木夫人引起的异常事端，这回只能顺其自然了。

南太太琢磨着，她努力想使自己冷静下来，于是她的顽固的固定观念又抬头了。

“这个忏悔或许没有说谎，其证据就是，男人会怎样不知道，单说女人，没有谁会将自己捕风捉影的私情随便袒露出来。况且，女人为了救男人，什么事干不出来？即使像原伯爵夫人这样的女子，也会趁机跑到母亲和媳妇跟前，把她那些见不得人的事情全都抖漏出来。”

这种判断存在着明显的逻辑上的矛盾。就是说，南太太在论“男”道“女”时，早已把他们之间的艳事当做谈话的前提了。

过去的她，对于有夫之妇或有妇之夫之间的艳情总是闭起眼睛、捂着耳朵，如今只得承认镝木夫人的告白了。她怀疑自己的道德观念是否出了问题，想到这个，她感到惶恐不安了。不仅如此，为了解决问题，她只好原原本本相信镝木夫人的告白，将那封信当做一张废纸。但是，她又对一直盼望这种进展的心情感到恐惧，反而固执地想为那封信寻找些证据出来。

“不过，我看到照片啦，就是那家叫人一想起来就恶心的店，一个不走正路的侍者，把悠一的照片当宝贝！”

“这事我听阿悠说过。其实，他学校有个在这方面感兴趣的同学，向他讨照片，阿悠经受不住纠缠，就给了他两三张，就这样流出去了。阿悠出于好奇，还跟着那位同学到店里去过，过来搭讪的男人都叫他轰走了。所以，人家就写信打击报复呗。”

“看来也是。那悠一为何不对我这个当妈的，一五一十说清楚呢？”

“还不是怕您这个母亲吗？”

“我这个母亲真是太糊涂啦……这个不说了，我还要冒昧地问一句，镝木先生和悠一真的没有那档子事吗？”

这个问题是早已预料到的，尽管如此，镝木夫人需要的是极力保持平静。她是看到了，她看到的可不是照片！

不知不觉之间，夫人受了伤。伪证绝不可耻，但是，自从看到那一幕起，在生活里所虚构起来的一番热情，背叛了眼下促使自己努力作伪证的热情，这是痛苦的。如今的她看起来是一位英雄，然而，她本人不容许把自己当成英雄看待。

“哦，那简直是不可想象的。”

康子始终低着头，一声不响。她一言不发，使得镝木夫人很不是滋味。按理说，对事态最可能作出直接反应的应该是康子。这位夫人的证词是真是假，这并不重要，问题是，别的女人和自家丈夫这种滴水不漏的关系，究竟是怎么回事呀？

估计婆婆和夫人的对话快要结束了，康子寻找着使得这位夫人感到难堪的话题。

“我有件事不明白，阿悠的西装怎么渐渐多起来了呢？……”

“这个，”镝木夫人一句话挡了过来，“没什么奇怪，我给他做的呗。是我领他去西服店的……我呀，自己赚钱，喜欢给自己的心上人儿出点儿力气。”

“怪不得，您有工作。”

南太太睁大了眼睛。她没想这个乱花钱的女子竟然有份工作。镝木夫人干脆说个明白：

“我到京都以后，开始干贩卖进口汽车的生意，如今，我已经是个老练的中间商了。”

这才是她唯一真实的告白。最近，夫人精于商法，能将一百三十万买进的外国车以一百五十万再卖出去。

康子记挂着孩子，她离开了。一直在媳妇面前虚张声势的悠一的母亲，这下子崩溃了。她闹不清眼前这个女人是敌是友，她无目的地询问着：

“我究竟该怎么办？康子比我更可怜！……”

镝木夫人冷然地说道：

“我今天是下了决心的。我想，与其你们受着那封信的威胁，不如让你们知道事情的真相，这对您对康子都有好处。我打算带阿悠出外旅行两三天。我和阿悠不可能产生真正的爱情，康子小姐用不着担心。”

这种旁若无人、快人快语的表现，使得南太太很佩服。这位镝木夫

人到底具有凛然难犯的气质。南太太放弃了一个母亲的特权。而且，她在夫人心中发现了较之自己更像母亲的东西。她的这种直觉是正确的。她没觉察到，在这个世界上，自己的话语显得多么滑稽。

“悠一的事，多亏您关照啦。”

康子把脸贴近睡着的溪子，连日来，荡漾在她心间的平和的音乐消失了。她像地震时一样，作为母亲她本能地用身子掩护着孩子。她只希望这种破灭，这种崩溃，不要危及到溪子身上。康子失去了位置，她像一个无人居住的孤岛，四周受到波涛的侵袭。

一个比屈辱更为复杂的巨大的东西压在她头上，几乎没有什么屈辱感了。然而，令人窒息的苦闷打破了她心理的平衡，一种在信件事件之后决心不相信信的内容的平衡。听了镝木夫人毫无遮拦的证词，康子的内心深处确实起了变化，不过，她自己尚未注意到这种变化。

康子听到婆婆和客人一边说话一边下楼来。她想夫人要回去了，准备出去送行。可是夫人不是要回去，康子听婆婆吩咐着什么，于是从帘子后头看见了夫人的背影，她正在婆婆的陪伴下顺着走廊向书房走去。康子想：“这个女人把我家当成自己的家，走来走去的。”

婆婆一个人从书斋折回来，坐到康子身边。她的脸色并不显得苍白，反而因兴奋变得红润润的。

门外阳光酷烈，室内一片昏暗。

过一会儿，婆婆开口了：

“这个女人为什么要来说这些呢？光凭摆阔气和酒后吐真言，也不至于这样啊！”

“还不是喜欢阿悠嘛。”

“看来只能是这样。”

这时，作为母亲，对媳妇的考虑撂在了一边，她感到了一种安心和自豪。是相信那封信还是相信夫人的证词，在这个阶段，如今的她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后者。英俊的儿子讨得女人的欢心，从她的道德观看来，是件好事。就是说，她获得了一种快慰。

康子发觉疼爱自己的婆婆也站到了另外的世界，看来只有自己维护自己了。然而，根据历来的经验，她知道除了一切顺乎自然之外，再没有别的避免苦恼的好办法了。她处在这般悲惨的位置上，像一只小动物一动不动。

“一切都完啦！”

婆婆破罐子破摔地说。

“妈妈，还不能说都完了呀！”

康子这话，实际上说得很激烈，可是婆婆权当是安慰自己，她含着眼泪说了些客套话：

“难为你了，康子。有你这样的好媳妇，我是多么幸福啊!”

……书房里只剩下两个人了，镝木夫人就像走进一座森林的人常做的那样，用鼻孔深深饱吮着屋里的空气。她觉得这里的空气比任何森林里的空气都要清新、爽适。

“真是一间好书房呀！”

“这是先父的书房。我只要待在家里，总是关在这里，尽情呼吸。”

“我也是一样啊。”

这自然的应和，悠一十分明白。这位夫人风风火火闯入别人家庭，抛掉一切礼节、体面、顾虑和羞耻，对己对人用尽一切残酷手段，一心为着悠一，敢于使出超人的力量呼风唤雨一番，如今，她可以松口气了。

窗户敞开着，桌子上摆满了老式的台灯、墨水瓶、一摞字典，还有镶着夏季花朵的慕尼黑酒杯等，面对着这样一幅幽暗的铜版画般的细致的前景，展现着一片残暑熏蒸下的广阔的街景。那些建筑在废墟上的许多新式房屋，反而给人一种荒凉的感觉。都电顺着电车轨道从坡上开过来，云彩打头顶掠过，前后线路、那些尚未盖房子的火灾留下的基石，还有垃圾场上的碎玻璃，一起闪射着刺眼的光芒。

“已经没问题啦。你母亲和康子再不会特意去那家店调查了。”

“看来是没问题了。”青年满怀信心地说，“不会再来信了，妈妈没有勇气再到那家店里去了，康子即使有勇气，她也绝不会再去。”

“你累了。该找个地方稍微养养身子。我没同你商量，就对你母亲说了，打算带你去玩上两三天。”

悠一惊讶地微笑了。

“今晚就可以出发。火车票我来托人买……回头就去打电话。你在车站等我好了。我回京都顺便去一下志摩，旅馆的房间已经订好了。”

夫人紧紧审视着悠一的表情。

“……不必担心呀，我一切都明白，我打一开始就没有为难过你。我们之间不是什么也没发生吗？只管放心吧。”

夫人再次察看悠一的意向，悠一答应去。事实上，他也想从这种失败的结局里逃出两三天来，再没有比夫人更体贴更安全的旅伴了。青年的眼睛里闪现着感谢的神情，夫人怕他这样，连忙摆摆手。

“这点儿小事，不要对我感恩，这可不像你。说实话，旅行期间，你

就把我当做一股空气对待好了，否则我会不高兴的。”

夫人回去了，母亲出外送行，然后跟着悠一又回到书房里。刚才瞧着康子的时候，她明白了自己应该做些什么。

母亲反手用力关紧了书房的门。

“听说你和那位夫人去旅行？”

“是的。”

“这可不成呀，康子好可怜啊！”

“那么，为何康子自己不出面阻止呢？”

“你还是个小孩子！你只要对康子说定一起去旅行，康子还会一时没了主意吗？”

“我想离开东京几天。”

“那就和康子一块儿去好了。”

“和康子在一起，我不能很好地休息。”

可怜的母亲叫了起来。

“稍稍为孩子着想一下吧。”

悠一低着眉，不吭一声。最后母亲说道：

“也该稍稍为我考虑一下呀。”

这种自私性，使得悠一想起匿名信事件发生后，一点也不体谅自己的母亲来。这位孝顺的儿子一阵沉默之后，说道：

“我，还是要去的，这件怪事麻烦了人家，要是迕了人家的好意，总是不合适吧？”

“你这是想给人家当男妾！”

“不错，正如她所说的，我就是她的男妾。”

悠一对着仿佛距离自己千里之遥的母亲，得意洋洋地说。

三〇 勇敢的恋爱

夫人和悠一乘坐的是晚上十一点发出的夜班车，这时候，暑气已经大半消去了。出发去旅行有着一种奇妙的感情，不要说留在身后的土地，甚至从连续拖曳的时间里，人们都能获得自由的快感。

悠一没有后悔。奇怪的是，这样做正是出于他对康子的爱。这种爱被表现的苦涩歪曲了形式，出于此种观点，青年为出外旅行所干下的种种无理的事情，一概可以看成是向康子饯别。这期间，他那一番认真的内心活动，甚至连伪善也不害怕了。他想起自己对母亲说的一席话："反正我是爱康子的，只要证明我也喜欢女人就够啦！"这么说，有充分理由可以认为，他不是为了救自己，而是为了救康子才麻烦镝木夫人的。

镝木夫人不知道悠一这种新的心理活动。她只是以为这个青年很美，充满青春的魅力，而且绝不爱女人。能够拯救这个青年的，只有她了。

东京车站深夜里的站台退到了远方，夫人轻轻吐了口气。只要稍微显露一点爱的表示，悠一一定会失去好容易获得的安然的情绪。列车震动着，两人裸露的臂膀时时靠在一起，每次都是她若无其事地缩回手臂。即便从微微的震颤里，悠一也能感受到夫人的爱意， 她害怕这样下去，其结果只会使悠一感到无聊。

"镝木先生怎么样了？倒是经常接到他的来信哩。"

"如今，我们还是结发夫妻，要说过去是这样，那倒也是。"

"他对那种事儿还是那样吗？"

"最近我全都清楚了，他干脆表现出一副喜不自胜的样子。我们一起逛大街，他经常捅捅我，说：'看那孩子长得多帅！'那肯定都是男孩子。"

看到悠一默默不响，片刻，夫人问道：

"这类事你不愿听，对吗？"

"嗯。"青年也不瞧一眼女人的脸，"我不想从您嘴里听到这样的话题。"

敏感的夫人一下子看穿了这位随心所欲的青年眼里，隐藏着天真的梦想。这是她的一个重要发现，意味着悠一依然想从夫人那里寻求某些"幻影"。"我必须佯装不知，要在他的眼睛里，永远留下一个没有任何危险的情人的影像。"夫人多少带着几分满足的心情下了决心。

两个人疲惫不堪，不久都睡了。早晨，在龟山换乘开往鸟羽的列

车，再从鸟羽乘坐志摩线，不用一小时就抵达贤岛。这里是终点站，一座短桥将这个岛和本土连接起来。空气清新无比，两位游客在这个生疏的车站一下车，就嗅到了越过英虞湾众多海岛吹过来的潮风的气息。

到了位于贤岛山顶的旅馆，夫人只订了一个房间。她并非有什么期望，夫人对自己置于困难的爱的境地感到迷惘。如果这也叫爱， 那么这种真正的前所未闻的爱，没有作为典型写入任何戏剧和小说之中。一切都得由自己决定，自己试验。她想，假若和自己心爱的男人睡在一间屋子里，没有任何欲求，一觉到天亮，通过这种严峻的考验，就会给柔情似水的爱以固定的形式，使之百炼成钢。悠一被人领进房间，看到两张并排的床铺，一时有些困惑，但立即羞愧起来，觉得自己不该对夫人有半点儿疑虑。

这天天气响晴，空气爽净，也不十分炎热。平素，旅馆以长住客为主。午饭后，他俩到志摩半岛御座岬近旁的白滨游泳。到白滨，须从旅馆后面乘大型摩托艇沿英虞湾海岸到达那里。

夫人和悠一换上泳装，外面套着一件轻衫，走出旅馆。自然的宁静包裹着他们俩。四面的景色，看上去与其说岛屿浮在水上，不如说众多海岛挨在了一起，海岸线极为曲折，所以，海水无孔不入，剥蚀着陆地。而且，景物异常宁静，仿佛使人感到置身于保留着广大丘陵的洪水的中央。自东到西，手指所向之处，甚至看到的出乎意料的山峡一带，到处都有金光闪烁的海水。

上午游泳归来的客人很多，下午乘同一艘游艇去白滨的，除悠一他们之外，仅有四五个人。其中三人是带着孩子的年轻夫妇，还有一对美国中年夫妇。深深浸入陆地的沉静的海面，到处漂浮着珍珠筏，这是将养殖用的母贝笼子吊入海里的筏子，游艇就从这些珍珠筏的夹缝里穿过。节令已至晚夏，这一带看不到海女的身影。

船尾的甲板上摆上两张折叠椅，两人坐在椅子上，悠一第一次看见夫人裸露的身子,他被吸引住了。她的肉体优雅与丰满兼而有之，所有的部位都包裹在强韧的曲线中。那秀美的双腿使人想到，大凡从孩童时代起就习惯坐椅子的人都是如此。最惹眼的是从肩头到臂膀的线条。丝毫不见衰老的皮肤映射着阳光，夫人一点儿也不怕太阳晒黑皮肤，对着炎阳，她没有任何保护肌体的意识。海风吹拂着她的头发，自飘动着发丝的双肩到手臂，那浑圆的线条，看起来就像古罗马贵族妇女宽袍大袖里露出的素腕。屏弃那种必须抱有欲望的固定观念，免除作茧自缚的义务感，悠一这才深刻懂得这尊肉体的美丽。只用一件雪白泳装遮蔽胴体的镝木夫人，脱去身上的外褂， 迎着耀眼的太阳，眺望着应接不暇的众多的海岛。岛屿流到他们面前， 又逐渐闪现过去。悠一想到，无数的珍珠筏垂挂在浓绿海水中的笼子里，在晚夏的阳光底下，一定有一些珍珠开始成熟了吧？

英虞湾这一个海湾，又像枝干一般铺展开好几个小海湾，游艇从其中一个海湾驶出来，转了几道弯，依然航行在看似被陆地包围的海面上。周围海岛上，采珠者家家户户的屋脊遥遥相望，岛上的绿色因而起着指点迷津的作用。

“那是文殊兰！”船上一人喊道。

他看到一座海岛上点缀着白色花朵的村落。镝木夫人越过青年的肩头，朝着那些花期已过的文殊兰的花朵望去。

她从前不爱自然，只有体温、脉搏、血与肉，还有人体的气味使得这位夫人着迷。然而，眼前明媚的风光攫住了她一颗勇猛的心。若问为什么？因为自然拒绝了她。

傍晚，他俩洗罢海水浴回来，吃晚饭前，先到旅馆西侧的酒吧饮饭前酒。悠一要了一杯马丁尼酒，夫人吩咐侍者做调和酒，侍者遂将绿色苦酒掺进法国艾酒和意大利艾酒混合摇动，制成一杯鸡尾酒。

两人被遍照每条海湾的晚霞惨丽的景色惊呆了。桌子上放着橙黄色和焦褐色的两种酒，经霞光一照，变成了血红色。

窗户大敞着，没有一丝风，伊势志摩地方黄昏时节风平浪静的海面远近闻名。毛织物一般沉沉下垂的燃烧的大气，无法妨碍身心愉快的青年健康的休息。游水和入浴后浑身的爽净、复苏的快意、身边尽知一切又原谅一切的美女、适度的酩酊……如此的恩宠简直没有一点儿瑕疵，甚至会让身旁的人陷入不幸。

“究竟这个人有没有‘体验’过呀？”——丝毫不留记忆的丑恶，眼下，夫人瞧着青年澄澈的眸子，不得不作如是想，“这个人每一个瞬间，每一个空间，永远都是洁净无垢地挺身而立。”

如今，镝木夫人对于一直以来包裹着悠一的恩宠了然于心。他陷入恩宠的方式，正如坠进陷阱的人一样。“应该使他心情愉快。”夫人想。否则就像从前一样，只不过是背负着不幸重压的一次重逢罢了。

此次进京，紧接着来志摩旅行，夫人坚定放弃自我的决心表现很勇敢，不是简单的抑制，也不是克己。她只是停驻于悠一常住的观念之中，只相信悠一所看到的世界。她警觉地提防着自己的希望不能丝毫歪曲这种观念。她要经受长期的艰苦的磨炼，以使自我辱没希望和自我辱没绝望达于同一种意义为止。

尽管如此，久别重逢的两个人有着说不完的话题。夫人说了最近参加祇园祭的事，悠一讲了和桧俊辅一起提心吊胆乘坐河田游艇的经过。

“这次匿名信事件，桧先生知道吗？”

“不，怎么啦？”

“可是，你不是做任何事都要同他商量的吗？”

“不过，这种事情不便对他说明。”——对于那件依旧保留的秘密，悠一有些神情黯然，他继续说道：“关于那件事，桧先生一无所知。”

“不是吗，那老头子，打很早起，就特别喜欢女人。可奇怪的是，到头来还是叫女人一个个逃走了。”

太阳下山了，微风乍起。日落后，海面水光潋滟，一直到远处的连绵群山，依然保持一片明净。大海无处不在，接近岛屿岸边的海面，影像幽深，橄榄色的海景映着残照，和明灭闪烁的水面形成对比。两人离开那儿去用晚餐。

在这家远离人群的旅馆，吃过晚饭就无事可做了。两个人听听唱片，翻翻摄影画报什么的，或者仔细阅读飞机公司和别的旅馆的说明书。纵然无事可做，但眼前有个一直不想睡觉的大孩子，为了照顾他，镝木夫人只得担当起一个保姆的责任。

夫人发现，过去那些看起来像是胜利者的倨傲的事情，不过都是小孩子的心血来潮罢了。这一发现既不令人可厌，也不使人扫兴。现在，悠一一个人自得其乐地熬夜，他的沉着冷静以及无所事事时的一种独特的快乐，尽皆因为他时时意识到身旁有个夫人存在。对此，夫人自己也心知肚明。

……悠一终于打起哈欠来了。他很不情愿地说：

“好吧，该睡觉了。”

“我困得睁不开眼啦。”

——可是，直喊困的夫人，走进卧房之后又开始说个不停。她一旦开口，连自己也无法控制了。他们各自将头枕在枕头上，熄灭中间床头柜上的台灯之后，夫人依然兴致勃勃，她继续热烈地唠叨着。话题很天真，都是些既不属于毒药，也不属于补品的事情。悠一在黑暗里应和着，声音越来越小，不一会儿就不吭声了。代之而起的是稳健的鼻息。夫人也突然沉默了下来，半小时之后，她听到了青年有规律的纯洁的鼾声。她的眼睛越发清明，再也睡不着了。她打开台灯，拿起小桌上的一本书。她被他翻身时床铺发出的尖利响声吓了一跳，看了看相邻的那张床。

其实，镝木夫人一直在等待。她等得疲倦了，等得绝望了。打从那次使她怪讶的窥见以来，她深有所悟，等待已成为不可能，但她还是像磁针永远指着北方一样继续等待下去。然而，悠一在这个世界上找到了唯一使他放心、可以和他共诉衷肠的女人，他对她无上的信赖，他是那般快活，眼下，他平躺着疲倦的身子睡着了。他翻了个身，光着上半身躺着，此时，他耐不住暑热，撩开了胸上的毛毯。枕头边浑圆的灯光照

着那深深印着睫毛阴影的俊逸的睡脸，照着那一起一伏的宽阔而健美的胸膛，如同照耀着古代金币上的浮雕胸像。

镝木夫人重新调整自己的梦想，准确点儿说，是从梦想的主体转向梦想的对象。这种梦想中微妙的移位，在梦中由一把椅子换坐到另一把椅子上，这种细微的无意识的态度的变化，使得夫人对等待彻底断念了。犹如蛇借着细流搭桥过河一般，她将穿着睡衣的身子当作桥梁伸向旁边的床。她用手掌和胳膊支撑着身体，颤栗起来。她的嘴唇就在沉睡的青年面孔的前边。镝木夫人闭上眼睛，她的芳唇在细细窥探。

恩底弥翁睡得很甜蜜。青年挡住照在脸上的灯光，根本不知道自己处在一个多么燠热难熬的夜晚之中。女人的香发拨弄着他的面颊，他也毫不知晓，只是翕动着无可形容的优雅的嘴唇，时时显露着洁白而莹润的牙齿。

镝木夫人睁开眼睛，嘴唇尚未触及。此时，那种勇敢的自我放弃的决心使她猛醒："要是嘴唇接触了，最终必将致使一种东西振翅而飞，永不回头。为了保守自己和这位青年之间永远没有终场的音乐，绝不可动他一根指头。昼夜都要屏住呼吸，千万注意，不能吹走两人之间一粒尘埃。"……女人又从不该有的姿势里回过神来，睡到自己的床上，脸庞紧贴着热烘烘的枕头，全神贯注凝望着那金色的圆形浮雕。熄了灯，浮雕依然浮泛着幻象。夫人转向墙壁，拂晓时分，她睡着了。

这场考验奏效了。第二天，夫人心如明镜地醒过来了。她那盯着悠一睡脸的眼睛里，含有一种崭新而坚强的力量。她的感情经受了提炼。她用洁白的枕头戏弄地撞撞悠一的脸颊。

"快起来吧，今天是个好天气，多可惜呀！"

——比起前一天，这晚夏的一日更使人感到神清气爽，大大催发着行乐者怡悦的旅思。吃过早点，他俩带上饮料、盒饭，包了辆车，打算先到志摩半岛尖端游玩，午后从昨日游泳的白滨乘船返回旅馆。他们从旅馆附近的鹈方村出发，穿过灼热红土地上点缀着小松树、棕榈和鬼百合的原野，到达波切港。耸立着巨大松树的大王崎，风景秀丽。两人裹在潮风里，他们看到大海各处正在干活的海女，她们身上的白衣如雪浪起伏。他们看到北方岬上像一支粉笔直立着的安乘灯塔，以及老崎一带海女在各处海边燃起的篝火。

导游老婆子，将光滑的茶花树叶切碎卷烟抽。和她年纪相配的油污的手指，哆哆嗦嗦指点着远方烟霭萦绕的国崎尖端，据说那里过去是持统天皇偕众多女官坐船游玩的地方，七天里还建造了一座行宫。

——这些或新或旧旅行中无用知识的堆积，弄得他们很是疲劳，回到旅馆，悠一离出发时刻还只剩一个多小时。由于今晚回京都还没有联系妥帖，夫人一个人留下，明日一早动身。傍晚，海上一片宁静，青年

这时走出了旅馆。夫人送他到旅馆附近的电车站。电车来了。两人握手。握过手，夫人旋即离开，走到车站外面的栅栏旁边目送着他。她满心快活，干得很出色，似乎什么感情也没有，只是久久挥着手。其间，血红的夕阳照耀着夫人半边脸庞。

电车开动了。夹在生意人和渔民的乘客里，他成了孤家寡人。于是，悠一对这位夫人高贵而恬淡的友情，心中充满感谢之意。这种感谢逐渐高扬起来，不由得对以这位完美的女人作妻子的镝木产生了嫉妒。

三一 精神及金钱诸问题

悠一回到东京，碰到一件麻烦事。在他短期外出期间，母亲的肾病恶化了。

不知对谁以何种方式发出抗议的南太太，半是为了责备自己才病成这个样子的。本来身体好好的，她忽然感到眩晕，很快就昏过去了。接着就不停地有稀薄的尿流出来，无疑是肾萎缩的症状。

早上七点回家时，一看来开门的阿清的脸色，悠一就立即明白母亲病重。推开屋门，浓烈的重病患者的气味扑鼻而来。旅行的欢乐一下子冻结在心头。

康子还没有起床，她看护婆婆到深更半夜，太疲劳了。阿清去烧洗澡水。无事可做的悠一，上了二楼他们夫妻的房间。

为了使凉风进来，整夜打开着高窗。朝阳从高窗射进来，照亮了蚊帐的一角。悠一的床位铺着，被子摆得整整齐齐。旁边的床上，康子搂着溪子睡得正香。年轻的丈夫撩起蚊帐钻进去，悄悄趴在自己的床铺上。婴儿醒了，在母亲的臂腕里，睁大眼睛，一动不动盯着父亲。传来浓浓的奶味儿。

婴儿忽然笑了。嘴边的微笑像小水滴一点点滴落下来。悠一用指头轻轻按着婴儿的小脸儿。溪子依旧目不转睛朝他微笑。

康子气闷般地翻过半个身子，她醒了，睁开眼意外地看到眼前丈夫的面颜。康子没有一丝笑意。

康子双眼蒙眬的数秒之间，悠一的记忆迅速翻动起来。他想起多次注视过的妻子的睡脸，此外，想起了他所幻想的一切都完好无损、心满意足的睡脸。他还想起有一次深夜探访病房时，自己看到的充满惊愕、欢喜和信赖的面颜。抛下痛苦中的妻子出外旅行回来，悠一并不奢望从妻子醒来的眼睛里得到什么。然而，他那习惯于被饶恕的一颗心却在渴望着什么，一种习惯于被信赖的无辜在梦想着什么。他的瞬间的感情，其实是一种几乎没有任何祈求、而且除了祈求再无其他办法可想的乞儿的感情……康子醒过来了。她从沉睡里睁开苦涩的眼皮。悠一于此发现一个从未见到过的康子。这是另外一个女人。

康子用迷迷糊糊、单调但却很有条理的口气说着话。“几时回来的？早饭还没吃吧？妈妈身体很不好啊。您都听阿清说了？”她说话就像念账

本一样。她还说，马上去准备早饭，叫悠一到楼下阳台上候一会儿。

康子理一理头发，很快换衣服。她抱着溪子下楼了。她没把婴儿交给丈夫，而是将孩子放到丈夫看报的阳台前面一间房子里。

早晨还不太热。悠一将自己的不安归咎于暑热难眠的夜班火车上。

“我已经彻底明白，所谓不幸的准确速度和真正的节拍何时降临，像时钟一样不差分秒。”想到这里，青年咂咂舌头，“嘿，睡眠不足的早晨，早已知道！说千说万，都是因为一个镝木夫人！”

……从极度的疲劳里醒来，发现了眼前的丈夫。对于自己的变化感到吃惊的不是别人，正是康子自己。

即使闭着眼，也能细致描画出自己苦恼的肖像，睁开眼随时都能看到自己的肖像，这已经形成了康子的习惯。这幅肖像完美，甚至壮丽。但是，今早睁开眼来的她，看到的不是肖像，而是一张青年的脸。朝阳的光辉透过一角蚊帐，为这张脸孔添上轮廓线，只给她留下雕像般的物质的印象。

康子的手打开咖啡罐，向白瓷的咖啡壶倒开水。手毫无感觉地灵敏地运动着，手指也丝毫不见“悲哀的颤抖”。

不一会儿，康子把早饭盛在一只镀银的大盘子里，端到悠一面前。

这顿早饭，悠一吃得很香。庭院里依然晃动着浓丽的晨景，阳台涂着白漆的栏杆光闪闪的，那是映入眼帘的晚夏的露水。年轻的夫妇两口子一块儿吃早饭。溪子乖乖地睡着。病卧的母亲还没有醒。

“医生说，妈妈最好今天就住院。我打算等你回来就办理住院手续。”

“就这么办吧。”

年轻的丈夫回头看着院子，对着栎树梢头闪烁的朝阳眨了眨眼睛。第三者的不幸，此时不是旁人，正是自己母亲的重病，拉近了夫妻的两颗心，如今眼看着康子的心就要归属自己所有了。刹那间，悠一陶醉于这种幻想之中，呈现出一般做丈夫的媚态来。

“就我们俩一起吃早饭，倒是很好啊。”

“可不是嘛。”

康子微笑了。微笑里含着严冷的漠不关心。悠一很是尴尬，面颊羞愧地发红了。不久，这位不幸的青年说出了下面一段台词。他的话很可能被一眼看穿是充满戏剧性的轻薄的自白，但同时也是他出生以来对女人说出的最深情、最诚实的自白。

“旅行途中，我想念的只有你一人。这段时期，通过各种各样的事情，我切实感到，我最喜欢的依然是你。”

康子镇定自若。她轻轻一笑，一副无所谓的神色。悠一的话仿佛是另一个星球上的语言，康子似乎隔着厚厚的玻璃墙，只是眼望着悠一的嘴唇在翕动。总之，他们已经言语不通了。

……况且，康子神态自若，她已在生活中稳住了自己，专心致志养育溪子，直到老丑都不离开悠一的家。这种绝处逢生的贞淑，具有任何不伦行为都无法战胜的力量。

康子舍弃绝望的世界，从那里走出来。她住在那个世界的时候，她的爱没有向任何事实屈服。悠一冷淡的表现，他的无理的拒绝，他的迟迟不归，他的外宿，他的秘密，他绝不爱女人，在这些确定无疑的事实面前，一封告密信又算得什么呢？康子不为所动。因为她曾经住在那个世界。

她之所以走出那个世界，也不是出自康子的意愿，准确地说，她是被拖出那个世界的。作为丈夫，过分热情的悠一，特地借助镝木夫人的力量，将妻子从居住的灼热而宁静的爱之乡，从无一不是透明而自在的领地，拖进了混杂的相对的爱的世界。康子被相对的世界围困了。对于她来说，周围是一堵过去早已熟知的、亲近的、那种讨厌的不可能存在的墙壁。处于此境，方法只有一条，使自己没有任何感觉，视而不见，充耳不闻。

康子在悠一旅行期间，学会了住在新世界的处世术。即使对于自己，她也决然成了一个没有爱的女人。这位精神上变成聋哑人的妻子，乍看起来相当健全，胸前束着时髦的黄格子围裙，伺候丈夫吃早餐。“再来一杯咖啡吧。”她说起话来很轻松。

铃声响了。病室里母亲枕边放着一只银铃。

“好像醒了。”康子说。两人来到病室，康子打开挡雨窗。“哎呀，你回来啦？”南太太问，她没有从枕上抬头。悠一从母亲脸上看到了死，浮肿压抑着那张面孔。

这年九月上旬，也没有刮什么大的台风，当然也有几次台风来，但都从东京外围滑过，没有造成风灾和洪灾。

河田弥一郎极其繁忙。上午去银行。下午开会。董事们聚集在一起商谈如何打入对手公司的销售网。期间，还要和电装公司等承包商谈判，会见访日的法国汽车公司经理，就专利权转让和利率为条件的技术合作进行交涉。夜里，招待银行方面逛红灯区。不仅如此，根据劳动科科长时时得来的情报，由于公司方面的瓦解政策很不得力，致使工会方面乘机扩大争议，发展势力。

河田右边面颊的痉挛越来越厉害。这位仪表严谨的汉子，唯一抒情的弱点威胁着他。绝不低头的德意志傲岸的面庞、端正的鼻子，鼻下明净的沟线、无边眼镜，掩盖在这些道具下面的河田抒情的心在流血，在呻吟。晚上就寝之前，他在床上总要阅读荷尔德林[1]青年时代的诗集一页，就像偷看黄色书籍一般，悄悄朗诵："我们的最爱永远都不存在，我们仅仅将幻影当做我们的最爱。"这是题为《致大自然》的最后一节。"他是自由的，"这个富裕的单身汉在床铺上呻吟，"仅仅因为年轻英俊，他就认为有权向我吐唾沫。"

那种双重嫉妒使一个上了年纪的男色家之爱变得难于忍耐，令河田孤身难眠。男人对浪荡女人怀有的嫉妒，半老徐娘对妙龄女子怀有的嫉妒，这两者互相交错，再加上所爱者均为同性的奇妙意识，把对于女子、大臣、宰相也甘心忍受的屈辱，扩大成为不可容忍的了。对于河田这样的人物来说，没有什么比男人之间的爱的屈辱，使他的自尊心受到更大伤害的了。

河田想起年轻时，在纽约华尔道夫•阿斯托里亚饭店[2]的酒吧，曾被往昔一位豪商所诱惑，想起在柏林一次夜总会上和一个熟悉的绅士，一起乘坐他的希斯巴诺•苏莎车到郊外别墅过夜，两个穿燕尾服的男子，不顾车头照进来的灯光，彼此拥抱在一起。他们散发着香水味儿的乌黑的胸膛相互触磨。面临世界性危机的欧洲最后的繁荣，贵妇人和黑人、大使和流氓、国王和美国武打演员等，两两同床共寝的时代……河田还想起那些挺着水鸟般雪白而光亮的前胸的马赛少年水手们，想起在罗马的维亚•维奈特咖啡馆邂逅的美少年，还想起阿尔及利亚的阿拉伯少年阿尔弗雷德•吉米尔•姆萨•扎鲁扎尔。

但是，悠一凌驾于所有这些记忆之上！有时，河田挤出时间会见悠一，河田邀他看电影，他说不想看电影。悠一有时候会一反寻常，一时心血来潮，走着走着突然闯进台球店。河田不打台球。悠一在球台旁边转上三个小时，繁忙的企业家就只好坐在褪色的粉红窗帘下，耐着性子等着自己所爱的人玩到尽兴。河田额头暴出青筋，面颊抖动，心里大喊：

"让我坐在台球店的破椅子上傻等，我可从来没有等过谁啊！我这个人，可以叫客人等上一星期，毫不含糊！"

这世界上的毁灭是各种各样的，河田所预料的是被旁观者看做极尽豪奢的毁灭。

年过半百的河田所祈求的幸福，就是蔑视生活。乍一看，这是最为廉价的幸福，世上过五十岁的男人，都是无意识地工作着，但男色家绝不当工作的奴隶，他们的生活具有强烈的反抗性，一有缝隙，这种感性的世界就会泛滥，寻机淹没男性事业的世界。他认为，王尔德的那句著名的大话，只不过是为失败而感到可惜罢了。

"我把自己的天才全部投入生活，而作品之中只用了自己的才能。"

王尔德不得不这样说。大凡有为的男色家，谁都认为自己心里有某种男性意识，迷恋于此，固守于此。然而，河田所确认的男性的美德，是祖传的十九世纪的勤勉。好一个奇妙的作茧自缚！往昔尚武时代，爱女子被视作娘娘腔行为，即便对于河田来说，背叛自己男性美德的热情，也属于娘娘腔行为。武士和男色家最丑的恶行就是这种小女子气。涵义尽管各色各样，对于武士和男色家，“男性”并非本能的存在，而只能是道德修养的结果。河田担心的毁灭，就是他的道德的毁灭。河田是保守政党的支持者，按理说，这个政党拥护基于既定秩序和异性爱的家族制度，本该是河田的敌对者。但河田支持它，实在也是合乎情理的。

年轻时轻视的德意志一元论、德意志绝对主义，出于意料地深深侵犯了上了岁数的河田，一种突然冒出来的青年人常有的想法，因某种缘故倏忽走向二律背反。他时常爱考虑的是，要么蔑视生活， 要么干脆毁灭。他感到，如果不停止对悠一的爱,就无法使自己的“男性”得以恢复。

悠一的影子在他所有的生活领域里摇曳，如同一不小心直视了太阳，视线所移随处都有太阳的影像。河田在悠一不可能进来的经理室里，从开门的响声、电话铃声里，还有从汽车窗户里瞥见的街上年轻人的面孔上，都能感受到悠一的影子。这种影像不过是一种虚像，当他脑里浮现出想和悠一分手的一闪念时，这种空虚越发强烈了。

河田实际上是把他宿命论的空虚和心情的空虚大半混同起来了。他决心分手是基于这样的选择：比起总有一天发现自己心中因热情衰微而感到恐怖，还不如运用残酷手段将热情扼杀为好。在缙绅和名妓排排而坐的晚宴上，连年轻的悠一都感到压力的多数决定原理，摧垮了具有充分抵抗力的河田的傲岸心理。他的那些一系列洒脱的猥亵的言谈，虽然在宴席上一致叫好，但这类长年言不由衷的技艺，如今使得河田自己都感到十分厌恶，这时候，他郁郁寡欢的态度，弄得公司负责张罗宴会的人胆战心寒。他甚至想，要是这样，经理不出面反而会使宴请获得更大实效。但是河田还是讲究礼仪，该他出面的一定出面。

河田处于此种心态时，某天晚上，悠一突然出现在河田家里。正巧碰到河田在家，分手的决心被这突如其来的喜悦打消，河田的眼睛对着悠一的脸孔看也看不够。这双眼睛时常为疯狂的想象力所警醒，然而如今却为同一种东西所迷醉。神秘的美青年！河田为眼前的神秘而陶醉。照悠一的想法，今夜的来访虽说是一时心血来潮，但这样做实在不像他这个疏于玩弄神秘的人干的。

夜还很浅，河田拉美青年到外面喝酒。这是个不太喧闹的酒吧，自然不属于他们那个道上的，他们去的是有女人的酒吧。

这里，正好遇到四五个同河田相熟的人来喝酒，他们是著名药品公司的经理和董事。经理松村，轻轻眨眨一只眼睛，笑着对坐下来的他们两人扬扬手。

这位年轻的第二代经理松村不过三十岁，风流倜傥，远近闻名。他踌躇满志，而且是个同类。他为自己的恶行而感到自豪。凡是在他的力量控制范围内的人，都要强迫崇尚异端，即便不如此，至少也要使他们容许异端存在，这就是松村的志趣。松村有个循规蹈矩的老秘书，勤勤恳恳，极力要使自己相信同性恋是至高无上的，他认为这个愿望总有一天会实现，但现在，却将自己缺乏这种髙尚的素质托故于自己的卑贱。

颇具讽刺意味的是，当对这类事十分谨慎的河田，领着美青年一出面，方公司的同僚们公然一边望着他们，一边吃喝。

过了一会儿，河田去洗手间，这时松村不动声色地离开自己座位坐到河田的椅子上，当着悠一左边女招待的面，装作谈公事，豁达地说道：

“哎，南君，我有件事想找你帮忙，明晚一同吃顿饭怎么样？”

他一本正经地瞧着悠一，一字一句，像下棋子似的郑重地说。悠一不假思索地答应了。

“你务必来啊。这样吧，明天晚上五点，我在帝国饭店酒吧等你。”

喧闹的世界，一些机巧的作为自然实行，瞬息结束。当河田回到座位时，松村已经谈笑自若了。

可是，河田灵敏的嗅觉似乎闻到急急踩灭的烟头的香味，他故意装作不知道。这种忍耐实在太痛苦了，如果硬要坚持下去，未免会坏了心情。河田害怕对方觉察，又怕自己受不住而说出不高兴的缘由，所以催促悠一特意向松村热情地打了招呼，火速离开了酒吧。河田来到车子旁边，说还要去附近另外一家酒吧，叫司机等着，然后到下一个酒吧去了。

这时候，悠一讲清了事情的原委。美青年走在凹凸不平的马路上，

两手插在鱼白色法兰绒裤兜里，低着头边走边说：

“刚才松村先生叫我明天五点钟到帝国饭店一起吃饭。我没办法，就答应他了。真烦人！”——他轻轻咂了咂舌头。“本想马上告诉您的，可在酒吧里不太方便。”

河田听到这话无比高兴。他这个沉溺于世上谦虚的欣喜之中的实业家，深深地道了谢。“松村这样说了，现在你又告诉我了。对于我来说，最要紧的问题是，这段间隔的长短。酒吧里当然不好说，可你在最短时间里对我说了。”这话既是大道理上的甜言蜜语，也是肺腑之言。

在下一个酒吧里，河田和悠一好像在商量工作似的仔细研究明天的对策。松村和悠一之间没有任何工作上的瓜葛，而且松村很久就迷上了悠一。那么，这次请客包含着什么用意，还不是一目了然吗？

“这回我们可是同谋啊！”河田在心里体味着这番难以置信的喜悦，“悠一和我是同谋，两条心就这样迅速贴在一块儿了！”

因为跟前有女招待，河田像在经理室一样，用平时上班的语气吩咐道:

“你的心情我明白了，我知道你懒得打电话拒绝他。这样吧（河田在公司里，只说：‘给我这样干！’绝不说：‘这样吧’)……松村是一国一城之主，不可稍有怠慢。你即便不想去，可已经答应了……你就去赴约吧，去吃喝一顿吧。然后你就说，受到款待，下回该我陪您喝酒了，松村就会放心地来赴宴。接着，我假装在酒吧偶然碰见你们。这样安排怎么样？我七点钟在那里候着。我常去的地方，松村有戒备，不会来。我从未到过的酒吧，偶然在那里见面，又太不自然了。一切都要做得自然些才行……对啦，我们一起去过四五次的吉莱姆酒吧怎么样？就选那里吧。要是松村有戒备不肯下决心，　你可以撒个谎，就说你和河田从未去过那里……这主意怎么样？这样做，三方面都皆大欢喜。”

悠一同意这样办。河田考虑，明天一早就得向公司说明晚上有个工作上的约会。他们俩适当地喝了点儿酒，紧接着是一夜欢乐无涯。河田一时怀疑自己是否真想同这位青年分手。

第二天晚上五点，松村在帝国饭店西式小餐馆酒吧等悠一。这个人心里怀着所有肉体上的期待，骄矜自负，信心十足，虽然身为经理，却一心想当情夫。他轻轻摇晃着被手掌焐热的干邑白兰地酒杯。约会的时间已经过五分钟了，这时，他细细品味着等待的快乐。酒吧里几乎都是外国人，咽喉管里讲着没完没了的英语，听起来像低低的狗吠。松村看到过了五分钟悠一没有到，接着就和前一个五分钟一样，试图品味下一个五分钟，然而下一个五分钟已经变质了。这可以说，就像手心里的金鱼那样，是活蹦乱跳、不容疏忽的五分钟。他想悠一大概到门口了，正在犹豫进还是不进去，周围到处可以感到他的存在。这五分钟一过去，此种感觉破灭了，另外一种新鲜的不在场的感觉闯了进来。已经过五点十五分了，他还想努力等待下去。松村的心好几次产生了一种换气的作用。但是，这样的重复过去二十分钟后，突然停滞，他被不安和绝望击倒，期望为何如此之大？这回只得忙于修正造成这次痛苦的这一原因了。“再等一分钟看看。”松村想。他寄希望于金色的秒针缓缓划过的六十个刻度。于是，松村破例地白白等了四十五分钟。

松村扫兴地离开酒吧约摸一小时后，河田匆匆处理完工作，来到吉莱姆酒吧。河田这一次虽说更加缓慢，但也和松村一样品尝了等待的苦恼。然而，这种刑罚之长久大过了松村数倍，其苛酷性也是松村蒙受的苛酷所无法可比的。河田一直等到吉莱姆闭店，在一种想象力的鼓舞下，时间越长，他的苦恼也越发沉重、剧烈。他依然不死心，苦恼也就一个劲儿增大。

最初一小时，河田想象里的宽容无限广大。“吃饭很费时间，一定是被请到哪里的包间里吃日本料理了。”河田想。也许是那种有艺伎伺候的

筵席。在有艺伎的场合，松村也要谨慎行事吧？这想象对于河田很合胃口。又过一会儿，看来稍稍迟到了。努力减少这种疑惑的心，突然爆发，别的疑惑也一个接一个地着了火。“悠一会不会撒谎？不，他从来没有过呀。这小子太年轻，敌不过狡猾的松村。他太纯情、太天真了。他喜欢我，这是不容怀疑的。但是单凭这小子的力量，他是没办法把松村拉到这里来的。一定是松村识破了我的计谋，不肯上钩吧？眼下悠一和松村一定待在别的酒吧，悠一一定会瞅空子逃到我这里来的。再稍微忍耐一会儿。”——这样一想, 河田深感后悔。

“都干了些什么呀，我？都是我的虚荣心，才特意使悠一落进松村的陷阱了吧？我为何不叫悠一断然拒绝邀请呢？悠一不好打电话，他多少有些不够大气，那么我也可以给松村打电话表示拒绝的呀！”

猝然间，一种假想撕裂了河田的心。

“现在，也许在哪个旅馆的床上，松村和悠一正抱在一起吧？！”

种种臆测所具有的逻辑渐渐精确起来，“纯情的”悠一，“卑劣的”悠一，两种逻辑各自形成了完整的体系。河田向酒吧柜台上的电话求救，给松村打电话。十一点过了，松村还没回家。打破禁忌，　　往悠一家里打，不在。河田问清了悠一母亲医院的电话号码，他不顾一切常规礼仪，央求医院总机问问病房，悠一也不在那里。

河田几乎发狂了。回到家里怎么也睡不着，深夜两点，他给悠一家里挂电话，悠一没有回来。

河田一夜未眠。第二天早晨，一个初秋时节清爽的晴天。上午九点，悠一来接他的电话了，河田没有说一句责备的话，叫他十点半到公司经理室来。河田这是第一次把悠一叫到公司。在去公司的车子里，河田的眼睛里丝毫没看见车窗外的景色，只是在心里喃喃重复着一夜之间所作出的大丈夫式的决断。“一旦决断，绝不反悔！刀山火海，也不回头！”

十点钟，河田准时走进经理室。秘书进来问好。他本来委托一位董事代替他出席昨晚的宴会，他吩咐秘书找那位董事来汇报情况，眼下还没到。不巧，另一位董事慢腾腾走进经理室闲聊。河田弥一郎心烦意乱地闭着眼睛。虽然一夜未睡，但也不觉头疼，高昂的头颅反而更加清醒。

那个董事靠着窗户，摆弄着百叶窗的穗子，他说话总是一副高嗓门儿：

“这两天喝醉了，头一直疼得厉害。昨天晚上被一个想不到的人拉去喝酒，一直喝到凌晨三点。两点离开新桥，又在神乐坂被人敲门吵醒。你猜是谁？是松村制药公司的松村君！”——河田一听，甚觉愕然。

“同那种青年人一道耍，我这个身子早晚要垮掉的。”

河田装作毫不感兴趣地问：

“松村君的伙伴儿是个什么样的主儿？”

“松村君只是一个人呀。他家老爷子和我很熟，有时候，他就像拉自家老爷子一样，拉我出去喝酒。昨天本来想早些回家泡个澡，结果他来电话叫我了。”

河田差点儿乐得哼哼起来，但另一种心思使他忍住了。这个好消息还不足以消除昨晚的苦恼。不仅如此，说不定松村委托一个亲近的董事跑来撒谎，证明他自己不在现场，也有可能啊。一旦决定，绝不回头！

那董事又东拉西扯谈了些工作中的杂事，河田本人也漫无边际地应付一通。秘书进来说有客人到。原来是亲戚的一个学生求职来了，河田皱着眉头说，成绩太差了。那董事知趣地避开，这时悠一走进来。

初秋的早晨，美青年在明丽的光芒之中，脸上闪现着青春的朝气。没有一点云翳，没有一丝暗影，朝朝夕夕，总是一张生动的脸，撼动着河田的心胸。昨夜的疲劳和背叛，一概交付他人，丝毫不留苦恼，　一副不知报偿的青春的面颜，即便昨晚杀了人，还是没有任何改变。他穿着一件蓝大衣，灰色裤子裤线笔直地向前挺着，步履轻捷地来到河田面前。

河田愚不可及地先开了口：

“昨晚怎么回事？”

美青年露出男子洁白的牙齿微笑。河田让他坐下，他便坐在椅子上，说道：

“因为太麻烦，我没到松村先生那里去，所以我就想也没必要到河田先生您这里来了。”

河田对于这种明确的矛盾百出的辩解已经习惯了。

“为什么没必要到我这里来呢？”

悠一又一次微笑了。而且，像一个放肆的学生一样，把坐着的椅子弄得咯吱咯吱响。

“不过，不是三天两头都见面吗？”

“我给你家里打过好几次电话。”

“听家里人说了。”

河田气急败坏地一味蛮干下去。他一下子跳到悠一母亲生病的话题上了。他问住院费有没有困难，青年回答说没有困难。

“我想知道你昨夜住到哪里了。我想送你母亲一笔抚恤金，可以吗？给你个能接受的数目。你答应了，就点点头……而且，”——河田用严肃

地处理公务的口气说着，“今后一切，希望你断绝同我的来往。我也绝不再缠着你。我希望今后再不要遇到倒霉的事情，以免干扰我的工作。可以吗？”

河田一边叮嘱，一边取出支票本子，他一时犹豫不决，不知道这种场合要给青年几分钟考虑的时间，他偷偷看看青年的脸。这之前，一直低着眉头的，实际上是河田，青年始终抬着头观望。一瞬间，他既等着悠一的辩解、赔礼和哀求，又感到害怕。青年却髙傲地挺起了脖颈，一声不吭。

沉默之中，传来河田扯下支票的声音，悠一一看，写着二十万。他默默用手指尖儿推了回去。

河田把支票撕毁了。在下一张上填好金额，扯下来推到悠一面前。悠一又推了回去。这种颇为滑稽而又认真的游戏反复了好几次，到了四十万，悠一想起了俊辅借给他的那五十万日元。河田的作为只能引起悠一的轻蔑。青年打算耍弄他一下，先把他逼到极限，再将拿到的支票当面“哧啦”撕毁，然后走人。然而，一想到五十万日元，便冷静下来，看河田下面如何出牌。

河田弥一郎没有低下骄傲的额头，他右侧的脸颊像闪电一般抽搐了一下。他撕毁前一张，又新写一张扔在桌面上。五十万！

青年伸出手指，慢慢将支票折叠好，装进胸前的口袋。他站起来，淡然一笑，打了个招呼。

“谢谢……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的照顾。好吧，再见。”

河田从椅子上站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但还是伸过手来，说了声“再见”。悠一握手时，觉得河田的手剧烈地颤抖着，他认为这是正常的。他一走出屋子，就感到河田从不对人表示怜悯，他也最讨厌别人对他的怜悯，这正是他的幸运。不过，这种自然的感情里，总是不免流露着友情。他喜欢乘电梯，所以没有走楼梯，而是按了一下大理石柱子上的按钮。

悠一想到河田汽车公司就职的打算落空了。他的一番社会的抱负遂化作泡影。再说河田，他用五十万日元赎回了“蔑视生活”的权利。

悠一的野心本来就具有空想的性质。同时，这种空想的受挫，妨碍他回到现实。受伤的空想较之无伤的空想，似乎更是把现实当成敌人看待。本来，他对自己能力的幻想和自己能力准确的计量之间还存在着落差，如今，消除这种落差的可能行为一下子断绝了。然而学会观看的悠一,一开始就知道这种可能总要断绝的。因为在这种可叹的现代社会，按习惯，能力的计量首先要有必要的能力。

是的，悠一学会了观看。可是，他并不借助镜子，身处于青春之间

而观察青春，这是很困难的事。青年的否定终止于抽象，青年的肯定倾向于官能。困难使他的这种认识变得根深蒂固。

昨晚突然想赌他一把，让松村和河田都扑个空，干脆跑到同学家里喝个通宵，度过了一个清净的夜晚。然而，这所谓的“清净”也脱不出肉体的范畴。

悠一寻求着自己的位置。一度冲破镜子的限制，就忘记了自己的脸孔，权当此物不存在，然后开始寻找观者的位置。他摆脱一切位置都由社会赐予的孩子般的野心，如今立于青春的中央而寻求之。他想将存在的位置摆放在自己目无所见的东西之上，他为这桩困难的事情而焦躁不安。以往，他的肉体很乐于完成这项工作。

悠一感到俊辅的诅咒捆住了他的手脚，他首先必须把五十万日元还给俊辅。一切都得从那之后开始。

数日后，一个秋凉的晚上，美青年预先没有打招呼就来到俊辅的家。老作家正在续写几个星期前带来的稿子。他把自己评传的题目定为“桧俊辅论”。俊辅不知道悠一突然来访，他把未完成的稿子又重新读了一遍，有些段落都用红铅笔改动过了。

[1]Johann Christian Friedrich Holderlin (1770—1843)，德国诗人，主要作品有《自由颂》、《人类颂》、《为祖国而死》、《漫游者》和《给大地母亲》等。

[2]The Waldorf-Astoria Hotel,位于曼哈顿公园大道的地标性酒店。

三二 桧俊辅的“桧俊辅论”

孤寂的天赋，或者天赋的孤寂，身处其中而以孤寂自恃，这是一些作家消除孤寂的唯一办法。俊辅不是这样。虚荣心将他从陷阱中救了出来。假若自恃孤寂是一种虚荣心的反论，那么拯救我们的只能永远是不陷于反论的某种正统的浅薄。他的平衡，某些地方借助于对这种浅薄的信仰。

打幼年时代起，艺术就成了他的胎毒般的东西。除此之外，他的评传就没有什么特别可以记述的了。兵库县的名门望族，在日本银行任参事、工作三十年的父亲，他十五岁上死去的母亲，这些关于家庭的记忆，应有的学历，优秀的法语学习成绩，三次归于失败的婚姻，这最后一项是作者最为关切的内容，但是任何作品都没有触及这个秘密。

在他随想的一页上，我们可以读到这样一节：儿时的他走在想不起来是何处的一片森林里，那里有明丽的阳光、歌声和飞翔的声音。那是一大群蜻蜓。可是这样美好的情节，整个作品的前后再也看不到了。

俊辅创始了从死人嘴里拔去金牙的艺术，在他这个人工乐园里，严格摈除不含有对实用目的加以嘲笑的价值，只存在死人般的女人、化石似的花朵、金属的院子和大理石的寝床，此外没有任何其他东西。桧俊辅执拗地描写被贬抑的一切人性的价值，明治以来的日本现代文学中，他所占据的位置总带有一种不祥的因素。

少年时代给他影响的作家是泉镜花，明治三十三年创作的《高野圣》，数年之间成为俊辅理想中的艺术作品。故事描写许多人都中魔变形了，唯一剩下一个保留人形的淫欲似火的美女，还有一个逃脱这唯一的美女之手的保持人形的僧人。这篇作品也许暗示着他自身创作根源的主题。但是不久，他舍弃了镜花的情绪世界，和独一无二的好友萱野二十一，一起置身于当时渐渐传人的欧洲世纪末文学的影响之下。

他当时的许多著作，似乎模仿死后出全集的编纂方法，都收进新近出版的《桧俊辅全集》之中，笔墨稚拙、素朴。其中《仙人修行》这篇极短的寓言，是他十六岁时写的，我们惊奇地发现，在这篇几乎是无意识的创作里，包含着他晚年全部创作的主题。

“我”是仙人洞里被使唤的侍童。侍童生在山岳地带，幼时只以云霞为食。因此，仙人们便雇用了“我”，这样可以不付工钱。仙人们对世人宣传说，他们仅以云霞为生，事实上，他们也像世人一样，必须吃蔬菜和肉才能活着。“我”为了筹集“我们侍童”——实际只有“我”一人——的食品，经常到山下的村庄里购买好多份羊肉和蔬菜。一个狡猾的乡下

人，把得了瘟疫病死的羊肉卖给了我。仙人们吃了这种羊肉都一个个中毒死了。善良的乡民们得知有人贩卖了毒肉，十分担心，登上山顶一看，那些所谓仅以云霞为生、不老不死的仙人们全都死了，吃了毒肉的侍童依然完好地活着。于是，大家都把侍童当做仙人而尊崇。侍童既然成仙，遂宣称尔后仅以云霞为食，独自一人在山顶过着安逸的生活。

这里所写的不用说是对艺术和生活的暗喻。侍童知道艺术家生活的诈术，他在了解艺术之前已经学会了生活的诈术。其实，侍童一生下来就掌握着这种诈术的诀窍和生活的秘钥。就是说，他本能地仅以云霞为生，于无意识的部分体现着艺术家生活的最高诈术这一命题同时，正因为无意识，才为仙人们所役使。仙人的死，使得他艺术家的意识获得觉醒。“我今后仅以云霞为食，不再像过去那样吃羊肉和蔬菜。因为我已经成仙了！”侍童说道。他将这种意识化、天赋之才当做最高诈术加以利用，由此，他从生活中蜕变出来，成为一名艺术家。

对于桧俊辅来说，艺术是最易行的一条道路。他从这种容易的自觉中找到了作为艺术家的痛苦的快乐。世间将这种雕虫小技称作刻苦勤勉。

最初一部长篇小说《魔宴》（明治四十四年），是文学史上独一无二的杰作。当时正是白桦派文学兴隆时期，同年，志贺直哉写了《污浊的头颅》，桧俊辅破例地只和该派的异端萱野二十一交游，一生始终同白桦派无缘。

他通过《魔宴》一书，确立了小说创作的方法和自己的名声。

桧俊辅丑陋的容貌，成了他青春的奇妙的天赋。他所敌视的自然主义文学作家富本青村，在作品中塑造了一个青年，把他作为模特儿。这种白描的手法很能传达俊辅青年时代的风采。

> 三重子只管独自一人坐到那个男人面前，她试图弄明白，为何这人脸上总有一种寂寥之色。“我说小郎君呀，您再怎么央求，那都是不可能的。”听到她两次三番冷言以对，那男子还是觍着面皮，脸上显出无限的寂寞。龃龉的嘴角，缺乏情趣的鼻子，软塌塌紧贴两侧的薄耳朵，桑树皮般的脸上，只有眼白灿灿发光，麻风病的眉毛似有若无。既缺乏灵气，又毫无朝气。其人一副寂寥之相，定是来自他本人不自觉其丑的缘故吧？三重子胡乱猜度起来。
>
> （青村《老鼠的闺房》）

现实的俊辅是“自觉其丑”的。但是，在生活之中，仙人失败了，侍童没有失败。容貌给予他的深深的屈辱感，成为他青春时代秘密的精神活力的源泉。他学会从最表面的问题上展开深远主题的方法，可以说这就是他的体验。《魔宴》的故事是，冰雪般的女主角由于眼角下面有一颗小黑痣，因而受到了不幸命运的播弄。这种情况下，黑痣似乎是命运的象征，实际相反。桧俊辅和象征主义风马牛不相及。他作品里的思想，像黑痣那样独自执拗于毫无意义的表层而获得保障，并由此引出他

的一段著名的箴言：“没有化作形式或潜隐于形式之中的思想，不能称作艺术作品的思想。”（《谵语聚》）

他认为，所谓思想这种东西，像黑痣一样产生于偶然的原因，因同外界的反应而必然化，并不具备自身的力量。思想是一种过失，可以说是生来就有的过失，不可能先有抽象的思想，而后再加以肉体化，思想从一开始就是一些夸张的样式。长着大鼻子的人，他就是大鼻子思想的主人。一个耳朵能动的人，无论如何翻来调去，他都是能动的耳朵的独创思想的主人。他的所谓形式，可以说几乎都是肉体，桧俊辅立志创作类似肉体存在的艺术作品，形成讽刺的是，他的作品无一不发散着尸臭，其结构就像精巧的黄金棺材一样，给人以极端人工化的印象。

《魔宴》里的女主人公委身于她最心爱的男人，两具肉体如干柴烈火，发出“瓷器般互相磨合的声响”。

“华子不知怎么了，仔细一想，原来是高安的牙齿强烈抵在她的牙齿上，摩擦摇动发出的响声，高安镶着满口瓷牙。”

这是《魔宴》中力求写得最具滑稽效果的唯一的段落。这里有着品位不太高的夸张，丑恶的卑俗趣味在前后众多丽词佳句中突然露出脸来。但这一节，埋下了半老男人高安之死的伏线，这种结构给读者带来了“死”这一突如其来的卑俗的恐怖。

历尽沧桑变化，桧俊辅依然很顽固。这个欲死还生的男人心里， 天生具有自身无法燃尽的活力和麻木感。在他身上，丝毫找不到堪称作家个人发展的定规，即由反抗至轻蔑、由轻蔑至宽容、由宽容至肯定的轨迹。侮蔑和美文成为他一生割舍不掉的痼疾。

俊辅在长篇小说《梦景》里首次达到了艺术完美的境界。尽管有个甘美的题目，却是一部残酷的爱情小说。友雄在故乡老家度过了像《更级日记》中女主角那样所梦想的少年时代，来到京城之后突然遭遇强烈肉欲的恋爱，由于过于敏感和无持续性的性格，逃不脱年长女子肉体的羁绊，十数年间，挣扎于厌恶和倦怠之中，最后携带暴死的女人的骨灰，欣然回到了乡里田园。五百页中有四百多页充满了对生活无限的倦怠和厌恶。这种对于主人公温和生活态度的和缓的描写，总是以不断的紧张情节拖住读者，其中的奥妙正潜隐于仿佛蔑视读者热情的作者这种态度之中，看来这是一种方法论的秘密。

论起小说，很难想象作者对于自己蔑视的事物一点也不企图移入自己的感情。其实这种移入倒是一条有利的捷径，正是这样，福楼拜才塑造出了那个不朽的人物奥尼[1]，李尔-阿当才塑造了特里布拉•博诺梅[2]。看来，只能认为桧俊辅缺少小说家必要的能力，那种对于自他毫无偏见的客观态度一旦以现实为对象，其客观的自体就能化为自由、改变现实的热情的神秘能力。已经看不到再次将小说家投入生活旋涡的那种可怕的具有“客观热情”的实验科学家般的热情了。

桧俊辅对自己的感情进行精选，他具有将自认为美的归于艺术、坏的归于生活的一种任其挑选的形迹。于此，他建立起了最佳意义上的唯美和最坏意义上的伦理这样一种奇妙的艺术。然而，只能认为他一开始就放弃了美和伦理的艰难的交配。与其说是支撑众多作品的热情，毋宁说是单纯物理性的力量的源泉，这究竟是什么呢？这单单是来自艺术家的易行和忍受寂寞的自我克制的意志吗？

《梦景》是自然主义文学的一种滑稽的仿制品，但是自然主义和反自然主义的象征主义，按照相反顺序输入了日本，处于这种日本自然主义起步的时代，桧俊辅和谷崎润一郎、佐藤春夫、日下耿之介、芥川龙之介一道，成为大正初期艺术至上主义的旗手。他一向不受象征主义的影响，煞有兴趣地翻译了马拉美[3]的《希罗狄亚德》，以及于斯曼、罗登巴赫等人的作品。如果说从象征派中获得了什么，那不是反自然主义的一面，而是反浪漫主义的倾向本身，仅此而已。

但是，现代日本文学中的浪漫主义，不是桧俊辅真正的敌人。这种文学早在明治末叶夭折了。桧俊辅心中自有真正的敌人，没有比他更能切身感受浪漫主义危险的人了。他是被讨伐者，又是讨伐者。

这世界上脆弱的东西、感伤的东西、易于转化的东西、怠惰、放纵、永恒的观念、未熟的自我意识、梦想、执拗、极端自恃和极端自卑的混合物、殉教者的伪善、愚痴，有时“生”的本身……从这些方面，他看到了所有浪漫主义的阴翳。浪漫主义就是他所说的“恶”的同义语。桧俊辅将自己青春时代危机的病因悉数归咎于浪漫主义的病菌。于此，产生了一个奇妙的错误。俊辅摆脱了青春的“浪漫派”的危机，在作品的世界里，随着反浪漫主义者的绵延，浪漫主义也在他的生活里执拗地绵延下去。

因侮辱生活而固守生活，这奇妙的信条使得艺术行为无限地改变为非实践的东西。不存在用艺术可以解决的事情，这是桧俊辅不知餍足的信条。他的道德的缺失，终于使得艺术上的美和生活上的丑具有同等的重要性，从而陷入可供选择的、单纯的相对存在之中。艺术家定位于何处？艺术家简直像魔术师一样，高踞于面对公众的冷酷诈术的顶点。

青年时代的俊辅自觉貌丑而深感苦恼，就像梅毒患者的病菌侵犯脸部一般，俊辅爱把艺术家的存在，看成是外表受到精神毒害的奇妙的残疾人。他有一个远亲，患了小儿麻痹症，成年后像狗一样在家里爬行。不光如此，这个人下巴颏特别发达，像鸟嘴一样向前突出，实在是个不幸的怪物。然而，每当看到他精心制作的深得好评的许多手工艺品，都会为异样的纤巧、美丽而震惊。

一天，俊辅在市中心一家豪华商店看到店头陈列着这些手工艺品，有用木雕的圆木片缀成的项链和带着八音盒的白粉盒。制作洁净而又华丽，摆在众多美男倩女出出进进的店内，真是适得其所。女顾客也买这些东西，但真正的买主一定是她们那些富裕的保护者。许多小说家面向

这里透视人生。然而俊辅却将透视的目光转向反面。女人喜爱的华丽之物，异样纤细美好之物，无用的装饰品，穷极人工美的东西……所有这一切，必然具有阴翳。残留着看不见的不幸工匠的丑恶的指纹。这些制造者，必是小儿麻痹的怪物、不愿一顾的变性者，乃至类似的一伙儿。

“西洋封建时代的诸侯是正直的，也是健全的。他们明知个人生活的奢侈和华美必然伴随着极度的丑恶，并将证据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以此获得自慰而完善人生的享乐。他们雇用一些鬼怪、侏儒。在我看来，贝多芬就是蒙受宫廷恩宠的一个侏儒。”（《关于美》）

俊辅继续写道：

“……那么，丑陋的人为何能制造出纤细美丽的艺术品呢？要加以说明就只能归结于人的心灵美之上了。问题总是在于精神，在于所谓无垢的灵魂。然而谁也无法亲眼看到它。”（《关于美》）

俊辅认为，所谓精神的作用，只能使崇拜自我无力的宗教得以传播。苏格拉底首先将精神带入古希腊，这之前，统治希腊的是肉体和睿智的平衡，而不是破坏平衡、表现自我的“精神”。阿里斯托芬[4]用他的戏剧揶揄社会，苏格拉底使青年从奥林匹亚竞技场到集会广场，引诱他们由磨练肉体以供给战场，转向崇拜关于爱智的论争和自我的无力。青年们变得“肩膀狭窄”了。看来，苏格拉底的死刑至为恰当。

桧俊辅忍辱负重，在麻木不仁中度过了由大正末期到昭和时代的社会变动以及思想混乱时期。他确信精神是毫无力量的。昭和十年写作的短篇小说《手指》，被誉为名作。描写潮来地区水乡的老船夫，一生运送过各行各业的旅客。年老之后，有一次载着一位菩萨般的美女，陪她到秋雾溟蒙的水乡游玩，在一个河湾里做了巫山一梦。这个情节十分陈腐、古旧。作者还附了一个警拔的结尾：老船夫无论如何都无法使别人相信这一现实，但梦中被美女玩笑般地咬伤了食指，为了保留这个一夜欢情的唯一证据，他强忍疼痛不加治疗，终于因化脓不得不割掉指头。他把从根部切断的令人毛骨悚然的食指拿给人看。故事就到这里结束了。

简洁而冷酷的文章令人想起上田秋成幻想式的自然描写，达到了日本艺术中所谓名人的境界。俊辅在这篇作品里企图嘲笑同时代人的一副滑稽相，他们失去了信奉文学现实的能力，最后导致连自己的指头都丢掉了。

战时的俊辅，曾打算使中世文学的世界、亦即藤原定家的《十体论》、《愚秘抄》、《三五记》美学影响下的中世世界，获得一次再现。但不久战时不当的检查之风卷来，只得守着祖传的财产而默默活着，继续写一部无意于发表的怪异的兽奸小说。这就是战后出版的可以和十八世纪萨德侯爵的作品相比肩的《轮回》。

但是，战时他曾经一度发表过大声疾呼的时事评论。当时，他被右

翼文学青年所推行的日本浪漫主义文学所激怒。

战后，桧俊辅的创作力开始衰微，偶尔发表一些片断的作品，这些虽说都未辜负名作的称号，但战后第二年，五十岁的妻子和年轻的情人一起殉情之后，他有时只是为自己的作品试着作一些注释罢了。

桧俊辅不再打算写任何文章了。他和几位被称作文豪的老年作家，一起躲在自己构筑的文学之城里，深居简出，即使死也不动城郭一块石头，以终其严谨的一生。但是，在世人所看不到的地方，　这个作家的愚行的天分和生活中长久被压抑的浪漫的冲动，暗暗地妄图进行复仇。

侵袭老年作家的竟是一种怎样的相反意义的青春啊！这个世界上有着奇怪的相遇。俊辅不相信灵感的存在，然而他又不得不被此种相遇的灵妙所打动。一个出现于海涛之中的青年，具备了俊辅的青春所不具备的一切。当他发现这个绝不爱女人的美青年的姿影时，桧俊辅看见了他自身青春的不幸的模型、使他大为惊叹的塑像。俊辅的青春寄托在这个用大理石的肌肉塑造的青年身上，生活的畏怖从他身上消失了。好吧，这回就利用老年的智谋，恢复铜墙铁壁般的青春吧。

悠一一切精神性的缺失，治愈了被精神腐蚀殆尽的俊辅的艺术这一夙疾。悠一对女人一切欲望的缺失，治愈了俊辅因欲望而避忌的生活的怯懦。桧俊辅打算创作一部终生未能实现的理想的艺术作品，一部以肉体为素材挑战精神、以生活为素材挑战艺术那样的，与俗世唱反调的艺术作品……这一企图成为俊辅有生以来第一次具有的未能转化为形式的思想的母胎。

开始乍看起来，创作进行得很容易。不过虽然是大理石也不免被风化，这活的素材时时都在变形。

“我想，我想成为现实的存在。”

悠一发出叫喊时，俊辅感到这预示着最初的挫折。

成为讽刺的是，挫折的预兆来自俊辅的内部，这样就有数倍的危险。他开始爱上了悠一。

更加成为讽刺的是，世界上没有如此自然的爱。这种艺术家对素材的爱，使得肉欲和精神的爱珠联璧合、身心相融，再也没有这样完美的境界了。素材的反抗倍增魅惑。俊辅被无限的本想摆脱的素材迷住了。

俊辅第一次感觉到创作行为中官能的伟大力量。众多的作家青年时代都是自觉地开始创作的，而他却反其道而行之。或者说，这位“文豪”对悠一的爱和肉欲使他自己备受折磨，他是被迫成为小说家的，不是吗？那种可怖的“客观的热情”难道是第一次进入俊辅的体验之中吗？

不多久，俊辅离开化为现实存在的悠一，数月不见自己所爱的青年，回到孤独的书斋生活中。和好几次试着想逃避不同，这一回是果断的行为。这是因为他再也不能眼看着这个寄托自己的“生”的素材的变化

而无动于衷，这种无法指望的肉欲越深刻，他就越是渴望仰仗过去自己极端蔑视的“精神”。

俊辅过去从未尝到过如此深刻的同现实的断绝，现实未曾凭借官能的力量使他不断加深这种有意识的断绝。他所爱的淫奔女人们具有的官能的力量，一面拒绝他，一面轻易转卖她们的现实，借助这种买卖，俊辅写下了无数冰一般的作品。

俊辅的孤独，完全转化为深沉的创作行为。他构筑了一个梦想的悠一，一个不为生所忧烦、不被生所侵蚀的铁壁的青春，耐得住一切时间侵蚀的青春。俊辅的座右一直摊开着孟德斯鸠[5]《史论》的一页，是论述罗马人青春的一页：

> 罗马人的圣经上写着，塔奎尼乌斯[6]建立神殿的时候，所选的理想的地址已经供奉着众多的神像。于是对照鸟卜知识，众神协商打算为朱庇特神像让出一块地方，除了玛尔斯和青春之神还有特米努斯诸神[7]之外，所有的神都赞成。因而，产生了三种宗教的方案。其一，玛尔斯的氏子坚决不让临时占领的土地；其二，罗马人的青春决不能屈服于他人，其三，罗马人的特米努斯神绝不撤退。

艺术开始变成桧俊辅实践的伦理，生活中久已存在的他所忌恨的浪漫主义，被他用浪漫主义本身的武器铲除了。至此，堪称俊辅青春的同义词的浪漫主义，被封存到大理石里了，成为永恒的浪漫观念的牺牲品……

俊辅并不怀疑自己的存在对悠一是必要的，青春不该独自生活。就像重大的事件必须立即加以历史的记述一样，寄寓于宝贵的美丽肉体中的青春，旁边必须有个记述者。行为和记述，同一个人绝不能兼而有之。肉体之后萌发的精神，行为之后萌发的记忆，以及仅仅有赖于此的青春的回想录，无论多么美丽，都是徒劳又徒劳的东西。

青春的一滴水，必须立即结晶，成为不死的水晶。沙钟上半部分漏下来的沙子，将近完了的时候，下半部分就会堆起同样形状的沙子，和原来的上半部分一样。青春即将终了时，漏刻一滴一滴全部结晶，旁边必须迅速刻上不死的像。

造物主的恶意，不让完全的青春和完全的精神在同一年龄上相遇，总是使青春芬芳的肉体包容着半生不熟的精神，对此不必引起慨叹。所谓青春，是精神的对立概念。不论精神如何永生，都只能是笨拙地在青春肉体精妙的轮廓上描摹一次而已。青春无意义地活着，这是莫大的浪费，是不思收获的一个时期。生的破坏力和生的创造力于无意识之中保持至高无上的均衡。必须造就这样的均衡才行……

[1]法国作家福楼拜《包法利夫人》中的药剂师。

[2]法国作家奥古斯特•维里耶德•李尔-阿当（Auguste Villiers de L'Isle-Adam，1838—1889)《克莱尔•勒诺瓦》中的实证主义代表人物特里布拉•博诺梅。

[3]Stephane MaUarme(1842—1898),法国象征主义诗人。作品有长诗《希罗狄亚德》《牧

神的午后》，诗集《徜徉集》等。

[4]Aristophanes(前446—前385),古希腊戏剧作家，代表作有讽刺苏格拉底的（(云》,以及《和平》、《女人的议会》等。

[5]Baron de la Brède et de Monfesquieu (1689—1755)，法国政治思想家、法学家，创立“三权分立”说，给美国宪法和法国革命以影响，著作有《法的精神》等。

[6]Tkrquinius (？ —？)传说中的罗马皇帝。

[7]朱庇特是罗马神话中的主神，玛尔斯是战神，特米努斯是罗马护界神。

三三 大团圆

悠一夜访俊辅的那一天，从一早就闲着无事可做。到康子娘家的百货店就职的考核，一周之后就要举行了。就职问题岳父已经考虑决定了，但是考试还得去走走形式。为了商量一下如何考试，有必要到岳父家跑一趟，顺便打声招呼。本来早就应该去的，母亲病情的恶化，倒成了他一再拖延的借口了。

今天悠一也不想到岳父那里，他身上带着装在纸袋子里的五十万日元支票，独自一人到银座去了。

都电停在数寄屋桥站，已经不打算再向前开了。一看，人们都挤满了线路，朝尾张町方向奔跑。明净的秋空，黑烟滚滚。

悠一下了电车，夹在人群里，也急急向那里赶去。尾张町交叉路口已经挤满了人。三台深红的消防车停在人群里，数十条巨大的水龙向各处冒黑烟的地方喷射。

火场位于一家大酒吧。从这边望过去，被眼前的二层楼挡住了，只能见到时时腾起的火舌在黑烟里闪动。要是夜晚，一定能看到无数的火粉，但现在只是一团黑烟。大火已经波及到周围的商店，眼前的二层楼建筑楼上被烧毁，只剩外墙了。可是，外墙淡黄色的涂料依然那样鲜艳、平静，外观和平时一样。一位消防队员登上大火围困的屋顶，用消防钩极力切断火源，群众对他的勇敢行为交口称赞。看到这个和自然的力量作殊死战斗的小小的人影，人们的心里仿佛感到一种真挚的快乐，犹如没有意识到正被看着的近似卑琐的快乐。

邻接火场的一座大楼，搭着改建用的脚手架，几个人站在脚手架上警戒着火势。

大火意外地没有发出响声。这里听不到爆炸声和烧毁的梁栋掉落的声音，只能听到低低的单调的轰鸣，那是报社红色的单引擎直升机，在头上盘旋发出的声响。

悠一脸上飘来水雾，他往后退了退。路边的消火栓连接着消防车上老朽的橡皮管子，水从修补过的破洞里喷射出来，路面上像下大雨。水柱无情地把和服店的橱窗打湿了，店里的人为了躲避火灾，把保险箱和日常用品都拿出来了，他们蹲在这些东西中间，外面的人瞧不见。

消防用水时时断绝,冲天的水柱眼看变弱，低垂下来了。这期间，被风吹得斜斜的黑烟丝毫不见减弱。

“预备队！预备队！”群众高呼。

卡车分开人群停下来，只见车尾上下来一群戴白色铁头盔的队员。

他们是专门来维持交通秩序的警察，竟然引起群众一阵惊恐，实在可笑。也许这是出自大家的本能，觉得自己给现场带来了麻烦，才招来这群预备队员吧。队员们还没有挥舞警棍，挤在线路上的人群就像觉察失败的革命群众一样，海潮般向后退去。

这种盲目的力量巨大无比。每个人都失去自控，全被外来的力量所左右。原来拥塞在线路上的压力，又转向站在商店前边的群众身上，将他们挤在橱窗旁边了。

店铺前一个年轻店员站在贵重物品橱窗玻璃前边，张开两臂大叫：

“当心玻璃！当心玻璃！”

他像一只飞蛾，提醒那些根本没有看到玻璃的群众，唤起他们的注意。

悠一挤在人群里，他听到焰火般的声响。原来是小孩子手里断线的两三只气球被人踩破了。悠一还看到人们杂乱的脚底下，一只蓝色木凉鞋，像漂流物一般被踢来踢去。

悠一终于挣脱人流，这才发现自己站在一个意想不到的地方。他重新系好歪斜的领带，迈开脚步。火场已经看不见了，然而，那惹来一场纷扰的异常巨大的能量，已经转移到他体内，酝酿着一种难以说清楚的快乐。

没有可去的地方了，悠一从那里走了一段路，进入一家剧院，正在放映的电影引不起他的兴趣。

……俊辅将红铅笔搁在旁边。

肩膀一阵酸疼。他站起来，捶捶肩，来到书斋隔壁七坪大的书库。一个月前，俊辅将藏书的一半处理了。同世上老人相反，因为岁数越大，书籍就越来越没有用了，只留下一些特别心爱的书物，拆除空下来的书架，在一直遮光的墙壁上凿了窗户。于是，除了仅有的邻接玉兰树密叶的一扇北窗之外，又新增了两扇明亮的窗户。放在书斋供临时休息的一张床，也搬到书库去了。俊辅在这里可以一边歇息，一边拿起小桌上的许多书籍，随便翻阅。

俊辅走进书库，找到上半部排列法国文学原著的书架，要找的书一眼就看见了。这是用高级日本纸印制的精装版《宠童诗神》[1]的法文译本。《宠童诗神》是哈德良[2]时代罗马诗人斯特拉托[3]的诗集。他仿照宠爱安提诺斯的哈德良皇帝的复古趣味，歌颂了美少年：

白皙的皮肤多美好，

蜜色的肌肉放光彩。

亚麻的头发很美丽，

乌亮的青丝更可爱。

褐色的眼睛人羡慕，

可我呀，

迷上了光闪闪的黑眼珠。

蜜色的肌肤、黑头发、乌黑的眼眸，这恐怕就是那位著名的东方奴隶安提诺斯的故乡小亚细亚所产。二世纪罗马人所梦想的青春美好的理想，带有亚细亚风格。

俊辅又从书架上抽出济慈[4]的《恩底弥翁》，看到了那几乎可以背诵的诗句。

“……已经所剩无几了。”老作家在心中嘀咕。

“幻影的素材里已经不缺什么了，再加一把劲儿就完成了。一座永垂不朽的塑像即将大功告成。作品完成之前的心跳，莫名的恐怖，我久久没有体会过了。在这完成的瞬间，这个最高的瞬间里，究竟会出现些什么呢？”

俊辅斜着身子靠在床上，漫不经心地翻着书页。他侧耳倾听，庭院里一片秋虫的鸣声。

书架的一角，摆放着上月才出齐的二十卷《桧俊辅全集》。一排排整整齐齐烫金的文字，闪现着单调而迟钝的光亮。二十卷，无聊而自嘲的反复！老作家像打心底里抚摸自己丑陋的爱子面颊一般， 用手指肚麻木地抚摸着书脊上的文字。

床周围有两三只小桌，摆着正在阅读的书籍。许多书籍摊开着书页，宛如死蝴蝶灰白的翅膀。

桌上摆着二条派歌人顿阿的歌集，打开的志贺寺上人的《太平记》，记述花山院退位的《大镜》中的一页，夭折的足利义尚将军的歌集，装帧得古色古香的《古事记》和《日本书纪》。记纪两书，不厌其烦地重复着青春盛年被杀或自杀这个主题。轻王子是如此，大津王子也是如此。俊辅很喜欢这些古代众多受挫的青春故事。

……他听到书斋门的响声，夜间十点钟了，谁会这么晚还来呢？肯定是女佣端茶来了。他没有朝书斋那边看，随口应和了一声。进来的不是女佣。

“正在忙着哪？我一头闯进来了，府上的人也没敢拦我。”

悠一说。俊辅出了书库，看见站在书斋正中央的悠一。美青年来得太唐突，他发现俊辅好像从书窝里冒出来一般。

两人叙着久阔。俊辅把悠一让到安乐椅上坐下，自己去书库书架上拿待客的洋酒。

悠一细听着书斋一角蟋蟀的叫声。书斋还像原来一样，窗户三面的百宝架上几件古瓷依然放在原处，古拙美丽的陶俑也没有移动。各处见不到应时的鲜花，黑大理石座钟一味沉郁地走着时间。看样子，这钟要是女佣一时怠惰，忘了上发条，平素与此无缘的老主人也绝不会动它一下，过不了几天就要停摆的。

悠一又一次打量了一番，这座书斋对于他来说，是一间有着奇缘的屋子。他体验最初的快乐之后访问这个家，听俊辅给他读《儿灌顶》中的一节，就是在这间屋子里。还有一次，他被生的恐怖摧垮， 前来商量康子堕胎，也是在这间屋子。如今，悠一既不为过度的欢乐所陶醉，也不为烦恼所折磨，带着一副麻木的明朗的心情站到了这里。过一会儿，他将把五十万日元还给俊辅，从此扔掉沉重的包袱，摆脱他人的控制，恢复自由，离开这座屋子，再也没有必要向这里跑了。

俊辅把盛有白葡萄酒瓶和玻璃杯的银盘端到年轻的客人面前，他自己坐在摆着琉球染靠垫的两用长椅上，往悠一的杯子里斟满酒。他的手剧烈地震颤着，酒洒了出来，年轻人不由联想起几天前见到的河田的手。

“这个老人看我急忙来访，真是髙兴死了。”悠一想，“不好冒冒失失提还钱的事。”

老作家和青年干杯。俊辅一直没有正面瞧过悠一，这回才朝这个英俊的青年看了看。

“怎么样？现实什么样子了？还算中意吧？”

悠一露出暧昧的微笑，他那鲜润的嘴唇，因表现一种习惯的讽刺而歪斜着。

俊辅不等对方回答又接着说：

“看来还是有些心事吧？不便对我讲的事、不愉快的事、令人吃惊的事，还有干得很出色的事，总会有一些吧？可是，照我看，这些都一文不值。啜，都写在你的脸上呢。你的内心也许变了，但是，你的表面，从我见到的时候起，一点儿也没有变。你的外表没有受到任何影响。现实也没有在你脸上刻印任何痕迹。你具有青春的天赋，这东西是任何现实都决然征服不了的……”

“我和河田先生分手了。”

青年说。

“那敢情好啊，那家伙被自己创造的观念论给毁了，他很害怕你的影响。”

“我的影响？”

“是啊，你绝不会受现实的影响，反而时时不断对现实施加影响。你对那家伙的现实的影响，变成了他可怕的观念。”

由于有了这番谈话，尽管捧出了河田的名字，悠一还是失去了说明想归还五十万日元钱的机会。

“这位老人是在对谁说话呀？是对我吗？”青年很惊讶，“如果还是当初我什么也不知道的时候，我会极力去理解桧先生的奇特理论。可是，现在这位老人假造出来的一副热情，对于我已经触发不起一点兴趣了。还给我说这些干什么呢？”

悠一不由回头看看房间里黑暗的一角，他感到这位老作家仿佛正对着站在自己背后的某个人说话。

夜很静。除了虫鸣听不到其他任何声音。白葡萄酒从瓶子里倒出来的响声，听起来像玉佩叮咚。刻花玻璃杯闪射着光亮。

“来，喝！”俊辅说，“秋夜，这里有你，有葡萄酒，这个世界再也不缺什么啦！……苏格拉底站在小河畔，一边听蝉鸣，一边和美少年帕特罗斯谈话。苏格拉底又问又答。凭借提问而到达真理，是他发明的迂远的方法。然而，从天生肉体的绝对的美里，绝不能得到答案。问答应该在同样的范畴里交互进行。精神和肉体绝不能进行问答。

“精神只能发问，绝不能回答，除了回响之外。

“我没有选择又问又答的对象。问是我的命运……那里有你，有美丽的自然。这里有我，有丑恶的精神。这是永恒的格式，不管什么数字，都不能互相换项。不过眼下，我不想故意贬低自己的精神。精神也有很好的方面。

“但是，悠一君，所谓爱，至少我的爱，不具备苏格拉底那种爱的希望。爱只能从绝望中产生。精神对自然，这种对于不可能理解事物的精神运动就是爱。

“那么，为什么要问呢？因为对于精神来说，除了向某一事物发问之外，就再也没有证明自己的方法了。不发问的精神几乎都是不存在的……”

俊辅说完了，扭着身子打开了窗户。透过防虫纱窗俯瞰庭院，只能听见微弱的风声。

“起风了，是秋冬之际的风啊……还热吗？要是热，窗户就这么敞开着。”

悠一摇摇头。老作家又把窗户先上，转头看看青年的脸，继续说：

“……所以说，精神必须不断制造疑问，积蓄疑问，精神的创造力就是制造疑问的力量。于是，精神创造的终极目标，就是疑问本身，也就是创造自然。这是不可能的，但是，永远朝着不可能前进，这就是精神的方法。

“精神这个东西……可以说是将‘零’无限地积聚起来，以期达到‘一’的一种冲动。

“‘你为何这么漂亮？’

“这是我在问你。你能回答吗？精神本不期待回答……”

他的眼睛一直盯着，悠一想回看他一下。悠一作为观者的力量，却像被咒术束缚住一般地失掉了。

美青年看来是招架不住了。那是一副极为无礼的目光。他把对方当成岩石，夺走对方的意志，将对方还原为自然。

“对啦，这视线不是冲着我来的。”悠一有些颤栗，“桧先生的视线虽然明显对着我，但他所看的并非是我。那不是我，在这间屋子里，一定还有一个悠一存在。”

一个天然去雕饰，其完美不亚于古典的雕像的悠一，悠一清楚地看见了这个不可视的美青年的雕像。另一个美青年的确站在书斋里。正如俊辅在“桧俊辅论”中所写的，沙漏下部堆积的沙的雕像伫立在那儿。这是一座还原为大理石、真正坚不可摧、巍然屹立的青春的雕像。

……玻璃杯子注入白葡萄酒的声音使悠一猛醒过来。他双眼圆睁，沉醉于梦想之中。

“喝吧！”俊辅把酒杯端到嘴边，继续说：

“……至于美，依我说，美就是不可到达的此岸。不是这样吗？宗教永远将彼岸和来世置于距离遥远的彼方。然而，距离，在人的概念里毕竟是可以穷尽的。科学和宗教不过是距离之差，相距六十八万光年的大星云也是有可能到达的啊！宗教是到达的幻影，科学是到达的技术。

“美，与此相反，永远在此岸，在现世，在眼前，确乎伸手可及。我们的官能可以品味它，这正是美的前提条件。官能很重要，它可以检验美。但是，它绝不能到达美。为什么呢？因为来自官能的感受最先遮挡了这种到达。希腊人用雕刻表现美，这是聪明的方法。我是小说家，现代发明的种种没有价值的东西之中，我是把最没有价值的东西当做职业的一个人。难道你不认为在表现美这一点上，这是最低劣、最没出息的职业吗？

“既然在此岸，就不可能到达。我这样说，你能明白吗？所谓美，是人心中的自然，是置于人的条件之下的自然。既在人的心中，又对人加以最严格的规制，和人作对抗。这就是美。因为有了美，精神片刻不得安眠……”

悠一侧耳倾听。他感到美丽的青年雕像在自己的耳畔同样在侧耳倾听。屋子里已经出现了奇迹。然而，奇迹发生后，只有日常的静谧占领着周围。

“悠一君，这个世界有着所谓最高的瞬间。”——俊辅说，“这就是现

世的精神和自然的和解、精神和自然交合的瞬间。

“这种表现，在活着的人的身上，是根本不可能有的。活着的人也许尝到过这种瞬间，但是不能表现出来。它超越了人的能力。你不是说过‘人不能表现超人的东西’吗？这是错误的。人不能真正表现人的致极的状态。人不能表现人的最高的瞬间。

“艺术家不是万能的，表现也不是万能的。表现总是被迫二者择其一，要表现还是要行为？在爱的行为中，人只能以行为爱人，尔后再加以表现。

“但最重要的问题是，表现和行为是否可以同步。关于这方面，人只知道一点，那就是死。

“死虽是行为，然而却是唯一一次致极的行为……哎呀，我说错了。”俊辅莞尔一笑。

“死不过是一种事实。行为的死，可称为自杀。人不能依靠自己的意志而生存，但可以凭意志而死。这是亘古以来所有自杀哲学的根本命题。但是，毋庸置疑，在死这一点上，自杀行为和生命的整体表现可以同步进行。最高瞬间的表现应该有待于死。

“这从反面也可以证明。

“生者的表现中的至高点，位于最高瞬间的第二位，即由生的整体形态里扣除一个α。这种表现加上生的α,由此生得以完成。为何这么说呢？人一面表现一面生存。不能否定的生一旦从完成中除外，表现者只能装作假死。

“这个α，人是如何寄望于它呢？艺术家的梦想总是与此有关系。生稀释了表现，剥夺了表现的真正的目标，这一点谁都感觉到了。生者考虑的目标只不过是一个目标。对于死者来说，那也许就是我们所想象的蔚蓝的天空或灿烂的绿色。

“真是不可思议。对于表现感到绝望的生者，跑来拯救他们的是美；教给你断不能停滞于生的不确定的也是美。

“至此，美被官能性和生所束缚，教导人只信奉官能的正确。这一点，唯有这一点，才使人明白美对于人是伦理的。”

俊辅说完了，他沉静地笑着又添了几句：

“好啦，不说了。你要是困了，就糟啦。今晚不着急，好久没来了呀……要是不想喝酒……”

俊辅看到悠一的杯子依然满满的。

“……好吧，下盘国际象棋怎么样？你不是跟河田学过吗？”

“嗯，稍微会点儿。”

“我的老师也是河田。他大概不是为了使我们两个在这岑寂的秋夜决

一胜负，才教会我们的吧？……这棋盘……”

他指指古雅的棋盘和黑白两种棋子。

“是我从古董店找来的。国际象棋恐怕是眼下的我唯一的娱乐了。你不喜欢吗？”

“不。”

悠一没有拒绝。他已经忘记今天是为还清五十万才到这里来的。

“你执白子儿吧。”

悠一面前，摆着城堡、主教、国王和骑士等十六个棋子。

国际象棋棋盘左右，喝了一半的白葡萄酒酒杯闪着光亮。接着， 二人沉默了，静默中只有象牙棋子互相碰撞的微微响声。

在这沉默的期间，书斋里另一个人的存在之感越发明显了。悠一多次转过头去，那无形的雕像抑或也在凝望着棋盘上的棋子吧？

这样不知过去了多少时间，漫长？还是短暂？浑然不觉。被俊辅称作最髙瞬间的那一刻，要是在这不经意的时间里来临，那一定也会在不经意的时间里离去。一局下玩了，悠一获胜。

“呀，认输啦。”老作家说。他脸上反而充满喜悦。俊辅这番温和的表情，悠一还是第一次看到。

“……也许我喝多了，输啦。再来一次雪耻战吧。要稍微醒醒酒……”

他说着，拿起漂着柠檬薄片的水壶往杯子倒满水，端在手里站起身子。

“我去一下。”

他走进书库，过一会儿，看到他躺在小床上的脚。只听书库里他在髙声地呼唤悠一。

“再过一会儿，就醒酒啦，二三十分钟之后请叫醒我，好吗？起来后，再战一盘。请等着啊！”

“好的。”

悠一答应了。他也坐到窗边的长椅上，尽情地伸着腿，手里摆弄着黑白棋子。

悠一去叫醒他，俊辅没有应。他死了。枕头旁的小桌上，脱下的手表压着一张匆匆写就的纸条。

“再见了。送给你的东西放在右边抽屉里。”上面写着。

悠一赶紧叫醒家里人，打电话叫来了主治医生久米村博士。已经没救了。博士问了当时的情况，原因虽说一时不明，但他认为，俊辅是吞下了平素抑制右膝神经疼的镇静剂——Pavinal，超过致死量而自杀。问

有没有留下遗书，悠一拿出刚才那张纸条来。打开书斋的书桌右侧的抽屉一看，两人发现了全部遗产的遗赠公证书。根据记载，将近一千万日元的不动产和动产以及其他一切财产，遗赠南悠一，两位证人是出版全集的那家出版社同俊辅关系密切的社长和出版部长。一个月前，俊辅带他们两人去了一趟霞关公证处。

悠一偿还五十万日元债款的企图落空了。不仅如此，他的一生还将捆绑在俊辅用一千万日元钱所表达的情爱之中，想到这里，他一阵忧郁。但这种心情同眼前的场面不相符合。博士给警察署打电话，搜查主任带着刑警和法医前来检查现场。

每一条检查笔录，悠一都作了明确的回答。博士好心地插话说， 丝毫没有帮助自杀的疑点。然而，刑务部部长助理看了遗赠公证书，追问悠一和死者是什么关系。

“先父的朋友，我和现在的妻子结婚时，是他代父亲做主张罗的。他十分疼爱我。”

悠一作出这个唯一伪证时，脸颊上挂满了泪水。搜查主任看到这纯洁美丽的眼泪，冷静地下了职业性的判断，承认悠一在一切方面都是无辜的。

消息灵通的报社记者赶来了，对着悠一发出了同一种质问：

“所有遗产都赠给您，请问，先生非常爱您吗？”

丝毫没有别的意思的这句话里，一个“爱”字刺疼了悠一的心。

青年板着面孔没有回答。他想起还没有告诉自己家里，于是去给康子打电话。

天亮了。悠一一点儿也不觉得疲劳，也没有睡意袭击他。但是，一大早就跑来这里的吊唁者和新闻记者，使他实在受不了，他给久米村博士打了声招呼，出外散步去了。

这是一个晴朗的早晨。走下坡道，都电两条闪光的铁轨，穿过人行道稀少的大街，通向蜿蜒的街道的远方。店铺大多尚未开门。

一千万日元！青年边想边跨过电车道。当心啊，要是现在给汽车轧死，一切都完啦……刚刚卸下窗帘的花店，簇拥着众多的花朵，鲜艳欲滴。一千万日元！能买多少鲜花啊！青年在心里嘀咕着。

无可名状的自由，较之整夜的忧郁更加沉重地压在心头，不安使他笨拙地加快了脚步。这种不安权当是彻夜不眠引起的好了。快到省线的车站了，他看到上早班的人们向检票口拥去。站前早已摆上了两三个擦皮鞋的小摊子。“先擦擦鞋再说……”悠一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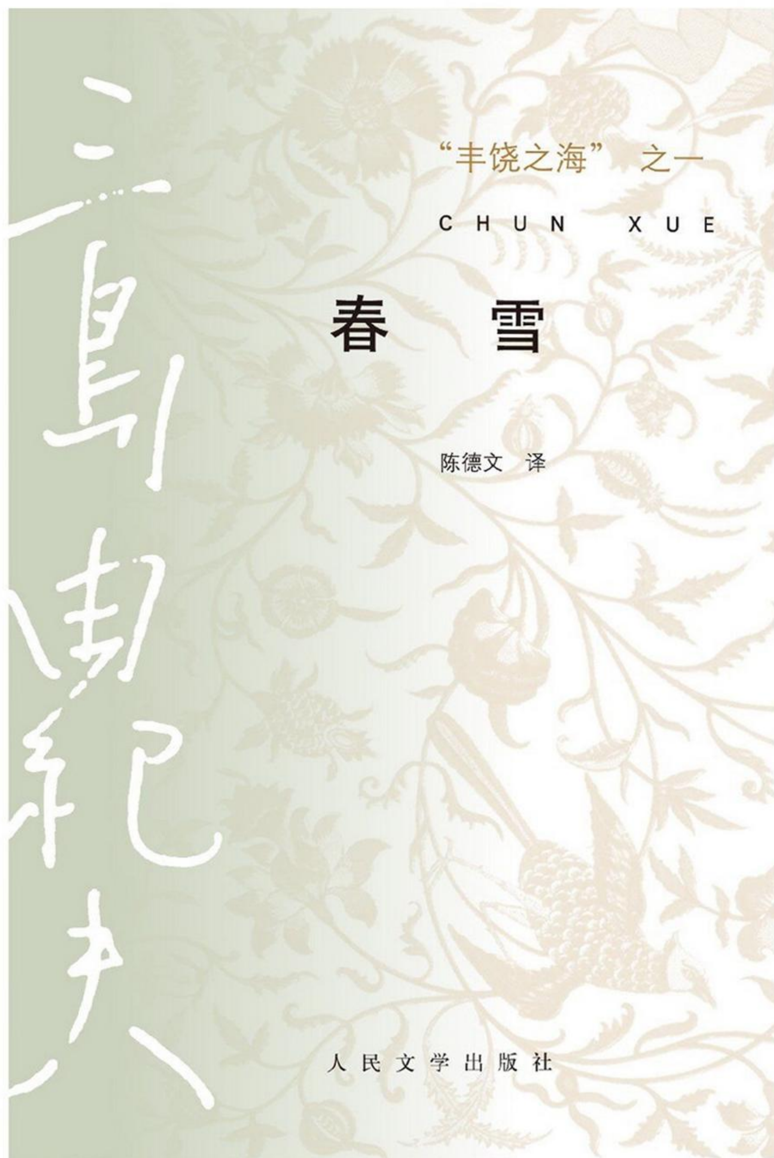
一九五三年六月二十七日于强罗

[1]Musa Puerilis。

[2]Hadrian (76—138),罗马帝国第五任皇帝，同性恋者。传说他宠爱小亚细亚美少年安提诺斯（Antinous)，后来进攻埃及时，安提诺斯溺死于尼罗河，他为之悲伤不已。

[3]Strato，大约生活在二世纪。

[4]John Keats (1795—1821)，英国诗人。诗作还有名作《圣艾格尼丝之夜》、《秋颂》、《夜莺颂》、《致秋天》等。


三島由紀夫
“丰饶之海” 之一
CHUN XUE
春雪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书籍信息

书名：丰饶之海之一·春雪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版次：2015年10月第一版
ISBN：978-7-0201-0370-6

一

松枝清显在学校里听人谈起日俄战争，问他最亲密的朋友本多繁邦，还记不记得当时的详细情景。可是，繁邦也大都模糊了，只是朦胧地记得当时被带到门口去看提灯游行。清显以为那场战争结束那年，两个人都已经十一岁了，按理也该记得很清楚了。尽管同学们谈起当时的情景来个个洋洋自得，但大都是从大人们那里贩卖来的，为自己的一知半解装点装点门面而已。

松枝家族中，清显有两个叔叔在那场战争中战死了。如今，祖母依然作为两个儿子的遗属继续领取抚恤金。她不把这笔钱花掉，而是搁在神龛上保存起来。

或许是这个原因，家中的影集里给清显留下最深印象的，就是明治三十七年[注]六月二十六日题为《凭吊得利寺附近战死者》的一张照片。

深褐色的油墨印制的照片，和其他杂乱的战争照片迥然不同。奇妙的绘画式的构图，数千名士兵，不论怎么看，都配置得十分得当，整个画面的效果都集中于中央一根高高的白色墓标。

远景是一带模糊的倾斜的山峦，左首宽阔的山裾徐徐隆起；右首的远方是稀稀落落的小树林，消失在黄尘的地平线上。代替山峦渐渐向右首升起的树林之间，透露着灰黄的天空。

前景中有六棵高大的树木参天而立，以适当的间隔各自保持着平衡。树的种类不清楚，但枝干亭亭，梢头的一簇簇树叶在狂风里悲壮地飘扬着。

广阔的原野远处放射着微光，近处的荒草随风披拂。

画面的正中央有一个插着白木墓标和飘卷着白布的小小祭坛，上面放置着鲜花。

其余都是士兵，有几千名士兵。前景中的士兵一律背向着这边，军帽上挂着一块白布，肩上斜斜地攀着武装带。他们都没有排成整齐的队列，而是这里一团，那里一堆，低垂着脑袋。只有左角前景中的几个士兵，宛如文艺复兴绘画中的人物一般，用半个黑暗的脸孔冲着这边。左首深处，原野的尽头无数士兵分布成巨大的半圆，人数众多，自然认不出谁是谁来，远远地麇集在树林之间。

无论是近景的士兵还是远景的士兵，都映现着奇妙的微光，绑腿和长靴的轮廓闪闪发亮，俯伏的颈项和肩膀的线条也亮晶晶的。整个画面

也因此而充满了无法形容的沉郁的气氛。

所有的人都向着中央小小的白色祭坛、鲜花和墓标波浪般涌过来，献上自己的一颗心灵。漫山遍野的巨大群体的一种难以言表的悲思，犹如一个沉重的巨大铁环向中央徐徐收缩……

正因为是一张深褐色的老照片，它所酿造出的悲哀是无边无际的。

清显十八岁。

他的一颗纤细的心灵沉浸于悲惋的忧思之中，然而，可以说养育他的家庭并未对他的这种性格起到过任何影响。

他家位于涩谷高台，宅第宽阔，家庭中很难再找到一个和他心灵相通的人。因为是武家，他的侯爵父亲耻于幕末卑贱的武士门第，将亲儿子清显从小就送给公卿家做了养子，否则清显也不会养成这副性格。

松枝侯爵府邸占据涩谷郊外一片广大的区域，十四万坪[注]的地面上千庑万室，比屋连甍。

主楼是日本式建筑，庭院一角有一座英国人设计的壮丽的洋馆。这种穿着鞋子可以登堂入室的宅邸，只有大山[注]元帅等四个家族，松枝府邸是其中之一。

庭院中心是以红叶山为背景的广阔的湖面。湖里可以划船，中央有湖心岛，浮萍花开，还可以采摘莼菜。主楼大厅面临湖水，洋馆的宴会厅也面临湖水。

湖岸和岛上各处张挂着二百盏灯笼。湖心岛上站立着三只铁鹤，一只垂首顾盼，两只仰天长啸。

红叶山顶有瀑布，重重水流围绕山腹流淌下来，钻过石桥，注入佐渡红岩[注]背后的水潭，而后汇入湖水，到了一定时节，浸润着菖蒲的根，绽放出美丽的花朵。湖里可以钓鲤鱼，冬天钓鲫鱼。侯爵一年允许小学生到这里来远足两次。

清显小时候受用人们欺骗，很害怕鳖鱼。那是祖父生病的时候，有人送来一百只鳖鱼，说是给他滋补身子。这些鳖鱼放入湖里养殖。用人们吓唬他说，手指头要是给鳖鱼吸住，就别想再拔出来。

府邸里有几座茶室，也有很大的台球房。

正房后面有祖父种植的扁柏林，那一带地方可以挖到好多野山药。林间的小路一条连接着后门；一条通向平缓的山冈。那里是一片宽广的草坪，坐落着一栋家里人称作“神宫”的祠堂，里边供奉着祖父和叔叔的牌位。石阶、石灯笼和石牌坊，造型都按一定的规矩，然而石阶下边左右，本该放置石狮子的地方，却摆着一对日俄战争时涂着白漆的炮弹。

比祠堂稍低的地方供奉着五谷神，前面有一座繁茂的藤架。

祖父的忌日是五月末，全家人集中在这里举行祭奠，正是藤花盛开的时候，女人们都挤到藤架下面躲避阳光。藤花的薄紫，一旦罩在她们

比平时更加着意修饰的粉脸上，宛若沉落着优雅的死影。

女人们……

实际上，这座宅第住着无数女人。

首先应该提到的当然是祖母。祖母住在离主楼稍远的一个供她养老的宅子里，使唤着八个婢女。按照家里的规矩，不论是雨日或晴天，母亲早上一俟穿戴齐整，就带着两个用人去给祖母请安。每次到了那里，祖母总是对母亲的打扮上下打量一番。

“那种发型对于你不合适，明天再梳个时兴的瞧瞧，也许会更好看些。”

她眯细着慈爱的眼睛说。第二天，梳个时髦的发型给她看，她又说：

“都志子呀，怎么看都像个古典美人儿，这种时髦发型不太合乎你。明天还是梳成个元宝髻为好。”

因此，在清显的记忆中，母亲的发型总是变来变去。

理发师傅领着徒弟经常在这座府邸里出出进进，主子们不用说了，四十多个奴婢的头发也要由他们打理。这位理发师傅只有一次对男人的头发表示过关心，那是清显在学习院读中等科的时候，那年他要到宫中新年贺年会上担当“捧裾”。

“虽说在学堂里剃和尚头，可今天要穿大礼服的，总不能剃得精光啊！”

“可长长了要挨骂的呀。”

“没关系，我略微给打扮一番，反正要戴帽子的，一旦摘掉帽子，保您比其他少爷格外光鲜。”

话虽说得好听，十三岁的清显剃过头，看起来青青的发根，显得凉飕飕的。梳齿儿刮得头皮生疼，发油渗进皮肤里，不论他吹嘘本事有多大，对着镜子照一照，脑袋并不显得有多么好看。

然而，在贺年宴会上，清显却很难得地获得了美少年的称誉。

明治大帝曾经有一次临幸这座府邸。当时为了迎接圣驾，在庭院里举行相扑比赛，供圣上御览。以大银杏树为中心张起了帷幕，陛下从洋馆二楼的露台上观赏角斗。清显对理发师傅谈起当年承蒙圣上接见，圣上还抚摸了他的头，直到那年新年入宫捧裾，其间已经四年过去了，想必陛下还记得自己的模样儿吧。

“是的，是的，少爷的头是承蒙天子抚摸过的头啊！”

理发师傅说罢便从榻榻米上后退几步，虔诚地对着清显尚带着几分稚气的后脑勺，抚掌拜了一拜。

捧裾的少年身穿及膝的短裤，上衣是一色的纯蓝天鹅绒，胸前左右四对白色大绒球。左右袖口和裤子也缀着同样蓬松的白色绒球。腰间佩

剑，白袜子外面套着黑漆锁扣式皮靴。镶着白色花边的宽大领饰，中央系着白绢领带。插着大羽毛的拿破仑帽子，用缎带坠在脊背后头。从华族[注]子弟中挑选二十名成绩优秀者，新年三天之内，轮流四人为皇后捧裾，两人为妃殿下捧裾。清显为皇后捧裾一次，为春日宫妃殿下捧裾一次。

轮到为皇后捧裾时，清显随着皇后沿着舍人们点燃麝香的走廊，恭恭敬敬来到谒见厅里，侍立于被谒见的皇后背后，直到贺宴开始。

皇后气度高雅，聪明伶俐，无与伦比，可是此时上了年纪，已经近六十岁了。与皇后相比，春日宫妃三十光景，品貌双全，体态丰盈，宛如一朵鲜花，粲然盛开。

至今，浮现在清显眼里的，不是诸事都喜欢朴素的皇后的裙裾，而是妃殿下那飘舞着黑色斑纹的大幅毛皮周围，镶嵌着无数珍珠的裙裾。皇后的裙裾有四个把手，妃殿下的裙裾有两个把手，清显等侍童们经过多次反复的练习，握着把手走路并不感到困难。

妃殿下的头发漆黑，云髻盘鸦，光洁莹润，垂下的几根发丝，次第同丰腴、雪白的颈项融合一体，一直飘散于穿着袒胸礼服的浑圆的香肩之上。她端正姿势，径直果断前行，玉体轻摇，那动作虽然没有传到裙裾上来，但在清显眼里，那似扇形展开的香气馥郁的白色，随着音乐的旋律，宛若山巅的残雪，于飘忽不定的云影里时隐时现，或浮或沉。此时，他有生第一次发现那令人目眩的女性美的优雅的核心。

春日宫妃的衣裙上洒了大量法国香水，浓郁的馨香压倒了陈旧的麝香味儿。清显走在廊下，半道上打了个趔趄，一瞬间，裙裾向一边强拉了一下。妃殿下微微倾过头来，朝着失态的少年亲切地一笑，丝毫没有嗔怪的意思。

妃殿下并非明显地回头观望，她依然亭亭玉立，只是稍许侧过脸来，掠过一丝微笑而已。这当儿，几丝鬓发轻轻飘过直立的雪白的面颊，细长的眼角里黝黑的眸子，倏忽点亮一星火焰般的微笑，端正的鼻官无意中显得清净而又挺秀……妃殿下一瞬间的侧影，犹如微微倾斜的某种清净的结晶的断面，玲珑剔透，又像刹那间一闪即逝的彩虹。

再说父亲松枝侯爵，在这个贺宴上亲眼目睹自己的儿子身穿华美的礼服，一副光艳动人的样子，想起长年的梦想终于实现了，心中充满无限喜悦。由此，他感到不管自己有多么高的身份，曾经在自家恭迎圣驾光临，但只有这时才彻底治愈了占据他整个心胸的似乎是赝物的感觉。他从亲儿子身上看到了宫廷和新华族真正的亲密交往的形式，以及公卿和武士最终的结合。

侯爵在贺宴上，从人们对儿子的交口称赞中，起初感到喜悦，最后觉得不安。十三岁的清显长得太漂亮了。比起其他侍童，不论如何舍弃偏爱的目光，清显的美丽都是格外出众的。他的白嫩的面庞兴奋地透着几分红晕，眉清目秀，充满稚气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忽闪着长长的睫毛，放射着明丽的黑黝黝的光亮。

受到众人言语的触发，侯爵从亲儿子的过分美艳之中，反而清醒地觉察出一种虚无缥缈的美貌。侯爵的心里产生了不安的征兆。但是，他又是个极乐观的人，这种不安只限于当时那种场合，过后又从心里洗涤尽净了。

其实，这种不安倒是沉淀在饭沼的心底里了，自打清显捧裾那年的前一年，十七岁的饭沼就住进这座府第里了。

饭沼作为清显的学仆[注]，受鹿儿岛乡间中学的推荐，以学业优秀、体魄健全之名誉，被送到松枝家里来。松枝侯爵的先祖，在当地被看作豪宕之神，饭沼只是透过家庭和学校传闻的这位先祖的面影，想象着侯爵家的生活情景。但是，来到这里一年，侯爵家的奢侈已经推翻了他脑里的影像，伤害了这位朴素少年的心灵。

对于其他的事情，他尽可以闭起眼睛，但对于惟一托付给自己的清显，他却不能这样做。清显的美貌、怯懦，以及对事物的感受方法、思维方式、志趣和爱好，这一切都不能使饭沼满意。侯爵夫妻的教育态度，也是出人意表的。

“俺即使当了侯爵，俺的儿子也决不会照这样培养。侯爵对于先祖的遗训是怎么想的呢？”

侯爵只是对于先祖的祭典十分认真，但平时很少言及先祖。饭沼时常梦想着，要是侯爵能够多少谈谈先祖的往事，表述自己对于先祖美好的追慕之情，那该多好。然而，一年过去，他的希望也落空了。

清显完成捧裾的任务回到家中，当晚，侯爵夫妇举行家宴庆祝。十三岁的少年竟然也被半真半假地灌了酒，喝红了脸孔。到了睡觉的时候，饭沼扶着他急急送到寝室。

少年的身子埋在缎子被里，头靠在枕头上，直吐热气。从短短的发际到绯红的耳畔一带，皮肤特别薄嫩，似乎可以窥视内部脆弱的玻璃体组织，浮现着一道道鲜明的青筋。嘴唇薄暗而红润，从那里吐出的气息，听起来犹如一位不识苦恼之严酷的少年，偏偏又在戏说苦恼的歌声。

修长的睫毛，不住闪动的细薄的水栖类的眼睑……饭沼瞧着这张面孔，他深知这位今晚完成光荣任务的盛气凌人的少年，是不可指望他会有什么感激和忠诚的誓言的。

清显睁大眼睛望着天棚，眼眶润湿了。一旦被这双润湿的眼睛所凝视，一切都会违反饭沼的意愿。尽管如此，他还是只能相信自己的忠实。清显似乎感到热，他正要把赤裸的光洁而红润的臂膀枕在脑后，饭沼立即为他向上拉一拉睡衣的领子，说道：

“要感冒的，快些睡吧。”

“我说饭沼，今天我做错了件事。实说了吧，你可不能告诉我的父亲和母亲啊。”

“什么事？”

“我今天捧着皇妃殿下的裙裾走路的时候，不小心打个踉跄，妃殿下微笑着原谅了我。”

饭沼对于他的轻薄的话语，对于他的不负责任，还有那湿润的眼睛里浮现的恍惚的神色，表示极端的憎恶。

---

[1] 公元一九〇四年。
[2] 土地面积单位，一坪约合三点三零六平方米。
[3] 大山岩（1842-1916），萨摩藩士，陆军大元帅。中日甲午战争时任第二军司令官，日俄战争时期任满洲军总司令官，其后为元老、内大臣。
[4] 新潟县佐渡岛出产的岩石。
[5] 一八六九年于皇族之下和士族之上设置的族称。开始仅限于称呼旧公卿和大名的家系身份（旧华族），一八八四年，根据华族令对维新功臣（亦适用于实业家）分别授予公、侯、伯、子、男爵位，并伴有特权身份（新华族）。一九四七年废止。
[6] 寄居于别家，一边帮佣一边学习的青年。

二

就这样，清显长到十八岁，渐渐想脱离自己的环境而孤立出去，他有这种想法也是理所当然的。

这种孤立不光游离于家庭之外。将学习院[注]院长乃木[注]将军那种殉死作为崇高的事件向学生头脑里灌输，将军假如是病死就不会那样大张旗鼓宣传一番吧？这种教育传统越来越变得强加于人。因此，一向讨厌以势压人的清显，正因为学校里弥漫着素朴、刚健的空气，他十分厌恶起学校来了。

论朋友，他只和同班的本多繁邦关系亲密。当然，愿意同清显做朋友的很多，但他不喜欢同龄人的年轻、鄙俗，高唱院歌时有意回避那种郁郁不振和浅薄的感伤情绪。在这种年龄段之中，很少有人像本多那般沉静、蕴藉而富于理智，清显被他的这种性格吸引住了。

尽管如此，本多和清显无论在外表还是气质上，也并非十分相似。

本多的相貌较之他的年龄显得老成些，五官很平常，看起来有些装模作样。他虽然对法律学感兴趣，但平时只把敏锐的、一针见血的观察能力藏在心里，不肯轻易示人。而且，从表面上看，他没有丝毫官能上的魅力，然而给人的感觉是：他的内心深处正有一团烈火熊熊燃烧，似乎可以听到木柴毕毕剥剥爆出火花的声响。每当本多略显峻厉地眯细着近视的双眼、蹙起眉头、平时紧闭的嘴唇微微开启的时候，从这种表情里就能窥知他的内心。

抑或清显和本多本是同根生的植物，各自长出了完全不同的花和叶。清显毫无防备地暴露着自己的资质，一副易于受伤的裸体含蕴着尚未足以左右本人行动动机的官能，宛若一只沐浴着初春雨水的小狗，眼睛和鼻子都沾满淋漓的水滴。同他向反，本多打从人生的第一步起，就觉察到世情险恶，他选择这样一条道路：将身子团缩于屋檐下，以便躲避过分明亮的雨水。

但是，他们两个的确又是世上最亲密的朋友。在学校里每天见面还嫌不够，星期天总是整日呆在一方的家里。不用说，清显的家宽大、轩敞，是个理想的消闲场所，本多来的次数自然多一些。

大正元年[注]十月，一个红叶初染的星期日，本多到清显的屋子来玩，提议要去湖里划船。

往年，这时正是前来观赏红叶的客人渐渐增多的季节。今年夏天由

于国丧，松枝家有意节制豪奢的交际，所以庭园里总显得空落落的。

“那只小船可以乘坐三个人，我们坐上去，可以教饭沼划桨。”

“有什么必要请别人代劳呢？我可以划呀。”

本多说着，随之想起那个眼神悒郁、紧绷着面孔的青年来，刚才饭沼不顾从不要人引路的本多，执拗地郑重其事地陪伴着，从大门口一直走到这座房子。

“本多，你很讨厌他吧？”

清显含着微笑说。

“谈不上什么讨厌，只是总也摸不透他的脾性。”

“那小子在这里呆了六年了，对我来说，他的存在就像一团空气。我觉得，他和我也不是情投意合。不过，他对我富有献身精神，忠心耿耿，勤勉用功，老实可靠。”

清显的屋子位于主楼附近一座楼房的二楼之上。本来是和式房间注，铺上地毯和西洋家具，就变成洋式了。本多坐在凸窗一侧，扭过身子，眺望红叶山、湖水和湖里的小岛。午后和煦的阳光照耀着湖水，小船就停泊在眼下的小水湾里。

本多又回头窥视一下朋友有些倦怠的风情。清显无论做什么都不抢在头里，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正因为如此，才会勾起不绝的兴致。故而，万事都由本多首倡，然后他再拖着清显共同行动。

“看到小船了吗？”

清显问。

“嗯，看到了。”

本多怪讶地转过头来……

当时，清显想说些什么呢？

倘若硬要加以说明，那么他或许会说对任何事情都不感兴趣。

清显早已感到自己是有毒的小小棘刺，扎进了家庭这根粗壮的指头。论起这个，也是因为他学会优雅的缘故。五十年前，一个朴素、刚健、贫穷地方上的武士之家，在很短时期内就壮大起来，随着清显的成长，开始给这个家族悄悄带来一些优雅。但是，他的家庭和本能地对优雅具有免疫能力的公卿贵胄之家不同，清显很快感到将要迅速开始没落的征兆，就像蚂蚁预知洪水一样。

他是一根优雅的棘刺。而且，他清楚地知道，自己一颗忌讳粗杂、喜欢洗练的心，实际是徒劳的，犹如一株无根水草。他想蛀蚀，却蛀蚀不了，他想侵犯，也侵犯不得。这位美少年认为，他的毒刺对于全家来说固然有毒，但全然是无益之毒，这种无益可以说就是自己出生的意义。

他感到自己存在的理由是一种精妙的毒素，是同十八岁的倨傲紧密结合在一起的。他决心毕生不玷污自己美丽、白净的双手，不让它磨出一个水泡来。他像一面旗帜，只为风而生存。对于自己来说，惟一的真实就是单单为着一种“感情”而活着，这种“感情”漫无边际、毫无意义、死而复生、时衰时荣、既无方向、又无归结……

所以，眼下他对任何事情都不感兴趣。小船？那是父亲从外国进口的小船，外形潇洒，涂着蓝白两色的油漆。对于父亲来说，那是文化，文化就是有形的物质。对于自己来说，那又是什么呢？不就是一只船吗？……

本多到底是本多，这时候，凭着他天生的直感，他很理解清显为何突然陷入沉默。他虽然和清显同年，但他已是青年，是一位决心成为“有用”之人的青年。他果断地为自己选择了这一使命。而且，对于清显，他多多少少带一点麻木和粗疏，他知道这种巧妙的粗疏，朋友是会乐意接受的。清显心灵的胃口，对于人工的食饵，具有惊人的消化能力，即使是友谊。

“你小子可以着手做一项运动，虽说读书不多，但看你那脸色，就像读书破万卷，给累倒了似的。”

本多直言不讳。

清显默默微笑着。的确，他不爱读书，但却频繁地做梦。他每晚所做的梦的次数，足足敌得过万卷书，他实在读累了。

……昨夜，就是昨夜，他在梦中看到了自己的白木棺材。这口棺材停放在窗户宽阔、空无一物的房子里。窗外是黎明前紫色的晦暗，小鸟的鸣啭充满天地之间。一位年轻女子披散着长长的黑发，低俯着身子，扒在棺材上唏嘘不止，细软的双肩不住抽动着。他想看看女子的面庞，但是只能微微瞥见那白皙而忧戚的前额。这白木棺材一半盖着宽大的布满豹纹的毛皮，周围镶嵌着众多的珍珠穗子。这一排珍珠，含蕴着拂晓时分不太明亮的光泽。房子里没有香奠，只是飘荡着西洋香水那种熟透了的水果般的味道。

清显呢？他由半空里向下俯视，确信自己的亡骸就躺在那口棺材里。他虽然这样确信，但还是千方百计想看上一眼，以便证实一下。然而，他的存在就像一只早晨的蚊子，只能在半空里歇息羽翅，决然看不见钉上钉子的棺材的内部。

……他满心充溢着无尽的焦躁，睁开眼来。清显在他偷偷记下的梦的日记里，对于昨夜的梦也记上了一笔。

最后，两个人下楼来到停船的地方，解开缆绳。一眼望去，半面湖水映着红叶山，好似燃烧的火焰。

乘上小船，船身一阵摇摆，这时使得清显对这个不安定的世界，唤

起了最真切的感觉。一瞬间，他的内心鲜明地映现在涂着白漆的船舷上，也在大幅度地晃动着。他由此感到非常快活。

本多将船桨在湖岸的岩石上用力一顶，小船划向广阔的水面。绯红的湖水细波粼粼，仿佛将清显闲适的心情进一步散放开来。那粗犷的水音似乎是从喉咙深处发出来的。他确实感到，自己十八岁秋令一日午后的这个时辰，就这样滑去，再也不复返了。

“到湖心岛看看吧。”

“看了之后会扫兴的，那里什么也没有。”

“哎，不要这么说嘛，还是去看看吧。”

本多划着船，他那发自内心的兴高采烈的话语，表达了这种年龄的少年一副好奇心。清显一边远远地倾听着湖心岛对面瀑布发出的声响，一边凝望着被沉滞而泛红的逆光映射得迷离惝恍的水面。他知道湖内游着鲤鱼的水底岩阴下边暗藏着鳖鱼。于是，幼年时代的恐怖又微微泛上心头，顷刻又消失了。

阳光绚烂地照射着他们刚刚剃光的富有青春活力的颈项。这是一个静谧、悠闲而富足的星期日。尽管如此，清显依然觉得这个世界就像一只皮囊，下面开了小洞，似乎听到“时光”的水滴从那里一点点滴落下来。

两人到达松林里夹着一树红叶的小岛，沿着石阶登上顶端那片站立着三只铁鹤的圆形草地。他们坐在两只仰天长啸的铁鹤脚下，进而平躺到地上，遥望着傍晚时分一碧如洗的秋空。草尖儿穿透他俩脊背的和服，刺得清显一阵剧疼；然而对于本多来说，他的整个脊背仿佛垫在一种不得不承受的最甘美、最爽净的苦难之上。两只历经风吹雨打、沾满鸟粪的铁鹤，那婉转伸延着的脖颈的曲线，随着漂浮的云朵，似乎也在轻轻晃动。

“多么美好的一天！这种无所事事的悠闲的日子，怕是一生中没有几次。”

本多内心满怀着一种预感，心直口快地说道。

“你小子是在谈论幸福吧？”

清显问。

“我没有这个感觉。”

“没感觉就好。我可不会像你一样说得那么大胆，我感到害怕。”

“你小子肯定是欲壑难填，有着强烈欲望的人，往往装出一副可怜的样子。你小子或许还有更大的欲望吧？”

“似乎已经定下来了，究竟是什么，我也不清楚。”

这位面貌端丽、凡事皆犹豫不决的青年懒懒地回答。尽管他们是亲密的朋友，但清显那颇为任性的心胸，面对本多犀利的分析能力和充满自信的谈吐，以及这位“有为青年”的做派，感到有些厌烦。

清显突然翻了个身，趴在草地上，扬起头来，远远眺望着湖水对岸主楼大厅前的庭院。白色的沙地上间隔地铺着脚踏石，一直到达湖边。那一带是山石树木极其混杂的水湾，石桥重重叠叠。他发现，那里站着一群女子。

---

[7] 一八四七年创立于京都培养公卿子弟的私立学校。一八七七年，为吸收皇族和华族，迁移至东京。一八八四年始为宫内省（管理皇宫事务的机关）管辖。一九四七年同女子学习院合并，遂对社会开放。一九四九年，成立学习院大学。

[8] 乃木希典（1849-1912），军人，陆军大将。日俄战争中任第三军司令官，攻陷旅顺。曾任学习院院长。明治天皇驾崩，夫妇为之殉死。

[9] 公元一九一二年。

[10] 日本传统风格的房间，设有障子门、榻榻米（草席）、隔扇和壁龛等。

三

清显捅捅朋友的肩膀，眼睛注意着远方。本多也回过头来，从草丛里望着湖水对面的那一群人。他俩就像年轻的狙击手一样观察着动静。

平素，碰到母亲高兴的时候，这群人就出来散步，除了母亲之外，都是随侍在她身边的年轻女子，可是今天，其中却夹杂着一老一少两位客人，她们紧挨着母亲身后走着。

母亲、老婆子和女侍们的衣着都很朴素，只有那位客人一身浅蓝的绣花缎子和服，无论在白沙地还是湖岸上，都像黎明前的天空一般发出冷艳的光亮。

仿佛在留意脚下那些不规则的脚踏石，这时，一阵笑声又传向秋空。在清显听来，这座宅第里的女人们的笑声，含着一种过于清朗的做作，使他感到厌恶。其实，清显看得也很清楚，本多就像一只雄鸟在倾听一群雌鸟的鸣啭，两眼闪耀着光辉。两人的胸脯，压断了晚秋时节干枯的草茎。

清显确信，只有那位身穿浅蓝和服的女子不会发出笑声来。女人们离开湖畔走向通往红叶山的小路，特意选择那条需要跨过好几座石桥的难走的路径。女侍们拉着主人或客人的手，大模大样地迈着步子。她们的身影离开两人的视野隐没在草丛中了。

“你们家里女人真多啊！我们家好像净是男人。”

本多似乎对自己的一番热心做着解释，他说罢站起身子，接着倚在西边的松树荫里，眺望着那群艰难跋涉的女子。由于红叶山西侧是一片开阔的山坡地带，九段瀑的四段瀑都位于西侧，水流向佐渡红岩下面的水潭中。女人们打水潭前边的脚踏石上走过，因为那一带红叶灿烂如火，第九段小型瀑布的白色的水沫，也都掩映于树丛之中，那里的流水被染成了暗紫色。那位身穿浅蓝和服的女子被女侍牵着手，正走在脚踏石上，清显远远望着她那低俯的雪白的颈项，联想起那位难忘的春日宫妃殿下丰腴而白皙的颈项。

渡过水潭，小路有一段绕着水边平缓地向前伸延。这里的湖岸距离湖心岛最近，清显一直热心地目送着她们走到那里，他从浅蓝和服的女人侧影上，认出她是聪子，不由得感到失望。为什么自己始终没有觉察那是聪子，而一味认定只是素不相识的漂亮女郎呢？

对方既然打碎了心中的幻影，自己也没有必要躲躲闪闪。他拂去外

褂上的草籽站起身子，从松树荫里走了出来。

“喂——！”他呼喊着。

本多看到清显突然活跃起来，他也兴奋地伸直了腰杆。这位朋友每当梦想被打破的时候，就会变得快活起来。本多要是不知道他这个脾气，肯定会觉得被他占了先。

“那是谁啊？”

“聪子小姐。不是给你看过她的照片吗？”

清显说出这个名字的时候，语调里也带着轻视的口吻。岸上的聪子确实是一位美丽的女子，但是这位少年坚决不承认她的美丽。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很清楚，聪子很喜欢他。

对于深爱着自己的人抱着轻视的态度，岂止是轻视，简直是冷酷。没有比本多这位朋友更早知道清显这种不好的倾向了。据本多分析，清显打从十三岁起，听到人们为自己长得漂亮而喝彩，心里就滋生了倨傲的情绪。这是一种霉菌般的感情，是一旦接触就会发出铃声的银白的霉斑。

实际上，作为朋友，清显波及他的危险的魅惑也许正是由此而来。同班同学之中，有不少人企图和清显做朋友而未能实现，结果还受到他的奚落。只有本多一人，面对他那严冷的毒素，尝试着独善其身，这一实践获得了成功。虽然也许是误解，他对那位神情阴郁的学仆饭沼，之所以感到厌恶，正是因为他从饭沼的脸上看到了那副司空见惯的失败者的面影。

——本多没有见过聪子，但这个名字他经常听清显提起过。

绫仓聪子的家是羽林家族[注]二十八家族之一，发源于所谓藤家蹴鞠[注]之祖难波赖辅，由赖经之家分出，至第二十七代作为侍从移居东京，住在麻布旧武家宅邸，以和歌[注]和蹴鞠之家而闻名。论官职，这个家族的嗣子从童稚时起就被赐为从五位下，可以升至大纳言一级。

松枝侯爵憧憬自己家系所缺少的风雅，希望至少从下一代起，获得名门贵族的优雅之风。他征得其父的赞同，将幼小的清显寄养在绫仓家中。因此，清显受到公卿家风的熏陶，又为比他大两岁的聪子所宝爱，上学前，她成了他惟一的姐姐，惟一的朋友。绫仓伯爵不脱京都口音，性情温厚，他教幼小的清显学习作和歌，读书。绫仓家至今保有王朝时代的双六[注]盘，有时玩到深夜，获胜的一方可以获得皇后赏赐的形状各异的点心。

尤其难得的是，伯爵这种优雅的熏陶持续至今，每逢过年，宫中举行歌会[注]，伯爵亲自担任执事，清显从十五岁起也获准参加。当初对于清显来说，他只觉得是一种义务，随着年龄的增长，他不由得对这种年初举办的优雅的活动充满向往。

聪子今年二十岁了。她和清显两个小时候脸儿磕着脸儿那种亲密无间的样子，以及最近她参加五月末皇宫庆典的倩影，都保留在清显的一

本相册之中。从这本相册里，可以详细探知她的成长的过程。二十岁的姑娘，虽说已过了豆蔻年华，但聪子至今还未嫁人。

“那是聪子小姐吧？那位众人簇拥着的身披鼠灰色斗篷的老太太又是谁呢？”

“那位呀，那是……对啦，那是聪子的大伯母门迹[注]。顶着那种奇怪的头巾，都快认不出来了。”

她是一位稀客，定是首次来访问这个家族。如果只是聪子一人，母亲不会这样，她为了招待这位月修寺门迹的光临，特意陪伴她到庭园走一走的吧。是的，门迹平素很少进京，聪子一定是带她来观赏松枝家的红叶的。

清显寄养在绫仓家的时候，门迹十分疼爱他，可是清显对当时的一切都模糊不清了。他读中等科时，门迹进京，受到绫仓家的款待，那时曾经见过一次。然而，门迹那副亲切、高雅的白皙的面孔，以及柔和的话语中带有几分锋芒的谈吐，依然历历如在目前。

——听到清显一声呼唤，岸上的人一齐停住脚步。接着，他俩从湖心岛铁鹤旁边，穿过深深的草丛，突然像海盗一样窜了出来。可以清楚看到，一群人对于两个青年的出现甚为惊奇。

母亲从腰带里抽出小小的扇子，指着门迹示意行礼，清显从岛上深深鞠了一躬，本多学着他也鞠了躬。门迹还了礼。母亲打开扇子招呼他的时候，金色的扇面映着红叶一片绯红。清显随之明白，应该赶快敦促朋友将船划到对岸去。

“但得有机会到这个家里来，聪子绝对不会放过。这次，借口陪同大伯母前来，自然是顺理成章的事了。”

即便忙着帮助本多一起解缆的当儿，清显也不忘嘲弄地嘀咕着。此时，本多怀疑，清显还不是想赶紧到岸上向门迹问候，借故为自己辩白一番吗？清显看到朋友一丝不苟的动作，似乎有些焦灼，他用细白的手指可怜见地抓住粗大的船缆，那副急急慌慌帮着干活的样子，足以引起朋友的疑惑。

本多背对着湖岸划着船，在红色水面的映照下显得更加兴奋的清显，神经质地躲开本多的目光，一心瞧着湖岸。出于男士成长期的虚荣心，对于一位幼小时候极为熟悉、完全被感情所支配的女性，在他心灵最为脆弱的一隅引起的反应，看样子他是不想暴露给朋友的。清显那个时候，自己肉体上那根洁白的葱头般的小小蓓蕾，说不定也被聪子瞧见过。

“本多划得真够好的啊！”

船到岸了，清显母亲夸奖着本多尽了大力气。她是一位瓜子脸上生着一双悲戚的八字眉的妇女。然而这副即使微笑也带有几分哀愁的面孔，未必说明她是个易于感伤的女子。其实，她是个既现实又麻木的

人。丈夫那种一贯大大咧咧的乐天主义和放荡行为培养了她，因此，她决不会进入清显细密的内心世界。

聪子呢？她一直瞧着清显从船上走到岸上，对他的一举一动都不肯放过。她那负气而清亮的眼眸，看起来颇为爽净而宽容，但却使得清显感到畏葸，他从那副视线里读出了几分怨艾，这倒也难怪。

“大法师今日光临，大家等着聆听宝贵的教诲，正打算到红叶山那边去呢。刚走到这里，就听到你一声粗野的喊叫，大家吓了一跳。你们到岛上干什么去了？”

“呆呆地望着天空呢。”

听到母亲发问，清显故作神秘地回答。

“望着天空，天上会有什么呀？”

母亲对于自己看不见的东西总是不能理解，她对自己这种脾性从来不觉得难为情。但在清显眼里，这是母亲惟一的长处。这样的母亲居然一门心思想听佛门说法，实在有些滑稽。

门迹听着这对母子的对话，守护着贵客的身份，只是谦恭地微笑着。

清显有意不把视线投向聪子，聪子却目光炯炯地望着他那耷拉在面颊上的乌亮的头发。

于是，一行人高高兴兴簇拥着门迹，一边攀登山路，一边观赏红叶，倾听枝头小鸟的鸣啭，猜测着鸟的名字。两个年轻人自然走在前头，不论脚步多么缓慢，他们还是脱离了围绕在门迹身边的一群女子，这是很自然的。本多瞅准这个机会，开始谈论起聪子，赞扬她生得娇媚动人。

“你是这么看吗？”

清显有些神经质地淡然地回答。看得出来，假如本多说聪子长得丑，就会立即伤害他的自尊。显然，在清显心目中，不管自己关心不关心，大凡和自己多少有些关系的女子，都应该是美丽的。

一行人终于来到瀑布下边，站在桥上仰望第一段大瀑布。母亲盼着初次看到这番景象的门迹说几句赞扬的话来。这时，清显有了一个不祥的发现，以至于使他永远忘不掉这一天。

“怎么回事啊？瀑布出口的水流怎么分成了两股呢？”

母亲也注意到了，她打开扇面搪住枝叶间炫目的阳光，抬头仰望着那里。为了使瀑布下落时别具风情，要将岩石巧妙地组合在一起，即便这样，瀑布口中央也不会让水流岔开来。那里的确有一块岩石凸显出来，但也不至于搅乱瀑布的形态。

“究竟是什么缘故？看样子有什么东西卡在那里了……”

母亲带着困惑的神情对门迹说道。

门迹似乎立即心领神会，只是默默微笑着。清显处在这样一个地位上：他必须把看到的情况老老实实说出来。然而，他害怕自己的发现会使大家感到扫兴，所以有些踌躇不决。而且，他也知道，大家早已看清楚了。

“那不是一条黑狗吗？头朝下挂在那儿。”

聪子一语道破实情。这时，众人好像这才如梦初醒似的纷纷议论开了。

清显的自负心受到了伤害。聪子凭借女人所不应有的勇气，敢于指出那是一条不祥的死狗的尸体，且不说她天生有着甜美而响亮的嗓音，也不说具有分辨事物轻重的适度的明朗态度，这件事本身于纯正、率直之中，有效地显示了她的优雅。这是一种玻璃容器中水果一般新鲜的优雅。清显耻于自己的踌躇，他害怕聪子对他施行的这种教育的力量。

母亲立即吩咐女佣将那个玩忽职守的园艺师叫来，她反反复复对这件不体面的事情表示道歉。门迹出于慈悲心，提出一个出乎意料的方案。

“我看到这种事情也是缘分，尽早埋掉筑起一座坟来，为它祈求冥福吧。”

那条狗定是有了伤病，到水源喝水，失足淹死了，尸首被冲下来，卡在瀑布出口的岩石上。本多被聪子的勇气感动了，同时眼前又仿佛看到瀑布出口湛蓝的天空飘浮着淡淡云彩；看到凭空悬挂的沐浴着清冽的水花的黑狗，那濡湿的闪光的狗毛，以及张开着嘴巴的纯白的牙齿和黑红的口腔。

本来是欣赏红叶，一转又要为狗举行葬礼，这对于在场的人们来说，似乎是令人愉快的变化，女佣们的举止立即活跃起来，内心里隐藏着轻微的浮躁。一行人走到桥对面一座象征着观瀑茶屋的凉亭里休息。匆匆跑来的园艺师说尽了道歉的话语，然后登上危险的崖头，将湿漉漉的黑狗的尸体抱下来，在适当的地方挖好土坑，掩埋了。

“我去摘些鲜花，清少爷帮帮忙好吗？”

聪子预先制止女佣们的帮助，说道。

“给狗献什么花？”

清显有些不大情愿，大伙儿笑了。这时，门迹已经脱掉斗篷，露出缀着小袈裟的紫色的法衣。众人仿佛感到，这位尊贵的法师眼看就会祓除不祥，将小小的阴暗的事件融进广大光明的空间。

“有大法师为你超度，一定是一条能获得好报的狗，保佑你来世托生成人。”

母亲已经能笑着说话了。

再说聪子抢在清显前头登上山路，她眼疾手快地采下一枝迟开的龙

胆花。清显的眼睛里除了干枯的野菊，什么也没有。

聪子欣然弯下腰来摘花，淡蓝的和服衣裾裹着她那窈窕的身子，似乎过于丰腴的腰肢显露出她已经是个成熟的女性了。清显在自己透明而孤独的头脑里搅起一阵水花，看到水底沙子般微细而混浊的沉积，随之泛起不快的情绪。

聪子采完几枝龙胆，迅速直起腰来，正好挡住跟在背后茫然望着远处的清显的视线。于是，清显未曾正视过的聪子，她那端庄的鼻官，美丽的大眼睛，于伸手可及的距离内，幻影般朦胧地浮现在眼前。

“我要是突然不在了，清少爷，你会怎么样呢？”

聪子压低嗓门冷不丁冒出了这么一句。

---

[11] 中世以降公卿家格之一，仅次于大臣家，可以晋升大纳言（太政官次官，相当于后世的副总理）、中纳言、参议，兼近卫中将、少将。其他还有四辻、中山、飞鸟井、冷泉、六条、四条山科诸家。

[12] 古代贵族家游戏，十二世纪由中国传入，兴盛于平安末期，飞鸟井、难波两家首倡。通常是八人足凳皮靴，将悬于树枝的鹿皮球向上踢，不使之落地。以所踢次数多少以及姿势优劣判定胜负。

[13] 日本传统诗歌长歌、短歌、旋头歌、片歌的总称。狭义上指三十一音组成的短歌。

[14] 室内游戏之一。二人隔双六盘（刻有左右两排横格的木台）相向而坐，各执黑白棋子，互相对攻。起源于印度，奈良时代以前经中国传入日本。

[15] 宫中举行的和歌朗诵会。

[16] 皇太子和贵族住居或担任住持的寺院，也用来称呼该寺院的僧尼主持。

四

聪子本来就是这样，她时常故意说些骇人听闻的话。

她也不是存心做戏，但脸上的表情一点也看不出是恶作剧，以便预先使人放下心来；而是仿佛要透露一件惊天动地的特大新闻，煞有介事地满含着悲愁说出口来。

清显虽然早已熟知她的这个性格，但还是忍不住问道：

“为什么不在了？到底怎么回事？”

他表面上装着漠不关心，实际上却暗含着不安，这样的反问正是聪子所希望听到的。

“不告诉你，这事不好说。”

聪子在清显心中一杯透明的清水里滴进一滴墨汁，令他猝不及防。

清显用犀利的目光瞧着聪子。她经常对他这样。这正成了他憎恶聪子的缘由。蓦然间，无缘无故给他带来莫名其妙的不安。这滴难以抗拒的墨汁，在他心里眼看着渐渐扩大，水被浸染成一汪灰暗。

聪子含着忧郁的圆圆的大眼睛，在快乐中震颤。

回去之后，清显显得很不高兴，这使大家感到惊奇。这件事又成了松枝家众多女人闲谈的一个主题。

——清显一副任性的心灵具有一种奇怪的倾向，那就是使他不断增长自我腐蚀的不安。

如果是一颗痴恋之心，如此的韧性与坚持，多么富于青春的活力！然而，他不是。比起美丽的花朵，他更爱扑向满是荆棘的黯淡的花种。聪子明明知道他这一点，所以才播下这粒种子的吧？清显为这粒种子浇水、育苗，最后整个身心都在期盼它枝叶繁茂，除此之外，他一概不予关心。他全神贯注培育着不安。

他从聪子那里获得一种“兴趣”。此后，他一直心甘情愿做不愉快的俘虏，聪子抛给他这样一个未解开的包袱和谜团，这使他很恼怒；同时，自己当场接受下来又未能及时解开，他对自己的犹豫不决也感到生气。

他和本多两人躺在湖心岛小憩的时候，他曾经说过希望“一种决定的

东西”。虽然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但那光闪闪的“决定的东西”，只差一点点就要到手的当儿，聪子伸出浅蓝的衣袖一挡，又把他推回未解决的湖沼。清显动辄就会泛起这种想法。实际上，他认为，这种决定性的亮光，也许就在手臂几乎将能够到的前方闪烁，聪子总是在一步之遥妨碍着他。

更使他恼火的是，揭开这个谜团和不安的所有途径，都被他自身的矜持堵塞了。例如，他若向别人询问，就只能采取这样的方式：

“聪子说她不在了，这是什么意思？”

这样一来，结果就会使人怀疑自己在深深关心着聪子。

“怎么办呢？如何才能使人相信，这是自己个人的抽象不安的表现，同聪子毫无干系呢？”

翻来覆去，清显的头脑只是围绕这个问题打转。

碰到这种时候，连平素厌恶的学校也成了散心的场所。他虽然和本多一起度过午休，但对本多的谈话多少有些厌倦。因为，本多后来在主楼的客厅和大家一起听月修寺门迹讲经以后，心全部被吸引过去了。当时清显只当是耳旁风一吹而过，如今，本多又将讲经的内容按照自己的理解，一一解释给他听。

有趣的是，经文的内容在清显梦幻般的心里，丝毫未留下任何影像，反而在本多循规蹈矩的头脑里，注入了新鲜的力量。

本来，奈良近郊的月修寺，在尼寺中是少有的法相宗寺庙，那逻辑性的教学，有些内容是足以使本多着迷的；但门迹的说法本身，利用一些通俗易懂的插话，引导人们进入唯识[注]的门槛。

“门迹不是说由悬挂在瀑布上黑犬的尸体，联想起那段说法的吗？”本多开腔了。“那无疑是门迹对你家的又一次亲切的抚慰。那一副夹杂着贵族妇女语言的古雅的京都方言，犹如轻风之中微微飘扬的帷幕，于无表情中闪烁着无数淡淡的彩色的表情，这样的京都方言大大增强了说法的感染力量。

“门迹讲经时提到古代唐朝的元晓[注]，他在名山高岳之间求佛问法，有一次于日暮之后，野宿于荒冢之地。夜半梦醒，口干舌燥，伸手从身边的洞穴里掬水而饮之。他从来没有喝过这样清冽、冰冷而甘甜的水。他又睡着了，早晨醒来，曙光照耀着夜里饮水的地方，没想到，那竟是髑髅里的积水。元晓一阵恶心，他呕吐了。然而，他因此而悟出一条真理：心生则生种种法，心灭则与髑髅无异。

“但是，我的兴趣在于，悟道之后的元晓，是否还肯将原来的水当做清冽的甘泉，一饮而尽呢？纯洁也是如此，你不这么想吗？不论对方是个多么恶劣的女人，纯洁的青年都能尝到纯洁的恋爱。可是，当你知道这个女人的劣迹之后，当你知道自己纯洁的心象只会按照自己的喜好描摹世界之后，你还能再从同一个女人身上尝到清醇的情爱吗？如果能，

你认为那是高尚的吗？假如自己心灵的本质和世界的本质能够巩固地结合在一起，你不认为这是一件了不起的事吗？这不等于将世界的钥匙握在自己手里了吗？”

说这话的本多，不用说并不了解女人，同样不了解女人的清显也没有办法驳倒他的这种奇谈怪论。但不知为何，这位任性的少年的心里，自认为和本多不同，一生下来就掌握着世界的秘钥。他也不知道这种自信来自何处。他感到，他那梦幻般的心性，那时而高视阔步、时而立即陷入不安的性格，以及命中注定的美貌，是镶嵌于自己柔软肉体深处的一颗宝石，虽说不疼也不肿，但却从肌肉的深处不时折射出澄澈的光芒，因而，他或许有着一副类似病人的骄矜。

至于月修寺的来历，清显不感兴趣，也不甚了了，而和这座佛寺没有任何关系的本多，却到图书馆查阅了资料。

这是一座十八世纪初建筑的较为新近的寺院。第一百一十三代东山天皇之女，为了追念英年驾崩的父皇，寄身于清水寺、信仰观音菩萨期间，对于常住院老僧讲解的唯识论产生兴趣，次第深入皈依法相之教义，剃发后依然避开原来作为门迹的佛寺，重新开创一座学问寺院，成为今日月修寺的开山祖。作为法相的尼寺，虽说至今依然保持其特色，但历代由宫中人担当门迹的传统已于上代断绝。聪子的大伯母尽管有着皇家的血缘，但却成了最初一位臣下的门迹……

突然，本多单刀直入地问道：

“松枝！你小子最近到底有些什么心事？我说什么你都听不进去。”

“怎么会呢。”

清显一下子被揭了短，暧昧地支吾了一句。他用俊美、清凉的眼眸看着朋友。朋友看出自己的不逊并不以为耻，要是被他看出烦恼，那才是可怕的事。

要是现在披露胸襟，本多就会大踏步闯入他的心灵世界，谁也不许这么做，清显知道，这样就会立即失去一个朋友。

可是，本多此时很快明白了清显的内心动态。他终于懂得：要想同他继续做朋友，就得节制粗俗的友情；新漆的墙壁不可轻易触及，以免留下手印；甚至对于朋友的死活，有时也只能袖手旁观，尤其是那种因隐瞒而变得优雅的特殊的痛苦。

清显的眼眸此刻储湛着一种切实而诚恳的愿望，甚至连本多也爱怜起来。这是祈望将一切都停止于暧昧而美丽的彼岸的眼神……在这种冷峻而近乎破裂的状态中，以友情做交易的无情的对峙，使得清显成为一个乞求者，而本多却成了审美的旁观者。这就是他俩暗自希望的状态，也是人们称之为两个人的友情的实质。

---

[17] 唯识，佛教学说之一。认为一切存在都是自己识（即心）做出的假设，识之外不存在任何事物。

[18] 元晓（617-686），新罗学僧，立志入唐，中途止，转以俗人生活为修行手段。为

《华严经》、《大乘起信论》作注。号和诤国师。

五

约莫十天之后，父亲侯爵偶尔一次及早归来，一家三口很难得地聚在一起吃晚饭。父亲喜欢吃西餐，于是就到洋馆小餐厅用膳。侯爵亲自到地下酒库挑选葡萄酒。酒库里摆满了名牌葡萄酒，他带清显一道去，一一指点他什么菜肴合乎什么酒，还告诫他，有一种葡萄酒，除了招待皇家之外，其他场合都不使用。他满心高兴地教导着儿子。这位父亲抖落着这些无用的知识，看得出没有比这种时候更使他心情愉快的了。

饭前饮酒时，母亲得意洋洋讲述着前天她带一名少年马丁，驾着一辆单头马车，到横滨购物的情景。

“横滨也很难看到洋装，真令人惊奇。一群蓬头垢面的孩子，追着马车，嘴里喊道：‘看，小绵羊[注]！小绵羊！’”

父亲话里流露出要带清显去看“比睿号”军舰下水典礼，这当然是看出来清显不会去才这么说的。

接着，父亲和母亲千方百计搜寻着共同的话题，清显明明看穿了这一点，不知为何又谈起三年前清显十五岁的“待月典礼”[注]来了。

那是个古老的习俗，旧历八月十七日夜，将新制的木盆盛满水，置于庭院之中，使月亮映入水里，摆上各种供品。十五岁那年夏季这天要是碰上阴雨天，就预示着一生都是厄运。

听到父母一席话，清显心中清晰地浮现出当年那个夜晚的情景。

夜露瀼瀼、虫声唧唧的草地中央，放着储满清水的新制木盆，他身穿印着家徽的礼服，站在父母之间。特意关掉灯火的庭院，圆形木盆的水面，映着周围的树木和远方的屋甍以及红叶山，将这些富于凹凸的景物紧缩而统括为一体了。这只明净的桧木板箍成的水盆边缘，既是这个世界的终结，又是另一世界入口的起点。正因为关系着祝贺自己十五岁时的吉凶，所以对于清显来说，那仿佛就是自己灵魂的造型，赤裸裸摆在露水淋漓的草地上。这木盆的内缘展露着自己的内心，外缘则是自己外部的开始……

没有人出声，满院子的虫鸣显得格外聒耳。眼睛一个劲儿盯着水盆中央。起初，盆里的水是黑的，闭锁在海藻般的云层里。海藻渐渐弥散了，渗透着微微的光亮，旋即又消泯了。

长久的等待，不一会儿，凝结在水里的模糊的黑暗破裂了，小巧而明丽的满月，出现于水盆的正中。人们欢声四起，母亲放下心来，这才

摇动扇子，驱赶衣裾边的蚊子。

“太好了，这孩子有好运啦！”

她说着，而后，逐一接受大家异口同声的祝福。

然而，清显害怕仰望天上真实的月亮。他只看着那个圆水盆里早已深深印入自己心底的、金色贝壳似的月亮。终于，他的内心捕获了一个天体。他的灵魂的捕虫网，网住一只金光闪闪的蝴蝶。

但是，这面灵魂的捕网，网眼粗大，一度捕到的蝴蝶，会不会又立即飞走呢？十五岁的他，却及早地害怕丧失。一旦得到又害怕丧失，这种心情成为这位少年性格的特征。既然获得月亮，今后如果住在没有月亮的世界，那是多么令人恐怖的事情。尽管他憎恨那月亮……

和歌纸牌[注]哪怕缺少一张，这个世界的秩序就会留下一个无法弥补的裂缝。尤其是清显，害怕某一秩序的一部分小小的丧失，像钟表缺少一个小齿轮，整个秩序被封闭在凝滞不动的雾霭之中。而要寻找那张缺失的纸牌，将会耗费我们多么大的精力！最后，不光是那张缺失的纸牌，就连全副纸牌本身，也成为世上争夺王冠似的一大紧急事件了。他的感情无论如何都在发生波动，他没有办法抵抗。

——清显回忆八月十七日夜晚十五岁“待月典礼”的时候，发现自己不由想到了聪子，这使他感到愕然。

这时，执事穿着窸窣作响的仙台绸礼服来告诉说饭好了，使人觉得天气很冷了。三人走进餐厅，各自在餐具前坐下来，这些都是从英国订制的标有美丽家徽图案的餐具。

清显从孩子时代起，就受到父亲严格的关于进餐礼仪的教育。但是母亲至今不习惯吃西餐，清显举止自然而不出格。父亲则依旧保持刚刚回国时那套繁琐的规矩。

开始上汤菜了，母亲立即用安详的口吻说：

“聪子姑娘，也实在太为难她啦。这不，一早就派人来报告，说那门亲事退掉了。前些时看样子是满心答应的呀。”

“那孩子都二十了，由着性儿长大的，不知不觉给剩下了。我们真是白操心啊。”

父亲说。

清显侧耳倾听。父亲不管别人，只顾说下去。

“什么原因呢？也许考虑身份不等吧。绫仓家虽说是名门，如今也家道中落到这个地步，对方是将来有望的内务部的秀才，难道还不该求之不得地一口应承下来吗？”

“我也是这个想法。所以，我们也不必再瞎操心啦。”

“毕竟人家照顾过清显，是有恩于我们家的，我们也有义务帮助他家再度复兴起来。要是能介绍一家他们没有任何理由回绝的就好了。”

“到哪里找这样的家庭呢？”

清显听着听着脸上现出高兴的神色，由此，谜团顿时解开了。

聪子关于“我要是一下子不在了”这句话，仅仅是指自己的婚事。而且，从那天聪子的心境上看，她时时暗示自己是同意那门亲事的，以此引起清显的注意。要是像刚才母亲说的那样，十天后正式回绝这门亲事的话，那道理清显也很清楚。那是因为聪子爱着清显呢。

因此，他的世界再度澄澈明净，不安消失了，犹如一杯清水。他终于可以回到自己家园了，这是十多天来想回来而未能回来的和平而舒适的小家园。

清显很少感到如此广大的幸福，这种幸福无疑是来自自己对于明晰的再发现。故意隐瞒的一张又回到手边，和歌纸牌凑齐了。……而且，这副纸牌只是一般的纸牌……一种无法形容的明晰的幸福感。

他如今至少在瞬间里成功地驱走了“感情”。

——然而，侯爵夫妇却未能敏锐地发现儿子所体味到的突然的幸福感，只是隔着餐桌互相盯着对方的脸。侯爵悲戚地望着长一对八字眉的妻子的面孔。夫人呢，则望着丈夫坚毅而红润的双颊，那里的皮下组织早已蓄积着和他的行动能力相对应的安逸。

父母似乎谈得很有兴致的时候，清显总觉得他们是在举行某种仪式。他们的对话，仿佛是依次恭恭敬敬献给神佛的玉串[注]，光洁的杨桐叶子也要经过一番品味才被选用。

同样的情景，清显从少年时代不知看到过多少次了。白热化的危机既没有来临，感情的高潮也没有出现。但是，母亲清楚地知道接踵而来的该是什么，侯爵也很明白妻子知道是什么。这是每次向瀑布水潭的坠落，坠落前连尘芥也手拉起手来，带着毫无预感的神情，掠过映着蓝天白云的平滑的水面……

果然，侯爵餐后随便呷了口咖啡，说道：

“走吧，清显，咱们打会儿台球去。”

“那好，我也该退出了。”

侯爵夫人说。

清显一颗满怀幸福的心，丝毫没有受到今晚这场互相欺瞒谈话的伤害。母亲回到主楼，父子走进台球室。

这座房间的墙壁镶嵌着仿制英国的槲木镜板，悬挂着前代父辈的肖像画和描绘日俄海战的大幅油画，使得这座房子名声远播。绘制古拉德斯顿[注]肖像画的英国肖像画家约翰·密莱司[注]的弟子，来日期间所描绘的祖父百号巨幅画像，运用简素的构图表现晦暗之中身着大礼服的祖父的神姿，严谨的写实和理想化恰到好处地结合在一起。这种手法将这位受到世间崇敬的维新的功臣那副威武不屈的风貌，以及对于家族富有亲切关爱意味的面颊上的赘疣，巧妙地融合为一体。每当从家乡雇来新女佣

时，一定将她领到这幅画像前跪拜一番。祖父死去数小时之前，没有人进这座屋子，画像的吊纽也没有枯朽，可是画像突然掉落到地板上，发出巨大的响声。

台球室里并排放着三座意大利大理石球台，日清战争[注]时期传过来的三球打法，这个家族里谁也没有玩过，他们父子只玩四球打法。管家把红白两种球按规定摆在左右一定位置，再把球杆分别递给侯爵父子。清显用意大利产的滑石粉，一边抹着球杆尖端，一边盯着球台。

草绿色呢绒上的红白象牙球，犹如伸出腿脚的海贝，闪现着浑圆的影子，静静地站立着。清显对这些球毫不关心，仿佛一条陌生的街道，白昼的路面上没有什么人影，那球就像突然出现在眼前的异样的无意义的物象。

侯爵平素总是害怕看到这个漂亮的儿子这种木然不觉的眼神。哪怕今晚这个幸福的时刻，清显的眼睛也还是这样。

“最近，暹罗两位王子要来日本学习院留学，你知道吗？”

父亲想起一个话题。

“不知道。”

“可能和你同年，我给外务省说了，想请他们来家住些日子。那个国家近年来正在解放奴隶，铺设铁道，似乎不断采取进步的做法。你和他们交往时要心中有数。”

父亲说着，对着球猫下腰来。他身子过于肥胖，凭着豹子般的虚假的精悍运动着球杆。清显看着父亲的脊背，脸上立即浮现出微笑。他使自己的幸福感、未知的热带的国家以及红白象牙球，在心中轻轻磨合，仿佛互相轻轻接吻。于是，他感到那水晶般抽象的幸福感，好似受到突如其来的热带丛林辉煌绿色的映射，立即散发出五彩斑斓的光芒。

侯爵球艺很高，清显远不是他的对手。击完最初五杆，父亲匆匆离开球台，不出清显所料地说道：

“我要出去散散步，你打算怎么办？”

清显默默无语，父亲下面的话使他未曾想到。

“你跟我到大门口吧，就像小时候一样。”

清显吃了一惊，他忽闪着两只黑眼眸望着父亲。父亲至少在使儿子感到意外这方面，获得了成功。

父亲的姨太太住在门外几栋房屋之间的一栋。其中两栋住着西洋人，院墙一律都有通往庭园的栅栏门，洋人的孩子们可以自由到里面游玩，只有姨太太住的那一栋的后门上了锁，那锁已经生锈了。

从主楼入口到大门约有八百米远。清显小时候，父亲每到姨太太家来，总是领着他的手走到这里，然后在门前分别，再由用人领回去。

父亲有事外出必定乘马车。徒步出门时，要去的地方肯定是这里。虽说是孩子，但这样被父亲陪着来到这里，心里感到很难受。按理说为了母亲，他觉得自己应该把父亲拖回来才是，但他为自己的无能为力而气恼。母亲这时候当然不希望清显和父亲一起“散步”，父亲执意要拉着他的手外出。清显觉察到，父亲暗暗希望他背叛母亲。

十一月寒夜里的散步，总显得有些异样。

侯爵吩咐执事为自己穿上外套。清显走出台球室，换上学校定制的双排金色钮扣的大衣。主人外出“散步”，执事应该跟在后头十步远的地方，这时，他正手捧裹着礼品的紫色包袱，站在那儿等待着。

月色清明，风在树林梢头吼叫。管家山田像个幽灵跟在后头，父亲全然没有看他，倒是清显回头盯了一眼。夜寒风冷，他没有穿披风，只是寻常穿的印有家徽的宽角大裤，戴着白手套，捧着紫色的包裹。山田腿脚有些毛病，一路踉跄地跟在后面，月光映在眼镜上，像蒙着一层白霜。这位终日闷声不响、忠心耿耿的汉子，清显弄不清楚他心里到底蜷曲着多少生了锈的感情的发条。但是，比起平时快活而富有人情味儿的侯爵父亲，这位显得有些冷酷而麻木的儿子，反而更能体味别人内在的感情活动。

枭鸟悲鸣，松风谡谡。多少有点儿不胜酒力的清显，耳眼儿里蓦地传来那张《凭吊战死者》照片上风吹林木、团团绿叶悲壮的喧骚。父亲于暗夜的寒空之下，想象着夜阑人静等待他的那位红颜温馨的巧笑；儿子只是怀抱着死的联想。

醺醺欲醉的父亲，边走边用拐杖的尖端击打着小石子儿，他突然说道：

“你好像不大玩乐，我在你这个年纪，已经有好几个女人了。怎么样？今晚我带你去，多叫些艺妓，放开手脚痛痛快快玩一场。约上几个要好的同学一起来也行。”

“我不愿意。”

清显不由震颤着身子说。于是，他仿佛脚底钉了钉子，再也不动了。奇怪的是，父亲一席话，使得他的幸福感宛如玻璃瓶一般掉在地上摔碎了。

“你怎么啦？”

“我要回家了，您早点儿安歇吧。”

清显调转脚跟，急匆匆朝着灯火阑珊的洋馆大门远方的主楼走去，透过树丛可以窥见从那里漏泄出来的迷离的灯影。

当晚，清显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他的脑子里丝毫没有想着父母，而是一门心思考虑如何向聪子报仇。

“她设下一个极不高明的圈套套住我，使我十多天来苦不堪言。她的

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不断拨弄我的情绪，想尽一切办法折磨我。我必须对她报复，但我不想像她对我那样施行阴谋诡计，陷她于痛苦之中。怎么办呢？最好的办法是，叫她知道我也像父亲一样是极为鄙视女人的。当面说话也好，写信也好，难道就不能用一种刻毒的语言，给她以沉重的打击吗？我生性懦弱，平素不能将自己的心里话直接袒露出来，自己总是吃亏。我光是对她表明不感兴趣还不够，这样会给她留下种种想入非非的余地。我要亵渎她！这很有必要。我要侮辱她，使她再也抬不起头来！这也很有必要。到那个时候，她就会后悔当初不该那样折磨我。”

清显想来想去，到头来还是没有寻思到一个具体的好办法。

卧室里的床铺周围，放置着六曲一双的寒山[注]诗歌屏风，紫檀木雕花棚架上，一只青玉鹦鹉站立在栖木上。他本来对新近流行的罗丹[注]和塞尚[注]并不感兴趣，他的一点兴趣只能说是被动的。一双不眠的睡眼凝视着那只鹦鹉，他甚至看到鹦鹉羽翅上微细的雕纹，浮现于青烟之中，玲珑剔透，而鹦鹉本身只剩下一个幽微的轮廓，呈现着渐次消融的异象，这使他甚感惊讶。于是，他明白了，那是从窗帷缝隙射进来的月光，倾注到玉雕鹦鹉身上的缘故。他一把扯开帷帘。月上中天，光影撒满床铺。

月光闪耀着浮薄的清辉。他想起聪子身上和服缎面上冷艳的光亮。他如实看到了，那月亮就是近在眼前的聪子过分硕大的美丽的眼眸。风已经停息了。

清显不只是暖气的原因，他身子火烤一般燥热，耳鸣也因此加剧了。他撩开毛毯，敞开穿着睡衣的胸脯。然而，体内仿佛有一团烈火，火舌蔓延到肌体各个角落。他觉得只好沐浴在清冷的月光之中了。他终于脱掉睡衣，裸着上身，将思虑过度的脊背对着月亮，面孔俯伏在枕头上。太阳穴依然热得怦怦直跳。

就这样，清显裸露着无比白皙而细嫩的脊背，暴露于月光之中。月影在他优柔的肌肉上描绘出一些微细的起伏，表明这不是女人的肌肤，而是一个尚未成熟的青年含蕴着极为朦胧的严峻的肌肤。

尤其是月光正面深入照射进去的左侧的肋胁与腹部，胸间的心跳连带着肌肉微微的波动，使得白得令人炫目的肌肉更加凸显出来。那里长着小小的黑痣，这三棵极为渺小的黑痣，恰似三星星座，在月光的照耀下，消失了影像。

---

[19] 原文为英日混合语“raxa綿”，意指给洋人做妾的日本女人。
[20] 原文为“御立待”，亦作“立待月”。
[21] 原文为“歌留多”（karuta），一种每张印有一首和歌和彩图的纸牌。玩时将纸牌摊于铺席之上，由一人朗诵歌词，两人（或多人）抢先检出，最后以每人获得的张数决定胜负。
[22] 日本人习惯用杨桐（日语汉字“榊”或“贤木”，读作sakaki，即神木）树枝叶敬神，玉串是指扎着纸或棉线的一束杨桐叶。
[23] William Ewart Gladstone（1809-1898），英国政治家，自由党主席。曾四度组阁，进行多种自由主义改革。

[24] John Everett Millais（1829-1896），英国画家，学院派艺术代表。作品有《盲女》《秋叶》《释放》等。
[25] 日本人对中日甲午战争的惯称。
[26] 寒山，唐代诗僧，生卒年不详。传说是文殊菩萨的化身。
[27] Auguste Rodin（1840-1917），法国雕塑家，风格深受米开朗琪罗影响。代表作有《青铜时代》《思想者》《雨果》《巴尔扎克》等。
[28] Paul Cézanne（1839-1906），法国画家，后期印象派代表人物。作品有《果盘》《玩纸牌者》《女浴者》等。

六

一九一〇年，暹罗国王拉玛五世传位予六世，这次来日留学的一位王子，就是新王的弟弟，拉玛五世的儿子，号称培拉翁·乔（Praong Chao），其名字是帕塔纳迪特（Pattanadid），按英语的敬称为His Highness Prince Pattanadid[注]。

和他一起来日的王子与他同年，都是十八岁，号称蒙·乔（Mom Chao），名为库利沙达（Kridsada），是拉玛四世的孙子，两人是极为亲密的堂兄弟。帕塔纳迪特殿下用爱称称他为“库利”，而库利沙达殿下不忘对嫡系王子的敬意，称帕塔纳迪特殿下为“乔培”。

兄弟俩都是虔敬的佛教徒，日常服饰与做法均按英国风格，操一口流利的英语。新王担心年轻的王子过于欧化，才安排他们来日本留学，两个王子对此没有异议，只是有一件悲伤的事情，那就是乔培和库利妹妹的离别。

这对青年男女的恋情在宫中传为佳话，双方约定，等乔培留学回国就举办婚礼。尽管对未来没有任何担心，但帕塔纳迪特殿下出航时满怀的悲愁，从该国人士不大显露激情的性格上来说，似乎有些异样。

航海和堂弟给了他慰藉，使年轻的王子减少几分相思之苦。

清显在自家迎接王子们的时候，两人浅黑的面容给他留下十分快活的印象。王子们寒假之前可以任意到学校参观，过年后上学也不正式编班，等他们熟悉日语和日本的环境之后，从春季新学期开始上课。

洋馆二楼两间相连的套房充当王子们的寝室，因为洋馆有从芝加哥进口的完备的暖气设施。松枝全家人一起用晚餐时，清显和客人互相都很拘谨，饭后只剩下年轻人，立即畅谈开了，王子们给清显看了曼谷金碧辉煌的寺院和美丽的风景照片。

虽然同龄，库利沙达殿下尚保留着任性的小孩子脾气。清显高兴地发现，从资质上说，帕塔纳迪特同自己有着许多共同的梦想。

他们出示的一张照片，是以卧佛寺之名而著称的僧院全景，寺内收纳着巨大的释迦牟尼的卧像。照片用手工描上精美的彩色，上面的景色仿佛就在眼前。云层高耸的热带晴空为背景，枝叶婆娑的椰子树点缀其间。这座由黄、白、红三种色调组合的无与伦比的美丽佛寺，由一对金色的神将守门，镶着金边的朱红门扉、白墙和白色廊柱的上方，垂挂着一簇簇精致的金色浮雕。这一切次第组合成为包裹于纷繁的金黄和朱红

浮雕中的屋顶和檐板，再于中央顶端，构成色彩绚烂的三重宝塔，佛光壮丽，直刺苍穹，令人心荡神驰。

清显面对如此美景，脸上毫不掩饰地表露出赞叹的神色，这使王子们非常高兴。帕塔纳迪特殿下一双和圆脸不太相称的尖锐而修长的眼睛望着远方说道：

“我特别喜欢这座寺院，来日本的航海途中，几次梦见这座佛寺。那金色的屋脊在暗夜的大海里漂浮，随之整座寺院也慢慢浮现出来。其间，船在前进，等到看见寺院全貌时，轮船总是位于远方。沐浴着海水浮出水面的寺院，在星光里闪烁，犹如夜间遥远的海面升起的一弯新月。我站在甲板上对它合掌膜拜，梦境是那么离奇，那么遥远，而且又是夜间，金红两色的精致浮雕，竟然历历在目，清晰可睹。

“我对库利说，寺院好像跟着我们一同到日本来了。库利拿我寻开心，他笑着说，跟着来的是离别的相思吧。当时我发怒了，可是眼下我的心情和库利稍有同感。

“为什么呢？这是因为所有神圣的东西，都是由梦幻、回想和与之相同的要素组成的，因时间和空间不同而和我们保持一定距离，这些东西都是出现于我们眼前的奇迹。而且这三者的共同点都是不能用手触及。能够用手触及的东西，一旦离开我们一步，就会变成神圣的东西，变成奇迹，变成一种似乎不存在的美好的东西。一切事物皆具有神圣的要素，但因为我们手指的触及，随之变得污浊起来。我们人类是一种奇怪的存在。仅凭手指就能使东西溃灭，因为自己内心具有一种能够转化为神圣的素质。”

“乔培说得很神秘，其实不过是谈论离别的恋人。给清显君看看照片怎么样？”

库利殿下打断他的话。帕塔纳迪特殿下面颊泛红了，但因为肌肤浅黑，并不明显。清显见他有些迟疑，也就不再勉强客人，于是说道：

“您也经常做梦吗？我还记梦日记呢。”

“要是懂日语多好，真想看看您的梦日记啊。”

乔培眨着眼睛。清显对于梦想是那般执着，就连亲密朋友也没有勇气敞开心怀，但觉得可以通过英语轻松地送到朋友心灵深处，越发激起了对乔培的亲爱之情。

但是，其后的谈话颇不顺畅，库利沙达殿下不住转动着眼珠，清显从他那带着几分调皮的眼神里推测原因，这时他忽然明白了。原来他没有执意要求看王子的照片，乔培大概正巴望他逼着自己拿出照片来呢。

“请给我看看追您而来的梦的照片吧。”

清显直截了当地说。

“要看寺院的，还是看恋人的？”

库利沙达殿下从旁插科打诨，乔培有些困窘地拿出照片，他觉得库

利不该将这两者放在一起比较，谁知这时库利沙达又特地伸长脑袋，指着照片故意解释说：

“茜特拉帕公主是我妹妹。Chantrapa是‘月光’的意思。我们平时叫她金茜（月光公主）。”

清显看了照片，想不到上面是一位平凡的少女，使他有些扫兴。少女穿着白色滚边的西服，头发扎着白丝带，胸前挂着珍珠项链，表情有些做作。要说是女子学习院学生的照片，谁也不会感到奇怪。虽说美丽而略呈波浪形的披肩发，为她增添几分情趣，但微嫌逞强的眉毛，因受惊吓而圆睁的双眼，炎热的旱季干枯的花瓣般稍稍翘起的嘴唇……这一切都充溢着她对自己的美依旧木然不觉的幼稚。不用说，这也是一种美，但只不过是尚未梦想自己能够振翅飞翔的雏鸟般温馨的满足。

“聪子是个强过她千百倍的女子。”清显不由暗暗比较着，“虽然她动辄使我不得不憎恶她，但她毕竟是个过于女人的女人！还有，聪子比这位少女漂亮得多了。而且，她知道自己的美丽。她什么都知道，不幸的是，连我的幼稚。”

乔培直盯着凝视照片的清显的眼睛，生怕自己的少女被别人夺走。他伸出纤细的琥珀色的手指收回照片，清显看到他指节上晶莹的绿光，这才发现乔培佩戴着一枚华丽的戒指。

这是一枚特大号的钻戒，约有两三克拉，嵌着四角形的浓绿的翠玉注，以及黄金雕镂的一对门神亚斯卡半人半兽的面孔。这种极其显眼的装饰，清显竟然一直没有在意。这最能表明他对别人的漠不关心。

“这是我的诞生石，我生在五月，金茜在送别宴上送给我的。”

帕塔纳迪特殿下含着几分羞涩地加以说明。

“戴着这种奢华的戒指到学习院上学，说不定会受到斥责而被没收了去。”

听到清显恫吓的话语，王子开始用本国语言认真商量起来，他们不知道应该将戒指藏在哪里为好。王子们忽然觉得用本国语言有些失礼，又满含歉意将他们商谈的内容传达给清显。清显告诉他们可以托父亲介绍一家可靠的银行，藏在银行的金库里。于是，王子们逐渐敞开了心扉，库利沙达殿下也拿出女友的一张小照给清显看。接着，他们缠着清显，一定要看清显爱着的女子的照片。

年轻人的虚荣心蓦然之间使得清显脱口而出：

“日本没有相互观看照片的习惯，不过我将尽快介绍她同二位王子见面。”

——他实在没有勇气将他从小积攒的影集中聪子的照片展示出来。

他这才发现，自己虽然长期以来享受着美少年的称誉，人人交口称赞，但是长到十八岁，一直呆在这座寂寥的大宅门内，除了聪子再没有别的女友了。

聪子是朋友，同时也是仇敌，不是王子们心目中那种甜蜜的情感凝结成的糖人儿。清显对自己，对自己周围所有的人一概感到恼怒。他甚至觉察出，就连“散步”途中父亲那充满慈爱的酒后真言，也暗含着对孤独而富于梦想的儿子带有侮辱意味的浅笑。

如今，他出于自尊心而排斥的一切，反过来又伤害了他的自尊心。南国健康的王子们浅黑的肌肤，闪耀着锋刃般官能光芒的眼眸，还有那虽属少年但一直长期宝爱着的琥珀色修长的纤指，所有这些，都似乎对清显这样说：

“哎？您到了这个年龄，连一个恋人也没有吗？”

清显没有自我控制力，他依然保持一副冷峻的优雅，说道：

“我最近一定介绍她来见面。”

他将如何向异国来的新朋友夸奖她的美艳呢？

清显经过长久的踌躇之后，昨天终于给聪子写了一封充满侮辱性言词的信。他在字面上反复修改，仔细斟酌，那些十分刻薄的语言，字字句句都刻在脑子里了。

> ……面对你的威吓，我不得不写这样一封信，我为此而深感遗憾。

信的开头这样写道。

> 你把一个毫无意义的谜团装扮成一个十分可怕的谜团，不加任何解题的关键词交给我，弄得我两手发麻，变得黝黑。对于你的感情上的动机，我不能不抱着怀疑。你的做法完全缺乏关切，不用说爱情，连一鳞片爪的友情也看不到。照我的理解，你这种恶魔般的行动，有着自己也无法知道的深刻的动机，对此我有一个相当准确的估量，出于礼貌，我就不说了。
>
> 但是现在可以说，你的一切努力和企图都化为泡影了。实际上，心境不快的我（间接是你造成的），已经跨越人生的一道门槛。我时常听从父亲的劝诱，游冶于攀花折柳之巷，走上一条男人所应该走的道路。老实说，我已经同父亲介绍的艺妓共度良宵。就是说，公然享受了社会道德所容许的一个男人的乐趣。
>
> 所幸，这一夜之情使我脱胎换骨。我对于女人的看法为之一变，学会了将她们当作具有淫荡的肉体的小动物，抱着轻蔑和玩弄的态度。我以为这是那个社会所赐予我的绝好的教训。以往，我不赞成父亲的女性观，眼下，不论我情愿不情愿，我都必须从内心里深刻认识到，我是父亲的儿子。
>
> 读到这里，你或许会用那一去不复返的明治时代的陈规陋习看待

我的行动，为我的前进而感到高兴吧？而且，以为我对于一位风尘女子肉体上的侮辱，可以逐渐提高我对于一位良家妇女精神上的尊敬，从而暗暗窃喜吧？

不！绝对不会！我自这一夜开始（要说进步确实是进步），已经突破一切，跑进无人到达的旷野。在这里，无论是艺妓或贵妇，花娘或良姝，无教养的女人或青踏社注的成员，一概没有区别。所有的女人，一律都是爱撒谎的“具有淫荡的肉体的小动物”，其余就是化妆，就是衣着。虽说难以启齿，但还是要说清楚：今后我也只能把你当作One of them注。告诉你，从孩提时代起你所认识的那个老实、清纯、随和，玩具般可爱的“清少爷”，已经永远永远死去了……

——夜还不算深，清显就匆匆忙忙道了声“晚安”走出屋子，两个王子对他的行动似乎有些诧异。但清显略略大方，面带微笑，很有节度地仔细检点两位客人的寝具和其他用品，听取客人种种希望，然后彬彬有礼地退了出去。

“为何在这种时候，我没有一个知己呢？”由洋馆通向主楼的长长的回廊上，他一边拼命奔跑，一边思索。

路上，几次浮现本多的名字，但他对友情僵化的观念，使他随即抹消了这个名字。廊下的窗户在夜风里咯咯作响，一列昏暗的灯火一直延续到远方。这样气喘吁吁地奔跑，清显害怕被人看到，于是便喘息着在回廊的角落里停住脚步。他双肘支在一排万字形的雕花窗棂上，一边装着眺望庭园里的景色；一边用心思索。现实和梦想不同，是一种多么缺乏可塑性的素材啊！现实不是扑朔迷离、飘忽不定的感觉，现实必须将凝缩成黑色丸药一般、立即发挥效力的思考据为己有。清显感到自己疲乏无力，他走出有暖气的房屋之后，在廊下的严寒里不住颤抖。

他把额头抵在咯咯作响的玻璃窗上，眺望着庭院。今夜没有月亮，红叶山和湖心岛黑糊糊连成一团，廊下昏暗的灯火所及范围内，可以约略窥见风吹湖水，微波荡漾。他似乎看到那里伸出一个鳖头，浑身越发哆嗦起来。

清显到达主楼，正要上楼回自己的房间，在楼梯口遇见学仆饭沼，随之脸上露出莫名的不快。

“客人们已经安歇了吧？”

“唔。”

“少爷这就休息吗？”

“我还要学习。”

二十三岁的饭沼是夜间大学应届毕业班的学生，刚刚放学回家，一只手里抱着好几本书。他那青春年少的脸孔渐渐增添几分忧郁，一副铁塔般的躯体使得清显也有些发憷。

他回到自己的房间，也没有生火炉，室内寒气森森，他满心焦躁，

坐立不安，头脑里思绪万端，时消时现。

“总之，必须抓紧，会不会已经太晚了？那封信已经发出，但我必须在数日之内，千方百计想办法，将收信人作为亲密恋人介绍跟王子见面，而且要想出个世上最自然的办法来。”

无暇阅读的晚报，原封不动地胡乱堆在椅子上，清显顺手打开一张，看到帝国剧场歌舞伎㊟演出的广告，心中不由一振。“对呀，带王子们到帝国剧场看戏！再说，昨天发出的信也不会到达，说不定还有希望！和聪子一块儿看戏，父母也不会答应，但可以当作偶然的一次见面。”

他冲出屋子，顺着楼梯跑到门口一侧，进入电话间之前，偷偷向门边漏泄出灯光的学仆的房间瞅了一眼。看样子，饭沼正在用功。

清显拿起听筒，向总机报了号码。他胸口怦怦直跳，先前的退缩情绪一扫而光。

“是绫仓府上吧，聪子小姐在吗？”

前来接电话的似乎是老女仆的声音，清显对她问道。那女仆十分郑重而不悦的话语，从远方暗夜中的麻布地区传了过来。

“是松枝家的少爷吧？实在对不起，现在已是深夜了。”

“她睡下了吗？”

“不……啊，我想小姐大概还没有休息吧。”

因为清显一直坚持，聪子终于来接电话了，她的爽朗的嗓音，使清显陶醉于幸福之中。

“什么事这么着急，清少爷？”

“是这样的，昨天我给你发了封信，因此我要拜托你一件事，接到信之后，千万不要打开，立即烧掉。请务必答应我。”

“我不懂您说的是什么意思，可我……”

聪子对什么事情都是模棱两可，清显从她那乍听起来颇为悠闲的口气里，发觉她又是这副态度，更加着急起来。尽管如此，聪子的声音于冬季的寒夜之中，宛若六月熟透的杏子，听起来温厚而又婉转。

“所以，你什么也别说，请答应我。信到后决不开封，马上烧掉。”

“好吧。”

“你答应了？”

“是的。”

“还有一个请求，就是……”

“今晚上的事儿还真多呀，清少爷。”

“请买一张后天‘帝剧’的戏票，叫老女佣陪你到剧场去。”

“哎呀……”

聪子的声音中断了。清显害怕她拒绝，马上意识到自己错了。由此可知，绫仓家目前的财政状况，甚至连一人两元五角的戏票都不容随便开支。

“对不起，给你送戏票去。我们坐在一起太惹眼，还是选稍微离开些的席位吧。我陪泰国王子一起看戏。”

“啊，谢谢您亲切的安排，蓼科也会很高兴的。我一定高高兴兴和您会面。”

聪子掩饰不住满心的喜悦之情。

---

[29] 意即帕塔纳迪特王子殿下。
[30] Emerald，绿色透明闪光的宝石，又名祖母绿、绿柱石、绿刚玉等。
[31] 十八世纪以后在英国兴起的妇女参政组织。一九一一年，日本以平冢雷鸟为首的女流文学家社团，出版杂志《青踏》，倡导妇女解放运动。
[32] 英语：“她们中间的一个”。
[33] 日本古典戏剧形式之一，多由男性演员演绎古代历史故事。

七

上学时，清显邀请本多第二天去“帝剧”看戏，本多尽管觉得陪伴两位王子多少有些拘束，但还是欣然接受了。当然，清显没有告诉朋友，在那里将会“偶然”遇见聪子。

本多回到家里，晚饭时把这事对父母说了。父亲虽然并不认为所有的节目都值得一看，但想到儿子已经十八岁了，不应该再束缚他的自由。

本多的父亲是大审院的判事[注]，住在本乡[注]的宅邸，这是一座保有众多明治风格西式房间的住宅，至今充满严谨的家风。家中有好几名学仆，书库和书斋的书籍堆积如山，连走廊上都摆满了书脊印有烫金文字的精装珍本。

母亲是个毫无情趣的女子，担任爱国妇女会的干部，因为松枝侯爵夫人对这个组织的活动一向不很积极，所以，她看到自家儿子和松枝侯爵家的儿子格外亲密，心中并不痛快。

但是，除了这一点之外，她的儿子本多繁邦，无论是学习成绩，在家用功的表现，还是健康状况，以及日常循规蹈矩的言谈举止，都是无可挑剔的。她在家里家外，都为自己教导有方而感到自豪。

这个家中所有的东西，包括细小的家什用具，一律堪称典范。大门口的盆松、写有一个“和”字的屏风、客厅的烟具、缀着穗子的桌布，这些自不必说；还有，厨房的米柜、厕所的手巾架、书斋的笔盘以及文镇之类，都保持着无法形容的典范的形式。

家人谈话也是如此。朋友家里往往遗留这样的风气：家中必有一两个有趣的老人，常常讲些故事给人听。比如，看到窗外有两个月亮，大声叫骂之后，一个月亮现出狐狸原形逃走了。讲的人一本正经，听的人信以为真。可是在本多家里，处处受到家长的严格监视，即使是老婢，也禁止讲述这类蒙昧的故事。长期留学德国攻读法律学的家长，信奉德国的理性主义。

本多繁邦常常拿松枝家和自己家相比较，发现不少有趣的现象。对方家里过着西方式的生活，家中舶来品数不胜数，但家风意外陈旧，积习难返；自己家里生活虽属日本风格，但精神方面多具西洋色彩，父亲对待学仆的态度，也和松枝家完全不同。

这天晚上，本多预习完第二外语法语之后，打算先行获得一些大学

课程的知识，同时也为了满足自己对任何事物都爱追根求源的性格，开始浏览丸善书店寄来的用法语、英语和德语写作的法典解说。

自打聆听月修寺门迹的说法时起，他就觉得自己对平时所倾心的欧洲自然法思想学习不够。这种思想始自苏格拉底，通过亚里斯多德深刻统治着罗马法，中世纪又由基督教精密地加以系统化，又为启蒙时代带来一次所谓“自然法时代”的流行热潮。如今，虽然暂时处于衰微时期，但两千年来一直随着变化无穷的时代风潮波浪起伏，每次都袍服炫烨，焕然一新。世界上再没有比这更具有永恒生命力的思想了。或许，其中保有欧洲理性信仰最古老的传统。然而，正因为越来越强韧，本多不能不认识到，这种明朗的富有人性的阿波罗太阳神般的力量，两千年来总是受到黑暗势力的胁迫。

不，不仅是黑暗势力，本多还认识到，光明也会受到更加炫目的光明所胁迫，不断洁癖性地排斥较之自己更加光明的思想。包含黑暗的更为强烈的光明，还不是终于被法制秩序的世界所吸纳吗？

话虽如此，本多并未受到十九世纪浪漫主义历史法学派，以及民俗法学派思想的束缚。明治时代的日本，固然需要由这种历史主义所产生的国家主义法律学，但他反而转向法的根本所具有的普遍真理，醉心于目前并不流行的自然法思想。同时，他也想探知普遍的法所包摄的范围。如果法超越希腊以来受人性观所制约的自然法思想、进入更广泛的普遍真理（假若存在这样的真理）的话，那么法本身也许会自行崩溃。本多一心想走进这个领域，任幻想自由驰骋。

这的确是年轻人颇具危险的思考。但是，罗马法的世界，犹如光明的地面明晰地印上浮现于空中的几何学建筑的影像，他一旦对自己所学的现代实定法[注]背后所矗立的这种影像感到餍足之后，自然就会摆脱明治日本忠实的继承法的压迫，时时将眼睛转向亚洲别的广阔的古老的法秩序。

丸善书店寄来的L.德隆肖的法译本《摩奴法典》[注]，有些内容可以很好解决本多的疑问。

《摩奴法典》或许是公元前二百年至公元二百年间集大成印度古法典之大宗，在印度毗湿奴教徒中，至今依然保持法的生命。全书十二章二千六百八十四条，宗教、习俗、道德和法，浑然而成为一大体系，自宇宙起源说起，至盗窃罪和继承法为终结。如此亚细亚之混沌世界，同基督教中世自然法那种整然有序的宏观世界与微观世界相照应的体系，实际上表现了显著的对比。

然而，正如罗马法的诉权和没有权利救济等于没有权利这一现代权利概念相对立一样，《摩奴法典》也在关于威严的王和婆罗门法庭仪容规定之后，将诉讼事件限定在负债不还等其他十八项目之中。这种干枯无味的诉讼法也有着这样的描述：王要知道根据事实审理是否正确，被比喻为“犹如猎人依据血滴寻求负伤的鹿的巢穴”；又如，列举王的义务，将王为王国施以恩惠比作“恰似印陀罗于雨季四月普降甘霖”。本多被法典独特而丰丽的影像迷住了，一口气读到既非奇特的规定亦非宣言

的最后一章为止。

西洋法的定言命令，永远服从人的理性，但《摩奴法典》将理性无法测知的宇宙法则——“轮回”，作为自然而然的道理深入浅出地提示出来了。

“行为产生于身体、语言和意义，也产生善或恶的结果。

“心于现世同肉体相关联，有善、中、恶之别。

“人以心之结果为心，语之结果为语，身体行为之结果受之为身体。

“人因身体行为之错误，来世变为树草；语之错误，变为鸟兽；心之错误生为低等阶级。

“对于一切生物保有语、意、身三重抑制，又能完全抑制爱欲、嗔恚的人，可获得成就亦即究极之解脱。”

“人必须正确运用自己的睿智，根据个人灵、法与非法规定自己的志趣，经常留意法的获得。”

这里，虽然也像自然法一样，将法和善业作为同义语，但不同是，其根据是凭悟性难以解释的轮回转生。从另一角度来说，不是诉诸人的理性的方法，而是一种报应的恫吓，较之罗马法的基本理念，可以说是对于人性少有信赖的法理念。

本多不想进一步钻研这个问题，也不打算深入古代思想幽暗的底层，但作为法律学学生，既要站在确立法的一方；又无法摆脱对于现在实定法的怀疑或不满。他发现，目前实定法繁琐的黑暗框架和二重结构之中，经常需要自然法神的理性，以及《摩奴法典》根本思想中比喻为“白昼澄明的蓝天”、“群星灿烂的夜空”那样广阔的展望。

法律学诚然是一门不可思议的学问！它连日常琐末行动皆一并网罗殆尽，同时自古又向星空和太阳系撒开巨大罗网，它从事的是一桩极尽贪欲的渔夫的工作。

耽于苦读，忘记时间之推移的本多，到了应该就寝的时候了。他担心睡眠不足，明天脸色难看，影响清显的盛情邀请。

一想起那位美貌、谜一般的朋友，他就预测自己的青春将会如何过于单调无奇，不能不感到浑身战栗。他还模糊记得另一位同学曾经自豪地谈到，他在祇园茶屋注将坐垫团作球形，同众多舞妓注玩室内橄榄球游戏的情景。

接着，本多还联想到今年春天发生的故事，在世人眼里虽然算不得什么，但对于本多家族却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祖母十周年法事是在日暮里注的菩提寺举行的，参加仪式的亲戚们，其后都聚集在作为家族大本营的本多家里。

相当于繁邦堂妹的房子姑娘，在客人中最年轻、漂亮，性格活泼。在本多家族沉郁的空气中，就连这位姑娘爽朗的笑声，也显得极不协调。

虽说办法事，但对死者的记忆已经久远，长期阔别，一旦相聚，亲戚们畅谈无尽，比起办法事，主要的话题是各家新增加的幼小的家庭成员们。

三十位客人在本多家各个房间里随处转悠，看到每座屋子都堆满书籍，再一次感到惊讶。有几个人提出想看看繁邦的书斋，他们上楼，在他的书桌边乱翻一气。其间，人们陆续离去，屋里只剩下房子和繁邦。

两人坐在墙边皮沙发上，繁邦穿着学习院的制服，房子一身紫色"振袖"注和服。人们离去之后，两人变得拘谨起来，房子清脆而爽朗的笑声也断绝了。

繁邦想给房子看看相册之类的东西，不巧他手头没有。房子似乎立即不悦起来。刚才房子那副过于活跃的举动，不间断地大声朗笑，对长她一岁的繁邦一副取笑的口吻，还有诸多不很稳重的举措，都是繁邦所不喜欢的。房子虽然像夏天大丽花一般热情和美丽，但他暗想，自己决不会娶这类女子为妻。

"我累了，哎，你不累吗，繁哥？"

房子说罢，她那高耸着胸脯的和服腰带周围像坍塌的墙壁迅速崩倒了。房子的脸孔突然伏在繁邦的膝盖上，这时他闻到了一股浓重的香气。

繁邦有些困惑，低头看着压在膝盖和腿上的沉重而柔软的负荷，很长时间没有动一动。因为他感到，要想改变这种状况，自己实在无能为力。况且，房子一旦将头交给堂哥穿着蓝哔叽裤子的大腿，就再也不肯移动一下了。

这当儿，隔扇打开了，母亲和伯父伯母蓦然走进来。母亲变了脸色，繁邦心里直跳。房子慢慢转过眼睛，接着懒洋洋地抬起头。

"我累啦，头疼。"

"哎呀，这怎么行，吃点儿药吧？"

这位爱国妇女会热心的干部，带着忠于职守的护士的语气问道。

"不，用不着吃药。"

——这件事情成了亲戚们的话题，幸好没有传到父亲耳眼儿里，但他受到母亲严厉地斥责。房子呢？房子再也不能到本多家里去了。

但是，本多繁邦一直记住了那个自己膝盖上经历过的温热而沉重的时刻。

当时，房子的身子、和服与腰带的重量全都压过来了，但他只想起了俊美而复杂的头部的重量。女人丰满的秀发缠绕的头颅，如香炉般架在他的膝盖上，仿佛透过繁邦蓝哔叽裤子不住地燃烧。那种温热宛如远方火场的热量，意味着什么？房子使用瓷罐笼火的方式说明一种难以形容的过度的亲热。尽管如此，她的头部的重量却是一种苛酷的、富于谴责性的重量。

房子的眼眸呢？

她因为斜斜地俯着脸，他看到就在眼皮底下，自己的膝盖上，滴溜溜圆睁着一双易受伤害的小巧的黑眸子。那就像一对临时停飞的极其轻盈的蝴蝶。忽闪着的修长的睫毛，是不住扇动的蝶翅，那瞳孔是翅膀上奇妙的斑纹……

那双眼睛是那么缺乏诚实，如此接近又那么淡漠，那是随时展翅飞翔的不安和浮动，犹如水平计中的气泡，由倾斜变为平衡，由涣散到集中，无休止地来来往往。繁邦从未见过这样的眼睛。

这决不是谄媚，较之刚才的谈笑风生，此时的眼神只能认为是极为孤独的眼神，将她内心里无限的游移不定的辉煌，毫无意味地、正确地映射出来了。

从那里扩散开来的令人迷惘的甘美与馨香，也决不是胁肩谄笑的媚态。

……如此说来，无限地近距离广泛无边地占据着悠长时间的东西，那究竟是什么呢？

---

[34] 大审院，明治时代最高司法机关，相当最高法院。一八七五年设立，一九四七年撤销。判事，负责诉讼的审理和判决的官吏，隶属刑部省或太宰府。
[35] 东京文京区（原本乡区）高级住宅区，东京大学所在地。
[36] Positive Law，与自然法相对的人为法。
[37] 公元前后制定的印度法典，用韵文作成，凡十二章。详述婆罗门（僧侣）的特权身份，为后世法典之祖。
[38] 祇园，京都地名。茶屋，供客人宴饮、狎戏之处。
[39] 酒宴上以歌舞助兴的少女。
[40] 东京地名。
[41] 未婚女子穿的长袖礼服。

八

帝国剧场自十一月中旬至十二月十日演出的正本[注]剧目，不是当红的女明星演出的话剧，而是梅幸[注]、幸四郎[注]等人的歌舞伎。清显认为这种戏剧适合招待外国客人，是他自己选定的，但他并不十分了解歌舞伎。演出的《平假名源平盛衰记》[注]和《双狮子》[注]，都是他比较熟悉的剧目。

看来，他邀请本多也是出于这个原因。原来本多预先利用学校午休时间，到图书馆一一查找了关于这些剧目的资料，做好了为暹罗王子解说的准备。

本来，对于王子们来说，观赏别国的戏剧仅仅是出于一种好奇心。那天放学后，清显立即陪伴本多回家，将本多介绍跟王子们见面。本多用英语简要地讲述了当晚节目的内容，但王子们并不显得十分感兴趣。

清显对于朋友的忠实和认真态度抱着几分歉意和怜悯。其实，今晚来这里看戏，对他们每个人来说并不是主要目的。清显有些魂不守舍，他心里很不安，万一聪子打破约定，看了那封信怎么办？

执事前来报告，马车已经收拾停当。拉车的马对着冬日傍晚的天空一阵长鸣，鼻子里喷着白雾。冬天，马身上的气味稀薄，马的铁蹄踏着冰冻的土地，发出巨大的响声。这个季节的马，体内蓄积着雄健的力量，浑身是劲儿，清显见了非常高兴。绿叶丛中疾驰而过的马，仅是一只鲜活的野兽；而顶风冒雪勇往直前的马，以冰雪为体，以北风为形，变成一团不断飞旋前进的冬的气息。

清显喜欢马车。尤其是心中不安的时候，马车的晃动可以打乱不安独特的执拗而刻板的节奏，而且又能贴近感受到赤裸的马屁股上甩动的马尾、高高耸立的鬣毛，以及咬牙时流下来的闪亮的泡沫和一丝丝唾液，再加上直接接触这种畜力的车内优雅的气氛，所有这些清显他都很喜欢。

清显和本多都穿着制服和外套，王子们都是一身高领毛皮大衣，还是显得寒颤颤的。

“我们怕冷。”帕塔纳迪特殿下脸上现出冷峻的神情，“我曾吓唬过到瑞士留学的亲戚，说那个国家冷死了。没想到日本也这么冷。”

“很快就会习惯的。”

已经同他们混得很熟的本多安慰说。路上的行人都穿了披风，街道

边飘扬着年末大减价的彩旗。王子们问现在过的是什么节。

王子的眼眸这一两天已经浸染了青黛色的乡愁，这给性格开朗而略显浮躁的库利沙达王子别添一种风情。当然，他也不是任性到无视清显的好心招待的地步，不过，清显总是时时觉得他的灵魂已经出窍，飘到大洋中间去了。这反而令他高兴。一切都被现存的肉体封锁，一个丝毫无法浮动的心灵，在他看来会使人精神沉郁。

日比谷护城河畔，及早降临的夕暮中，帝国剧场白色砖瓦的三层楼建筑，晃晃悠悠越来越近了。

他们到达时，已经开始上演新编的剧目了。清显看到自己座席后面两三排偏斜的地方，老仆女蓼科和聪子坐在一起。他同她们互相对望了一下。聪子来了，她那一瞬间展露的微笑，给与清显的感觉是，她一切都原谅了他。

镰仓时代的武将们在舞台上来来往往，清显沉迷在幸福之中，这幕戏在他眼里一片模糊。摆脱不安的自尊心，从舞台上看到的只有自己闪光的身影。

“今晚，聪子比平时更加漂亮！她是精心化妆之后来的啊。她的这副打扮正合我心意。”

眼下，他不好转头去看聪子，只在心中反复思索。他不断感到背后她的美丽，这是多么令他高兴的事啊！坦然，富足，温馨，这一切都于现实的存在之中自然而然地实现了。

今晚上，清显只需要一个娇艳的聪子。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不是么？清显从来没有把聪子当成美女。她表面上虽然没有攻击性的言辞，但她是藏针的丝绸，隐含粗布的锦缎，此外，她不顾他的情绪一味爱着他。清显只感到，她就是这样的女人。清显只是把她作为沉静的对象，决不放在自己心里。他一直闷闷不乐，以自我为中心，紧闭心扉，防止那焦躁渐渐升起的朝阳，将锐利的批评的光芒从缝隙照射进来。

幕间休息，一切都水到渠成。他先是小声告诉本多，偶然碰到聪子也来了。本多回头瞟了一眼，很明显，他不相信这是偶然。清显看到他的眼神，反而放心了。这位不过分要求诚实的朋友，清显从他那里获得了理想的友谊，他的目光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

人们熙熙攘攘拥向回廊，穿过玻璃彩灯集中来到窗前，这里可以看到正对面护城河和石墙一带的黑夜。清显一反寻常，兴奋地涨红了耳朵，将聪子介绍给两位王子。不用说，他是用一副冷然的口吻作介绍的。但出于礼仪，他也模仿王子们谈起自己恋人时那副天真而又热情的样子。

毫无疑问，如此把别人的感情当作自己的感情加以模仿，正是来自眼下自由自在、轻松愉快的心情。他本来的感情是阴郁的，今后距离这种感情越来越远，到那时也会变得如此自由起来。为什么呢？因为他一点儿也不爱聪子。

老女仆蓼科老老实实退到柱子一旁，紧紧掩闭着绣有梅花的衣领，

以此表示她决不和外国人坦诚相见的决心。清显对她的表现很满意，因为她没有吵吵嚷嚷说些感谢招待之类的话。

王子们在美女面前立即变得活跃了。同时他们也马上觉察，清显介绍聪子时用的是一种特别的腔调。乔培做梦也没想到，这是对自己那份朴素热情的模仿，反而开始从清显身上发现了正直而自然的青春，对他越发亲切起来。

聪子虽然没有说一句外语，但在两位王子面前，不亢不卑，气度高雅。本多对此很感动。被四个青年包围着的聪子，姿态翩翩，穿着三滴水窄袖和服，如鲜花般光彩照人，同时又不失威仪之感。

王子们用英语向她问这问那，清显担任翻译。每次，聪子都对清显用微笑征求他的同意。因为这微笑发挥了出色的作用，对此，清显又感到不安起来。

“她真的没有看过那封信吗？”

是没看，要是看了，决不会采取这样的态度的。首先，她不会到这儿来。打电话时信确实还没有到，但信到之后有没有拆开来看，一时得不到确证。总之，只有直接问她才能得到“没有看”这样的回答，可他又没有这样的勇气。于是，清显对自己生起气来。

同前天晚上那响亮的应答声相比较，聪子的声音和表情有没有什么显著的变化呢？他不动声色地瞧着她，心中又泛起了嘀咕。

聪子端正而秀挺的鼻子，一如牙雕的偶人，看起来并不显得冷漠，但那随着缓缓低俯的眼神移动的侧影，忽而明净，忽而黯淡。一般人显得有些鄙俗的眼神儿，在聪子身上微显迟滞，言语将尽，便嫣然一笑，随后秋波一闪，万般柔情尽皆包裹于整个优雅的流动之中，谁看了都会高兴。

稍嫌单薄的嘴唇也很受看，微微鼓起，内含丰丽。每当一笑，露出的牙齿映着玻璃彩灯的余晖，这时，她总是伸出细嫩的纤指，迅速遮掩着莹润而清亮的口腔。

王子们过分的恭维话，经过清显翻译出来，聪子听了面红耳赤。刹那之间，清显弄不清楚，她头发里微微显露出来的形似雨滴一般爽净的耳轮，到底是因羞涩而变得潮红，还是本来就染上了胭脂呢？

但是，任何东西都无法掩盖的，是她眼眸里强韧的光亮。那里依然具有一种令清显生畏的奇妙的贯通力。那正是一颗果核。

《平假名盛衰记》开幕的铃声响了，人们各自回到座席上。

“她是我到日本后遇到的最漂亮的女子。您真是太幸福啦！”

乔培和清显并肩走在通道上，他悄声说。这时，他眼中的乡愁也因此消失了。

---

[42] 取材于“能乐”或“狂言”的歌舞伎脚本。
[43] 尾上梅幸（1915-1995），第七代歌舞伎俳优，原名寺岛诚三，第六代尾上菊五郎

的养子。
[44] 松本幸四郎，江户中期以来歌舞伎俳优，初代为松本小四郎（1674-1730），今已袭名至九代传人。
[45] 既通俗本《源平盛衰记》，描写源义经讨伐木曾义仲（即源义仲）和一谷会战的情景。
[46] 原文为《连狮子》，歌舞伎舞蹈，描写母子两代狮子的舞姿。

九

松枝家的学仆饭沼，在这里干了六年多了，他感到少年时代的志向日渐衰微，生起气来也和往日不同，只是用一种郁愤的目光冷然以对，无所作为地瞧着一切。这固然是松枝家新式的家风改变了他的性格，但真正的毒源是在十八岁的清显身上。

清显过了新年就十九岁了。一旦等他成绩优异地从学习院毕业，到二十一岁那年秋天能够升入东京帝大法科以后，饭沼的工作也该终结了。奇怪的是，侯爵对清显的成绩没有严加监督。

照现在这样下去，要想考东京帝大法科是没有把握的，那就只能升入单为学习院华族子弟毕业生提供保送入学的京都帝大或东北帝大。清显的成绩大体在不高不低的水平上浮动。他既不努力用功读书，又不积极锻炼身体。本来，他如果能获得优异的学习成绩，饭沼也感到光彩，更会受到家人亲戚的称赞。一开始为他着急的饭沼这阵子也不再着急了，因为他清楚，不管如何跌打滚爬，清显将来总能混个贵族院议员干干。

这个清显和学习成绩接近首位的本多很要好，本多又是他最亲密的朋友，但没有给他更多有益的影响，而是站在清显赞美者一方，交往之中一直对他阿谀奉承，这使饭沼很生气。

当然，这种感情里也夹杂着几分嫉妒。本多原本就是清显的同学，他始终站在承认眼下的清显这个立场上，可是对于饭沼来说，清显存在的本身，就是一天到晚杵在他鼻子底下的一个漂亮的失败的证据。

清显的美貌，他的优雅，他的性格中的优柔寡断，缺乏朴素，放弃努力，充满幻想的心性，以及他那诱人的身姿，美妙的青春，还有那易伤的皮肤，梦一般修长的睫毛，都是对饭沼曾经有过的企图空前美好的背叛。他感到，这位年轻主人的存在本身，就是不断使他胆战心惊的嘲笑。

这种挫折的愤恨，失败的创痛长久持续下去，会把人引入一种崇拜的感情。每逢有人对清显冷言冷语，饭沼就十分震怒，而且，凭着一种连自己也莫名其妙的不合道理的直觉，去理解这位年轻主人无可救药的孤独。

清显之所以远离饭沼，一定是因为时常发现饭沼心里有这样的饥渴。

松枝家众多用人中，目光里深藏这种明显、无礼的饥渴的只有饭沼一个人。

“对不起，请问那位学仆是个社会主义者吗？”

有的客人看见他的目光这样问，侯爵夫人听了咯咯笑起来，因为她对饭沼的身世、日常言行、天天不落一次地“拜宫”等，知道得一清二楚。

这位青年断绝了说话的对象，每天一早必定去“拜宫”，向今世再也见不到的伟大的先祖诉说心里话。这成了日常的习惯。

以往只是一味发怒，随着年龄渐长，对于自己也闹不清的庞大的不满——覆盖整个世界的不满——发出控诉。

早晨起得比谁都早。洗脸，漱口。穿上蓝白花和服和小仓纺宽腿裤，向祖祠走去。

经主楼后面，穿过女佣宿舍前头，踏上桧树林间的道路。严霜冻得地面隆起来，木屐踏碎霜层，现出晶莹、纯净的断面。桧树上夹杂着褐色枯叶的干爽的绿叶丛中，布满了冬日轻纱般的朝阳，饭沼从自己吐出的白气里，感受到自己被净化的心灵。小鸟的鸣啭由微蓝的晨空不停歇地沉落下来。凛冽的寒气一阵阵袭击着胸间的肌肉，有时使他心情激荡不已。“为何不能陪伴少爷一同来呢？”他为此而悲叹。

这种男子汉的豪爽的感情一次也没有教给清显，一半是饭沼的疏忽，他早晨没有能力硬把清显拉来一起散步；一半是饭沼的罪过，六年之间他没有使清显养成一个“良好的习惯”。

沿着平缓的山丘向上登，树林到头了，广阔的枯草地中间有一条鹅卵石参道，可以看到依次排列着祖宗祠堂、石灯笼、花岗岩牌坊，以及石阶下面一对大炮弹，在朝阳的照耀下，整然有序。早晨这一带地方，完全不同于松枝家主楼和洋馆周围的奢华，充溢着简净的气氛，使人感到好像进入白木新搭成的房屋框架之中。饭沼从孩提时代就学会的美好和善良，在这座宅第里只存在于死的周边。

登上石阶站到祠堂前边，这时，光影缭乱的杨桐树叶里，隐隐约约闪现出小鸟红黑的前胸。小鸟发出击柝般的鸣声，打眼前飞过去。好像是鹟鸟。

“祖宗在上。”饭沼像往常一样，合掌膜拜，口中念念有词。“为何时代到了今天，会是这个样子？为何力量、青春、野心和素朴尽皆衰微，变成如此一个毫无作为的世界？您杀了人，又差点儿被人所杀，您历尽千难万险，创造新的日本，不愧是创世的英雄！您一切大权在握，最后安然离世。您所生活的时代，怎样才能得以复苏呢？这种软弱、无能的时代究竟要存续到几时？不，是否刚刚开始？人们只考虑金钱和女人。男人忘记了男人之道。圣洁而伟大的英雄和神的时代，随着明治天皇的驾崩一同泯灭了。那个无限发挥青年们力量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吗？

“这是个到处开咖啡馆招徕顾客的时代；因为电车上男女学生有伤风化，故而专设女子车厢的时代；人们已经耗尽全力，失去了奋不顾身的

热情。只能颤动着末梢神经，摆动着女人般纤细的指头。

“这是为什么？为何会有这样的社会？一切的洁净之物悉数变得污浊的社会！我所伺候的您的文孙，正是这种孱弱时代的产儿。我现在是无能为力了，莫非断然一死就可以尽到我的责任了吧？抑或由先代祖宗圣思神虑，显灵做主，让我长此以往，继续坚持下去呢？”

饭沼忘记寒冷，只顾热衷于心灵的对话，他从蓝花和服领口一眼瞥见粗黑的胸毛，悲叹自己没有被赐予一个和清纯的心灵相适应的肉体；而有着一副清丽、白净肉体的清显少爷，缺少这种男子汉气的鲜活而素朴的心灵。

饭沼正在认真祈祷达于高潮之际，浑身燥热起来，晨风凛凛，膨胀的裤子里，他感到两股之间勃然而动。于是，便从祠堂地板下面抽出扫帚，疯狂地扫起地来了。

十

过年不久，饭沼被招到清显宿舍，屋里坐着聪子家的老女仆蓼科。

聪子已经来拜过年了，今天蓼科一个人单独来拜年。她送来京都产的面筋，然后悄悄来到清显这里。饭沼朦胧地知道蓼科，这回是首次正式被约请见面，但不知道因何故而被约请。

松枝家每逢过年仪式都很隆重，从鹿儿岛来的几十位代表，先在旧藩主故宅里落脚，元旦那天到松枝家拜年。镶着黑漆木格子天棚的大客厅里，摆着星冈店定做的新年菜肴。这些乡下客人饭后还能尝到珍贵的冰激凌和西洋甜瓜。所以，闻名遐迩。今年因天皇驾崩，只有三位代表来京。其中照例有一位饭沼毕业的那所中学的校长，因为学校曾经受到过先祖的关照，每当饭沼从侯爵手里接过酒杯的时候，总是听到侯爵对校长说道：“饭沼干得很出色。”今年同样如此，校长答谢的致词也像盖了印章一般同往年一模一样。但对于饭沼来说，尤其今年的仪式，也许因为人数太少，他感到空洞无物，徒具形式。

主要来为侯爵夫人拜年的女宾席上，饭沼自然不会参加。而且，一个上了年岁的女宾，前来访问少爷的书斋倒是个例外。

蓼科穿着黑色家徽的条纹礼服，颇有威仪地端坐在椅子上。清显拿出威士忌招待她，看来有点醉了，盘得整齐的白发下面，京风[注]式浓妆的前额，犹如雪中红梅，略显酩酊之色。

谈话每每涉及西园寺公爵[注]，蓼科由饭沼身上移开视线，立即回到原来的话题。

“听说西园寺先生从五岁起就开始喝酒抽烟，将门之家对子弟训诫严格，公卿一族，正如少爷所知，从小父母就放任自流。这还不说，从孩子一生下来就授予五位，可以说是为天皇培养臣子，所以父母出于对皇上的尊崇，不肯严加管束自己的儿子。因而，公卿之家对朝中诸事尽皆守口如瓶，绝不像大名家里，家族之间对于圣上风言风语，飞短流长。出于这种原因，我们家小姐对于圣上打心眼儿里崇敬，当然，对于异邦人的皇上就不会那样毕恭毕敬了。”

蓼科捎带着对招待暹罗王子一事给以讥刺，接着赶紧添了一句话：

“对了，好久没看戏了，这次托福踏进戏园子，感到又能多活几年了。”

清显听任蓼科东拉西扯地说下去，他之所以特意把老女仆叫到这座

屋子来，是想解决长久盘踞在心头的疑问。他劝她喝酒，也是想向她问清楚，自己给聪子的信是否没有拆阅就付之一炬了。对这事蓼科的回答出乎意料得清清楚楚。

“啊，是那个呀，小姐接到电话后马上告诉我了。第二天信一到，我没开封就烧掉了。事情就是如此，请只管放心好了。”

清显听了，仿佛从幽暗的林间小道俄而跑进广阔的原野，眼前是令人心旷神怡的五彩缤纷的美景。聪子没有看信，虽然一切都复归原位，但这对他来说，又展开一片新的希望。

聪子也鲜明地踏出了一步。每年她来拜年，总是选在全体亲戚家的孩子集中到松枝家的这一天。这天，侯爵记挂着这些从两三岁到十多岁的小客人们的父亲，亲切地向孩子们问这问那，同他们谈笑风生。孩子们要看马，聪子跟在后头，由清显陪着一起到马厩去。

门上搭着稻草绳㊟的马厩，养着四匹马。这时，只顾将头插进料槽吃草的马，猛然抬起头来，后退几步，踢踏着板壁，气势昂扬，平滑的脊背迸发着新一年的精锐之气。孩子们一一向马丁询问马的名字，然后兴高采烈地将手里紧握的半碎的饭团子，瞄准马的黄牙扔过去。马儿们用布满血丝的眼睛急切地斜睨着他们，孩子们觉得自己被这些马当作大人一样看待，心中欢喜非常。

聪子害怕马嘴里流下来的长长的口涎，躲到远处冬青树晦暗的树荫里。清显将孩子们托付给马丁，随后走到聪子身边。

聪子的眼角残留着几分屠苏酒的醉意，因而，她那混在孩子们欢声笑语里的下面一段话，看样子也许是酒后真言。聪子放肆地瞧着向身边走来的清显，滔滔不绝地说道：

“这几天我活得很高兴，谢谢您把我当作您的未婚妻介绍给别人。王子们看到我这个老太婆，一定很惊讶吧？那时候，我感到，就是随时死掉我也心甘情愿。您有力量使我幸福，但却很少使用这种力量，对吗？我从来没有度过这样幸福的新年。今年一定会交上好运的。”

清显不知如何回答她才好，只得用沙哑的声音问道：

“为什么要这样说呢？”

“人在幸福的时刻，说话就像轮船下水典礼上从彩球飞出的鸽子，一股劲儿向蓝天飞翔。清少爷，您很快就会懂得的。”

聪子在如此热情的表白之后，又插了一句令他十分讨厌的话。“您很快就会懂得的”，这种预见显得多么自负，这是一种上了年岁的人的确信……

——几天前听到这种话，今天又听蓼科一番表白，清显心里一派晴朗，充满新的一年的吉兆。他忘记了每晚阴森的梦境，倾力于光明的白昼的理想和希望。于是，他不自量力，一心想光明磊落地大干一场，驱散身边的暗影和烦恼，使人人都幸福起来。乐善好施犹如操作精密机器，需要有熟练的技术。清显这时候，出乎寻常的轻率。

但是，把饭沼叫到自己房间来，不仅是出于一种善意，即想看到饭沼明朗的面孔，以便驱走身边的暗影。

几分醉意助长了清显轻率的举动。此外，他一方面看到蓼科这位老女仆一副道貌岸然、彬彬有礼的样子；一方面又觉得她像持续几千年旧时代青楼里的老鸨，那一丝丝皱纹中镶嵌着凝聚官能刺激的风情，这种风情暗暗默许了他的放纵。

“学习的事，饭沼什么都教过我了。”清显有意对蓼科说，“但饭沼没有教我的还有很多很多。其实，饭沼不懂的东西有的是。所以在这一点上，蓼科今后必须多教教饭沼才是。”

“瞧您说到哪儿去了，少爷。”蓼科殷勤地接过话头，“这位已经是大学生了，我这个没有什么学问的人，这种事儿哪敢……”

“所以，我刚才的话没有让你教他做学问的意思。”

“别拿我这个老太婆寻开心啦。”

他们两个谈话时，始终没有理睬饭沼，清显没有让他坐，一直站在那儿，眼睛望着窗外的湖水。天气阴霾，湖心岛一带寒鸭戏水，顶端浓绿的松树，葱茏茂密，岛上覆盖着枯草，俨如披着一件蓑衣。

听到清显一声吩咐，饭沼这时才挨着小椅子边缘坐下来。他怀疑，清显是否真的一直注意到他。看来，清显一定是想在蓼科面前显示一下自己的威严。清显这种新的心理动机，使饭沼很是高兴。

“我说饭沼啊，刚才蓼科提到女佣中都在风言风语谈论一件事……”

“哦，少爷，那事儿……”蓼科连忙摆手制止，可是来不及了。

“说你每天早晨去‘拜宫’是有另外目的的。”

“什么另外目的？”

饭沼满脸紧张，放在膝盖的拳头也颤动起来。

“不必再说啦，少爷。”

老女仆整个身子靠在椅背上，像个歪倒的陶瓷人儿。她似乎从内心里感到困惑，睁着双眼皮开得略显过分的眼睛，目光淡薄而锐利，快乐的心情浸染着松弛的嘴唇，嘴里镶着一口不太整齐的假牙。

“拜宫的道路透过主楼后面，那里面临一排女佣宿舍的格子窗户。你走过那里，每天都能和美祢见面。前天，你从窗棂里塞进一封给美祢的情书，是不是？”

没等清显把话说完，饭沼立即站起身来。他面色苍白，看得出，是在极力压抑内心的感情，脸上细微的筋肉凸显出来。他那一直像个影子似的面孔孕育着阴沉的火花，眼看就要炸裂了。清显高兴地望着他，清显完全了解饭沼的痛苦，清显把那张丑陋的脸孔当成幸福的脸孔。

“今天……我就辞职。”

饭沼说罢，抬腿就想走开，蓼科一跃而起，一把将他拽住了。这使

清显甚感惊讶。平素总是拿腔作态的蓼科，一瞬之间，动作像豹子一样灵活。

“你不能离开这里。你如果走了，我又该怎么办呢？要是因为我的多嘴多舌，人家的学仆被解雇了，那我也得辞掉四十年的工作离开绫仓家。可怜可怜我吧，静下心来好好想想，明白吗？年轻人考虑问题太简单，那可要吃亏的。但这也是年轻人的好处，真是没法子啊！”

蓼科对饭沼做了一番删繁就简、颇得要领的说服工作，她一边拉着饭沼的衣袖，一边苦口婆心地好言相劝。

这套办法蓼科这辈子用过几十遍了，早已轻车熟路。她深知只有在这个时候，自己才是世界上最需要的人。她可以不动声色地从内里维护这个世界的秩序，她有这个自信。她总是出现于这样的一些场合：重要的典礼正在进行，不巧身上的和服绽开了线；不该忘记的讲话稿丢失了等等。她的自信来自于能洞悉奇妙的突发事件。在她眼里，这些平时很少出现的事态反而是常态。她的机敏的补救手法里，包含着自己对于不测事件所付出的代价。这位遇事不慌的女子，她认为这个世界没有绝对安全的东西，即便是万里无云的蓝天，也会突然闪过一梭燕影，倏忽划破晴空。

而且，蓼科的补救工作灵敏、坚实，无懈可击。

饭沼事后时时在思忖，瞬间的踌躇，有时可以完全改变一个人的后半生。这一瞬间，大体好比一张白纸锐利的折痕，踌躇将人永远包裹起来，原来纸的正面变成了反面，再也不能回到正面上去了。

饭沼在清显书斋门口被蓼科拦住的时候，不由犯了踌躇，这下子全完了。他那年轻的心里，犹如游鱼在浪尖上时时闪现脊背，各种疑问一起涌来：美祢会把情书笑着展示给大家看吗？或者无意中被人家发现，从而使美祢陷入痛苦吧？

清显看到饭沼回到小椅子上，他首先取得了一次不值得骄傲的小小胜利。他不打算向饭沼传达自己的善意了。他只要随心所欲地行动起来，使自己感到幸福就行了。他如今确实像个大人，感到可以优雅而自由地有所作为了。

“我把这件事公开出来，不是为了伤害你，也不是拿你开玩笑。你知道吗？为了你，我和蓼科两个人商量好了，决不会告诉你父亲，同时也努力想办法不让你父亲知道。

“至于今后的事，我想蓼科会帮你出主意的。对吧，蓼科？不是吗？美祢是女佣里最漂亮的美人儿。正因为如此，可能会有些问题。不过，这件事交给我好了。”

饭沼像个无路可逃的密探，目光炯炯，一句不漏地听清显说着，自己始终沉默不语。清显的每一句话，如果细究起来，会有许多令人不安的成分，故而不再刨根问底，只管印在心坎里就行了。

饭沼瞧着清显的面孔，这位平常很少侃侃而谈的比自己年小的青年，今天倒像个主人的样子。这本来是饭沼所希望看到的成果，但没有想到要经受这种残酷无情的方式才得到实现。

饭沼被清显打败了，他感到这和被自己内部的肉欲打败完全相同，这使他甚觉奇怪。刚才一时的踌躇之后，他感到自己长久以来感受的羞愧的快乐，立即和光明正大的忠实、诚信结合在一起了。这中间，必定有圈套，有诈术。但是，无地自容的羞愧与屈辱的底层，实实在在地开启着一方金灿灿的小门。

蓼科用故作细嫩的嗓音随声附和道：

“一切就照少爷说的那样办吧。少爷虽说年轻，但却是个细心周到的主儿。”

饭沼听到的是和自己完全相反的意见，但是他却毫不感到奇怪地倾听着。

“但有个条件，”清显说，“从今以后，你不能为难我，要和蓼科一起全力帮助我。我也会帮助你获得爱情。大家和睦相处吧。”

---

[47] 京都风格。
[48] 西园寺公望（1849-1940），公爵，大勋位。号陶安。维新时荣立军功，政友会总裁、首相。一九一九年担当日本出席巴黎和会首席代表。
[49] 新年时悬于住居、寺社等入口上方的饰物。

十一

清显在《梦日记》中写道：

最近很少同暹罗王子们会面，但不知为什么，现在老是做暹罗的梦，梦见自己到了暹罗……

我一动不动地坐在房子正中漂亮的椅子上。梦中的我一直感到头疼，因为头上戴着又高又尖的缀满宝石的金冠。天棚上纵横交错的梁檩上，停满了孔雀，这些孔雀不时向我的金冠上撒落白色的粪便。

窗户外头是燃烧的太阳，荒草离离的废园，沐浴着灿烂的阳光，寂静无声。论声音，只有苍蝇轻微的嗡嘤，还有那些孔雀发出的声响，它们不断变换方向，时时转动着坚硬的脚爪，用喙嘴打理着那一身翠羽。废园围在高高的石墙内，石墙开着宽大的窗户，可以看到外面几棵椰子树和一堆堆纹丝不动、银光闪耀的云层。

低下眉头，看到自己手指上戴着翠玉戒指。这本是乔培戴的戒指，不知何时移到我的手上了。一对黄金守门神亚斯卡奇怪的脸孔镶嵌在一圈宝石之中。两者精巧的工艺也十分相像。

自己手上浓绿的翠玉中，不知是白斑还是龟裂，如霜柱一般晶莹闪亮。我望着望着，看到那里浮现出一个娇小可爱的女子的面庞。

我以为是站在背后女子的脸，回头一看，没有一个人。翠玉中娇小的女人的脸，微微晃动着，刚才还是神情严肃，现在充满明朗的微笑。

苍蝇群集手背上，很痒，连忙挥了挥手。又一次窥视一下戒指，这时，女子的脸孔已经消隐了。

认不出那女子究竟是谁，我在一种莫名的痛悔和悲伤之中醒来了……

清显在自己的《梦日记》中，从来不附加自己随意的解释。可喜的梦就按可喜的梦，不吉的梦就按不吉的梦，一一如实记述下来，以便将来能唤起尽可能详细的回忆。

他不在意梦的意思，他只重视梦的本身。或许在他的意识中，潜伏着对于自己的存在感到不安的缘故。醒来的他感情游移不定，比较起来，梦要确实得多。感情到底是否是“事实”，没有办法测定，而梦至少

是“事实”的。而且，感情无形；梦既有形又有色。

清显在写《梦日记》时，未必想把现实中一些不如意的不满情绪封闭起来。近来，现实一直采取随心所欲的形式。

甘拜下风的饭沼，成了清显的心腹，经常和蓼科联络，想办法让聪子同清显会面。按清显的性格，有了这位心腹已经心满意足，似乎不需要本多这位朋友了，便无形中和本多疏远起来。本多感到寂寞，他敏感地觉察到清显已经不需要自己了。但他将过去的时间权且当作交友的重要组成部分，把他和清显一起虚度的光阴全部用在读书上。他广泛涉猎英、德、法等语言的法律、文学和哲学书籍。他没有步内村鉴三[注]的后尘，而是有感于卡莱尔[注]的《成衣匠的改制》。

一个下雪的早晨，清显要到学校去，饭沼环顾了一下周围，走进清显的书斋。饭沼这个新的鄙屈的举动，消除了他阴郁的表情与行动不断给清显带来的压力。

饭沼告诉他蓼科打来了电话，说聪子对今天早晨的雪很感兴趣，很想和清显一块儿坐车观赏雪景，要清显向学校告假，前去接她。

这种随心所欲的请求使他出乎意料，清显有生以来从来没有人向他提出过。他已经做好上学的准备，一只手提着书包，茫然地望着饭沼。

“你在说些什么呀，聪子小姐当真是这么想的吗？”

“是的，蓼科这么说的，不会有错。”

奇怪的是，饭沼这样断言的时候，多少恢复了些威仪，看他那副神色，仿佛清显一旦抗拒，就会招致道德的谴责。

清显倏忽瞥了一眼背后庭园的雪景，聪子这种说一不二的做法，与其说伤害了自己的骄矜之气，不如说像操起一把手术刀，迅速而巧妙地切除了他那骄矜的肿块，使他感到通体清凉。这是一种几乎来不及感受的迅疾的、无视自己意志的新鲜的快感。“我只得按聪子的意志行事了。”他思忖着。他看到的雪虽然积得还不厚，但却纷纷扬扬地下着，覆盖了湖心岛和红叶山。

“好吧，你给学校打个电话，就说我感冒需要请假。这事儿决不能让我父母知道。然后再去车场雇佣两名可靠的车夫和一辆双人包车。我步行走到车场去。”

“冒着雪去吗？”

饭沼发现年轻的主子立即脸红了，美丽的红潮涌了上来。那红潮在窗外纷纷而降的雪的映衬下，罩上了几分暗影，渗入暗影的红潮更加艳丽动人。

饭沼眼见着这位在自己照料下成长的少年，从未养成一副英雄的性格，但不论目的如何，他的眼眸中却蓄着一团火焰出发了。饭沼满意地瞧着他，自己也很诧异。如今清显奔去的方向，正是他曾经蔑视的方向，抑或于游惰之中，潜隐着尚未发现的大义吧。

[50] 内村鉴三（1861-1930），宗教家，评论家。创办杂志《圣书之研究》，著作有《求安录》等。
[51] Richard Carlile（1790-1843），英国激进改良主义者。

十二

麻布的绫仓家是一座武士的宅邸，长条屋门左右是开着一排凸窗的守卫所。家中人手少，长条屋里似乎没有住人。积雪包裹着屋瓦的棱角，不过看起来，却像屋瓦的棱角忠实地将积雪按一定形状顶起来了。

门洞旁边有个黑色的人影，似乎是蓼科打着伞站在那儿。车子靠近门边时，那黑影旋即消失了。清显等着车子停到门前，这期间，他的眼里一直眺望着门框中瑟瑟而降的雪片。

不一会儿，在蓼科稍稍张开的伞的护卫下，聪子罩着紫色的披风，双袖捂在胸前，低俯着身子，钻出了旁门。那姿影在清显眼里，宛若从小小的储藏室里，往雪地上拖出一个紫色的大包裹，美艳得令人无奈，令人窒息。

聪子上车的时候，无疑是在蓼科与车夫的搀扶下，半悬着身子坐进车中去的。清显揭开车帷接应她。聪子的头上和领口以及头发上粘着一些雪花，一张光艳动人的细白的粉脸，满含微笑，伴着飞雪靠了过来。他感到仿佛是什么东西由平淡的梦境中抬起身子，急剧地向自己袭来。也许是承受着聪子的体重的车子不稳定地摇晃着，强化了这个突如其来的感觉。

这是跌落过来的紫色的堆积，那浓烈的香气对于清显来说，就像自己冰冷的面颊周围飘舞的雪花俄而散放的馨香。上车时随着身体的姿势一纵，聪子的脸庞一下子挨近清显的面颊，她立即将身子摆正，刹那间，清显清楚地看到她那紧绷的颈项，宛若一只白天鹅挺直了脖子。

“什么事……到底什么事，这么着急？”

清显耐着性子问道。

“京都的亲戚得了重病，父亲和母亲昨晚乘夜车赶去探病了。剩下我一个人，很想和您见见面，想了整整一个晚上。这不，今早下雪了，我想和清少爷两个一块儿赏雪去。我生来第一次这么任性，还请您多担待些。”

聪子和平时不同，她喘息着，用娇滴滴的声音说道。

车子在两个车夫一拉一推的吆喝声中出发了。透过车帷的小窗，只能看到微黄的丝丝缕缕的雪片，车中不停地摇动着一团晦暗。

两人的膝头盖着一块清显带来的苏格兰绿格子小毛毯，他俩如此身

子挨着身子依偎在一起，除了幼年时代早已遗忘的记忆，这还是第一次。

布满灰色微光的帷幔缝隙，忽张忽合，雪花不住瞅空子钻进来，在绿色的护膝小毛毯上凝结成水珠儿。大雪扑打着车棚，那声音听起来犹如落在芭蕉叶上。清显好奇地瞧着，听着，被这番景象完全吸引住了。

车夫问要去哪儿。

“哪儿都行，不管什么地方，只要能去。”

清显回答，因为他知道聪子也是同样的心情。随着车把抬起，两人一同向后仰了仰，保持着局促的姿势，连手也没有握一下。

但是，护膝小毯子下面，膝头不可避免地互相接触，犹如传递着雪下一点闪亮的火花。那个挥之不去的疑团，又在清显的脑子里翻腾起来了。“聪子真的没有看过那封信吗？蓼科既然说得那么肯定，看来不会有假。那么，聪子还会嘲笑我不识女色吗？我究竟如何才能忍受住这种屈辱呢？本来我是那样巴望聪子不要看到那信，现在反而感到看到了更好。这样一来，这种雪天早晨里的疯狂的约会，就明显意味着一个女人对于一个深谙儿女私情的男子真挚的挑战。要是这样，我也有办法对付。……不过，即便如此，我的不识女色的事实，不就再也瞒不下去吗？”

一方小小晦暗的空间的摇动，使他的思绪四处飞散开来，他即使将视线从聪子身上移开，除了明亮的小窗赛璐珞上粘满微黄的雪片之外，就再也没有值得一瞧的地方了。他终于把手伸向小毯子下面，聪子的手早已等在那里，那是守在温暖巢穴中的狡黠的手。

一片雪花飞进来，粘在清显的眉毛上，聪子看见“哎呀”叫了一声。清显不由得转过脸望望聪子，感觉到自己眼皮上一阵冰凉。聪子迅速闭上眼睛，清显直视着她的紧闭双眼的面庞，只有绯红的嘴唇略显黯淡，脸蛋儿宛若指甲弹拨的花朵，轮廓缭乱地摇动着。

清显的心剧烈跳动，他切实地感到制服高耸的领口紧紧束缚了脖颈。聪子那张双目紧闭、娴静而白皙的面孔是个最为难解的谜。

护膝小毯子下边握着的聪子的手指在稍稍加力，清显觉得这是一种信号，无疑他又再次受到了伤害，然而，他被这轻轻的力所引诱，很自然地将自己的嘴唇贴在聪子的芳唇上。

车子的颠簸眼看又将使合在一起的嘴唇分开，于是，他的嘴唇以及他所接触的嘴唇为中心，一切姿势都在抵抗着车子的摇摆。清显感到，仿佛有一幅无形的、巨大而芬芳的扇面，正以他所接触的嘴唇为轴心，向着周围徐徐展开。

这时候，清显的确懂得了忘我，但他没有忘记自己的美貌。自己的美和聪子的美，从公平对等的角度来看，这两者的美无疑是像水银一般融合在一起了。他觉悟到，那些排拒的、焦灼的、尖刻的言行，其性质都和美毫无干系，对于所谓“孤绝的自我”的迷信，这种宿疾不存在于肉体，只寄生于精神。

当清显完全拂去心中的不安，确实感到自己处于幸福之中的时候，接吻也就变得越来越果断和热烈了。随之，聪子的樱唇也愈加柔媚。清显害怕自己的全身会融入那温润而甜蜜的口腔之中，于是，他想用手指触及一下有形的东西。他从小毯子底下抽出手，抱住女人的肩膀，支起她的下巴颏儿。这时，他的手指体验了女人下巴上纤细、柔嫩的骨头的感觉。他再次切实感觉到存在于自己之外的另一个肉体个体的姿影，这样一来，反而使得口唇的融合更加亲密了。

聪子珠泪滚滚，滴落到清显的面颊上，他清楚地感觉到这一点。清显浑身泛起一种骄矜之气。然而，他的这种骄矜丝毫不含有曾施惠于他人的满足。聪子的一切所作所为，那种年长者的批评的语调也消失殆尽了。清显用自己的指尖儿抚摸着她的耳朵、胸脯，他陶醉于一次又一次新鲜而柔软的触感之中。他学会了，这就是爱抚！他把即将飞离的雾霭般的官能一手揽住，化作有形之物了。而今，他只考虑自己的喜悦。这是他所能做到的最大的自我放弃。

接吻结束的时候，又像极不情愿地从梦中醒来，虽然昏昏欲睡，但很难抗拒透过薄薄眼睑的玛瑙般的朝阳。他心中依然充溢着悒郁的留恋之情，只有在这个时候，睡眠的美味才达于顶峰。

口唇一旦脱离，犹如正在鸣啭的小鸟突然闭上嘴，留下了不祥的静寂。两人不再相互对望，一直沉默不语。然而，这种沉默因车子剧烈的晃动而被打破，那感觉仿佛又都在忙于别的事情了。

清显低着头，看见小毯子下面露出的女子穿着白布袜子的脚尖儿，那双脚犹如绿色草丛中察知危险的小白鼠，正胆怯地窥探着四方。而且，脚尖儿上稍稍沾上了些雪花。

清显感到自己两颊灼热，他像孩子似的伸手摸摸聪子的面颊，发现和自己一样灼热，他满足了。只在那个地方有夏天。

“我把幔子打开来。”

聪子点点头。

清显伸开手臂，扯掉前面的幔子。面前沾满雪花的四角形的断面，像倾斜的银白的门扉，无声地崩塌下来。

车夫听到了动静，停下脚步。

“不要站住，快走！”清显喊道。车夫听到背后爽朗而充满青春活力的呼喊，再次挺起了腰杆。“快走，一个劲儿朝前走！”

车子随着车夫的吆喝向前滑动。

“要给人看到的。”

车内的聪子含着温润的眼神说。

“管他呢！”

清显这种果敢的语气，连自己都感到惊讶。他很清楚，他要直接面

对世界。

抬头仰望天空，犹如雪浪奔涌的深渊。飞雪扑打着两个人的颜面，一旦张开口来，雪花就势飞入口中。要是就这样被白雪掩埋，那该多好！

“瞧，雪飞到这儿啦……”

聪子的声音仿佛在梦里。她似乎想告诉他，雪片儿从喉头滴落到胸乳一带了。但是，飞落的雪花纹丝不乱，那种降落的方式具有典礼的庄严。清显双颊冷却了，他感到心情也渐渐平静下来。

车子沿着住宅众多的霞町坂上一条悬崖，经过一片空地，进入可以遥望麻布第三联队营房的地方。一片银白的营地里，没有一个士兵，突然，清显在这里看到了那册日俄战争影集中得利寺附近战死者祭典的幻象。

数千名士兵麇集一处，围绕着白木的墓标和白幡布飘扬的祭坛，垂首默祷。和那照片不同的是，士兵们的肩上堆满了积雪，军帽的庇檐上也同样一片雪白。瞬间里清显想到，他所看见的实际上都是死去士兵的幻影，集合在那里的数千名士兵，不仅是为了吊慰战友，同时也是为着吊慰自身而默哀。……

幻象立即消泯了，透过雪光，一幕幕景色在眼前出现：高大的围墙内，巨大的松树上架起了新的防雪的绳网，鲜艳的麦黄色表面，挂着摇摇欲坠的积雪；两层楼房上紧闭的毛玻璃窗内，依稀闪现着白昼的灯火。

“放下来吧。”

聪子说。

幔子放下了，看惯了的黑暗重新涌来。然而，刚才的陶醉却没有再来。

“她对我的吻究竟是如何感受的呢？”清显又泛起了他所惯有的疑惑了，“是否以为我有点儿热情过度，太执拗，又太孩子气，有点儿不像话呢？那时，我确实一味陶醉于喜悦之中啊。”

“该回去了。”

这时，聪子的话语恰到好处。

“她又在故意打岔了。”

清显想着想着，突然放过了提出异议的机会。当时如果说不回去，骰子就捏在清显手里，但是，那尚未拿惯的沉甸甸的象牙骰子，并不属他所有，因而一接触到指尖儿就感到冰冷异常。

十三

清显回到家，说是浑身发冷，请假早退回来的。母亲来到清显的屋子探病，硬要给他量体温，正闹得人仰马翻的时候，饭沼前来报告，说本多来电话了。

母亲要替他去接，清显费了好大劲才制止了她。不管怎样，他都要亲自去接，母亲在他的背上裹了一层羊绒毛毯。

本多是借学校教务科的电话打来的，清显的声音显得极不高兴。

“有点儿小事，对家里人说到学校去了一下就回来了。上午没去学校，瞒着家里呢。感冒？”清显一面记挂着电话室的玻璃门，一面继续不悦地闷声说着，“感冒没啥了不起的，明日去学校，到时候再给你细说。……只是缺一天的课，用不着担心打电话来。真是小题大做！”

本多挂了电话，自己的一番厚意换来了一顿抢白，心里觉得十分憋气并感到愤怒。此种愤怒，过去对于清显从未产生过。较之清显一副冷淡的不高兴的声音以及毫无礼貌的应对，更要紧的是，那种不情愿地对朋友不得不泄露一个秘密时所流露出来的遗憾，刺伤了本多的心。其实，他从未有过一次强迫清显硬要袒露自己的秘密。

本多稍稍冷静之后，加以反省。

“只一天没来校，我就急着打慰问电话去，这哪里像我所干的事啊？”

然而，这种急不可待的慰问，不能完全说是出自无微不至的友谊，他被一种不祥的念头所驱使，为了利用课余时间，到教务科借打电话，特地跑过了堆满积雪的校园。

打一清早，清显的课桌就一直空着。对于本多来说，这是一种恐怖，似乎可怕的事情来到眼前了。清显的桌子靠近窗户，窗外的白雪映在古老的千疮百孔的、新涂上一层清漆的桌面上，那桌子看起来仿佛一具蒙上白布的坐棺……

本多回到家里，心中闷闷不乐。这时，饭沼打来电话，说清显打算对刚才的事情表示道歉，今晚雇车子来接他到清显家去一趟，问他是否方便。饭沼那副沉闷的腔调更加使本多感到不快。他一口回绝，说是等到他来校之后再详细面谈。

清显从饭沼嘴里听到回话，恼恨得仿佛真的生病了。而且，深更半

夜，他无故把饭沼叫到屋里，一番话将饭沼吓了一跳。

“都怪聪子小姐，人家说女人就会破坏男人们的友谊，这话一点儿不错。要不是聪子一大早那般任性，本多哪里会生这么大的气啊！”

夜里，雪停了。翌日早晨，天气响晴。清显不顾家人阻止，上学去了。他比本多早到学校，打算主动向本多问好。

但是，一夜过后，紧接着又是一个光辉的早晨，清显的心里那种抑制不住的幸福感，使他完全换了一个人。本多进来时，清显笑脸相迎，他若无其事地报以恬淡的微笑，清显本想把昨天早上的事全都说出来，这会儿又改变了主意。

本多虽以微笑作答，但并没有开口说什么，他把书包放在自己的课桌上，靠着窗台眺望晴雪后的景色。接着，他瞥一眼手表，看到离上课确实还有半个多小时，便转身离开了教室。清显很自然地随他而去。

高等科教室是一座木质结构的二层楼房，旁边有一处以凉亭为中心的小型几何学图形的花坛，外侧连着悬崖，一条小路向下通向一片森林，森林中心有一个小水池，名字叫做洗血池。清显以为本多不大可能到洗血池去，因为刚刚化雪的小路，走起来十分艰难。果然，本多走到凉亭那里站住了，用手拂去座凳上的积雪，坐了下来。清显穿过白雪覆盖的花圃，向那里靠近。

“你为何盯着我？”

本多有些目眩地眯细着眼睛，看着这边问道。

“昨天都怪我不对。”

清显坦率地道着歉。

“算了吧，你是装病吗？”

“是的。”

清显挨着本多身边，同样拂去积雪坐下来。

本多深感目眩地瞧着对方，为感情的表面镀了金，这对消除彼此的隔阂很有作用。站立时透过积雪的树梢，可以望见水池，一旦在亭子里坐下来，就看不到了。校舍的屋檐、凉亭的庇檐，以及周围的树木，都一齐响起化雪时滴水的声音。覆盖着四周花圃上的凹凸不平的积雪，表面上已经冻结而陷落，犹如花岗岩粗劣的断面一样，反射着致密的光亮。

本多以为，清显肯定会吐露自己心里的某种秘密，但他又不承认自己是为此而在等待。他有一半希望清显什么也不要对他说，朋友施以恩惠似地告诉他一些秘密，这在本多是难以忍受的。于是，他不由得主动开口，故意绕着圈子说道：

“我最近一直在考虑个性这个问题。我至少认为，这个时代，这个社会，在这所学校里，自己是个与众不同的人，我也希望有这个认识。你也是这么看吗？”

“那是这样的。”

逢到这种时候，清显便用他那独特甘美的、言不由衷的语调，心不在焉地应合着。

“但是，百年之后又将如何？我们只能身不由己地卷裹于一个时代的思潮中，加以眺望。美术史上各个时代不同的模式，毫不留情地证明了这一点。身居于一个时代的模式之中，不论是谁都只能透过这种模式观察事物。”

“那么说，现在的时代有没有模式？”

“我要说的是，明治的模式正在走向死亡。然而，生活在模式里的人们，决不会看到这种模式，所以，我们也同样包裹于一种模式里。这就像金鱼一样，并不知道自己生活在鱼缸之中。

“你只是生活在感情的世界，别人看到你变了，你自己也以为是忠实地生活于自己的个性之中。但是，没有任何能证明你个性的东西。同时代人的证言一个也不可指望，或许你的感情世界的本身，代表着时代的模式最纯粹的形态。……不过，同样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这一点。”

“那么说什么可以作证呢？”

“时间，只有时间。时间的过程概括了你和我，将我们未曾觉察到的时代的共性，残酷地引证出来……随之，把我们一股脑儿归纳为：‘大正初年的青年们都是这样一种思维方法。他们穿着这样的衣服，操着一口这样的语言。’你很讨厌剑道部那帮家伙吧？你对那些人满怀蔑视的心情吧？”

“唔。”清显渐次感到一股寒气透过裤子袭击而来，浑身感到发冷，他坐在亭子的栏杆旁边，凝视着脱尽积雪的山茶树叶，光艳无比，耀目争辉。“啊，是的，我讨厌那帮家伙，瞧不起他们。”

本多对于清显这种敷衍了事的应付态度已经不感到奇怪了。他接着说下去：

“那么，你想想看，再过十年，人们将会把你同你最鄙视的那帮家伙一样对待，你又将如何呢？那些人粗劣的头脑，用文弱的言辞辱骂他人的褊狭的心胸，欺负低年级学生，对乃木将军疯狂的崇拜，每天打扫明治天皇手植的杨桐树周围，那副感到欣喜异常的神经……所有这些东西，都将和你的感情生活混为一谈，笼而统之加以处理。

“而且，在这个基础上，人们就会轻而易举抓住我们如今所处的时代总体的真实。现在，就像一湾被搅动的水，平静下来之后，水面上忽然清晰地泛起一道油彩。是的，我们的时代的真实，于僵死之后将被轻易地加以分离，让每个人都看得一清二楚。而且，百年之后，人们就自然会弄明白，这种真实完全是一种错误的思维，我们也将被当做那个时代持有错误思想的人统一对待。

“想想看，这种概观究竟基于何种标准呢？是那个时代天才的思维，还是伟大人物的思维？都不是！后来人为这个时代下定义的基准，就是

我们和剑道部的那些人一种无意识的共同点，亦即我们所具有的最通俗的一般性信仰。所谓时代，永远被置于一种愚昧的信仰之下而加以概括。”

清显不知道本多究竟想说些什么。但听着听着，他的心中也渐渐萌生了一种思想的幼芽。

教室的二层楼窗户里，已经闪现出几个学生的脑袋。其他教室紧闭的窗玻璃上，反射着耀眼的朝阳，同蓝天相辉映。这早晨的校园，清显想起昨天落雪的早晨，两相比较，感到自己眼下已身不由己，由那种官能的黑暗的动摇中，被拖回明丽、雪白而富有理性的校园中来了。

“你是说，这就是历史吗？”一旦讨论起来，比起本多，清显觉得自己说的话十分幼稚，因而感到懊悔，但是他也想同本多共同思考这个问题。“你的意思是说，不论我们想些什么，希望什么或感觉什么，历史都不会按照我们的意愿行动，对吗？”

“是啊，西方人动辄以为，是拿破仑的意志推动着历史，就像你的祖父们的意志，创造了明治维新一样。

“但是，果然是这样吗？历史有过一次是按照人们的意志发展的吗？每逢一看到你，我总是这样想。你既不是伟人，又不是天才。然而，这就是你的一大特色。你还完全缺乏意志这个东西。而且，一想到这样的你和历史的关系，我就会产生一种非比寻常的兴趣。”

“你在讽刺我吗？”

“不，不是讽刺，我在考虑安全的无意志的历史参与这个问题。例如，我具有这样的意志……”

“你的确是有的啊。”

“这也权当是具有改变历史的意志，我将花费我的一生，付出我的全部精力和全部财产，努力按照自己的意志扭转历史的进程。同时，获得可以实现这一目的的地位和权力，而且已经掌握在手。尽管如此，历史也不一定按照我所喜欢的样子发展下去。

“一百年，两百年，三百年后，历史也许很快就会采取同我全然没有关系的真正的梦幻、理想和意志的姿态，说不定这正是一百年前，二百年前我所梦想的形式呢，就像我的眼睛，带着一种任其想象的美，微笑着冷然地俯视着我，嘲笑我的意志一般。

人们或许会说，这就是所谓历史。”

“这不正是机遇吗？到那时，好容易时机成熟了，不是吗？不要说百年，即使三十年或五十年，这种事儿也往往会发生。此外，当历史采取这种形式的时候，也许你的意志一度死亡，然后那变成潜在的看不见的细丝，援助历史取得如此的成就。假如你一次也没有在这个世界上享受生命，即便等上数万年，历史也不会采取那样的形式。”

清显仿佛处于毫无亲密感的抽象语言冷酷的森林中，感到自己的身子微微发热，他知道这种兴奋都是受到本多的影响。这对于他来讲，永

远是一种并非发自内心的欢愉，可是一旦遥望着落在积雪花圃上的枯树长长的阴影，还有那充满明朗的滴水声的银白的领域，他感到哪怕本多直接看出了自己沉浸于昨日温暖而幸福的回忆，他清显也会像白雪一样，欣欣然果断地采取无视的态度。校舍屋顶上铺席大的积雪滑落下来，闪现出湿漉漉的黝黑的屋瓦。

“而且，那时候，”本多继续说下去，“百年后，要是历史采取我所想象的形态，你还会将此称作什么‘成就’吗？”

“那肯定是一种成就。”

“谁的成就？”

“你的意志的成就。”

“开什么玩笑！那时候我已经死了。刚才说了，已经和我毫无关系。”

“那么，你不认为那是历史意志的成就吗？”

“历史有意志吗？将历史拟人化总是危险的。照我的想法，同我的所谓意志毫无关系。因此，这种绝非产生于某种意志的结果，也决不可以称作‘成就’。其证据是，历史所假设的成就，在下一瞬间早已开始崩溃。

“历史一直在崩溃，又是为了准备下一个徒然的结晶。历史的形成和崩溃，似乎只具有同样的意义。

“我对这件事十分清楚。虽说清楚，但我和你不同，不能不做个有意志的人。说是意志，有时也可能是我的被强加在身上的性格的一部分。尽管谁都无法说得准确，然而，人的意志本质上可以说是‘企图关联历史的意志’。但我不是说，这就是‘关联历史的意志’。意志关联历史，几乎是不可能的，仅仅是‘企图关联’。这同时又是一切意志所具有的宿命，虽然很明显，意志并不想承认一切宿命。

“但是，用长远的目光看，所有人的意志都会受到挫折。人类的常规就是不能随心所欲。逢到这种时候，西洋人作何考虑呢？他们认为：‘我的意志就是意志，失败是偶然的。’所谓偶然，就是排除一切因果规律，自由意志所能承认的惟一的不合目的性。

“所以说嘛，西洋的意志哲学，必须承认‘偶然’才能成立。所谓偶然，就是意志的最后避难所，一笔赌注的胜负……没有这个，西洋人就无法说明意志反复的挫折和失败。这种偶然，这笔赌注，我以为就是西洋的神的本质。意志哲学最后的避难所，如果是偶然之神，同时也只能是偶然之神，才能鼓舞人们的意志。

“但是，假如偶然这东西全被否定了，又怎么办呢？任何胜利、任何失败之中，完全没有偶然的用武之地，又怎么办呢？要是这样，一切自由意志的避难所都没有了。偶然不存在的地方，意志就会失掉支撑自己本体的支柱。

“看看这种场面就知道了。

“这里是白昼的广场，意志独自站立。它装出似乎是靠自己一个人的力量而站立，而且自己也产生了这样的错觉。阳光如雨，没有草木，在这巨大的广场里，它所具有的只有它自己。

“此时，万里无云的天空，传来隆隆的轰鸣声。

“‘偶然死了。偶然这个东西没有了。意志啊，今后你将永远失去自己的辩护者。’

“听到这个声音的同时，意志的本体开始颓废、融化了。肉在腐烂、脱落，眼看着露出了骨头，流出透明的浆液。就连那骨头也在变软和溶解了。虽然意志极力用两脚站稳大地，但这种努力不起任何作用。

“充满白光的天空，响起恐怖的声音，裂开了，必然之神从裂缝里露出脸孔，正是在这种时候……

“——不管怎样，我都一味想像着，看到必然之神的面孔，就只能感到恐怖和可憎。这肯定来自于我的意志性格的软弱。然而，如果一次偶然也没有，意志也将变得毫无意义，历史不过是一把隐含着因果规律的大锁上的铁锈，与历史有关的东西，只能起到惟一光辉的、永远不变的美丽粒子似的无意志的作用，人们存在的意义也就在这里。

“你哪里懂得这个，你不会相信那样的哲学。比起自己的美貌、易变的感情、个性和性格，你只朦胧地相信无性格，是不是这样？”

清显一时难以回答，但他并不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他只是无奈地微笑着。

“对我来说，这是个最大的谜。”

本多流露出近乎滑稽的真挚的叹息，这叹息在旭日里化作白色的气息飘荡着，在清显眼里，看上去仿佛汇成一种朋友对自己关心的依稀可见的形态。于是，他心中暗暗泛起强烈的幸福感。

这时，上课的钟声响了，两个青年站起身子。二楼上有人将窗台上的积雪搦成一团，抛向两人的脚边，溅起一片闪光的飞沫。

十四

清显保存着父亲书库的钥匙。

这里位于主楼北侧的一个角落，是松枝家不大为人所注意的一间屋子。父亲侯爵是一个完全不读书的人，但是这里却存放着他从祖父那里继承下来的汉籍，还有他自己出于虚荣心从丸善书店订购和收集的西洋书籍，以及众多的赠书。清显进入高等科时，他似乎要把知识的宝库亲手让给儿子，恋恋不舍地把钥匙交给他了。只有清显可以随时在这里自由出入。这里还保有同父亲不太相称的众多的古典文学丛书和面向孩子的全套书籍。这些书籍出版的时候，出版社为了求得身穿大礼服的父亲的照片和一篇简短的推荐文章，并获准印上“松枝侯爵推荐”等烫金文字，特地赠送了这套丛书的全集。

只可惜，清显也不是这座书库的理想的主人，他不大爱读书，只喜欢沉迷于幻想。饭沼每月一次从清显这里拿去钥匙，将书库打扫一下。对于他来说，这里保存着先辈们爱读的丰富的汉籍，是这座宅第中最为神圣的屋子。他称呼书库为“御书房”，不光是嘴里叫着，而且对这里抱有一种敬畏之情。

清显同本多和解的那天晚上，他把即将去上夜校的饭沼叫到房间里来，默默地把钥匙交给他。每月扫除的日子都是固定的，而且都是在白天，在这个不相干的夜晚拿到钥匙，这使饭沼甚感惊讶。那钥匙宛若被揪掉翅膀的一只蜻蜓，黑黝黝地停息在他的素朴而厚实的掌心里……

直到很久很久以后，这一瞬间的感觉，依然不断在饭沼的记忆中浮现出来。

这把钥匙像被拔掉了羽翅，竟然如此赤裸裸地以一副残酷的姿态，横卧在自己的手掌里！

他久久忖度着其中的用意，还是百思不解。等到清显作了一番说明之后，他的心胸因愤怒而颤栗。这愤怒与其说冲着清显，毋宁说是针对自己听而任之的态度来的。

“昨天早晨，你帮助我逃学，今天该轮到我帮你逃学了。你装着去上夜校，先走出家门，然后转到后面，从书库旁边的栅栏门进来，用这把钥匙打开书库，在里头先等着。但千万别开灯，用钥匙从里边锁上门最安全。

“美祢那里，蓼科会给她打招呼的。蓼科给美祢打电话，暗号是问

她：‘给聪子小姐的香荷包什么时候能做好啊？’美祢这丫头心灵手巧，大家经常求她做个香袋儿、香荷包什么的，聪子小姐找她缝个金襕香荷包，这样的催促电话丝毫也看不出有什么不自然。

“美祢接到这个电话，趁着你去上夜校的时间，轻轻敲开书库的房门，前来和你幽会。晚饭后这段时间，人们熙来攘往的，美祢离开三四十分钟，谁也不会觉察得出来。

“蓼科认为，你在外头同美祢幽会，反而更危险，而且难以实现。女佣要外出，必须摆出一大串理由来，这样更会引起别人的怀疑。

“这事儿就这么定了，没跟你商量，由我一手揽了下来。美祢今晚上已经接到了蓼科的电话，你务必要到书库去。否则，那就太对不起美祢了。”

饭沼听到这里，觉得是被人牵着鼻子走路，手心里的那把钥匙差点儿掉落下来了。

……书库里很冷。窗户上只挂着细白布窗帘，里院的路灯微微照射进来，就连书籍的名字也看不清楚。屋内充满了霉味，好像蹲伏于冬日陈腐的沟渠岸边。

然而，哪座书架放着哪些书，饭沼大都是熟悉的。先辈们几乎读烂了的日本版的《四书讲义》，书套大都松散，但是《韩非子》、《靖献遗言》和《十八史略》都并排在那里。他在打扫时偶尔翻看的贺阳丰年[注]的《高士吟》还在。他也知道放置铅印《和汉名诗选》的地方。饭沼打扫时，《高士吟》里这样的诗句慰藉着他的心灵：

一室何堪扫，
九州岂足步，
寄言燕雀徒，
宁知鸿鹄路。

饭沼心里明白，清显知道他崇拜自己的“御书房”，才特地安排他们到这里幽会……对了，刚才清显亲切地说明这个计划的口气，带有一种明显的冷峻的迷醉。清显希望饭沼能够亲手冒渎这块神圣的场所。细思之，清显打从美少年时代起，就靠这种力量，经常无言地威胁饭沼。这是冒渎的快乐。最好由饭沼亲自冒渎自己最宝贵的东西，这时的快乐犹如在敬神的洁白布帛上，缠上一块生肉一般。这是古代素盏呜尊[注]喜欢冒犯的那种快乐……饭沼一旦屈服，清显的这种力量便无限增大，但是，使他难于理解的是，清显的快乐全部当成美好而清纯的快乐，而饭沼的快乐，越来越被看作是污浊的、带有犯罪的意味。一想到这些，他就越发把自己看得更卑贱了。

书库的天棚上响起老鼠跑动的声音，发出一种压抑的嗥叫。上月打扫的时候，天棚上撒了不少鼠药栗子饼，看来没有一点效果……这是，饭沼突然想起一件最不愿意想到的事情，浑身哆嗦起来。

每逢看到美祢的面容，一个挥之不去的污点般的幻影就在眼前掠过。眼下在这里，美祢灼热的身体，从黑暗中向自己逐渐接近，这种思绪必然会郁结在心头。抑或清显也知道这一点，但他嘴里不说。饭沼很早就心里有数，但他也决不主动向清显挑明。在这座宅第里，并非是真正的严峻的秘密，但对于他来说，却是一个难以忍耐的秘密。他的头脑充满苦恼，就像一群肮脏的老鼠跑来跑去……美祢被侯爵玷污了，而且如今有时……他想象着老鼠们血红的眼睛，以及它们沉重的悲惨。

寒冷彻骨，早晨对祖宗的参拜是那样劲头十足，眼下，一股凉气从背后袭来，像膏药一样粘在肌肤之上，使他浑身颤栗。美祢一定是若无其事地在瞅准机会，白白地熬时间吧。

等着等着，饭沼心里蓦然涌起迫切的欲望，各种可怖的思绪和严寒，悲惨和霉味，这一切都使他心情激荡不已。他感到，所有的东西，都像沟渠中的垃圾，冲撞着他的外褂，慢悠悠地流下去。“这就是我的快乐！”他想。二十四岁的男人，这样的年龄，不管什么荣誉和多么辉煌的行动，都能够承担得起……

有人轻轻地敲门，他急忙站起来，身子重重地撞在书架上。他用钥匙打开房门，美祢斜着身子滑了进来。饭沼反手将门锁上，抓住美祢的肩膀，硬是把她推到书库里面。

当时不知怎么回事，饭沼的脑子里，浮现出一堆污秽的残雪的影子。原来，他刚才从书库后面绕过来时，看到书库外侧的腰板处，扫除时堆在一起的残雪。而且，他打算在接近积雪和墙壁的一个角落里，向美祢求欢。

这种幻想使得饭沼变得残酷起来，一方面深化着对美祢的怜爱之情，一方面又越来越采取残酷的手段。但是，当他觉察自己暗暗怀着对清显的报复心理之后，又无端地伤感起来。没有响动，时间又短，美祢任他恣意摆布。从这种诚恳的屈服之中，饭沼体验到和自己同类人的亲切的体贴和理解之意，越发刺伤了自己的心灵。

然而，美祢的一番柔情，并非像饭沼所想象的那样，不管怎么说，美祢到底是个轻佻而开朗的姑娘。饭沼沉默不语的虚空的架势，他的那种慌里慌张的坚硬的手指，都只能使美祢感到一种笨拙的诚实，做梦都不会想到受什么怜爱。

被掀开的裙裾下，美祢迅即品味到黑暗中宛如冰冷的刀子一般的严寒。她的眼睛在薄暗中向上瞧着，堆积着一排排退色的烫金的书脊和卷帙浩繁的书架，从四面八方向她的头顶上压来。应该尽快一些，在她所不知道的地方早已做了周到的准备，趁着这个细微时间的间隙，迅速把身子躲藏起来。不管多么令人气闷，美祢都清楚地知道，自己待在这个逼仄的空间最合适，只要老老实实迅速将身体隐匿起来就满足了。她只希望有一座和她那小巧、丰满、紧紧裹着绵密而明丽的皮肤的肉体相应的小小坟墓就行了。

要说美祢很喜欢饭沼，那也并非言过其实。有人追求她，她对追求她的人的优点了如指掌。她也从来不像其他女佣那样瞧不起饭沼，或者

随便轻侮他。凭着一颗女人的心，美祢直接感受到了饭沼长年以来百折不挠的男子汉气魄。

赶庙会一般华丽、热闹的场景，突然从眼前一掠而过。黑暗之中，一切幻像连同那乙炔灯强烈的光芒和乙炔的臭味，以及气球、风车和五颜六色的小糖人耀眼的光彩，一起消失了。

……她在黑暗里睁开了眼。

“干吗这样瞪着眼睛？”

饭沼带着不耐烦的语气问道。

一群老鼠又在天棚上跑动起来，从那细碎的蹄音里可以知道是在抬起两只前腿奔跑。群鼠一阵闹腾，仿佛从广大无边的黑暗旷野的一个角落，跑向另一个角落。

---

[52] 贺阳丰年（751-815），平安初期官人，学者，文章博士。精通经史，与淡海三船齐名。诗文收入《凌云集》《经国集》等著作中。

[53] 素盏呜尊（须佐之男命），日本神话中的凶暴之神，天照大神之弟。

十五

按照惯例，凡是松枝家的信件都要先经过执事山田统一接收，然后整整齐齐摆在泥金花纹的漆盘里，由山田分头送到收信人手里。聪子知道后特别小心，她决定派蓼科亲自送来，交给饭沼。

正在忙于准备毕业考试的时候，饭沼接待了蓼科，收下聪子写给清显的一封情书。

> 每当想起下雪的早晨，第二天即便是晴天丽日，我的胸间也会继续飞降着幸福的雪花。那片片飞雪映照着清少爷您的面影，我为了想您，巴不得住在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天天都在下雪的国度里。
>
> 若是平安朝时代，清少爷赠我一首歌，我也会做一首回答您，然而，令人惊讶的是，幼小时学的和歌，到了这会儿，都不足以表达此时此地的心境了。这难道仅仅是我才识贫乏的缘故吗？
>
> 不管我如何任着性儿说话，您听了都会高兴，我也会心满意足，您可千万别这么想啊。要是那样，不就等于说，不管我怎么随心所欲，清少爷都一味感到高兴，不是吗？您若把我看成那般女子，就是我最痛苦的事。
>
> 我最高兴的是，清少爷您有一副美好的心灵。您一眼看出我的任性的心底里，隐含着一种压抑不住的温情，毫无怨言地带我去赏雪，使得我心中最叫人羞惭的梦想实现了。
>
> 清少爷，想起当时的情景，我现在依然又害臊又开心，不由浑身打颤。在咱们日本，雪神就是雪姑娘，我记得西洋童话里，雪神是年轻而英俊的男子。清少爷穿着一身严整的制服，威风凛凛，正是使我着迷的雪的精灵，我真想融入清少爷美丽的身影，同白雪化为一体，即使冻死，也是无比幸福的。
>
> 这封信不要忘了，阅完后请务必投入火中烧掉。

信的末尾这一行字之前，还有一段情意缠绵的文字，虽然随处都是极为优雅的词句，但却表现了火一般的欲情，使得清显惊诧不已。

阅罢这封信，也许会使收信人欣喜若狂，但过一会儿再看看，就觉得像是她编写的一篇优雅的教材。聪子仿佛教导清显，让他明白，真正的优雅是不会害怕任何淫乱的。

有了早晨赏雪这桩事，一旦确定两人相爱的关系，自然每天都想见上一次面，哪怕几分钟也好。

不过，清显的心并不怎么激动，他像随风飘舞的旗幡，只为感情而活着。奇怪的是，这种生存方式容易养成避忌自然规律的习惯。为什么呢？因为自然规律给人一种受到自然强制的感觉，而清显平素的感情，不管做何事他都不愿意受到强制，他力争从中摆脱出来，然而一旦摆脱，这回反而束缚住了自己本能的自由。

清显之所以不急着会见聪子，既不是为了克制自己，更不是因为完全掌握了爱的法则。这只能说是出自他的矫揉造作的优雅，一种近似虚荣的未成熟的优雅。他嫉妒聪子优雅中所具有的淫靡的自由，又感到自愧不如。

宛若流水又回到熟悉的水渠，他的内心又开始眷爱痛苦了。他的极端的任性以及严酷的幻想癖，使得他在这既想见面又不能见面的事情中，深感怏怏不乐，反而怨恨起蓼科和饭沼过分热情的撮合来了。他们的一番操持，反而成为清显纯粹的感情的敌人。他感到这种刻骨铭心的痛苦和充满幻想的恼怒，只能从自己纯洁的感情中抽绎而出，这就大大伤害了他的自尊。苦恋本来就是一疋色彩斑斓的锦缎，然而他的家庭小作坊里，只有一色纯白的丝线。

“他们俩究竟要把我引向何方？这可是我恋爱即将正式开始的时候啊。”

然而，当他将所有感情都归入一个“恋”字之后，他又再次感到满心的郁闷。

假如是个普通的少年，想起那次接吻，会自豪地沉迷其中，可是对于一贯自恃高傲的少年来说，越想越觉得是件伤心的事情。

那一瞬之间，确实闪耀着宝石般辉煌的快乐，只有那一刹那，毫无疑问的深深镶嵌于记忆的底层。周围一片灰白的积雪，在那不知自哪里开始、至哪里终结的飘忽的情念中央，确确实实有一颗明亮而艳红的宝石。

这种快乐的记忆和心灵的伤痛，互相矛盾而存在，弄得他不堪其苦。到头来，他只得龟缩于那种熟悉的黯然神伤的回忆之中。就是说，他把那次接吻也当成是聪子施加给自己的无端的侮辱。

他打算写一封措辞冷淡的回信，他几次撕毁信笺重写，最后自以为完成了一封感情冰冷的情书的杰作，这才放下笔来。这时，他发现自己不知不觉又照着上次写责难信的思路，采用了一种情场老手的文体。这种明显的谎言，深深刺伤了他自己，所以只得重新起笔，平生第一次直接吐露了一个男人受到接吻之后满心的喜悦之情，变成了一封孩子气的热烈的书简。他闭着眼睛，将信纸装进信封，稍稍伸出馨香而淡红的舌尖儿，舔了舔封口的薄胶，尝到一种微甜的水药的味道。

十六

松枝府邸固然以红叶闻名，但同时也是赏樱的胜地。直抵大门口一带八百米的林荫路，松树之间交混着众多的樱树，站在洋馆二楼的阳台上放眼眺望，连接着前院的大银杏树的几棵樱树，曾经为清显举行过“待月宴”的草坪上小丘四周的樱树，还有湖水对面红叶山上的一些樱树……所有这些都一览无余。比起站在庭院里观赏各个角落的樱花，还是聚在这里赏樱的人们最见风情。

从春至夏，松枝家有三大典礼：三月偶人节、四月赏樱花和五月的祭祖仪式。先帝驾崩不满一年的这个春天，偶人节和赏樱花，决定只限于自家范围内举行，使得女人们大失所望。往常，从冬天开始就着手为偶人节和赏樱作准备，内庭里不断传出消息，关于赏花的趣向啦，以及请哪些艺人来演出啦什么的，这一切都拨撩着人们的心情，个个盼望着春天快快到来。这项活动一旦废止，就像春天也跟着被废除了。

尤其是具有鹿儿岛风格的偶人节，曾经受过邀请的西洋客人，经过他们的口传向国外，这个季节来日本的西洋人，有的托人情，走门路，好容易才得到一份请帖。可见这项活动是多么富有名气。

打扮成天皇和皇后两陛下的一对男女偶人，那用象牙雕的带着早春寒气的面颊，经烛火一照，映着绯红的地毯，看起来更加冷冰冰的。一身峨冠博带的男偶人和穿着高领“十二单”和服的女偶人，那如银的烛光，深深嵌入了纤细的颈项深处。一百多铺席大的客厅铺满了红地毯，木格子天棚上坠着无数颗大绣球，周围贴满了风俗偶人的贴画[注]。一位名叫“阿鹤”的老婆子，每年二月初来到东京，精心制作这种贴画，她的口头禅是动不动就说：“悉听尊便。”

虽然偶人节失去应有的光彩，但是代之而来的赏花，尽管不会太张扬，但可以想见一定会比当初的规定要华丽得多了。因为这次有洞院宫非正式光临的缘故。

好讲排场的侯爵，正当为如何避忌世人的非议而大伤脑筋的时候，洞院宫的光临自然使他喜出望外。这位天皇的堂兄，既然敢于冒犯“国丧”而出行，侯爵也就可以找到借口，大操大办一番了。洞院宫治久王殿下，曾经于前年作为皇室特使，出席喇嘛六世的加冕典礼。他和暹罗王室富有深交，因此，侯爵决定也邀请帕塔纳迪特殿下和库利沙达殿下一道出席。

一九〇〇年，奥林匹克运动会期间，侯爵在巴黎得以结识洞院宫，

曾经陪伴殿下夜游巴黎。归国之后，他和洞院宫两人经常谈论的共同话题是：

“松枝，那有香槟酒喷泉的一家真有趣啊！”

赏花定在四月六日，自打偶人节过后，松枝家全体人员一早一晚都紧张地忙碌起来了。

春假期间，清显什么事也没做，父母劝他去旅行，他也是一副懒洋洋的样子。尽管不是和聪子频繁地会面，但聪子呆在东京，他也不想离开这里一步。

他以一副预感到的恐怖的心情，迎来了姗姗来迟、依然寒气砭肤的春天。他待在家里十分无聊，特地访问了平时不大见面的祖母的居所。他之所以不大前去探望祖母，其原因是祖母老是把他当作小孩子看待，并且动辄就想说母亲的坏话。祖母天生一副威严的面孔，男子汉般的肩膀，看起来很健壮。祖父死后，她拒绝世上一切应酬，一天只吃很少一点东西，没想到身板儿反而越发硬朗起来。

老家一旦有人来，不管有谁在场，祖母总是毫无顾忌地说一口鹿儿岛方言，但是面对清显的母亲或清显，则板起面孔说一口极不自然的东京方言。不过，她在说话时缺乏一种鼻浊音，所以听起来有些生硬。清显每当听祖母讲话，就感到她是有意保留这样的语调，用这个办法不露声色地谴责孙子的轻薄，因为清显能够轻而易举说出带有鼻浊音的东京话，这似乎使她很不满意。

“听说洞院宫也来赏花，是吗？”

祖母坐在被炉里，突然冲着清显问道。

“嗯，听说了。”

“我还是不去为好。你母亲也来请我，可我不想露面，待在这里更自在。”

其后，祖母估量着清显成天游手好闲，劝他练习一种柔和的剑术。祖母抱怨地说，打从拆毁以前的练武场，在那里盖了洋馆之后，松枝家就开始“衰败”了。对于祖母的见解，清显也打心眼儿里赞成，他很喜欢“衰败”这个词儿。

“要是你的叔叔们还活着，你父亲也不会这样胡闹。就说邀请洞院宫来家赏花吧，花那么多钱，除了满足他的虚荣心之外还会有什么用呢？一想起还没有享受一天富贵荣华就战死疆场的儿子们，我哪儿还有心思同你父亲等人一块儿游乐。那笔家属抚恤金，我从来不用，一直搁在佛坛上呢。一想到这是儿子们流尽珍贵的鲜血，上头作为补偿赐给的金钱，我就不愿意随便花掉。”

祖母喜欢进行这种道德的说教，然而，她的穿着、吃喝，从零用钱到身边的使唤人，一概仗着侯爵无微不至的关照。清显怀疑，或许祖母羞于自己是乡下人出身，有意回避那种时髦的社交场合吧。

但是，清显每当见到祖母，就能暂时逃离自己以及自己周围一切虚

假的环境，亲身接触一下身边这位朴素而刚健的灵魂，心中充满喜悦。这真是一种带有讽刺意味的喜悦啊。

祖母有着骨节粗大的双手、用粗线条一笔画成的面庞以及严紧的唇线，这一切同样显出素朴而刚健的气象来。然而，祖母也并非一味呆板、生硬，她突然在被炉里捅捅孙儿的膝盖，逗趣说：

“你来这里，搅得我周围的女孩子们不得安生，那怎么成？别看在我跟前你还是个淌鼻涕的毛孩子，可在她们眼里就大不一样喽！”

墙壁横木上挂着一张模糊的照片，清显瞧着一身戎装的两位叔叔。他感到那军服和自己没有任何牵涉。虽然是一张八年前才结束的那场战争的照片，但自己和这照片的距离一派苍茫。他以一副略显不安而又颇为傲慢的心理思忖着：我也许生来只会流淌感情的鲜血，而决不会流淌肉体的鲜血吧。

太阳映照着紧闭的障子门，六铺席的房间暖洋洋的，门上的一层白纸就像一枚半透明的白色大蚕茧，他们呆在茧壳里，沐浴着透射进来的阳光。祖母突然打起盹来，清显呆在这间明亮的屋子里，寂静中倾听着墙上时钟跑动的声响。迷迷糊糊低着头的祖母，发根里到处撒满了染白发的黑粉，凸露着厚实而光亮的前额，看上去，那里仿佛依旧残留着六十年前少女时代在鹿儿岛被阳光晒黑的痕迹。

他想到海潮，想到时光的推移，也想到自己不久就会老去，胸口突然一阵憋闷。至于老年的智慧，他从未有过什么欲望。怎样才能趁着年轻时候死去，而又不感到痛苦呢？那是优雅的死，就像胡乱丢弃在桌子上的绣花和服，不知不觉之间，就滑落到灰暗的地板上了。

——死的思考，第一次鼓舞了他，促使他急着想尽快同聪子见面，哪怕看她一眼也好。他给蓼科打电话，急急忙忙赶去同聪子相会。聪子确实活得好好的，既年轻，又美丽，自己也同样活得好好的。他感到一种异常的幸运，仿佛稍有迟滞就会立即失掉一样。

在蓼科的安排之下，聪子假装外出散步，来到麻布宅第附近的小神社境内会面。聪子首先感谢赏花的邀请，她一直相信这是出自清显的旨意。清显还是那样缺乏坦诚，他本来初次耳闻，可依然装作很早就知道的样子，稀里糊涂接受了聪子的谢意。

---

[54] 原文作“押绘”，用硬纸剪成各种人物、花卉，外面裹以绸布，填入棉花使其凸起，再粘贴于木板或纸板上。

十七

松枝侯爵思忖再三，决定大大削减赏花宾客，人数控制在宴请洞院宫陪餐者的范围之内，即仅限于暹罗两位王子、家族之间时常往来的新河男爵夫妇、聪子和她的父母绫仓伯爵夫妇。新河财阀的老总一切皆模仿英国人行事，男爵夫人此时又和平冢雷鸟关系亲密，是“新女性”的支持者。他们夫妇的光临定会使赏樱会大放异彩。

下午三时，两位殿下到达，在主楼的一座房间稍事休息之后，参观庭园。接着，五点之前，由演出元禄赏花舞的艺妓以游园会形式招待客人。随后，欣赏手舞，日暮时分进入洋馆，献上一杯开胃酒。正餐之后，进入下半轮活动，由这天专门雇佣的放映师放映西洋电影新片。这个方案经侯爵和执事山田一起反复论证之后才决定下来。

即使选定放映哪部片子，侯爵也为之大伤脑筋。法国“帕泰”(注)拍摄的电影，由法国国家剧院著名女演员卡布列尔·罗蓓娜担纲演出。她技艺高超，肯定是一部好片子，但担心会影响赏花的兴趣。这年三月一日开始，浅草电影院专门上映西洋影片，《失乐园的撒旦》，轰动一时，但把那种场合看的片子拿到这里放映，也不尽合适。此外，德国的武打片，皇妃殿下和女宾则不会感兴趣。看来，只有英国霍普沃斯公司根据狄更斯原作拍摄的五六卷的世俗人情故事片比较适合。虽说有些灰暗、沉闷，但雅俗共赏，又有英文字幕，估计会受到来宾欢迎的。

如果碰到雨天怎么办呢？光是站在大客厅里眺望樱花，显得太单调了。所以，首先从洋馆楼上观看雨中樱花，接着欣赏艺妓表演的手舞，最后转入酒宴。

准备工作一开始，先在湖边搭建一座舞台，站在草地中央的小山上可以一眼望见这里。要是那天遇到晴天，洞院宫殿下要去各处巡游赏樱，沿途要用红白二色的布幕围绕起来，那么平时现有的布匹远不够用。还有，洋馆内部各处都要装饰樱花树枝，餐桌也都要仿照春天田园风光精心装扮一番，光是这些就需要不少人手，再加上前一天梳头师傅及弟子们的忙里忙外，事情之繁杂一言难尽。

所幸，当天是个晴天，但还不是光明灿烂，太阳时隐时现，早晨稍觉寒气砭肤。

主楼一间屋子平时空着，临时辟为艺妓们的化妆室，所有的镜台都搬了进来。兴致勃勃的清显跑到这间屋子窥探，立即被女仆头儿赶走了。为了迎接这帮女子的光临，这座十二铺席的房间打扫得干干净净，

围上屏风，摆好坐垫儿，镜台上遮着友禅织锦的挂帘，掀开一角来，镜面寒光闪闪，还没有染上一星儿脂粉的香气。然而，再过半小时，这里就会立即充满莺声燕语，女人们将在这里穿红着绿，精心打扮，就像在自家里一样。清显想到这儿，预感中的妖艳的图景在面前展开，比起院子里用木材新搭起的舞台，这间屋子更是一座弥漫着香风粉雾、妩媚妍丽的厩舍。

暹罗王子们没有一点儿时间概念，清显本来传过话去，请他们吃过午饭立即就来，可是两位王子一点半到达这里。王子们穿着学习院的制服，清显看了大吃一惊，首先陪他们到自己的书房去。

“您的那位漂亮的恋人，她会来吗？”

一进屋，库利沙达殿下扯起嗓门用英语大声问道。

温良恭谨的帕塔纳迪特责备这位堂弟说话粗鲁，随改用日语絮絮叨叨地向清显道歉。清显告诉他们，她的确会来，不过今天当着洞院宫殿下和她的父母，希望不要涉及这方面的话题。王子们听了面面相觑，这才知道清显和聪子的关系还没有公开，似乎感到有些惊讶。

王子们度过一段难熬的思乡期，看来已经习惯于日本的生活了。他们有时穿着制服前来，清显感到两人都是自己亲密无间的同学。库利沙达殿下模仿学习院院长的做派，惟妙惟肖，逗得乔培和清显直乐。

乔培当窗而立，眺望着随处飘动着红白布幕的庭园，那里充满不同寻常的风情。

“今后天气真的要暖和起来了吧。”

乔培的声调里含着期待，王子憧憬着夏季灼热的阳光。

清显被他的声音所引诱，从椅子上站起来，堂弟王子也惊奇地坐不住了。

“就是她，那个不准我们提起的美人儿。”

刹那间，乔培又用英语说道。

那确实是穿着长袖和服的聪子，她正陪同父母沿着湖畔的道路向主楼走来。她身上是华丽的粉色和服，远远望去，依稀可以看到，衣裾上绣着春天田野上笔头菜和嫩草的花纹，一头乌亮的秀发，掩映着白皙而明艳的面颊。这时，她用手朝湖心岛方向指了指。

湖心岛上没有红白布幕，但远方一派新绿的红叶山散步道上，张满了布幕，隐约可见，湖水中映照着红白二色干馃子般的影像。

清显产生了错觉，他仿佛听到了聪子甜美而清脆的娇音。照理说，门窗紧闭，他是不可能听见外面的声音的。

一个日本少年，两个暹罗少年，屏住呼吸，脸靠着脸站在窗前。清显甚觉奇怪，一旦和王子们呆在一起，他们热带般的感情就会波及自身，不知不觉就信以为是自己的热情，也可以赤裸裸表白一番了。

如今，他可以毫不迟疑地表明：我爱她，我疯狂地爱着她！

聪子从湖水方向转过身子，脸孔没有直接看着这边的窗户，只是高高兴兴朝着主楼走来。这时，清显想起幼年捧裾的时候，春日宫妃的侧影没有完全转向后边，自己未能尽情一睹芳颜，六年之后，这种遗憾今天才得到治愈，宛若长久的渴望实现于一瞬之间。

这好比时间结晶体的美丽的断面，变换了角度，隔了六年又在他眼里散射着无上诱人的绚丽的光彩。他看到聪子站在春阳阴翳的光影中，一副飘渺的粲然而笑的体态，紧接着又迅即抬起洁白的纤腕，弯成弓形，捂住了自己的芳唇。她那婀娜的腰肢，仿佛鸣奏着一曲弦乐。

---

[55] 法语Pathé，法国老牌电影公司，亦称帕泰兄弟电影公司。

十八

新河男爵夫妇的确是极端淡漠和狂躁的一对儿。男爵对于妻子说的话，一概不予置理，夫人则不管别人的反应，嘴里一味滔滔不绝。

不论是在自家还是在外头都是如此。男爵看起来总是一副麻木不仁的样子。他有时批评起别人来，寸铁杀人，语言锋锐，但决不绵延长篇，拖泥带水。然而，夫人就不同了，对于她所要说的人，费尽千言万语，也还是不能描画出一个鲜明的肖像来。

在日本，他们是英国第二部劳斯莱斯轿车的买主，并以此为荣，洋洋自得。男爵在家里用过晚餐，换上丝绸吸烟服，心不在焉地听着漫无边际的夫人唠唠叨叨。

夫人将平家雷鸟一派人邀至其家，每月举行一次集会，根据狭野茅上娘子[注]的名歌命名为“天火会”。没想到每次集会都碰上下雨，于是报界开玩笑称作“雨日会”。夫人对于思想这类事一窍不通，她兴奋地瞅着这帮子富于理性的觉醒的妇女，简直就像瞧着一窝母鸡，而这群母鸡又确信自己已经学会如何产下全新型鸡蛋，例如三角形鸡蛋的本领。

这对夫妇应松枝伯爵邀请出席赏樱活动，半是迷惘，半是高兴。迷惘的是，这种赏樱会在未去之前就明明知道很无聊；高兴的是，他们可以借此进行真正西洋式的无言的示威。况且，这种豪商之家，一直和萨长政府[注]保持良好的关系，从父辈起，那种对于乡间出身者暗暗的轻侮，就构成了他们新型的不屈的优雅的核心。

“松枝先生家里，又要招待皇家的人了，估计还会鼓乐相迎一番吧。他们家族总是把邀请皇室当做演戏一般对待。”

男爵说道。

“咱们总是不得不隐瞒新思想。”夫人应和道，“不过，隐瞒新思想，又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不是显得很仗义吗？悄悄混进守旧的人群中，不也是颇有意思的事吗？松枝侯爵对洞院宫殿下毕恭毕敬，有时又莫名其妙地摆出一副朋友的架势，倒是一场好看的戏哩！我到底该穿哪套西服呢？大白天总不能叫我穿夜礼服去吧？倒不如索性穿那件衣裾上有花纹的和服更合时宜。那么就告知京都的北出，叫他们赶制一件衣裾上印染着‘夜间篝火照樱花’的和服吧。可是我这个人，不知怎的，总觉得衣裾有花纹的不适合自己。说不定自己以为不合适的其实最合适，对吧？这种事儿我总是闹不明白，你的想法到底如何呢？”

——当天，侯爵家传过话来，请新河男爵夫妇务必于皇族到达之前光临，因此他们故意按约定迟到五六分钟，不用说还是距离皇族到达预留了充足的时间。故而，对于这种乡巴佬的做法，男爵感到非常气愤。

“莫非洞院宫的马车的马半路上得中风症了吧？”

他一来到就急忙讽刺地说，但是男爵不管说什么样的风凉话，总是按英国方式，只是无表情地在口中嘀咕，谁也听不到他说些什么。

这时，传来一声报告：皇家的马车已经进入侯爵家的大门，东道主们排列于主楼门口，准备夹道欢迎。马车掩映于小型花园的松树荫里，马蹄踢着道路上的小石子驶了进来。这时，清显看到马打着响鼻，昂起脖颈，竖立着灰白的鬣毛，宛若一股即将粉碎的狂涛卷起白色的浪花。稍稍溅上些春泥的马车，车帮上金色的菊花徽章，静静地闪动着一轮金色的漩涡。

洞院宫头戴玄色圆顶礼帽，留着漂亮的灰白的髭须。妃殿下跟在他身后，踏上预先铺在地面上不用脱鞋可以径直进入室内的白布，登上了主宾席。在这之前，他和大家轻轻施了礼，但正式的寒暄，要等到达客厅之后举行。

清显看到打眼前走过的妃殿下一双黑色的鞋尖儿，在雪白的薄纱裙裳下交替出现，犹如余波荡漾的水沫之间时隐时现的马尾藻的小黑果儿。因为姿态过于优雅，使他不敢抬头瞥一眼这位老妇人的尊容。

侯爵在大厅里向殿下介绍今日的各位宾客，其中只有聪子一人是初次见面。

“这么漂亮的女儿，竟然一直瞒着我呀。”

殿下向绫仓伯爵诉苦，站在一旁的清显，刹那间脊背似乎掠过一种轻轻的颤栗，他感到，在周围人的眼里，聪子就像一个华丽的彩球，被一脚踢到天上去了。

暹罗两位王子一来到这里，就受到同暹罗有着亲密交情的洞院宫的款待，所以立即谈得很热络。洞院宫问他们学习院的同学是否亲切，乔培微笑着，彬彬有礼地回答：

“大家都像十年前的旧知，无微不至地照顾我们，所以一点儿也不觉得生分。”

除了清显，他们并没有什么像样的朋友，两个人至今很少去上学。清显对这些一清二楚，所以听到这话觉得很滑稽。

新河男爵一颗银子般锃亮的心，临出门前又特地打磨一番，但一到众人之间，就立即黯然无光了。他一听到这样的应酬话，心也锈蚀得越来越厉害了……

接着，在侯爵的陪同之下，客人们随着洞院宫到庭院里观赏樱花。日本人的习惯，不大容易同客人打成一片，他们只是妻子跟在丈夫后头。男爵已经明显地又陷入神情恍惚的状态，他看着前后离得很远的人们，对妻子说：

“侯爵自打到外国留学以来，学会了时髦，不再妻妾同居了。他把小老婆撵到门外出租的房子里，离正门有八百米远。岂不是只有八百米的时髦吗？正好合乎那句‘五十步笑百步’的谚语哩！”

“要实行新思想，就必须做得更加彻底。不管世上说些什么，我们家就按照欧洲习惯，一旦有约会，哪怕夜间临时外出，也一定做到夫妇同行。您瞧，对面山上两三棵樱花树和红白布幕，一同映在湖水里啦，多好看呀！哎，我的印花和服怎么样？在今天的客人里，称得上一等。而且，衣服的图案又新潮，又大胆，要是站在湖对岸，瞧看我那映入水中的身影，指不定有多漂亮呢。我站在这边岸上，但又不能同时站在对面岸上，这是多么不自由啊！喂，你是不是也这么想啊？”

新河男爵承受着这种一夫一妻制卓有成效的洗炼的考验（也是他心甘情愿），宛若先于别人乐于做一个百年前思想的受难者。男爵生来不向人生寻求激情，不管怎样难耐的辛苦，只要不必强求激情的介入，他就可以当作一种时髦，颇为大度地对付过去。

山丘上的游园会场里，由柳桥的艺妓扮演的风流武士、女侠、奴仆、盲艺人、木匠、卖花女、卖版画者、青年、城中女郎、乡下姑娘以及俳谐师等，声势浩大地迎迓着宾客。洞院宫对站在一旁的松枝侯爵露出满意的微笑，两位暹罗王子高兴地拍打着清显的肩膀。

清显的父亲和母亲，分别集中陪伴着洞院宫殿下和妃殿下，因此，清显就只好同两位王子呆在一起了。艺妓们围着清显团团转，清显为了使她们多多接触两位语言不通的王子，费尽了心机，哪里还有顾及聪子的闲空儿。

“少爷，您就陪我们玩一会儿吧，今天可来了不少单相思的女孩子啊，您怎么能放着她们不管呢？不是太绝情了吗？”

扮演俳谐师的老妓说道。年轻的艺妓，还有那女扮男装的艺妓，眼角搽着胭脂，微笑的表情似乎恍惚于醉态之中。临近夕暮，本来，清显渐渐感到周身肌肤寒冷，可是此时，他身边拥红倚翠，仿佛圈在密不透风的六曲二双的绢丝彩屏之中。

这群女子欢声笑语，快乐非常，她们的肌肤仿佛沉浸于冷热适度的温汤之中了吧？她们说话时手指的动作，白嫩的喉结似乎镶嵌着小小的金色合叶，到了一定时候停下来，优雅地颔首点头。她们巧妙地避过人们的插科打诨，一瞬间眼角虽然刻印着娇嗔，但口中不绝微笑的表情，忽而又一本正经谛听客人的谈话，那副十分投入的姿态，微微抬手捋着头发时刹那间难以排遣的惆怅……清显注视着她们的各种娇姿媚态，不由将艺妓们频繁的眼波和聪子那种独特的眼波细加比较，力求找出不同点来。

这些女人秋波流慧，顾盼欢然，但她们的眼神是独立的，就像嗡嗡嘤嘤的羽虫可厌地飞旋、萦绕，而这些决然不含蕴于聪子所具有的优雅的眼波之中。

他远远望见正在同洞院宫说话的聪子，她的侧影映着迷离的夕阳，

宛如遥远的水晶、遥远的琴音、遥远的山间襞褶，充溢着距离所酿造的幽玄，而且，在以暮色渐浓的树林间的天空衬托下，好似黄昏里的富士山一样轮廓鲜明。

——新河男爵和绫仓伯爵三言两语地交谈着，两人身边虽然都有艺妓伺候，但都装出全然不朝艺妓瞥一眼的神态来。落英缤纷的草地上，一片污秽的花瓣粘在绫仓伯爵闪耀着夕空余晖的黑漆皮鞋尖儿上，伯爵的皮鞋尺寸虽然像女人的一样窄小，但这一情景还是被男爵看在眼里了。其实，伯爵那只握着酒杯的手犹如布娃娃一般，白嫩、细巧。

男爵对于这种衰亡的血液感到嫉妒，不管伯爵一副迷惘的神态中含有多么自然的微笑，他都觉得和自己英国式的迷惘神态之间，自己同别人无法进行的会话，同伯爵之间倒是可以找到共同的语言。

“说起动物，似乎啮齿目更可爱。”

伯爵冷不丁地说。

“啮齿目嘛……”

男爵随口应着，心中没有浮起任何概念。

“兔子、豚鼠、松鼠之类。”

“您家养这些动物吗？”

“不，没有养，家里会有腥臭气的。”

“尽管可爱，并不喂养，是吗？”

“要紧的是，不能写入和歌，凡是不能进入和歌题材的，都不能放在家里，这是我家的规矩。”

“是吗？”

“虽然不喂养，但这些小生命，毛茸茸的，胆小怕人，看起来很惹人怜爱。”

“说得也是。”

“不知为什么，大凡可爱的动物，似乎都有强烈的臭味。”

“这话有道理。”

“听说新河先生在伦敦呆了很长时间……”

“在伦敦，吃茶时每人都要问一遍，是先上牛奶还是先上红茶？混在一起还不是一个样子？不过，先上牛奶还是先上红茶，对于每个人来说，这个问题比国家政治还要重大……”

“这倒是很有意思。”

艺妓们没有插嘴的机会，两人虽然都是来赏花的，但看起来，头脑里根本没有想到过花。

侯爵夫人和妃殿下交谈着，妃殿下喜欢长歌[注]，也会弹三味线，所

以柳桥艺妓中一位色艺双全的老妓，在一旁陪着说话儿。侯爵夫人谈起又一次在亲戚家的定婚宴上，用钢琴、三味线和古琴，一同演奏《松之绿》，大家很是高兴。妃殿下兴致勃勃地说，自己当时要是在场该多好啊。

侯爵一直开怀大笑，洞院宫笑的时候总是护持着精心打理过的漂亮的髭须，所以他没有那样高声大笑。扮演盲艺人的老妓附在侯爵耳边说了些什么，于是侯爵对客人吆喝道：

“好吧，现在开始跳赏花舞，请各位到舞台前边去……”

这个角色本来应由执事山田担当，突然被主人夺取自己职务的山田，眼镜后头闪着黯淡的目光。没有任何人觉察，这是他遇到不测强行忍耐时的惟一表情。

既然主人的东西一概不许他插手，那么，对于自己的一切，主人也不应该插手。去年秋天，发生过这样的事：外国房客家的几个孩子在院子里拾橡子玩，这时，山田的孩子们也来了，于是外国孩子想分一部分给他们，山田的孩子坚决不接受。因为父亲严格训诫他们，主人家的东西不许沾手。外国人亲戚误解了山田的意图，还特地跑到山田家里提出抗议，但山田看到自己家的孩子个个紧绷着脸，一副严肃的表情，奇怪地恭恭敬敬紧闭嘴唇，他弄清真相之后，大大表扬了他们……

——山田一瞬间想起这件往事，于是迈开不太听话的双腿，踢动着衣裾，悲哀地猛然跃进客人中间，急急忙忙将客人带到舞台那里去。

这时，湖畔的舞台那里，围着红白布幕的后台传来了两只梆子交替的响声，仿佛穿过空气，卷起的新木屑漫天飞舞。

---

[56] 天平时代（729-748）著名女歌人，生卒年不详。
[57] 江户时代末萨摩（鹿儿岛）和长州（山口）两地藩阀组成的联合政府。
[58] 江户时代，上方（大阪、京都）地区流行的用三味线伴奏的长篇歌曲。

十九

清显和聪子获得两人单独在一起的机会，是在赏花舞结束、客人们随着降临的薄暮一起进入洋馆之后一段极为短暂的时间里。欣赏过演出的宾客和艺妓们，又杂然一处，醉意蒙胧，而且趁着尚未掌灯，微妙地喧嚷着，这是个欢乐之中又感到有些不安的时刻。

清显从远处递了个眼色，知道聪子立即跟在自己身后，保持着相应的距离，随他而来。山丘小路上分别通向湖水和大门的岔路口附近，红白布幕相连之处，正巧有一棵高大的樱树，挡住了人们的视线。

清显先躲在布幕外头，两人眼看就要靠近了，这时，周游红叶山回来后由湖畔登上来的妃殿下的随侍女官们，围住了聪子。清显不能马上出面，只得独自呆在树下，等着聪子逃脱的机会。

清显孤单一人时，这才抬头仔细仰望着这棵樱花树。

花朵缀满黝黑而简素的枝头，宛若粘在岩礁上密密麻麻的白色贝壳。夕风鼓荡着布幕，首先刮到下面的树枝上，颤巍巍的花朵窃窃私语般摇摆不停，紧接着，那些四处伸展着的长长枝条，连带着一簇簇花朵，也大幅度地晃动起来。

花色粉白，只有一串串蓓蕾染着微红。但是，向白色的花瓣里仔细一瞧，花蕊部分的五角星是茶红色的，看起来就像纽扣中心用红丝线绾成的一个个坚固的线结。

云层，蓝色的天空，交互变幻，一样地微薄。花朵与花朵交混萦绕，分割着天空，轮廓模糊，同夕空的天色浑然一体。看起来，那一树树黑魆魆的枝干，越发变得浓烈起来。

每一秒，每一分，都使得这样的夕空和樱花不断加深亲近之感。看着看着，清显心里充满不安。

布幕再次像是包孕着风，其实是聪子的身子滑着布幕走向这里。清显拉住聪子的手，那是在夕风里冻得冰凉的手。

他想同她接吻，聪子顾忌着周围，拒绝了。这时，聪子害怕自己的和服被树干沾满粉末的绿苔弄脏了，游移之间，被清显一把抱在怀里。

“这样，我太难过了，清少爷，快放手呀。”

聪子低声说，听她的语气，很怕被周围的人看见，清显暗暗报怨没有得到她的积极回应。清显他们如今呆在樱花树下，一心想获得一种站

立于幸福的峰顶的保证，尽管事实上飘忽的夕风加深了他内心的焦躁，但他确实想检验一下，他和聪子须臾之间是否处在至高无上的幸福之中。聪子哪怕表现出一点儿不很情愿，他的愿望就无法实现。他就像一位嫉妒心很深的丈夫，只因妻子没能和自己做相同的梦而怅恨不已。

聪子半推半就，倚偎在清显的怀抱里，闭着双眼，看起来美艳无比。一副微妙的线条描画成的面庞，既端丽庄重，又缠绵多情。她樱唇微启，是唏嘘？是微笑？借着黄昏的微明，他焦急地想看个明白，然而眼下，暮色已经罩上她的鼻翼四周。清显瞧着聪子被头发遮盖一半的耳朵，耳垂上透着微红，耳轮形状精致，宛若一个梦幻之中深藏着极其小巧的佛像的神龛。这对耳轮的内部早已储满苍茫的暮色，耳朵深处似乎含蕴着一种神秘。那里头是聪子的心吗？是她的心，还是她微微翕动的芳唇，抑或是那莹润、光洁的皓齿？

清显一心巴望深入到达聪子的内部，他为此大伤脑筋。聪子为了避免自己的面孔被清显继续瞧看，遂将自己的脸迅疾凑近清显的脸吻了吻。清显搂着聪子那只臂膀感受到了她的腰际一带的温热，仿佛置身于花瓣腐烂的温室内，心想，要是能将鼻子伸进花丛狂嗅一番，哪怕窒息而死，那也是幸运的。聪子一言不发，清显仔细凝视着，自己的幻想只差一步，就要到达完美无缺的程度了。

聪子离开清显的嘴唇，她的硕大的发髻一直埋在清显的制服里，他在她的发油凄迷的香气里，望着布幕对面遥远的樱林笼罩上一片银白，仿佛这发油的香气和那黄昏中樱花的香味是同一种东西。面对这夕暮中的微明，那花团锦簇、如蓬松的羊毛般密集的远方的樱林，在那近乎银灰色的灰白雾气下面，深深藏匿着暗弱的不祥的红色，宛如死者脸上化妆的胭脂。

清显突然感觉到聪子面颊上被泪水濡湿了。他的不幸的爱探究的一颗心，即刻使他猜度这到底是幸福的眼泪还是不幸的眼泪？聪子从他胸间抬起头来，眼泪也不揩拭一下，她一反寻常，用锐利的目光看着他，毫不留情地滔滔不绝地说道：

“您还是个孩子，还是个孩子啊！清少爷，您什么也不懂，什么也不懂！我要是毫不客气地教教您就好了。您虽然那般看重您自己，可清少爷到底还像个婴儿哩。真的，我要是用心教教您，那就好了。不过，现在太晚了……”

聪子说完，扭转身子逃向布幕那一边，撇下的年轻人心灵受到伤害，一个人呆然自失。

出了什么事了？聪子在这里一本正经罗列着这些最能伤害他的言语，犹如瞄准他的弱点射来的箭镞。这些都是她搜集来的对他最富毒性、可以说最具有杀伤力的语言的精华。清显应该感觉到这种不同寻常的尖刀一般的言辞是如何提炼出来的，他也应该想想，她是如何挖空心思找到这些纯粹充满着恶意的话语的呢？

他的胸口在急剧地跳动，双手一个劲儿颤栗着。他满含热泪，既感到委屈又极其愤怒。清显木然而立，他无法挣脱出这种感情之外再考虑

其他问题了。此时，如果再让他在宾客面前抛头露面，泰然自若地参加游园会，直到夜阑全部活动结束，那真是比登天还难。

二十

宴会顺利地结束了，没有发生什么明显的疏漏。不用说一向不拘小节的侯爵十分满意，就是客人们也同样感到满意。在他看来，侯爵夫人最为光辉耀眼的价值，就在这一瞬之间。这从下面的问答中可以看得出来。

“两位陛下自始至终心情都很高兴啊，你说，他们回去会不会很满意？”

“这还用说吗？今天是个快乐的日子，自从天子驾崩，还从来没有过呢。”

“这么说虽然有点儿不太合适，但确实是如此。不过时间太长了，从下午到深夜，他们一定都很疲劳吧？”

“没的事，计划订得都很周到，井井有条，一个接一个，随时都有令人高兴的东西。大家哪里还有闲工夫感到疲劳啊。”

“放电影时，有没有人打瞌睡呀？”

“没有，大伙儿都睁大眼睛热心地观看呢。”

“聪子真是个心眼儿善良的姑娘，电影虽然很感动人，可是只有她一个人流眼泪。”

看电影的时候，聪子情不自禁地哭起来，灯亮之后，侯爵才发现她满脸泪水。

清显疲惫不堪地回到自己房间，他睁着两眼，毫无睡意。他打开窗户，仿佛看到黑暗的湖面一群鳖鱼露出青黑色的头向这边张望……

他实在呆不下去了，摇铃叫饭沼来。晚上，饭沼肯定在家。

饭沼走进清显的房间，他一眼看到这位“少爷”那副怒不可遏的样子。

近来，饭沼逐渐学会了从人的脸色上观察内心变化。这本来完全超出他的能力之外，但是，平时所接触的清显的表情，如今看起来就像万花筒一样，那些细小的玻璃碎片所组合的五颜六色的图像历历如绘。

其结果，饭沼的心态和兴趣也产生了变化。以前，他看到年轻主子的脸色，曾经抱怨他不该显露出一副萎靡和懦弱的灵魂，可现在呢，他只把他那种神态当作是别具风情。

的确，清显一副忧郁的俊美的面貌，不适宜表达幸福和喜悦，悲伤和愤怒反而能表现出他高雅的气度。而且，清显愤怒而烦躁的时候，其中必然表现出一种或浓或淡、捉摸不定的娇情来。他那本来白皙的面庞愈益苍白，清炯的眼睛布满血丝，剑眉歪斜，一副失去重心、飘摇不定的灵魂，展露出希求获得援手的渴望，仿佛荡漾于荒野的歌声，飘散着一种荒芜的甘美。

清显一直沉默不语。此刻，饭沼不再等他吩咐就坐在椅子上了。他抄起清显放在桌面上的今晚宴会的菜单读着。饭沼很明白，他在松枝家呆了几十年，决不可能有机会尝到这些美味佳肴。

大正二年四月六日赏樱会晚餐菜谱

一、汤羹——清蒸甲鱼羹

二、汤羹——鸡肉水晶羹

三、鱼肉——奶油醉鳟鱼

四、兽肉——牛里脊烩洋蘑

五、禽肉——鹌鹑烩洋蘑

六、兽肉——羊里脊炒西洋芹

七、禽肉——酱鹅肝冷盘（菠萝冰酒）

八、禽肉——军鸡会洋蘑（纸盒包装）

九、蔬菜——奶油芦笋奶油四季豆

十、点心——奶糕

十一、点心——双色冰激凌

各色糕点

——饭沼一直盯着菜谱看个没完，清显始终瞅着他，轻蔑的目光里又满含哀怨，心中很不踏实。他等着饭沼开口，对他一味麻木不觉的谦恭十分生气。如果这时饭沼能像兄长一般将手搭在清显的肩膀上问候一番，那他是多么容易开口啊！

清显没有发觉此时坐在他面前的人已经不是从前的饭沼了。过去只知道一味笨拙地压抑着激情的人，如今不会再满怀温情对待清显，用自己不习惯的双手去触摸本来毫不熟悉的细腻的感情世界。

“你知道我现在是什么心情吗？”清显终于开口了，“我受到聪子小姐好一顿侮辱，听她那副口气简直不把我当人看待，说什么我以往的行动像个蠢笨的孩子。是的，她是这么说的。最令我失望的是，她挑来拣去专门拿那些我所讨厌的话题奚落我，她的这副态度太使我失望了。那个下雪的早晨，我对她百依百顺，其实我只是成了她的一个玩具罢了……你在这些方面没有发觉什么吗？比如说从蓼科那里听到些传言什么

的……”

饭沼思索了好半天，然后说道：

“哎呀，没听到什么呀。”

他的长时间的思考显得很不自然，触及着清显敏锐的神经，搅得他心烦意乱。

“撒谎！你肯定知道些什么。”

“没有，我什么也不知道。”

就在这一对一的问答中，饭沼说出了过去不打算说的事情。饭沼虽然能看透别人的心思，但自己的神经反应迟钝，他不知道自己刀斧般的言语会在清显心中造成多大的伤害。

“美祢告诉我一件事，不过她只是对我说，叫我保密，绝不可传给别人。这件事关系少爷，也许应该跟您说说才对。

“过年的团圆会上，绫仓家的小姐不是也来出席了吗，每年这一天，侯爵老爷都和亲戚家的孩子们亲切交流，无所不谈。当时，侯爵开玩笑地对小姐说：

“‘有什么话要跟我说吗？’

“于是，小姐也半开玩笑地说：

“‘有啊，我有件很重要的事情想问问，叔叔的教育方针是什么呢？’

“我可要郑重提醒您，这都是侯爵的枕头话（饭沼满怀难言的愤恨一吐而快）。这事是侯爵在枕头边笑着告诉美祢的，美祢又原封不动地对我说了。

“侯爵饶有兴趣地说道：

“‘什么教育方针啊？’

“小姐有些难为情，她只得全部说出了一件令她难以启齿的事：

“‘我听清少爷说，做父亲的为了进行实地教育，把清少爷带到花柳街去，教会他如何玩乐，所以，他成了一位玩女人的老手，感到耀武扬威。叔叔您真的对他实施过这种不道德的实地教育吗？’

“侯爵听罢仰天大笑。

“‘你这个问题好厉害呀！就像贵族院咨询答辩会上矫风会[注]的提问。假如真像清显所说，那我必须讲明我的一番道理，其实，这种教育关键是被他本人一口拒绝了。那个不肖的儿子，根本不像我，他既晚熟，又洁癖，不管我如何诱惑他，一句话就顶撞回来，气冲冲地跑掉了。这么一个人，还居然对你摆阔，自吹自擂，撒谎骗人，真是可笑。不过，尽管情投意合，也不该向贵妇人谈论逛窑子的事儿啊，我可没有对他施行过这种教育。这么说，我要尽快把他召来训斥一番，这样或许能让他抖擞起精神，学会那套眠花卧柳的本领。’

“接着，小姐费尽千言万语才制止住侯爵老爷的轻率举动，侯爵保证对这事只当作秋风过耳，决不再向任何人提起，但他还是悄悄对美祢讲述了一遍，当时虽说是说说笑笑，心情愉快，但侯爵还是要美祢绝对不可泄露出去。

“美祢到底也是个女人，她当然不会就那么默不作声，他跟我说过之后，我就严肃警告她：‘这事关系到少爷的名誉，一旦传到外头去，我就同你绝交。’美祢没想到我的态度如此严厉，她在我的威压之下，是不大可能再对别人说起的。”

听着听着，清显的脸色越发苍白起来，自己一直处在一片浓雾之中，到处碰壁，如今云开雾散，眼前出现一排洁白、玲珑的圆柱，原来一切模糊的事项，现在都露出了清晰的轮廓。

首先，对于清显的那封信，聪子尽管矢口否认，她还是看过了。

当然，这种事儿肯定会给她带来一些不安，但在亲戚们的贺年会上，经侯爵证明是谎言之后，她就会得意忘形，一心陶醉于“幸福的新年”之中。因此，那天在马厩前，聪子突然热情地对他畅叙情怀，其原由就在这里。

正因为如此，聪子才彻底放下心来，大胆地邀请他一同赏雪！

今天，聪子的眼泪，毫无道理的指责，虽然有些不明不白，但是眼下明摆着的是，聪子一贯撒谎，心里始终暗暗瞧不起清显，不论做何种辩解，她总是凭着人的一种恶劣趣味接触清显，这个事实是谁也无法否认的。

“聪子一面责备我还是个孩子，一面又把我永远关在孩子的圈子里，这是无可置疑的。她是多么狡猾啊！她有时像小鸟依人，风情万种，但心中始终不忘对我的侮辱和蔑视，看起来对我很是倾心，但实际上是在玩弄我的感情。”

清显怒不可遏，他忘记了，这件事情的起因全在他那封荒唐的信笺上，一切都来自当初他那一纸谎言！

清显把一切都归罪于聪子的背信弃义，是她伤害了身处青少年艰难转折期的一个男儿最重要的自尊。在成人眼里一些无关紧要的事（父亲侯爵只当作笑话，就是最好的证明），但正是这些琐末细事，最能无孔不入地刺伤某个时期男人的矜持心理。不论聪子是否意识到这一点，其实她是用一种极端无情的手段蹂躏了他的尊严。清显羞愧难当，他简直像害了一场大病。

饭沼怜悯地瞧着清显一副苍白的面容和长久的沉默，尚未觉察自己给与他多么大的伤害。

饭沼对于这位长年持续伤害自己的美少年，虽然毫无复仇的意识，但他却在不知不觉之中给了清显一次沉重的打击。尽管如此，面对这位低头不语的少年，饭沼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瞬间里对他泛起怜爱之情。

饭沼满怀同情和关爱，他打算把清显扶起来，抱他躺在床上，他要是哭，自己也会跟着一起流泪的。可是，清显不久抬起头，他那干枯的面容上不见一丝泪水，一副冷峻的眼光立即打消了饭沼的幻想。

“我知道了，你走吧，我要睡觉了。”

清显自己从椅子上站起来，将饭沼推向门口。

---

[59] 矫风会，基督教妇人矫风会的简称，主张禁酒。一八七三年兴起于美国俄亥俄州，一八八四年成为国际组织。一八九三年，矢岛楫子等人发起组织日本基督教妇人矫风会，提倡禁酒、废娼、和平。

二十一

从第二天起，不管蓼科打来多少次电话，清显就是不接。

蓼科叫来饭沼，拜托他说，小姐有要紧的事儿直接找少爷，请他务必传过话去，饭沼固守着清显的严格禁令，根本不予置理。打了几次，聪子亲自出来委托饭沼，饭沼依然坚决回绝。

电话连续响了几天，这件事儿甚至引起用人们的议论，清显一个劲儿不接，弄得蓼科最后找上门来。

饭沼在晦暗的二道门内迎接蓼科，他穿着一件丝织的宽腿裤子，端然坐在板台[注]中央，摆出一副坚决不放她进入内宅的架势。

“少爷不在家，你见不到他。”

“他不会不在家，你要是不肯放我，那就请山田来吧。”

“山田来也一样，少爷决不会见你。”

“那好，就让我进去，非见到他不可。”

“门都锁着呢，谁也进不去。你要是硬闯，那是你的自由。不过，我想你是偷偷到这里来的，要是山田知道了，闹得家里不得安宁，万一传到侯爵老爷的耳眼儿里，你担待得起吗？”

蓼科不吱声了，黑暗中狠狠地盯着饭沼那张满是粉刺、凹凸不平的脸孔。在饭沼眼里，蓼科背向春光明媚的小花园五叶松闪光的树叶，那副用厚厚的白粉填满皱纹的老脸，看起来就像绉绸画上的人物像。她的一双厚重的双眼皮的眼睛闪现着凶险而愤怒的光芒。

“好吧，就算是少爷的命令，瞧你那副激烈的口气，看来你是早有预谋的吧。过去，我帮过你不少忙，不过这回就只能到此为止了。少爷那里，你就替我问个好吧。”

——四五天之后，聪子送来一封很厚的信。

往常，蓼科总是避开山田，直接交到饭沼手里，这回不同了，这封本该转到清显手里的信，放在一只绘着泥金花纹的漆盘里，由山田郑重其事地捧在手中送进来了。

清显特地把饭沼喊到屋里来，给他看这封尚未拆开的信，然后叫他打开窗户，当着饭沼的面，把信丢进火钵里烧了。

清显细白的手指躲避着火焰，提起那叠厚厚的信纸，让即将被压灭

的火焰重新燃旺。饭沼看在眼里，觉得那只手就像小动物在桐木火桶里随处乱跑，在他眼前正在实行着一桩精巧的犯罪。自己要是帮忙，事情也许会进展得更顺利，但是他又害怕遭到拒绝，所以作罢了。本来，清显叫他来只是让他做个证人。

清显的眼睛躲不开烟熏，不由掉下一滴泪来。饭沼过去曾经巴望过对他进行严酷的训育，以便使他流下理解的眼泪。可如今在饭沼眼前，清显被火烤得灼热的面颊上美丽的泪珠，并非来自饭沼的力量。不论何时何地，饭沼在清显面前，总是感到无能为力。

——一周之后，一天，父亲侯爵回来得很早，清显陪父母在主楼的和式房间里共进晚餐，他好久没有同父母一起吃饭了。

“时间过得很快，你明年就要被赐予从五位爵位，到时候就让家里人称你‘五位少爷’吧。”

侯爵兴致勃勃地说，清显却暗自诅咒明年自己就是成年人了。自己才十九岁，年纪轻轻就对人生的成长感到倦怠，他怀疑这副心境是否受到聪子无形的影响的毒害呢？孩童时代掰着指头等着及早过年，心里焦急不安，巴望快些长大成人，然而这种念头却从清显身上一去不复返了。他只是态度冷淡地听着父亲的谈话。

一家三口在一起吃饭时照例规规矩矩，生着一副悲戚的八字眉的母亲，有条不紊地照顾着丈夫和儿子，满面红光的侯爵则故意表现出超乎寻常的愉快心情，一直发挥着自己决定性的作用。父母不动声色地暗暗交换了一下眼色，两人互相轻轻地一睃，还是被清显看见了，他感到很惊讶，因为没有比这对夫妇间的默契更令人狐疑了。清显首先看看母亲的脸色，母亲有点儿慌乱，说起话来也有些不自然。

“……你听着，有件事不大好开口，其实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只是想听听你的意见。”

“什么事？”

“又有人给聪子姑娘说婆家了，这门亲事相当艰难，再拖下去，就不好回绝人家了。如今，聪子虽然还是有些犹豫不决，但不像过去那样一概不理不睬了。所以，她的父母亲也积极起来……因此，也想问问你，你和聪子从小在一起，青梅竹马，对于她的婚事，有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呢？你心里怎么想就怎么说，有不同的看法，就直接当着父亲的面提出来。”

清显照例埋头吃饭，他毫无表情地说道：

“我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这事和我有什么关系？”

片刻的沉默之后，侯爵依然保持一副纹丝不乱的愉快心情，说道：

“其实，事情还能挽回，如果，我是说如果，这事牵扯到你的心情，不妨就说说看。”

“和我没有任何牵扯。”

“我只是这么设想，才这么说的，如果没有，那也好嘛。我们家同他们家是多年的世交，眼下这件事，我们该做的做好，该帮的帮好，要尽力而为。看来还是要花一笔钱的……这事先这么说着，下个月是祭祖的日子，要是婚事有进展，聪子就会忙起来，今年就不要再邀请她了。”

“其实，一开始就不该请聪子来参加什么祭祖活动。”

“这倒是稀奇的事儿，没想到你同她成了死对头。”

侯爵大笑起来，随着笑声暂时结束了这个话题。

对于父母来说，清显就像一个难解的谜，儿子和父母的感情格格不入，他们每每追索清显的感情轨迹，总是迷途难返，只好断念。现在，侯爵夫妇甚至有些抱怨绫仓家，怪他们没有管教好自己的儿子。

自己长期以来所憧憬的公卿家族的优雅，难道就仅仅表现在这种意志不坚、暧昧不明的态度上吗？远看起来美妙无比，近观儿子的教育成果，只是一团迷雾，模糊不清。侯爵夫妇心灵的衣裳，尽管使人眼花缭乱，只限于南国风格的鲜艳的单色；而清显的心灵，犹如往昔女官们的丽衣，大红里透着赭黄，竹青里融进了紫红，各种颜色恍惚不定，光是猜度和揣摩儿子的心思，就弄得侯爵疲惫不堪。清显对任何事情都毫不关心，态度冷漠，沉默不语，只是看着他俊逸的面庞就觉得劳累。侯爵回忆起自己的少年时代，处处都是细流涓涓、清澈见底，从来不记得有什么暧昧不明的时候，比如表面上微波荡漾，而清澄的水底下却掩藏着不安和烦恼。

不一会儿，侯爵说：

“换个话题吧，我打算最近把饭沼辞掉。”

“为什么？”

清显的脸上这才露出明显的惊讶来，他确实感到很意外。

“他常年在我们家做事，你明年就成年了，他也大学毕业了，这时正是个好机会。再说，一个直接的原因就是，最近听说他干了件不体面的事情。”

“什么事情？”

“在家里很不守规矩，明白的说，他和女佣美祢私通。要是过去，那是要杀头的。”

听了这话，侯爵夫人出奇的平静。她在这个问题上，无论哪一方面，都是坚定站在丈夫一边的。清显认真地追问道：

“这件事是听谁说的？”

“谁说的无关紧要。”

清显头脑里立即闪过蓼科的面影。

“过去该杀头的事，现在的世道不兴了。再说，他是家乡推荐来的，基于这层关系，原来的中学校长每年都跑来拜年。为了不影响他的前

途，让他离开这个家是最稳妥的办法。另外，我还想到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把美祢也辞掉，只要他们两相情愿，可以结成夫妻。今后，我还打算给饭沼找一份工作。总之，目的是让他离开这个家，又不留下什么怨恨，这才是上策。他常年照顾你，这是事实，在这一点上，他没有犯过什么过错。”

“这么周到的处置，可也算仁至义尽了。”

侯爵夫人说。

——清显当天晚上见到饭沼，什么话也没有说。

清显脑袋一搁在枕头上，万千思绪就一起涌上了心头。他明白，自己完全孤独了。论起朋友，只剩下个本多了，然而他也不可能把事情的经过，毫无保留地全部告诉本多。

清显做了个梦，他想，这样的梦根本无法写入《梦日记》。因为这个梦实在是纷纭反复，漫无头绪。

各种人物你来我往，刚刚出现雪中三联队的营房，立即又是本多当上了军官；才看到雪地上一群孔雀上下飞舞，又发现暹罗王子一左一右，正在给聪子戴上璎珞长垂的金冠；眼见着饭沼和蓼科争吵不休，两人扭成一团掉进千丈谷底；又看到美祢乘着马车而来，侯爵夫妇恭敬出迎；转瞬间清显自己却坐在竹筏上，摇摇荡荡，漂流于一望无边的大洋之上。

梦中，清显在想：因为自己深深陷入梦境之中，梦就溢出了现实的领域，四处泛滥。

---

[60] 原文作“式台”，门内用木板搭成的高台，在这里迎送客人。

二十二

洞院宫第三王子治典殿下，年龄二十五岁，刚刚晋升近卫骑兵大尉，其性格英迈、豪宕，是最为父亲洞院宫所瞩望的儿子。正因为如此，在选妃一事上，也是听不进别人的意见，虽然有众多候选，但经年累月，尚无一个可意的人儿。父母正在万般无奈之际，应松枝侯爵邀请，出席赏花之宴，正巧同绫仓聪子见面。两位殿下十分满意，托人传话想索取一枚照片。绫仓家立即献上聪子的正装照相，治典王殿下注视良久，没有像以往那样百般挑剔，冷言冷语。这样一来，已经二十一岁的聪子，其年龄不再成为一个难点。

松枝侯爵为了报答以往养育自己儿子的恩德，一心为家道中落的绫仓一家谋求中兴。其捷径就是同皇家缔结姻亲之好，哪怕皇族的非直系也行。作为正统的公卿家族，绫仓家这种做法实出自然，没有什么奇怪。但对于绫仓家来说，需要有一个坚实的后盾，因为考虑到一笔庞大的陪嫁费用，还有逢年过节向皇家的随侍、仆从们赠送礼钱，这笔巨大的开支单靠绫仓家的财力，简直无法想象。松枝家打算将这批费用全部一手包揽下来。

聪子对于自己周围一派忙碌的现象，一直抱着冷眼旁观的态度。四月里很少有晴天，灰暗的天空下，春色日渐淡薄，夏季即将来临。这座武家府邸，门第威严，房舍朴素。聪子站在屋内的矮窗前，眺望着广阔而荒芜的庭园，她发现茶花的花瓣凋谢了，浓黑而结实的叶丛之下又冒出了新芽；石榴树发疯似的长满棘刺的细叶尖上，也同样露出了微红的嫩芽。所有的新芽全部直立着，因此，整个庭园看起来似乎都在昂首挺胸，院子比平时也高出了几分。

蓼科似乎发现聪子显然变得沉默了，时常一个人在想心事。一方面，聪子像流水一般，对于父母老老实实，言听计从，不再像以前那样闹别扭了，她总是淡然一笑，全部接受。这种百依百顺的帷幕背后，隐藏着聪子近来如阴天般的对一切漠不关心的冷淡心理。

五月的一天，聪子应邀前往洞院宫别墅出席茶会。按照惯例，这时候正是松枝家请她去参加祭祖的日子。但是，她一直企盼的请柬没有到来，洞院宫家的事务官却带来一份邀请信，随手交给管家就回去了。

这一切表面上看起来好像自然发生的事情，实际都是经过极秘密的策划，精心布置，按部就班实行的。平素言语无多的父母，伙同一帮人，暗暗在聪子所在的地方的周围，画了一圈儿复杂的咒符，想把聪子

封锁在家中。

洞院宫的茶会自然也一同邀请了绫仓伯爵夫妇，假如要对方派马车前来迎接，反而显得有些过分，于是决定借用松枝家的马车。明治四十年建造的别墅位于横滨郊外，这一段马车之旅，即便不是前往赴约，也是一次难得的全家人愉快的郊游。

这天是罕见的晴天丽日，伯爵夫妇互相庆幸这个吉利的日子。南风劲吹，沿途各处鲤鱼旗呼啦啦随风飘扬。这些鲤鱼旗都是按照家中孩子的数目悬挂的，通常是一条大黑鲤鱼夹杂着红鲤鱼，一共五条，显得有些杂乱无章，虽然不是一副随风飘扬的姿态，但山脚下有一家的鲤鱼旗，伯爵透过马车窗户，竖起白皙的手指数了数，一共十条。

“这家的孩子真多啊！”

伯爵微笑着说道，聪子听起来，这种庸俗的笑话同父亲的身份极不相称。

绿叶簇簇，喷薄而出，山山岭岭，从嫩黄到墨绿，千种绿色如波涛奔涌，尤其是透着深红色彩的小枫树的树荫，看起来就像是一块铺着紫金的地面。

“哎呀，灰尘……”

母亲忽然注视着聪子的面颊，正要用手帕擦拭的时候，聪子立即缩了缩身子，沾在脸上的灰尘骤然消逝了。母亲这才发觉，那是玻璃窗上的一块污垢，搪住了日光，将影子映射到聪子的脸庞上了。

聪子对于母亲的这种错觉没怎么放在心上，她只是淡然一笑而已。今天，她对母亲特别关注自己的面容甚为反感，就像翻箱倒柜找出私房货细加检点一般。

车窗紧闭，生怕风吹乱头发，马车车厢热得像火炉。车子一个劲儿摇晃，使人有些难以忍受。周围是接连不断的即将插秧的水田，映现出碧绿的山峦的影子……聪子对未来期待着什么呢？她自己也不知道。一方面，她出奇地大胆起来，任自己沉沦于无法遁逃的境地，再也不会顾忌什么危险了；一方面似乎又在期盼着什么。现在还来得及，还来得及啊。一旦危机来临，她希求降下一道赦免令，但同时又憎恶一切希望。

洞院宫的别墅位于临海的高台之上，这是一座外观上具有宫殿风格的洋馆，铺着大理石楼梯。全家人受到管家的迎接，从马车下来，看到海港里各种船只，不禁赞叹起来。

茶会在一条向阳的宽敞的走廊里进行，这里可以俯瞰大海。廊下栽种着各种繁茂的热带植物，入口处摆放着暹罗王室赠送的一对巨大的新月形的象牙。

两位殿下站在入口迎迓客人，亲切地招呼大家坐下。端上来的镶嵌着菊花徽章的茶具，盛着英国风味的茶水，茶桌上摆着薄薄的三明治、西洋点心和饼干。

妃殿下谈起上回赏花的时候非常高兴，又提到打麻将和关于长歌的

事。伯爵代替默默不语的女儿说道：

“在家里还是个孩子，没有让她打过麻将。”

“哎呀呀，我们一有空儿，整天玩麻将。”

妃殿下乐呵呵地说道。

聪子未曾提到自家里只有黑白十二子古老的“双六”棋之类的事。

今日洞院宫衣着随意，穿一身西装。他陪伴伯爵走到窗边，像教导小孩子似的，披露着渊博的知识。他一一指点着港内的船只，告诉伯爵，那是英国货轮，名叫闪光甲板型轮船，那是法国货轮，名叫遮浪甲板型轮船，等等。

从场面的气氛上一眼可以看出，两位殿下对选择什么样的话题颇为踌躇。不论是谈体育，谈喝酒，哪怕只有一个共同感兴趣的话题也好。可是，绫仓伯爵只是一味笑嘻嘻地听着别人说话，在聪子眼里，她感到从父亲那里学会的优雅，从未像今天这样变得一无用处。伯爵这个人，平素时常脱开眼前的话题，傻头傻脑插进一些毫无关联的笑话，今天，他却明显地控制着自己。

不一会儿，洞院宫看看钟表，蓦然想起什么似的，说道：

“今天幸好，治典王在军队里告假就要回来了。我们这个儿子，生性粗豪，请不必介意。尽管看起来是那样，可他心眼儿很善良。”

话刚说完，门外就喧嚷起来，看情景王子已经到家了。

治典王殿下腰挂佩刀，足蹬军靴，一身戎装，随着一阵铿锵作响的声音，英姿勃勃地出现于走廊之上。他向父亲举手致敬。刹那间，聪子却感受到一种莫名的虚有其表的威风。但是，她心中很明白，这位父亲喜欢王子这副勇武的性格，年轻的王子一切都是遵照乃父的期望立身处世的。这是因为王子的兄长心性异常柔弱，健康亦欠佳，父亲对他很失望。

治典王殿下因为是初次见到美丽的聪子，神态里自然带着些腼腆的成分。他们互致问候时以及以后，殿下对聪子几乎没有敢正面看过一眼。

王子身个儿不高，体格健壮，精明干练，保持着一副尊大、坚毅、年轻而颇具威严的神态。洞院宫眯细着眼睛瞧着儿子，心里十分受用。不过，世上人风传，这位仪表堂堂、俊逸潇洒的父亲，缺少深远和坚强的意志。

治典王殿下的兴趣是搜集西洋音乐唱片，关于这方面，他有着自己独到的见解。母亲对他说：

“放首曲子听听吧。”

“好的。”

王子应了一声，走到室内留声机旁边。这时，聪子不由抬眼追踪着他的身姿。王子大步跨过走廊和房间的交界处时，擦拭得锃亮的黑色长

筒靴上，连连闪耀着窗户上的白光，甚至外面的蓝天，也像一片青色的陶瓷，含蕴在那黑色的皮革表面。聪子微微闭上眼睛，等待着音乐开始。骤然间，一种等待的不安如团团黑云拥塞在她胸中，就连唱针落在唱盘上一点儿响声，在她耳里也像是巨雷轰鸣。

——她和王子之间，后来仅仅交谈了三言两语，傍晚时分，全家离开了洞院宫的别墅。其后一周光景，洞院宫家的管家来访，同伯爵作了一次长久的谈话。结果决定正式向宗秩寮[注]上一道请求皇上降御旨的帖子。聪子偷看这个帖子，内容如下：

宫内大臣殿：

治典王殿下、从二位勋三等伯爵绫仓伊文长女聪子，双方自愿缔结良缘。兹将该事宜禀奏，以征询尊意，并请转呈圣上，赐降敕许。

洞院宫府执事山内三郎
大正二年五月十二日

三天之后，宫内大臣下达通知，内容如下：

关于通知洞院宫府事务官事由

洞院宫府执事：

治典王殿下、从二位勋三等伯爵绫仓伊文长女聪子，双方自愿缔结良缘之事宜。本府已予办理。一俟圣上有旨，即行转送。

宫内大臣
大正二年五月十五日

这样一来，请求圣上降下御旨的手续已经办妥，可以随时上奏，请求敕许。

---

[61] 宫内省的下属机关，掌管皇族及其他王公贵族的日常事务。

二十三

清显已经是学习院高等科最高班的学生了，因为来年秋天即将升大学，所以有的人从一年半之前就开始用功，准备迎接升学考试。本多一点动静也没有，这倒很中清显的意。

乃木将军一手恢复起来的全体学生住校的制度，原则上必须严格遵守，但是病弱者允许走读。像本多和清显等按照家人的意愿不住校的学生，也都煞有介事持有相关医生的诊断书。各人都假造了病名，本多是心脏瓣膜病，清显是慢性支气管炎。两人经常用假造的病症开玩笑，本多模仿心脏病人胸闷不堪；清显一个劲儿干咳不止。

没有一个人相信他们有病，他俩也没有一味装病的必要。只有日俄战争中幸存的下士官们的军训课例外，这门课程虽说是走形式，但那帮子人不怀好意，总是把他们俩当成病号。教练进行训示的时候，冷言冷语讥刺道：那些连学校集体生活都不能过的病弱之徒，一朝有事，如何能为国尽力？

因为暹罗王子们住校，清显觉得很过意不去，经常带些礼物去探望他们。彼此相处得亲密无间的王子，时常发发牢骚，抱怨行动不自由。那些活泼而又冷酷的住校生，未必是王子们的好朋友。

本多对于久久将朋友置于脑后，如今又像厚脸皮的小鸟一般飞回来的清显，依然采取欢迎的态度。清显似乎也把自己过去一直忽视本多的事全都忘却了。本多看到清显进入新学期后，忽而变成另外一个人了，学会时常表现一种虚假的快活的心情，他感到十分诧异。当然，他什么也没有问，清显什么也没有说。

如今，对清显来说，即便是朋友也不可敞开心扉，这是他惟一的聪明的做法。由此，他也不必担心，本多会看出自己只不过是任女人家随意摆布的傻孩子。他明白，有了这种安心感，他才可以在本多面前使自己自由自在，明朗活泼。而且，他不想给与本多以幻灭的心情，以及自己打算在本多面前想做个获得自由、解放的人的心情，对于清显来说，这是对无数冷漠的补偿，同时也是自己最好的友谊的明证。

清显对自己变得如此开朗也甚为不解。后来，父母亲若无其事地告诉儿子关于洞院宫和绫仓家婚事的进展情形，讲了些有趣的事。据说那位好胜的姑娘在相亲席上显得很拘谨，一句话都没说。当然，清显从父母的谈话里是无法得知聪子的悲哀心情的。

一个想象力贫乏的主儿，往往直接从现实的事象中获取自己判断的

食粮，而一个想象力丰富的人，会立即筑起想象的城堡，并把自己封闭于其中，关紧所有的门窗，清显也具有这种倾向。

“眼下只等着敕许了。”

母亲的话留在他耳朵里。“敕许”这个词儿，如实地传达给他一个声音，犹如又长又宽的走廊的前方有一道门，挂在那里的一把小巧而坚固的金锁，挫牙一般“吱嘎”一声，自动把门锁上了。

清显恍恍惚惚眺望着那个泰然自若听父母讲故事的自己，他感到自己是个恼怒和悲伤都压不垮的男子汉，心中甚为踏实。“我原来是个远比自己所想象的更加不易受伤的人啊！”

过去，他从父母粗忽的感情里体验到几分疏离，而今，他对于确确实实继承这种血统的自己感到十分庆幸。他本不属于被人伤害的一类，而是属于伤害他人的一类！

他想到聪子的存在离自己一天比一天遥远，不久就要到伸手不可及的地方了，胸中涌动着难以形容的快感。好似看着布施亡灵的灯影照耀着水面，乘着夜潮渐渐远去，心里祈祷着漂得越远越好，越是远离越能证实自己的实力。

如今，这个广大世界，没有一个人能为他此时的心情作证。这使得清显更容易伪装自己的心情。“我理解少爷的心事，只管交给我好了。”那些嘴里不断唠叨着的“心腹”们的目光，也从自己身边拂拭掉了。他为逃脱蓼科那个大骗子而高兴，也为摆脱饭沼这位几乎达到肌肤之亲的忠实的朋友而欣喜。一切烦恼，从此消失。

父亲满含深情地辞退饭沼，清显认为这是饭沼自作自受。这个想法庇护了自己冷酷的心。而且，他对蓼科始终信守“这事我决不会告诉老爷”这一约定，颇为感激。这一切都来自水晶般冰冷、透明而带有棱角的心灵的功德。

饭沼离开府邸的时候……他来到清显的房子里辞行，他哭了。清显觉得他的眼泪里含着种种意思。饭沼似乎一直强调自己对清显很忠实，这使清显很不愉快。

饭沼本来没说些什么，他只是一个劲儿哭，他想通过沉默对清显传达一些信息。他们七年间的交往，对于清显来说，开始于感情、记忆尚在朦胧中的十二岁时的春天，饭沼在他一懂事时就呆在这个家里了。清显整个少年时代，几乎身边都有饭沼的影子，一身污秽而深蓝色衣服的黑影。对于他的那种难以忍受的不满、愤怒和否定，清显一概装作漠不关心，但是越是如此，越是沉重地压上清显的心头。不过，另一方面，饭沼黯淡、阴郁的眼神所隐藏着的一切，使得清显少年时期难以避免的不满、愤怒和否定得以免除。饭沼所求取的东西，始终在饭沼的心里燃烧，他越是寄望于清显，清显越是远远离开他。或许这是自然的规律所致吧。

当他把饭沼作为自己的心腹，使他对自己的压力丝毫不起作用的时候，抑或清显就已经从精神上向今天的离别迈进了一步。这一对主仆互

相之间是不应该有这种理解的。

垂首而立的饭沼穿着深蓝色衣服，敞开的胸脯映着夕阳，微微显露出杂乱的胸毛。清显用一副沉郁的目光望着那里，他的一颗富于威压性的忠诚之心，正是得到那堆厚重得令人心烦的肌肉的保护呢。他的肉体本身充满着对清显的责难，他那布满污秽粉刺的凹凸的面颊的闪亮，犹如洒在一片泥泞上的光照，辉耀着狂妄的余晖，向清显述说着，忠于自己的美祢也同他一道离开这个家。这是何等傲慢无礼！年轻的主子遭受女人的背叛，孤身一人；而学仆却获得女人的信任，趾高气扬，离开自己而去。而且，饭沼今日的辞别，从他那副表情上看，一直认为自己是完全出于对主子的忠诚之心，他对这一点坚信不疑。这种表现也使清显焦灼不安。

然而，清显一副贵族的态度，流露着冷漠的人情。

“这么说，你离开这儿不久，就同美祢结成夫妻吗？”

“是的，承蒙老爷的吩咐，就请答应我们吧。”

“到时候通知我，我要给你们送贺礼。”

“那太感谢啦。”

“一旦有了着落，来信告诉我地址，说不定我会去探望你们的。”

“少爷要是来玩，我们将感到万分高兴。不过，家里肯定又小又脏，让您受委屈，实在太过意不去啦。”

“用不着那样客气。”

“好，您既然说了……”

饭沼又哭了，随即从怀里掏出一张粗糙的草纸揩着鼻涕。

清显认为，自己口中吐出的一言一语，很适合眼下这种场合。无疑，他在这种场合十分流利地说出这些丝毫不带感情的话，反而更加令人感动。生存于感情世界的清显，如今更有必要学会心理政治学，这种学问必要时也应该能适用于自身。他穿上感情的铠甲，并学会了将铠甲揩拭得锃亮。

这位十九岁的少年，没有了烦恼和忧愁，从所有的不安中解脱出来，感到自己是个冷酷的万能的人。一桩事明明白白地了结了。饭沼走后，他从敞开的窗户里，眺望着绿叶翠碧的红叶山映在湖水中的美丽的倒影。

窗边的大榉树，枝叶繁茂，一团深绿，站在这扇窗户前边，不伸长脖子就无法看到九段瀑布落进深潭的那一带场景。湖水也一样，靠近岸边的大部分水面，覆盖着淡绿的莼菜叶；萍蓬草鹅黄的花朵还不怎么惹眼；透过大厅前石板桥迂曲的桥洞，花菖蒲那一簇簇绿剑般锐利的叶片丛中，浮现着紫色和白色的花朵。

清显注意到停在窗棂边的一条玉虫慢慢爬到室内来了。闪耀着黄绿光芒的椭圆形的甲胄，有着两道艳丽的紫红的线条。玉虫缓缓摇动着触

角，一点点向前移动着锯齿般的细腿，于时光无限的长河中，全身一直滑稽地保持着凝重而沉静的色彩。看着看着，清显的一颗心深深被吸引到虫体之内了。玉虫以这种光明绚丽的姿态一点点向清显靠近，这毫无意义的爬动似乎在向他垂训：时光在每一瞬间都无情地改换着现实的局面，他应该如何使自己每时每刻都活得光辉灿烂？他自己身上感情的铠甲怎么样呢？是否像这种甲虫的铠甲，散射着自然、美丽的光彩，并且具有抵御外界一切侵害的顽强力量呢？

此时，清显深深体味到，周围茂密的树木、蓝天、云彩、楼台殿阁，所有的一切，都在为这条玉虫而奉献自己；而今，玉虫就是世界的中心，地球的核心。

——今年祭祖的气氛似乎不比往年。

首先，过去一旦临近祭祀，饭沼就及早将场地打扫得干干净净，他一个人全把祭坛和椅子包下来了。今年不同了，这份工作落在山田肩上，山田从前没干过，再说，一直由年轻人承担的这份差事，自己接过手来，实在感到没意思。

其次，聪子没有接到邀请，在所有应邀参加祭祀的亲戚朋友中，只有她一人缺席。虽说聪子不是正式的亲戚，但其他人中找不出一位可以替代聪子的俊俏的女宾。

神仙也似乎对这个变化感到不快活，今年举行祭祖期间，天空黑云密布，雷声隆隆，女人们害怕淋雨，不能静心聆听神主宣读祭文。幸好，当身穿绯红礼服的巫女辗转为大家的酒杯斟满神酒时，天空也晴朗起来。与此同时，炽热的阳光照射下来，使得女人们低俯着掩在衣领内、涂着厚厚白粉的颀长的颈项，渗出了粒粒汗珠。此刻，藤架上垂吊着一串串花朵的阴影，为后排的与会者罩上了一片凉荫儿。

假如饭沼在场，看到年年向先祖表示敬意和追悼的气氛逐渐变得淡薄起来，一定会生气吧？尤其是明治大帝驾崩以来，先祖们被置于明治时代幽深的帷幔之中，变成了同现今世界毫无关系的邈远的神佛。与会者中有先祖的未亡人、清显的祖母以及几位年长者，这些人哀悼的眼泪早已干涸了。

漫长的祭祖仪式过程中，女人们总是高声交谈，年年如此，连侯爵都不便加以制止。侯爵本人似乎也对祭祖一事感到不堪重负，希望场面稍微活跃些，不必那样墨守成规。只有那位装扮艳丽的琉球风格的高鼻梁的巫女，始终吸引着侯爵的目光，仪式结束之后，他还一直注视着陶器酒杯里的神酒，仿佛那里蕴含着巫女光亮而黝黑的眸子。一俟仪式完了，侯爵连忙走到堂弟、海军中将身边，似乎以那巫女为题说了句猥亵的玩笑话，逗得中将哈哈大笑，惹得众人一起回头张望。

生着一副悲戚的八字眉的侯爵夫人，也许深知自己的面容最适合于这样的场面，所以全然不改换自己的表情。

至于清显，他早已敏锐地觉察到飘荡于会场上的浓重的空气：全家里的女人聚集在藤架周围的阴凉里，交头接耳，失之恭谨；这堆包括侍

女在内、连姓名都不知道的女人，毫无表情，不见一丝悲哀，只是为了聚合而聚合，不久又分散开去；这些女人每人都有一张白皙而呆滞的脸孔，充满着不可思议的浓重的不如意的表情，宛如一轮白昼的月亮。那里明显是女人们的气味，聪子也隶属其中。而且，即使用缠绕着洁白纸帛的杨桐绿叶的祭神玉串儿，也难以袚除这种气味。

二十四

丧失的安心，抚慰着清显。

他心中一直在思忖，在现实中感知丧失，较之害怕丧失更好。

他丧失了聪子，这很好。其间，满腔的愤怒也镇定下来。感情得到良好的节约，犹如一支为光明和热烈而点燃的蜡烛，身子化作蜡液而消融；一旦被风吹灭，峭立于黑暗之中，已经没有自身被销蚀的恐怖了。他懂了，孤独原是一种休息。

季节临近入梅。就像一个处在康复期的病号，小心翼翼试着回到正常生活一样，清显为了考验自己是否还会为之心动，特地沉浸在对聪子的回忆里。他拿出影集观看往昔的照片，有一张站在绫仓家槐树下拍的幼年时期的旧照，他和聪子两人胸前都戴着雪白的围兜儿。清显看到自己的身个儿比聪子高，感到很满足。擅长书法的伯爵，热心教他们临摹古代日本字帖，那是藤原忠通[注]创造的法性寺书体。有时候看他们习字厌了，为了提高兴趣，让他们在卷轴上轮流书写《小仓百人一首》[注]中的一首和歌，这个卷轴至今还保存着。清显写的是源重之[注]的一首："风狂浪猛岩石碎，身死魂销思永远。"聪子紧挨着写的是大中臣能宣[注]的一首："卫士城门篝火燃，夜明昼暗盼郎还。"一看就知道，清显笔墨颇为稚嫩，而聪子运笔优游、巧致，不像出自孩童之手。长大之后，清显很少接触卷轴，因为他从中发现，她比他先行一步，两者是成熟与未成熟之比，这种间距使他感到尴尬。但是，如今仔细观察一下，他感到，自己的笔迹虽然幼稚，但那朴拙而瘦硬的笔画中却跃动着男儿的勃勃英气，同聪子行云流水般的优雅笔法恰好形成对照。不仅如此。他一想到当时自己手握饱蘸着墨的毛笔，在金砂打底、配以幼松的华美的彩纸上勇敢落笔的时候，紧跟着一切情景便在眼前浮现出来。聪子那时候梳着娃娃头，留着长长的乌黑的刘海儿。她弓腰在卷轴上写字的时候，热心之余，一簇黑发从肩头滑落下来。她竟然置之不顾，小小的手指紧紧攥住笔杆儿不肯放松。清显透过头发空隙，望着她那可爱的全神贯注的侧影。聪子咬着下唇，小巧、伶俐的牙齿闪现着光亮，虽然还是幼女，但鼻官秀挺，端丽、匀称，她的那副长相使得清显总也看不够。还有那沉郁而黯淡的墨香，纸上走笔时风翻竹叶般的沙沙声响，砚台上"砚海"和"砚岗"奇怪的名称[注]，自那不起一片浪花的海岸陡然凹陷的墨海，深不见底，浓黑的积淀，墨上的金箔剥落，飘散下来，犹如光闪闪的月影浮泛于永恒的夜的海面……

"我居然能这样心性安然地回忆往事了。"

清显暗暗感到自豪。

梦中没有出现过聪子。本以为出现的是聪子的身影，不想梦中的女子突然一转身走了。梦里时常出现的地方好似白昼里广阔的街衢，那里不见一个人影。

——上学的时候，帕塔纳迪特殿下希望清显把他替王子保管的戒指带回来。

暹罗两位殿下在学校里大家对他们的评价不算好。这也难怪，他们日语不过关，自然给学习造成了障碍，不过对于同学处于好意的玩笑，也是一概不懂，大家对他们失去耐心，只好敬而远之。两位王子始终不绝的微笑，在那些粗野的学生看来，只能使他们感到莫名其妙。

让两位王子住校，这是外务大臣的主意，清显听说舍监为安排这两位宾客伤透了脑筋。学校给予他们准亲王级的待遇，住特等房间，搬进来高级的床铺，想方设法使他们同住校生们亲密交往……总之，舍监为他们竭尽全力。可是一天天过去，王子他们一天到晚关在两人的小天地里，连朝礼和体操也很少参加，于是逐渐加深了和同学们的隔阂。

这样的局面是多种因素造成的，他们来日本后不满半年的预备期，要使王子们听懂日本语授课，时间是不够的。再说，王子们也不太用功，本来可以大显身手的英语课，不管是英译日还是日译英，他们都一概无能为力。

且说帕塔纳迪特殿下委托清显保管的戒指，收藏在五井银行侯爵的私人金库里了，清显必须特地从父亲那儿借来印章才能取出来。所以，清显天黑前又赶回学校，访问王子们的宿舍。

这天天气郁闷，令人想起梅雨时节干燥而炎热的天气。王子们眼巴巴盼望的阳光明媚的夏季似乎近在咫尺，但又伸手莫及。这是个仿佛描绘出王子们焦躁心情的悒郁的日子。粗劣的木造平房，掩映于树木的一片浓荫之下。

运动场上还在练习打橄榄球，腾起阵阵喊声。清显讨厌从那年轻的喉咙里发出的理想主义的呼叫，其实不过是一些粗暴友情的表达，新型的人道主义，无休止的玩笑和俏皮话，以及对于天才的罗丹和完美的塞尚没完没了的礼赞……那只是对应古典剑道练习场叫喊的新型体育场上的叫喊。他们的喉头一直充血，青春里散放着青桐叶子的气息，戴着一顶无形的唯我独尊的高帽子。

言语不通的两位王子夹在这种新旧两种潮流之中，是如何度过这些不如意的日月的呢？想到这里，心胸不很旷达的清显不禁泛起同情。近来，清显已经从忧思中解脱出来，获得了自由。这座特级房间位于灰暗的简陋的走廊尽头，古旧的房门上挂着写有两位王子姓名的木牌。清显站在门外，轻轻叩响了房门。

出来迎接的王子们几乎要跑过来抱住他。两人之中，帕塔纳迪特殿下性格爽直，充满幻想，所以清显很喜欢乔培，不过最近以来，那位轻

薄、浮躁的库拉沙达殿下，也变得沉静多了，两人经常闷在房间里，多半是用本国语言小声地谈论着。

房间里除了床铺、书桌和衣橱之外，没有其他像样的摆设。房舍本身充满乃木将军兵营的趣味。腰板之上是白粉墙，墙上钉着一块小木板，上头供奉着一尊金色的释迦牟尼像，使得室内大放异彩，王子们也许朝夕对着金像膜拜吧。窗户两侧挽结着经过雨渍的白纱窗帘。

王子二人都有一张被太阳晒得黧黑的面孔，黄昏中只显露出微笑的洁白的牙齿。两人让清显坐在床头，急着催促他拿出戒指来。

金质的门神亚斯卡一双半人半兽的脸孔嵌镶在浓绿的翠玉中，这枚戒指闪耀着光辉，同这间屋子是多么不协调啊！

乔培高兴得大叫起来，他接过戒指立即套在浅黑的柔细的手指上瞧着。那手指似乎生来就是为了爱抚，那样纤细、柔软，宛若打门窗的缝隙里钻进来，伸长指爪投映在木质地板的一道热带的月光。

“这回好容易又把月光公主戴到手指上啦。”

乔培满怀惆怅地吐了口气。库利沙达殿下不像以前那样开玩笑了，他打开衣橱，拿出珍藏在几件衬衫之间的自己妹妹的照片来。

“在这座学校里，即使在桌子上摆着自己妹妹的照片也遭人耻笑。所以，我只得把金茜的照片小心翼翼保存在这里。”

库利沙达殿下的声音哽咽了。

不久，乔培告诉了清显事情的真相，据他说，月光公主已经两个月没有来信了，向公使馆询问，也没有明确答复。这位妹妹甚至也没有给王子哥哥库利沙达写信报告安否。要是发生意外，例如身染重病什么的，也该打电报来说一声，既然连亲哥哥都不愿透露，这种变化对乔培来说不堪设想，只能说明暹罗宫廷急着拿公主搞政治联姻之类的事情了。

想到这里，乔培心情抑郁，明天会不会有信来呢？即使有也或许是报告不祥的事情吧？他一味胡思乱想，哪里还有心思温课。此时，为了寻求心灵的寄托，王子想到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取回公主饯别宴上赠送的戒指，将自己的思念全部收笼在那片密林般晨光熹微的碧绿的翠玉之中。

今天，乔培似乎忘记了清显的存在，他把戴着翠玉戒指的手指伸到桌面上月光公主的照片旁边，仿佛要在一瞬之间把隔着时空的两个实际的存在凝结在一起。

库利沙达殿下打开天棚上的电灯，这时，乔培手指上翠玉的闪光反射到相框的玻璃上，正巧在公主白色绣衣的左胸嵌上了一个暗绿色的四边形。

“这样，你看怎么样？”乔培的英语带着梦幻般的调子，“她不就像长着一颗绿色火焰般的心脏吗？密林中由这根树枝爬向那根树枝的如藤蔓般纤细的绿蛇，说不定也有着这种冷绿的极其纤细的龟裂的心脏吧？她

也许一直期待着我能猜出她在饯别宴上对我的一番柔情蜜意吧？”

“这是不可能有的事，我说乔培。”

“别生气嘛，库利。我决不想侮辱你的妹妹，我只是想说明恋人的一种奇异的存在罢了。

“她的照片只保留着她拍照时的身影，而我觉得这饯别的宝石忠实地映照她此时此地的一颗心，不是吗？在我的回忆里，照片和宝石，以及她的身影和心灵是各个分别存在的，而眼下却结成一体了。

“我们面对所爱的人儿，往往把她的姿影和心灵分开来看，那是愚蠢的。现在，我虽然远离她的实体，但比起相逢时也许更能看到一个转变成结晶体的月光公主。如果离别是痛苦的，那么相逢也可能是痛苦的；如果相逢是欢乐的，那么离别为什么就不可能是欢乐的呢？哪有这样的道理？

“不是么？松枝君，恋爱就像魔术一样穿越时间和空间，我正想探寻其中的秘密呢。即使可爱的人儿就在眼前，也不一定恋着她的实体，而且，她的美丽的倩影又是实体不可或缺的形式，这样一来，一旦隔断时间和空间，就会产生双重的迷惘，同时也会加倍地接近实体……”

王子哲学性的思辨不知还会如何深入下去，但是清显觉得不可等闲听之。王子的一番话使他泛起万端思绪。如今，他相信自己对聪子已经“加倍地接近实体”了，而且他确确实实感到，自己所恋的不是聪子的实体，然而，其中有什么证据呢？自己不是动辄就陷入“双重的迷惘”中吗？况且，自己所恋的果真不是她的实体……清显微微地半无意识地摇摇头，不由想起一次在梦中看到乔培戒指的翠玉中出现了女子奇异的俊美的容颜，那女子是谁呢？是聪子？是月光公主？还是其他……？

“可是，夏天何时到来呢？”

库利沙达殿下凄然地眺望着窗外包裹于密林中的夜。密林远方一幢幢学生宿舍灯火闪烁，不知从哪里传来一阵阵嘈杂的声音，似乎学生食堂到了开晚饭的时刻了。听到林中小道上的学生在吟诗，那种阴阳怪气、马虎草率的腔调，招来别的学生一阵哄笑。王子们眉头紧锁，他们害怕这群伴随黑夜而来的妖魔鬼怪……

——清显归还戒指不久，引发了一桩令人极不痛快的事情。

数日后，蓼科打来电话，婢女转达给清显，清显没有接。

第二天又打来，清显还是不理。

这件事虽说有点儿闹心，但是清显却在心中布下一道防线，聪子那里暂且不管，愤恨只冲着非礼的蓼科一个人，一想到那个爱撒谎的老太婆又要厚颜无耻骗人，他就怒火中烧，虽说不接电话多少有些不安，但总觉得是最好的处理办法。

三天过去了，入梅以来整天价不停地下雨，清显放学一回到家，山

田就恭恭敬敬捧着漆盘进来，里边放着一封信。清显看到信封反面笔迹流丽地写着蓼科的名字，心中不由一震。封口用浆糊粘得很牢，用手一摸就能感觉出厚厚的双重信封中还有一个信封。清显害怕一个人有可能会打开信来看，所以特地当着山田的面，将这封厚厚的信撕碎，命令山田扔掉。因为，要是丢在自己屋里的废纸篓里，他又担心会将碎片重新拼接起来。山田有些困惑不解，不住眨巴着镜片后头的眼睛，什么话也没有说。

又过了几天，其间，撕毁信的事一天天越来越沉重地压在心头。清显十分生气，如果仅仅是因为那封无关紧要的心扰乱了自己的心情倒也好说，而是还夹杂着当时没有果断将信拆开的后悔，这是令他无法忍受的。那时撕毁信件确实是出于一种坚强的意志力，然而时过境迁，反而怀疑自己是否因为太胆小了。

那封不太惹眼的装在双层白色信封内的信笺，制纸时似乎漉进了柔软坚韧的麻丝，撕起来手指感到很费劲。其实纸张里不会混进麻丝的，而是缺乏坚强的毅力，所以体内连撕毁一封信的力气也没有了。这是多么可怕啊！

他已经不想再为聪子而烦心了，他不愿使自己的生活包裹在聪子不安的香雾之中。既然好不容易找回了一个明确的自我……不过，当时撕毁那封厚厚的信，他确实感到仿佛是在撕裂聪子白嫩而芳香的肌肤。

一个梅雨放晴后酷热的中午，清显放学回家，看到主楼前吵吵嚷嚷，家里的马车正要出发，用人们正在向车厢里搬运一个硕大的紫纱布包裹，看样子是送礼用的。马摇晃一下耳朵，污秽的牙齿垂下闪光的口涎，炽烈的阳光下，那涂着一层明油似的披散着青鬃的脖颈，浓密的汗毛下凸起的青筋犹如浮雕一般。

清显刚要跨进大门，正好母亲穿着带家徽的三层礼服走出来。清显说了声：

“我回来了。”

“哎呀，你回来了？我这就到绫仓家送贺礼去。”

“祝贺什么？”

母亲向来不愿意让用人们知道重要的事情，她把清显拉到大门内放伞架的僻静的角落，低声说道：

“今早终于下来敕许了，你也一起去道个喜吧。”

侯爵夫人未等儿子回答去还是不去，发现儿子听了自己的话，眼睛里倏忽闪过一丝凄凉的喜悦。然而，夫人脚步匆匆，无暇探寻其中的意味。

跨过门槛，她又回过头来，八字眉依然含着几分悲戚，她的一番话说明这一瞬间她从儿子的表情里什么也没有学到。

“喜事终究是喜事，虽说两个人闹了点别扭，这种时候还是应该去祝贺一下的。”

“代问个好吧，我不去了。”

清显站在门外目送着母亲的马车，马蹄踢散路上的小石子，听起来似沙沙的雨声。松枝家金色的家徽，透过花园内的五叶松，活泼地晃动着，渐渐走远了。主人走后，用人们站在清显背后，一齐放松了肩膀，像雪山一般崩塌下来。他回头看看女主人走后变得空荡荡的府第，用人们低着头，等着他先走进家里。清显感到自己掌握了思索的种子，足以充填眼前巨大的空虚。他对用人们瞧都不瞧一眼，大踏步跨进门槛，急匆匆通过走廊，只想尽早把自己关进房子里。

其间，他心头一阵灼热，随着一阵奇异的剧烈的心跳，看到了“敕许”两个珍贵的光辉的文字。终于降下敕许了！蓼科频繁的电话和厚厚的信件，抑或是敕许下来之前最后的挣扎，以便抢先求得清显的宽恕，偿还心灵的债务。无疑，这正是她心情焦躁的表现。

在这剩下的一天，清显任其想象的翅膀自由翱翔，对外界的一切一概不放在眼里，往昔沉静而明晰的镜子已经粉碎，热风扑打着心扉，喧骚不止。过去，他的些微的热情必然伴有的忧郁的影子，如今在这激烈的热情里再也找不到一鳞片爪了。要举出与此相似的感情，那首先只能提到最为接近的“欢喜”了。然而，在人们的感情中，没有比毫无理由的激烈的欢喜更加阴森可怖了。

是什么给清显带来欢喜的呢？说起来那就是“不可能”这一观念。绝对的不可能！聪子同自己之间的情丝，犹如利刃割断琴弦，伴随着断弦的一声脆响，已经被“敕许”这把寒光闪闪的快刀拦腰断为两截了。他从孩童时代起的这段漫长的时间，于反复的优柔寡断中所悄悄梦想、暗暗企盼着的，正是这样的事态。“捧裾”时所看到的妃殿下雪白的颈项，那秀挺、峭拔、无与伦比的美艳正是这种梦想的源头，无疑预告着他的这种企盼的成果。绝对的不可能！

这正是由于清显自身忠实于那种极端扭曲的感情自然招致的事态。

但是，这种欢喜究竟是什么呢？他实在无法脱离这种欢喜的黑暗、危险而可怕的阴影。

他认为，对自己来说只有一种真实，那就是单单为着既无方向又无归结的“感情”而活着……如果说这样的生存方式终于把他引入欢喜的黑暗的漩涡，那么最后只得葬身于深渊之中了。

他又把小时候和聪子一同习字写下的《百人一首》拿出来观看，他想，十四年前聪子身上的薰香还残留在字面上吧？他把鼻子凑近卷轴闻了闻，算不上霉味的幽远的馨香之中，他的一种痛切的、在这个人世上既无力又无羁的感情的故乡苏醒了。两人玩“双六”棋，聪子赢了，她的小小牙齿咬着皇后赏赐的手工制作的点心，一边菊花瓣上的红色鲜艳了，消融了，接着，白菊冷峭的雕刻的棱角，随着舌尖儿的触及，化作甘甜的泥浆，飘散着香味儿……一栋栋幽暗的房舍，从京都带来的古代

皇宫风格的秋草画屏，还有那岑寂的夜晚，以及聪子黑发底下娇小的哈欠……所有这一切所洋溢的寂寥而优雅的情趣，历历如绘地浮现在他的脑海之中。

于是，清显感到自己正向一种观念徐徐靠近，这个观念哪怕瞥上一眼，也使他胆战心惊。

---

[62] 藤原忠通（1097-1164），平安末期公卿、歌人。结缘于美福门院，获鸟羽法皇信任。著有歌集《法性寺关白御集》。
[63] 镰仓时代的和歌总集，由一百位歌人每人选一首编撰而成。
[64] 源重之（？-1000）平安中期歌人，冷泉天皇时代带刀长，三十六歌仙之一。著有家集《重之集》。
[65] 大中臣能宣（921-991），平安时代中期神祇官人、歌人，三十六歌仙之一。著有家集《能宣集》。
[66] 砚台各部分名称，一端存墨的凹沟叫砚海，又称墨海、墨池、砚沼、砚泓；研墨的平台称墨堂；阻挡墨外流的边缘称墨缘。

二十五

……类似高音喇叭的响声在清显心中涌现。

“我爱聪子。”

他平生第一次具有这种感情，不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是毫无可疑之处的。

“优雅即是犯禁，而且犯了至高的禁律。”他想。这个观念教给他久久被禁锢着的真实的肉感，细思之，他的飘忽不定的肉感，毫无疑问，一直在暗暗寻求这种观念的强力的支持。为了找到真正符合于自己的作用，他是费了多大的力气啊！

“现在，我正爱着聪子。”

为了验证这种感情的正确与真实，只要坚持“绝对不可能”就足够了。

他心绪不宁地从椅子上站起来，然后又坐下，一直沉溺于不安和忧郁之中的身子，眼下忽然充满了青春的朝气。他想，那一切都是错觉，自己是被悲哀和敏锐彻底打倒了。

他打开窗户，眺望着阳光灿烂的湖水，深深吸了口气，眼前大榉树嫩叶的清香立即扑鼻而来。红叶山上面的天空，云层攒聚，富有包蕴夏云的光辉的量感。

清显两颊火一般灼热，眼睛炯炯有神。他已经完全变成一个崭新的人了。说起来，他毕竟十九岁了。

二十六

……他在热情的梦想里度着时光，一心等待着母亲的归来。母亲待在绫仓家里，他不便前往。然而，他到底还是等不及母亲回来，便脱下制服，换上碎白花夹层和服，套上宽腿裤子，招呼闲人备车。

到达青山六丁目，他特地打发自家人力车回去，自己乘坐刚刚开通的六丁目至六本木之间的市营电车，到终点站下车。

拐入鸟居坂的一个角落，那里生长着三棵大榉树，过去有六棵，使人想起“六本木”这个名称的由来。“市电”开通之后，树荫下依然悬着“人力车停车场”的招牌，竖立着木桩。头戴圆形斗笠、上下一身短打儿的车夫们，在这里兜揽生意。

清显喊过来一个车夫，先付给他一大笔车费，叫他拉往近在眼睛和鼻子底下的绫仓府邸。

绫仓家的长形屋门，松枝家的英国制马车是驶不进去的，因此，门前如果停着马车，大门左右敞开，证明母亲还在；如果没有马车，大门紧闭，那就意味着母亲已经离去。

人力车通过门前，看到门扉关闭，门外遗留着来往的四条车辙印。

清显叫车夫拉回鸟居坂一旁，自己留在车上，吩咐车夫把蓼科喊来，车篷成了他等人的隐蔽所。

蓼科好大一会儿没有出来，清显透过布幔望着外面，渐渐倾斜的夏阳，宛如浓稠的果汁，浸泡着林子里枝叶繁茂的树梢，明光闪烁。鸟居坂附近一棵巨大的橡树，嫩绿的树冠越过高高的红砖围墙，好似白色的鸟巢，缀满了众多的略带红晕的白花。他暗暗回忆着那个雪天早晨的景象，心里涌起难言的激动。然而，如今在这里假若硬要去见聪子，那不是高明的办法。因为已经怀有明晰的热情，再没有必要凭借感情盲目行动了。

蓼科跟随车夫从边门出来，她一看到揭开车幔的清显的脸孔，茫然地伫立不动了。

清显拉起蓼科的手，硬是将她拽到车上来。

“我有话要跟你说，选一个没有人的地方吧。”

“哎呀，我的少爷……您这草窠里抡出个大棍棒来，叫我怎么对付得了，松枝太太刚刚回去，我，我还要忙着准备今晚上的家宴，哪里有闲

空儿啊！”

“那好，你就赶快告诉车夫吧。”

清显不肯松手，蓼科只得说道：

“那就请朝着霞町方向去吧，从霞町三番地绕过三联队正门，走过一段斜坡路，下了坡就到了。”

车子跑起来，蓼科神经质地掠一掠鬓角的头发，眼睛一直盯着前方。同这个浓饰白粉的老婆子身贴身坐在一起，倒还是头一回。清显一阵厌恶，他第一次发现，这个女子那么矮小，简直像个侏儒。

随着车子不住摇晃，蓼科好几次不停地嘀咕，听不清说些什么。

“已经晚啦……一切都来不及啦……”

又说：

“怎么连一句话都不肯回呢？……要是在这之前，什么都好说……”

清显沉默着，没有搭理，快到目的地时，蓼科指着附近说：

“我的一个远房亲戚在这里开设一所私人旅馆，专门接待军人，虽说脏一些，可旁边的厢房经常空着，到那里说话尽可以放心。”

明日星期天，六本木一带将要变成热闹的军人天下了。满街满巷都是穿着土黄色军装的士兵，他们陪伴着前来探亲的家属到处游逛，但是星期六白天里还看不到这番景象。清显坐在车上，闭起眼睛，随着车子驶上迂回的道路，确实感到那个雪天的早晨也是走过这里每处地方的。车子驶下坡道，清显同时想起那天也是打这段斜坡下去的。就在这个时候，蓼科吩咐车夫停下来。

这座位于坂下的房子，既无大门也无门厅，但庭院广大，围着一圈儿板壁，眼前是两层高的主楼。蓼科站在板壁外向楼上张望。建筑粗糙，看来楼上没有人，廊檐下的玻璃窗一律紧闭着。一排六扇玻璃门，镶嵌在花木格子里的玻璃明亮透剔，但看不清屋内情景。傍晚粗玻璃般的天空歪歪斜斜地映照在玻璃门上，对面正在修葺房顶的工人，也像水中的人影一样在玻璃门上晃来晃去。黄昏的天空就像湖水表面，微微含着忧郁，显现着一派横斜而润泽的气象。

“士兵们一回来，就变得闹嚷嚷的了，不过，租住这里的只是一些将校军官。”

蓼科边说边拉开旁边挂着鬼子母[注]神像的细木格子门，打了声招呼。

一个满头白发、高个子的初老男人走出来，嗓音沙哑地应道：

“哦，是蓼科大姐，快请进。”

“那边厢房可以用一下吗？”

“可以，可以。”

三人走过廊下，进入四铺席半的厢房，刚一坐下，蓼科就火急地说道：

“我们马上就走，况且同这么漂亮的哥儿待在一起，人家会说闲话的。”

她的这句放荡的话语不知是对老板还是对清显说的。房间收拾得十分整洁，门口半铺席大的壁龛里挂着条幅画，一面是绘有源氏形象的隔扇。外表上看，给人的印象同简陋的军人旅馆大不一样。

“有什么事情啊？”

老板走后，蓼科立即问道。她看到清显默不作声，忍不住心中的焦急，不由又重复地问：

“究竟是什么事情？又偏偏选在今天来说。”

“我特地在今天来找你，请你安排我同聪子小姐见面。”

“瞧您说些什么呀？少爷。生米都已做成烂饭了……到了这个节骨眼上，还有什么可说的呢？从今天起，只能照上头的意思办理。正因为事出紧迫，我才三番五次又是打电话，又是写信，可您完全不理不睬。到了今天，还有什么话好说呢？不要再开玩笑啦！”

“这些都是你一手造成的！”

清显盯着蓼科涂满白粉、爆出青筋的太阳穴周围，摆出一副威严的神色。

清显揭露蓼科，聪子明明拆阅了自己的信，蓼科撒谎说根本没看；同时又在侯爵面前多嘴多舌，弄得清显的心腹不得不离开他。不知蓼科是真心痛悔还是虚情假意，反正是一个劲儿泪流滚滚，伏地道歉。

她掏出鼻纸擦眼泪，眼圈儿的白粉掉落下来，从那里现出一张老脸来。这样，擦得发红的颧骨上的皱纹，反而像揩拭口红后布满疙皱的绵纸一样鲜红，蓼科只管把哭肿的眼睛朝向空中，喃喃说道：

“真的都怪我不好，不管我怎么道歉也都无济于事了。要说道歉，更应该向小姐道歉，没有把小姐对少爷的一番心意原原本本对您讲清楚，这是我蓼科的不对。满以为处处都很周全，没料到适得其反。不过，少爷您想过没有？小姐看了少爷的那封信，她该是多么痛苦啊！而且，要叫她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在少爷跟前抛头露面，那得需要多大的勇气啊！于是，我出了个主意，趁着府上新年亲戚们团聚的机会，由小姐放开胆子直接向您家老爷问个明白。事情弄清楚了，小姐是多么高兴啊！打那之后，小姐对少爷朝思暮想，终于下定决心，趁着那个下雪的早晨，一个女孩儿家不顾羞愧，邀请少爷一起赏雪，让她感到活在世上是幸福的，连做梦都呼喊少爷的名字。后来经侯爵老爷的斡旋，洞院宫府上前来提亲，小姐知道此事之后，一心指望着由少爷拿定主意，可少爷一味不予置理，结果放过了时机。此后，小姐满心的痛苦真是三天三夜也说不完。眼看着皇上的敕许快要下达了，当时，小姐仍将最后一线希望寄托在少爷身上，说务必要请您知道这件事，不管怎么劝止，她都

不听，所以就以我的名义给少爷写了那封信。最后的希望也断绝了，所以从今天起，一切都死心了。正在这个时候，您又来这么说，实在可惨啊！少爷您是知道的，小姐自孩童时代起就受到这样的教育，全心全意敬重圣上，到了这个关键时刻，她不会再动摇了。一切的一切，都来不及补救了。您要是气不过，您就冲着我蓼科来吧，拳打脚踢我都心甘情愿，只求您能够消气就成……总之，我已经无能为力，一切都太晚啦。”

听到这段故事，清显的一颗心，被喜悦的利刃一下子划开了，同时，一切未知的因素全然消泯，自己的心底一派明净，无所不晓，只是觉得蓼科不过是重复又说了一遍而已。

他感到自己产生了前所未有的敏锐的智慧，坚信有能力冲开当前被逼得走投无路的世界。他的一双洋溢着青春活力的眼眸闪闪放光。“先前叫她毁掉的信，既然被她读过了，那么我也来个相反的办法，利用那封被自己撕得粉碎的信，实现我的目的！”

清显一声不吭，一直盯着这个身材矮小、搽满白粉的老婆子。蓼科又掏出鼻纸摁在红红的眼角上。薄暮暝暝的室内，她那窄小的肩头，看样子只要一把抓过去，随着咯咯脆响，就会立即化作一堆碎骨。

“还不算晚。”

“不，太晚啦。”

“不算晚，要是我把聪子给我的最后那封信，送给洞院宫家看看，将会怎么样呢？那可是请求下敕许之后写的啊。”

蓼科听罢这话抬起头来，脸色眼见着变得惨白了。

接着是长久的沉默。窗户上闪耀着光亮，主楼二层的房客回来了，扭亮了屋里的电灯。从这里望去，可以一眼瞟到土黄色军裤的一角。板壁外面传来豆腐店的喇叭声，梅雨初歇的夏季，肌肤潮润，法兰绒般温柔的黄昏渐渐扩展开来。

蓼科不停地在嘀咕着什么，似乎听到她说：“小姐啊，我叫您不要那样做，不要那样做，这不……”看来，她曾忠告聪子劝她不要写信。

清显一直沉默不语，这期间，他已经想好了对付的办法，胜利在望。无形的猛兽慢慢扬起了头颅。

“那么，好吧。”蓼科说道，“那就再见上一面吧。不过，那封信请少爷还回来。”

“可以，光是见面还不够。你得回避一下，让我们真正单独两个人在一起，过后就把信还给你。”

清显说道。

---

[67] 娘娘神，安产神。

二十七

——三天之后。

雨接连下个不停。清显放学回来，制服外面套着雨衣，来到霞町的私人旅馆。他得到通知，聪子只能趁着这会儿伯爵夫妇不在家的时候，来这里相会。清显走进厢房，他怕制服被人看到，连雨衣也没有脱，老板来给他献茶，说道：

“您到这里来，只管放心，对我们这些舍弃俗世的人，用不着太客气，一切都请随意吧。”

老板退去了，一看，上次仰望二楼景象的那扇窗户，挂上了遮挡视线的帘子。为了防止溅雨，窗户关得严严的，室内十分闷热。清显一时觉得无聊，顺手掀开矮桌上的小盒子一看，盒盖内侧的红漆湿漉漉的，渗出了汗水。

——聪子似乎来了，源氏隔扇那边响起窸窣的衣服声，有人窃窃私语，听不清说些什么。

隔扇打开了，蓼科用三个指头拄在榻榻米上低头行礼。她蓦地翻一翻白眼珠儿，无言地将聪子送进来，又立即关好隔扇，犹如乌贼一闪身子，钻入白昼潮湿的黑暗，消失了。

聪子眼下真正地坐在清显面前了，她低垂着头，用手帕捂着脸，另一只手支撑在榻榻米上，歪斜着身子，那雪白的后颈显露出来，宛若浮泛于山巅的一片小湖。

雨点敲打着房顶，清显感到身子直接包裹在雨声里，两个人默默地相对而坐。这样的时刻终于来临了，他几乎不敢相信。聪子无法再说一句话，是清显把她逼到了这种地步。她再也不可能像个大姐姐训诫他了，只有无言哭泣的份儿。眼下的聪子，正是他所希望的聪子的形象。

聪子穿着一身表面淡紫、内里暗红的夹层和服套装，不仅像一只豪奢的猎物，而且饱含着禁忌的、绝对不可能的、凛乎难犯的、无与伦比的美妍的姿色。聪子本来就应该是这样的啊！可是，正是聪子本人不断违背自己的形象，威逼着清显直到今天。看吧，只要聪子愿意，她就能变成那种神圣的美丽的禁忌；然而，她却一心一意地关爱他，同时又小觑了他，继续扮演一个假大姐的脚色。

清显之所以打一开始就顽强排拒眠花卧柳的快乐，那是因为他早就洞悉并预感到聪子内里存在的最神圣的内核，犹如透过蚕茧守望着淡青的蚕蛹化作幼虫一般。而且，这一点必须同清显的纯洁相结合，到那个时候，他才能冲决飘渺而悲悯的世界的禁锢，使生活冲溢着谁也不曾见过的完美无缺的曙光。

他感到自幼在绫仓伯爵家里培养起来的优雅的心灵，如今已经变成人世一根柔弱而凶险的丝绦，绞杀着他自身的纯洁。绞杀着他的纯洁，同时也绞杀着聪子的神圣，长久以来，这种用途不明的艳丽的丝绦，其真正的用途就在于此。

毋容置疑，他确确实实沉迷于甜爱之中了。清显挪动膝盖凑近聪子，双手搭在聪子的肩膀上，她的肩膀顽强地反抗着，他的手臂对她的拒绝的感应令他陶醉。这种大规模的、祭典式的强有力的拒绝，同我们所居住的世界一样广大。这是带着君临于她那蕴含着肉欲的香肩上“敕许”的反抗般的拒绝。只有这样的拒绝才能最有效地炙烤着他的双手、焚烧着他的心灵。聪子前额上蓬松的头发露着梳子清晰的齿痕，蓬松的闪亮的黑发芳香四溢，一直到达发根。他朝她倏忽一瞥，似乎感到不小心误入了月夜的森林。

清显将脸贴近她那露在手帕下的泪湿的面颊，她的头左躲右闪，无言地反抗着。然而，他感到聪子的摇摆实在软弱无力，她的拒绝来自游离于她心灵的遥远的地方。

清显揭开手帕想和她接吻，曾经在那个雪天的早晨饱尝过的红唇，如今一味加以拒绝。拒绝到最后，她转过头去，像小鸟睡觉似的，将嘴唇用力抵在自己的和服衣领上，一动不动。

雨声越来越大，清显抱着女人的身子，打量着她浑身的衣着到底裹得有多严实。绣着蓟草花纹的衬领，紧紧贴着前胸，领口只留下一小片倒三角形的雪肌，犹如神殿紧闭着门扉。胸前冷然地围着宽大而厚硬的腰带结子，中央镶嵌着一枚光闪闪的黄金带扣。但是，清显感到她的衣衩和袖口漾出带有肉香的微风，轻轻吹拂着他的面孔。

他的一只手离开聪子的脊背，用力撮住她的下巴颏。聪子的下巴颏在清显的手指里犹如一颗象牙棋子紧缩在一起。她泪流潸潸，不停翕动着秀美的鼻翼。于是，清显得以将嘴唇重重地压了上去。

情急之中，聪子的心宛如打开的炉膛，增强了火势，腾起了神奇的烈焰。她的双手自由起来，按在清显的面颊上。聪子一面用手推押着清显，一面又被清显反推过来，她的嘴唇始终不离开清显的嘴唇。濡湿的樱唇荡漾着拒绝的余波，左右摆动，清显的嘴唇陶醉在绝妙的柔润之乡。由此，坚固的世界犹如投进红茶里的一粒方糖，一下子融化开了，从而进入无限甘美的令人销魂的境地。

清显不知道如何解开女人的腰带，那个坚实的鼓形结子顽固地抵抗着他的手指。当他强行硬要解开的时候，聪子的手伸向背后，一边用力抵挡着清显的手指，一边给与微妙的协助。两人的指头在腰带周围频繁地绞合着，不一会儿，腰带结拉扯开了，腰带随着低微的声响弹向前

面。这时，仿佛是腰带凭借自身的力量在运动，犹如一场复杂的、难以收拾的暴动的开端，全身的衣服猝然发起叛乱。当清显急着想解开聪子胸间衣服的时候，周身的众多纽扣，有的变紧了，有的变松了。那个小小的被护持在胸前的白嫩的倒三角形，如今终于在他眼前扩展开来，露出一片芳香的雪肤。

聪子一言不发，也不说一个“不”字，分不清是无言的拒绝还是无言的诱导。她在进行着无限的诱入，无限的拒绝。似乎有一种东西使清显感觉到，同这种“神圣”、这种“不可能”战斗的力量，已经不单是自己一个人的力量了。

这究竟是什么呢？清显清清楚楚看到，聪子紧闭双眼，面庞渐渐泛起红晕，晃动着放荡的影子。清显只觉得自己揽着聪子后背的双手压力越来越大，那里面含蕴着微妙的羞涩的情味。聪子实在支撑不住了，只得仰面倒了下去。

清显撩起聪子的衣裾，友禅织造的长身罗襦的裙裾，镶着卍字和龟甲云纹的绣花边儿，展翅飞旋的凤凰飘散着零乱的凤尾。清显向左右拨开衣裾，远远窥视着层层包裹的聪子的大腿。然而，清显感到依然过于遥远，还有重重云朵需要他去排解。他觉得，在那遥远而幽邃的地方隐藏着一个果核，狡狯地支撑着一个个接踵而来的繁杂，凝神静气地等待着他的到来。

聪子的大腿终于开始闪露一丝银白的曙光，清显的身子向上挨近的时候，聪子的手温情地从底下为他扶持；谁知这种惠顾却适得其反，他在即将接触而尚未接触那一丝曙光的时候，又猝然草草收场了。

——两人躺在榻榻米上，眼睛望着天棚，耳畔又听到外面潇潇的雨声。他们激动的内心一时无法平静下来，清显虽说已经很疲倦了，但他并不想就此罢手，依旧处于昂奋之中。但是，两人之间洋溢的依恋之情，犹如暮色渐浓的房间的阴影依旧笼罩着胸间。这时，他似乎听到隔扇那边传来一声干咳，正想坐起身子，聪子悄悄拉一下他的肩膀，制止住了。

不久，聪子一声不响，乘兴跨越了爱的高峰，这个时候，清显才懂得随着聪子的诱导而行事的欢悦。其后，所有的一切都可以饶恕了。

清显青春的活力立即苏醒过来，这会儿，他乘上了聪子平稳滑动的雪橇。当他随着女人的引导而前行的时候，他才初次体会到，不论怎样的难关都会畅通无阻，眼前风光旖旎。一阵燥热之余，清显已经褪去身上的衣服，他切实感到，坚实的肉体宛若一艘采藻的小船，冲破激流与水草的阻力破浪前行。聪子的容颜不再泛起任何痛苦的暗影，面颊闪现出似有若无的喜悦之情，清显看在眼里，他并不觉得怪讶，心间的一切疑云顿时消隐了。

——事后，清显再次抱住衣饰狼藉的聪子，紧贴着她的面颊，聪子立即珠泪涟涟。

他相信这是因幸福而流下的眼泪，聪子双颊涌流的泪水，最能清楚地证明他们所犯下的无法挽回的罪愆，蕴含着如何深沉的甜蜜与温情啊！但是，这种犯罪的意识，却使清显心中涌现一股勇气。

聪子拎起清显的衬衫，催促道：

“快穿上，别着凉了，呶。”

这是聪子的第一句话。当他要一把抓起衬衫时，聪子又轻轻抗拒着，将衬衫捂在自己的脸上，深深吸了口气，这才还给他。洁白的衬衫被女人的泪水微微濡湿了。

清显穿上制服，整顿完毕。这时，听到聪子拍手的声响，不由一惊。过了好一阵子，源氏隔扇被拉开来，蓼科探了探头。

“叫我吗？”

聪子点点头，眼睛示意了一下身边纷乱的腰带。蓼科关好隔扇，也不朝清显瞟上一眼，无言地跪着，从榻榻米上一点点挪进来，帮助聪子穿好衣服，系上腰带。然后捧过来放在屋角的聪子的镜台，为聪子梳头。其间，清显不知如何是好，感到仿佛死去一般。室内已经亮起了电灯，两个女人郑重其事地忙活着，在这段长长的时间里，他早已成了个多余的人物了。

一切都收拾停当了，聪子美目流盼，垂首不语。

“少爷，我们该回去了。”蓼科代言道，“答应的诺言实现了，这回就请把我们小姐忘掉好了，您答应过的那封信还回来吧。”

清显盘腿而坐，一直沉默着，不肯回答。

“已经约好了的，那封信请归还吧，怎么样？”

蓼科又重复一句。

清显依旧一声不吭地打量着聪子，她坐在对面，装束齐整，毫发不乱，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聪子蓦然抬起头来，同清显的目光碰到一起，刹那之间，迅即闪过一丝清炯而犀利的光辉，清显知道聪子决心已定。

“信不能还，因为还要再见面的。”

一刹那，清显鼓足勇气说。

“哎呀，少爷。”

蓼科的声音含着愠怒。

“您怎么能像个孩子一样，说话不算数呢？……您想过没有，这样做是多么可怕，毁掉的可不光是我蓼科一个人哪！”

“算了，蓼科，要请清少爷尽早还信，那就只能再见一次面了。这是解救你和我惟一的一条路，如果你真的也想救我的话。”

聪子制止了蓼科，她的清亮的声音仿佛来自别一种世界，清显听了

也感到一阵颤栗。

二十八

清显难得要来看望本多，想同他长谈一番，本多叫母亲准备晚饭，这个晚上也暂停为了迎考的学习，不打算温课了。这个朴实的家庭，来了清显这位稀客，立即增添一种华丽的空气。

白天，白金般的太阳始终裹在云层里燃烧，酷暑难耐，夜晚依然暑气不消。两个青年卷起衣袖在聊天儿。

朋友到来之前，本多就抱着一种预感，等到两人在墙边的皮沙发上坐下，开始交谈起来之后，他就感到清显再也不是过去那个清显了。

本多第一次发现他的眼里闪耀着如此率直的光辉。这是一位标准的青年人的目光，然而本多心中依然怀恋以前这位朋友略带悒郁的低伏的眼神。

尽管如此，朋友肯把这样重大的秘密毫无保留地对他和盘托出，这使他甚感幸福。虽然本多已经等待了很久，但从来没有强迫过他这样做。

细想想，本来这种内心的秘密，即使对朋友也不可泄露，但是这桩重大秘密一旦关系到名誉和罪孽，清显这才爽快地袒露出来，作为朋友受到他无比的信赖，本多自然感到非常高兴。

抑或是心理作用吧，在本多眼里，清显已经成熟多了，那种优柔寡断的美少年的面影淡漠了。眼前正在说话的，是一个热恋的青年，完全摒弃了言谈举止之中那种闪烁其词、似是而非的表现。

清显面颊潮红，牙齿洁白、闪亮，说起话来略显几分羞赧，而声音铿锵有力。他的眉宇之间英气凛然，是个地道的沉湎于情恋中的青年的姿影。说起来，同清显最不相称的也许就是他那喜欢内省的一面了。

听罢清显的叙述，本多迫不及待地说了一通毫不相干的话。

“听了你小子的故事，不知为什么，使我想起一件奇特的往事。那是什么时候啊，你问我还记得不记得日俄战争，后来我到你家里去，你给我看一册日俄战争的影集，其中有一张《凭吊得利寺附近战死者》，那种奇异的场面简直就像舞台上的群众，当时你说你最喜欢这张照片。那时我就想，你小子一向讨厌强硬派，怎么会说出这种混话呢？

“可是今天听了你的一番话，这种美丽的恋爱故事又叠化出那片黄尘滚滚的原野上的景象。我也闹不清楚，究竟是为什么。”

本多一反寻常，一方面说了一些暧昧不清、一时心血来潮的疯话；一方面又怀着赞叹的心情看待清显这桩违法犯禁的行为。他对自己也感到奇怪起来，他一向是个决心恪守法规的人啊。

这时，仆人端来两份晚餐，这是母亲精心调制的，为了使这对哥儿们在一起痛痛快快吃顿饭，各人的食盘里都放着酒壶。本多为朋友斟酒，唠着家常：

“你小子奢侈惯了，我家的饭菜合不合你的口味，母亲一直担心着呢。”

清显吃得很香，本多看了很高兴。两个年轻人好一阵子都不言语，只顾埋头吃喝，表现出旺盛的食欲。

——饭后，各人都沉浸于充分的冥想之中，本多在思忖，听到同龄的清显表露的这段爱情故事，自己既不产生嫉妒也不感到羡慕，心里只是充满幸福，这究竟是为什么呢？这种幸福感就像雨季的湖水，不觉之间涨满庭园，浸泡着心灵。

“今后你打算怎么办呢？”

本多问道。

“我还没有好好想过，我这个人，一旦开了头，中途就不会停下手来。”

要是以往的清显，做梦都不可能听到他会做出这番回答，他的话足以使得本多睁大了双眼。

“这么说，你要和聪子小姐结婚吗？”

“那不行，已经下来敕许了。”

“你想不想冒犯敕许结婚呢？比如逃往外国去结婚。”

“……你小子懂得什么呀。”

清显说着说着沉默了，眉宇间今天初次浮现出以往那种暧昧的悒郁的表情。本多本来为了看到清显原来这副神色才追问到底的，可是一旦看到了，反而在幸福感里平添一层淡淡的不安的阴影。

清显寄望于未来的究竟是什么呢？他的那张面孔仿佛是用微妙的线条精心绘制的一幅工艺肖像画，本多眺望着他美丽的侧影，不由浑身战栗起来。

清显端着一盘饭后上的草莓，离开座席，来到本多收拾得十分整洁的书桌边。他用胳膊肘儿支撑着桌面，坐在转椅上，轻轻向左右摆动着身子，胸和脸都把胳膊肘儿作为支点，摇摇晃晃转动着角度；右手用牙签穿起一个个草莓抛进嘴里，显示出全然不受严格家法约束的一副吊儿郎当的派头，素洁的胸脯上落满了糖屑儿，他不慌不忙地掸了掸。

“喂，要招蚂蚁的。”

本多一说，清显含着草莓笑了。他多少有些醉意，平时白皙而淡薄

的眼圈儿泛红了。而且，转椅一下子转过了头，那只白里透红的腕子来不及移动，他身子微妙地歪斜下来。这位青年似乎自己还未回过神儿来，突然遭到一次莫名其妙的痛苦的冲击。

清显修长的眉毛下闪烁着一双充满梦幻的眼睛，然而，本多切实感觉到，那副神采决不是在注视着未来。

和平时不同，本多很想把满心的焦躁传达给对方，看来，先前的幸福感不得不由他自己亲手击破。

“我问你，今后究竟作何打算呢？你想过事情的结果没有？”

清显抬眼注视着朋友，本多至今未曾见到过这种既明亮又黯淡的眼眸。

“有什么必要想这些呢？”

“可是，围绕你和聪子小姐的诸多事项，到了必须要有一个归结的时候了。你们二人不能像两只做爱的蜻蜓一样，光是在半空里飞翔，总得有个停歇的地方吧。”

“这个我清楚。”

清显只应付了一句，随即闭嘴了。他的两眼四顾茫然，望着屋内的各个角落，例如书架下面和字纸篓一旁的小小阴影。随着夜的到来，仿佛带着几多眷恋之情，这座简朴的学生式的书斋里，也于不知不觉之间悄悄渗透进来一些微微的暗影。清显黑眉间的一弯曲线，宛若将这些阴影凝缩为弓弩，使之呈现出流丽宛转的造形。他的眉毛生于情感，又凝缩着情感，仿佛是一位英姿飒爽的卫士，一边守卫着阴郁而不安的眼睛；一边忠实地扈从着眼睛，目标对着同一个方向。

本多决心将一时盘旋于脑海里的一个念头说出来。

“我刚才不是说了些奇怪的话吗？听到你和聪子小姐的事，想起了日俄战争的照片。

“我在考虑，为何会这样呢？若是硬要摆出道理，也许就因为下面这些缘由。

随着明治时代的过去，那些兵荒马乱的战争年代终结了。往昔的战争故事，已经堕落为监武课堂上幸存军官的功名录和乡间炉畔的渔樵夜话，如今的年轻人，谁还肯跑到战场去送死呢？

“然而，行为的战争结束了，代之而来的，感情的战争时代到来了。这场无形的战争，那些头脑迟钝的家伙是完全感觉不到的，甚至不相信会有这种战争。但是，这种战争确实已经开始，为着这场战争所特选的青年们，无疑已经开始了战斗。你小子就是其中之一。

“同行为战场一样，我认为，年轻人也会战死于感情的疆场，这恐怕就是以你为代表的我们时代的命运……看来，你已经决心战死在这个新型战争的战场上了，对吗？”

清显一个劲儿微笑，不作回答。窗外，吹来一阵雨前湿润而凝重的

风，他们汗津津的前额，犹如倏忽扫过冰凉的刷毛。本多认为，清显之所以没有回答，是因为不言自明根本没有回答的必要呢，还是自己的说教正好符合他的想法而又过于直截了当，一时使他难以开口呢？二者必居其一。

二十九

三天后，有一天学校里下午停课，上午上完课之后，本多就和家中的学仆一起，到地方法院去旁听，这天从早晨起一直下雨。

父亲是大审院法官，在家里也是个十分严峻的人。儿子十九岁了，上大学之前就用功学习法律，父亲看他前途有望，决心让他子承父业。从前，审判官是终身职业，今年四月，法院组织进行大规模改革，二百余名法官被命令停职或退役，大审院本多法官怀着与不幸的老同事们共命运的心情，也提出了退职申请，但没有被批准。

于是，他的心情也发生改变，父亲对儿子的态度中，增添一层上级对未来接班人的关爱和宽慈之情。对本多来说，这是父亲未曾有过的新的感情，为了实现父亲的期望，他越来越刻苦用功了。

让尚未成年的儿子到审判席旁听，也是新的变化之一端。除了自己主审的案子不许儿子旁听之外，不论民事刑事，一律允许他和在家自修法律的学仆一起自由出入法院。

要使通过书本学习法律的繁邦接触日本判案的实际，以便学习法律实际操作上的一个侧面，说到底也只是表面的理由，父亲的意图是想通过对揭开表象、暴露人的本来面目的刑事案件的审理，让十九岁的儿子那种稚嫩的感受能力经受锻炼，由此确实学得更多的东西。

这是一种危险的教育。但是，青年们通过游惰的风俗和歌舞音曲，只吸收一些合乎年轻人柔弱的感性的东西，只要合乎自己的胃口就接受过来，因而有被同化的危险。比较起来，在这里旁听，至少一方面可以睁大严肃的法制的眼睛，有效地接受实际教育；另一方面又能亲眼看到人的那种游移不定、炽热而不洁净的黏性的情感，眼见着受到严冷法律的一番打理，犹如经过厨房中的烹调，从中获得技术操作的本领。

他们在赶往刑事第八科小型法庭的时候，发现法院阴暗的走廊微微闪现着光亮，原来那是洒满院中茂密的绿树上的雨水，本多感到，这座熔铸着犯人心情的建筑，作为理性的代表，实在充满了过多阴郁的气氛。

这种阴郁的情结，直到他在旁听席上落座之后依然挥之不去。性急的学仆及早把他带到这里来，将老师的儿子撂在一旁，自己只顾阅读随身携带的案例卷宗。本多颇为不悦，蓦地朝他瞅了一眼，又转头望着审判官席、检察官席、证人席和律师席等，那些空荡荡的椅子仿佛浸满雨水的潮气，宛若自己空虚心灵的生动写照。

本多只是凭借一副年轻人的目光观察一切！观察本来就是他天生的使命。

本来，繁邦性格开朗，立志使自己做个有为的青年，打从听到清显的一番告白之后，忽然产生了奇妙的变化。说是变化，其实是产生于亲友同学之间的一种不可理解的错位。长久以来，他们互相珍重对方的性格，虽然没有任何赐予，但三日前，清显突然像一个病愈后将疾病传染给别人的患者，在朋友心中种下内省的病菌扬长而去了。而且，如今这种病菌迅速繁殖，看起来，本多比清显更具有符合自己的内省的资质。

这种症状首先表现为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安。

“清显现在怎么样了？我是他的朋友，怎好茫然失措，一直袖手旁观呢？”

午后一时半开庭，等待的时候，他的心早已离开即将开始的审判场面，始终被这种不安的情绪所左右。

“我应该对朋友提出忠告，叫他彻底断念，不要再这样走下去了。

“过去，一直不管朋友的死活，只是守望着他的优雅，他相信这都是出于自己的友情。今天，他把一切都袒露出来，作为朋友应该行使起码的友谊的权利，努力将朋友从迫在眉睫的险境中拯救出来，这才是正当的态度。到头来即使遭到清显的抱怨，哪怕宣告绝交也绝不后悔。等过了十年二十年后，清显也许会理解的。即便一生不理解也没有关系。

“清显确实在朝着悲剧径直走去。那是美丽的，犹如瞬间掠过窗前的鸟影，然而，眼看朋友为这种美丽牺牲整个人生，自己能置之不理吗？

“是的，从今后自己将倾力献出一个凡夫俗子的友情，不管遭到他怎样的嫌弃，都要给他危险的热情浇上一瓢冷水，极尽全力阻止他突入命运的渊薮。”

——主意已定，本多的头脑猝然燥热起来，他再也无心等待旁听同自己毫无干系的审判了。他恨不得立即跑到清显那里，千方百计劝他回心转意。可是这种愿望又不能马上实现，因而又增添一层新的不安，使他心急如焚。

定睛一看，旁听席上已经坐满了人，他这才知道学仆为何及早占好了位子。有的看起来像研读法律的学生，也有许多普通的中年男女。佩戴袖章的报社记者们也纷纷忙碌起来。这些人怀着好奇心赶来，同时又装得一本正经，有的留着胡子，装腔作势地摇着扇子，伸出长着长长指甲的小指挖耳朵，掏出硫磺般的耳屎，消磨着时间。本多眼里瞅着这帮子听众，发觉这些一心只想着“我们决不会犯罪”的人们是多么丑恶。自己千万别像他们一样，哪怕一丝一毫都要极力避免。洒满雨水的窗户透射着灰白的光线，平板似的映在旁听席每个人的面孔上，只有法警黑色帽檐上的闪光显得格外耀眼。

人们喧闹起来，原来是被告到场了。被告身穿蓝色囚衣，跟着法警走向被告席，旁听的人争着看那人长什么模样儿。本多透过人群的缝隙，隐约看到一个小小的白胖的面颊和深陷的酒窝。不久，他又发现被

告似乎是个女囚，梳着高高的发髻，浑圆的肩膀团缩在一起，没有任何紧张感。

律师出庭了，只等着审判官和检察官到来了。

“就是她，少爷，没想到这个女子会杀人，都说人不可貌相，果不其然。”

学仆在本多耳边嘀咕着。

——审判正式开庭，先由审判长向被告问清姓名、住所、年龄、籍贯等。场内鸦雀无声，似乎只能听到书记员沙沙沙纸上走笔的声音。

“东京市日本桥区浜町二丁目五番地，平民增田登美。”

被告起立，流利地回答，但声音很低，听不清楚。旁听的人一律向前探着身子，用手兜着耳朵，唯恐漏掉每一句关键的提问。被告有问必答，但是问到年龄时，不知道有意无意，稍微迟疑了一下，在辩护律师的催促下，才醒悟过来：

“三十一岁。”

她朗声答道。此时，她蓦地回头望了望律师，脸上飘着散乱的鬓发，一双眼睛清炯有神。

站在那里的身个儿小巧的女人，在众人眼里犹如一只半透明的蚕，即将吐出意想不到的复杂的罪恶的细丝。她那轻微摆动着的身子，使人联想到囚衣腋下润湿的汗珠儿，因不安的心跳而一时晃动乳头的乳房，以及对任何事情都麻木不觉、稍显冷艳而丰实的肥臀。她的肉体由此放散出无数罪恶的细丝，最后被罪恶的茧子紧紧封裹。肉体和罪恶竟然有着如此完美的照应……这正是世上的人们所寻求的，一旦沉迷于这种热烈的梦魇，平时人们所激发起来的一切爱情和欲望，都将化作罪恶的成因与结果。不论是瘦削的女子还是丰腴的女子，她们的身姿就是罪恶的形态，包括她的乳房表面渗出的想象的汗水……眼下，她的肉体已经成为无害的想象力的媒介，旁听的人们逐一认可了她肉体的罪恶，从而沉浸于喜悦之中。

年轻的本多自然也觉察到旁听者们的这种想象，但洁身自好的他拒绝自己的想象同他们混为一体，只是专心倾听被告对审判官讯问的陈述，逐渐向案件的核心迈进。

女子的陈述过于冗长，说话颠三倒四，但事情很清楚，这桩人命案皆因一连串主动而热情的行动，最后走火入魔导致成为一出悲剧。

“被告是什么时候开始和土方松吉同居的？”

“那是……去年，这我不会忘记，是六月五日。”

“这我不会忘记”一句话，使旁听席上腾起一阵笑声。法官叫大家肃静。

增田登美本是一家餐馆的女招待，和厨师土方松吉相好。土方新近

死了老婆，单身一人，增田为了照顾他，从去年起开始同居。但是土方不愿和她正式办理结婚手续，两人同居之后，他越来越热衷于嫖女人。去年岁末，竟然向同一条浜街上岸本餐馆的女侍大量花钱。这位名叫阿秀的女侍，芳龄二十，善于迷惑男人的心，弄得松吉经常整夜不得回家。今年开春，登美找到阿秀，恳求阿秀把男人还给她，阿秀嗤之以鼻，登美一怒之下，就把阿秀给杀了。

这本来是一桩市井里巷常见的三角关系的案子，看不出有什么独特之处，但随着法庭调查的深入，一些凭现象很难预测的众多细节性真实，逐渐显露出蛛丝马迹。

这女子有个八岁的私生子，过去寄养在一个乡下亲戚家里，后来接回东京来让孩子受义务教育。登美决意要和松吉一起过日子，这个有了孩子的母亲，竟然稀里糊涂被拖上了杀人之路。

被告开始陈述当天夜晚杀人的经过：

“说起来，当时要是阿秀不在就好了，也不会有这种事儿了。我到岸本餐馆去找她，她要是感冒躺着不出去也就好了。

“使用的凶器是一把片鱼刀，松吉有着手艺人的气质，自己保有几把用得很顺手的菜刀，他说：‘对于我来说，这可是武士的刀子啊！’老婆孩子决不许碰一下，自己研磨自己保管。自从同阿秀有了关系之后，怕我吃醋会出意外，不知藏到哪里去了。

“他那般提防着我，我有点恼火，有一次跟他开玩笑，吓唬他说：‘不用菜刀，别的刀子有的是。’松吉长期不回家里之后，一天我打扫橱柜，意外地发现包着菜刀的小包，惊奇地看到菜刀上生了锈。由此可知，松吉迷恋阿秀到了什么程度。我手捧着菜刀浑身颤栗，这时，孩子正好放学回家，于是很快平静一下心情，想送到磨刀店去研磨一下，这样松吉想必会非常高兴吧？也是我做妻子的一份心意。我把刀包好正要出门，孩子问我：‘妈到哪儿去？’我说有事儿出去一下，乖孩子好好看家。孩子却说：‘妈不用回来了，我要回到家乡上学去。’孩子的话使我好生奇怪，问明缘由，才知道附近的孩子都嘲笑他，说你妈被你爸给甩了。这肯定是同学从家长们嘴里听来的。孩子觉得与其跟着遭人耻笑的母亲，还不如回到乡下养父母身边更好。我一时气不过，打了孩子，扔下啼哭的孩子跑出家门……”

此时，登美说道，自己心里已经没有阿秀，脑子里只盼着早点儿去磨刀。

磨刀店忙着做预约的活儿，在登美的再三催促下，等了一个小时才好容易轮上她。走出磨刀店，她已经不打算回家，懵懵懂懂地向岸本餐馆走去。

阿秀因为随便旷工到处游玩，这天过午才回来，老板娘刚刚数落了她一顿，这事关系着松吉，阿秀哭着道歉，事情才算完结。不巧，登美赶来，说有事找她，叫她出去一下，谁知这回阿秀倒爽快地答应了。

阿秀此时已经新换了衣裳准备应客了，她脚蹬木屐，摆出一副高级

艺妓的派头，懒洋洋地边走边轻浮地说道：

“我刚才跟老板娘说了，今后再也不和男人来往啦。”

登美心中不由泛起一阵喜悦，随后阿秀又大声笑着，像是要立即推翻自己的诺言：

“只怕我三天也熬不下去哩！”

登美极力控制自己，她把阿秀带到浜町河岸上一家寿司店，说要请她好好吃一顿；又像个大姐姐似的，费尽心机想和她谈谈。阿秀一直冷笑着沉默不语，登美带着几分醉意，半是做戏地低下头来恳求她，而阿秀却不理不睬。过了一个小时，门外黑了下来，阿秀说再待下去又要挨老板娘的臭骂了，于是站起身要回去。

其后，登美记不清两人是如何走到浜町河岸晦暗的空地上的。也许阿秀想回去，登美硬是留住了她，不知不觉走到那里了。虽说这样，登美也不是一开始就对阿秀怀有杀机才把她带去的。

两人争执了几句后，阿秀望着河面上迷离的霞光，露出雪白的牙齿笑着说：

“说千说万都没有用，正因为你这样死乞白赖，所以才遭到阿松的嫌弃！”

这句话是关键，登美陈述道。她对当时自己的心情做了如下的说明：

“……听到她这句话，我火冒三丈，可不，我该怎么说呢？就像一个黑暗中的婴孩儿，一心想得到什么，或者痛苦得受不了，可又说不出口，只是大声哭叫，乱蹬乱踹。我当时就是这样，手脚乱动，不知怎的，就把包袱解开了，握紧菜刀胡乱挥舞着，黑暗之中，阿秀的身子撞在刀口了。我只能这么说，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

——听了这个故事，包括本多在内的所有旁听人，都鲜明地看到一个婴儿在暗夜中手舞足蹈的幻影。

增田登美说到这里，两手捂住脸哭泣起来，囚衣内的双肩在抖动，从背后看过去，她那丰腴的肉体反而赢得人们的怜惜。旁听席上的空气，开始时明显的好奇心逐渐发生了微妙的转化。

淅淅沥沥的雨水淋在窗户上，一片银白，使场内弥漫着一层沉痛的光亮。仿佛站在场中央的增田登美，代表着那些生存、呼吸、悲叹和呻吟着的人们的全部感情。只有她才有资格享有这种感情的权利。起先，人们只注视着这位三十岁小个子女人丰腴而汗湿的肉体；如今，人们凝神屏气，看着一个为情所苦的女子，犹如注视着一只厨师加工过的活虾。

她的全身无不暴露在人们的视线里，躲开人们耳目所犯的罪行，如今在众目睽睽之下，借助她的身子现出了原形，显示出比起善意和德行更加明晰的罪恶的特质。舞台上的女演员只给观众看到自己想暴露的部分，而增田登美比起女演员来，没有一处不置于众人的视线之中。这就

等于说，既然整个世界都是观众的世界，那么一切都可以让人们直视无碍。站在她那一边的律师给她的援助太微弱了，小小的登美，没有女子常用的花梳和金钗，没有任何珠宝，没有华丽的衣衫，她只是个犯人，一个十足的女子。

“要是日本建立陪审制度，弄不好会判她无罪，因为谁也敌不过这个伶牙俐齿的女子啊！”

学仆又对繁邦小声说。

繁邦心想，人的热情一旦循着一定的规律而动，谁也阻挡不住，而现代法律则是以人的理性和良心为前提的，所以决不可能接受这种理论。

繁邦又想，开始来旁听时认为这种审判和自己无缘，眼下又觉得并非如此，不过他发现，面前的增田登美喷薄而出的炽热的岩浆般的情思，自己到底是无法与之相容的。

雨还在下着，天空已经发亮，一部分云层裂开了，连绵不停的雨丝伴着阳光洒满大地。玻璃窗上的雨珠，蓦然闪现着光辉，如梦如幻。

本多希望自己的理性永远成为那灿烂的光亮，但他难于舍弃为热烈的黑暗所吸引的心性。然而，这热烈的黑暗只是一种魅惑，不是任何别的东西，是确确实实的魅惑。清显也是魅惑。而且，这种从根本上摇撼生命的魅惑，实际并非属于生命，而是关联着命运。

本多原来打算规劝清显，如今他想等一等，看看情况再说。

三十

眼看就要放暑假了，学习院发生一件事情。

帕塔纳迪特殿下的翠玉戒指丢失了！库利沙达殿下吵吵嚷嚷，认定这是一桩盗窃案，闹得沸沸扬扬。帕塔纳迪特殿下谴责这位堂弟太轻率，他希望内部解决，使得事情尽快收敛。不过，这位王子在心里也同样断定是盗窃。

学校方面对于库利沙达的吵闹做出激烈的反应，回答他说，学习院决不会发生盗窃事件。这种蹊跷的事情更加增强王子们的思乡情绪，甚至巴望赶快回国。王子们和学校针锋相对，完全出于下面的一件事情。

舍监认真听取王子们的意见，但王子们的证言略有分歧。他们晚上到校园里散步，回到集体宿舍，吃罢晚饭再回到房间，发现戒指不见了。库利沙达殿下认为堂兄戴着戒指外出散步，吃晚饭时将戒指留在房间里，这期间遭到了盗窃；但是帕塔纳迪特殿下本人记不太清楚了，据他说散步时确实是戴在手上的，吃晚饭时是不是留在宿舍，则记不清了。

究竟是遗失还是被盗，看来这是重要的关键。于是舍监问清了王子们散步时经过的路径，查明了在那个美好的傍晚，王子们曾经跨越禁止入内的天览台的栅栏，在那片草地上躺了些时候。

舍监查明真相的时候，是在一个雨水下下停停的炎热的午后。舍监决心催促王子们同自己一道寻找，三人沿着天览台找遍了每个角落。

天览台位于演武场一角，是被草坪包围着的一小块高地，是明治大帝观看学生们练武的纪念场所。这里仅次于大帝亲手栽种杨桐树的祭坛，被看成是这座学校的一处神圣之地。

两位王子在舍监的陪同下，今天公然跨越栅栏，登上天览台，沿着雨湿的草地，要找遍这片一二百平方米大台地的各个角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光是注意寻找王子们躺着聊天的地方还不够，三人分别从三个角落一点点寻觅着，他们不顾脊背被越下越大的雨水打湿，扒拉开一棵棵草根仔细查看。

库利沙达殿下多少怀着抵触的情绪，然而也只得满腹牢骚地按部署进行。温厚的帕塔纳迪特殿下，正因为是自己的戒指，老老实实顺着台地一角的斜坡认真巡视。

如此绵密地在草地上一处处详细查找，对于王子们来说还是头一回。虽说可以靠着亚斯卡门神闪耀的金光，但翠玉的绿色和青草混在一起，很难辨认。

雨水随着制服的衣领渗进脊背，王子思恋着故国雨季的暖雨。淡绿的草根看上去犹如渗进的阳光，云层断开了，湿漉漉的杂草丛里盛开着小小的白花，缀满了雨滴，但依然保留着粉色花瓣上干爽的光泽。有时候，日影透过高高杂草锯齿状的叶子，看起来就像戒指隐藏其中，掀开叶背一看，原来是小甲虫在下边躲雨。

由于眼睛紧紧盯着附近的青草，草叶渐渐在王子的眼里变得巨大起来，使他们想起故国雨季茂密的森林。灿烂的积云迅速在草丛间展开，天空一半湛蓝，一半暗黑，似乎听到隆隆的雷鸣。

王子现在热心寻求的已经不再是翠玉戒指了，而是月光公主已经失去的扑朔迷离的面影。一簇簇碧绿的青草欺骗着他的眼睛，使王子心烦意乱，简直要啼哭起来了。

这时，体育部的一些人，肩上搭着运动服，打着伞经过这里，他们看到这种情景站住了。

丢失戒指的消息已经传扬开去，男人戴戒指本来就是出于一种柔弱的习惯，一旦丢失就到处寻找，很少能获得大伙儿的怜悯和同情。当他们得知王子在雨中低头寻找的正是那枚戒指，想起库利沙达到处宣扬遭人盗窃，学生们出于厌恶，都对他投以冷言冷语。

不过，他们还没有看到舍监，一旦看到站在一旁的舍监，心里不由一惊。舍监威严地低声吩咐大伙儿帮着一同寻找，于是他们默默转身散开了。

三个人已经向台地的中央逐渐靠近，看来已经没有什么希望了。这时雨已远去，淡淡的阳光照射下来。午后姗姗来迟的夕阳，辉耀于雨湿的草丛中，碧影婆娑，光怪陆离。

帕塔纳迪特殿下看到一簇青草下面含着翠玉戒指，正在闪耀斑斓的绿光。但是，当他用濡湿的手指拨开草丛一看，散射在那片土里的微弱的光亮，将草根映照得黄灿灿的，哪里会有戒指的影子？

——清显后来听到了这段枉费心力寻找戒指的事情。舍监虽说处于一片真诚，但王子们却感到受到无缘无故的屈辱，以此为由，王子们收拾行李离开宿舍，搬到帝国饭店居住。他们对清显表明，无论如何最近要回暹罗。

松枝侯爵听到儿子谈起这件事情深感痛心，如果听任王子就这么回去，一定会在他们心中留下无法弥补的创伤，想起日本终生都会感到不快。侯爵试图缓解学校和王子们的对立情绪，但王子们态度已决，此种调解目前看来不可能奏效。因此，侯爵思忖着，应该等待时机，首先劝说王子们不要回国，然后想办法使他们的心情平静下来。

说着说着，暑假快到了。

侯爵也和清显商量好了，一旦放暑假，就邀请王子们住进松枝家的海滨别墅，清显到那里陪伴他们。

三十一

清显征得父亲的同意，约请本多同他一起去。夏天的一日，包括王子在内的四个年轻人，一块儿坐火车离开了东京。

父亲每当来这座镰仓别墅时，在车站接受町长、警察署长等一大批人士的欢迎，由镰仓车站到长谷别墅的道路上，铺满从海岸运来的白沙。这回侯爵提前告诉町政府，他们之间虽说也有王子，请一律当作一般学生看待，决不要举行欢迎仪式什么的。所以四个人才能从车站乘上人力车，轻松愉快地抵达别墅。

登完一段绿叶纷披的弯路，石砌的别墅大门出现在眼前，门柱上刻着四个大字："终南别业"，系采自王摩诘的诗题[注]。

这座日式的终南别业，整整占据了一条面积约三万平方米的山谷。祖先建筑的茅草葺顶的房舍，几年前被焚毁，现任侯爵又在原址上盖起了日西结合的具有十二套居室的宅邸，阳台以南的整个院落都改建为西洋式庭园。

站在朝南的阳台上，正前方可以远远望见大岛，喷出的火焰犹如远方的篝火照耀着夜空。顺着庭园走上五六分钟就到达由比海岸，侯爵夫人在那里洗海水浴，侯爵就站在阳台上用望远镜瞧着取乐。不过，庭园和大海之间夹着一带田野景色，显得很不协调，所以从庭园南边开始种上一片松树挡住那里，可是一旦长大成林，庭院的景色就同海水连成一气，到那时将要失去用望远镜观察海景的机会。

这里，夏天风光明媚，景色壮丽，无与伦比。山谷敞开呈扇形，右面的稻村崎，左面的饭岛，看上去犹如庭园东西两边山尾的余脉，天空、陆地，以及夹持在两道地岬中间的海面，极目远眺，所有景色似乎都包容在松枝别墅的范围之中。可以冒犯这片土地的，仅仅限于随意徜徉的云影，瞬间掠过的鸟影，还有远洋上小船的帆影。

因此，在这个浓云翻滚的夏季，以开阔的扇形山谷作为观众席，以广大的海平面作为舞台，使人有面对乱云飞渡的剧场的感觉。当时，设计师不肯在阳台上铺设拼木地板，侯爵坚决反对，他对设计师申斥道："船的甲板不也是木板的吗？"特地叫他使用质地坚硬的柚木，将阳台铺上蓝、白二色相间的拼花地板。清显日复一日，在这里观察海面上云彩的微妙变化。

那是去年夏天的事。

远洋上凝聚的积云犹如搅动的炼乳，沉滞的日光射进云层幽深的襞褶，那光线反衬出含着阴影的部分，似浮雕一般倔强地凸显出来。可是，云谷间光线阴郁而沉淀的部分，看上去似乎永远沉睡着一种特别的时间，远比这里的时间迟缓得多。相反，威猛的云层迎着阳光的部分，却迅疾地一直流逝着悲剧的时间。不论哪一种云层，绝对都是无人之境，沉睡、悲剧，在那里一概属于相同性质的嬉戏。

凝神注视，则岿然不动；转瞬之间，则移步换形。鬣毛般凛凛闪动的云丝，倏忽化为卧女纷乱的头发。看着看着，云层涣散了，丝丝缕缕，寂寂然停在空中。

是什么松解开了？宛如精神的松弛，那般光明灿烂、银白而坚固的形态，转瞬之间就沉溺到最昏愚而柔弱的感情中了。这就是解放！清显看到，撕裂的云彩不久又聚合到一起，奇诡的云影以乱军之势朝着庭园奔袭而来。这时，云翳首先掠过海滩、田地，次第由庭园南端径直笼罩过来，原本仿照修学院离宫修剪过的枫树、杨桐、茶树、扁柏、紫丁香、满天星、木槲、松树、黄杨和罗汉松等林木密布的斜坡，刚才还是阳光普照，枝叶绚丽，俄而黑云压境，连蝉声也变成了凄切的哀吟。

尤为美丽的是晚霞。从这里经过的所有云彩，仿佛都有预感似的，一旦霞光来临，朵朵飞云都将被染成赤、橙、黄、绿等五彩的颜色。这些云朵在着色之前，因为紧张地等待，显得十分惨白……

“多么漂亮的庭园啊！没想到日本的夏天会这般美好。”

乔培清炯的眸子倏忽一闪。

站立在阳台上的两位王子褐色的肌肤同这里最相合。今日，他们的心里一派晴朗。

清显和本多两个都感到阳光有些强烈，但两位王子却感到温和、适度，两人不知疲倦地晒着太阳。

“先洗洗海水澡，歇息一下，然后再到庭园里走走吧。”

清显说。

“为什么非要歇息不行呢？看，我们四个人不都是很年轻而健壮吗？”

库利沙达说。

清显想，对于王子们来说，比起月光公主、翠玉戒指、朋友、学校等一切的一切，最重要的也许就是“夏季”吧。看起来，夏天最能弥补王子们巨大的缺失，治愈他们剧烈的悲哀，抚平他们深沉的不幸。

清显一味沉浸于未曾一见的暹罗的酷暑里，只觉得自身也沉醉于周围豁然开朗的夏景之中。蝉声聒噪，充满庭园，一种冷静的理智似冷汗一般，从额头上蒸发而去。

四个人从阳台下来，聚集在广阔的草坪中央的日晷旁边。

这只镌刻着以上文字的古老的日晷，那蔓草花纹的青铜时针，犹如一只扬起头颅的鸟儿，正巧固定在西北和东北之间的“12”这个罗马数字上，影子已经接近三点了。

本多用指头抚摸着表盘上“S”周围，想问问王子，暹罗准确的位置应在哪个方向，又生怕徒然唤起他们的乡愁，随即作罢了。于是，他背对太阳，让自己的身影挡住日晷，三点的影子被抹消了。

“对啦，这样很好。”乔培看到后说，“要是站上一天，时间就会消逝。我回国后，也要在院子里安装日晷，碰上幸福的日子，就叫仆人用自己的身子挡在上边，制止住时光的脚步。”

“弄不好仆人会被太阳烤焦的！”

本多说着，再次让阳光回到日晷盘上，三点的影子复活了。

“不会的，我们国家的仆人整天在太阳底下都没事儿，阳光比起这里要强烈三倍呢。”

库利沙达说道。

清显忖度着，那副黧黑闪亮的褐色肌肤，体内定是储满阴凉的幽暗吧？为此，他们只是在自己本身的树荫里歇息。

——由于清显不小心向王子们泄露了到后山散步的逸趣，弄得本多连汗都来不及擦干，只得跟着大家向后山攀登。以往，对任何事都提不起精神的清显，这回竟然事事跑在头里，令他惊诧不已。

登上山顶即将到达山梁的时候，松林的木荫尽情兜满了海风，从由比海岸一带拂拂吹过，登山时的汗水很快消失了。

四个青年回复到活泼的少年时代，由清显领头，一起穿越大半边长满山白竹和凤尾草的山梁上的羊肠小径。其间，清显停住踏着去年落叶的步履，指着西北方喊道：

“瞧！只有到这里才能望见。”

青年们停下脚，透过树木间隙，眺望临近眼前广阔的溪谷，那一带是千家万户拥塞一处的门前町。他们发现那里高高耸峙着大佛的姿影。

他们从正面只能看到大佛浑圆的脊背和衣饰上模糊的襞褶，佛面仅可窥见侧影，至于胸部，只能少许瞥见顺着浑圆的肩头绵延向下的衣袖的波纹。阳光照耀着青铜圆实的双肩，对面宽阔的胸怀之间，承受着平缓的光线，一片澄明。已经西斜的太阳，清晰地凸显着一堆一堆青铜螺纹头发，垂挂于一侧的长长的耳朵，看起来好似热带树上坠下的奇妙的颀长的干果。

王子们看到大佛，立即跪倒在地上，本多和清显被他们的行动吓了一跳。两位王子一点儿也不吝惜洁白的亚麻布裤子，双膝杵在湿漉漉的

陈腐的竹叶堆上，对着远方沐浴在夏阳里的大佛合掌膜拜。

清显和本多不太礼貌地交换了一下眼色。这样的信仰已经远离他们的生活，任凭如何寻觅都无法找回。尽管他们对王子们殊胜的礼拜毫无嘲讽之意，但还是觉得，这两位以往看作一般同学的王子，蓦然飞向了观念和信仰相睽离的别一世界。

---

[68] 王维《终南别业》诗中有“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句。

三十二

四个人环绕后山转了一圈儿，跑遍院子里的各个角落，坐在海风拂拂的客厅里休息，打开从横滨运来的用井水拔过的柠檬汁畅饮。于是，疲劳立即消除，个个心情振奋，打算赶在日落之前，到海里游上一游，接着分头准备起来。清显和本多系着学习院式的红色三角裤，穿着露着脊背和两胁缝着锯齿形针脚的棉布游泳衣，戴上草帽，等着动作缓慢的王子们。不久，王子们来了，他们穿着英国制的横纹海水游泳衣，肩头光裸着茶褐色的肌肉。

本多虽说是交往已久的老友，但夏天里清显未曾邀他到这座别墅来过。只在一个秋天，本多应约来这里拾过栗子。因此，本多和清显打从童年时代在片濑学习院游泳场共同游过一次海之后，再也未能在一起游过。况且那时候，两人还不像现在这样格外亲密。

四个人径直跑出庭园，穿过院外一带幼小的松林和毗连的田野，来到海滩之上。

下水前，清显和本多老老实实做体操，两位王子看到简直笑翻了。这笑声可以说是对他们一次轻微的报复，因为他俩只是远远眺望大佛而不肯跪拜。在王子们眼里，如此现代化的只为自己着想的这种戒律，在这个世界上显得很可笑。

然而，正是这种狂笑表现了王子们罕见的轻松愉快的心情，清显很久没有看见过两位异邦的朋友如此欢乐的样子了。水中一阵畅游之后，清显早已忘记东道主照顾客人的义务，四个人分做两组，躺在海滩上，离得远远的，王子们用本国语交谈，清显他们用日语交谈。

落日包裹在薄云里，失去了先前酷热的势头，对于清显白嫩的肌肤尤为适合。他那只穿一件三角裤的湿漉漉的身子，痛痛快快仰面躺倒在沙滩上，紧闭着眼睛。

本多盘腿趺坐在他左侧的沙滩上，呆呆望着海水。海面十分平静，但波浪的景色使他感到很着迷。

他的视线的高度和海面的高度几乎相同，但奇怪的是，他突然觉得，眼前的大海到了尽头，陆地由此开始了。

本多一只手捧着沙子，倒腾到另一只手里，沙子漏光了，只剩下空空的掌心，他再次抓起一把沙子，但眼睛和心思全然被大海吸引住了。

海就在这里完结了。如此广阔的大海，如此充满活力的大海，就在

眼前完结了！不论从时间还是空间来说，没有比伫立于境界线上更加感到神秘的了。置身于大海和陆地如此壮大的分界线上，宛若站在一个重大的历史关头，一瞬之间见证了一个时代向另一个时代的移转，此时的心境难道不是如此吗？本多和清显生活着的现代，也不外乎相当于一次潮涨潮退时的境界罢了。

……大海就在眼前完结了。

遥望远洋的波涛，就会明白，它们是经过多么漫长的努力，最后才不得不在这里宣告完结。于是，全世界所有海洋的一场声势浩大的企图，终于徒劳地结束了。

……然而，尽管如此，这是何等平稳而又亲切的挫折啊！波浪最后一圈儿微细的余波，立时失去纷乱的感情，同潮湿沙滩平滑的镜面化为一体，变成淡淡的泡沫，此时，身子重新退回了海里。

远洋里涌来的四段或五段的细碎的雪浪，各自同时扮演着不同的角色，或昂扬，或高腾，或崩溃，或融合，或退却……

那种显现出橄榄色柔软腹部的飞扬的水波，是扰乱的，怒号的，渐渐强化的怒号，变成一般的呐喊，而呐喊终将变成窃窃私语。巨大的白色的奔马，将变成小小的奔马，不久，横冲直闯的马队的马身消散了，最后，岸渚上只留下不住踢踏的雪蹄儿。

两道粗大的余波由左右张开着扇形，互相侵扰着渐次融入沙滩的镜面，其间，镜中的影像活泼地晃动起来，激荡的浪花奔涌着，映出锐利的纵长的形状，仿佛是闪光的霜柱。

退去的远方的波涛，同一道道奔涌而来的波浪相重叠，没有一道波浪背对着海岸，而是混成一体，一同咬紧牙关指向这里。可是向洋面望去，刚才岸渚上看似强劲的波浪，实际上呈现出稀薄而衰退的气象扩散开去。渐渐地，渐渐地流向远洋，海水变浓了，岸边海水稀薄的成分渐渐地被浓缩，被压挤，以致使水平线变成深绿色，无边的浓缩的青碧就会结成坚硬的晶体。虽然装点着距离和间隔，但惟有这种结晶才是海的本质。这种稀薄、慌乱的波的重复，最后凝结成的蓝色的晶体，那才叫大海呢……

想到这里，本多的眼睛和脑子都疲劳了。他转眼看看清显，从刚才起他就以为清显睡着了。

他那白皙而柔美的体躯，只裹着一条红色三角裤，形成鲜明的对比，微微起伏的雪白的腹部和三角裤上缘相接之处，闪耀着干沙和贝壳细末的光亮。清显偶而抬起左腕枕在头底下，本多发现他的左肋外侧，离开樱花蓓蕾般的乳头不远、平时被上臂遮盖的地方，集中生长着三颗小黑痣。

肉体的征象是奇妙的，虽然长期交往，但第一次发现朋友于不经意之间暴露出的身上的秘密，他不愿直盯着那些黑痣。本多闭上眼睛，眼皮内散放着强烈白光的夕空，鸟影一般鲜明地浮泛着三颗黑痣。不一会儿，那些羽翼临近了，显现出三只飞鸟的形状，向头顶上迫击而来。

本多又睁开眼，看到清显鼓动着秀美的鼻翼一呼一吸，微微张开的嘴唇之间，闪现着莹润而洁白的牙齿。本多的眼睛再次移向他胁肋上的黑痣，这回，他看到那些黑痣像沙粒一般深深嵌入清显白嫩的肌体。

如今，就在本多眼前，干燥的沙滩终结了，接近水线的沙地，随处分布着斑驳的白色沙堆，逐渐经水侵而变得黝黑起来；然而，那里却刻印着轻浅的波浪的浮雕，似化石一般密密麻麻镶嵌着小石子、贝壳和枯叶等物。而且，不论多么小的石子，都保留着退潮时的水痕，向着大海呈扇形张开。

不光小石子、贝壳和枯叶，海水冲上来的马尾藻、碎木片、稻秆和橘皮都一律嵌入其中了。既然如此，清显坚实而白嫩的肋部肌肉，嵌入极其微细的黑色的沙粒，也是很可能的。

这是多么令人伤感的事啊，本多思忖着，如何在不把清显弄醒的情况下，想办法帮他除掉。瞧着瞧着，那些微小的沙粒随着胸部的起伏而强健地运动着，不管怎么看，它们都不是无机物，而是清显肉体的一部分，本来那就是黑痣。

他总觉得，那黑痣背叛了清显肌体的优雅。

也许肌体感觉到被强烈的凝视，清显突然睁开眼，目光交汇，看到朋友一时惶惑起来，于是抬起颈项问道：

“能帮助我一下吗？”

“好的。”

“我来镰仓，名义上是陪王子们游玩，实际上是想给人一个我不在东京的印象，造成一种舆论，你懂吗？”

“我大致也猜到你的意图啦。”

“我会时常抛下你和王子们，悄悄回东京去。三天不见她，我就受不住啦。我不在时，你撒个谎瞒过王子们，万一东京家里来电话，你也好歹替我糊弄一下，这就看你小子的本事啦。今晚，我将乘三等末班火车去东京，明天早晨赶头班车回来，拜托啦。”

“好吧！”

本多响亮地接受下来，清显满怀幸福地伸出手和本多握手，接着进一步说道：

“有栖川宫殿下的国葬，令尊也会出席的吧？”

“嗯，看来有可能。”

“他死得正是时候，昨天听说，因为他的辞世，洞院宫家的纳彩仪式也要延期了。”

本多从这位朋友的话里，得知清显的恋爱一一关系着国事，再次切切实实感到一种危险。

这时，王子们高高兴兴手拉手奔跑过来，打断了他俩的谈话。库利

沙达气喘吁吁，他用稚拙的日语说道：

“刚才我和乔培说些什么，你们知道吗？我们谈了转生的事呢！”

三十三

两位日本青年听到这些话后，不由得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轻浮而急躁的库利沙达根本无暇顾及听话人的表情。这半年来，乔培饱尝异国种种艰辛，比起库利沙达，他白净的面颊虽说还没有变红，但看得出来，他正泛着犹豫，忖度着这类话题该不该再继续下去。或许要多少留下一点儿文明的印象吧，他用一口流利的英语说道：

“这个嘛，我刚才同库利谈起小时候听乳母讲《本生经》的故事。在过去世，即使是佛陀，作为菩萨，也接连经过一次次转世，变成金色天鹅、鹌鹑、猴子和鹿王等。那么我们的过去世是什么呢？于是我们很感兴趣地胡乱猜测起来。库利说他前生是鹿，我的前生是猴子，我有点儿不高兴，就反说我自己是鹿，而库利是猴子，两人为此争论不休。你们对我们两个怎么看呢？”

不管站在谁一边都不太礼貌，清显和本多微笑着不做回答。清显为了转移话题，就说他们二人对《本生经》一窍不通，请王子随便讲讲其中的一个故事听听。

“那好，说说金色天鹅的故事吧。”乔培说，“这故事发生在佛陀还是菩萨的时候，接连有过两次转生。大家知道，所谓菩萨，就是未来开悟成佛前的修行者，佛陀过去世也是菩萨。所谓修行，就是求得无上菩提，普度众生，修诸波罗蜜。菩萨时候的佛陀，一边转生各类生物；一边积善行德。

“很久很久以前，生在某婆罗门家的菩萨，娶同一阶级家族之女为妻，生下三个女儿后辞世，遗属为别家所收养。

“死去的菩萨后来投胎金天鹅而转生，具有回忆前生的智慧。不久，菩萨天鹅长大了，满身生着美丽的金羽毛，冠绝一世。这只天鹅游于湖面，身影犹如月光闪烁；翔于林间，树枝树叶好似金笼子，玲珑剔透。有时，这只天鹅停在树枝上休息，树上就像结出不合节令的黄金果实。

“天鹅知道自己前生是人，留下的妻子和女儿被别家收留，并靠着为人做女红维持生计。于是，天鹅想：

“‘我的一根根羽毛，打成金条可以卖钱，今后我要给留在人世的可怜的家人——妻子、女儿，每次送去一根金条。’

“天鹅从窗户里窥见前世的妻子和女儿们过着贫苦的日子，唤起满心爱怜之情。另一方面，妻子和女儿们看见窗棂上站着一只金光闪闪的天

鹅，大吃一惊，于是问道：

"'哎呀，这不是一只美丽的金天鹅吗？你是打哪里飞来的？'

"'我是你们的丈夫和父亲，死后脱胎转生为金天鹅，我来探望你们，要使你们快活些，不再过穷苦的日子。'

"天鹅送给他们一根羽毛，飞走了。

"就这样，天鹅每次飞来，都要留下一根羽毛，母女们的生活越来越富足了。

"有一天，母亲对女儿们说：

"'禽兽之心不可测，你们的天鹅父亲指不定什么时候就不飞来了。下次再来，就把它的羽毛一根不剩地全都拔光！'

"'啊呀，好个残忍的妈妈！'

"女儿们悲叹着加以反对，一天，金天鹅又飞来了，欲壑难填的母亲将它引到身旁，用两手一下子抓住，将它全身的羽毛拔个精光！说也奇怪，拔下的金羽毛一根根都变成鹤毛般白色了！天鹅再也不能飞了，前世的妻子把它装在一只大瓮里，放进食饵，巴望它再长出金羽毛来。谁知新生的羽毛都是白的，长满羽毛的天鹅起飞了，化作银光闪亮的小白点儿，钻入云层，再也没有飞回来了。

"……这就是乳母讲述的《本生经》上的一个故事。"

本多和清显深感惊奇，这个故事和他们听到过的童话十分相似。然后，又围绕信不信转生这个问题展开讨论。

清显和本多过去谁也没有卷入过这种争论，所以多少感到有些茫然。清显用探询的目光倏忽朝本多瞥了一眼，平素我行我素的清显，一旦投入抽象的议论，必然显得有些张皇失措，这样一来，反而等于向本多心中轻轻刺了一针，立即激起他的谈兴。

"假定真有转生这回事，"本多急不可待地说下去，"就像刚才讲的天鹅的故事，有着洞察前生的智慧，这当然很好，否则一度中断的精神，一度失去的思想，到了下一个人生不留任何痕迹；同时，另一种崭新的精神，一种毫无关系的思想从此开始……这样一来，时间上一系列等待转生的每一个体，和分散于同一时代空间的每一个人，都只能具有同一种意义……这样一来，所谓转生不就变得一无意义了吗？假如把转生看作一种思想，不就是将毫无关联的几种思想统括起来的一种思想吗？因为我等对于前世不具有任何记忆，那么所谓转生就是企图证明没有任何确证的东西，这是一种徒劳的努力。要想证明，就必须平等观察过去世和现在世，富有比较、对照的思想见地。因为人的思想于过去、现在、未来三世之中，必然偏向于某一世，逃脱不出位于历史正中的'自己的思想'之家。佛教所主张的'中道'，与此大致相似，但所谓中道是否就是人们所能持有的有机的思想，这还是个可疑的问题。

"退一步说，假如认为人所怀有的一切思想都属于各种迷幻，那就必须具有第三种见地，以便各个识别一种生命由过去世向现在世转生时在

前后两种世界之中的迷幻。惟有这第三种见地，才能证明转生，但对于转生的当事人来说，只是一个永远的谜。这第三种见地恐怕就是开悟的见地，所以转生的思想只限于超脱转生的人所能掌握，然而转生的思想即使被控制，此时，转生本身也就随之不复存在了，不是吗？

“我们活着，却具有丰富的死，葬仪、墓地、供在那里枯萎的花束、对死者的记忆，还有当前的亲友的死，接着对于自己的死的预测。

“假若如此，那么，死者们也许具有多样的丰富的生。从死者的国度眺望我们的城镇、学校、工厂的烟囱，遥望一个接一个的死和一个接一个的生。

“所谓转生，和我们站在生的一边看死正相反，不就是站在死的一边看生的一种表现吗？不就是变个角度加以观察的吗？”

“那么说，思想和精神为何在死后还能传达给人们呢？”乔培静静地反驳道。

本多本来就是个头脑机敏的青年，他用一种轻蔑的口气断定说：

“这和转生问题不一样。”

“有何不同呢？”乔培平静地问，“你总得承认，同一种思想隔一段时间，可以被不同的个体所继承。要是这样的话，相同的个体隔一段时间也可以被不同的思想所继承，这又有什么奇怪呢？”

“猫和人是相同的个体吗？还有刚才故事中的人和天鹅、鹌鹑、鹿。”

“从转生的观点看，这些都称为相同的个体。肉体即使不连续，只要妄念是连续的，就可以看作同一个体。不叫同一个体，或许叫‘一条生命的河流’也行。

“我丢了那枚心爱的翠玉戒指。戒指不是生命之物，不能转生。不过，所谓丧失，也具有一定的意义啊。这件事对我来说，仿佛是出现的一种根据，说不定什么时候，戒指又会像绿色的星星在夜空里闪烁。”

说到这里，王子悲从中来，似乎一下子脱开了谈话的主题。

“也许，那枚戒指是某种生命之物悄悄转生而成，那也说不定啊，乔培。”库利沙达天真接过话头，“或许它迈动自己的双腿逃到某个地方去了。”

“说起来，那枚戒指如今也许转生为月光公主那般漂亮的女子了。”乔培突然沉浸在自己恋爱的回忆中了。

“别人的来信，都说她身体很好，可是月光公主本人怎么不写信来呢？是人们在安慰我吧。”

本多没有在意听他说些什么，一直思考刚才乔培所提出的奇妙的辩驳。的确有一种思维，不把人作为个体，而是当作一条生命的河流看待。不认为是静止的存在，而作为流动的存在。正像当时王子所言，一种思想为各个“生命的河流”所继承，同一种“生命的河流”为各个思想所

继承，这两者是一样的道理。因为生命和思想同化为一体了。而且，这种生命和思想本为同一体的哲学一旦推广开去，那么，统括无数生命之河的生命大潮的连环，人们称之为“轮回”的东西，也就有了成为一种思想的可能……

本多沉浸于这种思考的时候，清显在搜集暮色渐浓中的沙子，和库利沙达一起全神贯注建筑一座沙寺，但是暹罗风格的尖塔和鸱尾，用沙子很难堆磊起来。库利沙达在沙里掺了几滴水，撮成一座纤细的尖塔，然后小心翼翼地从湿沙堆集的屋顶上反捏出鸱尾，看起来好似女人袖筒中伸出的纤细的手指。没想到，这根刺向凌虚的痉挛而反转的黑沙指头，干涸后变脆，断裂而倾圮了。

本多和乔培也停止了争论，转过眼看着他们玩沙子。这两个半大孩子一直乐滋滋地忙个不停。这座沙子伽蓝该点灯了。好容易精雕细镂的寺门前观和纵长的窗户，已经均匀地弥漫着暮色，连轮廓都变得一团昏黑，细碎的水花似濒死者喑弱的白眼，这个世界难以消亡的余光被搜集起来，以这种聚合而成的白色为背景，寺院渐渐化为朦胧的暗影。

恍惚之间，四人的头顶上星空闪耀，灿烂的银河跨越中天，本多知道的星星名称很少，尽管如此，但对于夹峙银河两边的牛郎、织女，以及为双方作伐而展开巨大羽翼的天鹅座的北十字星，立即就能辨认出来。

此时，涛声轰鸣，听起来远比白天里浩大，昼间看起来离得相当远的海和沙滩，如今一同融入浑沌之中了。空中明星荧荧，威压般地密匝匝挤在一起……四个青年人被这种景象所包裹，好像被封闭于一种无形的巨琴般的乐器之中。

这的确是一把巨大的鸣琴！他们是误入琴槽中的四粒沙子，那里是无边的黑暗的世界，但槽外却光明灿烂，从龙头到凤尾绷紧着十三根弦，倘若伸过一只纤纤素手，稍加撩拨，那宛如星辰悠悠回转般的音乐，就会震动琴弦，摇撼着琴槽里的四粒沙子。

海的夜，微风鼓荡。青年们呼吸着潮水的香气，以及被冲上岸的海藻的腥味儿，一种颤巍巍的情绪，不时侵扰着他们裸露于凉飔中的素肌，经潮风润泽的肌肤，反而由此喷出火一般的热气。

“该回去啦。”

清显突然说道。

这当然意味着催促朋友们回去吃晚饭；可是本多心里有数，清显一直记挂的是末班火车的时刻。

三十四

清显不过三天就悄悄去东京一次，回来后，就把那边发生的事情详详细细告诉本多一个人。他说，洞院宫家的纳彩仪式延期了，但这并不意味着聪子的婚事遇到什么麻烦。聪子经常应邀到洞院宫家去，父宫殿下待她很亲切。

清显不满足于这种状况，他开始考虑，下次将聪子招来终南别业过上一夜。这是个危险的计划，他要本多为他想想办法。不过，一旦细想起来，就感到其中障碍重重。

一个酷热难眠的夜晚，清显迷迷糊糊中做了个从未做过的梦，梦中的浅滩上海水温热，远洋里冲过来的漂流物和陆地上的垃圾混杂在一起，堆积在海岸上，刺伤了游人赤裸的双脚。

……不知为何，清显穿着平素难得一见的白布和服以及白布裤子，挎着猎枪，站在野外的道路上。高低起伏的原野不太广阔，远方可以望见房舍毗连的人家。自行车在路上奔驰，那里充满异样的沉闷的光亮。夕阳最后残照般微弱的光线，不知是来自天空，还是来自地面，显得有些游移不定。原野上起伏的杂草从内里弥散着绿光，远处的自行车车身，也似乎发出模糊的银灰色的亮光。倏忽瞥一眼自己的脚下，素白的木屐带子，足背上的青筋，奇妙地浮现出来，细密可见。

这时，光线黯淡了，天空一角出现鸟群，大声鸣叫着向头顶袭来。于是，清显向空中叩响了猎枪的扳机。他不仅是无情的一击。他浑身充满无名的怒火和悲伤，他不是对着鸟儿，而只是瞄准太空巨大的蓝眼睛打了一枪。

接着，被击中的鸟儿一起坠落下来，天地之间顿时卷起嗥叫和血的风暴。这是因为，无数的鸟儿一边高声喊叫，一边滴沥着鲜血，云集成为一根粗大的木柱，不断朝一个场所掉落，看起来就像瀑布奔流不息，这种坠落伴随着响声和鲜血，接连不断，所以就像一场龙卷风暴。

这场风暴眼看着凝固了，变成一棵巨树，顶天立地。这是无数鸟的尸体固化而成的巨树，树干呈现异样的红褐色，没有枝叶。然而，巨树一旦静止、定形，鸣叫也断绝了，周围又涨满和先前相同的沉痛的光芒，野外的道路上，悠悠驶来一辆无人骑乘的崭新的银灰色自行车。

清显感到自豪，是他一手拂拭了隐天蔽日的凝重的晦暗。

此刻，原野道路的远方，走来一群同自己一样素白装束的人，他们

一声不响地走着，距离这边一二百米远光景，就停住了脚步。仔细一看，人人手里都拿着闪光的杨桐叶玉串。

为了给清显洁身，他们当着清显的面挥动玉串，发出一阵银铃般的响声。

在他们之中，清显清晰地看到学仆饭沼的面孔，不由大吃一惊。饭沼张开嘴，对清显这么说：

“您是灾祸之神，肯定是的。”

清显听他一说，打量着自己，不知何时，他的脖子套上了红紫斑驳的勾玉项链，玉石又滑又凉的感触扩散到胸肌上来。而且，自己的前胸犹如厚厚的椭圆形岩石一般。

他朝白衣人指呼的方向回望，那棵由鸟的尸体凝结的巨树，长出了茂密而鲜嫩的绿叶，上下笼罩着一团明丽的绿意。

……于是，清显醒过来了。

鉴于是个不寻常的梦，清显打开久久没有光顾的《梦日记》，尽可能详密地记述下来。他醒来之后，体内依然奔涌着激烈的行动和勇气的热潮，仿佛刚刚从一场战斗中凯旋。

为了在深夜将聪子接到镰仓，拂晓前再送回东京，乘马车不行，火车也不行，人力车更不行，不管怎样，都必须乘汽车。

不过，既不能用清显的自家车，更不能用聪子身边的汽车。而且，必须找一位素不相识、对往事一无所知的司机开车。

虽说在广阔的终南别业内，但也不能让聪子同王子们照面，虽然还不清楚两位王子是否听说过聪子的婚事，但如果他们认出了聪子，必然会给将来种下祸根。

为了闯过这道难关，无论如何，都得由本多扮演一个不熟悉的角色。为了朋友，他答应聪子的来回都由他亲自接送。

一位同学的名字浮上他的脑际，他是富商五井家的长子，朋友中只有他自由使用自己的一辆汽车。为此，本多专门跑了趟东京，造访位于麹町的五井家，请他答应将那辆福特连同司机借用一个晚上。

这位常在刚刚及格的分数线上徘徊的懒散青年，看到班上学习成绩首屈一指的秀才求他办事，简直惊呆了。接着，他便不失时机地摆起架子，说什么只要讲明理由还是可以出借的。

虽说平时不合乎本多的性格，不过今天面对这个笨蛋，他还是满心高兴，怯生生地做了一次假告白。因为撒谎，说起话来有点儿吞吞吐吐，但对方以为这是本多心情焦躁和害羞的缘故，他那满脸信以为真的表情十分有趣。理智是很难使人信服的，但只要有虚伪的热情就行，这种热情可以轻易取得他人的信任。本多用一种苦涩的喜悦眺望着他，这个五井也是清显眼中的本多的形象吧。

“真叫人刮目相看哩，没想到你小子还有这个本事。不过，你还瞒着我呢，能不能说说，那小妞叫什么名字？”

“房子。”

本多顺口把久未见面的堂妹的名字供了出来。

“那么说，松枝借给你一宿的住房，我借给你一个晚上的汽车。那咱说好了，下回考试你可得多多帮忙啊！”

五井略略低头施礼，他的眼神充满友谊的光辉。他和本多的智慧，在种种方面取得了对等的地位。他的平板单调的人生观受到了肯定。

“人本来都是一样的。”五井的音调里充满放心的心情，这正是本多所希望的。同时，他也通过清显，获得一个颇为浪漫的名声，这是十九岁的青年人人都会有的愿望。总之，这笔交易对于清显、本多和五井三个人来说，谁也不吃亏。

五井的车是一九一二年制造的最新型的福特，由于发明了自动点火装置，司机再也不像以前那样，特意下车用手摇动，不胜其苦。这辆车属于普通二档变速的T型，黑漆的外表用细红线勾勒着车门边缘，裹在布幔里的后座席依然保留马车车厢的模样儿，和司机谈话时，必须用嘴抵住通话管，将声音传到司机耳畔张开的喇叭筒里。车棚上面有备用车轮和载货架，可供长途旅行使用。

司机姓森，原是五井家的马车夫，他跟大老爷的专任司机学习驾驶汽车的技术，到警察署拿执照时，请师傅堂堂地站在警署门前等着，考试时遇到难题，就跑到门口来问，回去继续做答卷。

本多深夜到五井家借来汽车，为了不使人知道聪子的身份，特地将车停在先前那家军人旅馆旁边，等着蓼科和人力车偷偷把聪子送过来。清显希望蓼科不要来，其实她根本不能来，聪子不在家时，蓼科的存在至关重要，她必须处处留意，装出聪子一直躺在屋里的假象。蓼科实在放心不下，她絮絮叨叨地关照了一番，才把聪子托付给本多。

“在司机面前，我一直叫你房子。”

本多凑到聪子耳朵边说。

福特车的轰鸣震动着暗夜岑寂的住宅区，他们出发了。

本多看到聪子对一切都毫不在意，态度十分果敢，深感惊讶。她身上穿着白色的西装，显得更加无所顾忌。

……本多同这位“朋友的女人”一起深夜乘车兜风，尝到一种奇妙的滋味。他只是作为友情的化身，半夜里坐进飘溢着香水味儿的车厢，一路不住地摇晃，和女人紧挨着身子坐在一块儿。

身边坐着“他人之妇”，而且，一个无情的事实：聪子是女人！本多感到，清显如此信赖自己，这正是来自他们之间一种奇妙的缘分，就是说清显对他一贯严冷的戏弄态度，又空前鲜明地复活了。信赖和戏弄，就像薄皮手套和手背的关系，紧紧粘合在一起。只因清显生得一表人

才，本多才处处包容着他。

为了躲避他的侮弄，只有相信自己的高洁。但本多毕竟不是一个盲目守旧的青年，他是凭借理智保持信念。他决不像饭沼那样，总是把自己看得很低贱，要是那样的话，到头来……只能做清显的奴仆。

聪子坐在疾驰的汽车里，凉风吹乱了她的头发，然而，她依然不失矜持，两人之间绝口不提清显的名字，“房子”这个称呼，成了他们故作亲昵的小小标志。

……

回程的路上，完全是另一幅情景。

“哦，忘记对清少爷说啦。”

汽车出发后不久，聪子说。不能再回头了，必须一路直奔东京，要不然就无法赶在夏夜黎明之前回到家中了。

“我来转告他吧。”

本多说。

“唔……”

聪子迟疑了片刻，终于下定决心，说道：

“好吧，就请跟他这么说，蓼科前些时候遇见松枝家的山田，知道清少爷撒谎。清少爷假装保存的那封信，其实早就被他当着山田的面撕毁扔掉了……不过，蓼科那里也不必挂心，她只求万事平安，睁一眼闭一眼……就是这件事情，请转告清少爷。”

本多又照原样复述一遍，他一口应承下来，对事情神秘的真相一概不多打听。

本多这种正人君子般的态度或许打动了聪子，她一反寻常，变得能言善辩起来。

“本多先生为着朋友可真是尽心尽力啊！清少爷有本多先生您这位朋友，真可谓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哪。我们女人家哪有一个知心的朋友。”

聪子的眼神儿虽然闪现出几分放纵的火焰，但她装束整齐，头发一丝不乱。

看到本多默默不语，聪子不久低下头，悄声地问道：

“本多先生，想必您把我当成一个放荡的女子吧？”

“您怎好这么说呀？”

本多不由激烈地打断了她，聪子的话一语破的，本多虽说不含轻蔑的意味，但心里时常也有这种想法。

本多忠实地履行着彻夜迎送的职责，不论是抵达镰仓后将聪子一手交给清显；还是从清显手里接过聪子把她护送回京，整个过程他都心如止水，毫无所动。这可是他足以骄人的地方啊！

然而，当本多看见清显拉着聪子的手，踏着树荫穿过月色溶溶的庭园，朝着大海奔跑的时候，他确实感到自己的一番帮忙实在是犯下了罪愆，而且，他看到这桩罪愆拖曳着无比美丽的背影欻然飞走了！

“可不是嘛，我是不该这么说，我自己一点儿也不认为自己放荡。

“不知为什么，清少爷和我明明犯下了可怕的罪过，但丝毫不觉得是罪过，只感到身体受到了净化。刚才看到海岸的松林，就觉得这松林今生今世再也看不到了，耳边听着呼啸的松风，就想到这松涛的音响，今生今世再也听不到了！一瞬间，一刹那，清澄度日，无怨无悔！”

聪子诉说着，每次他都觉得是和清显最后的幽会，尤其是今天晚上，他俩包裹于宁静的自然之中，达到了多么可怕、多么令人销魂的峰顶啊！她焦急不安，如何才能打破禁忌、一股脑儿全都说给本多，让他知道得一清二楚呢？这可是一件难上加难的事啊，就像把死、宝石的光辉以及晚霞的美丽传达给别人一样。

清显和松子躲开朗月的清辉，徘徊于海滨各地。深夜的海滩没有一个人影，周围一派光明耀眼，高高翘起的渔船，将舳舻的黑影投在沙滩上，倒是个可靠的处所。船上沐浴着月光，船板似白骨闪亮，把手伸过去，月光似乎穿手而过。

乘着清凉的海风，两人立即躲在渔船阴影里抱合在一起。聪子很少穿西装，她讨厌那刺眼的白色，她忘记了自己雪白的肌肤。聪子巴望早些甩掉素白，隐身于黑暗之中。

明知没有一个外人，但海上千千纷乱的月影就是百万只眼睛。聪子望着悬在空中的云彩，望着云端闪烁不定的星光。聪子感觉到，清显用小小坚实的乳头，触摸着自己的乳头，互相搅合，最后他把自己的乳头，用力顶在她的丰腴的乳房上。其间，较之口唇的接吻更具爱意，宛若小动物相互嬉戏，使人陶醉于飘飘欲仙的甘美之中。肉体的边缘，肉体的末端所产生的意想不到的亲密交合的快感，使得双目紧闭的聪子，联想到飘忽于云端的闪烁的星辰。

从那里可以径直走向深海般的喜悦，一心想融入黑暗的聪子，当她意识到这黑暗只是渔船的影子，不由一阵惶恐起来。这不是坚固的建筑物和山峦的阴影，只不过是很快进入大海的虚幻的阴影。船在陆地不是现实，这种看似固定的阴影亦似虚幻。聪子如今怀着恐惧，那只相当老朽的大渔船，眼看就要无声地滑下沙滩，逃进大海里了。为了追逐这只船影，永远待在那片阴影之中，自己必须变成大海。于是，聪子于浓重的充溢的感觉中，变成了大海。

围绕着他们二人的所有的一切，那明月高悬的天空，那闪闪发光的海洋，还有那掠过沙滩的潮风，以及远方松林的絮语……这一切将不约而同地一起灭亡。隔着时光的薄片，巨大的“禁止”迫临眼前。那松林的

絮语不就是那种声音吗？聪子他们感到自己被决不容许的东西所包围、看守和保护。正如滴落在水盘里的一滴油，全都由水所护持着一样。然而，这水黝黑、宽广、沉默，一滴香油浮泛于一片孤绝之境。

这是怎样的一次拥抱啊，“禁止”的拥抱！他们弄不明白，这禁止对于他们来说，是夜的本身，还是即将到来的黎明的曙光？只是感到正在向他们逼近，尚未开始侵扰他们。

……他们俩抬起身子，从黑暗中伸出脖颈，凝视着渐渐沉落的月亮。在聪子看来，那轮圆月正是炳然被钉在太空的他们罪愆的徽章。

到处不见一个人影。两人为了取出藏在船底下的衣服，一同站起身来。月光照耀着他们白皙的腹部，下方仿佛依然保留着渔船阴影的残余，两人互相对望一下那黑森森的部位，时间虽然短暂，但却是全神贯注的一瞥。

各人穿好了衣裳，清显坐在船舷上，晃动着两条腿说：

“我们要是被公开承认的一对儿，那就根本不会这般胆大妄为。”

“好狠心啊，清少爷的心就这么无情吗？”

聪子露出一副娇嗔的风情。他们轻松地逗着趣儿，同时又仿佛嚼着沙粒，心中含着难言的苦涩。因为，绝望就守在他们身旁。聪子依旧蹲踞在渔船的暗影里，清显从船舷上垂下的双足，在月光里泛着灰白，聪子捧起清显的脚，将嘴唇贴在趾尖儿上。

……

“本不该对您讲述这些事，不过，除了本多先生，还有谁愿意听呢？我明白，我自己所干的一切很可怕。但请不要管我，因为我知道，事情总会有个归结的……在未到那个时候之前，能多挨一天就多挨一天，没有别的路可走。”

“您真的拿定主意啦？”

本多不由叮问了一句，声音里含着哀切的调子。

“嗯，拿定主意啦。”

“我想，松枝君也一样。”

“所以，就更不应该给您添麻烦啦。”

本多产生一种奇怪的冲动，很想了解一下这位女子的底细。这是微妙的复仇，她如果打算把本多当成“知心朋友”，那么本多他也应该有权利了解聪子，这种了解既不是同情，也不是共鸣。

然而，这位堕入爱河的窈窕淑女，她虽说就坐在自己身旁，但心儿早已飞向远方，要了解她，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手法呢？……本多历来具有的逻辑诠索的老毛病，又在心中抬头了。

车子不住摇晃着，聪子的膝盖几次紧靠过来，但她机敏地庇护着身子，使得两人的膝头决不相撞。她那灵活的动作宛若松鼠旋转小小滑

轮，看起来眼花缭乱。她的表现使得本多怏怏不乐，他想，聪子决不会在清显面前玩起这种小动作来的。

“刚才您说已经拿定了主意，”本多也不朝她瞧一眼，“那么，这和刚才说的‘总会有个归结’的心情，怎么联系起来呢？一旦有了归结之后再拿主意，不就晚了吗？再说，有了主意也就自然有了归结，不是吗？我知道，我的这个问题提得很尖锐。”

“您问得很好。”

聪子平静地应道。本多不由凝视着她的侧影，美丽、端庄的面庞不见一丝慌乱。这时，聪子双目紧闭，车棚上昏暗的灯光柔和地照射着那修长的睫毛，印下深深的阴影。黎明前茂密的树木，像一团团缠绕的黑云打车窗外掠过。

森司机规规矩矩背向这边，一心扑在驾驶上。驾驶席和客席之间有一道厚厚的玻璃拉窗，只要不把嘴对准通话管，两人的谈话就不必担心会被司机听到。

“您是说可以主动使这件事情了结，对吧？您作为清少爷的朋友，这么说我很理解。我活着的时候不能了结这件事，我死后……”

聪子这样说，指望本多会连忙加以阻拦的，可是他一个劲儿沉默不语，等着聪子继续说下去。

“……那一天总会到来的，而且不会太久。到那时候，我可以向您保证，我不会有什么留恋。我已经尝到了活着的幸福，也就不会永远贪婪下去。任何美梦都会有结束的时候，没有什么永恒的东西。如果把这看作自己的特权，那不就是个愚蠢的人吗？我不同于那些‘新女性’……不过，要是有永恒的话，那就是现在……本多先生总有一天会明白的。”

本多似乎知道了清显过去为何那样害怕聪子的缘由。

“刚才您说不能再给我添麻烦了，这话是什么意思呢？”

“因为您一贯走的是光明正大之路，不能老是让您牵扯到其中去，这本来都怪清少爷不好。”

“我不希望您把我当成个正人君子。不错，我的家庭是门风最为纯正的家庭，可是今天晚上我就是个同谋犯。”

“您不能这么说。”聪子语气强烈，嗔怪地打断他的话，“罪犯只是清少爷和我两个。”

听起来，聪子是在极力为本多辩护，但是却冷漠而又矜持地将别人排除在外，只把罪过看成是只有她和清显两人居住的小小水晶宫的事，这座离宫实在太小，可以捧在手心儿里，不管谁进去都容不下来。靠着他们自己的缩身术，方可暂时住在里边，而且，他们呆在里面的姿态，从外面看过去，细微，明晰，历历可见。

聪子猛地低下头去，本多正要去扶她，不想伸出的手触及到了她的头发。

“对不起，尽管再三注意，鞋子里还是留下了沙子，因为不归蓼科收拾，鞋子脱在家里，要是被别的女佣发现有沙子，传扬开去可就不得了啦。”

女人拾掇自己的鞋子，本多不知如何是好，只得把头转向窗外，尽量不向她那边瞧。

车子已经进入东京市区，天空呈现紫红色，拂晓的云彩横曳于街道建筑物的上空。本多本来巴望着尽早抵达东京，但这时又觉得人生难得一遇的夜晚过去了，实在有点儿割舍不得。也许是耳朵的缘故吧，背后传来簌簌的微音，那是聪子正在从鞋里向地上抖落沙子，听起来仿佛是这个世界上最清越的沙钟的声响。

三十五

暹罗的王子们似乎对终南别业的生活各方面都很满意。

一天傍晚，四个人在草地上摆了四把椅子，趁晚饭之前，坐在晚风里纳凉。两位王子用本国语言谈话，清显只顾埋头沉思，本多将书本摊在膝盖上。

“来根曲曲吧。”

库利沙达用日语说。他走过来给大家散发“威斯敏斯特”[注]牌金嘴香烟。王子们在学习院很快学会了这个隐语，将香烟称为“曲曲”。学校里本来是禁止吸烟的，只有高等科的学生勉强可以，学校对这部分人也是睁一眼闭一眼。校园内有一座地下锅炉房，就是烟鬼子的巢穴，称作“曲曲窟”。如今，即便在这种晴天丽日之下，毫无顾忌地吞云吐雾，也还能品尝到“曲曲窟”里那种秘密的甘甜的滋味。英国香烟混合着锅炉房内石灰的气味，于薄暗中警惕地转动着白眼珠，一口连着一口狂抽猛吸，火头始终鲜红……这些因素都凑在一起，才能更增加一番特别的情味。

清显背向着大家，眼睛追逐着飘散于夕空的烟雾，海面上云彩的形状松散了，模糊了，染上了一层玫瑰黄。他感到那里面也有聪子的身影。聪子的影像和体香，融入所有的一切，无论自然产生多么微妙的变动，都并非和聪子无缘。忽然刹风了，夏日傍晚闷热的大气一旦触及着肌肤，此刻就会感到是裸体的聪子在那里迷茫地直接触摸着清显的肌肤。稍稍黯淡下去的合欢树绿毛重叠的清荫，也漂荡着聪子片断的倩影。

本多有个习惯，身边要一直放着一本书，否则心里就觉得不踏实。一个学仆暗暗借给他一本禁书——北辉次郎[注]写的《国体论及纯正社会主义》，年仅二十三岁的作者，使他觉得此人堪称日本的奥托·魏宁格[注]，他那率真而有趣的直白，唤起本多稳健的理性的警惕。他并不憎恶过激的政治思想，他自己本不会发怒，而这本书使看到了别人的发怒，就像看到一种传染性很强的疾病。要使他津津有味地阅读别人的发怒，良心上不是一件愉快的事。

还有，同王子们讨论转生，为了充实自己在这方面的一些知识，那天早晨趁着送聪子回东京，他路过家中，从父亲的书架上抽出斋藤唯信写的《佛教学概论》，开头关于“业感缘起论”的论述十分有趣，这使他想起去年初冬埋头研究《摩奴法典》的情景，当时怕影响复习考试，没有继续阅读下去。

他把几本书摊在藤椅的扶手上，只是漫不经心地翻卷着，最后，他连膝盖上的那本也不想读了，抬起头来，眯缝着近视的双眼，眺望着西边庭园周围的山崖。

天顶上依然明亮，但山崖已经罩上阴影，黑沉沉地矗立着。但是，西边天上的白光，穿透山脚下那片繁密的树林空隙映射过来，那明净如云母纸般的天空，使人想起色彩斑斓的热闹的夏季犹如一幅画卷即将展现殆尽，只剩下最后的余白了。

……青年们愉快而有几分病态地抽着香烟。暮色昏暗的草地的一角，盘旋成柱子形状的蚊蚋。游泳之后黄金般的倦怠。浑身晒得黑红的皮肤……

本多虽然一言未发，但他觉得今天确实是他们充满青春活力的幸福的一日。

对于王子们来说，也应该是如此。

王子们看到清显忙于恋爱，只当没有在意，另外，清显、本多对于王子们在海滨同渔家姑娘一起嬉戏调情，也装作视而不见，最后，清显送给姑娘们的父亲一点赏金也就算完事了。王子们每天早晨站在山上朝拜大佛，在神佛的保护下，夏天悠悠然优美地老去。

房前的高台上，仆人手捧一只光亮的银盘，里面摆着一封信（这个仆人不是本馆的，他平时很少使用这种银盘，感到很珍惜，一有空闲就不惜费很多时间打磨银盘），他向这边草地走来，最先注意到的是库利沙达。

他飞跑过去接过信，一看是王太后陛下写给乔培的信，颇显滑稽而恭敬地捧着，送给坐在椅子上的乔培。

这番情景，清显和本多自然也看到了，但是他们按捺住一副好奇心，静等着王子将满心的喜悦和怀乡的深情向他们传达。他们听到王子拆开厚厚的白色信笺的声音，浮现于暮色里的银白羽毛般的信笺光耀夺目。突然，乔培一声大叫，随即倒在地上，清显和本多连忙跑了过去。乔培昏厥过去了。

库利沙达看到两位日本朋友抱起来那位堂兄，茫然地站在那儿，待他拾起掉在草地上的信笺读着时，便恸哭失声，一下子趴到草地上。库利沙达为何哭叫，他滔滔不绝诉说的暹罗语到底是什么意思，实在叫人摸不着头脑。本多发现那信是用暹罗语写的，不知写的什么内容，他只看到信笺上端印着烫金的王家徽章，以三头白象为中心，两边分别有佛塔、怪兽、玫瑰、宝剑和王笏等，并配以复杂的图案。

人们七手八脚将乔培安置在床上，搬运他的时候，乔培已经茫然地醒过来，库利沙达依然哭泣着跟在后头。

清显和本多虽然不知道事情的原委，但信中无疑是传来了一件噩耗。乔培枕在枕头上，褐色的双颊渐渐融入苍茫的夕暮，一双珍珠般的

眼珠，朦胧地望着天棚，一声不吭。

不久，库利沙达终于平静下来，他首先用英语说道：

“月光公主死了。就是那个乔培的恋人，我的妹妹月光公主啊……其实，如果先把这事告诉我，由我瞅机会转告给乔培，或许他不会受这么大的打击吧。不过，看来王太后陛下是怕我过于悲伤，才直接告诉乔培的。陛下这一点想错了。说不定陛下出于深谋远虑，故意将这件毫无虚假的消息直接告诉乔培，增强他面对悲伤事件的勇气呢。”

这番经过深思熟虑的话语，不太像是平素库利沙达说的。清显和本多被王子们热带骤雨般剧烈的悲叹感动了。他们想象着，一场伴随电闪雷鸣的骤雨过后，艳丽而悲惋的丛林将会立即欣欣向荣起来。

当天的晚餐送到王子们房间，但两位王子连筷子都没有动一下。随着时间的推移，库利沙达想到作为客人还应该恪守义务和礼仪，于是他把清显和本多请来，将那封长信的内容用英语讲给他们听。

原来，月光公主自打今年春天起就染病了，她的病使她无法亲自动笔，同时她又叮嘱别人，千万不要把自己生病的事告诉哥哥和堂兄。

月光公主娇嫩的素手渐渐麻痹，不能动弹了，犹如窗内射进的一条清冷的月光。

英国主治医生全力治疗，然而还是未能奏效，麻痹遍及全身，最后连话也说不清楚了。尽管如此，月光公主也许为了在乔培的心目中保持他们分别时自己健美的形象，依然用不很灵活的话语，反复叮咛千万不可告诉他自己生病，人们听了都流下眼泪。

王太后陛下时时亲临病床旁边探视，每次来看到公主总要哭上一场。陛下听到公主的死讯之后，立即制止住众人，说道：

“我直接告诉帕塔纳迪特。”

信的开头写道：

> 告诉你一件悲哀的消息，你要以坚强的意志将这封信读下去。
>
> 你的可爱的宝贝茜特拉帕公主去世了！当她躺在病床上的时候，是多么思念你啊！后面我会详细告诉你。这里，我作为母亲，首先要说的是，我衷心期望你能将一切都认定是佛祖的圣意，保持一个王子的尊贵，勇敢地接受这个不幸的事实。你身处异邦，听到这个噩耗会是怎样一番心情，作为母亲我全能察知，遗憾的是，我不在你身边，不能给你以安慰。作为哥哥，还请你怀着无比的关爱之情，宛转地把妹妹的死讯转告库利沙达。我之所以如此突然亲笔给你写这封信，是因为相信你不会在悲痛面前低头的刚毅精神。公主她一心想着你，直到生命最后的一息。就请你将此当成最好的慰藉吧。生前不能见她一面，想必你深感遗憾，但你必须理解她的一番心意，她是想永远在你心中保留一副健美的面影啊……

——信翻译完了，乔培一直听着，他终于从床上坐起身来，对清显说：

“我如此悲痛欲绝，辜负了母亲的训诫，感到很后悔，不过，也请你为我想想吧。

“我刚才要解开的谜，不是月光公主死去的谜，我想要知道的是，她从生病到去世这段时期，不，是月光公主不在这个世界上的二十天里，虽然我时时感到袭来的不安，但我为何不知道一点真实的情况，居然还能平安无事地住在这个世界之上。

“我清晰地看到闪闪发光的海水和沙滩，但我的眼睛为何没有洞察这个世界的根底所进行的微妙的质变呢？世界就像一坛葡萄酒在悄悄变质，而我的眼睛只是透过玻璃看到紫红的液体，我为何没有检验一下那酒味儿暗中微妙的变化呢？哪怕每天一次也好啊。我没有时时观察和谛听诸如早晨的清风、树林的颤动，还有鸟儿的飞翔和啼鸣，我只是把这些当成整个伟大生命的喜悦接受下来，而没有注意到世界一切美好的积淀，天天都在不住发生着彻底的质变！假如某一个早晨，我的舌头尝出了这个世界的味道发生微妙的变异……啊，假如有这么一天，我一定立即就会嗅出这个世界已经变成‘没有月光公主’的世界了！”

乔培说到这里，又哽咽着流下泪来，再也说不下去了。

清显和本多将乔培交给库利沙达，回自己房间了，但两人谁也不能安眠。

“王子们说不定想早一天回国，看来不管谁说什么，他们再也无心继续留学了。”

两人一旦单独在一起，本多说道。

“我也这么想。”

清显沉痛地回答。很明显，他也受到王子们悲痛心情的感染，沉浸在一种莫名的不祥的思绪之中。

“王子们要是离开，就只剩我们两个人，会觉得挺不习惯的。说不定爹妈都会来这里一起度夏，好在我们幸福的夏天终于过去了。”

清显自言自语。

本多十分清楚，恋爱中的男人心里很难容纳爱情以外的东西，就连对别人的悲痛也会丧失同情，不过，他不得不承认，清显一颗玻璃般既冷且硬的心，本来是最纯粹、最热情的理想的容器。

——一星期之后，王子们乘英国轮船踏上回国之途，清显和本多到横滨送行。因为正直暑假，没有别的同学赶来告别，只有对暹罗有着很深缘分的洞院宫，委派家里的执事来了，清显同这位执事不冷不热地交谈了几句。

庞大的客货轮船离开栈桥，彩带立即断裂，随风飘走了。两位王子

出现于船尾，站在英国国旗旁边，一直挥动着白色的手帕。

轮船驶向远洋，送客的人都走光了，清显依旧站在夕阳辉耀的栈桥一侧，直到本多前来催促回去。清显送走的不是暹罗王子，如今他感到自己最佳的青春时代，已经逐渐消失在远方的大洋里了。

---

[69] Westminster，英国教堂名称。
[70] 北一辉（1883-1937），又名辉次郎，日本国家主义者，佐渡人。在所著《日本改造法案大纲》中鼓吹国家改造，因与二·二六事件有牵连而被处死。
[71] Otto Weininger（1880-1903），奥地利犹太裔哲学家，二十三岁自杀。著有《性与性格》一书。

三十六

——秋天来了，学校一旦开学，清显和聪子的幽会越来越受到限制，黄昏避开人的耳目一同散步的时候，也得有蓼科前后跟着照应。

就连点燃煤气街灯的人也引起他们的警惕，那些人穿着煤气公司的高领制服，举着长长的点火杆，沿着鸟居坂一角剩下的几盏煤气灯，朝戴着灯罩的火口上点火。他们常常在每晚这种匆忙的仪式结束之后、四周不见一个人影的时候，来到这条曲折的后街上散步。虫声已经繁密起来，家家灯火渐渐消隐。没有大门的人家男人归来的足音也已断绝，传来响亮的上门闩的声音。

“再过一两个月就要结束了，洞院宫家不会一直拖延纳彩期限的。”聪子神态安然地说，仿佛这些都和自己无关，“每天每天，我都在想，明天或许该结束了，再也无法回到过去了。但奇怪的是，尽管干下了无法挽回的事情，却依然睡得很香。”

“即使纳彩仪式过后，也还能……”

“说什么呀，清少爷。罪孽一旦深重起来，善良的心也会被压碎的。我们还是趁早合计一下，看还能再见上几次面。”

“你是横下一条心打算忘掉一切，是吗？”

“是的，但我不知究竟用什么方式。我们所走的道路，不是道路，而是一座栈桥，随时都会结束，大海随时都会开始，这是没法避免的。”

细想想，这是两人最初谈论起终结的事。

关于终结，两人像小孩子一般毫无责任心，他们一筹莫展，毫无准备，也没有任何解决的办法和对策，仿佛这样才能保证自己的纯粹。然而尽管这样，一旦说出口来，终结的观念就会立即在他俩心中锈蚀到一起，不可分离。

清显已经弄不清楚，究竟是开始前没有想到终结，还是正因为想到终结才开始的呢？如果万钧雷霆将两人立即烧焦倒也罢了，长此以往没有任何劫难与惩罚，又该如何是好呢？清显感到不安起来。“到了那时候，自己还能像现在这样，狂热地爱着聪子吗？”

这种不安，对于清显来说也是第一次体会到。这不安使他握紧了聪子的手。聪子为了回应他，伸过手来钩住他的手指，但他嫌麻烦，不愿将分散的手指互相绞合在一起，而是立即用力握住她的手掌。清显几乎

将聪子的纤手捏碎了，聪子决不喊疼，而清显也决不肯放松凶暴的力量。借着远方楼上的灯光，清显看到聪子的眼里噙满泪水，心中涌起一种黯然的满足。

他已体验到自己早先所学得的优雅，隐含着血污的实质。最容易的解决办法是两人一块儿情死，但这更令人感到痛苦，即便这种幽会一分一秒地逝去，清显都觉得是冒犯禁忌，这种冒犯越走越远，犹如倾听金铃的鸣响，可闻而不可及。他感到越是犯罪，越是距离罪愆遥远……到最后，一切都以大规模的欺瞒而告终。想到这里，他猝然颤栗起来。

“我们这样一起走着，也不见您有什么幸福之感，而我现在每一刹那都在品尝幸福……您是否已经感到厌倦？”

聪子像往常一样，带着清亮的嗓音，平静地埋怨道。

“因为太喜欢你了，所以早已跨越幸福的门槛。”

清显郑重其事地说。他深知，即便说出这样的遁词，自己也丝毫不必担心留下孩子般的天真。

前方就要到达六本木商业街了，冷食店已经关上百叶窗，店头飘扬着印有“冰”字的彩旗，于虫声四塞的街头，显得有些凄凉无助。再朝前走，宽阔的灯影洒满黑暗的道路，联队御用的名叫“田边”的乐器店，似乎有紧急的活计，正在打夜班呢。

两人躲开灯光走着，玻璃窗内炫目的黄铜的闪光映入眼帘，那里悬挂着一排崭新的军号，在极端明亮的灯火下，辉耀着盛夏演习场上的光亮。也许是在检验音色吧，那里蓦地传来军号的鸣声，沉郁得要炸裂了，清显从这种声音里预感到一种不祥。

“该回去了，再往前走人眼更杂了。”

不知何时紧跟在后面的蓼科，小声嘀咕道。

三十七

洞院宫家里，对聪子的生活不加任何干涉，再说，治典王殿下忙于军务，周围的人也没有给殿下创造会见聪子的机会，殿下也无意主动提出会见的愿望。但这绝非因为宫家待人冷淡，而是这般家庭男女婚嫁的一种惯例，双方既然已经结为姻亲，频繁的会见反而有害无益，这是周围人的共同看法。

另一方面，即将成为王妃的亲家，如果在门第上多少有些欠缺的话，为了成为一名合格的王妃，还需在各方面重新积累教养；不过，从绫仓伯爵家的教育传统上看，这方面并没有什么困难，他们具有充分的条件，可以随时将自家女儿推举到王妃的位置。优雅的家风熏陶了聪子，作为王妃，她学艺娴熟，可以随时做一首和歌，写一篇好字，插一盎艳花，即使在十二岁那年中选入宫，在这一点上也丝毫用不着担心。

只是，伯爵夫妇觉得，以往对聪子的教育中还有三点不足，需要尽快为女儿补上这一课：妃殿下喜欢长歌和麻将；治典王殿下自己爱好搜集西洋音乐唱片。松枝侯爵听伯爵这么一说，立即请来一名一流的长歌师傅充任教习，还派人送来电话式留声机以及所有能够买到手的西洋音乐唱片。至于麻将一事，为了物色教师颇费一番周折。本来，侯爵自己专意于英国风格的台球，然而宫家却热衷于这种卑俗的游戏，实乃匪夷所思。

于是，便把精于麻将技艺的柳桥花街的老板娘和一名老妓，常常派到绫仓家里来，蓼科也算在一起，围成一桌，开始教聪子打麻将。费用自然由侯爵家出，其中也包括老妓外出的一切开支。

这种夹杂着牌艺高手的四个女人凑在一起，按理说会给平素颇为冷清的绫仓家带来异常热闹而活跃的气氛，但是却引起蓼科满心的厌恶。表面的理由是有损于门风，实际上她是害怕聪子的秘密逃不脱这两个老行家锐利的眼睛。

即便不是如此，对于伯爵家来说，等于是招来松枝侯爵的两名密探。蓼科这种排外的趾高气扬的态度，立即损伤了老板娘和老妓的矜持，引起她们的反感，不撑三天，这事就传到侯爵的耳眼儿里了。侯爵抽空子找到伯爵，极为委婉地对他说：

“府上那位老婆婆珍视绫仓家族的声誉，这是好事，不过这都是为了投合宫家的兴趣而采取的措施，希望府上多多少少包涵些才是。柳桥的两位女子，她们至少感到很光荣，才忙里偷闲到府上供事的。”

伯爵把这番话对蓼科说了，蓼科的处境从而变得困难起来。

本来，老板娘和老妓同聪子也不是初次见面。那次赏樱的游园会上，老板娘在后台担任导演，老妓扮演俳谐师。第一回打麻将时，老板娘向伯爵夫妇祝贺小姐觅得佳偶，并献上一份厚礼。她的祝词至为殊胜：

“多么俊俏的一位姑娘啊，真是天生做王妃的坯子哩！这回缔结良缘，姑爷指不定该多欢喜呢。我们能陪陪小姐，真是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荣耀。这可是关起门来说自家话，我们也会把这桩事告诉儿孙们，一代代传扬下去。”

可是在另外的房间，一旦围在麻将桌旁，就立即撂下脸面，那双恭恭敬敬望着聪子的温润的眼眸消泯了，变成了一条品头论足的干枯的河床。她们的视线有时也停在蓼科落后于时代的和服银丝腰带扣上，惹得蓼科甚是反感。

“松枝府上的少爷不知怎么样了，我从未见过那般一表人才的男子汉。”

老妓手里摆弄着麻将牌，若无其事地说着，老板娘听了，十分乖巧地暗暗扭转了话题。这些都被蓼科看在眼里，心中犯起了疑惑。不过，也许老板娘觉得老妓的话有些唐突，她只是帮衬着略做纠正罢了……

聪子听从蓼科的主意，在两个女人面前尽量少开口。她们对于女人身子的明暗变化，一眼就能看穿，聪子当着两位女人的面，时刻注意不敞开心扉。不过，她又产生另外的担心，让她们看到自己过分悒郁，又生怕遭她们怀疑，误以为对这门婚事不满意，从此传扬开去。要掩护身体，就会暴露内心；要掩护内心，就会暴露身体。因此，聪子处在两难的境地。

其结果，蓼科自有蓼科的打算，她凭借才智，说服伯爵，成功地阻止了麻将桌边的聚会。

“一味听任两个女子的流言蜚语，不像是松枝侯爵老爷的一贯作为。那帮女子看到小姐玩得不起劲，就怪罪到我头上——其实，小姐若有什么不乘心的事，全都是她们造成的——，她们定是告我的状了，说我权高压人。老实说，侯爵老爷的一番好意，到头来却使得府上有花街女子出出进进，这名声总是不好听。再说，小姐也已初步学会了麻将的打法，将来过门之后陪着新姑爷玩玩，经常输上几把，反而显得更加可爱。因此，我请求停止麻将聚会；要是侯爵老爷不肯辞退她们两个人，那么就请老爷把我蓼科辞退。”

伯爵自然不得不接受这桩含有几分胁迫的提议。

——自从蓼科从松枝家的执事山田嘴里，听到清显就信件一事撒了谎，她就站在一个岔路口上了：要么从今以后视清显为敌人；要么全都包容下来，一切遵从清显和聪子的愿望而行动。最终，蓼科选择了后者。

可以说，这完全出自对聪子真情的爱护，同时，蓼科害怕，事到如

今，万一棒打鸳鸯两处飞，弄得不好聪子也许会自杀的。与其那样，倒不如保守秘密，任他们二人自由自在，到时候，他们自然会主动刹车的，不如继续等待下去方为上策。再说，这样做，自己只需极尽全力守住秘密就行了。

蓼科怀着一种自负，自以为通晓男女感情的规律，她的哲学是：没有暴露的东西就等于不存在。就是说，蓼科既没有背叛主人伯爵，也没有背叛洞院宫，她谁也没有背叛。就像化学实验一样，一桩情恋事件，一手给与援助，保证其存在；一手为之守住秘密，消除痕迹，否定它的存在，这样就可以了。当然，蓼科所走的是一座危险的独木桥，她坚信，自己就是时刻准备为他人最后修补破绽，才降临到这个世界上的。只要不惜一切多施恩惠，到头来，对方自然会按照自己的主意行事的。

蓼科一方面尽量使这对男女青年频繁地幽会，一方面又等待着他们热情的衰退，她没想到，这样做本身，也会使自己变得一往情深。而且，对于清显那种永无止境的情欲，唯一的报复办法就是，不久他会主动找上门来，恳求她说："我已经打算同聪子分手了，希望你妥善给以劝导。"她想让清显亲眼看到他自身热情的崩溃。不过，蓼科本人对这一幻想也将信将疑，要是那样，首先聪子不是太可怜了吗？

这位沉着老练的老妪信奉明哲保身的哲学，在她看来，这个世界没有什么安全之类的东西。那么，究竟是什么使她甘心舍弃个人安危，运用哲学本身作为冒险的口实呢？其实，蓼科已经不知不觉成为一种难以言状的快乐的俘虏。一对年轻貌美的男女，在自己的引导下，欢然幽会，眼瞅着他们的无望之恋如烈火般熊熊燃烧，蓼科自己也不由自主陶醉在死去活来的欢乐之中，哪怕冒着天大的危险也置之不顾了。

她感到，在这种欢乐之中，美丽的、青春的肉体两相融合，这本身似乎是符合某种神圣而不同寻常的正义感的。

两情相会时明亮的眼神，互相接近时跳动的胸脯，所有这些，好似一只火炉，重新温暖了蓼科早已变得冰冷的心。为了自己，她不能让这粒火种猝然熄灭。相会前忧郁而憔悴的面庞，一旦认出对方来，犹如六月的麦穗，立时摇曳生辉了……转瞬之间出现了奇迹，跛子迈开了两腿，盲人睁开了双眼。

实际上，蓼科的作用是保护聪子不受邪恶的侵犯，然而，燃烧的烈火不是邪恶，可以写入诗歌的东西不是邪恶，如此的训诫不正是涵蕴于绫仓家传承的悠远的优雅之中吗？

尽管如此，蓼科依然在等待着什么。抑或可以说，她正等待机会，她要把放养的小鸟捉回来，重新关进笼子里。这种期待中含有不吉而沾满血污的东西。蓼科每天早晨浓妆艳抹，按照京都风格精心打扮一番，眼下的疙皱用白粉掩盖，嘴角的细纹搽上隐约的京都胭脂。尽管经过修饰，她还是躲开镜中的容颜，询问般地将黯淡的视线投向空中。秋天渺远的光亮，在她眼里映射着清澄的光点，而且，未来从内部露出一张似乎有所渴求的面颜……蓼科为了重新检点一下自己的盛妆，拿出平时不大使用的老花镜，将纤细的金丝镜腿儿架在耳朵上。于是，一双衰老的

白皙的耳轮，立即被镜腿儿刺得火辣辣地直发疼……

——进入十月后，下来了指示，告知纳彩仪式定于十二月举行。其中还附了一份礼单：

一，西服料子五匹
二，日本酒两桶
三，鲜鲷鱼一箱

后两项不成问题，至于西服料子，承蒙松枝侯爵给五井物产公司驻伦敦分公司经理打了一封长长的电报，托他迅速采购英国最高级呢料寄来。

一天早晨，蓼科想叫醒聪子，只见她睁着两眼，面色苍白，立即折身而起，推开蓼科的手臂，跑到走廊上，即将走进厕所的时候呕吐了。吐出的东西不多，只是弄湿了睡衣的袖子。

蓼科陪伴聪子回到卧室，查看一下紧闭的隔扇外面有没有动静。

绫仓家后院养着十多只鸡，长年累月，雄鸡报晓的声音冲破渐次泛白的格子门，描绘出绫仓家的早晨。太阳升高了，雄鸡依然高叫不止，聪子被鸡鸣包围了，再次将苍白的脸孔靠在枕头上，闭上了眼睛。

蓼科凑在她的耳畔说道：

“听我说，小姐，这事儿千万不能告诉别人！衣服脏了也一概由我悄悄洗涮、收拾，决不可交给用人去做。吃的东西，今后也由我细心调理，做些您所喜欢的饭菜，决不可让用人们知道内情。出于对小姐的爱护，我还要叮嘱您，最要紧的是，今后可要照着我的意思办啊！”

聪子不置可否地点点头，她那美丽的脸蛋儿流下一行泪水。

蓼科的心里充满喜悦，首先，最初的征兆出现时，除蓼科以外谁也没有看到；其次，这正是蓼科所一直期待的事态，所以事情刚一发生，她自然就能接受下来。从此，聪子就掌握在蓼科手心里了！

细思之，对于蓼科来说，比起单纯的情感世界，还是在这样的世界更得意。蓼科堪称是一位精明可靠的血污方面的专家，聪子初潮时也是她最先发现并给以指导的。对这个世界发生的一切一概漠然置之的伯爵夫人，在聪子初潮到来两年之后，才从蓼科嘴里知道这件事。

蓼科一直注意聪子身体的变化，一点儿也不敢大意。例如自从早晨犯恶心之后，聪子傅粉后的肌肤色感，预料未来的烦恼因不快而紧蹙的双眉，饮食嗜好的变化，日常起居当中所流露的紫堇般的忧愁……对于这些迹象，她都一一抓住不放，一旦得到确证，毫不迟疑，立即采取果断措施。

“整天闷在屋子里，身子要生病的，我陪您出去散散步吧。”

她这样说，其实是暗示聪子可以会见清显了。聪子看到天色刚刚过午，外头一片明亮，很感奇怪，抬起疑惑的眼睛望着蓼科。

蓼科一反寻常，脸上涨满了令人望而生畏的神色，因为她知道，自己手里掌握着关系国家名誉的大事。

女佣走出后门来到后院，站在那里给鸡喂食，伯爵夫人两手袖在胸前望着。秋天的阳光洒在走动的鸡群身上，照得羽毛亮晶晶的，晒衣场洁白的衣物快活地飘动着。

聪子一边走一边听任蓼科驱赶脚下的鸡群，她对母亲轻轻点头致意。群鸡丰满的羽毛之中顽强地闪露着步步前行的双腿，聪子第一次感触到这类生物的敌意，这是因和自己同类而产生的敌意。她避忌这样的感触。几根飘散的鸡毛闪闪地挨着地面掉落下来。蓼科打着招呼说：

“我陪小姐出外散散步。”

“散步？那就有劳你啦。”

伯爵夫人应道。女儿的喜事眼看就要临近了，夫人也同寻常大不一样，一副难以平静的风情。但另一方面，对于亲生女儿也越来越客气，仿佛对待别人家的千金一般。这就是公卿贵族的家风，面对即将入宫的女儿绝不说一句指责的话。

她俩来到龙土町町内一座小小的神社，大理石的院墙上写着“天祖神社”的字样。她们跨入秋祭刚刚结束后的逼仄的境内，站在张挂着紫色帷幔的神殿前垂首膜拜之后，聪子随着蓼科转到小小的神乐堂后头。

今天，聪子似乎受到蓼科无形的威压，她怯生生地问：

“清少爷会到这里来吗？”

“不，他不来。今天我对小姐有话说，才陪您到这儿来的。这地方说话儿不必担心被外人听到。”

一侧横卧着两三基石凳，是供人观赏神乐的座席。蓼科将自己的外褂叠在一起，垫在长满苔藓的石面上。

“当心腰部别受凉了。”

她劝聪子坐下来。

“我说小姐，”蓼科改口道，“事到如今也无需我再提啦，不过，您可知道，皇上最要紧的事是什么吗？

“绫仓家代代承蒙皇家恩德，到现在已经是第二十七代啦。凭我蓼科这样的人，也配和小姐谈这个，真是对着佛祖讲经啊。可是一旦获得敕许的姻缘就是不可改变的了，谁要是违背它，就等于违背圣上的旨意，这可是世上最深重的罪孽啊……”

接着，蓼科一五一十加以说明，她说她决不是指责聪子以往的行

为，在这一点上，蓼科也是同谋；事件没有暴露，也不必痛悔不迭；但是总得有个限度，既然怀了孩子，就到了应该有个了结的时候了；虽然过去蓼科是默认的，但事已至此，这场恋爱就不能再延续下去了；眼下，聪子必须下定决心同清显分手，万事都要听从蓼科的指示办理……所有这些，蓼科都有条不紊地罗列出来，尽量不夹杂私情地一一讲述着。

蓼科说到这里，估计聪子已经全都明白过来，并且已经入她彀中。蓼科这才收住话头，叠起手帕，轻轻按了按汗津津的前额。

虽然说的全都在理儿上，但蓼科依旧带着共命运的悲悯的调子，甚至连声音也充满了温润。面对这个比亲骨肉还要疼爱的姑娘，蓼科和聪子接触并没有感到自己怀着真正的悲哀。这种爱护和悲悯之间，隔着一道栅栏，蓼科对聪子越是疼爱，就越是希望聪子和自己一起共享莫名的可怖的欢乐，那是隐藏在可怖的决断之后的欢乐！一种骇人听闻的罪愆，要通过所犯的别的罪愆获得救赎，到头来两罪相抵，二者均不复存在。一种黑暗，掺合进别一种黑暗，就会招来艳丽的曙光，而且都在隐秘之中！

聪子一直闷声不响，蓼科不安地再次叮问了一句：

“您打算一切按照我所说的去做吗？您到底是怎么想的呢？”

聪子的脸上一片空白，不见一点儿惊慌失措的影子。蓼科滔滔不绝讲了一通，聪子闹不清她是什么意思。

“那么，你究竟要我干什么呢？不妨直说了吧。”蓼科打量一下周围，弄明白神社前金鼓[注]的响动，不是人拉的，而是风吹的。神乐堂地板底下，蟋蟀的鸣叫此起彼伏。

“孩子要尽快打掉，越早越好。”

聪子屏住呼吸，她说：

“说什么呀，要是那样非得坐牢不行喽。”

“哪里话，一切都交给我蓼科好啦，即便是泄露出去，小姐和我，首先，警察是不会判罪的，因为您是订了婚的呀。十二月的纳彩一结束，那就越发没事啦。关于这一点，警察心里自然明白。

“不过，小姐，您还是好好想想吧，要是小姐您一直磨蹭下去，当断不断，等肚子大起来，不光圣上那里通不过，就连世上的人们也不会答应的。这桩婚姻那是非破裂不可，殿下也要从这个世界上引退，而且，清显少爷的处境将苦不堪言。老实说吧，不论松枝侯爵家族还是他自己的前途，都会被彻底葬送掉。所以他们只好装聋作哑，不加理睬。到头来，小姐您将失去所有的一切，难道您能甘心情愿吗？眼下只有一条路可走啦。”

“一旦泄露出去，即使警察瞒住不松口，总有一天会传到宫家耳眼儿里的，你说，那时候，我还有什么脸出嫁呢？叫我怎么觍着脸皮服侍殿下呢？”

“用不着为流言蜚语担惊受怕，宫家那里怎么想，还不是完全看小姐的本领吗？您只管一辈子做一位美丽而贞淑的妃子好啦，一切谣言，不久就会不攻自破。”

“你是说，我决不会被判刑、坐牢，你敢保证吗？”

“那么，我再说得更明确一些吧，首先，警察慑于宫家的威严，是决不会把事情公开出去的。要是这样您还不放心，那就将松枝侯爵拖入我们这一边，凭着侯爵的一副伶牙俐齿，无论遇到什么，他都能压住阵脚。说千说万，还不是为他家少爷收拾残局吗？”

“啊，那可不行呀！”聪子喊道，“这一点万万不可，决不能仰仗侯爵和清少爷帮忙。那我不就成了一个下贱的女人了吗？”

“我只是做个假设才这么说的。

“其次，在法律上，我下定决心庇护小姐。小姐只需表明对我的阴谋一无所知，稀里糊涂给吸了麻醉药，才走到这步田地的。到时候，不论怎么公开出去，只要我一人将罪行包揽下来，一切就没事啦。”

“你的意思是说，无论如何我都不可能去坐牢，对吗？”

“这一点，请千万放心。”

蓼科这么一说，聪子的脸上泛起的不是放心的神色。聪子出乎意外地说道：

“我倒很想坐牢哩。”

蓼科的紧张心情放松了，她噗嗤一笑。

“净耍孩子脾气！那又是为的哪桩？”

“女犯人该穿什么样的囚衣呢？我坐了牢，不知道清少爷还会不会喜欢我。”

——聪子说出这样的疯话，不但没有掉泪，眼里还充满狂喜，蓼科从旁瞥见了，不由颤栗起来。

这两个女人尽管身份不同，但她们渴求的无疑是同一种力量，同一种勇气。不论是为了瞒天过海，还是为了揭露真相，当前比任何时候都需要货真价实的胆量。

蓼科觉得，她和聪子两个人一分一秒都亲密无间，不可分离。正如溯流而上的小船和河水的关系，两者力量平衡，小船就会暂时停在一个地方不动。同时，她俩互相理解共同的欢乐，这种欢乐，宛若逃离即将来袭的暴风雨而飞临头顶的群鸟搏击的羽音……这是有别于悲叹、惊恐和不安，只可冠以“欢乐”之名的粗犷的感情。

“总之，您会照着我所说的行动吧？”

蓼科望着秋日阳光下聪子那张兴奋的面庞。

“这些全都不能告诉清少爷，当然是指我的身体的整个情况了。

“不论你所说的有没有效，你只管放心，我谁也不靠，只同你商量，以便选择最好的一条路。”

聪子的语调里已经含着妃子的威严。

---

[72] 原文作“鳄口”，金属制佛具，吊在佛堂或神社前，参拜时拉动绳索发出响声。

三十八

十月初的一天，清显和父母一起吃晚饭时，听说纳彩仪式将在十二月进行。

父母对这个仪式表示出极大的兴趣，竞相述说自己有关典章故实的知识。

“绫仓家为了接待宫家的执事，应当布置一间贵宾房，他们究竟打算安排在哪里呢？”

“都是站着行礼，有一间漂亮的洋房就最好不过啦，可他们家只能在内客厅铺上棉布，由门厅踏在布上出迎。宫家的执事带领两位副官，乘坐马车而来，绫仓家必须用大高檀纸[注]写一份受领书，包在同一种纸里，外面用两根纸捻儿扎好。执事身着大礼服，受礼一方的伯爵或许要身穿爵位服。这些琐末细事，绫仓家堪称内行，根本不用我们插嘴。我们家只需帮衬着出钱就行了。”

——这天晚上，清显心里烦躁不安，自己的恋爱终于被捆上铁索拖在地上走来，他仿佛听到了阴森的钢铁撞击的响声。敕许下达时被激起的欢快的活力消失殆尽了。当时被大大鼓动起来的“绝对不可能”这一坚如白瓷的观念，早已密布着细微的罅隙。曾经义无反顾地陶醉于狂热的欢乐之中的清显，而今犹如一位看尽春花秋月的过来人，只剩下悲惋的叹息。

就此罢休吗？他反躬自问。不行！敕许所激起的力量，曾经促使他们二人疯狂地结合在一起，而纳彩的官方公报不过是敕许的延长，却使他感到一种企图从外部将他们二人拆散的力量。前一种力量只需随心所欲，相机行事；后一种力量则不知如何对待才好。

第二天，清显给联络地的军人旅馆的老板打电话，托他转告蓼科，自己想和聪子见面，希望傍晚之前回话。所以清显虽然照样上学，但根本没有心思听老师讲课，放学后在校外给蓼科挂电话，蓼科回他说：正如您知道的，这十天内不能让你们见面，到时候我会通知的，您自管等消息好了。

他就这样苦熬苦等了十天。想从前，自己对待聪子太冷酷了，如今他切实感到，自己是遭报应的时候了。

秋深了，树叶还没有完全变红，只有樱树的叶子染上红色，脱落了。星期天清显不打算请同学来玩，一个人挺憋闷的，他只顾眺望着湖

面上飘移的云影。接着，他又茫然地瞧着远方九段瀑布，想不通为何那水永无止境地奔泻下来，他思忖着那平滑的流水为什么会接连不断，他觉得那水流就是自己感情的姿影。

体内一旦积攒起空漠而不适的情绪，有的部位发热，有的部位发冷，动弹一下身子，沉重的倦怠和焦躁就一起袭来，就像害病一样。清显独自一人在广阔的庭院里无目的地漫步，走上主楼后面桧树林中的小路。他看见老园丁在挖掘叶子发黄的山药。

透过桧树梢可以窥见蓝天，昨天的雨滴掉落下来，打在清显的额头上。他感到，这雨滴几乎砸穿他的前额，为他带来清凉而激烈的音信，将他从害怕被世间抛弃和遗忘的不安之中拯救出来。他一直等待着，什么事也未发生，然而，正如十字路口络绎不绝的脚步声，不安和疑惑使得他的一颗心忙乱不堪。而且，清显甚至忘记了自己的美丽！

——十天过去了。蓼科很守约。但是，这次见面的吝啬表现使他感到心寒。

聪子到三越百货商店挑选和服料子，伯爵夫人本该一道去的，因为有点儿感冒，只叫蓼科一人陪着去了。因此，聪子有可能同清显见面。不过，要是约在衣料商场会面，店员们看到挺没趣的，不如叫清显在有狮子雕像的入口等着，一直等到午后三点，一旦看到聪子从百货店出来，就由她任意走过去，自己紧跟在聪子和蓼科后头。不久，两人进入附近一家不起眼的年糕赤豆汤店，清显就可以在那里同聪子度过些时光，说说话儿。这样一来，等候的车夫还只当是她们一直待在百货店里没出来呢。

清显提早离开学校，制服外面罩上一件风衣，掩盖着领章，把制帽塞进书包，站立在三越人口杂沓的人群里。聪子出现了，投过来悲戚而火热的一瞥，便向大街走去。清显按照事先约好的，瞅机会进入顾客稀少的年糕赤豆汤店，在一个角落里和聪子相向而坐。

也许是神经过敏吧，清显总觉得聪子和蓼科之间变得疏远起来。聪子脸上的化妆比平时显得浮薄，明显地看出她是故意装出一副健康的样子，说话的语尾有气无力的，头发显得很厚重。清显蓦地发觉眼前展现着一幅图景，原来色彩鲜明的画面，如今黯然失色了。眼前的这位，和他十天来一直企盼见到的人儿，有着微妙的差异。

“今晚还能见面吗？”

清显心急如焚地问道，他已经预感到决不会有满意的回答。

“别再说些办不到的话啦。”

“有什么办不到的呢？”

清显言辞激烈起来，他的心空荡荡的。

聪子低下头，泪流潸潸。蓼科顾及着周围的顾客，她递过一块白手帕来，推了一下聪子的肩膀。蓼科的动作显得有些粗野，清显目光锐利地斜睨了她一眼。

“干吗那样瞅着我呀？”蓼科的语气满含着无礼的调子，“我为少爷和小姐拼死拼活，您懂得我的苦处吗？不，不光是少爷，就连小姐也不清楚。我们这号人，还是不活在这个世界上为好！”

三碗赤豆汤端上了桌，谁也没有动一下。滚烫的紫色豆馅，如春泥一般从涂漆的碗盖下溢出来，慢慢地干了。

见面时间很短，两人分别前随便约了个日子，十天后再见。

当晚，清显陷入苦恼不得自拔，聪子何时能不再拒绝同他夜间幽会呢？一想到这里，他就感到自己被整个世界拒之于千里之外了。他在绝望之中深感自己确确实实一心爱着聪子。

看到今天聪子的眼泪，清显也会明白，她的一颗心是属于自己的，但同时他也清楚，两人心灵上的契合，再也不能发挥任何作用了。

如今，清显所怀有的是一种真正的感情。比起他曾想象的一切恋爱的感情，这种感情粗杂、无趣、荒寂、幽暗，远离一切都雅，无论如何都不能写入和歌。他第一次保有这般丑陋的素材。

清显度过一个不眠之夜，带着一幅苍白的脸色上学去，被本多一眼看出。面对那种欲言又止、细心关怀的询问，清显差点儿流下泪来。

“知道吗，她不再跟我睡觉啦。”

本多的脸上现出童贞般的迷惘。

“到底怎么回事？”

“也许是决定十二月纳彩的缘故吧。”

“这么说，她是想更加谨慎些。”

“也只能这么看了。”

本多找不到一句安慰朋友的话，他无法用自己的经验开导清显，只能空发议论。本多为此感到悲哀。他有必要代替朋友爬上树梢，俯瞰地面，进行一番心理分析。

“你小子在镰仓同她幽会时，不是怀疑过自己突然觉得有些厌倦了吗？”

“不过，那只是一时的事。”

“是不是聪子小姐巴望再次获得更加深沉而强烈的爱，才采取那种态度的呢？”

本多以为清显自爱的幻想是这时候最好的慰藉，其实他想错了。清显对于自己的美貌已经无所顾及，甚至连聪子的感情也不放在心上。

重要的是能找个时间和地点，使他们两人肆无忌惮、无忧无虑地自由见面。他怀疑也许只有在这个世界之外才能找到吧？要不然就是这个世界毁灭的时候。

最要紧的不是心情而是状况，清显疲惫、危险、布满血丝的眼睛，

幻想着两个人的世界的秩序即将崩溃了。

“要是发生一场大地震就好了，那样一来，我就可以去救她。要是发生世界大战也好了，那样一来……对啦，整个国家的根基都动摇起来就更好啦！”

“你小子认为可以做到的事，总得有人去干呀。”本多带着一副怜悯的眼神望着这位优雅的青年说道。他想，这时讽刺和嘲笑也许能使朋友振作起来，“那你自己就去干嘛。”

清显露出一脸困惑的表情，沉迷于爱情中的青年哪有这样的闲暇。

然而，本多的话又一次在朋友眼里燃起一瞬破坏的光芒，本多被这种光芒吸引住了。清显双眼内澄澈的神域，狼群在黑暗中奔突，那狂暴的灵魂于迷幻中疾驰的身影，在他的眼眸里瞬息即逝。不必行使外力，甚至清显自己也毫无觉察……

“用什么力量才能打破僵局呢？是权力，还是金钱？”

清显喃喃自语。松枝侯爵的儿子竟然说出这等话来，多少显得有些滑稽。

“要是凭借权力，你怎么办？”

本多冷冷地反问。

“那就千方百计获得权力，不过，要花一段时间。”

“权力和金钱从一开始就丝毫不起作用。不要忘记你是同谁打交道，对方从来都不把权力和金钱放在眼里，你所迷恋的不正是这一点吗？否则，你小子将把人家看成一堆碎砖烂瓦。”

“可是，明明有过一次例外。”

“怕是做梦吧，你梦见彩虹了。此外，还有什么可求的呢？”

“此外……”

清显一时嗫嚅起来，他那欲言又止的背后，似乎绵亘着难于预测的广漠的虚无之境，本多一阵战栗起来。本多想：“他们交谈的话语，犹如深夜工地上胡乱堆积的石头，一旦觉察头顶上是广大无边的沉默的星空，这些石头也只好闷声不响了。”

第一节的伦理学下课之后，他俩沿着洗血池周围的林中小道边走边聊。第二节课就要开始了，他们立即折回头来。秋天森林的路面上，明显地落满了各种杂物，厚厚堆积的湿漉漉的枯黄的树叶、橡子、过早开裂腐烂的青青的栗子、香烟头……其间，本多发现地上一团儿毛茸茸的东西，扭曲着的病态的灰白的身子，他停住脚凝望着，知道那是一只幼小鼹鼠的尸体。这时，清显蹲下腰去，借着头顶树梢反射下来的朝阳，默默盯着这具尸体不肯走开。

那团儿灰白是仰面躺着的胸毛，发散着耀眼的白光。全身布满缎子般濡湿的黑毛，颇为灵巧的小蹄爪白色的皱褶里，塞满了淤泥，看来是垂死挣扎的结果。鸟一般尖尖的嘴巴仰起着，露出两颗精妙的门牙，张

开着柔软的鲜红的口腔。

两人不约而同地想起松枝家瀑布上头曾经悬挂的黑狗的尸体。那只死狗，出乎意料地享受着虔敬的祭奠。

清显提起毛色斑斓的尾巴，幼小的鼹鼠的尸体悄然躺在自己的手掌上了。尸体已经干透了，没有什么不洁的感觉。只是这只卑贱的小动物的肢体中所蕴蓄着的宿命，那漫无目的地胡乱忙碌的命运使他厌恶，还有那张开的小爪子微细的造型也令他不快。

他又拎着小尾巴站起身子，沿着小路走到水池边，随便将小尸体抛进池子。

“干什么？”

看到朋友如此粗暴，本多不由皱起眉头。从这个调皮学生般的粗野举动里，他窥见清显一反寻常的颓放的精神状态。

---

[73] 一种手工漉制的白色高级树皮纤维纸，分大高、中高、小高三种。

三十九

七八天过去了，蓼科一直没有联络。到了第十天，清显给军人旅馆的老板打电话，回答说蓼科病了，一直躺在床上。又过了几天，还是说蓼科没有完全好转。清显怀疑这会不会是遁词。

清显被发狂的欲望所驱使，夜间，他独自一人跑到麻布，围着绫仓家住宅转悠。他走过鸟居坂一侧的煤气灯下边，对着明亮的灯光伸出手来。他看到自己苍白的手背，不由气馁起来。这使他联想到一句常常听到的话：濒死的病人总是注视自己的手背。

绫仓家的长形屋门紧紧关闭着，黯淡的门灯使得风化的凸出的黑字门牌也看不清楚。毕竟这座宅第的灯火很稀疏，他从院墙外头绝不能看到聪子屋内的灯光。

那些无人居住的长形屋子的格子窗，使清显想起幼年时代，他和聪子有一次偷偷钻到里面去玩。那一间间充满霉味儿的屋子，立即变得阴森可怖起来，于是他们攀上窗棂，很想看看外面的阳光。那些积聚在窗棂上的灰尘依旧原封未动吧？当时，看到对面人家的绿树是那样耀目争辉，想必是五月里的事。如此细密的窗棂，居然能看到一片未被分割开来的绿色，可以想见两人的脸蛋儿多么小。卖秧苗的走过去了，他吆喝着，拖着长长的尾音："买茄子喽——"、"买牵牛花喽——"，两个孩子跟着学，然后笑作一团。

他在这座宅邸里学到很多东西。缕缕墨香总是寂寥而缠绵地萦绕于记忆之中，连同"优雅"凝结于他的心头，难解难分。伯爵向他展示的蓝底、洒满金箔的写经本，京都皇宫风格的秋草屏风……所有这些本该闪烁着肉体的烦恼之光；而今在绫仓家里，这一切都埋没在霉味和古梅园[注]的墨香之中了。眼下，清显被排拒在外的院墙内，"优雅"久久重新泛起香艳的光辉之时，他连碰一下指头都不可能。

从院子外面，好不容易看到二楼黯淡的灯光熄灭了。伯爵夫妇就寝了，伯爵一直有早睡的习惯。聪子大概辗转难以成眠吧，但却看不见灯光。清显顺着围墙绕到后门，不由将手伸向黄色而干裂的门铃开关，但立时又控制住了。

他为自己缺乏勇气而伤感，悄然回家了。

——熬过可怖的风平浪静的几天，接着又过去了几天。他去上学，

只是为了消磨时光，回家后也不做功课。

为了迎接来年夏天的大学升学考试，包括本多在内的好多学生，都在加油刻苦攻读，被保送升大学的学生都在积极锻炼身体。清显同谁也走不到一起去，他越来越孤立。同学们跟他搭话，他也是带理不理的，因而同大家渐渐疏远起来。

一天放学归来，执事山田守在大门口，一见面就对清显说：

“今天侯爵老爷回来得早，正在台球室等着，说要和少爷打台球呢。”

这是不同寻常的命令，清显心里忐忑不安。

侯爵极少一时兴起招呼清显一同打台球，他只是在家里吃罢晚饭醉余之后偶尔玩一下。父亲在大白天里叫他去打台球，不是心情极好，就是心情极坏。

清显几乎未曾在有阳光的时候进过这间屋子。因此，当他推开沉重的门扉，看到夕阳透过全然紧闭的波浪形窗玻璃、照射着墙上四方槲木镜板的时候，他感到仿佛走进一间陌生的房子。

侯爵正低着头，伸出球杆瞄准一颗白球，扣在球杆上的左手指弯成棱角，看上去犹如一只象牙琴马。

清显穿着制服，伫立在半开半掩的门扉中间。

“关上门！”

侯爵俯伏在绿绒球台上的面孔，闪映着微微的绿色，清显弄不明白父亲的面色里隐含着什么。

“看看这个吧，蓼科的遗书。”

侯爵终于抬起身子，用球杆尖端指了指窗边小桌上的一封信。

“蓼科死了吗？”

清显感到拿着信封的手在发抖，他反问道。

“没有死，被人救活了。她没有死成……这就更加可恶！”

侯爵说。侯爵摆出个姿势，控制着自己没有走近儿子的身边。

清显踌躇不前。

“还不快读！”

侯爵第一次厉声吩咐道。清显依然站着，开始阅读写在长长卷纸上的遗书。

遗书

侯爵老爷看到这封遗书时，蓼科已经不在这个人世上了。贱妇实乃罪孽深重，诚惶诚恐，决心自绝贱命，以赎我罪。为表忏悔，故先冒死以陈，敬希谅察。

绫仓家聪子小姐，兹因蓼科懈怠而有怀妊之兆，不胜恐惧之至。虽屡劝小姐早做处置，却置若罔闻，以至于今。倘若一味拖延下去，后果不堪设想。故蓼科一念之下，将全部真情如实禀报绫仓伯爵，然伯爵老爷束手无策，徒叹奈何，始终没有采取任何决断措施。不久将超过一月，日渐难于收拾。鉴于关系国家之大事，一切皆因蓼科之不忠而起，眼下只得舍身以求侯爵老爷，别无良策。

侯爵老爷想必盛怒难耐，然小姐怀妊亦属家内之事，且不可外扬开去，故万望贤察，万望贤察。老命急死，乞求怜惜，小姐之事，万望关照。贱妇于泉下呈请老爷施以隆恩。

顿首。再拜。

……清显读罢，看到信里没有写明自己的名字，一时产生一种卑怯的安堵之感；不过他断然舍弃了这种想法，他仰望父亲的时候，极力使自己不要露出狡赖的眼神。但是，他嘴唇发干，太阳穴灼热，怦怦乱跳。

“看完了吗？”侯爵问，“她说小姐怀孕是家内的事，万望贤察，你看到了吗？绫仓家和我们虽然很亲近，也不可说是家内的事，但蓼科却这样说了……你有什么要申辩的，只管说说看，当着你爷爷的面说！……要是我猜测错了，我当自责。作为父亲，实在不愿这样推想，这是令人唾弃的事，令人唾弃的推想！”

这位行为放荡的乐天派侯爵，看起来如此可怕，又如此伟大，这是前所未有的。侯爵背向着祖父的肖像画和《日俄战争海战图》，球杆焦躁地敲打着手心，站立不动。

这是一幅反映日俄战争场面的巨幅绘画，画面描绘了日本海军实行敌前大迂回的情景。半幅多画面都被大洋暗绿的波涛占据了，平时一直在夜晚看到的画面上的波浪，映着黯淡的灯影，画面不很分明，同灰色的墙壁相连接，只不过是一片凹凸的黑暗。但白天里看起来，眼前紫茄色的海浪，重重叠叠，巍然屹立，于暗绿之中透着几分明丽，向远方奔涌而去。各处的波峰，白沫飞扬。这激情的北方之海，一同进行大迂回的舰队，在水面上拖曳着广阔的水花，蔚为壮观。纵向穿过画面驶向大洋的大舰队，烟雾均等地飘向右方，清冷的北方的蓝天，包蕴着五月嫩草似的淡绿。

比较起来，身穿大礼服的祖父的肖像画，不屈的性格中透露着温情，与其说是在呵斥清显，毋宁说是用一种蔼然长者的威严对他施行教诲。清显面对祖父的肖像，觉得一切事情都可以和盘托出。

看到这位祖父鼓胀的沉重的眼睑、脸上的赘疣以及厚厚的下唇，他的优柔寡断的性格，立即得到显著的治愈，尽管是一时性的。

“我没有要辩白的，说的全对……是我的孩子。”

清显说着，他没有低头。

其实，处于这种立场的松枝侯爵，他的内心同可怕的外观截然相

反，陷入极端的困惑之中。他本来就不善于处置这类事情，按理说接下去该是劈头盖脸一阵痛骂，但他只是在嘴里不住咕哝。

“蓼科老婆子一次两次来告状，前一回是学仆干了坏事，倒也罢了，这回竟然告到侯爵的儿子头上了……可想死又没死成，真是作孽！”

每当碰到触及心灵的微妙的问题，侯爵总是报以哈哈大笑，这回同样是触及心灵的微妙之事，应该大发雷霆的时候，他倒不知道如何是好了。这位红光满面、仪表堂堂的汉子，同乃父截然不同的地方，即使对儿子也要摆起架子，不能让他看出自己的愚顽不敏来。侯爵本来想，对儿子发怒也不必按老一套去做，但其结果却使他感到，自己的怒气失去了粗野无礼的力量。不过，发怒对自己也很有利，这样可以使他成为离自我反省最遥远的人物。

父亲一时的逡巡，给了清显以勇气。宛若从龟裂的地表涌出一股清冽的泉水，这位青年说出了平生最为自然的话语。

“不过，聪子反正是我的人。”

“你的人？再说一遍看看，你的人？是吗？”

儿子的话给了自己泄怒的把柄，侯爵感到很满足，这样一来，他就可以放心地贸然行事了。

“你都说些什么呀？宫家向聪子提亲时，我不是问过你‘有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吗？我说过，‘事情还可以挽回，这事如果牵涉到你的心情，不妨直说出来。’还记得吗？”

侯爵发怒时不时交混使用着“俺”和“我”两个词儿，咒骂时用“我”，怀柔时用“俺”，而且错误百出。侯爵握着球杆的手明显地颤抖着，顺着球台一边进逼过来。清显这时候才感到大祸临头。

“当时，你是怎么说的？啊？怎么说的？你不是说‘这事和我有什么关系’，对吗？大丈夫一言九鼎，亏你还是个男子汉。我本来还后悔，不该将你培养成一个性格懦弱的人，没想到你竟能干出这等事来。你不光染指于圣上敕许的宫家的未婚妻，还使她怀上了孩子。你败坏门庭，往父母脸上抹黑！世上哪有你这样不忠不孝的子孙？要是过去，我这个当老子的，非得剖腹自杀、向圣上谢罪不可。你品德恶劣，行同猪狗！喂，清显！你是怎么想的？怎么不回答？还在顶牛吗？喂，清显……”

清显看到父亲气喘吁吁，嗓门越来越大，突然抡起球杆打了过来，他一转身躲闪不及，穿着制服的脊梁骨重重挨了一杆子。他用左手掩护着后背，正巧被击中，立即感到麻木起来。为了躲避即将落在头顶上的球杆，清显为了寻找门口以便逃走，一回头，球杆打偏了，击中了鼻梁。清显被那里的椅子绊了一下，就像抱着椅子倒在了地上，鼻孔里立即流满了鼻血。球杆没有再继续追打过来。

恐怕清显每挨上一杆子，就撕心裂肺地嚎叫一声。房门开了，祖母和母亲赶来了。侯爵夫人站在婆婆背后颤栗着。

侯爵手握球杆，剧烈地喘息着，呆然而立。

“出什么事啦？”

清显的祖母问道。

一句话提醒侯爵，这才发现母亲的身影，他一时不敢相信母亲会来这里。他没有预料，是妻子觉得事态紧急，才把婆婆叫来的。母亲平时一步都不肯离开那座养老宅子，今天倒是出乎意外。

“清显干了不体面的事，您看看那边桌子上蓼科的遗书就明白了。”

“蓼科自杀了吗？”

“接到邮局送来的遗书，我给绫仓打了电话……”

“哦，后来呢？”母亲坐在小桌旁边的椅子上，慢腾腾从腰带里掏出老花镜，像打开钱包一样，十分仔细地拉开天鹅绒镜盒。

夫人开始看到婆婆对倒地的孙儿瞧都没瞧一眼，老太太明显是想把他一手交给侯爵处理，这才是对孙儿真正的爱护。夫人看出这一点来，放心地跑到清显身边，他已经拿出手帕，摁住了鲜血淋漓的鼻子。清显没有受什么大伤。

“哦，后来呢？”

侯爵的母亲打开卷纸，又重复地问。侯爵心里已经感到气馁了。

“打电话一问，命保住了，眼下正在休养中。伯爵觉得很奇怪，他问我是怎么知道的。看来，他不知道蓼科给我寄来遗书的事。我提醒伯爵，千万不可把蓼科吃安眠药自杀的事泄露出去。不过我想，这事毕竟是我们清显惹起来的，不能一味怪罪对方，所以实在是不该打这个电话。我跟伯爵说了，最近尽快找时间见一面，商量一下。无论如何，得等这边表态之后才能采取行动。”

“说的也是……这话在理。”

老太太一边看遗书，一边漫然地应着。

她那肥厚而光亮的前额，以及用粗线条一笔勾勒的轮廓鲜明的面庞，如今依然保留着往昔日晒的肤色。一头剪得很短的白发，随便染上了黑色，显得极不自然……不可思议的是，这种刚健的乡土风格的整体形象，反而同这座维多利亚式样的台球室十分契合，简直就像裁剪下来镶嵌上去的一般。

“不过，这封遗书没有一处提到咱们清显的名字。”

“您看看‘家内之事、不可外扬’那段文字，不是暗含讥讽吗？一眼就会明白的……再说，清显他也承认是自己的孩子。妈，您可就要抱重孙子啦，不过是个见不得人的重孙子。”

“清显也许是为了袒护谁，故意说谎吧。”

“您想到哪儿去了呀，妈直接问问清显不就得了？”

她这才回头望着孙儿，就像对着五六岁的孩子，满含慈爱地问道：

“好吧，清显，快把脸转向奶奶，一直瞧着奶奶的眼睛回答，这样就不会说谎啦。刚才你爸爸说的都是真的吗？”

清显忍受着脊背的疼痛，不停揩拭着流淌的鼻血，他手里攥着鲜红的手帕转过脸来。五官端正的面庞，秀挺的鼻子因胡乱擦抹而变得血迹斑斑，就像小狗湿漉漉的鼻尖儿，同温润的眼睛一起，看起来显得多么稚嫩。

“是真的。”

清显瓮声瓮气地应了一句，急忙用母亲递过来的新手帕捂住鼻孔。

这时，清显祖母的一番话犹如疾驰的骏马，哒哒而过的马蹄，痛快淋漓地一举踢碎看似井然有序的一切。祖母说道：

“什么？把洞院宫家的未婚媳妇给搞大肚子了？好能耐啊！这种事儿，如今哪是那帮子没出息的男人所能办到的？这是了不起的大事！显儿呀，真不愧是爷爷的好孙子。就凭这一点，咱坐牢也情愿！这事儿总不该犯死罪吧？”

祖母显然满怀喜悦，紧绷的唇线松弛下来，长年的郁积获得了释放，到现在侯爵这一代凝聚于这座宅第的沉闷的空气，被她一下子扫荡尽净了。她为此而感到心满意足。这也不光是现任侯爵她儿子一人的过错。这座宅邸周围有一股力量，十重二十重远远地围困着晚年的她，企图将她摧垮。祖母奋起反抗的声音，明显代表着已逝时代的音响。那个已经被现代的人们所遗忘的动乱的时代，没有人害怕坐牢和处死，生活始终同死亡和牢狱毗邻，随处洋溢着一股血腥气。祖母的时代，至少属于那些若无其事蹲在死尸漂流的河边洗盘子涮碗的一群主妇。那才叫生活！这位乍看起来温文尔雅的孙儿，能有这样的壮举，使那个时代的幻影重新在她眼前复活起来。祖母的脸上好一阵子神情恍惚，如痴如醉。侯爵夫妇一时怔住了，不知说什么才好，他们只能从远处呆然凝视着这位侯爵家的母亲的面孔，那是一副不愿让外人看到的野朴而粗俗的乡间老婆婆的面孔。

“瞧您都说些什么呀。”怅然若失的侯爵终于回过神儿，有气无力地顶了一句，“照那样下去，松枝家不就给毁了吗？那也太对不起父亲啦。”

“说得对！”老母亲立即回应道，“你现在应该考虑的是，不是如何拷问显儿，而是如何保住松枝家的名誉。国家固然重要，松枝家也很重要。咱们家可不像绫仓家那样，接连享受二十七代皇上的俸禄啊……那么，你打算怎么办呢？”

“权当什么事也没发生，从纳彩到婚礼，劝他们按部就班进行下去。”

“这想法很好。还有，要让聪子那丫头及早将肚里的孩子打掉。在东京近郊做，万一给报社的人嗅到了，会把事情闹大的，有什么更好的法子没有？”

“大阪可以。”侯爵思忖了片刻说道，“可以委托大阪的森博士极秘密

地做掉。为此，不能稀罕金钱。不过，要使聪子很自然地去大阪，总得找个理由才好……”

“绫仓家那里有很多亲戚，既然决定纳彩，总得过去打个招呼吧，这不是很好的时机吗？”

“但每家都去见面，身子要是被人瞧出破绽，反而更糟……对了，有办法啦。最好让她去拜会奈良月修寺的门迹，表示一下辞别之意。那里本来就是宫家担任门迹的寺院，完全有资格接受拜别。不管从哪里看，都没有什么不自然的。聪子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就受到门迹的百般呵护……所以先让她去大阪接受森博士的手术，静养两三天，然后去奈良。此外，估计聪子的母亲会跟着一起去……”

“光这样不行！”老太太厉声说，“绫仓太太到底是对方家的人，咱们家也得有人跟着，要从头到尾看着博士处置的过程，还必须是女的……啊，都志子，你去！”

她望着清显的母亲吩咐道。

“是。”

“你只管监视，不必去奈良。你只要看到该办的都办得妥帖了，就立马回东京汇报。”

“是。”

“就照着母亲的吩咐做吧。关于出发的日子，我和伯爵商量之后再决定，绝对做到万无一失……”

——清显自觉退到后台去了，他仿佛感到，自己的行为和所爱，已经被当作僵尸处理，祖母和父母的每句话都一一传进死者的耳眼儿，他们毫无顾忌，只是详细讨论有关葬礼的安排。不，在举行葬礼之前，一种东西已经被埋葬。而且，清显一方面是精力衰竭的死者；另一方面又是遭受打骂而负伤的走投无路的孩子。

这一切都有条不紊地被决定下来，既和行为当事人的意志无关，对方绫仓家人们的意志也被漠视。甚至刚才还在滔滔不绝畅言一通的祖母，这时也为处理这桩非常事件运筹帷幄，愉快地投入出色的谋划之中了。祖母本来和清显纤细的性格无缘，但都同样具有从不光彩的行为中发现野性之高贵的能力，同时也是为维护名誉将真正的高贵迅疾隐藏在手中的能力。看来，这种本领与其说是从鹿儿岛湾夏日的阳光中获得的，毋宁说是从祖父身上或经由祖父学习得来的。

侯爵自从挥动球杆痛打儿子之后，第一次仔细瞧着清显说道：

“从今以后，你要谨慎行事，严守学生本分，用功读书，准备迎接大学考试。听到没有？我不想再多说了。这是你能否出落个人才的关键……聪子那里，不用说了，禁止一切会面。”

“这在过去就叫闭门蛰居。要是用功感到累了，可以常到奶奶那里玩玩。”

祖母说。

于是，清显感到，如今这位侯爵父亲，为了维护社会名誉，也不好过分责罚儿子了。

---

[74] 制墨的老铺，本店在奈良。

四十

绫仓伯爵是个极端害怕受伤、疾病和死亡的人。

早晨，因为不见蓼科起来，人们一阵吵嚷，发现枕畔放着遗书，立即送到伯爵夫人手里，接着再转给伯爵，他的手指像抓着沾染霉菌的东西一样打开来。这封遗书写得很简单，谁看了都没关系，内容只是痛悔自己行为不检，对不起伯爵夫妇和聪子小姐，感谢长年以来对自己的恩典和照顾。

夫人立即请来医师，伯爵自然不会去看，只是听夫人事后的详细报告。

“好像吃了一百二十片安眠药，她本人还没有醒过来，是听医生说的。又扬胳膊又蹬腿，弓起身子抽搐着，大大折腾了一番。真不知道这老婆子哪来的那股子劲儿呢。大伙儿好不容易把她摁住，又打针，又洗胃（洗胃太残忍了，我没敢瞧）。医生说，一条命准是保住啦。

“到底是专家，就是不一样，没等家里人开口，一闻到蓼科喘气就说：‘哦，有大蒜味，吃安眠药了。’一下子就给猜中啦！”

“多长时间能好？”

“医生说必须静养十天。”

“这事儿绝不可泄露到世上去，要封住家中女人们的嘴，还要叮嘱医生多加关照。聪子怎么样啦？”

“聪子一直闷在屋里，她不想去探望蓼科。聪子身体眼下这种情况，看见蓼科那副样子，弄不好会出事的。还有，打从蓼科把那件事情对我们说了之后，聪子就一直不理睬蓼科了，目前急着去探望，总有些难为情。聪子嘛，我想还是让她悄悄待着为好。”

——五天前，当蓼科思来想去不知如何是好时，就把聪子妊娠一事报告了伯爵夫妇。蓼科原以为自己要很挨一顿臭骂，伯爵也会感到狼狈不堪的。没想到他们麻木不仁，毫无反应。蓼科十分焦急，给松枝侯爵发去遗书之后，就吞下了安眠药。

首先，聪子死活不听蓼科的规劝，一天天危险增大，又叫蓼科不要告诉任何人，这样下去老是没个决断，蓼科困惑之余，背叛聪子，将事情对伯爵夫妇说明了。这对夫妻也许一时晕头转向，拿不定主意吧，就像听到后院的鸡给猫叼走了一般。

听到这桩重大事件的第二天，接着第三天，伯爵都去看望了蓼科，但每次都没有提及这件事情。

伯爵打心里感到困惑，但如此大事，自己一个人又难以处置，找人商量吧，又觉得没面子，所以还是忘掉为宜。夫妇商量决定，在采取对策之前，一切都瞒着聪子。不料，敏感的聪子经盘问蓼科知道真相之后，就再也不搭理蓼科了，一个人待在房子里不出来。全家笼罩在奇异的沉默之中，外头有人要找蓼科，一概告诉她病了，不予应接。

就连伯爵面对妻子也不谈论这个问题。事态确实可怕，必须赶快拿定主意；但越是紧迫就越只能拖一天算一天，伯爵根本不相信会出现奇迹。

可是，此人的怠惰含有一种精明的计算，毫无疑问，他对任何事情都犹豫不决，正是因为他根本不相信任何决断。但此人也并非普通所说的怀疑一切。绫仓伯爵即使终日冥思苦索，也不喜欢为坚忍的丰富的情感寻找一个突破口。精思类似家传的蹴鞠，谁都清楚，不管踢得有多高，还会迅速掉落到地上来。就算有人像那位难波宗建[注]一样，捏住麂皮白鞠的紫皮提纽儿，向上一踢，一脚就踢过十五间紫宸殿的屋脊，博得人们齐声喝彩，可是白鞠又立即落在小皇宫的庭园里了。

鉴于所有解决办法都缺少情趣，还不如坐待别人来承担那种干燥无味的差事呢。这就必须有别人用鞋子接受落下的鞠球。尽管是自己踢起来的鞠球，但飘浮于天空的一瞬间，也许会出乎意料地癫狂起来，不知随风飞到哪里去了。

伯爵的脑里一向不会出现破灭的幻影。获得敕许的宫家的未婚妻怀上了别的男人的孩子，假若这还不算大事，那么这个世界就没有什么大事可言了。不管什么样的鞠球都不会永远停留在自己手中，总会出现可以托付的人，将鞠球接替下去。伯爵绝不是个时时使自己感到焦急的人，因此，其结果只能使别人为他感到焦急。

——蓼科自杀未遂一事使伯爵大吃一惊，第二天，他接到松枝侯爵的电话。

侯爵已经知道了这件隐秘，这怎么可能呢？但这是事实。不过，即使家中出了内奸，眼下的伯爵反正铁了心，也还是不慌不忙。但是，内奸嫌疑人蓼科，昨天一天都昏睡不醒，致使一切合乎逻辑的推测都无法成立。

因此，当伯爵从夫人嘴里听说蓼科的症状大有好转，既能开口说话也想吃东西的时候，忽然勇气大增，打算一个人跑到病室里探望。

“你不用去了，我一个去看她，或许那女人能说出些真心话来。”

“房间里又脏又乱，您突然去看她，蓼科会感到为难的。我先跟她打声招呼，叫她准备一下。”

“也好。”

听说病人开始化妆了，绫仓伯爵硬是等了两个多小时。

主楼内特为蓼科单辟一室，是一间没有阳光的“四叠半”，铺一套被褥就填满了。伯爵从未到这座房间里来过。终于有人来迎接了，于是他便过去，到那里一看，榻榻米上专门为伯爵安设了座椅，被褥也收起来了。蓼科双肘支在一摞坐垫上，身上裹着棉睡袍。为了迎接主人，她行礼时额头几乎触到那些坐垫上。然而，蓼科经过一番梳洗打扮，沉淀的浓厚的水白粉一直涂到发际，蓼科顾及着自己的浓妆，她行礼时额头和座垫之间还是保留着少许的空隙。这些，伯爵全都看在眼里。

“真危险，能救过来真是太好啦。这就不用担心啦。”

“实在没脸见人，真是对不起，不知怎样赔罪才好啊……”

蓼科又低下头，掏出怀纸按住眼角。伯爵知道，这也是为了保护脸上的白粉。

“医师说了，养上十天光景就会完全恢复过来的，不必担心，好好歇着吧。”

“太难为老爷了……落到这种地步，死也没死成，实在丢人现眼。”

她裹着碎菊花的紫红的睡袍，团缩着身子，那副姿态就像一度踏上黄泉路又折回头来的鬼魂，散发着阴森的气息。伯爵觉得这座小屋里的橱柜和小抽斗，都染上了某种污秽，因而有些不安起来。一想到这里，看见蓼科俯伏着的颈项仔细地涂满了白粉，头发梳理得一丝不乱，反而觉得流露出一种莫名的恐怖气氛。

“是这样的，今天松枝侯爵来电话，听他说已经知道这件事，我感到很震惊。有些事不知你还记得不记得，所以想问一问……”

伯爵是漫不经心提出这个问题来的，只要她肯开口，问题就自然解决了。他刚说了一半，就一下子预感到有了答案，不由感到愕然。与此同时，蓼科也抬起头来。

蓼科的脸上永远是一副极具京都风格的浓妆艳抹，嘴唇内侧闪现着京都胭脂的茜红色，盖满皱纹的白粉上再施一层白粉，由于昨天刚服了毒，肌理反常，满脸粉脂犹如飘散着的一层新长出的霉菌。伯爵悄然移开目光，继续问道：

“你事先给侯爵寄去了遗书，是吗？”

“是的。”蓼科扬着脸，声音一点儿也不发憷，“我是真心想死，那封遗书是拜托后事的。”

“全都写上了吗？”

伯爵问。

“没有。”

“这么说，还有没写上的，对吗？”

“可不，没写上的有的是。”

蓼科爽朗地回答。

---

[75] 难波宗建（1697-1768），江户中期蹴鞠家。

四十一

伯爵虽然这么问，脑子里也并未想到这事儿被侯爵知道会怎样怎样，可是他一听说蓼科有好多事没有写上，忽然感到不安起来。

“没写上的是指哪些呢？”

“怎么好这样问呢？刚才您问我‘全都写上了吗’，我才那么回答的。老爷既然这么问，心里总有些事放不下来吧？”

“不用绕弯子啦。我一个人来看你，就是为了说话不必有所顾忌，得啦，有什么话就直说吧。”

“没有写的好多好多。其中，八年前在北崎家，老爷吩咐的那件事一直藏在我心里，打算带到棺材里去。”

“北崎……”

伯爵一听到这个姓名，就觉得很晦气，身子不由震颤起来。由此，他明白了蓼科的意图。越是明白就越感到不安，他很想再次确认一下。

“在北崎家，我说了些什么呀？”

“那是个梅雨时节的夜晚，您不会忘记的吧？小姐逐渐长大懂事了，但也才十三岁。那天，松枝侯爵难得一次来家里玩，侯爵老爷回去之后，我看您脸色很不高兴，为了散散心，您到北崎家去了。那个晚上，您对我说什么来着？”

……他已经明白蓼科到底想说什么。她是想拿伯爵的话作把柄，企图将自己的丑行一概算在伯爵的账上。伯爵立即犯起了疑惑，蓼科服毒难道真的想死吗？

眼下，蓼科从一摞座垫上抬起头来，那双嵌镶在白粉墙般浓妆的脸上的眼睛，犹如城堞上开着两个黑魆魆的箭洞。墙内的黑暗耸峙着“过去”，箭矢从黑暗中瞄准外面曝露于光明中的伯爵的身子。

“现在还提那些干什么，那都是闹着玩的啊。”

“是这样吗？”

伯爵感到，那双箭洞般的眼睛缩小起来，从那里奔涌出锐利的黑暗。蓼科又一次说道：

“那个晚上，在北崎家……”

——北崎，北崎。伯爵极力想忘掉这个盘结于记忆中的名字，而蓼科尖利的嘴巴却紧紧咬住不放。

自那之后，他已经八年没有踏进北崎家了，如今连房屋的细微结构都清晰地浮现在眼前。那里位于山坡下边，既没有门楼，也没有门厅，宽阔的庭院围着板壁。大门内潮湿而又阴暗，似乎随时都会爬出一些鼻涕虫来。门口摆着四五双黑色长统靴，靴子内侧沾满油污，可以一眼窥见暗红的皮革的斑点，由此翻向外侧的脏污的宽而短的带纽，写着主人的名字。粗暴而响亮的高声歌唱一直传到大门之外。日俄战争正在激烈进行，这时候开办军人旅馆可是个安全可靠的职业了，赋予这座宅子质朴的外表和马厩的臊臭。伯爵被迎接到内宅，一路上就像通过传染病院的走廊一样，甚至连衣袖都害怕碰到廊柱。他对人的汗臭等身上的异味，打心底里感到厌恶。

那是八年前梅雨季节的一个晚上，送走来访的松枝侯爵，伯爵依然激情荡漾，一时难以平静下来。此时，蓼科察言观色，敏感地看穿了伯爵的心思。她说：

“北崎说了，他最近弄到一件好东西，务必请您欣赏一下。为了解解闷儿，那就今晚上去一趟吧，怎么样？”

聪子就寝之后，蓼科有“访亲问友”的自由，她同伯爵夜里在外面私会并不犯难。北崎热情迎接伯爵，摆上酒，捧出一卷古画恭恭敬敬放在桌子上。

“这里太吵闹啦，因为出征的军人今晚举办壮行会。虽然天气很热，还是把挡雨窗关上为好……”

主楼的楼上，人们正在尽情高唱军歌，和着节奏不住拍手。北崎有些顾虑，伯爵说那就关上吧。这样一来，反而包裹于一片哗哗的雨声之中了。屋里有一面源氏隔扇，上面那些色彩浓丽的绘画，给这间屋子增添了令人窒息的扑面而来的妖艳气氛。仿佛这间屋子本身就在这幅秘籍之中。

北崎从桌子对面伸出满是疙皱的双手，小心翼翼解开画卷的紫色绳子，在伯爵面前首先出现的是一段出色的画赞，并引用了《无门关》公案之一：

> 赵州至一庵主处，问：
>
> “有乎？有乎？”
>
> 主遂竖起拳头。
>
> 州曰：“水浅，非泊是舡之处也。”
>
> 言罢，乃行。

那时，暑气蒸逼，就连蓼科由背后用团扇扇过来的风，也像刚揭开的蒸笼，吹来一股股热气。等酒劲儿一上来，只觉得后脑勺里响着哗哗

的雨声，外面的世界天真的人们传扬着战争的捷报。而且，伯爵在看春画来着。北崎的手在空中一划拉，抓住一只蚊子，接着，他便为惊动了客人而道歉。伯爵瞥一眼北崎苍白而干燥的掌心，只见粘着蚊子的黑点和鲜血，不由一阵恶心。这蚊子怎么没有叮咬伯爵呢？难道不管是什么都在着意保护他吗？

画卷上第一景是身披柿黄色法衣的和尚和年轻的小寡妇，两人对坐在屏风前边。俳画风格的笔致和洒脱流丽的线条，生动地描画出和尚一脸滑稽相以及那魁伟的男根。

接着，和尚突然向小寡妇扑过来，小寡妇刚想反抗，而衣裾已经紊乱。于是，两人光着身子搂抱在一起，小寡妇脸上一派平和。

和尚的男根如巨松盘根错节，他脸上露出惊惧而喜悦的神色，伸出焦褐色的舌头。小寡妇的脚趾用胡粉涂成白色，画面运用传统技法，使得每根脚趾头都深深弯向内侧。互相缠绕的洁白的大腿颤栗着，一直流贯到脚趾，紧紧扣在一起的趾尖儿仿佛憋足了一股劲儿，极力不让无限流泻的恍惚之感逃逸而去。在伯爵眼里，这女子显得很果敢。

另一方面，屏风外面小沙弥们站在木鱼和经桌上，有的骑着别人的肩膀，一心瞅着屏风里的风景，压抑不住昂扬的欲火，终于把屏风挤倒了。赤条条的女子捂着前面企图逃跑，和尚连斥骂的力气也用光了。由此开始，场面一片混乱。

小沙弥们的男根画得几乎等同身长。看来画家认为，用寻常的尺寸已经无法令人信服地表现出无尽的烦恼。他们一起向女子奔来的时候，各人脸上充满难以形容的悲痛而怪异的表情，一起将自己的男根扛上肩膀，被压得东倒西歪。

一场苦役使得女子浑身苍白，猝然死去，魂魄飘飘，出现在随风乱舞的柳树荫里。女子化作一个以女阴为脸孔的幽灵。

这时，画卷的幽默消失了，弥漫着阴惨之气。已经不再是一人，而是好几个女阴的幽灵，头发蓬乱，张着血盆大嘴扑向一群男人。抱头鼠窜的男人们抵挡不住疾风般袭来的幽灵，包括和尚在内，他们的男根全都被幽灵们有力的大嘴咬掉了。

最后的情景是海滨。一个个失掉命根子的男人们，赤裸着身子号啕大哭。一艘满载刚刚夺来的男根的木船离开海滩，驶向黑暗的海洋。众多女阴的幽灵站在船上，头发飘扬，纤手低垂，一起嘲骂岸上那些痛哭流涕的男人。指向远洋的船首，也雕刻成女阴的形状，尖端上的一绺阴毛，随着潮风飞扬……

——伯爵看完了，心中充满莫名的阴郁。他酒兴方炽，心绪烦乱，越发不可收拾。他又要来一壶酒，默默喝了下去。

然而，眼底始终刻印着画卷上女人蜷曲的脚趾，还有那调情般的白色的胡粉。

此后发生的事情，只能说缘于那场梅雨阴森的溽热，以及伯爵的厌恶心情。

距离那个梅雨夜晚的十四年前，夫人正怀着聪子，伯爵曾染指于蓼科。当时蓼科已过四十，伯爵只能说是一时兴起，不久也就收场了。不料十四年之后，伯爵又和已经年过半百的蓼科旧情复燃，这一点他做梦也没想到过。自从那个夜晚之后，伯爵再也没有踏进过北崎家的门槛儿。

松枝侯爵的来访，被伤害的骄矜，梅雨之夜，北崎家的厢房，酒，阴惨的春宫画……看来，所有这一切都催发着伯爵的厌恶感，使他热衷于自我亵渎，干起了见不得人的勾当。

蓼科的态度丝毫没有拒绝的意思，这是惹起伯爵厌恶的关键。“这婆子打算等上十四年、二十年、一百年，她随时准备着，招之即来，而且情意缠绵，百般体贴。”……这事对于伯爵而言，完全是一时鬼迷心窍，或者出于极端的厌恶，跌跌撞撞进入幽暗的柳荫下，看到了等待已久的春宫画里的幽灵。

况且，这时的蓼科，她那一丝不苟的动作、谦恭的媚态，以及谁也无法匹敌的闺中教养所表现的矜持，一起和盘托出，同十四年前一样，对于伯爵依然具有一种威慑作用。

似乎事先串通好了，北崎再也没有露面。事后，他俩相对无言，雨声包裹着黑暗，军歌的合唱冲破大雨，这会儿，一句句歌词清晰地传进了耳眼儿。

铁血疆场，烽火连天，
护国使命，待君承担。
去吧，我忠勇的朋友！
去吧，君国的好儿男！

——伯爵忽然变成了孩子，欲将满心的愤懑一吐为快，于是，他把主人们之间的一些事情一件件全都抖搂出来，这些事情本不该让仆人们知道的。对于伯爵来说，他感到自己的愤懑之中也蕴含着祖上历代相传的愤懑。

那天，松枝侯爵来访，抚摸着过来行礼的聪子的娃娃头，也许趁着几分酒兴，他贸然地说：

“啊，小姐出落得实在漂亮，长大后真不知会多么出众呢！放心吧，叔叔给你找个好女婿。只要一切都交给我，保证给你找个百里挑一的如意郎君。这事儿用不着你父亲操心，叔叔我一定让你穿金戴银，嫁妆排成一里路长，摆摆绫仓家代代从来没有过的阔气。”

伯爵夫人倏忽蹙起眉头，当时伯爵只是柔和地笑着。

他的祖先没有对凌辱表露过微笑，而是少许展现优雅的权威以示抗争。然而现在，家传的蹴鞠废绝了，吸引世俗人等的诱饵没有了。真正的贵族，真正的优雅，并不想给他些微的伤害，对于充满善意的赝品无意识的凌辱，只能报以暧昧的微笑。面对新的权力和金钱，文化所浮泛

的微笑里，闪烁着极其纤弱的神秘。

伯爵把这些对蓼科讲了，暂时陷入沉默之中。他在考虑，当优雅复仇的时候，应该运用何种方法进行复仇。难道没有公卿家族那种香熏衣袖式的复仇吗？即用袖子遮掩着缓缓燃烧的香，整个过程几乎不见一星火色，悄悄变成了灰烬。凝结的香炷一旦点燃，就把微妙的含着馥郁香气的毒移入袖中，不知不觉沉滞在那儿……

因此，伯爵确实对蓼科说过："从现在起，一切都托付给你了。"

就是说，聪子成人后免不了要照松枝所说的由他来替她找婆家，要是那样的话，结婚之前就叫聪子同她所中意的男人睡觉，不管是谁，只希望他能守口如瓶。至于男子出身如何，一概不讲究。只有一个条件，必须是聪子所喜欢的人。绝不能让聪子以处女之身嫁给松枝介绍的女婿，这样就能暗暗给松枝一个釜底抽薪。但这种事儿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也不要跟伯爵商量，所有的过错都由蓼科一手包揽，一竿子到底。至于闺房秘密，蓼科是内行，伯爵要她极力教会聪子两种相反的本领：使那个同非处女睡觉的男人以为她是处女；反过来，而使那个同处女睡觉的男人以为她是非处女。

蓼科听罢，一口应承下来。

"用不着您说，只管放心好啦，这两手我都熟。不论在女人行里串了多久的爷们，管保他看不出来。我一定尽早教会小姐。不过，这后一手又是为的什么呢？"

"为的是使那个同未婚女子偷欢的男人缺乏过大的自信。要是他以为睡过的是个黄花闺女，要为她担负责任，那就糟啦。这一点你也要多加留意才好。"

"您的意思我都明白啦。"

蓼科没有随便说声"遵命"，而是十分郑重其事地承诺下来。

……

——刚才，蓼科说的就是八年前那个晚上的事。

伯爵很清楚，蓼科悲悲切切想要说的究竟是什么。凭蓼科这样的女人，她不会懵里懵懂地不知道八年前所承诺的事情已经发生意想不到的变化。对方是洞院宫家，虽说也是松枝侯爵做媒，但这是一桩关系到绫仓家东山再起的姻缘，一切都和八年前伯爵盛怒之下所预测的事态大不一样了。蓼科不顾这些，依然照老皇历办事，只能看作是有意而为之。而且还把秘密捅到松枝侯爵的耳眼儿里。

蓼科不惜暴露一切，决心孤注一掷，她打算向侯爵家公开进行报复吗？这是怯懦的伯爵所不敢想象的。抑或她不是针对侯爵家，而正是向伯爵本人发难吧？伯爵对此不管采取什么态度，总是有个把柄抓在蓼科手里，要是她把八年前枕头边的话告诉了侯爵，那就难办了。

伯爵不想再说些什么了，该发生的事已经发生，既然已经传入侯爵家的耳眼儿，自己即使招来对方的白眼，那也只好认了。话又说回来，

侯爵也许会发挥强大的力量，想尽办法遮掩过去吧？看来只能听天由命了。

有一点伯爵是很明白的，蓼科虽然嘴里再三表明，但心中并没有道歉的意思。这个毫无悔意而服毒自杀的婆子，看她那一脸浓妆，宛若一只蟋蟀掉到白粉盒里，裹着紫红的睡袍，蜷缩着身子。她越是渺小就越使得整个世界都充满阴郁之气。

伯爵注意到这座屋子和北崎家的厢房一样大小。一想到这里，耳边立即响起沙沙的雨声，不合节令的溽热突然袭来，仿佛要使一切东西尽早腐烂。蓼科再次抬起涂满白粉的脸孔，似乎想说什么。那干瘪的布满疙皱的嘴唇内侧，映着射进来的灯光，可以瞅见艳红的京都胭脂，看上去就像濡湿的口腔里充血一样。

蓼科究竟想说什么，伯爵自以为可以猜测到。蓼科所做的一如她自己要说的，全都和八年前那个夜晚有关，她的所作所为，就是要使伯爵想起那一夜来，难道不是吗？她就是冲着自那以后再没关心过自己的伯爵来的……

伯爵忽然像小孩子一样，提出个残酷的问题：

“总之得救了，这比什么都好……不过，你一开始就真的想死吗？”

本以为她会发怒或大哭，没想到蓼科嫣然一笑。

“这个嘛……老爷要是叫我死，也许我就会真心去死。哪怕现在，只要您一声吩咐，我还可以再死一次。只是您明明说过的话，八年之后也许又忘了……”

四十二

松枝侯爵会见绫仓伯爵，看他依然无动于衷的样子，实在感到泄气，但侯爵所提出的要求，伯爵一概接受下来，这又使侯爵重新振作起来。伯爵表示，一切都遵照侯爵的旨意办理，他说，有侯爵夫人同行，心里踏实多了，又能极为秘密地将一切委托给大阪的森博士处置，这太幸运了，真是求之不得。今后的一切还请侯爵继续给予关照。

绫仓家方面仅有一个谨小慎微的条件，侯爵不得不答应下来。就是聪子离开东京之前，很想见上清显一面。当然不是两人单独见面，而是有双方的父母在场。只是看上一眼，也就死心了。只要能见上这一面，聪子答应今后从此不再会见清显……这本来出自聪子个人的意愿，但做父母的也只能应允。绫仓伯爵犹豫了一下，就把这事儿提了出来。

为了使这次会面更自然些，侯爵夫人的同行是很起作用的。儿子送母亲出外旅行，这是很自然的，那时见到聪子说说话儿，也没有什么奇怪的。

事情一旦决定下来，侯爵采纳夫人的建议，将繁忙的森博士秘密请到东京来，十一月十四日，聪子出发前的一周之内，博士做客侯爵家中，暗暗监护聪子，一旦接到伯爵家的联络，立即跑去应急处理。

这是因为，聪子时时潜在着流产的危险。万一流产，博士就可以亲自处置，又绝不可对外部走漏风声。还有，漫长的大阪之行，一路都充满危险，博士暗暗乘坐另外的车厢待机行事。

对于这样一位妇产科专家颐指气使，剥夺人家的自由，侯爵是花了一笔大钱的。要是这些计划幸运地得到实现，那么聪子的旅行也就可以巧妙地躲过世间人们的耳目。为什么呢？因为妊娠中的女子坐火车旅行，这是世上谁都难以想象的一次冒险。

博士穿着英国制西服，他是个一丝不苟的时髦的绅士。他身材既矮且胖，面孔的长相像一位大老板。诊断时，枕头上铺一张高级奉书纸，每个病人诊断完毕，都要将纸胡乱团成团儿扔掉，重新铺上一张。这也是博士获得好评的一项内容。他待人热情、稳重，脸上总是带着笑意，找他看病的多是上流社会的妇女。他医术超群，嘴巴严谨得像个牡蛎。

博士喜欢谈天气，其他再没有什么别的话题。不过，今天他大谈什么“天气炎热”，什么“每下一场雨就变得更加暖和”等等，特别富有魅力。博士喜欢写汉诗，他把伦敦见闻写成二十首七言绝句，编成《伦敦诗抄》自费出版。他戴着一颗三克拉的大钻戒，每次诊察之前，总是煞

有介事地皱起脸孔，似乎很吃力地将戒指脱下来，随便扔在旁边的桌子上。然而，未曾听说博士将那枚戒指给忘了。博士的八字须始终像雨后的羊齿草一样，闪现着黯淡的光泽。

绫仓伯爵夫妇认为有必要带着聪子到洞院宫家告别一声，坐马车去太危险，只好请侯爵准备汽车，借山田的旧西服给森博士穿上，扮作执事，坐在助手席上，一同前往。幸好少亲王参加演习不在家，聪子只是在门厅向妃殿下行礼告别一下就回来了。一路上来往冒险，所幸没有出现任何意外。

十一月十四日出发在即，洞院宫传话过来，说要差遣事务官前来送行，绫仓家谢绝了对方的好意。就这样，一切都遵照侯爵的计划顺利进行。绫仓全家和松枝家母子，在新桥车站会合，博士做在二等车厢一角，彼此装作互不相识。鉴于是前往会见尼门迹的一次拜别之旅，行动光明正大，谁也不会怀疑，所以侯爵特为夫人和绫仓全家预定了展望车厢的车票。

由新桥开往下关的特快列车，上午九点半从新桥发车，抵达大阪需要运行十一小时五十五分。

美国建筑师布里金斯设计、明治五年建造的新桥车站，内里以木柱为骨架，外壁用色彩斑斓的伊豆石砌成。如今石墙的颜色已经发暗，于十一月清澄的朝阳里鲜明地刻印着飞檐的影子。侯爵夫人想到回程时无人作伴，一个人孤孤单单，从现在起就有些紧张，所以她和紧抱着包裹坐在助手席的山田还有清显，几乎没有说话就到达车站了。三个人从停车的一侧登上高高的石阶。

火车尚未进站，左右线路夹持中的广阔的梭形月台，朝阳倾斜地照射进来，光线里飘舞着微细的尘埃。旅途的不安使得侯爵夫人接连不断地深深叹着气。

“怎么还没来？莫非出什么事了吗？”

夫人只管说着，山田的眼镜片里反射着白光，他只是恭谨地应付着，不知道回答些什么，夫人明知道他会这样，但还是禁不住要问。

“啊……”

清显看到心绪不宁的母亲，也没有一句安慰的话，他站在稍远的地方，呆然若失，一直保持着僵硬的立正的姿势。他自己觉得垂直地倒在那里了，只是失去了重心，身子飘浮在空气中，直立着浇铸在那里了。站台上冷飕飕的，他穿着前襟镶着凸边儿的制服，挺着胸脯，苦苦地等待着，仿佛内脏都冻结在一起了。

列车露出瞭望车厢的栏杆，穿过闪闪的光带，颇为沉重地从后尾划入站台。这时候，夫人远远地从等车的人们中，看到了森博士的八字须，稍稍安下心来。直到大阪，除了特殊情况之外，他们同博士相约谁也不认识谁。

山田把夫人的提包拎进瞭望车厢，夫人似乎对他交代着什么，其间，清显透过车窗一直盯着站台，终于从杂沓的人群中看到了绫仓伯爵

夫人和聪子。聪子和服的领口上裹着彩虹色的披肩，迎着站台顶棚边缘照射下来的阳光，她那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孔，如凝固的牛奶一样洁白。

清显胸中躁动着悲哀和幸福的感情，他一看到聪子在她母亲的陪伴下步履极为缓慢的样子，刹那之间，他仿佛觉得是来迎接正在向自己走来的新娘子。这场婚礼进行得如此迟缓，好似点点滴滴郁积的疲劳，喜悦之情，拥塞心中。

伯爵夫人跨进瞭望车，将那个给她拎着提包的仆人撂在一旁，为自己的迟到不住道歉。清显的母亲自然也很客气地打着招呼，然而眉宇间似乎微微保留着高贵的愠色。

聪子彩虹的披肩挡住了嘴角，始终躲在母亲的背影里。她和清显像往常一样互致问候，接着，立即应着侯爵夫人的招呼，在绯红的座椅上深深坐了下来。

清显这才明白聪子迟到的理由，无疑，她想尽量缩短两人会面的时间，哪怕一分一秒也好。想想也是，在这十一月苦药水一般清澄的阳光下，离别之际那种泪眼相对、无语凝噎的场景是多么漫长而难熬啊！两位夫人交谈的当儿，清显望着埋头枯坐的聪子，他害怕自己落在聪子身上的目光过于热烈和专注，但心里自然是希望深情地盯着她的。然而，清显更加担心的是，酷烈的秋阳灼晒在聪子的肌肤上，将会抹消脆弱的白嫩。清显深知，眼下自己所投入的力量和交递的感情，都要做得十分巧妙才好，但是自己的一番热情显得过于粗暴了。这时，他很想对着聪子低头谢罪，这种心情是他从来没有过的。

和服遮盖下的聪子的身体，每个角落都是清显所熟知的。浑身的肌肉哪儿最先羞怯得发红，哪儿细软而又柔曲，哪儿透露着颤动，犹如被捕猎的天鹅不住抖动着翅膀，哪儿述说着喜悦，哪儿倾诉着悲哀……所有这些他所熟悉的部位，一律散放着朦胧的微光，使他得以从和服外面窥视聪子的身体。如今，只有聪子无意中用长袖掩护的腹部一带，那里萌生着他所不太知晓的东西。十九岁的清显缺乏对于孩子这一概念的想象力，只觉得那里有个令他捉摸不透的东西，紧紧包裹于幽暗而灼热的血肉之中。

尽管如此，惟一从自己身上通达聪子内部的东西，就盘绕在名叫“孩子”的那个部位，不久，那里就要被残酷地切断，两个肉体又成为永远互不相关的肉体了。对此，他一筹莫展，只能眼睁睁看着这种事态的出现。其实，“孩子”就是清显自己，他已经不具任何力量了。大家都高高兴兴去游山玩水，而他偏偏受到处罚，不得不留下看家。他那孩子般被迫留下的惶恐、懊悔和孤独，使得他浑身震颤不已。

聪子抬起眼睛，漠然注视着靠近站台一侧的窗户外面。清显痛切地感到，她的那双眼眸被来自内里的阴影全部遮挡住了，已经没有映现他的身姿的余地了。

窗外响起尖厉的哨音，聪子站起身来。清显看到她毅然而起，使出浑身的力气。伯爵夫人连忙挽住她的膀子。“快开车了，赶紧下去吧。”

聪子的声音听起来是那样爽朗，似乎内心含着欢悦。清显和母亲互相叮嘱着，他叫母亲外出多加小心；母亲要他在家也要注意，等等。慌慌张张地你一句我一句，都是母子之间常见的问候话。清显竟能如此出色地扮演这种角色，他对自己甚感惊讶。

他终于离开母亲，同伯爵夫人作了简短的告别，似乎很自然地轮到聪子了，他对她说："好了，多保重。"

他的话带着轻快的调子，同时伴随着轻快的动作，这时，似乎伸手搭在聪子的肩膀上也有可能。但是，他的手麻痹了，不能动弹了。因为这时候，清显看到聪子正在直视着自己。

那双美丽的大眼睛看上去潮润润的，然而那种莹润似乎和清显所畏惧的泪水依然相距遥远。眼泪硬是被强忍住了。那是一位溺水之人径直向他投射过来的渴望救助的眼神啊！清显不由怯懦了。聪子修长而俊美的睫毛，犹如一朵蓓蕾猝然绽开，向外部世界尽情展现着妍丽的鲜花！

"清少爷，您也多保重……祝您愉快。"

聪子一口端正的语调。

清显仿佛被赶下火车。这时，腰挂短剑、身穿五颗铜扣的黑色制服的站长，举起手发了信号，车长再次吹响了哨子。

清显顾忌着身边的山田，心中继续呼唤着聪子的名字。火车轻轻滑动起来，犹如眼前的一团线卷儿打开来，渐渐伸延开去。聪子和两位夫人立即远远离他而去，她们都没有出现在后尾的栏杆旁。发车时一股浓烈的煤烟，向站台翻卷而来，周围弥漫着呛人的薄雾，似乎黄昏提早降临了。

四十三

一行人到达大阪的第三天早晨，侯爵夫人离开旅馆独自一人到附近一家邮局去发电报，因为侯爵再三叮嘱她要亲自发电报给他。

夫人这是生来第一次去邮局，样样都使她感到困惑不安。她联想起一位刚刚去世的公爵夫人，决心一辈子都不接触肮脏的金钱。她好容易照着和丈夫约定的暗语发了电报：

一切顺利拜望完毕。

夫人如释重负，她切实尝到轻松的快慰。她立即回到旅馆，收拾好东西，一个人从大阪乘上了回程的火车。伯爵夫人为了给她送行，暂时停止陪护聪子，暗暗溜出了医院。

聪子用个假名住进森博士的医院，因为博士主张要她静养两三天。伯爵夫人一直陪着女儿，她的身体情况很好，但从那以后就一言不发，母亲为此十分焦虑。

住院本是为了万无一失，是一项甚为周到的措施。院长答应她出院时，聪子的身体已经显著好转，能够承受相当大的运动量了。妊娠反应已经消失，身心都很健康，可就是不肯开口说话。

按照原定计划，母女二人去月修寺辞别，在那里住一宿之后就回东京。她们十一月十八日过午，在樱井线上的带解站下了火车。这是个明丽的小阳春天气，一直为沉默不语的女儿担忧的伯爵夫人，这天的心情也好了许多。

为了不打搅老尼，没有预先告诉到达的时间。她们托车站的人雇了两辆人力车，可是车子迟迟不来。等待期间，夫人对站上的一切都很好奇，她把女儿一个人留在候车室，任她一味沉思下去，自己到悄无声息的车站周围转悠去了。

一块招牌立即映入眼帘，上面是介绍附近带解寺的文字：

日本最古老的一座祈求安全生产、母子平安的灵场

文德·清和两帝、染殿皇后敕愿之地

带解子安菩萨、子安山带解寺

幸亏没有被聪子看见，她想。等人力车一来就避开这里，叫车夫停在车场的最里面，让聪子到那里上车。对于夫人来说，这块招牌犹如在十一月晴明的风景中央，冷不丁滴落下来的一滴血。

带解车站白墙瓦顶，旁边有一口井，对面是一座古老的宅邸，拥有高大的仓库和瓦顶板心围墙。仓库的白墙和板心泥墙，两种雪白相互映照，寂悄无声，犹如梦幻之境。

化霜后的道路呈现一片灰色，走在上面十分艰难。铁路沿线的一排枯树，向对面渐渐升起，一直连接着跨越线路的小小桥梁。桥畔漾着一团漂亮的鹅黄色，十分诱人，夫人撩起衣裾登上坂坡。

那是放在桥畔的瀑布形金钱菊，一共有好几盆，胡乱地摆在桥头晦暗的柳荫下。虽说是陆桥，但只是一座马鞍形的小小木桥，桥栏上晾晒着方格子印花棉被，那棉被饱吸着阳光，涨膨膨的，眼看就要蠢蠢欲动起来。

桥周围有民家，晾晒着襁褓，拉幅机上绷着红布，吊在屋檐下的一串串干柿子，依然保持落日一般润泽的颜色。到处不见一个人影。

伯爵夫人看到远方道路慢悠悠向这里走来的两辆人力车黑色的车篷，急忙跑回车站招呼聪子。

——天气晴朗，两辆人力车都卸掉了车篷奔跑着，穿过有两三家客栈的小镇，在田野里跑了好大一会儿，直奔对面的山峦而去。月修寺就坐落于山谷之中。

路旁的柿树只剩下两三片叶子，柿子压弯了枝条。所有的田里都一律布满了稻架注，很容易迷路。走在前头的夫人，时时顾及着后面的女儿，她看到聪子将披肩叠放在膝盖上，转着脖子望着周围的景色，稍稍放下心来。

进入山道，车子比人的步行还慢。两位车夫都是老人，脚步显然有些不稳。不过，夫人想，没有什么要紧的大事，一路上看看美景，倒也很惬意。

月修寺石砌的门柱越来越近了，进门有一段上升的坡道，透过芒草穗子可以看见碧蓝的天空，远方是一带低矮的山峦。除此之外就看不到别的景色了。

车夫停下车来擦汗，互相闲聊着，夫人的声音盖过了他们，她大声招呼着女儿：

“从这里到寺院的景物要好好记住，我们想来随时都能来。你将来身份变了，不是随便可以外出的人啦。”

聪子没有回答，她神情黯然地微笑着，轻轻点点头。

车子又出发了，这段路也是坡道，速度比刚才还慢，不过进了门迎面就是蓊郁的树林，阳光暗弱，浑身再也不见汗了。

刚才停车的时候，夫人的耳朵里传来一阵这个季节白昼的虫声。眼下，那唧唧虫鸣仍在耳边回响，而她的眼睛却被道路左边越来越多的鲜艳的柿子迷住了。

灿烂的秋阳照耀着柿子，一根小枝条上结了一对柿子，其中一个柿子漆黑的影子遮盖在另一个柿子上。有一棵柿树，所有的枝条都密密麻麻缀满了鲜红的柿子。果实和花不同，只有残留的枯叶随风微微飘动，而果实却不为风力所动。因此，抛撒在半空里的众多的柿子，犹如被钉子牢牢钉住一样，镶嵌于寂然不动的苍穹。

“看不到红叶，这是怎么回事啊？”

夫人像百舌鸟一样，高声地对后面的车子喊道，没有得到回答。

路边连一片发红的草叶都看不到，西边萝卜田和东边的竹林郁郁青青，十分惹眼。萝卜田繁密的绿叶，映着日影重重叠叠。不久，西侧出现一条遮挡湖沼的茶树篱笆，上面缠络着缀满红果的蔓草。越过篱笆，可以看到巨大湖沼中沉淀的污泥。过了这里，道路立即黯淡下来，进入一排排老杉树的树荫里。遍照的阳光只能漏泄在树下的筱竹叶上，其中有一株秀丽的筱竹散射着耀眼的光亮。

浑身袭来一股寒气，夫人不再期望聪子会搭理她了，只好将披肩披在肩头上，暗示后面的聪子。等她回头瞧着后边车子的时候，眼角里翻动着披肩的彩虹色。看来，聪子虽然闷声不响，但还是很听母亲的话的。

两辆人力车通过黑漆门柱之间的时候，道路周围已经充满浓厚的寺院内的气氛。夫人到达这里才初次见到红叶，不由赞叹起来。

黑漆大门之内有几棵树木的红叶，虽然还谈不上十分艳丽，但这种山坳里凝聚在一起的暗红色，宛如尚未得到彻底净化的罪愆，深深留在夫人的印象之中。

这种暗红突然像锥子一般扎向夫人心里，一想到后面的聪子，顿时不安起来。

红叶背后细瘦的松杉树木，不足以遮蔽天空，树木之间还有一些红叶，承受着空中反射下来的阳光，宛若朵朵朝霞拖曳于伸展的枝条之间。走在树底下抬头一看，绛紫色的纤细的红叶片片相连，恰似透过胭脂红的边缘仰望着天空。

一条石板路从平唐门一直通向内院的门厅，伯爵夫人和聪子在门前下了车。

---

[76] 稻子收割后，分别扎成小把，搭在木架上晾晒。

四十四

夫人和聡子自从门迹去年上东京同她见了面之后，整整相隔了一年。寺院里的一老告诉她们母女，门迹对她们这次来访感到十分高兴。娘儿俩正在十铺席大的房间里等待的时候，二老挽着门迹的手进来了。

伯爵夫人向门迹报告了聡子即将出嫁的事。

“恭喜恭喜，下次再来就要住进寝殿啦。”

门迹应道。寺院的寝殿是专门接待洞院宫家族的房子。

聡子自然是来辞行，总不能老是闷声不响，她简单地应合着，但看起来那副愁容却像是因为害羞引起的。当然，门迹温和、恭谨，没有露出什么怪讶的神色。夫人看见中庭摆着漂亮的菊花盆景，赞不绝口。门迹说道：

“村里有位种菊花的，每年都送来菊花，还要唠叨着述说一番。”

她说着，吩咐一老将种菊人的话原原本本又说了一遍，什么这是一株单瓣的盆栽大红菊啦，那是一株鹅黄的管状菊啦，等等。

不久，门迹亲自陪伴母女二人到书院㊟去。

“今年红叶时节来得晚。”

门迹一边说，一边叫一老打开障子门，外面可以看到庭院里初枯的草地和美丽的假山。有几棵高大的红叶，树顶一律艳红，下面的枝条次第变成杏黄、鹅黄、浅绿，颜色越发淡薄了。树顶上的红色犹如凝结的紫黑的血块儿。山茶花初放，庭院的一角，百日红滑爽而虬曲的枯枝，反而显得更加光洁耀眼。

她们又回到十铺席房间，门迹和夫人天南海北聊起来，不知不觉短暂的一天就要过去了。

晚餐是丰盛的祝贺筵席，吃的是罕见小豆饭，一老和二老照顾得十分周全，可是，席间的气氛始终不够活跃。

“今日宫里举办‘焚火’仪式吧？”

门迹说道。一老在宫中做事那阵子，曾经亲眼见过，火钵里烈焰熊熊燃烧，命妇们围着火钵唱诵咒文，说着她亲自表演了一番。

那是十一月十八日举行的古老仪式，在皇上面前，火钵的火焰燃烧得很旺，几乎舔着天棚，穿着白色袿袴㊟的命妇唱念道：

“烧吧，烧吧，快些烧吧！火神啊，快些烧吧！橘子、馒头，请享用吧！”

接着就把投进火里烧焦的橘子和馒头献给皇上。一老竟把这些宫闱秘事也抖搂出来，这是很不谨慎的行为。但是门迹只当是一老一心想使席间空气活跃起来才这么做的，所以没有妄加指责。

——月修寺的夜来得很早，五点钟就关门了。药石[注]结束后不久，大家各自回卧房，绫仓母女被领进客殿安歇。她们可以慢慢休息到明天午后，乘晚上的夜班车回东京。

只剩下她们娘儿两个人了，夫人本想提醒聪子，如此一天闷闷不乐有失礼仪，不过，想到自大阪以来聪子的心境，什么也没说就睡下了。

月修寺客殿的障子门，即便在黑暗之中也是肃然白净。十一月冰冷的夜气透过白纸的每一根纤维，看上去犹如漉进了粒粒白霜。门拉手用剪纸装饰着十六瓣菊花和云朵，浮泛着雪白的光亮。每根柱子的铆钉都盘结着六瓣菊花缠绕的桔梗，于黑暗之中牢牢固守着每一个重要的关节。无风的夜，听不见谡谡松涛，只感到外面是深山密林中的岑寂的暗夜。

夫人思忖着，不论对自己还是对聪子，这桩令人身心交瘁的差事终于全部完成了，接着就可以静下心来，安安稳稳过日子了。眼下，身边的女儿虽然辗转难眠，但她很快就睡着了。

夫人醒来之后，身旁的女儿不见了。她在黯淡的曙色之中摸索着，发现连睡衣都叠得整整齐齐，放在床铺上。她一时心慌起来，心想，莫非去洗手间了？先等等看。可转念一想，胸口一阵冰冷，心脏也麻痹了。她到洗手间看看，聪子不在那里。也不像有人起床的样子。天空一片朦胧的灰蓝。

这时，远处的厨房传来了响声，夫人走了过去，早起的用人见到夫人，一阵惊慌，连忙跪了下来。

“看见聪子了吗？”夫人问。

用人震颤着身子，一个劲儿直摇头，拒绝为她带路。

夫人茫然地在寺院回廊上走着，偶尔遇见起床的二老，对她讲明了情由。二老大吃一惊，立即陪她去找。

回廊尽头是大殿，远远望见那里烛影闪动。平日里，不会有人一大早就去诵经的。两只绘着花车模样的画烛点燃着，佛前坐着聪子。夫人觉得从背影上已经完全认不出女儿来了，因为聪子自己削去了头发。那剪掉的青丝供在经案上，聪子手捻佛珠，专心祈祷。

夫人看到女儿还活着，立时放下心来。她又猛然记起，瞬间之前她确信女儿已经不会活在人世上了。

“你削掉头发啦？”

夫人一把搂住女儿的身子。

“妈妈，我已经无路可走了。”

聪子这才第一次正视着母亲，一双眸子摇曳着蜡烛小小的火焰，眼角里辉映着银白的曙光。夫人从未见过女儿眼中射出的可怖的曙光。聪子手里一颗颗佛珠也含蕴着一样的白色的光亮。这一串意志达于极致而丧失意志的冰冷的佛珠，一起渗出黎明的曙色。

——二老立即将事件的始末转告一老，二老任务结束后随即告退。一老伴随绫仓母女来到门迹的卧室前边，打了声招呼：

“请问，起床了没有？”

“起来啦。”

“打扰啦。”

拉开隔扇一看，门迹趺坐在被褥上。伯爵夫人满心惆怅地说道：

“聪子刚才在大殿里自己削去了头发……”

门迹遥望着隔扇外面，眼见聪子憔悴的面容，不由露出惊愕的神色，她说：

“果然不出所料，我早就想到这一点啦。”——片刻，她又若有所思地请伯爵夫人暂时回避，好让聪子敞开心扉，诉说衷肠。于是，夫人和一老随即退去，只把聪子留在屋里。

——这期间，一老一直陪侍被撂下的夫人，然而夫人对早餐一动未动，一老深知她心中的苦楚，转着弯儿想为她分忧，可是找不到一个她所喜欢的话题。过了很长时间，门迹来召唤了。于是，夫人面对亲生女儿，听着门迹出乎意料的话语。原来，聪子遁世之志已决，月修寺打算接纳聪子为随侍弟子。

本来，夫人独自一人呆着的时候，将所有弥补的办法都想到了。无疑，聪子决心已定，不过，只要设法阻止她剃度，哪怕头发需要几个月或半年才能长起来，那么这段时间可以用“途中染病”的名义对付过去，以此为由请对方延期举行纳彩仪式，然后凭借伯爵和松枝侯爵的辩才，或许能够说服聪子回心转意。听了门迹一番话，夫人的这种心情不但没有减弱，反而更加炽烈起来。平素，要成为一名随侍弟子，必须按程序，先修行一年，然后才有可能在得度式上接受剃度，不论怎样，这一切都决定于聪子头发的生长情况。假如聪子及早幡然悔悟……夫人心里涌出一种奇想，她甚至思忖着，要是巧于应对，哪怕凭着一顶精致的假发也能闯过纳彩这一关。

“您的意思我明白，只是旅途中突然出现这种事儿，因为累及到洞院宫家，所以必须马上赶回东京，同我家丈夫商量之后再作处置，不知您意向如何。这段时间，聪子就只好交给您啦。”

对于母亲的话，聪子连眉梢都没有动一动。母亲感到，即便对亲生女儿说话也大意不得。

[77] 寺院内读书、讲经的地方。
[78] 袿袴，女性参加宫中各类庆典的上下装礼服。
[79] 寺院的晚餐。

四十五

如此重大的变故，绫仓伯爵从返家的夫人嘴里听到之后，整整拖延了一周时间，什么事情也没做，因而激怒了松枝侯爵。

松枝家里本以为聪子早已回来，并且向洞院宫那里及时通报了回京的情况。对于侯爵来说，这种疏忽是从未有过的。夫人回京后，听到她的报告，侯爵本以为一切计划都圆满完成，对以后的进展也就抱着极乐观的心情。

绫仓伯爵只是听其自然罢了，相信事情最坏的结果，未免有些低级趣味，所以还是不信为好。代之而来的只有得过且过，马虎了事。尽管眼看事情顺着下坡路缓缓下滑，但对于鞠球来说，掉落下来是常态，不值得大惊小怪，愤怒和悲哀同某种热情一样，是缺乏高雅情趣之心所犯的过错。而且，伯爵决不缺少这种高雅。

但就是一味拖延，饱享时光微妙的蜜滴，较之接受潜隐于所有决断之中的鄙俗更见雅量。不管多么了不起的事情，只要放置不管，自然就会因放置而产生利害，就会有人站到自己一边。这就是伯爵的处世哲学。

待在持有如此想法的丈夫身边，夫人在月修寺所感到的不安也日渐淡漠起来。这阵子，所幸蓼科不在家，因而不会轻举妄动。在伯爵的关照下，蓼科为了病后静养，一直住在汤河原温泉旅馆。

一周之后，侯爵问起此事，伯爵再也不能隐瞒下去了，他在电话里告诉松枝侯爵，说聪子根本没有回家来。侯爵一时无言以对。此时，所有不祥的预感一起在他心里涌现。

侯爵伴随夫人立即拜访绫仓家。一开始，伯爵回答问题模棱两可，一旦真相大白，松枝侯爵火冒三丈，一拳头砸在桌子上。

——绫仓家只有一座西式房间，是由十铺席的和式房间草草改造而成的。两对夫妇在长期的交往中，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暴露过赤裸的面孔。

话虽如此，但两位夫人面面相对，各人只顾偷眼瞧着自己的丈夫。两个男人虽说面对面，但伯爵只是俯首不语，扶在桌布上的手又白又小；而侯爵呢？虽说他内里缺乏旺盛的精力，但眉宇之间倒竖着暴怒的青筋，满脸通红，像个凶神恶煞。在夫人们的眼里，伯爵是绝对不可能占上风的。

事实上，一开始暴跳如雷的侯爵，骂着骂着，觉得自己气势汹汹，一直占上风，到最后连自己也觉得没趣。眼前的对手只是一个极为阘懦而孱弱的敌人。他面色灰白，一副又黄又瘦的牙雕般的脸孔，带着薄薄的严整的棱角，说不上是悲戚还是困惑，只是一味地闷声不响。温驯的眼睛，刀刻般的双眼皮，使得眼窝愈加陷落，神色愈加寂寥，如今在侯爵看来，更像是女人的眼睛。

伯爵将身子斜倚在椅子上，一副慵懒、倦怠、无所用心的风情里，清晰地透露出那种深受伤残的古老而纤弱的优雅影像。那是一具备受污秽侵染的有着洁白羽毛的鸟儿的亡灵！它的鸣声虽然十分悦耳，但是肉质粗劣，不堪食用。

“好可叹啊！好无情啊！哪还有脸面晋见皇上，面对国家！”

盛怒难犯的侯爵只顾罗列这些厉害的字眼儿，然而他也感到这根愤怒的缰绳快要绷断了。对于这位决不辩白、决不付诸行动的伯爵来说，一切愤怒只能归于徒劳。不仅如此，侯爵慢慢发现，越是愤怒，这种激情越是反弹到自己身上来。

不能认为伯爵一开始就有这样的企图，但他一味无动于衷，不管面临如何可怕的结局，伯爵都认为这是对方一手造成的，他坚守这样的立场不变。

本来是侯爵为了对儿子施行文雅的教育才来拜托伯爵的，这次的祸端无疑也是清显肉体的欲望惹起来的。虽然可以说，清显的精神自幼受到绫仓家的毒害，但受害的根本原因在于侯爵自己。而眼下这个关键时刻，不顾结果如何，硬把聪子送到关西的也是侯爵……如此看来，侯爵的一腔怒火到头来不得不烧到侯爵自己身上。

最后，侯爵焦灼不安，他浑身疲惫，嗒然无语。

房子里的四个人都沉默了，似乎都在潜心修行。白昼的鸡鸣响彻了庭院，窗外初冬的松树，每当风儿掠过，就会晃动着神经质的针叶。瞅一眼这座客厅不平凡的气氛，整个房间没有一点儿声响。

绫仓夫人终于开口了：

“都怪我太大意啦，实在对不起松枝先生。事已如此，只好使聪子尽快回心转意，纳彩仪式也照旧进行。”

“头发怎么办？”

松枝侯爵急切地反问道。

“这个嘛，订做一副上好的假发，悄悄瞒过世人的眼目……”

“假发？倒是没有想到呀！”

大家立即谈论起来，侯爵高兴地大声嚷起来。

“可不是，怎么没想到呢？”

侯爵夫人也随着丈夫鹦鹉学舌地加了一句。

接着，大家趁着侯爵高兴，你一言我一语谈论起假发来了。客厅里笑语喧哗，对于这样一条妙计，四个人就像看到投过来一小片肥肉，你争我夺，闹得不可开交。

但是，四个人对于这条妙计相信的程度大有差别。至少绫仓伯爵根本不相信这办法能起多大作用。在不相信这一点上，松枝侯爵也许和他一样。不过侯爵可以凭借威仪装作相信的样子，伯爵也立即仿效起他的威仪来了。

“少亲王总不至于触摸聪子的头发吧？尽管他多少会泛起疑惑。”

侯爵笑了，他极不自然地悄声说道。

四个人围绕这场虚伪一时亲密起来了。他们至今已经明白，这种场合最急需的正是如此有形的虚伪。谁也没有想到聪子的心情，惟有她那一头青丝，直接关系着国政大事。

松枝侯爵的上一代，凭借无敌的膂力与热情，为明治政府的建立做出贡献，由此所获得的侯爵家的名誉，如今竟然取决于一个女子的头发，要是先人地下有知，该是如何失望啊！这种微妙而阴湿的伎俩，并非松枝家的看家本领，这本属于绫仓家的。既然被绫仓家所持有的优雅和美丽那种早已消亡的虚假的特质所吸引，那么，如今，松枝家就不得不承担由此招来的后果。

不过，那现实中尚未存在的假发只不过是梦幻中的假发，同聪子的意志毫无干系。可是，就像拼图玩具，只要把这副假发严丝合缝镶嵌进去，就可以把事情做得完美无缺，八面玲珑。因此，侯爵将一切寄托于这副假发之上，并为之朝思暮想。

大家围着这幅看不见摸不着的假发议论不止，达到忘我的地步。纳彩时要戴垂形假发，而平时要戴束扎形假发。人眼无处不在，聪子即使入浴也不可随意摘掉。

人人心里都在描绘一副聪子应该佩戴的假发，它比真发还要光洁、流丽，如射干果一般乌黑闪亮。它就是强加授予的王权。浮泛于宇宙中梦幻般黝黑的发型，散射着耀眼的光芒。它是浮游在白昼光海之中的夜的精髓……假发下面应该嵌入一副美艳而悲凉的脸庞，那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四个人虽说都想到了这一点，但并没有仔细考虑。

“还要劳驾伯爵亲自跑一趟，认真严肃地劝说一番。夫人也要再辛苦一次，我让内人再陪同一道去。说真的，本来我也应该去一趟的，不过……”侯爵有些碍于体面，“要是我也去，社会上又不知会出现什么风波。我还是不去了吧。这次旅行要绝对保密，内人不在，就对外面说是生病。我在东京想办法找一位技艺高超的工匠，秘密做一副精致的假发。要是被嗅觉敏锐的新闻记者知道了，那就糟啦。所以这一点，就请交给我吧。”

四十六

清显看到母亲又要外出旅行感到很奇怪，母亲也不说到哪儿去，办什么事，临行时只是叮嘱他不许告诉别人。清显感到聪子可能又出事了，可身边有山田监视着，一切都由不得自己。

绫仓夫妇和松枝夫人到达月修寺，碰到一件出乎意料的大事：聪子已经剃度了！

——如此急剧的落饰[注]是经过如下的一个过程：

那天早晨，门迹听了聪子所说的一切，即刻想到，聪子除了剃度无路可走。这座寺院有着由皇族出任门迹的传统，她作为一寺之长，一切以圣上为至尊，尽管一时有违圣上的旨意，但她认为，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办法能够维护圣上尊严，只好强行接受聪子为随侍弟子。

既已得知有欺瞒圣上的企图，门迹就不能放置不管；既已得知乔装打扮以掩盖其不忠，门迹就不能熟视无睹。

于是，平时如此谦恭、温良之老门迹，如今变得意志坚定、威武不屈起来。为了默默维护圣上之神圣，她敢于对抗现世的一切，必要时甚至决心违抗圣上的旨意。

聪子看到眼前这位门迹决心如此之大，她最后又进一步立誓要舍弃尘缘。此事她已考虑良久，但聪子着实未曾料到门迹会如此满足她的心愿。聪子遇上佛了。聪子意志坚定，门迹高瞻远瞩，凭借自己的仙眼，洞察了聪子的内心。

按规定，剃度仪式前要有一年的修行时期，但眼下这种情况，无论门迹还是聪子，都一致认为要尽早落饰，不过门迹还是主张，在绫仓夫人到来之前暂不施行。门迹的心思是，至少使清显对聪子残存的香发，保留一份珍惜和向往。

聪子十分着急。她每天都央求剃度，就像小孩子缠着母亲索要糖果一般。门迹终于让步了，她说：

“一旦剃度，就不能再见清显少爷了，你能做到吗？”

“能。”

“你要是今生今世决心不再见他，我就为你剃度，可不许后悔呀！”

“我不后悔，在这个世上，我决心不再同他见面。我已经同他彻底分手了。所以，就请……”

聪子用清亮的毫不动摇的语调说。

“真的可以吗？那么，明天早晨就为你剃度吧。”

门迹还是给她留下一天考虑的时间。

绫仓夫人没有来。

这期间，聪子自动投身于寺院修行生活之中了。

法相宗偏重教育，这个宗派较之“行”更重于“学”。尤其具有明显的国家祈愿寺的性质，不保有施主。门迹有时开玩笑说：“法相宗根本不知道什么叫‘感谢’。”因此，在只知依托佛陀之本愿的净土宗兴旺之前，没有“感谢”随喜的眼泪。

再说，大乘佛教本来就没有像样的戒律，只是援引小乘教作为寺内的规章，对于尼寺来说，是以《梵网经》的菩萨戒，亦即杀生戒、道戒、淫戒、妄语戒为起始，以破法戒为终结的四十八戒作为一般戒律。

实际上，较之戒律更重修行。这几天以来，聪子早就把法相宗的根本法典《唯识三十颂》和《般若心经》背熟了。她一大早就起来，赶在门迹诵经之前，把正殿打扫完毕，跟着门迹一道念经。她已经不再是客人，接受门迹委托的一老，在指导聪子时也变得严厉起来。

举行得度式那天早晨，聪子净身，着墨衣，在正殿捻佛珠，双手合十。门迹首先用剃刀剃去一绺头发，然后一老接手，动作娴熟地继续剃完。其间，门迹口诵《般若心经》，二老和之，曰：

观自在菩萨。
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
照见五蕴皆空。
度一切苦厄……

聪子也跟着一同唱诵，她双目紧闭，其间觉得肉体之船渐渐卸去重荷，启碇出海，乘着浓重而丰厚的唱经之声的波涛，漂向远方。

聪子继续闭着眼睛，清晨的正殿冷若冰室，自己飘荡而去，身子周围布满清冷的冰块。突然，庭院里传来一声百舌鸟尖厉的鸣叫，这些冰块如电光一闪，豁然开裂，紧接着又重新合为一体，变得洁净无瑕了。

剃刀在聪子的头皮上周密地划来划去，有时像小动物尖锐的白色门齿啃咬着；有时又像悠闲的食草兽的臼齿，不慌不忙地咀嚼着。

随着一绺绺头发掉落下来，聪子的脑袋有生第一次感到如此清凛的寒凉。自己和宇宙之间夹持着的那层燠热的充满阴郁烦恼的黑发剃掉了！从此，头盖骨周围展开一片谁也未曾触摸过的新鲜、寒冷而清净的世界。剃去的部分逐渐扩大，冰冷的头皮也随之扩大起来，犹如涂上一层薄荷。

头上凛冽的寒气，好比月亮那样死寂的天体径直毗连着宇宙浩渺的空气，其感觉抑或就是如此吧？头发似乎就是现世本身，渐渐颓落下去，颓落下去，变得无限遥远。

对于某种东西来说，头发是一种收获。那一头包蕴着夏日令人窒闷的阳光的黑发，被剃掉了，落在聪子的身体外侧。然而，这是徒劳的收获。因为如此光艳的黑发，于脱离身体的一刹那变成一堆丑陋的头发的遗骸。曾经关联着她的内部和美丽的东西，一丝不留地丢弃到体外了。就像一个人，丢掉了手，丢掉了腿，聪子的现世剥离而去了……

当聪子只剩下一颗青须须的光头时，门迹带着怜悯的口气说：

“出家之后的出家最重要，从此以后你只要静心修行，一定能为尼僧增光。”

——以上就是迅速剃发的经过。然而，无论绫仓伯爵夫妇还是松枝夫人，对于聪子改变身份虽然感到震惊，但是仍旧不肯善罢甘休，因为还可以用假发挽留残局。

---

[80] 贵人剃发出家为僧尼。

四十七

来访的三个人中，惟有伯爵始终带着一副温和的笑意，不紧不慢地同聪子和门迹山南海北地聊着，听他的口气，一点都没有促使聪子幡然悔悟的意思。

松枝侯爵每天都打电报来询问商谈的结果如何，到头来绫仓夫人哭着求聪子，也还是毫无作用。

第三天，绫仓夫人和松枝夫人将一切交代给伯爵，她们回东京了。伯爵夫人实在太累了，回到家就睡了。

其后，伯爵一人待在月修寺，无所事事地度过了一周。他害怕回东京。

由于伯爵没有一句劝解聪子还俗的话语，门迹对他也就失去了警惕，给了聪子和伯爵两个人留下单独会面的机会。但是，一老却若无其事地暗地里窥探着父女二人的样子。

父女二人一直打坐在冬日阳光照耀下的廊缘上，相对无言。透过枯枝可以看到迷离的云影和高悬的蓝天。鹟鸟飞临百日红的枝头，戛戛鸣叫。

父女二人默默对坐了好长时间，之后伯爵泛着微笑讨好似的说：

“你这样一来，爸爸我今后就无法在世上露面啦。”

“原谅我吧。”

聪子毫不动情地淡然回答。

“这座院子有各种鸟飞来呢。”

过了一会儿，伯爵又开口了。

“是的，各种鸟都到这里来。”

“今早出外散步时，看到柿子被鸟啄了，熟透之后掉落下来。”

“是的，是这样的。”

“眼看就要下雪啦。”

伯爵说着，没有得到回应。父女二人各自望着院子，沉默不语。

第二天早晨，伯爵终于离开了。松枝侯爵迎来一无所获而回京的伯

爵，他也不再发怒了。

这天已是十二月四日，离纳彩仪式只有一周了。侯爵把警视总监叫到家里，企图借助警察的力量夺回聪子。

警视总监给奈良的警察下达了绝密的指令，但是如果踏进由皇家担当门迹的寺院，就有同宫内省发生摩擦的危险。这座寺院享受皇家的岁银虽然只有千元，但谁也不敢用指头碰它一下。于是，警视总监带着随从西下，微服非正式私访月修寺。门迹看到经一老之手递上来的名刺，连眉毛都没有扬一下。

警视总监受到茶水招待，听门迹讲了一个小时的话之后，慑于威压，随即退了出来。

松枝侯爵所有的手段都使出来了，他觉悟到只有向洞院宫请求退婚这一条路了。洞院宫经常派遣执事到绫仓家来，很为绫仓家莫名其妙的应对大伤脑筋。

松枝侯爵把绫仓伯爵召到自己家里，对他讲清利害，面授机宜。按照侯爵的想法，他找名医为聪子开具一份证明“强度神经衰弱”的《诊断证书》，送到洞院宫家，将这件事当作洞院宫同松枝、绫仓两家之间的闺阃秘事，亲王一旦意识到为了共同保密，必须互相信赖，自然就会减消怒气。而且，还可以在世间造成一种假象，即由于洞院宫原因不明的突然退婚，聪子因厌世而遁入空门。通过这种因果颠倒的手法，一方面使得洞院宫家即便招来些怨艾，亦可保全脸面和威严；另一方面，绫仓家虽然不太光彩，但也能换得世人的同情。

可是，这事儿不能做得过头，要是太过分了，过多的同情都集中于绫仓家一方，洞院宫家就不得不挑明真相，以挽回无缘无故失去的民心。最重要的是，不能让新闻记者注意力集中到洞院宫退婚和聪子落饰两者之间的因果关系上。只能将这两件事一起提出，时间有个先后就行。尽管如此，记者还会追根问底，到那时候，只要带着不得已的样子闪烁其词，将前因后果忽悠过去，但得使他们不往这方面着笔就可以了。

双方商量妥当，侯爵立即给小津博士挂电话，请他火速秘密前来松枝侯爵宅邸出诊。小津脑科医院接到如此显贵之家的突然邀请，对保守秘密十分注意。但博士迟迟未到，这个时候，侯爵当着因故留下来的伯爵的面，已经掩饰不住内心的焦急，然而，又不便派车迎接，所以只好等待下去。

博士来了，被接到洋馆楼上小客厅，壁炉里火焰熊熊燃烧，侯爵略作自我介绍，又介绍了伯爵，然后递上一支雪茄。

“病人在哪里？”

小津博士问。

“其实，她不在这里。”

侯爵回答。

一听说要叫他给一个未见面的病人开具诊断书，小津博士勃然变色。更使他气不过的是，侯爵认定他肯定会一口答应，小津博士似乎从侯爵的眼神里看出了他的心思。

“为何提出如此无礼的要求？你们以为我和那些帮闲医师一样，被金钱糊住了眼睛吗？”

博士问道。

“我们决不认为先生是那样的人。”侯爵从嘴边拿下雪茄，在屋子里转悠了一会儿，远远眺望着博士，壁炉的火焰照耀着博士那副圆活的不住抖动的脸庞。侯爵深情而镇定地说，“为了请圣上放心，必须有一份诊断证书。”

——松枝侯爵一拿到诊断书，及早趁着洞院宫方便之时，连夜赶到王府拜访。

幸好，少亲王参加联队演习不在家，由于事先表明有件东西特别需要治久王殿下亲自过目，因而妃殿下也没有在座。

洞院宫拿出法国贵腐酒注待客，他兴致勃勃地谈起今年到松枝宅邸赏樱等乐事。他们好久没有在一起促膝畅谈了，侯爵谈起一九〇〇年举行奥运会时，他们在巴黎的一些往事，还乘兴提到那座“香槟酒喷水之家”的情景，以及各种遗闻逸事，仿佛这个世界没有任何烦恼可言了。

然而，侯爵一眼看出，尽管洞院宫威风凛凛、光彩照人，但内心却怀着不安和恐怖，等待着侯爵开口。再过几天就要举行纳彩仪式了，但他自己对这事不置一词。他那潇洒的半白的髭须，沐浴着灯光，犹如太阳照耀下的疏林，嘴角边不时闪过困惑的阴影。

“说实在的，半夜里突然前来打扰，”侯爵故意带着轻佻的语调切入正题，宛若一只悠闲的小鸟，身子轻灵地径直跃入了巢箱。

“真是不知如何说明才好，报告您一件不幸的事情，绫仓家的姑娘染上了脑病！”

“啊？”

洞院宫吃了一惊，睁大眼睛。

“绫仓这个人，他居然一直瞒着，没有同我商量，为了顾全自家名声就把聪子送去当了尼姑。他直到今天还没有勇气将真相向殿下说清楚。”

“怎么会呢？赶在这个时候。”

“这是小津博士开的诊断书，写的日期是一个月之前，绫仓连我都给瞒住了。一切都是因为我考虑不周引起的，真不知该如何道歉才好……”

“生病是没法子的事，可为什么不早说呢？原来关西之旅就是为了这个。怪不得，她来辞行的时候脸色就不太好，妻妃一直为她担着心呢。”

“因为脑子有病，从今年九月起就有种种怪异的举动，我现在才听到这些情况。”

“既然如此，也就无法可想了。明天赶快进宫请罪，圣上会说些什么呢？到时候把诊断书也呈请御览，那就借用一下吧。”

洞院宫说道。

殿下一句也没有提到治典少亲王殿下，表现了亲王一副豁达的胸襟。侯爵到底是侯爵，这期间，一直目无旁顾地紧盯着洞院宫表情的变化：一股黑暗的波涛漂漂荡荡，轰然而起，随即深陷下去，眼看就要平复了，不料又高高飞窜上来。几分钟之后，侯爵觉得可以放心了，最为恐怖的瞬间过去了。

——当天夜里，侯爵留下一起商量善后对策，妃殿下来参加了，直到深更半夜才退出王府。

翌日早晨，洞院宫准备进宫朝见圣上，这时少亲王参加演习回府了。洞院宫把少亲王叫到一间房子里，告诉他事情的原委，少亲王年轻而英武的脸上不见一丝动摇之色，只说了声“一切听凭父亲王处置”，既无一点儿怨怼，也不见丝毫的懊悔。

彻夜的演习太累了，他送走父亲王之后就匆匆钻进卧室，但看样子还没有入睡，妃殿下来探望儿子。

“是昨晚松枝侯爵前来报告的吧？”

少亲王抬头对母亲问道，他彻夜未眠，眼中布满血丝，但依然强忍着，像平素一样。

“是的。”

“不知怎的，我又想起我当少尉时宫中发生的那件往事，以前我曾经对您说过。我进宫时在走廊上偶尔遇见山县[注]元帅，我不会忘记，那是外苑宫殿的走廊。元帅大概刚刚晋见了圣上，他像平时一样，穿着普通的军服，外面是宽领外套，戴着军帽，帽檐压得低低的，两手随便插在裤兜里，军刀几乎拖到地上，大模大样在幽暗的长廊上迎面走来。我赶快躲在一旁，直立不动，郑重地向元帅敬礼。元帅用他那决不微笑的锐利的眼睛，倏忽瞅了我一下。元帅不会不认识我，可是他立即不悦地转过头去，也不肯还礼，依旧傲慢地高耸着肩膀，迅速离开了走廊。不知为何，我现在又想起了这件事。”

——报上刊登着题为《洞院宫府因故退婚》的消息，以及世人翘盼已久、准备大肆庆祝一番的纳彩仪式停止的报导。家中发生的一切事情都瞒着清显，他是从报纸上看到的。

---

[81] 原文Château d'Yquem，法国波尔多产高级白葡萄酒，系利用附着于葡萄皮上的一种“贵族霉”发酵酿制而成，故名。

[82] 山县有朋（1838-1922），军人，政治家，长州藩士。陆军大将、元帅、公爵。历任内务相、首相。甲午战争任第一军司令官，日俄战争任参谋总长。

四十八

这桩事情公开之后，侯爵家对清显的监视越来越严了。上学时，山田执事跟在后头监护。那些不知底里的同学，看到这种像对待小学生一样护送上学的一副做派，人人都瞠目而视。并且，自那以后，侯爵夫妇同儿子见面也一概不提这件事。松枝家所有的人都装聋作哑，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

社会上闹得沸沸扬扬，即便学习院有相当地位的人家的子弟，也丝毫不知道事情的真相，甚至有人请清显谈谈对这件事的感想，清显感到很惊讶。

“世人似乎都同情绫仓家，但我以为，这件事伤害了皇族的尊严。不是说后来知道聪子小姐脑子有病吗？那怎么没有及早发现呢？”

清显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有时本多从旁边为他帮腔。

“有病嘛，自然是出现症状之后才会知道生病的啊，得啦，不要再像小女生们那样嚷嚷个没完没了啦。”

不过，这种硬充“好汉”的假象，在学习院是通不过的。首先，要成为一个消息灵通的人士，给这种谈话下个像样的结论，其家庭必须有一定的名望，但本多家不够格。

能够自豪地说出“那是我表妹”或者“那是我伯父小老婆生的儿子”；最好同犯罪和丑闻多少有些血缘关系而又丝毫没有受伤害，以显示自己高贵的麻木；摆出一副冷漠的面孔，时不时模棱两可透露一些和世上的传说不一样的内幕消息，只有这类人才有资格做消息灵通的人士。

这所学校连十五六岁的少年都会说：

“内府对这事儿很头疼，昨晚给father注来电话商量来着。”

或者就是：

“说什么内务大臣患感冒，其实呀，是进宫时太慌张，一脚踏空马车踏板，扭伤了。”

但奇怪的是，这次事件证明清显常年以来实行的秘密主义获得了成功。没有哪个同学知道他和聪子之间的关系，也没有人清楚松枝侯爵是如何参与此事的。绫仓家的亲戚中有一位公卿华族出身的，他始终认为美丽而聪明的聪子小姐不会得什么脑病，他的话反而被看作为自己的血缘关系辩护，因而遭到大家的嘲笑。

不用说，所有这一切都不断伤害清显的心灵。但是，比起聪子所蒙受的来自社会的诋毁，他自己并未受到别人的谴责，尽管暗自伤悲，也只能说是一个卑怯者的苦恼。同学们每当谈到这件事或提起聪子来，他就仿佛看见聪子的姿影，遥远而崇高地伫立于公众面前，默默闪耀着她那光辉的洁白，犹如在澄澈的清晨，站在二楼教室的窗口，眺望严冬季节远山的雪峰。

远山峰巅闪耀的洁白只辉映于清显的眼睛，只照射着清显的心扉。聪子将一切罪愆、耻辱和癫狂全部一人承担下来，从而洗清自身，变得一尘不染了。可是他呢？

清显有时真想周游四方，大声诉说自己的罪愆，然而这样一来，聪子好不容易做出的自我牺牲就白费了。那么，所谓真正的勇气难道就是不顾舍弃聪子的牺牲，也要极力摆脱良心的重荷吗？或者说，正确的坚忍就意味着耐着性子、默默过着眼下囚徒般的生活吗？对他来说，这两者实在难以分辨清楚。但是，不管心中郁积多少苦恼，也要一无作为地默默坚忍，这种状态符合父亲和全家人的愿望，可是清显很难做到。

无为和悲哀对于以往的清显来说，本是头等亲密的生活的元素。他对此总是乐而不疲、涵泳其中，然而，他是在何处失去这种能力的呢？就像稀里糊涂把雨伞忘掉在别人家里一般。

对于今天的清显来说，为了忍受悲哀和无为需要满怀希望，因为没有出现希望的苗头，所以自己就主动创造希望。

“关于她发狂的谣言毫无疑问是假造的。这事根本不可置信。那么，她的遁世和落饰也许是假装出来的。就是说，那只不过是为了躲避嫁给王府所采取的权宜之计，还是为了我，她那样孤注一掷，扮演了一出假戏。两人虽然天各一方，但只要齐心合力，静静等待着世间的谣诼慢慢平息下来就好了。她连一张明信片都不肯发来，如此沉默难道还不足以说明这一点吗？”

假如清显相信聪子的性格，就不会有这种想法，要是聪子的负气不过是清显的怯惰所描绘的幻影，那么，其后的聪子就是他怀抱中融化的雪。他只盯着一种真实，其间，他相信过去不断使得这种真实一直存续下来了，并且相信这种虚假的真实还会永远继续下去。那时，他寄希望于欺瞒之中。

因此，这种希望里有着卑下的影子。因为他如果想描画一个美好的聪子，他就不会有希望的余地。

他的水晶般坚硬的心，不知不觉被亲切而富于怜悯的夕阳染红了。他想给人以关怀。他巡视着周围。

有个同学出身于旧式家庭，也是侯爵的儿子，大家都叫他“妖怪”。传说他得过麻风病，但学校是不收麻风病患者的，所以，他肯定生过其他非传染性的病。头发掉了一半，脸色灰白，没有光彩，驼背，在教室里被特别允许戴制帽，帽檐拉得很低，没人见过他究竟长着什么样的眼睛。他不断刺啦刺啦吸溜着鼻涕，对谁也不理睬，一到休息时间，就抱

着书本跑到校园边的草地上坐着。

清显本来就和这个学生不同学科，当然也从未说过话。清显可以说是全校学生美的总代表，而这位“妖怪”虽然也是侯爵的儿子，但只能是丑陋、暗影和阴惨的代表。

“妖怪”经常来坐的草地，冬日的阳光晒着一片枯草，暖融融的，可人人都躲得远远的。清显来到这里一坐下，“妖怪”就合上书本，紧缩着身子，摆出随时就要逃离的架势。沉默之中，他不住刺啦刺啦地吸溜着那软金链子般的鼻涕。

“在看什么书啊？”

美的侯爵儿子发问。

“呀……”

丑的侯爵儿子把书本藏到背后，清显看到书脊上有列奥巴尔迪[84]的名字。由于动作太快，封面上的烫金文字，刹那间透过枯草倏忽闪现一丝微弱的金光。

“妖怪”没有理睬，清显挪动身子少少离开些，他的呢子制服粘满枯草，也不掸一掸，一只胳膊支撑在地上，伸开双腿。对面不远就是“妖怪”，他厌恶地蹲踞着，摊开书本又立即合上。清显从他身上仿佛看到自己不幸的漫画，他的心情由亲切转为轻轻的愠怒。和煦的冬阳毫不客气地散发着热力，这时，丑的侯爵的儿子慢慢变得放松了，他的蜷缩的双腿畏畏缩缩伸了开来，支起和清显相反的那只胳膊，歪着头，耸着肩膀，身体的角度正好和清显相反，两人的姿势宛若一对狮子狗。他那压得很低的帽檐下的嘴唇，虽然看不出有什么笑意，但多少故意带有一些谐谑的神色。

美的侯爵儿子和丑的侯爵儿子构成一对儿。“妖怪”没有对清显一时泛起的好意和怜悯做出反抗，更没有愤怒和感谢的意思，而是驱使全部的镜像一般准确的自我意识，描摹一个对等的姿势。如果不看脸形，从制服上装的镶边儿一直到裤腿儿，两人在明丽的枯草地上，形成了十分美妙的对称。

对于清显试图接近他，“妖怪”做出了如此充满无比亲切的坚决的拒绝。然而，清显由于被拒绝，才得以接近如此飘荡而来的绵绵情意。

附近的靶场上传来箭镞离弦的响声，令人记起冬天里风的尖叫，与此相比，报告中靶的是迟滞的鼓音。清显感到，自己的心失掉了锐利箭矢的白羽。

---

[83] 英语：父亲。
[84] Giacomo Leopardi（1798-1837），意大利诗人，贵族出身。早年致力于希腊、罗马文学。他的诗受启蒙主义哲学和烧炭党人思想的影响，怀念意大利过去的光荣和伟大。作品有《致意大利》和《但丁纪念碑》等。

四十九

学校放寒假了，用功的学生及早复习功课，准备迎接毕业考试，可清显连书本都不肯摸一下。

明年春天毕业后，准备投考夏季大学的学生，包括本多在内不到三分之一。多数人都将利用免试的特权，要么升入东京帝大㊟考生较少的学科，要么选择京都帝大或东北帝大。

清显也许会不顾父亲的主意，自行选择免试的道路。要是进入京都帝大，距离聪子所在的寺院就很近了。

这样一来，他如今就一味委身于光明正大的无为了。十二月里下了两场雪，地上积得很厚。降雪的早晨，他也不再像小孩子一样那般兴高采烈了，他总是赖在被窝里，拉开窗帷，毫无感兴地望着湖心岛上的雪景。即便这样，也引起在庭院里散步的山田的监视，为了报复，清显特意于朔风呼啸的夜晚，叫跛足的山田打着手电筒，跟他一道，将下巴颏深深埋在大衣领子里，飞快地攀登红叶山。暗夜的森林一派喧骚，枭鸟悲鸣，山路崎岖，他以迅疾如火的速度登上山顶，心中好不畅快！下一脚踩着柔软似生物的黑暗，仿佛一下子将其踏碎。冬夜的星空，于红叶山顶展现一片璀璨的光芒。

新年将近，侯爵家有人送来一份报纸，刊登着饭沼的文章。饭沼的忘恩负义，激起侯爵满腔愤怒。

这是右翼团体出版的印数很少的报纸。据侯爵所说，这类报纸专门用恫吓的手段揭露上流社会的丑闻，倘若饭沼穷困潦倒，事先跑来讨要钱财，那还好说，他出其不意，突然写出这种文章，这明明是忘恩负义的挑衅。

文章摆出一副忧国之士的架势，标题是《松枝侯爵之不忠不孝》，用一种弹劾的语调写道：

“这桩婚姻的居中斡旋者，实乃松枝侯爵。盖皇家之婚姻之所以于《皇室典范》中均有详尽规定，皆因关系到万一情况下出现的皇位继承之顺次。尽管事后才知晓，但侯爵绍介的是一位患有脑病的公卿家的女儿，且业已获得敕许，临近纳彩之际因故败露，遂致瓦解。然侯爵自身因世间未知其名而深感庆幸，实乃恬不知耻也。不仅为大大之不忠，对维新元勋之先代侯爵，亦是不孝之至极！”

尽管父亲如此愤怒，但清显读此文时却疑窦层生，印象深刻。首先

是饭沼为何具名写这篇文章。饭沼明明对清显和聪子的情况了如指掌，却煞有介事地相信聪子得了脑病，抑或现在去向不明的饭沼，为了让清显读到此文后暗中知道他的所在，才不惜冒忘恩之罪作成的吧？至少这篇文章暗示着一种教训，要清显不要像侯爵父亲一样。

清显不由怀念起饭沼来了。他觉得，对眼下的自己来说，最大的慰藉莫过于再度接触那种愚拙的情爱，并予之揶揄和嘲谑。然而当父亲盛怒之际自己去见饭沼，将会使事情更加难以处理，他固然思念饭沼，但还没到不顾一切硬要前去相会的程度。

倒是见蓼科比较容易，自打她自杀未遂以来，清显对这个老婆子感到无可名状的厌恶。她既然能凭借一封遗书向清显父亲告密，出卖了清显，那么，就足以证明这个女人具有如下的性格：大凡由她撮合而见面的男女，必将一个不漏地遭到她的出卖，并以此为快乐。从而，清显明白了，世上有这样一种人，他们精心培育鲜花的目的，就是为了盛开之后将花瓣撕得粉碎。

一方面，父亲侯爵不再理睬儿子了，母亲也学着父亲，只想着尽量不要去惊动儿子。

怒火中烧的侯爵，实际上心怀畏惧，经他花钱请求，大门口增加一名巡逻警察，后门也新添两名巡逻警察。不过，其后没有人到侯爵府上寻衅滋事，饭沼的言论也未曾危及他的声誉，说着说着就到年末了。

圣诞之夜，两户客寓宅第内的西洋房客照例送来请帖。两家中不论去哪一家都会冷落另一家，所以，侯爵采取的态度是，哪家也不去，转而赠送各家的孩子们圣诞礼物。今年清显想在西洋人家的团圆气氛中散散心，托母亲转请父亲，结果未获准许。

父亲没有照搬以往会冷落其中一家的理由，而是强调应房客之请将有损于侯爵家公子的身价。此事暗里说明，父亲对清显在保持自身品位上仍抱有疑虑。

侯爵家年底的大扫除，光靠除夕一天是做不完的，所以每一天都忙得不可开交。而清显一人无事可做，这一年即将过去，一种痛切的思绪啃咬着他的心胸。今年是他生命之中去而不返的达于巅峰的一年，此种感怀日益浓烈。

清显离开宅第忙乱的人群，独自一人到湖里划船，山田提议陪伴他一道去，清显断然回绝。

小船穿越枯芦败荷，惊飞数只野鸭。随着一阵扑啦啦的羽翅声，刹那之间，冬日晴明的天空，清晰地浮泛着小小扁平的胸腹，闪现着未经濡湿的锦缎般的茸毛。它们倾斜的身影，打茂密的芦苇上面迅疾掠过。

湖面上泠泠然辉映着蓝天白云。船桨搅动水面，沉滞而厚重的波纹荡漾开来，清显看了颇有些奇怪。浓重而幽暗的湖水对他讲述的一切，无论冬日玻璃般的空气还是飘逸的云影，都无处寻觅。

他停下船桨，回头朝主楼大客厅望去，那里来往干活儿的人们，犹如遥远舞台上的人影。瀑布位于湖心岛另一侧，眼睛看不到，虽然尚未

结冰，但那水声听起来清越、刺耳。远处红叶山北侧，透过枯枝，可以看见污秽的残雪斑斑驳驳。

不一会儿，清显划进湖心岛的小码头，将船系在木桩上，攀登松树退色的峰顶。三只铁鹤之中，有两只向上伸着长喙，宛若将锐利的箭镞搭上弓弦，随时准备射向冬空。

清显立即找到一块阳光下温暖的枯草地，仰面躺了下来。于是谁也看不到他，孤身一人，完美无缺。双手枕在后脑勺下边，麻木的指尖儿依然保留着划船时木桨的冰冷。这时，一种决不在人前展露的可怜的感慨，突然拥塞心间。他在心中呼喊：

“啊……‘我的一年’过去啦！伴随着一片虚幻的云影飘走啦！”

他的心中不断喷涌出不畏残忍而夸张的语言，仿佛对眼下自己的处境痛加鞭笞。而这些语言都是过去清显自己严格禁止使用的。

“一切都向我无情地袭来，我已经失掉陶醉的工具。如今，一种可怖的明晰统治着整个世界，这种可怖的明晰，好似一弹指甲整个天空就会引起纤细的玻璃般的共鸣……而且，寂寥是灼热的，犹如用嘴巴数度吹冷方可入口的沉淀的滚烫的汤汁，一直摆在我的面前。这只又厚又重的白色汤碗，带着棉被般的污浊与迟钝！是谁为我预订的这碗汤？

“我一个人被撂了下来。爱欲的饥渴。命运的诅咒。永无止境的精神的彷徨。茫然的心灵的祈愿……渺小的自我陶醉。渺小的自我辩护。渺小的自我欺瞒……失去的时光和失去的对旧物的依恋，火焰般燃烧着全身。年华空掷，青春虚度，岁月有闲，人生无果，为之愤恨不已……独自一人的房间。独自一人的每个夜晚……远离世界和人间的绝望的隔绝。……呐喊。谁也听不到的呐喊。表面的繁华……空漠的高贵……

“……这就是我！”

——群聚于红叶山枯枝上的众多的乌鸦，禁不住一起发出浩叹般的鸣叫，呼啦啦从头顶掠过，朝着先祖祠堂所在的矮小山丘飞翔而去。

---

[85] 帝国大学的简称。

五十

过年后不久，宫中举办新年御歌会[注]，清显从十五岁那年起，绫仓伯爵每年都按惯例带着清显一起前去观看，以此作为他对清显实行优雅教育的一年一度的纪念。清显思忖着，今年恐怕不会再有了吧，谁知这回经由宫内省发放了参观许可证。今年，伯爵依然腆着面皮担当御歌所[注]职员，很明显，这是伯爵靠游说争取来的。

松枝侯爵眼瞅着儿子出示的许可证，以及四个人联署中伯爵的名字，皱起了眉头。他再次清楚地看到优雅的顽健和优雅的厚颜。

侯爵说：

“这是历年来的惯例，还是去吧。如果今年不去，人家会说我们家和绫仓家闹不和。关于那件事，我们家和绫仓家之间本来就没有任何牵扯。”

清显对于历年来的那种仪式非常熟悉，可以说兴致很高。只有在那个场合，伯爵才显得威风凛凛，真正像个伯爵的样子。如今再看到那样的伯爵毋宁说是一种痛苦，但是对于清显来说，他一心巴望将曾经蓄积在心中的和歌的残骸，尽情饱览一番。他想，到了那里，就能思念起聪子。

清显不再认为自己是扎在门风谨严的松枝家族手指上的一根“优雅的棘刺”：当然也并非一反常态，以为自己也是严谨家族中的一根指头。他曾经暗自笃信的优雅已经干涸，魂魄已经消散，作为和歌元素的流丽的悲哀也已无处找寻，体内惟有一股迷幻的轻风飒飒掠过。如今的他，感到自己早已远远离开了优雅，甚至远远离开了美。

但是，说不定正是因为这些，自己才真正称得上美。没有任何感觉，没有陶醉，甚至眼前明显的苦恼也不相信是自己的苦恼，痛楚也不相信是现实的痛楚。如此的美，一如麻风病人的症状。

清显失去了揽镜自照的习惯，刻印在颜面上的憔悴和忧愁，活画出一幅“苦恋中的青年”的形象，而他对此却木然不觉。

一天，晚饭时他独自一人面对餐桌，饭盘里有一只雕花玻璃小杯子，满满盛着稍显紫红的液体。他懒得向婢女问一声是什么，只以为是葡萄酒，一气喝了下去。他感到舌头残留着异样的感触，一种阴暗而滑腻的余味久久不散。

“这是什么？”

“鳖鱼血。”婢女回答，“里头吩咐了，只要少爷不问就先不说。厨子说，为了给少爷补补身子，是他到湖里抓来做菜的。”

清显静等着那不快的滑腻的东西通过胸间，此时，他再度回想起小时候用人屡次用来吓唬他的鳖鱼的可怖的幻影。当时，他心中每每描画着这样的景象：一只鳖鱼从黝黑的湖水中悄然露出头来向他窥望。那鳖鱼埋身于湖底温热的淤泥，时时冲破腐蚀时光的梦境和恶意的水藻，从半透明的湖水中浮出身子，长年累月凝视着清显的成长。如今，这道诅咒突然解除了，鳖鱼被宰杀，他于不知不觉之间喝下鳖鱼的鲜血。因而，一件事情蓦然了结了。恐怖柔顺地进入清显的胃袋儿，开始转化为一种不可预测的活力。

——御歌会的讲解，照例从参加预选的和歌中由资历浅者开始，顺次向资历深者移动。首先读标题，接着读官位，从下一人开始，不读标题，直接读官位，然后转入正文。

绫仓伯爵担任名誉讲师。

天皇皇后两陛下和东宫殿下驾临会场，亲聆了伯爵娇柔、美丽而清澄的嗓音。伯爵的声音没有一丝犯上的震颤，只是用悲切的明朗的语调，一首首慢悠悠读下去，那速度宛如一位神官足踏黑靴，一步步登上洒满冬日阳光的石阶。他的语调不含任何性的馨香。这座御所的屋子鸦雀无声，听不到一声咳嗽，全都被伯爵的声音占有了。即便在这个时候，他也强忍着不使声音超越语言而戏弄人们的肉体。只有那带着明朗的悲愁的优雅，不知羞耻地直接来自伯爵的喉咙，如绘卷上迷离的烟霞在会场里飘曳。

臣下的歌只读一遍，东宫殿下的御歌先唱诵一遍，交代一下：

“……以上为太子殿下之御歌。”

接着再唱诵第二遍。

皇后的御歌要吟咏和唱诵三遍，首先由领诵者唱出起句，自第二句开始，全体合唱。皇后的御歌唱诵期间，其余皇族和臣下，连同东宫殿下共同起立恭听。

今年的新年御歌会，皇后的御歌尤为秀美而高雅。清显一边起立恭听，一边偷眼窥视，远远看到伯爵那双女人般纤细的素手之中，捧着两张上等绵纸，那纸是红梅色的。

尽管发生那么大震撼社会的事件，清显从伯爵的声音里，感觉不到丝毫的颤栗和畏怯，更看不出一点儿作为父亲自俗世上失去女儿后的悲痛之情。对此，清显不再感到吃惊。伯爵只是奉献着优美、无力和澄明的声音罢了。无疑，即使千年之后，伯爵也会如此用鸟儿般婉转的歌喉继续作出奉献的吧。

新年御歌会终于进入最后阶段了。就是说要开始唱诵圣上的御制和歌了。

讲师恭恭敬敬来到圣上御前，拜领御砚盖上的御歌，吟咏唱诵五遍。伯爵用格外澄净的音调吟咏，最后说道：

“……以上是所吟咏之御制圣歌。”

这期间，清显诚惶诚恐仰望龙颜，胸中涌起幼时承蒙先帝抚摸头颅的记忆。看起来比起先帝更加孱弱的当今圣上，聆听经过唱诵的御歌，并未显露欣喜之色，而是保持冰冷的平淡——虽说是不可能的——，清显感到其中暗含着对自己的震怒，因而恐惧万分。

“我背叛了圣上，必死无疑。”

清显想着想着，漠然觉得自己倒在氤氲的香雾中了，一种说不清是快活还是颤栗的情绪流贯全身。

---

[86] 原文作“御歌会始”，新年伊始宫中举办和歌吟咏会，天皇和皇后临席，与会者各自披露自作的和歌，最终选出秀逸之作，进行讲评。
[87] 宫内省下属和歌管理机关，负责管理御制、御歌和御歌会诸事项。创设于一八八八年，一九四六年废止。

五十一

进入二月，眼看就要毕业考试了，同学们都忙碌起来，只有清显对什么都不感兴趣，独自抱着超然的态度。看到清显这个样子，本多不是不想帮助他温课，但估计会遭到拒绝，所以作罢了。因为他知道，清显最讨厌“过热的友情”。

这时，父亲突然提出要他投考牛津大学的马顿学院。这座创立于十三世纪著名的学院，因为有主任教授的特别关照，容易入学，为此，必须通过学习院的毕业考试。侯爵眼看这个不久即将升晋从五位的儿子，日渐苍白、羸弱的身体，才想出这样一个补救的办法。这一补救办法看来有些异想天开，但正因为如此，反而引起清显的兴趣。于是，他决定对这一提议装出一副欣然从命的样子。

过去，他也和别人一样向往过西洋，如今他却执着于日本最纤细、最美丽的一点。然而，打开世界地图，广漠的海外诸国自不必说，即使染成红色的小虾一般的日本，也显得那么俗恶不堪，他心目中的日本，原是一个蔚蓝的、飘移不定的、笼罩着雾一般哀婉情调的国度。

父亲侯爵还叫人在台球室内张贴一幅巨大的世界地图，他想使儿子成为一个气宇轩昂、襟怀博大的人。但是，地图上冷寂的平板般的海面，未能使他动心，勾起他回忆的倒是那片夜间的海洋，犹如一只保有体温、脉搏、血液和怒吼的巨大的黑兽。那可是夏夜里于极度烦恼之中轰鸣、狂叫的镰仓的大海啊！

他从未向别人提起过，他经常遭眩晕的袭击，受轻度头疼的威胁。失眠症愈益加重。夜间躺在被窝里，脑子里想入非非，事无巨细，一幕幕掠过眼帘：聪子明天会有信来，商量出奔的时间和地点。在一个无人知晓的乡村小镇，他站在设有一家土屋银行的街头，迎接跑来的聪子，将她紧紧抱在怀里……然而，这些想象的背面，都一律贴着一触即破的冰凉的锡箔，时时透露着苍黑的内里。清显的眼泪打湿了枕头，他经常于深夜中茫然地连连呼唤聪子的名字。

于是，在梦境和现实的分界线上，突然出现了聪子清晰的身影。清显的梦境，不再编织《梦日记》那一类客观的故事，而只是像描画海岸边变化不定的水线一样，愿望和绝望交相往来，梦幻和现实互为消长。从平滑的沙滩退去的海水的镜面上，映现着聪子的容颜。这面影从未像眼下这样美丽而悲戚。这夜晚星辰一般灿烂辉煌的容颜，清显刚想凑去嘴唇，又旋即消泯了。

一心想逃出家门的念头日渐强烈，在他胸中形成一种难以抗拒的力量。所有的一切，时间、早晨、白昼、夜晚，还有天空、树木、云彩和北风，都在告诫他放弃幻想，然而，既然有一种不确定的痛苦时时折磨着他，他总想一手将这种不确定的东西紧紧抓住，他想从聪子嘴里听到忠诚可靠的话语，哪怕一句也好。要是不便开口，只要一睹芳颜就足够了。他的心几乎要发狂了！

另一方面，世间的谣诼迅速平息了。从敕许下达至纳彩，举行仪式之前，爽约退婚，这些不祥的事件逐一被忘却，此时社会上又将愤怒转移到海军受贿问题上了。

清显决心出走，但是一直受到监视，不支付零花钱，所以手头自由使用的钱一文也没有。

清显向本多借钱，本多感到很奇怪。本多的父亲给儿子存了一笔钱任他自由使用，本多全部提取出来应急。但他没有问一句这笔钱派何用场。

二月二十一日早晨，本多把钱带到学校交到清显手里。这是个晴朗的严寒的早晨，清显接过钱，怯生生地说：

“离上课还有二十分钟，你来送送我吧。”

“你要上哪儿去？”

本多吃惊地问，他知道前门有山田把守着。

“那边。”

清显指指那片森林，笑了，他又恢复了久已失去的活力。本多瞅着他的脸，那上面并没有因而出现红晕，相反，看起来那张瘦削的面庞，却因紧张而变得苍白，好似结了一层春天的薄冰。

“身体能行吗？”

“有点儿感冒，不过，不要紧的。”

清显说罢，首先步履轻捷地走上林间小径。本多很久没有看到这种快活的脚步了，他虽然明白这脚步将迈向何方，但嘴里却没有说破。

朝阳的光线深深照射下来，眼前是黯淡的池沼，冰封的池面横七竖八分布着一些浮木。两人穿过鸟鸣嘤嘤的森林，走到学校所在地的东端。那里有一段缓缓的山崖，向东边的工厂街伸展。这一带胡乱围了一道铁丝网代替围墙，孩子们经常从破洞里钻出钻进。铁丝网外面连着一段杂草丛生的斜坡，连接着道路的低矮的石墙那里，又有一段低矮的栅栏。

两人来到这里站住了。

右面是院线[注]电车的轨道，眼下是朝阳辉映的工厂街，锯齿状的屋顶石棉瓦闪闪发光，各种机器的轰鸣混合在一起，发出海涛般的喧嚣。烟囱悲怆地耸立着，黑烟的阴影爬过屋顶，笼盖着夹在工厂之间的贫民街头的晒衣场。有的人家屋顶伸出一截平台，摆着众多的花盆。不知是

哪里，总有一种光亮不停地闪闪烁烁，一根电线杆上电工腰间的铁钳，一家化学工厂窗户里梦幻般的火焰……一个地方的声音刚一停歇，接着，敲击铁板的锤声又叮叮当当响个不停。

天边一轮清澄的太阳，鼻子底下是绵延于学校边缘的白色的道路，清显即将顺着这条道路逃离吧？路面上鲜明地印着低矮房屋的阴影，几个孩子在玩跳房子的游戏。一辆锈迹斑斑、毫无亮光的自行车打那里跑过去了。

“好吧，我走啦。”

清显说。这分明是“出发”的意思。本多听到朋友嘴里吐出这样一个富有青春活力的词儿，他从此铭记于心中了。他连书包都撂在教室里了，制服外面只有一件外套，敞着领口，两排樱花金色纽扣左右闪开，显得十分气派。稚嫩的喉结将柔软的皮肤挤到上面，紧紧顶着海军服的衬领上的一条纯白的细线。清显帽檐下的阴影里漾着微笑，伸出一只戴着皮手套的手，将破口边的几根铁丝拧弯，斜着身子钻了出去……

——清显失踪的消息立即传到家里，侯爵夫妇大吃一惊。然而，又是老太太的一番话拯救了混乱的场面。

“事情不是很清楚吗？他要到外国留学感到很高兴呗，尽管放心好啦。他要到外国去，事前总得跟聪子打个招呼不是？要是事先说了，你们肯定不会放的，所以才偷偷去的嘛。这不是明摆着的道理吗？”

“可聪子是不会见他的。”

“要是不见，他也就死心啦，还会回来的。年轻人嘛，要让他们自在些，管得太紧所以才闹到了这步田地。”

“正因为出了事，当然要管得紧些，不是吗？妈妈。”

“所以这回也是当然的啦。”

“无论如何，这事不能走漏风声，要是外头知道了就糟啦。立即报告警视总监，要他极秘密地进行探查。”

“什么探查不探查的，地点不是很清楚吗？”

“要尽快抓捕扭送回来……”

“那可不行！”老太太瞪起双眼，大声怒吼。“那样是错的！要是那么干，事情或许会弄得不可收拾。

“当然啦，为了防止万一，请警察探询是可以的，一旦知道在哪里，马上报告，这样也好。不过目的和去处都很清楚，警察只要远远监视一下，不让他知道就行啦。要紧的是，绝对不要束缚那孩子的行动，只要远远盯着就成。大凡这种事儿，要办得稳妥，不要把事情闹大了。别的无路可走。如今要是办砸了，会闹出乱子来的！我先把话说清楚。”

——二十一日晚上，清显住进大阪的饭店，第二天一早离开饭店，乘樱井线火车抵达带解车站，在带解町的一家名叫葛屋旅馆的商人客栈租住了一间房子。房子一到手，他就立即雇了一辆人力车赶往月修寺。他催促车子沿着山门内的坡道快速上行，到达平唐门后下车。

洁白的障子门紧闭着，他站在门外喊叫。寺院男仆出现了，问清姓名和来意，等了一会儿，一老出现了，但是决不许他进门，告诉他门迹决不会见他，而且那位随侍弟子也不可能会客。一副冷漠的面孔，把清显撵出去了。这种结果本来是意料之中的，清显没有强行坚持，暂时回旅馆了。

他把希望寄托于明天，他一个人思忖再三，以为这次最初失败的原因，完全在于意志不坚，竟然乘人力车直达内门入口。这固然因为自己心情过于急迫造成的，但会见聪子既然是一种祈愿，那么不管见不见到她，至少应在山门外下车。如此的修行还是很有必要的。

旅馆房间污秽，伙食很差，夜间寒冷。但一想到，如今和在东京时不一样，聪子就生活在附近这块地方。这种想法给了他心灵极大的安慰。当晚，他难得地睡了个好觉。

第二天，二十三日。他自觉浑身精力充沛，上午和下午各跑了一趟，这两次都是让人力车在山门外待机，清显步行爬上长长的参道，但寺院冷漠的接待丝毫没有变。下山时一路咳嗽，胸间隐隐作痛，回到旅馆，为了慎重起见，连入浴也免了。

从这天晚饭起，对于这座乡间旅馆来说，摆出了也许是最上等的饭菜，服务也明显改变了，房间也硬给调整到了头等高级客房。清显盘问婢女，没有回答，经再三追问，才揭开了谜底。据婢女说，今天清显外出以后，当地的警察来询问过清显的事，他说这是一位出身尊贵的阔少，必须加意小心伺候；警察还说，这事儿绝对不能告诉他本人，要是客人离店了，要赶快秘密报告警察。原来是这么回事，清显心里很着急，他想一切都得抓紧进行。

翌日，二十四日早晨，清显一起床就觉得不舒服，脑袋沉重，浑身发懒。但是他想，越是这样，越要好好修行，越要吃苦受难，为了会见聪子，只有这条路可行。他不再雇佣人力车，从旅馆步行到寺院，跑了七八里路。虽然碰到晴天丽日，但他一路很苦，咳嗽越来越厉害，胸口一阵阵疼痛，心底里好像沉积着一堆沙子。当他站到月修寺内门之外的时候，又是一阵剧烈的咳嗽，出来应接的一老依然如故，她板着面孔，同样是三言两语，冷漠地回绝了。

又过了一天，二十五日，清显感到寒战，发烧。这天他本想好好休息一下，但还是叫了人力车又去了一趟，同样吃了闭门羹回来了。清显绝望了，他的灼热的脑袋思忖再三，实在想不出对策了。最后，他只好委托旅馆老板给本多发了电报。

速来，樱井线带解葛屋，务必对父母保密。

松枝清显

——就这样，他度过痛苦难眠的一夜，迎来二十六日的清晨。

---

[88] 战前直属铁道院经营的国有铁道。

五十二

这天，大和原野长满黄茅的土地上，雪片儿随风飞扬。说是春雪吧，又太淡了，犹如无数白粉虫飘飘降落，天空阴霾，那白色弥漫空中，微弱的阳光照射下来，这才看清楚是细小的雪粉。凛冽的寒气远比大雪普降的日子冷得多。

清显一直将头枕在枕头上，思考着如何向聪子表露自己的一腔至诚。昨晚给本多发了电报，本多今日定会赶到这里来的。凭着本多的友谊，也许能够打动门迹吧？但是，在这之前还有应该做的事，不妨一试。那就是不借助任何外力，独自一人表达最后的赤诚。细想想，自己尚未获得机会对聪子表露这种赤诚。抑或由于怯弱，一直躲避这种机会吧。

如今自己能做到的只有一件，越是病重，越要带病苦修，越是要孜孜以求，竭尽全力。这样的赤诚，聪子也许能感应到，也许不能感应到。然而，对眼下的自己来说，必须照此修行下去，心中才能获得平静。务必要见聪子一面，如此的期盼当初占据了他的全部灵魂，而今，灵魂自身开始活跃起来，似乎超越了原有的愿望和目的。

但是，他的整个肉体同游离出来的灵魂相对抗。高热和钝痛犹如沉重的金丝缝进全身肌肤，他仿佛感到自己的肉体编织成一块锦缎了。四肢的筋肉绵软无力，一旦抬起胳膊，裸露的肌肤立即出现鸡皮疙瘩，两只膀子比两只盛满水的水桶还要沉重。咳嗽一步步向胸底深入，宛若黑云如墨的高空，远雷殷殷轰鸣。甚至手指尖儿的力量也丧失了，倦怠而不由自主的身子，完全被一种实实在在的病热彻底征服了。

他在心里拼命呼喊聪子的名字。时光白白流逝，旅馆方面今天才发现房客生病了，于是想法把房间搞得暖和些，照顾得十分周全。但他顽固地拒绝看护和请医生。

午后，清显命令叫人力车，婢女犯起犹豫，报告旅馆老板。为了向前来劝阻他的老板显示自己很健康，清显必须从床上起来，当着老板的面，不靠任何人帮助，自己穿上制服和外套。车子来了，他把旅馆的人硬塞进来的毛毯裹住膝盖，出发了。虽然身上包得严严的，还是冻得直发抖。

清显透过黑色的帷幔，依稀看到雪片飘飞进来，心头随之泛起那个难忘的记忆。他想起去年那个雪天，他和聪子两人坐人力车赏雪的情景，心中一阵抽搐。实际上，此时他胸口正疼得难以忍受。

清显不愿龟缩在摇摇晃晃的晦暗之中强忍头疼的折磨，他干脆扯掉面前的帷幔，用围巾掩住口鼻，两只因发热而变得潮润润的眼睛，不断追逐着车外迷蒙的景色，这样反而要好些。如今，凡是促使他泛起内心痛苦的回忆，无一不使他感到厌恶。

人力车早已穿过带解町一个又一个逼仄的十字街口，直到远方烟雾迷离的山腹间的月修寺，全都是一马平川的田间道路。收割之后布满稻架的田地，桑园里干枯的枝条，还有夹杂其间的满眼青绿的冬菜，沼泽里透着几分暗红的枯芦和菖蒲穗……细雪霏微，悄无声息地飘落在万物表面，立即融化了。而且，粘在清显膝头毛毯上的雪花儿，没等化成明显的水珠儿，就很快消逝了。

天空水一般泛白了，从那儿射下来稀薄的阳光。雪片儿经太阳一照，越发轻柔，好似灰尘一般。

到处都是干枯的芒草，随着微风飘拂不定。淡淡的阳光照射着低垂的穗子，上面的细毛微微发亮。原野尽头低俯的群山烟雾蒙蒙，而远方天际却露出一片黛青色。远山峰峦的白雪，耀目争辉。

清显头脑轰轰作响，眼前的风景使他想起，自己已经好几个月没有同外界接触了。这里确实是个静寂的地方。晃动的人力车和沉重的眼皮，抑或扭曲和搅乱了这里的景色，然而，满怀苦恼和悲哀、于极不安定的状态中打发日月的他，很久没有面对如此明晰的风景了。而且，这里没有一个人影。

很快就要到达月修寺所在的山腹了，寺院周围绿竹森森，山门内坡道左右两排松树，也越发看得清楚了。当他看到竖着两根石柱的山门出现于弯曲的田间道路远方的时候，清显的心头涌起一阵痛切的思绪。

“今天要是坐着车子进入山门，再经过三百米直达内门，然后才下车，聪子肯定不会见我。再者，眼下寺院里会不会发生微妙的变化呢？比如一老说动门迹，门迹也终于改变主意，看我今天冒雪赶来，放我见聪子一面也未可知。不过，要是我乘在车上直闯进来，对方心中会有所感应，事情就会产生微妙的逆转，决不会让我见聪子的。我最后努力的结果，总会在寺院的人们心中留下结晶。如今，现实将众多的薄片聚合在一起，正要编织成一把透明的扇子，稍不留神，一旦扇骨脱离，扇面就会四散开去……退一步说，如果坐着人力车一直到达内门，聪子今天根本不见，到那时候肯定会引起自责：‘都怪我心不诚，不论多么艰难，如果下车徒步而来，这种不为人所知的赤诚，说不定能打动她的心，从而答应见上一面的。’对，绝对不能因心不诚而留下悔恨。不豁出性命是不可能见到她的。这一决心将把她推上美的峰巅。我正是为此而来的！”

对于他来说，根本分不清这究竟是理智的考虑，还是因热昏头脑而发出的谵语。

他下了车，叫车夫在门前候着，随后登上门内的坡道。

天空稍稍舒展开来，雪花在淡淡的阳光里飞舞。道路一边的竹林中，似乎传来云雀的鸣啭。排排松树中间或生长着樱树，冬天里的树干

布满青苔，夹在竹丛里的一株白梅已经着花了。

已经是第五天的第六次来访了，因此没有什么值得惊奇的地方了。下了车，双脚像踩在棉花上，步子歪歪扭扭，睁开两只被体热熏蒸的眼睛向四下一看，一切都显得异样的虚空和澄净，那些每天眼熟的景色，今日开始出现一种可怖的新鲜的姿影。这期间，他依然不住打寒颤，一阵阵如锐利的银箭镞穿过脊梁。路旁的羊齿草、紫金牛的红果、随风飘拂的松叶，还有那主干青绿而叶子已经发黄的竹林、众多的芒草，以及贯穿其间的有着结冰辙印的白色道路，一起没入前方幽暗的杉树林中。这般全然沉静的、每一角落都很明晰，而且含着莫名悲愁的纯洁的世界，其中心内里的内里，确确实实存在个聪子，她像一尊小小的金佛像屏住呼吸藏在这儿。然而，如此澄澈而生疏的世界，果真是她住惯了的“人世”吗？

走着走着，喘不出气来了，清显坐在道旁的石头上歇息。虽说隔着好几层衣服，但石头的寒凉还是直接刺激着皮肤。他剧烈地咳嗽，随着咳嗽吐到手帕上的痰呈现铁锈色。

咳嗽好容易止住了，他回过头眺望疏林远方高耸的山峰上的白雪。咳嗽带出了眼泪，那积雪透过泪光是那般鲜润，显得更加辉煌。这时，他十三岁那年的记忆猝然苏醒了，当时他为春日妃捧裾，仰头瞥见那漆黑头发下亮丽的颈项，那银白色同眼前的雪景相仿佛。那是他人生第一次憧憬着夺人眼目的女子之美。

太阳再次黯淡下来，雪片越发繁密了。他脱掉皮手套，让雪花落在手心里。雪片一旦飘进灼热的手掌，眼见着遽然消失了。他的白净的手掌一点儿也不脏，没有磨出任何胝子。清显想到，他这一生始终爱护这双手，决不沾染泥土、血污和油汗。他的手只为着感情而使用。

——他吃力地站起身来。

他很担心，这样一路上冒着雪能否走到寺院。

不久走进杉树林，风越来越冷，风声在耳畔呼啸。透过杉林空隙，看到水一般冬日的天空下面那座涟漪荡漾的湖沼。过了这里，古老的杉树更加苍郁，落在身上的雪花也稀少起来。

清显一心无挂碍只顾向前迈动双腿，他的回忆全然崩溃了，只觉得自己一点点向未来接近，一点点剥去未来的薄皮。

不知不觉穿过黑色庙门，平唐门出现在眼前，门上一排菊花瓦覆盖的庇檐被积雪染白了。

——他在玄关的障子门外颓然瘫倒了，一阵剧烈的咳嗽，但他并不乞求别人搀扶。一老走过来抚摩他的脊背。清显宛如堕入梦境，他怀着莫名的幸福感，似乎觉得眼下是聪子在为他按摩后背。

一老今天没有像前几天那样立即表明拒绝，而是将清显撂在那儿，自己回屋了。清显等了很久，他只觉得是在永远永远地等待下去。等着等着，他觉得眼前飘来一团雾气，痛苦和净福之感朦胧地融合成一体了。

依稀听到女人们惊慌的会话，不久又停止了。过了些时候，一老单独出现了。

“还是不能见面，不管来多少趟都是一样。我叫寺里的人送送你，快回去吧。”

于是，清显由一位身体健壮的寺院男仆搀扶着回到人力车上。

五十三

二月二十六日深夜，本多抵达带解的葛屋旅馆，看到清显那副不寻常的体态，打算尽早将他带回东京，可病人不同意。听说傍晚时分请乡村医生来看过，说有肺炎的征兆。

清显希望本多明天务必去月修寺一趟，直接拜见门迹，恳请她发发慈悲。门迹对于第三者的劝说，也许能听进耳朵里去，要是答应他们见面，就请本多将自己这副身子送到月修寺。

本多起初表示反对，结果他还是听从病人的话，决定推迟一天回京，自己想方设法拜见门迹，尽力使得清显的愿望得以实现。但他也坚决和清显约定，万一达不到目的，立即一块儿回东京。当晚，本多彻夜不断在清显的胸口倒换着湿布。旅馆幽暗的煤油灯下，本多看到清显那十分洁白的胸脯，大概因为进行冷敷的缘故，变得一片通红。

三天后就要进行毕业考试了，本多的父母不用说是不赞成儿子这次出行的，可是看到清显的电报之后，父亲没有再详细盘问，就说“快去吧”，母亲也很赞成，这是本多所没有想到的。

大审院法官本多，当年为了和那些不是终身官僚而突然被勒令退职的旧友们共命运，愤然辞职而未果，此刻他想教导儿子，友谊是何等尊贵。本多在赶来的火车上拼命温习功课，来到这里后，他一面彻夜看护病人，同时身边摊着伦理学的课堂笔记。

煤油灯雾一般昏黄的光轮中，两个年轻人各自心里截然对峙的世界的影像，集中表现在那锐利的灯火的尖端。一个为刻骨的思恋而沉疴不起；一个为坚固的现实而勤奋学习。清显恍恍惚惚梦游于恋爱的海洋中，被海藻缠住双腿，依然挣扎着前进；本多幻想着要在地上建造一座坚不可摧、井然有序的理智的宫殿。一颗为热病所苦的年轻的头脑，同另一颗冰冷的年轻的头脑，于早春的寒夜，在这古旧旅馆的一角，紧紧靠在一起了。而且，各自都被迫准备迎接自己世界终局的时光的到来。

此时，本多最痛切地感到，他决不可能将清显脑子里的一切据为自己所有。清显虽然身子横在眼前，而灵魂早已疾驰而去，他那朦胧中时时呼唤聪子名字的潮红的面庞，看起来一点儿都不憔悴，反而比寻常更加鲜活，犹如象牙内部燃起一团火，光艳、隽丽。然而，本多深知，那内部是不容许别人触动一根指头的。本多以为，似乎有一种情念，自己无论如何都不能化身于其中。不，自己对任何一种情念都无法化身于其中，难道不是吗？本多缺乏一种容许此种东西向自己内部浸透的资质。

他虽然笃于友情，深谙眼泪的价值，但缺少一种真正引爆“感情”的导火索。自己为何一直专念于内外整然有序；而不能像清显那样，将火、风、水、土等四大无形之物含孕于自己的体内呢？

——他又把眼睛转向密密麻麻写满蝇头小字的课堂笔记上了。

亚里士多德的形式伦理学，一直统治着欧洲学界，直到中世末叶为止。从时代上可分为两个时期：首先是《古伦理学》，以《工具论》中的《范畴篇》和《解释篇》为祖述；而《新伦理学》则可以十二世纪半出现的拉丁语全译本的《工具论》为嚆矢……

他不由感到，这些宛若风化的岩石般的文字，从自己的脑袋里一一剥落下来了。

五十四

本多听说寺院的人们起得很早，所以天刚蒙蒙亮他就急忙爬起来，匆匆吃完早饭，叫了辆人力车出发了。

清显在被窝里睁开温润的眼睛，他的头依然枕在枕头上，“拜托啦”，他那望着本多的眼神刺伤了朋友的心。本来，本多直到现在只是打算到寺里碰碰运气，内心倾向于立即将重病的清显尽早带回东京。但是，当他看到清显的眼神之后，随即改变了主意：他决心凭借自己的力量，务必使清显能见到聪子。

碰巧，这是个早春里温暖的清晨，到达月修寺的本多，发现自己很早就被打扫寺院的男仆盯上了，那男仆从远处一看到本多，就返身跑进去了，他一定是看到来人穿着同清显一样的学习院制服，立即引起戒备之心吧？出来应对的尼僧，没等客人通报姓名，就摆起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僵硬的面孔。

“我姓本多，是松枝的朋友，这次为他的事从东京来到这里。我想拜见一下门迹大师，可以吗？”

“请等一下。”

本多在内门入口等了好长时间，他心里一直盘算着，要是遭到拒绝应该怎么对待，谁知不一会儿，那位尼僧又来了，请他到客厅去。本多很感意外，心中立即生起一线希望。

接着又在客厅等了很久，障子门关得严严实实，看不见的庭园里传来黄莺的啼鸣。门的拉手周围贴着剪纸，依稀浮现着菊花和云彩的纹饰。壁龛的花瓶插着油菜和桃花。油菜花粗鄙的鹅黄色十分显眼，胀鼓鼓的桃花蓓蕾凸显在黝黑的枝条和淡青的叶子之外。隔扇一抹银白，但却立着一扇颇有来头的屏风。本多凑近身子，仔细观望屏风上的四季图：一副狩野派(注)画风中添加了大和绘(注)的色彩。

季节由右侧春天的庭园开始，生长着白梅和青松的庭院，有几位殿上人(注)游玩赏景。桧木板墙内的宫殿，从金色的云丛里露出一角来。顺序向左移动，一群毛色斑斓的小马驹欢蹦跳跃，池沼不知何时已转为水田，姑娘们正忙着插秧。黄金般的云丛深处，两股小小的瀑布飞流直下，和池塘边的青草一起，报告着夏令的到来。水池边竖着币帛以袚除六月的不祥，殿上人聚集在这里，身旁有奴仆和朱衣小舍人(注)伺候着。红色的牌坊附近群鹿相互嬉戏，神苑内牵出一匹白马，带弓的武官正在为祭祀忙碌地做准备。眼见着红叶映照的池面即将进入万物萧索的冬

季，金光辉耀的白雪之中，有人开始驾鹰出猎了。竹林负载着积雪，斑驳的竹影间隙，辉映着金色的天空。一只野鸡微微闪现着火红的颈毛，箭一般冲天而起。枯芦中一条白狗，向着冬空中飞翔的野鸡狂吠不止。猎人胳膊上的老鹰，双眼泛着威严的凶光，死死盯着野鸡飞去的方向……

四季屏风图看完了，本多回到座席上，门迹还没有出现。刚才那位尼僧用托盘端来了点心和香茶，告诉他门迹一会儿就到。她说：

“请慢用。”

桌子上放着一只贴画小盒子，无疑是这里的尼僧亲手制作的。看起来工艺甚是粗糙，说不定是出自聪子本人尚未熟练的双手。小盒子四边贴敷着彩印的花纸，盖子上厚厚的贴画，完全是典雅的宫廷风格，浓艳、华美，重重叠叠。贴画的图案画着一位童子在追赶一对蝴蝶。蝴蝶一黑一红，比翼而飞；童子光着身子，长着宫廷偶人的眼睛和鼻子，肥敦敦的肌肉是用一团白绉绸裹成的。本多走过早春枯寂的田野，登过荒凉的冬天树林间的坡道，于月修寺晦暗的客厅中央，开始品味着好似蜜糖般的女人甘美的情韵。

传来衣服窸窣的响声，一老挽着门迹的手，身影映在障子门上。一身紫色的法衣，露出光艳的小小的脸庞，黄杨木雕般的清净，找不到一点年龄留下的尘埃。门迹笑微微地坐下来，一老守在她身边。

“听说是从东京来的？”

“是的。”

本多当着门迹的面，一时不知说什么好。

“他是松枝少爷的同学。”

一老添了一句。

“说实话，松枝少爷年纪轻轻，也怪可怜的……”

“松枝发高烧很厉害，躺在旅馆里起不来，我一接到电报就赶到这里，今天我是替松枝求情来啦。”

听她这么一说，本多这才顺利地诉说着。

本多觉得，站在法庭上的年轻的律师或许也是这般心情。他根本不顾审判官有何想法，只是履行辩护，阐明自己的观点，尽力维护当事人的一身清白。他从自己和清显的友谊说起，讲到了清显眼下的病情，告诉门迹他为了见聪子一面甚至豁出了性命。清显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月修寺将悔恨莫及。本多语言如火，说得浑身燥热，他身处寒气森森的山寺的一隅，感到自己的耳朵直冒火，脑袋也几乎燃烧起来。

听到他的一番话，门迹和一老似乎被他打动了，两个女人一直沉默不语。

“也请您体谅一下我的处境吧。朋友向我诉苦，我把钱借给他，松枝是拿这笔钱做盘缠才来这里的。至于松枝在羁旅之中染上重病，我觉得

对松枝的父母，自己的责任也很重大。我想您也许会认为，既然如此，理应尽早把病人带回东京才是啊。不错，作为人之常情，我也是这么考虑的。不过，先不谈这些，我来拜访您，是为了尽早实现松枝的宿愿，我也顾不得将来他的父母会如何抱怨我了。我看到松枝的眼睛里充满着不顾舍弃生命的渴望，我想帮助这位朋友，使得他的渴望得以实现。我想，您要是看到他的眼睛，也一定会动心的。在我看来，松枝的一腔渴望，比起他的重病更为重要，绝对不能坐视不管。说句不吉利的话，我感到他的病已经没救了。我是替他来传达他临终之前的愿望的！请菩萨大发慈悲，答应他见上聪子小姐一面吧。难道怎么都不能允许他们见面吗？”

门迹依然闷声不响。

本多担心再继续说下去，反而会妨碍门迹改变主意，心里虽然激动难平，还是不想再说下去了。

冰冷的屋子寂静无声，雪白的障子门雾一般透着亮光。

这时，本多仿佛听到一种宛如红梅花开般的幽然的笑声，那声音虽说不是来自一板之隔的近旁，但也不是太远的地方，说不定是廊下的一隅，抑或是毗邻的房舍。但他立即改变了想法，本多所听到的年轻女子的窃笑，假若他的耳朵没有听错的话，那声音肯定是荡漾于春寒的空气中的啜泣。比起强忍的呜咽来的快捷，犹如绷断的琴弦，暗暗传递着呜咽断绝的余韵。于是，他又想到，这一切好像是耳朵产生的一时的错觉。

“或许，您以为我的话太不近人情了吧？”门迹终于开口了，“看来，也许您认定是我不让他们两人见面的。其实，这是人力所不能阻挡的事啊，不是吗？聪子她在菩萨面前发过誓的，今生今世啊，她不再想见面啦。我想菩萨会体谅她的心愿，也就依了她的吧。虽说少爷也够可怜的。”

“那么，您还是不肯答应，是吗？”

“是。”

门迹的回答带着无可名状的威严，他再也无话可说了。“是”这个铿锵有力的字眼儿，可以把天空撕得粉碎，就像撕毁一块锦缎。

……其后，本多实在想不出好办法了，门迹对他讲了许多尊贵的事情，他也很难听进去。眼下，他只是不愿看到清显失望的表情，所以才迟迟不肯告辞的。

门迹跟他讲了因陀罗网的故事。因陀罗是印度的神仙，这位神仙一旦撒开网来，所有的人都逃脱不掉。一切生灵都牵连着因陀罗网而生存。

所有的事物都是根据因缘果的理法而产生，这就叫缘起，因陀罗网就是一种缘起。

法相宗月修寺的根本法典是唯识的开祖世亲菩萨的《唯识三十颂》。唯识教义对于缘起，则采用赖耶缘起说，其根本就是阿赖耶识。所谓阿赖耶识，原以梵语âlaya表音，可以译作“藏”，其中隐含着一切作为活动结果的种子。

我们于眼、耳、鼻、舌、身、意之六识深处，还具有第七识，即末那识，也就是自我意识。阿赖耶识则在更深之处。《唯识三十颂》写道：

恒转如暴流。

意即如激流奔涌，相继转起而不绝。这一识正是有情总报的果体。

无着的《摄大乘论》由阿赖耶识的变转无常之姿态，展开关于时间的独特的缘起说。这就称作阿赖耶识和染污法的同时互换之因果。唯识说认为，现在只有一刹那诸法（实际只是“识”）存在，过了一刹那，即灭而化为无。所谓因果同时，就是阿赖耶识和染污法于下一刹那同时存在，并且互为因果，过了这一刹那，双方共同化为无。下一刹那，又重新产生阿赖耶识和染污法，互相更换为因果。存在者（阿赖耶识和染污法）每一刹那因灭亡而于此产生了时间。由于每一刹那的断绝和灭亡，因而时间就会连续出现，这就好比点与线的关系……

——渐渐的，渐渐的，本多感到自己深入到门迹所讲述的深奥的教义之中了。不过，在这种场合，他深究其道理的精神未曾调动起来。犹如暴雨突然袭来的艰深的佛教用语，还有其中自然包含着时间经过、自无始以来继起的因果，同时由于因果互换这一乍看起来似乎矛盾的观念的操作，反而成为促使时间成立的要素。门迹对这些都一一加以说明……各色各样难懂的思想皆出现疑问，也没有心思再三请教。况且，门迹每说一段话，一老总是不断在一旁帮腔，“是这样的”，“是这样的”。本多心中十分烦躁，他思忖着，眼下门迹所讲解的《唯识三十颂》和《摄大乘论》，暂且将书名记在心中，他日慢慢加以研究，有了疑问之后再行请教。况且，本多尚未觉察，门迹那些初看起来显得很迂阔的议论，对于清显和他自己来说，宛如照在池水上的天心的月亮，显得多么高渺，又多么致密！

本多鞠躬致谢，匆匆离开了月修寺。

---

[89] 室町·江户时期重要绘画流派，以狩野正信为其始祖。历经元信、守信（探幽）等，代代相传，日臻成熟。此画派善于运用宋元绘画和大和绘相结合的表现手法，长于山水、花鸟等水墨画，极盛一时。
[90] 指有别于中国水墨画、带有日本情趣的风俗画。
[91] 指四五位以上允许升殿（清凉殿、紫宸殿）的官员。
[92] 公卿贵族家的童仆。

五十五

乘在返回东京的火车车厢里，本多看到清显痛苦的样子，心中焦急不安。他只巴望早一点到达东京，再没有心思温课了。清显的夙愿未得实现，如今身染重病，躺在卧铺上被运送到东京。每当本多望着清显，一种痛切的悔恨啃咬着他的心胸。当初帮助清显出走，果真是一个真正的朋友所应有的行为吗？

清显蒙蒙胧胧躺了一会儿，本多睡眠不足的头脑反而清醒了。他任由各种回忆往来交织。这些回忆之中，月修寺门迹两度讲解的佛法，分别浮泛出迥然各异的印象。前年秋天首次聆听她讲解的佛法，是喝下髑髅里的水的故事，其后，本多以此比喻恋爱，如果能做到如此巩固的结合，则是最为理想的爱情。再到后来，他由攻读法律，进而涉及到《摩奴法典》的轮回思想。今早所聆听的第二次佛法讲解，似乎将那难解之谜的惟一的钥匙，在他眼前微微晃动了一下；另一方面，又充满难解的飞跃，谜又进一步深入下去了。

火车将在明天早晨六时抵达新桥。夜已深了，乘客们的鼾声填满车轮轰鸣的间隙。本多占据着清显对面的下铺，他打算通宵达旦地守护着清显。卧铺的布帘一直敞开着，不论清显发生多么细微的变化，他都能随时应对。本多透过玻璃窗，眺望着窗外夜间的原野。

野外一派幽暗，夜空阴霾，山峦的轮廓模模糊糊。火车明明向前奔驰，而移动的夜景却依稀难辨。那小小的火焰，小小的灯光，犹如黑夜时时出现的鲜丽的破绽，然而没有成为某一方向的标志。广袤的黑暗包围着白白滑动于铁轨上的小小列车，那隆隆的响声不是列车的声音，似乎是黑暗的轰鸣。

本多收拾好行装就要离开旅馆时，清显交给他一张粗糙的信纸，那或许是他向旅馆老板要来的吧，上面写着潦草的文字，清显托他交给母亲侯爵夫人。本多小心翼翼装在制服里边的口袋里。这时他显得很无聊，便掏出来就着昏暗的灯光观看。铅笔写的笔画有些打颤，不像清显正常时写的字。平时他的字迹虽然显得很稚拙，但却颇为雄健有力。

母亲大人：

有样东西想送给本多，就是放在我书桌里的《梦日记》。本多喜欢这类东西。其他没有人要读，请务必送给本多。清显。

很显然，他是想用无力的手指写一份遗书。然而，既然写遗书，总该对母亲说上几句，可是清显只是一般事务性的嘱托。

听到病人痛苦的呻吟，本多立即收起信纸，接着走向对面的卧铺，瞧着他的脸孔。

“怎么啦？”

“胸口，很疼，像，像刀绞一般。”

清显直喘粗气，断断续续地说。本多一时不知如何是好，他用手轻轻摩擦清显疼痛的左下胸。灯光黯淡，依稀照射着清显痛苦的面庞。

然而，他那疼痛得有些扭曲的容颜依然俊美，痛苦无形中给了他灵气，使得那张脸孔具有青铜般严谨的棱角。漂亮的双眼泪水盈盈，眼角向紧蹙的眉梢吊起，双眉攒聚，反而显得虎虎而有生气，眸子里平添了点滴黝黑的悲怆的光辉。端正的鼻翼不住翕动，仿佛要向空中捕捉着什么，因发烧而干燥的嘴唇里，灿烂的门齿散射出珍珠贝内部的光彩。

不久，清显的痛苦减轻了。

“还能睡吗？还是睡睡好啊。”

本多说道。他怀疑，自己刚才看到的清显痛苦的表情，莫非是他在这个世界的终极见到了禁止观看的隐秘而表现的欢乐之情？对于看到这一隐秘的朋友产生的嫉妒，沉浸在微妙的羞耻和自责之中。本多轻轻摇动着自己的脑袋，悲哀弄得他有些神志麻木，渐渐出现一些连自己都感到莫名其妙的感情，犹如蚕丝萦绕心头。他为此而感到不安。

看样子，刚刚迷糊了一阵子的清显，迅速睁开双眼，要本多伸过手去。接着，他紧紧握住本多的手，说道：

“刚才做了个梦。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

本多暗自思忖，清显的梦境想必是自家庭园，他在心中描绘着侯爵家广大园林的一角，九段瀑布依旧奔流不息。

——回到东京两天之后，松枝清显死了，这年他二十岁。

尾注——“丰饶之海”出典于《浜松中纳言物语》中梦和转生的故事。因而，这一书名是根据月亮之海的一部分，即拉丁语Mare Foecunditatis翻译的日语。

第一卷终

译后记

三岛由纪夫的“丰饶之海”系列小说，是作者生前最后写作的四部曲，包括《春雪》（1965）、《奔马》（1967）、《晓寺》（1968）和《天人五衰》（1970）。这部作品规模宏大，时间跨度久远，从大正初年（1912）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约六十年，几乎涉及这个时期内的所有重大历史事件，是一部全景式的巨著。这部被日本人称作“大河小说”的作品，对人生中的根本问题一一加以考问，诸如生存、爱恋、战争、死亡和佛缘等，最后演绎出“世事皆幻象，人生即虚无”这样一个主题。作者认为，这个世界表面上看起来是轰轰烈烈的“丰饶之海”，其实是既无水又无空气的沙漠之海，死亡之海。

“丰饶之海”第一卷《春雪》，连载于一九六五年九月号至一九六六年一月号《新潮》杂志。这一年，除了《春雪》之外，作者还发表了短篇小说《拜谒三熊野》（《新潮》1月号）、《月澹庄绮谭》（《文艺春秋》1月号）、《孔雀》（《文学界》2月号）、《早晨的纯爱》（《日本》6月号），此外还写作了戏曲《萨德侯爵夫人》（《文艺》11月号）。

《春雪》的开头和最后都笼罩在一片阴惨的“死”的氛围中。得利寺吊慰战死者的悲壮而凄厉的场景，返京的火车上松枝清显垂危时苍白的病容，一脉相承，更与第四卷《天人五衰》的结尾老尼聪子所守望的空阔寂寥的山寺遥相呼应。读完“丰饶之海”的心境，同读完哪部小说的心情相仿佛呢？仔细想想，或许和读罢《红楼梦》差可比拟。

《春雪》无疑是四部曲中写的最成功的一部，典型代表三岛文学的浪漫精神、贵族情趣、王朝憧憬和天皇制情结。这部作品在艺术表现上一如既往，依然是一副“三岛流”的笔墨，奇思妙幻的构想，云谲波诡的情节，诗意充盈的描摹，汪洋恣肆的文字，不厌其烦、发人警醒的哲学思辨等等，都达到十分完美的地步，在当代日本作家中，这种风格显得特别突出。其中，“游园”、“赏雪”、“幽会”和“访寺”等场景，尤为细腻动人。

《春雪》始译于今年七月，当时另一部长篇《禁色》中译本刚刚出版，《春雪》和《禁色》都是长篇巨著，竟然能耐着性子用电脑一个字一个字“敲”出来，连我自己都感到是个奇迹。而今，三十万字的《春雪》临近年底就完成了，其间，还插译了一部作者自选短篇集《鲜花盛开的森林》。不用说，这半年对我来说也许是最紧张的时期，除了上课、研究指导和跑医院，我几乎将所有星星点点、针头线脑儿般的“闲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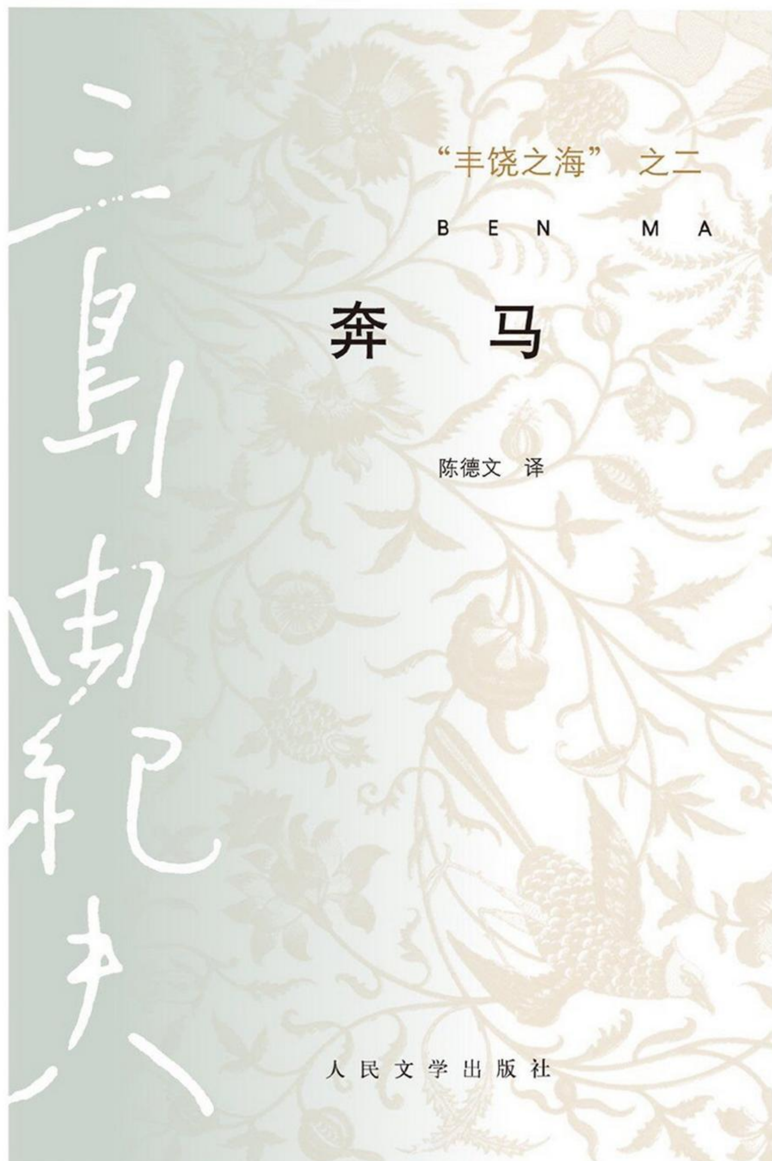
儿”都用来译三岛了，可谓“焚膏油以继晷，恒兀兀以穷年”。如果一切顺利而不出意外，包括新译、旧译和老版翻新在内，新的一年里我将有十部译作（七部中长篇小说，三部散文随笔集）陆续问世，应该说是译事生活中的一个小小高潮。

走笔至此，远近寺院的钟声刚刚敲响，二〇一一年只剩几分钟了，我突然意识到，这悠悠的长鸣之中，不也有清显苦访聪子而未果的月修寺的钟声吗？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译者

二〇一一年除夕钟声中
于春日井高森山庄闻莺书院


三島由紀夫
“丰饶之海” 之二
BEN MA
奔马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书籍信息

书名：丰饶之海之二·奔马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版次：2015年10月第一版
ISBN：978-7-0201-0371-3

目录

书籍信息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译后记

一

昭和七年注，本多繁邦三十八岁。

他在东京帝国大学法学系读书时，经高等文官司法科考试及格，大学一毕业，就进入大阪地方法院充任见习法官，其后一直住在大阪。昭和四年，担任审判官，接着升为地方法院右陪审席，去年调往大阪控诉院注，成为控诉院的一名左陪审席。

本多父亲有位审判官好友，大正二年注，在全面修订法院组织法时受命退职，二十八岁的本多，同这位父执的女儿结了婚。婚礼在东京举行，紧接着夫妻相偕来到大阪，十年之间未得子息。然而，妻子梨枝温柔贤惠，夫妇琴瑟甚合。

本多的父亲三年前亡故，整理东京的旧居时，他本想将母亲迁往大阪，母亲不同意，仍然一个人住在东京，守着广宅大院度日月。

本多夫妻二人租住一幢楼房，雇了一名女佣。楼上两间，楼下连门厅共五间，庭院二十坪注，房租三十二元。

一周三次出勤，其余为在宅日。每逢上班的日子，他离开天王寺阿倍野筋的住宅，乘坐市营电车，在北浜三丁目下车，渡过土佐堀川和堂岛川两条河，走过鉾流桥，桥头一旁就是法院。这座红砖建筑的大门屋檐下，高悬着巨大的菊花徽章，光芒灿烂。

对于法官来说，最重要的是那只包裹。来来往往，都要携带着文件。当然文件越少越好，可平时总是满满登登的，提包里放不进去。不论是厚是薄，包袱皮儿用起来更自在。本多用的是大丸公司配发的中号薄纱包裹。但有时还是装不下，为防万一，他又另外叠放进去一只包袱皮儿。这只包裹是工作的生命线，规定乘坐火车时，决不允许放在网架上。有的法官，从法院下班后和同僚一道去喝酒，时常用一根布带系住包裹结子，套在脖颈上。

判决书当然不是不能在法院法官的办公室里写就，然而，即使碰到不开庭的日子，桌椅很少；再加上耳畔时时响着有关法律的论战，见习法官为了学习，都站在那里倾听，从旁接受教育，所以不能安心起草判决书，还是关在自己家里开夜车更好些。

本多繁邦是刑事案件的专家，有人说，在刑事犯罪极少的大阪，本多很难有出头之日。他对这一点并不介意。

居家的日子，他彻夜阅览下次法庭所要审理的案件卷宗，包括警察

调查书、检察官调查书和预审笔录，摘录一份作为备忘录，转发右陪审席传阅。表决后还要起草由审判长当庭宣读的判决书，直到天亮，才好容易写上“依如主文判决”的文字。审判长订正退回后，再用毛笔誊写一遍。本多的手指头就像抄写员一样，磨出了膙子。

一年一度的忘年会，邀请艺妓出席热闹一番。会场照例设在北新地的静观楼，席上，部长和陪审官竞相痛饮。有人喝醉了，对着控诉院院长发酒疯。

平素，他们只去梅田新道的咖啡馆或小饭铺喝点酒，玩上一阵子。有家咖啡馆，服务周到，当客人向女招待询问时间时，女招待会猛然掀开裙子，露出绑在大腿上的钟表回答。不用说，审判官中也有守旧派，他只当咖啡馆是规规矩矩喝咖啡的地方。所以，当审理贪污千元大案时，被告供述钱全花在咖啡馆里的时候，这位审判官勃然大怒，骂道：

“胡说！一杯咖啡才五分钱，怎么能喝那么多咖啡？”

虽说减了薪，本多每月三百元工资，相当于军队中联队长的级别，手头颇为宽裕。他们之中有人爱读小说，有人迷上观世流谣曲[注]和单人舞，也有的聚在一起写俳句[注]、画俳画[注]，但说到底，大多都是为了饮酒而寻找借口。

爱时髦的审判官都去跳舞。本多虽然不喜欢跳舞，但经常听爱好跳舞的同事谈论跳舞的事。大阪市城市条例上规定禁止跳舞，那就只能去京都的桂或蹴上的舞厅，再不然就只能到尼崎田野中央的杭濑舞厅了。从大阪坐出租车，出一元钱车资就到了。雨夜，孤零零的大楼矗立于雨中的操场上，窗内灯火明灭，舞影憧憧，仿佛乡间过节，狐步舞的音乐响彻雨脚泛白的原野。

……这就是最近一个时期本多生活的概貌。

---

[1] 一九二六年为昭和元年。昭和天皇在位期间（1926.12.25-1989.1.7），史称昭和时代。
[2] 旧制，地方法院的直接上级法院，即高等法院。
[3] 一九一二年为大正元年。大正天皇在位期间（1912.7.30-1926.12.25），史称大正时代。
[4] 土地面积单位，每坪三点三零六平方米。
[5] 古典戏剧能乐各流派用于演出的台本。
[6] 由五七五共十七音节组成的短诗。
[7] 含有俳谐（滑稽）意味的水墨淡彩画。

二

三十八岁，多么奇异的年龄！

青春终结于遥远的往昔。自打青春消逝直到今日，未能留下任何鲜明的记忆。为此，反而感到继续生活在同青春一壁之隔的境况里。邻居的动静时时清晰可闻，可是墙壁上已经没有通道了。

在本多看来，所谓青春，早已伴随着清显的死消泯了，在那里凝聚、结晶，燃烧殆尽了。

如今，每当夜半草拟判决书倦怠之时，本多时常翻看清显的遗物——《梦日记》。

多数是些没有任何意味的谜语般的文字，其中也有暗示夭折的不祥的美梦。紫褐色的晓暗浸染着窗户，屋子正中放着清显躺卧着的白木棺椁，而他自身的灵魂却在半空里飘荡，俯瞰着这一切。谁料到这个梦一年半之内实现了，梦中那位扒着灵柩啼哭、前额梳着富士山发型的女子确实是聪子，然而在清显的葬礼上，却看不到现实中聪子的身影。

已经过去十八年了。在本多的记忆里，梦境和现实的界限已经变得模糊起来，要想借助这件惟一的遗物《梦日记》清显的手迹获得确证，那么，只有他做过的梦，犹如残留于筛子缝隙里的金沙，比起清显曾经存在的现实本身更加灼然夺目。

各种记忆之中，随着时间的推移，梦境和现实变成等价的东西。曾经发生过的和似曾发生过的境界逐渐淡漠。在梦幻和现实迅速消蚀的基点上，过去又和未来酷似。

早在青春年少之时，现实只有一个，未来看样子却孕育着种种变相。随着年龄的增长，现实变得多样化了，而过去显得扭曲于无数的变相之中。而且，过去的变相一个接一个同多种现实相结合，于是和梦境更加浑然一体了。因为，这种游移不定的现实的记忆，早已同梦境相去无几了。

昨日刚见过面的人名字都记不得了，但对清显的记忆却始终鲜明，呼之欲出。较之今早看惯了的街角的风景，昨夜的噩梦所留下的影像却历历在目。一过三十岁，人的名字就像剥落的油漆，逐渐淡忘起来。这些名字所代表的现实比起梦境更加恍惚、无用，从日常生活里一一零落。

本多自己的生活已经没有波澜，世上不论刮什么风，自己只能以整

然有序的法制体系的网眼加以过滤，这就是他惟一的工作。他已经清楚地属于理论世界了。较之梦境，较之现实，惟有这一点更加实际些。

当然，通过众多刑事案件，他不断接触情绪激动的人们，但自己未曾有过一次激动。在某些人的人生之中，通过众多事例，他发现一种情念所具有的恶魔般宿命的力量。

他果然是安全的吗？仔细想想，仿佛远处的银堆铿然崩塌，自己内里的远方，曾经有过的危险崩溃了。自那以来，他对于任何魅惑充耳不闻，感到具备了铜墙铁壁般的自由。那遥远崩落的危险就是清显，那魅惑也是清显。

他本来喜欢谈论与清显共同生活的时代，所谓时代的青春，对于活着的人来说，只能是一种免疫力。况且，他三十八岁了。这个年龄，论起活过来了，未免显得过于轻率，对于青春来说，如今却拖曳着不情愿的死影。这个年龄，经验微微散放着腐臭，新奇的欢忭日渐贫乏。这个年龄，任何一件愚行都会急速招致美德的减弱……本多开始爱上了这桩奇妙的抽象的职业。这种职业中工作的热情，意味着同感情的远离。

——回到家里，在进入书斋之前，他和妻子两人一起吃晚饭。时间不定，居家的日子，六点用膳，开庭的一天，加班之后回家，有时在八点左右。不过，早已不像预审法官时代，常在半夜里被叫醒了。

不论下班多迟，梨枝总是等他一同吃晚饭。丈夫一旦晚归，妻子总是赶忙将饭菜重新加热。本多为着等吃饭，一边翻阅晚报，一边倾听妻子和女佣在厨房里一阵忙碌的声响。饭前饭后是本多一天中最重要的休息时间。他想起自己同父亲一起度过的轻松的夜晚，尽管住居的规模不同，但自己不知不觉也像父亲一样了。

他和父亲不同的地方是，自己缺少那种不自然的明治时代的威严之风。他没有小孩，以便显示应有的威严。全家只保有更为自然而单纯的平明的秩序。

梨枝言语无多，决不违逆丈夫，没有追根到底的癖好。她患有轻度的肾炎，偶尔稍微有些浮肿。不过，每当这时候，她就把妆化得重一些，使得那惺忪的眼眸，反而显得更加妩媚动人。

五月半的一个星期日晚上，梨枝又是一副这样的表情，她已经很久没有这样了。明天是开庭的日子，本多打周日午后起就着手工作，这样继续干下去，赶在晚饭前就能完成全部事务。本多打算今夜不做完工作就不吃晚饭，所以他在进入书斋之前就吩咐妻子，晚饭的时刻要看工作的进展而定。完成之后已经八点了。今天虽然居家，但很少这样迟才吃晚饭。

本多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因为长期在关西生活，她知道他有个小小的享受，那就是对陶瓷感兴趣，日常餐具多有精品。他使用仁清[注]风格的饭碗，晚酌用的是粟田瓷的第三代传人与兵卫制作的酒器。梨枝也于烹调上费尽心思，力求为整日伏案的丈夫制作几样合乎健康的菜肴：其中包括芥末拌小鲇鱼的带有怀石[注]风味的套餐，关东口味的素烧鳗

鱼，以及葛粉凉拌冬瓜等等。

季节的变化，人们对于长火钵里的火焰和铜壶的丝丝水声，已经开始感到疏远了。

“今晚可以喝点儿酒。由于牺牲周日的白天，事情都办完了。”

本多似乎是自己说给自己听的。

“太好啦。”

梨枝一边斟酒一边应道。

端出酒盅的手和向里面倒酒的手往来交错，有着平淡的调和。手与手之间仿佛有一根无形的纽带互相连接，好似做游戏一般，具有生活自然的律动。梨枝决不是一个打乱这种律动的女子，宛若朴树的花香布满夜间的庭院，确实是近在目前、全身可以感触得到的。

这一切都静谧地罗列在这里，伸手可及，举目可视……这就是一个有为的青年二十年后所得到的东西。过去的时代，即便对于本多来说，几乎没有什么触摸得到的实际的东西。正因为他对这些一点儿也不感到焦灼不安，所以一切都弄到手了。

他悠然地喝着酒，嵌满绿莹莹的豌豆粒的小豆米饭热气，轻轻掠过脸孔。本多正要开始吃饭，这时听到一阵叫卖“号外”的铃声。

他吩咐女佣快点儿跑去买张报纸来。这份儿“号外”印刷地十分仓促，纸面裁得歪歪斜斜，活字的油墨很容易粘在手上。这是“五·一五事件[注]”最初的报道：犬养首相受到海军军官们的袭击。

“唉呀，最近刚刚发生血盟团事件[注]，现在又……”

本多感慨地说。然而，他自觉已经从世人黯然慨叹时世的习俗中获得救赎，早已属于一个更加澄明的世界。一副醉态确保他对这个世界看得越来越明晰。

“您又要大忙起来了。”

梨枝说道。他为妻子的无知感到遗憾，她似乎不像是审判官的女儿。

“不，这件事属于军法会议审理。”

这个问题牵涉到不同的管辖范围。

---

[8] 仁清，江户前期陶工，丹波人。通称壶屋清右兵卫。以所制彩陶茶壶风格优雅而闻名。
[9] 茶道中品茶前的简单食品，取“暖石温腹”之意。后来发展成为日本料理中一大菜系。
[10] 一九三二年五月十五日，海军青年军官联合陆军士官候补生和爱乡塾生，发动军事政变，袭击首相官邸，杀死首相犬养毅，结束了政党内阁制。
[11] 一九三二年二三月间，井上日召等以实行国家革新为目的的右翼组织血盟团，暗杀井上准之助和团琢磨。史称血盟团事件。

三

连日来，法院审判官办公室里一直谈论着这件事。但一入六月，大家每天都为一大堆诉讼案件忙得不可开交，没有人继续沉溺于与自己不相干的事件之中了。至于被报纸上的新闻所掩盖的真相，法官们早已心知肚明，各自也都充分交换了情报。作为剑道家的控诉院须川院长，对“五·一五事件”的被告显然抱有同情心，关于这一点，审判官们人人都看得很清楚，但没有一个敢于触及这件事。

这事件就像立于沙滩之上面对夜间大海的波涛，一道接一道奔驰而来。远海的三角波翻腾着小小的白浪，迅速逼近，汹涌澎湃，破碎了，消退了。本多想起十九年前在镰仓海岸，他和清显还有暹罗王子们，一同躺在海滩上眺望海涛时退时消的情景。但这一事件所掀起的波涛本身，沙滩是没有责任的。沙滩的任务只是拼死抵御着，决不使它充溢到陆地上来。对那些从浩瀚的恶劣的大海上奔涌而来的波涛，沙滩一次次将它们屏退，押回原来的死亡和悔恨的领域。

要问本多何为恶，何为罪，从本质上说，这个问题并不属于他所考虑的范围，而应从国家正义加以思考。他内心里考虑的罪恶，犹如用肮脏而皲裂的手指挤压柠檬汁，潜隐着一种极富刺激的浓郁的香气。这多半是清显所留下的难以抹消的影响。

尽管如此，这种“不健全”的思想并不强烈，以至于促使他用来同对方作战。本多善于从理智上取胜，这种性格反而使他缺乏一种使正义回归正义的狂热信念。

六月上旬的一天，上午的法庭审理出乎意料地提早结束了。本多回到办公室，离吃午饭还有一段时间。

他打开佛坛形状的桃花心木衣橱，摘掉嵌入紫线的黑色法冠，脱去自黑色的前胸至肩部绣着紫色花纹的法衣，放进衣橱。然后，他站在窗边，心绪茫然地抽着香烟。

雨似有若无地下着。“我已经不再年轻。”本多想，“不管别人如何考虑，只管做自己的事情，在认真笃诚、循规蹈矩之中享有一种满足。我在工作上已经得心应手，黏土在掌中自由回旋，随心所欲，自然成型……”。

他所一直注视着的被告人的面孔，如今眼看就要迅速忘却了。他一

个劲儿坚持住，轻轻摇摇头。然而，那张面孔再也未能鲜明地复苏过来

检察院占据着三楼南侧沿河的一排房子，因此审判官办公室有着一排朝北的阴湿的窗户，眼里看到的几乎都是拘留所的景象。

这里的法院，为了使被告出庭时不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在法庭和拘留所之间隔着一道红砖墙，墙上开凿了通道，将两边连接起来。

本多注意到，墙壁的漆面因潮湿而凝聚着水滴，他敞开窗户，让风吹进来。眼底下红色砖墙那边，围绕着一群白砖建筑的两层楼高的拘留所监舍。楼房和楼房的分界点上，有一座高高耸峙的状如牧场青储窖的岗楼，那里的窗户没有安装铁格子。

拘留所瓦屋顶和有烟囱的小型瓦屋顶，同样又黑又湿，像砚台一般闪闪发光。背后有一根巨大的烟囱高高矗立于雨雾迷蒙的天空。从本多眼前的这扇窗户望去，那一带风景全被遮挡了。

拘留所的墙壁极有规律地开着窗户，每一扇窗户都镶嵌了白色的铁格子和挡眼板。一排排窗户下，是污秽的白色衬衣般的雨湿的白砖墙，上面用阿拉伯数字标着巨大的号码。30、31、32、33……并且一楼窗户的号码和二楼窗户的号码，错开一个数字，二楼32号窗下对着一楼的31号。墙上设有一排长方形的换气孔，相当于一楼地面位置上，开有一列掏取便溺的洞口。

本多猛然想到，刚才那位被告究竟住在哪座监舍里呢？审判官无缘知道这些。被告是高知县乡下的贫苦农民，将女儿卖到大阪，因为没有得到预先约定好的半数价钱，一气之下，又跑到娼家吵闹，反而当面受到辱骂。结果，他失手把老鸨给打死了。但是，被告那张岩石般毫无表情的面孔，再也没有清晰地浮现出来。

香烟的烟霭从本多的手指缝里无力地向雨雾里渗透。这香烟在一墙之隔的那个世界，像宝石一般金贵。一瞬间他感到，被法律隔绝的两个世界价值观的对比是多么不合理啊！在那个世界，香烟的美味被推崇至绝顶；而在这个世界，香烟只不过是极其乏味的消闲之物。

拘留所楼房中间的庭院，有一方专为囚犯开辟的扇形运动场。每一块隔档内，大致可供两三个人在里头做做体操，转悠几圈儿。从这边的窗户里，可以清楚地望见他们蓝色的囚衣和青须须的光头。今天因为下雨，运动场犹如死光了鸡的鸡舍，悄无声息。

这时，眼下传来好似用力关闭挡雨窗的巨响，打破了阴湿而沉默的风景。

紧接着，周围的沉默又向这一响声包抄过来，雨雾在微风鼓荡之下，细粉一般洒向本多的眉梢。本多正在关窗的当儿，结束另外一桩庭审的同僚村上审判官走了进来。

“刚才听到了执行死刑的响声。”

本多似乎立即想说明一下情况。

“我最近也听到过，心情很不好。刑场只隔一道围墙，近在咫尺，这

是设计的错误。”

村上说着脱下法衣。

“该去餐厅了吧？”

“你今天午饭吃什么？”

“还不是老样子，池松盒饭。”

同僚审判官回答。

两人一同走在通往三楼高官餐厅晦暗的走廊上。这无疑是一顿边吃饭边谈论案件的午餐。门外挂着写有“高官餐厅”字样的大木牌，门扉上嵌镶着绘有新艺术派曲线花纹的彩色玻璃，映着室内的灯光，灼灼耀眼。

餐厅内排列着十张三尺宽的大圆桌，各自摆着全套的茶壶、茶碗。本多对先来的几位客人扫视了一下，看看有没有控诉院院长。院长为了同审判官们说说话儿，时常特意赶来吃午饭。每当这种时候，颇有心计的司务长大婶就立即为院长送来小茶壶，里边盛的不是茶，而是酒。

今天，院长没有来。

本多和村上面对面坐下，卸掉套盒中盛菜的部分，像平时一样，盒底被下面米饭的热气濡湿了，斑驳的红漆粘上了饭粒儿。他有些不快，伸出手指从下面小心地捏住，送入口中。

村上发现本多有这个习惯，笑着说：

“你是每天早晨用米粒儿跪拜小小的农夫铜像长大的吧？那铜像盘腿而坐，两腿之间放着蓑笠。我也和你一样，每当榻榻米上掉下饭粒儿，大人总是叫我拾起来吃进去。”

“武士到底是武士，他们总为自己不劳而食感到自卑。此种教育仍然在继续。你的家乡是如何教育孩子的呢？”

“照旧用老爷子的那一套做法。”

村上带着爽朗的神情，痛痛快快地回答。村上作为一名审判官，自觉自己的面孔缺乏威严，有一阵在鼻下留一撮小胡子，遭到上级和同僚们的嘲笑，因而作罢了。他爱读文学书籍，时常谈到这一话题。

“奥斯卡·王尔德[注]说，当代世界上没有什么纯粹的犯罪，只有出自某种需要的犯罪。从最近的案件来看，抱着这种看法的人很多。作为审判官，这种人是不合格的。”

村上说道。

“是的。或者可以叫做社会问题自然延续上的犯罪。多数案件中的犯罪，都是社会问题发展到极端的产物。这也体现着这样一个问题：这些几乎毫无知识的人，都是自己稀里糊涂之中犯了案。”

本多慎重地回答。

“听说东北地方农村十分凋敝。”

“幸好，这里的控诉院管辖的区域情况不太严重。”

大正二年以来，大阪高等法院管辖区域，包括大阪、京都、兵库、奈良、滋贺、和歌山、香川、德岛和高知等二府七县，一概都是富裕地区。

接着，两人就愈来愈多的思想犯罪的问题，以及检察院对此持有的态度等谈论了一会儿。说话之间，本多的耳朵深处依然残留着先前听到的死刑执行的枪响。这是散发木材香气的、令人神清气爽、并能唤起工匠的满足感的声音。尽管如此，他的食欲依然亢进。本多不使这种声音引起感觉的不快，他已经在自己的心灵深处，嵌入一道精美的水晶楔子。

——控诉院须川院长进来了，大家对他行注目礼。司务长大婶连忙去拿小茶壶。院长坐在本多和村上附近。

这位有着一副古铜脸膛、身材魁伟的剑道家，本是北辰一刀会的教士，担任过武德会的顾问。他每次作训示时，总是引用《五轮书》[注]中的词句，因此背后有人取笑他，说他搞五轮法学。然而，他是个心地极其善良的人士，他的判决富于人情味。每逢辖区内举办剑道大会和大型比赛，他总是应邀急匆匆赶到会场致贺。他自己也同神社结缘，在与武道有缘的神社大型祭祀上，作为来宾出头露面。

“事情糟了。”院长一坐下就说道，“以前答应的事，如今怎么也不成了。”

本多猜想又是和剑道有关的事，一问果然不错。

六月十六日，在奈良县樱井的大神神社，举办该神社全国信徒神前供奉剑道竞赛，东京地区大学的优秀选手也将参加。院长本来应邀前往致贺，但当天必须赴京出席控诉院院长会议，根本不可能亲临现场了。按理，审判官是不应该牵扯到行政事务中的，但他又不愿强求别人替代，于是只好出此下策，看看他们两个能否助自己一臂之力。村上和本多翻了翻记事本，村上那天要开庭，不能相帮，本多正好碰到居家的日子，而且要处理的案子也很简单。

院长满面喜色，说道：

“真是太好啦。这么一来，我也保住了面子。有你代理，即使写上令尊的名字，神社方面肯定也会感到满意的。这样吧，干脆算你出差两天，比赛的当天晚上，就住在奈良饭店，那里很安静，可以在饭店查阅材料。第二天在大神神社的摄社，观看位于奈良市内的率川神社的三枝祭，怎么样？我也曾经看过一次，那种优美而古雅的节日真是无与伦比。就这么定了吧，本多君要是同意，今天我就及早写信，做好准备……不，请一定赏光，那可是很值得一看的啊。”

在院长善意地敦请之下，本多有些不太情愿地答应下来了。

观看剑道比赛，还是二十年前在学习院上学的年代。打那时起，他和清显就厌恶剑道部的队员以及练习场上的狂呼乱叫。从少年的感觉上来说，那种叫声仿佛使人将五脏六腑翻腾出来，顶在鼻尖上闻一闻一般。他们的兴趣在于将那种血腥的、令人窒息的、无耻的疯狂，故意打扮成神圣的疯狂，听起来不能不感到痛苦。然而，清显和本多，他们厌恶的性质多少有些不同。清显感到那种叫声是对纤细的感情的侮辱，而本多则觉得是对理性的侮辱。……

但是，此种感觉是过去的事情，本多已经修炼得很成功了，如今不论眼睛看什么，耳朵听什么，他都不会动一动眉毛。

离下午开庭还有一段时间，像今天这样的日子，要是碰上天气晴明，本多就喜欢沿着堂岛川河岸散步，观望驳船拖着泛起白色水沫的木材的情景。要是下雨就不成了。审判官办公室也是人声嘈杂，很难静下心来。本多告别村上，来到玄关一排打磨出斑驳花纹的大理石廊柱旁边。描绘青白两色的橄榄树的彩色玻璃，漏泄出惨白的光芒，照彻了整个走廊，含蕴着微弱的反光。本多在那里站了一会儿，忽然想起了什么，便到会计室那里拿钥匙。

他借来钥匙，打算登上塔顶。

红砖建筑的法院的高塔，是大阪一处著名的景观，从对岸看起来，印在堂岛川里的影子十分美丽。但另一方面，这座塔又被称为伦敦塔，传说塔顶有个绞刑架，在那里执行死刑。

对于英国设计师独出心裁设计的这座娱乐场所，不善于有效利用的法院，竟然使得这座塔内部灰尘堆积，一直空锁在那里。审判官们一时心血来潮，也会登上去看看。晌晴的日子，景象开阔，可以一直望到淡路岛。

打开锁进去，充塞于眼前的尽是一派荒芜、不堪收拾的灰白的空间。塔基正对着玄关门厅天棚的部分，由那里到塔顶留有通风道。四围的白壁经雨水浸渍，污迹斑斑。窗户只开在塔顶的四面墙上。沿着窗户内侧，装设着一道狭窄的露台。连接露台的铁制的阶梯，宛若爬墙虎一般，弯弯曲曲沿着墙壁直上塔顶。

本多自然明白，手扶在阶梯的栏杆上，指头定会沾满堆积的灰尘。虽说是雨天，塔顶的窗户漏泄下来的光线，为这座巨塔的内部空间，增添了几分可厌的黎明般的光亮。不论是空阔长大的墙壁还是莫名其妙的阶梯，本多每当来到这里，总是感到进入一个被人故意拉扯得变了形的世界。他认为，这个空间的中央，理应屹立着一尊肉眼看不见的巨大的雕像——满脸含着怨恚之情的巨人雕像。

否则，这个空间未免显得太虚空，太没有意味了。塔顶那些窗户，走近了看会很大，可从这里望去，犹如一个个火柴盒。

本多沿着下面透着隙缝的铁制阶梯一步步向上攀登。一阵阵脚步声在塔内引起的反响，听起来犹如电闪雷鸣。他明明知道，坚固的铁梯不会有什么危险，但每登一步，仿佛脊梁骨内猝然产生一阵战栗，高大的

阶梯从上到下，刹那间传来铁的眩晕与抖动。跟着而来的是，尘埃向着次第变远的地面，静静地降落下去。

对于本多来说，登上塔顶透过窗户远望，已经不再感到新鲜了。雨中虽说不利于赏景，但堂岛川缓缓向南迂回之后，同土佐堀川的汇合之处，却看得十分清楚。南面，公会堂、府立图书馆和日本银行的青铜圆形屋顶，蹲踞在河对岸，中之岛的一幢幢楼房，看起来低伏于地面。西面，附近高耸的厅堂、大厦的背后，可以望到哥特风格的回生病院的正面。连接法院东西两厢的翼楼的红砖，经雨水淋过后，十分鲜艳。中庭里小小的草坪一片青翠，宛若绿色的天鹅绒台球桌面。

由于离地面太高，看不到人的身影。只有栉比鳞次的大楼里大白天点燃的灯火，无抵抗地淋着雨，沉溺于大自然一无例外的冰冷的慰藉之中。

本多想：

“我身居高处，目迷四方的高处。这里不是权力和金钱的峰顶，而是代表国家理性，立于一如钢铁建筑般的逻辑的峰顶。”

来到这里，较之坐在桃花心木的法庭更加切身感到，作为一名审判官，自己已经保有一副鸟瞰一切的目光。从这里望去，地上的诸般事象，过去的事象，好似一幅雨湿的地图。如果说理性尚有童趣，那么，鸟瞰一切就是最为符合理性的游戏。

下面发生了各种事情：大藏大臣被枪杀，总理大臣被枪杀，赤色教员大批被捕，流言蜚语交飞，农村危机加深，政党政治进一步面临瓦解……说到本多，他居于正义的高处。

当然，对于这样的自己，本多可以任意加以丑化。就是说，自己身居正义的高处，用镊子将各种黑暗的激情挟起来加以估价，然后包在温暖的包裹里背回家中，作为写作判决词的素材。将一切神秘拒之门外，整日忙于精心加固法律砖墙涂装的手工作业……

尽管如此，身居高处，由人性上方的清澄部分鸟瞰底下，依然有着确实的感觉。比起现象，以法律为邻总是富有意义的事。正如马丁沾染马的气味一样，三十八岁的他，已经被此种法律正义的气味所熏陶。

---

[12] Oscar Wilde（1854-1900），英国唯美主义作家，主张为艺术而艺术。著有童话《快乐王子集》，剧本《莎乐美》，小说《道连·格雷的画像》等。
[13] 武道书，宫本武藏著，分地、水、火、风和天空五卷。

四

六月十六日，一大早就酷热难当。有时，盛夏会在一天里提前降临，鸣奏着阳光的鼓笛，热热闹闹，宣示着仲夏的起始。因为院长派车来接，午前七时，本多离开家前往樱井。

官币大社大神神社，俗称三轮明神，以三轮山本体为御神体。三轮山又简称为“御山”，海拔四百六十七米，周围约十六公里。全山生长着茂盛的杉、桧、红松和米楮等树木，凡是活着的，一棵也不许砍伐，禁止一切不净进山。这座居于大和国家之首的神宫，被看成是日本最古的神社，传承着最古的信仰形式。寄情于古神道的人，必定要来这座神社参拜一次。

“三轮”（miwa）的语源有两种说法：一说是酿制古酒之素烧(注)器——瓱（mika）之讹误；一说是韩音“米醞”（mion）之义。将神酒和神本身同一视之，音训作“神”（miwa）。祭神大物主大神，是大国主神的和魂，自古奉为造酒之神。

境内有祭祀荒神的狭井神社，军人信仰笃诚，前来祈求“武运长久”者甚多。在乡军人会长，五年前曾来这里举办奉神剑道比赛仪式，由于狭井神社境内褊狭，改在御本社前的广场举行了。

院长如此这般对本多说明了来历。

大牌坊旁边标着“下车”的木牌，本多在那里下了车。

铺满碎石子的参道迂回屈曲，左右杉树林立，树枝之间连着细绳，每隔一定的间距就系上一张白纸条，幽幽然随风晃动着。松柏露出的根部上的苔藓，被昨日的雨水浸湿了，呈现着海藻的绿色。左方不远沿着河畔，细竹和羊齿苋下面水声哗然，头上杉树枝叶纵横之间的天空，洒下的强烈的白光散落在下边的草地上。渡过神桥，进入曲折的石阶上面的幽深之处，一眼瞥见拜殿上白底带紫花的帷幔的一端。

本多登上石阶尽头，擦了擦汗。三轮山山麓，耸峙着威严的拜殿。殿前广场的石子，被收拾一番，堆成了四角形。颜色微露的红土地面，盖上了一层沙子。赛场的三面并排放着椅子和马扎。巨大的天幕遮掩着左右两边的观众席。本多发现，自己即将就座的来宾席，就在天幕下边。

穿着白衣的祢宜(注)们前来迎接他，告诉他宫司已经在等他。本多回望一下映照在赛场地面上的鲜红的朝阳，随着他们向社务所走去。

平素惯于神情严肃的本多，并非是个虔敬的神的信徒。当他看到拜殿背后神山之上挺秀的杉林，凛然辉耀于晨空的时候，他不能不感到那里确实是神灵的住所，但是，他的一颗心并未沉浸于虔敬的思绪之中。

神秘宛如清泠的空气充溢这个世界，这种感觉和那种虽然承认神秘，但却作为例外而看待的感觉，二者迥然不同。当然，本多对神秘抱着一副温情，将此当作母亲的心怀。不过，没有母爱照样走自己的路，本多自十九岁起，就保有如此自负的青年的心态。这种心态多半是天生就有的。

本多同来宾中当地的名士们交换名片，久久交谈了一会儿，然后由宫司陪伴，走向拜殿。两位巫女站在通往拜殿的渡殿上，用木勺往客人伸出的手臂上浇祓禊之水。拜殿上身穿比赛服装的五十名选手已经依次坐定，形成巨大的蓝色方阵。本多被安排在上上席入座。

伶人吹奏笙与筚篥㊟，身穿礼服、头戴乌帽子的神官，趋步走到神前奉致祝词：

“此大神神社永久供奉于神灵所镇守之山岳、森林间，与世长存。口称圣名，不胜惶恐，大和大物主神亦称栉𤭖魂命。今于大神大神高贵神社之前庭……”

接着，便用缀着一串白纸条的杨桐绿叶，在众人头上左右拂动。

继主办者一方，本多代表来宾奉奠玉串㊟。选手代表是一位六十岁光景的老者，穿着褪色的蓝布比赛服，上来奉献玉串。在这种森严的仪式进行期间，气候越发炎热起来，本多的衬衫里头浸满汗水，就像虫爬一般，很不舒服。

参拜完毕，大家一同来到前院，来宾坐在来宾天幕下面的椅子上，选手打坐在选手天幕下的草席上。露天的椅子座席上已经坐满了观众，这些人东方面对拜殿和神山，午前的太阳当头照着，人们各自用扇子和手帕遮住阳光。

有的祝辞和慰问词甚为冗长，本多也走向前去，煞有介事地大讲一通。据说，今天的神前比赛一共进行五场，五十名选手分红白两组，每组二十五名，各组每次各出五名，实行淘汰制。在本多后头上去致辞的是在乡军人会会长，他的讲话老是没完没了。其间，邻席的宫司向本多耳语道：

“请看，对面天幕下第一排左端的那位少年，他是东京国学院大学预科一年级学生。在首场比赛中，那少年将是白军组的先锋。您不妨留意观看一下，剑道界对他抱有极大希望，刚十九岁就获得了三段。”

“他姓什么？”

“姓饭沼。”

本多听到这姓，想起一个人来，他又问道：

“饭沼……他父亲也是剑道家吗？”

“不，他父亲叫饭沼茂之，是东京著名的国粹团体的塾长，也是本神社热心的信奉者。但他自己似乎不习剑道。”

“他今天来这里吗？”

“他今天本来想看看儿子的比赛的，可是不巧，同大阪那边的一个集会相冲突，听说不能来了。”

看来，他肯定是那个饭沼。饭沼茂之，此人相当有名气。其实，本多得知他和清显的那位学仆饭沼是同一人物，是仅仅两三年前的事。当时，法院审判官办公室里，大家提到思想运动，本多从一位对这方面进行周密调查的同僚那里，借阅各种最新出版的杂志资料，其中有一篇题为《右翼人物总览》的文章，在《饭沼茂之》项下，写着这样一段文字：

> 晚近渐渐崭露头角的饭沼茂之，乃纯粹萨摩[注]人也。自初中时代起，即赢得全县第一秀才之美誉。因家中贫寒，受乡党举荐，上京充任松枝侯爵家公子之学仆，勤于公子之教育与自己之学习。其后，同侯爵家中女佣美祢发生热恋而出奔。热血男儿，苦心经营，遂成其今日饭沼塾之大业矣。于今，同现夫人美祢育有一子。

打那时起，本多知道了从前那个饭沼的行末。但从未同他见面和往来，留在记忆中的整个饭沼，仅仅是在松枝宅邸晦暗的长廊上，那副走在先头的穿着蓝色碎白花衣服的忧郁的背影。限于此种记忆，饭沼始终只是一个沉潜于阴郁背影中的“不知其底里”的人物。

清扫过的赛场地面落下一只牛虻的影子，尚未静止又旋即飞向来宾席铺着白色桌布的长条桌，耳边立即响起嗡嗡的鸣声。

一位来宾用扇子扇了几下，那副打开扇子的姿势和扇动扇子的方法，看上去真是难以形容，使本多想起刚才在那人名片上见到的剑道七段教士的头衔。在乡军人会会长冗长的讲话还在继续。

这个时候，从眼前四方形的空间，腾起一派威猛而灼热的空气，将罩在本殿上的元宝形大屋顶、碧绿的神山和明亮的天空溶合在一起。眼看就要充满狂叫和竹刀相互搏击声响的沉默的空间，时时有热风吹来，那透明的风的四肢，在激战前兆的驱使下，充满着阴柔而婉曲的幻象。

本多的眼睛时不时被坐在正对面的饭沼儿子的脸孔所吸引。二十年前，比自己和清显年长五岁的饭沼，只不过是个乡间出身的学仆，如今竟然成为这么大儿子的父亲。想到这里，没有孩子的他，不由一惊，从而想起无形之中被遗忘了的年龄迅疾的步履。

那少年姿势端正地坐在草席上，纹丝不动地倾听着永无止境的讲话。至于是否真正听进去了，则无法断定。只见他双目炯炯，凝视着正前方，似钢铁一般，不受外界任何干扰。

眉目清秀，面色浅黑，嘴唇抿作一直线，似乎含着一道刀刃。确乎

带着饭沼的面影，然而，那脸上却将条条重浊而悒郁的印痕重新雕制，使之含有明快的调子，增添了轻巧和锐敏之趣。“一副完全不懂人生的面孔。”本多想，“这张脸不相信刚刚飘落的积雪，不久会消解和污染。”

每位选手的膝前，整齐地摆放着护手，上面覆盖着手巾。透过手巾的缝隙，微微闪现着一部分金属面罩的光亮。并排着的蓝色膝头周围漏泄的这种光亮，同战前敏锐而危险的烦恼情绪十分相合。

——裁判和副裁判两人出现了。

“白军选手饭沼出场！”

听到呼唤自己的姓名，全身裹在防护服中的少年，赤脚踏上灼热的地面，对着神灵恭恭敬敬地行礼。

本多满心希望这位少年取胜。这是最初的对决，少年的面孔发出被惊醒了的野鸟般的鸣叫。

这叫声将本多的一颗心，一下子推回到自己少年时期的岁月里。

大正初年，他曾经对清显说过，他们自己虽然正当青春年少，但过了几十年之后，那种纤细的感情的襞褶将完全被忘却，同当时剑道部的成员一样，统统囊括于时代的“愚神信仰”之下。关于这一点，倒是被自己言中了。但是，令他感到意外的是，如今自己颇为怀念那个愚神，较之自己过去盲目信仰的更加高尚的神明，反而感到愚神的美丽。此种心情，萌生于不知不觉之中。眼下，本多被推回而又陷落其中的少年的洞穴，准确地说，并非和过去存在于同一位置上的那个洞穴。

于是，撞击着本多耳鼓的“裂帛”般的呐喊，听起来犹如细细裂缝迸发出的少年灵魂的火焰。昔日，胸中怀抱此种荆棘之火的郁闷的内心（尽管那个年代的本多，几乎同此种郁闷无缘），如今竟在当时自己切实有所感的鲜烈的胸膛里重新燃烧起来。

这是时光这个东西在人的心目中导演的不可思议的真正的戏剧。过去银色的记忆所附着的微妙的谎言的锈蚀，在尚未强行剥落之前，又重新演示出交织着梦和愿望的整体的形象，依靠这种演技，企图达到往昔自己未曾意识到的更深层的本质的自我。好似站在遥远的山顶，眺望曾经居住的村庄，即便忽略掉住在那里时的微细的体验，也会使曾经居住的意义更加明确起来。就连居住时曾认为很重要的广场上脚踏石的凹坑，远看起来也因石面上水洼里的一点闪光而变得异常美丽，这是一种不受任何约束的美丽！

少年饭沼发出第一声呼喊的瞬间，这位三十八岁的审判官立即感到，这喊叫犹如箭矢深深扎进少年的胸膛，本多自己也立即感受到锥心的疼痛。对于被告席上年轻人封闭的心灵，他从未试图进入窥视一番。

对手是红军组的，仿佛鱼儿鼓动着两腮，双肩高耸着防护面罩，大喊一声，雄赳赳地出场了。

少年饭沼心闲气定。两位选手相互平举着竹刀，一次回旋，再一次回旋。

少年饭沼将脸转向这方，防护面罩金属格子的暗影和闪光的内里，黝黑的剑眉和明亮的眼眸以及发出呼喊时两排雪白的牙齿，历历可见。他转过肩头，脑后折叠整齐的手巾和蓝色纽扣下，显露出剃得高高的清丽而劲健的颈项。

突然，犹如巨浪中的两只小船相互碰撞，少年饭沼背后代表白军的白布条儿剧烈翻舞之间，一生脆响，对方被击中了正面。

掌声骤起，饭沼战胜第一个对手。

面对新的对手，少年饭沼蹲踞着身子，从腰中欻地一声拔出竹刀，单凭这英武而果敢的动作，早已在气势上制服了敌手。

本多对剑道一窍不通，但即使在他眼里，少年饭沼比赛时端正的姿态也十分突出。不论多么激烈的每一刹那，他的形体好比蓝色的纸型，始终粘贴在空间，一丝不乱。身体决不嵌入空气的淤泥而失掉均衡。因此，惟有他周遭的空气不会成为灼热而胶黏的污泥，看起来，好似清澄而欢快的流水。

少年饭沼自天幕的阴影所及之处跨进一步，此时，他那幽幽闪光的黑色胴体，随之掩映于明丽的蓝天之下。

对手后退一步，洗得褪了色的剑道服和浓淡不均的宽腿裤内，背后系成十字花形衣带的地方，斜斜的十字磨得更加泛白，那里坠着鲜红色的布条儿。

本多已经看得眼熟了戴着护手的饭沼选手，又向前迈进一步，护手猝然处于临战的紧张状态中。

从护手里裸露的前臂已经涨大，不像是少年的手臂，腕子内侧白皙的肌肉，露出一根根青筋，护手内白色的皮子，被外侧蓝色涌动的犹如黎明时分天空中抒情的色彩玷污了。

两只竹刀的尖端犹如初会的猎犬，神经质地互相嗅着。

“杀！”

对手狂叫了一声。

“杀，杀，杀！”

少年饭沼响亮地呼喊。

敌方从正面刺来，饭沼支起竹刀从右边遮挡，发出一阵噼噼啪啪的爆竹声。接着，两人剑锋相合，脸面相接，裁判硬是将他们分开。

“开始！”

裁判一声令下，步步紧逼过来的少年饭沼，不给对方喘息的时机，犹如翻滚的蓝色波涛，连连进攻对方的头部。

他的每一次进攻都严谨而规范，锋利而果决，组合紧密，风雨不透，一段和二段，都被对方左右挡回，第三段采取正面进攻，一剑击中对方。

正副裁判同时举起三角形的白旗。

就这样，饭沼选手连胜两人，场内响起掌声和赞叹声。

“他被对手的威严所压倒，穷途末路，被迫投降。”本多身边的剑道教士，一副装腔作势的口气，“红方看着白方的剑尖儿，那怎么行？不能光看对方的剑尖儿。否则，就会心慌意乱。”

本多尽管对剑道一无所知，但他心里十分明白。少年饭沼的体内，存在一根能够发出蓝紫色光芒的发条，他的灵魂的跃动纹丝不乱，通过形体表现出来，瞬间之内，强使敌方产生心灵的空白。

犹如真空状态立即引入空气将空间填满一般，敌手的这种空隙，主动将饭沼的剑锋引诱进来，而饭沼那支被规范而定型化了的竹刀，好似闯进没有上锁、大敞门扉的屋子，兵不血刃，直取敌巢。

第三位对手仿佛婴儿撒娇，半推半就，左右扭曲着身子逼近过来。

敌方面罩中的布巾有些散乱，一条白线没有对准额头正中，布巾的一端坠落到右眉梢上。他微微躬着背，好像一只奇矫的、狂乱的野鸟。

然而，他是个不容忽视的对手，是个在剑锋的一放一收上，都含有某种苦味的沙场老将。好似鸟儿一瞬间啄到食饵而迅速逃离，对手从远方瞄准饭沼的护手，一旦击中，又迅即逃回远方，欢呼雀跃。而且，对方为了防御，不择手段，奇丑无比。

面对这样的敌手，饭沼那种昂首挺胸、好似滑行水面的风姿，已经显得脆弱而危险了。这会儿他想，自己的优雅与纯正，将会给自己带来灭顶之灾。

比赛中的一招一式都被对方躲闪开了，敌手妄图将自己的丑陋传染给饭沼，也想把自己的焦虑传染给饭沼。

本多自刚才起就已忘记了暑热，忘记了时常含在嘴里的香烟，他发现眼前的烟灰缸里的烟头，一点也没有增加。

白色桌布的皱褶如水波叠起，本多正要伸手拉平的时候，坐在一旁的宫司，不由喊叫了一声：

“哎呀。”

只见裁判把小旗交叉在一起，挥动了几下。

“好险哪，差点儿被对方击中了。”

宫司接着说道。

少年饭沼正在苦苦思虑，如何才能追击到时时退回远方的对手。他跨前一步，对手就后退一步。而且防守严密，那种护身的方法，就像用狡猾的水藻将自身严严实实缠绕起来。

“杀——！”

饭沼进击时，对方立即冷笑一声保护好身子，于是两人剑锋顶着剑锋，相持不下。

两支竹刀几乎直立相接，一如泊船的桅杆，微微晃动。胴体似船腹，闪耀着光亮。如今，两位选手正齐心协力，共同捧起一方绝望的蓝天。急促的喘息、汗水、紧绷的肌肉、对峙着的力的消耗所引起的焦躁和不满……所有这一切，充溢着两个人岿然不动的、均衡的构图之中。

裁判为了将他们分开，正要喊叫“停止”的时候，少年饭沼凭借对手顶回来的微小的推力，飞身跳到一旁，剑锋击中对方的胴体，发出一声可怕的脆响。

两位裁判举起小白旗，全场观众掌声雷动。

本多终于点着了一支香烟，然而，在桌布上的阳光辉耀中，香烟的火焰似有若无，令人怀疑究竟有没有点着。本多立即索然无味了。

少年饭沼脚下的泥土，洒满了血一般黑色的汗滴。他从蹲踞的姿态站起身来的时候，被尘土弄脏的蓝布裤子的裤腿里，后脚脖子上苍白的筋腱，凛凛然飞翔似的伸展开来。

---

[14] 不挂彩釉烧制的陶器。
[15] 神社里位于神主之下、祝者之上的神职官员，奉宫司之命主管祭祀。
[16] 类似胡笳的九孔竹笛。
[17] 即上一句所说的缀有一串白纸条的杨桐树叶。
[18] 古国名，今鹿儿岛县。

五

饭沼三段连胜五人，结束了第一场比赛。

五场终了，宣告白组胜利，饭沼荣获个人优胜银杯。他走向前接受奖杯时，脸上已经拭去了汗水，红潮涌上夺冠者的双颊，洋溢着清凉的谦恭的馨香。本多周围很久没有遇见过这般优秀的年轻人了。

本多本想同这位少年谈谈他父亲的事，但有人催促少年，带他到配殿去吃午饭，因而失掉了时机。午饭时，宫司问本多：

“到山上去看看吧？”

本多站在大厅望着照射在广阔庭院里的阳光，犯起了踌躇。

宫司接着说：

“普通人自然是不许入山的，平时只限于那些老一代虔敬的信徒进出，但规定十分严格。听说，在山顶膜拜盘座的人，会感受到一种神秘，那心情就像遭受雷击一般。”

本多再一次注视着辉耀于绿色庭院里的炎阳，想象着如此光明的神秘，心中受到了诱惑。

对他来说，可以接受的神秘，必须是无比明亮的。如果有一种至为明晰的神秘，他会主动相信的。当神秘只是例外的奇迹、停留于一种现象的时候，等于依然隐没在薄明之中。如果说真有曝露于烈日炎炎之下的神秘，那就应当属于一种规范的法则，亦即属于本多的这个世界。

饭后稍稍休息了一会儿，本多便在一位祢宜的陪伴下，沿着浓绿中缓缓的参道，走了五六分钟，到达摄社的狭井神社。准确地说，应该叫做狭井坐大神荒魂神社。按规定，先在这里参拜，接受祓濯[注]之后才可以登山。

杉林环绕中的这座葺着桧树皮屋顶的简素的拜殿，的确是一处荒野游魂的安息之所。屋脊后面，几棵高高而立的秀挺的红松，令人想起长着一双绯红而修长的大腿、身段轻捷的古代武人。

祓濯已罢，祢宜将本多介绍给一位上了几分年纪的向导。那人脚穿胶底靴子，态度和蔼。到达登山口时，本多初次看到一棵野百合花。

“这就是明天三枝祭要用的百合吧？”

“是的。这座山上只能采集三千棵，从附近的摄社末社也搜集了一

些，现今养活在本殿里，还要托今天参加奉纳比赛的学生们，尽义务背到奈良去。”

向导这样回答。接着，他提醒本多，昨天因为下雨，黏土质的山路泥滑难走，要多加小心。他一边说，一边迅速带头向山上攀登。

三轮山方圆约有十六公里，包括西边主神社背后大宫谷的禁区在内，周围分布着九十九道峡谷。登了一会儿，可以窥见右方栅栏里的禁区。其中，树根周围绿草繁茂的红松枝干，映着午后的太阳，闪耀着玛瑙般的色彩。

禁区之内，树木、羊齿苋和细竹丛，以及遍照万物的日光，也许是心有所悟吧，这一切看上去显得尊贵而纯净。就连那野猪掘过的杉树根新鲜的土色，也令人怀念起古代典籍中以异族化身而出现的原始的野猪来了。

但是，从感情上说，要想将自己足下的这座山体，想象为神的御座，就不那么容易接受了。本多一边惊叹那位上了几分年纪的向导那双健足，一边紧跟其后，连汗也顾不上揩拭一下。过午的太阳越来越炎热，可喜的是，他们走的是溪流一旁遮蔽阳光的林中小道。

太阳被挡住了，路却越发难走了。山上多杨桐树，比起城里所见到的，这里的杨桐是叶子特别大的幼树，随处一派墨绿，叶丛里缀满了白花。越向上游走，溪流越急。到达三光瀑布，专供沐浴净身的人用的小屋，挡住了瀑布的一半。据说，瀑布周围这一带，森林最为苍郁。各处树丛之中，储满了阳光，仿佛置身于透明闪亮的筐笼里。

实际上，通往山顶的道路，从此地开始才是艰难之途。依靠岩石和松根攀登无路可走的光裸的悬崖，一旦有稍微平坦的路径相连，不久又出现了午后炎阳炙烤下的山崖。本多气喘吁吁，汗流浃背，于是他感到，只有在这种苦行的酩酊之中，才能准备迎迓即将来临的神秘。这，就是法则。

本多看见山谷中静静矗立着一簇簇直径一丈多的红松和黑松；看见衰朽的松树上，缠络着常春藤和蔓草，叶子一律变成砖头的颜色；还看见山崖的中央长着一棵杉树，入山的信徒似乎感到一种神性，在树干上张挂稻草绳(注)，摆上了供品。这棵杉树一侧的树干布满苔藓，呈现着青铜色。随着神山的顶峰逐渐接近，似乎一草一木都赋予了神性，自然地变成神的化身。

例如，米楮高高的树冠随风飘下淡黄色的花瓣儿，在人迹罕至的深山密林里往来交飞，这时就会像突然带了电似的，这些花儿本身也会带上神性。

“再加一把劲儿，就要到达山顶了，那里就是冲津磐座和高宫神社。”

向导说道，他的呼吸一点儿也不急促。

冲津磐座忽然出现在山崖小道的上头。稻草绳内盘踞着一堆巨石，犹如遇险的巨轮的残骸，奇形怪状，有的尖利，有的破裂。自太古时代

起，这群违反某种规则的巨石，决不按照世界万物的秩序而组合进来，却以可怖的纯洁的杂乱独立形骸于外。

岩石与岩石对阵，相互搏击之后，倾倒、破裂，另外一些岩石伸展着过于平坦的斜面。与其说这一切都是神的安静的御座，不如说是战场，或者进一步说，这里是难以置信的恐怖的遗迹。即便是神一度坐过的地方，地上一切风物也都面目全非了，不是吗？

太阳无情地照射着岩石上疥癣般的青苔，果然，一到这里，风也活了，这一带的森林轻轻喧闹起来。

位于磐座上方的高宫神社，标高四百六十七米，这座小祠的简素的严谨，安抚着因磐座的暴烈而引起的畏怖。合掌造[注]的屋脊那小巧的、呈现颇为尖利的锐角形的木梁，被青松包裹，像直立的头巾扣儿一样秀挺。

本多参拜之后，擦擦汗水，经向导允许，打破禁令，点上一支香烟，悠悠地吸起来。老实说，这久久运动着的稚弱的双腿，终于完成了一项任务，由此获得的满足，使得本多的心灵得到解放。周围松风谡谡，含蕴着明丽而温馨的神性，本多置身其中，不由得感到不论多么难以置信的事情，如今也可以相信了。

抑或地形和高度相似的缘故，本多蓦然想起十九年前夏天，攀登“终南别业”后山的情景。当时，暹罗的王子们透过林间看到长谷大佛，立即跪地合掌膜拜，清显和他两个暗暗嗤笑，要是放在今天，再看到这种情况，决不会再笑话他们了。

轰鸣的绿色风涛阵阵掠过，间歇之中，静寂如水滴点点滴落。耳畔响起牛虻飞过的羽音。众多的杉树林梢，长矛一般直刺蓝天。飞动的流云。绿叶簇簇的樱树，过滤着忽浓忽淡的阳光……本多沉浸在忘我的幸福里。而且，惟有这微微含着薄荷般莫名的悲愁的幸福，才是恒久不变的。

——下山并非如想象那样容易。脚下屡屡打滑，本以为可以指望树根的红土，其实红土更易滑脚。来到三光瀑周围的林中小道，更是大汗淋漓，浸透了衣衫。

“净净身吧，怎么样？会凉快些的。”

“凭着这番心情洗浴，是对神的不敬吧？”

“不，经过瀑布冲洗，头脑就会变得清净。这是一种修行，用不着担心。”

本多走进小屋，看到钉子上挂着两三件运动服，知道里头有别的客人。

“是参加过比赛的学生吧？因为要留下来运送百合花，所以先在此处净身，不是吗？”

本多脱去衣服，只穿一件内裤，走出通往瀑布的屋门口。

高耸的瀑布流水口阳光明艳，草木茂密，挂着稻草绳。只有这一带，绿草随风飘拂，白色纸条儿不住地翻动。目光从这里向下移动，在一群灰暗的岩石守护下，一座不动明王的小祠藏在岩穴之间，被飞沫溅湿的羊齿苋、紫金牛和杨桐树一片暗黑，惟有一条银白的瀑布细流，回荡在群岩之中，水声凄然。

身着内裤的三个年轻人，身子聚在一起，流水在他们的肩膀和头顶上四散开去，哗哗的响声中，混合着流水击打年轻而富有弹力的肌肉而发出的鞭子声。走近一看，经瀑布冲击泛红的肩肉，在飞溅的水珠下面看起来滑艳而透明。

他们看到本多，其中一人捅捅学友，离开瀑布，对本多郑重行礼，要把瀑布让给他。

本多立即从中认出饭沼选手的面孔。他走进被让出位置的瀑布，猛然间，流水像棍棒一阵乱打，他的肩头和胸脯耐不住水力，跳离出来。

饭沼快活地笑着走进去，让本多站在一边，教他如何承受瀑布的扑打。饭沼高举两手，跃入瀑布正中，好半天像捧持着沉重的飞沫的花篮，张开手指承接着水流，朝本多笑了笑。

本多学着饭沼走进瀑布，倏地对少年的左边腹胁瞥一眼，发现左乳外侧平时被上臂掩盖的部位，清清楚楚聚集着三颗小小的黑痣。

本多战栗了，凝视着水中微笑着的少年一副凛然峻厉的面孔。他那于水流中颦蹙的眉峰下，一双不住眨巴的眼睛一直望着这边。

本多想起清显临死前说的话：

“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

---

[19] 参拜神佛前沐浴净身。

[20] 汉字为“标绳”“注连绳”或“七五三绳”，新年或祭祀时用于防止不净之物侵入的草绳。

[21] 屋脊呈陡峭锐角三角形的古式民房，以飞驒白川乡和富山县五箇山最有名。

六

安静的奈良饭店的一个房间，窗外只有猿泽池的蛙鸣传来。桌子上堆着诉讼文件，本多懒得翻动一下，一味陷入沉思之中。他熬过了一个不眠之夜。

……他想起今天下午乘汽车离开大神神社时，在一片晚霞映照的田地间，遇到运货车的情景。车上堆积着割下来的野百合，刚刚被山间的曙色染红，用稻草绳捆绑着。一个学生拉车，他的学生帽上扎着白手巾。两个学生推车，穿着白衣的祢宜手捧白纸条儿走在先头。他们看到坐在汽车里的本多，拉车的少年饭沼站住了，脱帽致敬，另外两个学生也跟他一样。

自从在瀑布下边有过奇异的发现之后，本多的内心便失去了平衡，就连神社的一切款待也全然不放在心间。当他再度看到田间夕阳辉耀的百合花旁扎着白布巾的年轻人时，他心情茫然，不能自已。汽车疾驰而过，少年被抛在飞扬的沙尘之中，尽管面孔、肌肤的颜色完全不同，但生命形态本身却酷似清显那个人。

……当他一个人呆在饭店的时候，心里十分不安。他感到，自己以往停驻的世界，自今天开始尽皆变形了。他立即走出屋子来到餐厅，心不在焉地吃完饭。回到房间，看到整理过的床上床单儿三角形的折痕，散射着白色的光泽，犹如一本大书白色的书页，浮现在台灯薄明的光影里。

他打开房里的电灯，使神秘不要靠近身边，但未能如愿。本多停驻的世界既然允许这样的奇迹，今后指不定还会发生什么事情。

此外，他清清楚楚目睹了奇异的转生，自见到的一瞬间起，就成了谁也不能告诉的秘密。假如说了，人家只能认为他疯了，不适合做审判官。而且，一定会一个个迅速地传扬开去。

不过，神秘具有自身的合理性。正如十八年前清显所说的，“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本多确实在瀑布下见到了一位青年，他和清显在身上同样的地方生着三颗黑痣。由此，他回忆起清显死后，他遵从月修寺门迹的教诲，阅读了各种佛书，其中有一条是关于“四有轮转”的论述。根据这种论述，自清显死去的日子算起，今年满十八岁的少年饭沼，正好符合转生的年龄。

“四有轮转”中的“四有”，是指“中有”、“生有”、“本有”和“死有”，此被作为有情的轮回转生的一个周期。在两种生命之间，有一段短暂的因

果报应期，称为“中有”。“中有”的期限短则七天，长则七七四十九天，在这个期间内投胎再生。少年饭沼虽然生日不详，自打大正三年早春清显死去当天算起，他当在七天后至七七四十九天内出生。

据佛典所言，“中有”并非仅仅是灵魂的存在，还具有五蕴之肉体，犹如五六岁幼儿之体形。“中有”身段轻灵，耳聪目明，不论多么遥远的声音都能听到，不论什么样的障壁都能透视，想到哪里就能立即达到哪里。不为人畜肉眼所能见，只有那些极纯净的得通天眼的人们，才能看见这些童儿徘徊飞翔于空中的姿影。

通体透明的童儿们，一面迅速在空中盘旋，一面食香保其生命。故而，“中有”又称为“寻香”，其原语为gandharva，标音为“健达缚”。

童子在空中飘泊，当看到将成为未来父母的男女相交的情景，他们会神魂颠倒，不可遏抑。“中有”的有情若为男性，就会对未来母亲的丽姿怦然心动，从而憎恶作为未来父亲的身姿。此时，一旦父亲流泄的不净之物进入母胎，就一心认为是自己之物而欣喜若狂，随之中止“中有”，投胎托生。这种托生的一刹那，即为“生有”。……

佛典上有此一说，本多过去只将佛书当作童话阅读，如今又忽然想起了这些。

本多感到，神秘这种东西同“中有”的手法十分相似，不管你愿意不愿意，只是蛮不讲理地一头闯进来，盘踞不动了。危险的礼物。好似一个变化多端的彩球，从外界被一脚踢进冷峻而整然有序的法律秩序和理性的建筑的中央。而且，球的色彩变化也有一定的法则，只是这种法则不同于我们理性的法则，因而，只能使这只球从人的眼睛里消隐。

不论本多承认不承认，神秘已经深深刻印在他的心中，再也逃脱不掉了。假如真有逃脱的办法，那就不是逃脱，而是尽量寻找可以分享秘密的对象。其中一人是少年饭沼，另一个人就是少年的父亲。然而，如今尚无证据证明这两个人中任何一个已经知道这个秘密。抑或可以认定，应该见过清显裸体的饭沼茂之，也许知道他和儿子身体的相似之处。不过，即使知道，饭沼也许会隐匿不说。应当怎样向这对父子问个清楚呢？或者说，询问本身就是一件愚蠢的事情呢？首先，他们即使知道秘密，也不一定愿意公开出来。如果他们没有这个心思，秘密或许将像一只沉重的包袱，永远压在本多的心头。

如今，本多这才体验到清显留给他青春时代那种生命的锐利的搏击。尽管本多从未仿照他人的人生而活着，但清显迅速而美丽的生命，却在本多生命之树最为重要的数年间，如开着淡紫色花朵的寄生兰一般扎下了根。因而，清显的生命代表着本多生命的意义，成就了本多原来无法开放的花朵。这种事情莫非又要重新演示？这种转生的意义究竟是什么呢？

一方面为诸多之谜而困惑，一方面在本多心中，又如地下水一般渗出了喜悦之情。清显复活了！他于生命的途中犹如突然被砍伐的幼树，又再次萌生了碧绿的新芽。而且，十八年前，两位朋友都很年轻，如今，本多青春已逝，而朋友依然在花样年华中闪耀着光辉。

少年饭沼缺乏清显似的美丽外貌，但却具有清显所没有的英雄之气。虽说表面的观察尚不知底里，但少年饭沼不像清显那样傲慢，而具有清显所缺少的刚毅。这两个人虽然有着光与影之别，但相辅相成的特性，使得各人成为青春的化身，这一点是完全一致的。

本多想起曾经和清显一起生活的日子，怀念和悲悯交织，同时又感到一种不可预测的希望。他觉得，既然承受着如此心灵的振颤，即使将自己过去囿于理性的确信全部抛掷，也将无怨无悔。

无论如何，在与清显有缘的奈良地方，能够遇见这种转生的奇迹，又是何等的奇缘巧遇啊！

“清晨起来，首先要做的事，不去率川神社了，先乘车去带解，趁早拜访尼寺的聪子。打从清显死后，好久没有音讯，先向她表示歉意，再向她报告转生的喜讯。即使她不相信，这也是我的义务。从前的门迹已经薨去，依稀听到现在的门迹就是她的尊称。这次，从那张日渐衰老的美丽的面庞上，或许可以看到真诚而热烈的欢乐之情吧。”

此种想法赋予本多一股青春的活力，不久头脑又冷静下来，及时控制住了由于一时激动而产生的轻率之举。

“不行，我不能这么做。她连清显的葬礼都没有露面，可看遁世之志何等坚决。如今，我没有骚扰她的权利。不论清显几次再生，那都是被她抛弃的俗界的事，同她没有任何关系。哪怕找出确实转生的证据，她也一定会无动于衷、不屑一顾的。这尽管对自己是个奇迹，但对于她所居住的世界，已经早已不存在任何奇迹了。不可因一时之昂奋，将两个世界混同起来。这种事儿万万做不得。

“还是不去为宜。假如这种转生的奥秘来自真正的佛缘，自己即使不跑去拜访，聪子自然也会有机会同再生的清显见面的，只管等着那个时机逐渐成熟后，自动到来好了。”

本多一直琢磨着这件事儿，更加难于合眼了。枕头和床单也都焐得很热，别指望能很快入睡。

……窗户渐渐泛白。室内的灯光，犹如残月映在桃山风格的雕花玻璃窗上。渐次明亮的天空底下，池水周围森林的后方，已经出现兴福寺五重塔的姿影。由这里望去，只能看到上面的三层，以及刺破黎明前的黑暗巍然耸立的相轮[注]的影像。但是，那几乎是剪影般的外形，于尚未发亮的天空的一隅，仿佛刚刚苏醒过来，又立即堕入别的梦境，摆脱了一种不合理，接着又陷进另一个更典型的不合理中。那三层塔微妙翘起的屋顶，似乎在讲述着多重的梦的故事。梦，从绝顶沿着相轮的九轮和水烟，就像看不见的雾霭消融在拂晓的天空。即使看到这些，本多还是没有确证，证明自己确实是清醒的。因为虽然醒来，可能仍有九分九厘踏入同现实完全一样的另一个梦境。

小鸟欢快地鸣叫着。本多突然泛起一种想法，得以复活的也许不光是清显。换句话说，得以复活的，指不定就是本多自己。走出那种精神的冻结，走出那种整然有序的死亡，走出封锁在数千万文书中的麻木的

痛苦，走出“自己的青春已成为过去”这种永远反复不止的喟叹……

抑或受清显生命的严重的蚕食，抑或与之共同埋没于渺远的深处，本多的生命招引来了这种互相关联的复活，宛如明丽的晨光由一棵树梢，迅速转向另一棵树梢。

本多这般思忖的同时，开始产生一种奇妙的安然的情绪，迷迷糊糊的睡意终于袭上他的心头。

---

[22] 佛塔顶之装饰物，有露盘、伏钵、请花、擦管所承载的九轮，九轮顶端又有宝珠、龙车和水烟之饰物。

七

他忘记请人叫醒自己了，愕然睁开眼来，连忙准备出发。到达率川神社时，三枝祭的祭神仪式已经开始。本多躬身打众人中间穿过，走向天幕下为自己空着的马扎儿，悄悄坐下，无暇环顾一下周围，凝神注视着活动现场。

率川神社位于距离奈良车站不远的街面上，内有三殿：中央是御子神姬蹈鞴五十铃媛命，由父神三轮大神和母神分别于左右守护着。这三座围着朱栏的美丽的小神殿，通过一道绘着松竹的金碧辉煌的白底屏障连接起来。而且，每座殿前筑起三段洁净的石阶，再向上便是直抵门扉的十段木阶梯。深长的庇檐掩没了朱栏及其金黄的断面，殿前悬挂的稻草绳上的白纸条儿，浮现在深深的暗影里，犹如野兽洁白的牙齿。

为着昨天的祭祀活动，石阶上新铺了草席，殿前石子路面还残留着扫帚的痕迹。前面是回廊式的红漆木柱的拜殿，左右守着神官和乐师，参加祭典的人们穿过这座拜殿观看祭祀活动。

神官开始修袚，在众人低垂的头上挥动着杨桐叶子，上面缀着的三只小铃铛发出了响声。念诵祷文之后，大神神社的宫司捧着一把系着红纽儿的金钥匙走上来，跪在殿前的木阶梯上。宫司穿着白衣，阳光照在他的脊背上。权宫司站在他背部一边的光与影之间，“噢——噢——！”高声喊叫了两次。宫司进前将钥匙插进桧木大门的锁眼里，恭恭敬敬地将门扉向左右两边推开。紫黑色的神镜光芒四射。其间，乐师谐趣般地拨动琴弦，故意弹出几声走了调的音响。

权宫司在殿前铺上新的草席，宫司和权宫司捧来盖着柏树叶的神馔，摆在四面缀着白纸条儿的黑木香案上。于是，三枝祭眼看就要进入最精彩的阶段了。

盛满白酒的酒樽和盛满黑酒的酒瓮，已经装饰一新，正等着运过来。樽是白木樽，瓮是陶瓷瓮，都罩着百合花，看不到什么形状，只觉得好象竖立着两束百合花。

实际上，酒樽周围是用白色闪光的苎麻，严严实实编织起来的强健的绿色百合花茎，不漏一点空隙。由于紧紧地捆扎在一起，花和叶夹着花蕾，错综纷繁，密不透风。红绿相间的花蕾，虽然有些鄙俗，但盛开的百合花瓣上，分布着极为淡绿的花筋，同时又含有几分薄红的羞赧之色。其中有的污染了砖灰色的花粉，花尖儿反转着，缭乱一团。而且，花瓣儿透露着白色的亮光。尽管枝叶凌乱，但花儿一律垂着头。

少年饭沼他们运来的三千株百合，其中选取姿态最优的，用来装饰酒樽和酒瓮。其余的养在瓶子里，摆放在殿前各个地方。放眼望去，尽是百合花，微风里也飘溢着百合的香气。各处执拗地一再重复百合这个主题，仿佛世界的全部意义都含蕴于百合花之中了。

神官们亲手将酒樽和酒瓮运过来。捧在手里低于两眉的酒樽和酒瓮上的花朵，在他们的白衣、黑冠和黑纱帽缨子的陪衬下，高高耸过头顶，晃荡着美丽的颜色。其中，一枝百合的花蕾更加高出一大截，色彩惨白，犹如一位紧张的少年昏迷前的面影。

笛声嘹亮，羯鼓咚咚。摆放在黝黑石墙前边的百合，立即涨起红潮。

神官蹲伏下来，扒拉开百合的茎，用木勺舀酒。另有几位神官，捧来白木瓶子盛着酒，分别供在三殿之前。鼓乐喧阗，令人想象着这场神宴该是多么热闹。殿门白昼的黑暗中，似乎依稀窥见了诸神的醉态。

拜殿之上，四个巫女跳起了杉舞。她们个个都是俏丽的少女，头上盘着杉树叶子，黑发上用金色的系子缀着红白纸花，浅红的裙裤拖曳着白纱的裙裾，白净的绢纱上描绘着金黄的稻叶。衣领红白相间，六层合在一起。

百合花露出青绿的花萼，挺然开放。少女们站立在纷披缭乱的百合花影下，每人手里都握着一束百合花。

音乐声起，少女们四角相对，翩翩起舞，高举着百合花，颤颤摇摆。百合伴随着舞姿，时而昂然挺立，时而横向移动，时而会合，时而分离。时而欻然从空中划过，形成一条颤巍巍的锐利的白线，看上去如舞动的刀刃。

一连串急风暴雨般的动作，使得百合花渐渐枝叶低垂下来，音乐和舞蹈固然柔美而又优雅，惟有手中的百合，仿佛遭到了残酷的愚弄。

……看着看着，本多次第沉醉其中了。他从来没见过这样优美的祭神活动。

睡眠不足，头脑昏昏，使得他的印象模糊起来。眼前的百合花祭和昨日的剑道比赛混淆在一起，竹刀变成百合花束，百合进而又变成白刃。缓缓舞动着的少女们粉脂浓艳的面颊上，阳光照耀下修长的睫毛落下的阴影，同剑道比赛时防护面罩的颤动，化为一体了。……

——来宾等敬献玉串仪式完了，殿门再度关闭，神事活动临近中午结束，随后在殿内举行分享神宴祭品的午餐会。

宫司带来一位陌生的中年男子同本多见面，背后跟着头戴白线帽的少年饭沼，看来这人就是饭沼茂之。饭沼蓄着八字髭须，本多一时没有认出来。

“哎呀呀，是本多先生吧？幸会幸会，十九年没见了吧？听说昨天我儿子勋得到您的照顾，哎呀，真是奇缘巧遇啊！”

他说着，从怀里掏出一把名片，找出自己的一张送给本多。洁癖的本多一眼发现名片的边角受到折损，有些脏污了。

名片上印着：

靖献塾塾长　饭沼茂之

令本多惊愕的是，饭沼比过去变得能言善辩、胸怀磊落了。过去的饭沼绝非如此。不过，仔细一瞧，那从领口可以看到的龌龊的胸毛，带着棱角的宽肩膀，阴暗、忧郁，稍显畏怯的眼神，和往昔相比一无改变，只是待人接物的态度全然不同了。

饭沼看着本多名片上列着的头衔，说道：

“说起来，真是有些失礼，您可真的大大发迹啦。其实，您的大名早就如雷贯耳，但我们这种人，单凭过去有些熟悉就贸然前去打扰，未免有些造次，于是一直未得见面。呀，今日见面仿佛又回到过去。要是少爷还活着，您可是他最信赖的朋友啊！况且，我后来也听说了，您守着这份儿友谊，一直呵护着少爷。大家都夸您真是个好人啊！”

本多听着听着，多少有点儿被侮弄的感觉。看他毫无顾忌地谈论着清显，似乎并没有发现儿子转生的秘密。再进一步推测，或许他故作磊落，先发制人，警告对方切勿触及那个秘密。

话虽如此，看到饭沼一身印花裤褂的背影里站着一位少年勋，一切都变得稀松平常了。聚集于饭沼肌肤上的岁月的油脂和世俗的鳞片，如今尽皆散放着无比强烈的“存在的馨香”。本多打从昨夜的梦境所引起的遐思，也只是一夜之幻影。不仅如此，就连少年勋腋下的三颗黑痣也变得模糊不清了。

本多尽管今晚有要完成的工作，但他还是禁不住问饭沼父子：

“在关西能住多久？”

“打算今天乘坐夜班车回东京。”

“太遗憾啦。”本多稍稍思忖了一下，果断地说，“这样吧，今晚临行前，和令郎一道去我家吃晚饭。这是个难得的机会，务必好好聊一聊。”

“哎呀，真是无上光荣啊，我和儿子太给您添麻烦啦。”

“不必客气，你们爷儿俩一起来吧。你不是和你父亲同乘一班车吗？”

本多直接对勋说道。

“知道了。”

勋当着父亲的面，似乎有些不好意思。饭沼茂之也就顺水推舟，答应午后到大阪办理完两三件事情，父子一起前往拜访。

“昨日，令郎在比赛中表现得很出色，您未能亲眼观看，真是太遗憾

了。那胜利的场面真是激动人心啊！”

本多望着父子二人的面孔说道。

此时，一位穿着西服、身材清瘦、健美的老人，伴着一位三十光景的漂亮女子，朝这里走来。

“这是鬼头中将和他的女公子。”

饭沼对着本多的耳朵低声说。

“鬼头中将？就是那位爱写和歌的吗？”

“对，对，是的。”

饭沼全身紧张起来，就连低声会话也带着警示的调子。

鬼头谦辅是退役陆军中将，以歌人[注]而知名。有人评价他是《金槐集》[注]歌风在现代的再现。他的评价极高的歌集《碧落集》，经人介绍，本多也曾目睹过。那是一本具有古雅的简素之美的歌集，很难想象是现在的军人所作。本多自然也能够背诵其中的两三首和歌。

饭沼向中将颇为殷勤地打着招呼，他回头看看这边，将本多介绍给客人。

“这位是大阪控诉院审判官本多繁邦先生。”

假若饭沼基于过去的老关系作些私人性的介绍倒也罢了，他竟为了抬高自己的身价，突然进行职位的介绍，弄得本多也只好站在职业的立场，不得不变得神情威严起来。

中将在等级森严的军队里长大，看来很是精通这方面的奥秘。他每当微笑时眼角总是刻着深深的皱纹，他带着这种毫不夸张的微笑，及其自然地说道：

“我姓鬼头。”

“我很早就拜读过您的大作《碧落集》。”

“真叫人汗颜之至。”

老人不为权势所囿，具有老军人那种平易近人的优点。他年轻时从本该赴死的职业中侥幸活了下来，他的老年时代虚空的爽朗，犹如冬日照耀下的障子门纸一般明亮，而那障子门纸张贴在古老的、质地优良的门框上，既不扭曲，也不歪斜。门外到处都是残雪。他就是这样一位心地坚强的老人。

两个人三言两语地聊起来了，中将那位美丽的女儿对勋说道：

“听说你昨天连胜五人，获得个人冠军，祝贺你了。”

本多倏忽瞟了她一眼，中将介绍道：

“这是小女槙子。”

槙子恭敬地低头致意。

本多满心指望她仰起那束秀发，露出面孔的一瞬间。从近处看，几乎未经化妆的脸上白皙的肌肤，犹如细绵纸上的纹络，留下了年龄老衰的痕迹。端庄的脸型仿佛总是笼罩着淡淡的哀愁。仅仅闭合的唇角含蕴着一丝不知是冷笑还是绝望的表情。然而，她的眸子里又洋溢着优柔而温舒的莹润之光。

本多和中将父女正在谈论优美的三枝祭，这时，穿着白上衣和杏黄裙裤的祢宜，实在耐不住了，他开始催促客人们赶快入席。

中将父女两个又遇到其他熟人，先行离去了，本多和他们之间立即被众人隔断了。

“这么标致的女儿，还没有出嫁吧？”

本多自言自语地问道。

“结过婚又离了，已经三十二三岁了。竟然也有这样的男人，连如花似玉的老婆都不要了。”

饭沼像是在微微碾动着长满八字须的嘴角，语调含含糊糊地回答。

人们蜂拥着走到客殿门口换鞋的地方，一边争抢，一边谦让。随着人流向上走去，透过众多的肩膀空隙，看到筵席雪白的桌布上，装饰着众多的野百合花。

不知何时，本多同饭沼也走散了。本多挤在人群里，想到转生的清显也明明混杂在这些俗众之中。初夏时节光天化日之下，竟然有如此奇异的幻想。过分明亮的神秘，这回蒙蔽了他的双眼。

一条水平线将海天连在一起，梦幻和现实也会在遥远的地方互相融合。这里，至少在本多其人周围，人们尽皆置于法制之下，同时又受到法的保护。本多是这个世界现实法律秩序的维护者。现行法律如同一只沉重的锅盖子，盖在现世的杂烩锅上。

“吃饭的人……消化的人……排泄的人……生殖的人……爱憎着的人。”

本多忖度着。这些就是处于法院统治之下的人们。这些人，一旦稍有差池，就会立即成为被告。他们是惟一一种具有现实性的人们。只要是爱打喷嚏、爱发笑、不住晃荡生殖器的人们……无一例外，都属于这种人。所以，他们就不会畏惧神秘，哪怕人群中隐藏着一个转生的清显。

本多被请到上席入座，眼前摆着食盒、清酒和小碟儿。每隔一定距离就有一瓶活鲜的野百合花。槙子和本多坐在同一侧，他只能偶尔瞟一下她那娇艳的侧影和散乱的秀发。

初夏的太阳在庭院里洒下斑驳的日影。众人的盛宴开始了。

---

[23] 和歌诗人。

[24] 镰仓大臣源实朝的家集《金槐和歌集》（“镰”字偏旁为“金”，“槐”乃“大臣”之意）。以万叶之风的短歌见长。

八

午后，本多回到家里，吩咐妻子为客人准备晚餐。他睡了会儿午觉，梦中出现了清显，两人为再次见面而高兴，正要搭话时，本多醒过来了。他丝毫不为这场梦所动，那只不过是昨夜的思路残留于疲倦的脑际，描绘出一幅图像罢了。

六点钟，饭沼父子来了。他们背着旅行包，说是要从这里直接去火车站。

坐下来之后，本多和饭沼谈论起最近的政治和社会现象，谁也不愿立即回到往昔的话题。不过，饭沼顾及到本多的职业，没有明确显露出对于现实世界的一番慨叹。少年勋正襟危坐，双拳置于膝头，聆听父辈们的谈话。

昨日剑道比赛时透过防护面罩炯炯有神的眼眸，如今闪耀着清澄、敏锐的光芒。这副目光一旦回到寻常家庭生活之间，总显得有些格格不入。这是一双时常怒目而视的眼睛，在此种场合，只要被他瞥上一眼，就会感到非比寻常。

本多和饭沼谈话的当儿，不愿意看到那副眼神。他真想提醒那位少年："对于这样的谈话，你的目光极不适宜。"这样的目光和日常生活中细微的变化无缘，因而，过于澄澈的目光使人感到是在责备自己。

人们对于共有的往事，可以狂热地谈上一个多小时。但是，那不是会话。孤立的怀旧之情，只有找到可以分享自己的对象，方可进行长久的梦幻般的独白。各自的独白继续下去，不久就会发现，眼下的他们并不具备任何可以互相交谈的共同话题。两个人只是站在桥梁断绝的两岸悬崖上。

同时，又无法忍耐沉默，话题只好回到过去。本多忽然记起，饭沼曾经在右翼团体的报纸上发表过题为《松枝侯爵的不忠不孝》的署名文章。于是问他，为何要写这篇文章。

"噢，您说那个？其实，我向多年照顾我的侯爵发难，也是犹豫了很长时间。我写那篇文章是怀着死谏的心情，一心只想着国家啊。"

这种不假思索、张口而出的回答，自然不能使本多满意。本多告诉饭沼，清显读罢那篇文章，觉察出饭沼的用意，非常怀念他。

于是，饭沼多少有些醉意的脸上，明显露出令人十分困惑的感动之情。他的八字须微妙地震颤着。

“是吗？少爷是这么说的吗？他到底还是了解我的内心的。我写那篇文章的动机，该怎么说才好呢？我是想让天下人都知道，少爷是没有任何罪过的，即便牺牲侯爵，我也再所不顾。我害怕这样放着不管，少爷的事就会流传到社会上去，可能会给少爷惹来意想不到的灾祸。我考虑再三，认为抢先揭发侯爵的不忠，却可以避免累及少爷。再说，假若侯爵还有父子之情，他也会主动为儿子承担恶名。没想到，侯爵终于为这件事大动肝火，我也实在没有办法。少爷既然明白我的一番苦心，我感到十分难得，内心里激动难言。

“……本多先生，您听着，让我借着酒劲儿说下去吧。听到少爷去世时，毫不夸张地说，我整整哭了三天三夜。我很想去参加守灵，跑到松枝府邸，结果吃了闭门羹。想必门房也接到指示，我去出席告别式，又被特派警察赶了出来。最后，我连一支香都没有烧成。

“虽说是自作自受，但这毕竟是我一生的遗憾，事到如今，我依然经常向妻子发牢骚。那位少爷真是可怜，直到死都未能如愿以偿，年纪轻轻二十岁就这么没了，一想到这些我就……”

饭沼从怀里掏出手帕，揩拭着满眼泪水。

本多的妻子出来斟酒，她也说不出话来。少年勋大概从未见过父亲如此失态，停下手中的筷子，默默低着头。

明亮的灯光下杯盘狼藉，本多隔着饭桌，目不转睛地远远凝视着饭沼。饭沼的一片真情，看来是无可置疑的。假若这是真的，假若他的悲伤发自心灵肺腑，他就不会知道清显的转生这件事。要是知道了，他的悲伤就会变得不纯、暧昧和缺乏真诚。

本多这样想的时候，不由窥探了一下自己的内心，面对饭沼的悲叹，之所以没有流泪，一是因为长年受到理智职业的锻炼；一是因为有了清显再生的希望。而且，一旦朦胧看到重返人间的可能，整个世界一切实实在在的悲哀，都将立即丧失确实性和生动性，如枯叶一般凋零。可怕的是，这种现象将使人看到悲哀所赐予人的高贵的气质，从本质上受到损害。这种事细想起来，比死亡更可怖。

饭沼拭去泪水，立即转向勋，吩咐他：忘记打电报了，要他快去通知塾校学生们，明早到东京车站迎接。梨枝打算指派女佣代他去，本多明白饭沼的意思是暂时想把儿子支使开，于是连忙画一张路线图塞给少年勋，上面标着最近一家夜间营业的邮局。

勋出去了，本多妻子也回了厨房。本多想，眼下正是向饭沼问清楚的好时机，一着急反而不知打哪里问起才显得更加自然，正在犹豫不决时，饭沼开口了：

“对少爷的教育，我是完全失败了，但对自己的儿子将尽其所能，实施自己理想的教育。光是这些还觉得不够，我一看到成长中的儿子，就更加怀念起少爷的好处来，这真是不可思议。从前，我对少爷是那般束手无策。”

“可令郎很有出息啊！从根本上说，松枝清显比不上他。”

“本多先生，您太夸奖啦。”

“首先，勋君把身体锻炼得很棒，这一点就不同。松枝，他呀，从来不锻炼身体。”——本多这样说，打算极其自然地将对方引向那个谜语的中心，自己心里也为之激动不已。“他年纪轻轻就死于肺炎，表面看起来很潇洒，但身子骨太纤弱了。从幼年时代你就跟他在一起，想必对他身体的每一处地方都很了解……”

“哪里哪里。”饭沼连忙摆摆手，“少爷洗澡，我连给他搓背的事儿都不曾干过。”

“为什么？”

此时，这位纯朴憨厚的塾长泛起莫名的羞赧之色，黧黑的面孔涌上了红潮。

“说起少爷的身体……我总觉得目眩，一次也没有仔细瞧过。”

——勋打完电报回来了，这时距离出发的时间不长了。本多发觉自己还未跟勋交谈过，于是问他：

“你现在读什么书？”

“对了。”

正在整理书包的勋，从下面掏出一本薄薄的线装书，对本多说：

“这是上个月在同学推荐之下买的，已经读过三遍了。我从来没有见到过这般激动人心的书。先生读过没有？”

本多看到装帧简练的书皮儿上，用隶书写着：

神风连史话　山尾纲纪著

说是一本书，更像一本小册子。翻过来看看，作者的姓名以及卷末出版者的名字他都不熟悉。本多正要默默还给少年，不料他用那被竹刀磨得满是腿子的手，一下子挡回了。

“要是有空儿，请务必看一看吧，这可是难得的好书啊！借给您了，以后还我就是了。”

已经去洗手间的饭沼，此时要是在场的话，他一定会责备儿子这种强加于人的非礼行为。其实，本多心里很明白，这位目光炯炯的热心少年，之所以要把自己心爱的书借给他，是因为少年坚信，为了报答本多的厚意，这是自己所能做到的惟一的一件事。因而，本多按照他的请求收下了这本书，并表示感谢。

“借了你最宝贵的一本书，真是不好意思。”

“不，先生能读一读，我太高兴啦。先生一定会大为感动的。”

本多从勋有力的语调里，觉察出这个年龄的少年所具有的特征，亦即区分不清自己和他人所受感动的质的区别，正如纹理粗疏的蓝印花

布，不论到哪里都是同一种花型。本多看到这样的精神世界，很是羡慕。

——客人离去之后，梨枝没有对当天的来客评头论足，这既是她的优点，又是她绝不轻信任何事物的那种食草动物般的忧戚和诚实。正是这个梨枝，两三个月之后，就会不动声色指出某日间客人的缺点，使得本多甚感惊愕。

本多尽管很爱梨枝，但是他觉得，自己无法跟妻子谈论理想和梦幻。尽管梨枝乐意倾听，也并非故意敷衍，但她决不会相信。这是不言自明的事情。

决不对妻子谈论工作，这本来就是本多的惯例，他要将自己那些属于算不上丰富想象力的部分，连同这种职业上的机密，一起藏匿起来。这对他来说并不困难。本多思忖着，他要把昨夜那件使得自己心绪烦乱的事情，连同清显的《梦日记》，一并收进抽屉的底层。

深夜，进入书斋之后，面对天亮前一定要处理完毕的文件，一种义务感就从写有难以辨认的卑屈文字的纸面上反弹出来，使他顺利进入工作。

他百无聊赖地拿起勋留下的小册子，毫无兴致地阅读起来。

九

神风连史话

山尾纲纪著

其一　宇气比注

明治六年夏某日，熊本城南二里余的新开村大神宫里，聚集着四位壮士，他们正随着祠官的养子太田黑伴雄拜神。

新开皇大神宫乃伊势大神宫的分祠。此地又称御伊势新开，是一座茅草葺顶的简素的神社，耸峙于碧绿田畴之中的树林里，赢得广大县民的崇敬。

不久，参拜结束，太田黑一人留下拜殿，四人退回太田黑家的客厅。因为太田黑接着要进行秘密祈祷。

四人是：适值壮年、神情刚毅的加屋霁坚，年过六旬的上野坚吾，同为四十多岁的斋藤求三郎和爱敬正元。加屋保留全发，各人腰插佩刀。

他们紧张地静静等候祈祷的结果，四人谁也不擦一下汗水，一言不发地端坐着，互相都不瞧一眼。

蝉鸣嘈嘈，一心一意将灿烂的阳光和空气织进棉布夹袄。客厅前的庭中水池上密密覆盖着卧龙松。廊子上没有一丝风，然而水池边的菖蒲叶子却微微摇晃，或像利剑一般挺然而立，或团缩着耷拉下来。百日红绽放着小小花朵，池水的影子映射在细白的枝条上，斑驳闪动。

绿树葱茏，胡枝子也披上一团翠碧。黄蝶翻舞。庭院外边不太高大的杉树林间，露出一片静静的灿烂的青空。

加屋目光激动地盯着社殿一角，他对这次祈祷，怀着与众不同的期望。

——大神宫拜殿中央，挂着细川忠利侯白鞘刀的匾额，左侧是龙的绘马注，右侧是细川宣纪侯《白鸡雌雄图》的绘马，另有一幅黄檗雪机手书的《万治三年大神宫》的题字。此外，还将“上段之间”辟为贵宾室，专供藩侯们亲临参拜或代理参拜时使用。

太田黑伴雄身着净衣，俯伏于神前。他像个病夫，颈项细弱，面色苍白。每次拜神时，通常要七日、十日辟谷断粮，五十日、百日断火。

窥视神意的祈祷，三年前辞世的这座神社的林樱园先师，对此尤为重视，其著作《宇气比考》，堪称先师训导之精髓。

樱园的国学较之笃胤的“幽显一贯”更加彻底。即云“神事者，本也。现世者，末也。”又云“治世政人者，当以神事为本，现世为末，本末合一，治世而政人之时，则天下不足治也。”将秘义之根本置于占卜神义的祈祷之中。

《宇气比考》中写道：

“宇气比乃神道最奇灵之神事，始于天照大御神、须佐之男命于高天原作祈祷，遂遍传国中。”

须佐之男命为证明自己心地清明，因祈祷而生下皇子中有天之忍穗耳命者，即迩迩芸命之父神。自此神起，开始了天壤无穷的皇位之继承。故祈祷乃神事之根本。凭借此种神事祈求神训，或窥知神的心意。然自中古以来断绝已久，樱园于混迷之世欲使其得以复活也。

祈祷就是“至尊至圣的神之道”，皇御国即为幸临言灵护佑之国。进而言之，因灵言之妙用，明显承蒙天神地祇之助，以此“可谓宇气比之神事，乃言灵之道”也。

有人引用熊本藩学——宋学中的治国平天下理论，诬蔑祈祷的是神秘，此时，樱园说道：

“这个世界，治人者是凡人，被人治者亦为凡人。凡人治凡人，犹如于大海之内无舟楫而欲救溺水者。惟有祈祷皆浮宝，亦即救助溺水者之舟楫也。”

樱园是以真渊、宣长之国学为本的硕学家。他亦涉猎汉学之经、子、百家以及佛典大乘、小乘，进而染指兰学。樱园怀抱内昭皇道、外耀国威之志，当彼理[注]来航，当路人等无策，欲转攘夷论为倒幕之具。于是，他对此等人士之谋划深感绝望，此后便以世外之人，沉潜于幽理之中。

他希冀神事之复古，不满足于真渊、宣长等人的古典解释学，决心凭借古典阐明古神道，以正人心，从而回归清明的神世，以待天佑。亦即推行古道，实践复古。他甚至谈到“希腊的苏格拉底”，赞成这样一种说法：道本无道之国所提倡，皇国无道，反而优于彼方。

神之道就是祭政一致，侍奉现世的显御神天皇。这同侍奉幽之远御神是同一回事。任何祭祀都应该秉承神命，而为了秉承神命，那就只好极尽虔敬之心，依靠宇气比。

这位热心的敬神家的一生，培养了以太田黑伴雄为首的众多纯粹的追随者。这些弟子们哀叹樱园之死，犹如佛祖涅槃时，围绕在他身旁的弟子们。

——今天，太田黑伴雄于先师殁后三年，正心洁身，怀着急不可待

的心情，从事宇气比这项神事活动。

下诏实行王政复古时，看见了一线曙光，仿佛先帝孝明天皇攘夷的未竟之志即将实现。然而，天气立即阴沉下来，经年累月，推行开明的政策直到今日。明治三年，原公爵、现亲王满宫能久王，被允许赴德国留学，是年末，禁止庶人佩刀。明治四年，允许理发和实行废刀令，同外国签订一个又一个条约。去年明治五年采用阳历，今年五月，设置以镇压民众为目的的六镇台。大分县发生骚乱。世界的运动，同先师所主张的政事的本意恰恰相反，与其说运动，不如说是倾覆、崩溃。希望遭到背叛，人心惟危，污浊取代了清纯，卑俗战胜了高迈。

倘使先师在世看到这些，将会作何想法呢？倘使先帝在世目睹这一切，又会有如何思虑呢？

太田黑等人当然不会知道：明治四年岩仓公为欧美巡查使，作为副使同行的有木户孝允、大久保利通和伊藤博文等人。当时他们在轮船上，不断地展开了一场变革国体的论战，副使们极力主张，为了同欧美列强相对峙，日本应当实行共和制。

另一方面，明治五年，由于神祇省改为教部省，又进而废止设置社寺局，传统的神社降到和外来的寺院同级，先师所倡导的复古和祭政一致，几乎失去了实现的希望。

……而今，太田黑正在进行两项祈祷，第一，是凭借加屋霁坚之志，“纳死谏于当路，令其厘革秕政”。

加屋在言谈举止上始终模仿明治三年萨摩藩士横山安武壮烈的死谏，兵不血刃降服了敌方，在献上建言书之后猝然拔剑自刃，以举死谏之实。然而，其他同志则对其实效疑惧不安。

第二，一旦死谏不被采纳，则“暗中挥剑，仆当路之奸臣”。

太田黑认为，倘若此举颇合神意，那也只得铤而走险了。

《宇气比考》鼓励祈祷时使用神武天皇的酒瓮和糖稀，而太田黑根据宇土的住吉神社所传伊势大神宫系统的秘方，首先将选定的桃枝削好，再将美浓纸裁成纸条儿糊在桃枝上，做成神拂子，然后写上祷文，并为神祇留下回复是否承诺的空白。

接着，将写有“纳死谏于当路，令其厘革秕政”的一张和写有“……所求该条，不可也”的三张，分别揉作一团儿之后，再混在一起，使之分不清哪一张是“可”或者“不可”，置于香案之上。然后由拜殿走下阶梯，再由本殿登上阶梯，恭恭敬敬推开门扉，于晦暗中膝行走向本殿白昼的黑暗中。

炎天光下的本殿内部酷热难当，蚊子在晦暗中嚎叫，日光直接照到了正在门口叩头的太田黑洁净的衣裾。白色祭祀服丝绸裙裤，沐浴着背后的阳光，看起来像折叠的芙蓉花。太田黑首先呈献《大祓词》。

神镜在黑暗里闪射着黑幽幽的光芒。太田黑确实意识到，神在如此闷热的黑暗中正看着自己，那感觉犹如自额角流向太阳穴的汗珠儿，又

继续向耳畔爬动。他觉得自己胸间跳动的脉搏，已经变成神的脉搏，在四壁间轰鸣。那被暑热弄得困惫不堪的躯体，感受到于眼前衷心憧憬的部分黑暗中，似乎有一种看不见的清凉之物，一种泉水般的爽净之物渐渐涨大开了。

太田黑挥动神拂子时，发出了鸽子扇动羽翼的声音。起初在香案上左、右、左地舞动几下，使其清洁，接着就静下心来，缓缓打香案上轻轻掠过。

四个纸团儿，被神拂子吊起两个，离开了香案。他打开这两个纸团儿一看，纸团被户外的阳光照得透亮，皱巴巴的纸里可以看到“不可”两个字，另一个纸团儿中也是“不可”。

……

献上祝词之后，关系到第二次祈祷，亦即祈求“暗中挥剑，仆当路之奸臣”。

同样，这次四个纸团儿只有一个挂上了神拂子，打开一看，是“不可”。

——太田黑回来，四人一同迎了上去，垂首以聆听神示。惟有加屋霁坚一人不肯低头，他那锐敏的目光，一直窥视着太田黑汗水淋淋的苍白的面孔。三十八岁的加屋，早已下定决心，一旦符合神意，他将代替同志一人死谏，自刃而死。

太田黑什么也没有说，最后在上野长老的逼问下，才弄明白，两种祈求都不合神意。

尽管神明不允，但将一身献君国的一伙志士，矢志不渝。大家认为，应该愈益竭诚以思，于神前强化祈祷，静待直日神赐福，届时共同奉献身家性命。于是，他们再登拜殿，将奉神的誓言焚烧成灰，浮之神水，囫囵吞下肚里。

神风连的“连”字，在熊本谓之乡党，是指养育坪井连、山崎连、京町连等士风的地方团体。樱园门下的志士，之所以尤为被称作“神风连”，并非出于这个原因。据闻，明治七年，县町举行神职考试时，这一派的人们不约而同地在答卷上写道：“只要匡扶人心，兴隆皇道，即如弘安原寇，亦会骤起神风，扫除夷狄。”

主考官观此大惊，随之将他们称作“神风连”。志士们中，如年轻的富永喜雄、野口知雄、饭田和平以及鹿岛瓮雄，将这一派的精神表现于日常行动，忌污秽而憎新制。

因为电线乃西洋舶来之物，野口知雄决不从下面穿行。因之，明治六年制定电信规则，他每天参拜清正公之庙，执意迂回，选择没有架设电线的道路。不得已经过其下时，便以白扇遮于头上，穿行而过。

他常将盐纳入袖中，每逢僧侣或遇见身穿洋服者，或遭遇送葬仪式，便撒盐以净身。由此可以看出，笃胤《玉襷》一书对青年的深刻影

响，就连一派中之领袖、最厌恶读书的福冈应彦也对这本书爱不释手。

又，富永三郎曾卖掉兄守国的赏典禄，三郎去白川县町领取现钞，因为他从未用指头触及过模仿污秽的西洋制造的纸币，便将纸币用筷子夹住带回家来。

樱园先生珍爱年轻人的武骨，他们大多不谙文雅。站在白川原头赏月时，想到今年明月抑或当世所见最后之明月；赏樱时便想到今年之樱抑或最后看到的樱花。于是，相互吟咏水户志士莲田市五浪的和歌："每思挥矛望月明，何时照我骸骨上。"据樱园先生之教，幽世无生死，现世之生死均由伊邪那岐、伊邪那美二柱神之祈求所得。但因为人是神之子，只要其身心不犯其各色罪秽，履行神之古道，率直、纯正、清澄，摆脱现世死灭之境而升天，就可以变成神。

樱园先生曾作歌云：

眼望天鹅翔碧空，愿随白羽穿云行，
纵令残躯留俗世，徒自不为嗟叹声。

——明治七年二月，佐贺之乱起，征韩党举兵。熊本镇台出兵镇压，城里留守士兵一时只有二百人。太田黑心想不可放过这个机会。

太田黑对于借助军力革除秕政早已成竹在胸。亦即为了清君侧，弘扬皇运，莫如举义兵，首先夺取熊本镇台，据本城而集合同志，与东西各地同志相呼应，挥戈东上。第一步就是夺取镇台。此种空前未有的士气对于同志来说，机不可失。

太田黑举行第二次祈祷，以求神意，也就是这个时候。

同从前一样，太田黑数日间辟谷、断食之后，趋进神前，挥动神拂子，虔敬竭诚，以求神意。

此次，已经没有盛夏酷暑般的黑暗，本殿里充满早春凛冽的空气。尤其是夜色渐明，宅邸后面传来鸡鸣。那叫声犹如黎明前的微暗之中，猛然划过一道血红的闪电。那是一种撕心裂肺的嚎叫，就像撕裂夜的幽暗的咽喉，鲜血飞溅而出。

平田笃胤对于"死秽"的论述不厌其烦，但对于"血秽"仅仅称作"失血"。身在神前，脑子里浮泛着清纯的血潮，想到这就是清君侧的热血，神也会给予应允吧。太田黑的祈念闪烁着斩奸的刀光和四散的血彩。清澄、率直而纯正，抛撒鲜血的彼方，宛若远海凝结着的一条蓝蓝的水平线。

神前的灯火，为飒然而入的晨风所摇动，太田黑摇动的拂子扇起的风将火焰吹倒，眼看就要熄灭。

诸神睁大眼睛凝望。神不会凭借人的尺度检测人事的尺度。神看过所有结果之后，只能表示可否。

太田黑取下粘在神拂子上的纸团儿，就近烛火阅读，上面写着"不

可”。

神风连的志士并非一味冥顽而不知情的人们。每个青年都巴望死得其所，但日常表现只是一个普通的青年。

沼泽春彦膂力超群，长于四天流的扭打。一日在院中舂米，骤雨袭来，他立即收拾杵臼，抱入室内，继续泰然地舂米。

猿渡弘伸钟爱二岁的女儿梅子，某夜，微醺归家，让正在入睡的梅子抱着酒壶，口里喊着梅子爱吃的东西：“西瓜，西瓜。”梅子睡眼惺忪地抚摸着酒壶。妻数子见其情景，笑着说：“平时您说不能对孩子说谎，今天却是为何？”猿渡深感内疚，想尽办法买来早已过了季节的西瓜送给梅子。

鬼丸竞曾与河上彦斋共犯国事，投狱一年。性颇好酒。入狱中差遣家人以冻豆腐浸入酒中作为探监之物。新年元旦，将冻豆腐浸入三升酒中，装进大食盒，带入监房。狱吏问为何酒香扑鼻，鬼丸诡称，此乃酒煮冻豆腐。

田代仪太郎，孝子，医生劝其父吃牛肉，神风连最为忌讳牛肉，视作最污秽之物。他只得每日早晨去上河原屠宰场购买牛肉，献给乃父。然而，举兵那年夏季，父亲劝其娶妻，并未经他本人同意，就为他同女家小姐约为婚姻，仪太郎却含泪回绝了。因为他已经决心赴死。

野口知雄，天性刚健，厌文好武，尤精于骑射。每年春秋，藩公于花田的御殿观看习武时，他总是百发百中，未尝失手过。

又，相约之事决不忘记。一次，与人谈话中，听对方说起今年未能弄到萝卜，所以无法腌渍咸萝卜。当天深更半夜，他和弟弟共同抬着一担四斗大桶腌渍的香菜，叩响了对方的大门。

——明治七年夏，白川乡权令安冈良亮，启用神风连诸士充任县下大小神社神职。

新开皇大神宫，太田黑伴雄本来就是祠官，此次又举用野口满雄和饭田和平任祠掌。锦山神社举用加屋为祠官，木庭保久、浦盾记、儿玉忠次为祠掌。于是，同志相继任十五神社之神职，日常敬神一途，又增县下之信任，各地神社宛如神风连之本营或分营。

但是，诸士并未因此丧失本来意志，敬神祇而忧国事。随着岁月的流逝，愈益慨叹政情愈益远离樱园先生所倡导的神世复古之世。

明治九年，一把大铁锤粉碎一缕希望。三月二十八日，颁布废刀令，其后，又由县令下发断发令，安冈对此严格执行。

太田黑为了暂时抑制青年的激昂情绪，教导他们，如果不允许佩刀，亦可袋刀而行。仅此一举，亦不能抑制昂扬情绪的外泄。青年们相携拜访太田黑，逼问他：“何时让我等赴死。”

刀剑被夺，神风连敬护神祇之手段断绝。神风连始终以神之亲兵自

任，在敬奉神明上，竭尽虔诚以举神事；在守护神明上，则依仗象征着雄武的大和魂的日本刀。于此，刀剑被夺，受到新政府苛刻束缚的日本诸神，只能依靠无力的众愚之信仰了。

既而，他们感到樱园先生当年谆谆教诲的诸神，在他们心中点燃火种的诸神，经年累月，面临着被贬黜的厄运。诸神被剥夺了地位，遭受疏远，被尽可能缩小。同时又担心被基督教诸国看成蒙昧的异教之国，因而越发淡化祭政一致的理想。这一系列行动，显然是使诸神沦落为无力的小神，犹如生长在边土河风中的芦芽尖上的蜉蝣一般苟延残喘。

刀剑和诸神面临共同命运。国土不再交给那些腰间掖着神州之光的好男儿守卫了。根据山县有朋的倡议组建的军队，并不能使旧氏族各得其所，也不是每个国民凭着自发的意志从事国防事业的军队；而是打破阶级，结合征兵制，脱离传统的西洋式职业化的军队。日本刀为西洋军刀所取代，而今已经失去灵魂，作为美术品和装饰品，遭到了被愚弄的命运。

这时期，加屋霁坚抛弃锦山祠官之职，向县令递交了转呈政府的长达数千言的《佩刀奏议书》。这是颂扬日本刀的千古名文，堪称大手笔，字字句句皆用心血铸成。

关于颁布禁刀令之奏议

草莽微贱臣霁坚，诚惶诚恐，昧死上书元老院诸公阁下：据本年三月太政官之第三十八号令，除大礼服及军人、警察、官吏等着成规服之外，禁遏带刀之令，奏议如左。此乃于我赫赫神武固有之国体，恐多有疏漏。窃出于忧国之至情，不忍只管畏慎沉默，既于四月二十一日就左之条件略作缕陈，并以本官兼补之名火速向解度熊本县令具情抗疏。然而竟以所陈之趣与既成法则相抵牾、地方县厅难以佥议为由，于六月七日将本书退还。嗟乎，鄙野小民不闲郁郁乎文明之礼法，其论述亦多所粗陋。且识得彼等对卑职多有不彻，而后须聊作讲究。而臣犬马之恋、蝼蚁之忠，弥益切迫，不能自已。谨敢论列录上如左。

上述文字充满无可遏抑的愤怒和忧闷，以及欲罢不已的“犬马之恋、蝼蚁之情”。

伏惟我神武之国，带刀剑事，乃绵邈神代固有之风仪，国本赖之以立，皇威赖之以辉、以慰祭神祇、以禳除妖邪、以勘定祸乱。然则大可以镇国家，小可以为护身之具。呜呼，尊神尚武之国体，须臾不可离者，其惟刀剑乎？况当此体现敬神爱国之朝旨、亦使人遵守之责任者，争可轻忽刀剑也？

霁坚博引旁征，证实了由记纪时代[注]至现在之日本历史，如何重视刀剑以振作日本精神。并且阐明只有不分士农工商，一律佩带刀剑，才会符合尊崇神道的“先王之法”。

然近闻街谈巷议，禁刀令之下，出自陆军长官某公之奏议，其言曰：军队外有携兵器者，关系军队之权限非浅云云。臣反复熟考，知此言之谬决非长官之献策，而实为万万街巷谈说之虚言矣。陆军之长官乃皇家之爪牙，神国所依赖也，其恩威宽严，孰不使其具胆思服乎？况在兵籍者，皆公之羽翼枝叶也，然则神皇之民者，假令其荷戈提剑，充满天下，其实可强化陆军之兵权，助皇家之谋算，以备缓急实用，争有生妨碍政治之理乎？抑或细戈千足之国威，亦将自辉煌矣。（中略）

由是观之，神武国威之衰替，似未有较之此时更急需也。苟竭以心力欲报国家者，奈何徒尔游逸，而无方略献替之思念，碌碌费光阴耶？此非股肱爪牙之君子，当其焦心苦虑、真鞠躬尽瘁之秋乎？（中略）

此令与废藩置县之诏以昭大义、正名分，内以保安亿兆，外以对峙万国之朝廷谕旨多有乖离。将招来所谓‘国自毁而后人毁之；人自侮而后人侮之’[注]之祸害，自今当倍骎骎而至也。

正如开头所言，此奏议被白白遭县令驳回之后，加屋于是补足文辞，修整建白之体裁，单身上京，将此件呈送元老院，并决意当场割腹。从而，主动参加神风连之举兵的心境更加邈远。

另一方面，那伙血气方刚的青年说道：“武夫被夺去刀剑则无法生存。先生何时让我们赴死？”太田黑控制住他们的这种情绪，一天，他在“新开”召集富永守国、福冈应彦、阿部景器、石原运四郎、绪方小太郎、古田十郎和小林恒太郎等七参谋商量对策：事已至此，远近各地的同志均无勇气首先奋然而起，先自我始，大兴义军，首先屠杀当地文武大官，夺取熊本城。大伙儿深深倚重太田黑，于是决定以三度宇气比以窥神意。

明治九年初夏五月深夜，一行人秘密集合于皇大神宫。

太田黑净身后进入神殿。

七参谋屈膝拜殿以待神示。

本殿里传来太田黑响亮的拍手的声音。

他虽然清瘦，但手掌很大，太田黑的拍手格外响亮，他的手掌犹如砍削的带有凹陷的杉木板，握住一团清净的空气，再加以压挤，粉碎，于瞬间里令人感知一种爆炸的神气。

因此，例如富永这样说过：听吧，这斋戒沐浴后满怀虔诚的清新的击掌，使人虽然身居家中，也会联想起深山幽谷之音响。

尤其在今夜，接近入梅的暗夜里，霹雳震响的掌声，散放出强烈的祈念和清澄的信仰，听起来宛若直接叩击天扉的鸣响。

随后开始唱诵大祓词，其声朗朗而出，震荡着夜阑的天空，仿佛感到东方既白。远远看到拜殿上穿着净衣的白色脊背，挺起似一条直线，发出的声音犹如利剑，爽快地向邪恶劈去。

“……据闻，皇御孙之命始创朝廷，天下四方之国，皆无罪愆，如神风吹拂天上之八重云，如晨风夕风吹扫朝雾夕雾，如大津港之大船解舳放舻，驶向大海，如用淬火之镰锋尽削彼方之繁木，故拜请将所有遗留罪孽祓除尽净，予以澄清……”

七参谋屏住呼吸，由拜殿守望着秘密的神事。假如今日不能获得神的应允，他们一伙说不定会永远失去举事的时机。

念完祷文，一阵沉默。太田黑的头冠向黑暗的前方倾斜，他俯伏于地上祈祷。

神社周围夜间绿叶的气息，田里肥料的气息，栎树开花的气息，浓

重地混淆在一起，随着微风飘向紧连田园的拜殿。没有灯火，因而也就没有仰慕光明飞来的白羽虫鸣翅的声音。

突然，屋顶上一阵激烈的音响，那是苍鸻鸟飞过这里发出的鸣叫。

七个人面面相觑，各人都明白，自己心中感到一阵战栗。

不久，神殿内部的灯火，掩映于太田黑站起来的身影里。人们从他走回拜殿的步履中，领会了一种吉兆。

太田黑告诉大伙儿，神应允了他们的祈请。既然有了神明的嘉许，他们神风连也就堂堂正正变成了神兵。

至此，太田黑向各地派遣同志，会同筑后柳川、福冈、南丰竹田、鹤崎、岛原，以及佐贺、长洲的荻等地的同志，秘密缔结前盟；或者使在熊本的同志斋戒、祈祷完成素愿，长达十七日。举事之日期，队伍之人选，悉仰仗神意而定。

神示举事之日期为：

“阴历九月初八日，以月入山端为号。”

队伍人选亦由神阄而物色。

就是说，全军分成三队，再将第一小队细分成五部，其第一部由高津运记率领，袭击熊本镇台司令长官陆军少将种田政明的府邸；其第二部由石原运四郎率领，斩杀熊本镇台参谋长陆军炮兵中校高岛茂德之家族；其第三部由中垣景澄统率，攻击步兵第十三联队长陆军步兵中校与仓知实的家宅；其第四部由吉村义节为先锋，进攻已任熊本县令的安冈良亮的住宅；其第五部由浦盾记率领，屠戮熊本县民会议长太田黑惟信之家。以上共三十余人，称为第一队。按照规定，举敌首级，纵火为号，以此报告总队。

下面一队为中军，由太田黑伴雄和加屋霁坚共同率领，以上野坚吾和斋藤求三郎为首，以阿部景器、绪方小太郎、鬼丸竞、吉田十郎、小林恒太郎、田代仪太郎为参谋，还有鹤田伍一郎等诸豪杰给予援助，攻击炮兵六大队。合计七十余人，称之为第二队。

再下一队由富永守国、福冈应彦等参谋任指挥，爱敬正元等长老、植野常备、涩谷源吾、野口雉雄等精锐相辅佐，袭击步兵第十三联队。动员七十人，称之为第三队。

——然而，加屋霁坚一人至今不肯参加举兵。

加屋为人方正、严厉，胆气充于体内，热诚溢满眉宇。于文，则长于诗歌文章；于武，则熟达四天流之剑法。

他是否参加举事，乃大大关系到神风连士气，因而，富永等干部都来说服他，终于，他说一旦拜请神意“可”，即可参加，这时离举事前只有三天了。

加屋已经辞去祠官，因此就由浦盾记向神请问加屋一身的进退。锦山台上的锦山神社，这里西望金峰山、东是云雾飘渺的阿苏山，于是浦就在这座神社，为同志们诚心祈求神意。神示上出现了“进”。以前，他携带奏议书东上向元老院死谏时的神示是“不可”。

加屋难于赞同举兵，只是一己之见，神远远超过他个人的考虑，命令他投身这场盲目的、没有任何把握的战斗。他坚信，神已在激烈动荡的远方，为他们的盛宴铺好了一块巨大的整洁无皱的白布，眼下无需任何逡巡，只有秉承神意而奋起举事。

神风连如何进行战备？

不问昼夜，祈愿天佑，就是他们最大的战备。神风连所住各神社，每日都在忙于应酬同志们的参拜。

敌镇台长有两千人，我方不满二百人。长老上野坚吾提议多多准备火器，但同志们尽皆反对使用肮脏的夷狄之兵器，意见被否决了。武器只限于使用大刀、长矛和砍刀之类。

但是，为了焚烧营房，还是暗暗制造了数百枚燃烧瓶。将两只饭碗扣在一起，填满火药和石子，连接一条导火索。为了同一个目的，爱敬正元偷偷购置了大量的石油。

神风连的军装如何配备？

其中，有人被甲胄，着腹带，戴黑漆帽子，但多数人身穿常服短裤，腰间佩二把刀，全体人员一律白布裹头、棉布背带，肩章的一小片白底上写着“胜”字。

较之武具，较之旌旗，最为重要的是，太田黑伴雄所背负的灵玺。出征的太田黑背负着的这枚藤崎八幡宫御军神的灵玺，才是神风连未曾一见的将帅，冥冥中的指挥者。而且，其中包含着先师的遗志。

青年时代的樱园先生，听到美国军舰进犯浦贺，激昂慷慨地踏上东征之旅。当时，他也背负着与此相同的灵玺。

其二　衔命之战

举事当夜，神风连集合于长老爱敬正元之家。这里位于大樟树林包围着的藤崎八幡宫后面，旧城外郭西段的台地之上，紧连着熊本镇台。他们趁着黄昏时刻，先到各地小会场集合，到了夜间再从四面八方，三三五五由各处小会场向总会场集中，所以将近二百人前来整备武装，竟然没有走漏风声。

阴历九月八日月光之下，从总会场可以望见划破夜空的熊本城，中

央高耸着沐浴在月光里的大天守阁，左侧是小天守阁，再向左则呈现一条连接宽广的厅堂和长局㊟的平坦的弧线，其后突兀地耸立着望楼的剪影。从天守阁向右，含蕴着两三凹凸的棱线之末尾，出现了挺秀的三层望楼和赏月楼，月影浸润着屋顶的瓦片。第二队准备攻击的炮兵营，沉睡于赏月楼下、隔着备前护城河西边的樱林马场。

月落了。

袭击要人宅邸的第一队先行出发。已经是晚上十一点了，星斗满天，荒草离离的藤崎台夜露瀼瀼。紧接着，太田黑、加屋率领第二队向炮兵营进发。同时，第三队目标向步兵营前进。

中军第二队凡七十人，登上庆宅坂后分为两路，分别进攻炮兵营东门和北门。这两座门都固守森严。

在东门，二十二岁的饭田和平、二十六岁的田代仪太郎，都娴于剑道。这两位青年踊跃地越过栅栏，高喊“突破重围”，飞身而入，迅疾砍倒尚未反应过来的哨兵。接着，小林恒太郎、渡边只次郎也越过栅栏，跃入院内。田代立即从东门附近的厨房找来一根棍棒，捣毁门闩，一队人马从敞开的大门蜂拥而入。

速水宽吾把营房前站岗的一个炮兵一下子摁倒，捆上了绳索，打算叫他充当营房内的向导。

此时，北门亦破，进入的一队队员同东门的一队队员相汇合，欢呼着杀入二栋的炮兵营。

正在沉睡的官兵被汹涌的哄闹声惊醒，黑暗中面对飞舞的白刃张皇失措。遭受追逐四处奔逃的士兵们，都躲藏于兵营的各个角落，瑟瑟颤抖。

这一夜，于营部内担任本周值勤的炮兵少尉坂谷敬一，从二楼的值勤室一跑下来，就用洋刀迎战攻进来的白刃。但立即负伤，从后门逃之夭夭。

他潜入树荫处窥探动静。没有指挥的士卒如妇女儿童一般四处逃散，不知躲向何处。看着看着，及至东边一栋起火，黑烟滚滚，潜入的士兵，落花流水一般纵身跳向窗外，又被异样打扮的叛军追杀四散逃离。年轻的士官见了直恨得咬牙切齿。

大火是小林恒太郎和米村胜太郎分别向东西两栋营房投掷燃烧瓶，再浇上煤油燃起来的。点着燃烧瓶的火柴，两人都没有带在身上，于是喊道：“谁有fosfor㊟？谁有fosfor？”随即从一位同志那里得到了。Fosfor就是火柴的意思。

炮兵少尉坂谷，躲过熊熊燃烧的烈火，跑进卫戍病院，他右臂负伤，及时扎了绷带。他返回的路上，呵斥遇到的士兵，欲纳入自己的指挥之下，可是士兵们牙根直打颤，根本不听从他的命令。最后有几个士兵平静下来，正要随着少尉而行时，娴于枪术的斋藤求三郎，察知这里的动静，追了过来。

坂谷少尉用受伤的手臂挥动洋刀应战，立即被斋藤一枪刺穿身体，留下一句“遗憾”而倒毙。这是官军士官第一位战死者。

此时，第一队第四部的吉村义节等人，将安冈县令砍成重伤，但于乱战之中未能割下他的首级，便撤出安冈宅邸，而羡慕城内的火焰和喊声，渡过下马桥，飞驰而去。追击敌兵的阿部景器迎接他们，随得知第四部进袭的首尾过程，以及年届十七岁弱冠的爱敬元吉战死的消息。他是神风连第一位牺牲者。

炮兵营内没有配备步枪，没有逃掉的士兵有的被烧死，有的被神风连飞舞的白刃所斩杀，尸体相叠。一路尽情斩杀而来的鬼丸竞，到这里汇合，见到吉村，破颜一笑。包裹着两座营房的火势将周围照得像白昼一样，鬼丸竞高举的血刀辉映着火光，豪爽地嘲讽道：“镇台兵好厉害啊！”火光也映照着他满身的血迹。鬼丸又跑去追杀残敌了。

炮兵营溃败了，一个小时光景里，神风连的胜利已经在望。

太田黑和加屋收兵撤退途中，仰望城墙外郭步兵营天空，被烈火炙烤得一片通红。

加屋得知步兵营正处于酣战之中，呐喊一声要去救援，全员一致响应。背后是陷落的炮兵营的大火，以火红的天空为背景、黑黝黝耸峙的熊本城，以及城里山崎町和本山村的大火。四面八方的火光告知他，同志们都在奋战，在这火光之下，他仿佛看到常年一起共守节操的同志，各自挥舞白刃，勇敢战斗的姿影。为了这一天，同志们忍受一切难忍之事，暗自磨砺手中之剑。太田黑胸中，涌起莫名的愉快的念头，他嘀咕道：“看，大家都干起来了，干起来了啊！”

——另一方面，富永守国、爱敬正元、福冈应彦、荒木同等七十人组成的第三联队，和太田黑、加屋所率领的中军，同时自藤崎社头出发。他们所要进攻的步兵第十三联队也在外郭东端，而藤崎宫位于西端。敌兵近两千人。

步兵营西门严严实实关闭着，二十岁的沼泽春彦爬上栅栏，高喊一声“开路先锋”，跃身而入，数名青年紧随其后。一名哨兵看守大门，他跑回营房院内，正要吹响军号报警，号声将响未响之时，早已被砍倒在地。

荒木同准备了软梯，他将软梯挂在栅栏上正要进入，由于好几个人一同登梯，绳子断了，于是借着荒木的忠仆久七的肩膀，一个个跳着他的肩头，越过栅栏，从内部打开大门。一队人马轰然攻了进去。

福冈应彦抡起大锤，接连击破几座营房的大门，后续的人投入燃烧瓶，大火迅速在联队本部、第二大队的第一、第二、第三中队的营房燃烧起来。

根据当时的军规，各兵种平时不配备弹药，这种时候要是遭遇战斗，士官只能用洋刀、而士兵则用上了刺刀的步枪作战。

面对震天动地的厮杀声、飞卷的火焰、跳跃而入的白刃，官兵们应战无术。联队本部本周值勤的大尉，没有来得及指挥士兵作战即被斩杀，士兵的尸体累累相藉，有的只穿一件衬衫，有的赤裸着身子，纵横卧于火焰和黑烟底下。只有一名挥着洋刀苦战的小野少尉，两名军曹跑过来正要援救他的时候，三人一起被砍死。

这时，袭击联队长与仓中校未能得手的第一队第三部，由外郭奔驰而入，同第三队会合，由此，士气大振。

但是，和炮兵营的战斗不同，步兵营敌人数目众多，用白刃杀敌数量毕竟有限。营内受到奇袭的部分尽管陷入混乱，但促成这种混乱的波及还需时间。在这段时间内，理智开始抬头，清醒的眼睛终于能够正确地把握事态了。曾使敌阵感到震惊的燃烧瓶战术，到如今却对神风连反而不利起来。就是说，急剧的火势将营房燃烧得像白昼一般的时候，活跃于火场周围的神风连的人数之稀少，被看得一清二楚。

一位士官见此情景，随号令士兵，于营房院内两处地方分别布成密集队形的圆阵，以装在步枪上的刺刀如蓟花型向四方展开，以此迎击神风连。对此，长老爱敬正元挥动得意的长矛，数十位同志也将刀尖摆齐，一起向前刺杀。敌军的圆阵立即溃散而败逃。只剩孤身奋战的多罗尾候补少尉一人，最终也被刀枪刺中而身亡。

在这之前，居住于营外的佐竹步兵中尉和沼田候补少尉，看见镇台之火后迅速归队，途中于法华坂碰到溃兵，随之明白事情真相。坂坡北侧护城河映着燃烧的天空，水面一派通红。以步兵营的火焰为背景，三三两两的兵士不断败退下来。没有一人穿着完整的服装，个个犹如惊弓之鸟，话也说不出来了，在两名士官的呵斥下，这才镇静下来。这里虽有一支十六人的队伍，但既没有枪支，也没有杀敌的子弹。

这时候，一位专为官府供货的机敏的商人立山吉藏出现了，他将藏在仓库里的一百八十发弹药和一千个雷管提供出来。两位士兵欢欣鼓舞，败退下来的士兵开始振作起精神来。于是，佐竹中尉从后门、沼田候补少尉从南侧旁门，分别携带弹药潜入，同剩下的一队人取得联络，固守着烧毁的兵营进行射击。

——联队长与仓知实中校，于京町台官邸，受到第一队第三部的袭击。

夫人鹤子一听到神风连跃入大门的声音，立即喊醒中校，中校随即知道神风连开始夜袭了。他纵身跃入马丁房间，正要换上一件便服，神风连闯进来，照着他的后背就是一刀。“我是马夫，请刀下留情！”他连忙叩拜，钻入敌阵逃跑了。

他躲进锦山神社后面的酒楼一日亭，请人草草包扎了伤口。他刮去胡子，借一套厨师的工作服，打扮成手艺人，然后混入敌阵，走到步兵营后头的营房栅栏边，然后跳了过去。

这时，他看到一名士官带领两名士兵驰驱而来，中校立即叫了一

声“泷川大尉”。

大尉看着栅栏上化了装的联队长，一时怀疑起自己的眼睛，当他认出是中校之后，随即走过来报告了战况：目前，第二大队本周值勤的铃木少尉，正指挥一小队苦撑危局，遗憾的是缺乏弹药。自己正带领两名士兵到仓库去，取回用于演习剩下来的弹药。

与仓中校说了句“好的，快去快回吧”，就跑进队伍，指挥残部，派出传令兵，邀集四散的士兵。联队长归队后，士卒们意气风发。

佐竹中尉、沼田候补少尉的子弹，泷川大尉的弹药，再加上从总司令部取回的弹药，联队可以重整旗鼓了。

儿玉源太郎参谋少校（后升任大将）已经到达总司令部。他下令打开弹药库，为与仓联队长派遣的士兵分发弹药，接着，他亲自率领一小队士兵，登上城楼最高处。这时，他清楚地看到步兵营院内一阵乱战的神风连。映着熊熊燃烧的火焰，他命令部下，朝着那些身披闪光的铠甲、套着奇异的武士礼服和扎着白布巾的目标一齐射击。

第三大队花田分营，由于没有遭遇敌人的袭击，随即取出日前配备的左轮步枪用的弹药交付各队，以便支援步兵营。一队由庆宅坂，一队由下马桥，分别进入营地。

一方面，赶来救援的太田黑和加屋等率领的第二队，捣毁南门闯入步兵营的时候，胜败已经发生逆转，自己一方成了瓮中之鳖。即使以墙壁和石垣为据点奋力应战，也无法抵挡枪林弹雨，只有切齿扼腕的份儿。

第二队到来，但只能给神风连带来最后一线希望。一露出身子，即被射杀。一味掩藏不出，等于自认失败。因为眼下没有反击步枪、发起进攻的手段。

六十六岁的上野坚吉，躲在掩体里，瞧着身边的士兵说：“我说一定要有步枪，可就是不听。如今只好等着挨打吧。”大家对他的话都抱有同感。

不过，大家都很清楚，不以步枪对付步枪作战，本是他们一伙举事的本义。神助在我，神不喜欢敌方洋式武器，以一剑制强敌，原是举兵的本来意愿。西洋文明发明的武器愈益锋利，皆是为了对付我们。假如一味与之对抗而陷入修罗道中，樱园先生所言之“古道复归”必将旷日持久。明知必败，仍以一剑相对，可以说正是他们意志之所在。这才是“雄伟大和魂”的精髓。

热诚之志在个人心中燃起火焰，同志们冒着炮火，前仆后继，向着烈焰熊熊的营房院落冲锋。

深水荣季手提一把来国光刀，同沼泽春彦一道，闯入弹雨之中。沼泽随即被击中右臂，他躲在物体暗处，用牙齿撕下一片衣服，迅速裹好

伤口。接着，深水跑出十五六米远时，胸脯中弹倒地。福冈应彦赶来将他抱起，发现深水已经断气，悲愤地大叫一声，抡起大刀，杀向敌阵，身被数弹而倒毙。沼泽及早包扎好伤口，正要站起身子奋勇冲杀，谁知一颗子弹从太阳穴斜斜穿过，再也站不起来了。

加屋霁坚乃双刀名将，已奋战数十合，手提大小两把涂满膏血、砍钝了刀刃的钢刀，怒视着敌阵。他想起跟随长州藩军队讨伐幕府，战败后于天王山割腹自杀的弟弟四郎的面影。自己也要和弟弟一样，怀着同一志向，结束四十一岁之生涯。当初自己的志向与神风连相异，但三天前遵从神意，和神风连相合，如今无怨无悔，只能和神风连共命运。

他举剑共命运，指挥周围同志，亲自带头奋进。炮火对准他的身子集中射击。加屋被打中要害，随之大喊一声“弓箭八幡”，最后倒地而死。

在这前后，已有长老斋藤求三郎、荒木同、猿渡泓伸、野口知雄等十八人战死，爱敬正元、吉村义节、上野坚吾、富永喜雄等二十多人负伤。

太田黑决眦面对同志，不听退却之劝，正欲跃身进入敌阵，这时一颗子弹穿透他的胸膛。吉冈军四郎手执刀枪制止攻进来的官兵，他随后将这一任务交给鬼丸等精英，自己背着太田黑走下法华坂，借助跑来的太田黑的表弟大野升雄的援助，两人将太田抬入坡下一平民家中。

太田黑伤势严重，意识时而朦胧，时而清醒，反反复复。在他昏迷的间歇里，他问起自己的头部面向何方，吉冈和大野轮流回答：“向西，向西。”太田黑说：“皇上在东方，快使我的头面对东方。”二人照他的吩咐办了。

接着，太田黑命令升雄及早砍下自己的头颅，然后又悄悄请他们俩将军神的灵玺和自己的首级送往新开大神宫。

不知敌兵何时追迫而至，大野不忍砍下表哥的人头，但还是听从吉冈的规劝，终于举起刀来。他仔细揩拭敌人的污血，清洗刀身，高高举起，瞥了一眼对他深深点头的表哥的脸色。吉冈帮忙抱住太田的身子，使他面对东方而端坐着。但表哥已经无法使他上半身挺起来，正要倒向前方的一刹那，大野挥动刀锋砍了下去。

其三　升天

金峰山位于熊本城西六公里处，其名仿照大和称为灵山第一峰，山顶供奉着藏王菩萨。

这座小型祠堂来历久远，据说元弘三年，菊池武重公于此地作战时前来参拜，蒙赐神助，从而获胜。为了谢恩，他重新翻修殿堂，亲自一刀三礼，制作这尊神体奉纳于此。

这尊神体，玉立山顶，一手加额，那身姿似乎是在遥望我军的气

势。那是胜利的姿影。然而，举兵翌日早晨，也就是阴历九月九日，重阳佳节之朝，殿堂周围一下子拥来一帮子人，他们或坐或站，强忍着凛凛秋风渗入伤口的痛楚，茫然四顾。他们不是别人，正是溃逃到这里的四十六名败兵残将。

祠堂周围只有几排散散落落的老杉树，澄净的朝阳透过枝叶留下条条阴影。小鸟鸣啭，空气清新。人们身上沾满泥血的衣服，疲弊的脸上依然放射着余烬的目光，由此可以窥探昨夜血腥的战争阴影。

四十六人之间，有石原运四郎，有阿部景器，有鬼丸竞，有古田十郎，有小林恒太郎，有田代仪太郎和仪五郎兄弟，有浦盾记，有野口满雄，有鹿岛瓮雄，有速水宽吾。他们一个个沉默不语，只顾眺望着海面、山峦，还有依然冒着残烟的熊本城郭。

一群人坐在斜坡上，摘下黄色的野菊揉搓着，一面染黄手指，一面凝视着大海对面的岛原半岛。

本来天亮之前，还可以选择海路逃走的，神风连的加加见十郎等人，获得某旧藩主大户人家的帮助，准备了六艘大船，今早不巧碰上罕见的大退潮，船体尽皆陷在淤泥里，推不走，拉不动。这样磨蹭下去，追兵迫近，神风连只好舍船上陆，登上金峰山顶。

向山麓放眼望去，山间的襞褶里点缀着村落，很高处都开辟成田地。从这里可以看到白花灿灿的树木，以及稻谷丰穰的田野。晾晒补丁坐垫般的村落，环绕着绿树茂密的山林，早晨敏感的光亮，于细密的明暗中，层层相叠，在山间悠缓的凹凸中扩展开来。这些都是同神风连过着不同生活的人家，他们的心中从未泛起过战争胜败的感慨吧？看样子，那是一种平稳而没有起伏的生活。

由河内向西，形似海马的绿色的海角伸长着脖子。西侧白川河口的淤泥向海面展开呈扇形。由附近山峡各个村落上空游弋的鹞鹰的翅膀上移开视线，再看看河口的淤泥，犹如一只巨大的鹞鹰，展现着茶褐色斑驳而污秽的羽翼。

眼下的大海，是位于有明海和天草滩之间岛原半岛所包围的海峡。海水一片蔚蓝，海峡中央分布一条巨大的淡墨色的潮流，在志士们的眼里，犹如闪烁不定的神示的文字。

失败的早晨，风景无限美丽。清澄，无垢，静谧。

对岸的岛原半岛，以云仙山为中心向左右展开裙裾，群山的襞褶之间整齐地分布着一排排房屋，清晰可睹。云仙的峰顶雾霭缭绕，西北方佐贺县多良岳烟霞迷蒙，山体隐约可见，那里的天空横斜着一段段光怪陆离的神圣的彩云。

这群人看到这番情景，心中想起樱园先生关于升天秘说的训诫。

大凡要登天，必须攀登天柱或渡过天桥，两种道路没有什么不同。天柱天桥，自古有之，但身子污秽的俗众既然目不能见，也就不会想到利用天柱天桥升天之类的事。祓除自身的污秽，清心寡欲回到往古，就能和上古神人一样，亲自看到天柱天桥就在眼前，由此即可登上九天云

霄。

山上的云影神光离合，令人感到，天桥如今不就浮现在眼前吗？要是这样，那就不再久等时光的流逝，欣然自刃赴死好了。

——另一方面，站在山崖上面对东方的一群人，一直凝视着缕缕细烟袅袅升起的熊本城。

眼皮底下，荒尾山突起的左方，天狗山、本妙寺山、三渊山等，向前方的杉树林方向层层叠起。远方，石神山的山容宛若从背后望着昂起头颅的石狮子，深深突向街衢。熊本是座多森林的城市，从这里望过去，森林比房屋还要浓密，重重叠叠，熊本城的天守阁就屹立在森林的中央。藤泽台一带，尽收眼底。昨夜十一时开始的仅仅三个小时的战斗以及后来的惨败，想起来依然历历在目，似乎大家眼下仍在挥舞利刃奔驰于军营的庭院；又好像洒满朝阳的营房院内，猛火和魔幻以及虚幻的神兵正在继续厮杀。大家似乎都在做梦，仿佛他们不是为躲避追兵而登上金峰山，而是站在山顶，像眺望古战场一般而眺望昨夜的战场。

城镇遥远的东方，阿苏山的外轮正喷发烟雾，烟呼唤着云，浓浓地涂染了天空的一角。那烟雾看起来静静的，但又确实在一刻一刻移动。喷烟无休止地推涌着喷烟，云一个劲儿膨胀起来，吞没了烟霭。

这群人受到喷烟的鼓舞，心中泛起再度起兵的志向。

这时，到山下村落筹措一桶酒和当日饭食的同志回来了，一伙人大吃大嚼起来，轮番喝着桶里的酒。无论是决心赴死的人，还是梦想再度起兵的人，一致恢复了元气，大多数人的判断都比较接近现实。例如，鬼丸竞主张进攻兵营，小林恒太郎则加以反驳，最后大家一致决定，先派侦察摸清敌情，然后相机行事。

侦察派去了，剩下的人重新商量如何处理几位少年的事情。因为年龄十六七岁上下的少年共有七人，他们是岛田嘉太郎、猿渡唯夫、太田三郎彦、矢野多门太、元永角太郎、森下奖和速水宽吾。

在这之前，少年们只顾打打闹闹，他们私下里议论："这帮子上了年纪的人，磨磨蹭蹭，都在干什么呀？是切腹还是再次举兵？请赶快决定啊！"当少年们听说已经决定由腿脚浮肿、行走困难的四十八岁的鹤田伍一郎带领下山的时候，都感到很意外，激烈地反抗起来。

但是，由于前辈同志苦口婆心的说服，少年们不得已，便随同鹤田一起悄悄下山了。鹤田的儿子太直刚满二十岁，告别父亲，留在山上。

黑夜来临了。

根据原来计划，要在岛崎村一位同志的家中听取侦察报告。一伙人三三五五下山了。侦察的人回来了，他报告说，熊本市内外都配备了军队和巡警，戒备森严，沿海船只禁止出港，敌人的侦察队，已经逼近这个村庄的入口。

一伙人悄悄来到近津海岸，托古田十郎的老仆人渔夫设法物色渡船。这位渔夫忍痛把自己的一艘船提供给他们使用，但他们三十多人要

一起行动，仅一艘船是无济于事的。

于是，全体解散，各自相机行事。古田、加加见、田代兄弟、森下照义和坂重孝，乘上这条好容易弄来的船，奔郡浦方向去了。举兵的事就此终了。

登上金峰山的同志，比起举兵时人数不足三分之一。

三分之二的人，或战死，或负伤隐遁中遭官兵追捕，壮烈地自刃而死。长老之一的爱敬正元，逃到三国岭，被三名巡警追赶上来，他随即端坐路旁，划开肚子成十字而自杀，享年五十四岁。

松本三郎二十四岁，春日末彦二十三岁，皆回家自刃；荒尾盾直二十三岁，归宅后先向母亲告以不孝之罪，然后表明自刃之志，反而获得母亲激赏。荒尾痛哭，继而又喜，遂拜谒亡父之墓，于灵前爽然切腹自尽。

鹤田伍一郎将托付给他的七名少年从金峰山领下来，送到各人家中，回到自宅，即着手准备自刃。

他叫妻子备好酒菜，交杯话别，他对妻子说，自己死后，还有儿子太直活在世上，劝她不要灰心丧气。

已经是举兵的第三个夜晚了。鹤田另外还有十四岁和十岁的两个女儿。妻子打算将睡得正香的女儿们喊醒，叫她们给父亲告别。“别喊，别喊。”鹤田制止住了妻子，他光着上身，一刀划开肚子，再将刀尖儿刺进咽喉。当他亲手拔下刀刃即将倒地时，女儿们惊醒了，看到这番情景，失声痛哭起来。

黎明时分，又传来了儿子太直切腹自杀的快报。夜间，丈夫刚刚将儿子嘱托给她而死去，这天早晨，秀子就听到了儿子的死讯。

在近津解散之后，太直和伊藤健、菅夫一郎一同前往新开大神宫，他在那里告别了朋友，单身去健军村。他早就有奔往长州的愿望。

健军村有舅舅建山氏，他来访问想叫舅舅帮他实现这个愿望，知道这天下午父亲伍一郎已经来过这里，临走前托付了后事，表明了决心。看来，父亲这时肯定正在自刃。太直听到这些，遂打消了去长州的梦想。

他借舅舅家前院一块地方，于大树下铺上了崭新的草席，面向东方的皇城，遥遥拜三拜，接着又对附近父母的家拜了拜，然后抽出短刀，划开肚子，刺穿喉咙。

这一消息立即传到鹤田家里。

伊藤健和菅夫一郎告别鹤田太直后，直奔熊本市南郊的宇土而去。

宇土的三日村有伊藤的哥哥正克的住所。正克看到弟弟，斥责他行为不检，不许他进入家门。

两个人不得已又来到宇土大街上，当夜，他们相向对坐在大街背后一条清流的河岸上，果敢地切腹自杀了。

深夜，有人听到河岸上传来再三击掌的响声。细思之，那是切腹者死前祭拜神祇的掌音。附近的人皆为之垂泪。

伊藤享年二十一，菅享年十八。

七位少年由鹤田陪伴回到家里之后，岛田、太田、猿渡三人也都壮烈地自刃而死了。

十六岁的猿渡唯夫，临举兵前，自行赋诗一首，录于白布之上，当夜用以裹头。

割土卖戎夷，
一朝王室危，
丹心报国志，
天地神明知。

他回家后，得知众多同志自刃，不顾亲戚木下某的劝止，同父母亲友交杯诀别，独自回到房里，割腹刺喉。因刀刃碰到骨头，刀刃缺损，猿渡呼家人换一把刀拿来，于是得以快速自刃而倒地。

太田三郎彦，十七岁。他一回到家，就立刻躺在床上呼呼大睡，第二天睁开眼来神清气爽。太田告诉姐姐自己的决定，托姐姐把朋友柴田和前田两位少年找来，向他们表达永诀之意，并将后事托付给两位朋友。

两位少年回去之后，太田独自进入一间房子。叔父柴田房范就在隔壁，中央只有一道隔扇。他准备切腹，只听到他用哀求的声音喊道：“叔叔，叔叔，稍微帮帮忙吧。”柴田拉开隔扇进去一看，太田已经用刀刺穿了喉头，柴田稍微加些力气，少年很利索地毙命了。

岛田嘉太郎，十八岁。回家后，家人打算叫他落发为僧，他不肯，决心自刃。饮罢诀别酒，请来柔道家内柴重藏，学习自刃的方法。少年切腹后，又把刀放在脖子上，“先生，这儿行吗？”他问道。内柴回答：“正是那里。”于是他很出色地刺了进去。

树下一雄、井村波平、织田寿治三人，举兵失败之后，藏匿于柿原村名家大矢野家中，他们前往镫田，见到金锋山下来的一伙人中的楢崎盾雄和椋梨武每两人，于是要他们一起再到大矢野家藏身。五个人躲在当地乐源寺的岩洞里，暗暗受到大矢野家的照料。

举兵后过了七天，其间，听到神风连于各地自刃的消息，他们决心

不再逃匿，出了岩穴，到大矢野家里作永诀的告别，大矢野全家置办酒宴表示惜别之情。

树下担心，一刀刺进肚子时食物会冒出来，这样太丢面子，所以他不肯多动筷子。然而，性格豪放的楢崎一点也不介意，狼吞虎咽地吃着。过了一会儿，两人又向大矢野家人要来一些红色的颜料，往自己脸颊上薄薄涂了一层，这是为了死后依然面色如生。

等到天刚黑下来，五个人就出发了，他们前往附近的鸣岩。时候是九月十五夜，月色朗朗，草上的露水像宝石一般晶莹闪亮。五个人端坐在草地上，各自唱着辞世歌。年龄最小的二十岁的织田首先切腹，接着一个个倒下了。井村三十五岁，槽崎、椋梨都是二十六岁，树下二十五岁。

小林恒太郎在镫田告别阿部景器和石原运四郎之后，伴随鬼丸竞、野口满雄，于九月十一日深夜回到家中。

小林恒太郎年轻力壮、智勇双全，同豪放的鬼丸竞的过激论时常发生对立，两位性格各异的同志，竟然都在同一时间死在同一处地方。

当深知难以再行举兵，以及神风连悉数溃灭的消息之后，三人于翌日黄昏并排一处，切腹自尽。

自决前，小林先向母亲谢以不孝之罪，继而又将今春刚刚完婚的新妇、十九岁的麻志子领到另一间屋子，提出离婚之意。因为他不忍心让麻志子孤身一人度过终生。麻志子哭着，拒绝了他。

三人进入里间客厅，家人都守在厨房里。小林叫了一声：“谁也不准进来，只要把打来的水放在廊子上就行了！”然后揭开中央一张榻榻米，叠放在一起。

鬼丸竞面向东方坐在上面，脱光上身的衣服。

厨房的人又听到小林的叫声：

“帮助鬼丸君砍头的是野口君！”

过一会儿，里间客厅变得寂然无声了。

进去一看，三人以鬼丸为中心排成一排，面朝东方，端然剖腹而死。

鬼丸四十岁，小林二十七岁，野口二十三岁。

阿部以几子，阿部景器的妻子。

以几子乃鸟居喜新太的长女，嘉永四年(注)，生于熊本城下。

兄直树从樱园学习皇典，听宫部鼎藏讲兵法，是一位倡导尊王攘夷的国士。以几子在旁倾听长兄及其他同志之言说，深受教育与影响。因为家贫，她帮助母亲，勤勉持家。

十六岁时，一位贵人希望娶以几子为妻，但她心目中的丈夫必须是一位国士，由于决心已定，所以对这桩婚姻颇不热心。母亲和哥哥也同样觉得不满意，但为了照顾做媒的村长的面子，再加上家计上受到对方诸多照顾，不得已才答应了这门亲事。

以几子问母亲："只要出嫁就行了，是吗？"母亲回答："是的。"举行过婚礼，当夜，以几子端然而坐，不准丈夫靠近。她等天亮之后，逃回娘家，跪在母亲面前说："我出嫁回来了，这下行了吧？"于是，当天就离婚了。

以几子十八岁了。明治元年[注]，兄直树为朝廷所录用。

当时，阿部景器和同志富永守国一起参拜祭祀清正公的本妙寺，走近黑门时，遇见一位妙龄女郎，他知道是同志鸟居直树的妹子，于是对她鞠了一躬。双方交肩而过之后，富永卒然问道："你想娶那位姑娘吗？""想娶。"阿部回答。富永作伐，很快举行了婚礼。此时阿部二十九岁。

以几子如愿以偿，成了国士的妻子。但她没有生子。

以几子二十岁了。久留米有一位阿部的同志，名叫镜山纪伊，脱狱来投，阿部将他藏匿起来。镜山走后，阿部被捕，经过严刑审讯，关进监狱。

盛夏，丈夫坐牢期间，以几子早晨绝食，祈求神明为丈夫昭雪；夜晚摒弃蚊帐，和衣睡在木板上，以此与丈夫共患难。

阿部获释后，漫步于街上，看见一家店头摆着一副极好看的护腹铠甲，但由于价钱太贵，遂打消了购买的念头。他把这事告诉了妻子，以几子偷偷卖掉自己的和服腰带，把需要的钱款交给丈夫，阿部甚为感谢，遂买下了那副护腹铠甲。举兵时，他把这副铠甲穿在了身上。

举兵的日子一天天迫近，阿部宅就像司令部。以几子和婆婆一起，尽心尽力招待客人。为了做好出征的准备，十多个人集中在家里开会，婆媳二人一一应酬着，还供应他们酒饭。其中一个人感到很慌张，以几子看在眼里，悄悄劝慰道："打仗可要沉着冷静啊！"

当天夜里，熊本城头燃起烈火，接着，以几子和婆婆清子远远看到京町、山崎和本山，共有五个地方都着火了。"真痛快，真痛快！"她们欢呼雀跃，一整夜都点着灯，庆贺胜利举兵，向神明祈祷丈夫武运长久。

但是，失败的消息伴随黎明一起到来，战死和自刃的传说满天飞，丈夫不知去向。以几子继续绝食，虔诚地祈祷神明保佑丈夫。

又过了三天，阴历九月十二日拂晓，丈夫回来了。

神风连解散之后，阿部景器和石原运四郎一同离开近津，第二天十日，潜伏于盐屋山里，等待天黑之后，前往镫田的杵筑官，深夜到达那位神官坂本应气的家中，同别处来的小林恒太郎、鬼丸、野口等人在这里会面。十一日继续滞留一天，商议今后的进退。坂本应气祈求获得神

意，似有再度举兵的希望，因而，大家振作起来，阿部和石原告别小林一行，各自回到自己家里。

梦中的以几子，被挡雨窗缝隙里悄悄传来的呼唤惊醒，是丈夫的叫声！她怀着心跳打开挡雨窗。丈夫默默走进房间，面对从床上起来的母亲和以几子，简单述说了战败的经过。以几子给丈夫脱去血衣，埋在屋后的竹林里。

打那之后，阿部白天里携带短刀躲在书房的地板下边，日落之后从书房里出来。他还委派以几子悄悄到石原家里，向石原的妻子安子探听消息。

为了寻找前往岛原的渡船，以几子和安子一起奔走，但是禁航令很严格，从海路逃跑的希望断绝了。

十四日未明，石原一半怀着从陆路突破警戒线的希望；一半怀着赴死的决心，为了和阿部共同采取最后的行动，他告别妻子，离开了自己家门。

黎明，叔父马场某被请到阿部家中，于是，石原、阿部、马场，三人相聚在一起，商议对策。马场讲了一通警戒如何森严、逃走如何困难之后就回去了。

石原安子拜访石原的哥哥木村，请求支援。此时，路上传来侦缉队士兵杂乱的皮靴声，那正是朝石原宅第方向去的。木村判断这种形势已经无法逃走，他吩咐安子赶快回去，尽快将情况传达给家里的人。

安子雇了一辆人力车，乘到阿部住宅附近下来，暗暗叩响后门，将以几子喊出来，简短地告知她侦缉队已经逼近石原的空宅。

以几子做了个刀刺咽喉的手势，安子点头会意。以几子劝安子再见一次丈夫，安子回说，那样反而会妨碍他踏入黄泉路，所以不见面了。说着，逃一般地回家了。

以几子立即将事情经过告诉阿部和石原，自打刚才听到马场一番言论之后，两位参谋已经彻底断绝再举的希望，决心赴死。

二人对着皇大神宫的画幅之前，恭恭敬敬地一拜再拜，默默祈祷。以几子将三套瓷器置于白木三宝之上，为他们各各敬上最后一杯酒，也为自己斟上一杯。阿部和石原脱光上衣，手执短刀，以几子也从腰带中静静拔出怀剑。

阿部自不必说，石原也大为震惊，极力劝止她。可是，以几子不改初衷。她说，自己没有孩子拖累，无论如何，都要相伴相行，决不后退一步。阿部也不再强夺妻子之志。

两人各自切开肚子，同时，以几子也将怀剑刺进自己咽喉。

阴历九月十四日，刚过亭午时分。阿部享年三十七。以几子二十六。石原三十五。

自刃结束不久，阿部住宅响起激烈的叩门声，侦缉队到了。老母高

叫："他们刚刚切腹！"士官带领士兵冲进客厅，遂确认三人刚刚断气身亡。

——神风连于近津和海岸解散时，乘坐同一艘渔船，驶往熊本南郊宇土郡浦的一伙，共计有六人。

二十八岁的古田十郎，和小林恒太郎同是少壮参谋，营房之战中，砍断两把刀，又拿来一把继续作战。他斩杀了中校大岛邦彦等人，自己身上也负了重伤。

加加见十郎，三十岁，古乐演奏家。

田代仪太郎，二十六岁，剑道名手。他第一个冲进炮兵营。

其弟仪五郎，二十三岁，在进攻步兵营时，作战英勇。

森下照义，二十四岁，讨伐种田少将，继而转战讨伐镇台将官，功勋卓著。

坂本重孝，二十一岁。

六人所投奔的人是郡浦神社的神官、樱园门下的同志甲斐武雄。他本来也应该参加举兵，但身处远地，没有接到通知。甲斐对他们的到来给以热情招待。

六人在甲斐家里住了一夜，商量再度举兵，加加见就旅费、军费的调度提出了方案。加加见偶尔听说自己的旧主三渊永二郎来到植柳，住在松井宅邸，想托甲斐送一封信，请三渊筹集旅费。甲斐带着信匆匆出发了。

大家急切盼望他快点儿回来，第二天九月十二日，等了一天，甲斐没有回来。

甲斐到达松井家的时候，三渊已经不在了，早已潜入家中的巡警看出他是同党的一员，将他抓起来了。

这天，六人一刻一刻地盼他归来，时间一长，感到危险越来越近。他们明白，到了一定时候，必须有所决断。

田代仪五郎、森下、坂本三人，焦急难耐，登上夕阳辉耀下的大见岳，远眺熊本城。从这里望去，天守阁的样子和昨日没有什么差别。他们装作若无其事向山里的樵夫打听情况，据樵夫说，城里每天夜晚都点燃火炬，白天，侦缉队的士兵四处查访，毫不放松。三个人下山后，决心更加坚定了。

只求一死。死地定在大见岳峰顶，时间选在明日黎明。

第一遍鸡叫后，六人登上大见岳。昨晚，田代等人已经找到一块清静、平坦之地，他们用事先准备的稻草绳子围成四角形，吊上纸条儿。晨风吹过，雪白的纸条儿飘飘闪动。山顶晨光熹微，朝云横斜。加加见十郎看到这些，吟咏着辞世歌：

浩浩大和魂显威，
佑我今日升天去。

不用说，这是根据樱园先生关于升天秘说而写下的一首和歌。加加见说，自己很想为同伙们临死前演奏一首最得意的古乐，遗憾的是手头没有乐器。

六人进入稻草绳内，饮了诀别酒，大家推举田代仪太郎帮助各人砍头。加加见不忍心田代一人留到最后，自己主动提出要和田代共同留下来。

古田十郎第一个将肌肤展露于秋日的晨风中，他划开肚子，田代为他砍下头颅，随之身首异处。

接着是森下，然后是田代仪五郎和坂本重孝切腹。最后剩下田代仪太郎和加加见，他俩一起切腹，各自刺穿咽喉而死。

——根据秘密消息，警部新美吉孝，率领数名巡警上山来了。他们爬到山腰，遇到一位慌忙跑下山的猎人，报告说，现在山顶上有六名神风连残余正准备切腹。新美制止住极其兴奋的同伙们，劝道：“在这里抽支烟吧。”他说罢便坐在一棵树底下休息，点着了一支烟。他想成全神风连成员，让他们如愿死去。

警部一行到达山顶时，天已大亮。围成四方形的稻草绳内，整整齐齐地俯伏着六位志士的遗骸。草绳吊着白纸条上，溅满了点点鲜血，在朝阳下光辉闪耀。

举兵失败之后，有位名叫绪方小太郎的参谋，遵照祈求神明所获得的神示而自首，受到终身监禁的处罚。他写了一本书，名叫《神焰稗史端书》，书中对为何没有刮起神风，为何祈求都不灵验等疑问，进行了细致的探究。

那种真诚而虔敬的精神，那种纯洁无垢的志向，为何没有获得神明的护佑呢？绪方打算通过监狱中的生活，解开这个谜团，但始终未能如愿。绪方下面所记述的，仅仅是绪方个人的解释，个人的思考。神意冥冥，无人可知。

如此忠勇报国之志士，禀奉神祇圣意奋而举兵，未料竟如狂风骤雨中之鲜花，一宵飘零殆尽，霜消露晞，可悲可叹，无过于此也。

然以愚钝之心度之，终不能解，甚而怀无由之怅恨。故惟有“万事皆由神定”，方可解此中之疑虑。

且不说制止武勇壮士一事，将致昔日谋划为世间所闻，进而引发不测；纵令此举平安无事，亦将迫使彼等愤世嫉俗之余，必然丧身殒命矣。神祇之心对彼等深怜之，一旦使之如愿以偿，遂可尽心尽力于幽冥之神事。此乃神祇之妙策，可谓贤明之至也。

这种求得自我安慰，且借以慰安同志之灵的言语，其内里不用说是充满怨忿之情的。绪方仅以一语尽述神风连欲罢不得之志，措辞简洁，可谓盖能吐露其中之真情也。

“……焉能以弱女之手行举兵之事乎？”

——《神风连史话》完——

---

[25] 音ukei，即祈祷。祈求神灵，占卜吉凶。
[26] 许愿或还愿的木板画片。
[27] Matthew Calraith Perry（1794-1858），美国海军军官，一八五三年率舰队进入浦贺，迫使日本对外开放。
[28] 指《古事记》和《日本书纪》成书之远古时代。
[29] 参见《孟子·离娄上》。
[30] 宫中或幕府内院有着众多女房（女官）室的建筑。
[31] 荷兰语：“磷火、火柴”。
[32] 公元一八五一年。
[33] 公元一八六八年。

十

——已经进入梅雨季节。饭沼勋早晨上学之前接到本多寄来的一只大信封，里头装着《神风连史话》和一封信，他瞥了一眼，打算到校之后慢慢看，连同信封一并塞进了书包。

走进国学院大学大门，门口放置着这座大学特有的大鼓。这是一只很有来头的大鼓，上面刻有“传马町鼓师小野崎弥八”的铭文，鼓腹坠着巨大的铁环子，绷着浑圆的鼓皮，宛若早春尘土迷漫的昏黄的天空。每次击鼓留下的擦痕，似白色的云层随处浮现于这片天宇。然而，像今天这般阴湿的梅雨时节，击鼓的声音大概不会像平时那样清纯而响亮吧。

勋一走进楼上的教室，就传来开始上课的鼓声。第一节是伦理学，勋对这门课，对那位满面煤灰的教授都不感兴趣，于是掏出本多的信，偷偷地读起来。

饭沼勋君：

前略。

兹将《神风连史话》奉还，我很愉快地读完了，谢谢你。

我明白你为何对这本书那么感兴趣了。以往，那次事件在我看来只是一次信奉神祇的不平士族的叛乱，如今承蒙启示，领教了他们纯粹的动机和心情。不过，我所受到的感动或许和你所受到的感动，多少有些不同之处，下面想就此详细加以说明。

我在想，假如我和你同样年纪，会不会受到和你一样的感动呢？对此，我不得不抱有怀疑。其实在我心中，尽管多少有些内疚或羡慕，但我依然会嘲笑那些将一切赌给无谋之举的人们。当时的我，相信自己会成为一个对社会有贡献、有作为的人。在那种年龄上，感情也能保持平衡，理智也始终近乎古板地清澄如水。我早已预知各人有各人的作用，明白大多数的热情于己并不符合。我相信，在人生这幕大戏中，每个人都无法摆脱自己所应该扮演的角色，正如我们不能脱离自己的肉体一样。因而，每当看到他人的热情，就能尽早发现那种热情多么不协调，以及同自身之间微妙的龃龉，从而泛起保护自身的轻轻的嘲笑。对此，我已经习惯了。如果用心寻找，“不协调”的东西随处可见。而且，我的嘲笑未必充满恶意，可以说，嘲笑本身包含着一种厚意和肯定。为什么呢？因为我已经开始认识到，所谓热情就是对这种不协调缺乏自我认识才产生的。

然而，我和令尊谈起的那位朋友松枝清显，打乱了我的这个完整的认识。他当初对一个女子满怀热情，但在我这个朋友眼里，显得很不协调。因为以前的他，一直被看作是水晶般冰冷而透明的人物。据我观察，他虽说是个狂热而凭感情用事的男子，但如果一生中对于这种精细的感受性寻不到寄托的对象，他也只能单纯地守着一腔热情，安安静静地活着。

可是，事态未能朝着这个方向进展，愚直而痴迷的热情眼看着改变了他，情感将他征服了，使他变成最符合恋爱的人物了。直到临死前，看他那副相貌，就是一个天生为着爱而死的人。那个时候，一切的不协调完全被抹消，变得无痕迹了。

一旦亲眼目睹一个人的变化的奇迹，我自身也或多或少改变了。我相信我是一个严谨的人，但我的这种朴素的自信，受到不安的侵扰，变得有些虚情假意，确信转化为意志，自然的东西变成一种应当完成的行为。当然，这是审判官这份职业为我带来的好处。每当审理犯人时，居于所谓报应主义和教育主义以及有关人性的悲观论和乐观论之间，能够不偏不倚，相信在某种状况下，人是可以改变的。

话题回到《神风连史话》的读后感上来吧。我现在三十八岁了，奇怪的是，看了这种贯穿着非合理性的历史事件的描述，竟然被感动了。我立即想到了松枝清显。他的一腔热情只是献给了一个女子，同样是非合理的，同样是剧烈的、抗争的，也同样只能以死加以治愈。然而，我的感动之中，确乎存在着一种对于此种事例可以安然无恙受其感动的保证。因为，我自己没有成为那样的人，这已经是既定的事实，所以，我不仅可以放心地回到过去，目睹种种往事，还可以走进自己的梦境，再次沐浴着由那里反射过来的有毒光线，而不受任何危险的威胁。

不过，你这样的年龄，所有的感动都是危险的。使人深陷其中的感动皆是危险。最危险的是，你那令人难以接近的目光中，似乎存在着与生俱来的对于这则故事的某种“协调”。

到了这般年岁，我渐渐对人和热情之间的龃龉不再注意了。年轻时出于保护自身的目的有必要加以寻求的东西，如今不仅消失尽净，而且对于别人满怀的热情同他本人之间的不协调，过去认为是可笑的巨大缺欠，而今却只当是可以原谅的瑕疵。兴许那种害怕感应他人的挫折而给自己带来伤害的、富于神经质的纤弱的青春，已经消逝的缘故吧？正因为如此，一方面，美的危险较之危险的美更加鲜明地映在心里，所有的青春年华不再看作滑稽可笑了。青春早已同自己的自我意识毫无关联了。细思之实在可怖，我每每由自身安全的感动推演开去，难免会无形中唆使你的危险的感动。

正因为我明白这一点，所以尽管无益，我还是训诫你，对你发出警告：《神风连史话》是一出已经完结的悲剧，几乎是近似一种艺术品的、首尾一贯的、完美的政治事件。这是一次对于人的纯粹的心情所作的极其罕见的彻底的实验，切不可将一场美梦般的故事和目前的现实混同起来。

故事的危险是剔除了矛盾。这位名叫山尾纲纪的作者，或许是忠实于所能涉及到的史实的，但为了使这本薄薄的小册子内容统一，他必然排除了众多的矛盾。还有，这本书过分固守于处于事件核心的纯粹的心情，牺牲了外延，不仅缺少世界史般的展望，而且连神风连的敌方——明治政府的历史必然性也被忽视了。这本书太缺少contrast(注)了。试举一例，正是在同一时代，同一个熊本，有个叫作“熊本蛮奴”的组织，你知道吗？明治三年，南北战争的勇士、退役陆军炮兵大尉詹尼斯来到熊本洋学堂任教。他逐渐开始讲解《圣经》，传播基督教新教。正值“神风连之乱”起事的明治九年一月三十日，他的学生海老名弹正等三十五名青年，聚集于花冈山，在“熊本蛮奴”的名义下，立誓“以基督教化日本，根据此教义建设新日本”。他们自然受到了迫害，洋学堂也不得不解散，同志三十五人逃往京都，奠定了新岛襄成立同志社的基础。他们和神风连的思想正好相反，这里不是也可以看出，同一种纯粹心情的个别体现吗？应该想到，当时的日本，不论何种非现实的、多么过激的思想，都有一缕实现的可能。即使针锋相对的政治思想，在素朴而纯真的表露上也有共通之处，和今天政治体制铁板一块的时代迥然不同。

我并不打算支持基督教思想的清新，而嗤笑神风连思想的腐朽和冥顽固陋。我只是认为，学习历史不可局限于一个时代的某一方面，而要反复探讨组成这个时代诸多复杂的相互矛盾的各种因素，对赋予每一局部以特殊性的诸多要素细细考究一番，然后再置之于整个时代均衡的展望之中加以观察。

我认为这才是学习历史的意义所在。何也？因为对于任何时代，现代人的认识范围总是有限的，要想把握整个时代的形象极为困难。只有整个历史才是可供参考的镜子，生活在现实中的每时每刻部分世界里的人们，可以运用隔代的历史展望世界的全貌，并由此匡正自己的管见。这正是现代人对历史所具有的可喜的特权。

学习历史，决不意味着援用过去部分的特殊性，证明现代部分的特殊性是正当的。不可由过去一个时代的镶嵌画里截取一定形状，镶在现代部分的形状里而大叫“快哉”。否则就是单纯玩弄历史，像小孩子玩游戏一般。应该明白，昨日的纯粹和今日的纯粹不论多么相似，而历史的各个条件都是不一样的。要想寻找纯粹的类缘关系，应该回到那些历史条件相同的现代“反对的思想”中求索。这才是特殊小部分的“现代的我”应当采取的谦逊的态度。于是，历史的问题被舍去，“纯粹性”这个人间超历史的契机单单被提上日程。因为，共有的同时代的历史条件，这时只不过是方程式的一个常数而已。

年轻人最应引以为戒的是，莫把纯粹性和历史混为一谈。你对《神风连史话》的崇拜正是使我感到危险的一点。我认为，你还是始终站在整个历史的立场，将这种纯粹性看成是超历史的现象为好。

这或许是多余的苦口婆心，但却是我对你的忠告和训诫。不知不觉间，我就到了这种年龄，一碰到年轻人，虽说对方没有主动请求，但还是主动对人垂教一番。当然，正因为你思想明敏，我才会如此，

要是面对一个没有任何指望的青年，哪里还有必要进行如此长时间的忠告呢？

观看了祭神比赛，我对你的崇高的力量，对你的纯粹和热情甚为赞叹；同时我更加相信你的理智和探求精神。我衷心希望，你不要忘记学生的本色，集中精力钻研学问，做一个有益于国家的人士。

还有，下次再来大阪，请到我家里来玩。随时欢迎你光临。

另外，你有一个好父亲跟在身边，本来不必要担心，但如果有了疑难的问题，需要和人商量的时候，可以随时前来交流，请千万不要客气。匆匆，不一。

本多繁邦

少年终于读完了这么长的信，叹了口气。他对内容不感兴趣，从头至尾都很反感。尽管是父亲的旧知，但这位控诉院的审判官，面对一个一面之识的少年，能够亲笔写下这封真心实意、热诚相待的长信，实在弄不清他的真意何在。这虽说是个异例，但比起信的内容，少年被他的率直和挚爱感动了。从未有过一个重要人物对这个少年表达过真率的感情。那么，结论只有一个："本多先生一定被这本书打动了，基于年龄和职业关系，他变得一切都谨小慎微起来了。本多先生肯定也是一位'纯粹'的人。"

虽然信中的文字与少年的感情相违背，但他的眼睛没有发现一丁点儿污浊。

本多是如何巧妙地从历史截取时间，并使之静止，然后再全部转变成一幅地图啊！审判官就是这样的人吧？他所说的"整体形象"那一时代的历史，只不过是一幅地图、一轴画卷或一具僵尸。"此人根本不懂得日本人的血是什么，道统是什么，志向是什么。"少年想。

勋回过神来，令人昏昏欲睡的讲课依然在继续。窗外的雨下大了，教室里湿气充盈，年轻人正在发育的肌肉，散放着强烈的酸味儿。

终于下课了。濒死的鸡拼命挣扎一番，好容易断气了，心情变得平静了。

勋来到雨湿的廊下，井筒和相良正等着他。

"怎么样啦？"

勋问道。

"中尉说今天没有军务，三点钟就回旅馆了。现在旅馆没人，可以慢慢交谈。他还说请我们吃晚饭。"

井筒回答道。勋毫不犹豫地说：

"那好，今天不去练剑道了。"

"剑道部长不会找你麻烦吗？"

“让他吵吵去吧，他不敢把我开除。”

“好大的口气！”

戴眼镜的小个子相良应道。

接着，三人向下一个教室走去。三个人的外语都选的是德语，所以在同一个教室上课。

井筒和相良都对勋另眼相加。勋让两人读《神风连史话》，他们大受感动。这本书今天正巧从大阪还回来了，勋打算等会儿见到堀中尉时借给他阅读。中尉总不会像本多审判官那样采取回避的态度吧？“什么整体形象”？勋想起刚才信里的词句，笑了笑。“他呀，知道火钳太热，不能摸，只好摸摸火钵。但是，火钳和火钵真是相差千万里呀！火钳是金的，火钵是瓷的，他虽说是个纯粹的人物，可只不过是个陶瓷派。”

纯粹这一观念出自勋之口，随之渗入其余两个少年头脑之中。勋提出了一个口号，他在伙伴中倡导“向神风连学习”这个口号。

所谓纯粹，就是将花一般的观念、薄荷般极为有效的咳嗽含片的观念、依偎在慈母心怀中的观念，立即变成血的观念、芟除邪恶的刀剑的观念、连头带肩斜刺里砍下时血花四溅的观念、抑或连接着切腹的观念。“落花缤纷”的时候，鲜血淋漓的尸体立即化作芬芳的樱花。所谓纯粹，就是将截然不同的观念任意转换，因此，纯粹就是诗。

对于勋来说，“纯粹的死”莫若是轻而易举的事。但是要想一贯地纯粹，比如如何“纯粹地笑”就颇伤脑筋。不论如何控制感情，见到庸俗的东西还是发笑。路旁的小狗衔着拖鞋玩耍，甚至叼来一只高跟鞋甩来甩去，他看了就想发笑。但他不愿让人看到他的这种笑。

“旅馆知道在什么地方吧？”

“哎，我来带路。”

“中尉究竟是怎么样的人呢？”

“我想，肯定能让咱们喊出‘叫我们去死’的人。”

勋说。

---

[34] 英文：对照，对比。

十一

三位少年打着伞，戴着白线帽，在六本木下了电车，从霞町三番地转到麻布三联队正门，沿着坡道下行，“就在那儿！”井筒指着坡下一座房子，停了一下脚步。

看来，那是地震幸存下来的一座古旧的二层建筑。庭院相当宽阔，周围的板壁紧连着玄关，没有大门。二楼廊缘边紧挨着的六扇玻璃门，歪歪斜斜含映着阴暗的雨空。

街上没有行人，站在坡顶一眼望见雨雾朦胧里的那座楼房，勋的心中倏忽闪过一缕奇怪的印象。他感到看见这座建筑不是第一次了。这座裹在雨雾里的二层楼房，宛若一只淋在雨里的破旧的高大碗橱。院子里绿树葱茏，但却疏于剪枝整叶，正好又有板壁圈住，看起来简直就像一只满满登登的绿色垃圾箱。他仿佛觉得，自己对这阴暗的建筑也曾有过打内心涌现出的灰暗的记忆，好似蜜糖一般甘美。细想想，一度来过这里的神秘的感动，又显得十分蹊跷。该不是儿童时代随着父母来过这里？一是基于这种记忆；一是在什么照片上看到过这座房子。不管怎样，他总觉得，这座建筑宛如小巧而完整的盆景，清晰地保存在自己内心的浓雾之中。

蓦然间，勋一下子从自己身上丢开似乎被雨伞的阴影唤起的影子，抢在两人先头，小跑似的朝着泥水横溢的陡坡下面奔去。

站在门口，细格子门上面贴着“北崎”的门牌，饱经风雨剥蚀的木头，浮现出一部分黑字。雨水甚至浸入了玄关腐朽的门槛。

他们三个今天要去会见堀陆军步兵中尉，这是经井筒的一位担任军官的表哥介绍，说是要带两个朋友，特别是靖献塾塾长的儿子勋前来，所以中尉可能正满怀热情地等着他们。

勋仿佛觉得成了一名血气方刚的神风连队员，正要去会见加屋霁坚，他的心中激动难平。然而，勋十分明白，时代已经再也不是神风连那个时代了，再也不是像下象棋一般，敌我棋子黑白分明，武士们仰仗日本刀杀进“明治政府军队”的那个时代了。但他也知道，如今士魂正潜隐于军队内部，对于同重臣勾结在一起的军阀和军队中的“明治政府的军队”，深怀悲愤。这座陋屋住着具有激烈士魂的人，他就像阴湿的树林深处紫金牛一颗艳丽的果实。

这个时候的勋，已经完全失去了剑道比赛前所保持的那副沉着和冷静，自己将要见到的人，说不定会把自己拉到天外去吧？……不过在这

之前，他寄予别人的希望和梦想不止一次遭到背叛。

——出来迎接的老人使得三个人凉了半截。他那站在门厅晦暗里的身影，高高的身材，弯弯的脊背，满头白发，双眼凹陷，仿佛正从天棚上覆盖下来迎接客人，看那姿势就像深山中邂逅的收拢羽翼的神人。

“堀中尉正等着你们呢，这边请！”

老人双手扶膝，好似用手操纵两腿走在阴暗潮湿的廊子里。建造的虽说是普通的旅社，但墙壁渗进了皮革的气味儿，透过隔扇，朝夕可以远远听到三联队的军号声。中尉发觉别的房客尚未回来，楼里一派沉寂。不一会儿，老人气喘吁吁地咯吱咯吱登上楼梯，途中仿佛借故休息似的冲着楼上喊道：

“堀先生，客人到啦！”

“噢——”

一个年轻而粗野的声音回答。

堀中尉的房间同邻室一墙之隔，面积八铺席，除了桌子和书橱外再没有别的家什，一间简朴的独居军人的房子。这位面色浅黑的青年，早已换上蓝花布单衣，随便系着一根黑绉绸腰带。一身军服用衣架严正地挂在横梁之间，鲜红的领章和金黄的“3”字，是这间屋子里唯一耀眼的色彩。

“呀，快进来，今天中午下了班，很早就回来了。”

中尉既威严又爽朗地说道。

他留着平头，可以窥见头皮上布满顽固的军魂。双目炯炯，穿起一身和服来，同二十六七岁的民间小伙子没什么两样。只是蓝花布袖口里露出两只粗壮的腕子，可见是个经常练习剑道的人。

“来，放松些。老爷子，茶我自己倒吧。”

听到老人的脚步踏着楼梯渐去渐远，中尉稍稍欠起身子，伸手去拿盛满热水的温水瓶，一幅喜笑颜开的样子。他话音里充满柔和的语气，以便使得少年们拘谨的心情缓和下来。

“别看这魔鬼般的房子，可这座旅社和那老爷子，都是历史的纪念品啊！那位老人原是日清战争[注]的勇士，日俄战争时期开办了这座军人旅社。这里养育过许多伟大的军人，这里的房子风水好，又便宜，就在联队后头，十分便利，所以楼里总是住得满满的。”

勋看到中尉满脸堆笑，心想，倒不如赶在樱花盛开时节来访更好。那时候，中尉当从黄土蔽空的靶场风尘仆仆地归来迎接这几位少年，他脱掉沾满樱花瓣儿和灰土的长靴，黄色的军服上浸染着春风混合马粪的气息，肩膀和领口辉耀着稚拙的猩红和金光。

他的性格看来毫不在乎自己所给人留下的印象。他谈吐磊落，首先提到剑道。

井筒和相良憋足气力想告诉中尉：勋是三段，在剑道界深孚众望。

最后由戴眼镜的小个子相良，结结巴巴地说了出来。勋面红耳赤，中尉盯着勋的一双眼睛，蓦地充满亲切的光芒。

井筒和相良都看到了这番情景。他们都把勋当作自己意志的化身，但愿勋能凭借他那敏锐的青春年华所赋予的特权，同外部的人们对等交锋。故而，这个时候的勋无需有一句谎言，只需将他们的纯粹针一般刺向对方就行了。

“好，我问你饭沼，你的理想是什么？”

中尉目光闪亮，带着同刚才不同的语调单刀直入地发问。井筒和相良都觉得终于等到时候了，心里怦怦直跳。

中尉虽然让他们放松，勋依然正襟危坐，他挺起穿着制服的胸脯，简洁地答道：

“振兴昭和神风连。”

“神风连之举失败了，那样能成吗？”

“他们没有失败。”

“是吗？那么你的信念是什么呢？”

“剑。”

勋只说出一个字。中尉暂时沉默了，似乎在心里琢磨着下一个问题。

“好，我再问你，你最希望的是什么？”

这回勋有些嗫嚅了，他那一直凝视中尉眼睛的目光微微移开了，从浸渍雨水的一面墙壁，转向紧闭的毛玻璃窗户，他的视野在那里被阻挡了。他知道，隔着一道细格子窗户，到处都裹在蒙蒙雨雾之中。即使打开窗户，也决不可能看到雨的尽头。况且，勋所要说的不在这里，而是十分遥远的彼方。

虽然有些支支吾吾，但还是决心说出来了。

“太阳的……站在日出时分的悬崖上，朝着太阳膜拜……一边俯瞰光辉的大海……站在崇高的松树根上……自刃而死。”

“唔。”

井筒和相良吃惊地窥视一下勋的脸。勋在朋友面前，从未对任何人作过这番内心的独白，而今面对第一次见面的中尉，却将心里话和盘托出。

中尉没有恶意地回击他，这是少年的荣幸。他似乎对少年狂妄的自白认真地思考了一番，不久他开口说道：

“可不是嘛……不过，要想死得光彩，并不那么容易啊，因为自己不能选择时机。即便是军人，也不一定就能像平常那样死得其所。”

勋没能将这些话听进耳里。完全是些曲折隐晦的措辞，还夹着注

释，什么“不过”之类的思考……这些哪是勋所能理解的呢？思想像白纸上滴落的鲜明的墨痕，谜一般的原典，莫说翻译，就连批语和加注也无从着手。

眼下，勋心中紧张万分，甚至准备承受对方的一个耳光。他两肩高耸，直盯着中尉的眼睛。

“提一个问题可以吗？”

“好的。”

“‘五·一五事件’前，听说中村海军中尉来找过堀中尉您，是真的吗？”

中尉的脸色瞬时间开始蒙上一层冰冷的蟹壳青。

“这谣传是从哪儿听到的？”

“家父的私塾里有人这么说过。”

“是令尊说的吗？”

“不，家父不曾说过。”

“不论如何，公判时是会弄明白的，不能听信这些无稽之谈。”

“是无稽之谈吗？”

“嗯，是无稽之谈。”

一阵沉默，可以感到中尉抑制着的愤怒像磁针一般微妙地颤动。

“请相信我们，说说真心话吧。是见到了，还是没见到呢？”

“不，我没见到。海军那帮人，我谁也没见到。”

“见到陆军军人了吗？”

中尉强作笑颜。

“每天都见，我本来就是陆军嘛。”

“这不是在回答问题。”

井筒和相良面面相觑，他们很是不安，不知勋还会提些什么问题。

“你的意思是指同志？”

中尉稍稍停顿了一下，问道。

“是的。”

“这些不关你们的事。”

“不，请您一定作答。”

“为什么？”

“因为我们想知道，如果……如果一旦有事求您帮助，堀中尉是会阻止我们还是采取相反的态度。”

勋不等对方回答，他就感到一种痛苦两相对峙的时刻来临了，正如过去多次经历的一样，同这些年长者对话的结果，会突然出现河水般白光闪亮的东西，这种时候，一向光辉灿烂的对手突然变成一堆死灰。对于被凝视的对手来说，这多少有些痛苦，但对于看着的一方来说，更是一种痛苦。紧张的时间犹如拉满的弓弦，猝然松懈下来，箭矢没有射出，弓弦又恢复到原来松弛的状态。难于忍耐的日常时间的垃圾山又一举现出了原形。难道没有一个前辈，敢于舍弃一切顾虑和年龄，面对这边“纯粹”的枪刺，立即以“纯粹”的枪刺加以回应？假若肯定没有一个，那么勋所考虑的“纯粹”就将受到年龄羁绊的束缚。（神风连的人决不会这样！）假如受年龄羁绊的束缚就是“纯粹”的本质，那么肯定不久就会变得茫然难辨。这种顾虑，最使勋感到心惊肉跳。果真如此，必须加快速度！

年长者们看来缺乏这样的智慧：为了治愈少年们的性急，只能对他们的性急毫无怨言地加以承认，别无他途，否则，少年们就会主动向着明日即将消失的剧烈的“纯粹”，步步进逼。无他，一切皆由年长者造成。

——这天，中尉从饭馆叫了饭菜款待勋他们三个，少年们在中尉房间里一直呆到夜里九点光景。一旦脱离微妙的问答，中尉的话题既有趣又有益，洋溢着振奋人心的力量。他谈到屈辱的外交，为拯救农村的凋敝一无用处的经济政策，政治家的腐败，共产党的跳梁，还有，政党倡导的师团半减论和缩小军备，以便继续压迫军部等等。他的一番言谈还涉及到热衷于买卖美元的新河财阀，勋也听父亲提起过，据中尉说，经过这次“五·一五事件”，新河财阀明显强化了自肃的色彩，但这种人临时的自肃是绝不可信赖的，中尉特别强调说。

日本遭到追逼，被包裹在层层暗云之中。形势是绝望的，诚惶诚恐，圣明被覆。少年们关于绝望的知识大大增加，不过，中尉倒是个好人。“我们的精神都写在这上面了。”勋说着，递上那本《神风连史话》，回去了。没有说赠送，也没有说借阅，他心想，下回再想会见中尉时，可以把前来索书作为理由。

---

[35] 日本人对中日甲午战争的称呼。

十二

星期日早晨，勋要到附近警察局练习场，指导少年们练习剑道。这是一位崇仰他的父亲、经常到靖献塾来玩的署长通过父亲委托的，不好不答应。星期日早晨，那位剑道师难得睡一次懒觉，请来一位大受孩子们欢迎的英雄勋作为代理，真是求之不得。

身穿白底黑丝麻叶纹路训练服的小学生们，袖口露出细细的腕子，排成一列，一个个莽撞地朝勋刺来。人人面罩下面忽闪着认真而充满稚气的眼睛，一个个如光辉的飞石接连不断地袭来。勋打量着对方的身高，弓着腰故意留下些空当儿。他时进时退，仿佛走在丛林之中，不住受到低矮的幼小树枝的跳弹扑打，他的身子反复承受着少年们竹刀的袭击。勋年轻的肢体热辣辣的，梅雨时节阴霾的早晨所带来的阴郁的心情，在少年们响亮的呼喊中消散了。

练习完毕，擦擦汗水，一位在旁观看的上了年纪的法官坪井开口了，他说：

“看了你的指导我很明白，训练孩子务必要认真。哎呀，太棒啦！最后在神前的行礼，由一个大龄的孩子一声号令：‘神前敬礼！’虽说是孩子，可声音里满含力量，很好地体现了你的训练成果。真是太好啦！”

坪井虽说是二段，但剑术很差，他只在肩部用力，始终施展不开。勋偶尔同署内的人交手时，他总爱向比自己年小三十五六岁的勋求教。他双目深陷，毫无表情，过于高耸的赤褐色的鼻子显得很丑。他还喜欢多嘴多舌，易于感伤，根本不像一个同思想有关联的法官。

少年们三三五五正要回去，这时候正巧有一辆囚车驶入训练场中庭。车停了，下来几个铐在一起的长发青年，一个穿职工服，两个穿朴素的西装，还有一个穿着鲜艳的和服，勒着宽幅的腰带。

“哎呀哎呀，星期天一大早就上客啦。”

坪井阴郁地欠起身子，空着手模仿几次竹刀刺杀的动作，向着勋道别。勋漫不经心地瞥了瞥他舞动的手，那是一双显得有些神经质的静脉曲张的细小而柔弱的手臂。

“都是些什么人呢？”

勋一时兴起，随口问道。

“赤色分子，一看就明白。这个时候的赤色和往昔不同，要么打扮得

不惹人注目，要么故意装成流氓，穿得花里胡哨，不外乎这两种人。那个穿职工服的，多半是头儿，其余的可能是学生。得了，要去好好‘招待’他们一番啦。”

他说着，用纤弱的手做了个抄起竹刀竹柄的姿势，离开了。

勋对于那些被拉进牢狱的青年们怀着几分嫉妒。桥本左内二十五岁投狱，二十六岁被判处死刑。

自己总有一天会像左内那样变成狱中人吧。如今的自己，在所有方面都和牢狱无缘，对此他很是不满。不，与其入狱，不如选择自刃。神风连的投狱者是极少数。一旦被置于极其壮烈的状况下，自己无需坐待遭受逮捕和随之而来的无数屈辱，干脆亲手结束自己的生命为好。

可能的话，他想选择某个早晨，在自己认为清爽的朝阳下死去，他希望崖上的松风和海面的闪光，同那阴湿牢狱中臊臭熏天的混凝土墙壁交相辉映。哪里会有这种两者相映生辉的场景呢？

因为一直想到死，这种思想使他通体透明，浮泛于空中，游离于尘世，即使对于这个世界的厌弃与憎恶，似乎也变得稀薄起来。勋害怕这个。狱中墙壁的血迹和尿臊，抑或可以治愈这样的稀薄。自己也许需要牢狱……

——回到家中的时候，父亲和塾生已经吃过早饭，母亲照顾勋一人吃了早饭。

这阵子，母亲相当肥胖，起居十分不便。过去一个性格开朗、脚步轻捷的姑娘家，成天乐呵呵的，不知怎的，渐渐堆积起阴郁的脂肪，眼见着感情的天空涌上来惨淡的乌云。双眼总是生气的样子，闪着凶光，虽说发怒，但那妩媚的眸子依然和往昔相同。

美祢在靖献塾的工作是照料十多位塾生的生活，所以很忙。但在她这样的年龄，尽管忙忙碌碌，被这么多年轻人看作母亲，应该品尝到无比的喜悦。可是美祢却给自己身边筑起一道围墙，一概不和大家亲近，一有空儿就热衷于编织绒线袋儿。家中到处堆满了她所编织的这种绒线袋儿。

私塾内以简洁为旨趣，锦缎和友禅织物之类到处塞满视野，犹如白木船缠上了五颜六色的海藻。

酒壶套是用红绸子做的，眼下为勋盛饭的饭柜，也包裹着考究的紫色友禅织的被子。饭沼明显地厌恶这种宫中侍女的趣味，但他对此也不特别加以责难。

“星期日也得不到休息，下午一点不是有真杉先生的周日演讲吗？光靠学仆一人照料不过来，妈妈还得去那里做些准备。”

“能来多少客人呢？”

“估计三十名前后，不过还会越来越多的。”

靖献塾的星期天起着一种教堂的作用。附近的志愿者都集合在这

里，听塾长训话，还有真杉海堂的历代御诏敕令的系列讲座。最后全体一起高呼“国家繁荣”而散会。募捐也趁着这个机会进行。海堂的课今日应该讲述景行天皇《命令日本武尊征讨东夷诏》，勋对这一节已经谙熟于心。

“……山亦有斜神，郊有奸鬼，遮衢塞径，多苦人也。”

这简直就是在论说今世，斜神在山，郊外到处都是奸鬼。

美祢坐在矮桌的这一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个十八岁的独生儿子，他默默不语，只顾一碗又一碗往肚里扒饭。看到那大幅上下运动着的脸颊和下巴颏的弧线，她觉得儿子已经长成大男子汉了。

卖秧苗的声音呼唤着牵牛花和茄子的名字走过去，美祢回头望望院子。阴霾的天空下是院子里苍郁茂密的树木，对面的篱笆墙绿叶纷披，看不见人影儿。吆喝秧苗的音色里带着灼热的疲惫的调子，浮现在眼前的牵牛的嫩叶也似乎枯萎了。这慵懒的吆喝声，伴随爬满小蜗牛的庭院，度过了午前的时光。

美祢突然想到第一个孩子堕胎时的情景。当时饭沼算来算去弄不清是侯爵的孩子还是自己的孩子，干脆让美祢打掉了。“勋这孩子一点儿也不笑，到底怎么啦？他很少开玩笑，最近也不愿理我了。”

勋好像和学仆时代的饭沼既相似又不相似。年轻时代的饭沼，不论在谁眼里，都能看出一副备受压抑的灵魂。而勋呢，不管从哪个角度审视，通体透明得令人生畏。出于面部长满粉刺的年龄段里，勋本该像暑天的狗一般始终气喘咻咻。

初产堕胎了，二度生产会有些风险，但还是极为顺利地生下了勋。反倒在产后，美祢的身子感到有些不适。饭沼觉得与其责怪妻子不如意的身子，不如责难她的心灵，这样更能显示自己的关怀。因此，反而比从前更加严厉，更加厌恶，时不时在闺房里，对妻子和侯爵的那段旧情痛加讽喻。这件事不但没有使得美祢身心交瘁、人瘦如菊，反而郁勃地肥胖起来了。

靖献塾繁荣昌盛起来了。六年前，勋十二岁，美祢同一位塾生私通，事情败露后，她遭到毒打，在医院里躺了四五天。

打那之后，他们夫妇在别人眼里显得十分平稳，美祢完全失去了乐天的性格，代之而来的再也不轻佻放荡了。饭沼也一改从前，不再谈论侯爵，过去的事情一律不再提及了。

不过，母亲当时住院，勋的心里总会留下一些印象。不用说，母子二人谁也不肯谈起这事，勋也不愿涉及，这说明在他心里筑起了一道防护堤。

美祢心想，肯定有人会把自己往日的过失告诉给勋。她甚至受到一种奇妙的诱惑，打算从勋的口里探个究竟，但那样做就会使得儿子更加怀疑自己作为母亲的资质。那里本来有着一股甘美的感情。美祢感到脑后有着浅浅积水般的疼痛，她倦怠非常，带着沉重双眼皮的眼睛依然注视着只顾默默扒饭的儿子。

“五·一五事件”以来，家境一下子富裕起来，但饭沼叮嘱妻子，决不可告诉勋。至于塾里的财务，饭沼也一概不向勋交待明白。饭沼说，等勋长大成人，该交待的总要交待的，可是家计变宽绰之后，美祢不得不瞒着丈夫，背后多给儿子一些零钱供他花销。

“可要瞒着父亲啊。”

美祢从腰带里掏出一张折叠的五元现钞，悄悄从矮桌底下递给吃完饭的勋。

勋只有在这个时候，才含着微笑道声“谢谢”，然后迅速揣进蓝白花布的衣襟里，他似乎很珍惜脸上泛起的微笑。

——靖献塾位于驹込西片町一角，是十年前买的，本来是一位有名的油画家的宅邸，将另外一栋宽阔的画室加以改造，扩充为神殿和会堂，原来供好几名内弟子居住的堂屋的一部分，誊出来给塾生居住。里院的池子已经填平，准备将来建设武道场，眼下临时在会堂练习武道。可是地板的弹性很不理想，勋不喜欢在那里练习。

为了不使勋和塾生疏远起来，饭沼总是叫儿子每天上学前同大家一起洒扫庭除。饭沼用意微妙，他既不使塾生把儿子当成少爷，也不让他们将他看作同僚。饭沼小心提防每个塾生同儿子过分亲密。他要叫塾生们养成这样的习惯：可以向塾长表白一切，而对夫人和公子不能敞开胸襟。

话虽如此，但勋还是主动同最年长的塾生佐和亲切交流。佐和为人乖戾，把四十岁的妻子撇在家乡一个人来到这里。他身体肥硕，性格滑稽，一有空儿就阅读《讲谈俱乐部》，每周去一趟皇宫前，跪在碎石地上磕头。他说随时准备为朝廷效力，所以每天精心洗涤衣物，打扮得干干净净的。有一次他和年轻的塾生打赌，米饭里撒上跳蚤药吃了下去。倒也平安无事。他替塾长传话时，总是驴唇不对马嘴，弄得人家无所适从，为此经常被塾长斥骂，可他一句话不回，倒也难得。

勋留下母亲收拾碗筷，沿着走廊前往会堂。中央的神坛上有神殿的白木门扉，隔着帷幕，供奉着天皇和皇后两位陛下的像。勋站在会堂入口，向那里顶礼膜拜。

顺着塾生们的指点，饭沼远远瞥见儿子的身影，他觉得儿子的行礼时间太长了。

每月例行公事地参拜明治神宫和靖国神社时，儿子总是比别人更加长久和认真，而且一概不对老子讲明干了些什么。想当年自己在松枝侯爵府邸，每天早晨跑去“拜宫”，满怀诅咒和愤懑，念念有词，那是为的什么？同那时的自己相比，勋的身份堂堂正正，按理说，他不该如此怨愤尘世，诅咒人生。

勋看到画室那面宽阔的采光玻璃天窗，紧贴着阴沉的天空，将水槽内浑水般的光线映射在忙着变换座位的塾生身上。

椅子和长条凳已经摆得整整齐齐，唯独佐和总是像平素一样袒开肥满的胸脯，把相同的椅子摆了一遍，看看又摆了一遍，实在是白费力

气。

饭沼没有对佐和大发脾气，因为他正忙着整理讲坛，从黑板沟槽内一根根将粉笔掏出来，表情怪异地察看一番。

身穿小仓织锦裤裙的青年们，搬来桌子当作讲坛，铺上缎子桌布，摆上松树盆景。天窗的光线照射下来，青瓷盘蓦然变成琉璃色，里面的松树也恢复了生机，迅速展现着光亮的针叶。

“呆在那里干什么？还不快过来帮忙。”

饭沼从讲坛上回头向儿子喊道。

——这堂御诏敕令讲课，勋的朋友井筒和相良也来听了。散会后，勋领他们到自己房间。

“快让我们瞧瞧。”

小个子相良用食指将那副大眼镜向上推了推，像黄鼠狼似的满怀好奇，凑过湿漉漉的鼻尖儿说道。

“等等，今天我拿到一笔数目可观的军费，回头请你们客。”

勋有意卖关子让他们着急，少年们的眼睛炯炯闪亮。他们以为，这么一来就会大功告成了。

母亲端来水果和茶，听到她足音远离，勋这才打开上锁的抽屉，取出一张折叠的地图，摊开在榻榻米上。这是东京市中心地图，到处用紫色铅笔涂满了记号。

“就是这些。”

勋叹了口气说。

“怎么会这样？”

井筒问道。

“是的，就像这样腐败。”

勋随手从果盘里撮起一个拼柑，抚摸着熔岩般黄盈盈闪光的表皮，“要是水果中心烂成这样，那就不能吃了，只好扔掉。”

勋用紫色铅笔在一些最重要的地方，一一标上腐败的记号。自皇宫周围至永田町，还有东京车站附近的丸之内一带，都用浓紫涂抹。即使皇宫内部也浮泛着一层淡紫的腐败。

浓黑的紫色将国会议事堂抹得一塌糊涂。这片紫色和丸之内财阀建筑群的浓紫，用虚线连成一气。

“这是什么？”

相良发现虎门附近一个紫点儿。

“华族会馆。”勋表情淡然，“这些人号称皇室的藩屏，其实是蚕食皇

室的一群寄生虫。”

霞关附近的官厅街自不必说，即使有浓淡之差，也一律涂着紫色。软弱外交的据点外务省，经反复涂抹，放射着紫光。

“腐败得这样广泛啊！就连陆军省和参谋部也一样。”

井筒眼睛发光，说话瓮声瓮气，有点儿不合他的年龄。但井筒的声音仿佛是将一切直接装进一个可以信赖的清净的筒子里发出的，每个音响都不带猜疑的阴翳。

“可不是，我在各处涂上紫色，各各都是根据确实的情报。”

“怎样才能一下子使这些地方变得干干净净呢？”

“神风连也会为之叹息，可是要想一举扫除，就只有靠这一手了。”

勋说罢，将一个拼柑高高举起，使之掉落在地图上。拼柑沉重地弹跳起来，发出一声闷响，斜斜滚动着，压在日比谷公园一带，停住了。此时，那移动的橙黄色的光影，一旦停止，随之又恢复到日常黯淡的一团，将它那硕大而迟滞的球形的影像，投映在日比谷公园蚕茧状的水池和曲折逶迤的小路之上。

“我懂啦，是从飞机上丢炸弹吧？”

相良兴高采烈，眼镜差点儿从鼻尖上掉落下来。

“对。”

勋露出自然的微笑应了一声。

“是吗？要是这样，堀中尉自然是杰出的人选，但总得抓住一位飞行队的军官。计划一旦挑明，堀先生肯定会为我们介绍。到时候，堀先生保准是我们最可靠的同志。”

井筒说道。对于井筒近乎美丽的轻信，勋略显从容地望了望他。

井筒最终当然只能听从勋的判断，他的性格是遇到一个人就学习人家的优点，用到自己身上。这个轻信使他的精神世界变得像牧场一般平坦、明净。他不怕矛盾，在那个无邪的世界，井筒所考虑的恶，尽可能呈现着平板的形状。只有他才能将恶像饼干一般碾成齑粉！这就是他产生豪胆的根据。

“不过，”勋等到这种轻信充分渗入井筒的心底，这才开口，“炸弹只是一种比喻，这就和神风连的上野坚吾主张用步枪而未被接受一样，最后还得靠剑！这一点不能忘记，肉弹和利剑！”

十三

白山前町鬼头中将的家，距离靖献塾很近，走上一段路就到了。宅子坐落在山顶，度过山麓上的石桥，再攀登三十六级石阶，这个数字勋记得很牢。

家庭里的中将待人极其宽厚，夫人早已去世，一切都交由离婚住到娘家来的女儿槙子料理。中将和靖献塾很熟，他很喜欢勋。勋时常到中将家玩，饭沼总是叮嘱儿子："不要太给人家添麻烦了。"但他决不阻止。

勋和朋友每次去中将家，都由槙子负责招待。槙子的温柔体贴是无人可比的。

年轻人可以随时来访，由着性儿尽情玩乐，最好是饭前来。中将说过，好酒好饭管饱食欲旺盛的客人的肚子，比什么都令人高兴。槙子也是这么想。

槙子从不改变一视同仁的态度。她爽朗、温存，有时也很冷峻，头发和衣领纹丝不乱。

星期天无处可去，勋和井筒以及相良，都想到鬼头中将家里度过一个晚上。

这是因为，井筒和相良都不想让勋请他们吃晚饭，以免太浪费，都想叫他尽量为执行计划时积攒必要的资金，所以得找个不掏钱的去处才是。

他们到了那里，槙子穿着紫藤色斜纹哔叽和服在门口迎接。看到她时，勋立即意识到井筒和相良说不定会想起刚才地图上腐败的紫色，不由打了个寒噤。槙子一只胳膊扶在门框上，宛如纤细的水壶把子。

"欢迎欢迎。父亲去旅行了，不在家，没有什么可顾忌的。快，请进来吧。还没吃饭吧？"

她像平时那样打着招呼。

这时，下起雨来了。

"你们真走运。"

槙子盯着夕暮里的门外说道，她那清幽的嗓音同沙沙细雨十分和

谐。看来，她时常用这种嗓音自言自语吧。勋感到最聪明的办法是不予回应，这样还显得礼貌，于是走进薄暮暝暝的屋子。

槙子打开客厅的电灯。她伸手到灯罩上头，灯罩摇晃着，手滑了一下，灯光忽闪忽闪的，就在这一明一灭的短暂时间里，槙子跳着脚尖儿抬起的洁白的布袜，映入勋的眼帘。那跷然而立的布袜子，倏忽闪现狡猾的白色，勋似乎感到窥探出她的几分秘密来。

——最使少年不解的是，不管他们何时突然闯进来找饭吃，鬼头家总是有现成的丰盛的饭菜。原来这是鬼头家常年以来的习惯，是为那些饭量大的青年将校突然来袭准备的。饭菜立马就好，在女佣的伺候下，槙子也和大家一道吃起来。槙子吃饭的动作颇为优雅，勋从未见过有人像她这样。她举止娴静，低俯着前胸，灵巧地用筷子夹起一小块饭菜，一边同少年们谈笑风生，一边很快吃完了这顿饭，像是迅疾地拾掇起女人手边那些小零碎儿。

饭后，她说：

“听听唱片吧。”

天气闷热，槙子不顾飘进来的雨丝，将绿色的玻璃门打开，站在门口。房间一隅放着桃花心木的箱式留声机。虽然时兴电唱机，但这个家庭却顽固地坚持使用进口的手动式。井筒前去拼命旋转摇把，本来勋也可以这样做的，但槙子正在那里选唱片，叫他紧挨槙子身旁转动摇把，实在有些难为情。

槙子挑了十二英寸的红盘唱片放在唱机上，这是由科尔特演奏的肖邦的小夜曲。这样的音乐虽然超出少年们的欣赏能力，但他们并不强不知以为知，还是老老实实地听着。于是，这种陌生的音乐犹如一湾冰凉的冷水，他们浑身浸在这冷水里游泳，心情十分舒畅。同这种怡然自得的心境相比，勋想起呆在自家塾里的时候，简直就像戴着一副假面具过日子。

这就是证明，眼下，音乐使得他的心儿自由自在游弋四方，每次到鬼头家来，所见所闻而泛起的种种记忆，都镶嵌着房间一隅槙子家徽般小巧玲珑的肖像，随着钢琴的音流，次第鲜明地打眼前掠过。

……一次，春天的午后，勋和中将以及槙子三个人正在闲聊，一只野鸡落到院子里。槙子说：“是打植物园飞来的。”她的声音依然响亮地印在他的耳鼓里，仿佛是那只红翅膀的野鸡发出女性的声音。“是打植物园飞来的……”这句话使他联想到那片未曾见过的茂密的森林，森林里住的净是女人。

勋的记忆再次伴随钢琴的旋律自由飞翔。

五月的一个晚上，相同的声音又说道：

“前天下了一夜的雨，早晨我去练习插花，打着蛇目伞走下石阶，燕子擦着伞边儿倏忽飞过去，好险哪！”

“幸好没有打石阶上跌下来。”中将立即接过话茬儿。槙子说，她的

意思不是指这个，而是担心伞骨尖儿伤害了燕子。

勋听着，刹那间脑子里浮现了一幅艳丽的危机场景：伞荫下，透过油纸闪光的薄绿，闪现着一张苍白的沉浸在飘零的雨丝和不安中的女人的脸。这张脸是女子容颜的典型，矗立在女性的悬崖之上。燕子受到女性的关切和怜惜，挺身奔向游戏般的死亡。这是一种无所顾忌的冲动，一味促使它接连不断受到伤残。犹如一把利刃，瞄准无上的瞬间，猝然劈开五月紫色的菖蒲……可是，无上的瞬间躲过去了，不安结束于亲切的诗的情景里。燕子和前往学习插花的美女擦肩而过，飞走了。

……

“从率川神社带来的百合还在养着吗？”

突然，槙子冷不丁儿向勋问道，他不由“哎”地反问了一声。唱片放完了。

“我是说从那里拿来的百合，你从大神神社运来的。”

“哦，都分给大家了。”

“一枝也没留吗？”

“是的。”

“真可惜。听说再干枯的花枝，只要保存到明年，这一年就无灾无病。我们家都供在佛坛上呢。”

“是押花吧？”

相良粗暴地冒了一句。

“不，不是押花。这种神花是不能用重物压扁的，要经常换水养活着。”

“都过了一个月了，还能行吗？”

勋问道。

“说也奇怪，这花即使干了颜色也不难看，你们看，到底是神花呀。”

不一会儿，槙子捧着插满颤巍巍百合花的白瓷花瓶，静静地回来，恭恭敬敬摆在桌子上供大家欣赏。剪下的百合枯萎了，但颜色并不像火烧一般丑陋，而是白的地方有些暗黄，叶脉明显泛着一层贫血的青白，看起来缩小一圈儿，好像幻化成别一种陌生的花了。

“一人送一朵花，拿回家好好养着吧，可以消灾灭病呢。”

槙子用小花剪，挨着花朵儿附近的枝条一朵朵剪了下来。

“我们没有摆花，也没有生病啊。”

井筒笑着说。

“快别这么说，这可是勋君一番好心，辛辛苦苦从大神神社运来的

啊……再说，不光是为了防病……”

槙子轻轻挟动着花剪，不再说话了。勋不好意思走向前去向女子索要花枝，一动不动地守在廊缘边上。他感觉槙子停止说话肯定有什么事，朝她那里看了看。只见槙子坐在紫檀木桌子旁边，在灯光下露出美丽的侧影。刹那间，那张侧影明显觉察到有人正在盯着自己呢。

勋好像对着围在百合花周围的年轻人发出威胁似的，他有些莫名其妙，不择场合地大吼一声：

“喂，你们说，今天的日本要是杀人，谁第一个该杀？杀掉哪一个能使日本稍许清静些啊？”

“五井重五郎，对吧？”

相良用指尖儿旋转着领到的花轮儿应道。

“不对，他虽说有钱，可是个小人物。”

“是新河男爵吗？”

井筒为勋要来一朵花交给他，眼睛里闪着光辉。

“要是杀十个人，可以有他一个。不过，他对‘五·一五事件’做了反省，只是个出尔反尔的投机分子。当然要作为非国民受到惩罚！”

“是斋藤首相？”

“杀五人有他一个。你们说，斋藤后头谁是财界黑幕？”

“噢，是藏原武介啊。”

“对啦！”勋将拿到的花朵儿悄悄藏在怀里，断然地说，“杀了那个家伙，日本就会好起来。”

灯下紫檀木桌面上女人的纤纤素手和水一般闪光的剪刀，远远映入勋的眼帘。槙子有个习惯，当着这帮小哥儿们，她是从不插嘴的。不过，她心里明白，他们如此高谈阔论明明是故意说给她听的。她把目光对着勋，眼睛里含蕴着温润的母性的慈爱，犹如在夜阑雨露瀼瀼的庭院草木丛中，随处探寻潜隐着的血一般晚霞的余孽。她那渺茫的视线，叫人弄不清楚，是在看他呢，还是在看他背后的庭园？

“要是血坏了，还是放出来的好，国家的病也就得救了。没有勇气的人，只会围在病入膏肓的祖国身边打转转，这样下去，国家就会灭亡的。”

槙子的语调似唱歌一般轻盈，使得勋绷紧的心弦放松下来。

勋的背后传来咻咻的喘气和踏草的声响，他回头瞧了瞧，为自己一时的心跳感到羞愧。原来那是潜入雨湿的庭院的野狗，不停发出急促的低贱的鼻息，在草丛中钻来钻去。

十四

梅雨时节的后半很少下雨，接连好几天阳光昏暗、天空阴沉的日子过去了。渐渐出梅了，大学进入了假期。

勋接到堀中尉用又粗又黑的铅笔草草写来的明信片，大意是：《神风连史话》读完了，很有意思；暂时放在连队里，供朋友们翻阅；到时候来拿书再见面吧。

一天午后，勋到麻布的三联队拜望中尉。

夏日的联队到处亮晶晶的。

从营房大门一眼望过去，右手耸立着著名的现代化兵营大楼，庭院林木尽头，远远扬起灰尘，不知哪里飘来马厩的气味儿。从这一点上，仿佛这块团地本身已经获得圣化，整个儿飞向名誉和沙尘的天宇，绝好地显示着那种陆军的特色。

站在门口早已远远看到密密麻麻一伙儿草黄色蜡笔似的部队，拖曳着西斜的日影正在训练。前来迎接的一等兵警卫，见了勋说道：

“堀中尉就在那儿操练一年新兵，大概还有二十分钟就结束了，要不要过去参观一下？”

勋冒着炎夏的夕阳，跟在一等兵后头迈开了脚步。

一切都展露于炎天光下。不一会儿，草黄色的一团渐渐变成金光闪耀的黄铜纽扣和数字“3”，还有一排排红色的步兵领章，鲜明地映现在勋的眼里。如今，一排人正在前进，军靴像咀嚼的牙齿，咯吱咯吱啃咬着地面。堀中尉拔出军刀竖立在右胸前，他频繁激烈地喊着训练的口令，那昂扬的音调犹如羽翼蔽空的猛禽，打闷声不响的集团头上飞过。

“向右转……”声音拖长，发出预感，“走！”

命令一下，作为总纵队回旋轴的士兵，将汗水淋漓的脸孔转向右方，先原地踏步，等着外侧的一列大踏步回旋，在转弯处四列纵队渐渐松散像篱笆墙，转弯结束后，又渐渐像扇子一样折叠起来。

“向左重新编队……前进！”

中尉一声令下，犹如一道数学公式解开了，队伍立即解散，跑步前进，不到一刻钟，早以轴翼连长为连线排成横队。于是，侧面纵队变成同一方向的横队而前进。

“向右转……走！”

中尉雄壮的喊声，连同军刀的闪光，一起径直飞向夏日的天空。横队又变换方向，勋眼前一排汗光闪闪的黝黑脊背，渐渐远离而去。从脊背上可以看到，刚才跑步变换方向时，士兵们拼命压抑着纷乱的呼吸。

“解散！”

中尉喊完口令，向这边跑来，又立即站住，大声叫道：“集合！”他跑向这里时，勋看见阳光辉映下的黑色帽檐下，灼热的鼻梁和紧紧抿住的嘴唇，汗珠子四处飞溅。

中尉面向这边站住，远方的士兵争先恐后奔跑过来，转了一大圈儿，在勋眼前争相排成两排横队。中尉严厉指出整队中的问题，又忽然大喊：

“解散！”

“集合！”

听到口令，士兵们拿着枪，在灼热的地面上猝然奔跑起来。“解散！”

“集合！”又连连反复了几次。有时候，尘埃、汗水、皮革的臭味儿以及一群人深深喘息着的旋风，从勋和一等兵伫立的旁边呼啸而过，干燥的土地上落下了斑斑点点黝黑的汗滴。勋看到，远处中尉的脊背上也印上了巨大的黑色汗迹。

营房周围浓密的树荫十分清静，梦幻般的邈远的天空布满了夏云。天底下，一群士兵集合、解散、变换方向、重新编队，正在精心地操练。勋思忖着，在这运动着的一群人的头顶上，似乎有一张无形而巨大的手掌在发挥作用，那一定是太阳的手指吧？这只大手任意指挥士兵们进行操练，中尉只不过是这只巨掌的孤独的代理者罢了。当他这样想的时候，那响亮的口令听起来也显得虚弱无力了。这是一只能够自由搏动棋盘棋子的看不见的巨手，这只巨手力量的来源正是头顶上的太阳，这个充分蕴涵死亡的灿烂辉煌的太阳。这太阳就是天皇！

只有在这里，太阳的手指才能明快、准确和数学般地运动！也只有在这里，陛下的命令才会像X射线一样，穿透青年们的汗水、鲜血和肌肉。大本营门楼高耸，菊花瓣儿的徽章迎着烈日，俯瞰着美丽的充满汗臭和死亡的精密的秩序。

要是在别的地方呢？别的地方不能这样。因为天空和阳光全被遮盖了。

——堀中尉操练完毕，沾满灰土的白色皮革绑腿发出磨擦的响声，看见勋喊道：

“欢迎，欢迎。”

接着，他对一等兵说：

“你辛苦了，我来陪客人吧。”

他打发走一等兵，便向卵黄色的椭圆形大楼走去。

“怎么样？这是日本最时髦的营房，还安装了电梯呢。”

他的话里充满自豪。

“今天狠狠操练了一场。怎么样，不像是一年新兵吧？”

中尉登上马厩入口的石阶时说道。

“我感到一丝不乱。”

“是吗？夏季有午睡的时间，起来后不狠狠操练一下，头脑不清醒啊。”

作为一名中队军官，中尉所隶属的第一大队军官办公室位于三楼。这是一座简素的房间，墙上挂着五六副练习白刃战的防护面具。窗边摆着桌子和露出稻草秆儿的椅子。

中尉脱去上衣擦擦汗，这时勋透过窗户俯视着宽阔的椭圆形的中庭。值勤兵送来茶水，放在桌子上，走开了。

一团人正在中庭练习刺杀，那股气势仿佛一下子升腾到窗边。通往庭院有六条石阶出口，这里是地下一层和地上三层的四层楼建筑，院子对过那座楼连地下一共三层。每个出口都标有“十四”、“十三”等巨大的白字。三棵茂密的银杏树绿叶簇簇，气势威严地向四方伸展着枝条。众多的雪松枝头垂挂着白色的嫩芽，没有一丝风，那些嫩芽一动不动。

中尉回来后换上白色的短袖衫，一口气喝干一杯茶，又命令执勤兵换来一杯。

“对啦，要还你书的。”

他从桌子抽屉里迅速掏出那本《神风连史话》，放在勋面前。

“怎么样？”

“哎呀，很感动啊。你的志向我多少明白了。我想问你一个问题……”

中尉的嘴角浮现着讽刺的微笑。

“你要像神风连一样，同军队进行战斗吗？”

“不是。”

“那么是什么呢？”

“我想堀先生是能理解的，神风连不光是同军队作战的。镇台兵的背后存在军阀的苗头，他们是把军阀当作敌人进行战斗。我坚信，军阀不是神的军队，只有神风连才是陛下的军队。”

中尉没有回应，环视了一下屋内，没有别的人。

“喂，喂，不要那么大声嚷嚷好吗？真是没办法的家伙。”

中尉颇为亲切的忠告，逗得勋的心情十分快活。

“可是这里哪会有什么人呢？平时郁积在心里的东西，一见到中尉先生，我就全说出来了。神风连只用日本刀打仗，我认为，我们到了最后关键的时刻，应该使用日本刀。不过，要是计划再订大一些，其实不管多么大的计划都成……怎么样，请为我们介绍一名飞行队的军官吧？”

“要干什么？”

“从空中支援我们，向要塞投掷炸弹。”

“嗬！”

中尉低吟了一声，但他没有动怒。

“总得有人首先行动起来，再不这样日本就完了。为了安奉宸襟注，只有这一个办法。”

“事关重大，不可轻言！”

中尉急忙吼道。但勋立即明白，这不是因一时动情而发出的吼叫，他连忙道歉。

“是，对不起。”

勋在想，莫非中尉看穿了自己有什么意图？中尉敏锐的目光，确实捕捉到了这位大学预科生的灵魂的外形。按照公众的评价，中尉决非是个看重阶级和年龄的人。

勋清楚地知道自己的言语还不成熟，但他相信，自己烈火般的志向弥补了不足，能和对方的热情相互发生感应。尤其是今年夏天，两人对坐于毛毯一般厚重而窒闷的热气之中，星星之火，就能立即燃起熊熊烈焰。他想，再不开始做点什么，就会像熔化的金属渐渐消失殆尽。重要的是时机。

“好不容易来一趟，好吧，为了消消暑气，去道场比试一把，怎么样？我经常和下级军官对垒，没有一个气力相当的人。”

中尉打破沉默，说道。

“好的，我也喜欢比武，那就奉陪了。”

勋立即应承下来。军队很计较胜败，中尉也很少在大庭广众中比试武艺，能和中尉用刀剑会话，使勋感到很快活。

——周围古木葱茏的道场里头一派清凉。有三组正在练习。那些人性子急躁，刀法不稳，脚步杂乱无章，不用看就知道是一级或初段。

“你们先休息一下，今天我陪这位客人练习，好好看看吧。”

中尉大大咧咧地喊道。

勋换上租借来的剑道服，手执木刀走进场地。见习的六个人脱掉面罩，规规矩矩坐成一排。勋在神前行了礼，走过去同中尉对视。中尉轮

刀转身，勋也轮刀转身。

西墙高窗的太阳深深照射进来，一部分屡经磨擦的地板油光闪亮。道场包裹在一片喧闹的蝉鸣之中。灼热的脚心踩着极富弹性的地板，好似米饼一般轻柔酥软。

两人蹲踞，拔刀相向。随后站起，采取中段姿势。透过蝉声，裤裙窸窸窣窣的微音，听起来十分清晰。

勋一看到中尉的架势，就感到丰厚而壮大，有一种大胆的、锐不可当的意味。不单动作合乎规范，而且直至洗得发白的蓝色剑道服内鼓胀的胸脯，都充盈着夏日早晨清凉的气息。勋很明白，中尉力大无比，姿态自然，技艺超群。

两人分别向右展刀，再后退五小步收刀，礼仪结束，进入第一场较量。

重新进逼，采取中段姿势后放松，中尉取左上段，勋取右上段，相互逼攻。

“杀！”

中尉向前踏进右脚，从正面猛攻过来。

这来势汹汹的最初一击，像冰雹一般迅速扑打到勋的头顶。木刀准确地向击打的地方聚集力量，那一段刀身劈开了浓重的空气般的毛织物。

中尉的木刀就要落到头上的一瞬间，勋左脚将身子后撤一步，收回右上段姿势的腕子，再向后大撤一步，猛然瞄准对方的面部就是一刀：

“杀！”

中尉用竣厉的目光斜睨着他，勋的木刀朝着他平头的颅顶劈落下来。此时，勋感到，两人互相交合的视线，正是胜过任何语言的迅疾的对话。中尉的鼻梁和下巴，不无遗憾地晒黑了，但隐藏于军帽帽檐下的额头很白净，从而衬托得眉毛更加显眼。勋的刀蓄满了力量，足可以一举将中尉白净的额头劈得粉碎。

正要猛劈下来的木刀猝然停止了，在这决定的瞬间，蓦地形成比光还要神速的直观交叉，实现了刀的空中对话。

勋将劈向中尉头顶的木刀向下移动，瞄准咽喉之后，缓缓抬起至左上段，以示遗憾之意。

第一场比赛就此结束，两人共同取中段，进入第二场比赛……

洗澡冲去汗水，走回营房的路上，年纪尚轻的中尉神清气爽，他用和勋同一辈的口气交谈着。不用说，这是因为中尉深深领教了他的剑道术。

“听说过关于洞院宫治典王的情况吗？”

“没有。”

“他如今在山口担任联队长，是个杰出的人物。他出身于近卫骑兵，兵种也不同，但我刚刚升任军官时，士官学校的同学曾带我拜见过他。打那之后，他总是‘堀’呀‘堀’地念叨着我。他胸怀大志，尤其喜欢倾听那些朝气蓬勃的青年的谈话。亲王殿下对部下关怀备至，一点不摆架子，是一位刚毅的优秀的军人。怎么样？我带你拜见一下吧。他要是结识你这样的青年，指不定该有多高兴呢？”

“好，那就拜托啦！”

勋从来不愿意结识身份尊贵的人，但他理解中尉的一番厚意，听从了他的建议。

“夏天里，殿下要来四五天，他叫我到他那里玩，届时我们一起去吧。”

中尉说道。

---

[36] 宸襟，天子之心胸。

十五

松枝侯爵已经处理好镰仓终南别业，决定到轻井泽度夏。新河男爵在轻井泽也有一座广大的别墅，他邀请松枝侯爵去吃晚饭。这时候，惟有一件事情使他感到不满意，那就是应邀的客人都是被“攻击”的对象，惟有松枝侯爵从未遭受过“攻击”。

不用说威胁信了，就连措辞平和的信件也没有收到过。左右两翼的陌生人都和他不通音信。每当稍带革新意味的法案审议通不过时，这位已逾还历之年的贵族院议员，总会助上一臂之力。他这样做却没有引起任何反应。这太不可思议了，回忆起过去种种事情，侯爵只有一次蒙受右翼的攻击，那就是十九年前饭沼写的那篇署上名字的怪文。把这些集中起来想想，可以推知，后来侯爵能过上那种很不自然的和平的日月，不是别人，正是攻击他的人饭沼暗暗保护了侯爵。

这种推测深深伤害了侯爵的自尊，他越想越觉得事情有些蹊跷。以侯爵的地位，完全可以轻而易举地查明真相，假如结果正像所推测的一样，那么证明确实受到饭沼的恩惠，从而引起双重的不愉快；要是推测错了，那就更加令人扫兴。

尽管如此，新河家的晚宴总是搞得很隆重，宴会期间，每位客人的便衣警察保镖同时在隔壁的屋子里用餐，他们的人数和客人们的人数不相上下，因而，新河家必须同时准备截然不同的两套餐具和两种饭菜。这些保镖身上剪裁失当的龌龊的西服，尖厉而不沉稳的视线和卑俗的相貌，只顾默默咀嚼、稍有响动便一齐转头四顾的猎犬般的表情，饭后争相伸手抓起牙签剔牙时的悠然的神态……所有这一切，都在这些警察保镖的晚餐席上大放异彩，显得更胜一筹。然而可悲的是，在这些人当中唯独没有松枝侯爵的保镖。

侯爵不希望人为地改变这种尴尬的境况。既然警察认为侯爵身边绝对安全，自己再要求什么护卫，岂不给人落下笑柄？

侯爵最不愿意所面对的事实是，眼下这个时代，一个人的人身危险，正是这个人现时权力的保证。

因此，尽管距离不远，本可以安步当车，但侯爵夫妇还是乘坐自家的林肯轿车前往新河别墅。为了保护丈夫时时疼痛的右侧膝关节，夫人在他膝头叠放了毛毯。这是因为新河家老是习惯在户外吃饭前酒，直到太阳落山，气候变凉。当时，负责保卫的便衣警察要在以浅间山为借景的广阔庭院中的白桦林里站岗，一直站到天黑看不清人影。上司提醒他

们不要太显眼，这样反而使他们仿佛成了暗中瞄准院中每位用餐者的刺客了。

新河男爵已经年过五十了，住在这座爱德华特风格的别墅里。男爵每天早晨最先阅读的是比日本报纸早到的《泰晤士报》的社论。就像英国殖民地的外交官一样，他有半打白麻布西装，每天都要新换一套。

男爵夫人对于她自身的唠叨数十年一直在继续。如今，夫人感到每天都能从自己身上发现新鲜的惊奇，但她决不愿看到自己一点点肥胖起来。

她对“新思想”已经厌倦，以“青踏派”为后盾的“天火会”很早以前就遭到废弃。她察觉“新思想”的危险，是因为发生了这样一个案件：女大毕业参加共产党的侄女儿，获得保释后回家的当天晚上，切断颈动脉自杀了。

尽管这样，夫人依然浑身充满精力，不可能将自己当作“灭亡的阶级”的一员。可怕的是，打从那位只会说些风凉话、不知道如何斗争的丈夫被列入右翼黑名单之后，他们受到来自左右两方面的敌视，仿佛白皮肤的文明人士被迫呆在野蛮之国，一半出于好奇，一半想“回”伦敦去。

“我越来越讨厌日本了。”

这句话一时成了男爵夫人的口头禅。一位到印度旅行的朋友，告诉她自己所认识的印度人家的孩子，手伸到玩具箱里，被箱子底下的毒蛇咬死了。

“这正像日本啊。”夫人说，“只是插进一只手玩玩，没想到给躲在箱底的毒蛇咬着了。一个天真无辜、清清爽爽的人，竟这样给咬死啦。”

晴朗的傍晚，静静传来凄切的蝉声，空中一隅，远雷轰鸣。前来作客的五对夫妇都到齐了。松枝侯爵坐在藤椅上，夫人将毛毯展开盖在他膝头，火红的苏格兰条纹在草坪的黄昏里灼灼耀眼。

“政府在一两月之内不得不承认满洲国，总理已经有了这个主意。”

客人中一位大臣说。接着，他转向侯爵：

“听说前些时候，您见到百岛伯爵的公子了，是吗？”

侯爵只在嘴里“嗯”了一声。“这个人和对面的客人谈论满洲国，又和我谈论纳养子的事，倒是挺会做人的。”自从清显死后，侯爵夫妇一直谢绝别人介绍养子，最近因为心灵受挫，才听了宗秩寮的规劝，稍稍开始考虑这个问题。

树林尽头有一条小径通往下面的溪流，正在那个方向，耸立着夕晖里的浅间山。不知远方的雷声来自何处，人们顾恋着静静充溢在自己的面孔和双手之间的暮色，同时也品味着震撼心灵的远方的雷鸣所带来的不安。

“别人都到齐了，看来藏原先生也该来啦。”

新河男爵对夫人说，听到这话，大家都笑了。

藏原武介总习惯于最后一个到达，这种不算过分的迟到，包含着千钧之重。

他并不执意学习那些不修边幅的人，生硬的语调里含着几分矫揉造作，全然不像左翼漫画里的金融资本家。他坐的地方必定放着自己的帽子，西服的第二个扣子和第三个扣子不知为何那么亲密，领带经常系在领子的外头，总喜欢向右边的面包盘伸手。

藏原逢到夏天的周末都在轻井泽度过，其余季节的周末在伊豆山度过。他在伊豆山有两三町步[注]的橘树园。他因自家产的橘子温润光滑，甘甜爽口而自豪，不但分给熟人享用，还寄赠给两三所福利院和孤儿院。真不理解，这样的一个人怎么会成为一些人怨嗟的对象呢？

细思之，不论谁做梦也不会料到，这种乐善好施的表现和言行和对世界悲观的认识竟然出自同一个人物。对于聚集在新河别墅的宾客来说，倾听一位日本金融界巨头谈论越来越悲观、越来越破灭、越来越令人担心的未来，会感到一种不寒而栗的畅快。

高桥藏相的退任比起犬养首相的死，更使藏原感到可悲。不用说，斋藤首相组阁时匆匆走访过藏原，坦率地表明了自己的立场："没有藏原的协助便无法运作。"但是，藏原却从新首相身上嗅到一股说不出来的奇异的味道。

犬养内阁刚刚组成之际，再次断然禁止黄金出口，高桥在内阁内部暗暗扮演了这样一个角色：继续秉承古典重金主义者的意图，对这种新的政策消极怠工，使之不能获得预想的效果，景气未能恢复，物价低迷，到头来证明还是以往的旧办法好。

另一方面，新河男爵一心热衷于伦敦的一套做法，去年九月读了伦敦《泰晤士报》上关于英国停止实行金本位制的详细报道之后，心里打定了主意。

若槻内阁曾大声表明，日本不打算再度禁止黄金出口，驱使右翼势力咒骂购买美元的人为卖国贼。但政府每次发言都增加一层困惑。新河男爵大肆购买美元，将可以转移的黄金全部存入瑞士银行，没有等到政变一夜之间的转变，由于再次禁止黄金出口，有计划地推行通货膨胀，他又站到这种新政策的支持者一边了。因而，比起前任内阁不彻底的经济政策，他对新内阁寄予重大希望。匡救国内经济的计划性通货膨胀的未来，还存在着开发满洲产业的光辉前景。男爵至今不变的那种无所用心的老毛病里，闪过一种幻觉：轻井泽这块贫瘠的火山灰地中央，突然出现咖啡馆菜单一般的种类丰富的满洲地下资源。他以为，自己也能热爱那些愚蠢的军人了。

——以往，新河男爵夫人认为，纯属男人们的议论是难以容许的，但随着年龄的增长，她改变了看法。男人们的议论姑且不管，只要女人自己统领一切就行。她看到藏原周围的男人，回头对藏原夫人和松枝侯爵说道：

“他们已经开始了。”

松枝夫人可悲的八字眉，仿佛正要和白发星然的耳际的鬓毛连成一片。

“今年春天，我身穿和服到英国大使馆去，大使看到从前一直是一身西装打扮的我，吃了一惊，对我大加赞扬，说还是穿和服最适合。说实在的，我感到很失望。就连大使那样的人，对我们日本女人，也仅仅当作日本女人看待呢。不过，那天晚上我穿的是织厂推荐的桃山能乐剧戏装的大红料子，上面描绘着雪柳和团蝶，明知很气派，又涂上一层金银总漆，闪闪发光。因此，我是当作西服穿上身的。”

新河夫人以女主人的身份，开始谈论起自己来。

“大使是想说询子夫人适合穿最漂亮的衣裳吧？西装总觉得过于朴实，怎么也达不到那种效果。”

大臣夫人说。

“可也是呀，西装在色感上太素朴，要是过于花哨了，则又和年龄不相当，就像威尔斯来的乡下老婆子。”

新河询子又说道。

“这身衣服真是好料子。”

松枝夫人瞧着询子的夜礼服，故意讨好似的说。实际上，夫人只是惦记着丈夫疼痛的膝盖。那种疼痛扩展到松枝家的疼痛，关联到全家每个人的关节。夫人悄悄望了一眼丈夫盖着毛毯的膝盖，曾经那样豪情满怀，那样独自高谈阔论的一个人，如今却老老实实在倾听别人的谈话。

新河男爵生来决不轻易发表议论。他把和自己意见相同而不负有任何责任的年轻的松平子爵，推到前台来对付藏原。这位同军部极为亲密的不可一世的贵族院年轻的议员，面对藏原沉着地摆开挑战的架势。

“不论什么问题，都一概认为是危机，是非常时期，对这一点我可不赞成。”松平子爵说，“一切都在朝着好的方向发展。‘五·一五’无疑是个可悲的事件。不过，这也使得政府更具有决断力，将日本经济从不景气中拯救出来。总之一句话，使得日本转向好的方面去了。这就是因祸得福啊！历史不就是如此发展的吗？”

“要是这样就好了。”藏原带着闲静而浑浊的语调，悲戚地说，“我可不这么看。

“计划性通货膨胀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听说又可以称作统制性通货膨胀。这只猛兽给它放到笼子外头来，以为只要脖子上扣着锁链，就万事大吉了。可是，这锁链很快就会断掉的啊。关键是决不可把猛兽放到笼子外面来。

“我看得很清楚，开始是救济农村、救济事业、计划性通货膨胀，这些都是极好的措施，谁也不会反对的。不久，这些就会变成军需计划性通货膨胀。通货膨胀这只猛兽终于挣开了锁链，跑了出来。这个时候，

谁也制止不住它了。军部本身开始惊慌失措，可是已经来不及了。

“所以说嘛，猛兽本来就应该关在黄金储备这座金笼子里。没有比金笼子更保险的了，伸缩自如，猛兽大了，格子也粗大，猛兽小格子也就细。货币储备充足，防止汇率下降，以博得国际信用。除此之外，日本在这个世界上无法生存。作为恢复景气的手段，而把猛兽放出笼子外头，就会被临时的现象所蒙蔽，耽误了国家百年大计。但是，既然决定再度禁止黄金出口，所应该干的就是尽可能根据金本位制的原则，健全货币政策，争取尽快复归于金本位。但是政府经过‘五·一五事件’，现在依然惊魂未定，正在滑向反面。我所担心的就在这里。”

“请听我说，”松平咬住不放，“假如农村的疲弊和工人运动一直继续下去，那么就不仅一个‘五·一五事件’了，等革命一起，就再也不可收拾了。您看到六月临时议会开会时一起涌来的农民群众吗？您看到农民团提交临时实施延期付款请愿书的气势了吗？农民在议会里得不到满意的回答，又去找军队，举行兵农一体的签名运动，打算通过联队区司令官上奏啊！一时好不热闹。

“匡救性的通货膨胀虽说是临时的政策，一旦增加财政就能有效地刺激国内需求，降低金利，繁荣中小工商业，开发满洲，发展大陆经济，扩充军备，振兴重工业和化学工业，提高米价，救助农村和失业者。这些不都是很好的事情吗？

“我们一方面注意防止战争，一方面一步步推进日本的工业化，不是很好吗？我所说的‘好的方向’就是指的这个啊。”

“年轻人都是乐天派。可我们老年人多少都有些知识经验，对未来看得十分清楚。

“你口口声声‘农民，农民’，但这种悲观的看法是救不了国家的。当全体国民咬紧牙关、克服困难的时候，他们就出来破坏国民团结，说什么上层不好，财界不好。其实他们都是些自私自利的人。

“首先，请想想看吧，大正七年发生‘米骚动’，那才是瑞穗国真正的危机呢。如今，朝鲜米和台湾米已经增产成功，全国到处都是大米，不是吗？农家以外的国民，因农产品价格暴落不再因吃饭问题而发愁。这一点不景气，虽然出现众多失业者，但并未发生左翼所说的革命风潮，不是吗？另一方面，农民不论如何饥饿，他们也不会听信左翼的言论。”

“但是，事件不都是军队挑起的吗？陆军毕竟是依托农村的陆军。”

即便旁观者听起来，年轻子爵武断的说法也多少有些失礼。但藏原决不是凭感情用事的人，他说出的话都是经过整理后抑扬顿挫地说出来的，仿佛中世基督教美术中的版画人物，将标志着基督话语的白色小旗子从口中吐出来。而且，此时藏原正在喝着甘甜的曼哈丹㊟，他的濡湿的口唇流出的嘶哑的语音也显得甜美而柔滑。他的那张脸孔总是挂着微笑。他用牙签尖儿挑起一颗红樱桃含在嘴里，如今好像把社会的不安吞下肚里了。

“不过，军队不是也养活了那些贫农的壮年吗？”藏原慢悠悠地回

答。“依我看，同前年的大丰收相比，去年由于歉收，农民对外来米的抵抗会产生懈怠。”

“他们会豁出性命怠工吗？”

面颊光亮的子爵问，藏原没有回答，说道：

“我不是在分析现状，而是在谈论未来。

“日本国民是什么？这一定义各色各样，因人而异。照我说，所谓日本国民啊，就是对于计划性通货膨胀的灾祸麻木不觉的国民。他们一点智慧也没有，甚至不知道通货膨胀进行期间应该换物守财。我们时时不应忘记，我们面对的是纯真、无知、热情而富于感情的国民，连自身都不知保卫的国民是纯美的，确实纯美。我爱日本国民，也就不能不憎恨那些利用这种纯美的无知而欺世盗名的家伙。

“当然，紧缩财政总是不受欢迎的，计划性通货膨胀政策可以唤起民众的同情。但是，因为只有我们了解无知国民的终极的幸福，并为此而努力，其间多多少少会蒙受些牺牲，这也是难免的。”

“国民终极的幸福，指的是什么？”

子爵趁势问道。

“真不知道吗？”

藏原故作姿态，脸上浮着温和的微笑，稍稍歪斜着脑袋。热心倾听的人们像被钓住一样，轻轻侧过头来。此时，院子里暮色冥蒙的白桦树林，像并排的少年洁白的小腿，惆怅地站立着。夕晖如一面巨大的撒网笼罩在草坪上，刹那间，大家看到了启示性的、金光闪闪的“终极的幸福”的幻影。黄昏的撒网渐次收拢，网底下露出一条大鱼，鳞光闪耀，欢蹦乱跳。藏原说道：

“你不知道吧？……就是这个……货币稳定啊。”

众人反而感到一阵空虚的战栗，默默不语。藏原一向不在乎听众的反应，他那洋溢着慈爱的表情里次第出现稀薄的悲哀，仿佛涂了一层清漆。

“说是秘密，其实什么也不是。因为是众所周知的事实，所以就被当成是秘密……不管怎么说，知道这个秘密的，说实话也就是我们这些人，实在是责任重大啊！”

“我们听任那些无知的人们一味无知下去，只管引导着他们走向终极的幸福，但是如果厌恶道路的险阻，听信恶魔的耳语：‘这边有康庄大道。’看似一条鲜花盛开、平坦快乐的道路，一旦盲目地闯入这条道路，就立即堕入灭亡的深渊。

“经济不是慈善事业，付出一成的牺牲是不得已的，而剩下的九成确实获救了。要是放任自流，整个都将被轻易地毁掉。”

“您的意思是说，即使有一成农民饿死，也是迫不得已了，对吗？”

松平子爵轻率地使用“饿死”这个词儿，全场的人对这样的词儿从感

觉上是很难接受的，因为这种说法耸人听闻，会给人们造成一种道德的恐怖。尽管不带任何形容词，但词的本身含有一种夸张，从趣味上说甚是不好，有些装腔作势，天生带有“倾向性”的词语。子爵自己也觉得使用这个词儿不太体面。

藏原正在滔滔不绝说话的当儿，法国籍大管家走过来对女主人耳语：晚餐准备好了。男爵夫人只得等藏原讲累了再开宴。她终于插进话来，说该吃饭了，这时藏原从椅子上站起来，暮色苍茫之中，藤椅中央藏原自己那个银质的烟盒敞开着，里面牙齿般排列的白色香烟，已经全都被他沉重的身子压碎了。

“哎呀，老爷，又是这个样子！”

夫人见了大声喊道，周围的客人对藏原的老毛病司空见惯，都无心地笑开了。

藏原夫人拾掇起压碎的香烟，说道：

“这个烟盒盖子很容易自动张开，一直为这事儿头疼哩。”

“不过，怎么会敞着就坐到屁股底下呢？”

“这种事儿只有藏原先生能干得出来。”

各个窗口的灯光照射着草坪，新河夫人一边在灯光斑驳的草地上忙来忙去，一边对着藏原揶揄道。

“说也奇怪，那个东西垫在身子下头，不感到硌得疼吗？”

“我以为是藤椅的缘故呢。”

“哎，哎，反正我家的藤椅都是硌屁股的。”

新河夫人喊道，众人都笑起来。

“不过，总比轻井泽电影院的椅子好吧？”

新河男爵漫然地搭讪着。轻井泽有一家马厩改建的古老电影院。

松枝侯爵被置于话题之外。直到在晚餐席上就座，身边的大臣夫人不知说些什么好，便随口问道：

“近来，见到过德川义亲先生吗？”

侯爵想了想，既像很早以前见过，又像两三天前刚刚见过。其实，德川侯爵从未跟松枝侯爵商量过重大事情，即使在贵族院的休息室或华族会馆碰上一面，三言两语谈的也只是有关相扑比赛的情景。

“是呀，最近不太能见到啊。”

松枝侯爵应道。

“他最近组织了一个叫做明伦会的在乡军人会，德川先生对这些很感兴趣呢。”

“他很喜欢同右翼浪人往来，渐渐要开始‘玩火’啦。”

坐在同桌对面的客人说道。

“女人玩起火来倒是很内行哩。”

新河询子的话音足以震裂桌子上的花瓶。她说“玩火”时不含一点情绪和羞涩，人们一眼看出，她不是个心中能藏住秘密的女人。

开始上汤菜了，谈话愈加转向贵族的话题。大家开始议论，今年村民们的盂兰盆舞，自己如何隐蔽身份，悄悄参加进去呢？原来轻井泽按旧例庆祝盂兰节。松枝侯爵想起每到盂兰盆节，东京宅第的客厅屋檐上挂满了崎阜灯笼；想起已故母亲直到临终时所记挂的事情。涩谷的十四万坪场地，原是母亲卖掉自己的股票，花了三千元购置的。大正中叶，将其中十万坪以每坪五十元的价格，出售给箱根土地有限公司，对方一直没有付款，母亲去世前一直为此事而操心。

“钱还没有来吗？还没有进帐吗？”

病人屡屡问起。为了封住这句传出去不太体面的问话，周围的人哄她说：“钱来了。”濒死的病人哪里肯信。

“不要骗我了，那么多钱收来的时候，家里到处都会响起稀里哗啦的脚步声。这些我怎么都没有听到？听见这样的脚步，我死了也安心。”

母亲一直念叨这件事。母亲死后，那笔钱过了好长时间，才好不容易全部付清。但是，有一半以上，于昭和二年十五银行倒闭时失去了。瘸脚的山田管家，深感责任重大，自缢而死了。

母亲临死时不再提及清显，只是记挂着那笔钱，她的死总显得丧失了一种伟大抒情的意味儿。这使侯爵不能不预感到，自己的晚年和死亡，也不会留下多么高贵的余晖。

……新河男爵家按照英国风俗，饭后男女分开，男客留在餐厅里抽雪茄，女宾汇集在起居室里。而且，根据维多利亚王朝的遗风，男客在没有充分饮下饭后酒之前，是不能回到女人身边去的。这也是新河夫人发牢骚的原因，但既然是英国风尚，也就只得服从了。

宴会进行一半，下雨了。夜间异常寒冷起来，立即在壁炉里燃起白桦树的木柴。松枝侯爵已经不盖毛毯了，男客们熄灭灯火，一起围在壁炉旁边闲聊。

此刻，大家又回到松枝侯爵无法插嘴的一些话题上了。大臣说道：

“刚才那些事情，您要是能对总理好好谈谈就好了。总理的态度虽然有些超然物外，但面对时世，也具有随波逐流的倾向。”

“我是在对总理不住唠叨这些事儿，我明明知道这是很使他厌恶的。”

“遭受总理厌恶是安全的，没关系的……”大臣说，“……刚才我怕女流们听了是神经过敏，所以忍住了没说。提请藏原先生注意自己身边的动静。您是日本经济的顶梁柱，要是发生井上先生和团先生那样的事情

就糟了。不管怎么小心谨慎，都不算太过分。”

“听您这么说，肯定已经掌握了各种确实的情报了，是吗？”藏原毫无表情地哑着嗓子说。即使这时他的脸上掠过一丝不安，由于壁炉晃动的火焰，为他肥厚的面颊罩上一层闪烁不定的暗影，一切都看不清楚了。“我也收到了各种各样的所谓《斩奸书》，警察为我担心。可我到了这把年纪，已经没有什么可怕的了。可怕的是国家的未来，不是我。有时我躲着警卫干些自己喜欢干的事情，像小孩子一般高兴。有人担心我的安危，劝我做些无聊的事；还有的人要我花钱消灾，并答应替我居间调解。这些我都不想做，到了这个份儿上，谁还去花钱买老命呢。”

这是一通理直气壮的宣言，在场的人多少都有些扫兴，但还没有人立即感受到这种气氛。松平子爵伸展着鲜润的两手烤着火，从精心修剪的指甲到手背，都透露出玫瑰红的光亮。他盯着手指间积聚的长长的雪茄烟灰，明显地又要展开咄咄逼人的议论了。

“这是一个到满洲当小队长的人对我说的，我从未听过这般悲惨的故事，所以记得十分清楚。有一次，小队长接到一封信，是部下一位出身贫农的士兵的父亲写来的。信上说，全家一贫如洗，啼饥号寒，虽说对不住很有孝心的儿子，但也只得请求你，快些让他战死疆场吧。这样可以拿到一笔遗属抚恤金，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生活保证了。小队长把信藏起来，没有勇气交给那位士兵看。过不多久，儿子终于圆满地光荣战死了。”

“这个故事是真的吗？”

藏原问。

“小队长亲口对我说的，不会有假。”

“是吗？”

藏原应了一句。壁炉周围，除了泛着泡沫、刺溜刺溜燃烧的树脂，没有人说话。不久，人们听到藏原掏出手帕擤鼻涕的声音，抬头看看他的脸。炉火照亮几行泪水，顺着他面颊上重叠的肌肉簌簌流淌下来。

这莫名其妙的眼泪使在场的人很受感动。看到藏原流泪，最感惊奇的是松平子爵，但他只是为自己的口才而感动。松枝侯爵也跟着哭起来了。他决不是个易于感伤的主儿，之所以被别人的眼泪所打动，完全处于一种难言之痛：自己已经老去，再也无法追回昔日留在心中的美好的形迹了。对于藏原这种无法理解的、谜语一般的眼泪，抑或只有新河男爵看得最清楚。男爵心地阴冷，不论对什么都无动于衷。然而，眼泪是一种危险的素质，当它未必同理智的衰弱相结合的时候。

男爵稍稍有些感动，他呆然若失，平时只吸一半就扔掉的雪茄，一直夹在指头间不动，失去了投入炉火中的机会。

---

[37] 土地面积单位，一町步约合九十九点一七公亩。
[38] Manhattan，威士忌掺入vermout（草根、树皮、苦艾等）制作的混合酒。

十六

勋打算在拜见洞院宫时带上《神风连史话》，以此来表述自己的志向，但又不好说借给他，所以准备买一本新的呈送上去。他开始求母亲了，请母亲尽量挑选一块素雅的锦缎，将书包装起来。于是，母亲精心地缝制起来。

这事被父亲知道了，饭沼把儿子叫到跟前，不允许他去拜见殿下。

“为什么？”

“我说不行就是不行，没有必要讲明缘由。”

饭沼内心深处的感情郁结是多么缠绵难解，这是儿子所无法知道的。宫殿下和清显的死具有怎样的关联，更是勋无法弄明白的。

饭沼很清楚，自己发怒是因为没办法说服儿子，饭沼的怒气越来越无处排解。当然，以往的那件事，宫殿下自是一个受害者，饭沼百分之百地知道这一点，可是一旦追溯清显间接的死因，饭沼的内心总是归结于尚未一见的宫殿下身上。如果没有宫殿下，如果当时宫殿下不在那里……饭沼老是在这个圈子里打转转。事实上，要是没有宫殿下在，清显的优柔寡断，无疑反而更会促使他失掉同聪子结合的机会。饭沼不知道事情详细的经过，心里只是一味怪罪宫殿下。

事到如今，饭沼依然为自己的政治信条和作为信条源泉的热情，这两者之间的矛盾而苦恼。从少年时代起，饭沼就对清显抱着满腔热诚，那是一种自幼所经历过的热情洋溢、时而含着愤怒和轻蔑、时而像瀑布一样飞流直下、时而像火山一般喷薄欲出的忠贞不二的热诚。从更微妙的意义上来说，那是奉献给清显的美的忠诚。那是同叛逆相差无几的忠诚，是不断孕育委屈和嗔怒的忠诚。正因为如此，才可成为一种无法用别的字眼儿命名的感情。

他继续将此称之为忠诚，那很好。不过，它离开为理想而献身依然遥远，一种难以言说的美的诱惑迫使他脱离理想。他为了对抗诱惑，一心想把理想和美结合起来，并为此而焦灼不安。一种渴望结合的强烈的必要性，产生了这样的感情。这种忠诚一开始就带有“孤忠”的影子，是置于少年饭沼面前的一把感情的短剑。

饭沼喜欢用“恋阙之情”这句话训诫门生。此时，他使这句话在唇齿之间灵活转动，令听讲的人感动得两眼放光，浑身颤抖。很明显，他的这种感动的源泉，得之于少年时代自己的体验。这是在任何其他场所都

无法得到的。

饭沼不是所谓意识家，他经常把源于远方的自己感情的本质忘掉，使感情的火焰超越时间，随心所欲到处移动，一旦在喜欢的地方点起火来，自己的身子就会暂时包裹于火焰之中，品味着同样的热烈和陶醉，而丝毫不感到愧疚。如果饭沼再对自己稍加约束，就一定能够意识到自己对于感情比喻的滥用。以往，生活在本歌[注]中的他，如今理应发觉自己醉心于模仿本歌作法，将过去出现过的某年中的月、雪、樱花，无限运用于迥然各异的风物之中。可以说，他在不自觉地使用双重意味的语言。

饭沼对于皇室的敬爱，要是有人稍加怀疑，他会立即将那人格杀勿论。他的此种敬爱之心底，始终晃动着犹如玻璃屋顶流泻的雨水般寒冷的影像，那正是洞院宫殿下的名字。

“谁领你去拜见洞院宫？”

饭沼的语气稍稍温和了些，他委婉地问道。少年沉默不语。

“是谁呀，怎么不说话？”

“我不能说。”

“为什么不能说？”

少年又默不作声了。饭沼激动起来，自己说过不许拜见宫殿下，这是老子对儿子的命令，没有必要说明理由。可是，勋不说出中介人的名字，同样是儿子对老子的反叛。

其实，作为父亲，饭沼完全可以将自己避忌宫殿下的缘由，简明扼要地告诉儿子。他可以这样说：“宫殿下是逼死自己所侍奉的少爷的元凶，不能去见他。”但是，这种如火红的岩石一般灼热的羞耻，堵在喉咙管里，使得饭沼怎么也吐不出来。

勋过去很少如此违抗父命。平素，勋在父亲面前，是个寡言少语、恭谨俭让的儿子。饭沼初次觉察到，自己的儿子身上有一种凛乎难犯的硬核般的东西。于是，他不能不沉沦于悲哀之中，在清显的教育上自己失败了，时过境迁，这次又从完全相反的方向，感受到对于儿子的教育同样是束手无策。

……就这样，父子对坐在房间里。阵雨过后的庭院，夕阳朗照，各处的水洼闪闪发光，翠绿的树木耀目生辉，笼罩着一片净土。凉风拂拂，头脑爽适，怒气像沉入清澄的水底，历历可见。勋感到这种怒气犹如围棋棋子，在棋盘上任意往来。父亲心里翻腾着的感情极不透明，依然为勋所无法理解。蝉庄严地鸣叫着。桌上放着包有朱红和暗绿织锦的《神风连史话》，勋猝然站起身把书拿在手里，默默地正要走回自己的房间。

父亲抢先夺回书，站了起来。

刹那间，父子四目对视。勋发现，父亲的目光小心翼翼，缺乏勇气。然而，他的眼里满含怒火，心中仿佛万马奔腾，铁蹄滚滚。

“你就是不听我的话吗？”

饭沼把那本《神风连史话》扔到院子里，橙色的闪光的水洼四处飞溅。作为宝贵礼物的书本沾满泥水，横躺在地上。看到自己最为神圣的东西沉落于泥水的瞬间，勋又面对着眼前的墙壁俄而炸裂般的新鲜的愤怒，不由握起了拳头。父亲战栗了，他的巴掌狠狠打在儿子的面颊上。

听到动静，母亲进来了。美祢感到房子里站立着两个男人巨大的身影。瞬间里，她看到痛打儿子的饭沼，身上的浴衣襟裾凌乱，被殴打的儿子的衣服反倒齐整。明丽的夕阳照耀着远处的庭院，美祢不由联想起这位将自己打得半死的丈夫愤激的心情。

美祢从榻榻米上滑进父子二人中间，喊道：

“勋儿，你想干什么，快向爸爸认错。看你那副对父母气呼呼的样子，要干什么？快快跪下来，认个错！”

“您看那儿。”

勋没有捂住面颊，单腿跪在榻榻米上，拽着母亲的衣袖，要她转头看看院子。美祢听到头上的丈夫狗一般气咻咻直喘。比起明亮的庭院，屋内一片漆黑，晦暗的半空里飘满了一种怪异的气息，令人不敢仰视。美祢神情恍惚，她回忆起往昔侯爵家中的那座书库。

她似乎在说梦话，声音低微：

“赶快认错呀，快！”

她一边絮叨，一边徐徐睁开眼睛。鲜明的物象，变成半浸在水洼里的灿烂的朱红和暗绿的织锦。美祢愕然了。那片夕阳辉映下浸泡在泥水里的锦缎，使她觉得仿佛是自己受到责罚。美祢甚至一下子想不起来那是一本什么样的书。

宫殿下传过话来，请他们星期天晚上前往，堀中尉伴随勋前往芝地的亲王府邸。

洞院宫家里连连遭遇不幸事件的重创，本来就不太健康的兄长薨去之后，父母也相继辞世，宫府仅有一位治典王殿下继嗣。而今，殿下赴任外地，在宅留守的只是王妃殿下和王子、公主们。妃殿下出身公卿人家，温淑、文静，平素的亲王府并不显得寂寥无奈。

勋从旧书店购得颇难入手的《神风连史话》第三册，用一张鸟子纸裹好，再用毛笔题上“敬献”二字，夹在穿着夏季学生服的胳肢窝里，跟在中尉后边。这是第一次瞒着家人外出。

宫府大门紧闭，门灯昏暗，使人感觉不出大户人家豪华的气氛。耳门敞开着，警卫室的灯光泄露在石子地面上。中尉钻进耳门时，军刀刀鞘碰了一下，发出轻轻的响声。

警卫室虽然预先得知中尉来访，但仍然需要用内线电话联络请示报告。就在这段时间里，勋听见群集于古老房檐门灯上的飞蛾、羽虱和甲

虫搏动的声音，这才感到包围整座府邸的林木，以及月色溶溶下的鹅卵石坡道，是多么幽深而静寂。

不久，两人已经行进在石子坡道上了。中尉的长筒靴发出夜行军般颇带粘着力的足音，勋感觉到白昼里灼热的空气，依然微微残留在石子路底下。

横滨的别墅处处呈现西洋风格，与此相反，这里的本府却是日本风格，玄关上面的元宝形屋顶，沉稳地压在月夜中白色的停车台之上。

宫府事务官的办公室好像就设在玄关一旁。那里已经关了灯，出来接待的老执事，将中尉的军刀存放妥帖，便为两个人引路。府邸里不见一个人影，铺着枣红地毯的走廊一侧，镶嵌着洋式的腰板。执事推开黑暗中的门扉，摁了摁开关。房屋中央重重悬挂的玻璃吊灯，蓦然大放光明，照耀着勋的两眼。无数玻璃片在半空里玲珑透剔，宛若一团光洁氤氲的彩雾。

中尉和勋收紧双膝，坐在蒙着白麻布的扶手椅上。旋转的电风扇朝着面颊吹来一股股温热的风。纱窗上似乎爬满了蚊虫。中尉沉默不语，勋也不发一言。不一会儿，送来了冰镇麦茶。

墙壁上悬挂着描绘西洋战场情景的巨幅葛布兰[注]壁毯。马背上骑士的枪尖儿，刺穿了仰面倒地的徒步而行的士兵的胸膛。胸膛里喷涌而出的鲜血，已经陈旧、褪色，呈现着暗红的颜色。看上去，很像一片古旧的包袱皮儿。勋想到，血和花都容易干枯和变质，这一点十分相似。正因为如此，血和花可以转化为名誉而延续生命，而所有的名誉皆为金属。

门扉敞开来，身穿白麻布西服的治典王殿下出现了。他丝毫不显得矫揉造作，而是举止大方，言语随和，使得房间里多少有些僵硬的空气变得轻松起来。然而，中尉瞬间里站在椅子旁边，纹丝不动，勋也跟着他学。

勋平生第一次如此近在咫尺地刹那间亲眼看到皇家人士的身影。殿下身个儿不太高，一副显得有些刚愎自用的体格，西服下边的腹部突出，上衣的纽扣紧绷绷的，肩膀和胸脯都很厚实，白麻布的西服佩戴着橘黄的领带，一看就是一副政治家的姿态。然而，毫不逊色的浅黑的面孔，二分长的头发，英俊的鹰钩鼻子，威严的细长的双眼，鼻下蓄着的漆黑的八字胡须，可以说军人威风和贵族品味兼而有之。目光炯炯，光芒射人，给人的感觉是个不太转动那双眼睛的人。

中尉立即介绍了勋，勋深深低头致敬。

“这就是上回你提到的那个青年吗？是吧。好，快放松些……我最近除军队以外，没有会见过一个青年，因此，很想见一见地地道道的社会上的青年。叫饭沼勋吧？我知道你父亲的名字。”

殿下颇为随和地说道。

中尉劝慰过勋，不管什么事情，怎么想就怎么说好了。所以勋立即问道：

“家父从前拜见过殿下没有？”

殿下回答说没有。父亲既然没有见过宫殿下，那么为何抱有如此深厚的感情呢？这个谜团越发艰深难解了。

接着，宫殿下和中尉行伍之间互相畅所欲言地叙起旧来。勋打算瞅准时机把书呈现上去。但是，很难指望中尉会给他创造这样的机会。看来中尉早把送书的事忘掉了。

勋只好打起精神，正襟危坐，默默注视着桌子对面殿下那副谈笑风生的样子。殿下尚未晒黑的白皙的额头，在玻璃吊灯下闪烁着高贵的光亮，刚刚剃得极短的头发，映着灯光，整齐地耸立着。

抑或留意到勋锐利目光的缘故，殿下一直对着中尉的眼睛倏忽转向这一边。那目光和勋的目光相撞了！正好比瞬息之间，一只锈蚀而永久不会鸣响的古老铁铃，似乎受到震动，舌簧儿松弛了，正巧碰在铁铃的内侧上了。此时，勋也不明白殿下的目光意味着什么，恐怕连殿下自己也弄不清楚。然而，这一瞬的交接，是超越寻常爱憎缔结而成的奇妙的感情。殿下凛然不动的眸子里，刹那间迸发出一种渺远的悲愁，似乎将勋的火焰般的注视，浸入自己一泓悲苦的池水，使之骤然泯灭了。

“中尉在练习剑道时也是这样看我的。”勋思忖着，“不过，那时候确实在内心深处互相展开了无言的交流。殿下的眼神里没有语言，莫非首次见面给他留下了很坏的印象？”

这时候，又像刚才一样，殿下重新回到同中尉的对话里了。中尉一番慷慨激昂的言辞，使得勋大惑不解，而殿下却频频点头。只听殿下说道：

“是的，华族也很坏。‘华族是皇室的屏障’，说的倒好听。实际上，他们甚至有人仰仗势力，凌驾犯上。此种现象，并非自今日始。堀中尉，这种例子由来已久啊！尤其是作为国民典范人物身上的那股傲气，阁下说有必要严加惩治，我对此深表赞成。”

---

[39] 蹈袭先人词句写作的和歌。
[40] 瑞香木树皮制造的高级纸张。
[41] 巴黎国立葛布兰（gobelins）织造厂。

十七

宫殿下如此憎恶与自己出身相近的华族，这令勋感到意外。他想，从殿下所处的立场上，也许有很多机会嗅到华族的腐臭气息吧。政治家和实业家的腐臭，即使相隔遥远，就像夏季原野上动物的死尸，随风飘来刺鼻的臭味儿。而华族的恶臭，有时会混入馥郁的香气之中。勋想知道殿下认为最腐臭的华族的姓名，言语谨慎的殿下没有说明。

心情稍稍宽松起来，勋掏出准备奉送的那包书。

“这是我带来敬献殿下的，虽说是有些污迹的旧书，但我们的精神都写在这里边了。我们打算继承书中的精神。”

眼下，勋语调流畅地叙述自己的想法。

“哦，是神风连？”

殿下揭开纸包，看到了封皮上的题字。

“我认为这本书简明扼要地传授了神风连的精神。这帮学生似乎立誓要做昭和神风连哩！”

中尉从旁为他帮衬着说。

“噢，这么说，你们也学他们对付熊本镇台那样，打算杀进麻布三联队吗？”

殿下开玩笑地说，但决非轻视他们，而是认真地翻看起来。接着，他的眼睛蓦地离开书本，目光峻厉地盯着少年，说道：

“我问你……比方说，要是陛下对于你们的这种精神或行动不予恩准，打算怎么办？”

只有殿下才会提出这样的问题，而且，除了这位治典亲王之外，任何其他亲王殿下都不会提出这样的问题来。中尉和勋再度神情紧张，身子也僵硬起来。从场面上的空气可以直接感知，殿下表面上是针对勋发问，实际上也连带着中尉。就是说，包括中尉本人尚未诉诸言语的志向，还有领着一位陌生少年，特意跑到王府拜见殿下的心情……所有这些，都包含在这个问题之中了。因为，殿下明白，自己虽说是联队长，但不是直属长官，这类事不便正面询问一个中尉。勋突然觉悟到，无论对中尉或殿下来说，自己都像一个翻译，一个传达意志的偶人，一个象棋盘上任意驱使的棋子。这当然是远离私利的纯粹的问答，不过，勋第一次感觉到，年幼的自己已经置身于某种政治漩涡里了。尽管心中多少

有些不快，勋毕竟是勋，他只能尽可能率直地回答。相邻而坐的中尉，剑鞘上的吊环儿撞在椅子扶手上，发出轻微的响声。

“是的，像神风连那样，立即切腹。”

“是吗？”——联队长殿下的脸上，掠过一丝听惯这类回答的神色。“这么说吧，要是陛下给予恩准，又怎么样呢？”

勋的回答间不容发。

“是的，也同样立即切腹。”

“嗬。”——殿下的眼睛第一次露出鲜明的好奇的光芒。“这又是为什么？说说理由吧。”

“是。所谓忠义，对于我来说，就是手握滚烫的米饭做饭团，只顾一心一意做好饭团，献给陛下。其结果，要是陛下不饿，立即退了回来，或者说：‘这种难吃的东西，也敢呈献上来？’说着就把饭团砸到我的脸上。要是这样，我就会满脸粘着饭粒退下，怀着感动立即切腹。假如陛下饿了，高兴地吃了我的饭团，我也立即退下，怀着感动立即切腹。为什么呢？因为陛下吃了草莽小民做的饭团，这本来就罪该万死。要是做了饭团不献上来，一直捧在手上，又会怎样呢？饭团肯定会腐烂，这也不合忠义，我将此称作无勇之忠义。所谓有勇之忠义，就是冒死将一心一意做的饭团敬献上去。”

“明知是罪，也要做吗？”

“是的。殿下等军人们是幸福的，因为遵从陛下的命令舍命赴死，这就是军人的忠义。然而，一般的草民应该觉悟到，没有命令的忠义，随时都会变成罪过。”

“遵守法律，不就是陛下的命令吗？法院也是陛下的法院。”

“我所说的罪过，不是法律上的罪过。生活在圣明遮蔽的俗世，饱食终日，无所事事，这首先就是最大的罪过。为了祓除这个大罪，即便犯下亵渎神灵之罪，也要制作滚烫的饭团奉献上去。用行为表达自己的忠心，就只能即刻切腹。死，可以使一切得到澄清。活着动辄就是罪过，不论哪条道儿，都是犯罪之路。”

“这么说来，那就很难办了。”

殿下慑于勋的一片真心，多少被打动了，他面带微笑地说。

“好吧，一切都明白了。”

中尉乘机制止住了勋。

勋依然对这种教义问答兴奋非常。对方是皇族，面对皇族坦率地回答问题，就是向殿下背后超脱俗世的光环，开诚布公陈述内心全部的想法。勋对于殿下任何一个问题之所以能够对答如流，是因为平素那些思想，都在心中经过一番历练的缘故。

勋一想到自己无所事事、游手好闲的样子，就像看到染上麻风病的自己，惊悚不安。因而，他很容易将这种状态看作普遍的罪愆，看作不可避免的宿命的罪愆，就像我们居住的大地、呼吸的空气一样。其中，为了自己一人的纯粹，必须借助罪愆的别一种形式。不论怎样，都必须从本源的罪愆中吸收养分。只有在这个时候，罪与死，切腹与光荣，才能在松涛阵阵的悬崖上，在喷薄上升的朝阳里，互相结合在一起。勋之所以没有立志进入陆军士官学校和海军兵学校，因为那里已经准备好了既成的光荣，抹除了无为的罪愆。看来，勋为了争得他独自一人所理解的光荣，他抑或少许爱上了罪愆本身。

那位神风连的师父林樱园，人们将他视作神的儿子。基于这个意思，勋从不认为自己是无垢的，纯粹的。不过，他不断有一种只要前进一步，手指就能接触纯粹的焦躁情绪。好比立于危险的脚手架踏板上，指尖儿虽然即将触到，却感觉踏板在一秒秒崩裂。他明白，樱园先生所讲述的宇气比的祭神仪式，在现代是不可能实现的。不过，他认为，那种窥探神意的宇气比中，依然存在着随时使踏板崩裂的要素。这种危险不是罪愆，又是什么呢？这正是最难避免的类似罪愆的东西啊！

“啊，终于出现这样的年轻人啦。”

殿下回头看了看中尉，感慨无限地说。勋感到，自己正被当作一个范本看待。勋心中激情翻滚，他想使自己尽早成为殿下眼里的一个典型。为此，他不能不死。

“有了这样的学生，日本将来就有希望了。在军队中，接触不到自发的声音，你带来一位好青年啊。”

殿下故意不看勋，只向中尉表示感谢。他这样做，既给了中尉面子，又使得勋觉得比起直接受到夸奖，更具真诚的厚意。

殿下叫执事拿来高级苏格兰威士忌，亲自给中尉斟酒，接着对勋说道：

“饭沼尚未成年，但既然有刚才那种志向，就一定能成为一个杰出的人才。今晚上尽情喝上一气儿，醉了也不怕，我派车送你回家。”

难得殿下一番好意，勋立即意识到，做父亲的看到王府的汽车载着烂醉如泥的儿子回家，会气成什么样子。勋想到这里一阵战栗。

这时，勋站起身来，正举着玻璃杯接受殿下斟酒，不小心摇晃了一下，酒从倾斜的杯子里泼到雪白的绣花桌布上。

“呀！”

勋叫了一声，连忙掏出手帕胡乱揩拭着，“对不起。”他深深低下头，突然流下悔恨的泪水。

他一直伫立在原地，垂着脑袋，殿下见他流眼泪，跟他开玩笑。

“好了，好了，眼下不必露出一副切腹的样子。”

“我也表示歉意。我想他大概是太激动了，手有些颤抖的缘故。”

中尉从旁打着圆场。勋终于坐下来，头脑里尽想着自己失态的事儿，一言不发。

然而，殿下的一番温暖的话语流贯了他的全身，比威士忌酒还热。殿下和中尉谈论各种政治问题，勋一个劲儿自责，所以全然没有听进耳里。殿下热衷于议论之中，偶尔回头朝勋瞥上一眼。突然，他转过头来，带着几分酒气爽朗地喊道：

“怎么样？振作起来，你不是很会说话的吗？”

勋出于不得已，便很有节制地参加了议论。他确实感到，正如中尉所说，殿下在士兵之间，是个多么具有威望的人物啊！

夜深了，中尉看看时间，猛然一惊，随即告辞。殿下赠送中尉一瓶高级洋酒和一条标有皇家徽记的香烟，送给勋一盒印着徽记的点心。

回来的路上，中尉对勋说：

“殿下似乎对你很满意，总有一天，他会帮助你的，我想。不过，考虑到身份，决不可主动请求殿下做这做那，不能有这样的态度。不管怎么说，你小子交了好运，刚才的疏忽，不要老放在心上。”

勋告别中尉，并没有径直回家，他先到井筒家里，将已经就寝的井筒喊起来，交给他一包点心。

“替我好好保管着，千万不能让家里人看到。”

“好的。”

半夜里，井筒从门里伸出头来，紧张得脖颈像铁棒子。他接过那个小包，因为很轻，一副疑惑不解的神情。井筒本以为深夜里从同志手中接过的应该是炸药。

十八

这年夏天，勋的同志达到二十人。井筒和相良分头一个个物色人才，再由勋加以甄别，只允许那些节操高尚、言语谨慎的学生参加进来。为此，首次使用《神风连史话》，先让他们阅读这本书，再写读后感，根据所写的文章加以判别。其中，也有的文笔很好，理解力强；但一看长相，一副阘茸软弱的样子，也就失望了。

勋似乎失去了练习剑道的热情。当他提出不参加夏季集训的时候，那些将今年高校比赛夺魁的希望，寄托在勋身上的高年级同学，差点儿将他狠揍一顿。一位高年级学生逼问他为何改变主意。

“你的企图是什么？还有比剑道更有趣的运动吗？听说你叫好多人阅读一本小册子，该不是在搞思想运动吧？”

经这么一说，勋转着圈子回答道：

“你是指的《神风连史话》吧？我们正在商量，准备将来组织明治史研究会呢。”

其实，虽说在暗暗召集同志，但勋的剑道的经验始终在起作用。人们对于他的名字的敬畏，迅速转向对于他的片言只语以及那咄咄逼人的目光的倾倒。

这个阶段，勋打算找机会将同志临时召集起来，测试一下他们的觉悟和热情。因此，在新学期开学两周之前，他及早给暑假回乡的同学发电报，叫他们快回东京。假期里的校园是保守秘密的最佳场所。遂决定于一个残暑的午后六点钟，在学校大门内的神社前面集合。

国学院大学内，有座大家称为“社殿”的祭祀八百万神的小祠。学生们在这里集会，丝毫也不显得反常。将来继承家业成为专职神官的养成部和神道部的学生，时常在这里练习祝词演讲。运动部的学生也在这里祈祷战争胜利，或者举办战败后的反省会。

离集合时间还有一小时，勋提前到达社殿后面的树林里，等待井筒和相良前来汇合。他身穿蓝底白花浴衣，外头套着裙裤，头戴白线帽。勋坐在草丛里，透过冰川神社境内，看到夕阳正向涩谷樱丘的高台倾斜，映照着勋的蓝白花布内的胸膛和栎树黝黑的树干。勋没有坐在树荫里，他将学生帽的帽檐儿拉得低低的，面对着落日。他怀里充塞着汗淋淋的肌肤发出的热气，同燠热的青草气息混合在一起，渐渐爬上他的额头。蝉声聒噪，响遍整个树林。

眼下的中央大道上，自行车迎着夕阳在奔驰。闪烁的光亮似乎要把一排排低矮房屋的空隙连缀起来。一家房檐下，仿佛斜斜嵌上一块闪光的玻璃碎片，凝神一看，原来停着一辆运冰车。勋感受到夕阳照在冰块上的危机，夏日最后的残照无情地消融着那些冰块，似乎能听到冰块在远方尖厉的呻吟。

回头一看，背后拖曳着长长的树影，好似在夏季最后的一天，勋恶作剧似的拼命拉长的自己志向的影子。夏季里严酷的一天，同太阳诀别。他那一团赤红的大义，随着季节的推移，又要暂时褪色了。他一阵恐怖，今年又失去了在热烈的夏季早晨的朝阳里死去的机会！

他再次抬起头来，望见缓缓散射着暗红色的天宇，栎树浓密的叶丛之间，闪耀着一条条细密的红色的空隙，仿佛有一大群红蜻蜓交翅飞翔。这也是秋的征兆。激情的内面缓缓变凉，渐渐走向理智的前兆，这光景对某些人是喜悦，而对勋却是悲哀。

“怎么坐在酷热的地方傻等呢？”

身穿白衬衫、头戴学生帽的井筒和相良到了，他们惊讶地说道。

“你们看，那西边的太阳正中央，出现了天皇陛下的圣颜啊！”

勋端正地坐在草地上，他的话语里时常含有一种魔力，能将井筒和相良压倒，立即从内心里佩服他。

“陛下的容颜很恼怒。”

勋接着说。

井筒和相良茫然地坐在勋身边，一面揪着草叶，一面久久沉浸在这样的感觉里：每当挨近他身旁，仿佛身子紧靠一把利刃。对于这两位少年来说，勋有时候很可怕。

“全部到齐了吧？”

相良向上推推眼镜说道。他想将莫名的不安，转嫁到少少有些道理的不安上去。

“该到齐了，不到齐那怎么行呢？”

勋淡然地应道。

“到底躲开了剑道部的集训，真了不起！”

井筒含着尊敬稍显腼腆地说道。勋本想说明缘由，随即又作罢了。这边的活动并非忙得一点空闲的时间也没有。他之所以没有参加剑道集训，不单是厌倦竹刀，而是厌倦于用竹刀取胜太容易，厌倦于竹刀仅仅是剑的象征，还有，厌倦于竹刀不带有“真正的危险”。

三个人热烈地谈论着，能网罗二十位同志真是不容易啊！接着，他们又谈到最近在洛杉矶举办的奥林匹克运动会上，日本人在游泳比赛中大出风头，每个学校的游泳部很容易召到众多学生。但是，勋他们所从事的事业，和体育部招募人员完全不同，不能乘着浮华的世风募集同道。可以说每个人都是相见恨晚、甘心舍命的人士。而且，在自愿舍命

之前，不可暴露招募的目的。

愿意舍命的年轻人、公开倡言舍命的年轻人是不难物色的。但是，他们十人中有十人可以对人公开表明自己的目的，他们都巴望着为自己华丽的葬礼增添花环。北一辉[注]的《日本改造法案大纲》，在一部分学生之间悄悄流传，但勋却从中嗅到一种恶魔的倨傲之气。这本书同加屋霁坚所谓“犬马之恋，蝼蚁之忠”的说教相距甚远，尽管能使有为的青年热血奔涌，但这种青年并不是勋所寻求的同志。

但凡同志，不是听其言语，而只能通过深邃而庄严的目光交流获得。同志，不是一种思想，而是来自遥远地方的某种东西。它具有更加明确的外部表征，而且只有对此立下志向才能辨别清楚。这些才是造就同志的要因。会见的学生各色各样，不仅国学院大学，而且日大、一高和庆应，都各有一名。庆应的学生极有辩才，但看起来浅薄，不合格。其中，有的人对《神风连史话》的精神深表感慨，一旦谈论起来，发现那种感情是伪装的，从片言只语中就能弄明白，原来是想打进内部刺探情报的左翼分子。

寡言少语、朴素明丽的笑颜，很多时候代表着值得信赖的性格、敢作敢为的气质和视死如归的意志。能言善辩、豪言壮语、皮笑肉不笑的表情，往往表现一种怯弱。苍白的病体，有时会成为压倒他人的超常精力的源泉。总起来说，肥硕的汉子胆小莽撞；瘦弱而循规蹈矩的男人缺乏直观。勋认为，脸型和外表能够说明很多问题。

然而，农民渔夫中二十万人的饥饿儿童的身影，并未摇曳于城市学生的背后，“饥饿儿童”这个词儿，成为讥笑饭量大的人的口头禅。基于此种现状，很难听到刻骨铭心的怒吼。据报道，沙町小学有过这样的事，发给饥饿儿童的饭团子，有的带回家送给弟妹吃了。这种事情在视察学校的人士中受到了重视。这里没有这个小学毕业的人。地方中学教员和神官子弟众多的大学，虽然富裕家庭的孩子不多，但也很少有人一日三餐吃不饱肚子。这些乡村精神领袖的家庭里，成天灌输的是农村的荒废、凋敝和非同寻常的阴惨的现状。家长们一概对有目共睹者感到悲哀，对目不可视者怀着愤怒。至少，他们可以愤怒。这是因为神官和教员置于如此贫穷的状态下，没有职业上的责任。

政府成功地将贫富分别置于互相看不见的两只箱子里。而且，这种不论好坏，一概惯于逃避改革的政党政治，已经失去明治九年颁布废刀令时那种果敢精神的虐杀力量，一切都采取强弱交替的方式。

勋没有制定纲领。鉴于这个世界一切罪恶都因我们的无能为力而猖獗，不论何种行为或行为的决心，都可以成为我们的纲领……因此，勋在选拔同志的会见上，丝毫不谈及自己的企图，也不做任何约定。这些青年尚未答应入伙之前，勋将故作严峻的面孔和缓下来，亲切地凝视着对方，仅是这样一句话：

“怎么样？一起干吧。”

——井筒和相良按照勋的指示，根据二十名与会者的履历书和登记表，分列为家庭成员、父亲及兄弟的职业、本人性格、健康状况、运动

能力、特长、爱读书籍、有无女友等项目，详细记录下来，贴上照片，作为资料保存。二十人中有八位神官的儿子，这使得勋很感幸福。神风连决不是历史上被斩尽杀绝的事件。而且，二十人的平均年龄只有十八岁。

井筒一份一份递过来，勋再详细看一看，记在脑子里。而且，姓名和相貌要互相符合，不能弄错。他甚至没有忘记了解他们每人的私事，以便需要时说点儿令他们感到温暖的体己话儿。

确信政治上错了，也认为现实是错的，勋同这种少年时期的心理完全一致。勋并不介意这种混淆。在他自己看来，那些碍眼的广告塔耸立在大街上某个角落，那些乌七八糟的美人画引诱上学的学生们心动的时候，这就证明政治错了。同志政治的结合，应该建立于少年时期的羞耻心之上，勋认为现状是“耻辱”的。

“直到一个月前，你还不知道导火索和导爆线如何区别呢。”

相良同井筒争论起来。

勋微笑地倾听着。他叫这两位朋友好好研究一下炸药的用法，相良向从事土木建筑的堂兄，井筒找来当兵的堂兄，分别向他们做了请教。

“导火索的切口是平着切还是斜着切，你连这个都不知道，不是吗？”

井筒回敬了一句。

接着，两人拔下脚边的芒草当作导火索，又折断一根细细的空芯枯树枝当作雷管，练习起爆的方法。

“理想的雷管做好啦。”相良用手指尖儿在又短又细的枯枝空芯里填上一半土，得意地说，“空下半截来，等着装满火药呢。”

真正的涂着红漆的黄铜雷管，像一条金属的毛毛虫，隐含着难以预测的爆炸力，能把人的手腕子炸掉。当然，这根树枝没有这种危险的魅惑。它只不过是一根衰枯的仅剩一层树皮的细小枝条罢了。夏天太阳的光芒正向冰川神社的森林红彤彤地沉落下去，最后的余晖照耀着两位少年脏污的手指，使他们嗅到了一股气味儿。这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必然实现的杀戮从远方飘来的新鲜的烟火气息。这种气息或许只是附近人家晚炊的烟霭。这烟霭和光亮，促进泥土迅速转化为泥土，枯枝迅速转化为雷管。

井筒慎重地将细细的草叶插入雷管，再拔出来，测量一下可以装入火药的空洞的长度，用指甲掐上个记号，再估量一下作为导火索的芒草茎的长度，标上刻痕，然后将芒草导火索徐徐插入雷管有刻痕的地方。如果盲目用力顶入，雷管就会爆炸。

“没有雷管控制阀吗？”

“可以用手指代替，时时想着，要当心！”

井筒满是汗水的脸上，因过于认真和紧张而涨红了。接着，按照相

良的吩咐，用左手的食指摁住雷管最前端，中指摁住装药的部分，大拇指和无名指摁住空洞的一截，右手的大拇指和食指捏住雷管口，两手猛地向身子左侧移动，脸部迅速转向右边，力气用在转到身后的右手上。就这样，将导火索完好地装进雷管里。转过脸不看作业中的雷管，是为了万一雷管爆炸时保护脸部。相良从旁打趣道：

“你的脸转得太过分了。身子扭成那样，关键性的手的动作乱了。瞧你那副尊容，值得那样爱惜吗？”

剩下的只差将雷管插入火药之中加以固定，并在另一端点火了。相良把土块当作炸药，小心谨慎地帮助井筒。接着是点火。火柴靠近青青的芒草秆儿，决不会很快地燃烧起来。夕阳中看不见火焰，火柴杆儿一半烧焦了，熄灭了。三十厘米长的导火索要着四十秒到四十五秒。折断的芒草秆儿长三十五厘米，因此，他俩必须在五十秒内准备离开现场。

“看，快逃！”

“好的，我们已经跑到百米以外了。”

两人坐着没动，心里想着已经逃离很远了。他们装着直喘粗气，互相对望着，笑了。

过了三十秒，又过了十秒，在观念上，或者在时间上，插入雷管的炸药离这儿很远。但是，导火索已经点火，起爆的条件万事俱备，火头儿就像一只瓢虫，沿着导火索迅速爬动。

终于，在看不见的远方，看不见的火药爆炸了。一切腐败丑陋之物似乎突然都被掀翻了，向傍晚的天空四散而去。周围的栎树林摇晃起来。所有的一切都变得透明了，连声音也透明了，飘向彤云涌动的天宇，扩散着……不久消失了。

正在埋头看材料的勋，突然开口了：

“还是日本刀最好，要力争搞到二十把日本刀，有没有人偷偷从家里带来呢？”

“先学好跪坐出刀杀敌法不好吗？”

“时间来不及了。”

勋沉静地说，两个少年听起来却像灼热的诗句一般响亮。

“可能的话，利用暑假，再不然或者秋季开学以后，大家一同到真杉海堂先生的修禊练习会去。在那里什么话都可说，什么都能学，先生会很好地照顾我们的。参加那里的学习会，至少可以公开离开家里。”

“一天到晚听真杉先生大骂佛教，那也挺烦人的。”

“那只能忍受了，那位先生最后会理解我们的。”

勋说着，看看表，猛地站了起来。

——勋他们特地比约定的时间稍晚些走向会场。校门已经关闭，他

们进入旁门，窥视一下校园内的神社前边，夕阳下聚集着一群学生们，他们四处张望，看样子有些惶惶不安。

“数数看。”

勋低声说。

“……都来了！”

井筒掩饰不住喜悦地回答。勋意识到，不能一直沉浸在自己被信赖的喜悦之中，人员全部到齐，总比没有到齐要好。不过，他们前来是因为接到那封电报，是来参加行动的。可以说是为了献出一腔热血才来的。为了使他们意志坚定，借此机会必须给他们泼一泼冷水。

神社铜葺的屋顶，背负着落日，显得黑沉沉的，细叶冬青和榉树光耀的枝梢间，惟有美丽的千木装饰闪现着光辉。玉垣内铺着黝黑的鹅卵石，背后承受着夕阳，伴随着一粒粒阴影，犹如秋末的葡萄。两棵杨桐树，一半掩没在神社背荫里，一半映着夕晖闪耀着光芒。

勋背对神社站立着，身边围着二十名年轻人。勋感到，这些无言的眼睛一齐在夕阳里熊熊燃烧，正要扑向自己；他们翘首以待，盼望着有一股灼热的力量将他们的身心带到九天之外。

“欢迎大家前来集会。”勋开腔了，“最远的来自九州，全员一个不缺地准时到达，真叫人高兴啊！今天请大家来到这里，不是像你们期待的那样，为着什么目的。没有任何目的。大家人人怀着梦想从各地赶来，实际上是空跑一趟！”

二十个年轻人立即议论纷纷，场面动荡起来。勋提高嗓门说道：

“明白了吗？今天的集会毫无意义，没有任何目的，也没有任何要大家做的工作。”

勋停住口，人们也不再议论了。众人头上笼罩着薄暮，一片寂悄无声。

突然，一人怒吼起来。这少年是东北神官的儿子，姓芹川。

“你干吗这样对待我们？受到如此戏弄，实在叫我难以忍受。我和老爷子是交杯饮水作别的。他对农村的现状感到愤懑，说今天的青年是应该奋起斗争。一接到电报，他就默默用一杯水送我出门。老爷子要是知道受骗，他不会罢休的！”

“是的，芹川说的对！”

别的少年立即附和道。

“不要随便乱说，我和你们什么约定也没有。电报上只说‘前来集合’，你们全凭着各自的幻想跑来了，不是吗？你们说，电报上除了日期和场所，还写了什么呢？”

勋用平静的声音嚷嚷道。

“这是个常识，当要决定一件大事，怎么会写在电报上呢？我们应该

定好暗号，许下诺言才好。要是那样，就不至于有这种事了。”

和勋同年的一高学生濑山说道。他家住涩谷，到这里来毫不费力气。

“你说‘这种事’，是指的什么事？不是又回到什么事也没发生的状态了吗？诸位想入非非，只能怪自己一厢情愿罢了。”

勋沉静地继续反驳着。

夕暮渐浓，渐渐地谁也看不清谁的面孔了。大家一起久久沉默下来。黑暗里充满虫鸣。

“怎么办呢？”

一个人悲切地自言自语。勋立即应道：

“要回家的，快走吧。”

于是，一位穿着白衬衫的人离开了，走进暗夜，向正门走去。接着，又有两人离开，走远了。芹川没有回去，他蹲在玉垣旁边抱着头。不久，芹川唏嘘起来。他的哭声犹如天上的银河，在人们黯淡的心里悬上一脉银白的清冷的细流。

“我不回去，我不回去。”

芹川边哭边说。

“你们怎么还不回家？我都讲清楚了，为何还呆在这里？”

勋大声吼道。没有人回应，而且，这次沉默同先前全然不同。眼下的沉默，仿佛一只温热的巨兽于黑暗中站起身子来了。勋于沉默中第一次体验出这种感应。这是热烈的散发着体臭的血的脉动。

“好吧，剩下的人，不带任何期待和希望，不惜将生命投入也许是一场虚空之中。”

“对！”

一个人声音凛然地回答。

芹川站起身来，一步步走向勋。他站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里，泪光闪闪的双眼逐渐逼近，眼泪堵住了嗓子，他低低地瓮声瓮气地说：

“把我也留下，大伙儿到哪儿，我也默默跟到哪儿。”

“好！我们在神前宣誓，两拜两拍手。然后，我来宣读誓言，请大家一句一句跟着唱和。”

勋、井筒、相良和剩下的十七人击掌为号，整齐而清脆地响着，犹如敲响黑暗海洋里的白木船头。勋高声念道：

“一，我们学习神风连的纯粹精神，挺身而出，攘除邪神奸鬼。”

少年们一同唱和：

“一，我们学习神风连的纯粹精神，挺身而出，攘除邪神奸鬼。”

勋的声音撞击在神社依稀泛白的门扉上，震响着，听起来就像从强烈、深沉而悲壮的胸膛里喷发出来的青春梦幻的雨雾。天空已经布满星辰，远方传来市营电车的轰鸣。他又接着唱道：

“二，我们结成莫逆之交，同志相扶，共赴国难。

“三，我们不谋权力，不顾立身，以万死为维新之基础。”

——宣誓结束，一个人立即握住勋的手，双手重叠相握。接着，二十个人互相握手，又争着同勋握手。

眼睛习惯了。星空之下，模糊的视线也能辨认清楚了。每人的手都在寻求尚未握过的手，随处张开着。谁也不开口，因为不管说什么都显得浅薄了。

黑暗中，忽然产生了一簇簇浓绿的握手的常春藤，一枝一叶，其触感或汗渍，或干涸，或强固，或柔软……均缠绵于有力的一瞬间，相互分享鲜血和体温。勋梦想有一天，在晦暗的战场上，濒死的同志默默无言互相告别的情景。勋沉浸在大功告成之后新的满足和自己体内流淌的鲜血之中，将意识托付于用最后的痛苦和欢乐的红白丝线缝合的神经末梢之上……

——二十个人，再去靖献塾会聚已经不合适了，父亲会立即追问勋的企图的。另外，井筒家太小，相良家也不合适。

这件事，三个人一开始就放在心上了，可一直想不出好办法。三个人将私房钱集中起来，也不够二十个人到饭馆吃一顿的，咖啡馆又不是商谈大事的地方。

在星空下握手结盟之后，勋不情愿今天就这样分手。他肚子饿了，少年们也都饿了。走投无路之余，他向昏暗的门灯照耀下的大门望去。

他看到距离门灯下不远，浮泛着一张葫芦花般的容颜。那是一位女子低着头、躲避着人眼的脸孔。勋一旦认出来，就再也不肯离开了。

心中已经有几分辨认出是谁来了。可是，心里大部分还希望保留这种看不清是谁的状态。幽暗中出现的女人的面孔尚未命名，芳香却先于名字之前飘流到眼前。仿佛走在夜间小径上，尚未看到鲜花，却闻到木樨的香气一般。勋很想将这芳香于刹那之间，永远存留于心底。因为只有这时候，女人才是女人，而不是有名有姓的某一个人。

不仅如此，正是这种藏而不露的名字，这种不道名姓的约定，才使她被一根无形的柱子所支撑，宛若屹立于黑暗中的葫芦花一样，幻化为更加艳丽无比的精髓。先于存在的精髓，先于现实的梦幻，先于眼前的预兆……所有这一切，更清晰更强烈地散发出本质的芬芳，呈现着飘逸不定的状态。这，就是女人！

勋还没有抱过女人。然而，当他如此切切实实感觉到所谓“出类拔萃的女人”的时候，他确乎陶醉于自己从未有过的快乐之中。果真如此，他眼下可以立即抱住她了。就是说，时间里极微妙地接近，空间里稍稍远

离……他胸中满怀恋慕之情，简直就像煤气一般侵犯着对方。然而，在她根本不存在的地方，勋像个孩子，转眼就忘却了。

但是，在一个较长的时间里，当他可以随心所欲念着她的时候，他开始巴望这个时间越长越好。可是，他又很快耐不住这种朦胧的想象。

“等一下！”

勋用大家都能听到的声音命令井筒，然后朝大门口飞奔而去。跑动中的木屐夹杂着干枯的嘎吱嘎吱的响声，蓝底白花的浴衣在夕暮中跳跃。他钻进旁门，站在那里的果然是槙子。

槙子梳着与平时不同的发型，分别已久的勋一眼就认出来了。流行的掩住耳轮的波浪式发型，将脸蛋儿衬托得十分小巧，犹如故事书中的人物，更加光彩照人。她身穿明石织造的素色蓝绉绸浴衣，领口也决不施浓重的脂粉。她如浮雕般娉婷而立，香水似的汗气使得勋胸中怦怦直跳。

“啊，你怎么在这儿？”

“你们不是从六点开始就在这里集会宣誓吗？”

“你怎么知道的？”

勋惊愕地反问。

“傻样儿，”槙子露出鲜润的牙齿笑了，“不是您自己说的吗？”

这么说来，自己脑子一直担心找不到集会的场所，当初在槙子面前，也许无形之中说出了宣誓的地点和时间吧？本来他什么事都会对槙子说明的，不过，即使是慎子，自己泄露了大事而忘得一干二净，倒使勋感到很难为情。自己也许缺少率众起事的资格吧？不过，只是对槙子走漏了风声，并且将这件事完全遗忘，勋不得不承认自己对她怀有一份信赖和温情。同面对青年人不一样，在槙子面前，他有一种故意想做个粗疏男子的微妙的欲求……

“可我不明白，你怎么到这儿来了？”

“我想您集合这么多学生，带到哪里去呢？会不会遇到困难？首先，肚子饿坏了吧？”

勋麻利地挠挠头皮。

“本可以来我家吃晚饭的，不过路太远。同父亲商量了一下，父亲给了我一些钱，叫我带你们到涩谷吃牛肉火锅。今天晚上，父亲应邀参加歌会，不在家，我就到这里来招待大家了。有的是钱，请放心吧。”

槙子像夜钓时钓到一条大鱼一般，急忙伸出洁白的胳膊，亮亮那只硕大的巴拿马提包。袖筒里露出细细的腕子，优美纤弱的关节里，储留着晚夏的疲倦之色。

---

[42] 北一辉（1883-1937），原名辉次郎，佐渡人。国家社会主义者。“二·二六事件”中被判死刑。

十九

最近，本多应一位研究谣曲的同事的邀请，到天王寺堂芝町的大阪能乐殿，观看了野口兼资主演的《松风》。这场戏相隔很久才从东京来这里演出，兼资演主角，田村弥三郎演配角。

能乐殿位于连接大阪城和天王寺的上町丘陵的东侧斜坡之上。大正时期，这一带是别墅区，高墙广宅，庭院深深。其间，那座住友家建设的能乐殿，敞开着大门。

观众都是富商巨贾，本多认识的人也很多。同事早已关照过本多，发音困难的野口名流，声音就像扼住脖子的鹅，千万不能笑。他还预言，对能乐一无所知的本多，一旦开演，立即就会受到感动。

听到这番话，本多不会像小孩子一样表示反感，他不再是那样的年龄了。自打初夏会见饭沼勋时起，本多理性的基础虽然开始崩溃，但日日思考的习惯却没有变。他依然相信，自己不会受到任何感动，就像不会染上梅毒一样。

配角僧人和狂言角儿之间的问答结束不久，主角和配角要从通道上出场，这时演奏极为庄重的《真之一声》注锣鼓乐。本来，这种音乐仅限于最初上场的主配角表演时使用，但惟独《松风》可以使用，这是个例外。同事为他作了说明。也许这首音乐幽玄至极，才一贯为人所重视吧。

松风和村雨穿白水衣注，内里不时闪现着内裙上的点点猩红，面对面立于通道之上，犹如浸润海岸沙滩的细雨，幽然地吟唱：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这句唱词一旦出口时，能乐堂略显强烈的灯光，将舞台光洁的桧木地板映照得油光闪亮。本多被舞台上缭乱的舞影吸引住了。在配角浅显明亮的音色陪衬下，野口兼资幽深、苍凉而时有哽咽的嗓音，缠绵宛转于其中，他的最后“尽空无”一句，听起来已经十分明朗了。

本来，耳朵正在毫无妨碍地倾听着，一句歌词震动着鼓膜：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清瘦、雅丽、身姿婀娜的诗句，完整地浮现于脑际。

此时，本多不由地一阵战栗。

唱词马上进入第二句：

“波涛连天须磨浦，寒月清雅湿衣袖。”

连唱刚一结束，主角松风又接着唱了句散板：

“多情秋风频频吹，海水茫茫人何处？”

野口兼资的音调，丝毫不会令人觉得只在表面上装扮成年轻貌美的女子的色香，这是一种摩擦锈迹斑斑的红色铁块发出的声音。这种唱腔，虽然嗓音时断时续，将优雅的辞章弄得支离破碎，但听起来，仿佛漂流着难以形容的幽婉的暗雾，犹如在荒寂的大殿的一隅，看到螺钿家具映着月色的心情。透过一种生理性的荒废的珠帘，反而更能清晰地窥探到优雅剥落的断片。

紧接着，对于这种“难声”并非不在意，而是只有透过难声，才能感受到松风那种含着潮腥味儿的忧伤和冥界黯淡的恋爱的迷雾。

不知不觉间，本多对于眼前移动的事象，很难分清是现实还是虚幻了。舞台上打磨光洁的桧木地板，犹如细波荡漾的水面，辉映着两个美女的白水衣和内裙骑缝闪光的金丝。

和刚才吟唱的散板词章相重复，最初的一组诗句执拗地掠过心头：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本多想起的不是这句话的意思，而是立于通道上的主配角对唱时，唱词如细雨静静飘洒的瞬间，那种无故的震颤到底意味着什么。

那是什么？那时候，美确实迈出了步子。犹如沙滩上的白鸻，习惯于飞翔，而不善于行走。它们穿着白袜子的脚爪，向着我等所存在的现世伸了过来。

但是，这种美具有严密的一次性。人只能迅速捕捉在记忆里，于回想之中反复咀嚼。还有，这种美保持着高贵的无效性和无目的性……

本多依然沉浸在思考之中，其间，能乐《松风》像一条情感的小河，一无阻滞地淙淙流淌。

“艰难时世如何度，徒羡明月出云浦？……”

舞台月影中，且唱且舞，已经不是两个美女的亡灵，而是难以用言语表现的东西，例如时间的精灵，情绪的精髓，闯入现实的梦幻执拗的逗留等。它没有目的、毫无意义地继续织造着现世无法存在的美。这个世界，若论紧跟美之后又来一个美，怎么可能呢？

……就这样，本多次第被引入幽暗的思绪之中，已经很明确，他在想些什么。清显的存在，他的人生，他留下的东西……本多自己所精心思虑的，实在是很久很久了。本多可以轻易地将清显的人生看作一个时代飘忽即逝的一丝熏风，然而，单凭这种思想，清显的罪愆和遗憾亦不会消泯，本多自己也无法获得永远的满足。

他回忆起一个晴雪的早晨，上课前的校园，在花圃围绕的亭子里，一边倾听四周滴落的雪水；一边难得地同清显进行一场长时间对话的情景。

那是大正二年的早春时节，清显和本多都是十九岁。自那之后，已经过了十九年了。本多记得，当时他认为，再过一百年，我们将身不由己地被混入一个时代的思潮中，加以远眺。到那时，就会被和自己最鄙视的那般家伙同样看待。这就是自己概括的和那种人仅有的共同点。本多记得，他们还就历史和人的意志的关系进行过热烈的讨论。作为两者关系的绝妙讽刺是：具有意志的人尽皆受挫，“与历史有关的东西，只能起到惟一光辉的、永远不变的美丽粒子似的无意志的作用”。

虽然只是使用一些抽象的语言，但那时出现在本多眼前的是，晴雪早晨里清显那光辉美丽的面貌，一位没有意志、没有性格，只知忠实于一种不可指望的感情的青年。本多自己的话语里，无疑含有清显本人的肖像。所谓“光辉的、永远不变的美丽粒子似的无意志的作用”，明显地是指清显的生存方式。

打那时起，过了一百年，看法又会不同。十九年的岁月，概括起来则过近，细究起来则太远。清显的形象还没有和那些鲁莽、迟钝、愚顽的剑道的成员混淆在一起，但尽管如此，大正初年，这位随心所欲、一味沉溺于感情、短命的时代魁首——清显的一种“英姿”，到了今天，终因时代的间隔而褪色了。当年那番执着的热情，至今除了作为个人的美好记忆之外，早已变得滑稽可笑了。

时光流逝，一点点将崇高变成滑稽。是什么被腐蚀了呢？假若从外部遭到腐蚀，那么崇高本来就只是遮蔽外表，滑稽则构成内核，对吗？或者说，崇高是全部，外侧只是降落一些滑稽的尘埃罢了，对吗？

本多回顾自身，自己的确是个具有意志的人，但他不能不怀疑，这种意志且不说对历史，那么对社会又改变了什么，成就了什么呢？固然，有几次通过判决左右了他人的生命，当时认为是重大的决定，但时过境迁，却发现只不过成全了本来就该死去的人的命运，那种死正好为历史的一点所容纳，不久就被掩没了。而且，如今不安的世相并非凭他的意志而招来，相反，作为审判官的他，却被这种不安的世相所不断役使。当他凭意志做出决定的时候，有多少纯粹的理性在起作用？或者说，是否于不知不觉中受到时代思潮的推动？对于这些，他自己无法做出准确的判定。

另一方面，他仔细巡视现代的周边，哪里也看不到清显那样的青年，那种热情、死以及美丽的人生所留下的影响。没有任何证据足以证明，那种死的结果起到什么作用，发生什么变化。看样子，关于清显的一切，都被历史不留任何痕迹地抹消了。

此时，本多发现，十九年前自己所阐明的语言里，包含着奇异的预见。这是因为，本多关于历史的意志受挫的主张，使他从意志受挫本身发现自己是有用的。然而到现在，他再次羡慕十九年后没有留下任何痕迹的清显来了。因为，没有意志的清显，完全没有给历史留下任何影像。本多不得不承认，清显身上，具有超出自己的参与历史的本质。

清显是美丽的，无用而不带任何目的地迅速离开了这个人世。而且，具有美的严格的一次性。

就像刚才的一组唱词所吟唱的一瞬：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另一张坚毅而威猛的年轻人的面孔，从那即将消隐的美的泡沫中浮现出来。在清显身上，真正一次性的东西只是美。其余的都必须复苏，冀求转生。大凡在清显身上没有实现的，在他身上，一切都只能以负数的形式被赋予……

另一个年轻人的面颜，脱去夏日里闪光的剑道面罩，汗水淋漓，呼呼喘着气，用力鼓胀着鼻翼。他那抿成一条细线的嘴唇，犹如一把横向的利刃。

光影离合的舞台上，本多所看到的，已不再是美艳的主配角所扮演的汲取晚潮的女子。舞台上或坐或立，于月影之中从事优雅而徒劳的工作的，是两个时代相隔的青年。这两个年轻人，远看十分相像，近观则各具风采，对峙而立，年齿相当。一个是竹刀磨成膙子的粗壮的大手；一个是十指纤纤、细皮嫩肉的游惰之肢，两个轮番汲取时光的潮水。当两个青年出现时，不时有笛音响起，贯穿他们的现实之身，犹如云间下泻的月影。

汲潮车的两个车轮直径一尺二寸，装饰着大红彩缎，两人交替拉着，走在积水空明的海岸上。然而，此时本多听到的话语，已经不是那种优雅而稍显倦怠的诗句：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突然，这诗句变了，变成《心地观经》上的话：

“有情轮回六道生，犹如车轮无始终。”

眼见着，舞台上汲潮车的车轮无休止地旋转起来。

本多想起有个时期，自己也迷上了各种轮回说教的书籍。

轮回，或曰转生，原语为samsara。所谓轮回，就是众生围绕迷界即六道——地狱、饿鬼、畜生、修罗、人间、天上——永无休止地循环往复。但“转生”一语，有时包括由迷界走向悟界的意思。此时，轮回即止息。轮回必然是转生，但转生未必是轮回。

总之，佛教承认这种轮回的主体，但不承认所谓常住不变的中心的主体。因为佛教否认我的存在，因此也就不承认灵魂的存在。它所承认的只是：通过轮回而生生灭灭流转的现象法的核心，所谓心识中最微细的东西。这就是轮回的主体，即唯识论所说的阿赖耶识。

现世中存在的东西，即便生物也没有作为中心主体的灵魂，无生物因产生于因缘，也没有中心主体，因而，世界万物都没有一种固有的实体。

如果轮回的主体是阿赖耶识，轮回运动中的样态就是业。而且由于学说的不同，分为多种流派，故而佛教开始出现百千异说，呈现五彩缤纷的局面。有的学说认为，阿赖耶识已经为罪恶所污染，就是业的本

身。有的学说主张，阿赖耶识半污染半无垢，隐藏着向解脱过渡的桥梁。

本多记得自己确实研读过繁琐的业感缘起说和五蕴相续的复杂的形而上学，不过自己也说不清懂得了多少。

……《松风》的上半场演出已进入高潮：

（主角唱）月出碧云天，

（配角唱）喜有月相伴。

（主角唱）明月一轮，

（伴唱）二影依稀，夜海潮满。

彩车载月，忧烦何在？眼前汐路漫漫。

站在舞台上的又是美艳的松风和村雨了，配角僧人已经从座席上站起来，观众的面孔也能一一看得清晰、锣鼓曲子也能一板一眼听得真切了。

六月奈良旅馆里的不眠之夜，他确信见到了清显转生的证据。然而，那件事已经逐渐变得遥远而模糊了。理性的基础确实已经产生裂纹，但是泥土又即刻埋没这种裂纹，上面长满茂盛的夏草，隐藏了那一夜的记忆。如今，就像眼下所看到的能乐剧，那只不过是探访自己理性的幻影，理性的偶然的休假。和清显在同一处生长黑痣的少年，不限于勋一人，在瀑布下相会，未必就是清显谵语中所说的那个瀑布。单凭这两个重叠的偶然，作为转生的证据，未免太薄弱了。

本多极为熟悉刑法中对获取证据的要求，现在他认为，仅凭这些决定转生，实在太轻率了。他从内心里希望转生存在，这种心情犹如枯井中仅存的一洼清水的闪光。可是，本多的理性早已知悉井水正在干涸下去。这种理论的根据中存在的蹊跷之处，可以暂时不加检点，只管原样放置好了。

“我真傻！”本多犹如大梦初醒，“我实在太愚蠢了。三十八岁的审判官，本不该有这样的想法。”

不论佛典如何构筑一个精致的体系，这本来属于管辖不同的问题。数月来，一个沉重压抑着心头的谜团，顿然冰释了，心里感到一阵清凉。灵魂的白昼又回返了。本多觉得，自己从争分夺秒的繁重公务中挣脱出来，如今在这里只是一位出色的观众罢了。

能乐舞台近在咫尺，闪耀着不容接触的来世的光辉。它呈现一种幻象，本多对此非常感动。这已经够了！十九年前的珍爱重新复苏，六月奈良的一夜心醉神迷；如今想想，获得复苏的不是清显，只不过是本多所珍爱的情感罢了。

本多打算今夜回家后，再翻阅一下久未接触的清显的那本《梦日记》。

[43] 能乐剧中主角出场时演奏的清静而优雅的曲子。
[44] 仙人穿的羽衣。

二十

进入十月，接连都是响晴的天气。

勋放学回来，走到自家附近时，只见拉洋片的敲着梆子招徕孩子。他绕着路进入后街，一群孩子站在十字路口上。

秋天丰蕴的阳光，照耀着挂在自行车上的洋片舞台的布幕。拉洋片的艺人，一眼就能看出是个失业的汉子。他一脸久未修剪的络腮胡子，污秽不堪的衬衫上套着皱巴巴的上衣。

整个东京的失业者仿佛互相商量好了一般，他们不想故意隐瞒自己失业者的身份，从穿戴和风貌上一眼就能看得出来。他们的脸上有着不太显眼的病斑，事业正如悄悄蔓延的疾病，似乎有意让别人能识别出自己是个病人。拉洋片的敲打着梆子，倏忽朝勋瞥了一眼。经他这么一瞧，勋感到此刻的自己，好像变成刚刚温热的柔软而细嫩的牛奶皮儿。

“哇哈哈哈哈！”

孩子们齐声学着金蝙蝠的哄笑催促快点儿开演。勋虽然没有停下脚步，趁着通过的时机，由左右拉开的幕间，窥见了凶恶的金蝙蝠的髑髅面具，以及绿衣服和白色连脚裤的姿影。勋看到了金蝙蝠身披大红斗篷，在空中翩然飞舞的画面。那些画既幼稚又丑陋，有一次，勋听说这些绘画都出自一位贫苦少年之手，他每天可以获得一元五毛钱的可观的收入。

拉洋片的清清嗓子，“话说这位仗义的金蝙蝠朋友。”他先来上这句开场白，沙哑的声音正好传入打拉洋片的和小观众们背后走过去的勋的耳眼里。

勋进入连接西片町围墙的寂静的街道，脑子里盘旋着空中飞舞的金蝙蝠髑髅的幻影。那是正义的迥然各异的金色的变体。

回到家里，家中寂静无声。他到里院转了转，看到佐和一边哼着小曲儿，一边蹲在井畔洗衣服。这样的好天气，洗的衣服很快就能干，这使他很开心。

“回来了？今天是神山先生庆祝喜寿的好日子，大伙儿都去帮忙了，不在家。令堂也一起去了。”

老先生是这个世界的领袖，饭沼家一直获得他的照料。

或许因为佐和有些粗鲁，才被留下看家的吧？勋感到无聊，坐到杂

草丛中。白日里低微的虫鸣，隐没在哗然的水声里。明丽的天色，映射在佐和不住搅动的盆水里，破碎了。这个世界没有发生任何事情。世上万物极力装作将勋的企图化为乌有，树木、天色，齐心协力，力图冻结他火热的意志，减缓他感情的激流，使勋沉迷于最不现实、最不必要的变革的梦幻之中。只剩下青春的利刃映射着秋空，突然闪耀着凛凛寒光。

佐和似乎立即觉察了勋沉默的意味。

“最近还在练习剑道吗？”

他那肥硕的手好像在揉面团儿，一边揉着盆里的白色衣物，一边问道。

“不。”

“是吗？”

佐和没有问他为什么。

勋瞅瞅水盆，佐和拼命揉搓的衣服很少，他本来就只洗自己穿的衣服。

“这样拼命洗啊揉的，还不知哪一天用的着呢。”

佐和喘着粗气说。

“也许明天就会到来的。而且，肯定是在佐和君洗衣服的当儿。”

佐和所说的“用的着”这个词儿，含义不太明确，只是觉得到时候，作为男子汉应该穿上一件光鲜而洁白的内衣。

佐和终于要拧干衣服了，干涸的地面滴落一些漆黑的水滴。他不瞧勋的面孔，只是用轻佻的口气说道：

“看来跟着勋君，要比跟着先生更能及早获得机会。”

勋听到这话的瞬间，担心自己的脸色会不会改变。佐和肯定是嗅出了什么，自己究竟什么地方出现疏漏了呢？

佐和似乎对于勋的反应毫无觉察，他一只手抱着拧过的衣物，一只手拿起抹布在晒衣杆上来回揩拭，问道：

“什么时候去参加海堂先生的练习会呢？”

“最后决定十月二十日开始后的一个星期去那里。这以前计划已经排满了，最近听说实业家也要参加。”

“和谁一起去呢？”

“邀集学校研究会的成员一道去。”

“我也想去呢，求求先生看吧。反正我在这里也只是个看门的角色。只要提出请求，先生总会答应的吧？最好让我夹在你们年轻人中间锻炼锻炼。到了这个年纪，尽管心里想大干一番，可就是身子骨发懒。啊，你说对吗？”

勋不知如何回答是好。可不，只要佐和提出要求，父亲肯定会应允的。不过，要是佐和真的去了，他和伙伴们好不容易在一起最后商谈的机会就会受到干扰。说不定佐和已经知道内情，故意从中作梗吧？假如佐和是在吐露真心，那么他提出要参加练习会，也许是转弯抹角委婉地表达一种心情：他想加入勋的同志那一伙。

佐和背对着勋，将自己的衬衫和短裤套进竹竿，将兜裆布系在竹竿上。因为没有拧干，水顺着竹竿斜斜地滴落下来，但是佐和显得很平静。他那正在干活儿的脊背黄褐色的衬衫胀得鼓鼓的，那里堆积着肥嘟嘟的肌肉，显得厚重而又迟钝，勋看在眼里，这一切仿佛正在迫使他赶快回答似的。

但是，勋还是没有回答。

佐和将竹竿架在身边的最高处，这时，一阵风刮来，衬衫正巧贴到面颊上了。佐和感到好像一只大白狗正在舔着自己的脸，他赶紧伸手三两下揭了下来。佐和转过身漫然地问道：

“我去就那么使你为难吗？”

勋要是个处世稍微灵活些的年轻人，会给他一个很巧妙的回答。不过，他心里一直记挂着佐和会给他们造成麻烦，所以连句玩笑都不敢开了。

佐和也不继续深究了，他说屋内有可口的点心，请勋进去一同享用。年长者有权一人居住三铺席大的房间，除了几本封面卷边儿的讲坛俱乐部小册子之外，没有什么像样的书籍。遇到有人问起，他就会说，那些自以为读书就能学到日本精神的人，都是一些假勤皇派[注]。

佐和端出妻子寄来的熊本出产的名叫肥后饼的糕点招待勋，还为他沏了茶。

“实际上，先生是很疼爱您的。”

他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随后叹了口气。接着，佐和翻箱倒柜找出一把绘着仕女图的团扇，这是附近一家酒馆庆祝盂兰节的纪念品，上面印着店名和电话号码，字体潇洒。他想将这把团扇送给勋，勋没有接受。那幅美人图，身材细瘦，一双茫然无措的眼神，眉宇间有点儿像槙子，所以勋断然拒绝了。但他对佐和倒没有什么意见，只不过是寻常一件不太礼貌的举动罢了。

勋也觉得自己的拒绝方式有些生硬，不由想使刚才的疙瘩尽快解消，随口问道：

“佐和君还是想参加练习会，对吗？”

“不，我没有这个打算。反正事情一旦忙起来了，还是走不开呀，只是问问罢了。”

佐和颇显扫兴地淡然地回答。

“先生实在很疼爱您啊。”

他又冷不丁地冒出这么一句。

接着，佐和用指根处生着酒窝的两只胖手，握着厚厚的茶杯，不等人问，一个人独自述说起来：

“勋君长大了，有些事也该让您知道了。靖献塾一时富裕起来，也是最近的事。我进来那阵子，苦于筹不到经费啊！我知道，这些事不告诉您，是先生的教育方针。可是依我说，凭您的年岁，也该了解一下各种丑事了。该知道的不知道，将来会跌跟头的。

“那是三年前吧，《日本新论》杂志刊载了一篇辱骂今天正在庆祝喜寿的神山先生。饭沼先生说，不能这么沉默不管，就去见了神山先生。他们怎么谈的，我不太清楚。我只是按照饭沼先生的指示，跑到《日本新论》社办交涉，责令他们在报上登长篇道歉书。‘他们给钱，坚决不收，愤怒地扔回去就回来。不过，要是对方连钱都不肯出，那就说明你的谈判方式很成问题。’临行，饭沼先生还说了这些令人摸不着头脑的话。

“明明没有生气，偏要装出气呼呼的样子，这倒是很有意思的事。我这人见到别人生气，自己心情也决不会坏。尤其有趣的是，《日本新论》社派一个年轻好胜的记者接待我，对我来说正中下怀。

“饭沼先生这一手自始至终都卓有成效。一开始，我这种类型的人冲锋在前。此话由我自己嘴里说，实在有些怪，不过我也并不讨人嫌，即使怒火冲天，也还时有和风细雨。引得对方送上小钱企图化解了结。我又出乎意料地断然拒绝，弄得对方下不了台。

“先生决不让他们直接去找神山先生，这期间配备了五名人员，安排了逐渐升级的五轮会谈。越深入下去，事态就越麻烦，越严重。对方心里没底，不知道谈到何种程度才能见分晓，谈判也就越来越深入。因为既非凭恐吓所能奏效，也完全不是‘金钱的问题’，所以用不着找警察。第二轮人员中，由那位‘六月事件’中的武藤先生出马，这倒使《日本新论》社大吃一惊，开始感到事态并非寻同一般。

“由第二轮转入第三轮，给他个暧昧、模糊的间隔，拖延时间不见，使他们怀有一种希望：到了第三轮谈判，问题就能得到解决了。等到第三次会谈，又把问题放到第四轮去了。在那之前，丝毫不露踪迹，但‘没有沉默的年轻人’早已不止一百二百这个数了。

“《日本新论》社急忙雇佣了侦探，派人拿着社长的亲笔信，恭恭敬敬前来道歉。会见场所也由这边精心安排好了。第四轮吉森先生出场，会谈地址也很理想，是同吉森先生有关系的一家土建公司的工地办公室。

“前后折腾了四个月，最后第五轮好容易一位为人温厚的大腕儿出面了，他的名字不便公开。这位人士一登场，凭借他的胆识使得双方握手言和。谈判在柳桥进行，《日本新论》社社长也出面诚恳道歉。对方赔款五万元，饭沼先生可能拿了一万元。因此，靖献塾这一年十分富足。”

——勋拼命压抑满腔愤怒地听着，他那顽固的虚荣心，使他对于这

类卑微的作恶并不感到惊讶。令勋难以容忍的是，自己过去竟然一直享受着这种卑小的恶的恩惠。

但是，严格地说，认为他一开始就对这种真相有所觉悟，那未免太夸张了。他没有正视自己的生活根基，这一点不知不觉成了勋的纯洁的根据；同时也成了他大发无名之火和深感不安的缘由。勋自己并不吝惜对这一问题的认识。立于恶之上而施行正义，此种不合时宜的想法，确实能迎合青年的虚荣心，不过，他所想象的是少许大些的恶。

尽管如此，对于导致勋怀疑自己的纯粹说来，这依然是很不充分的理由。

他极力冷静地反问：

“老子至今还是靠着这个过日子吗？”

“现在不了，现在不得了啦。早已不再那么操劳了。熬到这个份上，先生真不知吃过多少苦啊！我只是想让您也知道些罢了。”

佐和稍稍停顿了一下，又开始说了一通无关紧要的话。可他的一番话倒使勋大出所料。

“干掉谁都行，就是不能干掉藏原武介。您要是把他除掉了，受害最大的，不是别人，而是饭沼先生啊！您认为是忠，反而成了最大的不孝。”

---

[45] 江户时代末，忠于天皇、致力于推翻德川幕府的人，称为勤皇（或勤王）派。

二十一

为了仔细揣摩佐和那段话的真正意思，勋匆匆告别佐和的宿舍，回到自己房间闭门思考起来。

就像辛辣的胡椒已经辣得口舌麻木，“就是不能搞掉藏原武介。”这句话对自己的冲击，不像刚一听到时那样剧烈了。而且，这话未必击中了勋的秘密，因为藏原武介早已被某些人当作资产家的罪魁祸首了。

如果观察出勋正在谋划着什么，那么可以想象，目标之一必然包括藏原的名字。况且，佐和劝勋不要搞掉藏原，不一定非要知道勋企图干些什么不可。

最后留在勋心中的疑问是，佐和将藏原的名字和父亲的名字搅浑在一起，究竟意味着什么。藏原果真是父亲的大财东、靖献塾秘密的保护伞吗？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不过，这个问题既然难以立即获得答案，那么就应该将这一想法的当否暂时撂在一旁。较之愤怒，缘自于这种事情真相模糊不清的急躁情绪，更加使得勋内心里焦灼不安。

老实说，勋对于藏原，除了对刊登在报刊上的照片细加分析和认真研读他的言行之外，其余什么也不知道。很显然，藏原是金融资本无国籍性这一理论的化身。当你要描摹一个对一切无所爱的男人的话，那么再没有比藏原更合适的人选了。总之，在这个令人窒息的时代，惟有他一人能够快快乐乐地自由呼吸，仅凭这一点，就有充分资格被人怀疑是个罪犯。

藏原在某家报纸上的言论引起争议，这些言论并非一时的疏忽，给人的感觉是精心安排的恰到好处的疏忽。这些言论是：

“失业者众多自然不是好现象，但并不直接意味着财政不健全。毋宁说，从常识上看，正相反。所谓民怨沸腾，同日本的安泰并没有直接关系。”

勋对这些言论又气又恨，一直耿耿于怀。

藏原的恶出自他的理智，他认为这个国家的土地和鲜血没有关系。也许因为这个缘故，勋对藏原虽说知之甚少，但对他的恶迹感之甚深。

那些一味讨好英美、一举手一投足百般逢迎、胁肩谄笑，除此一无所能的外交官僚；那些利欲熏心、如庞大的食蚁兽一般遍地搜寻食饵的财界人士；那些像一堆腐肉的政治家们；那些身裹出世主义的铠甲，如独角仙一般不能动弹的军阀；那些架着眼镜、似白蛆般胀鼓鼓的学者

们，还有那些视满洲国为庶出、正欲及早伸手猎取利权的人们……一方面，广大的贫穷如地平线上的朝霞烛照天空。

藏原便是冷然置于这种惨淡风景画中的一顶黑色丝绸帽，他无言地望着人们的死亡，并大加赞许。

悲戚的日子，惨白阴冷的太阳虽然已经不再惠予人们一线光热，每天早晨却依然忧郁地升空、旋转。这就是陛下的御姿。谁不想仰望太阳满面的笑容？

——假如藏原……

勋打开窗户啐了口唾沫。假如今天吃的早饭和午餐吃的盒饭都是出自藏原的恩惠，那么不知不觉间，自己的内脏、肉体全都染上了毒素。

他要责问父亲。但是，父亲会跟他说实话吗？假如父亲巧于辩解、执意回避，那还不如一言不发，装作一无所知为好。

要是不知道，要是对这些毫不知情该有多好，勋用脚顿着地面，诅咒自己的耳朵不该听到这一切，并且埋怨起向自己的耳眼里灌毒的佐和来了。尽管自己佯装不知，但佐和早晚会告诉父亲，他早就把这些跟勋讲明白了。那么，自己就成了背叛父亲的儿子了。明明知道这些，却又偏偏要做个屠戮全家性命的忘恩负义之徒，这样，自己行为的纯粹性就变得可疑，虽想纯粹但行为的本身却成了最不纯粹的行为了。

那么，如何才能守住纯粹呢？毫无作为吗？将藏原一人从暗杀名单中排除吗？不，这样一来，自己为了做个可怜的孝子，放过一国之蠹毒，背叛陛下，也背离了自己的至诚之心。

细思之，只有对藏原知之不多，才会使得勋的行为愈发接近正义。藏原应当是遥远而抽象的恶。对于一个陌生人，没有恩顾和私怨，甚至没有多少爱与憎，只有这样，杀人才会具有正义的根据。他只要从遥远的地方感受到这种恶就足够了。

杀死可恨的人很简单，打倒卑劣小人更使人感到快乐。他所不情愿做的是，如此乘敌方之缺欠，以此说服自己而杀人。他头脑里存在的藏原的大恶，同他为自身安全而收买靖献塾这种小恶，不可等而视之。神风连的青年们，决不会因为熊本镇台司令长官的区区人格缺陷而将他杀死。

勋因痛苦而呻吟。美的行为是多么易于毁坏啊！仅仅因为一句话，自己美的行为的可能性已经被无情地连根拔除了！

余下的只有一种行为的可能，自己亲自变成“恶”。然而，他属于正义。

——勋拿起立在屋角里的木刀，慌忙跑向院子。没有佐和的身影。勋在井畔平坦的地面上，狂乱而迅速地来回走动。木刀砍向空中的叱咤之声从耳边擦过。他不再思索什么，时而举刀奋起，时而落刀向下，犹如一个嗜酒成性的醉汉，急着要使热烈奔放的行为流贯全身。他心胸剧烈起伏，火焰般的呼吸一开一合，该流的汗没有流，一切都未能奏效。

他想起从先辈那里学来的古剑道之歌：

以为不思而在思，
惟有不思而不思。
月出东山落西山，
对月无所思，
心中何处有山端？

想起这些，又有何益？经虫蛀食的栗树的叶子，透过傍晚美丽的天空，稍稍渗过佐和白色的衣物，看上去十分显眼。自行车傍晚的一串铃声掠过墙外，消失了。

勋提着木刀，再次叩响了佐和的房门。

“怎么啦？肚子饿了吧？今晚可以叫店里送来，你想吃些什么？”

佐和起身走过来开门。

“你刚才说的都是实话？关于家中私塾同藏原有关的那些事。”

“不要吓我，看你提着刀呐。哦，快进来。”

勋在刚才耍刀时已经考虑好了，不管如何满怀热情的追问，都不能流露出害怕被对方看穿真实意图。因为靖献塾接受藏原资助的事实一旦成立，一个清纯无垢的青年对此木然不觉，那倒是不正常的。

佐和闷声不响。

“请你说真话。”

勋将木刀夹在左侧胳肢窝里，双手扶膝，正襟危坐。

“说出真话你又会干些什么呢？”

“不干什么。”

“既然不干什么，说不说不是一样吗？”

“不一样，假若我父亲同那个大恶棍有关系的话。”

“要是真有关系，就把他杀了吗？”

“不是杀不杀的问题。”勋有些诡辩起来，“我把父亲和藏原都当作杰出的典型保护起来。藏原是个出色的恶人。”

“要是那样，你也成了杰出的人了。”

“我不必要成为杰出的人。”

“既然如此，那就随便吧。”

勋差点儿败下阵来。

“佐和君，遮遮掩掩就是卑怯。我只想知道现实，直接面对现实。”

“为什么？知道了现实，你的信念也会改变吗？这么说，你的志向过

去仅仅限于一种幻想吗？这种易于变幻的志向还是丢掉为好。我只是在你所相信的世界戳开一丝裂缝让你看看罢了。如果你因此而动摇，那么你的志向也是令人奇怪的。你那好马不吃回头草的志向到哪儿去了？你到底有没有这种志向？要是有，就当场说明白。”

勋再次嗫嚅了。佐和绝非仅仅读点儿《讲坛俱乐部》的那种人，责问起勋来反戈一击，一心要叫这位青年将堵在喉头的炽热的话语倾吐出来。勋热血奔涌，面颊潮红，他极力控制自己。接着说道：

“佐和君不讲真话，我不会离开这里。”

“是吗？”

佐和沉默了一会儿。这位肥壮的四十岁的汉子，盘腿打坐在薄暮迫近的三铺席房间里，身穿塾长那件磨出膝盖的古旧的法兰绒裤子，黄褐色的衬衫裹着脊背的脂肪，胀鼓鼓的像车篷。刚才的棱角儿已从他身上消失，眼下分不清是瞌睡还是沉思。

佐和霍然站起身，打开抽屉寻找什么。然后坐下来，放在他膝头前的是一把带有白色刀鞘的短刀。他拔出短刀，暮色苍茫的房间里闪耀着惨白的寒光。

“我说那些话是想阻止你的呀。你是靖献塾的重要接班人，先生是那样地疼爱你。

“这事交给我了。我虽然有老婆孩子，但我身无牵挂，她对我也不再留恋。说起来实在难为情，其实啊，我过去一直拖着一副该死的身子而活到今天。

“我对先生不会造成任何麻烦，只要打一份儿退塾报告就变得一身轻了。就让我去刺杀藏原吧。我一人杀藏原，不管怎么说，那家伙是一切罪恶的根源。我知道，最坏的场合，只要除掉那个家伙，被他操纵的政治家和企业家就会一蹶不振。应当把藏原杀掉，我一直在考虑这个问题。不管怎么说，就把刺杀藏原的任务交给我和这把短刀吧。

“把藏原交给我，万一我杀了藏原，日本仍未变好，到那时候你们年轻人再集合起来大干一番！

“还有，假若你们自己要动手除掉藏原，那就让我加入你们的同伙，我一定不负众望。只有我不会使靖献塾受到损害。

“怎么样？那就恳请你答应我的要求吧。也请你表明一下心愿。”

佐和用黄褐色的衣袖遮着眼睛哽咽着，勋倾听着他哭泣。他已经不好再询问关于藏原的事是否真实了。佐和的这番话，从他的整个态度上就是暗示勋自己所说的都是事实。此外，佐和所见所闻有关藏原的言论，正好成为佐和提出上述恳求的理由。不管怎么说，眼下应该由勋拿定主意了。

勋深深陷入迷惘之中，不过，刚才那种无法控制自己的危险已经没有了。如今，一切要由勋来决定取舍了。佐和依然不住哭泣，勋俯视着他那毛发稀疏的头顶，完全有充分的余裕，认真考虑应该如何判断了。

这一瞬间，一切利害冲突宛如一道竹篱笆，纵横交错，直刺蓝天。勋既可以应允佐和加入同志一伙，也可以拒绝他。勋可以表明态度，也可以一味不予置理。勋既能守住美和纯粹，也能随手尽皆舍弃。

让佐和成为自己的同志，等同于表明心愿。代之而来的，就能使佐和公开袒露关于藏原的一些事实真相。勋的维新纵然瞬息间变得不再纯洁无垢，但一方面却可以抑制佐和的贸然行动，防止由此带来的危险，使之统一融入一举之大业。

如果不让佐和加入同志一伙，自己就没有表明心愿的必要，不过这样一来，对方也就不会讲明那些丑恶事实的真相。然而，假如佐和抢先刺杀藏原，那么，敌方就会因此加强戒备，致使维新义举毁于一旦。

勋做出了严酷的判断，为了捍卫自己行为的美与纯粹，决定让佐和独自刺杀藏原。但这件事不可由自己口中说出，也不可做出将藏原“让”出去的姿态。不然，勋就是使用不纯的手段来维护纯粹。要使人觉得一切都是顺其自然而变化。

勋做出这种判断的时候，也许会无意识地报怨佐和。

勋嘴边浮现着颇显老成的微笑，他已经是领袖了。

“佐和君，我看还是算了吧。我刚才也只是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激动，或许给你造成了误会。什么同志，我们也没有什么计划，只是几个明治史研究会的成员，聚在一起吹吹牛罢了。青年人嘛，谁都爱热闹啊。佐和君，你太多虑啦。我要告辞了，今晚上有朋友请客，我这就得过去。饭，就不要代我要了。”

勋害怕同佐和两人一道吃这顿艰难的晚餐。勋走了，佐和没有追他，出鞘的短刀寒光如水，悄然留在苍茫的暮色之中。

勋打算到井筒家去，他忽然记挂起槙子送给井筒的百合花是否完好地活着。那么，勋的百合花呢？

为了防备自己不在家时被人随手扔掉，勋把百合养在花插里，放在玻璃橱中了。开始时每天换水，最近忘了，忘记换水了。勋感到惭愧，他打开橱门，抽出几册书向里瞅一瞅，百合在黑暗中垂着头。

勋将百合拿到灯下一看，有一朵已经干成木乃伊了，只需手指轻轻一碰，早已变成茶褐色的花瓣儿，就会立即化作粉末，离开尚带些许青色的枝头，飘然而去吧？这已经不能再叫百合了，只是百合留下的记忆、百合的幻影，娉婷玉立的百合离巢后留下的茧壳而已。但是，从百合作为此世之百合的意义来说，它依然在这里留下馥郁的芳香，缠络着曾经在这里沐浴的夏阳的余烬。

勋悄悄用嘴唇碰一下花瓣儿，如果嘴唇真的有所感觉，那将为时已晚，百合就会即刻散离。嘴唇和百合的接触，简直就像黎明和山峦，互相只在光影离合之间。

勋还年轻，他的嘴唇尚未接触过任何人的嘴唇。他用嘴唇所具有的所有最微妙的感觉，微微接触了枯萎的百合花瓣儿。他想：

“我的纯粹的根据、纯粹的保证就在这里，确确实实都在这里。我行将自刃的时候，升起的朝阳里，百合定会从晨露中挺起腰肢，绽开花瓣儿，用百合的芳香净化我的鲜血的腥气。那也就够了，我还会有何烦恼呢？”

二十二

本多在法院每月一次的时局调查会上，听取了关于六月暹罗发生立宪革命的经过。这是院长提议召集的会议，开始很多人出于情面前来参加，随后，因为工作关系，好多人不来了。这种集会的场所是在小礼堂，每次都是邀请院外人士演讲，听过报告后还举行座谈。

本多想起往昔同帕塔纳迪特和库利沙达的交游，其后音讯断绝。这次又重新唤起本多的兴趣，于是满含兴致地听了某综合公司驻海外分公司经理亲历此次革命的报告。

这场革命发生在六月二十四日一个明丽的早晨，于曼谷市民毫无觉察中，平静地发生，平静地结束。湄南河像平常一样，河面上的汽艇和舢板往来如织，出售名产和特产的早市依旧喧嚣不止。官厅的事务像平素一样极为缓慢地运作着。

只有走到王宫前边的人们，才会发现一夜之间这里的样子全变了。王宫周围的道路上随处都是战车和机关枪，水兵端着上了刺刀的步枪，阻止着接近王宫的车辆。远远望去，王宫每层楼的窗户里，都有机关枪伸出来，迎着太阳闪闪发光。

此时，拉玛七世王偕王后正巡幸于东海岸避暑胜地华欣，王叔帕里帕特拉摄政，施行绝对专制的王政。

帕里帕特拉殿下的宫殿拂晓时遭受一辆装甲车的袭击，穿着睡衣的殿下顺从地乘着这辆装甲车前往王宫。发生这起袭击时，一名警官负伤，这是立宪革命的惟一一次流血。

殿下以及支持王族政治的王族和阁僚们，一批批被运往王宫，关在一座房子里，聆听政变领导人普拉亚·帕洪上校关于新政府施政纲领的说明。国民党掌握政权，成立了临时政府。

国王听到消息后，翌日早晨通过无线电，表示赞成立宪君主制，之后便乘坐特别列车，在“国王万岁”的欢呼声中还归首都。

六月二十六日，拉玛七世颁布敕令，承认新政府。在这之前，国民党两名青年领袖，以及民间领导人鲁安·普拉迪特，还有青年军官的代表普拉亚·帕洪被召见，表示同意国民党提出的宪法草案。午后六时，颁赐玉玺，从此，暹罗成为名符其实的立宪君主制国家。

……本多想知道帕塔纳迪特殿下和库利沙达殿下的消息，不过，流血仅限于一位警官受伤，因此，这就无疑证明两位殿下是安全的。

人们听到这个消息，不由在心里进行了一番思索和比较：日本的现状使人窒息不堪，但是日本的革新为何像“五·一五事件”那样，最终以无益的流血而结束呢？难道就没有通过和平方式取得成功的道路吗？

听过这次报告不久，本多奉命到东京出差。不过，这次不是去解决什么疑难的问题，其中包含着院长对于长久工作赐予酬劳的意思。他于十月二十日乘夜班车出发，二十一日出席会议，第二天二十二日是星期六，星期一回来即可。母亲见到阔别很久的儿子回来，能在家里住上两三天，该是多么高兴的事！

本多一早从东京站下车，因为无暇回家换装，随即告别前来迎接的人们，先到车站内的“庄司”浴池洗个澡儿。本多好久没来东京了，一下子接触东京的空气，似乎嗅到一种不太习惯的气味。

车站里从月台到大厅，像平时一样熙熙攘攘，奇妙的是，那些长裙拖曳的女子们的身影颇为显眼，这种大阪本来司空见惯的风俗，究竟有何差异，一时难以说得清楚。不过，总觉得众人都受到一种无形气体的侵染，眼睛湿润，恍如梦境，沉迷于一种迫切的渴望之中。提着皮包、廉价受雇的职员，身穿裙裤和大褂的汉子，洋装的女子，香烟店的伙计，擦皮鞋的青年，头戴制帽的车站工作人员等，仿佛全都被同一种暗号结成一体了。这到底是什么呢？

每当社会对于将要发生的事情既害怕又期待的时候，这种机会即告成熟，社会也处于必然发生事变的状态，人们尽皆浮现出同一种表情。难道不是如此吗？

这种情况尚未在大阪见过。东京这座都市，已经出现一半影像，但尚未展露整个面貌。本多面对这个异样的巨大的幻影，仿佛听到一阵阵令人神经紧张、毛骨悚然、时时发生痉挛的笑声。

——事情办完了，星期六晚上获得了充分的休息。本多忽然想起，给靖献塾打电话。饭沼来接电话，他的大嗓门里似乎满含着怀念之情：

“哎呀呀，您到东京来了？能想到给我这等人打电话，真是感到光荣啊！上次和儿子一起到府上叨扰，心里实在不安呀！”

“勋君还好吗？”

“从昨天起就没回家，说是到梁川出席真杉海堂先生的练习会去了。其实，我明天为儿子的事，也要去一趟梁川表示感谢，您要是有空儿，咱们一起去，怎么样？我想，山野也该变红了。”

本多一时犯了踌躇，论理也该看望一下饭沼这位故旧，但凭着现职审判官这个身份，特意访问右翼塾的练习会，即使不参加修禊，也有遭受流言蜚语的危险。

无论如何，明晚或后天早晨必须离开东京。本多回绝了，但饭沼一个劲儿敦请，或许想不出别的更好的招待方法吧。本多终于以隐瞒身份为条件，答应和他一道去，并约好十一点在新宿车站会面。据说乘坐中央线电车要走两个小时，从四方津下车，沿着桂川还要走四公里光景。

真杉海堂家位于甲斐国北都留郡梁川与桂川两条河相交成直角的本泽，这里有一片伸向河心的露台形田地，面积二町五反㊟。田地后面，有一座可以收容数十人住宿的道场，还有一座神社。西侧吊桥畔有一间小屋，从那里沿台阶下去，可以到达修禊场。田地全由塾生耕作。

真杉海堂以反对佛教而闻名，因为是笃胤派，这是当然的。他把笃胤诅咒佛教、贬斥佛祖的一套理论，原原本本传达给塾生了。他诬蔑佛教决不会肯定生，从而也决不会肯定大义的死；佛教最终也不会接触“现世之生命”，因而最终也不会到达“生命”之“结”的本道——天皇道。这种因果报应的思想，就是一种将一切融入虚无主义的罪恶的哲学。

“佛祖……名为悉多，本甚愚质……犹入深山，几多苦行，亦未修得免除彼三苦难（老、病、死）之法……遂大发坚忍之恶心，又数年之间，于山间修得幻术，以此奥术，而成佛陀之物……创立无上至尊之佛说。如此佛祖，因此妄说之罪，亲自创天狗道之恶道，终成受三热之苦之魔魅。

“佛法渡来之前，先有所谓儒道之渡来，致使人心恶而多狡意。更有佛法因果之说，而使人心雌弱，上下人等，皆为妄说所诳惑。因一方迷信之物传入，本国皇祖众神之神敕等重要之故事，遂之变空疏，古风之神事亦遭忽视。再者，因神事与佛法之事交混一体……”

鉴于这种笃胤的说教不断注入塾生的耳朵，因此，见到海堂先生万万不可大肆赞扬佛教。一路上，饭沼不住提醒本多。

这位海堂先生，并非像本多根据多方积累的知识在心目中所描绘的那样，他不是须发皓白、长髯飘胸的崇高的老人。这位老者缺齿、矮小，待人和蔼，独有一双狮子眼给本多留下强烈的印象。饭沼向他介绍本多是过去自己侍候过的一位官吏，海堂听罢，一双狮子眼紧紧盯着本多的眼睛，说道：

“看来您见到过不少人，但您的眼睛一点也没有受到污染，这真是稀有的事。到底是饭沼君所敬仰的人物啊。年纪又很轻。”

他说了一番恭维话，当意识到有些过分之后，又忽然改口骂起佛陀来：

“刚一见面就谈起这个，实在有些不合适，但论起释迦这个人，可真是个伪善者呀。依我看，使日本人失去本来的大和心和雄心的罪魁祸首，就是这个家伙。大和魂这样的精神，全被佛教给否定了，不是吗？”

饭沼立即起身去参加修禊了，道场的一间只剩下海堂和本多。这期间，无可奈何的本多，只好独自一人聆听海堂的说教了。

修禊完毕，一身白衣白裤的饭沼，在海堂高徒的陪伴下回来了。本多见到他们，心想这下子得救了。

“浑身清洌如水，心中污垢全都去除了，非常感谢。还有，我想见见儿子，现在他在哪里呢？”

饭沼说罢，海堂吩咐高徒去叫勋。本多想到勋将和父亲一样，一身

白衣白裤而出现，不由兴奋起来。

然而，勋一直没有出来。高徒再次跪到门边。

“经向塾生们询问，勋君刚才受到斥责，情绪昂扬，说要到外头散散心，便从守门人家里借了支猎枪，进山打狗射猫去了。看来是向丹泽那个方向去了。”

“什么？修禊完了又要沾染兽血，那怎么成？”

海堂瞪着狮子眼，愤然站起身来。

“把勋研究会的一伙人全都喊来，叫他们每人手拿一只玉串去找勋！勋就像那个素盏呜尊所干的一样，他亵渎了道场的神域。”

饭沼一下子泄气了，慌慌张张，不知如何是好。这在旁观的本多眼里颇为滑稽。

“儿子究竟干了些什么呀？为着什么事挨骂呢？”

“他也没干什么坏事，请放心。只是那孩子过于逞强好胜。我教训他，如果不好好修行以招致和魂，最终就会误道。那孩子是暴烈之神，作为男儿，固然可喜，但他有些太出格了。于是我对他进行谆谆教诲，他倒也能垂头静听。看来，无疑是在那之后，暴烈的脾性突然发作。”

“我也拿上一只玉串，为这孩子袯除不洁之气吧？”

“那好，趁着那孩子身子尚未污染，快点儿去吧。”

本多听着这番对话的当儿，开始感觉到一种沉闷的不寻常的空气；接着，理智忽而抬头，仿佛觉得一种莫名的愚昧正向自己袭来。这些人不见肉体，只看灵魂。一个放荡不羁的少年，受到呵斥，情绪激昂，这在现实中是常有的事。这些人竟然将这些看作是心灵世界可怖的力量造成的。

本多出于对勋的亲近感特意赶来这里，此时，他对自己的决定感到后悔。同时，他又觉得，目前一种莫名的危机正向勋的行动逼近，自己应该助勋一臂之力，以便阻止这种危机的到来。

他走到门外，二十多名白衣白裤的年轻人集合一处，每人手里拿着玉串，个个神情紧张。饭沼手拿玉串出现了，大伙儿立即跟着他一起行动。只有本多一人穿着西装，他紧跟饭沼身后，迈开了脚步。

刹那间，本多的心情有些异样，似乎泛起了一种遥远的记忆。可是，本多不曾有过被这么多白衣青年包围在中间的事例。

然而，他的脑里蓦然响起铁锹的声音，那铁锹似乎碰到地下最初的石块，锵然一声，仿佛掘开一桩极为重大的记忆。这时，本多脑里的锹音又猝然如梦幻般消失了，这种印象也是瞬息即逝。

如今，美丽而粗壮的金丝线，优美地捻动着身子，跃跃欲穿，正要触及到本多感觉末端的针孔儿。

碰到了，稍微穿过了一点儿，又立即避开身子不穿过去了。一枚白

绢的中心画着浅淡的草图，它仿佛害怕一下子被织补进去，金丝线紧挨着针孔儿一旁滑过去了。好似受到什么人巨大、纤细而且柔软的手指的引导。

---

[46] 土地面积单位，一町约一百公顷；一反约一千平方米。

二十三

十月下旬午后三时，太阳已经转到山背后去了。空中彩云斑斓，明净的天光轻雾一般包蕴着四周的风景。

饭沼一行分成每三四个人一组，陆续渡过古老的吊桥。本多俯瞰脚下，桥北侧是深不见底的水潭，而南侧的修禊所则位于背靠鹅卵石堤岸的浅滩之上。这座老朽的吊桥正好将深潭和浅滩分离开来。

本多过了吊桥，回头看看正在小心翼翼走在吊桥上的青年们。桥板颤巍巍的，不住地轻轻震动。岸上的栎树林、桑园、憔悴的白胶木红叶、缀在黝黑的树干上的颇带性感的红柿子，还有桥头的那间小屋……以此作为背景，一群个个手提玉串的年轻人，走到吊桥中央时，正巧夕阳穿破山巅的云层，照在他们的身上。阳光锐利地映着雪白裙裤的襞褶，那身白衣从里到外，光明闪耀，玉串的杨桐树叶发出暗绿的光泽，布满了白纸条儿纤细的阴影。

将近二十个人全部渡过吊桥，要等上好长一段时间。趁此机会，本多重新环顾一下自四方津至梁川这四公里长的道路上已经看惯了的秋山的美景。

此地正当山间谷地，远近的群山浓妆艳抹，迫在眼前。每座山岭都生长着众多杉树，有杉林的部分，沉浸在周围温润的红叶丛中，凛然黯郁。若论红叶，季节尚浅，黄茸茸毛织物一般的内里，随处闪现着红锈的颜色，将四周的赤橙黄绿压抑着，使其不太艳丽，仅仅呈现出一派冥蒙之色。

这些景物的上部，为篝火般的烟霭和薄雾的光芒所领有。远山反而凝聚着迷离的淡紫色。然而，这一带却没有一处气势凌厉的山峦。

——等到大伙儿都渡过吊桥，饭沼又迈开步子，本多紧跟在他身后。

过桥之前，脚下最多的是栎树的落叶。眼下，沿着悬崖通向高处的岩石道上，铺满了樱树的枯叶，从桥对面望过来，宛若缤纷的落红。潮湿的腐蚀的树叶呈现着曙色。衰颓，竟然露出黎明的红光，这又是为什么呢？本多思忖着，找不出理由来。

悬崖顶上有一座望火楼，浅蓝的半空里吊着一只黯淡的小钟。小路由这里开始落满柿树的叶子。这一带有水菜田、农舍、紫红的野菊花，每座庭院的柿树都脱光了叶子，枝头挂着几个蚕茧似的柿子。小径曲

曲，从家家篱笆墙间的空隙里辗转穿过。

走着走着，过了一户农家，景象顿时开阔起来。嘉永年间大念佛供养石碑，掩埋在荒草丛中，小路由这里开始变成宽阔的田间大道。

西南方只有一座小山，前面高耸的御前山以及北部一带山峦，则远在河流和国道的对面，走到这里，除了御前山麓的一座村落，再也看不到一处人家的屋顶。

落满稻草的路边，盛开着一簇簇绯红的马蓼花，蟋蟀幽幽地鸣叫着。

周围众多的田地里，龟裂的黑土上搭着一排排稻架，有的地块成片地铺满刚刚割下来的稻子。一个少年骑着崭新的自行车，一面回头望着这帮奇异的游人；一面自豪般地缓缓通过。

西南的小山覆盖着炫目的粉状的红叶，北面地势开阔，直抵桂川的悬崖边。田野里只有一棵遭受雷劈的杉树，开裂的树干稍稍后仰，树干上的叶子尽皆呈现干枯的血迹般的颜色。树根微微高出地表，上面芒草丛生，向四面八方散开灰白的枝条。

这时，一个青年发现道路尽头站着一位白衣人，他喊道：

“他在那儿！”

一阵莫名的颤栗向本多袭来。

——约莫半个小时前，勋一手端着田村式步枪，两眼布满血丝，在这一带徘徊不定。

他并非因为受到海堂先生的训斥而发怒。勋在聆听训斥的当儿，一种难以忍受的想法逐渐成熟，自己所要完成的美和玻璃器皿般的纯粹，已经落地打得粉碎，然而自己却硬是不承认。他被这一想法捆住了手脚。

总之，要实现自己的作为，他觉得，只能找个地方，暗自借助恶的发条的弹力，大干一番。就像父亲做过的一样？不，不行，决不可那么干。不能学父亲的做法，时而用恶稀释正义，时而用正义稀释恶。希望悄悄藏于自己体内的恶，必须是纯粹的，就像正义是纯粹的一样。无论如何，一旦遂愿，终归要自刃身死。到那时，一刀之下，体内纯粹的恶，也会连同行为纯粹的正义一起死灭。

勋从未因私情而杀人，对于他来说，杀人的念头如何产生？平素谨小慎微的生活如何同杀意联系在一起？他一直为寻找两者的联系而不安。他想，首先要从纯粹的小恶以及小规模的亵渎神明而起步。

作为笃胤崇拜者的海堂先生，既然如此论证兽肉兽血为污秽之物，那么借出猎枪，若能于秋山之上猎取野猪和麋鹿最是理想，实在不行，射杀一犬一猫，拖着血殷毛革的尸体而回也行。其结果，自己的一伙儿同志只能被驱赶出去。要是那样也不枉然，无疑会使大家产生别一种勇

气和觉悟。

他眺望着西南方渐渐迫近的红叶笼罩的小山，定睛一看，西面的山坡被桑园所侵占，一条小路打竹丛和桑园之间穿过。桑园上方虽说山林茂密，但据说也有一条林间小径贯通其中。

村田步枪是一根长度二尺三寸的铁棒，用手摸一摸简单的枪身，秋天的生铁冰冷彻骨。不敢相信，已经上膛的霰弹，能使枪杆一下子热起来。剩下的揣进白衣内的三发霰弹，那种触摩着胸肌的无机物的冰冷，仿佛并非具有杀机的枪弹，而是怀中的三只“世间的眼睛”。

周围不见犬猫的影子，勋决计从竹丛和桑园中间穿过，进入深山。竹丛内蔓草的红色果实和常春藤杂乱地缠络在一起。桑园的一侧，堆积着挖掘起来的桑树根，上头长满绿苔，遮蔽着道路。杂木林里的蒿雀，就在附近欢快地啼鸣。

勋幻想着，能有一只愚蠢的鹿慢腾腾地出现在枪口前，在开枪上，他不会犯什么犹豫。他含有杀机，而鹿茫然无知，有什么可以憎恶的呢？抑或由于被杀戮，由于五脏六腑淋漓的鲜血映照于蓝天光下，鹿才会展现恶的真实的全貌吧。

他侧耳静听，没有听到任何踩踏落叶的响动。他再瞅一瞅路上，那里也没有留下什么足印。如果说有什么动物屏住呼吸的话，那不是因为恐怖，也不是出于敌意，那只能认为是对勋的暗含杀机的嘲讽。红叶森林、竹丛和杉树，储湛着一派沉默，勋从这些景物里感受到对自己的嘲笑。

他攀登到杉树林下面，每一棵杉树之间，都嵌满了端正而幽暗的沉默，没有一点儿生物的活气。横着走过山坡，很快就进入一片明亮而稀疏的杂木林，这时脚下突然飞起一只野鸡。

对于勋来说，这只野鸡就是遮蔽视线的巨大而迅急的目标。他想，这就是刚才看门人所说的“第一步”吧？他立即端起枪瞄准射击。

头顶上红黄交混的树叶透射着残曛，从那里窥见煌煌翠绿的极厚重的树冠，一刹那静止下来了，好像转瞬间悬挂在傍晚沉郁的天空。野鸡扑打着羽翅，高空里的树冠随之解体，荣光散乱。搅动的羽翼使得空气变得沉重了，变得像母乳一样浓稠，忽而似黏胶一般死死地粘住了羽翼。野鸡自己虽然没有感觉，但它突然丧失了作为鸟的意义。扑打着翅膀，使它不由自主地扭转了方向，朝着一处目不可测的地方急剧坠落。那儿不会太远，勋估计就是刚才开始登山时经过的那片竹丛。

枪口依然萦绕着黑烟，勋把村田枪夹在胳肢窝里，穿过没有路径的杂木林，朝着竹丛方向奔跑。白色的衣袖挂在荆棘上，撕裂了。

竹丛里漂荡着水一般的光明。他用枪杆拨开缠绕身子的蔓草，睁大眼睛，时刻注意分辨和竹叶同一种颜色的野鸡。他终于找到了。勋跪下来，抱起野鸡的亡骸，胸口流淌的鲜血滴在他白色的裙裤上。

野鸡双目紧闭，布满红色毒蘑菇斑点的羽毛，围绕着紧闭的眼睛。这只野鸡闪现着丰厚的金属般的光彩，生着一副胀鼓鼓的铠甲，阴郁而

肥硕的身子，好似一道夜间的彩虹。野鸡在勋的怀里耷拉着头，翻转部分的羽毛稀稀落落，展现着另一种光彩。

脖颈周围的羽毛呈现着近似黑色的葡萄紫。自胸至腹垂挂着好几层浓绿的羽毛，含蕴着光亮。血从尚未凝固的伤口里涌出来，顺着那一带暗绿色的羽毛流淌下来。

勋将手指插入估摸着是伤口的地方，被霰弹撕裂的伤口，随处都能插进去。抽出的指头红殷殷的，被血濡湿了。他很想知道，杀戮是一种怎样的感觉。在那一瞬间，瞄准目标、叩动扳机的动作，一口气连续不断地做完了，要说杀意，只有那么一点点儿，甚至比不上事后枪口淌出的一缕黑烟。

枪弹的确代理着什么，起初，他进山并没有意识到要射杀野鸡，然而枪并没有默默放过这个闪光的机会。而且，随即带来一次小规模的流血和死亡，野鸡默默无言，理所当然地被抱在勋的怀里。

正义和纯粹，犹如盘子里的鱼骨，被冷淡地拆离开了。他吃到的是肉，不是骨头。这是一种易于腐朽的、辉煌的、优雅的、接触舌头的公认的美味。他品尝了这种美味，紧接而来的，是眼下这般深深麻痹般的陶醉和平静的满足。只有品味到的感觉，才是惟一正确的感觉。

野鸡已经化身为恶了吗？不会有这等事。仔细一看，羽毛根部布满了一层细密的羽虱，如果放置不管，不久就会招来蚂蚁和蛆虫。

紧闭双目的野鸡使勋很生气。看样子，野鸡早就做好了准备，对于他想呼喊着知道的事情，一概冷淡地加以拒绝。于是，自己巴望知道的，究竟是杀戮的感觉呢，还是自己死的感觉呢？勋自己也弄不明白了。

勋一只手死死抓住野鸡的头，用枪杆子拨开蔓草，好不容易走出了竹丛。结着几颗暗红色果实的南蛇藤折断了，缠上了他的脖子，从肩头到胸口，红色的果实摇摇荡荡。勋的两手誊不出空来，又懒得拽掉，只得任其自然了。

他从桑田一侧向下走到田埂上，心中一片茫然，两脚毫不介意地踩在厚厚的马蓼花丛上。

勋看到前方矗立着一棵一半发红的干枯的杉树，这才觉察来时的路是和这条田埂相交成直角的田野道路。于是，他又回到那条道路上。

远方一群白衣人逐渐走近了，看不清面孔，从手里拿着的白纸条上，觉得有些异样。这伙白衣人定是塾里的住宿生，自己的那伙同志，不会被人带领着默默来到这里的。领头的似乎是个长者，与他并肩走着的，是个惟一身穿西服的人。勋终于认出那个带头的长者，正是自己生有一副八字须的父亲，他不由大吃一惊。

此时，夕暮的空中充满鸟鸣，无数只小鸟从山背后飞过来，遮蔽了天空。那伙白衣人也被吸引了，停下脚步望着鸟群渐渐打天上掠过……

——勋和那伙白衣人逐渐靠近了。本多不知为何，觉得自己正被这幅绘制中的微明的田野图排斥了。他稍稍游离开众人，走进田里，穿行于稻架之间。一个极为重要的瞬间即将来临，但他不知道，那究竟是什么。勋的身姿已经被鲜明地辨认出来了。他的胸口挂着一串草木的野果，宛如紫红色的勾玉项链。

本多感到一阵剧烈的心跳。一种不由分说的力量眼看就要压过来，将自己的理性砸个粉碎。他已经感受到那股力量紧迫的呼吸和抗争。他虽然不相信预感，但是人对于自身或者近亲者的死的预感，不就是这样的感觉吗？

“这是干什么？打野鸡？这下子好啦！”

饭沼的声音闯进耳朵。本多本来不想朝那里看，但还是从田里回望了一眼。

“这下子好啦！”

饭沼又重复了一遍。而且，这回像开玩笑似的，将纸条儿在勋的头上摇了摇。夕晖里映出一抹清白，哗啦哗啦的纸声沁入心底。饭沼接下去说：

“糟啦，你还拿着枪，真的被海堂先生言中了，你是个暴烈之神，这话没说错。”

——本多听到这番话的瞬间，记忆无情地显现了明确的原形。如今眼前演示的场面，正是大正二年夏天某个夜晚，松枝清显所梦见的情景。这个极不寻常的梦，都被清显一点一滴记在日记里了，本多上个月刚刚重新读过。十九年了，那场梦的每一个细节，如今又都转变成现世的事实，清清楚楚出现在本多眼前。

清显转生为勋，尽管不为勋所察知，但对于本多来说，即便耗尽理智的力量，也是无法否认的。这已经是事实。

二十四

第二天傍晚，课业结束之后，勋率领一伙同志，到每天秘密集会的地点去。那地方不很起眼，即使被人看到了，也只当是年轻人聚在一起闲聊罢了。

塾的田地面临本泽的断崖，那里有一块巨岩，像一座草木丛生的假山。躲在巨岩背后，从塾那里望过来，什么也看不见。眼下看到的是巉岩纵横的浅滩；对岸是凌厉而立的石壁。巨岩后面有一块小小的草地，适合于围坐一团，促膝谈心。夏天这里想必更舒服，可如今，甲州十月下旬的夕风凉飕飕的，砭人肌肤，但是大家热情很高，谁也不在乎这点儿寒冷。

向这里走来的时候，沿着田间小道走在最前头的勋，注意到昨天未曾见过的篝火的黑色的痕迹。

地上虽然清晰地保留着稻草灰的形状，但只有车辙印变得浓稠，和红土搅在一起，黑森森的。出乎意料的是，这种被车轮深深碾入大地的黝黑的，竟然比地表上的新鲜稻草灰的余烬，更能使人怀想起熊熊燃烧的篝火的亮色。火焰里强烈的野蛮的朱红，车辙中鄙俗的黝黑……这些，才是应有的姿影，应有的对照。腾腾燃烧，接着又被踏灭，维持着一样的强势，一样的鲜丽。走过这里一步，勋胸中所浮现的，不用说正是起义的幻影。

一伙人默默跟着勋，走到田地南端巨岩的树林里，围坐一团。眼下桂川的河水，流到直角拐弯的地方，发出哗哗的响声。对岸险峻的断崖，灰白的岩肌似乎咬着牙关强忍着。从那里伸展的每一枝红叶，及早罩上日影，呈现着幽暗的颜色，只有崖头顶端林木耸立的邈远的天空，流淌着光亮夺目的缭乱的晚云。

“今天就要制订行动的日期，大家都要有所觉悟。在这之前，先确认一下计划的概要，以及每个人的任务，然后再由相良报告资金计划……起义的日期，本应像神风连一样，通过祈求决定下来……好吧，这事以后再商量。”

勋用简单明了的语调开口了，可心里仍然记挂着昨天那些琐末细事。父亲和本多吃过简单的晚饭立即回东京了。尽管如此，虽说是礼节性的拜访，可父亲为何特意来这里观风呢？父亲同佐和之间真的有什么约定吗？另一方面，本多的样子也很奇怪，初次见面时和在长信里所表现出来的冷静而周至的亲切之情不见了，昨日的本多不愿同勋多说些

话，他面色苍白，而且在晚饭桌上，突然想起什么似的，目光老远地从上座直盯着勋不放。

勋极力排除对过去忧郁的回忆心理，在草地上摊开计划书：

一，起义时间：月 日 时

二，计划要领：

本计划之目的，在于扰乱帝都治安，强迫当局施行戒严令，以扶持树立维新政府。我等本为维新之基石，以最少人员，发挥最大效果，相信全国有与此呼应、共同奋起之同志；由飞机撒布檄文，宣传已降大命于洞院宫殿下之事实，并使此宣传不久即成为事实。戒严令实施，则我等任务终结，不拘成否，异日拂晓前，一同割腹自决，是为本旨。

明治维新之大目标，在于将政治及兵马之大权奉还天皇。我昭和维新之大目标则在于：使金融产业之大权直属于天皇，攘伐西欧唯物的资本主义及共产主义，救民于涂炭之苦，冀求炳乎天日之下，皇道恢宏之亲政。

为实现扰乱治安之目的，先应炸毁市内各处变电所，乘暗夜刺杀藏原武戒、新河亨、长崎重右卫门等金融产业之巨魁，同时占领日本经济之中枢日本银行，其后纵火焚之。拂晓前集合于宫城前，一起切腹自刃。但集合不成之时，各人不妨于各地自刃。

三，编制：

第一队（袭击变电所）

东电龟户变电所

长谷川

相良

鬼怒电东京变电所

濑山

辻村

鸠谷变电所

米田

榊原

东电田端变电所

堀江

森

东电目白变电所

大桥

芹川

东电淀桥变电所

高桥

宇井

第二队（暗杀要人）

暗杀新河亨

饭沼

三宅

暗杀长崎重右卫门

宫原

木村

暗杀藏原武介

井筒

藤田

第三队（占领日本银行，并纵火焚之）

由堀陆军步兵中尉指挥，炸毁变电所后，骑自行车聚集十二名，另加（高濑、井上）二名，以十四名实行之。

别动队

由志贺中尉驾机撒布照明弹和檄文

……其实，直到现在，关于刺杀藏原武介，勋仍在动摇中。说实在的，他很想亲自下手，但总觉得有什么在作梗。他想起佐和的话。

他觉得，佐和很可能趁此机会先行一步，独自暗杀藏原。如果这样，他们的整个计划只能拖延到世间风平浪静之后再实施了。

或者，佐和那种说法，也许是出于一时的逞强或恐吓，实际上未必会有什么行动。

对佐和的言论置之不理，只管刺杀藏原好了，这本来就是勋的事。因为藏原的警卫无疑是最严密的。勋把这件事交给井筒，借口出于对这位轻信人言、豪侠而开朗的青年的友谊。井筒十分感激，不过勋的心里总有一种“逃避”的感觉。

飞机不投炸弹，而投照明弹和檄文，这出自于堀中尉的忠告，他还

答应敦请盟友志贺中尉入伙。

问题是武器。二十人中的十人各有一把日本刀。爆炸变电所时，这种腰中物也许会造成麻烦，所以再带上一把匕首就足够了。新式的混合炸药，估计也能搞到手。堀中尉至少可以贡献两挺轻机枪。

“相良，你先给大家读一读必需品吧。”

“好的，”相良担心周围有人，小声读起来。大伙儿侧耳倾听。

“宽幅漂白布

“长约一丈六尺，用作书写标语的横幅，自刃时竖立在一旁。其余供各人裹腹使用。

“扎头巾、袖章、袖章别针、胶底布鞋

“各二十份。

“纸张

“白纸一刀，五色纸二至三刀，印制檄文所需张数。

“汽油

“纵火用，可从三四个加油站分别购进一二罐，尽量分散购买。

“油印机一台及附属品一套。

“笔墨类

“绷带、止血药、提神用烧酒。

“水壶

“手电筒

“……大体上就是这些。可以由各人分头购入，藏在预先准备好的秘密场所。回京后应立即着手物色这些场所。”

“购买这些物品的经费够吗？”

“够，饭沼君全部存款计八十五元，再加上各人的存款，共计三百二十八元。还有，刚才来这里之前，临时收到一封写着‘明治史研究会全体同仁启’的挂号信，现在带来，当着大家的面开封。说不定是汇款。不过，总有点儿奇怪。”

相良打开信封，出现十张百元大钞，大伙儿惊呆了。信中夹着一枚便笺，只写了两三行字，相良读道：

“这是匆匆出售国有山林的款子，这钱是干净的，请使用吧。佐和。”

“佐和？”

勋听到这里，心头不由一震。

佐和又来了个令人不可理解的行动。尽管确信他的这笔钱是净财，

但也可能打算用这笔钱换取暗杀藏原的机会，或者留下千元巨资作为遗物，然后付诸行动。这些一概都不清楚。

但是，勋觉得有必要迅速做出判断。他说：

“是塾里的佐和君，一位沉默寡言的同志，这笔钱可以收下。”

“真是太好啦！这下子，资金足足有余。我们有神明相助啊。”

相良一副怪相，将百元大钞贴在眼睛上一拜再拜。

“具体细节以后再补充说明。先决定日期吧，执行时间都包含在各自的计划里了。因为深夜造成停电没有什么效果，所以当以午后十点为限。接着，一小时之内袭击日银㊟，至于日期……”

此时，勋的心里，浮现起太田黑伴雄跪拜在新开大神宫神前，等待神示的姿影。

当时，他在夏阳高照下的本殿的正中所进行的两项祈求是：

“纳死谏于当路，以厘革秕政事。

“挥剑于暗中，仆当路之奸臣事。”

此二项祈求未获神的嘉纳。如今，勋继其后欲伺神意。

尽管有夏与秋、肥后与甲州、明治与昭和的区别，但青年们的嗜血之剑正渴望于暗中舞动，那本小册子的故事已经冲决言语的堤坝，溢满现实的田野。读了那些故事被点燃的灵魂，并不因此而满足，他们还要燃起真正的火焰。

愿随天鹅高飞起，
只留皮囊在人间。

这是樱园先生的和歌。眼下，就像昨天唱的歌一样，在勋的脑海里展开了翅膀。

大家都不表述意见，只是默默窥视着勋的脸色。勋抬眼眺望对岸绝壁上方的天空，那里缭乱的、闪光的晚云，比起刚才变得稀薄些了，但还残留着梳子梳过似的细密的云纹。勋期待着，神的眼睛是否从那里窥视着自己？

绝壁已经涂上夕晖的阴影。眼下的流水泛着白沫，看得十分鲜明。自己也成为那些故事中的人物了。

在那永远为后世人所记忆的光荣的瞬间，也许会有自己这一伙人。那似有若无的夕风劲吹的寒凉中，潜隐着青铜纪念碑式的冷峻，这难道不是神灵可能出现的时候吗？

……没有出现任何关于日期和数字的启示。那崇高的晚云的明光里，没有出现任何为他们增强信念的迹象。也没有产生舍弃语言、只靠心灵交流的东西。琴弦断绝，奏不出任何音曲。

虽说如此，就像太田黑伴雄所知道的那样，这并非神的辞谢，拒绝也不是很明了的。

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呢？勋思忖着。如今，聚集在这里的未满二十岁、青春洋溢的年轻人，都把热切而闪光的视线，集中于勋一个人身上。勋却仰望着高高的绝壁上方神圣的灵光。事态迫在眉睫，时机已经成熟。应该出现迹象了。然而，神既不首肯，也不辞退，只原封不动地模拟着这片土地上的不决断和不如意，于高空的明光中，神似乎已经放弃决断，犹如从脚上随便甩掉鞋子。

急切等待回答。勋的心中，某些东西一时闭合了，就像蛤蜊闭上外壳，将随时接受潮水冲洗的“纯粹”的肉质覆盖起来。一种小小的恶的观念，如海蛆一般爬过他的心的一隅。究竟何时何地因需要而闭上盖子的呢？他已经记不清楚了。既然一度闭合，忽而成为习惯，经过两三次反复，终于变成家常便饭了。

勋不认为这就是撒谎。不论是真是假，神都没有作出明确显示，如果人们认为是撒谎，那无疑是一种僭越。只是他想尽早对自己的同志赐予些什么，就像老鸟给小鸟喂食一般。

“十二月三日夜十点，这是一种神示，就这么决定了。还有一个多月，有着充分的准备时间。还有，相良你忘了一件大事，这是一场清洁无垢的战争，像白百合花一样的战争。为了使后世人称为‘百合战争’，你把鬼头小姐赠送的用于三枝祭的百合，分给每人一朵，出发时一定要藏在胸前口袋底下。这样，定能获得狭井神社英魂的庇护……此外，如果对十二月三日星期六的行动持有异议，请立即当面提出来。对于个人来说，也许有不方便之处。”

“一个决心赴死的人，还有什么不方便的？”

有人大声说，众人都笑了。

“好，个人开始汇报情况。大桥、芹川，你们向大家讲讲目白变电所的调查和爆破计划。”

听到勋的命令，大桥和芹川互相谦让了一下，最后还是由能言善辩的大桥发言。

芹川对勋说话时，紧张得像一名新兵，他先是挺胸，激烈的感情使得一张口就结结巴巴，听起来很吃力。但他雷厉风行，从来不会忘记担当的任务。他情绪激动时，声音听起来如泣如诉。他说起话来没有什么条理，所以都由能说会道的大桥代替。芹川坐在一旁听着，对于大桥的每一句话，总是用力地点着头。

“我们去看了看目白变电所，门口有个穿工作服的男子在修理铜线。我和芹川对他说，我们是电机学校的夜校生，想进去参观一下。要是到别的变电所，总是啰嗦好半天，要看学生证什么的，最后被驱赶出来。但是这位穿工作服的人格外和气，叫我们上楼去。我们上去一看，那里有三个职员，其中一人，命令那个穿工作服的男子，陪同我们参观。那人工作中正好开个小差，他心情极好，兴致勃勃地给我们一一作了说

明。即使关于机器的构造，只要我们问起，他就详细地告诉我们。所以，很快弄清了这座变电所有油冷和水冷两种变压器。

“变电所主要组成部分有：变压器、配电盘和冷却水泵。

“如果单单破坏水泵，只要用铁锤等物砸毁水泵电动机的开关，再扔一只手榴弹就足够了。不过，这个办法效果不太理想。不用说，破毁水泵，致使变压器冷却水断流，使机器过热，最后不堪使用。但这样要花费一些时间，而且，还有一座油冷式变压器在继续运转。

“不过，从攻击的难易上说，水泵位于中心建筑外边，无人看守，易于接近。但要做得彻底，首先要有一人杀死警卫，进入建筑物内；另一人在配电盘上设置炸药，点燃导火索后逃走。这是最好的设想。进入现场后，如果遇到意外的阻碍，那就只能破坏水泵了。

“向即将调查变电所的人进一言，最好找个熟人，从电机学校学生那里借个学生证，这样就容易进去了。汇报完毕。”

这份汇报条理清晰，简明扼要，勋甚感满意。

“很好。下边由高濑给大家讲一讲，关于绘制日本银行示意图的问题。”

“是。”

害着肺病的高濑声音嘶哑，但有一副岩石般的宽肩膀。他目光犀利地盯着勋，代表不在现场的井上讲话。

“我们做好了各种考虑，但还没有找到个好的办法，只能报考夜班警卫，并力争被录用了。但即使被录用，身份调查和体检还要闹腾一阵子。我体检没有希望通过，只能依靠井上了。井上是柔道二段啊。

“于是，决心赴死的井上，义无反顾，勇敢地一步步干起来了。他请大学体育部长写了推荐信，说要去干夜警以补足学费，便拿着柔道二段的证明书到日银去，结果很顺利地被录用了。他总是拿着一本思想无害的书，装出认真学习的样子。我去看过他一次，他很受别的警卫的尊敬，人家还请他吃过夜宵，是那种油炸素菜面条。这个井上，眼看就要去放火了，心里多少有些内疚。”

黑暗中，年轻人爆发了一阵欢腾的笑声。

“井上说，直到开始行动那天夜里，他都要若无其事地当好夜警工作，从里面接应我们。我打算和堀中尉以及其他同志一起研究一下，届时要叫井上从里头打开大门，用什么暗号同他联络呢？示意图要在行动两周之前，由井上和我负责完成，然后再请堀中尉过目。井上也认为，与其在里面慌慌张张做调查而引起怀疑，不如一边努力工作，一边悠然自得地选择熟悉的路线为好。那小子不爱言语，小小眼睛，笑起来很可爱，人人都喜欢他。”

高桥说罢，看看手表。

“啊，银行快要下班了，那小子也要开始上岗了。他今天不能来这里

很遗憾。不过，眼下他正从事着最重要的工作呢。汇报完毕。”

这样的汇报依次接连进行下去，不过都是勋预先知道的内容，所以他一边听，一边有些走神儿。

于是，一些不愿想到的几个人，忽然像一群飞蛾在眼前绕来绕去，令人心烦。他们是父亲、佐和、本多和藏原等人。勋用力握紧舵杆，拨正心灵的船头，朝着自己最渴望、最光辉、最能引起陶醉的幻想驶去。站立在晨光初露的断崖之上，朝着冉冉升起的朝阳顶礼膜拜……俯瞰着灿烂的大海，于挺拔的松树根旁切腹自刃。但是，东京市内起义后，要到达如此理想的海边是困难的。如果袭击变电所奏效，黑暗中交通断绝，乘火车也许不能远走高飞。首先，从暗杀现场能否脱身逃向远方，对此则心中没底。

尽管如此，勋总是梦想着有一块等待自己清清净净切腹的地方，很明显，那里就是神风连六位志士切腹的现场——大见岳山顶。晨风中飘扬着白纸条儿，朝雾迷离的山头彩云纵横。

现在，勋还不想把地点确定在哪里，即使确定，举事之后若不能到达那里也毫无用处。暂不确定地点，全凭最后都不会抛弃自己的神意的引导，一定能够极其自然地到达一个地方。天色微明，松涛阵阵，冬天拂晓凛冽的潮风，浸润着光裸的肌肤，即将升起的太阳，照射着他那鲜血染红的亡骸和松树的枝干。

如果能平安逃到皇宫前面……他产生了一个十分可怖的幻想。他就只身游过布满薄冰的护城河，登上对面的悬崖，隐蔽于崖上的松荫里，等待朝阳升起；或者遥望漂浮着月岛帆影的大海曙光初现，抢在眼下丸之内大街浮雕似的在朝阳下最初的一闪之前，伏刃自尽！

---

[47] 日本银行的简称。

二十五

——本多到东京出差回来，大家说他似乎变了，他自己也有这样的感觉。

现实失去坚毅的外观，对于这种果断裁决现实事件的职业，本多忽然感到束手无策起来。多数场合，他总是独自沉思，同僚跟他说话，他也听不进去，时常不予理睬。院长听到这个消息，担心他的过度劳累腐蚀了明晰的头脑。

本多坐在审判官办公室的桌子前，阅读材料时也是心不在焉。他想起在梁川那个晚上做的梦，心中惶惶不安。那个时刻，往昔的清显又以现实的形态清晰地出现在梦中。他还反复回忆起，翌日早晨，在不可思议的冲动驱使之下，他在乘火车回大阪前，特意到青山墓地给清显扫墓。

距发车还有一段时间，本多一大早就离开了家，母亲对儿子的举动很感惊讶。本多首先乘汽车绕到青山，驶上通往墓地中央的坡道，在面对广大墓地中央的入口处下车，他让司机等等，急匆匆沿着记忆中的道路奔向松枝家的墓园。不过，这座墓园很气派，老远就看得见，即使忘记路径也没关系。

本多沿公路往回走了一段，背着朝阳进入墓场小径。回头一看，晚秋的太阳透过清瘦的松林，伸展着无力的光的手臂。阳光从尖削的石碑和苍郁的常绿树之间照射过来，为崭新的大理石石塔蒙上了一层阴影。

本多沿着小径前进。前头已经可以看到高高耸峙的松枝家的墓园。顺着更加逼仄的小路向右转弯，还要踏过一段落叶和杉树苔藓，就能看到松枝家白色的大理石牌坊巍然屹立，而周围的群小墓地就像众多的“侍臣”拱卫左右。这座牌坊是仿照府邸内的“皇族”的神明牌坊制作的。

如今，此种明治时代“伟大”的风格，看起来不能不感到缺乏某种“雅致”。钻过牌坊，最先闯入眼帘的是，中央那座约莫一丈五尺高的巨大的花岗岩颂德碑，由三条公爵篆额，一位中国的名人刻字，清显祖父的事迹一一详细镌刻在上面。

开头自赞：

仰瞻桓碑
万世所宗

其次，松枝全家坟茔以及立于一旁的墓志，尽皆被压抑在这座巨大的颂德碑之下，而不为人所注意。从这里向右登上数段石阶，有一处石墙围绕的区域，清显和他祖父的墓穴并列在这里。经常光顾此地的本多，没有再看一眼颂德碑，他立即登上右边的石阶。

祖父和清显的墓穴虽说并列，但规格并非一致。祖父巨大的坟茔耸峙于中央，西之屋型的四基石灯笼肃穆地守在参道两侧。清显的墓穴为避免祖父坟茔的对称布局，恭谨地拱守于右侧，在祖父巨大墓石的衬托下，清显的墓石显得很小。其实，这块墓石至少也有六尺高。不过，其工艺和祖父的完全相同。墓石本身以及水钵和花插，同样工艺精良，只不过是相同的石料经过缩小而雕成的罢了。已经发黑的大理石面上，镌刻着精美的隶属字体。

松枝清显之墓

花插里没有鲜花，只有一对闪光的莽草果。

本多在行礼之前，先在墓地伫立了一会儿。

一个仅凭感情作为食粮而活着的青年，如今竟然住居于一基石塔之下，还有比这更不相称的现象吗？本多记忆中的清显，确实出现过死的征兆，但就是这种死的征兆，也像火焰一般通体透明。可以说在他体内，浮动着光彩艳丽的死亡。清显的身上，看不出一处这种冷寂的石塔的影像。

本多放眼向松枝家茔域的背后望去，透过冬日树林间隙，看到刚才下车的人口处朝阳一派明媚，苍郁的常绿树之间，其他家族后面的墓石左右，点缀着供在墓前的或黄或紫的菊花瓣儿。

本多心头升起一种奇妙的抗争之情，比起合十祈祷一番，不如粗暴地喊一声“清显”，再使劲儿晃动一下他的肩膀。本多满心惆怅地瞥了一眼旁边严整的大理石围墙，发现石栏上爬满了常春藤细密的红叶。走进一看，原来是悄悄沿着围墙的石柱，紧紧抓住光洁的石面，好不容易才攀上栏杆制高点的。常春藤微细的干果般朱红的叶子，向清显的墓石伸开手臂，叶面描画着细密的鹅黄的叶脉，展开来的叶尖儿浸染着一抹艳红。

本多看到这番景象时，心境开始和缓下来，他又重新回到清显坟前，合掌，瞑目，四周没有一点声音妨碍他。

瞬间里，毫无疑问的直观到来了，本多一阵战栗。这种直观告诉他，这座墓穴里没有任何人。

二十六

勋还没有把计划纲要以及用飞机撒布的檄文的草案，送给堀中尉过目。因为堀中尉忙于秋季大演习，即使请求见面，也不可能实现。举事的日子还有一个多月，进入十一月，中尉或许会挤出余暇，对计划进行指导。

勋回到家里，母亲、佐和还有塾生们，像平时一样亲切地迎了上来。也许两人没时间单独说话的缘故，佐和没有跟勋再提到前些时激烈争论过的问题。因而，勋也失去了对那笔捐款表达谢意的机会。

当晚，父亲去出席一个会议，不在家。塾生们都想听听勋参加练习会的情景，所以，勋决定到餐厅吃晚饭。母亲为塾生们做比寻常更加丰盛的饭菜。

“男人们到一起只顾说话了，你也来帮帮忙，把盘子端过去吧。”

他们家是禁止男孩子进厨房的，勋来到走廊上，从母亲手里接过大彩盘，里头混合着鲷鱼、竹鰤鱼、紫鰤、比目鱼、鰤鱼和针鱼，都是塾生们很少吃到的生鱼片，味道鲜美。他一时不明白母亲此番心意的目的。美祢呢，看到儿子在黑暗的走廊上接过一大盘菜肴时，紧绷着脸孔，像美丽的冰块一样严冷，她心里有些忐忑不安。

“干吗做了这么多菜啊？”

“看你回来了，庆祝一下呗。”

“不就到邻县去了一个星期吗？又不是出远门。”

勋不由自主又想起藏原的名字和那笔捐款。呆在自己家里，不断受到一个人名字的威胁，这种不快的心情，以前从未有过。靖献塾的空气里、水里，以及吃到嘴里的一切食物里，无不沉淀着这个毒素般的名字。

“好容易在一起吃顿饭，为何老是不高兴呢？”

勋瞅着正在发牢骚的母亲的眼睛。母亲不住翻动着眸子，就像水平仪的气泡一样没有着落。而且，一碰到勋的目光，眼神就立即变得虚空了，赶紧移开视线。

做这么多菜肴，或许是母亲一时的心血来潮，不过勋由此觉察到，此种心情来自于某种不安。不管是好是坏，她都不希望家中出现什么异变，哪怕一件微小的变化，都会使她难以承受。

“听爸爸说，你受到海堂先生的申斥了。”

母亲言语轻松，像是在开玩笑。母亲的唾沫星子似乎飞到透明的针鱼肉上了，勋心中泛起了恶心。母亲的唾沫暴雨一般撒在生鲜的鱼肉和碧绿的海藻之上，他只好借助这种不洁的想象，赶走其他的不净。

“没什么大不了的事。”

勋作了回答，脸上没有笑容。不用说，这不是母亲所期望的回答。

“好个奇怪的孩子，对自己母亲说话这么生硬。你可知道，妈妈为你操透心啦。”

母亲从盘子里撮起一片生鱼，迅速填进儿子的嘴里，勋两手捧着大盘子，一时没法躲避。母亲这个突然的举动，以及手指杵过来的力量，使得勋不由张开了嘴巴。他那硬被塞出眼泪的模糊的眸子，看到母亲强忍着泪水猛地转过去身子，走进了厨房。母亲把自己当成上前线的儿子一样看待，这使他很不情愿。母亲的悲哀犹如含在口里的异物，生鱼片粘在牙上，他为此很气愤。

为什么呢？一切都脱离了常轨。不过，这只是母亲的直感，很难相信她已经从勋的眼里看出了儿子殊死的决心。

勋把一大盘菜肴捧进餐厅，塾生们齐声欢呼迎接。勋对于像往常一样坐在桌边的一排相似的面孔，立即感到十分遥远。自己一个人决心举事，而这些人依然在吟诗作歌，侈谈什么忠君、立志、维新、热血什么的。其中有个佐和，犹如参禅和尚一般，乐呵呵落座其间。当他知道佐和不可能决心赴死时，觉得当时没让佐和参加进来，不能不说是明智的处置。

勋切实感到，必须练就戴着假面具善于同人交际的本事。自己已经不是个寻常的人了，即便不显露于外表，稍有疏忽，则会立即被人嗅出味道。勋已经嗅到自身内部燃烧的导火索的气味了。

“海堂先生对于自己最重视、最喜爱的塾生，总是给以最严厉的呵斥。勋君就是这样的人啊。”

一个塾生这么一说，勋明白了，一件小事已经传扬开去了。

“那只野鸡怎么样了？”

“当晚被大伙儿吃了。”

“味道很香吧？真没想到，勋君的枪法这么准。”

“不，那不是我打下来的。”勋轻松地应道，“那是遵照海堂先生的教诲，由我的荒魂开枪击中的。”

“能给勋君带来和魂的美人儿，不久也会出现的吧？”

大家边吃边聊，十分热闹。只有佐和一人始终面带微笑，一言不发。谈笑风生的勋，怎么也抑制不住朝那边回头观望。

突然，佐和制止住大家的喧闹，说道：

“今天，勋君由练习会结业了，为了祝贺他变得更加英武，我想吟一首和歌。”

静下来的餐厅里，殷殷响起佐和的声音。他稍稍提高嗓门，狂热地几乎肺都鼓炸了，犹如预感暴风雨即将来临的野马的嘶鸣。

除却洋氛答国恩，
决然岂可省人云？
惟传大义于千载，
一死原来不足论。

勋立即明白了，这是箕浦猪之吉的诗，堺事件中这位年轻小队长的绝命词，无论从哪种意义上讲，都不能算贺诗。

为了报答大伙的掌声，佐和立即做出反应：

“再来一个，这首诗是庆贺海堂先生的。”

他先声明一句，接着吟了一首伴林光平[注]的诗。

本是神州清洁民，
谬作佛奴说同尘，
如今弃佛休恨佛，
本是神州清洁民。

当说到“谬作佛奴”这句诗，大家想起海堂的面孔，一起笑了，到“休恨佛”时，笑声更响亮了。

勋也跟着一起笑。佐和开始吟出的那首诗，格调明朗，在他心中唤起了诗句背后所蕴含的年轻人慷慨赴死的感情。佐和虽然如此视死如归，却又毫不表示苟生的耻辱，越发在勋的心目中，贯注了明治元年青年赴死的决心。

这时候，勋突然涌起一股痛切的羞耻之情。本应由佐和所感到的羞耻，却转头朝他攻击而来。

这是来自一种确信的羞耻，因为佐和，不，也只有佐和，洞察了这帮决心赴死的青年，一方面沉溺于甘美的死的蜜糖；一方面又保持着雄鹰的骄矜之气。

可以说，佐和用金钱买下了这种羞耻。

---

[48] 伴林光平（1813-1864），幕内志士，国学家。奔走国事，加入天诛组，被捕获斩。

二十七

十一月七日，堀中尉下来通知，要勋独自一人尽快到旅馆去。勋去了，只见中尉坐在那里，也没有换下军服，和平时有些异样。勋一走进房间，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先去吃饭吧，已经给楼下说好了。”

中尉说着站起身来，打开电灯。

“还是先听听指示吧。”

“哎，不必着急。”

这是一件八铺席大的简素的房间，没有一件家具，灯光照得亮堂堂的，就像个大空盒子。房里很冷，又没有点燃火钵什么的。紧闭的障子门外走廊上，特意踏得山响的脚步声正向这里走来，然后又后退几步，站在楼梯上喊道：

“喂，老爷子，快点儿送饭来。”

一阵吼叫之后，那脚步声又从门前经过，渐渐走远了。

“那个中尉住在对面房子的一头，放心吧，我们的谈话他听不见。隔壁的房客这一周值班。”

这话听起来毫无意义的遁词，勋不是来说话的，而是来听取意见的。

堀中尉点起一支香烟，用粗大的手指揪去粘在唇边的烟草，然后将空空的金蝙蝠牌的盒子揉作一团儿。透过手指的间隙，可以窥见绿底上金蝙蝠的翅膀，在中尉的掌心里悲惨地断成两截。中尉曾经说过的每月八十五元的薪水，还有住在这座旅馆内的寂寥之感，伴着一股寒气，从揉搓烟盒的声响里升腾起来。

“出什么事了吗？”

勋先开口了。

“嗯。”

回答只有一个字。

“我懂了，计划露馅了吧？”

勋到底说出了极不愿意说出的预想。

“不，不是，这一点可以放心。其实，我马上被派往满洲。命令已经下达，三联队只有我一人。这是机密，只给你一个人说，我要去满洲独立守备队。”

“什么时候？”

“十一月十五日。”

“……只有一周时间了。”

“对。”

勋感到眼前裱装着白纸的障子门正向自己倒来。

事到如今，竟然失去了中尉的指挥。尽管不是一切全仰仗中尉，但军人的指挥对于纵火焚烧日银，具有不可预测的作用。不仅如此，在这最后的一个月里，关于如何制定详细的战术和步骤，都需要有中尉的一一指导。勋只有精神而无技术。

“能不能延长出发的日期呢？”

勋的话表达了他的无法抑制的依恋情绪。

“这是命令，决不能改变。”

中尉最后的一句话，在两人之间造成了长久的沉默。勋的心里千方百计地搜寻着中尉应有的形象。他觉得，中尉一旦走近希望，就会超越常识，转变为一位众望所归的人。这就是奋起之前加屋霁坚式的英雄的决断。他幻想着，中尉会突然辞官做个地方平民，投身于指挥少年起义之大业。那个夏日的午后，在四面蝉声聒噪的道场上，勋和中尉练习剑道时，发现他的眼里充溢着这样的气魄。

或许中尉已经在心里做出决定，在充分耍弄勋一番之后才肯表明心迹吧？

“那么，中尉就不能参加了，对吗？”

“不……”

中尉立即否定，使得勋眼睛突然发亮了。

“那么，还是能参加了？”

“不，军令如山，如果能在十一月十五日之前举事，我当欣然参加。”

听到这话时，勋突然想说，那可来不及，不过他马上明白了中尉的意思：中尉已经无意参加了。这一周之内，是不可能举事的。中尉对此也明明知道，他只是这么说罢了。中尉事实上已经不可能参加了，但他这么绕着弯子说话，使得勋对他更感失望。

中尉依然穿着军装，转念一想，这也是有原因的。他做出这样的决定，需要显示出难以侵犯的威严来。事实上，坐在简陋矮桌对过的中尉，两膝闭拢，挺起穿军服的胸脯，看上去宽阔而厚实的肩膀上，肩章闪闪发亮，鲜红的步兵领章上镶着金色的“3”字，坚毅的下巴向内收

紧。为了表明不能助一臂之力，更要比寻常夸示一下力量。

“那是不可能的。”

勋回答道。这样的回答不是失败，他感到，正因为这样回答，很快就进入一片未曾想到的更广阔、更自由的天地里了。

中尉似乎没有注意勋瞬间里的变化，看他有些颓丧，便理直气壮地说：

“要是不可能，那就停止吧，好吗？我对这个计划，一开始就有很多疑问，比如，整个安排比较粗疏，参加的人员太少，根本不可能迫使当局发布戒严令，还有，时间过早……我越来越感到难以实行。如今，天时、地利，都不在我们一边。你们的志向很可贵，正因为如此，我才决定帮助你们，不过，现在举事绝对不利。怎么样？等等再说吧。所以，我这次急速的调动，或许是天意命令我们停止。我去满洲也不会太久，等我回来再说。到那时，我一定参加。利用这段时间，你们可以充分研究制订作战计划……我在满洲，也会想到同你们这帮年轻人进行愉快地交流的……怎么样？听我的忠告，坚决停止吧。一旦觉悟，立即回头，那才是好男儿啊，你说对吗？”

勋闷声不响。听了中尉的话，一点儿也不惊讶，勋反倒对自己不解起来。他知道，自己的沉默时间越长，也就越发使中尉陷于不安之中。

一种现实崩溃了，另一种现实立即开始结晶，创造新的秩序。勋发现不知不觉之间，自己对这个观念已经习惯了。中尉已经从这种结晶中分离出去了。而且，他那一身戎装、威风凛凛的身影，一个劲儿围绕这个既无出口、也无进口的结晶体打转转。勋正在朝着一种更高度的纯粹、更高的确实性的悲剧前进。

中尉大概正在想象着这个年轻人早已六神无主，即将跪在自己面前哭诉吧。然而，勋重新摆正穿着学生服的双膝，露出一副冷然的态度，沉默不语。勋下边的话，因为距离勋自身的诚实过于遥远，所以中尉听起来，好像被嘲弄了一番。

“好吧，那至少请让我见见志贺中尉吧，只想请他撒布一下檄文。”

勋说着，便从手提包里拿出檄文草稿，打算请堀中尉过目。依然没有留意勋的变化的中尉，老实地回应道：

“不行，不能这么做。我说停止，你不是还没有回答吗？其实，我也不想这么做，但实际情况非常不利，我是强忍着眼泪劝告你的，这是经过深刻思考之后才这么说的。我既然说要停止，你就不要再指望军队的帮助了。我决定停止，其中也包含志贺中尉的意思，这一点你明白了吧……当然，你们自己要干，那是你们的自由。但是，你既然找我商量，我衷心劝阻你们，我不愿看到你们青春的生命白白葬送掉。好了，停止吧！”

中尉下命令似的喊道，一声“停止！”直冲着他的额头袭来。

于是，勋想不妨骗一骗中尉，可以对他发誓，就说决心停止。对，

就这么做。如果含含混混地应付一下就回去，中尉一定放心不下，说不定出发前一周里，想尽办法从中破坏。不过，这种虚假的誓言，会不会违背自己的纯粹性呢？

中尉下面一段话，立即使勋转换了心情。

“还有，任何零零星星的笔记里，都不许有我和志贺的名字。如果你们不肯停止，那就更应如此。要尽早把我们的名字抹消！”

“好的，就这么做。”勋爽快地回答。“我很理解您的意思。你们的名字，我负责全都抹掉。还有，如果说计划停止，恐怕大伙儿难以接受，就说无限延期好了，事实上等于停止。”

“是吗？你全明白啦？”

中尉立即兴高采烈起来。

“全明白啦！”

“那就好，不能走神风连的老路，维新运动无论如何都必须取得成功！我们共同并肩作战的机会一定会到来。怎么样，干一杯？”

中尉从橱柜里拿出威士忌酒劝道，勋极力谢绝，趁早告辞了。他不愿同这种古怪的人泡在一起，想尽量爽朗地离开。

勋走出钉着“北崎”名牌的障子门。下雨了，虽然不像初次来访那天午后下的那样大，可是这样的冬雨也把夜间的道路淋得光闪闪的。他虽然没有带雨具，还是想一个人走一段路，以便理一理思绪。于是，他向龙土町迈开了脚步。道路左侧，开始出现三联队高大的红砖围墙。灰暗的街灯下，经雨水打湿的红砖墙面，看上去光艳无比。路上没有一个行人，本来打算理一理思绪，可是此时，眼睛突然背叛了头脑，泪水流了下来。

从前，勋还是剑道部一个热心的成员的时候，有个常来道场的著名剑道家福地八段，勋向他学习过剑术。在对方风雨不透的攻势下，勋猛然反击，未能奏效，在被迫后退的瞬间，防护面罩后头传来一个沙哑的声音，他还记得那句话：

“不能后退，那里还有事情要做。”

二十八

四谷左门町一座新租的秘密房子里，同志一伙人正等着勋的归来。中尉既然将勋一个人单独找了去，看起来肯定有重要的指示下达。

这座密室的隐语叫“神风”，和“神风连”有关系。如果说到“神风”集合，那就意味着到这座租来的二层楼建筑的房子里开会，这地方距离左门町市营电车站一百米左右。

后来才知道，房东为何乐意把这座房子轻易租给学生。原来今年夏天，这里有人吊死了，此后一直租不出去。南侧直到楼上，镶着一色的竹子壁板，只有两扇小小的窗户。奇怪的是，走廊设在东边。据说先前的住户搬家的时候，老太太不愿离开，在楼梯的扶手上拴根绳子吊死了。这是相良从附近面包店的老板娘听说的，相良又告诉了大家。当时，面包店的老板娘，将夹心面包满满登登塞进一只纸袋子，撮住袋口两边的提梁灵巧地转动了一圈儿，然后交到相良手中。她一边做着这一切，一边把这件事一五一十讲给相良听。

勋推开入口的障子门进去，这些身穿蓝花布衣服的青年，一听到响动，就一起拥挤在二楼楼梯口昏暗的角落里。

“怎么样了？”

一厢情愿的井筒，高兴地发出满怀期待的声音。勋默默从他身边穿过，使得大家倏忽感到事情有些不妙。

——楼上走廊尽头，有一只上锁的柜子，那是专门保存武器的。勋每次来这里，一定叫相良打开钥匙，重新检点一下日本刀的数目，这已经成了习惯。今天他倒忘了，径直走进了房间。一坐下来，肩膀上被雨淋过的学生服湿漉漉的，浑身冰冷。旧报纸上散落着大伙儿刚吃过的花生壳儿。这种富有神经质的干果儿，外壳上的纹路在灯光下闪现着黯淡的灰白。

勋盘腿而坐，大伙儿在他身边围成一团。勋不经意捏起一个花生果儿，用指尖儿一挤，壳儿裂开来，两粒花生米受到手指的压力，依然各自卡在两瓣儿荚里，轻轻晃动。

“堀中尉调往满洲了，不仅不能帮助我们，还强制我们停止举事。飞机方面的志贺中尉也脱离开了。因此，我们同军队的缘分断绝了，我们应该考虑今后怎么办才好。”

勋一口气说到这儿，目光峻厉地环视一下大伙儿的表情，感到他们

的情绪就像满满一池子水，猝然耗干了一般。只有这个时候，“纯粹”才成了裸体。能够体会这一点的，也只有勋自己了。

井筒表现出他轻快的美好的一面，他兴奋地涨红了脸，简直就像听到喜讯一样，增强了勇气。

“我们可以修订一下计划，没有必要变动日期。现在就靠精神和气魄了。军人嘛，他们只想着自己升官晋职。”

勋注意大家对他的一番话作何反应，可是什么也没听到。就像竹丛中的小动物一般，各人平心静气地保持沉默。对于勋来说，这种沉默尽管显得有些残忍，但也没有什么奇怪。他觉得，现在只能蛮横地行使自己的力量了。

“井筒说得对，如期举行！归根结底，撇开指挥问题不谈，也仅限于两件事：不能指望飞机撒布檄文了；那几挺机关枪也搞不到手了。檄文继续印，改用别的方法撒布。油印机已经买到了吧？”

“明天买。”

相良回答。

“好，我们有日本刀。昭和神风连坚持到最后，靠的也是日本刀，首尾一贯。攻击计划要缩小，攻击精神要加强。我相信，既然大家都立过誓，一定会跟着我一起干的！”

对此，大伙儿齐声表示赞同，但气势不像勋所预想的那样高昂。本应一尺高的火焰，实际上还要低一二寸，这种微妙之差，犹如冷冰冰的刻度，清晰地印在他的心里。只有芹川一人特别突出，他一脚踢散花生壳子，走过来喊道：

“干吧！干吧！”

他紧紧握住勋的手，摇晃着，照例是热泪盈眶。勋感到，这个青年就像卖火柴的小女孩儿，是在吵嚷着推销自己令人厌烦的情绪，他现在想要的不是这些。

——当夜，大伙儿就如何缩小计划商量到很晚。分成了两派，一派主张放弃袭击日银；一派主张不放弃，最后没有得出结论，打算明天晚上继续协商。

大家回家之前，濑山、辻村和宇井留下来还有话要和勋说，相良和井筒也想一起留下，勋打发他们先走了。负责值班的米田和榊原，也暂时到外头回避。

四个人再次回到没有一点火气的房间。勋即使不问也明白他们三个要说些什么。

“一高”学生濑山，抢在另外两个人头里，自己先滔滔不绝地说起来。他频频低伏着长过粉刺的粗糙的面颊，一边用火钳拨着火钵里熄灭的成块的灰烬，一边瑟瑟缩缩地讲述着。

“我呀，请你相信是出于友谊的动机才这么说的。论起举事，我认为

应该延期。我之所以没有当着大家的面提出来，是怕大家误会，认为是给讨论举事为前提的集会泼冷水。我们到底是在神前起过誓的啊。不过，起誓也是以情况没有大的变化为条件的。这和签订合同的精神是一致的，不是吗？”

“起誓和签合同不一样！”

辻村愤激地从旁插嘴说。他当然预先知道勋的意思，作为勋代言人说的。其实，他对濑山含有微妙的阿谀的意思。濑山接受了他的意见，倒是惹恼了勋。

“哦，是不一样，不可混同起来，我说错了，我撤回。不过，要是以强制当局发布戒严令为目的，军部的协力是绝对的条件。不可缺少的。正因为如此，不仅是用飞机撒布檄文，开头你所说的向国会投掷炸弹也是很必要的。有没有专家的指挥，对于现场的统一行动来说，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不是吗？否则，光是指望日本刀和日本精神，不就是一种暴举吗？精神主义太多了！这是个值得警惕的倾向。”

“就是暴举，没错，神风连也是暴举！”

勋开始的声音很低沉，但听起来很沉着，而且明显表示他不会听取别人的说教。三个人面面相觑，沉默不语了。

勋的心里沉落下来一股阴暗的瀑布，慢慢冲散了他的自尊。正因为他当前最重要的不是自尊心，所以被抛弃的自尊心又回报他难以排解的痛苦。这个痛苦的彼方，浮泛着云隙间清澄的夕空般的“纯粹”。他祈祷般地梦想着那些该杀该剐的国贼的面颜。他越是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越是增加那些大腹便便的家伙现实的存在，也就越发感到他的腐臭气息，自己也就渐渐滑入不安和恍惚的世界，犹如夜海中的一只水母。将这个世界变得一塌糊涂而且越来越难以置信，正是这帮家伙的罪过。杀死这帮家伙，将利刃刺入他们患着高血压的肥硕的身体，到那时候，世界才可能重新修理和加固。在那之前……

“如果不想干，我也不挽留！”

这句话勋自己也无法阻挡，终于冲口而出了。

“不是……”濑山咽了口唾沫，慌忙说，“……不是，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没有说我们的意见不被接受就不干了呀。”

“你们的提案不能接受。”

勋仿佛感到自己的声音，是从非常遥远的地方飘过来的。

——他们每天都在开会。

第二天，没有人学着最初的三个人脱退出去。接下去的一天，两派争得十分激烈，少数派的四个人退出了。再下一天，又有两个人退出。这么一来，包括勋自己在内，共有十一个人。距离举事的日子只有三个星期了。

被堀中尉抛弃的十一月七日到十一月十二日，召开了六次会议。第六次会议，勋迟到了半个钟头。他一登上二楼，就发现十个人已经到齐了。此外，还有一位不请自来的客人。这个人坐在离开大家稍远些的角落里，所以勋没有马上注意到他。

他是佐和。

佐和明知道他的到来会惹起勋的惊讶和愤怒，所以他没有像小孩子那样上当。勋立即想到，这地方连佐和都知道，一切都完了。假如十人中有一人瞒着勋而暗自求助于佐和，那么这十个人中的任何一个都无法信赖了。不过，他转念又想，这是病态的考虑。说不定是脱退的人为了减轻些良心上的自责，请佐和替代自己出点儿力气，这种想法倒是更合乎情理。

“我捉摸着大伙儿肚子饿了，送来些大阪寿司注。”

佐和穿着紧巴巴的旧西服，这位对内衣甚为洁癖的汉子，如今却在汗渍的白衬衣领子外面戴了一条腌臜的领带，盘腿坐在这间屋子里惟一的坐垫上，那副姿态活像个木鱼。

“谢谢。”

勋很平淡地打了声招呼。

“我可以到这里来吧？我来劝大家吃……来，快！大伙儿都很客气，你不来，他们都不肯动筷子，真是好同志啊。这个时候，能有这些坚定不移的同志，对于一个男子汉来说，无比荣幸。”

“好，那我就不客气啦。”

勋故作豪爽，首先带头夹起一块寿司。

吃着寿司的当儿，勋在忖度着如何对付这个佐和。但是，咀嚼妨碍了他的思考。不仅如此，吃寿司时的一段沉默，对自己也是解救。还剩三周时间了，赴死之前，还能有几次像吃寿司这样，享受自甘堕落的快乐呢？勋想起神风连的楢崎盾雄切腹前大吃大喝的故事，他抬眼看看周围，大伙儿也都在默默地吃寿司。

“请把大家介绍一下吧，其中有两三位是塾里的学友呐。”

佐和笑嘻嘻地说道。

“这是井筒，这是相良。此外还有芹川、长谷川、三宅、宫原，木村、藤田、高濑和井上。”

勋一一作了介绍。

细想想，袭击变电所小队留下来的只有长谷川、相良和芹川三人了；袭击日银小队的井上，只要能和高濑在一起，不管干什么都行；暗杀要人小队的全都留下了。勋把最勇敢的同志都分在第一小队和第二小队了。看来，他并不糊涂。

明朗而轻信人言的井筒，个子小、头脑机敏、戴着眼镜的相良，东北某地神官之子、年纪稍轻的芹川，寡言而有些轻佻的长谷川，循规蹈

矩、生着一颗四棱子头的三宅，有着一副黯淡而干枯的面孔的宫原，喜欢文学、崇拜天皇的木村，一向急躁但沉默不语的藤田，罹患肺疾、有着一副结实的肩膀的高濑，柔道二段、性格温和的壮汉井上……这些都是精心挑选的真正的同志。留下来的都是一伙儿懂得生死要义的年轻人。

在微暗的灯光下，在发霉的铺席上，勋确实看到了自己的火焰。衰退的花瓣儿尽皆腐烂，只有坚挺的花蕊结成一束，放射着光辉。仅凭这锐利的花蕊，就能刺破青天的眼睛。梦想越清瘦，就越能坚强地紧紧靠在一起，从而形成一种不给理智留有间隙的坚固的杀戮的玉髓。

“真是一群好青年，靖献塾的年轻人惭愧呀！”佐和说话学着《讲谈俱乐部》上的语调，阴阳顿挫，滔滔不绝地大讲起来了：

“我今天晚上面临两种选择：要么加入同志们一伙儿；要么被大家杀掉。假若放过我，那是很危险的。因为你们不知道我会到处说些什么，因为我还没有起过誓。喂，大家要么彻底相信我；要么彻底怀疑我，二者必择其一。如果我能起些作用的话，还是相信我更为明智。如果大家怀疑我，那肯定对你们有害。怎么样？诸位。”

勋没有立即回应。令他惊奇的是，佐和独自大声地开始起誓了：

“第一，我们要学习神风连的纯粹精神，挺身攘除邪神奸鬼；

“第二，我们结成莫逆之交，同志相扶，共赴国难；”

勋倾听着佐和朗朗起誓中的语句，其中“莫逆之交”这个词儿，刺疼了他的心胸。

“第三，我们不谋权力，不顾立身，以万死誓做维新之基础。”

“你怎么知道起誓的用词的？”

勋的问话里掩饰不住幼稚的不平之气。佐和以一副和那肥硕、迟钝的身子颇不协调的猎人般的机敏，瞬时间抓住勋的幼稚，他说道：

“凭我的灵感知道的。好啦，我已经起誓了。要不要按血手印呀？”

勋倏忽瞥了一眼同伙儿，留着稍许髭须的嘴唇现出一丝苦笑：

“佐和君真是了不起！好，做我们的一名同志吧。”

“谢谢。”

佐和喜形于色，那副天真无邪的样子实在有些失态。勋这才注意到他长着一副像他那经常洗涤的衬衫似的白牙。

——今晚的会议很有收获，佐和苦口婆心地说服大家，不要指望发布什么戒严令，而应该一门心思投入暗杀活动。

正义的锋刃只需在黑暗中倏忽一闪，人们从刀光中就能得知黎明就要临近了，他们将会明白，日本刀的一闪就像崚嶒的山顶上一抹淡蓝的曙光。

佐和说，暗杀者必须是孤独的。在场的十二个人，必须具有杀戮十

二个人的可怖的勇气和决心。十二月三日这一天不用改变，既然变电所袭击的计划没有了，那么比起夜间实行，不如利用凌晨一段时间。这个时刻，那帮家伙经过一段老年的轻睡，昏花的老眼即将从寝床上醒来：这个时刻，晨光熹微之中，可以依稀辨别出他们的模样儿；这个时刻，他们也许枕在枕头上，一边聆听一天里麻雀最初的鸣叫，一边计划着今日如何在全日本刮起一股统治者的毒雾……我们应该抓住这样的时刻。现在，个人就要一个个查清那帮家伙睡觉的场所，应当以冲天火焰般的热诚完成这项任务。

暗杀计划参考佐和的建议变更如下，财界巨头将因此全部肃清：

藏原武介——佐和
新河亨——饭沼
长崎重右卫门——宫原
鳟田信久——木村
八木升之助——井筒
寺本宽——藤田
大田善兵卫——三宅
深谷龙——高濑
乡田稔——井上
松原贞太郎——相良
高井源次郎——芹川
小日向利——长谷川

这张名单网罗了日本金融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之重镇，财阀以下的重工业、钢铁部门和轻金属部门以及造船部门代表人物的大名赫然列于其间。他们一朝之死，必将给日本经济带来重挫。

佐和巧舌如簧，居然能使藏原的名字归于自己名下，勋对他这一手惊叹不已。

“藏原家屋后九时到早晨八时，没有警官上岗，袭击最容易得手，就请让给年长的我吧。”

正由于藏原家戒备森严而勇气倍增的井筒，仅仅听了佐和一句话就乖乖退让了。

“今后，我每天都来教给你们行刺的要领，可以做一个稻草人。不管做什么，最重要的是练好本领。”佐和说罢，两手插进裤兜，掏出那把勋曾见过的裹着白鞘的短刀。

“我来教吧……好吗？敌人就在那边，他们是和我们一样的日本人，遇到恐怖就发抖，可怜、寻常、上了年纪。千万不可有怜悯之心。这些家伙的恶行连他们自己都意识不到，已经在他们身上牢牢地扎根了。应当看到他们的恶，看到了没有？看没看到恶，是成功与否的关键。摧毁肉体这道障碍，攻击他们盘踞在体内的恶。怎么样？好好看看吧。”

佐和面向墙壁，猫起腰做好了准备。

在一旁看着的勋觉察到，这样全身用力冲锋之前，必须跨越几条小河，这些灰暗的小河，不断流淌着从上游工厂排泄出来的矿毒般人性的渣滓。啊，河上游转动着西欧精神的工厂，昼夜不息，灯火灿然。那家工厂的废液藐视崇高的杀意，使得碧绿的杨桐叶枯萎无光。

对，纵身一跃，手持竹刀的身子穿越无形的墙壁，站到了对面。出色地迅即磨灭的感情溅出了火花。敌人自然而沉重地扑向刀刃。犹如拨开竹丛衣袖上自然沾满牛膝草的果实，暗杀者的衣服上不知何时溅上了血滴。

佐和将右臂紧贴胁腹，左手扼住右腕，不使刀刃转向上方。那把寒光闪耀的利刃，仿佛是从他肥壮的身体里直接长出来的，“杀！”他全身跃起，朝着墙壁猛冲过去。

——打从第二天起，勋就着手研究新河府邸的布局。

位于高轮的新河府邸围着高高的院墙。勋发现后山坡上有一段墙壁庇护着园内的一棵巨松，顺着伸向路面的弯曲的树干留出一个豁口。这里便于跐住脚跟，攀着松树潜入院内。不用说，为了防备盗贼，树干也缠绕着铁蒺藜，如果不顾手脚划伤，倒也不足畏。

新河夫妇周末大多出外旅行，星期五晚上应该睡在家里。这对万事皆西洋化的夫妇，总会共有一间铺设着双人床的纯英国趣味的卧室。这座宅邸房间众多，新河夫妇也该占据着朝南的舒适的一角。不过，大海在东边，东南一角总该有最适于居住和眺望美景的房间吧。

将新河男爵府邸每座建筑的示意图搞到手，颇费了一番周折。他偶然发现上月号《文艺春秋》的随笔栏里有新河亨写的一篇装腔作势的文章。新河对于自己的文才充满自信，这篇散文式的文章里总是不住提到“妻子……”、“妻子……”的。这似乎是无意识的口头禅，又像是对那些将妻子写成“内人”的日本的习惯表示反感，暗暗给以批判似的。

这篇文章题为《深夜的基波》，现将重要的部分引用如下：

（前略）

> 不愧是基波的名著，早已知道像我这样才疏学浅的人，是无法领会其要谛的。虽然如此，但也明白，如日译本《罗马衰亡史》等，实在丧失了该书的金石之声。因之，只得阅读一九〇九年版、由J.B.布里教授编纂、插图丰富的七册无删节本了。就着枕畔的灯光，得以亲近基波的当儿，早已过了就寝的时刻。身边妻子的鼻息伴着我翻读布里版书页的响动，连同巴黎卢·洛瓦公司的老古董时钟咔嚓咔嚓的声音，不久汇合成打破深夜寂静的三重奏。还有那照耀基波书页的灯影，将化作我家点燃到最后的理智的火光。

勋读到这里，联想到自己将趁着黑夜潜入院内，看看主楼洋馆二楼的东南角，如果那里的帷帐射出了灯光，而且灯光始终不熄，就可以断

定那是男爵枕畔的台灯。为此，必须从半夜潜入院内时起，躲藏起来，直到最后那里的台灯熄灭为止。估计那座宅邸定有巡逻的夜警，不过身子躲在树荫里肯定不是很困难。

想到这里，勋又产生了另外的疑问。使他难以理解的是，男爵明明知道身边的危险，为何还在公共杂志上发表危及自身安全的文章呢？说不定，这篇随笔本身就是个圈套亦未可知。

---

[49] 各种关西风味的金枪鱼寿司的总称。

二十九

十一月临近月末时，勋忽然为一种念头所驱使，应该不动声色地跟鬼头槙子告别一下才好。很久没有见到槙子了，一来因为太忙，形势瞬息万变，实在没有这份闲暇、这份心思；二来一提起决死的分别，就会受到自己羞耻心的阻挡；再说，他害怕由于自己过度紧张，指不定会迸发出什么意想不到的感情来。

如果不见上一面就这样死去，自己的内心固然感到很完美，但却显得缺乏义理人情。何况，同志们每个人都自觉地将槙子送的供神的百合花瓣儿带在身边奔向死地。槙子堪称是司掌这场百合战争，即代表神意的战争的巫女。不论如何，勋都有必要代表同志一伙，若无其事地前去打个招呼。这个想法给他带来了勇气。

突然前去拜访，万一槙子不在家怎么办？想到这里他颤栗了，他不可能拿出勇气再到那里跑一趟。勋打算夜晚往访，不管怎样，都应使槙子最后的美丽的容颜，出现在站到大门口来的勋的眼前。

勋心里明白，要是脱开日常的习惯，就会违犯不露痕迹这一原则，因而先打个电话过去，问她是否在家。刚巧这天有人送来些牡蛎，以此作为礼物前去告别，这就有了借口。

父亲以往的弟子回广岛了，每逢这个季节总是寄来一桶牡蛎，母亲使唤他送一些给平时关照儿子的鬼头家，既显得很自然，也是一次幸福的偶然。

勋穿着学生服，趿拉着木屐，一只手提着小桶离开家门。早过了吃晚饭的时刻，不必记挂着对方厨房的情况而急急赶路了。

勋是个决心赴死的人，他暗自埋怨，这只盛着牡蛎的小木桶，和这种默然告别的场面实在不相称！随着脚步的迈动，牡蛎沉闷的碰撞声，宛若水波舔舐岩壁发出的音响。大海压缩在如此狭小的黑暗的空间，仿佛已经开始腐烂。

踏上这条熟悉的道路，恐怕是最后一次了，屡次攀登过的三十六级石阶也难以再见到了。这个晚上虽然没有风，但夜气阴冷。和寻常不同的是，一登上瀑布高悬般的石阶，就想转过头来再次张望一番。

鬼头家南面的斜坡上耸立着两三棵棕榈树，冬夜的星光缠绕在树干的鬃毛上。脚下，家家户户看不见几点光亮，而白山上车站周围的商店街早已灯火辉煌。虽然看不到市营电车的影子，但那拖拉着古老抽斗般

的响声却震荡着夜空。

周围的景象平静如常，一切都距离流血和死亡很远。眼下已经关闭挡雨窗的晒台上，排列着四五个花盆，勋看到这些，联想到自己死后的日常生活将依然照样继续下去。勋相信，自己的死决不会为这些人所理解，自己一伙所掀起的骚乱，决不会妨碍这些人的睡眠。

他走进鬼头家的大门，用手揿门铃。槙子仿佛守在门边似的，立即打开门扉。平素，他就在这里脱鞋走进屋去，可眼下，他怕谈话时间一长，感情就会流露出来，于是，勋递过小木桶，说道：

“这是母亲叫我送来的，是广岛的牡蛎，稍稍分了些来。”

“实在感谢了，这可是稀罕物啊，快，请进来。”

“今天不进去了。”

“为什么？”

“回去用功呢。”

“净撒谎，你可不是个肯用功的人呀。”

槙子硬是留住他，走进院子。只听中将吩咐道：“快请进来。”

勋倏忽闭上眼睛，只在心中贪婪地品尝着眼前槙子的倩影。他企图悄悄将她那白皙而娇美的笑颜，完好无损地一口气纳入胸中，谁知越着急越像掉落的镜片一样，将她的影子弄得支离破碎。

门口黯淡的灯光正好掩蔽着勋的感情，他想，还是尽早逃回去最好。这样一来，一时的非礼权当是年轻人的冲动，到头来就会被看成是别离的真情。

脚踏石朦胧地浮现出来，迎送宾客的板台好像船舶抵岸，连接着凝重而冰冷的黑夜，勋本人就是一艘航船。板台边缘亦即婉拒来宾、接待来宾，或礼貌送别客人的码头。而且，自己的感情已经堆积如山，达到了吃水线，沉浸于冬日暗夜死寂的海水之中。

勋转过身子正要出门，这时槙子再度出现，高声叫道：

“哎呀，为何急着回去？父亲不是请你进屋吗？”

“我告辞了。”

勋顺手关上背后的拉门，似乎完成一项艰难的工作，心中一阵悸动。他想拔腿奔跑，但转念一想，奔跑实在太不自然了，随即打消了这个念头。回来可以选择不同的路径。他没有沿着石阶而下，而是绕到后面的白山神社，打神社境内穿越过去。

勋双脚踏上白山前町阒无人迹的夜间小路，正朝着白山神社方向转弯的时候，他发现身后槙子围着白色披肩的身影。她不紧不慢、以同样的速度跟在后边。

勋照旧继续前行，他下决心不再同槙子见面。

这是一条沿着神社后面的白山公园而通行的道路。要从神社前边穿过，就得经过顶头一座连接拜殿和社务所的跨道廊桥，只要躬身钻过灯影迷离的细木格子窗就可以了。

槙子终于叫了他一声，勋只好停下脚步。然而，他一转头，就感到会有意想不到的不吉利的事情发生。

勋没有回答，他调转脚步，登上公园对面的小山丘。顶端没有升旗台，从那里开始是杂木丛生的悬崖。

不久，肩膀后头响起槙子轻柔的嗓音：

“你怎么生气了呀？”

那声音颇为不安地停驻于黑暗里，勋不得不回过头去。

槙子银白色的披肩一直围到鼻端，遥远街道上射过来的灯影，辉映着槙子眼里晶莹的泪光。

“谁生气了？”

“你来告别的吧？不是吗？”

就像在洁白的围棋盘上落子儿，槙子着实说出了这句没头没脑的话。

勋默默望着眼下的景色，树根隆起于地表的大榉树，细密的枯枝将整个夜空割裂成碎块儿，星光萦聚在每一条树枝的梢头。面临悬崖的两三棵柿树，零落的叶子呈现着黝黑的剪影。山谷对面又高出一截，顶端的家家屋檐下，街灯犹如一团氤氲的烟雾。从山丘望过去，那里还有繁密的灯影，但已经谈不上热闹，那光芒只不过像沉潜水底的石子儿。

“不是吗？”

槙子又重复了一次。此时的声音贴近勋一侧的面颊，勋的面孔顿时火辣辣地灼热起来。

他发觉槙子的双手搂住自己的颈项，就是在这个时候。冰冷的手指像刀刃一般，触摸着勋剃过头发的脖子。他惊奇地预感到，切腹时协助斩首的刀刃，即将切割脖颈时也定是这般凉飕飕的滋味吧？勋颤栗着，等于什么也没有看见。

不过，槙子为了将腕子伸向勋的脖颈，她必须转到勋的正面来，因为那样勋看不到她。槙子的动作无疑是要么异常迅速，要么异常和缓，这些都没有进入勋的眼睛。

他依然看不到槙子的面孔，看见的只是充溢自己胸前的较之暗夜更为黝黑的头发。槙子将脸埋在黑发里。槙子身上散发的香水的气息飘过他的眼前，这种香味儿使得勋的感觉迟滞了。勋的木屐发出微微颤栗的音响，脚跟摇晃起来。他像躲避一个溺水者抓住不放而企图保护自身一样，两只臂膀绕到槙子背后将她抱住。

他拥抱的只是外套下凸起的和服腰带鼓型的坚硬的内核，那种对于槙子的感触，比拥抱前更觉得是一件空疏的物质。然而，此种感触所给

予勋的，正是他所赋予“女体”的一切观念如实的形态，这是比裸体更加赤裸的东西。

打这时起，勋醉了，醉意由某一点突然像挣脱羁绊的奔马。他一把搂住女人，疯狂地缩紧手臂。两人抱在一起，勋感到他们的身体犹如风中的桅杆，不住地晃动。

伏在他胸前的脸抬了起来，槙子抬起了脸！这张脸正是他日日夜夜梦寐以求的脸，是他和槙子最后诀别时他所希望见到的容颜。这张不施脂粉、白嫩而姣美的脸，泪光闪闪，紧闭的双眼比任何凝望都更加执着地谛视勋。这张脸像巨大的水泡，如今从幽深的海底浮现到他的眼前。黑暗中，她的双唇因急促的喘息而颤栗，勋不忍在这里看到这样的嘴唇。为了消除这样的嘴唇的存在，就只有用自己的嘴唇去接触了，就像已经飘散地面的落叶，只能靠后来的落叶加以覆盖。勋平生最初也是最后的接吻，自然地降落在槙子的樱唇上了。这时，他联想起梁川的樱树艳红的落叶。

两人的嘴唇一旦接触，一种甜美的情感便缓缓奔流起来，这使勋深感惊讶。两唇的接触使世界颤动了。从这个接点开始，自己的肉体逐渐变质，沉渍于一种无可形容的温软而滑润的感觉之中。当他咽下槙子香唾的时候，这种感觉达到了顶点。

嘴唇好容易分开时，他俩抱在一起哭了。

“我只想知道什么时候，明天？后天？”

勋明白，一旦自己清醒过来是不会说的，因而，他立即回答：

“十二月三日。”

“只剩三天了，还能再见上一面吗？”

“不，可能没时间了。”

两人又默默迈开步子。槙子绕道行走，勋也只得穿过白山公园的小广场，进入一排神舆仓库中的幽暗的小径。

“我想好了。”槙子在黑暗中说。

“我明天到樱井的大神神社，到狭井神社为你们祈祷武运，为参加举事的每个人求个签儿保佑你们，十二月二日之前送来。一共几个人？”

“十一……不，十二个。”

勋出于一种羞耻心，没有将举事时大家身上藏着百合花瓣儿这事告诉槙子。

他们走到神社前的路灯下，广场上不见一个人影。槙子怕直接送到靖献塾不方便，希望勋告诉她那个秘密集会的场所，勋将地址写在小纸片儿上交给她。

没有多少灯光了，只有白山下照相馆进献的那只五烛光的长明灯了。这只灯朦胧地照着右侧的石狮子、金字匾、喷着火焰的龙的浮雕以及拜殿的木阶梯。泛出白色的只有社前稻草绳上的白纸条儿。如此微弱

的灯影也能到达二三十米远的社务所的白墙上，墙上罩着杨桐树美丽的叶荫。

他俩各自默祷之后，钻过牌坊，登上长长的石阶，分别了。

三十

十二月一日晨，勋佯装去上学，径直走向秘密地点。佐和因塾长派他出差，今天不能来参加会议，剩下的十人全到齐了。后天就要行动了，有些细节需要协商，各人的状况虽说有难易之别，但会上必须重新坚定信念，举事之后全体人员自刃而死！

勋看到同志的面孔都很明净。卖掉两把日本刀，购入六把短刀，因而每人都有一把锐利的短刀。有一人提议说，应该再有一把藏在身上，以备不时之需，大家一致赞成。他们尽管知道，临场自杀毒药最有效，但谁也不愿采用这种忸忸怩怩的死法。

与会的人员到齐之后，照例要锁上大门。这时听到敲门声，估计是佐和偷偷跑来开会了。

井筒走下楼问：

“是佐和君吗？”

“是啊。”

听到一声平静的回答，门锁打开了，一个陌生人闯进来，推开井筒，没有脱鞋，直接奔上楼梯。

“快逃！”

井筒大声喊叫，这时，第二和第三个人又闯进来，扭住井筒的两只胳膊。

有人顺着庇檐跳到院子里，被守在后门的警察抓住了。勋拔出身边的短刀正要刺向腹部，腕子被扼住了，互相扭打期间，警察的手指受了点伤。

井上和警察对打，他把其中一人下绊子一脚撂倒，接着又扑上来两三个人，他终于被制服了。

就这样，十一个人被戴上手铐，解往四谷警察署。当天午后，回到靖献塾的佐和也给逮捕了。

三十一

那天早晨，本多在报上看到了大字号标题：

十二名右翼急进分子，于秘密地点一并被捕

同时收缴日本刀和暴动纲领

引起当局极大重视

当时，本多的心情只是觉得又发生一次事件罢了，仔细一看，被捕人员中有饭沼勋的名字，立即打破了心中的平静。他本想马上给东京的饭沼塾挂电话，随即又被一种世故的心理阻止了。第二天早报上的标题更大：

“昭和神风连事件”全部查清

一对一妄图刺杀巨头，颠覆财界

首谋者竟是十九岁少年

第一次刊登了勋的肖像照片，虽说印刷质量粗劣，有些模糊不清，但那次他们到本多家里做客时，勋的一双难于融入普通家庭习俗、非比寻常的明亮的眼神，给他留下深刻印象，至今依然鲜明地印在心中。平常极力睁大的眼睛，正是瞄准着这一天呢。

年满十八岁的勋，不能算少年犯了。他读了报道，觉得除佐和这个变态的中年人外，都是年龄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其中虽有适合于少年犯罪法者，但勋已经不属于这个范畴了。

本多设想了法律处置的最坏结果。那篇暧昧的新闻报道背后，似乎有些隐情。案件的表象，虽然只是一帮鲁莽少年一时冲动的暗杀计划，但随着更加广泛而深入的调查，也许会有新的发现。

今日的早报上，还刊登军部为肃清谣言、防范“五·一五事件”以来的偏见的声明。

陆军当局谈话：

此次事件与陆军将校全然无涉。每当发生此类事件，总有人联想

到青年将校，对此深感遗憾。“五·一五事件”突发以来，军部特别注意严肃部内统制军纪，为此付出十二分之努力。此乃公认之事实。

这则声明反而引起猜测：案件背后是否还有别的力量的推动？

如果事件有所进展，明确具有刑法第七十七条关于“扰乱朝宪”的行为，性质就严重了。该案件是以“未遂”论处，还是以“预谋”论处，仅从新闻报道中还无法加以判断。本多想起勋强使他阅读的《神风连史话》，如今勋又被称为“昭和神风连”，不能不使他产生一种不祥的预感。

当天夜里，清显出现在本多的梦中，他像是呼喊救命；又像是哭诉自己夭折的命运。本多梦醒之后，下了决心。

——本多在法院里，也许是心理作用，他总觉得，比起往昔来，别人对他的评价似乎有些下降，自打秋天东京出差回来，同僚之间的交往和接触也变得冷淡了。大家认为，本多人变了，或许出现家庭和女人的问题了吧？他那备受推崇的聪明才智也受到怀疑。院长敏锐地感知到此种空气，他本来就对本多的聪颖最为赏识，因而感到十分伤心。

假若世俗的人们将梦想的诗情归结于女人，那么同僚们将秋天到东京出差的本多所染的病症，看作来自女人问题，这种直观将此种病症当作了一种诗意的表现，这一点大致是不错的。本多脱离理智的轨道，误入一条荒草离离的感情的小道，这种准确的直观实在是不平凡的。不过，如果是二十多岁的青年则情有可原，但本多早已不是发生这种人为事故的年龄了，所以责难也多半集中于这一点上。

在这个以理智为职业的世界上，一个无意中染上罗曼蒂克病的人，在一般人眼里不可能受到尊重。如果从整个国家正义的角度看，即使不是什么罪过，那也是受到某种“不健全”的东西的侵犯，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

不过，对这种事态最不理解的是本多本人。正义的法律早已化作自己的血肉，这只建筑于令人目眩的高空里的鹰巢，竟然又受到汹涌而来的梦的洪水和诗的浸润的威胁！光是这样也就罢了，但更为可怕的事态是，这种梦的袭击，不但没有破坏本多以往所信仰的人类理性的先验性以及由现象转向法则方面的自豪的欣喜，反而使之得到强化和提高。而且，这种梦的袭击，使他从墙缝里窥见耸立于地上法则背后更高、更严峻的白色法则的围墙；同时瞥见一次直到最后都不能再回到悠闲的日常性信仰的终极的光环。这实际上不是退步，而是前进；不是回顾，而是先见。勋确实是清显的转生，这件事对于他来说，已经是一种超越法则的法的真理了。

本多想起少年时代，曾经偶然聆听过月修寺门迹讲授佛经。打那时起，他就感到欧洲自然法思想不够完善，而被将轮回转生引入法的条文的古印度《摩奴法典》所深深打动。那时，在他心里已经萌发一种东西。作为有形的法，不仅要整饬混沌，而且要从混沌底层找出理法，就

像在水盆中捕捉月影一样，在编纂法的体系的过程中，就会感觉到还可能存在着比作为自然法根本的欧洲理性信仰更深的源泉。这种直观的感觉，大体是正确的。然而，这种正确和作为实定法守护者的审判官的正确自是不同。

和这种人在同一建筑中一起工作，该是多么可怕，本多本人也很容易想象得到。这是纯净的精神房间里惟一一张落满尘埃的桌子，从理智的观点看，没有比一味沉迷于梦幻更加接近懒汉污点的了。梦幻带给人的只是轻佻、放荡的形象，赋予精神的只是污渍的衣领、布满寝皱的脊背以及露膝的裤子等风情。尽管本多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说，依然于不觉之间违反了公众道德。他心里明白，自己已经被同僚们当作清洁公园人行道上一团废纸看待了。

论起家庭，妻子梨枝倒什么也没说。梨枝决不是那种喜欢窥探丈夫内心的女子。对于丈夫的变化，她不是不知道，丈夫被某种事情所纠缠，她也并非毫无觉察。可梨枝她什么也不说。

本多不想对妻子说明情况，这种心情也不是因为害怕嘲笑和侮辱，他之所以缄口不语，完全是基于一种微妙的羞耻心。正是这种羞耻心构成了他们夫妇的特质，可以说，这是这对略显有些古典风格的娴静的夫妇最美好的部分。本多几乎无意识地察觉到，他的新的发现和变化之中含有某些与此相抵触的东西。因此，他们夫妇在这最美好的部分上，悄悄保持沉默和尚未表明的秘密。

梨枝也惊讶地发现，最近丈夫工作起来颇为艰难，在他工作的间隙里，自己专门为他精心烹制了可口的饭菜，但还是不能使丈夫像从前那样心情轻松起来。他既无牢骚，也不露出寂寞的神色，更没有故意显示一副毫不寂寞的健康的样子，以此刺伤妻子的心。梨枝肾病发作时，那副轮廓模糊的娃娃型又圆又胖的脸就会增添几分稚气。不过梨枝总是装出像平时的样子，即便微笑中充满温柔，也决不流露期待。使得梨枝成为这样的女性的，一半是父亲，一半是本多的力量。至少本多没有教给妻子嫉妒的苦恼。

尽管勋的案件在报纸上大肆宣扬，但既然丈夫闭口不谈，梨枝也保持沉默。但是，当饭桌上两人都无话可说，显得极不自然的时候，梨枝便淡淡地说道：

“饭沼先生的儿子也真叫人担心啊！来我们家时，倒像个老实、认真的书生呢。”

“嗯，老实、认真，和这种罪行并不矛盾。”

本多反驳道。不过，梨枝觉得，这种反驳十分温和，是经过反复考虑说出来的。

本多心里乱糟糟的，如果说，营救清显没有成功，给本多的青春留下最大的遗恨，那么这次必须再加以营救。无论如何，都必须将他从危难和污名中拯救出来。世间的同情也是一根可以攀附的绳索。他早已觉察，由于参加的人员特别年轻，社会上不但决不会憎恶这桩案件，还会

进一步寄予同情。

本多那天晚上梦见清显，翌日早晨就下定了决心。

饭沼到东京车站迎接本多，他穿着海獭皮领的外套，八字须在腊月的寒气里不住抖动。他已经在月台上站了很久了，说话的声音和通红而湿润的眼睛充满了疲劳。本多一下车，饭沼一把拽住他的手，呵斥塾生夺过本多的手提包，一个劲儿对着本多的耳朵说着感谢的话。

“真是太感谢您了，这下子我也觉得有了千军万马啦！儿子果真有好报啦！可是本多先生，您是下了多么大的决心啊！”

行李先叫塾生送到母亲那里，本多跟着饭沼来到银座，在茶寮里吃了晚饭。临近圣诞节，大街上装饰得五彩缤纷。东京市人口听说已经达到五百三十万，一看到拥挤的人流，什么不景气，什么饥馑，犹如火灾现场，距离这里十分遥远。

“拜读来信，妻子也高兴得哭了。我们一定把信供在神坛上，朝夕膜拜。可是，审判官不是终身制吗？您怎么辞职了呢？”

“生了病，也是不得已的。我靠着医生开具的诊断书，挡回了一切挽留。”

“是什么病？”

“神经衰弱。”

“真的？”

饭沼沉默了，一瞬间，他的眼里闪现着不安的神色，这种正直的不安，使得本多感受到他的厚意。作为一个审判官，对于自己不太喜欢的被告所表现出的瞬间的正直，不论如何企图疏离，但依然会抱有某种厚意。本多对这一点很清楚，他在心里试图揣摩一下原来的律师对待当事人所抱有的感情。那该是最富戏剧性的感情。瞬息之间掠过审判官心头的厚意，本该有着某种伦理的源泉，但从律师的立场，对此必须毫无保留地加以利用。

“我申请辞去本职审判官，身份依然是法官，我现在应该被称作退职法官。明天我去律师会登记，与此同时，我将作为律师开始工作。这是自己主动承担的差事，打算为此竭尽全力。本想干到奏任官再退职，当了律师就不能再贴这块金箔了。这也是自己乐意退下的，没办法。打官司，只能由自己找律师。至于报酬，就照信上所写的办理……”

“啊呀，本多先生，您真是恩重如山啊！我实在难以领受这份盛情啊……”

“所以呀，我请你照一切免费办理，只能凭这个条件，我才能接下这个案子。”

“啊呀，这可叫我如何是好……”

饭沼并膝而坐，连连低头行礼。

“您下了这么大的决心，想必夫人很惊讶吧？令堂也会很担心的，我想，她一定很反对。”

“内人的态度很淡然。我给母亲挂电话，她沉默了片刻，看样子是在考虑，然后她爽朗地说，你喜欢怎么做就怎么做吧。”

“啊，老人家真是了不起，夫人也很通情达理。您有这么好的令堂和夫人，真是有福气啊！我妻子无论如何都比不上。今后，您教给我如何教育妻子的秘诀吧，让她好好跟夫人学一学，是应该认真地教育一番了。不过，现在已经晚了。”

拘谨消除了，主客两人都笑了。

本多心里变得轻松多了，随即涌现一种怀想。时光似乎回到二十年前，学生时代的本多和学仆饭沼，正在一起商量如何营救不在现场的清显。

街灯在毛玻璃窗户上明灭闪烁，然而，正如热闹的夜晚在某一点上连接着饥饿和不幸一样，这种两相重叠的夜晚又在这里历然闪现，述说着即使餐桌上斑驳的残肴，也连接着拘留所寒冷的暗夜。于是，“过去”也很不情愿地带着决不满足的回忆，同两人现在的壮年时代连接在一起。

本多认识到，自己一生中再也不会有第二次如此重大的自我抛掷了。想到这一点，他的体内随即涌现一股奇妙的热情，并且迫不及待地打算将此铭刻于心版之上。活到这个年纪，人生好歹自知之！当他下了这个“万人皆言愚”的决断之后，自我身心的爽快以及胸中的暖意是难以用言语形容的。

不仅不应被勋所感谢，反而应当感谢勋。假如不受到勋的转生和勋的行为的触发，本多抑或将欣欣然安居于冰山之巅吧？他认为最安稳的东西莫过于冰，最完善的东西是干涸而死。当他将另外一些可行的想法看作尚不成熟的时候，他连真正成熟的意味也不知晓了。

饭沼似乎焦躁不安，频频将酒杯送到唇边。他的八字须尖端上沾着酒滴，看起来，这位靠着贩卖思想热情的人，他的思想的酒滴好似全都天真地聚集于胡须之上了。因为以某种信念为生计，以思想为生活，所以，饭沼所犯的过失和罪愆，给他的脸面平添一抹乐天的自我欺骗的影子。他端正姿势，一杯连着一杯，看那架势，似乎将拘留所里瑟缩于腊月严寒中的儿子全然忘却了。感情和虚饰，全都作为一种模型表演一番。从正面神态上看，正如竖立于旅馆门口屏风上的那条墨龙，他具有墨龙之趣。他喜欢将思想当作一种体臭附之于自身。往昔幽深而黑暗的岁月，赋予他肉体过度沉郁的感觉的青年时代，已经久远地流逝了。他的世故、他的苦恼，尤其是他的屈辱，使得他今天可以挺起胸脯以光荣的儿子为自豪，这也没有什么奇怪。本多思忖着，这位父亲无言之时，一定对儿子有所寄托。父亲固有的屈辱已经转化为纯洁少年面对权门的呐喊和铿锵有声的利剑。

此时，本多想问饭沼关于勋的一句真实的话语：

“你一直想把勋君培养成松枝式的人物，是否可以说这个梦想已经实现了呢？”

“不，他还只是我这个父亲的儿子。”

饭沼昂然地驳回，接着谈起了清显。

“如今想想，少爷度过那样的一生，也许是最自然的，最符合天意了。说起勋，他只是和我这个父亲一样的孩子，年轻，又赶上这个时代，竟干出这等事来。当年，我想教给少爷武勇之道，或许是出于我的乡下小吏的劣根性吧。少爷死前，想必心中很悲伤吧？”——饭沼的声音里充满非比寻常的热情，这种感情似乎迅速越过了堤坝。“……但同时又受到自己感情的推动。对这一点他肯定感到些微的满足。至少，我对此是越来越相信了。也许来自个人的一厢情愿，因为只有相信这一点，我心中才会感到安稳些。总之，少爷度过了少爷应有的生活，我在旁边瞎操心完全没有用，纯粹是徒劳。

“比起少爷来，勋是我的孩子，是严格按照我的想法教育过来的。他自己表现得也很不错，十多岁就获得了剑道三段。他到此都很好，可后来有些过头了。这也许因为受到父母生活过度的熏染，但不仅如此，过早脱离父母的指导，过于自信，盲目行动，这些才是犯错误的根本。这次事件，如果在本多先生的鼎力相助下，能够从轻发落，对于他本人倒是一次最好的挽救。或许不会判处死刑或无期吧？”

“不用担心。”

本多简短地作了担保。

“唉呀，真是感谢不尽啊，本多先生是我们父子一生的大恩人啊。”

“等判决之后再说感谢的话吧。”

饭沼又频频点头，一旦沉溺于感情，以前那些世俗型的表现一下子破碎了，加上醉酒，他的眼睛出现危险的润泽，别人不知他想说些什么。饭沼的全身腾起一种目不可见的雾霭。

“现在本多先生在想些什么，我是很清楚的。”饭沼提高嗓门继续说道，“……我知道，您认为我很不纯，儿子是纯粹的。”

“没那么回事儿……”

本多略显腻烦，暧昧地应了一句。

“不，是的，肯定是这样。干脆挑明了说吧，儿子举事的两日前被逮捕，您认为是谁告的密？”

“这个……”

本多觉察到，饭沼就要说出本不该说出的话来，他已经来不及制止了。

“本多先生这样照顾我们，可还要说出有悖于这番厚意的事实，心中实在不是滋味儿。本来，当事人和律师之间不能有任何秘密，所以我才决心说出来。告密的就是我呀，是我到警察局报的警，我想在这个紧急

关头救儿子一命。”

“为什么？”

“您问为什么？不这样，儿子就没法活呀。”

“可是，且不说事情的善恶如何，作为父亲，你不想让儿子实现自己的愿望吗？”

“因为我面对未来，因为我一直面对未来，本多先生。”醉得发红的汗毛森森的手足，过于灵敏地不住摇晃着。屋角杂乱的箱子上叠放着海獭衣领的外套，他不顾飞扬的尘埃，窸窸窣窣摊开外套，弄得胀鼓鼓的，像一顶车篷，“就像这样，这就是我。这件外套就是我。我不是在您面前变戏法，这件外套就是父亲，是黑暗的冬天的夜空。外套向远方展开下摆，能够覆盖儿子整个活动的范围。儿子到处乱窜想寻找光明，但我不让他那样做。这件广大的黑色外套，无边无际，盖在儿子的头上，趁着夜在继续之中，让他认识夜的寒冷。早晨到来后，外套蹦落于地面，光明充满儿子的眼睛。所谓父亲就是这样，您说对吗？本多先生。

“儿子没有认识到这个外套的作用就贸然行动，当然要受到处罚。外套知道依然是黑夜，所以不希望儿子死去。

“左翼那帮家伙，越弹压他们的气焰越嚣张。日本被政治家和实业家这些霉菌所腐蚀，越腐蚀体质越衰弱。关于这些，不用儿子说我也知道。当日本这个国家危如累卵之时，不用说，决然奋起保卫皇室的尖兵就是我们。但是，有个时间的问题，还要符合时代潮流，光有理想是无济于事的。这只能说儿子太年幼，不可能洞察到这一点。

“我作为父亲，也有自己的理想。不，我比儿子更有愤懑的忧国之情。儿子瞒住我干下这一切，可以说完全不了解父之志啊，不是吗？

“我一直面向未来，如果不举事比举事更有实际效果，那就不要超越这一点。难道不是这样吗？‘五·一五事件’时，听说减刑请愿书堆积如山，世间的同情肯定集中在年轻而纯真的被告一边，这是毫无疑问的。此外，儿子不但保住一条命，而且还能光荣回归。这样，儿子一辈子就不愁吃穿啦。他将永远背负着‘昭和神风连饭沼勋’的盛名，受到世人的敬畏和崇拜。”

本多感到哑然，哑然过后便觉得果真就是这些吗？

如果饭沼说的都是真话，那么拯救勋的是他的父亲，然后才是本多，可以说本多只不过是实现饭沼意图的一名助手。本多抛掉职务无偿为勋担当辩护的厚意，全都被饭沼的一番言语抹消了。本多行为背后所包含的高贵精神，也因他的这番言语而遭到冒渎和蹂躏。

然而，奇怪的是，本多并没有因此而生气。自己所要辩护的，不是父亲，而是勋。不管父亲如何污浊，这种污浊不会波及到儿子。勋的行为动机的清纯，丝毫不会受到损害。

不过，对于眼前饭沼缺乏礼貌的言谈，多少有些反感的本多，有理由保持平静。饭沼说了这些话之后，便借口有要事相商，打发走女侍，

便在小包厢里自斟自酌起来。本多看到他那长着长长汗毛的手指不住颤抖，于是明白饭沼内心自有难以启齿的某种感情。看来他的密告有着更深的动机，就是说，饭沼对于儿子即将实现的流血的光荣和壮烈的死亡，抱有难以遏抑的嫉妒心理。

三十二

洞院宫治典王殿下也受到这次事件的重大冲击。

本来，对于一度来访的客人，一般不会留下很深的印象，可是对勋那天晚上的来访，记忆很深，至今不忘。尤其是和堀中尉一起来的，更没有把他当外人看待。但是，出于当然的考虑，事件发生后，殿下马上给执事挂长途电话，吩咐他绝对不要提起勋来访的事。执事这人，可以说是宫内省的坐探，洞院宫本来就不怎么信任他。

洞院宫和中尉是要好朋友，两人很早就在一起慨叹时世、共抒怀抱了。宫内省感到不悦，对洞院宫不分身份高下贵贱，一律给与接待的作法，屡次加以劝阻，但是鉴于殿下对于宫内省所规定的哪怕一次小小的旅行也要写报告的做法非常反感，所以不可能痛痛快快听从他们的规劝。

洞院宫自打担任联队长以来，尤其风传有过过激的言行，宫内大臣和宗秩寮总裁曾经相商，趁着殿下来京的时机前往拜谒，委婉地进行过劝谏。洞院宫只是默默听着，也不回答，长久地闷声不响。

大臣和总裁觉察到，殿下对于他们议论军务会感到愤怒，要是他提起此事，他们也无计可施。

然而，洞院宫神态平静，即使现在再对两人加以申斥，也为时已晚。不久，洞院宫威严地眯缝着纤细的眼睛，交替地望着两人的面孔，说道：

“你们的干涉非自今日始。但是，你们要干涉，不管对哪一位宫家都要一视同仁。你们为何一直单单对我如此苛刻？”

洞院宫不给大臣作出“决无此事”的反驳的机会，抑压着满腔的怒气，断断续续地说道：

“从前，关于要做我的妻子的那位女子，松枝侯爵出言不逊，说话侮辱我，当时宫内省支持侯爵，一点也没有站在我这边。宫家受到臣下侮辱的时候，你们竟然如此。宫内省究竟为谁而设？打那之后，我回忆你们的态度，难道还有什么奇怪吗？”

宫内大臣和宗秩寮无言以对，匆匆退下。

其后不知何时，洞院宫开始喜欢听堀中尉和两三位青年军官言辞激烈的议论，并以此感到无上的欣慰。他仿佛从覆盖日本的暗云缝隙窥见

一缕蓝天，感到十分高兴。他心中潜藏着深深的伤痕。他欣喜地看到，这些伤痕将变成一部分人的光辉，寂寞的异端的感情，将转化为人们的希望。但是，除此之外，他不再抱有更大的期待。

自从发生勋等人的事件，满洲的堀中尉便断绝了音信，洞院宫只得从勋惟一一次来访的回忆中推测事件的原委。他心中一旦闪现夏夜少年清凉的眼眸里火焰般的光芒，就立即联想起那双慷慨赴死的眼睛。

那时他一度浏览过的那本勋呈送的《神风连史话》，依旧放在联队长室的书架上。因为从中至少可以探求一些事件的真意，洞院宫于繁忙的军务中，又把这本书重新看了一遍。比起内容来，一行行闪烁着那天晚上勋的犀利的目光，一字字舞动着烈火般的语言。

军队朴素的集体生活，多少会给完全隔绝于俗世之外的洞院宫，带来意识上的有益的影响。为此，殿下主动喜欢起军队来了。不过，由于其中仍然存在着禁忌和阶级，洞院宫如此不畏烧伤，主动接近一位纯粹的、烈火般的民间少年，这还是头一回。那一个晚上的会话，已经化作难忘的记忆。

什么是忠义？军人对此不必有所怀疑。可以说，军人具有上天所赋予的忠义。那位激昂慷慨的年轻人发表了如此意味的一番言论。

这番话确实唤醒了洞院宫内心某些隐秘。细思之，强装勇武，炫耀猛壮，将自己纳入军人当然具有的忠义的规范，抑或是想逃离诸般伤心事而遁入其中罢了。他并不知道什么引火烧身之类的忠义。而且，也没有亲眼目睹以便确认其有无的重要门径。见到勋的那个晚上，洞院宫见到了那种火炽的忠义、生龙活虎的忠义的实体，这些都强烈地刺激了洞院宫的内心。

洞院宫当然有为陛下随时供献身命的想法，他对比自己年小十四岁、现年三十一岁的陛下，寄予温馨的兄长般的宝爱之情，然而，这些感情来自安居于澄澈、闲静的幽深树荫下的忠诚；另一方面，对于臣下向自己所表达的忠义，习惯上抱有一种敬而远之的狐疑态度。

洞院宫一旦被勋的言语所打动，随即欣然感到，作为军人尔后应该委身于这种直率的感情之中。这次事件，保护了堀中尉，一切都没有牵扯到军队，只能认为是被告们闭口不谈的缘故。根据这种推测，洞院宫的感激又加深了一层。

《神风连史话》中有这样一节：

> 他们多不具文雅，于白川原头赏月时，想到今年的明月，是在这个世界上看到的最后的明月；赏樱时，想到今年的樱花是最后的樱花。

洞院宫想象着，勋读到这里时该是如何沉迷其中啊！青年们的热血，摇撼着这位四十五岁联队长的心胸。

洞院宫认真思考起来，还有没有更好的办法解救他们呢？他从年轻

时就养成个习惯，每当苦苦思索而得不出结论的时候，就听听西洋音乐唱片。

他命令勤务兵在这座宽阔官邸寒冷的客厅里升起炉火，亲自将唱片放在留声机上。

他想听一些轻松愉快的乐曲，于是选了一张波里多尔的唱片，这是理查·施特劳斯作曲的《梯尔·艾伦什皮格尔》，费尔特维格勒指挥、柏林爱乐交响管弦乐团演奏。他斥退勤务兵，独自欣赏起来。

《梯尔·艾伦什皮格尔》是十六世纪产生于德国民间的讽刺故事，以哈普特曼创作的戏剧和理查·施特劳斯作曲的交响乐最有名。

腊月寒冷的夜风，吹过联队长官邸广阔的庭园，燃烧的炉火和风声交混在一起，毕剥作响。洞院宫没有解开军服的衣领，他的身子埋在冰凉的白麻布套的安乐椅上，穿着军裤的双腿交叠在一起，白布袜子的脚尖儿悬在空中，一动也不动。军裤下边的纽扣，紧紧缚住了小腿。有人一脱下长筒靴就松开纽扣，但洞院宫并不在乎小腿轻度淤血所带来的沉重感。他用手指轻轻捋着八字须，抚弄着经发胶固定的翘起的胡梢儿，犹如一只猛禽梳理着尾巴上的羽毛。

这张唱片很久没有听过了，因此，本来想听愉快音乐的洞院宫，开头用低音的圆号吹出的梯尔的主题曲一传入耳朵，就发现自己选错了唱片。他即刻感到，这不是眼下自己要听的音乐。因为这不是那个性格开朗、喜欢恶作剧的梯尔，而是费尔特维格勒一手制造的寂寞、孤独，连意识底层都像水晶一般透明的梯尔。

但是，洞院宫依旧坚持听下去，狂躁的梯尔用一束银色的神经掸子，拍遍了客厅内每个角落，直到最后宣判死刑，结束生命。一曲听完，洞院宫突然站起身来，摁响警铃，呼唤勤务兵进来。

他命令勤务兵，给东京挂长途电话，把执事找来。

洞院宫决心做好下面两件事情：首先，近日借上京新年参贺之际，请求陛下接见数分钟，以便将勋等青年的一片忠心达于天听，届时当赐予优渥之圣言，然后将此暗暗传达给大审院长；其次，为准备材料起见，年前必须召集主管律师，详细听取事件的经过。

电话里命令执事查清律师姓名，于十二月二十九日洞院宫上京时，到芝区的官邸听候差遣。

本多在找到合适的办事处之前，先租借丸大厦五楼一位朋友的办事处，挂上了牌子。这位朋友也是律师，是大学时代的同学。

一天，洞院宫府上的事务官来访，传达了殿下的秘密旨意。这是极为罕见的特例，本多甚感惊讶。

当他看到那个身着黑西装的小个子男人，悄无声息地在茶褐色油布地板上轻轻走动时，本多感到一阵恶心，一旦那人被让进客厅，这种感觉越来越强烈。这座小客厅和办事处之间只隔一道波浪形玻璃板壁，小

个子男人表情阴冷，颇为不安地环视了一下四周。他害怕谈话时被人听到。

架着金丝眼镜的鱼儿般苍白的面孔，明明白白诉说着那种一直隐栖于寒冷与黑暗的水底、忍气吞声生活在不曾见过天日的繁文缛节的藻下的情景。

依然保有审判官做派的本多，不由忘记了问候一番，随即开口说道：

“保守秘密是我们的天职，您用不着担心。尤其是高官显贵托办的，我们更是小心谨慎，务必做到万无一失。”

事务官似乎也患有肺疾，说话声音很低，本多必须从椅子上探出身子才能听得清楚。

“不，决不是什么秘密之类的事。只是殿下对这个案子很感兴趣，希望十二月三十日到官邸来一趟，将您所知道的情况全部说一说就行了。不过……”

小个子男人似乎硬是压抑住饱嗝，发作般地停住了话头。

“不过，这……假如殿下知道是我告诉您的，问题就大了。所以请您务必瞒着殿下……”

“我知道了，请不必顾虑，有话只管说好了。”

“这，这……决不是我个人的意见，所以希望您能体谅。假如，要是当天患了感冒什么的，不能到官府拜望，到时请告知一声也就可以了……反正殿下的旨意我都传达给您了。”

本多哑然地望着这位宫内官僚毫无表情的面孔。他是奉命来传达召见旨意的，但又暗示不要前往接受这次召见。

同清显的死有着间接关系的洞院宫，十九年之后要召见本多，这真是奇缘。开始时，本多听那人絮絮叨叨传达召见旨意时感到厌烦，这阵子突然有了冲动：既然接到这个奇怪的口信，无论如何都要见上洞院宫一面。

“我明白了。假如那天我没有患感冒，身子活蹦乱跳，那我一定去拜见殿下，好吗？”

事务官的脸上这才有了表情，一重悲悯的困惑，刹那间凝滞在冰冷的鼻尖儿上，但紧接着又若无其事地低声说道：

“那，那就不用说了。那就请三十日上午十时抵达芝区的官邸。我预先和正门的警卫联系好，只需报一下尊姓大名即可。”

本多虽然在学习院上过学，但各个年级很少有皇家子弟，所以从未晋见过任何宫家。况且，他也从未硬要寻求过这样的机会。

尽管本多知道清显的死同洞院宫有关系，但洞院宫未必知道本多是清显的朋友。然而，公平地讲，当时的洞院宫是事件的被害者，所以，只要对方不说，自己也应该保持沉默，不必端出清显的名字，否则就是

失礼。本多自然有这个心理准备。

可是，从日前那位事务官的态度上看，不知是何种原因，本多从直观上感觉，洞院宫对眼下这件案子，似乎寄予深厚的同情，但他做梦也不会想到，这个勋正是清显的转生！

本多已经打定主意，不管事务官有何想法，在不超越对皇室有所不敬的范围内，都要遵照洞院宫的旨意，将自己所知道的一切全都说出来，最重要的是让他知道这次事件的真相。

因此，本多当天跨出家门时，心情很平静。从昨天一直下着的冷雨，到今早依然没有停歇。王府鹅卵石坡道的石缝里流出的雨水打湿了鞋袜。到大门口迎接的还是那位事务官，他虽然郑重地行礼，但态度显得十分冷漠。那种冷漠从小个子男人各处白皙的肌肤上渗了出来。

这座小客厅很别致，门扉和两侧的窗户连接着淋雨的露台，形成一个钝角。而且，一面的墙上建造着壁龛，里面点着线香，借着熊熊燃烧的煤气炉火的热气，使得整个客厅充满了浓烈的馨香。

不一会儿，身穿咖啡色西服的洞院宫出现了，他那一副轻松的神态，使得客人放宽了心胸。

“哎呀，一大早请您来，欢迎，欢迎啊！”

洞院宫大声打着招呼。

本多呈上名片，深深鞠了一躬。

“请随便坐吧。这次请您来不为别的，听说您为了给这次案件作辩护，特地辞去了审判官职务……”

“是的，有位嫌疑犯是我熟人的独生子。”

“是饭沼吗？”

洞院宫以军人的态度单刀直入地问。

室温使得窗户蒙上了一层水滴，广阔庭院里冬枯的树林，以及围着除霜草帘的庭前松树和棕榈，在淅淅沥沥的冬雨中，看起来一派朦胧。戴着雪白手套的侍者，端出英国风味的茶，银制的茶壶细嘴里流出的红茶，充满了白瓷茶碗的内里。本多从传热迅速的银匙上缩回了手指。他蓦然想起《皇室典范》中利用银器一般可怖的过敏的热度惩戒皇族的条款。

“饭沼勋曾经在别人的引领下到我那里去过。”洞院宫恬淡地说，“当时的印象极深，他言语虽然激烈，但我感到他很纯真，头脑也很灵活，是个优秀的人。即便故意提出些使他很为难的问题，他都答得恰到好处。虽然有些危险的因素，但是不那么轻薄。这种有为的青年跌了跤真是令人遗憾，所以我听到您去职为他辩护，实在感到高兴，所以很想见见您。”

“他是一位勤皇派少年，虽然干了错事，但一切都是为了天皇陛下，这种精神是始终一贯的，我相信这一点。关于这些，他来拜见时没有提

起过吗？”

“他说所谓忠义，就是亲手将做好的灼热的饭团子献给陛下。然后，不管走哪条路，都要以切腹为终结，这就是忠义。他还送我一本《神风连史话》……看来，他不至于死吧？”

“警察和监狱对这点十分注意，不用担心。不过，殿下……”本多慢慢大胆起来，将谈话引向自己所想的方面，“殿下对他们的行动能肯定到几分？不仅表面上，就连他们的企图，能够赞成到何种程度呢？或者不管什么，对于他们出于热诚的作为，一概给予认可呢？”

“这可是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啊。”

洞院宫将茶碗停在嘴边，任凭水气熏蒸着胡须，露出几分忧虑的神色。

本多此刻突然产生一种难以言状的冲动，他想让洞院宫知道清显临死时满心的痛惜之情。

在清显事件中，洞院宫的自尊心确实受到了深深的伤害，但弄不清楚殿下基于何种热情而受到伤害。如果当时他身为一种不问贵贱、一律将人拖往地狱的灿烂的幻想之光所笼罩，面对光明而被使人变得盲目的最蒙昧、最高贵的热情所伤害；……而且，如果聪子，正是聪子本人使得殿下的热情归于灰烬；……如果，今天殿下能够清楚地知道这些；……那么这就是对清显至高无上的祭祀，就是对死者亡灵的最好的抚慰。爱情和忠诚同源。如果眼下洞院宫能够清楚地表白这一切，本多将报之以诚，为保护殿下而不惜身命。因此，本多终于产生了一股勇气：尽管清显的事是谈话的禁忌，但本多还是打算暗示一下那场将清显置于死地的不可思议的感情的风暴；为了试探洞院宫，他想将过去一直藏于心底的对皇室大不敬的一件事和盘托出。那件事或许对勋的判处不利，自己作为辩护律师不宜提及；但是，清显和勋如今共同在他心中齐声呐喊，本多再也按捺不住了。

“实际上，我对搜查结果仔细调查了一番，这当然是一件机密的事，饭沼一伙好像不仅仅要暗杀财界要人。”

“又发现新的事实了吗？”

“当然，那个计划正在准备时期就被打碎了，那帮少年似乎真心希望天皇亲政。”

“那是的。”

“他们第一个目标，就是相信应该成立以殿下为首的内阁，虽然我很不愿意说出这件事，但发现他们已经将殿下的尊名印在传单上了。”

“我的名字？”

洞院宫愕然变色。

“那些传单已经用油印机印好了，准备举事后立即撒布出去，以便使民众相信殿下已受天皇圣命这一虚假的事实。这件事使得检察局更加强

硬，我们正为如何采取对策而伤透脑筋呢。从审理上来说，或许会被定为可怕的重罪。”

“那可是私议朝政啊！那还了得，令人诚惶诚恐啊！”

洞院宫的嗓音越来越高，声调里时时震颤着。本多为了摸清殿下的心事，平静地发问。本多的两只眼睛，紧紧盯住洞院宫细长的眼睛，一秒也不离开。

“我想提一个颇为失礼的问题，军部丝毫没有这种想法吗？”

“不，这一切和军部无关，把这些同军部连在一起是很荒唐的。这一定出自乡下书生的妄想。”

洞院宫当着客人的面愤然地关上了这道门，本多看出殿下是在庇护军队，他的最为深切的一线希望破灭了。

“那样优秀的青年竟然也有这种想法吗？这真令人失望。竟然打出我的名字，岂有此理。利用一度见面的我，利用公家的招牌……真是忘恩负义啊。不，或许谈不上忘恩，而是不知深浅！还有比私议朝政更不忠的吗？他们连这个也不懂。还谈得上什么忠义？什么赤心？年轻人呐，真是没办法。”

洞院宫独自嗫嚅着，已经没有一点儿军队指挥官的豁达之处了。殿下的内心猝然冷却了。就连旁观者本多也清晰地看到了，刚才的热情冷却地是那般迅速。殿下心里一度燃烧的火焰吹散了，一星儿余烬也未留。

洞院宫庆幸今天见到了律师，这样一来，新年参贺时就不必对陛下进言了，其后也可以免除耻辱了。与此同时，他又泛起了一系列的疑惑。那种私议朝政的事情，单凭小孩子的智慧是干不出来的。事发后，堀中尉从此断了一切音信，这倒是令人奇怪的。听到中尉转职满洲，最为他感到可惜的是洞院宫，可如今细想起来则令人生疑，或许是出自中尉本人的希望，事前主动逃往满洲吧？果真如此，洞院宫就被自己最信赖的中尉利用了，背叛了。

洞院宫的憎恨，其根源不只来自于不安，以往，殿下只是对宫内省的人和一小撮上流社会的人抱有不信任和厌恶，可如今又由心中平静的一隅升起一丝不信任的气息。他对这种气息有所记忆。细思之，他从孩提时代起就包裹于这种气息之中。那是类似狐臊的气息，一直萦绕在高贵的身份周围，拂也拂不去，那是一股阴郁的刺鼻的充满疑虑的屎尿的气味……

本多抬眼望着落雨的窗外。外面越来越阴沉，面前棕榈树上除霜的草帘从黑暗的雨景中浮现出来，看过去宛若身穿灰黄军服的军人簇拥在窗外。本多很清楚，自己即将置身于一种身为审判官时所意想不到的危险之中。本来在拜访洞院宫之前，他心中还没有这种想法，当他眼见着殿下的热情急遽消亡，立即升起一股不羁的希望。还有一个让洞院宫营救勋的最有效的办法，这种办法同洞院宫先前企图救勋的设想完全相反，亦即根本不怀有营救勋的意图。如果说，现在除了本多没有任何人

有机会促使洞院宫下决心，那么，本多尽管冒着风险，还是应该巧于周旋，进行一番劝说。那份危险的材料掌握在检察局手中，并不为世间所知。

本多尽量心平气和地吐露每一个词儿：

“我担心刚才提到的那份写有殿下尊名的传单，如果就那么放置不问的话，将来会累及到殿下。”

“什么累及不累及，我倒不觉得什么。”

洞院宫这才将愤怒的目光明显地转向本多，然而，他的嗓音不大，看得出来，他心里也有些虚张声势。本多认为，这种怒气很重要，必须乘机追问下去。

“真是对不起，我明知那是一份危险的材料，但不管我如何努力，都没有能力销毁它。如果不尽早加以处理，万一流向社会，本来同殿下毫无关系的东西，会被当成有关系而被有些人胡乱猜测，从而种下祸根。”

“你认为我有处理的能力吗？”

“当然，殿下有这个能力。”

“有什么办法呢？”

“给宫内大臣下命令。”

本多立即回应道。

“你叫我向宫内大臣屈膝？”

洞院宫又像刚才那样大声喊叫起来。他的手指叩击着椅子的扶手，愤怒地颤抖着，瞪起双眼，目光威严，丝毫也不闪动。那副表情使人想起他骑在马上、呵斥部下的严厉形象。

“不，殿下只是下达命令，宫内大臣一定会妥善处理的。我在做审判官的时候，遇到和皇室有关的问题，一概以恭敬、谦让的态度加以处理。宫内大臣会同司法大臣相商，再由司法大臣命令检察局长，就有可能将传单彻底消除。”

“能这样简单吗？”

洞院宫想象着宫内大臣那张泛着不快而又柔和的微笑的脸孔，低声叹了口气。

“是的，殿下有这个力量……”

本多果决地一语道断，看样子，洞院宫也因此受到了鼓舞。

本多忖度着，这么一来，勋的罪行就拂拭掉一层危险而不祥的阴影。不过，一旦有幸获得这样的结果，最危险的便是来自检察局隐秘的报复。

三十三

勋在警察署的拘留所里度过新年，起诉之后于一月下旬解往市谷监狱。勋透过斗笠的缝隙看到，街道一侧的背阴里堆积着连降两天的污秽的积雪。市场上五颜六色的彩旗，在冬天的夕阳里莹润地飘动着。监狱南门十五尺高的铁门，铰链吱吱嘎嘎地打开了，勋乘的汽车一驶进来，大铁门又立即关闭了。

明治三十七年竣工的市谷监狱，是一座木质建筑，外面涂着灰色的沙浆，内部的墙壁几乎都喷上了白漆。从南门进来走下汽车的未决犯，穿过张着挡雨棚的走廊，被带入称为“中央”的检查所。这间十坪大的空荡荡的屋子，一边是像公用电话亭一样分割开的一排小间，另一边是镶着玻璃的厕所。检查员坐在围着木板的高台上，一头是地面铺着草席的更衣室。

寒气逼人。勋被领进更衣室，脱得一丝不挂。张开嘴巴连臼齿都查到了，鼻孔、耳眼儿看了又看，伸展两手，查看了前面之后，又趴在地上，查看了背后。身子被如此折腾了一番，自己的肉体也就变成了他人，属于自己的似乎只剩思想了。这种想法其实已经属于逃避屈辱了。脱光衣服，浑身起鸡皮疙瘩的时候，身子受到拘留所不曾有的寒气的鞭笞。其间，他看到闪耀着红蓝两种颜色的美丽的幻影。那是什么？他想起关在警察署杂居房时，常在一起赌博的雕像师，迷上了勋的肌肤，说什么等刑满释放之后，一定要给勋文身，不给钱也没关系。他说，打算在勋的稚嫩的脊背上雕满牡丹和狮子。为什么要选牡丹和狮子呢？或许这红蓝两色的图画，就是从屈辱的底层反射上来的夕照，宛若辉映于幽谷池沼上的五彩的晚霞。雕像师想必看到过这种由幽深的溪谷底下映射上来的霞光。无论如何，那都不能不是牡丹和狮子。

……然而，当狱吏用指头触及胁腹上的黑痣，并且稍微揪起的时候，勋又产生了新的想法，决不可为逃避屈辱而自杀。拘留所里的那些不眠之夜，他都一一考虑过了。但是，对于勋来说，自杀依然是个特殊的明朗而豪奢的观念。

未决犯可以穿自己的衣服，不过，以前一直穿的衣服都送去蒸气消毒了，勋这一天换上了蓝色的囚衣。除了日常用品之外，私人财物都归拢在一起，统一交给保管员了。高台上的值班法官宣布了关于探监、接见和书信等各种注意事项。时候已经到了夜晚。

除了系着腰绳、戴着手铐到地方法院预审法官那里去之外，勋终日呆在市谷十三狱舍的单人监房里。早晨七时汽笛鸣响。这是利用蒸汽机发动、由厨房传出来的起床汽笛，声音虽然有些凄厉，但却含蕴着蓬勃的蒸汽喷涌而出的生活的温暖。晚上七时半就寝时，响起同样的汽笛。一天晚上，汽笛声里夹杂着悲鸣，接着是一阵嘈杂的叫骂，两天来一直如此。第二天，勋所听到的悲鸣，原来是汽笛声中混杂的“革命万岁”的呼喊，这声音同对面窗口的同志互相唱和，看守听到呼喊“万岁”，就厉声叫骂起来。那个囚犯似乎被关进禁闭室，第二天，喊声就断绝了。勋懂得了，有时人也能和狗一样，通过寒夜的远吠互相传达心意。他仿佛听到系着绳索的狗在狂乱地挣扎，不住用爪子抓挠三合土地面。

勋自然也想念同志，但是在预审法官提审时，尽管用汽车及早被送进简易杂居监房，不用说见不到同志的面，就连他们的消息也打听不到。

白昼一天天变长，春天似乎就要来临了。可是，单人牢房的榻榻米依然冰冷难耐，似乎是用霜柱编织成的，膝盖骨冻得刺疼。

勋虽说也怀念一同被捕的同志，但一想起举事前夕从指缝中溜走的那些人，比起愤怒，更感到神秘。由于他们的迅速逃离，自己越发感到清澄起来，犹如被剪去枝叶的树木，浑身变得轻松了。尽管如此，是什么制造了这种秘密？是什么成就了这种挫折？勋越是冥思苦索，心里就越是回避“背叛”这个词儿。

入狱之前，除了想到明治六年的神风连外，勋从不考虑从前的事。然而，如今一切都在迫使勋对近在眼前的“过去”作一番省察。一道起誓的同志如此脆弱地逃逸，直接原因固然在于堀中尉，但同志一伙起誓前并未确认可能发生的情况。到那时，一种东西急遽崩塌了，那是一种不由分说的心灵的雪崩。勋本人内心里不是完全没有觉察到那种雪崩。

不过，可以断言，作为当时留下坚持操守的一名同志，不可能预测到今日的事态。那时想到的只是死，战斗而死。为了坚守这一信念，可以说，确实准备不足。但这种不足的结果，最多也是死，因而也就心定气闲了。为何死之外还有如此的屈辱和隐忍之痛呢？勋未曾想到，自己抱定的“纯粹”的观念——这只飞向太阳、不顾翅膀灼伤致死的清纯的鸟儿，竟被一只手生擒而去了。拘捕时不在现场的佐和，其后不知怎么样了，尽管不去想他，但佐和的面孔依然在勋沉滞的心底时时引起不快。

《治安警察法》第十四条中，赫然规定“禁止秘密结社”。勋他们全凭一腔热血聚集在一起，利用飞溅的热血回归上天。这种太阳的结社本来就属于禁止之列。但是，若属中饱私囊的政治结社，或唯利是图的财团法人，则多多益善。权力的性质是较之腐败更怕纯粹；野蛮人不怕疾病而怕医药。

勋终于碰到了一直躲避的词儿：“是血盟本身招致背叛，对吗？”……这是最令人心惊的念头。

人们如果超越一定程度的心灵接触，企图达到意志的统一，那么，紧接着这种一时的幻想之后，必然会产生反作用，这种反作用不单止于

离反，而且还会引起背叛，从而招致一切的瓦解。事情果真如此吗？或许人性中确乎存在着不成文的规律，禁止人与人之间的结盟吧？他真的违反这条禁律了吗？

普通的人际关系中的善恶、信与不信，往往是以混浊的状态，少量组合在一起。一定数目的人，要想结成这个世界上未曾有的纯粹的人际关系，恶也可能从每人体内析出而聚合在一起，构成纯粹的结晶体而残存下来。这样一来，一群纯白的玉之中，必然夹杂着一块漆黑的玉。

将这种思维进一步推衍下去，就会得知，人在这个世界上也会碰到黑暗的思想。这种思维意味着，恶的本质与其说在于背叛，毋宁说在于血盟自身，背叛是同一种恶的派生部分，恶的根源在于血盟。就是说，人们所能到达的最纯粹的恶，或许就是使志同道合的人看到完全相同的世界，反对生命的多样性，以精神打破个体肉体自然的墙壁，摧毁防止相互渗透的墙壁，以精神成就肉体所无法实现的东西。协力与协同，属于人性中的软性词汇；但是血盟……则轻而易举地使自己的精神增添了他人的精神。这件事本身，属于“个体发生”中永远往复回环的“系统发生”，即将触及真理时，又因死而受挫，必须回到羊水中的睡眠状态而重新开始。这就等于在河滩上垒石塔，是对人类行为的最明朗的侮辱。这种利用对人性的背叛而求得纯粹的血盟，再次招致对自体的背叛，抑或就是这个世界的自然演变。他们从未尊敬过人性。

当然，勋还不至于有这种想法，然而很明确，他已到达只能凭借思考排除障碍的场所了。他因自己的思考缺少尖锐、残忍的犬齿而感到遗憾。

七时半这个过早的就寝时刻，整夜不熄的二十支烛光的电灯，还有那隐隐蠢动的虱子，屋角椭圆形便桶的尿臊，以及冻得面颊通红的寒气……越发弄得勋不能入睡。不知不觉，驶过市谷车站的货物列车的汽笛，告诉他已是深夜了。

“为什么？为什么呀？”勋咬紧牙关思索着。“为何不容许人类保有最美好的行为？而丑恶的行为，污秽的行为，唯利是图的行为，却大行其道？

“当最高的道德明显地仅存于杀意之中时，以此种杀意定罪的法律，便利用一尘不染的太阳、天皇的圣名加以施行（最高的道德本身，因最高道德的存在而受罚），这究竟是什么人特意制造的矛盾啊？陛下果真知道这种可怖的组合吗？这不是精巧的‘不忠’，处心积虑制造的亵渎神明的机构吗？

“我不明白，我不明白，无论如何，我都弄不明白。杀戮之后即刻自刃而死，没有一人违反这个誓言。这样一来，我们就能顺利穿越繁琐的法律的树丛，而使衣裾和袖端决不触碰法律树丛的一枝一叶，径直奔向光辉灿烂的天空。听说神风连的人们，就是这样的。不过，明治六年制定的法律的树丛，无疑是很粗疏的……

“法律不断妨碍使人生变成瞬间的诗，它是这种妨碍的集中体现。允许万人用血花描绘的一行诗换取人生，这的确不妥当。但是，胸无大志

的大多数人，是在丝毫没有这种欲求的情况下度过人生的。如此一来，所谓法律就成了为极少数人服务的了。法律的机构将极少数异常的纯粹、脱离现世的规矩的热诚……降低到和偷盗、痴惰的犯罪同等的‘恶’的水平了。肯定有人背叛，使我掉进这个巧妙的圈套！”

市谷车站一掠而过的尖厉的汽笛，欻然抹消了勋的思绪。这汽笛听起来，宛若一个衣服着火的人，立即躺在地上打滚儿，以求尽快灭火的急迫的心情。他在黑暗中辗转不停悲惨地呼喊，这叫声融进浑身缠绕的火焰里，同时又被自身的火焰映照得通体艳红。

况且，火车的汽笛，不同于监狱内充满虚假的生活暖流的汽笛，那种辗转于悲痛中的鸣叫，原原本本充塞无边的自由，圆滑地奔向未来。即使别的土地、别的早晨灰白而不悦的黎明，月台盥洗室并排的镜面里突然露出脸孔的锈迹斑斑的早晨的幻想，都不足于伤害这种汽笛所诉说的强劲的未知。

于是，狱窗迎来了黎明。十三狱舍共有三排监房，位于右首第一排东端的监房里，彻夜不眠的勋迎来了早晨，看到了窗户上冬日火红的阳光。

太阳以高高的监狱围墙为地平线，像一块温热而柔软的年糕，粘连着地平线冉冉上升。那轮太阳照耀的日本，如今已经甩开勋一伙人的手臂，一味任其病弱、腐败，趋于崩溃。

……勋来到这里后，第一次做梦。

说是第一次，也不准确，在这之前也做过梦。

但从前是健康少年的梦，一到早晨就立即忘却了。未曾有过梦一直停滞下来，侵扰着白天的生活。这回不同了，昨夜一梦，自晨至午，一直沉淀于心底，有时同下个夜晚的梦境相重叠，接着昨夜的梦继续做下去。宛若雨天忘记收的洗过的鲜艳的衣衫，就那么挂在晾物竿上，永远也晒不干。雨下个不停，兴许那家人是疯子，一直把新制的友禅织的丽衣悬在晒物场的竹竿上，点缀着郁暗的天空。

一次，他梦见蛇。

地点是热带，似乎是一处广阔府邸的庭园，丛林茂密，看不见四周的围墙。

他仿佛置身于密林的中央，站在倾圮的灰色石台上，不见有连接石台的楼房。这座小小的正方形的石台，四围的石栏上雕刻着镰刀形的蛇头，如张开的手掌，将热带浓重的空气推向四方，保守着灰白石栏空间的闲寂。这是从密林正中切割出来的四方形灼热的沉默。

听到蚊蚋的羽音，听到苍蝇的飞翔。黄蝶款款飘舞。水点儿般的青色的鸟鸣，滴滴沥沥。还有一种鸟儿，叫声狂躁而嘹唳，直达绿意葱茏的密林的内部。蝉鸣嘒嘒。

然而，比起这些声音来，更加深深袭击耳鼓的，好像是骤雨来临的巨响。这当然不是骤雨。密林的梢头位于邈远的高空，阳光斑驳地照在

石台上，吹来的风只打高处掠过，刮不到地面，只有凭借落在蛇头上不停晃动的斑驳的树影，才能感知风的来去。

落叶随风从树梢上飘下，声音沿着枝叶传递，听起来如阵雨。落叶眼下不只是离开枝头，枝柯交错，又密札札缠络着蔓草，一度脱落的树叶，被搪住了，掉不下来，阵风吹起，再次零落，一叶一叶，认真地顺着枝叶传递，那音响集中在一起，听起来犹如敲击着树叶的浩大的雨声。因为都是干枯的阔叶，才会响起喧骚的回声。生着白癣般苔藓的石台上，落下的叶子都很宽广。

热带的阳光如军团一般麇集各处，千刀万箭，毗连无边。太阳的反射形成树隙间斑驳的日影，围绕在他的身边；而真正的太阳，看之迷茫，触之灼烫，从密林的彼方包围过来，那感觉，即便立于石台之上，也能切实体验得到。

此时，勋发现石栏之间有一条绿色的小蛇探出头来。从那里长出的蔓草，倏忽伸开了蔓子。这是一条蜡一般的似绿非绿的相当肥硕的蛇，光闪闪的。这条蛇富有人工的色彩，这才觉察不是蔓草的一部分，但为时已晚。看样子，蛇正想盘住勋的脚踝，刚一意识到，早已被蛇咬住了。

死的寒颤从热带正中央浮升上来。勋浑身发抖。暑热猝然被遮盖，蛇毒驱走全身血的灼热，每个汗毛孔都于死的严寒中愕然惊醒过来。呼吸只有艰难的浅吸，吐气极不充分，因而，吸气也就越来越浅了。其间，这个世上，已经没有进入勋的口中的气息了。但是，生命的运动仍在全身敏感的颤栗中持续。出乎意料，肌肤犹如被骤雨扑打的池面，水波激荡。“不能这样死去，应当切腹而死！如此被动、可怜，因自然小小的恶意而死，实在不值得！”勋这样想着，身子仿佛是锤子敲不碎的冻鱼，像石头般坚硬。

勋醒来时，发现自己踢开了被子，横躺在早春时节寒气逼人的微明之中。

他还做了这样的梦。

这是一个奇异而使人不快的梦。这梦，残留于心灵的一隅，怎么也拂拭不掉。梦中，勋变成了女人。

但是，他不能确定自己是否变成了女人。或许已经盲目，只能用手抚摸自己的身子，没有其他检验的方法。他感到，世界仿佛翻转过来，自己似乎从午睡中醒来，身子渗出了微汗，倚卧在窗边的躺椅上。

或许是以前蛇梦的重演吧。耳边听到了密林的鸟鸣，苍蝇的飞翔，落叶骤雨般的萧骚。接着，勋想起曾经一度打开过父亲珍爱的白檀香烟盒，闻到过白檀木的香气，蕴含着悒郁、寂寥，古木特有的腋臭似的甘甜。勋蓦然想起梁川田间小道上篝火黝黑的灰烬，两者的气味差可比拟。

勋感觉到，自己的肉体缺少明显的棱角，变成一堆柔软摇荡的肉

了。他的体内充溢着温润而绵软的肉的雾气，一切都模糊不清，不管哪里都寻不到秩序和体系，也就是没有柱子。以往，他周围闪烁不定、不断赋予他魅力的光明的碎片消失了。欢乐与不快，高兴与悲哀，全都像肥皂一样，滑过肌肤，肌肉恍恍惚惚地尽皆浸渍在肉的浴池中。

浴池决不是囚室，随时都能出来。但慵懒的欢悦之余，就走不出来了。因而，永久浸渍的状态，永远不出来的状态，就是“自由”。所以，眼下，没有任何东西严格地约束他，控制他。白金绳索一般十重二十重捆绑他的东西松解了。

以往理所当然的存在，一概变得毫无意义了。

正义本该像一只苍蝇跌落进白粉盒里，窒息之后而献出生命，可是又被撒上香水，鼓胀起身子。荣光全都在温湿的淤泥中消融了。

晶莹的白雪尽皆化去，自己体内淤塞着春泥。这春泥徐徐成形，变成子宫。自己不久就要生育了，勋想到这里，不由战栗起来。

一种催促自己开始行动的那股激烈的充满焦躁的力量，曾经不断和暗示着广阔荒野的远方的呐喊互相呼应，如今，这股力量已经丧失，呼声也断绝了。代之而来的是，没有呐喊的外界逐渐靠近，接触。届时，自己也懒得离开这里了。

一种钢铁般锐利的机构死去了，同时，类似腐臭的海藻气息的完全属于有机物的气息，不知不觉浸满了身体。大义、热血、忧国和殊死的意志消亡了，代之而来的，自己便同日常用品、衣物、家什、针盒和化妆品等美丽而细琐的杂物，相互流通、相互融合了。这是一种难以言说的同事物相亲和的感情。这种亲和充满含情脉脉的微笑，几乎属于猥亵一类，是勋所不了解的东西。他所亲昵之物只有剑！

事物像糨糊一般粘贴过来，同时，那种超越的意味全都失去了。

要达到哪里，已经不成问题。对方正向这里走来。这里既没有水平线，也没有岛影。在不施用远近法的地方，也没有航海。海水一派沆荡。

勋从未想过要变成女人，他是男人，只希望像男人般地活着，男人般地死去。所谓是个男人，就是要求不断确认是个男人这一事实，今天比昨天更像男人，明天比今天更像男人。作为男人，就是要不断向男人的巅峰攀登，在山顶上有白雪般的死亡。

然而，女人是什么呢？一开始是女人，似乎永远都是女人。

香烟漂流过来了。响起了锣声和笛韵，窗外似乎走过送葬的行列。隐隐传来人们的啼哭声。可是，女人夏季午睡的欢欣并不黯然。浑身的肌肤渗出了细汗，腹部满储着各色各样官能的记忆，随着鼻息微微鼓胀，好似包孕着一团儿美妙的肉的风帆。从内部牵系着这面风帆的肚脐，散射着山樱蓓蕾谦卑的润红，谨小慎微地团缩于积聚着汗露的底层。美艳而丰腴的双乳，盛气凌人地挺立着，却又飘溢着肉的哀愁。但是，饱满而细嫩的肌肉玲珑剔透，宛若被内部的灯盏照亮。肌理的细腻一旦达于顶峰，近旁立即出现一圈儿乳晕，犹如粼粼水波向环礁涌来。

乳晕呈现兰科植物那种沉静而周到的恶意之色，装点起让人们含在口中的毒素的颜色。从晦暗的紫色里，乳头新奇地抬起松鼠般狡狯的小脑袋，自身仿佛就要演出一场小小的恶作剧。

当勋清楚地看到这个睡眠中的女人的身姿时，虽然脸孔包孕在酣睡的迷雾中看不真切，但他心想，必是槙子无疑。于是，立即嗅到槙子临别时浓烈的香水味儿。勋射精后，醒了。

其后，依然残留着莫名的悲哀。这种不快，一方面来自梦中的自己变成女人这一记忆；另一方面，则因为弄不清曲折的演变过程，因为梦境的进路经过扭曲，又变成梦见可能是槙子的女体，这种转化不明不白。而且，自己所冒犯的既然是槙子，那么刚才发生在自己体内的那种翻江倒海的奇怪的感觉，仍然保留着新鲜的记忆，这本身就是奇怪的。

黑暗的情绪寂寞而可怖地包裹着身子（勋生来第一次尝到这种不可理解的情绪）。天棚上二十烛光的电灯，投射着昏黄的干枯花朵似的光芒。梦醒之后，这种情绪依旧荡漾在这种灯光之下，久久挥之不去。

监房看守穿着麻草鞋沿着廊下走来，勋没有及时听到脚步声。他慌忙闭上眼，但已经来不及了。看守从细长的监视口向里窥探，正好同勋圆睁的双眼碰到了一起。

“快睡！”

看守哑着嗓子撂下句话，回去了。

——春天临近了。

母亲经常来这里，但只准送东西，不许见面。他从母亲的信中得知本多答应为他作辩护，勋写了长长的信，表示万分荣幸，但又表示，如果不是为全体同志一起辩护，则只好加以谢绝。然而一直没有获得回复，当然也不会容许他和本多见面。母亲的信到处涂满了黑墨，抹去的部分，似乎都是勋最想知道的同志的消息。他仔细看了很久，那被浓墨涂抹的几行，一个字也认不出来，前后的脉络也模糊不清。

终于，他给最不情愿去信的人写了信。勋动笔时尽量控制感情，用不至于引起麻烦的词语，给因为捐款而肯定受到司法调查的佐和写信。他希望佐和良心发现，便宜行事。佐和的回信久等不来，勋的愤怒又增添一层忧郁。

母亲一直没有回信，于是，勋给本多写了一封很长的感谢信，寄到自己家里转去。信中热切希望能和同志一伙一起受到辩护。这回，很快接到了回信。本多使用十分得体的词句，表示很体谅勋此时的心境，既然接下这个案子，将不会吝惜为全体成员一同辩护，至于那些适用于少年法的人，则属另外的问题。再没有比这封信更能为狱中的勋带来力量的了。本多针对勋只想自己一人承担全部罪过、不愿累及同志的请求，这样写道：

你的心情我很理解，但审判和辩护都不能凭感情用事。悲壮的情绪，决不可能永远持续下去。现在最要紧的，是以平常心待之。因为你精于剑道，所以我所说的，你会明白的。一切交我处置（我将尽力而为），请务必注意健康，平心静气度日月。运动时间一定要努力锻炼身体。

这封回信打动了勋的心。本多明显看出，正如晚霞时时都在淡化，勋心中的悲怆感也在继续褪色。

同本多的见面看来不会获得允许，有一次，勋向一位能够体察人的心境的预审法官随口问道：

“究竟会不会获准见面呢？”

预审法官一时犯起犹豫，不知该不该回答，最后他说：

“只要禁止会客的规定不解除……”

“这规定是哪里做出的呢？”

“检察局。”

预审法官自己也好像对这种处理怀有不满，从他的话音里听得出来。

三十四

母亲来信最频繁。这阵子，用墨涂抹的部分依然很多，有时开天窗，有时丢了页。看来，母亲完全缺乏写信时避开敏感词语的本领。不过，一个时期来，情况有了变化。也许书信检查人员更换了，涂抹的部分明显减少。不过，母亲写信是以从前的信全都送达为前提的，但有时候写的信反而先读到，这就凭添了判读上的困难和焦躁。信中有一行写着：

……书成山，据说已有五千封。一想到……流下了眼泪。

带点儿的部分虽然用墨抹去了，但装做是误用了薄墨，检查人员鼓励勋的真实意图十分明显。就是说，“……书”的部分，很清楚，应读作“减刑请愿书”，“一想到……”一句虽然暧昧，但还是能明白是“社会各界人士的厚意”的意思。勋开始了解了社会上对这个案件的反应。

他依然被人爱着！尽管他很不愿意被人所爱。

大概因为这个幼稚的年龄，或者由这种幼稚而推论出的未成熟的纯粹，人们期待着他那“有为”的未来，出于一片亲切而慈爱的同情心，才写出那么多减刑请愿书的吧？这种猜想多少给勋带来些苦恼。他想，这和“五·一五事件”当时堆积成山的请愿书，性质上不一样。

“社会没有采取认真的态度。”勋入狱后养成了从最坏的角度苦苦思索自身的习惯，“世上的人一旦对可怕的血腥的纯粹性多少有些了解，他们就不会再爱我了。”

人们既不怕他，也不恨他，只是一味爱他，这种状态伤害了他的矜持。春天来了。慎子总是定期写信来，这是现世上他最期盼的东西。勋所抱定的这种意识，同他的玻璃质坚强的意志不相符合。

这么说来，他感到人们爱自己爱得莫明其妙，这底里存在着不透明的东西。莫非国家、法律和社会一样，都没有认真对待他？

在警察审讯室进行审问笔录时，天冷时会有人劝他在火钵上烤烤火，肚子饿了，也会有人送上一碗油豆腐汤面。候补警部指着桌子上的插花说道：

“怎么样，这茶花很漂亮吧？我家院子里冬茶正在盛开，这是我早晨剪下来的，最适合审讯时用来调节心情。要知道，花儿能使人心平气

和。”

这番话深深浸透着利用自然强调世俗风流意识的浓厚气味儿，那是和候补警部数日不换洗的衬衫袖口云纹形的污垢一样的气味儿。虽说如此，那三朵纯白的茶花，推开乌油油的强劲的绿叶，端然绽放。花瓣儿银白，宛如不沾水滴的凝脂。

“多好的阳光！”

候补警部命令在场的巡查打开窗户，从勋坐着的椅子那里望过去，视野的一半被冬茶占去了。因而，照射着铁格子窗的温暖而抽象的冬日的太阳，被更加给人以抽象感觉的铁格子阴影隔断了。

阳光照在勋的肩膀上，好像一只温热的手掌……这和曾在麻布联队见到的命令般金光闪烁的夏阳不同，这阳光仿佛倾诉着经过多次折射才到达他肩膀上的法官的温情。勋认为，这并不代表着天皇夏阳般仁慈的遥远的鳞片。

“正因为有你们这帮国士，日本的未来才使人放心。当然，犯法总是不好，但是我们打算承认你们的一片耿耿赤心。那么，你和同伙一起宣誓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点？啊？”

勋机械地作了回答，眼前浮现出这样的情景：夏天的黄昏，二十个人聚集在神前，大家的手就像压弯枝条的雪白的果实，紧紧握在一起。然而，如今被迫随便地回想起来，已经成为痛苦的记忆。勋回答问题期间，候补警部时时盯着他的脸，勋转过眸子，于是，冬日的阳光和一朵银白的茶花轮番映入他的眼帘。阳光下发眩的眼睛，将白色的茶花看得漆黑，成了一团团光亮的小发髻。而且，黑黝黝的绿叶，看起来犹如纯白的衣领。这种感觉的游戏，也和勋口里吐出的“真实”的语言一样，比如：

“是的，当时，二十个人在神前两拜两拍手，由我领头逐条念诵誓词，大家一起跟着朗读一遍。”这些决不是假造的陈述。然而，一旦在法官面前说出来，那么眼看着全身就像长满了鳞片，必须暗暗承受着令人恶心的谎言包围的心灵的龃龉。

此时，勋突然听到白色冬茶的呻吟。

勋愕然地回头看看候补警部的眼睛。候补警部没有露出惊讶的神情。

勋后来才觉察到，那天只限于当天使用二楼审讯室，如果并非偶然的话；那么打开窗户也并非偶然。审讯室隔着一条逼仄的小路就是道场，透过栅栏窗户可以看到那里。道场从白天开始，就紧闭着挡雨窗，可以窥见栅栏窗内的灯火。

“怎么样？听说你也是剑道三段，要是不干这种事儿而专念于剑道，我们在道场上不是可以愉快地交手吗？”

“现在那里有人训练吗？”勋问道。

其实，勋自己并不这样想，候补警部也没有回答。

听见了似乎击剑的吆喝。茶花里含蕴着的呻吟，不是击剑的声音。竹刀的音响，也不像是打在绗得厚厚的剑道服上。那是被拷打的肉体迟钝而庄严的闷响。

勋想起来了，那时，在冬天透明的阳光下仿佛晒得出汗的白茶花，过滤了拷打的惨叫和呻吟，使之变成一种神圣的东西。茶花摆脱了候补警部鄙俗的风流意识，像国法本身一样散放着芬芳……他极不情愿地看到了闪光的茶花绿叶后面的栅栏窗内，粗大的绳索吊着沉重的肉体，在白昼的灯火中来回晃动。

勋再次看看候补警部的眼睛，候补警部不等问就主动地说道：

“瞧，他是赤色分子。头脑顽固的家伙，都是这种下场。”

与此相反，他们似乎要使勋铭记，自己处处受到温和的待遇，沐浴在宽厚的国法的惠顾中。然而，勋当时内心充塞着激情和屈辱，已经说不出话来了。“你们看我的思想怎样呢？假如被拷打就是思想的实质，那么，我的就算不上什么思想吗？”……勋很清楚，自己策划了这起案件，尚不足于被他们否定，勋为此感到焦躁不安。如果他们注意到勋的纯粹的可怕的内核，一定会憎恶他的。即使是天皇的官吏，也会憎恶他的。如果他们永远不注意，勋的思想决不会附带着肉体的沉重，不会被痛苦的汗水浸湿，最终也不会发出那种被拷打的肉体强劲的声响。

勋斜睨着审问者，厉声叫道：

“请拷打我吧！请现在马上拷打我。我为何不能获得这种待遇？是什么理由……”

“哎，冷静些，冷静些，不要再犯傻啦。道理很简单，你还没有那么难以对付。”

“你是说我的思想很右，对吗？”

“这个多少也有点儿，不过，不论是右是左，你要是跟我们过不去，那就只有让你受苦。至于那些赤色分子……”

“赤色分子否定国体吗？”

“说得对。比起他们来，饭沼，你们就是国士，思想方向没有错，只是因为年轻，太纯粹了，太过激了，这可不成啊！方向是好的，手段嘛，要循序渐进，要稍微缓慢一些、温和一些才好。”

“不，”勋全身震颤着加以反驳，“稍微温和一些那就成了另外一回事啦。问题正出自这个‘稍微’上。纯粹性之中，不存在‘稍微缓慢一些’的事。哪怕带有一丁点儿‘稍微温和’的意思，就完全成了另外一种思想，而不是我们的思想了。所以，这种不可减弱的思想本身，如果说天生就是对国家有害的，那么，这和那些家伙的思想，在‘有害’这一点上是相同的。所以，你们还是拷打我吧，你们没有理由不这样做。”

“你倒挺会摆道理的呢。我看，还是不要昂奋，有件事不妨告诉你，那些赤色分子中，没有一个人像你这样自动要求拷打的。他们都是被动者，他们都不像你这样相信一个拷打自己的人。”

三十五

槙子的信自然不会使用一些露骨的语言，但是却充满对勋的一片真情，而且必定附上两三首请父亲润色的和歌。虽说每封信都经过检查，盖上朱红的樱花小戳子，但只有槙子的信，不经大的删减，顺利地送到他手里。由此可见，鬼头中将是出了不少力的。然而，勋的回信好像她不是每次都能看到。

槙子在信中决不打听什么，也不会向他问起什么，她和现实不即不离，既不说什么，也不用回答什么，随着四季的变化，只管描述着瞩目的美景，各种趣闻和琐事：同去年春天一样，植物园的野鸡飞到院子里来了；最近买了些唱片；想起白山公园那个夜晚，现在还经常去那里走走，雨后地上落满樱花，污秽的花瓣儿粘在浪木上，在夜间的灯光下微微晃动，见此光景，想起刚刚离开的一对男女，乘在浪木上的姿影；神乐殿暗夜深沉，一只白猫迅疾地跑了过去；学习花道，用的是早开的桃花，还有小苍兰；去护国寺时，发现境内长满鸡儿肠，一采就采了好多，沉甸甸地塞满了衣袖……这些文字后面附着和歌，勋每每读着读着，也仿佛身临其境了。母亲所缺少的才干，槙子全都具备，看来，槙子很善于使用这样的文字，轻而易举通过严格的检查。尽管如此，出现于字里行间的槙子，同神风连那位远眺丈夫点燃的暴动之火、和婆婆一起欢呼雀跃的阿部以几子相比，缺乏共同的面影。

勋对槙子的信反复看了好几遍，虽说找不到一个和政治有关的词儿，但在有些语义双关的地方，令人联想到热情的比喻。勋被深深吸引住了，在苦苦的解读过程里，他觉得应该抵制这些信件对自己官能性的引诱，尤其发现信中并非只是些亲切和善意的内容。但他又怎能想象槙子是怀着恶意写了这些的呢？即便信中含有这类东西，对她来说也确实是无意的啊！

那种流丽的文字，酣畅的笔墨，明显是一种走钢丝的行为。为何要责怪她在练习走钢丝的过程中，期待自己穿越危险的愿望呢？甚至可以进一步说，她对走钢丝已经有着不道德的兴趣，她在借口逃避法官眼睛的名义下，一味热衷于感情的游戏。

槙子的信里丝毫没有这样的文字，只是有着某种气息，有着淡淡的情绪。由此可以察知，槙子有时似乎为勋的入狱而感到庆幸。无情的离隔维护了感情的纯度，不能见面的痛苦变成平静的喜悦，危险撩拨着官能，不确定因素培养了梦想……掠过狱窗的微风般的东西，不住诱惑着勋，使他的内心震颤不已。槙子明明知道这些，她依然把这种欢愉通过

不经意的表现告诉了勋。这种近乎残酷的交流里存在着证据，证明槙子所希望的梦想提前实现了。带着这种想法再读她的信，一切就会迎刃而解。可以说，槙子从这样的状态中，发现了她本人的王国。

当勋凭借狱中生活磨练的感觉察知这些问题时，突然想一下子撕毁这些信笺。

为了转换心情，坚定意志，他叫家里送来《神风连史话》，但遭到阻拦。在“求购杂志”中，准许购阅的只限于《儿童科学》《现代》《雄辩》《讲谈俱乐部》《国王》和《钻石》等。不论官方版本还是私家版本，在一周只许阅读一册的书籍中，能够点燃胸中之火的一本也没有。所以，当他早先委托父亲物色的那本井上哲次郎博士的《日本阳明学派的哲学》一书获准送来时，勋感到空前的喜悦。他很想阅读其中的《大盐平八郎》一章。

大盐平八郎中斋，于文政十三年三十七岁时辞去与力[注]之职后，专心于著述和讲学，作为阳明学派的一名学者，名望甚高。此外，他还精于枪术，天保四年至天保七年的全国大饥荒时期，不仅当政者和富商没有人救济荒民，就连大盐买书救民的行为，也被看作沽名钓誉，养子格之助也蒙受责难。天保八年二月十九日，大盐终于举兵起义。门徒数百人焚烧豪商家中所藏，四散钱粮，赈济灾民。大盐烧毁大阪市四分之一以上，后战败，抱炸药自爆身亡，享年四十四岁。

大盐平八郎亲身实践了阳明学的“知行合一”之说，体现了王阳明“知而不行，只是未知”的思想。但勋更感兴趣的，不是基于阳明学派的知行合一或理气合一之说，而是其生死观。

井上博士写道：

“中斋关于生死所持之说，甚类似佛教之涅槃。”

中斋所说的“太虚”，不是灭绝一切心理作用的消极状态，而是摈除私欲之情，发挥良知之光。中斋以太虚作为我等之本体，当归常住不灭之太虚时，则人不生不灭之域。

博士时时引用《洗心洞劄记》，作进一步阐述：

“心若归太虚，则身死亦不灭，故不畏身死，惟畏心死。知心果不死，则于世无所惧也。于是而有决心。此决心无任何之物所能动摇也。若此，则可谓知天命矣。”

其中“不畏身死，惟畏心死”一句，刺疼了勋的心。他到底读到了对眼下的自己当头棒喝的文字了。

——五月二十日，预审最终判定书下达：

“本案提请东京地方法院公审判决。”

本多本来在预审阶段免于起诉的希望破灭了。

第一次公审定于六月末开庭。开审数日前，依然不许会客。槙子送

来了东西，勋满怀感动地受领了。这是三枝祭的野百合。

这枝经过长途旅行、遭狱吏反复摆弄的百合花，略显衰微，花朵低垂。然而，比起决然奋起的早晨胸中所藏的百合，鲜洁、艳丽，无与伦比。它依旧蕴含着神前广场朝露的情韵。

为了掐一朵花送给勋，槙子想必特意去了一趟奈良，从带回来的众多百合中，选了一枝色彩最洁白、姿态最姣妍的花儿送给他的吧？

细想想，去年的现在，勋浑身充满自由和力量，神之山三光瀑布，熄灭神前剑道比赛获胜的余烬，以清静之心勤勉奉仕，采摘众多献神的百合，裹着白布巾的额头汗流津津，拉着货车走在前往奈良的道路上。樱井之里在夏日的太阳下闪闪放光，勋的青春和山的碧绿相映生辉。

百合就是那段记忆的徽章，不久将变成决心的印记。他此后的热情、誓言、不安、梦想、死的期待以及光荣的憧憬……百合居于所有这一切的中心。

笔直的巨柱支撑着庞大的黑暗的计划，勋站立于这根耸峙着勋的意志的巨柱顶端，装饰着百合花的暗钉，在晦暗的高空光芒四射。

他凝望着手中的百合，用手掌转动着花茎，倾斜的花茎一经转动，半干的叶子擦过手心，在向反方向猛地一晃，洒落了一些金黄的花粉。照在狱窗上的太阳已经很强烈了。勋感到，去年的百合又复活了。

---

[50] 江户时代的捕吏，警长。

三十六

预审结果判定书下达时，勋在集体被告的名单中发现佐和的名字，不由为自己长时间怀疑他而感到内疚。

使勋抱愧的是，每当心中浮现佐和的面孔、想起佐和的名字时，就会产生一种难以遏抑的不快。不过对于当时的自己来说，不是很需要有人起到叛徒的作用吗？即使不是佐和，不管谁都行，自己不是很需要有个难以排除的怀疑的对象吗？如果没有这样一个脚色，连他本人不也就自身难保了吗？

然而，更可怕的是，一旦将过去一直怀疑的对象佐和排除之后会是什么结果。勋很害怕将怀疑的目标转移到佐和以外的人。现场一同被捕的有宫原、木村、井筒、藤田、三宅、高濑、井上、相良、芹川和长谷川共十人，其中不到十八岁的芹川和相良，因适用于少年法，自然没有列在集体被告之内。勋时时想起那个形影不离跟在自己身边的个子矮小、戴着眼镜、头脑机敏的相良，还有那个在神社前哭诉“我不回去”的东北神官的儿子、带有几分孩子气的芹川。这两个人无论怎样是不会背叛自己的。那么，其他的人呢？……勋很怕再想下去。就像再向前拨开草丛将会见到白骨一样，他感到一个很不愿意见到的可怕的东西，就隐藏在前方。

离队的同伙自然知道举事是在十二月三日。但是，最后离队的人，只知道举事日三周以前的情况。既然计划已经彻底打乱，举事的日子或延期，或提早，甚至中止，都是可能的。即便离队者有人向法官出卖情报，那么为何一直等到举事前两天才开始逮捕呢？实在让人闹不明白。举事时行动本身简化了，提前实行的危险不就更大了吗？

勋决心不再想了，不再想了。可是他虽然这样打算，但心中的思绪仍然连着那个最不情愿的观念，就像被诱蛾灯引诱的蛾子，尽管眼睛不想望着灯光，但还是不由朝着那个方向飞去。

六月二十五日公审之日，天气晴朗，酷热难耐。

囚车披着明亮的阳光驶过护城河畔，进入红砖建筑的大审院的后门。东京地方法院就在这里的一楼。勋出庭时穿着家里送来的碎白花蓝布夏衫，外面套着宽腿裤子。明黄色的法坛光耀夺目。他在入口卸去手铐，因看守出于怜悯之情，身子硬是被转向能够看到旁听席的方向。那里坐着半年未见到的父母。当勋和母亲的目光相会时，他看见母亲用手

帕捂住嘴角，似乎强忍着啜泣。不见槙子的身影。

被告们背对旁听席站成一排，同志一伙并肩而立，这给勋增加了勇气。他的身边紧挨着井筒。两人既未能交谈，也未能互相对望一下，只是井筒的身子一个劲儿微微颤动。这并非因为出庭的紧张，而是来自热汗淋漓的身子的颤动传递过来的阔别后重逢的激动。

眼前是被告席，对面是光耀夺目的桃花心木法坛，嵌镶着一长排露出木纹的镜板。法坛装饰得神圣而庄严，中央内部安设着同样是桃花心木仿巴洛克风格的庄重的尖形门扉。法坛上面摆着三张刻着木雕花冠的椅子，中央是审判长席，左右是陪审席。对面右端坐着法院书记，左端坐着检察官。审判官们黑色法衣从胸至肩膀，骑缝的紫色蔓草图案的花纹，幽幽闪光，崇高的黑色法冠上也绣着紫色的线条。放眼一看，就知道这里是世间非比寻常的一个场所。

略略沉下心来之后，勋在右侧的辩护席上，发现一直凝视着自己的本多的身影。

审判长询问了姓名、年龄。被捕以来，勋对来自上方总是厉声呼叫自己的声音已经习惯了，但他却是第一次断续听到来自高高法坛上的、代表国家理性的声音，那声音犹如光亮的雾濛濛的天宇传来的远雷的轰鸣。

“到！饭沼勋，二十岁。”

勋随口应道。

三十七

第二次公审于七月十九日开庭。天气晴朗，凉风满堂。因怕吹翻了文件，庭警将窗户半开着。勋流着汗水的腹胁越来越痒，好几次都想去摸摸两处被臭虫咬过留下的痕迹，但他强忍住了这个诱惑。

开庭不久，审判长就驳回了第一次公审时检察官提出的责成一位证人到庭的申请。本多满足之余，将红铅笔搁在桌面的白纸上轻轻滚动。

这是昭和四年任法官时，半无意识养成的癖好。自那之后，他极力抑制住了，可是过了四年又犯了。法官有这种癖好，对被告的影响很不好，但眼下的立场只能靠心中的感觉而为之。

被驳回的证人是堀陆军中尉，这是一个关键的证人。

本多看到检察官的脸上，立即出现不满的神色，就像风突然掠过水面。

堀中尉的名字多次出现于调查记录、审讯笔录和证词书以及作为参考人传唤的离队者的证词之中，只有勋绝口不提这个名字。只是堀中尉在计划里所起的作用极为暧昧，在没收的最后一份名单中，他的名字也没有出现。这份所谓最后的名单，标着十二位财界巨头的名字，用连线分别附上全体被告的名字。可是，在四谷秘密房子里搜到的这份名单，并未明显地提示暗杀的企图。

大多数被告只承认受到堀中尉的感化，仅有一人清楚地供述出曾经接受过堀中尉的指导。离队的多数人很多都未见过堀中尉，也不知道他的名字。检察官怀疑在大批人员离队前还应该有更为庞大的计划，但是除了被告们各不相同的供词之外，竟没有发现任何线索。

另一方面，检察官曾一度见到的触及问题要害的传单，还有伪造的陛下委托洞院宫殿下行事的传单，已经暗暗处理掉了。检察官看到如此声势浩大的檄文和实际上规模弱小的暗杀团，显得极不相称，所以自然地就把中尉当作重要的证人了。

本多觉察到，之所以使得检查官如此焦灼不安，原因来自佐和的努力。饭沼曾经作过这样的暗示。

“佐和是个好人。”饭沼说，“佐和打算永远和勋休戚与共，瞒着我劝勋立志完成自己的理想，自己也同时赴死。因此，我这次告密，受到最大伤害的也许就是佐和。

“佐和到底是成年人了，对于一旦遭到失败也都做了周密的安排。通常从事这种运动最危险的是出现离队者。看得出来，佐和知道有人离队之后，立即展开积极活动，一个个进行说服工作。

“假若事件预先暴露出来，你们或许被作为知情人传唤。知情人和共犯只隔一层纸，如果你们不想成为共犯，就应该将自己同军人的关系，限定在只是受到精神影响的程度。否则事情一旦闹大，自己卷了进去，等于是自断后路。

“看来，佐和一方面决心参加举事；一方面为了防止万一，颇为周到地销毁了一切证据。年轻人是不会想得如此周全的。”

——审判长开庭不久，面无表情地以与本案没有直接关系为由，当即驳回了关于传唤堀中尉作为证人的申请，本多随即觉察：

“哦，报上那篇《陆军当局的谈话》看来起作用了。”

自从“五·一五事件”以来，军部对于此次事件在社会上引起的反应，变得有些神经质。特别是堀中尉，他在“五·一五事件”中是一位遭受怀疑的重点军官。为着这个原因，他才被调往满洲，如果在这里的民事案件中被作为可疑的证人，那将不可收拾。如果在这里以证人出庭，不论证言的内容如何，事件结束后所公布的《陆军当局者谈话》，将来就会失去公信力，甚至于会损害军队自身的威信。

军方无疑是怀着这般心情注视着这次公审的。而且，堀中尉作为证人传唤到庭的申请刚一提出，他们就对检察官满怀着不快，期待审判官能够冷冷地驳回。

总之，检察局从警察的调查中，已经得知堀中尉和学生们在麻布三联队后面“北崎”军人旅馆里见过面。

——本多从检察官满脸不快的表情里觉察出一种焦躁和不安，又进一步从中洞悉了那种焦躁的根源。

本多所觉察到的，大致如下：

检察官对预审结果仅以“单纯的预谋杀人罪”提请公诉这一事实认定表示不满，他们想把事件闹大，尽可能定性为内乱预谋罪。他们认为，只有这样，才能斩断这类事件的祸根。不过，这种自信打乱了逻辑推理的顺序。于是，再千方百计收集证据，将大计划缩小变更为小计划，在搜求构成杀人预谋罪的必要条件上，难免捉襟见肘。

“瞅准空子，可能的话，一举连杀人预谋罪也予以否定！”本多思忖着，“要做到这一点，最放心不下的是，勋的无垢和正直，必须使勋产生错乱，自己提出的证人，既是针对敌人的，也是针对我方的。”

一排年轻的被告之中，有一双特别明亮、优美而清澈的眼睛，本多打内心里呼唤着那双眼睛。刚知道这件案子时，本多倒觉得这双圆圆的大眼与这类事件极相符合，而眼下这种场景，又显得那样极不相称，那样格格不入。

“美丽的眼睛！”本多呼唤着，“年轻人美丽无双的眼睛啊！多么清

澄、明媚，令人敬畏，犹如猝然沐浴在三光瀑布的水流中，体验着俗世所不曾有的责难。将一切都说出来吧，原原本本，老老实实都说了吧，哪怕尽情地自伤也行。你这样的年龄，应该学会维护自身之术了。一切尽情吐露出来，最后，你将会明白‘谁也不会相信真实’这一人生最重要的教训。对于这双美丽的眼睛，这是我所能施予的惟一的教导。”

——此后，本多窥视一下法坛上久松审判长。

这位刚刚越过六十岁的审判长，生着一副端正的面孔，白皙而干燥的肌肤上分布着浅淡的老人斑。他戴着金丝眼镜，言谈简明扼要，吐词铿锵有力，犹如嘴里含着象牙棋子，互相碰撞，发出无机质闲雅的响声。他的话的内容宛若法院大门上闪光的菊花徽章，平添一层严冷的威容，这一切仅仅来自他那一口假牙。

久松审判长人格上评价甚高，本多也很喜欢这种严谨正直的品德。不过，如此年纪仍在地方法院供职，看来至少是个不够称作秀才的人。律师们评价他的性格，说他看起来以理智为胜，其实感情颇为脆弱，为了同内心的火焰作战，外观上却摆出一副严冷的面孔。当他感到无比愤怒或深深激动的时候，只要看看老人那白皙而干燥的面颊泛起红潮，一切就不言自明了。

本多是多少知道些审判官的心理的，那是怎样的战斗啊！在这样的战斗中，他仅用一道法律的正义的岸壁，抵挡着感情、情念、欲望、利害、野心、羞耻、狂妄，以及其他各种杂沓的漂流物，木板、纸屑、油污、橘子皮，甚至孕育着鱼和海藻奔涌而来的全部人性的大海！

——作为预谋杀人罪的间接证据，久松审判长似乎很重视将日本刀换成短刀这一事实。关于证人到庭的申请一旦被驳回，立即进入对于证据的调查。

……

久松审判长　饭沼，听着。举事前你们将日本刀全部换购为短刀，目的就是为了暗杀吗？

饭沼　是的，是这样的。

审判长　那是几月几日的事？

饭沼　记得是十一月十八日。

审判长　当时卖了两口日本刀，用卖掉的钱买了六口短刀，是吗？

饭沼　是的。

审判长　是你自己去换购的吗？

饭沼　不是，是托两个同伙去的。

审判长　那同伙是谁呀？

饭沼　井筒和井上。

审判长　为什么一口一口分开来卖？

饭沼　因为年轻人卖刀，两口在一起太惹眼了，所以尽量挑选两位明朗温顺的，分头到不同地方的刀铺去卖掉。我嘱咐他们，假如刀铺老板问起卖刀的原因，就说本来是练习剑道“跪刺㊟”用的，现在不练了，想换购几口白鞘短刀，分给兄弟们玩玩。两口换购六口短刀，再加上原有的六口，十二人每人一口。

审判长　井筒，讲一讲你去卖刀的情况。

井筒　是，我去的是麴町三丁目的村越刀剑店，尽量装出一副平静的样子。我说“卖刀”，那位小个子老婆婆，抱着猫在店里值班，我突然想到，猫害怕待在卖三弦琴的店里，在刀店里就不会有那种事情了。㊟

审判长　那些无关紧要。

井筒　是，我跟老婆婆说要卖刀，她马上走进里间，接着出来一个满脸不高兴的老板。他拔出刀看了看，带着轻蔑的神情，翻来覆去地看个仔细，最后卸掉销子瞧了瞧内芯。“不出所料，冒牌货。”他说。老板没有问我为什么卖刀，估量一下价钱，给了我三口白鞘短刀。我仔细验了验刃口，就带回来了。

审判长　他没有问你住址、姓名等什么的吗？

井筒　是的，他什么也没有问。

审判长　怎么样？辩护人有没有什么要问饭沼或井筒的？

本多律师　我想问井筒一个问题。

审判长　准许。

本多律师　你去卖刀的时候，饭沼是否对你说过，长刀不便于用来暗杀，要换成短刀才行呢？

井筒　……没有，我记得没有说过。

本多律师　那么说，他没有特别指示，只是叫你去换购短刀，你也不问清理由就到刀铺去了，是吗？

井筒　……是的……不过，我只是大致想象了一下，因为这是当然的事。

本多律师　那么，是否因为当时决定的内容临时有了改变？

井筒　不，不记得有这等事。

本多律师　你去卖的是自己的刀吗？

井筒　不是自己的刀，是饭沼的刀。

本多律师　你自己身上带的是什么刀？

井筒　我开始带的就是短刀。

本多律师　什么时候买的？

井筒　这个……那是……对了，去年夏天，在大学神社前起誓的时候，心里就觉得，没有一口短刀，显得多么寒碜。于是就到喜欢搜集刀剑的叔叔家里要了一口来。

本多律师　就是说，那时你还没有明确而具体的使用目的，是吗？

井筒　是的，我想总有一天会派上用场的……

本多律师　那么你是什么时候想到具体的使用目的的呢？

井筒　我想是被分配暗杀八木升之助先生这项任务的时候。

本多律师　我的意思是问，你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明确意识到，只有短刀才可作为暗杀的武器的呢？

井筒　……这……这个，这我记不清了。

本多律师　审判长，下面我再讯问饭沼几个问题。

审判长　准许。

本多律师　你身上带的是什么刀？

饭沼　就是我让井筒卖的那口刀，上面刻有“肥前国忠吉”的铭文，是去年获得剑道三段时，父亲作为贺礼送给我的。

本多律师　用这般贵重的刀换购短刀，是不是为了自杀时使用的？

饭沼　啊？

本多律师　你的供词中说自己爱读《神风连史话》这本书，非常佩服神风连志士们的自刃。你供述说，自己想采取那样的死法，而且也向同志们提倡这种死法。志士们作战使用普通的刀，而自刃使用的是短刀。这样一来……

饭沼　对了，我想起来了。被捕那天的集会上，有人说：“还需准备一把利刃藏在身边，以备不时之需。”大家一致赞成。这把准备的利刃明显就是为了自杀用的。但还没有买到手就被捕了。

本多律师　你是说在那之前，没有想到还需准备一把利刃，是吗？

饭沼　是的，是这样的。

本多律师　不过你很早以前就抱定自杀的决心，是吧？

饭沼　是的。

本多律师　就是说，换购短刀的目的是为了两者兼用，既可以杀人，也可以自刃，是吗？

饭沼　是，是这样。

本多律师　那么，故意将一半的刀换成短刀，这种行为出自既可杀人也可自杀，两种目的兼用，一开始就没有把这凶器限定于杀人这一目的，是吗？

饭沼　……是的。

检察官　审判长，本多律师的询问明显是诱导性讯问，我表示抗议。

审判长　辩护人的讯问到此为止吧。关于购刀一事就到这里。

允许检察一方的证人出庭。

本多回到席位上，他心里感到很满意。经过这般讯问，多少使得借助购刀预谋杀人这一间接证据的逻辑变得混乱起来。但是，久松审判长好像对于思想问题不太感兴趣，自第一回公审以来，他本来可以利用职权让勋畅谈自己的政治信条，但他根本不想给勋这样的机会。

……

法庭入口传来拐杖击地的声响，人们一起转过头去。

一位高个子老人出现了，他佝偻着腰，似乎极力从上面捕住了什么，穿着麻布衫的胸口守护着自己的空间，白发皤然，一双深陷的眼睛向上翻转。他蹒跚地走到证人台，用拐杖支撑着身子，站在那里。

审判长起立宣读誓词，证人伸出颤栗的手签名，捺印。讯问之前，先让他坐在椅子上。

老人回答审判长的讯问，嗓音极其低微，很难听得真切。

“我叫北崎玲吉，七十八岁了。”

……

审判长　证人一直在现在这块地方经营旅馆业吗？

北崎　是的，是这样的。日俄战争时期，开始经办军人旅馆，直到今天，都在原地方营业。在这里住过的有各方面的伟大的军人，有大将、中将。都说我这里是吉祥旅馆，虽说房子破烂不堪，但托各位军人的福，尤其博得了三联队将军们的厚爱。虽说我孤身一人，但硬撑着还能活下去，不至于靠别人养活。

审判长　检察官有什么要讯问的吗？

检察官　有……那位堀陆军步兵中尉是什么时候住进你家旅馆的？

北崎　这个……嗯，三年……不，两年……近来，脑子不灵光啦，哎呀呀……嗯，两年光景吧……

检察官　堀中尉晋升中尉，是三年前，也就是昭和五年三月，他住进旅馆的时候已经是中尉了吧？

北崎　这点没错。一开始就是两颗星，不记得他后来又开过晋升庆祝会。

检察官　就是说，他住过三年以内一年之上了。

北崎　是的，是这样的。

检察官　堀中尉那里经常有客人来访吗？

北崎　有好多人来过。女客倒是没有一个，不过，经常有些年轻人和学生出出进进，他们是来听中尉谈话的。中尉当然也喜欢这些客人，到时候就从饭馆叫些饭菜来给客人吃，照顾得很周到，看来是花了不少钱啊。

检察官　这种事儿是从何时开始的呢？

北崎　从一住进来时就是这样的，是的。

检察官　中尉给你谈起过客人来访的情况吗？

北崎　没有，他和三浦中尉不同，待人很冷淡，不愿理睬我，哪里还会告诉我有关来客的事呢……

检察官　等等，那位三浦中尉是谁啊？

北崎　他一直住在旅馆二楼顶头的一间，位于堀中尉房间的斜对过。他虽说有点儿粗鲁，但人很风趣……

检察官　你说说，在堀中尉的来客中，有没有你所记得的人呢？

北崎　这个嘛，有的。一天晚上，我给三浦中尉送晚饭，经过堀中尉房间前，只见障子门紧闭，里面突然传来堀中尉的吼叫，像发布命令似的，把我吓了一跳。

检察官　堀中尉说了些什么呢？

北崎　这件事倒是记得很清楚。他大声喊到："好了，停止吧。"

检察官　到底是叫什么停止，你听见了吗？

北崎　呀，这个嘛，倒是不知道。当时只是打门前经过，只听见他的吼声，又怕饭菜凉了，再加上腿脚不便，就像这样子，只想着赶快送到三浦房里就完事了。那天晚上，三浦中尉似乎饿坏了，很早就催促道："喂，老头子，快点儿送饭来！"心想，要是在这里打翻了饭菜，就该轮到我挨三浦中尉的骂了。我把饭盘朝中尉眼前一放，中尉只是冷笑着说了一句："啃，干上啦。"此外再没有听他说什么。我以为这正是军人的好处啊。

检察官　那天晚上有几个人来看堀中尉？

北崎　这个嘛，好像是一位……没错，是一位。

检察官　中尉叫喊"停止吧"，到底是哪天晚上呢？因为这很重要，请你好好想想吧，几年几月几日？你记不记日记呢？

北崎　不，哪里话呀。

检察官　你听懂我的问题了吗？

北崎　哎？

检察官　你写日记吗？

北崎　哦，日记？我不写日记。

检察官　那么，那天晚上究竟是何年何月何日何时呢？

北崎　这个，肯定是去年的事儿，不是夏天，也不像是初夏或初秋，似乎天气较凉，但也不是很冷。我想是去年的四月以前和十月以后，时间嘛，是吃晚饭的时候。哪天呢……唉，有点儿忘了。

检察官　能否判定一下，到底是四月或十月，还是三月或十一月呢？

北崎　好的，我现在正拼命回忆呢……嗯，不是十月就是十一月。

检察官　是十月还是十一月？

北崎　这一点确实记不清了。

检察官　是否可以定在十月末到十一月初呢？

北崎　是的，我想可以。实在对不住啊。

检察官　当时的客人是谁啊？

北崎　我不知道他的名字，每次堀中尉只是吩咐我，几点钟有几位年轻人来访，叫我放行。

检察官　那天晚上的客人很年轻吗？

北崎　是的，好像是个学生哥儿。

检察官　还记得模样儿吗？

北崎　这个……记得。

检察官　证人请向后看看，那一排被告中，有没有那天晚上的客人？可以走过去一个一个地辨认。

……

勋任凭那个弓着腰的高个子老人来到面前，仔细端详着自己的脸。老人深陷的眼睛像牡蛎一般混浊，焦褐色的血管布满眼白，瞳孔紧紧被包围在中间，变成一点毫无光泽的黑痣。

“那天晚上不就是我吗？”

勋当场禁止开口，他只能用眼睛拼命向老人示意。但是，老人的眼睛虽然面对着勋的脸，但两人之间仿佛卷入一团沆荡的迷雾，他的视线一直游移不定。

他的拐杖微微在地板上挪动了一下，这回轮到井筒了。除了勋，再没有谁被老人那般久久盯视，所以勋确信老人认出自己了。

北崎回到证人台的椅子上，看样子是在极力追索即将像烟雾一般飘离脑际的记忆。他用拐杖支撑手臂，手指按在前额上，神情茫然。

坐在法坛上的检察官，用苛酷的语气讯问道：

“怎么样？想起来了没有？”

北崎根本不看检察官，用难以听清的嗓音，似乎对着映在法坛镜板

的自己朦胧的身影说话。

“唉，实在记不太清了，最先哪位被告……”

“是饭沼吗？”

“我不知道名字，最左边那位青年的脸似乎有些面熟，他肯定是来过旅馆的，但弄不清楚是否就是那天晚上的那位客人。也许他不是来看堀中尉，偶尔被我撞见了，也有可能。”

“你是说，他是三浦中尉的客人吗？”

“不，那倒不是。从前有个青年，带着一位女子，曾在旅馆院内的厢房里呆过，莫非就是他？……”

“饭沼带着女人来过吗？”

“我实在记不清楚了，不过看起来有点儿像。”

“那是什么时候？”

“我刚才还在想呢，算起来那是二十多年前的事了。”

“二十多年前，饭沼带女人来过？”

检察官随口问道，旁听席上腾起一阵笑声。

老人对大家的反应毫不在乎，他执拗地重复着。

“是的，是这样的。是二十多年前……”

由此可知，这位证人是否有作证的能力。起初，本多也跟着大伙儿一同嗤笑北崎的年迈昏聩，可是当他嘴里重复老人“二十多年前”这句话时，刚才的嘲笑突然转化为一阵战栗。

本多曾经听清显详细讲述过他在北崎军人旅馆院内厢房里幽会的情景。当时的清显和勋之间，除了年龄相同，外貌一点儿也不相像。但在接近死亡的北崎心里，已经产生的记忆的混乱，同在一座古老房子里发生的事情，色彩或浓或淡，已经超越时光结合到一起。昔日火热的情爱和如今新鲜、热烈的忠义，在超越规矩和摆脱准绳之处所，相互融汇，于被搅混得如泥沼一般生涯的记忆表面上，开出两朵俊秀的红白莲花。从观念上说，也可以看作一朵并蒂莲。这种阴差阳错，在老朽衰迈的北崎心里，犹如积淀的灰色池沼上，欻然闪现一缕奇妙的澄明的光线。而老人一心要攫住这缕莫名的澄净的光线，所以他才不顾众人的嘲笑和检察官的盛怒，顽固地反复念叨着同一句话吧。

本多想到这里，他感到光明耀眼的浅黄的法坛和审判官们玄色的庄严的法衣，在窗外夏日的阳光里，遽然退色了。眼前炫耀着严密而精巧的机构的法律秩序，犹如一座冰城，在夏阳的强烈照射之下，眼看着融解了。北崎确实瞥见了常人眼里所看不到的巨大的光的纽带。夏日的太阳在窗前每一棵松树的枝叶上闪耀着光辉，较之占据室内的法律秩序，确实是更加严峻、更加壮大的光明的源泉。

“辩护人有没有向证人讯问的事情？”

“没有问题。”

听到审判长的话，本多依旧茫然地回答。

“好吧，你辛苦了。请证人退庭。”

审判长说道。

本多发言：

——“……我请求允许在庭证人[注]出庭。证人名叫鬼头槙子。为了饭沼被告和全体被告的利益，请求调查举事日前三天，饭沼被告翻然悔悟的事实。另有一份当时证人记下事实经过的日记，请求根据这份日记进行讯问。”

刑事诉讼法中没有在庭证人的规定，但根据搜集证据的需要，审判长征得检察官和陪审席的意见后，可以予以承认。本多律师就是利用这样一个惯例。

审判长征求检察官的意见，检察官冷然地接受了，同时表现一种无可无不可的态度。审判长随之转向右陪审席商量了一会儿，又转向左陪审席商量了一会儿，最后说道：

“可以，准许。”

这时，身穿明石产花格子和服、系着白色博多织的腰带的槙子出现在法庭门口。雪白的肌肤冰清玉洁，乌黑的鬓鬟和蓝色的衣领，轮廓清晰地托起一张渺远的风景般的沉静的脸庞。一双动人的莹润的眸子下面，犹如毛刷倏忽掠过画布，留下一抹薄暮般的衰老。倾斜着的带扣中央，点缀着一颗浓绿的翡翠香鱼。那枚坚硬的玉石绿色的光泽，紧紧兜勒着过于宽松的衣着，凸显了窈窕的身段。一副毫无所动的风情下，掩映着纤细的情感，她的木然不觉的表情里隐藏着的不知是忧愁还是冷笑。

槙子对勋瞧也不瞧一眼，径直走向证人台，于是，勋只能看到槙子清凉的背筋和鼓胀的腰带结子。

“我宣誓，我将凭着良心，既不隐瞒也不添加，将全部事实陈述清楚。”

审判官宣读完这份誓词，被送到证人台，槙子手指毫不颤动地签上字，又从衣袖掏出小小印盒来。她用美丽的手指捏住细细的象牙印章，用尽力气一按，在一旁守着的本多，瞬间里瞥见她那手指缝里露出一点血红的印记。

本多的桌面上，摆着槙子同意公开的日记。本多顺利地将这日记作为文字证据，并且如愿以偿地实现了责成槙子出庭作证的请求。不过，他还摸不透审判长未进行任何阻难的真正意图。

……

审判长　你是通过什么关系和被告认识的？

槙子　家父同勋君的父亲很熟悉，况且，家父也很喜欢年轻人。他经常到我家来玩，彼此交往，比亲戚还要亲热。

审判长　你同被告最后见面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

槙子　是去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晚上，他到我家来玩。

审判长　你交来的日记内容上有出入吗？

槙子　没有。

审判长　……下面请辩护人讯问。

本多律师　好的，这日记本是你去年的日记吗？

槙子　是的。

本多律师　这是一种不受页码限制的所谓自由体日记，你很久以来一直坚持写这种漫长的日记吗？

槙子　是的，是这样的。我一年四季也写和歌……

本多律师　你从来就是不改页数，空下一行，接着写第二天的日记，是吗？

槙子　是的，从两三年前就这样天天写日记，由于想写的事儿越来越多，要是改页，不论如何自由，就只能写到秋末，页数就用完了。

本多律师　那么，你能保证去年，也就是昭和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日记，是当晚就寝前写的，而决不是后来增添的吗？

槙子　我能保证。我的日记一天也不漏，那天也是临睡前写的。

本多律师　那好，我把昭和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日记内容宣读一下。

> ……晚上八点左右，勋突然来访。好久不见了，不知为何，今晚上总是闪现着勋的影子，在听到门铃声响之前，就跑到门口等待。也许是我的奇妙的预感所致吧，他那身穿学生服，脚上套着木屐的姿影，虽然一如往常，但一看那神色，就感到非同一般。他显得特别客气，紧绷着脸。他把提在手里的小木桶突然杵到我面前，说："这是母亲叫我送来的，从广岛寄来的牡蛎，分一些给你们家。"
>
> 我站在天色黯淡的门口，听到小木桶水中泛起了牡蛎吐沫的声音。
>
> 他借口温课，慌慌张张就要告辞，我从他脸上，看出是在撒谎，不像是平时的勋君。我硬是留住了他，随手接过小木桶，进去报告父亲，父亲爽快地答道："请他进来吧。"
>
> 我又立即跑回大门口，看到勋君正在准备逃走，我连忙追到外头，一心想知道他到底为着什么事来访。
>
> 勋应该知道我跟在他后头，可他头也不回，一个劲儿向前走。

来到白山公园前边，我问他：“你生气了？”他终于站住，转过头来，脸上泛起羞涩而僵硬的笑容。此后，我俩便冒着寒冷的夜风，坐在白山公园的长椅上聊起来了。

我问他，那件运动怎么样了。因为以前在家里，他和同伴一起讨论过，“日本不能这样下去”；我呢，也经常做牛肉火锅犒劳他和他的同志。这阵子，根本看不到勋的面，心想，他兴许正在为运动的事忙得不可开交吧？

经我这么一问，勋带着阴郁的神情说：“其实，我就是来告诉你那件运动的事的。我一见到你，想起从前对你说的那些大话，实在觉得难为情，再也吐不出口了。所以，就趁机逃出来了。”他断断续续痛苦地诉说着。

经他一番说明，我才明白，运动在我毫不知晓的情况下，越来越迅速地转向激化。而实际情况呢？他们互相掩盖着恐怖的心理，为了探寻伙伴的勇气，口头上激烈地叫嚷，听到这种过激的言辞，同伙中许多人感到害怕，离队的一天比一天多起来。而剩下的少数铁杆儿，虽说举事的勇气一落千丈，但言语和计划依然朝着流血惨案的方向进展，到头来弄得相互无法收拾。由于人人都不愿示弱，所以大家看到开会的样子，定会大吃一惊。实际上，谁也不敢主张停止，因为那会背上胆小鬼的恶名。但是，这样坚持下去，必然顺势而动，弄不好会有走火入魔的危险。自己尽管身居领导地位，却早已不愿再继续干下去了。难道就找不到一条理想的退路吗？他今天晚上就是来取经的……事情就是如此。

我苦口婆心劝告他就此停止。我说，浪子回头才能显现男儿真正的勇气，尽管一时会遭到同志的误解，但随着时光的过去，将来总有一天他们会明白过来的。报国之路，不只是这一条，必要时我可以女子之心去说服大家，可是他说，我一出面反而会使他不知所措。我觉得他的话有道理，就不再坚持己见了。

到达白山神社前临分别时，我俩祈祷之后，勋君高兴地说：

“啊，听了你的话，心情很舒畅，我决定不干了。最近打算瞅准个好时机，说服大家就此刹车。”

听到他这么一说，我也松了一口气，但心中还是怀着几分不安。

越写越兴奋，今晚别想睡觉了。这位父亲所瞩望的优秀的青年，一旦执迷不悟，夸张些说，对整个日本是个很大的损失。今夜胸中苦闷，和歌也作不成了。

——就读到这里。这些确实都是你写的吗？

槙子　是的，是我写的。

本多律师　没有后来添加修改的地方吗？

槙子　正如您看到的，没有一处。

审判长　那么说，凭你的直觉，当晚饭沼被告完全放弃了作案的念头，是吗？

槙子　是的，是这样的。

审判长　饭沼说了举事的日子了没有？

槙子　没有，他没说。

审判长　当时，你不认为他是故意瞒着你吗？

槙子　因为他既然表明放弃举事，就不想再提以前定下的举事的日期了。平时他就是个老实人，他如果说谎，我相信自己立即就能看出来。

审判长　你和被告就这么亲密吗？

槙子　哎，简直就像亲姐弟呀！

审判长　既然你们的关系如此亲密，正如日记中所写的，如果仍然感到不安，你没有打算暗中四处奔走，劝说大伙儿中止行动吗？

槙子　我觉得女人出面，反而会把事情搞糟，我只是向神佛祈祷。就在这当儿，听到他们被捕的消息，不禁大吃一惊。

审判长　那天晚上的事情，你没有对你父亲或其他人说过吗？

槙子　没有。

审判长　这样重大的事情，况且发生了变化，你对自己的父亲说说，不也是很自然的吗？

槙子　那天晚上，我回到家中，父亲什么也没有问。首先父亲是个军人，平素很尊重青年们的热诚，我不愿意把发生变化的消息告诉父亲，那会使一直喜爱勋的父亲大大伤心的。我想，即使我不说，总有一天父亲也会知道的。所以就闷在了自己心里。

审判长　检察官有没有要讯问鬼头证人的？

检察官　没有。

审判长　那么，证人可以退庭了，辛苦了。

——槙子行了个礼，转过去束着白色腰带的和服鼓型结子，也不朝被告席看一眼，就翩然离去了。

……勋紧握拳头，掌心里浸满了汗水。

槙子作了伪证！她作了极大胆的伪证！如果发现是伪证，槙子不但被追究伪证罪，有可能还会被当成被告的同谋。然而，她却不顾这样的危险，作了勋也明知是撒谎的供述。

本多请求将槙子作为证人出庭作证，想必也不知道她要说的全是谎言。因为本多不会冒着职业上的危险，同槙子绑在一起。看来，本多对

槙子日记上的全部内容也信以为真！

勋感到自己的地盘丧失了。为了不使槙子陷入伪证罪，他必须牺牲自己最珍惜的“纯粹性”！

那天晚上，槙子要是真的写了这样的日记（虽说这一点是无可怀疑的），那么事后她为何又将那种美丽而悲壮的诀别，立即涂抹成如此丑恶的场面呢？这样的作为是出于恶意，还是不可理解的自我冒渎？不，不是的。聪明的槙子和勋分别之后，立即觉察到会有今日这样的一天，为了亲自出庭作证的这一瞬间，她早已准备好一切，严阵以待了。她为了什么？毫无疑问，她只是为了救勋啊！

勋认为，这明显是槙子告的密，但转念一想，法院是不会故意将一位直接的告密者作为间接证人传唤的。假定槙子是公诉事实的告密者，那么就和今天否定事实的伪证内容明显发生矛盾。随着急速的心跳，眼前连续出现令人不快的想象的几个场面，其中，稍许使勋放心的是，可以将告密者槙子这张花牌丢弃。

能够想到的动机是爱，这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敢于冒犯危险的爱。这是怎样的爱啊！如果是单单为了自己的爱，那么，槙子可以把勋最为珍视的东西随便糟蹋而不以为耻。但最使勋苦恼的是，他必须回应她的爱。他不能使槙子成为伪证罪的犯人。同时，知道那夜的真相，可以告发槙子作伪证的人，全世界只有勋一人。而且，槙子也彻底明白这一点！正因为她知道这一点，所以才作了伪证。她利用一种为勋所最厌恶的手法，设置了一个圈套，即勋通过救出槙子，也因而拯救了勋自身。不仅如此，她还明明知道，勋必然会钻这个圈套！……勋痛苦地挣扎着，他要挣脱捆在身子上的绳索。

再看和自己站在一排的同志们，听了槙子的伪证词会作何想法呢？勋认为同志们是相信自己的，然而他们很难相信，这种公开站在法庭上的证言，彻头彻尾全是虚假的。

槙子作证的当儿，大家犹如被圈起的野兽，夜间于兽舍中悄悄地低吼着，暗暗踢踏着板壁，骤然发散出莫名的不满和浓郁的粪臭，勋于沉默之中，感到大伙儿全身都有了反应。即便一位伙伴鞋后跟蹭到椅子腿上的轻微的响声，勋听来也是对自己的谴责。勋觉察到，狱中那种百般折磨自己的“被出卖”的不安，那种好似在黑暗中摸索掉落在地上的一根针一般的茫然无助的感情，如今却反转方向，犹如黝黑的毒液，迅速浸染着每位同伴的心灵。白瓷花瓶般的纯粹，已经劈劈啪啪炸裂了，满布着衅纹。

被鄙弃也好，被诬蔑也好，这些都能忍受。使他最难忍受的是，根据槙子证言的自然的类推，那突如其来的逮捕，会不会怀疑是勋出卖了同志呢？

洗却这种旷世难以容忍的污点，办法只有一个；为自己拂去这种疑云的也只有一人。那就是勋站出来，敢于揭露槙子的伪证……

——本多呢？其实本多也不相信槙子的日记的内容全都属实，他也不大相信法官会无条件地承认这份日记的法律效果。但本多相信这一点，那就是勋决不会使槙子陷入伪证罪，因为勋很清楚，槙子是在一心一意营救他。

本多希望在被告和证人之间挑起一场战斗。就是说，他要使多情女子感情的晚霞，染红勋所向往的纯粹、透明的密室，逼迫他们进行一场最为真实的白刃战，以至于不得不相互否定对方的世界。只有这种战争，才是勋以往二十年来的半生中，难以想象、甚至难以梦见、却又为“生之必要”所不可或缺的理应熟知的战斗。

勋过于相信自己的世界。必须将其摧毁，为什么呢？因为这是最危险的迷信，将会危及他的生命。

假若勋按照原计划举事、暗杀、自刃，他的一生将变成未曾邂逅任何一个“他人”而终结的一生。他所刺杀的“大人物”们，绝非同他对立的他人，只不过是被青年们单纯的意志所瓦解的丑陋的土偶。不，毋宁说是，当勋将刀刺进老丑的肉体，将其杀死时，勋长期在自己的世界被温热的具象化的观念中，抑或感受到远远超越骨肉的亲情。勋在供词中说：“绝非出于憎恨而刺杀。”这就是纯粹的观念的犯罪。但是，勋不懂得憎恨，也就意味着他谁也不爱。

如今，勋似乎懂得了憎恨。只有这样，他的纯粹的世界，才会出现异物的影像。任何锋利的刀刃，任何快捷的足履，任何机敏的行动，最终都无法将这种异物制约、降服。这可是强健的外部的异物啊！就是说，勋已经认识到，他所永驻的金瓯无缺的球体上，还有一个“外部”存在！

审判长一边目送着证人退庭的身影，一边摘掉老花镜，将蜡纸一般没有血色的肌肤，曝露于室内弥漫着的夏日的阳光中。

“他在思考着什么，他究竟在思考什么呢？”本多看到审判长的样子，带着轻轻的战栗忖度着。

老审判长当着众人的面，不会被槙子那副婀娜的腰肢所深深吸引，不如说，这位高踞法坛之上的久松审判长，年高德劭，他是站立于正义的法律的瞭望台上，孤独地四处张望。凭借他的一双老花眼，赢得了高瞻远瞩和善于遥望的美誉。因此，在宣读日记和讯问证人的过程里，槙子那种滴水不漏的举止进退，以及心安理得地翩然离去的倩影，无疑使得审判长想由此获得更多的东西。那渐去渐远的束着夏日腰带的背影，正在走向没有花草树木的荒凉的感情的旷野……眼下，审判长定是从那副身影上悟出了什么。他虽然没有“秀才”的荣冠，但他至少是通晓人心的，这没有什么奇怪。

审判长转向勋问道：

“刚才鬼头证人的证词没有错误吗？”

本多用食指使劲儿摁住在桌面上滚动的红铅笔，侧耳静听。

勋站起来。本多看到他紧握拳头，微微振颤着身子。勋微微敞开的白地蓝花布衬衫的胸脯上，闪耀着亮晶晶的汗珠。

“是的，没有错误。”

勋回答。

……

审判长　十一月二十九日晚上，你去访问鬼头槙子，就是特意为了告诉她你改变了决心，是吗？

饭沼　是的，是这样的。

审判长　你们的谈话也和日记内容一样吗？

饭沼　是的……不过……

审判长　“不过”什么？

饭沼　我的心情有点儿不一样。

审判长　哪里不一样呢？

饭沼　我的心情……实际上……因为，很早之前，我就受到槙子小姐和鬼头中将的关照，举事前总想去告别一声；此外，鉴于以前我也多少对她表露过自己的志向，万一举事后把槙子小姐牵扯进去，那怎么行？为了使槙子小姐相信，我就故意撒谎，说我决心已经动摇，以便使她感到失望。这样一来……就可以斩断她对我的一片痴情。当时我说的全是谎言，槙子小姐完全被我的谎言蒙混住了。

审判长　是吗？这么说，当时你的决心根本没有改变？

饭沼　是的。

审判长　你这么说，是因为鬼头槙子亲口说出的证词中暴露了你的胆小怕事和反悔，当着同伙的面令你难堪，所以你才忙不迭地想蒙混过去，是吗？

饭沼　不，不是那么回事。

审判长　依我看，鬼头证人不是那么轻易受蒙骗的女子。当时鬼头证人唯唯诺诺地听着，你没感觉到实际上她是在装作被蒙骗的样子吗？

饭沼　没有，不是这么回事，因为我也是很认真的。

……

本多听着这一问一答，不由为勋杀开一条血路而喝彩。勋被追逼得走投无路，终于增长了大人的智慧。如今，他凭借自己的力量，找到既可救槙子也可救自己的一个方向。至少在这一瞬间里，勋不再是一头只知道到处乱撞的小兽。

本多忖度着，所谓“预谋”罪的判定，不仅要有犯罪意识的表示，还必须有能够证明预谋的行为。在这一点上，槙子的证言只表明具有犯罪意识，而没有涉及任何行为，对于整个案子来说无足轻重。不过，考虑

到法官的“心证”[注]这一因素，问题就不一样了。刑法第二百零一条关于预谋杀人罪这一款里，有着酌情免刑的规定。

法官根据这种情况进行处理所产生的“心证”，因个人的性格多少会发生变化。本多尽管观察过久松审判长以往审判的案例，但也没有把握清楚了解他的性格。为此，一个明智的办法，就是提供能使法官形成心证所必需的两种截然相反的数据。

假如法官是个所谓心理主义者，他就会凭借槙子的证言将犯罪意识的动摇作为情况的根据；假如法官是个所谓有思想的人，有信念的人，那么就会被勋一贯提倡的纯粹的意志所感动。不论倾向哪一面，准备好材料是当务之急。

“什么都可以说，什么都可以想，吐露出自己的一颗赤心，不管多么血腥的内容，都可以说。但是要始终停留于心灵的世界。这是拯救你的惟一办法。”

本多再次从内心里对勋发出呼喊。

……

审判长　饭沼被告，你说到了举事，也说到了志向……这些在供词里都谈了不少。那么你对于志向和举事之间的关联是怎么考虑的？

饭沼　……什么？

审判长　就是说，为何光有志向还不行，光有忧国之志还不够，此外还得实现举事这种违法的行为呢？说说理由看。

饭沼　好吧，这就是阳明学的所谓“知行合一”，就是要实践“知而不行，只是未知”这样的哲理。当我知道现下日本的颓废，知道封锁日本未来的暗云，知道农村的疲弊和农民阶级的苦难，知道这些均来自政治的腐败，来自以腐败谋取私利的财阀阶级的非国民性格，诚惶诚恐还知道遮蔽天皇仁慈之光的根源就在这里，那么“知而行之”就变得自然而明白了。

审判长　不要说得这么抽象嘛，长一些也没关系。讲一讲你是如何感受、如何愤怒、如何下定决心这个过程吧。

饭沼　好的。我少年时代专心学习剑道，想到明治维新时期，青年们以剑道参加实际斗争，讨伐邪恶，成就维新大业，遂对于以竹刀作为道场产生莫名的厌倦，不过那时候，自己还没有考虑应该采取何种行动。

我从学校教科书知道，昭和五年，伦敦裁军会议召开，日本被强迫接受屈辱条件，大日本帝国的安全岌岌可危，我感到国防危机严重。当时，又发生了浜口首相遭到佐乡屋氏狙击的事件。我感到笼罩日本的暗云非同小可，接着听到了先生和高年级同学关于时局的论述，自己也阅读了各种书籍。

我也渐渐地开始观察社会问题，对于世界危机所造成的持续不断的慢性的萧条局面，以及政治家的束手无策感到惊讶。

高达两百万的失业者群体，以前外出打工，所赚的钱财寄回家乡，如今回到农村，加剧了农村的穷困。听说藤泽的游行寺，舍粥救济那些缺乏盘缠徒步回乡的人，盛况空前。然而，政府对于这些深刻的问题不闻不问，当时的安达内务大臣却胡说什么：

“发放失业救济金，会产生游民和惰民，应该极力防止这种弊害。”

第二年，昭和六年，东北地方和北海道大歉收，能卖的都卖了，房子、土地也失掉了。有的全家住在马厩里，忍饥受饿，靠着吃草根、嚼橡子打发日子。村公所门前贴着告示：“有卖女儿者请来本所商谈”。有不少士兵哭着同卖掉的妹妹告别后走向战场。

除歉年之外，解除黄金出口的禁令以及紧缩财政，越发增加农村的负担，农业危机达到极点，丰苇原瑞穗国变成广大民众啼饥号寒的荒地。并且，由于进口外国大米，全国大米过剩，米价逐渐暴涨。一方面，佃农增加，生产的大米一半交租，百姓的嘴里吃不到一粒大米。农民没有一分钱，一切都是以物易物，一升米换一盒“敷岛”香烟，二升米理一次发，一百把芥菜换一盒“金蝙蝠”香烟，三贯蚕茧只值十元钱。

诚如大家所知道的，佃农和地主的争议频频发生，农村面临赤化的危险，作为皇国士兵和忠良的臣民而应召的壮丁的心胸，不能专心于爱国之念，此种灾祸甚至殃及军队。

撇开这些难局于不顾，政治一味腐败下去，财阀利用抛售美元等亡国行为，积累巨额的财富，视而不见国民涂炭之苦。我经过广泛阅读和研究后得出结果，我深深认识到，使现在的日本陷入此种境况的，不但是政治家的罪恶，那些操纵政治家以谋取个人利益和欲望的财界巨头也负有责任。

但是，我决不打算加入左翼运动。说起来有失不敬，因为左翼是一种敌视天皇陛下的思想。日本自古以来，就是敬奉天照大神、拥戴陛下为日本人大家族一家之长，和乐相亲的国家。不言自明，日本具有皇国的真正形象，具有天壤无穷的国体。

然而，如此荒废、民众啼饥号寒的日本，究竟是怎样的日本呢？天皇陛下健在，就到了这般浇季的末世，是何缘故呢？那些守侍君侧的高官，那些东北寒村号泣的农民，他们都是一样的天皇的赤子，难道这不是我天子皇朝应该夸示于世界的特色吗？陛下皇恩浩荡，我确信，拯救小民于水火的一天必将到来。日本以及日本人，如今只是稍微有点儿偏离轨道罢了。一旦时机到来，大和民心猛醒，忠良的臣民举国一致，定能使皇国恢复本来面貌。这是我曾经怀抱的希望。尽管阴云遮蔽天日，总会被风吹走，我坚信，万里晴空的日本终将到来。

但是，这样的时候却久等不来。越等待下去，越是暗云密布。就在那时，我读了一本书，受到了启示，于是心有所感。

那本书就是山尾纲纪先生的《神风连史话》。我阅读之后，和从前相比，自己简直成了另外一个人。我深知，过去那种“坐待”的态度，不是忠诚之士应该采取的态度。以往，我不懂得“必死之忠”，不知道既然

心中已经点燃忠义之火，那就意味着踏上了必死之路。那里艳阳高照，虽然从这里看不见，但身边沉淀的灰色的光亮，明显来自太阳，所以天空一角必然有灿烂的阳光。只有太阳才是陛下真正的姿影，假如身子直接沐浴于这种光明之中，民众必然欢声雷动，荒芜之地立即润泽，必然会回到往昔的丰苇原瑞穗国。

然而，阴云低低地覆盖着地面，遮蔽了阳光，天地被无情地隔绝了，本来一见面就喜笑颜开、互相拥抱的天与地，这回连那种悲哀的面容都无从相见。遍地百姓的哀怨之声无法达于天听。呼告无门，涕泣无应，悲诉无益。假若这种声音能达于天听，上天只需晃动一下小指，就能拂去暗云，变荒废的沼泽为阳光普照的田园。

谁去告知上天？谁能接受使者之大任，誓死以升天？我的回答就只有神风连志士们所信奉的祈求了。

天与地只是坐视，决不结合。为了使天地结合在一起，就必须有决然而起的纯粹的行为。为了这种果断的行为，就得超越一己之利害，献出身命。必须以身化龙，唤起龙卷风暴，以此一扫低迷的暗云，从而升上碧青的光明澄静的天空。

当然，我也曾经想借助众多的人手和武力，扫清暗云之后再升天，后来我逐渐明白，也不一定非要这样做不行。神风连的志士们，只靠日本刀就杀进现代化的步兵营。只要瞅准阴云密布、污点最浓的地方动手就行了。竭尽全力，打开缺口，即可升天。

我并不打算杀人，但是为了讨伐毒害日本的邪恶精神，必须撕去这些精神缠绕在身上的肉体的外衣，只有这样，他们的灵魂才会得以净化，还归明净、正直的大和心，和我们一同升天。不过，如果我们在破坏他们的肉体之后，不能立即果敢地切腹而死，一切都将来不及。因为，不尽早舍弃肉体，就无法完成魂魄升天这种火急的信使的任务。

揣摩圣上之心已属不忠。所谓“忠”，就是舍弃性命也应该尽忠于天皇陛下。要冲开乌云，升上天空，进入太阳中央，进入天皇陛下的怀中。

……以上就是我和我的同志从内心里发出的全部誓言。

……

——本多两眼一眨不眨地直视着饭沼的脸。他看到，随着勋的陈述，那张布满老人斑的衰老而白皙的面孔，渐渐地，渐渐地涌上了少年的红潮。勋陈述完毕，在椅子上一坐下来，久松审判长就急忙翻看文件。很显然，这是一种掩饰内心激动的无意义的动作。不一会儿，审判长开口说话了。

……

审判长　就是这些了吧？检察官有什么意见吗？

检察官　按照顺序，先针对鬼头证人说一说。关于这位证人的传讯，我想本法院是有相当了解的。但以本职看，她的证言丝毫没有意

义，尽管我还不想说是伪证，但不得不指出，日记本身的可信程度甚为可疑。关于作为判案依据的日记的证据能力，我感到很值得怀疑。还有，证言中有“姐弟般的爱”这句话，饭沼和鬼头两家经过长期交往，自然有种种感情上的考虑，饭沼被告也提到“挚爱”，可以说，就是一种相互的默契。因而，鬼头证人的证言和饭沼被告的陈述，都有一种不自然的夸张，这是令人遗憾的。本职认为，对于这位证人的唤问，不是一种适当的处置。

刚才饭沼被告的长篇陈述，总的印象是，具有强烈的空想的主观要素，乍看起来像是在热烈地畅谈志向，但在重大事情上却故意含糊其辞。举个例子，这一“借助众多的人手和武力”而举事的计划，怎么会因为在乌云上冲开缺口就获得满足的心境呢？这是一个不可忽略的飞跃。我认为这是该被告对于事件过程的故意的省略。

另一方面，北崎证人关于时间的记忆虽然有些模糊，但是关于去年十月末或十一月初，堀中尉大喝一声“好了，停止吧”这句证言，以我拙见，倒是一条重要的旁证。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这明显和饭沼被告陈述中提到的十一月十八日买刀的日期有关联。假如在买刀之前的某日晚上听到“停止吧”的喊叫，则是另外一回事，假如相反，前后就符合一致了。

……

——审判长同检察官和律师商量好下次公审的日期之后，宣布第二次公审闭庭。

---

[51] 原文作“居合”，剑道术之一。单膝立地，拔剑迅猛击倒敌方。
[52] 日本谚语：“暴风卷地来，桶店大发财。”其原因是：风起沙飞眼失明，盲人弹琴走西东，杀猫蒙琴猫儿少，家家老鼠啃木桶。
[53] 守在法庭外，不必履行任何手续，可以随时应召出庭作证的人。
[54] 法官在审理案件的过程中，心理上形成的判别或确信。

三十八

昭和八年十二月末官府临近节假日的二十六日，一审判决下来了，虽然不是本多所希望的无罪，但判决书上写道："被告免于刑事处分。"

刑法第二百零一条预谋杀人罪附款中写着："但因情况不同，可免除刑事处分"，这就是根据此规定具体活用的结果。判决书上详细说明了理由：虽然事实上认定为预谋杀人罪，但除佐和外，其余被告年龄尚轻，动机纯粹，明显是忧国之至情所驱使的结果，且谋划后执意犯罪的证据不足，故全员予以免刑。还有，佐和从年龄上说，如果是主谋，则难免判刑，但他只是中途参加谋划，又无特别指导的事实，所以同样给与免刑。

本多满怀希望，他认为，如果无罪，则检察官上诉的概率很大，目前这种方式结案，则不大可能再行上诉。不论如何，一周之内即可见分晓。

被告全部获释，各自回到亲人身边。

二十六日晚上，靖献塾举行自家欢迎宴会，本多是主宾，塾长夫妇同勋、佐和以及塾生一起举杯祝福。槙子也接到了邀请，但她没有出席。

宴会开始前，勋只是表情呆然地听着无线电广播。他听了六点儿童节目中的童话剧，听了六点二十分村冈花子的"儿童新闻"，听了六点二十五分的近卫师团军医部长关于《市民预防毒气须知》的讲演，还听了哈罗尔德·帕玛的"时事述评"，这时他被催促着只得站起来。勋回到家后，只是微笑着，什么也没说。

儿子释放归来，母亲大哭一场。她穿着洗得很光洁的下厨的罩衫，关在厨房里，手握菜刀，不停地切冬菜。为了祝贺这一天，主妇们都到厨房帮忙，由于地方窄小，母亲只是忙碌地用手指指点着，仿佛能发射出无形的光线，使得盘子里立即堆满生鱼片以及各色各样的菜肴。女人们的笑声从厨房里飘荡出来，传入勋的耳朵，他仿佛有隔世之感。

饭沼和塾生去迎接勋与佐和，回来的路上，依礼参拜了宫城前神社和明治神宫。一回到家，全家人一道，立即参拜了另一座建筑内的神殿，这些都结束之后，勋才痛痛快快地洗了个澡。感谢神明的仪式就这样结束了，全家在宴席上坐下来，想到在这个人世上，最应该感念的当数本多了。身穿花纹裙裤的饭沼远远退居末座，左右坐着儿子和佐和，向对面的本多深深低头致谢。

勋一切按照嘱咐行动，仿佛连微笑也是听从父亲的意思。他的耳畔似乎有什么在鸣叫，在喧嚣，眼前有闪光的东西在流动，长久梦想的东西送进了嘴里。五官的感觉确实远离了现实，菜肴像梦中的美味一样充满虚幻的影子。勋坐在自己十二铺席的房间里，曝露于无情的阳光之下，他突然感到这里变成一座一百到二百铺席的大厅，看到一大群人团团围坐在祝贺宴席上。他们都是自己不熟悉的人物。

本多及早意识到，勋的眼睛里没有迸射出独特的光芒。

“这也不奇怪，他还在茫然之中，我也有过同样的感觉。当然，我在里边的时间虽说不长，但呆了七天，总有一种虚脱感，没有任何解放的感觉。”饭沼笑话本多的不安，小声说道，“不用担心，本多先生。您知道吗？为了这孩子，我把今天当做怎样的喜庆日子吗？不为别的，我是想把今天当做他成人的日子加以祝贺呢。他虽然还不到二十周岁，但今天无疑是勋的一生中最激动的一天、是他获得新生的一天。从今夜开始，我多少要对他进行一些强制性的‘恶治’，使勋彻底醒悟，把他当作一个成年人进行调教。请先生理解我这个做父亲的心愿，不要从旁阻止我。”

另一方面，勋被佐和和塾生们一起围在中间，正在吃喝。佐和大声谈论狱中的故事，以此引逗大家的兴致。勋只是微笑着，不说一句话。

年轻的塾生中，最敬爱勋的津村，对这种过于轻松的说笑很看不惯，他紧紧依偎在勋身边，很想听一听他那坚冰般峻烈的谈吐。他见勋什么也不说，便一个人自言自语地说道：

“勋君，藏原干了一件坏事，你知道吗？”

藏原这个名字，如巨雷一般震动着勋的耳鼓。他一听到这个名字，四周看起来十分邈远的现实，忽然触及到感官，犹如汗湿的背心儿紧紧粘在皮肤上。

“藏原怎么了？”

“昨天我看了报纸，《皇道新闻》第一版整版刊登了这件事。”津村举出某右翼报纸的名字，“实在太混账啦！”

津村从怀中掏出一张折叠的小报，交给勋看。接着，他转到勋背后，越过正在读报的勋的肩头瞅着，将灼热的气息和愤怒的目光一起投向报纸的版面，重复道：

“实在太混账啦！”

刊登这篇报道的报纸印刷粗劣，好多字都缺笔少画。这篇报道未见于中央各报，是从伊势神宫系统和神道教有关系的报纸上转载的，内容如下：

> 去年十二月十五日，藏原参加关西银行协会会议，回来时到伊势一游，饱餐了他一向爱吃的松坂牛肉，翌日早晨，同知事一起参拜了伊势神官内宫㊟。

此外还有秘书和几个随从，但仅仅为藏原和知事在碎石子地面放置了两只马扎，给予一种特别的照顾。举行玉串奉奠时，也只给他们两人预先分配了玉串。两人站起来，手捧玉串，听着祷辞。藏原似乎忽然觉得背痒，他把玉串换到左手，准备抓挠一番，但手够不到地方，于是又将玉串换到右手，将左手绕到背后，但这样还是够不到。

祷辞还在继续，看样子还没完了。藏原踌躇了一下，为手里的玉串发愁，于是下决心干脆放在马扎上，两手绕到背后抓搔。这时，祷辞读完，弥宜走来催促两人奉奠玉。

藏原忘记自己手里已经没有玉串了，他和知事互相频频推让着，终于知事只得手捧玉串最先进去了。这时，弥宜发现藏原手里没有玉串，吓了一跳，然而为时已晚。藏原看到知事先行，自己放下心来，一弯腰坐回自己的马扎上，将放在那里的玉串压到屁股底下了。

这样的失误在神乐声中，立即被毫不显眼地处理了，不容留下使人感到奇异的空间。藏原又捧着新的玉串进去了，但是亲眼目睹此番情景的青年神官之间，有人抑制不住愤怒，他把这件事写成文章登在内部的小报上，后来再由别人交到《皇道新闻》手里。

没有比这更加亵渎神明的了，津村的愤怒是理所当然的事。尽管是一次单纯的失误，然而，在参拜的前夜吃了一肚子兽肉，既不为自己在神前失态而谢罪，而且又捧着新的玉串，在圣洁的神明的面前，在众目睽睽之下，妄想将这种不折不扣的渎神之举胡乱遮掩过去，真是罪加一等……不过，勋突然觉得这还不够该杀头的罪。想到这里，勋回过头去，看见年轻的津村这位少年炯炯有神、怒目而视的眸子，不由感到一阵羞愧。

因为内心里的瞬间的动摇，拿着报纸的手指早已没了力气，那张四开的小报一下子被佐和抢走了。

“算了吧，算了吧，忘掉那些事吧。”

谁也不知道佐和醉到了什么程度，他用肥白的腕子揽住勋的肩膀，强使他喝酒。勋这才注意到佐和那副变得阴郁而惨白的肌肤。

——酒过一巡，大家拍着手，唱着歌，表演了两三个即兴节目，塾长就下命令散会了。接着，他提议，在自己卧室里点燃被炉，由妻子温酒，本多、勋、佐和留下来继续畅饮。

本多第一次被请进饭沼的卧室，十铺席大的房子正中，安设着世上艳冶的友禅织的被炉，盖被上绣着豪华的团形花纹，本多对此颇为惊讶。但是，根据本多生来具有的敏锐的观察力，他立即感到，这是美祢流连于王朝贵族生活趣味的体现。刚才的宴席上，本多对覆盖在饭桶上的蓝底棉盖被也同样感到惊讶。

本多眼看着饭沼和妻子的关系，立即有一种直感，饭沼似乎至今没有原谅妻子的过去。那究竟是往昔她同松枝侯爵的过去，还是此后比较近期发生的过去呢？本多自己也搞不清楚。不知为何，饭沼看起来始终

流露决不原谅妻子的表情，与此相应，美祢又总是带有处处乞求原谅的卑屈的神色。尽管如此，另一方面，正如这种被炉一样，饭沼对于家中处处充斥着妻子邈远的淫荡的源流，鲜烈的淫荡的美的样式，虽然和自己的情趣相反，但一概给予默认，这倒是很奇怪的。本多以为，在饭沼心灵的深处，抑或也潜隐着对于王朝贵族趣味的乡愁。

本多被指派背倚房柱而坐。美祢一边注视着放在长火钵铜壶中的酒壶，一边用灵巧的纤长的手指尖儿抚摸着酒壶，就像不住地抚摸易于冲动的小动物一般。在本多眼里，美祢不管装得多么一本正经，看上去都永远是一位调皮的姑娘。

四个男人围着被炉，就着乌鱼子喝起酒来。

“今日勋也尽情地喝吧。”

饭沼一面给儿子斟酒，一面瞅瞅本多的表情，刚才所说的“恶治”似乎开始了。

“爸爸今天当着本多先生的面，打算说一说让你吓破胆的事。不过，你从今天开始，在身心两方面都算是个成年人了。作为父亲，今后要把你当成大人，看作是深知世俗表里的杰出的接班人。我单刀直入地问你一句，一年前你被逮捕，明显是有人报告了警察，那位告密者你知是谁吗？你认为是谁不妨直说。”

“……我不知道。”

“不必多虑，不论是谁，说出来都没关系。”

“……我不知道。”

“那人就是你这个爸爸，怎么样，没想到吧？”

“啊。”

勋当时的表情，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诧异，这使本多觉得有些可怕。饭沼在这一瞬间内，躲开儿子的视线，抢在头里问道：

“喂，你怎么想呀？将自己宝贝儿子送给警察，世上有这样冷酷无情的父亲吗？有笑着把亲儿子引渡给警察的父母吗？啊？我就这么干了。不过是边哭边干的，对吧，美祢？”

“是这样的，爸爸是哭着回家的。”

美祢从长火钵对面应合道。勋冷冷地不失礼仪地问父亲：

“爸爸，我知道是爸爸报告的警察，那么是谁告诉您我们所做的事情呢？”

饭沼的八字须微微颤栗起来，他像慌慌张张按住飞翔的蝴蝶一样，用手摸了摸胡子。

“是我自己很久以来周密的观察，你以为我的眼睛什么也看不见，那是你的疏忽。”

“是吗？”

“这没有错，不过，我为何要叫他们逮捕你呢？这一点务必要使你明白才行。

“老实说，我很佩服你的志向，认为很了不起，甚至感到羡慕。可能的话，我也想让你实现自己的意志。那也就只能眼看着你去送死，要是放置不管，你肯定这么干了，而且必死无疑。

“但是，我必须让你明白，我并非像世上的父亲一样，为了挽救儿子的性命，就连儿子远大的志向也置之不顾了。这里有一点很重要，那就是用什么办法，既可挽救儿子，又能使他了却志愿。我彻夜不眠考虑这个问题，最后想出了如今这个办法，既挽救了你的性命，从大局着眼，从长远来看，也等于最大限度地遂了你的心愿。

“懂了吧，勋？并不是只有死才算能耐。胡乱对待生命，就是不忠不义。不胜惶恐，如天皇陛下，也是珍爱每一个人的生命的。

“纵观‘五·一五事件’以来的形势，你就会看到社会上对政治腐败深恶痛绝，而对这一事件却抱有同情和喝彩。况且，你们还年轻，又很纯粹，受到同情和喝彩的因素一应俱全。再说，你们要是在举事前一步被捕受审，社会上就更会放心地为你们喝彩。比起举事后受审，你们不如在举事前夕受挫，更能成为伟大的英雄。这样一来，今后的活动也更加容易，等到真正的大规模的维新到来之际，可以成为一支不可轻侮的力量，届时堂而皇之地进行战斗。我的这种预测不会错。你们被捕后，不论是看减刑请愿书的数量，还是看报纸的评论，社会上全都倾向于褒扬你们。我的做法没有错啊，勋！

“可以说我是学着故事中老狮子的做法，为了锻炼可爱的小狮子，不惜将亲儿子一蹄子踢进山谷里。如今，你勇敢地从谷底爬上来了，可以成为独立的人了。你说是吗，美祢？”

“爸爸说的很对，勋，你真的很出色地回来了。这些都多亏你爸爸具有狮子般的情爱啊！你应当感谢爸爸，这些都是出于对你的疼爱才这么做的。”

犹如在海岸挖掘沙洞，不论如何试验，终将被潮水冲毁，本多感到，饭沼意气洋洋说出的话语，均被身边听者的不耐烦的沉默打消了。事实上，饭沼一旦说完，沉默的沙子早已遮盖了日光晶莹的水面。本多看看勋，又看看佐和。勋挺着胸脯，低着头，佐和小偷似的只顾自酌自饮。

本多不知道饭沼是否一开始就打算连下面的这些话都一起讲出来。总之，饭沼害怕沉默。

“好吧，我说的这些都属于你能理解的范围，不过，勋，要成为一个大人还须知道的更多，更多。你必须学会妇女、儿童所不能理解的各种痛苦的智慧。只有经过这一关，才能成为一个大人。过去一年，你在身体上闯过了这一关，如今还须从心灵上闯过这一关。

“从前，爸爸从未对你提起过这些，你知道靖献塾办得如此兴旺，是靠着谁的功劳吗？啊，你说说看。”

“不知道。”

“说出名字你会吓一跳，不是别人，是托新河男爵的福啊。你和佐和决不可将这件事告诉塾生，这是塾内的最高机密。就连这座建筑，事实上也是新河男爵匿名买下的。不用说，为了报恩，我也展开了各种活动。男爵到底是男爵，他没有白花那笔钱，不然，在那场倒买美元的众怒难犯的风暴中，男爵是很难平安脱身的，不是吗？”

本多又看看勋的脸色。他依旧冷冷的，没有任何惊讶的表情。本多这回不由战栗起来了，饭沼依然继续说下去：

“我和新河男爵就是这样的关系。‘五·一五事件’前夕，我曾经被男爵召去。本来，他每月都是通过秘书将钱送来，这次男爵急着要见我，看来非同小可。

“当时，男爵没有谈及金额，只把一个巨大的钱袋交到我手里，他说道：

“‘这钱不是为我自己出的，明白地说，是为藏原武介出的。不过，他那种人，不会为了买命才出这笔钱的。我因为受到藏原先生的多方照料，就瞒着他，私自拿出这笔钱来。请用这笔钱，保佑藏原的人身安全吧。如果不够，我还可以再添上一些，请讲吧。’于是我就……”

“您就收下了，是吗？”

“是的，收下了。因为我被新河男爵关心先辈的一番深情打动了，从那以后，私塾就走向了昌盛，这些你和佐和都看到了。”

“所以，爸爸就叫他们逮捕我们，以便保护藏原，是吗？”

“我估计你会这样想，这是小孩子的想法。

“对于父亲来说，不管拿到多少钱，面对毫无干系的财界巨头和自己的儿子，我知道哪个更重要。”

“您是说，这是最好的办法，既救了儿子的命，又救了藏原的命，还维护了新河男爵的面子。”

本多高兴地看到，勋的眼睛又开始燃起往昔的光焰。

“不对，这正是你浅薄的想法，你应该明白，这个世界是错综复杂的结合，只要不进入天国，人世上的这种结合就不会断绝，越想挣脱，就越是紧紧束缚着身子。但是，如果保持坚定的意志，就不会为这种结合所困扰。

“我不能受到这样的困扰，勋。

“作为我来说，不论我收取多少钱财，你如果要刺杀新河和藏原，你只管去干好了，大不了，我就去道歉、切腹。这点觉悟，在我收取重金的时候就想好了。商人收钱不交货，这就是欺诈。国士则不同，钱是钱，信义是信义，不能混为一谈。钱只当钱用，为了信义，可以切腹。仅此而已。

“说起觉悟，我想培养你具有男子汉的觉悟，所以才敢于说出这些话

来。受污而不自污，这才是真正的纯粹。谁也不可能厌弃污浊，你要永远做一个英雄好汉，勋。

“说到这里，你总该明白了，让你被捕，并非为了救藏原的命，不，甚至也不是为了救你的命。如果我当时认定你举事舍命，是名垂青史的最好办法，我会高兴地让你奔赴死地的。我之所以没有这么干，就是因为我没有这样的想法。好了，刚才说过的，我不再重复了。正因为我想到你的志向，出于疼爱儿子，我才决心让你被捕。我是强咽着血泪才下这个决心的呀。你说是吗，美祢？”

“勋，你应该感谢爸爸这番用心，不然你会遭报应的。”

勋默默低着头，醉意为他的眼角染上一缕红霞，搭在被炉上的手微微颤动。

本多从刚才起就思忖着自己该如何向勋说点儿知心话，看到这种情况，他立即明白了。

本多要对勋说的只有一句话，那是在饭沼冗长而自私的训诫的间隙里，由本多的内心冲决而出的一句话。说出这句话，一切都会瓦解，或者勋也会因此而觉醒，奋起奔向毫无畏惧的光芒闪耀的广阔原野……然而，如今要是为安慰垂首不语的勋而说出来，弄不好则会把他一生中最纯粹的一次苦恼，当成世上最为愚钝的东西看待……本多的这句话，就是想告诉勋那个转生的秘密……过去一直保守的秘密，本多本想像放生一样，让这只鸟儿展翅飞向蓝天。可是，当他看到勋再次扬起的面颊上挂满泪水，他打消了这个念头。勋像一条备受青春的焦虑所折磨的狗，他狂吼道：

“我为幻想而生，以幻想为目标而行动，也因幻想而受到惩罚……我很希望获得不是幻想的东西。”

“一旦成为大人，就能得到了。”

“与其成为大人……对了，要是转生为女人该多好。女人不必为追逐幻想而活着，对吗，妈妈？”

勋龟裂般地笑了。

“都说些什么呀，女人，有什么好？傻瓜，醉得昏了头啦？说出这种混账话来。”

美祢愤怒地回答。

——不一会儿，连喝几杯的勋，面颊贴着被炉睡着了。佐和将他扶起来，送他回自己的房间躺下。本多本想借机告辞，又有几分不放心，随后跟了进去。

佐和小心照顾勋在被窝里睡下，他一直没有说话。这时，饭沼在走廊里远远召唤佐和回去，房子里只剩下躺倒的勋和本多两人。

睡着的勋醉得满脸通红，痛苦地直喘粗气，他在沉睡的时候，依然冷冷地剑眉紧锁。突然，他翻了个身，本多听到他大声而又模糊地说着

梦话：

“遥远的南方。那里很热……在南国玫瑰红的光明之中……”

——这时，佐和来叫本多。本多心想，勋大概因为醉酒而浑身燥热，才说出这种含混不清的梦话吧。本多絮絮叨叨地嘱咐佐和照顾好勋，自己走向大门口。他竭尽全力拯救勋，今天终于获得了成功。然而，本多自己心里一点也不感到满足，这使他也觉得奇怪。

---

[55] 伊势神宫位于三重显伊势市，分为内宫（皇大神宫）和外宫（丰受大神宫），两者各不相连。

三十九

第二天，又是响晴天气。

一早，附近警察署的坪井警察走来串门，他是来看看情况的。

这位上了年岁的剑道二段，是来为署长传话的。署长希望勋依然每个星期天，前往道场指导少年剑道。

“唉呀，署长因职业关系，不便公开嘉奖你啊，可是背地里对你十分敬服。请你这样的人来指导少年剑道，向他们鼓吹日本精神，这也是家长们的希望。如果不上诉，过了新年就请上任。当然，我想是不会有上诉的。”

勋看到这位警察穿着皱巴巴的便衣裤子，想象着自己在教授少年们剑道的过程中，渐渐老去的样子，到那时，面罩后头布带节的隙缝里，露出扎着紫色线绳的白发，闪闪发亮。

警察回去后，佐和把勋叫到自己房间。

“好久没有睡在榻榻米上了，我枕着坐垫躺在上头，慢慢地翻阅一年来积攒的《讲谈俱乐部》杂志，说不出是什么心情。这倒罢了，再说，虽然处在自省时期，但像你这么年轻，一直呆在家里怎么受的了？有我和你在一起，完全可以出去走走。今晚去看电影怎么样？”

“唔。”

勋不置可否地应了一句。然后又觉得有些不近人情，接着说：

“也可以去看看朋友……”

“算了，算了。眼下还是互不见面为好。弄得不好，会说些言不由衷的话来。”

“那倒也是。”

勋没有说出自己真正要去看望的人的名字。

“你有什么要问我的吗？”

一阵沉默之后，佐和问道。

“是的，其实，父亲所说的事情中，有一处还不明白，究竟是谁把我们的事告诉父亲的呢？这事恐怕发生在逮捕前夕。”

佐和一改刚才那种轻松自在的样子，顿时陷入了难堪的沉默，这使

勋很感不安。这是毒害世界的沉默。勋实在忍耐不住，他呆呆凝望着眼前的情景：丰沛的阳光透过玻璃窗倾注在榻榻米上，给四周褪色的黄褐色的边缘镶上了闪光的指爪。

“你真想知道吗？你听了不后悔吗？”

“我要面对现实。”

“那我就直说吧。先生也早已说得很明白了。

“实际上，逮捕的前夜，也就是去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晚上，槙子小姐给先生打来电话，是我通知先生来接的。她说了些什么，我不知道。接着，先生就急着准备出门，身边也没带随从。我知道的就是这些。”

佐和的温情里含着殷勤，像是过后给冻得发抖的人，肩膀上披上一块毛毯。

“我知道你喜欢槙子小姐，我也知道槙子小姐喜欢你。槙子小姐的热情要超出你的好几倍呢。可是，她那爆发热情的手段带来了可怕的后果。

“她在法院出庭作证的时候，我看到了她的根性。我以为她是个可怕的女人。这是我真实的感觉。她为了营救你的生命献出一切，但同时她又情愿你关在牢里。你懂吗？

“而且，你应该知道槙子小姐前一次婚姻的破裂给她带来怎样的痛苦。槙子从前的丈夫是很爱她的，但又是个花花公子。要是一般女子，也就认了，一个心性高傲的女子哪能受得了。正因为她心疼丈夫，所以忍无可忍，不顾使人怎么议论，一气之下回了娘家。

“她就是这么个人，这回一旦迷上了男人，就盯住不放了。越是着迷，就越是对将来抱着不安。以前有过那段痛苦的经历，她再也不会相信男人了。到头来，她宁可让自己所爱的男人不在身旁，宁可忍受见不到男人的无限的痛苦，也要把他变成专属于自己的私有物，这种心情是很自然的。一个男人决不可能有外遇的场所，也是女人最感放心的场所，哪里去找？监狱！正因为你被她所迷恋，所以才被关进牢狱。细想想，你这辈子没白做个男人，真叫我羡慕啊！”

佐和不顾一切地继续说着，抚摸着略显白皙而浮肿的面颊，看也不看勋一眼。

“今后要叫你避开那个危险的女子，让更多可爱的女人和你交往。先生已经这么说了，还给了一大笔钱。虽说这钱间接出自藏原之手，但正如先生说的，钱是钱信义是信义。想必你还没抱过女人吧？

“今晚去看看电影吧。是去芝园馆看外国片，还是去国学院大学旁的冰川馆？那里悬挂好多千惠藏的照片呢，去看看也好。然后到百轩店喝上一杯，咱俩再赶到圆山町。先生所说的成人祝贺会一定要举办。要是有上诉就坏了，一切都要赶在那件事前头做完。”

“那件事还是等决定不上诉以后再说吧。”

“可是要是有上诉怎么办？全都泡汤了。”

“只好到时候再说。”

勋顽固地坚持着。

四十

十二月二十八日又是响晴的一天。勋犯了踌躇。第二天二十九日，是皇太子殿下举行命名典礼的日子。在这个喜庆的日子里，要是不想使当天的早报笼罩着不祥的阴云，哪怕当日仪式完毕，庆典结束后再付诸行动也许是可以的。考虑到很可能有上诉，再等下去很危险。

十二月二十九日也是个大晴天。

勋邀约佐和一起参加皇宫前举办的提灯游行，他在学生服上穿一件外套，挑着祝贺灯笼离开家门。勋同佐和在银座提早吃过晚饭，他们看见装饰得花枝招展的电车通过银座大街，写着“敬祝”两个字的彩灯，身穿制服的司机自豪地挺着镶着铜钮扣的前胸，慢悠悠从人群中向前移动。

从数寄屋桥到皇宫前，提灯的队伍人流涌动。人人手中绘有太阳旗的灯笼，映着护城河，照亮了冬日黄昏的松树。皇宫前的广场上灯火通明，驱走了浸满松林的黑暗，随处都是闪烁摇曳的灯火。“万岁”的欢呼声不绝于耳，呼喊“万岁”的人群，高擎的手中的光焰，将一张一合的嘴巴、咽喉，反衬得愈益黯淡。面孔时而向阴影里沉沦，时而又猝然凸现于闪动的光亮中。

不一会儿，佐和同勋走散了。佐和在人群中无目地寻找了四个多小时，最后回到靖献塾，报告了勋失踪的消息。

——勋回到银座，购买了一口短刀和一把有着相同白鞘的小刀。他把小刀藏在学生服里边的口袋，短刀装在外套里边的口袋。

事出紧急，他乘上出租车，到达新桥车站，赶上一班开往热海的火车。车厢很空，他一个人占据了四人的座席，从口袋里掏出剪裁下来的一页杂志，反复阅读起来。这是佐和借给他的《讲谈俱乐部》新年号上的一页。

这是一篇题为《新年前后的财界巨头》的报道。其中，关于藏原是这么写的：

> 藏原武介氏，新年前后不去打高尔夫，过年一向从简，每年一到年关休假，就一头扎进热海伊豆山稻村的别墅，拾掇他那一片骄人的橘子园。他最喜欢这样的生活。附近的橘子山大都年内采摘，惟有藏

原家一直要到过年，在充分欣赏弯弯的枝条缀满蜜橘的情景之后，才肯采摘下来，要么分送给朋友，要么寄给福利院或孤儿院。由此可见，这位被称为罗马法王的人，具有一副朴素的品格和温馨的情怀。

勋从热海站乘公共汽车，到伊豆山稻村下车。这时已经过了十点钟。周围很静，可以听到海涛的声音。

沿途经过一些村子，家家紧闭着大门，不漏出一丝灯光。海风很冷，勋竖起外套的领子。沿着斜坡走向大海，半山腰有一座巨大的石门。外头有灯。勋立即看到门牌上写着“藏原”。隔着广阔的前庭，静静立着一座宅邸，灯火明灭。周围的石墙上又围了一道篱笆。

隔着道路是一片桑园，桑园外侧的桑树上绑着一块写有“零卖柑橘”字样的白铁皮招牌，不停在风中响动。勋躲在那块招牌后头，因为他听到正对大海的迂曲的坡道上，传来一阵响声。

坡道上走来一位警察。警察慢腾腾爬上来，在门口稍稍停了一会儿。只留下一阵嚓嚓的军刀声响，又沿着墙边的小径离去了。

勋从招牌后头闪出身子，轻手轻脚斜穿过坂坡，其间，他看到下面是一带没有月光的黝黑的海水。

勋一纵身跃上石墙，没想到墙上的树木篱笆中暗暗拉着铁蒺藜网，撕破了外套的下摆。

这座住宅的庭院里，梅、松和棕榈树丛之中，浸润着直逼屋宇近旁的橘子园，像是专为取悦于主人而生长的。暗夜里，浮动着熟透了的果实的甜香。巨大的棕榈，干枯的叶子在海风里发出鸣板[注]般的响声，不住震荡着耳鼓。

一步一步地走着，脚下的泥土似乎饱含着温润的肥料，勋一点点挨近灯火明丽的宅第的一角。

这座房子屋顶是和式建筑的瓦顶结构，而窗户和墙壁则是西洋式风格，窗上悬挂着钩花窗帘。勋贴着墙根、踮着脚尖儿，清楚地看到了室内一个角落的情景。

部分的墙面是烟囱，像是西式的壁炉。勋看见站在窗前的一位女子的和服腰带。女子离开窗前，闪出一张目无表情的老脸。那位老人和服外面罩上一件焦褐色的棉坎肩儿，身子矮小、肥胖。看来，他就是藏原无疑。

他和女子之间似乎正在交谈。女子走开时手里的盘子闪着亮光，看样子是来上茶的。女子走了，房间里只剩下藏原一人。

藏原似乎面对壁炉，身子埋在安乐椅里，透过窗户，只能看到那光秃的额头，随着壁炉的火焰，不时地晃动。他一边啜着身旁的茶水，一边读书，或者默想着什么。

勋寻找入口。从院子里登上两三段石阶，那里连着房门。勋把眼睛贴在微微露出灯光的门缝上，没有上锁，只搭着一个挂钩。他从外套取

出短刀，脱掉外套，放在暗处松软的地面上。勋又在石阶下拔出短刀，扔掉刀鞘，刀身苍黑，发出凛凛寒光。

他悄然无声地登上石阶，将刀刃插入门缝，挑动挂钩。挂钩很重，好不容易挑开来，声音就像挂钟时针跑动的声响。

用不着再窥看房里的动静了。这响声想必惊动了藏原，勋猛地拧开房门的把手，一头闯了进去。

藏原背靠着壁炉站起来，但他没有叫喊。整个面孔绷得像一块薄冰。

“什么人？干什么来啦？”

藏原声嘶力竭地问。

“你在伊势神宫所犯的不敬之罪，现在要受到神罚！”

勋的声音抑扬顿挫，明朗有力，他自己抱有冷静的自信心。

“什么？”

藏原的脸上显现出一副老老实实、难于理解的表情。很显然，在这一瞬间里，他极力回忆着一切，实在想不起什么来。与此同时，他陷入一种阴森的被隔绝的恐怖里，清楚地证明他是在用疯子的眼睛盯着勋。藏原也许要避开背后的火焰，将后背移向旁边的墙壁。勋决定采取行动。

正如佐和曾经教给他的，勋猫着腰，将右臂紧紧收束于腹胁，右手紧握短刀把子，左手扼住右腕，不使刀刃向上翻转，整个身子向着藏原的身体猛冲过去。

比起刀刃进入对方体内的感觉，最先强烈感到的是刀把子顶在自己肚子上的巨大反弹力。这样还嫌不够，勋正要按住对方的肩头，打算进一步深刺下去，不料那肩头低得令人惊奇，而且按着的肌肉丝毫也不肥厚、柔和，僵硬得好似一块木板。

勋眼底下不是一张痛苦的面孔，而是一张松弛的面颜。藏原瞪着眼睛，咧着难看的嘴巴，上侧的假牙脱落下来。

勋想拔出刀来，又一时拔不出来。他有些着急。对方的体重全都压在刀刃上，藏原的身子一起以刀刃为中心，颓然崩溃了。勋终于用左手顶住他的肩膀，抬起右膝，支撑着对方的大腿，拔出了刀子。

鲜血喷涌而出，溅满勋的膝头。藏原顺着鲜血飞洒的方向朝前栽倒了。

勋转过身子，正要走出屋子。

通往走廊的房门打开了，迎面撞上刚才那个女人。女子发出惊叫，勋立即改变方向，钻出来时的房门，跑向院子。他的眼前只是浮现着那个女子吃惊地翻着眼白的残影。

勋穿过庭院，直奔大海跑去。

背后，整个府邸一片嘈杂，呼喊声此起彼伏。勋只觉得那声音和那光芒一直朝着自己袭来。

勋一边奔跑，一边摸摸学生服口袋的小刀还在。不过，他更留意手里的短刀，他只顾握紧短刀奔跑。

勋呼吸急促，两膝发软。他确实感到，一年的牢狱生活，使得腿脚变得柔弱了。

——按照常规，橘园总是种植在面朝大海的梯田上。藏原家的橘园却似摆放小偶人的木架，一棵棵橘树分别种在一个个单独的台地上，周围垒着坚固的石栏。无数个台地以各自微妙的角度承受着阳光，参差着面向大海倾斜。平均八九尺高的橘树，根部一律包裹着稻草，枝条从根干向四方扩展。

勋从一块田地奔向另一块田地，但不管到哪里，黑暗中压弯枝头的橘子，总是遮挡着去路，使他辨不清方向。勋一直努力不使自己迷路，本来觉得大海就在附近，就是很难到达海边。

不久，他终于钻出橘园，视野顿时开阔起来，眼前只有大海和天空。紧连着断崖的石阶，一直连接着橘园外的木栅栏门。

勋摘掉一只橘子，此时他发现手中的短刀没有了。或许奔跑时不住用手抓住树枝，以免枝条刮破脸孔，就在这当儿，短刀丢失了吧。

栅栏门立即敞开了，可以看到石阶下边，飞扬的白沫咬着岩石。勋第一次体验到海潮的轰鸣。

橘园外头，不知是不是也属于藏原家所有。这里有古木苍郁的悬崖，一条小路穿过茂密的树林。勋实在跑累了，但还是进入这条小路，不顾枝叶扑打着脸孔，一个劲儿向前奔跑。脚上缠满了蔓草。

不久，他来到山崖上一处深挖的洞穴旁边，一看，这里有一块被浸润的布满青苔的岩石，一株上下虬曲的常绿树，低垂着粗大的枝条，遮蔽了那块洼地。一条纤细的瀑布顺着长满羊齿苋的岩石蜿蜒地流泻下来，穿过草丛，似乎奔向大海。

勋藏身于此，平静一下剧烈的心跳。耳畔只有潮水的喧骚和海风的呼啸。他只觉得咽喉干得厉害，胡乱剥掉橘子皮，整个儿填进嘴里。他感到一股血腥气，原来橘子皮上粘着干涸的血块儿。

不过，这血块儿还不至于妨碍果汁润喉的甘甜。

透过枯草、干枯的芒草，透过眼前垂挂的常绿树的簇簇枝叶和蔓草，前方有夜的海。虽然没有月，海映照着空中的微明，闪耀着黝黑的光亮。

勋打坐在阴湿的土地上，脱去了学生服上衣，掏出内侧口袋中的白鞘小刀。当他弄清这把小刀确实还在的时候，浑身感到石头落地般的安然。

学生服下穿的是毛线衫和内衣，当他脱去上衣时，寒冷的海风冻得他直打哆嗦。

“离日出还早呢，不能这样傻等下去。没有升起的太阳，没有高大的松树树荫，也没有灿烂的大海。”

勋想。

脱掉毛线衫，半裸着身子，反而抖擞起来，不再觉得冷了。他松一松裤带，露出肚子。他拔出小刀的时候，橘园里响起杂沓的脚步声和喊叫声。

“到海边啦，定是乘船逃走啦！”

勋听到有人尖着嗓子喊叫。

勋深深呼了口气，左手抚摸着腹部，闭上眼，将右手里的刀刃抵住肚子，左手指尖儿定好位置，右腕憋足力气直刺进去。

刀刃突入腹部的瞬间，红日在眼睑内冉冉升起。

第二卷终

---

[56] 原文作“鸣子”，田中驱鸟的响板。

译后记

《奔马》发表于一九六七年一月发刊的《新潮》杂志二月号上。作者完稿于一九六六年十二月，接着便乘夜班火车到熊本旅行去了。如果说《春雪》的风格是柔美的，那么《奔马》则显出了暴烈。通篇以前一卷主人公松枝清显“转生”饭沼勋为轴心构思故事，人到中年的本多繁邦，代表法理的世界，只是作为陪衬，生活于同英雄少年相对峙的伦理体系之中。小说中的勋，从小磨练剑术，获剑道三段。年龄稍长，则以《神风连史话》为人生理想，网罗同道，秘密组织昭和神风连，企图暗杀财界巨头。事泄被捕后，赢得社会各界的同情，随后在法理和爱情的救助下获释。但勋雄心不死，又私自行动，杀死财界巨头藏原，遂了终生之愿。最后切腹自刃。

《奔马》所张扬的是以武士道为主调的所谓“日本精神”，天皇、神道、联队、军部、大和魂，切腹、自刃、杀戮、热血、烈火……，所有这些词儿交杂混合在一起，编织出一幅残酷而阴惨的画图。

本书翻译于二〇一二年下半年。上半年译完三岛自选短篇集《殉教》，接着又翻译太宰治《斜阳》。六月开始集中译《奔马》，十月底告罄。列岛有人闹事，两国关系正值多事之秋，此书似乎给了我一些新的启示，促我警醒，进一步加深了对日本国民性的再认识。

三岛毕竟是文学家，和那些心怀叵测的所谓政治家不一样，我们似乎应该站在文学的立场看他，看他的作品。

三岛文学的意义，较之作品内容，似乎更在于文字，在于他那汪洋恣肆、波谲云诡的表达艺术。

翻译三岛，译者时时受到原作文字的考问与追逼，不得不倾其全部语言库存，以便应接作者那些纷至沓来、细针密线的叙述和奇思妙幻的描写。

没有这些，三岛就不成其为三岛了。

译者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立冬之日


三島由紀夫
"丰饶之海" 之三
XIAO SI
晓寺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书籍信息

书名：丰饶之海之三·晓寺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版次：2015年10月第一版
ISBN：978-7-0201-0564-9

第一部

一

曼谷正逢雨季，空气中始终含蕴着轻盈的雨滴，纵然阳光普照，时常也有细雨飘零。然而，空中总能窥见一片蓝天。有时太阳周围云层密布，但云的外围的天空却灿烂辉煌。骤雨到来之前，天空一派灰黑，阴森可怕。这种孕育着某种暗示的黑色，覆盖在随处点缀着碧绿椰子树的低矮的街衢之上。

“曼谷”这个名称源于阿瑜陀耶王朝时代，因为这里有许多橄榄树，自那时起就称为曼（城）谷（橄榄）了。古代又称“天使之都”。这座海拔不到两米的城市，交通全靠运河。说是运河，其实是建筑道路时挖土后形成的河道。掘土建房，则出现了池塘。这种水池自然同河道连成一气。这种所谓的运河四通八达，全都流向万水之本的湄南河——这条在太阳映照下和当地居民的肌肤同样具有焦褐色的河流。

市中心部有带着露台的三层楼的欧式建筑，外国人小区则多是两三层楼的砖瓦楼房。但是，最能代表这座美丽城市的特色的街道树，随着道路的扩建，随处遭到砍伐，一部分柏油路也正在铺设中。有幸剩下来的合欢树，深深遮蔽道路上空，阻挡着酷烈的阳光，分布着葬仪上黑纱一般的浓荫。那些被晒得发蔫的草木，经过一阵雷鸣骤雨之后，俄而获得复苏，又凛凛然挺直了叶尖儿。

街上热闹的情景，令人想起中国南方的某座城市。数不清的二人乘坐的敞篷三轮车来来往往；时而看到来自挽甲必（Bang　Kapi）周围水乡的人，牵着背上站着乌鸦的水牛悠悠通过；染上麻风病的乞丐，裸露着黑幽幽斑点似的光亮的皮肤，躲在幽暗的角落；男孩子们光着屁股到处乱跑；女孩子们腰里缠着金属制蛇纹图案的兜肚；朝市上贩卖稀有水果和鲜花；华人街的金店的店头，悬挂着帘子般纯金的链子，璀璨夺目。

然而，到了夜晚，整个曼谷城一任交给月亮和星空。且不说自行发电的酒店，城内各地只是拥有多功能电压器的有钱人家，才像过节一般灯火辉煌。其余多数家庭使用油灯或点燃蜡烛。沿河房屋低矮的居民，家家只靠着佛坛上一根蜡烛过夜，只能看到佛像的金箔在竹编地板的深处闪着朦胧的光亮。佛像前燃着粗大的焦褐色的线香，对岸人家的烛火映射在河水里，那摇曳不定的灯影，不时被过往的驳船的影子所掩没。

前年，也就是昭和十四年，暹罗改国号为泰国[注]。

——曼谷称为东方威尼斯，但并非根据外观上的对比。这两座城

市，在构造和规模上都无法相比。这种称呼的根据是：其一，两城都有无数条运河构成的水上交通网；其二，双方都有数不清的寺院，而曼谷的寺院达到七百座。

高耸于绿树之上者皆为佛塔。这些佛塔最早迎接朝阳，最后送走晚霞，有太阳的日子，不住变幻着各种颜色。

十九世纪，拉玛五世朱拉隆功大帝建筑的云石寺，虽然很小，但最为新颖、华丽。

当今的拉玛八世阿南塔·玛希敦陛下，于昭和十年十一岁时即位，不久赴瑞士洛桑留学，如今十七岁，仍在那里勤奋学习。他不在国内期间，銮披汶首相独揽大权，摄政府只在形式上进行咨询。摄政由两人担任，第一摄政为阿契特·阿帕殿下，他只是点缀；第二摄政为比里·帕侬荣，掌握着摄政的实权。阿契特·阿帕殿下，既有闲暇又笃于佛事，经常参拜各地的寺院，一天晚上，他传旨要拜谒云石寺。

寺院位于佛统路夹岸长满合欢树的小河畔。

一对石马护卫着大理石的寺门，门上的冠饰犹如古代高棉式样的白色火焰般的结晶，红锈斑驳的门扉大敞着。由门口径直通向本堂的石板道左右是碧绿闪亮的草坪。草坪中央耸立着两座古代爪哇式样的小亭阁。修剪成浑圆形的灌木开满了鲜花，亭子的飞檐上立着白色的狮子，脚踏火焰，张牙舞爪。

本堂前面的印度大理石白色圆柱和守护两旁的一对大理石狮子，以及西洋风格的低矮的石栏，连同一式的大理石墙面，映着夕阳，耀目争辉。不过，这只是一幅反衬着众多的金黄和朱红花纹的纯白的画布。尖儿呈圆拱形的窗户，显露着内侧的印度红，外侧则包裹着繁琐的燃烧似的金色的火焰。殿前的白色圆柱，从柱头饰物开始，突然缠绕着金色灿烂的圣蛇，重重叠叠高悬的红色琉璃瓦飞檐，周边镶嵌着昂着镰刀头的金蛇的行列。屋脊尖端金色的神经质的蛇形鸱尾，竞相翘向蓝天，犹如女靴尖利的足踵，朝着天空奋然踢去。在热带的阳光下，这一派金黄反而显得黯然失色，好似屋脊上嬉戏着的惹人眼目的白鸽。

然而，渐渐的，渐渐的，仿佛受惊似的唿哨而起的银白的鸽群，飞向次第忧色深沉的天空，变得煤烟一般黝黑。原来那鸽群就是寺院反复装饰着的独具匠心的金色的火焰所腾起的煤烟。

庭院内有几棵椰子树，看上去突兀不动，令人吃惊。这种“喷泉树”弯成弓形，对着天空喷洒着几股绿色的飞沫。

植物、动物、金属、石子和印度红，一同混淆于明光之中，融合，跃动。就连守护玄关的一对巨大的雪狮子，那大理石的鬣毛也能像向日葵一样。那葵花子般的牙齿，密密实实排列在张开的巨口之内，狮子的面颜也就是怒放的白皙的向日葵花朵。

阿契特·阿帕殿下乘坐的劳斯莱斯[注]轿车抵达门前。左右草坪上小亭阁周围早已严阵以待的身着红色制服的少年军乐团，正鼓胀着褐色的脸颊，吹奏着军乐。刚刚擦得锃亮的圆号的漏斗，将他们身上红色的制服

映射出小小的影像。在热带的阳光下，再也没有比这种乐器更加适合演奏的了。

穿着白色上衣的卫士，跟在后头，打开草绿的阳伞罩在殿下的头顶上。殿下一身白色的军服，佩戴着勋章，在手捧布施、攀着蓝色衣带的侍从以及十多个禁卫兵的护卫下，走进寺院。

按惯例，殿下参拜二十分钟结束。其间，人们头顶烈日，站在草坪上静候。不一会儿，殿内传来中国胡琴的乐音，其中交混着铜锣的声响。此时，那个撑伞的卫士，扛着那把顶端精心装饰着金色佛塔的伞站立在门口，四个禁卫兵头戴僧帽般耷拉在颈项上的帽子，排立在石阶上。殿内无法看得分明，从阳光炫目的门外，只能窥见晦暗的内里烛火摇曳，从那里频频传来诵经的声音。早些时候的锣鼓也渐次昂扬，最后铿然一声锣，音乐戛然而止。

卫士张开草绿色的阳伞，恭恭敬敬罩在走出来的殿下的头顶上。近卫兵们举刀敬礼。殿下疾步走出寺门，乘上那辆劳斯莱斯。

不久，群众目送殿下远去之后解散了，军乐队也走了，寺院又缓缓迎来傍晚的安息。僧侣们披着袒露褐色右肩的金襕僧衣，有的到河岸上读书，有的聊天儿。河面流淌着枯萎的红花和腐烂的瓜果，映射着对岸成排的合欢树以及绚烂的云霞。太阳沉没到寺院背后了，草坪上笼罩着暮色。不一会儿，寺院的大理石圆柱、狮子和墙面在暮霭里浮现着灰白。

* * *

例如卧佛寺。

十八世纪末，拉玛一世建立的这座寺院，塔堂林立，人们必须一个接一个穿过狭窄的空间。

那烈日，那蓝天。然而，本堂回廊巨大的白色圆柱，犹如白象的下肢一般污秽。

佛塔装贴着细密的陶片，彩釉在太阳底下灼灼耀眼。紫色的大佛塔一级级镶嵌着暗褐色的瓷砖，描绘出无数花朵的数不清的陶片，于紫褐的底色上连缀成黄、红、白的花瓣儿，仿佛在半空里竖立起一卷陶瓷制作的波斯地毯。

大佛塔一旁又有一座绿色的塔。一只怀孕的母犬，拖着沉重的暗红色长满黑斑的乳房，东倒西歪地走过被阳光的铁锤击碎的磨损的石板路面。

涅槃佛殿巨大的金色卧佛，蓝、白、绿、黄的陶枕上，枕着密如丛林的高高的金色发髻。金色的长臂支撑着佛头。晦暗厅堂内对面的一端，远远闪耀着金黄的足踵。

佛的足心镶嵌着精美的螺钿，黑底上分成许多细小的格子，这些格子内用珍珠母分别制作成牡丹、贝壳、佛具、岩石、池沼的莲花、舞女、怪鸟、狮子、白象、龙、马、鹤、孔雀、三帆船、虎和凤凰等图案，表现佛祖的事迹。

敞开的窗户，好似磨光的黄铜板一般灼人眼目。菩提树下，走过一群露出褐色的右肩、身披橘黄色僧衣的僧人。

酷热难当。户外，仿佛空气本身也染上了热病。绿油油的红树将无数气根垂入佛塔间沉滞的水池。鸽子在池中的小岛上游玩。岛上的岩石涂着蓝色，岩面上绘着一只大蝴蝶，岩石顶端放置着一座不祥的黑色小塔。

还有，例如本尊以绿宝石佛而闻名的守卫大王宫的玉佛寺。

这座寺院自一七八五年营建以来从未遭受毁坏。

雨天里，左右两座金塔坐落的大理石台阶上，金色的半女半鸟灿然闪亮。朱红的琉璃瓦和碧绿的边缘，在明亮的雨滴里越发光艳夺目。

玛哈曼达帕回廊的墙壁上蜿蜒地绘满了《罗摩衍那》故事的连环画。

较之富有德行的罗摩本人，具有风神光辉的儿子、猴神哈努曼，随处活跃于整个画面之上。长着茉莉花牙齿的黄金丽人西塔，被凶恶的罗刹王拐走了。罗摩在众多的战斗中，圆睁着伶俐的双眼，奋力拼搏。

南画风格的山峦和初期威尼斯画派灰暗的背景前，绘制着彩色鲜艳的殿宇、猴神和妖怪的军士；彩虹色的神骑着凤凰在幽暗的山水上面飞翔；金衣人手持皮鞭抽打一批着衣而坐的马；海里的怪鱼猝然冒出头颅，欲袭击桥上的军队；远方有清幽而蔚蓝的湖水；躲在茂草中的猴神，拔剑注视着穿过蓊郁的密林悄悄走来的金鞍白马。

* * *

“您知道曼谷的正式名称叫什么吗？”

“不，我不知道。”

“名字是这样的：库伦格·泰普·普拉·马哈纳空·阿蒙·拉塔那库辛·马欣塔拉·西阿尤塔亚·马富马·波普·诺帕拉·拉查塔尼·普利劳姆。”

“是什么意思？”

“几乎翻译不出来，就像这里寺院的装饰，徒见金碧辉煌，徒显繁文缛节，只不过为了装饰而装饰罢了。

“库伦格·泰普，是‘首府’的意思。波普·诺帕拉，是‘九色金刚石’，拉查塔尼是‘大城’，普利劳姆是‘心地善良’的意思。挑选这些华丽美艳的名词和形容词，就像把宝石串成项链一样。

“臣下对国王陛下回答‘是’，按照这个国家的繁杂礼仪，用这样的说法：

“普拉普特·乔·卡·科拉普·普洛姆干·萨伊库拉欧·萨伊·库拉莫姆。这句话翻译过来就是‘诚惶诚恐顿首顿首’的意思。”

——本多深深靠在藤椅上，好奇而又随意地听菱川神聊。

五井物产委派这位无所不晓、却又龌龊不堪的破落艺术家为本多充当翻译兼向导。年届四十七岁的本多认为，客随主便，尤其在这个炎热的国度，是自己对自己的礼让。

本多是应五井物产公司的邀请来曼谷的。在日本谈妥一笔生意，根据日本法律签订合同之后，在外国因索赔发生争议时，即便案子提到外国法庭上审理，也会产生国际私法上的问题。何况外国律师对日本法律一概不知。逢到这种时候，时常会从日本邀请具有权威的律师，向对方律师详细讲清日本法律，以便有助于打赢官司。

这年一月，五井物产向泰国出口十万箱“卡洛斯”解热剂，其中三万箱受潮变色而失效。事情发生在有效期之内。这种关系民事诉讼的不法行为，应该按照不履行债务加以处理。但对方却以刑事案件的欺诈罪提起诉讼。五井物产对于药品承包公司所发出商品的瑕疵，当然应负民法七一五条中的“无过失赔偿”的责任。这种国际私法上的纷争，无论如何，都需要像本多这样有能耐的本国律师的襄助。

本多被安置在曼谷最负盛名的东方酒店（当地人称为东洋宾馆）的一间居室，这里可以眺望湄南河美丽的风景。房间天花板上虽说有白色的大吊扇送风，但是到了晚上，他就走到河边的庭院里，贪婪地享受河风仅有的一丝清凉。本多一边同前来陪伴他夜游的菱川饮着饭前酒，一边听凭菱川畅谈下去。慵懒的本多，指头拿着汤匙都显得重，至于同菱川搭话，比起一只银匙就更显得重似千斤了。

太阳从河对岸晓寺的彼方沉没下去了，然而，广大的晚霞映衬出两三座高塔的剪影，此外，尽情占据了吞武里密林平缓景观上浩渺的天宇。碧绿的密林，此刻如海绵般包蕴了光线，化作一派真诚的翠绿。舢板纵横，群鸦噪晚，河水沉滞不动，变成脏污的玫瑰红。

“一切艺术都是晚霞啊。”菱川说。他在陈述一件事情时，通常总是先顿一顿，以便窥视对方的反应。较之他的哓哓不休，本多对他这种故意卖关子的停顿更加反感。

菱川生着同泰国人一样黧黑的面孔，但泰国人的肌肤并不像他那般纤弱、憔悴。他使自己一侧的面颊映着对岸的残曛，反反复复地述说着。

“所谓艺术，就是巨大的晚霞，是一个时代一切美好事物的燔祭[注]。长久延续而来的白昼的理性，由于晚霞那种无意义色彩的浪费而消泯，被看作永无止境的历史，也突然觉察自己的终末。美充塞于眼前，使得人世间所有的行为变作徒劳。遥望那绚丽的晚霞和狂奔的彩云，‘更好的未来’之类的谰言顿然褪色了。眼前的东西就是全部，空气充溢着色彩的

毒素。什么开始了？什么也没有开始。有的只是终结。

“这里根本没有什么本质的东西。诚然，夜是有本质的。这是宇宙的本质，是死和无机物存在的本身。白昼也有本质。人的一切都是属于白昼的。

“所谓晚霞的本质等是不存在的，那只是游戏，是一切形态同光和色无目的而严肃的游戏。请看那紫色的云，大自然很少举办浓紫等色彩的盛筵。夕暮的云霞是对左右对称的污蔑。此种秩序的破坏，是同更根本的破坏结合在一起的。假若昼间悠悠的白云，变成道德崇高的比喻，那么可以为道德涂上色彩吗？

“艺术比任何人更早预见每个时代最大的终末观，并准备亲身加以实现。在这里，美酒佳肴，玉体彩衣，大凡这一时代人们对于所能想到的最大限度豪奢的追求，都一起获得完美的终极的体现。所有这一切，都期盼着一种形式，一种短时间里使得人的生活被劫掠尽净和席卷一空的形式。那岂不就是晚霞吗？它为着什么？其实，它什么也不为。

“最微妙的东西，最细枝末节的、富于神经质的美的判断（我是指云彩边缘无可形容的、芳醇的橘黄的曲线），同广袤天空的普遍性相互关联，将最内面的东西通过色彩显露出来，再同外部结合在一起，那就是晚霞啊！

“就是说，晚霞在表现，惟有表现才是晚霞的机能。

“人的一点点羞耻、喜悦、愤怒、不快，形成天空的规模。人的内脏通常看不到什么色彩，由于施行大手术，从而外向化，扩展到整个天宇。最细微的关怀和殷勤，同世界之苦相结合，到头来，苦恼本身变成瞬间的狂躁，人们白昼所怀抱的无数小理论，卷入天空感情的大爆炸以及由此所引起的华丽感情的恣意放纵之中。人们觉察到一切体系的无效。就是说，这些都被表现出来了……持续了十多分钟……接着，结束了。

“晚霞是迅速的，它具有飞翔的性质。说起晚霞，其实是这个世界的翅膀啊！犹如振翅飞行中吸食花蜜的蜂雀，不时闪动着彩虹的羽翼，世界从墙缝里窥见了飞翔的可能性，晚霞下面的物象都在陶醉与恍惚之中交相飞舞……然后坠地而死。”

——本多一面漫不经心地听着菱川的谈话，一面朝河对岸望去，暮霭沉沉，天空只在地平线上保留着些微的光亮。

一切艺术都是晚霞吗？而远方就是晓寺！

* * *

本多昨天早晨起个早，雇船到对岸参谒了晓寺。

去晓寺的最佳时刻就是赶在日出时分。周围的天色尚在微暗中，只有塔的尖端享受着光明。前方吞武里密林百鸟喧呼，鸣声聒耳。

越走越靠近，他逐渐看清了这座塔上密密麻麻镶满无数枚红蓝等颜色的中国制彩绘瓷碟。有几段是用栏杆间隔开的，一层的栏杆是红褐色，二层是绿色，三层是紫褐色。镶嵌的无数瓷碟上描绘着花朵，有的以黄色的小碟做花蕊儿，周围用瓷碟摆成花瓣儿。有的将淡紫的瓷杯反转过来做花蕊儿，围上一圈儿彩绘的瓷碟做花瓣儿。这些瓷碟花朵高悬天际，接连不断，而叶子皆由瓷瓦组成。而且，白象们的鼻子从塔顶向四方垂挂。

这座塔重重叠叠，反反复复，使人看了感到窒息。那充满色彩和光辉的高度，层层堆积，细细刻画，直达塔顶，头顶上仿佛压抑着多重的梦境。陡峭的阶梯，无间隙地深深埋在花纹里，每一层都由人面鸟支撑。那一层一层的塔身，都被多重的梦、多重的期待和多重的祈祷压碎了，一方面又重新堆积，向空中扶摇直上，再度造就一座色彩绚丽的佛塔。

那千百只瓷碟所形成的千百个小小的镜面，迅速承接住从湄南河对岸最初照射过来的曙光，这座巨大的螺钿装饰，立时散射出灿烂的光辉。

这座塔永恒存在，一直起着以色彩作为晨钟的作用。那轰鸣着迎接黎明的色彩！它具有和黎明同等的力量，同等的厚重，同等的破裂感。

赤褐色的朝霞照射着土红色的湄南河，这座辉煌的佛塔投影于霞光之中，预示着这一天又是个炎热的日子。

＊＊＊

“寺院看得够多的了，今夜陪您到一个有趣的地方去。”

本多茫然地遥望着暮色笼罩的晓寺，菱川对他说道。

“卧佛寺、玉佛寺，您已看过了，参拜云石寺不也顺道看了摄政王参拜的场面吗？昨天早晨，又去看了晓寺，照这样简直没个完。看了以上这几处也就足够啦。”

“是啊。”

本多暧昧地回了一句。他一直沉浸在冥想中，讨厌别人打扰。

当时，本多想起那本很久没有触摸过的清显古旧的《梦日记》，放进了包里，以便旅途无聊时再看一遍。到这里之后，因为天气炎热，心情郁闷，一直没有阅读。然而，过去读后留下来的那种梦中鲜丽的热带风光，依然清晰地印在脑里。

本来，繁忙的本多，此次应邀到泰国来，并非只是为了公务。他通过清显认识了暹罗两位王子，在他多愁善感的年龄，详细旁观了王子和月光公主恋爱的悲惨结局，以及那只翠玉戒指丢失的经过，那种作为旁观者亲自发现的强烈印象，使得那朦胧的记忆的图画，越发稳固地保留在坚实的画框之内。他早就下了决心，自己一定找时机去一趟暹罗！

但是另一方面，四十七岁的本多，内心里不知不觉染上一种习性，对于那些纤细的感动保有警惕，能够立即嗅出其中包含的欺瞒与夸张。那是自己最后的热情，本多回忆着。为了营救清显所转生的勋，他抛却职务时的那份热情……而且，他尝到了“拯救他人”观念的彻底失败。

自从再也不相信拯救他人的观念之后，他反而成了一个极有才能的律师。自从抛弃了热情，对于他人的拯救越来越获得成功。不论民事或刑事，他只接受富人们的委托。本多家里，比起父辈更加富裕了。

既摆出亲自代表社会正义的面孔，又甘愿做一位沽名钓誉的贫穷律师，这本身就是非常滑稽的事。本多对于法的救助的限度深有体会。说实在的，付不起律师报酬的人，没有犯法的资格；然而很多人却错误地出于需要和愚昧而触犯法律。

有时看起来，赋予广大人性以法律的规范，是人所能想到的最为不逊的游戏。如果说，犯罪产生于需要和愚昧，那么是否可以说，作为法的基础的习俗也是如此呢？

那桩以勋的死而终结的昭和神风连事件之后，类似的事件接连不断。昭和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发生的“二·二六事件”[注]以来，虽然国内的骚乱获得平息，但此后爆发的“中国事变”[注]，长达五年尚未解决。再加上，日、德、意三国同盟刺激了列强，人们不断谈论着日美战争的危险。

但是，本多对时世的推移、政治的纠纷以及战争的迫近，既不抱有任何兴趣，也不感到一喜一忧。他的内心深处，某种东西崩溃了。时代如骤雨一般喧嚣，众多的人逐一经受雨点的扑打，千万遍濡湿着各个命运的小石子。本多明白，没有任何抑制这种骤雨的力量。但是，不管哪一种命运，都无法确定其结局是否悲惨。历史的前进，时常满足一部分人的愿望；同时违悖另一部分人的愿望。尽管有各种悲惨的未来，都不会背叛所有人的愿望。

虽说如此，但也不能认定本多已经变成一个虚无的具有阴暗心理的人。相反，他比从前更加快活，更加乐观了。他改变了审判官时代那种小心翼翼、擦着榻榻米走路的言行，衣着自由多了，居然穿起时髦的花格子上装来了。谈笑风生，举止豁达。只是来到这个炎热的国度后，再也不想开玩笑了。

他的面孔，符合他的年龄，表现出一种深沉而凝重的神色。青年脸上简洁而平明的线条早已消失，洗晒的棉布似的肌肤，增添一层缎子般奢侈的厚重。本多深知自己决非一位帅哥，所以对于这种不明年龄的外表还算满意。

再说，如今的他，比青年更加保有确定的未来。青年们动辄对未来喋喋不休，只能说明他们还没有将未来据为己有。有所失才能有所得，这正是青年们所不能理解的拥有的秘诀。

正像清显不能推动时代一样，本多也不能推动时代。过去是死于感情的清显的时代，现在不同了，青年死于真正行为的战场的时代已经迫

近了。其先驱就是勋的死。就是说，转生的两位青年，各自战死在相反的战场上。

那么，本多呢？本多根本没有想死的样子！他既不热烈期望死，也不躲避突然袭来的死。然而，眼下突然来到这个热带地区，终日置身于火箭一般灼热阳光的曝晒之下，犹如遍地繁衍的草木，欣欣向荣地迎接辉煌的死亡。

“从前，说起来已经是二十七八年以前的事了。暹罗两位王子来日本留学的时候，我曾和他们有过一段亲密的交往。一位是拉玛六世的弟弟帕塔纳迪特殿下，另一位是他的堂弟、拉玛四世的孙子库利沙达殿下。不知道他们现在怎么样了，我这次到曼谷来，真想去看看他们。不过，他们也许早已把我忘了，所以贸然前往，总感到有点儿……”

“您怎么不早说呢？”无所不知的菱川，似乎埋怨本多不该这么客气，“不论什么事，只管问我好啦，我很快就能给您满意的答复。”

“你是说，我可以去拜访两位王子喽。”

“那还不行。他们两位是拉玛八世陛下最信赖的伯父，经常随陛下到瑞士的洛桑去。王族的要人们大都到瑞士去了，宫殿里空荡荡的。”

“那太遗憾了。”

“不过，有一种可能，您或许可以见到帕塔纳迪特的家人。说也奇怪，殿下最小的公主刚满七岁，一个人留在曼谷。她住在小小的玫瑰宫，身边只有宫女照顾，就像关禁闭一般，怪可怜的。”

“那又是为什么呢？”

“因为带她到了外国，要是被人看出头脑有些不正常，会给王室丢丑。听说这位公主打从懂事儿之后，总是说她不是泰国王室的公主，而是日本人转世，自己真正的故乡是日本。不管别人怎么劝，都改变不了她的主张。别人稍不同意，她就哭闹不休。所以，宫女们都一致维护她的这个幻想，照顾她长大成人。大家都这么传说呢。拜见公主很困难，既然先生有那层关系，只要说得进话去，事情也许能成。”

---

[1] 一九三二年六月，人民党发动政变，建立君主立宪政体（参见前卷《奔马》）。一九三八年，銮披汶执政，一九三九年六月更名为泰国，意为“自由之地”。一九四一年被日本占领，泰国宣布加入轴心国。一九四五年恢复暹罗国名。一九四九年五月又改称泰国。

[2] Rolls-Royce，英国航天发动机制造公司生产的高级轿车。

[3] 古代犹太教因习，将祭坛上全部动物烧死以奉神明。

[4] 一九三六年二月二十六日，陆军皇道派青年将校率领一千五百名军人进攻首相官邸，发动军事政变。三天之后遭到所谓“不流血镇压”。其后，军部政治统治力量强化。

[5] 指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发生的“卢沟桥事变”。

二

听到菱川这番话，本多不打算立即去拜望那位可怜的神经有些不正常的小公主了。

本多知道，她就住在那座金碧辉煌的美丽的小寺院般的宫殿里。他想，寺院不会飞走，公主也不会飞走。这个国家，疯狂就像建筑，又像跳得没完没了的单调的金色的舞蹈，极尽华美，永不停歇。本多打算，过几天要是还有这个愿望，那时再去拜见也不迟。

或许这种拖延，一半来自热带的抑郁，一半来自无可争辩的年龄。本多已经增添了白发，眼睛也模糊不清了，好在年轻时有过轻度近视，所以还不至于戴老花镜。

到了本多这个年龄，对于诸多事物，已经可以按照自己所掌握的各种法则，运用一定的尺度加以衡量了。天地异变等自然灾害自当别论，历史事件的产生，不管多么出乎意料，实际上都有前兆长久逡巡，宛若接受欢爱之前的姑娘，带着半推半就的心情。那些能立即回应自我的心愿、以自我所要求的速度到来的事物，必然带有伪劣品的异味儿，故而，最要紧的是，用历史的法则规范自己的行动，万事都抱着从容不迫的态度。那些想要而不得入手、一切意志尽皆无效的事例，本多早已司空见惯。无意而得之，有意而不得。就连看起来一切都按照自己的欲求、自己的意志的自杀，勋为了做得尽善尽美，在监狱中待了整整一年。

然而，细思之，勋的暗杀和自刃，以至于“二·二六事件”，犹如星斗阑干的夜空，最先光耀于西天的清朗的长庚星。这些人确实看到了黎明，但他们所显现的却是黑夜。而且，现在时代总算摆脱了暗夜，迎来不安而燠热的早晨，然而这样的早晨并非他们中任何一个所梦想的早晨。

日、德、意三国同盟触怒了一部分日本主义者[注]以及亲法派和亲英派，然而，那些崇拜西洋、崇拜欧洲的大多数人自不必说，同时也受到老牌泛亚论者的欢迎。他们认为，这不是同希特勒，而是同日耳曼的森林相好；不是同墨索里尼，而是同罗马的万神殿结婚。这是日耳曼神话和罗马神话以及《古事记》的同盟，是雄性的美好的东西异教众神的亲和。

本多当然不会服膺于这种罗曼蒂克的偏见。但时代明明颤栗般地热衷于某种事情，正在梦想着什么，所以，他离开东京一到这里，猝然来

临的休息和闲暇，反而唤起疲劳，内心里不由自主沉湎于对过去的回忆中。

曩昔，他和十九岁的清显交谈时，曾主张“只有关系历史的意志，才是人类意志的本质”，本多至今没有舍弃这个观点。不过，十九岁青年对自己的性格所抱有的本能的危惧，有时会成为惊人而正确的预见。当时，本多虽然具有这样的主张，但他同时对自己与生俱来的意志的性格表示绝望。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绝望越发强烈，最终成为本多的痼疾。然而，他的性格并没有因此而产生丝毫的改变。他想起从前遵照月修寺门迹的教导阅读的两三部佛典，其中《成实论》的“三报业品”有句最可怖的话浮上心头：

“行恶而见乐，皆因恶尚未成熟。”

——因此，在曼谷这地方受到优厚的礼遇，所见所闻，以至于饮食，总带有一种热带风格的倦怠的“乐”，然而并不能成为自己将近五十年岁月以来未曾“行恶”的证据。抑或自己的恶“尚未成熟”，不像枝头自然坠落的芳醇的果实。

在这个信奉小乘佛教的国度，《南传大藏经》素朴的因果论的背景中，浮泛着本多青年时代深受感动的《摩奴法典》因果律的影像，印度教中怪异的诸神的容颜随处可见。寺院的屋檐上装饰着圣蛇和金翅鸟。七世纪印度戏曲《龙喜记》的故事流传至今，金翅鸟的反哺孝养受到了印度教毗湿奴神的嘉许。

本多来到这里，本能的探究癖又抬头了。转生的神秘，构成他前半生始终同合理的事物发生冲撞的机缘，那么小乘教是如何解释转生的呢？他对此抱着很大的兴趣。

根据学者的说法，印度的宗教哲学划分为以下六个时期。

第一期是梨俱吠陀的时代。

第二期是祭坛哲学的时代。

第三期是奥义书哲学的时代。公元前八世纪至五世纪，以梵与我为一体的理想的自我哲学的时代。轮回的思想，在这个时代开始明确出现，此种思想同业的思想结合而被产生因果律，同我的思想结合而形成体系。

第四期是诸学派各自独立的时代。

第五期自公元前三世纪至公元一世纪，是小乘佛教完善的时代。

第六期是其后绵亘五百年的大乘佛教兴隆的时代。

问题是第五期，本多以往所熟读的《摩奴法典》正是这个时期的集大成之作。这部书将轮回转生摄入法律条文，曾令他惊叹不已。同一种业思想，作为佛教以后的业思想，和奥义书哲学的业思想截然不同。至于哪些地方不同，那就是“我”被否定了。可以说，佛教的本质就在于

此。

佛教区别于异教有三种特色，其中之一是“诸法无我印”。佛教称扬“无我”，否定作为生命中心体的“我”，归根结底是否认我的来世存续的“灵魂”。佛教不承认灵魂的存在。生物没有灵魂这一中心的实体，无生物也没有。不，世界万物都没有固定的实体，就像没有骨骼的海蜇。

但是，这里产生一个难解的问题：若是死后一切都归于无，那么作恶堕入恶趣、行善升为善趣，究竟是何人所为呢？若是无我，那么轮回转生的主体又是什么呢？

佛教否定“我”的思想和佛教承继“业”的思想，因苦于此种矛盾冲撞，各派论争不已，最终也未得出整然有序的逻辑性的结论。这就是小乘佛教的三百年。

将这一问题归结于完整的哲学成果，则有待于大乘的唯识。至于小乘的经量部，宛如香水熏染衣服，善恶业的余习留存于意志，赋予意志以性格，这股力量成为引果的原因，随之确立“种子熏习”的概念，形成以后唯识的先踪。

直到今天，本多依然记得暹罗两位王子眼睛里不绝的微笑和悒郁的神情。他想，那究竟意味着什么呢？那是在佛光壮丽的寺院、鲜花和果实的王国，一边承受忧戚的阳光的照耀，一边崇仰佛陀和笃信轮回，避忌整饬的逻辑体系的那种黄金般沉重的怠惰，以及树下微风骀荡的精神。

且不论库利沙达殿下，单说聪明的帕塔纳迪特殿下，他具有惊人而犀利的哲学家思想。尽管如此，但他激烈的情感依然压抑着那颗穷究事理的心，较之殿下所说的一番话，更为鲜明地留在本多脑里的是，那年夏天，当他接到月光公主的讣告时，颓然倒在终南别业草坪椅子上那种不省人事的姿影。他那褐色的臂膀从白漆椅子的扶手上耷拉下来，脸孔靠在肩头，面色灰白，微微张开的嘴唇里，露出光亮洁白的牙齿。

天生的褐色的手臂修长而又优婉，适于灵巧的爱抚的手指，刚好触及夏季碧绿的草地。眼见着就要为爱抚的对象殉情似的，刹那间五根手指尽皆死去。

——尽管如此，本多担心，王子们对于日本的回忆，即便随时光的流逝而与日俱增，但决不会留下什么好印象。使得王子们心灰意冷的是，孤立无助、言语不通、习俗各异，再加上失盗以及月光公主的死去。然而，最后拒绝王子理解的要因，不仅是本多和清显等普通的青年，还有那种使得白桦派自由人道主义的青年陷于孤立的骄傲自大的“剑道部精神”。更为糟糕的是，作为王子一方的人，真正的日本味儿十分稀薄，而作为王子敌方的人，却具有浓厚的日本味儿。王子们或许也亲身朦胧地感知到这一点了。那个狷介的日本，就像披挂上阵的青年武士一样趾高气昂，而且，像少年一般易于受伤的日本，在受到人们嘲笑之前，首先自动挑战，于受到人们蔑视之先而自行死去。勋不同于清显，

他生在这个世界的核心，并且笃信灵魂。

年龄将近半百的本多，其中一得就是舍弃一切偏见，变得自由起来。有了自我权威而摆脱了权威，自己成为理智的化身而摆脱了理智。

已逝的大正初期的剑道部精神，包括从未跻身其中的本多在内，是熏染整整一个时代的蓝花布精神。直至今日，本多不吝将自己记忆的青春囊括于同列之中。

至于使之更加醇化、更加趋于极致的勋的世界，本多并非同他共享青春，而是从外部侧目以视。当他看到年轻的日本精神那般孤立作战、自行消亡的姿影，不能不觉悟到："惟一支撑自己活下去的力量，只能是西洋的力量，外来思想的力量。"固有的思想置人于死地。

要想活着，就不能像勋那样固守纯洁。不可自断所有的后路，不可拒绝一切。

勋的死，最能迫使本多省察，所谓纯粹的日本究竟是什么。否定一切，甚至否定现实的日本，拒绝所有的日本人，采取最难活着的生存方式，最终杀人或自刃……除此之外，难道就真的没有同"日本"共存的道路吗？虽然人人害怕而不敢言，但勋不是亲身加以证明了吗？

仔细想想，一个民族最纯粹的要素必然带有血腥气，闪耀着野蛮的影子。这和不顾全世界动物保护主义者的谴责，继续保有斗牛这一国技的西班牙不同，日本欲借文明开化的时机，扫除一切"野蛮的风习"，其结果，使得民族最为鲜活而纯粹的灵魂隐藏于地下，时常通过喷火发挥凶暴的力量，越来越为人们所畏惧。

不论展示多么可怕的面貌，原本就是洁白的灵魂。本多来到泰国一看，祖国文物的清雅、简素、单纯，清澄的河水使得河床上的小石子历历可数，神道教仪式的清洁明净等，在本多的眼睛里渐渐清晰起来。然而，本多并非与此共存，而是像大多数日本人所做的那样，视而不见，权当不复存在。干脆逃离一切，借此以苟活。那些简劲而素朴的第一要义的东西，那白绢，那清泉，那随风摇曳的洁白的纸条儿，那牌坊隔离开的单纯的空间，那水底的岩石，那群山，那大海，那日本刀，那光辉，那纯粹，那始终躲避利刃活着人们……不光是本多，就连那些早已欧化的多数日本人，也耐不住日本酷烈的元素了。

但是，相信灵魂的勋，一旦升天，定是一种善因善果，不过一旦转生为人而进入轮回，究竟又会怎样呢？

如此看来，想象自有想象的征兆，决心赴死的勋，不正悄悄觉醒于"别一种人生"的暗示吗？当努力使一种生存达于极端纯粹的生存时，人们就会主动预感到别一种生命的存在，不是吗？

本多身处此地的暑热之中，仅仅想到这一点，心中就浮泛出日本神社的清幽，以及那种给人以额头滴凉水般的快感。沿着石阶攀登的参拜者的眼里，清晰地映现着围绕前方殿堂的轮廓鲜明的牌坊，而参拜完毕、踏上归途的人的眼里，则惟见收容整个蓝天的方框。仅凭一件东西，居然将庄严的神殿和空无一物的蓝天，由表及里全部包容起来，实

在不可思议。看来，那牌坊的组合，其实就是勋的灵魂。

勋至少生活在最为优雅、美丽和简素的牌坊似的明晰的方框之中。这个范围内，不可避免地满储着蓝天。

本多认为，临死前勋的一颗心，不论如何远离佛教，但他和佛教的关系也暗示着日本人和佛教的关系。可以说，如同用白绢的滤袋，过滤湄南河的浊水。

——本多听罢菱川讲述公主的故事，当天深夜在旅馆的房间里，将旅行包翻个底朝天，终于找出裹在紫色包袱皮内的清显的那本《梦日记》。

反复翻阅，早已“韦编三绝”，本多用笨拙的双手仔细将日记重新缉好。日记中依然跃动着清显仓促间留下的青春的笔迹。不过，三十年前的墨水有些变黑了。

是的，正如本多记忆的那样，清显把暹罗的王子们接到宅邸后，不久就做了个色彩鲜明的梦，他将这个梦记录下来了。

清显“头戴又高又尖、镶满宝石的金冠”，打坐在面对废园的宫居中一张豪华的椅子上。

由此看来，梦中的清显成了暹罗王族的一员。

梁上站满众多的孔雀，不时落下白色的粪便。清显发现自己的手指上，戴着王子的翠玉戒指。

这只翠玉戒指中间，浮现出“小巧而可爱的女子的容颜”。

这正是尚未一睹的那位神经质的小公主的容颜。戒指中映出的这张脸孔，也可以看作是清显自己的脸孔。由此可知，公主是清显乃至勋的转世，已经是不容怀疑的了。

他把暹罗的王子们接到自家来，听他们讲述故国那些金光耀眼的故事，不管谁都会做梦的，这没有什么奇怪。然而，本多凭着反复的经验，他不得不相信清显的梦获得了应验。

这是不言自明的事。一度超越了不合理，其余的道路就会豁然开朗。那些勋未能说出而本多也终于不得而知的事情，抑或勋在那漫长的狱中的夜晚，曾经做过关于热带女子的梦吧。

* * *

菱川依旧悉心照料着出门在外的本多的生活。在本多的协助下，那场官司进展得很顺利，因为本多发现问题出在泰方。

依据英、美、法等国家制定的《泰国民商法》第四百七十三条规定，商品的瑕疵属于下列情况，卖方可以不负责任。

（一）买方在成交时已经发现瑕疵，或者，一般人只要稍加注意不难发现此种瑕疵。

（二）交货时，瑕疵已经明确，或者买方无条件接收。

（三）货物由公开拍卖售出。

——本多经过调查，发现泰方就（一）（二）两项条款上发生失误，只要收集证据，攻击这一弱点，根据事实，或许可以迫使对方撤诉。

五井物产公司自然十分高兴，而本多也放下心来。他打算趁这个时候拜托菱川，协助自己办理谒见公主的手续。

不过，菱川依然心事重重。

本多有生以来，从未想过要结识艺术家，事实上也没有过一次来往。何况在这个遥远的国度，更没有料到同一个半吊子艺术家打交道。

更使本多为难的是，对于自己这个人地两生的游子，菱川可谓关怀备至，有求必应。尤其是在这个不走正门的国度，菱川是个通晓所有后门暗道的不可多得的向导。他本人也知道自己是个无可挑剔的完美的导游。

然而，菱川过去究竟写过什么作品，则没有人知道。但他却摆出一副无可救药的艺术家派头。他一方面靠导游而生活，一方面又从心里蔑视自己所陪同的“俗物”。从他那滑稽的表情上，可以一眼看出这一点。所以本多也甘愿装出菱川心目中所描绘的“俗物”的样子来。当着菱川的面，本多喜欢谈论留在日本的妻子和母亲，以及没有孩子而深感遗憾什么的。看着菱川一脸的真诚和悲悯，本多觉得很有趣。

实际上，在本多看来，较之清显和勋的一生所表现的未成熟的美，艺术和艺术家所显露的未成熟，以及以此作为他们事业本质的未成熟，就更加奇丑无比了。他们将背负这个包袱活到八十岁。可以说，他们是把身上的尿布当宝贝推销。

更令人头疼的是冒牌艺术家，他们有时趾高气扬，有时又自惭形秽，散发着懒汉独有的臭气。菱川本来是寄人篱下而活着的闲汉，却装作一副热带风格的豪门贵族的慵懒。到餐厅点菜时，首先声明一句：“反正都由五井物产买单。”接着，必定要上一瓶高价葡萄酒。对于菱川的这种做派，本多颇为不悦。他不太喜欢喝葡萄酒。

本多极不情愿为这号人进行辩护，但作为应邀客人，出于礼仪又不便提出请人顶替。

“菱川顶用吗？”

在法庭的候审室或晚餐席上，每当肥胖的分公司经理问起的时候，本多有苦难言，只得含含糊糊地应付道：

“呀，还行，还行。”

经理听了，只满足于表面的回答，决不再深究下去，使得本多快快

不乐。

如同烈日照耀下密林里阴湿地面的杂草，眼看着变成腐殖质了。菱川十分熟悉这个国家隐秘的人际关系，他具有一副职业的才能，可以最早嗅出腐败的气味。菱川好比一只绿头苍蝇，它展开坚挺的羽翼，说不定曾经在分公司经理的残羹剩饭上停歇。

“您好！”

房间内的话筒里传来菱川每天早晨听惯了的问候，将本多从沉睡中唤醒。“已经起床没有？哦，对不起。宫廷里管事的人，经常随便地让人一直等下去，但对于谒见的人，却严格规定了时间。为了万全起见，我特地早一点儿打声招呼。请慢慢刮胡子吧。啊？早饭？没……没有吃……不必担心。可不，还没吃呢。不过，不吃也没关系的。啊？到您房间去一起吃？那太过意不去了。真不好意思啊。不过，好意难却呀，我还是到先生房里去吧。过五分钟后行吗？或者十分钟？说起来您也不是女的，我用不着这般客气。”

其实，菱川在东方酒店纯英国式的觥筹交错的“豪华”早宴上陪席，决非头一次。

不一会儿，菱川穿着笔挺的白麻布西装，用一顶巴拿马帽不停扇着胸脯进来了。吊扇慢慢腾腾地旋转着，菱川就那么站立在巨大的白色叶片下边说话。本多身上依旧穿着睡衣，问道：

“对啦，先问问清楚，以免忘记。公主应该如何称呼她呢？叫她Your Highness注行吗？”

“不行。”菱川很肯定地回答，“公主是帕塔纳迪特殿下的女儿。帕塔纳迪特殿下是国王的异母弟弟，其称号为培拉翁·乔。用英语称呼的时候，是Royal Highness。他的女儿的称呼则是蒙·乔注，若用英语，必须称作Serene Highness。因此，就请叫她Your Serene Highness吧。……总之，您用不着操心，万事都交给我好了。”

早晨的暑气已经肆无忌惮地侵入房间。早晨离开汗湿的寝床，洗个冷水澡，这才感到肌肤的清凉。这对于本多来说，是一次难得的官能的体验。本多的性格是，不经过理智决不接触外界。来到这里后，一切都通过皮肤感知。自己的肌肤时时被热带植物明艳的绿色、合欢树绯红的花朵、寺院金碧辉煌的装饰，以及猝然而至的蔚蓝的闪电所浸染，由此而感触到某些东西。这可是最好的体验啊！和暖的骤雨，温热的水浴。外界是五彩斑斓的流体，身子好像整日浸泡在流体的浴池里。

这一切，本多在日本时，无论如何都是难以想象到的。

等着吃早餐的时候，菱川学西洋人，一个劲儿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他看到墙上挂着凡庸的风景画，轻蔑地哼了一声。他那刚刚擦得很亮的黑皮鞋，映现着地毯的花纹，一副无所凭依的派头。“这家伙是艺术家，而我成了俗物。”本多对于这出戏的角色分配早已厌烦了。

突然，菱川大幅度地调过头来，从口袋里掏出一只紫色的天鹅绒小盒子，随手递给本多。

“别把这个忘了，请先生当面送给公主。”

“这是什么？”

“是贡物，按照习惯，这里的王室决不接见两手空空的客人。”

打开一看，里面装着一枚漂亮的珍珠戒指。

“可不是吗，我倒没想到送礼的事，谢谢你的关照。多少钱？”

“哪里……不要钱。先生，是我叫五井物产给先生购买的晋见的礼物。是分公司经理从一个日本人手中便宜买来的，您不必介意。”

本多突然想到，不该在这时候问他多少钱。本多认为，不能因个人私事给五井物产添麻烦，回头把钱付给分公司经理就行了。不过，菱川肯定谎报了价钱，自己干脆睁一眼闭一眼，顺水推舟算了。

“好吧，承蒙你的厚意，我收下了。”本多站起来，一面将小盒子装在要穿的上衣口袋里，一面若无其事地问，“对啦，公主的名字叫什么？”

“茜特拉帕公主。这本来是帕塔纳迪特殿下从前死去的未婚妻的名字，他用来称呼自己最小的女儿了。茜特拉帕是‘月光’的意思，又和lunatic[注]这个词儿相通。”

菱川颇为得意地说。

---

[6] 中日甲午战争后出现的，以高山樗牛和井上哲次郎为代表的国粹主义者。
[7] 英语：尊贵的殿下。
[8] 蒙·乔本是《春雪》中库利沙达的称呼（见《春雪》第六章），此处又说是帕塔纳迪特之女的名称，疑为作者笔误。
[9] 英语：疯子，狂人。

三

前往玫瑰宫的途中，本多透过车窗看到一群仿效希特勒青年团实行强制军训的少年，他们穿着黄褐色的制服，排列着队伍行进在路上。菱川在一旁不住叨咕，他说最近一个时期，城里很少听到美国爵士乐了，或许是披汶首相的国粹主义已经奏效的缘故吧。

不过，据本多所闻所见，这类事在日本早已司空见惯了。正如酒慢慢变成醋，牛奶逐渐变成乳酪一样，放置已久的东西达到饱和，因各种自然的力量而变质。长期以来，人们长期生活在对于过剩的自由和肉欲的恐怖中。首次禁酒的夜晚，翌日早晨你会备觉神清气朗，从而自豪地感到，只要有水就能活得很好。……如此崭新的快乐，开始侵犯人们。这类东西要把人们引向何处？本多大体都明白。那时由于勋的死而产生的确信。纯粹的东西经常诱发邪恶的东西。

“遥远的南方。那里很热……在南国玫瑰红的光明之中……”

这是勋临死前三天酒后的呓语，如今蓦地在本多的耳畔响起。打那之后八年过去了，眼下，为了再次见到勋，正急急忙忙赶往玫瑰宫。

他的心里充满喜悦，犹如干热的土地渴望骤雨的浇灌。

本多觉得，碰撞了自己的感情，就等于碰撞了自己的本质。青年时代的他，时常把那些不安和悲哀，或者明晰的理智，看作是自己的本质。然而，这些没有一样是真的。听到勋切腹时，立即降临心头的不是深重的悲伤，而是徒劳的压抑。日积月累，这种心情随之转变为期盼再会的喜悦。这时，本多感到自己已经丧失了人的感情。既然能够免除普通人生死离别之苦，那么，自己的本质抑或属于尘世之外不同凡俗的喜悦吧？

“遥远的南方。那里很热……在南国玫瑰红的光明之中……”

……汽车停在长满草坪的前院一座闲雅的大门前面。菱川先下车，他用泰语跟卫兵说明来意，递上名片。

本多从车里向一层层六角形和箭尾花纹的铁格子围墙里面张望，平整的草坪静谧地吸收着酷烈的阳光，上面生长着两三棵缀满白花和黄花的灌木，凝聚着一团团浑圆的阴影。

菱川带领本多走进大门。

说是宫殿，未免嫌小。这是一座小巧玲珑的石板葺顶的二层建筑，

表面涂着一层淡淡的玫瑰黄，部分墙面被一旁的大合欢树浓密的树影污染了。除此之外，整个土黄色的墙壁，全都沉浸在烈火般的炎阳之下。

沿着草坪上曲折的路径向前走，其间，到处看不见一个人影。本多感到自己的脚趾就像潜行于密林中野兽的利爪，咯吱咯吱咬着牙齿，流着口涎，一步步接近那迷茫的喜悦。是的，他仅仅为这种喜悦而活着。

玫瑰宫，仿佛自我封闭在自己小巧而严实的梦境中。既没有配殿，也没有裙楼，这座建筑给人的印象，简直就像一只小盒子。一楼围绕着众多的法国式窗户，不知哪里是入口。那一扇扇窗户，镶着玫瑰花纹的腰板，腰板上部纵向连缀着黄、蓝、青等六角形的彩色玻璃。其中，嵌着一扇近东风格的五瓣玫瑰花形的紫色玻璃小窗。这些面向庭院的法国式窗户，一律都是半开半掩。

二楼的百合花格子腰板上有三扇窗户，中央一扇最高，犹如三尊(注)佛。三扇窗户全都敞开着，左右两扇雕着玫瑰花。

位于三段石阶上的玄关也是如此。因为都是相同风格的法国式窗户，菱川揿门铃时，本多无意中将眼睛对着紫色玻璃小窗瞅了瞅，里头一派浓紫，好似海底。

——法国式窗户打开了，出现一位老妇的身影。本多和菱川摘下帽子。那位老妇满头白发，扁平的鼻梁，褐色的面孔上浮现着泰国人特有的亲切的微笑。但是，这微笑仅仅是一种表示，没有别的意思。

菱川和老妇用泰语交谈了几句，看来，在要求谒见方面没有遇到什么障碍。

玄关内也并排放着四五张椅子，算不上门厅。菱川交给老妇一个小包，她合掌接受下来。老妇打开中央的门扉，直接领他们两人到轩敞的客厅去。

午前户外的暑热，使人顿觉沉淀于这间大客厅中充满霉味的冷气的清凉。老妇请两人坐在朱红色的镶金的狮子腿太师椅上。

等待谒见的当儿，本多仔细打量了一下宫殿的内部。到处是苍蝇低微的羽音，除此之外，听不到别的响动。

客厅没有紧靠着窗户，四周是一圈儿支撑着低矮二层楼的圆拱形廊柱。中央玉座前的拱形廊柱上，垂挂着厚厚的帷幕，玉座上头二层正面，高悬着朱拉隆功大帝的画像。科林斯柱式风格的廊柱漆成蓝色，纵沟里填满金粉，柱头装饰着近东风格的金玫瑰，以替代莨菪叶。

殿里到处不厌其烦地反复出现玫瑰花的图案。白框金地的二楼栏杆，一律连缀着雕镂的金玫瑰。高高的天花板上垂挂着巨型的玻璃吊灯，周边也镶着金玫瑰或白玫瑰。看看脚下，绯红的地毯上也绣满玫瑰花。

玉座前摆着两只巨大的象牙，从两侧相互抱合，好像一对银白的月牙儿。这是泰国传统的装饰，打磨的象牙黄白相间，在昏暗的玉座前浮泛着光亮。

进来后才看清楚，那些法国式窗户仅限于外墙和前院。面对内庭的窗户，自然都有柱廊隔开，透过敞开的玻璃，可以看到那些窗户大致高及胸际，微风似乎穿过北窗吹来。

本多时时望着那边，突然，一只黑影扑向窗棂，他不由一惊。原来那是一只绿孔雀。孔雀站立在窗台上，伸长着金绿交辉的脖颈，羽冠形成剪影，宛若高贵的颅顶展开一把微细的羽扇……

“要叫我们等到何时？”

本多不耐烦了，在菱川耳边嘀咕了一句。

“全都一样，没有别的意思，让客人久等，除了耍权威没有别的意图。由此你可以明白，这个国家，干什么事都是急不得的。

“据闻，朱拉隆功大帝之子哇栖拉兀当政时，国王至拂晓进入寝宫，过午起床。万事皆游惰安逸，昼夜颠倒。宫内大臣也都午后四时上朝，早晨回家。不过，地处热带，这样做也许万事顺达吧。若把这里人们的美丽比作水果的话，那么水果只是因怠惰而成熟、鲜美，没有听说过所谓勤勉的水果。”

菱川唠唠叨叨，说个没完，实在叫人难以忍受。本多一心想躲开他，可是满嘴口臭的菱川却一直叮在他的耳畔。刚才的老妇再次出现，她双手合掌，以此引起两人的注意。孔雀站立的窗台上传来几声呵叱，这不是警跸，似乎为了驱赶孔雀。窗上响起振羽的声音，孔雀消失了踪影。本多看到北侧的廊柱旁出现三位老妇的身姿，她们规规矩矩保持一定的间距，排成一行走来。那位公主一只手由最前头的老妇牵着，另一只手拿着洁白的茉莉花环当玩具。刚满七岁的小小月光公主，被安置在象牙前略显高大的太师椅上，最先引路的那位老妇，看来身份卑贱，蓦地跪在地上磕头，行所谓卡拉普（krab）礼。

第一位老妇护持着公主坐在中央的太师椅上，另两位老妇并排坐在对面右侧的小椅子上，就是说第三位老妇坐在菱川身旁，刚才跪地的那位老妇的身影猝然消隐了。

本多学着菱川，站起来深深鞠了一躬，然后再次坐回金红的太师椅上。老妇们个个年过古稀，垂垂老矣。看样子，小小公主与其说被护持，毋宁说被囚禁。

公主没有遵从古代流仪穿传统的“帕农”。她一身西式白底镶金的绣衣，系着名为“帕芯”的泰国式花裙子，很像马来人的纱笼，脚上套着一双金丝红绣鞋。头发是这个国家特有的短发型，相传这是古代呵叻城少女们，女扮男装，英勇抗击柬埔寨入侵者的发型。

公主的模样儿聪明可爱，根本感觉不出丝毫的癫狂。一双又黑又大的眼睛只盯着本多这边，细长的蛾眉和樱唇凛乎难犯。或许留着短发的缘故，看上去像一位王子。褐色的肌肤蕴含着金光。

虽说是谒见，只是接受本多他们行礼。公主坐在椅子上，不住摆动

着两腿，双手耍弄着茉莉花环。她频频看着本多，对着第一女官嘀咕着什么，女官严词加以规劝。

菱川使了个眼色，本多从口袋里掏出紫绒布珍珠小盒，交给第三女官，接着次第传给第二、第一女官，最后到达公主手里。这期间，花去了深深积淀着溽热的余暇。小盒子经过第一女官一番检点，从而使得公主失去亲手打开、看个究竟的天真的童趣。

于是，那双可爱的褐色的手指，冷淡地舍弃了茉莉花环，拿起珍珠戒指，热心地端详了半天。说不出感动或不感动，这非比寻常的静止未免太久，本多怀疑，公主狂痴的先兆或许就在这里。突然，公主的脸上浮现出水沫似的微笑，露出孩子般略显散乱的白牙。本多这才放下心来。

她把戒指放回小盒子，交给第一女官保管。公主开始用清晰而伶俐的声音说话了。她的话经过三位女官的嘴唇，犹如绿蛇从合欢树的一根枝条爬向另一根枝条一样，最后再由菱川翻译过来，到达本多的耳朵。

“谢谢了。”公主说。

“我向来对泰国王室怀有敬意，又见殿下对日本很亲切，如果不嫌弃，下次回国一定奉送一只日本偶人给殿下，不知可以吗？”

这番话，经过菱川的翻译成泰语，还算简单明白，可是由第三女官传给第二女官，每个词的音节又多又长，到第一女官禀奏给公主时，已经变成一长串莫知所云的话语了。

公主的话同样经过这些人又黑又皱的嘴唇传回来，感情的光辉丧失殆尽。公主语言中鲜活而稚嫩的养分被中途吮吸，吐出来的都是老迈的假牙咀嚼后令人恶心的残渣。

“殿下说了，她很高兴地接受本多先生的热情厚意。”

这时，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公主趁着第一女官不注意，突然从椅子上跳起来，跃过两米的间距，扑向本多的膝头，一把抓住他的裤子。本多吓了一跳，霍然站起身来。公主颤抖着身子，死死揪住本多不放，一边大声哭喊不止。本多弯下腰，两手抱住哭喊、唏嘘的公主那小小的肩膀，将她扶起来。

年老的女官们不便把公主硬拽过去，她们聚在一团儿，朝这边观望，不安地商量着什么。

“她在说些什么？快点儿翻译！”

本多对着茫然而立的菱川大声呼喊。

菱川高声翻译：

“本多先生！本多先生！我多么想念您啊！我受到您无微不至的照顾，默默死去了。我死后很想向您忏悔，足足盼了八年，终于等到今天重逢的日子。我虽然一身公主的打扮，但实际上我是日本人，前世是在日本度过的。所以，日本才是我的故乡。本多先生请把我带回日本去

吧！”

——好不容易将公主扶回原来的椅子上，恢复最初谒见时的威仪。这时，本多远望依偎着女官娇啼不止的公主的黑发，回味着留在自己膝头的幼小者的温馨。

女官们说，由于公主情绪不佳，今日的谒见到此为止。本多通过菱川请求公主回答两个简短的问题。

其一：

“请问，松枝清显和我在松枝家的湖心岛上，看见月修寺门迹走出来，那是何年何月？”

这个问题传达过去，公主伤心地微微抬起趴在第一女官膝头泪水濡湿的脸孔，撩开眼泪粘住的鬓发，爽快地回答：

“一九一二年十月。”

本多心中一惊。不过，他还无法断定，公主心中是否将已经逝去的前世的两桩故事，像小巧的工笔画画卷，原样不变地细细描绘下来。尽管她刚才道出勋那番因失礼而道歉的话，但不能肯定，她是否详细知道说这番话时的背景。因为她说出这些数字时全无感动，看起来从公主嘴里流出的只不过是随时想到的数字的罗列罢了。

本多因而又提出第二个问题。

“饭沼勋遭逮捕是何年何月？”

公主看起来昏昏欲睡，然而却毫不迟疑地回答：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一日。”

“就到这里为止吧。”

第一女官急不可待地催促公主快些离开。

公主如弹簧般猛然跃起，双脚站立在椅子上，冲着本多高声呼喊着什么。女官低声劝阻。公主依然呼喊，一把揪住制止她的女官的头发。听起来，公主的话都是同一种音节，不断重复着一样的句子。其间，第二和第三女官跑过去，想扼住公主的胳膊，公主号啕大哭，哭声震荡着天花板。老女的手正要伸过来抓住她，公主瞅空儿伸出闪耀着青春光泽和充满弹力的褐色的手臂，一个劲儿猛抓，痛得老女们哭叫着离开，公主的啼叫越发强烈了。

“她怎么啦？”

“公主说，后天要去游览邦芭茵离宫，务必请本多先生一道去，女官员们不同意。这下子可有好戏看啦！”

菱川说。

月光公主和女官开始谈判。她终于点点头，不再娇啼了。

第一女官整整紊乱的衣衫，喘息着直接对本多说道：

“后天，殿下要到邦芭茵离宫去兜兜风，散散心，邀请本多先生和菱川先生一道去，请务必赏光。午饭在那里吃。午前九时，请到玫瑰宫集合。”

这是正式的邀请，菱川立即翻译过来，传达给本多。

——归途的车上，菱川对陷入沉思中的本多毫无顾忌地喋喋不休。这位自命不凡的艺术家，一个丝毫不体谅别人感情的主儿，只能说明他的神经就像一把用坏了的旧牙刷。假若他把渗透于人际关系中纤细的关怀当作“俗物”的特性，那倒也情有可原；但菱川一直将导游这一谋生的手段，看得高于一切，并以此为荣。

“刚才先生提到的那两个问题，我虽说一点儿也听不明白，但看得出，公主对您格外亲密，就像先生的熟人转世。因此，您特地想考考她，是吗？”

“是的。”

本多漫然回答。

“两个问题都答对了吗？”

“没有。”

“有一个答对了？”

“不，很遗憾，一个也没答对。”

本多索性撒了个谎，他的这种漫不经心的调子，反而掩护了谎言。菱川信以为真，大笑起来。

“是吗？全都没说对？您问的那些枯燥的年号，谁能答的了啊？看来，转生也是缺乏说服力的。先生，您也够坏的，像考验一个大路上的算命的，考了一下那位可爱的小公主。人生一般不会存在什么神秘的东西。保留神秘只限于艺术。就是说，只有在艺术中，神秘才可能成为‘必然’。”

本多如今对这个人的合理主义感到惊奇。他转头看着窗外绯红的影子，那是河。透过一排排树干似燃烧的火焰般的猩猩椰子树，看到河堤上的凤凰木布满红色烟雾般的花朵。炎热已经围绕那些树木的梢头逆袭而来。

本多开始寻思，即使语言不通，也要想办法甩掉菱川独自去邦芭茵。

---

[10] 由主尊及左右两胁侍组成的佛像形式。

四

谁知，不带菱川去邦芭茵的打算，竟然因菱川一番假惺惺的好意，轻而易举地实现了。菱川说：自己不想和那个神经兮兮的公主呆在一起。不过，他要是不伴随本多一道去，本多可就得哭鼻子了。那些女官都只会说些英语。本多也一反常态地回击：与其经过繁琐的翻译，倒不如整个半天听着一窍不通的泰语，就像听音乐一样呢。本多希望通过这几句话，从此断绝同菱川的关系。

其后，本多每每回忆起这次游览的快乐。

乘车走上一半路程，然后换乘宫廷装饰的画舫，穿过汪汪碧绿的水田和河流之间的水渠。水田里正在睡午觉的水牛，蓦地爬起来，闪耀着满是泥水的背瘤。画舫走过一座稍高的丘陵，一群松鼠顺着河边的树木爬上爬下，公主看了十分开心。有时，看见小绿蛇沿着下面的枝条昂首飞奔的姿势。

密林中到处耸峙着金色的佛塔，塔身贴着施主们进献的簇新闪亮的金箔。本多知道，那些金箔是日本制造的，向这里大量出口。

船行一路，月光公主始终像个孩子，玩得兴高采烈。有一阵子，她双目凝视着远景，身子一动不动，静静地靠在船舷上。那样子一直印在本多的记忆里。女官们也都习以为常，毫无顾忌地谈笑风生。本多立即注意到了公主在凝视，他觉得对此不可疏忽。

那是从地平线升起的一大块云彩，遮蔽了阳光。太阳已经升高了，要想遮住它，必须伸展开颀长的巨大的手臂。黑云的升起只是为了遮挡太阳，它好不容易取得了成功。云的上端连接着蓝天，太阳确实被遮住了，但有一部分云彩发出灼热的白光，背叛了整块云朵不祥的黑暗。不仅如此，由于过分地伸展着腰肢，黑云的下方露出破绽，另一侧的阳光毫无遮拦地流泻出来。宛若光的血液从巨大的伤口里奔涌而出，永无休止。

遥远的地平线被低低的丛林覆盖着，比较靠前的丛林，这破绽所射下来的光线里，辉耀着另一世界美丽的绿色。然而，后方的丛林里黑云的下缘，正倾注着浓雾般的豪雨。雨脚像菌丝一般致密地垂挂下来，迅疾地笼罩了幽暗的密林。极目远眺，地平线上一部分丛林上空垂下的雨脚的菌丝，看上去十分清晰，并且随着横向刮来的风飘摇，飞洒。骤雨就在那里凝结，幽闭。

……这时，本多立即明白了幼小的公主在看着什么。

公主同时凝望着时间和空间。就是说，远方骤雨下面的空间，本来属于从那里无法望见的未来或过去。一面置身于眼下晴朗的空间；一面清晰地望着雨的世界，这既是不同时间的共存，也是不同空间的共存。就像从墙缝中窥见雨云脱离了时间，遥远的距离脱离了空间。可以说，公主凝视的正是这个世界的裂缝。

这时，公主那小巧的桃红而温润的香舌（要是被女官瞥见，定会立即遭到呵斥吧），正专心舔舐着本多敬献的戒指上的珍珠。小公主仿佛想通过舔舐，亲自保障这一奇迹的显现……

——邦芭茵（Bang Pa-in）。

对于本多来说，这是个难以忘记的地名。

公主一心想和本多手牵着手行走，一点儿也不顾忌女官们皱眉。本多被她汗津津的小手牵着，任凭旧地重游的公主引路，在庭园内随处转悠，一处接一处，尽情饱览了中国式的离宫、法国式的小亭、文艺复兴时代的园林建筑，以及阿拉伯风格的宝塔。

最为美丽的当数位于广阔人工水池中央的浮御堂，宛如一件精巧的工艺品置于池水之上。

临水的石阶随着增高的水面淹没了，石阶的最下一层隐没在混浊的池水里，看不见了。水中能看到的一段洁白的大理石，蒙上了碧绿的水苔，缠络着水藻，覆盖着一层银白的水泡。月光公主很想将脚和手伸向那里，几次都被女官制止住了。虽然听不懂公主说些什么，但意思好像是，那些水泡很像戒指上的珍珠，很想摘几颗玩玩。为此，她急得直跺脚。

但是，本多一加劝止，公主立即便老实了，她和本多一起坐在石阶上，眺望池子中央的御堂。

其实，那不是御堂，似乎是专供游览船休息的场所。这座四面透亮的小亭阁，围着褪色的黄褐色的布幔，被风吹得胀鼓鼓的。帷幔之内，只是个空无一物的小小空间。

这个小空间四周围绕着无数黑底描金的细腰廊柱，透过这些高大的廊柱的间隙，可以窥见水池对岸的绿树、翻卷的云层和光明耀眼的天空。向那里注目久了，好似纵向的竹帘，玲珑剔透，异样的细长的花纹相互组合，仿佛呈现出壮丽的外景和森林。而且，这座小亭阁的屋顶，常常极尽华美，红、黄、绿等颜色的琉璃瓦，细密重叠而组成的四层飞檐之上，一座金光灿烂的纤细的尖塔直刺蓝天。

不知是看见这座小亭阁时的感想，还是后来回忆中将月光公主的倩影同小亭阁混为一体了，留在本多脑海里的池中的亭阁，那纤细的黑底廊柱已经变成黑檀的肉体，浑身缠绕着繁琐的黄金饰物，头戴尖尖的金冠，犹如刚能足尖儿立地的细脚伶仃的舞女。

五

……在这个所有言语皆不通的地方，而且更是个无法试着沟通意志的地方，所发生的一切，如果把这些转入记忆，用不着任何加工，就会原封不动地变成美好的小小连环画，收纳在同一尺寸的金光耀眼的画框里。在那里，流动的时间被瞬间的画面之魂所凝结，快活的时间粒子拼命地翻腾跃动，蓦地凝聚于刹那间的画面，戛然静止了。连同公主伸向水底石阶珍珠的稚嫩而丰腴的手臂，洁净而皱褶细密的手指与掌心，飘散在面颊上的乌黑的短发，浓郁的长睫毛，以及映射在黑底缀满螺钿似的小小额头上闪光的水波，都一起凝聚于绘画之中了。时间也泛着泡沫，蜂虻嗡嘤、阳光灿烂的苑囿的空气，以及信步而行的游客的情感，也都泛起水泡。时光珊瑚般美丽的精髓显露出来了。是的，当时，幼小的公主没有阴霾的幸福，以及幸福背后一连串的前世的苦恼和流血，宛若途中所见的远方密林的晴雨，最终合为一体了。

本多感到，如今自己仿佛呆在一个撤除所有隔挡的大厅一般的时间带里。这样广阔，这样自在，不像是“现世”中住惯了的自家宅第。那些紧密排列的黑檀木的柱子，似乎能看见和听到一般凡俗人的感情所无法达到的远方的情景和动静。在这座充满公主青春花季的幸福的大厅，密札札排列的黑檀木柱子后面，隐蔽着犹如捉迷藏的人们，那根柱子后头是清显，这根柱子后头是勋，每一根柱子后面都麇集着众多轮回的幻象，匿影藏形，躲躲闪闪。

公主又笑了。其实，她在游山的时候，脸上不断浮现着微笑。有时，鲜润而淡红的齿龈的波纹迅疾扩散开来，那可是发自内心的笑啊！公主笑时，必然仰望着本多的脸。

来到邦芭茵之后，老女官们忽然变得毫无拘束，将那些死板的礼节抛诸脑后，个个兴高采烈起来。一旦忘却形式，老迈就是她们唯一的礼仪。犹如皱纹满布、心地龌龊的鹦鹉，把嘴凑近袋子偷食槟榔果，伸手到衣襟里挠痒痒，学着舞女咯咯狂笑，迈着方步走路。其中，有一位“舞女木乃伊”般的老女，灰褐色的面孔，假发似的白发在太阳光里闪耀，咧开涂得鲜红的嘴唇笑着，一边横步而行，一边向两旁伸展胳膊，有时竖起尖尖的胳膊肘儿，干瘪的骨骼构成的锐角，以白云闪亮的蓝天作背景，十分清晰地凸现出一幅剪影。

公主一呼，女官们奋然而起，旋风似地奔跑过去，将公主团团围在中间，而置本多于不顾。本多甚感惊讶，看到她们朝一座小馆舍走去，本多明白了，原来公主要去小解。

公主要撒尿！这给本多留下深切而可爱的印象。对于没有孩子的本多来说，按照一般的概念，自己要是有个幼小的女儿，也许会这样做的。这种想象宛若突如其来的尿意，第一次带着血肉的爱怜掠过鼻端。本多暗想，如果可能，他愿意亲手捧住公主柔滑的褐色的大腿，为她把尿。

归来后的公主，好一阵子羞涩难耐，言语无多，也不再仰望本多的面孔了。

吃罢午饭，在树荫下做游戏。

是什么游戏，有什么规则，这些都不记得了。反复吟唱着单调的歌曲，歌词的意思也听不明白。

留在记忆里的只是：四面八方聚合而来的树荫下，强烈的阳光透过枝叶漏泄下来，公主玉立在草地的中央。周围三位老女官，有的单膝着地，有的盘腿而坐，各以随意的姿态，分列左右。其中一位老女官，带着一副逢场作戏的风情，不住吸着莲花瓣儿包裹的香烟。另一位女官，膝头旁放着镶有夜光贝螺钿的涂漆的水壶，随时准备为干渴的公主润喉。

那出游戏多半是有关罗摩衍那的故事。公主以树枝作剑，动作轻捷，团背屏息，分明令人想起猴神。每当女官们打着节拍唱起歌来，她的体型随即发生种种变化。公主稍以转首，此时，花草也随着飘过的微风歪一歪头，在树枝上爬动的松鼠，也蓦然停步歪一歪头。一切都那么合拍。公主摇身一变成了罗摩王子，从白底镶金的衣袖里，伸出浅黑的纤细的臂腕，凛凛指天发誓。此时，山鸽飞过公主眼前，羽翼遮蔽了姣颜，然而公主却纹丝不动。本多知道，耸峙于她背后的正是一棵菩提树。那苍郁的树木，长长叶柄的梢头垂挂的阔叶，如沉甸甸的铃铛随风摇动，叮叮作响。那每一片浓绿的叶子，清晰地呈现出鹅黄的叶脉，宛若过滤着热带的光线……

——公主热了。一个劲儿向老女官索要什么。女官们聚首相商，不久站起身来对着本多打招呼。一行人走出森林的浓荫，来到停船的地方。看来要回去了，其实不是。船夫接到命令，从船上卸下宽大的美丽的印花布。

一行人捧着花布沿着红树气根盘结的河岸前进，选定一块不太引人注目的处所。两位女官撩起衣裾，扯起花布走进水中，来到齐腰深的地方，随即将花布展开来，遮挡对岸行人的眼睛。其余的女官也撩起衣裾，瘦削的双腿在水面映出晃动的影子，陪伴裸体的公主走进水里。

公主看见红树的气根盘绕着小鱼，高兴地叫喊起来。从女官们的表现上看，仿佛本多已经不复存在，这使他深感惊奇。本多想，这或许是一种礼仪，于是便坐在岸边的树根上，静静凝视着公主洗浴的倩姿。

公主倒是不肯安宁，她站在日影斑驳的花布帷帐内，不住朝本多笑笑。她袒露着孩子般丰腴的腹部，向女官身上泼水，当她受到呵斥时，便迅即逃离，随之溅起一片水花。河水决非清冽，同公主的肌肤一样泛

着黄褐色斑点。然而，看起来污浊的河水，一旦化作飞沫，在透过帷帐的光点的映射之下，立即飞洒出晶莹的水珠。

公主有时扬起胳膊，本多不由地望着她那平平的小胸脯左侧的腹胁，那里没有本该存在的三颗黑痣。或许那浅淡的黑痣被褐色的皮肤掩盖了吧？他不顾眼睛疲劳，不放过一切机会，两眼只管凝视着她身上的那块地方……

六

本多参与的那场官司，由于对方认为对自己不利，突然撤诉，获得了意想不到的圆满的解决。本来，本多可以很快回国了，但是五井物产为了表达谢意，想招待本多出外旅行，地点由本多自由选定。本多表示想去印度，据说印度马上要打仗，眼下是最后的机会，五井物产各地分公司将给予最高一级的服务。本多心想，这种所谓服务，但愿不要像菱川那样的一种服务。

本多一方面把这件事通知日本的家人，一方面对这次旅行的时间表的排定很感兴趣，因为这是时速只有二十五六公里的印度蒸汽机车之旅。展开地图一看，本多要去的阿旃陀石窟和恒河岸边的贝拿勒斯，远在数千公里之外，令人生畏。不过，这两个地方都以同样巨大的力量，吸引着本多直接指向未知的磁针。

原打算出发前向月光公主告别一声，一想到又得托菱川做翻译，随即作罢了。因此，行旅匆匆之隙，用饭店的信笺写了一封感谢日前应邀游山的事，临行前请信使送到玫瑰宫。

本多的印度之旅极为丰富多彩。只要讲述一下阿旃陀洞窟度过的一个下午的深刻感受，以及贝拿勒斯令人销魂的景观，就足以说明问题了。本多在这两处地方，看到了对自己人生极为重要、极为本质的东西。

七

旅程首先从海路乘船进入加尔各答，再由加尔各答到贝拿勒斯，其间六百七十八公里，整整乘了一天的火车。从贝拿勒斯坐汽车到莫卧儿瑟赖，接着从这里乘两天火车到门马德。再由门马德坐汽车到阿旃陀。

十月上旬的加尔各答，正碰上一年一度的杜尔迦节，十分热闹。

在印度教的万神殿中深孚众望，尤其在这孟加拉地区和阿萨姆地区最获尊崇的迦梨女神，同她的夫君破坏之神湿婆一样，具有无数名称和无数化身，杜尔迦就是其中一种化身。但比起充满血腥气的迦梨来，她是一位较为温和的女神。城里到处装饰着杜尔迦高大的塑像。她诛杀水牛神的英姿，以及瞋目而视的剑眉，都雕得栩栩如生。夜间，迎着熠熠的灯火，越发清晰可睹，备受人们的崇敬。

加尔各答因为有一座迦梨女神庙，而成为信仰迦梨女神的中心。每逢赶庙会的那些日子，寺院的热闹情景是无与伦比的。本多及早雇了印度人做向导，前往参拜。

迦梨的真身是夏克提（Shakti），夏克提的原义是“精力”。这位大地母神将全能女神的肖像分发给世界各地的女神，使她们都富于以下这些神性：诸如母性的崇高、美姬的艳冶以及令人毛骨悚然的残虐等。迦梨被寄予作为夏克提的本质——死亡和破坏的神性，代表瘟疫、天灾地变，以及给世上所有生物带来破坏和死亡的各种自然力。她身体黝黑，嘴被鲜血染得通红，牙齿露在唇外，脖颈上戴着用头盖骨和活人头缀成的项链，在疲惫而瘫倒地面的夫君身上疯狂跳跃。这位嗜血成性的女神，为了治愈饥渴，总是能迅速招来瘟疫和天灾地变。因此，为了安抚这位女神，必须不断奉献牺牲。据说，一只老虎的牺牲可以为女神解除百年之渴，一个生人的牺牲供献，可以为她止千年之渴。

本多访问迦梨女神庙，是在一个燠热的雨天的午后。

山门前的雨地里，人群同站在那里强求施舍的乞丐们挤作一团，乱糟糟的。境内极为褊狭，大殿里都是人。大理石基座上高广的神殿周围，人流涌动着，拥塞不通。雨水打湿的大理石基坛闪耀着白光。攀登而上的杂沓的脚印，涂抹于额头上祝福的辰砂掉落下来，交相飞舞。这些赤褐和朱红的颜色将大理石基座濡染得一塌糊涂。这多么像渎神的狼藉，但人们还是如醉如痴地一个劲儿闹腾。

一位僧侣从寺里伸出又长又黑的手臂，给每个投香火钱的信徒，在额头涂上圆而小的祝福的辰砂。人们为了早些涂抹这个红点儿，争先恐

后，奋不顾身。一位女子，经雨淋湿的宝蓝色纱巾紧贴在身体上，从肩头到臀部的肌肉清楚地显露出来。一位男子，白麻布衬衫的颈项，堆积着油光闪亮的疙皱，每人都盯着僧侣那只涂着朱红的灰黑的指尖儿，蹦蹦跳跳，急不可待。那副举动，那种狂热，使得本多联想起博洛尼亚折中派画风的一景——安尼巴莱·卡拉齐注《圣洛克的布施》中群情振奋的场面。白昼里依然一片昏暗的寺院内部，垂挂着红舌、戴着人头的迦梨女神的偶像，在烛光里摇曳不定。

跟着向导在后院里转了一圈儿。这块地方面积不满一百坪，雨点敲击着凹凸起伏的石板路，人影稀疏。一双低矮狭窄的门柱般的廊柱，下面是凹陷的石门槛儿，还有洗涮长丝的围栏。旁边紧挨着完全相同的小小的雏形。小型的一双廊柱被雨水淋湿了，门槛里蓄积着血水，石板上血迹经雨点儿的敲打，缭乱不堪。听导游介绍，本多才明白了这些。大的是水牛的牺牲坛，现在已经不再使用；小的是公山羊的牺牲坛，尤其在杜尔迦这样的祭祀活动中，一次要宰杀四百只公山羊。

迦梨女神庙从内部看去（刚才被众人推拥着，未能仔细观看），惟有大理石基座是清白一色，中央的塔，周围的佛殿都装饰着五彩斑斓的瓷砖，令人想起曼谷的晓寺。精致的花纹，相互对称而连缀一体的孔雀图案，经雨水洗净，纤尘不染，亮丽的色彩冷然践踏着足下的流血。

稀疏的豆大的雨点张皇失措地掉落下来，风雨凄迷，缭乱的空气却酿制了温热的湿雾。

本多看到一位没有打伞的女子走到山羊的祭坛旁边，恭恭敬敬地跪下来。这个体态丰盈的印度中年妇女，从脸型上可以看出有着一副聪明而诚恳的心灵。草绿色的纱丽已经透湿，手中提着盛有恒河圣水的小铜壶。

那女子将圣水浇在柱子上，点上不怕雨打的油灯，周围撒上深红的爪哇花。接着，她在血水飞溅的石板上跪下来，额头抵在柱子上虔诚祈祷。额头上祝福的红点儿，从雨水粘贴的秀发中，从忘我的祈祷中，闪现着她自身牺牲的血的一点艳红。

本多的神魂摇荡起来，他品味到一种恍惚和难言的畏怖相混合的感情。这种感情所达之处，周围的情景变得朦胧，惟有祈祷的女子的身姿致密地映现出来，致密地令人生畏。这种达于极致的细部的明晰，及其所包含的畏怖，感觉无法继续忍耐的时候，突然，女人身影从那里消失了。他正怀疑刚才是不是一种幻觉，其实不然，因为消失的女子的身影，又在敞开的粗大的铁花后门前边出现了。只不过祈祷的女子和离去的女子之间，总觉得有一道不相连接的隔绝。

一个孩子手里牵着一只黑山羊走来了，这是一只小羊羔。立于雨中的覆盖着羊毛的额头上，露出一颗祝福的红点儿，那里被浇上了圣水。小山羊摇着头，它想逃脱，一个劲儿踢腾着后腿。

一个身穿脏污的衬衫、蓄着口髭的青年出现了，从孩子手里接过小山羊。青年用手卡住羊的脖子，小山羊凄厉地悲鸣起来，扭着身子向后退缩，屁股周围的黑毛，被雨淋得纷乱不堪。青年扼住小山羊，俯身将

羊头推进牺牲台两根木柱型的枷锁里，并用黑铁夹子紧紧卡在柱子上。小山羊高高撅着屁股，又是惨叫，又是挣扎。青年抡起月牙刀。刀刃在手里闪着寒光，准确地砍下来。小山羊的头颅滚落到前边，瞪着双眼，口中吐出惨白的舌头。留在木柱这边的羊的身子，前肢微细地颤栗，后肢拼命在胸前踢腾不已。那种激越的挣扎犹如钟摆，一次比一次低弱下去。脖子里流出的血也不多了。

执行牺牲的青年，抓住无头的小山羊的后腿，跑向门外。门外有一根木桩，他把羊挂在木桩上，开肠破肚，急急忙忙拾掇起来。青年脚边还有一只无头的公山羊，在雨水的敲打中震颤着后肢。简直就像被一场噩梦魇住了……那种干净利索、毫无痛苦、一瞬间的生死境界几乎于无所感觉之中过去了，如今似乎依然沉沦于未醒的噩梦里。

青年刀法练达，他忠实地执行这桩神圣而可憎的职业，麻木地完成了一道道工序。他的油污的衬衫上飞溅的血斑，那双深沉而清澈的大眼睛全神贯注，“神圣”从农夫般粗大的手掌里，就像日常淋漓的汗水不断地滴落下来。看惯祭祀活动的行人对此不堪一顾。因此，“神圣”在人群之间，凭借龌龊的手足只是占据一个座位罢了。

羊头呢？已经摆放在门内遮挡着粗糙雨布的祭坛上了。雨中燃烧的炉子上撒了艳红的鲜花，有几片花瓣已经烤焦了。在这所崇敬婆罗门教（Brahman）的火宫旁边，七八个黑山羊头并排朝向这方，殷红的切口犹如一朵朵爪哇花。其中之一就是刚刚还在鸣叫的那颗羊头。这些羊头后面，一位老婆婆像做针线一般，深深佝偻着身子，用黑糊糊的手指，从皮内滑腻的体腔内，剥下油光闪亮的脏腑。

---

[11] Ahnibale Carracci（1560-1609），意大利画家。提倡学习古典及文艺复兴大师创作，画风典雅，技艺完美。

八

前往贝拿勒斯的途中，本多每每想起那场牺牲的情景。

那是忙于为着什么做准备的情景。牺牲的仪式不会就那样终结，而是某种场景将要开始。世人感到仿佛一座桥梁正通向目不可视的更神圣、更可厌、更高渺的去处。可以说，那一系列的仪式，是为了迎迓逐渐走近的、无可言喻的某位圣哲的光临，在通道上铺设的一道红色地毯。

贝拿勒斯，圣地中的圣地，印度教徒们的耶路撒冷。享受着湿婆神玉座的喜马拉雅雪山的雪水，奔流不息的恒河，于绝妙的新月形的弯曲的地方，河西岸有一座旧称瓦拉纳西的城镇，就是贝拿勒斯。这是奉献给迦梨女神的丈夫湿婆的城镇，可以看作通往天国的大门。这里又是各路巡礼者的目的地，再加上恒河，还有都塔帕帕、基尔纳、亚穆纳、萨拉斯瓦提等五条圣河的交汇点。沐浴着这里的河水，就能坐享来世的幸福。

吠陀[注]关于水浴的惠顾有着这样的文字：

水就是药，
水能清除身体宿疾，
使你充满活力。
水是灵丹妙药，
能治愈诸般病痨。

还有：

水使你长生不老，
水使你青春永葆。
水是治病的良药。
记住水的威力，
千万不可忘记，
水是身心的药剂。

正如诗中所咏唱的，以祈祷清心、以水浴洁体的印度教的仪式，在贝拿勒斯的各个水浴阶段里都达到了极致。

本多午后抵达贝拿勒斯，到饭店放下行李洗了澡，就立即请饭店人员物色导游。他不顾长途火车之旅的劳顿，一种奇异的青春放逸的情绪，使他处于躁动不安之中。饭店的窗外，酷热的夕阳，光芒四射。使人觉得，仿佛一旦纵身跃入其中，就能立即捕捉到“神秘”。

说起来，贝拿勒斯这座城镇，神圣至极，同时又污秽至极。阳光只能照射到房檐，细细小巷两侧，是一排排油炸果子和点心店、占星之家以及米粮店等店铺，充盈着恶臭、阴湿和疾病。穿过这里，来到临河一座铺着石板的广场，自全国各地前来朝拜的一群麻风病人，这里一团，那里一堆，簇拥在广场两旁。他们一边等死，一边行乞。众多的鸽子。午后五时灼热的天空。乞丐面前的洋铁罐里，贴底儿只有几枚铜板。一个麻风病患者，一只眼睛红肿溃烂，向前举着失去指头的手，犹如经过整枝的桑树，伸向黄昏的天空。

这里聚集着各种各样的残疾人，侏儒又蹦又跳。肉体缺乏共通的符号，犹如未能解读的古代的文字排列着。那不是来自腐败与堕落，而是扭曲、歪斜形状的本身。从那里依然以肉的鲜活与温热，喷涌出可厌的神圣的意味儿。血与脓，通过无数苍蝇，似花粉般运往四方。肥硕的蝇体，闪耀着光亮的金绿。

沿河向下游走去的道路右侧，张起了绘有圣纹的色彩艳丽的帐篷，人们在聆听和尚讲经，旁边堆满白布缠裹的尸体。

一切都浮游不定。众多的最赤裸、最丑陋的人的肉体的实像，连同那些粪便及其恶臭、病菌还有尸毒，一起曝露于光天化日之下，犹如平素现实里蒸发的水汽，在空中飘浮。贝拿勒斯。这是一张丑恶到华丽程度的绒毯。一千五百座寺院中，有通过朱红廊柱上各种性交体位的黑檀浮雕表达爱的寺院；有终日扯着嗓子高声读经而等死的寡妇之家；有居民、来访者、濒死的人、已经死了的人、疮疥满身的儿童，以及叼着母亲乳头的垂死的婴儿……一张由这些寺院和人员组成，夜以继日、嘻嘻相欢，张挂于天空的喧闹的绒毯。

广场向河流方向倾斜，行人自然被引向最重要的“达萨斯瓦梅朵河坛”。传说那里是创造神梵天（Brahma）献出十匹马作为牺牲的场所。

这条水量丰沛、泱泱不息的黄土色的河流就是恒河！在加尔各答，虔敬的人们盛在小铜壶里，为信徒的额头和生贽少许洒上几滴的圣水，如今就满满荡荡地储蕴在眼前的大河里。这是神圣而难以置信的宴飨！

怪不得病人、健康的人、残疾人以及濒死者，个个都充满黄金般的喜悦。怪不得蝇蛆也因无限喜悦而肥壮，印度人特有的严肃以及可谓“意得志满”的表情里，充盈着几乎看不出丝毫无情的虔敬。如何才能将自己的理智，融入这酷烈的夕阳、这恶臭、这细微的瘴气般的河风之中呢？本多对此产生怀疑。不论走到哪里，都能听到祈祷的唱和声、钟磬声、乞讨声以及病人的呻吟声。黄昏的空气仿佛是这些声音致密地编织成的一枚燠热的毛织物，本多怀疑自己的身子是否也埋没于其中了呢？本多害怕自己的理智，一如独自藏在怀里的匕首，会随时戳破这枚完整的织物。

关键是将此舍弃。自打少年时代起就看作自己防身武器的个人理智，经受几次转生的袭击，虽然刀刃多处缺损，依旧得以保留下来了。但是如今，处于这些充满油汗、病菌和尘埃的人群中，看来只有偷偷舍弃掉了。

河坛阶梯上布满了无数蘑菇般的阳伞，供浴客们上岸休憩。然而，以日出为高峰的晨浴时刻已经远去，夕阳沉沉射入阳伞，下面几乎没有人。导游走向水边，跟小船的船夫谈价钱。本多觉得这段时间格外漫长，夕阳像烙铁炙烤着他的脊背，可他只能等待。

小船载着本多和导游悠悠驶离河岸。恒河西岸有为数众多的河坛，达萨斯瓦梅朵河坛几乎位于正中央。游览河坛的小船首先南下，看完达萨斯瓦梅朵河坛以南各河坛之后，再调头北上，走遍达萨斯瓦梅朵河坛以北各个河坛。

恒河西岸是那样神圣，而东岸却一点也不神圣。甚至传说，一旦住在东岸，死后将投胎做毛驴，所以一直遭人忌讳。那里只能远远窥见低矮的绿色丛林，却不见有一栋房屋。

小船开始南下，这时，毒花花的夕阳即刻被建筑物遮挡了，只给几多壮丽的河坛以及作为背景的一排大柱子，还有靠这排柱子支撑的高大殿堂所紧密排列的景观，罩上一派辉煌的背光。只有达萨斯瓦梅朵河坛背后的广场，可以允许夕阳恣意妄为。而且，傍晚的天空已将河面映成安谧的玫瑰红，过往船只也留下不太浓丽的帆影。

这是黄昏到来前遍布神秘光线的时刻；这是某种光照度支配一切的时刻。在这段时间里，所有的轮廓都得到修正，就连一只只鸽子也加以细致地描摹；万物都增添了一层蔷薇黄的色感；河水的反射和天空的残光之间，保持着忧戚的调和，酿造出铜版画般的细密与精致。

同这种光照相契合的壮大建筑群，正是这些阶梯河坛。同宫殿和大伽蓝相比肩的阶梯向水里伸延，背后高耸着巨大的障壁。即使一列柱子同穹庐并立，这些柱子也就是壁柱，拱廊就是盲窗，于是，阶梯本身更加释放着圣域的威风。柱头饰采用的是哥特式或近东风格相交混的样式。这座高达四十英尺的壁柱上，刻着每年夏季洪水的水线。特别明显的涨水的水位，除了标出白线之外，同时还要标明一九二八、一九三六等年号以资纪念。比起这种令人目眩的更高的是住在上面的民家的走廊，于壁柱的顶层排成一列拱门，石栏上站着一排鸽子。屋脊的最高处，辉映着徐徐失去热力的夕阳的背光。

小船渐渐靠近这些河坛之一的凯达尔河坛前边。随着小船的靠近，可以看到有人用网捕鱼。河坛闲散，有人洗浴，有人在阶梯上休息，一个个黑檀般精瘦的肉体，各自沉迷于祈祷和冥想之中。

本多的眼睛，被一个正要走下阶梯中央、入水洗浴的人所吸引了。此人背后，是一排壮丽的土黄色列柱，稠密的柱头饰被残阳的余晖映照得玲珑剔透。那人正站立于神圣的中枢，比起那些堆聚于周围的光头和尚们黝黑的身体，令人怀疑他是不是人。他是一位身材高大、气象雄伟的老人，只有他独自置身于真正的玫瑰红的光辉之中。

他的颅顶盘着白发的小圆髻，左手捧着腰间沉重的腰带，裸露着丰满而稍显松弛的肉体。他的两眼旁若无人，一心沉迷于一种观念之中，茫然地望着对岸的天空。而且，右手缓缓举向空中，似乎在渴望着什么。面孔、胸脯、腹部，一律在夕晖里显示出一副水灵灵的高雅的白桃肌体，仿佛同周围隔绝开了。然而，老人具有现世性的黝黑的皮肤，像黑斑、黑痣和黑纹一样，残存于两只臂膀、手背和大腿周围，不会马上剥落下来。正是因为这种残缺，光辉的白桃皮肤，看起来才会更加崇高。原来他是个脱皮麻风病人。

* * *

无数的鸽子振翅飞翔。

一只鸽子的惊愕，于一瞬间传播开去。鸽群从菩提树蓊郁的叶丛中，同时唿哨而起。小船再度北上，船上的本多望着飞去的鸽群，眼睛随之眩惑起来。据说那些透过各处河坛的空隙、向河面伸展着枝条的菩提树，每一片树叶，都含蕴着死者十日丧期间等待转生的灵魂。

小船已经驶过达萨斯瓦梅朵河坛，接着又从沿河的红岩之家，以及装饰着绿白瓷砖的窗棂、室内也涂着绿漆的“寡妇之家”下面穿过。窗户里香烟氤氲，钟磬合鸣，集体唱歌的声音震动着天花板，零落于河面之上。于是，各地赶来的寡妇们，一直在这里等死。这些妇女病体衰微，在等待死神的救赎这段期间，在这座贝拿勒斯度过，并住进这座“祈求之家”（Mumukshu bha-van），对于她们来说，这是无上的幸福。再说，一切都很贴近，烧尸的河坛就在北边，而那座供奉千种性交体位的尼泊尔爱染寺的金塔，就在烧尸场上边。

本多凝望着船舷边浮沉着漂流而去的布包，瞧那形状，那高度，好似两三岁的幼儿。结果，本多确实猜对了，那正是幼儿的尸体。

他下意识地看看手表。五时四十分。周围已经浸染着冥冥暮色。此时，本多看到前方河坛明亮的火光，那是马尼卡尼卡河坛烧尸的火焰。

那座河坛以一座印度教寺院为基座，五层建筑中各种宽窄不同的祭坛面对着恒河。寺院里环绕中央大塔的还有几座高低不一的塔，分别保有回教风格的莲花状的拱形露台。这座黄褐色巨大的伽蓝，由高高的柱廊支撑着，经煤烟熏染，越走近越感到烟飞火燎后人迹荒芜的状态。那阴郁的威容，浮泛于空中，看上去如幻影般很不吉祥。可是，小船和河坛之间是满荡荡的土黄色的河水，暮色苍茫的水面上，漂流着众多的鲜花（也有在加尔各答见过的红色的爪哇花）、废弃的香料。烧尸场熊熊的火焰，历历倒映在河面之上。

高空火舌飞舞，栖息于高塔上的鸽子聒噪不已。天空变成含蕴浅灰的暗蓝色。

河坛临水的地方，有一座烟熏的石砌小祠，供奉着湿婆神和他的一位妻子沙蒂。沙蒂为了捍卫丈夫的名誉，投身于牺牲之火而死。两尊并

列的偶像前有人献的花。

这一带随处停泊着满载烧尸木柴的小船。本多这条船害怕接近河坛中央。眼下，正在熊熊燃烧的木柴的背后，可以窥见寺院廊柱深处的熠熠火光。那里正是长燃不熄的神圣之火，一堆堆葬火，皆从那里的源头分别点燃而来。

河风死了，周围的空气积淀着令人窒息的暑热。贝拿勒斯到处都是如此，喧嚣取代静寂，人们难以忍受的动作、喊叫，孩子们的哄笑，以及诵经的声音，即便在河坛里也能听得一清二楚。不光是人，一条瘦犬跟在儿童身后奔跑，远离火光一个角落里的阶梯，暗沉沉的水里突然传来赶牛人的厉声吆喝，沐浴的水牛显露出光亮的雄健的脊背，一头一头跳上岸来。水牛沿着阶梯蹒跚而上，葬火映射在那黑黝黝、湿漉漉的肌体上，宛若明镜。

火焰时时被白烟包裹，火舌在烟里明灭闪烁。吹向寺院露台的白烟，在幽暗的殿堂里似动物一般狼奔豕突。

马尼卡尼卡河坛完全是净化到极点、公然将一切裸露出来的印度风格的露天烧尸场。正如贝拿勒斯一样，一切被神圣净化的东西，都共同充满催人作呕的可厌。无疑，这里就是世界的尽头。

湿婆与沙蒂小祠旁边一段和缓而倾斜的阶梯上，停放着一具红布包裹的尸体，经过恒河水浸后，排队等待火葬。

显现着人体轮廓的裹尸布，红色是女人的标记；白色是男人的标记。亲族们和光头和尚都在帐篷里等待。过一会儿，等尸体架在木柴上之后，由亲族们浇上牛油和香料。这时，有人又用竹竿架抬着一具白布包裹的新尸，在和尚和亲族的共同诵经声里到达。几个孩子逗弄着一只黑狗，在人群里钻来钻去。在印度，不管哪座城镇，一切生命都在互相跃动，互相纠缠。

六点钟了。不知不觉，四五个地方已经燃起火焰。烟雾尽皆飘往寺院那个方向，所以船上的本多没有闻到什么异臭。他只是看着这一切。

右边的远处，有个地方收集烧过的骨灰，浸泡在河水里。肉体固守的个性消泯了，人们的骨灰全都掺合在一起，溶进神圣的恒河水，还归“四大”[注]和灏气。堆积的骨灰下部在浸入河水前，定是早已同周围的湿土混在一起，分辨不清了。印度教徒不造坟墓。本多不由回忆起到青山墓地为清显扫墓时，感到墓石下面的确没有清显，那番凛然颤栗的情景。

一具具尸体投入火中，绑缚的绳索燎断了，或红或白的尸衣烤焦了。突然看到一只黝黑的臂膀抬起来，尸体似乎翻了个身，在火焰里反翘着身子。最先被焚烧的尸体，呈现出黑灰色。水面上传来咕嘟咕嘟蒸煮般的响声。最难烧的是头盖骨，手拿竹竿徘徊四周的烧尸人，抡起竹竿，将浑身已经烧成灰、惟独头部还在冒烟的头盖捣碎。火焰映照着他们用力捣碎头盖骨的黝黑的臂腕，那声音撞击在寺院的墙壁上，发出“咔嚓咔嚓”的反响。

还归“四大”的净化如此缓慢，与此相逆的人的肉体，死后仍要保留无用的芳醇……火焰中，红布裂开了，闪光的肉体蠢蠢欲动，火舌与黑灰共同飘舞，仿佛另一种东西又在生成，隔着火焰，不住地闪闪欲动。有时，一阵炸裂，木柴崩塌，火苗消隐，烧尸人一经补足，火堆又重新熊熊燃起，高高的火舌不时舔舐着寺院的露台。

这里没有悲哀。看似无情的东西，全然都是喜悦。这里不仅笃信轮回转生，而且都像田水种稻、果树结果一般，不过是司空见惯的自然现象而已。正如收获或耕耘需要人手一样，这里也多少需要人来帮忙。可以说，人就是轮流生来为大自然做帮手的。

在印度见到的东西之所以无情，全都因为同隐蔽的巨大而恐怖的喜悦连在一起！本多害怕理解这样的喜悦。但是，自己的眼睛既然见到了终极，那么就觉得今后不可再次恢复过来了。正如整个贝拿勒斯都与神圣的麻风病相关联一样，本多的视觉本身似乎也患上了不治之症。

然而，他所见到的终极的现象，在下一个瞬间到来之前，并非十全十美。本多的心，受到水晶般纯粹的战栗的冲击。

那是圣牛走向这里的瞬间。

不管在哪里，印度都允许白色的圣牛恣意行动，这座火葬场也有一头到处走动。圣牛来到火堆旁也不感到惊愕，不一会儿，它被烧尸人的竹竿所驱赶，站立在火焰的对面——寺院黑暗的廊柱前边。廊柱的深处一片晦暗，圣牛的白色看起来很神圣，充溢着崇高的智慧。晃动的火焰映着牛银白的胴体，宛若喜马拉雅的积雪溶解了的月影。那是冷澈的雪和庄严的肉在兽身上无垢的综合。火焰含烟，烟笼火焰。烈焰有时现出红彤彤的姿态睥睨四周，有时又被翻卷的烟雾包蕴在内，不见踪影。

正是这个时候，圣牛透过烧尸的烟雾，于朦胧之中，将那副银白而庄严的脸孔转向这边，确确实实望着本多这个方向。

* * *

当晚，本多吃罢晚饭，匆匆撂下一句“明天拂晓前起床”，借着酒劲儿上床入睡了。

梦中出现各种各样的事象。他的梦的手指触动着以往未曾接触的键盘，发出声音，如工程师一般，将所有已知的宇宙机关的角角落落检点一番。那座清澄的三轮山忽然出现，紧接着，又出现了山顶冲津磐座岩石恐怖的卧姿，从岩石裂缝飞溅而出的鲜血，迦梨女神伸着红舌头也现形了。还有，焚烧的尸体还阳为漂亮的小伙子，头发和腰肢裹着青翠的杨桐叶站起来；周围可厌的寺院的情景，立即转变为铺着清凉石子的境内。一切观念，一切神祇，齐心合力，转动着巨大的轮回的圆环。这副形同宇宙涡状星云的圆环，载着喜怒哀乐的人类缓缓旋转，人们对这种轮回一无所感，就像日日生活在地面上而对地球的自转一无所感一样。这正如众神游园地里五彩缤纷的夜空观览车。

莫非印度人知道这些？本多即使做梦也感觉到了这种恐怖。地球自转这一事实，决非凭借五官就能感知，只有以科学理性为媒介才能获得认识。同样，只靠日常感觉和智慧也不可能掌握轮回转生，而必须依靠某种确定而极为正确、既系统又直观的超理性，才能认识得到，不是吗？正因为懂得这一点，所以在我们眼里，印度人才那样懒惰，那样对抗进步，而且从表情中剥离了我们估摸常人感情的目光中共通的符号，以及人的一切喜怒哀乐，不是吗？

不用说，这仅是一个普通旅行者的感想。梦幻往往将最崇高的象征和最俗恶的思考混为一体。本多梦中的思考方式，过去审判官时代那种严冷而呆板的思辨有所抬头，就像一个思想上“怕烫”的人，忙着将灼热的事实“冷冻”起来，一旦成为概念上的冷冻食品才肯入口。这种性格和职业习惯，如今依然残存于他的身心之中。因而，他做梦时也毫不例外地成为一个谨小慎微的人。本多或许也一直迷恋这种精神的护身符吧？

比起暧昧而奇怪的梦境，现实中之所见更是不可解释的谜团，有过之而无不及。那些事实的热度，一旦醒来，依然清晰地留在身心之中，他感到仿佛染上高热病一般。

饭店走廊尽头的服务台灯光昏暗，生着小胡子的向导，似乎和值夜班的侍者说句笑话，两人正在窃笑。接着，他们看到穿着白麻布西装的本多正沿着走廊走来，远远地对着他恭恭敬敬地行礼。

本多天未明就离开饭店，他是想见识一下阶梯河坛等待日出、对着朝阳朝拜的热闹情景。

贝拿勒斯，是具有众多而单一、作为一种神格而又超越神格的Brahman（梵），是献给这众多神教下的统一原理的。体现这位神的就是太阳，太阳从地平线升起的瞬间，其神圣已达到极致。正如圣徒商羯罗阿阇梨（Shankaracharya）所说：“神将天空和贝拿勒斯放在天平上，重的贝拿勒斯沉落地面，轻的天空向上飞升。”圣城贝拿勒斯和天空，受到了对等的待遇。

印度教教徒在太阳里看见神最高意识的显现，对于神来说，太阳就是终极真理最具体的象征。因此，贝拿勒斯对太阳充满渴望和祈祷，人类整体的认识摆脱了地上的羁绊，凭借祈祷的力量，将贝拿勒斯本身犹如漂浮的地毯一样举向天空。

达萨斯瓦梅朵河坛已经被比昨天更多的人占领，无数阳伞下的蜡烛在尚未退去的晓暗里闪烁。对岸丛林的上空，浓重的丛云下，已经露出拂晓的光亮。

各个大型竹伞下都设置了长凳，湿婆的化身“男根石”装饰着红花，小小的药臼正在制作浴后额头涂抹的辰砂粉。跟随一旁的僧人，将献给寺院经过圣化的恒河水，装在铜瓶里，同红粉搅拌在一起，准备为浴后的人们涂额。有的人打算在水中向朝阳膜拜，便迅即跑下阶梯，手下捧起一捧河水拜一拜，然后慢慢将身子没在河水里。有的人跪坐在伞下，等待日出。

曙色散放在地平线上，眼看着阶梯河坛的情景渐渐有了轮廓和色彩，女人们的纱丽的颜色、肌肤的颜色、鲜花、白发、疥癣、黄铜的圣具，好似一同发出了色彩的呐喊。恼怒的朝云徐徐变形，让位于扩散的晨光。终于，朝阳鲜红的尖端出现在低低的丛林之上，这时，同本多摩肩接踵的群众，一齐开口发出虔敬的赞叹。也有的屈着膝盖，跪在地上。

将半个身子浸在河水的人，有的合掌，有的摊开两手，对着慢慢显出整个圆盘状的太阳朝拜。紫金色的水波之上，这些人半身的影像长长拖曳着，到达阶梯上人们的足跟。欢呼声一致向着对岸的太阳。那里的人们也似乎被看不见的手臂所牵引，一个个向河水里沉落。

太阳已经升到绿色的丛林之上。刚刚还在允许注视的红色的圆盘，倏忽一转，变成不再容许瞬间注视的光辉的一团——威震四方、光焰万丈的一团！

突然，本多意识到，勋自刃时幻影里不断出现的远方的太阳，正是这样的太阳。

---

[12] 梵语“知识”的音译，主要指宗教知识。印度最古的宗教文献和文学作品的总称。

[13] 佛教用语，指组合万物的四个基本要素：地、水、火、风。

九

公元四世纪过后，印度的佛教急剧衰落，一种说法意味深长：“印度教以其友爱的拥抱扼杀了佛教。”这就像犹太人中的基督教和犹太教、中国的儒教和道教的关系一样，在印度，佛教为了成为世界的宗教，必须将母国委任于更加土俗的宗教，并被一时放逐出去。印度教只在万神殿一隅，随便保留一个佛陀的名义，亦即作为毗湿奴神十种变化的第九变化留存下来。

毗湿奴神被认为有十种变化：摩蹉（鱼）、俱利摩（陆龟）、筏罗诃（野猪）、那罗希摩（人狮子）、筏摩那（侏儒）、持斧罗摩、罗摩、黑天、佛陀、迦尔吉。而且，按照婆罗门的见解，作为佛陀的毗湿奴，故意传播引诱民众堕入迷界的异端之教。这样，反而为婆罗门开辟一种机缘——教导民众返回印度教的本道上来。

于是，随着佛教的衰退，西印度的阿旃陀石窟寺院化为废墟，直到一千两百年以后，一八一九年为英军某师团偶然发现，长期不为世人所知。

瓦格河悬崖上排列着二十七座石窟，分为公元前二世纪、公元五世纪和七世纪三个开凿时期。其中，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二和第十三石窟，属于小乘佛教时代，其余皆属于大乘佛教时代。

本多探访依然保有活力的印度教圣地之后，也想探寻已经死灭的佛教遗迹。

他应该到那里去，无论如何，他都必须到那里走一趟。

石窟本身，住宿的旅馆周围，没有蜂拥的群众的身影，静寂、简净至极，这就更加坚定了他的信念。

可是，阿旃陀周围没有可供住宿的旅馆。本多找到一家旅馆，可以兼看印度教文明的遗迹埃洛拉。这家旅馆位于奥兰加巴德，距埃洛拉十八英里，距阿旃陀六十六英里。

在五井物产的关照下，旅馆准备了最高级的房间和最豪华的车子，等待本多的光临，再加上锡克族司机恭顺的态度，所有这些安排无不招来其他英国游客们的反感。早晨外出前在餐厅里用餐，本多感到那些沉默不语的英国人对自己这个惟一的东洋人的敌意，有时甚至露骨地表现出来。侍者首先为本多的桌子送来熏肉鸡蛋，结果被一位偕夫人坐在邻桌的美髯老人叫了过去，还挨了他一顿斥骂。那位老者气宇轩昂，像个

退役的军人。从此以后，给本多送的饭菜总是最后一份。

按照世上一般客人的想法，逢到这种事情会感到心中不快，但本多的心很坚强，不会受到伤害。自看了贝拿勒斯以来，他的心似乎裹上一层莫名其妙的厚膜，一切都从这层厚膜上滑落过去了。细想想，侍者超乎寻常的恭顺，是因为五井物产早就花了大量的金钱，这件事丝毫不会毁损本多审判官时代培养起来的那种所谓“客观性的尊严”。

一辆或许由五六名闲人精心揩拭的豪华的黑色轿车，停在旅馆前院纷乱的鲜花丛中，等待本多出发。不久，载着本多的轿车行驶在西印度美丽而广阔的原野上。

这是一片到处不见人迹的原野。有时，偶然看到蠑踢踏着路旁的池水，打前方路面迅疾横穿过去，闪过一道焦褐的蜿蜒的身影；成群的长尾猴从树丛中朝这里窥探。

本多的心胸期待着一番净化。印度风格的净化太恐怖了，在贝拿勒斯见到的秘迹，像热病一样笼罩着他的身心。他想获得一掬清水。

广袤的原野给本多以慰藉。既没有田地，也没有耕作的人们，有的只是无边无际的美丽的阔野。随处都有合欢树深蓝色的浓荫，绵延无尽。有沼泽，有小河，有黄花和红花。上面则高悬着一枚巨大的天盖般灼热的空间。

这片自然既没有奇耸的景致，也没有激越的风情。无为的倦怠包裹于明丽的绿色中，一派灿烂。一种可怕的不祥的火焰一直炙烤着本多的心胸，对于他来说，原野使他感情镇静。这里没有飞溅的牺牲的鲜血，只有从一座丛林展翅飞翔的纯洁的白鹭。当那种纯白由阴翳的深绿前掠过时，时而黯淡，时而又鲜明起来。

前方天空的云彩微妙地舒卷着。疏散了，纷乱了，放出绢子般的光亮。蓝天一望无边。

一想到自己就要进入佛教占据的领域，不用说本多心里获得很大的安慰，尽管这里的佛教都已衰败、湮灭，徒有一片废墟了。

的确，自从他接触色彩瑰丽的怪奇的曼陀罗之后，梦寐以求的佛教早已被当作一块冰了，在这座明丽而静谧的原野上，他已经预感到那些熟悉的佛的寂寞。

本多不由尝到了回归故乡的情味儿。如今，自己由印度教活生生统治的喧骚的王国，回到已经寂灭，并且因寂灭而变得更加纯粹的那方亲切的梵钟的国度。一想到那些等待于绝对归还的终结的佛时，他似乎觉得，自己在佛教里一次也没梦见过绝对。他所梦想的家乡的静谧中，有着走向衰败、湮灭的不绝的亲近感。在这美丽的灼热的蓝天尽头，不久就会出现佛教的陵墓、被人忘却的遗存。没有亲眼看到之前，本多就切实感到一股治愈烈火般内心的幽暗的冷气、石窟内冰凉的岩石，以及洞穴里清冷的泉水。

对于心灵来说，这是一种弱化。或许那种强烈的色彩和血肉崩坏的惨象，逼使他寻求另一种闲寂的岩石般的宗教。前方流云的形态里，也

有着衰微的清净的灭亡。看上去，丰美的树荫里也有着一树清凉的幻梦。不过，这里没有一个人影。此时午前绝对的宁静，除了汽车引擎沉闷的音响，在这寂静无声的世界，只有窗外缓缓移动的野外风景，才有可能将本多的心渐渐带回家乡。

坦荡的原野不知何时进入险峻的大溪谷的边缘，这预示着阿旃陀快到了。汽车围绕着弯路迂回前进，朝着谷底如剃刀般闪光的瓦格河流域向下行驶。

……一座茶馆专供停车休息，店内又是苍蝇成灾。本多透过面前的窗户，眺望着自广场对过起始的石窟周围的入口。他感到，一旦迫不及待地走进那里，反而会违背眼下正在寻求的寂寞。他买来明信片，汗津津的手里握着钢笔，对着印刷粗劣的石窟照片看了好一阵子。

这里再次出现了喧骚的预感。身穿白衣的黑人或坐或站，个个充满猜疑的目光。广场上一些骨瘦如柴的小孩，在叫卖当地制作的项链。黄澄澄的烈日绵密地照耀着广场每个角落，幽暗的室内，桌子上放着三个又瘦又小的橘子，上边爬满了苍蝇。厨房里飘来油炸食品一股股呛人的气味儿。

他写了一张明信片，是给阔别已久的妻子梨枝的。

> 今天我来参观阿旃陀洞窟寺院，马上就要进场了。眼前的橘子水，杯子边缘沾上了点点苍蝇屎，不能入口。但我会充分注意身体的，不必担心。印度真是个令人惊异的国家。你要好好注意肾。问母亲好。

这算是爱的信笺吗？他的文章总是这样。心中飘溢着的雾霭般的思念，还有那还乡的亲切感情，猝然拿起笔来，似乎都一齐涌向心头。一旦付诸文字，必定成为一纸干枯无味的家书。

梨枝不管在日本居住多长时日，都像欢送丈夫出行一样，带着一副沉静的笑容迎接本多归来。她就是这样一个女子。尽管这段时期，她的鬓角又添几缕白发，那副欢送的面容和迎迓的面容，正如将左右衣袖上的菱形花纹对接在一起，相互契合，分毫不差。

轻度的肾病，使得她的脸型总是模糊不清，看起来就像白天的月亮朦胧一团。一旦离别放在记忆里，仿佛觉得放在记忆中更合适。当然，对于这样的女人谁也不会厌恶。本多一边写信，一边心里头一派安然，他似乎要对什么人感谢一番。不过，这和确信受到妻子的挚爱，完全是两回事。

他只写了这几行，随后将明信片放入上衣口袋，站起身来。他打算回到旅馆再发。他走进阳光灿烂的广场，导游像刺客一般来到他眼前。

二十七座石窟，是在俯瞰瓦格河的断崖中段一排裸露的岩石上开凿的。河水、河滩以及砂礓里生长着杂草的斜坡，徐徐上升，边缘紧接着杂木丛生的耸峙的悬崖中腹，顺着那排石窟的前缘，绵延着一条白光闪

亮的石板栈道。

第一窟是礼拜堂。这里有着四座礼拜堂和二十三处僧院的遗迹，这座礼拜堂就是四座中的一座。

霉气充盈的拂晓清冷的气息，完全不出所料。中央内里的巨大佛陀的姿影，承受着从入口照射进去的擦鞋布大小的一块光亮，明朗地映出倾斜的结跏趺坐的轮廓。要想看清布满天棚和四壁的壁画，光线显然不足，导游的手电筒的光芒，犹如四处盘桓的蝙蝠，这里那里飞来绕去。于是，又出现了本多未曾预想到的各种烦恼的绘画。

一群头戴金冠、腰缠花布的半裸的女子，各呈奇姿，出现于手电筒的光环中。她们大多手中擎一枝莲花，每人的脸型都酷似姊妹。妩媚而修长的眼睛，新月般纤婉的蛾眉，伶俐而冷峭的鼻梁，因稍稍平缓的鼻翼而变得柔和起来。下唇丰腴，轮廓向上兜起。这一切，使得本多联想到身在曼谷的月光公主成人后的面影。和稚嫩的公主不同的是，画像中这些女子成熟的肉体上，人人的乳房像即将炸裂的石榴，浑圆如球，富有性感。乳房周围，葛藤般缠络着纤巧的金银珠宝的项链，纷然缠绵。有的为了显示丰满的腰部而侧身打坐；有的只在胯骨上裹着一块腰布，故意微露着骀荡、饱满的下腹。有的跳舞，有的濒死……

导游口若悬河地讲解着，随着手电光的移动，女人们一个个再次隐没于黑暗之中。

——走出第一洞窟，猛烈敲打铜锣一般的热带的阳光，立即将刚才所见的一切还原为幻影，使人宛若置身于白日梦境之中，似睡似醒，只得一一寻访内心早已忘却的古老记忆中的洞窟。确实具有现实感的是眼下闪光的瓦格河的流水，以及赤裸裸沙碛的景观。

像往常一样，本多对导游贫嘴寡舌的话语不感兴趣，因而，导游很冷淡地草草而过，他对一般景物不屑一顾，干脆一个人呆在空荡荡的僧院里，孤零零望着众人打眼前通过。

一无所见，反而可以自由自在描绘幻想。一座僧院就是如此，它既没有可看的佛像，也没有壁画，洞内左右只有一排排大黑柱子。内部最幽暗的地方依稀立着讲经坛，一对又长又宽的大石桌，相对地一直排列到内部。这座僧院射进来相当粗放的光亮，大部分僧侣将这里既当作教室，又当作食堂。眼下，他们似乎离开这里的石桌，到户外呼吸新鲜空气去了。

没有任何色彩，这使得本多十分舒心。仔细一瞧，石桌上小小的凹坑里，依然残留着往昔早已消失的朱红色。

以往，这里有人停住过吗？

那是谁呢？

本多独自一人站在石窟的冷气中，感到周围迫近的黑暗似乎对他诉说着什么。这种没有任何装饰和色彩的“非存在”，或许是他到印度之后，首次唤醒的某种明显存在的感情。衰亡、死灭、空无一物，最能使人切身品味到新鲜存在的征兆。不，存在已经在这里开始成形了，在每

一块岩石生长的霉味中成形了。

当心中某种东西将要成形之际，总是产生一种混杂着欢喜和不安的动物性的感情，就像狐狸嗅到远方的气息，渐渐走近猎物时一样。虽然没有确实捕捉，但心底里已经通过远方记忆的手指紧紧抓住了。本多的内心被期待搅乱了。

出了那座僧院，来到外面的阳光下，朝着下面第五座石窟走去。栈道转过一个大弯，前面出现崭新的景致，通过石窟前的道路，是由嵌入岩石的一排湿漉漉的廊柱内侧连接成的。廊柱之所以被濡湿，是因为位于两条瀑布的内侧。本多知道第五座石窟就在那里，便停住脚步，隔着一道道峡谷，眺望着瀑布。

两条瀑布中的一条，顺着岩石断续流淌；另一条组合成接连不断的绳结儿。这是两条幅度狭窄、水姿尖利的瀑布。这对沿着黄绿岩壁落入瓦格河的瀑布，在那周围的山坡岩壁之间回荡着一派清越的水音。瀑布内里及瀑布左右，除了可以窥见黑幽幽的石窟之外，瀑布周围依偎着的是明朗、碧绿的合欢树林和艳红的群花，流水散射的光彩以及水雾的霓虹，耀目生辉。本多的眼睛和瀑布连成一条线，在这条线上，几只黄蝶上下飞舞。

本多仰望着瀑布的出水口，他为那炫目的高度而震惊。因为太高了，仿佛由此窥见一个与现世隔绝的另一世界的姿影。瀑布所滑落的岩壁的绿色，那是苔藓和羊齿苋的暗绿，山顶瀑布出水口的绿色，则是清澄的浅黄。那里虽然也有几块岩石裸露着，但那柔和而明媚的草绿色并非现世之物。一只黑色的小羊羔在那里吃草，比青草更加高渺、无法企及的蓝天，簇簇云朵蕴含着光亮，庄严地交织在一起。

要说有声音，现世里仅有的无声支配着这里；要说沉默压倒一切，瀑布的音响又毫无顾忌地打乱人的思绪。本多的耳朵沉浸于静寂和水音的交替之中。

本多本想立即去瀑布飞沫四溅的第五窟，但那急迫的心情和望而却步的畏怖发生了争斗。那里或许什么也没有，可是此刻，清显发烧时说的一句话，犹如打点滴一般掉落在本多的心田：

“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

——当时，本多相信那是三轮山的三光瀑布，他确实是这么认为的。然而，现在看来，清显所指的最后的瀑布，肯定是这里的阿旃陀的瀑布了。

十

离开印度时，本多搭乘的五井船舶公司的“南海号”，是设有六间客房的客货轮。这条船横穿过雨期已过、东北季风吹来习习凉飕的暹罗湾，渡过湄南河口的北揽之后，一边测量海潮的涨落，一边向曼谷逆水航行。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天空，干爽明净，一派湛蓝。

从那片瘴疠之地回到熟悉的城市，本多感到心情宽舒。虽然没有什么使他特别激动的事，但旅行中积攒了那么多恐怖印象的压舱物，所以本多只好将身子依靠在上甲板的栏杆上，而将那些压舱物一起堆放在精神之船深深的舱底。

途中同泰国海军的驱逐舰擦舷而过，除此之外，生长椰子树和茂密芦苇丛的河岸寂静无声，人烟稀少。当接近右岸的曼谷和左岸的吞武里时，吞武里河岸出现了水椰子树叶葺顶的高脚房屋，透过光闪闪的树荫，可以窥见果园里劳动的人们黝黑的肌肤，他们忙着栽种香蕉、菠萝和山竹果等。

攀鲈喜欢攀援的槟榔树，也亭亭站立于果园的一隅。本多一看到，就想起那位老女官咀嚼着用蒌叶裹着槟榔果的口烟，满嘴鲜红的样子。现代主义者銮披汶已对此加以禁止。因此看来，女官们至少要到远离都城的邦芭茵，才可躲过禁令，尽情过把瘾。

单桨货船渐次多了。不久，远方出现商船和军舰相互交错的桅杆。那里是空堤港，亦即曼谷的海港。

混浊的河水在夕阳映射下五彩缤纷，熏然呈现着一色玫瑰红。又经河面流动的油彩映得亮晶晶的，这使本多联想起印度那些众多的麻风病人圆滑的肌肤。

轮船即将靠岸时，本多从挥着帽子前来迎接的人群中，慢慢分辨出五井物产那位肥胖的分公司经理，两三位职员，还有日本人会长。菱川似乎有意躲在分公司经理背后站着，本多的心蓦然沉重起来。

本多走下舷梯，未等五井物产的职员前来接过皮包，早被菱川从斜刺里一把夺了过去。他以前所未有的谦卑和殷勤的态度迎接本多。

“您回来了？本多先生！看到您身体很好，这我就放心啦。印度之旅想必很辛苦吧？”

他的这番话对于本多，尤其是对于分公司经理来说，是非常失礼的。所以本多没有搭理他，只向分公司经理打招呼。

“所到之处，受到您无微不至的关照，深为感动。托您的福，使我饱享一次豪华之旅。”

“英美对于日本资产的冻结，根本整不垮五井物产，这回您总算明白了吧？”

前往东方宾馆的车中，菱川抱着皮包，老老实实坐在助手席上。分公司经理说道，本多外出这段日子，曼谷的人心恶化了。他提醒说，人们都上了英美巧妙宣传的当，对日感情变得十分险恶，还是注意些为好。车窗外的街道上，到处拥挤着一群群穷苦的民众，这是以前未曾看到过的。

“有谣传说，日军很快就要从法属印度支那打过来了。地方治安恶化，大批难民流入曼谷。”

但是，宾馆服务英国式的冷漠却丝毫没有变化。本多回到房间，洗了澡，心情也平静下来了。

分公司经理等人为了等待本多一起吃晚饭，坐在面向庭院的大厅的椅子上，天棚上缓缓转动着巨大的风扇，时时传来甲虫碰撞的响声。

本多走出屋子，重新打量一下自己也身在其中的这帮子“南游中的日本绅士”，瞧瞧他们那副旁若无人的做派，总觉得缺乏一种美感。

为什么呢？可以这么说，本多在这一瞬间，最初如实发现他们的丑陋以及自己的丑陋。很难想象，这伙人和美丽的清显、勋同属于日本人。

从一身英国制高级亚麻西服，到雪白的衬衫和领带，可以说无可挑剔，然而每人手里都不停地扇着日本扇子，手腕上套着嵌有一粒玻璃球的黑带子。一笑就露出满口金牙，人人戴着眼镜。上司故作谦虚，对工作夸夸其谈；而下级则乘此阿谀奉承一番：“到底还是分公司经理啊，什么叫胆量？胆量就是既诚实又勇敢嘛！”接着就大谈那些浪女的故事，以及主战论者，或者低声议论军部的横暴……这一切，都像热带读经一般翻来覆去，呶呶不休。这些话语都同伪装的活力和奇妙结合在一起。尽管体内某处营聚着不绝的倦怠，或者汗湿的奇痒，但身子却靠着生硬的态度的支撑，时时于心灵的一隅，浮泛着昨夜的快乐，以及由此所带来的湖沼红睡莲般疾病的恐怖……本多刚才在屋子里揽镜自照时，虽然增添几分羁旅的倦容，但他还不肯明显承认自己是“他们”中的一员。他从镜子里看到是曾经坚持正义、进而又拿通往正义的小道做交易、然后活过四十七岁年龄的男人的面孔。

“我的丑陋很独特。”本多走出电梯，朝大厅方向跨下几级红地毯。这时，早已恢复的自负又附在他身上，他想，“我和那帮商人不一样，不管怎样，我到底是有过正义前科的呀。”

——当天晚上，在广东菜饭馆里，酒过三巡，分公司经理当着菱川的面，大声对本多说道：

“这位菱川君啊，太给本多先生添麻烦啦，他本人也切实感到，多方面伤害了您的感情。他也很表痛悔，先生出发后，他反省道：‘都是我不好，我错了。’并因此而得了神经衰弱。不过，这个人虽然有各种缺点，但总还有点用处。没想到跟着先生之后，反倒惹了不少麻烦，我等也感到责任重大呀。因此，我们今天想跟先生商量一下，鉴于离先生回国还有四五天的时间（啊，已经订好了军用飞机），菱川君也深刻反省了，他表示今后一切都努力听先生的，不知先生能否以宽大为怀，多加原谅呢？”

这时，坐在桌子对面的菱川，额头几乎触到桌布，十分恭敬地拜了拜。

“先生，您就尽情地斥责我吧，都是我不好。”

这种事态，使本多甚感心情忧郁。

分公司经理说了一番这样的话。他自认为菱川是个好导游，但从菱川的态度上看，一定是本多太任性，弄得菱川很为难。但眼下就把菱川换掉，就会伤害菱川。无论如何，这四五天里，只得让菱川忍着性子干下去，因此，好歹把一切都加在菱川头上，这才是上策。这样一来，也不至于伤害本多的面子。

本多一时有些气愤，但随即感到要是一味坚持己见，局面越发对自己不利。凭菱川的性格，他不会向分公司经理亲口承认“我错了”的具体事例，也决然不知道自己为何遭到厌恶。照他的想法，既然自己遭到厌恶已成事实，那他一定会设法挽救这一事态。他巧妙地拉拢分公司经理站到自己一边，因而经理才有了这番没头没脑的言论。

本多即便原谅这位愚不可及的胖经理，但决不会听任菱川明知道自己被厌恶，又偏偏自作聪明地进行一番厚颜无耻的表演，挖空心思强使别人接受的圈套。

本多突然起意明天就回日本。不过，这种临时变更行期，在别人看来，明显是出于对菱川不满的小孩子意气。他觉得，自己已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了。本多感到，因为开始对他宽大无边，只得越来越宽大下去了。

——剩下的，只能对菱川实施机械般的操作了。于是，他笑着对菱川加以否定，说分公司经理的误解实在没有道理，明天还要去采购礼品，逛书店，以及联系玫瑰宫作最后的辞行，这一切还都得指望菱川协助办理。而且，本多获得了一种技术性的自豪，在巧饰感情这一点上，自己究竟能做到何种程度。

——果然，菱川的态度变了。

他首先陪伴本多去一家书店，这里简直就像进货渠道甚少、架子上只稀稀拉拉摆着几种蔬菜的青菜店，店头里仅有几本印刷粗劣的英文版和泰文版小册子。要是从前，菱川就会大发议论，痛斥泰国文化低俗，这回却默默听任本多任意挑选。

这里找不到泰国小乘佛教以及有关轮回转生的英文版图书。不过，一本自费出版的薄薄的诗集，却引起本多的注意。这本书为粗糙纸印刷，雪白的封皮在阳光下灼灼耀眼。本多站着阅读了用英文写的序。原来那是一九三二年六月不流血革命过后，一位投身那场殊死革命的青年，将幻灭用诗的形式记录下来的一本书。这部诗集碰巧正是勋死后的第二年出版的。翻开书页一看，印刷模糊的英文尽管很稚拙，但却琅琅成诵：

谁能知道，

奉献给未来的青春的牺牲，

却仅仅孳生出腐败的蛆虫？

谁能知道，

即将迎来新生的瓦砾之地，

却萌发了毒草的荆棘？

因此，蛆虫煽动金色的羽翼，

毒草随风飘散瘟疫。

满腔忧国的热血，

赛过雨打合欢花儿红。

暴雨过后，屋檐、廊柱和栏杆，

爬满专制的白色霉菌。

昨日的明智遭名利河坛的淘洗，

昨日的骏足已被裹上锦绣的彩舆。

哪抵得上，

那卡宾县，巴塔尼县，

繁衍于花梨木、紫檀，还有苏木的浓荫下

常春藤、荆条、淡竹的道路？

日照雨淋的密林里，

犀牛、貘、野牛，

时而有象群寻水。

不如让它们，

踏碎我的亡骸而过。

干脆亲手撕裂自己的咽喉，

鲜红的月亮照射着草上的露珠。

谁能知道？

谁能知道？

慷慨一曲振山河。

……本多被这首绝望的政治诗歌打动了，他以为，没有比这首诗更能安慰勋的灵魂的了。难道不是这样吗？勋未能成就久已梦想的维新而死去，然而，即使实现了维新，当时，他无疑会感到更大的绝望。失败是死，成功也是死，这就是勋行动的原理。但是，人们的不如意，在于不能置身于时间之外，将两种时间、两种死法加以公平的比较，然后选择其中之一。就是说，不能将维新后尝到幻灭的死，和未尝到之前尽早的死，一对一进行选择。因为，既然有早死，就不会再有迟死；既然有迟死，也不会有早死。因此，人们只得将这两种死法留给未来，遵从先见之命，选择其中之一。当然，勋选择了未尝到幻灭之前的死，此种先见，包含着尚未接触权力鳞爪的年轻人所具有的清流般的睿智。

但是，参加革命，获得成功之后所袭来的幻灭与绝望，仿佛眼睁睁瞧着月球背面一样。此种感怀，即便立即寻死，也许只能使死逃离较之死更甚的荒凉。而且，不论多么真挚的死，也难免被看作是发生于阴郁的革命的午后，一次病理学意义上的自杀。

本多将这首政治诗献给勋的灵前，其用意就在这里。勋至少是梦见日出而死的，但这首诗中的早晨，却在龟裂的太阳下，展示了脓血淋漓的伤口。然而，偶尔发生于同时代的勋的壮烈之死，和这首政治诗的绝望之间，却牵连着一缕扯不断的丝线。这是因为，人们对未来冒死以求的幻想，最好的幻想，最坏的幻想，最美的幻想，最丑的幻想，抑或都齐集于同一个地方。更为可怕的是，弄不好都属于同一种东西。勋所殊死寻求的，其先见愈加贤明，勋的死愈加纯粹，到头来只能获得这首政治诗一般的绝望。难道不可以这么说吗？

本多感到，自己之所以有这些想法，不用说是庞大的印度留下的阴影。印度为他的思绪，编织了一层又一层莲花瓣似的构造，已经不允许他停留于清纯的直线形的思路之上了。为了营救勋，本多不惜抛弃审判官之职，当时对于他自己来说（尽管他也因最终没有营救清显而痛悔不已），或许一生就这么一次跃动着无私和献身。但是，当他徒然丧失勋之后，他只能在转生里占卜被翻转的理想，到轮回外寻求未来之路，除此之外别无他法。而且，在本多很难具有“人”的感情的心胸内，给与最终暗示的，正是可怖的印度。

无论成功或失败，迟早总要归于幻灭——这样的“先见”根本称不上先见。因为，这只不过是寻常pessimism㊟的见解。重要的只有一种，那就是以行动、以死节而实现的先见。勋出色地实践了。只有靠这种行为，才有可能均等地里外看穿时光随处建筑的玻璃障壁，而这种障壁凭人力是决然无法超越的。在渴望、憧憬、梦境和理想之中，过去和未来变成等价同质，总之，成为平等的东西。

勋于死的瞬间，是否从墙缝里窥见到这样的世界呢？本多渐及年老，他要弄明白有一天临死前究竟会看到些什么，这个决不可以等闲视

之。至少那一瞬间，实在的勋和假设的勋交换了目光，清楚地捕捉到这边的先见尚未看到的对面的光辉；同时，对面的目光无限渴望地透视这一边，憧憬着已经获得和尚未获得的东西，紧紧捕捉到过去投向自己的渴望的光辉。看来，这是确定无疑的。这两种生，透过不能再度重新复苏的机缘，穿透那道玻璃障壁结合在一起了。这将暗示着勋同这位政治诗人，即憧憬末路之死的诗人，同拒绝人生路尽而即行赴死的青年永恒的连环。那么，他们凭借各自的方法，为实现意志和希望的本身，究竟如何呢？历史决不因人的意志而动，而人的意志的本质就是敢于介入历史的意志。这正是本多自少年时代起一成不变的看法。

……这么说，怎样才能将这本最好的诗集，及时奉献于勋的灵前呢？

就这样带回日本，供在勋的墓前，可以吗？不，本多知道，勋的墓也是空荡荡的。

对啦，可以献给月光公主！就献给坚持说自己是勋的转生的幼小的月光公主好了。这自然要使用最直接的快速传递。而自己就可以充当这种穿越时间壁垒、自由往来的飞毛腿。

然而，年仅七岁的公主，即便聪慧无比，她能理解诗中的绝望之情吗？况且，勋的这次转生采取的形式过于明显，反而给本多带来一抹疑虑。首先，公主姣美的浅黑色腹胁，于明亮的阳光下，经过检验没有三颗黑痣……

本多决定将从印度带来的高级特产纱丽和这本诗集作为礼品奉献，责成菱川和玫瑰宫取得联络。三天之后，本多得到回话：公主将特别打开如今因国王不在而闭锁的却克里宫，在“王妃厅”接见他。

不过，这次接见附加了女官们严格的条件。原来，本多到印度旅行期间，公主一直等待本多尽早回泰国，盼望着本多回归日本那一天，能同他一同去日本。于是，女官们只得假装应允，并为她准备服装哄骗她。因而，女官们规定，本多谒见时，不用说不能透露回国日期，就连“归国”二字提都不能提。希望他尽量装做要在泰国永远住下去的样子。

---

[14] 厌世、悲观主义。

十一

回国前一日早晨，天气响晴，无风而闷热。

为了赶上十点的接见，本多和菱川大热天里穿着上装，打着领带，于九点四十分左右，来到宫殿门前的警卫所。

一八八二年，朱拉隆功大帝建造的这座宫殿，是意大利建筑师融合新巴洛克风格和暹罗风格于一体的极其壮丽的杰作。

这座宫殿高耸于热带的蓝天下，正面纷纭繁复，充满幻想。一眼看去，那光彩夺目、匠心独运、令人目眩的正前面，尽管是地道的欧洲式样，但依然持有暑热的亚洲所特具的、来自建筑本身的炫惑和酩酊。左右两侧缓缓向上的大理石阶梯入口，有青铜像守护着。由此向前到达正门，罗马式神殿拱门的上部，顶戴着沉重的楔形照壁，上面嵌镶着大帝彩色瑰丽的肖像。至此大多是施以大理石、浮雕和黄金的纯西洋风格的新巴洛克建筑。向上一层，是一派桃色大理石组成的科林斯柱式步廊。步廊中央的暹罗风格的楼阁，如楼船高高矗立，白地上绘有枣红和金色的天棚依稀可见，山墙上镌刻着却克里王朝附有枝型烛台的花纹。再上一层，直至黄金尖塔顶端的水烟[注]，层层向上，皆为纯暹罗风格的施以金色和朱红的繁杂的重檐，重重叠叠的鸱尾，一簇簇指向蓝天，犹如舞女耸立的肩膀。这一切都仿佛使人充分领略到，却克里宫殿的整体建筑，是在拼命运用结构繁复、色彩瑰丽、狂热而高贵王族的热带风格的梦想，极力压垮坚固而富于理性的欧洲式冰冷的基座，不是吗？它似乎是具有锐利的指爪和尖嘴的梦魇，反转着金红的羽翼，君临于偃卧的王者富有威仪的冷寂而素白的胸脯之上。

“这真是太美啦！”

菱川站住了，他一边扬着脸擦汗，一边说道。

本多立即想到了菱川的恶癖，他的老毛病又要复发了。一见到最初的征候，就立即想加以摧毁，他就是这么个亲切的主儿。

“美也好，不美也好，又能怎么样呢？我们还不是应邀而来，随便看看就算完了？”

菱川没有料到本多如此来势汹汹，他瞧着本多，眼神里闪出几分怯弱，再也不吭气了。本多自我反悔起来，打从到曼谷以后，为何一开始没有采取这种行之有效的办法呢？

一名警卫军官前来给他们两人带路，他闪烁其词地对他们表明，由

于月光公主一时心血来潮，为了打开这座久久关闭的宫殿，做了多少繁杂的准备。这回，本多老老实实按照菱川的眼色，迅速朝军官的口袋适当地塞了些钱。

——打开宽大的殿门一走进去，就是晦暗的大厅，黑、白、灰等斑驳的大理石铺装的地面上，并排摆设着二十多张红木镶边的洛可可式椅子。一位面熟的女官立即从军官手里接过来两位客人，领着他们跨入右侧的大门之内。这里是一座纯欧洲式的宫殿大厅，天棚高旷，采光甚好，上面垂挂着玻璃吊灯。有几张镶嵌着花纹的意大利风格的大理石桌子，四周排列着金红的路易十五时代的椅子。

墙壁上装饰着朱拉隆功大帝的四位妃子和母后等身大的肖像。但据菱川说，这四位妃子其中有三位是姐妹。每一幅肖像均使用维多利亚王朝的绘制方法，显示了外国画师精心制作的痕迹。尤其是面部的描摹，将画家的良心与奉承、善心与恶意，以及由于大胆的写实所引起的担心，还有厚颜无耻的虚夸，相互交混，洋洋大观。王朝人物略显沉郁的气质，同浅黑肌肤沉郁的肉感，相映成趣，而且，衣裳同背景的热带风情，使得这幅以写实为主的画面，兀自弥散着幻想的色彩。

大帝的母后名叫泰普西林，是一位身材矮小的老年贵妇。这个妇人的脸型，含蕴着最黑暗的野蛮的威严。本多缓步瞧着每一幅肖像，听菱川说，大帝四位妃子之间，第一夫人普拉潘披是三姊妹里最小的妹妹。比起她的二姐索万古·瓦塔纳和大姐斯南塔，无论谁都认为，最漂亮的当数斯南塔王妃。

她的肖像位于殿堂的一隅，一半被阴影遮盖了。这是一幅站立着用一只手支撑着窗边桌面的肖像。窗外若隐若现的蓝天漂浮着晚霞，枝条弯弯的橘树向窗内窥视。桌面上有一只景泰蓝花瓶，插着一支小小的莲花。此外，还摆着金色的酒瓶和酒杯等。王妃金色的泰裙底下露出一双美丽的纤足，身上披着桃红的绣花霞帔，肩头悬着宽阔的绶带，胸前佩戴着金光闪闪大勋章。另一只手拿着一把象牙扇。扇穗子，还有地毯，都是和晚霞一样的火红色。

本多特别倾心的是五张肖像中最可爱最美丽的娇小容颜，那丰满而富有弹性的朱唇，稍带冷峻的目光，以至于那简短的发型，无一不使他想起月光公主。此种相似，在目不转睛凝视的当儿，又渐次消散了。过些时候，又像占据画面的夕暮，不知来自何处，由室内的四隅奔涌而来。不久，又如握着扇柄的小巧而黝黑的纤纤素指，或者像支撑着桌面的兰花指尖儿，同一相似的印象重新浸润而来，终于，就连冷峻的目光和朱唇，都令人觉得和月光公主毫无二致了。但是，穷其顶峰的相似，忽而又像沙钟，颓然崩塌下来。

这时，里面的门敞开来，那三位老女官簇拥着公主出现了。本多和菱川伫立原地，深深行礼。

看样子，邦芭茵之行消解了女官们的戒心，对于惊喜地喊叫着奔向本多的公主，没有任何人阻挡。公主只顾撒豆子般地叫喊，菱川就像啄食随处崩落的豆子的鸽子，忙不迭附在本多耳边做翻译。

“好漫长的旅行啊！……我太寂寞啦……怎么不给我写信呢？泰国和印度哪国的象最多？……我不想到印度去，只巴望尽早回日本……”

接着，公主拉起本多的手，将他领到斯南塔王妃的肖像前边。

“这就是我的祖母。”

她自豪地说。

“公主就是为了让本多先生看看这幅美丽的肖像，才请您来却克里宫做客的。”

第一女官从旁插话。

“可是，我只是继承了这位斯南塔王妃的身子，心灵却来自日本。果真如此，我想将身子留在这儿，光是心灵回到日本。不过，要那样我不就得死吗？所以，还是要把身子一道带回日本去。正如小孩子不管到哪里总要抱着可爱的布娃娃一样……您懂我的意思吗？本多先生。您所看到的我的可爱的身姿，实际上只是我怀抱的布娃娃啊！”

当然，公主天真无邪的口吻，无疑不像菱川翻译的那么条理清晰。然而，公主滔滔不绝讲话时的清澈的眸子，早已抢在被翻译过来的话语之前，令本多的心里不寒而栗了。

“还有一只布娃娃哩。”公主依然不顾大人们如何困惑，欻然离开本多，飞身奔向窗格子形的阳光照耀下的大厅中央。那里摆着齐胸高的大理石桌子，镶嵌着一些错综纷纭的象牙雕的花纹。公主由蔓草到花纹，热心地用指尖儿一一指点着，“同我相似的娃娃在洛桑，那是我的姐姐，不过，姐姐不是布娃娃。我的姐姐身子和心灵都是泰国人，她和我不一样。我是真正的日本人。”

她的嗓音像唱歌。

公主高兴地接受了本多进献的纱丽和诗集。但她只翻翻诗集的几页，就作罢了。公主还不会说英语，一位女官颇为抱歉地加以说明。本多的用心遂归于徒劳。

在这座毫无家庭气氛的厅堂内，本多暂时被公主所追迫，为她讲述了一些印度的故事。公主听得入了神，泪眼盈盈，散射着莫名的哀伤之色。本多见了，心里很难受，因为自己对她隐瞒了明日归国的事。

何时能同公主再度相逢呢？公主长大以后想必会更加美丽吧？到那时不知道有没有相见的机会。说不定今日就是和月光公主诀别的一天。或许转生的神秘，也会像热带午后掠过庭院的一羽蝶影，不久就会从公主的记忆中飘逝吧？抑或这一切都是勋借助年幼无知的公主一番呓语，向本多转达自刃之前未曾辞别的歉意吧？这么一想，就可以心情轻松地离开曼谷了。

可是，公主听着本多的讲述，渐渐溢满泪水的双眼，必定有了别离的预感。话题自然挑选那些富有童趣的故事，然而公主硕大眸子里的悲伤越来越深沉。

本多断断续续地讲述着，菱川手舞足蹈地一段段翻译，突然，公主的两眼瞪得溜圆。女官们立时目光严峻起来，一同斜睨着本多。本多不知道出了什么事。

公主猝然尖叫一声抓住本多，女官们起立，跳过去拼命想拉开公主。公主的面孔蹭着本多的裤子，一边喊叫，一边痛哭。

先前的噩梦再次重演。女官们好容易将公主从本多的身子上扯开，她们暗示本多“快逃”。当菱川将这个暗示翻译给本多时，他正要被哭喊的公主再次抓住。本多穿过桌间椅缝奔逃，公主边哭边追，女官们从三面包围过来。路易十五式样的椅子重重地倒在地板上，宫殿的客厅变成了捉迷藏的庭院。

好容易甩开了，本多穿过门厅，从正门沿着大理石石阶跑下来，这时听到背后大殿高高的天棚上，回荡着公主的嚎哭。他又犯起了犹豫。

“女官们叫我们快逃！其余由她们想办法。先生早点儿离开吧。”

经菱川这么一督促，本多汗流满面地跑过宽阔的前院。

汽车一旦开出，菱川对气喘吁吁的本多说道：

“对不起，让您受了惊吓。”

“没关系，也不是头一回了。”

本多用洁白的大手帕擦擦汗水，故作镇静地回答。

“先生刚才对着公主，说什么‘本来想从印度乘飞机回来，但军用飞机订不到席位’。对吧？”

“我是这么说的。”

“是我翻译错了，一下子漏底了。我译成：‘不久就要乘飞机回日本，因为是军用飞机，包括您的席位，都订不到。所以不能带您去。’接着她又说：‘我不让你走。’‘无论如何，你都得带我回去。’由此大闹起来。女官们怪您违反约定，才那样两眼瞪着您的。哎呀呀，都怪我不好，我实在对不起您。”

菱川若无其事地表白一番。

---

[15] 佛塔尖端九轮之上的火焰型装饰。

十二

日泰定期航线，去年即昭和十五年开通。日本为了封锁救援蒋介石的物资，向法属印度支那派遣了监视委员。于是，法属印度支那的态度全然软化，除了恢复已有的台北——河内——曼谷航线外，再开通一条经由西贡的南亚迂回航线。

这是由大日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民用航线。可是，五井物产每当招待重要客人时，总要偷偷订购军用飞机。因为他们认为，军用飞机固然座席设备差，但速度快，发动机优良，不失为最佳选择。他们这样做，一方面给迎接的人以公务紧急的印象；一方面对军方显示一下五井物产的威势。

本多对热带风物抱着惜别之情。随着金色的佛塔在浓绿的密林中渐渐变小，他觉得，自己在这里品味到的转生的机缘，将全部化作一篇童话，一场梦幻。转生的证据如此齐备，因为月光公主年幼无知，致使一切都纷然杂陈于童谣的哀欢之中，未能触及清显和勋一生的系列流程和湍激的归结，却好似一辆吸引游人奇异目光的疯狂的彩车。

奇迹也要有日常性，这真不可思议！随着飞机飞临日本，本多变得心性安然。因为，他要回归的地方，只剩下免除奇迹的日常性了。他不仅丧失了理性的法则，甚至也丧失了感情的桎梏。就连同月光公主分别一事，也没有格外的悲伤。即便在机舱里，遇见口沫四溅谈论即将来临的战争的军人，他不但不嫌烦扰，反而无动于衷。

看到前来接机的妻子的身影，本多自然涌起一股怀念之情。正如预料的那样，他切实感到，离开日本时的自己同归来时的自己，以这张因睡眠不足而略显浮肿的面孔为媒介，眼见着融为一体了。二者时间间隔的消失，旅行留下的深红的伤口，看来早已云消雾散，不留任何痕迹了。

“您回来啦？”

妻子站在出迎的人们的背后，从肩膀上扯下素色的羊绒披肩，冲着本多鞠躬致意。她那有着固定形状的熟悉的刘海蓬松着，几乎碰到本多的鼻子尖，散发着些许烤焦的药水味儿。她平时对美容院的造型颇不中意，一回到家就忙不迭亲手将电烫的卷发捋直些，以便符合寻常的发型。

“婆婆身体很好。不过，夜间太凉，不能让她感冒，所以留在家里等候你。”

梨枝未等丈夫发问就先提到婆婆的情况，语气里不带任何例行公事的口吻，本多听了很舒心。生活本应如此啊！

回家的汽车上，本多吩咐道：

“明天早些去商店，给我买个娃娃来。”

“好的。”

“我在泰国见到小公主，答应送她一个日本娃娃。”

“普通的光头日本娃娃行吗？”

“对了，不要太大的，这么大小就行了。”

本多两只手掌相隔一段距离，由胸到腹比划了一下。他本来打算送个寓意“女变男”㊟的男娃娃，但因显得不太自然而作罢了。

本乡住宅的大门外，年迈的母亲身穿细条纹和服，耸着双肩，迎接儿子的归来。剪短的头发染得乌黑，金丝眼镜的细腿儿越过鬓发，架在耳轮上。本多本来想找机会劝母亲不要这样，但他的想法总是落后一步。

本多在母亲和妻子的陪伴下，穿过榻榻米走廊，进入那依旧宽广、晦暗和阴冷的里屋，这时他感到自己举步之间，有点儿像父亲归宅时的足履了。

“这下子好啦，趁着没打仗能回来。我可一直揪着心呢。”

曾经是爱国妇人会一名热心干部的母亲，一边走在寒冷的夜风穿堂而过的廊缘上，一边喘息着说。老母亲害怕战争。

——歇息了两三天后，本多开始到丸大厦的事务所上班。虽说工作繁忙，但总算过上了安稳的日子。日本的冬天迅速唤醒了他的理性。那理性宛若东南亚之旅无法见到的冬季的候鸟，像那渡过他冰冻的心灵的港湾重回日本的仙鹤。

十二月八日的早晨，妻子来到他的卧室叫醒他：

“这么早喊醒您，真是对不起。”

妻子静静地说。

“什么事？”

莫非母亲的身体发生了异变？他立即起来了。

“和美国开始作战了，刚才，收音机广播说……”

梨枝的语调里，依旧带着提早叫醒丈夫的歉意。

——那天一早，他到事务所上班，攻打珍珠港的消息闹得沸沸扬扬，根本不能安心做事。年轻的女职员一阵阵狂笑不止。本多对此甚为惊奇，他想，女人这东西，难道只知道将爱国的欢乐和肉体的欢乐搅和在一起加以表现吗？

午休的时间到了。事务所的同僚们商量一起到皇宫前的广场去。本多送走他们，锁上事务所，一个人独自踏上饭后的散步小路，然而，他也不由自主朝着二重桥前的广场走去。

丸之内一带的人，或许都有一个共同的想法。宽阔的步行道上挤满了人。

“我已经四十七岁了。”本多思忖着，无论肉体和精神，不再葆有青春、勇武而无垢的热情了。再有十年或许就得准备后事了。不过，再怎么着，自己也不会死于战火。本多没有军籍，即便有，也不必担心会被派往前线。

对于那些年轻人果敢的爱国行为，他正值站在远方拍手叫好的年龄段上。快去轰炸夏威夷！从他的年龄上说，已经同这种英勇卓绝的行为无缘了。

与之隔绝的只是年龄吗？决不是如此。本多本来就不是为行为而活着。

他的人生，一步步走向死亡，无论谁都一样。总之，他是个只知道向前跨步的人。他不曾奔跑过。他曾经救助过别人，可未曾遭遇被人解救的危急关头。他缺乏被人救助的资质。他从未感受过这样的危急，即人们对自己不由自主地伸出手臂；自己也希望实施具有重要或光辉价值的救助。（这不正是自寻烦恼吗？）遗憾的是，他是一个缺少烦恼特立独行的人。

如果说，本多对进攻珍珠港的狂热感到嫉妒，这话未免有些夸张。他只是确信今后自己的人生不再会大放异彩了，他被这种利己而忧郁的信念所征服。他这个人，打心眼里从未奢望过那样的辉煌！

然而另一方面，印度贝拿勒斯的梦幻一旦浮出，无论多么壮烈的荣光都黯然失色了。莫非转生的神秘，使他心灵委顿，失去勇气，所有的行动均告无效……最终令一切哲学皆为自爱所役使吗？就像那些躲避焰火在身旁爆炸的人们，本多感到，人们的狂热反而使得自己的心胸变得无限狭窄起来。

群集于二重桥前边的人们，手里挥动着太阳旗，高呼“万岁”，站在远处既能看到，又能听到。本多自己和他们之间，隔着广阔的沙石地面，远远可以眺望护城河岸的枯草和冬日松树的颜色。他两手插在外套口袋里站立着，身穿蓝色工作服的两位姑娘手挽手，欢笑着打他身旁穿过，向二重桥方向奔跑，洁白的牙齿在冬日的太阳下闪耀着莹润的光亮。

温婉而秀美的冬日的芳唇，飘然离去的倩影，澄澈的大气，瞬息间嫣然一笑、娇艳无比、倏忽闪过的少女的小嘴儿……可以肯定，轰炸机上的勇士有时会梦见这样的樱唇。青年人尽皆如此。他们一边寻求最苛酷的，一边迷醉于最柔媚的。所谓最为柔媚的，抑或就是死吧？……本多自己也曾经是这样的青年。但他决非一心追求死的“有为的青年”。

此刻，本多的眼里，冬日照耀下的广阔的沙石空间，突然化为一片

漠漠荒原。三十年前，清显给他看过的日俄战争影集中的《凭吊得利寺附近战死者》照片，清晰地浮现在脑海里，以至于同眼前的风景相重叠，最后全部被占领。那是战争终结，这是战争开始。尽管如此，这也是不祥的幻景。

远景是一带模糊的倾斜的山峦，左手宽阔的山裾徐徐隆起；右手的远方是稀稀落落的小树林，消失在黄尘的地平线上。代替山峦渐渐向右手升起的树林之间，透露着灰黄的天空……

这是那张照片的背景。画面的正中央有一个插着白木墓标和飘卷着白布的小小祭坛，上面放置着鲜花。几千名士兵围在四周，垂手而立。

本多的眼睛清清楚楚看到了这幅幻景。再次响起“万岁”的呼声，眼前又出现了鲜亮的太阳旗。这一幻景，使得本多满心里充溢着莫名的悲伤。

---

[16] 佛教认为，女人有“五障”，必先转生男儿身，方能成佛。

十三

——战争年代，本多一有余暇就专心于轮回转生的研究，他尝到了到处搜寻这种不合时宜的书籍的甜头。随着新出版的书越来越无聊，战时旧书店里尘封的精装图书随之畅销起来。只有这种地方，才会公开销售超然于时代之外的知识和趣味。而且，比起世上物价的飞腾，不论西洋书籍还是日本书籍，售价既稳定又低廉。

本多从这些古书中，认真学习了西洋的轮回转生学说。

那是公元前五世纪爱奥尼亚[注]哲学家毕达哥拉斯[注]的著名学说。他的轮回学说，接受了公元前七世纪至公元前六世纪先行的俄耳甫斯教风靡整个希腊的秘教[注]的影响。而且，俄耳甫斯教是贯穿动乱和不安的二百年，到处煽风点火的酒神狄俄尼索斯信仰的末裔。

狄俄尼索斯酒神来自亚洲，同希腊各地的地母神崇拜以及农耕礼仪相结合，暗示这两者本是同一源流。而且，大地母神如今鲜活的姿态，本多曾经在加尔各答的迦梨女神庙亲眼见到过。酒神很早来到北方之国色雷斯，与冬同死，与春共醒，体现着自然循环的生命。尽管酒神装出多么快活和骄纵的样子，他都是那些夭折的美少年——以阿多尼斯为代表的年轻的五谷精灵们的先祖。如同阿多尼斯必将和女神阿芙罗狄蒂相会，酒神狄俄尼索斯自此以后，也将于各地的密仪里，同大地母神相结缡。在德尔斐[注]，酒神与地母神并祀。还有，勒拿密仪的主神，即为这些男女诸神的神圣组合。

酒神来自亚洲。这种带来狂乱、淫荡、啖生肉和杀人的宗教，正是作为“灵魂”所必须解决的问题而来自亚洲。此种狂热，既不容许澄明的理性，也不容许人类与诸神停留于坚固的美的形态中。这就好比阿波罗希腊丰饶的原野，突然袭来隐天蔽日的浩大的蝗群，转眼之间吃光了庄稼，使田园变成枯野。本多不得不联想起自己印度之旅的经历。

一切邪恶的东西，酩酊、死亡、发狂、热病和破坏……所有这些，为何能那样迷惑人类，将人们的灵魂引向“邪路”？人类的灵魂为何会如此割舍安适、幽暗而静谧的家室，非要跑到外面去不行呢？他们的心灵为何如此害怕平静的停滞呢？

这种事既产生于历史，也产生于个人。因为人类感觉到，只有这样，才能用指头触及整个圆形的宇宙，那种整体，那种圆满。酗酒，披发，自毁衣衫，裸露生殖器，口啖生肉，鲜血淋漓……毫无疑问，人们是想通过这些行为，用自己微小的指尖儿去接触一下“整体”。

这就是经过俄耳甫斯教一番洗涤，又被密仪化的“凭灵”（灵魂附体）和“脱自”（灵魂脱出）的“灵的体验”。

其中，最初将希腊的思考引向轮回转生的就是“脱自”体验，因为转生最为深刻的心理源泉是“恍惚”。

俄耳甫斯教所信奉的神话中，酒神本唤作狄俄尼索斯·扎格柔斯。扎格柔斯是地母神的女儿珀耳塞福涅和大神宙斯生的孩子，从婴儿时起，就受到父神钟爱，被委任为未来世界的统治者。传说天神宙斯热恋地母神女儿珀耳塞福涅时，是化作大地精灵大蟒蛇同她交合的。

这事惹恼了忌妒心很深的宙斯的妃子赫拉，她唆使地下巨人提坦等，利用玩具诱骗幼儿扎格柔斯，将其虐杀肢解，煮熟而啖之。赫拉将惟一留下的心脏献给宙斯，宙斯又转给塞默勒，由此获得新生，即为酒神狄俄尼索斯。

另一方面，提坦等的行为得罪了宙斯，宙斯发动雷霆轰击，将他烧成灰烬。其后提坦由灰烬转化为人。

因此，人类一方面继承了提坦邪恶的品性，同时又因为吞下的扎格柔斯的肉香，而体内保有神的要素。俄耳甫斯教倡导应由“脱自”皈依酒神狄俄尼索斯，通过自我神化而达到神圣的本源。其圣餐的仪轨，后来甚至波及基督教的圣饼和葡萄酒。

被色雷斯的女人们割断四肢而死的乐人奥菲斯，仿佛再现了狄俄尼索斯之死。他的死与复活，以及冥府的秘密，组成俄耳甫斯教重要的教义。

由“脱自”而脱出体外的游魂，既然于瞬间可以接触狄俄尼索斯的神秘，人类应该早已知道灵与肉的分离。肉产生于提坦罪恶的灰烬；灵残留着狄俄尼索斯的清纯的余香。而且，俄耳甫斯教义上说，地上的苦并不与肉体之死同归于尽，脱离死亡肉体的灵魂，暂时留驻在黄泉，不久重新出现于地上，寄宿于别的人或动物的肉体里，围绕无限的“生成之环”旋转不止。

其实，带有圣性的不灭的灵魂，之所以必须围绕如此黑暗的弯路迂回不息，归根结底，是由于肉所犯下的原罪，以及提坦等杀害扎格柔斯所引起的。地上的生活又添新罪，罪罪相加，人永远摆脱不了轮回之苦。因为有罪，不一定转生成人，也可能变成马、羊、鸟，或者狗，或者变成冰冷的蛇终生在地上爬行。

所谓俄耳甫斯教之祖述或深化的毕达哥拉斯教团，以轮回转生说和宇宙呼吸说为其教义的特色。

后来，本多在同印度思想作永恒对话的弥兰陀王[注]的生命观灵魂观里，找到了这种“宇宙呼吸”思想的痕迹。这种思想也和我们古神道的密仪相似。

比起小乘佛教那种童话式的明朗的《本生经》，与之教义相通但充满爱奥尼亚灰暗的忧愁的轮回说，弄得本多身心疲惫，他很想听听万物流转的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注]的论说。

正是在这种流动的哲学中，“凭灵”和“脱自”合二为一，一者就是一切，一者来自一切，一切来自一者。在超越时空的领域，自我消失，很容易同宇宙合为一体。或在深的体验里，我们将成为一切。在那里，人、自然、鸟兽，以及随风絮语的森林，鱼鳞闪耀的小河，云遮雾绕的山峦，绿岛簇簇的海洋……所有这些，都互相脱出存在的樊篱，融合为一体了。赫拉克利特所宣扬的就是这样的世界。

无论生者与死者，
无论清醒与沉睡，
无论青年与老年，
一切都化为一体。
此方流转为彼方，
彼方再流转为此方。

神就是昼与夜，
神就是冬与夏，
神就是战争与和平，
神就是丰饶与饥饿。
神随时可以变成一切。

昼夜为一体，
善恶为一体，
圆周上的终点起点皆一体。

这就是赫拉克利特雄浑的思想。当本多接触这种思想、受到炫目的光明时，确实获得一种解放感。同时，他又不想将自己捂住眩惑眼睛的双手仓促移开。这是因为，他一方面害怕盲目；另一方面，他觉得自己的感性和思想尚不成熟，还不足以饱享如此无边无际的光明。

---

[17] Ionia，古希腊殖民地，包括小亚细亚西部和爱琴海东部诸岛地区。
[18] Pythagoras（约前570年左右），希腊哲学家、数学家、宗教家。生于萨默斯，在意大利南部组织教团，宣扬以拯救灵魂为目的的新宗教，首创以“数”解释宇宙调和的原理。
[19] 公元前六世纪流行于希腊的密仪宗教。主张人的灵魂在天上与神共有，一旦犯罪即沉落地下，卷入轮回转生的圈子。继而再由音乐和戒律获得净化，脱出怪圈，回归天上。
[20] Delphoi，古希腊帕尔那索斯山麓城镇，以阿波罗神殿而闻名。
[21] 公元前三二六年，亚历山大大帝率马其顿军队攻占西北印度，建立统治。公元前二世纪后半，弥兰陀为希腊王国国王，约公元前一五五年至公元前一三〇年在位。
[22] Heraclitus（？-前475），古希腊哲学家。主张万物对立，永久流转。辩证法奠基人之一。

十四

……因而，本多暂时转移目光，埋头钻研十七十八世纪意大利得以复苏的轮回转生学说。

生在十六、十七世纪的修道士托马索佐·康帕内拉[注]信奉轮回转生学说。这位异端和叛逆哲学家，历经二十七年牢狱生活之后，被法国收容，度过颇具荣耀的幸福的晚年。路易十四诞生时，他以此作为自己轮回学说的实证而献上赞歌。

康帕内拉向鲍提罗学习婆罗门教徒的轮回转生论，他甚至通晓猴子、大象和牛等死后灵魂转生的秘密。他又假托毕达哥拉斯教团信奉灵魂不灭和轮回转生，将其代表作《太阳城》的居民，定为“来自印度，以身逃逸莫卧尔人篡夺和暴虐的贤人”。既把他们称作“毕达哥拉斯式的婆罗门教徒”，又对他们的轮回信仰闪烁其词。但是，康帕内拉本人却宣扬“死后的灵魂既不进地狱和炼狱，也不进天国”。

据闻，可以约略窥见其轮回说的，是他的《高加索十四行诗》。康帕内拉在诗中充分流露了悲伤的感怀。他在歌中唱道：人类不会因为自己的死而向上，即使转化祸端，邪恶将愈益荣光。此种事亦非鲜见。死后虽然感觉永存，那仅是为了忘却现世的烦恼。既然不知道前生是苦还是和平，又怎会明白死后情景？

比起贝拿勒斯的欣求，倡导轮回说的西欧人尽皆沉沦于现世的不如意和现世的悲愁之中。不求来世之欢喜，但求将其忘却。

说到这里，十八世纪的哲学家，那位笛卡儿的激烈反对者詹巴蒂斯塔·维柯，论及勇气和斗志，虽然同样倡导轮回说，但立于尼采那种回归永劫的先驱地位。维柯基于一知半解的知识，称扬日本人是尚武的民族，他说：“日本人就像迦太基战役中的罗马人，礼赞英雄的人性，武事勇猛，具有拉丁语似的语言。”本多欣然读到过这一节。

维柯用回归的观念解释历史。就是说，各种文明都是以较之最初“感觉的野蛮”更加恶劣的“反省的野蛮”为其终结的。前者意味着高洁的未开化性；后者意味着卑劣狡猾、奸佞谲诈。这种有毒的“反省的野蛮”、“文明的野蛮”，在几个世纪的过程中，又不能不受到新的“感觉的野蛮”的入侵而走向衰亡……本多似乎在不长的日本现代史上，也如实看到了这种情形。

维柯相信天主教神支配一切的教义，但他吐露如下一个不可知论者的言说时，似乎又极为接近“业感缘起论”。

“神与被造物是个别的实体，而且存在理由和本质为实体所固有，因而被创造的实体，即便在本质方面，也与神的实体各异。”

如果将这种作为实体的被造物看作是“法”与“我”，将存在理由看作是“业”，那么，要成为别一时空的神的实体，只能靠“解脱”。

维柯在他的神学理论中倡导说，神的创造“内面地”转化为被创造的物体，“外部地”转化为事实，因此，世界是在时间中创造的。他认为，作为神的反映、思念无限和永恒的人的精神，不受肉体限制，因此也不受时间限制，所以是不死的。至于无限者如何堕入有限的事物中，他却委弃于不可知论，不愿涉及。然而，轮回转生说的睿智正表现于此。

细思之，印度哲学一味依赖不排除幻想和梦的不屈的认识力，最终竟然能同不可知论无缘，实在令人吃惊。

---

[23] 托马索·康帕内拉Tommas Campanella（1568-1639）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空想社会主义者，哲学家，作家。一五六八年九月五日生于意大利南部，一五八二年人多米尼克会。一五九一-一五九七年，因发表反宗教著作三次被捕，先后坐牢六年，狱中完成乌托邦名作《太阳城》。

十五

……直到本多弄明白西洋这些轮回思想，均由极其孤独的思想家们，自古代细细传承下来之后，他对下述这件事，也就不觉得奇怪了。公元前二世纪，当统治印度西北方的弥兰陀王会见那先比丘，提出种种问题的时候，他随之对佛教的轮回转生说抱有极大的怀疑和好奇心，似乎将希腊自古以来的毕达哥拉斯派哲学彻底抛诸脑后去了。

日译版《大藏经》里的《弥兰陀王问经》卷一，开头这样描写王都：

> 如是所闻。希腊人（殖民）建国之地方，有奢揭罗都府。那里是通商贸易之一大中心地，山紫水明，有公园，有花圃，有森林，有池沼，有湖水。山川林野（天然的）成为极乐净土愉快之土地。居于此地之人民，富有敬虔之念。不仅如此，因其敌手尽皆扫荡，彼等未感丝毫不安与压迫。此座王城，周围鹿砦叠叠，堡垒种种。城门宏壮，拱门威严。粉墙高耸，壕沟深广。防备严整，万无一失。且市街之广场、十字街、集市等，均设计精巧。商厦店面装饰美丽，高价商品琳琅满目。数百座慈惠院，更显市街之庄严。数千大厦高阁，恰如喜马拉雅山巅，巍巍乎高耸云表。然市街之上，男子如松树，女子赛鲜花，婆罗门、刹帝利、昆舍、首陀等，上中下各阶级人等，群集往来。
>
> 彼等市民，为欢迎各教各派学者教师，奢揭罗府呈现各宗长老硕学巢窟之观。此外，街头之上，贩卖名为克茨姆巴拉的贝拿勒斯纺织品及其他各种布匹的大小商铺鳞次栉比。花香市场上发散着馥郁的芳香，净化了闹市。出售如意宝珠及其他宝石类的商店，以及金银铜石等杂货店不可数计，宛如走进眼花缭乱的宝山一般，良多趣味。（随步移转别地，）既有大型谷物商店，又有储存高级商品的仓库。还有各种饮食店、各类糕点商店，毫无不便之处。总而言之，这座奢揭罗府，富可与北俱卢州相匹敌，其繁华之状可与阿拉卡玛达，即天上街市相颉颃。

自恃才高、巧言善辩所向无敌、视印度为智慧之秕糠的弥兰陀王，初次会见具有真知灼见的那先比丘，就是在这座光怪陆离的都市里。

接着，弥兰陀王向那先比丘提出这样的疑问：

“高僧啊，当我呼唤那先比丘的时候，这位那先比丘是何许人也？”

比丘反问：

“您以为那先比丘是何许人也？”

“高僧啊，我认为那先比丘就是存于身体内部，作为风（呼吸）而出入的生命（灵魂）。”

本多读到这里，从王的回答里，不能不想起毕达哥拉斯的宇宙呼吸说。就是说，希腊语的灵魂，本来意味着气息，如果人的灵魂是气息，人就好像是靠空气维持生存的。全宇宙都是如此，有赖气息和空气相互抱合在一起。这就是爱奥尼亚所提倡的自然哲学的理论。

比丘进一步反问，吹法螺者、吹笛者，还有吹角笛者的气息一旦吐出再也不能回返，但他们却不会死，这是为什么？王回答不上来。于是，那先比丘用一句话暗示了希腊哲学和佛教的根本差异。

“灵魂并不存在于呼吸之中。出气和进气只能成为身体的潜势力（蕴蓄）。”

……本多此时立即预感到下一页的问答。

“王问曰：

‘高僧，无论什么人死后都能还阳吗？’

‘有的人能，有的人不能。’

‘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呢？’

‘有罪障之人能还阳，没有罪障、清净之人不能还阳。’

‘高僧您能还阳吗？’

‘我死时，如果我心中执着于生而死，可以还阳；否则不能还阳。’

‘善哉，高僧啊。’”

——从这时起，弥兰陀王心中产生了炽烈的探究欲，就轮回转生说一个接一个执拗地提出一系列问题。佛教之中“无我”的论证，还有王关于“既然无我，为何有轮回”等轮回主体的追究，均以希腊式对话螺旋状的穷理方法，对那先比丘紧追不舍。这是因为，如果轮回是由善因乐果、恶因苦果的业业相续产生的报应，那么不需要有对行为负责的恒常性的主体。可是，比丘所属部派佛教的阿毗达磨教学中，既然明显地否定《奥义书》时代承认的“我”，那么不知后世精巧的唯识论体系的长老，只能停留于这样的回答：“没有作为实体的轮回的主体。”

那先比丘将轮回转生比作一盏明灯，那傍晚的火焰，深夜的火焰，将近黎明时刻的火焰，既不是完全相同的火焰，也不是另一种火焰，它们依存于同一盏灯光，彻夜长明。本多感到这种比喻具有无可形容的美。作为缘生的个人的存在，并非实体的存在，只能是此种火焰般的“事象的连续”。

那先比丘又说：

“所谓时间，就是轮回的生存本身。”

这同很久以后出现的意大利哲学家的主张十分相似。

十六

……不过，弥兰陀同佛教徒对话，他只能这么做。王作为一个外国人，从一开始就置身于印度教之外。他虽然是统治者，但未能享受印度种姓制度的生活，无论怎样想接近印度教，也只能被排除在外。

本多最初接触“轮回转生”这个词儿，是离现在三十年前在松枝清显家听月修寺门迹讲解佛法之后，亲自阅读L.迭朗善的法译本《摩奴法典》的时候。公元前二世纪至公元二世纪之间出现的这部法典，传承了始于公元前八世纪“梵我一体”的《奥义书》时代确立的轮回思想。《奥义书》上说：

“诚然，善业之人为善，恶业之人为恶。因净行而得净，因恶业而获黑。故曰：人由欲而成，从欲而有意向。从意向而有业，因业而有轮回。”

看来，本多在贝拿勒斯的体验，或许早在很久之前十九岁阅读这部法典时就已注定下来了。《摩奴法典》包含宗教、道德、习惯和法律等，森罗万象，始于开天辟地，终于轮回。且由于贤明的英国人的帮助，在英国统治印度期间，对于居住在印度的印度教徒来说，这部法典实际上作为现行法律一直在发挥作用。

重读此书的本多，再一次得以接触贝拿勒斯那般欢喜和渴仰的源泉。这是因为，《摩奴法典》在庄严的第一章里，描写了这样的情景：排除混沌的幽暗、自行光辉而出的自存神，首先最初造水，置种子于水中，种子成长为太阳般光辉闪耀的黄金蛋。一年后，金蛋破壳，诞生了全世界之祖梵天。养育梵天成长的水，就是贝拿勒斯的水。

《摩奴法典》讲述的轮回之法，大体将转生分为三种：支配一切众生肉体的三种性之中，欢欣、寂静，且充满清洁、光辉感情的“智”的性，转生为神；好企业，优柔寡断，从事不正工作，又常耽于感觉的享乐中的“无智”的性，转生为人；放逸慵懒，无气力，残忍，无信仰，惯于邪恶生活的游惰（Tamas）的性，转生为畜牲。

转生为畜牲的罪，规定精细。杀害婆罗门者，投胎于狗、猪、驴、牛、山羊、绵羊、鹿和鸟；盗取婆罗门钱财的婆罗门，一千回投胎于蜘蛛、蛇、蜥蜴以及水栖动物；侵犯尊者卧床者，一百次转生为草、灌木以及蔓草，还会转生为食肉兽；盗窃谷物者，投生为鼠；盗窃蜂蜜者，变成牛虻；盗窃牛奶者，变成乌鸦；盗窃调味品者，变成狗；盗窃肉类者，变成秃鹰；盗窃肥肉者，变成鹈鹕；盗窃盐者，变成蟋蟀；盗窃绢

丝者，变成鹧鸪；盗窃亚麻布者，变成蛙；盗窃棉布者，变成鹤；盗窃牛者，变成大蜥蜴；盗窃香料者，变成麝香鼠；盗窃蔬菜者，变成孔雀；盗窃火者，变成苍鹭；盗窃家具者，变成黄蜂；盗窃马者，变成虎；盗窃妇女者，变成熊；盗窃水者，变成布谷鸟；盗窃果实者，变成猿猴。

十七

……在这方面，泰国的小乘佛教，依据保存完好的巴利语原典版本《南传大藏经本生经》朴素的教义认为，即便是佛陀，在其过去世菩萨行时期，无罪而轻易转生为鼠、金天鹅，也不足为怪。

泰国流行的南传佛教，直至明治时代尚不为日本所知晓。佛陀入寂之后，约百年乃至二百年间，小乘佛教分裂为多数部派，号称小乘二十部。其中，公元前三世纪，由阿育王治下的摩哂陀传至锡兰的分别上座部，如今仍然流行于锡兰、缅甸、泰国和柬埔寨等国家。

用巴利语撰写的分别上座部的巴利三藏之中，巨细罗列殆尽的律藏规定，时至今日依然是泰国修行僧的戒律，其日常规制极其细微，比丘二百五十戒，比丘尼三百五十戒。

这里的轮回转生观又是怎样的呢？和唯识论有何区别？带有何种特色？且不说年幼公主的信仰，曼谷街头随处走动的偏袒着郁金衣的僧侣们，他们每人藏在心底的轮回思想怎么样呢？本多多方涉猎佛典，务必想弄个明白。

他终于知道了，南传上座部的这些教义，皆源于同弥兰陀王对话的那先比丘所属的阿毗达磨教学。关于《弥兰陀王问经》流布的过程，有的学者认为，起初可能是在希腊殖民地印度西北所作，后来传至东部马加达地区，经改写为巴利文，最后再行增补，传到锡兰，不久又由锡兰流布到缅甸、泰国等国家。而后成为暹罗版的《大藏经》——《弥兰陀问经》。

因此，泰国人信奉的轮回观，可以认为和那先比丘的轮回观相等。这个部派认为：

“引起轮回转生的业的本体，是‘思’，即意志。”

此种认识，同《阿含经》所说颇为一致，近似佛教最本原的思想。从动机论的立场来说，正如该派所主张的，人的肉体和外界的事物，本来无善恶，使其伪善或为恶者，悉来自心灵。也就是“思”，是“意志”。

说到这里可以停止了，但阿毗达磨教学为了说明“无我”，又从这些物质界全体的“无记”进一步说明。就是说，假如这里有一辆车，构成车子的诸要素，尽管只是物质的诸要素，但乘车的人轧死人后逃逸，车子成为罪之器，而心和意志则成为罪与业的原因。因此，我们本来是无我的。然而，“思”乘坐其上，以贪、嗔、邪见、无贪、无嗔、正见等六业

道，引起轮回转生。尽管“思”是轮回转生的原因，但不是主体。主体最终弄不明白。来世只是今世的连续，同现世连成一体永不熄灭的长明灯，即是生。

要说泰国年幼的公主内心里发生了什么变化，关于这一点，本多倒是很能理解。

每年一到雨季，曼谷所有的河流泛滥，道路和河川，河川和田埂的界限骤然消失，道路成河，河成道路。那里的一颗幼小的心灵，也会梦见洪水泛滥，冒犯现世，来世和过去世也将掘开堤坝，使得今世变成一片汪洋。这无疑是不稀奇的。而且，经泛滥涵濡的田畴，又会长出青青的稻叶，原来的河水和田畦里的水，沐浴着同样的太阳，辉映着同样的乌云。

就这样，月光公主的心里，也会出现自己意识不到的来世和过去世的洪水，在雨后月光辉煌照耀的水域，当她遥望各处残留的岛屿般的现世的证迹，抑或反而使她难以置信吧？堤坝已经崩溃，境界已经打破。剩下的只有过去世，任人自由评说。

十八

……本多没有料到，仅凭留在曼谷的一缕美丽而可爱的谜丝，就能轻而易举使他回到曾经给年轻时的自己带来极大苦恼的唯识论，回到那宏伟的大伽蓝般的大乘佛教的体系之中。

尽管如此，唯识毕竟是一座令人眼花缭乱的崇高的智慧宗教的殿堂，它以最周到而精密的理论，化解了一时否定“我”与“魂”的佛教，围绕轮回转生的“主体”而出现的理论上的困难。那错综复杂的哲学的组合，宛若曼谷拂晓的寺庙，以充满黎明的凉风与微光的幽玄的时间，贯穿着早晨淡青色的广大空间。

轮回和无我的矛盾，几个世纪都未能解决的矛盾，终于通过唯识解决了。是什么轮回于生死？或者往生于净土？究竟是什么？

……

本来，最早使用“唯识”一词的是印度的无着。无着的一生因他的名字于公元六世纪初叶，通过《金刚仙论》传往中国，所以有一半包裹于传说之中。唯识说本发端于《大乘阿毗达磨经》，如后来所阐述的那样，《阿毗达磨经》的一个偈子，成为唯识论最重要的核心。无着在其代表作《摄大乘论》中，将这些加以系统化了。因而，“阿毗达磨”在经、律、论三藏中，即为意味着“论”的梵语。因而，所谓《大乘阿毗达磨经》，等同于《大乘论经》。

我们平时以“六感”的精神作用而活着。就是眼、耳、鼻、舌、身、意六识。唯识论又先行建立了第七识即末那识，可以理解为是包含自我以及个人自我意识之全部。然而，唯识不止于此。还为未来之底里设想了阿赖耶识这种终极之识。如同汉译为“藏”，是保藏存在世界一切种子的一种识。

生命在活动。阿赖耶识在运动。这个识是总报的果体，包藏着一切活动结果的种子。所以我们的生存，毕竟只是阿赖耶识活动的结果。

这种识正如瀑布一样不断流动，飞洒白沫。虽然瀑布常在眼前，但一瞬一瞬的流水都不相同。水不断地相续流转，奔腾，水花四溅。

集无着之说为大成，著有《唯识三十颂》的世亲说过一句话：

恒转如暴流。

二十岁的本多为了清显而访问月修寺时，曾经听年老的门迹说过同样的话，当时他下意识地记住了这句话。

这又使他想起不久前印度之旅去阿旃陀的情景，当他走出似乎刚有人待过的僧院时，立即闯入眼帘的是落入瓦格河的一对瀑布。

抑或这一对最终极的瀑布，和当初会见勋的三轮山的三光瀑布，还有遥远的往昔，映出老门迹姿影的松枝宅邸的瀑布，如镜中影像一般相互辉耀吧？

阿赖耶识里种植着所有会结果的种子。只要活着，上述七识就要运动，且不论其活动的结果，不仅那种心法的活动，就连作为对象的色法的种子，于心法的伴随下，以其种植在这里。这种种植，好比衣服上熏香的移转，成为“熏习”，并将此称作“种子熏习”。

不过，这种阿赖耶识本身是否未曾受到某种玷污的中性之物，则看法不一。假若它本身是中性之物，引起轮回转生的力量，必然是外力，即所谓业力。存在于外界的所有的一切东西，一切诱惑，不，存在心里的第一识至第七识所有迷蒙的感觉，都不得不以其业力施加影响。

然而，唯识论将这种业力，以及业力所带来的种子即业种子，看作是间接的原因（助缘）。认为阿赖耶识本体包含引起轮回转生的主体和动力这两种要素。它导致人们这样的看法：即如无着所主张的，阿赖耶识自身当然不是无染的东西，而是水乳交融的和合识，一半受到污染，成为通向迷界的动力；另一半清纯无垢，成为通往悟达的动力。并且，这些内含的种子，在善、恶、业种子的帮助下，作为来世苦或乐的因果报应而现行[注]。看重业力活动的俱舍论和唯识论相异之处就在这里。唯识认为，阿赖耶识现行于阿赖耶识的种子，形成自然法则（同类因等流果），业种子帮助此种子，使之产生道德法则（异熟因异熟果），在此展开独自世界的构造。

阿赖耶识就是这种有情报的果体，是存在的根本原因。例如，人类的阿赖耶识现行，就只能是人类的存在。

阿赖耶识就是如此显现这个世界，我们所居住的迷界。一切认识的根，包括一切认识的对象，并使其得以显现。这个世界是由肉体（五根）、自然界（器世界）和种子（可以使物质、精神所有一切现行的潜势力）组成的。我们囿于“我执”而考虑的实体——自我，以及我们死后继续思考的灵魂，如果都来自产生一切诸法的阿赖耶识，那么一切都归阿赖耶识，一切都归于识。

但是，假如我们由唯识一词引出一种唯心论的话，亦即考虑这一边会有一个作为实体的主观，并将映现在那里的世界一律看作都来自这里，那么必须指出，我们将我和阿赖耶识混为一谈了。为什么呢？因为作为常数的我，是个不变的实在，而阿赖耶识则瞬间不停地进行“无我的流动”。

无着的《摄大乘论》，把受到阿赖耶识熏染显现迷界的种子，分成三种熏习加以说明：

第一是名言种子。

例如，玫瑰是被当作美丽的花。为了使玫瑰这个名字同别的花名相区别，以便确定它如何美丽，我们来到玫瑰前面，认清它同其他的花有何区别。玫瑰首先以名字出现，概念引起想象，被引起的想象接触实体，其色香，其形态储存在记忆里。或者不知道花名而看到花很美，印在心底，促起认识它的欲望，遂知道它的名字叫玫瑰，然后纳入自己的概念世界中。我们就是这样知道了意思、名称、词汇和对象，也了解了与其相关的事情。学习未必停留于美好的名称，也不仅是正确的意思，还要把知觉和思考获得的所有成果，一概存储在无始以来的记忆之中，以便今后产出世界环境来。

第二是我执种子。

八识中第七的末那识，针对阿赖耶识发起与之有差别的我执时，这个我执主张绝对的“个我”，不久又运动其它六识，将我执熏习重复下去。本多不能不认识到，一切现代的自我形成以及自我哲学的迷蒙，都由这里产生。

第三是有支种子。

有即是三有（三界），指欲有、色有和无色有全体迷界，支即是因。造成一切迷苦世界的作为因的这个种子，正是所谓业种子。命运的差别，运与不运的不公平，都依靠这种业力的功能。

——这样就明白了，什么是轮回转生的主体，什么是生死轮回。这就是滔滔地“无我的流动”着的阿赖耶识。

---

[24] 佛教指“种子”所产生的一切现象，即“种子”潜伏状态的显现。但“现行”亦能反作用于“种子”，使“种子”得以持续与增长。

十九

……本多学习唯识论，越学越对阿赖耶识如何显现世界的情景产生兴趣。因为唯识论认为，来自阿赖耶识的因果，“同时”也就是一刹那交互起作用。而本多认为因果是按时间先后相继产生的，所以对于他来说，阿赖耶识和染污法这种同时交互因果的观念，实在难以理解。这正是唯识以及整个大乘同小乘的区别，显然表明了各自对根本世界的解释上的差异。

小乘佛教的世界，就像曼谷的雨季，河水、田水和田野，不分彼此，总是连成一片，无边无际。现在那里雨季泛滥的洪水，过去也有过，未来也同样会泛滥。院里开着红花的凤凰木，昨天站在那里，明天也还会站在那里。所有的存在，假如本多死后确实还继续存在的话，同样，本多的过去世也必定会平安地重叠转生，延续到来世。世界这种原原本本的容认，就像土地吸水一般的热带自然的容认，就是南传上座部的小乘的教诲：我们的生存横跨过去、现在和未来。过去、现在和未来像一条褐色的河悠悠流淌。河岸上长满了红树根，河水浓厚而阴郁地奔流着，存在着。这种学说就叫“三世实有法体恒有说”。

与此相反，大乘尤其是唯识，将这个世界解释为瞬时奔腾不息的激湍，或者是白花花跌落的瀑布。这个世界的姿态如果相像瀑布，那么这个世界的根本原因，其认识的根据也就是瀑布。那是个一瞬一息都在生生灭灭的世界。过去的存在，未来的存在，没有任何确证，惟有亲手所及、亲眼所视的现在一刹那才是实有的。大乘这种特有的世界观，被称作“现在实有过未无体说”。

但是，为什么是实有的呢？

眼所视，手所及，如果是一支水仙花，至少现在一刹那，水仙花以及围绕它的世界是实有的。

这是已经确认的。

那么，睡眠的时候，人们即便将水仙养在枕畔的花瓶里，深夜的一刹那一刹那，还能不能继续确证水仙花的存在呢？

当被挖眼、削耳、割鼻、切舌、分身、灭意的时候，一支水仙花，以及围绕它的世界还存在吗？

然而，世界不能不存在！

第七识末那识，也许是以我执肯定世界，或否定世界。既然有自

我，而且既然有自我的认识，哪怕失去五感，它周围的钢笔、花瓶、墨水瓶、红玻璃水杯（水杯上面，白色窗棂的十字架，在晨光里映出一条优美的曲线）、《六法全书》、镇纸、桌子、墙板、画框，及其延长线上所罗列的世界也都存在。或者说，既然有自我，而且既然有自我的认识，世界的一切只不过是现象的影子，认识的投影。所以，世界归于无，世界不存在……这种我执的习气，尊大倨傲，是想把世界当作一个美丽的皮球踢来踢去吗？

然而，世界不能不存在！

为此，必须要有生产世界、并使世界存在、使一支水仙存在、一瞬一瞬不断受其保护的识。这就是阿赖耶识。使无明的长夜存在，且在这无明的长夜独醒，一刹那一刹那，像持续保护实存和实有的北极星般的究极的识。

为什么呢？因为世界不能不存在！

即使第七识将整个世界都说成无，或者即使五蕴[注]悉灭，死来临，只要有阿赖耶识，世界依此就能存在。万物皆靠阿赖耶识而存在。因为有阿赖耶识就有了一切。但是，假如阿赖耶识毁灭了呢？

然而，世界不能不存在！

因此，阿赖耶识不会毁灭。就像瀑布，一瞬一瞬的水虽然都不一样，但都在不断地奔腾流泻。

为了使世界得以存在，就这样，阿赖耶识永远流淌。

无论如何，世界都不能不存在下去！

那么，为什么呢？

为什么？因为只有作为迷界的世界存在下去，才能被带向悟的机缘。

世界不能不存在，这是究极的道德的邀请。这就是阿赖耶识对为什么世界必须存在这一问题的最终回答。

假若作为迷界世界的实有是究极的道德的邀请，那么只有产生一切诸法的阿赖耶识是那个道德的邀请的源头。到那时，不能不承认阿赖耶识和世界，亦即阿赖耶识和染污法所形成的迷界是相互依存的。为什么呢？因为没有阿赖耶识，世界就不会存在；世界不存在，阿赖耶识就没有亲自作为主体实行轮回转生的场所。因而，通往悟达之路就永远被封锁。

在最高的道德的邀请下，阿赖耶识和世界互相依存，阿赖耶识也依据着世界存在的必要性。

而且，如果只是现在的一刹那是实有，保证一刹那实有最终的根据是阿赖耶识，那么同时，显现世界一切的阿赖耶识就存在时间的轴和空间的轴的交叉点上。

到这里，本多终于明白了，唯识论独特的同时更互因果的理产生

了。

佛典之所以为佛典，因为是释迦佛陀直接的教诲，是典据。就是说必须具有圣教量[注]。但唯识论在《大乘阿毗达磨经》最难理解的一偈中才找到典据。

诸法藏于识，
识在法里躲。
二者互为因，
又常互为果。

本多所理解的，就是这些。

根据阿赖耶识的因缘相续，若将世界当作现在一刹那的断片来看，该是下面这种情况。

把黄瓜切成圆片，看看它的断面吧。

虽然世界是在瞬息之间生生灭灭，但在这横断面上，只有生生灭灭的三种样态：一是“种子生现行”，一是“现行熏种子”，一是“种子生种子”。第一“种子生现行”，是种子使得现在的世界得以存在的姿态，其中当然包含过去的习气，过去拖着尾巴。第二“现行熏种子”，描绘了现在当今的世界，受阿赖耶识的种子的熏习，未来污染下去的情景。当然，给未来投下了不安的阴影。但是，并非所有的种子因现行而污染再产生现行，那里自有虽被污染但种子只是延续为种子的部分。这就是第三“种子生种子”。而且只有这第三个因果，不会在同一刹那间实行，必定按照时间的顺序“异时”延续。

世界以这三种样态，于现在的一刹那，全部显现在这里。

而且，第一“种子生现行”和第二“现行熏种子”，于同一刹那间新生，且于同一刹那间交互影响，并于同一刹那间灭亡。一个瞬间的横断面，紧紧依靠种子延续、舍弃，转移到下一个瞬间的横断面。我们的世界构造，可以说就像将阿赖耶识的种子穿成串儿，不停地匆匆穿透无数个刹那的横断面，就像穿过黄瓜片一般，穿过一些，丢弃一些。

轮回转生的准备贯穿人的漫长的一生，并非死后才开始进行。世界一瞬一瞬刷新，同时一瞬一瞬废弃。

种子就是这样一瞬一瞬使得世界这朵巨大的迷惘之花开放，且又不断废弃，不断延续。种子生种子这种延续，正如前边所述，需要业种子的助缘。至于这种助缘由何而得，靠的是一瞬间现行的熏。

唯识真正的意义不外乎是，这个世界所有的一切，都能出现于我们现在的一刹那。而且，一刹那的世界，一旦湮灭于下一个一刹那，又会出现新的世界。现在出现于这里的世界，于下一个瞬间继续变化，继续存在下去。就这样，整个世界都是一个阿赖耶识……

---

[25] 生命存在的五个要素：色、受、想、行、识。
[26] 圣者所说之教示正确无误，依之可以量知种种义趣，故称圣教量。又叫正教量或至教量。

二十

……经过一番思考，在本多眼里，周围的事物看起来和从前大不一样了。

本多被一件旷日持久的官司所拖累，这一天偶然被招到涩谷松涛的一座宅第，在楼上的客厅里等人。那位原告来东京没有地方可住，就时常住在一位乡下出身的富豪家里，那位富豪疏散到轻井泽，房子空了下来。

这是一场超越时代、没完没了的空前未有的诉讼。案子起始于明治三十二年制定法律时，而争端则可追溯到明治维新之初。由于内阁的更迭，被告一方也由过去的农商务大臣，转为农林大臣，律师也换了好几代了。目前，本多就是按照“如果胜诉，原告所有山林的三分之一作为报酬”这一历代的契约受理此案的。本多琢磨着，这桩案子，在他活着期间也不会有结果。

本多是冲着原告从乡下给他带来白米鸡肉，借口办案应约来涩谷这座宅第玩玩的。本该早已到达的原告迟迟未到，肯定是火车旅行靠不住的缘故。

在这酷热的六月的下午，穿着国民服[注]、打着绑腿的本多，为了凉快一些，推开纵长的英国制窗户，站到窗边。没有行伍经历的他，现在还打不好绑腿，腿肚子像缠个球，走起路来仿佛拖着个布口袋，实在不得劲儿。妻子梨枝说，要是在拥挤的电车上绊倒了那就更危险。

今天，汗已经浸湿了绑腿圆鼓鼓的一带。本多心里有数，他那身人造棉夏季国民服，粗鄙黯淡，满布皱褶，坐在身底下的部分，皱巴巴向上翘起，不管怎么熨烫都不起作用。

窗外，六月的阳光下一片宽广，可以直接望到涩谷车站一带。一周前这里刚刚遭到空袭，身边的居民街虽然未被焚毁，但从高台脚下到车站之间，随处都是烧焦的楼房新鲜的灰烬。昭和二十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五日，B29轰炸机五百架次，连续两个晚上轰炸了山手各个地区。至今还有硝烟味儿，白昼烈日之下，仿佛依然飘荡着鬼蜮般阴森的气氛。

近似火葬场的气味儿，而且混合着平时那种厨房里烧火的烟气，甚或还夹杂着机械化学药品工厂的那种气味儿。本多对这些烧焦的气味儿早已习惯了。所幸，本多本乡区的宅邸没有罹灾。

炸弹从头顶上落下来，像钻头钻过夜空，伴随一连串尖利的金属呼啸，炸弹轰然震撼着大地，燃烧弹发出火光。在那样的夜晚，天空的一隅必然会传来一派既不像人也不像鬼的尖厉的叫声，本多后来想想，那是多么凄苦难耐的嚎叫啊！

面前的废墟上，烧红的瓦砾，坍塌的房屋原样未动。各种柱子像烤焦的黑糊糊的围栏，高低相连。上面剥落下来的灰烬，随着微风飘舞。

各处都闪耀着灿烂夺目的光芒。那是大部分被毁坏的玻璃窗，以及被烧得歪斜的玻璃扭曲的表面，还有被砸碎的瓶瓶罐罐反射过来的光亮。这些东西都争先恐后地将六月的阳光收敛于自己身上，本多第一次看见了瓦砾的光辉。

各座房屋的混凝土地基，虽然埋在崩塌的墙土底下，但依然界限分明。那每一块地基的高低，都被午后的太阳照耀地清清楚楚。因而，烧毁的废墟整体上看宛若报纸的纸型，但又不像报纸纸型那般布满灰黯而沉郁的凹凸，底色近似红褐瓦盆的颜色。

因为是商业街，所以庭院的树木很少。剩下的半被烤焦的街道树依然伫立路旁。几幢被烧毁的楼房，这边没有一片完好的玻璃窗上，看起来明显重叠着对过窗户射进的阳光。而且，窗外四周被喷发的火焰熏得又脏又黑。

由于这块土地坡道和高低交错的小路很多，剩下的混凝土石阶一直通向空无一物的地方。石阶上面和石阶下面也是空空如也。在这块到处都是瓦砾、不知从哪里来到哪里去的地方，只有石阶朝向一定的方向。

周围一派静寂，似乎有一种东西微微爬动，绵软地浮游着。定睛一看，仿佛黝黑的尸体被无数蛆虫吃空了，但看起来又像在蠕动。那是错觉，那是随处剥落下来的浮灰随风飘飞，有白灰，也有黑灰。飘浮的灰又附着在崩塌的墙壁上休息。有的像稻草灰，有的是书页的灰，有的是古书店的灰，有的是被褥店的灰……所有这些都一无差别交混在一起，或者不相交混地浮游着，在整个废墟上踉跄地游动着。

再看一些柏油马路，闪射着黝黑的光亮。爆裂的水管里涌流出的水，就那么放置着无人过问……

天空异样宏阔，夏云格外洁白。

——如今正是第五感觉所给予本多的世界。战争期间，仰仗着充分的储蓄，只接受那些自己中意的工作，腾出空儿专心研究轮回转生。但这种研究眼下在本多心里，似乎正是为了显现这片废墟所特意设计而成的。破坏者正是他自己！

然而，这一望无际烧成焦土的末日的世界，它本身既不是终结，也不是起始。它是一瞬一瞬平然更新着的世界。毫无疑问，阿赖耶识没有被任何东西所动摇，它将这红褐色的废墟作为世界接受下来，于下一个瞬间又倏忽舍弃，再接受一个相同的每日每时都在加深衰亡之色的世界。

和往日的城市作比较，本多没有一点儿感怀。他只是切实体验到，

眼睛要是迎着废墟炫目的反射，一片碎玻璃的闪光刺疼眼珠的话，那么下一个瞬间这块玻璃就会消失，整个遗迹也会消失，又会迎向新的废墟。以破灭对抗破灭，以更巨大更整饬的一瞬一瞬的灭亡处置无限度的颓败和破灭……是的，心中牢牢记住一刹那一刹那确实的规律性的整体的灭失，同时准备迎来不确实的未来的灭失……本多从唯识学来这样的思考，陶醉于浑身震颤的清凉之中。

---

[27] 太平洋战争中，日本政府规定男子所穿的类似军服的服装。

二十一

谈话结束之后，本多收下礼物，来到涩谷车站，乘电车回家。有消息说，B29轰炸机实行大空袭，轰炸了大阪，目前瞄准的目标以关西为中心，这类谣传很多。看来东京暂时是安全的。

因此，趁着还有太阳的时候，本多想出外逛逛，他打算登上道玄坂看看，那里有松枝侯爵宅第的遗迹。

据本多所知，松枝家于大正中期将十四万坪宅基地中的十万坪卖给箱根土地开发公司，好容易筹来半数钱款，由于后来十五银行的倒闭，损失大半。其后，松枝家继承家业的一位养子，行为放荡，剩下的四万坪土地也被他一点点抛撒光了。眼下的松枝家府邸，也就是仅有一千坪大的普通民宅。本多以前也曾坐车打门前经过，现在他已经同这里无缘，再也没有踏进过门槛。上个星期的空袭有没有烧毁这座宅子呢？本多多少抱有一些好奇心。

烧毁的大楼一旁就是通往道玄坂的人行道，已经清理出来，一路登去并不感到困难。到处都是防空壕，上面遮盖着烧焦的木材或白铁皮，他看到人们都开始躲在防空壕里过日子。快到吃晚饭的时候了，炊烟袅袅，有的人从裸露的水管里向锅里接水。天空晚霞灿烂。

从坡顶通往南平台一带，全都属于昔日十四万坪松枝府邸的范围之内。过去，这里区划细密，比屋连甍，如今全都变成一望无际的废墟。广袤的天空布满晚霞，一切又恢复到往古的规模了。

只有一座宪兵分队的建筑未遭火焚，戴着袖章的士兵出出进进。那里该是松枝家的近邻。果然，对面看到了松枝家的石雕门柱。

本多站在门前一看，千坪大小的地面也显得十分狭窄，因为被好多临时住房占满了。府邸遗址上的泉水和假山，仿佛是昔日广阔的湖池和红叶山寒酸的模型。后院没有石墙，木板墙已经烧毁，因而毗连南平台方面的广阔废墟尽收眼底。细想想，那片土地正是从前广阔湖面填平后的遗址。

湖内有湖心岛，红叶山的瀑布也注入那里。本多和清显一起划着小船到湖心岛，从那里望见了一身淡蓝的聪子的倩影。清显还是个天真烂漫的青年，本多也是个比自己感觉更加年轻的青年。一些事在那里发生，又在那里终结，而且丝毫不留痕迹。

松枝家的领地，因遭到实实在在、不分厚薄的大轰炸而原形毕现。

起伏的地貌一如往昔，无边的废墟上，那一带是湖沼，那一带是“神宫”，那里是正房，那里是洋馆，那里是大门内的小花园……几乎都在指呼之间。本多对这座常来常往的松枝府邸依然记得很准确。

然而，翻卷的火云下边，扭缩的白铁皮，破碎的瓦片，断裂的树木，融化的玻璃，烧焦的墙板，还有白骨一般悄然而立的火炉烟囱，破烂变形的大门等，无数的碎片一律布满朱红的锈斑。所有这些都毁坏了，一股脑儿俯伏于地面，那样自由奔放，无拘无束，看上去，宛若眼下地面上萌发的奇怪的荨麻草，每一棵上都一一映着夕阳的影子，越发加深了这种印象。

散乱的云层布满天空，一派火红。云的颜色浸染到云的骨髓。断裂之后剩下的云丝，全都放散着金光。本多第一次见到天空如此凶险的景象。

蓦然间，他看到远处广漠的废墟上有一块院石，上面坐着一个人影。那人穿着紫藤色的劳动布裤，脊背在夕阳里泛着暗紫的光亮。黑黝黝的束发濡湿了，深深俯伏的身姿显得很悲伤。似乎在抽泣，可肩头不见唏嘘的抖动；虽说悲痛难熬，但脊背也没有苦闷的起伏。就是那样一直低伏着身子，仿佛已经枯死。纵然在沉思，那纹丝不动的时间太长久了。看那光艳的头发，或许是一位中年妇女，要么是这座宅子的主人，要么同这块地方有着深切的缘分。

本多想，要是疾病发作，总得去救救她。随着越走越近，发现那女子坐着的石头旁边放着黑色的提包和拐杖。

本多将手搭在她的肩头，小心翼翼，轻轻摇晃了几下。因为他觉得，只要稍微加点儿力，那女人就会崩倒变成一堆灰。

女子斜斜抬起脸，看到面孔，本多这才感到恐怖。那黑黝黝的头发原是假发，一看到额头不自然的发根就立即明白了。两眼深陷的眼窝和皱纹涂着一层厚厚的白粉，下面涂着鲜艳的口红胭脂，上唇描成宫廷风的三角，下唇则似有若无。本多从这副难以形容的衰老的底色上，认出来那是蓼科的脸孔。

“这不是蓼科女士吗？”

本多不由喊出了她的姓名。

“您是哪一位先生？”蓼科说，“请等一下。”

她慌忙从怀里掏出老花眼镜，张开眼镜两腿儿，架在耳朵上。这副充满诈术的动作，依稀闪现着昔日蓼科的影像。她假借戴老花镜认人这个幌子，在心中盘算着，要尽快判断这个人究竟是谁。

然而，她的企图未能实现。老婆子即便架起眼镜，也还是没有认出伫立面前的这位陌生者。蓼科的脸上开始出现不安和极为古旧的皇亲国戚般的偏见，一种经过长久而巧妙的模仿得来的柔和的冷淡。这回，她接着前面的话头，说道：

“实在对不起，我的记性很不好，您是哪一位，真的想不起来……”

“我是本多，三十多年前，我和松枝清显君在学习院是同学。我俩很要好。我经常到这座宅子里玩。”

“哦，原来就是本多少爷啊，好久没有再见到您了。怎么没能认出来呢，真是对不起呀。本多少爷……对呀，对呀，确实是本多少爷。还是年轻时那模样儿，没有变。这真叫人……”

蓼科说着，连忙用袖子挡在眼镜下边。过去，蓼科的眼泪时常令人怀疑，可如今，眼下的白粉如雨点儿打在石灰墙上，眼见着濡湿了，泪珠从混浊的眼睛里机械般地滚滚而出。这种同悲伤和喜悦无缘的眼泪，像决堤的河水涌流出来，较之往昔的眼泪可信多了。

不过，蓼科的那副老态看了真叫人难过！那埋在浓厚白粉下的肌肉，全身都长满了老斑。惟有那缜密而超出常人的理智，依然像死者腰中的怀表，分分秒秒，始终不停地跑动着。

“看样子身板儿挺硬朗，太好啦。您今年多大年岁了？”

本多问。

“今年都九十五周岁了。托您的福，只是耳朵有点儿背，没什么大病。腰腿儿也还壮实。这不，靠着一根拐杖，一个人想到哪儿到哪儿。现在住在侄子家里，他们不愿意我一个人外出。其实，我这把老骨头随时都可能倒在哪里，趁着还能自由行动的时候，总想出来走走。空袭也没有什么好怕的，什么炸弹啦，燃烧弹啦，要是掉在头上那倒也好，死得舒服，省得给人添麻烦。说出来不怕您见笑，当我看到那些当今倒在路旁的死尸，打心眼里羡慕。前些日子，听说涩谷被大火烧毁，一心想看看松枝老爷的宅邸遗址，所以趁着侄儿夫妇不在意，偷偷跑出来了。要是侯爵老爷和夫人健在，看到这番景象，真不知会怎么想呢。他们没有看到这种惨象就去世了，说不定倒是福分。”

“幸好，我家的房子没被烧毁。家母也是同样的想法啊。她是日本节节取胜的当儿辞世的，这样或许是值得庆幸的事。”

“哎呀呀，您是说令堂大人也已经过世了？……真是的，真是的，我竟然不知道……”

蓼科依然像往昔一样，她不会忘记那番不含任何感情的谦恭的礼节。

“绫仓家后来到底怎么样了？”

本多话一出口，立即觉察到问了一个不该问的问题。老婆子果然眼见着犯了踌躇。不过，蓼科越想表现出“显而易见”的感情，就越发使人觉得，那感情只不过是装装门面，离真率还差老远老远。

“唉，小姐剃度之后，我也离开了绫仓家，其后只是在举行伯爵老爷葬礼时去过一次。夫人可能还健在，老爷去世后，变卖了东京的府邸，寄身于京都鹿谷的亲戚家里。还有，小姐……”

“你又见过聪子小姐吗？”

本多问道，心里不由一阵悸动。

“在那之后又见过两三次。我每次去看她，她都待我很亲切，还跟我说，今晚上你就住在庙里得啦。您看，她心眼儿多好……”

蓼科这回摘掉水气朦胧的眼镜，连忙从袖子里取出一篇粗糙的草纸，长久地捂住眼睛。当她拿下草纸的时候，眼眶周围露出一圈儿白粉剥落的痕迹。

“聪子小姐还好吧？”

本多又问了一遍。

“她当然很好。叫我怎么说呢，她越来越清纯、俊美了。那是洗去俗世恶浊的美，上了岁数之后，反而愈见雅致了。请您一定去看看她，想必彼此都很怀念吧？”

本多蓦然想起那个深夜从镰仓返回时，只有他和聪子两个人坐在汽车里一路兜风的情景。

……当时，聪子已经是个“他人之妇”了，可是作为女子，她实在有些不守礼法。

聪子预感到即将来临的结局，她的侧影充分显露出这样的觉悟。浓密的树木打黎明前的窗外闪过，这个背景映衬着聪子猝然闭上双眼的长长的睫毛。本多就像昨天一样，清晰地回忆起那颤栗的瞬间。

定睛一看，蓼科故作谦恭的面色已经消失，她正向自己这边窥伺。正如纺绸被拧过留下的疙皱，围在“人”字形口红的四周。嘴角两端的皱纹微微翘起，一副似笑非笑的样子。两只眼睛像斑驳残雪中的枯井，瞳仁一转，倏忽闪现一丝媚态。

“本多少爷想必也很喜欢小姐吧？您的心思我瞧得出。”

经年累月的不快又被无端挑起，但比起这个来，蓼科那副媚态遮掩下的余热更令本多害怕。本多想转换话题，于是立即记起刚才委托人送的礼物。他从中拿出两个鸡蛋和一点儿鸡肉分赠给蓼科。

果然，蓼科伸手接过鸡蛋，露出喜悦和感谢的神情。

“哎呀，鸡蛋。眼下这时候，鸡蛋该有多金贵啊！好多年没见到了似的。这鸡蛋，哎呀！”

接着，她便絮絮叨叨说了许多感谢的话。本多明白，这个老婆子肚子里没有吃饱。更使他惊奇的是，她把已经塞进提包的鸡蛋又掏出来，向着晚霞消隐、暮色苍茫的天空高高扬起：

“不带回家去啦，对不起，也顾不得什么脸面了。干脆就地……”

说罢，老婆子又将另一个鸡蛋恋恋不舍地举向淡蓝而昏暗的天空。鸡蛋夹在颤抖的衰老的手指之间，浮泛着致密而冷艳的光亮。

然后，蓼科把鸡蛋放在手心里爱抚了老半天。周围没有一丝响动，只能微微听到老婆子干枯的手掌和鸡蛋互相摩挲的声音。

至于在那里磕破鸡蛋，本多没有管这等事。他怕会干出什么不好的事情，所以不愿意插手。谁知蓼科格外灵敏，她在自己坐着的石头上磕破了鸡蛋。老婆子生怕掉到地上，她小心翼翼送到嘴唇前边，慢慢仰起头，对着晦暗的天空张开嘴巴，将蛋白蛋黄灌进闪闪发光的假牙缝里。流经口腔的一团儿黄莹莹的蛋黄倏忽一亮，蓼科的喉咙管里咕嘟一声，听起来贼响。

"很久没有尝到过这种高级的营养品啦，好像又从死里活过来喽。感到满嘴里都是往日那样的色香美味。您可知道，我做姑娘的那阵子，人们都称我什么什么小町[注]哩！我想您怎么也不会相信的吧？"

蓼科的语调突然变得毫不在乎起来。

万物的轮廓尚未被暮色包裹的那一刻，看上去反而清晰、精致。眼下正是这个时候。废墟上焦黑的散乱的木材以及裂开的树木鲜明的颜色，连同积下雨水凹坑的扭曲的白铁皮等，令人不快地闯入眼帘。西边天际突兀矗立着两三幢黑魆魆烧毁的楼房，其间保留着一条朱红的霞光。那红色的断片穿透了焚毁的楼房的窗户。在那无人居住的废宅里，看过去犹如点燃一盏红灯。

"真是多谢啦。以前您就是个待人亲切的少爷，如今的本多先生还是那么和善。我实在没有什么报答您，只好……"

蓼科把手伸进提包摸索着。本多想拦住她的手，蓼科早已抢先掏出一本线装书来，交到本多手里。

"……那就把我的宝贝、随时带在身边的经书送您吧。这是一位和尚师傅传给我的一部真经，说是能祛病消灾呢。再说，今儿偶然遇见本多先生，谈起了好多往事，再也没有什么可牵挂的了，所以我把这个送给您。今后再有大轰炸或可怕的热病流行的日子，只要随身带着这部经书，定能免除灾难。好了，这是我的一点儿心意，您就收下吧。"

本多恭恭敬敬捧着经书，朝封面上瞥了一眼。

《大金色孔雀明王经》，标题上的这行字在暮色里依稀可辨。

---

[28] 小野小町，日本古代美女。

二十二

打从这一天起，本多很难抑制住会见聪子的愿望。聪子至今依然像当初一样漂亮，这是他从蓼科嘴里获取的证言，这句话对他来说很起作用。他看到了历史遗迹般的“美丽的废墟”，感到比什么都可怖。

然而，战局一天比一天吃紧，假如没有军方的大力帮助，连一张火车票都无法弄到手，更谈不上那种随心所欲的旅行了。

在这段日子里，本多翻阅了蓼科送给他的《孔雀明王经》。这之前，他从未接触过密教的经典。

书上印着细密而难以辨认的文字，开头部分写的是《解说》和《仪轨》。

孔雀明王属于胎藏界曼荼罗苏悉地院自南端数过来的第六位，因住于诸佛能生之德，故亦称“孔雀佛母”。

本多对照过去搜集的佛典，发现这位女神明显源于印度教的精力信仰。因为精力信仰是面向湿婆的妻子迦梨或杜尔迦的，本多曾经参拜过的加尔各答迦梨女神庙那位血腥的迦梨女神像，就是孔雀明王的原型。

知道了这些，偶尔到手的这部经典立即使他心情激动。密教密仪使用的咒文（陀罗尼）和真言，伴同印度教古老的诸神，变换着花样，接连不断向佛教世界的内部蜂拥而来。

《孔雀明王经》本来是佛陀讲述的咒文，是为防止蛇毒，或即使被蛇咬伤也可使之立即痊愈的咒文。

孔雀经上说：

> 有曰吉祥者，出家未久，为众僧伐洗浴之薪，此时，异木之下有一黑蛇，来螫比丘之右足趾。闷绝躄地，目翻吐沫。此时，阿难诣佛所问曰：“何可治之？”佛告阿难曰：“汝持如来大孔雀王咒经，拥吉祥比丘，结戒结咒，使毒不能为害，刀杖亦不能加众患。悉除。”

不仅蛇毒，这部经典还具有祓除一切热病、一切外伤、一切痛苦的效验。临场诵读自不必说，只要孔雀明王自然浮现于心中，就能祓除恐怖、怨敌和一切厄难。因为此经难得，平安时代只允许东寺长者和仁安寺宫主持的孔雀明王经法之密仪，凝聚着所有消灾灭病的祈愿，自天妖地怪到瘟疫灾病和怀孕分娩，皆可摈除尽净。

孔雀明王不同于其原型迦梨女神那副耷拉着舌头、脖子上挂着一串血淋淋人头的姿态。画像轨的孔雀明王宛若已经神化的孔雀，姿态华丽豪奢。

模仿孔雀的啼鸣“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的陀罗尼，意味着“孔雀成就”的“摩谕罗吉罗帝莎诃”的真言，及其仪轨中被煞有介事称为“佛母大孔雀明王印”的反绑两手、将两只大拇指和两只小指重叠在一起的特殊的印相，所有这些都是孔雀庄严的直叙和摹写。这印相原本就是孔雀的形状，小指是尾巴，大拇指是头，其余的指头象征羽翼。一边唱诵真言，一边闪动着六指，这种样子代表着孔雀跳舞时的情景。

乘着金孔雀的明王的背后，正摇曳着印度的苍穹。为了使得人心怀抱绚烂的幻影，必定需要那热带的天空，那魁伟的云层，那午后的倦怠，那夕暮的微风。

金孔雀面向正前方，两腿着实地站在地上。它张开羽翼，背上载着明王，以绚烂而宽阔的尾屏代替后光，护卫着明王的背后。明王结跏趺坐在敷设于孔雀背的白莲花上。明王四只手臂的右侧第一只手，擎着一只开敷莲花，第二只手拿着具缘果；左侧第一只手，握着吉祥果贴于胸前，第二只手举着三五根孔雀翎。

明王一副慈悲相，向着正面的脸孔和肌肉显得非常白嫩，只披一件罗纱，头戴宝冠，颈饰璎珞，耳朵坠着耳饰，腕上箍着手镯，珠光宝气，庄严肃穆。那半睁半合的沉重的眼皮，仿佛刚刚从午睡中醒来，笼罩着寂寥的愁绪。他大慈大悲，普度众生，抑或会产生好似“无为的假寐”般的感情来，就像本多在印度明丽的旷野发现的那样。

较之这白皙而沉稳的身姿，相当于背光的孔雀尾屏，五彩缤纷，灿然夺目。在鸟类的色彩中，惟有这种羽尾最接近晚间彩霞，就像使混沌世界变得井然有序的密教的曼荼罗，使得失去一切秩序的晚霞色彩的泛滥，形态的不羁，光芒的纷乱，按照几何学的图形重新组合，变得秩序整然，色彩浓淡相宜。不过，金色、绿色、蓝色、紫色和焦褐等黯淡的光彩，所显示的是，随着晚霞沉没下去太阳本体也几乎看不见的最后时刻。

孔雀尾屏只是缺少绯红。如果这个世界有绯红色的孔雀，在它尽情展开尾屏的脊背上，驮着绯红的孔雀明王，那么她只能是迦梨女神了。

在同蓼科见面的废墟上，遍布天空的晚霞一定会有这样的孔雀出现的。本多想。

第三卷第一部终

第二部

二十三

“好漂亮的桧树林啊，从前这一带是寸木不长的荒地呢。”

本多的新邻居说道。

久松庆子是一位光彩照人的女子。

虽说年近半百，但风传经过整形美容的面部，却依然葆有青春的艳丽。她早年离异，是个十分特殊的日本人，竟然敢对吉田茂和麦克阿瑟等人出言不逊。她现在的情人是一位美国占领军的青年将官，在富士山脚下的军营里供职。她为了把久已闲置的御殿场二冈别墅收拾一下，以便常在那里幽会，又借口所谓“要给积攒下来的信件慢慢写回音”，于是搬来这里，做了本多别墅的邻居。

昭和二十七年春天，本多五十八岁了，有生以来头一次拥有别墅，明日为庆祝别墅落成，邀请了东京的客人。他今天临时在这里住一个晚上，为明天做准备。同时请邻居庆子一人过来查看一下这座房子以及面积五千坪的庭院。

“就像对待自家房子一样，我一直盼着早点儿完工呢。”庆子穿着细高跟鞋，像只水鸟踮着脚尖儿一步一步走在霜打的枯草上，“这草坪是去年种植的吧？长得很好。先造园，然后慢慢盖房子，要是个不喜欢养花弄草的人，万万做不到。”

“正因为没有地方落脚，只得住在御殿场，每天到这里来造园。”

本多回答。为了抵御刺骨的严寒，他穿一件恰似巴黎执政官穿的厚毛衣，围着一条丝绸围巾。

面对庆子这个一生游手好闲的女人，本多想到自己勤苦一生，及近老年这才急忙学得游惰起来，他害怕对方看破自己这种卑微的心理。

本多想到自己能成为这座别墅的主人，多亏明治三十二年四月十八日以天皇名义颁布的《国有土地森林原野归还》，如今已经很少有人知道这个古老的法律了。

明治六年七月，下达改正地租诏书时，政府官员走村串户调查土地所有者的情况。地主们害怕征收地租，对属于自己的土地也佯装不知，加以否定。于是，众多的私有地和集体私有地成为无主地，转为国家所有。

直到很久以后，人们对这一状况后悔不已，怨声载道。基于此，明

治三十二年又制定了新的法律。该法第二条规定，凡申请归还土地者，需负责证明曾是此土地所有者这一事实，并至少提交相关文件以及其他六种证明材料之一种。而且，新法第六条规定，有关本项的诉讼案件由行政法院审理。

明治三十年代倒是提交了许多案子，不过只经过行政法院一审判决，未出现过上诉，也没有审判事务监督机构，万事都显得很优游自在。

由于一时撒谎而被没收乡村所有山林的村落共同体，大字[注]遂成为诉讼权人，即此种行政诉讼的原告。即使合并为町，大字本身依然作为“财产区”继续是权利主体。

福岛县三春地方的一个村子，自打明治三十三年开始提起此类诉讼以来，由于国家一再拖延，原告也落得个轻松愉快。长达半个世纪，辗转几代，被告也几经更换，由农商务大臣转为农林大臣，代理诉讼的律师也一个接一个地去世了。昭和十五年，大字的代表到东京拜访了名闻遐迩的本多大律师，委托他协助这场毫无希望的官司的审理事宜。

战争的失败打破了半个世纪的胶着状态。

根据昭和二十二年施行的新宪法的规定，撤销了特别法院，废止了行政法院。纷争中的行政诉讼案件交由东京高等法院审理，并作为民事案件处理。因此，在这一案子的审理中，本多轻易获胜。当然，这个胜利只能说是当事人的一种侥幸。

本多根据明治以来连绵承继下来的合同，获得了成功的报酬，即领得了回归大字所有山林的三分之一。是直接收受山林，还是按当时行情折成钱款，一任本多的选择。本多选择后者，于是他获得三亿六千万日元现金。

这件事从根本上改变了本多的生活。战时的本多，渐渐对律师生活产生厌倦，他只是保留颇有名气的本多律师办事处的招牌，实际工作交给下属去做，自己只是偶尔在办事处露露面罢了。交际变了，心情也变了。至于将近四亿日元的金钱如此轻易滚入自己腰包，还有使得这种事成为可能的新时代，都不可认真对待。因而，他自己也只好装糊涂了。

对于本乡的旧家，本多打算拆掉重建。这座破烂不堪的老宅子，他早就巴不得一把火烧了。他一直想在东京建一座新的住宅。对于这个恒久不变的幻想，如今的本多已经有所转变。他认为，说不定什么时候，下一次战争又会将这里烧成一片废墟。

妻子梨枝认为，与其夫妇二人住在这所古旧的广宅大院，不如变卖土地租住公寓。本多的想法是，找一处人迹罕至的地方建立别墅，以便利于病弱的梨枝保养身体。他拿这条理由作为实现自己愿望的挡箭牌。

经别人介绍，夫妇两个到箱根仙石原看地点，但听说那里湿气重又有些打憷。司机陪伴他们越过箱根山，到御殿场二冈四十年前开发的别墅区转了一圈儿。虽说是往年达官显贵的别墅，但战后人们有碍于富士演习场周围的美国占领军以及为他们服务的妓女们，家家都紧闭门扉。

这片别墅区西边的荒地原属国有地，农田改革的结果是无偿分给当地农民，如今倒成了十分抢手的宝地。

位于箱根外轮山麓的这一带地方，虽说不是富士山周围那样的火山灰地区，但土质贫瘠，只适合种植桧树林，这很使老百姓伤脑筋。这块土地芒草和蓬艾遍布斜坡，向溪流方向缓缓倾斜，前方正好可以望见富士山，本多甚感满意。

实际一看，地价十分低廉，本多便不顾梨枝再考虑考虑的劝告，及早预付了五千坪的定金。

梨枝说，她不喜欢这块荒地所具有的说不出的阴暗和格格不入的感觉。梨枝所惧怕的，其实是一种忧愁。她总有一种直觉，认为老后的生活不需要这个东西。然而，本多所梦想的是快乐，为此，土地带来的忧愁必不可少。

“放心吧，等整好地，种上草坪，盖起房子来，就会成为一座富丽堂皇、令人心情开朗的别墅。”

本多说。

——房屋建筑选用当地的木匠，植林、造园也雇佣当地人。这样做虽然进度慢一些，但可以节约费用。本多没有丢掉“挥霍金钱可耻”这一传统的家风。

不过，陪伴别人在自己宽阔的领地里慢慢转悠，这种快乐无疑是从少年时代时常出入松枝府邸时起，在本多内心所养成的一种欲望。微风裹挟着箱根残雪的刺骨的寒冷，这春寒不是别的，正是自家庭园的寒冷；偌大一片草坪只印下两个人孤寂而寥落的身影，这寂寥不是别的，正是自家土地的寂寥……他感到第一次将私有制财产掌握在自己手里。而且，他丝毫不是因为对此抱有什么狂痴的迷信讨得便宜，而是彻头彻尾凭借理性和时势的惠顾所获取。

再看庆子，一副过于富态的侧影，既无妩媚之态，也无警戒之心。但她能使身边的男人（别看本多这样五十八岁的男人！）不由感到又回到少年。庆子有这种能力。

这是一种怎样的力量呢？这是女性的力量。她能若无其事强使一个五十八岁的男人忽而化作少年，乍看起来既沉静又明朗，内心里一边对女人混杂着焦灼和敬意；一边诚惶诚恐精心装扮，用清纯的伪善和虚荣心捆住自己的手脚。

从本多这方面来说，年龄早已无足轻重，不在考虑范围之内了。四十多岁已经排在年龄借贷对照表的最后了，本多对此十分敏感，在他心里如今对年龄实际上抱着“无所谓”“由它去吧”的态度。五十八岁的肉体里，有时发现明显保留着孩子般的心绪，他也并不觉得惊奇。因为所谓老，无非就是一种破产宣言。

对于健康，他胆小胜过常人一倍；对于感情，他并不害怕放纵。理

性若有抑制的机能，就不必要太紧急。而经验只不过是盘子里剩下的鱼刺。

庆子站在草坪中央，望望东边的箱根，望望西北的富士，带着一副堪称“睥睨”的威严。她穿着西装的高耸的胸脯，昂首挺立的颈项，浑身充溢着军队司令官的气韵。她的那位青年将官，想必领教过她那令人头疼的命令吧。

对比箱根残雪点点的清晰棱线，富士一半包裹于云层，看上去若梦若幻。由于眼睛的错觉，本多感到富士山忽高忽低。

“今天初闻黄莺的叫声。”

本多遥望着枝条幼弱、新叶初放的稀疏的桧树林说道。那是他从附近买来移栽的。

“三月半黄莺就来了。到了五月，可以看到杜鹃鸟。不是让您听，而是让您看。能见到杜鹃鸟边叫边飞的样子，可不就是在这些地方吗？”

庆子说。

“进屋去，烧火沏杯茶吧。”

本多催促道。

“我带饼干来了。”

庆子指着刚才放在门口的一包东西说。银座尾张町街口的服部钟表店，终战以来变成一家PX[注]，一向进出自由的庆子，经常到那里买东西。战前就深受欢迎的英国名牌饼干，在那里可以很便宜地买到手。这种饼干夹着又薄又硬的杏仁果酱，那香甜的口感，将她吃午茶的少女时代和现今紧密联系在一起了。

“我有一枚戒指，想请您鉴定一下哩。”

本多边走边说。

---

[29] 乡村区划的基层单位，有大字小字之分。
[30] Post exchange，美军基地内的商店。

二十四

含苞待放的瑞香花围绕着露台。露台一角的鸟舍是同本馆一样的红瓦屋顶。聚集在那里的一群小琼雀叽叽喳喳地鸣叫着，一看到走近的本多和庆子的姿影，哄的一声飞走了。

玄关内部另外又设置一扇中央镶嵌五彩玻璃的门扉，左右两边安着荷兰住宅式的橘黄色玻璃格子窗，可以朦胧窥见室内的情景。本多喜欢站在这里，望着自己精心布置的室内，浸染在夕阳沉痛的色彩里，包括从农家一整套买来后就地安装的粗大的梁柱，德国北方古玩店素朴的玻璃吊灯，描绘着大津画的多段嵌木板，兵士的铠甲和弓箭等。这一切都沉浸在金黄而病态的光线里，宛若荷兰画派的杨·凡·爱克[注]似乎取材于日本风物的忧郁的静物画。

本多请庆子坐在壁炉边的椅子上，随即取柴点火，可是怎么也点不着。惟有这壁炉是从东京请专家来修造的，还不至于低劣到黑烟倒灌，充满室内。本多每当用木柴烧火，就不由想到，遍寻自己一生，从来没有机会学习这些最质朴的知识和技术。他根本未曾接触过“物”，不是吗？

这是他进入这个年龄段之后奇妙的发现。纵观本多一生，虽说他几乎不知道闲暇为何物，但这足以证明：他既和劳动者通过劳动接触可知的自然，比如接触大海、波涛、树木，以及这些东西的硬度，石头及其重量，还有船具、拖网和猎枪等物件无缘；也和改换角度、通过闲暇亲近这些自然之物的贵族式生活无缘。清显将其闲暇用于感情，没有用于自然，他长大以后只能成为一个懒汉。

“我来帮您吧。”

庆子十分麻利地弯下腰。好长时间内，她一直紧闭双唇，微微咬着舌尖儿，看着本多笨拙的动作，最后才这么说。她的腰肢在本多扬起的眼睛里，显得宽阔无比。她穿着颇为考究的紧身西服和十分合体的裙子，肥满的腰部犹如一把硕大的豆青色瓷壶。

趁着庆子点火的当儿，无事可做的本多去取刚才提到的戒指。他回来的时候，野蛮的红色的火焰正刺溜刺溜沿着木柴升腾起来。谄媚般的烟雾缠绕中，木柴紧咬牙关，依然新鲜的部分煮出了树液。壁炉内部的砖墙看过去摇曳不定。庆子放心地拍拍手，满意地盯着自己的成果。

“怎么样？”

“真有本事。”本多就着火光拿出戒指交给庆子，“这就是刚才说的那枚戒指，怎么样？买来准备送人的。”

庆子染着艳红指甲油的手指离开炉火，伸向窗外射进的光亮，对这枚戒指翻来覆去仔细察看。

“男人戴的。”

庆子嘀咕着。

这枚戒指围绕着四边形的浓绿的翠玉，镶嵌着极为纤细的镂金门神亚斯卡魁伟的半人半兽的脸孔。庆子换了换手，以免自己艳红的指甲同这浓绿相互映照。她把戒指夹在指头之间瞧看，接着又套在食指上。虽说是男人佩戴的，但在尺寸上是按纤细而浅黑的手指定做的，所以庆子戴在手上也不觉得宽松。

“这翠玉可真漂亮。不过缺点是时间一长，内部的罅隙会逐渐风化，翠绿的底子发暗、变脆。这个也一样。但确实是块好玉石，雕刻也很精良，具有收藏价值。”

“你猜我是在哪儿买的？”

“在外国？”

“不是，就是在烧毁的东京，洞院宫殿下的商店。”

“哦，是那个时候。听说殿下无论多么困难，也要开个古玩店，我也到他店里去过两三次呢。原想能遇见个满意的古董，谁知都是过去在亲戚家见过的东西……据闻那座商店关门了。因为关键人物洞院宫殿下从来不去商店露面，还不是那位王公贵族出身的店长将全部货款席卷而去了吗？战后，大凡皇族家的人做生意，没有一个是成功的。其实，不管缴纳多少财产税，只要善于守住余额，公平交易，这样就能获得最大收益。然而，总有人从旁教唆。尤其是洞院宫，他一直是个军人吧，说句不中听的话，他那叫武士开店，光赔不赚。”

然后，本多向庆子讲述了戒指的来历。

昭和二十二年，本多听说失去皇籍的洞院官，从无力缴纳财产税的旧华族手里，廉价收购美术品，开了一爿专门面向外国人的古玩店。他估摸着即使见到洞院宫他也不会认识自己了，于是出于好奇，隐姓埋名暗自到那家商店逛了逛。他从玻璃橱柜的最里头发现了这枚戒指。本多没有忘记，这是三十年前在学习院学生宿舍，暹罗王子乔培丢失的月光公主送给他的订婚戒指。

他由此明白了，当时失落的戒指实际是被盗走的。店里的人当然不会讲明来历，但既来自旧华族家里，那么那位因手头拮据而将戒指变卖的人，说不定就是和本多同时入学的同学。本多出于一种侠义心肠买下这枚戒指，是想亲手使它物归原主。

“那么，为了挽回学校的名誉，您想再到泰国去还戒指吗？”

庆子调侃地问道。

“本来是想去一趟的，不过没有这个必要了，月光公主已经来日本留学了。”

“死人也能来留学？”

“不，是第二代月光公主。我请她来出席明天的宴会，当场将戒指戴在二代公主的手指上。她十八岁了，这姑娘长着一头漂亮的黑发，一双水灵灵的眼睛，看来出国前拼命用功，日语说得相当不错。”

本多说道。

---

[31] Jan van Eyck（1385/1390-1441），同其兄胡勃特·凡·爱克两人都是文艺复兴时期尼德兰画家、油画技法的革新者。共同合作的代表作有《根特祭坛画）等。

二十五

第二天早晨，本多一个人在别墅里醒来，为了防止受寒，他围上围巾，穿上毛衣，外头又加了一件厚厚的风雪大衣，然后来到院子里。他穿过草坪，走向西端的凉亭。因为他最喜欢在那里观望黎明的富士山。

富士山浸染着黎明的红霞，山顶闪耀着玫瑰紫的光彩，映入他惺忪的睡眼，仿佛又见到梦中的幻影。那是端庄的伽蓝的屋脊，那是日本的晓寺的丽姿。

自己所寻求的是孤独，还是浮薄的享乐？本多有时也闹不清楚。对于他来说，要成为真正快乐的追求者，似乎还缺少点儿本质的东西。

到了这个年纪，他内心深处才萌发了彻底转变的欲望。本多一直以恒久不变的视点观察别人的转生，对于自己不可能转生并不感到烦恼。可是眼下这个阶段，随着年龄最终的闪光，一旦展望自己平板的生活原野，总是时时涌起不快。于是，本来确定不可能的事，反而荡起可能的幻影。

自己也可能做出自己未能预料到的事情来！过去一切行为都在预料之中，理性犹如夜行者的手电筒，光芒只扩散于面前一步之遥。时时计划着，预判着，以免对自身产生惊愕。最可怖的（包括转生的奇迹）是，一切谜团都化为法则。

要使自己感到震惊，这几乎是生活的必要。如果有一种特权可以轻视和践踏理智，那么也应该有仅限于本人默许的理性的自负。这样一来，就应该将这个坚固的世界卷入不定型之中。对于他来说，就是走向最不熟悉的人事中去！

本多很清楚，他已经完全丧失了必要的肉体条件。头发稀薄，两鬓斑白，腹部后悔地鼓了起来。自己年轻时眼中丑陋的初老的特征，无所不至地布满自己的全身。当然，年轻时的本多并未像清显那样觉得自己很美，但也不认为自己很丑。至少没有必要将自己这样的人置于美的负数，由此组合一切数学公式。如今，丑已是不言自明的前提，但世界依然美好。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啊！这是比死还要更坏的死，更恶的死，不是吗？

六点二十分，富士已经拂去曙色，三分之二的山体包裹在白雪之中，以敏锐的美丽刺破蓝天。看起来明晰，更明晰。雪肌充满着严谨、微妙而敏感的起伏，使人联想起没有一点脂肪的筋肉细密而端正的组织。除山脚之外，山顶和宝永山一带，只有一些赤褐色细小的斑点。没

有一丝云，只有硬朗的晴空，仿佛投去一块石头，也能听到当的一声回响。

这座富士山影响着整体的气象，支配着所有的感情。那君临其上、俨然存在的清澄的银白，就是一切问题的来源。

……镇静的感情中，出现空腹的征兆。本多拿出从东京买来的面包，加上自己做的溏心蛋和咖啡，在小鸟的鸣啭中，愉快地吃着早点。午前十一点钟，妻子领着月光公主赶来为晚宴做准备。

吃过早饭，他走进院子。

快到八点了。富士山头背面升起一片稀疏的云翳，雪雾般萦聚成一团。那云雾似乎远远地向这里悄悄窥探着，随即摊开四肢，以稀薄的形态向前翻滚而来，忽而又被硬朗的蓝天吞没了。

现在看起来软弱无力的态势不可小觑，临到中午，那团云雾又不知不觉麇集一处，反复奇袭，覆盖了整个富士山。

本多在凉亭里一直坐到十点钟，心里一片茫然。一生须臾不离手的书籍也被他抛开了。他梦见了生活和感情未经过滤的元素。他无所事事地一直坐在那儿。山顶左边的云层时隐时现，不久就停留在宝永山上，高扬着反转的云尾。

* * *

本多反复叮嘱妻子遵守时间，十一点妻子乘出租车到达，却不见月光公主的影子。堆积如山的行李搬上搬下，妻子满脸的不耐烦。本多冲着她问：

“哎呀，怎么一个人？”

妻子没有立即回答，抬起庇檐般沉重的眼皮。

“回头再给您细说。着实费了好大的劲啊。还是先帮我搬行李吧。”

梨枝一直等到约定的时间，月光公主始终没有出现。再三通过电话约好的时间，都没有按时赶来。她惟一的联络地点是留学生会馆，向那里打电话一问，说她昨晚没有回来过。又听说有个泰国新来的留学生住在一个日本人家里，她应邀到那里吃晚饭去了。

梨枝很伤脑筋，想拖延一下和本多约好的时间，告诉他晚些时候到，可别墅里还没有扯电话线。于是，她急忙又去留学生会馆，用英语仔仔细细标明路线和画好地图，托付给管理人员。要是一路顺风，晚上的宴会开始前月光公主应该能到达这里。

“这事早知道交给鬼头槙子小姐就好了。”

“我不愿意给客人添麻烦。再说，槙子小姐到处寻找一位未曾见过面的外国姑娘，再把她带到这儿来，该有多烦心啊。还有，人家那么一个

有名气的大小姐，也不会表现得那么亲切，这回肯赏脸到这儿来已经够面子了。”

本多沉默了，不再坚持自己的想法。

长久悬挂的画框一旦摘下来，原来那块墙壁就会留下一样大小白色的印痕，虽说洁白无垢，这是毫无疑问的，但这种洁白却过于强烈，同周围很不协调，似乎过于宣示着什么。如今本多从职业的正义引退，所有的正义一并交付给妻子。“我是对的，我是对的，谁能指责我呀？”这就是那块白墙的口头禅。

从墙壁上摘下来寡言少语、性情柔顺的梨枝的肖像画，大概是因为本多偶尔发了横财以及梨枝自觉老丑的缘故。随着丈夫的暴富，梨枝有些害怕丈夫了。但越是害怕越是逞威风，耍脾气。对谁都怀着莫名的敌意，就连长年以来的肾病，也成了炫耀的资本。比起从前来，更打心眼里希望得到别人的疼爱。而且这种希求疼爱的欲望，使得梨枝变得越来越丑。

到了别墅，将行李中的食品运进厨房，梨枝就忙不迭放水哗啦哗啦洗涤本多早饭用过的碗筷。她巴望疲劳增加疾病的症状，尽管没有谁命令她，但总是制造必须立即干活的借口，一再给自己的身体过不去，等着本多前来劝止。本多觉得要是不加劝止，后果将难于收拾，所以还是进行一番安慰。

“稍微歇息一下，等会儿再拾掇，有的是时间嘛……月光公主真是让人操心啊，明明说好要来帮忙的，到了关键时刻，看来非得我亲自动手不行了。”

“要是叫您帮忙，只能越帮越忙啊。”

梨枝甩甩湿漉漉的手，回到屋里去了。

正午的太阳只照射到窗棂上，室内暗凄凄的。梨枝浮肿的眼睑下的瞳孔变成小小的洞穴，好像枯井表面的井口。数十年来，一年胜似一年对于不育的悔恨，使她那副肉体鼓胀得如兜风的车篷。“我是对的，然而我是个失败的女人。”——梨枝始终一贯孝敬已故的婆婆，这一副柔肠就是来自对自己的苛责。要是有个孩子，或有一群孩子，就能用那堆温润而甘甜的肉体将丈夫层层包裹起来，彻底融化掉。就像从拒绝繁殖的世界开始衰退的鱼，于秋日的午后被海潮冲到岸上，渐渐腐烂下去了。梨枝面对获得重金的丈夫震颤不已。

以往，对于不断追求不可能的妻子的烦恼，本多总是给予体贴的谅解。现在，自己内心也萌生了对于不可能的渴望，他很忌讳妻子和自己在微妙的部分成为同案犯。对此，他不能容忍。然而，这种新鲜的厌恶更增添梨枝存在的重量。“昨夜，月光公主睡在哪里呢？她为何要外宿？留学生会馆有女管理员，管理很严格呀。这是为何？又是同谁在一起？”

本多围绕这些问题想来想去，心中一阵阵不安。就像胡子没能刮净的早晨的不安；头在枕头上不习惯的夜晚的不安。人情相似又不相似、总有些疏远、但又是适应着生活紧迫需要的不安。他感到自己的精神中

被投放了异物，这异物好似用泰国密林里的黑檀木雕刻的黑色小佛像。

妻子唠唠叨叨啰嗦个没完。如何迎接客人啦，留宿的客人如何分配房间啦，等等。不过，这些都不在本多关心的范围之内。

梨枝慢慢地发觉丈夫有些心不在焉。过去，对于成天关在书斋中的丈夫（法律将他死死捆在那里），梨枝未曾感到过一次不安，如今在丈夫心中，走神，意味着看不见的火焰在燃烧；沉默，说明他正抱有某些企图。

梨枝向丈夫眼睛盯着的方向望去，想从哪里找出些什么来。然而，本多透过窗户所遥望的前方，是只有两三只小鸟飞来的枯草坪的庭院。

——午后四点请客人来，是想趁着有太阳的时候让客人欣赏景致。午后一点，庆子来帮忙了，她是难得的帮手，本多、梨枝都很高兴。

梨枝感到奇怪的是，本多在所有的新朋友中，只肯对庆子敞开胸怀。她凭直觉认为庆子不会成为敌人。那是为什么呢？因为庆子所拥有的亲切感，丰满的胸脯，肥硕的臀部，沉静的言语，甚至那香水的香味儿，似乎都会向生来谨小慎微的梨枝做出某种保证。犹如面包房的奖状上盖着政府鲜丽的大红印。

本多一边倾听着厨房里女人们的会话，以悠然的心情坐在壁炉旁摊开梨枝从东京带来的早报。

日美和平条约生效后，保留十六处美国空军基地的《行政协定附表全貌》，占满了一个版面。旁边刊登着史密斯参议员表达美方意志的谈话——“担起护卫日本的义务，防止共产主义势力侵略”。第二版则是令人心情不安的大标题报道——《美国景气动向》。

然而，本多的一颗心一直记挂着没有到场的月光公主。他设想着种种可能的情况。这些胡思乱想搅得他不得安生。他由最不吉利的可能直至最淫乱的可能都一一设想到了。现实如五彩玛瑙一样展开多层断面。他极力回溯往事，觉得从未见过那样的现实。

他叠起报纸，那一阵阵清亮的响声使他惊讶。朝向壁炉的纸页又干又热，他漠然想到，报纸灼热这种事儿，本来是不应该发生的事态。这种感觉同他肉体深处的倦怠奇妙地结为一体了。于是，向着新添的木柴蔓延的火焰，突然使本多想起贝拿勒斯火葬场的烈焰。

“饭前酒就选用雪利白葡萄酒、掺水威士忌和杜博尼好吗？鸡尾酒太麻烦，算了吧。”

围着大围裙的庆子出来说道。

“一切都由您决定吧。”

“那位泰国公主怎么办呢？要是不能喝酒，那就配点儿清凉饮料吧。”

“哦，那姑娘也许不来了。”

本多平静地说。

“是吗？”

庆子也平静地应和着，退下了。这种颇为得体的礼仪反而使本多对庆子的洞察力有几分敬畏。但他也觉得，像庆子这样的女人，或许正因为那副典雅的淡漠之态，才赢得人们对她的好感吧。

——最先到达的是鬼头槙子。她是乘坐弟子椿原夫人配有专职司机的轿车，同夫人一起越过箱根山来到这里的。

槙子作为歌人，其名声已为世人啧啧称道。本多并不懂得什么推断歌坛名声之类的基准，当他从一个意想不到的人的口里听到槙子的名字，才知道她是多么受到人们的敬重。昔日财阀的椿原夫人，虽说和槙子年龄相仿，他们都是同辈人，但对于槙子却敬若神明。

椿原夫人的儿子原为海军少将，战死疆场后她为儿子服丧七年，直至今日。本多不了解她的过去，如今不外乎是浸泡在醋汁里的一枚苦果罢了。

槙子如今依然美丽。肌肉虽然衰老，但白皙的皮肤却像残雪一般鲜烈，增多的白发也不再染黑，这是都为她的和歌留下“真实”的印象。她长袖善舞，给人以神秘感，对于关键又关键的人物，不忘施以重礼和宴飨。她千方百计堵住那些可能说她坏话的人的嘴巴。她的内心早已干涸，但依然维持着自己半生的悲哀和孤独的幻影。

和她相较，椿原夫人的悲哀是多么鲜明可见，两者又是多么残酷的对比。经过千锤百炼，变成一副假面具的艺术的悲哀，虽然制作出一首又一首所谓名歌，但这位弟子永远无法治愈的生的悲哀，只停留于作品的素材，而无法创造出打动人心的和歌来。椿原夫人作为歌人虽说小有名气，但若无槙子作后盾，也只能是昙花一现。

再说槙子，她随时从身边这个生的悲哀中汲取自己作歌的灵感，抽出早已不属任何人的悲伤的元素，再添上自己的名字。于是，悲哀的璞玉同宝石雕磨师携手并进，随着年龄的增加，打磨出足以遮盖脖颈重重衰纹的名牌项链。

——过早地到达使得槙子颇感难堪。

“司机开得好快啊。”

她回头望着椿原夫人说道。

“可不是嘛，道路也出奇的空。”

“好好瞧瞧你们家的庭院吧，我们早有所闻了。就让我们慢慢走走，写上几首歌也好啊。您就甭管啦。”

槙子对本多说。本多硬要陪伴，拿着一瓶雪利和下酒菜，准备到凉亭里喝。从午后起，天气变得和暖多了。西边漏斗般向谷底倾斜的庭院的远方，借景似的耸峙着富士山，山体裹在绵绵春云之中，只露出洁白的峰顶。

本多一路上边走边说：

“我想赶在夏天前，在这个有饵箱的阳台前面，修建一座游泳池。”

看到女人们的反应很冷淡，本多心里感到自己就像旅馆为客人引路的二掌柜。

本多很伤脑筋，对他来说最难伺候的是艺术家或同类的人种。他和槙子恢复交往，本来始自昭和二十三年勋十五周年忌日的时候，那次再度相逢并非以和歌为媒介，而是过去的律师和证人事务性的交涉（两人的感情近乎同谋犯），虽然相互都没有明言，但实际上都出于对勋的思慕之情，而成为一次私人的接触。这回，槙子带着弟子堂而皇之正欲面对富士山慷慨悲歌之时，本多进退两难，便不择场合地提起了游泳池的事。

不过本多明白，自己还不至于引起女士们的轻蔑，反而是她们可以安心的人了。对于她们来说，本多毕竟属于艺术圈外之人，他不在竞赛场之内。本多平淡地做着预测，槙子要是碰到为打官司而伤神的人，一定会这样介绍自己吧：“本多先生是我的朋友，他虽然不作和歌，但他善于辞令，处理民事和刑事的能力都很强。我可以替你求求他。”

但是，从无法言及的内心深处来说，本多害怕槙子，槙子似乎也害怕本多。或许为了维护自己的名誉，就是槙子和本多重温旧交的最大缘由吧。至少本多是了解槙子的本质的，他知道，这个女人在关键时刻可以任意骗人，不管什么样的弥天大谎她都能精心编制，随口道出。

抛却这些，本多对于她们来说，倒是一个招人喜爱、不会带来麻烦的主儿。当着梨枝的面，她俩突然满嘴都是客套，只有在本多面前才能自由自在地交谈。本多也一样，这两个决谈不上年轻但依然风姿不减的女人，她们那永恒不变的悲凉的会话，使肉感和过去结为一体，风景和记忆相反相成，自然也发生变形……她们在映入眼帘的美好事物上，即刻贴上抒情的印记，犹如法院执行官一一在家具上贴上封条一般，这简直就像是她们保护自身不受美侵犯的惟一方法。本多喜欢从旁注视着她们的这种习惯。拿生物作比，好似陆地上的两只水鸟，在灵感的驱使下笨拙地转来转去，最后还是滑入水里，从而获得过去所意想不到的优雅和轻快，忽而游在水面，忽而潜入水中。本多喜欢观看那游弋的姿势，那运动的体态。作歌的时候，她们简直就是肆无忌惮地展示着精神水浴的姿态，正如当年本多在邦芭茵观看年幼的公主和老年女官们水浴的情景。

“金茜果真来了吗？她昨晚住在哪儿？”

像突然加入的一句话，这种不安犹如粗糙的木片插入本多心中。

“这庭院实在太美啦。作为借景，东眺箱根，西望富士，待在这里，不作一歌，悠悠度日，实在可惜。我们在脏污的东京天空下被迫作歌，您却在这里阅读法律的书籍。这是个多么不公平的人世啊！”

“法律书籍早就扔了。”

本多一边劝她们喝雪利酒，一边说。两人端起玻璃杯，袖子的挥动

和手指的屈伸十分优美。正确地说，从轻轻挽起衣袖的动作，到戴着戒指的指尖儿捏住玻璃杯把，椿原夫人一切都忠实地模仿槙子。

“要是叫晓雄看看这座庭院，他该多么高兴啊！那孩子喜欢富士山，他在进入海军之前，自修室内一直悬挂着富士山的照片，瞧个没完。这才是符合那孩子性格的高雅志趣啊！多么单纯的孩子。”

椿原夫人提到自己死去的儿子的名字。每次谈起儿子，夫人的脸上刹那间就流淌着唏嘘的泪水。她的心底仿佛有个敏感的机关，同夫人的意志毫无关系，一提起儿子的名字，那机关就迅速反应，使得她的脸上浮出一定的表情来。正如一提到皇帝的名字就带着毕恭毕敬的表情一般，她那瞬间出现又旋即消失的唏嘘的征兆，仿佛就是在“晓雄”这个名字上画一下押。

槙子在膝头摊开记事本，记下即兴吟出的一首和歌。

“已经完成一首了吗？”

椿原夫人低着颈项，嫉妒地瞧了一眼。本多也看到了。于是，曾经为年轻的勋所梦寐以求的一片白皙的香肉，如残月一般在本多的眼底下摇曳。

“是今西先生，肯定是他。”

一看到草坪上向这边走来的人影，椿原夫人叫了起来。远远地从那白皙的额头和高高的身材，踉跄的脚步，还有那印在草地上颀长的身影，她很快就认出来了。

“真讨厌，肯定又会冒出些下流话来，好不叫人扫兴。”

椿原夫人说。

今西康是德国文学学者，四十岁光景，战时介绍青春德意志派，战后发表过各类文章，梦想性的千年王国。老说要写书要写书，可就是不肯动笔。也许内容对人过于详细地吐露过，从而失去了写作的兴趣吧。真不知他那颇为怪奇且充满忧愁的千年王国，同今西证券公司的二少爷、过着优裕独身生活的他本人，究竟是怎样的关系。

他虽说有一副神经质的面孔，但娴于交际，能言善辩，财界人士和左翼文人都对他感兴趣。他认为自己发现了战后权威崩溃和既成道德崩溃留下的知识的苍白与粗劣，也发现了自己前半生同自己相适应的粗劣。他也由此学到了性妄想的政治意义，并将此作为家传的技艺。以往的他只不过是个诺瓦利斯[注]式的梦想家罢了。

他以贵族式的举措，故意说些污言秽语，专向女人献殷勤的处事态度，获得了女性的好感。那些把他称作“变态”的人们，反倒证明自己是封建的遗老了。另一方面，今西也同时不忘他的千年王国未来蓝图，以免使得那些死板的进步主义者感到失望。

他决不大声说话。因为大声有着将事物从微妙的官能领域剥离开

去，使之化为思想的危险。

——在等待其他客人期间，他们四个坐在凉亭里沐浴着午后的阳光。凉亭紧挨崖下的山溪，溪水的流动震荡着四人的耳鼓，打乱了思维。本多不由联想起那首“时世常变幻，流转似狂涛”的俳句。

今西将自己的王国命名为“石榴国”，这因由来自那爆裂而出的鲜红的石榴米儿。他说，他常来常往于梦幻及现实之中，所以大家都向他打听“石榴国”的消息。

“最近‘石榴国’发生了些什么事啊？”

“依然是人口没有调节好。

“由于近亲相奸太多，同一个人既是伯母，又是母亲，又是妹妹，又是堂姐妹。这样的例子不在少数。或许这个缘故，人世所没有的俊儿以及丑儿各占一半。

“漂亮的孩子不分男女自幼加以隔离，‘爱儿乐园’这个地方，设备之好一如人间天堂。始终有人工太阳布撒着适度的紫外线，全都过着裸体生活。努力参加游泳等体育比赛，鲜花盛开，放养着小动物和小鸟。儿童们在这个地方摄取富于营养的食物，每周进行一次体检，防止肥胖。这就不能不越来越美了。但是，这里绝对禁止读书，这是当然的措施，因为读书最容易损害肉体的美丽。

“不过，到了一定年龄，每周必须出园一次，开始成为园外丑人们性的玩弄对象。如此持续二三年后，就被杀戮。俊儿们趁着年轻被杀戮，难道不是人性爱的表现吗？

“对于此种杀戮法，国家艺术家发挥了所有的独创性。这是因为，举国任何地方都有性的杀人剧场，在那里，肉体美的姑娘同肉体美的青年，扮演各种角色遭人玩弄，继而被杀戮。神话和历史上那些年轻貌美之际即遭残忍杀戮的所有人物获得了再现，当然也有许多是虚构出来的。艳丽的富于性感的服装，明亮的灯光，出色的舞台装置，动听的音乐……一般说来，就是在此种环境中被壮丽地杀戮，于将死未死之际，为广大观众所侮弄，遗体也将被吞噬。

“坟墓？墓地就广泛分布在紧挨‘爱儿乐园’的外围。这也是美好的场所，那些丑陋的残废者月夜在这片墓地里散步，沉醉于罗曼蒂克的情绪之中。每座墓碑皆由死者生前肖像替代，因而没有比这墓地更加充满美丽肉体的场所了。”

“为何要全都杀掉？”

“因为对活着立即感到厌倦。

“‘石榴国’的人们非常聪明。大家都很清楚，这个世上惟有被记忆的人和保留记忆的人这两种类型。

“话说到这里，无论如何都必须谈谈‘石榴国’的宗教。因为这些习惯

的产生都来自这个国家的宗教观念。在‘石榴国’内，不相信复生。为什么呢？因为神本应显灵于最高的瞬间，一次性是神的本质。复生之后不可能比以前更加美好。既然如此，复生也就没有意义了。不可想象，洗涤退色的衬衫比新做的衬衫更加洁白。‘石榴国’的神的作用只限于一回。

“因此，这个国家的宗教虽说是多神教，但只能说是时间的多神教。无数的神将整个肉体作赌注，永远代表着各自最高的空间而消泯。弄明白了吧，‘爱儿乐园’就是神的制造厂。

“为了使这个世界的历史化作美的连续，神的牺牲必须永远继续下去。这就是这个国家的神学。您说这不是合理的神学吗？还有，这个国家的人们一概没有伪善，所谓美就是性的魅力的同类语。他们都十分清楚，要想接近神亦即美，只有靠性欲。

“要拥有神只有通过性欲才能拥有。所谓性的拥有就是处于性欢乐最高潮的拥有。因为性欢乐的高潮不能持续，所谓拥有就只能将此种非持续性和对象存在的非持续性相互结合在一起。最为可靠的手段，就只有把达于性高潮的对象杀死才行。因而，将性的拥有归结为杀人和吃人肉，已经成为家喻户晓、人人必备的普通常识了。

“奇妙的是，这种性拥有的奇谈怪论，竟然统治着这个国家的经济结构。因为‘杀戮爱儿’是拥有的原则，因而拥有完成的同时也将失去了拥有。持续的拥有是违反爱的，因而私有财产制遭到爱的见解的否定是当然的事。体力劳动只许用来造就美好的肉体，所以丑陋的爱儿被免除劳动。这个国家的生产完全实现了机器自动化，不需要人力了。什么是艺术？艺术就是杀人剧场千变万化的戏剧艺术和美丽死者的雕像。出自宗教见解的官能性的现实主义成为基调，抽象主义被彻底排斥，而且，严格禁止将‘生活’纳入艺术。

“要接近美就得有性欲，但永远传递这一瞬间的是记忆……‘石榴国’的基本构造大体如此，懂了吧？‘石榴国’真正的基本理念是记忆，可以说记忆就是该国之国是。

“性欢悦的高潮这一肉的水晶体，在记忆之中越来越被晶化，于美之神死后唤醒最高的性欲。‘石榴国’的人们正是为了到达这一境界才活着的。比起天上的宝石，人的肉体的存在，爱者被爱，杀者被杀，可以说都是到达此种境地的媒体。这就是这个国家的idea[注]。

“记忆，这可是我们精神的惟一素材啊。尽管神显现于性拥有的最高潮，但在其后，只有经过神成为‘被记忆者’、爱者成为‘记忆者’这一颇费时间的手续，神才能获得真正的证明，美才能到达，性欲才能净化为脱离拥有的爱。因为这个缘故，神与人的存在并非空间的隔绝，而是时间的交错。这里有时间性多神教的本质。各位弄明白了没有？

“一提到杀人就心惊肉跳。其实杀人完全是为了使这一记忆更加纯粹化，是为了将记忆蒸馏成更加浓密的要素所必需的手续。而且，那些丑陋的残废的居民都很杰出，真的都很杰出。这些人们都是放弃自我的智者，使自己虚幻地生活着。这些人，爱者等于杀人者，也等于记忆者，

大家都忠实扮演着自己的角色，至于自己，不作任何记忆，只为崇尚被爱者美丽死亡的记忆而生活下去。所以，只是这桩记忆的作业，就成为这些人一生的工作。鉴于此，‘石榴国’又是丝柏之国、美丽的遗物之国、腕章之国、世上最平静之国和回想之国啊。

“我每次去那个国家，啊，什么日本，再也不想回来了。那个国家洋溢着人性中最甘美、最温暖的东西。因为只有那里才是真正的人性主义与和平的国度。首先，那里没有吃牛肉和猪肉的恶习。”

“我想问一下，吃人是吃什么地方呢？”

槙子颇感兴趣地问。

“这还不是不言自明的问题吗？”

今西用低沉的声音答道。

——原为审判官的本多淡然地倾听着他们的谈话，觉得十分滑稽，一个人暗自取乐。本多甚至做梦都未想到会有这类人种，要是让隆布罗索[注]见到了，他肯定主张要尽早将这种人从社会上剔除出去。

本多一方面对今西的性的趣味抱有反感，一方面沉浸在另一种梦想之中。假如这不是今西的空想，那么，我们也许全都是“性的千年王国”的居民。神使得本多作为记忆者而永远活着，将清显和勋作为被记忆者而杀戮，这也许就是神的剧场上的一出滑稽剧吧？然而，今西却说不存在复生。那么，轮回不是同复生相对立的思想吗？保证各自生的最终一次性，不正是轮回的特色吗？今西认为，人的存在和神之间有着时间的交错，人只有在记忆之中才能同神相遇。他的这个主张具有一股力量，促使本多展望自己的一生和行旅，从而引诱他走向渺茫的幻想。

尽管如此，他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呢？

他将自己的黑暗心理故意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而自鸣得意。而且，他说起话来泰然自若，仿佛是谈论别人家的事情。他的表情里负载着所有的dandyism[注]。

长期呆在司法部门的本多，内心隐藏着对政治犯的一种抒情式的敬意。其实，真正的政治犯少而又少，除了勋之外，他不曾记得见过一个像样的政治犯。

另一方面，本多对于悔改的罪犯却怀有厌恶和轻蔑相混合的感情。

今西到底属于哪种类型呢？

今西决不会悔悟，但也彻底缺少政治犯的高贵。他那企图用dandyism装扮卑劣的告白者的虚荣心，幻想将告白的优点和dandyism的优点这二者全都据为己有。他就是一个既丑陋又透明的人体标本……话虽如此，但本多多少被今西所吸引，所以才会邀请他到别墅来。不过，本多就是不肯承认这些都扎根于对今西那股“勇气”的一种羡慕。何况自己隐瞒这一点，并非出于决不陷入“告白者的卑劣”的自负与克己，

而抑或是因为惧怕今西那双X射线般的眼睛。事实就是这样。本多将自己的这一点，暗自命名为“客观性疾病”。那是决不参加的认识者所陷入的最终充满快活战栗的地狱……

“这个人生着一双鱼的眼睛。”

本多在心中忖度着，他偷偷睃了一眼在女人面前夸夸其谈的今西的侧影。

——客人都到齐了。这时，太阳眼看就要落山了，富士山左面的云彩一片通红。

四个人离开凉亭回房的时候，庆子的恋人、美军中尉已经在厨房里帮忙了。接着，年龄老迈的原男爵新河夫妇到了。此外，外交官樱井、建筑公司总经理村田、著名新闻记者川口、流行歌星京谷晓子、日本舞蹈家藤间郁子等，济济一堂。这在过去的本多家简直无法想象。梨枝受到众宾客的尊敬，但她却没有什么喜色。本多的心扉似乎也没有敞开。因为金茜没有来。

---

[32] Novalis（1772-1801），德国作家。出身贵族。消极浪漫主义的代表。诗作《夜的颂歌》，否定人生，赞美死亡。未完成长篇小说《海因里希·冯·奥夫特丁根》，描写主人公终生追求一朵神秘的蓝花，反映作者的神秘主义思想。

[33] 希腊语：理念。

[34] Cesare lombroso（1835-1909），意大利精神病学家，犯罪人类学创始者。代表作有《天才和狂人》等。

[35] 时髦，潇洒。

二十六

新河原男爵被安排坐在壁炉旁边的椅子上，冷然地瞧着其他客人。

新河已经七十三岁了。每次外出之前总要嘀嘀咕咕半天，但他又不忘被邀请的喜悦，到了这把年纪，依旧热衷参加宴会。因为流放期间尝尽了孤苦，不管哪里宴请，他都欣然前往。他被解除流放之后，仍然保留这个老习惯。

但是，新河如今同他那位喋喋不休的夫人，不管到哪里都被当作最扫兴的客人。新河讽刺中的毒性已经减弱，寸铁杀人的表现力也变得冗长而单薄。见到人时常想不起人家的名字。

“他……叫什么来着？……就是……那个经常被画进漫画的政治家……对……小个子，胖墩墩的……叫什么呀？……名字极为平常……”

此时，对方必须仔细瞧着新河同“忘却”这头看不见的野兽搏斗的情景。这头虽说很老实但又很顽固的野兽时隐时现，揪住新河不放，长长的鬣毛一圈又一圈扫拭着他的前额。

新河终于死心了，他继续往下说：

“不过，那位政治家的妻子真是了不起啊！”

但是，关键的名字一旦忘却，这样的插话早已失去了风味。每当新河想把自己尝到的风味传达给别人而又焦灼不安时，他的内心已经培养起一种终生未曾有过的祈求别人的感情。仿佛只指望单纯而潇洒的笑谈让人了解自己的苦衷，那种求人了解的手续又这么繁杂，这就不知不觉将年老的新河推入卑屈的境地。

于是，经年坚持过来的那种洗练的矜持，被他亲手撕得粉碎。在不止一次面临的悲悯命运中，以往那副在鼻尖上漠然吐着烟圈儿的轻蔑态度，如今成了新河最大的人生资本。与此同时，他又费尽心思，极力使藏匿于心底的这种轻蔑不被人发现。所以，他很害怕得不到邀请。

宴会进行中，他不时牵动一下妻子的袖口，对着她咬耳朵。

“这帮土包子，乡巴佬，说话真令人恶心，他们根本不知道如何用最优雅的语言表达最下流的事情。日本人到了这个份上真是了不得。小心，我们这种看法千万不能让他们察觉啊！”

新河迷蒙地望着炉膛里的火焰，他颇为自豪地回忆起四十年前出席松枝侯爵府邸的游园会，那时自己也是怀着这番轻蔑的心绪。

然而，只有一点不同。过去他所轻蔑的对象都不可能伤害他；如今他所轻蔑的对象只要存在，就会毫不留情地对他造成伤害。

——新河夫人十分活跃。

到了这份年纪，她越来越对谈论自己感兴趣。她到处搜罗听众，这种心情同一心要打破阶级界限的精神十分合拍。因为她从一开始就不大讲究听众的素质。

她以对待皇家的毕恭毕敬的态度向流行歌星献殷勤，跟人家大讲自己的事。她用最顶级的言辞褒奖鬼头槙子的和歌，然后告诉槙子，一位英国人曾经夸赞她："夫人，您真是个诗人啊！"原来她在轻井泽仰望晚夏的云彩，说很像西斯莱[注]画的云彩，这句话被那位英国人听到了，于是这样夸奖她。

但是，夫人一旦回到炉旁的丈夫身边，一种不可思议的直觉，促使她不由谈论起四十年前松枝府邸的游园会来。

"想想那时候，要举办豪华的宴会，就只好将艺妓招到家里来，除此之外再也想不出好办法来了。真是个粗野的时代啊！如今这种不文明的风俗已经没有了。社交场上夫妇相伴，显得十分自然。日本真的进步多啦。您瞧，这个宴会上的女士们，再也不是沉默寡言的了。过去的游园会很少说话，简直无聊极啦。可今天，大家不都在畅所欲言吗？"

不过，四十年前和现在都只顾谈论自己的新河夫人，有没有挤出一分半秒听听别人的发言呢？这真令人怀疑。

新河夫人又连忙离开那里，穿过壁镜前面，倏忽向黑暗中的镜子瞟了一眼。她决不害怕镜子。所有的镜子只是一个字纸篓，夫人将照出的皱纹全都丢进去了。

陆军会计中尉杰克很会干活。大家都以亲切的目光望着这位心地善良、富于献身精神的"占领军"。庆子对他阃威森严，调教有方，真是无与伦比。

杰克时时从背后恶作剧般地伸手摸摸庆子的乳房，庆子沉静地微笑着，颇显难为情地默许了他。她只得听凭男人将戴着戒指的毛茸茸的手伸到自己的胸部。

"别胡闹。这人，真拿他没办法。"

她对每个人都看了看，遂用干瘪的教训的口气说道。杰克那裹着军服裤子的屁股硕大无朋，人们比较着他和庆子的堂堂肥臀哪个更加巨大。

——椿原夫人一直同今西聊天，依然带着一副悲伤而痴呆的表情。她第一次遇到一个彻底贱视自己宝贵的哀伤的人，心中很感惊讶。

"您不管多么悲哀，儿子也不会复活过来了。再说，您为了不让自己心中的气球混进杂物，一味地只用悲伤充填它，只有这样您才放心，不

是吗？说句失礼的话，您已经判定没有任何人能使您心中的气球鼓胀起来，所以只得补给自己制造的悲伤的燃气，以便使气球飞翔起来。我说的对吗？因为这样一来，您就不用担心会受到别的感情的困扰了。”

“瞧您说得多么玄妙，可真残酷。”

椿原夫人用手帕掩住呜咽，透过缝隙抬眼看看今西。在今西看来，那目光就像巴望被人强奸的童女的眼神。

——村田建筑公司总经理像见到财界大前辈一般，对新河表达了过分的敬意。但从新河方面来说，被这类泥瓦匠们奉为前辈，心里并不怎么情愿。村田在本公司的建筑工地上大肆张挂自己的名字，无所不至地宣传自身。但没人像他那样远离“泥瓦匠老头子”的风采，苍白而扁平的脸孔上，依然保留着战前革新官僚这一履历的影子。一个仰人鼻息的理想家，一旦成功地摆脱控制而开始新生，俗众性的明媚自由之海，就会突然展现于自己眼前。他纳日本舞蹈家藤间郁子为妾，郁子穿着漆丝(注)和服，佩戴五克拉钻石的戒指，即使笑的时候也挺直腰杆儿。

“好漂亮的房子，不过先生，要是交给我们盖，可以便宜好多好多啊，真遗憾。”

村田再三对本多说道。

外交官樱井和名记者川口，围住京谷晓子讨论国际问题。樱井鱼一般滑腻的肌肤和川口因嗜酒而变得粗劣的老皮，形成职业的冷血和职业的热血两者绝妙的对照。男人们高谈阔论一般是说给女人听的，对于那种微妙的虚荣心的相互竞争，这位完全麻木不仁的流行歌星一边不停咬着canapé(注)，一边比较着两个男人散乱的白发和有条不紊的黑发。她的嘴巴先张开像发“O”音的形状，然后再将canapé断然送进那金鱼般的嘴唇里。她始终带着黯淡的眼神继续进行着这项可爱的作业。

“你呀，胃口倒是挺大啊！”

鬼头槙子特意走到今西面前对他说。

“向您的弟子求爱，难道都要一一经过您的允许吗？我是怀着对自己老娘求爱的心情的。我感到一种神圣的战栗。尽管如此，即便错了，我也决不会向您求爱。您对我是什么看法，早就写在脸上了。对于您来说，我的这副长相最容易引起您的性反感，是吧？”

“你倒有自知之明啊。”

槙子放心了，对着这个世界也娇声娇气起来。接着，她就像给榻榻米加了一条黑边儿，沉默片刻，然后开口道：

“你即使将她俘获，也不可能扮演她儿子的角色。对于她来说，死去的儿子才是她最神圣最美好的东西。因为她只是个侍奉神仙的巫婆。”

“啊，我认为这些都靠不住。说什么活着的人能继续代表死者纯粹的感情，这简直是冒渎神明。”

“所以说，她不正是在侍奉死者的纯粹感情吗？”

“这都是生存的必要。要是这样，光是这一点也是值得怀疑的，不是吗？”

槙子厌恶之余，眯细着眼睛笑了。

“这个宴会男人一个也没有！”

她这么一说，就被本多喊走了。椿原夫人坐在墙边靠背椅的角落里，歪斜着身子哭泣。窗外黑夜寒气凛凛，水蒸气凝结在窗玻璃上，似大汗淋漓。

本多打算请槙子照料一下椿原夫人。假若不是因怀旧所引起，而是少量酒精的作用，那么椿原夫人也许属于那种一喝酒就爱哭的人。

梨枝带着一副苍白的面孔走过来，对着本多的耳朵说道：

“好像有个奇怪的声音。刚才就在院子里……也许耳朵听错了？”

“想去看看院子吗？”

“不，我害怕。”

本多走到窗前，用手指揩了揩玻璃上的水气。枯草坪对面的桧树林上一派惨白的月色。一条野狗拖着黑影在那里徘徊。它站住，夹起尾巴，挺起胸毛，向着明亮的月光吼叫，远方传来狺狺的犬吠。

“是它吧？”

本多叮问妻子。妻子孩子般不安的原因揭穿了，她不肯马上认输，脸上浮现出漂浮不定的脱毛鸡般的微笑。

侧耳倾听，桧树林对面很远的地方，同这里相呼应似的，传来两三声时远时近的犬吠。

风吹过来了。

---

[36] Alfred Sisley（1839-1899），法国印象派风景画家。英国人，生于巴黎。早期作品细腻，注重写实，后期着重光与色的表现。作品有《鲁弗西里雪景》、《塞纳河岸的乡村》等。

[37] 原文为“总漆”，即用漆染纤维织成花纹的和服。

[38] 法语，上面摆着奶酪和肉菜的面包片。

二十七

深夜，本多透过楼上书斋的窗户，眺望着空中那轮小小的凄清的月亮。月光公主到底没有来，那月亮代表她前来做客。

宴会结束时已近夜间十二点。只剩下留宿的客人，然后又稍稍聚会了一会儿，然后各自回客房去。楼上有两间客房，与此毗连的有本多的书斋，再下面是本多夫妇的卧室。梨枝同客人分别后，因为累了，浮肿的手指也麻痹了，便撇开丈夫独自回卧室了。本多一个人呆在书斋里，回想着刚才妻子特意向他展示的那双暗淡的、浮肿发麻的手背。

内部增生的恶意使得胀大的白皙的皮肤失去棱角，那像天真的小孩子一般肿胀的手背，始终在眼前闪现。他曾向妻子提议举办别墅落成典礼，被妻子拒绝了。假如她答应了，又不知会有些什么事发生。一些凄怆的事情又会打那令人不快的亲切和慰藉的皮下脂肪下边掠过。

本多环顾着这间格调高雅、窗明几净的西洋式书斋内部。他真正工作时候的书斋不是这个样子。充满生气、未经收拾的杂乱，有着鸡窝般的气味儿。而现在，一整块具有民艺风格的磨光的桧木板书桌上面，摆放着全套英国风格的摩洛哥皮革制作的文具。笔盘里放着几支自己精心削好的铅笔。还有父亲遗留下的青铜鳄鱼文镇，上面嵌着一排候补士官领章一般新鲜的烫金英文字，以及一个空下来的竹编信匣。

他几次离开座位，去揩拭没有拉上窗帷的凸窗的玻璃。室内因为有暖气，月亮很快就歪斜得一片模糊了。因为他很清楚，要是不使这月亮清晰地映现出来，心底的空虚与厌恶将越发膨胀，这种驳杂的灰暗的膨胀，最后必然转化为性欲。想到漫长人生的终极仅有这样一种风景，随即惊讶于生命的干瘪无味。……狗的远吠再起，脆弱的桧树林又经受着风的扑打。

隔壁的妻子静静地睡了。过了好长一段时间。本多熄掉书斋的电灯，走向紧挨客房那面墙壁边的书架，悄悄抽出几册西洋书，堆放在地板上。这就是他自己所命名的“客观性疾病”。当他被这种疾病抓住的一瞬间，便受到一种巨大强制力的左右，不得不将过去全部站在自己一边的社会推向敌对一方。

这是为什么呢？这也只是他常年站在法庭上，以辩护人身份客观观察人世诸相的一部分。但为何那种观察是遵循法则，而这种观察却是违背法则的呢？为何那种观察会获得人们的尊崇，而这种观察会受到人们的轻蔑和非难呢？……假如这是一种罪愆，那么也是快乐招来的罪愆。

作为审判官，本多从经历上当然明白摒弃私欲、心境如水的快乐。如果说这种快乐只有在胸中没有任何悸动的情况下才是崇高的，那么罪恶的本质就只在于心中没有任何悸动吗？难道人最自私的为获取快乐的悸动，才是违背法律的最大缘由吗？……

总之，这一切都与理不通。当本多从书架抽出西洋书的时候，他已经超越年龄限制，胸中涌起孩子般的悸动。他匹马单枪面对社会，不能不感到自己孤立无援，只是个虚弱而无任何防御的存在。他全部拆除使自身保持在半空里的枷锁，犹如一只沙钟从而开始无止境的颓落。此时，法律和社会已经成为他的敌人。……假如本多能多少产生些勇气，这里也不是自家的书斋，而是花草茂密的公园的一隅，或者夜幕包裹、人家的灯影斑驳照耀的窄巷小径，那么这种场合的他就成了最为可耻的犯人。人们将高声嘲笑："瞧，他从审判官变成律师，又从律师变成犯人！"

"站在这里的，是个终生酷爱法庭的人啊！"

抽去书本的墙壁开着一个小洞。布满尘埃的晦暗的空间刚好容下一张脸。尘土的气味儿蓦地诱发着本多内心对幼年亲切的回忆。少年时代秘密的快乐，似乎又在黑暗里爆出微弱的、通红的火花。他想起睡袍深蓝色的天鹅绒领子泛着一股屎尿气，第一次在字典里查到"猥亵"一词，以及那些忧郁和腥臭的一切往事。而且他从自我悸动的心胸里发现了最卑微的调情画，正是这些图画将清显拖入了内心高雅的悸动。尽管如此，这确是将十九岁的清显和五十八岁的本多联系起来的惟一的阴暗的通道。闭上眼睛就会出现一种幻象：透过灰暗的书架，散射着肉的红色微粒子，犹如聚集的蚊柱交互飞旋。

隔壁客房住着槙子和椿原夫人，在下一间客房住着今西。不过刚才两个房间似乎有过交流的迹象，本多听到了悄悄打开房门的声音以及压低嗓音拍击水面般的叱骂。这声音停止了，过一会儿又重新响起。仿佛有个东西顺着斜坡向最深沉的黑夜滚落，就像一颗象牙牌滚落下去一样。

这一切都看到了。不过本多看到了更多的东西。

隔壁客房里，和墙洞平行并排摆着两张床。墙洞下面的一张很难看到，远处的一张全都能看清楚。只亮着枕畔的灯光，床上是暗的。

本多吃惊的是，在同一高度于薄明中睁大的眼睛同自己窥视的眼睛对视上了。那正是槙子的眼睛。

远处那张床上，槙子穿着洁白的睡衣端坐着。睡衣的领口整齐地扣着，单一方向的灯光朦胧地照射着她银白的头发，卸过妆的脸上仍旧带着往昔的冷峻的惨白色。浑圆的双肩虽然显现她已到了发福的年龄，但从那极有规律的均匀的呼吸看来，她的胸部依然饱满而富有弹力。可以说，夜的精髓全被她的一身洁白覆盖了。本多有了仰望月夜富士的感觉。裙裾周围，埋在蓝条纹毛毯幽婉的襞褶里，槙子将一侧的膝头伸进毛毯，一只手在毛毯上轻轻摇动。

起初本多觉得楨子的眼睛看到了自己偷窥的眼睛，实际上她决没有面对墙洞这个方向。她的视线向下，一直盯着靠墙的这张床。

但是，如果单看楨子那双眼睛，只能认为她在作歌，似乎眸子猝然凝视着眼下的河水。其实，这是正待发射箭矢的猎人的锐眼，精神看到了某种生机勃勃的混沌，企图将其凝结。只看到这一点，并不妨碍人是崇高的感觉。

楨子向下窥视的既不是河水，也不是鱼鳖，而是微明中在床上蠢动的人影。本多挺起脑袋，颅顶抵着书架的天棚，透过小小墙洞斜斜地向下窥视。隔着一道墙壁的床上，似乎发生了什么事情。一双女腿，缠绕着一双清白而瘦削的男腿。就在眼皮底下发现两具决谈不上洋溢着生命感的肉块，水栖动物般缓缓蠢动的接点。黑暗里泛着水淋淋的微光，贪婪胶合，神醉骨酥，抽提纵送伴随着生硬的颤抖，两株湿漉漉的草堆时离时合。女人雪白的腹部裸露在迷离的灯影之下，似乎有一张草纸夹在两股之间。诸般情景恭恭敬敬映入本多的眼帘。

今西恬不知耻地伸展着一双可怜的知识分子的大腿。一切都等同于他的言说，露出瘦削尾椎骨的扁平的屁股，描摹出无聊的水波似的颤动，只不过是虚空的幻影，一种诚实的阙如激怒了本多。

与此相比，椿原夫人的一声声呻吟，只能说十分真诚。转眼一看，只见椿原夫人的手指伸向今西的头，像个溺死者死死抓住他的头发。……夫人最后喊出了儿子的名字，不过声音审慎而又细弱。

“晓雄……晓雄……原谅我吧。”

话音里只剩下不断的唏嘘，今西一直没有动。

本多突然感到事情的严肃与可怖，他咬住嘴唇。眼下，有件事终于弄明白了。先不管是否有楨子的命令，夫人在楨子的面前（恐怕只限于楨子面前）公然干起这种勾当，看来并非从今天晚上开始。不，这也许是楨子和夫人师徒关系的一种献身和自侮的本质吧？

本多再度看看楨子。楨子摇晃着银光闪亮的白发，泰然自若地俯视着。本多觉得，除了性别不一样，楨子和自己完全属于同一人种。

二十八

第二天依然是个大晴天。本多夫妇偕同留宿的三位客人，再邀上邻居庆子一起游山。他们分乘两部车奔往富士吉田的浅见神社。除庆子外，其余人参拜神社之后都想回东京，所以别墅里都上了锁。本多锁门时突然想到家中没人要是金茜赶来怎么办呢？他一时畏惧起来，但这种事儿不大可能。

今天早晨，本多读完了今西送给他的礼物《本朝文萃》注。不用说，本多很想读一读书中都良香的那篇《富士山记》，特意托今西捎来的。

> 富士山在骏河国，峰如削成，直耸属天。

这种记述虽说没有什么意思，但下边一段却是本多以往读过并且深深留在记忆中的。其后未能获得再次阅读的机会。

> 古老传说云：贞观十七年十一月五日，吏民仍旧致祭。日午，加之天甚晴美。仰观山峰，有白衣美女二人，双双舞于山巅之上，去天一尺余。土人共见之。

富士山唤起眼睛种种错觉，晴天里出现幻景并不奇怪。山麓的风很平静，一到山顶就变成强风。晴天里经常可以望见飞扬的雪雾。那雪雾令人联想起两位美女的形状，映入当地人的眼睛。这种事儿也是可能发生的。

富士山虽然冷静非常，但却以独有的典型的纯白与冷峭，蕴蓄着所有的幻想。冷静至极也有眩晕，正如理智至极有眩晕一样。富士形态端正，但这是一个十分暧昧的不可思议的极端，或者说境界。两个白衣美女在这个分界线上翩然起舞，也不是绝对没有可能。

再加上浅间神社的祭神是女神木花开耶公主，这对本多更富有诱惑力。

两辆汽车，夫人、槙子、今西乘椿原夫人的车；本多因为要回东京，另租了一辆车，供本多夫妇和庆子乘用。这是极其自然的分组，本希望和槙子坐在一起的本多，心里留下一抹遗憾。他想同她肩并肩坐在车内，再次仔细端详一下她那箭在弦上的双眼。

前往富士吉田的路上并不轻松。这条国道从须走越过笼坂岭，沿山中湖畔的旧镰仓公路一直北上，一半是尚未铺装柏油的险峻的山道。这条国道同山梨县的分界线通过笼坂的尾根。

本多听凭并肩而坐的庆子和梨枝两个女人聊着，自己像孩子似的一心盯着窗外看。他请庆子一道来，为躲避梨枝的唠叨起了很大作用。梨枝已经变成拔掉塞子、冒着白沫向外溢出的啤酒瓶子，她从今天一早开始，就极力反对乘车回东京。她说自己从小就不习惯这种长久、无聊和豪奢的旅行。

梨枝一旦同庆子谈起话来，变得既温顺又可爱了。

“肾脏不必过分担心。”

庆子颇为洒脱地说。

“是吗？经您这么一说，我更有信心啦。真奇怪，我丈夫那种假惺惺的关怀呀，担心呀，反倒惹我很生气。”

这话个中具有微妙的含义。不过，庆子决不会为本多辩护什么。

“本多先生爱讲死理，真没办法呀。”

越过县境，山的北麓一派残雪。因冻结而凹陷的积雪刻印着浅浅的曲折的蛇纹，就像梨枝消肿后的手背的皮肤。

然而，此时的本多对梨枝变得更有忍耐力了。两个女人当着他的面大肆数落自己的不是（尽管其中一位是自己的妻子），但却给予本多一丝淡淡的慰藉。

自笼坂岭向北，随处覆盖着厚厚的残雪，山中湖畔林木稀疏的地面，蒙着一层绸缎般的冻雪。松树发黄了，湖水现出一片明媚。回首眺望富士白色的肌肤，以及这块地方一切白色的源泉，像涂了明油一般闪着光亮。

到达浅间神社的时候是午后三点半。本多猛然看到从克莱斯勒黑色轿车下来的三个人，就像看到从黑色棺材里还阳的人一般可怖。从今天早晨起，他就希望当着大家的面将昨夜的痕迹彻底抹消，可是一旦将他们三人于一定的时间幽闭在一个褊狭的场所，就像穿刺后取不净的腹水，沉淀的记忆又如沉渣泛起，历历在目。由于下行道旁雪的反射，三人狼狈地眨着眼睛。尽管如此，槙子依然挺胸站立着。而本多憎恶今西那身苍白而缺乏弹力的肌肉。这个人昨天白天洋洋自得大肆谈论的所谓悲剧性的肉的美丽梦想，被他自己极不相称的身子亵渎了，埋葬了。

总之，本多看到了。他所看到的人和浑然不觉的人，在翻转的世界的边缘互相依偎着身子。槙子抬头仰望着石头匾额镌刻着“富士山”三个字的巨型石雕牌坊，她又掏出作歌的笔记本，拔出紫色线套里削得很细的铅笔。

六个人相互搀扶着走在湿漉漉的参道上。树木漏泄下来的阳光，将残雪的一部分照射得颇为庄严。从老杉树的梢头飘零下来的落叶堆积在残雪之上，笼罩着薄雾般的光亮。有的树梢似乎拖曳着一带绿色的云。

参道尽头闪现出残雪包围的朱红的牌坊。

这神圣的征兆促使本多回忆起饭沼勋。于是，他又看看槙子。槙子受到神力的感染，倏忽一转，让人忘掉了她那深夜的目光。被这流盼的眼神迷住的勋，也许就是被这眼神杀死的吧？

庆子悠然自得，不管遇到什么事，她总是大肆张扬一番。

“嘎，真漂亮，真了不起！这才是日本式的啊！”

听到如此断定的口气，槙子带着一副不耐烦的风情看着庆子。而梨枝却显得小心谨慎、以一种任凭他人获胜的心情远远瞧着。

走在参道上的椿原夫人东倒西歪的脚步，犹如一只可悲的仙鹤耷拉着濡湿的翎羽。她悄悄甩开过来搀扶她的今西，却把手伸向了本多。她根本不想作歌。

她的悲戚因假装而更加纯粹。本多瞥了一眼她那低俯的侧影，几乎被打动了。他的目光正巧同窥探夫人侧面的槙子的目光不期而遇。槙子像寻常一样，她从这张映照着雪光的悲戚的女人脸上，发现了诗情。于是，和歌作成了。

一行人来到和富士登山道路相交叉的神桥，这时，椿原夫人连说话也哆哆嗦嗦了，她对本多说道：

“对不起。我一想到这座富士神社，就觉得晓雄会在这里含笑迎接我。……那孩子，他特别喜欢富士山。”

不知怎的，夫人悲惋的样子显得很是虚空，使人感到宛若风随意穿越空无一人的凉亭，也同样自由穿越悲惋而虚空的夫人一般。而且，出奇地平静。仿佛神灵附体后灵魂的世界一片荒芜，她那稀疏的毛发下一张不带油脂气的面颊，好似一枚和纸变得极易渗透。悲伤仿佛从那里静静地、自由自在地进进出出，宛若呼吸一样。

梨枝看到这种样子，忘记了疾病，感到自己非常健壮。这个时候，本多怀疑妻子装病，什么浮肿全是假的。

一行人终于抵达将近六丈高的朱红大牌坊。钻出这座牌坊，看到朱红门楼前，高高矗立着埋在污秽积雪中的神乐殿。神乐殿三面屋檐上，张挂着稻草绳。高大的杉树梢顶射下一道明丽的阳光，正好照耀着插在基座的白木八朔台上的白纸条儿。四周积雪的反光照得神乐殿通体明亮。映射着白纸条儿的阳光令人目眩，高雅的玉串儿在微风里飘动。

一刹那，本多感到这纯白的纸条儿仿佛是有生命的活物。

椿原夫人的眼泪像决堤的河水。然而，夫人的嚎哭未能引起任何人的惊讶。

夫人在未看到白纸条儿之前，似乎遭到一种恐怖的打击，她跑到狮子和龙的石雕所守护的朱红的拜殿前边，一边磕头，一边放声大哭。

战后，夫人的悲伤久久未能得到治愈，本多对此已经不以为怪了。因为他目击到使得这种场面复活的秘诀——就像昨夜那样，此种悲伤获

得鲜明的再现。

---

[39] 平安后期汉文集，藤原明衡撰，十四卷。

二十九

翌日，本多不在家，御殿场二冈的庆子向本多的住宅打电话，因举办宴会而疲劳不堪的梨枝正躺在床上休息，听说是庆子来的，她只好起来接听。

原来今天月光公主独自一人到御殿场去了。

“我正在外头遛狗，看到有位小姐在您家门前转来转去。她不像是日本人，一打招呼，她回答说‘我是泰国人’。再一问，说是接到本多先生的邀请，由于当天有事没来赴宴。她以为大家还都没有走，所以今天特地赶来了。她那一副满不在乎的谈吐着实叫我吃惊，看她一个人来到这里，要是让她马上回去，实在有些过意不去。我请她到家里喝茶，然后送她到火车站。眼下我刚刚回来。她还说等回到东京以后，一定向本多先生赔罪。因为她不爱打电话，一用日语打电话就脑袋疼。真是个可爱的小姐！她头发乌黑，眼睛大大的。”

庆子说到这里，再次感谢昨天的款待，她说今晚上那位美国军官要带同僚到家里来打扑克，得预先收拾一下，不能再聊下去了。说到这里便挂断电话。

本多回家后，梨枝将电话的内容一五一十都对他讲了。本多带着迷惘的表情听了一遍。他昨夜里刚好梦见金茜，这当然不能告诉妻子。

到了本多这种年纪的一个好处是，可以无限制地等待下去。可是他毕竟有些人际来往，不能长久在家中等待金茜的突然来访。他本可以将那枚戒指交代给妻子，但他还是想亲自送到客人手里。于是便把戒指装进西服的内兜带走了。

大约十天之后，梨枝告诉本多，他不在家时金茜来过了。她来得真不是时候，当时梨枝正要去参加一位老同学的葬礼，她穿着丧服出门时正巧碰到即将跨进门槛的金茜。

“她一个人吗？”

本多问。

“嗯，是的。”

“真难为她了。下次我主动跟她联络，总得请她吃顿饭呀。”

“她愿不愿意来呢？”

梨枝忍着笑问。

本多以为，用电话联络会给对方造成心理负担，不如由自己选个日子，寄去一张新桥剧场的戏票，来不来由金茜个人决定。剧场刚好举办文乐剧[注]巡回公演，请她观看日场部分，回来途中在帝国饭店一起吃晚饭。

日场是《加贺见山》[注]和《堀川猴戏》[注]。不过本多对有约不来的金茜已经不再感到奇怪，一个人独自听完了“长局”[注]一段。本多趁着《堀川》开演前长久的幕间休息到院子里去了。晴天丽日，许多观众都出来呼吸新鲜空气。

这时候，本多注意到前来看戏的人们个个鲜衣洁履，同几年前大不一样了。或许有很多艺妓吧，女人们的和服华美、艳丽，令人忘却废墟的记忆。尤其是战后，不分老幼一概崇尚摆阔，所以比起大正时代来，观众的服饰更加丰富多彩了。

如今的本多只要愿意，即使从她们中间挑个年轻貌美的艺妓做情妇也是可以办到的。被她缠着买这买那的快乐，眼前玉颜娇媚动人，好似春云笼雾。俨然穿着男式白布袜的细纹木偶般的足趾，也属于自己所有，但是，如此下去，前景立现。快乐的红铜箍樽里，开水沸腾，升腾而起的死亡的灰尘即将覆盖整个视野。

这个剧场的风情在于庭院面临河川，夏天可以享受清凉的河风。但河水浑浊，水面上缓缓流动着驳船和垃圾。本多想起战争时期东京的河川，水面上空袭中罹难的浮尸越来越多，工厂的烟随之断绝。至今，他对于格外清澄的河水以及映入水中的世界末日格外湛蓝的晴空，依然记忆犹新。同那时比起来，这污秽的河面正是繁荣的标志。

两个穿着茶色羽织褂的艺妓凭栏站立，她们已经习惯沐浴着河风。一个是手绘的墨染樱花纹的宽幅腰带，一身洒满樱花瓣儿的鲨鱼纹和服。小巧的身材，圆圆的面孔。另一个浑身装束华美，高高的鼻梁，薄薄的嘴唇，弥漫着一丝冷笑。她俩不住唠着，互相表现出夸张的惊愕。手指间的进口金丝过滤嘴香烟，静静拖曳着一缕青烟，并未因惊愕而摇动。

不一会儿，本多发现女人的眼睛频频望着河对岸。那里至今仍然是立着提督雕像的旧帝国海军医院，眼下变成美军医院，住满了朝鲜战争中的伤病员。春天，前院里半开樱花的辉映下，可以看到坐在轮椅上的青年美国兵、拄着松叶拐杖的伤员，还有用纯白三角巾吊着膀子的士兵，在樱花树下散步的身影。这些人既没有隔着河面向这边花枝招展的女子高声呼喊；也没有美国大兵式的调情骂俏。映入眼帘的仿佛是别一世界的景色，经午后阳光煌煌照射下的河对岸，承载着众多对一切并不特别关心、步履踉跄的青年伤病员的姿影，显得一派宁静。

两个艺妓显然很喜欢这样的对比。她们周身涵泳在春温般的白粉香绢、骄奢慵懒之中，祝福着他人失掉脚腿和臂腕的伤痛。这些人直到昨天还是个胜利者。……这份温存的恶作剧，精妙的坏心眼儿，本来就是她们的秉性所致。

站在旁观者的立场，本多从隔水相望的这种对比中感觉到一种灿烂

的东西。本多想必由此察知：河那边，有着过去长达七年统治着这块地方的占领军士兵的尘埃、鲜血、惨苦，以及负伤的骄矜、未能恢复的不幸、眼泪、病痛，被弄得支离破碎的男人的性；河这边，战败国的女人们，正在从以往胜利者的流血中获得利益，用他们的汗水和伤口上的苍蝇养肥了自己，张开黑蝴蝶般玄色的羽织褂，过度打磨而成的女人奢侈的性。河风也无法使得两者交会。可以察知，美国男人为了这些无法到手的无用的艳丽鲜花尽情开放，为了这些不近人情的华丽的卖弄，眼睁睁流尽了热血。他们正为此而追悔莫及吧？

“简直是骗人呢。”

一个女子的声音传进本多的耳朵。

“可不是嘛，真是惨不忍睹啊。那些外国人块头儿大，落到那种地步，挺可怜的。其实咱们也很不幸，彼此都一样。”

“这可是自作自受啊！”

女人们冷酷地谈论着，越发饶有兴味地望着河对岸。当她们的兴趣达到极点就倏忽松弛下来，几乎同时竞相打开粉盒，斜斜地对着镜子，向鼻官上扑粉。浓郁的香粉被河风吹散，飘到女人羽织褂的前裾和本多西服的袖口上。本多瞥见微微蒙上香粉的小小镜面的反光，蓦然闪过一道钝光，宛若飞舞的飞蚂蚁，映照到本多脚边的花丛里。

远远传来开幕的铃声。只剩下一出《堀川》了。本多向场内走去，心想金茜不会来了。他觉得自己几乎凭着肉感饱享着金茜的不在。他从庭院登上两三级台阶，来到剧场走廊上。金茜伫立在柱子后头，躲避着户外的阳光。

从刺眼的太阳底下走出的双目，看到她那乌黑的秀发和乌亮的大眼睛，好像连成一道闪光的黑暗。发油散放着强烈的香气。金茜露出两排洁白而整齐的牙齿，对着他微笑。

---

[40] 日本古典戏剧之一种，又称人形净瑠璃，舞台上演员在音乐伴奏下手操人形演出。
[41] 容杨黛所作历史剧，取材于松平周防守府邸发生的事件和加贺暴动事件。足利家中老尾上被局岩藤用草鞋击打，饮恨自刃而死。尾上家用人阿初为此讨伐岩藤。
[42] 文乐剧《近日河原比武》的通称。《堀川猴戏》是该剧的中段和后段。
[43] 长局（nagatsubone），宫中分割开的女官的宿舍，这里是一场戏的名称。

三十

当晚，两人吃晚餐的帝国饭店荒废已久，占领军自以为很懂得灯光艺术，却擅自在庭园的石灯笼上涂抹了白漆。大餐厅哥特式的天棚比以前更加阴凄惨淡，一排排餐桌雪白的桌布显得格外刺眼。

本多点了菜，立即从内兜里掏出装着戒指的小盒子，放在金茜面前。金茜打开盒盖，不由惊叫起来。

“这枚戒指无论如何都得回到你的手指上。”

本多尽量用最单纯的语法诉说着关于戒指的因缘关系。金茜一边听一边微笑，她的笑有时同本多说出的情节不太合拍，这给本多带来瞬间的不安，不知金茜有没有认真倾听他的讲述。

金茜将高挺的胸脯抵压在桌面上，那胸脯同她天真烂漫的面孔极不相称，犹如一尊迎风破浪的船头像。学生式样的长袖衫下面，不用说也明白，那里隐蔽着阿旃陀洞窟壁画女神们的肉体。

看似轻捷实则储满黑沉沉果实般的肉体，酷暑般漆黑的头发，以及自略显扁平的鼻翼至上唇间暧昧而颇费人猜疑的线条……整个肉体也在不住地讲述着什么。不过看起来，她在倾听本多讲故事的同时，将自己肉体的语言随便放过去了。她的硕大而幽黑的眸子，穿越智慧，看似有些盲目，形态也有些不可思议。金茜在本多面前之所以能够葆有一副芳香醉人的肉体，是因为远国密林温润的灵气，对一路来到日本的她不断施加影响的结果。人们称作血缘的东西，不管走到哪里都是紧紧跟随你的深远而无形的声音，有时是热烈的低语，有时是嘶哑的呐喊。这声音是一切美丽肉体成形的缘由，这形态又是引起人们迷醉的源泉。

当金茜的手指戴上这枚浓绿的翠玉戒指时，本多于一刹那看到那遥远而深沉的呼唤同这位少女的肌肉紧紧融合为一体了。

“谢谢。”

金茜的脸上浮现出献媚的微笑，似乎略损高雅的品格。本多明白，只有她知道对方理解自己那种毫不在乎的感情时才会有如此的表现。一旦追寻这种献媚，便如退潮一般立即逃逸而去了。

“你在幼小的时候，认定自己是一位我所熟悉的日本青年的转生，故乡是日本，想尽早回日本，弄得大家十分为难。如今你来到日本，又戴上这枚戒指。对于你来说，终于画了一个完整的巨大的圆环。”

“呀，我什么也不知道。”金茜毫无感动地回答，“小时候的事，我全不记得了。是的，全都不知道。大家都取笑我，说我小时候很怪，就像您所说的，成了笑谈的对象。可我什么也不记得了。提起日本，战争一开始我就去了瑞士，在那里直到战争结束。当时有人送我一个日本偶人，我一直爱不释手。”

那就是我送的——本多没有说出这句话来，他控制住了。“我来日本，原是听了父亲的话，他说日本学校很好，我就来留学了。……其实呵，我最近在想，童年的我，是个镜子一般的孩子，别人心中的东西，全都能照出来。或许我当时都把这些说出去了。不管您想些什么，都能在我心中反映出来。我想就是这么回事吧。您说呢？”

金茜将这个疑问助词“呢”的发音挑得很高，就像英语疑问句的语尾那样。她发音有着这样的习惯。因而，这个“呢”使得本多联想到泰国寺院朱红的瓦甍，想起那尖端反转着锐利刺向蓝天的金蛇般的鸱尾。

本多蓦然注意到近旁围绕圆桌用餐的一家老小。以实业家派头的家长为中心，身边是夫人和已经成年的儿子们。穿戴高雅，而脸部显得卑俗。本多猜想这是朝鲜战争里发了横财的暴发户一家，儿子们像午睡刚醒的狗一样耷拉着面皮，眼睛和嘴粗鄙得全都不着边际。一家人围在一起，喝汤时发出很大的声响。

那些儿子互相打闹，瞅空子朝本多这里看看。儿子们的眼神告诉本多，老爷子带着女学生模样儿的爱妾用餐来了。那眼神似乎再也不想表达别的意思。本多回忆起在二冈深夜里所看到的今西，他不能不将那种极不相称的匹配同眼下的自身作一对比。

本多感到这个世界有着比道德更加严格的规范，正是在这个时候。不相符合的东西决不会诱惑人们的梦想，只能招致人们的厌弃并已经受到惩罚。不懂做人的时代的人，对于一切丑陋的现象，应该比现在更残酷。

饭后，金茜去洗手间。本多一个人留在前厅里，心情猝然变得轻松了。从这一瞬间起，他谁也不再顾忌，趁着金茜不在独自逍遥。

一个疑问升上心头。二冈新居落成典礼的前一天晚上，金茜究竟住在哪里，还没个答案啊。

尽管如此，金茜依旧迟迟不回来。本多又想起邦芭茵，那时幼小的公主被女官们围住，临时去小解的场景。随后他又想起红树盘根错节的褐色河水，公主光着身子在水里游泳的情形。不论多么仔细地观察，都看不到她那左侧腹胁本该存在的三颗黑痣！

本多所需要的无疑是很单纯的，命名为“爱”反倒显得不自然了。他只巴望仔细看看如今的公主一丝不挂的裸体；看看那小巧平板的胸脯现在是什么颜色；那桃红的乳头又是如何像鸟巢里的雏鸟向外探头探脑仰起脑袋，不服气地尖尖而立；还有那臂腕内凸现的河心洲般的部位，以及所蕴含的褐色的腋窝重叠而模糊的阴影。本多要检点一下未明的光照中已经成熟的一切完美无憾的部分，并同年幼时公主的肉体加以比较，

从而获得心底里的一丝震颤。飘溢着无限柔情的腹部中央，镇守着小小环礁似的肚脐。为替代门神亚斯卡的深深体毛所守卫着的曾经长期固守沉默的部位，变得不间断地浮出温馨的微笑。秀美的足趾一根根张开，两股光洁，长成的双腿笔直而修长，一心支撑着生命跃动的规律和梦想。所有这些，他都想同从前幼小的身影一一对照。这是为了理解“时光”，弄清“时光”做些什么，究竟使什么成熟起来。这种认真对照的最后，假若依然找不到腹胁的黑痣，那么证明本多最后一定爱上她了。因为妨碍爱的是转生，遮挡热情的是轮回。……

金茜回到前厅，梦幻中惊醒过来的本多冷不丁一句问话，尽管出自无心，但话音里还是流露出深深的醋意。

“哦，忘了问你了。御殿场宴会的前一天晚上，听说你好像没有跟留学生会馆打招呼，就住到一个日本人家里了，是这样吗？”

“是的，是日本人的家。”——金茜毫不怯懦地浅浅坐在本多身旁的安乐椅上，一边仔细打量着自己的美腿，一边回答。

“一位泰国同学住在他家，那家里的人一个劲儿地挽留我，要我第二天再走，我便答应下来了。”

“他家孩子大概很多，一定很热闹吧？”

“那倒也不是。那家两个儿子，一个女儿，加上我，还有一位泰国同学，大家在一起神聊来着。他家父亲是东南亚巨商，所以对东南亚的人特别亲切。”

“那位泰国同学是男的吗？”

“不，她是女的。那又怎么样呢？”

于是金茜又把“呢”字的发音挑到半空里。

接着，本多为公主很少交日本人朋友而感到遗憾。他忠告说，既然来日本留学，就应该同当地人广泛交流，否则就没有意思了。光是和我在一起太单调了，下次为你多带些年轻人来吧。他先投下鱼饵，约定下周今日七点，再到这家饭店的前厅会合。因为一想到梨枝，本多就有些打憷，不敢将金茜请到家里来。

---

[44] 帆船船首的装饰雕橡，古代多为狮子，后来以人物为主。

三十一

回家，下车。凭着两鬓的触感正在下毛毛雨。

学仆出迎，他说夫人因劳累早些安歇了。他还说，有位客人硬要等本多回来见上一面，不得已只好将他让进小客厅，已经等了一个多小时了。学仆问本多，是否知道饭沼这个姓名。他一听就晓得准是来要钱的。

本多四年多没有见到饭沼了，上回会面还是在勋十五周年祭的时候。打那时起，他知道饭沼战后很穷，但那次在神社举办的极简朴的祭祀，给他留下很好的印象。

本多之所以立即想到他来要钱，是因为最近阔别已久前来叙旧的人都是为着这个目的。他们之中有失业的律师，有乞讨的检察官，也有潦倒的法庭记者……大家都听说本多交了好运，拿了钱。大伙儿觉得既然侥幸获得一笔钱财，也想前来分点儿油水。本多只对那些态度谦虚的人掏腰包。

走进客厅，坐在椅子上的饭沼站起身行礼。从那皱巴巴的西服后背到头发花白的颈项都看得十分清晰。装穷较之穷困本身容易学到手。本多请他坐下，叫学仆去拿威士忌。

饭沼说，正好从门前经过，心想无论如何得来拜访一下才是。这明显在撒谎。饭沼喝上一杯酒就像是醉了。当要给他斟第二杯时，他用左手托住小小酒杯的底部，两手一起捧着杯子。本多对此很反感，那种拿法就像老鼠偷吃东西。接着，饭沼抓住机会高谈阔论起来。

“当下的流行语是‘开倒车，开倒车’。政府年前要着手改宪法。如今到处风传要恢复征兵，因为接受这一做法的国民基础已经稳固。但令人焦急的是，这种基础未能显现出来，而是处于低迷状态。另一方面，赤色分子势力嚣张，怎么办呢？前几天，神户举行反对征兵的游行声势浩大。又该如何应付？虽然名曰‘反对征兵青年大会’，但朝鲜人很多，你说奇怪不？他们用石子、辣椒粉，甚至燃烧瓶和竹枪，同警察队混战一团。听说三百多名学生、儿童和朝鲜人，一起涌向兵库警察署，要求放回被捕人士。不是吗？”

反正是来要钱的呀。本多心里盘算着，哪有心思听他闲扯。但是饭沼也应该弄清楚，不论新政派如何用社会主义政策加以控制，赤色分子如何捣乱，私有财产制从根本上没有发生丝毫动摇。……窗外阴云密布，雨势逐渐加浓了。本多一直记挂着金茜，心想，虽然自己顺便用车

子将她送回留学生会馆，但估计那宿舍设备简陋，湿漉漉的春雨一旦飘进房间，将会给在热带长大的金茜的肉体带来怎样的潜在影响呢？就寝时金茜的睡姿是怎样的呢？她是仰面朝天、酣然大睡，或者含笑微微、团身而卧；还是像涅槃佛殿装金的卧佛，屈肱而枕，露出灿然的脚底板儿呢？

“京都总评[注]发动的‘粉碎镇压法总动员大会’也发生了暴力。看来，今年的‘五·一’也不会平静的，究竟会闹到什么地步谁也估计不到。各地大学里，赤色分子占领学校，同警察发生冲突。您瞧，先生，这还是刚刚缔结日美和平条约和安全保障条约之后呢。多么绝妙的讽刺！”

该提要钱了吧，本多想。

“吉田首相正在考虑使共产党存在非合法化，我举双手赞成。日本又要刮起一场暴风雨了。这样放任下去，和平条约一旦签字，立即就会转入赤色革命。那时，美军几乎撤光，怎样才能制止大罢工呢？想到日本的未来，经常难以合眼。到了这把年纪，还是本性不改啊！没法子。”

这回该提钱的事了，本多一个劲儿想。但是，酒过三巡，就是不肯进入正题。

饭沼简要地谈了两年前同妻子离婚的事。接着就马上跳向过去，对本多抛却审判官职务无偿为勋辩护一事再三道谢，感激涕零，表示终生不忘。本多无法忍受眼下的饭沼再谈到勋，所以对方一旦提起，就连忙将话题转移开了。

突然，饭沼脱去上衣。天气还没有热到这种地步，本多看他醉了。饭沼又取掉领带，解开衬衫和内衣的纽扣，露出因醉酒而发红的胸膛。本多看到那胸毛几乎全白，在灯下好似一簇银针，根根直立。

“其实，今晚上我是想请您看看这个才来的。真是太丢人啦，本打算想隐藏一辈子的，不过还是想请本多先生瞧一眼。我想，您一定会嘲笑我吧？不过，我只是让本多先生知道：‘饭沼就是这么一个人’，连这次失败也不瞒着。……说实在的，比起我那慷慨赴死的儿子，我简直羞愧难当。我这样腆着老脸活着，算怎么回事啊？”

饭沼流下眼泪，话也颠三倒四起来。

“说起来，这是在战争刚刚结束之后，我用短刀刺胸企图自杀留下的伤痕。我本来想切腹自尽，但又担心万一不成功怎么办。结果一错再错，刀尖偏离了心脏，就差一点点儿。血倒是流了不少。”

饭沼炫耀似的将紫红发亮的瘢痕亮出来给他看。在本多眼里，那是经多次治疗都未能恢复的结果。红色的肉块凝结，聚合，堵住了粗糙的伤口，硬是草草纠结成一个黑糊糊的疙瘩。

往昔饭沼顽强的心胸，如今依然在胸毛的覆盖下傲然挺立。这时本多才开始感到饭沼并非为钱而来，不过，他也丝毫不为自己有这种想法而反悔。饭沼过去和现在没有变。只是这种人也想将以往受到的追逼和羞辱凝结在一起，使之结晶为稀有的玉髓，进而转变为崇高之物，并将此呈献到自己最可信赖的证人面前。他的这番用心也是可以理解的。不

管真心还是假意，凝结于胸口的暗紫色瘢痕，毕竟是饭沼人生中保留下来的惟一一颗宝石。对于本多来说，尽管有些不情愿，但作为以往高洁行为的报酬，他也只得沉浸于被选作证人的那份荣光之中。

饭沼穿起衣袖，似乎猛然酒醒，他为长时间打扰而道歉，并对受到的款待表示感谢。本多连忙留住他再多呆一会儿，便用纸包了五万元钱，拨开饭沼再三推让的手，硬是塞进他的口袋里。

“好吧，您的厚意我拜领啦。这笔钱就充当重建靖献塾的资金吧。”

饭沼十分郑重地说道。

送他走出雨天的大门口。饭沼的背影消失在石榴树叶掩映的耳门之外。在本多看来，不知为什么，那背影就像散在暗夜中日本周边无数海岛中的一个。这个饥渴的孤岛，只能依靠狂涛巨澜、荒瀚无边的“天水”存活下去。

---

[45] 工人运动核心组织“日本劳动组合总评议会”的简称。一九八九年解散。

三十二

戒指回归金茜的手指之后，本多不但未能获得一时的安然，反而越发放心不下了。

怎样才能摒除自己的存在，全方位地观察金茜呢？本多一时被这个难题缠住了。要是能像一个生物学家那样，事无巨细观察金茜自然生活着的姿影，她丝毫意识不到本多的存在，青春焕发，随心所欲，任意开启内心的全部秘密，那该有多好啊！可是，如果添加“本多”这个因素，一切就立即荡然无存了。

一个圆满无缺的水晶球，一个只可容纳纯爱的主观自由游弋的玻璃钵，才是金茜的栖身之所。

至于清显和勋，为了使他们的人生结晶成为这样的水晶球，本多也尽到了微薄的力量，他以此为骄傲。在他们二人的生涯中，本多是他们的援手，同时也是未能起到任何作用的无效的援手。重要的是，本多于非常自然而纯粹的愚执中扮演了这一角色（自己本以为是在起着智慧的作用）。然而，一旦“明白了”之后！那灼热的印度严酷地使他知道这些之后，他对“生”还能给与什么援助？寄予怎样的干涉和参与呢？

况且，金茜是个女子。一副肉体涨满无明[注]晦暗的魅惑，犹如一只盈盈外溢的水杯。她的肉体发出诱惑，使得本多不断在“生”的道路上艰难奋进。这是为什么？他虽然无法断定是为了什么，但其一抑或是利用“生”所释放的魅惑借他人之手破坏“生”本身；其二是再一次让本多彻底明白参与之不可能。

当然对于本多来说，包含着金茜的水晶球从本质上说所保持的是自己的快乐。然而，这快乐不能和与生俱来的按理行事的欲望分离开来。能否找到理想的办法，将这相互矛盾的两种嗜好引向调和，以便战胜金茜“生”的淤泥中开出的那枝黑色的莲花呢？

关于这一点，最好能从金茜身上明显找出清显和勋的转生的证迹。这样一来，热情也就随之减退了。但从另一方面来说，假若金茜身上一开始就同本多所见到的一系列转生的流程毫无关系，她仅仅是个少女的话，那么就根本谈不上什么被她魅惑。要是这样，恐怕严厉嘲讽热情的力量之源，以及这个世界所不存在的魅惑之源，两者都存在于同一轮回之中。觉醒之源是轮回，迷魅之源亦是轮回。

想到这里，本多临近人生终端，越发想做一个蓄财自足的初老之人。本多认识好几位这样的男子。那些对赚钱和处世、对权力之争的俊

敏之士；那些对于狡黠的竞争对手的心理比谁都熟悉，但同数百女子同床共寝而毫无所知的家伙。这些人满足于利用金钱和权力，使得女人和帮闲们像屏风一般围绕在自己周围。女人们都像月亮一样只用一面并排着朝向这边。……本多认为，这不是自由，这是笼子。这只限于自己眼睛可视的范围，这是自愿关在将这个世界凝结而封闭的铁笼之中。

还有一些稍微聪明的人，他们是财主、权势者和善于钻营的人。他们对人性了解得十分透彻，从表层琐细的征兆，能够预卜一切内部的情形。他们是以蓼酢之苦辛品味人生的卓拔的心理学家。他们是技艺精湛、追求新奇的庭园主人，只要喜欢随时可以变更草木山石的布置，建设美丽的小庭园，重新凝结、整理世界和人生，使之井然有序。将欺瞒当作一枚庭石，把谄媚变作一株百日红，使真情融入木贼草丛，令追从化作蹲踞，忠实转为小瀑布，将众多的背叛者组合成奇峭的岩群……成天面对这富于寓意的庭园，静静沉浸在以往被夺去的世界和人生相对抗的喜悦之中，从而将一个认识者的苦乐和优越牢牢掌握在手里，就像紧握着倾注在高贵茶碗里的薄茶绿色的泡沫。

本多和这种人不是同种。他只是不知餍足，充满不安，但这已经不属于无知了。而且，不安正是我们从青春窃取的无价之宝。本多已经同清显和勋的人生会面，亲眼目睹了伸手不可及的了然无味的命运的形态。这完全就像被欺诈一般。人的存在意味着什么？人的存在就是不如意。本多在印度深深领悟了这个道理。

尽管如此，本多过分迷恋于生的绝对被动的姿态以及寻常见不到的生的极端存在论的形态，过分濡染于非如此就不是生本身的豪奢的认识之中。他彻底缺乏诱惑者的资格。因为所谓诱惑和欺瞒，从命运方面看是徒劳的，诱惑这一意志本身也是徒劳的。当我们考虑除了纯粹被命运自身所欺瞒的生的姿态之外便没有生，这时，我们又怎么可能介入呢？又怎么能够看到这种存在的纯粹的姿态呢？目前，我们只能在其不存在的时候，凭借想象力与之交涉。自我满足于存在一个宇宙中的金茜，本身就是一个宇宙的金茜，必须彻底同本多隔绝。她抑或是一种光学的存在，肉体的彩虹。面红，颈橙，胸黄，腹绿，大腿青，小腿蓝，足趾紫色。而且，脸的上部所见不到的红外线的心脏，以及脚底板下所见不到的紫外线记忆的足迹……而且，那彩虹的一端，融入了死亡的天空。她是通向死亡天空的彩虹。假如不可知是色欲的首要条件，那么色欲的极致只能是永远的不可知了。那也就是“死”。

意外获得一笔金钱的时候，本多像常人一样想用钱使自己获取快乐。但此时，对于他最本质的快乐而言，金钱已经不再需要了。为了参与、照料、保护、拥有和垄断，金钱是需要的，金钱是有用的，但本多的快乐一概避忌这一切。

本多知道，惟有不花钱的快乐，才会潜隐着汗毛森竖的欢欣。如漆的暗夜湿漉漉树干上苔藓的触感，坎坷的泥土地上落叶霉潮的气味儿。这是去年五月的公园之夜。嫩叶馥郁的香气，恋人们胡乱地坐在草地上。森林周围公路上悲壮往来的车灯。灯光照得针叶林如神殿一排排柱子。迅疾闪现的光芒悲剧般地将柱子阴影一个接一个砍到，又战栗地打

草坪上一掠而过。其中，刹那间飘起的光影卷起白色内衣时近乎残虐的神圣之美。仅仅一次，那光芒从杏眼微饧的女子脸上倏忽擦过。为什么看似睁着眼睛呢？既然看到一滴光的反射落到瞳孔上，那么无疑那女子的眼睛是半睁半合的了。因为这是一气剥除存在的黑暗凄怆的瞬间，所以看到了本不该看到的东西。

恋人们的战栗和战栗相等，脉搏的跳动与跳动相同。他们一起分担同一种不安，在诸般相同的尽头，停留于只需一看而决不可再看的存在。这种静谧作业的执行者，如蟋蟀一般隐栖于各处的树荫和草丛之中。本多也是无名之辈中的一个。

浮泛于暗夜中青年男女互相交合的洁白的下半身。黑暗格外浓丽的周围缠绵舞动的手臂。乒乓球般肥白的男人的屁股。还有那一声一声的喘息，几乎都有着法制的可信性。

是的，汽车的头灯蓦然照射女人脸孔的一瞬，在剥离存在的黑暗的这一瞬间，畏缩的不是那些行为者。畏缩的倒是那些偷窥的人。夜间公园遥远的外侧，炉火余烬般的霓虹灯反照的周围，抒情似的巡逻车的汽笛远远呼啸而至，恐怖和不安使得偷窥者躲藏的叶荫下一时骚动起来，被发现的女人们毫无所动地沉溺于情欲之中。被发现的男人们凛凛然如野狼，剪影般俊敏地抬起那社会性的上半身。

在一次午餐后的闲谈中，本多从一位老律师口里听到警察告诉他的一件小小丑闻。这件尚未公开的丑闻，涉及司法界一位无人不知的著名老者。这位德高望重、受人尊重的老人竟然被警察当做惯犯抓捕了。他六十五岁了。年轻的警察官要看他的名片，严加考问这位羞愧难当的老人，命他详细表演偷窥的姿态，然后施行耐心的说服。年轻的警察官越是了解他的身份，越是乘兴大肆揶揄他，将老人的社会名誉和犯罪之间的可怖的落差恣意夸大，使他知道要想在这个深渊之上架桥并非人力所能奏效。以架桥之不可能彻底打倒了这位老人。老人在受到这个孙辈的年轻人“垂训”的当儿，奴颜婢膝，耷拉着脑袋，不断揩拭额头上的汗水。就这样，老人经受基层警察局的一番侮弄，获得宽大释放。两年后，他死于癌症。

要是本多，又会怎样呢？

本多应该知道在这绝望的深渊随意架设桥梁的秘诀。那就是印度的秘方。

那种浸透着眼泪的快乐，人世上那个最为谦虚的快乐，老法官为何没有用法的语言加以说明呢？然而，本多表面上对午餐会上的趣闻装作随便听听而已，但在心里却反复琢磨起来。老律师为何特地向自己讲述这个故事呢？他的用意究竟何在？每到关键时刻，本多都要努力去附和众人的讪笑，世人眼中污秽草履般的可怜的快乐，以及潜隐于任何快乐核心中的严肃，这两者残酷的对比弄得本多晕头转向。自从领教过一个小时午餐会上所付出的辛劳之后，本多对于这个幸而不为任何人所知的习惯及其战栗，彻底一刀两断了。

在自己心中已经公然侮辱了理性的他，不会置危险于不顾。因为冒

犯真的危险是理性，其勇气也只能由理性产生。

假如金钱不能保证安全，也不能赎回真正的战栗，那么生，对于真正的生，本多的年龄究竟出现些什么征兆呢？对于那种事情的饥渴，越老越强烈，经年不衰。

为此，本多尽管不情愿，难道需要一种媒介物吗？即使万一金茜和本多一起上了床，她也有决不允许本多看到的隐秘。既然那是本多唯一的欲求，为了得手，必须通过迂回的人工的手段。

……为此苦苦思索的不眠的一夜，本多从书架一角抽出尘埃厚积的《大金色孔雀明王经》翻看着。

他对意味“孔雀成就”的《摩谕罗吉罗帝莎诃》的真言吟诵起来。

这是一组难解的游戏。如果说这部经典使他平安活过来的话，那么如此保全下来的他的人生，也就越来越像一则虚构的故事。

---

[46] “无明”，佛语。意思是“暗于真理”，一切迷妄烦恼的根源。三惑之一。

三十三

庆子对于本多讲述的孔雀明王经的故事很感兴趣。

“什么，被蛇咬的时候很有效？请您一定教会我。御殿场家中的庭院里经常有蛇出来。”

“陀罗尼开头一段你记住了吧？那就是怛尔也他壹底蜜底底里蜜底底里弭里蜜底。”

“就像契里比里宾歌[注]。”

庆子笑了。

这种不很正经的态度，使得本多像孩子似的感到不快，他对这个话题不愿再谈下去了。

庆子带来她的在庆应大学上学的侄子，他穿着进口的西服，戴着高价的进口手表，眉毛纤细，嘴唇单薄。本多眼望着当今这类浮华青年，无形中自觉眼睛也变成往昔“剑道部精神”的眼睛，不由心里一震。

庆子依然从容不迫，慢条斯理地吩咐着。一旦托她办事，事无巨细，她都要一管到底。

前天，本多在东京会馆请回到东京的庆子吃午饭时，托她给金茜介绍一位手脚麻利的青年男友。庆子一听就全明白了。

“我知道，您不愿意那姑娘是个处女，那样对您很不适宜。下回我把我的那个无可挑剔的侄儿带来给您，这孩子做事干净利落，以后您就一门心思充当那位姑娘的体贴入微的保护人吧……这倒是个绝妙的计划哩。”

不过，“绝妙”这个词儿一旦从庆子嘴里吐出，早已失去“绝妙”的意味了。谈到快乐，哪怕卖淫也要装出强颜欢笑的心情，庆子彻底缺乏这种情绪，她有些过于死板了。

接着，庆子对自己的侄儿作了说明。他叫志村克己，衣着潇洒，靠着父亲一位美国朋友的关系，将自己的身材尺寸送到纽约，每逢换季时节，都要新作一套布克兄弟品牌[注]西装。从这件事上，可以略知这位青年的风貌。

——本多讲述孔雀明王的故事时，克己显得颇为无聊地四处张望。帝国饭店的前厅像墓地的入口，一块突出的大岩石将中间的夹层楼低低隔开来。厅内一隅的小卖部摆满美国杂志和五颜六色封面的袖珍本书

籍，就像胡乱供在墓前的枯萎的献花。

不注意倾听别人说话这一点，婶母和侄儿很相像。但侄儿的态度只是不懂礼貌，婶母呢，仿佛自己就是一种礼仪。即使面对刻骨铭心的可怖的忏悔，她也权当耳边风，听过就完了。

“头疼的是，不知道金茜到底肯不肯来呀！”

本多说。

“自从别墅典礼宴过后，您得了恐慌症啦。还是耐心地等着吧。不来就不来，我们三人去吃饭，不是也挺开心的吗？我说克己，你也不是个急不可待的性子吧？”

“啊……不……是的。”

克己用十分清晰的语调暧昧地回答。

庆子像忽然想起了什么，从手提包里掏出固态香水，擦了擦戴着翡翠耳环的耳朵。

这个动作就像发出一种信号，前厅的灯火猝然熄灭了。

“哎，停电啦！”

这是克己的声音。本多想，停电时才说停电，还有什么用呢？就是有人为着自己的怠惰找借口。

庆子一言不发。摸黑将固态香水收起来，手提包的金属扣发出一声脆响，这声音又冲开一道黑暗。在这黑暗之中，庆子感到随着那飘溢四方的香水的馨香，她那坚实而肥硕的臀部，以及女人富于支配性的肉体，悄悄地漫无边际地膨胀开了。

但是，沉默似乎很快冲决黑暗，这伙遭难者们似乎特意开始了充满快活的谈话。

“被占领期间电力缺乏，由于占领军优先使用，所以不断地停电。我们也习以为常了。这种情况今后也许会继续下去吧？”

“有一次全市停电的晚上，我正巧打代代木经过，看到只有代代木高台住宅区灯火辉煌。那些从黑暗中泛上来的灯的聚落，犹如来自另一世界的城镇，漂亮得令人可怖。”

谈到黑暗，隔着前院水池的公路上的车流，头灯的光芒照亮了饭店入口的旋转门。有人出去之后，懒懒转动的玻璃旋转门上，车辆的头灯宛如黑暗的水下摇曳不定的光带。本多想起夜间公园的情景，感到了轻轻的战栗。

“黑暗中可以自由地呼吸啊。”

庆子说。本多本想回她一句：白天人也能够自由呼吸。这时，庆子的身影逐渐胀大，映现到墙壁上。饭店侍者拿来了蜡烛。他在各处的烟灰缸里插上了蜡烛，整个前厅变成了地道的墓场。

一辆出租车停在门外，身穿嫩黄色少女夜礼服的金茜进来了。本多

被这一奇迹惊呆了。她离约定的时间晚到不足一刻钟。

烛光映照下的金茜非常美丽。头发融汇在暗夜里，瞳仁中摇曳着众多的烛火。微笑时露出的白牙，比在电灯光里更加洁白。她娇喘频频，嫩黄色礼服下的胸脯放大的阴影一起一伏。

“还记得吧？我姓久松。在御殿场初次见过面。”

庆子说道。金茜没有当场还礼，只是娇滴滴地回答一声“是的”。

庆子介绍克己，克己给金茜让座。本多立即明白，金茜的美貌给克己留下了强烈的印象。

金茜没有特意向本多显示，但她还是有意无意展现了佩戴那枚翠玉戒指的手指。烛影映照的一团绿色，宛若飞来的甲虫的鞘翅。护门神亚斯卡伟岸的黄金面孔，在阴影里怒目而视。本多认为，金茜戴着戒指而来，是想表露她的满腔柔情。

庆子一眼盯上了，她一下子拽住金茜的手指。

“啊呀，好漂亮的戒指！是贵国打造的吗？”

按理，庆子不会忘记在御殿场曾经对这枚戒指细加检点，但出于礼貌，她做得极其自然，仿佛真的忘记了。

本多瞅着一支蜡烛的火焰，心中暗暗下了小小的赌注，金茜会不会说是本多先生送的呢？

“嗯，泰国的。”

金茜只说了一句，本多对这个回答很满意，他陶醉在自己随意做出的美德之中。

庆子似乎将刚刚看到的戒指的事很快忘却，她从椅子上站起来，开始发号施令了。

“去玛奴埃拉。在别处吃过饭再到夜总会多一层麻烦，不如直接去夜总会，怎么样？那里的菜相当不错。”

大家一起乘上克己利用美国人名义购买的庞蒂亚克[注]轿车，开到玛奴埃拉要不了两分钟。

助手席上坐着金茜，本多和庆子坐在后排座席。庆子乘车和下车风度翩翩，堪称一景。不妨回忆一下，庆子有着先于别人上车的习惯，她不是收起裙裾一点点地朝里挨，而是瞄准自己应该坐的地方，起动她那花瓶般的臀部，毫无滞留地一气运进车厢。

从后面观察助手席上的金茜，黑发披散在座椅后背上，显得格外动人，令人想起颓败的城墙上垂挂下来的爬山虎乌黑的叶丛。白天，叶荫里栖息着蜥蜴……

玛奴埃拉小姐在NHK[注]前边大楼地下室开设了一家小型的时髦夜总会。这位皮肤浅黑的混血儿舞蹈家，一眼瞥见从楼梯上下来的庆子和克己，像老朋友一般热情地打着招呼。

“啊呀，欢迎光临！哦，克己君也来了。您来得真早啊！今晚上就把我这儿全包了吧。”

尚未开门的夜总会，舞厅里不见一个人。只有音乐好似呼啸的北风，吹翻了光闪闪的玻璃球薄片，犹如深夜街道上散落的白纸屑。

“那太好啦。我们就全包下来吧。”

庆子向黑暗的空间张开钻戒闪烁的两手说道。同她拥抱式的呐喊相呼应，远处炫人眼目的管弦乐队悲悯地鸣奏着。

“别忙，您先坐在这儿吧。”

玛奴埃拉正要代替服务生为来客订菜，庆子硬要她坐下来。克己起身让开椅子。庆子开始向玛奴埃拉小姐介绍金茜和本多。她指着本多说：

“这位先生是我新交的朋友。我还是喜欢日本味儿啊。”

“那很好嘛。您呀，太美国化了，还是略微去掉点儿的好。”

玛奴埃拉小姐虚张声势地在庆子身上大肆嗅来嗅去，庆子也故意装作浑身痒抓抓似的。这出玩笑，使得金茜笑得前仰后合，差点儿把桌上的杯子打翻了。本多稍显困惑地同克己互相对望了一下。这是他和克己第一次对视。

庆子像是立即想起了什么，重新恢复了威严，提出了一个颇为扫兴的问题。

“要是像刚才那样停电，还会有什么困难？”

“没什么困难，我这里有红烛迓客[注]啊。”

玛奴埃拉小姐骄傲地说。嘴角明暗之间露出洁白的牙齿，朝着本多投以迷人的微笑。

乐队离去时跟庆子打着招呼，庆子挥动雪白的腕子一一回应。一切都以庆子为中心。

接着，四个人在这里用餐。本多不喜欢摸黑吃东西，但也只得凑合。烤牛排的切口窥见的血色应该是鲜红的，眼下却是阴郁的紫黑。

客人渐次多起来。本多忽而青春再现，置身于此种游乐场所，他回顾着自己，一时感到茫然若失起来。正如世俗所说，革命还是早一天到来为好。

餐桌其他三个人一起站起来，本多感到惊讶，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原来庆子和金茜去洗手间，克己只是站起身回应女人们离席时的礼数。克己重新坐下，光剩下两个男人了。五十八岁和二十一岁的两个男人置身于音乐和舞影的包裹之中，失去谈话的兴味儿，默默然互相躲避着对方的目光。

“挺有魅力啊！”

克己突然有些沙哑地说。

“你很中意吗？”

“我就喜欢她那浅黑的肌肤，小巧的身个儿，而且又有肉体的美感。我一直憧憬着这种日语说得不好的女子。怎么说呢？我呀，有着略微特殊的趣味儿。”

“是吗？”

虽说对方的一言一语越发使得本多感到厌恶，但他依旧报以柔和的微笑。

“你对肉体怎么看？”

这回本多发话了。

“呀，没有想过。您指的是肉体崇拜吗？”

青年一边做出浮薄的回答；一边迅捷地用登喜路打火机为本多点上香烟。

“比方说，你手里攥着一嘟噜葡萄，攥得太用力葡萄就会破。但是，要达到攥而不破的程度，那么葡萄皮的张力就要反过来对手指作出奇妙的抗拒。此时的感觉就是我所说的肉体。懂了吗？”

“这么说，我有点儿懂了。”

拼命装作大人气的学生，一种自信再添上沉重的回忆，似乎很有来由地回答。

“懂了就好。只要懂得这一点就够了。”

本多说到这里，刹住了话头。

——其后，克己开始邀请金茜跳舞。连跳三支曲子，回到座位时，故意若无其事地对本多说：

“刚才我又断然想起本多先生讲的葡萄的故事。”

“你说什么？”

庆子追问道。这样的对话全都了无痕迹地消融于喧嚣的音乐里。

翩翩起舞的金茜！不会跳舞的本多，全神贯注始终看不够。欢跳的金茜解脱了异国生活的羁绊，幸福地流露出本然的姿影。那同身体不太相称的细长的脖颈，飞快地打着旋儿（她的脖颈和足踝天生轻捷自如），飘扬的裙裾下面，一双美腿直起脚尖儿站立，恰似远眺中海岛上两棵高高的椰子树。肉的倦怠和活力交相更替，摇摆和跳跃瞬息万变。欢舞之中不绝地绽放着笑靥。跳吉鲁巴[注]舞时，她在克己指尖的操纵下旋转如风，身子微微后仰，笑口白牙，变幻闪烁，看上去光洁似半圆月。

---

[47] ciribiribin，意大利民歌，曾在日本流行一时。
[48] 美国知名男士服饰品牌。
[49] Pontiac，美国通用汽车公司（GM）生产的高级轿车。

[50] 日本放送协会英文字母的略称，本部位于东京都涩谷区代代木公园附近。
[51] candle-light service，婚宴上新郎新娘为各桌客人点燃蜡烛，以示温馨和幸福。
[52] jitterbug（美国英语中t的发音近乎r），二战后流行于美国的社交舞。

三十四

世上充满不安的征兆。

“五·一”那天，皇居前发生骚乱。警官向群众开枪，情况越来越严重。游行队伍六七人为一伙儿，拦截美国人轿车，翻过来放火焚烧。骑着白色摩托的警官受到袭击，弃车而逃，白色摩托车遭火焚。跌落到皇居护城河的美国兵，一旦露脸就被石块砸下去。他们无法游上岸来，只能在水里浮沉十多分钟。广场上到处烈火熊熊。此时位于日比谷的GHQ㊟、明治生命保险公司大楼及其他建筑物，都由荷枪实弹的美国兵严加守卫。

这次骚乱非同小可。谁也不会认为就此结束，大家都感到未来更大的起义正在一个接一个酝酿之中。

五月一日，本多没有去丸大厦的办公室。他虽然没有亲眼目睹，但自觉事态严重，所以自始至终坚持听广播，看报纸。对那次战争漠不关心的他，活到现在，对于社会上发生的事件再也不肯忽视过去了。他对财产古典式的三分法产生不安，关于今后的方针，他打算同为他担当财务顾问的朋友好好商量一下。

第二天，他在家里呆不下去，外出散步。本乡三丁目一带，初夏的太阳照射着古老街道上的房舍，没有任何异变。他有意避开贩卖法律书籍的一本正经的店铺，走进摆满多种杂志的书店。这是他常年的习惯，散步就等于逛书店。

一排排书脊上的文字给他心里带来慰藉。一切都化为概念归纳在这里。人的爱欲、政治的骚乱，这些一律变成铅字静静排列。这里应有尽有，从编织入门到国际政治。

为什么一到书店就心平气静呢？只能说本多从小具有这样的怪癖。清显和勋都没有这样的怪癖。这是一种怎样的癖好呢？只有不断将世界打理一番，他才能心绪安然。他有一颗执拗而顽固的心，对于尚未记录的现实说什么也不予承认。他虽然不是S.马拉美，但诸事讲究表现。如果说世界最终是一册美丽的书，那么等它完结以后再赶去也来得及。

是的，昨天的事件已经了结。这里没有火焰瓶，没有怒吼，没有暴力了。就连流血的模糊影像也消失了。已经长大的市民领着孩子寻找畅销书。手拎购物袋、身穿草绿色毛衣的肥胖女子，大声询问本月的妇女杂志有没有出版。书店老板喜欢在店内养着一瓶菖蒲花，悬挂着一块硬纸板，上面是某文士拙劣的题额：

“读书乃心灵之食粮”。

本多夹在众多的顾客里浏览了一圈儿，因为没有他所感兴趣的书，就来到摆满通俗杂志的书架前。有个学生模样儿的青年，穿着运动衫，专心致志站在那儿阅读杂志。他的表现有些异常，老是盯着同一页面，看个没完。远远望去颇惹人注意。本多走到那位青年右侧，佯装不经意地瞄了一眼那杂志的页面。

他看到那青瓷色模糊的页面上，是珂罗版印制的粗劣的裸女照片。裸女身上捆着绳索，跪坐在那里。那青年从刚才起就用左手捧着这本杂志，目不转睛地凝视着这一页。

他来到青年身边一看，那姿势异常僵直，他脖颈的角度，那侧影，还有那双眼睛，宛若埃及立体浮雕，样子显得很不自然。接着，他清楚地发现那青年插进右侧裤兜里的手，机械般剧烈地晃动着。

——本多立即离开书店。难得的一次散步使他变得很忧郁。

“那小子怎么啦？他为何当着众人的面干那种事儿呢？要是那样，我会默默迅速掏出钱买下来送给他。对呀，我为何没有立刻这样做呢？我要是毫不犹豫替他买下那本杂志该多好啊！”

本多走出两根电线杆的距离，随即改变了想法。

“不，不是那么回事。他要是真的想要那本杂志，哪怕留下钢笔作抵押，也会毫不犹豫买下来的。”

无论如何，他都不能买回那本杂志，本多由这一点展开想象的翅膀。不知为何，他总觉得对那青年的事自己不能放下不管。

一路思索着走回家。他讨厌妻子的出迎，没有从美以美会[注]教堂一角拐过来，而是顺着散步道迂回地走回家中。

本多随意地想象着，那青年之所以没敢把杂志带回家，不是怕家人唠叨，也不是没有地方放置。那青年很可能一个人独自住在私家旅馆里。他回到宿舍，等待他的那份孤独正如猫狗一般扑向青年怀抱。他无疑惧怕打开那捆绑的裸女的照相，以免将那份孤独和娱乐分离开来。其中抑或有着青年所创造的牢狱般绝对的自由。在那有着荒瀚自由的四方形小小空间，在那充满精液气味儿的暗巢内，面对那个用绳索捆绑乳房、痛苦挣扎的裸女的脸，还有那双鸽子般的鼻翼，无疑是非常恐怖的。在那完美的自由中，和被绳索捆绑的女人相互对视，这就同杀人一样。……正因为如此，他选择曝露于众人目光之下。他希望将自己置于他人视线的束缚里，在这种危险和屈辱之中，同捆绑的女子相互对视。做出这种选择的可厌的条件，表现了潜隐于所有性爱中绢丝般微妙的必不可少之物。

一种极为特殊、极为甘美而卑贱的魅惑。青年如果将此看作艺术照的美丽的模特儿，他就不会被如此强烈的欲望所驱使。在这座大城市中如日夜呼啸的暴风般的性。幽暗的巨大的过剩。火焰瓶烈火蹿飞的路上，以及地下情念的大暗渠。……当本多看到远方从父辈起就威风凛凛、堂皇存在的石柱门，那时，他会觉察到自己的生活距离年迈的父亲

多么遥远！他推开耳门走进门内，看到枝头上雪白而巨大的洋玉兰花竞相开放，猛然感觉到散步的疲劳。他想，自己今后的生活里还是写点儿俳句什么的为好。

---

[53] “驻日美军总司令部”的略称。
[54] 美以美会（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1784-1939），成立于美国的基督教卫理宗的教派。其后经过多次分裂，出现各种派别。一九三九年，美以美会、监理会和美普会重新联合，称为卫理公会（The United Methodist church）。

三十五

本多说过要到庆子那里取回托她代购的雪茄，顺便找克己来三个人一块儿聊聊，克己便开车来丸大厦接他。这是初夏一个阳光酷烈的午后。

美军基地商店虽然没有正牌的哈瓦那烟，但可以买到美国制的弗罗里达牌雪茄。他们相约等庆子买好香烟之后，车子直接开到旧松屋百货店的美军基地商店前边迎接她。

本多自然不能进入松屋美军基地商店。他让克己把车停在商店前面，从车内注视着商店出口。挂着雪白窗帘的窗户前，众多的画像师转来转去，他们缠着出来的美国兵不放。朝鲜归来的美军青年们，大都不加抵抗，站在那儿任他们去画。其中一位身穿蓝色牛仔裤前来购物的美国少女，也坐在黄铜窗栏上，请画师给她画像。

这道有趣的风景，倒是消磨车内等人而感到无聊的好办法。那些美国兵在众目睽睽之下也不觉得难为情，一本正经地站在那儿甘当模特儿，仿佛就是他们的职业性的义务，闹不清谁是顾客。看热闹的围作一团，看厌了离开，接着又立即新来一批。雕像般身躯高大的美国兵蔷薇色的脑袋，峣峣突兀于人群之中。

“太慢了。”

本多冲着克己的肩膀说。他下了车，想到阳光下面伸伸腰腿。

他挤在人堆里瞧着那位美国少女模特儿。她长得并不漂亮，穿着牛仔裤的腿不住摇晃着，上身是男式花格子短袖衫，布满雀斑的脸孔，有一半斜斜映照在掠过大厦的太阳光里。那明暗之交的一条线，随着她咬嚼口香糖的动作时时发生歪斜。她既不骄傲，也不冷淡。即便为人所注目，她依旧自然无损，一双深深凹陷的茶褐色的眸子，几乎一动不动地盯着一个方向。

这位少女只把他人的目光当空气，本多蓦然感到，说不定她就是自己所需求的少女。一想到这里，心中涌起的感兴，就像头发梢着火，噼哩啪啦翻卷着燃烧起来了。这时，旁边有个男子跟他打招呼，看来，他从刚才就一直窥探着本多的表情，最后才搭上话的。

“似乎在哪里见过哩。”

一看，对方是个长着鼠眼的小个子男人，穿着一件龌龊的西装，头发自太阳穴剪得很整齐，目光鬼鬼祟祟，含着几分阿谀和恫吓。本多一

看就感到不安。

“您是谁啊？对不起……”

本多严冷地问道。那人伸着头凑在本多的耳朵旁说：

“忘啦？不是一同躲在公园树底下窥探的伙伴吗？”

本多极力控制自己，脸色还是变得苍白了。他冷冷地反复强调说：

“你都说些什么呀，认错人了吧？”

小个子听了这话，脸上立即掠过一丝奸笑。本多明白，这地层微微龟裂般的嘲笑具有无穷的威力，无论多么巨大的建筑物，随时就能彻底摧毁。可是，目前找不到任何证据。而且，更难得的是，本多早已没有那么值得珍惜的名誉了。他能够清楚地觉察到这一点，可以说应归功于这样的嘲笑。

本多用双肩顶开那个男子，朝基地商店门口走去。正巧遇到庆子出来。

庆子身穿紫色西装，昂首挺胸出出进进，后头跟着一个美国兵，他俩手抱着一只大纸袋，几乎盖住了自己的脸。本以为是他的情人杰克，一看不是。

走到柏油路中央，庆子向那个美国兵介绍本多。接着，她指着美国兵说：

“这位，我不知道他的名字。这人很亲切，他主动帮我把东西搬上车。”

那个小个子看到本多和美国兵谈话，便偷偷溜了。

庆子佩戴着大勋章般的金光灿烂的胸针。她冒着五月的阳光向汽车走去。克己站在前面故意开玩笑，他恭恭敬敬打开车门向她鞠躬致意。美国兵将纸袋一一交给克己，克己摇摇晃晃好容易接了过去。

这场面很有趣。商店门前的群众随即撇开了画像，张着嘴巴呆呆瞧着这里。

车子开动了，庆子同那位亲切的美国兵挥手道别，美国兵也给予回应。群众里有两三个男子也挥舞着手臂。

“您倒挺受欢迎的啊！”

本多刚才那种精神性的动摇在极短时间内就自行收纳了，他有必要对自己夸示一番，所以带着几分轻薄的口气说道。

“嘻嘻。”

庆子有些洋洋自得。

“‘世上没有鬼’，这话说得对。”

说着，她连忙掏出沉甸甸的中国绣花手帕，拿出西洋的架势大声地擤鼻涕。经过一番打理得鼻子，依旧气派地高高挺立。

“这都怪每晚脱得精光睡觉啊。”

克己一边开车一边说道。

“唉呀，太没规矩啦。就像你亲眼所见似的。……算了，我们要上哪里去呀？”

本多担心走到银座又会遇到那个小个子。

“日比谷拐角有座新盖的大楼，叫什么来着？……”

本多忘记了名称，一时有些焦急。

“日活饭店。”

克己应道。车子不久穿过人流，一边望着身旁污秽的浅绿色的河面，一边驶过数寄屋桥。

庆子极为亲切而富于智慧，但明显缺乏温柔。即使让她谈论文学、美术和音乐，哪怕是哲学，都像谈论香水和项链一般，充满着女性的豪奢和逸乐的韵味。对于艺术和哲学，她决不是徒有其表，捉襟见肘，而是知识渊博，疏密有致，有的部分搞得十分透彻。

明治大正时代上流社会的夫人，要么是固守旧习的贞女，要么是水性杨花的荡妇。与此相比，庆子不偏不倚，得乎中庸，令人惊奇。但不难看出，男人若娶她为妻，则自讨苦吃。她虽说决不刻薄，但看那副架势，总觉得她对那些微妙之事决不会放过。

她身披铠甲吗？为着什么？她丝毫没有披挂上阵的必要。在这种家庭长大的庆子，不会以社会为敌而战斗。社会一旦出现在庆子面前，随时就会变成她的家臣。总觉得她的某种无垢富有权威性，足以压迫众多的人。

如果说，庆子的人格对恩惠和爱情不加区分，那么享受她的恩惠，同时可以相信也在为她所爱。

现在依然如此。庆子坐在新建的橄榄球场般的大厅的侧楼上，面前摆着雪利，开始指指点点。这时候，本多总觉得，自己是在她的指挥下，倾听如何将金茜这只小鸟做成一道法国风味的菜肴。如果说本多的想法有些多余，姑且就算多余好了。

“打那之后，你又有过两次见面吧？感觉如何？走到什么程度？”

庆子首先审问克己。问完之后，她从纸袋里掏出至今忘掉的又大又厚的雪茄烟盒，默默放在本多的膝盖上。

“感觉如何？时机已经渐渐成熟。”

这只绿色的烟盒上缠着桃红的缎带，系着金币，标着金字，在碧绿的底色上闪闪发光。烟盒上的图案使人想起欧洲某个小国的纸币。本多想象着久久没有再闻到的雪茄的香气，一边用指尖儿抚摩着烟盒，一边听着克己的一言一语，再次感到无比厌恶。但他对于将这种厌恶当作某种预感加以欣赏的自己，实在有些不可理解。

“接吻了吗？”

“嗯，接了一次。”

“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我送她到留学生会馆，在门柱后头吻了一下。”

“所以我问你怎么样啊。”

“我看她有点儿惊慌失措，肯定是头一回吧。”

“你不是没有办不到的事情吗？”

“那姑娘有些特别，人家到底是个公主啊。”

庆子转向本多说道：

“最好还是把她带到御殿场去，不妨撒个谎，就说有宴会，约好留宿，尽量搞得晚一些。上回已经证明，她是可以在外面住宿的。把她叫来也有弥补上回失约的意思，她不会拒绝的。还有，单和克己两个人出远门，会引起她的警惕，您也务必一道去。当然还叫克己开车。就说我在那边等着呢，撒个谎也没关系，我无所谓。……等到了您府上，她看没有别的客人，会感到奇怪。随她怎么奇怪，一个外国的公主，谅她一个人也不能逃回国去呀。这就看克己的本事啦。当晚，本多先生，您就把她交给克己，悠悠然等着他们烹制一道法式大菜——橘香鸭脯[55]吧。”

---

[55] 原文为Canard à l'orange，鸭胸肉下面垫以蜜橘烹制的法式菜肴。

三十六

——御殿场二冈半夜零点，本多熄灭客厅的炉火，顺便张着伞来到阳台上。

阳台前边的游泳池已经初具规模，雨点敲打着粗糙的混凝土表面。距离完工还很早，池里还没有安装扶梯。渗进雨水的混凝土表面，映着阳台的灯光，泛着膏药般黯淡的底色。剩下游泳池的工程，只好从东京请人来承担，因此还要耽搁些时日。

池底排水不畅，即便在夜里也能看得清楚，回东京后，要提请他们注意。雨点落进池底，聚成水洼，反弹着雨水，哗哗的水声可怜见地捕捉着阳台上远远射过来的灯影。院子西端的溪谷升起的夜雾，白茫茫笼罩着半个草坪。异常寒冷。

没有建成的游泳池越来越像巨大的墓穴，不论投入多少人骨依然绰绰有余。不是越来越像，而是一开始就这样。一根根骨头投向池底，溅起一片水花，然后归于平静。火烤一般干枯的骨头，眼看着吸足水分，光洁闪亮地膨胀起来。以往，本多这个岁数该是建寿陵的时候了，却煞有介事地要建什么游泳池。满登登一池子清水，浮泛着一副衰老的肉体，这是多么残酷的试验。本多本来就爱恶作剧，有个花钱找罪受的习惯。青青池水映着箱根的群山和夏天的云彩，将为他衰老的躯体增添多大的光彩啊！不说别的，到了夏季，光是就近看着金茜的裸体，让她知道这座游泳池专门为她而建，金茜该是一脸怎样的表情啊！

本多回到房间关门时，撑着伞仰望楼上的灯光。四扇窗户都亮着灯。书斋的灯是关着的，所以四扇窗户的灯光都是连接书斋的两间客室发出的。书斋隔壁住着金茜，再下边的房间住着克己……

伞面上滑落下来的雨滴似乎穿过裤子渗入膝关节。他想象着，在夜的寒冷中，周身的关节悄悄遍开着痛苦的小红花，那花就像小轮的曼珠沙华。梵语称作天上之花。年轻时老老实实躲在肌肉里小心翼翼发挥作用的骨头，渐渐高声宣示自己的存在，歌唱，倾诉不满，窥视机会，企图脱离肌肉凝固的黑暗跑到外面，效法沐浴阳光的绿叶、山石和树木，梦想获得和这些物象同等的资格，永远置身于阳光之中。它恐怕知道那一天已经不远了。……

本多看到楼上的灯光，想到正在脱衣服的金茜，骤然心头热辣辣的。是骨头带有的热吗？是关节的红花引起的花粉热吗？本多立即关好门，熄灭客厅的电灯，蹑手蹑脚上了楼。他首先打开眼前的卧室的门，

以便能悄无声息地进入书斋。他摸黑走到那只书架跟前，颤抖着手一册一册抽掉厚厚的西洋书，终于将眼睛贴到书架后头的墙洞上了。

金茜哼着小曲走入那团朦胧的浑圆的灯光。这可是盼望已久的瞬间啊！那心情宛若夏日薄暮暝暝中期盼着葫芦花开。又如一把折扇正要彻底打开，张开的扇面次第展露出艳丽的绘画。本多在这里最想一见的是这个世界上谁也未曾见到过的金茜，尽管他一旦见了，就已经不存在“谁也没有见过”这个条件了。然而，绝对没人见过和虽然被人见过但没有觉察，这两者看起来相似而实际上完全是两码事。……

——金茜被带到这儿，发现宴会只是个幌子，但她却能淡然处之，实在令人不解。

自从回到别墅，虽说对方是个异国少女，但究竟应该如何对待她，着实叫本多大伤了一番脑筋。克己在这种场合为了做个好孩子，一切只好推给本多去应付。不过，也无需多说话。本多点燃了壁炉，劝金茜喝茶，她露出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微笑，什么也没有问。或许她自己以为听错了日语吧。在异国受人家招待，也常常会产生误解，互相不太协调。这回金茜到日本来同本多再会的当儿，带来日本大使的一封信。大使知道本多同泰国宫廷有缘，专门写了介绍信，请本多尽量使用日语接待金茜，以便帮助公主提高日语水平。

见到满脸平静的金茜，本多立即涌起一种哀怜之情。身处异国他乡，脉脉温情，卷裹于遥远的肉的阴谋之中。眼下，炉火映照着她那褐色的半个面孔，团缩着身子，紧挨着壁炉，头发几乎就要烤焦了。她脸上不断露出微笑，两排美丽的白牙闪闪发光，一副楚楚可怜的神色。

“你父亲来日本时，一到冬天，他就直喊冷，好可怜呢。他一心盼望夏天。你也一样吗？”

“是的。太冷了，我不喜欢。”

“哎呀，这冷是临时的，再过两个月，日本的夏天就到啦。这里同曼谷差不多。……看到你这么冷，就想起你父亲，也想起我的青年时代。”

本多说着，走过去将烟灰弹到壁炉里，从上面偷看一眼金茜的膝头。于是，张开的双膝像合欢叶儿一样敏感地闭合了。

大家将椅子远远搬开，一起打坐在壁炉前的地毯上，其间，他看到了金茜的各种芳姿。例如，金茜在椅子上正襟危坐，始终并拢那双美腿的情景；还有她所演示的西洋女子那种即使一时大意也毫不走光的懒散之态。但有时又突然打乱规矩，实在使得本多吓了一跳。她第一次来到炉火旁边就是这样。她寒颤颤地高耸着肩膀，伸着下巴颏，缩着脖子，高扬着纤细的臂腕，一面喋喋不休地说着话，那种样子带有一种中国式的轻薄。当她渐渐挨近火焰而坐时，又像热带午后集市上顶着浓密的树荫卖水果的女人，盯着即将逼近眼前的灼热的阳光。这时候，她两手抱膝，弓腰塌背，丰满的乳房紧紧抵在大腿之上，以压扁的双乳和两腿的接点为重心，整个身子围绕这个重心轻轻摇动。一副世界上颇为低贱的

姿势。这个时候，绷紧的肌肉、大腿、臀部和脊背等极不高贵的地方涨大开来，本多嗅到一股犹如密林枯叶堆上发出的强烈的野性味儿。

克己呢？白兰地雕花玻璃杯的斑纹映着他那白净的手，他表面平静，内心焦灼。本多蔑视他的性欲。

“今夜请放心，你的房间一定会烤得很暖和的。”未等提起住宿还是不住宿这个问题，本多就抢先说道，“我将给你的房间搬进两只大电气炉。在庆子女士的周旋下，我家的电容量已经提高到美国驻军的水准了。”

但是本多绝口不提这座西式建筑为何不安装火墙、暖炕等采暖设施。鉴于油很难弄到手，有人劝他砌一条烧煤的火墙，妻子很赞成，但本多没有采纳。因为要建火墙得有两道墙壁，但对于本多来说，他只需一道墙壁，这对他很重要。

……本多对妻子撂下一句话，说要到一个僻静之处作调查，就一个人趣装来到这里。离家时妻子一番极为普通的叮嘱的话语，简直就像诅咒，黑色煤烟似的驻留于心头。

“那边很冷，别感冒啦。这样的雨天，御殿场的严寒超过预料，千万不能感冒啊！”

——本多眼睛贴在墙洞上，翻转的睫毛剑一般刺了一下眼睑。

金茜尚未更衣，为客人准备的睡衣依然放在床上。她坐在镜台前的椅子上，专心致志看着什么。原以为是读书，但远看又小又薄，好像是照片。什么照片呢？他想等待个合适的角度。但还是看不清。

金茜哼着单调的曲子，好像是泰国歌。本多很早就在曼谷听过像拉胡琴似的刺耳的中国流行曲。这使他突然联想起夜间金行金链子连续不断的灿然响声，想起早晨运河上声音嘈杂的船市的情景。

金茜将照片收在手提包里。他向床铺走近了两三步，也就是径直向窥视孔走来。本多以为金茜要过来捣毁窥视孔，一时吓得魂飞天外。但是，她却一下子跳上远处那张依然遮着床罩的床，接着又抬腿跳到墙边整理好被褥的这张床。本多眼前只能看到金茜的腿脚了。

金茜在自己床上跳跃了两三次，每跳一次就要转换一下方向，眼看着袜子后面的那条线歪斜了。

包裹在微微光亮的尼龙袜里的美腿，肌肉坚实而又均匀，逐渐变细，直到足踝。一幅脚掌贴在弹簧垫上，轻轻弯下膝盖纵身一跳，裙裾飘扬，刹那间可以看到上面的大腿。甚至也能看到袜子顶端赤褐色浓密的锁口部分，那颗藏在豆荚内青豆般的吊带扣子。再向上便是微暗的大腿的肌肉，犹如打开天窗窥望黎明前的苍穹。

蹦跳的金茜似乎失去平衡，本多眼前的那只腿失神似的向右倒去，但是终于没有倒下，而是从床上跳下来了。这些动作看起来，多半是按照童年的习惯，试验一下没有睡过的床的弹力。

接着，她仔细查看一遍本多为她准备的女式睡衣。她套在西服上，站在镜子前边，变换着角度反复观看。她又终于脱掉睡衣，坐在镜台边的椅子上，两只手绕到颈后，灵巧地摘掉金项链，又把手伸向镜面，想退掉戒指，但又迟疑了。其间，镜子里映出背朝本多的金茜一副忧郁而缓慢的动作和表情，仿佛被什么东西所操纵着潜入海底。

金茜将尚未摘掉的戒指高高举向天花板的灯光。这枚明显是男士用的戒指，燃烧着翠玉的绿焰，辉映着金质护门神亚斯卡怪奇的面颜。

她终于将两手绕向背后，眼睛转向右首的门扉。锁好的门打开了，这是克己用本多给他配制的钥匙打开的。但是，这位克己进来的不是时候，本多为他捏着一把汗。要是再过两三分钟，金茜就已经脱光了衣服。

窥探孔朦胧的圆洞里，无垢的少女突然不安起来，一刹那变成一幅终极的图画。从门口进来的人，一时看不清是谁。屋子里弥漫着百合的馨香，仿佛一只银白的雄孔雀迈着尊大的步子进来了。接着，孔雀抖动翅膀的响声和他那滑车般的啼鸣充满整个屋子，宛如将这座房间变成午后阒无人迹的玫瑰宫的一室。……

可是，进来的却是一位虚有其表的凡庸的青年。克己没有说明为何擅自开门进来，只是张口结舌表明自己睡不着，想过来聊聊天。少女恢复了微笑，请他坐在椅子上。两人谈了好久。克己为了讨好使用英语，金茜急急忙忙谈开了，看得本多直打哈欠。

克己把手放在少女的手心上，少女也没有缩回手。本多虽然睁大眼睛，但也不能长久吊着脖子一直窥视下去。

他将身子倚在书架上，这回光凭感觉倾听屋里的动静。黑暗中展开想象力，而想象却很有逻辑性地逐步升级。金茜已经开始脱衣，展示了光辉灿烂的裸体。接着，微笑着举起左手的时候，左侧胁腹上出现了排列整齐的三颗黑痣，那是恼人的热带夜空般肉体的代表之星。对于本多来说，这是不可能的标志。……本多闭上眼睛，黑暗中星的幻象立即粉碎了。

好像有了动静。

本多再次将眼睛贴上窥探孔。不巧头撞到书架的一角，比起疼痛他更担心发出的声音，但窥探孔对面看来好像没有听到这边的响动。

克己抱住金茜，少女反抗。两副身子摇摇晃晃，时时进入窥探孔，又时时脱离开去。少女背后的拉锁被拉开了，锐角形汗津津的褐色脊背和乳罩的系带显露出来。金茜腾出右手，握紧拳头，翠玉的莹绿如飞翔的甲虫闪闪放光。紧接着，拳头划破克己的面颊。克己用手捂着面颊，放开了她的身子。……不一会儿，听到克己开门出去的声响。金茜气喘吁吁，环顾一下周围，拉过一把椅子，似乎顶在了门后头。

本多看到这里十分狼狈。心想，这个装得老实巴交的克己说不定会来借药抹伤口的呢。

本多大肆忙活起来了。他悄无声息地将一册册厚厚的西洋书放回书

架，凭着一种罪犯的绵密用心，又摸黑检查一遍，以免将书放倒了。过后又把书斋锁好，熄灭书斋壁炉里的火，再悄悄回到卧室，换上睡衣，将一直穿在身上的西服放进衣柜，钻进被窝。准备着不管克己何时敲门进来，他都装做一时被吵醒，带着一副睡眼惺忪的风情。

这正是本多不为人知的所谓“返老还童”的经历。如此迅速、如此轻捷，宛如宿舍的学生，出色地瞒过了违反宿舍纪律的行为，又若无其事地睡下了。一番慌乱之后，初看起来，脑袋安稳地放在枕头上，其实一时又按捺不住剧烈的心跳，甚至连枕头也跟着一起跳动。

克己也许正在犹豫，该不该去找本多。他一定在忖度着，单凭一时冲动马上去找本多是有利还是有害。……本多在等着克己的当儿睡着了。

——第二天早晨，雨晴了。东边的窗帷射进来金灿灿的阳光。

本多要给青年人准备早餐，他穿一件厚长袍，围上围巾，向厨房走去。一看，大厅的椅子上坐着早已穿戴整齐的克己。

“你早醒啦？”

他朝青年白皙的脸孔瞥了一眼，在楼梯的半道上打招呼。

克己已经亲手点燃了壁炉，青年也不特别掩饰他的左边面颊。本多就着火光倏忽朝那里一看，他大失所望，并没有留下什么明显的伤痕。若是硬要问起，那只是怎么都能应付过去的一道轻度的擦伤。

“能否坐一会儿呢？”

克己反客为主地请本多坐在椅子上。

“早上好。”

本多又说了一遍，随后坐了下来。

“我想有必要单独同先生两个人谈一谈，所以起了个大早。”

克己希望本多能给予理解。

“后来……怎么样了？”

“挺好的。”

“好到什么程度？”

“一切都不出所料。”青年意味深长地笑着说，“看起来像孩子，实际上根本不是孩子。”

“她是头一次吗？”

“我是她第一个男人……等着遭人嫉妒吧。”

以上的会话实在不着边际，本多就此打住了。

“我说，你有没有注意，那姑娘的身上有特征哩。左胸横胁腹上有三

颗并排的黑痣，就像人工画的一样。你看到了吗？”

青年一本正经的脸上骤然掠过一丝混乱的表情。他寻找着谎言被戳破后的几条退路，面子问题，遂决定为了遮掩大的谎言而牺牲小的谎言……目睹着万般情景刹那间打青年眼前一一掠过，本多感到十分有趣。突然，克己将身子朝椅背上一仰，高声喊道：

“我完啦！先生，您真坏。我是个大笨蛋啊。什么头一次，我给她用英语骗啦。原来先生您对那女孩的身子一清二楚啊！”

这回该轮到本多满脸微笑了。

“……所以我才问你嘛，有没有看到那些黑痣。”

青年一阵惊愕，不得不为自己装出的虚假的冷静寻找理由。

“当然看到啦。那些黑痣汗津津的，排列着三颗，在恍惚的灯影里隐隐约约。说肌肉倒也是肌肉，可总有一种难忘的神秘的美啊！”

——然后，本多进入厨房，准备好大陆风味的早餐，只有咖啡和羊角面包[注]。克己主动过来帮忙，一副勤快劲儿平时很难想象。就好像被一种义务所驱使，忙着摆碟子，找茶匙。本多对这位青年，第一次产生了怜悯的友情。

接着讨论由谁到金茜的房里送早餐。本多制止住克己，说明这是主人的特权。他将饭菜一起盛在托盘里，慢悠悠登上楼梯。

他敲了敲金茜的房门，没有应。本多将托盘放在地板上，掏出钥匙插入锁眼拧了拧。房门似乎被什么顶住了，不容易敞开来。

本多环顾一下朝阳普照的室内，金茜不在了。

---

[56] 原文为croissant，面粉混合鸡蛋和黄油等烤制的法式酥面包。

三十七

椿原夫人最近经常同今西幽会。

不过夫人是个完全没有眼力的人。她对男人缺乏主见，即便见到男人，单凭眼睛，她也无法判断这人属于哪一类型，区别不出是猪、是狼、是青菜。然而，就是这么个女人，却煞有介事地写和歌。

假若情投意合是美好姻缘的一种标志，那么这位对一切无不感到称心如意的夫人，应该成为今西自我意识中最好的慰藉。她开始将这个四十岁的男子当作“儿子”爱上了他。

论起肉体的活力、清爽和凛冽，这个世界没有人比今西距离这一标准更遥远了。他胃部虚弱，易患感冒，白皙的皮肤缺乏弹力，高高的身材没有一块结实的筋肉。整个身子就像一根长长的带子，走起路来摇摇晃晃。就是说，他是个知识分子。

按理说，爱上这样一个男人是困难的。可椿原夫人就像快速写出一首首和歌一样，爱上了他。不论干什么，夫人都拙劣得可爱。她格外喜欢听关于和歌的评价，这种老实的性格，使她能愉快地听取今西不断对她的品头论足。不管怎么说，受到批评都是一条进步的捷径。夫人用这种看法对待一切。

实际上，今西对于夫人喜欢在闺房内认真讨论文学和诗歌这种女学生气质，不但丝毫不感到厌烦，而且寻找机会表白自己的观念，力争在自己心里也具有和夫人相同的气质。这种彻底的犬儒主义和未成熟的奇妙的混淆，构成今西脸上那种闪烁不定或瞬息即逝的青春的要因。如今，椿原夫人确信，今西之所以爱讲一些伤人的话，是因为他的纯粹。

——他们二人总是到涩谷高台最近新建的小巧而雅洁的旅馆去。那里的房间各自分开，而且中间隔着一条小河，似乎有一段河水流过中庭。木料新鲜，干净，入口也不太显眼。

六月十六日六点时分，两人坐出租车驶往那里，路过涩谷站前，被游行队伍阻挡，不许再向前开。从那里到旅馆步行要走五六分钟，今西和夫人一起下了车。

群众高唱《国际歌》的声音震动着他俩的耳鼓。“粉碎防止破坏法”的旗帜随风飘扬。玉川线铁路高架桥上挂着“美国佬滚回去”的大幅标语。集合在广场上的人们群情激奋，看起来立即就要付诸破坏行动。

椿原夫人战战兢兢躲在今西背后。恐怖和不安使得今西身不由己地向那个地方走去。蜂拥在广场的人们两腿间漏泄的灯光，纷乱闪烁。蓦然间，暴雨般的脚步声夹杂着尖厉的合唱以及怪叫、没有规律的拍手，所有这些高昂的声音，使得人群里升腾起一个嘈杂的夜晚。对于今西来说，这些都使他想起经常患感冒而引起的高烧和剧烈的寒战。每人的肉体都有一种感觉，就像剥皮的兔子，突然露出鲜红的体肉，暴露于空气之中。

“警察！警察！”

传来一声声叫喊，群众乱了阵脚。一直像海洋般的《国际歌》的合唱声，仿佛被撕成碎片，转变成雨后散在的水洼。而且，这些水洼又被叫喊搅乱了，分不清哪是上班的人流哪是高声合唱的群众。白色的警车贸然停在忠犬八公[注]铜像旁边，戴着蓝色头盔的警察预备队，从那里如蝗虫一般跳下车来。

今西夹在逃散的群众中，紧紧攥住椿原夫人的手拼命奔跑。他们来到对岸商店屋檐下，稍稍歇息的当儿，今西很为自己意想不到的迅跑的能力深感惊讶。原来自己很能奔跑啊！这么一想，忽然一阵不自然的心跳，使他感到有些窒息。

相比起来，椿原夫人的恐怖同她的悲伤一样，内里含着某种公式化的东西。夫人将手提包抱在胸前，顾不得身份和场合，死死跟随着今西，沉淀着白粉的面颊上，紫色的霓虹灯明灭闪烁，仿佛恐怖已经螺钿化了。不过，夫人的目光里没有畏怯。

今西站在商店屋檐下，挺立着颀长的身躯，远望着动荡不安的站前广场。怒吼和惨叫此起彼伏，车站上明亮的大钟依然沉静地指示着时间。

腾起一股世纪末的刺鼻的芳香，世界正如睡眠不足的眼睛，变得血红血红的。今西似乎听到蚕房里蚕食桑叶般的异样的沙沙声响。

此时，远处警察署白色的大卡车腾起火焰。可能有人投掷火焰瓶的缘故吧。刹那之间，火势蔓延，发出印泥似的光亮。喊声凄厉，白烟滚滚。今西知道自己的嘴唇在发笑。

……好不容易走出那块地方。这时，椿原夫人盯着今西手指捏着的东西瞧。

“那个，是什么呀？”

“刚才拾到的。”

今西一边走，一边将黑色的垃圾展开来。那是黑色花边的乳罩，和夫人用的型号截然不同，无疑是对自己的乳房颇为自信的女子使用的。这是无吊带式的巨型乳罩，嵌入周围一圈的鲸骨架，使得一对肥硕的乳峰宛若雕塑，看上去威风凛凛。

“唉呀，真讨厌！在哪儿拾的？”

“就是刚才那地方。随着人流逃到商店门前的时候，有个东西缠绕在脚上，过会儿一看，原来就是这个。已经踩得够厉害了，瞧，全是泥。”

“脏死啦，赶快扔掉！”

“不过，太难理解了。”今西在过往行人的好奇目光里，越发炫耀地拎着走，“这东西到底是怎么掉下来的呢？您以为会有这种事吗？”

这是不该发生的事。即便是无吊带型号的乳罩，也会有几个小钩子牢牢地固定下来。不管穿多么低胸的衣服，乳罩都不会松解掉落下来。众人你拥我推之间，是自动解开的还是被别人拽掉的呢？后者不大可能，那么只能认为是这位女子自己所为了。

她为何要这么做？不管怎样，在火焰、暗夜和喊叫之中，一对巨乳断落下来了。这虽然只是包裹乳房的缎子外罩，但这玄色的绣着花边的铸件，却清晰地表明支撑着它的一对乳房多么富有张力和弹性。那女子为了夸耀这些，故意将它丢掉，如同月亮断然舍弃月晕，凛凛出现于纷乱的暗夜。今西拾取的不过是月晕。然而，较之拾取月亮本身，乳房的温馨和狡黠逃匿的触感，还有麇集于周围的扑灯蛾般的情念的记忆，这一切都掌握在手里了。今西放在鼻尖上猛嗅了一下，闻到一股强烈的尚未被泥土抹消的廉价香水味儿。今西想，这无疑是专为美国兵服务的娼妓的乳罩。

“下作的男人！”

椿原夫人真的发怒了。今西说笑中的恶谑，总会夹带着某些批评的意思，但对于这种龌龊行为的恶作剧，她决不放过。何况这不是什么批评，而是有针对性的嘲弄。她只需瞥上一眼，就能目测出那只无吊带乳罩的大小，由此感到，这是今西对她衰老的乳房无言的蔑视。

一旦离开站前广场，从道玄坂到松涛一带的道路两旁，烧毁的遗迹上临时草草建成了一排排店铺，这和寻常没有什么变化。时候还早就有醉汉徘徊，霓虹灯像金鱼群一样在头上闪亮。

“不抓紧时间，地狱就会回来。眼下的一切，都要立即走向毁灭。”

今西想。一旦逃脱危险，早已不必担心的危险又使他双颊潮红。用不着再挨夫人的骂，那只黑色的乳罩，已经由他的指头滑落到燠热而潮湿的路面上了。

今西抱着这样固执的理念(注)：毁灭不早些降临自身，消蚀身体的日常性地狱就会得势；毁灭不早一天到来，自己就会多一天成为某种幻想的饵食。与其被幻想之癌吞噬，不如一气迎来末日。只要不尽早了结生命，就会暴露自己无可怀疑的凡庸。或许这些都是无意识的恐怖，也未可知。

无论多么琐末的现象，今西都能从中嗅到世界毁灭的征兆。凡是人们所希望的预兆，他都决不放过。

革命最好早些发生。不论是左的革命或者右的革命，今西都一概无

知。假若革命能把自己这种靠父亲的证券公司吃闲饭的人送上断头台，那该多好！然而，不管自己如何自揭其丑，他都不知道群众是否憎恶他，并为之感到不安。如果他们认为这是自己悔悟的标志，又该如何呢？说不定有朝一日，繁华的站前广场搭起断头台，鲜血从日常性的身体里流淌出来，自己或许凭借一死，偶尔能成为“记忆中的一个”呢。断头台是用抽彩场裹着红白布条的木头搭建的，装饰着商店街中元节注大甩卖的彩旗，砍头刀上贴着大减价的标签。他想象着自己站在那座煞费苦心、俗恶不堪的断头台上，不由心中一阵恶心。

——椿原夫人悄悄扯了扯梦游般行走的今西的袖口，示意他已经到了旅馆的门前。门内侧接待室的侍女，默默站起来陪他们到那间熟悉的住房。只剩两个人了，河水的流动又渗透着今西上下翻腾的脑子。

旅馆上菜很慢，点了砂锅炖鸡和酒之后，要是以往，他们总是利用这段漫长的时间，互相寒暄一番，可椿原夫人硬要带今西去盥洗室。她放了好多水，站在一边监视，要今西把手仔细洗干净。

“不行，不行。”

夫人说。

一开始，今西不知道夫人为何叫他先洗手，这回看到夫人那副认真的表情，总算弄明白了，是因为自己拾了那只乳罩的缘故。

“不行！再好好搓搓。”

夫人从旁胡乱地朝今西的手里涂满肥皂，红铜的水池里水声哗哗流淌，水珠四处飞溅，这一切她全然不顾，又把龙头开到最大。最后，今西的手都洗得麻痹了。

“这回行了吧？”

“还不行。你想过没有，你用那只手触到我，我会有什么感觉？也就等于触及我弥漫全身的对儿子的思念。你怎么能用那只脏手触犯我对于神圣的晓雄的回忆？那就等于触犯神明……”

夫人说到这里，慌忙转过脸去，掏出手帕捂住眼睛。

今西揉搓着水流冲刷中的手，向那边斜睨了一下。夫人一旦嚎哭起来，就意味着“可以了”。这个信号等于暗示她心里已经荡起涟漪，准备就绪，可以接受一切了。

——饮酒交谈的过程里，今西用娇滴滴的口气说道：

“真想早点儿死啊！”

“我也是。”

夫人随口应道。她那眼皮下边白色出云纸注似的皮肤，已经染上潮红的醉意。

敞开隔扇的相邻房间里，水绿色的绸缎合欢被，轻轻喘息着，起伏

闪亮。这边屋子的圆桌上，钵子里飘浮着的水发鲍鱼片烟熏色的襞褶，经人工涂上了樱桃红。砂锅炖鸡烧开了，咕咕地沸腾着。

今西和椿原夫人，两人都不言自明，他们都相互等待着同一件事。

瞒着槙子策划这次幽会的椿原夫人，陶醉于罪恶的震颤和惩罚的期待中。她梦想着眼下槙子高举添削的朱笔立即来到这间屋子，对她宣示：

“这样作不出和歌来。有我为您看着，您怀着作歌的心情，再用身子体现那种哀怜之情吧。您不妨试试，我就是为此才来的，椿原夫人。”

今西还是今西，他一心巴望一面沐浴槙子暴雨般厌恶的目光，一边干那事儿。御殿场二冈那个最初的夜晚，他和椿原夫人共同再次达到高潮，那可是梦寐以求的高潮啊！槙子透彻的目光在那高峰、那绝顶，如明星一般冻结了。那情景必须再有一次。

没有那目光，今西与椿原夫人的结合总也拂不去赝物的气息，除不掉野合的悔愧。因为那才是最权威的媒妁的眼睛。卧室薄暗的一隅灼灼闪耀的女神犀利的目光，那是既联合又排拒、既宽容又蔑视的证人的眼睛，那是安置于这个世界某个地方，执掌某种神秘正义的好歹给予承认的眼睛。只有那里才存在着两人正当性的根据，离开那双眼睛，两人只不过是漂浮于事象上的衰草，两人的结合只是一个沉醉于决不会猛醒的梦幻过去的女人，同一个执着于决不会到来的梦幻未来的男人那种无机质的瞬间的接触，就像棋盒里棋子的接触一样。

于是，今西感到这边灯光照不到的隔壁房间一带，槙子早已一动不动地坐镇以待了。这种感觉越来越紧迫，无论如何都要加以验证才行。今西特地站起来窥探，看到椿原夫人对他没有任何指责，心想夫人也许是同样的心情吧。他看到，四叠半卧房一角的悬空壁龛上，只浮现着一盆飞燕形的紫色燕子花……

* * *

完事之后，像往常一样，两人各自姿态随意地躺在床上，如同两个女人天南海北地聊起来。今西以一副彻底放松的劲头儿，大讲槙子的坏话。

“您呀，实在是被槙子女士很体面地利用啦。您害怕一旦离开槙子女士就不能成为独立的歌人。事实上，过去也不是没有这种迹象。但今后，如果您不下决心摆脱槙子女士而求独立，您就不可能成为一名出色的歌人。您必须明白，现在正面临抉择的时候。”

“不过，我要是高高兴兴独立了，我的歌肯定就不能再进步啦。”

“怎好这样下断言呢？”

“不是断言，而是事实。也可以说是命吧。”

今西本想反问她，过去她的歌一直“进步”了吗？然而，他的良好教养使他控制住了这种没有礼貌的言语。更何况，今西说话的本意也并非真的想在槙子和夫人的交往上泼冷水。从夫人的回答上，也可感到她很清楚这一点。

不久，夫人拉紧床单将自身包裹起来，只露出脑袋。然后望着黑暗的天花板，口里吟咏近作一首。今西立即给以评判。

“是一首好歌，不过总使人感到，只是网罗细碎小事，局促于日常体验之中，缺乏一种宇宙感。究其原因，多半因为下面‘青青赛深潭’一句不见飞跃，显得概念化了。也许不是以写生作基础吧？”

“是啊，细想想，确实像你说的那样。要是刚刚写成，听到你这样批评，我会感到伤心的。可是放了十天，自己就会豁然明白过来。不过，槙子女士倒是很夸赞这首歌哩。和你看法相反，她很中意下一句。她还说，‘青青赛深潭’不如改作‘青青似深潭’，这样似乎更为稳妥些。”

椿原夫人仿佛使一个权威和另一个权威在自己的掌心里互相争斗，她的语调流露出洋洋自得的情绪。接着，她乘着兴奋的劲头儿，详细谈起一位熟人的故事。这可是今西最爱听的。

“前些时候见到庆子，听她讲起一件有趣的事。”

“什么事？”

今西立即有了兴致，他那一直俯伏的身子随之扭转过来，一截长长的烟灰掉落在夫人裹着胸脯的床单上。

“是关于本多先生和泰国公主的事。”椿原夫人说道，“据说不久前，本多先生偷偷把那位公主和公主的男友一起带到二冈别墅去了。那位男友是庆子女士的侄子，名叫克己，还是个学生。”

“三个人睡在一起了？”

“本多先生不会干出那种事，他是个很沉静很理智的人。他把一对年轻的恋人撮合在一道儿，也许出于一种宽大的情怀吧。本多先生喜欢公主，这是人人皆知的事实。可是由于年龄的差距，他们谈不到一块去。”

“您快说，庆子到底在这件事情中起了什么作用？”

“全都是误会。庆子女士那天碰巧也回到二冈自己的别墅，杰克也歇班住在那里。半夜三更，突然有人敲门，那位公主一头闯了进来。庆子和杰克被打乱清梦，再三询问出了什么事，公主始终不肯开口，弄得他们不知如何是好。当晚，公主央求住下，所以只得留宿一夜，打算第二天早晨，再跟本多先生的别墅联络。

“于是，大家睡了个懒觉，杰克要及时归队，喝了杯咖啡，急匆匆乘上吉普车走了。庆子送到大门口，迎面见到一脸惨白的本多先生走过来了。庆子笑着告诉我，她第一次看到本多先生那副六神无主的样子。

“庆子明知道他是在寻找金茜，想跟他开个玩笑，说：‘喂，您这是怎么啦？散步也是这么慌慌张张吗？’

“这么一来，本多先生就说金茜失踪了，连话音儿都打颤了。庆子瞒天过海，弄得本多先生焦躁不安，看看无望，正要往回走的时候，庆子突然抛过话去：‘金茜睡在我家呢。’

“经她这么一说，年近六旬的本多先生红着脸问：‘真的？’

“听那声音，简直喜出望外。

“本多在庆子的陪伴下登上二楼，当他一眼看到正在熟睡中的公主的面颜时，他虚脱地一下子坐到地板上。这么大动静也没有把她吵醒，金茜微微张着可爱的双唇，脸颊埋在乌黑的秀发之中，修长的睫毛紧闭着，继续酣睡未醒。就在四五个小时之前，她失魂落魄闯进来的时候，那副可怕的憔悴相已经消失，天真的青春活力又重新回到她的脸上。金茜鼻息匀称，似乎正在甜蜜的梦中。就在这时，她还撒娇似的翻了个身儿呢。庆子说道。”

---

[57] 一九二五年，一位姓上野的大学教授不幸辞世，他所饲养的爱犬八公不见主人归家，每日到涩谷车站守候，风雨无阻，整整十年，最后冻馁而毙。众感其忠义，立铜像以资纪念。战时，铜像被毁，后又重建，直至今日。

[58] 原文为obsession，意思为妄想症、强迫观念。

[59] 即七月十五日的盂兰盆节。

[60] 岛根县出云地方生产的高级纸张。

三十八

对于本多来说，月光公主再一次成了“不在之人”。连续的梅雨天，看不见月亮。

那天早晨，他看到月光公主的睡相，怕打扰她的香梦，便将事情托付给庆子，回东京了。其后，本多自觉无颜，再没有同公主见面，对方也没有写过信。

在这段看似平安无事的日子里，梨枝反倒嫉妒起来了。

“近来，再没听到泰国公主的消息了啊。”

吃饭时，她若无其事地提起这类话，言语里夹着冷笑，眼神热切地探索着。

梨枝直视着空无一物的白墙，心里却在自由描绘着想象的画面。

本多有个早晚认真刷牙的习惯。他发现刷毛没有损坏，牙刷倒是频繁地更换。或许梨枝想得周详，将同型号、同颜色、同硬度的牙刷一起买来，算好时间定期更换。不过，换得也太勤了。虽说小事一桩，但一天早晨，本多提醒梨枝。

“小气鬼，小气鬼。百万富翁，还，还说这种话，不觉得可、可笑吗？”

梨枝言语激烈，说话也结巴了。本多闹不清她为何这般愤激，暂时不当回事。

后来他才注意到，换牙刷的时间总是赶在本多稍迟回家的第二天早晨。梨枝似乎是趁着头天晚上本多就寝以后，悄悄去更换牙刷的。第二天，仔细将旧牙刷扒拉开来细细检查，看有没有口红的残迹、青年女子淡淡的香水气。她逐一弹着光亮的刷毛，反复查看毛根之后再扔掉。

本多有时不知什么原因牙龈出血。虽说还不到全部装假牙的年龄，但时常为牙根松动而苦恼。逢到这个时候，梨枝看到牙刷毛根染上薄红色，又会作何想法呢？

这些虽然都超不出臆测的范围，但本多有时感到梨枝疑心太重，她好像热衷于从空气中抽取氧和氮制造化合物。她看起来一副慵懒和闲散的样子，但眼睛和五官却忙忙碌碌。她一直为头痛叫苦，但穿梭于回廊众多的老房子之间，脚步十分有力。

偶然谈到别墅，本多说，那别墅可是为她疗养肾病建的。梨枝曲解

了，她流着眼泪说：

“您打算叫我一个人去弃老山注吗？”

自从丈夫单独在御殿场过夜那天起，他从此绝口不提金茜的名字。梨枝由这一点推断丈夫恋情的征候，算她摸到了门径。不过，梨枝还是误解了，她做梦都未想到，丈夫自那之后再也没见过金茜，只是一味猜测他们两个暗暗幽会，为了尽可能遮掩梨枝的耳目，企图将金茜的名字抹消。

这种平静非同一般，分明是害怕追究而故意隐匿感情的假平静。凭梨枝的直感，一个决不会请自己到场的小型酒宴，如今正在某个地方偷偷举行。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呢？

本多本以为即将了结的事，梨枝反而感到就要发生。在这点上，梨枝往往是对的。

——梨枝从来不外出，她无事可做。但本多外出很频繁。他几度邀她一道去，梨枝都借口有病待在家里。本多觉得在家里和梨枝整天脸对着脸实在是个苦差事。

梨枝等到本多一离开家门，立即活跃起来。她本该对本多莫名其妙的外出始终放在心上，可本多一旦不在身旁，她反而对自己最亲近的不安诚恳相待。可以说，嫉妒成为梨枝自由的根据。

和恋爱一样，心儿始终缠绵其中，不能自拔。即使为了散心练习毛笔字，不知不觉手就写出“月影”、“月山”等和月亮有关的字来。

还是个少女就长着一对大乳房，真恶心，真讨厌！梨枝脑子里一想到这些，就不由从写下的“月山”二字上，联想到月光下宁静的乳房形的双子山。这是和在京都看到的双冈的记忆连为一体了。但是，不管多么单纯的记忆，梨枝都害怕这些记忆所挖掘的东西。那双冈是女子学校修学旅行途中看到的，她一想起夏天雪白的水兵服下自己那对微微颤动的汗湿的小乳房，就感到直不起腰来。

本多顾虑梨枝有病的身子，想多雇几个佣人，梨枝借口人多反而增加麻烦，只赞成厨房里留两个女用人。即便如此，梨枝常年喜欢的炊事工作变少了。她害怕长时间呆在腿脚冰冷的地方，没办法只得闷在自己房子里做针线活儿。客厅的窗帘旧了，她从龙村订购了仿照正仓院注的布料，亲手缝制。

梨枝细针密线缝上一层厚厚的黑底遮光幕，刚好缝完一半，本多看了责怪道：

“又不是战争年代。”

丈夫的嘲笑越发使她执拗起来。她不是害怕家里的灯火漏泄出去，而是害怕外面的月光照到室内来。

趁着丈夫外出，梨枝偷看了他的日记簿，没有一条关于金茜的记

述，这使她很气恼。本多这个人，从年轻时起，就对自己抱有羞耻心，抒情性的事情一概不写入日记。

她发现和丈夫的日记放在一起的，还有一本极为古旧的日记，题目是《梦日记》，写着松枝清显的名字。这个名字听丈夫谈论过，很是耳熟。不过，丈夫从未提到过这本日记，她更是第一次看到。

她临时挑着读了几页，对那些荒唐无稽的记述实在不感兴趣，随后小心翼翼放回原处。梨枝不求任何幻想。能够治愈她的只有事实。

关闭抽屉时，没有觉察夹住了和服袖子，走也走不掉，胳肢窝挣开了口子。这种精神上的经历反复出现，一颗心也给搅得破烂不堪。仿佛被什么紧紧抓住，心内虚空，若有所失。

雨日以继夜地下个不停。从窗户里可以望见水淋淋的紫阳花。梨枝感到，那浮现于昼间晦暗中的淡紫的花球，正是自己彷徨不定的灵魂。

这个世界的某地有个月光公主，这是她最难忍受的一桩心事。因为这一点，世界炸裂了。

梨枝活到这个岁数之前，她几乎不知道“情念”这种东西的可怕，因而对自己内心产生的狂暴的寂寥感十分惊讶，这位不能生育的女子，第一次生下了一个怪胎。

——就这样，梨枝自己也学着富有想象力了。过去长期安定生活中放在一个角落生锈的从未使用过的东西，因需要忽然打磨得精光锃亮了。毕竟因需要而产生，也因需要而苦恼。只是这种想象力丝毫没有甘美之处。

假如是立于事实之上而振翅翱翔的想象力，看起来像是尽量展开心扉、无限迫近事实，但这种想象力鄙视心灵，并使之干涸。一旦没有这种“事实”，瞬间里一切都将化为徒劳。

但是，作为检察官认为事实确实在某个地方存在这种想象力，就不会腐蚀自身。梨枝的想象力二者兼有，一种心情认为事实确实存在，另一种心情希望这种事实最好不存在。这样一来，嫉妒的想象力就陷入了自我否定。想象力在另一方面是决不容忍想象力的。正如过剩的胃酸慢慢腐蚀自己的胃一样，想象力在腐蚀该想象力的根源的过程中，出现类似悲鸣的救赎的愿望。如果有事实，只要有事实，自己就能得救。一味追本溯源的最后，如此出现救赎的愿望，就会逐渐类似自我处罚的愿望。为什么呢？因为这种事实（假若有的话）只不过是彻底打倒自己的事实。

不过，这种刻意求得的处罚，其中当然也令人感到有着不当的处罚。为什么检察官被处刑？这不是黑白颠倒吗？渴望到来时，获得的不是满足的喜悦，而是无辜受罚引起的不服和愤怒。啊，从此，我亲身感觉到这火刑的火的热度。我不该有如此不幸的遭遇，我不该亲身经历不堪忍受的痛苦。猜疑的恼恨已经饱和，为何还要再附加一层认识上死一般的痛苦呢？

寻求事实最后又加以否定的心情。想否定事实最后又将惟一救赎的希望寄托于事实的心情。这样的心情循环往复，决无终结。就像山中迷路的旅人，只顾一个劲儿向前走，最后又回到原来的地方。

本以为浓雾缭绕，却有一处可怖的物象清晰可见。循着雾中一线光明前进，其实那边没有月亮，而是背后的月亮反射到那里的缘故。

梨枝当然并非彻底失掉自省之心。她有时也很厌恶自己这种心情，并为自己的浅薄深感羞愧。但一想到这不是自己的错，如今自己落得这副不为人所爱的丑相，其根源也是丈夫造成的。抑或丈夫不爱梨枝，才会使自己变成一只丑小鸭吧？想起这些，内心的憎恶就像喷泉一般涌流上来。

然而她的这种心情也有避免更残酷的真实的意思：即使自己不是因为嫉妒而变丑，那么其他变丑的原因还是很多。即便保持原样，终究也不会为人所爱了。虽说丈夫可恨，但他也是身不由己，有人强迫他必须特意躲开梨枝的魅力，到头来非把梨枝变成无人爱的女子决不善罢甘休。梨枝以为这一点倒是可以原谅的。

好多时候，她总是对着镜子长时间照个没完。头发长了，蓬乱地覆盖着面颊。梨枝的脸部表情没有一处不是故意做作出来的，甚至包括浮肿在内。

当她发现脸上浮肿的时候，以往总是浓妆艳抹一番。她讨厌那种老是睡不醒的眼神，喜欢稍稍加一点儿黛青，再涂上厚厚的白粉。年轻时的丈夫看到梨枝这副容颜戏称她月姥姥，她当初只当是拿自己的病体开玩笑，因而很生气。不过，丈夫每逢称月姥姥那个晚上，总是对她备加爱抚，无微不至。梨枝本来以为是这副病体赢来丈夫无限怜爱，不知不觉脸上就带着几分骄矜之气。然而现在想想，丈夫从年轻时起就喜欢妻子的浮肿，他的色欲里似乎潜隐着某种微妙的残忍。每到那样的夜晚，夫妻欢爱，极尽浓情。丈夫命令梨枝决不可动弹一下，由此可见，他从她的那张脸孔上或许看到死去数日的尸体的幻影。

如今，镜中出现的容颜活生生在衰颓。没有光泽的头发下面，一张圆脸布满了难看的青筋，犹如团扇凸显着一根根扇骨。这张脸已经渐渐变得不再是女人的脸，那种女性特有的丰腴完全是浮肿的假象。那只能说像白昼月亮一般，凄凉淡漠、迷迷糊糊、充满倦怠的丰腴。

眼下不再以化妆求美，那只能是失败。然而，丑陋本身也是失败。已有的凹陷她也无意再作什么改变，所以凹陷还是凹陷，丑陋依然丑陋，只好岑寂地停驻于沙滩般的起伏之中。按照梨枝的想法，不管怎样，自己都无法从嫉妒中脱身，说不定这些都怪不得丈夫，也许是包裹着自身的被褥一般厚重而庞大的慵懒造成的吧。她知道要甩掉这一切需要一股可怖的力量，只得放任慵懒，得过且过。可是，怠惰总归是怠惰，但其内里为何没有一瞬的安息呢？

梨枝蓦然想起结婚后不久，她站在这座房子的楼上眺望冬天美丽的富士山的情景。那时，婆婆叫她到楼上储藏室去拿过年的食品，她从储藏室看到的。她自己那时还攀着大红背带呢。

雨后的夕阳明净、清朗，梨枝想趁着好时光看看富士山改换一下心情。她登上久未涉足的楼上储藏室，站在一堆被褥上，打开毛玻璃窗户。战后天空不同于以前的天空，虽然很光亮，但基底上总是铺着一层云母般的阴霾。望不到富士山。

---

[61] 原文为“姨舍山”，长野县高山，自古为赏月胜地。日本传说：住在更级的男子，将家中老母背到山里后，独自归家。猛然瞥见山顶明月，遂生悔意，翌日早晨又把老母接回。这个故事载于《大和物语》《今昔物语》等典籍。

[62] 奈良东大寺大佛殿的木造大仓库，专门收纳历代经卷、文书和珍宝等。

三十九

……本多睡梦中被尿憋醒了。

突然切断的梦的断面依然毛扎扎的。

自己觉得一直在篱笆环绕的小小住宅区内到处徘徊。院子里的架子上摆着花盆，花圃四周围着贝壳。有的人家，整个庭院湿漉漉的，到处爬满了蜗牛。走廊上两个孩子相向而立，一边喝白糖水，一边珍爱地吃着缺角的夹心饼干。……这是东京被烧得不留形迹的一个区域。篱笆夹道的小路走不通，顶头有一扇枯朽的栅栏门。

打开栅栏门一步跨进去，已是古风灿然的旅馆的前庭。这座广阔的前庭里正在举办便宴，留着八字须(注)的经理迎上来，向本多恭恭敬敬行礼。

此时，宴会场天幕上传来明亮而悲怆的铜号的音曲。脚下的地面裂开来，穿着一身金色服装的月光公主，乘在金孔雀的羽翼上出现了。那孔雀发出银铃般的拍击声，在喝彩的人群头顶上盘旋。

跨在金孔雀身上的月光公主，闪光的褐色大腿根部灼灼晃眼。猛然间，月光公主朝仰望着她的人们头顶上撒下骤雨般芳醇的香尿。

为何不去厕所？本多颇感奇怪。对于这种极不礼貌的行为必须严加劝止。他走进旅馆寻找厕所。

同外面的喧闹相反，旅馆内寂静无声。

各个房间都没有上锁，房门打开一道缝儿。本多一一敞开房门，没有一个人影，只见每张床上都摆着灵柩。

“那就是你要找的厕所。”不知何处传来声音。

他忍住尿意，终于走进一室，正要向灵柩里小解，又害怕冒犯神圣。

这当儿，他醒了。

……这样的梦不过是告诉他年老尿频的可怜的表象。然而，从厕所回到睡床后清醒过来的本多，一心一意想把刚才的梦继续编织下去，因为他从那里感受到无可置疑的幸福。

他很想从那延续的梦境里，再一次品味那种灿然的幸福感。那里洋溢着肆无忌惮的喜悦和光辉耀眼的洁净。只有那喜悦才是现实。即便是

一场美梦，这种喜悦占领了本多人生中决不会重来的一定的时间，他不把这个当作现实，究竟什么才是现实呢？

仰望天空，骑着金孔雀飞翔的孔雀明王的化身，本多从亲和与共感的全面融和里捕捉到这种化身的姿影。金茜是属于他的。

——第二天醒来之后，这种幸福感更加强烈地充满全身，本多的心情无限美好。

再次熟睡中的梦，只是无由回忆的一派茫然，找不到最初梦中的一丝幸福感。那初梦的光辉，透过梦中狂风吹积的雪堆，依然留在早晨的记忆里。

那天，又是一个因金茜不在而思念金茜的日子。本多就像一位童心未泯的少年，初恋的甜蜜渗透着他那五十八岁的躯体。他对此感到愕然。

本多的恋爱，只需好好回顾一下自身，就会明白，这不仅是个异例，而且是一种滑稽。说到恋爱，究竟是什么人该做的事，本多在松枝清显身边自然是很清楚的。那是一部分人们的特权，他们将外面官能的魅力和内面的无序和无知以及认识能力的不足，互相融为一体，善于在他人头上描绘幻想。这是完全无礼的特权。本多从青年时代就十分明白，他和那些人站在对峙的一端上。

本多见惯了那些以无知寄身于历史、以意志滑落下来的人们的不如意。他认为，自己希望的东西得不到的最大缘由，就是因为希望得到。而一次也未希望得到的三亿六千万日元，竟成了他的囊中之物。

这就是他的思维方法。希望的东西拿不到手，是自己努力不够还是天生的缺点，以至于自身悲惨命运的重负？本多从来不考虑这些，而是立即将这些法则化和普遍化。这是他的天性使然，因而，他当初试着抓搔法则的内里也是不足为奇的。他不论任何事都想独自完成，他轻易地将立法者和违法者集于一身。就是说，他局限于自己希望的决不入手，一旦入手就决定化作瓦砾。因而，他尽量将不可能性赋予希望的对象，努力最大限度拉开同自己的间距。……可以说在心中保持着所谓“热烈的冷漠[注]”。

说到月光公主，将这位花肉肥厚的暹罗玫瑰加以神秘化的作业，他在御殿场那个夜晚几乎完成了。他将金茜置于伸手决然够不着（他的手臂很长，长短等同于认识的尺寸）、认识决然达不到的地方。眼睛看到的快乐应以看不到的领域为前提。本多从印度的那番体验中似乎看到这个世界的尽头，他想学得一手那种怠惰的野兽的嗜欲：将猎物置于认识的指爪达不到的地方，自己只顾躺卧在和暖的太阳下，舔舐着粘连树脂的皮毛。当本多效法一头怠惰的野兽时，他自己不就是在效法神明吗？

本多十分清楚，自己的肉欲和知识欲完全平行相互重叠，这是令他着实难以忍耐的事态。所以，不把这两者分离开来，就没有产生爱的余地。枝叶缠绕在一起的两棵丑恶的大树之间，怎么能容得一支玫瑰抽芽，开花？两颗垂挂着奇丑无比的气根的树木身上，爱情不可能像寄生

兰一样绽放。无论是龌龊的认识欲大树，还是那五十八岁带着腐臭的肉欲的大树……金茜必须位于他的认识欲的对面，而且只能同欲望的不可能性相关联。

“不在”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最佳资料。不是吗？只有这，才是他恋爱的惟一纯良的素材。倘若没有“不在”，“认识”这头夜间走兽必定就会立即目光炯炯，张牙舞爪将一切撕成碎片。它扑向“未知”，将其咬住不放，使一切化作既知的尸体，并送到停尸场。这种认识的可怖而无聊的疾病，他在印度时不是曾一度治愈了吗？印度，还有贝拿勒斯的教导，不是这样告诉他吗？逃避到认识之极的结果，只剩下惟一一株玫瑰，为了使它躲避认识的眼睛，装扮成既知，藏匿于尘封的黑檀木棚架深处，并上了锁。本多做了这件工作，亲自上了锁。他的意志的力量不想再去打开。

往昔，清显被绝对的不可能所迷惑，以至于违反人伦。相反，本多为了不违反人伦才设置了不可能。为什么？因为倘若违反，美，在这个世界就失去存在的余地。

……他想起那个清爽的早晨。金茜失踪的早晨。

本多内心里虽然忐忑不安，但总还是喜忧参半。他看到金茜不在房间里，不是慌慌张张马上去叫克己，而是热衷于饱吮房间随处弥漫的失踪的金茜的残香。

晴朗的早晨，散乱的被窝没有收拾。床单儿微细的襞褶里，可以窥探出烦恼的金茜转动温热肉体的痕迹。本多从打皱的绒毯下面捡起一根卷曲的体毛，那是一头可爱的野兽经过一番煎熬之后留下的巢穴。本多从枕头的凹坑里检验有没有金茜透明的唾液。凹陷的枕头保留着她纯真的形象。

然后，他才去告诉克己。

克己的脸色惨白了。

本多没有怎么费力，就把自己丝毫不感到惊讶的神色掩盖过去了。

于是，两人分头寻找。

这时候，要说本多没有梦到金茜的死，那也是谎话。他虽说想过不到万不得已，金茜是不会死的，但在这梅雨间隙晴明的早晨，死，依然飘溢于徒劳的咖啡香气之中。一种悲剧性的气氛，萦绕着镂金镶银般的早晨。只有这，才是本多梦想中的恩宠的明证。

他不动声色地告诉克己该不该打电话报警，他等着欣赏克己脸上浮现出极其警惕的神情。

他来到阳台上，窥看储满雨水的游泳池。本多怀着战栗思忖着，映着蓝天的池水会不会有金茜的身子漂浮其中呢？他感到，从这个现实世界很容易迈向非现实世界，因为中间分界线上的玻璃如今被彻底打碎了。这个早晨，在这一望无际的明净而温润的风光里，这个世界什么事

都可能发生：死、杀人、自杀，甚至还有世界的毁灭。

当他和克己一同沿着湿漉漉的青草斜坡顺溪流而下的时候，本多凭借他那迅疾的想象力觉察到，自己已有的社会名誉，都将通过报纸上种种自杀案件和丑闻的报道，轰然崩塌了。他为此而感到高兴。然而，这只是荒唐的夸大。因为事件只是围绕克己和金茜而起，世上没有一个人知道本多偷窥墙洞的事。

前方出现了好久未见的富士山。那已经是夏装的富士了。雪的裙裳高高挽起，朝阳照射下的泥土颜色，犹如吸饱雨水的砖瓦在燃烧。

看到了溪流。看到了桧树林。

本多走出大门，想到或许庆子也在家里吧，于是他打算邀请克己一道去邻家访问。但是，克己坚决不肯去，他主动提出开车到车站，沿途查访。克己极度害怕同婶母见面。

他本不愿一大早就去庆子家里，但事到如今实在不得已。本多按响了门铃，没想到庆子早已化完妆，水绿连衣裙外面穿着一件开领毛衣，像寻常一样出来迎接本多。

“早上好。是为了金茜吧？她今早天还未亮就跑到我家来了，睡在杰克的床上。碰巧杰克不在家，否则就有好戏看啦。……看她那副激动的样子，给她喝了点儿药酒让她睡了。此后，我睁着两眼一直没睡。好厉害的女孩儿啊！……出什么事啦？她一句话也不肯说。您不看看她那可爱的睡相吗？”

* * *

本多一天天强忍着不去见金茜的面。其后，不要说金茜，就连庆子也没有任何消息。

他等待着自己内心滋生出真正的疯狂。

他等待着那样的瞬间：理智一旦因某些原因达到焦躁的限度，正如狂言剧《钓狐》中的老狐狸一样，明知有被抓的危险，依然疯狂地扑向食饵。到那时，经验和认识、纯熟和老练、理性和客观的能力，这一切不仅全都无效；这些堆积物反而会不分青红皂白地逼使人们胡作非为。

就像少年等待自己成熟一样，五十八岁也还要等待自己成熟起来，而且是走向破灭结局的成熟。那埋头走向悲惨终结的孤独的成熟，犹如十一月枯黄的灌木丛中，木叶尽脱，杂草枯黄，脚步踉跄的冬日阳光下，那地方看过去像一片干涸而洁白的净土，此时干枯的蔓草上，只有一颗点缀着一星朱红的王瓜。

自己实际上寻求的是火焰般的莽撞还是一死？本多的年龄已经使他难于辨别。他在一个自己都不明白的地方，正在缓缓地慎重地做着准备。而且，不久的未来只有死是确定无疑的了。

一天，本多去丸大厦事务所上班，听见一位年轻职员在躲躲闪闪打私人电话，心里涌起无限寂寞。这明显是女人打来的电话，那青年一边顾忌着周围，一边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在接听。可是本多从心情上早已清晰地听到远方那个女人甜润的嗓音。

两人恐怕有了默契，都在利用事务性的语言互通心曲吧。那青年时刻不忘理一理头发，有一双烦恼的眼神和一副不逊的嘴唇。本多随即产生了个念头，他想把这个不适合在律师事务所工作的青年辞掉。

在东京的时候，要想打电话找到从早到晚忙于应酬午餐、鸡尾酒会和晚宴的庆子，只有现在的上午十一点才是最佳时刻。刚刚看到那位年轻职员打电话，自己又在逼仄的事务所里打私人电话，这实在有些说不过去，于是作罢了。他撂下句话，说去买东西，就离开事务所。

丸大厦一楼商店街，是战前东京保留下来的为数极少的地区之一。本多喜欢到这里逛逛领带店，或者到文具店选购些书法用纸。那些颇具战前派头的老绅士们，一边小心翼翼踩在滑溜溜的瓷砖地面上，一边搜寻着那些不至于引起心疼的便宜货。

本多抓起红色电话，呼叫庆子。

庆子通常总是好半天不接电话。庆子这时肯定在家，她放着电话不接，或许悠悠然对镜而坐，出席午餐会的衣饰也已选定，只穿着一件内衣正在化妆吧？本多想象着她那宽阔肥白的背部肌肉。

“让您久等啦。”过来接电话的庆子声音甜美而悠扬，“好久未见了，您好吗？”

“还好还好。最近想请你吃顿饭怎么样啊？”

“哎呀，您太客气啦。不过，您真正想见的不是我，是金茜吧？”

本多一时说不出话来，他等着庆子下命令。

“上次实在给你添麻烦啦。我这里自然是音讯全无了。你没见到过她吗？”

“没有。打那之后，再没见过。到底怎么啦？是不是在忙着迎接考试？”

“那姑娘似乎不太用功。”

本多能够慢慢悠悠地进行这样一番谈话，连他自己都感到惊奇。

“你想同她见面是吧？”庆子说到这里，略略沉思了片刻。这并非特别苦闷的片刻，那时间使人觉得就像午前的卧室从窗户射进来的光带飘满了白粉。本多深知庆子不是个装模作样的女子。他等着，同时做好心理准备。

“不过，我想附加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金茜既然能逃到我家里，就证明她完全相信我。所以，我也必须到

场。我想，由我来说服金茜，她决不会拒绝的。您看可以吗？”

“有什么不可以呢？这本来也是我求你办的事嘛。”

“我确实想让你们两个单独见面，但目前只能这样……那么，我如何给您回话儿呢？”

“就请向事务所联系，今后我每天上午必定在事务所。”

本多说完，挂断了电话。

自那一瞬间起，世界完全变了。本多想，下面一小时，下面一天，自己怎样才能等得下去呢？他暗暗打了个小小的赌，到时候金茜要是戴着那枚翠玉戒指来，那无疑是对本多的宽恕；如果她不戴那枚戒指，就说明她还不肯宽恕他。

---

[63] 原为colman须。英美两栖电影演员考尔曼（Ronald colman，1891-1958）所喜欢的短须。
[64] 英文apathy，意思是冷淡、无感觉、不关心。

四十

庆子的住居位于麻布的高台，这是一座深宅大院，光是通往玄关停车坪的道路就很长。这座宅子原是庆子的父亲为缅怀布莱顿[注]时期的生活而建筑的，正面呈一带王宫般[注]的弧形。六月末一个炎热的午后，本多曾经应邀来这里出席过茶会。那时，他感到仿佛再次回到战前的日本。

轮番遭受台风和雷雨袭击、急剧迎来梅雨间歇中夏日阳光的宅邸，前庭寂静的树林之间，萦绕着整整一个时代的回想。接着就要进入令人思念的音乐之中了，本多以为。这座孤立于灰烬中的住宅，由于这些情况，总是蕴含着罪愆和忧愁，犹如那个时代所丢弃的思想，经年累月，骤然又增添了风趣。

虽然受本多之托为了斡旋同金茜会面，但她在请柬中未曾提及，只是写着："为庆祝寒舍解除接管，特举行茶会。"本多拿着一束鲜花，步履散淡地出了门。接管期间，庆子和母亲两个住在原管家所居的厢房里，以前在东京期间，从未在自己家中招待过客人。

戴着白手套的侍者出来迎接本多。圆形的厅堂有个高广的圆形顶棚，厅堂一边是绘有仙鹤的杉木门；另一边是通往二楼的大理石旋梯。楼梯中段晦暗的台架上，一尊青铜维纳斯俯首伫立。

狩野派画风的仙鹤杉木门左右半开，这里是客厅的入口。进去一看，没有一个人。

客厅通过一排排小圆窗采光，窗户一律镶着精心打磨的古色古香的彩虹玻璃。里面的设有壁龛的墙壁，描画着一派金色的丛云，挂着长条的书画。玻璃吊灯从桃山风格的花格天棚上垂下来，小桌和小椅子尽是路易十五世时代古趣昂然的古董，五颜六色的绣花椅子套，共同组合成一幅华托[注]宴乐图。

本多正在观看，背后飘来一股香水味儿。回头一看，穿着时髦的双层茶绿色抽纱长裙的庆子站在那里。

"怎么样，都是些落后时代的稀罕物吧？"

"实在是很庄重很入时的和洋结合啊！"

"父亲的兴趣，万般一律。也许您没想到会保存得这样完好吧？接管是没办法的。可是为了不使房子被那些乌七八糟的人住进来糟蹋了，到处奔波，想尽了各种办法。结果，被辟为美国驻军的军人旅馆使用，所

以才得以清清爽爽回到自己手中。这所住宅的角角落落，都有我童年时代的记忆，没有被俄亥俄的土包子糟蹋，真是太好了。今天就是请大家来参观一下。”

“客人们呢？”

“都在院子里呢。天气虽热，庭院里风凉，不去哪儿坐坐吗？”

庆子对金茜只字未提。

打开房间一隅的角门，走到通向庭院的石板路上。草地上的大树荫下散散落落摆着藤椅和小桌子。云层绚丽。女人们五颜六色的衣衫映着绿草地面一派灿烂。帽子上的花朵随处摇曳。

走进去一看，几乎都是老妇，男人只有本多一个。他被介绍给她们，本多感到不该来这里，当看到眼前尽是伸过来的桃红色满布皱纹的手指，他就犯起踌躇，该不该握住它。这一堆堆充满疙皱的衰老的手臂，将他的内心变成一艘堆积干果的大型船舱，弄得他悒郁不振。

这些西洋老妇，背部的拉锁开了也不在意，她们摇摆的宽阔的腰肢，发出一阵阵狂笑，凹陷而锐利的眼睛，储蕴着似乎在哪里见到过的暗蓝和焦褐的瞳孔，因发音强弱而张开的可以窥见扁桃体的灰暗的嘴巴……她们只顾高声谈论一些丑恶无聊的事情，不时伸出涂满指甲油的指爪，夹起两三片又小又薄的三明治。其中有人突然转向本多，对他说自己离过三次婚，还问日本人是否也经常离婚。

避开暑热分别在树木的林荫路上散步的客人，华美的衣饰在绿叶丛中时隐时现。其中有两三个人影出现在树林的入口。在两个西洋妇女一左一右簇拥下，从那里走过来的正是金茜！

本多的胸口涌起激剧的心跳，仿佛跌了一跤。就需要这样，就需要这样。这样的心跳，就是一切！有了这种心跳，人生就再不是固体，而变成液体，甚至变成气体。对于本多来讲，只要有了这，就已经够了。方糖在这心跳的瞬间融进了红茶，一切建筑都变得稀奇古怪起来，所有的桥梁都变成糖稀，人生化作闪电和虞美人草红花飘曳的代名词。……极其利己的满足和二日醉般不快的羞耻互相交错，陷本多于梦境之中。

夹在两位高大的老妇之间走来的金茜，她那穿着无袖的银红连衣裙的稚嫩的倩影，还有那走出林荫深处突然沐浴在太阳下、黑曜岩一般光亮的黑发披散肩头的样子，这一切忽然使得本多想起公主幼时游览邦巴茵、一群老女官随侍身旁的往昔。对于本多来说，这可是双重的喜悦啊！

不知何时，庆子已经站到本多身旁。

“怎么样，我很守约吧？”

她对他耳语。

本多心里产生一种儿女之情，他一味缠着庆子。他害怕一旦离开庆子，就无法应付这种场面。金茜满面微笑，正向这难以理解的恐怖一步步走来。本多想在她到达这里之前震慑住恐怖，但随着她越来越近，恐

怖也跟着增大起来。本多想说什么，未曾开口舌头已经麻木了。

“您只管装呆好了。御殿场那档子事，什么也不要提。”

庆子又在他耳边嘀咕道。

幸好，金茜走到草地一半，脚步被拦断，其他妇女过来搭话，她只得站住了。她似乎还没注意到本多。四五米之外的金茜，宛若一颗美艳的蜜橘，垂挂在立即就能触摸到的时间的枝头，早已完熟，芳醇恼人，沉甸甸地满储着蜜汁，飘摇荡漾。那胸部，那双腿，那微笑的白牙，本多都一一检点过了。这一切，都是那酷烈的夏天所培育。而且，她的体内定是包蕴着彻骨的寒冷吧？

一群人围坐在一些椅子上，金茜终于也加入进去。这当儿，她是真的没有看到本多，还是佯装不知呢？

“本多先生来了。”

庆子朝着那张茫然的面孔催促了一句。

“啊呀。”

她那转向本多的脸上完全绽开了微笑，不见一丝僵硬的影子。夏日阳光下的金茜的面颜复苏了，比起平时来，她芳唇开启，美目流盼，较之灰褐更加明朗的琥珀色的面部，一双硕大而黝黑的眸子炯炯有神。这张面孔迎迓着那个季节。夏天，使她尽情沉浸在水量丰盈的浴槽里，任她恣意洗浴。她的自然的肢体越发放纵无碍了。想到那乳房和乳罩之间密室般封闭的燠热，就能感知那里深藏着一个夏天呢。

不过，伸出手准备握手的金茜的眼睛，没有任何表情。本多用微微震颤的手握住了那只手，指头上不见那颗翠玉戒指。他自行决定的赌注，看到这个情景，自己所真正希望的正是这样的输局吧？他仿佛触到一丝凉浸浸的拒绝。为什么呢？因为这种拒绝本身是那样快意，丝毫没有打乱他那厚颜无耻的迷梦。对此，本多自己也颇感惊奇。

金茜将一只空的红茶茶碗拿在手里，本多向桌上伸过手去，摸了摸古老的银茶壶把子。那银壶的灼烫使他犯了犹豫。抑或他满怀恐怖，害怕行动前方被不安定的雾气所遮挡，不仅手指打颤，说不定还会干出什么出乖露丑的事情吧。这时，侍者忽然伸出戴着白手套的手，本多的担心变得多余了。

“到了夏天，身体就会好吧？”

本多终于发话了。不知不觉，遣词造句也变得郑重了。

“是的，我喜欢夏天。”

金茜柔和的微笑里，含着教科书般的回答。

周围的老妇一时兴起，请求本多把刚才的会话翻译给她们听。桌上的柠檬香味儿和老衰后浓烈的狐臭，混合着香水的气味儿，刺激着本多的神经末梢。他一边坚忍，一边翻译。老妇们莫名其妙地笑了，他们似乎从“夏”这个日语词儿里，感受到一种决绝的暑热，一致猜想大概是起

源于热带的文字吧。

金茜的倦怠直接感染了本多。他回顾一下四周，庆子已经离去。金茜的倦怠越发剧烈，犹如草地绿草丛中不会说话的动物悲伤地蹭着身子。这种直感是她和本多之间惟一的纽带。金茜轻盈地旋转着身子，笑微微地用英语应对。本多渐渐感到，莫非金茜是有意将倦怠传给自己吧？本多觉得，那倦怠自金茜厚重的胸脯周围流溢到轻捷的美腿上，那是夏令肌肉本身忧郁的堆积所释放的一种音乐，在夏天的空中像羽虫一般飞翔。他听到这种羽音或高或低不断地传入耳畔。

然而，这也许并不意味着金茜厌恶这场茶会。或许正是身体所表现的倦怠的症候，夏天才会使金茜复苏，这可能是她本来的姿态吧？果然，金茜又在其中自由游弋了。她稍稍退入树荫下，在老妇们的包围圈里，手捧红茶茶碗，耳边听着一声声“Serene Highness”的爱称，一边活泼地谈论着。忽然，她退掉一只鞋，用套着袜子的尖利的趾甲，在另一边小腿上若无其事地搔了半天。她以红鹤绝妙的均衡，手中的茶碗完全保持着水平，托盘里没有撒出一滴茶水。

本多看到她这副样子的瞬间，不管她宽恕还是不宽恕，他已满怀信心长驱直入地滑进金茜的心中。

“刚才看到你表演金鸡独立呢。”

本多瞅准会话的间隙，冷不丁说了句日语。

“什么？”

金茜抬起茫然不知的眼睛。给她一个谜，她根本不想努力解开这个谜，犹如水面忽然浮出的气泡，立即反问一声：“什么？”金茜的嘴角儿再没有比此刻更加可爱的了。她既然对自己的不解毫不在意，本多这边也应该拿出这样的勇气。本多刚才已经作了准备，他从记事本撕下一张纸，用铅笔写好了一页短信。

“白天也可以，我想和你两个单独见面。别的时间也行。今天怎么样？就到这个地方……”

本多说道。

金茜巧妙地避开众人的视线，使小纸片迎着阳光。那躲避人眼的一瞬间的样子，令本多陶醉于幸福之中。

“有空吗？”

“有。”

“能来吗？”

“能。”

金茜做出这个过于明晰的回答的同时，脸上顿时漾起一朵柔美的微笑，仿佛要把这个“能”字融解。很明显，她什么也没想。

爱憎和怨艾到哪儿去了？热带的云翳和沙砾般剧烈的暴雨消隐何方？意识到自己无效的烦恼较之猛然感到无效的幸福，更能引起本多心

灵的震撼。

——四围已经不见庆子的身影，正如本多刚到时一样，她现在正陪伴两位来客穿过客厅向庭园走去。一位老妇远远看到两位女宾分别穿着鹅黄和湛蓝的华美的和服，啧啧咂着鹦鹉般干涩的舌头，感叹不已。她回头望望本多。那是带着椿原夫人的槙子。

金茜漆黑的头发突然兜满风飘散开来。本多正瞧得出神，这时两人的到达使他很不愉快。然而，走近的两个人首先跟本多打招呼。

“今天，本多先生独自拥红倚翠，好艳福啊！”

槙子打量了一下周围的老妇人，冷冷地说。

不用说，她们也一一被介绍给了西洋女子。双方应酬了一番，她们又回到本多这里来，想用日语交谈。

云彩飘移，在白发上增添了阴影。这时，槙子说：

“不久前六月十五的游行您看到了没有？”

“没有，只是从报上知道些。”

“我也是从报上看到的。新宿被火焰瓶烧得乌七八糟。派出所也给烧毁了，这还了得？瞧这势头，眼看要变成共产党的天下啦，您说是吗？”

“我看不见得。”

“据说他们还会土法造手枪，一个月比一个月厉害。整个东京眼看就要被共产党和朝鲜人烧成一片火海。”

“到那种时候，也只能看开些，不是吗？”

“凭您这种态度，可以长命百岁呀。不过，我倒是时常思忖，这个世界要是勋还活着，他会怎样呢？从此，我就开始写作《六月二十五日组歌》了。我想写出不能进入和歌的最底层的歌，寻找决不可称为歌的东西。到底叫我给碰上了呀。”

“碰上什么啦？你不是没有亲眼见到过吗？”

“一个歌人要比您看得远呢。”

槙子用这种坦率的态度谈论自己的歌作甚为少见。不过，这种坦率只是一脉伏线，槙子环顾一下周围，笑着睃了本多一眼。

“听说有一次您在御殿场弄得狼狈不堪哩。”

“听谁说的？”

本多如今淡然地反问。

“庆子呀。”

槙子同样淡然地举出名字。

“……不过想想，虽说是那种危机的场合，金茜深更半夜跑到人家里，敲人夫妇的门，也真够大胆的。杰克能亲切地接待她，也算是好心

眼儿。他真是个富有教养的美国人啊！”

本多怀疑记忆有误。那天早晨明明听庆子说：“碰巧杰克不在家，否则就有好戏看啦。”听槙子这么一说，杰克是睡在家里的。看来，要么传闻有误，要么是庆子说谎，二者必居其一。发现庆子也会制造这种无聊的谎言，暗暗给了本多一个小小的优越感。他本想欣然同槙子共同分享这一发现，随后又犯起犹豫，他不愿卷入女人们的闲话之中，那样做太愚蠢了，毕竟对方是敢于在审判官面前堂堂撒谎的槙子啊！本多决不撒谎，但有时他也任其微不足道的真实漂流而去，就像看着垃圾打眼前的水沟流去一样。这是他的恶癖，可以说他从审判官时代就养成了这个小小的恶癖。

本多想转换话头。这时椿原夫人凑了过来，看样子她是来寻求槙子庇护的。

好长时间未见，一脸憔悴的椿原夫人的神色令本多大吃一惊。悲哀的表情含着几分凄凉，目光恍惚，双唇胡乱涂着厚厚的橙黄色口红，给人一种莫名其妙的怪异感。

槙子眼角含着笑意，猝然将手指伸向这位弟子白皙而饱满的下巴颏儿，用手托起来给本多看，说道：

“这位真令人心烦，一个劲儿喊着‘要死，要死’地吓唬我。”

椿原夫人打算一直让槙子这样将下巴托着不放，可是槙子立即松开了手指。夫人一边注视着夕风飘摇的草坪，一边哑着嗓子若无其事地对本多说道：

“可不，没有才能，即便活得再久，也不能动手作歌啦。”

“假若没有才能的人都必须死，那么整个日本就得死个精光。”

槙子打趣地答道。

本多眼望着她们谈话，心中暗暗感到惊悚。

---

[65] 英国南部海岸疗养地。
[66] 原文为Price regent style。
[67] 华托（Antoine Watteau，1684-1721），法国画家。作品多表现贵族闲逸生活，画风凝重，沉郁。代表作有《画店》《丑角纪勒》《惜别爱情岛》等。

四十一

两天之后，本多于约定好的下午四点钟到约定好的场所东京会馆大厅等候。他想好了，金茜要是来，就带她到今夏才开张的屋顶餐厅去。

大厅里摆放着许多宽大的皮革沙发，坐下后将装订整齐的报纸夹摊在面前，很适合等人消磨时间。本多将好容易弄到手的哈瓦那手卷雪茄掏出三支装在内兜里，等抽完这三支雪茄金茜总该来了吧？他的一个担心是，一到这里落座窗外就暗下来，要是下起雨淋湿了屋顶，他就不能在那里请金茜吃饭了。

就这样，一个五十八岁的富翁，等待着一位泰国少女。想到这里，本多感到终于从不安中挣脱出来，又回到自己本然的日常生活之中了。这是一种“港湾状态”，他不是天生的航船。“等待金茜”，他的这个惟一的生存状态又回来了。因此，这就是他的精神形态的本身。

他这个人富甲一方，又上了年纪，对单纯的男人的快乐早已不屑一顾。他感到自己有个挺麻烦的精神包袱，那就是可以轻易下决心用地球换取自己的倦怠。但他表面上却谨小慎微，喜欢置身于一个被限定的凹部。对历史和时代是如此，对奇迹和革命也是如此。就像坐在西式马桶上，坐在覆盖深渊的盖子上抽雪茄，一切都听凭对方的意志而等待着。这时，梦想开始历然成型，墙缝间可以朦胧窥见本体不明的幸福。死，在这种状态下，能否使人走向幸福呢？……假如是这样，那么金茜本来不就是“死”吗？

自己的名牌上既有不安也有绝望，一切都备齐了。期待的时间本是一只青贝螺钿工艺品，黑底的漆面上嵌镶着几多危惧。……

地板相接处的地窖般的小餐厅里，到了准备晚餐的时间，摆放刀叉锵然作响。正像还停留在侍者手里的互相交杂在一起的镀银刀叉，本多心中的感情和理性也交杂在一起，没有任何计划（理性的邪恶倾向！）地放弃了意志。本多接近人生终点所发现的快乐，正是这种下作的人的意志的放弃。在放弃的时期内，青年时代那种伤透脑筋的“打算介入历史的意志”也悬浮于空中。历史吊在空中的某个地方晃来晃去。

……那没有历史的黑暗的时间带里，那令人目眩的高空，马戏团荡秋千的少女，身穿雪白的贴身背心闪闪飞翔。不是别人，那正是金茜。

——窗外变得昏暗了。携带家人的宾客们在本多耳畔聊个没完没

了，听得人昏昏欲睡。一对订婚的男女疯子似的一声不响。窗内可以窥见街道树的喧骚，但雨似乎还未到来。报纸夹的木芯像颀长的小腿骨抵着本多的手掌。三支雪茄抽完了，金茜还没有来。

* * *

本多好容易独自吃完颇为扫兴的晚餐，就到留学生会馆去了。这可是一次极不慎重的行动。

他走进位于麻布一角的简素的四层楼建筑，两三个皮肤黝黑、目光锐利的青年，身穿大花格子短袖衫，坐在门厅里，翻阅东南亚某国印刷粗劣的杂志。本多向柜台里的人询问金茜在哪里。

“她不在。”

服务生迅速回答道。本多对他这种过于快速的反应很不满意。两三回合的问答之间，留神一看，那几个目光锐利的青年一起望着这边。夜晚闷热，感到就像呆在热带地方一个小型机场的候机室里。

“能告诉我房间号码吗？”

“按规定不能告诉您。会客经本人同意后，请在这座大厅内等候。”

本多失望地离开柜台，青年们又一起将视线收回到杂志上。交叉的脚脖子上，赤裸的褐色的踝骨尖锐地刺了出来。

前庭内没有一个自由走动的人影。三楼一间屋子因暑热打开了窗户，本多听到那明亮的房间内传来弹奏吉他的声音。虽说是吉他，但音色类似胡琴，高亢而悠扬的歌唱伴随着乐曲，宛如黄色的常春藤缠绕在一起。听着那悲惋而缠绵的音乐，本多联想起早已忘却的战前曼谷的夜晚。

他真想偷偷进入房间一一加以检点，因为本多决不相信金茜不在。梅雨时节蒸笼般的夕暮到处都有金茜存在。留学生们修整的前庭花坛里，夜色里唐菖蒲金黄的花朵，黑暗中矢车菊迷蒙的淡紫，散放着幽微的芳香……所有这些，其中都有金茜的声息。随处漂流的金茜的微粒子，也许会次第凝固，成型。即便蚊蚋细微的羽音里也能预感到她的存在。

三楼一角的房间，包裹在众多幽暗的窗户之间。只有这间屋子窗帷在辉煌的灯光里飘荡，显得高雅而深邃。本多朝那里凝望。一个人影立于窗帷后面，向下俯瞰着前庭。风吹乱窗帷，露出了身姿。那就是只穿一件长裙纳凉的金茜。本多不由跑到窗下，身体沐浴在外泄的灯影之中。此刻，金茜认清是本多，脸上露出惊诧的神色，突然熄灭室内电灯，关上窗户。

本多靠在楼房角落里久久等待着，时光点点滴滴消逝，太阳穴热血奔涌。滴落的“时光”也像鲜血。他把面颊贴在长满一层薄薄青苔的水泥墙上，借着凉湿的苍苔冷一冷灼热的老脸。

不一会儿，三楼的窗户传来蛇吐信子的索索声，似乎是悄悄拉开一道窗缝的声音。本多脚边掉下来一个柔软的白色小包。

他拾起来，揭开包在外面的白纸，中间是手心大的棉球。看样子缠得很紧。外层的白纸一经剥去，随即像小动物迅速膨胀起来。本多揭开棉球，金色守门神亚斯卡守护的翠玉戒指显露出来。

仰望窗户，再次紧紧地关闭了，不见射出一线灯影。

* * *

离开留学生会馆回过神来，本多这才想起距离庆子家只有两百多米，因为出来约会没有使用自家汽车，本来叫个出租车就行了。但他硬是加给自己一个苦差事，鞭策疼痛的腰和背走着去。即使庆子不在，也非得敲一阵庆子家的门板不能回家。

本多边走边想，假如自己还年轻，也许一路嚎哭着走去吧。假如还年轻！然而，青年时代的本多决没有哭泣过。自己是个有为的青年，倘有抹眼泪的功夫，不如运用理智，这样对自己对别人都有利。多么甜美的悲伤！多么抒情的绝望！本多既然将这种持续的感觉和所感觉到的东西寄望于“假如还年轻”这个假定的过去上，他已将目前感情的可信凭据连根拔除了。假若自己的年龄可以允许放纵！但是，无论今日和以往，他都不允许自己放纵，这是本多的本性。仅有的一点可能，那就是梦想一个不同于以往的自己。究竟是如何不同的自己呢？本多决然不能成为清显或勋，一开始就不可能。

如果说本多沉溺于“假如年轻还有可能”这种想象之中，确实从所有与年龄相应的危险中保护了自身的话，那么相反，他不愿承认现在的感情的羞耻心，或许正是那种克己的青春远影的再现吧。无论如何，本多都不会一边嚎哭一边走路的。现在和以往都不会这样。一个身披防水雨衣、头戴软泥帽的初老的绅士，那步履不管在谁眼里，都只能当作是半夜出来散散心而已。

这种不快的自我意识，使得他过分习惯于用间接叙述法陈述一切感情，其结果，对于即使没有自我意识也能获得安全之身的本多来说，所有的愚行和厚颜无耻都可以成为可能。一一考察本多行动的轨迹，人们也许会误认为他是个“凭感情用事的人”。如今，他沿着雨意正浓的夜路急匆匆赶往庆子家里，正是这种愚行的表现。他一边走一边用手抵住喉头，仿佛要掏出那颗心来。简直就像将手指伸进背心的口袋拽出怀表一般。

* * *

平时这种时候，庆子不可能在家，但她今天偏偏在家。

本多立即被让进前些天曾经来过的豪华的客厅。路易十五式的椅子靠背是直立的，不允许他放松姿势，本多很累，他有些昏昏然起来。

杉木门像上回一样半敞着，夜间客厅颇具威压的玻璃吊灯光辉灿烂，更凸显着他的寂寥。本多瞧着窗外庭院树林边街灯明丽的光彩，实在没有力气走过去站着观看一番。他只好强忍着浑身流着臭汗的自甘堕落的溽热了。

门厅大理石旋梯上传来庆子的脚步声，她身穿华美的礼裙，长裾拖曳。庆子走进客厅，反手将绘着仙鹤的杉木门关好。乌黑的头发像风暴一般倒立起来。头发挣脱羁绊，一个劲儿向四面八方恣意膨胀，较之平时微显淡妆的面孔，不再是平素那张脸，看起来小巧而又苍白。庆子绕过椅子空隙，坐在本多的对面，她背靠画有金色丛云的壁龛，中央的小桌上摆着白兰地。衣裾下面，露出光脚穿的室内凉鞋，缀着一串串热带干果。那脚上的红色指甲油，同礼裙玄色的底子上散乱的大朱槿花一样艳红。尽管这样，以金色丛云为背景的庞大而倒立的黑发，依然显得黯淡阴郁。

“对不起，瞧这头发简直像个疯子。由于您突然光临，连我这头发都颤动不已呀。本来打算明天去做头发，所以刚洗了一下。真是不凑巧啊！男人哪里知道这份辛苦。……哎，到底怎么啦？您的脸色挺难看呀。”

本多把刚才的事简要地说了一遍，话语里含着辩解的口气，连他自己都觉得可厌。即使是本人所要面对的问题，也无法摆脱按照逻辑推理叙述的毛病。本多的话只说明了事情的前后经过，但他到达这里之前，本来是想声嘶力竭嚎叫一番的。

“哎呀，心急等不到烂饭吃，您这可是个典型啊！我早说了，只管交给我好啦。……这下子，我也不知咋办才好。不过，金茜也太过分啦。或许这就是南方人的做派吧？她这一手，弄得您很难堪，这些我全都明白。”

庆子一边劝他喝白兰地，一边问道：

“说吧，您让我做些什么？”

她丝毫也不嫌麻烦，语调里含着独有的惆怅的热情。

本多掏出戒指，在小手指上戴上脱下，再戴上再脱下地玩着，说道：

“请把这个还给金茜，叫她一定收下。拜托啦。我觉得这个戒指一旦离开那姑娘的肉体，就等于她和我过去的交往永远断绝了。”

庆子未作任何回答，只是沉默不语，本多害怕她生气了。庆子将白兰地酒杯举到眼前，出神地望着那雕花玻璃杯曲面上一时漾起的酒液，描画着透明而粘连的云纹，徐徐地徐徐地滑落下去。乌黑而繁多的头发下边，硕大的眼眸使人发怵。本多感到，虽说她强忍嘲笑以免流露在脸上，但表情极其自然、真挚，一双眼睛就像小孩子盯着拈死的蚂蚁。他催促地重复道：

“我来就是为了求你这件事，没别的。”

本多对这件夸大到极限的区区小事下了某种赌注。不论干出什么蠢事都坚持一种毫不动摇的逻辑倾向，否则本多还有什么快乐可言呢？他从这个垃圾箱般的世界里捡到了金茜，又为这位没动过一下指头的少女而烦恼。他将这种愚痴逐步升级，以便寻求自己的性欲和星辰运行的接点。

“那小妮子您干脆放着不管不好吗？”庆子终于开口了，“不久前听人说，在美松舞厅，金茜靠在一个品行恶劣的学生的肩头跳贴面舞。”

“放着不管？这绝对不行。放着不管不就等于允许她成熟吗？”

“您有权不让她成熟对吗？那么您当初忌讳她是处女又是怎么想的呢？”

“我本想让她一举成熟，变成另外一个女人，结果失败了。这都是你那个不争气的侄子造成的。”

“这个克己，真是不争气。”

庆子笑起来了。她把自己捧着酒杯那一边的指甲迎着玻璃吊灯，那又长又尖、图着艳红指甲油的手指，透过雕花玻璃，从指头内侧看过去，仿佛升起一轮神秘的小太阳。

“太阳出来啦，瞧！”

庆子向本多显示着，她醉了。

“这可是残酷的日出啊！”

本多一边心不在焉地嘀咕了一句；一边巴不得涌来一股荒唐和不合常理的迷雾，将这座过于明亮的房子全都遮盖，不漏一线光明。

“刚才那件事情，我要是断然拒绝，又会怎么样呢？”

“我的晚年将一片黑暗。”

“您太夸大其辞啦。”

庆子把酒杯放在桌上，依然在思索着什么。“我为什么老要去帮助别人？”她在嘴里叨咕着，不一会儿说道：

“真正隐藏在内心深处的问题，总是很幼稚的。人只要愿意做，他可以去寻找一枚印错的邮票，也可以到非洲探险什么的。”

“我想我是爱上金茜了。”

“啊呀。”

庆子带着一副难以相信的神色，开心地笑了。

庆子下边的话里含有一种决绝的口气。

“我懂了，眼下的您，有必要干出一件令人恶心的蠢事来。比如——”她轻轻撩开长礼裙的前裾，“比如，您吻一下我的脚背怎么样？一

定会感到神清气爽。好好瞧瞧您一点儿也看不上眼的女人的脚丫儿吧。告诉您，人家都说我脚上的静脉血管最好看。不用担心，洗完澡我都仔细揩干净了，不会有碍于贵体康宁的。”

“假如你肯接受我刚才的请求，作为交换条件，我可以欣然当场做给你看！”

“那就请吧。在您自尊心的历史上，不妨来上这么一次也没关系。这样也可以为您光辉的历史增色。”

庆子俨然为教育家的热情所驱使。她亭亭站立在明晃晃的玻璃吊灯下。两只手很不耐烦地抚摸着倒竖的蓬蓬乱发，那头发活像大象的耳朵耷拉在左右两旁。

本多很想笑，但他笑不出来。他环顾四周，慢慢弯下腰去。立即袭来一阵腰痛，不由蹲下来，吃力地跪倒在地毯上。

于是，他看到庆子的凉鞋，宛若一只尊贵的祭器。用力踏在地上的五根脚趾红亮的趾甲上，缀着黄褐、焦茶、浓紫和雪白的干果，庄严地拱卫着静脉略显曲张的神经质的足背。本多正要将嘴唇凑到那里，穿着凉鞋的脚狡猾地缩回去了。结果，只有拨开那缀满朱槿花图案的裙裾，才能把头伸进去，否则，嘴唇够不到她的脚背。本多进入长礼裙内，那里面氤氲着幽幽的香气和温润。突然，本多进入另外一个陌生的国度。他在足趾甲上吻过之后，抬起眼睛，光线穿过所有的朱槿花瓣，变成了暗红色。那里耸峙着两根洁白而美丽的柱子，上面微微显现着静脉的斑点。遥远的天空，悬挂着小小的黝黑的太阳，胡乱撒布着黑色的光芒。

本多缩回身子，好容易站立起来。

“好啦，我都切实做到了。”

“我会守约的。”

庆子接过戒指，脸上漾出长者般安然的微笑。

四十二

“您在干什么？”

看到丈夫老是不来吃饭，梨枝在室内催促道。

“看富士山呢。”

本多从阳台上回答，声音依然不冲着屋里，而是朝向庭院西端凉亭那面的富士山。

夏季早上六点，富士酩酊于葡萄紫里，轮廓朦朦胧胧，惟有八合目[注]附近刷上了一抹白雪，就像过节时小孩子鼻梁上涂的白粉。

吃罢早饭，他又来到朝阳辉映的天空下，一身短衫短裤，横躺在游泳池一旁，用手捧着满满登登的池水玩耍。

“您在干什么？”

饭后，梨枝一面收拾，一面再次问道。这回他没有作答。

梨枝隔着窗户向五十八岁、有些神魂颠倒的丈夫斜睨了一眼。首先，那副穿戴她看了不满意，一个从事法律工作的人本不该穿短裤，那样会暴露出衰老而失去弹力的苍白的双腿。还有，短衫也让人瞧着不顺眼。本多他已经没有年轻力壮时肉体的充实感，身上穿着短衫好似披着一片海藻，袖口和脊背一齐耷拉下来。梨枝满怀兴趣地瞧着丈夫究竟会作孽到何种程度，她那自我感觉的外皮长出一层鳞片，她体验到一种被人倒着抚摸鳞片的快感。

——本多背后感觉到梨枝无可奈何地回到屋内，也毫不在意，依然迷醉于早晨游泳池的旖旎景色中。

桧树林里蝉声聒噪。本多抬起眼来。刚才还是醉态阑珊的富士，此时八点已经变得一派茄紫色，绿意迷蒙的山麓之间，隐隐浮现出稀薄的森林和村落的影像。看到这深蓝的“夏富士”，本多发现一个可以自我取乐的小戏法，这是在盛夏季节观看严冬中的富士的一个窍门。先凝视一会儿深蓝的富士山，然后立即将视线转移到一侧的青空，眼中的影像一片雪白，刹那之间，洁白无垢的富士漂浮于蓝天之上。

无意中学会了这个显现幻像的方法之后，本多相信富士山有两座，“夏富士”旁边，总是还有个“冬富士”。现象的旁边总有个纯白的本质。

他将眼睛转向游泳池，箱根的投影，远远占据大部分水面。绿意葱

茏的山间之夏郁闷难耐。小鸟掠过水上的天空。饲养场里有老黄莺来访。

对了，昨天在凉亭旁边打死一条蛇。这是一条两尺长的花斑蛇。为了防止发生袭击来客的事态，本多用石头砸中了蛇头。这桩小小的杀戮，使得本多一整天都感到充实。他的心中刻印着垂死挣扎的蛇体油亮的残影，就像一堆盘绕着的青黑的钢条。自己也能杀死什么了，他自觉培养了一种暗郁的活力。

接着来到游泳池。本多再次伸进手去，搅着水面。夏云变幻得像毛玻璃的碎片。游泳池建成已经六天了，还没有一个人在这里游过。本多偕梨枝三天前就来了，但他借口水冷，一次也未下去过。

这座游泳池是他专门为观看金茜的裸体挖掘的，别的目的一概不重要。

远处传来钉钉子的响声。隔壁的庆子家正在改建。自打东京的住宅解除接管之后，庆子很少来御殿场，同杰克的关系也无形中变冷了。她随之对本多的新家萌发了竞争心，来一次彻底翻修，几乎形同新筑。庆子说了，夏天看样子是住不进来了，今年打算到轻井泽度夏。

本多从水池旁折起身来，为了躲避次第变强的阳光，他费了好大力气，打开高出桌面的遮阳伞，坐在有凉荫的椅子上，再次瞧着游泳池的水面。

早晨的咖啡依然使后脑保持着麻痹般的兴奋。九米宽二十五米长的水下白线，于蓝漆的晃漾之中，使他想起遥远的青年时代的体育比赛，仿佛嗅到那白石灰线和护肤膏薄荷的气息。一切白色而清洁的线都按几何学整然有序地交叉组合，一些事情从那里开始，一些事情又在那里结束。然而，这些都是虚空的回忆。本多的青春同运动场没有任何缘分。

白线又使他想起夜里车道中央划的分离线，他突然想到夜间公园那个拄着拐杖走路的小个子老人。本多一次是在汽车前灯照耀下的人行道上见过他。老人挺着胸脯，将象牙把手挂在腕子上。按照原来的姿势，拐杖的一端就会擦着地面，只得将弯曲的手臂极不自然地向上翘起，于是走路的姿态显得更加僵硬了。人行道一侧是五月里芳香的森林。小个子老人看样子很像个退役军人，如今想必把那枚已成废物的勋章珍藏在内兜里了吧？

第二次碰面是在幽暗的森林里，那拐杖的用途在眼前看得很真切。

一般地说，男女在森林里幽会，女方紧紧背靠树干，男方上去拥抱，很少看到与此相反的姿势。当青年男女采取站立姿势走近树底下，小个子老人就紧贴树干后面，在离本多所在的地方不远的黑暗里，拐杖上那弯成U字形的象牙把手，从树干后头极为徐缓地伸出来了。本多凝神盯着黑暗中浮动的白色，知道那是象牙把手，同时也立即明白了主人是谁。女人两手挽住男人的脖子，男人双手抱住女人的腰背。汽车前灯遥远的光线，照亮了男人脑后头发上的发油。拐杖白色的象牙把手，一时低迷于暗夜之中。不久，似乎下定决心，那U字形钩住了女人的裙

裾。一旦钩住，便以极为熟练的快速，用拐杖将裙子蓦地挑起至腰间。女人的白腿显露出来了，但老人没有让冰冷的象牙触到女人的肌肉而被察觉。

女人低声说“不行啊，不行啊”，最后又说“好冷”。正在得趣的男人没有作答，女人到底是女人，男人极尽全力用两臂紧紧搂着她的腰肢，她似乎什么也没有觉察到。

……这种极带讽刺的猥亵的潇洒，这种极富献身性的无私的协力，本多每想起来嘴边就诱发出一丝微笑。但一想到那次在松屋美军基地商店门口白天里跟他搭话的男子，那一点点幽默随之弥散于某种冰冷的不安之中。对于自己的真挚的快乐，只能促使一部分人的厌恶，他必须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承受着这种厌恶的反映。不仅如此，厌恶本身总有一天会变成快乐不可缺少的要素。如此种种，还有比这更加不合道理的事吗？

这种令人毛骨悚然的自我厌恶，同最甘甜的诱惑结为一体，自我存在否定的本身，同决不能治愈的不死的观念结为一体。存在的不治之症正是不死的感觉的惟一实质。

他再次走到游泳池旁边，弯腰抓挠着动荡的池水。这正是他人生终点抓住财富的感触。夏阳照射着他的低俯的颈项，仿佛感受着一生中重复五十八回的夏天众多的恶意和嘲笑的箭矢。他那并非多么不幸的人生，一切都遵从理性的航舵，灵巧地躲过毁灭的暗礁。所谓没有幸福的瞬间，只不过是夸张罢了。尽管如此，这是多么百无聊赖的航海啊！不妨夸张地说，自己的人生是黑暗的，这才更符合毫无伪饰的感觉。

“自己的人生是黑暗的。”这样的宣告甚至可以看作是对人生痛切的友情的展示。我和你的交游，没有任何成果，没有任何欢喜。你丝毫没有给我任何快乐，就那么执拗地同我交友，强行踏上“生命”这根危险的钢丝。节约陶醉，增加所有，变正义为纸屑，用理智换取家具财产，将世上的美压挤成可耻的模样儿。人生大大花费了一番气力，将正统流放，将异端送进病院，使人性陷入愚昧。这是一堆脓血盆里沾满血和脓的脏污的绷带。就是说，这是天天都要替换的心灵的绷带，每次都使不治之症的患者不分老少一齐疼得哭爹喊娘。

他感到这块山地绚丽的蓝天之上，隐藏着洁白而壮美的护士巨大而优柔的双手，这手为了天天虚空的治愈而从事着粗野的义务。这双手亲切地触摸着他，又一次敦促他活下去。美女峰上空的白云，是一堆散乱的近乎伪善的卫生而洁白闪亮的新绷带。

别人看来会怎样呢？本多知道自己是站在十分客观的立场的人。在别人眼里，本多是最富裕的律师，过着悠悠然安度余生的日子。这本来是在长年审判官的生活里所保持的大公无私、光明正义的当然回报，人们只有艳羡，谁也不会加以非难。这是市民社会对市民的忍耐有时给予的过迟的报偿之一。如今，即使本多万一暴露小小的恶行，人人无疑都会当作常有的无罪的恶癖，含着微笑加以饶恕。总之，在这个世界上，他“拥有一切”，除了孩子。

要不要领养一个？夫妻曾经商量过，也有人劝说过。梨枝不想再提，本多获得财富后，也对此事不感兴趣。跑进家里觊觎他的金钱的外人是可怕的。

——屋子里传来说话的声音。

他侧耳静听，莫非一大早赶来的客人？原来是梨枝和司机松户在谈话。不一会儿，两人走到阳台上，眺望着起伏的草坪，只听梨枝说道：

“瞧，那一带高低不平，通往凉亭的斜坡，是观赏富士山最好的地方，草剪成那个样子很难看，宫殿下也要光临的啊。”

“好的，那就重新修整一下吧？”

“修整一下吧。”

老司机比本多大一岁，他到阳台顶头放置园林工具的场地去拿剪草机。本多对松户不很满意，他只看重松户在战时战后做过官府司机这段经历。

动作慢慢腾腾，说话妄自尊大，日常生活也贯穿着安全行车的规则。本多对他这种雷打不动的态度颇为恼火。人生也和行车一样，只要谨小慎微就能获得成功，这种想法谁受得了呢？他望着松户，松户也坚信主人本多和自己属于同一种人。本多想到这里，觉得自己受到了他无端的丑化。

“还有时间，坐在这儿歇一歇吧。”

本多招呼梨枝。

“嗯。不过，厨师和侍者该来了。”

“他们总要迟到的。”

梨枝满心犯起悒郁的踌躇，好似投入水中渐次漂散的绒线。她回到屋里拿来坐垫，她那患有肾病的身体，害怕坐在冰冷的铁椅子上。

“厨师也罢，侍者也罢，这些人一来，整个家都要糟蹋得不成样子了。”

她一边说，一边坐在本多身边的椅子上。

“我要是像欣欣女士那样，是个讲究排场的女人，一定会喜欢上眼前这种生活。”

“又搬出过去的老皇历来了。”

大正时代日本全国一流的律师夫人欣欣女士，本是艺妓出身，她以美貌和豪奢闻名，擅长骑马。她骑着白马参加葬礼，身穿华丽的丧服，长裙广裾，惹人注目。丈夫死后，她无法继续满足这种奢侈欲，绝望地自杀了。

“欣欣女士喜欢蛇，她总是在手提包里放一条活的小蛇，不是吗？

啊，我忘了。昨天您不是说打死一条蛇吗？宫殿下来时要是遇见蛇就糟啦。松户师傅，要是见到蛇请一定打死它，但决不能让我看到啊。”

她远远望着手持剪草机的松户喊道。

游泳池的水面毫不留情地映出妻子衰老的脖颈，本多注视着那个影像，蓦地想起战时在涩谷的废墟上遇到的蓼科，还有蓼科送他的《孔雀明王经》。

“要是被蛇咬了，念一念这咒文就会好的。摩谕罗吉罗帝莎诃。”

“唔。”

梨枝没有表示一鳞片爪的兴趣，又坐回椅子上了。忽然响起剪草机的声音，给了两人沉默的自由。

本多知道守旧的妻子对于宫殿下的光临自然是欢迎的，但她明知金茜要来却能如此保持平静，这使他甚感惊讶。梨枝只是巴望着，今天在丈夫身边亲眼看看金茜，或许能消除自己长期以来的苦恼。

“明天祝贺游泳池开张，庆子带金茜一起来，说不定要住上一夜哩。”当丈夫若无其事地告诉她时，梨枝感到一种切切实实的喜悦。当嫉妒太深而又找不到真正的根由，梨枝宛若见到闪电之后又在等待雷鸣，这当儿，每一瞬间被稀释的不安，她都当成是自己所有。恐怖和期待变成了同样的东西，一切再无须等待，这使她心性陶然。

梨枝的心是流经广阔荒野的一条河，它以销蚀自身的缓慢的速度迂回曲折地流淌。到达河口时，将堆积的泥沙尽情投弃，眼见着将要面临陌生的海洋。自己将以此为界从此不再是一湾淡水，而将变成无边苦涩的海水。某种感情的量增加到极限，就会自动发生质变。本以为将要毁灭自身的烦恼的蓄积，猝然转变为生的活力，转变为格外苦涩、格外苛烈，但却是迅疾打开展望的蓝色的力量，也就是大海。

本多尚未觉察，此时妻子正蜕变为不曾相识的苦涩而顽固的女子。当妻子以不快和沉默的探索给他带来苦恼的时候，那时的梨枝实际上只不过处于化蛹的阶段呢。

这个晴明的早晨，梨枝觉得自己的老毛病肾病也变好多了。

——远处剪草机倦怠的轰响，震动着默然而坐的夫妇的耳鼓。这对无须对话的夫妇，犹如一幅绘画，始终保持着长久的沉默。这是相互依存的神经束，因相互依存而渐渐倒塌到地面，没有发出金属般尖厉的响声。本多多少夸张地想象着这种于沉默之中彼此实现谅解的状态。本多感到，自己要是犯了滔天大罪，他至少要比妻子飞翔得更加高远。然而，他又只得承认，妻子的苦恼和自己的欢欣永远都是同一种身高，这大大伤了他的自尊。

映在水面上的二楼的客房，为了通风大敞着窗户。雪白的绣花窗帷也拉开了。今夜金茜将要入居的那扇窗户，就是上回她深更半夜从那里跳到屋顶，又身轻如燕地落到地面上了。她的行动只有长着翅膀才可做

到。难道金茜于本多见不到的地方真的会飞吗？谁敢保证，金茜不会在本多看不到的时期内，挣脱存在的束缚，骑着孔雀，纵贯时空而变幻无常呢？显然，正是这种没有确证和无法证明的东西使得本多沉迷其中。想到这里，本多觉悟到自己的恋爱充满玄妙的性质。

游泳池水面仿佛罩上一面闪光的网。妻子将皇宫偶人一般浮肿的手臂，搭在被阳伞遮盖着半边的桌子的一端，默默地坐在那里。

于是，本多可以自由地耽于情思之中了。

……现实的金茜，正是本多所亲见的金茜。她有一头美丽的黑发，总是笑容满面，对于约会毫不在意，想到什么就决然行动，是个感情取向不透明的少女。不过，他所看到的金茜显然不是全部。本多渴望见到自己从未见到过的金茜，对于他来说，恋爱关系到未知，认识关系到既知，这是当然的道理。越是推进认识，越是以认识劫掠未知。一味增加既知部分，就会使恋爱得以实现，这种想法是行不通的。因为本多的恋爱，越发远离认识的指爪所达不到的地方。

自打年轻时候起，本多认识的猎犬就极为俊敏。因而可以认为，本多眼睛所见、耳朵所闻的金茜，大致符合他的认识能力。有限范围内的金茜之所以能够存在，不是别的，正是来自本多的认识的力量。

因而，本多很想看看金茜不为人们所知的裸体的姿影，他的这种欲求已经变成脚跨认识和恋爱两者矛盾之上的无法得以实现的欲望。为什么呢？因为他的所见已经属于认识的领域，尽管金茜尚未觉察，但当他从书架后面的墙洞里窥探金茜的时候，从那一刹那起，金茜已经是本多的认识所造就的世界的居民了。他目之所见以后突然被污染的金茜的世界，决不会出现本多所想看到的东西。恋爱是无法实现的。假如不看，恋爱又永久不能到达彼岸。

本多渴望见到飞翔的金茜，而他所见到的金茜并不飞翔。只要停留于本多认识世界的被造之物，金茜违背这个世界物理法则的事就无法实现。或许（除去梦中）就在距离金茜裸体骑着孔雀飞翔的世界一步之遥的地方，本多的认识本身变得模糊起来，而终成瑕疵。这个极其微细的齿轮的故障，说不定会成为无法前进的真正原因。假如修理这个故障，更换一个齿轮又将如何呢？那就等于从他和金茜共有的世界中将自己剔除出去，只能意味着本多的死。

至今已很明显，本多的欲望面临着最后的终结，他真正真正想见到的东西，只存在于没有他的世界。为了见到真正想见的东西，那就只有死。

窥视者，总有一天会被窥视行为的根源所抹杀。当认识到不可触犯光明的时候，那就意味着窥视者的死。

认识者自杀的意义，在本多心目中重似千斤，可以说这是有生以来头一回。

假若恋爱的方向否定认识，打算无限地逃离认识，带领金茜走向认识决然达不到的领域，那么来自认识一方的反抗就只有自杀。还有，本

多也可以将被此种认识污染的世界以及金茜一同留下而独自退去。然而，只有在那一瞬间里，才能确实预测到光辉绚丽的金茜即将出现于眼前。

现在的这个世界，是本多的认识所造就的世界，所以他才能和金茜共居一处。遵照唯识论，这是本多的阿赖耶识创造的世界。但是，本多尚未对唯识论完全屈膝。这是因为，他还不肯承认这样一个事实：他执着于这种认识，遂将自己认识的根源，和那种永恒的、一瞬一瞬毫不可惜地将世界废弃，又加以更新的阿赖耶识等同视之。

本多一边在心里把死当成一场玩笑，陶醉于死的甘甜之中；一边做着幸福的美梦。他希求在认识所唆使的自杀的瞬间，一睹长期渴望见到的金茜那副谁也未曾一见的琥珀色无垢的裸体，犹如灿烂的月华光耀目前。

所谓“孔雀成就”，不就意味着这个吗？按照孔雀明王画像仪轨，在表现本誓的三昧耶形里，孔雀尾上方可以看到半圆月，进而可以在上面观看满月。以此，犹如半月之满月，表示“修法成就”。

本多所期望的抑或正是这种“孔雀成就”。假若这个世上的恋爱皆以半月而终，那么对于孔雀尾上的满月，有谁不梦寐以求呢？

——剪草机的响声停息了。

“这样可以了吧？”

传来远方的喊声。

夫妻像栖木上两只无聊的鹦鹉，朝那个方向笨拙地扭着身子。身穿草绿色工作服的松户站在那里，身后是云彩遮了半边的富士山。

“哎，看来也只好那样了。”

梨枝低声说。

“是啊，年岁大了，不要太勉强了。”

本多应道。

看到本多两手拢成圆形，松户会意了，慢腾腾将剪草机放回原处。当他往回走的时候，箱根一侧的门里传来一阵轰鸣，闯进一辆客货汽车。这是从东京开来的，车上坐着厨师和三个侍者，装载着大量的食品材料。

---

[68] “合目”是计算山高的单位，“八合目”即山高的十分之八。

四十三

本多虽说是二冈对山庄第一个新住户，但时至今日，他未曾招待过别墅中的老住户。原来别墅里的一部分人，听说御殿场周围专门为美军服务的酒吧、街娼和皮条客，还有那些披着军用毛毯在练兵场周围转来转去的夜莺注们，严重扰乱着风纪，怀着恐怖远远离开了这里。今年夏天，这些人又陆续地回来了。本多借着游泳池开张的机缘，首次举办这次招待会。

这里最早的居民是香织宫殿下夫妇和真柴银行的真柴勘右卫门年老的遗孀。听说，老遗孀要领着三个孙儿前来。此外还有几位别墅所在地的客人，再加上庆子和金茜。今西和椿原夫人也会从东京赶来参加。楨子及早打了招呼，说要去外国旅行，不能出席。她本来应由椿原夫人陪同旅行，但楨子选了另外一名弟子陪伴自己。

本多带着奇怪的眼光望着妻子，平时对待自家人十分严酷的梨枝，一旦面对外人，哪怕是厨师和侍者，总是怀着慈悲心肠，始终笑容满面。她语言庄重，对人体贴入微，仿佛要向人们和自己表明，她是个受到世人如此关爱的人儿。

“夫人，你家凉亭怎么办呢？那里也要摆些饮料吗？”

换上一身白色工作服的侍者问道。

“那就请摆上些吧。”

“不过，光是我们三个有些照顾不过来，可不可以让客人自己动手，只是放些冰块在保温瓶里呢？”

“行啊，到那里去的大都是情侣，还是不打扰他们为好。有一条别忘了，天黑以后要注意点蚊香。”

本多听着妻子如此说话，打心眼里感到惊讶。她声音上挑，言辞轻飘。梨枝长年以来最憎恨的所谓浮华，又渗入到她的言谈语调，听起来像是一种讽刺。

身着白工作服的侍者们机敏的动作，似乎在家中空气里忽然划上许多直线。那浆得笔挺的白色夹克衫，那朝气蓬勃的举止动作，那恭谨的外表，那职业的勤奋，将整座住宅变成一个他人备感舒适的世界。个人的私密一扫而光，商量、问候、指挥命令，就像折叠成蝴蝶形的餐巾，在这里纵横交飞。

游泳池旁边专为客人们准备了穿着泳衣吃午饭的餐室。到处张贴着“一楼设有更衣室”的字条儿。就这样，周围的情景眼看着改观了。本多珍藏的音响装置，蒙上白色的桌布，成了露天酒吧。这一切全是按照自己的指令布置的，一旦做起来，不由就变成一种暴力了。

他被次第变得酷烈的阳光从周围所追逼着，呆然地看着这一切。这是谁的旨意？又是为了什么？耗费这么多钱财，招待有名望的宾客，扮演一个志得意满的资产者的角色，以刚刚落成的游泳池作为骄傲的资本。实际上，这是从战前到战后以来二冈地方第一个建造的私家游泳池。而且在这个世上，那种因受人招请而宽宥他人财富的豁达之人有的是。

“您把这个穿上。”

梨枝拿来黄褐色的夏季薄花呢男裤和衬衫，还有一副极为致密的茶色水泡图案的蝴蝶领结，一起放在阳伞下面的桌子上。

“就在这里换吗？”

“有什么关系呢？看着的只有侍者。况且那些人，眼下正在让他们提前吃午饭呢。”

本多将两端呈葫芦形的领结拿在手里，拎起一端垂向闪光的水面取乐。这种偷工减料、粗制滥造的领结，简直就是一根软塌塌的布条儿。他想起简易法院名为“简略命令”的手续。“简略手续的通告和被告人的异议”……而且，除却一个终极的核，一个光芒闪耀、可望不可求的焦点之外，对于一刻刻邻近的宴会抱着最大憎恶的，当数本多本人了。

真柴老遗孀领着三个孙儿最先到达。说是孙儿，其实是姐弟三人，以老姑娘姐姐为首，两个极为寻常的戴着眼镜、书生气很重的弟弟，一个大学四年级，一个大学二年级。三人即刻到更衣室换泳装，老祖母穿着和服，依旧坐在阳伞下面。

“丈夫活着的时候，战后每逢闹选举，我俩总要吵架。我当着丈夫的面，偏偏投共产党的票。我可是德田球一[注]的崇拜者啊！”

老遗孀的动作像只蝗虫，她耸起身子，搓搓翅膀，一会儿掩掩领口，一会儿扯扯袖管，疯疯癫癫说着话儿。别人都说她风流潇洒，但那藤紫色眼镜片后面，却闪烁着对家族乡党毫不含糊的经济上审察的目光。不论谁，只要来到她面前，置于她那冷彻的目光之下，一概都成为她的亲戚了。

穿着泳衣出来的三个孙儿，都是一副典型的正统人家养育的身板儿，既端庄又匀称，没有一点儿棱角。他们一个个跃入水中，缓缓游了起来。这座游泳池第一个下水的竟然不是金茜，还有比这更令本多痛心疾首的吗？

不久，梨枝从家里陪着已经换上泳装的香织宫夫妇来了。本多没有留意，所以未能及时出迎。他一边道歉，一边责骂梨枝。殿下说“没关系

没关系”，随便摆摆手就下水了。老遗孀略带鄙睨的眼光看着他们的交谈。殿下游完一圈儿，坐在水池边上休息。

“宫殿下真是充满青春的活力啊！要是后退十年，我一定要同您比试比试。”

她远远地尖着嗓子说。

“我现也许仍然赛不过真柴夫人哩。您瞧，游了五十米就喘不上气来啦。不过，能在御殿场游泳，真是太难得了，虽说水有点儿凉。”

就像甩去一切虚饰，他抖掉浑身的水珠儿，混凝土地面撒上了点点黑色的水滴。

殿下言行举止总是带有战后风格，淡泊而不讲究形式。他并没有留意人们认为他有时过于冷淡的评价。一旦没有必要保持威严，随之也就不大在意如何同人交往了。他的特权使他比任何人都有资格厌恶传统。出于这种自信，他完全可以瞧不起那些直至今天还在重视传统的人们，但说什么“那人太缺乏进步”，这话和他过去所说的“那人生来就很卑贱”是一样的意思。殿下将一切进步主义者看作同自己一样，都是“喘息在传统桎梏”中的人。其结果，就产生一种十分荒谬的奇谈怪论：宫殿下只差一步就要将自己当成天生民众中的一员了。

本多初次见到殿下游泳时摘掉眼镜的面孔。眼镜对于殿下来说，是同世间交流的重要桥梁。这座桥梁一旦断绝，或许是阳光令他目眩的缘故吧，殿下脸上闪现着遥远的尊贵和现在之间焦点不定的迷茫的悲哀。

同他相比，穿着泳装稍显丰肥的妃殿下，则洋溢着从容而优雅的气质。妃殿下任其脊背浮在水面上，扬起胳膊向这里展示微笑，在箱根群山的映衬之下，那姿态仿佛是一只嘻嘻相戏的美丽、纯洁的水鸟。人们见了谁都会觉得，妃殿下是最懂得享福的少数人中的一个。

真柴家的三个孙儿从水池里上来，围在祖母身边，恭恭敬敬地和两位殿下交谈着。本多对孙儿们多少有些不耐烦。这些年轻人谈话的主题全是美国，长女提起自己留学的高级补习学校，弟弟们则热衷于谈论一旦从日本的大学毕业后，就立即去美国大学留学。他们言必美国，说什么那里电视已经普及，日本要是能那样该多好，但从目前来说，要想在日本看电视，非得再等上十多年不可。

老遗孀不喜欢谈未来的事，她立即打断他们的谈话。

“你们笑话我见不到了是不是？那好，到时候你们看电视，我会变成幽灵，每晚都在电视里出现。”

祖母严冷地主宰着年轻人的谈话。有时祖母说了什么，他们便一概默默地侧耳倾听，那种异样的神情，在本多眼里活像三只聪明的兔子。

大家对迎客的方式已经习惯了，一批批客人穿着泳装出现于阳台入口。一身正装的今西和椿原夫人，被居住在同一别墅地的两对穿泳装的夫妇围着，隔着游泳池向这边挥手致意。今西穿着不甚合体的大花夏威夷衫，椿原夫人却穿着常见的丧服般的黑纱和服，在光亮的池水映衬

下，犹如一颗不吉利的黑水晶。本多立即体悟出了这种效果，针对单纯的夫人那种永远扮演的不顾自己身份的打扮，今西有意穿着夏威夷衫而来，完全是对她的嘲讽。

两人跟随在那帮子喧闹的泳客后头，于池水里摇晃着一黑一黄的身影，沿着池畔缓缓而至。

两位殿下同今西和椿原夫人稔熟。宫殿下战后经常出席文化人集会，他和今西关系密切，无话不谈。

“来了个活宝啊。”

殿下对一旁的本多说。

“最近一直睡不好觉。”

今西一坐下来，就掏出一盒皱巴巴的外国香烟，随手扔了，又掏出一包新的，揭开封口，用手弹弹盒底，灵巧地捻出一支夹在嘴里，心不在焉地说道。

“哦，有什么烦恼吗？”

宫殿下将喝完饮料的盘子放回桌子上，随口问道。

“谈不上什么烦恼。一到半夜，总想搭伴儿说话，一直唠到早晨。天亮前，两个人都带着服毒自杀的心情，庄严地吞下安眠药就睡着了。等到一觉醒来，依然是个平淡无奇的普通的早晨。”

“那么每晚都说些什么呢？”

“想到今天晚上是最后一个晚上了，话题也就涉及各个方面，这个世界所有的一切无所不包。自己做过的，别人做过的，世界所体验的，人类至今所从事过的，甚至一个被弃置的大陆数千年间一直所梦想的，森罗万象，谈话的主题应有尽有。因为今晚上世界就要终结了嘛。”

宫殿下打心底里被吸引了，于是进一步问：

“那么，第二天活下了，又说些什么呢？不是没有可谈的了吗？”

“是没有了，再重复一遍不就得了？”

这种蒙混人的回答一时使殿下呆然无语，他不再问了。

一旁听着的本多弄不清今西的话里有几分是真的，他想起从前那桩神奇的话题，问道：

“话虽如此，那么关于‘石榴国’怎么样了呢？”

“噢，你问那个？”

今西冷然转过脸来。最近以来越发憔悴的面色，在夏威夷衫和香烟的相互作用下，使得本多看到了一个美军翻译某种类型的今西。“那‘石榴国’灭亡了，已经不存在啦。”

——这是今西惯用的手法。这种回答本身并没有什么值得惊讶的地方。他曾经唤作“石榴国”的“性的千年王国”，如果在今西的幻想里灭亡

的话，那么也在憎恶今西幻想的本多的内心里灭亡了，任何地方都找不到了。而且，杀戮这种幻想的凶手就是今西，今西是如何醉心于观念上的鲜血，致使自己建筑的王国灭亡的呢？那一夜的惨状是可以想象得到的。他用言语建筑起来，又用言语将其毁灭。尽管一次也没有成为现实，但它总在哪里一时出现过，然后就被残酷恣意地毁坏了。今西用舌头舔舐着嘴唇，只要看到他那被某种药品染成黄褐色的舌苔，他的观念上的尸山血河就会如实浮现于眼前。

比起这种虚弱苍白的男性欲望，本多的欲望显得更加平稳而谨慎。但两者都同样建立于“不可能”之上。今西没有一丝感伤，听到他用独特的毫不在乎的腔调回答“‘石榴国’灭亡了”，他那一副轻薄相无形中印入了本多的心底。

妨碍这种感情的是在耳畔喋喋不休的椿原夫人的声音。听着她那细声细气的嗓音，预先就知道她所要说的并非什么重大的事件。

“我想告诉本多先生的是，槙子女士现在去欧洲了。”

“嗯，我知道了。”

“不，我的意思不是这个，这次她没有让我陪她，而是带着另外一个弟子去了。那是个叫人见了感到恶心、卑鄙而无才能的人。对于那个人，我并不想加以评论。总之，这次旅行，槙子从来没有跟我提起过。谁会想到有这种事儿？我送她到机场，满心的话都窝在心里没有说呀！”

“到底怎么啦？您跟她有着割舍不掉的友情啊！”

“岂止是割舍不掉，槙子女士是我的神仙，我被这位神仙给抛弃啦！”

谈话越来越长了，她说，槙子家里有位写作和歌的父亲，他是个军人，战后困顿的时期，我家及时援助了他们。事无巨细，我一概听从她的指派，没有任何隐瞒，一切都按照她的旨意行事，就连写作和歌也是一样。自己这种和神仙同心同德的心情，支撑着一位战争中失去儿子、蜕去一层皮的女子活过来了。虽说她今天名气很大，我的心情丝毫没有改变。不过就缺少一点，我的才能和她相差太大，这回她把我彻底甩掉，与其说才能不一样，不如说我根本就缺乏才能。

“没那么回事。”

本多被池水映照地眯细着双眼，漫不经心地应道。

“可不，就是这么回事，我现在明白了。我现在才明白的事，她肯定一开始就知道。哪里有这等残酷的事情啊！明明知道我是个丝毫没有才能的女子，偏偏又百般提携我，让我对她唯命是从，百依百顺，能利用就利用。这回好了，弃之如敝屣。却带着别的有钱的弟子到欧洲旅行去了。”

“且不论您有没有才能，槙子要是有卓越才能的人，那么才能不就意味着残酷吗？”

“就像神仙般的残酷……不过，本多先生，要是被神抛弃了，我这一

生怎么活呀？一举一动都在瞧着我的神没有了，我将如何是好呢？”

“还是要有信心。”

“信心？相信一个看不见的冷漠的神，又有什么意思呢？我所需要的，应该是一直关照我、对我百般呵护、细加指点的神。我在她面前毫无隐瞒，一切都被净化，也没有一点羞耻。我必须有这样的神才行啊！”

“您永远都是个孩子，同时又是个母亲。”

“是啊，您说得很对，本多先生。”

椿原夫人眼里溢满泪水，就要流出来了。

眼下，进入游泳池的客人有真柴家的孙儿和两对才来的夫妇，香织宫殿下跳进池水里之后，他们互相投掷一个白绿相间的大橡皮球，水声和欢闹声混作一团。散乱的水光灼灼耀眼，人影离合之间，晃漾着的碧清的水面，时时荡起激越的浪花。悄悄舔舐着水池各个角落的碧水，经人们光亮的背脊肌肉锐利的切割，呈现出耀眼的水的伤口。转瞬之间愈合的伤口，再次晃荡地膨胀开来，包裹着人们。水池远方伴随着尖厉的叫喊，哗然跃起的飞沫在附近荡起无数圆环，这些黏液般的光亮的圆环极有规律地伸缩着。

空中飞转的橡皮球绿白相间的条纹，随着跃起的一瞬，在水面上印出一道清晰的光影。本多思忖着，这水色和泳装的彩色，还有游泳的人们，自己对这些并没有什么深情和缘分，那么为什么这一定水量的跃动，人们的欢声笑语，能在心灵上唤起一种悲剧性的构图呢？

这是因为太阳的缘故吗？本多蓦然仰望光明耀眼的青空，打了个喷嚏。这时，椿原夫人用手帕遮住面孔，带着他很熟悉的一副哭腔说道：

“大家玩得真开心呀。这样的时代到来了，战时谁会预料到呢？我真想让晓雄也尝试一下，哪怕一次也好嘛。”

——庆子和金茜在梨枝的陪伴下，身穿泳装出现于阳台上，已经是下午两点多钟了。在久已等待的本多眼里，她们的到来已经是极其自然的了。

隔着水池，只见庆子裹着黑白条纹的泳衣，看那副体态，要说是个快五十岁的人，谁也不会相信。她身姿丰丽，打幼小时起就过惯了西洋生活，无论是腿脚和身材，都具备着日本人鲜有的匀称。她姿态姣好，哪怕和梨枝交谈时的侧影，也流露着威严的雕刻般的曲线，胸脯和臀部均匀地突起，同整个浑圆的肉体协调一致。

站在一旁的金茜同她形成绝好的对照。金茜身穿白色泳衣，一只手拿着白色胶皮海水帽，另一只手拢着头发，一副“稍息”的姿势，右脚足尖儿微微外撇。远远看去，她那向外扭曲的腿脚，使得金茜的姿态颇具一副荡人心魄的热带式破格的情调。强韧而修长的下肢支撑着厚实的胴体，总使人感到一种不平衡的危险。这正是不同于庆子的最明显的地方。而且，洁白的泳衣越发收紧着褐色的肌体，包裹于泳衣中的挺然鼓

胀的胸脯，本多一眼看去，不由想起阿旃陀石窟壁画上那位濒死的舞女。那较之白色泳衣更加洁白的微笑着的牙齿，从水池的这一边也能看得清清楚楚。

本多所翘首以盼的人儿正一步一步向他走来，他从椅子站起身来，迎上前去。

“这下子都到齐啦。”

梨枝一路小跑过来对他说，本多没有回答。

庆子跟妃殿下打招呼，并向水池中的殿下挥手致意。

“冒险完了，弄得疲惫不堪。”庆子一副圆润的腔调，不见一丝劳顿，“驾驶技术不到家的我，从轻井泽到东京一路颠簸，在东京载上金茜，又开到这里。真是不容易啊！谁知我一开车，别的车都为我让路，使我如入无人之境呢。”

“都被您的威风压倒了。”

本多说罢，梨枝莫名其妙地咯咯笑起来。

这期间，金茜已经迷上了波光荡漾的池水，她心情激动，背对着桌子，摆弄着白色的海水帽。被揉搓的帽子时时闪光的胶皮内侧，像涂了一层明油亮闪闪的。本多的心神完全集中于金茜的身体，当他注意到她手指上碧绿的光彩时，已是老大一会儿了。她的手指上套着一枚金色护门神的翠玉戒指。

本多一眼看到那枚戒指，那副狂喜简直无法形容。戴着戒指的金茜原谅了他，她又恢复为原来的金茜了！本多想起青年时代学习院喧骚的树林，暹罗的两位王子，他们眼里含蕴的一丝忧戚，夏日终南别业庭院中传来的金茜的噩耗，长久的岁月，在曼谷谒见幼小月光公主的情景，邦芭茵的水浴，战后在日本找到的戒指……所有这一切，都重新组合于过去本多憧憬的同热带相连接的黄金锁链中。有了这枚戒指，金茜才能在错综复杂的记忆里，不断成为本多所唤起的一连串忧郁而闪光的音乐的主调。

本多听到耳畔蜂虻的嗡嘤，他闻到酷热的盛夏随风飘来的炒面的香味儿。在这所没有一个爱花人的庭院里，虽然不见盛开着红瞿麦和龙胆花的富士夏野的美景，但那风的幽香里却弥散着原野的气息，微微夹杂着染黄一角天空的美军基地尘埃的气息。

金茜的身体就在本多身边一呼一吸。不仅如此，为了迎接夏天，她直到手指尖儿都已染上夏的色彩，以便使身子随时适应时节，避免某种疾病的侵袭。她那光洁的肉体，宛如合欢树浓荫下街市上贩卖的泰国珍果一般亮丽，那是熟透了的应时的一个成就，一种相约的裸体。

算起来，本多从她七岁开始相隔十二年才又一次看到她的裸体。至今留在他眼里的幼稚的稍显肥大的孩子般的腹部，已经缩小；相反，那扁平而小巧的胸脯却肥满地胀大起来。此时金茜正被水池的喧骚所吸引，背靠着桌子，泳装背后的纽扣于颈后打结之后，左右分为两股向下

伸延，连接着腰部。突露的背部肌肉所形成的纯正而流利的沟槽，一股脑儿朝着臀沟方向沉落，在臀沟上方的尾骶骨一带略作休憩，甚至可以窥见那小小隐蔽的瀑布潭般的部分。那隐蔽着的圆活的臀部，美好的仪态，好似初升的一轮满月。看上去，所有的肌肉都含蕴着夜的凉气，而隐蔽的肌肉似乎增添了光明。其实，她那肌理细腻的肉体早被阳伞分成阴影和向阳两部分，阴影里的一只手臂宛若青铜浮雕，阳光下的那只手臂连着肩膀，犹如打磨得十分光滑的花梨木。而且，这种细腻的肌肤，并非徒然地排斥外气和水分，而是像琥珀色的蓝花瓣一般光洁、莹润。远望一副纤细的骨骼，近观起来却小巧而又严谨。

“该下水啦。”

庆子说。

“嗯。”

金茜快活地低着头微笑，她正等着这句话呢。

这时，金茜才把自色的海水帽放在桌上，扬起两手拢一拢秀美的黑发。在那快捷得有些粗疏的动作过程里，处在一个良好位置上的本多，一直注视着她左侧腋窝的下方。上半部泳衣宛若一件围兜，胸脯上边的带子绕过脖颈，从背后左右分开，两端连结成为一体。然而，由于开胸过宽，胸间的乳房坡度显露了出来，遮盖着两胁的只是两端细长的布带儿，因而腋窝下方虽说寻常时分也能看见，但当她举起双手，带子稍稍向上牵拉的时候，一直看不见的部分也能直视无碍了。本多发现那里的肌肤和别处没有什么不同，紧密地肌理联成一气，不见一丝云翳和襞褶，在日光里泰然自若，也看不到一颗黑痣的淡淡痕迹。本多仔仔细细察看一番之后，内心里涌起一阵喜悦。

拢上去的头发紧紧叩着海水帽，金茜伴着庆子向游泳池走去。当庆子发现手里夹着香烟正在往回走的时候，金茜已经进入水中了。本多留意到梨枝正好不在身边，他对着低头向烟灰缸里丢弃烟头的庆子耳语道：

“金茜戴着戒指来了。”

庆子一言未发，对他挤挤一边的媚眼，于是眼角边刻上了平素所看不到的细密的鱼尾纹。

本多呆然眺望着两人游泳，这当儿梨枝回来坐到他的身边。看到像海豚一般从水面跃起的金茜，以及那微笑的面孔又刹那间原样沉入光亮的水底，梨枝声音喑哑地说道：

“瞧，她那副身子准能生一大堆孩子啊。”

---

[69] 夜间躲在路边拉客的下等妓女。
[70] 德田球一（1894-1953），社会活动家、政治家、日共创始人之一。“三·一五事件”中被捕，入狱十八年。二战后出狱，再建共产党，任书记长，后离党。一九五三年病殁于中国。

四十四

夜晚，本多在书斋里消磨时间，眼睛一概不放在平常的书籍上。

他拉开平素不常打开的抽屉，找到随手扔到里面的判决记录的复写本，无聊地翻看着。那是昭和二十五年一月所宣判的，现在的这笔财产归本多所有。

本多打开这本黑色的布条儿装订的记录，摊在摩洛哥皮革制作的英式大文件夹上，阅读起来。

主文

明治三十五年三月十五日农商务省所下达的对原告不予归还国有林的第五六〇九号令予以撤销；

被告应将另纸目录所记载的国有山林归还给原告；

诉讼费由被告负担。

明治三十三年起诉，三十五年临时被驳回，其后半个世纪之间，历史虽然发生重大改变，但原告坚决表示异议，要求重审此案，本多只是偶尔使原告获得胜诉。细思之，福岛县这块地方上的山林，本来和本多没有任何缘分，就这样变成本多的财富，并支撑着他的腐败，再没有比这更加离奇的事情了。夜间，无人通行的杉树林，及其地面上阴湿的杂草，为了招致本多今日的生活，生生死死，一直反复遵循着自然的规律。如果明治末叶，一位陌生人走在山路上，看着高耸入云的杉树林，被崇高的杉树打动心灵的时候，当他听说这些杉树林只是为五十年后的愚劣服务时，他又将作何想法呢？

……本多侧耳静听。虫声尚不繁密，妻在隔壁静静地睡着了。夜晚的家里俄而被浩渺的凉气占领了。

游泳池开张的庆典五点钟就结束了。除了庆子和金茜以外，其他客人本应一概离去，但今西和椿原夫人坚持留下。他们一开始就有这个打算，所以准备晚饭和分配房间都引起了麻烦。椿原夫人在这些方面是不大通晓事理的。

晚上八点，本多夫妇，庆子和金茜，还有今西和椿原夫人，六个人吃罢晚饭，厨师和侍者收拾一番准备回去，客人都到庭院里纳凉，今西和椿原夫人去了凉亭，很久没有回来。

本多本来想让庆子住在最里头的房间，金茜住在书斋隔壁，由于今西他们坚持留宿，只好让庆子和金茜同住在书斋隔壁房间，将今西他们赶入最里头那间房子。到了这个时候，本多打算尽情观赏金茜独自一人的睡姿的愿望破灭了。和庆子同住，金茜的睡眠肯定很拘谨。

判决记录上的一字一句，他一点儿也没有在意。

> 六，训令第四项第十五号中有“此外，幕府及各藩之制度对其所有之事实均须予以承认”。此乃于一号至十四号所列具体事项之外，进一步明确规定：在承认其一般所有之事实的情况下，必须予以退还。所谓一般所有之事实……

看了看表，已经十二点过五六分钟了，突然，仿佛黑暗里被什么东西绊了一跤，心脏一阵紧缩，开始了难以言状的热烈而甘美的搏动。

本多很熟悉这样的悸动。当他隐身于夜间公园的时候，所盼望的情景就要展现在眼前的时候，犹如红蚂蚁一齐聚集在心窝上，引起与此相同的心跳。

这是一种雪崩，这黑暗的蜜糖般的雪崩，以炫目的甘美包摄世界，摧折理智的廊柱，仅用机械的快速的鼓动将所有感情碾碎。它能消融一切，对它的任何抵抗都将归于徒劳。

这究竟是从哪里袭来的呢？抑或某个地方有着官能的深刻的栖所，它从远方发号施令，不论多么贫乏的触角，都能为之敏感地摇动，舍弃一切而奔跑出来。快乐的呐喊和死的呼救何其相似！就像一条幽灵船一样，一旦听到喊声，眼前的任何工作都不再重要，刚刚着笔的航海日志、吃了一半的晚餐、擦完一只的皮鞋、置于镜前的木梳，尚未系牢船缆全体船员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必须舍弃刚刚做完一半的工作，不顾一切而出走。

悸动便是这种事即将发生的预兆。明明知道由那里发生的事情鄙俗而丑恶，但这种激动必然含蕴着彩虹般的丰丽，和崇高一样灼灼耀眼。

和崇高不分彼此，那只能是奸佞小人。促进人们走向任何崇高事业和义勇刚烈行为的力量，以及唆使人们走向任何卑琐的快乐和丑恶的梦的力量，完全同出一源。伴随着相同预兆的悸动，是最不想看到的真实。假如卑劣的欲望只是闪现着卑劣的影像，这种最初的悸动没有闪现崇高的诱惑，那么，人们还可以保持平静的矜持而活着。抑或诱惑的根源并非肉欲，而是故弄玄虚、若隐若现，掩藏于云间的银色的崇高的幻影。那幻影简直就像一团“崇高”的鸟胶，首先将人们黏住，接着逼使人们耐不住焦躁而向往广大的光明。

本多按捺不住而站起身来，他瞅瞅隔壁黑暗的卧室，妻子确实睡着了。灯火明亮的书斋里只有他一个人了。自有历史以来，书斋里就只有他一个人，到了历史的终末，也只有他一个人呆在书斋里吧？

熄掉书斋的电灯。月夜，家具镶上了清晰的轮廓，抛光的整块榉木

板桌面，水一般光洁耀眼。

本多背倚在靠近邻室的书架上，窥视那边的动静。虽说有些响动，但不像是入寝前的闲聊天儿，也许是难眠之夜，躺在床上讲故事吧，但一句话也听不清楚。

本多抽出十册西洋书籍，露出墙上的小洞。那西洋书的册数是固定的，书名也是固定的。那是父亲一代人留下的古旧的德语法律书籍，古色古香的烫金皮质包装。他凭借指头能感知每一本的厚薄之差，就连抽出的顺序也是一定的。从手指承受的重量，以及落满尘埃的气息上都能判别出是哪一本书。这种庄严的充满古趣的书的触感及重量，其排列的正确，是获取快乐必备的手续。他的最重要的仪式就是：郑重拆除这些观念的石垣，使一切满足于严冷的思想转变为卑怯的陶醉的手续。拿掉一本随之小心翼翼放在地板上，不发出一点响声。每取一本就是一阵急剧的心跳。第八本书尤为巨大，从书架上抽出的时候，积满快乐灰尘的烫金本的重量，累得手腕子都麻痹了。

他尽量不使头碰到任何地方，眼睛对准墙洞也做得分毫不差。这种娴熟的精妙至关重要。不论多么细小的事情都毫不动摇地一概重要。这就像举办典仪，为了窥探光芒耀眼的另一世界，对于任何细部都不可忽视。他就是独自处于黑暗中的祭司。他绵密地遵守着长期在头脑里反复琢磨好的各项程序（他囿于一种迷信，如果有一条忘记，就等于全盘瓦解），它首先将右眼悄悄贴在墙洞上。

看样子点着台灯，隔壁的房间只留有斑驳的光影。本多曾经叫松户稍稍变动一下床位，沿着墙壁留下一些空隙，因而两张双人床都在他的视野之内。

微明的灯光里，错综复杂交相组合的肢体，就在眼前的床铺上蠕动。白皙而丰满的身子和浅黑的身子，头脚各异，动作极尽放肆。那种姿态可以说是心灵同肉体的结合，酿制爱的脑髓，因尽量接近脑髓最远处而获得均衡，并自然地由此直接品味着亲自酿出的酒浆。布满阴影的黑发，和布满同一阴影的黑毛相互亲和，相互胶结，脸上碍事的鬓发成了爱的标记。灼热而圆润的大腿和灼热的面颊磨合、亲昵，柔软的腹部犹如月夜的港湾荡起粼粼细浪。听不见清晰的声响，但既非欢欣亦非悲叹的唏嘘流遍全身。眼下，相互被对方忽略的乳房，一边天真地将乳头转向光亮的一方；一边时时触电般地一阵颤栗。夜的深沉笼罩着乳晕，驱使那乳房微微抖动的遥远的逸乐，显现着将肉体各部置于疯狂孤独的境地。越是急于更近、更密切地互相融入对方，越是不能如愿以偿。远处，庆子染红的足趾一根根张开来，又随即闭合在一起。仿佛双脚踏在灼热的铁板上，足趾不断跃起，其结局，只能徒然蹬向那薄明的空间。

虽然本多明明知道那间屋子也涨满山地凉气，但他感到墙洞对面宛如炽热的炉膛。光芒耀眼的火炉！金茜背对着这一边，这使他感到遗憾，但白天在游泳池里仔细打量过的背沟，静静流淌着汗水，接着又溢到沟外来，顺着床侧幽暗的胁腹嘀嗒而下。他恍惚闻到了熟透的热带水果，刚刚敲碎外壳后的果肉的浓香。

庆子这时稍稍滑开身子，金茜将插在庆子光洁大腿之间的脑袋，微微向上仰面躺着。乳房自动显露出来，右腕紧抱庆子的腰肢，左腕缓缓抚摸庆子的小腹。那声音好似夜间舔舐着岸壁的微波，断断续续。

本多的恋爱就这样归结于如此的背叛，他自己甚至忘记了吃惊。因为，他第一次看到金茜的真挚如此完美！

躺卧的金茜紧闭双目，额头的一半埋在庆子时时痉挛的大腿之间。她那呈现着并非冷漠、畏葸，而是和蔼、可爱形态的鼻孔，被庆子合欢叶荫般的体毛深深遮盖了。金茜的上唇呈弓形湿漉漉地张开，那嘴唇急剧吮吸的动作，带着黯淡的微光自纤细的下巴颏传播到两颊。此时，本多从金茜紧闭着的长长睫毛下面，发现一缕清泪活生生滚落到脸上。

一切都置于无限的波动里，走向前所未闻的峰顶。为了达到谁也未曾梦想过和渴望过的无上的境界，眼见着两个女人殊死地协同一致。本多仿佛看到那未闻的巅峰犹如一顶辉煌的金冠，浮泛于屋内薄明的空间。那是高悬空中俯瞰着两个蠢动女子的暹罗风格的满月形王冠，或许只有本多的眼睛方能梦见。

女人们轮番扬起身子向上伸展，又立即松弛下来，沉沦于喘息和汗水之中。在距离手指将要到达而尚未到达的地方，金冠冷然地悬浮在那里。

当那梦中的顶点分明显示出未闻的金色分界线时，情景为之一变。本多看到两个相互盘桓的女人满含痛苦的神情。她们慑服于肉体的不如意，紧锁眉头，痛苦挣扎。眼见着灼热的肢体辗转反侧，企图从焚身的灼热之中尽可能逃离出来。可惜她们身无双翼，只好徒然地为挣脱束缚和苦恼而不住挣扎。仿佛肉体在挽留着动作，恍惚在劝慰着动作。

金茜一对美丽而浅黑的乳房被淋淋的汗水濡湿了。右乳被庆子的身子压得变了形；坚挺而健美的左乳，因不停抚摩庆子小腹的左腕而高高隆起。乳头在不停晃动的肉的圆坟上俯首假寐，汗水为赤土鲜明的圆坟增添了雨滴的光泽。

此刻的金茜似乎在妒忌庆子自由运动的大腿，她想据为己有，随即高扬右臂，一把拎起庆子的大腿，紧贴自己的脸孔，即使喘不出气来也毫不在乎。庆子的白皙而威严的大腿，完全盖住了金茜的面颜。

金茜的腋窝显露出来了。由左侧的乳头再向左方，一直被臂膀遮挡着的那块地方，那霞光夕照、薄暮冥冥的天空一般褐色的肌体上，排列着三颗极小的黑痣，犹如三颗星星历历在目。

……本多受到了一次箭镞射穿自己双眼般的冲击。

他移开脑袋，正要从书架边转过身子。

此时，脊背被人轻轻拍了一下。

本多从书架后面的墙洞边缩回头，身穿睡衣的梨枝带着一副严峻的眼神伫立一旁，脸色苍白得怕人。

“您在干什么？我就知道您会干出这等事来。”

本多让妻子看看自己被汗水打湿的额头，他没有任何忸怩之态，因为他看到了黑痣。

“快来看，那些黑痣。”

“您是让我看吗？”

“是的，你瞧，果然如此。”

梨枝在体面和好奇心之间游移不决，费了好长时间。

本多不再管她，独自走到凸窗前，坐在固定于那里的长凳上。梨枝将脑袋伸向墙洞，未曾看到自己此种动作的本多，实在看不惯妻子的这种丑态。但不管怎样，夫妇终于分享了同一种行为。

隔着凸窗的窗纱，他在寻找被云彩遮挡的月亮。边缘光亮的云层后面，月亮的光辉散射四方。几片云彩，以同样庄严的影像连成一气。星辰寥落，只有在桧树林同天空似连未连之处，一颗亮星荧荧闪烁。

梨枝观察完毕，打开室内电灯。梨枝的脸上洋溢着喜悦。

她走出屋子坐在凸窗的长凳的一端。梨枝已经消除了嫉恨，她温存地悄声说道：

“好不叫人吃惊啊……您都知道了？”

“不，我也是刚刚看到。”

“您刚才不是说‘果然如此’吗？”

“我说的不是这个，梨枝。我是指的那些黑痣。你曾在我东京的书斋里翻阅过，你读过松枝的日记吗？”

“谁翻阅过您的书斋了？”

“这个无所谓，总之，我在问你是不是读过松枝的日记。”

“呀，我对别人的日记不感兴趣，这些都记不得了。”

本多叫妻子到卧室去拿雪茄烟，梨枝乖乖地听从本多的吩咐。她还用手掌挡着纱窗的风，为丈夫点火。

“松枝的日记上写着转生的关键呢。你也看到了吧？那左胁下面的三颗黑痣。那黑痣本来是长在松枝身上的。”

梨枝正在想别的心事，她对本多的话一直没有在意。也许她认为这些只是丈夫的遁词。本多为了寻找和妻子共同的记忆，进一步追问：

“喂，看到了吧？那黑痣。”

“哎呀，该怎么说呢，比起那个，我看到了更吓人的事。人，真不可理解啊！”

“所以说，金茜是松枝的转生……”

梨枝可怜见地凝视着丈夫。一个相信能治好自己病的女子，这回自

然又能为别人治病了，不是吗？武断地相信此种现实的女子，也摆出一副以自己的武断感化丈夫的姿态，正如无边的海水浸渍着皮肤。虽说一度抱有彻底转变的欲望，但自己始终不变，而是坐观世界的变化。梨枝既然学到了这一手，她认为惟有相信现实才是明智的。梨枝已经不是从前的梨枝了。她优柔地蔑视丈夫的世界。其实她并不知道，由于有了这种看法，反而成为丈夫的同谋。

“您说什么转生？简直荒唐！我不想看什么日记。现在，我总算安稳了。您也该醒醒脑子了吧？我呀，我是为着一个毫不相干的人而无事烦恼，一直都在同一种幻影决斗。这么一想，我就立即赶到疲惫不堪了。……不过，也好。我已经没有任何烦恼了。”

夫妇分坐在凳子两端，中间放着一只烟灰缸。本多考虑到梨枝的身子怕冷，关上了玻璃窗，雪茄的烟次第萦绕于灯下。两人沉默不语，这和白天的沉默不一样。

一时偷窥到的丑恶，将彼此的心结为一体。刹那之间本多想到，倘若他们和世上众多夫妇一样，将自己纯正的道德像洁白的围裙一般挂在胸前，一日三餐坐在桌边，酒足饭饱，具有轻蔑世上他人的权利，那该有多好啊！但实际上，两人成了窥探癖夫妇。

话虽如此，他俩所见都不一样，本多看到实体，梨枝看到虚妄。他们所共同拥有的惟有走过来的道路和至今尚未充分得以恢复的疲惫与徒劳。留给他们二人的只有互相慰藉罢了。

过了些时候，梨枝打了一个可以窥见地狱底层的哈欠。她拢一拢鬓发，颇为得体地说：

“哎，我考虑，我们还是领养个孩子吧。”

瞬间内，死似乎飞离本多的心头。如今，对于本多来说，他也许有理由相信自己是不死的。他抹掉粘在唇间的雪茄烟丝，决然回答：

“不，还是两个人生活为好，还是不要后代为好。”

* * *

本多和梨枝都被剧烈的敲门声惊醒了，他们立即嗅到了烟火气味儿。“失火啦！失火啦！”这是女人的呼喊。夫妇两个手拉手走出门外，只见二楼的走廊上浓烟翻卷，跑来通知的人早已不见踪影。夫妇二人用袖口捂住口鼻，憋着呼吸跑下楼梯。闪着亮光的是游泳池。不管怎样，只要快快跑到游泳池就有救了。

他们来到阳台上，朝游泳池眺望，看见对面庆子搂着金茜朝这里呼喊。虽然没有开灯，但池水里却映现着明晰的倒影，证明房子里的火已经四处蔓延。令本多感到惊讶的是，披头散发的庆子和金茜，两人都穿着自己携带的夜间长裙。本多穿睡衣，梨枝也穿睡衣。

“我被烟火气呛醒了，不住咳嗽。火是从今西先生房里烧起来的。”

庆子说。

“刚才是谁敲门呢？”

“是我……我也敲了今西先生的门，可是他没有起来，真不妙啊！”

“松户！松户！”

松户沿着池畔跑来，本多大声喊住他。

“今西先生和椿原夫人很危险，还不快去救人？”

抬头仰望二楼的窗户，今西和庆子的房间里一团团白烟从窗内奔涌而出，其中夹杂着火苗。

“不行啊，少爷。”司机经过反复地慎重考虑，做出回答。“已经晚了，他们为何不逃生呢？”

“一定是吃了过量的安眠药吧？”

庆子从旁应道。金茜听了，将脸孔埋在庆子的怀里哭起来。

火焰向上方猛窜，房顶烧通了，飞扬的火粉充满天空。

“这水能否派上用场呢？”

本多盯着摸一下就会烫手的被大火映得通红的池水，茫然地问道。

“可不是吗，现在灭火也许有些迟了，不过客厅贵重的家具还是洒些水才好。我去拿水桶吧？”

松户还是懒得动弹，他征询主人的意见。

本多已经在考虑别的事情了。

“消防车怎么没来？现在究竟几点钟了？”

谁也没有戴表，手表都留在屋内了。

“四点零三分，天色快放亮了。”

松户说。

“你倒是戴着表呀。”

即便在这种时候，本多也不忘话中含刺，他感到自己又恢复了自我。

“这是长期养成的习惯，总是带着手表睡觉。”

衣裤整齐的松户回答。

梨枝呆然坐在闭拢的阳伞旁边的椅子上。

本多看到金茜从庆子怀里抬起脸来，慌慌张张摸索着自己长裙前面的口袋，掏出一枚照片来。照片映着火焰闪闪发光。本多随意瞟了一眼，只见画面上庆子赤裸着身子坐在椅子上。

“太好啦，这个没有烧掉。”

金茜仰头对着庆子微笑，火光映照着她那一口光洁闪亮的白牙。正确的记忆从各种错综的思念里苏醒过来，本多记得这正是克己入侵宿舍之前，金茜看得入迷的那张私房照片。

“傻瓜。”庆子妖艳地搂住金茜的肩膀，“戒指呢？”

“戒指？哎呀，我忘在房子里啦！”

本多听见金茜说得很明确。

本多心里一阵恐怖，他想，也许随时会有满身着火的人从楼上烧毁的窗户里逃出来，扯开嗓门呼救吧？眼下那里确实发生了死亡，抑或死亡已经了结。也许因为这个缘故，尽管现场上噼噼啪啪、轰轰隆隆，但火势却给人以静寂的感觉。

消防车到底没有来，本多想到可以利用扩建中庆子家的电话，他连忙差遣松户跑去给二枚桥的御殿场消防署打电话。

二楼全部卷入火海，一楼也烟雾弥漫。风是打西北富士山方向吹来的，游泳池没有笼罩在烟雾里，但脊梁骨却袭来拂晓之前的冷气。

火势时时刻刻在起变化。伴随着火场上巨大跫音般的响动，断续传来物体的爆炸声。每当这时，本多就猜测着，书籍着火了，桌子着火了。他心中描绘着，书页烧得蜷缩起来，胀鼓鼓的，变成一朵朵红玫瑰。

火舌胜过浓烟，站在水池这一边，也感到热浪滚滚。热风逐渐卷起燃烧的碎片，在空中飘浮。这些都是化作灰烬前瞬间里迎来末日的黄金，仿佛群鸟将要从那里一起出发，令人联想起欢快离巢的金色的翅膀。那火焰蒸腾的天空的一隅，隐蔽在黎明前黑暗中的行云的轮廓，也渐渐定型了。

房屋里轰然一声巨响，二楼的梁柱似乎塌落了。接着，一部分外墙也烧裂了，火势熊熊的窗棂散落到水池里。火焰的繁琐的装饰，使得掉下来的黑色窗棂，瞬间里产生一种暹罗大理石寺院的幻影。随着飞溅的水花，窗棂发出开锅似的响声，划破周围的空气。人们从水池边逃离了。

次第失掉外墙的房屋，看起来像一只着火的巨大鸟笼。所有的缝隙都向外喷吐着纤细的火焰的丝缕，光明闪耀。房屋喘息着，那火焰的中心似乎有着生命实质深邃激荡的呼吸之源。火焰里有时会浮现出熟悉的家具生活形态的剪影，但是这些剪影又被光焰遮盖了，压碎了，自身也变成了嬉戏的烈焰。展现于外部的火，隐身于蛇一般迅疾腾起的烟雾之中。密集的黑烟中，又突然露出糜烂的火焰的容颜……这一切都来自无比迅速的作用，火与火携手，烟与烟结合，朝着一个顶点攀升。燃烧的房屋的倒影，在游泳池里深深抛下火焰之锚。水底下可以窥见火焰尖端拂晓前的天空一派澄明。

风变了，烟雾飘向这里。人们更加远离了游泳池。烟的气息里，虽说闻不出来，但其中确实夹杂着人肉的焦味儿，虽然没有人说破，但大家心知肚明，个个都用两手死死捂住鼻孔。

夜露下来了，梨枝提议，干脆聚集到凉亭里去。三个女人背对着火场，顺着修剪整齐的草坪的斜坡，向凉亭走去。只有本多站着不动。

打刚才起，他就被这种似曾相识的场景吸引住了，他想，那是哪里呢？

火焰，映着火焰的水，燃烧的亡骸……这里就是贝拿勒斯。本多在那块圣地看到的终极的场面，怎能不梦想着再度出现呢？

房舍变成木柴，生活变成火焰。一切琐细归于灰烬，本质以外再没有任何重要之物。惟有隐蔽的巨大的面孔，从火焰中倏忽扬起脖子。笑声，悲鸣，涕泣，一切都被吸收尽净。火焰的毕剥之声，爆裂的木材，扭曲的玻璃，房舍咯吱咯吱的鸣响，所有的声音都包裹在一种静寂之中了。烧裂的屋瓦掉落下来，一个个的束缚都被解消，家宅化为从未有过的辉煌的裸体。剩下的一楼一角的外墙周围，布满了蛋黄色的疙皱，眼看着变成茶褐色。同时，从渗出的薄烟中蹿出一股股凶暴的火舌，为烈火冲开一个个喷出口，那精当而快捷的速度，美妙得好似一场梦境。

本多甩掉肩头和衣袖上的火粉，游泳池水面上覆盖着烧焦的木片和海藻般猬集一起的灰烬。然而，烈火的辉煌贯穿了一切，烧尸场净化的火焰，倒映在这个狭小的水域，这个专门为金茜游水而建造的神圣的游泳池里。这和恒河里辉映的烧尸的火焰有什么不同呢？这里也有烈火和木柴，也有烧得变了形的尸体。这两具尸体，虽然已经没有痛苦，但也许在烈火中几度反挺着身躯，高扬着手臂，作最后的垂死的挣扎。这是和那漂浮于夕暮中烧尸场的明亮的火焰完全同等性质的烈火。一切都在回归“四大”，烟雾高高充满天空。

这里只缺少一种东西，那就是从火焰对面回头凝望着本多的白色圣牛的脸孔。……

* * *

消防车到达时，火势已经衰退了。然而，敬业的消防员们仍将整个住宅喷洒得水淋淋的。首先试图救人，可是只找到两具焦黑的尸体。本多被警察叫去检验现场，楼梯塌落，二楼上不去了，本多只得作罢。警察询问了今西和椿原夫人的爱好，本多回答说，起火的原因多半是躺在床上抽烟引起的。假若三点左右吃安眠药，药力生效的时刻，以及香烟从指间滑落下来烧着被子的时刻，和今西生前提到过的时刻相一致。本多不认为他们是自杀，当警察刚一说出“情死”二字，站在一旁的庆子“噗嗤”笑了起来。

检验完毕，本多还得去一趟警察署做笔录。看样子，今日将要忙乎一阵子。为了对付早饭，他本想吩咐松户去买点吃的，可是离商店开门还有好几个小时。

其余没有什么可落脚的地方了，他们自动地聚集到凉亭里。闲谈时，金茜絮絮叨叨谈起刚才来这里逃难时，发现草地上有一条蛇，那赤

褐色的鳞片被远方的火焰照得油亮，跑得非常迅速。女人们听了，倒抽一口凉气。

此刻，红瓦般的黎明前的富士，山头盘绕着一道刷毛似的白雪，闪闪映入凉亭里人们的眼帘。即使在这个时候，本多也不忘已经养成的习惯，他无意识地凝视着“赤富士”，然后又立即将目光转向一旁的晨空，于是，一座灿然夺目的“冬富士”凛凛乎浮现于眼前。

四十五

昭和四十二年，本多偶尔应邀到东京的美国大使馆做客，在晚餐席上见到一位美国人，他曾在曼谷担任过美国文化中心的理事长。他的夫人是个三十多岁的泰国女性，大伙都说她是泰国公主。本多认定她就是金茜。

昭和二十七年御殿场那场大火过后不久，金茜就回国了，从此断了信息。想不到十五年后，她作为美国人的妻子再次来到东京。瞬息之间，本多对此坚信不疑。这事也并非完全不可能，当他被介绍同她相见寒暄时，那位女子对她同本多的往事显现出一概无知的表情，这在金茜来说，也可以理解。

晚宴席上，本多频频望着夫人的面孔，而夫人坚持不说日语。那一口美式英语同美国人没什么两样。本多心内空空，只得同邻座的女人数度搭讪着。

饭后到另外的房子里饮酒闲谈，本多走到身穿玫瑰红泰国罗裙的夫人旁边，好不容易找到两人单独对话的机会。

他问她是否认识金茜。

“岂止认识，她是我的孪生妹妹呀。她已经死了。”

夫人用一口流利的英语回答。为什么死的？是什么时候？本多性急地问道。

夫人讲述如下：

金茜从日本留学回国之后，父亲得知她一事无成，打算再把金茜送往美国留学，但是金茜不肯去，坚持留在泰国府邸，选择了在鲜花丛中休闲度日的生活方式。二十岁上那年春天，金茜突然死去。

听侍女说，金茜独自一人到院子里去，站在花红如烟的凤凰树下。院子里没有一个人，那里传来了金茜的笑声。远远听到她笑的侍女，颇感蹊跷，公主为何独自狂笑？那是清纯的幼稚的笑声，在晴天丽日的空中回荡。笑声停了，过了片刻，传来一声尖厉的悲鸣。侍女跑去一看，金茜被一条眼镜蛇咬着大腿，倒在地上。

医生一个小时之后才赶来。其间，眼见着她筋肉松弛，运动失调。她诉说着很想睡觉，眼睛有复视。随后，延髓麻痹，流涎，呼吸缓慢，脉搏不匀，心跳过速。医师到达时，金茜已经发生最后一次痉挛，气绝

而死。

第三卷终

译后记

《晓寺》于一九六八年九月至一九七〇年四月连载于《新潮》杂志，七月出版成集，约在作者剖腹自杀的所谓“三岛事件”半年之前。

评论家森川达也认为《丰饶之海》是按照古典诗文“起承转合”的构想组织全卷的，《晓寺》正好位于“转”的阶段。我同意他的这一看法。

那么，《晓寺》哪些地方表现了“转”呢？首先，人物活动的舞台不再局限于日本，作品第一部分情节的推演和展开挪到了泰国的曼谷，还有印度，然后再回到日本。此外，在第一卷和第二卷作为配角或旁观者的本多转为主角，一切事件都在围绕他而形成，发展，走向终结。在第一卷中死去的月光公主（金茜）的化身第二代月光公主，作为第二卷的主角勋的转生，在本卷中浮现，并上升为光彩照人的主要人物了。

《晓寺》遵循“轮回转生”一路写下来，作者依然不时为我们创造着神秘莫测的环境，带领我们进入一个又一个光怪陆离的世界，令我们眼花缭乱，目不暇接。《晓寺》是横在我们面前的又一条艺术长河，河里翻滚着五彩缤纷的语言波浪，南国的烟雨，炎阳，鲜花，晓寺，佛塔，石窟，合欢树，凤凰木，红树林；以及梦幻中的孔雀，草地上的绿蛇，水牛背上的乌鸦，牺牲台上的山羊，甚至还见到了麇集于圣地的乞丐和麻风病人，火葬河坛的圣牛和尸堆等。

同前两卷一样，作者在结构故事的时候，没有忘记罗列那些玄妙难解的哲学和宗教方面的学问，他对阿赖耶识、唯识论等不厌其详的阐述，仿佛有意在考验我们的耐心。

《晓寺》始译于去年十月，至本年八月初完稿。其间，插译了一部夏目漱石散文集《暖梦》。临近结尾时腰腿疼病再发，忍着酷暑和病痛，一页页校改完毕，算是又了结一项工程，可以喘口气了。

秋凉时节，还有一部《天人五衰》等着，但愿届时身体能够渐渐好起来。

译者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八月二日
记于小浜人鱼海岸—春日井

三島由紀夫

“丰饶之海” 之四

TIAN REN WU SHUAI

天人五衰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书籍信息

书名：丰饶之海之四·天人五衰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版次：2015年10月第一版
ISBN：978-7-0201-0565-6

一

洋面上的轻雾，使得远方的船舶看起来颇为幽玄。然而，海水比昨天更澄净，伊豆半岛群山的棱线也清晰可睹。五月的大海平滑如镜。日光强烈，云影浅淡，天空蔚蓝。

极低的波浪在岸边也撞得粉碎。在粉碎前的瞬间，那水波翻卷着莺绿，犹如一切海藻所持有的颜色，要多可厌有多可厌。

每天每天，大海都在不停地翻腾，极为寻常地一次次重复着“搅拌乳海(注)”的印度神话。或许世界不让大海安宁，一旦安宁下来，就会有某种东西唤醒自然之恶吧。

五月鼓胀的海洋，焦躁地不断推移着光点的素描，满布着纤细的凸起。

高空飞翔的三只鸟儿，眼看着就要靠近了，又忽而不规则地间隔开来，飞走了。那种接近和间隔含蕴着某种神秘。接近到感知对方羽翼扇动的气团，其中的一方又远离而去，此时那一段蔚蓝的距离，意味着什么呢？

我们心中时时出现的类似的三种思念，也像这三只鸟儿一样翱翔天宇吗？

烟囱上绘有“亼”标记的黑色小货轮向远洋驶去，高高堆积的建筑器材，使得小船俄而变得庄严高大起来。

午后二时，太阳藏身于薄云的茧壳里，犹如一条银光闪亮的蚕。

浑圆、博大、宽广的浓蓝的水平线，宛如紧紧嵌入海景的一根青黑的钢箍。

海面上刹那之间，一个地方腾起白羽般的波浪，旋即消失了。那其中含蕴着何种意义呢？不是一时崇高的任性，就是极为重要的信号，怎么可能这两者都不是呢？

潮水稍稍胀满了，波浪微微高起来，陆地也受到极巧妙的渗透。太阳被云彩遮住了，海色略微呈现着危险的暗绿。其中，由东到西，长长伸展着一道白筋，好似一把巨大的折扇。只有那里的平面扭曲了，尚未扭曲的接近轴心的部分，带有扇骨的黝黑，同浓绿的平面融合在一起。

太阳再次显露出来。大海再次平滑地含蕴着白光，在西南风的命令下，将无数海狮般的波影次第向东北推移。无尽的水的整体大转移，不

至于淹没陆地，遥远的月亮的力量完全控制着它的泛滥。

云彩像鱼鳞，遮盖着半个天空。太阳在云的上方，沉静而白亮地破裂着。

两只渔船出海了。洋面上行驶着一艘货船。风变大了，西面进入的一艘渔船突突突靠近了，仿佛宣告一种仪式的开始。尽管是一艘卑微的小船，但船的行进既不靠车轮，也没有足爪，犹如拖曳着长衣广裾在水面上膝行，那样子看起来颇为高雅。

午后三时。鱼鳞云稀薄了，南方天空云朵展开来，犹如山斑鸠雪白的尾羽，在海上投下深深的黑影。

海，无名之物。地中海也好，日本海也好，眼下的骏河湾也好，都用一个“海”字统括起来，但它们对这个名字决不服气。这个无名的、丰蕴的、绝对的无政府主义！

随着阳光的晦暗，海突然不高兴地陷入冥想，充满了莺绿的细密的棱角。到处是玫瑰枝般布满荆棘的波浪的蒺藜。那荆棘本身，也具有光洁的生成的痕迹，大海的蒺藜看起来很平滑。

午后三时十分，眼下不见一艘船影。

真是不可思议。如此广大的空间，竟被人弃置不管！

就连海鸥的翅膀也是黑色的。

于是，洋面上漂浮着幻想之船。那船向西方驶去，不一会儿消失了。

伊豆半岛已经裹在薄雾里，隐没了。过了一阵，出现的不是伊豆半岛，而是伊豆半岛的幽灵。接着，也消失了。

既然消失，已无迹可寻。尽管在地图上存在，它也已经不复存在。半岛、船，同样都在“一片混沌”之中。

出现了，又消失了。半岛和船，究竟哪里不同呢？

假如看到的就是存在的一切，那么，只要不被浓雾包裹，眼前的大海就永远存在。它时时在积蓄着存在的力量。

一艘船改变了全景。

船出现了！它打乱了整个布局。存在的全部构图产生分裂，一艘船从水平线上迎头闯进来了。此时，实行让位。船出现前的整个世界遭到废弃。船的出现，正是为了摒弃那个保障它不存在的整个世界。

刹那刹那之间，海色瞬息万变，五彩缤纷。云的变化，接着，船的出现。……每当那时候，究竟出了什么事呢？什么叫“生成”？

刹那刹那之间，那里出现的事，也许都是超过喀拉喀托火山[注]爆发的大事变吧，只不过人们没有觉察罢了。我们太习惯于存在的模糊了。世界存在与否这类事，根本用不着认真面对。

所谓生成，就是无限的重新结构、重新组织的信号。是遥远传来的

一声钟鸣。船出现了，就要敲钟表示船的存在。骤然响起的钟声，震荡着四方，占领了一切。海上，不断地“生起”。存在的钟声长鸣不歇。

一种存在。

也可以不是船。哪怕不知何时偶然出现的一颗夏天的蜜橘，也足以使存在之钟响彻天宇。

午后三时半。在骏河湾代表存在的，就是那颗夏天的蜜橘。

隐没于波底，又猝然出现，或浮或沉，宛若一只不住眨巴的眼睛。那鲜明的橘黄色，在离开海岸线不远的地方，眼见着向东方漂流而去。

午后三时三十五分。西方，名古屋方面又驶来一艘黝黑的船影。

太阳已经包裹在云丛里，就像熏制的鲑鱼。……

——安永透的眼睛离开倍率三十倍的望远镜。

午后四时本该进港的货船“天朗丸”，连个影子也看不到。

他回到桌边，再一次呆呆望着当日清水港船舶日志。

昭和四十五年五月二日（星期六）

定期外埠船舶进港预定

天朗丸　国籍　日本

时间　二日十六时

船主　大正海运

代理店　铃一

驶出港　横滨

停泊　日出码头四·五

---

[1] 印度神话：阿修罗与天神为求取“不死甘露”竞相搅动乳海，随之引起诸神争斗。诸神饮下“不死甘露”，恢复功力，将阿修罗降服。尔后天下归于太平。

[2] Krakatoa，印度尼西亚爪哇岛和苏门答腊岛之间的活火山。

二

……本多繁邦七十六岁了。妻子已经去世，自打成了孤身一人，便经常独自出外旅行。他专挑交通便利的去处，这种于身体没有太大负担的旅行，可以慰劳身心。

他时常来日本平[注]，归去时顺便游览三保松原[注]，看看西域进来的宝物——天人羽衣的断片，接着回静冈，一个人在海滨伫立些时候。新干线“回声号”电车，每小时发出三班，即使误了一班车也不打紧。只要乘上车，从静冈到东京不足一个半小时。

他叫出租车停下，从那里走到驹越海岸。他曳杖走在这条约五十米长的沙路上，一面眺望大海，一面发思古之幽情。这里就是《童蒙抄》[注]中写到的天人下凡的有度海滨吧？他同时又回味着年轻时来过的镰仓海岸，心满意足地踏上归途。他在海滩上只看到游玩的孩子和两三位钓客，一派闲散的景象。

去时只顾观海没有引起注意，回来看到堤防下边有一朵旋花，泛着鄙俗的淡红，灼灼耀眼。堤防上边的沙地上有好多垃圾，曝露于海风里。缺角的可口可乐空罐、罐头盒子、家庭用涂漆的空盒子、永远不烂的尼龙袋、洗衣粉盒子、众多的瓦片、空饭盒子……

地面上的生活垃圾雪崩似的一直逼向眼前，开始直面“永远”——至今一次也未会面的永远，亦即大海。只能用最污秽、最丑陋的姿态面对，一如人面对死亡。

堤上稀疏的松树，新芽上开出海星状的花朵。回来时路的左侧有一块萝卜田，寂寞地开放着四瓣的小白花。路两旁各有一排小松树。此外，就是一片种植草莓的塑料大棚。鱼糕形的塑料棚遮挡下，众多的石垣草莓低垂在叶荫下。苍蝇沿着锯齿状的叶子边缘爬行。这片白糊糊的密密麻麻的鱼糕状塑料大棚，一望无垠，令人不快。其中，本多看到一座小型的高塔，这是刚才没有注意到的。

车子停在紧靠县营道路的这一侧，有一座二层木造白壁小屋，下面是特别高的混凝土房基。说是瞭望台，高得有点儿出奇；说是事务所，又显得太寒酸。楼上楼下，三面墙壁一律开着窗户。

本多被好奇心驱使，举步跨入那片看似前院的沙地。细碎的玻璃片忠实地辉映着纷乱的云层，白色的窗棂胡乱地弃置在地上。抬头仰望，二楼的窗户似乎装设着望远镜，浑圆的镜头幽幽闪亮。混凝土基座上凸露着两根红锈斑斑的巨大铁管，紧接着又钻入地下。本多小心提防着脚

下，跨过那铁管，绕过基座，登上通往一楼的破烂的石阶。

上头更有一副通往小屋的铁梯，梯子下边竖着遮有顶棚的告示牌。

TEIKOKU SIGNAL STATION

有限公司帝国信号通讯社清水港事务所

事业种类

1，通报出入港船舶动向

2，发现并防止海难事故

3，海陆信号联络

4，海上气象联络

5，迎送出入港船舶

6，其他一切有关船舶事宜

这些都是用古雅的隶书体写的公司名称，以及标出的英文说明，由于白漆剥落，字迹已经模糊不清。本多感到颇为中意。这种事业种类之中恣意地弥漫着海洋气息。

瞅瞅铁梯上边，整个房间寂静无声。

回头一看，脚下县道的远方，是一座新建筑材料建起的城镇，蓝色的瓦葺屋顶上，随处飘扬着鲤鱼旗，顶端的小风车闪耀着金光。城镇东北方便是清水港杂沓的姿影。岸上的起重机和船上的长臂吊车纵横交错，工厂白色的仓库和黑色的船腹，一直经受潮风扑打的钢材和涂着厚漆的烟囱中……一部分堆积在岸上，一部分远涉重洋而来。远远望去，海港上的机构都聚集一处，密密层层，从远方看得十分清楚。大海犹如被斩成数段的锦蛇，光芒闪耀。

海港远处山峦上方，富士山从云影中仅仅露出山巅。山头银白的定型于迷离的云层上端，看起来仿佛是一块白色的巨岩。

本多满意地离开那里。

---

[3] 静冈市和清水市之间有度山山顶一带风景区。

[4] 清水市三保海岸的松林，相传是天人洗浴之所。能乐著名剧目《羽衣》，记述天人将羽衣挂在松树上，被渔夫白龙藏起，并向她求婚。后来，她再度得到羽衣，飞升天上。

[5] 平安后期出现的学习写作和歌的入门书，藤原范兼著。成书于久安元年（1145）左右。将《万叶集》以后出现的和歌按“日”、“月”等二十二个项目归类，列出“语释”、“出典”等条目进行阐述。

三

信号所的基底是储水槽。

用水泵将井水汲上来加以储存，再通过铁管输送到那一大片塑料大棚里去灌溉田地。帝国信号看中了这个混凝土高台，在上面建筑信号所。这地方位置极佳，不论是西边名古屋来的船，还是从正面横滨来的船，都能迅速判别清楚。

本来是四位信号员八小时轮流值班，但有一人长期请病假，剩下三人便改作二十四小时三班倒。一楼是所长办公室，他有时从海港事务所前来这里视察工作。楼上三方都围绕着窗户的八铺席地板房子，就是孤独一人的轮流值班房。

窗户内侧，沿墙壁三方安装了固定的桌子，朝南和朝东港湾设施方向，分别放置了三十倍率和十五倍率的双筒望远镜。东南方角柱之处，装设一盏作为夜间信号使用的一千瓦的投光器。西南角的办公桌上，放着两台电话机、书架、地图，以及分别放置在高架上的信号旗。西北角是厨房和休息室。以上就是屋子的全部。还有，东窗前边可以看到高压线铁塔，白瓷绝缘子和云彩融成一体。高压线从这里一直向下通往海边，在那里连接下一座铁塔，再向东北迂回，到达第三座铁塔，尔后沿海岸看过去是一排次第低而小的银白铁架，通向清水港。从这扇窗户远望，那第三座铁塔就是一个很好的目标。进港船舶只要从这座铁塔跟前穿过，就能判知已经进入包括码头在内的3G水域了。

至今，船舶依然需要用肉眼加以判断。只要船况受载货轻重和大海反复无常的性情的控制，那么船仍旧像宴席上不是早来就是晚到的食客一样，不失十九世纪浪漫派的气质。海关、检疫、领航员、装卸工、供应船餐的饭馆、洗衣店，他们都需要有人站岗放哨，以便准确告诉他们何时奋起行动。何况，两艘船争先驶入，一起抢占一座栈桥，总得有人监视入港情景，公平决定入港的先后顺序吧。

透的工作就属于这一行。

洋面上出现一艘庞大的货船，水平线已经模糊不清。为了尽快用肉眼将这艘船的出现辨别清楚，需要一双熟练而敏锐的眼睛。透立即将眼睛贴近望远镜。

要是在晴明的严冬或盛夏，水平线极为明晰，刹那之间就能看清驶来的船舶，胡乱踏碎高高的水平线，破浪而来。在初夏的薄雾里，船的出现只是对“存在的暧昧”徐徐的离反。水平线犹如一只白而且长、被彻

底压扁的枕头。

黑色货船的体积，和总吨位四千七百八十吨位的“天朗丸”相一致。船尾的楼型也和《船舶登录明鉴》上的船型相符合。白色的船桥以及船尾翻滚的白浪鲜明可见。三支黄色的吊臂，黝黑烟囱上红色圆形的烟囱标记，是否相符？……透越发睁大双眼。红色的圆圈里的“大”字出现了。看来是大正海运无疑。这期间，船速一直不低于十二点五海里每小时㊟，不断企图逃逸出望远镜圆形的视野，就像飞越捕虫网圆框的一只黑蝴蝶。

船名一时认不出来。明知是三个字，“天”字先入为主，似乎就认出这一个字。

透回到桌边，给船舶代理店打电话。

“喂喂，我是帝国信号。‘天朗丸’即将通过信号所前，请给予关照。载货量吗？（他想起船腹黑红吃水线的高度）对啦，大约一半。几点开始装卸？十七点吗？”

离装卸时间只剩一个小时了，应该增加一些联系的单位。

透在望远镜和办公桌之间往来奔波，一共打了十五次电话。

领航员事务所，拖船“春阳丸”，领航员家里，几家供应船餐的饭馆，洗衣店，港务局联络船，海关。再给代理店打电话，还有港务管理事务所港营科，测定船舶载重量的统计协会，水路漕运店……

“‘天朗丸’即将到达。栈桥是日出四号和五号，拜托了。”

“天朗丸”已经通过第三座高压线铁塔，望远镜的影像映在地面上，立即腾起一股潮气，影像也温润得摇晃起来。

“喂喂，‘天朗丸’进入3G。”

“喂喂，我是帝国信号，‘天朗丸’进入3G。”

“喂喂，海关吗？请接警务科。……‘天朗丸’进入3G了。”

“喂喂，十六时十五分，通过3G。”

……

“喂喂，‘天朗丸’五分钟前已经进港。”

——除了直接入港的船舶外，横滨和名古屋通知要经过清水港的船舶，月末多而月初少。横滨至清水一百零十五海里，以时速十二海里计算，约九小时半可到达。按照这种时速，预定入港一小时前开始瞭望，下面就没有事情可做了。今天除却午后九时由基隆直接人港的“日潮丸”之外，就没有其他船舶入港了。

透每逢进来一艘船，等联络工作一结束就感到有些气馁。他的工作一旦完结，海港上多数人就跟着行动起来。在这个远远的孤绝之境，他只需一边抽烟，一边想象着海港的热闹景象就行了。

按理说，他不许抽烟。开始时，所长看到这个未成年的十六岁少年

烟瘾很大，曾苦苦加以劝止，其后便不再说什么了。他可能考虑这份工作的性质，只好睁一眼闭一眼算了。

透生就一副严冷的苍白而俊美的面容。他的心冰冷，既没有爱，也没有泪。

但是，他懂得瞭望的幸福。一双天赋的眼睛教会他这样。他没有任何创造，他只是认真瞭望，眼睛出奇地明晰，认识出奇地透彻。他知道远方还有一道较之可视的水平线更遥远的不可视的水平线。而且，眼睛所见到的和认识到的范围内，各种存在都出现了，海、船、云、半岛、闪电、太阳、月亮，以及无数星辰。存在和眼睛相遇，亦即存在和存在相遇，如果就意味着“所见”的话，那么不就等于存在和存在相互映照吗？不，“所见”超越存在，像鸟儿一般。“所见”是翅膀，可以将透带入谁也未曾见到的领域。在那里，就连美也像穿得一身褴褛的裙裳，变得破烂不堪了。永远没有船舶出现的大海，也就是决不被存在侵犯的海洋应该是有的。看呀看呀，望眼欲穿的明晰的极限，那个没有出现任何东西的确实的领域一定存在。那个领域定是一派浓蓝，物象和认识好似融入醋酸中的氧化铅，“所见”已经挣脱认识的枷锁，本身变得透明起来。

只有放眼那里，才是透幸福的根据。对于透来说，再没有比“所见”更值得自我放弃的了。使得自己忘却的只有眼睛，除了照镜子之外。

而且，自己呢？

这个十六岁的少年确信自己并非完全属于这个世界，只有半个身子属于这个世界。剩下的半个身子属于那幽暗而浓蓝的领域。因此，他认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法律和规矩可以约束自己。他只需摆出受到这个世界法律束缚的样子就够了。哪个国家会有束缚天使的法律呢？

因此，透的人生变得出奇地容易。人的贫困、政治和社会矛盾，一点也无需他烦心。他有时浮现出亲切的微笑，但微笑和同情无缘。所谓微笑，本是决不容忍他人的最后标记，是弓状嘴唇吹出的无形的飞箭。

一旦看厌了大海，便从桌子抽斗里拿出小小的手镜，照着自己的脸孔。鼻官挺秀的惨白的面颜，有着一双时常蕴藉着深夜的最美的眼睛。眉毛纤细却是剑眉，嘴唇莹润而紧闭。即便如此，最美丽的依然是眼睛，尽管在自我意识中不需要眼睛。他的肉体中眼睛最美，这是一种讽刺。惟有这个确定他的美丽的器官最美。

睫毛修长，极端冷酷的眼睛，看上去简直就像不断在做梦。

毕竟透是被挑选来的，绝对不同于他人。这个孤儿确信自己的无垢，什么坏事都能干得出来。他父亲做过货船船长，死于海难，不久他母亲也死了，只得寄养在贫穷的伯父家里。中学毕业后，他在县辅导训练所学习一年，在那里取得了三级无线通讯员证书，来到帝国信号公司任职。

贫困给他创伤，屈辱和愤怒每次都像砍掉树皮流出的树脂，不久凝结在一起，坚固得如同玛瑙。透对这些毫不在意。透的树皮生来坚硬，那是厚而且硬的屈辱的树皮！

一切皆自明，一切皆已知，认识的喜悦只存在于海的彼方看不见的水平线上。人们如今还在为着什么而惊奇呢？诡诈似牛奶，一处不漏地被分配到家家户户。

他对自己的机构尽皆了如指掌，检点周到。丝毫不是什么无意识。

“我如果在无意识的支配下说了什么，世界早就被摧毁了。世界应该感谢我的自我意识。因为除却统御之外，意识便无可夸耀。”

透如此想。自己稍不留意，弄不好本身就是一颗具有意识的氢弹，他以为。总之有一点是肯定的，自己不是人。

透时时留意全身，一天洗好几遍手。因为掌心经常擦肥皂，所以泛白而失去光泽。在世人眼里，这位少年单单爱清洁。

但是，对于自身以外的无秩序，他处之泰然。他认为，老是记挂别人裤线会不会打皱，这是一种病态心理。纵使政治是一条打皱的布裤，那又算得什么？……

——听到楼下有人悄悄叩门的声响。要是所长，就会像踹碎一只木箱子，哗啦打开安装不牢的门扉，脚步咚咚直达二楼脱鞋的门厅。不是所长。

透趿拉一双草鞋沿着木制阶梯下来，他决不开门，冲着抵在波状玻璃门上淡红的身影说道：

“不行，还不到时候。今天六点之前，所长可能到达，吃过晚饭再来吧。”

“是吗？”门外的身影凝结于思索之中。波状玻璃门上的淡红远去了。“……好吧，我回头再来。我有好多话要说。”

“好的，就这样吧。”

透毫不介意地将带来的铅笔头夹在耳朵上，又顺着阶梯跑上去了。

仿佛忘掉了刚才的来访，他热心眺望着夕暮沉沉的窗外。

今天的太阳裹在云里，看不见落日的景象。日落当在午后六时三十三分，尽管还有一个多小时，海面已经笼罩着薄薄墨色，一时消隐的伊豆半岛，反而显现出微微的水墨画的轮廓。

两个女人背负着满筐子草莓，穿过眼下那片塑料大棚间的小道。草莓田的彼方，一律是粗铁般的海景。

为了节约滞港费，提前出海，在港外再次抛锚，慢慢清扫船舱。一艘五百吨位的货轮，整个下午就一直停泊在高压线第二号铁塔西方的位置，看来已经清扫完毕，再次起锚。

透走进有着小小水池和煤气灶的厨房里热饭。其间又有电话进来。这是管理所的电话，通知说收到“日潮丸”的公务电报，今晚二十一时该船准时进港。

吃罢晚饭，阅读晚报，他发现自己老惦记着下午那位访客。

午后七时十分，海已经被暗夜包裹，只有眼下白色的塑料大棚，仿佛落满一层白霜，同暗夜相抗衡。

窗外渐次响起小型马达的声音。右首烧津港一同出海捕鱼的渔船，打前方通过。他们要去兴津海面捕捞小沙丁鱼。船中央悬挂着红绿两色灯笼，约有二十艘之多，争先恐后行驶过去。众多灯火掠过夜间海面，引起微微的痉挛，如实地反映出热球式发动机质朴的震动。

夜海如春天的庙会一时热闹起来。那情景宛若人人手里打着灯笼，笑语声喧，一路向着黑暗的社寺蜂拥而去。透知道这些渔民最爱谈论些什么。海上扩音器相互应和，声音洪亮，火光映照着鱼腥味儿的肌肉，一边梦想捕捞众多沙丁鱼，一边争相奔驰在水中的走廊上。

喧闹声一时静止下来，惟有建筑物背后奔跑于县道上的车声，以保持一成不变的水位的噪音，占据一切。此时，透又听到楼下的敲门声。不用说，是绢江再次来访。

他走下楼梯，为她开门。

绢江站在门口的灯影下面，穿着桃红的对襟毛衣，头发上插着一朵白色的山栀子花。

“请进。”

透老练地招呼一声。

绢江带着美人儿般娇滴滴的微笑走进来，多少显得有些不大自然。她登上二楼，顺手将一盒巧克力放在透的桌子上。

“请尝尝吧。”

“老吃你的东西哩。”

透哗啦撕开玻璃纸包，声音震动整个屋子，打开长方形金色盒盖，捏出一粒，对着绢江微笑。

透一直把绢江当作美人儿，对她恭恭敬敬。绢江呢？她坐在东南角投光器后面的椅子上，同坐在西南角桌子边的透面对面。她和透尽量保持最大距离，似乎随时准备从出口逃走，顺着楼梯跑下去。

使用望远镜瞭望时，要把室内的电灯全都关掉。平素只有一个人时，天花板上只吊着一只荧光灯，已经够灿烂辉煌的了。绢江头发上的山栀子花发出莹白的光亮。灯下观察丑陋的绢江，令人叫绝。

这是个谁见谁都说丑的女子。平时见惯了的尚觉漂亮的脸蛋儿和美好的心灵，是同彻底的丑女难于做比较的。这是一副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奇丑无比的面孔。这副丑脸是一种天赋，任何一个女子都不会丑到这种地步。

这个绢江竟然不住惊叹自己的美丽。

“你倒是不错。”绢江记挂着裸露于短裙下边的膝盖，尽量并紧双腿，两手拼命向下拉扯裙子的下摆。“你倒是不错，是个惟一不对我动手动脚的好人。不过，你到底是个男人，谁知道呢。你好好听着，你要是

对我动手动脚，我再也不来玩了，也不再理你了，立即绝交。知道吗？你绝对不能胡来。你敢发誓吗？”

“我发誓。”

透轻轻举起手，亮一亮掌心。在绢江面前，诸事都大意不得。

绢江开口说话之前，必定这样先让透发誓。一旦发誓，态度立即放松下来，始终困扰着她的不安和焦躁也一扫而光，坐在椅子上的姿态也随便多了。她摸摸头发上的山栀子花，就像摸一件压坏的东西。从花荫里朝着透微笑，接着迅速深深地叹一口气，又开了腔。

“我呀，很不幸，真想寻死。一个女人生得太美，那种不幸，你们男人哪能知道呢？美貌得不到真正的尊敬，男人看到我必定对我产生厌恶。男人全都是禽兽。我要是长得不美，我想自己会更加尊敬男性。不管哪个男人，只要一见到我，立即就变成禽兽，叫我怎么尊敬啊？女人的美丽同男人最丑恶的欲望紧密相连，对女人来说，这是最大的侮辱。我再也不到镇上去玩了。瞧，那些打身旁经过的男人，看样子个个都是垂涎三尺的野狗。我呀，怀着若无其事的心情，老老实实在大街上溜达，对面走来个男人，用贼溜溜的眼光盯着我看，仿佛在嘀咕着：‘这妞好眼馋哩！这妞真可爱呀！这妞爱煞人啦！’听那言语无一不像馋嘴猫儿，心中翻腾着烈火般的情欲。我呢？只顾游逛，最后弄得疲惫不堪。

“今天也是，坐在巴士里也遭人调戏。好不气恼，好不气恼啊……”

绢江从毛衣口袋里掏出小小的印花手帕，颇为优雅地捂住眼睛。

“在汽车上身边坐个男人，倒是个美男子。看来多半是东京人。膝头上放着个大旅行包。头上戴一顶登山帽，乍一看，侧影倒像一个人（绢江举出一个流行歌手的名字）。你猜怎么着？他一个劲儿盯着我看。我想，又来啦！想到这里，从那只死兔子般的灰白柔软的皮包上腾出一只手来，再将那只手悄悄滑入皮包底下，躲开众人的眼睛，伸出手指，在我的大腿上摸了一下。啵，就是这里，说是大腿，其实是最上边呀，这地方。我吓了一跳。还是个穿戴整洁、漂亮动人的小伙子啊！我越发愤恨、恼怒，大叫一声离开了座席。乘客们都惊呆了，我的心脏也怦怦直跳，呆呆地说不出话来。一位好心眼儿的老婆子问：‘怎么啦？’我本想告诉她，这位青年调戏我呢，可当我发现青年低着头，满脸涨得通红。我这个人，毕竟心眼儿太好了，也就忍着没有说出真相。其实，我没有特意包庇他的道理呀。‘屁股上好像扎了刺，这座席好危险啊！’我一时含混过去了。‘那真的好危险哩。’大伙都警觉起来，一起盯着我坐过的绿色椅子上的坐垫。有人主张：‘应该向巴士公司提抗议。’可我说：‘算了，我马上就下车。’说罢就准备着下车。车子开出后，我的座席一直空在那里，谁也不敢坐在那个可怕的地方了。旁边那个青年，登山帽下边露出的黑发，在阳光里闪闪发亮。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不过，我没有伤害人，我做了一件好事。受伤的是我自己。这就是生得漂亮的人的宿命。将世上的丑恶全部集于一身，暗暗怀抱着心灵的伤痛，直到死都严守秘密，这就行了。不是说脸蛋儿长得越好看就越能成为真正的圣女吗？我呀，只要对你一个人说就行了，你一定会为我保守秘密的吧？

“可不是吗，对于俗世的丑恶，凡人不可救药的悲惨的真相，只有通过审视自己的男人的目光，才能详细知道。这种事儿，只有美女才能做到（绢江每当提起‘美女’这个词儿，就满嘴唾沫星子直飞）。美女承受着地狱的煎熬。异性下流的欲望，同性卑劣的妒忌，不断向她袭来，她只好默默微笑着，甘愿接受自己的宿命。这就是所谓美女啊！她们是何等的不幸啊！我的不幸谁也不会知道。若非我这样的美女，谁也不会理会不会同情这种不幸。‘要能像你这般漂亮，该有多么幸福。’每每听到同性们这样说，我心中真不是滋味儿。她们哪里懂得我这个百里挑一的女子的苦处。宝石般的孤独，有谁能理解？不过，宝石总是慑服于卑鄙的金钱欲，我呢？总是被卑鄙的肉欲所觊觎。美，带来多少苦恼啊！世人如果知道内情，什么美容院，什么整形科，早就关门破产了。只有那些并不十分美的人，才会凭借七分美占尽风光。哎，你说对吗？”

透一边听她说，一边手里滚动一支绿杆六角铅笔。

绢江是这一带一户大地主的女儿。一次因失恋而脑子发生异常，住了半年多精神病院。那种症状很怪，叫做什么“爱阴郁的狂想症”。其后没有太大的发作，代之而来的却把自己认定为绝世佳人，心中这才安稳下来。

绢江因发疯而砸坏了给自己带来无限苦恼的镜子，一跃进入没有镜子的世界。这个世界的现实是，可以使她见其所想见，不见其所厌见，一切都变得可以选择，可以重塑。按照一般人的看法，这是一种铤而走险的生活方式，早晚必定要遭到报复。然而，她却能做到波澜不惊，化险为夷。她将古老玩具般的自我意识顺手丢进垃圾箱，又虚构一个精巧无比的第二自我意识，犹如人工心脏，牢牢地装在自己体内，使其正常搏动。这个世界已经固若金汤，谁也难以攻打进来。绢江一旦建成这个世界，就获得了最大的幸福。按照绢江的说法，她就成为一个十全十美的不幸者了。

绢江发狂的起因，抑或是失恋男子露骨地嘲讽她长得丑吧？就在那一刹那，绢江窥见惟一狭路上的一线光明，找到自我生存之路。自己的面孔不能改变，使得世界的面貌改变不就得了？于是，她对自己施行谁也不知其奥秘的整容手术。只要将灵魂翻个个儿，黑糊糊的牡蛎内部，就会出现一颗璀璨的珍珠。

犹如被追击的士兵，要闯出一条生路，绢江发现这个世界不如意的根本的症结。她以此为轴心，遂将世界翻转过来了。这是一场了不起的革命！绢江凭着狡黠的智慧，通过悲壮的形式，迎来了内心里最美好的企望……

透以悠闲的手势吐着烟圈儿，听着绢江的述说。他将穿着牛仔裤的两条长腿伸直，并拢，脊背放松地靠在椅子上。绢江的话没有一点儿新鲜的内容，透听着虽说心里很不耐烦，但绝不使对方觉察出来。绢江对听她讲话的人的反应十分敏感。

透可以嘲笑自己周围的人，但绝不会嘲笑绢江。他巴望绢江常来找他。因为他从这个比自己大五岁的丑陋的女疯子那里，感受到同一种异

类的同胞之爱。总之，他喜欢那种顽固不承认当今世界的人。

两个人都是一副硬心肠，一个因精神异常获得保障；一个因自我意识获得保障。心肠的硬度几乎都一样，不论怎样相互磨合，谁也不用害怕会蹭出伤痕来。况且，心灵的磨合也不必担心会演变为身体的磨合。这里最放松警惕的是绢江，但当透急忙站起来，弄得椅子吱吱嘎嘎响，大步流星走过来的时候，绢江大叫一声，朝门口奔逃而去。

透是急匆匆走向望远镜。他的眼睛紧贴镜头，朝背后摆摆手。

“我要工作了，回去吧。”

“哎呀，对不起，误会了。我相信你不是那种人，可还是把你当成了那种人，请原谅。我在这方面因为一直吃大亏，看到一个男人猛然站起，心想又来啦。真是不好意思。不过，也请你理解，我就是这般担惊受怕地度日月啊！”

“没关系，回家吧。我很忙。”

“我这就走。再见……”

“怎么了？”

透背后觉察出绢江还在门口磨磨蹭蹭，他的眼睛不离开望远镜，叮问了一句。

“听着，我对透君你特别尊敬呀。……好吧，我走了，再见。”

“再见。”

木质楼梯上细碎的足音和开门的声响依然留在耳畔，透追索着黑暗里望远镜映出的灯影。

他倾听绢江说话的时候，不时朝窗外瞥上一眼，看看征候。虽然阴云密布，但西伊豆土肥一带山顶和山脚下的点点灯火，同海面上的渔火连成一气。当有船舶出现的征兆时，如同灯光掉落进黑暗，总会有些极为微小的可疑的异变。

“日潮丸”定于午后九时进港，现在还有一个小时。不过船的事谁也说不准。

望远镜圆形的镜头里，黑夜里模模糊糊的水面上，船灯像虫子似的向前爬动。小小一团灯影一分为二，转换方向，分成前后桅灯。走上一阵子，方向也固定下来，前后桅灯的间隔也保持不变。有了这种间隔和固定的桥灯，就能下判断了。那不是几百吨的渔船，而是四千二百多吨的“日潮丸”啊。由桅灯的间距判别船舶的大小，对于透的眼睛早已习以为常了。

随着镜头方向的转换，船灯也明显地孤立开来，不再混淆于伊豆半岛远方的灯影和渔火之中了。一个经过判定的黑黢黢的庞然大物，正在沿着暗夜的水路踢踏而来。

不久，随着船桥的灯光沉落水中，大船如灿烂的死亡一般袭来。黑夜里也看得分明的船体，那副独特而繁杂的古代乐器般的货轮，一旦从

桅灯和舷灯黑红分界线上判定下来，透就盯在投光器上，转动把手调整方位。发光信号过早，船上人员看不清楚，要是太迟，灯光被屋子东南角的柱子遮挡，不能充分发出去。再说，对方的确认和应答的快慢也难以预料。所以，适时地判断尤其困难。

透打开投光器的开关，机件老化，投射的光束从手边有些外漏。投光器上面挂着蛙眼般的双眼望远镜，船在黑夜圆形的空间里漂浮。

透装上遮光板，三次发出第一轮呼唤。

嗵嗵嗵刺——嗵，嗵嗵嗵刺——嗵，嗵嗵嗵刺——嗵。

没有应答。

再重复三遍。

船桥的灯光旁边渗出一股浆液似的光。

刺——

应答了。

这瞬间里灯光的回应，透从操纵着厚重的遮光板上感觉到了。透再发出去。

嗵刺——刺——刺嗵，嗵刺——嗵刺——嗵，刺——嗵嗵嗵刺——，嗵刺——刺——嗵嗵嗵。

对方打出“了解”意义的“刺——”，俄而变换为闪烁不定的光束，发来了船名。

刺——嗵 刺——嗵，嗵 刺——刺——嗵，嗵 嗵 刺——嗵，刺——刺——，嗵 嗵 刺——，刺——嗵 嗵 刺——，刺——嗵刺——刺——嗵。

这信号确实是“日潮丸”。

此时，灯光长短无序，胡乱交飞，于周围安然不动的灯火群中心，只有这一束灯光欢喜若狂。夜海的远方呼唤着的光的声音，宛若刚刚离去的疯女的话音。虽云不悲，听似哀婉，不断诉说着痛切幸福的那种金属般尖厉的嗓音……这仅仅是报告船名，千万条缭乱的光的声音，便将充分郁结着感情的脉搏，通过每一个光的断片传递过来。

“日潮丸”的发光信号或许是正在值勤的二副发出的。透想象着这位二副由夜间船桥向这里发送信号时的思乡之情。在那弥散着白漆气味儿的房间里，黄铜制的罗盘针和操舵轮闪耀着明亮的光辉，长期航海的疲劳和南国太阳留下的余热尚未消散尽净。这艘一路上任潮风扑打，堆积着重载的返乡的货轮。操纵投光器的二副，满怀雄心壮志，从事着自己的职业。他那娴熟而快速的动作，还有那眼中热辣辣的痛切的思乡之情。隔着黑夜的大海，两个各自孤独而明亮的房间相互对应。信号一旦交接完成，黑暗中两人搏动的心脏，恰似浮泛于夜海里的一个光芒闪耀的灵魂。

这艘船靠岸是明晨，但今晚必须在3G海域停泊待命。检疫也已于午

后五时以降关闭，明朝七时再行开始。透掌握着“日潮丸”预计停泊于第三座铁塔的时刻，一旦有人问起，就告诉这个时刻，这样就不会产生栈桥方面的差错。

“直接进港的船总是比预定时间提前到达。”

透自言自语。这位少年经常有独自嘀咕的毛病。

八时过后，风息了。海面一派宁静。

十时左右，睡意缠绕，他下楼走到室外，呼吸一下新鲜空气。

脚边县道上的车辆依然很多。东北方的清水市海港周围的路灯，过敏般地闪烁不定。晴日里吞没西边落日的有度山黑魆魆的。H造船厂宿舍周围，清晰地传来醉酒后的歌声。

透回到屋内，打开收音机。他想听听天气预报。预报说：明日多雨，海上浪高，透明度不佳。接着播送新闻。内容是：柬埔寨美军投入行动，解放战线司令部，军事补给处，医院等等，形势混乱，预计十月前不可能恢复。

十时半了。

视野越来越模糊，伊豆半岛的灯光也看不见了。但睡意蒙胧的透却认为，总比明晃晃的月夜要好，因为月夜海面异常明丽，波光闪耀之中，难于判别来船的桅灯。

透将闹钟定在一时半上，进入休息室睡了。

---

[6] 原文为Knot，船舶的航速或海水的流速单位。每一海里小时约为水流时速一千八百五十二米。

四

……同一时间，本多在本乡家里正在做梦。

旅途劳顿，及早上床，不久就睡着了。也许是白天里所见的羽衣松的影响所致吧，做了个关于天人的梦。

飞翔在三保松原上的天人不止一个，而是成群结伴交相飞舞。既有男天人，也有女天人。本多关于佛典的知识全部于梦中获得再现。

本多一边做梦，一边对佛典上的记载深信不疑，陶醉于清净的欢喜之中。

所谓天人，是指居于欲界六天以及色界诸天的有情者，尤其是欲界天广为人知。但目前的天人，看其男女互相嬉戏交合的样子，便知是欲界六天的天人们。

看起来，他们身上具有火、金、青、赤、白、黄、黑七种身色光明，宛若生着彩虹般双翼的巨大的蜂鸟飞来飞去。

头发赛青丝，微笑时露出的牙齿洁白闪亮，身体极端柔软、清净。凝目而视，决不眨一下眼睛。

欲界的天人们男女虽然频频接近，但夜摩诸天的男女只是互相拉手，兜率陀天只在心中互相思念，化乐诸天仅仅互相谛视，他化自在天互相交谈，借以表达情意。

本多所见到的三保松原上方的天人游乐，看来就是这种交际的会合。有散花的场景，飘荡着微妙的音乐和香气。本多恍惚于初次见到的此种奇异的情境之中。然而本多知道，虽说是天人，既然是有情之物，总免不了轮回。

虽是夜晚，又像明丽的午后；虽是白天，头顶又有星星闪耀，弯月在天。到处看不到人影。假如看到这一切的本多只是一个普通的凡人，那么渔夫白龙不就是自己吗？

佛典上说：

“天人之男，生于天子膝边；天人之女，生于天女两股之内。他们自知过去的生处，常食天之须陀味。”

本多眺望着频频飞上飞下的天人们的当儿，天人似乎故意挑逗本多，反转着脚趾从他的鼻尖扫过。顺着那雪白华洁的趾头望去，只见他们回首冲着他微笑，那正是头顶花冠下的金茜的面颜。

天人一个接一个抛离本多，一直下降到波光粼粼的水边和沙丘附近，钻过幽暗的松林下面的枝叶。因而，本多的眼睛一时看不到他们的全体，两眼只是眩惑于目前变幻无常的境界之中。银白的曼陀罗华如骤雨沛降。箫、笛、琴和箜篌的声音如天鼓震荡。这期间，青丝、裙裳、彩袖，由肩至腕缠裹的生丝领巾，随风飘流而去。白色无垢的裸露的腹部，突然在眼前松弛下来，踢向彼方天空的清纯的脚趾渐离渐远。优美的素腕，带着彩虹的光芒，似乎在追捕什么，打眼前倏忽掠过。转瞬之间，露出柔软张开的趾头。趾头之间月光明灭闪烁。天捣香薰的丰腴的酥胸，尽情敞露，旋即升上天空。蓝天之上轮廓清晰的平稳的腰线，如拖曳着一抹横云。接着，决不眨眼的一对黝黑的眸子，从远处追踪而来，伴随仰头一转的忧戚洁白的前额，猝然映着星光。随即脚踝倒立，飘舞而下。

本多看到男天人的脸上清清楚楚闪现着清显的面影，以及勋威风凛凛的脸庞。为了追逐那两副面颜，他的目光迷乱于不间断的彩虹的花纹里，缓缓游动着，一瞬也不停止，转眼又不见了。

但是，其间既然也有金茜的容颜，或许时间的秩序在欲界天乱作一团，时间变化自如地改变了形态，过去世同时出现于同一空间。实际上，虽说是静态的嬉戏，但永不停歇，眼看即将结成新的连环，又忽然松解开了。

惟有松原的松树明显是属于现实界的，看上去针叶细密，本多从亲手扶着的红松树干上感触到了粗劣和严酷。

到头来，这种永无休止的往来游动，连本多也看得不耐烦了。尽管如此，他依然这么看着，宛如站在公园粗大的雪松树干背后看着。屈辱的公园。夜间的汽车警笛。自己一直看着。最神圣之物，也是最污秽之物，两者相同。看到的一切杂然一处，都是同样一种东西……自始至终完全相同……本多沉溺于无可知晓的黑暗的心理，终于剥去梦境醒过来了，犹如一位囚渡大海的人，挣脱缠在身上的海藻回到了岸上。

……枕头边装杂物的小盒子里，手表咔嚓咔嚓地跑动着。他扭亮台灯，看看时刻，才到一点半。

本多担心，这样下去或许要眼睁睁地熬到天明。

五

……闹钟的响声将透从昏睡中叫醒，他照例到水房仔细洗罢手，来到望远镜旁边观察海面。

空气温润，贴在窥视孔上的白色圆形小布垫儿，潮湿而不洁净。他将眼睛稍稍离开些距离，防止睫毛触及镜片。什么也看不见。

“瑞云丸”预定凌晨三时到达，透想到船有可能提前进港，一时半就起来了。他瞭望了两三次，没有什么动静。其间二时左右，海上一片喧腾，众多渔船点亮灯火，发出咯吱咯吱细碎的响声，由左方竞相出现。不一会儿，眼前的海面犹如热闹的集市。兴津海面捕捞沙丁鱼的船只，仿佛忙着赶早市，急匆匆朝烧津港驶去。

透从盒子里掏出一颗巧克力放进嘴里，随后走进水房，准备做夜宵拉面。半道上被电话叫回，是横滨信号所打来的，告诉他原定三时进港的“瑞云丸”，延至四时左右到达。若知如此，根本不必起得这样早。他哈欠连连，一个接一个，仿佛是从胸底不断向外涌出来。

三时半，还不见船来。他越发困倦起来。为了接触冷空气驱散睡意，他走下楼梯来到外头，做了做深呼吸。该是有月亮的时刻，但天上云层密布，看不见星星。惟有附近居民小区楼梯上的一列列红灯，还有远方清水港璀璨的灯群，历历可睹。不知从哪里听到了河蛙的鸣叫。凌晨寒气砭肤，时时传来头一遍鸡啼。北方天空的一抹云层泛出鱼肚白。

透回到屋内，四时差五分，终于看到“瑞云丸”的船影。透睡意尽消。此时，黎明渐渐到来，那片草莓塑料大棚似乎呈现一派雪景。船体也看得清晰了。透针对左舷的红灯发出光信号，通过回应确认船名。“瑞云丸”披着晨光缓缓驶入3G。

四时半，冬方天空云层上面，露出淡淡微红。水与岸的境界十分鲜明。水色和渔船的灯影固定不变，各得其所。桌面的纸上胡乱写满的字迹，过了两三分钟也越来越清晰可辨了。

瑞云丸
瑞云丸
瑞云丸

他猛地抬起头，连海浪的波纹也看得分明了。

今天日出当是四时五十四分。为了欣赏日出十分前壮丽的美景，透打开玻璃窗，依靠在东侧窗户前边。

太阳尚未出来。日出之处的上方，一抹肌理细密的纤云，宛若低俯的连山，高高耸峙着山间襞褶似的肉块。这道浮雕般的山脉之上，随处流淌着含有淡蓝间隙的玫瑰红的丛云；山脉下面堆积着鼠灰色的云朵，形成一片云海。而且，这浮雕性的山脉直至山脚，都一律承受着玫瑰红丛云的映射，飘溢着馨香。透想象着山脚下出现一片幻想的国土，那里住着散散落落的人家，盛开着玫瑰色的花朵。

自己就是从那里来的，透想。他来自幻想的国土，来自黎明的天空时时从墙缝里闪现的那片国土。

晨风凛凛吹过，眼下的树木一派鲜绿。高压线铁塔上的绝缘子映着曙光白得耀眼。向东绵延无尽的电线，一股脑儿朝着遥远的天空聚敛而去。然而，太阳还没有出现。正在这个时刻，红色变薄，渐渐为蓝色的云层所吸收，扩散。代替此种红色的是绢丝般闪光的云朵，散乱斑驳，到处看不到太阳的姿影。

真正看清楚太阳的所在，要等到五时五分之后。

覆盖着地平线的浅灰的云隙之间，正对着第二座铁塔一带，透从那里一眼瞥见洋红色夕阳般惨丽的日出。越过云帘的那轮太阳，上下隐蔽，只露出光亮的唇型。这副涂着洋红色口红的薄唇，带着讽刺般的冷笑，好一阵浮泛于云间。嘴唇越来越薄，越来越模糊，只抛下一痕似有若无的冷笑，消隐了。天顶上却充满时明时暗的光辉。

到了六时，一艘运送白铁皮的货轮进港。太阳早已越过云层，从难以预测的高度，散射着肉眼可以直视的微弱的圆光。光线变强了，东方海上闪耀着金襕缎带般的光辉。

透向领航员家里和拖船公司分别打了电话：

“喂喂，早上好。报告进港船消息，‘日潮丸’和‘瑞云丸’即将进港，请予协助。”

“喂喂，北富士君吗？‘日潮丸’和‘瑞云丸’即将入港。是的。‘瑞云丸’四时二十分，通过3G。”……

六

九时交接班。他把那个巧克力盒子也一并交给下一轮通讯员，离开了现场。天气预报全都不准，云彩退去，天空晴朗。他在等公交车时，由于睡眠不足，路面阳光照得他有些晃眼。

通往静冈铁道樱桥站方向的道路，是经过填平的一片农田。这块出让的宽敞的平地上，沿道路两侧新盖了一些毫无情趣的商店。这条路很像美国乡间城市宽阔的公路。下了车向左渡过小河，那里就是透居住的二层楼公寓。

登上建有蓝色庇檐的楼梯，打开楼上顶头一间房门。透上班前总是仔细收拾一番，这座带厨房的六铺席和四铺席半的房子，由于遮着挡雨板，显得有些昏暗。他在打开挡雨板之前，走进里面的洗澡间放水。这里虽然很小，但设有煤气热水浴池。

趁着烧洗澡水的当儿，透靠着西北方的窗户，眺望着眼下橘园对过新建的房子，家家户户正在欢度星期日的上午。他对这番情景虽然早已厌倦，但除此之外，眼里别无可视。听到了狗吠。麻雀从橘树林里唿哨而起。朝南的廊缘上，一位好容易盖起自家房子的男子，躺在藤椅上读报。吊着围裙的女人的身影，在房子里时隐时现。用新建筑材料盖起的蓝瓦屋顶，光辉耀眼。孩子们尖利的叫喊，如碎玻璃渣儿随处闪烁。

好像在动物园里观望，透很喜欢如此观察人们的生活。水烧好了。遵照下班后早晨的习惯，透悠悠然泡在浴槽里，将身子各部分彻底洗得干干净净。还没刮胡子。一周只要刮上一次就行。

他光着身子，踩得踏板咯吱咯吱响。谁也不必顾忌，未曾净身就一跃而入。为此，他仔细调好水温，每次都不会超过两度的温差。先把身子泡热，然后在踏板上慢慢洗涤。有时睡眠不足，有时过于劳累，脸上浮出一层油脂，腋窝里又好出汗，所以就得多擦肥皂，仔细洗干净腋窝。

窗外的光线映着自己抬起的胳膊，渐次向下移动，照亮了满是肥皂泡的腹胁以及左乳近旁一带地方。透朝那里倏忽一瞥，微笑了。他天生那里长着三颗黑痣，像镶嵌得颇为整齐的三颗星星。不知何时，透将这三颗黑痣看作在所有的人中自己独享自由恩宠的肉体的明证。

七

——本多和久松庆子，晚年成了真心要好的朋友。他同六十七岁的庆子两个走在一起，颇似一对有钱人的夫妇。他们不撑三天就见一次面，双方一点儿也不觉得厌烦。两人相互关心，防止胆固醇增高，又时常恐癌，成为医生的笑料。他们对所有的医生都抱有猜疑心，不断地变换医院。在一些不值一提的小事上表现吝啬，这一点他们都能互相理解。除了对自己糊涂之外，他们都把自己看成是最精通老人心理的人，并为此而自豪，谁也不肯服输。

即使心情不好，两人也能保持平衡。对方无缘无故生气，自己采取客观态度，既不火上浇油，又能满足双方的自尊心。有时记忆上有疏漏，也能互相体谅，哪怕说过了就忘，或者言谈出尔反尔，也决不嘲笑，因为谁都有可能这样。

对于最近一二十年的事，他们一概记忆模糊，可一旦回溯更早些时候的姻亲关系，就像生意经的顾客花名册，个个都了解得一清二楚。两个人互相竞赛，看谁的记忆力更强。而且，只要稍加留意，就会发觉谁也不听谁的，两个人都在一个劲儿地独自唠叨。

本多说道：

“杉君的父亲原是今天日本化成公司的前身杉化成公司的创立者，他的前妻是同乡一位姓本地的故家出身的女子，婚后很快离异。夫人依然恢复原姓本地，不久再嫁表兄为妻。她出于报复，特地在离前夫住地小石川驾笼町附近买了一幢住宅。谁知这座宅第偏偏有些来头，照当时一位有名的风水先生的说法，他叫什么名字来着？……于是遵从那位风水先生的指示，在宅基地上朝外盖了一座五谷祠。不料这座五谷祠香火很盛，一直持续到空袭之前……”

庆子有时也说道：

“她呀，原是松平家小老婆生的，是松平子爵同父异母的妹妹。因恋上一位意大利歌手被赶出家门，她跟那个意大利人到了那不勒斯。后来被那人遗弃，自杀未遂。这些都登在报纸上了啊。她的伯父宍户男爵夫人的堂妹，嫁到泽户家，生下了双胞胎，两人长到二十岁，先后死于车祸。小说《双叶泪》就是以这对双胞胎为模特儿的一部名著。”

每每一提起这类家族姻亲的话题，他们根本不听对方说些什么。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总比老老实实倾听之后，立即皱起眉头要好得多。

对他们来说，衰老就像害怕被第三者知道的共同的疾病。但是，既然谁都不肯舍弃谈论自己疾病时的快活心情，那么最聪明的办法，还是找个合适的可以倾诉的对象为好。他们不同于一般世俗男女，庆子在本多面前没有必要搔首弄姿，故做儿女之态。

多余的精细，扭曲，厌恶青春，对一些琐事过多的关注，怕死，嫌麻烦而放弃一切，诸事都放心不下，耿耿于怀……对于这些，本多和庆子都决不会从自身上发现，而是专门从对方身上看出来。论起顽固，各人都很自负，谁也不弱其谁。

两人对年轻姑娘都很宽大，但对青年男子都不肯轻饶。他们最感兴趣的就是讲青年人的坏话，不论“全学联[注]”还是“嬉皮士[注]”，都逃不脱他们的舌锋。只因为年轻，那柔嫩的肌肤，那浓密的黑发，那梦幻般的眼神，都使他们俩瞧不顺眼。庆子甚至说什么“男人年轻就是罪恶”，这话惹得本多满心欢喜。

假如说，老年就意味着必须面对最不愿承认的真实而继续活着，那么本多和庆子互相在对方心中找到了一块逃避这种真实的藏身地。亲密并非同时存在，而是急匆匆交叉着躲进对方心里。双方交换空房之后，又立即紧闭自家门扉。自己独居于对方体内，安然度日。

庆子声称，她对本多的友情，完全是忠实履行梨枝的遗言。临终的梨枝握着庆子的手，托她好好照顾本多。梨枝将丈夫托付给庆子，这是最聪明的一举。

这个托付的一个结果是促成去年庆子和本多两人的欧洲之旅。以往不管丈夫如何劝梨枝一起去旅行，她都没有应承下来，这回倒由庆子做了本多的搭档。生前的梨枝对出国旅游十分反感，每当本多提起，她总委托庆子代替自己去。因为她明白，丈夫同自己一起旅行决不会感到愉快。

本多和庆子到了冬天的威尼斯和冬天的博洛尼亚。那里的寒冷老年人也还能忍受，冬天威尼斯那副闲寂和颓废颇令人销魂。看不到游客的身影，冰封中的刚朵拉[注]一律空了下来，步行于朝雾之中，灰黑的渡桥一座接一座出现，宛若暗影迷离的晨梦。威尼斯呈现着世纪末的极端瑰丽的晚景。这座城市由于受到海和工业的侵蚀，美，伫立于原地不动，静待化作一堆白骨。本多因感冒而发烧，庆子给了他无微不至的关怀与照顾，还请来一位懂英文的医生及时治疗，使得本多体会到晚年友爱之不可或缺。

退烧的那天早晨，本多很不好意思地表示了衷心感谢之情，他开玩笑地对庆子说：

“哎呀哎呀，凭着这份温情和母爱，不论哪个女孩子都会对你着迷的啊！”

“不要把两种感情混为一谈呀。”满心高兴的庆子，故作娇嗔地说，“亲切仅仅是针对朋友。对于女孩子，必须一直冷淡待之，才会得到她们的爱。我所喜欢的姑娘要是发烧病倒了，我就将那份焦急藏在心

中，躲开病人出外旅游。世间有这样一些女人，她们模仿男女婚恋一起同居，以求得老后有个保证。我早打定主意，到死也不这样做。看有多少妖怪家居，一个是男性化的女子，另一个是老实巴交到可怕程度的贫血质的年轻女子，两人住到了一起。这类人家里，湿气和感情的蘑菇共生，二人食之得以活命。整个房间布满温馨的蜘蛛网，她们拥抱着睡在其中。而且，那位男性化的女子，肯定是个勤奋的人。两个女子脸儿磕着脸儿，计算着该完多少税。……我可不是住在这种童话中的女子啊！”

本多正因为是个老丑的男人，才有资格赢得庆子毅然决然的牺牲。这是他老年获得的不测之大幸，可谓是如愿以偿。

本多的旅行包中放入了梨枝的牌位，一路带在身边。庆子调侃地问他，这是出于报恩之念吗？其实，本多每逢发烧到三十九度以上，就担心发生老年性肺炎，为此他立下遗嘱：自己一旦客死异乡，就委托庆子将这个精心藏在身边的牌位，平平安安带回日本。“您还真是个可怕的情种哩！”庆子单刀直入地说。“夫人生前不愿意到外国去，死后硬是将她的牌位带在身边。您可真是……”

病愈后又碰上这样一个晴明的早晨，听到庆子快人快语的一番调侃，本多的心里十分快慰。

本多强加于梨枝牌位上的究竟是什么呢？尽管经庆子说了一通，但在本多心中并非全都分明。对本多来说，梨枝一生无疑是贞洁的，但这种贞洁却是荆棘丛生。本多每当对人生抱有不如意之感，这位石女总是从旁主动地加以体现，将本多的不幸之处当作自己的幸福，并能一眼看穿本多偶尔所表示的爱情与温暖的本质。夫妻结伴到国外旅行，当下连普通百姓都能做到，对于富豪本多，不过是小菜一碟。然而，梨枝却顽固地加以拒绝，她甚至对强迫自己的本多大加申斥：“什么巴黎、伦敦、威尼斯，那些地方有什么好看？硬要把上了年纪的我拖到那里到处转悠，难道是想让我当众出丑不成？”

要是青年时代的本多，自己忠实的爱情遭到嘲弄，他会火冒三丈，然而眼下的本多，如此一味想带着妻子旅行，这种心情是否出于一种爱，真是大可怀疑。对于丈夫的爱，梨枝一直抱有怀疑，本多也早已看在眼里，他甚至也养成了自我怀疑的习惯。如此看来，这次旅行计划之中，本多抑或抱有如下的心境：强使不情愿的妻子外游，将她的拒绝当成谨慎的谦让，将她的冷淡曲解为隐秘的热情，有意借此以证明自己的善意，扮演世间一个普通丈夫的角色。而且，本多或许是将整个这次旅行，看作是度过某种年龄的庆典，也未可知。梨枝一眼看穿这种巧作打扮的善意所包含的平庸的动机。为了对抗，她以疾病为口实，使得夸大的病情转化为真正的疾病。梨枝成功地将自己一步步推入悲苦的境地。事实上旅行对她来说，已经变得不可能了。

带着梨枝的牌位出游，这就证明妻子死后本多才对她的忠贞感到惊叹。看到这位丈夫将亡妻的牌位放在旅行包里出国旅游（虽说这种假设充满矛盾），梨枝指不定会如何耻笑他呢。对于本多来说，如今不管多么平庸的爱情形式都可以得到宽恕。而且，宽恕他的人正是他想象中的崭新的梨枝本人。

再次回到罗马的第二天晚上，庆子仿佛是想犒赏自己在威尼斯看护病人的一番辛苦，从眼前的威尼托街㊟召来一位西西里岛的美丽少女，带到两人下榻的怡东酒店㊟的豪华房间，当着本多的面通宵戏耍。后来，庆子对本多说道：

“那天晚上，您咳嗽得很精彩啊，看来感冒还没有彻底治好。整个晚上都在发出古怪的咳嗽声。我一边听着从晦暗的邻床发出的老年性干咳，一边爱抚那位姑娘大理石般的肌肤，当时那种美妙的心情简直无可形容。较之任何音乐，这种精彩的伴奏，使我犹如躺在豪华的墓穴里，正干着那种事儿呢。”

“你听到骷髅般的干咳，对吧？”

“是的，我正处在生与死之间，充当媒介呢。您能说您不感到快活吗？”

本多半道上按捺不住，起身摸了摸少女的脚，庆子暗暗嘲笑的正是这件事。

这次旅行途中，本多跟庆子学会了打牌。回国后，应邀出席庆子家的加奈斯塔㊟牌会。那间客厅里摆了四张牌桌，十六位客人，午餐后，每桌四人分别围坐下来。

本多这一桌有庆子和两位白俄女性。一位是和本多同为七十六岁的老妇，还有一位是年过半百的大块头女子。

一个秋雨潇潇的凄清的午后，特别喜欢年轻女子的庆子，一旦举办家庭聚会，为何偏偏只邀请老人参加呢？本多弄不懂其中的奥妙。男宾除本多外只有两个人，他们是隐退的实业家和插花老师傅。

同桌的两位白俄已经在日本住了好几十年，时不时冒出几句蹩脚的日语，且嗓门很大，吓得本多胆战心惊。因为吃过午饭急匆匆上了牌桌，她们赶紧重施粉脂，抹了口红。

那位老妇的丈夫也是白俄，他死后，妻子一手将日本制造外国化妆品的这家工厂继承下来，经营下去。她虽说很吝啬，但在自己身上却舍得花钱。有一次她到大阪旅行，碰巧不住拉肚子，考虑到乘普通飞机老是去厕所，既难为情又不方便。于是干脆包了一架专机飞回东京，直接住进了一家可意的医院。

这位老妇将白发染成茶褐色，穿着深绿色的连衣裙，外面罩着缀有各种彩饰的对襟毛衣，挂着一串大粒儿的珍珠项链。她佝偻着脊背，当打开化妆盒涂抹口红时，手指头却充满力度，以至于将满是皱纹的下唇都戳到一边去了。这位名叫格丽娜，是牌桌上的一员猛将。

她的话题是用“死、死”来吓唬人。动辄就说这回也可能是最后玩牌了，没等到下回聚会也许已经死了。说完就急等着大伙儿高声给予否定。

意大利制造的压合板牌桌，嵌镶着精美的扑克牌花纹，同光亮的牌面相互映照，使人眼花缭乱。这位白人老妇将粗壮的手指伸在清漆桌面

上，戴着猫眼石的戒指像水中的浮标辉映着琥珀的光芒。那像死了三天的鲨鱼肚子一般满布皱纹的惨白的手指，涂着红红的指甲油，神经质地不住敲打着桌面。

庆子将两副牌共计一百零八张充分掺合在一起，看那洗牌的架势实在很专业，牌在她的手指之间如纸扇潇洒地打着弯儿。每人发十一张，剩下的反扣在桌面上。然后再将最上面一张牌翻开来，摆在一旁。那是疯狂般的殷红色——方块三，本多猛地联想到那遥远的三颗黑痣被人涂上了鲜血。

每张牌桌早已传来玩牌时特有的“桌上喷泉”似的笑声、叹息，以及突如其来的惊愕的叫喊。在这肆无忌惮的领域里，老人们的窃笑、不安、恐怖和猜疑一律获得允许。宛若动物园发情的夜晚，所有的兽槛和禽舍，都徒然回荡着种种呼唤和狂笑。

“你和[注]啦？”

“我还没有。”

“看来谁都没有满分呀。”

“出牌太早，要挨骂的。”

“这位夫人很会跳舞，摇摆舞[注]也挺拿手。”

“我还没去过摇摆舞舞厅哩。”

“我倒去过一次，个个都像疯子。看看非洲舞吧，都是一样的。”

“我呀，很喜欢跳舞。”

“还是古代舞好。”

“华尔兹，还有探戈。”

“古代感觉很潇洒，如今都像妖怪。男女穿一样衣服，瞧那颜色，是不是像彩桥？”

“彩桥？”

“啜，是不是彩桥？架在天上的，五颜六色，是在天上的吧。”

“你是指彩虹吧？”

“对啦，是彩虹。男女都一样，都像彩虹。”

“要是彩虹，那倒漂亮多了。”

“即便彩虹，长此以往，也会变成动物，彩虹动物。”

“彩虹动物……”

“唉，反正我的命不长了。趁活着的时候，还是多多出牌赢分吧。我只这个希望，久松女士，这或许是我生前最后一次玩牌哩！”

“又来了。甭说啦，格丽娜。”

本多一直没有和牌的机会。这番奇妙的对话，在他脑子里突然泛起

对自己每天早晨初醒的回忆。

七十岁后，早晨梦醒最先看到的是一副将死的面孔。障子门的微光预示着黎明，积攒的痰块堵在喉咙管里，把自己憋醒了。夜间，痰液聚集在红色暗渠的褊狭之处，在那里培育着狂想的硬结。而且，总有人用方便筷的尖端夹着棉球，亲切地将痰块揩拭干净。

今天早晨依然活着。早晨一睁开眼睛，首先告诉本多的是喉咙管里海参般的痰球儿。同时，这痰球还首先告诉他，既然活着就会对死产生恐怖。

不知何时，本多养成了这样的习惯，早晨醒来先在床上躺上好长一阵子，让身子漂浮于梦幻之中，如牛一般把做过的梦再久久加以咀嚼、回味。

梦是欢愉的，充满光彩，较之人生远远洋溢着生命的喜悦。渐渐地，幼年的梦和少年的梦越来越多了。年轻时，母亲在一个雪日为自己做好热乎乎的油饼，他在梦里回忆着油饼的香味。

为何会一个劲儿想起这些鸡毛蒜皮的琐事呢？细想想，半个世纪以来，这些回忆数百次萦绕于脑际，正因为是些毫无意义的小事，所以连他自己都不明白，是何等深沉的力量促使他想起这些来的呢？

反复改建过的这座宅邸，古老的餐厅已不复存在。说起来，那时本多是学习院中等科五年级学生。或许那是星期六放学回家的日子，他和同学两人到住在校内公共宿舍的一位老师家里接受辅导，没有带伞，冒着纷纷扬扬的大雪，空着肚子跑回家那天的事吧。

本多总是从二道门进家，先在庭院里转一圈儿，看看积雪。松树的防雪帘上白雪斑驳，石灯笼也戴上了棉帽子。他的鞋底咯吱咯吱踏过院里的积雪，透过餐厅的赏雪障子，远远瞥见餐厅内飘动着母亲身上和服的衣角，心里好一阵激动。

“哎呀，回来啦，肚子饿坏了吧？掸掸雪再进来。”

出来迎接的母亲冷缩缩地掩掩衣襟说道。本多脱掉外套，身子滑进被炉。母亲带着若有所思的眼神，把长火钵的火吹得旺起来。她一边拢拢鬓角，免得被火燎着，一边趁着吹气的间歇说道：

“稍等会儿，妈给你做点儿好吃的。”

母亲随即在火钵上放了一只小平底锅，用报纸沾着油到处浸了一遍。这之前，母亲早就准备好了，等儿子回家做热油饼给他吃。这时她把泛着白色气泡的油饼乳液，巧妙地瞄着圈儿浇在滚开的沸油上。

本多每次在梦中想起的，就是当时吃过的那种难忘的热油饼的美味——冒着大雪回家，焐着被炉吃的蜜糖伴黄油的美味。除此之外，这一辈子本多再也不记得吃过那样的美味了。

可是，这种芝麻大的小事，为何会成为梦的酵母贯穿一生呢？那个下雪的午后，平素很严厉的母亲突然变得和悦起来，也使得热油饼更加香甜可口了。而且，此种回忆整体上萦绕着一种莫名的哀愁。那吹着炭

火的母亲的侧影；因为崇尚节俭的家风决不允许白天点灯，虽然有雪光反射依旧晦暗不明的餐厅；母亲每当吹一口气，火光就照亮她的面孔，继续吹气时那爬上面颊的若明若暗的阴影……这一切在少年的眼里，会产生怎样的心情呢？还有，母亲心里似乎藏着不为儿子所知的、一生未曾言明的忧闷。那种忧闷抑或潜隐于当时母亲一心一意的举措和难得一见的温情之中吧？通过热乎乎油饼的一股甜香，通过少年天真的味觉，通过爱的温馨，突然变得透明可视了，不是吗？只有这么去想，才能说清楚萦绕于梦中的哀愁究竟是什么。

尽管如此，自那天起已经六十年了，真是瞬息而过啊！一种感觉在胸中涌起，随之忘记自己已经年老，真想一头扑进母亲温暖的怀抱哭诉衷肠哩。

贯穿六十年的某种启示，通过雪天里热油饼的味道告诉本多，人生无法从认识上获取任何东西，但却借助邈远的瞬间感觉的喜悦，宛若夜间旷野上一星明亮的篝火，击退万斛黑暗。至少在燃烧期间，照亮生命的暗角！

真是瞬息而过啊！十六岁的本多和七十六岁的本多之间，未曾感觉发生过任何事情。这仅是弹指一挥，就像玩跳房子游戏的孩子，跨越一条小水沟。

而且，清显记载详尽的《梦日记》，其后都一一得到应验，这使本多认识到浮生不如一梦。然而他未曾想象到，自己的人生竟然受到梦境如此侵扰。就像泰国洪水淹没的田野，自己的梦境也发生泛滥。纵然这是想不到的喜悦，但较之清显梦的芳醇，本多的梦只能唤起对一去不复返的往昔的怀念。一个未曾做过梦的青年，进入老龄之后，尽管梦幻增多，但这和想象力以及象征之类无缘。

本多就这样躺在被窝里，一直迷迷糊糊，贪婪地享受甘美的梦境。这是因为每次起床时，身体必然疼痛不止，他对此很是害怕。一想到昨天难以忍耐的腰痛，今朝却不知不觉疼痛便转移到肩膀和腹胁了。起床之前，根本不知道哪里疼痛，躺在床上时，沉沦于琼脂般梦的残渣里，想到决不会有什么愉快的一天，随之感到肌肉萎缩，骨节咯咯作响。

此外，五六年前家里就安装了对讲机，本多懒得伸手去摸，因为一旦接触，就得听保姆早上那一声干瘪的问候。

妻子死后，临时请一位学法律的学仆帮忙，不久厌烦了，便辞退了。广阔的住宅里，只雇用两名女佣和一名保姆[注]。不过，面孔也是不断变换。本多总是不断地同无教养的女佣以及蛮横的保姆斗争，他深知自己对于这班婆娘时髦的打扮和言行举止，再也无法容忍下去了。不管本多如何怀有善意，她们总是满口流行语，站在那儿就拉开障子，大笑时不用手捂嘴，乱用敬语，散布电视主持人的谣言……所有这些，都使本多深感厌恶。一旦忍受不住，就张口斥骂，那些女子当天就辞职不干了。每晚都要请一位老年按摩师按摩，本多只要对他发发牢骚，那些话就要从按摩师口里泄漏出去，从而在家中引起麻烦。而且这位按摩师也为当今世风所感染，喜欢人家喊他“老师”。谁不喊老师就不理谁，真是

可恶。不过，本多相信这位按摩师的技术，到底没有换人。

打扫很不用心，不管如何叮嘱，客厅的百宝架上还是积满灰尘，致使每周一次到家里来巡回插花的师傅也感到不满。

女佣将推销员让进厨房，摆上点心，贵重的洋酒眼见着减少，不知谁偷喝了。黑暗的走廊尽头，时不时腾起一阵肆无忌惮的狂笑。

——早上首先从对讲机听到的是保姆的问候，仿佛在本多耳朵上搪一块烙铁。他甚至懒得叫她们准备早饭。两位女佣打开挡雨窗时，脚心似乎沾满汗水，听到她们粘连着廊下榻榻米的脚步声，他也感到气不过。洗脸的热水器老出毛病，牙膏挤到最后，没有本多的指令就无人主动更换一盒新的。对于西服一类衣物，保姆倒也还算上心，时常不忘洗涤和熨烫，但她从不把洗衣店的牌子摘掉，致使本多的脖子经常被刮伤。到这时才知道是怎么回事。皮鞋擦了，鞋底的沙子却保留完好，雨伞的铁卡儿坏了，却仍然附在伞把上。这些在梨枝生前，都是不可想象的事。衣服上有点儿开线，东西稍有破损，转眼就给丢了，为此，本多跟保姆没少吵过架。

“不过，我说老爷，您光说拿去修理，可哪里会有接受这种东西的店呢？”

“那就扔了吗？”

“那也是没法子的事呀，再说也值不了几个钱。”

“这不是值不值钱的问题。”

本多不由大声嚷嚷起来。对他的吝啬，对方眼里立即现出鄙睨的眼神。

如此诸般，逼使本多内心越来越仰仗庆子的友谊。

暂不说玩牌，庆子对日本文化也认真地钻研起来。这不过是她新近的一种异国情趣。庆子到了这把年纪，才开始观看歌舞伎。她对一位演技拙劣的演员抱有好感，拿他和法国名优相提并论，大加赞赏。她开始学习谣曲，钟情于密教美术，经常参拜各地寺庙。

庆子时常提及，她想和本多一起拜谒寺院。本多猛地想到了月修寺，并差点儿说出了口。转念一想，那里可不是陪伴庆子消闲解闷儿的寺庙。

打那之后，五十六年了，他再没有去过月修寺，同目前仍然健在的聪子门迹，也从未通过一次信息。战时和战后，他多次想去看望阔别已久的聪子，但另一种念头又强行留住他，岁月终于无声无息地过去了。

但是，本多没有忘情于梦中的月修寺。岁月重重，他心中的月修寺渐次增添着厚重的尊贵之气。他时时告诫自己，除非万不得已，不可轻易侵犯聪子住居的寂静，如今也不能凭借往昔一点儿交往去接近她。随之一年年过去，本多害怕见到聪子的垂垂老态。空袭后在涩谷的废墟上，听蓼科说，聪子如泉水一般越来越清纯、俊美了。他并非对这位“无漏㊟”老尼的美艳无动于衷，事实上，他也从大阪人那里听到对于晚近的

聪子的美貌赞叹不已。尽管如此，本多依然心存畏怖。他既害怕看到美的废墟，也害怕看到废墟上残留的美。当然，老来聪子的晤达早已超逸人世之境，打坐在本多力所不及的高度，纵然本多以老残之姿出现，也甭指望会在聪子的顿证菩提池[注]里荡起一丝涟漪。他明白，聪子早已不受回忆的威逼。然而，假若从已故的清显一方考虑，想到聪子浑身已经包裹着碧蓝的铠甲，以免受到一切回忆之箭的伤害，就会更加增添一种绝望的种子。

另一方面，本多假若去看望聪子，又会负载一层对清显的回忆，至今他都必须作为清显的代理人前往，这就更使她心情凝重。从镰仓归来，车中的聪子曾自言自语道：

“罪犯只是清少爷和我两个。”

五十六年后的今日，这句话依然清晰地在耳畔回响。一旦见面，如今的聪子谈起这段往事，将会恬淡地一笑，继续同本多毫无隔阂地畅谈下去吧？然而，他懒得走到那一步，自己越老迈，越丑陋，罪孽也越来越重，对于前去会晤聪子，他越发感到这是一桩难于实现的艰巨任务。

此去经年，那座春雪斑驳的月修寺本身，连同对聪子的忆念，在本多胸中越来越远了。所谓远并非指心境，宛若喜马拉雅雪山顶上的古寺，越是热切向往，越是梦寐以求，越是感到月修寺至今依然位于白雪覆盖的山巅，其优美化作峻严，其柔和变为佛威。那渺远难以寻觅的寺院，那位于世界终极之终极的月下伽蓝，那里镶嵌着聪子身着紫色袈裟的美丽身影，日渐衰老，日渐小巧。仿佛住在思考之极、认识之极，那座寺院放散着寒冷之光。本多明白，现在既有飞机，又有新干线，只要很短时间就能到达。明白归明白，那座寺院只是寻常人踏访的寺院，不是他本多要去的寺院。那只不过是从他认识的黑暗世界终极之处的裂缝里，漏泄下来的一缕月光般的寺院。

如果聪子确实住在那里，那么就等于说，聪子不朽，必将永远住在那里。假若本多因为认识而获得不朽，那么从地狱里所仰望的聪子，将保有无限大的距离。一旦相会，聪子必将会识破本多的地狱。还有，本多那个充满不如意和恐怖的认识的地狱，其不朽和聪子天上的不朽，总有一天会相互对视，共同保持均衡。要是那样，眼下也不必急于相会，三百年后，即使千年之后，一旦想见面，随时都能见面，不是吗？

本多可以为自身寻找各种借口，仿佛这个世界上的一切借口，都在为他申明不能寻访月修寺。就像一个人拒绝美是为了避免自取灭亡一样，极力加以排斥。他明明知道，自己坚持不去月修寺，不只是为了听凭时光荏苒而过，实际是自己不能到那里寻访。有时他也在想，这不正是人生中最大的不如意吗？如果硬要前往，那么月修寺会不会随时退避，暂时消融于时光的烟雾里呢？

话虽如此，先不谈认识的不朽，在深感肉体衰老的一朝一夕，本多觉得眼下拜谒月修寺的时机或许已经成熟了吧？临死之前，自己要去月修寺会见聪子。对于清显来说，聪子自然是他拼死非要见到不可的一位女性，到头来而又未能如愿。对于这种残酷的结果，本多心知肚明。因

此，他不想舍命而去拜见聪子，无疑将遭到本多心中唤回的清显那遥远而美丽的青春灵魂的禁止。誓死相见，准能见面。抑或聪子也暗暗知道那种时机何时到来，悄悄等待时机成熟吧？这么一想，在老迈的本多心中，立即涌起一种莫名的甜蜜之情。

……

将庆子带到那种地方去，显然是不理智的。

首先，庆子是否真的懂得日本文化很值得怀疑。但偏偏有人喜欢她的这种心胸坦荡的一知半解。她到哪里也从不炫耀自己。庆子就像一位颇有艺术家气质的外国女子，访问日本归来之后充满众多偏见。她对于那些一般日本人不感兴趣的事物感慨万端，凭着自己随意做出的错误理解，继续编织美丽的花环。她像迷上南极一般迷上了日本，比起穿着长筒袜笨拙地坐在地上观看石庭的外国女子，庆子那种笨拙的随地而坐的姿态，一点儿也不亚于她们。她自幼年时代起只学会坐在椅子上。

即便如此，庆子的求知欲很旺盛，过不多久，尽管还不够彻底，但关于日本文化方面的美术、文学以及戏剧，都能畅抒一家之言了。

庆子长久以来的兴趣在于轮流邀请各国大使到自己家里共进晚餐，借此机会自豪地跟他们讲授日本文化。熟悉庆子的过去的人，做梦都不曾想到，庆子会亲口给他们讲解金碧障屏画。

至于同这些外交使团的交往所带来的空虚，本多曾经向庆子提出过忠告。

“那帮家伙逢场作戏，知恩不报。换了工作地点，就全都忘光了。同他们交往有什么意思？究竟对你有什么好处？”

“萍水相逢，其乐融融。不像和日本人来往，相交十年之后，因碍于情面，还得继续保持关系。至于这些人，可以一拨一拨地轮换，那才有意思哩。”

庆子自己似乎对文化交流担当某种要职，表现一副自豪和天真的表情。她只要一学会单人舞，就立即在晚餐会之后表演给外国客人看。据她说这些挑不出毛病的看客，可以为自己壮胆。

不论如何磨砺知识，庆子的眼睛还是看不到日本自身根深蒂固的黑暗。那黑暗曾使饭沼勋热血沸腾，并化为那种幽暗热血的源头。不过，庆子一概和这些无缘。本多调侃庆子的日本文化是冷冻食品。

外交使团之间，本多被公认为庆子的男朋友，每逢大使馆有晚餐会，总是邀请他们一道前往。某国大使馆让日本服务人员一律穿印有家徽的宽角裤，本多对此感到十分愤慨。

“他们是要把日本人作为土著民看待，这就是证据。这样做首先是对日本客人的不尊重，不是吗？”

“我不这样认为。日本男人穿印有家徽的宽角裤，反而显得威严。您那件晚礼服，看起来一点也不气派。”

每逢大使馆举行正装的晚宴，开筵之前以女士优先，宾客们笑语声喧缓步而入，前面，灰暗的餐厅银烛摇曳，灯火林立。桌上的插花拖曳着幽深的阴影。窗外，入梅后匆匆而来的雨下个不停。此时，这种灿然的凄清的气氛于庆子颇为相宜。她的脸上丝毫不见日本女人常有的可人的微笑，丰腴而富于光彩的脊背不减当年，甚至学会了过去上流社会老妇人那种pathetic[注]而沙哑的嗓音。那些年迈的大使，以及那些矫揉造作的冷血的参赞们，快活的表情下掩盖不住公务劳顿带来的倦色。在这些人之间，惟有庆子一人显得异常活跃。

由于庆子的座席总是同本多挨不到一起，她趁着走动的时机，急匆匆说道：

“我如今刚学完谣曲《羽衣》这出戏。不过，我还没到过三保松原。日本我没有见过的地方很多，说起来真是难为情。这两三天之内我们一起去走一趟，好吧？”

“悉听尊便。最近我刚去了日本平，不过我还想再去逛一逛，我很高兴陪你去。”

本多被僵硬的衬衫箍得不住凸起胸脯来，狼狈地回答。

---

[7] “全日本学生自治会总联合”的简称。成立于一九四八年，翌年加入本部位于布拉格的“国际学生联盟”，一九六〇年前后分裂。
[8] Hippie，一般指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后半期，美国出现的部分否定现实制度、社会秩序和价值观的颓废派青年。
[9] 原文为gondola，威尼斯黑色平底船，一人操纵，首尾翘起，中间呈屋形。
[10] Via Veneto，意大利罗马市一条著名的购物街。
[11] Hotel Excelsior，位于威尼托街上的一家豪华旅馆。
[12] 原文为canasta，扑克牌的一种西洋式玩法。两副牌合在一起，四人一组，对家为友。先由一人发牌，每人十一张。其余置于桌心。手持红三者（红心三和方块三）可摊牌，获正一百分；手持黑三者（梅花三和黑桃三），获负一百分。顺序起牌斗牌，最后以最先剩七张同位牌以及得分多寡而决定胜负。
[13] 和，读若hu，指赌博赢牌。
[14] 原文为go-go，创立于美国由摇滚乐伴奏的狂热型舞蹈。
[15] 这里的“女佣”和“保姆”，原文分别为“女中”和“家政妇”，皆为佣工的女性，前者负责炊事和扫除，后者担当诸般杂务。
[16] 佛语，摆脱烦恼，进入清净之地。
[17] 佛语，未经阶段性修行，立即得菩提（开悟）。此语亦用来祈祷死者成佛。
[18] 金箔铺底的画面上，使用绿青等浓艳的色彩绘制的障壁画，桃山至江户初期最为盛行。所谓障屏画，即屏风障壁画，上半为木格，裱糊白纸，下半似屏风，绘以各种画面。
[19] 原文作“仕舞”，不化妆无伴奏的主角单人舞蹈。
[20] 英文，悲壮。

八

众所周知，谣曲《羽衣》开头有段唱词：

海上熏风早，
三保浦人声嘈嘈。
渔船出动，
渔夫相邀。
一路烟波任逍遥。

两位渔夫共吟这段歌词，其中一末角名叫白龙。

万里好山云忽起。

他边唱边上，走到能乐舞台正前方的松树下边，看见树上挂着一袭美丽的长绢注，如获至宝，取之欲归。扮演正旦角色的天人出来将他喊住。任凭天人苦苦哀求，白龙就是不肯将羽衣归还于她。天人不能返回天上，悲戚不止。

那白龙若不把羽衣还，
我浑身素条条如何升天？
珠泪滚滚湿玉鬘，
满头簪花暗愁惨。
天人五衰呵，即将现眼前。

离开东京的新干线电车里，庆子将这几句唱词背诵给本多听，并且热心地发问：

“天人五衰是怎么回事？”

本多不久前在梦中梦见过天人，又查了查佛典上有关天人的描述，对庆子的这个疑问侃侃而谈。

所谓“五衰”，就是天人命终时的五种衰相。各类书上的说法略有差异。

《增一阿含经·第二十四》：

> 三十三天有一天子，身形有五死之瑞应。云何为五？一曰华冠自萎；二曰衣裳垢玢；三曰腋下流汗；四曰不乐本位；五曰王女违叛。

又，《佛本行集经·第五》：

> 天寿已满，自然现五衰之相。何等为五？一曰头上华萎；二曰腋下出汗；三曰衣裳垢腻；四曰身失威光；五曰不乐本座。

又，《摩诃摩耶经·卷下》：

> 尔时，摩耶即于天上见五衰之相。一曰头上华萎；二曰腋下出汗；三曰顶中光灭；四曰两目数瞬；五曰不乐本座。

至此则大同小异。然而《大昆婆沙论·第七十》，举出大小二种五衰，最为详细。

首先是小五衰：

其一，随着天人往来翔舞，常伴有五种美妙之乐声。此种音乐为任何乐人之奏乐所不及，乃发自随身所佩带之乐器。死之将近而乐衰，声不如意，至于喑哑。

其二，平素天人不分昼夜，身光赫奕，其体内所发之光不随阴影。然而一旦濒死，身光显著变暗，身子沉沦于薄暮般的阴影之中。

其三，天人肌肤滑润，裹以凝脂。纵令人香池沐浴，出水时，即如莲叶，水珠尽退。然死之邻近，其肌肤亦沾水不去。

其四，通常天人不囿于一种境地，宛若旋转之火轮，决不停留于一个地方。辗转游走，灵活自如。一旦死之迫近，只低迷于一处，永远不能离脱。

其五，天人之身洋溢着力量，眼睛决不眨一下。一旦死之将近，身力衰萎，不断眨眼。

以上为小五衰之相。

大五衰之相又是如何呢？

其一，纯净的衣服沾染污垢；其二，头上华彩往昔繁盛，如今衰萎；其三，两腋窝流汗；其四，身体发散可厌之臭气；其五，不愿安住于本座。

由此可知，出自其他典籍之五衰，说的都是大五衰，小五衰产生期间，由生转死也并非完全不可能，然而大五衰一旦形成，则死已无法避免。

以此看来，谣曲《羽衣》中的天人虽然已现大五衰之相，一旦索回羽衣便立即恢复元气。这是因为作者世阿弥并不拘泥于佛典，作为暗示

美丽衰亡的诗语，猝然加以使用的吧。

本多明白这一点，脑子里忽然清晰地浮现出那幅《五衰图》，那原是过去他在京都北野神社拜见的国宝——《北野天神缘起绘卷》的一部分。他手头现有的写真版有助于唤醒他的记忆，过去不经意所忽略的东西，如今却化为莫名的不祥的诗句，占领了他的心胸。

那是一处庭院风景，内部可以窥见中国风格的壮丽殿宇的一角。众多的天人有的弹筝，有的手握鼓槌，守在大鼓前后。然而，却听不到一丝华美的音乐。那音响早已化作夏日午后郁闷的蝇声。虽然亦弹亦奏，然琴弦松弛，恹恹无力。庭前栽种着几株花草，前方一童子，以袖掂目，悲切不已。

此种突然的衰亡一起袭来，不论谁都感到意外。天人们白嫩而无表情的娇美容颜，依然渗透着难以置信的神色。

殿宇中，有的天人歪斜地坐着；有的拖着长长的霞帔，扭动身躯向地面飞旋。这些天人们的姿态，乃至相互保持的间距，尽皆飘溢着伸手不可及的抑郁的空气。华丽的衣裳杂乱无章，而且不知为何，还散发着淤塞河川似的异臭。

究竟出了什么事？原来五衰开始了。犹如热带宫中御花园内的宫女，染上了突然来袭的瘟疫，逃也逃不脱了。

头上华彩尽皆萎谢，内部的空虚急剧上升，一直到达咽喉。美人们花团锦簇，共居一处，不觉之间，周围充满透明的颓废，就连一吐一纳，也弥漫着衰亡的气息。

仅凭曾有的情缘，将人们诱入美与梦幻；而今，犹如金身剥落，魅惑之力迅速凋零，眼睁睁看着它飘逝于夕风之中。这座典雅的庭园本身就是一座斜坡，万能之美、快乐的金沙，一股脑儿从上面滑落下去。绝对的自由、振翮于虚空飞翔的自由，像剜掉一块肉，残酷地从体内切割下来了。阴影增深，光明减退。美艳的力量，从纤纤玉指无休止地滴落下来。身体和精神的最深处灼灼闪耀的火焰，如今熄灭了。

堂宇地板鲜洁的方格子花纹，朱红的勾栏，丝毫没有减损。这些物象，皆是空疏而明晰的豪奢的残留。无可置疑，即使在天人死后，这座打磨精致的殿宇，依旧会保存下来的。

天人们光艳的秀发下面，张大形状姣好的鼻孔。她们业已嗅到不知来自何处的腐败的气息。云彩后边是经受摧残的花瓣儿。远天已浸染着水蓝色的腐败。这些令人赏心悦目的东西，一下子消失殆尽了。世界依然美好、广阔……

“所以我喜欢，所以我喜欢您呀。”庆子听罢断然地说，“因为您什么都知道嘛。”

这就是庆子的感想，她将语尾上挑，说罢随即打开当下流行的雅诗兰黛[注]固体香水瓶盖，仔细地搽了搽耳后。庆子穿着印有蛇纹的喇叭裤，上身是同一种料子的绣衣，腰间勒着鞣皮饰带，头戴西班牙黑呢帽。

二人相约在东京车站见面。本多看到她这一身打扮，多少有些畏惧，但他对庆子的潇洒衣着，根本没有插嘴的余地。

还有五六分钟就到达静冈了。本多猛然想起五衰之一的“不乐本位”，立即泛起一个迂执的念头：从来都不懂得乐其本位的自己，之所以没有死，是因为自己不是天人的缘故吧？

本多心中一派茫然，他蓦地泛起刚才来东京站之前于汽车中瞬间的感觉。离开本乡的家门，本多叫司机开快车，由西神田上了高速道。梅雨季节，天空随时都会下雨，车子以八十公里的时速，行进在金融街的弯道上，路两侧崭新的高楼大厦鳞次栉比。所有建筑都那么坚固、纯正和威严，展开铁和玻璃的长大的羽翼，一座接一座袭来。本多想到，自己死时这些大楼全都不会存在了，不由感到一种复仇的愉快。他回味着那瞬间的感觉。他轻而易举就能彻底摧垮这个世界，使之归于无。自己一旦死去，确实就能达到这一目的。一个被世界遗忘的老人，依旧保有“死”这一无与伦比的破坏力，使他有些洋洋自得。本多一点儿也不害怕五衰。

---

[21] 能乐戏装之一，公卿、贵妇穿着的五彩绣花长服。

[22] 一九四六年，雅诗兰黛（Estee Lauder）夫人在纽约创立雅诗兰黛集团，以生产化妆品闻名于世。

九

本多不久前去过三保松原，这次陪庆子再访是另有目的的。他打算让庆子看看这块风景名胜遭受世俗化的一派荒凉的惨象，以便打破她那些华而不实的浮躁的梦想。

既是上班的日子，又面临着雨天，可是三保松原人口广阔的停车场上满是车子。商店内蒙着一层灰土的玻璃纸礼品包，映射着灰暗的天空。庆子下车后看到这些，丝毫也不觉得伤心。

“呀，好景致！这地方真漂亮。空气很清新，还不是因为靠近海嘛。”

其实，空气已经遭受车辆废气严重的污染，松树呈现濒死的姿影。庆子即将看到的一切，本多已经在前几天亲眼领教过了，所以他满怀着自信。

在贝拿勒斯，神圣就是污秽；同时，污秽就是神圣。那是印度。

可是在日本，神圣、美、传说、诗，所有这些，不容许脏污的虔敬的手所玷污。将这些地方尽情糟蹋、最终彻底毁弃的人们，都具有全然缺乏敬虔之心、而用肥皂洗得干干净净的洁白的双手。

三保松原，于诗骸般的半空里，天人应人们想象中的愿望，宛如马戏团的艺人，被逼迫着几万遍几十万遍地跳舞。阴霾的天空布满她们目不可视的舞影，简直就像那银色的高压线纵横交错的天空。人们即使在梦幻中，也只能见到呈现五衰之相的天人吧。

时间过了三点钟。写有“日本平县立自然公园三保松原”的木牌，以及旁边松树上怒张着鳞片的树皮，全都严严实实地布满了绿苔。登上和缓的石阶一看，面前是将天空纵横分割成闪电形的不逊松林的姿影。濒死的松树，每个枝头都高挑着绿色烛火般的花朵。对面是一片毫无生气的海洋。

“看见大海啦！”

庆子高声欢呼。她的嗓音里含着些出席晚宴的意味儿，又有着对到访的别墅夸赞的语调。本多对此不以为然，但在这块一无所有的地方，夸张可以产生幸福。眼下，至少两人都不孤独。

又有两家茶馆，店头摆着售货的摊子，上面堆满了标着红色梵文的可口可乐和土产品。一旁竖着专供拍摄纪念照片的彩色画板，已经褪色

的白垩颜料别具风情。画板只在脸的部位开了洞，画的是以松林为背景站立着的清水次郎长㊟和小蝶。次郎长腋下夹着写有自己姓名的三度笠㊟，怀里揣着途中护身的短刀，腰间掖着双蓝斜纹的衣襟，戴着手套，绑着裹腿，一副行旅打扮。小蝶梳着岛田髻，黄色印花和服外头裹着黑绸腰带，浅黄色的手套，携着一根拐杖。

本多催促庆子到眼下的羽衣松那边去。但庆子被这块彩色画板迷住了，不肯移动脚步。她依稀听说过清水次郎长的名字，却不知道他是个赌棍，本多告诉她这人的来历后，她彻底被俘虏了。

白垩颜料所具有的乡愁㊟的色调，培育着悠远的色情，同时含蕴着过来人生所无处追寻的孤寂和卑俗之恋的诗意。庆子被打动了，那种新鲜和野卑迷住了她的一颗芳心。庆子的长处是从不先入为主。她所未见未闻的东西，一律都说成是“日本式”的。

“算了吧，太无聊啦！”

庆子想利用画板照一张纪念像，本多半真半假地责备她。

“你以为我们之间，竟然还有这类无聊的事情，对吗？”

庆子岔开穿着印有蛇纹喇叭裤的双腿，摆出西洋母亲骂孩子的架势，两手叉腰，怒目而视。她觉得自己所体验到的诗情遭到了诬蔑。

他们的争吵引来一群看热闹的人，本多只得让步了。摄影师扛着带有三脚架的摄影机跑来了。摄影机上蒙着红里子黑色天鹅绒布。一旦躲开众人视线，走到画板后头，脸孔自然从洞穴里闪露出来。大伙儿都笑了，小个子秃头摄影师也笑了。本多暗想，次郎长要是也笑，那就太不像话了。但他还是忍不住笑了。照完一张，庆子硬拉着本多穿着西服的胳膊肘儿，同自己交换了个位置，次郎长的脸变成女人的脸，小蝶的脸变成男人的脸。周围的群众简直都笑瘫了。本多有着从窥探孔反复偷窥的历史，如今的窥视成了众人的笑柄。他仿佛登上断头台，沉醉于无限的感兴之中。

抑或是为了赢得观众的好感，此次摄影师为了对焦距花了不少时间。这时他才高声叫道：

“请诸位安静！”

听到摄影师的叫喊，群众立即鸦雀无声。

本多将一张严肃的面孔，插入小蝶那张低矮的脸孔洞穴里。他弓着腰，撅着屁股，那副姿势同在二冈书斋内偷窥时一模一样。

如此玩笑般的屈辱的底层，在某一瞬间发生了微妙的移位。本多成为人们的笑料，由此确认“窥视”关联着自己的世界。此刻，看热闹的人们的世界变质了。从自己一方窥视，对方变成了一幅画。

背景有海。海滩盘曲着一棵巨松，树干缠绕着稻草绳㊟的就是羽衣松。松树周围是向这里缓缓升起的沙坡。到处分布着众多的游人。阴霾的天空下，五彩缤纷的衣饰也显得黯然无光，逆风而立的头发仿佛使他们变成一个个掉落下来的干枯的松毬儿。有的地方一群人聚在一起；有

的地方是一对对男女分组而坐。人人都被压抑在巨大的白眼皮般的天空下。前景是一列人墙，谁也不许笑，大家都呆呆地望着这边。

几位手里拎着购物袋、一身和服打扮的女人，穿着做工粗糙的西装的中年男子，上面是绿格子衬衫的青年，系着蓝色迷你裙的粗腿的姑娘、儿童、老人……本多感到，这些人都聚拢在这里，眼睁睁守望着自己的死亡。他们在等待着什么，期盼着一桩滑稽而崇高的事情快些来临。大伙儿一律可爱地咧着嘴唇，眼睛似野兽般赤裸裸闪着光芒。

“好啦！”

摄影师举一下手表示完了。

庆子迅速从洞里缩回脑袋，在群众面前显露出一副威风凛凛的将军的姿态。转眼之间，刚才的清水次郎长也换上蛇纹的喇叭裤，手里拎着黑呢帽，飘散着头发出现了。众人喝彩，鼓掌。接着，摄影师递过来一张纸，庆子慢悠悠填上了邮寄地址。这期间，人们都把她当成往日的大明星，有的青年跑来请她签名。

……出现了如此意想不到的场面，一旦走到羽衣松下边，本多就疲惫不堪了。

羽衣松是一棵粗大的巨松，向四面八方伸展着章鱼般的枝条，呈现一副即将枯死的姿影。树干的裂缝里填着水泥。游人们围着这棵枝叶凋零的松树，七嘴八舌地调侃着：

“天人穿游泳衣吗？”

“女人在树上挂衣服，看来这是一棵男松啊。”

“这么高的树枝，手能够得到吗？”

“到这儿一看，这松树也没啥了不起嘛。”

“一年到头受海风的扑打，倒是保护得蛮好哩。”

这棵羽衣松较之一般趴岸松更加凸向海面，宛若海难中打捞上来的破船，浑身伤痕累累。岸边一块突出的地方围着一圈儿玉石栏杆，架着两只红色的望远镜，好似热带朱红的水鸟，悄然站立于沙滩之上。花上十元硬币，就能观看一次海景。远方的伊豆半岛烟水苍茫，前方漂浮着一艘货船。仿佛海洋在举行大甩卖，海滩上堆积着众多的杂货。经潮水推上来的木片、海藻和罐头盒等，排列成一条曲线的地方，就是涨潮时候的水线。

“这就是羽衣松。据说这里就是索回羽衣的天人翩翩起舞的地方。瞧，那里又有人在照相了。不仔细看一看，只顾忙着摄影，能带张照片回去就成。难道说那帮人到了一个特殊的地方，头等重要的，只是按按快门就算完事儿了吗？”

“用不着这样费脑筋。”庆子坐在石凳上，掏出香烟，“这样就满不错啦，我可一点儿也不绝望。管它怎么脏，哪怕就要死了，这棵松树，这

块场所无疑也就一起奉献给幻影了。假如像对待谣曲唱词那样，苦心修饰，收拾得干干净净，像梦一般珍视，岂不是撒谎骗人？依我看，这种地方才是日本式的，朴素，自然。还是该来呀！”

庆子抢在本多头里说了一通。

——庆子对一切都感兴趣。这是她的王权。

在这梅雨季节郁闷的天空下，随处都像风沙一般飘浮着恶俗。庆子却能在其中高高兴兴观风望景，不知不觉把本多给驯服了。回来时路过的御穗神社，大殿庇檐下奉纳的匾额，粗鄙的木纹内突露着一幅粘贴画。画面上是一艘在碧海上破浪前进的新造客轮。庆子看了很感动，觉得这才像是具有海港风味的神社。铺着榻榻米的大殿深处，高悬着一枚巨幅木板扇面，雕刻着六年前在这座神乐殿演出的能乐节目。

“是旦角儿戏，《神歌》《高砂》《八岛》，紧接着下边就是《羽衣》，也由女人演。”

庆子高兴地大声说道。

她趁着那股兴奋劲儿，回程时不由从参道两旁的樱桃林里，顺手摘一颗樱桃吃了。

“吃了会死的，看到这块木牌没有？”

本多后悔自己不该受一种无聊的虚荣心的驱使，没有带拐杖就匆匆上路了。他一边气喘吁吁地追赶庆子；一边高声发出迟到的忠告。

一株株低矮的树干之间一律系着绳子，显眼之处坠着木牌，不停地摇来摇去。

喷洒过杀虫剂，有毒

禁止采食，不准摘取樱桃

树枝上拴着好多许愿的纸条儿，结满了各种颜色的小粒儿樱桃，沉甸甸地压弯了树枝。有的还是苍白的果肉便遭小鸟啄食，露出了籽粒儿。有的红里带黄，也有的浓艳似血。本多想，那木牌可能故意吓人。他喊过之后就明白了，那么点儿杀虫药，庆子决不会中毒的。

---

[23] 清水次郎长（1820-1893），幕末维新时期的侠客，骏河清水港人。原名山本长五郎。一八四七年，娶江尻大熊之妹小蝶为妻。晚年为开垦富士山而尽力。
[24] 一种能盖住颜面的深度斗笠。流行于贞享（1684-1688）年间，因三度信使（每月三次来往于江户、京都和大阪）所爱用而得名。
[25] 原为英文Nostalgic，望乡、怀旧之情。
[26] 原文为七五三绳，又叫注连绳。为保持洁净而挂在神殿或禁地的稻草绳。

十

庆子催促本多，还有没有可看的地方。本多虽然很劳累，但还是吩咐司机沿着久能国道驶往静冈。其间，途经帝国信号通信所，他叫车子停一会儿。

“这座房舍有些特别，不是挺诱人的吗？”

本多走到盛开一簇簇松叶牡丹的房基前，站在石墙下边仰望着小屋说道。

“好像架着望远镜呢，这小屋是干什么用的？”

“那里是观察轮船进出港的地方，去看看吧？”

本多说道。上次，他虽然怀着好奇心，但一个人没有勇气敲门。

两人手牵手凳上围绕着房基的石阶，经过告示牌前，来到通往二楼的铁梯旁边。这时，一个女子突然跑下来，踏得铁梯嘎达嘎达响，差点儿撞到本多怀里，他连忙闪开了。那女子一路踢着连衣裙的衣裾，像一团黄色的旋风跑走了。刹那间，虽然连脸孔都没看清，但留给他们两个的是一副丑陋的幻影。

既没有瞎掉一只眼，也没有长着大黑痣，不过以人们对美的基本看法衡量，那一瞬间从他们眼前飘忽而过的是同精妙致密格格不入、仿佛长满肉刺的丑陋。就像肉体最忧郁的记忆掠过心头。然而，从基本常识考虑，只能认为那是出来幽会的姑娘，躲开人眼赶快跑回家去了。

两人登上铁梯，来到门前，让急促的呼吸平静一下。房门半开，本多侧身而入，屋内没有一个人。门内有一座狭窄的楼梯通往二楼。他向楼上喊了一声：“有人吗？”……每喊一声，就引起一阵剧烈的咳嗽。“有人吗？”楼上似乎响起挪动椅子的声音。“来了。”楼梯上出现一位身穿运动衫的少年。

本多看到少年的头发上斜斜簪着一朵紫色的花，吃了一惊。似乎是紫阳花。少年刚一探头，花儿就离开头发，从楼梯上跌落下来，一直滚到本多的脚边。由此可见，那少年是多么惊慌失措。他也许忘记头发上的花了吧？本多拾起那朵花，他发现那朵紫阳花已经遭到虫蚀，大半已经发黄而枯萎了。

头戴呢帽的庆子，隔着本多的肩膀，自始至终看着这一切。

楼梯上黑糊糊的，虽然不很清晰，但还是能看出那少年有着一副苍

白而英俊的面孔。纵然少年站在楼梯背光的地方，那种不祥的苍白，仿佛被自身内部的光芒映得明晃晃的。本多可以顺次还回那朵花了，他轻松而又谨慎地一手扶着墙壁，登上一级一级陡峭的楼梯。少年为了接花，向下走到楼梯中间。

本多和少年四目对视。此刻本多直接感觉到，少年心中有一个和自己机构完全相同的齿轮，以同样冰冷的微动和无比准确的同一种速度在旋转。不论多么小的零件，都和本多的一模一样。那种机构同样缺乏完整的目的，仿佛对着万里无云的虚空徒然发散着什么。面容和年龄迥然各异，但硬度和透明度分毫不差。这位少年内心的精密度，同本多那种害怕为他人破坏而藏于深部的精密毫无二致。刹那间，本多透过眼睛观察到少年内部磨砺出的荒凉无人的工厂。那正是本多自我意识的雏形。这座工厂拼命地生产，却找不到消费者，又只能拼命地废弃。清洁得令人生厌，湿度和温度都经过严格的调整，天天发出拖锦曳缎般的细微响声……少年纵然有着同一种机构，但和本多不一样，他完全误解了这个机构。或许是因为年龄的关系吧。本多的工厂因人员的完全阙如而更加人性化；而少年如果坚持不考虑工厂的人性化，那也无可厚非。总之，本多看透了少年，而少年无法看透本多，这么一想，本多内心一片安然。年轻时，有时感到挺带有抒情意味的，也曾经将内部这个机构看作是最丑恶的机构。其实，那是一个青年对于自身目测的错误，无疑是把肉体的美丑和内部机构的美丑混为一谈了。

“最丑的机构”……这是一个青涩、夸张、浪漫和自我丑化的命名。这也可以。如今，本多可以带着冷淡的微笑这样叫了。就像如此称呼自己的腰疼和肋间神经疼完全一样……即便如此，就像眼前的少年一样，“最丑的机构”有着一副漂亮的相貌也还不坏。

——从刹那间目光的对峙时起，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少年自然不会注意。

那少年走到楼梯中段，接过花立即放在掌心里揉碎，仿佛揉碎羞耻心。

“咳，真是恶作剧！插在我头上她就跑走了，我怎么就忘了呢？”

他辩白着，没有提及对方是谁。

一般来说总会涨红脸的，但他虽说有些难为情，但那双颊透明般的苍白丝毫没有变，这倒引起本多的注意。少年连忙改变话题，问道：

“有什么事吗？”

“不，我们是普通游客，很想看看信号所，能不能给点儿方便呢？”

“那么，请上来吧。”

少年敏捷地弯下纤细的腰肢，为他们两人摆好了拖鞋。

走进屋子，内里虽然有些晦暗，但三面窗户射进来的外光，仿佛将本多和庆子从阴沟一下子拖进旷野。距离南面窗户五十里之外，可以看到驹越海滨和浑浊的海水。本多和庆子深知，高龄和富裕容易使人放松

警惕，主人劝他们坐下来，他们就毫不客气地在椅子上坐下来，那副宽松的姿态，就像坐在自家椅子上一个样儿。少年走回办公桌，本多凭着一张嘴，冲着少年的脊背恭恭敬敬说道：

“请不要管我们，您只管继续做您的事得了。我们很想看一看望远镜，可以吗？”

“请自便，现在闲着呢。”

少年将花瓣儿扔进字纸篓，哗啦哗啦地洗了洗手，摆出一副继续工作的架势。桌上的本子映着他一侧白皙的面庞。眼看着一颗好奇心将他的腮帮儿撑得涨鼓鼓的，就像含着一颗李子。

本多先让庆子观望，然后自己观望。没有一艘船影映入镜头，只有排山倒海的滚滚波浪。就像在显微镜下看到一堆盲目蠕动着的青黑色的微生物。

两人玩着望远镜，像孩子一般转眼就厌了。本来就不是为了看海，只是想闯入别人的职业和生活中看看而已，一旦没了兴趣，就觉得无聊起来。于是，只得将脑袋转向屋子的各个角落，好奇地环顾着屋内的一切。这些东西从远处寂寞而忠实地反映着海港的嘈杂景象。其中有：一块大黑板上，在“清水港在港船”的大字标题下，排列着各个码头的名字，用粉笔写着停泊在那里的船名；一个书架，上面摆着《船舶档案》《日本船名录》《国际信号书》《*LLOYD'S REGISTER LIST OF SHIPOWNERS 1968-69*》等资料；墙上贴着一张纸，记载着代理店、拖船公司、领航员、海关、船餐饭馆的电话号码，等等。

这一切无疑都充满海的潮腥，反映着距此四五公里外远方海港的情景。所谓海港，就是本身带有金属质哀伤的发光体，不论多么遥远的海港，都具有显而易见的独特而忧戚的忙乱景象。那又是一只巨大而发狂的琴，必然横架于岸边，海里摇晃着它的影子。突然铿锵一声，接着就是一阵不停的鸣奏。七座码头七根琴弦，尽皆发声。嘈嘈切切之中，鸣响着深沉的爆裂之音。本多似乎进入少年心里，梦想着这样的海港。

缓缓的靠岸，缓缓的泊留，缓缓的装卸，这一切都需要海洋和陆地大大方方地互相达成谅解和妥协。陆地和海洋既相欺又相合，船舶谄媚地摇摆着船尾，一旦接近又立即远离。一声恫吓而悲悯的汽笛，一旦远离又立即接近。这是多么不稳定，又是多么露骨的机构啊！

从这里的东边窗户远眺，海港一派杂乱，烟雾下凝结成一体。没有一点儿光彩的海港不是海港。因为它是向着光芒闪耀的海洋凸露的洁白的牙齿，被海水腐蚀的白色码头的牙齿。这里的一切都像牙科医生的诊疗室那样光耀夺目，弥漫着金属、水和消毒液的气味儿。残忍的起重机横在头上，麻醉使船舶深深沉沦于梦想和停泊的无为之中。有时候，还必须付出少量的鲜血。

海港和这座小小的信号所房屋，使海港的影像向这里聚敛，两者由此而紧密结合。这小屋本身，终于梦想着自己就是被海潮推向巨岩顶端的船只。这小屋和船的相似之处不止一二。一排排简素而不可或缺的器

具，这些器具具有雪白和原色等鲜明的色彩，随时准备迎接突如其来的危难；经海风扑打的歪斜的窗棂……如今，虽然孤零零站立于一派白色的塑料大棚草莓田中央，但自己却和大海几乎保有着性的缘分。日日夜夜，深受海、船、港三者的约束，观望和凝视，甚至变成这座小屋纯粹的疯狂。那监视，那白色，那一切由你，那不稳定，那孤立本身，全都指的是船。在这里呆久了，使人如醉如痴。

——少年依然佯装热衷于工作。但是，连本多都清楚，没有船舶接近的当儿，不会有多少事可做。

“下回何时有船进来？”

本多问道。

“夜里九时左右。今天很少。”

少年回答。这种不耐烦的有气无力的事务性回答，使人感受到少年的无聊和好奇，就像透过塑料大棚窥探鲜红的草莓。

或许是有意不向来客表示敬意，少年依然只穿一件运动衫。不过，天气酷热，窗户大敞着，没有一丝风，他这种表现也没有什么不自然的地方。凭他那副身体，很难将那件清洁的白衬衫饱满地支撑起来。衬衫只是松松垮垮地套在植物性的身板上，吊在肩头的部分，形成两个白色的圆圈儿，耷拉在佝偻着的胸脯前边。虽然是清凉而硬朗的肢体，但也并不意味着柔弱。微微磨损的银币肖像般的面孔，剑眉、鼻官，以及鼻子下的唇线，整然有序。睫毛修长，眼睛俊美。

少年在想些什么？本多心里很明白。

他想必依然在为刚才戴在头上的花朵而害臊吧？羞愧的心情不由分说变成了迎客的行动，如今又像一条红色的丝线，继续在他心中缠绕。更何况，当时客人既然看到跑出去的姑娘那样丑陋，他就必须忍受着客人的误解和窃笑。本来，少年的宽容是产生这种误解的原因，眼下又反转过来刺伤了他的高贵的自尊心……少年一定在思索着这一切。

是的，事情确乎如此。本多也不相信那姑娘是这位少年的恋人。他们两个实在不相配。大致说来，这位少年只要看他那雕花玻璃般一碰就碎的柔嫩的耳轮，还有那纤细的苍白的脖颈，就知道他决不会爱上什么人。他或许永远都不会爱上谁。他十分洁癖，揉碎花瓣的手反复洗了又洗。桌上放着白毛巾，不时用来揩拭脖子和腋窝。他把刚洗过的手摊开在桌面的记事本上，看起来就像洗净的蔬菜一般清洁，好像是伸展到湖面上的幼枝。这双手是自我意识的高贵的手，指尖儿含着几分不逊和倦怠，是自觉认为只能驯服于超越之物的手。所以，这双手不打算接触尘世的物象，仅仅摆出一副用于虚空的架势而已。它不像祈祷者谦虚的手，而是志在爱抚无形之物的手。假如有单单用于爱抚宇宙的手，那么就是手淫者的手。“给我看穿啦！”本多思忖着。

这双手只想接触星月海洋而对日常生活马虎从事，本多很想见见雇用这双俊美的手的雇主。他们雇用人员的时候，从家族关系、交友关系、思想、学习成绩、健康等的调查中，究竟了解些什么呢？他们懵懵

懂懂雇用的这位少年，代表着纯粹的邪恶。

走着瞧，这位少年纯粹是个邪恶！其理由很简单。因为这位少年内部诸处皆似本多。

本多装出一直眺望大海的样子，一侧的胳膊肘儿抵在连接窗边的桌面上，借住老人的阴郁这个自然的伪装，不时偷窥一下少年的侧影，沉浸于“一眼看透自己生涯”的思考之中。

通过这一生，自我意识就是本多的邪恶。这种自我意识决不懂得爱，不必亲自下手就能大量杀人，书写漂亮的悼词，借他人之死而愉悦自身。一边将世界引向灭亡，一边求得独自生存下去。然而这期间，有时也会沐浴在窗外射进的一缕阳光之中。那是印度。那是他觉悟到恶、瞬间里欲从恶中遁逃出来时遇见的印度。正是这个印度教导了他，自己曾经痛心疾首加以否定的世界，凭借道德的要求必须继续存在下去。正是这个印度，包含着自己决然无法到达的那种邈远的光明与薰香。

然而，自己的邪恶的倾向，及至老迈之年，一味将世界转为虚无，将人引向乌有，只顾走向全体性的破坏和终末。而今，这一目的尚未实现，自己将要临近终点之时，又遇到另外一个酷似自己、孕育着罪恶之芽的少年。

这一切抑或是本多的幻想。不过，他那洞若观火的认识能力，经过几多失败和蹉跌之后，本多内心里已了然有悟。只要不抱有欲望，这双眼睛的透彻与澄明没有错。何况，一眼看穿的是那些自己不满意的事物。

恶有时展现一副植物的沉静之态。结晶的恶，像洁白的药片一般纯美。这少年是美丽的。此时，或许本多觉悟到自己和他人都未曾认识到的自我意识之美好，并且沉迷其中吧？……

——庆子渐渐呆不住了，她重新涂了口红，对本多说道：

“还不走吗？”

听到老人不置可否的回答，她只好在屋子里慢悠悠挪着步子。连同身上的衣服，看起来很像一条热带懒洋洋的大蛇。她发现，挨近天花板的木架分割成四十个格档，每个格档里都摆着一面沾满尘埃的小旗。

庆子一眼瞥见胡乱缠作一团的旗子，她被那红、黄、蓝等艳丽的色彩迷住了，一边袖着手，一边仰头凝视。最后，突然把手搭在少年裸露的肩膀上。那肩膀呈锐角形，似象牙一般尖锐而光亮。庆子问他：

“那些旗子是干什么用的？”

少年惊讶地向后缩回身子。

“那个，现在用不着了。那是手摇信号旗。夜间只用发光信号。”

少年指了指房间一隅的投光器，随即又盯着桌上的本子答道。隔着

少年的肩头，庆子看到他专心致志一直看着轮船烟囱标志图。她始终不肯退让。

“能给我瞧瞧吗？我还没见过手旗是什么样子呢？”

“好的。”

少年由刚才尽量弓着腰的姿势，恰似推开燠热的密林里的树枝，推开庆子的手站了起来。他走到本多面前，踮着脚尖儿想从高架上取下一面小旗。

本多一直呆然若失，紧贴身边的少年伸展着双臂，他不由抬眼看了看。此时，本多看到从空荡荡的运动衫里闪露出的腋窝。少年微微甘甜的体臭掠过鼻翼，先前一直遮盖着的左侧白皙的腹胁，排列整齐的三颗黑痣历历可见。

“瞧这左撇子。”

庆子毫无顾忌地说。少年取下小旗交给庆子，目光里含着怒气。

本多打算再度确认一下，他挨近少年身旁，又仔细窥视了一次。一只胳膊如雪白的翅膀压在那里，视野变窄了。然而他一抬手，运动衫和腹胁交界之处，两颗黑痣朦胧地藏在衬衫下面，另一颗明显地映入他的眼帘。本多心里一阵悸动。

“呀，设计得真漂亮。这是什么？”庆子展开带有黑和黄两种方格子花纹的手旗，仔细瞧着。“真想做件西装穿啊，是亚麻料子吧？”

“这个，不清楚。”少年没好气地答道，“信号是L。”

“这是L的？是LOVE㊟的省略吧？”

少年动怒了，没有作答。他一面走回桌边，一面用沙哑的嗓音自言自语地说：

“请慢慢看吧。”

“你不说这是L吗？为何这就是L呢？丝毫没有让人联想起L的特征啊。说起L，只能是蓝色和半透明的东西才有的感觉，决不是黑黄的方格子纹路。要是那样，不如称G什么的了。那是一种厚重的中世时期骑马比赛的感觉。”

“G是黄色和白色的纵形花纹。”

少年用一副半歇斯底里的语调说道，听那声音似乎要哭起来了。

“你说是黄色和白色的纵形花纹？哎呀，那感觉也不对啊。G决不是纵形花纹。”

本多向激昂慷慨的庆子示意，时间不早了，他首先站起身来。

“谢谢啦，实在打扰。给您添了不少麻烦，今天也没有带什么礼物，真是有些失礼啊。今后从东京寄些点心来吧……能送一张名片吗？”

看到本多对少年说话毕恭毕敬，庆子有些茫然自失。她把小旗送回

少年的桌子上，就去拿搁在东边窗边小型望远镜上的黑呢帽。

本多将标明职务的名片恭敬地放在少年面前，少年也送给他一张标有信号所住址的名曰“安永透”的名片。很明显，“本多律师事务所”这个头衔，使得少年对他既放心又怀着敬意。

“这工作很了不起呀。您一个人干得很好。多大了？”

临离开时，本多淡然地问道。

“十六岁。”

少年故意将庆子排除在外，以一副向上司汇报工作的姿态，站起身响亮地回答。

“这是有益于社会的重要工作，请好好干吧。”

装了假牙的本多，就像在典礼上讲话，一字一句极其明晰地说着。他微笑着督促庆子快些换鞋。少年送他们到楼下。

——乘上车子，本多把脑袋靠在后头，心情抑郁地将身子埋进座席里。他命令司机开往日本平饭店，今晚两人在那里住宿。

“抓紧洗澡，还要请按摩师来按摩。”

庆子听本多说完，睁大眼睛说不出一句话。本多看她半天没言语，浅浅地撂下一句：

“我要把这少年领作养子。”

---

[27] 英语，“爱”的意思。

十一

两位客人走后，透心中像一团乱麻，不知如何是好。

以往那些心血来潮的游客，也有不少前来参观的，看来这座建筑物很能引起人们的好奇心。多数人是带着孩子来，是在孩子的纠缠之下来的。他只要抱起孩子看看望远镜就完事了。今天的客人不同，好像是为了洞察什么而来，不客气地抢走了什么东西而去了。直到今天，透也不知道有过那种东西。

午后五时。洋溢着雨意的天空及早黑了下来。

海里绵长而深绿的潮线，犹如一幅巨大的黑纱，给予大海以镇静的感情。右首远方除了一艘货轮之外，再也看不到其他船影。

横滨总社打来电话，通知有船驶来。其后，再也没有电话了。

平素该是准备晚饭的时刻。透心里烦闷不安，全然没有心思做饭。他打开桌上的台灯，继续翻阅烟囱标记图版。每当情绪不佳的时候，他就翻看这个解闷儿。

每一幅图都有他的好恶，他的梦想。凡是喜欢的，如Swedish East Asia Line[注]的标记图，鹅黄底子上描画着蓝色的圆环，圆环中再用黄色配以三顶皇冠；还有一幅是大阪造船厂的大象标记图。

这种绘有大象烟囱标记的轮船，平均每月驶来清水港一次。黑底，金黄色月牙上站着一头白象，远远望去，十分显眼。一头站在月亮上的白象自洋面上出现，看起来异常美妙。

还有，伦敦王子海运公司，那画着三根华丽羽毛的头盔，也讨得透的欢心。

Canadian Transport[注]的船舶进入海港，那鲜明地绘有一棵绿色枞树的烟囱标记一出现，整个白色的货轮就像一件巨型礼物，在烟囱上夹了一枚雅致的贺卡。

这些都是同透的自我意识毫无关系的徽章，只有进入望远镜的视野之后，才成为识别的对象，和透的世界发生联系。在这之前，正如被撒向世界海洋上华丽的纸牌，始终被一只透所完全不了解的游戏的大手摆布，四面八方到处移动。

他热爱那决不映照自己本身的遥远的光辉。如果说这世界还有透所爱的东西，那就只限于此。

……刚才的老人究竟是什么人呢？

他们来时，他确实对那位任性的时髦老太太满肚子不高兴，然而当他们一旦离开，透却记挂起另一位沉静的老人来了。

聪敏睿智的疲惫的眼神，听不明白的宁静的嗓音，令人觉得受到愚弄似的恭敬……他究竟在忍耐些什么呢？

透从来没见过那样的人。他不懂得，具有真正支配欲的人，往往显露出宁静的外表。

按理说，透一切皆知，但老人身上存在着透所认识不到的岩石般坚固的东西，那是什么呢？

不久，原有的清凛的傲慢复苏了，他不再臆测下去。那位老人只当他是普通的无所事事的退休律师好了。那幅殷勤只不过出于单纯的职业性习惯。透发觉自己对城里人抱有过分的乡巴佬式的警惕，颇感羞愧。

他打算去做晚饭。当他把废纸扔进字纸篓的时候，看到了底部那些枯萎的紫阳花瓣儿。

“今日是紫阳花。而且临走时，顺手插在我的头发上，让我出尽了洋相！”透忽然想到，“上回是矢车菊，再上回是山栀子。她接连不断地簪花来访，是头脑发疯了，还是别有用意？首先，这恐怕不只是她个人的意愿，或许有人每次都往绢江头上簪花，绢江茫然不知，被当做传递某种信号的使者了吧？……那丫头总是想到哪里说到哪里，最后扬长而去。下回，我一定抓住她问个明白。”

说不定透的身边所发生的事情，或许没有一样出于偶然。透突然感到，不知不觉间，自己周围已经张上了一面致密的邪恶的大网。

---

[28] 英语：瑞典东亚航运公司。
[29] 英语：加拿大海运公司。

十二

回旅馆后直到晚饭前，本多再也没有说什么，所以庆子对于他所突然提起的养子问题也保持沉默。

吃过晚饭，庆子问道：

“是你过来，还是我过去？”

按照两人旅行中的习惯，饭后直到就寝这段时间，双方总是集中到一方的房间里，叫饭店侍者送些酒水来，两人边喝酒边聊天。一方要是累了，就加以回绝。两人配合默契，丝毫不存芥蒂。

“我歇过来了，半小时后就过去。”

本多说罢抓起庆子的腕子，看看她手里钥匙上的房间号码。本多当面表现出如此微妙的虚荣心，使得庆子笑弯了腰。对于本多来说，这种表现同往日作为审判官时那种阴郁的威严，时不时交替着突然冒出来。

庆子换好衣服，本来想等本多进来后奚落他一番，但随即又改变了主意。因为她发现两人之间有个不成文的规矩，凡是正经事，就毫不客气地加以嘲讽；凡是玩笑，则一概严肃对待。

本多来了，两人隔着小桌在窗边坐下来。庆子叫侍者送来一瓶时兴的“顺风牌注”掺水威士忌。她望着雾气翻卷的窗外，从手提包里掏出香烟。庆子将香烟夹在指缝里，目光比平时机灵多了。不过，那种等着别人点火的外国流的做派，在他们两个之间早已不时兴了。因为本多对此很反感。

庆子突然开口了。

“真没想到啊，您竟然把那个素昧平生的孩子领作养子。看来，理由只有一个。您哪，有那方面的兴趣。过去，您一直瞒着我。我呢，可真是个瞎子。同您交往了十八年，一直没看透您。我们能这样情投意合，肯定是一种共同的志趣，从一开始就使我们相互亲近，放心地结成了同盟。什么金茜，还不是个陪衬？莫非您很清楚我和金茜的关系，故意在演戏不成？您可真是个叫人放心不下的主儿啊！”

“没那回事。金茜和那位少年是同一个人。”

本多十分肯定地说。其后，尽管庆子反复追问：“为什么？”本多只撂下一句：“等上了酒再详说。”随即含糊过去了。

酒来了。庆子一心要弄个明白，她不再记挂其他的事，只是等待着

本多的说明。她的指挥棒不灵了。

于是，本多一五一十地全都说了。

使得本多感到快慰的是，庆子没有像平常那样一味发出不痛不痒的感叹，而是很认真听他诉说。

“那件事您既没有说出来也没有写出来，这做法是明智的。”庆子用酒润过的喉咙，发出圆润而慈爱的声音。“否则，世人将会把您当成疯子，过去建立起来的信用，也会一落千丈。”

“对我来说，社会的信用算得什么！”

“不，我不是那个意思。您能瞒着我十八年，这正是您的聪明之处。刚才所说的那种秘密，就像具有万能效力的剧毒药，相比之下，一般人所抱有的最羞耻、最见不得人的隐秘，例如与众不同的性取向、近亲中有三个精神病患者……这类社会的秘密就根本不算什么了。一旦知道了那种秘密，什么杀人、自杀、强奸和支票欺诈，也就变得无所谓了。因为那是一套巨大的宽松的法则。做过审判官的您，居然懂得这种法则，真是极大的讽刺。这种宽松的法则正像一个比天空还要广大的圆环，假如有朝一日发现自己被包裹在其中，其他各种各样的法则就都算不得什么了，不是吗？您早已看透了，我们都是被放牧的一群野兽。这群野兽，懵懵懂懂，互相姑息着，互相制约着。”庆子叹了口气，“您的这桩故事也治愈了我。本来以为自己做了一番苦斗，现在看来，完全没有战斗的必要。我们都是被圈在同一张投网里的鱼虾，没有一个例外。”

“可是女人最要命的是，一旦知道这些，已知者就不可能继续保持美丽。你这份年纪假若还想美，听到我的话就应该赶紧把耳朵堵起来。

“已知者的脸上，具有一种看不见的麻风病的症候。倘若把神经型和结节型称作‘有形麻风’，那么这种就是‘透明麻风’。一旦有所知，到头来不论谁，都得染上麻风病。打从去了趟印度（在那之前，疾病早已有了数十年的潜伏期），我就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精神麻风病患者’了。

“你是女人，不管怎么浓妆艳抹，巧施粉脂，‘知者’的肌肤也会被同为知者的伙伴儿一眼看穿。肌理异样透明，灵魂戛然停滞，玲珑剔透。肉的美丽失却，肉仅仅作为肉块，丑陋地盘踞于体上。声音嘶哑，浑身毛发脱落，犹如败叶飘零。这就是所谓的‘见者的五衰’，从今天起，你身上就开始有这种症状了。

“即使你不想躲开别人，渐渐地，渐渐地，别人也要主动躲开你。因为已知者身上，总有一种自己无法感知的令人生厌的异臭。

“人的美貌，无论肉体还是精神，凡是属于美的，只产生于无知和迷蒙，不是吗？一旦有知就不许再是美的。同样是无知和迷蒙，不具有隐蔽作用的精神，同具有隐蔽作用的光辉的肉体，两者是无法比拟的。对于一个人来说，只有肉体美才是真正的美。”

“说得对，金茜也是这样的。”庆子以轻微追慕的目光望着浓雾翻滚的窗外，“所以，您到底没有告诉第二个人勋，也没有告诉第三个人金茜。”

“那是出于一种残酷的考虑，因为一旦说出，就会影响他们完成自己的命运。所以每次我都缄口不提……但是清显是个例外，因为那时候我也什么都不懂。”

“您是说当时您也是美的，对吧？”

庆子带着一副讽刺的眼神从头到脚对本多审视了一遍。

“我可没这么说。我已经为着‘知’在拼命打磨武器。”

“我懂了。这件事，对今天见到的那位少年要绝对保密，一直要保密到他二十岁死去。”

“是的。还要忍耐四年。”

“您不会死在他前头吗？”

“哦，这个我还没想到。”

“我们俩再去一趟癌症研究所吧？”

庆子瞅瞅手表，掏出一个装着五颜六色药丸的盒子，一眨眼用指尖从中撮出三粒来，用掺水的苏格兰威士忌冲服了下去。

本多有一件事没有对庆子说，今天遇到的那位少年和以往的三个人相比，有个明显的不同。

那位少年自我意识的机械性结构，就像玻璃一般玲珑剔透，一目了然。这一点，无论在清显、勋还是金茜身上，本多都未曾见到过。看来，那位少年的内面同本多的内面毫无二致。那怎么可能呢？倘若如此，那位少年就是属于已知者而依然美丽的异样的存在。而那是不可能的。既然是不可能的，那么尽管年龄、黑痣确凿无误，指不定那位少年从一开始就是个出现在本多眼前的精巧的赝品。

——渐渐发困了，话题也转移到了梦上。

“我呀，很少做梦。”庆子说，“直到现在，我只是做些参加考试的梦。”

“听说考试的梦一生都会有的。不过，我十几年没做这种梦了。”

“你肯定学习成绩优良啊。”

然而，同庆子谈做梦很不相宜，就像同银行家讨论编织毛衣。

不久，两人各自回房间睡了。本多做了梦，正巧是大肆声言很少做过的考试的梦。

风只要刮得猛些，二层楼的木质校舍，就像架在树梢上的小屋，飘摇不定。十几岁的本多，接过刷刷落向课桌上的答卷纸。他知道，背后隔着两三个座位就是清显。他不时看看写在黑板上的考试题，再对对答卷。本多沉着冷静，心性坦然，一根根铅笔削得像锥子一样尖锐。答案都能当场完成，丝毫不用着急。窗外的白杨树，被风揉搓着身子……

深夜醒来，将这梦境毫无遗漏地再回味一遍。

这种梦虽然没有引起任何焦躁感，但本多所做的梦确实是考试的梦。那么，是什么人让本多做这种梦的呢？

本多和庆子的谈话也只有本多和庆子两个人知道，所以这里的“什么人”不是本多就是庆子。不过，本多自己决不希望做这样的梦。对本多连个招呼也不打，不管他愿意不愿意，就随便让他做这种梦，这个人不可能是本多自己。

当然，本多读过维也纳精神分析学家关于梦的各种著述。但他对于“背叛自己的其实就是自己的愿望”这一说法并不完全首肯。在他看来，与其持这种说法，毋宁认为是自身之外的人，一直监视自己，强迫自己做这做那的缘故。这样想反而更加自然。

醒来时的自己保持着意志，不论愿意不愿意，总是生活在历史之中。然而一旦进入梦境，便同自己的意志无关，黑暗的深处总有一个强迫自己的人，一个超历史或无视历史的人。

或许雾气已退，月亮出来了，略显短小的窗帘遮不严窗棂的下边。那里微微泛着青白的光亮。看样子，那是横亘在夜间大海对面的巨大半岛的影像。本多思忖着，曾经乘船黑夜里渡过印度洋渐渐接近的印度，一定也是那样的吧？他想着想着睡着了。

---

[30] Cutt Sark，苏格兰名酒。

十三

八月十日。

早晨九时，透赶到信号所来接早班，当他一个人时，便打开报纸慢慢阅读起来。直到下午，都没有船进港。

今日早报，都被田子浦淤泥公害的消息占满了。田子浦有五十座造纸厂，清水只有一座小厂。再说，海潮是一个劲儿向东再向东流淌，淤泥几乎侵犯不了清水港。

田子浦港的游行队伍大部分是“全学联”的人。那种嘈杂的场面，即使用三十倍率的望远镜，依然离开视野很远。大凡没有映入望远镜的东西，一概同透的世界无关。

凉爽的夏季到了。

今年夏天很少遇到这样的好天气：伊豆半岛历历可见，光辉灿烂的蓝天白云高耸。今天，半岛同样雾霭萦绕，日光朦胧。最近从别人那里看到气象卫星的摄影，骏河湾有一半区域时常笼罩在云雾之中。

绢江很少见地上午赶来了。她站在门口问是否可以进来。

“今天所长到横滨总社去了，不会再有人来。”

听到这么一说，她才上来。

绢江的眼里充满惊恐。

梅雨时节，透曾经逮住绢江盘根究底追问她，每次来为何戴着不同的花儿。自那之后，绢江好一阵子都不登门了。虽说最近又热络起来，但头上也不再戴花，而是借口受到威胁、心中感到不安才来的。而且，口气也越来越夸张了。

“第二次啦，这回都第二次啦。况且还换了人啊！”

她一屁股坐在椅子上，边喘息边诉说。

“怎么啦？”

“您被人家给瞄上啦。我到这里来，特地打量了周围，绝对不能被人看到。弄不好会害了您的。您要是被杀了，肯定是因为我。那么我只有一死向您谢罪啦。”

“到底是怎么回事？”

“都第二次啦。因为是第二次，我特别在意。上回我不是对您说了吗？……这回也大致一样，只是稍有不同。今早，我到驹越海滨散步，在海滩上摘了一朵滨旋花，走到水边，呆呆望着海面。

“驹越海滨人很少，我不愿意被人眼睁睁看到。我呀，一旦面对海水，就感到无比地心平气和下来。假若将我的美貌挂在秤的这头，将大海挂在那头，或许秤是平的。这么一来，我就把我的美貌的重量交托给大海，更感到心情舒畅了。

“海滩上只有两三个钓客。其中一人，也许没钓到鱼，腻烦了，一个劲儿朝我这边瞅着。我假装不知，仍然在看海。可是那个人的视线，就像苍蝇一直叮着我的腮帮儿。

“嗨，那时我的心情就甭提有多坏了，您哪能理解啊！我想，这回又来了。我的美貌自行脱离我的意志，反而约束着我的自由。我的美貌可能像我原本不属于我的灵魂一类东西。我虽然安安静静，不打算招惹任何人，但灵魂偏偏跟我作对，不断带来灾难。假如灵魂位于外缘，那就可以称为真正的美女了。不过，没有比位于外缘的灵魂，更难对付、更不随心所欲的了。

“真是的，又勾起了男人的欲望。啊，真讨厌！这么一想，我明白了，我的魅力正迅猛地将男人俘获。以往路边不三不四的人，眼看着都变成了丑陋的野兽。

“我这阵子，到您这里来虽然没有拿花，但我一个人的时候，喜欢把花插在头上。我爱将桃红色的滨旋花簪在头发上唱歌哩。

“忘记是什么歌了，刚才还在唱呢。您说奇怪不。我以为那歌很合乎我的美声，音调凄凉，能把人的心引向很远很远。不论多么蹩脚的歌，只要经我的嘴唱出，都变成优美的歌。真是没办法呀。

“说着说着，那人就过来了。还是个小伙子，老实巴交的。但是，他的眼里却燃烧着藏也藏不住的欲火。一双眼睛黏胶一般死盯着我的裙子下头。我们天南海北闲聊了一阵，我终于还是在危险的关头保护了自己的身子。这下子好了。保护了自己，不过又在为您担心呢。

“他又转移话头，问了好多关于您的事情。比如您的人品啦，工作情况了啦，待人亲切不亲切啦等等。不用说，我都一一作了回答。我告诉他，您是个很优秀的人，再没有谁像您那样态度亲切、工作卖力的人了。不过有一点回答，那人听了露出怪讶的表情。那是我在说出‘他有些超出常人的地方’。

“不过，我呀，从直觉上是明白的。这回都第二次了。十天前不是有过类似的事情吗？我想，他肯定怀疑我和您的关系。不知哪里还躲着一个可怕的男子，他也许听到别人说起我，或者从远处看到过我，对我很着迷，使唤小喽啰探查我周围的情况，企图除掉被当成我的恋人的人。不知打哪里卷起对我一种疯狂的爱，一步步逼近，弄得我很害怕。因为我的美貌而殃及无辜的您，那可怎么办呢？这里头肯定有阴谋，一个由

绝望的爱而引发的疯狂的阴谋。一定有人从看不见的远方瞄准我，同时企图杀害您。这个人有钱有势，而且像癞蛤蟆一样丑陋。”

绢江滔滔不绝地说到这里，突然浑身发起抖来。

穿着牛仔裤的透跷着二郎腿，抽着香烟听着。他在思索绢江讲话的要点是什么。先不说她那颇为滑稽的妄想，透认为确实有人在进行间接的调查。那是谁呢？又是为着什么目的？假如是警察的话，除了未成年抽烟之外，他没有干过任何违法的事情啊。

关于这事，透决定他一个人先独立思考一下，然后为了对绢江所偏爱的妄想给以维护，使她的妄想带有理论的骨架，他煞费苦心地说道：

“你说的大致不错。不过，为了如此漂亮的你而被杀害，我一点儿也不后悔。这个世界总有一些腰缠万贯的恶霸、流氓，虎视眈眈，一心想消灭纯粹的美好的事物，我们到底还是引起了他们的注意。事情就是这样。

“要同这帮家伙斗争，不能只凭着一般的觉悟，因为他们在全世界都布下了天罗地网。对那帮家伙一开始必需装作俯首帖耳，言听计从的样子，慢慢花些时间，以探知他们的弱点，以便充分积蓄力量。然后，抓住敌人要害之处猛烈反击。

“不要忘记，纯粹而有魅力的人，往往就是人们的敌人。要知道，那帮家伙之所以无往不胜，就是因为人们都站在他们一边。在我们真正屈膝投降，承认自己是人类一员之前，他们是决不肯手软的。所以我们要做好精神准备，一旦到紧急关头，就要横下一条心去践踏圣像(注)，要果断地踩，否则就会被杀害。一旦踩了圣像，那帮家伙就心安理得，缺点也暴露出来了。在这之前，必须忍耐，而且还要保持强烈的自尊心。”

“我懂啦，透君。我呀，一切都听您的。您也要坚决支持我。美丽这颗毒瘤害得我两腿发软，只有您和我携起手来，才能斩断人的一切丑恶的欲望。要是顺利，还可能将整个人类全都漂白得一干二净。到那时候，这块土地就是天堂，我活着也不会再受到任何人的威胁了。”

“当然啦，你只管放心吧。”

“真高兴啊……我呀，”绢江一边后退着走出屋子，一边嘴里快速地说，“听着，全世界最爱的人就是您。”

——绢江走后，透总是回味不尽。

纵使她面目可憎，人一旦不在，美又有何不同呢？他们的会话一切都以绢江的美为前提，因为那种美本身并不存在，所以如今绢江退场，依然薰香萦绕。

……美在远方哭泣，透有时想。多半是在水平线稍远之处。

美，如嘹唳的鹤鸣，声音回荡天地，旋即消泯。纵然有时蓄积于人

的肉体，也只是瞬间即逝。而绢江却凭借“丑陋”这根绳索，刹那间将这只鹤拴牢，而且不断用自我意识的食饵，永远将它饲育。

——午后的船“光洋丸”三时十八分进港。接着，直到晚间七时才有船进来。

眼下，清水港进来了二十艘货轮，包括系留中等待靠岸的九艘。

三区里系留中的船有：“第二日轻丸”、“三笠丸”、“Camelia[注]”、“隆和丸”、“Lianga bay[注]”、“海山丸”、“祥海丸”、“丁抹丸”、“光洋丸”。

日出码头有：“上岛丸”、“卡拉卡斯丸”。

富士见码头有：“太荣丸”、“丰和丸”、“山隆丸”、“Aristonikos”。

此外，专供装卸木材的木料船停泊的折户湾，船舶没有靠岸，而是系留于浮标上，有：“三天丸”、“Dona Rossana[注]”、“Eastern Mary[注]”。

另外，为安全起见，油轮不许靠岸，只能系留于一定水域，通过输油管将油输送上岸。在专门供系留油轮的海豚水域，只有一艘“兴玉丸”油轮，这艘油轮即将启碇。

从波斯湾运送原油的大型油轮，停泊于海豚水域，而运载精炼油的小型油轮可以靠近袖师码头。那里有一艘“日昌丸”。

还有，从东海道线清水车站引入的一条岔道铁路线，从大型码头几座栈桥旁边经过，穿越夏日阳光清晰地构成对角线阴影的寂寞的保税仓库，次第隐没于夏草丛中。仓库之间的缝隙可以窥见海水的闪光，嘲笑般告诉人们这里是陆地的终点。尽管如此，那条宛若供古旧的机车投海用的红锈斑斑、孤独而褊狭的单轨铁道，一股脑儿通向海面，终于在突然光辉耀眼的海边戛然止步了。那个终点统称为铁道码头。今天那里没有停泊一艘船。

……黑板上排列着各个码头栏目，透刚刚在三区那里，用粉笔填上“光洋丸”的船名。

在海面待机的货轮要到明天才开始装卸，因为不必着急，所以询问“光洋丸”何时进港的电话也一再拖后，直到四点钟左右，才有人打听是否进港。

四时，领航员打来电话。因为他们八人轮流值班，所以特地通知明日由哪些人担任进港船的装卸工作。

——透傍晚闲着无事，他用望远镜观看大海。

对镜窥视的同时，回忆起上午绢江所带来的不安和邪恶的幻影，仿佛给镜头罩上一只灰暗的滤光镜。

细思之，今年整个夏天就像罩上邪恶的滤光镜。邪恶细致入微地渗

进光明之中，稀释了亮度，也淡化了夏天所特有的浓烈的黑影。云彩丧失了鲜明的轮廓，钢铁般青黑色的水平线上，看不到伊豆半岛，洋面上一派空白。海色呈现着充满单调苦涩的绿，眼下慢慢涨潮了。

透将镜头稍稍下移，注视着水线上的波浪。

波涛碎了，水花如沉渣泛起向后滑落，刚才还是三角形暗绿的堆积，一下子改变了形状乱糟糟的充满“白色的不安”，向上耸起，向上膨胀。看来，大海疯狂了。

波浪高高耸立时，一方面可以看到波裾细碎的低浪；另一方面，高高的波腹刹那间泛起散乱的白色泡沫，发出哭诉无门的悲鸣，随之掀起无数的气泡，形成一道厚厚的锐利而明滑的、布满裂纹的玻璃墙。当波涛上升达于极限，银白的刘海儿一起美丽地向下低垂，再低垂，露出整然有序的青色的颈项。那颈项上漉满细密的白筋，眼看着变得洁白一色，如斩掉的头颅跌落地面，四散而去。

泡沫扩散着退去。黑色的沙地上，众多细小的泡沫，如沙蚕般排着队，一齐跑回大海。

犹如比赛结束后选手们脊背上急速消退的汗水，白色的泡沫顺着黑色沙石的间隙流去。

宛若一枚青石板般无量的海水，到达水线时碎了。同时又呈现着何等纤细的变化啊！千千万万纷乱细微的浪头，以及粉碎的白色飞沫，表现出海蚕般的性质，痛苦地吐露着无数的细丝。内部蕴含着白色而纤细的性质，同时又用力压伏，这是何等微妙的邪恶啊！

四时四十分。

天顶上展现一片碧空。犹如在图书馆美术全集上偶然看到的枫丹白露派注天棚画上的蓝天。那是一片刻意制作的吝啬的蓝天，矫揉造作的云彩，伴随着抒情的装饰。这片蓝天决不是夏日的天空。天上被甘美的伪善遮蔽了。

望远镜的镜头已经离开水线，转向天顶、水平线和广阔的海面。

那时，刹那间镜头里出现一滴白色的飞沫，几乎高及天际。如此蓦然高高腾起的一滴浪花，究竟瞄准了什么目标呢？那至高无比的断片，因何而被选中的呢？怎么就该是它那一滴？

自然由整体变成断片，又由断片变成整体，不断循环往复。当它采取断片的形式时，显得虚幻而清冽；与此相比，整体的自然常常是烦躁而阴郁的。

邪恶是否属于整体的自然？

还是属于断片的自然？

四十四十五分。空阔无垠，没有任何船影。

海滩上一片冷清，没有人游泳，只有两三个钓客。望不到一艘船的海面，已经尽量远离了献身。如今，骏河湾既无一丝爱，也无一丝陶

醉，完全沉睡于时间之中。这种怠惰这种无伤的完整性，不久总得有切割的船只行驶，就像闪着白光的剃刀刀刃欻然滑向这里。船就是切向这种完整性的清凉的污蔑的凶器，只是为了划出一道伤口，才在大海紧绷的薄皮上奔跑。但它始终不能给以重创。

五时。

细碎的白浪瞬间染上黄玫瑰色的时候，由此可知，太阳正向西方天空滑落。

左方出现大小两只黑色的油轮，向着远洋次第进发。从清水港驶出的是两艘油轮：四十二十分启碇的一千五百吨的“兴玉丸”，以及四时二十三分启碇的三百吨的“日昌丸”。

然而，今日的船影幻梦一般隐没于雾霭之中，航路变化不定。

透又把镜头对准水线。

波涛渐渐带上些暮色，同时增强了险恶的硬度。光线越来越浸染着恶意，波腹的颜色也含着阴惨的意味儿。

是的。粉碎时的波浪，就是死的具体表演，透以为。这样一想，怎么看怎么像。那是临终时张大的嘴唇。咧开的两排白牙，拖坠着无数白色的口涎。张开来的痛苦的嘴巴，开始用下颚进行呼吸。暮霭沉沉的紫色的土地，那是出现紫癜的嘴唇。

临终的大海张开着大嘴，死迅速跳了进去。于是，无数的死反反复复露骨地出现，大海每次都像警察一样，匆匆收集着尸体，悄悄掩藏起来。

这时，透的望远镜，看到了不该看到的东西。

张开的巨口泛滥着痛苦的白沫，他蓦地发现那里摇曳着另一个世界。透的眼睛不会看到幻影，他目之所及只能是实际的存在。但他不知道那究竟是什么。或许是海里的微生物偶尔描画的花纹。那闪射于幽暗深处的光彩，展示了一个别样的世界。他记得确实见过这样的地方，这可能关联着不可测知的遥远的记忆吧。要是存在“过去世”这个东西，也许会是这样的。说起来，透一直想知道水平线再向前一步远的地方，那么，这两者又有着什么联系呢？真叫人弄不明白。如果说正要碎开来的波腹，缠绕着众多海藻，而这些海藻一边被卷入，一边跳跃，那么，瞬间描画的世界，抑或就是令人作呕的可厌的海底工笔画，画面上布满紫色的黏液，还有绯红色的襞褶和凹凸。然而，那里有光明，那闪灼不定的是被闪电照亮的海上光景吗？那种景象不该出现于这种夕照下的宁静的海岸。首先，那个世界和这个世界，没有必须同时共存的理由。那里依稀可见的，或许是别的时间吧？同眼下透的手表所跑动的时间，完全是属于另外一种时间范畴的吧？

透摇摇头，他想摆脱这种不快的视觉，甚至怨恨起望远镜来了。他转到屋子另一角落十五倍率的望远镜一旁，追逐着眼看就要出港的巨轮的姿影。

启航的是YS[注]航运公司驶往横滨的“山隆丸”，九千一百八十三吨。

“山下公司的货轮驶往你处。山隆。山隆。十七时二十分。”

透向横滨总公司打完电话，又回到十五倍率的望远镜旁，追逐着烟霭中桅杆朦胧可见的“山隆丸”。

黄褐色上面只有黑线描绘的烟囱标记，船腹的黑底上写着“YS海运”几个大字。白色的船楼，红色的吊臂式起重机。货轮拼命想逃离望远镜镜头的圆形视野，船头冲开银白的浪涛，驶向洋面。

——货轮远去了。

他离开望远镜向窗下俯看，草莓田里燃起了篝火。

草莓季节过去了，梅雨时期一望无际的塑料大棚全部拆除。经过速成培育的草莓幼苗运往富士山五段山腰，迎接人工的冬天，十月末再运回这里，赶在圣诞节上市。

塑料大棚有的只留下骨架，有的连骨架也拆掉了，裸露着黝黑的田垄，人们在地里干活儿。

透到水房里准备晚饭。

晚饭很简单，他坐在桌旁边吃边眺望窗外，那里已经笼罩着暮色。

五时四十分。

南方天空高渺，云间露出半个月亮。迷离的玫瑰色暮云缝隙间，那半圆月犹如一把掉进来的象牙梳子，又立即同云彩融合一体，难以分辨了。

海边松林暗绿。这当儿，钓客们正要在那里停车，红色的尾灯十分耀眼。

草莓田岔路口出现了几个孩子。傍晚时分，怎么还会有孩子出来？一到薄暮降临，不知从哪里走来了这些神秘的孩子，发疯般地到处游逛。

田垄上到处燃起篝火，火焰越发炽烈了。

五时五十分。

透蓦地抬起眼睛，遥远的西南海面上，出现了普通肉眼决然看不到的极其微小的船影。透立即去摸电话。他确信自己不会出错，所以未经确认就把手伸向电话机。

代理店的人来接电话。

“喂喂，这里是帝国信号。是‘大忠’。开始出现了。”

粉红色迷离的西南水平线上，仿佛用脏污的手指戳了一下，有个影子般的东西。就像玻璃表面残留的指纹，透一眼就能分辨清楚，于是他立即断言道。

根据《船舶名鉴》记载，“大忠丸”是三千八百五十吨的柳桉木材运输货轮。全长一百一十米，速度十二点四海里每小时。但超过二十以上者只限于外国商船，木材货船时速缓慢。

透对“大忠丸”非常亲切，因为是此地清水金指造船厂去年春刚刚下水的货船。

六时。

“大忠丸”船影，紧接着由此地驶出的“兴玉丸”之后，模模糊糊浮泛于玫瑰红的洋面上。这是一种可谓从梦中渗出日常影像、从观念中渗出现实……的异样的瞬间。在这一瞬间里，诗被实体化、心象被客观化了。看似无意味，看似像凶兆，一旦稍有改变存乎于心，心就被攫取，产生一种务必将此带向人世的紧迫力量。它终于存在世上了。或许，“大忠丸”来自透的内心吧？起初似一根羽毛倏忽掠过心头的船影，变成了一艘四千吨的艨艟巨舰。不过，这也是世界任何地方不断发生的事情。

六时十分。

船向这里行驶，由于角度关系，看起来比实体更加凝重。两只摇臂吊杆恰似独角仙竖起的触角，由远而近。

六时十五分。

肉眼已能清楚地看见船体，但它依然像遗忘在货架上的东西，黑魆魆停留在水平线上。因为距离是纵向地堆积，看起来就像一直搁在水平线货架上的黑色酒瓮。

六时半。

透过望远镜，白地红色的圆环中套着N的烟囱标记，斜斜出现在镜头里。从甲板上堆积如山的柳桉木也可以判断出来。

六时五十分。

进入眼前水路的“大忠丸”正横着船身。云彩掩映着银白的月影，迷茫的暮色里，红色的桅灯明灭闪烁。另一艘梦幻般的轮船从远方摇摇摆摆驶来，两艘船交肩而过。尽管两者有一段距离，但桅樯的灯光里分不出远近，交叉掠过的两盏红色的桅灯，于黄昏的海面，犹如两支香烟，火头相交之后又各自离去。

直接进港的“大忠丸”，船腹上前后设置两道牢固的白色铁栅栏，高高耸立，以防止甲板上堆积的柳桉木材掉落到海里。满载的木材以看不到吃水线为准。这种被热带阳光晒得焦黑的柳桉木，粗大的树干紧紧绑在一起，层层堆积起来。看上去好像把一群勇武的褐色奴隶的尸体捆在一起，装上轮船运往这里。

透联想到密林般极为繁琐的新的《海事法》，载有《满载吃水线规则》。木材满载吃水线，分为夏季木材满载吃水线、冬季、冬季北大西洋、热带、夏季淡水和热带淡水六个种类。而热带木材满载吃水线，又分为热带域和季节热带区域两种。“大忠丸”与前者有关。亦即“关于甲板堆积木材运输船舶的特别规定”。这些规则中有关“热带域”的纬度线、子

午线和南回归线等，都有详细的规定。透还记得，他曾饶有兴致地阅读过这些规定。

所谓热带域，包括自美洲大陆东岸至西经六十度的北纬十三度的纬度线、由此至北纬十度、西经五十八度相交点的航线、由此至西经二十度的北纬十度的纬度线、由此至北纬三十度的西经二十度的子午线、由此至非洲西岸的北纬三十度……由此至印度西岸……由此至印度东岸……由此至马来西亚西岸……由此至位于北纬十度越南东岸的这一片亚洲大陆的东南海岸、自巴西桑托斯港……自非洲东岸至马达加斯加西岸……，还有苏伊士运河、红海、亚丁湾、波斯湾……

从大陆到大陆，从大洋到大洋，纵横拉上一条无形的线，其中一旦命名为“热带”，“热带”便突然挺身而起。凭借着它的椰子，它的珊瑚礁，它的碧蓝的海水，它的一堆堆积乱云，它的疾风骤雨，它的五颜六色的鹦鹉的鸣啭。

一根根柳桉木，贴上金黄、大红和碧绿等光怪陆离的“热带”标签儿运来了。堆积在甲板上的木材，从热带到这里，一路上淋浴着几多热带的骤雨，濡湿的木肌映着灼热的星空；有时经受海浪的淘洗，有时被深深隐蔽的绚烂的甲虫咬破身子。但或许做梦都不曾想到，最后等待它们的竟然是为人类无聊的日常生活服务。

七时。

“大忠丸”通过第二座铁塔。前方的清水港灯火绚烂。

因为是在规定时间之外进港，所以检疫和装卸都延至明天早晨进行。即便如此，透及早打电话依次通知各单位：拖船公司、领航员、警察、港湾管理事务所、代理店、船餐饭馆和洗衣店等。

“‘大忠’进入3G。”

“喂喂，我是帝国信号，‘大忠’进入3G。装载货物吗？堆积如山，毫无余地啊。”

“清水船餐饭馆吗？我是帝国信号。谢谢每次的关照。‘大忠’进入3G，拜托啦。”

“‘大忠’……是的，‘大忠’。进入3G，请关照。”

“我是帝国信号，谢谢。‘大忠’进入3G了。如今位于三保灯塔洋面。”

“是县警吗？‘大忠’进港，明日七时。是的，请多关照。”

“‘大忠’……‘大忠’。进入3G，请多关照。”

---

[31] 日本古代，为了禁止西方宗教传播，强迫人们脚踏刻有耶稣像、圣母像的木板或铜板，以检验谁是圣徒。
[32] 山茶花。
[33] 利昂湾，菲律宾地名。
[34] 罗萨纳夫人。
[35] 东方玛丽。

[36] 枫丹白露画派是十六世纪活跃在法国宫廷的美术流派。是国际样式主义绘画的重要组成部分，分别以法王两次修建巴黎郊外的枫丹白露宫为契机形成了两代枫丹白露派画家，包括来自意大利的画家罗索、普里马蒂乔和雕塑家切利尼以及法国画家库新、卡龙、雕刻家古戎和庇隆等人，在宫廷内外的装饰上形成了一个风格性很强的艺术流派。

[37] 日语拼音“山下”的缩写。

十四

八月下旬某日晚上，轮休的透一个人呆在公寓里。他吃完晚饭，洗罢澡，打开房门，来到走廊上，借着南风乘凉。遮着蓝色防雨庇檐的走廊，残留着白天里酷热的暑气。从地面登上铁制的阶梯，到达这条粗劣的走廊上，就是各家各户的一排房门。

南面不远有一座四千坪的木材堆积场，晦暗的灯光下露出堆积的木材巨大的断面。透觉得，木材有时候看起来像一头沉默的巨兽。

远方森林深处，按理应该有座火葬场。透想看一次高大的烟囱吐出的黑烟和火焰，但是透一次也没有看到过。

南方有一方凌空而起的黝黑的山体，顶端就是日本平。盘山公路上流线型的汽车前灯清晰可见。山头旅馆的一小团灯火辉煌耀眼。电视塔上红色的航空标识闪闪烁烁。

透没有到过那家旅馆，他对豪华的人世豪华的生活全然无知。道理与财富不相一致之类的现象，他虽说比谁都了然于心，但对于企图使这个世界走向逻辑化的尝试一向不关心。所以，革命是他人的工作。对于透来说，没有比“平等”这一概念更使他无法忍耐的了。

汗退了，他正要回房间的当儿，紧挨楼梯口前边，停着一辆“皇冠牌”轿车。夜间虽然看不清楚，但车子很眼熟。他看到下车的所长，不由吃了一惊。

所长手中攥着纸袋，一头闯进门，顺着铁梯咚咚咚跑上来，那副样子就像平时赶往工作地点一样。

“呀，安永君，你好。碰到你休息，真是太好啦。我带酒来了，到你屋子里边喝边聊吧。”

所长不顾周围有没有人，大声喊道。透第一次被这种突如其来的到访弄得不知所措，几乎是背着手把房门打开。

“嗬，好认真啊，收拾得挺干净嘛。”

所长坐在透递过来的坐垫上，擦了擦汗，环顾一下周围说道。

楼房是去年建的，加之透又爱干净，所以给人一尘不染的感觉。铝合金的窗户镶着红叶花纹的毛玻璃，内侧再安装障子。墙壁是淡紫色的新建材，天棚布满过于洁净的木格子，进出的高腰障子房门，安装着竹叶暗纹的毛玻璃。隔扇上也绘着神奇的纹路。公寓管理者出于个人爱

好，凡是能搞到的新型玩意儿全都用上了。

房租一万两千五百元，公益费二百五十元，一半由公司负担，对此，透再次表示感谢。

“你一个人不寂寞吗？”

“我一个人挺自在。再说，上班也是一个人啊。”

“可不是吗。”

所长从纸袋里掏出方瓶三得利威士忌，还有装在小纸袋里的鱿鱼干和虾酥饼等下酒物。没有玻璃酒杯，就用茶杯代替。

所长带着酒突然跑到信号员宿舍来，这种事态不同寻常，看来凶多吉少。透不负责财会，不大会犯有金钱方面的过错，只能是自己疏忽大意引起的重大疏漏。而且，平素颇为威严的所长竟对一个未成年者劝起酒来。

透想到可能会被裁免，不过公司没有成立工会。还有，他虽说是个三级无线通信员，但却是个十分勤快的少年。他很清楚，当今这个时代，像自己这样的人，也并非轻而易举就能物色到。只要稍微忍耐一下，就能找到饭碗儿。透变得心情严冷起来，反而可怜见地望着所长。即便他说出“解雇”二字，自己也充满自信，保持自尊，不为所动。不管对方作何想法，透就是一个“失而不可再得的宝石般的少年”。

透硬是谢绝了劝酒，打坐在不透风的一隅，一双俊美的眼睛炯炯有神。

在这个一无依靠的人世，这位少年构筑了一座小小的冰城。这座冰城同人们引火烧身的出世欲、野心、金钱欲以及恋爱等没有任何关系。他一向讨厌拿自己同别人相比，所以没有嫉妒和羡望。他一开始就断绝同人世的和解之路，因而也就与人无争。他委实像一只无害、亲切而可爱的小白兔……至于失去工作，对他来说只是个很小的问题。

“两三天前，我被横滨总公司找去了。”所长为了给自己鼓劲儿，呷了一口威士忌。“你猜怎么回事？总经理不是亲自把我叫去了吗？我可真慌啦。我琢磨着到底是什么事呢？我一踏进总经理室，羞愧得直打哆嗦。一见面，经理笑容满面，请我坐下来。我想这回可不是什么坏事吧。一打听，对我来说，也谈不上什么好坏。你猜怎么着？是关于你的事啊！”

透睁大了眼睛。这是他完全没有想到的意外的话题。听到这里，根本不是什么解雇的事。

“这事儿也挺叫人吃惊的。有人通过对经理有恩的老前辈传话来，说要收你做养子呢。而且，我是直接介绍人，说请你务必答应下来。这可是总经理的托付，非同小可啊！真不知究竟是你该走运，还是看上你的人有眼光呢？”

说到这里，透的脑子里倏忽一闪，那位收他做养子的人，定是那个送过他名片的老年律师。

“请问，那位希望收我做养子的人，是不是本多先生？”

“不错，你怎么知道的？”

这回该轮到所长睁大眼睛了。

“他来过信号所。不过，只见过一次，如此急着收我做养子，不是挺蹊跷吗？”

“据说对方托信用调查所，三番五次进行了详细查证。”

听到这里，透想起绢江的话，不由皱起眉头。

“这种做法倒是叫人有些不快啊。”

所长慌忙重复地说。

“不过，其结果查明你是个无可挑剔的优秀的模范少年，不是很好吗？”

透的脑子里，比起那位老律师，倒是那个任性的西洋风的老太婆，更像一只不住抛撒众多鳞粉的飞蛾缠着他不放。她那副派头同透所居住的世界大相径庭。

所长当晚抓住困倦的透，一直聊到十一点半。透时时抱着膝头昏昏欲睡，喝醉了的所长摇晃着他的双腿唠叨个没完。

对方是个单身孤寡老人，生活优裕的名士。他之所以相中了透，是因为比起收留名门出身的浪荡公子为养子，不如领养一位真正优秀的求知欲强的少年。这样做不仅有利于本多自家，对于日本的将来也有好处。一旦办完手续，即刻让他报考高中，还想为他请家庭教师，为升入一流大学作准备。作为养父，本多想叫他学法科或经济，至于将来选择什么职业，则一任他本人的愿望。为此，养父做他的后盾，不惜一切给与援助。养父年迈，去日无多，死后也没有惹麻烦的亲戚，本多的全部家财，悉归透所有……所长条分缕析，他说人世间再也没有比这更幸运的事了。

然而，这是为什么？透思考着，自尊心受到了伤害。

对方跳越某种障碍，自己也跳越某种障碍，两者产生了偶然的巧合。对方认为，此种不合乎常识的事情理所当然；而在透一方看来，受这种非常识之事蒙骗的只能是以所长为首的中间型通晓世故的人。

老实说，透听到这件事没有任何惊奇的表示。自从当初见到那位娴静的老人，不知为何，他就预料到这种异乎寻常的结果。透有自信决不会被人识破，即使被人误解也不觉得奇怪。这种认识使他对任何重大的误解都懒得检点，并具有将误解的结果全部接受下来的自负。假如发生什么不测，那也是美丽的误解的结果。只要将世间认识的错误看成是不言自明的前提，那么不管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认为别人对自己的善意或恶意一概基于误解，这种考虑问题的方法，具有怀疑主义导致的自我否定，也有盲目的自尊。

透蔑视必然，蔑视意志。他如今有充分理由想象自己正处在古老的

《错误的喜剧》[注]的漩涡之中。如果一个没有意志的人，抱怨意志被蹂躏而发怒，那一定是天大的笑话。只要横下心来按逻辑行动，对于透来说，“不想做养子”和“接受做养子”这两种说法完全是一回事。

这种缺乏充足根据的要求，会使一般人立即抱有不安。不过，这个问题取决于对方的评价和自己的自负心相互较量的结果。透的想法不走这条路。他不拿任何人同自己相比较。其实，一切都类似一场儿戏，缺乏必然性，越是近似有钱者的心血来潮，越是觉得此种要求缺少不可避免的要素，也就越容易为透所接受。不相信宿命的他，也不会受到不可避免性的任何约束。

总之，这件事是戴着一副培养英才的假面具所提出的请求。透本可以像普通的天真无邪的少年一样叫喊：

“我不是乞丐！”

然而，那不过是少年杂志式的反抗。透更有一种捉摸不定的微笑的武器，以本质的拒绝接受事物的武器。

事实上，有时他对着镜头，仔细审视自己浮现出的微笑，因射到镜面上的光线时强时弱，他感到很像少女的微笑。仿佛有一位远方异国的少女，言语不通，只有这微笑才是同别人交流的惟一渠道吧？自己的微笑并不像女人的微笑啊。然而，这种既不是媚态也不是羞涩的微笑，好比是在犹豫和决断之间最微妙的窝巢里待机的鸟儿，为对方设置了如下的危难：就像走在黑夜和早晨交替的薄明中，分不出泛白的道路和河川的界限，踏错一步就要落水。这到底不是男子汉的微笑！透有时想，这种微笑既不是受之于父亲也不是受之于母亲，而是幼时在哪里继承一位素昧平生的少女的微笑吧？

……另一方面，接受这项请求的透，显然不是因错误估计自己的身价而高傲自大。透对自己诸处看得十分清楚，别人的目光不论多么敏锐，都没有他自己对自己了解得最深透。这是他自尊心的根据，不管在别人眼里他是怎样的形象，任何对透施以重金的请求，可以说都是施之于他的幻影，不会对他的自尊心造成伤害。透是安全的。

话虽如此，对方的动机难道真像这样不可理解吗？其实没有什么不可理解的。透很清楚，大凡无聊之人，可以若无其事地把地球卖给收破烂的。

……透抱着膝头，昏昏欲睡。反正自己早已考虑好了。不过，他尚未一口应承下来，因为出于礼仪，透要等所长好一阵急得满头大汗，以便有资本向别人夸耀是如何苦口婆心说服他的。

透再次为自己生来不爱做梦而感到高兴。他给所长点上蚊香，蚊子飞来叮透的腿。那份奇痒，朦胧之中如明月在天。透恍惚觉得搔过痒的手必须再洗涤干净。

“看样子要睡着啦。值了一夜的班，也难怪啊。好吧，安永君，这事儿就这么定啦，你答应了吧？”

所长站起身，将手使劲儿搭在透的肩膀上，仿佛给他加压。

透这才开始显现出醒过来的样子。

“好的，可以。”

“你答应啦？”

“是的，答应啦。”

“啊，谢谢啦。接下来就由我代替你父母加以促进了，可以吧？”

“好的，拜托了。”

“可我想，这里失去你这样优秀的人才，实在可惜哩！”

所长说。他已经醉得无法开车，透到附近叫了出租车，送所长回家。

---

[38] 英国剧作家莎士比亚早年创作的滑稽喜剧。

十五

翌日继续歇班，透去看了电影，又去海港看船，度过了一天。第三天九点开始，透又上班了。

几次台风过后，残暑的天空堆积着夏令特有的云朵。或许这是在这个信号所见到的最后的夏景。想到这里，那飘流的云彩引起了他的注意。

这种黄昏景象的天空很美。海面上几道层云的彼方，积雨云神一般伫立不动。

这些含着淡黄色的壁垒森严的云朵，头顶上又有另外的云层横切而过。积雨云劲健的肌肉遍含羞涩的玫瑰红。云背后的青空，倏忽化作崇高的水蓝色。横斜的云朵，有的灰暗，有的如弓弦般发出亮光。

那是靠近眼前、最为高渺的一块积雨云。众多的积雨云排成一列，一直绵延到远方的海面，以夸张的远近法，在澄澈的大气中呈阶梯形弓着脊背。透想，这不是云彩的诈术吗？实际上，渐次低伏的云的横队，模拟远近法，或许欺骗了眼睛吧。

一群白色陶俑士兵般排列的云层中，有的上方黑云翻滚，犹如龙卷连着天际；有的形态崩溃，浸染着玫瑰红的光亮。其中，横斜云层的颜色，一一分解成浅淡的红、黄、紫。与此相应，积雨云的颜色也失去了劲健。当透注意到这些现象的时候，刚才银白耀眼的神的面容，变成一副灰暗的死相。

十六

本多查清了透的生日是昭和二十九年三月二十日。金茜死去的日子要是比这晚，那就谈不上两者有什么关系了。不过查了各种线索，情况都搞不清楚。时光忽忽，开始办理收留透做养子的手续了。

听月光公主的孪生姐姐说，金茜的死只晓得是在“春天”，他深悔没有问清楚具体的日子。其后同美国大使馆联络，打听到她返美后的住址，再三写信询问，一概杳无消息。穷途末路之际，只好托外务省的朋友，请他照会曼谷日本大使馆给予协助，那边回信只是说正在调查，后来就没有下文了。

要是不惜钱财，倒也有几个路子。但老年本多的焦躁和极端的吝啬，使他只顾急于办成自己和透的养子关系，从而忽视了对金茜忌日的调查。不知为何，他已经懒得管这类事了。

昭和二十七年，本多曾经对古典式的财产三分法抱有不安，或许那时他的头脑还很年轻而灵活吧。如今，这种古典的尝试已经崩溃，本多却依然墨守成规，同比自己小十五岁的年轻的财务顾问发生争执而分手。

尽管如此，过去二十三年间，财产至少翻了五倍，达到十七八亿元之多。昭和二十三年所得三亿六千万元，按土地、证券和银行存款一分为三，每份一亿二千万元。土地增长十倍，证券增长三倍，存款减少。

本多就像英国古典风格的俱乐部里，那些穿着鸟翼尖领衬衫打台球的绅士，对于情有独钟的资产股票锲而不舍。由于本多仍然是拥有东京海上火灾保险公司、东京电力公司、东京煤气公司和关西电力公司等“富于品格而坚挺”的股票的股东，所以他无法摆脱具有绅士资格的时代鄙视投机的社会习尚。话虽如此，即便那些毫无趣味的资产股票，近二十三年间，也已增至三倍。由于免除百分之十五的红利税，那么分红的税率微乎其微。

对待股票也同领带一样，那种印着流行花色和宽幅的大红大紫的领带，到底不适合于老年人。不系这种领带虽然无法获得暴利，但可以不冒由此招来的危险。

昭和三十五年以来的十年间，人们就像在美国那样，慢慢地可以凭借持有的股票占卜他的年龄了。热销的名牌日渐趋于下流，越来越弄不清底细。生产半导体收音机小零件的厂商，年销售额创下百亿元的纪录。五十元的股票涨到一千四百元，乃是常有的事情。本多如此重视股

票的品格，而对土地的品格则一向漠不关心。昭和二十八年，相模原美军基地周边，建房子向美国人出租，真可谓一本万利。当时，盖房比置地花钱更多，本多听从财务顾问的劝告，对盖房不屑一顾，而以每坪三百元的价格购入了一万坪地皮。如今，每坪值七八万，三百万元的地皮，可以卖到七亿五千万元。

当然，这应该说是侥幸。手中的地皮，有的合算，有的不怎么合算，但没有一坪是下跌的。这样一来，本多至今还在后悔，当时折价三亿六千万元的山林，哪怕保留下来一半也好啊！

积财本是一种奇妙的经验。如果本多再大胆些，财产也许会增加数十倍。转念一想，正因为自己脚踏实地，所以财产才没有失去。他只能认为，自己走过来的是一条最好的道路。但是，他还是有些后悔和不满意。说到底，这种心情来自对与生俱有的性格的怨艾，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一种不健全的情绪。

本多明明知道要吃大亏，却依然将落后于时代的财产三分法当作自己的行为准则，以求得心情的宁静。那是对陈旧的资本主义三位一体的崇敬。在那种心理之中，存在着某些神圣的东西，自由主义经济“预定调和”的理想散射着余晖。还有，那种心理象征着本国绅士们对原始而不安定的单一经营的殖民地所抱有的悠悠然理智的矜持和均衡感觉。

不过，那些东西在日本还存在吗？只要税法不变，只要所有企业不再回到依靠自己资本经营的方式，只要银行不停止要求用土地作为贷款的担保，那么，日本国土这个巨大的抵押物就决不会理睬什么古典法则，而只能是继续看涨。要想让土地不涨价，那么只能是经济停滞发展或共产党上台的时候。

本多对这些心如明镜，但他依旧忠实于安全可靠的古老的幻影。他加入生命保险，愚蠢地死守着一天天不断贬值的货币。在本多心里，或许依然存在着勋轰轰烈烈活着的时代那种金本位制的遥远的黄金梦吧？

来自自由主义经济学美丽的预定调和的梦想早已幻灭了。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辩证法的必然性也早已变得怪异起来。预言行将灭亡的东西存活下来，预言获得发展的东西（确实发展了），蜕变为别的东西。到处都没有纯粹理念生存的余地。

相信世界走向崩溃，这很简单，本多要是二十岁，他很可能相信。但世界是不大会崩溃的，人们就像在表面滑行的冰上运动员，活着然后死去。对于人来说，这个问题不可疏忽大意。假如知道冰会裂开，谁还会滑冰呢？假如知道绝对不会裂开，那么也就失去了目睹他人落水的快乐。问题是自己滑行期间会不会裂开呢？本多滑行的时间已经不多了。

在这个时期内，利息和各种好处时时刻刻都在一点点增大。

人们以为这样下去财产会逐步增加。要是能超越物价上升率，事实上财产肯定会增加。然而，这种本来站在同生命对立原理一面的增加，只能依靠向立于生命一侧的东西逐步侵蚀方可实现。利息的增殖如同白蚁对时光的侵蚀。只要那些地方逐渐获利，那么同时也就伴随着时光的

白蚁一点点着力啃吃的齿音。

这时，人们才感到财产获利的时间和自己活着的时间，两者性质是不同的……

——对于这些，本多躺在早醒的被窝里，一边等待黎明的曙光，一边任思绪自由飞翔，嬉戏之间必定反复思考过。

利息又如一望无际的原野上的绿苔，不断蔓延繁殖下去。我们总不能一直追索到底。因为，我们的时间逐渐沿着坡道准确无误地被带到断崖之上。

本多认为自我意识只关系到自我，那时他还年轻。青年时代的本多，在“自己”这个透明水槽中，浮泛着满是荆棘的黝黑的海胆般的实质，只有与此相关联的意识，才叫做自我意识。“恒转如暴流”，自打在印度听闻这句话时，直到在日常生活有所体会，整整花了三十年的时间。

年老之后，自我意识终于归结为时间的意识了。本多的耳朵能分辨出白蚁啃噬骨头的声音了。人们在多么淡泊的生的意识中，一分一分，一秒一秒，消磨着一去不复返的时光啊！年老之后，他才明白这一滴滴之中有浓度，甚至能使人酩酊。美丽的时光的滴沥，就像珍贵的葡萄酒，一滴滴都极有浓度……而且，时光的流逝就像血液一样失去。所有的老人都将干巴巴枯竭而死。在那个光辉的时代，本人完全没有意识的时候，丰富的血液，丰富的酩酊，奔涌而出。但那个时代没有及时留住。他们懈怠了，如今遭到了报应。

是的，老人懂得了时光包含着酩酊。一旦明白的时候，就失掉了足以达到酩酊的美酒。为什么不留住时光的脚步呢？

尽管如此苛责自己，本多并不认为没有留住时光是因为自己的怠惰和胆怯。

眼皮内已经感受到黎明时微茫的光亮，但本多依旧把头枕在枕头上，独自在心中念叨着。

“不，我即便想留住时光，但也从未获得过‘可以供我留住的时光’啊。如果说自己多少有些关系到宿命的话，那么‘没有留住时光’恰恰是自己命里注定。

“自己没有堪称青春绝顶的东西，所以没有可以存留的时光。存留应该留于绝顶。然而，我却闹不清绝顶在哪里。奇怪的是，我对此一点也不后悔。

“不，即便青春稍稍走过了头也未尝不可。一旦绝顶到来，就该在那里留住时光。但是，要说看到绝顶的眼睛就是认识的眼睛，我则有些异议。因为没有任何人像我这样让认识的眼睛无休止地劳动；也没有任何人像我这样一生都在妨碍着意识的寸刻的睡眠。看到绝顶的眼睛，光靠认识的眼睛还嫌不足，其中还需要宿命的援救。然而，我自己很清楚，赋予我身上的宿命是尽可能稀薄又稀薄的。

“有人说，我的强韧的意志阻碍着宿命，这种说法很轻松。但果真如此吗？所谓意志，不就是宿命的残渣吗？自由意志和决定论之间，不就是像印度种姓制度那样，生来就有贵贱之别吗？当然，卑贱的即属意志。

“年轻时，我不这样想。我认为一切人的意志，都是关系到历史的意志。那段历史到哪里去了？那位一路上跌跌撞撞行乞的老太婆呢？

“……可是，有一种人得天独厚，能够在生命的绝顶及时留住时光。我亲眼见过这样的人，所以我只有相信。

“这是何等有能力，何等富于诗意，何等幸福的事情啊！登上山巅，白雪映眼。就在那一刹那，迅即挽住时光的辔头！那时，山那种撩拨着人微妙心情的倾斜，高山植物的分布，已经给了他预感，时间的分水岭也能够清晰地判断出来。

“再稍微朝前走走就明白了，时间停止了上升，随即无间歇地转为下降。下坡的道路熙熙攘攘，人们都在从容而愉快地等待进入收获。然而，收获又能怎样呢？一旦到对面，水和路都一个劲儿向下跌落。

“啊，肉体永恒的美！只有这才是人们留住时间的特权。眼下，来到留住时间的绝顶跟前，肉体美丽的绝顶出现了。

“准确预感到白雪覆盖的绝顶，身处其间的人的肉体，澄明而美丽，带着不祥的纯粹，侮辱的凉意。那时，人的美和羚羊的美通体一致：高贵地立起的角，暗含拒绝的温润而优柔的眼神，白斑点点的流丽的前肢，微微翘起的前蹄，头顶上飘着的山巅的彩云，充满诀别的矜持。

“那些留在地上的人，继续呆在时光奔流不息的场所的人，即便向他们扬扬手，对我来说也是不适宜的。我要是突然在街头扬起诀别的手，弄不好出租车会停下来。

“说不定我不能留住时光，而只会继续叫出租车停住。我凭着坚定的意志，将自己弄到另一个地点，同样是一个时光奔流不息的场所。为了搬运自己，我只能这样做。既没有诗情，也没有幸福。

“……既没有诗情，也没有幸福！这才是至关紧要的啊！我知道，生存的秘诀只能在这里。

“即使留住时间，等待的也是轮回。这个，我也早已明白。

“透和我一样，决不容许那种空洞可怖的诗情和幸福。这就是我对那位少年的教育方针。”

……本多想到这里，完全清醒了。新的一天最初确确实实意识到浑身的疼痛和喉咙里的痰液。他又变成义务的俘虏，遂将睡眠时支离破碎的一切重新组合。他从被窝里支起自己的身躯，就像竖起一张破旧的折叠椅子。屋内明亮起来。他有个习惯，醒来马上用对讲机报告已经起床。可转念一想，遂作罢了。然后走到百宝架前，拿来绘有泥金花纹的盒子，取出透的履历调查材料，挑出关键之处仔仔细细反复阅读。

养子关系调查报告

受理号 M 第二五八二号

委托代号 第一四九三号

本多繁邦阁下

昭和四十五年八月二十日

大日信用调查所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安永透 昭和二十九年三月二十日生

（十六岁）

原籍 静冈县庵原郡由比町六—一五二号

现住址 静冈县清水市船员町二—一〇 明和庄

（1），本人事项

1，经历和现状（略）

2，体质容貌（略）

3，性格品行

头脑明晰，IQ[注]高达一百五十九，实为罕见之英才。IQ为一百的人占百分之四十七，而IQ超过一百四十以上的人极其稀少，仅占百分之零点六。如此俊才，双亲早逝，寄养于贫穷伯父之家。因不幸之境遇，初中毕业后即行辍学，实乃遗憾之至。然而，他并不沉溺于自己的睿智，一方面凭良心和忠实完成单调的工作；一方面凭谦虚的态度为上司和同僚所爱戴。应该说，这是他的人品所使然。他毕竟才十六岁，至于品行，没有任何风言风语。但据闻他于近处保护一位被欺侮的名叫绢江的疯女子，对她十分亲切。但绝不属于两性关系，完全证明他本人的一片爱心和人道主义。绢江将比她年幼的透奉若神明。

4，趣味嗜好

可以说没有什么兴趣。假日里只是去图书馆或去看电影，还有到清水港观看轮船。他有些孤独僻，出去游玩时大多单身一人。他尽管还未成年，却已经有了抽烟的癖好。看来这和单调孤独的工作性质有关，是不得已的事。但并没有因此而出现健康上的障碍。

5，未婚再婚

当然是未婚。

6，思想和交友关系

或许因为年幼，对一切过激的政治活动不感兴趣，或者说厌恶所有的政治活动。眼下，公司没有工会组织，未发现他有参加组织工会等活动的表现。虽然年少，但读书颇为丰富，阅读倾向遍及各个方

面。热心跑图书馆，凭借非凡的记忆力掌握内容。没有发现他沉浸于左右过激主义思想书籍的迹象。倒是有意识地搜求百科辞典的知识。朋友中经常来往的是初中时代的两三位同学。但没有什么太亲密的朋友。

7，宗教信仰

（1），已故父母家中的宗教是佛教，但本人宗教意识薄弱，亦不属于任何新兴宗教等团体，直至今日都坚持拒绝信徒们执拗的劝诱。

（2），家庭（略）

（3），家世、血统、亲属关系

父方、母方，还有曾祖父，都做了调查。未发现有精神病的遗传因子。（以下略）

---

[39] Intelligence Quotient的缩写，意思是：智能指数，智商。

十七

本多决定将十月末某一天，作为教授透吃西餐的礼仪作法的第一天。他吩咐在小客厅里摆好餐桌，订了法国大菜，专门请来服务生，安排了一顿规规矩矩的正式晚餐。他让透穿上笔挺的新做的藏蓝色西装，从坐在椅子上的姿势开始教起。告诉他要紧贴椅背而坐，椅子和餐桌尽量缩短间距，决不可将两肘支在桌面上，不要把头俯在盘子上，两只胳膊紧贴腹胁等等，逐一教示。还有，如何系餐巾，如何喝汤，应斜着调羹放入口内，不许发出声音等，万般给与提醒。透老老实实照着做，不会的地方反复演练。

“吃西餐这套程式，看起来无足轻重。”本多一边指导，一边说明，“但如果你能纯熟地按照这套程式，颇为优雅地吃西餐，那么别人见了就会放心。你只要给人一个有教养的印象，你在社会上就会格外获得信用。因为，在日本所谓‘有教养’，指的就是亲身体验过西洋的那套生活方式。所谓纯然的日本人，要么是下等阶级，要么是危险人物。今后的日本，这两种人会越来越少。日本纯粹的毒素越来越稀薄，对于全世界所有的国家来说，日本将是一道越来越合口的美味佳肴。”

说着说着，本多自然而然回忆起勋来。抑或勋并不懂得吃西餐的规矩之类。勋的高贵一概同这些无关。正因为如此，透应该从十六岁开始，熟悉西餐的一套礼仪作法。

饭菜置于左侧，汤水置于右侧。刀叉分别由外到内取用……本多一边目不暇接地忙着指教，一边瞧着受教的透缓缓伸出手，像潜水员一般在水里到处乱抓。他便进一步说：

“边吃边适当交谈。说话应使人听起来心情舒畅。边吃东西边说话，食物会打嘴里喷出来。趁着别人说话的当儿，你就应该抓紧寻机会咀嚼。现在父亲对你问话，你可要好好回答……对啦，今晚，从现在开始，你不要把父亲当成父亲，只把他看作世上的伟人。你在他面前将受到极大的关爱，获得各种教益。我们两个一起演戏，好吗？你很用功，三个家庭教师对你都很佩服，可是你丝毫不打算交朋友。这是为什么呢？”

“因为我不喜欢交什么朋友。”

“瞧，这样回答不行。光是这么说，人家就会以为你太古怪，看不起世人。想想看，应该怎么回答好呢？”

“……”

“光用功，没有常识，那怎么行啊。应当尽可能快活地回答：‘眼下学习第一，没有时间交朋友。等升上高中，自然就会有朋友了。’你再说一遍。”

“眼下学习第一，没有时间交朋友。等升上高中，自然就会有朋友了。”

“对对，就这副口吻……这样一来……接着，话题突然转到美术上。意大利美术中，你喜欢什么？”

“……”

“意大利美术中，你喜欢什么？”

“曼塔那[注]。”

“一个毛孩子喜欢什么曼塔那，真是荒唐。或许人家连名字都没听说过哩。这种回答，只能给人不愉快的印象，以为你是个不懂装懂的小才子。你看这样回答怎么样。‘文艺复兴时代，真是太棒啦！’说说看。”

“文艺复兴时代真是太棒啦！”

“就这样。这种回答给对方一种优越感和怜悯心，使他觉得你很可爱。接着，他会利用你给他的机会，对你做一番一知半解的长篇论述。他说的内容即使全都是错的，或者即便正确的部分也早已为你所知晓，而你都必须带着好奇和尊敬的目光认真倾听。世界所要求于年轻人的，无非是做一个老实巴交容易上当受骗的听众罢了，其他什么也没有。只要能使对方口若悬河，就是你的胜利。这一点一刻也不能忘记。

“社会决不要求年轻人富有才智，同时，一旦遇到一个过于保持均衡的青年，又会从头到脚产生怀疑。你应该具有一种讨得前辈欢心的无害的偏执，摆弄机器啦，打棒球啦，吹小号啦，尽量寻求一些稳妥而抽象，同精神无缘，同政治无缘，而且又不太花钱的娱乐。一旦发现这些，前辈们就会明白你的剩余能量发散到哪里，也就安心了。关于这些，哪怕你有点儿不知天高地厚也无关大局。

“一旦考入高中，可以搞点儿不影响学习的体育运动，而且是显而易见有益于健康的活动。提起运动员的好处是，容易被人看成傻瓜一个。当今的日本，人们对美德的要求，只限于：对政治盲从，对长辈忠诚。

“你应该一方面在学校里以最优异的成绩毕业；一方面应如鼓风的船帆一般，孕育令人放心的愚蠢的美德。

“关于金钱，等升入高中之后再教你。眼下，你已经有了堂堂正正的身份，用不着考虑钱的事。”

面对老老实实的透，他执拗地反复规劝着。本多仿佛感到，他是面对清显、勋和月光公主唠叨个没完没了。

他们要能这样就好了。他们如果富于智慧，不直接实现自己的宿命，而同世人步调一致，在人面前隐藏自己飞翔的能力，那该多好。世界不容许会飞的人存在。翅膀是危险的器官。它引导人们于飞翔前走向

自我毁灭。只要能同那些愚蠢的家伙和睦相处，他们不但对你的翅膀视而不见，还会为你到处宣传：

“他的翅膀仅仅是一种装饰物，用不着计较。你们处处看，他可是个通情达理、可以信赖的普通人物啊！”

这种口头上的保证是不可忽视的。

清显、勋和月光公主，一概都没有下过这番功夫。他们这样做，既是对人类社会的侮辱，又是傲慢的表现，迟早要受到惩罚的。他们甚至在苦恼之中，也凭借特权作了一番过分的表演。

---

[40] Andrea Mantegna（1431-1506），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巴杜亚派画家。作品有《恺撒的胜利》《哀悼基督》和为曼图阿城（Mantua）冈查加大公（Gonza-ga）所作的宫殿壁画等。

十八

三位家庭教师都是东大的高才生。一个教社会和国语，一个教数学和理科，还有一个教英语。估计昭和四十六年的升学考试，将增加记述一类的考题，以代替延续至今的不是划〇就是划×式的回答方式，还有，英语增加听写，国语增加作文。老师立即叫透练习英语广播中新闻节目的听写，先把新闻录入磁带，然后放在耳边反复听上数十遍。

理科有一道关于地球和天体运动的题目：

（1）金星在黎明时分处于怎样的位置才可能长久观察到？用图中的符号回答。

（2）处于问（1）位置的金星，通过望远镜观察，呈现怎样的形态从ⓐ-ⓓ中选择最正确的一项，请用符号回答。

ⓐ西半部发光。

ⓑ东半部发光。

ⓒ细如月牙状。

ⓓ圆而光亮。

（3）日没时分，火星于正南方天空闪耀，火星处在何种位置？用图中符号回答。

（4）午夜零时，火星于正南方天空闪耀，火星处在何种位置？请用图中符号回答。

……透即可从图上指出B点，正确回答了问（1），从问（2）中选出ⓒ，在问（3）中指出L点，又在问（4）中立即找出太阳-地球-火星相并行的G点。四个问题都答对了，使得家庭教师们惊诧不已。

“这道题以前做过吗？”

“没有。”

“那么，怎么会答得这么快呢？”

“火星和金星我每天都看，十分熟悉。”

当你问起一个小孩子他喂养的小动物的习性时，他会马上做出准确的回答。透的表情正是这样。其实，在信号所望远镜那个小小的围栏里，星星们就像终日转动车轮的小白鼠。他只需通过观望，对它们投以

思念的食饵。

不过，透尽管留恋自然，也不因丧失望远镜的世界而悲伤。他热爱那种单纯得不可思议的工作，并有着“上班”的感觉。将双眼投向那水平线的彼方，就是他幸福的根据，然而对于这种爱和幸福的丧失，他并不觉得有什么可惜。他拿定主意，至少在二十岁成人之前，跟在老人身边，在洞窟里摸索前行。

家庭教师都是本多亲自通过面试挑选的秀才，他着意于那些具备明朗的世俗的性格，可以充当透榜样的秀才。谁知，竟也有失算的时候，一位教国语的姓古泽的学生，对透的头脑和性格抱有特别的兴趣，看到透学习很累，深为同情，常带他到附近的咖啡馆，有时还陪伴他到远方旅行。本多被他那副开朗的表情所蒙骗，反而对他感谢不尽。

透也很喜欢古泽，古泽动不动说本多的坏话，透从不轻易附和他。

有一次，他们顺着本乡真砂坂向下溜达，从区公所前边往左拐，朝着水道桥方向走去。因为正在修筑地铁六号线，路面杂乱无章，随处搭满高大的脚手架，致使后乐园方面的景观也给挡住了。过山车刚用纤细的钢丝编成，像随处散落的空笼子，透视着十一月下旬及早黑下来的天空。

两人从出售奖杯、体育器械的商店以及荞麦面馆门前穿过，来到可以望见马路对面后乐园游乐场入口的地方。只见彩虹色的墙壁上凿开一座拱门，两排电灯泡从左向右，不住明灭闪烁。告示牌上写着：

十一月二十三日前，晚间营业至八时为止

这么说来，夜夜辉煌灿烂的天空，再过两三天就完结了。

“怎么样？到那边乘坐一下观览车，歇歇脑筋好吗？”

古泽问道。

“哦。”

透含糊地应了一声。

他想象着自己于电珠依稀的灯光里，极不情愿地坐在客人很少光顾的脏兮兮的桃红色观览车里，周围的风景只能看到光与影的横杠杠罢了。

“哎？怎么样？考试还有九十二天呢，干吗心事重重？一定会录取的。”

“还是去咖啡馆吧。”

“你是个不爱活动的人啊。”

棒球场三垒一侧的大看台，犹如巨型圣杯涨满暮色高高耸立。对过有一家“卢纳尔”咖啡馆，古泽的双脚径直踏上咖啡馆的楼梯。

透跟着古泽下去一看，店堂出乎意料的宽阔，巨大的喷水池周围摆着椅子，桌子与桌子之间可以任其俯仰。茶褐色的地毯稳健地吸纳着沉静的照明。客人也不多。

“没想到住处附近有这样一个地方。”

“这正说明你整天关在屋里。”

古泽要了两杯咖啡，从口袋里掏出香烟，递给透一支。透忙不迭接过去。

“在家里躲着抽挺不好受的呀。”

“本多先生够厉害的。你到底和中学生不同，都是一名社会人啦，他还禁止你抽烟，想把你拖回孩子时代。但是你只要忍到二十岁就行啦。等考入东大，尽情展翅高飞，好好让你爹吃惊一下吧。”

“可不是吗，我正想着这事儿呢。不过，你可要保密啊。”

古泽微微蹙起眉头，怜悯地笑了笑。透明白，这正是刚刚二十一岁的古泽，强装成一个大人的表情。

古泽戴着眼镜，一张平静的圆脸，笑起来鼻子根儿荡着皱纹，这是他特有的可爱之处。眼镜腿儿松了，他总是时时用食指尖儿朝眉骨间顶一顶，看样子似乎不间断地苛责自己。他手脚粗大，身个儿比透大得多。然而，这个本是铁路职工儿子的穷秀才，身体内部却深藏着暗红色海虾似的蠢动的灵魂。

古泽认为，透同自己都是贫苦出身，而这位少年凭借坚强的努力和忍耐，侥幸抓住养父的财富而不肯撒手。透并不想立即打破自己在古泽心目中的肖像。

别人为自己描画的形象都很自由。他的自由本来就是属于他人的。说实在的，属于自己的东西只有侮辱。

“本多先生的真实意图弄不清楚，他或许将你当作英才教育的Marmot[注]吧？不过，你也挺不错的，继承下来一大笔财产，再也不用拼命爬到人世的垃圾山上，伸着脏手掏垃圾啦。但你得保持坚强的自尊心，哪怕毁灭自己也要保住自尊心。”

透本想说已经保有，但还是控制住了。

“是的。”

他说。透的习惯是，不论什么样的回答，总要先在嘴里咂咂味儿。自己要是觉得太幼稚，就干脆咽进肚里。

今天晚上，父亲本多应邀出席律师们会餐，不在家。他和古泽两个可以随便到哪里简单地吃顿晚饭，不用那么着急回家。父亲居家的晚上，不管有什么要事，午后七时都要一起吃晚饭。有时会有客人同桌，每当庆子来访的晚上，透最感痛苦。

喝了咖啡，眼睛更加清亮了。然而，没有什么值得可视的东西。他望着碗底残留着半圆形的咖啡渣。那碗底和望远镜的镜头都是圆的，厚

厚的不透明的瓷器，阻挡着透的视线。碗底上，人世社会的底子完整地呈现出白瓷的表面。

古泽侧着脸，突然发话了，就像把语言的烟头一下子丢进烟灰缸。

“你有没有考虑过自杀？”

“没有。”

透吃惊地瞪大眼睛。

“不要用那副眼光瞧我。我自己也从来没有认真思考过。

“我这个人，大体上是讨厌自杀者的衰微和软弱的。不过，只有一种自杀是可以谅解的，那就是为了追求自我正当化而自杀。”

“那是一种怎样的自杀呢？”

“你感兴趣吗？”

“嗯，有点儿。”

“好吧，我来说说……

“比如说，有个故事说，一只老鼠老以为自己是猫。也没有什么缘由，那只老鼠仔细分析了自己的本质，确信自己与猫无异。由此，它也用不同的眼睛看待同类的老鼠了。它相信所有的老鼠都只不过是自己的食物，只是为了不被识破，自己才不吃老鼠的。”

“一定是只很大的老鼠吧？”

“肉体的大小倒不是问题，这是信念问题。这只老鼠认为，自己之所以长着一副老鼠嘴脸，但那只不过是‘猫’这一观念披上的伪装。老鼠相信思想，不相信肉体。它觉得只要有猫的思想就够了，无需体现这样的思想。因为这样，才会有最大的侮辱的快感。

“可是有一天……”

古泽用指尖儿顶顶眼镜，鼻子根儿上刻着说服性的皱纹。

“可是有一天，这只老鼠遇到了真正的猫。

“‘我要吃你。’

“猫说。

“‘不，你不能吃我。’

“老鼠回答。

“‘为什么？’

“‘猫怎么能吃猫呢？这从原理上，本能上都讲不通啊。你呀，别看我这副模样儿，咱也是只猫哩！’

“猫听到这儿，一下子笑得倒在地上。它颤动着胡须，两只前爪抓着虚空，笑得布满白色绒毛的肚皮一瘪一合。接着，翻身而起，猛地扑向老鼠要将它吃掉。老鼠大喊：

“‘为什么要吃我？’

“‘因为你是老鼠。’

“‘不，我是猫。猫不能吃猫。’

“‘不，你是老鼠。’

“‘我是猫。’

“‘那好，拿出证据来！’

“老鼠看到身边有个洗衣盆，里边泛着洗涤剂的白色泡沫，它一头栽进去自杀了。猫伸出前爪沾了点儿舔舔，洗涤剂的味道太差，放着漂浮的老鼠尸体走开了。猫离去的缘由很清楚，一句话，那东西不能吃。

“这只老鼠的自杀，就是我所说的自我正当化的自杀。当然，它并没有因为自杀而使得猫把它当作一只猫，老鼠自杀时无疑也是认识到这一点的。但是，老鼠是勇敢、聪明而富有自尊心的。它看透老鼠有两种属性。第一，老鼠不管从哪方面说都是一块肉；第二，因此对于猫来说是可以吃的。不外乎这两点。关于第一个属性，它很快灰心了。思想轻视肉体招来了报应。但是，第二个属性是有希望的，首先，它当着猫的面而死，没有被猫吃掉；其次，它将自己弄成一个‘根本没法吃’的东西。凭这两点，至少可以证明自己‘不是老鼠’。既然‘不是老鼠’，证明‘是猫’就容易得多。为什么呢？因为生就一副鼠相的东西，假如不是老鼠，那就可能是另外任何一种东西。于是，老鼠的自杀是成功的，它完成了自我正当化。……你说是吗？”

透一边倾听一边在心中反复掂量着青年嘴里说出的这则寓言的分量。古泽想必对这个故事在心里琢磨了无数遍，一定是滚瓜烂熟。其实，透很早就觉察古泽这个人外观和内心互有龃龉。

假如古泽通过这个故事说明自身存在的问题，那就罢了；要是他已经发现透的内心，借此对他进行讽喻，那就应该提高警惕。透伸出无形的精神触角进行探索，似乎用不着担心。古泽越是讲下去，他的灵魂就越发躬腰塌背，团缩于自身的深海之中，无暇他顾。

“然而，老鼠的死是否震撼了世界呢？”他再也不顾有透这个旁听的人在场，只管一个劲儿倾诉下去。透只以为他是自言自语，随便听听就是了。他第一次听到古泽的音调里充满阴郁的苍苔般的苦恼。“世界对于老鼠的看法，有没有因此而稍有改变呢？这个世界真的有一种东西长着一副鼠相而又不是鼠吗？有谁真正听到过这种传闻呢？猫们的确信是否多多少少有过动摇呢？还是猫为了防止这个寓言的流布而变得神经过敏呢？

“然而，不必大惊小怪。猫什么也没做。它很快忘了，开始洗脸，然后睡觉，进入梦乡。作为猫，它意得志满，甚至没有认识到自己是猫。而且，在这个完全放松的慵懒而怠惰的午睡里，猫轻而易举地变成老鼠所梦寐以求的另一种东西。猫凭借苟且偷安、自我满足和无所意识，可以无所不为。熟睡的猫身子上空，蓝天一碧，彩云流徙。风儿将猫的香气传遍世界，它那鱼腥味儿的鼻息如音乐一般随处弥漫……”

“你说的是权力吧？”

透问道。他感到有义务同古泽搭话。不料对方立即变得和颜悦色起来，像老好人一样回答：

“是的呀，你倒挺明白。”

透一下子失望了。

于是，这一切最终都暗含着青年所喜欢的悲惨的政治。

“总有一天你会觉悟到的。”

尽管周围没有什么人，但古泽还是压低声音。他从桌子上凑过脸来说话时，透蓦地闻到他那早已忘却的口臭。

为什么一直忘了呢？在复习国语准备迎考的时候，他们脸儿磕着脸儿，不住闻到古泽的口臭，当时也没有特别感到厌恶，可如今倒成了透讨厌他的根据。

这则猫和鼠的故事，古泽从头至尾讲起来，尽管没有丝毫的恶意，但总有一种令透恼怒的因素。不过，他不想以此作为憎恶古泽的因由，他觉得这样反而越发贬低了自己。他讨厌古泽，甚至憎恶，但总得另外找个能充分说服自己的理由。因而，口臭就忽然变得难于忍受了。

古泽丝毫没有觉察，他只顾说下去。

“总有一天你会觉悟的。来自欺瞒的权力，要想维持下去，就得使欺瞒如细菌一般时时刻刻都在增殖。你对它越是发动攻击，它的欺瞒的耐性和繁殖力越强大。最后，你不知不觉就在灵魂深处产生了霉菌。”

——不久，两人走出了“卢纳尔”，到附近吃了碗中国面条。比起陪父亲吃晚饭时面前摆着好多碗碟，透觉得好吃多了。

面条腾起的热气使透眯细着眼睛，他一边吃一边估量自己同这位大学生所产生的共鸣会带来怎样的危险。他们在心情上确实有着某种共性，然而，琴弦的共鸣是受控制的。说不定古泽就是父亲为了考验自己挑选的奸细，想从透这里套出话来吧。透心里明白，就像今天这样，他把自己招呼出来（当然出自父亲的要求），然后汇报去了哪些地方，还要从父亲那里索回临时支付的花销。

归途中，他们走在后乐园一边的人行道上，古泽又邀透去坐观览车。透看出古泽自己很想坐，所以就答应了。买了门票进去，观览车就在眼前。等了一会儿，没有别的客人，工作人员极不情愿地单为他们两人打开了电钮。

透坐绿色的椅箱，古泽有意隔开一段距离，坐桃红的椅箱，箱子外面描绘着一圈儿廉价的花纹，使人联想到郊外家用陶瓷店实行清仓大拍卖的红茶茶碗，那种店通常位于行人寥落的街道一侧，过分明丽的灯火夸耀般地辉映着一个个玻璃器皿和陶瓷的表面。椅箱开始转动了。本来遥远的古泽，很快从身边擦过，他那一只手压着眼镜的喜笑颜开的脸孔，一闪而过。从坐进椅箱开始，一股寒气透过裤子渗进腰间，一旦旋

转起来，随即变成严寒的风暴。透胡乱转动把手一个劲儿加速，他就喜欢那种一无所见、毫无所感的境界。世界随即变成雾气萦绕的土星的环。

转动好容易静止下来。惯性使得椅箱如水面的浮标缓缓漂动，这时透想站起来，但一阵眩晕，随即又坐下了。古泽从恍惚还在转动的地面上走来，笑着问道：

“怎么样？”

透只是笑着，他没有站起身来。刚才还在旋转不止、视野模糊的世界，现在又恢复了常态，将其破败的裂纹，剥落的宣传画，以及犹如巨大的红色电热器般的可口可乐广告电光板的背面，毫无顾忌地一起排列在那儿。他一下子适应不过来。

---

[41] 荷兰语：实验用的小鼠，实验品。

十九

第二天吃早饭时，透说道：

“昨晚古泽老师带我到游乐场去了，我们乘坐了观览车。晚饭时两人吃了中国面条。”

“那很好啊。”

本多露出满嘴整齐的假牙笑了。假若那是装假牙的老人常有的无机而恬淡的微笑就好了，可本多的笑是真正发自内心的喜悦。这很使透伤心。

透自打来到这个家，每天早晨饱尝着豪奢的欢乐。他吃柚子时，总是用薄薄的弯刀剥下一片片果肉，再用汤匙舀着吃。这是一种异常芳醇的水果，莹白闪光的果肉带着淡淡的苦味儿，含蕴着无礼的过分丰富的果汁，每每使得早晨温热而绵软的牙龈发痠。

“古泽老师有口臭。温课时使人有点儿受不了。”

透尽量平淡地笑着说。

“那倒奇怪，是胃不好吧？你有洁癖才这么说。这点小事儿，还是忍耐为好。像他那样优秀的家庭教师很难找。”

“可不是嘛。”

透暂时退却，表示同意。他把柚子吃完了。精心挑选的面包片，十一月的朝阳照在断面上，发出鞣皮般的光泽。透抹上油亮的黄油，眼看着自然融进面包片里。他照着本多教给的方法咬了一口。

“还有啊，古泽老师是个好人，不过有没有调查过他的思想关系呢？”

本多脸上一时显得有些平俗的激动。透看了很高兴。

“他是否跟你聊过这些事呢？”

“没有。他没有和我明确交谈过，但给我的印象是，这个人干过政治运动，或者说现在还在继续干。”

本多自己信任古泽，他相信透也喜欢古泽，所以他对这一突然的提问，一时有些吃惊。然而，这从本多一方看来，是一个信赖父亲的儿子发出的警告；而站在古泽一方看，则是明显的告密。这种微妙的道德问题，本多将如何处理呢？透对此饶有兴趣，他暗暗窥视着。

本多一直站在判别事物善恶的立场，他觉得目前不可轻率地加以裁决。假若对照本多平时理想中的人的形象，那么透的用心则是丑恶的。然而，要是从本多所希望于透做人的标准来说，这正合乎他的心意。在这个节骨眼上，本多差点儿吐露出，他所寄望于透的正是这种丑恶。

透为了使本多放宽心，也为了使他找点儿岔子斥骂自己，故意粗暴地像个孩子，不顾膝头落满面包屑，将面包片横斜着，大口大口地咬嚼起来。但本多对此却视而不见。

透首次对本多表现出鲜明的信赖，但本多不好责备透这种基于信赖的心情是卑鄙的。一方面，一种古道热肠引诱他，让他教导儿子，不管出于何种缘由，告密都是不正当的。不过，自己和透其乐融融吃着早餐的当儿，本多不愿意一下子指出透不光彩的行为来。

两人伸手到糖罐里取小勺儿，指头偶然碰到了一起。

朝阳映照着充满叛逆和告密的闪闪放光的糖罐儿，以及同时向那里伸手的同谋犯的感情。……这就是将透作为养子之后，最初自然产生的父子感情的萌芽。本多想到这里，未免有些黯然神伤。

透将这种焦躁看得一清二楚，内心里生出无穷的乐趣。他发觉父亲想对自己说："只要做一天你的家庭教师，你都得要多少对他抱有信赖和敬意。"但透犯着犹豫，始终没有说出口。父亲内心的症结和潜隐于父教深处的恶意，头一次表露出来。他像个孩子尝到了解放的喜悦，仿佛含在嘴里的西瓜籽儿吐了出来。

"……啊，这个问题交给爸爸去做，你要一如既往听从古泽君的辅导。用功读书，不用管闲事儿。其他一概由爸爸操心。最要紧的是通过升学考试……"

本多终于说话了。

"嗯。我会这样做的。"

透说着，露出美好的微笑。

——当天，本多一整天都在犹豫不决。到了第二天，他终于跟警视厅一位旧相知——公安系统的警察谈了这件事，托他调查古泽。几天后，他回话了，古泽属于过激派左翼组织的成员。本多随便找个不像样的借口，将古泽及早赶走了。

二十

透时常给绢江写信，绢江也给他寄来长长的回信。绢江一次在信中告诉透：开封时要小心，因为她总是随季节在信里夹寄一些押花。冬天，野外没有花，这是从花店买的，请他谅解。

裹在纸里的花就像一只死蝴蝶。沾满的不是鳞粉，而是花粉，给人留下的印象是，活着的时候曾经飞翔过，而死后翅膀和花瓣变成了同一种东西。前者是翔于虚空、五彩缤纷的遗留，后者是以静止和谛念作为点缀的遗留。

弯曲的花瓣硬是被压得扁平，血红色坚挺的纤维散乱而细密地分布着，犹如印第安人褐色的表皮，干燥地展开来。读了信才知道，那是温室里一瓣红色的郁金香。

信的内容一如往常。正像有时到信号所说的一样，尽是些东拉西扯的自我表白。而且，每次信都要唠唠叨叨地诉说一番因为见不到透而感到的寂寞，还说要到东京来。透每次回信时都说，一旦有机会一定请她来，希望她一年年耐心地等待下去。

由于长久不得见面，透有时会产生错觉：以为绢江真的长得很美。然后又立即对自己的错觉嘲笑起来。然而，自打失去绢江，透渐渐明白了这位疯女子在自己心目中所占的位置。

为了慰藉自己过度的明晰，他需要别人的发狂。透的眼睛所确实看到的东西，例如云彩和船，古老阴郁的本多住宅的玄关，学习室墙上贴得满满的直到考试那天的科目温课表……所有这些在透眼里看起来，都那么明晰和确切。他必须拉一个人站在身边，在那人的眼睛里，这些明晰和确切的东西都变得面目全非了。

透有时也盼望解放和自由，而且那个方位已经确定。如此清晰可睹的世界的背面，所有的事象犹如瀑布从那里跌落。他必须朝向那个领域，朝向世界的不确定性寻求解放……

绢江不自觉地扮演着一位亲切的探监者的角色，她为圈在牢笼里的透的自我意识，带来了瞬间的自由。

不仅仅是这些。

透的心中有一种不断产生疼痛的冲动，这也要靠绢江给以缓解。这是不断暗自给人以伤害的冲动。透的一颗锐利的心，犹如破囊而出的一把锥子，随时都在为了伤人而跃跃欲试。既然在古泽身上初次尝到甜

头，他打量着周围，看看下边又该向谁发动攻击。打磨得如此纯粹，没有一点儿锈迹，早晚会转变为一把凶器。透觉悟到，除了观看，自己还具有一种力量。这种力量的自觉，强化了不间断的紧张，因而，绢江的信成了他精神的安息场。透十分明白，正是绢江，正是她的发疯，才可能停住于透决不会实施伤害的世界。

任何人都不会伤及自身，他们所具有的这种自负，恐怕就是紧紧将两人连接在一起的最坚固的纽带。

古泽的后任很快决定下来，也是人世上最通晓世故的大学生。透不想在自己考上学校时，看到三位家庭教师摆出一副大恩人的面孔，所以决心在两个月之内也把其余两名教师扫地出门。

透这么一想，又被一种警戒心制止住了。当他收拾这帮家伙的时候，父亲无疑将对透的性格产生疑虑，对于透所申述的不满也将大打折扣，非但不相信透所谴责的那种人的缺陷，还会对透的倾诉抱着某种怀疑的目光。这样一来，透也会失掉潜在的快乐。……透认为，眼下该忍耐还得忍耐，以便静待时机的到来。要等待那种最值得伤害的人出现，他们远非家庭教师可比。倘若能巧妙地加害于这样的人，即便是间接的，也会给父亲造成最沉重的创伤。要想出一个独特而万无一失的办法，这办法决不会使父亲对透留下怨恨，即使怨恨，那也只能是父亲自己怨恨自己。

今后，犹如那水平线上渐渐显露的船影，将会是个什么样的人物出现在他的前方呢？如果船本来就是透的思念结成的物象，那么毫无疑问，那个人也正如透锐利的心灵所希冀的，不知不觉背负着被透伤害的命运，作为非船非幻的一抹云影，出现于水平线上。……透感到，他对未来大体上是抱着希望的。

二十一

透考入自己所希望的那所高中。

到了二年级的时候，有人通过中介人向本多探听消息，问将来能不能把女儿嫁给透做媳妇。透尽管已经到了法定年龄，但对于刚满十八岁的他来说，这事儿有点儿嫌早，本多听了只是笑笑，没有多加理睬。谁知对方不死心，又托另外的人进一步说合。这位是法律界的知名人物，本多不便一口回绝。

此时，刺疼本多内心的是那个年轻的未婚妻的幻影，由于透将要死于二十岁，她会一味抽动着身子悲叹不已。本多巴不得那位姑娘是个长相美丽、面色苍白的薄命女子。要是这样，本多的财产就会丝毫无损，再一次同美的透明结晶体见面。

这样的幻想同本多对透所施行的教育产生严重的矛盾。但是，如果这种幻想没有一点儿存在的余地，那么从一开始就绝对不会有那种危机感，也就根本想不到对透实施促使他永生走向丑恶的教育。本多所害怕的，正是本多所希望的；本多所希望的，正是本多所害怕的。

这门亲事，巧妙地搁置一段时间又被重新提起，就像洪水悄悄漫上了地板。本多接受了法律界那位名人的来访，饶有兴味地望着这位意志坚定的老人，带着一副毫无融通的口吻谈话。无论如何，这件事进入透的耳眼儿还为时尚早。

老人带来的照片使本多着迷。那是个年方十八的美丽的姑娘，长方脸儿，没有沾染任何当今的风习。拍摄时那微微蹙眉的困惑的表情，可谓恰到好处。

“是个漂亮的女孩儿，身体健康吧？”

本多带着完全相反的心情问道。

“这个我很清楚。她人比照片要健康得多，没听说生过什么病。健康自然是最重要的。这张照片是她父母挑的，看来还是带着老派的眼光啊。”

“那么，性格很开朗吗？”

“不，不知开朗是指的那一方面。但这姑娘给人的印象，没有一点儿轻佻的表现。”

老人的回答不得要领。本多蓦地泛起个念头，他想见见这位姑娘。

——开始就瞄准金钱，这个目的很明确。除此之外，再也找不到其他缘由。一个十八岁的少年，无论多么优秀，也不可能马上做女婿。如此有钱人家，姑娘的爹妈自然着急，因为不愿看到肥水流向外人田。

本多对这一切心知肚明。要想叫本多答应这桩亲事，只能是在这位老人千辛万苦养育到十八岁的少年情急似火的时候。不过，看看透，并不感到有什么特别的危惧。于是，他觉得双方的利害得失越来越远离，简直没有一条值得商谈的理由。本多颇有兴味地将如此的父母和美丽的女儿两相对比，他想看看利欲熏心的自尊究竟是如何屈服的。据说对方是名门贵族，但本多对此早已没有任何兴趣。

女方想举办一次包括透在内的聚餐，本多没有答应，他只同意出席对方邀请法律界前辈和他两个人的宴会。

——打从这天开始的一两周内，七十八岁的本多做了不折不扣的“诱惑”的俘虏。那位姑娘，他是在晚餐席上见到的。略略交谈了几句，又拿到几张照片。……诱惑就这么开始了。

他并没有给对方什么满意的回复，也不曾有所决断，可是一颗老年的心十分执着，单凭理智的判断已无法自律。他那老年人常有的为所欲为，犹如疥癣一般，烧得他浑身奇痒难耐。无论如何，他都要把那些照片带给透看看，一心想窥探一下透的反应。

这是一种怎样的冲动呢？就连本多自己也闹不清楚。不过，这诱惑的底层却涌动着喜悦和骄矜。他知道，这样下去就不得自拔，但知道归知道，他的固执己见的性格不许他回头。

他要把那姑娘和透系在一起。就像球台上的红球和白球相互碰撞，他等待观望种种预想不到的结果。无论是姑娘迷上了透，或者透迷上了姑娘；也无论是姑娘为透的死而悲伤，或者透为姑娘的贪欲所警醒，他都可以借此确实探察人性的表演。不管哪种结局，对于本多来说，都是他所希望的归结，这本身就是一场最好的庆典。

本多早已过了认真思考人生的年龄。如今这个年纪，任何邪恶的把戏都可以获得允许。不论如何牺牲他人，渐渐到来的死可以为他偿还一切。如今这个年纪，他可以把青春当玩具，视人类如土偶，将人世的一切习惯全部归为己有，令所有的诚实化作一夕晚霞的嬉戏。

别人算不了什么，一旦下定决心，屈服于诱惑就是眼下的使命。

某天晚上，本多将透喊到书斋，时候已经很晚。打从父辈一直沿用下来的这座英吉利风格的书斋，到了梅雨季节，霉味儿更加浓烈了。本多讨厌冷气，他没有开空调，透坐在眼前的椅子上，衬衫里白皙的胸脯微微泛着汗水的光亮。本多想，可恶的青春犹如白色的紫阳花，在那里尽情开放。

“眼看就要放暑假了。”

本多说。

“不过，要等考完试才放假呢。”

透正把待客的薄荷巧克力薄片放在嘴里，用整齐的门牙咬嚼着。这时他移开巧克力，回答道。

“你那吃法像只松鼠哩。”

本多笑了。

“是吗？”

透快活地笑了，他未受到任何伤害。本多望着他那微笑中的细白的面颊，心想，到了夏季，今年应该让那双面颊晒得黑一些。不过再怎么着，他那肌肤一向不会长粉刺的吧。本多从抽斗里拿出一枚照片，按照先前想好的自然的表情，放在透面前的桌子上。

透拿起照片的态度就是一道风景，本多从头至尾看个仔细。透首先以门卫审视通行证的神情，严肃地注视着照片，抬起探寻的目光朝着本多倏忽一瞥，接着又立即回到照片上来。这回，眼看着少年的激动之情背叛了好奇，他的脸孔一直红到耳根。透把照片放回桌上，将手指捅进耳眼儿胡乱地抓摸一番。接着，稍显生气地说道：

“长得好漂亮啊！”

本多想，多么完美的反应！透将同年龄相应的凡庸的内心激动（尽管是如此突如其来的场合），几乎诗一般地完成了。其实，本多忘了，所有这一切，只不过都是透按照本多所希望的那样，做出的反应罢了。

这是个复杂的综合性的作业。为掩饰微妙的羞耻，甚至借助粗暴，这些都仿佛是本多的自我意识本身瞬间里扮演着少年这一角色。

“怎么样？想不想见见她呢？”

本多平静地问。在他窥视少年接下来的反应时，想到事情能否如愿以偿，从而又产生一种不安，由此引起一阵顽固的咳嗽。透实际上已站起身来，绕到本多身后为他捶背。

“这个……”

透一时支吾起来。他站在父亲背后有种放心感，透的眼睛放肆地闪着光亮，心里忖度着：

“没有白等，终于有了值得伤害的人物啦！”

他的背后，窗外在下雨。雨水洒在熏蒸过的树皮上，映着窗内的灯光，犹如黑色的油汗淋漓而下。……夜晚，沿着高架线奔驰的地铁电车，在这一带轰鸣不止。不久又钻入地下，瞬息之间，那一排车窗内灿烂的灯火，伴同父亲不间断的咳嗽，一起进入透的梦境。然而，这一夜任何地方都不见船舶的影子。

二十二

“不妨先交往一个时期，要是中意，就马上告诉我，不必顾忌义理人情。”

本多嘱咐透道。

进入暑假后的某个晚上，姑娘家里请透吃晚饭。饭后，母亲叫浜中百子给透看看自己的卧房。于是，她陪伴他来到楼上的房间。八铺席大的西式房间，每个角落都充满少女的气息。透生来头一遭儿走进女孩儿的香巢。屋内弥漫着桃红色襞褶般柔和的繁杂。壁纸、画框、偶人，以及每一件装饰品，无一不经过女人的纤纤玉指精细的加工，汇合成一曲令人窒息的情爱的合唱。透坐在一角里的扶手椅上。厚厚的多彩的绣花坐垫儿，反倒使那张椅子很难坐上去。

这姑娘看起来像个大人。这一切摆设，都明显地来自百子自己的兴趣。她那略显贫血的清雅而细白的面庞，同那线条抑扬有致、含有古典风韵的眼睛与鼻官，十分契合。因而，在这间屋子无数可爱的物件之中，正是荡漾在她颜面上的有些凄然的真挚，使她成为惟一的不很可爱的存在。百子的美犹如一只精心折叠的白色纸鹤，有些地方给人不祥的感觉。

母亲放下点心出去了。至今，透与百子已经多次碰面，但这一天是两个人初次单独相会。然而，空气的密度并未因此而增加。百子居于被命令的位置上，安然的神情没有改变。透忖度着，首先要让她感到不安。

吃晚饭时，大家对他百般呵护，弄得透很不高兴。这种强忍的不快，到了这里就要忍不住了。人们企图安排一场交配，用小镊子夹起微小的爱，点缀在五颜六色的面团上。为了制作这样的点心，自己已经被送进烤箱。……然而，对于透来说，不管是主动进入，还是被动进入，都是一回事。他对自己没有感到什么不快。

只有两个人时，百子做的第一件事是，从盒套背脊上标着号码的五六册影集中抽出一册交给透。由此可知，她的感受性多么平庸。透放在膝盖上一翻开，就看到一个光屁股的婴孩儿，喇叭开两条大腿，咧着嘴傻笑。短裤里兜着尿布，胀鼓鼓的，像弗兰德骑士。天生的不整齐的牙齿露在外头，柔软的口腔内填满了桃红的泥泞。透问她这是谁。

百子惊恐的反应非同小可。她朝影集睃了一眼，将那页一手捂住，赶紧夺过来抱在胸前，跑到墙边，肩膀一耸一落地直喘气。

“真该死，怎么把盒套号码和内容搞错了呢？竟然把这个拿给您看。我可怎么办呀！”

“自己曾经是个婴儿，有什么可保密的呢？”

透冷静地说。

“您倒挺沉着呀，就像个医生。”

百子说。她自己终于平静下来，将影集放回书架。透想，百子如此疏忽，下边交给他的影集里，肯定有百子七十岁的容颜。

可是，下一册影集全是最近旅行的照片，极为寻常。他知道，不管挑出哪一张来，都是受到大家宝爱的百子。这些都是无聊透顶的幸福的记录。百子想给他看去年夏天在夏威夷的旅行照；而透却被某年秋夕她在庭园里燃起篝火的身影吸引住了。彩照上的火焰带有强烈的官能性色感，将蹲着的百子的脸照得像个巫婆一般严峻。

“你喜欢火吗？”

透问。

眼前的百子眸子里闪过一丝犹豫，她不知如何回答才好。透产生一个奇妙的念头，他确信百子盯着这堆烈火看得出神，肯定是在月经来潮时期。那么，眼下呢？

——如果摆脱性的好奇获得完全的自由，那么自己这种形而上的恶意将变得多么纯粹！透知道，这一切不像辞退家庭教师那样轻而易举就能对付过去的。不过，自己不论受到多大的爱护，都能始终保持一颗冷酷的心，他对此有自信。只有这个，才是他内心宇宙湛蓝的领域。

二十三

本多对透一直不肯放手，这年夏天，他决定带透到北海道旅行。为了不至于太疲劳，他把日程安排得很轻松。庆子很难再同本多一道旅行了，她通过担任驻瑞士大使一位亲友的关系，一个人单独去了日内瓦。浜中家想利用两三天时间同本多父子一起度夏，于是两家在下田预约了旅馆。刚刚出梅的下田酷热难当，本多几乎终日不肯离开空调房间一步。

两家相约共进晚餐，浜中夫妇收拾停当，就到本多房里约他们一道去。浜中夫人问，百子怎么不在，本多回答道，听说到吃晚饭还有一段时间，她和透到院子里散步去了。于是，浜中夫妇在沙发上坐下，等着两个年轻人回来。

本多拄杖站立在宽阔的窗户前边。他内心里暗自思忖，一桩愚蠢的事情开始了。本多没有一点儿胃口，饭店的饭菜极为单调。未进入餐厅，就晓得那里早已来了许多鄙俗的食客，携家带口，一派喧闹。况且，浜中夫妇的谈话，也一概令人心烦。

老人不论愿意与否，都被强行带有政治色彩。七十八岁了，尽管浑身骨节疼痛，也还得强颜欢笑，满心和悦，借此掩盖内心的淡漠。本多的大前提就是淡漠。要战胜这个愚妄的世界，一年年活下去，就只能如此。这是海岸般的淡漠，要像它那样，每天都在收容涌来的波浪和杂沓的漂流物。

生活在这个阿谀奉承、狗苟蝇营的世界，本多有时自觉身上还保留一些没有磨平的棱角，以便做出一些干扰。可是，就连这些也渐渐消失了。有的只是压倒一切的迂执，混合着鄙俗的臭气，一切都变得清一色了。这个世界实际上有着千差万别的鄙俗。高品位的鄙俗，白象的鄙俗，崇高的鄙俗，鹤的鄙俗，充满知识的鄙俗，犬儒的鄙俗，谄媚的鄙俗，波斯猫的鄙俗，帝王的鄙俗，乞丐的鄙俗，狂人的鄙俗，蝴蝶的鄙俗，斑蝥的鄙俗……所谓轮回，抑或就是对鄙俗的严罚。而且，鄙俗最大的惟一的原因就是求生的欲望。无疑，本多也是其中的一个。但他和人仅有一点不同，那就是对自己和他人异乎灵敏的嗅觉。

本多朝着坐在沙发上的那对中年夫妇乜斜了一眼。这对男女为何闯入他的生活？这种不必要是违背他热爱简洁的精神的。然而，如今已经无法反抗，这对夫妇坐在本多房间的沙发上，泰然处之，看那副乐呵呵的样子，似乎等上十年也没关系。

浜中繁久五十五岁，本是东北某地的旧藩主。他以洒脱的派头掩盖如今已经没有意义的名门的自豪，写过一些有关“藩主”的随笔，印成书籍，多少赢得些名声。他担任旧领地地方银行的总裁，是花柳界传统的“风流”的玩家。他戴着金丝眼镜，一副瓜子脸，头发浓密而黝黑，但身子骨却给人一种缺乏精力的感觉。他自信口齿清晰，善于谈吐，每当要说笑话时，总要先静场一会儿，巧妙地省去开场白，再对自己的能言善辩吹嘘一番。他总是满面春风，是个温和的讽刺家。他从来不忘敬老，做梦都不会想到自己是个无聊之徒。

妻子栲子也出身大名华族，是个肥硕而粗俗的女子。女儿的脸型长得像父亲。她的话题实际上只限于亲戚故旧，从未看过电影和戏剧，每天守着电视机过日子。夫妻俩除了小女儿百子待嫁之外，其余三个孩子都各自独立，出人头地，成为他们最值得骄傲的本钱。

老式的良好品性，一成不变地构成这对夫妇轻薄的实质。繁久谈到有些人对现代的性革命表示理解，而栲子却怀着旧有的羞耻心感到愤怒。本多不愿看他们，也不愿听他们继续说下去。繁久毕竟是繁久，他对妻子种种落伍于时代的反应，权当是赏给自己的有趣的小把戏。

本多对自己至今依然缺乏一种宽恕之心感到愕然。他知道，随着越来越不愿接触陌生人，微笑需要付出多大的精力啊！最行之有效的感情是轻蔑，而轻蔑本身又会带来阴郁。他感到，毫无意义的应酬话顺着口角流泻出来，还不如干脆用流口水代替说话更痛快。不过，语言是剩下来的惟一的行为，甚至有些老人仅凭语言就能歪曲世界，就像将编好的柳条筐一脚踹扁。

“您这样站在那儿，显得多么年轻！就像一个军人。”

栲子说。

“你这个比喻很不恰当，人家原是大法官，哪里是军人可比。记得从前看过德国马戏，里头有一位英俊威猛的驯兽师，就和本多先生长得一模一样。”

“您怎么拿驯兽师作比呢？这样太失礼啦。”

这种不值一提的小事，倒使栲子笑弯了腰。

“我站在这里并非摆什么派头，一是为了欣赏黄昏美景；一是为了从上面监视散步的年轻人。”

“啊呀，看见他们了吗？”

栲子走过来，站在本多身旁。繁久也缓步挨过来，靠在栲子的背后。

从三楼向下俯瞰，圆形的庭院铺满青草，院子一旁有一条通往山崖的小路。那一带向海面缓缓倾斜下去，连同灌木间两三张长椅，都看得清清楚楚。到庭院里去的人很少，一家人肩上搭着毛巾打低凹的游泳池那边走回来。夕阳西下，每个人都在草地上拖曳着长长的身影。

透和百子手指扣着手指站在草地中央。他们的身影幻想般长长地向

遥远的东方绵延，宛如两条鲨鱼，咬住了两人的足尖儿。

透穿着的衬衫背部兜满晚风，百子的头发吹得纷乱开来。这是一对极为寻常的少男少女。本多蓦地想到，他们的影像是实体，他们的存在被影像所啃噢，被深深的观念的忧愁所侵蚀，他们的肉体越发成为缺乏实质的东西，越像蚊帐那样透明。本多确信，生命不是那样的。生命是不容许的。可怕的是，透大都明白这些。

假若影像是实体，他们那过于轻盈、单薄透明的肉体或许就是翅膀。飞翔吧，飞翔于鄙俗之上！因为有了翅膀，四肢和头颅成为多余，是属于形而下的东西。内心的侮辱要是再增强一些，他就会和女子指头扣着指头飞起来。可是，本多禁止透这样。本多本想凭借全部的老迈无力，激发嫉妒之情，赋予两个年轻人飞翔的能力，然而嫉妒已经在本多胸间燃不起火焰来了。时至今天，本多想起来了。他对清显和勋的最基本的感情，就是一切智者的抒情之源，也就是嫉妒。

那么，好了。权且把透和百子看作地上最低下的不足挂齿的青春的一对好了。他们就像提线木偶一样，本多只需动一动指头，他们必然会摇摇摆摆扭结在一起，不住晃动。他将拄着拐杖的两三个手指上下动一动，于是，草地上的两个年轻人向山间小路走去。

“唉，这里在等着，他们又想去更远的地方呢。”

栲子的肩膀担着丈夫的手掌，稍稍提高了嗓门喊叫起来。

两个年轻人朝大海走下去。他们穿过茂密的树丛，坐在长凳上，从脖颈的姿势上，可以看出是在眺望纷乱的晚云。这时候，长凳下边钻出个黑色的东西，距离太远，看不清是猫是狗。百子惊慌地站起身来，透也跟着站起来，抱住了她。

“嚯！”

声音来自站在窗边看风景的百子的父母之口。那声音从容不迫地漏泻出来，就像漂动的蒲公英的绒毛。

本多并非在观望。他不是用认识的目光从洞穴里窥视，而是站在明丽夕照中的光明正大的窗边，一边在心中主动扮演凭借自我意识应命而动的姿态；一边使出浑身解数进行指挥。

“你们很年轻，应该证明自己具备莫大的活力。是给予你们雷鸣，还是给予突然的闪电？或者给予一种奇矫的电的现象？例如，让百子的头发立即倒竖而燃烧起来。”

那里有一片向大海倾斜的树林，树枝像蜘蛛腿脚一般挓挲开来。两人开始爬树。本多感觉到身边百子的父母猝然紧张地屏住了呼吸。

“哎呀，早知这样不叫她穿喇叭裤就好了。瞧她那副疯狂劲儿……”

栲子说着说着就要哭起来。

他俩爬上树，跨上树梢，拼命晃动着枝条。干枯的树叶落在地面上。在那片树林中，只有这一棵树，突然像发疯一般。两人的身姿以夕

阳绚烂的大海为背景，宛若站立在树枝上的大鸟的剪影。

百子先从树上下来了。她惊恐地扭动着身子，不小心头发缠住了下面的树枝。透连忙下来拼命帮她解头发。

“他们爱上了呀。”

栲子终于哽咽着喊道。她独自反复点着头。

透为百子解头发费了好长时间。本多立即明白了，透是故意将头发越来杂乱地绕在树枝上的。本多害怕那种微妙的过分的做法。百子态度安然，她拖着头发正要走开，又被树枝猛地拽回来，感到一阵剧烈的疼痛。透摆出一副架势，装着越是着急头发越是解不开。他像赶车人再次跨上下面的枝条。百子站在原地拖着长发缰绳稍稍离开些，她背对着透，双手掩面啼哭。

这一切对于隔着广阔的庭园、站在三楼窗内一直盯着的人说，犹如希腊的壶绘[注]，仅仅是一帧小小的恬静的影像。浩大的是向海面倾泻而去的云间的阳光。打午后起，有好几次边出太阳边下雨。余下的云层向海湾表面抛洒着高贵的散光。这光线照耀着树木以及海湾岛屿上的山峦，在那致密又致密的纤细而坚硬的底线上施以重彩，明晰地令人恐怖。

“他们爱上了呀。”

栲子反复嘀咕着。本多的心脏剧烈跳动，仿佛那迂执的心跳达于极点，三人所眺望的港湾海景上空，升起一道鲜艳的彩虹。

---

[42] 古代希腊陶瓷器皿表面上的绘画，多取材于神话中的英雄故事。

二十四

本多透的日记：

某月某日

我对百子有很多误解，我无法原谅我自己。有些基于明辨秋毫的事，一旦有了误解，就产生幻想，而幻想产生美。

我尚未认识到美产生幻想，幻想产生误解。我还不是那种彻底的美的信徒。作为通信员尚不够成熟的年代，我曾经报错了船舶。尤其是夜间，由于前后桅灯的间隔很难掌握，不大的渔船错误地当作是外国航线上的大船，随之发出“请报告船名”的发光信号。渔船从未享受过如此正式的接送，于是开玩笑地报出一位电影女明星的芳名。其实那艘渔船并不怎么漂亮。

百子的美自然必须充分满足客观的条件。另一方面，对于我来说，需要有她的爱。我首先必须交给她一把刺伤她自己的利器。她用纸做的假刀，无论如何是不能刺穿自己的胸膛的。

许多“非如此不可”的严酷的欲求，较之理性和意志，更是来自性欲。这一点我很清楚。性欲那种繁文缛节的诉求，经常被错误地当成伦理的欲求。我对百子所订的计划，为了免于混淆，早晚都得另找一位发泄性欲的女子。这是因为，邪恶的最微妙的恼人的愿望就是不伤害百子的肉体，而只伤害她的精神。我对自己恶的性质了如指掌。这是意识，正是意识本体化身为欲望的难以遏止的欲求。换言之，明晰，依然是完全的明晰，扮演着人的最深奥的混沌。

我经常想到，要是死了该多好。因为从死的彼岸来说，这种企图完全可以实现，我可以获得真的正当的远近法。……活着干这些事情，乃难中之难矣。尤其，你要是十八岁的话！

——浜中家父母的态度实际上很难预测。他们希望我们五年、七年长期保持交往，以便获得优先特权，等我成人之后和百子正式举办豪华的婚礼。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然而，他们对此究竟有何保证呢？他们对自己女儿的魅力能有这般自信吗？或者说，万一婚约解除，他们能够拿到一笔巨大的损失赔偿金吗？

他们恐怕没有做过一番深思熟虑。对于男女结合，脑子里只有一些世俗的常识性的概率。有一次，他们听说我智商很高就惊叹不已，仿佛对优生学，尤其是收入高的优生学，倾注了全部的热情。

在下田分别后，我便随父亲去了北海道。返回东京的第二天，百子从轻井泽打来电话，说想同我见面，叫我到轻井泽去一趟。看来，似乎是百子的父母叫她打的。她的声音多少有些做作，于是我也放心地对她残酷起来。我告诉她，因为要温课投考大学，不能答应她的请求。我放下电话，出乎意料地稍稍感到些寂寞。当你拒绝一件事情，同时也是向拒绝做的几分让步。这种让步自然会给自尊心带来些微的惆怅。我并不感到奇怪。

夏季就要过去了。这种感觉总是惨痛的，一言难尽的惨痛！天上相继出现鱼鳞云和积云，空气里夹杂着少许的薄荷味儿。

爱，就意味着服务吗？我的感情却不能为任何人付出。

在下田时，百子赠给我的小礼物依旧放在桌子上。那是一个密封在玻璃圆罩内的白珊瑚标本，上面标记着："赠给透君百子"，此外还画着一支金箭贯穿着两颗心(注)。我不明白，百子为何始终脱不开孩子般的趣味呢？玻璃圆罩底上堆着细细的锡箔，稍一摇动就会飞散开来，好似海底的白色沙石闪闪发光。玻璃罩的半边是朦胧的蓝色。我所知道的骏河湾被封闭在七公分见方的范围内，大海在我生活中占的位置，变成一个姑娘硬塞给我的抒情标本。然而，这白珊瑚虽小，但冷酷而又高贵，表现了作为抒情核心的我那不可侵犯的悟性。

某月某日

我的生存的艰难哪里会有呢？换个说法也一样：我的生存的顺利和容易到了可怕的程度。

有时我想，如此一帆风顺地活过来，说不定在这个世界上，从逻辑上说，"我"的存在本身或许是不可能的吧？

这并非我赋予自己人生的一道难题。我确实在没有动力的情况下活着，运动着。这正如永动机一样，本来就是不符合原理的。然而，这决不是宿命。根本不存在的东西，怎么可能是宿命呢？

我似乎明白，我一旦降生到这个世上，"我"的存在本身就是悖乎情理的。我不是背负着阙如而出生。我是作为这个世上几乎不存在的完美的"全人"的底片而生。但是，这个世界却充满了"非全人"的正片。假如有人亲手为我显影洗相，对他们来说，那是不得了的事，从而会产生对我的恐怖。

对我来说，最感可笑的是，这个世界始终板着面孔教训我，"要按照自己的真实而生存"。这本来是不可能的事。如果我要忠实地加以实行，我就得立即死去。为什么呢？因为我只能使自己悖理的存在同其他人统一起来。

假如没有自尊心，或许会有别的办法。要是舍掉自尊，不管多么扭曲的形象，都能很容易使他人和自己承认这就是自己的真实。然而，这种只有怪物才有的事，也会那么具有人情味儿吗？如果真实就是怪物，那么世界就会立即使人放下心来。

已经是小心翼翼，自我防卫的本能依然有巨大的漏洞。但那是明朗的洞口，从那里吹进来的风，时时令我陶醉。因为危险是常态，所以看不见危机。没有绝妙的均衡，就无法生存。所以具有均衡感觉是好的，不过下一个瞬间，不均衡和失坠就会变成炽热的梦境。……越洗练，越增加凶暴，就越发懒得揿动自我控制的按钮。我不相信自己的热情，对别人热情，那对于自己是多大的牺牲，指望谁会相信这一点呢？

总之，我的人生一切都是义务。就像新来的呆头呆脑的水手。对我来说，不是义务的，只有晕船，也就是呕吐。世上所有称为爱的东西，在我看来都是呕吐。

某月某日

不知为何，百子害怕到我家里来，我们相约，放学回来花一个小时到“卢纳尔”咖啡馆见面。有时，我们到游乐场尽情玩耍，两人一起乘坐过山车。只要天还没黑，浜中家即使女儿回来晚些，父母也会给予谅解。当然，请百子看完电影我也能送她回家，不过事前要打招呼，回家的时刻也要征得她父母的同意。这种获得批准的交际没有什么意思，所以两个人便开始暗暗地幽会，哪怕时间短些也好。

今天百子又到“卢纳尔”来了。她大讲学校老师的坏话，谈论同学的私事，装作毫不关心的样子，轻蔑地议论电影明星的丑闻。这类话题，表面上显得有些老派的百子，也和相同年龄的少女没有一点区别。我一边听一边随口应和着，表现了男子汉的宽容。……

——写到这里，我已经没有勇气再继续说下去了。因为从外观上看，我的保守态度与随处可见的十几岁的少年们无意识的保守态度没有任何不同。而且，不管用心多么恶劣，百子都毫无觉察。因此，我便随感情而动，这样就必然变得真率起来。我一旦变得真率，我的存在本身那种不合逻辑的矛盾就会显露出来，正如退潮时露出丑陋的海滩。然而，最麻烦的是海水尚未退尽的低潮时期。因为在水位降低的某一阶段，要通过这样一点：我的焦躁变得和其他少年的焦躁完全同属一种性质，掠过我额头的悲哀也和同龄少年们的悲哀完全同属一个种类。我在这一点上要是被百子抓住，那就糟了。

认为女人不断为是否被爱这个苦恼的问题所折磨，这种观点是错误的。我很想使得百子也陷入这种苦恼，可是这头行动灵敏的小兽是决不会就范的。不管我如何对她表白“实际上我不爱你”，都毫无用处。她只认为我在撒谎。等过些时候再看，剩下的只有使她产生嫉妒。

我有时想，自己迎送过那么多船舶，是否由于感觉枯竭而多少有些变化呢？不可能对精神没有一点儿影响。这艘船产生于我的观念，眼看

着成长，壮大，成为有名字的实实在在的船……同我有关联的，只到这里为止，一旦入港，继之再度启碇，她都住在和我不同的世界。无暇应接这艘船的我，渐渐将以前的船忘却。然而，想叫我忽而变成船，又忽而变成港，这种把戏我玩不来。女人们要求我这样做。“女人”这个观念一旦变成感觉的实体，那就完了，说千说万她再也不想出港了。

我作为通信员，对于出现在水平线上的我的观念逐渐变得客观化，我总是品味着悄悄到来的骄矜和逸乐。因为我从世界之外伸手创造着什么，所以我自己从未有过被收入世界内部的感觉。就像大雨来临时，晒衣场里被急急忙忙收起来的洗好的衣衫。我自己没有这样的感觉。那里也没有下过使我转入世界内存在的大雨。我相信，当自己的透明度即将陷入某种理智的沉迷中时，感觉能给予正确的救治。这是因为，船必将通过，船决不会止步不前。海风使一切变成花斑大理石，太阳将心灵化作玻璃。

某月某日

我独自一人。一种悲切的孤独。我每当触及人性的东西，为了不感染上霉菌，总是赶紧洗净手指。这种习惯是何时养成的呢？人们只把这看作是我反常的洁癖造成的。

我的不幸，明显来自对自然的否定。既然称作自然，内部必然含有一般的规律，应该站在自己一方。然而，“我的”自然却不是这样，即使被否认，也是当然的。但是，我是以亲切之情对待这种否认的。我决没有受到过别人的姑息，而常常感到一心想伤害我的人时时不离身边。因而，结果适得其反，对于必然给人带来伤害的亲切之情的支出，我慎之又慎。这甚至可以称作人性的关怀。然而，“关怀”这个词的本身，就夹杂着令人嚼不烂的粗老的纤维。

同“我”这一存在的问题相比较，世界诸种生成以及复杂微妙的国际大问题，看来完全不值一顾。政治、思想和艺术，都是啃剩的西瓜，被夏令的潮水冲上海滩，大半都是贪吃后抛下的白皮，微薄的红瓤犹如朝霞流散的天宇，仅仅剩下的只是西瓜的残渣。我憎恨那些俗人，因为只有他们才有获得永生的可能。

每当意识到对自己深切而苛酷的理解，那种不被理解和误解反而更加巨大。对我的所谓理解，意味着令人难以置信的蛮不讲理，只有具备最阴险的敌意方可实现。船何时理解了我呢？我一旦被理解，就因此满足了。船有时勉勉强强，有时规规矩矩报来船名，便匆匆忙忙径直进入海港。船若对我抱有少许怀疑，刹那间船就会被我的观念炸毁。没有一只船想到这一点，这是他们的幸运。

我变成为着人类具有如此感觉的精密的体系。比起纯正的英国人，归化的外国人更加具有英国绅士的派头。我远比人更富有人情味儿。至少作为十八岁的少年是这样！想象力和逻辑性是我的武器，精密度比起自然、本能和经验要高得多。关于概然性，具有丰富的知识与调节能

力。总之，完美无缺，滴水不漏。我成了一名人类的专家，就像昆虫学者成为南美甲虫的专家一样。……人醉心于某种花香，或被某种情绪包裹，我用没有香味的花做试验，明白了这个过程。

所谓看就是这么回事。从那座信号所发现海上有径直驶入的船舶时，我看到船在一定距离之内，一直注视着这里，在乡愁的驱使下，对十二点五海里的时速焦躁不安，陆地上的一切梦想胀大到极点。但实际上，那里只有我的目测。眼睛位于水平线遥远的彼方，已经转向目不可及的领域里出现的肉眼看不见的东西。所谓“看”不可视之物，又是怎么回事呢？这是眼睛的最终愿望，亦即眼睛的自我否定——通过看而否定一切的终极的自我否定。

……可是，我时时怀疑，我的这种想法和一切企图是否只在我的体内自生自灭？至少信号所是这样。那座小小的房子，终日映照着被抛掷进来的玻璃碎片般的世界碎片的投影。而这种投影，只是临时在墙壁和天花板上洒上些光亮，而不留什么形迹。要是这样，外面的世界不也与此相同吗？

我必须支撑着自己继续活下去。因为我时常漂浮于空中，抵抗着重力，驻守于不可能的区域。

昨日，在学校里，一位卖弄学问的老师，讲授了这样一首古希腊诗歌中的句子：

受到神的恩惠而出生的人，

有义务壮丽地死去，

以免损害神恩惠的果实。

我的人生全都是义务，惟独缺少壮丽的死的义务。因为，我从来不记得受过神的恩惠。

某月某日

微笑成了我沉重的负担。我暗自打算，今后一段时期内，在百子面前将继续表现我的不快。有时让她猝然看到我像一头怪物，但另一方面又要为极为普通的解释留有余地。要使她明白，这都因为我是个因欲望郁积而烦躁不安的少年。而且，要是这一切都成为盲目的演技，那太无聊了，我必须具备某些情感才是。我寻找产生情感的理由。我找到了看似最为实在的情感，那就是诞生于自己内心的爱。

我几乎笑了。现在我才明白，任何人都不爱这个不言自明的前提意味着什么。它意味着随时可以“自由地爱”这一爱的自由。赤日炎炎之夏，将车停在树荫里的卡车司机，一边打盹，一边忖度着，等醒来之后随时可以把车子开走。爱情也应该如此发动。假如自由不是爱的本质，而是爱的敌人的话，那么我就会将敌我一下子掌握在自己手中。

或许，我的不快变得真切了。这是自由之爱的惟一形式。因为边寻求边排拒，这是当然的事。

百子担心地注视着我，犹如看着一只急剧失去食欲的家禽。她染上一种低俗的思想，认为幸福就像把巨大的法国面包全都分赠予人。因而她无法理解这样一条数学法则：在这个世界上，每有一种幸福，同时必然伴有一种与此相应的不幸。

“出什么事了吗？”

百子问道。这句话从百子一抹悲剧般俊美的容颜和高雅的口唇中漏泄出来，实在有些不大相称。

我模糊地一笑，未作回答。

即便如此，“出什么事了吗”这句问，只限于一时，她无意中又沉溺于自己的喋喋不休之中。听的人的忠实，在于一言不发地倾听。

其间，今天体育课上我因练习跳马受伤了，百子看到我右手中指缠着绷带，刹那间闪过一丝安心。这些我都看在了眼里。我以为，百子弄清楚我郁郁寡欢的原因了。

一面对于以往的不闻不问的疏忽表示歉意；一面又极为担心地询问是否疼得要命。我一概加以无情的否定。

首先，说真的，我已经不那么疼了；其次，是因为她把我不高兴的原因都归结为这一点，令人不可饶恕；最后，为了不使她发觉，今日一开始见面就把缠着绷带的中指藏起来。尽管如此，对于至今都不大在乎我的百子，从感情上还是满怀着不快。

于是，我越发强烈否定疼痛，摒弃了她的同情。这样一来，百子越来越不相信了，从表情上，似乎看穿了我的逞强和我的虚荣，于是更加同情我，甚至义务性地逼我向她吐露真相。

百子注意到早已脏得发黑的绷带，立即站起身表示要到附近的药房去。我越是磨磨蹭蹭的，她越发看出我的克己。两人终于来到药房，向店内看似护士打扮的婆子要求换绷带。百子很怕见到伤口，她转过脸去，所以我那只不过擦点儿皮的伤没有被她瞧见。

一跨出店门，百子就问我怎么样。

“说骨头露出来了……”

“唉呀，唉呀！”

“……那倒也不是。”

我冷冷地对付她一句。要是截断一根手指又该怎么办呢？我有意无意对她作了这种暗示，把个百子吓得直打哆嗦。这种过度的惊恐，给我留下了少女感觉上的利己主义这个鲜明的印象。然而，我对这一点丝毫没有不愉快的感觉。

两人边走边聊，主谈者依然偏向百子一方。她谈起自己的家庭欢乐、正统、明朗，家庭生活美满温馨，父母人品高尚，她对这些丝毫不

抱怀疑。她谈话的口气令我怏怏不乐。

“如此漫长的人生，你的那位妈妈，说不定跟别的男人偷偷睡过觉吧？”

“绝对不会有那种事。”

“你怎么知道？那是你出生之前的事。下次，你去问问哥哥和姐姐看。”

“胡说……胡说。”

“你的父亲，也有相好的女人。”

“那种事决不会有。”

“有什么证据？”

“你太残酷了，至今没有人对我说过这种刻薄的话。”

这样的对话眼看就要变为争吵，但我不喜欢吵架。我只有保持阴郁的沉默为好。

两人沿着后乐园游泳池下边的人行道走着。周围和平时一样，寻购便宜货的人们熙来攘往。看不到穿戴入时的年轻人，一些身穿制服和机织毛衣的平民和地方都市的所谓上层人士，相互拥塞在一起。小孩儿急忙蹲下身子，捡拾路上的啤酒盖子，引来母亲一阵叫骂。

“您干吗要欺负我？”

百子几乎要哭出来了。

我这不是欺负，不容许他人自我满足，就是我的关怀。我时常切身感到，自己不正是一个讲求道德的动物吗？

走着走着，我的脚步折向右方，随即来到以“先忧后乐”命名的水户光圀[注]的宅邸“后乐园”的门前。纵然住在附近，我从未来过这里。牌子写着，四时半闭园，四时停止售票。看看钟表，差十分不到四时，我心急火燎地催促百子赶快进园。

公园正门的天上挂着西斜的太阳。十月末尾，周围满是秋虫的鸣唱。

我们和正要出园的二十多名游客交肩而过，然后就在小路上随处闲逛。百子想和我手挽手，我伸出缠着绷带的手指，避开了。我们为何一面怀抱着险峻的感情，一面像恋人一样，于日没时分步入这座宁静的古老园林呢？不用说，当时我心中正构思着将我们陷入某种不幸的风景画。美丽的风景使心灵震颤，让心灵感冒，令心灵发烧。关于这个，百子必须有充分的感受能力才能得以实现。我多么想倾听她那自心灵漏泄而出的呓语，多么想看到她那受尽委屈于极度痛苦中的少女干裂的芳唇。

我想找一个没有人的角落，于是下坡来到惊梦瀑旁边。这条小瀑布干涸了，下面的瀑布潭只有一泓死水。水面上不住荡漾着细细的水纹，

原来是无数的水马在水面上往来乱窜，描画着一幅细针密线的花纹图案。我们坐在水潭边的石头上，久久地凝视着。

我发觉我的沉默终于给百子带来了威胁。而且，她绝对抓不住我心情不快的缘由，这是确定无疑的。我一旦尝试着使自己带些感情之类的东西，反而助长了别人对我神秘莫测的看法，真是滑稽透顶。只要不带感情，人类不论如何都能相互取得联系。

说是水池，其实是沼泽。表面上枝叶纵横，夕阳从缝隙里渗漏下来，到处明晃晃的，照耀着浅浅水下堆积的枯叶，发出噩梦般极不得当的亮光。

我故意逗她：

“看看那里，一旦走到明亮的太阳地里，咱们的心灵也是那样浅薄，那样肮脏。”

百子顽固地回答：

“我可不像您。我的心灵深沉而又干净，真想捧给您瞧瞧。”

“你怎能肯定只有自己例外，拿出根据来。”

我才是不折不扣的例外，当有人以例外自夸，我就忍受不住，立即给以反击。我真不明白，瞧她那颗凡庸的心，怎好坚持说自己是例外呢？

“我知道我自己的心是干干净净的。”

此时，我很清楚，百子陷入了地狱。以往，她从未想到过要证明自己什么，只是沉浸在充满某种悲哀的幸福之中，从她那杂七杂八的少女趣味儿到爱情，她都一直融汇于一种暧昧的液体之中。她全身沐浴在她的浴槽里，只露出脑袋，这是颇为危险的事。但她既不打算呼救，又一概拒绝亲切的援助之手。为了伤害百子，我无论如何都得伸手把百子从浴槽里拉上来。不然，刀刃为液体所阻碍，不能到达她的身体。

夕阳辉耀的森林里，秋蝉哀鸣，鸟雀欢噪。国营电车的高架线上隆隆轰响。一根低低地伸向沼泽表面的树枝上挂着蛛网，上面吊着一片黄叶。叶子稍稍旋转一下，映在叶面的阳光就神圣地闪耀一次，宛如悬在半空里的一扇小小旋转门。

我默不作声地盯着那片黄叶。每当那被夕阳染成金黄的小小旋转门转动一次，我都凝神谛视，很想看看对面打开的是个怎样的世界。由于风繁忙地进出，那扇急剧旋转的小门，抑或能使我从门缝里或墙隙间，窥见我所不知道的微小城镇上繁华的景致，还有那浮泛于空中的微小都市里光芒闪烁的道路。……

——坐着的石头冰得屁股发冷，我们必须赶快循路回返。还有半个钟头就该闭园了。

这是一次心神不定的匆促的散步。宁静而美丽的庭园，也充满着日

落前的忙碌，大泉水上的水鸟一阵骚动。不见一朵花的花菖蒲园一旁的那丛胡枝子，也显得红花寥落了。

我们以闭园时刻为借口急急忙忙地赶路，其实不光是因为这个。我们害怕秋日黄昏的庭院所酿制的情绪渗入心里。另一方面，想借助匆匆加快的脚步，像欣赏高速旋转的唱片那样，切望听到内里高亢的音响。

这座供人随便观赏的巡游式庭园，眼下一望无际，没有一个人影。我们来到一座桥上，同桥的影子化为一体，长长的身影拖曳在背后鲤鱼游动的大水池里。我们不愿看到水池对面药品公司巨大的霓虹灯广告塔，一直背对着那边的天空。

于是，站在桥上的我们，面向着长满小竹子的圆形假山——小庐山，以及笼罩在后面幽深树林上的落日最后鲜丽的余晖所织造的光的大网。我自己好比是拼命挣脱网眼儿的最后一条鱼，耐不住令人目眩的苛烈的光明，极力反抗。

我说不定做着死后的梦。我梦见我和百子两个是身穿淡色毛衣的高中同学，我们并肩站立在桥上，仿佛感到裹挟着死亡的时光，突然从头顶上一掠而过。“情死”这一概念的性爱的芳醇倏忽闪现在心间。我本来就不是个祈求救赎的人，即便救赎降临我的头上，那也只能是意识断绝之后。当悟性在如此光辉的夕阳里渐渐腐烂的时候，那是多么令人高兴啊！

桥的西侧是长满荷花的小小莲塘。

水面上布满了肉眼看不透的浓密的荷叶，犹如水母一般在夕风里浮游。翻毛皮般粉绿的荷叶填满了小庐山下的谷底。荷叶柔软地躲闪着光亮，萦宿着邻叶的暗影，还有的浸润着池边一枝红枫细微的叶荫。所有的荷叶摇曳不定，竞相祈求于明丽的夕空，仿佛能听到那低声细语的合诵。

仔细看看那摆动的样子，实际上我在留意那复杂的动作。风尽管从一方吹来，也不是一律向另一方倾倒。有的地方摇摆不定，有的地方顽固地静止。尽管有一片叶子反转过来，其他叶子也不会跟着反转。一味地惆怅，恼恨，左右晃动。风时而掠过叶面，时而吹入根部，胡乱地拨弄着荷叶不规则地飘摇不止。这期间，寒冷的夕风终于渗入我的肌肤。

众多的荷叶，叶心叶脉柔嫩而平滑，叶边却锈蚀发红，破裂开来。叶子自斑驳的红锈开始凋落，接着一叶传一叶，次第波及其他。自前天起一直没有下雨，叶心圆形凹坑里的积水干涸了，留下茶褐色的小圆圈儿。有的叶心，那儿装着一片干枯的枫叶。

天色依然明亮，但黑暗不知从哪里正悄悄迫近。我们虽然只是三言两语地交谈着，但脸儿几乎磕着脸儿。尽管如此，却像呆在遥远的地狱里互相呼唤。

“那是什么？”

百子指着小庐山麓一簇簇艳红的细绒线般的东西，怯生生地问。

那是闪闪发光的曼珠沙华，看上去似乎是一团脱落的红头发乱糟糟缠络在一起。

“马上闭园啦，请快回吧。”

年迈的管理人打我们身边走过时说道。

某月某日

那天游后乐园的印象，使我下定了决心。

这是个小小的难以启齿的决心。如果要给百子以精神上的伤害而不是肉体上的伤害，从这天起应该赶快另外结识一个女人。

从百子的内心发现某种禁忌，既是自己的负担，也是逻辑上的矛盾。况且，百子一旦知道我对她理智上的关心其实源自对她肉体的兴趣这一隐秘，那么我的矜持也就完蛋了。我只能用“自由恋爱”这个冠冕堂皇的权杖给她以伤害。

结识个女人好像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放学途中我去跳摇摆舞，这是我在同学家里学会的，不管跳得好坏，反正一味地到外面去跳了。学校里有个同学，他为自己订了健全的计划，严格遵守。每天放学后一个人去舞场，独自跳上一个小时，然后回家吃饭，饭后复习功课，迎接大学考试。天天如此。那位同学带我一起去那儿跳舞，一小时之后，他回家，我一个人泡在那儿喝可口可乐。一位浓妆艳抹的乡下打扮的姑娘过来搭话，我便同她一起跳舞。不过，这姑娘不是我心目中的搭档。

同学告诉我，逢这种场合，必然有“吞噬童贞”的女子到来。一般人想象是上了年纪的女人，其实不一定。也有年纪轻轻、富于教育关怀之心的女子。此种女子多为出乎意料的美人儿，她们出于自尊，本人不愿被那些性爱高手随意玩弄，便选择这样一条道路：主动充任性的教师，给对方青春的心灵留下难忘的印象。对于男性纯洁的关怀，为她们带来犯罪的喜悦。很明显，她们自己并不认为这种行为是犯罪，因而，这种喜悦只不过是罪及男性的喜悦，同时也意味着，她们在别的方面本来就是一直怀抱着罪愆的意识长大的。尽管她们各不相同，有佯狂型的，有愁苦型的，但她们给人的感觉就是在体内孕育着罪恶鸡蛋的母鸡。而且那鸡蛋不是为了用来孵小鸡，而是整天梦想着将鸡蛋在年轻男子的脑门儿上磕碎。

那天晚上，我结识了一位衣饰华丽的二十五六岁的女子。她要我管她叫“汀”，不知道这个字是姓还是名。

她有一双异常的病态的大眼睛，薄薄的不怀好意的嘴唇，这些都使她整个脸盘洋溢着丰蕴的气息，仿佛产在温暖地方的一枚蜜橘。她的酥胸放肆地粉白，直到脚踝都很养眼。

“那个嘛。”

这是她的口头禅。她对我总是刨根究底问个没完，可我不管问她什

么，她总是“那个嘛”一句话就打发完事儿了。

我跟父亲说好了九点左右回家，所以只有同那女子一起吃晚饭的时间。她把自己的住址地图和电话号码给了我，叫我有空儿时到她公寓去玩。她说家里只她一个，用不着客气。

——几天之后，我去了一趟。关于当天发生的事情，我想详细地记述一下。

这件事情一发生从外形上就已经被歪曲了，个人感情上充满激烈的夸张和想象，而又使人感到沮丧。即便我想从客观上冷静地加以描写，也将离事实很远；然而，要是把当时的迷惘情绪一道表现出来，就会变得非常概念化。我想将以下三点一个不漏地全部罗列出来，这三点就是：因条件不同而有差别的性快感；为体验单纯未知而初试锋芒的震颤的好奇心；以及分不清是理性还是感觉的一种急切的互不协调。然后加以正确地分类，防止相互之间的侵蚀，圆满地移植到体验中去。这些对我来说都是无法胜任的作业。

显然，女人一开始过大地估计了我的羞耻心。我说我是“初次”，汀竟然对此叮问了两三次，弄得我也怀疑起来，心想别让汀以为我在诓她；另一方面，我也不想凭着这种不值得骄傲的事讨得女人的欢心。思来想去，我觉得有必要故意显示一下微妙的派头。其实，这想法本身就是虚荣掩盖下的一种羞耻。

看来，这个女子内里有两种心情在争斗不已：既想让我镇静，又想叫我焦急。不管哪种情绪，结果都是为了她自己。汀抑或从多次的经验中得知，女子过多的诱导会使小青年一蹶不振，她对此很害怕。这种极端的利己的悬念，正说明了汀为何表现出有节制的柔情蜜意，以及她为何小心翼翼在身体上洒满馥郁的香水。我看出汀在接纳我的目光里，小小秤盘上的指针不住颤动。

女子想利用我的焦躁和贪婪无尽的好奇心作为满足自己情欲的诱饵，这是不言自明的。因而，我不能容许她眼睁睁看着我。虽说被她瞧着也并不觉得难为情，但我还是用指尖儿轻轻给她合上了眼皮儿。这动作使女子知道我是出于害羞的要求。这样一来，女子暗中只是感到，一个沉重的车轮子咕噜咕噜在自己的玉体上滚过去。

不用说，我的快乐打一开始就了结了。我因而放松多了。我真正品味到快乐的滋味儿，似乎是在第三次的时候。

那时我才知道，快乐这东西本来就具有理性的性质。

就是说，只有当产生某种疏离、产生快感和意识的交融，以及产生计谋和智慧的时候，快乐才会真正到来。犹如女人清晰地俯视着自己的乳房，自己快乐的形态明显外现出来。即便如此，我的快乐的外形依然荆棘丛生。……

经过历练方可达到高潮的境界，原来潜隐于开头极其淡薄而短暂的满足之中。懂得这一点，对于骄矜的我来说，实在是很扫兴的事。最先到来的决非冲动的精髓，而是久已铸成的观念的精髓。尔后对于快乐的

理性的操作，究竟更偏重于哪一方呢？观念的徐徐（或急遽）崩溃，随之用于建起一座小型水库，再利用其电力，一点点使冲动强化起来吗？这么说来，我们沿着理智的路径走向动物世界是无限遥远的。

事后女子对我说：

“你呀，倒是敢于果断出手的哩！将来绝对有出息。”

她捧出语言的鲜花为我饯行，她用这种方式将多少巨轮从海港送往了茫茫大洋？

某月某日

我发生了雪崩。

雪尽管安安稳稳覆盖着我的危险的断面，依然令我感到厌烦。

然而，什么自我破坏，什么毁灭皆同我无缘。这场雪崩从我身上滑落下来，冲垮房舍，伤害人命，使得人们发出地狱般的惨叫，然而，它却是冬空轻轻带来罩在我身上的，同我的本质没有任何关联。不过，雪崩的瞬间，雪的温柔和我的断崖的苛酷相互交替。带来灾难的是雪，不是我；是温柔，不是苛酷。

自远古以来，从自然历史最古老的时点开始，像我这种不负任何责任的苛酷的心早就存在了。这是毫无疑问的。多数场合，是以岩石的形状。其至纯者乃为钻石。

但是，冬日过于灿丽的太阳甚至能渗入我透明的心房。正是此时，我梦想有一双不受任何遮拦的羽翼；同时我又预感我的人生将一事无成。

我会得到自由。然而，这不过是死一般的自由。这个世界，我所梦想的，没有一样能弄到手。

正如从那座信号所里观察到的骏河湾的景象，冬季晴明的日子，甚至可以看到伊豆半岛奔驰的车辆的闪光，在我的眼睛里，人生未来，毫发毕现。

我会得到朋友。然而，聪明的朋友将全部叛我而去，只留下那些愚蠢的朋友。遭人背叛之类的事态，发生在我这样的人身上，叫我很难理解。人们一看到我的明晰，皆会涌起背叛我的欲望吧？对于叛徒们来说，背叛我的明晰正是莫大的胜利。所有不为我所爱的人，都对我的爱确信无疑；而为我所爱的人，将一味保守着美丽的沉默。

全世界都巴望我死。同时又竞相伸出手臂，阻挡着我的死。

我的纯粹不久将超越水平线，逡巡进入目不可测的领域。我于他人难于忍受的苦痛的终极，渴望自己变成神祇。多么痛苦！在这个世界上，我将品尝着绝无仅有的宁静的痛苦。犹如一只病犬，独自颤抖着身子，团伏一隅，我能承受得了吗？欢乐的人们，围绕在我痛苦的四围，兴高采烈地唱歌。

这个世界没有为我治病的药饵。地面上没有收容我的病院。到头来，人类历史的某个地方，将以小小的烫金文字标识着：我是个邪恶的人。

某月某日

到了二十岁，我立誓将父亲打入地狱底层。从现在起，就要订好周密的计划。

某月某日

和汀挽着膀子走进常同百子幽会的场所，这很容易做到。但我不打算及早解决这个问题，我不愿意见到汀陶醉于无聊胜利中的那副脸孔。

汀送我一个银质的小小银牌儿，系着银链子，刻着汀姓名（Nagisa）的第一个大写字母N。我在家和上学都不带着，只是同百子幽会时才挂在身上。通过上次手指缠绷带这件事，我知道要想唤起百子的注意难上加难。我忍着寒冷，在开领衬衫外头，套了一件鸡心领毛衣，鞋带也故意扎得很松。因为每当系鞋带时，银链子就会从毛衣里滑出来，小银牌儿也随之闪闪放光。

那天，我有三次重新扎好鞋带，还是未能引起百子的注意。我对此深感沮丧。百子散漫的注意力，来自于她一味盲目相信自己是幸福的，但我又不好直截了当地掏给她看。

百般无奈之余，下一次我有意邀百子到中野一座大型体育馆的温水池里游泳。听说要去游泳，百子很高兴，因为可以回忆起夏日里下田的情景。

“你是男的吧？”

“哎，也算是吧。”

游泳池随处可以听到这种典型的男女对话。犹如将春信[注]分不清男女的浮世绘画中的人物扒光衣服，集中到这里来了。有的男人，虽然光裸着，但留着和女人差不多的长发。我有自信在人的性的上面抽象地飞翔，但并没有感觉到融入异性的欲望。要我做女人，我可不干。女人的构造本身，就是明晰的敌人。

我们稍稍游了一阵之后，便坐到了岸上。在这种场合，百子也同样挨过肩膀来，所以项链就在她眼前十公分远的地方晃荡。

百子终于看到了项链！她伸过手来，攫住了那枚小银牌儿。

“N是哪个字的开头？”

百子终于提出了这个盼望已久的问题。

“你看呢？”

“你的名字应是T·H，这是什么呢？”

“想想看。”

“啊，我懂啦。是‘日本’吧？”

“人家送的，你猜是谁？”

我虽然很失望，但却不由自主提出一个很不利的反问。

“N这个字母，对啦，我家的亲戚有姓‘野田’和‘中村’的。”

“你家的亲戚怎么会送东西给我呢？”

“我知道啦，是北方（north）的N吧？这么说，这枚小银牌儿周边的花纹就像一块磁石。是轮船公司送的礼品吧？比如新船举办下水典礼啦什么的。对啦，‘北’是捕鲸船，猜对了吗？肯定是捕鲸船送给你们信号所的礼物，绝对没错儿。”

百子这么想就会放下心来，还是她用这种想法以达到自我安慰呢？或者说是故意做戏，以便掩饰内心的不安？她的本意很难弄明白。不管怎样，我再也没力气说出“不对”这个词儿了。

某月某日

这回，我决定在汀身上打主意。这个女人诸事都很爽直，可以利用她那淡薄、无害的好奇心。我向她提议，等有空儿，想不想从别处暗中瞧瞧我那位小未婚妻。汀立即就上套了，她一个劲儿叮问我有没有同百子睡过觉。看汀的意思，她对自己的学生如何解答这道应用题深感兴趣。我跟汀约好个条件，叫她装扮成陌生人，完全不要搭理我，只是从旁观察。我告诉汀我同百子在“卢纳尔”会面的日期和时间。我很清楚，汀不是个守约的女人。

——那天，百子到来不久，汀从我们的背后进来了。我凭眼角感到，她若无其事地坐到喷水池对面的位置上了。瞧那副风情，犹如一只悄无声息的猫，眯缝着双眼，不时从远处向这里瞟一下。不知底里的只有百子一人。刹那间，我和汀达到高度的谅解，我感到不是对着眼前的百子说话，而更多地是在和汀交谈。“肉体的接触”这句混账话真是别具意味。

汀的座位虽说隔着喷水池，但看起来，透过低微的水音可以听到我们的谈话。一想到有人旁听，我的话立即变得真率起来。百子看到我心情很好，她非常高兴。而且，我很明白，百子的心中只是想着“不知怎的，我们倒情投意合啊”。

我说着说着腻烦了，就从领口拽出那枚系在项链上的小银牌儿，衔在嘴里。百子没有责备我，而是一味地傻笑。凭着舌头的感觉，银牌儿带着甜丝丝的银器味儿，仿佛是难于溶解的剧毒药片儿。而且，被拉得很紧的细细的链子，毫不客气地滑过下巴颏勒进了嘴巴。不过，这样倒使我很快活。我感到自己变成了一只十分无聊的野狗。

我从眼角儿瞥见汀站起来了。从百子睁得硕大的眼睛里，觉察到汀已经来到我的身旁。

突然，染着红指甲的手指伸到我的嘴边，拽出了那枚小银牌儿。

“我的银牌儿，不能吞下去。”

汀说。

我站起来，向她介绍百子。

“我叫汀，打扰了，请原谅。好吧，再见。”

汀飘然离去。

百子面色苍白，浑身颤抖。

某月某日

下雪了。星期六午后，我一直待在家里，不知所以。通向二楼的西式楼梯，在转弯的平台一方开着窗户。只有这扇窗户可以清楚看到家门前的道路。我把下巴颏抵在窗框上，瞧着雪花。这条平时很少有人走的小路，整个上午留下的车辙印，都被下午的雪盖住，看不见了。

雪中积聚着微光，降雪的天空一派黯淡。地上的雪光映照出的不是一天里的某时某刻，而是一种奇妙的特别的时间。远处宅第后面的古老院墙，雪片堆积在坑坑洼洼的水泥板接缝里。

此时从右首走来一位老人，他没有打伞，头戴黑色的贝雷帽，身穿灰色的外套。外套的腰部鼓鼓囊囊，一边走一边用两只手臂护着那鼓胀的腰肢。他好像为了躲开雪，特地将包裹藏在外套下面了。老人瘦削的身影和鼓胀的外套很不相称，这从贝雷帽下面干瘪的脸型上一眼就能判别出来。

他走到门前即刻停止了。那里有一个小耳门。我把他当成是托父亲帮他打官司的穷苦人，那算他找错门儿了。然而，那人没有走进家门的意思，他任凭外套上的积雪结成霜花，也不肯伸手掸一掸，只顾环视着周围。

老人腰间的鼓胀猝然消失了，犹如生下个大鸟蛋，那包裹掉落在雪地上了。我凝神望着那东西，开始不知道到底是什么。有着地球仪般的杂沓的色彩和浑圆的外形，在雪面上泛着模糊的光泽。仔细一瞧，是塑料袋子，里边塞满了青菜瓜果的碎屑。深红的苹果皮，橙黄的胡萝卜，嫩绿的包菜，五颜六色，满满登登一大包。他大概很难处理，扔在这里了吧？由此看来，老人是独身，或许是个顽固的素食主义者。这么多碎菜屑裹在塑料袋里，给雪地平添了奇妙而新鲜的色彩。碧绿的青菜碎片甚至使人胸间荡起一阵反胃般的复苏。

我好半天凝望着那个包裹，老人已经走远，来不及追踪他了。其实，他一边踏着细碎的脚步，一边徐徐走过我家门前而远去。我看到他那穿着外套的背影。即使有意地佝偻着身子，外套的形状依然显得不定

型，不自然。总是有棱有角的，虽说不像刚才那么显眼，但还是异常庞大。

就这样，老人迈着相同的步子走远了。我想，老人自己大概没有觉察吧，他走过家门口五米远的时候，仿佛一滴巨大的墨点儿，一件东西从外套下边掉落在雪地上了。

掉落的像是乌鸦般的鸟的尸体，说不定是八哥吧。我的耳朵瞬间里似乎听到啪嚓一声，甚至误以为是飘落的羽翼击打积雪的声响。然而，老人还是义无反顾地走远了。

于是，那黝黑的鸟的尸骸，成为我长时间难解的谜团儿。那个位置相当遥远，隔着前院的树木，再加上纷纷扬扬的飞雪，使得那鸟体的形象扭曲了，不管如何凝神睇视，因目力有限，还是难以判别清楚。本想拿望远镜来，或者到外面加以确认。然而，虽然这么想，但慵懒压倒一切，终于不了了之。

那是什么鸟儿啊！我久久地望着，望着。我想，那一团黝黑的羽毛，不是鸟，而是女人的假发。

某月某日

百子的苦恼终于开始了。仿佛一个纸烟头燃起一片山火。不论是平凡的少女，还是伟大的哲学家，都会因为一次不值一提的蹉跌，引来毁灭世界的梦想。在这一点上，他们都是相同的。

等待着她的苦恼的我，改变了预定的态度，随即软了下来。我百般讨好百子，顺着她的话，一个劲儿说汀如何如何粗暴无礼。百子对我哭诉，叫我同那女子分手。我答应分手，但要百子给予帮助。我故意夸大其辞，说什么没有百子的援助，很难和那恶魔般的女子分开来。

百子答应帮助我，但有一个条件，她要求把汀送的那只小项链当着她的面扔掉。那东西对我来说，并不怎么值得留恋，所以我勇敢地答应了。我带着百子走到水道桥车站进口的桥上，从脖子上拽下那条项链，交到百子手里。我对她说，你就亲自把这个丢到肮脏的河水里去吧。百子将项链高高举起，那枚小银牌儿在冬日的夕阳里闪闪发光，她横下心来，一下子扔到刚好有一艘驳船通过的脏污的河水里了。她气喘吁吁，仿佛杀了个人，一时愤激难平。百子一把搂住我，路上的行人都疑惑不解地望着我们。

补习班上课的时间快到了。我们约好明日星期六下午再见，然后就分别了。

某月某日

总之，我让百子按照我所说的话给汀写信。

那个星期六的下午，我对百子千百次地使用过“爱”这个词儿。如果

我爱百子，百子也爱我，那么为了消灾灭祸，两人只好合谋，共同编造一封假信。

两人在神宫外苑一侧的保龄球场相会，玩了一会儿保龄球，接着便在冬日里阳光温馨的外苑，沐浴着冬天银杏树的树荫，手挽手一起来到青山大街一家新开张的咖啡馆。一路上，我手里拿着一个纸袋儿，里边装着准备齐全的信纸、信封和邮票。

散步的当儿，我像打了麻醉药一般，不住地在百子的耳边反复“爱，爱”地嘀咕着。不知不觉间，我把百子当作了疯女绢江。我觉得只有在这世上的爱决不相互交合这一明显的错误的概念之中，才能自由呼吸。

相信自己是美女的绢江，相信被人爱着的百子，在否定现实这一点上都是共同的。但百子需要别人的帮助，而绢江连别人的助言也不需要。要能使百子达到那样的高度该多好！那正需要我的热情教育，也可以说是爱。看来“我爱你”也并非在撒谎。但是，像百子那样，以肯定现实的灵魂企图否定现实，这不是方法上的矛盾吗？要使她像绢江那样，做一名同全世界进行战斗的女子，看来并非易事。

但是，“我爱你”这句经文念了一遍又一遍，无限地重复下去，诵读者自身的心灵也会产生某种质变。我几乎感到仿佛是在爱着，由于“爱”这个词儿突然解禁，心中一种东西随之陶醉于无限的自由之中。好比一个飞机教练员和一个新手飞行员同乘一架飞机，这位教练员必须有万一发生危险的思想准备才行。诱惑者和教练员何其相似乃尔。

百子所要求的正符合这位落后于时代的少女，因为是纯粹的“精神”的确证，所以仅用语言报答她就足够了。在地面上留下清晰阴影的飞翔的语言，这不正是我本来的语言吗？我本就是为如此使用语言而出生的。要是这样，（这种感伤的词语也使我很恼火）我在人前隐藏的本质的母语，抑或就是爱的语言本身。

就像一个癌病患者，当本人尚不知情时，家属千百遍对他叨咕“肯定能治好”，我走在冬日树影斑驳陆离的路面上，怀着最大的爱情，对百子不住叨咕着“爱”这个词儿。

我们到咖啡馆坐下来，我带着同百子商量、并听从她的意见的口吻，大致阐述了汀的性格，以及同这位汀进行斗争的巧妙的战术。不用说，所谓汀的性格，完全是我的杜撰。

即使我对汀说，百子是我的未婚妻，她爱我，所以咱们分手吧。汀也不会听我的，她不是那样的女人。我要是对她这么说，她会看不起我，越来越使我难堪。她是个同“爱”这个词儿战斗到底，暗地里不惜生命将其毁灭的女子。汀下决心，要在那些打算结婚并装出要做个好丈夫的小伙子们身上，全都盖上自己的印记，并躲在背地里嘲笑所有人的婚姻生活。不过，这种女人也有“老好人”这样的弱点。她对爱虽然决不容忍，但对于那些有钱人、那些“为生活而战斗的女子”来说，这个女人却不乏奇妙的尊敬和同情。我经常从汀的嘴里听到这样的事例。如果听到有人向她哭诉：“尽管没有爱，但出于金钱和生活的需要，汀小姐的存在便是最大的麻烦。”这类话语最能打动她的芳心。她要是这么个人，该怎

么办呢？

“要是使她知道，我一点儿也不爱你，只是出于金钱和生活的需要才跟你好，不就得了？”

“是呀，说的对。”

这一假定立时使百子欢欣鼓舞起来，要是这样该有多好。她陷入了梦想之中。

刚才还在苦恼非常，眼下却眉开眼笑，百子那副兴高采烈、天真烂漫的表情令我有些厌烦。接着，百子重复道：

“再说，这也不全是假的。我父母拼命隐瞒，我也从未对人说过。其实，我们家的经济状况不算太好。同银行有些疙疙瘩瘩的事情，我爸爸一手包揽下来，将老家的土地全都做了抵押。爸爸就是那么一个好人，看来他是被坏人给骗了。”

百子幻想着将自己变成个卑微的女子（她认为这在现实中是不可能的），热衷于扮演校庆舞台上一名少女的角色。于是，根据百子的意向，由我口授，百子执笔，在咖啡店的桌子上完成了这样一封长信：

……

汀小姐：

这是一封向您求情的心，请您务必看完。说实话，我请求您同透君的交往就到此为止吧。

个中缘由我将尽可能坦率地写下去。我和透君的关系固然是童子婚姻，但却并非爱的结合。我把透君只当成一个好朋友，并不抱有超出这个范围的什么感情。我的真正意图，正如父亲所说，透君的父亲已经年老，没有多少日子可活了。到时候，全部家产都由透君一人继承，又没有其他亲族添乱，我一旦做了透君这样有钱人家的媳妇，就能和聪明的透君一起享受荣华富贵。还有，我父亲因在银行工作，也有着诸多难言之隐，手头拮据，也可以向透君的父亲告贷。他父亲去世后，还可以请透君本人给以照顾。总之，会有各种情况出现。我很爱我的父母，假如这时候透君移情别恋，一切都将落空，希望也会因之破灭。说真的，为了金钱，这桩婚姻对我至关重要。依我看，这个世界没有比钱更要紧的事情了。我不认为金钱是肮脏的。抛却金钱，奢谈什么爱呀恋呀，那简直难以理解。对于汀小姐来说，可能是一时的儿戏，可对于我来说，全家人的重大计划就被您给毁了。我不是因为爱透君，才让您同他分手，我是作为一个比外表更加带有成年人冷静的女子，向您提出这个要求的。

可能您会这么想：“我和透君暗暗交往，又碍着你哪里？”这样想就错了。因为这种事儿早晚会给人知道。况且，我也不愿意打现在起，就被透君当成只为了钱，其他都可以马虎过去的女子，否则就会吃大亏。我既然为了钱，就应该监视透，以便守住我的矜持。

这封信请千万别让透君看到。女人万般无奈之下，才会写这种信。假如您是个坏女人，您就会立即将信送给透看，将他的一颗心从我这里强夺过去，作为您胜利的工具。不过，那样做您就犯了大罪，您从一个女子手里抢去的不是爱，而是她生活的必要。您一生都将受到折磨。我们彼此都不存在心灵的问题，请冷静处理吧。假如您把这信给透知道了，我一定杀死您！而且不是一般的杀戮。

百子

……

百子兴奋不已地说：

“这最后一句非常有魄力啊。”

我笑着说：

“要是我看了这信，就会闹出乱子来啦。”

“经你看过，我也就放心啦。”

百子说罢凑过身来。

我又叫百子在信封上写好姓名地址，贴足快件邮票，两人手挽手到有邮筒的地方发出去了。

某月某日

今天我去汀那儿，她给我看了百子的信。我故意装出怒不可遏的样子，读完后攥在手里就走了。从补习班回来，半夜里去父亲的书斋，满含悲悯，将信交到父亲面前。……

（透的日记——结束）

---

[43] 希腊神话中的爱神阿佛洛狄忒的儿子爱神厄洛斯（即罗马神话中的爱神丘比特），常携弓箭在天空飞翔，谁中了他的金箭，谁就会产生爱情。
[44] 德川光圀（同国）（1628-1701），水户藩主。亦称水户黄门。字子龙，号梅里。设彰考馆，召明末遗臣朱舜水讲授儒学。晚年隐栖西山庄，效宋林逋，以种梅养鹤自娱，称西山隐士。
[45] 铃木春信（1725-1770），浮世绘（时代风俗版画）画家，致力于锦绘（彩色版画）创作，以绘制茶室女侍、售货女郎和艺妓为主。

二十五

一般人都是十五岁升高中，透却是十七岁才入学。昭和四十九年二十岁，正当成年那一年，他将同时考大学。到了高中三年级之后，每天温课准备应考，没有一点儿闲暇。本多担心透用功过度损害健康，千方百计给以提醒。

高三那年秋季的一天，本多想叫透至少利用周末到外头呼吸一下新鲜空气，透不肯，说怕耽误功课，本多只好硬拽着透到户外去。透不愿意出远门，但他说好久没有见到轮船了，很想看看。为了满足他的愿望，本多打算坐出租车带他去趟横滨，回来的路上在南京街吃晚饭。

十月初这天，碰巧多云。横滨是座天空辽阔的城市。他们在南大栈桥下车，抬头仰望，天空布满粗粗的鱼鳞状浓云，到处放散着斑驳的白色光点。若是硬要寻找蓝天，只在远处中央大栈桥上头，有那么一点儿像是蓝天的余韵，犹如钟声远逝的微音。而且，若有若无，渐趋消泯。

“要是给我买辆汽车，我就可以开车带爸爸到这里来。坐出租车太浪费了。”

一下车，透就嘀咕道。

“不行，不行。等你考进东大，作为贺礼，肯定买。再忍耐些时候吧。”

本多叫透去购买进入海港的门票，他走到眼前必须攀登的台阶前，用手杖支撑着身子，愁苦地仰望着。他知道，要是没力气爬，可以叫透过来搀扶着他。但是当着众人的面，他尽量不让人看见他的那副形态。

来到海港，透的心情顿时欢畅起来。到这里之前，就想到会是这样的。不仅清水港，哪里的海港都具有一种透明的特效药，都能适应透那与生俱来的性情。可谓药到病除。

眼下是午后二时。标示着午前九时停在港内的船舶：巴拿马船Chung　LienII二一六七吨、苏联船、中国船“海义号”二七六七吨、菲律宾船“明达诺号”三三五七吨。还有预定二时半进港的来自那霍德卡载有大批日本船客的苏联船“哈巴罗夫斯克号”。一旦登上海港大楼，所有轮船的甲板，尽在眼皮底下，其高度正好适合于观望海景。

父子站在“珠莲号”注船首一带位置，俯视着海港内喧闹的景象。

就这样，父子默默并肩而立，各自同某种广大的风景相对峙。每个

季节，都时常这样。对于本多父子来说，抑或这是最为合适的姿势。他们都知道，一旦意气相通，就会产生恶，就干脆以风景为媒介，相互委任于各人的意识。假如这就是两人的“关系”，那么父子都在以风景作为个人自我意识的巨大过滤器。犹如将盐分很浓的海水经过过滤，使之变成可以饮用的淡水。

“珠莲号”前边汇聚着舢板，看似漂流到一起的木片，相互重叠，或俯或沉。混凝土码头上，纵横标识着“禁止停车”的文字和直线，像是儿童们玩过跳房子游戏留下的印记。不知从哪里飘来淡淡的烟霭，发动机的震颤也不停地波及这里。

“珠莲号”黑色船舷上的涂装已经老化，防锈的柿红色的花纹，鲜明地分布于船首弯曲部分，宛如航拍的海港设施的照片。生满青锈的铁锚像一只大螃蟹，紧紧趴在锚眼儿里。

“那装载的是什么？又细又长，包裹得很严实，好像是大挂轴画呢。”

本多说道，他早已被“珠莲号”上的装卸工吸引住了。

“不像是挂轴画，是装着什么东西的木盒子吧？”

儿子也不知道是什么，本多对此很满意。他倾听着装卸工们的相互吆喝声，凝神眺望着自己一生未曾从事过的劳动场景。

令人惊奇的是，他这漫长的一生，父母赋予自己的身体、筋肉和各个器官（不包括头脑），虽然一概闲置未用，但健康无病，还保有用之不尽的财富。本多没有运用过独自的思想和独创的精神。他只进行冷静的分析和准确的判断。最后竟然使他腰缠万贯。他望着额上流汗、吃苦耐劳的海上搬运工们那种曾经见过也曾画在画面里的劳动场面，决不感到什么“良心”的责备，但却对于自己一生的隔靴搔痒之感苦恼万分。眼中的所有风景、事物和人体的动作，并非自己接触从而获利的现实本身，而是一堵不透明的墙壁，角角落落涂满气味浓烈的颜料的墙壁。这堵墙壁横亘于看不见的现实和从中获利而看不见的人之间，不断地嘲笑双方。这幅涂满颜料的壁画中那些活蹦乱跳的人物，其实是被最简陋的机器所操纵，屈服于他人支配之下。本多从来不希望自己是受人支配的不透明的存在，但毫无疑问，他们这些人总想像船舶一般，实实在在将锚抛落于生命与存在之中。细思之，社会只对某些牺牲付出代价。生命与存在感牺牲得越大，就越能获取丰富的才智。

如今，此种叹惋已无需重视。本多只管望着那些不住移动之物借以娱目好了。他想，自己死后，那些船舶照旧进港、扬帆、沐浴着灿烂的阳光驶向各国。世界没有他，依然充满希望。他若是海港，即便是绝望的海港，也不能不容许众多的希望之船停泊。然而，本多连海港都不是，现在，他可以面向世界，面向海洋宣告：我是个彻底的废物。

假若他是海港呢？

本多看看站在一旁的透，他正在出神地望着装卸作业。透就是停泊在“本多港”惟一的一艘小船。这艘小船和海港完全一样，同海港一起腐

朽，永远拒绝扬帆出海。至少本多是知道这些的。小船用混凝土紧紧粘合在码头上，本多以为他们是理想的父子。

眼前，“珠莲号”巨大的船舱张着黑洞洞的大口。满载的货物一直堆到舱口。站在货堆顶端上的装卸工们，从船舱里露出枣红的毛衣或交织着金丝线的绿毛围兜，黄色的安全帽歪斜在后颈上，向着头顶上空的吊车呼喊着什么。人字形起重机纷繁的铁锁，在自身的轰鸣中震颤不已。装卸工亲手捆扎的货物，不一会儿就被吊上半空，左右摆动。远方中央码头停泊着一艘白色客货轮，那摇晃不定的货物，使得金字标识的船名时隐时现。

头戴船员帽的士官监督着装卸作业。他大声呼喊，狂笑，看样子是在用粗俗的笑话鼓舞工人们的干劲儿。

没完没了地装卸作业看得腻烦了，父子二人缓缓移动脚步，走到可以同时看见“珠莲号”船尾和下边苏联船船头的地方。

和热闹的船头相比，“珠莲号”船尾低矮的楼顶不见一个人影。朝向四面八方的赭红的通气孔，堆得乱七八糟的废旧物，铁箍锈蚀的古典式的酒桶，绑在白色栏杆上的救生袋，各种船具，盘卷的钢缆，红褐色帆布下边露出的救生艇白色船舷上的美丽而细白的皱褶。……还有，巴拿马国旗旗杆底部尚未熄灭的古老的提灯。

这些都和构图极为复杂的荷兰派的静物画十分相似。在大海阴郁的光线里，各种物象满含忧愁，仿佛都在午睡，遂将那徘徊船上的长久倦怠的时光，以及那不让陆地人见到的船的耻部，都在这小睡中展露无遗了。

另一方面，载有十三座巨大银色起重机的苏联船，高耸着黝黑的船首紧挨着这边。从巨大的铁索锚眼里流淌的红锈，用它流离而下的暗红的蛛网，细致周密地装点着船舷。

将这两艘船连接在陆地上的缆绳，各自牵系着两块雄大的风景，各有三根互相交叉，毛拉拉的，满满垂挂着马尼拉麻的胡须。这两艘船犹如兀立不动的钢铁屏风，从间隙里可以窥见海港繁忙不息的情景。船舷边排列的废旧黑轮胎的小汽艇，白色流线型的巡逻艇，穿梭往来，每当这时，航线临时改作平滑的水路，激荡不安的黑水也暂时平静下来。

透回忆起假日独自去参观的清水港的景象。那一次，仿佛自己心中有某种东西被掏了出来。他接触整个海港从无限广阔胸膛里涌出的叹息，还有那钢铁引擎的不绝的轰鸣，以及响彻耳畔的人的叫喊，同时品尝到压迫和解放两种不同的滋味，充满了快活的空虚。目下同样如此。但身边的父亲是个累赘。

本多说道：

“浜中家女儿的婚约，是开春时解除的，现在看来，反倒好了。你也可以一门心思用功读书了。看样子，情绪也得到了恢复，所以现在想和你聊聊。都怪爸爸不好，轻易上了他们的当。”

“不必再提了。”

透打心里感到厌烦，他的回答多少含着一些少年的哀愁和豪爽。但本多并未因此而退缩，他的真正意图不是道歉，而是下边这个一直未能找到机会向透提出来的问题：

“那姑娘写出那样的信，看来多么愚蠢啊，打一开始我就知道他们是冲着钱财来的，本来想马虎过去算了。谁知小姑娘嘴里说的那样露骨，不管怎么说都是挺叫人扫兴的。父母都在为女儿辩护，介绍人看了那信，一句话也没说。”

自从发生那件事之后，做父亲的一直闭口不提。今天一旦说出来，便毫无顾忌地滔滔不绝。这使透很恼火。因为透从直观上觉察，正像父亲欢迎他同百子订婚一样，父亲也同样欢迎这门亲事告吹。

“不过，凡是登门提亲的不都是如此吗？幸亏百子老实，使我们得以及早下手，这不是很好吗？”

透回答。他双肘支撑在海港大楼的栏杆上，也不朝父亲瞧一眼。

“所以我也认为很好嘛。不过，也不能因此而气馁，这期间，还要物色更好的姑娘呀。……但是，想到那封信……”

“那封信为何直到现在还念念不忘呢？”

本多用自己的胳膊肘轻轻抵了抵透的胳膊肘。透仿佛被骸骨触到了身子。

“那信是你让她写的吧，对吗？”

透并不感到惊讶。他想，父亲早晚要提出这个问题的。

“要是真的，又怎么样呢？”

“不会怎么样。我只是觉得，你学会了料理人生的一种本领。不管怎么说，这做法很阴暗，丝毫不显得幼稚。”

这话激发了透的自尊心。

“我也不希望人家把我看成个幼稚的人。”

“不过，从订婚到破裂，你一直扮演个不成熟的角色，不是吗？”

“一切都只是遵从爸爸的意向行事。”

“可不是嘛。”

老人迎着海风露着牙齿笑了。他的笑使透觉得恶心。父子两个想到一块儿去了。这几乎使透动了杀人的念头。要是将老人从这座大楼推下去，即刻就大功告成。不过，当他想到老人也同样会觉察到一点，少年的心顿时萎缩了。为了和一个打根基上想了解自己、同时又具有了解能力的人，成天价相互守候着生活在一起，那是异常忧郁的事。

接着，父子俩都沉默不语了。他们在楼顶绕了一周，向对面码头横向停泊着的菲律宾船瞧了好半天。

眼前是敞着门的船舱入口，一条覆盖着亚麻油毡布走廊通向这里，

破烂不堪的毡布泛着灰蒙蒙的光亮。走廊转弯的地方有座通向楼下的阶梯，可以窥见旁边的铁栏杆。这不见一个人影的短小的走廊，暗示着凝缩在人们生活中的一种常态，即不论多么遥远的航海之路，都决不会从人的身边脱离。在这白色的果敢航行的巨轮之中，只有这里代表着人人家里都有的凄清而黯淡的午后走廊的一角。家里没有多少人，只有老人和儿童，显得空阔，寂寥。

突然，透猛地一转身，本多吓了一跳，立即缩起脖子。透从手提包里掏出一叠大学笔记本，那封面上用红铅笔写着“日记”二字。透趁着被本多一眼瞥见的当儿，朝着远方菲律宾船船尾的海洋里奋力投去。

“你干什么？”

“是没有用的日记，胡乱写成的。”

“这样做会遭人谴责的。”

然而，周围没有什么人，菲律宾船尾上偶然有一个船员，只是惊奇地朝海上看了一眼罢了。那用橡皮筋儿裹着的笔记本，在浪花里倏忽一闪，眼见着下沉了。

此时，船首绘着红星，用金色的文字写着“哈巴罗夫斯克”船名的白色苏联客轮，被一只拖船拖曳着，缓缓地向同一座码头靠近。那拖船竖着桅杆，看起来就像一只煮熟的红虾，毛扎扎的。将要停靠的那一带的栏杆旁，挤满迎客的人群，头发被海风吹得直立起来。孩子们骑在大人的肩头，急不可待地举着小手喊叫。

---

[46] 即上文Chung Lien的音译。

二十六

庆子问本多，昭和四十九年的圣诞节，透打算如何度过？就连这样的问题也激起了她的义愤。尤其是九月发生那件事以后，这位八旬老人对一切都感到畏惧。本多失去了以往那种聪明睿智，不论对什么事情，都唯唯诺诺，态度战战兢兢，仿佛受到什么威胁，时时感到不安。

这个情况不完全是九月事件引起的。透做养子以来的四年时光，倒还算平安无事，透的变化也不很明显。然而自今年春天，透进入成年并考取东大之后，他完全变了个人。透蓦地对养父凶恶起来。稍不如意，抬手就打。本多曾经被透用煤炉的火筷子划破额头。他到医院看病，只得撒谎说是自己跌倒摔伤的。从那之后，他处处迎合透的意思。另一方面，透明知庆子是站在本多一边的，因而对她戒备森严，冷酷无情。

长年以来，本多同那些可能攫取他财富的亲戚一概疏远，所以没有一个亲戚会对他寄予同情。那些反对他认领养子的人们，这会儿正中下怀，都幸灾乐祸起来。他们根本不相信本多的申述，以为只不过是以老年的迂执换取同情罢了。大家见到透，反而对他很同情。他们只抱有这样的想法：这位眉目清秀、洁白无垢的青年，诚心诚意照顾老人，反而引起老人的猜疑而身背污名。而且，他的话深明大义，恭敬有礼，实在无人能同他相比。

“实在让您费心了。这些无聊的小事不知您是从谁那里听来的。肯定是久松阿姨吧？她是个好人，可是就对我家老子说的话句句当真。最近一个时期，我家老子昏聩无度，又患上了被害妄想症。还不是长期做守财奴，逐渐形成了那种扭曲心理吗？居然把同是一家人的儿子当成小偷看待。有时我年轻气盛，忍不住顶撞他几句，他就到处说我欺负他。有一次，老子的脑袋撞在院子里的老梅树上，他就对久松阿姨说是我用火筷子给划破的。庆子阿姨对他是说一信一，说二信二，我呀，简直无立锥之地了。”

打这年夏天起，透收留了清水的疯女绢江，让她住在厢房里。他对这件事是这么说的：

“哦，您问那个？她实在是个可怜的女孩儿。我在清水工作那阵子，就时常照顾她。她在家乡遭到人们的嘲笑，小孩子也都欺负她。绢江一心想来东京，于是我争得她父母的同意，将她领来了。要是送到精神病院，绢江准会给杀掉。再说，她是个老实巴交的疯女，不会闹出什么乱子来的。”

通常来往之中，透受到每一位年长者的喜爱，一旦有人扯到自己的生活，他便巧妙而恭敬地加以回避。世人反而对本多看不惯，认为那样一个睿智的主儿，竟然陷入老年性谵妄之中而不得自拔。其中也包含着几分嫉妒的因素。人们没有完全忘记本多二十多年前侥幸获得的那笔财富。

……透的一日。

他无须再遥望大海，也不必等候轮船。

其实，他也无须再去上学，仅仅是为博取世人的信用才去的。从家里到东大，步行不要十分钟，他偏偏要开车去。

然而，他依然保有黎明即醒的旧习，透过窗帷的缝隙观察晴雨，检查自己所支配的世界的秩序。欺瞒和邪恶是否如时钟那般准确运行？是否有人觉察，世界已经被邪恶所统治？一切都按法律精确运转，而又到处找不到爱，这样的状态是否能完好地保持下去？人们对他的王权满意吗？邪恶已经化作诗情，透明地笼罩在众人头顶上了吗？“人性的因素”是否精心地予以排除？热情是否必然变成笑料？对此有没有考虑周到？人们的灵魂是否已经彻底死灭？……

透相信，只要自己白嫩的手臂温婉地伸向世界之上，世界必定会患上某种美丽的病症。透更是确信，出乎意料的侥幸会随时来临，一种侥幸到手了，又一个意外的好运就会接踵而至。那个贫穷的少年通信员，不知凭借何种理由，被一位富有的一只脚插进棺材的阔佬收作养子。说不定下次又会从哪个国家走来一位国王，请他去做王子了。

他差人在卧室隔壁修建一间淋浴室，大冬天也跑进去洗冷水淋浴。这是保持头脑清醒的良策。

冰冷的水逼他退出身子，加速心脏的跳动。透明的水鞭抽打着他的前胸。仿佛几千根银针一起向肌肤刺来。好大一会儿，脊背承受着水势。接着再面对着水，心脏依旧耐不住冷气。胸脯似乎重重地压上一块铁板，光裸的身体好像束缚于水的狭小的铠甲之内。他不住转动身子，好比被水的绳子吊在半空里，不停地打着漩儿。机体终于醒了，青春的皮肤反弹着一粒粒水珠。这时候，透高擎左腕，让水冲击着腋窝，三颗黑痣宛如激流底下的三块小小的黑石子儿，透过流水闪闪放光。那正是平素折叠着的羽翼的斑纹，谁也不曾注意的“幸运儿”的标记。

——洗把淋浴，擦干身子。摁响呼铃。浑身发热。

早饭已经准备停当。女佣阿常一听到铃响，就把饭菜端到房间里来。这是她的工作。

阿常是透从神田咖啡馆挖来的姑娘，对他总是唯命是从。

透同女人交际不过两年。他很快掌握了一个法则，深知如何鼓动女人对自己决不爱的男人献殷勤。他有能力，一眼看出哪些女人会绝对听他的话。如今，他把站在本多一边的女佣一个不剩全部辞退，将自己相中并与之睡过的女孩儿招进家来，呼之以侍女，当女佣使唤。阿常是其中最蠢笨的一个，她的乳房一等大。

他等她把早饭放在圆桌上，用指尖儿捅一下她的乳房，权当早晨的问候。

“又肥又大啊！”

“嗯，正胀鼓鼓的呢。”

阿常虽说毫无表情，但满脸含着谦恭之色。那浑身郁积着的溽热的肉体，本身就是一种谦恭。就中更加压抑着情感的，是水井般深深凹陷的肚脐眼儿。阿常偏偏生着一双极不相称的美腿，她自己也明白。透曾经看到，她在咖啡馆里端着咖啡走在高低不平的地板上，犹如猫儿的脊背蹭着灌木，小腿肚儿时时扫动着租来的长势不良的橡胶树下边的枝叶。

透蓦地想起什么，他走向窗边，俯视着庭院。敞开睡衣的胸口裸露于晨飔之中。这个时刻，本多至今依然惯守旧例，一起床就到院子里散步。

十一月朝阳辉映之下，拄着拐杖蹒跚而行的老人，微笑着，挥挥手，用他那有气无力的嗓音，道了声：“早上好。”

透微笑着，摆摆手。

“嘿，还活着哪？”

这就是透早晨的问候。

本多依然微笑着，默默地躲过危险的脚踏石，继续散步。他要是回答得不妙，弄不好会大祸临头。躲过一时的屈辱，至少到傍晚前，透都不会回家的。

一次，他有点儿过分靠近透，就招来一顿臭骂：

“老东西，又脏又臭，滚到一边去。”

本多气得满脸抽动，然而却束手无策。假若受到大声呵斥，他还可以对付。可是这时候的透，白皙的脸上挂着微笑，美丽无垢的眼神注视着本多，他是以冷静的口气自言自语说出来的。

在透的眼里，一起生活四年，老人越来越令他厌烦。他那丑陋衰弱的肉体，为弥补无力而没完没了的无用的唠叨，同样一件事翻来覆去说了五遍，每重复一次都对自己的话激情满怀，循环不已。那种妄自尊大，那种卑屈、吝啬，还有对自己老衰的身体过分的爱惜，以及对死的恐怖产生的令人厌恶的畏怯和怠惰，对一切都装作宽容的姿态，满布老斑的双手，尺蠖虫似的步履，每一种表情都混合着厚颜无耻的叮嘱和恳求……所有这一切都是透所厌恶的。况且，整个日本到处都是老人。

——透回到餐桌上来，他叫阿常侍立一旁服侍，给他倒咖啡，放砂糖。面包片烤得如何，他也要说三道四。

透有一种迷信的心情。他认为，能欢欢乐乐愉快地度过一天比什么都好。早晨应当是一颗没有瑕疵的水晶球。他之所以能忍受住通信员这个寂寞的职业，是因为仅仅用眼观看决不会损伤自尊心。

一次，阿常说道：

“以前，我呆过的那家咖啡馆的老板，给透君起了外号叫龙须菜，是因为您又青又细的缘故吧？”

听她说罢，透将正抽着的着火的烟头，一声不吭地顶在阿常的手背上。打那以后，阿常尽管愚蠢，说话也特别小心翼翼了。尤其是早晨伺候透吃饭的时候，阿常格外注意。四个侍女轮流值班，三人每日轮番伺候透、本多和绢江，一人候补。轮到谁伺候透吃早饭，当天谁就陪他睡觉。完事之后，立即驱逐出门，不许睡在透的卧室。这些女人每隔四天都要接受透的一次爱抚，每周一次轮到做候补的女子，可顺次放假外出一天。这样的统制无懈可击，女人们之间也没有闹什么矛盾。本多对此暗暗佩服，透实际上是自然而然地使她们听命于自己的。

透严格训练她们，管本多叫大老爷，诸事都很周到细致，没有一点儿疏漏。偶有客人来访，都一致夸赞说，这些年来，从未见到过谁家里有这么多漂亮而富有教养的侍女。透一边使本多过着自由自在的生活；一边又不住侮辱他。

——透吃完早饭，穿戴整齐，上学之前必定去一次绢江住着的厢房。绢江化完妆，穿着便服，斜倚在廊下的躺椅上迎接他。借着装病故作媚态，是她最新的花招。

此时，透以一副率真而亲切的态度面对丑陋的疯女，他坐在廊缘上说：

“早上好，你心情如何？”

“还好，今天多谢你啦。……美女多病，光是早晨的化妆就费尽心机。如此懒懒地靠在躺椅上，应声道：‘还好，今天多谢你啦。’要知道，只有在这样的瞬间里，这个世界才会飘荡着无常的美好气氛。美如沉甸甸的花朵，一闭上眼睛，就摇曳在眼前。怎么样？这是我呈献给你的惟一的报答啊！我很感谢你。在这个世上，我一无所求，能够满足我愿望的温柔的男子，只有你一个。况且，自打我来这里之后，每天都能见到你，可以不必外出。要是没有你这个养父就好啦。”

“放心吧。他快要完啦。九月的那件事已经了结，其后一切都进展顺利。到明年，我给你买一只钻石戒指。”

“太高兴啦。我时时都在巴望着那一天呀。今天还没有钻石，有花就行啦。我把院中的白菊作为今日的花吧。能帮我采一朵来吗？真高兴。不是那枝，是花盆里的。对，就是那枝低垂着的大白菊花，花朵像一根根银线。”

本多精心培育的盆菊，透毫不留情地折了一枝送给绢江。绢江好似一位病恹美人，满怀惆怅，手里转动着那枝大轮白菊花，嘴角含着淡淡的微笑，然后将菊花簪在自己的头发上。

“好了，你走吧。别迟到了。上课期间也要时时想到我呀。”

她说罢，摇手告别。

——透到车库里，用车钥匙打开“野马”牌跑车的引擎。这辆车是今春开学时他叫父亲作为贺礼买的。如果说轮船那种笨重而富于浪漫气息的机关，也能那般乘风破浪行驶于万顷碧波之上，留下鲜明的航迹；那么，拥有八汽缸的“野马”敏锐而纤细的机关，为何就不能踢散无聊的人群，从一堆堆肉上纵横疾驰，飞溅起鲜红的血潮，犹如轮船荡起银白的水花呢？

然而，这些都给静静地抑制住了。安抚，压抑，强使它装出一副平和、温雅的样子来。人们将这辆锐利的跑车，当作一件寒光闪闪的利器，满含赞叹地瞧着。它为了证明自身不是凶器，硬是将发动机附加一层美丽的抛光外罩，强作微笑。

而且，时速二百公里的跑车，早晨行驶在本乡三丁目潮水般混杂的人流之中，这本身就只能是极端的自我抚慰。因为，时速限制是四十公里之内。

……九月三日事件。

这是本多和透之间当天早晨发生的一次小小口角的继续。

整个夏天，本多去箱根避暑，幸好没有和透在一起。自从御殿场别墅遭火焚之后，本多一直不愿再谈别墅的事儿，御殿场烧毁的宅基地原样搁置不顾。每年一到夏季，他的身体耐不住暑热，就到箱根旅馆里消夏。透呆在东京，到处游山玩水，他喜欢同朋友们结伙开车旅行。九月二日晚，本多回到东京。父子很久没有见面，此时，本多从透那一无遗憾的晒得黧黑的脸上，发现那双清亮的眸子里，燃烧着愤怒的火焰。本多看了震颤不已。

紫薇花怎么啦？三日一大早，本多到院子里一看，不由惊叫起来。厢房前边那棵古老的紫薇花树被连根砍倒了。

本多夏天一直不在，七月初，绢江住进了院子里的厢房。额头曾经被透击破的本多，渐渐对透畏惧起来，所以对于绢江的进入，他只好言听计从，百依百顺。

听到一声喊叫，透旋即来到院子里，他左手拎着火筷子。透的卧室原是由接待贵宾的客厅改造而成，保有家中惟一的壁炉，即使夏季，火筷子照旧挂在炉端的钉子上。

透深知，只要看见自己手拿这件东西出来，曾被划破额头的本多，就会像狗一样浑身打哆嗦。

“你拿那个又想干什么？这回我可要报警啦。上次想到家丑不可外扬，便硬是忍住了。这回我再也不会原谅你，你可要放明白点儿！”

本多使出浑身力气说出这段话，两个肩膀不住抖动。

“你不是也拿着拐杖吗？可以用那个自卫。”

九月初即将回家时，本多巴望能见到繁花满枝的紫薇，同患了白癜

风似的树干两相映照的情景，谁知回来一看，院子里已经没有紫薇树了。原来又建了座新的庭院，和旧有的院子完全不同。这不外乎出自阿赖耶识。庭院转生，他刚想到这里，刹那间怒火中烧，不可遏抑，逼使本多高声喊叫起来。本多一旦开始喊叫，就感到满心恐怖。

事情很简单，绢江搬来时已是出梅时节，厢房前的紫薇花盛开了。绢江讨厌看到这花，说看了头疼。最后，一口咬定本多在耍阴谋，将这花种在绢江眼前，故意要把她逼疯。因此，本多去避暑时，透便将这树给砍掉了。

那个绢江躲在厢房里间的暗处不肯露面。透没有将这些经过告诉本多，怕他揪住不放。

“是你砍掉的吗？”

本多退一步问。

“嗯，是我砍掉的。”

透朗声回答。

“为什么？”

“那树已经老朽，不要啦。”

透闪现着优美的微笑。

这时候，透在眼前刺溜刺溜放下一堵玻璃墙。这是从天上落下来的玻璃。这玻璃和早晨澄澈的天宇完全是同一种材质。本多确信，在那瞬间里，不论他如何嚎叫，如何唠叨，都不会送到透的耳朵里了。对方或许只能看到本多满口假牙的嘴巴一张一合吧？本多的嘴巴已经接受同有机体毫无关系的无机质的假牙。他早已开始部分的死亡。

“是吗？……是吗？那就算了吧。”

那一整天，本多关在自己房间里，身子一动未动。“侍女”们端来的饭菜，他碰也没碰。他脑子里清晰地想象着，那些“侍女”跑到透那里，向他一五一十回报的情景。

“老爷子耍小性儿，犟着呢。”

其实，这位老人的苦楚，或许只限于“耍小性儿”。本多自己也很明白，此种苦恼只能是自作自受，没有任何辩解的余地。一切都由本多惹起来，并非透的罪过。甚至透的变化都不值得大惊小怪。打从初次见到这位少年时候起，本多就看穿了他心中的“恶”。

一切都出自本多的心愿，他认为。但他未曾料到，透当面对他自尊心的损伤如此巨大。

本多从避忌冷气、害怕楼梯那个年纪起，就一直住在楼下一间十二铺席的房子里。这里隔着一座庭院，可以望见厢房。这间书院格式㊟的房子，是全家之中最古旧最阴暗的居所。本多将四个麻织坐垫并排在一起，时而在上面躺躺，时而在上面蜷着身子，苦捱着时光。他不顾室内溽热难耐，将窗户全都关得严严实实。他不时爬着过去，喝几口桌上水

壶里的水。那水温热，就像被太阳晒过一样。

悲愤交集之极，陷入假寐状态，于睡眠和现实之间，迷迷糊糊打发着日子。每逢腰痛倒也可以分散注意力，但那天只是浑身感到疲乏无力，一点儿也不觉得疼痛。

一种不合乎道理的悲惨命运似乎已经降临。然而，这种不合理却带有细微而准确的刻度，仿佛调制特效药一般，目下正在发挥预期的效果。此时此刻，更加难熬。按理说，老年的本多已经从虚荣心、野心、体面、权威、理智，尤其是感情之中摆脱出来，获得了一切自由。可是，他的这种自由缺乏晴朗之色。他所感觉的东西本应早已抛却于往昔，然而，那阴郁的焦躁和怒气，又像灰烬一般不断冒烟，稍稍扒拉一下就又燃起阴沉的火焰。

照在障子门上的太阳，有了秋的气息。自己呢？置身于此种孤绝之中，不像季节的推移，看不到一些由此及彼移转的动作的征兆。一切都停滞了。愤怒与悲愁这些本不该有的东西，犹如雨后的水洼，在体内蓄积着闪光的雨水，永不枯竭。今日产生的感情，似乎是十度春秋之后变成的腐殖质，每一刹那都觉得很新鲜。况且，人生不快的记忆瞄准这里蜂拥而至，但又决不能像青年那样，将自己的人生打上不幸的印记。

当阳光照在房内的凸窗上面时，他知道黄昏已经迫近。本多感到蜷缩的体内产生了情欲。这不是郁勃的情欲，而是终日挣扎于悲愁和愤怒的过程中，不知何时孵化出的浅淡的情欲，仿佛一丝红线缠绕于脑际。

一直使唤的司机告老回乡，接着雇佣的司机于钱财上做过手脚，之后，本多将汽车卖掉，外出时坐包租车。夜里十点钟，他用安在凸窗上的对讲机唤醒侍女，让她叫辆包租车，然后自己找出玄色薄西装和灰色运动衫，穿在身上。

透不知道哪儿去了，不在家。三更半夜，侍女们奇怪地目送着这位八十岁的老人出门去。

——汽车驶入神宫外苑时，本多胸中的情欲变成一种轻微的恶心。时隔二十多年，他又来到这个地方。

车子开来的一路上，本多心里搅动着的倒不是情欲。他两手支撑着拐杖，反常般地挺直腰杆儿坐在座席上，口里喃喃自语：

“还有半年，再忍一忍。再忍半年。”

“还有半年，再忍一忍。……假若那小子是真的……”

然而，想到的这个保留条件使本多战栗。透还有半年就满二十一岁了。假如这半年里透死掉，本多对他一切都可以宽恕。如今这个一无所知的小子，妄自尊大，一味刻薄，本多对此心知肚明，他是可以忍耐下去的。不过，透要是个冒牌货呢？……

一想到透的死，就给近来的本多莫大的安慰。当他受尽凌辱，就巴不得这个年轻人死去，他打内心里已经把透杀了。犹如透过云母遥望太阳，他从年轻人的残暴和冷酷的前头，一旦透视到死亡，本多就松了口

气，他喜不自胜，洋洋自得地寄予爱怜和宽恕。此时，本多陶醉于可谓“慈悲心”的光明正大的残酷之中。或许，这就是以往他在一无所有的辽阔的印度原野的明光中发现的那种感情。

本多尚未出现明显的不治之症的征兆。血压不必担心，心脏也没什么障碍。他坚信，最多再忍耐半年，他就会比透活得长久，哪怕长一天也好。对于这个年轻人的暴死，他将毫不吝惜地倾注满腔吊慰的泪水！此外，面对愚昧的世人，还能扮演一位老而失掉宝贝儿子的不幸父亲的角色。他洞悉一切，凭借浸满毒汁的甘美而静谧的爱，一面预见着透的死，一面忍耐透的残暴。这其中，不能说没有什么快乐。在他看到的时光的前头，透的暴虐就像蜉蝣的羽翼，看上去可爱而透明。人是不会爱比自己生命长久的家畜的。可爱的条件在于生命之短促。

抑或透因某种预感的到来而焦灼不安吧？就像往昔眺望水平线的彼方，突然出现一艘未曾听闻的怪船一样。更确切地说，或许是死的预感无意识搅扰着他，让他如此焦灼不安的吧？想到这里，本多心中便生出无限温存，在此种前提下，不单对透，本多也可以关爱所有的人了。他学会了一切不祥的人性之爱。

不过，透要是个冒牌货呢？……假如透一直活下去，本多赶不上他，早晚老衰致死呢？……

眼下他才知晓，刚才体内逐渐醒来的急火攻心般的情欲，却原来根植于此种不安。假如自己先死，不管多么卑劣的情欲都不可断绝。或者本来就命里注定，自己将死于此种屈辱和误判之中吧？对于透的误判本身，抑或就是命运为本多自己设置的圈套。假如本多这样的人也有命运的话。

细思之，透的意识太像自己了。这就是本多长期感到不安的根源。透或许早已看穿一切，透知道自己永生，也明明知道这位确信他早夭的老人居心不良，他处心积虑对自己施行各种实务性教育，其用意在于报仇。……

八十岁的老人同二十岁的青年，或许正在进行一场你死我活的肉搏战。

——这时候，车子进入阔别二十余年的神宫外苑，从权田原口进去向左拐，驶入环状路。本多先是来上一通没完没了的咳嗽，权当是开场白，接着吩咐道：

“再转弯，再转弯。”

沿着夜间的林木转弯的当儿，蛋黄色的衬衫在密林深处倏忽一闪，消失了。隔了很久本多心间又涌起那种特殊的激动。他感到，自己往昔的色欲，犹如陈年落叶，依然随处堆积于树荫下边。

本多吩咐：

“再转弯，再转弯。”

车子一直向右转，沿着绘画馆后面最浓密的森林间的人行道前进。

两三对情侣在路上走着，灯光依旧像以往那般黯淡。突然，左前方出现一束强光。夜间公园中央，高速道入口尽情张开着万道金光的大嘴，好似客人很少光临的寂寞的游乐场。

右前方应该正对着绘画馆左侧的森林，但夜间繁密的树木挡住了视线，看不到那座圆形的屋顶。树木的枝干伸展到路面，枞树、法国梧桐和松树等林木，枝叶交错。团团缠络的龙舌兰花丛中，虫声聒耳，甚至透过疾驰的汽车车窗都可以听到。本多对以往的事记忆犹新。其中，各处草丛里时时响起劈劈啪啪拍打蚊子的声音，那是凶恶的豹脚蚊在叮咬皮肤。

他叫司机在绘画馆前停车场附近停车，先打发司机回去。那位司机从窄小的额头下睃了本多一眼，这样的一瞥能把人一下子击倒。本多又提高嗓门对司机说可以回去了。他先把拐杖伸向人行道上，接着下了车。

绘画馆前停车场夜晚关闭，一旁竖着“夜间禁止入内”的告示牌。一条栅栏封住了车道。停车场值班房熄灯了，悄无声息。

本多看着包租车开走了，随即慢悠悠沿着长满龙舌兰的人行道走去。龙舌兰泛着淡绿，于黑暗中挺着带刺的叶片，满含恶意的花丛一派寂静。人影稀疏。对面的人行道上只看到一对男女。

本多走到绘画馆正前方，停住拐杖，环顾着只有自己一个人的周围广大的构图。绘画馆圆形的大屋顶和左右翼楼，在没有月光的夜间巍然耸峙。前边配以方形的池塘和青白的露台。路灯悠长的灯光宛如潮线，映射着朦胧黯淡的鹅卵石地面……左前方天空矗立着大运动场高而圆的外墙，没有发光的探照灯那盛气凌人的背影划破了天宇。野外的电灯只在最下边部分密林的树梢上，描画出烟霭般的光的轮廓。

本多伫立于连个色情的影子都看不到的严整的广场上，蓦地感到自己仿佛站在胎藏界曼荼罗的正中央。

胎藏界曼荼罗是根本的两界之一，同金刚界曼荼罗相对。它借莲华之花作表象，以显示胎藏界诸佛的慈悲之德。

所谓胎藏，具有含藏的意味，犹如世间贱女之胎得轮王之圣胎，凡夫烦恼淤泥般的心中包含着诸佛慈悲的功德。

那光明灿烂的曼荼罗完美的对称，于中央中台八叶院的中心，不用说供奉的是大日如来。十二大院由此向东西南北流出，诸佛各自的住所，精致严整，左右相称。

如果将高耸于无月夜空里的绘画馆的圆形屋顶当作大日如来居住的中台八叶院，眼下本多隔着池塘站立的宽敞的车道，较之虚空藏院更加靠西，或许就是那个孔雀明王居住的苏悉地院一带。

金碧辉煌的曼荼罗诸佛密密麻麻的几何学般的配置，一旦转移到为这里幽暗森林所包围的对称的广场上来，那么鹅卵石的空白和柏油路的空虚就会立即被充塞，到处都拥挤着满含慈悲的面颜，在白天的阳光里耀目争辉。诸尊二百零九尊，外金刚部二百零五尊，众多面孔显露于森

林的外头，地面上闪闪发光。……

一旦举步前行，此种幻想即刻消泯。周围虫声四塞，细针密线般的夜蝉的鸣唱在树荫里往来交飞。

如今，熟悉的道路依然保留在树荫里。这是面对绘画馆的右侧的森林。本多突然记起，这杂草的气息，夜间树木的馨香，原是自己的情欲不可或缺的要素。

那种心情，仿佛夜行于珊瑚礁的浅海，两脚踩着各种甲壳类、棘皮类动物、贝、鱼、海马等，足背浸润着温热、晃漾的海水，一步一步，为避免岩石尖角刺伤皮肉，小心翼翼，走过行将退潮的海滩。……本多深知火炽的快感复苏了，身子无法跑动，快感却疾驰而去。到处皆有“迹象”。不久眼睛习惯了，幽暗的森林似乎变成大屠杀后的现场，到处飘散着雪白的衬衫。

本多隐身的树荫下早已有了来客，只穿一件灰色上衫，看来是一位老练的偷窥手。身个儿矮小，不到本多的肩膀，一开始看他像个少年。等到迷茫的光线里发现他一头白发，本多这才对那男子厌恶起来，甚至不愿贴身闻到那满嘴阴湿的喘息。

其间，那人的眼睛离开了目的物，不断瞟着本多的侧影。本多极力不朝他那里瞧，不过刚才看到他那短短的白发，还有那一直剃到太阳穴的头型，一种不安的记忆油然而生，越回忆越焦躁。一着急嘴里就像平时一样，不停地发出阴沉沉的咳嗽声，止也止不住。

不一会儿，那人的喘息里又增添了可靠的判断。他伸直腰杆，极力凑近本多的耳朵边低声说：

“又见面了不是？你今天又来啦？还是没有忘记过去啊。”

本多不由转过脸去，只见那矮个子生着一双鼠眼。二十二年前的记忆突然复活了。没错，这位就是在美军基地松屋商店前叫住他的那个男子。

接着，本多颇为不安地回忆着。当时，本多对这个男子态度冷淡，硬说他认错人了。

“没关系，没关系。这里是这里，别处是别处。我们就照这条原则办吧。”

那人察知本多有些情急似火，先绕着圈子说，反而更加可怕。

“不过，千万别咳嗽。”

那人反复强调，接着赶紧将目光转向树干那里。

由于男子稍微拉开些距离，本多放下心来，从树木对面窥视着草丛。然而他已经失去了悸动，代之而来的是充塞胸臆的不安，还有愤懑与悲伤。越想求得忘我，越是远离忘我。这里正是观看草上男女的最佳地点，但他们的行为本身，仿佛明知被偷看而故意表演似的，令观看的人感到扫兴。没有视觉的快乐，偷窥的内里既没有强势进攻的甘美的紧

迫感，也没有明晰本身的自我陶醉。

虽然只有一二米的间距，但光线微薄，看不清身体细部和脸上表情。中间没有障碍物，不好进一步接近。本多心想，看着看着总会唤起往昔的悸动，他一手支撑着树干，一手拄着拐杖，眺望着躺卧在草丛里的男女。

那个矮个子男人不再来打搅他了，本多却净是回忆起那些无关紧要的事：他的拐杖笔直而不弯曲，不能像那位老人一样用拐杖灵巧地撩起裙裾，他是学不来那一手的；那位老人想必已经老迈，肯定死去了；森林周围的“看客”之中，这二十年间死去的老人一定很多；即使那些年轻的“演员”也都结婚而离开这里，有的死于交通事故，有的死于早期癌症、早期高血压以及心肾等疾患；“演员”的变化当然要比“看客”更显著，眼下他们住在郊外的小区，从东京乘私铁需花上一小时才能到达，如今或许呆在家中，撇开老婆孩子的吵闹，两眼正盯着电视；要不多久，下回该轮到他们作为“看客”到这里来了……

突然，支撑着树干的右手触到一个软塌塌的东西，一看，是只大蜗牛，正沿着树干向下爬行。

本多轻轻挪开手指，他相继触到那软体和硬壳，好比先是摸到浸泡过的黏湿湿的肥皂残渣，接着又碰到肥皂盒的塑料盖，心里残留着恶心的苦味儿。仅凭这种触感，世界就有可能像扔进硫酸槽里的尸体，眼看着被消融殆尽。

当他再次将目光投射到那对男女身上的时候，本多的眼里几乎充满热望。让俺的眼睛也陶醉一下吧，快点儿让俺陶醉，哪怕一瞬间也行。世上的年轻人啊，无知无言，对老人不遑一顾，只管自己乐在其中。那么也让俺和你们一样陶醉一番吧。……

女人衣衫不整地横躺在周围喧闹的虫鸣之中，她稍稍抬起上半身，两手搂住男人的脖子。头戴黑色贝雷帽的男人，伸手使劲儿插入女人的裙子底下。他那认真抖动的手指，也传向穿着白衬衫腰背上的皱纹。女人依偎在男人臂弯里，扭曲的身子犹如螺旋楼梯。她娇喘频频，好像急不可待地吞咽着必须喝下的汤药，仰着头同男人接吻。

……凝神注视的本多，眼睛都疼了。看着看着，他觉察，一直虚空的心底，立即涌起曙光初露般的情欲。

此时，他看到男人将手伸向屁股后头的口袋，是担心金钱被盗吗？欢爱之中竟然还有这份心思，这使本多感到厌恶。好不容易涌现的情欲，又立即冻结了。可是紧接着刹那间发生的事，使得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原来那男人从裤兜里抽出一把弹簧刀。他用大拇指一摁，立即嘶的一声，宛若蛇吐信子，在黑暗里闪着寒光。不知道划伤了哪里，女人发出一声嚎叫，男人火速站起身来，转首环顾四方。黑色贝雷帽歪斜到后脑勺上，前额的头发和脸孔开始映入本多的眼帘。头发完全白了，清癯的面孔刻满皱纹，这是一副年过六旬的老人的面颜。

本多呆然若失，那人蓦地穿过他身边，疾风般迅速逃走了。瞧那动作，很难想象是个上了岁数的老者。

“快逃吧，待在这里很危险啊！”

那个鼠眼矮个子，喘息着附在本多耳边催促道。

“可是我跑也跑不动啊！”

本多气馁地回答。

“糟糕，稀里糊涂地逃跑，反而招来怀疑，还是当个证人为好。”

矮个子咬着指甲犯起了踌躇。

传来哨子声。杂沓的脚步声。人们吵吵嚷嚷站起身来。手电的光束透过近在咫尺的灌木丛，上下飞舞。巡逻警察们一起围着倒在地上的女人，高声地谈论着。

“伤着哪里啦？”

“大腿。”

“伤得不厉害。”

“罪犯是个怎么样人？啊，说呀！”

女人脸上映射着手电的光芒，蹲着的警察站起身子。

“是个老人，不会跑得太远吧。”

本多浑身颤栗，额头抵着树干，闭上眼睛。树身湿漉漉的，仿佛蜗牛爬到了脸上。

他微微睁开双眼，感到灯光正向自己这里逼近，背后蓦地被人一推。从手的高度上，他知道是矮个子干的。本多的身子跌跌撞撞脱离了粗大的树干朝前栽去，额头差点儿同警察相撞。那警察一把拽住他的手。

——善于到警察署采访丑闻的某周刊杂志的记者，为着另一桩案件刚刚来过。他听到神宫外苑有女子被人刺伤，真是喜出望外。

那女子接受急救，大腿缠上了宽大的绷带。本多被带去同女子见面，费了三个小时的周折，才证明自己清白无辜。

“不论怎么说，也不可能老成这个样子啊。”女人说。“那人是两小时前在电车上认识的。虽说上了年纪，可是打扮得很年轻，又会甜言蜜语，是个社交型的主儿。没想到他会干出那档子事来。咳，至于他的姓名、住址和职业，我一概不知。”

同女人见面前，本多很挨了一顿斥责，查验了身份。像他这种身份的人，不得不亲自一一讲清楚为何在这个时刻呆在这种地方。二十二年前一位老资格的律师朋友对本多讲起的那件可怕的事情，如今又在他自己身上出现了。本多不得不感到就像做了一场梦。这座古老的警察署大

楼，审讯室污秽的墙壁，亮得出奇的电灯，还有做笔录的那位警察光秃的前额，这些都不是现实之物，而是以梦中明晰的幻影显露于眼前。

凌晨三时，才放本多回家。女佣起来，带着很不情愿的表情为他开门。本多一言未发地钻进被窝，一夜噩梦连连，醒了好几次。

打第二天早晨起，他就患感冒了，卧床不起。躺了一周才好。

今早似乎感到有些轻松，透难得地走来，脸上闪过一丝微笑，随手将一本周刊杂志放到本多的枕畔。

他瞥见这样一个标题：

原窥色老手审判官，险些被当作杀人犯误捕

本多掏出老花镜，心中涌起一阵不快的悸动。这篇报道惊人得准确而又详尽，连本多的名字都毫不留情地登出来了。文末的结语指出：

> 八十岁窥色老手的出现，证明日本社会中老人的势力，似乎已经波及色情世界了。
>
> 本多氏的此种奇癖并非自今日始，二十多年前，这一带就有好多人熟悉他……

本多从这几行文字中，明白了写这篇报道的记者采访过什么人。本多还凭直觉感到，一定是警察将这个人介绍给记者的。这篇文章一旦公之于世，即使起诉他损害名誉罪，那也只能是越抹越黑。

这些卑琐细事只可供一夕之笑料。本多原以为自己没有什么可失掉的名誉和体面，如今一旦失掉才感到这些确实存在过。

可以肯定，尔后人们再提起“本多”的名字，想到的只能永远是这桩丑闻，而不是他精神上和理智上的作为。本多明白，人们决不会忘记这件丑闻。不是说忘不掉道德的愤激，而是因为要概括一个人，再没有比这更典型、更简明扼要的符号了。

经受这场好久才治愈的感冒，本多卧病期间深深感到，自己就连肉体都已经彻底衰退了。他对自己被当作嫌疑犯没有任何思想准备，这回经历了一次粉身碎骨的打击。不论有怎样的睿智，怎样的学识和怎样的思想，都不能将他拯救出来。他纵然面对刑警絮絮叨叨讲述在印度所获得的观念，又有何作用呢？

今后，本多即使掏出一张写有“本多律师事务所律师本多繁邦”的名片作自我介绍，那么，别人会马上从字里行间加上一行字，读成“本多律师事务所八十岁窥色老手律师本多繁邦”。由此，本多的一生都缩写在这样一行文字之中了：“原审判官八十岁窥色老手”。

本多漫长的一生中，凭借认识构筑的无形的建筑物訇然崩塌了，仅剩这一行字镌刻于基石之上。这是刀刃一般犀利而灼热的总结，而且充

分符合事实。

——打从九月那件事以来，透冷静地将一切向有利于自己的方面推进。

他把那个同本多水火不相容的老律师拉到自己一边，同他商量能否以此将本多定为“无能力管理财产者”。为此，本多必须经过精神鉴定，证明他是精神病患者。看样子律师对这一点很有自信。

实际上，发生这件事以后，本多再也不出门了。他变得担惊害怕，卑躬屈膝了。对于这个变化，谁都看得很清楚。从各种征兆判断本多老年性痴呆看来也很容易。一旦拿到这样的证明，透就可以向家庭裁判所[注]提出请求，宣布本多为“无能力财产管理者”，再把那位律师推为本多的监护人就行了。

律师跟一位有交情的精神病医师商谈，医师认为，从本多广为人知的丑行里，以下两条皆可成立：一是由于老衰的焦躁激起烈火攻心般的情欲，且具有不可遏抑的力量，急剧变成不可忽视的镜中火灾般“反应的情欲”；一是由于老衰而丧失自制能力。律师说，剩下的只是寻找法律根据了。他还说，本多如果突然一反平常，挥金如土，给财产造成威胁，那就好了。不过还没有这样的征兆。较之金钱，透更巴望夺取实权。

---

[47] 原文作“书院造”，江户初期定型的住宅样式。设备较为齐全，有高级卧室，铺设地板或铺席。客厅独立，房内有方柱，室外有挡雨窗等。
[48] 处理家庭及未成年者案件的基层司法机构，简称“家裁”。

二十七

十一月末，透收到庆子寄来的信，里面附上了一枚漂亮的英文请柬。

信是这么写的：

本多透君：

好久没有联络了，您一切都好吗？

快要到圣诞节了。圣诞之夜或许大家都忙于各方应酬，所以我想在十二月二十日，提早举办一个家庭圣诞晚宴。以前，都是邀请令尊出席，鉴于他今年已届高龄，邀请他前来反而会给他造成诸多麻烦，故改请透君莅临此次晚宴。这事请不要告诉令尊，也不必言明您已收到请柬。一切均请保守秘密。

话既然说到这里，凭我的性格，不妨和盘托出为好。打从九月事件以来，考虑到来客的情面，我很难再请令尊出席了。或许您觉得我对老朋友太绝情了吧？然而在我们这个交际圈中，不论背后做些什么都无碍，一旦暴露就不堪收拾，表面的来往也不得不中断。

我之所以邀请透君前来，是出于我历来的愿望，今后我想通过透君您本人，继续维系同本多家的交往。我希望您能欣然接受我的要求。

当天，我还邀请了各国大使以及他们的夫人和小姐。日本人中有外务大臣夫妇、“经团联[注]”会长夫妇，此外还有漂亮的小姐们。您只身前来好了。请柬上已经标明，请身穿无尾晚礼服。请尽快利用回帖告诉是否出席为盼。

久松庆子

这封信的口气虽然有些盛气凌人，但本多这件案子给庆子带来的困惑，不由使透脸上浮出微笑。他从字里行间觉察到，这位惯于作践道德的庆子，面对丑闻也只得猝然关上大门，暗自颤抖起来。

“可是，似乎有点儿不对味儿啊。”透突然泛起高度的警惕。“如此害怕丑闻，又请我出席晚宴，这位一直同老子一个鼻孔出气的婆娘，是否存心要看我的笑话呢？她会不会当着那些不可一世的客人的面，故意向他们介绍我是本多繁邦的儿子，以博得客人一笑呢？其结果受到伤害的

不是老子，而是不偏不倚落到我的头上来。她是否怀着这个主意？……没错，她一定是这么想的。”

这种疑虑，反而促使透泛起挑战的心情。自己决心以一名因丑闻而臭名远扬的父亲的儿子出场。当然，别人谁也不会提及这件事，但自己要独放异彩，决不因父亲的丑闻而抑郁不振。

他那易于受伤的纤弱的灵魂，使得他将那些同自己无缘的污秽小动物般的丑闻，如同骷髅一般吊在脖子上，露出几分悲伤几分凄美的微笑，在世人间无言走动。透本人看得很清楚，这副姿影含蕴着苍白的诗趣。老人们的侮辱与妨害，只会以无可抵御的力量，将众多妙龄女子推向透这一边来。庆子的算盘定将落空。

透没有无尾晚礼服，他立即定做了一套。等到十九日那天做成了，他及早套在身上，赶往绢江的屋子给她看。

“很合体呀。你真帅，透君。你肯定想穿上这件衣服，领我一起去参加舞会吧？可实在对不起，我身体不好，不能陪伴你。我真的很遗憾。所以，你等无尾晚礼服一做成，就忙不迭穿在身上赶来给我看，你是多么善解人意啊！我太喜欢透君啦。”

绢江颇为健康，自从来这里，光吃不动，半年间胖得令人认不出来，身子骨也动弹不得了。体重的增加以及行动的不自由，越发使得绢江真正尝到了生病的滋味儿。她不断吃消化药，卧在走廊的躺椅上，透过绿叶眺望那不知何时将要失去的蓝天。“照这样下去，我肯定活不长喽！”这就是绢江的口头禅。透严格命令女佣们，听到这句话决不许当着绢江的面发笑。这下子可难倒了她们。

每每出现一种新的情境，绢江总能抢先绕到前头，做出一番极为有利于自己的表现，这样一来，她既保持着自己“美”的威望，同时又带有几分悲剧色彩。透对她的这种智慧十分感佩。绢江一看到透穿上无尾晚礼服，就一眼看出他不会偕她一道出行，为了顺水推舟，她立即借助自己的“病”下台阶。透不时想到，应该学习她如何顽强维护自己高贵的矜持。绢江不知不觉成了透人生的良师。

“转过身子让我瞧瞧，做得真好。从脖子到两肩的线条笔挺。透君，你不论穿什么都那么合身，简直和我一模一样。明天晚上，我虽然不能与你同行，你可要暂时忘掉，痛痛快快地乐上一阵子吧。不过，你在玩得最高兴的时候，切不要忘记我。你要时时想到，家里还有个躺在病床上的我哩。”

透刚要离去，绢江又把他叫住：

“哦，等一等。你的领口扣眼儿里没有花，这可不行。我要是身体好，就亲自给你采一朵插上去。侍女小姐，拜托了，那朵紫红的冬玫瑰挺好看，就请掐来吧。”

绢江叫侍女采来那朵正在开放的紫红的冬玫瑰，亲手插在透领口的扣眼儿里。肥硕的绢江，似乎有些颤巍巍、略显慵懒地撮起兰花指，捏着玫瑰枝插进扣眼儿，然后轻轻拍一拍光亮的丝绸衣领，气喘吁吁地吩

咐道：

“好了，站在院子里，让我再看看。”

——第二天下午七时整，透单独将“野马”开到地图上标明的庆子位于麻布的住宅，停在铺满鹅卵石的宽阔的前院。其他的车子一辆也没有到。

透初次来到这座宅邸，古老的风情令他大吃一惊。前院树木下的投光器照射着王宫般[注]弧形的正面。或许因为缠络在墙头的常春藤红叶夜间望去黑森森的缘故，总是给人一种凄然之感。

戴着白手套的侍者出迎，穿过圆形顶棚的圆形厅堂，走进光辉灿烂的桃山风格[注]的客厅，透被让在路易十五世时代的椅子上，他后悔不该最先到达。屋内光亮而又宁静，房间一隅装饰着一株巨大的圣诞树，使人感到颇不协调。侍者问清透喝什么酒，退去之后只剩下他一个人。透背倚着古色古香的彩虹玻璃窗，透过院中树林的一侧，遥望城里闪烁的街灯，还有那随处被霓虹灯映射着的紫色的夜空。

随着杉木门“吱呀”的滑动声，庆子出现了。

年过古稀的老太婆一身热烈的整装，使得透一时说不出话来。晚礼服五分宽滚边儿的衣袖，长及前裾，浑身缀满串珠儿。自胸口到衣角，五彩斑斓的串珠儿流光溢彩，变幻无穷。胸部金色串珠儿的底子上，绣着几条孔雀翎的绿色串珠儿。袖子荡漾着紫色串珠儿的波纹，下身直到衣裾，呈现一派葡萄酒的深紫。衣角交织着紫色花纹和金色云纹，各种颜色的分界线上一律缀着金黄的串珠儿。纯白的蝉翼纱上绣着花纹，再透过一层银色的底子，这是一件三枚重叠缝纫在一起的西式彩绣礼服。衣裾下边可以窥见紫色缎子的鞋尖儿。像平时一样威严挺立的脖颈上，围着翠玉般鲜绿的乔其纱披肩，从肩后垂挂下来，一直拖曳到地板上。发型一反常态，极其熨帖的短发下面，不停摇荡着金色的耳环。经历过反复整形美容的面颊已经干涸殆尽，犹如一副假面具，那些与生俱来的部分肌肤，愈益流露出尊大与高傲。威严的眼睛，秀挺的鼻官，搽着厚厚口红的嘴唇，一眼望去犹如贴上一片赤褐色的苹果皮。……

刻印着微笑的化石般的老脸凑了过来。

“对不起，让你久等了。”

她朗声说道。

“好漂亮的衣服！”

他说。

“谢谢。”

庆子将端庄的鼻翼稍稍扬起，刹那间露出西洋女子般心荡神驰的表情，又倏忽中止了。

上饭前酒了。

“最好把灯熄了。”

侍者遵照庆子的吩咐，熄灭了玻璃吊灯，只剩下圣诞树上忽明忽灭的电珠儿。透浑身浸在黑暗里，看着庆子闪烁的眸子，以及晚礼服闪烁的串珠儿，终于惴惴不安地问道：

“别的客人来得好迟啊。我是否来得太早了？”

“别的客人？今晚上就你一个人呀。”

“您的信全是撒谎啊！”

“啊，对不起。后来计划变了，今晚上只有你我二人共度圣诞之夜。”

透怒不可遏地站了起来。

“我告辞了。”

“哎呀，为什么？”

庆子依然轻松地坐在椅子上，她没有站起身来挽留他。

“您这是耍阴谋还是设圈套？您是同老爷子串通一气吧？我已经受够了他的耍弄。”

透再次回忆起他们初识时，自己是多么讨厌这位老婆娘啊。

庆子岿然不动。

“要是同本多先生站在一起，根本用不着搞得这么繁琐。今晚想务必同你两个人一起好好聊聊，才专门请你来的。如果一开始就说是两个人，你肯定不会出席。于是我就撒了点儿谎。尽管只有你我两个人，照样可以举办正式的圣诞晚宴。你看，我不也是一身整装吗？你也是啊。”

“您打算狠狠地教训我一顿吗？”

透为自己的失败而感到焦灼不安，因为他没有默不作声地匆匆离去，而是勉强留下来倾听对方的言论。

“谈不上什么教训，只不过想寻个机会跟你说说悄悄话儿。要是本多先生知道我多嘴多舌，说不定会勒死我呢。这是只有我和本多先生晓得的秘密，假若你不想听，那也就罢了。”

“什么秘密？”

“先别着急，坐到这儿来。”

庆子持续含着无声的苦涩而优雅的微笑，指指透刚刚离开的那张扶手椅，古老斑驳的椅子上绘着华托的《宴乐图》。

——不一会儿，侍者前来报告筵席已准备就绪，随即左右打开看似墙壁般的拉门，带领他们走进隔壁的餐厅。摆放在那里的餐桌之上，烛影摇红。庆子迈动脚步，那身镶满串珠儿的晚礼服，随着脚步的移动，坠着金锁子的衣褶窸窣作响。

透很窝火，他不屑催促庆子快点开口，只顾埋头进食。想到使用刀叉的规矩也是本多认真加以指导的成果，不由感到愤愤难平。如此的训练似乎是故意开他的玩笑，是为了时时提醒他不要忘记自己的卑贱。而他在遇见庆子和本多之前，是从未意识到这一点的。

定睛一看，硬挺挺的巴洛克银质大烛台对面，庆子仿佛老妇在编织毛衣，带着几分茫然，沉静而娴熟地运动着手指。庆子手里的刀叉似乎自幼就长在手上，和她的玉指化为一体，直接同指甲相连。

冰冷的火鸡肉犹如干瘪老人的皮肤，索然无味。与此匹配的填料物和栗子，还有浇在冷肉上的红莓果酱，这一切都使透感觉到含有伪善者自身的甜酸味道。

“你知道自己为何突然被本多家领作养子的吗？”

庆子问。

“这种事儿我哪儿知道。”

“你可真够马虎的。难道过去一直甘愿蒙在鼓里吗？”

透沉默不语。庆子将刀叉搁在盘子里，隔着烛火，伸着红红的指甲指了指透穿着无尾晚礼服的胸脯。

“其实很简单，都是为了你左侧腹胁上面排列的三颗黑痣。”

透未能掩饰住自己的惊愕。迄今为止，这黑痣只是他自己独自骄人的资本，未曾引起任何人的注意，眼下竟然连庆子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刹那间，透神情紧张起来。惊愕，产生于自己隐秘的矜持表象和他人所想的某种表象不谋而合的时候。即便黑痣本身真的有所作为，那么对方也不可能洞察透心里的奥秘。然而，如此思考的透，低估了老人们可怖的直觉能力。

透惊愕的表情看来给了庆子以勇气。其后，她的话一泻千里。

“你瞧，很难相信吧？这件事打一开始就显得愚蠢而又不合乎常理。后来，或许你自以为诸事冷静、实实在在走过来的，但当初的荒唐你可是全都容忍了的。对于一个陌生人，只见过一面就满心高兴地收为养子，天底下哪有这样的傻瓜？我问你，当初我们打算领养你的时候，你是怎么想的呢？我们对你，对你的上司自然是摆出一大堆令人信服的道理，而你是怎么想的呢？……你感到很自豪吗？大凡人，别人一提到自己有些什么优点，就立即信以为真。你是否觉得自己心中童年的梦想，和我们的要求一拍即合呢？你感到从小一直信守的奇妙的自信终于获得了验证，对吗？是不是这样？”

透开始对庆子这个女人抱着恐怖心理。他虽然丝毫没有感受到阶级的压迫之类，但世上总有一些对某种神秘的价值具有灵敏嗅觉的俗物，这些人才是名副其实的“扼杀天使者”。

火鸡的盘子撤掉，开始上冷食了。当着侍者的面，谈话只好暂时中断，透失去了答辩的机会。透越发明白了，他面对的是一位远远超出自己想象的强敌。

“自己的愿望一旦同他人的愿望相一致，自己的愿望就能借他人之力得以实现，你是否有这样的想法呢？人生在世，各有各的目的，人人想到的惟有自己。不过，你为自己考虑得有些过头了，因而变得盲目起来。

“你以为历史是有例外的，其实没有什么例外。你以为人有例外，其实人也没有什么例外。

“世上既没有幸福的特权，也没有不幸的特权。既没有悲剧，也没有天才。你的信心和梦想的根据全都不合乎道理。假如这个世界上有天生的与众不同者，或美妙绝伦，或恶盈满贯，此种人物一旦出现，大自然决不会将此放过。一定会将其赶尽杀绝，借此以警示人类，汲取教训。要使人人牢记于心：天底下根本不存在什么‘被挑选者’之类。

“你一直认为你是个不要报偿的天才，对吗？你是否把自己看作是漂浮于人世上空的一片含有恶意的彩云？

“本多先生自从同你会面，看到你的黑痣以后，一眼就看穿了这一点。他决心将你置于身边，搭救你脱离危险。因为他知道，要是原样放着不管，你就会一任你梦幻中‘命运’的摆布，那么，你就必定在二十岁上被大自然杀死。

“将你收为养子一举，是想打破那种不合道理的‘神之子’的骄矜，对你施以世间平常的教养和幸福的定义，使你转变为普普通通的凡庸的青年，从而救赎你。你不承认和我们具有相同的出发点，其证据就是那三颗黑痣。他千方百计要救你，又不便对你讲清真相，遂把你收为养子，他这样做，明显出于他对你的情爱。只不过这是对于人性过于稔熟的人的一份情爱罢了。”

透越来越不安了，他问：

“为什么我到了二十岁非死不行呢？”

“我以为，现在不必担心了。这事儿等回到隔壁客厅再慢慢详谈吧。”

庆子从餐桌边站起来，催促着透。

用餐期间，客厅的壁炉已燃起熊熊火焰。类似壁龛的棚板悬着一幅光悦[注]的绘画，画面上是一片金色的云丛。棚板下面是金色的小型隔扇，左右敞开来就是壁炉。他们两个面对壁炉，中间隔着小桌，并排而坐。于是，庆子将自己从本多嘴里听到的漫长的转生经过，原原本本讲述了一遍。

透望着时消时长的火焰，茫然地倾听着。染尽的木柴发出低微的爆裂声，使透感到心惊肉跳。

木柴上烟火共生，袅着身儿越燃越旺，于刚刚熏黑和已经燃烧的木柴之间，暂时静息一下，蕴聚着明丽的亮色。这火的停驻之所犹如什么人的小小宿舍，铺着金红的地板，中间横着木柴粗野的斜枝，显得沉静而安闲。

沉郁而黝黑的木柴缝隙突然窜出的烈焰，看起来犹如夜间平原尽头的野火。这壁炉之中，展现着几多广大的自然情景。壁炉深处，不断晃动的剪影，宛若政治动乱的焰火在天空上描画的微细的影像。

部分木柴上的火势开始减弱，细细的龟甲般的白灰像一堆白羽毛不安地颤栗着。白灰下边，广泛透露出平稳而深红的火色。木柴坚固的组织纽带，从根本上崩溃了，一边维持着危险的平衡，一边犹如漂浮于空中的碉堡，在火的映衬下，临时维系着庄严的一刹那。

可是，一切都在流动，那火焰看似一直很安定，但本身也在不间断地瓦解。一根木柴作用完结了，崩溃了，看着看着，反而心情平静下来。

透听完陈述，冷不丁冒了一句话：

“挺有意思啊！不过，有什么证据呢？”

“证据？”庆子稍稍泛起了踌躇，“难道真理要有什么证据吗？”

“什么真理不真理，您又在撒谎骗人。”

“如果硬要找证据，松枝清显这个人的《梦日记》倒是一个，本多先生至今还珍藏在手里，下次你不妨要来看看。据说这本日记写的净是梦，后来都得到了实现。……这些且不管它，也许我刚才说的这件事，和你没有任何关系。可也是，金茜是春天死的，你的生日是三月二十日，你也有三颗黑痣，所以看起来你是金茜的转生无疑。然而，金茜死的日子还不清楚。金茜的孪生姐姐光知道是在春天，但不记得妹妹的忌日究竟是哪一天，倒也真够迂阔的。本多先生后来多方查问，也没有弄明白。因而，如果金茜被蛇咬死确实是在三月二十日以后，你就等于无罪释放。转生之间的‘中有’㊟只有短短的七天，你的生日无论如何都必须比金茜的忌日晚七天以上。”

“其实我的生日也不清楚。我是父亲航海中生的，没有人好好照料我，所以把提交出生证明书的那一天当做了生日。真正的生日肯定是在三月二十日之前。”

“越是靠前就越不可能。”庆子带着冷淡的调子说道，“看来，谈论这种事儿或许毫无意义。”

“毫无意义，是指什么？”

透略带愠色地反问。

透对于刚才听到的那些荒唐无稽的故事是信还是不信，这且不谈；可是庆子说什么这事儿同自己的关系毫无意义，这就暗示着庆子对透存在的理由根本不放在眼里。庆子具有一种能力，她可以将别人一律看作虫豸。这正是庆子始终如一作为一个乐天派的本质。

庆子夜礼服上五光十色的串珠儿，在炉火的映照下放射着凝重的光彩，身上仿佛缠绕着夜的彩虹，璀璨夺目。

“……是的，没意思。因为从一开始你很可能就是个冒牌货。不，在

我看来，你肯定是个冒牌货。”

庆子面对炉火申诉般地断言。透愤懑地望着她的侧影。火焰为那半个面颜镶上一圈儿明亮的轮廓，光艳动人，无与伦比。蕴蓄着火影的眸子，骄横地配合着高挺而矜持的鼻官，毫不留情地压服着身旁的人，使他陷入孩子般的焦躁之中。

透泛起了杀意。他想，怎样才能使这个女人慌乱一团、卑躬屈节，进而杀掉她呢？即便掐住脖子，或者一把推倒她，将她的脸按进炉火里，庆子依然会坦然地掉转头来，怒目而视吧？壮丽的火苗在她脸的周围向上窜动。透的自尊心已经隐隐作疼，他畏惧了。透预料庆子下面的话会使他的自尊心血流纵横。他人生中最恐怖的事态，就是自尊心受伤而流血不止。这种自尊心的血友病，一旦流血就再也制止不住。为此，他始终调动自己一切感情，在感情和自尊心之间划一条线，避免爱的危险，用无数荆棘编制铠甲保护自身。

然而，庆子一点儿也不激烈，她遵循日常的礼仪作法，理直气壮，畅所欲言。

“……再过半年，你如果不死，你这个冒牌货就将弄个水落石出。至少可以断定，你不是本多先生所要寻求的那个美好的可供转生的胚芽。按照昆虫界来说，你只是个模拟的亚种。不过我想，也许等不了半年。依我的观察，我并不认为你具备半年之内必死的命运。你既然没有这种必然性，所以不论在谁眼里，都丝毫没有什么因丧失而深感可惜的。决不会有这样的现象：一旦梦见失去你，等醒来之后，感觉这个世界忽然变得鬼影憧憧。

“你是个卑微、渺小、随处可见的爱耍小聪明的土包子青年，为了将养父的财产尽早弄到手，不惜采用偷梁换柱的手法，妄图宣告他是个没有能力管理财产的人。你感到惊奇吗？我全都明白。你一旦掌握了金钱和权力，下面的愿望是扬名于世呢，还是追逐幸福呢？总之，你的考虑不会越出世间一般凡庸青年的思想一步。本多先生对你所施行的教育，看来事与愿违，他只是让你本然的面貌得以复苏罢了。

“你没有一点儿特别之处。我保证你生命长久。你决非为上天所选择。你和你的行为决非一致。你并不具备闪电那种以迅疾的速度毁灭自己的青春的蓝光。你有的只是未成熟的衰老。你的一生只适合靠利息过日子。

“你不可能杀死我和本多先生。因此，你的恶行永远都是合法的恶行。你对凭借观念产生妄想很感兴趣，没有具备命运的资格，还故意装出自己具有命运。你自以为看到了世界的尽头，但水平线的彼方没有人发来邀请。你同光明和启示一概无缘。你的肌肉和心底，根本找不到真正的灵魂。起码金茜的灵魂，存在于她那光艳而娇美的肉体里。大自然对你不屑一顾，根本不可能对你抱有敌意。本多先生所寻找的转生的生物，是那种令大自然也不能不对自己的创造产生嫉妒的生物。

“你实在是个不值一提的小才子。可以做个享受育英资金财团的一名模范学生，只要有人为你交学费，就能轻易考上大学，好的职业也会主

动找上门来。那些人道主义者们宣扬道，物质的不足只要获得补充，不论多少埋没的人才都会挖掘出来的，你只不过是他们的宣传资料罢了。本多先生过分施恩于你，越发使你抱有奇怪的自信，仅在这一点上，对你产生了‘一念之差’。只要处理得当，还可将你拉回到正道上来。如果送你到一个恶俗的政治家那里当书生，你就会清醒过来。我随时都可以为你介绍。

“你要牢牢记住我的嘱咐。你的所见、所知、所感，只限于三十倍率望远镜小小圆孔内的范围。你把那一点儿空间当成整个世界，所以你一直沉浸在幸福之中。”

“不正是你们将我从那里硬拖出来的吗？”

“你从那里高高兴兴地出来，以为自己和别人有什么不同吧？

“松枝清显为意想不到的情缘所困扰，饭沼勋为使命所虏获，金茜为肉体所劫持，那么你究竟被什么东西所擒呢？不就是被毫无根据判定自己与众不同的意识所攫取吗？

“如果说命运就是从外部抓住一个人，随意加以摆布，那么清显、勋和金茜都是具有命运的人。你从外部抓住了什么？那就是我们啊。”

庆子充分显耀着胸前辉煌的金绿孔雀翎，笑了。

“两个玩世不恭的老者，早已厌倦人生、心地严冷。假若把我们叫做什么命运，你的骄矜能容许你这样做吗？如此招人嫌的老头儿、老太婆！一个是窥色老手，一个是同性恋。

“你自以为已经将世界看穿。但引诱像你这样的小孩子，只能是即将死去的‘看破红尘’者。将一个自高自大的‘无所不知’者引诱出来，只能是技高一筹的同行。别人决不会来叩你的门。所以，你可以过上一生都无人登门的日子。即便如此，结果是一样的。因为，你谈不上有什么命运。也谈不上什么美丽的死亡。你不可能像清显、勋和金茜那样。你只能做个不光明的财产继承人。……今天招你来，就是为了让你刻骨铭心地彻底明白这一点。”

透的手愤怒地震颤着，眼睛死死盯着挂在壁炉边的火筷子。眼下，他可以装作把即将熄灭的炉火拨得更旺，轻易将手伸向那把火筷子。他可以毫不引起任何怀疑地走过去，只消抄起那把火筷子就成了。……透十分明白那攥在手里的沉甸甸的铁棒的分量，他仿佛真切地看到那金灿灿的路易时代的椅子，以及炉棚上方金色的云丛，都飞溅上斑斑鲜血，光辉绚烂。然而，他终于没有出手。喉咙干渴了，他也没有要水喝。因憎恶而发烫的双颊，使透平生第一次体验到胸中怀抱的热情。可是这热情遭到封闭，找不到出口。

---

[49] 经济团体联合会的简称，经济界的联合机构。负责收集财界意见，向政府和国会提出各种建议。对外推进经济交流。

[50] 原文为Price regent style，即前方高高耸峙的建筑形式。此处描述可参看前卷《晓寺》第四十章开头一段文字。

[51] 十六世纪后半期（1536-1598），丰臣秀吉统治的二十年间，美术史上称安土桃山

时代。城廓、殿堂和寺社建筑宏伟，内部装饰豪华。绘画、陶瓷、漆器和染织等工艺亦很发达。

[52] 本阿弥光悦（1558-1637），江户初期艺术家。京都人。长于刀剑鉴定，善书。创泥金画，并精通乐烧（手捏铅釉陶瓷）与茶道。

[53] “中有”，佛教用语。“四有”（生有、本有、死有、中有）之一。死后等待转生的期限之一，计七天。

二十八

本多很难得地遇到透向他发出低三下四的请求，透想借清显的《梦日记》看看。

本多觉得借给他很危险，但又不敢不借。

先是说借三四天，但却过了一周。今天是二月二十八日，心想得赶紧要回了。不料一大早本多就被女佣的哭喊声吵醒了。原来透在自己的卧室里企图服毒自杀。

适逢年底，临时找不到相熟的医生。他虽然不愿嚷嚷出去，但还是叫了救护车。等到鸣着警笛的救护车抵达门前，附近的邻居都挤得水泄不通。一个家庭出了一次丑闻，人们总希望再来一次丑闻，他们的期待没有落空。

透一直处于昏睡状态，时时伴有痉挛，但不至于危及生命。不过，虽说从昏睡里已经清醒过来，但同时眼睛感到剧烈的疼痛。原来出现双侧性的视力障碍，眼睛完全失明了。毒素侵入视网膜神经节细胞，引起不可恢复的视神经萎缩症。

透喝下的是工业用溶媒甲醇。他是托一名女佣，趁着年关繁忙时期，从亲戚的街道工厂里偷来的。哪位女佣哭诉道，她盲目听从透的指使，完全没有想到透自己会喝到肚子里去。

失明的透几乎不再开口说话。新年过后，本多问起清显的那本《梦日记》，他简短地答道：

“服毒之前给烧了。”

问他为什么烧，透的回答更加透彻：

“因为我从来不做梦。”

——其间，本多数度寻求庆子的帮助，但庆子的态度令他不解。他琢磨，透自杀的动机，只有庆子一人知道。

“那个孩子的自尊心比别人要强上一倍，大概为了证明自己是个天才而寻死的吧。”

庆子有了这番话，再一追究，她把圣诞节那天一同用餐时的经过，全都说出来了。庆子强调她是出于对本多的友情，但本多却立时提出要

同庆子绝交。于是，两人二十多年的交往和美好的友谊遂告终结。

本多免予被定为“无力管理财产者”。假若本多死后透继承财产，这个盲人是需要法律上的监护人的。同时，他也必须被宣布为“无力管理财产者”。本多立下遗嘱并办理了公证，指定了能长久扶助透的最值得信赖的人作为监护人。

眇目的透退学之后，成天呆在家中。除了绢江以外，对谁都不开口说话。女佣们都打发了，本多雇用了个护士出身的女子。透一天里的大半时光是在绢江的厢房里度过的。每天都能听到障子门里传来绢江温柔的娇音。透一一应和着，一点儿也不怠慢。

翌年三月二十日，透过了生日也看不出任何将死的迹象。透学习盲文，阅读书籍。他一个人呆着的时候，总是安安稳稳地欣赏唱片音乐，倾听院子里的鸟鸣，辨别那鸟属于哪一类。一次，透隔了很久才同本多说上句话。他向本多提出要和绢江结婚。本多得知绢江的疯病属于遗传，便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衰亡日渐推进，终末静静出现征兆。犹如从理发馆回来，领口残存的毛发不时刺疼皮肤，尽管该忘记的时候都已忘记，但每当一想到死，脖子就感到刺疼。本多觉得某种力量已经为他迎接死亡准备好一切条件，但死亡还没有到来，实在有些不可思议。

这个头绪纷乱的时期，本多逐渐感到胃部每每有些压迫感。但他没有像寻常那般急急忙忙跑医院，而是自我诊断为因消化不良而感到胃部沉重。新的一年，他照样食欲不振，假若说这都是因为透自杀未遂而引起的诸多烦恼造成的，那他就不像是一直蔑视苦恼的本多了。还有他那日渐的消瘦，如果也是无意识的苦恼和悲哀的结果，那么，这实在是没有预料到的事。

然而，苦恼到底是精神的还是肉体的，本多以为没有任何必要再加以区分了。精神的屈辱和前列腺肥大之间有什么不同呢？某种尖锐的悲哀和肺炎引起的胸痛之间有什么不同呢？衰老正是精神和肉体双方的疾病。衰老本身是不治之症，等于人活着本身也是不治之症。这不是什么属于存在论的哲学方面的病，而是我们肉体本身的病，是潜在的病。

如果衰老是病，那么造成衰老根本原因的肉体就是病。肉髓的本质在于灭亡。肉体置于时间之中，其用处只能作为衰亡的证明，毁灭的证明。

人为何于衰老后才领悟这个道理呢？肉体宛若短暂的正午掠过耳畔的蜂虻，纵然心灵里听到那低微的嗡嘤，又为何旋即忘却呢？比如一个年轻而健壮的运动员，比赛之后恍惚于舒畅的淋浴之中，眺望着自己光洁的皮肤上飞溅的冰霰般的水珠儿。这时，他为何没有注意到，那汪洋恣肆的生命的本体，那琥珀色的灰褐的肉块儿，正是剧烈而苛酷的疾病呢？

本多至今才意识到，活着即为衰老，衰老即为活着。这对同义词互相不断诽谤对方，这是错误的。本多感到，误落尘网八十年间，不论多么欢乐的时刻，总觉得有某种不如意搅和其中。老后才体悟到这种不如意的本质是什么。

这种不如意出现于人的意志这一侧或哪一侧，同时飘荡起不透明的雾霭。这是人意志本身释放的护身的雾霭。因为意志本身总是害怕活着与衰老是同义词这一苛酷的命题，才放出这样的雾霭。历史明白这一点。历史于人类的创造物之间，是最具非人性的产物。它总括全人类的意志，集中到自己手边，从一端开始，逐一吞噬。犹如那位加尔各答的伽梨女神，满口鲜血淋漓。

我们就是供某种东西果腹的食饵。死于火中的今西㊟，以他独有的轻薄的流仪，对此有了肤浅的感触。而且，即使对于神，对于命运，对于人的行为中惟一模拟此二者的历史，人在未老之前是无法感觉到的。这正是一种贤明的办法。

可是，本多又是怎样的食饵啊！他的这块食饵没有任何营养，没有任何滋味儿，多么干瘪而瘦削。这个本能地避免成为美味食饵而细心周到活过来的男子，作为人生最后的祈愿，伺机用自己感到乏味的认识的小骨，刺穿吞噬者的口腔，这种企图必然落得彻底的失败。

透自杀未遂而失明，时至二十岁依然继续活着。本多见此情景，不知道死于二十岁的真正转世的年轻人究竟在哪里，他再也没有心力去寻找那个证迹了。假如真有那样一个人，倒也很好。自己既无暇见证他确实活着，又用不着前去面晤。抑或星辰的运转早已远离自己，产生某种极微细的误差，将金茜转世的化身和本多，导人广大宇宙各个不同的方位了吧？本多终其一生，三代转世都在本多生命的运行线上霞光一闪（固然是本不该出现的偶然），随之便拖曳着一道光芒，欻然飞向为本多所不知晓的天空的一隅。说不定又会在第几百次、第几万次，或第几亿次轮回转世中，本多还能在某个地方同她相逢。

不用着急！

本多的轨道将把本多导向何处？他本人也不知道。因此，着急也没有用。这个决不忙着去死的男人如是想。本多在贝拿勒斯看到，作为宇宙的元素，人是不朽的。来世，既不摇曳于时间的彼方；也不闪烁于空间的彼方。死后回归四大㊟，一旦溶解于一团杂沓的存在之中，反复实行轮回转生的场所，绝无仅限于此世此地的道理。清显、勋和金茜相继出现于本多身边，实在是偶然中的偶然。假若本多身上的一个元素和宇宙终极的一个元素完全等质，那么一旦失去个性之后，也用不着特意钻过时间和空间的洞穴，去履行交换手续。因为它在这里或在那里就具有同一意义。来世的本多即使是宇宙另一终极的本多又有何妨？光彩陆离的串珠儿即便断线散落在桌面上，只要没有一颗掉在地上，桌上的串珠儿的数目不变，又可以按照别的顺序重新串连。这正是物质不灭的惟一定义。

“我思故我在。”本多现在认为，这一佛教理论在数学上是正确的。

这个“我”亦即用线穿珠的排列顺序，本无定规，一切皆由自己决定。

……这些思考和本多肉体极为缓慢的衰亡，犹如车之两轮相互配合。可以说使他非常愉快。

五月起，胃部开始疼痛，一直持续下来。疼痛有时转移到背部肌肉。同庆子相处那时候，日常话题必然涉及病痛，不经意地随口流出。一方将肉体轻微的不适吵嚷着置于桌面之上，另一方便亲切地瞄准，竞相夸大其词，高谈阔论，搜肠刮肚硬是冠以凶险的病名，将迷乱于恶作剧中的一线希望，迅速带到医院里去。可是，自打同庆子绝交之后，说也奇怪，本多丧失了这种热情和不安，大凡勉强可以忍受的病痛，一概利用按摩消解一时之苦。他甚至懒得看到医生的面孔。

而且，全身的衰弱以及波涛般时高时低袭来的疼痛，反倒激活本多的思考，致使难于集中于一点的衰老的脑髓恢复了活力，又能将思绪集中于同一主题了。不仅如此，还能将不快和病痛积极引向思考的范围，使得以往仅仅依存于理智的东西，吸收更加纷繁的生命杂质，从而变得丰富起来。这是本多进入八十一岁后才获得的玄妙的境地。如何才能使自己一眼望到整个世界呢？为此，本多觉悟到，肉体异样的脱落较之理智更有效；内脏的钝痛较之理性更有效；食欲不振较之分析能力更有效。清澄的理智所见到的世界，像是一座精致的建筑物，只要在背上增添一个来历不明的痛点，眼看着廊柱和穹隆就要产生裂隙，信以为真的坚固的石料，也变成轻柔的软木，本该十分坚固的形态，也变成一堆堆不定型的黏液质。

求自内侧，化死为生。本多独自领会了这个世界上只许少数人具备的感觉上的修炼。它不同于那种普通的生，即一度衰弱便希图恢复，相信痛苦是暂时的，幸福也是虚幻的，随之变得贪婪，以为幸福之后就会有不幸，将反反复复的起伏消长当作自己洞察一切的根据。可以说，这是一种平面式的旅行。所谓内侧的生则不同，它一旦站在终末之侧观察这个世界，那么，一切都已确定，紧紧拧成一股绳索，向着终极齐步前进。事物和人之间也失去界线，正如紫薇花突然被砍伐，那可厌的数十层美国风格的高楼，以及打楼下走过的羸弱的人群，虽然都同样具有“比本多活得更久”的条件；但也具有与此同样沉重的“必然走向灭亡”的条件。本多失去了同情的理由，失去了激起同情的想象力的根源。他那缺乏想象力的气质，也因此而感到舒畅。

尽管理智依然运动，但已结成冰块儿。美，全都化为幻影。

那种诸事都按照计划和意志推行的人的精神世界，最邪恶的倾向也丧失了。从某种意义上说，那才是肉体的痛苦所赐予的无上的解放。

本多听到了生活在黄尘卷裹中世人们的喋喋不休，那是居民们吵吵嚷嚷附加某些条件的会话：

“爷爷，等病治好了，咱们去洗温泉吧。是去汤本还是去伊香保？”

“等签完合同，找个地方喝一杯吧。”

“真不错呀。”

“听说现在是买股票的好时候，真的吗？”

“我长大了，一个人吃上一盒奶油点心也没关系吧？”

“来年咱俩一块儿到欧洲去。”

“再过三年，用存款就能买到盼望已久的游艇啦。”

“这孩子成人之前，我死不瞑目。”

“等领到退休金，我要盖座公寓，安度晚年。”

“后天三点？不知道能不能去。我真的不知道呀。到时候看心情如何再说吧。”

“来年这个屋子的空调该换新的啦。”

“真难办，从明年起，至少交际费要削减一些啦。”

“到了二十岁，就可以尽情地抽烟喝酒啦。”

“谢谢了，那好，恭敬不如从命，下周二晚上六点前往府上拜访。”

“我说了嘛，那个人一贯如此。等着瞧吧，两三天后，他必定腆着脸皮来向你赔罪。”

“好吧，明天见，再会。”

狐行狐道。猎手只要躲在路边的树丛里，就能轻易将其捕获。

本多认为眼下的自己就是一只狐狸，但有一副猎人的眼睛，明明知道会被抓住，偏偏要走狐狸之路。

季节渐入盛夏。

到了七月中旬，本多终于拿定主意，同一位癌症研究所的医生预约，前往看病。

到医院体检的前一天，本多难得地看了电视。出梅以来一个响晴的午后，电视里正在转播某地游泳池的实况。一池阴阴可怖的绿水，犹如人工着色的饮料。青年男女混杂其中，游水，跳跃，不时腾起阵阵水花。

一团团惝恍迷离的香艳美肌！

凭借寻常那种无聊的想象，完全无视这些肉体，将其当作众多骸骨，沐浴着夏日的阳光，在水池里喧闹嬉戏。这种事儿谁都干得出。否定生命实在太容易了，于一切青春之中透视骸骨，无论多么凡庸的男人都可以办到。

然而，这属于哪一种复仇呢？本多终其一生都未能作为保有一副香肌的主人而行事过。他幻想进入那团肉体之中活上一段时间，哪怕一个月也行。要是这样试试就好了。具有一副美丽的肉体，该是怎样的心境？望着团伏在自己肉体前的人众，该是怎样的心境？尤其是对自己美丽肉体的跪拜，不是采取稳重的形式，而是达到疯狂、酷烈的崇拜，而自己只有感到痛苦的时候，处于这种陶醉、这种苦闷之中，正可以获得

一种圣灵。本多人生中最大的逸脱就是未能通过肉体走上这条晦暗而逼仄的道路，这条路通达圣灵之境。不用说，这条路也是只许极少数人拥有的特权。

明日要去请阔别已久的医生诊病，其结果不知如何。本多想，姑且先净身再说。晚饭前他吩咐烧洗澡水。

已经不必再顾及透的反应了，本多雇用了一位护士出身的中年保姆。这是个不幸的女子，两次丧夫，对本多态度亲切，关怀备至，本多也琢磨着，应该将一部分遗产分赠予她才是。她牵着本多的手一直把他送进浴室，仔细叮嘱本多千万别滑倒了。她就像一只蜘蛛，总是拖着一根细丝，临走时在更衣室内布下一张忧虑的网。本多不愿被女人看到自己的裸体。他钻进浴池腾起的水雾里，站在水濛濛的穿衣镜前，这才脱去了浴衣。他对着镜面检视一下身子，一根根肋骨刻印着一道道阴影，肚子越向下越鼓胀。在那鼓胀部分的阴影里，垂挂着干瘪的白扁豆般的玩意儿。再下边紧连着的是，仿佛削去精肉的灰白而细弱的下肢。膝头隆起像肿块。看到自己的一副丑态依然安之若素，这需要经历多么漫长自欺欺人的岁月才能练就这么高超的本领啊！不过，本多设想的是一个年轻英俊的男子，老迈之后如果变成这副熊样儿，那该多么懊恼！本多对这种人极尽讪笑和怜悯，借此以拯救自己。

——体检花了一周，那天他又去医院。

“立即住院，尽早施行手术为好。”

医生这么一说，本多立即想到，该来的还是来了。

“不过，您以前老跑医院，最近一直见不到影子。原来您去干那种事儿了，真没想到。您可大意不得啊！”医生以嘲讽他去游乐的口吻，露出一副奇妙的笑容。“像是胰脏肿瘤，还好，是良性的。切除掉就轻松啦。”

“不是胃吗？”

“是胰脏。您要是有兴趣，不妨看看胃部的照片。”

看样子胃内隆起的部位就是胰脏的肿块，同当初的触诊相一致。

本多央求一周之后再住院。

回家后赶紧写了一封长信，派人作为快件寄出。信中写道，他打算七月二十二日拜访月修寺。信估计明天二十日或可以到达，但愿自己的诚挚的心意能够打动门迹，当天给予引见。他还讲述了六十年前事情的经过，附上了自己的履历，还特意说明，只因时间仓促，未来得及托人写介绍信，实在失礼，祈求原谅。

二十一日，出发那天早晨，本多说要到厢房透的住处去一下。

此次旅行，保姆执拗地请求本多答应她陪伴本多一道前往，本多坚决拒绝了。他说，这次只能是一个人去。于是，保姆千叮咛万嘱咐，担

心本多在旅馆空调房间里受凉感冒，一个劲儿往旅行包里塞衣服，弄得老人提都提不动。

趁着本多去透和绢江呆着的厢房的当儿，保姆又提前对本多唠叨了一番。因为在本多眼里，有些事也许是保姆的监督不周造成的，所以得预先讲清楚。这才是这位保姆的目的。

“实在对不起。透少爷近来一直穿着蓝底儿碎白花浴衣，绢江少奶奶非常喜欢这件衣服，我让他脱下来洗洗，少奶奶生气了，拼命咬我的指头，我也只得作罢啦。透少爷整天不说话，白天里也穿着那件浴衣，一点儿也不在乎。所以呀，这一点还请老爷包涵……还有啊，这事儿叫我怎么说呢？在厢房做事的侍女说，绢江少奶奶每天早晨呕吐，爱吃的东西也变啦。她本人倒挺高兴，说是得了什么重病啦。其实不是的，望老爷察知。”

本多几乎准确地预测到自己的后裔将失去澄明的理性。此时，他的眼睛闪耀着怎样的光芒呢？保姆对他未加注意。

厢房的障子门敞开着，沿着院子里的小路走去，屋内一览无余。本多用力撑着拐杖，在廊缘上坐下来。

“哎呀，老爷子，早上好。”

绢江打着招呼。

“早上好。是这样，我想到京都和奈良旅行两三天，你要照看好家里。”

“是吗，是去旅行呀？挺好嘛。”

绢江不太感兴趣，她依然继续干着手里的活儿。

“你在做什么呢？”

“为婚礼做准备，怎么样，好看吧？不光我自己，透君也要给他打扮打扮。大伙儿都说这一生从未见过这般漂亮的新郎新娘。”

两人谈话的当儿，戴着墨镜的透坐在绢江和本多之间，紧靠本多的身旁，一言不发。

透失明之后，本多对透的精神未加过问，他抑制着本来就很贫乏的想象力。本多只知道那里呆着一个活着的透。然而，自打透失明以来，虽然不会再给本多带来任何恐怖，但是这个沉默的肉块，却明明给本多心理上造成了最沉重的外来的压力。

墨镜下面的脸颊渐渐苍白，嘴唇也眼见着发红。因为生来爱出汗，敞开的浴衣领口内洁白的胸肌上，布满亮晶晶的汗珠儿。透盘腿而坐，一任绢江的摆布，看他那副架势，似乎对紧挨身边坐着的本多毫无意识。透一味神经质地动弹着，一会儿将左手伸向浴衣下边的大腿挠痒痒儿；一会儿又抓抓胸口。他那随心所欲的动作，使人感觉不到一点儿力气。仿佛头顶宽阔无力的天花板坠下一根绳子，他的一举一动都受到这根绳子的控制。

透的听觉应该是敏感的，然而，耳朵对外界的感应似乎不太灵活。除了绢江之外，不管谁一旦置于透身旁，无论有多么大的自信，到头来都只能感觉自己不过是被透丢弃的世界的一个碎片，好比是扔进夏草扶疏的空地角落里一只生锈的空罐头盒子。

透不侮蔑谁，也不反抗什么。他只是默然坐在那儿。

以往，虽然明知道是假的，但那清炯的双目和优美的微笑，曾经使他置于世间暂时了解的范畴。如今，这惟一作为交际方式的微笑也不显露了。倘若有人见到他悔恨和悲哀，那么总会给他以安慰，然而透除了绢江之外，不肯表露任何感情，绢江也不把她所见证的感情告诉别人。

从早晨起，蝉就鸣叫不已。从廊缘上仰望院子里高高的树梢，光线透过浓密的树叶，像悬挂着一排排翠玉，灼灼耀眼，反衬得屋内更加晦暗。

透的墨镜看似更加拒绝外界，但厢房前茶庭的景象全部纳入圆圆的镜片儿。洗手盆一侧的紫薇花被砍伐后，一直没有像样子的花木。很难称得上枯山水[注]的石堆之间长出了茂草。四周杂木林枝叶间漏泄的光点儿，全都映入墨镜之中了。

透的眼睛看不见外界，可是，同已经消失的视力和自我意识没有任何关系的外景，却致密地掩盖了黝黑的镜面。本多瞅了一眼，那里只映出本多的面颜和背后小小的庭院，他觉得有些奇怪。如果说，过去在通信所，透终日眺望的大海和船舶以及诸多华美的烟囱标记，本是和透的自我意识密切相关的某种幻象的话，那么，这些幻象则永远被幽闭在墨镜之内以及时时翻动白眼皮的盲目的眼球里了。这是不足为奇的。如果说，透的内心世界，对本多对众人都是永远不可知的话，那么，大海、船舶和烟囱标志，则同样被幽闭在不可知的世界里。这也是不足为奇的。

然而，假如大海和船舶属于同透的内心毫无关联的外界，那么，出现在墨镜镜片上的应该是精致的微雕画。否则，透就会把外面世界全部并吞进黑暗的内心世界中去，不是吗？……本多想着想着，偶有一只白蝴蝶从黝黑而浑圆的院景画面上掠过。

盘腿而坐的透反转的足掌，从衣裾下边朝向天空，犹如溺死鬼的肤色，灰白而布满疙皱，到处粘连着箔片似的斑斑污迹。皱巴巴的浴衣磨光了糨洗过的褶痕，尤其是长久浸渍的汗水，将领口染上一圈儿黄褐色的云丛。

本多打刚才起就闻到一股异臭，他逐渐弄明白了，那是透衣服上积聚的油垢，加上年轻男子夏天阴沟般的体臭，同流不尽的汗水互相搅和在一起，飘满了四围空间。透将顽固的洁癖也丢弃了。

其实，花也不香了。室内放置了那么多花，就是闻不到香味儿。那棵无疑是绢江从花店买的蜀葵，花朵零落在榻榻米上，红白相间。似乎是四五天前买来的，花枝都枯萎了。

绢江的头发上簪满了洁白的蜀葵花，不是插上的，而是用橡皮筋儿

随便扎上的。花朵儿随意耷拉下来，随着绢江每一个微小的动作，干枯的花瓣儿互相摩戛，发出虚空的微音。

绢江忽而站起忽而坐下，将红色的蜀葵花插在透的头发上。至今，透依然保有满头浓密闪亮的黑发。她用那丝绦般的带子将透的头发扎成鬏儿，再把红花纵横交错地插在上头，宛若练习花道术。她插上两三朵，又站起身子，从远处打量了一番。有些花掉落下来，扫过透的耳畔，不能不令他厌烦，但透沉默着，脖子以上任凭她随意摆布。

本多看了一会儿，随后站起来，回房间换衣服，准备上路。

---

[54] 上卷《晓寺》中的人物，于本多别墅遭火焚而死。
[55] 构成一切物体的四大元素：地、水、火、风。
[56] 利用地形以及沙石组合而成的山水布局。

二十九

今非昔比，据说通向奈良的公路十分便利，本多决定在京都住一宿，随之预订了都饭店。二十二日中午乘出租车前往。天气预报，暑热多云，山间有阵雨。

上车后本多松了口气，终于要到这里来了。他穿着一身古式卵黄色麻布西服，疲惫的身心一片明净，一种玲珑剔透的感觉涌了上来。他怕车内冷气太大，带了一件护膝毛毯。透过紧闭的车窗，饭店周围蹴上一带，传来聒噪的蝉声。

车子一旦驶出，本多立即下定决心：

“自己今天决不在人的肉体里窥视骸骨了。那只是出于某种观念的玄想。实实在在地观看，原原本本刻在心底。这是自己在尘世上最后的乐趣，也是一次义务。今日权且做一次最后的尽情地观赏，也仅仅是观赏。凡是映入眼帘的东西，一概虚心察看。”

车子离开饭店，经过醍醐三宝院旁边，渡过观月桥，进入奈良国道，穿过奈良公园之后，沿着天理国道驶往带解，约莫一小时的车程。

本多发现，京都大街上多数女人都打着阳伞，这是在东京很少见到的。伞下有的女子容颜明朗，有的女子因伞的花色而略显黯淡。有的女子因明艳而光彩夺目，有的女子因含忧而妩媚动人。

自山科南诘向右转弯，便进入荒疏的郊外。夏阳朗朗照射下来，这里有很多街道工厂，车站边围着等车的妇女儿童。大家等待着的，仿佛是浮泛于奔泻不止的生活河流上的垃圾，这从身穿大花布洋服还觉得燥热的孕妇的脸上，也可以窥视出来。他们背后是一片尘埃堆积的小小番茄园。

打醍醐一带起，呈现着全日本随处可见的新鲜而单调的风景：新式建材和蓝色琉璃瓦葺顶的房舍，电视天线，高压线和小鸟，可口可乐广告，设有停车场的小酒馆，等等。高入云霄的山崖边缘，黄花野菊挺然而立。瓦砾间可以看到一处汽车弃置场，摇摇晃晃地堆着蓝、黑、黄三辆废旧汽车，涂漆的车身裸露于炎天光下。汽车寻常决不会如此无缘无故摞在一起。本多想起幼小时候读过的探险故事，其中讲到大象临死时都赶往一片沼泽地，那里的象牙堆积如山。兴许汽车也一样，觉得自己大限到了，便自动到墓地去集合吧？然而汽车终归是汽车，它们就是如此明朗而无耻地裸露于人的眼皮底下。

进入宇治市，青翠的山峰开始映入眼帘。广告牌写着“美味冰糖饴”。细嫩的竹叶有的耷拉到路面上来。

渡过宇治川上的观月桥，驶入奈良国道。通过伏见、山城一带地方。看到写有“至奈良二十七公里”的路标。华光易逝。本多每当看到这样的路标，便想起“黄泉路上里程碑”这句话。他想，再次回到这条路上来实在是荒唐之极。一座座树立路边的标识，为本多指明前进的路途。……“至奈良二十三公里”。死亡一公里一公里地接近。他悄悄打开车窗，放出些冷气。蝉鸣嘈嘈，不绝于耳。仿佛整个世界都在烈日照耀之下，发出阵阵萧条的响声。

依然是汽车加油站，又是可口可乐广告。……

不久，右侧出现了木津川青绿而美丽的长堤。没有人影。河堤上随处生长着优美的树木，高指云霄。空中乱云飞渡，蓝天斑斑，光明四射。

车子沿着河堤前进。这里是什么地方？本多不由想到。那平坦的绿坛，看上去好似三月桃花节装饰的偶人架。背后只有云光散乱的天空，曾经排列整齐的偶人到哪儿去了？也许罗列着透明的偶人，只是肉眼看不见罢了。那些是土偶吗？莫非那些黯淡的土偶，在光风烈日下猝然变成齑粉，将痕迹残留在空气里了吧？原来那河堤如此壮丽、如此谦恭地捧持着土偶排列过的光明的天空哩！……眼前闪烁的亮光，抑或是深不见底的黑暗的底片吧？

想着想着，本多意识到自己的眼睛又转到事物的背后去了。如此的视点本为他离开饭店时自己所禁止。假如照此想下去，眼前的现象世界就有崩溃的危险，宛若本多只需一瞥，就会使河堤洞穿而塌陷。……无论如何，都要稍稍忍耐些，再忍耐些。如此易碎的玻璃雕花般纤细的世界，还是小心翼翼捧在自己手里，备加呵护一番才是。……

——汽车右边紧挨着河堤，向前行驶了一段路程。其间，河面上出现了许多河心洲。跨河而过的高压线在暑热的夏天里松弛下来，在河水上弯成个巨大的弧型。

不一会儿，木津川转到正前方，渡过银色的铁桥，看到路标上写着：“至奈良八公里”。出现几条白色的乡村小路，周围长满尚未秀穗的芒草。路边竹林茂密。炎阳照耀下的燠热的竹林，细嫩的竹叶如小狐狸的毛皮，带着几分柔和的金黄色，悄然伫立于周围众多常青树幽暗而沉郁的绿叶丛中，明灭闪烁。

奈良到了。

沿着山路下行，正面一簇松林中，堂堂耸峙着东大寺高广而紧凑的屋脊以及金色的鸱尾。这，就是奈良。

宁静的奈良街衢，张挂着遮阳伞的幽暗的店头，吊着白色的线织手套。车子打古老的房檐下穿过，驶入奈良公园。日光朗朗，本多的后脑勺里依然凝聚着喧聒不止的蝉鸣，愈演愈烈。光怪陆离的日影之中，夏天的鹿群闪耀着白斑。

穿过公园，进入天理国道。车子行驶在阳光灿烂的田野之间，到达一座寻常的小桥边。道路在这里岔开，向右通往带解车站和带解寺，向左通往月修寺所在的山脚下。田间小道也铺成了柏油路，车子很快到达月修寺门前。

三十

司机仰望没有一丝云翳的晴空，阳光越来越强烈，一个劲儿劝止本多不用步行，这里斜坡向上通往山门的参道很长，老人走起来很困难，况且汽车也是可以直接开到那里去的。本多断然拒绝，他叫司机在这里的大门前等候。本多想亲自体验一下六十年前清显的一番辛劳。

本多策杖而立，背向大门内诱人的树荫，站在门前，遥望前方。

周围充满蝉和蟋蟀的叫声。如此静寂的内部，本应掺杂着田地那边天理国道上车辆的轰鸣。然而，眼前的公路上看不到一辆汽车，路边满是白色的沙石，排列着细密的阴影。

悠然广漠的大和平原和往昔没有什么不同，犹如人世间本身一样平坦。远处排列着小贝壳般的屋顶，那里是光芒闪耀的带解的街衢，如今或许建起了街道工厂吧，飘起了稀薄的烟雾。六十年前清显患重病躺着呻吟不止的那家旅馆，就在那石板道的坡崖上，但旅馆想必早已荡然无存，连遗址也无法寻觅了。

带解町以及整个平原之上，夏季晴明的天空一望无际。白云如棉，拖曳着丝丝缕缕的细线。远处烟霭缭绕的群山，升起梦幻似的云气，惟有上部呈现着雕塑般的端丽，分割着蓝天。

本多一下子被暑热和疲劳打倒了，他蹲了下来。他俯伏于地面之时，感到夏草凶恶而尖厉的叶端的闪光，刺疼了眼睛。蓦然掠过鼻翼的苍蝇的羽音，也使本多想到，莫非苍蝇嗅到了腐臭的气味儿？

司机再次下了车，担心地走过来，本多对他怒目而视，随即站起身子。

其实，能否走到山门，他自己心中也没底。因为胃和背同时疼痛起来。本多甩开司机，进了门，自己给自己加油，心想只要在司机视野内都要装出健康的样子。本多沿着布满沙石的凹凸不平的山坡参道攀登，其间，左方柿子树干上蒙着病弱的鲜黄的苔藓，右侧道旁是花瓣几乎零落殆尽的光秃的淡紫的蓟草花，这些东西仅仅用眼角一扫而过。他气喘吁吁地走着，想尽快找个弯道儿。

团团树荫遮蔽着眼前的道路，神秘而富有灵性。这条碎石杂陈的起伏的坡道，下大雨时无疑将变成河底，向阳之处犹如露天矿坑，一派光亮；被树荫遮蔽的部分眼见着凉风喧嚣。树荫底下有原因，然而这原因果真出自树木本身吗？本多怀疑。

在第几棵树荫下可以休息呢？本多问自己，问拐杖。第四棵树荫悄悄引诱着他，那里正当车上人看不见的拐弯之处。本多走到那里身子仿佛散了架，一屁股坐在路旁的栗树根上。

“打从开天辟地时起，就决定我今天要在这棵树下休息。”

本多怀着极度的现实感如此思索着。

走路时全忘了，一旦休息又鲜烈记起，那是汗水和蝉鸣。杖头抵在额头上，额头被杖头镶银的手柄硌得生疼，他用这种疼痛抵消胃和背的刺疼。

医生说胰脏长瘤，而且微笑着告诉他是良性肿瘤。微笑，良性。要是将一线希望寄托于此，那么他的八十一年人生的骄矜就将化为乌有。本多不是没有想到，回东京后可以拒绝动手术。但即使拒绝，医生也会立即想办法动员“亲友们”强迫他就范。这是不言自明的事。自己已经落入圈套。一旦落入“生为人”这一圈套，那么前途就不可能有更大的圈套等着。本多改变主意，一切都乐呵呵地包容下来，装出一副满怀希望的样子，即便是印度用作牺牲的小山羊，砍去脑袋之后还能踢蹬老半天哩！

本多站起身，这回没有监视者的眼睛了，他便拄着拐杖，放开脚步踉踉跄跄向上攀登。走着走着，他觉得东一脚西一脚好像在开玩笑，这么一想，疼痛顿时消失，脚步也轻松起来。

夏草的气息弥漫四周。山路两旁松树渐渐多了，倚杖仰望天空，阳光炽烈，松树梢顶众多的松毬儿，那片片鱼鳞似的影子清晰如浮雕。不久，左前方出现一片荒废的茶园，随处缠满蛛网和旋花蔓子。

前方的路面上又横斜着几团树荫，靠近面前的，犹如破旧而剔透的帘影；离得稍远的，就像丧服带子，横卧着三四块浓黑的阴影。

本多拾起掉落地上的一颗巨大的松毬儿，借此他又坐在巨松根上歇息了。周身沉重，疼痛而又灼热，疲劳没有发散出来，变成一根弯曲的尖锐而锈蚀的钢丝。他摆弄着那颗捡起的松毬儿，一片片干枯而张开的焦褐的鳞片，硬硬地刺疼了他的手指。周围生长着鸭跖草，花瓣在烈日下凋零了，叶子如乳燕的双翼在欢舞，叶芽间极小的青紫的花儿萎缩了。背后的巨松，目之所及的青瓷般的蓝天，以及那未能扫净的云片，都一律可怕地干涸了。

填满四围的虫声，本多无法辨别清楚。所有的虫鸣都是同一基调的唧唧之声，以及夹杂其中的噩梦般类似切齿的声音，还有那徒然迫人心胸的铜铃般的鸣响。

本多再次站起身来，他怀疑自己还有没有力气走到山门。他一边走，一边用眼睛数点着前方路面的树荫。他要通过走路考验自己，如此酷暑，如此上气不接下气的攀登，究竟能跨越几多清荫？……然而，开始数点后，走过了三团树荫，前面松树枝叶的影子，遮住半边路面，到底算一个还是算半个呢？本多泛起了疑惑。

道路略略向左迂回，不多久左侧出现了竹林。

竹林自身也像人世上的聚落，自龙须菜般袅娜而纤细的嫩叶，至暗藏着恶意和偏执的深沉的墨绿，尽皆簇簇相拥，枝繁叶茂。

于是，本多又歇了片刻，擦了擦汗，第一次看到蝴蝶。远处看起来，那蝴蝶像一幅剪影，走近一瞧，浑身湛蓝，只在翅膀根部点缀着些许赤褐色，艳丽夺目。

出现了池沼。本多坐在池边栗树广大而碧绿的树荫下乘凉。没有一丝风，青黄色的池沼，水马在水面上划出道道波纹。池子一角横倒着枯萎的松树，桥梁一般悬在空中。只有这棵朽木，周围荡起细微的闪光的涟漪。那一圈圈涟漪，搅乱了辉映于碧空的暗蓝。倒卧的松树至叶梢通体泛红，抑或枝条扎入池底的缘故，树干没有浸水，于万绿丛中，全身化作赤铜色，依然保持站立的姿态，原样不变地躺卧在那儿。毫无疑问，它仍然是棵巨松。

一只蛱蝶从尚未秀穗的芒草和狗尾草之间摇摇摆摆地飞旋起来。本多站起身子，似乎要去追逐那只蝴蝶。池沼对岸是苍绿的桧树林，一直蔓延到这一边来，道路上的清荫也徐徐增多起来。

汗水透过了衬衫，连背后的西服都浸湿了。闹不清是热汗还是油汗。上了年纪之后，还未曾像这样大汗淋漓过。

桧树林不久让位给了杉树林，这一带长着一棵孤零零的合欢树，一丛翠绿夹持在杉树刚健的针叶之间，午梦般纤弱而柔美。这使本多回忆起在泰国的往事。此刻，又一只白蝴蝶款款飞翔起来，为他引路。

道路出现了急弯。快到山门了吧，他想。这里杉树林渐渐幽深，吹来阵阵凉风。本多的脚步也变得轻快多了。路面看起来到处是条条块块，刚才那里是树荫，眼下映射着阳光。

白蝴蝶摇摇晃晃飞进幽暗的杉树林中。落日的余晖如雨点洒在凤尾草上。白蝴蝶掠过光明灿烂的凤尾草，翩然飞向林木深处的黑漆大门。本多纳闷，这里的蝴蝶为何都飞得这么低呢？

过了黑漆大门，山门已经出现在眼前。终于到达月修寺山门了！本多越来越深切地体会到，六十年来，自己仅仅是为了再访此地而坚持活过来的啊！

本多站在山门前，透过门内一眼瞥见门厅前边那棵陆舟松。本多几乎不敢相信，现实中的自己竟然站在这里。他舍不得就此钻过山门，奇异地感到疲劳蓦地消失了，只是伫立于左右各有一座小耳门，装饰着十六瓣菊花纹路屋瓦的山门门柱旁边。左边门柱上镶着“月修寺门迹”的门牌，字体纤丽，娟秀。右边门柱张贴着字迹漫漶的木牌：

天下太平
奉转读大般若经全卷所收
皇基巩固

钻过山门，沿着五道条纹[注]的围墙，黄色的沙石上，交叉铺设着四

方形石板，直达内院玄关。本多用拐杖一一数点着，数到九十块时，就是一扇紧闭的障子门。门的拉手贴着绘有菊花和云纹的剪纸。本多站到这座内玄关之前了。

昔日的记忆桩桩件件翻然泛上心头。本多站在那儿，甚至忘记叫门了。六十年前，自己还是个青年，站在同一座障子门前，同一个台阶上。障子纸也许换过百余次了，那个春寒料峭的日子同今天一样，雪白的障子端然紧闭于眼前。门口板台上的木纹也比往昔稍稍凸露些吧？但几经风雪侵凌，实在看不出来了。一切都在须臾之间。

本多仿佛觉得，清显依然呆在带解的旅馆里，将希望全部寄托在本多的月修寺之行上。他一边在疾病高烧中苦熬；一边坚持等待本多回来。这须臾之间，要是清显知道本多已经是腿脚不灵的八十一岁的老叟，他该如何惊奇啊！

——出来迎接的是一位穿着翻领上衫的六十光景的执事。她看本多很难登上木台，便牵着本多的手，进入紧连着八铺席连带六铺席套间的御寝殿，请他坐下来。榻榻米是黑底白花绫子镶边，上面整齐地摆放着坐垫。执事恭恭敬敬对本多说，那封信的意思全都知晓了。本多不曾记得六十年前来过这座禅房。

壁龛里悬画着仿制的雪舟“云龙”画轴，插着鲜活的石竹花。身穿白绉绸和服勒着白腰带的一老，端来一只盛有红白雕花二色果品和凉茶的四方木盘。敞开的障子可以看到绿波涌动的中庭。枫树和桧树葱茏茂密，透过树丛，看到书院的粉墙掩映在回廊的阴影里。这就是整个中庭的景物。

执事无心地说些家常话，一味地熬时间。本多呆在这座凉风侵背的客厅内，只是端正地坐着。汗消了，疼痛也减轻了。他觉得似乎得到某种救赎。

本以为再也无法拜访月修寺了，如今竟然能坐在这间禅房里。本多在临死之前迅即完成这一宿愿，化解了沉潜于生命深层的一种隐忧。攀登参道的那份辛苦，蓦地使他身轻如燕，心绪安然。强忍病痛来到这里的清显，说不定因被拒之门外而获得一种飞翔的能力吧？本多想到这里深感欣慰。

蝉声盈耳，于晦暗的室内听起来冷悄悄似钟磬的余响。执事不肯再提信的事，只顾用日常闲话打发时间。本多呢？他也不便口头追问，门迹是否愿意见他。

本多忽然产生疑虑，如此白白消磨时光，或许就是拒绝会见的委婉的表示。说不定执事看了那家周刊上的报道，随之劝谏门迹，借口偶染微恙不予接见。

背负着那样的丑事会见门迹，并未给本多造成什么心理上的压力。说实话，没有耻辱、罪愆和濒死，本多也没有勇气来到这儿。去年九月的那件丑闻，如今想想，是暗中对他探访月修寺最初的推动。透自杀未

遂以及失明，本多自身的发病，绢江的怀孕，这一切都指向一点，并且全部凝结成一团，催促本多拿定主意，冒着酷暑攀登参道来到这里。没有这些因素，本多只能远远仰望山顶上月修寺的光芒。

但是，如果正是这些因由而不能会见门迹，那只能是命中注定如此。今生今世再也见不到她了。然而本多坚信，即使在这里不能实现俗世上最后一见，但未来总有相逢的一天！

于是，焦躁转为安定，悲戚化作谛念，越发使他冷静下来，忍耐着时间的流逝。

这时，一老再次出现，对着执事的耳朵嘀咕着几句，执事对本多说道：

“门迹说了，等会儿就同先生会面，请到那边去吧。”

本多有点儿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

——客厅面向朝北的小院子，障子门大敞着，院中的绿色灼灼耀眼。被领进的一座房子本多虽然记不清了，其实正是六十年前上代门迹接见他的地方。

他记得当时有一架华美的日月四季屏风注，现在那里换成一道苇帘注。隔着走廊，可以窥见蝉声如潮的茶庭内火焰般的绿色。梅、枫和茶树等茂密的枝叶中，闪耀着夹竹桃的红蕾。脚踏石间参差的竹叶，减损了夏日的光艳，同后山杂木林空茫的白光相互辉映。

一阵扑棱棱的振羽声仿佛撞击到粉墙上，本多回头张望。原来是一群麻雀由回廊飞进院子，在粉墙上映出凌乱的影像，又忽地飞走了。

通向里间的唐纸隔扇打开了，本多不由紧并双膝而坐，现任门迹老尼被身穿白衣的徒弟牵着手，出现在本多面前。她一身洁白，外面罩着浓紫的披风，剃着清凛凛的光头。看来，她就是八十三岁的聪子了。

本多满含热泪，不敢正面仰视她的容颜。

门迹隔着桌子坐在他的眼前，她一如既往，依旧保有秀丽的鼻官和清炯的大眼睛。她虽然和从前的聪子大不一样，但一眼还能认得出来。六十年光阴瞬息即逝，自豆蔻年华至老迈色衰，聪子将浮世所带给人们的辛酸悉数豁免了。犹如院中渡过小桥姗姗而来的女子，由树荫走向太阳，容颜因光线变化若明若暗。如果说那时青春的娇媚好似花前月下的丽姿；那么，如今垂暮之年的优雅便是光天化日里的玉容。本多想起今天离开饭店时，那些京都女子的容颜，随着阳伞光影离合，凭借那种明暗变化，便可测知她们各自的美质。

本多所阅历的这六十年，对于聪子来说，难道仅仅是明暗相映的庭院中跨桥而来的那一瞬间吗？

她一路走去，不是向着老衰，而是向着净化。她依旧冰清玉洁，美目流盼，古貌古心，通体澄明。聪子就像一枚结晶的美玉，半透明，半冷彻，坚硬而浑圆。她口唇莹润，虽密布皱纹，但一根根洗尽铅华，清纯，亮丽。那看起来越发团缩的身材，总是蕴蓄着华贵的威仪。

本多含泪低头致意。

“欢迎光临。”

门迹朗声招呼道。

“很冒昧地给您写了那封信，实在有些失礼。您欣然答应会见我，真是太感谢了。”

本多想着言语万不可造次，结果越发显得拘谨起来，听到自己喉咙管里憋着口痰，声音带着老年人的沙哑，自觉很难为情。他不由又加了一句：

“信是寄给执事师傅的，想必您也看到了吧？”

“是的，我拜读过了。”

谈话到这里，暂时冷场。徒弟趁此撇下门迹悄悄离开了。

“过去的日子很令人怀念，如今我也老成这副样子了，今天不知有明天。”

听说门迹看了信，本多顿时来了兴头，言语也有些轻佻起来。这时，门迹微微摇晃着身子。

“读了信，觉得您对禅门甚为热心，看来也是一种佛缘，所以才决定见面的。”

本多的内心尚残存着一两滴青春的余沥，听了这话立即涌流出来。他仿佛又回到六十年前向老一代门迹逐一畅抒年轻人热情的那个日子。于是，他抛掉一切客套，继续说道：

“那时为了清显君的事到这里来做最后的恳求，可是老一代门迹没有让我见您。后来想想，那也是不得已的事。不过，当时总觉得有些悔恨。不管怎么说，清显君是我最好的朋友啊！”

“那位清显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本多惊呆了，他睁大眼睛。

本多虽说有些耳聋，但这句话是不会听错的。门迹这话的意思太不近人情了，他只能认为自己是幻听。

“啊？”

本多又反问一声，他想让门迹再重复一遍。

“那位清显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门迹又把相同的话重说了一遍，但脸上没有丝毫耍弄手段、故作韬晦的影像，反而像童女一般，带着天真而又好奇的神情，从内心里不断流露出静谧的微笑。

本多终于觉察到门迹是想叫他亲口再谈一谈关于清显的事，一边提防着不可言辞失礼；一边又絮絮叨叨叙述了清显同自己的交往、清显的恋爱以及悲惨的结局。这些都是他一天不曾遗忘的往事啊！

本多冗长的谈话过程中，门迹端正地坐着，脸上含着不绝的笑意，还多次“是吗，是吗”地应和着。其间，一老端来了冷食，她优雅地品用着。即便在这一时刻，她也没有听漏本多一句话。

门迹听完本多的叙述，一无感慨地带着平淡的口气说道：

“这故事倒是挺有趣的。不过，我不认识那位松枝先生。还有那位和松枝先生有过一段情缘的女子，想必记错人了吧？”

“可是门迹师傅，您的本名不是叫绫仓聪子吗？”

本多一边剧烈地咳嗽，一边急切地问。

“是的，那是我的俗名。”

“要是那样，您不会不认识清显君呀。”

本多感到一阵恼怒。

她说不认识清显，已经不是忘却，只能是有意回避。当然，对于门迹来说，它一口咬定不知道清显此人，或许心有隐衷，但这在俗世妇女自当别论，身为德高望重的老尼，却睁着眼说瞎话，不但令人怀疑她的信仰之深浅，而且将俗界的伪善带入佛门，那么她当初祝发为尼的用意也就大成问题。今天，六十年来为本多所梦寐以求的面晤，刹那间遭到了背叛。

本多这里穷追不舍，甚至越出常规，然而门迹却丝毫不为所动。如此的酷热天气，身穿浓紫披风的门迹，看似周身清凉，声音和眼神不见一丝紊乱。她用委婉而优美的声音说道：

“不，本多先生，我在俗世所获得的恩爱一点儿也没有忘记。但是，这位松枝清显先生，我连名字都未听到过。这个人是否根本不存在，而您偏偏弄岔了呢？或者说本多先生认为有这个人，而实际上自开天辟地以来就根本不存在这样一个人呢？听了您的一番话，我只得这么想啊。”

“那么，我同您是怎么认识的呢？况且，绫仓家和松枝家的家谱总还存在吧？户籍也有的吧？”

“要说俗世的结缘，借助那些不就可以解释通了吗？不过，本多先生，我问您，那位叫清显的人，您在这个世上真的见过他吗？还有，您能否明确告诉我，您和我以前在这个世上真的见过面呢？”

“我记得很清楚，六十年前我到这里来过。”

“记忆本身就像一副虚幻的眼镜，既能映出本来不该存在的邈远的幻景，又能映出近在咫尺的幻景。”

“假如说清显君本来就不存在，”本多觉得自己仿佛迷茫于云雾之中，眼下会见门迹也似乎若梦若幻，就像漆盘上呵的一口雾气，眼见着消泯了。他想找回自己，不由叫了起来。“倘若如此，勋也不存在，金茜也不存在。……此外，弄不好我也……”

门迹这才略显有力地凝视着本多。

“这个也只能靠各人去体会了。”

——两个人久久默然相对。不一会儿，门迹轻轻拍拍手，徒弟出来了，手指伏在门槛上。

“好不容易来一趟，就请看看南面的庭院吧。我呀，在前头引路。”

门迹的手由徒弟挽着走在前边，本多像被人操纵一般站起身子，跟着师徒二人，穿过晦暗的书院。

徒弟打开障子门，将本多领到廊缘上。宽广的南院立即尽收眼底。

满院的草坪以后山为背景，在炽热的夏阳里耀目争辉。

“今天一早，布谷鸟就叫了。”

年纪尚轻的徒弟说道。

草坪尽头院中的林木以枫树为主。可以看到一处通往后山的栅栏门。虽然是夏季，但枫树缀满红叶，于青绿丛中灼灼如火。院中散散落落铺着脚踏石，石头旁边羞怯地开放着红瞿麦花。左侧的角落有一架古老的辘轳。草坪中央放置着一张青绿色的陶瓷卧榻，在炎阳下看起来，一坐下去皮肤就会被烤焦。后山山顶上的蓝天，夏云耸峙着炫目的肩膀。

这是一座娴雅、明丽而宽阔的庭院，在建筑上并不显得奇巧。捻佛珠般的蝉鸣占领着这里。

此外再没有别的声息，显得寂寞至极。这座庭院什么也没有。本多意识到，自己来到一个既无记忆又无一物的地方。

庭院沐浴着夏日的炎阳，静悄悄的。……

完

昭和四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57] 皇家居所以及拥有门迹的寺院，按等级建筑绘有横式条纹的围墙，以五条为最高。
[58] 原文为“月次屏风”，绘有一年中每月节日活动场景以及从公卿至庶民各阶层风俗习惯的彩画屏风。
[59] 原文为“风炉前”，茶庭或广厅内用于遮挡茶道用具的屏风或帘子。

译后记

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三岛完成“丰饶之海”第四卷《天人五衰》的写作，翌日一早，他把书稿亲手交给出版社编辑，便径自前往自卫队市谷驻屯地，占领总监室，扣留总监作为人质，发表演说，号召自卫队起义，事败切腹自杀。

这个期间写作的《天人五衰》，陆续连载于《新潮》杂志一九七〇年七月号至一九七一年一月号，于当年二月由新潮社出版单行本。

这一卷叙述已到垂暮之年的本多繁邦，收少年安永透为养子，备受透的折磨凌辱，身心交瘁，于人生终极之日，赴月修寺探问绫仓聪子。不想这位老尼早已将俗世忘却尽净，视本多为陌路，更不知昔日恋人松枝清显为何人。小说结尾，场面寂寥，笔墨玄奥，一切皆归于“空无”之中。

“丰饶之海”四部曲是三岛由纪夫规模宏大、跨越时空的全景式作品。自日俄战争起始，至日本经济高度成长时期结束。四部曲惟一贯穿始终的重要人物之一本多繁邦，在第一卷开头登场时是风华正茂的十八岁青年，到第四卷结尾前往月修寺拜访聪子，已经是八十一岁的耄耋老翁了。六十余年，白云苍狗，瞬息即逝，小说究竟为我们留下了怎样的思考？

作者在第一卷《春雪》末尾作注曰：“丰饶之海”出典于《浜松中纳言物语》，是描写梦和转生的故事。《浜松中纳言物语》成书于一〇四五至一〇六八年间，相当于北宋仁宗、英宗和神宗时代，作者菅原孝标女（Sugawarano Takasueno Musume）。这是一部以中日两国为舞台的描写梦与转生的幻想故事，凡六卷，首卷已佚。大致内容如下：

主人公中纳言和继父左大将之女大君婚后不如意，梦见亡父转生为唐第三皇子，遂入唐寻父，找到皇子，并同绝代佳人之皇后产生恋情，私生一子。这位皇后本为唐朝使节同上野宫之女姬君所生，亦即中纳言生母的转世。三年后，中纳言携子秘密返回日本，唐后托中纳言带信，述说思乡恋母之情。其时姬君已再嫁，并生下一女吉野姬。中纳言归国后赴吉野山探访如今出家为尼的唐后之母。姬君临终前将吉野姬托付中纳言照看，不料吉野姬被好色的式部卿即中纳言之妻大君的妹夫所骗，裹挟到清水寺，蓄一子。中纳言不久梦见唐皇子母后投胎于吉野姬腹中，同时得知唐后果然仙逝，正与梦境暗合。整部书迷离惝恍，富于传奇和浪漫色彩。

“丰饶之海”四卷，每卷以一位主要人物为轴心，通过三颗黑痣次第连接，围绕“轮回转生”这一主题演绎故事，并以本多繁邦一人贯穿始终。内容千头万绪，场面宏阔壮丽。既放得开，又收得紧。浑然一体，妙趣环生。此种结构，实非大手笔所不能为也。故而，川端康成称赞“丰饶之海”四部曲是“自《源氏物语》以来日本小说的名作”（参见《三岛由纪夫》，《川端康成全集》29卷617页，新潮社1982年版）。他在另一篇文章中进一步指出：

> 我通读了“丰饶之海”的第一卷《春雪》和第二卷《奔马》，被这一奇迹打动，感到惊喜。完成这部纵贯古今之名著、无与伦比之杰作的三岛君和我是同时代人，我为这种幸福而衷心祝贺。
>
> 啊，太好啦，真是太好啦！这部作品通达西洋古典之骨脉，也是空前未有的深刻的日本式作品。日语文体之精美达于极致，三岛君绚烂的才能，在这部作品中几乎纯粹升华到一种危险的激情。这部新的抒写命运的典范之作，将超越国家、时代和评价而永生。（参见《三岛由纪夫〈丰饶之海〉》，同上，34卷272页）

四卷书四个主人公，清显为恋情所困扰，勋为使命所纠结，金茜（月光公主）为爱欲所迷惑，透为自尊而走入邪恶。归根结底，这是一部从深层意义上开掘人生、解剖人性的“大河系列小说”。

“丰饶”意味着什么？这里的“丰饶”其实暗喻着“不毛”或“荒凉”。“丰饶之海”就是人性的“荒凉之海”、“终末之海”。联想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日本正处于经济高度成长时期，可谓“丰饶的时代”，抑或作者早已从此种“丰饶”中嗅出腐臭的气味，并以天才之笔诉诸文字，借此启迪世人，亦未可知。

“丰饶之海”四卷书起译于二〇一一年七月，至今年十一月完成，历经两年半时间。其间还穿插了部分其他译作。如此鸿篇巨制，为保持整部译作一贯到底，避免各卷之间细节上的矛盾和文字的差异，在翻译过程中不得不时时“瞻前顾后，正其终始”，使之保有一气呵成之感。但鉴于内容与事件纷纭繁复，在择词组句、构筑译文过程中，疏漏之处依然难免，期待读者朋友继续批评指教。

译者

二〇一三年（癸巳）仲冬
于爱知文教大学

鲜花盛开的森林·忧国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书籍信息

书名：鲜花盛开的森林·忧国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次：2013年5月第一版
ISBN：978-7-5327-5985-9



鲜花盛开的森林

那个女人在森林的鲜花丛中死去
她知道别处还有更加茂盛的森林
夏尔·克罗[注]散人

序章

我来到这块土地之后，遂产生一种隐遁的想法，我朦胧地觉得这是一种奇妙的衰老的心态。本来，这块土地和我自己，和我的血缘，都没有任何关系。当然，这不等于说，将来这块土地和我本人，还有我的子孙，都不可能发生更深层的关联。我抱着这种想法，登上房屋后面布满苔藓的逼仄的石阶。这是一座五坪[注]左右的高台，遍生着茂盛的青草，除了观赏风景，谈不上有什么用途。我一站在这座高台之上，平时那种恬静而虚空的内心，便产生一种对于往昔的炽热的乡愁。从这里望去，眼下的海湾一目了然，它迫向抱着脚下这座城镇的山峦。早晨和晚上，各有一班从这座城镇开往某大都市的班轮，这里也能清晰地听到汽笛令人心烦的鸣响。夜晚，灯火璀璨、状如顶针的轮船，憋足气力冲向海洋。然而，那线香般的火影移动得很慢很慢，眼里瞧着，不由得为它着急起来。

直到一两年前，我曾经反反复复思量过，所谓追忆，只是个可恼的玩意儿。我出于某种偏见，一贯坚持这种想法。追忆不就是往昔生活的躯壳吗？尽管有时关系到未来的果实，但它已经仅仅属于那些失掉现在、走向衰老的人们，如此等等。狂热的青春，总是极力为那种想法寻找肯定的理由，但是过不了多久，我就很快转变到另一种想法上去了。追忆是“现在”最清纯的明证。爱，还有献身，这些现实中过于清纯的感情，只有通过追忆，才能占有，才能求得正确的意义。这好比只有扒开落叶，清泉才能映照蓝天。那些撒落在泉水上的落叶绝不能映出蓝天的光辉。

其实，我们有着众多的祖先。他们宛如美好的憧憬，停驻于我们的心中，但也有不少站在我们的对面，令人困惑地和我们保持严格的距离。

祖先时常以奇特的方式同我们邂逅。人们也许会怀疑，但这是真实的。

树叶间漏泄着明丽阳光的日子，我们曳杖走近公园的栅栏。一进门，也许是在极为闲散的时间吧，不见一个人影的空旷的场所，却使我们泛起无与伦比的怀思。平素虽然从不持杖前往，但往往在这个时候，无意中携带之物，会使我们蓦然回忆起遥远的往昔，那是在一两秒内难得触摸传家宝头盔的感触。

遥远的池畔有一张椅子（在池水的反射和枝叶间太阳光映照下，椅子上或许已经光影迷离），一个人规规矩矩、纹丝不动地坐在上面休息。他忽然转向这边，接着，不知为何，他十分快活地站起身子，脚步飞快地朝这边狂奔。他穿过斑驳的树荫一直向这里走来，我们也激起孩子般的热情，犹如观看久已欲睹的绘画，一直注视着他。尽管如此，他走到一定距离，简直就像鱼儿融入清水一般，那位亲切的人儿，早已和树荫里的光影融为一体了。——从我的独白里，人们也许会想象那是一位身穿带有家徽的和服和宽腿裤的神态萧散的老人吧？啊，这也许是真的。不过，这种情况可以说是极为稀少的。为什么呢？因为“那人”往往是身着西服的青年或少女。好，不必在乎这一点。他们好像事先有约，都是一副朴实无华、穿戴整齐的样子。他们从很远的地方向我们微笑，仿佛我们心中有一块吸引那副笑脸的磁石。那微笑带着悲切的近似憧憬的热情……

祖先真正居住在我们心中，那是多么遥远的往昔啊！今天，由于我们的心脏被各种繁杂事物所包围，祖先已经无法在我们心中居住。他们心神不宁，只是像时钟一样悲哀地环绕着我们打转。他们做梦都没有想到，今天的时代，严谨和美丽竟然如此背离。他们打心眼里哀叹这种天地悬隔般的别离。严谨，只不过是一块质地疏松、成分驳杂的岩石。还有，美丽，本是一匹秀美的奔马，它曾经向着晨雾溟漾的天空仰首长嘶，那是因为它一直受到驾驭和调控。只有那个时候，马才是纯洁无比的，老实听话的。然而今天，严谨撒开了缰绳，马几度颠扑，几度立起身子一路狂奔。它已经不再纯洁无垢了，污泥浊水弄脏和浸染了它的肌肤。虽说是绝无仅有，但如今依然有人希望看到纯洁的白马的幻影，祖先在寻找这样的人。慢慢地，祖先也会住在他们的心中吧？因为此处有着美好而高贵的共同生活的源头。

从此以后，在这些人心中，祖先将同真实毗邻而居。处于这个光怪陆离的世界，唯有通过辩证的手法获取的真实，才会穿上原来的衣裳吧？以往，单凭怠惰和畏葸求得的真实，也会恢复美丽的果敢吧？祖先一直等待着享受这些新的真实的孕育。祖先真诚地希望被这个世上美好的食粮所养育。这种姿态并非主动索取。他们始终不改变被动的姿态。他们一向循规蹈矩——犹如晚霞害怕夜的入侵，于畏惧和紧张之余，刹那间光耀一闪——始终如一，固守原貌，想尽可能多保持一分一秒的“完全”，丝毫不受瑕疵的侵害。——既是消极到极点的水一般紧张的美丽的一瞬，又是久远的时间。

一

在我出生的家里，深夜里时常听到火车的轰鸣。孩子受到天棚上繁乱花纹的惊扰，很难入睡，这喧骚的噪音在孩子的耳朵里，听起来宛若一种十分纤弱、未知的、亲切而华美的音乐；又如一座遥远而生疏的晚间都市传来的丝丝细语；听起来好似白兽穿过后门远去的一团秋雾；又像无声的焰火，火星飞溅，扩展到四面八方。那团薄雾对面，桔梗花如麻布坐垫的花纹一样寂寥、灰白……

孩子拼命挤进一个人独寝的梦境的缝隙，现实的声音在那里扮演着梦的角色。于是，那汽笛听起来——犹如呼啸的秋风鸣笛般越过繁花似锦的原野。冬雪初降的北国小站——火车装载着众多的盛满青苹果的箱子以及从远海运来的鲑鱼，由小站出发了。（车厢客席之间放着火炉，坐着围着围巾的姑娘，还有戴着护耳水獭皮帽子的老爷子。）——火车驶过早开的山茶花的村庄和烟气稀薄、生产萧疏的工业城镇，冷淡的列车只顾随意奔驰，对于如此可怜的景象竟不肯瞥上一眼。诸多幻象猝然浮现于孩童的心中。此外，越过黑色焦木围栏……可以看到一部分线路于雾霭中闪现着白光，巨大的机车头恰似哮喘发作，呼哧呼哧地开动了。那团雾霭散发着线香的香气……

父亲每次带儿子进城，都要按照儿子的心愿带他到线路一侧的围栏边站上一会儿。线路远方的霓虹灯犹如辉煌的落日的余晖，在黑魆魆的背景中似灿烂的星辰随意旋转。

正如大象所到之处，引得南国人一片欢呼一样，木然不觉的电车相交而过时，儿子就会在父亲的臂弯里又跳又笑，拼命地拍手……

那阵子，孩子经常梦见电车。宽阔的水泥门厅、高大的铁门和砖墙组合成的深宅大院，门前是一条灰暗的小路。梦中，这条路通行电车。电车通过无法知晓的前世都城般的大道……（充满着从铁桶中倾倒出来的光亮）……而来，这列既没有乘客也没有司机的电车，径直驶向黑暗的小路。孩子清晰地听见钢轨的碾轧声响，犹如病人磨牙一般。暗夜胀大如黑幕，车窗里透出暗红而虚晃的灯火，车身周围飞旋着色彩明艳的火花，晃动着红红绿绿的火星，宛若从铁皮玩具里溅出的一样。这种古老的市内电车，酷似玩具火车（电车无法通过小路），高鸣着响亮的汽笛从门前驶过……孩子侧耳静听，已经听不到了。夜间火车仍在远方鸣叫。不过，这趟市内电车也许正以浩荡的气势，流星似的由住宅左侧的斜坡飞驰而下，眼下一鼓作气，径直转过夜间灯火昏黄、紧闭着油纸格子门的火警瞭望台的一角了吧。孩子不知何时已经醒了。挂钟的秒针结结巴巴发出细流般的响声。不久，屋内的家什显得陌生而高贵起来。挂钟敲响了。孩子被钟声吸引，又重新进入梦乡……

一旦站在这座高大的铁门前面，想象着住宅里的生活情景，无论是谁都会感受到强烈的震动。透过布满蔓草花纹的铁门，人只能窥见区界分明、井然有序的前庭和覆盖着鬼头瓦的正门。正门所在的一栋房屋面

对当门而立的人，壁垒森严，发出近乎宿命般抗争的挑战。砖墙遮蔽着住宅内部的一切，割断了外人的视线，就连花草的馨香和高朗的欢笑，也都被那潮湿的空气吸收殆尽了。

父亲平时不在堂屋里，宽敞的三栋温室近旁，有一间草庵式样的小房，父亲经常住在那里。堂屋和草房之间，有海洋般广阔的花圃、菜地以及种植着葡萄和梨树的果园。夏天，葡萄园里蜂虻如云，即使人靠近，有的蜜蜂停在宽阔的葡萄叶上，一动不动。我看到庭院那边夏云攒聚，发出耀眼的光芒，蜜蜂的羽翅和金针般尖锐的体毛金光闪闪，招人喜爱的夏云渐渐弥漫了蜜蜂那双金色的大眼睛……

堂屋里住着祖母和母亲。父母分居，在我幼小的心灵里留下困惑。夜间，祖母受病痛的折磨早早就睡了，我也发出昏昏欲睡的呼气声。这时（其实我两眼圆睁，一直注意母亲的动静），我看到，母亲换上室外木屐，沐浴着果园明亮的月色，拖曳着颀长的身影，匆匆走进父亲的草房。就在这个时候——莫非神经在作怪——我感到满心欢畅，一直目送着浑然不觉的母亲的背影，强使自己深怀感念，心性安然，不作他想。祖母罹患神经疼，经常发生痉挛。痉挛开始时，犹如妖魔附体，无法避免。每当听到她低沉的呻吟，痉挛就像无形的水波，在病房中的烟盘、药柜、香炉等小小的家什上面弥漫开来，一刹那，整个屋子都处在极端麻木的状态之中。当痉挛如山雾般退去，房子里的香炉、小箱子和药瓶子等，又一概充满沉痛而单调的呻吟。这固然是发生在这个房间之内的事情，这种叹息和呻吟，在外人看来，无疑是难以想象的。但是，痉挛整日、有时持续几夜地发作，就会出现一种明显的预兆，这就是，“疾病”将会蔓延到整个家中。

“给我倒药吧，孩子。”祖母带着似醒未醒的语调吩咐道。这是由衰老的喉咙里发出的柔和而沙哑的音调，好似枯笔山水，甚至带着些乡愁。然而，由于她硬是保持着不自然的姿势，其后又不断地哼哼起来。祖母平素总喜欢用高脚葡萄酒杯喝药。我双膝并拢，对于如此大任多少有些紧张，终于打开了药水瓶盖子。至今我依然记得，软木塞放弃自身的作用——由束缚之中解放出来的瞬间，瓶子底部发出一种奇异、蠢笨、干涸而又不可思议的响声，细想想，无形中总觉得有某种征兆似的。一拔掉塞子，我就把装着颜色好似浓葡萄酒一般药水的瓶，倾斜着拿在手里，轻轻靠近玻璃杯一旁。我知道，玻璃杯只能容下极少的剂量，凭着这经验，我本应该是无意识地缓缓操作的。可如今想起来，觉得当时的动作实在太笨——药液好似被一样颜色的东西堵住了，怎么也流不出来。我就着阳光微微晃动着瓶子，里头什么也没有。我再次将瓶子歪倒，还是流不出来。这时，我恍然大悟。原来，歪到一定危险的角度，我的手腕的筋骨就像一把铁钳，将瓶子卡紧了。这就像门扉的铰链，开到最大限度，门就关不严了。我把这看作是迷信，感到愚不可及。不过，这时候我的心脏与此相反，突然有些抑压不住，激动得怦怦直跳起来。接着，我的手不住颤抖，几乎不能再把药瓶歪倒下来。这时候，我清楚地看到药瓶子里有一只“疾病”精灵，它极其矮小，并拢的双膝托着下巴颏儿睡着了。莫非它丝毫没有觉察到，自己的身子正在药液的海洋中沐浴？

堂屋顶头有一排旧式房间，我去那里看过头盔、铠甲和黑毛腿般的长刀。回来时在通往厨房的走廊上婢女同我分开，她对我说，再往前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了。说罢，她就朝对面走去了。说真的，前边对我来说是最可怕的。但我不好意思说出来，只好像往常一样，只是用满含近似哀诉的眼神瞧着她。然而，婢女竟没有回头。这里离祖母的房间还隔着三四间屋子，走廊只有这么一条，还要拐三道弯儿。我害怕得直发抖，白天明丽的风穿过黑暗的走廊，我就像那风，飞也似的跑过去了。经过每个拐角（一个人肯定会的），我都遇到"疾病"精灵，它也是三步并作两步急匆匆跑得很快。个子比我高大得多，有的没有脸，有的有脸。一个有脸的——它正在天真地傻笑。看来这个"疾病"精灵，离死还不太近，它无疑是给那些离死更近的"疾病"精灵送信去的。有一天，我的右手小指稍微摸了一下那湿漉漉的、看不见的东西，当天一闲下来，我就一个劲儿洗小手指。洗得过分了，指尖又疼又胀，从未在意过的指纹出奇地干净，看得清清楚楚。这指纹使我想起害得我不能入睡的天棚上的木纹，以及"疾病"精灵经常令人想起的象形文字。

母亲是个顽固的女子，她对自己的言行从不反悔，正像蜜蜂不回头看一眼飞来的路。但是，蜜蜂绝不会弄错回巢的路。可母亲在这些方面经常出错，以致在别人眼里，显得那样蠢笨。因此，她没有真正意义上的追忆。为了使她的思绪回到过去，需要摆出一大堆理由。在母性方面，她也许不缺少什么，但她是"现世"的女子，她既没有经历过美与严谨悲壮的别离，也未曾聆听过先祖们拥塞于胸中的挽歌。

对于母亲，我觉得她只是装饰在宝物末尾的一片尚未干枯的、色彩鲜丽的人造树叶——虽然衰颓，仍旧充满徒劳的意欲，是个多少有些美国化了的典型。不管如何，都无疑是一种衰颓，但却同更加顽固而新鲜活泼的假面十分贴合。她不知道如何表露自己充满心间的真正的矜持。母亲已经舍弃贵族的眼眸，而用假借的资产阶级眼镜随意装扮起来。然而，这眼镜始终是他人之物。母亲的这种"表露"只能看成是"虚荣心"三个字。虚荣心——十多年前，日本还没有这个讨厌的词儿，我权当是美国人的语言……

再说母亲，自那以后，她从一切事物上都看到"虚荣"的幻影。这种幻影用最卑劣、可憎的残忍手法，将极为高贵的东西抹杀了。母亲不是以严峻的目光面对虚荣，而是以严峻的目光摘取虚荣。虚荣本身只具有姑息的目光，而且，它敢于优雅地面对所有高贵的严峻的目光。

"我一直干正当的事情——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任凭别人怎么看怎么说，我都不在乎。"……这句话成了母亲的口头禅，可是，真正的矜持又怎么会说出这等话来呢？这样的暴露和独断，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具有"正当"位置的呢？不用说，始于那个别离之日——唱起挽歌的那天。真正的矜持不是盛气凌人的。它像娇嫩的细竹，小心翼翼。没有这样的自信和确信，也许还会遭到人们的非难。但是，最高贵的东西也来自最坚强的东西，就是说，它产生于这个世界可能存在的小巧、优雅而美丽的东西。确信和自信等不纯之物，绝不会包含于其中的。

母亲战胜了父亲。

父亲（他将一生献给各种植物的品种改良和珍奇生物的培育，组织了形形色色的闲人协会）——他对母亲没有感到不满和愤恨。因为他失败了。

秋季的一天，我看到了父亲这样的身影。父亲带领几名园丁，站在灰黄和浅蓝色田地里，仰头凝视着天空。父亲的姿影虽然那般孱弱和单薄，但在丰醇的美酒似的秋阳辉耀下，望过去宛如久远的飞鸟时代注的佛像。那时候，一派紫色帷幕般美丽的秋空中，我一眼瞥见我们家气象恢宏的家徽。

二

我明白我的憧憬之所在。憧憬宛若一条河。河的每一部分都不是河。因为河水在流动。昨天的河不是今天的河。但河永远存在。人们可以指认它，但无法叙说。我的憧憬正是这样的存在，而且祖先也是如此。难得的是，我有着武士和公卿的祖先。不论我到哪一方的故乡去，我的列车一路上总是依傍着美丽的、时隐时现的河。河无比高雅地一直守护着我的旅行。啊，那河！我理解它。那是由祖先到我传承下来的一种默契。那憧憬或潜藏或隐蔽在某个地方，但它没有死。它就像古老篱笆上的玫瑰花，今天依然生机勃勃。在祖母和母亲那里，这条河打地下流过。在父亲那里，这条河是涓涓细流。在我这里——它不变成泱泱大川，又会怎么样呢？它明丽如彩练，它欢然似神曲！

祖母死后，从陈旧的柜子里发现了数帖熙明夫人的日记和家藏的古本《圣经》。《圣经》收在螺钿雕漆的书匣里，外面裹着锦缎。日记凡五帖，封皮背面印着银粉铺底的小松树，扉页上是一位牧师书写的两三行《圣经》中的文字。牧师出生于西班牙，在南方某殖民地长大成人。他的那些异国文字我无法判读，然而那种发音，不能不令人联想到两只古老的玻璃球相互摩擦发出的清脆的音响。

夫人自身就是我们的远祖，她是一位热心的教徒。她的丈夫也一样。她丈夫的城堡位于南国一处海湾附近，就像如今我的这座寂寥的住居。

夫人日记上的日期不太准确，从五月一下子跳到八月，八月十日之后的十六日其实是十一月十六日。自然也有未标明日期的。她丈夫体弱多病，为了照顾病人，她似乎没有过上一天安宁的日子。而且，城堡中随处飘荡着的、含蕴着昏黄、绛紫、灰暗等种种光影的空气，消磨了她的柔顺的时间。

夏季的一天，她在日记中这样写道。

那天，快到中午的一段时间里，她的丈夫安然入睡了，宁静的病房里，一切都陷入恍惚的状态。屏风上的寒山拾得、绘有泥金画的雕漆家具、榻榻米鲜艳的缎子镶边，还有朦胧地守在城主床铺一旁的他的“疾病”的精灵……夫人唯有这一刻，才会从愁闷而哀伤的护理中解放出来。她对随侍在一旁的侍从叮嘱一番，然后穿过阴冷的走廊。这段走廊被上面投下的光线映射得微微发亮，连接着抬头可以窥见天上明朗阳光的楼梯。夫人登上楼梯，脚下发出阴森的咯吱咯吱的响声。

身子靠在楼阁的栏杆上，感受到季节的姿影和温度。太阳强烈地照射着一直闲置无用的积满尘埃的廊柱和墙壁，赋予这些东西新鲜的韵味和明朗的色彩。遥远的城墙下方，城门隐约可见，从那里开始是坐落在一段缓缓斜坡上的市镇——犹如洪水季节，巨流随处狂奔，各种断垣残壁一股脑儿堆满逼仄的街道——黝黑、低矮的屋宇栉比鳞次，重重叠叠，一律以同样的角度沿斜坡倾斜着，绵延到海滨。有的房顶，烈日像照在漆器上，光芒四射。市镇郊外，连着一片黑魆魆的松林。远方，可以看到浩渺、宁静的大海。海面上空阴云密布，看不到水平线。唯有那一带变成了阴湿的沙地，雨云层层聚合，经久不散。也许是幻听吧，夫人从那里听到了好似远雷的轰鸣。她想到自己郁闷的心情一如这浓密的雨云，并随着雨云一同扩散开去。也许是夫人的这种担心，使她将视线从那些风景上转移开了吧？她离开栏杆，又走向对面的栏杆，由于城堡位于广袤的山麓地带，这边栏杆的正前方，面对着柔和的山峦。对面的山略显遥远，而右手一带丘陵般平缓的山坡，正亲密地向这里逼近。

眼下围绕着好几层白色的围墙和堞城，清晰可睹。树木蓊郁，枝叶茂密的樱树丛中，蝉声如潮。遍山绿叶明暗离合，显现出微妙的调和。山巅一带，清风掠过，掀起一阵喧嚣，林木动摇，光明闪耀。有一处山腹凹陷似棚架，那一带树木稀疏，草木的枝干光耀夺目。闪光的草丛里，时时浮现着银亮的白点，看样子那是百合花。微醺的风拂拂吹送，闪光的东西依旧闪光，仿佛凝结为天上的一瞬，兀自不动了。这时，空气清新无比，就连远方难得一见的雾气萦绕的远山，以及淡蓝色的海洋，也都变得伸手可及了。随之，于宁静之中，万物皆可触摸的豪奢的情怀，就在她的心里冉冉升起。夫人憔悴而白皙的面庞，这时无疑出现了平素所没有的明朗而愉悦的神色。抑或是她那绵软似蒲团的肥硕的右手，悄悄触摸坠在胸前的银质十字架所致吧？又或许是那动作给了她自身一种超自然的欢快之情吧？

她想起来了。那是去年春天丈夫还很健康的时候，有一天她和侍女们到凹陷的山腹采摘野菜。嫩草刚刚抽芽，草叶上凸现出细长的叶脉，无比温润、柔和。采着采着，来到凹陷之处，只见上方垂挂下来一条细流，说是瀑布，又嫌太小。凹陷的上边，可以看到美丽的鲜花，那里竟然有一股淙淙流淌的清泉不断倾泻下来。因为山路险峻，那天只好勉强折返回来了。——这段回忆十分强烈，使她再次凝望着那处凹陷。此时，凹陷变得就像佛龛一样。

这种凝视于无意识中含蕴着痛切的希望。这种清纯的转瞬即逝的希望未必是纤弱的，尽管这种希望连她本人都没有觉察。不敢肯定，这类希望绝对不会趁某种机会推动神的意志。希望随着美丽的羽翼向目的地飞翔，借此为即将发生的某种奇迹做好准备。

就在这个时候，她看到凹陷的百合花丛里，有个雪白的东西闪闪发光，好像是树干，但似乎很纤弱，不住地随风飘荡。凝睇一瞧（是翅膀在起作用），似乎直奔这个方向走来。夏日的阳光依然毫无变化地普照大地。蝉声聒噪，铺天盖地。从草木嫩绿的溪谷到树林浓密的丘陵，一切都闪现着温暖的光辉。她眨着眼睛，打算仔细将那光亮的物体瞧个明白。看上去虽然模糊一团，但那似乎是个披着乌亮的长发的女子。她身穿白色的长裙，一个白色的光点稍一离开身子，就会泛出同样的银白的光点，莫非那女子手里拿着一朵百合花？不用说附近，就是在都城，也看不到这种穿着奇特而高雅的女子。夫人被女子的姿影深深吸引，全然没有注意她装束上的怪异……

她觉得有些奇怪，既像一个陌生的人，又像是相熟的人，老是觉得在哪里见过。面貌上不敢肯定，因为她一直闪闪发光。

蓦然间，她借助光亮，看到那女子胸前坠着一个更加耀眼夺目的东西，一种直感震撼了夫人。这时，夫人觉得那个女子的脸上满含微笑，一双奇异的眸子正对这边凝望。

夫人感到一阵眩惑。转瞬间，凹陷上的一切，夫人再也看不见了，深切的反悔在她心里慢慢扩散。啊，那是十字架！圣母胸前闪光的东西是十字架。夫人用手触摸一下自己胸前的十字架，她看到那一带洒满灿烂的阳光。她想象着从那里向这边瞧着的女子眼里自己的姿影，那上面重合着女子的姿影。她对自己心中的傲慢感到颤抖。她真想跪下来。然而，一种东西支撑着她，使她无法跪下。一切都像梦幻一般。眼下，她的心中既没有天堂的繁华，也没有“良心”的喜悦，她空无一切。感动包裹着她的全身。感动本身，没有欢喜，没有悲叹，它是一种生命力。夫人思忖着，人一时竟然能看到一切，这是可怕的，也是珍贵而又美丽的。尽管看到一切，但于瞬间之中却无法获取一点意义。不久，酝酿于心灵中的东西，就会将自身的意义，极为徐缓地渗入“已见之物”的表面。然而，夫人所惧怕的是，莫非那种意义，已经同真正的意义相去遥远，根本无缘吧？接着，她对自己那瞬间的凝视一味悔恨起来。“啊，我要是一开始就双目紧闭，跪下来祈祷，那该多好！那时，真正的意义就会以一副纯洁无垢的姿影，活生生映现在我眼前。”悔恨和喜悦交织在一起，每当这个时候，她的整个身子就像鼓胀的风帆，填满了喜悦、悔恨和其他各种感怀。终于，夫人跪下了。祈祷不久像鸽子一样飞向四方。祈祷只能是生命力的流露。她已经不是人体了，她的生命力，如今就是她自身。长久的祈祷之后，她感到浑身轻松，犹如刚刚睡醒的孩子。夫人惶悚地环顾四周，只见那雨云迅速布满城楼的上空。她茫然远眺，眼看着风景染上一层淡墨色，耳畔似乎传来轻微的歌唱。夫人猛一回头，一只蜂子正在那里懒洋洋飞翔。她这才发现，对面庇檐下有一个大蜂巢，以烟雾迷离的大海为背景，一些蜜蜂麇集在蜂巢周围……

这天的日记，夫人的笔墨在跳跃，有几行文字潦草得出奇。其他时期都很规整，文字也有几分冷淡。只有这一天，写得不像是她本人的事情。只有这天……书页上的那朵“小花”开放了。

看来，这奇迹她只告诉了那位牧师。牧师没有以此作为传道的手段，在这一点上，他不失为少有的品德高尚的人。

夫人看到的究竟是什么？长期以来，成了我永久的课题。细想想，也许只有在走投无路的时候，憧憬才会成为摄取的美好手段。憧憬很早之前，就在她的心中成长。她的祖先在她心里播下了珍贵的憧憬的种子。那种子生出嫩叶，茁壮成长。为什么呢？因为夫人对于人世，对于美好的人世抱着一颗高贵的心。“圣母”显现前的那一刻，带着嫩叶的蓓蕾充满勃勃生机，眼看就要绽放。

花开意味着生命的诞生。莲花开放时，鱼儿在雾气萦绕的池子里睡觉，又圆又大的叶子上面，停歇着青色的、身体清亮的小飞虫。莲花绽开的声音，也许谁也没有听见过，但是那声音，一边支撑着摇曳不定的花朵，一边像钟声一样，越过山山水水，传向远方的故乡。人听到了，也许以为是鸡舍里群鸡振翅的响声吧？实际上，这也许是人的生命脱离母体之后，刹那间窥视蓝天的呱呱之声。人一生都相信这哭声，成长中的孩子，也只让他们获取这一个确证。这些孩子的父亲或祖父……一切听过这种声音的人，直到临终之前才会懂得生命的真正意义吧。这时候，人将再一次听到菡萏开放时飞越千山万水的响声。

夫人登上高高的楼阁，她靠的是即将开花的力量。她的这朵花准备就照那样开放。

就是说，开花的憧憬正巧碰上了那圣洁的幻影。假若没有碰上，那个女子永远都不会出现，因而永远也不会消泯。她将以不鲜明或无可鉴别的彩色，自始至终永久隐藏在夫人的心目中。正因为如此，那个女子的微笑含有一种奇异的、无法回避的东西。危机时常使人们的嘴唇浮现微笑。幻影中的女子快速向这边走来，她是为了逃脱不可避免的深渊。然而，她转瞬即逝了。——不对！也许那危机反而为熙明夫人所有了。犹如古代的高僧看到地狱的情景，夫人也许清清楚楚看到了天地的分界线。为了这种生命力很少冒犯的危险，自那之后过了半年光景，她便皈依于神的安息之中了。

三（上）

平安朝出现了衰微之势，鹤之林[注]繁茂的枝叶也时时泛白。而且，庄园里不平静的谣传也流入了庶民的耳朵。这个故事就诞生于这个时

期。这本书就是献给据闻是我的远祖、一位地位很高的殿上人[注]的。其中的一卷，至今依然收藏在我家的书库中。揭开书匣的时候，我感到作者旷世的热情，这同我血统的某一特征极为类似。这么说来，这本书和我们家族共居一处、度过了长久的岁月——仅凭这一点，它早已同我的血统结下了不解之缘，不是吗？本来，这个故事的作者并非一个出身高贵的女子。她同我的家族始终没有任何缘分。但是，她同我上述那位远祖一直保持着秘密关系。某年夏天，男方接连几夜暗访女子绣闼。这本故事书就着笔于当时的回忆。女人热情如火，男人冷若冰霜。而爱的纽带虽历经风险亦未断绝。女子曾经入宫随侍——虽说职位不高——有了这段经历，她言谈举止总带着几分高雅。男方夜夜来会，女子苦心经营，一手将香巢拾掇得窗明几净，美丽而又温馨。她不温不火，凭着当年宫中女官的谨慎，有效地平静了男人焦躁的情绪。

话说这位女子，本来有一位幼年相好，他不久进入京城附近一座山寺，剃度修行。由于俗根未断，烦恼日炽，欲火难忍，遂不择手段，千方百计，频繁致书于女子。未几，那位殿上人情薄意淡，眼看秋令将来，凉飔侵身，女子复又寄情于那位已经落发为僧的幼年相知了。

要说女子移情旧好的动机，多少有些耍小性儿和嘲谑之意。虽说如此，对一个冷淡无情的男人突然撒起娇来，又不为她自负的性格所能容许。不过，她内心里时时怀着不安，生怕这样下去，最后被两个男人一同抛弃。这万端思绪给她带来了古典式的困惑和悲戚。

故事开始叙述了这段过程，写完下一段就结束了。这个故事由下人自昔日尼寺携出，将自身行状有意编为有形之故事，献给已经将自己忘却的那位贵人，借以表示忏悔和谢罪。此女子良苦之用心，但愿不被人硬是作为当时宫女文学热之仿效而加以嗤笑吧？

月明之夜，竟然也为如此精心的策划留下一个不合道理的显证……女子在山寺附近小丘的松树下边焦急等待，周围泉水四溢，声声可闻。粉状的飞沫形成水的焰火，喷洒在夏日的胡枝子花上。萤火虫在茂密的叶尖儿上闪光，女子满含爱怜地看得出神。她不认为那萤火虫是在“自焚”，它只是虔诚地在体内守卫着外部强加来的那盏灯笼……女子朦胧觉得那是多么柔顺而美好的一生，全然没有预料到自己的人生也与此相似……

不一会儿，远处一棵高大的松树下面，一个弓着身子的人明显地滑了一跤。那男子极力不发出声响，一边注意四周的动静，一边战战兢兢朝这里走来。女子一副盛气凌人的样子，不屑一顾地瞧着男人的脸孔……但其后一想，觉得他一个修道僧敢于冒犯戒律和自己一同私奔，瞧着男人那狼狈的样子，也就不再苛责他了。

两人沿着河滩的沙碛一路奔波，远远地逃离了都城。河滩上草木繁茂，沙碛里长出了一簇簇水母子草和鸭跖草，湿漉漉的夜露不住流淌下来。萤火虫幽幽离开草叶，渐去渐远，不久便融进星光之中了……男人对她说，现在去投奔他的一位远房伯父，在那里略作准备，然后回纪伊老家。女子同意了。在她看来，这些都是男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事，但如今可以依靠的只有他一个人，所以只好默不作声了。

他们溯流而上，河水哗哗地流淌。女子渐渐顺从了。同刚才相反，男人精神焕发，女子垂头丧气。

“啊，这声音多可怕呀！”

“不不，海不会那样……”男人只是随口应和。

出了伯父家门，一路直奔纪伊。这时，男女两者的关系和在京城时大不一样了。女子变得温柔体贴，全心全意指望着这个男人，仿佛她早把那些咄咄逼人的回信忘得一干二净了。

“大海？大海是什么东西啊？我出生以来，从未见过那些可怕的东西。”

“海就是海嘛，不对吗？”男人说着笑了。

——抵达男人的家乡纪伊的时候，远近景物已经染上浓丽的秋色。从回到家中那天晚上起，有两三天光景，女子被喧闹的海潮吓得心惊肉跳，她一直躺着不动，根本不敢打开格子门。

第四天早晨，女人痛下决心，为了不让丈夫看到自己因害怕而变得心神不安的样子，趁着丈夫不在，一个人独自走向海边。一出家门，她就看到海水像一条细细的缎带，闪闪发光，但汹涌的波涛，一直震动着她的脚下。她捂着脸径直向岸边奔跑，潮风打耳畔吹过，涛声在身边轰鸣。当她感到脚心踩到干燥而温暖的沙滩上时，浑身绵软，不由颤抖起来。女子终于松开捂在脸上的双手。

辽阔的海面无边无际，看起来一切景物都各得其所，浑然天成。头顶上晴空万里，彩云飘动，如画卷一般闪耀着金光。右前方一带是翠绿的长长的地岬，犹如一条优雅的臂膀将海面紧紧搂在怀里。女子第一次看到大海，她心潮激荡。正如人受到突然一击很少能立即感到疼痛一样，女子一刹那，似乎体会到一种和自己预想的恐惧似是而非的东西。她胸中刚有所感，海神早已进驻她的心间了。被杀之前虽然预料到被杀，但却出乎意料地冷静——女子处于这种奇妙的恍惚里，其中虽有着命定的预感，但预感毕竟不会波及现在，它只是美好而孤立的现在。绝缘的世界也有一时的清纯，那里呈现着无与类比的被动的姿态。过去是主动，今后还将是主动，然而不能没有被动。伴随沉没的清纯的放逸，可以容纳一切，而又不为一切所沾染。这不就是“圣母”一样的胸怀吗？神秘的丰蕴的怀思，被包容的恍惚，所有这一切，女子一旦身处其中，然而又旋即离去。

难以救助的重荷和畏惧压在她头上。大海在她胸中卷起狂涛巨澜。她似乎被罩在一只大缸下边，成了瓮中之人了。

一回到家里，女子瑟缩着身子，盖上被潮风弄湿的被子……

自那天起，女子的心情发生了变化。昨天还是个贫穷的僧人，今日忽然变成个威风凛凛的汉子。她对他暂时点燃的热情和信赖，又逐渐淡

化和冷却下来。对一个靠不住的比丘不管是冷淡还是抱着自我优越之感，那都情有可原，可她现在的内心实在有些奇妙。男人对她也毫无办法。她借口害怕大海而长卧不起，一跟她说话，她就反应强烈，随口顶撞。若是如此心情，还是向丈夫敞开心怀诉说一番才好，可她根本谈不上什么“敞开心怀”，更看不出依靠丈夫的样子。她经常一时兴起，飘然来到海边，凝神伫立，痴痴地眺望着往来如织的渔船。最后，总是满脸苍白，心神不宁地走回家来。

渐渐的，夫妻两人在言语起居之间，开始孕育着一种莫名的危险。有时候她正要蹲下身子关紧障子门，不想再看到大海，谁知这时丈夫突然“哗啦”一声打开门，一头闯了进来。女子泪湿襟袖而不干，这样的日子渐渐增多了，可是，每当男人躬身跟她搭话，她总是柳眉倒竖，诟詈不止。

又一个春天来临了，女子一个人独自偷偷地逃到了京城。是大海可怖，吓得她无法忍受，还是讨厌那个男人？但至少不是因为男人变得可怕起来。她一到京城，就落发为尼，身在尼寺，遂于青灯黄卷之余，写下了这个故事。女子于结尾之处，记下这样一段感想：

> 出奔的路上，只是感到男人既可怕又可信赖，现在想想，那也许是预先一心将男人当做海神的缘故。男人的一笑一颦，一举一动，我都从中看到了海神的影子。

这篇古风的女人逸事就此结束了。不过，我在这里根据阅读远祖系谱所获得的默契，想略作一些解释。我认为，所谓“预先当做男人”的大海的形象，以及初见大海时她将感情移归于大海，还有那位失去海的象征意义的男人的空寂……所有这些事项之间，总使人感到存在着一种暗示。

——就是说……

> 细想想，对海的恐惧不就是变相的憧憬吗？经年累月无意中深埋于地下的阴沉木，那种被掩没被压抑的憧憬，总有一天会一展风采。这好比一个天真活泼的孩子，整天关在房子里，就会变得少言寡语，性格内向。但是这种恐惧不同于一般常见的那种粗俗与鲁莽的“恐惧”，它虽然强烈摇撼着现实的人，但绝不会加害于他。这种恐惧，说不定还会于严厉的叱咤声里，促使某种精神因素发育和成长呢。人因恐惧其心理呈现被动状态，从而获得壮美的迅速崛起的余地。恐惧是一种“力量”，它推动人们走向不可估量的、目看不见的——“神”——所希望的“更加高贵”的前方。这本来同憧憬所起的作用完全一致……
>
> 解读这个故事的人一定会饶有兴趣地发现这种征兆吧。因为，真正的恐惧与作为憧憬假象的恐惧，两者之间的差异会立即了然于眼前。

那个因为害怕大海终日偃卧不起、且又不肯向丈夫一诉衷肠的女子，当时究竟靠什么忍耐下来的呢？诚然，那女子将自己的全部信赖都奉献给她所畏惧的对象——大海，而死死缠住大海的衣袖不放吧。两种恐惧之差就在这里。

此外，大海同我家系谱有缘，还有一个例证……

三（下）

这里有一枚照片。这枚照片呈椭圆形，嵌在硬硬的厚纸里。照片周围是一圈金色的蔓草花纹，用变体文字缀着照相馆的名字。……这是祖母的一位姨母留下的表情亲切的纪念小照。

这照片犹如一片干枯的花瓣，可以窥见其内里深藏着岁月缓缓的流动，以及几个夏天里强烈的阳光。

一位年轻的夫人。一身粉红的柔美的舞蹈服，裙子里支撑着鲸骨，像个胀鼓鼓的花篮（可以微微瞥见银色舞鞋的尖端）……然而……

室内榻榻米正中央铺着一小片波斯地毯，夫人柔软的足心（透过极薄的鞋底）微显迟疑地站在上面。夫人周围摆着光琳注风格的六双屏风，以及绘着竹林七贤的隔扇。也许长久以来处于微弱灯光里的缘故，古色古香的家具散射的光泽，就像一个极端疲惫的人所特有的严厉的眼神……

不用说，光凭照片是弄不清这些模模糊糊的家什是如何摆设的。可祖母记得很清楚，每当她把照片捧在手里，我就听她叨咕着，这个东西放在哪里，那个东西放在哪里，说得头头是道。就连我也大体知道那里的情景。

祖母对我说，那间屋子是很少使用的祖先的佛堂……

年幼的时候，夫人只透过墙缝看过大海。她心目中的海凭着她少女时代的情感慢慢发酵。几年后，她对大海的向往强烈了，那可是她本人无可驾驭的一种“生物”啊！她出身公卿之家，直到六七岁仍无缘见到大海。虽说有一次瞥见过大海，但那时自己还是个脚步蹒跚的幼童，只朦胧记得，海的表面像从未见过的蓝宝石一般闪闪发光。

“到哪里才能见到大海呢？海离这里远吗？到大海去要乘什么东西呢？”

属勤王派的哥哥，当时因失意，年纪轻轻陷入绝望之中，心灰意冷，憔悴不堪。

“什么大海，不管走到哪里都没有。即便去找，也是找不到的……这些道理你不懂……”哥哥回答她，脸上挂着凄凉的微笑，她猜不透哥哥的

真正意图……

少女时代，全家迁往东京，途中经过海边。少女怀着眷恋的心情，久久凝望着眼前的美景：夕阳像熔岩一般布满海面，海鸟发出阵阵哀鸣，展翅飞向天空。

自那时起，少女看到大海渐渐地不再感到满意了。她现在似乎朦胧地觉得，那位死去的哥哥一番神秘的话语，宛若芬芳的熏风穿过耳畔，只等潜入花草丛中之后才会散发出香气。憧憬犹如一条蛇，眼下正在蜕皮，只有在这个时候，恍似病痛缠身的憧憬，才能彻底摆脱重负，心性安然，平静似一湾清水。然而，这绝不等于说，少女已经失去眺望大海的兴趣了。

蛇更衣之后，对于大海的希望，更加转向别的方面了。虚幻而又柔美的蛇衣之后，等待着更加欢然跃动的憧憬。远海上漂浮着晴明而神奇的岛影，岛上的居民身穿色彩迷人的丽衣，硫酸雨般的阳光潇潇而降，孔雀和鹦鹉相互嬉戏……暗秘的宗教、人所不知的祭典、兴隆繁盛的王国……她胸中满怀着这样的幻影。为了去热带，必须首先经过大海。因而，她对大海的憧憬始终没有消失……

因为父亲有一段时期从事外交工作，时常有泰西之人出入家门。这些身穿白麻制服、头戴钢盔的异邦来客，他们带来的礼物是身个儿魁伟的“椰子”和南国缀有英文说明的摄影集。她总是带着好奇而亲切的眼神……时而像遥望故乡的风物……时而像注视着自己的内心……凝望着这些礼品。不用说，她的怀想不是针对来客本人，而是他的装束和礼品为她载来的“心情”……这种心情君临于那“人”和礼品之上，如佛光一般包裹着人和物，具有一种使周围的一切渐渐与之类似的兴奋剂般的作用……她的怀想就是如此。——夏天的夕阳水一般波光闪闪地倾泻下来的时候，她忘我地沉溺于热带的空想之中。（夕阳如雨，经过众多喧嚣摇曳的树叶的过滤，化作水沫般错综复杂的小圆点——看上去犹如哭泣时泪眼中一连串重叠的镜头——透过一扇窗户，穿越镶着花边儿的窗帘，向着富有北欧情趣的坐垫、安乐椅的麻布罩以及壁炉台上给人以清凉之感的小石子，一股脑儿胡乱倾泻过来，犹如闪烁不定的火焰，房内猝然发亮了，转瞬间又暗了下来……）

就这样，她的憧憬渐渐增强，她由此也使自己坚强起来。可恼的夏天让她等得很不耐烦，这是因为她对大海和热带的憧憬主要是在夏天的早晨，或者落日之前果实芳醇的时刻里才能得到实现。她沉醉于憧憬里，这确实是一种忘我的毅力。而且，不论在任何场合，忘我总是朝着排他的道路推进，换句话说，就是抹消一切存在于“他”中的“我”。抹去“我”的时候，那奇异而强大的生命，反而又在原处剧烈地喷涌出来。

由于那时候几乎没有“避暑”的习惯，夫人好几个夏天都没有看到大海，她心中甚为不满。她之所以对丈夫很不满意，是因为她一点儿没有想到，丈夫不会像她那样，心中存在着对于“夏”的憧憬……

这枚华美的照片就是夏季的一天拍摄的。那是个雷雨之宵，闪电犹如从巨石击碎的缸缝闪现，迅疾闪耀，紧接着传来一连串石破天惊般的

轰鸣，震荡着夫人家中宽广的客厅。丈夫坐在一律欧风装饰的客厅中央等待着夫人。洛可可雕花大门敞开了，身着上述盛装的夫人走了进来。

“摄影师就要到了，你就在这座房子里拍摄吧。”

“这个嘛……”夫人的眼睛里闪现出一丝狡黠的光亮。她带着一副明朗欢乐的表情，这和丈夫死人一般苍白羸弱、骨瘦如柴的样子很不相称。她右手呼啦呼啦摇着粉红的香罗扇，显得悠然自得，一无所思。“那么，在哪个房间好呢？”丈夫又问。这时，侍女敲门，和肥胖的摄影师一起进来了。雷鸣似乎变小了。胖子摄影师夸赞起夫人的装束来了，他的话里实在掩饰不住对她满心的倾慕之情。丈夫说：“今天特意赶制出来的，为了避免明晚宴会弄脏衣服，打算提前拍照下来。”他说话之间，眼里不时火一般闪过一丝不安的神色。

丈夫还想再说下去，他刚要张口，就被夫人年轻动听的嗓音打断了。夫人的声音十分柔和，涓涓流淌着浅红色的涟漪……

“这个房间不合适，那么，还是换个房间，到佛堂里去吧！”

这句话仿佛将丈夫那颗孱弱的心彻底击碎了。夫人的话里无形中包含一种不容更改的语气。丈夫站起身子，他像个梦游症病人。摄影师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那个房间，侍女立即着手收拾起来。摄影机放置在佛龛旁边，点着明亮的灯光……

丈夫微微颤抖着身子。那间屋子曾经是属于他的“领地”，自从离开那里，他就日渐衰老了。他必须回到那里去。啊，可他再也回不去了。昔日，他和那间屋子之间的“排拒”互不上下。自从出了那间屋子，屋子的“排拒”战胜了他。但那屋子一直空着，成为他唯一的安慰。这间空屋，同时也是他的支柱。——如今，那里被充填了，而且是个无与伦比的瑰丽的生命。屋子自身犹如一朵生意盎然的鲜花，整间屋子都对他都投以华丽的排拒。屋子里阳光灿烂。——然而，那却是不久屋子有力的灭亡的标记。也是丈夫本人灭亡的标记。

丈夫从那美丽的排拒的反面，看到了被华丽击败的屋子的苦闷。他用手捂住了脸。屋子奇迹般闪耀着光辉，中央浮现出戴着花冠的年轻夫人的姿影。

拍过照片的第六天，伯爵去世了。夫人当着众多的吊客，坐在灵床的枕畔，始终没有流一滴眼泪。人们离去后，夫人这才抱着遗体放声恸哭。——漫长的丧期，犹如百合也只能开出黑色花朵的丧期，缓缓地过去了。

丧期过后不久，在一位豪商的追求下，夫人同他共张花烛之宴。这位新丈夫出身微贱，在南海工作，内地又没有居所。世人开始感到惊讶，继而则饶有兴致地看着事情如何发展。夫人希冀对方心中也有自己那种憧憬的种子，这既是她最大的期望，也是她爱情的价值所在。拨亮憧憬的炭火——这就是目下夫人心中保有的较之以往更加重大的意义。因前夫的死，绝望将她提升到那一领地时，拨亮炭火的行为，已经不再

是欲求，而只能是前世因缘，是使命。因而，新丈夫想一个人到东京找房子，而夫人一味规劝他再赴南国。

——轮船一旦离开海岸，紧绷绷的彩带仿佛失神般地被剪断了，五颜六色的送行的人们，犹如各种颜料混合在一起，越离越远，渐渐归于一色的寂寞之中了。刚在那里相互交流的悲欢任其到哪里寻觅，都不会再见到了。“进船室去吧。”新丈夫说。夫人眼含热泪，缓缓走进船舱。其间，不知为何，她蓦然想象着自己的背影。因为心情郁闷，妻子有点脚步踉跄，这个也被丈夫看在眼里了。

——海岛上的日月，除了自家生活之外，再没有其他可以寻求欢乐的去处了。东京的轮船一到，定购的各种物品准时送到这座居宅里。此外，还有丈夫从美国购买的东西，也源源不断送到家里来。这两种颇为时髦的巧妙的融合，都来自夫人精心的安排，以至于那些来访的美国客人，都误以为见到了“瓷器之国的女王”。……这些年月里，夫人狂热追求的憧憬未能实现，这是因为她是在远离憧憬的地方度过的。但是，虽说处于破灭和失意之中，但生活并未降下帷幕，因为夫人自己一味坚持拒绝回京城。

不过，打从来到这块地方之后，她的生命之泉干涸了。憧憬的夜莺已经没有歌唱的时机了。静谧的“日本之女”的衰萎，刻印在怠惰的“海岛之女”的形象上，了无痕迹地相互贴在一起了。……

夫人的一位老相识，作了一次漫长的南国之游，临结束时，有一天来这座居宅看望她。回国后发表了一篇游记，其中一段写道：

> 伯爵夫人（我至今依然沿用旧称描写夫人）对我说了这样的话。
>
> “住在这里时时都能看到大海，心情很是高兴。要说一天中最快活的，莫过于瞧着那片椰林背后的夕阳落山的时刻了。”伯爵夫人说这话的时候，脸上看不到一点儿阴郁、憔悴的影子，我甚至又窥见往日那副华贵而美丽的形象了。
>
> 夫人身居微暗而洁白的房间里，整日斜倚在藤椅里，编织衣物，浏览书籍，给南国的珍禽喂食。有时，她也会为我斟上一杯洋酒。吃饭时，夫君也过来一起用餐。漫长的南国之旅，我只有这一回在她家吃到那么美味合口的饭菜。……

夫人不久和丈夫分手回国了。她在乡下一片广阔的地面建造了纯日本风格的房屋，夫人直到去世都住在那里。她孑然一身的女尼般生涯，一直持续了将近四十年。同过去的岁月完全不同的是，夫人的纯洁被誉为世上未亡人的一面镜子。世人对于夫人同苛酷的热带离缘——他们对夫人自愿待在那里毫不知情——皆以同情的眼光注视着，向一个被欺骗的女子寄予一种微嫌不光彩的好意。但是，每当有人访问山庄，她面对来客，偶尔也谈谈过去，既不像追忆往事，也不是发牢骚，只是回忆一下年轻时对大海火一般的憧憬。……

沿着寂静的杂木林小路，登上长满滑溜溜苔藓的斜坡，就会窥见一座黑色横木大门，船板墙壁的上方遮盖着繁茂的樱树和米楮，枝叶交错，一团浓绿。老夫人总是在最里面的一座房间接待客人。蝉鸣嘒嘒，坐在那间屋子可以隐约听到阵雨般的狂啸。铺着石板的美丽的庭院，树影婆娑，簌簌低语。

“怎么样，讲讲那段大海的故事吧，我很想听一听，实在给您添麻烦了。”

“不必客气——说到哪里了呀，那是多么执着的快活的心情啊。……您觉得我身上还多少保留着那些东西吧？”

她回答着，脸上露出淡淡的笑容。然而，紧接着她又突然提出：“还是到院子里走走吧，虽说没有什么好看的。”

看到走在前边的老夫人步履轻捷、动作稳健，人们恐怕不会不感到吃惊吧。走过竹林，穿过凉亭，站在面对后院的高台上，她默默地倒背着手，眺望着远方。

高台上榆树和槲树葱茏茂密，周围的枫树像喝了琼浆玉液一片殷红。落叶纷纷，不断掉落在脚下已经堆积的腐叶上面。

从这里望过去，古旧的街衢尽收眼底。城镇远方可以看到迷离惝恍的稀疏的松林。大海像装在光洁的杯盘里发出宁静的光亮。上面散落着两三朵绣球花一样的东西，缓缓移动，那是白帆。

老夫人神情坚毅，白发皤然，微微闪动，描摹出一个沉稳的银白的轮廓。她伫立不动，默然无语……啊，她在流泪？她在祈祷？谁也无从知道。……

猛然回头张望，风吹着高大的槲树梢头，发出飒飒的响声。忽地一阵风来，枝叶纷披，可以瞥见炫目的晴空。不知为何，一种不安的焦虑心情升上心头。宾客也许有着一种与“死亡”为邻的感触吧。生命一如旋转中的陀螺的静谧，就是说时时和死的静谧为邻……

昭和十六年初夏

[1] Charles Cros（1842-1888），法国诗人，作品有《致我熟睡的妻子》等。
[2] 土地面积单位，1坪约合3.3平方米。
[3] 指公元六世纪末至七世纪前半，以奈良盆地南部飞鸟地方为国都的推古天皇前后的时代。
[4] 佛祖涅槃，沙罗双树林亦为之变白似鹤羽，继而枯死。
[5] 允许上殿的官员、贵族。
[6] 尾形光琳（1658-1716），江户中期画家。初学狩野画风，不久倾慕光悦、宗达的装饰画风。亦长于泥金画、染织等工艺。代表作有《红白梅图屏风》等。

中世某杀人惯犯留下的哲学日记摘抄

□月□日

杀害室町幕府二十五代将军足利义鸟注。女人们身穿着百合、牡丹花纹的礼服并排而卧，将军神态自若地躺在她们身上，手拿红漆烟枪吸着鸦片烟。他睡眼蒙胧，摇响了南蛮国制造的彩色玻璃的大铃铛。他没有预料到杀人犯会来。将军反而怀疑杀人犯才是将军。他被杀后血迹干涸之后好似朱砂，将华丽的云锦包边的铺席涂抹得色彩斑斓。

杀人犯知道，杀人者只有通过被杀才能实现自我完成。而且，这位将军绝不是杀人犯的后裔。

□月□日

杀人一事，伴我长大成人。杀人是我的发现，是走近已被遗忘的生的手段。我所梦想的广大无边的混沌中的杀人，是何等美丽！杀人犯是造物主的反面。其伟大是共通的，其欢喜和忧郁也是共通的。

杀害北之方注珑子。霍然退避时的美艳，引起我的注意。因为没有比死更大的羞耻。

她或许巴望着被杀。她的眼睛闪耀着苦苦探求的安然的泪光。我的刀尖儿刺入一件重物——我感到金银和锦缎的崩落。奇妙的是，杀人犯的钢刀拼命支撑着渐渐消隐的灵魂。这种支撑具有无与伦比的无情之美。……如今，那个小巧的洁白的下巴颏儿，宛若一件白瓷，从暗夜的底层浮现出月光花般的表情。

□月□日（论意志）

对于杀人犯来说，落日最使其痛惜。杀人者的魂魄和辉煌的落日极其相似。落日具有的忧郁，是极度收敛的热情发散出来的瘴气，它直接杀害美本身。

杀害乞丐一百二十六人。把这些下贱的垃圾，一个接一个痛痛快快地除掉。杀人犯的意志无比健康。

较之走向新的美的意志，污秽麇集的场所的颓相——其原来面貌就是彻底的美的明证。所谓“健康”这种修辞究竟是什么？

一股腥风吹过杀人的街衢。人们没有感觉出来。这种飘扬着美丽帆

影的城镇，缺少赴死的意志。

□月□日

杀害能乐剧青年演员花若。他的嘴唇痉挛了，犹如一朵绚丽夺目、摇曳不定的绯红的樱花。能乐的戏衣，以火焰大鼓注和桔梗的花纹，紧紧怀抱着冷寂、残酷且沉重的，犹如棠棣花蕊般苍白的，濒死的柔软肉体。我的刀从那副肉体中拔出来了。为了他那描绘着青紫色的彩虹、华丽地飞溅而出的鲜血……忠实享受着这一切的少年，如今相信了杀人者瞬间的默契。使得该失去的东西尽皆失去，杀人犯也要获得享受。杀人犯挺身出现于危险的场所。因此，他是献身者——不断流逝之物。他有埋头向前的火焰般的意志。他边杀边生，又不断走向死亡。

□月□日（杀人犯的散步）

春季里风和日丽的一天，杀人犯悠然地散着步。他的敬礼颇为闲雅。春天的森林迎接他，轮回般地喧嚣不止。小鸟唱歌，我也想唱歌。小鸟呀，快唱吧，我也唱。经过多次邀请，小鸟终于唱起来了。

然而，眼下是痊愈的季节。等待、背叛以及一切规制均可带来痊愈。这种痊愈，对于他——杀人犯来说，是最为痛心的季节。他认为，不论来自何种病患的痊愈，都是无益的。他不能向那里献身。在那种场合，他不能做个献身者。

杀人犯蔑视对痊愈的热情。他不是为了使鲜花再度作为鲜花的杀人犯。他只是为了使花成为久远的花，才变成了杀人犯。

这样的思考，使他豁达的脚步犹如朝露浥浥的蝴蝶的翅膀，稍稍飘荡起来。春云浮动。森林在丰润的风里翻动着灰白的叶背。

因而，他感到沉痛。森林、泉水、蝴蝶和飞鸟，满目忧伤的花鸟图。道路和太阳。所有这些色彩斑斓的时象……

促使他悲痛的东西，那不是悔恨吧。在他追击着生的眼睛里，注入泪滴的不是悔恨。那也许是他自身的健康。为了徘徊于季节的流域，他没有新衣裳。凶器不是万能的，他那不能屠戮自己健康的凶器。

诬蔑的表情之于他，曾经显得很高贵吗？还有，对于痛苦的尊崇之于他曾经显得很怯惰吗？他的魂魄无目的地啜泣，为了世上那些极为娇弱的东西，为了实现自己的满足，他再次亲自拿起了凶器。

□月□日

人们欢迎他——杀人犯时唱的歌

冥府洞里阴风劲吹

晦暗的天空尽头
太阳乘着西风
烂漫地沉落下去
（罪恶之光充满自身
姿态明丽，玲珑剔透）

对于众人，是他者
对于诸神，是他者
像花一般完美——
轰隆隆沉落下去

不要迎接 成熟的东西
带着那力量转瞬间哭泣
带着那悲叹久远地杀戮！

□月□日

杀害游女紫野。为了杀她，必须首先刺杀她身上众多的衣裳。至于她自身，衣裳的核心——直到衣裳深处重重叠叠的内里，我是不能到达的。在未到达内里之前，她早就死了。一刻，一刻，她将永远地死去。她要死了，带着百千亿兆的死……

对于她，死只不过是一种舞蹈。舞蹈曾寄宿于她体内，那之后世界才再次有舞蹈。风花雪月，熊熊烈火，盛开的花朵，驻足不前的，流动、徘徊于栅栏边的，所有的一切都是舞蹈。游女紫野酣睡的时候，舞蹈在她额前呼吸，香气四溢。

她处于殷红的死的馨香之中，自由自在。她越是无碍，我的刀刃就愈加深入地刺向她的死。这时候，刀刃具有新的意味。不是进入内部，而是走向内部。

紫野的无碍刺伤了我。不，无碍向我陷落而来——

我由陷落而开始献身，就像所有的早晨都从玫瑰花瓣的边缘开始。

杀人犯知道得很多，很多。（诚如知道杀戮一般）

有着向陷落的祈祷。献身者必须是这个世界独一无二的孱弱的个体。极端聪敏的我们，对于这些全都知道，正如玫瑰花知道曙光何时来临。

□月□日

今天，杀人犯到海港去，驶向明朝的海盗船准备出航了。朝阳照射在海边的矮松树上。

他要见一个朋友，他是海盗头头。这个海盗头头陪他到停泊中的一

只船，只见像弯弯的果树枝一般缀满珊瑚的铁锚，沉在琉璃色的水中。难得一见的午前，管领着这里的一切。

“你在走向未知！”杀人犯怀着满心的羡慕问道。

“未知？你们是这么说吗？用我们的语言，就是这个意思：向着失去的王国……”

海盗会飞。海盗长着翅膀。我们没有界限。我们没有过程。我们没有不可能，就等于也没有可能。

你们叫做发现。

我们只说看见。

越过海洋，海盗随时可以回到那里。我们围绕鲜花初绽的岛屿巡航的时候，就能嗅到那座海岛隐藏着黄金的火焰。我们是无他的。我们越过大海，一旦变成盗贼，财宝已经永远地成为我们的自身之物。天生的一切皆属于我们所有。新近猎获的百名美丽的女奴，一看到我们，就感到永远属于我们。创造，发现，都只是“在于恒久”。在于恒久——因而不是普遍存在。

未知，意味着失去。因为我们是无他的。

杀人犯啊，不要像鲜花那样窒息于完美之中。海，而且只有海，才会使海盗做到无他。跨过横在你面前可厌的门阈，越过那船舷！强者就是好。弱者不能回归。强者可以失去，弱者只能使之失去。对面的世界在他们眼里一闪而过。

成为海吧，杀人犯啊！潮风从山顶上的松树掠过，海盗们心里像扇扇子一般激动不已。我们也向八幡神供币祈祷吧。我们的祈祷是向既存、既定的祈祷。或可称某种缘分的祈祷。无他者的祈祷永远皆如此。

成为海吧，杀人犯啊！海是无限的有限。当宇宙在玲珑的蓝色的波涛上落下影像的时候，那影像已经有了。

赭红的土丘后头难得一现的教诲师们，一看到我，恐惧得跪下了。碧蓝的海峡潮水底下，青白的鲨鱼群，摇动着珍珠贝游过去了。八幡的旗影下，几度聚集着死亡，南面海岛吹来丰醇的季风，很快将死亡赶走了。

“在想些什么呀？杀人犯！你必须做一名海盗。不，你曾经是海盗。你说，如今是回归，还是不回归？”

杀人犯闷声不响。止不住的泪水，簌簌流淌。

和他者保持距离，不能逃开那里。距离首先在那里。逃离，也要从那里开始。

距离，在世上也是玄妙的。梅香，在纯净的黑暗里扩散。香气，就是距离。成熟于静静白昼的果实，是距离。为什么呢？因为成熟，就是距离。

年少，这是何等严格的恩宠啊！或许还会有相信成熟机能的、宇宙

性的、生命的苦味吧？

为了风，远方的草木闪着光亮。风一旦走近的时候，草木一片黯然。风，也许就是这样一次次超越我们的心灵而吹过吧。世界的辉煌，就是这样一刹那。

花开，究竟是什么？秋日渐渐衰微的阳光下，日渐凋零的一朵菊花，为何要求得完美？为何要保持轮廓？为何就不能动一动呢？它为何充满崩溃的可能呢？而且，它为何可以久远存在呢？

面向海盗，没有界限的地方就没有久远。那么说来，又会怎样呢？为此，杀人犯的眼泪不要擦去。要是那样，就不能擦去。

一朵玫瑰花开放了，这是轮回巨大的慰藉。只因有了这个，杀人犯忍耐住了。他不会冲向未知。他的胸中，总有一种东西妨碍他的跳跃。同时，也支撑着他的跳跃，优柔地，又是无情地。恰似花在盛开的时候，那花萼也不会舍弃清澄的绿色。它在支撑着，为了使众多花朵不像蝴蝶那样飞散开去。

海盗啊，你听说过云雀山[注]的故事吗？中将姬的乳母为了卖花而佯狂，徘徊于盛春时节的云雀山上。这是一则无比美丽的故事。卖花吧，海盗啊！为此，扮作愁眉苦脸的疯子吧。

□月□日

杀害肺痨者。他的蟹骨般的肋骨，绿泥似的脑髓，还有那胡桃壳内侧一样的坚固的耳朵，早就引起我的憎恶。但是，今天这些东西都使我高兴地微笑。何其幽默，何其潇洒的表现啊！肺痨者“一切交给你”的话语，他们的黑暗时代风格的处世术。

因此，原始人最接近文明人。昼夜完全一样。

（“夜的贵族”的后裔体会到死的典雅，他们以为就连被杀都是重大敬意的标记。）

这种生存方式——松岛沙滩静静退去的潮水般的生存方式，以往曾经更加华丽和庄严。如今，螺钿已经剥落。此时，夜的反面闪现着和白昼不同的难得一见的时刻。这难道没有一个人看到吗？

为了学会无为的美，需要有霸主的豁达。已逝的室町的将军们，一边同泥金画般的黑夜战斗；一边在泥金画般的无为中睡觉。流动的，无休止地紧张着。这，就是无为。知道熟悉的脚步的，只有无为。它觉悟到了天然的常规里隐藏的浓淡……

因为，献身的意志就像候鸟一样豁达，意志只显示憧憬。没有人这么说过吗？

春天的小鸟飞来，站在樱花盛开的高栏上鸣叫的时候，云的来去比平素更加激烈的时候。……夏天的云彩火一般燃烧，不久就是秋天，支撑着丰穰的季节。……

身披铠甲，只有铠甲没有受伤，没有人这么说过吗？杀人者也要歌唱。你们怯惰。你们怯惰。你们怯惰。称你们是勇者。

□月□日

杀人犯不被理解的时刻即意味着死亡。即使在不被理解的密林深处，不是小鸟也在歌唱，鲜花也在盛开吗？使命，已经成了一个弱点。意识，已经成了一个弱点。为了变得极端的孱弱，杀人者会在自己所极为蔑视的这些弱点里，保有应该献出奇妙的祈祷的早晨。

[7] 作者假设的历史人物。
[8] 对公卿妻室的敬称。
[9] 大型鼓的别称，鼓面衬以火焰形装饰板。
[10] 能乐剧之一，横佩右大臣丰成，听信谗言欲杀死女儿中将姬，家臣们不忍下手，遂将中将姬藏匿于云雀山。乳母佯狂卖花，将其养大。

远游会

让葛城夫人这样心地纯洁的母亲吃尽苦头的正史，真是个不争气的儿子。自打他犯事以来，夫人白天吃不下饭，夜里睡不好觉，一直为儿子的前途担忧。世间的脸面也必须维持，加之，还有个在宫里供职的丈夫的升迁问题。儿子的事一旦暴露，丈夫对上面、对世人必须有个交代，必须引咎辞职。万一出现这样的局面，葛城家的收入也就断绝了。

原来，正史偷了同学的自行车，转手卖了。

事情最后没有登在报纸上，葛城夫人对这件幸运事看得很重。不过，这种想法有她的偏见，其实，世人对于宫中侍从的儿子盗窃自行车这等小事儿，早已不感兴趣了。

她把没有被起诉的儿子，寄养在仙台某严于教子的家庭（当然，这种处置撇开夫人的偏见不说，无论如何也算不得高明），从此她放下心来，整日价沉溺在甜蜜的母爱的泪河里。撑不到三天，就给儿子写一次长信，寄去他喜欢吃的点心和牛肉罐头。不久，那边家长来信忠告说，又写信，又寄东西，只会使正史更想家，还是注意些为好。于是，夫人从此失去了生活唯一的安慰。

这个时期，她很苦恼，对儿子这种自作聪明的安排使她感到后悔。还是把儿子叫回来吧，然而，夫人有着不可为外人道的享乐的本能，舍弃享乐的痛苦不亚于对儿子的思念。同时，为了惩罚自己对儿子的冷酷处置，还是巴望一直维持这种寂寞的离居生活。

一天，葛城夫人接到一封写给儿子的远游会的请帖，这是以丈夫名义加入的骑马俱乐部寄给家族会员的。平时，寄给儿子的信件都转到仙台去了，但这份请帖对他不但没有好处，而且会给他闭门思过的生活徒增忧郁。最好的办法是撕掉，夫人刚想动手，蓦地闪过一个念头，还是留下来了。

正史偷自行车是为了卖钱给一个女子买礼品的。那个女子看来很贪心，作为学生，葛城夫人月月给正史的零用钱足够他花的了，可总嫌不够，一开始，他要多少母亲就给他多少，有一次坚决不给了，儿子为了弄到钱，就跟同学用扑克牌赌博。结果，正史输得好惨，欠了那个同学一屁股债。正史一半为了泄愤，把那个同学的自行车偷去卖了，然后，佯装一无所知地还了债，剩下的钱全用在买礼品上了。说幸运倒也确实幸运，正史之所以没有被起诉，是因为被盗一方是个惯赌，他害怕罪行暴露就没敢深究，马马虎虎对付过去了。

那位让正史一心一意不惜千金换取其欢心的女子，葛城夫人还没有

见过。听说，她的名字叫大田原房子。从正史嘴里好不容易才打听到，她也是同一俱乐部的会员，而名字则是夫人千方百计从那位被盗的牌友嘴里打听到的。不知道她的年龄，也不清楚长什么模样儿。正史似乎有她几张照片，可从来不拿给母亲看。

夫人的亲戚和朋友范围之内，找不到有姓大田原的人。这个姓虽说也不是没听到过，但很难判定那女子是大田原夫人，还是大田原小姐。

葛城夫人对未见过面的房子抱有感情（虽然显得有些可笑），绝非出于敌意。葛城夫人缺少憎恶的本能，但也不是那种对一切放任不管的人。她没有用憎恶和敌意判断或评价一个人的习惯，这势必使得夫人将宽容用于各个方面，就连一般只能抱持敌意而采取的行动，她也是满含着宽容的微笑加以实施。她很想见见大田原房子，就像前面反复强调的，不是出于敌意。然而，这种单纯的好奇心里又暗含着一头乱发般的热情的痛楚。

大田原房子无疑会出现于远游会上。见面问问情况，葛城夫人务必想获得一个心满意足的回答。

她打电话报了名，叫女佣整理了一下久已未用的骑服，仔细擦干净马靴。

远游会四月二十三日举行，那天正当星期日。

因为参加的人比俱乐部原有的马匹多，行程分为三班。第一班早晨由丸之内俱乐部出发，午前九时许到达市川桥；接着，由预先等在那里的第二班换乘，直奔目的地千叶御猎场。第一班人则乘接送的汽车到达那里。第三班也早已守在目的地了，全体人员一起吃午饭，下午由第三班骑马径直返回原地。

葛城夫人打了电话之后，又担心房子会不会参加。她走访了大手门俱乐部，幸好房子也报了名，登记在第一班，配备的马名叫“乐阳”。夫人便在第二班“乐阳”一项，填上自己的名字，分配马的人同意了。这样一来，她就不担心会把别人错认成大田原房子了。在预先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她表现出异样的兴趣，急不可待要见那个引导儿子堕落的女人。葛城夫人关于房子什么也没问，就回家了。

她担心当天的天气，那天乌云低垂，钝光外泄，不时露出晴天，看来不会有雨。葛城夫人身穿骑服，在市川车站下车，两只揩拭得十分洁净的马靴，后跟上套着镀金的马刺，闪闪发光。手里握着装有猎犬头饰的德国制皮鞭。

夫人四十八岁，优雅的绵纸一样干爽的肌肤，光艳白皙，不施粉脂，每逢笑起来，抬头纹和酒窝历历可见。不过，那横向的纹路决然看不出是衰老的标志，反而使得她那素描般妩媚的表情，平添了几分青春的活力。客观地看起来虽说如此，但葛城夫人的心境却和媚态相去甚远，所以她的表情公然违背了她的内心。就是说，夫人有个优点，她不大在乎雇用的代言人对自己是否忠诚。

头脑机敏的人一看就明白，葛城夫人本来的美丽，应该存在于这种假想的青春以外。说起来，那是一种美终于让步于真实的谦虚的谛念之美，只有那种美才是真正的优雅。

早晨，市川市商店街的店员们，一直睁大眼睛盯着这帮陌生人的身影。经过这里的有绅士，有少年，一律是身穿骑服、脚蹬马靴的打扮。尤其是葛城夫人那副蝴蝶领结配合马靴的飒爽英姿，引来路边玩耍的孩子们奇异的目光，他们好奇地一直跟在她的身后走着。直到夫人忽然想起什么，向路旁的交警打听市川桥方位的时候，才发现身后这群不太客气的随从。

“出什么事了吗？”年轻的交警不解地反复问道。

“从刚才起老是有人这样问呢。”

葛城夫人简单地回答后，就顺着交警指示的路线匆匆走去。桥跟前已经站着五六个会员，他们看见夫人的身影，老远就跟她打招呼。

其中有老熟人莲田医学博士夫妇，葛城夫人就和莲田夫人聊起家常。十分钟过去了，不久，已过了九点二十。

“看来要迟到啦。”莲田夫人说。

骑马的一行应该经过对岸河堤，隔着一条江户川，两边分别是千叶县和东京都，这边是千叶县，对岸是东京都。市川桥上来往的汽车很多，左方三百米处架着一座铁桥，时时有国营电车从桥上通过。第一班人马通过桥下河原，再次登上河堤，由市川桥西端向这里走来。

荒草离离的河原，到处分布着静静的水洼，微风吹过，水面上撒粉似的荡起层层涟漪。

“啊，看见啦！看见啦！”

一个少年跳跃着喊道。他脚下的马刺铿锵作响，脚后跟踢起两三个小石子，滚落到河堤下面去了。

周围是广漠的风景。大凡河面上的景象都是这样的吗？以河流为中心，呈现出一派寥落而广袤的领域，阴霾的天空下，人迹稀少的旷野犹如一片荒寒的平原，荡漾着悲哀的色调。市川桥上，卡车和轿车熙来攘往，警笛高鸣，桥梁上灰黑的钢铁骨架傲然耸立。这一切同河原上的寂寥，互相虽然毫无关联，但却给风景本身酿造出一种黯淡、不安而紧张的气氛。对岸远远望去，工厂街林立的烟囱冒出的黑烟飘散开来，看起来犹如低垂的云流。

让少年喊出“看见啦”的第一匹马，在大人们的眼里却一片模糊。马队走的道路是预先划定好的，肯定是从左侧铁桥下面钻过来到达这里。

葛城夫人一直朝那边凝望。这时，树荫下出现一团如河崖上的红土似的东西，挺然而立，摇摆，跳跃，那是最先到达的一匹马。那匹马登上河堤闪电形状的小路，站立在河岸上，马鞍上的骑手扭转身子，回顾着走来的方向。那姿态眼下看得十分清晰，只是脸部的表情难以辨认。

不一会儿，一行人来到桥下，中间交混着两三头白马。这些马打乱了队列，和领头的一匹马走在同一条道路上，一匹接着一匹，在同一片树荫里时隐时现。

一看，先头的一匹马朝着市川桥西端快速前进，同后面的人马拉开了距离，已经走到桥梁上了。卡车驶过来了，轿车也驶过来了。一匹栗色马与车队并行，沿着桥梁一侧奔来，看不清骑手是谁。嗒嗒的马蹄声冲破汽车喇叭和自行车铃混杂的声响，震荡着钢筋混凝土的桥面。

“是室町！”

“胡说，鼻子是白的，是明潭！”

“不是明潭，一定是山锦！它有摇头晃脑的习惯，绝对是山锦！”

少年们互相争论着。云层闪开了，淡淡的阳光照射下来，几何交错的铁架在桥面上留下了模糊的影像。马队穿过斑驳交错的阴影走来，距离越来越近，渐渐可以看到骑手的容貌了。

骑手脸上没有胡须，但是露在便帽下边的头发白亮如丝，雕像般的脸型，高高的鼻梁，敏锐的眼睛，紧凑的下巴，虽说都没有明显的特征，但那一副端正的容貌，表明这位初老的绅士的一生，是在组织、纪律和意志完全融合的生活环境里度过的。他的筋骨像楷书一般硬挺，仪表堂堂，不见一丝柔弱，连同那一身经太阳晒黑的皮肤，看上去就像一尊不受年龄腐蚀的刚毅无比的铜雕。朴素的英式上装，白手套……一副奇伟而豁达的骑姿，处处凸显着骑马只是他日常生活的一件小事。精湛的骑术，使得马的步伐在贴身而过的汽车的警笛中一丝不乱。

“果然是明潭！”少年惊叫起来。

然而，葛城夫人看见骑手，一下子惊呆了。他原来是由利将军。

见到一个出乎意料之人，对于夫人来说简直是个奇迹。并非因事出意外而成为奇迹，而是同夫人最近时时想起由利先生的心态不谋而合，终于在今天见到了他。她觉得这才是真正的奇迹。我们心中某些隐蔽的愿望，一经实现，往往会有一种被欺骗的感觉。

大约三十年前，当时由利先生是大尉，她拒绝了他的求婚。没有任何理由，不是嫌弃，也没有强迫。两人虽然相差十多岁，但从两家的门第、财产状况考虑，也并无妨碍，这是一门无可挑剔的亲事。尽管如此，少女身上的一丝傲慢使她回绝了。没有阻挠，没有任何妨碍两人结合的因素，正是这些有利的条件，使她感到自己的自由受到了侮辱。尽管不是强制而成的婚姻，机敏的她就像全身处于危险中的兔子，预感到那种过于优越的条件所形成的暗暗的强制力量，还有那一无障碍的本身控制她行为的极不合理的力量。然而，这位少女一颗傲慢的心，又和意想不到的脆弱毗邻，可说只是脆弱的铠甲。一旦碰到下一门亲事，她就后悔以前那样的拒绝所带来的意外的空虚的心绪，所以连对方的面孔都没有仔细看清楚，就遵照父母之言一口答应了。就这样，她嫁到了葛城家。

结婚以后，夫人变得更加天真、清纯，也养成了稳健和顽强的性

格。那种骄矜、伶俐、偏激而武断的少女形象消失了。从某种意义上说，结婚反而使她变成一位真正的少女。外观上看，一切少女的特征，过了少女的年龄以后，才会趋于十全十美。她的性格（称性格也许不适当）或她的素质，宛如花叶绝不相碰的辛夷树一般，满带着悲剧的色彩。葛城夫人的心里，一直残存着与季节不相衬的部分，而且，眼下年近半百，夫人依然是个不知污秽为何物的孩子。

近来，她在各个地方都听到人们提起由利将军的名字。将军绝算不上豪爽，他只是个笃实、廉直、同政治毫无关系的军人。他的名声有口皆碑。他所征服的许多地方，因战争失败，一片空旷，他光辉的征服行为在人们的记忆中淡薄了。然而，他因同当时的宰相发生冲突而被迫退役的经历，后来在接受战争审判时反而挽救了他。他的名字同英式的正义感相提并论。而且，将军所怀抱的吉卜林(注)式天真的帝国主义信念，就像现在没有作用却不断增值的古董一样受到珍视。他是如今已经绝灭的古老的正义、廉洁、忠心、信义和礼节等光辉的化身。如今，企图为这样的化身寻找生活下去的途径，那只能白费工夫。

葛城夫人相信他的恒久不变的爱情。她长年以来，之所以有意避开同由利先生见面的机会，就是因这唯一的理由。拒绝他求婚这件事，涵泳于时光的流水之中，宛若浸在水中的花朵，绽开了花瓣。它成了夫人一切梦想的素材。假如那时候……假如那时候啊。对于各种可能性的详细的推测，使她活跃于形形色色、五彩斑斓的生活景象里，哪怕最为不幸的可能，也能使夫人在幻想中获得欢乐。

“他要是变得一贫如洗，我也必须做黑市生意才能活下去的话，那又该怎么办呢？那位黑市商人也常到家里来，她原是海军大将夫人，但也够可怜的。不过我兴许也并非办不到。我也可以做个八面玲珑、灵活机动的商人哩！”

幻想，具有一种专制的秩序。如今，葛城夫人坚信，由利将军高尚的人格、近乎洁癖的道德，尤其是传统而坚毅的行为，所有这一切，都是对她永恒而隐秘的爱的明证。在她身上，故作冷淡的恋人的自负以及教育家的自负，兼而有之。

由利先生一下马，立即被众人围住了。他在马背上一表人才，一旦下马走在地面上，身个儿显得有些矮小。他摘掉便帽，擦擦额上的汗水。他的满头白发呈波浪形，丰神潇洒。

“看来大家都要迟到了，因为从那边出发晚了。准时到场集合的，只有三个人。”

“明潭今天表现怎么样？”一个年龄最小的少年问道。

“出发时很有劲头，现在有些累了。右侧的后蹄子本来就不很灵活。还要多多注意，下面该是你了吗？”他用亲切的口气问道。

那少年支支吾吾地说：“不，我骑的是玄武。”

玄武是给初次参加的人骑乘的老马。

“是我。”

莲田博士主动回应道。博士上马时，由利先生出于礼貌，手里攥紧了马缰绳。明潭浑身被汗水打湿了，毛森森的肚子一鼓一瘪，急速地喘气。

这时，由利将军和葛城夫人的视线碰到一起了，夫人微笑起来。作为原将军，他的双颊不太容易放松开来。他颇有礼貌地点点头，这种礼节里，包含着那种一时想不起来对方是谁，先回礼再说的一副神情。但是，夫人对他的客气的回礼感到很满意。

“都这把年纪了，还像年轻时候一样腼腆，他是害怕人多吧。”

夫人思忖着。

两人几乎没有交谈的余暇，一行人陆续到达了。市川桥桥头二十多匹马杂沓而来，第一班的人分别在河堤上勒住缰绳下了马。孩子们远远围作一圈儿，看着这种奇怪的集会。

“乐阳是哪一位的？”

飞扬的沙尘中一位少女，一只手姿态优雅地牵着马，一边随处打听着。她年纪看样子只有十七八岁。身上紧裹着做工精美的蓝色骑服，纤细的腰肢仿佛用双手可以一把抱起来。她头发蓬松，圆脸上一双眼睛闪耀着清炯的光亮。那娇美的姿态宛若一尊皇妃人偶。一双颇显沉重的马靴使她脚步不太灵活，那副风情就像一个由着性儿长大的少年。一场激烈的运动之后，双颊泛起曙光般的红晕，由此可以窥探她那令人爱怜的快活的情绪。葛城夫人一眼看到这位少女，立即喜欢上她了。

“乐阳是哪一位的呀？”

少女又一次发问。她的嗓音满含娇羞，几乎听不见了。

葛城夫人从迷茫中清醒过来，她迎向那位少女。她就是大田原房子。

“谢谢啦。”

夫人接过缰绳说道。少女笑着吐了口气，抬起两手将头发向后拢一拢。她眉毛浓密，两眉间以及嘴唇周围，长满了蒲公英絮毛似的细细的汗毛。

“这下子放心啦！这马性子很坏，一路上我给它欺负到啦。”

“它有什么怪癖呢？”

乐阳神经质的布满血丝的眼睛斜睨着夫人。

“怪癖，谈不上。只是懒散，老是掉队，光是为了跟上队伍，就累成这副样子。”

“出发！”第二班领头的人，骑在一匹白马上高喊。葛城夫人匆匆上马，失去了互相通报姓名的机会。人马在江户川河堤列队前进的时候，马背上的葛城夫人回头寻找房子的姿影。两三位同龄的少女之中，房子挥动戴着白色手套的手。葛城夫人高扬着马鞭回应她。

二十匹马分成两组。在长满青草的江户川河堤上快速前进。太阳再次躲进云层，河面上映照着阴沉的天空。可以看到河水边上稀稀落落分布着钓鱼人的背影，他们不时扭头目送着马队。钓竿扬起来了，钓丝甩出去了。葛城夫人一边不断用鞭子抽打迟钝的乐阳，一边受到这种单调动作的驱使，脑子一直围绕刚才见到的一个初老的男人和一个孩子气的少女打转转。这种反复的思虑中，存在着某些错综复杂的疑问。一种影子罩在她心头挥之不去，在笑，在徘徊。夫人还不能确切地加以命名，她为这种不安而苦恼。道旁砖瓦建筑的玻璃工厂里窜出一条狗，狂吠不止。卧在道路中央的黑牛，受到迎风奔驰而来的马队的惊吓，狼狈地跑下河滩。黑牛奔跑的样子，在城市里难得一见，那头陀袋似的大兽一副惊慌失措的样子，惹得马背上的人们大笑起来。

不久，一行人又恢复了整齐的步伐，渡过长长的木桥。

葛城夫人经过一阵疾驰，此时抬手理了理被风吹乱的头发。风从正面吹着她的脸庞，搅乱了她的思绪，只给她留下一抹荒凉的寂寞。究竟是什么样的思考，最后给她带来这样的心绪呢？已经寻觅不到一点痕迹了。她眼下所能尝到的，只有着难以说清楚的寂寞。她也不想勉强追究个中因由。

一行人过了桥，踏上行德町的混凝土街道。马蹄声迅速变得响亮了，葛城夫人从思虑中清醒过来。

“又是汽车！我的马今天有点儿歇斯底里。”

一旁驶过的红色的邮政汽车，惊扰了马的脚步，后面的莲田夫人一边控制住马，一边喊道。

一行人向左转变成一列，一踏上田间小道，就闻到原野上吹来的远方海洋温馨的潮风。看不见大海。前方一团昏暗的森林就是御猎场。战前，宫内省[注]时常在这里举办猎鸭会，招待外国使臣。

到达目的地后，每匹马都有马夫亲手喂燕麦和水。莲田夫人从口袋里掏出一根胡萝卜，慰劳她喜欢的这匹马。

院内宁静的水池旁边的草地上，胡乱摆着椅子和桌子。已经到达的第一班和第二班人马，青年们，夫人们，男士们，各自围作一团，说说笑笑。由利先生坐在啤酒桌旁，一边喝啤酒，一边扬起脸笑着。房子和其他几位小姐以及少年们，正在以水池为背景拍摄纪念照。

“我们到哪儿去呢？”

莲田夫人问，葛城夫人沉默了一阵子，终于加入了那些无聊的夫人们。

会长通知说，午饭准备好了。大家一同走进室内，享用火锅。葛城夫人四周，依然围坐着一帮子夫人，她们不厌其烦地反复谈论着一些无关紧要的高雅的话题。

吃罢饭有娱乐活动。原骑兵大尉老干事朗诵诗歌。祖孙三代在御猎

场以笛声唤鸟的能手，演奏千鸟笛音乐。那灵妙的人工的鸣啭，令全场人员如醉如痴。麻鹬、中杓鹬、小杓鹬、蒙古鸻、黑胸鸻和翻石鹬……所谓千鸟，就有这么多种类。它们鸣声各异。翻石鹬声音虽然不太好听，但姿态优美，两腿艳红，羽毛鲜艳，故被比作京都女子。

但现在不是鹬飞来的季节。许多人不停地瞅着窗外阴沉的天空，既看不到飞翔的羽翅，也听不到银笛般的鸣叫。只是并不存在的鸟的啼鸣，依旧在这座过了季节的闲雅的庭院回荡。

葛城夫人望着窗外草地上散乱的空无一人的椅子，心中又唤回刚才在马上开始整理的不安的思绪。

“今天，我有一个奇怪的发现。我所见到的诱使正史堕落的女子，原来是个清纯可爱的少女。不，尽管是清纯的少女，我还猜不透她。现在的女孩子，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不过我也四十八岁了，一眼就能看出一个人是好是坏。她是个无辜的稍带任性的可爱的姑娘。”

坐在对面桌子旁的房子，朝她微笑着打招呼。葛城夫人也微笑着还了礼。

“大家都是好人啊！这个世上没有什么恶人。不过，这样一想，我又不放心了。引诱正史堕落的，正是那少女的清纯。正史爱那种清纯，所以堕落了。这样说来，难道罪恶真的存在于爱之中吗？

“……由利先生又怎么样呢？他是个优秀的男人。他是那样永远地爱着我，世上没有一句关于他的谣言。每当听到人家谈论他的杰出的表现，我就加紧自身修养，磨练自己的贞淑品格。我要为他作出贡献，这种想法使我安下心来。不过……男女的事，我搞不懂，真的不懂。他没有因为我而跌倒，这是为什么？他向我表明火炽的爱，被我一口回绝之后，在世上还是那样一帆风顺，这又是为什么？那么说，他也许并不是十分爱我……”

大家离开餐桌，吵吵嚷嚷地走向庭院。

葛城夫人不由自主地分开众人，向由利将军走去。他把皮鞭夹在胳肢窝里，点上一支雪茄烟。

“好久不见了。”夫人说。

“啊，真的好久了呀！”将军应道。

“我们多少年没见了？”

“有多少年呢？”

两人向水池边走去。草地上盛开着野菊花，从这里到池中的小岛上，架着一道一半腐朽的木桥。

“到那岛上看看吧。”

“好啊，不过，那桥很危险。”

将军拉起夫人的手走上桥面，葛城夫人对于这份殷勤感到很是受用。

“今天我看到儿子的女朋友了。”

“那好啊。”

“也是一次间接的相亲。”

“你这位母亲能耐真大呀。”

“其实，她是个很好的姑娘，第一眼我就喜欢上了。有这样的媳妇也就满意啦。”

由利先生微微带着迷茫的表情望着她，葛城夫人觉得他的眼睛似乎在一心探索着什么。她一面嘀咕，一面不停地在手里转动着德国制的鞭子。这根皮鞭上用白漆罗马字写着KATSURAGI[13]。这一行字不大，也不显眼。由利先生凑近眼前，用那完全衰老的视线一个劲儿瞅着，想放声读出这几个罗马字来。葛城夫人看到了，她的脸顿时阴沉下来。

然而，心地善良的她，自己忍住了，故作镇静地将鞭子举起来，使将军的眼睛看得更清楚。过了一会儿，由利将军在交谈之中若无其事地将这个名字含混过去了。

“可不是嘛，如今这个时代，有年少的儿子、女儿的父母亲们，真是操心啊。葛城夫人年轻的时候怎么样呢？”

“我倒没什么呀。”葛城夫人回答。

由利将军对她那种亲昵的语调有些愕然，但依然装作一无所知，他爽快地说道：

“既没有被人喜欢的烦恼，也没有喜欢上什么人的烦恼，对吗？”

“我什么也没有。”

“是这样啊？不过，我也许有过，可是都忘却啦。”

“我也是。”

“全都忘却啦。”

由利将军狂笑起来，他的笑声在水池上静静地回荡。这时，将军霍然站起身，左右摇摆着皮鞭，做了个“不行，不行”的表示。葛城夫人也跟着起立，看到之后，脸上带着尴尬的微笑连连摆手。

水池对面，大田原房子被一群朋友包围着，对着这边“咔嚓”一声，刚刚揿下照相机的快门。

[11] Joseph Rudyard Kipling（1865-1936），英国作家。作品有长篇小说《吉姆》，诗歌《营房歌谣》等。
[12] 掌管皇家事务的机关，1949年改称宫内厅。
[13] “葛城”的罗马字拼写法。

鸡蛋

说起偷吉、邪太郎、妄介、杀雄和饮五郎这五个人，可都是超一流的性格开朗的学生。他们一个个人高马大，说话大嗓门，好吃懒做，从来不去上学。五个人都是赛艇部会员，平时照旧过着比赛时集训式的生活。他们找到一处二十铺席大的私人旅馆，合伙出资租下一间屋子作为宿舍。这间屋子是已故房东后来扩建的，据说他得了象皮肿，身子越胀越大，害怕将来普通的住房容不下。五个人互相竞赛，看谁最会睡懒觉，每人都规规矩矩守着常年不加整理的床铺。

偷吉总是一副永远睡不醒的样子，对同学的东西老想伸手伸脚。本以为他在打盹，其时，同学桌下的栗子饼盒子早已空了。有时候，他穿错同学的制服外出，这还不算，一次还出过这样的洋相：他发现钱包里有好多钱，甚是奇怪，以为自己喝醉时拿了别人的钱包，立即交给警察了。

邪太郎，见了女人就走不动了。他从来不放过一个可意的女子，这一手很不简单。一天夜里，他盯上一个女子，进入二重桥，不巧宫内厅门卫拒绝他进门。他跳进护城河，以拨手泳悄悄接近石头城墙，越过石墙，看到那个女子正在朝皇宫内走去。邪太郎继续跟在她后头。他看到卧室里皇后陛下，从床上伸出雪白的御足，女子掏出一把镊子，顺利地从御足上拔出一根刺来，解除了皇后陛下的痛苦。原来，那女子是被指派到外头买镊子的女官。那位女官回宿舍时，躲在树林中的邪太郎一把将她抱住，女子掏出类似果树剪刀般的镊子威吓他，没出息的邪太郎，一溜烟逃窜了。

妄介是个爱撒谎的天真的青年，提起他撒谎真是了不起。他说：“太阳打东方升起，月亮也打东方升起，因为我亲眼所见，所以是真的。”他心平气和地讲述着。他说：“今天我看见一位年纪很大的老爷爷，这是我亲眼所见，所以是真的。”眼下虽说没有一个同学相信他，但大家都煞有介事地一边听一边笑。昨天，妄介读了普鲁塔克[注]的《名人列传》，所以讲出下边一席有趣的笑话来。安东尼和克莉奥佩特拉出去钓鱼，安东尼的钓钩没有钓到一条鱼，于是他暗暗指使渔夫潜水预先将鱼挂在钓钩上。可是，这条鱼怎么这么快就上钩了呢？克莉奥佩特拉一眼看穿了这个骗局，当场大加赞扬，第二天则亲自暗中指使潜水员，在安东尼的钓钩上穿上一条咸鱼。并大笑赞扬他真有本事，竟然连咸鱼都能钓到。然而，学识渊博的四个同学，将《名人列传》都翻烂了，也没有找到这出笑话的出处，这才知道他是撒谎骗人，个个挤眉弄眼，暗暗窃笑。

杀雄生性鲁莽，专爱打架。上小学时，这个冒失鬼患上了伤寒病，

住院，吃清汤照脸的流食。他瞅准护士聊天儿的时候，抓住飞来窗台上的麻雀，用自己发高烧的身子烤熟了，一连吃了十多只。结果，他的病霍然痊愈了。上初中时，他到校园森林里逮了一条大青蛇，做成火锅吃了。浑身顿时精力旺盛。夜里，趁着那位平时对学生十分严厉的老校长正在熟睡，他把窜地鼠火药蹭在校长的秃头上，在两只已经聋了的耳朵上挂上鞭炮，一起点火。校长的脑袋立即变成火花四溅的火球，两边的耳朵分别窜出一丈多长菊花瓣儿似的火龙，蔚为壮观，直到现在，依然传为美谈。没想到，经过这次温热疗法，校长的秃头渐渐长出黑头发，耳聋也好转了。为此，杀雄还领到一张奖状。

饮五郎呢？是世上少有的酒鬼。幼年时代，曾经掉进老家酒厂的酒桶里，快要淹死的时候，只见酒桶的酒不住下降，一直降到他的肚脐眼旁边，所以站在酒桶中的他轻易得救了。原来这孩子想到就要淹死了，干脆先猛喝一气再说。

这样的五个人住在一起，吵吵嚷嚷，给周围造成的麻烦就不用说了。他们天不怕地不怕，从不认为自己是弱者，更不想去做什么贤者。五个人都认为，他们的世界里只有小艇和自己的肉体。女人、美酒和食物，自有别的世界专门制造、发送，随时都可以拿来享用。没有确信，世界就不存在。因此，有着这一确信的五个青年，要是仰起头来，一同张开大嘴狂笑，毫无疑问，太阳也会大吃一惊，确信产生动摇，猝然坠落下来，掉进五人中某一个人的口中，烧伤他的舌头。

不仅如此，五个学生为了保持他们健康活泼的、旁若无人的活力，他们懒得讲究什么卫生，早餐时吃生鸡蛋，是他们每天必不可少的事。

一脚踢开从不折叠的被子，一齐围在中间一张大矮桌边，五个人各自面对房东主妇送来的早餐饭盘。五个人胃口好得像饿狼，恨不能把中央的矮桌一口吞了。

主妇给每人一个一个地盛饭，其间，偷吉用筷子尖儿往脊背上挠痒痒；邪太郎用筷子尖儿蘸着酱汤汁在桌面上乱涂乱画，天真烂漫的妄介将筷子垂挂在两个嘴角边，龇着牙；杀雄用筷子打死十多只桌面上的苍蝇，饮五郎显现出对吃饭一副漠不关心的神情。

他们有个奇怪的习惯，吃饭前一律张大嗓门高喊：“谢谢上苍赏饭！”然后在每人的小碗一端磕破鸡蛋，一齐吞吃下去。主妇在他们用餐之前，照例急匆匆跑回楼下，这位中年妇女，必须保护好明治三十二年制造的老朽的鼓膜，以免被震破了。

街坊邻里如今也习惯了，当初五人刚搬到这家旅馆的时候，将近中午一阵可怕的叫喊和紧接而来的震耳欲聋的炸裂声，将一些人吓得逃出了家门。每天早晨鸡蛋典礼的野蛮的震响，一直传到四面八方。

偷吉闷声不响地吞下鸡蛋。

邪太郎一边舔舌头，一边赞叹：“舌头的这种感觉，简直就像舔女人！”

“那小鸡崽儿，就是从鸡蛋里生出来的，一点儿不错！”妄介一边

吃，一边不失时机地撒着谎。

杀雄冷笑一声，一语中的："还是活的东西好吃啊。"

"真想喝一碗鸡蛋酒呢！"饮五郎总是一句话。

五个人都露出十分满意的表情，哗啦啦敞开口里的仓库大门，狼吞虎咽，将所有的饭菜吃个精光，然后对着天花板跷起毛扎扎的小腿，各自躺下来。抽烟的人暂时将身边同伴的额头当做烟灰缸使用。

一天晚上，五个人到赛艇部一位前辈家里吃饭，桌上摆满了极其丰盛的山珍海味，计有：凉拌芝麻象肉，黑金鱼水藻和两三只豉母虫混煮的风味羹，长颈鹿颈肉甘露煮小鱼等。他们每人吃了十碗米饭，比平时更加兴高采烈，互相挽着臂膀放声高歌。不用说都喝了酒，酒发散至全身，就像树液渗透到橄榄树叶的叶梢一样，仿佛敌人的游击队已经钻进自己一方司令部的地板下面，千万遍来回转圈子。为了和其余四位同学喝个一醉方休，饮五郎酒兴特别高，这个晚上，饮五郎一个人喝了一斗五升九合[注]日本酒、两打半啤酒、一升九合九勺烧酒、三瓶法国白兰地以及五瓶威士忌，前后不到五个小时。饮五郎思忖着，最好能修炼出一门本领，在自己胃里钉上一根钉子，永远挂着一只带红布条的瓶拔子，不管什么酒，连瓶一起吞进肚子，在胃里拔去塞子，让其自动流淌，接着再一口将空瓶子吐出来，就像蛇吞鸟蛋，吸干汁液后再吐出蛋壳一般。

其余四人高声唱起赛艇部的加油歌，打破了饮五郎那种形而上学的思绪，他也只好打着饱嗝，合着节拍高唱：

灾祸之源
来自小船
形似妖妇
大腹便便
蔑视流水前进
前进，我们的小船

饮五郎"嗝、嗝"地合着节拍，大家放声大笑，继续唱道：

嫉妒是魔女
我们不气馁
美貌，速度
肉体，技巧
大家肩并肩
前进，我们的小船
嗝，嗝
比赛休息的日子
静静的海岸

沐浴在树荫的日影里
心情爽快地说：
“我们不要男人。”
前进，我们的小船
嗝，嗝，嗝

他们笑着，说着，唱着，互相挽着膀子一同沿着离前辈家不远的山坡路，曲曲折折地走下来。已经是深夜，稀稀落落的街灯在两边高高的石墙上投下了光影。没有月亮，没有星星。山坡下似乎有电车线路，但既听不到电车沉闷的轰响，也听不到汽车喇叭的鸣叫。

末班电车已经过去两小时了，五个人打算胁迫一辆破旧出租车，杀价送他们回家。如果威吓过了头，说不定司机会把车子迅速开到交警旁边，尖着嗓门控诉五个人的罪行。

走了好久，就是看不见公路。一片陌生的房屋挤满山坡，当他们走到这里一条又黑又湿的小路上时，才好容易发现走错了路。这条小路五个人肩并肩根本走不开，只得分成三人一组和两人一组。

“沿着这条路一直走下去，总会到达那条大道上的。”

一个人叫道。于是，五个人又唱又喊，沿着小路继续前进。

小路两侧一排排错落的房屋，寂静无声。小窗上的亮光只不过是远处街灯的反射罢了。有的地方树立着按摩和妇产科的广告牌，上面的字黑乎乎的，看不清楚，只能依稀辨认出“欢迎首次来诊”、“午后出诊，星期日除外”的字样。杀雄一看到广告牌，就忍不住想拔掉，因为互相挽着膀子，很不自由，就作罢了。

小路一侧时时有生着苔藓的低矮的石头，泛着潮湿的霉味儿，脚下的地面溜滑难行。

“现在，你没听到哨子声吗？”一个人问。

“没有。”另一个人回答。

确实有哨子声，不是一个两个，而是许多哨子一阵乱吹，遥相呼应着向这里走近了。前面弯曲的角落里，传来了匆忙而杂乱的脚步声，他们听到声音后停住了脚步。

好几个警官堵住了五个人的去路。警官们个个将制帽深深压在眼皮上，没有挥舞警棍，只是握在手里，斜斜地支撑在眼前的地面上。他们不说一句话，一步步向学生们逼近。

这群胆大包天的家伙看到事情不妙，为了逃跑转头看看后面。这时，后头也拥上来一堆帽子深深压着眼皮的警官。前后的人数不断增加，后面赶来的警官，在人群深处呼哧呼哧直喘气。

“出了什么事情？我们正要回旅馆。”偷吉首先用半睡半醒的声音，沉静地问道。

“逮捕你们。”最前面的警官用奇妙的嗓门尖声地回答。

“我们没有干什么坏事。”

“逮捕你们。”警官又重复一遍。

偷吉环视一下同伴的面孔，迅速递了个眼色。年轻力壮的五个人默契地一齐扑向前后的警官，经过一番激烈打斗，五个人都玩起大车轮动作，揪起敌人一个个扔了出去。黑暗中时时传来坚硬的东西“咔嚓咔嚓”炸裂的响声。其间，只觉得脚下的地面滑腻腻的，脚底板被粘住，一齐摔倒了。对方的人马蜂拥而上，给他们一个个铐上了手铐。

警官们将每个人的两只腕子铐在一块儿，路的宽度只能容下三人通过，前方渐渐高了起来。走在先头的偷吉来到路的拐弯处，就着街灯的光亮随便瞥了一眼给自己戴上手铐的警官的侧影。这么一看，就像脊背浇了一桶凉水一样后悔不迭，心想真不该看啊。原来，警官个个都是将帽子深深压在眼皮上，帽子底下根本没有脸。

他们一行被警官团团包围，小心翼翼登上小道。其他吵吵嚷嚷的伙伴也都变老实了，偷吉心想，他们想必也和自己一样，发现这些警官都没有脸吧。但是，想起刚才喝得酩酊大醉，这会儿决心订正自己眼睛的错觉。

接着，他由反方向的左侧观察警官的面孔。只见那侧影没有眼睛，也没有鼻子，清清楚楚描画出一个白皙而规矩的椭圆形。那灰白的肉块，鼓胀着圆滚滚的面颊，十分坚硬，表面上闪着光亮。

“哦，这些家伙都是鸡蛋！”

偷吉心想。他忽然想起用自己坚硬如石头般的脑袋撞击他，打碎他的脸壳。谁知，那个鸡蛋警官机警地把脸一转，躲过了偷吉的进攻。

登上陡坡，崖头上出现一座壮丽的建筑。因为不常到前辈家里来，五个人对这一带房屋都不熟悉。这座建筑呈现棒球场形状，是雪白的新式圆形馆舍，所不同于棒球场的是上面覆盖着圆拱形的屋顶。也许是建筑师不愿打破这种圆满的形态，一边有一座瞭望台一样的凸起部分，与地表呈四十五度角，在不用柱子支撑的状态下长长地向天空伸展。

警官推开沉重的大门，他们一行被带了进去。内部的结构类似一座宽阔的圆形剧场，阴暗，寒冷。开始什么也看不到，只是感到聚集着许多人，衣服窸窣作响，听起来倒像是上面的象牙牌子互相摩擦发出的铿锵之声。

他们被带到圆形建筑的中央，模模糊糊看到眼前摆着庄严的白色讲坛，俨然坐着三位审判官，黑色制服上的金线明灭可睹。审判长的脸满是麻子，颜色赭红，越看越像个大鸡蛋。依次而坐的法院书记官、法官、刑警和律师等，一律都是鸡蛋。五个人眼睛逐渐习惯了，他们发现济济一堂的数千名听众，一个个都是鸡蛋。

鸡蛋刑警突然开口。其实，他根本没有口，只是从内部发出一种尖利的音响：

“请求法庭对被告偷吉、被告邪太郎、被告妄介、被告杀雄和被告饮

五郎等五名不法学生，判处死刑。被告们冒渎鸡蛋之神圣，对鸡蛋恣意进行破坏活动，不仅供其食用，而且每天早晨一同打碎鸡蛋，通过这种音响，努力宣传推广鸡蛋食用法。自从鸡蛋供食用以来，此种屈辱的历史虽然漫长，但以此种露骨而尖锐的形式吞吃鸡蛋，实所罕见……”

鸡蛋律师站起身来，这是一只瘦小而似乎又不好吃的鸡蛋。

“刚才刑警说了，鸡蛋壳比这五名被告的皮肤还硬，用软弱的皮肤打碎坚硬的鸡蛋，这不叫弱肉强食，而应该称为一种反抗行动。”

“坚硬就是脆弱。”刑警极力辩解，他用感伤的语调说，“尽管我们在形式上是卓越的，但被告们在思想上是卓越的。思想不拘于多少，都带有暴力性质……”

“可是正如大家知道的，被告们都是赛艇部会员，他们怀抱的所谓思想，很难认为是社会的普通理念，也许叫做一种力量更合适。”

“力量就是最初的思想。假若力量最初没有打碎鸡蛋壳，那么是谁发明鸡蛋可供食用的思想呢？必须把他们的力量看做是这种危险思想的行动。不，他们正因为满脑子都是鸡蛋可供食用的思想，所以才能发挥出那种力量。”——刑警越说越兴奋起来，蛋壳内部透出闪光的红潮，“卑职坚决请求判处五名被告死刑，具体如下：偷吉处以煎鸡蛋刑，邪太郎处以炒鸡蛋刑，妄介处以煮鸡蛋刑，杀雄处以荷包蛋刑，饮五郎处以鸡蛋酒刑。”

听到这番请求，旁听席上个个喜形于色，众多鸡蛋“咔嚓咔嚓”相互碰撞着，众多蛋黄在蛋壳里相互传递着欢笑的波浪。五名学生满脸不平，人人撅着嘴。只有饮五郎看样子欢迎这样的判处。

“关于刑警的请求，”瘦小的鸡蛋律师加以反驳，“究竟用何种方法对人实行鸡蛋式的处刑，我想问一问具体的做法。人的蛋白质里果真含有可供做煎鸡蛋的成分吗？”

“当然有。”刑警理直气壮地应道，“既然每天吃掉我们一个，把人煎了自然也能做成煎鸡蛋，这是科学真理！”

“你是说，人体内已经分解的蛋还能还原为鸡蛋，是吗？”

“是的，因此鸡蛋式的处刑，从化学上说，是完全可能的。”

“但这里产生了一个矛盾，这种处刑只不过是由鸡蛋亲自将重新组成的鸡蛋再次虐杀，做成人所食用的鸡蛋菜肴罢了。干脆不用死刑，而是使鸡蛋从五人身体中复活过来，为被他们吃掉的鸡蛋的遗属带来福音，这样不是更好吗？”

“言语荒唐！”——鸡蛋刑警慷慨激昂，脸撞到柱子上，差点儿打碎了蛋壳，“我们应该报复。坚决要求煎鸡蛋！煎鸡蛋……”

五个学生听着这种阿呆陀罗经[注]般的争论，终于有时间冷静地环顾一下全场了。事实上，依然是半醉半醒。邪太郎环顾场内，他想，假如旁听席上有美女，就给她递眼色。没想到个个只是稍有大小之别，完全没有个性，因而使他大失所望。鸡蛋女人们，只想努力从衣着上表现个

性，杂沓的衣服令人吃惊。一个鸡蛋穿着宫廷礼服，戴着丝带女帽。妄介感到无聊，便踏起了步子，鞋子撞着地板，发出金属似的脆响，令他大吃一惊。

“这地板是铁的！”他低声告诉同学，他们不以为然，用鼻子尖儿冷笑着，并不打算踩响地板。妄介一跃而起，环视着四周。刚来这座建筑前时所看到的瞭望台似的突出的纤细部分，变成向上倾斜的陡峭的走廊，连接着圆形的部分，宛若圆形部分的骨架伸出的把柄。妄介获得灵感，照旧带着撒谎时那嬉皮笑脸的语调跟同学咬耳朵。

“喂，看！这座建筑多像大平底锅啊！”

四个人听他这么说，茫然地朝瞭望台望去。但是，从平底锅里面看，平底锅很难看成是平底锅了。四个人想，妄介这小子，就喜欢撒谎。

白色的隐隐约约的审判台上，鸡蛋审判长左右晃动着身子，似乎在征询两边审判官的意见。不久，审判长站起身来宣布判决。满堂听众一下子紧张起来，为此，全场弥漫着阴冷的空气。审判长同样尖起嗓门，用庄严而响亮的音调郑重宣判：

“辩护人的意见脱离鸡蛋的道德，犯了人道主义的错误。依照刑警请求，现对五个被告判处死刑，根据鸡蛋刑法第八十二条之规定，立即执行！”

旁听的人没有高声欢呼，只听到震耳欲聋的互相撞击蛋壳的声音。十名警官走到学生们身旁，只听妄介低声而有力地喊道：“还磨蹭什么？干吧！”其余四人只好相信妄介的谎言，戴着手铐，一齐朝瞭望台奔逃。走廊变成一道铁沟，确实像平底锅的把子。五个人跑到顶端，把子尖端一下子摇晃起来。五个人的体重平均一百一十多公斤，相当于五百六十多公斤重的秤砣压在把子尖上。此时，场内一片大混乱，平底锅正好翻个个儿，轰然鸣响，数千个鸡蛋掉落下来，声音传向千百里外。被吵醒的人们全都从黎明前的窗户跳出来，跑出了家门。数千个鸡蛋互相撞击着掉落在地面，打得粉碎，四处流淌。蛋黄和蛋白像经过搅拌器搅拌过一般，完全混合在一起，像一座大蓄水池。这时，附近一家石油公司一辆漂亮的蓝色油罐车，正巧打这里经过，油罐全都空着。五个人断然决定这座庞大的蛋液池归他们所有，一同努力将蛋液装满油罐，请司机帮助运到旅馆。

从此，偷吉、邪太郎、妄介、杀雄以及饮五郎，每天早晨只得吃煎鸡蛋。每天每人即使干掉一块坐垫儿大的蛋饼，还是不知道何时才能吃完。附近的人们每天早晨照例听到一阵喊叫，但打碎鸡蛋的炸裂声没有了，多少受到些安慰。就这样，这些愉快的伙伴们，每天早晨失掉了打碎鸡蛋的乐趣，不过，那种一齐打碎鸡蛋的做法，也实在有些叫人受不了，眼下只好作罢了。

[14] Plutarchos（46-120），古希腊传记作家、散文家。
[15] 10合为1升，10升为1斗。
[16] 江户时代流行的讽刺时世的俚语、童谣。

写诗的少年

写起诗来那么容易，一首接着一首，一下子就写成了。一本印有学习院校名的三十页的杂记本，很快就用完了。为什么能在一天里写出两三首诗来呢？少年感到很惊讶。少年生病躺了一星期，编成了一本《一周诗集》。他把笔记本封皮挖成一个椭圆形，露出第一页上Poésies注这个词，下面则用英文标上12th.-18th.MAY1940。

他的诗在学校高年级同学中受到好评。“全是谎言！”他想，“说我十五岁如何如何，大家只不过是在起哄罢了。”

但是，少年确信自己是个天才。因此，他对高年级同学狂妄地宣称：不要说什么“我认为……”，不论什么事都应该说“那是……”。

他因手淫过多患了贫血症。但他对自己的丑事并不放在心上。诗毕竟和生理上这种可厌的感觉不是一码事，诗也不同于其他一切事物。他在制造微妙的谎言。因为写诗，他学会了制造微妙谎言的方法。只要语言美就行。因此，他每天都认真读字典。

少年一旦精神恍惚，眼前总是出现一个比喻的世界。毛毛虫们使樱树叶子变成花边儿，投出的小石头，越过明丽的槲树，去探望大海。吊车一把抓起阴霾的海面上皱巴巴的被单儿，寻找下面的溺死者。金龟子接近的桃子化着淡妆，疾步如飞的人的周围，宛如佛像背后的火焰，空气乱流翻卷，缠绕不散。晚霞是凶兆，呈现着浓碘酒的颜色。冬季的森林向空中伸展着假肢。还有，暖炉旁的少女的裸体，看上去像火红的玫瑰，一旦靠近窗户，才发现那是一枝纸花，冷得起鸡皮疙瘩的肌肤，幻化成一片起毛的天鹅绒花瓣儿。

实际上，世界发生这种变化的时候，他感到无上的幸福。诗诞生的时候，自己必然处于这种无比幸福的状态，对此少年并不觉得奇怪。他头脑里清楚地知道，诗产生于悲叹和诅咒，产生于绝望和孤独。然而，他不知道是否有必要为此对自己更有兴趣，给自己提出一些问题。他虽然认为自己是天才，但奇怪的是，他对自己并不抱多大兴趣。外界一直使他迷醉。或者换一种更恰当的说法，就在他莫名幸福的瞬间，外界已经很顺利地呈现出他所希冀的局面。

诗这种东西，是为保证他一时的幸福而出现，还是诗产生之后他才会获得幸福呢？这一点还不十分清楚。他只是感到，这种幸福可以换来久已希望得到的东西，它和跟父母一起旅行那种幸福全然不同，不是人人都有的幸福，而是只有他才知道的幸福。

无论是对外界，还是对自己，少年都不喜欢久久加以注视。引起注

意的一切对象，如果不快速转变，他立即就感到厌倦而停止观看。例如，一簇簇绿叶的光辉，那亮晶晶的白色的部分发生变化，在五月的正午，看上去就像夜间樱花一样。他对那些确定不移、很少变幻、缺乏情趣的物象，以“不可成为诗”而淡然处之。

考试的题目皆不出意料之外，迅速做完，懒得再看一遍，匆匆交卷，全班第一个走出教室。这时，他从校门前边穿过上午空无一人的操场，看到国旗升降台旗杆顶端的圆珠发出耀眼的金光。于是，他心中立即涌起莫名的幸福。没有升旗，今天不是节日。然而，今天是他心灵的节日，那珠子的光辉是在为自己祝福吧。少年的心轻快地脱离了肉体，开始考虑诗了。这瞬间的恍惚感，充实的孤独，不比寻常的轻松，无孔不入的鲜明的酩酊，外界和内面的亲和……

这种状态没有自行到来的时候，他试图利用身边之物，硬要唤起同样的酩酊。例如，他透过虎斑玳瑁香烟盒，窥视屋内情景。他用力晃动母亲的液体粉底瓶子，看见粉末在一阵剧烈的翻动之后，将清水留在上层而徐徐沉落下去的情景。

他一无感觉地使用着“祈祷”、“诅咒”和“侮蔑”等词语。

少年参加了文艺部。一个委员把钥匙借给他，他高兴时可以随时到屋内独自埋头研读喜欢的辞书之类。他爱看《世界文学大辞典》浪漫派诗人这一项，这些诗人的肖像绝不长毛扎扎的胡须，他们既年轻又漂亮。

他对诗人的短命很感兴趣。诗人不能不早死。即便早夭，十五岁的他时间还长着呢。少年从这种数学的安心感出发，以幸福的心情考虑夭折。

他很喜欢王尔德的短诗《济慈墓》：“他的一生，被剥夺了生命、爱情和青春，这里是殉教者青春的卧床。”……这里是殉教者青春的卧床。现实中不幸的灾祸，恩宠般地袭击了这些诗人。这令人惊讶的事确实存在。他相信预定的调和，诗人传记中的预定的调和。相信这一点，相信自己的天才，这两者对于他来说完全相同。

对于自己的长篇悼词，对于死后的名誉，他考虑起来十分愉快。但是，一想到自己的遗骸，就有点难为情。他热烈地想着：“像焰火那样活着，一瞬间绚烂地照亮整个夜空，又转眼消失尽净。”他想来想去，除此之外，再也想不到别的生存方法了。他讨厌自杀。也许，预定的调和将会体面地将他杀死吧。

诗，开始具有一种倾向，它使少年变成精神的懒汉。更具精神性的勤勉，就更会热心地考虑自杀。

举行朝礼的时候，学监叫到他的名字，命他到学监室去一趟。被叫到那里，意味着比被叫到教员室将受到更严重的处罚。“抓到把柄了！”同学们吓唬他。他面色苍白，两手不住颤抖。

学监用铁筷子挑起火钵里的死灰，一边写着字，一边等着少年。他

走了进去，听到一声亲切的招呼："坐下吧。"他没有挨一声骂。学监读了他登在《校友会》杂志上的诗，特地就诗和家庭，询问了一番。最后说道：

"席勒[注]和歌德，是两种典型。你知道席勒吗？"

"是希尔莱尔吗？"

"是的，你不要成为席勒，应该成为歌德。"

少年走出学监室回到教室的路上，满脸带着不高兴的神色，拖着脚步。歌德和席勒，他都没有读过，但见过肖像。"我讨厌歌德，那是个老头子。席勒很年轻，我喜欢席勒。"

比他高五年的前辈、文艺部主任R，对他很照顾。他也很喜欢R。为什么呢？因为R很清醒地认识到，自己是个不得志的天才，他没有考虑年龄之差，同样认为这少年也是天才。天才和天才应当成为朋友。

R是侯爵家的嫡子。他以利勒·亚当[注]为榜样，以出身于公卿之门而自豪，对于古代贵族文艺传统的耽美的爱恋之情，也被他写进作品。R还将诗和小品集在一起，自费出版过一本小册子，令少年甚为嫉妒。

两个人每天都互致长信，写信成了他们每天必不可少的乐事。少年这里几乎每天早晨都收到一封R发来的杏黄色的西式信件。信不管多么厚，重量都可想而知。这种体积大而分量轻的信，给人一种装满轻松感情的感觉，使得少年高兴非常。两人在信的末尾，都各自附上好多近作和当天写的诗作。实在来不及的时候，就捎带一些过去写的旧诗。

信的内容无所不包，从对前封信上的诗的评价开始，直到没完没了的闲扯，听过的音乐，家人的日常琐事，对于美少女的印象，读书心得，从一个单词到一首诗的世界所获得的创作经验，以及昨夜里的梦等等，都一一详加叙述。对于这种习惯，一个二十岁的青年和一个十五岁的少年一点都不感到厌倦。

但是，少年发现，R的信中有着自己信里决然没有的、通达世故的些许忧郁和不安的阴影。对于现实的危惧，对于即将面临的人事的惶恐，都给R的信罩上一层凄清和苦寂。这位幸福的少年，感到这些同自己无缘的阴翳绝不会降临到自己身上。

我是否会被某些丑恶惊醒呢？少年既没有这样想过，也没有这种预感。例如，歌德最终就是被这些情感所袭击，久久忍耐着度过老年时代。这种事不会落在他的头上的。不论是美丽，还是丑恶，青春都和他相距遥远，自己心中发现的丑恶全都忘得无影无踪了。

迷乱艺术和艺术家的幻想，使得世间天真的少女注目于艺术家的这种幻想，他自己也被这种幻想深深吸引住了。他对自我存在的分析与研究没有兴趣，但他自己一直梦见自我。他自己属于那种使得那位少女的裸体幻化成假花的、变幻无穷的比喻的世界。少年顽固地认为，创造美好东西的人，不会丑恶。其中一个最重要的命题，随之浮现于脑际，亦

即美好的人有没有必要继续创造美好的东西。

有必要？听到这种回答，少年无疑会发笑的。为什么呢？因为他并非因必要而诞生。所有这些，即便被他全部拒绝，依然会使他从诗这方面动手在纸上写字。既然称为必要，就应该有某种缺乏的前提。但他没有，无论怎么考虑，都想不起来。首先，诗的源泉，他一概以“天才”这个方便的词一语道破；另一方面，又不相信自己尚未意识到的深深欠缺的东西，即使相信，他也不用“欠缺”这个词表示，他只喜欢称作天才。

话虽如此，但并不意味少年对自己的诗作完全缺乏批判的能力。例如，他认为受到高年级同学热烈推崇的四行诗之一，显得轻薄而令人羞愧。诗的大意是：如此透明的玻璃的切口，既然是蓝晶晶的，那么，你清亮的眼眸也会藏着许多的情爱。

他人的赞赏当然使少年感到喜悦，在沉溺其中的过程中，傲慢拯救了他。实际上，他对R的才能也并不十分赞赏。R在文艺部的前辈中，确实有显眼的才能，但是他的语言在少年的心目中，没有特别形成一种重量。少年的心里有个严冷的地方，假若R不用尽一切语言赞扬少年的诗才，他恐怕也不会承认R的才能吧。

他每每尝到宁静的无上的幸福，但他很清楚，自己缺乏一个少年应有的粗豪的感动。一种称为“附属战”的棒球比赛，学习院中等科和附属中学春秋各举行一次。学习院如果吃了败仗，比赛一结束，低年级的拉拉队就会围住痛哭的选手，大家抱在一起哭成一团。少年不哭，他一点也不感到悲伤。

“棒球比赛失败了，有什么值得伤心的呢？”他想，那种哭泣的面颜距离他的心很远。少年确实知道自己易感的东西，但这种易感，全都朝着和他人不同的方向。另一方面，他让人哭泣，他自己心里却毫无所动。

少年所写的诗中，渐渐增多了恋爱的素材。他没有恋爱过。然而诗只依托自然物的变幻而作成，这使他感到厌倦，兴趣随之转向歌颂时时刻刻内心的变化。歌颂自己没有经历过的事情，少年对此一点也不觉得惭愧。他一开始就有这种想法，确信所谓艺术就是这么一回事。他对自己没有经历过的事，没有任何感叹。事实上，他看不到自己尚未经历的现实世界和他的内心世界之间存在的对立和紧张，因此也就没有必要强迫自己相信内心世界的优越；或者根据某种不合道理的信条，认为眼下这个世界自己尚未体验过的感情，一概都不存在。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对于他内心敏锐的感受性来说，这个世界一切感情的原形，即便有时仅仅是一种预感，也被他捕捉到手并反复体验，他认为，其余的体验都是由这些感情元素适当组合而存在。感情的元素是什么？他下了个独断的定义：“那就是语言。”

其实，语言真正的个性化用法，他还没有彻底掌握。但他也认识到，从辞书中寻找的众多语言，越具有普遍性就越含有多种多样的内容，这些语言本身就具有个性化的每个人不同的使用法。然而，他未必想到，这种各不相同的使用法，只有通过体验才能写出丰富多彩的文

字。

我们内心世界和语言的最初碰撞，既是个性和普遍性的接触，也意味着受到普遍性磨炼的个性开始有所收获。这种难以表达的内在经验，在十五岁少年的心中得到了充分的积累。为什么呢？因为他碰见一个新词语时所感到的生疏，同时也使他内心体验到一种未知的感情，从而促使他表面上保持着同年龄不太相称的平静。一旦受到某种感情的侵袭，他就立即能从此种感情在心中引起的生疏感中找出适当的内容，思索可以表达此种意义的语言，利用这种语言为目前的感情简单命名，加以处理。这已成为他的一种习惯。因此，少年知道所有一切，包括“绝望”、“诅咒”、“恋爱的喜悦”、“失恋的忧伤”、“苦恼”和“屈辱”等等。

将这些命名为“想象力”，是很容易的，但是少年为这一命名犯了犹豫。既然称为想象力，那么必须学会一想到他人的痛苦自己也能深感其苦的所谓情感转移。少年的冷酷，使他绝不可能感受他人的痛苦，少年自己毫无所痛，他只会一味喃喃自语：“那是个痛苦的人儿！这个我很清楚。”

五月里一个晴朗的午后，上完课，少年到文艺室去，想找个人说说话再回家。他在路上遇到R。

“真巧，我正要找你谈谈呢。”

R说道。这幢临时搭建的木板房教室以前是校舍，用三合板隔开，作为各个社团的活动室。他们两个走进这座建筑之中，文艺部位于楼下一个黑暗的角落。体育部的房间里吵吵嚷嚷，传来欢笑声和唱校歌的声音。音乐部的房间里，响起悠远的钢琴声。

R将钥匙插进污秽的木板门的锁眼。锁开了，但那门必须用身子撞一下才能打开。

屋内没有一个人，尘埃散发着一种亲切的气味。走在前头的R拉开窗户上的插销，把沾满尘土的两手伸到窗外拍了拍，然后坐在一张破旧的椅子上。

双双落座后，少年立即开口说道：

“我昨夜做了个美丽的梦，打算今天回家之后给您写信呢（少年认为做美梦是诗人的特权，他很得意）……似乎是一座红土山丘，红土的颜色十分鲜艳，夕阳照射在红土上，颜色愈加艳红夺目。这时，右面出现一位拖着长条锁链的人，锁链的一端连着一只比人大出四五倍的孔雀。那只孔雀收束着双翅，慢慢被牵到他的眼前。这只孔雀浑身都是鲜艳的嫩绿，闪闪发光，漂亮极了。孔雀离我越来越远了，我凝神目送着它，直到看不见为止……这真是个奇怪的梦。我的五彩的梦，必然带着无比鲜明的颜色。根据弗洛伊德关于梦的定义，那只浑身艳绿的孔雀，究竟意味着什么呢？”

“哦。”R含含糊糊应了一声。

R一反寻常。平素他虽然脸色不好，但说话时声音里总含着宁静的热情，以一种始终不变的热烈的反应回答少年的疑问。然而，如今却看不到他往常的这种态度了。他显然很不情愿地听着少年的独白，不，他根本就没有听。

他的颇为考究的高高的制服领子周围，沾着一圈薄薄的油垢，暗淡的光线映在金色樱花领章上，闪闪发亮，使得他那比别人高大的鼻子更加突出地显露出来。特大号的鼻子固然挺秀、美丽，但整个鼻官却浮现着困惑的表情，在少年眼里，那正是苦恼的结晶。

桌面上摆着积满尘土的陈旧的校稿、圆规、笔芯断掉的红铅笔、校友会杂志的合订本以及写了一半的手稿等东西。少年喜欢这种文学性的杂乱。R像收拾东西一般，把手伸向那份陈旧的校稿。于是，他那洁白而纤细的手指立即沾上鼠灰色的尘埃。少年噗嗤笑了。但是，R没有笑，他咂了咂舌头，掸掸两手，说：

“我呀，今天有话跟你说。”

“什么事？”

“事实上，我……”——R稍稍迟疑了一下，接着一口气说了出来，“我很苦恼，我遇到一件很倒霉的事情。”

“你恋爱了？”

“嗯。”

接着，R谈起眼下的处境。他爱上一位年轻的有夫之妇，被父亲知道后给拆散了。

少年瞪大眼睛，直愣愣瞧着R的身姿。“这里有人正为恋爱苦恼，我这才看到恋爱就在眼前。”但是，这不是一道很好看的风景，说起来，只是近似不愉快的风景。R失去了往常的活力，表情颓丧，心中闷闷不乐，就像常见的那些丢失东西或没赶上电车的人的神色。

尽管如此，听到前辈对自己袒露了恋爱的心声，让少年的虚荣心痒痒的。他有点高兴，他还是想试图表现一番满心真切而悲悯的同情。但是，现实中正在恋爱的人的凡庸的姿影，使他有点无法忍受。

“真是不幸，不过，肯定能依此写出一首好诗来。”

少年的心里好容易浮现出安慰的话语。

“哪里还谈到什么写诗。”

R有气无力地应道。

“但是，往往在这个时候，诗可以给人以救助，不是吗？”

少年蓦然想起自己写诗时无上幸福的状态。他认为，借助那种无上幸福的力量，可以战胜任何不幸和烦恼。

“不能那样做，这个你还不懂。”

这句话刺伤了少年的自尊心。少年的心冷了，他企图报复。

“要是真正的诗人、天才，碰到这种时候，诗不正是获救的手段吗？”

“歌德写了维特，将自己从自杀中救出来。”R应道，“但是，歌德写这首诗时从内心里感到，诗不能拯救自己，除了自杀则无路可走。”

“假如是那样，歌德为何没有自杀呢？写诗和自杀如果是相同的话，他为何没有选择自杀？歌德没有自杀，到底因为他是胆小鬼，还是因为他是个天才呢？”

“因为是天才。”

“那么说……”

少年还想再追问下去，但他自己也弄不明白。歌德的利己主义最后将歌德从自杀中挽救出来，这一观念虽然还不明确，但却在心中朦胧地浮现出来。少年想利用这一观念为自己辩护，这个欲望十分强烈。“这个你还不懂。”R的一句话深深刺伤了少年的心。到了他这般年纪，一种年龄上的劣等感比任何感觉都更深切。虽然少年没有从嘴里说出，但他此时却产生了一个鄙视R最切当、最有力的理论。“这个人不是天才，因为他恋爱了。”

R的恋爱确实是真正的恋爱，但绝不是天才的恋爱。藤壶和源氏注之恋、佩里亚斯与梅丽桑德注之恋、特里斯坦和伊索尔德注之恋以及克莱芙夫人和内穆尔公爵注之恋……他举出各种非道德的恋爱例证来掩饰自己的苦恼。

少年一边倾听，一边发现R的告白中没有任何一项未知的要素，他为此而感到惊讶。一切都被书写，一切都被预感，一切都被重复。被书写的恋爱要生动得多，被诗颂扬的恋爱要美丽得多。他对R为实现更大的梦想而走进现实很不理解。他不明白，R为什么会产生对凡庸的欲求。

R说着说着，心情显然轻松起来，于是便滔滔不绝地谈起自己的恋人如何美丽。她虽然是个绝色的美人，但在少年眼里浮现不出任何影像。R说，下回给他看照片，其后有些不好意思地说出一个有效的结论。

“她夸奖我的额头很漂亮。”

少年看着R撩起的头发下面露出的额头，秀美的前额在户外微弱的光线反射下，皮肤表面带着淡淡的光亮，清晰地描画出两只看不见的大拳头合在一起的形状。

“好一个大锛儿头！”少年暗想，但他一点都不觉得漂亮，

“我也是个大锛儿头，这和漂亮完全是两码事。”

——这时，少年似乎有所觉悟。恋爱也好，人生也好，他看到这类认识中必然混入的一些滑稽的夹杂物，舍此人类就无法在人生和恋爱中生活下去。认为自己的大锛儿头漂亮即此一例。

不过，少年也许将抱有相似的信念继续度过人生吧。动辄就会觉得“我也许活着”，这种思考里包含着可怖的因素。

“你在想什么？”

R像往常一样，亲切地问道。

少年咬着下嘴唇笑了。屋外稍稍暗了下来，可以听到棒球部训练的叫喊，以及撞到球棒上的球弹向天空的刹那间清脆而明快的响声。

“说不定有一天，我也不再写诗了。”少年有生以来第一次这么想。但是，他同意识到“自己不是诗人”还有一段距离。

[17] 法语，诗歌。
[18] 德国剧作家、诗人席勒（Schiller，1759-1805），“希尔莱尔”是其以前的日语读法。
[19] Philippe Auguste de Villiers de L'Isle-Adam（1838-1889），法国象征派作家。作品有《残酷故事》和《未来的夏娃》等。
[20] 日本古典小说《源氏物语》的男女主人公。
[21] 法国音乐家德彪西作曲的歌剧《佩里亚斯与梅丽桑德》的男女主人公。
[22] 法国流传于十二世纪的宫廷悲恋故事。
[23] 法国女作家拉法耶特夫人（Madame de La Fayette，1634-1693）代表作《克莱芙王妃》的男女主人公。

海和晚霞

文久九年晚夏，这里有必要附加一句：文久九年，即公元一二七二年。

年老的寺男[注]带着一个少年，向镰仓建长寺后面的胜上岳攀登。寺男结束了白天里的杂役，喜欢在这霞光绚烂的傍晚，赶在日落之前，登上胜上岳峰顶。

少年本是村里的儿童，经常到寺里来玩，因为既聋且哑，受到村中孩子们的排斥，寺男看他可怜，就带他到山上去。

寺男名叫安里，有一双清澈的蓝眼睛，高鼻梁，眼窝深陷，乍看起来，和常人相貌不一样。因此，那些顽皮的孩子背地里都习惯管安里叫天狗。

他说起话来，一点也不怪，没有明显的外国人的语调。安里伴同这座寺院的开山祖大觉禅师来到这里，已经二十多年了。

夏天的太阳西斜了，开山堂周围，阳光被山岳遮挡，罩上了一片阴影。高耸的山门宛然成了光与影明显的分界线。这个时刻，树木茂盛的寺院境内，阴影迅即增多了。

然而，安里和少年正在攀登的胜上岳西侧，依旧沐浴着尚未减弱的日光。满山蝉声聒噪。荒草丛生的山路两旁已初现秋色。有些地方，曼珠沙华盛开着红花，艳丽夺目。

两人登上山顶，也不擦汗，听任清凉的山风吹干肌肤。

放眼望去，建长寺的众多塔头[注]，尽收眼底：西来院、同契院、妙高院、宝珠院、天源院和龙峰院。山门一旁生长着一棵圆柏，原是大觉禅师由母国宋朝带来的苗木培育的。从这里也可以看见，那棵树龄不大的幼木，枝叶上聚满了晚夏的阳光。

坐落于胜上岳山腹的内殿屋脊就在眼下，再下边则是高耸的钟楼。禅师坐禅窟下方，每年花季四月，遍布的樱林鲜花似海，如今樱树的叶子则是一派浓荫。透过林木空隙，可以窥见山麓的大觉池，水面上映射着灰白的光影。

安里想看的不是这些景色。

镰仓山谷起伏的远方，是一线光闪闪的海水。整个夏季，这里可以看见太阳落在稻村崎一带的海面上。

深蓝的水平线连接天空的地方，低浮着一堆堆积云，看样子纹丝不

动，实际上像松散的瓠子花瓣，静静地绽开来，一点点变幻着形状。上面是稍稍退色的晴空，云层虽然早已变浓了，但内里的光线却给云朵刷上一道杏黄的光影。

空中呈现着夏秋相互争斗的景象。这是因为，远离水平线的高空，横向拖曳着广阔的鱼鳞状云彩。这种鱼鳞云在镰仓各个山谷上头，平铺着柔和而纤巧的云斑。

“啊，简直就像羊群！”

安里用衰老而嘶哑的嗓音说道。那位聋哑少年坐在一旁的岩石上，仰起头凝神注视着寺男的面孔。寺男自言自语时也是这样。

少年什么也听不见，少年的心里什么也不明白。但是，他那清澈的眸子多么明亮，他虽然不知道安里说些什么，但安里所要说的意思，仿佛直接从那双澄澈的蓝眼睛接收到自己眼睛里来。

正因为这样，安里宛若真的在对少年说话。那语言不是他平时操的流利的日语，而是夹杂着故国家乡中央山地方言的法语。假若给别的顽童听到了，一定会感到这种母音很多、珠圆玉润的国语，很不像天狗说的话。

安里再一次叹着气说道：

“啊，简直就像羊群。塞文地区的那群可爱的小羊羔怎么样了呢？它们生了孩子，又有了孙子和曾孙，一个个都死去了吧？”

他坐在一块岩石上，这里可以望到没有被夏草遮挡的海面。

蝉鸣响彻整个山野。

安里澄澈的蓝眼睛转向少年说：

“你听不到我在说话吧？但你和那些村里人不同，你相信我说的一切。我就说了啊。说的这件事情你一定很难理解，但还是听下去吧。除了你，再没有别人把我的话当成是真的。”

安里絮絮叨叨说起来，每当说不下去时，总是做出一个很少见的奇怪的动作，仿佛想用那动作重新打开思路。

……很早以前，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不，还要更早些，那时我是塞文的羊倌。塞文是法兰西美丽的中央山地，这里位于皮拉山南麓，是图卢兹伯爵的领地。这么说你也不会明白。这个国家的人，连我的母国的名字都不知道。

那是一二一二年，第五十字军临时占领了圣地，后来又被夺回去了。法国人沉浸在悲痛里，女人们又一次穿上了丧服。

一天黄昏，我放牧归来，赶着羊群登上一座山丘。天空格外晴朗。我的随身猎犬低声吼叫着，耷拉着尾巴，一直躲在我的身后边。

我看到基督穿着闪着白光的衣服，从山丘上向我这里走来。同绘画

上看到的一样，生着髭须，脸上充满极其慈爱的深沉的微笑。我伏在地上，主伸出手来，摸着我的头发说道：

“夺回圣地的就是你呀，安里。你们这些少年，要从异教徒土耳其人手里夺回耶路撒冷。集合众多的同志，到耶路撒冷去吧。地中海的海水将会分开，为你们开辟走向圣地的道路。”

……我确实听他这么说的，接着，我就昏过去了。狗舔着我的脸，当我清醒过来的时候，冥蒙的暮色里，看到眼前的狗正瞅着我的面孔。我的全身被汗水濡湿了。

回来之后，这事我谁也没有告诉，因为我想，没有人会相信我的话。

过了四五天，一个落雨的日子。我一个人躲在值班小屋里，和上回一样，黄昏时分，有人敲门，出去一看，门外站着一位年老的旅人。他向我乞讨面包。我仔细端详着他，高高的鼻梁，包在灰白的胡须里，神色庄严，眼睛深沉，清澈得有些令人生畏。外头下着雨，我说：“请进屋吧。”他没有理睬。一看，他虽然从雨中走来，但浑身的衣服一点儿也不湿。

我一阵恐怖，说不出话来。老人感谢一番之后，离开了。临走时，他用清晰的嗓音在我耳边说道：

“上回对你说的事，你都忘了？还犹豫什么？你是神派遣的人啊！”

我想去追赶那位老人。

可是，四周一片黑暗，夜雨潇潇，老人的身影早已消失了。羊羔们互相紧紧依偎着身子，不安地啼叫着，这叫声在雨里听得很清楚。

……那个晚上，我没有睡着觉。

第二天，我出外放牧，对一个最要好的羊倌，终于讲了这件事。他是一个虔诚的少年，一听完我的话，浑身颤抖，跪在苜蓿花丛里，对我拜了拜。

不到十天，附近的羊倌们便聚集在了我的周围。我绝不是一个傲慢的少年，但大伙们都主动做我的弟子。

这时候，风闻在离我们村不远的地方，出现了一位八岁的预言家。这位年幼的预言家一面说教，一面上演奇迹。据说他用手摸了摸盲目少女的眼睛，少女眼前立即大放光明。

我和弟子们赶往那里，预言家夹在其他孩子们中间一起玩耍，不时发出奇怪的笑声。我跪在那个孩子面前，将主的话一一告诉了他。

那孩子长着奶油似的肌肤，金色的鬈发罩在露出青蓝色静脉的前额上。他见我跪下，收敛起笑容，两三次咧了咧小巧的嘴唇。他连看都不看我一眼，只是茫然凝望着连绵起伏的牧场的地平线。

于是，我也朝那个方向望去。那里生长着高大的橄榄树，树梢过滤着阳光，枝枝叶叶，从内里浮泛着一派光明。清风吹过，那孩子带着一

副庄严的神情，用手触触我的肩头，指着那里。这时，我清晰地看到那树梢聚集着众多的天使，不住扇动着金色的羽翼。

“向东走，朝着东方一直走下去！遵照主的教导，走到马赛就好啦。”

孩子用一副和刚才迥然不同的语调，庄严地说道。

传说向四面八方扩散开去，法兰西各地陆续出现类似的事件。十字军中战死者的孩子们，有一天，带着父亲遗留的刀剑，走出了家门。又有的地方，过去在院子里喷水池周围玩耍的孩子们，忽然扔下玩具，向侍女索要些面包，出走了。一旦被母亲抓住斥骂，就说要去马赛，不肯回家。

一座村庄的广场上，天还没有亮，孩子从床上悄悄爬起来，到那里集合。他们一边唱着圣歌，一边出发了，不知要走向哪里。大人们醒来一看，整个村子，除了不会走路的婴儿以外，所有的孩子都走了。

我的同伴越来越多，我带领他们准备到马赛去。这时，我的父母来找我了，他们哭了，责备我太鲁莽。可是，我众多的弟子把我的缺乏信念的父母赶了出去。和我一同踏上旅途的少年不下一百人。法国和德国各地集合来的数千名孩子，都加入了这支十字军。

这趟旅行很不容易。不到半日的旅程，最幼小最孱弱的孩子倒下了。我们流着眼泪掩埋了同伴的尸体，旁边树立了小小的木十字架。

另一支百多名孩子的队伍，误人鼠疫流行地带，全部倒毙，不剩一人。我们的队伍里，也有一名少女，因疲劳而精神错乱，跳下山崖死了。

奇怪的是，凡是将死的孩子，都必定会看到圣地的幻影。这恐怕不是今天已经荒废的圣地，而是盛开着百合花的充满蜜糖的沃野。我们为什么能知道这些呢？因为他们临死前讲述了这个幻影，即便不讲，他们的眼睛似乎都面对着广阔的光明。

总之，我们到达了马赛。

那里已有数十名少男少女在等我们。大家都在想着，到达之后海水就会左右分开。我们走到那里，人数只剩下三分之一了。

我被一群喜笑颜开的孩子簇拥着走向海港。海港内桅杆林立，水手们都好奇地望着我们。我站在岩壁上祈祷，夕阳照射着海面，绚丽夺目。我做了长时间的祈祷。大海依然如故，水波浩渺，海浪毫不知情地向岸边涌来。

然而，我们没有气馁。主一定在等待人都到齐之后才下命令吧？

孩子们陆续到达，大家都累了，也有的患了重病。我们白白等待了好几天，海水到底没有分开。

这时，一位看来信仰十分虔诚的汉子走过来，向我们布施。他很客气地提出，打算用自己的船送我们到耶路撒冷去，以便获得一种荣誉。

有一半人犯起犹豫没有上船，其余的半数包括我自己，勇敢地登上了船。

这只船没有驶往圣地，船头转向南方，到达埃及的亚历山大港。我们全都被卖给了那里的奴隶市场。

……安里久久地闷声不响，他似乎对当年那件事情仍然感到很遗憾。

天空已经布满晚夏时节壮丽的晚霞。鱼鳞云一派艳红，有的云朵在横空里拖曳着长长的红黄两色的彩旗。大海方向，天空像熊熊燃烧的火炉。周围的草木，映照着空中的火焰，呈现着奇异的绿色。

安里的话直接面对晚霞，似乎是在向晚霞诉说。他的眼里仿佛出现了海光潋滟中的故乡的风物和故乡亲人们的面孔。他又再一次看到自己少年时代的身影，看到羊倌小朋友们的身影。夏天炎热的日子，他们脱掉粗布衣衫，光着一只膀子，少年雪白胸脯上露出玫瑰色的乳头。被杀害和战死的年轻的十字军战士们的群像，耸峙于海洋上空的晚霞之中。他们没有戴头盔，金发或亚麻色的头发映着落日，看上去好像戴着火焰的盔甲。

幸存的少年也都云散各地了。在漫长的奴隶生活中，安里没有遇见一个熟悉的面孔。他也终于没有去过一次曾经十分向往的耶路撒冷圣地。

安里做了波斯人的奴隶，后来又被卖到印度。在那里，安里听到铁木真的孙子拔都西征的消息，想到祖国的安危，他哭了。

当时，大觉禅师来印度学习佛教，一个偶然的机缘，安里在禅师的帮助下，获得了自由。他为了报恩，打算一辈子伺候禅师。他跟着回到禅师的故国，又听说禅师要来日本，于是就发愿跟着禅师到日本来了。

安里如今心性安然，他终于丢掉了渺茫的归国梦，决心埋骨日本这块土地。他衷心听从师傅的教诲，不再一味祈求来世，也不再憧憬未曾见到的国家了。尽管如此，当晚霞照亮夏季的天空，海水闪现着一线绯红的时候，他的两腿就自然而然地向着胜上岳山顶攀登。

看到了晚霞，看到了海水的反射。于是，他不能不想起这一生开始的时候，自己身上产生的奇怪的想法。那奇迹，那对于未知世界的翘望，以及将自己一伙人赶往马赛去的异样的力量，他不能不再度审视一下这些不可思议的现象。最后，他想起自己在众多的孩子的包围中，站在马赛的码头上祈祷，但海水终于没有分开，夕阳辉映之下，海面上微波细浪，静静地涌动着。

安里想不起来自己是何时失掉信仰的，现在只清楚地记得，不管如何祈祷，那晚霞绚丽的神奇的海面，怎么也分割不开。较之奇迹般的幻影，事实更不可理解。少年的心灵毫不迟疑地接受基督的幻象，面对着霞光万道、绝对不可能分开的海面，当时的情景是多么不可思议……

安里看着远方稻村崎一线海面，失掉信仰的安里，如今不再相信什么大海可以分为两半。然而，这种不可理解的神秘，以及当时没有想到的挫折，依然蕴藏在终于没有分开来的红光闪耀的海水里。

对于安里的一生来说，海假若可以一分为二，也只限于在那一瞬之间。可是，即使在这一瞬之间，晚霞如火的大海，广阔无边，悄无声息，那番奇异的景象……

年老的寺男无言地伫立着。晚霞映着纷乱的白发，澄澈的蓝眼珠嵌上了一点朱红。

晚夏的太阳渐次沉落在稻村崎一带。海面涌流着血红的波涛。

安里回忆着往昔。他想起了故乡的风物和故乡的亲人们。但是，他现在没有回归的愿望了。为什么呢？因为那一切——塞文、羊群、故国，都一概消泯于晚霞迷离的海洋中了。那海洋没有分割成两半，所有这些早已泯灭尽净了。

但是，安里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霞光渐渐变色，一点一点燃烧，最后变成灰烬。

胜上岳的草木终于罩上了阴影，叶脉和树干一节节轮廓反而更显得清晰了。众多的塔头有几处已经沉浸于夕暮之中。

阴影悄悄爬向安里的脚边，不觉之间，头上的天空失去了光彩，渐渐变成微带鼠灰的暗蓝色。远海虽然还残留着辉煌的霞光，只不过在夕暮的天空，映现出一条纤细的金黄和朱红罢了。

这时，久久伫立的安里的脚下，已经传来深沉的梵钟声，那是山麓钟楼上撞响的第一棒。

钟声缓缓流动着，仿佛将山麓间升上来的暮色渐渐推拥向四面八方。那沉重的大音的回荡，与其说是在报时，倒不如说它迅疾消解着时光，将其送进久远之中。

安里闭上眼睛倾听这钟声，当他睁开眼睛，自己的身子沉浸在暮霭之中，远方的一线海面泛着灰白，晚霞已经全部消逝了。

安里要催促少年回寺院了，他转过头来一看，少年两手抱着脑袋，伏在膝盖上睡着了。

[24] 寺院里做杂役的用人。
[25] 大寺院境内的小寺院。

报纸

敏子那位年轻的丈夫成天忙忙碌碌。他今晚上陪妻子一块儿待到十点钟，然后，开着自家车，先把妻子放下，再赶着去参加下一个聚会。丈夫是位电影演员，这种夜间聚会，妻子又不便跟在身旁，所以她都只得容忍。

敏子经常叫辆出租车，一个人回牛込払方町，她已经习惯了。家里有个两岁的婴儿等着她。尽管如此，她今晚上想多在外头玩玩。

她不愿意一个人回到那座宽大的西式客厅去。那里虽然收拾得十分整洁，但总觉得还残留着一些血迹。

那场无法用言语形容的混乱，到昨天总算有个了结。今晚难得散散心，所以她一心想叫丈夫陪伴在她身旁。但是丈夫受制片人邀请去打麻将，今晚很可能不回家。

敏子身个儿小巧灵活，曾经是一位美丽的少女，所以上学时的诨号叫“泰利亚”[注]。因为一天到晚操劳过度，身体一点也不肥胖。父亲是电影公司的要人，她因此同电影演员相恋，结成美满姻缘。

就像她爱玩一样，她也爱同情别人。从她那纤细的体格和长相，可以窥视她的纤细的灵魂，就像观看透明画一般。

当晚，在夜总会举行的聚会上，当着同席一对友人夫妇的面，丈夫津津有味地大声讲述了那件事情，弄得全场人都很扫兴。

敏子已经称得上是想象力的化身了，但那位身穿美式西装的年轻的俊男丈夫，却根本谈不上有什么想象力。他的职业本来就是专门唤醒观众的想象力的，也许自己根本不需要那玩意儿吧。

“这件事说起来真吓人，简直无法想象啊。”他似乎想压倒乐队的演奏，手指脚划地大声讲述着，“两个月前，我家婴儿换了保姆。新来的女子饭量特别大，要说她多能吃，米柜子转眼就空了，要问她怎么回事，说是患胃扩张。

“那是前天深夜，我和敏子待在客厅里，听到隔壁屋里有人哼哼，我们赶紧跑过去。一看，保姆正抱着肚子呻吟，身边的婴儿吓哭了。‘怎么啦？’我问她。

“保姆吞吞吐吐地说：‘我要生了。’

“她竟然这么说，把我吓了一跳。过去看她肚子大，我们还以为是胃扩张来着，这会儿总算放心了。

“我们喊醒侍女，三个人好容易把她抬到客厅，放在明亮的地方看了看，我又一次吓了一跳。原来保姆的白色裙裾上染上了鲜血。

“我掀开地毯，在地板上铺了破毛毯，让她躺在上面。保姆流着油汗，整个额头都爆出了青筋。

“请来产科医生的时候，已经生完了。这真是一件客厅流血惨案啊。”

“这女人真不像话！”朋友插了一句。

“这件事一开始就是有预谋的。简直是一条狗。她瞅准我家有小孩，有的是尿布，又看中我这个人大红大紫，平日生活里有些吊儿郎当的。保姆会会长也来了，诘问那女人，她竟然还很不高兴，连一句道歉的话都没有。昨天好容易送她去住院了。不过，看样子好像是哪个恶棍的孩子。”

“生下的孩子怎么样呢？”

“是个挺健康的男孩子。家里给这位母亲吃空了，所以才能生下这么讨人喜欢的大胖小子来……托她的福，昨天一整天我和敏子都像半个神经衰弱者。”

“不是死胎，倒还好。”

“对那女人来说，也许死胎更合她意。”

丈夫把昨天自家发生的事拿到外头大肆吹嘘一番，敏子对他的这个举动不能不感到惊讶。她闭了会儿眼睛，眼前没有出现那个可怕的分娩的场面，而浮现在脑里的是放在嵌木地板上的纸包，浸满鲜血的报纸里是滚落出来的婴儿。丈夫没有看见这副情景。

看到这种异常的状态，医生很瞧不起这个生下私生子的母亲，所以故意将婴儿这样草草处理完了事。他轻轻用下巴对着报纸示意，助手就用报纸包好婴儿，放在地板上了。敏子那副善良的心肠受到了严重的伤害，她忘记那种令人作呕的气味，找出一块崭新的法兰绒布，将婴儿包好，悄悄放在安乐椅上……

敏子不想再让丈夫感到不快，自那天以来始终占据在她心头的那番情景，没有告诉丈夫。今天晚上，敏子虽然有些不安，但脸上还是满含微笑。

包在报纸里放在地板上的婴儿……像肉店包装纸似的血水淋漓的报纸……报纸襁褓……这件无可比拟的惨事。

她的心几乎没有产生过对保姆的憎恶，这个可怜的婴儿激起了敏子满心的自怜，这种痛切的感情又是如何产生的呢？

“那个包在报纸里的婴儿，”她想，“目击者可以说只有我一个人。他母亲没有看到，婴儿本人更不会知道。只有我将永远在记忆中保留住那番悲惨的降生的场景。假若那婴儿长大了，听到别人谈起自己出生时的

情况，将会作何想法？……不过，没问题，只要我一人严守秘密就不会出现那种事。况且我处理得很好，用法兰绒重新包好，一直放在安乐椅上让他睡觉。”

敏子沉默了。

来到夜总会前面，丈夫对出租汽车司机说声“牛込”，让敏子乘上车，他从外面关上车门，隔着玻璃，露出了他那微笑的健康的齿列。自己一家生活中没有任何不安，这种切实的感觉，使得靠在坐席背上的敏子陷入深深的疲劳。她转头看看丈夫。丈夫没有回头，朝着自己的纳什[注]跑去，接着，他那身穿花呢西服的背影就消隐在大街上的行人里了。他不喜欢久久伫立于人流之中。

出租车开动了，晦暗的入口前蜂拥着众多观众的剧场刚刚散场，广告牌上的灯饰已经熄灭了。剧场前边的几棵樱树，装饰着盛开的人造假花，黑暗中望去，简直就是一堆白纸屑。

“……不论如何，那个婴儿……”她又极力回忆起刚才的事，“即使完全不知道自己的出生秘密，长大之后也一定不会是个有用的人，脏污的报纸襁褓就是婴儿一生的象征……自己之所以百般记挂着那个婴儿，也许是因为偶然想到自己孩子的未来，而引起一阵不安的缘故。……再过二十年，自家的孩子在幸福中长大，到那时，假如有一种可怖的因缘，使得那个已经二十岁的不幸的孩子，伤害了我家的孩子……”

四月初的天气阴沉而又温湿，但这样一想，敏子感觉领口一股寒气。

“……到时我会跟他说明一切。二十年后……四十三岁的我……我要给那个孩子讲清楚，那个报纸包，还有我为他包裹的法兰绒襁褓……”

出租车沿着公园和护城河晦暗的宽阔的大街奔驰，右边车窗远方，街灯闪耀着斑驳的光亮。“……二十年之后，那个可怜的、悲惨的孩子，将处在一种阴森可怖的境遇里吧？没有希望，没有金钱，青春蹉跎，活得像个地老鼠一般。那样出生的孩子，只能是那种结局。他一定会诅咒父亲，憎恨母亲，永远一个人孤单地活着吧？”

这种忧郁的思绪无疑颇中她的心意，否则，敏子就不会那般微细地描绘“他”的未来。

出租车驶过半藏门，插向英国大使馆前方。此时，这一带著名的樱花街道树，展现在敏子眼前。她一时心血来潮，想一个人在这里观看樱花夜景。她走下出租车，静静观赏樱花，一旦兴尽，可以随时叫住打身边通过的出租车。对于胆小的敏子来说，这是她最大的冒险，各种不安的幻想一时在她心中爆发，不能不妨碍她安安稳稳回家。

这位小巧可爱的年轻主妇下了车，一个人穿过马路。平时，她穿越马路，总是抓住同伴，战战兢兢地走过去。这时的敏子却立即获得了解放，瞅准夜间疾驰的汽车缝隙，朝护城河岸公园方向，一口气跑了过去。

这是一座狭长的小公园，叫千鸟渊公园。

整个公园的樱林繁花似锦，团团雪白，缀满枝头，在无风的阴霾的天空下，看上去仿佛紧紧凝结成一个板块。公家配备的灯笼不见了，代之而来的是各处树下装点着红、黄、绿等五颜六色的灯泡，放散着凝滞的光亮。

早已过十点了，赏花的人影渐渐稀少了。脚下满是纸屑，来往行人默默踏在纸上，那响声听起来好像猝然滚动的空罐。

“……报纸……沾满血迹的报纸……悲惨的出生……那样的身世，要是本人知道了，他的一生一定会变得一塌糊涂。一个人如此重大的秘密，只有靠我这个和他毫无血缘关系的人，一辈子替他保守下去……”

敏子的这些想象使她忘掉了平素的胆小，来往行人大都是成双成对的男女，没有人会跑来奚落她。一对情侣坐在河边的石凳上，默默无言地盯着护城河方向。

河里一片漆黑，水面包裹在暗影里。河对面皇居内黑魆魆的森林，同阴郁的夜空交界之处一片暗淡，没有一点亮色。

敏子缓缓走在花下晦暗的道路上，仿佛感到层层花朵重重压在头顶之上。

一排石凳顶头较远的一只，上头有一堆白色的东西。那不是堆积起来的落花，也不是毁坏的石头的颜色。她朝那个方向走去。

一个黑影躺在那只石凳上。

他不像是个醉汉，这从铺得整整齐齐的报纸上可以知道。敏子想，那发白的东西就是报纸。

石凳上铺了好几层旧报纸，上面侧身蜷卧着一个身穿茶色夹克衫的男子。这里或许是他入春以来一个固定的停栖之处。

敏子不由在石凳前边停住了脚步。这个睡在层层报纸里的人，一时之间，忽然使她想起那个包在报纸中、弃置于地板上的悲惨的婴孩，这也没有什么奇怪。

敏子低着眉，看见那男子一头没有梳洗的脏污的乱发，互相纠缠在一起。夹克衫肩头随着呼吸，在黑暗里一起一伏。

敏子感到，自己刚才的幻想，以及同情心所培养起来的悲哀的幻想，迅速成形了。男子黑暗中浮现的额头虽然年轻，也刻满了深深的皱纹，看来是他长期受苦留下的标记。土黄色的裤子随身弯曲着，裤管一头光着脚，套着一双满是窟窿的运动鞋。

敏子立即想看到他的脸，她转过视线，仔细瞧着他那埋在两臂中间的面孔。那人出奇地年轻，眉目清秀，鼻梁高挺，微微张开的嘴唇带着几分稚气。

由于敏子靠得很近，男子身底下的报纸发出很大响声。他醒了，立即眯缝着眼睛，伸出大手，一把抓住敏子的腕子。

不知为何，敏子一点也不觉得害怕。男子紧握她的纤纤素腕，似乎

突然对她说道：

“哎呀，已经二十年啦！”

敏子想着……

皇居内黝黑的森林，寂静无声。

[26] Terrier，□。
[27] Nash，美国汽车品牌。

牡丹

一位想不到的朋友邀请我到一个想不到的地方——牡丹园。朋友草田职业和住所都不明，而且有人说他投身政治运动，这说法其实很不准确。他这个人身个儿矮小，目光敏锐，机智诙谐，无所不晓。

午后二时许，我们离开家换了两次电车，最后乘上从未乘过的郊区电车。这是五月初一个响晴的节日。

郊外小站前，停着开往神奈川县一港市的长途大巴。车子走的这条道路，是比东京都心的道路更加漂亮的新建的水泥马路。

“这是军用马路，这次才建成的。”

无所不知的朋友作了简洁的说明。一群远足的孩子正在路旁的池沼旁，撅着一排小屁股捉蝌蚪，衬衫从裤子里露出来，他们对身边通过的巴士看都不看一眼。

我们在一座车站前下了车，这里竖立着通往牡丹园的大路标。道路在田地里时起时伏，时间已经相当晚了，回去的人成群结队，我们必须时时为他们让路。

一路上，茄子田、葱田，路的另一边是沼泽，明丽的日光照耀下，可以清楚地看到小蝌蚪在水藻之间钻来钻去。看不到去年的青蛙，只能听到各处的蛙鸣。池子一角是清洗夏季萝卜的场地，两个农民穿着齐膝的胶靴，忙着洗涤萝卜。一边的木板上参差地堆放着洗干净的萝卜。

“那洗得白白净净的萝卜看起来颇带性感哩！”

我说。

“可不是嘛。”

草田只顾埋头赶路，随便应付了一句。大街上的行人熙来攘往，他走得很快，好几次我的眼里都没有看到他的身影。

小路渐渐上升，树荫深处有一座大门，上面写着“桂冈牡丹园”一行字。我们买了票走进园内。俄而，视线开阔起来，眼前出现一片明丽的牡丹花圃，众多的游人打旁边走过。小路分叉通向好几处花圃，各个区域分别种植着秋牡丹、杜鹃、燕子花。每一株牡丹旁边的木牌上都写着一个华丽的名字：

麟凤
金阁

扶桑司
花大臣
醉颜
霞关
长乐
还城乐
锦辉
月世界

“麟凤”开着紫红的大朵花瓣。“长乐”呈淡粉色，最中央是大红色。其中最华贵的当数开着硕大白花的“月世界”，许多游人跪在花前摄影，画家在后面挥动铅笔为花写生。

其实，牡丹已经过了盛时，花朵渐次衰微，洋红色的花瓣像是经过火燎一般布满疙皱，黄色的花蕊缩在一起，只有干枯的叶子凸现着叶脉，留下雕刻般的端丽。花落光了，只剩一簇叶子。低矮的根干上长出充满生机的青黄色的茎，上头有一轮沉甸甸的巨大的白色花朵。有的则一尺多高，还支撑着一根木架。

“我也想有这么一片花圃。”

两位老姑娘打扮的游客，互相大声地说着话。

“是要有这么大的面积才行啊。”

“我家的也要拔掉一些才好。”

草田拍拍我的肩膀，要我注意。

我转眼望去。

一位衣衫褴褛的老人从我们身边慢慢走过，身上穿着缀满补丁的衬衫，套着裤脚窄小的军裤，戴着退色的红便帽。脚上是劳动布袜子。

他身体健壮，两颊是长久没有刮的花白胡子，目光深邃，炯炯有神。他对周围的游人一点儿也不在意，逐一站在每棵牡丹前边，有时又蹲下来，出神地盯着花朵看个没完。

老人所凝视的是一种名叫“元旦日出”的绯红的牡丹，目下已经盛开，眼开就要衰谢了。花瓣内外，花影错落重叠，一阵风来，明暗交织，杂然而动。

“他是什么人？”

我看到草田带着一副极其认真的表情目送着老人的身影，于是靠近草田的耳朵低声问。

“他是牡丹园的主人，姓川又。两年之前买下了这座园子。”

朋友低声而急迫地说。然后，他抬眼看着山丘上搭的一座帐篷，迅疾而又爽朗地大叫一声：“呀！”

“那里有啤酒店，我已经看够了牡丹，去喝上一杯好吗？”

我对他如此随便有点儿生气，牡丹还没有看完一半，就跟我说想去喝酒。

这位急性子的带路人去喝酒了，剩下我一个人倒可以慢慢欣赏余下的牡丹花。

一种名叫“雪月花”的牡丹，粉白皱纹花瓣中金黄的花蕊，几乎全被遮盖了。每种牡丹都有着各自的个性。一眼望去，随处是站着或蹲下的游人的姿影，有点影响视线。在黑土地上印着一团团浓重阴影的牡丹，一棵棵各自守着一片空地，卓然独立，整体上有一种沉郁的感觉。已经盛开的花朵枝干低矮，花朵硕大，仿佛是从昨天还潮湿的土壤里一下钻出来一般，满含着令人有点儿生畏的活力。

我拐向小路。

向前走去，花圃连着花圃，围绕着开设啤酒店的山丘，直到对面山麓，皆是一望无垠的牡丹。

我有点儿渴了，只好登上山丘的石阶。帐篷外面竖立着漂亮的遮阳伞，草田在下面的小桌子上摆着啤酒瓶和杯子，扬手招呼我。

我们两瓶啤酒很快喝光了，草田用毛森森的腕子揩拭了一下嘴角，说道：

“您知道这里有多少棵牡丹吗？”

“这个嘛，看来真不少啊！”

我俯视着一半罩上阴影的牡丹园的全景说。还有一些带着家人的游客，照相机的镜头映着西斜的太阳，在一个人的胸前闪耀。

“五百八十棵。”

“您知道得真详细。”

我一向深知草田的博识，所以应和着，也没有特别觉得惊奇。

此时，刚才那位老人脚步踉跄地从牡丹园中间穿过。他在每一棵牡丹前伫立，倒背着手，仔细凝望着花朵。

“五百八十棵牡丹，还是五百八十个人呢？”

草田突然说道。

我有些愕然，抬眼望望草田。无所不晓的朋友继续说下去。

“那位川又老人，就是原来著名的川又上校，您应该知道的，他被指认为南京虐杀的战犯。

“那家伙隐姓埋名，逃避了战犯审判，眼下觉得平安无事了，就出面买下了这座牡丹园。

“战犯的罪状是，他必须为好几万人的惨死负责。但是，严格地说，上校作为一种娱乐，亲手实际杀戮的是五百八十人。

“而且，您知道，全都是女人。上校个人的兴趣是只杀女人。

“川又成了这里的主人之后，将牡丹的数量严格限制为五百八十棵。他一棵棵亲手栽种，结果形成一座牡丹园。然而，他的这种奇妙的爱好意味着什么？我做了种种猜想，最后得出了这样的结论。

“这个家伙是在利用一种诡秘的方法，纪念自己的罪恶。这家伙是个犯了罪的人，他最切实的要求，就是用世界上最安全的办法，以彰显自己难以遗忘的罪恶。他做成了。”

走完的桥

你死我亦死，
本来没差别。
若要问差别，
填不满
可爱的小贝壳。
人世何短促，
秋天瞬息过。
——《情死天网岛》注下卷《故影依稀的桥》

阴历八月十五日夜，十一点半筵席一散，小弓和加奈子就回到银座板甚道的分桂家，急忙换上了浴衣。她们很想去澡堂洗澡，但今夜没有时间了。

小弓四十二岁，身长五尺，短小肥胖，卷裹着一件白底黑色秋草花纹的绉纱浴衣。加奈子二十二岁，会跳舞，但是始终没有交上桃花运，春秋两季的定期舞蹈会上，也轮不到好角色。她穿着白底蓝色水波纹的浴衣。

“满佐子今晚上会穿什么样的花色呢？”

“肯定是胡枝子花，她早就想生孩子啦。”

“不过，已经到那个地步了吗？”

“还没，那是将来的事。光凭单相思就能生孩子，那可就成了圣母马利亚啦。”小弓说道。

花柳界有个迷信：夏天穿胡枝子花色，冬天穿远山花色的衣服，就能怀上孩子。

眼看就要出发了，这时，小弓肚子又饿了。虽说每次都是如此，但这次的饥饿简直就像事故一般，突然从天而降。刚才还没这样感到饥饿。再说，只要出去陪席，筵席上不管多么无聊，也不会饿着，这点倒是方便。其他时间根本不会记挂什么肚子问题，但唯有开席之前和结束之后，像突然发病似的，肚子会突然感到饥饿。小弓又无法掌握好时间，事先吃点什么垫垫底。比如傍晚去做头时，她看到过有的艺妓利用排号的间隙，买些冈半烧肉盖浇饭，吃得很香。小弓即使看到了也是无动于衷。她不认为那种东西好吃。可刚过一个小时，肚子就开始闹饥荒了，小巧而又结实的牙根突然冒出了口水，像喷泉一样涌流出来。

小弓和加奈子向分桂家月月缴纳招牌费和伙食费。小弓的伙食费格外多，这固然因为小弓饭量大，嘴巴馋，但仔细一琢磨，打从有了筵席前后闹饥饿这个怪毛病，伙食费逐渐在减少，如今已经落到加奈子之后了。不知道是何时染上这个怪毛病的。每次应邀到主家去，筵席还没开始，她就脚底着火似的先跑到人家厨房，要求道："先给点儿东西吃吃吧。"闹不清这习惯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如今，她已习惯先在主家厨房吃晚饭，等筵席散了之后，又到主家厨房吃消夜。她的肚子也适应这种习惯了，所以给分桂家缴纳的伙食费也减少了。

小弓和加奈子穿着浴衣走在寂悄无声的银座大街上，她们要去新桥的米井，加奈子指着每扇窗户都上了铁板的银行一侧的天空，说道：

"天晴得多好，月亮里真的有只兔子哩。"

小弓只想到自己的肚子，今夜的筵席，第一家在米井，最后是文通家。在文通家吃过消夜再出来就好了，可是为了赶时间，就回去换了衣服。现在又要去米井，在刚吃过晚饭的厨房里，一个晚上又得催促人家准备消夜，一想起这个，脑袋就发沉。

……谁知，一进入米井家后门，小弓的烦恼一下子消失了。正像预料的那样，穿着胡枝子绉纱浴衣，站在厨房门口等着她们的米井家的小姐满佐子，一看到小弓的身影，就很善解人意地说道：

"啊，来得真早，不着急，进来先吃点儿消夜吧。"

宽大的厨房尚未收拾好，显得很零乱。灯光下，一大堆碗碟闪着刺眼的光亮。满佐子一只手支撑在厨房门口的柱子上，身子挡住了光线，面孔很黯淡。听她说话的小弓，脸上也没有映着灯光，她没看到小弓刹那间很放心的样子，这使小弓很高兴。

小弓吃消夜的时候，满佐子带加奈子去了自己闺房。到这个家来的众多艺妓中，满佐子和加奈子最要好，她们年龄相同，又是小学同学，两个人的长相也都很标致。但种种理由中，也不知为什么，最重要的一点是彼此意气相投。

再说，加奈子人很老实，看起来弱不禁风，可积累的经验很多，有时无意中说出一句话来，对满佐子都很有帮助，成为她的依靠。比起加奈子来，满佐子爱耍小性儿，在男女私情方面缩手缩脚，显得很幼稚。满佐子的幼稚出了名，母亲根本不放在心上，对满佐子穿胡枝子花色的浴衣，一点儿都不在乎。

满佐子在早稻田艺术科读书，很早以前她就喜欢电影演员R，他一度曾来过米井，于是她对他更加迷恋起来，房子里贴满了他的照片。当时，她在筵席上和R一块儿拍的照片，也烧制在一只硬质薄胎白瓷花瓶上，插满鲜花摆上了桌面。

"今天的角色公布啦。"

刚一坐定，加奈子就撇着那不太雅观的嘴角说。

“是吗？”满佐子很是同情，一副佯装不知的表情。

“我照例扮演童子，不管到什么时候，我总是个末流演员，可真叫人泄气啊！碰到歌舞剧，我永远是个伴舞的角色。我呀，可真是。”

“明年一定会派你个好角儿的。”

“不知不觉，年龄大了，要是像小弓那样年轻，我也就认啦。”

“别瞎说，二十年后，再说这话也不晚。”

两个人谈得很热火，可谁也不愿意提及今晚各自的祈愿。其实，满佐子和加奈子都彼此了解各自的心事。满佐子想和R一道过日子，加奈子巴望找个好丈夫。而且她们两个都明白，小弓想的是金钱。

三个人的祈愿在旁人看来，各有各的道理，可以说光明正大。月亮要是不让她们实现自己的愿望，那就是月亮的错儿了。

三人的愿望简明扼要，都清清楚楚写在脸上，实在是人之常情，她们走在月下的道路上，月亮看到她们的身影，即便有些不情愿，也定会睁一眼闭一眼，满足她们的心愿的。

满佐子说道：

“今夜又多了个人。”

“哦，谁呀？”

“一个月前从东北来的女佣，叫美奈。我本来不想要，可妈妈对我不放心，非找个人陪我不成。”

“她长个啥模样儿？”

“等会儿你们看吧，她发育得倒很好。”

这时，画着芦荻花的格子门打开了，美奈站在那儿，向里瞅了瞅。

“我不是说了吗？叫你坐下再开门！”

满佐子高声喊道。

“知道了！”

她粗声粗气地回答，完全没有顾及主客们的情绪。加奈子看了不由直想笑。美奈穿着用现成的浴衣改做的连衣裙，一头乱蓬蓬的烫发，袖口露出肥硕的腕子。她面孔黝黑，腕子也黝黑，脸上肥嘟嘟的，两颊堆满了肉块，把眼睛挤成一道细缝。牙齿像乱石堆，那张嘴不管变换成什么形状，总要龇出一颗牙来。要想从这张脸上挖出什么感情，那真是难上加难。

“这倒是个贴心的保镖啊！”加奈子跟满佐子咬耳朵。

满佐子满脸认真起来。

“知道了吗？刚才说了，再重复一遍。出了家门一直到走完七座桥，

这期间绝对不许说话。否则，我们的愿望都完了。……还有，即便遇到熟人打招呼，也不能搭腔。不过，这个你就不用操心了。……还有，不能两次都走同一条道儿，由小弓小姐打头儿，我们只要跟上她，就不会出错儿。”

满佐子在大学里写过关于普鲁斯特小说的论文，到了这会儿，在学校所学的现代教育等功课，都一下子抛到九霄云外去了。“知道了。”美奈答应着，不晓得她是否都听明白了。

“反正你也要跟着去的，就许个愿吧。想要得到些什么呢？”

“知道了。”美奈傻乎乎地笑了。

“哎呀，还真行！”加奈子从旁打趣道。

这时，小弓用手敲着丝绸腰带，出现了。

“好啦，可以放心地出发了。”

“小弓小姐，你都选好桥了吗？”

“从三吉桥开始吧。那里可以接连过两座桥，这不很合算吗？怎么样？我的头脑还算聪明吧？”

等会儿，就不许开口了。所以，三个人一齐吵吵嚷嚷，争着把积攒的话一股脑儿全倒出来。她们一直说说笑笑地走到厨房门口。门内的水泥地上，整齐地摆放着满佐子的木屐，是伊势田的黑漆木屐。穿进木屐的满佐子的双脚染了红趾甲，黑暗里闪闪放光，小弓第一个看到了。

“哎呀，我的小姐，你可真时髦，黑漆木屐配红趾甲，月光菩萨也会被迷住的。”

“红趾甲！小弓小姐也很新潮啊！”

“知道，像个时装模特儿。瞧！”

满佐子和加奈子互相看了看，大声笑起来。

小弓领头儿，四个人一同来到月光下的昭和大街。汽车站停车场上，停放着结束一天营业的出租车，黑漆车身映着月光闪闪发亮，车子底下传出了唧唧虫鸣。

昭和大街来往车辆很多，但却显得很安静，三轮摩托的喧闹声也没有混进街道的噪音中，听起来似乎是游离开的孤独的音响。

月光下飘浮着几片云彩，与包裹地平线的积聚成一堆的云团连在一起。月亮清晰可见。来往的汽车一旦停住，四个人响亮的木屐声，听起来似乎在月色清澄的天空上回荡不已。

小弓走在最前头，她看到自己面前宽阔的马路上没有行人，心里很满意。不依靠任何人而活着，这就是小弓的骄傲，而且肚子装得满满的，这个也很使她满意。她越走心里越是不明白，除此之外，还要钱干什么呢？小弓感到，自己的愿望全都柔和而毫无意义地消融在眼前马路

上的月光之中了。马路的石板缝里，碎玻璃片闪着光亮，月亮里的玻璃也是这样闪光的，那么平素的愿望不也是和这碎玻璃一样吗？她不由想到。

小弓踏着自己颀长的身影，满佐子和加奈子互相勾着小指走路。夜气寒凉，两人都感到，钻进浴衣衩口的微风，使刚刚兴奋得出汗的乳房冷却下来，静静地缩成了一团儿。她们从小指上互相传递着各自的愿望，因为一言不发，因此更加明确无误。

满佐子心中描画着R甜美的声音、修长的眼眉以及满脸的络腮胡子。她和那些影迷不同，作为新桥一流高级饭店老板的女儿，自己一旦认定的事，必定能够如愿以偿。她记得，R说话的时候，扫着自己耳畔的呼吸不带一点儿酒气，有的是一股芳香味儿。她记得，他的呼吸就像新鲜、旺盛的夏草的气息。她一个人独自待着的时候，一想起这些，从膝盖到大腿的肌肉都激动得连连颤抖。眼下，R的身子存在这个世界某个地方，这和自己心中的记忆一样，既确实又不确实。这种不安，始终折磨着她的心灵。

加奈子梦想找个肥胖有钱的中老年男人做丈夫。照她的想法，不肥胖的人不可能有钱，她认为，要不惜一切求得男人的庇护，自己只管闭起眼睛享受这种庇护好了。加奈子习惯闭起眼睛，只是一睁开眼来，心中的“他”就无影无踪了。

……两人像约好了似的一起回过头去，只见美奈默默跟在后头，两手捂着双颊，双脚踢着连衣裙，穿着红纽带的木屐，歪歪拽拽地跟在后面。她的眼睛一派茫然，一向对什么都不认真。满佐子和加奈子都觉得美奈这副样子，是对她们的愿望的一种侮辱。

四个人走到东银座一丁目和二丁目交界处，由昭和大街拐向右方。街灯像洒水一般很有规律地照射在街道两边的楼房上，落到狭窄街道上的月影，也被大楼挡住了。

不一会儿，四个人到达第一座桥——三吉桥，桥的前方看起来有些凸起，这是一座架在分成三股水流之上的极少见的三叉桥，对面角落里蹲踞着中央区役所阴森森的办公大楼，钟楼上钟面的文字板泛着白光，胡乱地标示着时刻。桥栏很低，三叉的中央形成三角形，三个角上分别竖立着一座古雅的铃兰灯，每座铃兰灯都吊着四只灯头，但没有全部点亮，月光照在没有发光的电灯毛玻璃罩上，看上去白茫茫的，成群的羽虱无声地聚集在灯光周围。

河水被月光搅乱了。

大家随着小弓首先站在这边桥畔合掌祈祷。

附近一座小楼的一扇窗户暗淡的灯火熄灭了，仅有的一个加班男子似乎下班回家了，他刚走出小楼，正要锁门的时候，看到这边奇异的光景，立即站着不动了。

女人们开始过桥了，一个个木屐踏得山响，接连不断地走在同一条马路上。谁知，一过了第一座桥，脚步立即沉重起来，就像走在桧木板

搭的舞台上一般。她们走到三叉桥中央，只花了一点时间，但一到这里，就像大功告成一样，感到轻松多了。

小弓站在铃兰灯下，回头看了看，又双手合十膜拜，三个人照着她做了一遍。

按照小弓的想法，过三叉桥两边，就等于过两座桥，过桥的一前一后，都做了祈祷，所以，在三吉桥必须做四次祈祷。

不时有出租车驶过，满佐子发现车里人带着惊讶的神情，紧贴着车窗朝这里张望。小弓对此也并非无动于衷。

来到区役所前边，屁股对着区役所进行第四次合掌时，加奈子和满佐子觉得能顺利过第一第二两座桥可以放心了，刚才并没有特别放在心上的心愿，这会儿才感到是这个世界上的无价之宝。

满佐子心里想的是，要是不能嫁给R，干脆一死了之。刚刚过两座桥，强烈的心愿又增强了好几倍。加奈子一门心思认为，没个好丈夫，活着还有什么意思。满佐子双手合十的时候，心中一阵悲凉，眼角突然发热了。

猛回头看看旁边，美奈煞有介事地闭着眼睛，双手合十。可她和我比起来，会有什么心愿可求呢？美奈心里只有空无一物的麻木感。满佐子想到这里，对美奈既轻蔑，又羡慕。

沿河岸南下，四个人来到由筑地通往樱桥的都营电车[注]大街上，不用说末班电车早已过去，白日里经秋阳晒得灼热的两条钢轨向远方伸延，闪着清寒的白光。

来到这里之前，加奈子的小肚子莫名其妙地疼起来。是什么东西引起的呢？一定是食物中毒了。一开始的征兆是有点儿绞痛，走了两三步就忘了。但忘记所带来的安然情绪始终存在于她的心中，过度的意识终于产生裂纹，刚以为自己忘了马上又出现了疼痛的征兆。

第三座桥是筑地桥。走到这里才发现，位于都心的这座大煞风景的桥，桥畔竟然也忠实地种植了柳树。这是一棵孤立的柳树，平时坐车打这里经过，谁也不会注意它。但这棵树生长在一小片水泥地的缝隙里，忠实地迎着河风摇晃着枝叶。到了深夜，周围喧闹的建筑猝然死去，唯有这棵柳树依旧活着。

走过筑地桥，小弓首先站在柳树下，对着樱桥合十膜拜。也许是肩负向导的职责而感到自豪吧，小弓肥胖的脊背很少像现在这样挺得笔直。实际上，小弓不知不觉将自己的心愿忽略了，她只想到眼下最要紧的是平安无事地走过七座桥。无论怎样，必须走过这七座桥，这就和自己的心愿必定要实现一样重要。这种非常奇怪的心境，如同突然袭来的空腹感一般，她虽然意识到自己一直是这样度过人生的，但走在月下的道路上，信心越来越强，腰杆儿越挺越直，脸孔冲着前方，奔走不停。

筑地桥是一座毫无风情的桥，桥头四根石柱的形态也缺乏特色。然

而，走过这座桥时，才能嗅到类似晚潮的水腥味儿，才能沐浴在海风里，也能看到南面下游生命保险公司的霓虹灯，似乎向人们报告，快要接近海边了。

走过这座桥，双手合十的时候，加奈子疼痛逐渐加剧，觉得肚子一个劲儿向上顶。过了电车道，S娱乐场古黄色的大楼同河水夹道而立。走在这条路上，加奈子渐渐放慢了脚步，满佐子看到了也跟着慢下来，但她又不能开口问加奈子哪里不舒服。满佐子看见加奈子两手按着小腹，对自己皱着眉头，这才好容易明白过来。

但是，领头的小弓一直心性陶然，她毫无感觉地只顾昂首阔步走路，将其余三人甩得远远的。

加奈子仿佛觉得一个好男人已经来到眼前，伸手就能抓住的时候却怎么也够不到他。实际上，加奈子的脸孔已经失去血色，额头渗出了油汗。人心都一样，随着下腹越来越疼，加奈子本来热心祈望、越来越增加现实色彩的那桩心愿，不知怎的，突然丧失了现实性，她觉得这原本就是一种非现实的、梦幻般的幼稚的心愿。而且，她步履维艰，随时抗拒着突如其来的剧痛。她甚至觉得，只要舍弃那种可望不可即的心愿，疼痛就会立即好转。

第四座桥眼看就要到了，这时，加奈子用手轻轻搭在满佐子的肩膀上，手指学着跳舞的动作，指指自己的肚子，摇摇汗水粘着鬓发的脸孔，似乎说“我不行了”，猛地转身跑回电车大道。

满佐子本想去追她，但原路返回自己的心愿就失掉了。想到这里，她只好踮起木屐齿来，转头张望着。

到了第四座桥畔，小弓这才开始觉察到，她也回过头瞧着。

月光下，身穿白底蓝色水波纹浴衣的女子，哪里还顾得上脸面，拼命往回跑，呱嗒呱嗒的木屐声在周围的楼房间回荡。这时，只见一辆出租车正巧静静地停在角落里。

第四座桥是入船桥，这座桥和刚才的筑地桥正相反，必须从对面逆向通过。

三个人一起站在桥头，同样拜了拜。满佐子牵挂着加奈子，但这种担心不像平时那样自然流露出来。落伍者只能走和自己不同的道路，她心中泛起一种冷酷的感怀。祈愿是个人的事，即便在这种时候，也不能替别人分担重任。这和登山队员互相扶持、背负重物不同，有些事儿是不可以去帮助他人的。

入船桥桥头低矮的石柱上连着一块狭长的横条铁板，夜间看不清是绿色还是黑色，上面用白漆写着桥名。桥身鲜明地浮现出来，这是因为对岸加德士[注]加油站静止不动的明丽的灯火，照耀着宽广的水泥地而又反射出来的缘故。

河水里也能看到桥影所及之处小小的灯火。栈桥上建着古老而杂乱的小屋，摆放着花盆，招牌上写着“屋形船”、“绳缆船”、“钓鱼船”和“撒网船”，看样子是尚未入眠的居民点燃的灯火。

从这一带起，楼房的排列渐渐低下去，夜空显得十分辽阔。仔细一看，明朗的月亮躲在云层里，半明半暗。看起来，云层越聚越厚。

三人平安地过了入船桥。

河水在入船桥前头向右转了个直角。到达第五座桥，还有老长一段路。必须沿着空阔的河边大道一直走到晓桥。

右边有许多高级饭馆。左边的河岸上随处堆满了施工用的石块、小石子和沙子，黑乎乎一堆一堆的，有的占据着半个路面。不久，左边河对面出现了圣路加病院的高大建筑。

病院大楼映着朦胧的月色，壮大，巍然。顶端巨大的金色十字架光明耀眼，护卫在一旁的航空标识灯，明灭闪烁，清晰地区分开屋顶和天空。病院后面的会堂也点亮了灯火，哥特式玫瑰花造型的窗棂，高大而明亮。病院的每一扇窗户依然透露着黯淡的灯光。

三个人默默地走着，都在脚步匆匆地赶路。这时间，满佐子也不大想心事了。三个人都走出了一身汗。开始还以为是心理作用，但月光当头的天空越来越怪，满佐子的鬓角落下了最初的雨滴，所幸，雨没有再变大的趋势。

第五座是晓桥，前方出现了令人胆战心惊的白柱子。造型奇特的水泥柱子上，涂着白漆。她们在柱子旁边合十膜拜时，满佐子的脚绊在桥面裸露的一段跨河的铁管子上，差点儿摔倒了。一过桥就到了圣路加病院的门前花园。

这座桥不太长，况且三人走得都很快。小弓就是在刚过完桥的时候，遇见了倒霉事。

迎面走来一个邋遢女子，她敞着浴衣的前襟，抱着一个脸盆，披头散发地三步并作两步来到三人面前，满佐子一眼瞥去，披散着刚刚洗过的头发的脸一片惨白，把她吓了一跳。

“等等，小弓小姐，你不是小弓小姐吗？怎么装作不认识啦？喂，小弓小姐！”

伫立于桥上的女子，颇为诧异地侧过头来，堵在了小弓面前。小弓低着眉没有回答。

女子的声音很大，仿佛风穿墙而过，但力量失去了固定的支点。而且，那喊声一样高低，尽管是在呼唤小弓，却像是在呼叫一个不在场的人。

“我才从小田原町浴池回来，好久不见了，我们很难得在这里相会啊，小弓小姐！”

她的手搭在小弓的肩膀上，小弓只得抬起头。这时，小弓想到的是，就算不做回答，可对方只要跟自己主动搭上句话，愿望就随之破灭。

满佐子盯着女人的脸，脑子里一闪，撇下小弓咚咚咚向前跑去。满佐子记得女子的那张面孔，她是个老妓，似乎叫小缘，战后曾短期在新桥露面，后来脑子有了问题，便退籍不当艺妓了。满佐子还听说，此人从到筵席上陪酒的时候起，就打扮得妖里妖气，令人看了作呕。听说她后来到这一带的一家远房亲戚家养病，现在好多了。

小缘记得同她相熟的小弓，这是当然的事，她忘记了满佐子的模样儿，这倒是她的侥幸。

第六座桥就在眼前，这是一座用绿漆铁板搭建的小型界桥。满佐子在桥头草草做完礼拜，几乎跑着过了界桥，一过桥就放松下来。定睛一看，小弓不见了，自己身后，紧跟着闷声不响的美奈。

没有了带头人，满佐子眼下不知道第七座桥在哪里。但她知道，沿着这条道路一直走下去，总会遇上一座同晓桥并行的桥。过了这座桥，心愿眼看就能实现了。

零星的雨滴再次打在满佐子的面颊上。道路到达小田原町郊外一排批发仓库之处，工地上的木板房遮住河面上的风景。一片昏暗。遥远的街灯望过去很明亮，看来那边的黑暗更加深沉。

临危不惧的满佐子这样走夜路，因为心里有一种愿望作支柱，并不感到怎么害怕。但是，紧跟自己身后的美奈木屐的响声，越走越沉重地压在心头。那声音听起来很繁乱，不过，比起满佐子的细碎脚步声，显得单调又沉闷，仿佛一种嘲讽的声音始终缠着自己不放。

加奈子掉队前，美奈的存在就在满佐子心里唤起类似轻蔑的某种东西，她总有些不放心。眼下两人单独在一起，这位山里姑娘究竟藏着什么心事呢？即便自己不愿去想，也还是一直记挂在心里。这个怀着难以捉摸的愿望的身板结实的女子，紧紧盯在屁股后边，这使满佐子很是腻味。比起腻味，不安也越来越强烈，甚至近乎恐怖了。

满佐子不知道别人的愿望会这般令自己厌恶。身后就像跟着一团黑影，这和加奈子以及小弓心中那种一看就明白的透明的愿望完全不同。

……想到这里，满佐子觉得应该拼命抓住自己的愿望，越发加以珍视。她想起R的容颜，想起他的声音，想起他青春的呼吸。然而，骤然之间，这些影像又飘散了，再没有结成从前的那种图像。

应该尽早过第七座桥，在那之前，只管一心无挂碍地赶路才是。

走着走着，远远望到了街灯，看来就是桥头灯，渐渐接近广阔的路面了，看来快要到达桥跟前了。

刚才远远看到的街灯直射着桥头小公园的沙地，点点雨滴黑蒙蒙地穿透其间。果然是一座桥。

三味线盒子形状的水泥柱子上，标着“备前桥”的字样，柱子顶端亮

着微弱的灯光。一看，河对岸左侧是筑地本愿寺，夜空中高高耸峙着蓝色的大屋顶。为了不走回头路，过最后这座桥后先到筑地，从“东剧”通过演舞场前，就可以回家了。

满佐子松了口气，走到桥头双手合十，为了填补赶路剩下的这段空白，恳切而郑重地专念于祈祷。但是，在别人看来，美奈依然亦步亦趋，她将厚厚的手掌合在一起，实在叫人看不惯。祈愿也失去了一定的方向，满佐子的心里不住泛起这样的语言：

“不把她带来就好了，真是讨厌。真不该把她带来。”

……这时，满佐子听到一个男子在叫她，身子一阵哆嗦。那里站着一位巡逻的警官。他是个年轻的警官，面色紧张，声音高亢。

“干什么呀？这么晚还到这里来。”

满佐子听到叫声，心想，只要一张口一切都完了，所以没有吭声。但是，警官接连不断地高声追问，立即使满佐子想到，警官看见深更半夜年轻女人站在桥头，一定以为是想投河自尽吧。

满佐子不能回答。这种场合满佐子应该示意美奈，让她代替自己回答。尽管她很迟钝，总还有个限度。满佐子拉拉美奈的连衣裙，一个劲儿启发她。

美奈不管怎么不机灵，也不至于如此蠢笨。但是，美奈就是冥顽不化，是坚守一开始对她的嘱咐，还是为了实现自己的心愿呢？满佐子见她死不开口，自己不觉呆住了。

“快回答！快回答！”

警官变得声色俱厉。

满佐子打算快步跑过桥去再加以说明，于是摆摆手猛然奔跑起来。这座设有绿色护栏的备前桥，栏杆成抛物线状，整个桥面呈鼓形。满佐子拔腿就跑，这时她看到美奈也跟着向桥上狂奔。

到了桥中心，满佐子被追上来的警官抓住了膀子。

“想逃跑吗？”

“什么逃跑，说得太过分啦。你把我的膀子拽得好疼呀！”

满佐子不由大喊起来。她带着怨恨的眼神望着桥对面，心想这下子自己的心愿完全破灭了，这时，她发现大功告成的美奈，正在专心地做着第十四回祈祷。

满佐子回到家号啕大哭，母亲不分青红皂白地训斥美奈。

“你究竟许的什么愿？”

美奈听了，只是傻笑，不作回答。

两三天后，满佐子遇见了好事，心情高兴起来，她又反复追问美奈，一个劲儿逗弄她。

“你到底想些什么呀？说吧，我不会怪你的。”

美奈依然只是莫名其妙地傻笑。

“我恨你，美奈，你这个人真可气！”

满佐子笑着，她用精心修剪过的锐利的指甲，捅捅美奈圆乎乎的肩膀。她的手指被富有弹力的坚实的肉块顶回来，指头留着麻木的触感，不知道如何才好。

[28] 净璃璃脚本，近松门左卫门作。描写开纸店的治兵卫和妓女小春，决心为爱而死，两人携手来到天网岛大长寺蚬桥之畔，坠河身亡。
[29] 东京都经营的路面有轨电车，和行人车辆共用一条街道。
[30] Caltex，美国石油公司。

旦角

一

增山倾倒于佐野川万菊的技艺。他由一名国文科的学生成为专业创作室成员，论其缘由，实在是因为迷上了万菊的舞台艺术。

增山从高中时代起就是一名热心的歌舞伎观众。当时，佐野川是一位花旦，扮演《镜狮子》的蝴蝶精、《源太交恶》中的侍女千鸟等角色。当时，他为人老实，艺德纯正，谁都未曾想到会成为今日演艺界的明星。

可是，增山当时就看出这位冷艳的人物，在舞台上所释放的冷艳的光焰。不用说一般的观众，就连那些报界戏剧评论家，也没有一个人明确指出来。年纪轻轻的增山，早就发现此人是摇曳于舞台、透过白雪依稀可见的一粒火种。当时，没有人这样指出，但如今都众口一词，好像是自己首先发现一般。

佐野川万菊是当今最杰出的专业旦角演员，就是说他不好随便兼演男角。他扮相华艳而润泽，所有的线条极为纤细。力量、权势、忍耐、胆识、智勇和抵抗力，不通过“女性化表演”这一关，他是绝不表演的。这是一种将人的一切感情经过女性化表演加以过滤的才能。只有这样，才称得上真正的旦角，不过现代却很少见了。这是某种特殊纤巧的乐器的音色，不是普通乐器附加弱音器而获得的，也不是单凭胡乱模仿女人而能做到的。

比如，《金阁寺》[注]的白雪姑娘等是佐野川最叫座的角色，增山记得一个月之中曾有十天跑去观赏，屡看不厌，沉迷其中。那出狂言本身，一切均象征着佐野川万菊，戏中所有的因素都和他有关联。

“且说那金阁乃鹿苑院相国义满公之山亭，楼阁三层，庭有八景。夜泊之石，岩石下之水，瀑布奔涌，春色浓丽，柳樱交媚，今都之锦绣也。”

这是净琉璃的一段开场白，大道具之辉煌，樱花、飞瀑，同金光闪耀的楼阁相映生辉。瀑布流潭，如鼓声咚咚，不断给舞台造成一种不安的气氛。嗜虐而好色的叛将松永大膳苍白的相貌，披着晨光而出现的不动明王的尊体，迎着夕日、现出龙形的名剑俱利加罗丸显灵，映着晚霞的瀑布与红樱，落花飘浮……这一切，都是为高贵、美丽的白雪姑娘的出场作陪衬。白雪姑娘的衣饰没有变化，只是一身普通女孩穿的绯红缎

子，但在雪舟注的孙女身上却摇曳着名副其实的雪的幻影。雪舟所描绘的《秋冬山水图》中展现着一望无垠的白雪。这种雪的幻影衬托她那一身红妆，更加妍丽夺目了。

其中，增山最喜欢《指尖鼠》一场。被捆绑在樱花树上的姑娘，想起祖父的传说，用指尖儿在落花上画鼠。其鼠栩栩如生，咬断了绳索。当然，身上捆绑着绳索的姑娘，佐野川万菊不是通过人形一般的动作表演，而是运用自己的姿态变化体现出来，比起寻常的表演看起来更加优美、动人。就是说，角色纤巧的身段以及手指的动作与反转，所有这些令人眼花缭乱的做派，使得平时看到的令人悲伤的动作，一旦被束缚于绳索之中，反而更加富有神奇的活力。一种身不由己的动作所强化的不自然的姿态，一瞬一瞬描绘出美丽的危机，而且这一系列危机，始终涌动着温婉而不屈不挠的生命力。

佐野川的舞台，确实具有魔幻的瞬间。一双俊美的眼睛，目光敏锐地凝视着自花道注至舞台，又从舞台至花道。《道成寺》中蓦地抬眼望见钟表时，总是通过一个眼神，给全体观众造成幻觉，预示着场景将为之一变。《妹背山》的《御殿》一场，万菊所扮演的三轮，被橘姬夺去求亲的恋人，饱受官女们的欺侮，最后因嫉妒和愤怒而疯狂地奔上花道。于是，舞台深处，官女们齐声吆喝："雀屏中选，天下第一，锵锵锵，可喜可贺！"高台上的讲唱师用力喊道："三轮一定会回头！"

"听到那一声喊"，三轮说着，回过头去。三轮人格逐渐改变，表现一种所谓"定格"之相。

每每看到这里，便会感到一种战栗。明亮的大舞台，闪光的金殿大道具，华丽的衣饰……眼望着这个场面的数千名观众头上，一道魔影瞬间掠过。这明显是来自万菊肉体的力量，同时也是超越万菊肉体的力量。他将柔婉、沉稳、优雅、纤细，以及其他种种女性的力量集于一身。此时，增山由这种舞台形象感受到，似乎有一股暗泉般的东西迸发出来，弄不清这究竟是什么东西。增山认为，舞台俳优最后不可思议的恶，令人迷惑并使之沉溺于一瞬的美之间的优美的恶，才是这股泉流的真相。然而，光是这样命名，也解决不了什么问题。

三轮披散着头发。她回头看到的舞台，上面架着正要杀她的寒光闪闪的大刀。

"后台音乐醇厚，调子如秋天般悲凉。"

三轮走向破灭的足履带着同样的战栗。面对死亡和溃灭，裙裾飘扬地奔跑着，那双洁白的足履于嫉妒的痛苦中，欣然一路奋勇狂奔。她准确知道，一腔推动自己前进的激情应该在何时何地告一终结。于是，苦恼和欢喜犹如豪奢的西阵织锦，金丝黯然的正面和明亮的反面，达到了表里一致。

二

增山当上了创作室一员，其中原因固然是来自对于歌舞伎，尤其是对于万菊的迷醉；但同时也是因为他认识到，不通晓舞台内情就无法从这种魅力的束缚之中摆脱出来。他虽由传闻中得到舞台背后的一种幻灭感，一方面又沉迷其中，想亲身品味一下真正的幻灭。

然而，幻灭始终没有到来，万菊本人将其阻止住了。例如，他紧守所谓《菖蒲草》之训，其中有一条：“旦角即使身处后台，亦应保持旦角心态。用餐等事也要回避人眼。”因时间紧迫，不得不当着客人吃盒饭时，也应道一句“对不起”，低头于镜台一侧食之。其实，他做得很巧妙，早早就悄悄地吃完了，从身后看去，毫无觉察他是在吃饭。

增山之所以迷恋舞台上的万菊，无疑是因为他是男儿，始终醉心于女性之美丽。然而，此种迷醉，于后台亲眼看到卸了妆的身姿后依然不减，却是奇怪的事。不用说，万菊脱去戏装，裸露真身，虽复为纤细之肌体，然而却是不折不扣的男儿身。这个身子面对镜台，涂满白粉至于肩头，对客寒暄也是一副女人腔调，不能不令人感到怪异。增山尽管亲近歌舞伎，但开始窥视后台时，也抱着这样的感觉。更不用说那些一看旦角就作呕、一味讨厌歌舞伎的人了，他们见了指不定会说出什么样的话来呢。

然而，增山看到卸妆后万菊裸露的身子，只剩下一件吸汗的短袖衫，不但没有幻灭感，反而觉得心态安然。这个感觉本身也许有些荒诞。不过，增山所迷醉的本体，也就是迷醉的实质并不在于此，因而，他所感到的迷醉并没有崩溃的危险。万菊即使卸掉戏装，他的内部似乎依然裹着好几层华丽的衣裳。他的裸体只是个虚假的姿势，其内部确实蕴蓄着同艳冶的舞台形象竞相辉映的东西。

增山喜欢扮演完重大角色回到后台的佐野川。刚刚演完的重大角色感情的余波，仍然溢满万菊整个身子，时而像晚霞般艳红，时而似残月般清泠。古典剧的宏大的感情——和我们日常生活毫无关涉的感情、争夺王位的世界、七小町的世界、攻克奥州的世界、前太平记的世界、东山的世界、甲阳军记的世界……虽然看去都似源于历史，但其实际内容则不知出自何种时代。这种如彩绘般加以夸张渲染而定型化的荒诞的悲剧世界的感情……超常的悲叹、超人的热情、急火攻心般的恋慕、恐怖的欢喜，以及被逼近难以承受的悲剧状态时的短促的嚎叫……所有这些，至今依然蕴含于万菊的心中。万菊婀娜细腰，如何承受得住如此重担？实令人感到奇怪。这万般感情何以未能从如此纤细之器上滚落下来呢？真使人百思不解。

总之，如今的万菊生活在重大的感情之中。由于舞台的感情凌驾于任何观众的感情之上，所以，万菊的舞台形象光芒四射。舞台上的全部人物也许是如此，但在现代演员之中，像他这样能把脱离日常生活的舞台上的感情，如此真率而生动地表现出来，实在找不到第二个人。

“旦角以色为本。生来美艳之旦角，若没有一副美好的做派，严格修养，也会随之减色。不知修心养性，则行为必惹人生厌。故若不以平生女子一般生活，则很难成为一位优秀的旦角。男儿需铭记于心，此乃于舞台之上扮演女子之紧要处。因此，日常至关重要，切记勿忘。”（《菖

蒲草》）

“日常至关重要”……说的不错。万菊日常生活皆以女子之言语、女子之作为为主导。舞台旦角的余波，就会流向同样虚构的延长线上日常女人的河流，慢慢消融下去。当时，假若万菊的日常依旧是男人，水流就会断绝，梦和现实就会被一扇大煞风景的铁门从中隔断。虚构的日常支撑着虚构的舞台。增山认为，这才称得上旦角。旦角，就是梦和现实偷情而生下的孩子。

三

老一代名优相继去世之后，万菊在后台的权势十分强大。旦角的弟子们像用人一般伺候着他，在舞台上，万菊扮演的王姬与女官身边的扈从，老幼之序与后台无异。

撩开印有“佐野川屋”徽记的短幔，走进后台的人会被一种奇妙的气氛所困扰。这个优雅的城郭中没有男人。虽说是同一剧团的人，增山进入这里时也是个异性。当他有要事，用肩头分开短幔向里跨进第一步时，说也奇怪，立即鲜明而真切地感到自己是个男人。

增山曾受公司差遣，访问过演轻歌剧的女孩子们的化妆室，这里完全是女人的世界，那些赤身露体的姑娘就像动物园的野兽一般，千姿万态，朝他漫不经心地睃了一眼。但是，亲临其境的增山和女孩子们之间，并没有像在万菊化妆室那种奇妙的不谐和感。在那里，增山并不需要特意调整思维，时时注意自己是个男人。

万菊一门的人，对于增山并没有表现出特别的厚意。增山知道，他们背后说他没有正儿八经上过大学，说他狂妄自大，爱出风头。增山也感到，他有时炫耀学问，也很使他们反感。这个世界，不伴有一技之长的学问是没有多大价值的。

增山有时偶尔看到，万菊有求于人或心情极好的时候，总是从镜台边斜过身来，微笑着轻轻低着头，这时的眼神看起来最性感，仿佛表示愿意为人献犬马之劳。即使这种时候，万菊本人也不会忘记自己的权威，不会忘记和他人应该保持的一定的距离，但他却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性感。这时，他如果真的是女人，那富于性感的莹润的眼神固然会富丽于女子全身，但女子的性感，却可以使得那一瞬间的秋波独立出来，欻然放射出女性之光。

“樱木町（万菊遵照古风，以住居町名称呼舞蹈和长歌师傅），好吧，请劳驾跑一趟，我不大好说话呀。”

万菊说。这时正值第一幕《八阵守护城》结束后，中幕的《茨木》中暂不出场，他脱去雏衣的戏装，卸掉头鬘，换上浴衣，坐在镜台旁边歇息。

增山听说有事找他，被人叫到后台，等着《八阵》闭幕。镜子忽然

着火一样变得通红，化妆间门口彩衣翩翻，窸窣作响，走回来的万菊由弟子和化妆师傅卸掉一切该卸掉的行头，该离去的都走了，除了坐在里间火钵边的弟子之外，再没有别的人，化妆间立即变得寂然无声。走廊的喇叭里传来拆除舞台道具的铁锤声。十一月开演，现在正值下旬，后台已经通了暖气。犹如病院一般令人泄气的玻璃窗户早已蒙上一层水雾，镜台一旁景泰蓝花瓶里插着枝叶低垂的白菊，万菊喜欢和自己名字有缘的白菊花。

“樱木町……”万菊坐在镜台正面紫色厚棉布坐垫上，眼睛直盯着镜子说着话。坐在墙边的增山看到万菊的领口，以及镜中脸孔尚未洗去的雏衣的残妆。然而，他眼睛不看增山，只正面瞧着自己的脸。舞台的余波宛若透过薄冰的朝阳，穿过依然敷着白粉的面颊。他看着雏衣。

他正看着自己刚刚扮演的雏衣的那张脸，这位雏衣本是森三左卫门义成的女儿、年轻的佐藤主计之介的娇妻，她为丈夫之忠义而被迫切断夫妇良缘，册立为“不伴夫君寝席之薄缘”的贞女，最后自尽殒命。雏衣已于舞台之上舍身遗世，绝望而死，镜中的雏衣便是她的幽魂。他知道，就连这副幽魂眼下也已从他身上离去。他的眼睛追索着雏衣。然而，随着他激情的余波的消失，雏衣的面孔渐渐远去。他在告别。离终场演出还有七天，明日，雏衣的面颜、万菊的面颜，还会回到那副细白的肌肤上来……

如上所述，增山喜欢看到处于自失状态的万菊。他在那里几乎眯细着眼睛——万菊突然正面转向增山，他虽然发觉增山正在注视着自己，依然以一副习惯于为人所注目的俳优恬淡的表情，继续着他的谈话。

“那里的一段间奏，要是照原样，总显得有些不足。用那样的间奏虽说动作也不是不能快速完成，但总觉得缺乏一种风情。”

万菊谈起了下个月新推出的舞蹈剧有关音乐的作曲问题。

“增山君，你的意见呢？”

“哦，我也是这个看法。不就是‘濑户唐桥，夜迟迟’后头的那段间奏吗？”

“对。夜——迟——迟——”万菊唱罢这句慢板，伸出纤纤素手打着节拍，嘴里哼着三味线的曲调加以说明。

“我去说吧。樱木町方面一定会给予谅解的，我想。”

“你能跑一趟吗？老是给你添麻烦，实在有些过意不去呀。”

增山谈完要事，像平时一样，立即起身告辞。

“我也要洗澡去了。”

万菊说着也站起身来。他们走到化妆室狭窄的门口时，增山闪开身子让万菊先行。万菊微微点点头，带着弟子首先来到走廊上，侧过身来对增山微笑着，再一次点点头，眼角边的一痕胭脂依然鲜红可见。万菊心中十分明白，增山很喜欢自己。这一点，增山本人也看出来了。

四

增山所属的剧团，十一月、十二月、正月，都在同一家剧场演出。正月上演的剧目早已妥善安排好了，其中包括一位话剧作家的新作。这位作家年纪轻轻，但很有见识，他提出了种种条件，增山不但在作家和演员之间奔走联络，还要同剧场方面的总监等要人进行复杂的谈判，简直忙得不可开交。增山因为是个文化人，对这些工作完全能够愉快胜任。

剧作家提出的第一个条件是，要由他所信赖的一位年轻有为的话剧导演执导。这一条剧场经理同意了。万菊虽然也赞成，但总有点儿勉强，接着他表明了自己的不安：

“我真有些纳闷，这样的年轻人懂得多少歌舞伎？会不会净说些外行话呢？”

万菊所希望的导演是有些年岁的可以相互协调的导演。

新作是根据平安朝时代古典剧《真假兄妹的故事》改编的现代剧。剧场总监对增山说，关于这部新作，不打算委托后台总管了，一切都由年轻的增山负责到底。增山深感重任在身，他有些紧张，但又觉得这部脚本很出色，他乐意承担这项工作。

脚本完成了，角色也分派好了。十二月中旬的一天上午，匆匆忙忙在剧场经理室会客厅举行碰头会。出席者有：剧目总监、剧作家、导演、舞台设计以及全体演员，再加上一个增山。

暖气很热，明丽的阳光从窗外照射进来。召开碰头会，也是增山最感幸福的时刻。这就好比出外旅行，打开地图商量路线一般，哪里乘车，哪里步行，哪里有好水，哪里吃午饭，风景是否最佳，回程是坐火车还是多花点儿时间乘船，等等。

川崎导演迟到了，增山没有看过他所执导的舞台，但听过对他的评价。他晋升导演之后，一年之间先后导演了两出戏作：易卜生戏剧和美国现代戏剧，后者使他获得某报社颁发的导演奖。

除川崎以外，全都到齐了。那位有名的性急的舞台设计，早已打开大型笔记本，等着记录大家所要的各种道具。他不住用铅笔帽敲打着空白的一页。

总监终于发话了：

“不管有多大才气，到底还是个青年嘛，各位演员还是多多关照为好。”

这时，传来了敲门声，女佣道了声“欢迎”。

川崎神采飞扬地走进来，故作姿态地猛地鞠了一躬。他是个身高约有一米八九的细高条儿，眼窝深陷，一副颇具男子气却又有些神经质的风貌。冬天里，他只穿着一件皱巴巴的薄外套，脱去之后，露出青灰色

灯芯绒西装，垂直的长发耷拉在鼻子尖儿上，不时用手向上拢一拢。……增山对他第一印象有点儿失望。如果是个出类拔萃的男子，应该是独立于定型的社会之外，但这个人明显还是一派话剧青年的打扮。

川崎应众人之邀在主座就座，但面孔只是冲着同他恳切谈话的剧作家。每一位俳优都被介绍跟他认识，他打声招呼后，又立即转身对着剧作家。增山记得自己也有过这种心情，一个在话剧园地里培养众多青年演员的导演，一旦面对众多生疏的年高德劭的歌舞伎俳优，要想马上热络起来，谈何容易。

事实上，碰头会坐席上这些大腕名优那种一言不发、彬彬有礼的态度，无形之中已经流露出对于川崎的轻蔑。增山蓦地向万菊瞥了一眼，万菊收起平时的骄矜之态，小心谨慎，不带一点儿轻侮的样子。增山看了越发加深对他的敬爱之情。

人们到齐后，剧作家开始介绍台本梗概。其中，万菊担当男主角，如果不把童角时代算在内，他这次是头一回演小生。

权大纳言[注]育有兄妹二人，两人性格相反，从小男女异装，一同长大。哥哥（实际是妹妹）经侍从升右大将，妹妹（实际是哥哥）做了宣耀殿的尚侍。后来，真相败露，各自恢复为原本的男女性别。哥哥与妹妹分别与右大臣的四女儿和中纳言结婚，享尽荣华富贵。

万菊扮演妹妹（实际是哥哥），虽说是小生，但实际上以男子面目出现，仅仅限于最后一场短暂的大结局。在这之前，他一直是宣耀殿的尚侍，一切都是旦角的做派。除最后一场之外，他的演技不可有意显露男人之相，应该全部都是女人，这也是剧作家和导演一致的意见。

这个台本的有趣之处在于，通过演员亲自讽刺歌舞伎旦角存在的合理性，尚侍实际是男子，这和扮演旦角的万菊是男人无异。不光如此，一直扮演旦角的万菊，为了演好这一角色，以男子身扮女儿相，致使日常生活的操作，两两重合展现于舞台之上。并不像以往由小生扮演的弁天小僧的少女形象[注]那样单纯。而且，万菊对这个角色抱有极大兴趣。

“万菊先生照女子做派演下去，即使到终场依然是女儿态也没有关系。”

川崎开始说话了。他声调朗朗，听起来十分悦耳。

“是吗？要是能那样，就轻松多啦！”

“不，不轻松，也绝不能轻松。”

川崎断然地说道。每当这种应该着意的时刻，他的双颊就像灯光一般火红透亮。

一时有些冷场，增山不由看看万菊。只见万菊用手背捂着嘴，恬淡地微笑着。这么一来，全场的气氛才缓和下来。

“好，我继续阅读剧本。”

剧作家戴着瓶底般厚重的廉价眼镜，镜片后面两只金鱼眼睛瞅着摊

在桌面上的演出台本。

五

两三天后，配合每位演员的时间开始分场排练。鉴于全体排练只有当月演出之后的几天时间，在那之前，应该确定的地方必须当场确定下来。

分场排练开始之后，大家果然发现川崎像一位西洋人一样掺和了进来。川崎对歌舞伎一窍不通。为此，增山必须坐在他身边逐一解说歌舞伎术语。由此，川崎必须依靠增山。最初的分场排练之后，川崎忙不迭请去喝酒的就是增山。

增山也明知自己不可一味站在川崎一边，但他觉得很理解川崎的心情。他很清楚，这位青年理论缜密，心地纯洁，万事充满朝气，其人品深为剧作家们所喜爱。面对这位歌舞伎世界难得一见的真正青年艺术家，增山感到心胸明净如洗。增山的立场是千方百计使得川崎的长处为歌舞伎所用。

十二月终场公演后的第二天，开始着手全体排练。这天正值圣诞节两天之后，透过剧场和后台的每一扇门窗，可以感受到岁暮街道上的繁忙气氛。

四十铺席大的排练场，窗边放置着一张粗劣的木桌。川崎同担任舞台监督的创作室一位增山的前辈，背靠窗户而坐。增山坐在川崎身后，演员们坐在墙边，轮到谁出场，谁就走到排练场中央，舞台监督负责提示忘记的台词。

川崎和演员们之间时常碰撞出火药味儿。

“那个地方，‘从此想向河内行’这句台词说完之后，请站起身来走到上手柱子旁边。”

“这里总是站不起来嘛。”

“一定要设法站起来。”

川崎苦笑着，仿佛伤了自尊，脸色逐渐变得苍白起来。

“你说站起来，这太勉强了。这里是需要憋足气力道白的地方。”

经这么一说，川崎露出十分焦躁的表情，他沉默不语。

但是，轮到万菊就不一样了。川崎叫坐就坐，叫站就站，像流水般听从川崎的吩咐。尽管是万菊颇为中意的角色，但在增山看来，总觉得这时的万菊和寻常排练很不一样。

万菊第一场出场完毕，再次回到墙边坐席上的时候，增山有人找他有事，暂时离开了排练场，回来一看，下面的情景映入他的眼帘。

川崎从桌子上探着身子凝视着排练。长长的头发耷拉下来，他也不肯伸手撩开。他袖着手，灯芯绒西装高耸着肩头。

他的右面是白墙和窗户，岁末大甩卖的广告气球高挂在朔风劲吹的冬日的晴空。天上飘着几缕冰硬的白云，犹如用粉笔胡乱划出的几道杠子。古老楼房屋顶的小树林和五谷祠小小的朱红牌坊，历历可见。

万菊端坐在右侧墙边，他将台本摊在膝头，露出笔直挺括的灰色衣领。但是，从这里看不见万菊的正面，只能看到他的侧影。万菊和颜悦色，一双温柔的视线一直对着川崎，不肯移开。

……增山感到微微战栗，他真不忍心走进排练场。

六

增山后来被叫到万菊的化妆室，当他钻进熟悉的短幔时，产生一种从来未有过的感情瓜葛。万菊坐在紫红色的坐垫上，微笑着迎接他，请他品尝改进堂送来的慰问点心。

“今天的排练你觉得怎么样？”

“啊。”

增山对这个问题有些意外，万菊绝不是提这种问题的人。

“你看怎么样呢？”

“我觉得，照这个路子走下去很好……”

“是吗？川崎君很难贯彻下去，真难为他了。某某君和某某君说话盛气凌人，我呀，捏着一把汗呢。……你知道吗？我本来按照自己的想法演出的地方，听川崎君这么一说，也就决定按他的主意办。我哪怕一个人，也要听从川崎君的。但是别人我就管不了啦。我想，只要平时咋咋呼呼的我老实听话，别的人也会觉察到的。我必须极力庇护川崎君，否则，太对不起他了，川崎君一直都在努力工作啊！”

增山平心静气地听着万菊的诉说。万菊本人也许没有觉察自己的恋慕之情，因为他太驯服于宏伟的感情了。在增山看来，凝结于万菊心中的某种情绪，同平时的万菊很不相称。增山所期待于万菊心中的是，一种更透明、更人工化的美的感触，不是吗？

万菊一反平常，他稍稍侧身而坐，柔美的身姿带着一种倦怠。镜面映照着景泰蓝花瓶里一簇寒菊娇小而密集的红花，以及万菊新剃的青青的脖颈。

——舞台彩排的前一天，川崎的焦躁在旁人眼里也唤起了同情。彩排一结束，他迫不及待地请增山喝酒，增山不巧有事要办，过了两小时之后，他径直赶往川崎正在等着他的那家酒馆。

除夕前的一个晚上，酒馆里挤满了人。川崎独自一人坐在柜台上喝

酒，他脸色苍白，属于那种越喝酒脸越白的类型。增山一眼瞥见他那苍白的面孔，感到这个青年硬压给自己的精神负担实在太重了。他们各自生活在不同的世界，青年的混乱和烦恼，从礼仪上说，没有理由完全转嫁到自己头上来。

果然，川崎全然不拘礼节地胡搅蛮缠起来，时而说增山是蝙蝠，时而又说是双重间谍。增山只是微笑着，如秋风过耳。他和这个青年虽然只相差五六岁，但增山已经属于“看破红尘”的那种人物，有着老于世故的自负心情。

话虽这么说，增山对这位不辞劳苦、不知疲倦的人依然怀抱着羡慕和希望。他身在歌舞伎演艺圈内，面对众多中伤的言辞泰然处之，这只能表示他是这样一种人：虽然谈不上卑屈，但和那种自我毁灭的诚实无缘。

“我已经完全厌倦了。当初场的大幕一旦拉开，我真想找个地方躲起来。一想到用这种厌倦的心情面对舞台彩排，我就感到受不了了。在我所做过的事情中，这次是最感头疼的一件工作。我已经吃够苦头，绝不会再跳进这个世界中来了。”

“这件事儿一开始就大体估摸到了，不是吗？毕竟和话剧不同嘛！”

增山淡然地回答。这时，川崎意外冒出一句话来。

“我最忍受不了的是万菊先生，我实在讨厌他。我再也不想担任他的导演啦。”

川崎像斜睨着无形的敌人一样，凝视着酒馆那低矮的烟雾弥漫的天棚。

“是吗？我倒觉得他演得很好。”

“为什么？他到底哪儿好呀？我在排练中，对于那些一点也不听指挥，甚至威胁逞凶，或消极怠工的人，倒是不太生气，万菊先生那算什么呀？他总是冷笑地看着我，心里不服气，认定我是个什么也不懂的毛孩子。他呀，对我百依百顺，照着我的话去办的，只有他一个。我就是生他这个气。别看他默默无言，实际上，他是在向我挑战：‘是吗？你既然这么想，我就照你的意思办。一旦上了舞台，就由不得你了，一切都得听我的！’没想到他用这个办法消极怠工。我认为他是最黑心肠的一个。”

增山听得发呆了，但他不想马上向这位青年挑明真相。既然川崎不明真相，也就无需告诉他万菊的一片好意。川崎突然闯入生活感情完全不同的世界，自然不明白这个世界感情反应的方式，即便给他说明，弄不好又会使他以为是万菊的一种策略。这位青年尽管眼睛十分明亮，理论非常优秀，也无法窥探到戏剧内里黯淡而美丽的灵魂。

七

新年过后，一番曲折，首场演出终于拉开了序幕。

万菊恋爱了，这个消息首先在弟子们之间传开了。经常出入于后台的增山，也早就知道了。就像不久即将化成蝴蝶的东西蜷在茧之中一样，万菊躲在自己的恋巢里孕育爱情。他一人独有的化妆室就是一个爱的茧，万菊平时喜欢安静，即便逢到过新年，化妆室也依然悄无声息。

有时，增山在走廊上偶尔越过短幔朝敞开的万菊的化妆室瞅上一眼。只见万菊对镜而坐早已装束整齐，只等登上舞台了。增山看见了古代紫的衣袖，半露着涂满白粉的肩膀，以及一部分乌黑闪亮的头鬘。

这个时候的万菊，在孤独的房子里，犹如一门心思专心纺织的女子。她在织造自己的爱情，她总是漫不经心地织造着。

增山凭直感得知，这位旦角恋爱的铸造只能通过舞台。舞台终日在他身旁，那里时时有恋爱在呐喊，在悲叹，在流血。他的耳鼓里经常听到歌颂这种极致的恋慕的音乐。他的纤巧的身段，不断在舞台上为恋情所驱使，从头顶到脚尖，没有一处不在恋爱。那套着白布袜子的足尖儿，袖口中闪现的华丽内衣的艳色，那白天鹅般长长的颈项，都是为恋爱服务的。

万菊为了培养自己的恋情，主动从舞台上众多壮美的感情中接受暗示，增山对这一点确信无疑。世上普通的演员，总是以日常生活的感情为食粮，丰富舞台的演出，万菊不是这样。万菊在恋爱！刹那间，雪姬、三轮和雏衣之恋，降临到他的身上。

细思之，增山自己也觉得非比寻常，高中时代开始一味憧憬的那种悲剧的感情，舞台上的万菊锁在冰炎之中的官能，平素仅凭一己之身完成的那种壮美的感情……所有这些感情，万菊如今都置于眼前，放在自己心中加以孕育。这样做也无不可，然而，万菊爱恋的对象只不过是个略有薄才、对歌舞伎却一窍不通的风采平平的青年导演。他满足万菊之爱的资格，仅仅因为他是这个世界的异域人，而且是个即将离去、不再回头的年轻的匆匆过客。

八

《真假兄妹的故事》获得社会的好评。那位高喊首场公演当天就要逃遁的川崎，每天都到剧场里来指导演出，他经过地下室，反复来往于前台和后台之间，好奇地触摸一下花道附近甲鱼道具，增山心想，真是个孩子气十足的青年。

报纸上赞扬万菊的当天，增山特地将报纸拿给川崎看。川崎像个不服输的少年，撇着嘴倾吐着满腔的牢骚：

“大家演得都不错，但是没讲到导演。”

增山当然不会把川崎的恶言恶语传达给万菊，川崎遇到万菊时也觉得很神妙，万菊对别人的感情浑然不觉，只是一味将自己的厚意老老实

实传达给川崎，相信他能够接受。万菊对这一点确信无疑，但增山却感到焦急不安。不理解对方的心情，在这方面川崎也同样彻底，这一点倒是川崎和万菊十分相似的地方。

新年后第七天，增山被叫到万菊的化妆室，镜台一侧供着小年糕和万菊崇信的神符牌。明天，这块小年糕很可能会被弟子们所享用。

万菊通常心绪好的时候，总是摆出各种点心招待客人。

“刚才川崎君来过了。”

“唔，我在前台看到过他。”

“他还会来这里吗？”

“他要待到《真假兄妹的故事》演出结束。”

“他是不是说过今后还会更忙的话呢？”

“不，没说过。”

“要是那样，我有件事要托你去办。”

增山准备尽量以公事公办的表情听他吩咐。

“是什么事情啊？”

“那个，今晚上，演出结束以后……”——万菊的双颊眼看着涌上了红潮。他的声音比平时更加透明，更加响亮，“……今夜散场后，想请他一起吃吃饭，你能不能代我问问他方便不方便呢？就我和他两个人，想好好谈谈。”

“啊。”

“很对不起，这件事就拜托你啦。”

“不……没关系。”

此时，万菊的眼睛突然停止转动，暗暗瞅着增山的脸色，似乎使人觉得，他已经预料增山会动摇，看他会怎么回答。

“好，我这就去传达给他。”

增山立即站起身来。

——增山走到前台的走廊上，迎面正好遇到川崎，这在幕间休息人流混杂的时候，简直是一种奇遇。川崎周身的打扮，同五彩缤纷的走廊很不相称，这位青年的态度始终斗志昂扬，走在那些只是来看戏的善男善女中间，多少显得有些滑稽可笑。

增山将他领到走廊的一隅，把万菊的意向对他说了。

“他肯定有事儿，请我吃饭，好生奇怪呀。今晚上正巧有空儿，完全没问题。”

“也许是谈戏吧。”

“哼，谈戏？我已经厌啦。”

这时，增山不由产生一种舞台上常见的小叛徒般廉价的感情，他没有觉察自己已经按照舞台人物那样行动了。

“请你吃饭，这正是好机会，可以将你要说的话，毫不掩饰地对他讲出来嘛！”

“不过……”

“看来你没这个勇气吧？”

一句话伤害了青年的自尊。

“好，就这么办吧。针锋相对的机会总算到来啦！我接受邀请，烦请转告。”

……

万菊正在演最后一场戏，他一直要忙到散场。戏一旦散场，演员们草草卸了装，风一般各自回家了。万菊稍稍离开这种慌乱的气氛，他换上夹衣，围着素朴的围巾，等着川崎。川崎来了，他把两手插在口袋里，随便打了声招呼。

“下雪了。”

一个经常扮演侍女的弟子，煞有介事地跑来报告，低头鞠了一躬。

“雪大吗？”

万菊用袖口护着双颊。

“不，只是稀稀落落地飘着。”

“走到车子旁边总得打伞才行。”

“是。”

增山站在后台入口为他们送行。守门的恭恭敬敬为他们摆好鞋子。弟子早已张开伞，护着他们来到门外。

雪以灰暗的水泥墙壁为背景，似有若无地飘飞着，两三片雪花落到了后台入口的混凝土地面上。

“再见吧。”万菊对增山点点头，微笑的嘴角闪露在灰色的衣领里。

“好了，伞给我吧，叫司机快点儿来。”

万菊吩咐弟子，将自己手里的伞举到川崎的头上。川崎外套的后背和万菊和服的后背，在伞下并到了一起。这时，伞上面几片淡淡的雪花弹跳了一下，随即飘落下来。

目送他们远去的增山，觉得自己心中也有一把湿漉漉的大黑伞，哗啦一声张开了。从少年时代起所描绘的万菊舞台的幻影，即使自己成为歌舞伎世界一员之后也未曾磨灭，而今一瞬之间，宛若一只落地即碎的玻璃杯，崩裂四散，彻底消泯了。“我好不容易走到这一步，才懂得什么是幻灭。从此后，我可以不再搞戏剧了。”他想。

然而，他感到幻灭的同时，发现自己重新又被嫉妒所侵袭。增山很担心，这种感情将会把自己引向何方？

[31] 净璃璃（由三味线伴奏的古典舞台讲唱艺术）《祇园祭礼信仰记》四段目的通称。
[32] 雪舟（1420-1506），室町后期画僧，长于山水、人物，亦精于装饰花鸟。作品有《破墨山水图》、《天桥立图》等。
[33] 歌舞伎剧场连结舞台和观众席的高架木板通道，供演员上下场使用，同时也可作为舞台一部分使用。
[34] 大纳言，太政官次官，仅次于大臣，相当于副首相。权大纳言，即定员外的大纳言。
[35] 弁天小僧是歌舞伎《青砥稿花红彩画》中的人物，名为菊之助。常扮女装做坏事。

百万日元煎饼

“和阿姨约定的时间是九点吧？”

健造问道。

“嗯，是九点。阿姨本来说在一楼卖玩具的地方等着，可那里不好说话，我叫她到三楼的音乐茶座去见面。”

清子回答。

“你倒挺机灵的。”

这对年轻夫妇缓缓迈着步子，从后街走到新世界大厦，仰望着屋顶上五重塔的霓虹。

梅雨时节阴沉而燠热的夜晚，云层低低地闭锁着，霓虹灯光照耀着周围的天空，一片浓丽。

明灭的彩光之中，浅淡的颜色组成的纤细的五重塔实在好看。各个部分时时闪烁不定，渐渐波及全体，一瞬间暗下来，彩光遗留下来的影像行将消泯之际，又猝然闪亮起来，显得格外美丽。由浅草六区一带眺望，五重塔矗立于被填平的瓢箪池畔，成为夜间六区的一个标记。

那里面仿佛使人感到蕴含着谁也无法触及的崇高的生活之梦，他们两个背倚停车场的栏杆，好大一会儿呆呆眺望着天空。

健造穿着一件背心和粗布裤子，趿拉着木屐。他皮肤白皙，从肩头到胸脯隆起的肌肉，光洁，健美，亮晶晶的浓密的腋毛从腋下蔓延出来。清子穿着坎肩儿，由于健造时常督促，腋下刮得干干净净。不过，因为腋毛刚刚长出，经这么一刮，腋窝有些发疼，所以每次剃腋，她都有些神经质。为此，胳肢窝白皙的肌肉总显出几分微红色来。

清子一张小巧的桃圆脸上，分布着可爱的鼻子和眼睛，互相之间好像有一条细线牵连在一起。这张面孔有时令人想起决不会笑一笑的小动物的天真的面颜。人们看到这张面孔，会立即产生信任，但要由此引起某些幻想，那是很困难的。

她提着一只好大的粉红色手提包，腕子上搭着健造淡蓝的运动衫。健造喜欢空着两手走路。

只要看一看清子朴实的化妆和发型，就会明白他们过着节俭的生活。清子一双小巧的眼睛清澈明亮，对于丈夫以外的男人从不瞥上一眼。

两人穿过停车场前的道路，走进新世界一楼卖场。这里铺面广大，琳琅满目，物美价廉的商品，到处堆积如山。商品的空隙里微微闪现着售货员的面孔，场内充溢着荧光灯清凉的光芒。锰合金制作的东京塔模型一片林立，背后是一排毗连的东京风景挂壁镜。一路走去，镜子里涌动着五颜六色的领带和夏衫的影像。

“住在挂满这种镜子的房间里，真叫人受不了，那太难为情啦。”

“有什么好难为情的？”

健造说话的语气很果断，但他只是对妻子的话作出敏感的反应，并非一概置之不理。两人随之来到玩具卖场前边。

“阿姨知道你喜欢到玩具卖场来，所以才提出要在这里碰面的。”

“嘿嘿。”

健造很喜爱宇宙火箭、火车和汽车等玩具。他没有买，只是听售货员一番说明，一一用手操纵了一下，这使清子感到有些不好意思。于是，清子上前插了一手，她拉着健造的手腕，使他稍稍离开卖场的货架。

“从选择的玩具上可以看出来，你巴望生个男孩子吧？”

“没那回事，女儿也很好嘛。真希望早一点啊！”

“我想再忍耐一两年。”

“是的，应该绝对按计划进行。”

夫妻很早就埋头存钱，将银行存折分成几种，分别标上“X计划”、“Y计划”和“Z计划”等名称。生孩子要绝对遵照计划，在X计划的存款尚未达到定额时，不管有多大欲望都应该强忍。两人在各个方面都深感按月分期付款很不合算，所以洗衣机、电视和冰箱之类，只好等到A计划、B计划和C计划实现的时候，才能用现金购买。其间，A和B已经完成，而D计划是小额预算，用来买不太急用的衣柜之类，一直拖后，始终没有达到预定的数额。在这之前，健造和清子的衣服挂在衣橱里就行了。夫妻俩对穿戴都不甚关心，所以冬天只要有全套防寒的衣服就心满意足了。

他们置办大件东西时，十分慎重。首先索取商品说明书，对各家产品进行一番比较，千遍万遍打听用户们的意见，然后才去御徒町[注]的批发街购买。

然而，有了孩子就不同了。一旦树立了坚实的生活目标，就要充分地拼命存钱，孩子出生一直到长大成人，即使不考虑这么远，做父母的也必须为孩子创造一个无愧于社会的环境。光是婴儿奶粉的开销有多大，健造早已从有孩子的朋友那里打听和研究过了。

夫妇俩心里怀抱着这种理想的计划，瞧不起贫穷人家那种漫无计划、走一步看一步的生活态度。孩子应该有理想的抚育环境，实行有计划的生产，孩子出生之后，将来会有更加幸福的生活理想在等待着他

们。然而，他们的理想虽然考虑的不很遥远，但却坚实可行，而且一直在眼前闪现着一丝光明。

青年们总以为现代日本没有希望，这种思想尤其使健造感到气愤。健造是个不大爱动脑筋的人，但他却有着宗教般的信仰，认为人类应当尊重自然，忠实于自然，只要努力活着，未来必然能够开辟新路。首先应崇拜自然，夫妇和睦，这是根本。一对男女只有互相信赖地生活下去，这才是阻止世界走向绝望的最大力量。

所幸，健造很爱清子，对未来充满希望，正是这种力量使得他按照自然所赋予的条件而生存下去。虽然也有别的女人向他卖弄风骚，但他对这种为玩而玩的态度，总觉得“不大自然”。比起这些来，他更喜欢同清子一道对近来青菜和鱼类高居不下的价格互相发发牢骚。

——说着说着，他俩围着店堂已经转了整整一圈儿，又在玩具卖场前边停住脚步。

健造的面前摆着的玩具是空中飞碟发射基地。他的眼睛一直盯着这只玩具。透过窗户，可以窥见白铁皮的基地表面，分布着内部构造十分复杂的机器，指挥塔中旋转的灯火明灭闪烁。蓝色的塑料圆盘，根据传统的竹蜻蜓原理在空中飞行。这个基地仿佛浮现于宇宙中央，正对着地面的铁皮上全部描绘着星空和云彩，其中可以看到熟悉的土星的圆环。

夏夜里闪闪发光的星空一片灿烂。彩色的铁皮表面显得有些冰冷，使人觉得，要是能躺在那样的星空下边，夜间蒸腾的暑气就会立即消失。清子发现了，还没来得及制止，健造在基地一角的弹簧上用手指猛地一弹。

蓝色的圆盘迅速旋转着飞向卖场的上空。

店员不由伸展着手臂喊叫。

圆盘旋转着缓缓下降，落到对面点心卖场上了，正巧停留在百万日元煎饼之上。

“打中啦！”

两眼一直跟随圆盘打转的健造，一边跑一边大声呼喊。

“什么打中啦？”

清子羞涩地连忙背对着玩具卖场，追着健造问道。

“看呀，不是落下了吗？一定有好事啊。”

承载着圆盘的长方形屋瓦状煎饼，仿造真的钞票，烤制成一枚巨大的纸币，标着百万元数字。而且，酷似纸币的印刷纸上原来圣德太子的地方，却换上秃头店老板的一张脸孔，覆盖在用保鲜膜包裹着的三枚屋瓦煎饼上。

三枚共五十日元，太贵了，清子表示反对，但健造觉得很有缘分，于是就买下了。他一买到手，就忙不迭撕开保鲜膜，一枚给清子，一枚自己吃，剩下的一枚塞进清子的手提包。

一种略带些苦味的甜香，随着健造坚硬的牙齿咬碎的一角流入口中。清子也毫不犹豫地将手里的百万日元纸币的一角送进嘴里，像小老鼠一般咬下一小片儿。

健造走到玩具卖场前，将刚才那只空中飞盘交还还给店员，那位店员不高兴地将脸转向一旁，伸出手来。

清子有一对弓一般胀鼓鼓的乳房。她身个儿虽小，但生得匀称，同健造走在一起，有一种隐藏在丈夫阴影里的风情。横穿马路时，他总是使劲儿揪住妻子的两只腕子，一边确认车况，一边用两手确认妻子松软的肉感，自豪地向对岸搬送。

这个女子自己什么都会，但又一味听任丈夫摆布，健造喜欢她富于韧性的活力感。清子从不看报纸，但她对周围发生的一切，具有令人惊奇的正确的认识。清子梳头，翻日历，折叠浴衣，这些活计丝毫不带有生活中的习惯动作，她那充满朝气的身心始终同梳子、日历和浴衣这些“物”，亲切地化为一体。在这种“物”的世界里，清子宛若进入浴池一般，全部沉浸其中了。

“到四楼室内游乐场消磨一下时间吧。”

健造说着，正好电梯停在眼前。他登上电梯，女人默默跟在身后，到四楼下了电梯，她一把拉住男人的皮带，说道：

“我说，不要白白花钱了，这些一个个看起来很便宜，但不知不觉就会花掉一大笔钱的。”

“别这么说，今晚上不是特别高兴吗？去看一场特约预映也不算什么呀。”

“特约预映又有什么意思？过一阵子就都一样便宜了。”

清子对于生活的认真态度很是可爱。她撅起的嘴角上粘着一点儿百万日元煎饼茶褐色的粉屑。

“算了吧，瞧你，嘴角粘着煎饼呢。”

清子立即朝一旁的镜子走去，用小指甲抠去粉屑，手里的煎饼还剩下三分之二。

那里就是经常举办“海底两万里”表演的入口，凌厉的岩石一直垒到天棚。坐落于海底岩石上的潜水艇小圆窗就是售票处，大人四十日元，小孩二十日元。

“四十日元太贵啦。”从镜子旁边回来的清子说道。“这种表演只能看到人造的假鱼，肚子一点儿也不鼓，四十日元可以买到船丁鱼或鲷鱼，以及上等鱼一百克呢。”

“昨天我看到一片黑鲷鱼卖四十日元，哎呀，算了吧，嘴里嘎嘣嘎嘣咬着百万日元纸币，还净说些不景气的话。”

经过一番讨价还价，结果健造还是买了入场券。

“真讨厌，吃了这煎饼，人也变得大手大脚了。”

“可味道真不错呀，正巧，赶上肚子也饿了，真过瘾。”

“刚才吃过饭来就好啦。”

进去一看，类似车站的地方，线路上稀稀落落停着五六台二人坐席的老虎车，此外还有三四对游客。他们夫妇毫不客气地上了最前头的车厢。两人并肩坐下，立即感到坐席窄小，健造顺势用胳膊揽住了妻子的后背。

一个列车长打扮的男子便劲儿吹响了哨子，健造浸满冷汗的健壮的臂膀，紧紧依偎着清子柔软的后背和肩头。肌肉贴合着肌肉，犹如微妙地折叠在一起的昆虫的翅膀，亲密无间地化为一体了。老虎车开始笨重地震颤起来，清子不带任何畏惧表情地说：

“好可怕呀。”

线路上的车子每辆车厢之间都有一定的间隔，次第进入黝黑的岩石砌成的隧道。一进入隧道，就有一段大弯路，洞穴岩壁上，回荡着车轮震耳欲聋的轰鸣声。

“啊。”清子缩起了脖子。这时，有一条鳞光闪射的青色大鲨鱼，紧贴着头皮游了过去。清子的脸紧靠着健造，年轻的丈夫猛地吻了她一下。鲨鱼游过之后，再次陷入一派昏黑之中，只有车子围绕急弯行驶时发出的轰鸣。健造的嘴唇准确无误地射中了清子的芳唇，宛若黑暗之中，一支鱼叉击中一条小鱼，经过一番挣扎之后，寂然不动了。

黑暗给清子带来奇妙的羞耻感。如果没有车子剧烈的晃动和轰鸣，会是什么能支持她耐得这种羞耻呢？她被丈夫抱在臂弯里，每当深入黝黑的隧道时，清子一想到自己的身子暴露于黑暗中，就觉得满脸发烫。沉浸于这种浓重的黑暗里，既看不到别人，别人也看不到自己，反而使她感到有一股力量徒然地包裹着她的肉体。清子回忆起小时候，瞒着父母躲在古老库房里玩的那种黑暗来。

仿佛蓦地从这种黑暗里绽开一朵红花，眼前闪过一道绯红的光线，清子又惊叫了一声。那是一条盘踞于深海里的巨形娃娃鱼，猛地张开了大口。鱼的周围簇拥着珊瑚以及海藻阴森可怖的暗绿色。

健造的面颊极力贴着紧靠过来的清子的面颊，挽着她的肩头的手指，顽皮地抚弄着她的头发。他的指甲的动作比车速和缓得多了，清子明白，丈夫不仅是为了游乐，而且也在尽情玩赏她这个害怕此种游乐的女子。

“快点儿结束吧，我已经怕得受不住了。”

清子说着，她的声音被轰鸣抹消了，根本不成其声音。

老虎车又一次在黑暗中奔驰。清子虽然有些害怕，但心里有了勇气。只要被健造抱在怀里，不管多大的恐怖和耻辱，她都有自信忍耐下去。两人都未曾失掉希望，所以，目下这种幸福的状态，充满了大致与此相似的紧张之感。

眼前立即出现了一条令人不快的褐色的大章鱼，清子又不由叫了一声，健造迅即吻了吻她的脖颈。章鱼巨大的腕爪遮住了整个洞口，两眼喷射着锐利的电光。

下一个角落里，于海底的藻林中悄然伫立着一具溺死的尸体。

不久，隧道的远方出现了亮光，车子徐徐放慢了速度，忽然摆脱了烦嚣的响声，驶出了隧道。一看，那里已是明丽的车站月台，穿着车长制服的汉子，伸手到车厢前的操纵盘上，制止住了车子的惯性。

“到这里结束了吧？”

健造问车长。

“嗯，是的。”

清子坐起身子，一来到月台上，就立即在健造耳边嘀咕道：

“这下子，四十日元就这么花掉啦。”

还没有离开车站出口，两口子就为手中吃剩的百万日元煎饼的大小作比较，清子剩下三分之二，健造剩下一半。

“怎么回事？怎么会和进来之前一样呢？看来刚才的经历太紧张了，连吃煎饼的空闲都没有。”

“这么一想也只好死心啦。”

然而，这时健造的眼睛又转向另一出口色彩斑斓的广告牌上。表明“魔术场”的文字周围缀满彩灯，一群小人惊诧的眼睛里是红绿闪烁的电灯，他们穿着的“多米诺”衣裳[注]涂满了金粉和银粉，闪闪发光。健造不好马上说要进去看看，他一边咬着煎饼，一边靠着墙壁喋喋不休：

“刚才进入‘新世界’时，不是打停车场中央穿过的吗？那一带泥土道路上，由于灯光的关系，我们面前出现了清晰的影子。当时，我就产生一种奇怪的想法，你的身影和我的身影相隔五十厘米，要是中间出现一个小孩子的身影，我们俩牵着小孩子的手走路，那该是一番什么情景呢？那么一想，仿佛真有一个小孩子的身影，有时一下子离开我们，有时又突然出现在我们之间。”

“哎呀，真讨厌。”

“仔细一瞧，身后确实一直跟着一个人影，那是私人司机们在练习打棒球，有个人跑过来拾球呢。”

“是吗……不过，到时候，一家三口也是可以出来散散步的呀。”

“我要带到这些地方来玩。”健造指着广告牌说，“为此，要先见习一下。”

看到健造站在售票窗口一旁掏钱包，这回清子没有再说什么。

他们来得不合时宜，魔术场已经十分闲散，两人走过的区间道路两侧，点缀着明灭闪烁的假花，飘来了八音盒的乐音。

“何时盖了房子，通往门外的路上都要像这样装点一下。”

“低级趣味。”

走进自己家门的心情是怎样的呢？建房资金虽然在小两口儿的计划中尚未见眉目，但总要考虑进去的。未来的一切，现在想想只是梦境，到时候会以极其自然的面貌出现的。……平素坚实可靠的夫妇，正像清子所说的，托百万日元煎饼的福，今晚上那就尽情陶醉于美好的梦境之中吧。

人工的花朵上停着一只人工制作的大蝴蝶，在吸食花蜜。蝴蝶大如一只折叠包，半透明的红色翅膀点缀着黄黑斑点，突出的眼球是闪亮的电珠。由于受到地下灯光的反照，塑料花和草丛，像雾霭中迷离的夕阳，飘荡着朦胧的光芒。那雾状的东西也许是地板上腾起的尘埃。

按照箭头指示，两人最初进入的屋子是“倾斜之间”。地板以及所有家什都是倾斜的，如果挺直身子走进去，就会发现房子本身故意造得使人感到很不舒服。

“我不想住这种房子。”

健造双手支撑在桌面上说道。这是一张漆成黄色的木桌，上面摆着一盆郁金香。他的话听起来像一位君王。他的果断的言语里，含有一种绝不容许他人置喙的希望和幸福的特权的调子，这一点连他自己都没有觉察。他所抱的希望包含着对于他人希望的凌辱，他所考虑的幸福，其性质绝不容许他人动一动指头。这倒没有什么奇怪。

尽管如此，这位一向自以为是、双手支撑着倾斜桌面的年轻的丈夫，他那只穿一件短衫的身姿，还是把清子给逗笑了。乍看起来，这是一幕家庭内的风景，仿佛一位青年，利用星期日的休息时间亲手建造了一间房子，只因算错了尺寸，窗户、桌子都歪歪斜斜的，于是呆然而立，自己一味生着闷气。

“要是能这样生活，也不是不能住呀。”

清子像机器人一般摊开双手，使自己的身体尽量符合房子的倾斜度，同样倾斜着走到站在那里的健造身边。于是，清子的脸挨着健造宽阔的肩膀左侧，宛若斜斜插在花瓶里的一枝鲜花。

健造如一般青年人一样，他紧锁眉头，淡然一笑，照着妻子清子倾斜的面颊吻了一下，然后猛地咬了几口百万日元煎饼……

绵软的楼梯，摇动的走廊，两侧伸出鬼脸的妖怪木桥……他们从那些众多的、千奇百怪的建筑中钻出来，到达这里之后，才感到场内多么炎热。健造吃完了一张煎饼，清子一面把始终咬不完的煎饼塞进嘴里；一面寻找一块能够吹到清凉夜风的地方。

一排木马的对面，有个通向阳台的出口。

“现在几点钟？”

清子问。

“差一刻不到九点，我们到那边凉快一下吧，到九点再走。”

“啊，我口渴，煎饼太干啦。”

清子用她为健造准备的一件淡蓝的衬衫，扇着汗津津的雪白的颈项，说道：

“真想马上喝到一杯冷饮呢。”

宽阔的阳台夜风清凉，健造伸着懒腰，同妻子一道背靠在栏杆上。两人赤裸着的白嫩的臂膀，十分鲜活地搭在夜露瀼瀼的黑色铁栏杆上。

“好舒服，比刚刚进来时凉爽多了。”

“傻瓜，价钱好贵呀。”

眼下，可以看到远方寂静的户外游乐场上，分布着众多黑沉沉的机器。旋转木马稍稍倾斜着，空荡荡的坐席暴露于夜露之中。空中观览车黝黑的铁框之间，几只悬空的坐椅，随着风微微摇晃。

与此相反，左侧的饮食店却生意兴隆。就像对着一张鸟瞰图，那些饮食店轩敞的院子内每个角落都历历可见，犹如戏剧的舞台。几栋房屋之间的空地、走廊、院中的流泉、石灯笼、客厅，一座房里，攀着红背带的侍女在收拾盘盏，一座房里，艺妓们在跳舞……一处处都能看得十分清楚。而且，所有的房间的屋檐下都点亮着大红灯笼，一排排，一列列，非常漂亮。其中，白底的文字也很好看。

也许风的缘故，听不到一点声音，眼下的整个景象，精致地凝结于夏夜沉闷大气的底层，看上去，几乎全都蒙上一层神秘的美丽。

清子又谈起那个富有浪漫色彩的话题。

“那种地方价钱太贵啦。”

“那里确实太贵，傻瓜才会上当。”

“什么‘脆黄瓜’之类，名字倒挺时髦。一根黄瓜也卖得很贵。是多少钱来着？”

“好像是两百日元左右。”

健造从清子手里接过运动衫套上腕子，清子伸展胳膊一个个为他扣上纽扣，接着说：

“真骗人，一下子长了十倍。现在最好的三根一共才卖二十日元。”

“哦，这么便宜？”

“一周前开始降价的。”

差五分不到九点，两人离开那里，寻找通往三楼音乐茶座的阶梯。两张百万日元煎饼早已干光了，剩下的一张连清子那只巨大的手提包也装不下，一部分露在了锁扣外头。

——性急的阿姨提早赶来，已经等在那里了。舞台上正在演奏爵士乐，急管繁弦，能够清楚地看到舞台的椅子都坐满了人，只有“不死鸟”花木店一旁死角里一部分椅子是空的。阿姨身穿浴衣一个人独自坐在包厢里，在这家店里显得很不合时宜。

阿姨是一位身材小巧的初老女子，她有着一副时常洗得很白净的平民出身的脸庞，说话时很认真，手也不停地在动。她很善于同年轻人交朋友，这一点使她感到自豪。

“想到你们会请客，所以我预先订了高价的饮料。”

阿姨说话之间，侍者端上来高脚杯里盛满了水果切片的冰激凌。

“哎呀，我们不喜欢，我们只要两瓶汽水就行。”

阿姨立即伸直小指，捏着汤匙一端，灵巧地将杯底的奶油捞起来，像平时一样，口齿伶俐地独自一人唠叨开了。

“这地方很吵闹，说话听不清楚，没关系吧？我在电话里已经说了，今晚上是在中野一个地方，那里也是良家妇女，没想到吧？实际上是带着太太们的一次例行集会。最近，那些贵族妇女也不可忽视啊。别看白天里她们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因此，一听到你们的情况，对方就指名提出邀请，务必请你们赏光。这种事儿，对于上了年岁的人，本来就觉得有点儿丑，不过也是人之常情嘛……所以，我也为你们鼓吹了一番，尽管这样，还是有些太便宜了。不过，一旦对方满意，赠金还可以增加些。这个，对方也不了解行情……不论如何，你们只管真心实意去做好了，有些事不说也会明白的。不过，今晚上对方要是称心如意，还可以玩些拿手的高级的动作来。像你们这般情投意合的很少，这一点很叫人放心。不过，可不能给阿姨我丢面子啊……这事儿就这么说定了，对方的一位做干事的太太，正在中野车站前的咖啡馆里等着。以后怎么行动，我也不太清楚。对方不会告诉我们住址，只是从那里乘出租车，故意转弯抹角，经过一段不像样子的道路，虽说不是让你蒙着两眼，可是门牌也不让看清楚，就那么急匆匆从边门送进去。叫人感觉很不舒服，但对方处于那种立场，也是没法子的事儿。在这一点上只好请你们多担待些……你问阿姨我吗？阿姨我即使去，也总是看大门的差事，不管谁来，我都能生法子对付……好了，该走啦。无论如何，你们要打起精神，对方抱着很大希望呢。”

深夜里，健造和清子告别阿姨回到浅草。他们穿过六区，阴霾的夜空底下，看到广告牌的画板沉浸在黑沉沉的可怖的黑暗之中。这时，健造感到身子异常疲惫，脚下木屐的声响在马路上拖得很长很长。

两人蓦地一起抬头仰望着新世界大楼的顶端，五重塔的霓虹灯已经熄灭了。

“唉，都是些讨人厌的客人，那种恶心的人我是初次碰见。”

清子只顾低头走路，没有应声。

“喂，听到了吗？尽是些装腔作势的老婆子！”

“嗯。不过，那也没办法呀……礼金倒拿了不少啊！”

“那些女人，昧着丈夫的钱财挥霍无度。记住，即便有钱，也不要做那号女人！”

“瞎说什么呀！”

清子在黑暗里绽开一副雪白的笑脸。

“一群可厌的女人！”

健造啐了口唾沫，那唾沫划着一道强力的弧线，飞散开了。

“一共多少钱？”

“就这些。”

清子从手提包里抓出一张纸币。

“哦，五千日元？赚了这么多，倒是头一回。阿姨一共拿走三千……畜牲！真想一把撕掉，心里才会好受些。”

清子慌忙从丈夫手里抢回纸币，接着用手摸摸塞在手提包里的最后一张百万日元煎饼，嗲声嗲气地说道：

“要撕，就把这个撕掉好啦。”

健造接过裹着保鲜膜、又包了一层纸的百万日元煎饼，他把纸团了团，扔在马路上。深夜的道路，用手团着保鲜膜的声音显得特别响亮。

他捧着比巴掌大得多的百万日元煎饼，摆出一副要用两手撕开的架势。质地甜腻的煎饼粘在了手上。因为买到之后又过了好长时间，煎饼全都返潮变湿了，撕破口一旁软塌塌地扭曲着，越是扭曲就越增加韧力，健造无论使出多大力气都没能撕开。

[36] 东京上野附近的廉价市场。
[37] 一种多米诺骨牌似的黑底法衣。

忧国

一

昭和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即二二六事变[注]爆发后第三天），近卫步兵一联队勤务武山信二中尉，对事变发生以来亲友加入乱军感到懊恼万分，痛感必引起皇军讨伐之事态，遂于四谷区青叶町自宅八铺席房间内执刀剖腹自杀身死，丽子夫人亦殉夫君自刃而亡。中尉遗书只有一句话："祝皇军万岁！"夫人遗书自述先于双亲而死实乃不孝，万望宽宥，还写有"军人之妇，终有此一日"，云云。烈夫节妇之死，实有泣鬼神之概。附记，中尉享年三十岁，夫人二十三岁。距花烛之典未满半载矣。

二

出席武山中尉婚礼的人们自不必说，连那些只看了新郎新娘纪念照片的人，也无不为这对俊男美女赞叹不已。一身戎装的中尉左手军刀拄地，右手拎着脱下的军帽，威严地护持于新娘身后。他那一副凛乎难犯的相貌，浓眉大眼，极好地表现了青年人纯洁无垢的气质。新娘一身洁白的婚纱礼服，美艳无双。柔和的眉毛下闪耀着圆润而明亮的眸子，秀挺的鼻梁，丰盈的嘴唇，艳丽和高贵交相辉映。隐蔽于袖口中的握着扇子的指尖儿，纤纤并拢，宛若一轮花骨朵。

二人自刃之后，人们经常拿出他们的这张照片观看，叹惋无与伦比的俊男美女的结合都通常暗含着一种不祥。事变过后再看，也许是心中多疑吧，站在金屏风前的新郎新娘，那清澈如水的眼眸，似乎一起透视着迫在眉睫的死亡。

两人在介绍人尾关中将的关照下，在四谷青叶町安下新居。说新居，实际上租了一座有个小院子的三间旧屋，鉴于楼下六铺席和四铺席半的两间光线都不好，所以楼上八铺席的一间作了卧室兼客厅。不雇用人，丽子一人守在家里。

因为是非常时期，新婚旅行也免了。两人在这个家里度过了新婚第一夜。上床之前，信二将军刀置于膝前，做了一番军人的训诫：作为军人之妻，应随时想到丈夫的死，这个时间也许是明天，也许是后天。不管何时到来，都不能惊慌失措，做得到吗？丽子站起来打开橱柜的抽斗，取出母亲作为陪嫁送给自己的最珍贵的佩剑，同丈夫一样，默默置

于自己膝前。于是双方达成完美的默契，中尉不再考验妻子的觉悟了。

结婚数月之后，丽子的美貌愈益艳冶，犹如雨后明月。

两人都具有一副健康而充满活力的肉体，频繁交欢，夜无虚夕。中尉逢到演习归来，就急不可耐地脱掉沾满尘土的军服。他一归宅，就当场推倒新妻，也不止一两次了。丽子有求必应。自新婚初夜，一月将尽未尽之际，丽子已深知其乐，中尉亦了然于心，更加高兴。

丽子的身子洁白谨严，高耸的乳房素洁而清纯，呈现着强烈排拒的气象。然而，一旦接受对方，就立即满储着深闺的温柔。他们床笫之私严肃而又认真，到了十分可怕的程度，即使情急似火、如痴如狂，也绝不忘认真二字。

白天，中尉于训练的间歇里也是时时思念妻子，丽子更是不住想着丈夫的面影。她独自一人待着的时候，也把结婚照掏出来，边看边品味着幸福的滋味。这个数月前还很陌生的路人，如今成为她的整个世界的太阳，丽子对此丝毫也不感到奇怪。

所有这一切，都按道德进行，也符合《教育敕语》中的夫妻相和之训。丽子未从对丈夫顶过嘴，中尉也找不出任何申斥妻子的理由。楼下佛坛上天皇和皇后两陛下的御照和皇太神宫的牌位供在一起。每天早上出勤之前，中尉偕妻子跪在佛坛下边深深垂首而拜。供着的清水每天都要更换，杨桐枝叶始终保持新鲜、光亮。这个世界一切都有严肃的神威加以保护，而且浑身都充溢着振颤的快乐。

三

斋藤内府的官邸虽然很近，但二月二十六日早晨，他们二人都没有听见枪声。只是，十分钟惨剧结束后，落雪早晨微明，响亮的集合号声惊破中尉的睡梦。中尉折身而起，默默地穿上军服，佩戴好妻子拿出的军刀，沿着晨雪中晦暗的道路跑去。他走后，一直到二十八日傍晚都没有回家。

不久，丽子从新闻广播里得知这次突发事件的全部经过。其后的两天，丽子一人生活，安静非常，整日闭门不出。

丈夫雪天早晨一言不发跑出去，丽子从他的面孔上，已经读出了殊死的决心。倘若丈夫一去不返，她也决计循他而去。她静静地收拾着身边的东西。几件访客礼服打算送给学生时代的同学留作纪念，她放在榻榻米上，分别写上名字。平时，丈夫告诫她，莫要有明天的想法，所以丽子也不记日记，也就失去了将数月之间幸福的记述重新认真阅读一遍，然后付之一炬的快乐。收音机旁放着陶瓷做的小狗、小猫、兔子、松鼠和狐狸。还有小水壶和水瓶。这是丽子唯一的收藏品，但这些东西不便当作礼物送人，也不适合放进棺材里。于是，这些小陶瓷动物，看起来更是满含着无家可归的茫然表情。

丽子拿起那只小松鼠端详着，她从自己孩子般情爱的遥远的彼方，仰望着丈夫所体现的太阳般的大义，她欣然作为被辉煌的太阳车即将拉走的赴死之人，在这短暂的时刻里，独自沉浸于这种天真的挚爱之中。但是，自己真正爱着这些东西的时候是在往昔，而今只是对于爱的回忆聊作爱抚罢了。因而，她心中愈加充满剧烈而狂热的幸福……而且，丽子从未将那一旦想起就激动不已的肉体的愉悦称作“快乐”。她那细柔的手指在二月的严寒里，保持着陶瓷小松鼠身上冰冷的触感。即使在这种时候，她一想起中尉伸出强健手臂的一刹那，就立即感受到，穿戴整齐的与绸缎衣裙相同花纹的围兜内，有着可以使冰雪消融的果肉的温润。

浮现于脑子的死一点也不可怕，丈夫如今所感所思，他的悲叹，他的苦恼，他的全部的思考，固守家门的丽子都感同身受，她坚信，丈夫将会带领自己走向愉快的死亡。她的身体完全可以愉快地融入他的任何一块思想的碎片。

于是，丽子每时每刻都在倾听新闻广播，得知丈夫的几位亲友加入了肇事者之中。这就是死讯。她很清楚，一旦事态到了进退两难的地步，迟早要颁布敕令，那些开始自认为为维新而决起的人，都将背上叛乱的恶名。联队那里没有任何联络，积雪的市内，不知何时会起战事。

二十八日傍晚时分，听到急剧的敲门声，丽子不由一阵心惊。她奔到门边，用震颤的手拧开门锁，毛玻璃后头的人影没有言语，她知道一定是丈夫无疑。丽子未从想到这扇拉门的门锁是那样难开，钥匙在手里一点儿也不听使唤，门就是打不开来。

门还没打开，身裹咖啡色外套，穿着沾满泥雪的沉重高筒靴子的中尉便抢先一步早踏了进来，站在水泥地上。中尉关上拉门，又亲手锁上。这究竟意味着什么，丽子心里非常明白。

“您回来啦？”

丽子深深埋下头，中尉没有回答。他卸下军刀，外套刚脱去一半，丽子转到背后帮助他。捧在手中的外套又冷又湿，平时那种太阳照在马粪上的气味没有了，沉重地压在丽子的臂膀上。她把外套挂在衣架上，抱着军刀，跟着脱去长筒靴的丈夫来到客厅。楼下是那间六铺席房子。

明亮的灯光下，她看到丈夫的脸上布满了胡须，憔悴得几乎认不出来了。他面颊深陷，失去了光泽和弹性。平时心情高兴的时候，他一回家就换上便装，催促着吃晚饭。今天却一身戎装，盘腿坐到矮桌前，低头无语。丽子本想问他是否马上吃饭，但还是忍住了。

过了片刻，中尉说道：“我不知道，那些家伙没有邀请我，也许他们看我正在度蜜月吧。加纳，本间，还有山口。”

丽子眼前浮现出丈夫好友的面影，他们是年轻有为的将官，时常到家里来玩。

“也许明日就要颁发敕令了，他们将背上叛军的恶名，我必须指挥部下讨伐他们……我不干，我做不到！”

接着，他又说：“我接到命令，要我交待警备问题。只允许我今晚上

回家，明天一早肯定要出发去讨伐那些家伙。我不能干这种事，丽子！”

丽子端坐一旁，低俯着眉。她很清楚，丈夫只是在诉说一个“死”字。中尉心中已经决定了。他的每一句话都被死所证实，为了这个黑暗而顽固的证据，他的言辞显现了无可动摇的力量。中尉虽然在叙述苦恼，但那里已经没有犹豫。

然而，在这段沉默的时间内，有一股融雪后的山溪般清冽的流水。中尉懊恼了两日之久，最后回到自家，面对娇妻美妍的容颜，心中这才获得了慰安。因为，他立即明白，不用开口，妻子早已察知他的言外之意。

“好吧，”中尉抬起眼来，虽然几天未眠，目光依然充满英武的神采，他盯了妻子一眼，“今晚我决定剖腹。”

丽子的眼里没有一点畏惧。

她的圆圆的大眼睛，有一种响亮的铃声般的张力。她说：“我也下了决心，让我同您一道吧。”

中尉几乎被那目光压倒了。言语如同梦呓，不断从口中滔滔流出。他不知道，如此重大的许诺，为什么会表达得这样轻松自如。

“那好，我们一起走吧。但我要你看着我剖腹，好吗？”

这么一说，两人立即像获得解放一样，满心喜悦油然而生。

丽子被丈夫如此真诚的信赖震撼了。对于中尉本人来说，不论发生什么事，都不能阻止他死。为此，必须有一个守望在他身边的人。他选择了妻子，这是第一个信赖。虽然相约共同赴死，并不先把妻子杀掉，而是将妻子的死置于自己无法确定的未来，这是第二个更为重大的信赖。如果中尉是个多疑的丈夫，他就会像普通的情死一样，首先杀死妻子。

中尉听到丽子说出“同您一道”这句话，感到这正是教育的重大成果。从新婚之夜以来，自己一路引导丽子，走到眼下这一步，她才能够毫不迟疑一语道出。这话是对中尉自信的一种慰藉。他不认为这是爱情自发的语言，他不是那种吊儿郎当、骄傲自大的丈夫。

喜悦自然涌上两人的心头，两张对望的面孔露出自然的微笑。丽子感到新婚之夜再次光临。

没有痛苦，没有死亡，眼前展开一片自由而广阔的原野。

“洗澡水烧好了，先洗澡吗？”

“嗯。”

“晚饭呢？”

这实在是家中极为寻常的问话，但中尉仿佛陷入一种错觉。

“晚饭不吃了，给我烫杯酒吧。”

“好的。”

丽子站起身拿出丈夫浴后穿的棉袍，这时，打开的抽斗引起丈夫的注意。中尉站起身走过去，瞅了瞅橱柜的抽斗，整齐的遗物纸包上一一标着名字。中尉看到妻子如此果断的觉悟，没有一丝悲伤，心中充满甘美的情调。宛若一位丈夫看着年轻妻子买来的玩具似的东西，满心爱怜之余，从背后抱住妻子，亲吻着她的颈项。

丽子感觉中尉的髭须扎在颈子上痒痒的，这感觉既然是现世的，对于丽子来说，也就是现实的。这感觉正因为不久即将失去，所以才会无比新鲜。她每一瞬间都获取着活力，从头到脚周身都重新苏醒了。丽子穿着白布袜子的脚趾尖儿憋足力气，接受着背后丈夫的爱抚。

“等洗了澡，喝了酒……好吗？在楼上铺好被子……”

中尉在妻子耳畔吩咐道。丽子默默点了点头。

中尉胡乱脱掉军服，进入浴池。丽子远远听着热水哗啦哗啦哗啦的响声，守着厨房火钵里的火苗，开始准备烫酒。

她把棉袍、衣带和内衣送到浴室，问了问水的温度。她朦胧地看到打坐在弥漫的热气里的中尉正在刮胡子，他那水淋淋的背部健美的肌肉，随着手腕的动作机敏地运动着。

这里没有多少多余的时间了。丽子立即忙碌起来，她做好了饭菜。她的手没有战栗，动作比平时更加麻利，心情也特别好。尽管如此，她也时时觉得一阵阵奇妙的心跳，犹如遥远天边的闪电，欻然一耀，旋即消泯。其余都和平时没有什么两样。

中尉一边坐在浴池里剃须，一边用热水焐着身子。一种无处排遣的苦恼带来的疲劳，完全没有了，他面临死亡，心中只感到充满快乐的期待。他隐隐约约听到妻子做事的响动，于是，两天来忘却的健康的欲望抬头了。

中尉充满自信，两人决死前那种快乐之中，不存在一丝不纯的东西。当时两人虽然没有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但现在看来，他们那种不再为外人所知的正当的快乐，尽皆受到大义和神威完美无缺的道德的守护。两人四目对视，互相从对方的眼睛里发现了正当的死亡，这时，他们被包裹在任何人都无法打破的铜墙铁壁之中，感到了他人无由触摸的美和正义的铠甲。因而，中尉在自己肉体的欲望和忧国的至情之间，不但没有看出任何矛盾和冲撞，反而觉得两者浑然一体了。

晦暗中溟漾的水汽闪开一道裂缝，中尉将脸孔凑近墙上的镜子，仔仔细细刮着胡须。这张即将成为死者的面孔，不可留下一点儿不雅的剃痕。剃过的面孔再度显现着青春的光辉，连晦暗的镜面也明亮起来。这张明朗而健康的容颜即将和死结缘，说起来实在是一种潇洒。

这张脸就要化为死者的脸！这张脸确实有一半已经不为中尉所有，变成了死难军人纪念碑上的脸。他试着闭上眼睛，一切都包裹于黑暗之中，他已经不再是个能看见东西的人了。

中尉洗罢澡，光亮的面颊上闪耀着青青的剃痕。他在燃烧正旺的火钵一旁坐下来，丽子于繁忙之间，知道中尉动作麻利地刮完了脸。她粉

面桃腮，樱唇温润，丝毫没有悲戚的影子。他望着年轻妻子如此刚强的表现，深感她就是自己当初应该选择的妻子。

中尉喝干酒杯，立即递给丽子。滴酒不沾的丽子，顺从地接过酒杯，怯生生地送到嘴边。

“到这边来。”

中尉说道。丽子走到丈夫一旁，身子斜斜地被抱住了。她的心脏剧烈地跳动，悲情与喜悦同烈酒混合在一起了。中尉俯视着妻子的脸，这是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最后见到的人的脸，一个最后见到的女人的脸。犹如旅人打量着不会再次涉足的土地上旖旎的美景，中尉仔细检点着妻子的脸，这张永远任他怎么看也看不够的姣美的容颜，端丽而不冷峻，阴柔的力量使得嘴唇微微闭合着，中尉忘情地在这张嘴唇上狂吻起来。不一会儿他发现，虽然脸面并未因唏嘘而变得歪斜丑陋，但紧闭的修长的眼睫毛渐渐溢出一滴滴泪水，顺着眼角亮晶晶地涌流出来。

不久，中尉催促妻子到楼上卧室去，妻子说，洗完澡就去。他一个人登上二楼，走进被煤气炉烤得暖融融的房间，在被子上躺成个“大”字。就这样，他一直等着妻子到来。这和过去没有什么不同。

他将两手枕在脑后，朦胧地凝望着台灯光线照不到的昏暗的天棚。眼下，他等待的是死亡？是病狂般感觉的喜悦？他感到一切都在那里重合着，宛如肉欲正面临着死亡。不管怎样，中尉都未曾像现在这样浑身感到自由起来。

窗外传来汽车的声音，车轮压着道路一旁的积雪，发出刺刺的响声，震动着附近的墙壁……听到这种声音，他感到在频繁往来的社会的海洋中，这里就像一座孤岛屹立不动。自己忧虑的国家，依旧在这个家庭四周杂然而广泛地扩展开去。自己就要为它献身了。然而，自己不惜毁灭自身所谏诤的这个巨大的国家，果真会对自己的死回首一顾吗？这个且不管了。这里不是华美的战场，是个对谁也不夸示功勋的战场。这里只是灵魂的最前线。

传来丽子上楼的足音，古老而陡峭的楼板总是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这响声令人怀念，中尉每每在被窝里等待着，倾听着这种甘美的响声。一想到再也不能听到这种声音了，他便集中听力，极力使宝贵时间中的一分一秒，都充满着这种咯吱咯吱的柔软的脚步声。这是时间灿烂的光辉，像宝石一样珍贵。

丽子在浴衣外面系上宽腰带，殷红的带子在微明的光线里变得暗淡了。中尉伸过手去，随着丽子的手的协助，腰带飘摇着滑落到铺席上。浴衣尚未脱下，中尉就把两手伸向妻子的两胁，要将她抱起来。中尉的手指被腋窝里温软的肌肉夹住了，这时，指尖儿上的感触使得全身顿时燃烧起来。

两人在明亮的炉火前边，不知何时，十分自然地裸露着身子。

嘴里用不着说话，心灵、身体，还有躁动的胸怀，都为这场最后的经营全力以赴，热血奔涌。这“最后的经营”一行字，似乎用无形的墨

水，无所不至地写在两人的身体上了。

中尉紧紧抱住年轻的妻子狂吻起来，两人的舌尖儿互相在对方温热的口腔里肆意搅动。尚未出现任何征兆的死之痛苦，宛如灼热的铁块，已经将感觉锻炼得通体火红。还没有感触到的死之痛苦，这个遥远的“死之痛苦”，精心打造着他们的快感。

“这是最后看到你的身子了，且让我仔细瞧瞧吧。”

中尉说道。他把台灯罩子向后倾斜，迷离的灯光照耀着丽子横卧着的身体。

丽子闭目躺着，低俯的光影清晰地映衬着那浑身呈现着曲线美的严谨而白嫩的肌肉。中尉基于一种利己的心情庆幸，自己不用看到这美丽的肉体毁灭的情景。中尉将这难忘的风景慢慢刻印在心版上。他一手撩拨着她的秀发，一手静静抚摸着那张美丽的脸孔，目之所及之处，逐一亲吻着。富士山形状的冷艳的前额下面，一对淡淡的眉毛下，长长的睫毛掩护着紧闭的双眼，形状姣好的鼻梁，厚薄适度的端庄的樱唇，微微闪露着光洁的牙齿。柔嫩的双颊和伶俐的娇小的下巴颏儿……这一切实际上都令人联想到一副明朗的死的容颜。中尉对丽子不久即将亲手刺入的雪白的咽喉，连连狂吸几口，那里有些发红了。他又回到她的唇际，轻轻压抑着，使自己的嘴唇在妻子的嘴唇上，好似轻舟荡漾于春波之上，摇来晃去。他闭上眼睛，世界忽而变成一只摇篮。

中尉眼睛所到之处，嘴唇也忠实地跟踪而至。那高耸的鲜活的乳房，有着一对山樱花蕾一般的乳头，中尉用双唇将其紧紧含在嘴里。从胸部两胁蜿蜒而下的圆浑的臂膀，微显丰腴的肌肉，流畅地延及至手腕，形态巧致，前面连着曾于婚宴上握着扇子的纤纤素指。那一根根纤指贴近中尉的唇边，羞怯地隐匿于各自的阴影里……自胸至腹自然天成的弧线，柔和地满储着弹力，从那里扩展到腰际，随即预兆着丰富的曲线，显示着没有一丝松弛的肉体的纯正节律。远离光影的细嫩而丰腴的腰腹，宛若一只大瓮贮满了奶水，清晰、凹陷的肚脐，犹如一粒雨滴强烈穿过留下新鲜的印痕。阴影次第浓密聚集的部分，柔软的体毛敏感地蓬蓬而立，醉人的香花般浓烈的焦炙的气味儿，伴随着身子永无休止的摆动，缓缓向周围弥散开去。

丽子颤声说：“我也看看……最后也让我好好瞧瞧您吧。”

如此强烈的正当的要求，以前从未由妻子口中说出过。听起来不禁使人感到，一切坚持到最后的审慎的隐秘都迸发出来了。中尉顺从地把身体托付给妻子。丽子洁白的肉体一直不停地摇荡着，这时她轻柔地坐起身来，满含温情，一心想把丈夫赋予自己的爱意回报给丈夫。她伸出两根白嫩的指头，将一直凝视着她的中尉的眼睛，流水般顺手抚摸一下，中尉闭上了眼睛。

丽子的眼睑和面颊泛起红潮，她情不自禁地将中尉留着短发的头颅紧紧抱在怀里。短短的头发刺疼了乳房，丈夫高耸的鼻梁凉冰冰深埋进乳沟，一股股温热的呼气吹拂在乳房上。她稍稍离开身子，凝望着那张英气勃勃的脸膛。凛凛的剑眉、紧闭的双眼、清秀的鼻梁、光洁、紧凑

而俊美的嘴唇……留有青青剃痕的面颊，映着灯光，发出莹润的光亮。丽子顺着粗大的脖颈、强劲的肩头、宛如两块盾牌似的胸脯以及赤褐色的乳头，一一热吻着。附着于胸肌的健美的两胁落下浓黑阴影的腋窝，繁密的腋毛蓊聚着暗郁的体臭。这甘美的体臭含蕴着一种青年之死的实感。中尉的肌肤具有麦田般的光辉，每一块肌肉都露骨地凸现着清晰的轮廓，腹部的筋脉一致绞结着缜密的脐窝。丽子望着丈夫充满活力的紧束的腹部，一想到那被森森体毛覆盖着的谦虚的腹部，不久就会被残酷地剖开，怜爱之余，不禁俯伏在上面哭着，吻着。

躺卧的中尉感受到妻子的泪水扑簌扑簌滴落在自己的肚子上，更加增强了勇气，不管切腹带来多大剧痛，他都能坚忍。

不言而喻，两人经历这样一个过程，饱尝着多么至高无上的欢愉啊！体魄雄健的中尉站起身来，将沉浸于悲伤和眼泪中的妻子紧紧抱在怀里。两人的左右面颊疯狂地交互磨合在一起。丽子的身子震颤着，两人汗水淋漓的胸脯紧紧粘贴，再也不能分开。两个鲜活、亮丽的肉体，丝丝扣扣化为一体了。丽子喊叫着，她从高处降掉到奈落，又由奈落获得羽翼，展翅飞向高渺的云天。中尉犹如长驱直入的联队旗手，他不住地喘息着……一轮过后，即刻又情意满怀，不能自已。于是两人再度相携，缠绵其中，不知倦怠，一鼓作气，共同攀登爱之顶峰。

四

过了些时辰，中尉抽离了身子，不是因为疲倦，首先，他担心这样下去会抹杀切腹所必需的强大的力量；其次，害怕过于贪婪，将会减损那最后的甘美的回忆。

中尉果断地脱开身子后，丽子像往常一样，服服帖帖地顺从了他。两人光裸着身子仰卧着，手指互相扣合在一起，凝神注视着灰暗的天棚。汗气一时消退了，炉火燃烧得正旺，一点也不觉得寒冷。这一带夜晚很静，汽车声也断绝了。四谷车站附近的国营电车和市营电车的轰鸣，被赤坂离宫面对宽阔大马路的公园的森林遮挡了，只在护城河内侧回荡，传不到这里来。就在东京的这一区域内，眼下，分裂成两派的皇军相持不下，局势十分紧迫，实令人难以理解。

两人一边感受着体内火炽的情爱，再一次回想着刚刚饱尝过的无上的快乐。细细品味着那一瞬一瞬永无止境的热吻，肌肤的触摸，一出一出令人飘飘欲仙的快感。然而，灰暗的天棚上，死神正在窥视着他们。那喜悦是最终的一幕，再也不会重返到自己身上了。不过，再一想想，今后不论活得多么长久，那种无上的欢乐都永远不会再度出现。这是确定无疑的，他俩都是这个想法。

互相扣合在一起的手指尖儿的感触，不久也消失了。刚刚凝视着的灰暗天棚上的木纹，也随即消隐了。死，已经逼近身边了。不能再抛费时间了，必须鼓起勇气，主动出击，一手抓住死亡，绝不松懈。

“好啦，着手准备吧。”

中尉吩咐着，他是用决绝的口气说这话的，然而，丽子至今从未听到过丈夫这种温存的声音。

一旦站立起来，等着他们的是繁忙的工作。

中尉从来没有收拾过床铺。如今他快活地打开橱门，亲手把被褥叠放进去。

熄灭火炉，收起台灯。中尉不在家时，丽子已经整理好了房间，打扫得干干净净。除了移到一角的紫檀木桌子，八铺席的房间，同接待贵宾前的客厅的摆设没什么两样。

“在这里经常同加纳、本间、山口等人一道喝酒呢。”

“可不是嘛，他们经常到这里来。”

“同那帮家伙很快在阴间会面，要是看到也领着你去了，他们一定会取笑我吧？”

下楼时，中尉再次回头望了望这座灯火明丽的清净的房子。眼前又浮现出那些年轻将校的面影，他们在这里吃喝、喧闹，天南海北，畅所欲言。那时候，做梦都没想到自己将在这座房子里剖腹自杀。

楼下两座房间，夫妻二人流水一般各自淡淡地拾掇起来。中尉出外净手时顺便到浴室里洗澡洁身，其间，丽子叠好丈夫的棉袍，连同整套军服以及白布内裤，一起送进浴室，然后，将写遗书用的白绵纸铺在矮桌上，揭开砚台盒盖子，磨好墨等着。遗书的句子早已想好了。

丽子的指尖儿按在黑墨冰凉的金箔上，砚海里忽地如黑云上涌，水雾迷濛。她反复地研着墨，手指的压力，一圈又一圈微微的声响，她已经不再考虑，这一切都是为了死。死在逐渐靠近自己以前，这些都不过是平淡地一刻一刻消磨时间的家常活儿。但是，随着研磨墨变得越来越滑润起来，墨的触感和醇厚的芳香，含蕴着难以表达的幽暗。

中尉光裸的肌体上已经穿上整齐的军装，他从浴室里出来，默默坐在矮桌前，提起笔面对着纸略为迟疑了一下。

丽子捧着白棉布套装走进浴室。她洗净身子，简单地化了妆，以洁白无垢的身姿走进餐厅。这时，她看到灯下的绵纸上墨迹淋漓，遗书上只写了这样一行字：

皇军万岁 陆军步兵中尉武山信二

丽子坐在对面，她在写遗书时，中尉神情严肃，默默注视着执笔的妻子素洁的手指那端正的动作。

中尉身挎军刀，丽子洁白的腰带上插着佩剑，他们捧着遗嘱走到佛龛前边，并排站着默默祈祷一番之后，将楼下的电灯全部熄灭。两人登上楼梯的中途，中尉惊奇地回头望了望黑暗中低着眉跟在身后的妻子一

身素洁的倩影。

遗书并列放置在楼上的壁龛里，本该撤掉挂轴的，但那是媒人尾关中将书写的“至诚”二字，还是原样保留，即便飞溅上血滴，中将也会谅解的。

中尉背靠房柱正襟危坐，军刀横卧在膝前。

丽子端坐在相隔一铺席的地方，她全身素白，只有略施薄红的嘴唇，显得妍丽无比。

二人隔着一铺席的距离，互相凝视着对方。丽子看到中尉膝前的军刀，回想起结婚第一个夜晚的情景，不禁悲从中来。中尉压低嗓门说道：“因为没有介错[注]，我打算深深地刺入。你看了也许会惨不忍睹，不过不要害怕，不论什么死法，旁观者总是难以忍受的，你可要强打精神，切勿气馁。听到了吗？”

“我明白。”

丽子深深点点头。

看到一身素雅、风情万种的妻子，面对死亡的中尉，随之陶醉于一种奇妙的情感之中。自己即将着手所做的一切，是妻子未曾目睹的一个军人奉公的行为。这是和战死疆场同等性质的死，必须具有战场上决一死战的觉悟。眼下就是要让妻子看一看自己战场上的英姿。

这种想法将中尉引入一时的奇妙的幻想之中。战场上孤独的死和眼前娇媚的妻子，这两种互不相干、完全独立的存在，一起出现在他的眼前。眼下，自己决心赴死的感觉中，有着一种难以形容的甘美情调，这不正是一种无上的幸福吗？美目流盼的妻子亲眼守望着自己的死，这就像沐浴着芬芳的微风从容赴死。在这里，一种东西获得了宽宥，虽然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但一种不为他人所知晓的境地，一种不容许任何人涉足的境地，自己获得了进入的权利。他从眼前新娘子一般素洁无瑕的娇妻的姿影里，仿佛看到了自己所挚爱并为之献身的皇室、国家、军旗，以及一切五彩缤纷的幻影。所有这些都和妻子一样，不管从哪里，不管从多么遥远的地方，都在目光炯炯地注视着自己。

丽子也是如此，她望着即将赴死的丈夫的身姿，心想，这个世界再没有如此完美的形象了。中尉一身合体的军装、凛凛的剑眉，还有那紧紧闭合的嘴唇，面临着死亡，抑或都表现出一种崇高的男性之美吧。

“好，开始啦。”

中尉终于开口了。丽子伏在榻榻米上深深地行礼，再也扬不起头来了。她尽管不想让眼泪破坏了淡妆，但还是禁不住热泪盈眶。

她好容易抬起头来的时候，透过迷离的泪光，看见拔出的军刀已经闪出五六寸长的刀尖儿，丈夫正向刀身上缠着白布。

卷好的军刀放在膝前，中尉岔开两膝盘腿坐正，解开军服的扣子。他的眼睛不再对着妻子。他慢慢逐一解着扁平的黄铜纽扣，露出浅黑的胸脯，接着露出了腹部。他随后又解开皮带头和裤子的纽扣，露出雪白

的内裤。中尉又进一步放松腹部，双手退下内裤，右手握起缠着白布的军刀刀把，低眉看看自己的腹部，左手揉了揉下腹。

中尉担心刀刃不够锋利，他稍稍露出大腿，刀刃往上面轻轻一划，伤口立即渗出鲜血，几缕细细的血流，映着明亮的灯光，闪耀着丝丝红艳，流向腹股沟。

丽子乍一看到丈夫的鲜血，吓得心中忐忑不安。她瞧着丈夫的脸，中尉坦然地注视着鲜血。丽子看到丈夫暂时还算平静，自己也姑且放下心来。

这时，中尉用老鹰一样的目光峻厉地凝视着妻子。他把军刀转到面前，直起腰杆，上半身几乎顶住了刀尖儿，他已经浑身憋足了力气，这从那军服高耸的肩头一眼可以看得出来。中尉集中全力，决心深入地刺向左腹，尖厉的运气声穿透了沉默的房间。

尽管中尉自己在加力，但却感到好像被人用粗大的铁棍痛打着胁腹，瞬间，他头脑昏昏，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露出的五六寸长的刀锋已经实实在在埋进肉里，手里握着的白布直接连着肚皮。

他恢复了意识。中尉想，刀尖儿确实穿透了腹膜。他感到呼吸困难，胸中怦怦直跳，自己的体内，不，是在很远很远的地层深部，天塌地陷，炽热的熔岩流溢出来，这时，他才感到一阵可怖的剧痛。这种剧痛以一种惊人的速度迅速接近了，中尉不由地呻吟起来，他紧咬着下唇忍耐着。

中尉想，这就是所谓“切腹”吧？这种感觉就像是天掉落在头上，世界摇摆不定，变得一塌糊涂。切腹之前自己那种坚定不移的意志和勇气，如今变得细如一根铁丝，自己不得不攀着这根铁丝一直走下去。他一直被这种不安所袭击。这时，他觉得拳头滑腻腻的，定睛一看，白布和手都沾满了鲜血，白色的内裤染成暗红色。使他感到奇怪的是，处于如此剧烈的痛苦之中，可见的东西依然可见，存在的东西照样存在。

当中尉将军刀刺进左侧胁腹的一瞬间，丽子看到那张面孔忽地像降下帷幕，完全失去了血色，她想跑过去，又极力忍住了。她必须看下去，一直看到最后，这是丈夫交给丽子的一项任务。隔着一铺席的距离，丽子鲜明地看到了丈夫那张咬着嘴唇、忍受剧痛的面孔。那种痛苦没有漏掉一分一秒，准确无误地出现在她眼前。丽子没有办法救他。

丈夫的额头渗出亮晶晶的汗水。中尉双目紧闭，又试着睁开眼来。那双眼睛已经失去平时的光辉，就像小动物的眼睛一样，天真而茫然。

痛苦就在丽子眼前，这和她撕心裂肺的悲叹毫无关联，它像一轮太阳辉耀于夏日的天空。丽子感到那痛苦不断增加高度，越来越长，丈夫完全成了另一个世界的人了，他的全部存在都还原为痛苦，丈夫已经成为伸手不可及的痛苦铁槛中的一名囚犯了。而且，丽子并不痛苦。悲叹不是痛苦。想到这里，丽子觉得自己和丈夫之间，已经建起了一道无情的高高的玻璃墙。

婚后，丈夫的存在就是自己的存在，丈夫的一呼一吸，就是自己的

一呼一吸。然而，如今丈夫明明身处痛苦之中，但丽子的悲叹里却抓不到任何一个自己存在的确证。

中尉右手握着军刀在肚子里来回搅动，刀尖儿挂住了肠子，这样一用力，刀身就被一股柔软的弹力推了出来。他明白，必须用两只手一边向腹部深处使劲向下按，一边左右搅动。刀子可以转动了，就是不能任意切割，中尉使出浑身力气，再用右手推压，军刀切开了三四寸宽的口子。

痛苦在腹腔深处徐徐扩散，整个肚子似乎都在鸣响，犹如胡乱敲打的大钟。自己每一回呼吸和每一次心跳，痛苦就像千钟齐鸣，震撼着他的存在。中尉已经忍不住呻吟了，然而仔细一看，刀锋已经在脐下划开了口子，这使他既感到很满意，又增添了勇气。

血随着脉搏的跳动从伤口次第涌流出来，面前的铺席溅满了鲜血，一片殷红。咖啡色裤子的襞褶里积存的血，也淌到铺席上了。终于，一滴鲜血像一只小鸟，从远方飞向丽子洁白无垢的膝头。

中尉好容易割到右侧胁腹，这时，刀刃稍稍浅了些，刀身随着膏血滑脱出来。突然一阵呕吐袭来，中尉干渴的嗓门叫了一声。呕吐又更加搅拌起剧痛，一直紧绷着的肚子急速地起伏着，伤口大大地胀裂开来，仿佛用力吐泻一般，肠子一下子弹射出来了。肠子哪里知道主人的痛苦，依然健康地、不知好歹地满含着活力，喜滋滋地涌流出来，堆满了股间。中尉低着头，双肩因喘息而抖动。他微微睁开眼皮，嘴里垂下一丝丝口涎。肩头上的肩章金光闪闪。

血四处流散，中尉的身子泡在自己的血泊中，一直浸染到膝头。他一只胳膊支撑着，龟缩着身子，瘫坐在那里。一股刺鼻的血腥气，弥漫着整个房间。他俯着身子反复呕吐的动作，从两肩上明显地表现出来了。军刀像是被肠子推出来，从刀身到刀尖儿全都露在了外边。中尉依然将它握在右手里。

这时，中尉猝然用力将身子向后一仰，可以说这动作显得无比壮烈。因为用力过猛，后脑撞在房柱上，“咣当”一声脆响。丽子一直低着头，凝神注视着涌到自己膝边的血流，听到响声，她抬起了头。

中尉的脸已经不像是活人的脸了，眼窝深陷，肌肉干瘪，原来颇为鲜洁的双颊和嘴唇，变成了干涸的土黄色。只有紧握刀把的沉重的右手，像提线木偶似的摇摆不定。他企图将刀尖对准自己的咽喉。就这样，丽子看到了丈夫临终前各种最为惨烈而空虚的努力。粘连着膏血的光亮的刀锋，好几次瞄准了咽喉，又都滑脱了。他已经没有多少力气了。刀尖划到了领子上，撞击着领章。领口本来松开了，可是军服坚挺的领子紧紧护围着脖颈，不使刀尖儿戳到咽喉。

丽子再也看不下去，她想靠近丈夫身边，但是站不起身子。她只得在血泊里一点点膝行过去，洁白的衣裾全都染红了。她转到丈夫背后，只是帮助他松了松领子。于是，震颤的刀尖终于触到了完全外露的咽喉。此时的丽子感到好像是自己把丈夫推了过去，实际上并非如此，这是中尉主动做出的最后的努力。他猛然纵身扑向刀尖，刀刃穿透了他的

脖子，大量的鲜血飞溅出来，与此同时，灯光之下，寒光凛凛的刀锋静静地竖立在那儿。

五

丽子穿着沾满滑腻腻鲜血的白布袜子慢慢走下楼梯，楼上已经悄无声息了。

扭亮楼下的电灯，查看一下火源和煤气总开关，用水浇灭了火钵里的余烬，然后来到四铺席半房子的镜子前边，拉开罩在上面的帷幕。鲜血溅满洁白的裙裾，肆无忌惮显示出华丽的花纹。丽子对镜而坐，由于两腿被丈夫的血濡湿了，冷冰冰的，她浑身颤抖起来。接着是长久的化妆，颇费了些工夫。面颊涂上浓重的胭脂，嘴唇也化得很浓。这已经不是为丈夫而化妆了，是在为身后的世界而化妆，手中的刷子含蕴着重大的意义。她站起身来时，镜子前边的榻榻米上已满是血迹。丽子毫不介意。

然后去净手，最后站在门内水泥地上，这里上了锁，是丈夫昨晚为死事先做好的准备。她暂时沉浸在单纯的思考中。到底该不该用钥匙打开来呢？要是上了锁，附近的邻居很可能几天都不会发现他们两人死亡。丽子很不情愿，自己的遗体腐烂之后再被人发现。还是打开为好……她开了锁，将毛玻璃门稍稍拉开一道缝儿……寒风随即钻进来。深夜的道路阒无人声，对面住宅内的树林之间，闪耀着冰冷的星光。

丽子放着门不管，随即登上楼梯。她走来走去，布袜子已经不感到滑腻了。到了楼梯中央，早已闻到一股刺鼻的腥臭。

中尉俯伏于血海之中。穿过颈项而站立的刀尖，看上去比起刚才更加秀挺。

丽子沉静地走在血泊里，接着坐到中尉的尸体旁边，呆然望着他伏在榻榻米上的侧影。中尉像鬼神附身似的圆睁着双眼，她用袖子抱起他的头颅，又用袖子揩揩唇边的血迹，最后吻别了他。

接着，她站起来，从抽屉里拿出崭新的白毛毯和腰间系的绸带子。她把毛毯裹在腰间，再用绸带扎紧，以免散开来。

丽子坐在离中尉尸体一尺远的地方，她从腰带里拔出佩剑，凝视着明净的刀刃，用舌头舔了舔，锋利的钢刃微微带着些甜味。

丽子没有迟疑，隔断自己和刚刚死去的丈夫的痛苦，即将变成她自己的痛苦。一想到这里，她就感到，自己马上就能进入已经属于丈夫的世界了，她有的只是满心的喜悦。丈夫痛苦的容颜上，当初那种不可理解的东西，这回自己即将揭开谜底。丈夫信仰的大义真正的苦涩和甘甜，眼下自己也可以品味到了。过去通过丈夫勉强体验到的滋味，如今将会实实在在地用自己的舌头加以品尝。

丽子用刀尖儿对准自己的咽喉，刺了一下，很浅。她的头脑一阵灼

热，手也不听使唤了。她横着刀刃用力切割，嘴里涌出一股温热的东西，眼前被飞溅而出的血的幻象涂抹得一派鲜红。她由此获得了力量，竖起刀尖朝着咽喉深部用力刺去。

一九六〇年十月十六日

[38] 1936年2月26日，陆军皇道派青年将校率领一千五百名军人进攻首相官邸，发动军事政变。三天之后，遭到所谓“无血镇压”。事变后，军部政治统治力量强化。

[39] 从旁执刀为切腹自杀者砍去头颅的人。

月亮

“这帮子讨厌鬼，土包子！我们三个到教堂喝酒去，解解闷儿。”

海米那说。

“去慢慢享受一番吧。”

纪子说。

“要买些蜡烛带着。”

彼得说。

三人走出现代爵士乐店，在过了深夜十二点依然开门的香烟店，买了十支蜡烛，每支二十日元。海米那早已买了罐装啤酒和可口可乐，盛在一个大纸袋里提着，纪子则在牛仔裤屁股兜里塞着半导体收音机。

三人都在一个劲儿诉苦，又都嘻嘻哈哈地大笑。彼得今早梦见绦虫穿着西装走路，肯定是胃部不适。

海米那看上去总是半睡半醒的，说话的语调慢慢腾腾，就像在黑暗之中摸索着前行。他的真名谁也不知道，只因为他将六片安眠药海米那就着啤酒扔进嘴里，大家就开始这样称呼他了。

纪子每周末都去跳摇摆舞，一直跳到天亮。平时，她就像发疟疾，每晚都迷迷糊糊的。这位瘦弱的姑娘，哪来的精力一连跳上十个小时的舞呢？真是不可思议。

他们三人说朋友也是朋友，说不是也不是。纪子同海米那以及彼得各睡过一次，但那不过是挠挠痒痒，逢场作戏罢了。

海米那二十二岁，纪子十九岁，彼得十八岁，但三个人都以为自己是上年纪的老人了。

他们对于白天过去是黑夜、所有百日红的花朵都是红色的等理论很反感，认为是俗人所建立的理论，也是俗人信奉的理论。

安眠药所起的作用就是叫人说出“那家伙已经彻底完蛋啦”，在那种感觉中，这个坚硬的世界也会融化。

好好相处，不知道什么和什么好好相处，恐怕不是人和人吧……

“你的手提包，是塑料的吧？”

“说些什么呀，据说最近非洲到处都是塑料鳄鱼。”

有人这样说。是的，塑料鳄鱼确实很多，它们的生活状态，就是合成树脂冰冷、野蛮、麻木的生存状态。尽管如此，人类害怕它们。

“有钱吗？”

“有啊。”

纪子应道。纪子是有钱人家的闺女，经常能拿到好多零用钱。“我刚才又借给比尔了。”

“借出去了？反正不过十五日元或二十日元？比尔最多借过一百日元。他是一位很小气的黑人孩子。”

比尔是他们常去的那家店里的黑人常客，他虽然是住在军营里的军属，但平时生活相当贫苦。比尔脑袋空空，这并非指他那剪得很短的蜷曲的头发稀少，而是脑子内部空空如也。上级命令他转到日本工作，他搞错了，乘上开往西德的飞机一气飞到了法兰克福。那张机票钱自那以后从他工资中扣除，弄得他囊空如洗，到处向大伙儿借钱。

但是，比尔和其他黑人（比之那些可厌的满身文人气的白人），无论对于商店还是顾客来说，都是不可缺少的存在。夜阑人静，录音机里的现代爵士乐震荡着整个商店，此时绝对不可没有这些黑人在场，他们黑夜般的肌肤、夜行兽似的眼睛、反包的紫红的嘴唇、桃色的手掌还有那噎人的体臭，这些一概都不能缺少。只有黑人，才能造就一个生鲜光亮的夜晚。只有黑人，才能为黑夜嵌上恐怖和濡湿的干草的气味、生硬的狂傲以及地地道道的丑恶。

海米那、纪子和彼得，都是在这家店里认识的。自从在这个店里听到埃拉·菲茨杰拉德的《温柔浅唱》注时候起，他们就开始了行方不定的旅行。

他们有时十几个人结成一伙，突然冲入熟悉的电视制作人外出后的住宅，翻越窗户，杂然躺在八铺席的房间里。夜间一点，制作人工作结束后，强打精神领着几个麻将牌友回家时，打开电灯一看，自己的屋子睡满了人，不由吓了一跳。他用脚踢开躺着的人，想挤出个打麻将的空地，但没有一个人醒来。原来大家都一起吃了安眠药了。

他们就是这样继续旅行。他们在都市这种充满瘴疠气的特异的环境、爱伦·坡的所谓“煤气灯照耀下的巨大的野蛮环境”里游荡，穿着用浮石和棕榈刷子打磨、刷洗干净的牛仔裤。他们睁着梦幻的双眼，但全然不做梦，虽然饥渴难耐，但却脑满肠肥。

——彼得在这种旅行之中力求保持自己的少年时代。他绝不想变成大人。他喜欢把自己想象成七十七岁的少年，富有“喜”字吉祥意味注的少年！一个衰老的、一只脚插进棺材的少年。

他看厌了白天大街上的杂沓与污秽，喜欢那种银行和百货商店关闭铁窗、耸峙着黑魆魆钢筋混凝土巨块的暗夜里的街景。只有值班室点着电灯的古老的大楼里，肯定有几只老鼠吧？那里有老鼠的生活，总之，那里无疑有着另外一种生活。那种生活，装点着不安和恐怖、无休止的遁逃，以及使得它们浑身痉挛的美味的食饵。

彼得觉得他已经看透了人和人生。这个世界没有任何值得惊奇的事情。那么，为什么没有心灵的安宁呢？为什么没有和年老的老鼠心里那种同样的安宁呢？自己每日吐出一脸盆感情的鲜血，但还是没有死成，对这一点，他已经不觉得奇怪了，一旦稍有恢复，就又拎着几件满是汗渍的衬衫去参加聚会，彻夜跳摇摆舞。当他一个人时，就会被漆黑的忧郁所侵袭，宛如突然被人揪住领口一般。尽管这个世界没有任何值得惊奇的地方！

扁平的真正平稳的都市，它的下边蹲踞着无数真正平稳的人的集团。朝阳总是从那边升起……彼得困惑了，他诘问自己，为什么自己生得像个立方体的金平糖注呢？啊，想死啊，真想死啊！怀抱一笔巨大遗产，浑身沾满流淌的粪尿而死去。什么青年英雄之死，见鬼去吧，那个不适合自己。他有的是空闲时间，他仔细修剪指甲，认真磨光，涂上透明的指甲油。他有一双白净、俊美的手。Gaudeantbene nati！（活在幸福中的人，欢呼吧）这是在那店里见到的一位硕学之士教给他的。这句拉丁语格言，是多么寻常，又是多么可怕！……无论如何，他有一双白净、俊美的手。他要是女人，就会被人称作“长着一双纤腕的伊索尔德注。然而，一旦推压皮肤，就会露出男人们夜空般蓝色的静脉，起伏不停。彼得一凝视着自己的手，就感到满心的烦恼。

——彼得扬起攥着五支蜡烛的手，跑到车道上，叫住一辆出租车。为生活操劳而面色憔悴的司机，毫无表情地打开自动门。

纪子坐在两个男人之间。

“我们到教堂去，应该是在第几个路灯附近呢？”

二

那座教堂面临青山电车线路，为了在原址建设一座大煞风景的大楼，不久将被拆毁。大概建筑公司已经在教堂一隅搭建了简易房，让管理人全家都住在里面。夜深了，他们也都入睡了。

建筑公司让那么一个健全的管理人住在这里实在是失策。他们不知道，这座已经成为废墟的建筑，过去一直保持着反世俗和不健全的倾向。哪怕是举行过一次深夜弥撒的建筑，变成废墟后，也不会忘记那样的恶俗。

这座哥特式教堂，依然保持着坚固的外观，面对电车线的拱形雕花

窗上镶嵌了玻璃，扶壁上布满了青青的茑萝，透过车窗一眼望去，谁也不会想到那是一座无人居住的伽蓝。

不知从何时起，年轻人发现了这里，并用作夜间聚集的场地。如果有人半夜从这一带经过，看见废墟的窗户时不时有灯火闪烁，一定会感到毛骨悚然。

第一个在这里举办舞会的是海米那。发现这个地方的是彼得，他当时想把这里作一个只属于朋友之间的小小的秘密之城。海米那得知后不同意他的想法，并立即将这里介绍给三十多个舞伴。他总是利用多数人获利。对于他来说，民众、社会都需要，至少要有一个服从自己意志的集团。他把自己开始吃的安眠药，已经推荐给二三百个人了，他为此而感到自豪。

但是，海米那自己绝不跳摇摆舞。他背靠着墙壁，两手抱着肩膀，夜间也不把那副墨镜摘掉。他透过藏在后面的笑眼，凝视着跳舞的人们。他需要集团及其无目的的行动。他在绝望中睡眠，而大家在绝望中跳舞。即便同样绝望，舞蹈是机械性的……而海米那是动力。

“在神户那里。”纪子在车里说开了。纪子并不怎么知道日本地图，以为神户和长崎在同一个县。“一位拥有一座玫瑰园的太太，这个人，你猜怎么着，靠吃玫瑰而活着。有客来访，她自己总要先大口吃上两三瓣玫瑰花给人家看。还说什么‘刚开始吃玫瑰的人，还是浇上佐料更加合口’。说罢，便呼啦啦倒上佐料，调制成色拉招待客人。玫瑰色拉，亏她想得出来。”

“和毛毛虫一起吃，更比特(注)。”

彼得说。

“你能吃毛毛虫吗？”

“比特猴是吃的，那家伙什么都吃。”

三人想起一个常到店里去的穿着黑色服装的小个子青年，黑衬衫，黑裤子，戴着墨镜，老是爱跳上店中的凸窗，攀登柱子。他有一种特技，能用嘴接住朋友们投掷过来的花生米，所以大家管他叫比特猴。比特猴一言不发，只是时时露一下白牙，无声地笑着。

——出租车到达教堂门前，车费由纪子支付。

三人踏上人影寥落的人行道，悄悄走近教堂大门。车道上的车子倒比白天更多。

通往教堂大门的两三级石阶，长满了苔藓，石头缝里杂草丛生。身段轻捷的彼得走在前头，摇晃着遮在大门上的用钉子钉的木板，板下方的钉子松了，听起来稀里哗啦的。

他做了个手势，随即伏身钻进去，从中将板门掀起，让后面两人也轻而易举地钻了进去。

三个人站在白壁环绕的休息室。有月亮的晚上，月光能充分地从宽阔的窗户里照射进来。今夜，周围的白墙一片模糊，仿佛四周都逐渐收缩于那片险峻的白色之中了。纪子绊在一只可口可乐的空罐上。

“还是地下室好啊。”

海米那喃喃地说。通往地下室倒是有一段狭窄的后楼梯，但还是先到庭院里看看为好。

三人来到覆盖着杂草和瓦砾的庭院，同主楼垂直相接的侧楼其实是大礼拜堂，面对庭院巍然耸立，高高镶嵌着一排拱形雕花窗，可望而不可即，那上面的玻璃全都碎了。

因为大礼拜堂直接面临电车线上的人行道，大家一时不敢走进去。但是，他们还是喜欢于夜空之下，站在后院眺望这座建筑倾颓的、壮大的姿影。

入梅前的天空锁在浓密的云层之中，大礼拜堂的拱柱看上去险些将那些云彩推升起来了。

“看呀！看呀！”

海米那远远指着礼拜堂内部喊道。

在那晦暗的广大空间里，他们看到雪白的羽翼展开来，一掠而过。

黑夜里空荡荡的礼拜堂，似乎有天使们交相飞翔。一双双翅膀次第显露出来，展现在天棚之上，停滞于碎玻璃窗凹凸不平的窗棂上，消失了。

这是他们亲眼所见的神秘现象，一种虚假的浮薄的观念，使得他们颓废的难以言状的枯燥无味的世界，不时闪射着一道光芒。假如倾听埃拉·菲茨杰拉德的歌声，所品味到的战栗与此同类，那么，海米那借助安眠药的力量试图赋予这个世界的瞬间的美，也是与此同类。

然而，这又为何是神圣的呢？神圣本是坚固的物质，不属于他们飘荡的世界，它是一个牙齿坚硬的人摆开架势，一心要咬碎的一种东西。那些天使们的羽翼，是稀薄而透明的，一点儿也不神圣……这是属于他们世界的东西。

而且，三人很早就知道，这不过是深夜行驶在电车线路上的无数车辆的前灯，从对面玻璃窗上折射而来的、一瞬间四散而去的亮光。

——他们走到通往地下室的楼梯旁边，彼得这才点亮了蜡烛。在这之前，是为了避免管理人一家看到火光而产生疑虑。脚下的楼梯浮动着一段段巨大的影子，这些影子又随之隐退于黑暗之中。他们喜欢这种将世界置于飘忽不安之中的蜡烛的光焰。

“我也要拿，真狡猾，快给我呀。”

纪子从彼得手里夺过一支烛火。此时，灼热的蜡泪滴落在她手上，那里的肌肤蒙上了一块蜡烛的鳞片。

他们每次来这里，总是对这间地下室抱着新的期待。这里是“美好”的住居，是属于他们自己专有的“未知”，只能由他们自己管理这座场地的神秘。

三

对于纪子来说，三人待在一起所产生的梦境，就是两个男人正处于一触即发的关系之中，即将围绕着纪子迸发出战斗的火花。两只公鸡和一只母鸡待在一起，事态肯定会这样发展下去。但是，他们不是鸡，也不是西部剧中的人物。那种事儿一开始就不可能有，纪子对这一点也十分清楚。

然而，为什么是不可能的呢？海米那墨镜后面的目光，一直是朦胧不清的，彼得的眼睛又在不断浮动，没有一定的目标。这样的两个人甚至不会相互对视一下。人们目不转睛地凝视他人的时候，不论是敌意还是友情，都表示对他人的存在和他人的世界抱着容许的态度。这个可以说是模仿世俗人的手法。

纪子时时巴望着两人之中不管是谁，能有一人再瞥上自己一眼，就像在橱柜一角里发现久未找到的东西，眼睛倏忽一亮。但是，就连如此程度的小事，一次也没有发生。

纪子每次到这座教堂来，尤其是踏上通往地下室的楼梯的时候，总是怀着一种梦想。这地下的黑暗中，今夜将展开一场男女浴血混战，将像中世纪的戈布兰挂毯[注]一样。

——彼得走到楼梯底下，擎着烛火，行进于黑暗之中。即便在这种黑暗里，海米那也没有摘下墨镜。

地面上的水泥碎片在他们脚底下咯吱咯吱地响着，彼得的蜡烛照亮了横架在低矮天棚上的粗大的水泥梁柱。黑暗之中，又清晰地浮现出一张宽大的扶手椅，扶手两端堆积着一二寸厚的蜡烛的余烬。彼得将一支蜡烛竖立在一端，纪子将一支竖立在另一端。没有人坐的椅子供着两支烛火，带着奇异的威严。

“谁去坐？”

纪子问。彼得顽皮地戴着墨镜，使劲儿往上一坐，仿佛要把椅子坐塌，那样子看起来，就像一个真正的苍白的幽灵。

海米那抱着纸袋伫立于黑暗之中。他后退两三步，碰到一张满是尘埃的桌子。这张桌子也和椅子一样，是举行聚会时被谁搬进来的，这张破旧的办公桌，在这庄严的黑暗里，呈现着一种鲜明的、庄严的物象。

“我姐姐对我说，她最近于深夜中在六本木拾到一只衣柜。姐姐刚结婚，她和丈夫两人手拉手走着，看到路中央有一只衣柜，是一只镶满黑

色金属片的古风的衣柜。周围的商店都关门了，没有一个行人，这只衣柜为何会孤零零放在这儿呢？……他们俩立即精明地将衣柜搬回公寓，至今还在使用。”

“大凡家具都是这样的。”黑暗中传来海米那缓缓解开谜底似的话音。“不知为何原因，突然出现于黑暗之中。人的生活就带有几分可怖的调子，椅子、桌子和衣柜，对这一点很清楚。所以会在黑暗里猝然出现，就像一只大黑猫。”

“我死啦，我死啦。”彼得震颤着身子，颓然地坐着，带着老人的声色说道，“我的遗产有二十亿，可以都用在举办摇摆舞会上。也可以将这座教堂买下来。我的遗骸嘴里盛开着百合花，从百合花瓣里升起一架直升机。这架直升机散发着广告……”

“我捡起一张广告，沾满了泥水，字迹漫漶不清。”

海米那在黑暗里说道。

“广告上写着：人工洗衣机，按月分期付款，带有全套甩干设备。”

他们想清静一下，又耐不住阴森的气氛。纪子打开半导体收音机，传出夜间放送的爵士音乐。彼得和海米那分别将剩余的八支蜡烛，一一插在水泥墙刺出来的弯曲的铁丝上，然后全部点着火，地下室立即变成一座豪华的殿堂。他们喜爱这种音声伴随凝重的回响的环境。可以认为，这正是黑暗的四围中有人看着他们、并护卫着他们的明证。回响让平凡的语言听上去不平凡，也赋予无聊的玩笑以神秘感。彼得再次将身体深深埋在椅子里，就着烛光，优雅地审视着涂满指甲油的手指。

十支蜡烛的火焰银白闪亮，个个扩展着光轮，周围的黑暗在闪烁的火光中不断地浮动。

“忘记焚香啦！”

纪子喊道。

“对，焚香！”

彼得也从椅子上跳起来，抓起一支蜡烛。

海米那跟在蹦蹦跳跳的两个人后头，慢腾腾地走到房子的一隅。那里有个二尺见方的小小排气口，镶着铁格子的内里，隐隐滴落着户外的光点。眼前的铁格子上堆满了落叶，有一半落叶已经化成腐殖土了。一个格子里斜斜地卡着一个黝黑的头颅，那是小猫的头。看来那只猫受伤了，逃进排气口，挣扎着打算进入地下室，结果半个脑袋卡在铁格子里，死了。

小猫圆睁着两只玻璃球般的眼睛，聪明地紧闭着嘴，竖立着两只小小的耳朵，但头上的毛都剥落了。仔细一看，不是剥落，而是被火烧得紧贴在一起了。

纪子恭恭敬敬从彼得手里接过蜡烛，凑近小猫的头颅。蜡烛在倾斜

的火焰中蹦裂，爆出类似小指甲弹拨的声响。忽然，猫头飘起一股烟雾，周围弥散着一种黑暗而浓重的气味。这正是“他们的”气味。

“发出了烤焦的声音。”

纪子兴高采烈地说。此时，她的敏锐的耳朵听到收音机里声音开得很低的爵士乐早已变成理查德·安东尼的《呀呀摇摆舞》。

“呀，呀，跳起来吧！彼得，跳吧！”

彼得把蜡烛交给海米那，纪子立即跑过去将收音机的音量调高。他们在光溜溜的水泥地上，疯狂地摆动腰肢跳起舞来。犹如钟摆一样，腰部和两手向左右摇摆，幅度越来越大。彼得扭着身子，纪子仰着身子，他们晃动的身影重重叠叠印在墙壁上。他们的舞姿搅乱了房间，仿佛使得整个屋子剧烈地摇晃起来。

两个人掀起的旋风，刮到墙壁上的蜡烛旁边，火焰一起倒伏下来，胡乱地伸向不同的方向。

海米那用沉静而厚实的手掌守护着自己的烛火。他的浓绿的墨镜片上，将摇曳的烛光映照得渺小而又精巧。“停止吧。”他低声说道。接着又说了一次。正在跳舞的两个人没有听到他的话。

海米那低吼一声：

“停止！今夜不是来跳舞的！”

四

在海米那的命令下，三个人开始喝酒。海米那从桌子上面的纸袋里掏出啤酒和可口可乐，摆在地面上。他和纪子喝啤酒，彼得喝可口可乐。

他们很快醉了，就连彼得在喝了一瓶可乐之后也醉了。想醉就能马上醉。一下子踏入一无所有的空间，对于降落伞部队队员来说，这算怎么回事呢？不管是好是歹，他们就这样生活过来了。

“我们做游戏吧。你把我想象成某种东西，我立即变成你所指名的东西，然后我再为你指名。”

海米那醉醺醺的，用更加缓慢的语调说道。彼得立即凭借天生的果断向他伸出经过精心修剪的指头。

“冰箱！”

“好的，火腿！”

海米那指着纪子。

“你……榨汁机！”

——海米那“扑通”坐在地上，在自己胸前做出大敞开门的姿势，冰

箱的门开了，冷气立即漏出来，海米那的胸前，冰冻的电灯一下子亮了，照出空虚的肋骨架子。纪子变成一根浓艳的火腿，她袒露着比裸体更加赤裸的桃红的肌肤，亲昵地从海米那的膝盖爬到他的胸脯，紧紧地抱着他。

“吧嗒”一声，海米那两手交合，锁上了冰箱门。

彼得绞尽脑汁将各种水果、蔬菜从自己的头部装进去，抖动着全身，旋转好几次，制作着富有美丽幻想色彩的果汁。

“要加进鸡蛋，这样才有营养。”

他在自己的头顶上灵巧地打着无形的鸡蛋，一个，再来一个。

——接着，三人互相拍着肩膀大笑起来，但是，墙壁传来的明显的回响，中途阻止了他们的笑声。

“下面变成什么呢？……纪子……眼药！”

“海米那，就算个指甲刀吧。”

“彼得，对了，你是搔痒的小耙子，好吗？”

三人的身子扭成一团，互相缠绕，纪子将指头伸向他们两人的眼睛，海米那瞄准其他两人的指甲蠢动，彼得一边钻缝儿，一边耙挠着两人的脊背。接着，三个人又一次大笑起来。

他们到最后也不知道为何要做这种游戏。他们每次改变形式，地球就似乎短时间停滞，这个世上不管多么啰唆的约定都可以免除。如今这个时间里睡眠的芸芸众生，无疑在梦中也不知道自己是俗众，正在呼呼大睡吧。海米那他们借助安眠药总是半睡半醒，全部肩负起作为人的忧烦，就这样一年年衰老下去。

海米那用漠然的头脑，追逐着彩虹般的思考。

“如今，俗众正在睡觉。世界上他们的人数是相当庞大的。大体上在这个时刻睡眠的可以说都是俗众。……是的，让我们走进他们的梦境之中吧。让我们化作他们梦想中低俗、甜蜜而污秽的青春形象吧。这比化作冰箱更加富有幻化的价值。于俗众们可哀的乡愁中，我变成二十二岁的青年，纪子变成十九岁的少女，彼得变成十八岁的少年。巧妙的变化是一种最可厌的变态！本人一等丑恶，一等反逆！”

彼得和纪子于摇曳的烛光中，看着海米那，他说的话，带着可憎的恶意和恐怖向四方飞散开去。

三人最后决定这样试试看，因为也没有别的可干。

彼得从来没有扮演过十八岁的世俗少年，这种事在他的想象之外。这种人怀着怎样的心情每天早晨刷牙，又怀着怎样的心情吃饭呢？他连想都没有想过。然而，游戏终归是游戏，他无论如何都要扮演一个满脸青春痘（彼得脸上没有一粒），纯真、清洁，心里感到惊喜或羞愧时就马上脸红的朴讷的少年。

“纪子……”

他战战兢兢地喊道，脊背掠过一股寒气。

看到纪子一味放荡地大笑，海米那低声骂道：“不行，不准笑！放正经些！”

彼得心中爱着这位少女，但一想到他曾抱过的那对干瘪的乳房，心中的思念立即消失了。难道自己真的无法爱上眼前的那张面孔吗？然而，这张少女的面孔由于贪玩而更加疲惫和瘦削，涂上白粉后越发显得苍白，再加上上下浓密的眼线，在烛光里望过去，犹如一个溺死鬼。

彼得在心里念叨着，不论怎样，只管爱下去再说。傻乎乎怀着一腔痴情，相信这位姑娘是世界首屈一指的美人，世界上少了她就将变得空虚，相信自己的梦想就是同这位姑娘结婚、建立美满幸福的家庭……啊，要是这些都能相信，还不如相信自己是个榨汁机更容易些。

“在这里接个吻看看。”

海米那说。

纪子闭上眼睛，撅着嘴唇，特意使胸脯剧烈地一起一伏。彼得摸摸她伸在地面上的手，轻轻地握住，女人的手沾满水泥地上的粉末，干巴巴的。

海米那站在那儿，低着头，让烛火照亮着自己的面孔，他带着一副催眠师的语调说道：

“不能接吻吗？太纯真啦。十九岁的大姑娘和十八岁的小伙子，在现代爵士乐的伴奏下，显得何等可爱！握在一起的手不住地颤抖。”

纪子的手确实在微微震颤，彼得深感惊讶。在炫目的烛光照射下，他闭上了眼睛，只能听到收音机里低沉的爵士鼓的独奏。他很害怕海米那，由于海米那的黑暗的压力，他觉得自己就要化身，再也不能还原本来面貌了。

他想听一种更加明朗的音乐。那种音乐，使得整个世界变得乌七八糟，到处爆出绝望的火花……然而，闭着眼睛的彼得的面前，展开了黑暗的深渊，眼下胃里就要嗝出可口可乐的味道。纪子的嘴唇在黑暗中浮动，犹如远方火场的火焰。那是同自己毫无关系的远方的火灾现场……会有如此的黑暗吗？每天早晨都要刷牙的十八岁少年，见到过这样的黑暗吗？那些人所说的黑暗，多半都像鞋油一样感觉迟钝……

突然，彼得从恐怖中站立起来，登上后楼梯，穿过熟悉的黑暗，沿着一楼狭窄的走廊，又奔向通往尖塔的螺旋阶梯。

海米那和纪子面面相觑，急不可待地跟随彼得一路跑去。蜡烛攥在海米那手中，随着奔跑，火焰向后方倒伏，眼看就要熄灭了。

为了通向尖塔顶端，登完螺旋阶梯后，必须紧接着再踏上一段悬空的梯子。眼看着彼得就要登完这段阶梯了。

海米那和纪子站在楼梯下面，螺旋阶梯尽头，敞开着一个黑暗的洞口，梯子由那洞口的边缘一直连接着尖塔的内壁，还保留着彼得登过之后微微的晃动。彼得团缩在一起的黝黑的身影，遮挡着高高尖塔淡蓝的窗户。

“彼得，你在干什么？快下来吧！那里面什么也看不见。”

好半天没有回答，不一会儿，听到尖塔内壁一阵响亮的撞击声。

“我看到月亮啦！”

然而，他们两人明知现在是梅雨时节，阴云密布，夜已深沉，天空正要下雨呢。

“撒谎！”

海米那举着蜡烛说道。

“他本来就爱撒谎。”

纪子说罢，咂咂舌头，烛光清晰地照耀着她的干裂的嘴唇。纪子撅着嘴，再一次嘀咕道：“讨厌的家伙，他就爱撒谎！”

[40] Ella Fizgeraid（1917-1996），美国爵士歌手，发行过专辑*Songs in Mellow Mood*。
[41] 因“喜”的草书看上去像是由“七”和“十七”组成的，故将“七十七岁”称作“喜寿”。
[42] 一种以砂糖水为原料做成的、表面分布着凹凸状突起的球形日式糖果。
[43] Isolde，中世纪恋爱故事《特里斯坦与伊索尔德》的女主人公。
[44] 指beat generation，垮掉的一代。
[45] 十五世纪时由法国戈布兰家族（Gobelins）创制的挂壁织品。

美德的动摇



译者 ‖ 陈岩

MISHIMA YUKIO

三岛由纪夫最受欢迎大众小说

以古典优雅笔触全新定义不伦之恋

上海译文出版社

书籍信息

书名：美德的动摇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岩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次：2017年4月第一版
ISBN：978-7-5327-7835-5



第一节

一提笔就开始这么不严肃的话题，可能会被认为有悖常理，但我要说的是，仓越夫人尽管才二十八岁，却从头到脚洋溢着感官性的天赋。仓越夫人名叫节子，出身于一个管教甚严、门第高尚的家庭。可以说，她与探索心、理论、有品位的谈话、文学等感官以外的事物根本无缘，因此，她命中注定最终只能是老老实实地沉浸在官能的海洋中。被这类女人爱上的男人，才称得上幸福。

节子的娘家——藤井家的人们，是属于缺乏情趣而清高的一族。繁忙的家长总不在家，因此女人们撑起了门面。虽说家中总是断不了笑声，但却渐渐不见了情趣。越是高雅的家庭便越是如此。节子从孩提时代开始，就耳濡目染地适应了伪善的一套，并且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有什么不好，当然这不是她的过错。

然而，由于处在这种环境之下，节子对于音乐、服装等方面怀有兴趣，并且深谙个中三昧。尽管她在言谈中缺少随机应变的本领，但从她那微干的口中轻柔、快捷地弹出的话保持着一定速度，又措辞得当，稍有点儿眼光的人哪怕仅仅通过电话，也会感觉到节子的良好教养。这是暴发户无论如何也模仿不了的、只是有一定身份的阶层才具有的特征。

在现代，仅仅因为没有野心就会被称为优雅。如此说来，节子也属于优雅之类。优雅对于女人来说，完全可以成为“美”的代名词。因为男人所向往的，并非大杂院里的美女，而是虽相貌平常但却优雅的女人。

虽说节子少女时代也有过几个中意的男人，但她最终还是和父母决定的男人结了婚。丈夫仓越一郎，如世间一般男人那样给了节子爱的启蒙，节子也老老实实地接受了。而且两人之间有了一个男孩。

然而，生活中却存在着某种缺陷。假如没有丈夫爱的启蒙，节子也许不会想到河对岸的世界。节子被丈夫带到河岸边，那里随风拂动的野草尽入她的眼帘。可是，在河岸的这边，丈夫常长卧不起，年纪轻轻竟睡起了午觉。结婚刚三年，连夫妻生活也没有了。

节子时常回想起婚前与在避暑胜地结识的同龄青年——土屋的接吻，那是她与丈夫之外的男人唯一的一次接吻。虽然不能说那次接吻是孩子般的游戏，但却是相当拙笨的，留在节子印象中的仅仅是他那慌乱而又干燥的嘴唇的微微一碰。而从丈夫那里学到的接吻技巧，与之相比就显得丰富多彩了。

尽管与土屋的接吻只有一次，仅仅是一瞬间，并且是拙笨的，但这反而在节子的记忆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每当节子百无聊赖之时，便会幻想着把从丈夫那里学到的丰富的接吻技巧，一项一项地尝试用在土屋身上，此时节子会感到浑身颤抖。“这绝不是爱情。假如那时的我是此时的我，也会教给他更多的东西。”节子胡思乱想着，正如一个忠实的学生，偶尔会想成为老师一样。

节子的道德观念很强，只不过是对空想的事情采取了宽容的态度而已。因为这位有教养的女士的羞耻心本来就是作为一种教养存在的，所以无论她如何妄想，她都不感到丝毫的难为情。自己独自做的梦难道还担心被人看到吗？

其实，节子结婚以后，也屡屡遇见土屋。他们在舞会就见过面，在餐厅、茶楼也见过面，在酒店大厅及车站候车室等地也相遇过。

每次相遇，土屋总是满面愁云地望着节子，只言片语的寒暄也显得生硬。消瘦而结实的身体，略显苍白的脸色，还有那富有诗意的嘴唇——土屋和二十岁的时候相比丝毫未变。穿戴得干净利落，喜欢略微出格的打扮，一副怯生生满脸消极的神情，节子不明白这个男子为何而生存。这个男人生活在这个世间，而自己也在此生活着，节子对此感到不可思议。

假如说所有这一切都是缘于土屋忘不了节子的话，事情就会显得合乎情理。倘若节子也有同样想法的话当然好，这么一来，事情就更加合乎情理了。

在酒店的大厅、茶楼、机场候机厅，或是意想不到的偏僻的街头小巷，每每与土屋邂逅，在两三分钟短暂的站着说话期间，节子都不由得要看上一眼土屋的嘴唇。他的嘴唇恰好位于节子眼睛的高度。冬季相遇，他的嘴唇是开裂的；夏季相遇，他的嘴唇是干燥的。节子吻过的是他夏季的嘴唇。

有一天，两个个体仅仅是轻微地嘴唇相触，之后，便像什么也没发生似的分开各自生活，节子对此并不感到那么惋惜。因为这种诗一般的体验也会有一次出现在并非诗人的普通人的身上。

每当与土屋偶然相遇，回到家中之后，节子必定会在年幼的独生子菊夫的唇上轻吻一下，这似乎已经成为一种惯例。从少女时代开始，节子就喜欢瘦弱的男孩子。节子在心中暗暗祷告，希望菊夫长大以后也成为高挑轻盈的少年。

节子有许多女性朋友，尽管她不怎么机灵但是很可爱，所以大家都喜欢她。虽说朋友都先后出嫁了，但情爱事件连续不断，节子便成了忠实的听众。事件中的男人们，仿佛刺客般地潜伏在大街小巷，丝毫不放过任何机会。然而，节子在现实生活中并没有见过这类男人。

因此，有人问起节子喜欢的男人类型时，她总是照例说出那么几个演员的名字。可以说，节子的喜好极具官能性。只要男人有着不俗的英

俊面容及矫健的身体就好。最重要的一点，还要年轻。

至于男人的雄心壮志、对工作的热情、精神境界等方面，节子对这些丝毫不关心。在节子眼里，精力十足地投身于事业及理想的肥胖、丑陋的男人，实在是滑稽可笑。外表邋遢的世界著名学者也让人不敢恭维。尽管人们常说忘我工作的男人最美，但是，相貌平庸的男人努力工作又能怎样呢？节子坚信用女性的目光所看到的世界，她绝不可能像那些所谓的“才女”们那样，被男人片面的判断所迷惑。

节子无意中怀有的阶级性偏见及基于这种偏见做出的判断，微妙地统一在了一起。她并非崇尚野性。她认为一个有魅力的男人必须要花钱打扮自己，还要具备由良好的教育所培养出来的得体言辞。

一天，节子的朋友——一个大大咧咧的夫人，在几个同性的友人面前，以极其夸张的语气披露了一个重大发现。

“我，发现了一颗痣。一颗很大的痦子！活了三十年，根本就不知道它的存在啊！”

夫人大声地说道。一天夜里，趁丈夫旅游外出，她一时心血来潮，用小镜子仔细地察看了一番，于是就发现了那颗宛如树莓般、藏在肉褶中的黑痣。

不仅如此，夫人还随即把这番不检点的话，强搬到了人生的经验方面。

“所以说，不要总是觉得自己像个明白人似的。你看看，我都不知道这颗痣竟伴随了我三十年！”

那天夜里，躺在呼呼大睡的丈夫身边的节子回想起夫人的话，不由得脸上一热：我那颗不知道的痣究竟藏在哪里呢？

丈夫入睡以后，节子反而变得清醒起来，于是开始进入了她的空想世界。随着心情的兴奋，她几次尝试着推醒丈夫，可是却屡被拒绝，她决定不再去推丈夫了。对节子来说，此刻醒来的丈夫无异会成为妨碍自己空想的障碍物。

结婚前，节子在海边散步时，曾经被一个陌生男人用胳膊搂住肩膀，她回想起那胳膊的分量及自己用手掐他上臂时那硬邦邦的肌肉。尽管那人的面孔在记忆中已经变得模糊了，但她却花费了数小时去想这件事情。

不仅如此，白天在拥挤的电车里，有时被陌生男人的肩膀碰到，节子也会顿时觉得那肩膀有似曾相识的感觉。抬头一看，才知道并不认识。也许，那肩膀与某人的肩膀很相似。每当这种时候，节子就会产生一丝满足感：“我像不像个荡妇呢？”

菊夫每天跟随女佣去幼儿园，他总是带着朋友回来，下午在儿童房间或者户外玩耍。丈夫除了偶尔与节子外出的日子之外，每天照例夜里十二点，或者再晚些一点过后才回来，他的工作就是这样。因为节子是个不会吃醋的人，所以在漫长的闲暇时间里，她没有任何感情上的起伏。

唯一能做的是与女性朋友见面，请对方喝茶，或接受对方邀请。一起去购物、一起去观赏戏剧、一起去看电影……时间久了，节子才明白自己是个异端分子。并不是看不起大家，也不是觉得麻烦，可节子与大家所关注的地方却有所不同。节子成熟、可爱，既没有野心也没有刻板的教养，可她就是觉得自己与众不同。

或许，这种想法仅仅是出于节子的无知或者不谙世事。节子不明白为什么其他女性的感受也和自己一样。

这种状态，被一次意外的小小事件给打破了。一次，和丈夫一起参加舞会，土屋与节子跳了一曲之后，对她说："明天下午三点在你家附近车站的月台等你，我有话要说。"第二天下午三点，节子没有去约会地点。她在家中等了很久，她想试探一下土屋有没有勇气到家里找她。土屋没有来，这让节子很鄙视他。节子终日闷闷不乐，她终于明白，自己喜欢上了土屋。

第二节

发生在节子身上的并不是什么“微妙的恋爱”，她本不是一个长于此道的女性。话虽如此，她的秉性与她的优雅两者之间没有任何矛盾。

节子想进行一场道德的恋爱、空想的恋爱。无论发生什么，只要不越过雷池就好。整整三天，她都沉浸在甜美的梦想世界之中。等到终于冷静下来的时候，她给土屋打了电话。她特意使用了公用电话。

什么“上回因为有事没有守约”呀，什么“今天有空也可以见面，但可不能是那种见不得人的幽会”呀，什么“我丈夫说只要是正当交往，他也不会干预”……节子的心怦怦直跳，对着话筒语无伦次地说了一大堆。

土屋答应了。在约会地点见面后，节子却沮丧无比。土屋的那张脸，根本就不是恋爱中的男人的脸。

不仅如此，也许是为了装门面，土屋竟然还求节子办一件事情——土屋的妹妹想在由节子和朋友们举办的援助残障人士慈善义卖会上摆摊儿。当然，节子痛快地答应了。节子明白，土屋是为了遮羞，才特意找出这么一件事情来的。

土屋刮过胡须的面颊发青。时值初冬，他身着做工精细的服装，从镶嵌着紫翠玉袖扣的袖口露出的手背的汗毛唤起了昔日夏季里他那胳膊、身体的浓密汗毛的印象。节子感到诧异，为什么自己竟会忘记土屋这么显著的印象呢？迄今为止，除了嘴唇之外，他的肉体并没有在节子的意识里占据一席之地。

土屋还是老样子，外表傲慢内心谦虚，有时会像个逃犯那样惴惴不安，根本不从正面看一眼节子。他的话不多，节子一回答完他就沉默。他沉默时的那种无聊的样子是无所顾忌的，就连节子也马上注意到了这一点。

然而，生性谨慎的节子，这回反而想得太乐观了。

“看来，以他作为对象的话，才能成全我的道德恋爱呢。”

节子的这种假设是错误的。她试图从自身的倦怠与土屋的魅力中找出安全的东西来。然而，以安全为前提的话，那就并非拘泥于恋爱，友情也未尝不可。

两人约好下周二的下午再次见面。

节子胡思乱想起来。土屋并非像自己想象的那样爱着她，假如节子

真的爱上土屋的话，这想法确实是难以忍受的。而如今她却放心了，反而暗自感到自己是幸运的。因为按照她的想法，这足以证明土屋也没有爱上其他的女人。

处于沉睡状态的男人，的确会给节子带来幸福。或许，正是受到她那始终昏昏入睡的丈夫的影响，才使她对性欲强烈、容易冲动的男人的厌恶不知不觉地在心中扎了根。看来，“倦怠会把女人逼到冲动粗暴的男人一方”的说法不见得总是正确的。

节子的月经每月都延迟，并且淋漓不尽。每当此时，节子就莫名地悲上心头。可以说，那期间就是所谓的“红色丧事”。

独自在家时，关好房门，对着穿衣镜注视着自己的裸体，悲伤的心情也会好一些。节子的身体不算丰满，乳房略微下垂。她那孩子般的小乳房，仿佛是从平坦的胸脯流下的树脂凝固形成的那样，不听话地扭向外侧。尽管上半身没什么可取之处，但下半身还有些看点。节子的腿很漂亮，长着日本人少有的修长笔直的腿，在火炉旁取暖时，映入眼帘的是拥挤在皮肤下面的淡红色的斑点。光着腿时看上去像是穿着密致的丝袜，穿着丝袜时又像是光着腿。节子想，假如土屋强求我的话，那么就允许他吻我的腿吧。

节子肩膀的骨骼有些突出，胸廓也不是很宽，但肩部曲线平缓柔和，非常漂亮。最令她开心的是那无瑕的洁白肌肤，与血管清晰可见的西洋人的白不同，她的白是纯粹的白。整个肌肤光滑滋润，恰到好处地微泛着光泽，似乎连灰尘也粘不上去。

……入神地看着镜子中那没有丝毫羞涩的身体，节子忘记了悲伤。悲伤是在她少量血液的流失、感情逃离肉体的彷徨不安之中产生的。只要在自己的肉体上找回自信，就会消除悲伤。节子失落的感情重新复苏，回归肉体，沉浸在肉体之中，最终风平浪静……于是，她又回到了那既有几分忧郁，又有几分温暖的肉体上完全自我满足的状态。

即使深夜里遐想联翩，节子也不会想到土屋会袭击自己、刺痛自己。她仅仅梦想着她那令人自豪的洁白细腻的肌肤，偎依在土屋那布满汗毛的结实的肌体旁边。这只不过是一种天真无邪的觉醒，是一种干爽的感觉，就像在寒冬的日子里用崭新的厚毛巾擦拭沾满盛夏汗水的肌肤那样的感觉。

节子的幻想力是有限的。即使看着那几张自从丈夫买来就一直遗忘在床头柜抽屉中的图片和照片，她也不能理解那近似于丑陋的恍惚的表情。她想，那是虚构的吧，也许是在演戏吧。

唉，多么漫长的下午啊！下午，节子有时会搬出一把藤椅放在双扇落地窗前，尝试着像一尊雕像那样一动不动，看看自己能坚持几个小时。可是，这种尝试坚持不了五分钟。其实，即使身体动了，雕像仍存在于她的体内。

白天短的时候，下午两点钟一过，阳光就开始消逝。随着阳光从胸部逐渐移向腹部，处于阴暗面的胸部会泛起丝丝寒意。即使如此，节子

也不想挪动一下椅子。她想体验一下那宛如潮水般的阳光在伫立的雕像上移动的感觉，就是那种对外界毫无抵抗，并且也不容许外界靠近自己内部一丝一毫的铜像般的感觉，究竟是什么样的。

第三节

到了下周二，节子找出久违了的化妆品，穿上漂亮衣裳，她完全陷入了一种有所期待的新鲜的喜悦之中。她对内衣很在意，换上镶着仿佛冬季天空般浅蓝色花边的深褐色丝织吊带背心，外面配以浅褐色的紧身礼服，然后喷上常用香水——让·巴度的“喜悦”。

与土屋见面之后，发现他的表情与平时并无两样，看不出感情发生了变化。难道这个时尚青年的心中，隐藏着甚至超越节子的牢固的道德观念吗？这一点似乎马上在节子身上反映出来了。明明是节子主动安排与土屋见面的，可一见到他就摆起了教训人的架势。她一面强调自己作为妻子、作为母亲受到了束缚，一面又认为这种束缚理所应当。因为节子觉得要把独身的土屋当成孩子对待的话，就有必要强调自己作为妻子、母亲的地位。

忽然，土屋开口了，他说不想听孩子的话题。那想不想听丈夫的话题呢？节子反问道。土屋说想听。只有说起丈夫的话题，土屋的神情才会隐约泛起一丝欢愉。然而，节子却不喜欢他那幸福的神情。

节子开始催促土屋：“我今晚必须十点之前回去，最晚十点，得稍微提前一点儿回去。”为了使这个谎言看不出一丝破绽，她曾说过丈夫无论多晚也会在十点三十分之前回家，这已成为习惯。没想到，这番谎言使她陷入了作茧自缚的境地。

见土屋如此喜欢听丈夫的故事，这回轮到节子问他曾经交往过的女友的事情了。土屋吞吞吐吐、转弯抹角地总算进入了话题。然而，正当土屋将要说出第一任女友的姓名时，节子的手不由自主地迅速伸了过去，一下子按住了他的嘴唇。

土屋沉默了，脸上泛起一丝红晕。节子也吃了一惊，她不明白自己的手指迅速出击，是为了堵住他的嘴，还是为了忽然间想触摸一下他的嘴唇。

走在街上时，节子觉得土屋是个缺乏体贴之心的人。根本看不出他有一丝带着别人的妻子一起行走的顾忌。这对于想制造出掩人耳目、忐忑不安气氛的节子来说，是远远不够的。怎样才能让土屋也具有与自己同样的恐怖心情呢？一想到这里，节子就感到绝望。其实，这根本就算不上一回事。她深爱着这份恐惧。土屋也明白这一点，只要两人情趣一致就可以了。

来到街上，天很快黑了下来。节子非要让土屋和她走行人稀少的昏暗小路。为了不让土屋误会，她解释说明自己是如何担心别人的闲言碎语的。尽管如此，主动想挽住对方胳膊的却是节子。

每当熟悉的私家车从眼前驶过，或从路旁的餐厅走出谈笑风声的客人，节子就会浑身僵硬，匆忙抽出挽住了土屋胳膊的手。当两人在一家餐厅不起眼的角落里坐下时，节子犹如经历了重重磨难般地感到疲惫不堪。

节子望着眼前那毫无意义地笑着的土屋的面孔，似乎一个冷酷的少年在嘲笑她的懦弱。

“看来你胆子还不小呢。”

节子把目光从大开本的菜谱上移开，望着土屋说。在她看来，对她的懦弱不屑一顾、显得十分冷静的土屋，这回反而可以依靠了。

喝了一点酒，吃了一些菜后，土屋肆无忌惮地开起了玩笑。看上去木呆呆的他从少年时代就有这样的毛病。只不过经他的嘴一说，下流话也显得不那么下流了。他已经习惯于用冷静的语气说那种话，这与他的年龄并不相称。

两人之间有很多共同朋友，有一个被节子尊为虔诚基督徒的夫人有着奇特的性癖，这一点土屋也明白。终于，他又搬出了这个话题。

“整整齐齐地穿着和服吃饭可不香啊。我呢，就喜欢光着身子吃。”

“一个人？”

“你真是个孩子啊。”

土屋居高临下地说。

就是这句话，以后给节子带来了深刻的影响。迄今为止，那种场景对她来说无疑是个意想不到的奇观。无论是独自用餐，还是和丈夫共进早餐，那场景在她脑海里一直挥之不去。或许那只不过是土屋把从其他放荡的朋友那里听来的故事现学现卖，当作自身的体验来吹嘘而已。节子并没有感到嫉妒，也没有为那番话产生情欲。只不过，节子固有的教养自然地发出了赞美之声——这是多么出类拔萃的没有规矩啊！

……节子首先意识到时间不早了。然而，土屋却得意洋洋地看着手表说：

“已经九点半了。”

节子愤愤地望着土屋。本来约会时间应该由她来决定，可是，土屋却在时间临近、她即将开口之前抢先说了出来，这着实令节子气得咬牙切齿。

在送节子回家的车内，土屋把手轻轻地搭在节子的肩头，而节子却

别扭地板着身体。节子家附近的河边有一条昏暗的散步道路，她想，假如土屋停下车送自己到家附近，或许会允许他吻自己；假如拒绝土屋的话，他也许会生气吧。土屋必须为说出时间一事而得到相应的惩罚。

土屋没有下车，而是随便地从车内伸出手来和节子握手告别。节子没有目送他的车远去，头也不回地走了。

到家之后，节子苦等丈夫归来，一等就是几个时辰。节子端坐着，一直在想土屋曾说过的光着身子吃饭的事。他家有饭桌吗？盘子放在他赤裸的腹部上吗？那盘子一定会让肚子感到凉吧？忽然，节子似乎看到土屋伸出他那布满汗毛的胳膊，来猛抓自己盘中的食物。两人用嘴在盘子两侧争啃水果的味道是如何的呢？……

节子这样想着，她从这纯粹的官能的幻想中得到了满足，无论是对土屋的恋慕之情还是憎恶之情，都逐渐消失得无影无踪。依恋他人只不过是一个谎言，自己需要的是一个小小的、新鲜的幻影。

丈夫满嘴喷着酒气，终于回来了。他还是老样子，眼睛半闭着，看上去马上就要睡着。真令人难以想象，自己为什么会如此苦苦等候他的归来呢？摆在那里的，只不过是一坨被酒浸红的、沉睡着的赘肉而已。

菊夫睡在房间角落的小床上面。那天晚上，节子没有亲吻菊夫。因为与土屋的幽会已经没有了偶然的成分，亲吻孩子使节子忽然感到了罪孽深重。

第四节

虽说节子对自己的身份保持着矜持的态度，但对自己的思想以及感情却并没想得过于美好，这可以说是她的美德。如今，正是由于淡泊，使得她即使面对这样空虚、苦恼的处境，也不会过多地去分析。她在内心深处意识到了自己身上有着某种与众不同的苦恼的、平庸的性格。这使她心里刺痛，偶尔会感到不安，也可以说，这是一种似乎处于缺氧状态下的痛苦，是她的存在感变得淡薄而产生的苦恼。

节子是个粗心大意的母亲。幸亏孩子健康，极少生病。假如是个神经质的孩子，摊上这么个忽冷忽热的母亲，他是注定会生病的吧。节子对待菊夫，时而喜欢得想要把他一口吃掉，时而又像空气般地视若无物。

作为一般的女性，都会想到通过对孩子的爱来弥补那淡薄的存在感。节子却不同。必须要有诗一般的境地，才能令她有切实的存在感，而且必须是官能的诗，即在人们的观念中最接近肉感的东西。这并非像男人那样观念向肉感转移，而是肉感已经化为观念，像一块肉的宝石那样闪闪发亮……

节子开始想，与土屋再度幽会不见得必须要守约。节子竟然认为，土屋那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原因都在于自己。可这并非因为自己没有魅力，只不过是自己也无精打采而已。

节子感觉，这种恋爱游戏到此已经结束了。并且，为了向对方说明今后不再见面，这次还是有必要再去见一次面。节子比约定时间迟到了三十分钟，土屋等得不高兴了，一见面就冷冷地说：

“今晚我有聚会，最迟八点钟之前必须赶到那边。你也想尽量早一点儿回去吧？我想这对你来说也是好的。”

节子被对方抢了先机，失去了首先提出分手的机会。然而，她却轻易地作出了让步。她想，还是好好地享受这次短暂的最后幽会吧，因为下一次即使有约会也不一定非得赴约。

节子仔细地注视着站在面前、几乎让她陷入难堪境地的土屋的面孔。那紧张的表情、忧郁的目光、焕发着青春光泽的头发，都是她所喜欢的。土屋的外表正投节子所好，然而以前节子却不这么认为，这可能是因为他发育晚的缘故。特别是土屋所具有不得要领的异性的特点，这正符合节子的恋爱条件。土屋非常纯真，看上去却显得狡猾。当他看起来似乎因未经世故而吞吐不清、内心却有所企图之时，节子甚至几乎爱上了他的阴谋。此外，节子还喜欢他那副不高兴的面孔，以及随随便便

的口气和时而斯文时而粗鲁的说话方式。

假如是恋爱的话，条件已够多的了。不过，唯一不足的可以说是嫉妒。假如今天是最后的约会，那么尽情地享受如此多的条件就可以了。然而，节子心中却又升起一丝忧虑，她开始琢磨起土屋刚才说过的八点钟聚会的话来。

怎么可能会在晚上八点钟聚会呢？虽然这个疑问没有说出口，但是与土屋见面后，这个问题一直缠绕在节子的心头。节子想，如果那是土屋因她迟到而临时想出的报复手段，并且因怒气平息而改口，提出取消今晚的聚会的话，那么自己不但会原谅他的谎言，甚至可以和他再约会一次。可是，假如真有聚会的话……

转眼八点钟就要到了。节子对自己还是蛮有信心的，尽量不让土屋听出她在吃醋。

“嗯，我知道您很忙。”节子说，“可是，既然您的聚会是八点钟，那么我们的会面时间只能是在八点钟之前，我觉得您应该有机会和我说这件事的呀，而不是因为我迟到了在气头上才说。”

节子本想谴责土屋连自己生气都想巧妙利用的狡猾。然而，她的怨言却越发使自己陷入了不利的处境。土屋温和地开口了：

“可是，我只有在气头上才敢那样说呀。”

“你可真行，一下子就找准机会想出那么个好借口。”

土屋沉默了一会儿，才小声地说因为今晚的聚会是非常重要的工作聚会。接着刚才的指责，节子又说：

“哎呀，我根本就不怀疑你有聚会的事儿，你觉得我在怀疑你说的话吗？”

就在弄不清谁是谁非，节子把土屋送到了他的聚会地点——位于筑地的一家日式酒家前时，土屋召唤女侍者想让她确认一下聚会的主办者。而节子则按捺住疑虑与好奇心，极力劝说土屋没有必要那样做。

但是，土屋越是着急赶时间，节子越是不明所以地拉着他的手向远离酒家的方向走。望着不知所措的土屋，节子终于开口了：

“我，已经下了决心。我们以后不要再见面了吧。”

土屋的辩解听起来很动听。他说，你不能这么说话，我们下星期还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见面吧，我一定不会安排别的聚会了。节子没有回答，突然放开那拽着土屋走来走去足足已有十五分钟的手，拦下一辆的士，打了一声耐人寻味的招呼便乘车而去。透过后车窗，节子看到了呆立在马路中央的土屋。节子喜欢那孤独的身影。假如他立即转身向聚会的场所跑去，那节子会是多么不幸啊。

两三天后，到了节子与四五位女性朋友定期举行茶会的那天。

自从与土屋约会以来，她还是初次参加这个聚会。尽管是个无聊的

茶会，也许是托了与土屋多次约会的福，节子感到内心深处似乎隐藏着凌驾于那种无聊、那种沉闷之上的东西，她积极地准备赴会。

茶会开始了。还是像往常一样，大家说的尽是些他人的流言蜚语。忽然，一位夫人说出了土屋的名字，节子立刻侧耳倾听。说的是土屋与一位女演员的绯闻。其实这不过是单纯的传言，并非暗示他们有更亲密的关系。

前面说过，节子对丈夫已经没有了嫉妒心。其结果是，她的内心似乎已经形成了抵御嫉妒的坚固的组织。对于这种流言，尽管节子还会侧耳细听，但内心却已不再痛苦，甚至连她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

尽管节子没有看过那个女演员的电影，但她通过杂志的照片和报道，对她的面容、泳装照、经历、生活态度以及“喜欢的男性类型”等已有所了解。她所描绘的所谓“理想的男性”非常笼统，使人想象不出任何一点具体形象。

节子瞧不起女演员这一行，这是她与生俱来的偏见。表面上的理由是她认为她们没有一个人懂得穿着打扮，她觉得这都是因为她们没有教养。节子厌恶那种所谓的大众情趣。

然而，转眼之间，节子也加入了流言蜚语之中。转眼之间，在一种微妙的反作用下，节子用一种非常坚定的语气，表扬起那位女演员来。说她尽管不懂得穿着打扮，但演技还是大有长进；还说相貌虽谈不上有气质，却很招人喜欢。

“你看过她的电影吗？”

一位夫人问道。

“嗯，看过好几部。”

节子说了谎。

回到家之后，节子还在为自己那份公正的态度沉浸在喜悦之中。她自己也搞不明白为何如此喜悦……今天，她感到自己好像打破了种种偏见的束缚，变得轻松自由起来。同时，也打破了爱情的束缚。

第五节

近来，无所不能与自由的感觉一天比一天强烈起来，节子越发清楚地意识到这是一种危险的征兆。自己目前还掌握在手中的权力，迟早要把它拱手相让。于是，她渐渐觉得回避土屋、不再约会的想法不过是自己的懦弱。犹豫不决都表现为软弱。而且，虽然表面上看起来这是一种理智的处理方式，但是疏远土屋的想法不正反映出她的恋慕之情吗？想到此，节子的怯弱顿时烟消云散了。

两个人频频幽会，他们渴望见面，把它当作一种幸福。

土屋非常泰然自若。他那富有诗意的外表本来就具有恋爱中男人的情致，这使他似乎可以不必付出感情的义务。

在由节子策划好的地点，土屋初次与节子接了吻。准确地说九年前那次接吻是第一次，这回是第二次。屡次幽会之后，土屋又一次送节子到家附近，这次他第一次下了车。不过，也是因为节子故意对他说了句“你醉了呀，下来走一走吧”。其实，土屋并没有喝醉。

近来，土屋对节子丈夫的称呼，由“你先生”改为“你丈夫”了。土屋半担心半愉悦地问：“要是突遇你丈夫回来怎么办？”

“到河对岸就没关系了。”节子边说，边和土屋过了小桥。

由于夜晚寒冷，两人穿着大衣的胳膊紧紧地互相挽着对方。走了一会儿，节子停下脚步暗示着土屋。终于，土屋的嘴唇贴了过来，但却在节子嘴唇的正前方停住了。土屋的嘴角露出一丝笑意，似乎在说“可别后悔呀”。节子没有回答而是想去拧土屋，可大衣面料太厚根本拧不动。就在这般拉扯之中两人的口唇相接了。当然，土屋的接吻技巧比九年前大有长进，节子对此感到十分惊讶。

那个晚上，节子还是一如既往地等待丈夫归来，她的内心升起一股不可名状的寂寞之情。她幻想中的土屋，原本是那个有着拙劣的接吻方式的土屋。她对男人缺乏细腻的情感这一点深为不满。她觉得现在的土屋应该把他那高明的接吻技巧留待下次，今晚哪怕是演戏，也应该表现出以前那样的拙劣的接吻方式。然而，当她意识到自己略有所知的男人的虚荣心时，她那爱挑剔的想法也多少变得宽容起来。

节子究竟是在做什么？是恋爱吗？对节子来说，有必要使自己那官能的灵魂处于饥渴状态。那么，自己的宽容的美德总是会派上用场的。

与土屋的幽会变得频繁起来。然而，土屋却一直不失礼数。节子感

到，分手前在昏暗河边的散步、告别的接吻……所有这些，似乎仅仅是蕴含着一丝甜意的礼仪。

“只要不越雷池一步”——节子从一开始就制定的这条戒律，现在有时也会显得站不住脚。因为假如土屋的内心没有这种要求的话，那么这条戒律便会即刻失去依据。

与节子朋友的那些夫人们所提到的如狼似虎般的男性相比，土屋简直就像不同的人种。无论是酒喝过了头，还是在共舞时的耳畔之言，他一次也没有流露出过有那种要求的想法。如果说这是因为土屋的品行端正，应加以赞扬的话，可他平时的话题却又放肆无比。也许对他来说，节子只不过是精神上的朋友而已吧。正因为节子的这种想法未必一定是不着边际的，所以令她无比痛苦。

节子想，为了使自己有机会表明“不越雷池一步”的立场，必须先诱导土屋提出那种要求。随后的结果若是自己拒绝土屋，那么这也可以成为对土屋迟迟不肯提出要求的最恰当的报复吧。

然而，节子不善于卖弄风情，她没有信心能够适度地操纵卖弄风情这根缰绳。她惧怕让土屋对她提出那种要求是否会伤害她的自尊。于是，这种念头在她心中一直悬而未决。

男女之间的交往最终会求得某种结果，这令人窒息。节子憎恨土屋，恨他那看不出丝毫窒息感、悠然自得的神情。节子呼吸的空气已经处于缺氧状态，而他却似乎呼吸着与自己不同的空气。

有时，幽会期间节子会因某种原因而怦然心动，此时她会情不自禁地望着旁边的土屋，而土屋的侧脸则看上去很平静。于是节子会想，这种怦然心动与当时的气氛毫不相干，只不过是自身内部的异常而已。

“自从与你见面之后，最近我感到非常疲惫。”

节子的口气像个患者。

“我想一定是春天犯困吧。”

土屋这样说道。

这个春天的气候起伏不定，到三月份才下了首场雪，而二月份的多数日子却温暖宜人，似乎春分已经到来。温暖的日子持续没有几天，忽然寒冷来袭，刮起了北风。大雪过后，初春寒冷彻骨的日子与初夏般温暖的日子无规律地交替着。

不知为何，节子的身体也随着气候的变动而显得有些不寻常。虽然月经一向来得晚，但到了二月末也没来，甚至过了三月中旬也没有任何要来的征兆。节子终于明白了。节子的妊娠反应很强烈，一天早晨，她有要呕吐的感觉，于是立即去了医院，这才查明已有身孕。

回家的路上，节子魂不守舍，她觉得好像仅仅是与土屋的接吻就有

了身孕。

事情是这样的。与土屋初吻的那份感觉还停留在唇上的那个夜晚，出于一种莫名的寂寞之情，节子久违地与丈夫同了房。而她也明白，那一天恰恰是危险的日子。

虽然丈夫依然酩酊大醉，但还是满足了节子罕见的要求，好不容易完成使命后便昏昏睡去了。

而节子却在那期间，梦想着土屋那富有诗意的嘴唇。节子忽然醒悟，尽管在丈夫回家之前她心里一直埋怨土屋的感情不够细腻，但这种不满其实在暗示着某种东西。她几乎要喊出土屋的名字。因担心会在睡梦中呼喊，她一夜未眠，一直到漫长冬夜的黎明使窗口泛白。

那苍白的天空触动了节子的内心。她感到恐惧，因为在那贞节之下，竟然能够隐藏着诸多虚伪。看着进入梦乡的丈夫，她的这种感觉愈发强烈。不过，冬季黎明的苍白天空使节子又联想到了石女，她相信，这冒渎的一夜应该不会有什么后果。

……从妇产医院回家途中，节子第一次感到了良心的刺痛。她觉得自己的幻想荒诞无比，这都是因为她把腹中之子错当成土屋之子的缘故。她强迫自己往这方面想，不不，她可不是害怕自己那荒诞的幻想。

节子从中体会到了一种暗示、一种惩罚的意思。因为怀孕是出乎意料的，一定包含着某种含义，她只能觉得这是对自己的一种惩罚。

节子苦思冥想，这种天启究竟是想让自己做什么呢？她想到了几个方面，以下的可能性最大。

怀孕意味着与土屋的幽会即将“流产”，意味着这场进展不顺、如同刑罚般的恋情的“流产”。也许，这是上天对自己的恩宠。为了预防即将发生在节子身上的不幸，忽然差遣使者前来促使她改变主意。可以预见，节子的腹部日渐凸起，幽会将会变得滑稽可笑，两人之间会变得疏远、恋情结束，然后丈夫的儿子——货真价实的儿子来到世间……

想到此处，节子明白了，目前自己把一切托付给所谓的命运，并且老老实实地顺从它会产生何种结果。也许，恋情以这种方式夭折后，每当自己看到出生的孩子就会想起那个夜晚土屋的吻，尽管这个孩子不是土屋的，但他作为恋情的纪念物而降生，自己注定一生一世也不能把土屋排除在外而去关爱那个孩子的。这样的话，倒不如把这孩子视作土屋的为好。那样的话，或许会产生不同的恋情吧。虽然是丈夫的孩子，但记忆中的土屋却又挥之不去。假如生下这个孩子，就再也没有如此大的背叛，再也没有如此大的不贞了……

不得不为节子说几句，她的这种想法着实认真，迄今为止，她从来没有像这样在自己的内心敲下了一记重锤。尽管如此，总觉得这份真挚、诚实之中掺杂着一些游戏的成分。这是一种在浅滩玩腻、开始向往

到深处游玩的心境。特别是当节子苦思“生下这个孩子才是对丈夫不忠”的时候，在这份被美化了的为丈夫着想的感情深处，某种自我辩护的喜悦写在了脸上。

节子暗下决心，一定要恪守一件事。也就是说，“无论是对土屋还是对丈夫，这件事都要永远保密”。

令人不可思议的是，节子又开始觉得这次怀孕是她默默地为土屋付出的巨大牺牲。刚刚萌生出这种念头的时候，就连负罪感中也包含着“为土屋而忍耐”的快乐。

那么，根据前述的结论，节子因不想背叛丈夫，而产生瞒着丈夫、私下堕胎的念头，而这次最终做出这样的决断，认为是为了丈夫而做出的牺牲，不是很自然吗？可节子却又不可思议地庇护起了丈夫，她越来越倾向于把做出这种决断的痛苦心情看作是为土屋而做出的牺牲。

尽管心中这么想，但忍受牺牲的快乐日渐消退，最终成为心头的负担。如今，她眼里所见的仅仅是事态的悲惨与痛苦这一侧面。与香水气息绝妙般配的女人，反倒成了悲惨、痛苦的俘虏。

节子曾经有过一次堕胎的经历。那时因她体弱多病，是在丈夫的劝说下才去了医院。当时她也流过泪，悲伤之中掺杂着一丝甜意。

这次却不同，这次所有的事情都要自己去做，都得自己拿主意。夜里，或许是腹中那还没有成形的孩子因最终要被丢弃于黑暗之中而感到恐惧吧，节子在睡梦中听到了他的哭声，她睁开眼睛，那哭声还回荡在耳边。她仿佛感到腹部附近还不断地传来微弱的、嘶哑的哭声。节子出了一身冷汗，她定了定神，看了看睡在房间一隅的菊夫。

……远方传来货运列车的鸣笛声。是那声音传入梦里变成了哭声，还是梦中的哭声冲向远方的夜空使人错听成鸣笛声呢？身旁，即使发生相当大的地震也不会轻易醒来的丈夫香甜地呼呼睡着。

节子忽然感到饥肠辘辘，她下了床走进厨房。

这次与土屋见面之前不能把孩子打掉，因为节子不想让土屋见到她手术后虚弱的样子。节子想，这次见面之后，第二天一定要去医院。

然而，这场在神不知鬼不觉之中即可画上句号的沉默的戏剧让节子感到空虚，她逐渐萌生出期盼得到某种回报的想法。这种念头一天比一天强烈。她觉得自己受了这么多折磨，应该有资格好好享受一下了，虽然不清楚希望得到什么。只是她已经付出了如此大的牺牲，所期盼的东西应该都是正当的。

节子今天就想见土屋，但打去电话他却总是不在。他经常说工作忙，看来没有说谎，他可是个绝不放弃幽会的人。节子没有办法，离约

会日还有三天时间，看来只好一个人忍耐度过了。在那期间，她的期待与渴望一天比一天强烈起来。

显然，节子的心、节子的生活都已经离不开土屋了。

终于到了约会的日子。也许，节子的半生中没有一次是如此迫切地等待的吧。

一想起首先必须见到土屋那张身着便装的脸，那张没有任何变化的脸，节子就感到恐惧。她终于明白，自己的全部生活都已经寄托在与别人的感情之上了。

那是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虽说时值四月上旬，但气温忽然升高，仿佛五月已经到来，街上不时看到脱掉外套的行人。节子的那身长袖两件套裙装有些热了，她担心汗水气味，便在耳垂上涂了香水。

在约定见面的店内，客人不算多，音乐听着有些吵。节子四下一望，见土屋还没有来。然而，就在这时，节子发现了土屋。他与另外三人同处一席，正在入神地说着什么。看上去，他们是熟人。与土屋交谈的女人的面孔看上去有些熟悉，原来就是那个此前议论过的女演员。

土屋马上发现了节子，他立刻站起身迎上前来，说：

“我也是刚刚才到。”

当与土屋在距女演员们的座席较远的一处空包厢内面对面坐下时，节子几乎瘫软般地倒在了椅子上。

不久，茶水上来了，土屋敏感地问道：

“发生什么事情了？”

节子慌忙回答说，什么事情也没发生。

“我嘛……”

节子开口了。

这种口吻，通常只有在郑重宣布某事时才会使用。土屋觉察到了这一点，摆出一副专心致志倾听的架势。

虽然节子内心已经酝酿好了措辞，话在嘴边马上就要说出，但如果对方没有听清楚的话，第二次就很难启齿了。她担心自己的话若被吵闹的音乐淹没了，土屋再追问她那可如何是好？况且，这也不该是由她来主动说的话。犹豫之间，话似乎凝固在口中。终于，节子清清楚楚、一字一句地说：

“喂，下次我们一起去旅行吧。”

“好。去旅行！”

土屋立即答道。

土屋脸上露出了一丝亲切的笑意。受他的影响，节子也报以微笑。

那天约会，节子对那女演员的事只字不提。两人始终说着旅行的话题。

第六节

节子从空想以及负罪感中解脱了出来。对那个由她一个女人提出的建议，也没感到任何后悔。

考虑到土屋的工作，两人约好五月份去旅行。对节子而言，也需要准备的时间。必须要想出一个好的借口，花费时间埋下伏笔。

土屋的温柔难以形容，节子一直沉醉于那温柔之中。第二天还未清醒，她就带着几分醉意，一大早去了医院，带着醉意做了手术。医生是否知道她根本不需要麻醉呢？

真正的自我在节子内部诞生了，她睁开了眼睛。她找到了爱恋的男人。不可思议的是，自从商量好一起去旅行的那一天起，土屋总算有了恋人般的举止。似乎以那一天为分界点，他才终于意识到了自己所扮演的角色。

无论是他的手，还是他的话，此时都让人感到饱含着爱抚。节子的一丝疲劳、一丝不悦，都逃不过他的眼睛。节子感到非常不可思议，真没有想到这个年轻人竟如此体贴人。

两人的关系逐渐升温，很快便能从一个眼神中明白对方的内心。节子忽然感到，今年那四月夜晚的路灯充满着官能的诱惑。

一天晚上，两人约好去看电影，九点之前电影结束，他们走出电影院时，不巧遇到大规模的停电。大街小巷灯火熄灭，霓虹灯也闪烁着逐渐熄灭。没过几秒钟灯光又亮起来，霓虹灯也抖动着闪亮起来，报社的窗户也一齐亮了起来。可是，刚亮的灯光转瞬又熄灭了，只有自家配备发电机的大厦还亮着灯。

原本灯火通明的城市，忽然消失在黑暗之中，那情景无比凄凉。十字路口的信号灯也熄灭了，交警提着灯笼开始维持交通秩序。马路上，只有汽车的前灯闪烁着不安定的光芒，轰响着穿过黑暗的街路。

其实，这种乱象倒是很符合两人此时的心境。他们觉得这是一种令人惊喜的幸运，因为城市为了他们，为了迎合他们而改头换面。节子最近一直有这样的愿望——真希望发生点儿什么、真希望外在性的毁灭降临。人们喧嚷着纷纷拥向大街小巷，那比日历提早个把月温暖的夜晚，也增强了这份不安的感觉。

两人经过某报社的发行部，发行部就像是个漆黑的洞穴，里面停着几辆黑乎乎的卡车，似乎有很多男人在黑暗中忙碌着。其中一人喊了起来：

“猪苗代的发电厂被人安装了炸弹啊。要爆炸！发电厂要爆炸了！”

忽然，闪射出耀眼的强光，运送早报第一版的卡车威风凛凛地亮起前灯出发了。

走过发行部，节子与土屋面面相觑，刚才黑暗中的叫喊声是真的吗？假如是真的，那么也许就会发生革命或者类似的暴动吧。

“趁天黑痛痛快快地喝一顿吧！”

发行部的黑暗中又传来了叫喊声，随即响起了一片豪爽的笑声。

节子的情绪不安起来，这种不寻常的不安立即变成了情欲。在这黑暗的街道上，因为不需要顾忌别人的目光，所以另一种不安反而掩盖了这种不安，节子的情绪变得直露起来。节子觉得，与土屋屡屡约会，她还是第一次像现在这样随心所欲地与他行走在大街上。

节子的胳膊传来了挽着她的土屋的胳膊的温暖，她可以确定，这正是时而在记忆中断断续续出现的男人的胳膊。节子在街道中央，第一次要求土屋吻她。土屋在旁边广告牌的背阴处停下脚步吻了节子。

在这里，对节子的阶级偏见说三道四，难免会被指责为有失严肃。然而，这与此时支配她的情绪、激发她的激情并非毫无关系。在大规模停电的街道的喧闹声中，节子梦想着革命和暴动，却跟不上时代脚步。她的偏见，显而易见地把自己置于受害者的立场上了。这种梦想，对激发节子那无处发泄的官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节子继续着她的梦想：眼前这个青年、自己的情人是何许人也？他绝对不是敌人，但也并非是可以依赖的庇护者。他是个正投节子所好的青年，有着同样出身的男人……就是说，像她一样也是个受害者。

他也是这样啊，节子心中怦然一动。如此一来，她所编造的故事的条件就得以完善了。

……土屋这个青年，难道心中就没有什么想法吗？这回又是节子想出了一个主意。她提出想去自家附近的一个广阔的公园看看停电的夜色。

两人拦下一辆的士，大约走了十分钟路程，在公园门口下了车。夜晚，公园内的树林看起来并不那么巨大，天空中布满了一片片云彩，没有月亮也没有星星。

他们走向雪松下面的草坪，汽车前灯不断地映射出不安定的影像，树木的影子到处移动。从两百米远处射来的汽车前灯的光束，照得人几

乎睁不开眼，可是随着汽车转弯，光束便渐渐消失于远方。

汽车喇叭声在树林内四处回响的间歇期间，两人忽然清晰地听到附近有木屐之类的脚步声传来。随即慌忙地站起身，才发现声音其实是从远方传来的。两人在草坪上拥抱，并开始互相用指尖触摸对方的身体。节子感受到了土屋身体的热度，这令她非常开心。节子内心充满了柔情，用称之为怜悯也不为过的轻柔动作抚摸着沉默男人的忧郁、热情的身体。迄今为止，节子忘记了身边这个男人也具有冲动的特质。

不久，公园内的路灯一齐亮了。两人趁机站起身，长时间一言不发地行走着。节子忽然想看看土屋脖颈儿的发际，于是停下脚步让他走在了前面。土屋走了几步便回头问为什么，节子却笑着回答没有什么。

革命真的到来了？事实并非如此。第二天早上，节子与丈夫共进早餐时，从报纸上看到了昨夜停电是因为猪苗代湖发电厂的电线被雷击中的缘故。

“昨晚，打雷了吗？”

节子问道。

“没，没打雷。”

丈夫回答。

第七节

关于五月的旅行，节子是这么计划的。

迄今为止，在医生的建议下，她曾独自一人去疗养过两三天。尽管丈夫工作很忙，但如果妻子旅行地点近，他有时也会心血来潮地晚上赶来，然后赶第二天的早班车返回东京。所以说，这次旅行的目的地必须要远。而且，不需要医生的建议。如此一来，就必须得找一个合理的借口。

女性之间没有友情的说法是站不住脚的。就像恋爱那样，女性之间也深藏着友情。其结果是，女性之间的友情往往建立在作为同案犯关系的基础上。节子也有一个铁杆姐妹——与志子，同样身为别人的妻子，她已先于节子处了一个纠缠不休的情人。

与志子总体来说是个我行我素的人。她讨厌定期举办的茶会，也不喜欢慈善团体的义卖。因此，她直接来节子家的机会就很多，她们经常聊到深夜，有时她会坐到节子的丈夫回家之后。节子的丈夫对与志子的评价是“快乐的女人”。

与志子向节子如实地述说自己的生活。她并非想谈恋爱，只是为了打破单调的生活而接受了生性固执的情人，如今却又为他大伤脑筋。

尽管与志子对她无话不说，但节子是在和土屋约好旅行之后才把他的事情告诉了与志子。与志子随即就想看土屋的照片，她盯着节子递过来的照片看了一会儿，问道：“这个人，嗓音怎样？”

……节子和与志子逐步实行着她们的计划。今年夏天，与志子想在某避暑胜地租别墅，因此必须去现场考察。而与志子的丈夫工作繁忙，这件事只能交给与志子一人全权处理。如此一来，节子就有了和与志子一起去的借口。

为了使这项计划获得丈夫同意，四月末的一天夜里，节子特意留住与志子，等待丈夫回家。丈夫回来之后，谈话之间与志子自然而然地提起了为租别墅去现场考察的事情，并且说独自前往旅途孤单。

“什么时候去呀？”

节子按照事前的编排问道。

“五月，必须五月份去。”

“是吗，我也想一起去看看啊。”

这样一来，节子得到丈夫的同意是顺理成章的事。不仅如此，他反

而还劝犹豫不决的节子一起去看看。

最后，丈夫说了这么一句话。

“你们简直就像同性恋。”

“其实，我们就是啊。”

节子和与志子边说边把那深夜涂着香粉的疲倦的面颊贴在了一起。

那天晚上，节子高兴得彻夜未眠。看来，事情进展顺利，一切都在按计划进行。假如丈夫不是如此呼呼大睡，那么就不会注意不到妻子异常的喜悦以及因喜悦而发烫的身体。望着在梦乡中翻身的丈夫，一丝自己被遗忘的不安袭上心头，节子担心自己那强烈的喜悦会否传到丈夫的梦境中。

……喜悦的心情很快平息，第二天节子又陷入了不幸。

前面已经说过，节子希望进行的是一场空想的恋爱，节子又称它为道德的恋爱。

节子对任何事物都不深入分析，在她的思考中，对迄今为止一直珍惜的妇德的定义，其实是非常暧昧的。在空想的范围尚可称为美德，而在现实中就属于不道德了。这种思考方式的结果，使节子对流露于表面的行为保持着严格的态度，而对空想的世界则采取宽大的态度。

节子认为，无论多么邪恶的用心，只要它局限于灵魂深处，仍属于美德的范畴。所以说，现实中的行为无论形式多么温柔、可爱、纯真，都是属于不道德的。节子抚摸土屋身体时的温柔、纯真以及那份自然的感觉，如今令她瑟瑟发抖。节子的脑海中，感情的价值发生了混乱。假如无论多么邪恶的空想都不会使内心痛苦，而好不容易才感觉到的温柔、纯真却会给良心带来沉重打击的话，那么进一步可以说，她必须把冷漠的盘算和荒唐的计划都看作美德，而把温柔、纯真、自然等明朗的感情都看作不道德。

对于有着道德思考方式的节子来说，这种内心矛盾的痛苦，无疑就是所谓“良心的谴责”。回想起昨夜和与志子一起轻而易举地欺骗了丈夫，她甚至憎恨起与志子来。在接下来几小时的深刻反省期间，她一直对如今已失去的空想中的无害快乐以及恣意的美德的快乐感到惋惜。

如今，节子甚至憎恨起自己那意想不到的温柔、自然的爱情以及纯真的爱抚。她试图返回为丈夫而保持着的相反的世界——感情的沙漠、空想的荒淫，以及漫长的无所事事的下午时间。节子的努力都是出于为丈夫着想，但她根本就不考虑丈夫是否希望如此。丈夫就知道呼呼大睡，不可能关心她的想法。其实，无论丈夫如何想，这些贞节与美德的本质对节子自身倒是大有益处。

节子并没有意识到，她的这种基于稳健的高尚的想法正逐渐地被危险恶毒的思想所侵蚀。也许，那仅仅是一种恐惧，一心耽于过去甜美空想的同时，又对未来的纯真、温柔感到恐惧。不仅如此，节子开始对土屋的爱感到不安起来了。

“以身相许之后，他会不会抛弃我呢？他是不是仅仅把我当作一时的玩物呢？”

节子忽然产生了一种冲动，她想把一切向丈夫和盘托出。说冲动有些不自然，不过，目前她总算有了向丈夫坦白的想法，而通常作为妻子，首先都会有这种想法。然而她产生这种想法已经太晚。因为，迄今为止节子丝毫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行为不道德。

“事已至此，我因惧怕说实话的后果而不能说实话。最重要的是，坦白会给丈夫带来直接伤害吧。”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节子想得非常恼火，她最终放弃了这种念头。然而，节子忘记了一个最简单的解决方法——她只要放弃旅行计划即可。

如今，节子甚至闻到了女性对小鸟、花朵、孩子（自己的孩子除外）的那份甜美纯真的情爱中所包含着的罪孽的气息。她感到窒息，她连关爱世间可爱事物的权利都没有了。这一切，都是因为她把土屋那布满汗毛的手臂也加进了花朵、小鸟等可爱事物的行列中的缘故。

第八节

无论是怎么惊天动地的宏伟计划，只要下定决心准备去做，那么在计划实施之前，心情反而会放松。离旅行出发日还有两三天时间，节子心中已经没有任何顾虑了。

两人一起预订了酒店客房，约会的时间也已经定好了。为了以防万一，出问题时互相通信的程序也制订好了。甚至连旅行时携带的一些具体物品，节子也提前和土屋商量好了。

今年的五月非常美妙。虽说上旬有过酷暑的天气，但还远远不是人们去高原度假的季节。

节子凝视着菊夫。她在想，自己的决心与这个孩子有什么关联。（不知不觉之间，她学会了思考！）难道可以说，这个孩子从诞生开始就有指责我的资格吗？这个孩子的世界与我如今所追求的世界有什么关联吗？孩子有孩子的世界，而母亲只不过是重新回到女人的世界。

节子望着菊夫，她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眼光就像望着一个孤儿、一个纯粹的儿童。那是一个坚固的、不可侵犯的存在。即使他的头脑里面只装着玩具、捉迷藏、喜欢与不喜欢的食物、担心找不到藏在庭院树木下的宝物——诸如此类微不足道的东西，他也是一个与这些无关的、犹如核桃壳般坚固的存在。

而站在这边的，不是母亲，而是一个女人。在菊夫面前，节子感到了赤身裸体的羞耻。

……菊夫被盯着看得心里发毛，边眨眼睛边噘起嘴巴笑着跑向一边。

“尽管菊夫对此感到莫名其妙，但长大成人之后这一瞬间也许会清晰地印在他的脑海里——母亲不知为何匆忙外出旅行前一天的这一瞬间。”

想到这里，节子不寒而栗。

与此相比，旅行出发日的早晨，送丈夫上班到门口时，节子反倒显得比较平静。

“那么，我后天晚上回来。照顾好菊夫呀。”

“好的。”

正俯下身体穿鞋的丈夫简短地回答。从来不发怒的这个男人，脖颈

上的皱纹使人感到他似乎发怒了。

节子认为，在日复一日的婚姻生活中，作为妻子不应过分地去想象丈夫内心的细枝末节。此时她也丝毫没有去想，丈夫会为察觉到自己的可疑行为而感到不高兴。

果然，仅是那天早晨，仓越一郎一反常态地对送他到门口的节子回头报以一笑，那笑容犹如五月的清晨般爽朗、又恰似取得比赛胜利瞬间的棒球选手般明朗。那笑容是对妻子去旅行的最好鼓舞呢，还是表示无论你做什么我都不在乎，最终令妻子感到无比绝望？这些都不得而知。

虽然距约会时间还早，但节子在菊夫从幼儿园回来之前就离开了家。她消磨着时间，一会儿喝杯茶、一会儿进首饰店看看，旅行箱都懒得拿了。她和土屋约好一起买点儿东西吃，然后去车站。

旅行箱不算重，可是在路人的目光下，节子感到了一丝孤寂。她终于明白，女人独自一人提着旅行箱去喝茶是一幅多么凄凉的景象。而且，真没想到有夫之妇与情人外出旅行也会使内心饱受折磨，会产生无缘无故的孤独感。节子在街头停下脚步看手表时，还被过路行人撞了一下。

他们约会的地点是常光顾的餐厅。那儿的大厅里有长椅子，似乎还有报纸和有很多插图的杂志。想到这里，节子便向那家餐厅走去。

离约会时间还有二十分钟。节子把旅行箱寄存好，跷着二郎腿坐在椅子上，把大开本的杂志放在腿上一页一页地翻着。虽然她的注意力根本就不在杂志上，但长时间盯着同一页看又是一种痛苦。

离约定的时间还有几分钟，忽然，门开了，土屋走了进来。节子情不自禁地站起身来。这一瞬间，她觉得自己整个人都是土屋的了。

第九节

坐了四小时火车之后，在一家与季节并不相称的、冷冷清清的宾馆的一个房间内，他们度过了第一个夜晚。尽管土屋初夜的行为不得要领，但是节子并不在意。那天夜里，她几乎并不渴望发生那种关系。

那天晚上，节子如同火一般的纯净，她自身几乎没有留下肉感的印象。迄今为止从土屋那里得到的诸多零碎的感官片断——他头发的气味、嘴唇、皮肤的感触等，对她来说也都显得完全不重要了。因为仅凭“自己把身体交给了这个青年”的精神上的态度就足以令她满足了。假如要问，此时的节子像什么？那么首先可以说，她像个圣女吧。

前面已经说过，除了那美丽修长的腿和洁白无瑕的肌肤，节子对自己肉体的魅力并不抱有太大的自信，也不抱有太大的期待。其结果是，对于在渴望已久的初夜中情人的不得要领行为，她非但没有怪罪，反而心怀爱怜地给予了宽恕。

不仅如此，节子反而为这个看似情场老手的青年产生的这种意外结果而感到高兴。她是这样想的：

“一定是这样的。这个人肉体性的踌躇不安，与迄今为止困扰我的东西同出一辙，亦即道德的洁癖！出于一种奇妙的羞耻心，这个男人一直在竭力掩饰这一点啊。太可爱了！”

——清晨一大早，两人的肉体又笨拙地结合在了一起。在这人迹罕见的宾馆的一个房间内，两人就像在拥挤的电车内一样互相碰撞着对方的身体。

土屋令人吃惊地童心大发。他在朝阳的照耀下尖声大叫，取出壁炉台上的扑克，一边嚷嚷着要玩捕捉猛兽游戏一边追逐节子。节子用毯子裹住身体，注视着绕着床边奔跑的土屋的腰，仿佛他是比自己年轻很多的男人。节子想，我也必须返回孩提时代，因为只有彻底成为孩子，才能从道德的恐惧中得到解脱。

土屋终于安静下来。他提议裸体共进早餐，正如他此前说过的那样。节子只需躲在床上。通过电话订的早餐送到朝阳明媚的窗边时，只需暂时穿上睡袍的土屋上前，在水单上签个名即可。

——朝阳照射到了床边。窗户旁边铺着白色桌布的餐桌上摆着刚做好的早餐，银色的咖啡壶闪闪发亮，包在餐巾纸中的吐司香气四溢。

服务员出去之后，节子还不放心地问：“门关好了吗？”

“当然关好了，我们进餐吧！”站在窗户旁边的土屋一下子脱掉睡

袍。他那浓密的体毛在朝阳下闪着金色的光芒。

节子用床单包裹着身体。“简直就像吐司。”土屋边说边扒下床单。节子没有抵抗，她的体毛也在床边的朝阳下闪着金色的光芒。

两人满不在乎地让烤面包渣掉在身体上，扭着身体躲避滚烫的咖啡壶，一起吃了早餐。这绝不是曾经给节子的空想带来烦恼的荒淫的进餐，反而可以说是充满孩子气的纯真的早餐。

“我，似乎可以不需要身体了。”

节子用拙劣的表达吐露了真情。土屋以为她在开玩笑，不以为然地引开了话题：

“要是没有身体，怎么能坐火车来到这里呢？”

节子从昨夜开始就为自己的无拘无束感到吃惊，她用教训人的口吻百般辩解，试图消除土屋心中或许已经产生的对自己轻蔑的念头。

“我是真心喜欢你啊。”节子说道。她又让土屋发誓今后不再使用“游戏”一词。

——用过早餐，两人出去散步了。尽管才五月份，但高原的紫外线已经非常强烈。节子不停地抱怨，其实，她是想以此为借口买副墨镜遮挡面部。他们来到一家钟表店，店主找出去年卖剩下的墨镜，擦拭一下灰尘卖给了他们。

路上偶尔会遇见洋人，还有一些当地的日本人。墨镜起什么作用呢？……节子边走边想，夏日里与土屋一起在高原散步的梦想如今已经实现，而用墨镜遮挡面孔则是实现那种快乐的不可缺少的必要条件。

下午下起雨来，还打了雷。两人回到宾馆，站在大厅的烤炉面前。宾馆的客人除了他们两人，还有一个古怪的西方老人。节子去了卫生间，等到回来时，她看到有一帮男人从停在宾馆门外的车上下来进入大厅。

忽然，节子从一行人当中发现了伯父的侧脸。她想躲藏起来，于是跑进图书室，在最里面光线发暗处的桌子前面坐下。看到节子反常的样子，土屋吃了一惊，也跟着跑进图书室，只见节子趴在桌子上瑟瑟发抖。

因没有供暖设备，图书室里面非常冷。外面下着雨，室内阴森森的，多张书桌上的墨水瓶折射出墨水的寒光。

节子抓住土屋的手按在自己胸前，土屋感到她的心脏在剧烈地跳动。节子终于说出了她害怕的理由。土屋也看到了那一帮男士，他们一大早开车从东京出发，到这里来是为了打高尔夫球。土屋认为，他们来宾馆是为了避雨，问一下前台就可知道他们今晚在此住下，还是立即开车返回东京。节子也同意土屋的看法，便让他前去打听。

不久土屋回来了。原来那一帮男士去餐厅吃午餐了，用餐后就出发返京，所以不用担心。土屋又说可以乘此机会返回房间。

节子在土屋的搀扶下站起身来，那曲线优美的双腿仍然颤抖不停。不过，她确信伯父没有看到她。一进房间，节子就反手把门关上，也顾不得门关没关紧，又对土屋说："赶快抱紧我！"土屋下巴上发青的胡茬蹭着节子的嘴唇，那种针刺的感觉终于让她逐渐安定了下来。

两人不停地向前台打电话，直截了当地说那一帮男士中有不方便会面的人，想问一下他们走没走，前台的回答是他们还在大厅休息。于是，两人便拜托前台多多留意，他们一离开宾馆就通知他俩，可是电话总也没打来。两人又打电话询问，回答是他们依然在大厅休息……房间成了囚禁二人的牢房。

远处传来雷鸣声，雨还在下，室内昏暗无比。由于从他们房间的窗户看不到宾馆正门，他们无法知道那一帮人是否已经开车出发。节子不让土屋开灯，两人坐立不安，心里七上八下地等待着前台的电话。

两人面面相觑，过了一会儿，节子从对方的眼底发现了一丝进攻性的微光。两人开始紧张地接吻。土屋急不可待地脱下裤子，节子也解开吊袜带。两人脱衣的动作异常迅速、平静，每一瞬间都配合得相当默契。两人甚至连取下床罩都觉得麻烦了。

床上罩着白天的昏暗，不一会儿，两人的肉体就淹没在急促的气息之中，随着初次体验到的没有一丝一毫犹豫的结合，节子为男人那一丝一丝跃动的肌肉感动不已。土屋似乎脱胎换骨了。这个青年终于成了高明、自信的情人。

两人的内衣并没有脱下，而是卷到了脖颈处。节子吮吸着亮闪闪的沾在男人胸毛上的汗水。看来，那不熟悉、甘美的体味，总算第一次成为意味深长的东西了。

……两人结束之后，前台打来电话告知那一帮人已经出发。原来，他们是在等待雨停。窗边，几抹稀疏的阳光透过雨后凌乱的云朵照射了进来。

节子站起身来。她的身体充满生气，感到全身直到十指指尖似乎都安装了薄薄的钢片般富有弹性。节子想，我似乎治好了某种病。

第二天傍晚，两人返回东京。共进晚餐之后，一起观看了描述有夫之妇恋爱的人气电影。节子从来没有像这次一样观看如实地反映自己身体的电影。节子发现旁边座位上有一个女孩，不禁为自己是过来人而感到骄傲。节子明白了各方面专业人士的乐趣，就拿这部电影来说，只有自己以及少数过来人才能体会到个中乐趣。比如，化学家观看化学家传记的电影，其乐趣就是会根据剧中情节暗自发笑，蹙眉摇头。

晚上九点钟，土屋把节子送回了家。节子大胆地要求土屋把她送至

离家还有四五户人家的地方。

第十节

幸福到极点的节子变得温柔起来。丈夫一如既往地早出晚归，根本就享受不到这些温柔，于是节子把满腔的爱都倾注在了菊夫身上。

得到关爱的菊夫有时会露出会心的微笑，似乎已经明白其中的秘密。然而，那只不过是节子的多心而已。从节子的思虑可以看出，她梦想着菊夫能在感情上与她产生共鸣，甚至是同谋。

种种迹象表明，节子没有注意到自身脱离常轨，想到的只是复苏的秩序。不知不觉中土屋的存在已成既定的事实，对他不必刻意去思考，只要维持现状，一切就会顺利进行。有时，节子甚至感觉已经不需要土屋了。

话虽如此，在节子脑海空空如也之时，还是会突然鲜明地忆起土屋勒紧鳄鱼皮皮带时发出的令人痛快的咯吱咯吱声的。

然而，这种记忆并不会对她产生威胁。总之，节子希望保持和蔼可亲、宽容的态度，使见到她的每一个人都来分享她的幸福。节子开始积极主动地参加例行的茶会。她面泛红潮，用充满弹性、富有魅力的声音爽朗直率地向大家讲述她的事。然而，在大家议论哪一款吸尘器噪音小的吵闹声中，谁又有闲情逸致地听她的恋爱故事呢？

不用说，旅行归来的那天夜里，节子便向丈夫讲述了旅行见闻。为了防备丈夫以后会向与志子询问同样的问题，她说的当然都是事先已和与志子商量好的台词。然而，丈夫却一味地询问有关与志子的事，对节子的事情反倒是不闻不问。于是，节子在脑海中展开了小说般的幻想：也许，与志子和丈夫正在相爱，乘自己不在家，他们一面嘲笑自己蒙在鼓里一面同床共枕吧。或者，丈夫原本就喜欢问一些刁钻的问题吧。

节子对此丝毫没有感到嫉妒，不过，第二天她还是向女佣询问了她不在家时丈夫的回家时间。尽管丈夫没有在外过夜，但连续两天都是很晚才回家。难道他是在外面和与志子会面吗？

可以说，温文尔雅的节子之所以产生如此小说般的想象力，是撒谎对她陶冶的结果。迄今为止，节子的恋爱空想是比较单纯的。然而，一旦空想成为现实，她对世界的认识也会发生变化，她似乎认为世界上所有家庭都通过隐蔽的地道连结在了一起。她觉得假如与志子真的和丈夫相爱的话，那么她对与志子的友情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深厚。节子发现，美德使人变得那般孤独，而不道德反而使人像手足一样和睦相处。

旅行归来几天后，节子的幸福感达到了巅峰，因为她来了月经。这说明一切都得到了宽恕，一切都圆满解决了。她一反平时的悲伤情绪，心理平衡全身放松。甚至连不愉快的记忆也没有来扰乱这份平静。不愉快的记忆——节子人流打掉的孩子。节子恍然大悟，与土屋在宾馆等待前台打来电话之后自己曾感到似乎医好了某种病，原来就是医好了这段不愉快的记忆。

——通常，节子会在身心疲劳时请来按摩师。而这次却因担心自己过度幸福的精神状态而请来了按摩师。按摩师还是那个戴着黑眼镜、如枯木般干瘦的面无表情的男人。

这个男人有一个习惯，一边按摩节子的身体，一边面无表情地使用尊敬的措辞问一些失礼的问题。由于考虑到是习惯问题，节子对此并不生气。

“夫人，实在失礼，敢问您现在来了那个吧。每月都来的那个。是吧？”

“是啊。你怎么知道的？”

“因为我就是靠这个吃饭啊……对不起，净问一些怪问题，实在抱歉。”

这个男人的手指如木头般坚硬，它压人节子洁白柔软的肉体中的痛感，时而化作令人清醒的强烈快感。有时，节子会幻想从那手指射出旭日的光芒。

由于工作关系，丈夫在一家料亭宴请一对洋人夫妻，节子也前去作陪。洋人夫妻的白发都很漂亮。

节子很善于社交。尽管外语不太好，但她的体贴、微笑、恰当的态度，都给客人留下了很好的印象。宴会结束坐车回家途中，丈夫出于感谢，提出要送节子礼物，他说了一大堆物品的名称，都被节子笑着搪塞过去了。因为节子什么都不想要。

也许是节子的拒绝方式过于温和，丈夫似乎有些误会了。一瞬间，他的表情看起来像是良心被唤起了。那天夜里，丈夫久违地向节子提出了要求。

节子倒是一副从容不迫的样子。迄今为止一次也没有拒绝过丈夫的她，却在今晚找到了一个堂堂的拒绝理由。

“我才不需要报答呢。”节子说，“今晚的宴会，我只不过是做了应该做的事情。”

被拒绝后丈夫反倒固执起来，他甚至忘记了平日的睡意。他认为妻子只不过像是在摆架子而已。

尽管是初次拒绝，但节子拒绝得相当精彩。不急不躁，不抗不逆，

面带微笑，似乎像是水中松开的带子那样巧妙地逃脱了。

“你究竟想要什么？真的什么也不需要？”

节子的回答是她一直憋在心里的一句话，再也没有比这更斯文的报复了。

“你可真怪。我呀，只要在你的身边就无比幸福啊。”

旅行归来初次幽会，节子非常开心。仅仅是看着对方，脑海中就会浮现出旅途中的细节。

土屋的浅色外套里面，穿着露胸的黑色翻领T恤。看来他还记得节子曾经说过不喜欢男人系领带。他那结实的粗脖子，宛如卷起袖子的胳膊那样，从翻开的衣领中伸出来。节子喜欢他的脖颈。近来节子养成了直言说出喜欢什么的习惯，于是对土屋的脖颈大加赞扬，看到土屋的面孔微微泛红，节子心中愈发得意。土屋随即也说喜欢节子的腿。节子完全沉醉在不拘礼仪形式的温柔之中了。

土屋本来不大喜欢直接说出自己的喜好，而今天他第一次说出了口，这让节子很高兴。土屋不喜欢时下流行的完全没有折缝的丝袜，他说丝袜后面深褐色的竖线很重要，没有那条竖线的话，无论是丝袜还是漂亮的腿，价值都会大打折扣。——幸好节子今天穿的是有折缝的丝袜，她决定把家中没有折缝的丝袜全部扔掉。

饭后，土屋把节子带到远离市中心的一家旅馆。门口的女服务员像是对待新顾客那样接待了土屋。节子并不知道，在这种档次的旅馆，对待熟悉的老顾客也不能缺了礼数。无论是看上去有点儿紧张的土屋，还是一本正经的女服务员，节子都感到了他们的亲切。服务员带他们去的西式房间，位于回廊的尽头，面对着一个小池塘。

节子听到了池塘中鲤鱼跳跃的声音。土屋拉上窗帘。节子在一把没有靠背的别致小椅子上坐下，年轻人站在她的身后，开始解她背后的摁扣儿。解开了一个，节子想。又解开了一个。节子感觉他的手指在轻轻地托起自己的头发。摁扣儿全部解开了，节子那柔和、优雅的肩背全部暴露在外了。

节子没有必要在心中描绘自己那美丽、柔和的肩部曲线，因为土屋正在用嘴唇如实地描绘着那条线。终于，他那激情燃烧的粗糙面颊触碰到了节子的脊背。

不知不觉间，男人站在后面用身体紧紧地贴住她的脊背，然后俯下胸部从后面把节子的头部环抱在双臂之中。他的气息吹进了节子的秀发。忽然，节子脊背的肌肤感觉到了他那爱情的表示……

回来的路上，两人去了附近一家才开业的小酒吧。那儿的路没有铺

好，且没有路灯，路边放置着木材什么的。酒吧门外只有一盏昏暗的灯，总算可以看清脚下的路。

节子停下脚步，扭过身子看着背后的地面。然后对土屋说："喂，丝袜的竖线歪没歪呀？"

土屋微微一笑，迅速来到节子身后深深地弯下腰。

"嗯，没有歪。"

对节子来说，这一刻无疑是难以形容的幸福瞬间。

第十一节

土屋绝不对未来信誓旦旦。节子认为，从这一点可以看出他是有良心的。他和节子的幽会很有规律，似乎没有不管三七二十一突然说想见面的时候。这也许是因为他工作繁忙且没有规律，所以想在恋爱方面养成良好的规律和秩序的缘故。现在可以证明，在和他出去旅行前节子所担心的想法——以身相许之后也许会被抛弃的想法不过是杞人忧天。这个青年的道德观念很强，他是不会做出那种事的。

假如节子愿意，那么从这些有良心的条件中，也许会找出某种嫉妒的理由。只不过，目前还没有到那一步。

越过一道坎儿，爱情似乎也可找到一处住所。感情的家庭开始运转。见不着面的期间对对方不闻不问，幽会时两人共同居住在一个透明的、肉眼看不到的家庭里面。节子明明对土屋产生不了嫉妒的心情，却因他丝毫没有表现出对丈夫的嫉妒这一点而感到不满。

土屋这个人，在这一方面丝毫未变。（其实，仔细一想，土屋在任何方面与从前都没有两样。）每当节子谈起丈夫、模仿丈夫的滑稽习惯时，他都会喜形于色，天真地、像中学生那样不规矩地歪着嘴笑。土屋的笑可以理解为面对弱者得意的笑，可是他在内心里能有几分正经地把丈夫当成对手来看呢？

这个青年似乎不太适合所谓的激情法则。前面说过节子不喜欢读书，但从她仅读过的几本书来判断的话，小说里面的情人没有一个是像土屋这样的。的确，节子喜欢他的外表，这一点或许还像小说中的登场人物。然而，他的感情波动、他的反应、他的行动、他的激情……所有这些都完全脱离了小说的范畴，他那沉着冷静的劲头，越发使人无法揣摩。

由于节子总是用女性的眼光来看情人，所以发现不了问题也在情理之中。假如让知性有才华的女性来看土屋的话，她们也许会认为他感情上无缘无故的无力感正是时代宠儿的特征吧。

两人频繁幽会，土屋总是更换旅馆，节子在那一家一家的旅馆里知道了各种各样的琐碎事件，这些正是节子初次认识的社会。比如，在走廊一碰到人便慌忙遮住面部的女客人、不知为何忽然来到旅馆门前的救护车、走廊里传来的争吵声和尖厉的哭声……有时，节子会搞不明白自己是身处旅馆还是医院。

房间内也不断地发生一些小插曲。比如，有人临走之前补妆时不小心把口红掉进下水道，由于那口红是在日本难以买到的品牌，便找来旅馆的维修工大动干戈地寻找，最终在管道的弯头处找到……回想起来甚是丰富，是偶然事件还是捉弄人的事件，反正多得数不胜数。

还有一天晚上，两人在房间点了一瓶金菲士。女服务员拿来后在外面敲门。节子不想让人看见自己躺在床上，不让土屋放她进门。土屋就亲自去门口取。可是节子又担心从门口能看到房间内，便又让土屋关掉所有的灯之后再去。

土屋接过放着两只酒杯的托盘。在接托盘之前，走廊的微弱灯光还照射进房间，接过托盘一关上房门，室内便变得一片漆黑。

“让人回想起那个停电的夜晚呀。”

躺在床上的节子说。

“嗯。”

土屋漫不经心地答道。他摸索着想单手打开台灯开关，结果绊了一跤碰倒台灯，台灯灯泡脱落后发生短路而发出紫光，共用同一个插座的收音机和电风扇也忽然停止工作，金菲士和一片片的柠檬洒了一地……两人不知所措，呆立许久，事情最后以滑稽的结局收场。

谎言一旦成为生活上必不可少的部分，就会像井水一样，源源不断地涌出。节子对自己具有的丰富多彩的撒谎才能感到惊讶，她甚至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天才。多愁善感已经是过去式，节子具备了克服任何感情危机的坚固的表情。假如丈夫稍微有些敏感，对进行空想恋爱时的节子一定会感到反常，而对如今的节子反而感到是正常的。

去旅行之前，使节子饱受折磨的道德观念，或许仅仅是因为生活秩序逐渐发生变化时内部产生的不和谐音符而已。一旦新的秩序形成，道德观念就不会对她产生任何影响了。有什么理由不能这样去做呢？

节子跟随菊夫去了他的幼儿园。节子此前从未去过这个幼儿园，为了塑造出一个洁净、圣母般的母亲形象，她化了淡妆，没用香水，换上了朴素的服装。

回家的路上，牵着母亲手的菊夫不停地踢着路边的小石子，他看上去很不开心。“怎么了？”节子问道。“今天的妈妈看起来比平时难看。”菊夫答道。

“那你喜欢妈妈穿什么衣服？”节子又追问。菊夫的回答让节子吃了一惊，原来他喜欢的是节子上次和土屋幽会时穿的服装。

今年气候反常，明明到了梅雨期雨水却非常少。如此酷热的一天傍晚，丈夫从公司打来电话，原来他与别人的聚会取消了，想约节子去街上吃饭。节子找不到拒绝的理由。

近来，丈夫那满面春风的面孔，特别让节子感到窝火。感情总是保持着平衡，在妻子面前从不流露出悲伤、烦恼表情的丈夫，却让人越来越感到郁闷。节子梦想着，今天丈夫终于知道了令他意想不到的一切，然后以悲痛欲绝、孤单寂寞的表情与她见面。节子很喜欢这个空想。

然而，等待她的丈夫还是一如既往的笑容可掬。然后还提及夏天已经到来，今年也必须带着菊夫去避暑。他们家有着父母传下来的别墅。

节子对此已有心理准备。即使是短暂的分别，也不得不和土屋人各一方……在大海之滨，每逢周末都要迎接前来住宿的丈夫……当意识到这也是一种无奈的义务时，节子竭力压制住心中的不满。不过，下回见到土屋，她必定会把这短暂的分别进行戏剧性的夸张。

夫妇两人在有空调的餐厅用餐。这种人为制造出来的凉意，与感情的真空状态倒是很般配。她所说的话只不过是在机械地模仿他人的鹦鹉学舌，以致忘记了是在说假话。丈夫的食欲非常旺盛。节子的内心，却连丈夫的食欲也不能原谅。出了这么大的事情，你竟然在此满不在乎地大吃大喝！

用过餐后，夫妇在街上散步，两人的目光偶然停在了街头一家旅馆的广告牌上。那家旅馆节子曾经去过一次。

“东京的旅馆，对住在东京的人来说毫无意义啊。”

不知为何，丈夫竟然说出了这么幼稚的话。

“哎呀，那不是情人旅馆吗？”

节子说道。

“你知道得很多啊。”

“一看广告牌，不就明白了吗？”

又走了五六步，节子说：

“即使我有外遇你也不在乎吗？”

节子尽可能地装出一副轻薄的样子。

“嗯，这可不是我能说三道四的事情啊。”

听了这句温和的回答，节子的心一下子凝固了。

对节子而言，去避暑之前的最后一次幽会，无疑是自编自演的绝好机会。她试图让男人也上演一出体现离别痛苦的好戏，可是笨拙的土屋根本就进不了角色。不仅如此，他还说什么“在那儿待上十天的话，你会因想念东京而回来吧”。

节子感到自尊心受到了伤害。今晚，她第一次打起了自己的感情算盘。节子意识到，正因为自己喜欢土屋才不能过分地投入感情。迄今为止，节子并没有想过调整感情投入的必要性。而今晚，节子对土屋的感情没有达到她所认为理所当然的高度而感到焦虑不安了。节子认为，今

晚期待土屋表现出一定的“离别的痛苦”是自己理所当然的权利。同时，为了避免自尊心受到伤害，她做了两手准备，节子夸张地想，我的“离别的痛苦”其实都是演戏。而且，演戏比起自然的感情投入会轻松很多！上演这一出“离别的痛苦”是多么不费吹灰之力。

两人去了第一次去过的旅馆，开了一间可以俯瞰庭院里葡萄架的房间，使东京的夜色尽收眼底。一想到也要暂别都市的街灯，节子便觉得它越发美丽。旅馆的自来水管不断地发出奇怪的声音。打开窗户，室外也如室内般炎热。上床之前，节子照例要进行一番垂训。她反复地对土屋的无动于衷进行提醒，并且大量地使用了“离别”这个词，一方面是为了让自己适应这个迟早会派上用场的词，另一方面也为了给土屋施加一点儿压力。然而，事与愿违，土屋故伎重演，用自己的嘴唇牢牢地封住了节子喋喋不休的嘴。

这一瞬间，节子所面对的是隐藏在色情里面的、永远不能治愈的不正经，这种不正经能使现实中种种繁琐、严肃的问题统统失去意义……节子想拒绝，然而却没有成功。然后，她便委身于那和诸多顾虑、挑剔、洁癖相对立的，逐渐被淹没的世界的丰腴之中了。

其结果，对迄今为止不能互相比较的东西，节子开始违心地进行了比较。土屋确实给予了节子从丈夫那里得不到的东西。

他们自然而然地赤裸着身体，没有任何夸张地、炫耀地赤裸着身体。由于讨厌电风扇，从敞开的窗户吹进了清爽的夜风，同时还听到了远方电车的声音、汽车的喇叭声以及吵闹的呼喊声。土屋站在窗前，一边吸烟一边向下张望。节子用窗帘裹住身体，站在土屋身边。

呼喊声从比旅馆的院落还低一层的小学校园内传来，原来那里正在进行相扑比赛。灯光仅仅在赛场中心射下一个圆形区域，由于距离远，那像小狗般交手的双方看得不太真切。双方倒向阴影之中，这样就能够分出胜负了。由于根本就区别不了交战的双方，哪一方获胜不得而知。

“你没有任何不安啊。只有我一人心里不安，整天提心吊胆的。”

“那种东西，抛开它吧。”

土屋说道。

土屋又问道：

“你的丈夫有什么不安吗？”

“……没有啊。根本就没有啊！”

土屋露出牙齿开心地笑了。

节子继续说道：

“不过，仓越没有不安和你没有不安有着本质上的区别。你能感受到一切，又知道一切，可是却又没有不安。”

“你可高估我了呀。”

土屋吐出的烟雾，在微弱的夜风吹拂下，笼罩住了他的裸体。他简

直就是一坨肉，一坨不正经的肉。抑或是出于某种原因，强迫自己故意装出一个蛮自信的男人的样子。

“你和我之间……”

节子话说一半就闭上了嘴。土屋没有追问下文，于是节子又把话埋入了心底。

这时，节子有一种直觉，土屋和自己之间没有任何绊脚石。两人之间没有任何障碍。节子觉得，自己热切期盼的东西不是别的，就是一种障碍物，前来拯救自己的也不是别的，而是一种障碍物。可是，那都是不存在的。

节子的话说到一半停住，接上的是完全不同的话：

“我，比你想象的还要自由啊。”

第十二节

其实，节子也担心自己离开丈夫到避暑地后，土屋可能会来到她的身边赖着不走，最终使丑闻传遍狭小的避暑地。不过，原本就有良知的他不会那么做，他应该会等待节子找机会返京。当节子对这种过于平淡表示不满时，土屋随即以心理学家的口吻吹嘘起来，他说见面次数过多是愚蠢的，因为这会使激情减弱，为了挽救节子他必须忍耐住寂寞。

节子喜欢洋溢着官能气息的自然，诸如大海、日光、风等，而把忍耐、亲切之类人为的词看作可怕的东西。生性直率的她，甚至还鄙视提高快感的技巧。

在没有土屋的土地上，沐浴在波浪、海风之中的节子，完全成了恋爱中的女性。或许可以说是一种微妙的变化，节子感到，假如土屋在这里的话，将会毁掉她那纯粹的恋爱性质。

离开东京以后，最初的幽会日即将到来。节子感觉那一天将是特别崭新的日子。只有从这一天开始，她所期望的真正的热情、真正的恋爱、真正的疯狂才会开始。尽管节子表面上已经忘记了倦怠，但内心绝对没有解除对它的警戒。她也梦想着拥有抵御各种倦怠的铜墙铁壁般的姿态，也就是说，她所期望的不是随心所欲、四处横流的激情，而是停滞不动、处于封闭状态的激情。嗯……有这种可能吗？

时下流行一种方便的药品，可以使月经周期提早或推迟。由于目前不需要，节子对此并不知情。即使知道，或许她也会讨厌这种人工的药物。其实，节子第一次对丈夫产生鄙视的心情，正是因为他热衷于人工的避孕方法。而土屋在这一方面则不讲究任何手段，从中可以看出他对节子寄予了不一般的、极大的信赖。

前面也说过，节子的月经常常会推迟来。正如阴天、晴天不规则交替那样，没有固定的周期。节子从这上边看到了自己那不容他人干涉的、微小而温柔的命运。就像占卜有重要事情之日的天气晴雨一样，不用计算，节子就能直接推算出两人约会时自己的身体情况。这个月的月经出乎意料地来得晚了，而节子又是淋漓不净的体质，明天就是幽会日了，可月经丝毫没有就要结束的样子。

幽会地点是一家沿海的小宾馆，它正好位于节子目前所在的避暑地与东京的正中间。以前节子就一直想去那里一次，因为不顺路，所以一直没有机会实现。

那一天，节子到达时，土屋正穿着泳装在与宾馆毗连的喧闹的沙滩上等候她。他在炎热的阳光下呼呼大睡，脸上涂满了沙子，就像一个阵亡者。

节子从上方眺望着他，对他身体占有的空间和这段没见面期间拉开的爱情空间的巨大落差感到吃惊。她看到了，一个人的存在对另一个人来说是必要的，这种必要的程度催生了极不公平的世界。其实这几天，节子饱受着肉欲的折磨，然而，看到躺在面前的土屋，她坚信自己的爱绝不仅仅是肉体方面的爱。正是因为有了这种信念，节子才开始了她的厚颜无耻。

土屋睁开了眼睛。阳光炫目，但他还是平静地笑了。这是两人幽会时例行的寒暄方式。

望着已经换好泳装的节子，土屋提议一起去游泳。节子拒绝了他。土屋再次请求，又被拒绝了。最后节子终于挑明了，今天不能下水。听了这话，土屋的脸色暗淡下来。不愧是节子，她虽佩服土屋的推测能力，但对他那说变就变的表情还是多少感到吃惊的。

那天夜里，节子与土屋在宾馆留宿。夜晚漫长，两人外出散步，脚下被悄然而至的浪花打湿了。回到房间，也是一边听广播一边慢慢地喝着餐后酒。平时总是土屋着急，而今夜主宰时间的却是节子。

就这样，抓住这个不可多得的机会，节子产生了试一下土屋纯粹的精神恋爱的念头。今晚由于身体不方便，节子也曾两三次表示过歉意，可是看到土屋那副烦闷的样子她就沉不住气，几乎脱口说出：“你爱的仅仅是我的身体吗？”然而，那种话是绝对不能说出口的。节子不愿意想象因为这句话而表现出虚假感情的土屋。可是，节子也不喜欢看到已对今晚不抱希望的土屋的平静表情。

夜色渐浓，波浪的声音越发清晰起来，由于风向改变，特意敞开的窗户的纱窗透不进一丝风。望着从容地吸着烟的土屋，节子又不安起来，她觉得土屋对今晚自己不方便并没有在意，他那烦闷的表情仅仅是出于礼节而已。

本来，他们可以像孩子一样相安无事地一起入睡，可是一关灯，就听到抱着节子的青年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这痛苦的呼吸声既让女人感到高兴又让女人产生同情的心情。节子感觉，假如自己不安慰一下土屋的话，他似乎连命都保不住了。

节子忽然鲁莽地行动起来。把丈夫曾经要求做却被她死活拒绝了的爱抚，给予了一次也没要求她那样做的土屋。她心中的对这种行为的憎恶，已消失得一干二净，在这爱怜的潮水之中，一切都变得清净无垢了。

……这才是真正的热情吗？这究竟是不是疯狂呢？以什么为标准给它下定义呢？不读小说的节子，根本发现不了真正的标准。没有丝毫违心的成分，尽管此刻她的官能得到了满足，但离疯狂还差得很远，有的

仅仅是自然流露出的欢愉。就连在这份欢愉之中，节子也比平时显得孤独。

清晨，节子的月经结束了。现在，她可以没有任何顾虑地把自己交出来了。事情结束之后，土屋的身体上沾着一片残留的血迹。节子浮想联翩，她觉得那好像就是受到了土屋的伤害而流的血。是温柔的小鸟的血……完全为了土屋而流的血。

这个夏季，两人在这家宾馆多次幽会。秋天来了，节子带着菊夫返回了东京。迎来秋天之际，节子在内心感慨地回顾这将近半年时间内的肉体的恋爱经历。她试着把每次幽会时的土屋的脸放在一起思索，发现那似乎像由相同底片加洗出来的照片一样分毫不差。

节子认为，土屋可以称为感情的怪物。那份平静、不为所动、永不改变的态度非同寻常。可以说，一步步地渐入佳境的节子正逐渐从土屋那里，也可以说是从土屋的躯体中脱离出来，回到自己独自一人所描绘的空想世界里。然而，这份空想与发生肉体关系之前的空想不同。无论是抚摸着近在眼前的土屋，还是他不在时回味他那富有磁性的声音以及气息时，节子都会一下子进入梦想的世界。男人成为熟悉的护理人，像对待梦游症患者那样对待女人。这名患者在他面前无所顾忌地做着他的梦，并且毫不掩饰地直盯盯地看着他。而男人就像为了不吵醒患者那样，在她旁边使用温柔的话语、平静的动作，连走路也小心翼翼，生怕弄出一点声音。

……尽管事情这样那样，但这个夏季给节子带来了美好的回忆。黄昏的海边、火红的云朵、海面上星星点点的游艇、整天待在宾馆海景房里的寂寞的洋人老夫妻。坐在海角前端黏土色的平坦的岩石上，看着波浪涌来薄薄地铺在岩石表面，忽而脚下的小洞穴发出紊乱的声音，海水从中迸射而出又逐渐消退的模样。

节子在心中描绘着风景画，同时也描绘着肉欲。两者可以共用相同的颜料。吹拂着这些风景的海风里，充满了土屋肉体的气味。

把在节子内部积累起来的肉体的记忆比作什么好呢？不管怎样，这对她来说也是初次的经验，没有任何可以对比的东西。节子的官能世界里不能没有土屋，这已成为一个先决条件。然而，对土屋而言，越是被“不能没有土屋”式地爱恋，就越使他作为一般性男人的肉体的责任变得重大。当然，土屋会越来越变成无名的男人。节子在思索“不能没有土屋”的时候，不知道那是出于一种什么样的概念。并不是说，节子爱的仅仅是他与其他男人的不同之处。因为，爱个性只是友情的特权。

节子到处引用土屋的名字。在那深度忘我的感觉之中，在几乎日常的任何心理活动都难以表述的感觉之中，她已经习惯于用土屋的名字来称呼那种感觉了。就这样，土屋的名字变成了最保密的名字。已经不能

用其他话语来称呼这种感觉了。真正是：

“不能没有土屋……”

最近，和土屋两人在房间里，随着房门的关闭，那门锁的声音使节子忽然春情萌动。因为害羞节子对此加以掩饰，可是对于她要求长时间的爱抚，土屋马上注意到了，甚至为此而争分夺秒。节子甚至爱着土屋的内衣。仅仅用手触摸一下他那裸露的年轻的肩膀，感觉就像触摸到了火一样。土屋的肉体，仅仅是为了给节子带来欢愉而生的……

第十三节

秋季的一天，节子在经常与土屋约会的餐厅等他。土屋来后不久，与志子打来电话，节子便到客人进进出出的喧闹的收银台隔壁接了电话。原来，节子把这个与土屋经常约会的地点告诉过与志子。

与志子并没有什么急事。不过，她总是说羡慕节子的平静的恋爱。最近，由于她对情人变得冷淡，对方的态度也变得狂躁起来。与志子正在为这件事情犯难，想找时间和节子商量这件事情。

通话结束，回到座席，节子注视着土屋的脸，他的脸和电话中提到的男人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无论怎么端详，从这个青年的脸上看不出丝毫疯狂。

那天晚餐时，节子看到一个男人进来，在与他们背靠背的座席上坐下了。晃眼一看，是丈夫的同事。节子连菜还没有来得及点，在土屋耳边说了句“我在衣帽间等你”之后，便转身离开了。然后，她要求随后赶来的土屋更换一家餐厅。

土屋显出一脸诧异的神情。节子那样的担心、狼狈，简直超出了正常的范围。土屋想，难道是因为怕被别人看到与其他男人一起吃饭，身为有夫之妇而感到不光彩？

土屋笑着问了节子几次，而节子则一本正经地板着面孔。跑出来之后，节子自身也意识到没有如此狼狈的理由。与两人初次旅行在宾馆遇见伯父时那有理由的惊愕相比，如今的狼狈无非就是笨拙的故伎重演。

节子究竟想模仿什么呢？难道是想照搬上回在宾馆里的惊愕，使它再次上演，并以此来体现自己那充满危险的天真无邪吗？……当她看到丈夫的同事时，就抓住了这次表演机会，期盼着土屋陪伴她一起胆战心惊地将表演进行下去。可是，土屋却笑了。在去另一家餐厅的路上，他也几次偷看节子的脸而发笑。

节子感到土屋的笑很残酷。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与在那家宾馆的时候相比，现在她越发离不开土屋了。

那天夜晚，在常去的宾馆的一个房间内，节子像饭前祷告那样，以讲大道理的口吻出乎意外地坦白了。她说出了自己曾经发誓对土屋和丈夫隐瞒的秘密——那次旅行之前堕胎的事。土屋非常老实地听着。

这次坦白的语气是悲观的，窗外昆虫的鸣叫声增添了悲伤的气氛。不过，不善辞令的土屋能想到的安慰方法，仅仅是一个劲儿地接吻，他

想以此让节子闭上嘴巴。节子无奈地迎合着他的嘴唇，冗长的故事屡次中断。

节子心里的抽屉并不能搁很多秘密。每当一个新的秘密产生，那之前的秘密就搁不住了。一个新的秘密！……节子这个月的月经总也不来，她向土屋隐瞒了她的不安。

过了一个星期，节子心中的不安变得非同一般了。她借口外出购物，一个人在街上徘徊。那时，她看到对面走来一个奇怪的人，明明是阳光明媚的日子却戴着口罩，并且深深地戴着礼帽。两人擦肩而过之时，节子情不自禁地看了一眼帽檐下的阴影部分，那人没有眉毛，双目歪斜地拘挛，鼻子部位塌陷呈黑色。

尽管与那人瞬间擦肩而过，但是那张奇怪的面孔给节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节子快步疾行，想抹去对那人的印象。可是节子越是快走，大白天的街头那阴森森的面孔便越是清晰可见。

节子想起曾经听人说过的英国的一个真实故事。某英国夫人妊娠后，在常读的故事书中，出现了一个比旁人多根手指的人，夫人对此念念不忘，最终她生下了一个一只手长有六根指头的孩子。这个记忆令节子不寒而栗。

节子坐上出租车。她想起一次去某位朋友的夫人家做客归来时，送别她的夫人曾经指着坡下的医院说过“那儿的女医生诊断准确人又善良，有事儿可以去找她”的话，于是便让司机去了那里。因为节子可不想让家庭医生知道这事儿。

那儿的女医生是院长，把医院治理得干干净净。挂号处的态度也让人满意。或许是因为节子衣着不俗的缘故吧，院长亲自为她作了诊察。院长说九分把握可以确定为妊娠，不过可以打一针疏通月经的针剂观察一下，若七天之后月经还是不来的话，就需要再次来医院。节子便注射了针剂。

那天之后，节子好像每天都在期盼着什么。她所期盼的，并不是迄今为止热切期盼的月经。她感到，掌控潮汐涨落的月球的诸般力量已经离她而去。节子等待的是明显存在于土屋和她之间的一个障碍物，这也是他们两人最缺少的、最需要的东西。那就是还没有成形的孩子、不方便直接称其为孩子的东西。

五天过去了，六天过去了，所担心的事情越来越接近事实。节子的饮食习惯发生了变化，有时忽然想吃反季节的东西，有时深夜想吃法式炸薯条。节子这次真的害怕了，被丈夫发现她的身体变化可如何是好？

节子想，索性瞒着土屋做一下刮宫术吧。不过转念一想，还是和土屋好好商量一下，听从他的意见为好。然而，有教养的节子又仔细地权衡了一番，把这件事告诉土屋的话，不仅会令对方误会她有要挟、贪婪的想法，而且假如土屋劝她堕胎的话，可以想象自己将是多么的凄惨。看来，自己必须要先下定决心，然后再和土屋说这件事，让他顺从自己

的想法。至于自己的决心，当然就是一定要堕胎，一想到这些，节子的内心忽然涌现出了有关土屋和自己的孩子的各种感慨和梦想。

节子的灵魂急剧升华，尽管这是命中注定的，但是节子已能用清晰的透视法看到了连接自己、土屋和孩子的纽带。可以说，节子的灵魂具备了透视法的能力。而且，既然节子曾经有过作为母亲的苦恼，那么就能够站在比情人高的立场看问题，她为此感到骄傲。尽管被逼得走投无路，她却因此获得了一种自由。节子觉得，土屋仅仅在欲望方面与自己有着密切的关系。

节子的心情变得纯净起来，就像是一个殉教者。为了土屋而抛弃“土屋的孩子的母亲”这一名分，使她感到一种充满痛苦的喜悦。这是一种超越情人职责的自我牺牲，是土屋无论如何也做不出的牺牲。这种牺牲式的、倾注所有感情的凄惨与壮绝，使节子感到自身形象比土屋高出了一大截。

必须说明，在节子抱有这般崇高想法的背后，在她那根本就不自我分析的道德观里，她都是把这次将要打掉货真价实的“私生子”行为理解为善行的。无论是痛苦的踌躇，还是在苦思冥想之中，她都把它模糊地理解为了善行。节子并没有搞错方向。当她下定决心履行这种善行的瞬间，心中没有丝毫内疚，处于一种迷茫的安心状态。

有了这份安心感，再回想那次在街上见到的恐怖面孔，就不那么令人恐惧、令人作呕了。没有鼻子和眉毛的孩子将会被埋葬。这不正是为了那个孩子自身，母亲所能尽到的最大的善行吗？

节子固执地相信，假如生下孩子，他一定会没有鼻子和眉毛。与浪漫的想法相反，节子看到了由于自己背叛美德所遭受的报应，并想亲手将它埋葬。

……秋高气爽。在透明的阳光下，节子俯视地上的纽带，她相信自己可以负责、解决这件事。反正土屋对于这件事情持有的想法只是肮脏、卑劣、无耻，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过，从节子“不见情人内心的丑态、只见情人的优点”的态度来看，可以说她有着很好的教养。

……节子忽然感到菊夫就在身后。她转过身去，发现了这个被太阳晒得黑黑的、半年之间已长成几乎认不出来的孩子。她想：“已经不能再亲吻这孩子啦。”现在，节子希望菊夫做的是另一件事——快点儿长大，以高尚的态度来谴责母亲。

“这个世界上，只有这孩子才能好好地谴责我啊。”

节子这么认为。想到一切将被埋没在黑暗中、一切都将得到宽恕，节子不寒而栗。

……毫无疑问，当节子与土屋两人站在宾馆昏暗的阳台上，望着远处闪亮的街灯，一起说着即将被抛弃的孩子时，这个夜晚将永远留在她

的记忆之中。

阳台下面的竹林在夜风中沙沙作响，似乎是被雨淋的样子。城市夜晚的无数霓虹灯轮廓，在阴沉的夜色中显得有些模糊。

由于两人谈论的是孩子的话题，气氛并不显得特别严肃。节子把她的决心、母爱的放弃，以及还未成形的不幸孩子的命运都用来点缀这个抒情的夜晚了。可以明确地说，节子不可能错过这个初次得以与土屋同悲伤的机会，她将牢牢地抓住这个机会。

节子丝毫没有责备土屋。土屋也觉察到了这一点，他的敏锐着实令人吃惊。土屋只是一声不响地听着，没有露出丝毫慌张的神情，当然也没有耍心眼说些不中听的话。因为眼前所有的事情都已经成型，他只需乖乖地听着就可以了。

第二天，节子一大早就去了上次接受注射的医院。做了刮宫术后，在那里休息到晚上。回到家中，她又谎称感冒便卧床休息了。半夜回家的丈夫不停地劝她看医生，但节子说只是稍微有些头疼而拒绝了。她把提前在药店买的感冒药，和半杯水一起放在了床头柜上，摆出了刚刚吃过药的样子。

菊夫已经进入梦乡。在丈夫回来之前，节子不经意地打开床头柜的抽屉，看到了久违的数张图画和照片。在和土屋有了今天的结果之前，图画和照片在她心中只不过是幻想和夸张而已。然而，看着看着，节子终于明白，尽管自己以前绝对没有注视过自身姿态，但是图画和照片既不是幻想也不是过分的夸张。那销魂的事态确实是存在的，现在的节子凭直觉就能够明白。

今夜，节子脑袋略微有些供血不足，冷静考虑后，她放下心来。因为只要体验过一次这种销魂，那么它就会与今天失去的孩子一起消逝，不再会回到身边。节子觉得，自己克服了情欲这道关。她感觉未来将一无所有，如今自己躺在床上才明白，只有在一无所有的地方才能真正地休息。

结束了，这一点毋庸置疑。她与土屋之间最需要的东西、最令人期盼的东西、那个障碍物的影子终于出现了，然而，那影子转瞬即逝……就这样，结束了。……

第十四节

第二天早晨，节子说感冒好了，把丈夫送出门后，又躺到了床上，一整天都在休息中度过。她忽然疲惫不堪，感觉自己经历过的事情似乎并非一般人所能做到，甜蜜的回忆也都成为疲劳的根源。不过，在休息中体会到的那令人郁闷的甜美的疲倦，是不容他人侵犯的、节子独自一人发现的新的快乐。

好久没这样了，节子注视着照射进院子里的秋季的阳光。看着它从树丛移向树丛，又从满开的桂花树逐渐移向修剪过的木贼。然后，节子又注视起沉甸甸的、湿润细滑的秋季黑土地。看着看着，节子觉得这种平静地直接观察事物的态度好像与自己的性格非常相符，她甚至想若来世化作日晷就好了。

没有人影儿的家，似乎被置于流放境地的家……这大概不能称之为生活，也不能称之为生存。那么，生存这种东西，当真是那么必不可少的吗？

强烈的夕阳射进窗户，节子穿着一件睡衣也感觉很热。她把肩膀裸露在外，并在镜子前观察。她想不明白，自己美丽的肩部在这样一个人时能够如此自我满足，为何若没有那令人心跳的嘴唇沿着肩部曲线触碰，自己的内心就不能相信这美丽的肩部的存在呢？自己美丽的肩部与自己的内心似乎不属于同一个体。好像肉体明明可以自我满足，而内心反而处于饥渴、贪婪的状态。

太阳西下，有些起风了，院子里似乎黄昏将至。节子先前那副平静、反省的心态，也像失去了阳光的日晷那样忽然变得不知所措，又坠入了平常的悲伤、懊悔、迷茫、怨恨的漩涡之中。她往与志子家打了电话，用夸张的微弱声音说她因病卧床，希望与志子快来看她。节子撒娇时一向用的都是命令口吻。

与志子不久就赶来了。得知节子生病的真相之后，她毫无顾虑地笑了，也只有朋友间才能如此自然地流露感情。作为女人，与志子有着罕见的美德——可以成为忠实的听众。

粗略地听了事情的原委之后，与志子开始露骨地谈论自己的不孕，笑着说节子容易怀孕是因为动物本性太强的缘故。她又说，尽管如此，每个月正常的麻烦事儿可以保证自己还是一个人。

“每个月的那事儿，虽然麻烦，但还是令人高兴呀。”

与志子说。

这一瞬间，节子感觉与志子就像是来探视患病娼妇的娼妇朋友。

……与志子之所以如此开朗，除了有意识地给病人打气之外，似乎还隐瞒着什么。终于，当节子以圣女的口吻述说自己丝毫没有责备土屋时，与志子好像是有些忍不住了。

“那么，土屋先生知道你昨天做了手术吗？”

“不知道，我没有告诉他呀。”

“是吗……那还……”

与志子的语气含糊起来。由于节子执拗地追问下文，与志子说：

“那还差不多。昨晚，我在酒吧看到了土屋先生呀。”

节子并没有那么吃惊，她冷静地提出了疑问。

“你根本就没有见过土屋，怎么会知道是他？”

“知道呀。你不是经常给我看他的照片吗？”

“他和谁在一起呢？”

与志子没有回答，继续不管不顾地说：

“就坐在我旁边的座位呀。一眼就认出了。我认识他，而他不认识我，好开心呀。我曾通过照片猜测土屋先生的声音，和想象中完全一样呀。”

“他和谁在一起？”

节子再次问道。与志子随即说了一个女演员的名字。那就是节子上回和土屋约定旅行时，在远处偷偷看到过的女演员的名字。节子连忙为土屋找个借口开脱了。

“假如土屋知道我昨天做手术，他也不会去那种地方的。去玩一下也能理解。虽说不像我这样，但他也会内心不安的，一定会的。”

节子对与志子隐瞒了一件事。尽管土屋不知道确切的手术日期，但是上次幽会时他应该能够从节子的口气里推测出昨天做手术。

之后，与志子开始说自己的烦心事，她想求节子和自己的情人见一次面，因为第三者的意见才是最有价值的，她滔滔不绝地说着，而节子却心不在焉，只感觉到对方眼睑上的肉一直在跳。与志子回去之后，节子哭了。第二天，节子真的生病了，整整一天都在偏头痛。暂时得到的超凡脱俗的心境也成为徒劳，有生以来她第一次懂得了嫉妒。

从那以后，节子不知有多少次想给土屋打电话，但最终都犹豫不决。本来不告诉他手术日期，就是想在下次幽会时告诉他结果、给他点儿脸色看看，现在这个计划也化作泡影了。事到如今，已经没有必要打电话告诉土屋手术结果了。而且，一旦打了电话，节子担心会控制不住自己向他追问酒吧的事。看来，打电话没有任何好处。尽管如此，心怀

怨恨的节子还是想听听土屋的声音，哪怕一句话也好。

到了这个年纪节子才明白，平息因嫉妒产生的孤独感、焦虑，以及无处宣泄的愤怒的方法只有一个，那就是向嫉妒的对象、怨恨的敌人伸出哀告的手。事情明摆着，解铃还须系铃人，治疗创伤的唯一方法就在敌人那里。只有握住给自己带来创伤的敌人的剑，才能获得解药！

然而，节子终于平静下来。她一面怨恨土屋，一面又渴望听到他的声音，节子努力控制住了自己的情绪。与这种痛苦相比，刮宫等手术根本就不值一提。

通过这件事情，节子那异常敏感的肉体（并非精神，说肉体比较恰当）产生了某种力量上的自信，正如居住在严寒地区的人所具有的对寒冷的自信。节子感慨地想：“不知不觉之中，我也拥有了能忍受如此巨大痛苦的能力啊。”

第十五节

一天，与志子让节子下午抽出时间，把自己的情人饭田介绍给了她。节子对于这样的介绍一向不感兴趣。见面一看，饭田是一个年近四十的面相粗野的男人，心中暗想与志子可真太没有眼光了。节子认为，这类男人最没有魅力。不过，出于礼节，她脸上并没有把内心的想法表现出来。最近，节子学会了为人处世，即使与志子过后说那个令她讨厌的男人的坏话，节子也绝不会随声附和。节子脑海中浮现出自己目前的对手那年轻的音容笑貌，并立即把他与饭田作了比较，她为此感到骄傲。对此，节子自己都感到惊讶，竟会产生这种心情。

总之，节子目前的心境，根本就装不下友情之类的东西。她心不在焉地听着两人轮番发牢骚，那有诚意但是固执的男人的满腹牢骚令她吃惊，她甚至眷恋起那个冷漠、薄情的男人的直爽。

节子处于茫然若失的状态之中，不知从何时开始，与志子和饭田当着她的面吵起架来。三人见面的地方是宾馆的鸡尾酒吧间，还好周围都是外国游客，然而忘记了保持礼节的两人竟互相品评、中伤起对方的房事来，就在节子为他们捏一把汗的时候，气得满脸通红的饭田忽然起身离席而去。

与志子有些气喘吁吁的，满脸通红地坐在座位上，她的表情如涂了一层薄薄的石膏膜般木然不动。节子说了些安慰的话，并对自己帮不上忙表示歉意。与志子说：

“只能那样把他气走呀。不然的话，他会一整天都跟在屁股后面转。真让人讨厌。我，迟早会被他气死！”

——由于找不到话茬儿，节子环视了一下酒吧间的客人。那些既有钱又有闲的游客，看上去不知道如何打发时间。他们似乎已经厌倦了出门在外的这种不确定的处境，一会儿把修长的双腿并在一起伸直，一会儿又跷起了二郎腿。

忽然，节子似乎从中看到了自己以往的处境。那时，节子还不知道什么是嫉妒，有很多闲暇。然而，如今闲暇已一去不复返。取而代之的，是切实存在的、填补闲暇的高密度的东西，其实，这么说也不尽然。

忽然，与志子召唤节子，她说：

“喂，上次酒吧的事情，你不想报复一下他吗？如果想的话，你必须蓄势待发，慢慢地等待机会呀。明天是你手术后初次见土屋先生吧，见

面之后，你绝对不能提酒吧的事儿。若让他看出你在吃醋，一切就完蛋啦。”

“我明白。”

节子微笑着说。如今，即使与志子不提醒，亲眼目睹她和饭田两人令人恶心的吵架场面，她也逐渐明白了。当然，这种话不能说出口。

接下来，与志子又传授给节子一个秘计。反正手术后要休息两三周，那期间无论如何都不要和土屋过于亲热。然后，明确地口头约好下一次幽会可以同房。当幽会日到来，要去开房的时候，要不需任何理由地拒绝对方。不管怎样，那天一定要坚决拒绝对方的要求。通过这种报复手段，节子才能享受到恢复权利的好处。

“我就照你说的做。”

节子随即从容地微笑着说。

“你不要笑。咱们可说好，一定要照我说的去做呀。”

两人把涂着深红色指甲油与涂着珊瑚色指甲油的小指弯曲起来钩在了一起。

——节子按照与志子说的做了。原本那般苦于嫉妒的她如今能轻而易举地这样做，实在不可思议。难道是第一次在情人面前玩弄感情的新鲜感在作怪？

而且，这也可以说成是节子所期望的精神恋爱的开始。土屋对节子的关照可谓无微不至，就像是对待一件易碎的精美的玻璃工艺品。对已觉察到自己肉体中隐藏着一种难以预料的力量的节子来说，土屋的做法令她格外高兴。此外，土屋时刻不忘体现出他的殷勤，这也令节子兴奋不已。

“今天只是散步。下次跳舞。再下次就没问题啦。”

“真的没问题吗？”

“肯定没问题。这可是慎重又慎重的事情啊。”

土屋详细地询问了手术的情况，节子小心翼翼地站在科学立场上给予了回答。

“麻醉是这样的，上午十点钟打针，中午才醒过来。胎盘排出时麻醉已经失效，那时疼得最厉害啦。”

“好可怜啊。”

土屋用非常温柔、关切的语言和声音，非常贴切地安慰节子。土屋的这句话，让节子几乎按捺不住心头的怒火。正是她最痛苦的时候，土屋却去和那个女演员约会。不过，逐渐变得成熟的节子很快冷静下来，心中反而有些同情起土屋来。她想：

“这个青年若从政的话，一定会成功。”

可是，散步那天整天都在淅淅沥沥地下着秋雨。两人穿行在没有蒙受战争灾害的潮湿的古老住宅之间。天色渐暗，周围没有行人。河川边有些倾斜的老宅的灯亮了，他俩在旧街道上东拐西拐，有时会意想不到地走进死胡同。在那死胡同的尽头，可以看到好像很久没有人迹的玄关，折断的门闩插在拉门上。果然，还看到了不景气的律师事务所。

“就权当练练腿脚吧。”

节子说。

两人合用一把伞。土屋为了照顾节子，总是把伞打在节子那一侧，自己浑身都淋湿了。然而，节子已经学会克制，内心绝不会为这种礼节、这种热情所动。她觉得没有必要为了这种小事感动，耗费自己的心神。土屋的身体淋湿就淋湿吧。雨从他的雨衣流进外套，又从外套渗入衬衣，又从衬衣渗入内衣，希望雨水无情地流满这个男人的身体。

在狭窄的小路走来走去，也不知走了多长时间，忽然两人被行人、来往车辆、噪声包围在了中间。原来，两人不知不觉之间来到了繁华地带。

这喧闹、明亮的雨中街道的熙熙攘攘似乎就如一场梦幻，被雨水淋湿的大厦的巨型霓虹灯在视野的另一端重叠起来闪闪发亮。耳朵也仿佛一下子可以听到声音似的，路人的高谈阔论声、收音机的歌声、汽车的喇叭声源源不断地涌进来。

“没想到这条路这么走，会来到这条街上。”

节子说。两人作出一副本来就是想到街上玩的样子，来到一家明亮、拥挤的茶楼喝起了茶。

下次两人跳了舞。再下次……

刮宫术后已经过了将近二十天。明天将要迎来约好与土屋发生肉体关系的日子，与志子的忠告暂且不说，节子心中不断升起对这两星期的留恋之情。尽管她曾经那样的烦恼，又过着玩弄感情的生活，但是这两星期她的灵魂是处于休战状态的。一切事物的进行都中止了，无论成熟还是腐烂也都停止了。可以说，暂时从无端卷入的残酷法则中逃脱了出来。

可是，从明天开始就不同了，战斗又将开始。为了务必遵守与志子的忠告，干脆穿一身不能暴露于人前的破旧内衣是高明的，然而，节子最终还是以生性爱干净以及良好的教养为借口，就像准备去郊游一样，前一天夜里就准备好了明天早晨穿的新内衣以及与衣服搭配的新衬裙。

丈夫依然半夜很晚回家躺下就睡。屡次遭到节子拒绝之后，他成了没有任何要求的丈夫，这正合节子的心意。这个绝不会耍滑头的男人，一直在展示给身边妻子看的，仅仅是那副只能说是充满诚意的睡相。

第二天，一临近约好的时间，节子就变得紧张起来。因为她肩负着一个使命——今天必须拒绝土屋！

本来，她应该漫不经心地、比约定时间晚一些来到等待她的土屋面前。可是，情绪高涨的节子却不知不觉间，早早地就到了约会地点。土屋还没有来。

……土屋还没有来。随着漫长的等待，节子越来越痛切地感觉到，今天的自我已经不是手术后的特别的自我了，只不过又成了以前的自我的连续。今天，也不过是那屈辱的幽会的续篇而已。随着这种想法变得强烈，她感觉与志子的忠告实在是恰当的。

与此同时，节子感到她按照与志子所说的那样压抑住的嫉妒心情，今日又有了复苏的迹象。这么晚了，土屋还是没有来。或许，他表面上假装期盼着今天的样子，而实际上已经在回避节子的身体。

这种不安越发使节子心头燃起一把怒火，她感觉即使是演戏也好，迄今为止原谅了土屋的不忠的自己，实在是一个悲惨的女人。也许，得意忘形的土屋对今天的幽会是故意来迟的吧。

二十分钟过去了……眼看就要到三十分钟了，节子站起身来准备一个人回去，她去收银台结了账。就在她推开店门的一瞬间，土屋从停在门口的出租车上走了下来。

节子气得就像是一个孩子，她扫了一眼土屋，旁若无人地拔腿就走。土屋追了上来。节子头也不回地走。土屋渐渐地跟上节子那顽固、匆忙的步伐，一边与她肩并肩地在人群中穿行，一边说：

“你走得真快啊。”

节子以为土屋逗她玩，不禁气不打一处来。她扫了一眼土屋的侧脸——一副一本正经的少年模样，额头隐约有一层汗水。这个男人有着独特的绝招，当遇到于己不利的局面时，他能够立即摇身一变，成为一个大大咧咧的少年。

那天天气阴冷，简直就像到了十一月中旬。以今天为分界点，使人感到秋季已经结束。

“好冷啊。我们找个地方取取暖吧。”

土屋开口了。

“你生什么气呀？我们快点儿单独待会儿吧。”

单独待会儿，这是土屋约节子去旅店开房时的惯用表达。

“我有话说。”

“又想说什么？”

节子随意地推开路旁一家店铺的门，然后让土屋进去。这家店铺两人都是第一次来，里面很冷清，在暗处调制的咖啡看上去既不卫生也不好喝。

“我可不想再喝茶了。”

土屋说。

“你别管！”

节子擅自点了饮品。还好，店内客人寥寥无几。

土屋开始解释他迟到的原因。焦躁不安的节子多半没有听进去，她打断了土屋的话。依照与志子的指令，必须在关键时刻拒绝对方，然而节子失去了等待的机会。

“今天……今天我不想去约会的地方。”

“为什么？我们不是说好了吗？”

“反正就是不行。对不起，我不能去啊。”

“为什么？因为我迟到你生气了吧。”

“和那没有关系。”

节子提高了声音：“我，就是不想去。”

被拒绝的土屋一副天真无邪的表情，这与节子想象中的表情完全不同。土屋明显地流露出的仅仅是吃惊的表情。就像是受到惩罚不被允许吃东西的天真的小狗，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坏事一样。看来，土屋真的不知道自己被拒绝的理由。节子虽喜欢那瞬间写满纯洁的不满的面孔，但她想，这种喜好只能作为一种嗜好，只需把它悄悄地藏到内心里的另一个抽屉中。

土屋的这种表情，究竟是不是在演戏呢？节子甚至开始怀疑，与志子向我打小报告说不定就是诽谤吧。那样的话，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毫无意义的自寻烦恼。于是，节子问道：

“某年某月的晚上，你，去了哪里？”

“某年某月？就是你手术那天吧。是啊。我去了哪里呢？那时每天都会感到不安，晚上的确没有早回家的时候。”

节子说出酒吧的名称，又说出了和他在一起的女演员的名字。土屋做出了一副苦思冥想的神态。

此时，节子的内心已经原谅了土屋，假如土屋说毫无根据那么就到此为止，所有的事情都可以一笔勾销。土屋那少年般忧郁的眼睛，老老实实地在自己的记忆中窥视着。孤独的、咬着指甲苦思的少年般的神情……节子忽然不安起来。

土屋的回答完全出乎节子的预料。

“嗯，想起来了。那天晚上，我的确去了那里……同伴也是那个人。有人看到我了？”

听到这里，节子胸痛欲裂，不禁流下了眼泪。她感到事情变得绝望起来。

看到节子流泪，土屋忽然开始了他那极具逻辑性的辩解。他自己剖

析起自己的心理，他说，我这么努力才好不容易想起的往事，怎么可能是重要的往事呢？当节子责备他在自己手术的日子里和其他女人约会的不忠诚行为时，他辩称不知道那一天就是手术的日子，和女演员也仅仅是偶然相遇而已。他还说假如那是女朋友的话，自己就不会这么轻易地招供，一定会装模作样的。不过，节子还是有理由怀疑他那轻易招供的行为本身就是事先算计好的。

土屋用胳膊搂住节子因哭泣而颤抖的肩膀，节子甩开他的胳膊，把脸转向一边继续哭泣。节子希望尽量使自己的肩膀给对方留下固执的印象。

在两人不断的拉拉扯扯中，时间似乎凝固了。节子用手帕遮住脸，全凭耳朵辨别开关店门的声音、客人走路的声音、沉闷的音乐唱片一曲终了时产生的刺耳声音等各种各样的声音。听着听着，节子的内心完全被这些声音所占据，她甚至数起店门开关的次数来。

忽然，节子把刚才从手提包里取出的手帕从脸上移开，偷偷地看了土屋一眼。这个青年看上去非常不高兴，用厌腻的表情望着对面的墙壁。

土屋大概从来没有流露出过这种露骨、无礼的表情。他的面孔看起来是那么的遥远，若这样顺其自然的话，它似乎将一去不复返。尽管此前节子是那样的信心十足，但此刻的她完全失去了拒绝土屋的自信。

土屋见事情已经收场，就把女人带出了店外。走在街上，就连节子也因为内心升起的自尊而落泪了。土屋一声不响地拦下一辆出租车。“去哪里？”节子总算开了口。“去一个暖和的地方。”土屋回答。节子在车里又哭了起来，这回是为自己的不争气而哭泣。也许是意识到了这一点，土屋连一句安慰话也不说，抱着胳膊端端正正地坐在座位上……就是一副毅然的样子。

到达宾馆的客房时，节子由于流了太多眼泪而身体虚脱，就像是一只死去的母鸡。土屋粗暴地忙活着，脱下节子的丝袜，又脱下她的外套，然后脱下她的衬裙、紧身胸衣。土屋的行为，都是在明亮的灯光下进行的。全身发软、没有丝毫力气的节子只能任由土屋摆布。忽然，节子觉察到土屋那粗鲁的指尖充满着自己不曾发现的强烈的喜悦。那并非沉着冷静、充满自信的情人的手指。

节子的腿感觉到了男人的嘴唇。平时的话，她会立即把脚收回，可是，如今她处于一种伪装的假死状态，根本不可能那么做。于是，偶然之间，在这种一直梦想着的毫无羞耻的濒死状态、也就是她独自一人赤身裸体时的状态下，她才得以用连自己都觉得美丽的纤细的腿彻底感受男人的嘴唇。

然而，节子不可能长时间地装死。渐渐地，肉体的热度传到冰冷的指尖，节子苏醒了，高声叫了起来。由于从小所受的严格教养（其实是因为没有发生过打破那种教养的事态），节子在丈夫面前一次也没有喊叫过……

节子决定什么也不考虑了。这种状态一直持续到了回到家中。她什么也不考虑，习惯性地向土屋微笑，甚至约好了下次见面的日期。

回到家里，只有一个人的时候，节子才意识到自己欺骗了自己。与志子的忠告是正确的。节子把自身内可以说已经化作炭灰的东西又拨旺了，将记忆完全连接到过去的习惯上，因此又失去了自己已经获得的东西。

我们对未来感到恐惧，总的来说，是害怕与过去的积累进行对比。节子体会到，要想使恋爱真正变得自由，前提是脱离往事的羁绊，哪怕只有一瞬间。对重复感到害怕的心情，我们又可以把它粗略地称为害怕堕落的心情。节子所担心的，已经不是堕落了。

忽然，以前在街上看到的那副令人作呕的残缺面孔又浮现在节子眼前。打掉孩子之后，那副藏在礼帽与口罩下的、缺少眉毛和鼻子的奇怪面孔，已经没有理由成为目前恐惧的根源。然而，那副面孔的恐惧之中，隐藏着其他的含义。

光天化日之下遭遇那副面孔时节子之所以产生恐惧，无论是因为本应出生的孩子还是因为其他事情，总之都是出于某事与自己的未来息息相关这一想法。是一种感动，即与目前的恐惧有着质的区别，但最终会毫无疑问地变成恐惧……正如孩子在路边看到虫子，我们知道他最终会因恐惧而哭泣，然而在此之前，他会产生一种想仔细看清楚的冲动……

人的面孔，改变一次的话，就会令人产生想把它看透的愿望，这就是节子感到恐惧的原因。

“假如那副恐惧的面孔，以前也是像正常人一样的美丽面孔，而如今却成为一片废墟……假如那副面孔也有着正常人那样的美丽原型……啊，我现在的面孔、现在的外表，难道仅仅是原型吗？”

第十六节

节子的恋爱，完全失去了作为女人快乐源泉的诗意与抒情，也失去了恋爱给生活片断带来的滋润与阴翳。所有的一切都清晰地暴露在白日的阳光下，呈现出惊人的鲜明轮廓。节子感觉，好像再也没有比这段时间强烈的秋日阳光更残酷的东西了。气味和色彩四处飞散。节子的感情就像一个饥饿的病人那样，只会不停地向人乞讨。

节子想在身边找到一处能令身心得到安息的场所。她四下环顾，果然有类似的东西。有秋季各种各样的社交活动。有夜晚点燃篝火，在院子里摆设各种小吃摊位的游园会。有舞会。有鸡尾酒自助餐晚会。有人邀请观看戏剧。老家的交际圈子里也有各种各样的邀请。然而，节子仅仅尝试着去过二次就明白了，土屋不在身边的话，到哪里都不开心。

节子那丰满、有些孩子气的脸庞，看上去逐渐变得瘦弱、坚硬起来。如今，她那与生俱来的诚实本性已几乎消失殆尽。在官能的世界中大放异彩的这份诚实本性，之所以会失去踪影，或许是因为她忘记了与生俱来的得心应手的伪善，对任何事情都太过于认真的缘故吧。

节子又把求救的对象转向音乐，独自去听了当时正好到日本演出的著名音乐家的演奏会。然而，直到如今，她才惊讶地发现自己的想象力已经将要枯竭。她丝毫体会不到音乐节奏，感觉声音就像玻璃碎片那样刺耳，自己不仅没有在音乐中放松身心，反而被音乐排除在外，像被强有力地推向了音乐之外的不安世界。有时，也会有一段令人感动的优美旋律自然而然地传入耳中，可是，就连那也不能令人愉快，它会让人勾起最不愿意回顾的记忆，正如有毒的花言巧语那样，一个劲儿地只想让耳朵受用。

尽管肉体与土屋有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密切的结合，但是恋爱中的节子还是感到孤独。就像大白天赤身裸体在户外行走那样，是一种直露的孤独，节子感到没有藏身之处。老窝、休息的场所、让心情放松的温暖的一隅……诸如此类的东西似乎都从这个世界消失了。

菊夫怎么样了？节子给予了菊夫一个职责——让他默默地来弹劾自己。虽然这不过是节子个人的幻想游戏，比如谈论幼儿园的事情，或是谈论动物园的事情，但是这个孤独的母亲总是用目光向孩子倾诉着什么。

“哎，你能原谅妈妈吗？”

菊夫只是笑着。于是，在那笑着的清澈的眼睛里，节子不断地读出了菊夫的回答。

“不，不能原谅！”

节子不寒而栗。但同时又感到放心。

“假如这孩子说原谅我，那么，我也许会立刻杀了他。”

实在不可思议。

节子开始思考了。思考、自我分析，这些都是因为需要而产生的。节子失去了与生俱来的自信——自己属于幸福一族的自信。

……节子意识到，每次幽会，随着肉体欢愉的逐渐加深，土屋的话题越来越匮乏。他开始非常明显地时而显露出无聊的神情，时而做出一副茫然若失的样子。土屋变了吗？恋爱刚刚开始时，节子也曾无意中发现土屋沉默时的那副毫无顾虑、百无聊赖的神情。只不过，同样无聊的神情，那时候令她安心，而如今却让她感到痛苦。

土屋沉默着。最近，每当土屋沉默，节子的想象力就如同针刺般地变得敏锐起来。等到她醒悟过来，已经产生了嫉妒心情。她无法忍受这样的自我，于是掩饰嫉妒便成了习惯。尽管节子已经意识到，为了掩饰嫉妒而时刻做出假笑，不外乎就是奴隶的做法，但是她却不能改变这一现状。

土屋又沉默起来。节子连忙尖着嗓子，说起特意找到的愉快而有趣的事情。然而，她那富有悲剧性的声音，使得本应有趣的事情也变得索然无味了。有时，土屋还会冷笑着说：

“哎，这件事儿已经听过了。”

这个青年已经不想付出再听一次的劳力了。

一天早餐时，节子仔细地打量着丈夫。就凭他不能与自己共同承受自己不能自拔的痛苦，不能一起分担自己身上的重负，就可以说他已经是路人了。然而，节子一想到他是陌生人，另一种亲切感油然而生，甚至想平静地把一切向他和盘托出。节子受着这种危险想法的折磨。尽管如此，节子还是想把知道真相的丈夫的惊愕与苦恼作为最后的梦想藏在心底。因为，若看到丈夫的苦恼，也许无依无靠的节子会意想不到地从他身上发现心灵的友人，也许会从那里发现唯一为她烦恼的人。

然而，这个整天呼呼大睡的丈夫，究竟有没有烦恼的能力还是个未知数。就算他有女人，他也一定是挑选不会给自己带来烦恼的女人的。总的来说，他是一个温和的人，可正是这种温和，反而使各种感伤主义与他无缘。人情与他无缘，他可放弃一切沉沉大睡。

节子想象着，其实丈夫什么都知道，只不过因为软弱、懒惰或者狡猾而保持着沉默。节子身边就有这种事例。她还知道比这更加悲惨的、看似相似结局却不同的事例。有一个非常迟钝、善良、热爱妻子的肥胖丈夫，丝毫没有觉察到妻子的不贞，他的肉体在无意识之中默默地忍耐

着，终于肉体因过度忍耐而发出悲鸣，他一天天地衰弱下去，最终在数月之前，以一个令人信服的病名死去。而且，直到临死之前，他丝毫没有怀疑过妻子。

我的丈夫不会发生那样的事情，节子宁可满怀希望地这样想。然而，假如丈夫知道了一切却没有任何烦恼的话，那么节子押在上面的唯一梦想、唯一安慰都将崩溃。

节子开始考虑，失去土屋以后该怎么办。那时自己的归宿，只有这个丈夫和孩子生活的家。假如真是那样，丈夫将会以什么态度对待自己呢？到了那时候，这个一无所求的丈夫也许会明确地拒绝她。在同一个屋檐下，他们将过着同床异梦的夫妻生活。

令人恐惧的孤独吞噬着内心，一天夜里，节子久违地主动向丈夫求欢。她想给自己留一条后路，确认一下万一自己归来时的生存场所。

刚刚入睡的丈夫忽然睁开眼睛，他的眼神似乎在说："究竟怎么回事？"然后，他开口说道：

"好奇怪啊。你不是已经不喜欢我了吗？"

看来，他已失去了自信，而且也不想努力去挽回失去的自信，就那么顺其自然地一直昏昏欲睡。

节子没有回答，对这般愚蠢的问题报以微笑。节子的肩膀从浅绿色的睡衣中暴露了出来。这一瞬间，节子深深地体会到自己就是一个娼妇。我必须成为一个无可挑剔的娼妇。而且不能投入一丝感情，仅仅利用丈夫内在的纯粹的男性要素就可以……

节子半睁着眼睛，湿润的眼眶在枕头旁边灯火的照耀下闪闪发光。她的睫毛极其浓密，现在正目不转睛地丈量着丈夫的肉体和自身肉体的距离。

丈夫温柔地拉起了节子的手。在这不知道包含着何种无耻念头的肉体上，他怯生生地摊开了手掌。

不久，节子越发抛开了拘谨，她假装兴奋高声叫了起来。丈夫似乎被这初次的体验吓了一跳，老老实实地投入热情，忘情地爱抚着。

这个晚上，丈夫似乎尝到了甜头。他出乎意料地开始勤奋努力，在短期内两次、三次持续地做，而节子也不能总是像个娼妇，连装模作样地喊叫也觉得麻烦了。就这样，节子又回到了从前的节子，风波平息……崭新的奇妙习惯消失了。

仅仅可以这么认为，节子好不容易才做出了像娼妇那样的举止。声音回响，消失于半空中。比较已经非常明显，置身于这种没有感动的状态，想起与土屋明天的幽会，节子就会一阵战栗。

……冬季即将来临。由于节子想再次去夏天的幽会场所，下午两人没有携带任何行李，前往距离东京一个小时路程的那家宾馆。宾馆只有

他们一组客人。沙滩上没有一个人，在沙滩散步感到有些寒冷。穿越厚厚云层的飞机的轰鸣声，弥漫在没有人烟的沙滩一带，显得格外混沌、低沉。两人看到，乌云密布的海面上有一条黑红色的不吉祥的晚霞，从黑云下端一直拖到地平线。

在宾馆客房停留了五个多小时，两人乘末班车返回了东京。

第二天开始，冬天的气势骤然加剧。北风呼啸到半夜，清晨的寒冷也非同一般。

节子四处寻找着关系。她想找一个与自己毫无关系、值得信赖的人倾吐胸臆，即使谈不上解决问题，至少可以得到决定内心方向的建议。与志子不够资格。目前节子需要的，不是老于世故的人的忠告，而是更加严肃的教诲。也不是恋爱游戏的传授，而是对节子的自身存在起到震撼作用的重要思想。假如目前没有抓住这些机会的话，节子感觉自己的内心将要解体，并一举走向灭亡。

节子想起一个本分的老友，每当心中有解不开的结，那人就会把烦恼向一位老者倾诉。老者名叫松木，他著有诸多不为人知的著作，很久以前就开始和一个年老的女佣隐居在东京近郊一个交通不便的地方，过着神仙般的生活。年轻时他曾用十几年的时间周游欧美诸国，熟知许多国家的内情。那时，松木也曾关心过政治，然而最终放弃了政治。他与世界各国的各种类型的女人都交往过，然而最终放弃了女人。他还关注过文学、美术、音乐，却因不齿艺术整体的虚伪性质而彻底断念。最近，他很少写作了，凭着渐渐积累起的财富节俭度日。

他甚至还是一个行为主义者！他曾经坐过南海的海盗船，曾经搞过走私，还曾经深入危险的偏远地区探过险，多次徘徊在牢狱和死亡之间。然而，松木现在却对无论多么伟大的行为都予以鄙视。

节子请求老友写了一封介绍信，和对方约好了日期。在一个阳光稀薄、有点寒冷的下午，她带着礼物独自前去拜访松木。走出郊外电车的小站，穿过一片绿油油的葱地，来到一处平缓的坡地，再进入一片树皮被微弱阳光照得斑驳发亮的红松林，看到对面一处有着古老围墙的地方。那就是松木的家。从车站来此大约有四公里路，只有如此偏僻的环境，才适合推心置腹地谈话。这样一想，节子的疲劳顿时消失了。

节子被领到床边时，已经就寝的松木坐起身来。节子吃了一惊，她没有想到，度过了轰轰烈烈、波澜起伏的人生的松木竟是如此瘦小、虚弱的男人。当听到节子说“我不知道您卧病在床”时，老人回答：“不看医生就不能称之为生病，我绝对不会看医生。”那充满生气、力量、强悍的声音，使人为之一动。节子慢慢地敞开了自己的心扉。

“这可难办啦。”

松木说。

“这实在是难办啦……像你这种本应没有任何烦恼、轻松度日的人，却烦恼成这个样子。这实在是难办啦。

“这个叫土屋的人，目前恐怕并不爱你，在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就是

那种没有爱的人啊。我们对这种人束手无策，而且，你从这个男人那里仅仅得到了爱的标志。现在，这个男人感兴趣的仅仅是对你发挥他的力量，并测试那种力量所带来的影响。如此说来，虽然简单的做法就是把肉体方面的行为都看作虚假，可是当它成为习惯的话，习惯中就没有虚假也没有真实了。只有习惯这种怪物才能够凌驾于精神之上。你和那个男人，都成了这种怪物的猎物。原本在人生中，这并不是什么可耻的事情。你未必是失败者，这个男人未必是胜利者。

“把爱的问题搁在一边考虑吧。让我来教给你习惯的治疗方法吧。

“啊，仓越夫人，人类的欲望是吝啬的。其实，你已经摆脱了欲望的束缚。我年轻的时候也是首先摆脱欲望的束缚，然后一生都是躲避着习惯生存至今的。而且我知道，人类完成的所谓的伟大事业中，照射着像我一样逃避的影子，着实令人厌腻。逃向事业，逃向政治，逃向荣誉，所有这些形成了历史的支柱。

“对了，我应该教你习惯的治疗方法。这可是一个难题啊。就像一切生物都改变不了为了维持生命的最低限度的饮食习惯那样，习惯确实很难更改。于是，人们便想出了‘道德’这一词。

“也许你觉得，从我这种吃喝嫖赌、无所不做的人嘴里说出‘道德’一词是可笑的吧。然而，我所说的‘道德’，与人们通常所说的道德略有不同。那是人类制作的笼子，以使自身不能四处逃避。当然也不能逃离最为可怕的习惯。

“仓越夫人，万不能贸然作出决定啊。正如建议病人与疾病共生存那样，我不建议你与习惯和睦地一起生活。道德，不承认逃离习惯的行为，同时，更加不承认逃向习惯的行为。道德是一种力量，它能切断人类和世界之间的这个恶性循环，使一切事物、任何瞬间都不再重复而仅限于一次。笼子是次要的。只是由于人类软弱，要想使道德这种力量为己所用，才必须使用笼子。人们仅仅看到了世间的这个笼子，就认为笼子的别称是道德了。

“每个习惯的瞬间，都要下决心不让它出现第二次……啊，仓越夫人，我并不是故意给你出难题。只是，这个世界永无止境，就像今日复明日，明日复后日，晴空转雨，雨过天晴那样。重要的是，你必须要与自然的物理定律背道而驰。自然的法则反而会让人眼花缭乱，使人忘记人的本分，结果是成为习惯的奴隶，抑或成为逃避的王者。自然不断地在重复着。‘仅此一次’是人类唯一的特权。仓越夫人，你不这么认为吗？

“我的道德，并不是说建议你返回家庭。按照我说的去做的话，你反而能够积极地从土屋这个男人身上发现更多的快乐。快乐的确是一种美妙的事物，你应该尽情地深呼吸，体验其中的滋味。也许你会说你懂得那种快乐，可是，对明天抱有恐惧念头的快乐，不正是虚伪的、可耻的快乐吗？

“假如你能够积极地寻找快乐，那么接下来，你就能拥有一种权利——是继续持有它还是抛弃它。逃离习惯的想法是残酷的，只会让人变

得没有骨气；而抛弃快乐的意志会使人感到骄傲，容易被自尊心所接受。是吧，仓越夫人。

“因此，我建议你使用道德，假如你不喜欢道德这个说法，那么就使用你自己被逼得走投无路时所产生的力量来拯救自己。我要说的就是这些。”

松木一说完，就把头靠在枕头上，不久就睡着了。节子一动不动地坐在枕头旁边，望着松木消瘦的睡容，一直沉思到天黑。节子想，他告诉我的毕竟都是男性的思想，而我现在真正需要的是女性的思想。

第十七节

节子心里很清楚，从那时起她经常做出一些冲动的行为，表现出反复无常的态度，那些瞬间使土屋感到震惊。然而，这个聪明的青年只是不为所动地保持着克制的态度。从小受到良好教养的他，不可能粗暴地对待女人。也许是以前他和年长女人偷情时学会的吧，即要忍受一切，首先干净利落地做好服侍工作，然后通过眼睛、沉默的面颊、疲惫的动作，对女人表示出要将她扫地出门的态度。

节子并不是不明白这一点。然而，与此同时她还感到这个躺在眼前的男人的肉体，会忽然产生一种令人呼吸不畅的官能魅力。在枕边昏暗的台灯照射下，看上去一半是影子的他的胸、他的腰确实存在着，着实让人断不了牵挂之情。

“好了。你着急吧？可以放你走了。”

节子说着说着，一下子扯住土屋那如夜晚水边的水芹那样的、散发着幽香甜味的腋毛，土屋痛得跳了起来。节子坚决要求把它带回家。

这能不能成为被土屋讨厌的原因呢？很遗憾，结果并不是那样。尽管节子的行为都是冲动的、发自内心的，但是土屋在感到困惑的同时，似乎也为女人的这种全新态度而心中窃喜。也许，一个已经不能令他迸发出热情的女人的这种行为，反而会使他开心。对土屋而言，被自己不爱的女人如此肉欲地粗暴对待……土屋从中发现了一种新的抽象的快乐。

尽管节子内心不完全赞同松木的精辟训诫，但是那个孤独老人的风格给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男人竟然会孤独到那种地步啊。女人的孤独可不一样。无论是多么孤独的老妇人，都会忘不了世俗与贪欲。女人无论多么孤独，都不会步入另一个世界，因为她不会放弃作为女人的存在。而在这一方面男人则不一样。任何男人，只要一离开高尚的精神境界，就会放弃自己的存在！”

于是，节子又回到了她的初衷。她想找一个老于世故、深谙事理的老妇人，聆听一下关于人生的教诲。她觉得即使那与自己目前的心情还有一段距离，但恰恰是这段距离反而会成为内心的安慰。

于是，通过朋友介绍，节子物色到了一个老妇人。她出身于明治花柳界，是一位政界巨头的遗孀。一见到隐瞒身份的节子，老妇人就微笑

不绝口边，她说：

“您的这件事儿也不算什么新鲜事啦。很抱歉我不能说出她们的名字，如今显赫一时的人物的夫人们经常到我这里来倾诉，好在她们接受了我的建议，如今她们每个人都过着超过以前的幸福的家庭生活啊。

“我认为，作为一个女人有必要经历一次那种事情。因为，丈夫不同于男人。一生若只知道丈夫一个男人，就免不了会使我们对男人的知识不充分。丈夫无论多么任性、冷淡，始终是任性的丈夫、冷淡的丈夫，与男人的任性、冷淡是有所不同的。

“夫人，人们常说，女人最喜欢的男人，就是最令她感到棘手的男人。不仅是你，所有的女人都是这样。托这种男人的福，我们才能更好地发现自己的缺点，以及我们作为人类的自身的缺陷。女人不能成为女人的榜样，只有男人才能成为女人的榜样啊。而且必须是冷漠的男人。

“然而，夫人，不能控制感情这一点，最终会成为女人最后的强大武器。不能违背感情，不能故意强词夺理。只有在克制不住感情、为情所困、想就此了却一生的瞬间，女人才会产生本来的智慧。我们都知道，发生火灾、地震的时候，男人会不成体统地惊慌失措，而女人反倒会沉着、冷静地应付局面。

“我只想告诉你，要始终站在世俗的一方。我们知道，万一出现问题世俗就会庇护男人，所有的错都在女方，这很不公平。尽管如此，我却不这么认为。女人比男人更容易站在世俗的一方。偶尔会有为男人尽忠而与世俗为敌的女人，最终吃亏的只是她本人。只能说这种女人愚蠢无比。世俗对男女之间的情事并不宽大，因为世俗总是对不道德的事情保持着过度的兴趣。于是，当某件事情暴露出来时，世俗就会非常困惑，似乎失去了自己的脸面。

“对于男女间的恋情，男人有时会喋喋不休地说个不停，然而，世俗反而不相信男人的表白。最可怕的是女人私下的悄悄话，而且女人对女人的烦恼总是不以为然，无论你有多么正经的烦恼，最终都会成为笑料。而且夫人，女人一方面会同情感情受到挫折的女人，一方面又特喜欢散布一些她们的谣言，而对情场得意的女人仅仅冠以‘品行不端’一词。也就是说，胜者的不光彩是抽象的，而具体的不光彩行为很不幸地都被强加到了失败的女人身上。所以说，最危险的是关于你情场失意的谣言。因此，你和那个男人分手时，一定要以你抛弃了对方的形式来分手。这样的话，对你丈夫的名誉也不会造成太大的损伤，从而也会为你的幸福将至做铺垫。

“夫人，站在世俗一方，也就是说决不能向世俗索取同情的眼泪。还是女人比男人更善于与世俗打交道，因为女人平时就是和女人在一起。男人与世俗打交道的方法实在拙笨，他们总是想迫使世俗臣服，有时却又抱住它的膝盖以求同情。

“夫人，你不应该有掩饰烦恼、忍受烦恼的心情，而应该如轻松地保守一个小秘密那样。秘密是令人愉快的东西，无论是烦恼还是喜悦，都会被涂上相同的颜色。而且，轻易地泄漏国家的机密，坚决保守自己的

秘密，这对女人来说都不是什么难事。

“再是，对你所交往的男人，夫人，你可千万不能鄙视他啊。为他着迷为他痛苦，然后想通过鄙视他来逃离这段恋情，这可是一个不高明的幼稚做法，成功的可能性极其渺茫。你应该一心一意地敬仰他、尊重他。即使他做出多么卑鄙无耻的事情，你仍然要尊敬他。这样的话，在你的眼里他就会一下子变成一个微不足道的人。然后，你逃离他的身边就顺理成章了……”

真是有意思的逻辑。然而，这种教诲给节子带来的恰恰是相反的效果。老妇人的建议，仅仅对坠入情网之前的节子有用处。节子这样想着，内心升起一股近似于病人特权的意识。她就像病人聆听日常的养生秘诀那样，以傲慢的心态听了老妇人的话。

仅仅是盲目的话，还有希望得救。真正危险的是，我们开始意识到自己的盲目，并把它作为盾牌来使用。近来，节子的想法都是以自己的盲目为前提变化着。自己正在恋爱，所以是盲目的……结果，对任何事物都有权利佯装不知。

这一点已经毫无疑问。即使节子被道路中央的石头绊倒，她本人也是毫无过错，过错全部在于爱情。

冬季来临，又找出了藏在箱底的冬装。找出了皮衣，找出了手套，找出了外套。皮衣的手感令人眷恋，放在火旁边纤维就会竖起的羊驼呢的气味也令人眷恋。

可是，穿上去年的衣服一看，总觉得有些肥大，特别是腰围显得特别宽松。节子也没把这件事儿放在心上，在裁缝店定制了几身今冬流行的服装，等到裁样的时候，裁缝女工说：

“夫人，您瘦了很多呀。腰围也比以前小。”

如果是担心发福的妇人的话，听了这番话将会无比喜悦吧。然而，节子的腰本来就细，腰围算是标准尺寸。因此，节子沉默着没有回答。

回家的路上，节子始终都在想着自己变瘦了这个事实。从这一天开始，她都不敢踏上浴室的秤了。有时她会感到胸闷难受，似乎是生来就不太健康的心脏更加衰弱了。然而，她并没有因此去医院。“我变瘦了，我变瘦了。”兴奋得不停地自言自语的她，反倒盼望着自己逐渐消瘦衰弱下去……仅仅有精神上的负担还远远不够，如今肉体上付出的代价也明确地得到了印证，节子对此感到无比高兴。

节子穿着此前新做的晚礼服，和土屋在河边一家叫做考姆帕特门特的餐厅用了餐。那一天土屋非常高兴。他或许有着孩子般的爱好，喜欢把身着华丽服装的女人直接带进卧室。因为那一天他久违地花费很长时间，亲手脱下了节子的衣裳。

一天，饭田忽然打来电话，他想来节子家。节子答应了。饭田随即

赶到了。

在玄关一看到他那张铁青着的脸，节子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饭田说有要事商量，便进入客厅，在角落中的椅子上蜷着身体坐了下来。

饭田的事情也并不复杂。原来与志子对他越来越冷淡，无论采取什么手段，她也不肯相见，并且还给他写了分手信，但他还不死心，想借节子的力量安排自己和与志子见一次面。

节子没有回答。因为她想，现在我自己都是烦恼重重，怎么能有心情去管别人的事情呢？

现在，节子认为那是“别人的事情”。在她眼里，那是丑陋的，甚至是滑稽可笑的事。别说同情，她都有心出手将他们两人彻底拆散。因为，他们两人的事情使节子似乎看到了映照自己的镜子，扭曲的镜子中映照出的丑陋面孔令她怒不可遏。

“可是，与志子那样想的话，我再怎么说也是没有用的啊。就算是朋友也显得多管闲事了……说得清楚点的话，我不能帮您做会给她带来麻烦的事情。”

“你不帮我说话也可以，”饭田固执地说，“你只需把她叫出来让我见一面就行。剩下的是我和与志子两人的问题，决不会给你添麻烦。”

“哎呀，假如那样的话，与志子就会从此和我断交啊。”

“你就那么顾自己呀？”

“嗯，我既顾我自己，也珍惜友情。”

“是吗？那么你就顾顾你自己吧。假如你拒绝我的话，我也可以把土屋先生的事情告诉你的丈夫。”

节子吃了一惊，脸色都变了。刚想掩饰一下，手就开始发抖。然而，希望自己消瘦、衰竭，最终毁灭的这个女人，内心升腾起一股惊人的勇气。

“你想说什么就说吧，我丈夫才不在乎那些事呢。你可真窝囊，吓唬没有任何关系的我，算什么英雄好汉！按照常理，你应该和与志子的丈夫当面谈一谈。”

节子为自己的强硬态度吃了一惊，她也不知道勇气是从何处而来。要在以前，遇到这种场合，估计她被吓得只有哭的份儿了。

然而，与其说是强硬的语气、回击的措辞，倒不如说也许饭田是被节子那石头般的面容震慑住的，尽管节子的手指一直在颤抖。最近，由于穿梭于陶醉与不安之间的生活，节子在不知不觉之间也有忽然呈现出死人般表情的瞬间。有时，她内心的感情会忽然失控，会不假思索地说出一些无所畏惧的意外言辞。

饭田就像突然泄了气的皮球，匆忙离开了。节子兴奋得头脑发热，于是外出散步了。

宅邸区尽头的车站前，有一家小店，是德国人在市中心开的店铺的

分店。店铺的广告标语是——Have a German Rye Bread Sandwich & Beer！（提供德国黑麦面包、三明治、啤酒！）店内有火炉，非常暖和，有橡胶树和蜘蛛抱蛋的盆栽。咖啡的香气充斥着店内。除了牵着大型犬来买面包的女佣，没有其他客人。

节子坐了下来，然后尝试着想象自己已经成为倦怠的俘虏。结果却不行。尽管身体疲惫，但是内心火热，比任何时候都要敏锐的头脑感觉不到一丝倦怠。

节子独自喝着咖啡。白色陶瓷的杯子，有钝感的厚度，接触到嘴唇时心情多少有些放松了。然而，目前节子所希望的，并不是放松的心情。“男人在这种时候大概要喝酒吧，”节子想，“男人太软弱，只想着逃避……松木先生对我说过绝不能逃避。”

托镇静剂的福，节子看到的东西越来越清楚了：窗外干枯的法国梧桐、古老的派出所、傍晚被主人带出来散步的几条狗……节子甚至怀疑，有没有必要把世界看得这么清楚。如今，自己刚刚摆脱了由于不贞而被要挟的恐怖场面。摆脱困境来到这里，才发现世界以如此简洁易懂的形式存在着。节子无论如何也不能相信，自己曾经能在那样的世界里居住过。

第十八节

时光流逝，过了一天，过了一个月，冬季在不知不觉间失去了色彩。饭田的威胁也不过是虎头蛇尾，一切都平静地过去了。这个痴情的男人就像一个纠缠不休的威胁者，根本就不考虑利害关系。

节子明白了，感情有时会在破灭之前出现转机朝着另一个方向发展。她还学会了泰然自若地面对一个事件被时间湮没，另一个事件浮出水面的过程。

节子没有告诉与志子有关饭田来访的事情。那以后，与志子也没有再提起过饭田，她那副轻松的样子表明风波已经平息。看到与志子平静的表情，节子又有些吃醋，她想："那时倒不如按照饭田说的安排你们见上一面就好了"。

早晨下起了鹅毛大雪，下午天气转晴。阵风过后，似乎阳春的温暖忽然变得有些寒意，三月上旬的天气就是这样。和土屋的幽会机械性地持续着，节子成了土屋的情妇。

每次幽会后的分手之际，节子都会想不再与土屋会面了，就像就寝前的祈祷那样，这已经成为一种形式性的习惯。这与处理其他事情时一有想法立即行动的决心不同，节子所想到的"分手"被她自己看作是一项重大决策，因为想了一年最终都没能实现。这种思绪如滚雪球般地越来越大……被夸张成自身力量所不能及的力气活儿……最终成为节子虚度光阴的借口。也许这不过是小事一桩，只要动动手指就能完成，就像把身边的火柴盒推到桌子另一端那样不费吹灰之力。

——然而，这种想法令人恐惧。动一下手指，怎么会处理好如此重大的事情呢？而且，更加可怕的是，假如动一下手指就能处理好，不正说明那根本就不是重要的事情吗？

春天的预感本来就使人感到不安，听到早春的阵风挟带着沙尘把窗户吹得哗哗作响，节子更加感到不安，她甚至认为这就是死亡的前兆。就连院子里干枯的草坪旁边生出的细小嫩芽也让人毛骨悚然。天空云彩的形状暧昧又奇怪，深夜忽然打到窗户上的雨点也让人感到非同寻常。逐渐临近的春天暗示着新的季节即将开始，这一点也让节子感到憎恶。无论是春天还是其他什么东西，毫不考虑对方想法贸然而至的事物，都是节子的敌人。

去年夏天，节子尽情地享受了与自然和睦相处的乐趣。大海、白云、风，所有一切都自由地融入节子的体内，自由地呼吸，与节子的肉欲混为了一体。如今，这些东西都成了节子的敌人，身边那春天的自然面貌的变化都令她不愉快。

一天早晨，节子感到恶心，她躲开丈夫跑进卫生间呕吐起来。为了掩饰苍白的脸色，她厚厚地涂上了胭脂。总算有了些食欲，可是好不容易吃下的早餐又都吐了出来。

这绝不是意料之外的事情。然而自己的肉体竟然如此冷酷无情地反复怀孕，节子为自己的身体过于敏感而吃惊。她开始怀疑，自己一向讨厌人工避孕而总是忠实地遵循自然规律的做法究竟是否正确。送走丈夫后，她冷静地考虑了一下，结果认为自己是正确的。也许，这正是肉体，也就是自然，通过这种近似于无情的手段来收拾那些仅凭内心处理不了的事情。内心已经竭尽全力，当再也没有效果的时候，自然便突然通过这种意想不到的强硬方式发话。对此她必须无条件服从。

节子做好了心理准备，必须全面承受这种折磨。她渐渐感到，这次的妊娠反应与以往任何一次相比都要严重。身体整日不舒服，使她陷入了灰暗色的地狱。然而，节子明白，再也没有比生理上的不舒服更能隐藏内心烦恼的东西了。

令节子感到为难的并不是身体不舒服，而是必须要掩饰身体不舒服的行为。寻找各种借口、回绝自己的应酬还不算什么难事。可是，一天晚上，应丈夫公司的外国客户的邀请，他们夫妇去参加生日晚会时，节子算是吃尽了苦头。

由于她事先声明胃肠不舒服，所以并没有人强让她吃什么。宴会是自助餐的形式，不想吃的东西可以不吃。节子想，看来今晚能够渡过危机了。

用过餐后，在春寒料峭的夜晚，大家围坐在暖炉旁边喝餐后酒。暖炉架上面燃点着一对红色的巨型蜡烛。

那天夜里，到喝餐后酒时节子还没有想呕吐，食欲也比平时好。然而，用过餐后来到房间，在椅子上坐下，与一个外国人说话时，她的目光无意中转向暖炉架，那对红色的巨型蜡烛映入了眼帘。

一看到那对蜡烛，节子就感到眩晕。她有些恶心，口内充满了酸酸的液体。本来红色蜡烛也算不了什么，可如今看一眼就特别不舒服。那微弱的光泽、刺眼的红色……使节子感到自己似乎正被迫在用牙齿咬那蜡烛、在用舌头尝它的味道。

节子连忙用手帕捂住嘴，跑进卫生间呕吐起来。

吐过之后，胸口还是不舒服。她没有信心再回到那有蜡烛的房间。房间里传出谈话声和音乐声，明明有男男女女十多个人在里面，可节子的内心只有那红色的蜡烛，她要一个人回到那只有红色蜡烛在伫立等候的房间。

是不是该叫丈夫过来呢？节子把门开了一条缝，看到了正和别人说

话的丈夫的宽阔脊背。看来，即使招呼丈夫，丈夫也听不到。不管怎样，这种事情不能指望丈夫相助。节子鼓足勇气走进了房间。

节子尽量远离暖炉架坐下，不向蜡烛的方向看，并努力做出一副笑脸。她今天穿的晚礼服，就是新做好时与土屋用餐时穿的那件。

不能看红色蜡烛，不能看红色蜡烛，可最终还是看了。节子看到了那晃动的火焰以及淡红色的即将融化的蜡烛。节子又想呕吐了。第二次吐过之后，她险些晕倒在了卫生间。

节子拜托在走廊遇见的女服务员，让她把丈夫找来。

匆忙的告别，洋人们夸张的安慰……在回家的车内，节子的恶心不可思议地好了。不过，为了迎合一边安慰她一边为晚会的不圆满而无可奈何的丈夫，她继续假装身体不舒服。

“你的身体，究竟是怎么回事？”

丈夫终于开口了。

节子没有告诉丈夫自己恶心，而是说自己胃痛。

“我帮你压一下胃吧。”

“不必了。你压的话我反而会……或许，不是胃不好，而是神经性的不适吧。”

丈夫不停地劝节子一定要看医生，节子担心丈夫叫医生来，于是和他说好明天一定请按摩师来。节子不是不明白，丈夫是怕她看出自己担心的仅仅是工作方面的失败，所以才再三夸张地对她表现着体贴之情。然而，节子觉得这种可爱的虚荣心，不过是存在于与自己相距遥远的、没有任何关系的地方的一种心理活动而已。节子感到吃惊，自己对于丈夫的这种心理竟然没做好与坏的判断。

最终，丈夫没有办法地说：

“那么，就请按摩师吧。你根本就不相信现代医学啊。”

第二天早晨，丈夫离开家没多久，按摩师就来了。节子没有说身体不舒服，只是说有些疲劳过度想放松一下。

这个戴着黑眼镜、如枯木般干瘦的面无表情的男人，总是一边不停地动着力量大得有些失礼的手指，一边毕恭毕敬地说话。当他默默地按摩的时候，节子久违地感到了大脑空白的自我。这里被揉的部位、被按压得凹陷进去的肌肉……身体仅有这些就足矣。

忽然，按摩师恭敬地问道：

“夫人，实在失礼，敢问您现在怀孕了吧？”

节子吃了一惊，心跳加快，语气也有些发怒：

“没有，实在荒唐。怎么可能呢。”

“真是太失礼了。是我误会了。凭着多年的经验来判断问题，有时会出现莫名其妙的误判……实在是太抱歉啦。”

——节子恨不得马上去做刮宫手术。

一个星期以来，节子几乎没有吃东西。她全身虚弱，即使上几步楼梯也会气喘吁吁。

女医生检查了节子的身体，发现她虚弱的程度令人吃惊，由于麻醉对心脏不好，手术必须在没有麻醉的情况下进行。医生征求节子的意见，节子同意了。

“忍受不了的时候，不要有顾虑，大声地喊出来。我们会给你用吸入麻醉，吸入麻醉对心脏没有影响。”

女医生说。

节子明白，她所面临的是等待她的地狱。她的手脚被固定到手术台，手术开始之前，她的掌心已经捏了一把冷汗。

“我一定会死亡。”节子想，“在恶名之中、在不光彩之中，我一定会死亡的。”节子登记时写了朋友的地址，以及虚假的姓名。她想，也许朋友会赶来和我的遗体见面，最终丈夫会来为自己收尸。即使那样，大概他也不会察觉我的不检点行为吧。菊夫一定会哭吧，他会不会原谅我呢？……

节子没有想土屋的事情。然而，他的面孔还是清晰地浮现在了脑海中，临死之前还是希望被他握住手。然而，节子不能想象土屋为自己的死而哭泣的样子，却更愿意想象得知自己的死讯之后吹着口哨去春天的原野散步的土屋。正如他不适合系戴某种花样的领带一样，看来那个青年并不适合悲哀和苦恼。

死亡的瞬间，一切屈辱皆化为灰烬。我要把自己的尸体交给春天的原野，我的灰烬会混入野火烧过的黑色干草灰中。雨水把干草灰和我的灰烬融为一体，我最终将被大自然接纳吧。节子一直想着死亡。她怎么也想不到，刮宫术后自身健康会得以恢复，一切都会回到原来状态。

“现在给你消毒。”

女医生平静地说。节子过后才明白，女医生的话是骗人的，是为了减轻患者的痛苦。

清晰的痛苦感觉，对灵魂大有益处。无论什么样的思想、什么样的感觉，都不能像剧烈的痛苦那样清晰明了。无论如何，它都会使人正视这个世界。

过后一想，节子这种超常的忍受痛苦的能力是逐渐培养出来的，通过这种痛苦以及忍受痛苦的能力，节子改变了困扰自己已久的平庸性

格，成为非凡的女人。在惊人的痛苦折磨下，她没有吭过一声。女医生也没有使用已经准备好的吸入麻醉。

“好，现在第二次消毒。”

节子在痛苦得几乎把苦味当成甜味、完全失去感觉尺度的状态下，听到了女医生温柔的话语。但是，她并没有因此想到死亡。痛苦和有着超常忍耐力的自我之间的关系很融洽，似乎有某种东西在闪光，她不认为自己将就此走向死亡。因为节子存在，痛苦也存在，唯此形成了这个世界。节子心里连被葬送的孩子都没有想……她甚至连土屋的名字也没有呼喊。

——那天夜里，节子昏昏入睡，什么梦也没有做。第二天早晨，她感觉天空特别蓝。

第二天夜里，她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里她被一头牛追赶着从一张桌子逃向另一张桌子。

第三天夜里，她终于梦到了被葬送的胎儿。梦见殉教者的坟墓被掘开，浑身是血的胎儿爬了出来。

节子通过痛苦获得的力量积蓄在她那衰弱的体内，她对这种力量越来越有自信，她明白那才是促使她做出分手决定的力量。以前每天呼喊土屋的名字无数次，如今他的名字被“分手”一词所代替。虽然它被理解成力量，但也许那不过是忍受不了如此折磨的生命的自卫本能。穿越过死亡线的她，如今却对死亡感到了恐惧。

然而，那份痛苦、辛酸所留下的鲜明记忆，反而成了眷恋的原因。因为一想起那归根结底是缘于土屋的痛苦，如今和土屋分手，就无异于和正在逐渐成为那秘密的甜美且昏暗记忆的最鲜明部分的、那令人骄傲的痛苦记忆分手。

节子并没有意识到，自己正在巧妙地转移问题点。她没有意识到，自己正在把与土屋难舍难分的快乐纽带，偷换成更加严肃，抑或更加牢固、痛苦的纽带。

忽然，一个朋友打来电话，向她传达了松木的讣闻。就因为松木近来一直过着远离尘世的生活，竟然没有一家报社报道他的死讯。

变得敏感的节子闻讯后流下了眼泪，松木的死亡日期与她的手术日期相同，这种巧合让她感到吃惊。节子感觉那个孤独的老人是代替自己死亡的。而且，没有比这种想象更能迫使节子做出离别决心的了。还有一天，报纸报道了一个红极一时的人物因为混乱的家庭内幕被街头小报曝光而自杀的事件。这起事件令舆论都在批评当事人的懦弱，但同时也有赞美的声音，称这是当代少有的道德行为。那是一个清廉的人，迄今为止对自己对他人都非常严格，发现问题后心理上承受不了也在情理之

中。何况以他那为人师表的社会地位，哪怕是一丁点儿道德方面的瑕疵也不能原谅。

碰巧就在前一天，老家的父亲找她共进午餐。于是，父女两人就在午餐的宴席上，自然而然地谈论起了早晨的这则报道。

老家的父亲——藤井景安年纪六十五岁。他是个满头白发的出色家长。他很有风度，温和的本性赢得了世人的仰慕。他的一生，即使用放大镜仔细查看，也找不到丝毫政治性的变节以及违背道德的事情。正因为如此，现在的景安被特别聘用担任代表国家正义的职责，尽管这与迄今为止他所做的工作截然不同，但在方方面面都无可挑剔的景安绝对是合适人选。

然而，景安绝不是对他人要求严格的人，他为人非常宽厚。假如别人的过错加到他的身上，他就会认为都是自己无德所致，果断地引咎辞职。

节子特别令父亲喜爱。尽管父亲对孩子绝不偏心，但是节子在几个女儿当中与父亲最亲，而且在父亲看来，她最没有依靠，凡事都需要别人时时刻刻地保护。

在繁忙工作的空闲时，只要午餐时方便，景安就会轮流招呼各个婆家的女儿和他共进午餐，这已经成为生活中的一大安慰。之所以轮流招呼她们，是出于一种关切，因为他担心女儿的家庭问题不想让其他姐妹知道。而且，凡事都有分寸的景安，从来没有主动询问过女儿们的家庭内部事情。有一个女儿嫁给了贫穷的笃学之士，在和这个女儿共进午餐之时，他曾若无其事地多给了她一些零花钱。

那天，节子被招呼去的地方，是如今成为会员制俱乐部的旧时财阀家长的宅邸。那是一个幽静的场所，宽敞的宅邸内又有多个小宅邸，每个小宅邸分别有两三间西式房间和日光室。在那儿两人可以尽情地享受没有干扰的用餐时间。

每个小宅邸都附带着比较大的庭院，草坪的外围开满大量的山茶花。还有漂亮的古樱树，可惜只长着花骨朵。树木的形状非常雅致，使人怀念起东京被烧毁的宅邸区的过去。父亲还没有来，节子在古老庄严的长椅上坐下。暖炉没有生火，但天气还好，仅有一丝轻微的寒意。周围听不到汽车的轰鸣声，使人想象不到这里是东京的正中心。

眺望着阳光照耀下的一片美丽枯萎草坪的庭院，节子细细地品味着这短暂的安宁。身着父亲喜欢的黑色晚会套装的节子，把曲线优美的腿伸向了没有生火的暖炉，那漂亮的曲线绝对没有丝毫的凌乱。在这偶然得来的安宁中，今天节子丝毫没有那突然疲倦的生病的感觉。今天的安宁中，有一种生气勃勃的东西使人振作。

父亲终于来了，他马上发现了节子那清爽的表情。

“健康比什么都好。”他对一周前刚刚打掉了情人的孩子的女儿说，“可是为什么？你看起来有些瘦了。不是我多心吧。”

父女谈论着一些微不足道的话题。景安有一个唯一的缺点，就是谈

话时缺乏幽默和机智。节子附和着父亲，不禁想起藤井家那简洁明了的气氛。节子明白，经过这一年不检点生活的磨炼，自己已经厌倦了机智。无论是多么高明的机智，节子似乎生来就不适应它们。

服务生告诉他们午餐已经准备好。两人来到庭院旁边的房间进入座席，把浆得笔挺的餐巾在膝头摊开。在等待上菜的时候，两人谈起了今早报道的话题。

“虽然交往不是很深，但我认识那个人。”景安说，“是个优秀的、无可挑剔的人啊。可是，只能说结果太不幸了。”

“可是，事情真的大到要去自杀的程度吗？”

“那就要看每个人的性格啦，别人强求不得。”

凉菜上来了，两人开始用餐。节子比平时也有了些食欲。她臆测，人生即使失去了最重要的东西，或许也能挺得过去。

然而，这一瞬间，那个自杀者的话题又给节子带来了强烈的震撼，暂时平静的心情又被搅乱了。忽然，她感觉那个话题不是普通的新闻报道，而是在影射他们父女的关系。节子无比恐惧，她第一次把自己的恋爱与父亲职业方面的良心放在同一个层面来思考。

“如果……这可是假设呀。父亲身边忽然发生这样的事情您怎么办呢？也会自杀吗？”

节子声音颤抖地问。景安随即答道：

“我不会自杀……因为我觉得自杀是一种罪恶，虽然不会自杀，是啊，假如发生那种事情，我会在当天递交辞呈的。不仅仅是自己的家庭，即使嫁出去的女儿们有谁出现问题，从我的工作立场来看也很尴尬。对我来说，无论事情曝光与否，只要让我知道就足够了。那样的话，我会在当天递交辞呈，过隐姓埋名的生活。不过，好在我周围没发生这种事情，和那个自杀的人相比，我实在是幸之又幸啊。当然，工作上的操劳还是有的，节子，总的来说现在的我很幸福啊。”

听到父亲这番近似于感谢的话，节子内心升腾起无限感慨。她并不是个为报道材料而生的女人。藤井家是平和、明朗、有道德的一族，是做事有尺度、不为欲望所困的一族，甘于寂寞的心、不做亏心事的踏踏实实的作风，所有这些才是属于节子的。其实，恋爱之前的节子，对这些东西没有任何的抵触情绪。

这一天的午餐，节子明确地下了分手的决心。

她已经意识到伪善，并且爱着它，选择了它。伪善也有它的优点。只要生活在伪善之中，人们对美德这种东西才不会产生精神饥渴。我们最终所希望的，是对一切事物都不产生饥渴……

第十九节

进入四月份，下了一场雪，开了六分的樱树枝条被雪坠得弯弯的。简直就是一幅奇特的景象。

接下来的两三天都非常寒冷。

明天是和土屋久违的幽会日子。节子事先打过电话，她说我们都已经不是小孩子啦，所以仅仅是为了互相安慰而见面也不顶用，等我的身体完全恢复以后再见面吧。这果断、至情至理的口气使土屋认为节子似乎有了进步。

明天就是那个日子——告诉对方分手的日子。也是节子为此而烦恼的快乐的终结日。节子的内心已经迫不及待地装饰起那美妙的最后快乐。

经历过无麻醉手术，节子明白了痛苦、死亡、快乐的回忆三者之间鲜明的类似点。她用心地琢磨着，这究竟是临死之前最后的快乐，还是快乐之中的死亡呢？就好像她希望明天再经历一次那恐怖的手术一样。

节子对明天充满着期待，她似乎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强烈地期盼着明天。节子想，明天当土屋得知了这是最后的机会，他的热情会一下子攀升到与自己同样的高度，沉浸在同样的感激和同样的泪水之中，与自己共同做着自己一直憧憬的美梦。

“……可是，没有问题吗？”节子有些不安，“一旦我提出分手，那人不愿意怎么办？在关键时刻那人缠着我，依依不舍地流着泪（啊，那可是他第一次流泪！）央求我回心转意怎么办？我究竟有没有魄力断然拒绝他、坚持分手呢？……在这样突然提出分手之前，是不是应该分几次试探性地提出来为好呢？”

然而，哪怕仅仅一次，节子根本就没有勇气试探性地提出分手。

当天是阴天，有一丝寒意。节子希望今天一整天都保持明朗的表情，于是，她化妆格外下了一番功夫，并且妆容比平时稍微浓了些。然后喷上常用的香水——让·巴度的“喜悦”。

——两人快活地用过餐，像平时那样挑选了一部通奸内容的电影观看。那是意大利风格的悲剧，节子不由得噙满眼泪。不过，她的计划还是在顺利进行，尽管话有些少，但因此可以避开土屋的古怪问题。土屋娴熟地打开出租车车门，让节子先上了车。两人去了常去的旅馆。

那天晚上，旅馆的好房间都已经客满，他们被领到非常狭窄的西式房间。床十分抢眼地摆放在房屋正中间。窗帘透光，随着旅馆广告牌那巨大霓虹灯的闪烁，房间内也会忽明忽暗。

两人在窗边的狭窄长椅子上一言不发地坐下。女服务员送来茶水，然后离开。见节子还是不说话，土屋似乎有些不安。他的动作也没有平时那么灵巧了，一面与节子接吻，一面用一只手搂着节子的腰，另一只手则隔着衣服揉捏乳房，习惯性的动作中充满着露骨的感觉。

节子被他那老一套的动作所刺痛，然而却不能拒绝他的嘴唇，乳房被抚摸时，全身像突然通了电似的，从身体内部情不自禁地迸发出一种快感。几星期都没有体会到这种感觉，似乎已经把它淡忘了。特别是上次的剧痛之后，她早就把这种感觉忘记了。然而，当它被唤醒时，记忆就会径直与过去连接，一切就会变得毫无差别。

节子的眼睛在霓虹灯闪烁的红光的照射下，总算找回了自我：这样可不行，这样又会失去重新开始的机会……她好不容易才推开了土屋的手。

“等一下，我有话说，非常重要的话……。”

说到这里，节子的脸上已经流满了泪水。

节子靠在土屋的胸膛上，边哭边娓娓而谈。她说自己是如此痛苦啊，明知两人必须分手但却做不到；她说两人的爱情前途希望是如此渺茫啊，明知前方是死胡同却必须硬着头皮往里闯；她说处于这种立场的女人是多么的不幸啊。

“你无所谓啊。你是自由的啊。你没有任何为难啊。”——节子使用了一连串的叠句。

节子絮絮叨叨地说个不停。她说自己已经快要死了，已经竭尽了全力，结果得出了这个结论，自己已经坚定了决心，请务必同意我的想法……最后节子说：

“我们就到今晚为止吧。让我们把今晚留在美好的记忆中吧。”

土屋一言不发地听着。边哭边说的节子没有留意土屋沉默中所包含的意思。她也没有注意到土屋决不会哭泣。节子终于说出了憋在心中已久的话，像个泄了气的皮球一样哭得愈发伤心。

土屋用脸贴住节子的头发，用穿着衬衣的胳膊搂住节子的背部，轻轻地爱抚着她。节子也屡次感觉到了，她几次想拒绝这与目前激烈的情节并不相符的、如摇篮曲般的爱抚，可最终还是放弃了。

“知道了……知道了……”

男人用嘶哑的声音说。他的声音非常平静，听不出丝毫绝望之音。

“知道了……知道了……”

土屋又说道。在节子如此漫长的诉说中，他的话语仅此而已。而后，当流泪的节子总算清楚地感觉到了男人的体温时，她又说道：“我们就到今晚为止吧。”节子坚信，土屋会像曾经的一个夜晚那样，默默地把哭得如泪人儿般的女人抱到床上。

怎么回事！土屋没有动静。

他用双手夹住节子那哭得光滑无比的脸颊。节子任由他摆布着，仿佛濒死的人那样，眼睛微微睁开后又闭上了。

“这件事以后再说，好不好……”

男人缓慢地、用半伤感的温柔语气说道。事到如今，正如曾经给与志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样，这个青年对自己的充满异性诱惑的声音很有自信。

“这件事以后再说，好不好……”他又重复说道，“……我不能那样做。男人就是这样的。而且也是为了你……不，还是不要说‘也是为了你’这样的话吧。还是说‘为了我们两人’为好吧。你好不容易下了这么大的决心，若那样做的话，不就是前功尽弃吗？对我来说，现在那样做的话，就保证不了不会前功尽弃的。”

节子在似梦非梦中听出了土屋的言外之意——两人分手已经成了既定的事实。于是，她连忙点头同意，表现出一副老老实实的样子。

“今晚我们好好地谈一谈。什么也不做，好好谈一谈，开开心心地过一晚吧。”

节子终于听清楚了土屋的这番话。土屋没有使用“分手”一词，足见他那小心谨慎的心理……然而，首先默默地对分手给予了认可的就是他本人。

在这种房间里面，什么也不做而仅仅是说话，将会多么让人感到窒息啊。土屋用自己的手帕仔细地为节子擦拭着眼泪。接下来想要说话时，两人却又没有话可说，各自想着各自的心事。土屋的脸如同去吊唁了一般。

尽管昨夜在心中所描绘的激情的幻觉就这样彻底地粉碎了，但是节子并没有感到任何失望与沮丧，这令她自己非常吃惊。

现在，节子没有丝毫解放感，有的只是在完成某件事之后理论上的满足感。节子想，原来分手就是这么简单啊。

节子的面前，坐着一个差一点儿就成为父亲的纯洁的青年。令人生气的是，现在他看上去仍然那么纯洁。可是，这张面孔将会忽然从眼前消失而混入人群，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节子望着那张面孔，就像是在旅途上看一眼消失于自己身后的风景那样。

土屋的体贴，实在是细心周到。今夜，他简直就像医生般的温柔。

然而，他的目光却毫不松懈，监视着节子使她不能改变已经做出的决定，密切地，谨慎地……而且还表现出强忍依恋心情的样子。他还忘不了站在受害者的立场，尽量地夸大因这次分手自己所付出的牺牲。他甚至还装出因女人提出分手而给自己带来了巨大伤害的样子。他刻意地使节子时刻忘不了提出分手的是她本人。以前他也用过类似手法，总是不断地提醒节子，先提出交往、先提出旅行的都是她本人。

节子忽然就像戴上了眼镜似的，把这些事情都清清楚楚地看在眼里。这个青年担心提出分手的节子反悔，正在小心翼翼地对付着她。他提心吊胆，唯恐一不小心作出一言半语的承诺。

深思熟虑的土屋目光游离，他看起来就像是个双手端着装满水的水杯，因担心水会溢出来而小心行走的儿童。高抬腿，轻落步……现在，连他的话语也变得慢条斯理了。

流干了眼泪的节子反倒是恢复了一些从容。她甚至想，假如我现在说分手只是开玩笑的话，这个青年将会是什么表情呢？

离开宾馆后，土屋对于医治节子的悲伤，提出了各种各样善意的忠告。他说，这种情况，找一个第三者倾诉一下是再好不过的了。于是，他把节子带到常去的酒吧，约老板娘出来共进夜宵。土屋把今晚分手的来龙去脉说了一遍。节子又流下了眼泪，老板娘也流下了同情的眼泪。她安慰节子说土屋是个十足的混蛋，与这种男人分手，将来一定会感到庆幸。尽管老板娘安慰的话语、同情的眼泪、应酬上称土屋为混蛋，这些都没有什么新意，但是节子还是感到内心舒服了不少。

“今天是历法上诸事不宜的‘友引’日吧。听分手的故事这是第三次啦。有一位N小姐，来到店里就大哭不已，最后把杯子摔在地上碎成了三片哦。那种人过两三天就会把事情忘得一干二净，而真正值得同情的就是像你这种可爱的小姐。不过，你的决心很让人佩服啊。希望你保持这种心情，变得更加坚强啊。”

节子感觉自己就像一个孩子，被人表扬、被人安慰、被人鼓励。最令节子感到欣慰的是，她的悲伤被当作了一种独特风格来对待。

节子忽然睁开眼睛，望着土屋——这个彬彬有礼的见证人的面孔，那上面似乎出现了某种新鲜的东西。如今，他的眼睛、脸颊、嘴唇全都脱离了以往的习惯与样式，变得就像是个陌生男人。就连那屡屡令节子怒上心头的千篇一律的态度也消失殆尽了。其结果，从现在的土屋身上只能看到诚实。

夜已深了。土屋说送节子回家，让她上了出租车。然而，节子却让司机开往不同的地方。出租车在以前两人经常散步的公园前面停下，土屋也下了车。

尽管时值四月，但今晚却有些寒意。路边的银杏树已经发芽，白天，嫩芽布满了从乌黑粗壮的树干伸出的细枝，使得强壮单调的树干的轮廓看起来模糊不清。然而，到了夜晚，模糊不清的轮廓忽而消失，映

入眼帘的仅仅是那属于冬季的严峻的黑色枝干。放眼望去，那依然是冬季的树林。

散步的道路万籁俱寂。

两人肩并肩默不作声地行走着，土屋忽然步伐加快，节子想责备他却又忍住了。他快走还是不快走，已经与节子毫无关系了。节子没有跟随，反而放慢了脚步。土屋意识到这一点，也放慢了脚步。

“他是不是应该早一点注意到呢？”节子本应抱有这个疑问。然而，这几个小时，节子都在想另一个问题，她的思绪都放在那个问题上了。

“也许，我的痛苦，仅仅是属于我自己的东西。是不是所有一切都是发生在我一个人身上呢？……”一想到分别即将到来，她终于忍耐不住，说出了这个疑问。然而，她的表达方式毫无感染力，也可以说太牵强，与其说是在提问，倒不如说是一个人在自言自语。

“喂，你觉得我们真的相爱过吗？”

土屋没有立即回答。他竖起双排扣风衣领子，双手插进衣兜，一言不发地低着头行走。他终于开口了，可以肯定他的话语中饱含着诚意，节子也乐于认为那番话确实出于他的本意。

“我们确实相爱过。你也许不相信吧……随着时光的流逝，你也许越发不相信吧……即使如此，我宁愿相信我们尽了最大的努力相爱过。”

——土屋说完，两人就没有什么要做的了。不过，还剩下分别的接吻。两人来到树荫下短暂地吻了对方，然后走出来。土屋叫了一辆出租车，但节子抛下了土屋，独自一人乘车而去。

第二十节

一天又一天，节子等待着。也许，新的世界在所有的创伤愈合之后即将开始。

节子等待着。这种等待并非是向往着某种目标，虽然等待本身并不难熬，但是节子已经失去了持续这种状态的力气。但不等待又不行。可以说，等待之苦是避免不了的，而支撑这种苦痛的只是无力之感。节子已经丝毫感觉不到自己身体内部的力量。她似乎置身于松软的云层之中，想伸手扶一下可以凭靠的地方却两手抓空，几欲跌倒。节子目前所处的就是这种状态。

——和土屋分手后的第二天早晨，在与丈夫共进早餐的餐桌上，节子看起来非常明朗。

终于瞒着这个人把一切都摆平了。已经不会再为这个人的存在有任何顾虑了……想着想着，节子不禁为自己曾经担心重新回到丈夫怀抱一事而感到滑稽可笑。她从未像今早这样感觉丈夫是微不足道的存在。

“昨晚你回家很晚啊。我都先睡了。”他说。

“在我最关键的一瞬间，这个人总是睡觉啊。”节子心怀感激地想，“今后我也睡觉。无论如何都要睡！”

到昨天为止，苦恼之类的话还是生活中必不可少的，而从今天开始已经不需要了，已经可以不去理会它了。还可以把它扔进垃圾箱，从而把杂乱的生活做一下整理。如此一来，该如何形容目前内心的空虚呢？节子有些迷茫。这不是苦恼，不是疼痛，不是悲伤，更不是欢喜。说它像是苦恼的灰烬吧，也不尽然，苦恼已经切切实实地消失了。然而，感情却仍然像钟表的指针那样，正确地、一个劲儿地运转着。那是失去了一切意义的纯粹的感情，没有任何遮掩，异常敏锐，极易受伤，颤抖着……仅仅是徒然地、准确地运转着。

恢复了自由之身，节子终于能以平和的心态安静度日了。然而，她有时却会毫无缘由地斥责菊夫，使唤他干这干那。

……节子居住在没有回音的世界里。在这个世界，无论你如何哭泣，如何喊叫，如何呼唤，都不会有回音传来。自己那嘶哑的声音逐渐远去，最终消失，决不会再一次返回了。我们不能留住那声音，而且由于不安，又不得不再次发出呜咽声、喊叫声、呼唤声。最终声音嘶哑，

结果将会发不出任何声音。

节子的漫长下午又开始了。落地窗旁边的藤椅将再次与她为伴。模仿雕像的游戏又将开始，观测庭院阳光的明暗又成为她的工作。

天空一天比一天明亮起来，树枝也逐渐变绿了。人类的身体不能像植物那样枝叶繁茂。然而，正如看到小鸟停在雕像的肩头那样，节子却幻想着小鸟飞到自己的肩头胸前，随意地鸣啭、随意地排泄，然后又飞向蓝天。假如能做到与雕像如此相似，那该有多好啊。节子终于按捺不住，违反了和土屋几个月内停止书信往来的约定，提笔给他写了一封长信。

……

土屋先生：

和你分别之后我无比痛苦，这种痛苦远远地超出了我的想象。我终于发现，我是多么想念你。请原谅我下了那么大的决心和你分手，然而却又违反约定给你写信。

目前我唯一能做到的与你说话的方式，就是给你写信。你看到这封信，将使我产生莫大的满足感与幸福感。然而，这同时也一定是最后一封信。假如要写的话，我将不得不付出一生时间不停地写，因为我对你的爱，到死为止都会在心中燃烧。

现在，我就像是一辆快速行驶的汽车忽然急刹车，感到了巨大的动摇。

几个月以来，我一直在考虑这件事，尽管这是计划好的分手，但现在所感到的痛苦，还是远远地超出了自己的想象。我想念你，爱着你，你是我的精神支柱，我的全部身心都已经交给了你。分手之后，我终于明白，我对你的爱是如此之深。

然而，尽管如此，事到如今却毫无办法。我只能凭借一个人的力量来忍受这份痛苦。当然，如此痛苦的经验对我来说也是第一次，这种痛苦实在是令人难以忍受，让我为此流干了眼泪。然而，同时它也是你通向幸福的痛苦，它和与你深深相爱的幸福密切相关。

现在回想起来，去年五月份你带我去旅行的时候，正是幸福的巅峰期。尽管从那时起我就知道离别终究会到来，但我对你的爱却一直维持着巅峰的状态，这无疑是一件既痛苦又幸福的事。

你说我们没有撕破脸皮，能够平和地分手是一件好事，其实这也正是我所担心的，我不希望我们以那种方式分手。我曾衷心地希望只把我们之间美好的一面展现出来。

尽管痛苦得心如刀割，但这种结果也许是我们之间最完美的结局。不管怎样，目前也只能死心塌地这样想了。

迄今为止，全凭“再过十天、再过一星期就能与你相见”这种念头支持着我。如今，失去了这种寄托的我，对你的思念情绪愈发强烈，我真想再看你一眼，哪怕五分钟也好，真想再见到你。

尽管你从我面前消失了，但我仍然全身心地思念你，我的眼泪为你而流，我的心中只有你……我越发体会到人类的脆弱。或许死别很容易让人死心，而生离则会令人痛苦不堪。

在家里，我被家人用异样的眼光来看也无法解释，被人误会也无从辩白，想获救却又没有救星，没有一个人能够理解我的内心世界。我想不停地呼唤你的名字，永不停息地给你写信。即使我的内心有了一定的着落，我还是想不停地给你写信。

我只需要你，只要你在身边我就别无他求。尽管我是如此渴望着回到你的身边，但是那样的话将会彻底打乱周围的秩序，我们两人会给他人带来巨大的牺牲，我觉得幸福不能建立在给他人带来不幸的基础上。所以，我要放弃一切，牺牲我一个人就可以，这是最好的选择。假如我一意孤行的话，将会给毫无关系的人带来巨大的不幸。我无论怎样也要忍受一切，坚决恪守自己的决心。

就写到这里吧，该说的话都已经说了。然而，一想起写信是目前我所能做到的、最直接与你联系的方式，就实在不忍心放下笔。

明明爱你爱得如此之深……正如前面已经写过的那样，急刹车之后的动摇是不自然的，为了忍受这些我已经精疲力竭。实在是痛苦啊。

但是，我会竭尽全力去忍受。

我绝不会做蠢事。

最后有一个请求，我希望得到你最后的回信。尽管身处痛苦之中，我还是要衷心地感谢你给我带来的种种美好回忆。

节子

最亲爱的土屋先生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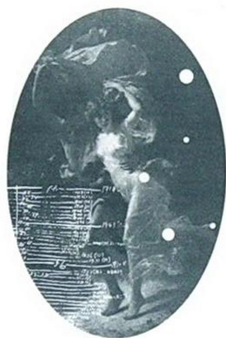
节子没有寄出这封信，而是把它撕碎丢弃了。

——一九五七年四月十五日——

自选短篇集

仲夏之死

译者 ‖ 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书籍信息

书名：仲夏之死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次：2012年2月第一版

ISBN：978-7-5327-5543-1



香烟

那个匆匆而过的少年时代，对于我来说，实在想不起有什么快乐和美好。“灿烂的阳光照亮每个角落。”波德莱尔吟诵道，“我的青春一概都是黑暗的风暴。”少年时代的回忆充满奇妙的悲剧色彩。成长，以及对成长本身的回忆，为什么必须是悲剧化的呢？对于这些，我至今也弄不明白。没有人会知道。老年的静谧的智慧，将伴着秋末时常有的干爽和明净落到我们每人的头上，到了那一天，我也许会顿然明白过来吧。然而，那时候即使明白，也变得毫无意义了。

每天什么也没解决，就那么度过了。少年时代，连那些不值一提的小事都难于忍耐。少年，丧失了童年的狡猾，觉得可厌。他打算从头开始。但是，对于他的这个“从头开始”，世界又是如何冷淡啊！没有一个人在乎他的行动，总是一次又一次错误地对待他。有时把他当做大人，有时又把他看成小孩子。也许因为他缺少稳定的缘故吧？不，细想想，他的少年时代具有在别处无法得到的稳定，他为着不知对此如何命名而感到苦恼。这就是成长。他终于为此起了名字。成功使他安心，使他感到自豪。但是命名时刹那间得以稳定的东西，和未命名时比起来，完全变成另一种东西了。不过，他对这一点也毫无觉察。就是说，他长大了——童年珍藏着一个密封而盖上印鉴的箱子。少年千方百计想打开看个究竟。盖子打开了，里头什么也没有。于是，他明白了：“百宝箱这种东西，一直都是空空洞洞的。”从此以后，他非常看重自己确立的定理。就是说，他已成为大人了。但是，百宝箱果真是空的吗？打开盖子时，不是有些看不见的重要的东西逃出来了吗？

这种变成大人的事实，对于我来说，并非一种完成或毕业。少年时代本应该永远延续下去，而且如今不是也在一直延续下去吗？既然这样，我们又怎能轻视它呢？——因为一到少年，我就很难信赖友情。所有的朋友都是傻瓜，使我不能忍耐。学校，这种愚蠢的组织，强迫我们白天大部分时间都在这里度过，硬要我们在有限的几十个无聊的同班同学中选择朋友。在这狭窄的围墙内，聚集着具有相同智慧的数十位朋友，还有每年都拿着同样的教学笔记、利用教科书某一部分开着相同玩笑的老师们（我曾经和B班的同学计算过，看看那位化学老师上课后几分钟开始说玩笑话。他在我们班是二十五分钟后；在B班则是十一点三十五分，也是在二十五分之后）。在这样的范围内，究竟要我学些什么呢？此外，在这个圈子里，大人们命令我单单学习“善的东西”。于是我们学会了模仿炼金术士的处世方法。最巧妙的炼金术士被称为优等生。他从铅里鼓捣出一种奇怪的金属，叫订货人相信那是金子。最后，自己也相信真的能造出金子了。优等生是最熟练的炼金术士。

我对所有的朋友都产生反感，我一味同他们对着干。我一升入初中，对于人人都上的体育课，就感到十分厌恶——高年级同学为了使我参加课外运动小组，几乎对我使用暴力。我一边瞅着他们粗壮的胳膊，一边拼命撒谎："我……那个……肺门不好……而且……心脏也很弱，时时会倒下。""哼！"那个歪戴着学生帽、上衣扣子一半敞开来的高年级同学应了一声，"看你那张苍白的面孔，就知道你活不长。不是吗？现在要是死了，什么有趣的事都不知道，太冤啦。我说的是有趣的事啊。"我的身边并排站着表情严肃的同班同学，这时一起轻蔑地笑起来。我默不作声，又瞥了一眼高年级同学卷起袖子的粗大的膀子。接着，我联想到女人，虽说很朦胧，但很丑恶。

对于贵族学校那种奇怪的淫荡的空气——那种难以言传的怪诞的氛围，我一概加以反抗；同时又非常喜欢其中飘溢着的某种东西。我的朋友之中有许多人长着这样的面孔：一但置于平常人之间，就显出那般异样的夸张和阴暗。他们几乎不读什么书，若说他们很无知，却又显得颇为清高。他们对于悲剧无动于衷。他们很幼稚，总是巧妙地躲避着苦恼、激情和巨大的感情波动。即使不得已处于苦恼之中，他们的无为也会很快将其降服，麻木地与之共同生活。这也难怪，他们是那些人的子孙嘛。这帮子人不是用威胁和暴力，而是以具有强大麻痹力的"无为"制服了许多人。

我喜欢在学校周围高低起伏的广阔的森林里散步。校舍主要在山顶，斜面上都是森林，连接着几条险峻的羊肠小径。山坡的森林里分布着幽暗的沼泽，宛若森林里的湖水都汇聚在这儿，一起仰望着蓝天，又仿佛在这里暂时休息一下，然后回归黑暗的地下。灰暗而沉滞的水面看起来纹丝不动，却于静谧中轮回流转。池水静悄悄地生息，不时使我心醉。我坐在池边的枯树根上，凝望着池水，落叶梦一般徐徐飘落在水面上。森林深处，传来丁丁的伐木声。秋日里不很安定的天空这时忽然一派晴明，像美丽的湖水。数条金光由庄严、辉煌的云端照射下来，丁丁的斧音似乎就是那光的声响。不透明的池水只在光线渗入的部分显现着金色的光晕，获得一点明亮。其中，一片光闪闪的美丽的落叶，犹如水中动作缓慢的生物，悠悠翻卷着沉入水底。这时，我感到，守望着这番景象的每一刹那，都有一种说不出的幸福。我一直想把那种不得不受众多事务妨碍的伟大的静谧，同我自身自前生流泻而来的令人怀想的静谧，两者合二为一。我感到，这正是我实现这个理想的一刹那。

然后，我沿着池沼边的一条小路，走向森林深处一座古坟似的圆丘。忽然，林间响起山白竹的摩戛之声。躺在树林深处一小片草地上的学生，欠起身子瞧着这里。他们两人是我不熟悉的高年级学生。他们明明是背着老师躲到这里抽香烟来了。学生是禁止抽烟的。其中一个白了我一眼，立即将手里的香烟衔在嘴里；另一个咂着嘴，倏忽瞥了一下绕到身后的一只手。"怎么啦？灭了吗？真没出息。"另一个人根本不睬我，只是狂笑地打趣，因为不常抽烟，不小心呛着了。那个被他取笑的高年级学生，耳根子涨得通红，特地把刚吸上几口的香烟使劲揉灭了。他蓦然抬头看见了我，说了声："你！"我低着眉头，本想走过去算了，可是我却像兔子一样呆然地站着不动。"过来一下。""哎？"我的回答自

觉有些孩子气，脸也红了。接着，跨过山白竹丛，走到他们旁边。“来，坐下。”“嗯。”说着说着，他又抽出一支烟衔在嘴里，点着了火，然后将烟盒朝坐下的我递过来。我大吃一惊，连忙推了回去。“没关系，吸一支看看，比点心香啊。”“可是……”他亲自点上一支硬塞到我手中，“不吸火会灭的。”于是，我接过来吸了一口。一种近似刚才池沼的气味和烟火的气味重合到一起了，一瞬间我看到了燃烧的热带树的巨大幻影……我剧烈地咳嗽起来。两位高年级学生对望了一下，笑得前仰后合。眼角里涌出的泪水忽然使我感到一种幸福。这是和他们的欢笑完全相同的幸福。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我很难为情地笑了，仰面朝天躺在了地上。穿着春秋衫的脊背被坚挺的草叶刺疼了。我把第一次吸的这支香烟高高举起，眼睛半睁半合，贪婪地望着一股青烟流向午后灰暗的天空。这烟十分优雅地升腾起来，凝聚成一团儿，似有若无地飘散开去。那情景宛若清梦初醒，刚刚结成就又白白地化解了……

打破如此麻醉的时间，一个亲切、热情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你叫什么名字？”给我香烟的那人问我。我怀疑自己的耳朵，这不正是我期待已久的声音吗？“我姓长崎。”“一年级？”“是的。”“哪个部？”“还没决定选哪个部……”“你想参加哪个部呢？”我踌躇了。不久，我的冷淡打消了对他投其所好的虚假的回答。“文艺部——”“文艺部！”他一听我如此回答，就发出近乎悲惨的叫声。“你要加入那个部？真没办法，生肺病的才去那个部呢。算啦算啦，你真的要去那里？”我暧昧地笑了，盯着他那十分怪讶的表情。他的态度给了我站起来的勇气。我站起来看着手表，皱着眉头凑到眼前，简直像个近视眼。……“我还有事。”听我说罢，那个一直躺在地上的人坐起身来：“喂，莫非去向老师告密吧？”“没有的事。”我像个公事公办的护士一样回答他，“我去钢笔店……好，再见。”——“这小子生气走了。”我听到背后他们在低声说话，急急忙忙离开了圆形的山丘。那是嘴里衔着香烟的人明朗的干咳声。不知为何，我很想对着那年轻的声音回头再瞧上一眼。这时，我发现前面的小树林里有一团艳红。我被那里吸引了，忘记了刚才的愿望，然而，这无疑是另一种愿望促使我向那里走去。一不留神，我已经越过了那美丽的红色。我回头张望，一棵小樱树，从上到下的叶子全变红了。在林隙间的日光映照下，红色的树叶玲珑透剔，更加呈现一副人工性的娇美。周围秋光浩荡，犹如透过刚刚打磨的玻璃所见到的一样。我转过头，又迈动了脚步……

——回到家里，悔恨一直折磨着我。不，这是可怕的罪恶。我想到自己的手指还染着烟味，不由一阵颤栗。谁知，一坐上椅子开始学习，别的不安又使我心情烦躁起来。手指的烟味就像《一千零一夜》中的那个被妻子斩断指头的男人的肉汁的味道，擦也擦不干净。这种气味今后肯定使我痛苦不堪。自己即使扎上绷带，戴上手套，坐在电车上，周围的人也会很快嗅出来的，把我当做犯人，白眼相加。这种气味侵犯全身，想隐藏也隐藏不住。一想到那强烈的烟味，我是多么苦恼啊！当天吃晚饭时，我没有敢正眼看父亲。“阿启呀，汤汁洒出来啦。”每到吃饭的时候祖母总是反复提醒，这回听了却觉得惊讶。少女时代曾一眼识破用人是个惯盗的祖母，刚才也一定知道我抽烟了。这可怕的一闪念简直

让人难以承受，所以，我为了不让祖母告诉父亲，晚饭后走进了祖母的房间。“哎呀，阿启，你平时很少来这儿的啊。”祖母也不给我回话的机会，拿出森八点心，又去沏茶。然后，竟教我学习《桥弁庆》注中的歌词：“黄昏粼粼烟波起，莫非夜间有风涛？”我越发怀疑起祖母来了。

第二天，我一到学校，就感到自己仿佛带着和过去不同的眼光看待一切。这是什么带来的变化啊！我一直想着那支香烟。我平时对那些和高年级学生结伙谈论女人的同班同学，总是抱着轻蔑的态度，现在看来也不过是装装门面罢了。因为我对他们的麻木，渐渐变成对抗了。“长崎君虽然能写这么多好歌（他们不知道什么是诗，将诗和俳句等一股脑儿称为歌），可是你抽过香烟吗？”要是他们这么说，我大概不会像以往那样苦恼地沉默，我会对他们说：“我抽过香烟。”——昨晚可怕的罪恶感不但不会和这种一味的逞强发生矛盾，反而暗暗获得增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我不由变得快活起来。理科教室里抢座位（不抢最前排，而是抢最后一排）的时候，我一直姗姗来迟，哪里有空就坐在哪里。可是今天一举行完朝礼，我看到跑在最前头的T，便立即追赶，第一个奔了出去。一直坐在第二个好位子上的K（打磕睡也不会被发现），看到我早已坐在那里，说道：“哦，长崎君好厉害呀——那个位子最好。今天可要好好用功啦。嘿，土包子就是不一样。”他很不服气地说。接着，这位被高年级学生起了“活像一副防毒面具”这一外号的K，又遭到大伙的奚落，他气呼呼地坐到最前排和老师面对面的位子上。这一个小时里，K一直置于老师的目光监视之下，大家感到非常畅快。

我午休时从来不打篮球，这次参加了篮球比赛想试试看。可是因为技术太差，忽然被换下了场。我觉得自己辜负了大伙的友谊，随即离开篮球场，又向校舍后院花坛那里漫步。众多的花朵都衰谢了，剩下的只有一丛丛菊花。叶子明显地散发着薄黄的光亮，那样鲜活地生长着，仿佛只是为了开花。我对着一朵过分精致的花朵看了很久，鲜黄的纤巧的花瓣分布着细细的纹路，看起来大得出奇，似乎一大朵菊花就挺立在我眼前，挡住了我的去路。周围，白昼的虫鸣听起来也使人提不起劲来。因为一直低着头，忽然抬起身子就有点儿晃晃悠悠的。我感到如此热心地盯着一朵菊花实在有些难为情。即便是在森林里无忧无虑地散步，但也很少被一种东西如此吸引。尤其是对着一朵菊花看得入迷，这时候的心情和眺望其他广大景色时完全不一样，无疑有着一种自愧的情绪。我稍稍加快脚步返回校舍，这时，透过稀疏的杂木林，远远可以看到下面那个在静寂的秋日里闪光的沼泽。我想起了丁丁的斧声——想起了从明丽的云隙里放射出来的光的箭矢。与此同时，我也想起了那人爽朗而快活的声音。此时，一种具有非常强烈的、使人动弹不了的静谧的感动，压抑着我的胸间。我不知道是不是那个爽朗的声音造成的。当我在泽畔仰望云间漏泄的阳光时，我感到自己和前生流泻而来的可怀恋的静谧融为一体了。此时的心境和那时候十分相似，很难区别开来。

然而，随着时日的推移，我已经从尚未染上身的厚颜无耻，以及悔恨和恐怖中解脱出来了，所不能忘怀的只有香烟的味道。不过，这种早已习惯了的烟味，反而比先前更加强烈地困扰着我。父亲吸着雪茄，我站在旁边，看着他那快意的样子，立即感到一种剧烈的恶心。我感到，

我仿佛不再爱好那种静谧不动的东西，而是逐渐转向过去一直轻蔑的喧骚而闪光的东西。

一天晚上，我和祖母、父母一起到城里一家热闹的餐馆去，因为祖母行走不便，回来时车子特意稍微绕了点儿弯路。我从车里看到了晚秋明丽的街景。祖母和父母坐在后面，我坐在助手席上，眺望车外，司空见惯的市街，今宵格外美好。各种剧烈晃动的红色霓虹灯光，由于过分明亮，使得一扇扇窗户了无意趣，一点儿也不好看，但是一旦集中起来，便获得奇妙的均衡，永不消退，蓦然悬于黑暗的夜空，犹如一轮巨大的永远微妙抖动的梦幻的焰火。我联想到在学校里学到的“梦幻的街巷”这句话来。这只不过是一种幻景。居民们不知不觉之中已经变成别的东西，不是吗？今天的市街不是明天的市街，明天的市街不是后天的市街……这时，我发现一座船形的美丽建筑，这是一座银白的大楼，不像其他建筑那样闪闪发亮，而是飘浮于烟雾般暗灰色的灯光里。我看到这座大楼时，一团静静的影子升起来了，摇摇晃晃，宛如浮在水面之上。我大吃一惊，将眼睛紧紧贴住窗玻璃。“阿启特别喜欢银座哩！”沉默的母亲忽然大声笑起来了。“他要是迷上银座，那就麻烦啦。”祖母也笑着说道。父亲含着雪茄，似乎也在嘻嘻地笑。我没有应声，神情严肃地一味盯着窗外连绵的灯火。这时，车子向右来个大转弯，那里是意想不到的幽暗的街道。我带着别离的悲愁，将乞求的目光移向黑暗的屋顶远方。高大的建筑上方依然可以看到一派辉煌。灯光犹如渐渐消隐的月亮，沉落到屋脊的背后。于是，朝霞般的烟雾始终布满了天空。

冬季来临了。一天，放学之后，因为要查找国语自由研究课布置的作业，我向委员借了钥匙，走进积满尘埃的文艺部的房间。这里的书箱上摆着精细的文学大词典。我把这本厚重的书摊在膝头上阅读。好容易摊开来，再合上实在太麻烦，干脆连不用的地方都一段段读完了。这时候才发现，迅速沉落的太阳，犹如暗夜里水面上反照的微光。我连忙收起书本走出了房间。这时，走廊上传来一阵喧骚的笑声和杂沓的足音，一伙人正转弯打这里经过。逆着阳光看不清楚，原来他们是橄榄球部的高年级学生。我行了礼。其中一个人就像撞击一样，用强劲的手臂拍拍我的肩膀。“这不是长崎吗？”他说。没错，这正是那种充满朝气的响亮的声音！我感动得几乎哭起来，抬眼望了望他。“哎，是的。”——这时，大伙一下子哄闹起来。“哦，是个稚儿呢。”“好哇，好哇。”“伊村，到底是第几个啦？”那个叫伊村的人经大伙一起哄，说道：“长崎，咱们一起到屋子里去吧。”他挽着我的臂膀，把我拉到了橄榄球的活动室。高年级的同学越发闹得凶了，硬是将我和伊村推进了屋子。房里摆满了杂物，没有下脚的空儿。首先闻到一股强烈的，抑或可以称为浓艳的复杂气味。这种气味和柔道部的气味不同，是更加使人感到阴郁或者说令人难以排遣的、十分鲜烈的无常的气味——也不是刚吸过烟，一直使我烦恼的本色的烟味，而是类似那种富于假想的气味。他们让我坐在破桌子旁边的一张坏了的椅子上，伊村坐在我的身边。他的椅子比我的结实得多，可是每当他一动身子，就发出悦耳的咯吱咯吱声。听到这响声，我就感到他的体重直接压到我的身上了。天气已经冷了，伊村还穿着裸露着膝盖的运动服，脸上和胸间尚未消退的汗水闪着光亮。大家拿我和伊

村两个当话题谈了好一阵子。伊村一边抽烟，一边颇有兴致地听任大伙嘲谑。看他的态度，仿佛早已没有我这么一个人了。大凡抽烟的人，只想到自己一个。我不时望望伊村肥肥的臂膀，在众人面前极力装出一副幼稚的样子。我高声大笑，连自己也出乎意外，我觉得浑身发冷。

过了一会儿，大伙说笑够了，伊村便用他那干哑的嗓音谈起今天训练应注意的事项。于是，大家又恢复了少年所特有的认真的神情。我闭眼倾听伊村的声音，又睁眼看看他粗大手指间逐渐变短的烟头。我突然一阵憋闷起来。

“伊村同学。”我喊了一声，大伙一起朝我看着。我拼命叫道：“给我一支烟。”——高年级同学哄堂大笑。他们中还有很多人没有抽烟。“了不起，了不起！”“这小子真行，不愧是伊村的稚儿啊！”伊村一双浓密的流线形的眉毛，这时微微歪斜了，他爽利地从烟盒里抽出一支来。“真的能吸吗？”他说着，把烟递给我：虽然我一时很难说得明白，但是眼下我所期望回答伊村的完全是别一种东西，应该说，我把一切都抵押在这个唯一正确的答案上了。我的不同寻常的决心，还有促成这种决心的异样的憋闷，都只是在这一期待之下产生的。然而，更大的意义不正在于难以解决的焦躁之中吗？那就是希求通过这个回答，尽快决定我今后的生存方式。对此，我已经无力回首顾盼了。我像一只言语不通的羊，只能直直盯着饲主的眼睛，哭诉心中最大的悲哀。我茫然望着伊村——对一切都觉得厌烦。

可是，如今，我不得不继续抽下去。结果，我呛得喘不出气来，眼泪直流。我强忍涌上心头的一阵阵恶心，坚持继续抽烟。这时，后脑仿佛被浇了凉水。透过泪光，我看到室内异样地明丽，高年级同学欢笑的面孔，犹如戈雅[注]版画里怪里怪气的人物。他们的笑容里已经失去了刚才的明朗。欢笑的涟漪一经收敛，一种沉滞、伤痛的感情，好似水清见底，开始威胁他们了。仿佛冬夜所有的水面都劈里劈里结了一层薄冰，我感到周围的人们，都回到了自我，用一种另外的眼光看待我了。“算啦，算啦。”身后有人低声说道。这时，我才透过泪水，眼巴巴盯着伊村。

伊村故意不朝我看，他满心不安地用胳膊肘支着桌子，浅浅地坐在椅子里。他脸上勉强地浮着微笑，死死盯着桌子的一角。我看着他这副样子，浑身涌起一股痛楚的喜悦。他受伤了。我的喜悦正是来自这里吧？抑或这种喜悦是如此悲剧性地、反常地得以实现，或者说在实现的一刹那就变成了空漠的离奇的共感了吧？

伊村猝然回过头来。他僵硬地笑着。他有些漫不经心，但手脚十分麻利。他冷不丁一伸手打我指缝里迅速抢走吸剩的烟头。“算啦，算啦，别再逞能啦。”——他在桌面上刀子刻划的凹坑里，用力掐灭了烟头，一边说：“天黑了，还不回家吗？”

——大家盯着站起来的我，一致说道：“一个人能回去吗？伊村，送送他吧。”这明显是叫我和伊村搭伴儿。我鞠了一躬，顺着相反的方向出了屋子。我走在灯光晦暗的廊子上，感觉如同第一次长途旅行。

夜间，我在床上睡不着觉，凭我这个年龄，能设想到的都想过了。高傲自负的我到哪儿去了？我过去不是顽固坚持不做一个不同于自我的人吗？而眼下，我不是又开始切望做一个不同于自我的人吗？漠然觉得丑陋的东西，又忽而摇身一变为美丽了。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感到做个小孩子真是可憎。

——当天深夜，似乎记得远方发生了火灾。失眠之中，听到气泵的声音就在附近轰鸣，我即刻起床跑去打开了铁门。但是，火灾现场离城镇很远。气泵的警笛依然焦急地鸣叫着，但只见火舌优雅地蹿上天空，这远方的火场景观显得异常的寂静。火焰次第浓烈地燃烧起来，我一看到这番情景，立即产生了睡意，于是胡乱关上门窗，倒在床上进入了梦乡……

可是，因为记忆有些不确，事实上，也许是我当天梦里出现的火灾现场吧。

昭和二十一年六月《人间》

[1] 能乐剧目之一，描写武藏坊弁庆，于京都五条桥上败给牛若丸（源义经），双方订立主从关系的故事。

[2] Francisco José de Goya y Lucientes（1746-1828），西班牙画家，作品有铜版组画《奇想集》、《卖牛奶的姑娘》和《唐·霍塞·庇欧·莫利那》等。

春子

麦莉塔 这是玫瑰花呀。
萨　福 这花正在你的芳唇上燃烧呢。

格里伯尔泽[注]《萨福》

一

佐佐木春子这个名字，人们不记得了吗？想必在什么地方听到过吧。虽说不一定想得起来，但无疑会留下一种印象：几分华丽含蕴着几分伤感；又像闭幕之后舞台前的一阵骚动。是的，一个逝去时代女子的名字，都会给人留下这种印象的。

发生那件事情时，我大约九岁或十岁。家里人把报纸藏起来不给我看。因此，我也只是朦胧记得这位不知去向的年轻小姨的名字。但是，四五年过去了，我有机会得知事情的经过之后，在我的少年时代，春子这个名字可以说带有象征意义，好比以往在理科课堂的西洋图书上的插画中所看到的华美的鲜花的名字，纵使想起又随即忘掉，然而却像一只驱赶不走的飞蛾，围绕记忆的灯火盘旋不止。逐渐地，这个名字凝结在我的头脑里了，宛若一朵金雕玫瑰，被深深雕在金属盘中，然后只待涂上色彩了。

况且，这个名字总是容易同我所有的可耻的记忆连在一起，还有那狂放的好奇心，以及对于色欲莫名的尊敬之念。因而对我来说，这个名字似乎是一个禁忌，一则咒语。

所谓“春子事件”，在当时只不过是普通的私奔事件。在一份仁丹[注]和化妆品广告占据了整整一页的报纸上，用大标题写着“伯爵的爱女偕同专任司机私奔”，旁边刊登着她的放大的毕业照。我没有见过这张报纸，但那自然是出事两年之前一位天真少女的玉照。然而不知何故，据说照片上的少女紧蹙眉头，神情悒郁。也许校园草坪上的阳光反射强烈，照相时她觉得晃眼罢了。这只能使我感到，一帧毕业照竟然用在一篇私奔的报道上，真是奇妙的暗合。毕业典礼的晚上，那位专任老司机在酒宴上喝醉了酒，得脑溢血死了。他虽然没有什么财产，但每逢过年时都要重新改写遗书。他在遗书里向主家推荐了一位自己最信任的年轻的见习生，还说这位见习生虽然莽撞，但他认为年轻人总比开车时突犯脑溢血的人好些，所以这位年轻见习生就升任为佐佐木家的司机了。

春子是我母亲的妹妹。不过是所谓的同父异母妹妹，现在的外婆——春子的母亲——是外公的后妻。外婆虽然原为烟花女子，但随着岁月的流逝，她已经洗尽铅华，露出美丽的木纹，养成一副洒脱的人格了。

春子小时候胖得像个桃太郎[注]，所以都叫她“阿桃”。进入少女时代后，筋肉瓷实了，虽说偏瘦，但体形丰满，具有轻盈的质感。她呀，谁见了都会喜欢，和男同学相处很好，和女同学更加亲密。总之，和谁都处得来。你只要在她面前出现一次，你就觉得非爱上她不可。她本人也似乎觉得没有人不爱她。

但是，自打进入女校起，春子不知为何，开始讨厌市井男人了。园艺工，商人，街头所见的无赖，劳动者……不仅这些人，哪怕是朋友自豪地提到自己年轻的家庭教师，也会使她皱起眉头。和同学一道逛街，当年轻的店员摇摇晃晃骑着自行车一边跑一边回头张望时，春子的脸上就泛起近乎痛苦的轻蔑的表情。这样一来，人们以为她势必喜欢同一阶层中那些华而不实的公子哥儿们了。奇怪的是，据说她和这些富家子弟，也只停留于一般交往，连接个吻她都不答应。

这样一个春子，突然和司机一起私奔了。同学们兴奋得有哭有笑，吵吵嚷嚷两三天，仿佛是自己私奔了。我想起当一位同学说道，如今身为她丈夫的那位年轻司机油光闪亮的帽檐上映着蓝天，帽檐下边露出洁白的牙齿笑了时，春子微微皱着嘴角，板起面孔不作回答的表情。

——这些传言不足为信，总之她和司机同居了，听说家中只有司机一个最小的妹妹，才八岁。她虽然和这边的家人断绝了来往，不过外公还在暗暗寄钱过去。

本来，我做梦都想弄清楚的不是这种颇带喜剧色彩的事件本身，而是后来的她，是她漫长的谜一般的生活。每当我于自己平板的生活中感到痛苦的时候，我就想起小姨，想起她那放荡不羁、女艺人般寂寥而又危险的生涯。

一个成为新闻人物的女子，究竟会走过怎样的道路呢？她不久就将被人们遗忘。进而，她自己也会感到被过去的自己所忘却。为什么呢？因为那个时候的自己，和人们的记忆交相辉映，而今天的自己，虽然依旧执拗地为新闻报道的记忆所追逐，但当自己出现于人前时，人们想起的不是眼下的春子，而是过去的春子。尽管今天的她如此凝视着过去的她，但过去的她不会再对今天的她瞟上一眼了。

一度娓娓动听谈论她的大众的口舌，对她倾斜过来的无数只耳朵，还有贪婪地盯着她的玉照的众多眼睛，已经为春子的一生投下许多暗示。她要么遵照他们的愿望而活，要么遵照他们的失望而活，别无其他选择。她自身的生活方式失掉了。

——然而，她不能再获得其他的生活方式吗？一种预想的或预想之外的活法，或者特别设计的活法。可以说，我一直期待着、憧憬着她能成为这样一个人。

一切都落空了。我知道，我梦想中的春子，早已不是我那位名叫春子的小姨了。正当这时候，春子回来了，丈夫战死，她领着小姑子回到了外公家中。

佐佐木家的外公性格偏执，讨厌打电话，直到现在还坚持不许家里安装电话。外公半身不遂好些年了，他有个习惯，每天一早起床，就唠唠叨叨说个不停，简直像着了魔。他把十年前辞退的伙计又召回家里来；花了三天工夫，从仓库里找出了一九〇二年在柏林买的大型烟斗；同十五年前绝交的朋友言归于好，将一幅弗拉曼克[注]的画毫不吝惜地赠给了他；忽然提出想吃鳗鱼，结果派人跑遍除了特殊贩卖店外什么也看不到的整个东京。一天早晨，他把春子叫回来，对她交待了一番。除了我们家之外，许多亲戚都表示反对。可从来都是，亲戚愈反对，他愈喜欢一手包办下去。我不知从哪里听到过这样一件事情，九州的大舅父发来电报，表示坚决反对接受春子，外公高兴地将电报藏在枕头底下，逢人就乐呵呵地拿出来给人看。外婆笑着说，看他那嘻嘻哈哈的样子，只有这时候倒像个慈祥的老头儿，真是奇怪。

昭和十九年夏初，为了见春子，除了定居于大阪的父亲以外，母亲带着我和弟弟走访了佐佐木外婆家。在战争开始后不久，外公就搬到郊外居住了。头天晚上我几乎没有睡觉，虽然脑子整夜都在胡思乱想，但却没有浮现熟悉的春子的面影。我想起那位残酷的曾外婆，传说她曾经在曾外公宠爱的侍女身上烧遍了艾灸，将她折磨得死去活来。我还想起地震时焚毁的佐佐木老宅子那块大石头的可怕的故事。触犯家法的年轻的伙计曾躺在这块石头上受罚，自从血染庭石以来，这块石头每夜都啼哭不止。好奇怪的大石头！

春子站在大门口，戴着皮手套的右手牵着一只德国产名犬的幼子——名叫夏尔克号的牧羊狗。下身是宽大的灰色女裤，上面穿着花格夹克衫，挂着故意给人粗劣感的首饰——一串白漆木球缀成的项链。牧羊狗乌黑的皮毛和夹克衫花哨的格子，形成时尚的对照。她虽然年过三十，但看起来十分年轻。说来也就是这些。

“啊呀，你们来啦？”——春子对我母亲说，两个人都显得无动于衷。

“我来给你瞧瞧儿子。”

“真的长大啦。宏哥儿从学习院已经毕业了吧？”

我为了掩盖失望，特地装出怪不好意思的样子。

“没有，要到后年呢。”

“这位见到我好像很生分呢。用那种眼光看人，以后我会让你尝尝我的厉害！……好了，姐姐，你们进去等着，我遛遛这只狗崽子就回来。”

夏尔克号立即跑出去，牵着狗链子的皮手套随之绷得吱吱响。不知为什么，我感到自己的心脏也突然紧缩起来。春子并不大惊小怪，牵着狗迈开步子，走到路边回头笑了笑。那不是亲切的笑容，而是干枯、美

丽、毫无光泽、有气无力的笑容。

“为什么阔别十年见到我和阿晃还是这般漠不关心呢？”

“什么妹妹，这女人简直是个妖怪！”母亲没有回答我的提问，嘴里咕叽着难听的粗话，随后钻进大门。

一切都失望了。

幸好，外婆和母亲把家庭出现的这件事巧妙地埋藏在混乱的战争中了，她们有意装出什么事也没有发生的样子。然而，我心目中的春子并非如此，她应该还是那桩“事件”里的春子（我不知不觉也学会那些报纸读者的看法了）。她是灾星，是祸水，是一种既威胁我又迷惑我的新的生存方式。据说春子从来不提死去的丈夫，这种传言也是使我感到失望的一个原因。可以说，她被卷入了周围麻木不觉的状态中，如果这是一场麻木不觉的较量，那就谈不上输赢，这位小姨的处世方法，远远脱离我梦想中易受伤害的生存方式。

母亲不愿意把春子邀到家里来，此后整个夏季，我和同学出去旅行，几乎同春子没有什么来往。

说实话，这年夏天，我对春子感到失望，但我一直记挂着与她初次见面时认识的路子——春子的小姑子。为了躲避强制动员令，春子托我父亲在公司里给路子安排了工作，虽说不是因为她是司机的妹妹，可是我母亲对待这位少女就像对待女佣一般。这一点我很看不下去，心里非常憎恶母亲。这倒是有些出乎意料。

路子的打扮整洁、利落，身上虽说带些乡下人的土气，但反而显得天真烂漫。她眉清目秀，笑起来既娴静又活泼。她寄居在管家夫妇那里，他们住在另一栋房子，这对夫妇没有子女，听说不久就会收她为养女。

不知怎的，我就是忘不掉她。路子长着一张充满稚气的脸蛋儿，她那成熟的身体使我着迷。她说话口齿不太灵巧，有时令人着急，所以大多时候沉默不语，不过，她那慢条斯理的样子反而具有挑逗性。

虽说相识，也并不是每一次去外公家一定能见面，她不爱说话，两人也没有机会交谈。不知不觉夏天就要过去了。

一天夜里，我突然醒来，担心她是否病了。我一时弄不清是梦见的还是醒来之后想到的。我只当是自己胡思乱想，第二天也没有跑到外公家里看看。谁知，由于那天没有对这场噩梦加以验证，各种倒霉的事情一起向我袭来：我失手打破了茶杯；乘电车本应是山手线，结果误上了京浜线；把东西忘在朋友家里；丢失了钱包；削铅笔老是嘎嘣嘎嘣折断笔芯……最后没办法，我还是去看望了路子，她根本不知道我暗暗为她所受的一番辛苦，只是一味地忙忙碌碌。路子见了我像看见路人，只是例行公事地行了礼。我一脸愤怒，满怀幸福地回到家中。我对镜自照，

一副傻傻的痴情的面孔，明明是恋上了那个女子。

不久便是秋天，胆小怕事的母亲决定带着弟弟疏散到Y县深山里的熟人家里，我因为无法逃避学校工厂的义务劳动，单独留了下来。在大批行李运送到疏散地的前一周，母亲和弟弟先去那里住了一夜，看看情况。

二

……夏季结束了。但是，太阳光比夏季平稳的时节炎热得多。不知不觉之间，映入眼中的燕子回旋飞翔的情景越来越少了。

我放学回家时，在等省线[注]电车的月台上看到两只燕子，它们无疑是今年尚未离去的最后两只。燕子看来是在隔着铁道和马路的石头房子的屋檐下垒巢。这两只燕子时时活泼地穿插飞翔；同时又像玩马戏似的描画出危险而明快的路线。它们蓦然展开双翅，又立即合上，不停地绕着圈儿，空中，地上，是那样无忧无虑。燕子单纯和明朗的灵魂，仿佛会全部深刻而清晰地印在我的胸中。

我十九了。她不是才十八吗？从年龄上考虑，我好像被人看出干了什么坏事，总是畏畏缩缩，一直红着脸。拖着这种倒霉的年龄走路，就像屁股上被人绑了扫帚游街，简直没脸见人。我在等待什么呢？其实我自己心里也很清楚。自己的事情完全要靠自己去争取，可是同样年纪的我没有这个自信。我就像一只追逐自己尾巴的猫，一个劲儿在原地兜圈子。

然而，燕子似乎给了我一种轻快的教训。我想，要是赋与我一双少女般长着长睫毛的眼睛，我一定要再一次守望燕子的去向。燕子只不过暗示了一半的教训。

家里来了稀客，她就是春子小姨。不巧今天家里没有人，她便等着我们回去。——婢女告诉了我小姨在哪里，到那里一看，不见她的身影。廊缘被外面的阳光映得十分明亮，藤椅上放着正在编织的蓝毛衣，闪现着纤细的光影。

明天就要运到疏散地的行李，堆满了所有的屋子。一堆堆昏暗的行李的对面，可以看到侧房凸窗那扇明亮的窗户。那里响起了不常听到的女子的笑声，其中似乎夹杂着一个男子的声音。

我不由踏上通往侧房的铺着榻榻米的走廊，一个手里夹着香烟、身子靠着凸窗、穿着宽腿裤子的女人向着这边敏锐地瞟了一眼，我立即站住了。我看到一张刚刚涂抹成的艳丽的女子的脸孔，尽管映射着户外的绿树，但那翠绿也被映衬得囫囵一团，黯然失色了。她就是春子小姨！在我觉察到这一点之前，我的联想里不知为何，突然闪过这样一句奇异的话语，这句话是今天工休时间一个同学说的：“大凡船员的老婆，必定是浓妆艳抹的女子。”听到这句话时，我的脑里浮现着鱼油一般腥腻的淫

思——犹如初会一样，我狼狈地细细打量着春子的面颜。然后，使自己的心境终于平静下来。

“啊呀，你回来啦？”春子跟人说话时总是像对着天空。

我绝不愿意把春子想象为浓妆艳抹的女人，决心将她看做普通的“小姨”。这样一来，我就不必害怕被她识破我的孩子脾性。为什么呢？因为“小姨”这类人种，总是从自己的年龄角度来看待我们小孩子的。

我絮絮叨叨对她说，母亲和弟弟去疏散地察看，大概今天晚上回来。我一说完，小姨就坐在凸窗边上，扯起了另外的话题：“好大的防空壕啊！”

“噢，还有一处是躲人用的。这个则一旦紧急，就可以把行李抛进去。究竟有没有用啊？”

从明亮的户外光线中认出了我，和我打招呼的是父亲公司东京支店的两名杂工。他们的工作是拆除侧房对面那座茶亭式荒凉的小院，挖掘一座四方形的大壕沟。但是这两名懒惰成性的杂工，搬动一块脚踏石就歇息了一小时，又说要淋雨，赶快回家去了。我很早以前就不喜欢那个高个子杂工，他身穿一件运动衫，干起活来吊儿郎当，刚满十九岁就显得精于世故。他在背后对婢女说我幼稚不懂事，我知道后十分憎恨他。我这般年龄还说什么幼稚，简直是难以容忍的侮辱。他走到窗棂附近，对我睬也不睬，嘻皮笑脸地喊道：“夫人，又挖了五十厘米，再给我一支烟。”我听了心中一阵窒息。但是，更使我惊讶的是小姨那副做派，春子将膝盖抵在凸窗上，一只手扶着窗棂。

“那好吧，这回给你一支吸了半截的，你可要耐着点性儿，和上回一样，用嘴接！”

“我说夫人，您真够狠心的，那可是燃着火的啊！”

杂工说着说着，浑身燃烧起一种奇特的情欲，开始抖动着那副胖乎乎的敦实的胴体。他像狗一样，全神贯注等着那点了火的半支香烟抛过来。刹那间，我仿佛看到了刺眼的光亮。想到这里，一种莫名的厌恶感使我转过头去。“哎，行吗？可以吗？”春子肆无忌惮的声音，使我联想到栀子花香，那黏黏糊糊的腔调，令人即便堵住耳朵也还是逃不脱。

——我跑回自己屋子，考虑了半个钟头又下了楼。这时，春子依然像先前一样，坐在廊缘的藤椅上，漫不经心地摆弄着编织的毛衣。我之所以要考虑半个钟头，不过是想办法为自己找个借口，以便下楼再去见小姨。虽说到了我这个年龄都一样，但似乎一直被迫作着自我反省，其实，当我注视自己时，仿佛觉得是在注视着女人的脸孔，有一种生理性的恐怖感。我一旦在自己的心目中发现“自省着的自己”的背影时，便安下心来，似乎寻到了烦恼的依据。总之，徐徐将我捆束起来的是某种快乐的痛苦。我再次揣摩着小姨似乎若无其事的言行举止，仿佛一下子感觉到了什么。例如，眼下所见到的情景，好像是打我这里引出的某种丑恶的共感。是的，果真如此，那桩事件发生的当时，春子的同学兴奋异常，究其原因就在这里。我也许在春子的名字里梦见一种未知的热情，

宛若某种所谓“纯粹卑贱”的野兽，奔跑于阳光灿烂的原野，气喘吁吁地垂着灼热的舌头。

这种想法突然使我偷偷地瞟了小姨一眼，那眼神充满与生俱来的深沉的内疚，就像被人识破自己年龄时的感觉。与此同时，我又奇怪地再次清清楚楚想起春子当时说过的那句话：“用那种眼光看人，以后我会让你尝尝我的厉害！”

“有人说今年秋天战争就要结束了。也有的同学说小矶[注]是什么和平内阁。不管投降还是干什么，越早越好。”

“哦，你讨厌战争吗？”

我想，小姨现在莫非要谈起战死的丈夫？我感到自己的眼睛发亮了。然而，这种空想的期待连我自己都不抱希望。不知为何，我害怕春子提到自己的丈夫。我战战兢兢地急忙回答她说：

“嗯，因为我们都气馁了。”实际上，我一点儿也没有气馁，只是一到春子面前，就想发现自己的堕落、大大炫耀一番似的，我被一种天真的冲动左右了。

话虽这么说，但我一次也没向小姨问起路子的事，我也不打算再问了。说来奇怪，小姨也从未提起过路子。

口头上不敢提一下路子的名字，这证明你在恋着她——我心中另一个自己奚落我。然而，我就像一位被迫作了一首歪诗的少年，害怕拿出来见人。自己的恋爱要是被所有的人看穿，那比路子本人知道更可怕。这种虚荣心令我产生一种迷信，认为只要提起路子的名字，就有被人看透心思的可能。其实，我哪里知道，自己不提路子，反而更会引起别人的猜疑。

院子里黑下来了，母亲和弟弟还没回来。婢女通知说洗澡水烧好了，春子最先被请去入浴。

这时，我突然记挂起那一方浴场来，一时不知如何是好。我一个劲儿冥想着，热气或许已在玻璃门上结了露滴，变得又湿又重了。木垫子还是干燥的。女人的足踝踏在桧木格子上，从那种柔滑的触感中可以体味今秋的韵致吧？浴场黯淡的灯光之下，女人的身体在阴影里娉婷而立，仿佛满含着悲哀和情思。随着揭开浴槽盖子的响动，传来最初放热水的哗哗声。女人蹲下身子，热水浇到肩膀上，黯然闪光的水流接连不断地顺着她的双肩和乳沟淋漓而下，一直向着阴影浓黑的地方奔泻……

耳边蚊子的叫声使我清醒过来，觉得坐着的藤椅扶手上似乎有扇动羽翅的声音。一看，那里停着一只巨大的蛾子，洁白的双翅上布满红绿斑点，我嗅到一种烂花瓣般病态的气味。我想把它赶走，当我向小姨留下的银光闪亮的毛线针伸手的时候，惊慌失措的蛾子一下撞到我的脸上，飞走了。我的手里只有一根尖尖的银色毛线针。

当我看到美丽的女子编织毛衣，看到灵巧的双手精心编成的漂亮的毛衣，总是品味着那番奇妙的感触，仿佛饱享着无微不至、间接而深情的爱抚。

我的掌心暗暗记下了毛线针冰凉的快感。如今我把这根亲切的凶器拿在手中，企图用来刺杀飞蛾的胴体，我已经觉察出我的这一隐蔽的企图。

“你妈妈还没有回来吗？”

小姨转过廊子的一角走过来招呼我，那是刚刚出浴时温润的嗓音。我连忙将毛线针放回桌面上，转过头去。婢女事先为她打点好的吧？春子穿着母亲的浴衣，我一眼见到甚为厌恶。已经不是穿浴衣的夏季了，要是当做睡衣，看样子今夜还想住下来吧？我厌恶的当然不是因为这个，而是她身穿母亲的浴衣，这很使我感到害怕。抑或可以称作道德的恶心吧，那是孩子在梦中感到的一种走投无路、实实在在的痛苦。

春子不明白这一点，她浑身飘溢着浴后的浓香，犹如满树鲜花经午后阳光的熏蒸而发散的气息。她一坐在前边的椅子上，就凑近蚊香点燃一支香烟，眼里闪耀的火影映衬着她那俊美的修长的睫毛。我眼睛一眨不眨地直盯着她瞧——深深包裹着四围的黑暗，眼下渐渐唤醒了最近以来那种甜蜜的幸福感。突然，我心里迅速升起一种安堵之感，几乎要笑出声来。

奇怪的是，这种安堵同样来自数十秒前给我带来巨大痛苦的那身浴衣。这回，浴衣拯救了我迷惑的心灵，使我觉得心性安然，不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用担心自己的感情会误入迷途。如果说，先前的痛苦通过浴衣唤醒了心中平常最不易动摇的部分，那么，这不正是如今可能坐在火车上的母亲无言的庇护吗？

餐厅里降下了灯火管制的暗幕，只有我们两个人一起吃晚饭，无论饭时或饭后，我都毫无拘束，以天真无邪的心情面对春子。过了十点，母亲和弟弟还没有回来。小姨睡在楼下客房里。

我登上二楼自己的屋子，钻进床上的白色蚊帐内，没有马上躺下，按照老习惯先在床沿上坐一会儿，透过蚊帐百无聊赖地打量着晦暗的房间。正巧，巡逻飞机在屋脊上面轰鸣，我想那里定是一派月色明净的天空。一种沉重的困倦向我袭来。

有些事尚未清晰地了断，总以为还留着什么，这样的一天即将结束的时候，我们每每像海藻虫一般，有一种投身其中的动物性温热的无力感。那天夜里我睡得很沉，不会被轻轻旋转门轴的声音所惊醒。尽管如此，我还是被吵醒了。简直就像期待着似的——月亮已经沉落，屋子里一片漆黑。

“谁？”——我叫了一声。

没有回答。

扭亮枕畔装着控制灯泡的台灯，只能朦胧看见门口有个白色的东西。

“谁？是妈妈吗？怎么啦？”

那东西来到床边，可以认出是母亲的浴衣。

“是妈妈吧……到底怎么啦？”

身边传来一种从喉咙管里发出的音响，似乎极力忍住不笑出声来。蚊帐猝然被拉开，一个人影早已紧靠床边，站到蚊帐里头来了。我吃力地举起台灯一看，面前出现一张船员妻子特有的、刚刚涂抹的闪光的粉脸。

“胆小鬼，妈妈，妈妈，喊什么呀？宏哥儿都多大啦？”

我明白了。虽说明白，然而刹那之间，我又陷入朦胧之中，就像对待别人的事情。于是，一阵甘美的战栗突然流贯了我的全身。

春子已将半个身子压到了床上，一股噎人的香气夹杂着犹如涂抹白粉的家畜发出的气味，弥漫着整个床铺。我看到浮现于微明中的窥视般的嘴唇，嘴里微微显露出洁白的牙齿，那一颗颗牙齿洋溢着美丽而诱人的光彩。

我的脊梁又倏忽流过一股战栗和悸动，几乎无力擎住手里的台灯。而且，举着台灯的那只手的小手指，像小虫一样频频颤抖，似乎撞击着其他手指发出了响声。

但是，我的这种兴奋，也和看到小姨穿着母亲的浴衣时一样，转变为同样强烈的厌恶。这又是一次难以忍耐的强烈的厌恶——立即又恢复了卑琐的兴奋——厌恶再次充满了心胸。

我几乎喘不出气，内心一时软弱下来。我虽然还记得自己用沙哑的声音好容易说出的那句话，但我却无法记得究竟花了多长时间才说出口的。

“不行。不能穿着母亲的浴衣。穿浴衣，不行……”

“脱掉行吗？啊，脱掉总可以吧？”

她那说服的语气里带着凝重的音调，这是浸润着女人智慧的动听的声音，叫人很难忘怀。这声音不含一丝淫乱的意味。

春子说罢（我的衣带何时被解开的？）摇摆着身子，我看着她从浑圆的肩头拉下了母亲的浴衣。

三

我想起翌日早晨上学途中所见到的街景。那景色给我留下空虚、旷达而孤独的印象。街道树在朝阳下闪耀，树林、建筑物等秋日里清洁的

阴影，竟然也出现在因强制疏散而一半被毁坏的房舍污秽的影像里。女人们一大早饿着肚子在车站旁举行防空演习，她们笑语声喧地练习运送水桶，丰盈、澄澈的清水洒满了路面。放送局正在播送晨间新闻——到处都没有官能的阴翳，一如小学的教科书，一派平明、安详的景色。这么说来，孩子时代总是通过彻底透明而清爽的脑袋醒过来的。通向学校道路的印象，每天早晨都刻印在小学生的脑袋里，那脑袋就像经过仔细收拾的明朗的小屋，光洁闪亮。公园的树木经微风掠过，枝叶窸窣作响。我走到气枪店明亮的橱窗前，总是不得不停下脚步……

——正如反复说明的，那是孤独的印象。就是说，那是一种即便没有接受感谢的人的得意而谦虚的微笑，也可以毫不客气地进行感谢的快意。感谢，永远是对我自身的感谢，而不是对小姨的感谢。

话虽这么说，母亲他们疏散几天之后，春子再次来访，那一夜比最初的一夜更加艳冶。

但是，我终于被遥远的呼唤“路子”的声音惊醒。这声音暗示着我，使我感到我自己就是路子。而且，这不是在呼唤丈夫的名字——眼下，她不是呼唤死去的恋人，而是呼唤路子的名字，这叫声令我产生一种负疚的感情，这种感情该如何说明呢？不管怎样，作为路子的我，对于这种急促的叫喊，总想含着眼泪给予回应。这似乎是穿过暗夜寂寞的荒原、向我奔驰而来的呼喊。我想起古代本国神话小说，有篇故事讲到某人能再次听见阴间里情人的呼唤。这是一种动物性的诱发生之哀怜的呼声。我感到“嘎”的一声水鸟般的呜咽打心底迸发出来。其后，我觉得路子宁静而热闹的笑声，梦幻般漂荡在我的唇边。

我认定自己还没有醒过来，尽管这样，我依然不得不相信自己就是路子。但是，作为路子的我为何要回应那种悲切的呼唤呢？对于这一点，我已经无法弄明白了——我用手举着灯照着。

“路子，啊，路子！”

发出啜泣声的是小姨。灯光映射着平时那个目不可视的东西。对于快乐，那是必不可少的“罪愆”；而为了快乐，那又是一直被掩藏、决不许人一见的隐秘。春子的那张脸，似乎已经觉察这个隐秘早就暴露无遗了。她扭着头，紧咬牙关，女菩萨似的眯缝着双眼，额头上似乎嘎吱嘎吱有声地爆出一条条青筋，眼角里流出的丝丝泪水，濡湿了她的头发。

“怎么啦？”——我再也看不下去了，随即摇醒了她。仿佛丑恶的东西已经流溢出来，她那醒来的美丽的睡脸，勉强地朝我嫣然一笑。

“我做了个噩梦，给魇住了。”

就像一般人讲述梦中故事一样，她的语调变得平淡无奇——至于她在梦里呼叫路子的名字，我丝毫没有提及。要说嫉妒，只能嫉妒变成路子的我自己；尽管如此，要说不是嫉妒，那只能认为我已经爱上路子而不再爱春子了。我尝到了这种奇异而错杂的心情。

昨夜的梦呓使我想起了久已忘记的路子。因为是星期日，我和春子从容地吃着早饭。朝阳正好照在春子身上。我发现自己正在不露声色地细细打量着她，极力想从那张脸上找到额头的皱纹、眼角的皱纹、唇边的皱纹以及颈项上的皱纹。我对自己有着成人般极其残酷的目光而感到快意。我的眼里没有出现一丝皱纹，心中涌起强烈的愤怒。因为没有找到一丝皱纹，我便打算饶恕春子，至于饶恕她什么，这倒没有想过。

“为什么一直那样看我？”春子像赶走苍蝇一样挥挥手。

“嘻嘻，没什么。”——我自嘲似的微笑起来。这时，我想到自己才十九岁，一种自甘堕落的喜悦充满胸间。

第三次幽会已经不行了。“不是这个，不是这个身子。”就像《十日谈》中那位本来想上女儿的寝床却误上了母亲的寝床的青年，我一时困惑起来。本该事后产生的动物性的悲哀却最先到来了。我当时的表情，肯定像一位满脸惨白而悲戚的慈善家。

春子似乎预感到了什么，她用下流的语调嘲笑我。我生气了，不由想告诉她那天夜里说梦话的事。我打发她回去了，并没有像往常那样约好下次见面的日子。我盯着小姨独自出门离去的背影。前院里普照着温汤般和暖的秋阳。我不是不爱春子。我不是再次爱上了那个“春子”吗？我这样做到底意味着什么？是把她赶出家门，使她获到解脱，重新回到那种女艺人般寂寞而危险的生涯；——还是得到给人以快乐的船员的眼色，当我明白自己停泊于快乐之港时，然后立即被逃脱的诱惑弄得心神不宁呢？

——春子主动站到请求者的一边，而我则站在命令者的一边。比起请求者，命令之于我是多么难以忍受啊！春子不懂这一点，真叫人焦急不安。命令一个比自己大十岁的女子，处在这样的地位，对于我来说，决不感到自豪和高兴。相反，我觉得自己会因为命令他人而遭受侮辱。然而，春子似乎对这一点始终弄不明白。

“你看，该如何是好呢？”——像我们第一次见面时那样，她有气无力的，轻蔑地笑了笑。眼下是她最娇美的表情。

“请允许我见一见路子。”我说。

“我答应你，这个好办。”——春子回答得很虚心，她神态非常平静，似乎早已胸有成竹。“她的朋友结婚，后天我们相约去买礼品，到时候你也一起来吧。”

可以说，这是一个女人赏给一个被她夺去童贞的男子特殊的好意。换句话说，她力图用这番好意抵消一切敌意和憎恶。

这天一早下起了初夏常见的明净的雨。一个令人心潮起伏、想到女人们清凉的绢伞的早晨。

只和美女两个人一起走路的男人是可以信赖的；夹在两个女子中间

走路的男人是小丑。我干脆把她们两个看做我的姊妹，出门时特地穿戴了制服和制帽。不打绑腿在外面行走，是我当时一种暗暗的自豪。

在S车站等了一会儿，看到明艳的杏黄伞从郊外电车站台正向这里走来。两人共撑一把伞（我站在角落里，她们似乎还没有注意到），虽然雨不怎么大，可她们几乎脸挨着脸，靠得很近，连头发也分不清谁的是谁的了。

别说嫉妒了，这番情景使我看得入迷，我甚至忘记自己是来和路子首次幽会的了。这给我留下一个十分快乐的印象。

两人虽说靠得很近，但一把伞总是显得太勉强，随着她们渐渐走近，我看到春子那只握着玛瑙色伞柄的光洁的素手被雨水淋湿了，荡漾着一种冷艳和娇媚。伞下面经明丽的杏黄色的映照，两个美女姣好的脸蛋儿紧贴在一起，宛若满登登的一篮子水果。

她们一看到我，两个人都浮现出笑意。我很诧异，她俩的微笑多么相似！一个内向型的少女，初次见面说起话来本来会脸红的，然而，有些贫血的路子面颊没有一点儿血色，这也许成了分辨两种微笑的标记吧？今日的春子没有像船员妻子那样浓妆艳抹，但看上去格外年轻俏丽。路子呢，只是一副冬玫瑰般不甚着意的淡妆，将那略显脆弱的美装扮得十分丰蕴。然而，一旦倚傍在春子身边，她的美不能不说是对春子之美的逢迎和帮衬。

怀着一种足以证明爱着她的急迫和难耐，我和路子并肩坐在市内电车的座席上。我有一种类似沙子从指缝间漏泄下去的焦躁感。这时，那少女用一副从容不迫、令人焦急的口吻说开了。她那慢条斯理的样子很使我怀念。

“说起我的那个朋友，本是一位疏散到茅崎的有钱人家的小姐。她是个脾气古怪而心胸开朗的人。据说有一次，她的未婚夫一大早来看她，小姐竟穿着睡衣带他一起到海边摔跤。谁知那位未婚夫偏偏喜欢她的这种性格，对她十分中意。再有一周就要举办结婚典礼了。”

她对婚礼和未婚夫等表现出少女般极其自然的关心，这使我非常高兴。不过，想来想去，只能认为她是故意绕圈子，向我表示她很想像刚才一样，同我共撑一把雨伞。因此，我对她说，我的伞很大，回去时一块儿走吧。于是，少女反问我要回哪儿。“你还没到我那里玩过吧？回去时请务必去一趟。”

“姐姐能一起去我就去。”——这决不是找借口，她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

——这样的雨天，很少见到有人逛银座买东西，除了我们之外就只有面颊发红的乡间士兵之类的人了。这些士兵带着一副欺压新兵的好色的眼神，贼溜溜地打量着这对共撑一把伞的姊妹。

昭和十九年秋，正在实行建筑疏散的银座大街，为了填塞空出的地方，不知何时整条大街的橱窗都被豪华的花瓶占领了，洋溢着一种莫名奇妙、不合常理的气氛。空袭前如此虚荣的最后的豪奢，经著名的钟表

店、珠宝店、古董商和陶瓷公司的专营店以及百货商场等场所，进一步扩展开去，所有商店装潢华丽的玻璃窗里，都摆着根本无法销售的巨大花瓶，灿烂夺目。这种经不住炸弹、只供观赏、又不便于运输的玩意儿，收藏在易碎的玻璃柜和橱窗里，此番光景酿造出一种非人工的妖艳的风情。这种由沉滞而凝重的幻景、粗野而华丽的虚空形成的气氛，进一步围绕巨大的豪华的花瓶而摇曳生姿。

雨停了，对面大楼贴着防止暴风的华美纸条的窗户闪耀着光亮。两个女子要么站在花瓶前面，要么径直横穿过去，或者抬眼注视着花瓶，或者对着花瓶低头俯视……她们的姿影使我百看不厌。这也给了我更直接的快乐的印象。不可一个人，一定要有两个女子紧挨着一道走才行。少女身上浅蓝的夹克和小姨穿的枣红色夹克，透过玻璃映在纯白的陶瓷表面上。两个年轻的美人一旦靠近，那自然飘溢而来的明显的无耻的甘美，以及那种旁若无人、连鬼神都不感到畏惧的过剩的优雅，甚至连白瓷花瓶也给迷住了。

“没找到十分满意的，我们再随便逛一逛吧。”春子的话将我唤醒。今天干什么来了？到银座之后，我同路子不是还没有搭上一句话吗？我不是一心巴望见到路子，靠近她，和她说说话儿吗？——我从梦中之梦被叫醒以后，看到姊妹俩终于在横街里买到两只花瓶，这两只花瓶说不上是淡红色还是别的什么颜色，都带有少女趣味。这时候，我才仿佛真正从梦境里又一次被唤醒过来。

“一样的花瓶为何买两只？”

“成双成对嘛。”春子答道。

邀请她们去我家，那段上坡路就得由我拿东西。我想，要是这样，不如干脆买那种几乎拎不动的更重更豪华的花瓶呢。既然帮路子拿东西，越豪华、分量越重越好。

走出商店又下起雨来，云隙间的晴空像折扇一样闭上了。

她们同意到我家来玩。欣赏花瓶的一段时间里我的心境发生了变化（抑或这是春子耍的手腕），似乎没有春子我就无法再见到路子了。一走出车站，雨更大了，两个女子光凭春子一把雨伞，身子全被淋湿了，于是我趁势叫路子走到我的伞下来。可是我家前边的陡坡很难行，为了躲避一辆下滑的自行车，路子一下子跌倒了。我左手拎着花瓶，右手擎着雨伞，一时很难把她扶起来。不，她那样子似乎是轻轻坐在了地上，自行车过去之后，一瞬间不知如何是好。我眼看她站起身来，扶着膝盖，像水鸟一般垂首而立，不由吃了一惊，连忙招呼后面跟来的小姨。

——其后，我已记不清是如何将她带到浴场去的了。只记得高高兴兴很忙了一阵子，心中感到无比快活。

说不定我把左手里的东西猛然托给小姨了吧？然后急匆匆生怕被别人抢了先，遂不顾路子一瘸一拐，挽起她的胳膊就向家里快步走去。看到她下半身沾满泥水，我似乎产生一种十分兴奋的感情。一到家中，就一边吩咐着，一边将追上来的春子关进客厅。

“请在这里等着，药和绷带我很清楚。”

路子站在浴场的脚垫子上惶恐不安，就像一个和人打架、弄得满身泥水的孩子，一动不动地等着我拿药和绷带回来。

“伤着哪里了？快洗洗干净，以防感染霉菌。”

路子一直默不作声，她好像十分困倦，也没有脸红，慢腾腾卷起了裙子。男人穿的混纺毛线袜一直套到膝盖下头，沾满了泥水。同样沾满泥水的膝盖似乎有些擦伤，为此，白嫩的大腿看上去简直如梦幻般白皙。她将膝头伸到水龙头下面，洁净的水流猛冲下来，眼见着露出玫瑰色的浑圆的膝盖来。附近柔软的皮肤上有一处很大的擦伤，经水一洗，清晰地显露出来了。流水冲洗的时候呈现些微的桃红，水一旦偏向旁边，鲜红的血液仿佛猛醒似的，立即渗出来，染红一片。

“干净啦——血都出来啦。”

我的心里又是一阵兴奋，真想将手中的药和绷带扔在那里。几个星期来和春子交往中产生的郁闷心情被涤荡尽净，仿佛有人当头给了一棒，一下子猛醒了。我以为我从这血色之中又重新找回了自己失去的东西。

四

在外公家里不能大声说话，所以后来只好到我家里或别的地方见面。明确地说，春子同意我和路子约会，是作为有求于我的报偿，可奇怪的是，自那天之后，她不再求我了。她总是同路子一起来，孩子般地玩一阵子，两人就一起回去了。她们说，一定要让光吃女佣做的饭饿瘦的我胖起来，所以姊妹二人总是换着花样给我带来些好吃的点心和饭菜。不知为何，我对自己十九岁这个年龄似乎特别中意，就像一个孩子，越是临近被催促上床睡觉的时刻，越是疯狂地玩耍、嬉闹。大家严格遵守游戏规则，其中一个规则是，姊妹两个对过去的生活不肯提到的地方也不许打听。事实上，对于春子来说，私奔事件在她的生涯中，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具有多大意义，那些貌似有意义的过去，早已变成容易驯养的小猫，总是在女主人的脚边昏昏欲睡，只要唤它一声，小猫就微微睁开眼来，温柔地舔舔女主人的手心。

打那时起，我的记忆一下子染上了错乱的色彩。那种当我明白身陷其中而必须迅速逃脱出来的“快乐”，那种从第三者立场上看，令我神魂颠倒的“快乐”，利用我最容易接受的通道开始向我进攻。对于我来说，那是一条可怕的通道，但我不知如何加以说明。

事情就那样开始了。三人打麻将的时候，洗澡水烧好了，我总是先请春子入浴。

“哦……”——春子有些迟疑起来。夕阳照射着庭院，干枯的菜园宛若黄灿灿的花园一般。路子一边像拿玩具似的拿着麻将牌，一边望着空

无一物的庭院。一度站起来的春子，没有走出屋子，就像初次看到似的，好奇地注视着百宝架上的雌雄小鹿。

这时，我心里产生一种奇怪的感情。我叫春子先入浴，确实是想和路子两人多待上一会儿，但我觉得这种做法既危险又不稳妥。而且，这种不安的心情似乎来自那种巴望被别人看到的异样的欲望。

我伸手捅了一下路子的肩膀。我的手指感受到一种结实的弹力。一瞬间，我怀疑这位少女是否真的纯洁。

“想什么呀？快去入浴，和小姨一起洗吧。”——我极力显出一副恬淡的样子，其实我的话和我刚才的希望正相反。

“那我过去了。”——少女望着对面没有动弹，用一副懒洋洋的语气回答。当时，我若无其事地朝小姨那里看了看，春子的眼里散射出放肆的光芒，脸上绽开了歪斜的欢喜的表情。我想，这下子完了。

——此时，我最大的心愿是想把同春子一道走出屋子的路子一把拉回来，但我还是控制住了自己。再没有比这个时候，更加坦然地陶醉于痛苦的甘甜之中了。

我倚在桌边呆呆地凝视着，桌上铺着打麻将用的毛毡，夕阳低低地照进来，一根根细毛闪耀着金光，平添了一层绮丽的美景。春子初次到家里来的时候，我曾用一种不违反纯洁的淫乱的好奇心，随心所欲地想象着浴场里的春子。如今，我已失去了那种淫乱的清纯。我把姊妹两个赶到浴场里了，心中回味着对于无法再来的纯洁的强烈憧憬。但是，我的想象力不会再回来了。我一点也想象不出浴场里究竟在干些什么。那里只是一片漆黑，仿佛什么也没有。更不会浮现出浴后静静而立的雪白的肩膀……

这场澡洗得实在太长了，真叫人受不了。其间，我打浴场门口走过的时候，听到浴场里传来一种奇怪的声响，中间还夹杂着啜泣的笑声。这时，走廊上突然想起杂乱的脚步声。我慌忙站起身打开隔扇，一股噎人的蒸汽直冲鼻子。春子带着莫名其妙的微笑朝我使了个眼色。我看见春子的胳膊和身旁路子的胳膊紧紧挽在了一起，心里不由一惊。然而，当我注意到路子那张令人心疼的、双颊含着微笑、如麻布般毫无血色的脸庞，我一阵战栗起来。

“她有轻度的脑缺血，把坐垫摊在那儿，让她睡一会儿就好了。”

我端来葡萄酒，春子问我毛毯在哪里，就到侧房里去拿。

春子去侧房打开壁橱、找到毛毯再拿回来，虽说时间不会太长，但春子马上就会回来的恐惧，时时刻刻激荡着我对路子似乎早已忘却的情爱。要让春子看到才好。春子不在时的放纵，其中包含着奇怪的希冀春子快快到来的愿望。我的面颊凑近路子的面颊。我感到她的脸像陶瓷一般冰冷。那张面庞以死的魅力将我征服，就是说，当我凑过身子的一刹那，我已经不再是我了。

春子抱着毛毯急匆匆走进来。

“你们喝酒啦？”

“没关系，我已经好啦。”

路子响亮的回答很使人扫兴，我吃惊地盯着她的脸。她的双颊竟然红润起来，睁开的眼睛朝我微笑，然后转过脸仰望着小姨，说道：

“我要起来，啜，快扶我一下。”

路子用毛毯裹着肩膀挨着姐姐坐在餐桌前，她什么也没有吃，只喝了少量的葡萄酒。她的面孔比平时更加明朗，排列整齐的牙齿第一次显得这样洁白。她不时将脸靠着春子的肩头，紧紧闭上眼睛，于是春子也有点儿醉意朦胧了。路子突然又睁开眼睛，说要吃水煮栗子。

一切大小琐事都能担待的柔情，地震后全家洋溢的和蔼气氛，把所有的人都变成了瞎子。一般的友情可以看做爱情，爱情也可以看做友情。在每个人收回自己珍贵的面具之前，恶魔总是神不知鬼不觉地一点点描画着面具的肩膀、嘴角。——眼前，春子用筷子颤巍巍夹起一颗煮栗子，正往路子嘴里送呢。我看着她的手，没有丝毫的妒嫉之心，反而觉得春子醉意朦胧的表情非常俊美。这也许是恶魔所重新制作的面具在作怪吧。春子的容颜之所以俊美，是因为路子使她有了醉意，假若是其他男人让春子迷醉，那么在我眼里就不会是美丽的。不过，这个“其他男人”假若是我呢？这样一想我又弄不明白了。

“刚才我打浴场门前走过时听到啜泣声，是谁在哭啊？”——我冷不丁地冒了一句。这对脸儿挨着脸儿的姊妹瞪着大眼睛，依然紧贴在一起地望着我。这使我想起了雨天里两人合撑的雨伞。

“谁也没有哭呀。”

“姐姐切不可装相。我说宏哥儿，姐姐入浴时肯定想起了死去的哥哥才哭的，就像光着身子哭泣的婴儿。”

这是路子第一次提到死去的哥哥，不管是真是假，对于被训练得循规蹈矩的我来说，很害怕触及这个话题。我不由想到路子茅崎的那位朋友，于是借助那个笑话胡乱蒙混过去了：

“怎么回事呢？我还以为你们两个比赛摔跤，擦破了皮疼得哭哩。”

姊妹二人听罢，脸蛋儿像点灯似的欻然涨红了。她们互相对望着，像两个女犯人，嘴角边荡漾着妖艳的微笑。

——当晚过了十点，春子和路子回去之后，一种平时少有的甘甜而温热的情绪萦绕在我的心胸。那天夜里，我梦见她们比赛摔跤，姊妹两个像野狗一般叉开双腿站在那儿。两人都穿着女艺人的衣裳。

似乎隐含着某种欺骗、然而颇为愉快的秋日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我到东京车站为出征的同学送行，他的那位丰满、健康、爱笑的未婚妻送他来了。载着未婚夫的列车开出后，她还是吃吃地笑个不停。我也希

望有个爱笑的女朋友。两人提起早晨也想笑，提起有人从丸大楼跳下来也想笑。

恰好第二天，我偶然看到了使自己的愿望得以实现的举动。平时总是和春子一起来这里的路子，晚上一个人单独来了。她从院子里进来，看到在客厅阳台上读书的我，问道：

“哎呀，姐姐呢？”

“不知道。”

“已经来了吧？从你脸上看得出。”

“那你就各个屋子找找看。”

“啊呀，怎么啦？她从来不会抛下我一个人的呀。”

这话听起来有些怪。“从来不抛下我一个人”，那就是两人一直做伴的意思，在外公家里两人有这个必要吗？见我有些疑惑，她解释说，不是的，她们今天约好在车站碰头，但春子途中临时要去办事，路子只好晚到半个小时，她想大概春子先来了。看来今天的事是真的。然而，随着我步步进逼，路子只好故伎重演，像以前每到走投无路时那样一个劲儿眨巴着妖精似的眼睛，她说：“好啦，实话对你说吧。”

原来去买花瓶几天之后，路子离开了窄小难居的佐佐木家，搬进春子给她找的一间公寓。春子依然住在佐佐木家，怕路子寂寞，她每周必定来公寓住上四天。只是娘家的人顾及体面，一旦追究起来会惹起麻烦，所以在娘家亲人中，不用说我了，就连她的亲娘——我的外婆，她也没有说明公寓在哪里。春子打算等安顿妥当了，瞅空子由她亲自通知我。听路子的口气，可以说一切全权都由春子掌管。

我估摸路子不会轻易把公寓的地址告诉我。然而让我更为担心的是，小姨一旦此时从背后现身，我将失去与路子单独待在一起的机会。

“到楼上去吧。”路子默默随我登上二楼我的房间，她几次来这里借过书。春子会不会马上就到呢？诚惶诚恐之间，路子身上涨满了一种面临危机的媚态。没有谈到正经的事情，一个小时就过去了。于是，一边是路子战战兢兢的，一边是一个劲儿无聊地盯着她那身熟悉的西式女装的我。一旦不再担心被春子看到，我对路子的欲望也随之衰萎了。

广阔的晚霞映射着敞开的窗户，高台下面大街上的市声，变成了寂寞、黑暗而愉快的无数声音的微粒子交相飞舞。这些微粒子中夹杂着附近联队军号声的略大的圆滑而光亮的微粒子。——我百无聊赖，走到书架前随手抽出一本书翻着。路子坐在我的书桌前一个劲儿乱画。两个人互相看不到对方的脸，反而使我们像平常一样快活。

“哎呀，是鸽子在扑棱扑棱飞旋呀。”

“每天一到晚上，就看到有人站在屋顶上挥舞旗子呢。”——路子没有回答。只听她轻轻叹了口气，还有撕纸的声音。接着，她自言自语：“怎么还不来？莫非姐姐……”

本该给我伤害的嫉妒没有了，这样一来，我反而被这种感觉所伤害。我沉默不语，有的只是奇怪的感伤的共鸣，就像打算回应梦中叫醒我的“路子”的喊声那种浸满泪水的共鸣。我觉得，一直同我在一起等待春子的不是路子，而是我自己。路子的心情十分清晰地映在我的眼里。路子关在这间男人的房子里，仰望着暮色苍茫的天空，心里一直呼唤着春子，我感到她不是一个一般的女子，她的心事也决不是凭“恋人的直觉”可以一下子感知到的。

——我极力想扼杀这种愚蠢的感情，然而不论如何扼杀，还是无法达到目的。暮色如猝然倒地的病人迅疾到来了。想到今夜单人床上的寂寞和黑暗，我就有点儿受不住了。路子依旧坐在椅子里，她抬起那张毫无表情的脸仰望着我，就像仰望柱子上的挂钟。那眼白看起来泛着水蓝色。我把手搭在她的肩膀上，我感到她的肩头在颤抖。我凑过嘴唇，她用可爱的坚实的芳唇回应着我。

房间里已是黑夜。路子胆怯地做着回家的准备。我没有挽留她，也没有送她到车站。

——尽管如此，那却是一次没有乐趣的接吻，路子只是为了安慰我今夜独寝的岑寂，才赏赐给我的吧？“不是这个，不是这种嘴唇的味道。”我的嘴唇如此不满地嘀咕着。于是，蓦然之间，我想起和春子第三个惨淡的夜晚。“不是这个，不是这个身子。”如此令人作呕的联想是从哪儿来的呢？眼下和路子最初的接吻里，难道从路子的芳唇上尝到了春子的味道吗？对于一个正经人来说，这是难以容忍的联想。

第二天，同路子一道来访的春子，趁着路子出去的时候，脸上浮现着无力而典雅的微笑，用一种与此极不相应的干燥无味的语调，直接问我：“我听说啦，宏哥儿，昨天你和路子接吻了吧？”我一下子脸红了，一时不知如何是好。这最初的狼狈过去后，紧接而来的感情完全背叛了预想（不用说，我认为接踵而来的便是令人恶心的不快和愤怒），心中迅速涌现出一种新鲜生动的对于昨日接吻的追忆，重新咀嚼那个想被春子看到的接吻。接着，这个联想又忽地变成可恼的最初接吻持续数日的酩酊的记忆，变成下一个欲望尚未实现的痛苦。——后来我诘问春子，路子的秘密住所在哪里。“很快就会告诉你。”春子要我等路子同意之后再说。

打这时起，“告诉我路子公寓的地址，我要去玩”这句话就成了红着脸提要求的同义词。出乎意外促使及早实现的，不用说是那个最美丽的秋末的一日。那天响起了最初的空袭警报。

“明天一定告诉你我的公寓地址。”少女说。就是说路子答应了。恐怕也是获得了那个不知葫芦里卖的什么药的春子无法理解的许可吧。

对我来说，到学校工厂劳动有着各种意义。那天整个上午，我在家里实在待不住，便到工厂拼命干活去了。我想，可能的话，从昨晚上起

一直干个通宵。午后一点光景离开工厂回家。婢女说："她们刚来不多久。哎呀，到哪儿去啦？"屋里有脱下的普通丝绸劳动裤，叠得很整齐。"是今天夫人穿的衣服，她脱下劳动裤，我一瞧，原来是挺好看的古代紫哩。"婢女也懂得高雅的词儿。"我到庭院里看看。"

"哦，不用，我去找吧。"我说着，换上木拖鞋到院子里去了。

菜园的绿色大都失去了。草坪布满枯草，呈现出温暖的土黄色。万物静寂得犹如秋末断弦的琴瑟。落叶挂在黝黑的鸡冠花上。穿过侧房前的防空壕旁边，走到与厨房和浴场相邻的里院前，再向左一拐，有一片树林将里院隔开，这里是一片一百坪的小空地。父亲住在东京时，这里是养狗场，每天一早，不管晴天雨日，饲养员都端来满满一脸盆鸡头喂狗。父亲去大阪后，拆除犬舍改做花坛。犬粪肥地，就连难以着花的植物也都长得很旺盛。如今变成了菜园，由住在后面租房里的一对老用人夫妇管理。花园的遗迹只剩下角落里那间破败的大温室，玻璃几乎都没有损坏，冬天可以在那里晒太阳。我经常坐在一把令人怀念的破椅子上阅读冒险故事。不知何故，我觉得这对姊妹似乎到这里来了。我蹑手蹑脚走过去，想吓唬她们一下。一只肥硕的蟋蟀跳到我的膝盖上。虽然房门紧闭，但可以不经意地从细缝里窥探屋里的情景。春子对着玻璃屋顶坐在草丛里的椅子上，似乎正在阅读一本杂志。她身穿印着碎菊花的紫色和服，系着素色的丝绸腰带，和平时的春子判若两人。路子依然一身平常的西式套装，站在椅子后头，两手挽住姐姐双肩，看样子是在一同看杂志。然而，也许是在普照的阳光下的缘故，那姿态就像背着个溺死鬼。路子蓦地直起身子，两手仍旧挽着姐姐的脖子，稍稍从远处凝视着春子雪白而丰腴的颈项。她凝神注视了很久很久。不知不觉间，她的面颊至耳际渐渐泛起了红潮，随后又猛然将脸压在姐姐的脖颈上。然后如小狗钻进草窝之中，一边沉重地抽搐般地摇着头，一边用前额磨蹭春子的头发，用双颊磨蹭白皙的颈项和面庞。她那双微微张开睫毛的美丽的眼睛，这时眼角里似乎刻上了幸福的微笑。她又倏忽闭起眼睛，将嘴唇用力压在颈项的肌肤上。春子一动不动地任凭摆布，仿佛对这些毫无知觉。她低俯着那同样修长的眼睫。两个人纹丝不动，大约有半分多钟。少女只是将纤细的手指轻轻拢起，微妙地震颤着，抚摩着春子的肩膀。——又过了半分多钟，春子如猝然醒来一般，她闭着眼，仰起头，举起双手摸索到路子的脖颈，粗暴地将她的面孔搂到自己的眼前。路子一扭身，左手重重杵向春子的两膝之间。接着，她用左手迅猛地撩起姐姐的衣裾……

——看到这里，我差点儿疯了。我自己也不知道是从哪里、又是如何跑回家中的。我进入楼上的书斋，锁上几个月未曾锁过的门，一头栽到床上，好一阵子直喘粗气。我闷在屋里不吃不喝，一直到天亮有人来敲门为止。

那对姊妹似乎回去了，从此后久久断了音信。

五

可是，我的情绪并未因此而了结。我还不熟悉路子的身子。“不是这个，不是这个身子。”一度使我大叫起来的那副身子，不是依然为路子所有吗？不安和危惧至今还留在我的手上。对于此种不安和危惧的好奇心，甚至对于破灭的强烈的好奇心，依然是归我所有。这个且不说，那座温室中的春子和路子是多么美丽、多么柔情啊！那情景屡屡威胁着我的夜晚。

结论尚未决定。我忍了又忍，三个星期无声无息，几乎使我憋闷至死。终于，我来到佐佐木家。这天一大早拉响了两次警报，天气阴霾，寒冷刺骨。可是一坐上郊外电车，摇摇晃晃抵达了外公家，我就好像沐浴着温馨的小阳春天气，阳光灿烂，薄冰骤解。——听说春子刚刚遛狗回来，她坐在廊缘上织毛衣。夏尔克号依然陶醉于散步的兴奋中，嘴里咬着拾来的木片，转眼抛出去，又远远嚎叫着去捕捉，腰骨像体育选手一样柔软、灵活。

“哎呀，来稀客啦！”——春子说着也不脸红。她织到一半，用两根手指迅速数数网眼儿，随即离开坐垫，一边将双脚垂下廊缘，一边劝我也坐在那只扎染坐垫上。调皮的夏尔克号悄悄咬住春子袜内的脚趾头。几个月来的相处，在这个家庭成员中，这只狗的心和春子的心，将一个女人和一只狗散步时的孤独，反衬得多么清晰！狗只对孤独的人献出真心——我又陷入感伤和优柔的情绪之中了。我觉得春子似乎有所期待，我甚至感到春子今夜很想叫我住下来。

看来，春子似乎察觉到了什么，她的眉宇间流露着忍耐时的一丝险峻，然而又倏忽转化为有气无力的干涩的微笑。“今晚上，你去路子那儿吧。我本来约好八点去的，那就请你代劳吧。”她若无其事地说道。我发现她眼里闪耀着过去那种奇异的光辉。她对我发号施令，仿佛她的过去就是我的过去一般。她今天不是又想成为地地道道的“新闻女人”吗？她本人想把那桩已经了结的事件的意义，再度转化为她的人生的意义一春子索要我的笔记本，画上路子住宅路线图，这时我朦胧地追索着这样的思路。我扪心自问：今晚上我真的想去路子那儿吗？我的心只用诡秘的眼神瞅着我，不肯回答。

黑暗的电车里，晃动着斑驳的黑暗的脸孔。转弯抹角换了两次都电(注)，在一座桥的岸边一下车，就听到初冬时节流动的河水清脆的声响。因为夜间没有空袭，可以专心地遥望灿烂、美丽的星空。沿河房舍之间逼仄的小路，一侧是神社的树林，随处都是挖掘防空壕堆积成的泥土，所以步行非常不便。不一会儿，我就看到了用大青石砌成方格花纹的公寓的墙壁。

这是面对河岸的二楼的一间房子，房门是低劣的三合板，开关很不灵便。当我犯起犹豫要不要敲门时，一股弹力“啪”地将门打开，房门发出可怕的吱吱嘎嘎的响声。进入门内，里面垂挂着厚厚的遮光窗帘，彼此的脸孔埋在黑暗之中，几乎看不见。

“是宏哥儿吧？”——黑暗中听到一个异常沉着的声音。“嗯。”

“是姐姐让你来的？”

“嗯。”

“是吗？那很好。”过去我没有用“嗯”回答过路子，但这种应酬过于神秘，不便采取别的回答方式。我一切听从她的摆布。路子悄悄转到我身后，帮我脱掉夹层外套。从她那熟练的动作上，我联想到她在这个房间里，曾经给多少男人脱去外套啊！

掀开遮光窗帘一走进去，就可以知道遮光效果非常好，六铺席大的室内异样明亮。她穿着彩虹般花纹的、稍嫌短小的锦缎和服，套着外褂，系着土黄色的整幅宽腰带。

这是个神秘的房间，什么都是两两成对的，就连壁橱也不例外。而且，所有的家什摆设和坐垫，都有一种可厌的打破色彩均衡的调子。倘若是无意识的恶趣尚可有救，但这里的东西充满了强烈的恶趣——好比一个极富鉴赏力的人故意搜集一些专门违背自己高尚情趣、充满偏执之物的恶趣。不是为了美，而是为了某种目的，似乎是遵照一种非美而具有新的诱惑的基准挑选来的。既非白粉之香也非马厩之臭，而是散发着那种印泥般的恶德的气味。路子沉静地时而去烧茶，时而拿出柿饼来，不住地忙碌着，动作沉静而带有一定规律。拿出来的茶碗、碟子等，印着廉价的花纹，使人觉得不是五件一套，而是两两一组买来的。两人几乎还没有正式说上一句话，路子依旧不声不响干活儿，洗好的盘碗在沥水，接着又打开壁橱，慢慢悠悠地一一拿出褥子，铺在我的身边。原色的仿造友禅织的盖被也使人悚然一惊。“怎么，就一张床铺？”

“一直是这样啊，我和姐姐睡在一块儿。”她像小鸟一样厚颜无耻。

她拿着睡衣进入遮光窗帘后面，又随即扔过来一件。“换上吧。”——这是一件软软的白纱布上染着藤花的女睡衣，感觉滑腻腻的，拿在手里似乎随时都会逃脱，含蕴着人的肌体的温馨。我不愿在路子面前换衣服，所以连忙脱光身子，将那件软绵绵的睡衣套在身上。路子从遮光窗帘后头出来，也是一身令人生畏的藤花浴衣。换上浴衣骤然快活起来的她，端来威士忌放在矮桌上，曲着两只手臂。

“我什么都知道，你和姐姐的事全清楚。呶。”她指着门框上死去的哥哥的照片，说，“哥哥的所作所为我也全知道，但我决不会违反姐姐的意愿行事的。姐姐叫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今后也是，只要姐姐一声吩咐，我什么都干。你的事也是姐姐的命令，是她叫我喜欢你的。”我没有回答。“哦，窗外有奇怪的声响。”

“是河水的声音，河里流淌着各种东西。”

我穿着相同花色的女浴衣，和路子相向而坐。其间，我感到体内涌动着一种无所畏惧的女性般无耻的温情。——路子揭开镜子上的碎白花扎染盖布，坐在镜台前，将各种小瓶小罐一一打开。“我呀，睡觉前特别爱化妆。我想把电灯光下的自己打扮得更漂亮些。我和姐姐两人，临睡前总喜欢玩化妆游戏哩。来，你也来化化看。”

“好的，我去。”

我站起身子，衣裾下垂，差点儿绊倒了。

镜子前摆着一对花瓶。那是上回在银座买的一对淡红色的花瓶，上面用鲜艳的红色胡乱写着春子的名字，那一定是路子无聊时用口红写的。但是路子对此绝口不提，似乎突然想起了什么。

“搽搽口红吧。”

“给我吗？”

“哎呀，除了你还有谁？”——是的，除了我没有任何人。然而，真的没有别人了吗？

我像孩子一样跪下来，闭起眼睛仰着头等着。我感觉路子调整了一下姿势，随即将那我时常闻惯了的散发着香气的热腕静静搂在我的脖子上。她跪着的两膝很不稳定，时时轻轻地摇晃。我知道她右手举着口红，她的气息和我的气息化为一体。她那燃烧似的脸庞，就像一朵看不见的大玫瑰花在我面前闪动。

于是，我猛地感到一阵疼痛。说疼痛也许是错觉，我的嘴唇承受着慵懒而凝重的力量，被温热紧紧地吸引住了。我的嘴唇打皱了，麻痹了，显露出危险的神色，抑或连神仙也不敢正视。我开始做梦了。

就这样，我感觉另一个嘴唇附着在我的嘴唇上了。

昭和二十二年十二月《人间》

[3] Franz Grillparzer（1791-1872），奥地利剧作家、诗人。《萨福》借希腊女诗人萨福的一生，反映理想和现实的对决。其他作品还有《柳布莎》、《金羊毛》和《梦是人生》等。
[4] 一种口服清凉剂。
[5] 日本童话中的人物，从桃中出生，身体壮实，联合狗、猴子和野鸡打败了鬼岛上的鬼。
[6] Maurice de Vlaminck（1876-1958），法国画家，作品有《夏都的住宅》和《冬日风景》等。
[7] 直属铁道省（部）的电车线路。
[8] 小矶国昭（1880-1950），陆军大将，太平洋战争末期任首相。甲级战犯，被处以终身监禁。
[9] 东京都经营的电车。

马戏团

团长靠在椅子上，一只手夹着雪茄烟，一只手用鞭梢在空中描画着圆圈、三角形和四角形，闷声不响。

这时是他发怒的时候。据说他是个刻薄的人，残忍的人。至于他是如何强烈爱护那些在他残忍之下坚强活过来的人们，知道的人就很少了。他叫哪个团员死，不管谁都得立即去死。马戏团天幕的最高处，飘扬着他那绘有红色髑髅的旗帜。

他过去本来是一名被派遣到大兴安岭的侦探的随从。三个青年侦探踏入R人女间谍家里，地雷爆炸了，三个青年和女间谍都被炸死了。然而，女间谍的裙子一角和一个年轻侦探的帽子，在百米以外的罂粟花田里被找到了。当时，十八岁的团长管死去的青年叫“先生”。他戴着遗留下来的帽子，哭哭啼啼回到了日本。

正因为有一副善良的心肠，即便对于他人冷酷的行为也会以诚实待之。诚实是磨练出来的，时常被误以为是虚伪。

由于对人心投其所好，他成了富裕的大人物。他是精神的投机者。再也找不到比他更适合担当马戏团团长的人了。

——两个月前，他去探望地方上的老板，夜里很晚才回来。他揭开自己的天幕走进去一看，一对少男少女正在幽会。团长不声不响揪住两人的腕子，仔细端详着。他不认识他们。

一阵口哨声，P出现了。他把两人从团长手里领过来。

“哪个部门的，什么人？”

“团长，是大道具组的。”

“胆子好大啊。”

团长高兴地打了个哈欠。

“等一下。”他叫住了P。

他抓起少年的手掌仔细瞧了一会儿。

“你骑过马？”

“嗯。”

“干什么的？”

“当马丁，在帝国乘马场。”

“嘿嘿……喂，P公，给小妖精灌三升醋，将那小子一整天绑在克莱塔号上。”

从未有人能驯服过这匹悍马克莱塔号。昨天，一位女骑手摔断了脖颈，就像一个陶瓷人从马背上倒下来。

每天演出只要大获成功，心腹P都会到团长那里喝酒庆祝一番。他告诉团长，那位小伙子和小妖精似乎可以派大用场了。他设计的节目是：少女走钢丝一脚踏空，这时站在马背上的少年策马跑到钢丝下面，一把抱住少女的身子，在舞台兜上一圈。P说这个节目一定会大获成功。鉴于那少年生得一表人才，P提议给他起个诨号叫“王子”，以博得观众的喝彩。团长点头应允，随将一枚漂亮的大金币交到P手中。

半月之后，两人登上了舞台。

一个月光景，他俩都受到了观众的欢迎。

团体观众法语学校的小学生们兴奋异常，向他们两个扔奶糖。他们小口袋里溶化的奶糖像果实一样坠在少女的头发上，因而那头发像狮子一样沉重。她犹如一名亚马逊女兵[注]，平添一副飒爽的英姿。团长非常疼爱他们两人。但是，对于新手的管束并没有松弛。他认为，这种管束越是严厉，就会使得他们的生存方式越发充满马戏人的危机，以及得过且过和自暴自弃的浓厚阴翳。

——向观众致辞，退场之后，团长照例回到幕后观看演出。

香烟的烟雾和人体的体温，使得场内弥漫着金色的雾霭。数千名观众庄严地看着舞台。所有这一切的上面，是污秽而黑暗的广大空间。那里是马戏团演员们的宇宙，他们在这个空间的任何地方，都能立即用自己的身子架起一座光明灿烂的星座。从天幕吹来的风，使这个空间时而飘飘扬扬，膨胀地游动着，黑洞洞的。用银纸和五彩洋铁片装扮的男女犹如深海鱼，时时从高处来到这个空间。这时候，从深海模糊一片的集群里，总会腾起一阵震耳欲聋的欢呼声。

在这个高旷的场所，奇妙的节度和礼让演绎着一个个奇迹。衣着半裸的男人和女人，一瞬之间如神仙一样美丽地拼合在一起。之后，一个黑暗而长大的秋千架，怠惰地运送着高渺而沉滞的时间，不停地摇荡一直到永远。

透过天幕最高处的破洞，应该能窥见大海，却没有人看过。虽然无人见过，然而月夜里，海的表面像青花鱼一般闪耀着蓝色的光芒。月光时时由破洞漏泄下来。礼拜日夜晚演出之际，高高飞来的女人那裹在针织毛衣里的胸脯，也透着白皙的光亮。

乐队突然奏出高亢的军号。

眼下，少男少女走上舞台。

少女穿着好几件华丽的抽纱裙子，光裸的足尖套着银色的舞鞋，持续放射着危险的美丽的光亮。少年一身王子打扮，披着一件嵌满星星形状小镜子的紫色天鹅绒斗篷。甲胄般银丝织成的轻装，胸前显露出绯红

色百合花的图案。

两人手拉手跑出来，以无言的姿态向观众优雅地行了礼。

观众疯狂地大声喊叫，喝彩。团长发现观众们的眼睛被人特有的温馨的热泪濡湿了。

P耸耸穿着黄黑花纹夹克的肩膀，得意地捅了捅团长的脊背。

团长没有回应，他也和观众一样，脸上浮现着茫然若失的表情，半张着嘴巴。他的双目潮润润的，充满了人瞧着人的那种亲切之情。

听到两人出奔时，团长如利箭穿心，悲愤异常。他暗暗祈望着这样的光景——那根钢丝突然断了，少女跌落在地板上，那少年一把没有抓住而失身落马，又被克莱塔号的马蹄子踢了一下——团长用至大的爱所描画的幻影没有实现。团长靠在椅子上思考着不幸、运命和爱情。他的嘴唇因愤怒而颤动。

他扔掉雪茄，扔掉皮鞭。

他走出天幕，中东式的月亮从荒凉的空地和散在的垃圾堆，以及黑暗天幕下的村落之间升上了天空。狮子高昂的咆哮犹如夜空里飞扬的火把隐隐传响。东方，港口的海面将沐浴着月色的浓密的反照投向星空。看上去马戏团的巨大天幕布满了轰轰隆隆的暗夜，倾斜地站立着。

这时，三个人影通过大门向团长身边走来。中间的高个子男人是P，他紧紧揪住少男少女的胳膊，生怕他们逃跑。

“我把两个私奔者抓回来啦。”

“你辛苦啦，辛苦啦。”

“他们住在海港附近的一家客栈，可又付不起房费，想远走高飞，但又没钱买火车票。我一直在盯着他们呢。”

“唔，你辛苦啦，辛苦啦。”

团长用无比憎恶的眼神注视着这年少的叛徒、胆小鬼和逃犯，他们就像晒太阳的狗一样，为了祈求怠惰的幸福而私奔。然而，他从那里没有发现胆怯和卑屈的表情。相反，他看到一个地道的流窜的王子的面影。

绯红的面颊、干裂的嘴唇、枯草般的头发、旧布巾似的褪色领带，奇妙地衬托出沉静而英俊的前额。他的眼睛闪耀着团长所不曾知晓的——这也难怪，因为马戏团团长不至于逃跑——种种逃亡的记忆的光辉。在团长看来，逃亡似乎是未知中的颇为高贵的行为，他的嗓门由嫉妒而变成阴暗的低音。

“这次就饶了你们。回去好好想想，下次再逃那就没有命啦！P公，给他们处罚，各抽七八鞭子。啊，还有，P公，我有话对你说，回头到我的帐篷来一下。”

仅仅休场两天之后，明星重新登台了。

场内观众爆满，支撑天幕的十二根大铁柱子像桅杆一样摇摇晃晃。

仿佛是来自地府的集群，观众们的身子一动不动。鸦雀无声。但是，一个节目完了，场内便像解除咒符一般喧腾起来。

王子和少女一如既往，以无言的姿势向观众行礼，左右分开。少女登上软梯。少年跳上克莱塔号马背。

克莱塔号兴奋地站立起来，犹如燃烧的火焰，这一点尤为观众所赞赏。大家期待着，今日的表演会比平时更加精彩动人。

事情总是按照完善的秩序进行，比起日常生活更加完善。从克莱塔号的狂奔里，人们只是看到了秩序的某种强度的表现。

少女开始走钢丝。

钢丝下面，像往常一样站在马背上的少年，突然拉紧缰绳制止住奔马。此时，克莱塔号一下子失去了方向。它冷不防被缰绳一拽，立即抖动着鬣鬃，打着响鼻，一跃而起。

一刹那，人们从后腿直立的奔马的姿势里，发现了运命周围必不可少的某种装饰华丽的静寂。这是出现在守望着任何悲酸事件的镜子周围、巧夺天工而制作的古代威尼斯浮雕般的静寂。

王子横躺在沙子上，摔断了颈骨。

乐队突然停止。

观众一齐站起，潮水般涌向舞台。

没有一个人注意她，那个在大天幕下高高晃动的钢丝上的少女。

她很明白。从没有一颗星星的黑暗的天空，透过香烟烟雾和人们的呼吸，她清楚地看到了事情的全过程。与其说看到，不如说知道更准确。因为她只要向下一看，脚就不得不滑脱下来。她那小巧的银色舞鞋危险的闪光，要是能再宽阔一点儿，她就能轻而易举逃脱这危险的作业，跌落在少年的身体上。

然而，少女一边微妙地抖动着短小的纱裙，一边暂时忍耐着痛苦的生的均衡。

她终于走完了。而且，这是她首次完成全程的走钢丝的表演。喧呼嚎叫、乱成一团的群众，没有看到她最初、最圆满的演技。团长一人从幕后走出来，没有人在意他是团长，只有他一人从拥挤的人流里，认真地翘首仰望着少女完美无缺的走钢丝表演。

少女站在钢丝一端的踏板上，她看到刚刚走过的钢丝在黑暗里摇摆不停。这时，下面的群众围成的圆圈的中央，少年胸间她所熟悉的红色的百合图案倏忽一闪，映射着她的眼眸。

少女从踏板上跷起穿着小小银色舞鞋的一只脚，宛若即将进入游泳

池的一刹那，伸向昏暗而嘈杂的空间。接着，另一只脚也要与这只脚并拢似的，跟着伸了过来。

——毫无觉察的群众的头顶上，一大束玫瑰花跌落下来了。

马戏团全体人员度过了葬礼般极其悲伤的夜晚。天亮之后，P带着一副大功告成的神情走进团长的帐篷。团长刚好洗漱完毕，P附在他湿漉漉的耳朵边急匆匆说道：

“警察那里也万无一失地应付过去了。我在‘王子’的鞋底下涂了油，同时又给克莱塔号注射了兴奋剂。”

——团长痛苦的脸上掩饰不住快意的神色，他从口袋里倒出了一堆金币，压得P的手掌难以承受。

他拍了拍空空的口袋，说道：

“你是个万分叫人瞧不起的家伙，干了件出色的工作，却因拿了一笔钱，使得这项工作变得极其卑微。”

P讨好地陪着笑。对于这种卑屈的笑脸，团长的表情里也浮现出从未有过的充满苦涩的共鸣。P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总之，马戏团完蛋啦。”团长说，“我也可以从马戏团里摆脱出来了。如今，‘王子’死啦。”

——此刻，天幕外边响起了马蹄声。

P打开窗户。

朝阳下，一匹斑马拉着货车通过，车上堆着两具粗劣的灵柩，上面胡乱地写着王子和少女两人的名字。后面跟着而来的是女驯兽师、丑角演员和荡秋千者的队列。

团长伸手从口袋里掏出一束扎着玄色细丝带的紫堇花，憋足气力投向两人的灵柩，就像过去那些狂热的小学生，将溶化的奶糖投在少女的头发上一样。

昭和二十三年一月《进路》

[10] 希腊神话中居于小亚细亚东北部的女兵。据说她们割去右乳，以便战斗或狩猎时使用弓弩。

翅膀

戈蒂埃注风格的故事

两个人常在外婆家里见面。叶子已经养成了习惯，她每周要去外婆那里一趟，送些自制的点心和好吃的东西。还有，这位外婆也有个习惯，每天要睡四个小时的午觉。

外婆家只有一个傻乎乎的女佣阿铁。因为阿铁傻，外婆经常取笑地喊她“傻丫头，快端茶来”或“傻大姐，客人要回去啦”。

每逢星期六，叶子急匆匆回到家里，就带着母亲制作的点心和食物，在外婆睡醒前一小时，像那位戴着小红帽的少女注一样，赶往外婆的住地。

外婆家位于可以俯视多摩川的高台的半腰上。房子只有五间，但庭院宽阔。院子一角的假山上有一座凉亭，那里连着两条路，一条通向院中泉水上的石桥；一条通向院子边上的角门。为了不遮挡河面上的景色，假山紧靠着庭院的一边。山上长满了树木，只要不是冬枯季节，从堂屋只能看到凉亭的一角屋脊。

碰到晴天，叶子把带来的东西交给阿铁后，就走到院子里，登上凉亭，再走一段下坡路，打开角门等着。杉男放学回来，算准时间也来到这里。然后，两人沿着多摩川散步，或者直接到凉亭里来说话。两个人很喜欢凉亭，这里景致好，又有一种怕被家人看到的危险的快感，碰到高兴还可以亲亲嘴儿。

杉男是叶子大舅父的儿子，也就是表哥。换句话说，他生来就被置于恋人和哥哥二者兼得的位置。

两个人在很多方面都很相像，经常被人误认为同胞兄妹。所谓相似，是一种甘美的东西。只要相似，在两两相似之中，就会存在着无言的谅解，不必说出口的心灵的沟通，以及静默的信赖。相似，尤其像澄澈的眼睛，这双眼睛就像过滤机定能将浑浊不洁的水过滤成清净的饮用水一样，对笼罩在这里的现世的污浊不断加以过滤。不仅如此，这台过滤机即使面对外部，也能提供净化的清水。两人眼里流出的水润泽世界的日子，人世的污浊必将涤荡尽净。

一天早晨，杉男和叶子发现他们在拥挤的电车里背靠背站在一起，当时正在上学的路上。虽然平时不可能见面，但杉男刚巧住在别的亲戚家，便从那里直接上学校，所以两人不约而同登上了同一节车厢。这是秋令的一日，空气里飘溢着菊花的香气。

杉男和叶子脊背双双感受到温暖，不知为何，他们都未能觉察出人的肌肉的温馨味。两人都以为自己的背部晒着太阳吧。那是一种从远方传来的一条清莹的光线散发的暖意。因而，他们都没有想起来互相看看对方的脸孔。但是，叶子却感觉到对方穿着黑色哔叽制服的宽阔的脊背；杉男也感到对方穿着水兵服的柔软而娇小的脊背。这期间，两人被电车中众多的乘客挤来挤去。除了这股力量，他们切实体验到各自肩头另一股鲜活的力量在相互运动。两人都在想，这不就是翅膀吗？他们感到那双收起来的隐藏的翅膀一直屏住了呼吸。这是因为，两人都由时时相互碰撞的脊背上，感受到一种过于敏感的强烈的羞耻。如果隐藏了翅膀，这种羞耻感是合乎情理的。如今，隐藏如此崇高的东西，足以使我们羞愧难当。

两人都不好意思地微笑了，那双翅膀使脊背有一种痒抓抓的感觉，他们这才转身对望了一下。“是叶子！”杉男睁大眼睛喊着。“好久没见啦！”叶子说。

当天，这对表兄妹都懒得上学，于是商量着一道去看电影。但是，为了给这次邂逅留下点儿真正的意义，杉男倾向还是去学校为好，叶子也答应了。到了换乘站，杉男刚要下车，叶子走到空荡荡的电车门附近，她唯恐被隔断在电车上，赶在关门之前慌慌张张握住了杉男的手。

这天，叶子在英语课上遇到很有意思的一篇文章，一篇简短的威廉·布莱克注评传。开头的一段时时触动着叶子的心弦。

“小时候，布莱克一人到野外玩耍，看到一棵大树顶上一群天使抖动着翅膀。他跑回家告诉母亲，母亲不相信，反而叱骂小布莱克太愚痴，把他打了一顿。”

叶子一边听老师讲解，一边反复阅读开头这一段。她认真地进行推理：

“看到天使时，即便是年幼的布莱克也一定半信半疑。”她想，“布莱克相信是真的，当从挨打时开始。他被母亲打骂、处罚，这是真正使他相信的必要条件。老师耻笑布莱克的母亲是错误的。这位母亲只是忠实于自己的职责罢了。”

这一番推理闪现着erotic注的影子。少女所希望的，是怎样的一种处罚呢？

同一时间，杉男坐在教室里，他没有听讲课，只是一心想着，多年不见的表妹已经长大了。他的注意力集中在叶子的翅膀上，总是围绕着一种毫无根由的疑问打转转：她不是有一双翅膀吗？杉男很想看看这双翅膀，打那以后，这种想法一直萦绕在他的脑里。虽然从结果来说，他看到的是叶子的裸体，但是杉男想看翅膀，不想看裸体。

“她肯定有翅膀。”他想，“这翅膀随年龄而生长，家里人也不知道。到了自己能单独入浴的年纪，翅膀也随之长大了。没错，一定是这样。否则，这种秘密想隐瞒也隐瞒不住，那些多嘴多舌的亲戚，总会有人对我说出这个秘密来的。”

杉男动辄就梦见叶子的翅膀。微暗之中，裸体少女凭窗望着对面，雪白的羽翼从肩头如外套一般遮蔽着身子。杉男走过去，那少女虽然面向窗外，但依然张开巨大的翅膀将他抱住，然后再合上羽翼。杉男痛苦地喊叫一声，从梦中醒来。但他做梦也不会想到，叶子心中也在暗暗相信他的脊背也长着一双翅膀。

明年夏天，总有机会同叶子一块儿洗海水浴吧？到时候就能从她裸露的双肩确认有没有萌生翅膀之类的东西。自己总可以用手触摸一下吧？他想。可才是秋天，当前这种秘密的愿望一时难以实现。杉男还有一种恐惧，要是从叶子身上看不到翅膀的鳞片，失望之余他会不会不再爱她了呢？

于是，他们两人每次相逢之后，从不表明自己孩子般的幻想、愿望和恐惧。一旦坦露自己确信对方长着翅膀的这一奇特心理，那准会遭到对方的耻笑和蔑视。这么说来，如何才能使对方相信这种幻想的缘由呢？何况，这种明明白白的缘由，就连自己也很难相信……这对表兄妹各自窥视着对方的眼睛。两个人清澈、美丽的眸子里，似乎有一条微细的小路蜿蜒而去，消隐于一望无际的原野的彼方。

叶子打开角门站在路旁。这时是昭和十八年初夏。这一带比起东京都中心来，遭受空袭的危险要小一些。建筑物没有被毁，居民们也不急于疏散。挖防空壕一半是为了好玩。叶子外婆家里假山一侧，也挖了一个坚固的横穴壕，结果成了街坊邻里羡慕和嘲笑的话题。这是因为，看见这种安全壕，反而引起一种不安。甚至有人不怀好意，说什么“你家老太太造了个骨灰堂”，这就越发使人不安起来。

叶子站在角门前边，短袖哔叽制服搭配线条笔挺的裙子。她讨厌穿长裤，胸前雪白的丝带，羞惭惭兜满了微风，她那裸露的皓腕总被误认为是白丝带的闪光。夏天里，那腕子依然洁白似残雪。

不一会儿，身穿打着绑腿裤子和白衬衫的杉男，臂弯里搭着作业服，从坡道上跑下来。两人高高兴兴，伸出汗津津的手掌握着。

这个时节，凉亭周围都是盛开的杜鹃花，有白的，有洋红的，还有杂色的。寂静无声的凉亭的石板小径，清晰地映着杜鹃矮矮的影像，只有蜂虻的羽音，听起来犹如午后睡眠的鼻息。身处其间，很难想到眼下正是战争最激烈的时期。

他俩并肩坐在船板做成的长椅上，透过五月午后银白的阳光，眺望着远方的河滩。钓丝在空气中翻然一闪，瞬间里倏忽消失。

“看到鱼了吗？”杉男问。

“没看到。”

“我也没看到。只看到那个像牛虻一样的东西，那是浮子，没错。”

接着，他俩想象着没有钓到鱼的渔夫的神色，全都笑了。笑完后只留下像玻璃一般易碎的沉默。他们知道，这沉默意味着什么。

远方广阔的风景背后，云彩像鸢尾花时而飞卷，时而散开。空中游览车从对岸的绿色上探出头来，黄色的椅子仿佛等待着自天而降的客人，奇妙地悬挂在高空。战争越来越激烈了，远处的游乐场上的各种机器，因控制用电，大都停止了运转。天朗气清，碧空无限。东京的天空如此蔚蓝，星夜如此澄明，固然是生产不景气、都市煤烟减少的原因。但不仅如此，战争末期自然之美里，目不可见的死者精灵不是也在起作用吗？自然因有死者作为肥料而增添美丽。战争末期的天空如此清澄无比，墓地的绿色格外鲜润，两者不是出于同样的道理吗？

两人看到的风景里确实笼罩着死的光辉。即便是河滩上一块块石头的影子也一样。这对年轻的表兄妹，翅膀挨着翅膀互相倾听飞动的声音，这种来自对方胸中的鸣响具有同一种音调，同一种节拍。在他们两人之间，仿佛这块土地上只生存着一种生物。

这个时候，两人考虑的虽然是同一件事，但到底没有说出口来，所以两人都无法知道。杉男这样想："这人一定长着翅膀，如今正要飞翔。对于这一点，我知道得很清楚。"——叶子这样想："这人一定长着翅膀。如今，这人猛然回头时，那双眼睛不是在警惕来人，那样子就像小学生回望背上的书包，用眼睛打量一下背上那熟悉的翅膀。这些我都注意到了。"

她心里确实有着这些想法，这使她半喜半忧。就是说，有了这双翅膀，他可以在爱的自在的力量鼓舞下，飞向无限风景的每个角落——就像从这里到远方对岸的河滩。两人随时都能飞翔而去，到那时，长翅膀一事反而能给这一幻想增添现实的色彩。然而，互相相信对方长着翅膀的两个人，对于抛下自己而远走高飞的恋人，都有一种无可名状的空虚感。总有一天，可爱的人儿会飞离自己的身旁，这几乎是确定无疑的事。

"我下周不在东京了。"杉男说。

"为什么？"

"到M市参加义务劳动。"

"是工厂吗？"

"制造飞机。"

叶子想象着他正在制造许多翅膀，也许他必须给员工们提供样品吧。要是这样，他可以把自己肩上一双洁白、闪光的巨大翅膀给他们瞧瞧。接着也许要进行性能试验吧，要是这样，他可以飞给他们看看，或者一时停在空中。还要绘制设计图，就像做衣服量尺寸，他的翅膀也要量量尺寸吧。但是，没有人能制造出完美的翅膀，就像天然的翅膀一样。他会遭到嫉妒吧。他会被迫再飞一次吧。飞。一旦飞起来，枪口就对准了他的羽翼。翅膀上血迹斑斑，他的身子垂直落在地上，犹如被击中的鸟儿，疯狂地扇动着羽翅，随即栽倒在地面上了。他死了……就像死去的小鸟，带着一副呆滞的、不能闪动的眼神。

叶子怀着不安制止杉男，她明明知道是制止不了的。她担心地问杉

男，下次何时还能再见呢？杉男回答她，给她以鼓励，他说每月一次的休假，虽然时间短暂，也还是可以见面的。

实际上，杉男当初的希望未能实现，他心中的遗憾并不亚于别离的悲痛。夏天尚未到来。从目前的战况看，就连在夏天洗一天的海水浴都很难保证。两人踌躇不定的关系，使得杉男一直没有机会检验一下叶子的翅膀是否存在。

叶子看到杉男犹豫不决、欲言又止的样子，她犯起了猜疑。要么他想谈起别的女人；要么有什么难为情的事想对叶子坦白，二者必居其一。对于这位天真无邪的少女来说，不管哪一件都不是愉快的事。少女满心嗔怒，她顽固地沉默不语。

杉男说出的事使她觉得意外。

他就像脚尖踢着石子在说话，一副漫不经心的语调：

“今天去看看祖母吧，每次来都有些不好意思，所以一直没有见面。我觉得我可能暂时见不到祖母了。”

“好啊。”少女的心情稍好了些，“我可以对外婆说，路上偶然碰到你，就约你一道来了，她肯定会高兴的。”

两人回头望着外婆的家，烟囱里升起了炊烟，阿铁在烧洗澡水。外婆的习惯是每隔一天睡完午觉就去入浴。不知道杉男的提议和升上蓝天的薄薄的炊烟，是否有什么关联。

外婆正巧从午睡中醒来，枕头边反扣着一本镜花[注]的初版小说，雕版印着一大朵芙蓉，装帧精美。外婆披着蓝印花外套，坐在被窝里和他们两人见面。身边的经文桌上放着铁盔和防空巾。如果半夜发警报，就立即戴上防空巾和铁盔，钻进被窝收听广播。

“杉男这孩子好久没见了，这会儿都长成大小伙子啦。可虽说很棒，到底赶不上死去的爷爷啊。你呀，只能说还过得去。叶子也一样，十里挑一，这也就不错啦。要是拔头筹反而不好。两人都是吉人天相，是一对小狂人儿。”

外婆同他们开玩笑，自己也笑了。

两人互相对望了一下，这时外婆盯着杉男和叶子的眼神，似乎有所觉察，她说：

“哎呀哎呀，你们瞒着奶奶好上了吧？你们是表兄妹，可不能这么随随便便的。不要这样。杉男竟然喜欢上我这个外孙女，真叫人吃惊。你呀，应该找个像奶奶我这样的美人儿。不过，全日本很难有第二个啊。”

一阵急风暴雨式的玩笑说得杉男真想抱头鼠窜，叶子切开带来的果仁蛋糕，这才把他挽留住了。正当不便马上走脱时，阿铁来报告说洗澡水烧好了。

外婆先入浴，接着是杉男，最后是叶子。叶子本不打算洗澡，因为

杉男洗了，她也学着他。女孩儿每到这时候，总是不忘模仿自己喜欢的人。模仿是爱的形式，在这一点上，和中年女子爱的方式尤其有着显著的差异。

叶子和杉男颇不自然地在浴场门前交肩而过。杉男坐在浴场前的小客厅的廊缘上，仰望着傍晚暮色渐渐变浓的天空，那里震响着侦察机小编队归来的轰鸣。

眼下，叶子肯定脱掉短袖水兵服，对着镜子照看比洁白的素腕更加洁白的地方。此时，那双翅膀也肯定被水雾濡湿，看起来像涂了一层光艳的白漆。她肯定羞涩地收束着羽翅，跪到桧木垫子上了。要是杉男突然来到面前，她一定羞怯难当，连那翅膀尖儿都要染上曙色了吧？

杉男觉得，要看叶子的翅膀，一生中如今就是最后的机会了。他为此焦躁不安，站起身来走到浴场门前。在那里青年又犯起了踌躇，只好在走廊上游移徘徊，为自己缺乏勇气而叹息不止。

毛玻璃因蒙上水汽而渐渐现出了乳白色，这颜色可以说就像晨光里的湖面，他听到里头传来水波舔岸的声响。不一会儿，少女从浴槽里出来，半透明的玻璃门上映着被自己的金色模糊了的裸体的轮廓。她似乎浑然不觉，一味快活地晃动着身子，揩拭着肌肤。杉男一直凝望着那小巧的肩膀的动作，朦胧的水雾使得那轮廓依稀难辨。白雾似的东西、梦幻中翅膀似的东西，悬挂在她那稚嫩的双肩一带。杉男确信自己看见了那双翅膀。

……此后将近一年，杉男一直没有获得一见叶子翅膀的机会。再说，见面的机会也不很多。然而，相爱的两个人信来信往，从未间断。这对表兄妹决心一生相爱，白头偕老。老实说，他们只顾宣誓，如果用他们无垢的誓言埋葬这个不安的世界和广阔的时间，那么就像用灰浆将一块块砖瓦固定在一起，总有一天会变成适于居住的坚固的房屋。他俩没有别的力量，面对所有的不安只能投以语言。就像即将灭亡的蛮人投以咒语，他们只能相信这种一无用处的誓言的咒力。

翌年三月，叶子在一次空袭中死去。她所在的学校为了一项拥军任务，让学生们赶往东京都中心的一座大厦，她在路上被炸弹炸死了。

叶子和三个同学像往常一样，穿着笔挺的水兵服，走出都心附近的车站，这时突然罕见地响起警报来，三个同学立即就近跳进壕沟，叶子不知为何迟疑着晚了一步。同学们透过震耳的响声呼喊叶子的名字，好容易出现了她的姿影，这时她正穿过空无一人的马路径直跳向一条壕沟，结果受到了身后二十米处炸弹爆炸的冲击。

叶子的头被炸掉了，这位无头少女跪在地面上，一种奇怪的力量支撑着她，竟然没有倒下，仅仅摆动了几次洁白的手臂，宛如上下剧烈地扇动着翅膀……

听到这个消息，杉男悲痛不已。他等待战争杀死自己。但是，他至今还活着，就像大家也都活着一样。他大学毕业了，如今是一家资本雄

厚的贸易公司的职员。

杉男做梦都不知道叶子相信他身上也长着翅膀。对于叶子的翅膀，他是信以为真的，叶子的死证明了这一点。

一天早晨，杉男下了自家门前的陡坡，天气温暖如春，他朝着电车来来往往的大街一路走去，途中感到有人将手搭在他的肩膀上，回头一看，没有一个人。他摸摸自己的肩膀，什么东西也没有。然而打这时候起，肩头感到异样沉重。他奇怪地摇摇肩膀，又迈开脚步。

他第一次感到自己身上也长了翅膀。尽管如此，他并不在乎这双翅膀，就像不在乎另一个繁忙的人。因而，这位忠实、勤劳、不爱说话的青年，一面为异样的肩疼而苦恼；一面又背负着这双毫无用处的巨大翅膀上班下班。他徒然地忙碌着，然而他自己却茫然不知，只是每天拖着这双翅膀而去，又拖着翅膀而归。因为从来不用刷子，所以这双翅膀犹如剥制的毛皮污秽不堪。

携之而去又携之而回。杉男从不看那强迫他做出这种无用的、满怀渴求的努力的一种影像。只要没有这双翅膀，他的人生也许至少减轻七成。翅膀是不适于在地上行走的。

春天来了。昨日，他脱去了外套。

然而，外套脱去了，沉淀于肩头的疼痛还是没有痊愈。

事实上，这双可怒而不可视的翅膀，就像老鹰站在肩头，庄严地凝视着他的侧影。

——杉男并不知道这双翅膀会无言地妨碍自己立身处世，没有人教给他摆脱的办法吗？

昭和二十六年五月《文学界》

[11] Théophile Gautier（1811-1872），法国诗人、作家、评论家，代表作有诗集《死的喜剧》、小说《莫班小姐》和文学评论《论怪诞》等。
[12] 典出格林童话《小红帽》。
[13] William Blake（1757-1827），英国诗人、画家，代表作有诗集《天真之歌》，散文《天堂和地狱的婚姻》等。亦为但丁《神曲》和《圣经》创作铜版插图画。
[14] 英文，色情的，富于色欲的。
[15] 泉镜花（1873-1939），日本小说家，原名镜太郎，师事尾崎红叶，作品有小说《高野圣》、《歌行灯》和《妇系图》等。

离宫的松树

西银座七丁目“万杵”鳗鱼馆，这天下午四时有人预订了二十人的宴会。这么多人，需要将楼上两间包房打通连在一起才能容下。这家店承办这种较大规模的宴会，每十天有那么一次还是可以对付的。店员们等午餐的客人一离店，立即动手准备起来。

脾气暴躁的睦男哭起来了。到了这般年龄的老板娘，突然想起要生孩子，睦男就是她一年多之前生下的唯一的心肝宝贝。“万杵”是一家新店，夫妻两个别处没有住房，和伙计们一起住在店铺里，碰到像今天这种大忙的日子，婴儿就哭个不停。于是老板娘就吩咐小保姆美代抱着孩子到外面去玩，并给了些零钱，叫她黑天前不要回店。

美代十六岁了，身个儿矮小，所以看样子只有十四岁。她生在铫子，给叔父婶母家做养女，叔父死后，生活困苦，就被“万杵”雇来照料孩子。

美代上身穿一件手工编织的红毛线衣，下身是蓝色的裤子，红袜子外面套着凉鞋。她用老板的一条黑绉绸旧腰带，把一岁的睦男绑在背上。

三月里风和日丽的一天。

美代盘算着如何使用许给她的这段时光。有一部电影她很想看看，谁知到四丁目的常设影院一看，那部电影只演到昨天，已经换了另外的片子。

美代顺着银座大街慢悠悠一直走到八丁目尽头。今天，暖风拂拂，午后开始有了春的气息。经过几次寒暖交替之后，春色渐渐变浓了。这时候，手脚寒凉，唯有脸庞火烧火燎，感觉有些不大自然。美代嘴里哼着：

“嗬啦，阿睦，打开手提包。”

“嗬啦，阿睦，蛋糕，又甜又香。”

她一边走一边诅咒似的用指甲弹着一家家商店的橱窗，买了小摊子上的水果冻、口香糖和巧克力。她只把巧克力掰下一小角来送到睦男嘴里，其余的自己转眼间就吃光了。

睦男走出家门不久就不哭了，只是在美代的脊背上自个儿不停地叨咕着什么。嘴里发出“姆——”、“阿姆”、“姆妈——”等声音。他有时高兴起来，就一个劲儿踢踏着双脚，小脚丫紧紧顶着美代的腰部。要是不高兴了，就伸手揪美代的头发。平时只不过是轻轻摆弄她的头发罢了，

这样反而使美代感到痒抓抓的，好难受。

美代觉得这个孩子越来越重了，肩头的带子也勒得越来越紧了。想到将来不知会重到什么程度，她有些害怕了。她把孩子抱在膝头瞧着，这个可爱的婴儿和背在肩上的时候完全不同。美代有时会忘记孩子而考虑别的东西，然而不管她考虑什么，这种“重量感”总是不离开她的思绪。

来到行人稀少的河边道路上，来往的汽车和自行车倒是很多。车子驶过之后，太阳底下光明闪耀的灰色的柏油路面，看起来十分空阔。美代想，要是自己有蜡笔，就在马路上画一幅那个多嘴多舌的女佣头头的像，让大卡车在上面碾来碾去。

桥畔堆满了垃圾，一捆萝卜缨子在垃圾堆里显露着泼辣的绿色。从旁边经过，能嗅到河水的腥味混合着垃圾臭味的阴湿的气息。美代想起墨汁的气味，想起习字的时间。

穿过昭和大街，她没有左顾右盼。当然，要是背上的孩子的母亲看到了会感到心寒，不过这个离开市区的小保姆，相信汽车这种由人驾驶的机器，来到跟前自然会给她让路的。美代横穿马路时就像走在荒原上，边哼着流行曲边摇晃背上的孩子，半睡半醒地从来往汽车缝里钻了过去。

汐留车站古色古香的火车头出现在马路对面的线路上。长长的烟囱断断续续喷着黑烟，这是一架高大的火车头，四五节车厢不很情愿地被它牵动着，不一会儿便挡住了小保姆的进路。

……货车经过之后，眼前便是浜离宫没有起伏的广阔的森林。美代看了不由打起哈欠来。

“啊，这天气真像是春天！”

买票进了浜离宫公园，一望无际的枯草的庭院，斑斑驳驳长出了锐利的青草的嫩芽。青年男女坐在四处的灌木林旁边休息。草地周围是一圈篱笆墙，看情景就像一片放养人群的牧场。这些人看上去大多是普通职员，打扮并不花哨，即便动动身子，也似乎带有一种牛羊般阴郁的气氛。

美代发现没有一个女人背上背着孩子，她并不觉得奇怪，即使走在银座大街上，也很少看到背小孩的人。因而，美代想到自己这副样子很是难为情。不仅如此，公然背着这样一件沉重的包袱，实在感觉不出一般人的幸福来。

黑漆的门柱子，门内两三棵梅树上开着不多的花朵。古代天皇的青铜像凝视着大海的一个角落，他眼里是否透过遮挡风景的树丛，清清楚楚看见港口的情景了呢？

美代忽然想起一件事，很早以前，记不清是在哪个季节了，她很想爬上这座雕像的头顶。想起来，真是有点儿胡闹。青铜的台座不太高，

首先爬到那里，然后再坐在向前缓缓伸出的一条腿的膝盖上，这样可以搂住天皇的脖颈。

“睦男，好吗？”她对背上的孩子说，“现在我想攀登这座铜像，没有人看到，不要紧。你可要听话呀，不用怕。”

孩子睡了，没有回答她。

美代环顾一下周围，这一带正是芳梅亭租赁会场的前院，公园大门内就是宽广的草坪，一直连着以水池为中心的靠近海滨的后院。这里的石子地面没有消闲的人，眼下也没有情侣们来来往往。

美代不由吐了吐舌头。

她来到铜像后头，脱去凉鞋，攀着台座一跃而上，婴儿的头险些撞到天皇的剑把上。铜像布满了白色的斑点，用手一摸，已经干透了，纷纷散落下来。这是海鸥的粪便。她用手抓住剑柄，好容易登上铜像的膝头，这时手几乎要滑脱下来。美代站在铜像膝头上，用穿着红色毛衣的腕子搂住天皇的脖颈。透过衣服，她感到铜像渗入肌骨的寒凉。但是，这位小保姆满足于这种徒然的拥抱，她抚摩着铜像浓厚的胡须，抚摩着铜像的头发。睦男醒了，在她的脊背上高兴地跳跃，差点儿失去了重心。

从后院转回来的一对情侣，看到这番不寻常的情景都愣住了。

“啊，太危险啦！”

女子说着，用披肩蒙住了脸。

“嗬，真活跃啊！”

面孔狭长的职员打扮的男子，对着美代大声高喊，唯恐她听不见。

美代正要下来，刚下到一半，突然想起什么，对着天皇眼睛注视的地方伸长脖子。树丛对面果然是一道水平线，可以看见海港。白色的外国船停泊在靠近洋面的地方。那是一艘十分漂亮的大船。

大船映着阳光，闪耀着方糖似的银白的光亮。周围萦绕着两三片云彩，悠然地浮动着。美代也曾这样眺望故乡铫子的海面，那里时时有外国的大船驶过，每当中午休息，她便和同学一起坐在崖上，伸展双腿，停下吃盒饭的手向海面张望。

美代从台座上莽撞地跳到碎石地面，脚底被石子硌得很疼。睦男仿佛一下子也颠得喘不出气来，旋即咯咯大笑起来。跳下来时腰带松开了，美代穿上凉鞋，一边把腰带扎紧，一边向大海方向奔跑。

她沿着广阔的池畔，越过一座桥，小型水闸的对面就是海港。长着一排小松树的堤岸下边是一道石墙，潮水一直在那里涌动。

美代气喘吁吁，皲裂的面颊比平素显得格外红润。一无表情的眼睛一直注视着海港的光景。忽然，她的嘴角露出了微笑，那个经老板娘再三提醒却依然涂着鲜艳口红的干裂的小嘴唇，美滋滋地歪斜着。

美代在小松林一边的枯草地上坐下来，周围都是男女恋人。有一对

情侣像是在表演轻歌剧，男人深深揽着女人的肩膀，面对大海，低声进行二重唱。一个男人枕着女人的膝盖躺在地上，要女人用发卡给他掏耳朵。

美代一直呆坐着，一边吃着果冻。这期间，她发觉周围的男女不约而同都在注意自己的后背。

“啊，真可爱。”

给男人掏耳朵的女人说。

“唔？”

男人眯缝着眼睛朝海面望去，随便应了一声。

“可爱的婴儿。”

“嗯。”

男人胡乱在鼻子里哼了一下，他翻转身子，又闭上眼睛，说：

“这回该右边耳朵了。”

其中也有的男女为各种感情所驱动，带着温润的眼神瞧着睦男。睦男一直快活地“哇哇”喊叫着。人们都注意着睦男而不是自己，这使美代心里很不痛快，她走到石墙一端坐上去，将双脚伸在脏污的海水里不停地搅动。

这时，从黄色冷藏公司大楼后面，一艘汽艇卷着白浪出现了。汽艇越来越近，她看到了船员的面孔。一个人面颊赭红，一个人是清瘦的、年纪轻轻的美国兵。那个红脸的人坐在驾驶台上，不时听到他呼唤的声音：

“嘿呀，嘿呀。”

汽艇在距离海岸十米的水面画了一个圆圈，打了一个危险的旋儿。美代兴奋了，不顾女佣头头的规戒，拍着手咯咯大笑起来。

也不知听见没听见，汽艇猝然调转头朝这边驶来，眼看着到了跟前。石墙边的石阶被水浸没了，小船发动机空鸣着停靠在那里。

“喂，喂，过来！”

这回美国兵拍手了。美代知道是在向自己打招呼，霍然站起身子。美国兵朝她招手，脸上露出柔和的笑容。

“哦，小宝宝，快过来。”

被招呼的不是美代，依然是背上的婴儿。小孩子用沾满口水的小手“呱哒”给了美代一个耳光。

“马上就来！”

美代不由壮起胆子大声应道，其中也含有这样一种自豪：周围的恋人们都被忽视，独有自己应召而去了。她跑了下去，凉鞋在石阶上发出一阵响声。一只长满金色汗毛的大手抓住美代的腕子扶住了她。美代坐

在驾驶台后面的座席上，盯着美国兵腕上金色的镯子思考着什么。

“外国佬，男人也戴手镯吗？啊，好气派！”

那个青年士兵转过头递给她一袋巧克力，这东西价钱贵，平时买不起。这是一大袋掺着果脯的巧克力。美代想，这个不给睦男，留着自己享用。她当着外国人的面，说：

“睦男，太好了，看，拿到好吃的啦。”

她把巧克力袋子压在婴儿的小嘴上，孩子有些厌烦，皱起眉头左右摆动着脑袋。

青年士兵几次回头逗弄着孩子，甚至伸出毛森森的手触摸睦男的下巴颏儿。婴儿吓哭了，外国人觉察到这一点就不再伸手了。

对岸是东海轮船公司的码头，开往大岛的“橘丸”停泊在那里。汽艇从旁经过时，两三个船员站在甲板上招手。美代半躬着腰，摇着手绢回应。

汽艇仿佛是在海港里随处散步。

汽艇渐渐离岸远去，威风凛凛，举行阅兵式一般从停泊的众多船只中穿过。行至海上，才发现太阳已经西斜了。洋面上的船只光闪闪的，那无疑是受到斜阳映照的缘故。洋面上还停着一艘军舰，浮泛着黝黑的城墙形状，流动着沉静而缓慢的火灾似的烟雾。

在美代眼里，每一艘船都很新奇。涂着橘黄色的是货船，伸向海面的绿色的吊车先头，吊着红色的钩子，鲜艳夺目。大凡老朽的货船，一律都写着日本的船名。美代对这些船看厌了，掉转视线，望着刚才自己坐过的石墙。

堤上的人影看起来稀稀落落，一排低矮的松树就像草地上的草。离开水闸越远，土堤越高，松树的干也慢慢变高起来，达到至高点时，正好有一棵松树亭亭而立。

松树时常经受着海风，向陆地微微倾斜，枝叶也大都面向陆地，所以看起来反而能和大海果敢相对。太阳照在那棵松树梢顶上，枝条周围闪现出火焰般的金光。

美代想起来了。

就是这棵松树，今天双脚自然来到浜离宫公园，也定是受到这棵松树的诱惑。

半年前的一个秋日，同这次一样，店里也是预约的客人很多，她背着睦男头一回来到这座公园，逛着逛着不觉天色已晚。太阳落山之前，她好容易来到这里，坐在松树下的地面上，眺望轮船和码头上点点闪现的灯火。

一位身穿便服的青年站在眼前的土堤上观看海港，时时想起什么似的，捡起石子投向海面。他那叉腿而立的背影渐渐模糊了，只有脑后搽着浓厚发油的头发闪现着光亮。看着看着，美代有些发窘，心里不知如

何是好。你在干什么呀？要不要打声招呼呢？她甚至想默默走到跟前，将他推到大海里去。

不一会儿，那人吹着口哨离开了，他背向着美代朝前方走去。当时，不知是美代实在感到有些不满足，还是那青年想起了什么，他转过身子，蓦地注意着美代的身影，迅速朝这边走来。美代至今还清楚记得当时自己是多么激动。

那男子看样子二十五六岁，皮肤白皙，一表人才。他小心翼翼，半带着调皮的微笑，问她：

“小姐姐，干什么呢？这时候怎么还在这儿？”

“我没干什么呀。”

“给人看孩子？多大啦？”

“还早着哪。”

“嘿，回答得挺妙啊。”

青年说着就在美代身边坐下了。

“老家是哪里？”

“铫子。”

“真是缘分，我也是铫子人。”

“不要来那一套，我才不会上当呢。”

其实，美代并不习惯这样的应答，甚至可以说是生来第一次。不过她听说了，大凡男人说出这类话来，就这样对付他。类似的台词她想了不止两三条呢。

……接着，两个人山南海北地聊开了。青年稍稍靠过来，美代的肩膀被抓住了，正要仰面倒下，她奋力站了起来。

“你要干什么？我都有孩子了。”

美代在夕暮里一溜烟跑了。她跑了一阵回头看看，那人没再追过来。

那时候，美代一边喘气，一边紧紧扶住背上的婴儿奔跑。要说依靠，当时没有比背上的睦男更可以依靠的了，心里再没有能指望的东西。能够免除危难，可以说完全是托这个小小婴儿的福。

然而细想想，不能使那男子马上接受自己的，无疑也是这个婴儿。借着那个最初的机遇，如今的美代也许做了那个男人的妻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了。美代并不丑陋，不过也许因为有点儿孩子气，才使得那男子主动向她进攻。但是直到今日，那是仅有的一次。其后，美代多次在梦中梦见那位青年。

……美代从汽艇上一直望着夕阳照耀下的松树。她巴望再次见到那个男人。不，那男子如今站在树荫里望着这边，正等着和美代见面呢。

她想，要是不马上去，那男子也许要回去了。

“回去吧，士兵哥儿，我要回去！”

美代气急败坏地用听来的几句英语叫嚷着。

青年士兵瞪着眼睛回过头来，他看到小保姆用手指不住指着海岸，说道：

“OK.”

汽艇驶回去的时候，美代不断说着道谢的话。那棵松树渐渐清晰了，当她发现松树下面没有自己所思念的人儿，心里感到无比悲伤。

汽艇到岸了，她上了土堤，对着渐去渐远的汽艇挥舞着手绢。美代一心记挂着那棵松树，汽艇上的士兵一直对她挥手，反而使她心烦意乱。

美代来到松树下边，她甚至记得当时自己坐的地方。如今秋草没有了，只有微微返青的嫩芽。夕阳将松树的树干染成砖红色，美代一侧的肩膀靠着树干，伸展着两腿，默默等待着。

睦男睡着了，过了一个多小时，海面映着夕晖，流动着千万点烛光。停泊的船只，天刚擦黑就及早点起绿色的桅灯。洋面上的大船隐没于夕云之中了，开始一派光辉，进而一片薄明，最后完全浸没于黑暗里了。

海潮涌上石墙，发出阵阵咂嘴般的声响。一个遛狗的人倏忽向小保姆脸上扫了一眼。因为他觉得，她很像那个在电影里背靠树干而死的女子。

太阳渐渐西沉，天气变冷了。美代将冬天留下冻疮的手放在膝头摩擦着，背上的婴儿向后仰着头，张着嘴睡着了。美代对此毫无觉察，小保姆的脑海里已经没有这个婴儿了，她心里想着的只有那个不知姓名的男子。

海水上空依然残留一线橘黄色，公园里里外外都点亮了灯火。

美代听到踩踏着散乱松叶的脚步声。她睁开眼睛，面前站着一个嘴含香烟的男人。她还记得他身上的那件便服。

“哎呀，你到底来啦！”

美代一口气说出了早已想好的该对他说的这句话，站着的双腿一个劲儿颤动着，双手捂着脸哭了。

男人后退了一步，一副害怕被抓住的姿势。薄明之中瞅了瞅这女子，他记不起来了。

“你怎么啦？小姐姐。”

他说着，畏畏缩缩将手伸向美代的肩膀。美代耸动着肩头，那动作仿佛要钻入男子的手掌心里。

“我很想你。”

“哎？”

“我爱你，我一心一意地爱着你呀。”

“哎——”

男人只以为她是个女色鬼，在美代向他哭诉半年前的往事之前，他只能这么想。他把吸剩的烟头用力扔进大海，他想起当时自己向海里投石子的姿势。

“是吗？你就是那时候的小姐姐吗？你可别吓我。天这么暗，就是紧紧把我抓住，我也认不出你来。”

“认不出来？都怪我不好。”

男子在美代身边坐下来，好长时间，两人都默不作声。美代想，这回他要是干什么，自己一定抛下睦男任他摆布，决不再逃跑了。但是，那男子一直沉默不语，美代从口袋里掏出口香糖给他，放两块到自己嘴里，剩下的全都塞进男子的口袋。

“小姐姐，你多大啦？”

男子又和上次一样问道。

“十六周岁。”

“唔——”——青年想不起还该说些什么，他好容易找到了一个安全的话题，语调也变得明朗、自然了。他问起了婴儿的事。

“这孩子挺可爱啊，多大啦？”

“满周岁了。”

“是男是女？”

“男孩，你看他穿的什么衣服。”

“到那里去，让我看看脸蛋儿。”

两人坐到灯光下的一块大岩石上。

“喂，喜欢叔叔吗？喜欢我吗？”

男子笨拙地逗弄着孩子。婴儿生气了，又立即快活起来，用身子使劲撞美代的脊背。

“我也想有个这样的孩子。”

“你真想要吗？”

“我真想要。”

美代很想说“我给你生一个”，但到底没有说出口来。

此时，她看到一个女子登上土堤后面的路，站在池畔，向四周张望了一下，这时女子看见了男子，扭扭捏捏地上了石阶。看样子她穿着高

跟鞋走路还不习惯。

“让你久等啦，对不起。”

女子说着，目光迅速转向睦男，她眼里似乎没有美代的影子。

“呀，可爱的小宝宝。”

她说道。

美代呆呆地盯着女子。她穿着外套，看不到里面的打扮。米黄色外套是新做的，胸前戴着金光闪亮的大胸针。这女子相貌平平，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如果硬要挑毛病的话，就是眼睛嫌小了些。但那过于浓艳的妆扮，反而令人觉得眼睛小倒是个优点了。不过，更使美代绝望的是，这女子脊背上也没有背孩子。

“他等待的人原来不是我。”

男子和女子说话的时候，美代的心里千百遍翻腾起来，奇怪的是她没有掉泪。她想今晚上钻进被窝痛快地哭上一场。然而，她若无其事地强作笑颜。美代在电影里多次看到过这种场面。

那男子回过神来，说道：

“啊，真是个可爱的孩子，我们要是有个这样的婴儿该多好。”

“我也这么想呀，真想有个这样的男孩子啊。”

女子用一个极夸张的动作同睦男贴贴脸儿。

美代冒冒失失问道：

“你们，没有孩子吗？”

“没有，很想有，就是生不出来。”

“我也想要个这样的男孩。”

美代睁大了莹润的眼睛，心中激动地盘算起来。要是这样，自己干脆退出，心甘情愿祝福他们两个。为了他们的幸福……美代所能赠送的礼物只有这一个了。不过要是直接表白，他们一定会辞退的。美代想到一个小小的计策。“我肚子疼要去厕所。”她说。厕所就在池塘边上，距离这里约有百米左右。

“请照看一下孩子好吗？”

“好的，请去吧。”

女子亲切地答道，她坐在岩石上。美代解开带子，轻轻放到女子的膝盖上，孩子没有哭喊。

“你行吗？要不要吃点儿药？”

“嗯，不用啦。”

美代回过头来，瞥了男子一眼。那人正在低头抽烟，灯光照得鼻梁亮晶晶的。

美代沿着池边的小路飞奔而去。

美代穿过厕所，跑得呼哧呼哧直喘粗气。她肩膀上再没有什么重负了，身轻如燕，仿佛换了一个人。她一站住就犯起踌躇，她必须一个劲儿地奔跑不息。

美代一边奔跑，一边听着背后响彻夜空的轮船的汽笛声。一路上，她还听到了寂静的水池里鲤鱼跳水的声音，森林里猫头鹰的鸣叫，以及远方汽车的警笛。

跑累了，稍稍走上一段。此时，她又悲从中来。再也见不到睦男了，再也回不到店里去了。然而，她一点儿也不觉得干了坏事。如今，她感到睦男就是那位不知姓名的男人同自己生下的私生子。

走出公园大门时，门卫怪讶地注视着这个踽踽独行的少女。不久，美代就进入骤然明丽的杂沓的人群之中了。她心里怦怦直跳，真想大笑一阵子。

“大家都一样，没有任何差别，我身上再也没有什么东西啦。”

美代想到尽量远离“万杵”的地方去，她挺起胸膛登上了“都电”。

乘客稀稀落落，车厢里寂然地亮着灯光。乘务员过来检票了。

“终点站！”她说道。她想，到了终点再换乘别的线路。

昭和二十六年十二月《文艺春秋·分册》

猜字谜

一周里总有这么一天只有一两拨客人入住，无聊的侍者们都集中在事务室里取乐。有的下象棋，有的在一边看热闹，时不时插上几句话。有的迷上了传奇话本和恋爱故事。其中只有一人，时时想起什么似的呷一口渐渐变凉的粗茶，闷闷不乐地伸手在火钵上烤着。

这么说来他是个老人？不是，他很年轻，离三十还远哩。还有，这里的五六个人中，只有他算是个突出的帅哥。一说帅哥就意味着有一副招人反感的漂亮的外貌，其实这男子的长相，倒是多少有些讨人嫌的地方。始终搽着厚油、收拢得十分光洁的头发，很少变化的表情，尤其是那招摇过市的严肃的侧影，以及那闪烁不定的眼神，使他更加显得像个色鬼。

热中于下象棋的两个人，刚才一直在拿这个男子开涮，玩笑说够了这才开始下棋。他们说他什么不自由啦，叫他多少再忍耐一些啦，这些话都是有来由的。他老婆在同一家酒店的餐厅里做事，怀了头胎，眼下回娘家生产去了。

那个读传奇话本读厌了的人，将工作服上衣撸到胸前，又是伸懒腰，又是打哈欠，连裤腰带都露出来了。他看看窗外，晒衣场被早春的雨水打湿了。

他挪挪椅子，递给那位帅哥朋友一支香烟。两个人年龄相仿，帅哥没有别的朋友，他可以说是他唯一的朋友。但是就是这样一位朋友，帅哥也没有向他敞开过心扉。这位向帅哥进烟的朋友，若无其事地问道：

“我从来没有详细打听过，我问你，为什么要娶现在这个老婆？”

对于这个问题，如今正是提出来的好时候，也是一个难得的机会。

“为什么”这个词儿有着实际的内涵。

餐厅有限的几位女性之中，他的面临生产的妻子，长着一副丝毫不为人们所注意的容貌。

也许可以说是个丑女。

美男丑女组成夫妻，世上不乏其例。然而过去一个时期，这位颇有本领的男子，在这一点上，确实使得这位朋友百思不解。

帅哥须臾之间俯伏在火钵上，没有回答。他用长长的火钳将插进灰里的两三个烟头夹住，移到了别处。不一会儿，他似乎下了决心，说道：

“那好，我给你一个人说说吧。一年来，这件事我对谁都没有透露过。”

——下面就是他说的话。

黄道吉日这天晚上，热海开始热闹起来了，尤其是自秋至春婚礼集中的季节更是不同寻常。那些走在繁华大街上旁若无人的男女，一旦遇到花枝招展的新婚夫妇的队伍，一概让道而行，这并不仅仅因为艳羡和害羞。就像那些走过高价玩具店门前总要蒙住孩子眼睛的父母一样，这些露水姻缘中的恋人，费尽心思使女子不要向那边转过脸去。

否则一小时之内，女人必定搬出结婚这个话题。女人谈论结婚，就像男人谈论工作一样，听起来总是有些不快，因为这种话题对于各人来说过于专业。

三年前，这家位于山坡上的酒店解除了接管，我被雇用来做侍者，当时看到这么多新婚夫妇十分眼热。过了一年，心情变了，我用另一种眼光看待他们。

男人多半肩头挂着新款的照相机，帽子、西服、外套和皮鞋一律都是新的，停战后二三年间，大部分人都是如此。有的女人将平时不用的叠得很整齐的披肩，搭在外套袖筒上，这是自古以来的传统，也有的女人是最时兴的帽子、西服和手提包，一应俱全。她们的穿戴真是五彩缤纷。假如遇到同性中有人和自己拿一样的手提包、戴一样的帽子，那种痛心疾首的事儿，终将成为新婚旅行中长久抹不掉的记忆。奇怪的是，有些人即便其他东西用旧的，唯独皮包大致都是崭新的。他们特意买来过去不用的旅行包，指望将来总能派上用场。

他们站在酒店的庭院和石阶中段一个劲儿拍照。每个人仿佛都在预先做试验，考虑究竟该摆出什么样的姿势，才能在将来的回忆中凸显自己。

多么相同的微笑、相同的羞愧、相同的幸福啊！依我的理解，人的野心就是力求超越俗众的欲望；而幸福则是争取和大众一致的欲求。

春天尤其如此，这种满城泛滥、千篇一律的族群，使我感到忧郁。这未必是我个人的忧郁。我找女人容易得很，要想结婚明天就成。

酒店里我负责三楼一区的房间，就是从三〇一号到三一〇号。三楼各个房间都有突出来的漆成白色的铁栅栏阳台。站在阳台上可以俯瞰整个热海市区，眼底下的房舍如洪水一般向海洋里倾泻。这股洪水浊流宛转，裹挟着瓦片、木材等众多的漂流物，浩浩荡荡向大海奔涌，一刹那又永远静止下来，随即造就了热海这座城市。

右面有鱼见崎，有围绕地岬运行的汽车可以抵达的观鱼洞，地岬对面还有一道地岬环抱着锦浦。这些景观，站在这座酒店上看得最清楚，因为这里位于车站后面百折萦回的高坡顶端的附近。

最早出行的客人离店之后，我就开始打扫房间。阳台非常明亮，脚

边鲜明地映着铁栅栏的影子。眼下庭园里的日晷上指着上午九点。日晷周围生长着一丛春兰，一半荒凉了，犹如晨起未及梳洗的乱发。

我喜欢在天气晴朗的早晨把离店客人的房间打扫干净。我哼着小曲儿，一边吐气一边揩拭镜子，不时用拳头轻轻敲打几下。我对着镜子说道：

“喂，你小子昨夜看到什么啦？快快坦白！”

我打开衣橱，衣橱里很明亮，镶嵌的木板浮现着美丽的木纹。我在布满灰尘的一角里发现那个下流的东西，也是在这个时候。

床铺上残留着夜香水的香味，我把脸孔埋在被褥里，好一阵子感到心性陶然。

有时女人的头发落在镜子前面，我把头发缠在自己的手指上，老半天茫然地站立不动。

你问我，对那些新郎们不感到嫉妒吗？不会的。这种类似女人体香的气味为我所独占。我一直想象着，自己的女人如今回去了。我觉得那些桃圆脸女人、瓜子脸女人、米粉团般的女人以及苗条女人，都曾经为我所有。至少那些住过我负责的房间的女人，我自以为连她们背上的黑痣长在哪里都一清二楚。证据是，她们回去时，大多数人都向我递眼色，似乎说：“那件事可要为我保密呀。”她们这种无意识的视线，就是犯下的最初的不贞。

……那是去年一月末星期六发生的事情。

既是星期六，又是个吉日。这天东京的婚礼似乎很热闹，宾馆一周前就被预订满了。经常有人在婚宴举行到一半时逃席而来，一般最早十点到达，晚些的就乘末班电车。来得早的，都是婚礼上以茶代酒、希图简便的客人。

迎接十一点半抵达的客人的汽车，由车站开出驶上陡峭的高坡。酒店大门周围的绿树在夜风里窃窃私语，鲜红的尾灯悄悄沿着门前的石子路渐渐临近了。

剩下的只有三〇一号的房客了。我来到柜台，出了门厅，打开车门。今晚外面十分寒冷。

下车的属于普通的商界人士，黄褐色的外套上围着细格子呢绒围巾。也许偏爱美食，一副大腹便便的体魄。他是个五十五六的无髯的男子，跟着下车的是一位身穿黑色羔皮外套的女人。

我听说，真正的羔皮，要比世间女子豪奢的标本——貂皮贵得多。

女人的外套领子呈现海芋花的形状，将脖子埋没起来，所以她的面庞十分鲜润，恰似置于黑色的背景之前。最先下来的男子头也不回只管向前走，女人正要下车时外套挂在车门的铰链上了。我一眼瞥见，立即帮她解下来。她微笑着向我道谢。

大门口自然有灯光，也有门灯，但是没有横过车身的一侧是昏暗

的。我看见微笑的女子隐约闪现着白牙，心想，她竟然长着一口漂亮的牙齿。

女人很快追上了男人。我鞠躬，拎着行李陪他们两个到了三楼。男人据说是汽车公司的专务董事。

三〇一号房间未必是最昂贵的，但远比带有套间的阴森的二〇一号漂亮、舒适。至少我负责的这些房间，是最适合眺望外头的景观的。

女人穿着外套走到窗前，暖气管里的蒸汽使玻璃窗变得模糊了。她用戴着手套的手背轻轻揩拭。看她那副沉静的样子，我断定她是一位情妇。

战争结束后，暴发户中有很多人，总以为我们这些人不可捉摸。也有不少客人，即便装作熟视无睹，但也不能不意识到我们。然而今天这位专务董事不是这样，作为自己富有教养的证据，他只把我当做一团空气。

我们（至少在男客之中）倒是喜欢被当做空气对待。感情一旦投入，即便对方心怀好意，也只能引起我们的反感。把我们当朋友看的客人，对于他们的这份礼仪均报以轻蔑。客人一旦采取过分恭敬的态度，比起过分蛮横无理的态度，更使我们觉得受到了侮辱。法庭上法官如果比被告更加惶恐不安，这就太奇怪了吧。总之，要互相尊重人生的职责。三〇一号的客人立即叫了加冰威士忌。因为酒吧已经闭店，我问他啤酒行不行。客人很老实，他倒答应了。

女子脱掉外套，换上了英国制的花呢旅行装，拿出细而长的珊瑚烟嘴儿，用染着同样珊瑚红的指尖儿撮着，抽起香烟来。由于光线的关系，她的脸色有些黯淡。不知什么缘故，我一直注意着这个坐在正对面的女人的视线。

男人不论干什么事都是自己先决定下来，然后才征求女人的意见，那种闺房秘事也是可以想象的。他猛然想起什么似的，对女人问道：

“喝点儿啤酒吧？”

女人吐着细细的烟圈儿，很不耐烦地说：

“不。”

“那么，来杯汽水怎么样？”

“……不，啤酒可以。”

这时，女人的烟灰已经积得很长了，我一眼看见，正要告诉她：“哦，那烟灰……”话还没有说出口，女人早已注意到了，她将烟嘴儿伸向桌子上的烟灰缸。

其实我要说的只是一个感叹词“哦”就完了，男人怪讶地抬眼瞅瞅我。

烟灰积得老长，终于掉落到裙子上了。

男人没有注意，看来他只留心那个感叹词，于是问我：

“怎么啦？”

“啊……”——我毫不犹豫地盯着女人说，“回头我给您刷一刷吧。”

男人顺着我的视线转过脸，看着莫名其妙笑着的女人。男人再次回过头来，眼睛里闪动着不悦的神色。我感到自己的表现有些出格，于是赶紧逃出那个房间。

我巴望听到那女人背后谈论我的笑声，但这种妄想和我平素的性格不太符合，多少使我感到了痛苦。我想：“我也是个有七情六欲的汉子啊！”

但是，等我第二次送啤酒去的时候，什么事儿也没有了。这回我也只能格外低头哈腰地应酬一番罢了。

这样的一个深夜，走廊有着一种庄严的气氛。很少有呼叫的铃声。我站在寂静的走廊上，瞧着一扇扇上了锁的“我”的房间的房门，心中浮起一种奇特而又滑稽的联想。这些房门里头是一座座烤面包炉，我拱手等待着面包快些出炉。我暗暗嘀咕着：

“嘻嘻，放在炉内的那块面包早该烤熟了吧？”

翌日早晨，天空微阴。我陪他们到餐厅，别的侍者也都各自陪着客人进来了。都是些一目了然的新婚夫妇。餐厅里非常宁静。这时，有一位勇敢的新郎，也许是要为新娘子吃的第一次早餐拍个纪念照吧，他连餐巾也没有从上衣取下来，便急急忙忙打开相机站了起来，惹得全场发出一阵善意的笑声。

我是最后陪三〇一号的客人到达餐厅的。女人的眼睛比昨晚显得稍稍有神，眼白处微微发青。我昨晚未曾注意，她长着一双秀腿，母鹿般的结实的足踝，使人强烈感到她就像“动物”。

我的差事只需将客人领进餐厅就行了，其余皆有餐厅女孩子们照顾。女侍们站在唐代四君子模拟刺绣壁画前边，浅蓝色的制服外面裹着围裙，木头人般的毫无表情。不是我吹牛，只要我在餐厅里一露面，就能发觉她们之间那种面无表情的局面，仿佛流过一道电波，立即相互牵动起来。其中，有的人甚至大胆地对我挤眉弄眼。

然而唯独那个早晨，我对餐厅恋恋难舍。早晨的餐厅除了为三〇一号客人保留的一桌之外，其余都被新婚夫妇占满了。三〇一号的女人穿过人群走到自己的桌边，一点儿也不忸怩，但也并非虚张声势。和其他桌子边上的那些愣头青丈夫不同，她让神情威严的男人走在前头。尽管如此，这个女人的做派和人品都无可挑剔。

我将他们送到那里，就去三楼收拾房间了。我一边上楼梯一边思索。

“看来，这一对也许是真夫妻吧？我听人说过这样一对夫妻，他们每晚都会带着陌生路人般的表情走出家门，到预先商定好的咖啡馆去玩一会儿，见面时总是互相亲切地打招呼：‘呀，好久不见啦，您好吗？’然

后肩并肩回到自己家里，据说不洗牛奶澡就睡不着觉。那人也许是喜欢把自己的夫人装扮成小妾吧？”

整理好房间，本该回到事务室去，可我又鬼使神差地到了柜台，这种事儿从来没有过。

两人已经吃过饭了，在休息室里同酒店经理聊天。女人站着，看样子她懒得再聊下去，不由离开了座位。

女人对柜台里的人轻轻地点点头，毫无兴趣地望着小卖店里的彩绘明信片。我正好走到她跟前（女人一定是为了等我，才在明信片前面磨蹭时间的），她问我：

“从哪儿能到院子里去？”

“啊。”我快活地应了一声。我自信，我的青春的嗓音和胸前的金扣子很相配。

“刚才那间休息室的门关上了，我陪您从大门口出去吧。”

一种职业的欢快使我走在前头。推开涂着白漆的柴门，来到晨光熹微的小小庭院里，冬玫瑰的花朵落在石板路上。日影还不足以清晰地映在日晷上。一个角落里开着白色的山茶花，这是一位美国高官的夫人回国时亲手种植的。

女人走到爬满墙壁的干枯的红色长春藤前边站住了。这个女人对山茶花不感兴趣。也许是近视眼吧，她眯细着眼睛望着热海市区重重叠叠的房屋。海面阴沉，看不清水平线。

我打开柴门缩回身子，此时应该调头离去才是。可是我总想在这里和女人两个单独待上一会儿，谁也看不到，哪怕两三秒钟也好。

女人掏出香烟，插进烟嘴儿里，又从烟盒里抽出一支送给我，我连忙谢绝了。我能为她做些本属于自己分内的服务，心里也很高兴，所以我赶紧用酒店的火柴为她点了烟。

“你挺机灵啊！”

女人开始注意起我来了，我傻乎乎地羞红了脸。

“啊。”

“你在这里很久了吧？”

“啊，解除接管时就来了。”

“是吗？”女人靠在白栅栏上，我说“告辞了”，便低着头匆匆逃回。女人有没有说“谢谢”，我不记得了。

三〇一号的客人离店是那天下午。天空云彩密布，很少下雨的热海似乎要下雨了。

这段时间酒店里很安静。客人要么出外游玩，要么睡午觉，再没有干别的了。

我去整理三〇一号室，走进屋里闻到一种奇异的香味。

我们这些侍者，可以说是发挥想象力的天才。每天面对眼前一排扑克牌的背面而生活，即使不翻过来，也能读出正面的数字。我在阴天里晦暗的酒店的一个房间转了一圈儿，对于这个女子在此如何度过周末的一日，眼前看得十分明白。

我像平时一样打开衣橱，法国香水“夜间飞行”的瓶子空了，横倒在一边。我把瓶口抵在鼻子上，呆呆地走到阳台上，不觉之间下起雨来了，雨丝细细，但异常寒冷。眼下远处的热海车站月台露天的顶棚，被雨水淋湿了，黑乎乎一片。

平时我决不肯干那些模仿别人的傻事，而现在却鬼迷心窍，一心想在女人睡过的床上躺一躺，抱一下铺散过女人香发的枕头。

万一被同行们看到了不好，我想把房门锁起来。客人一般都把钥匙放在桌子上，那里应该有一把标着“301号”的钥匙。

可是，我找遍整个房间都不见这把钥匙。心想莫非还给柜台了，到柜台问了说没有。那女人肯定误把钥匙带走了。经常有这样的事，有的放在手提包里，回去时忘记归还了。

钥匙实在找不到了，我便产生一种渺茫的希望。我觉得，我同那位女子的缘分还没有断，这就是证据。

——我在明信片上简单地写了几句话，内容如下：

近日承蒙来我店住宿，非常感谢。其间不知是否误将房间钥匙带走，今不顾失礼，冒昧拜问。若万一带回，请及时寄还，不胜荣幸。

我去柜台翻阅了住宿登记，只见上面写着：

东京都涩谷区松涛町十号藤泽源吾等二人

明信片写上收信人“藤泽先生”的字样，发出去了。

三〇一号室的责任人是我，保管钥匙的责任也在我，写明信片是当然的解决办法。

你没有被客人拿走钥匙的经历吧？这种场合，作为一个侍者，我的做法是否有些过分了呢？假如另有一位藤泽夫人存在，她会不会借着这张明信片向她的丈夫发难呢？给那位老爷添麻烦，会不会使酒店失掉好容易获得的贵客呢？这种损失远远不是一把钥匙的价值所能抵偿的，不是吗？

虽然如此，我还是相信这是唯一的最佳处置办法。既然不知道住宿登记上的地址是不是真实的地址，那么现在就先担心这担心那的，未免有些犯傻不是？

……给你说真的吧，其实我本来想把明信片收信人写成这个女人的名字，但是住宿登记上没有她，我心里真是窝火。既然是堂堂正正以一个男人的名义发出的，那么我的嫉妒使得我多多少少巴望那男人受到自家老婆的一番惩治。

信发出的时间是一月末。

一直没有回音，一周过去了，十天过去了，我什么也没有等到。我新配了一把钥匙，经理也没怎么骂我。渐渐地我把对那女人所抱的幻想，权当是逢场作戏罢了。

二月十四日，我收到一个像医药样品的小盒子。因为我在那张明信片盖着酒店橡皮戳的旁边，写上了自己的名字。但这小包发件人的名字使我感到狂喜。那不是藤泽源吾，而是藤泽赖子。

我从同事的眼前一把抓住这个小包，急急忙忙想一个人躲起来。我在心里呼唤着赖子的名字，一边呼唤一边又被其他的疑惑压服了。

“这个赖子怎么能证明就是那个女人的名字呢？”

酒店后面是高耸的石墙。我出去了，坐在阳光明丽的枯草堆里。连接大楼的低矮的走廊上面的太阳，温暖地照耀着石墙上石室一般凹陷的部分。冬天的苍蝇不肯离开我的手背，拍落下来再用鞋子碾一下，苍蝇沙拉沙拉响，就像踩碎一个躯壳。

小包包得很结实，我用牙咬断了绳子。

里边是一把房门钥匙，而且是没见过的钥匙。这是来宫那边今年新建的一家饭店的钥匙。我失望地咋了咋舌头。

“操，眼巴巴等了几天，还把钥匙给搞错了，那女人是粗枝大叶还是钥匙的收藏家？”

我差点儿大笑起来，带着满脸的晦气翻来覆去看着这把钥匙。然后站起身来，抛向冬日蔚蓝的天空，又用手接住。钥匙落下来，链子发出了响声，砸得掌心生疼。

酒店的钥匙不管哪里都一样，不论是钥匙外形，还是黄铜链子，或者是连在链子上的号码牌，我瞅瞅“乐乐饭店”那一行白字，几乎和我们酒店的没有什么不同。我蓦地查了一下房号，上头写着又黑又粗的“217”几个数字。我想，这是二楼的钥匙。

此时，我发现2和17之间似乎有一条红线，就像粗粉笔画的。但这是油脂性的红，不是红粉笔的红。我放在眼前仔细审视，原来是用口红画的线。

我一心一意想解开2和17分开写的这个数字谜。我一时猜不出来。不久到了吃晚饭的时候，因为太忙，实在无暇顾及，但脑子却一直粘缠在这上面了。为此，接待客人也是三言两语，答非所问地应付过去了。晚上回到事务室后，我谁也没告诉，一个人试着解这个谜。当晚，你们都在一起侃荤段子，我一个人躲开了。

想着想着，忽然抬头看看贴在墙上的大幅挂历，套色雪景画下面赫然印着二月份的月份表：今天是二月十四日，明天是十五日，后天是十六、星期一，对啦，再一天便是二月十七日。

我不由大叫一声，弄得你们都回过头来看。但你们哪里知道，当时我心里有多么激动……

你晓得这三天我等得多么心焦啊！一到星期二，周末度假的客人都走了，我也该空闲下来了。你看，她想得多么周到，她的这副热心肠真是非同一般！

我偏爱三〇一号室，当周末度假的客人星期一早晨离店时我最高兴，好像房间一下子又回到我的手里。我一直想象着那女人待在这间房子里的情景。我把脸孔深深埋在羽绒被里，紧紧抱在怀中，事无巨细地幻想了一遍。我脑子一阵劳累，好像生病了。

星期二晚上到了，我托你照看一下，就离开了酒店。你还记得吧？我的借口是：舅舅带着我的未婚妻到热海旅馆来了，我虽说没那分心思，可也得去问候一声。当时你爽快地答应了："快去吧。"

幸好我们的这场交易不怎么太显眼，你看到我临走时心神不定的样子，也没有冷言冷语嘲笑我。是啊，讲究礼貌是我们侍者修养的首要一课嘛。

然而，那天一早我就不断对着镜子照了又照，头发梳了一百遍（你不要笑），散乱的地方悄悄打了发蜡。怎么也得打扮成一个自己满意的好男人。还有，要是穿着这身热海西服店买的邋遢衣服，好容易打扮成的美男子不就给砸了？要是那样，还不如干脆穿着随身的工作服更好。我拣一条时髦的围巾围上，两手往外套袖子里一插，就走出酒店下了高坡，直奔热海车站而去。

海面上的下弦月照耀着别墅的屋檐。今宵热海市静得出奇。平时人流似潮水的市区，今晚上临到退潮期了。

我打算用站前的公用电话向乐乐饭店打电话，确认一下藤泽赖子是否来了，可是等着打电话的人很多。正犹豫之间，一辆汽车停在眼前，我连忙报出乐乐饭店的名字，跳上平时很少乘坐的出租车。

当天晚上的热海市，看起来多么美丽！

不是什么雾气，气流的运动使得街道低低笼罩着温泉般的水汽，映入眼帘的一切都那么温馨而莹洁。就连和汽车擦身而过的姑娘，那彩虹般的围巾也显得潮润润的。还有，摆在礼品店店头的羊羹盒子，以及茶花油淡黄的瓶子，所有这些也都温润可亲。尤其是水果店铺子美不胜收，柑橘、苹果、香蕉、柿子、柠檬，五光十色，悦人眼目，简直不像俗世所产之物。

车子不久渡过河向右转弯，带着沉闷的声响，开始驶向黑暗的高坡。

乐乐饭店是旧宫家的别墅，古风的冠木门里，浓密的树丛掩映着一

条石子路，那里有闲静的小庭园。我直奔柜台，急不可耐地发问：

“有一位叫藤泽赖子的女士住在这里吗？”

我的问话多少带着一些卑屈的影子，柜台里的中年人（可说是一副旧宫家执事的派头）没有马上回答我，他瞥了我一下，叫我少候。他打电话，电话一概不通。我渐渐有些不耐烦了。

里面有个老人一直在翻看住宿登记，他的眼镜闪着光亮，抬起头说：

“藤泽女士现在好像在休息室里。”

你知道，这一瞬间我真是喜出望外！饭店里的房间位置我了如指掌，休息室该在哪里我也清楚。我很快推开休息室的门。

四五个客人在打台球，里面的火炉燃烧得正旺。旁边的安乐椅上骄矜地坐着那个女人，膝边的茶几上放着红茶茶杯，膝盖上摊着大版面的《生活》杂志。

她看到我微微一笑，把杂志放在面前的茶几上。她指指火炉另一边的椅子，说：“请坐。”

我的膝盖接触椅子的同时，实在颤抖得厉害。因为从燃烧的木柴的香气里，我不折不扣地嗅到一股“夜间飞行”的幽香。

女人身着旅行装，颜色是当下流行的葡萄紫，脖子上卷着漆黑的围巾，佩戴着金色的胸针。发型和前次不一样，烫成了大波浪的鬈发。

我没说什么，女人也没说什么，彼此都心照不宣。

我看了看周围，小声问：

“您，一个人吗？”

“一个人。怎么啦？”

女人不动声色，只是睁大了眼睛。

“您要不要脱去外套？火炉旁边不热吗？”

“不用脱。”

我解开钮扣，倏忽露出洁白的上衣，女人开始无心地笑了。她的笑没有一点引起反感的因素，当她看到我陷入她所设置的一个个陷阱，便像个欢乐的孩子笑起来了。

接着，女人喊来了侍者，要了加冰威士忌，然后问我：

“来杯啤酒好吗？”

我笑了，不客气地接过女人递来的香烟。对于我们侍者来说，香烟是奢侈品，外国人时常送我们一些外国烟，但是这女人给我的是罕见的椭圆形切口的土耳其香烟。

我们等待上酒的那阵子，只顾默默地抽烟。这时我发觉我的香烟火

口的烟灰散落到外套膝头上了。女人一直看着它们掉下来，故意沉默不语。

酒喝完了。“去房间吧。”说着，她从椅子上站起来。这时，我心里又怦怦地跳个不停。

二一七号室，来到门前我突然泛起一阵嫉妒，我一心想向这女人问个明白，从前究竟和谁在这间屋子里睡过。我的侍者根性，强使我忍住了。不，因为我顽固地认为，一旦说出来就会毁了女人的心情。

门开了，屋子深处一面稍稍仰起的镜子，映着电灯发出刺眼的光亮。

“请锁上门，钥匙带来了吧？”

女人说道。

当晚，我回到自己酒店已经将近十二点了。我紧紧握住外套口袋里那把三〇一号室的钥匙。临别时女人一句话没说，笑嘻嘻地将这把钥匙交到我手里。一瞬间，我想到这是她给我的特别关照，心中立即涌起一股愤怒和羞耻。

三〇一号，今天没有客人。

我把女人还给我的这把可爱的钥匙插进锁孔。我没有上锁，只是以一种例行公事的心绪插上钥匙开了门。

我故意不开电灯，没有月光照射进来，然而外面的电灯和大楼招牌上的霓虹灯十分明亮，室内即使不开电灯也隐约可见。

床铺上寂悄无声。我在床上将依旧灼热的身子躺成个“大”字。

暖气独自发出金属般咝咝的响声，我的心早已进入了梦境。三〇一号钥匙，已经不能再读作三百零一了，对于我来说，只能读作三月一日，女人默默交过来的是让我猜的一种记号。

还有半个月，我就可以在自己长年侍候的这间屋子里，毫无顾忌地抱住那个女人了。女人会按铃的吧？到时客人和侍者首先拥抱一下，等其他房间的客人都睡下了，我就可以像回到自己房间一样，不必敲门就进入这间三〇一号室内。

我又被恣意的想象所驱使，站起身来。

我只打开浴室的电灯，环顾一下光明耀眼的浴室。猛然打开淋浴的开关后，又连忙缩回身子。莲蓬头映着灯光喷洒出圆形的骤雨。这是温水淋浴。

骤雨里萦聚着白色的水雾，使我幻想着洗浴中的人的倩影。

我几乎从朦胧的飞沫里看到了赖子一丝不挂的身姿。

三月一日一周前，当柜台通知说三〇一号已被名叫藤泽赖子的客人预约时，我的梦已经不仅是梦了。我专门到柜台去查看预约表，就像等着录取通知的学生跑到学校看发榜的心情一样。那一个月的预约表里，均填写着某日某时几号房间某某先生等二名，某日某时几号房间宫崎先生等二名，等等。三月一日午后十一时半三〇一号室只有藤泽赖子女士一名，我看到时简直高兴地要发狂了。

三月一日下了雪，听说东京的雪特别大。

热海整个上午只是偶尔飘下几片雪花，到了夜里越下越大了。这时我心里十分苦恼，这样的雪天女人会不会有取消预约的危险呢？眼下刚到下午，已经有两拨客人打来电话取消了日程。

我把三〇一号室打扫得纤尘不染，一次次地出出进进。到了十一时半，走到阳台一看，一辆出租车闪耀着红色的尾灯驶上蜿蜒曲折的高坡。

我这天对其他客人也是关怀备至，所以我及早打开洋伞站在大门外时，并没有惹人生疑。

整个热海市变得一片白茫茫了，顶棚上蒙着薄雪的汽车轧着石子路进入前庭。我走过去打开车门。

先下车的是上次来过的那位普通商界人士，他动作粗暴，致使车子几乎歪斜过来。他一下车就把皮包交给我，自己先咚咚走到了前头。接着下车的是那位身穿黑色羔皮外套的女人。

女人站在雪地上，显露着美丽的侧影。

我为她张开伞。

女人轻轻点点头，向大门口走去。仅此而已。

事情到此尚未了结。

这天白天和晚上，那女人不仅没有一句温馨的话，就连一个笑脸也未曾见到。女人没有给我一分一秒的时间，她也不像上次那样，离开男人独自到庭园里去。第二天晴天丽日，阳光和煦，但女人就是不肯外出。整个白天一直锁在三〇一号室内。

我只有叫苦连天的份儿。可我也是个男人，当晚一夜未睡。第二天仍然要以冷静周到的服务送走客人。

发现三〇一号室钥匙再一次丢失，是在他们出发两小时之后。我对这间屋子已经失掉兴趣，所以懒得及时整理。

翻遍房里的抽屉寻找钥匙，这时，我心里无意中又掠过一丝好不令人恶心的希望。

“说不定……又像上回那样。”

这次因为有了新配钥匙，我想即便丢了也不会有任何麻烦。一切又

回到老样子。

两天过去了，三天过去了。

三〇一号是个很受欢迎的房间。客人来来往往，一拨又一拨，一把新配的钥匙足够了。

三天过去了，四天过去了。

后来我还是给那女人写了信。好几次，我把写好的信一遍又一遍撕毁，决心一个字也不写了。但最终还是发了一张只有几句话的明信片。

> 日前承蒙来我店住宿，非常感谢。今不顾失礼，冒昧拜询。不知是否将房间钥匙带走。若万一带回，请及时返还，不胜荣幸。

“她到底回信没有？”

看到说话人一时打住，不再言语，朋友随即问道。

“不，没有。等了一个月，都没有还回来。在那之后紧接着……”帅哥侍者又说下去：

“我同现在的老婆结婚了。”

昭和二十七年一月《文艺春秋》

仲夏之死

在那豪华纷乱的夏天
我们被死亡深深震撼

波德莱尔《人工的乐园》

A浜靠近伊豆半岛，是一处尚未世俗化的优良的海水浴场。这里除了海底凹凸不平、海浪较大之外，海水清洁、浅滩辽远，很适合海水浴。这地方不像湘南海岸那般热闹，其原因完全在于这里的交通不太方便。从伊东乘坐公共汽车到这里，要花上两个小时。

旅馆几乎只有一家永乐庄及其用于租赁的别墅，夏天仅有一两爿芦席搭成的小店，把沙滩给丑化了。洁白而又丰厚的沙滩十分漂亮，海滩中央有一座长满松树的岩山，很像假山，好似人工堆砌的一般，紧挨着海面。逢到涨潮，海水一直浸润到这座岩山的半山腰。

海岸风景美丽。西风吹来，驱散了海上的雾霭，海里的岛屿历历在目。大岛很近，利岛很远，其间，还可以看到鹈利根岛这个小型的三角岛。南边，微微突起的七子山尖端的对面，同样是万藏山深深扎入海底的界之岬，再向南就和称作“谷津的龙宫”的地岬——爪木崎相毗连。到了夜晚，南端可以看见旋转灯塔的灯光。

生田朝子在永乐庄的房间里睡午觉。她是三个孩子的母亲，她穿着一件淡红色亚麻布连衣裙，双膝从那略嫌短小的裙裾下面露出来，从她的睡姿上，根本看不出是一位儿女绕膝的母亲。肥硕的素腕，毫无倦容的脸蛋儿，微微翘起的嘴唇，尽皆洋溢着一种稚气。天气炎热，她的额头和鼻翼渗出了汗珠。苍蝇嗡嗡地低声鸣叫，灼热的大气像揭开的蒸笼。午后风已停息，人也慵懒起来，她穿着淡红裙子的柔软的腹部，随着呼吸一起一伏。

旅馆的房客大都到海滩去了。朝子的房间在二楼，窗下边有漆成白色的儿童秋千架。四百坪的草地上，有白漆椅子，有桌子，有套圈用的台子，藤圈儿胡乱地扔在草地上。院子里没有人，偶尔有迷路的蜂虻闯进来，羽音转而被树篱笆对面的波涛声淹没了。篱笆外面是松林。这里径直连接着沙滩，一直延伸到海面。一条河水从旅馆地板底下穿过，流向大海。每天下午，浑浊的入海口一带，放养着十四五只鹅，嬉戏觅食，争相发出刺耳的啼鸣。

朝子有三个孩子，六岁的清雄是老大，加上五岁的启子和三岁的克雄。三个孩子都由丈夫的妹妹安枝陪伴着到海边去了。朝子睡午觉的时

候，将孩子们一律交给可靠的安枝看管。

安枝是老姑娘。女儿出生时，朝子一人照料不过来，她和丈夫商量，把安枝从乡间小镇接到了东京田园调布的生田家。安枝耽搁了婚期，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因由，她虽说品貌一般，但也决不算丑陋，漫不经心拒绝几门提亲之后，不知不觉就过了结婚的年龄。她羡慕哥哥，想到东京生活，可家里想把她许配给乡间有钱有势的人家，嫂子的邀请正好帮了她的忙。

安枝虽然不很聪明，但心眼儿特好。朝子比她年纪小，但她管朝子叫姐姐，时时不忘维护她。一口金泽的家乡话，听起来也不算刺耳。她一面帮忙照料家务和孩子，一面跟哥哥学习裁剪西服。最近，她自身的衣服不用说了，就连朝子和侄儿侄女的制服也由安枝一手包办。有一次，她在银座从橱窗里看到一种新款服装，立即掏出小本子描画下来，受到店员的苛责和抱怨。

安枝穿着新款式的绿色游泳衣到海边去。只有这件衣服不是自己做的，是从店里买的。她生在北方，着意保护着自己雪白的肌肤，身上几乎看不出一点儿日晒的痕迹。她从水里一上来，就立即钻进太阳伞底下。三个小孩子在海边用沙子堆城墙玩，她也高兴地捧起含水的沙子，滴沥在光洁的大腿上。沙子很快干了，贝类微细的碎片闪闪发光，大腿上静静显现出灰黑而奇异的纹路。也许被一种莫名的恐怖所驱使，她连忙用手划拉掉了。半透明的小海虫打沙子里钻出来，立即逃走了。

安枝将双手支撑在身后，伸展着两腿眺望海面。天边涌起了浓云，天空笼罩在无限威严的静寂之中。周围的喧闹和海浪的轰鸣，仿佛被辉煌的云层尽收于庄严的沉默之中了。

盛夏酷暑，灼热的太阳光满含愤怒。

三个孩子筑沙城，玩腻了，踢踏着海边的浪花奔跑起来。看到这番情景，安枝从独自一人乐此不疲的安逸世界里猛醒过来，站起身去追赶孩子们。

然而，孩子们都不敢冒险，他们害怕汹涌的波浪。飞溅的海涛奔袭而来，又随即退回去，每次都卷起浅浅的缓慢的旋涡。清雄和启子手拉手站在齐胸的海水里，周身抵抗着海水退去的引力，以及脚底板周围流沙的冲力，心情快活地睁大双眼看着这一切。

“看呀，就像有人拽着一样。”

小哥哥说道。

安枝来到他们身旁，叮嘱说切不可到水深的地方去。她指指留在岸边的克雄，“怎么好把弟弟一个人放下不管？赶快到岸上去玩。”清雄和启子根本不听。清雄正用脚底板体验着海底流沙被水冲走的神秘的快感，看看和他手拉手的妹妹，嘻嘻笑了。

安枝害怕阳光，她看看自己的肩膀，又看看露在游泳衣上面的前胸，洁白的皮肤使她联想起家乡的雪色。她悄悄用指尖儿捏捏上面的胸肌，温馨的皮肤使她绽开了笑容。她伸展着几只手指，发现指甲里藏着

黑色的沙粒，心想回家后该剪剪指甲了。

看不见清雄和启子的踪影。安枝想，或许他们到岸上去玩了。

向陆地一看，只有克雄一人站在那里。克雄指着这边，哭丧的脸上带着异样的表情。

安枝猛然一阵剧烈的心跳，她看着脚边的海水。海浪又退了，两米之外泛着泡沫，她发现一个灰白的小小的胴体，在海水的冲击之下，不停地翻转着。她一眼瞥见清雄蓝色的小裤衩。

安枝的心脏更加激烈地跳动起来。她像一个走投无路的人，默默地带着绝望的表情向那里奔去。这时，一个浪头意外袭来，阻挡着她的进路，在她的眼皮底下炸裂开来，扑打着她的前胸。安枝倒在波涛里，她的心脏麻痹了。

克雄大哭，附近一位青年听到哭声跑了过来，接着又有好几个人踢着水波跑进海里，被搅起的海浪，在他们黧黑的裸体周围散放着灿烂的水花。

有两三个人亲眼看到安枝倒了下去，他们以为她会很快站起来，所以没怎么在意。不过，对于这件意外的事情，人们有着一种预感，尽管救援者跑过来时依然将信将疑，但大伙一致感到，那位倒下去的女子恐怕凶多吉少。

安枝的身子被拖到灼热的沙滩上，她半睁着眼，紧咬牙关，仿佛依然凝视着横在眼前的那番恐怖的情景。一个人捧起她的腕子为她切脉，脉搏停止了，似乎处于昏迷状态。有人认识安枝，他说：

“哦，这女子是永乐庄的房客。”

大家找人去叫永乐庄的老板。村中一位少年对这件光荣的差事十分积极，唯恐被人抢去，飞速越过灼热的海滩，直奔永乐庄跑去。

老板到了。他是一位四十光景的男子，身穿白裤和白色运动衫，腰间系着到处开线的毛织围裙。他主张要先抬到旅馆以后再实行急救，也有人表示异议。经商量，两个青年一前一后抬着安枝迈开了步子。先前躺过的海滩留下一片人体般大小濡湿的沙子。

克雄哭着跟在后头。有人看到了，马上把他背起来。

午睡中的朝子被人叫醒，老练的老板缓缓摇动着朝子，她抬起头问什么事。

“听说，那位安枝姑娘……”

“安枝，她怎么啦？”

“眼下，大伙正在抢救，医生马上就到。”

朝子霍地跳起来，连忙和老板一起跑出了房间。她看到院子草地的一角里，安枝横卧在秋千旁边的树荫底下，一个光着膀子的男子骑在她

的身上。原来正在施行人工呼吸。一侧堆放着搜集来的稻草以及拆散的盛橘子的板箱，两个伙计正焦急地点着火。火焰立即被浓烟吞没了，昨夜经大雨淋湿，尚未晾干的木板怎么也着不起来，烟雾不时向安枝脸上飘散。另一个男子不停地用团扇为安枝驱散烟雾。

安枝由于正在施行人工呼吸，下巴频一上一下地动着，看样子像是在喘气。骑在她身上的男子的脊背，在树叶之间漏泄的阳光照耀下，爬行着一道道汗水。伸展在草地上的安枝白净的双脚，显得苍白而又粗大，似乎上半身正在进行的紧张的战斗，和这双麻木的脚毫无关系。

朝子坐在草地上连连呼喊：“安枝！安枝！”

她一边痛哭一边颠三倒四不停唠叨着：“她还有救吗？怎么会变成这样？我对不起丈夫。”忽然，她抬起锐利的眼睛，问道，“孩子呢？”

照看克雄的中年渔夫应道：

“啊，是妈妈。”

他把惶惑不安、噘着小嘴的克雄抱过来给她看。朝子迅疾地往孩子脸上瞥了一眼，道了声“谢谢”。

医生来了，他继续为安枝施行人工呼吸。篝火已经点燃，朝子脸上热辣辣的，她一点儿也无法思索了。一只蚂蚁爬到安枝的脸上，她用指头捻死，扔掉了。不一会儿，又有一只蚂蚁，顺着一丝剧烈摇动的头发爬到耳朵上，朝子又把它捻死了。捻死蚂蚁成了她的一项工作。

——人工呼吸连连施行了四个小时，人体开始出现僵直的征兆。医生也断念了，停下手来。尸体盖上白布，运到二楼。屋里一片昏黑，闲着的人打运送的尸体一侧穿过去，首先点亮室内的灯。

朝子疲惫不堪，心里既空虚又麻木，她也不再悲痛了。朝子记挂着孩子，问道：

“孩子呢？”

“在游艺室里跟源吾一道玩。”

“三个都在那里吗？”

“哎呀……”

人们面面相觑。

朝子推开人群下了楼。渔夫源吾身穿浴衣，克雄的游泳裤上罩着一件大人穿的衬衫，两人一起坐在长椅上读小人书。克雄对书本瞧也不瞧，一个劲儿发呆。

朝子走进来，旅馆里知道今天发生不幸事件的客人们，停下手中的团扇，一齐望着朝子。

朝子猛然在克雄身边坐下来，带着近乎凶狠的语调问道：

“小清和小启呢？”

克雄用惶恐的眼神瞧着妈妈的脸，立即啜泣起来，他吞吞吐吐地说道：

“哥哥、姐姐，咕嘟咕嘟。”

——朝子一个人光着脚向海滩狂奔而去。松林里的沙地上落下许多松针，扎在脚板上很疼。潮水涌到岩山脚下，只有翻过山顶才能到达海滩。站在岩山上眺望，沙滩一片银白，无边无际。夜晚的海岸上，只剩一顶黄白相间的太阳伞，孤零零斜插在地上。那是朝子她们家的伞。

紧跟而来的人们在沙滩上追上了朝子。她拼命在海岸边奔跑，有人抱住她，她一把将那人推开，说道：

“你们不知道吗？海里有我两个孩子啊！”

跑过来的人群中，好多人没有听到过源吾的话，所以他们以为她发疯了。

救护安枝的四个小时里，没有一人发现朝子两个孩子不见了，这件事情说起来很难使人相信。旅馆的人们经常看到三个孩子一块儿玩耍；再说，做母亲的，不管如何颠狂，竟然没有及时觉察自己两个亲生孩子的死，实在有些说不过去。

但是，某一桩事件立即会引起群体性的心理波动，不论谁都只能抱着与大家相同的单纯的想法，很难有人超出这种想法之外，也不会提出另外不同的看法。由此推断，从午睡中醒来的朝子，毫不迟疑地接受了众人的想法。

整个夜晚，A浜每隔几米就点燃一堆篝火，每隔三十分钟，青年们就潜到水底寻找尸首。朝子直到天亮都没有离开海岸，也许她太悲痛了，也许她睡足了午觉，再也难以入睡了。

天亮了，这天早晨，和警方商量后，决定停止使用拖网打捞。

太阳从海滩左面的地岬上升起，晨风扑打着朝子的面颊。她害怕这早晨的太阳。阳光清清楚楚照亮了整个事件的真相，从而将这桩事故变成现实。

“你应该回去睡一会儿。”一位老人劝道，“一旦找到，会叫醒你的，快去歇着吧，这里的事交给我们好啦。”

“去休息吧，去休息吧。”彻夜未眠的老板，红着眼睛说，“碰到这种不幸，夫人万一再病倒了，东京的先生还不知会怎样呢。”

朝子害怕见丈夫，那如同见到这桩案件的审判长。可是迟早要见面的，躲也躲不开。随着时间一点点接近，简直就像再次面临一件不幸的事情。

朝子终于下决心发电报，这回她有理由返回旅馆了。因为从她那昂奋的情绪上看，仿佛指挥这么多潜水员的任务都落在她身上了。

半路上，朝子回头看了看，大海一片平静，接近陆地的水面闪耀着银白的光芒，鱼儿在跳跃。看来，蹦跳的鱼儿陶醉在无限的欢乐之中，

而自己却陷入了不幸，朝子实在感到不平。

丈夫生田胜三十五岁，外语系毕业，从战前起一直在美国人的公司上班。他英文很好，工作出色。他虽说寡言少语，平时看不出来，但非常能干，现在担任美国汽车公司驻日经销店经理。他开的都是公司的样板车，月薪十五万日元。此外，还可以支取一笔机密费，全家人包括朝子、安枝、孩子以及女佣，过着小康的日子，根本没有必要一下子减损三口人。

出了这种不幸，朝子不打电话而是拍电报，是因为害怕直接和丈夫对话。然而，按照郊区住宅区的习惯，发到邮电局的电报，在胜正要去上班的时候，用电话通知到了家中。他以为是公司有事，随之轻松愉快地拿起餐厅桌子上的听筒，压在耳朵上。

“A浜有加急电报来。”是邮局女职员的声音，他心中立即涌起不安，“要读电文吗？安枝死，清雄、启子下落不明。朝子。”

“请再读一遍。”

又读了一遍，只听到“安枝死，清雄、启子下落不明”，胜就焦急起来，犹如思想上毫无准备地突然接到解雇书一样，他甚感愤怒。他放下电话，怒火中烧，心里乱糟糟的。

开车去公司上班的时间到了，他即刻向公司打电话请假，打算驾驶私人汽车到A浜。但是，自己眼下心神不定，要开车走这么远的路程，实在没有把握。最近胜出过一次车祸，所以还是应该乘火车到伊东，再从伊东乘出租车去那里。

这样的突发事件，闯入一个人的心中直到占据一个位置，需经过一个奇妙的过程。事情的性质如何不得而知，但外出的胜首先要准备一笔不小的资金。办事情总是要花钱的。

为了及早到达A浜，胜乘出租车去了东京站，此时他就像一名警察，什么也不想，一门心思直奔现场。较之想象，他更热衷于推理，对于这样一桩同自身有重大干系的事情，自己竟然充满好奇，他不由一阵颤栗起来。

在这种时候，我们受到平素被疏远的不幸的报复。所谓幸福，日常尽管和我们形影不离，但这种时候却不起任何作用。我们总是对久久未见的不幸感到如此陌生。

“可以打个电话来嘛，看来她害怕和我对话。”作为丈夫的胜，凭直觉做出了正确的判断，“但眼下最要紧的是，无论如何，自己都必须亲自去看看。”

他透过出租车的窗户，看到了接近东京都中心的景色。盛夏时节午前的大街上，穿着白色衣衫的杂沓的人群，更使人感到目眩。街道树的浓荫直接落在地面上，旅馆大门红白色的漂亮的凉棚，仿佛支撑着一枚厚重的金块，吃力地遮挡着直射的酷烈的阳光。修了一半的道路，挖掘

上来的泥土已经晒得变了颜色。

胜的周围完全是个平常的世界，那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假若他愿意，他还可以相信自己也没有发生任何事情。胜像个孩子，他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不满。他不满在远离自己毫不知情的地方，突然发生了这种事，而自己一个人却被撇到了一边。

谁都知道，从热海换车去伊东，乘湘南电车最便捷。因为是平日接近中午的时刻，所以找座位并不难。

胜是外国公司的职员，已经养成习惯，大夏天也打领结，穿外套。汗味儿被男人用的香水味儿驱散了，但胜依然感觉汗水不住流到背上，顺着胳肢窝和腹部向下淌。

他想，这么多的乘客当中，没有人会像自己这般不幸的了。这一想法，使胜立即觉得自己不再是平日的胜，而变成另外一种人格了，尽管他不知道变高还是变低了。他如今是个特别订做的人，有着不同的规格。这样的意识，胜从未有过。他是地方豪门家庭的次子，住在如今已经去世的伯父家里，从初中时代起就在东京上学，由于生活优裕，他从未尝过寄人篱下的滋味。战时在情报站工作，被免除服兵役。娶东京良家女子为妻，分家后单独过日子，战后又找到一份特别满意的工作。他虽然承认自己是世界上那种机遇最好、又很有才干的人当中的一员，但他从来没有精英人种的优越感和自负心。

他的背上长着一颗大黑痣，无疑，他经常在人面前感到一种想高声大叫的冲动：

“诸位，你们一点儿都不知道吗？我的脊背有一颗葡萄色的大痣啊！”

同样，胜也想面对众多的乘客大声吼叫：

“诸位，你们一点儿都不知道吗？我的三个孩子中，有两个孩子，还有我的妹妹，他们今天全都死啦！”

到了这种地步，胜才骤然气馁起来。他只希望孩子能够平安无事。电报里所说的“清雄”莫非不是清雄而是“今天”吧？[注]神魂颠倒的朝子，也许把一时迷路的孩子当成是下落不明了吧？说不定家里现在已经来了更正的电报？胜完全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之中，他感到自己的反应比事情的本身更重要。他很后悔，当时应该向永乐庄打个电话，问清楚事情的真相才是。

伊东站前广场布满了盛夏的阳光。广场上有一间像派出所似的小小木板房，是出租汽车营业处，太阳毫不客气地照耀着室内。墙上贴着几张发车表，边缘都被晒得卷成了卷儿。

“到A浜要多少钱？”胜问道。

“两千元。”一个脖子上围着毛巾、头戴制帽的男人回答道。不仅如此，不知是出于亲切还是好管闲事，他对这位顾客多说了一句：“要是没有急事，还是乘火车划算。”

“我有急事，说是家里人死了。”

“哦，刚才还听说呢，A浜淹死的原来是先生您的家人？真可怜，一个女的，两个孩子，一下子全完啦。”

胜被毒花花的太阳照得有些头晕。其后便一直沉默，直到车子到达A浜，他都没跟司机搭一句话。

伊东至A浜的公路，沿途没有什么美丽的景色。开始一段，车子只是在尘埃飞扬的山道上上下下，几乎看不到大海。逢到路面狭窄，需要和对面驶来的公共汽车错车，一侧的半开的玻璃窗就会擦着树枝树叶，发出哧哧的响声，就像落荒而逃的鸡扑打着翅膀。胜的那件裤线笔挺的西装裤的膝盖上，无情地撒满了粗粒的沙尘。

如今，胜正为自己第一眼见到妻子应采取什么态度而苦恼。会有什么“自然的态度”吗？他怀疑。也许不自然的态度才是自然的吧。

车子接近A浜了。一位担着装满鲹鱼的鱼篓的老渔夫，站在满是尘埃的草丛里为车子让路。渔夫的额头被夏天酷烈的太阳晒黑了，一只眼睛浑浊得像是得了白内障。他似乎是打中马海滨的钓鲹场来的。夏天，这一带出产鲹、鸡鱼、乌贼、平目鱼，还出产橙子、蘑菇和乳酸橘。

车子开进永乐庄古老的黑漆大门，一靠近停车处，老板就呱哒呱哒趿拉着木屐过来了。胜反射般地将手伸向钱包。

“我是生田。”

“您受苦啦。”

老板深深埋下头来。胜先给司机付了车费，然后向老板行礼，往他手里塞了一千元钞票。

朝子和克雄搬到安枝停灵的隔壁房间了。安枝的遗体已经入殓，棺椁里填满了从伊东运来的干冰，只等胜一到就举行火葬。

胜抢在老板头里推开房间的隔扇，正在午睡的朝子从被窝里一骨碌爬起来，她没有睡着。

朝子头发蓬乱，穿着旅馆的浴衣，前襟散开了。她像女囚一般合上前襟，神情奇妙地打坐着。她动作麻利得吓人，仿佛早已准备好了似的。接着，她向丈夫倏忽瞟了一眼，立即扭着身子哭起来。

当着老板的面，胜不愿将手伸到妻子的肩头，他比被别人看到闺房隐私还要难受。他脱掉上衣，寻找着衣架。

妻子注意到了，她站起身，从横木上拿来一只青漆衣架，从丈夫手里接过汗湿的西服挂起来。听到妈妈的哭声，克雄睁开眼来，他还不想起床，胜便在儿子旁边盘腿坐了下来。他把克雄抱到膝头上，仿佛抱起一只布娃娃，使人不敢相信。他大吃一惊，孩子为何这么轻？他感到好像抱着一件东西。

“对不起。”

妻子伏在屋角哭着说。这是胜最想听到的一句话。

老板在他身后也一边流泪一边说道：

“请原谅我多嘴多舌，先生，还是请您不要责怪夫人了。出事时，夫人正睡午觉，她实在没有料到啊。”

眼前这番情景，胜觉得好像在哪里读过或亲眼看过。

“我知道，我知道。”

他态度上宛若照着一定的规矩，说着站起身来，抱着孩子走到妻子身边，将手搭在她的肩膀上。那动作显得很轻松。

于是，朝子哭得越发厉害了。

——第二天，两个孩子的遗体被发现了。警防团员一起出动，全部潜到水里，将整个海滨细细搜了一遍，最后发现沉在万藏山山脚的水底下了。尸体上爬满了小小的水虫，有两三条水虫钻进了孩子的小鼻孔里。

这件事情确实超越了因袭，但是逢到这种时候，更加需要遵照老习惯行事。他们夫妻没有忘记，这时更应当互相体贴，多给对方些关怀和安慰。

不论什么样的死，死总是一种事务性的手续。他们甚为繁忙，作为一家之主的胜，应负的责任几乎使他无暇悲伤，这样说并不为过。在克雄眼里，看到这种迷惑不解的祭祀，仿佛大人们每天都在演戏。

总之，一家人好歹忙完了这件繁杂的事务。香奠品也很多，有着生活能力的家长活下来了，比起家长死了收到的香奠品要多得多。

胜和朝子的确感到他们自己“精神紧张”。朝子近乎发狂的悲哀为什么能和紧张的精神共同存在呢？她自己也弄不明白。每天吃饭总是阴沉着脸，不管好吃歹吃，只管埋头扒饭。

朝子苦恼的是，金泽的公婆到东京来了，他们到东京好容易赶上了安枝的葬礼，朝子头疼的是，要一遍又一遍说“对不起”。与此相反，她却用蛮横的态度对待自己乡下的父母。

“你们看谁最可怜？失掉两个孩子的我最可怜，不是吗？可是大家还是暗暗地责怪我，似乎一切罪过和责任都在我，我不得不到处磕头、忏悔。人人都把我看做是稀里胡涂让孩子掉到河里的小保姆。其实，那不是安枝干的吗？安枝死了，她倒讨便宜了。我才是个受害者，为何没有人给予理解和同情呢？我可是死去两个孩子的妈妈呀！”

“这是你的偏见，有谁这样看你了？生田家的婆婆不是哭着说了吗？朝子比任何人都值得同情。”

“那只是口头说说罢了。”

朝子一个劲儿感到忿忿难平，就像一个怀才不遇、明珠暗投的人，不明不白遭到了贬黜。尽管她饱尝悲痛之苦，具有不合乎情理的权利，但她还是面对婆母连连道歉。她这样做，连自己都感到不满。这种一味

放纵的浑身烦躁不适的焦虑和愤激，都被她用来抛向自己生身母亲的头上了。

朝子没有意识到，她对世人感情的贫乏感到绝望。不管是死了一个人，还是死了十个人，除了一样流泪之外，再也无法可想，这不是很不合理吗？流泪，痛哭，这是什么感情表现的标准呢？她自己在别人眼里，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再把眼光转向自己内心，这种无与伦比的伤痛的实质，是那般暧昧、模糊，她由此又感到另一种绝望。

朝子没有倒下来，她自己也很惊奇。大热天里穿着丧服，站了一个多小时没有倒下，这是个奇迹。当她一阵阵觉得眩晕的时候，胁迫她使她重新站稳脚跟的，是那新鲜的无可名状的死的恐怖。“我可是个比想象中更坚强的人啊！”朝子回头看看自己的母亲，哭丧着脸说道。

朝子发现，自己对安枝的死一点儿也不觉得悲伤了。善良的朝子，对此丝毫不感到憎恶，不过，也有一种近似憎恶的情绪，原因是四个多小时只是一味想着安枝的死，因而忘记了孩子们的死。

丈夫和公婆谈论着安枝的死，对这个一直没有出嫁的可怜的女儿的死，流下了眼泪。朝子对丈夫多少有些憎恶。

“孩子和妹妹，究竟哪个更重要？”

——她在心里犯起了嘀咕。

朝子确实紧张起来了。守灵之后，该睡的时候也不睡。但一点儿也不感到头疼，脑袋反而越来越坚强、越来越清爽了。

吊唁的人们不断叮嘱朝子注意身体，一次，她厌烦之余，竟然说道：“至于我的身体，您就甭管了，是死是活还不都一样？”

自杀，发疯，和她如今的心境相去遥远。有克雄在，就是朝子继续活下去的最正当的理由。当她看到克雄央求身穿丧服的客人们轮番为他读小人书的时候，心想，当时幸亏没有自杀。当然，这种心情也可以认为是，原有的勇气已经堕落为卑怯，原有的热情也转化为心灰意冷了。一个晚上，她依偎在丈夫怀里，用小兔一般无垢的眼睛，望着台灯散射出来的浑圆的光环，并非有意诉说地一遍又一遍重复道：

“还是怪我不好，我实在太大意了。千不该万不该，我不该把三个孩子托付给安枝啊！”

她的声音显得很空虚，似乎面对高山等待着反响。

胜很清楚，妻子的这种深沉的责任感意味着什么。她等待的是一种刑罚，如今的朝子，可以说已经变得贪得无厌……

过了“二七”，夫妻身边好容易又回到正常的生活之中。许多人劝她带着孩子出去疗养，以便使身心得到恢复。朝子害怕大海、高山，也害怕温泉。“祸不单行”，她被这种迷信心理降服了。

夏季的一天晚上，朝子带克雄去银座，这时的银座已是黄昏，她和

丈夫约好了，等他下班后一起去吃晚饭。

这个时期，克雄不管向妈妈要什么，都能得到满足，从没有一次例外。父亲母亲简直好得有些可怕。他们对待孩子，就像对待一件玻璃玩具，处处小心翼翼，通过电车道时胆战心惊，妈妈眼瞅着停在斑马线一侧的客车和轿车的一排车轮，像望着敌阵一样，手揽克雄一阵风地跑过去。

商店橱窗卖剩下的游泳衣威胁着朝子的眼睛。尤其是那件绿色的游泳衣，和安枝的一模一样，穿在一个模特儿身上。她只好低着眉从前边走过。刚一走过去，她又想，那模特儿似乎光有身子，没有头颅；或者说有头颅，就像安枝尸首上的那张脸孔，藏在又湿又乱的头发里，紧闭着双眼。所有的模特儿仿佛都是模仿土左卫门(注)做成的。

朝子巴望夏天快些过去。“夏天”这个词本身就使人联想到“死”和“糜烂”。晚夏明丽的霞光，也含着糜烂的火红。

距离约定的时间还早，母子二人便走入了百货商店。再有三四十分钟就关门了。克雄要买玩具，朝子带他来到三楼，朝子急匆匆从出售儿童游泳衣的店面前穿过去，妈妈们正在那里睁大眼睛挑选折价处理的儿童游泳裤。一位母亲挑了一件小号的蓝色游泳裤，对着窗户外的夕阳高高举了起来。阳光照在金属扣子上，发出刺目的光亮。朝子觉得，这些做母亲的，都在眼睁睁挑选丧服。

克雄买了积木，又想到楼顶上玩。楼上花园很凉爽，强劲的海风刮得遮阳棚哗啦哗啦响。

透过铁丝网可以望到都市的远方，胜哄桥和月岛栈桥以及港湾里停泊着众多货船。

克雄离开妈妈的手，站在猴笼前。朝子看到后把克雄搂在怀里站在一旁。也许是刮风的缘故，猴笼很臭。猴子皱着额头，带着认真的神情盯着他们母子。猴子一只手精心捂着屁股，跃到别的树枝上了，朝子看见它那颇显老成的小脑袋旁边，两只脏污的小耳朵上布满鲜红的血管……朝子从未这样仔细地观察过动物。

笼子一侧有个中央不出水的喷水池，砖砌的池子周围的花坛里，生长着太阳花。一个和克雄年龄相仿的孩子，踩着砖头走路，看不见他父母的影子。

“要是掉进去就好了，掉进水池淹死他！”

朝子聚精会神地望着那个男孩儿晃晃悠悠的脚步。孩子没有掉进去。他走了一圈儿，发现有人热心地看着他，瞅着朝子得意地笑了。朝子没有笑，她觉得那孩子在嘲笑自己。

——她抓起克雄的手，急匆匆走下楼顶花园。

吃饭的时候，朝子打破长时间的沉默，说道：

“看来，你很快活啊，好像一点儿也不难过。”

胜很愕然，他环顾一下周围的客人。

“你哪里知道，我一直努力想使你有个好心情，为此我费尽心机。”

“你用不着特别为我操心。”

“你太固执了，不能给孩子的心灵留下暗影啊！”

“反正我是个不合格的母亲。”

这顿晚饭吃得毫无滋味。

面对妻子的悲叹，胜时时感到很被动。男人有工作，上班时可以暂时分散情绪。这期间，朝子却不断培育自己的悲伤。胜一回到家，就得一味附和她的悲叹。所以，胜很晚回家就是这个道理。

朝子叫来过去的女佣，将身边所有的清雄和启子的衣服、玩具都给了她。女拥家里正好有年龄差不多大的小孩子。

一天早晨，朝子稍微睡过了头，醒来后发现丈夫团着身子躺在双人床的一角。他昨晚喝醉了，回家很晚，床上到现在还蓄集着醺醺的酒气。丈夫骨碌翻了个身，床垫里的弹簧发出了吱吱嘎嘎的声响。孩子就只剩下克雄了，虽说不怎么好，朝子还是把克雄睡的儿童床，搬到楼上他们夫妇的卧室里了。透过双人床上白色的蚊帐和克雄的蚊帐，可以看到孩子一呼一吸的睡脸。这孩子睡觉时好噘着小嘴儿。

朝子从蚊帐里伸手拽住窗帘绳子，结实的麻绳结子，攥在她早晨灼热的手心里，凉津津的好舒服。帷幔打开了，窗前的青桐叶子承受着从下面射来的光芒，绿荫重合，一簇簇宽阔的叶子，看起来越发柔润了。鸟雀欢噪。这些麻雀每次都是这样，一大早醒来就聒噪不已，然后分成几列飞向屋顶，从导水管这头走向那头，然后再从那一头走回这一头，不住传来细碎而坚实的爪音。听着听着，朝子不由地笑了。

一个恩惠很深的早晨。这种感受虽然缺乏根由，但又不得不如是想。她的脑袋枕在枕头上一动不动，幸福之感流贯了全身。

此时此刻，朝子不由一惊，她不明白为何会被一种愉快的情绪所唤醒。今朝第一次没有梦见死去的孩子。本来每天晚上一次不落，但昨夜却没有再做那种梦，她做的是一个轻松而又荒唐的梦。

她想到这里，立即觉得自己如此健忘和薄情是很可怕的。作为母亲是不该有这种忘却和薄情的，为此她向孩子们的亡灵哭着忏悔。胜醒了，看到身边的妻子正在哭泣。她那满是泪水的脸上，代替冷酷的是一副平和的神色。

“又在想什么了吧？”——丈夫说道。

“嗯。”妻子懒得说明，只是虚应了一声。

既然自己说了谎，丈夫却没有和她一同流泪，这使她很不满。要是看到丈夫流泪，那就说明他相信了她的谎言。

这样一来，朝子渐渐怀疑起来，难道他们夫妻就应该遭遇这样的惨祸吗？事情虽说完全出自偶然，但越是偶然，就越觉得他们不该有此不幸。想到这里，她认为要将这件事情原封不动留在记忆之中，凭他们的努力是无法做到的。他们也应和世人一样，实实在在把这件事情彻底忘掉，不是吗？

但是，朝子随着这种脆弱心理的产生，极力回忆自己曾经对老人们“万事由天定”这句劝慰的话抱有的强烈的逆反心理。她反省自己，为何会那样反感？为何会那样愤怒？抑或当时，朝子怕的就是认命。对于死者，我们还有更多的事情要做，悔恨是愚蠢的。一味埋怨这也做了那也做了，这是无济于事的。当然，这也是对死者最后的人力的奉献。我们总是希望，尽可能长久地将死挽留在人为的事件、人性的戏剧范围之内。

朝子尽情品尝着悔恨的苦恼，而且，她对悲哀和眼泪这种贫乏的表现力感到绝望。但她并不打算就此断念。在这段时间里，她的认命心理，来自另一角度对这件事情的极其强烈的怀疑。她总觉得那件事情包含着虚假，有很值得怀疑的地方。那似乎是对他们全家安泰生活的冒渎，对所有幸福的恶意的袭击。那次事故不同于一般的死亡与凶杀案件，有着根本的非人性的因素。由此看来，那次事故不是一开始人就显得无能为力、自始至终未曾有过一次人世事件的迹像吗？……

她还明明知道另一种恐怖，那就是她觉得自己的眼泪和悲伤只不过是一种徒劳。夏天就要结束了，一直巴望夏天早些过去的她，如今对此又感到别一种恐怖。夏天一旦过去，一年之中，再也没有人品味夏天了。朝子也许不再感到夏天的存在，甚至不再感到那件事情的存在……

那么，胜呢？他的性格认为凡是自己不理解的东西都不存在。同平时的他多少有些不同的是在去A浜的车上。其后，他从报纸上读到关于自己一家的报道，除安枝的年龄相差三岁之外，总的看来还算措辞适当，这使他很感激。他的悲伤几乎不需要任何理由，这个十分健壮的男子，有着一种如饥似渴的悲叹。这种悲叹只有痛哭流涕才能得到解决，犹如饱餐一顿方可使食欲获得满足。

胜的虚荣心明显超过朝子，在别人眼里，他爱扮演一个不幸的可怜的父亲形象。像他这般有本领、有生活能力的男子，竟然也遭际如此的不幸，不仅可以有效地减少人们的嫉妒，还能构成强者的弱点这种罗马风格的魅力。

他发现妻子悲哀的方式是她的特权，于是为了对抗，他出去喝酒，很晚才回家。但是，不管到哪家酒馆都喝不出什么味道，自己内心有这样一位立见成效的证人，给了良心以安慰。拼命喝这种不醉人的酒，有一种自我克制的快乐。

保证克雄不缺玩具，这是胜近来的习惯。克雄也变得奢侈起来，要

什么都能得到满足。不过这样一来，连他自己也不知要什么好了，每每问起来，经常是一副茫然的眼神。到头来，他什么也不想要了。于是，做父母的忘掉了自己的粗心大意，反而担心儿子是不是病了。

“七七”忌日过去了。夫妇两个在多磨墓地买了一块地。这是自己的小家庭初次在这里建造坟茔，最初的死者将埋在这里。安枝也被安排到阴间陪侍两个孩子，所以也葬在同一个地方，这事已经由胜和家乡父母商量妥了。

悲痛和朝子的恐惧正相反，一天比一天加浓。夫妇二人决定带孩子一起到墓地看看新买的那块地。时令已经是初秋了。

三年多了，说真的，他们夫妇之间还从未有过一件正儿八经的事情。悲叹使他们二人各具特色，变得认真起来。一起外出时，尤其如此。在第三者看来，这正是夫妇的共同点，也是夫妇的纽带，因而也会认为，胜和朝子一定是规规矩矩互相爱慕而结成的夫妻。

这一天实在是个好天，暑热已经被远远地赶到天外去了。

在我们意识层面上，记忆常常使时间并行和重叠。这一天，朝子已经两次体验了这个不可思议的作用。这也许因为当天的空气和阳光十分清新、明净，连朝子内心无意识的角落都充满阳光，呈现半透明状态的缘故吧。

那件事情两个月之前，胜出了一次车祸，没有造成伤亡。事故发生后，朝子带克雄出门，决不乘丈夫的车子。今天两人结伴，胜也只好一起乘坐电车。

为了换乘开往墓地的小火车，他们乘省线电车要在M站下车。当时，胜抱着克雄先下了车，朝子也跟着下来了。下车的乘客很多，临到朝子下来，车门就要关闭了。她听到身后一声尖锐的铃声，随即看了看正在关闭的车门。她几乎要叫起来，打算奋力扒开那扇关闭的车门。她仿佛觉得一同前来的清雄和启子被留在车内了。

疑惑不解的丈夫抓住朝子的腕子。她就像在稠人广众中被警察捉住手臂的女犯，怀着无所畏惧的态度看着丈夫。刹那间，她恢复了冷静，认真述说着自己的错觉。丈夫听着听着，感到很是难为情，他觉得妻子有些夸张自己的感情。

当她亲自用手、一个身段或一个现有的行为去捕捉追忆的时候，胜将这种冲动的热情当成是矫揉造作，这种感觉正当吗？朝子十分笨拙地诉说着生活中的焦灼不安。

开往墓地的古旧的小型蒸汽机车，使得幼小的克雄非常高兴。车头上有喇叭形的烟囱，脊背高得出奇，似乎穿着高齿木屐。火车司机的胳膊架在窗台上，那木质窗台被煤烟熏黑了，看上去就像木炭制作成的。机车头不住哼哼唧唧，喘着粗气，一声叹息，接着“咯吱”一咬牙，终于开始了一次郊外平凡田园的旅行。

朝子初访多磨墓地，她对这里明丽的风景感到惊讶。为了死者，竟留下如此广大的土地，如此漂亮的草坪、成排的绿树和广阔的道路。头顶上是一望无垠的蓝天，看上去令人心旷神怡。死者的城镇较之活人的城镇更加秩序井然，清新洁净。他们全家的生活本来和这里无缘，可如今却获得了进入这种地方的资格，一点儿也不觉得犯忌。

胜和朝子他们并不迷信，但一切不吉利的事件使得他们过着居丧的日子，心情上也有了一种安心感。这种生活的平稳与宁静，甚至使他们怡然自适。一家人给人的感觉，就像那种惯于死亡、惯于堕落的人一样，过着不知恐怖为何物的生活。

胜买的墓地很远，一家三口进入大门走了好长一段路，流了不少汗。他们十分好奇地看着T元帅的陵园，当瞅着墓上镶有一块代表那个时代恶俗的大镜子的时候，不由都笑了。

朝子微微听到了秋蝉的低吟，她一边嗅着绿树的清香之中荡漾而来的香火的气息，一边感叹地说：

“真是好地方呀！墓地位于这里，清雄和启子有很多游玩的地方，也不会感到寂寞的。说也奇怪，我呀，一来到这里，就觉得这种地方对孩子们的健康有好处。”

克雄渴了。道路中央有褐色的高塔，周围刻着圆形的阶梯，水流下来，染黑了混凝土阶梯的一部分。塔的中央有饮水场，钓蜻蜓的孩子们都将竹竿插在塔上，有的喝水，有的将手指头插在喷射出来的水里，向同伴们弹水，喧闹不止。水时时迸到他们身体两侧或塔外来，一瞬间化作淡淡彩虹。

克雄是个不大爱言语、说干就干的孩子。他要去喝水，谁也管不了。妈妈没有抓住他的手，克雄迅速跑掉了。“到哪儿去？”妈妈尖声喊道。“去喝水！”他边跑边回答。母亲立即追过去，从后头用力抓住他的两腕。“好疼！”孩子喊着。他一边喊一边被恐怖压倒了。他好像觉得后面有个恶魔紧紧抱住了自己。

朝子蹲在碎石子路上，让孩子回过头去，克雄看到爸爸站在稍远处的绿树篱笆前边。

“那种水不能喝，这里不是有水吗？”

母亲拧开膝头花布提兜里露出头来的水壶。

三人来到小小的自家墓地。这里背向大多数墓场，是新开辟的一个角落，稀稀落落种植着幼小的黄杨。但仔细一瞧，却也整齐划一。寄放在施主祠堂的骨灰尚未移转过来，所以还没有墓碑，只有周围拉着绳子的四坪大的平地。

“这地方一下子要埋进三个人哪！”

胜说道。

这句话并未促起朝子悲悯的回忆。竟然存在一种超乎一般事实性的事实，真是奇怪。如果一个孩子淹死在海里，谁都觉得这事可能发生，但若说是三个人，那就有点儿滑稽。要是一万个人，事情就变了。一切过分的事物都有一种滑稽感，但是大的天灾和战争就不觉得滑稽。一个人的死是严肃的，百万人的死也是严肃的，稍有过度，即为可恶。

在朝子的心里，实际上一直不知道如何掌握悲叹的尺度。为此，除了安枝的死之外，她总是把清雄和启子结合起来，作为双胞胎的死加以考虑。这种机械的努力，再次逼使她面临这种场合。自己的悲叹中有没有荡妇的不忠？她为此感到恐惧。作为一个母亲，幸福的朝子从来不知道于不自觉中所犯的偏爱的倾向，但眼下却成为这种奇妙的道德反省的俘虏。以前，她相信一个母亲的博爱，而如今却很难再让她相信此种充满悲叹的博爱。因为悲叹是最自私的感情。其结果，她越是努力想回到将清雄和启子作为复合体的悲叹的感觉上，就越是感到这种努力只能使悲叹的实体更加变得抽象起来。

“三个人！太过分啦！三个人！”——朝子叫道。

这个数字，对于全家人来说太大了，对于社会来说太小了，而且不像战死者和殉职者那样同社会有联系，他们是孤独的个人的死。朝子女性般利己的心，将永远迷惘于这谜团般的命数之中。再说胜，一个多少有些社会经验的男人，觉得用社会的眼光看待这种事情方便多了。就是说，他认为，只要不是被社会杀死的，就是幸福的。

朝子再次品味追忆中产生的时间并列的状态，是在回程时的车站前边。距离火车进站还有二十分钟，克雄想要站前小店里卖的狐狸玩具。这种玩具里头填满棉花，用火烤焦，近似狐狸的毛色，再将耳朵、眼睛和尾巴从上面吊起来。

“嗬，还有这种古老的玩具哩。”

“看来，对现在的孩子还是有吸引力的。”

“这是我小时候玩过的玩具。”

朝子从矮小的老婆子手里买过来，交给克雄拿着。她蓦地感到自己还在盯着周围的玩具。她依然还在寻找，待在家中的清雄和启子，也应各买一份适合于他们年龄的礼物啊！

“还干什么？”——胜问。

“我今天到底怎么啦？我还想给另外两个孩子也买点儿礼物呢。”

朝子抬起微胖的素腕，伸开手掌，顺着眼睛、面颊，胡乱抹了一把，鼻子唏嘘着颤栗起来。

“买吧，那就买吧。”——胜用期待的口气敦促着，“牌位上也可以供玩具的，是吧？”

“这样不行呀，又有什么用呢？两个人活着，买玩具才有意义啊。”

朝子用手帕捂住鼻孔。自己活着，他们却死了。这对于朝子来说，心里仿佛做了一件罪大恶极的事情。活着是多么残酷！

她再次望着站前小饭店的红旗、墓石店铺前堆积的花岗岩纯白的断面；望着楼上煤烟熏黑的障子门、屋瓦，以及黄昏时节瓷器般澄明的青空。朝子想，一切都历历在目。这残酷的生的实态，呈现着一种深邃而辽远的安然的气象。

随着秋深，一家人生活之中日渐加浓了安堵与平和的影像。自然，夫妇不能免除悲哀。然而，胜看到妻子情绪稳定，自己的心情也好起来，出于对克雄的关爱，他也尽量早些回家，在克雄睡下之后，夫妻两个说说话儿。哪怕是极力回避的悲伤的话题，即便有所触及，也能通过倾诉衷肠，互相寻得几分慰藉。

如此可怕的事件，渐渐消融在日常生活之中了。在这个过程中，自己犯下的罪过终于不露痕迹地转化为另一种夹杂着羞耻的恐怖。然而，家中少了三名死者，这种持续不断的感觉，有时本身竟然以其神秘的充实感支撑着他们的生活。

一家之中没有人发狂，也没有人自杀，甚至没有生过病。那番悲惨的事故，确实没有产生什么影响，闹出什么乱子来。这样，朝子反而寂寞了，她好像在期待着什么。

很长一段时间，看戏和各种娱乐，成为他们夫妇的禁忌。然而，无聊的朝子，从中想出一个理由——那种慰藉是专为悲哀的人们准备的。当时，美国一位著名提琴家来日，夫妻两个买票去看演出。克雄不得不留下看家，其中一半原因是，朝子打算乘丈夫的车子一道去音乐堂。

朝子化妆花了好长时间。长期以来，她头发散乱地打发日子，如今要花时间好好修饰一番才是。朝子对着镜子里化过妆的容颜审视良久，她又重新唤回了久久遗忘的快乐。这种凝视着自己面孔的忘我的欢愉，拿什么比喻好呢？她长期忘记揽镜自照的乐趣，全是由于悲叹所固有的执拗，迫使人们远离了忘我的快乐。

朝子挑选和服，挑选腰带，换了几次都不满意。最后，她选了一件江户紫的扎染礼服，扎了一条织锦腰带。这是女服中最为豪奢的装束。坐在驾驶席上等待的胜，看到走出门口的妻子美丽的姿影，他甚感惊讶。

公会堂的走廊上站满了人，妻子的装扮很是惹眼，胜高兴极了。朝子不管人家认为自己多么美丽，她都毫无满足之感。从前，只要集中这么多目光，她就会心满意足地回到家里。如今，这种无可奈何的不满足，是因为她终于明白过来，即便这种热闹的场合，也无法使自己的悲痛得到治愈。不，不是。这只不过是孩子死后，她所感到的一种不可捉摸的不满——那种没有受到和如此重大不幸相应的待遇的不满——的另一表现罢了。

朝子确实受了音乐的情绪性影响，她带着惆怅的眼神走过长廊，同熟人打着招呼。她的目光和对方所说的关切的话语十分相合。熟人给她介绍一位同行的青年，那青年不知道那件不幸的事故，因此寒暄之中没有向她表示问候，只是说了几句对提琴家稳妥的评价。

“那人实在有点儿缺乏修养。”朝子望着众人对面已经远去的青年闪亮的头发，“他没有学着别人对自己说些安慰的话，他不会没有注意到我沉闷的表情。”

那青年身个儿很高，走在人群里，突露着脑袋。他转过头笑了笑，可以看到他的眼角、眉毛和额头蓬乱的头发。和他说话的人，只能看到头当顶的头发，那是个女子。

朝子立时泛起了醋意。自己巴望从青年口中听到的话语，不是一种别有意味的话语吗？她这么一想，道德的灵魂就颤栗起来。应该说，此种心情是不合道理的。朝子对于丈夫，从未有过一次不满。

“你渴不渴？”

丈夫告别熟人，回到妻子身边问道。

“那里有卖橘子水的。”

对面售货亭前面，人们将吸管插进橘子水瓶子，里面的液体歪斜着。朝子像是个近视眼，她紧蹙眉头，疑惑不解地盯着那边瞧。她的喉咙一点不渴。她想起去墓地那天，不让克雄去喝饮水场的水，给他喝凉开水的情景。危险不仅克雄才有。那橘子水里也仿佛有人羼入谁也不曾注意到的微量毒素。

打从音乐会后，朝子又多少恢复了狂妄的享乐欲望。在应当快乐起来的意识之中，有一种近似复仇的热情。

尽管如此，她并不是立志走上不贞之路。不论到哪里，她都是和丈夫在一起，这也是朝子的愿望。

她的良心上的内疚，毋宁说是围绕死者的周围徘徊不已。那次游玩归来，女佣早已打发克雄睡了，她望着孩子的睡相，又从那副睡相上联想到失去的另外两副睡相，对于一味超拔痛苦、求得气定心闲的自己满怀苛责之情。有时，她的享乐欲望更加有助于不断促成对良心的苛责。

由于工作关系，丈夫有时要招待外国客人到高级日式餐馆去。他们又恢复了孩子出事前的习惯，迎接客人时，朝子也跟着一道去。她的应对十分得体，她本人做戏般的明朗和快活的心情，比起毫无苦恼的时候更加出色，深深打动了客人的心扉。

“你很会待客啊！”胜说。

“做戏本是社交的秘诀。大凡自己也乐意的事情，我反而显得很笨拙。”朝子说。

按计划，星期天要带克雄外出郊游，父母陪着孩子去动物园看动物。娇生惯养的孩子，容易变得自以为是，夫妻对这种危险一概视而不

见。他们似乎陷入了一种错觉，将孩子未来的一切作为代偿，以保全孩子能长命百岁。教育家的理性，在他们看来是多么愚蠢。

朝子一味沉溺于衣着打扮，这使胜有点儿惊慌失措，他希望妻子用心学点技艺什么的。然而，又明明知道妻子缺乏这方面的素养。为了忘掉痛苦而热衷于别的方面，这种老一套手法，有着自欺欺人的怯懦心理。论起享乐欲，断乎没有热中。先行者是虚空，进而鞭策者也是虚空。

朝子漠然地轮番观看新的剧目和电影。丈夫不在家时，她就从有着老同学关系的闲散夫人们中寻找伙伴儿。有位夫人对少女歌剧团的某男主角演员十分迷恋，朝子一方面瞧不上眼，一方面又和她们这帮人一道儿吃饭。

那位夫人喜欢赠给男主角礼物，同时又把这种无罪的放荡当做重大秘密讲给朝子听。

她有时到后台去，男主角穿着燕尾服，侧身坐在友禅织锦的坐垫上。周围的墙壁挂着一排排第二场以后使用的西班牙风格的戏装。下面一个挨一个地坐满了戏迷。她们几乎一言不发，只是凝视着那位男主角的一举一动，大气儿都不敢出。

朝子之所以不爱看少女歌剧，是因为演员和观众几乎都是处女。像她那位朋友这样的异例也很多，但至少演员都是处女，这是毫无疑问的。

这位身穿燕尾服、扮演男主角的演员是个处女，她既未得到什么，也未失去什么。她照照手镜，用纤细的手指改改口红，一面考虑如何才能进入自己所扮演的男性角色。就像这里的观众都把她想象成男人一样，她也把自己想象成男人。于是，凌驾错觉以上的想象力形成了共感，按照宣传文章的惯例，将这种心理作用用一个“梦”字加以概括。

如今，朝子对于人生的经验与梦境的复合状态只是感到焦躁不安。她不能像一般女子那样舍弃梦境。另有一个顽固的梦，较之处女怀有的梦，更加沉重地压服了她的现实。看来，朝子更应是个“罗曼蒂克”的女人。

“孩子从自己的体内生下来。”——朝子想，“这么说，没有比失掉孩子更加残破的梦了。这里的人们没有一个懂得这个道理。”

朝子忽然想生孩子，尤其想要个女孩儿。不过，一直没有怀孕的迹象……她把启子带到镜子前面，给她化妆，打扮得很时髦，觉得很有意思。就像小猫生来爱吃鱼一样，女孩儿都喜欢涂脂抹粉。启子学着母亲，噘着小嘴儿涂口红，伸出舌头舔舔嘴唇。“一点儿也不好吃。”启子说。启子学会了“化妆水”这个词。在幼儿园里，老师拿出一束康乃馨，问她：“这是什么？”她回答：“化妆水。”老师在黑板上画了一把琴，问她：“这是什么？”她想了一会儿，说道：“是走廊。”还有，不论什么歌，她都大致记得歌名。她告诉朝子，她从年轻的海兵叔叔那里学会了一首歌，还得意地说：“启子会唱《爱国灯笼曲》，也会唱《金枪鱼进

攻》和《酒店之光》。”……回忆之中，朝子感到害怕，她想，本该活着的孩子也只能活在母亲的记忆里，不是吗？朝子早已失去自信，她不奢望三个孩子同时活着，她也不再对未来抱着天真而放任的态度了。为了生孩子，眼下的朝子依然在拼命地活下去。至少这种状态将持续到忘却悲伤为止……

那位夫人催促她，周围也喧闹起来，是该离开的时候了。

为了打舞台后头穿过去再回到座席上，朝子和老同学稍微动身迟了。她们夹杂在从楼梯下来的半裸的舞女群里，两个人互相走散了。朝子在白粉的香气和锦缎的窸窣声中，发现一种自己称为“享乐”的无可救药的混乱和驳杂。舞女们用简短的大阪方言互相打了招呼，就一齐涌向舞台去了。她发现有个舞女黑绸短裤上钉着一大块补钉。那一个个质朴的针眼儿，亲切地触动着朝子质朴的心胸。她蓦然想起安枝来，想起那个学习裁剪的老姑娘，在全家生计里的重要意义。他们的家庭生活中，安枝具有关键的作用，就像文章里的一条脚注，有了她，小两口和孩子们家庭幸福中的一切无法形容的难题，自然会获得明确的解答。

穿着带补钉短裤的腰身，夹杂在众多的黑色腰身之中，消隐于舞台装置后头薄明的远处了。朝子看到那位老同学极其兴奋的面颜，为了赶在开幕前进场，她是慌慌张张跑过来的。她远远地扬着手提包，正在向朝子打招呼呢。

那天晚上一回到家里，朝子就把短裤上打补钉的事对丈夫说了，胜多少感到有点儿好色的兴趣，但他不明白妻子为何要把这种事儿告诉自己，所以只好一言不发笑嘻嘻地听着。接着，他听说妻子要学习裁剪，不由吃了一惊。女人的想法真是不可捉摸，胜很不理解已经不是这一回了。

朝子学起裁剪来了，从此她不大外出了。她打算一门心思做个家庭主妇，重新安排自己的一切。事实上，她已经决心“直接面对生活”了。

用另一副眼光看待生活，长久闲置的痕迹十分明显。她似乎从漫长的旅途中归来，有时整天收拾东西，有时又从早到晚不断洗衣服。那位中年女佣被夺去了活计，自己不知如何是好。

朝子从鞋箱里找出清雄的鞋子，找出启子浅蓝色的小皮靴。这些令人伤心的遗物，有一段时间，使得不幸的母亲久久陷入沉思，整天流着畅快的泪水。然而，朝子还是觉得这些遗物不吉利，所以，她再也不敢保存克雄能穿用的东西了。朝子怀着崇高的心情，经和热心于慈善事业的朋友联系，将这些东西一概捐献给孤儿院了。

朝子不住踏着缝纫机，克雄的衣服一天天增多起来。除了裁剪衣服，她对缝制时髦的帽子也很着迷，但她实在无暇专注于这一点上。朝子踏着缝纫机，她忘记了悲痛。这机器的响声和单调的运动，搅乱了感情不规则的起伏和缓慢的音律。

这种用机器封闭自己感情的精神体操，朝子过去为何没有试行过

呢？真是奇怪。不过，事实上，正是在机器扼杀感情的过程中，朝子的心才像从前一样，回到了无所抵触的时期。有一次，缝纫针刺伤了手指，一阵疼痛之后，血液慢慢涌流出来，胀大成鲜红的血滴。朝子害怕了，她觉得这种疼痛是和死亡连在一起的。

于是，她心里充满感伤，心想即便这次小小的奇祸招致死亡，也是神灵的安排，她可以追随孩子而去，所以，她只顾热心地踏着缝纫机。谁知，安全的机器再没有刺破手指，更没有将她扼杀的迹象。

……即使在这种时候，朝子并未因此而心满意足，她依然在期待着什么。这种无意加以说明的期待，成了迁怒于丈夫的借口，两个人一天都不讲话，夫妻暗暗在较劲儿。

冬天来临了。墓已建成，手续告一段落。

冬季寂寥，总是使他们怀恋夏天。夏季可怖的回忆，给他们夫妻生活投下更加鲜明的影像。然而，这些回忆近似传奇故事。冬天坐在被炉或火炉旁边，一切都无可避免地蒙上一层传奇故事的色彩。

朝子有时也在反省，将自己的悲哀事实上当成一则传奇故事，这是一种感情麻木的表现。想到这里，一切“不该发生的事情”就很容易理解了。那件奇特的偶然事故，如果作为故事对待，也就不足为奇了。

但是，她没有勇气把两个孩子和安枝生前的那段生活，一概封存在传奇故事之中。因为照现在的情况来看，在她的现实生活中，早已不存在那种传奇故事般的幸福的知觉了。

严冬时节，朝子有了怀孕的反应。打这时候起，两口子的心里，开始有了忘却是当然的权利这种想法。对于这次妊娠，无论丈夫还是朝子本人，都小心翼翼，满怀从未有过的期望。他们认为，平安生产反倒不可思议，受些损害是正常的事情。

一切都很顺利过去了。新的状况和古老的记忆之间竖立了一道防线。悲哀获得真正的治愈，剩下的只有一条，自己应该拿出承认这种治愈的勇气来。朝子凭借怀孕这一外来力量，终于获得了这种勇气。

那次事故到底是怎么回事？夫妻一直没有来得及加以探究，或者说根本没有探究的必要。自那之后，朝子所咀嚼的绝望，并非单纯的绝望，其间包括遭遇如此重大不幸而没有发疯，依然保持清醒的绝望，关于人的神经强韧的绝望，朝子都一一品味到了。什么样的重大事件才能使人发狂致死呢？难道疯狂只属于特殊天分的人，一般人本质上决不会陷入狂乱之中吗？

究竟是什么能将我们从疯狂里拯救出来呢？是生命力？是自私自利？是狡猾心理？还是人的接受能力所限？我们对于疯狂的不可理解是拯救我们免于疯狂的唯一力量呢，还是只给个人以不幸，而对于人生，不论如何酷烈的惩罚，只是预先考验一下个体生命的忍耐程度呢？难道

一切都不过是考验吗？然而，单单理解上的错误，即便在个人的不幸中，也只不过常常是超越理解的一种空想吗？

朝子的心里也有着这种理解上的焦躁。面对那件事故，一边面对，一边理解，这是困难的。理解总是后续的，对当时的感动加以解析，进一步演绎，力图给自己一个说明。为此，朝子在直面事件时自己感情的反应中，不能不感到一种不满。这种不满，较之悲痛更为长久地残留于心底，沉淀堆积而永不消泯。眼下即使想改变一下也不可能了。

她决不放弃自己感情的正确性，因为她是一个母亲。同时，她也决不放弃对于自己感情不贞的怀疑。

在这种情况之下，现实不足以慰藉人心，但是她肉体内部萌生的现实，却向久久无视其力量的人复仇了。这种现实在生长，在发育。这种受内部现实支配的感情生活，对于无法受胎的男人来说，只有那些怀抱思想的人才能理解。

虽然不是什么真正的忘却，但池水表面薄冰般的忘却，首先覆盖了朝子悲伤的记忆。这层冰有时也会破裂，但一夜之间，同样的冰层又重新盖住了水面。

忘却真正发挥效力是在夫妻不经意的时候。那是浸润性的，一发现些微的空隙，就立即浸润过去，犹如眼睛看不见的霉菌，侵犯组织，耐心而切实地工作着。朝子有时在睡梦里，就像抗拒噩梦的人一样，会有一种无意识的动作，连她自己也没有注意到。每逢这种时候，她就甚感不安。她在时时抗拒忘却。

朝子认为，忘却在自己体内成长的力量，就是孕育胎儿的力量。对于朝子来说，她多少有过欺骗自己的误算。那是另一回事。只不过，忘却因怀胎而获得了力量。事件的轮廓渐渐崩溃了，模糊了，变得暧昧而风化、解体了。

宛若夏季天空，一度出现了一尊洁白的、轮廓清晰而风姿可怖的大理石雕像。这尊雕像逐渐变得像云彩一样模糊不清，缺了脑袋，少了胳膊，连手里的长剑也掉落了。记忆里令人毛骨悚然的雕像，表情慢慢变得柔和起来，依稀难辨了。

我们的生命里，不仅有着使人觉醒的力量，生命有时还会使人沉睡。善于生活的人，并不是一直清醒的人，有时是立即可以酣然入梦的人。

正如死给予将要冻死的人难以抵御的昏睡一样，有时候，生将同样的处方给予祈望生的人。逢到这种时候，祈望生的意志，出乎意料地依靠意志的死而获得生。

如今袭击朝子的正是这种睡眠。无法支撑的真挚和企图固定的诚实，生轻轻地从这些东西上面跳跃过去。当然，朝子所坚守的不是诚实。她所坚守的是，探问死所强制的一瞬的感动，如何完整地生存于意识之中。此种探问，大概出于朝子不知不觉之间所必需的一个残酷的前提，即死也只不过是我们生的一个事件罢了。或者她在看到孩子们死的

一瞬间，于悲叹袭来之前，早已背叛了他们的死。

朝子无比善良而单纯的心灵，本来就不适于这样的分析。她的表情里较之以前出现了一种愚痴的东西。这是了解什么就怀疑什么的愚痴的表情。朝子一无所知时候的那副天真，反而看起来更像一位机智而贤淑的年轻母亲。

一次，收音机里播放母亲失掉孩子的广播剧，朝子一听，就立即关上了。可是，这个处理追忆压力的方式之妙，连她自已都感到惊奇。对于一个将要生下第四个孩子的母亲来说，那种沉湎于悲悯之中、犹如堕落的喜悦一般的喜悦，只能催发一种道德的厌恶。这和数月之前的她，大不相同了。

为了胎儿，她必须拒绝一切烦恼的激情，以保持内心的平衡。比起那黏黏糊糊的忘却，朝子对于这种精神卫生上的禁忌感到十分中意。首先，她有了自由。她在所有的戒律中感到了自由。这虽然主要来自忘却的力量，但朝子却是随心所欲调整自己的心灵的，她为此而感到惊讶。

回忆的习惯也不知不觉消失了，忌日的诵经和扫墓时不再流泪，也不觉得奇怪了。她自己变得宽宏起来，一切都可以饶恕。例如，春天来了，她带着克雄到附近的公园散步，看到那些兴高采烈玩沙子的孩子们，再也不像刚刚发生事故那个时候，看到别处活着的孩子就憎恶和嫉妒，现在即便想有这种感觉也无法感受得到了。在她的宽恕之下，这些孩子都快乐地活着。朝子就是如此感受到社会活力的。

忘却对于胜，似乎较之妻子来得更早。但单凭这一点，不能怪胜的薄情，毋宁说，胜始终感伤地沉溺于悲哀中。作为男人，通常在改换心情上较之女人更加富于感伤。当胜觉察自己耐不住感情的持续，自己的悲哀不再残酷追逐自己的时候，蓦地感到孤独起来，于是瞒着妻子稍稍放纵了自己的欲望。但他立即厌了，朝子怀胎了，他像回到母亲身边一样，又迅速回到了朝子身旁。

像漂流者离开船的残骸，那件事故也离开了全家的生活。时光使得他们也有可能和当天的读者看到社会栏的报道一样的看法，以致使他们怀疑是不是那件事故的当事人。他们真的不是最近距离内的观众吗？当事者一个不剩地都死了，死使得他们和那件事故永远结合在一起。我们为了寄身于历史事件之中，就必须为这事件赌出自己的几分生命。胜夫妇赌出了什么呢？首先，他们有没有这份闲暇？

事情远去，犹如地岬上灯塔的灯光，就像A浜南面爪木崎上的旋转式灯塔明灭可睹。由无害变成有益的教训，由具体的事实转变为观念的比喻。那件事故已经超出生田一家的范畴，成为一个公共事件，照亮了日常生活中错杂的社会诸象——宛若灯塔上的灯光，照耀着荒寂的海滩、昼夜啃咬露出坚白牙齿的寂寞的岩石的波涛，以及地岬周围的森林。人们应当由此读出教训。这是一个浅显易懂的古老而单纯的教训，有孩子的父母更应铭记于心。这个教训就是：

“去海水浴时，要始终看护好孩子，自以为安全的地方也会淹死人。”

胜一家并非为了证实这一通常理念，才供出两个孩子和一位老姑娘作为牺牲品的。三个人的死只是为这条通常理念起到证实的作用。英雄之死也只能产生如此同样的效果，这方面的例子很多。

朝子第四个孩子是个女儿，出生的时节是晚夏。不仅全家高兴，金泽的婆家听到喜讯也来京城看望新生的孙女儿。胜随便陪父母去了一趟多磨墓地。

女儿取名桃子。母女都很健康。朝子已经有了育儿的经验。克雄添了个小妹妹，喜欢得要命。

又到翌年夏天了。事故过后两年，也是桃子出生的第二个年头。朝子突然提出想到A浜看看，胜听到后吓了一跳。

“怎么回事？你不是说一辈子再也不去A浜了吗？”

“不知为什么，我很想再去看看。”

“你这人真怪，我一点儿也不想去。”

“是吗？那就算了。”

朝子有两三天不再提起，这之后又说：

“我还是想到A浜看看。”

“要去，你一个人去！”

“怎么能一个人呢？”

“为什么？”

“我有些害怕。”

“既然害怕，为何还要到那里去？”

“想大家一起去，那天只要有你在，我就会放心。同你在一起，我不害怕。”

“待长了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呢。再说，也不好请长假。”

“只住一个晚上。”

“那地方很不方便啊。”

胜再次叮问朝子要去那里的原由，朝子自己也说不清楚。胜想起平素阅读的侦探小说常用的笔法，他想：

“杀人犯常常有一种奇特的心理，总想冒险回到自己作案的现场看看。莫非朝子也被这种奇特的冲动所左右，一心要再去看看孩子们遇难的海滨吗？”

当朝子第三次提起的时候，已经失去固有的热情，只是简单地重复着相同的语调，胜考虑周末游客混杂，决定拿平日的休假一同前往。旅馆只有永乐庄一处，他们预订了离那间不幸的房间远些的一间房。朝子

依然不肯乘丈夫的车子，夫妇两个带着克雄和桃子，一家四口从伊东雇了一辆出租车。

盛夏酷暑，沿途人家的后门边，向日葵飘扬着狮子一般的鬣毛。汽车的尘埃沾满了向日葵明艳的花盘。然而，向日葵却是泰然自若的。

车子左侧的窗户可以看到海面，克雄隔了两年又看到大海，高兴地大叫起来。他已经五岁了。

夫妻在车子里没有怎么说话，汽车颠簸很厉害，不宜于慢慢交谈。桃子偶尔说出几个懂得意思的单词儿。克雄教她说“海”，她指着对面窗外一座红土秃山说是“海”。胜似乎觉得克雄教给婴儿什么犯忌的词儿了。

车子到达永乐庄，和前年一样，那位老板出来迎接。胜给了他点儿小费，当年他颤抖着手指付给老板一千元小费时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

旅馆今年的生意不景气，房客很少。进了房间，胜回忆起各种事情，心情闷闷不乐。他当着孩子的面斥责妻子：

“出行总要挑个地方，为何非要到这种地方不可呢？想到的净是些不愉快的事情。好容易忘掉的事，又都在脑子里翻腾起来了。桃子出生后头一回旅行，其他好玩的去处有的是，繁忙时节拿了休假，偏偏跑到这里来，简直是傻瓜。”

“你不是明明答应过的吗？”

“我不答应，你肯罢休吗？”

院子里的草地在午后阳光的曝晒下似乎燃烧起来。一切都和前年一样。白漆的秋千架上晾晒着蓝、绿、红等颜色的游泳衣。套圈台子周围滚落着两三只藤圈儿，一半埋在草丛里。庭院一角的树荫下面，横躺过安枝的尸体。枝叶间漏泄下来的阳光落在空无一物的草地上，描绘出一个又一个斑点。蓦然一晃眼，仿佛那些斑点落在安枝起伏不停的绿色游泳衣上。阳光随风不住晃动，使人产生了这样的幻觉。胜不知道安枝曾经躺在这里，产生幻觉的只是朝子一人。对于一无所知的胜来说，已经发生的事情也等于不存在，他既然不知道这地方躺过安枝，那么在他眼里，这院子的一角无疑永远都是一片没有发生任何事情的安谧的阴凉地，更不用说那些毫不知情的房客了……朝子不能不这样想。

看到妻子一声不吭，胜也不再叱骂了。克雄顺着廊缘下到院子里，拾起扔在地上的藤圈儿。他没有投出去，只是在草地上滚着玩。他蹲在地上，热心瞧着藤圈儿滚动的方向。藤圈儿伴着影子在凹凸不平的草地上歪歪斜斜地滚着，忽然跳起来，又倒下了，重合在影子上。克雄一动不动地呆望着，他以为藤圈儿还会再跳起来。

沉默之中忽然响起一阵蝉鸣，胜感到脖颈周围渗出了汗水。他想起作为一个父亲的责任，立即站起身来，说道：“走吧，克雄，到海边看看去。”

朝子抱着桃子跟在后头。四个人出了庭院的杂木篱笆门，来到松树

林里。大海出现了，波浪迅速越过这一带岩石海岸，光闪闪地扩展开来。

只有退潮的时候才能绕过假山到达海滩。胜牵着克雄的手，趿拉着旅馆的拖鞋在热沙子上面走着。

海滩上人很少，看不到一顶遮阳伞。穿过假山下边，这里已经是海水浴场的一角，环顾整个海滩，不足二十个人。

一家四口，站在水线旁边。

今天的海面上空，夏云攒聚，一团团，一簇簇，层层堆积。如此凝重的光亮，庄严的质感，竟然漂浮于空中，实在有些异样。上部的蓝天，仿佛扫帚留下的印痕，轻轻拖曳着一带流云，俯瞰着水平线上郁积的云团。下部的积云像是承受着什么，覆盖着过剩的光与影，可以说，以明朗的音乐建筑的意志，将黑暗的不定型的情欲控制住了。

云层下面，几乎无处不在的大海朝向着这一边。海比陆地更加广大，给人的印象似乎连海湾也无法扼住这片海面。尤其是这一带海湾宽阔，看起来，大海从正面无孔不入地侵犯着这里的一切。

海涛上涌，又崩溃下来，散开了。那阵阵轰鸣和夏阳苛酷的静寂同属一类，几乎都不是声音，堪称是震耳欲聋的沉默。这时，四个人的脚跟不时涌动着恋恋不舍的涟漪，涨过来，退回去。这是波浪抒情的化身，和波浪各异，可以说是波浪轻松的自嘲。

胜看看身旁的妻子。

朝子凝望着海面，她的头发随海风飘扬，在强烈的阳光照耀下，不见一点畏缩的影子。她的眼睛湿润了，神情凛然。她紧闭双唇，怀里簇拥着头戴草帽的一岁的桃子。

胜曾经多次见到过妻子这样的侧影。打从那桩事故以来，妻子时常显露着一副安然的表情。这是等待的表情，是期盼着什么的表情。

“你现在究竟在期待着什么呢？”

胜打算用轻松的语气问她。然而，这话没有说出口。转眼之间，胜觉得即便不问她，也能明白妻子在等待什么。

胜悚然一惊，紧紧攥住掌心里克雄的小手。

昭和二十七年十月《新潮》

[16] 日语“清雄”和“今天”发音近似。
[17] 成濑川土左卫门是江户时期的力士，因其身形肥大，世人便将溺水而死之人肿胀的尸体戏称为“土左卫门”。

焰火

古时候的武将有替身，电影也有替身演员，实际生活中也常常看到长得很相像的两个人。

眼看就到暑假了，在C大学读书的我，想在假期里找一份收入好些的活儿干干。于是，我和一位穷苦学生A君商量，他一直打工，对什么活儿都不挑剔。假期的后半段，我打算回仙台老家度假，所以前半段必须拼命赚钱。

一天，我在A君的陪伴下，到他熟悉的两三家店看了看，没有找到满意的工作。那些地方条件都很差，白白跑了一天，实在太疲倦了，A君为了安慰我，带我到他平时光顾的小饭馆去了一趟。

这家饭馆位于两国国技馆附近，是大相扑力士的伙计们常来吃喝的地方，这里饭菜实惠，令人心情安然。A君是怎么知道这里的呢？原来大相扑举行夏季专场比赛时，他应募去当男仆，穿着赛场工作服干活的时候，应朋友们的邀请，一起到这家饭馆喝酒，打那时起就熟悉了。

来到这里一看，也许相扑到地方巡回比赛的缘故，客人们都没有什么出众的特征。

我们即刻在饭桌前坐下来，身子微胖、手脚麻利的老板娘端来了A君点的烧酒和小菜。A君说了几句世俗玩笑话，接着问她，有没有适合这位朋友的活儿。我有些难为情，心想，A君用不着这么问，只好默默喝着闷酒。

“哦，这位也是学生哥儿吗？”

老板娘略显惊讶地问。

我们穿着衬衫，戴着学生帽，帽子放在了椅子上。

“我们是同班，他不大像学生吧？”

A君抓起我的帽子，放在饭桌上。

“不，不是的。他平时总是穿得很帅气，没想到他是学生。这么说，今天你们是第一次结伙来的喽？”

“哎呀呀，你不是第一次来这里啊？”

“头一次，这是头一次到两国。”

“嗬，你还在装蒜，真可气。”

我的冤枉一时不得昭雪，老板娘坚持说我经常在这里露面，A君一个劲儿指责我硬着头皮撒谎。

说着说着，门口的绳帘晃动了，进来一位身穿蓝色开领衬衫和泛白裤子的男人，他把木屐踏得山响。

“啊，晚上好。”

他对老板娘亲切地打招呼。

我这一惊非同小可。原来，这个男子无论相貌还是年龄，和我像是一个模子铸的。这时，老板娘大声惊呼：

“是双胞胎吧？谁是哥哥呀？”

老板娘兀自陶醉于平常的幻想之中，她一边劝我们饮一杯兄弟酒，一边亲自订了酒菜端上来。我们虽说都有些不情愿，但她既然把那男子介绍给我，也只得在一起喝上一杯了。

老板娘的介绍很不得体。

“这位是纳先生。”

“这位听说是河合君，C大的学生。”

老板娘看来并不知道那人姓什么，那人也不肯自报家门。可他是个快活而又乐观的青年，我和A君与之同席，并不觉得别扭。也许他是个手艺人或推销员，而我们是大学生，谈不上什么职业吧。

“长得真像啊！”

开始，只有这样的慨叹才是共同的话题。随着几口酒下肚，我和这个人的差异就慢慢明显了。例如，他喝酒时总是低着头，把嘴凑到杯子边上。他口齿清晰，但不知为何，说着说着，突然闭口不语了。他一味回避那些讲死理的事情，有时笑起来，使人感觉唯有眼睛不带笑意……这些差别越来越明显，在这些方面，证明他和我完全是不同的性格。这种特点一旦形成，随之使我放下心来。面对着一个和自己相同的面孔，总是使我有些局促不安。

这人表现出对相扑很感兴趣。扯出这个话头的当然是A君了。

“你对相扑很内行啊。”

那人说道。A君显得很是洒脱：

“我还身穿工作服在相扑场做过侍从呢。”在我有所觉察，还没来得及阻止他时，他又接着问道，“你那里有没有适合河合君的零工呢？”

“他想打零工吗？”

那人倏忽从酒杯上方瞥了我一眼。

眼光犀利，眼珠却一动不动。他虽然开朗、热情，但总体上却给人留下阴郁的印象，看来全怪这双眼睛。他看着我时，我仿佛变成一件商品，心里很不自在。

“对了，焰火晚会怎么样？你的朋友在相扑场，你去焰火晚会，挺有缘分的，不也很好吗？”

“什么焰火晚会？”

一问才明白，七月十八日要举行两国夏季纳凉焰火晚会，柳桥一家一流的茶屋，仿照相扑男侍的例子，在这一天招收学生作为男侍前来干活儿。茶屋名字叫“菊亭”，是柳桥数一数二的名店。这里的工钱很可观。

“怎么样？”那人带着一副不冷不热的单调的口气问，“……我刚想起来，不单收入丰厚，还有红包可拿哩。河合君，你知道当今运输大臣岩崎贞隆这个人吗？”

“看过报纸上的照片。”

我想起漫画里那个露出长长牙齿、满头白发，但显得很庄重的面孔来。

“生就一张长脸……”

“嗯，我知道。”

“那位大臣肯定来看焰火。他要是来，你就朝他认真瞅上两三次，绝不要开口说话。只要对着他的脸死死盯几眼，这就够了。这样一来，回头就能拿到一大笔赏钱。我不骗你。记住，只要瞅着他的脸就行了。”

“这事挺蹊跷的。”

“因为你长着一副同我一样的脸孔。”

我再次看看他的脸，如果是质量差的镜子，是无法这样如实地映照出我的面孔的。我不是美男子，不过也不是丑八怪。论特征，面相有点儿吓人，眉眼很靠近，鼻梁小巧，一张大嘴巴，样子很不雅。我认为自己长着一副狗嘴，很是厌恶。前额狭窄，面色浅黑，这种说法一点也不过分。

他看我不愿回答他的问题，接着说：

“答应不答应随你的便，如果答应（我保证你能中选），就会得到一笔赏钱，这笔赏钱我们对半分，行吗？焰火晚会的第二天晚上，我在这家店里等你。”

老板娘和伙计们都在招呼其他客人，这段对话他们没听到。

A君虽然反对，我还是压抑不住好奇心，应募了。而且正如那人所说，立即被采用了。过节那天，我被通知一大早就得到场。

七月十八日，不巧的是，一大早雨就下一阵停一阵，而过去几天虽然是阴天，但一直都没有下雨。

早晨一上班，大家每个人都得到一枚通行证。下午三点开始实行交通管制，我们到各地跑腿，必须出示通行证。

通行证上标着号码，上面印着：

昭和二十八年两国纳凉焰火晚会
时间 昭和二十八年七月十八日（星期六）
雨天顺延 午后一时一九时半
观众席入口 国营都营电车浅草桥车站前
（请向警卫出示本证件）
主办单位 两国焰火晚会筹备组

一端盖着“菊亭”的红色印章。

整个上午，我脚蹬麻布里的草鞋，身穿染着“菊亭”字样的号衣，一边看天色，一边往客厅搬运桌子，在院子里钉坐席木板，跑去联系警察，忙得不可开交。午后一时，雨停了，来通知说，晚上按时举行焰火大会。

迄今为止，我从未和花柳界的人有过来往，对于一个乡间出身的学生来说，没有比这个更能驱使好奇心的事了。为了一个晚上的焰火，花费巨额的金钱，不用说这些钱来自客人们的腰包，至于这样的浪费其目的是为了什么，就不是一个打工仔所能理解的了。艺妓们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在客席中间走来走去，对我们瞧都不瞧一眼。只感到眼前有一个别样的世界在旋转，在这种旋转之中，要想感觉也有我们这些小小齿轮的转动，那是非常不容易的。

“菊亭”门内放置着侍从们的坐凳，洒水的石阶左右增设了鞋架，因为平时的鞋架已经不够用了。观赏焰火的每一片坐席，纵横排列着赶制出来的桌子，桌面铺着洁白的桌布，摆着多层食盒、礼品、焰火节目单、玻璃杯、酒碗，筷笼里装着红白寿筷，这些东西秩序井然地等待每位客人前来享用。连接河面的院子，并排放着三段临时制作的桌椅，悬挂着纸条，上面用毛笔写着各公司客人的名字。树枝上挂满了形形色色的啤酒公司的灯笼，穿在一根电线上，在河风里闪闪飘动。凸向水面的坐席由几艘彩舫组合而成。

小船已经在隅田川各处出动了。几只装备着烟花格子的船也在河中央浮动。河岸上人群麇集，个个都带着椅子或坐凳。所有楼房的窗户里和屋顶上都挤满了人。维持交通秩序的警察，街道委员会随处搭起的帐篷，无所事事、熙来攘往的杂沓的人流，头顶上细雨飘零的天空，白日里眼睛看不见的一阵阵焰火的轰鸣，漂荡的硝烟里，只能嗅到目不可视的焰火的气味。有时候烟雾包裹着河面，铁桥看上去也朦胧一团。这时，传来了震耳欲聋的汽笛声，一列电车正轰隆隆从桥上驶过。

三时过后，高级轿车陆续停在路旁，门口的接待处也忙碌起来。老板娘整装打坐在大门边的枣红地毯上，向来宾行礼，指派艺妓和女佣。人们都很兴奋，一味忙忙碌碌运动着肢体，高声地谈话。有时，谈笑声夹杂着焰火的轰鸣。有时，雨渐渐变大了，有人仰望着天空，说一些“真是不凑巧”之类的话，但心情也还是很激动的。

门前我们的坐凳上也张起了帐篷。客人一到，一律身着号衣的男侍们，只需立即上前行礼就行了。跑去开车门的侍者，因为可以拿到一笔

赏钱，所以由男侍里原来的栋梁——一位身材矮小、争强好胜的老人独自一人担当。其余男侍等着分派任务，万一有可疑分子闯入，就把他赶出去。

打工的学生只有几个人。有两个正在闲聊，我侧耳倾听他们说些什么。

“今天听说有两位大臣光临。”

“是的。”

“是运输大臣和农林大臣。”

“他们是谁？”

“运输大臣叫岩崎什么的，农林大臣嘛，好像姓内山。”

“喂，这里看不见放焰火，真扫兴啊！”

“天快黑下来啦。”

背向河面的门口附近，是最不容易看见焰火的地方。

“给我看看焰火节目单……啊？‘柳上雨后日月时雨’，‘升天红锦路’……闹不懂是什么意思。”

我也瞅了瞅，在灯笼光里瞥见了那张节目单。

争妍斗艳名妓舞
银色花园
玉追玉吹龙
千代田之荣光
五彩璎珞
雾霭迷蒙花吹雪
升天银龙五色花

开列的净是一些绚烂而抽象的名词。

五时过后，大雨沛然而降。头上顶着手巾的男女在路上奔跑。焰火依然在轰响。屋脊上弹跳着无数细小的水珠儿，高级轿车也渐次停到门前来了。

天色终于黑了。透过帐篷的边缘，屡屡可以窥见焰火在天空中扩展开来，幻化为巨大的火轮和鳞片。

这时，那位负责为汽车开门的老者沉不住气了，他趁着没有客人，咋着舌头骂道：

“畜生，真想开开眼界，干脆到二楼客厅里看看去，哪怕把津贴全都赔上也好。”他的话惹得我们笑起来。他不是开玩笑，这是他真实的想法。

原来，下雨之后，船上和庭院里的坐席都迁移到一楼客厅里了，为

了减少混乱，叫来四五个男侍帮忙，老人也放弃本来独占的活计，加入到那四五个人的行列。总之，在院子里打杂，好歹可以看到焰火。

留在门口帐篷里的只剩下三四个人。

不断有消息传来，有的人说因为害怕烟花被雨水淋湿，眼下将准备好的烟花全部点燃了。看来，分组在各地燃放的烟花，要在今天晚上一个不剩地燃放完毕。

六时过后，客人来得稀稀落落。

面孔熟悉的女佣赶忙出来迎接。

“岩崎先生还没到吧？太迟啦。”

一边说着，也不等别人回答，就立即消失了踪影。

快到七去钟了，这时一辆黑色轿车停到了门前，这是官府的公车。

我不由站起来，撑开雨伞前去开车门。门灯闪烁的车内，卧着一位绅士。他将读了一半的文件装进内衣口袋，由于行动不便，费了好大工夫。因此，我有充分的时间，仔细观察了在漫画里看到的岩崎运输大臣的尊容。

长脸、牙齿外露、白发，这些一如照片里的他。然而，我只是固执于最初的印象：那张疲惫的面容和不健康的青黑的皮肤。我本以为，凡是当大臣的，都应该是满面红光的。

由于整理文件颇花些时间，为了不使雨水溅到车内，我将一度敞开的车门又掩上一半。大臣发觉了这一点，他不经意地抬起脸来。这时，他已经欠起身来，就要下车了。

隔着车窗玻璃，大臣和我在一瞬之间目光相互碰到了一起。

这时候，我第一次在人的脸上发觉那种“大惊失色”的表情变化。一刹那，恐怖充满了他整个面孔。

他脸上的肌肉和神经骤然紧缩，让我看得一清二楚。因此，大臣下车时，我有些胆战心惊，生怕他恐怖之余，反而会向我主动出击。

但是，岩崎贞隆默默低着头进入我的伞下，这回他带着一副冷漠而紧张的表情，在我的护送下走到门口。

老板娘和艺妓用欢呼声迎接大臣。他一次也不回头望我一眼，在女流们的簇拥之下，顺着光洁的木板走廊渐渐远去。

……我呆呆地回到帐篷里。

“怎么样？拿到赏钱啦？”

一个打工的学生单刀直入地问。听到他这么一问，我才想起，我没有得到一分赏钱。其次，刺激我的感情的并不是那份令人生厌的赏金，一想起大臣脸面上那种神秘莫测的恐怖，我自己也仿佛受到这种恐怖的袭击。

……过了三十分钟光景，女佣出来对我说，老板娘招呼我进去。我一阵心跳。自己扮演的角色，看来很难挣脱了。

然而，这只不过是自己的一种强迫观念在作怪罢了。老板娘吩咐我去干一件需要动脑筋的联络工作，这件事非得交给打工的学生才保险。她叫我去了，用爽朗的语调打发我到街道委员会的帐篷跑一趟。

老板娘把我叫到一楼的走廊上，客厅里铺着枣红地毯，这红色在我听着老板娘交代任务时不住刺着我的眼睛。美丽的艺妓出出进进，地毯上不时晃动着她们的身影。我朝桌面上瞧了瞧，上头乱糟糟的。近处响起了爆炸声，室内火光闪闪，客人和艺妓一同欢呼起来。

我接下任务，沿着长廊回到大门口。

这时，一群人从楼梯上摇摇晃晃走下来，我紧贴着墙根让路。下来的正是岩崎运输大臣，身旁围着两三个艺妓，他虽说有些醉态，但脸上还看不出来。一身不太雅观的黑色西装，被包围在绚丽多彩的衣裳之中，给人一种奇妙的孤独的印象。

他这次清清楚楚看到了我，虽然不像当初那般有着明显的惶恐不安之感，但还是看得出来，他一度意识到那种黑暗的恐怖，便同这恐怖作了殊死的斗争。而且，他眉头不皱、眼睛不眨地看了我之后，趁着艺妓们没有在意他对一介男侍如此注目的当儿，迅速转移视线，朝我身边望去。但是，我却感到这位岩崎大臣不动声色的表情里，反而流露出强烈的恐怖感。

我出门办事时，雨小得多了。老天专门和焰火晚会过不去。行人被雨水淋湿了，大家边走边议论，说今年的焰火晚会实在太扫兴。

回来向老板娘汇报完毕，又被吩咐打扫庭院。我将室外桌面上被雨水打湿的东西收拾了一番。啤酒公司的灯笼经雨一淋，颜色被水冲刷掉了，变成黏湿湿的一团。本来不怎么好看的灯笼，那种残破的样子，反倒显得很好看。

我收拾好底面稍许积存了一些雨水的空啤酒瓶子，向着河面继续升空的焰火眺望。硝烟经风一吹，从“菊亭”飘到河面，将附近全部覆盖起来了。烟霭里传来木篷船突突的马达声，悬挂在篷檐下的一列灯笼，依稀可辨……眼见着火花落了下来，雪白的小伞倏地飘在湿漉漉的桌面上，一下子粘住了。

我们来回搬运着脏污的杯盘，和一位从船上下来的撑着雨伞的外国客人交肩而过。那个外国女子双手捏紧草绿雨衣的领口，再三回过头去，恋恋不舍地望着刚刚乘坐的小船。

雨丝变成了水雾，河对岸一派朦胧，耸峙的铁桥犹如一幅平面剪影画。

我仰望天空，开始专心一意地观赏焰火了。

随着隆隆的炮声，火柱突然从河面上腾空而起。火柱的先头，一鼓

作气直冲云天，一旦达到至高点，就炸裂开来，无数银色的星星散作圆形，飞蹿追逐，紫、红、绿色的同心圆自内侧次第向外扩展，内心一轮早已消失。外层一轮一旦散开，另一层橙黄色的一轮又在低处扩散，火星纷纷落下来，一切都消泯了。

下面的焰火接连不断升上天空，一边花开朵朵，一边呼喇喇直往上蹿。紧接着，下面的火花爆炸时的光芒，将前面火花的残烟映照成了立体。

我听到了一阵阵哄笑，抬眼向楼上望去。看不出笑声的来源，只见一张面孔靠在栏杆旁边正向下俯瞰，脸部光线黯淡，看不分明。轰隆一声，焰火又飞腾起来，一种青蓝色的不自然的光芒，照亮了那一头白发和一张长脸。

岩崎贞隆的脸色因恐怖而变得苍白，他带着一副仿佛遭受凌辱的极其孤独的表情，眼睛一直紧盯着我的身影。

我和他第三次目光相对。刹那间，我也深切感受到和他一样的莫名的恐怖。抑或我的恐怖，真正使我体验到那种准确的、深入对方心灵的无法躲闪的恐怖吧。

……不一会儿，运输大臣将身子一转，极其自然地躲开了我的视线。他那一头白发，随之消隐在栏杆背面了。

过了半个钟头，一位陌生的年轻艺妓，从廊缘上向院子里的我招手示意。我走过去一看，她迅速交给我一个沉甸甸的纸包。

“岩崎先生送的。”

说罢，她就想离开。

“岩崎先生回去了吗？”

“刚刚回去。”

艺妓脸上一无表情，丢下这句话走了。她那被焰火映照成紫色的绉绸和服的肩头，消失在走廊上纷乱的人群之中了。

——不用说，第二天晚上，我到两国饭馆同那个男的见面，因为要把一大笔赏赐和他对半平分。

那人来了，也不说一声谢谢，就把自己的那份收起来。他给我斟了满满一杯酒，说道：

“怎么样，我说的没错吧？”

“我实在感到奇怪。”

“别那么大惊小怪，谁叫你和我长得一模一样呢？也就是说，他错把你当成我啦。”

“是吗？”我极力提出一种明显的不同的看法，“……也许他明明知道我不是你，所以才放心地赏给我一份厚礼吧，不是吗？”

我讲了一番不合道理的道理，以这种没有任何罪责的议论为下酒菜，我俩一直喝到很晚，然后才分手。对于我来说，也并非没有一种危险的好奇心，总想打听那件可怕的事情到底是什么，但那人的眼睛妨碍我继续追问下去。

昭和二十八年九月《改造》

显贵

上

我的学生时代，社会上仍然存在着所谓显贵这类人物。如今，这些人消失了，我也并不感到有什么惋惜，也许因为我不是显贵的后代吧。然而在曾经是显贵的人们中，至今无疑还有一种深深的缅怀之情。

我在这里要为那个时代的一个人画一幅肖像。我的笔致所流露的怀思，决不是对显贵本人，而是对亡友的一种追忆。这一点请予理解。

我所描绘的肖像画最好是椭圆形的，宜镶嵌在类似早期银板照片的像框里，周围饰以螺钿或金银的阿拉伯图案，而且其胸像最好是侧面像。这是因为他的侧影秀丽得在日本人中难得一见，他的鼻子是纯正的罗马式样，嘴唇则属中间细巧的希腊雕刻式样。一张几乎没有一点儿血色的白皙的面孔，唯有淡红的嘴唇惹人注目。

还有，我的作画的笔致又像佩特[注]写作《埃默拉尔德·厄里瓦特》、《塞巴斯蒂安·范斯托克》和《罗森蒙德的卡尔公爵》等短篇小说的笔致。这样的笔调并非出自我的意愿，而是基于对象性质的要求。

我如何着手绘制这幅肖像画呢？佩特描写主人公时，那种将微妙的写实和透明的抽象融合在一起的态度，那种手法，无论如何都是很有必要的。他在描绘人物的脸部时，就像荷兰派肖像画家那样，同时鲜明地描绘出其精神生活。恐怕对于他们来说，细微描摹一种优美动人的风貌，和描写其精神生活同等重要。因此，佩特的小说随处都显示着二重描写。他的自然描写的抽象性，同时如实地显示出黄昏风景里慵倦的官能意味。他的所有作品中的过于透明的抽象性，同时直接与官能接触，物象的轮廓直到最后都没有明晰地显露出来。

我想我只能这样描写柿川治英，何况，从少年时代一直到死，治英的兴趣始终没有离开绘画。

他后来成为一名卓越的宗达[注]的鉴赏家。但我在思索，绘画不断吸引着他的究竟是什么呢？我以为，静止首先征服了他。其次，画面的完整性征服了他。他的父亲是收藏家，治英成长的环境被东西方各种名画掩埋了。

面对绘画，我们有时会被这样的感觉所震动：画家的艺术构思凝聚

着，集合在一起，仅离我们数步之前突然静止而达到完结。这就像列阵行进的军队，一声命令，立即在我们面前停止了脚步。

治英从少年时代起似乎就对陶醉的生命和外界事物怀有一种疏离的感觉。他生来就远离狂热的事物，不像他那有名的伯父，每次出外射猎猛兽，总要留下一连串趣闻。他缺少伯父一般绚丽多彩的稚气。我打少年时代起就认识他了（而且我比他更年少），但我从未见过像他那样摆脱稚气的少年。

但是，说他远离狂热，并不意味他喜欢对别人投以冷笑和讽刺。他身上有着与生俱来的优柔和沉稳的麻木。

他对绘画的关心，或许来自这种麻木。治英热爱绘画，他把绘画当做一切都不强制自己的艺术。画家也许会对这种关于绘画的定义感到忿忿然吧，但他却是如此看法。

后来我在加州帕萨迪纳美术馆，看到庚斯博罗[注]那幅著名的《蓝衣少年》，那已经是治英死后的事了。我从这幅画上看到了少年时代治英的面影。

美少年光彩夺目，然而缺乏生气和活泼感，傲慢的白皙而秀美的额头，倦怠的眼神和小小的朱唇，使他的面孔富有特点。那种倦怠的眼神酷似治英的眼神。

和音乐、戏剧、小说等刺人、包容、冲击的艺术不同，在治英眼里，美术，尤其是绘画，作为鉴赏对象来说几乎具备完全的特质。为什么呢？因为这种艺术决不威胁沉静的艺术鉴赏家被动的态度，而是以同样被动的态度给予回应，这种艺术只限于绘画。在一只方框、一定平面之中展现着微薄而易于损伤的素材。美必然在这平面中开始，也在这里终结，就像毫无洪水之险的浅浅的湖泊，仅仅在这里湛然储聚。

音乐不用说了，即使文字也会使人想起声音来。然而唯有绘画，能够守候完全的静寂。后来一想到治英的夭折，就能理解在他短暂的生涯中，为何总把具有占领时间、埋没时间的特质的艺术看做是对于生命的威胁。对他来说，时间就是生命，借助绘画可以将短暂的生命于瞬间里停止并加以延长。另一面，不论如何简短的音乐，总是侵蚀时间，使生命因陶醉而缩短，较之寻常更早地结束。

治英确实避免了陶醉，然而有多少人把生命当做一种陶醉啊！治英对于生命和陶醉的概念几乎与常人完全相反，他生来就习惯于将生命看做无限长的卷尺，而且决不急躁，以同样的速度将它悠悠抽出。这么说来，他之所以不爱音乐，或许是因为他感到自己的生命和音乐具有同样的结构吧？说不定他早就知道音乐本身决不会沉醉吧？

对于世上一般少年来说，恐怕不相信一个毫无狂热的静寂的鉴赏家会有什么幸福，然而那双倦怠的眼神，使他生来具备鉴赏家的资质。他不仅承认平静之美，也承认大胆之美，将画家的狂傲和不幸包裹于优柔的麻木的视线里。由于他奇妙的贵族特质，使他自己对于普通青年那种狂傲和不幸缺乏一种共鸣，看来他对这一点丝毫不感到耻辱。

在那个战争时代，当众多青年把战争当做自己热情的证据时，治英以其固有的习惯轻轻哼了一声，提倡沉稳的败北主义。他从不憧憬军帽、佩剑和短刀。他像蔑视那些欺负残疾人的冷酷的孩子一样，以相同的目光蔑视那帮所谓的军人。

打从我们相识时起，我就惊叹于他的坚强。轻视行为世界的青年，都是一些必须具备哲学性的自尊的人，而治英没有任何哲学，只是一味认命于倦怠而优美的本能，从来没有被行为世界所迷惑。

因此，对于这种行为的厌恶，似乎来自更深更远的地方。他家本是将军家族的一个分支，祖先是地地道道的武家。看来，先祖代代血液中的某种因子，孕育了他的厌恶战争、军人和行为的品格。

……夏季的一天，记得大概是暑假将要开始还没有开始的时候，我访问了治英的宅第。

那里位于旧城区老街的一角，从电车站走两三分钟之后，那条曲折的道路就会通到一扇巨大的铁门前边。

前院宽阔，可以容下一所小学校。一眼望不到边的鹅卵石地面中央，有个松林茂密的小园子，那是椭圆形的小庭院。进门右首连接着平房的大杂院，我看见大杂院边上有个古老的车库。

中央深处耸立着一座青铜圆顶的西式楼房，左右是配楼，左边连着遮掩庭院的船板院墙。楼房中间有三层，映着夕阳的窗户闪闪发光。没有一点儿响动，一切都包裹于聒噪的蝉鸣之中了。

但是，这座巨大的楼房却刻印着类似治英眼神般的疲惫的影子。这种印象不单来自建筑物的老朽，支撑大厦的精力也让人感觉正在剧烈衰退。楼房正面大理石的颜色上，也烙印着大势已去的印像。

我蓦然想起他在美术上的爱好来，他喜欢牧溪[注]，喜欢塞尚[注]，但如果要问真正喜欢什么，那无疑只能从西方举出华托[注]的《惜别爱情岛》、从东方举出宗达的《舞乐图》这两幅作品来。这种选择未必能表现出青春的绚烂的爱好，只是证明，比起过于孤独的艺术，他更喜爱被权力的阴影所守卫的幸福的艺术。不管怎么说，这是相当大胆的选择，如此的爱好，要是一般青年，尽管心里这样想也不会轻易说出口来。

楼房虽然没有达到荒废的程度，但由于正值战争期间，再加上修理不力，愈来愈显得凋敝不堪了。治英一直住在这里，也许他喜欢那些在君侯庇护下产生的古代美术，住在这里可以缅怀昔日君侯之力，窥视已经失去的权势的幻影。

我知道，他父亲身体十分衰弱，年轻时便退掉了所有的公职，作为美术收藏家和艺术爱好者，他有两三本著作。治英死后，我才初次见到他的父亲，他和我曾经想象的分毫不差。

……我绕过鹅卵石小庭院，来到一侧可以停靠汽车的黑暗的大门前

边。布满浮雕的青铜门扉上开着两个椭圆形小窗，周围镶着葵花瓣型的家徽。我按门铃，等了很长时间，终于听到了开门的声音。

内里一派昏暗。出来引路的是个戴眼镜的精瘦的中年汉子，穿着外褂，套着白布袜子，没有一丝笑容。

大门内中央是铺着红地毯的楼梯，楼梯左下方宽大的走廊墙上悬挂着壁毯，摆设着古风的木质桌椅，看样子是临时会客室。管家恭恭敬敬把我这个少年让进来，说：

“请稍候。”

我坐在一张椅子上等着。大门一侧的彩色玻璃窗上映照出血红的光亮。管家走后，房子里到处没有一点儿响声，使人怀疑这里是否有人居住。而且，尽管是酷热无风的午后，临时会客室里却显得冷飕飕的。

大楼梯上终于轻轻传来足踏地毯的声音，治英站在楼梯中央，伏在栏杆上望着我，“呀”的叫了一声。他不过比我大三岁，然而对朋友的这一声招呼里，却没有一点儿年轻人的泼辣劲儿。

我过去一直极力躲避他那喜欢幽默的一面，以及他难以避免的虚荣的一面，但由于每次去柿川家，他总是领我到和上回不同的房子里，所以我感到奇怪。渐渐地我也弄明白了，这是因为我每去一次他都想让我看看那些五彩缤纷的豪奢的房屋。

我头一回去他家时，他领我离开走廊来到一座幽静、轩敞的大客厅。房内收拾得很洁净，依然让人觉得不像是人住居的地方。我记得南面庭院的草坪上遮满了浓密的树影，只有庭前的木贼沐浴着夕阳的余晖，呈现着一团暗绿。这一簇木贼那种不像植物的无机的暗绿，在于整个庭院的树木、花草以及草坪的绿色中，显示出勃勃生机，看上去阴森可怕。这种植物风吹过来也不摇动。毫无必要的沉静的一簇……

“席地而坐很累，还是椅子好……”

治英先站起来，打开连接日式房间和西式建筑的杉木门，窗户很小，室内晦暗，差点儿撞在满登登的家具和百宝架上了。

“等等，我去开电灯。”

我坐在放着大花瓶的圆桌旁边等着。

室内的灯亮了，这可不是寻常的电灯，这是压在头顶上的大型玻璃吊灯，从天棚上垂挂下来，几乎占据着整个房间的上半部。吊灯灿烂辉煌，映射在玻璃上，玲珑透剔，五光十色。屋内的情景为之一变。

治英指着墙上的绘画说道：

“这座屋子里全是明治时代的油画。”

是黑田清辉[注]和冈田三郎助[注]等人所绘制的色彩沉稳、富于写实性的巴黎沙龙[注]画风的收藏品。

……置身于这些绘画之中，遗憾的是治英和我之间的谈话并没有涉及高远的美术，两个人瞎扯的都是些学校老师的各种怪脾气，治英还用

一贯的得意洋洋的语调，巧妙地模仿每个老师说话的口气。可是这和那种学生式的响亮的口技略有不同，似乎扮演着一幕居高临下、冷嘲热讽的滑稽剧。

中

治英并非完全缺乏自我表现的欲望，他写过几部小说，画过许多油彩风景画和静物画。但是，这些作品没有显露他的任何才能，只能说尽是一些有气质的凡庸的制作。

他对出没于庭院中的蛇很感兴趣，曾经写过以蛇为主题的小说。他那昏昏欲睡的笔致，完全掩没了小动物的光彩，但我很清楚，他写得非常认真和愉快。

他这个人，对自己人情方面的缺失丝毫不感到苦恼，当然也就对自己才能的不足同样没有任何苦恼了。在学校杂志的评比会上，自己的作品受到无情的恶评，可他当时表现得泰然自若，那样子可以说是一道特殊的风景。最后，看到没有任何人能伤害治英，大伙也就沉默不语了。

其实，他是在美的世界里悠悠散步。例如，他毫无倦意地仔细眺望大海盛宴般的晚霞，要说他对此很感动那就错了。他似乎不相信自然是粗野的，不仅如此，他甚至有些轻蔑自然的倾向。他在眺望晚霞，同时又在寻找它的缺点，将彩云不均衡的形状看成是结构上的瑕疵……他的目光看起来仿佛对晚霞色彩的过度使用也提出委宛的批评。

酷烈的自然、险峻的群山、暴风雨、海浪……治英对这一切都毫不关心。他决不害怕闪电、雷鸣、地震，但也看不出他对这些有什么明显的恶趣。

初夏黄昏，出没于庭园草木中的蛇闪动着银白的鳞光，这也在他心中激起了难以形容的喜悦。由此，他写了一则恋蛇男子的凡庸的小说。但我怀疑他是否真正喜欢过蛇。单凭摸索和不确定的推量描写恋爱，而且描写的方法似乎也缺乏诚意，破坏了感情上的均衡。很明显，他从一开始就有意回避这些经验教训。

月亮是如何从灰白的庭园的角落升起，风是如何微妙地掠过草地而吹来，治英在描写这些现象时，多少带着热情。一种整顿自然秩序、治愈其不均衡的绘画欲求在他心里涌动，不为他所承认的外界本来的面貌，反而从他那过于均衡的构图里可以窥见一斑。

他既不容忍一切不洁之物，也不赞成天真而褊狭的洁癖。

他凡事都采取过于中庸的生活态度，这个秘密从他征兵体检不合格时我们就知道了。治英很可能患了一种叫做心脏瓣膜症的不治之症。因此，我知道了他平时为何总是一副忧心忡忡的脸色，以及害怕过度劳累的个中因由。朋友们都认为治英的一切谜团消解了。大家认为他那一副所谓贵族特质，皆因心脏的缘故所养成。

然而我不这么看，人可以使疾病同个人特质达于一致，宛若衣饰穿着合体。越是久病越是如此。治英那种富于调和的敏感意识，或许早已将此病症摄入调和之中，变成原有性格的一部分了。这种疾病敦请他避免过劳，这对于他躲避陶醉与热情的性格，也许是一种强有力的庇护。为什么呢？因为后来我见到过一些血色很好、性格完全不同的瓣膜症的患者。

治英经常大讲梦话，这件事很让人扫兴，可他却毫不在乎。他的梦带有各种色彩，一会儿看到巨大的鸟影掠过晚霞绚烂的原野，一会儿那鸟影又消失了，他听到深夜车库发出可怖的响声，和往常的汽车不同，忽然急匆匆驶出一辆灵车来；庭园的草坪骤然变紫了，那紫色渐次侵袭着廊缘，在那里玩耍的婴儿也被染得发紫……这些梦都充满了不安。但是治英却乐此不疲，一边轻轻哼着鼻子，一边用谐谑的语调娓娓叙说。也许，他只对于梦允许其不调和性与破坏性，不过，这也许出自他对这些梦幻漠不关心的缘故。

治英爱猫，有一次他去拜访亲戚——津轻城主的旧领地，发现那里的方言将猫称作“茶牌”，觉得很有趣，经常挂在嘴边。有一回，猫借着椅子跳到他的书桌上，用头蹭着他的下巴颏儿。这种小动物凭借无与伦比的温柔，能在生存的恐怖之中出奇制胜，它那慵懒、贵族式的任性，还有那副媚态，尤其获得了治英的喜爱。

猫的滑腻腻的头部抚摩着他的下巴颏儿，这时，他仿佛隐隐约约触到了慵懒的官能世界，一个他所丝毫不要求人性关怀的虚幻、朦胧的官能世界。

对于不惧怕青春的不透明、泰然自若生活过来的治英来说，通过某种感觉的发现，由那种深刻规制自己存在的环境中醒悟过来的一天到来了。猫皮毛的滑腻触感突然给他以启示：自己过去一直在追求什么呢？那就是基于对对象的漠不关心而成立的爱，不强求任何人性的义务，丝毫不谦让自己的官能的形式。但他怀疑，这种感触能从人身上获取吗？

治英逐渐明白了，在过去所热爱的众多绘画里，他所付出的与其说是理智的关怀，不如说是官能的关怀，调和与均衡的感觉同这一点丝毫也不矛盾。

实际上，正如从他以往精神生活的素描中所知道的那样，他显得无聊，有时显得凡庸，这就意味着想躲避一切陶醉而因此躲避了理性的陶醉，由于这种陶醉而获得前进的理性的探求被等闲视之。他如此畏惧理性的东西没有错。治英觉得，避免一切陶醉的捷径已经磨练了自己的官能形式，只能将此作为独自的东西看待。

应该如何精练官能？这个主要由诗人们试着用于修行的方法，对于治英是不适合的。例如，面对一朵玫瑰花，丝毫不能诉诸于理性的理解，也不能倚靠概念，只能遵命于官能，运用一切方法，不断改换角度观察这朵玫瑰。我们不能用指甲将鼓胀重合的花瓣掰开来查看，而只能凭视觉仔细审视那一层层花瓣相互重叠的天然结构，随即想象着这朵玫瑰所深深包藏的秘密……但是，这种诗人的自我修炼，是为创造而锻炼

官能的方法，和治英的方法不一样。治英的独到之处是在不同任何创造结合的不毛意识中，一定要通过极度利用官能而达到自我觉醒。治英同时终止了中途半端的小说和绘画制作，坚决和创造诀别。

夏夕，风吹过高大榉树的梢顶，传来了小鸟们归巢的鸣声。此时，治英对于自然的浮躁之美总是通过自己严冷的官能加以过滤，然后才试着接受下来。对于他来说，严冷的画布和画纸存在于自己的心灵之中，他只爱永驻于此的东西。外界依然保持着体温，随时准备回应他的呼唤，这种状态使他不安。他只能承认自己的感觉所反映的外界事物。而人，必须将此排除在外。

以官能对峙陶醉，实际上是力求从生命里排斥一切陶醉，这是他的生存方式必然寻求的归结。为避免陶醉而磨练官能，他身负此种逆说而生存，他企图使自己变成一个纯粹的官能的存在，亦即绝对无感觉的官能的存在。既非批评家，亦非创作家，一个理论上最为纯粹的美术鉴赏家，就这样在他心目中产生了。

一幅绘画已经存在于此，就是说较之一切更加巩固的既定的秩序已经存在于此了。既定的社会秩序、法律、道德，与此相比则一概不在话下。而且，在保障他的理智的无关心方面，这幅画所具有的既定的秩序是最为强有力的。现在，我可以粗略地总结如下：在这种思考方法里，战时青年褊狭的美的生活和他血液中存在的祖先权力政治的残影，着实水乳交融地混合在一起了……然而，我首先必须严守肖像画家的本分。

所谓艺术的官能的理解，是艺术最为幼稚的接受方法，同时，又必须是最高级的接受方法。一个身穿成套的上衣、裤子和坎肩，吊着怀表金链子的绅士，看到裸妇的雕像所激起的邪念，由这一场面到达治英所希冀的高度的官能享受，还有着无数阶梯和无数的差异。治英梦想的范围不是艺术家的生活——和计算的生活，而只是极少获取成功的艺术的生活领域。在这里，官能并不亲自出动，而是一直睡在躺椅上，所有微细的艺术的东西围绕着它，向它的感觉谄媚，百般讨好。它周围的世界静止了，完结了，再也不必担心它会如何动摇了。世界已经结束了。这个固然如此，但没有结束的或正在生长途中的东西，完全被排除在外了。

闭锁于此种密室之中的官能受到陶冶，诸如朦胧中的色彩的浓淡，风景、静物、人物优雅的形态，金箔铺底的湖心岛的描绘，夕暮天空烟霞迷离的微妙的色调，载歌载舞的人们额头上不安的阴影，大胆构图中黑色的桥梁，画面一角狂吠的小狗，黄昏中款款飞行的小灰蝶，横切画面的几何学结构的坚固的古木家具，贯穿整幅绘卷的细细飘流的行云……所有这一切，都能使治英感受到官能的魅惑——那种同我们从异性肉体上所获得的快感毫无二致的魅惑。除了以官能包裹终将完结的世界，别无它法。

陶醉过去了，如疾风一般过去了。治英不再回顾陶醉。他那结冰的官能犹如冰花，并未枯竭，而是将瞬间的喜悦化作了永恒。宛若古代金碧辉煌的隔扇画的画家们，用绚烂的屏风和隔扇圈住了权力者们视野，挡住他们的眼睛，使他们看不到瞬息万变的现象。治英凭借自我观念的

力量，于自己周围圈起一道五彩缤纷的屏风，遮断了自然。在这个世界之中，人的悟性已经没有发挥作用的余地，也没有必要发挥作用了。

……屏风之外，炮声连天，炸弹飞鸣。人们往来奔走，抱头鼠窜，战争接近尾声了。

下

战争结束，不久治英结婚了。

这个消息震动了我们，谁也没有想到治英会爱上女人的肉体。

其后，有一段时间我没见到治英。听说他出版了一本关于宗达的小书，用那座广大的宅第卖掉的钱缴纳了财产税，全家搬进一所小房子去了。不久又听说夫妻俩生了个女儿，当时虽然偶尔在街上碰面，他也从不邀请到自己家里去。

战后的混乱使我们的来往稀少了，战时的交游已经变得十分遥远。虽然在战争期间我们可以随时赴死，但是今后仍然必须继续活下去。

治英是怎么生活的呢？

女儿出生第二年夏季，刚刚入夏治英就有些身体不适，易于疲劳。他去医院，医生只说是过劳。那时他连续有微热和盗汗，经透视证明决不是肺结核，诊断不过是神经的原因。这次诊断虽然使治英感到放心，但他依然觉得异常疲倦，微热和盗汗一直没有消失。

由此，他把这些症状看成是易变的初夏气候不调所引起的，这种看法同他过去的习惯明显地背道而驰。他老老实实承认自然的影响，这是违反他的主义的……

战时，他当然受到了巨大财富的庇护，他可以蔑视自然，超然物外，不受外界的影响。外界无法触动他身上的一根指头。究竟什么样的草木，什么颜色的果实感染了他那端丽而白皙的肌肤呢？

他认为自己的微热和盗汗产生的原因来自自然，他凝视着周围的自然。五月里接连是时晴时雨的不正常天气，大雨裹着嫩叶强烈的香气淋在残留于各地的废墟上……治英一边眺望一边思忖，自己一直排拒的自然界里果真隐藏着和自己的肉体相关联的东西吗？如今，自然不正在企图对他复仇吗？以往的治英是不许将自己的肉体当成是自然的一部分的，这是最可怕的冒渎的思考。

阵雨暂时过去了，云隙间露出一线阳光，照射着废墟上暖炉的砖瓦以及经雨洗涤的白闪闪的石板路。看到这些，治英舒了口气，他感到一种未曾相知的类似恩宠的东西。他觉得这澄明的日光可以一直照射下去，这样一来一切都会变好，不幸就会被埋葬。这时，他确实感觉身体的不快减弱了，自己向着健康跨出了不可动摇的一步。

然而，在这个过程中，对于治英来说，他在自然无常的变化和自身病状的顽固不变之间，很难找到某些因果关系。他改变了看法，认为这种症状就像他所磨练的官能一样顽固，本来就和自然毫无关系。他想，“我不应该觉得自己是个病人”，这种确信不会比医生的诊断更加不可靠。

于是，治英做了自我诊断，他自己创造了一个任何医学书都没有的病名。他想：“大概是长期接触的缘故，就像无线电学者为其毒素所侵犯，我也一定是中了艺术之毒。”是的，他不参与任何创造，一味凭借纯粹的官能享受艺术，于是，艺术之美的毒素作用于他，引起这种微热和盗汗。在夫人亲切的规劝下，治英叫来战前就在显贵之中颇有名望的指压按摩师，本来说经过数次治疗就会痊愈，可是一直不见任何效果。

他的思考方法已经开始动摇。这时他才想到，那些无害的、自己曾经亲手拔掉牙齿的幸福的艺术品，即使全凭想象，也会发散无形的毒素，变成忌讳之物、危险之物。佩特那种闲雅、宗达那种色彩与形态无与伦比的礼节，即使在这类作品中，治英不知何时也嗅出一种毒素，甚至从美术作品的色彩本身也能找出这种要素来。就像从自然中抽取某种毒草药物一样，杂生于自然之中的时候不会产生多少毒害，一旦变成药物就当做杀戮之药使用。

艺术上的秩序只是自然秩序的部分夸张，是自然界里与其他要素保持亦敌亦友关系的某种强烈的要素失去均衡的表现……这种想法过去决不会出现在治英的头脑里。他曾经喜欢把优秀的绘画当做小型的宇宙，而今他却把这些看成是宇宙秩序的碎片、陨石、脱离秩序之物以及暗示秩序的崩溃。他在这里发现较之陶醉更坏的东西。

说着说着夏天来了，炎热的气候完全剥夺了治英的活力。他透过窗户眺望焚烧过的城市上空那一团团乱积云，眼睛已经无法承受云彩过于强烈的光芒。仰望炎天一阵目眩，面对阳光辉耀的陡坡，一开始攀登心头就怦怦直跳，喘不过气来。此外，治英害怕车站周围自由市场上刺耳的喊叫和可厌的喧嚣，每当从前面急步走过，他就怀疑自己的疾病是这种无法适应的新的野蛮时代带给他的。一天，他的手足尖端很疼痛，出现了红肿。他害怕扩散，久久地盯着患部，沉浸于忧郁的思虑之中。但是，过了两三日红肿就消失了。虽说是夏天，这个时候治英的脸色比大理石还白。那些被阳光晒黑了的青年们，都以轻蔑的目光回头盯着他那死人般苍白而端丽的面庞。

治英住院是在八月过半以后，这年残暑十分酷烈。

他得了败血症，一种长久而缓慢的败血症，血液检查发现绿色链球杆菌。这种细菌从咽喉进入体内，附着于患瓣膜症的心脏而引发败血症。这种病有个很长的名字，称作亚急性细菌心脏内膜炎，这种罕见的疾病在青霉素出现前很少能获得转机，所以令人谈虎色变。医生明显看来是害怕耽搁，住院当日就做了化验，连续三周注射青霉素。

医生叫他静养，他于是转移到另一座大楼古旧的病房里，整天躺在病床上。天气酷热，竖立在病房里的冰柱很快融化了。

这里位于连接医院本部的一条古老长廊的尽头。这条走廊比起他们过去旧宅中的走廊还长。人穿着草鞋走在上面，不论多么小心翼翼，那些老朽的木板依然毫不客气地发出好大的尖叫声。病房面对杂草丛生的中庭，院子里污秽的八角金盘展开硕大的叶子，微微显露出长满黄色细毛的枝干。还有两三棵细小的绿叶簇簇的杂木。比其他植物更加繁茂的杂草覆盖着地面，开着粉白而野卑的小花，有的穿过板缝长到走廊的角落上了。对面大楼歪斜的窗户下边，有块地方终日不见太阳，上面满布着令人生厌的苔藓。

治英时时从枕头上抬起头来，瞧瞧这座对自己没有任何好处的庭院。从早到晚，蝉躲在稀疏的树叶里叫个不停，这是一种无间歇的啼鸣，似乎连同溽热的杂草一起，甚至整个庭院整日都在高声喊叫。幸好，早晨时而有小鸟的鸣叫，到了午后，不知打何处飞来几只鸽子，散落在草地上觅食。杂草丛里印着鲜明的日影，升起的阳光仿佛压抑着庭院的空间。这时，他想到妻子不在身边，突然感到不安起来，他呼叫护士，心情十分烦躁，一直不停地按铃，直到她迅速跑来为止。

尽管如此，他还是相信不久就会痊愈。他立志向着既定的目标，暂时生活在真正的人的感情之中。优雅、冷寂、优柔的心灵，他相信这就是自己原本的一颗心，尽管有时候焦躁不安，但对于妻子，对于抱在妻子怀里的女儿，对于护士，一概都是一副亲切、宁静的面容。他有时也开开玩笑，一边转动着那双大眼睛，一边含笑说着不带任何恶意的风凉话。目前，他是一位杰出的病人，不急不躁，也不叫苦，实际上是以淡泊的心情过着疗养的生活。

疾病不过是源于细菌，他想象中的疾病一旦证明是这种细菌造成的，就权当是一桩可笑的幻想故事忘却了。这是一种同艺术没有任何关系的疾病，这种疾病和作为美术素材的可视的自然也毫不相涉。

何谓可视的自然？眼下，那只不过是镶嵌于粗劣的窗棂里、于枕上抬头一见的空无一物的庭院。这，就是一切。即使在不加凝视的时候，庭院空虚的幻影也鲜明地印在头脑里。为了摆脱这种幻影，他想把这座庭院描画下来。虽然病情不允许他拿起画笔，但久久遗忘的绘画的意欲又在心中升起。他多次在心中反复打着腹稿，该排除的加以排除，使那过于对称的建筑物外形略显歪斜，仔细斟酌残留下来的空间的大小……治英相隔很久又想当画家了。然而，越是苦苦思索越是不得要领，庭院挤占了他的日常生活，决不肯将其存在转让给艺术品。他从未碰到过如此粗野的素材，同时作为一种素材，也从未像现在这样阴森森渗入他的日常起居，于尚未被描绘之前，抢先以自身生鲜的颜料涂抹着他的生活。

这座充塞着杂草热气的空无一物的荒寂的庭院，已经使得任何画笔都无法转动了。它的实际存在蔑视治英，早已打败了治英。他心情颓唐地回想着已经变卖的宅第，想起三楼那间美丽的小屋的窗户。那扇切割一角蓝天的小窗就是画框，透过窗户望到的晚霞原本就是一幅绘画。本来仅仅喜爱蔑视自然的艺术品的他，如今终于承认回忆中的夕照的天空就是“原本的绘画”，本身就是一件美术品。

……不一会儿，治英听到长廊里远远响起清脆的脚步声，那是查房医生为他施行每日一次的注射来了。

“我的一颗人性的心，埋葬了对于艺术的热爱。”有时，他这样想。然而，这并非难于忍耐的思考。他期待着早日康复。他暂时关闭洗炼的官能，以一副毫无防御的病弱的肉体直接接触外界，所以才发生了这种事情。

……夏季一天天过去了，这是有生以来最难熬的一个夏天。

三周注射终了时，夜里已经增加了凉气，窗下可以听到虫鸣。治英的身体逐渐好转，大约再继续静养一两个星期就能复原了。事实上，微热和盗汗消失了，食欲增加，没有任何胸闷的感觉，也可以在床上坐起来。他掐指计算着出院的日子。

但是，好转只是表面现象，一天夜半，他从无名的憋闷中醒来，背上汗流津津，一睁开眼睛，汗就像晚潮涌来，晾干后凉湿湿的好难受。第二天整日觉得胸闷，午后的体温已经超过微热，症状和注射前一样，不，也许是心理作用吧，病症又回到了原来危笃的状态。

医生告诉治英，可能是药量偏少的缘故，决定观察一周之后，再度施行第二次增量连续注射。治英毫无表情地倾听医生的说明，他那挺秀而白皙的鼻梁，因为长期病卧而较原来更加突出了。

……其实，我的这幅肖像画正是从这里起笔的。

稍稍瘦削的面颊，尖尖的略显苍白的鼻梁……治英打从听到第二次注射说明的翌日，就将自己如此精练的个性舍弃了。还有那精妙的官能，冷寂的心灵，沉静的微笑，高蹈的幽默，以及轻声哼着鼻子的习惯，也都一股脑儿舍弃了。

然而，真正的肖像画是从这里开始的。今天，洁白枕头上的这副俊美的容颜，简直就像古代悲剧演员的面具，仅仅成为他留下来的一个个性的遗品、个性的隐藏所。真正证明他的存在的，只有闪着疲惫眼神的宁静的大理石般的面孔。肖像画的职能正是从这里开始。

第二天清晨，长期住在会客室的夫人注意到及早醒来一直望着天棚的治英。昨天，他嫌弃聚集在天棚上的累累蛾卵，夫人迅速扫除掉了，她以为治英又发现了新的蛾卵。

“您醒啦？”夫人问道。

治英没有回答。不久，他说：“现在，我正想A君、S君和K君呢。”

他们都是亲密的朋友。

“A君四五天前来看望过您。”

“他就是那种人哪！”

“什么？”夫人反问他，因为她从未听到过治英这副腔调。

“他是个伪善家，我讨厌那个家伙，不希望那种人来看我。”

“可他看到您有好转，说感到很高兴。”

“那家伙好出风头，他巴望我生病从此踏步不前。”

“唔，会有这种事？”

年轻的夫人同样出身于显贵，很不习惯于这种思考，但是她长着一副和他十分相像的白皙的五官端丽的面庞，时常被人误认为治英的妹妹。不过，她要习惯也不需要花很长时间。为什么呢？因为自那之后，治英就不断地对人表示诋毁、憎恶、嫉妒、艳羡，甚至诅咒，对妻子说话也很刻毒。

一个濒死的病人无意识地被死亡的预感所驱使，为了使热爱自己的人易于诀别，一个劲儿促使对方厌恶自己，这一说法确实有着某种真实性。不只是因为病苦和焦躁，病人一味的为所欲为里，隐含着生之执著以外的别一种动机。

治英突然舍弃自己短暂生涯中的美丽、淡白的性格，变成一个具有“人情味儿”的人。他对于富于人性的东西那种优雅的冷寂不见了。而且，一天的生活之中，无数次重复着强烈的爱和强烈的恨，这成了他的新习惯。

前来探病的人们围绕在初秋时节罕见的静寂的病床四周，蓦地麇集着一团人性的幻影。对于那位同班旧友、同样从事美术评论、战后名声鹊起的A，治英是如何以嫉妒的目光看待他啊！尽管如此，他在朋友中依然最喜欢A，关于这一点，即便未曾经历过感情问题的年轻夫人也十分清楚。治英将妻子置于一旁，滔滔不绝地谈论着A为了出卖自己玩弄种种策略，巧妙利用恩师的手法，弄虚作假以博取世间喝彩，还谈到他学问浅陋，特别强调他对美术的感觉平淡无奇。不过，他的每句话都带有空前的热情，仿佛对于世人难以理解的野心，从心理上激起一种贪婪的探求欲望。治英对于生命的关怀变得昂扬起来。人们尽管有巧拙之别，但都能越过众多障碍生活下去，他对这种生之技术很感兴趣。经济条件也成为治英考虑的对象，而且本来贫穷的人，较之富裕的人，至少在积极出世、博取功名方面更加富有旺盛的精力。

另一方面，本来和眼泪无缘的治英，最近只要看到时而前来探望他的小女儿、这个尚不懂事的独生女就要流泪，有时忽忽然留下妻子同宿，深夜又把妻子叫醒，将头靠在她那少女般的胸脯上，又哭又喊：“我不想死！我不想死！”然而，那眼泪实在不适合于治英那张端丽而冷艳的脸庞。

秋渐深，治英越来越衰弱了。然而，他的眼睛仍然炯炯有神，不断寻找着憎恶和怨嗟的题材。他让妻子讲述了自己早已不能时时从枕头上看到的那座荒寂的庭院的景象，当听说那些在夏季散放着有毒热气的杂草渐渐发黄而枯萎的时候，他感到非常高兴。

他的憎恶也针对那些随心所欲进行医疗试验的医生们，他当然不会出于顽固的癖好随便谩骂，但当他听到走廊上远远传来他们的脚步声时就大加非难，对妻子说某某医生喘气很臭什么的。治英或许出于某种禁忌，对治疗的巧拙从来不置一词，只是医生们的无礼言行，那种一见便有一种不洁之感的长相，还有护士长那种可厌的妄自尊大的态度，都一一遭到他的批评。

他对秋月的盈亏极富感情，当发现月光照耀自己窗户的日子变少了，就责怪妻子。放在床头柜上的黄色药水瓶的位置，在他神经质的命令下，不许动一分一毫。他计算过，满月之夜，月光照到枕畔，穿过淡黄的药液，玻璃瓶上凹凸的小格子就变得更加鲜明。但是那天晚上，月亮刚照到窗边就从他的视野里退出去了。

终于，治英开始憎恶那些他过去所挚爱、自以为受到它们庇护的艺术品了。还是在对于疾病的康复满怀希望的时候，他的病床旁边轮番送来了各种画集，这些东西使病人既能娱目，又能养神。可是现在，画集全都远离了枕畔。

美已经过于沉重，美，该怎么说呢，它好似厚重的被子，沉沉压在病人的胸脯上。

他从前不可谓不幸福，关于过去，他作了种种怀想，他感到随处都排列着完美的美术品，完美的屏风，妨碍着回想的直接流露。别人创作的艺术品规范了他的人生。啊，即使自己力不能及，也要从别人创造的色彩和形态中寻出至上的东西，由于比其他千篇一律的色彩和形态更美，因而可以寄托自己的人生——治英深切地体会到，这是错误的。更好的色彩、更好的形态，预先选择好这些东西，以此网罗自己的人生，这是要不得的。更好的东西总是包裹于薄明之中，包裹于氤氲的未知的迷雾之中，它不能不躲藏起来。

他如今非常憎恨过去那些过于率直的朋友，他们在学校杂志评比会上肆无忌惮批评他的作品，将其一手扼杀。而且，自己不该那样麻木地接受下来，现在想想实在追悔莫及。他本来可以毫无顾忌地进行创作。他应该委身于创造的喜悦之上，哪怕是不确定的粗杂的喜悦……

十二月上旬一个寒冷的早晨，我听到了治英的死讯。我邀约向我报告这个消息的朋友一道，首次造访了治英的新居。那里位于一条陌生而弯曲的小路尽头，没有铺设柏油的路面化霜了。

好容易找到那里，周围静悄悄的，只是一座仅有两三间住房的宅第。推开小小的正门，紧挨着的就是客厅兼起居室。一只火钵团团围绕着十多个神色严肃的人。

身穿丧服的年轻夫人领我们走进里屋。她的眼睛哭得红肿，我们不敢正视她的面孔。

屋子里的人们膝头挨着膝头，无言地并肩而坐。六铺席的房间中央，停放着治英的遗骸。

夫人揭开脸上的白布，我们被美丽的面容惊呆了。脱去人的肤色的白皙包裹着希腊风的容颜，端正的鼻梁无与伦比，嘴角收拢，俨然一座雕像。然而，浮现于遗容上的无可形容的晴朗使我放心了。实际上，这种晴朗并非心灵的展现，而是严整的脸形本身所显露的晴朗，一直持续到死后的缘故。

枕畔坐着一位披着外褂、上了年纪的人。这人的面色似乎比死者更加黯淡，缺乏晴朗。他瘦骨嶙峋，须发皓白，眼睛困倦得几乎闭在一起了，鼻子松弛地下垂着。而且，顽固紧闭的嘴角，时不时微微地颤抖着。

我看到他那搭在外褂上的手。人们很难看到如此细白、清洁、衰弱无力的手臂。然而，这双手形状优美，一根根纤细的手指从显露出青色静脉的手背上伸展开来。每一根指头都在细细颤动。

年轻的夫人为我们作了介绍。

他是治英的父亲柿川侯爵。

昭和三十二年八月《中央公论》

[18] Welter Horation Pater（1839-1894），英国作家、评论家，主要著作有《文艺复兴》和《伊壁鸠鲁信徒马里乌斯》等。
[19] 俵屋宗达，江户初期的画家。
[20] Thomas Gainsborough（1727-1788），英国画家，代表作有《罗伯特·安德鲁斯和他的妻子》等。
[21] 牧溪（1225-1270），南宋画家，作品有《远浦归帆图》和《松猿图》等。
[22] Paul Cézanne（1839-1906），法国画家，后期印象派巨匠，作品有《果盘》、《玩纸牌者》和《女浴者》等。
[23] Antoine Watteau（1684-1721），法国画家，洛可可美术创始人之一，作品还有《画店》和《吉尔》等。
[24] 黑田清辉（1866-1924），画家，代表作有《湖畔》、《晨牧》和《舞妓》等。
[25] 冈田三郎助（1869-1939），画家。
[26] Salon de Paris，每年秋季在巴黎举办的美术展览。

葡萄面包

一

八月夜里十一时半，杰克背对着海浪的白色的牙齿，从由比浜饭店一侧，沿着开凿出来的广阔的谷底沙石坡路独自攀登。

他是从东京搭便车好容易到达这里的。本来，他要在江之岛电气铁路稻村崎车站同皮特、海姆内尔以及纪子会合，现在早已过了约定的时间，结果又被车子随便甩在这个陌生的地方。不过，从这里也有通向目的地的道路，只是绕了一个大弯子，路也远多了。

皮特几个或许早就对他不抱希望，直接去目的地了。

杰克二十二岁，一个透明的结晶体。他一直想使自己变成个透明的人。

他英语很好，做过科幻小说兼职翻译，有过自杀未遂的经历，生着一张清瘦而美丽的象牙白的脸庞。这张脸不论怎么挨打都不会有任何反应，所以谁也不去打他。

“你要是忽地跑过去撞他，就会觉得不知不觉间好像从他身体里穿过去一样，真的。”

一个到现代爵士音乐商店的人这样评论杰克。

——两侧刀劈般的悬崖插天而立，天上星星很少，登着登着，背后海浪的轰鸣和收费道路的车声渐去渐远，剩下的全部是浓重的黑暗。沙子从胶底草鞋内裸露的脚背上流过。

杰克想，黑暗在一个地方结扎起来了。黑暗这个大袋子的开口结扎起来，吞并了许多小袋子。那些似有若无的小破洞就是星星，此外再没有一个光的破洞了。他将身子浸在黑暗里走着，黑暗似乎也渐渐浸透了他。他感到唯有自己的脚步声远远离开了自己。他的存在只能使空气微微荡起细浪。这种存在被压缩得极为细小，他根本无法排除黑暗，他只能从黑暗的微粒子的细缝里穿过。

为了摆脱一切获得自由，为了完全的透明，杰克没有给自己带来麻烦的肌肉和脂肪，只有跳动的心脏和白糖点心似的“天使”的概念……

所有这些，也许都是安眠药造成的影响。走出公寓之前，杰克将五片安眠药羼进一杯啤酒里喝了。

此时，他已经登到高坡顶上，山坡展现着广漠的台地，对面停着两辆汽车，看上去就像有人在坚硬的沙地上扔下两只破鞋。

杰克跑起来了。“跑起来了呀，我跑起来了！”他拼命追逐着自己。广阔的道路一直连接着台地的对面，自那一带起右面是深邃的溪谷，谷底沉淀着更加浓重的黑暗。突然，杰克看到一股斜斜的火焰灼灼升起，就像决堤的洪水，从这一点上看，黑暗就要轰隆隆地瓦解了。

杰克踏着干枯的草丛，一边在不成道路的沙地斜面上滑行，一边朝谷底奔跑。他感到自己就像一只滑进糖罐子里的苍蝇。

谷底嘈杂的人声接近了。谷内更加曲折，刚才看到的巨大的火焰不见了，唯有声音近在咫尺，并没有出现人影。脚边的石头越来越多。石头就像在梦中，突然胀大，妨碍着步行，又忽然钻进沙子，变得平实了。

来到山崖一角时，杰克看见对面斜坡上跃动着一群巨大的影子。终于出现了篝火。然而，那火势又猝然衰微，在凹凸不平的沙石地上来往的人们，只有交织的脚边隐隐发亮，脸孔依然包裹于黑暗中浮动着。

其中，唯有又说又笑的纪子声音特别响亮。

“算了吧，我也是贵族出身，我们家有八口人。管它什么蝴蝶、鲜花，还是跳蚤、虱子，反正我是个娇小姐啦。”

——这时，杰克绊到一团黑黑的、比暗夜还黑的东西上，他不由用手一摸，错了。他的手触到了肩膀的肌肉上，虽然汗津津的，但异常冰冷，肌理细腻，简直就像黑色黏土捏成的一般。

“Never mind！”注

黑人哈里叫道。接着，他朝夹在膝间的康茄鼓上敲打了一下。那沉滞的音响向周围逐渐扩展，回荡于山山岭岭之间。

二

聚集在现代爵士音乐店的这群人，打算今年夏末在海滨举办一次小型宴会。他们要在沙滩上跳摇摆舞，摆上烤猪肉。虽说不知道个中缘由，但这种野蛮的舞蹈场面还是必要的。大家兴致勃勃分头寻找场地，最后选择了这个无人的山谷。到府中采购猪肉的人，因为预算不够，只抬回来半条猪身子。

那种俗恶的海水浴场，那种人群混杂的地方，有谁会相信，离那里不远居然能找到一块如此的荒蛮之地呢？不管怎样，这是他们梦寐以求的宝地，在这里能使他们磨破的短裤发出缎子般的光彩。

场所——必须要选择，洗涤，加以圣化。因为他们将霓虹灯、污染而破损的电影广告、汽车的废气以及前灯，都当做他们的野外之光、田园之香，当做苔藓、家畜、自然之花朵，所以，这次他们向往凝练着技

巧的地毯般的沙地，向往倾尽人工的装饰品似的“绝对的星空”。

为了治愈这个世界的愚劣，首先要进行一种愚劣的洗涤，要拼命将俗众认为是愚劣的东西加以圣化。模仿他们的信条、他们商人般的努力。

可以说这就是举办小型宴会简要的趣旨。他们三四十个人于深夜里集中起来，这就是他们的时刻，他们的工作时间，他们重要的白昼。

篝火一下子熄灭了，又一下子燃旺起来，杰克知道，那是猪油引起的。猪肉已经穿在钢叉上烤了，有人不住向上头浇价格低廉的红葡萄酒。看不到面孔，只有手在火焰里摆动。

黑人哈里的康茄鼓继续响着，沙地上的几个人跳起了摇摆舞。地面满是石子，他们踏稳足跟，扭曲着膝盖和腰部，慢慢地跳着舞。

一侧的悬崖上堆积着一箱箱啤酒和果汁。碎石间扔着空瓶子，外表微微映着夜的光亮。

杰克的眼睛已经适应了黑暗，他看不清楚麇集在这里的人的面孔。篝火的火焰低俯在地上，反而阻挡了他的视线。每一个暗角忽闪忽灭的打火机和火柴的光芒，映射着视野的一端，扰乱了他的眼睛。

声音也不能帮助他识别。有的狂笑，有的吵闹，忽然这些声音又被周围的黑暗所压倒，渗入到黑暗之中了。同时，这种黑暗又不断地被哈里的康茄鼓声和那可以窥见桃红口腔一角的高亢的喊叫撕开了。

但是唯有纪子例外，杰克立即循声而去，一把抓住她那纤细的灯芯般的腕子。

“来啦，一个人吗？”

纪子问。

“啊。”

“大伙在稻村崎车站等你呢。没想到你心血来潮先跑到这里来了。你真行，倒没有迷路。”

纪子在黑暗里撅着嘴唇。看见她那面颊到嘴唇的一丝颤动和倏忽闪亮的斜眼儿，杰克像平素的问候一样，将自己的嘴唇贴着纪子的嘴唇轻轻一擦就走开了。仿佛向竹箨里吻了一下。

“他们都在哪儿？”

“海姆内尔和皮特都在那儿，戈基也在。女人一不来那小子就容易上火，最好不要去碰他。”

杰克的名字人们叫惯了，可是戈基的名字不知是什么意思，是出自一种豪气吗？

纪子拉起杰克的手，穿过舞伴们的空隙，一起走到坐在悬崖边岩石上的一群人面前。

“杰克来啦。”

海姆内尔慢悠悠抬起手回应着，黑暗中他依然戴着墨镜。

皮特故意点亮打火机，在自己脸孔前边左右摇晃。沿着眼睛的上缘描画着一条蓝线，高高吊着的眼角附近，银粉被火焰映得闪闪放光。

“这副脸孔，要干什么？”

“皮特等会儿要表演呢。”

纪子从旁加以说明。

戈基半裸，闷闷不乐地靠在旁边的树上，然而一看到杰克，就穿过黑暗走来，盘腿坐在沙地上，大肆吹嘘啤酒多么多么好喝。

“真棒！”他说。

杰克不太喜欢戈基，但戈基老是对他示以亲密之情，有时也带女人到他的公寓来玩。

戈基练健美操，有一副骄人的身材。他浑身都是肉疙瘩，哪怕动动手脚，也会像闪电一般发生敏感的连锁反应。这个世界没有意思，人们都是愚劣的一群。在这一点上，戈基和大家意见一致。但是，他一味增长筋肉，欲借助这道屏风遮挡其他无意义的风。于是，他只能在筋肉本身所具有的性质——盲目的力的黑暗中睡眠。

对于杰克来说，最感困惑的是戈基那种肉体存在的不透明的性质。他一旦站到自己面前，就遮断透明的世界，他那带着汗味儿和体臭的强健的身子使得杰克一直努力维护的透明的结晶浑浊起来。他不间断地夸示力量，那是多么令人心烦！他那甜腻腻的腋臭，他全身的汗毛，他的不必要的大声喊叫，所有这些，即使在黑暗之中，也像脏污的内衣一样明显地存在着。

如此的厌恶使得杰克的心产生奇怪的颠倒，他徒然说了些无用的话：

“我那次自杀，正是这样一个晚上，就是前年的这个时候。这两天差点儿成了忌日，真的。”

海姆内尔带着浅笑说道：

“要是把杰克火葬了，就会像冰块一般一下子融化掉。”

总之，杰克又活了。他错误地认为，自己要是自杀，那些浑浑噩噩的俗众的世界同时也会灭亡。他失去意识后被送到医院，不久苏醒过来，看到俗众的世界依然生机勃勃包围着他……既然这些人不可救药，那我只有活着，他想。

不久，皮特站起来，把杰克领向篝火旁边，一面问他：

“你认识戈基的女人吗？”

“不认识。”

“戈基说她是个绝代佳人，具体情况不清楚。假如她不会撂下戈基不管，那么天亮之前肯定会到这里来的。”

“说不定已经来了，这样黑看不清脸孔，等着在朝阳下看个清楚吧，那才是最好的办法。”

微风拂拂，飘来猪油气味的炊烟，两人转过脸去。

三

杰克去找啤酒。距离很短，可他竟绊到了几块石头和旅行包，还有一团柔软的东西。有一对男女像行李般紧紧抱成一团，嘴唇对着嘴唇，杰克用胶底草鞋轻轻踢了踢，他们一动也不动。

戈基的女人在哪里？她好像在吵吵嚷嚷的新来的一堆人里，又好像在黑暗的草丛后面，或者在烟雾翻卷的杂木林中，又或许躲在悬崖斜面那触到了就会散落下来的沙堆后头了。如果是“绝代佳人”，只要这张面孔存在，不管在哪里，都会穿过黑暗漂浮着微光。这黝黯的山谷，充溢着潮风的星空，即使在那些地方，那张美丽的容颜也会光芒闪耀地浮现出来。

“来，开始举行仪式，开始。跳完舞分配烤猪肉，好吗？都过来，把篝火燃得更旺些！”

发出吼叫的是吃了安眠药说起话来东拉西扯的海姆内尔，他那突向篝火近旁的墨镜，映出火焰微细的画面。

康茄鼓声停了，原来哈里在用烛火熏烤鼓皮。这时，谷底的人们都沉默不语。几点香烟的火星，萤火虫一般停歇在周围的黑暗之中。

杰克终于找到了啤酒瓶子，他让旁边一位露着白牙的陌生男子，用其有力的门齿咬开塞子。白色的泡沫从男子嘴角流到衬衫的前胸上，他再次露出白牙自豪地笑了。

再次敲响的康茄鼓声音高昂。皮特穿着游泳短裤奔跑起来。这时，篝火越来越旺，映着他那涂满花纹的颜料和银粉的身子闪闪烁烁。

杰克不理解皮特为什么如此陶醉。他为什么跳舞？是因为不满？还是因为幸福？或者觉得比死更好一些？

透明的杰克想，皮特究竟相信什么呢？他的身子映着篝火在跳跃。皮特有一阵子每晚像棉被一样，披头盖脑向他倾诉苦恼，那些话难道都是假的？孤独像大海一样怒吼，跨乘着灯火璀璨的夜市，接着还打算如何跳下去吗？

杰克相信在这个地方，一切都会停止下来。至少杰克停止了，而且稍稍变得透明了。

尽管如此，一种不连续的记号似乎从人身上掏取着什么。皮特将此撒向周围的黑暗，就像撒出五彩缤纷的画片……杰克不觉之间也用自己的脚打起拍子。

皮特涂着眼影，一旦仰起脸来，眼白就闪现着火焰的光芒，犹如黑暗中一滴巨大的眼泪……不一会儿，一个腰缠豹子皮的男子，一只手握着蛮刀，一只手提着不住颤抖的白色的活鸡出现了。他就是戈基！

戈基汗淋淋的胸肌，在篝火的光焰里闪闪出现了。杰克只看到比周围的黑暗更加浓烈、闪着橘红色肌肉的光亮的黑暗。

“看，要动手啦，动手啦！”

周围的年轻人说道。戈基想证明什么呢？他那粗大的手臂，将活鸡摁在石头上，鸡在挣扎，白色的羽毛散落下来。它以梦幻的速度裹着火焰的气流高高升起，白色的羽毛飞上了天空！杰克很清楚，这是肉体苦闷时感情上的轻快的飞翔。

杰克不再看下去。砍下来的蛮刀发出巨大的声响过后，石头上再也听不到叫喊，看不到鲜血，鸡翻转着身子，身首两处。

皮特疯狂地抓起鸡头，在沙地上旋转。杰克现在总算理解了皮特的陶醉。皮特再次站起来时，他清楚地看到这位少年平平的胸脯上印着一条血痕。

恶谑中的死亡，这种丑化的死的结局，就连鸡头鸡身本身也一定难以理解。那双睁大的呆傻的眼睛，无疑充满着无限的疑问……然而，杰克没有看到。玩笑中的圣化。连着红色鸡冠的鸡头所得到的一时的光荣，在杰克毫无残酷性的冰冷的心灵中，印下了微微殷红的影像。

“可是，我什么也没有感到，什么也没有感到啊！”

皮特抓起白色的鸡头原地站起来，围着篝火转着圆圈跳舞。圆圈疯狂地展开，他只选那些看热闹的女人，将鸡头压在她们的脸上转动着。

一阵阵惊叫连环地响起来了。女人们的悲鸣怎么都那样一致？杰克想。其中，一种格外美丽、清澄，近乎悲剧的叫声升上星空，消失了。杰克从未听到过这个声音。这一声悲鸣，看来就是戈基那位“绝代佳人”的叫喊。

四

——杰克是个很会交际的人。

他在沙子和草丛里一直睡到早晨，被众多蚊虫叮咬。白天和大伙一块儿游泳，晚上拖着疲惫的身子一回到东京的公寓，就不知不觉地睡着了。

一觉醒来，公寓四叠半房间寂静得令人害怕。到了早晨为何还这般昏暗？想到这里他看看钟表，原来仍是当天晚上十一点。

开着窗户睡觉，还是没有一丝风，睡醒的身体像抹布一样浸满汗水。他打开电扇，从书架上抽出一本《马尔多罗之歌》[注]，趴在被窝里

读起来。

他重读了自己最喜欢的马尔多罗和鲨鱼结婚的那一章。

“……那些迅速冲开海浪、浩浩荡荡游来的海里的怪物是什么？”

那是六条鲨鱼。

“……但是，在那水平线上泛起浪花的又是什么？”

那是一条巨大的雌鲨鱼，她不久就要做马尔多罗的新娘子了。

放在枕畔的闹钟，不顾电扇的鸣声，发出凝重的声音不停地走着时间。这是杰克生活中具有讽刺意味的装饰品，他从未将闹钟当做叫醒自己的工具。他的意识就像昼夜不停流动着的细水，他要在这种意识之中保护水晶般透明的自己，这是他长年以来每夜的习惯，闹钟将他的这种习惯不断喜剧化了。闹钟就是他的良友，就是他的桑丘·潘沙[注]，这种廉价机械的声音是极好的慰藉，使他一切的持续变得更滑稽了。

闹钟，自己亲手做的煎鸡蛋，早已过期的月票……还有鲨鱼，不可缺少的鲨鱼。杰克努力回想着。

他心里回忆着昨夜那场要说多无聊就有多无聊的集会。

鸡头、烧焦的猪肉……然而更加悲惨的是黎明。大家都在期待一个美好的、千年难得一见的壮丽的黎明，可是迎来的却是最最目不忍睹的、最坏的黎明。

最初的薄明照亮了山谷的西侧，他们看到，装饰着他们的“蛮地”的树木是那样难看，湿漉漉地垂着头，只不过是随处可见的一堆杂木。这还好说，当光线徐徐滑向西侧的斜面，漂白粉似的白色的光线充满山谷的时候，啤酒、果汁、可口可乐空瓶子的残骸，燃烧中崩塌的火堆，随处丢弃的玉米棒上污秽的齿痕，散乱无序的各种袋子，悬崖、草丛、沙地上随处躺卧的紧紧抱合着的一对半开的嘴巴、口角边上的髭须、斑驳的口红，还有散乱的报纸（啊，深夜大街上看到的那种富有诗意的报纸，在这里显得多么可怜）……所有这一切，形形色色，全都暴露在阳光之下了。这里是被俗众的远足杀戮的现场。

有人晚上就消失了，天亮时戈基不见了踪影。

“戈基不在了，女人终于没有来，也许逃走了。那家伙是个死要面子的人。”

皮特说。

“不知哪一天，应该说是个不吉利的日子，我包裹于美和纯洁之中成长起来。人们异口同声赞扬我是个富有智慧的善良的神童。我也是相当有良心的人，一看见受到灵魂主宰的清纯的面颜，自己就感到羞愧而脸红。而且，但凡接近一个人，总是怀着尊敬的心情。因为从对方的眼睛里，我窥见了天使的眼神。”

杰克的天使的观念，也许就是马尔多罗的诗句培养的。咔嚓，咔嚓，枕畔的闹钟无法回应他，只好发出通俗的笑声。天使烤猪肉的观念

朦胧出现了，看来他是饿了吧。

遇难船只沉没的大海，满载着世界的财富、爱情和所有意义的遇难船，他们总会在某处海洋里看到的。远处天空倾斜的玻璃秤。走在沙滩上的三条狗优雅的呼吸……杰克自杀前夕，觉得自己掌心里摇动着骰子，感觉就像摇动地球。骰子为什么就不能是圆的呢？假若骰子是圆的，所有的点儿就会次第出现，一时难以成为定局，赌博永远也不会有输赢……

杰克肚子饿了，这才是全部的原因。他站起来去开碗橱，他没有冰箱。

没有一点儿吃的东西。

“游泳的男子和被他救过来的雌鲨鱼相向而立，你看着我，我看着你，互相对视了好几分钟……”

杰克突然感到饿得要死，他摇摇饼干盒子。只能隐约听到盒底一点儿碎屑的声音。碗橱里面一个夏橘霉烂了，长出了绿斑。这时，他发现碗橱边缘有一列小小的红蚂蚁。他将蚂蚁一个一个地捻死，咽了一口舌根里积攒的唾液。最后，他终于在碗橱深处找到买来后忘记吃的半斤葡萄面包。

几只蚂蚁钻进面包的葡萄干里了。杰克胡乱地用手将蚂蚁拂掉，又趴在被窝里，就着台灯的光亮，仔细地查看面包表面。接着，又从葡萄面包里捏出两只蚂蚁。

他咬了一口，味道又酸又苦。他从边上一点一点地咬着，倒不在乎味道，只是为了保证漫漫长夜里的干粮。面包保持了奇怪的柔软性。

“两人为了不互相失散，各自绕着圆圈游着，心里都在打主意——我以往错了，这里有比自己更加邪恶的东西。两人的想法完全一致，雌鲨鱼用鱼鳍划水，马尔多罗用手臂击水，两人怀着赞叹的念头滑过水面互相靠近了……”

……

——杰克听到敲门的声音。

刚才走廊里就响起了杂乱的脚步声，还有人撞到了墙上。因为这座公寓有不少人很晚才回家，所以没有在意。

杰克啃着葡萄面包，走过去开门。突然，就像一道屏风倒地，一对男女摔倒在屋子中央。房间剧烈地摇晃起来，台灯倒了。

杰克反手把门关上，他望着这对深夜来客，似乎觉得不值得大惊小怪。男的是戈基，翻卷的夏威夷花衬衫里露出了劲健的背肌。

“脱掉鞋子吧。”

杰克说。于是，两人互相伸长手臂胡乱拽去对方的鞋子，顺手扔到了房门口，笑得浑身哆嗦起来。两个人呼出的酒气立即弥散了逼仄的房间。

杰克深深地盯着女人那张闭目含笑的白皙的面孔。这个女子他初次见到，生得十分漂亮。

尽管闭着眼睛，但她知道有人瞧着她。那张脸像白瓷一样沉静，即便于酩酊之中也显得故作矜持，小巧的鼻子气咻咻地喘息着。头发遮住了半个额头，呈现秀美的波浪形。紧闭的双目微微鼓胀着，隐蔽着敏感的眼珠的转动。修长而整齐的睫毛深深锁在一起。樱桃小口，嘴角微微翘起，看似冰雕玉砌，一副娇滴滴的样子。话虽如此，但她那副面容却蕴含着唯有二十四五岁成熟女子所独有的威严。

“绝代佳人”不就是她吗？杰克一边咬着葡萄面包一边琢磨着。一定是戈基为了挽回失去的面子，一整天都在到处寻找这个女子，如今把她带到这里来了。

“没有被子，坐垫倒有两三个。”

戈基没有吭声，眼角荡起笑意。这汉子今夜定是铁了心地一言不发。

杰克用脚聚拢了三个坐垫，踢到戈基的背后，然后回到自己的被窝，依旧趴着身子，一边啃着葡萄面包，一边继续看书。

女子拒绝的声音渐渐高起来，杰克放下书本，支起一只胳膊瞧着那边。

戈基已经全裸，蠢动着汗光闪闪的肌肉。女人身上只有一枚胸罩和一件三角裤，装出一副梦呓的口吻推拒着。那女体就是聚积起来的一堆黄橙橙的肌肉。

这期间，女人显得很安静，杰克又调过背去，啃着葡萄面包看书。

杰克没有听到背后开始时应有的声音和喘息。因为时间太长了，他有些厌烦。再一次越过肩头望去，女人已经全裸。两个人抱在一块儿，随即发出火车赶点儿似的呼哧呼哧的喘息。汗水从戈基雄健的脊背不住流淌到榻榻米上。

戈基终于向这边转过头来，脸上显得有些泄气，浮现着莫名其妙的苦笑。

“怎么都不能入港，杰克，快来帮帮忙！”

杰克咬着葡萄面包站起来。

此时，杰克发现这个浑身净是肉疙瘩的朋友，早已耗去了一半的体力。于是，他像个蹩脚的裁判，慢腾腾地从两人枕头旁边绕了过来。

“要干什么？”

“给我使劲地拉开她的腿，那样也许会好些。”

杰克像拾掇被车子轧死的尸体一样，抓住女人的一只足踝举了起来。从这只细白而滑腻的脚底板上，杰克仿佛一眼瞥见了远方小屋的灯光。那只脚虽然没有出汗，但还是很滑手，只得换成右手举着。杰克原地站立，背对着二人，眼睛看着只挂有一幅啤酒公司年历的墙壁。

他左手拿着葡萄面包，边吃边读着墙上的年历。

八月
五日　星期日
六日　星期一
七日　星期二 暑伏丑日
八日　星期三 立秋
九日　星期四
十日　星期五
十一日 星期六
十二日 星期日
十三日 星期一
十四日 星期二
十五日 星期三 停战纪念日
十六日 星期四
十七日 星期五
十八日 星期六
十九日 星期日

戈基和女人十分得趣，急促的喘息相互应和。杰克右手拎着的一只脚微细地抖动着，逐渐增添了重量，但决然感觉不出想挣脱杰克手心的意图。他的葡萄面包依然又苦又酸，吃起来粘嘴。其间，杰克不敢相信自己右手拎着的是一只女人的脚，他再次就着台灯的远光仔细瞧了瞧。脚趾上红色的指甲油有些剥落了，尤其是小脚趾，有一半缩进肉里，显然未能加以仔细的修剪，高跟鞋磨出的胝子抵在杰克的中指上。

不一会儿，戈基似乎已经站起身子，他拍拍杰克的肩膀说：

“好了。”

杰克放下那只脚。

戈基立即穿上裤子，一只手拎着夏威夷衬衫向门口走去。

“再见，谢谢，我回去了，回头请收拾一下吧。”

杰克听到关门的声音。他瞅瞅地上的女子，随即把最后一节葡萄面包送到嘴里，继续那没完没了的干燥无味的咀嚼。他用脚尖悄悄触动了一下女人大腿的内侧，女人只顾装死，一动也不动。杰克盘腿打坐在女人张开的两腿之间。一种毫无意味的东西声势浩大地随处席卷而至，就像是迸裂的自来水管道。戈基托他收拾一下，那家伙经常妄自尊大地托他办这办那，显得很滑稽……他贴近脸去，煞有介事地对她行礼。女子尽管装死，但腹部依然激剧地起伏，他的闹钟走着，发出可怕的野卑的响声。

“腕子和鱼鳍恋恋不舍地缠绕在一起，组合于爱的肉块的周围。一方面，他们的喉咙和胸脯，骤然间彻底变成一团青绿色，发散着海藻的腥气……”

（原文中节选的《马尔多罗之歌》系栗田勇先生的译文）

昭和三十八年一月《世界》

[27] 英文，没关系。
[28] 法国诗人、作家洛特雷阿蒙（Le Comt Lautreamont，1846-1870）的作品。
[29] Sancho Panza，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小说《堂吉诃德》中主人公的随从。

雨中的喷水

少年像拖着沉重的沙袋一样，拉着一位哭哭啼啼的少女，在雨中艰难地走着。

他在丸大厦刚刚说完两人分手的事。

人生最初的诀别！

他很早就一直梦想着这件事，这回终于变成了现实。

为了这一刻，少年很爱少女，或者装着爱她；为了这一刻，他拼命追求她；为了这一刻，他紧紧抓住一起上床的机会；为了这一刻，两人睡到一起……如今，万事俱备，他早就巴望这一天了。无论如何都要以充分的资格，像国王发布命令一般，亲自开口表白自己的态度。

“分手吧。”

他终于说出了这句话。

只有这么一句，凭着自己的力量，这句话可以划破蓝天。这句话虽然使他怀疑过能否成为现实，但却连着“有朝一日”这个热烈的梦想。宛如离弦的箭矢，径直瞄准天空飞翔。这是世界上最英勇、最光辉的语言。这句话只有一个真正的人，一个真正的男人才允许说出口，那就是：

“分手吧！”

尽管如此，明男却像个患气喘的病人，觉得这句话好似一口痰堵住喉咙（事前用吸管吸了汽水润过嗓子，还是不行），呼噜呼噜说不清楚，他一直感到很是遗憾。

这时，明男最害怕的是对方没有听懂他的意思。要是对方问起来，自己不得不再重复一遍，那还不如死了好。一只长年梦想着生下金蛋的鹅，终于生下了金蛋，可这金蛋还没让对方瞧上一眼就碎了，这时再叫那只鹅马上生一个，这能行吗？

然而，所幸对方听明白了，她听得很清楚，没有再问什么，这真是天大的幸事。明男终于亲自踏过了长久远望着的山顶上的那道关口。

他是一刹那得到对方听懂了的确证的。就像自动贩卖机蹦出一枚口香糖来。

挡雨窗关得严严实实，周围客人的谈话、杯盘的碰撞声以及现金出纳机的铃声等，搅混在一起，互相反弹，互相纠合，同凝结在窗户上灼

热的水滴发生微妙的反响，于头脑中形成一团模糊的噪音。明男不太明确的话语，一旦通过这噪音传到雅子的耳朵里，她就立即睁大那双本来就很硕大的眼睛，从她那清瘦的、不太起眼的脸蛋儿上散射着光芒，仿佛要将一切都推倒、打破。与其说是眼睛，不如说是破洞，两个很难修补的破洞，从那里不住涌流出眼泪来。

雅子既不表现出抽抽噎噎的征兆，也不发出啜泣的声音。她就像一股强大的水压，毫无表情地将泪水喷洒出来。

明男心里明明知道，这样的水压，这样的水量，马上就会停止。他只是静观一切，心里好似薄荷一般清凉。这正是经他设计、制造而带向现实的东西，虽说略嫌机械，可这是一项了不起的成果。

正是为了看看此刻的情景才抱住了雅子，少年重新对自己说，我的自由总是脱离欲望的……

眼下，这位不住啼哭的女子就是现实！她正是地地道道的被明男“抛弃的女子”。

——尽管如此，雅子的眼泪依然不断流淌，丝毫没有衰竭，少年留意着周围。

雅子身穿白色雨衣，端正地坐在椅子上，从领口可以窥见里面带有鲜红条纹的衬衣。她两手用力扶住桌子边缘，那副姿势显得十分僵硬。

她凝视着正面，任眼泪汩汩流淌，也不肯掏出手帕揩拭一下。她的纤细的喉咙管呼吸急促，发出新鞋子走路般的极有规则的响声。她那坚持自己是学生而不涂口红的嘴唇，愤愤不平地向上撅起，不住地打颤。

一位成年客人好奇地盯着他们这边。明男在心里认为自己终于跨入成年人的行列了，可是扰乱他这副心境的竟是这样的目光。

雅子丰盈的泪水令人实在惊讶。任何一个瞬间，都无法将这同一水压和同一水量分割开来。明男疲倦了，他低下眉头，瞧着靠在桌边的自己的雨伞尖儿。古风的花砖地板上，从伞尖儿流下的灰暗的雨水，聚成了小小的水洼，在明男看来，那仿佛也是雅子的一汪眼泪。

他突然抓住账单，站起身来。

六月的雨淅淅沥沥，接连下了三天。出了丸大厦，撑开伞，少女默默跟在后头。雅子没有带伞，明男只得让她钻进自己的伞下来。他想到了大人们用冰冷的心肠应付世俗的习惯，感到自己如今也学会了。已经狠心说出了诀别的话，两人依然共撑一把伞，只是顾及一般人情罢了。决心分手……不管采取何种隐蔽的形式，一刀两断，这合乎明男的性格。

两人沿着广阔的道路走向宫城方向，少年一心忖度着，想找个地方将这个“眼泪包”甩掉。

“下雨天喷水池也会继续喷水吧？”

他无端地琢磨着，自己为何会想起喷水池来呢？又走了两三步，他觉得自己的想法是个物理性的玩笑。

狭小的伞下，触摸着少女冰硬潮湿的雨衣，那种感觉简直像爬虫一般，明男一边坚忍，一边强打精神，故作快活地朝着一个玩笑的方向奔去。

“对啦，就拿这个雨中的喷水和雅子的眼泪对抗吧。不管雅子有多大本领，都会输给喷水的。第一，喷水是回流式的，即便雅子把所有眼泪一下子全都倒出来，又怎能敌得过呢？她根本不是回流式喷水的对手。到时候，这妮子肯定会泄气而止住哭泣的。这个包袱也就容易脱手啦。问题是，雨中的喷水池还在继续喷水吗？”

明男默默地走着，雅子哭哭啼啼，走在同一把伞下边，执拗地跟在身旁。因此，他要甩掉雅子是困难的，但是将她引向要去的地方倒很简单。

明男感到浑身都被雨水和泪水打湿了。雅子穿着白色的雨靴还算好，明男穿的是懒汉鞋，袜子全湿透了，像裹着一团裙带菜。

离下班还有一段时间，人行道上很是闲散。他俩穿过斑马线，向和田仓桥那里走去。那座桥有着古老风格的木栏杆和葱头花珠，站在桥畔，看到左面是雨中的壕沟，水面上浮着白天鹅；右面隔着壕沟，透过蒙蒙雨雾中的玻璃窗，可以窥见P饭店餐厅雪白的桌布和一排排红色的椅子。他们过了桥。穿过高高的石墙，向左一拐，就到了喷水公园。

雅子仍然一言不发，一个劲儿哭着。

靠近公园入口，是一座西洋式样的大水榭，芦苇葺的房顶，下面摆着长凳。明男手中撑着伞坐下，雅子哭着，斜斜地坐在他对面，只在明男的鼻尖儿底下，显露出白色雨衣的肩膀和濡湿的头发。经发油弹起的雨滴，在头发上布满了微细的白色水珠。哭哭啼啼的雅子，睁大眼睛，似乎陷入人事不省之中。明男蓦地拽了一下她的头发，想使她清醒过来。

雅子一直默默啼哭。明男心里十分明白，她在等他搭腔呢，这是她故意耍心眼儿，所以什么话也不说。想想自从刚才说出那句话之后，他就未再开口。

那边的喷水吹起高高的水花，雅子看都不看一眼。

从这里望过去，纵向排列着大小三座喷水池，水声被雨水盖住了，遥远而又低微。可是，向四面八方飞溅的水线，虽然从远处看不清那扬起的飞沫，但却像一根根弯弯的玻璃管曲线，清晰可睹。

放眼望去，看不到人影。喷水池前的绿色草坪，满天星的花墙沐着雨水，鲜丽夺目。

公园对面，不停闪过卡车的布篷和公共汽车红、白、黄的顶篷。交叉路口的红色信号灯鲜明耀眼，可是下一刻变成绿色时，正巧和喷水的

烟雾相重合，看不见了。

少年坐着，一言不发，心中窝着一股无名之火。刚才的愉快的玩笑也消失了。

究竟是冲着谁生气，他自己也不太清楚。他回味着刚才那个天马行空的主意，而今却为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如意而悲叹。哭个不停的雅子使他不知如何是好，但这也不是他不如意的全部因由。

“她这号人呀，我真的想把她推到喷水池里，转身就逃，这样更干脆。”

少年依然愤愤地想着，只是这包裹他的雨，还有她的眼泪，以及墙壁一般阴沉的天空，使他感到一种绝对的不如意。这些都重重叠叠推压着他，将他的自由变成一块湿漉漉的抹布。

愤怒的少年打起了坏主意。他要叫雅子淋个透湿，要用喷泉的景观充填雅子的眼睛，不这样他就不会罢休。

他霍然站起来，头也不回地跑了出去，蹭蹭蹭顺着外围的石子路跑着，这里比起喷水周围的小路要高出好几个台阶。他跑到喷水的正面站住了，这里可以同时看到三股喷水。

少女也冒雨跑来，她紧挨着少年的身子站住了，死死握住他一直撑着的伞柄。她的脸被眼泪和雨水濡湿了，看起来煞白。她气喘吁吁地问道：

“你要去哪儿？”

明男本来不打算理睬她，可是又仿佛急等着从少女嘴里听到这句话似的，毫不犹豫地回答道：

“来看喷水呀。看，不管你怎么哭，都比不过这玩意儿。”

于是，他俩斜撑着雨伞，安下心来，终于可以互相避开直视的目光了。他们眺望着三股喷水，中央的一股特别高大，左右两股略小一些，起着陪衬的作用。

喷水和池子总是一片喧嚣，几乎分不清哪是落入水中的雨脚。站在这里，不时传入耳里的声音，只有远方不规则的汽车喇叭声。这里的水声由于细密地融入了空气，除却侧耳倾听之外，仿佛完全封闭于一派沉寂之中了。

水首先落在一块巨大的黑色花岗岩石盘上，然后点点滴滴弹起小小的水珠儿，沿着黑色的边缘，化作白色的水花，继续飘落下来。

石盘的中央耸立着高大的喷水柱，由六根水柱守卫着。这六根水柱描画出曲线向远方放射开去。

仔细一瞧，喷水柱并非达到一定高度就收住了。几乎没有风，水也不紊乱，垂直地飒飒飞向阴雨的天空，每次水所达到的顶点都不在一个高度，有时高得出奇，细碎的水花飞扬而起，最后在最高点上散成水珠儿，随之飘落下来。

接近顶点部分的水，透过雨空，含着阴影，呈现着胡粉[注]般的灰白，与其说是水，看样子像粉末，周围烟雾萦绕。喷水柱的四围，跃动着鹅毛大雪般的飞沫，看上去又像带雨的雪霰。

较之三根大喷柱，明男对于周围那些描画着曲线、呈现放射状的水的影像更感兴趣。

尤其是中央那根大喷水，如野马一般向四面八方散射着白色的鬣毛，高高越过黑色花岗岩边缘，纵身向池水中央跳跃。他看到水一个劲儿向四方迅速流动，心就被吸引到那儿去了。如今，他的一颗心无意之中被水迷住了，甚至会乘着水流飞动之势，被抛向远方。

观看喷水柱时也是同样的感觉。

乍看起来，大喷水柱犹如水做的雕塑，姿态端庄，仿佛是静止的。然而定睛一看，发现柱子内里自下而上攀升着一种透明的运动的精灵，在这棒状的空间，以惊人的速度自下而上顺次充填进去，一瞬之间有缺即补，不断保持着同一种充实。虽然明明知道终将受到挫折，但还是持续支撑这种不间断的挫折，这力量真是了不起，他想。

他让少女来看的就是这喷水，少年自己也看得入了迷，他以为实在太棒了。他的两眼抬得更高了，转向了大雨潇潇而降的天空。

雨水挂在他的睫毛上。

阴云密布的天空离头顶很近，大雨无间断地沛然而降，无边无际，到处都在落雨。淋在他脸上的雨，和淋在远方红砖楼房和饭店屋顶的雨，是完全一样的。他那刚刚生出稀疏胡须的光亮的面孔，还有每座大楼顶上像倒刺一般的水泥地面，都不过是被雨水淋湿的无抵抗的表面罢了。只要关在雨中，他的脸颊和脏污的水泥地面完全相同。

明男从头脑里立即抹消了眼前喷水的景象。他只是想着，雨中的喷水只能徒劳无益地重复着无用的事情。

想着想着，刚才的玩笑，还有其后的恼怒，都消失了。少年感到，自己的一颗心迅速变得空虚了。

只有雨点打在他的空虚的心上。

少年迷迷糊糊向前走去。

“你要到哪儿？”

少女问道。这回，她抓住伞柄，穿着白色雨靴的脚向前迈动着。

“到哪儿？那是我的自由，刚才不是说了吗？”

“说什么了？”

少女又问。少年厌恶地瞧着她的脸，这张湿漉漉的面孔，雨水冲掉了泪水，红润润的眼睛里虽然还残留着泪珠，但声音不再打颤了。

“说什么？刚才不是说了吗？分手。”

不停在雨中晃动的少女侧影后面的草坪上，随处都是自由自在盛开

着的洋红杜鹃花，少年瞧着这些花儿。

“哦，你真的这么说了？我怎么没听见？”

少女用一般的声音问。

少男受到震动，险些摔倒在地，他勉强跨了两三步，好容易找到了反诘的理由。他结结巴巴地说道：

“那么……我问你，你为什么哭？这不是很滑稽吗？”

少女没有立即回答，她濡湿的小手依然死死抓住伞柄不放。

“不知不觉眼泪就出来了，没什么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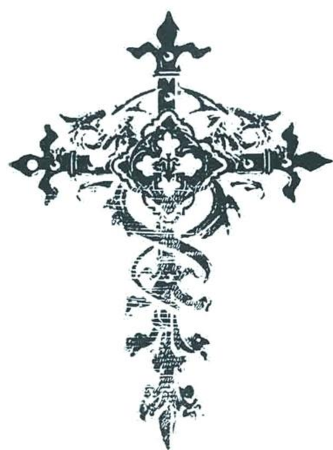
少年发怒了，他本想大声喊叫，却立即变成了个大喷嚏。他想，这样下去会感冒的。

昭和三十八年八月《新潮》

[30] 日本独特的绘画用白色颜料，用濑户内海产密鳞牡蛎壳研碎精制而成。

殉教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书籍信息

书名：殉教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次：2015年7月第一版
ISBN：978-7-5327-6926-1



轻王子与明公主

第一部

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驾崩后，皇后命令仆从们于深夜时分点燃火把，赶往先皇陵墓，这时候发现一股奇妙的火焰在陵墓周围熄灭了。

前方隐约出现了皇陵的轮廓，远远望去，夜间的鸟群由星空飞舞下来，耸立于皇陵周围的森林，黑乎乎一片。消失于黑色蛇体般的森林一端的火焰，看过去宛若睡眠中的蛇不时吐露的信子。

侍臣们互相嚷嚷开了。

那火焰不是恶神们的火焰，就是抢劫奥津城㊟盗贼的火焰。奔突于山野之间的恶神们的呼吸是一团火，槲树林曾为此而燃烧，犹如反常时节月出中天。如果又是山贼，那伙人说不定是前来盗取先皇遗骸上陪葬的珠宝的。

气度高雅的皇后微笑着安抚侍臣们：

“不用害怕，至高无上的先皇的臣子们……为了朝拜圣魂，我等特选择夤夜之时，循着晦暗的林荫赶来这里。指引我等前来的不是别人，正是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的圣魂。先皇在世之时，对于全体国民来说，即是此世的幸福和仁慈之源，一旦化神而去，对于全体国民来说，即是此世的悲叹和追怀之源。那个伟大的灵魂知道我等将去的夜间的原野、夜间的山峦，深知整个星辰密布的夜间苍穹。难道还怀疑先皇对于我等的护卫吗？不用害怕。

“快让手中明亮的火把为土下先皇的双眼带来愉悦，以便唤醒在世时的一份慰藉。”

侍臣随即命令仆从们将手中的火把燃得更加明亮，他们自己也拔剑出鞘，护卫着皇后继续前进。

皇陵犹如原野中央新出现的一座小山。队伍渐渐接近，新鲜的土色在周围浓郁的夜景中看起来越发鲜明。皇后离开行宫时，月亮已经西沉，繁星满天，横斜着金箔般的薄云。然而，地面上没有一丝风，没有一声虫鸣。秋收之后的大地沉迷于安息，犹如产妇安产后的苍白，无边无际，散发着宁静的微光，似乎自身在不住地鸣动。

不久，皇后一行到达皇陵前面。遍布的火把烛照天地，惊飞了夜鸟，不敢接近。

“禀告皇后陛下，”一位白髯飘飘的老侍臣膝行来到皇后跟前说道，“先皇圣魂如天鹅飞临我等面前之时，倘若潜藏于森林中的山贼一跃而出，惊动我主之圣魂，丰苇原中国㊟因盛怒难平，国无宁日，人民泯灭，山野枯萎，亦未可知。故宜先查清这股奇怪之火的主人，然后再行拜谒为好。”

“先辈深谋远虑，我将采纳您的讽谏。”皇后答道。

此时，几名士兵喧闹不止，皇后和侍臣不由将视线集中转向那里。

只见一个陌生的侍从被士兵们押解着，一面用谁也听不懂的语言向皇后叫喊着什么。

士兵长跪奏道：

“抓到一个从森林里出来向皇后靠近的人。”

“我来问他有何事禀奏。”

“啊，那怎么可以？”老侍臣连连摇头。

那个被士兵们押解的陌生的侍从，终于从激情中醒悟过来，他开始用人人听得懂的语言喊道：

“明公主她……我是在明公主身边……伺候她的侍从……”

皇后因惊愕满头钗钿不住颤动。

“明公主她……”皇后喃喃自语的声音，消失在口角边荡漾着的恼怒和悲哀的微笑中。满心的烦恼，定是不足以掩盖作为女神后裔的女人的矜持。相反，她的前额如新宫殿的白木一般庄严神圣，她的嘴唇如黎明的曙光漾溢着微笑。——火把熊熊燃烧，毕剥有声，火舌飘向周围的黑暗。

眼尖的侍臣发现，一位白衣人背靠森林而立。

那姿影至今谁都没有见过。人们的目光一齐朝向那个被捕的仆从。白色的人影只当是梦幻。

“举起火把！”

“举起火把！”

皇后没有朝那边遥望，只是带着一副祈祷的神情注视着先皇的陵墓。

看到举着火把的人群渐渐走近，白衣人依然纹丝不动。那是一副婀娜而富有威仪的姿影，身后背负着神明，似乎预知接近她的人将颠仆于地。

仿佛是一座祭坛，火把在她四周围成一个半圆，照亮了森林的暗绿，惊飞了熟睡的鸽子，扑刺刺响起离巢的羽音，一时占领了周围的黑暗。

美人的面容映着晃动的火影，宛若一幅画在罗纱上面的肖像，屹立

于秋风之中，随风俯仰。丰苇原中国没有胜过她的美貌的女子。高高梳起的浓密的黑发，仿佛黑夜凝聚着丹魂，研磨出最精妙的部分奉献在公主的头上。那是荡漾于神殿深处，亦即神佛身边的夜的化身。头发下面有着无与伦比的新月般的前额，静谧的嫩草般的眉毛。而且，映着火把还能窥见煌煌然无比明亮的眼眸。尤其是那蕴蓄着一副精灵的美艳的身姿，那是同火把的光与影无缘的雪白的衣裳，被身子内部的光辉映照出的黎明的曙色。那艳丽的身体透过衣饰而光耀夺目。

皇后的妹妹、先皇的心上人，明公主极简要地命令道：

“带我到皇后姐姐身边……”

侍臣们如梦初醒，深深行礼，陪侍公主来到皇后面前。

——很早以前，天皇倾心于明公主。世上对于公主的美艳有口皆碑。因为当年同母亲共居于近江的坂田，所以人们相传她是这片淡海[注]的女神。然而，天皇很少向皇后打听她的这位妹妹，却每每问起她的故乡湖泊的景色。皇后谈到湖上的美景：夕阳照射着对岸的山峦，沿湖一带的投网映着落日的余晖，每当这个时候，一处一隅，碧影沉沉，林木掩映，暮色苍茫，湖水浩荡，浅绿的水草，此刻也一片黯然。每逢皓月当空，雁影一列，打湖水上空掠过，迤逦而去……所有这些，均为天皇所谙熟于心，未曾见过的面影同亲眼所目睹的情景毫无二致。

天皇的使者探访坂田的时候，明公主曾经于一瞬之间看到远方一种花开花落进而枯萎之物。公主优柔寡断的心里骤然袭来不祥的暗影。她只能以身相许，立即成了藤原宫中之人。天皇频繁宠幸，皇后不堪其苦。鉴于公主一心巴望远离姐姐，以便赢得心性安然，遂于河内茅淳构筑新宫，天皇又于日根野游猎之际频频临幸。

皇太子轻王子只好带着一副迷惑不解的面色，时时看着母后的苦楚。要想爱，就必须先尝受一下爱的痛苦，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一位未曾见过的美人，能将母后所无法奉献的欢乐奉献给父皇，同时又能把父皇所不能赠送的苦恼赠送给母后，这又是怎么回事呢？王子曾经是个除了狩猎就没有别的欢乐的少年。朝雾迷蒙的原野，鹿群从沉睡中惊醒，仓皇奔逃，看到朝露瀼瀼的蜘蛛网缭乱、虚空，王子的心中一阵懊悔，一种莫名的焦躁之情充满心间。猎物总是从王子手中逃逸而去，哪怕捕到手之后也是一样。——当血迹斑斑的猎物瘫倒在猎手面前不能动弹的时候，便用“死”对抗猎手，并用“死”作为盾牌，永远都能从猎手手中逃之夭夭。

一天晚上狩猎之时，轻王子犯禁潜入藤原宫，初次看见父皇的心上人，因一时疏忽，身边未带随从，往来于明月下长满胡枝子花的小路。这时，他依稀看到那位女子，雪白的颈项，颤巍巍支撑着一头浓密的黑发，插着朱红的梳子，双眉含着淡淡的忧愁。不要说打招呼，就连公开露一下面，王子也做不到。为了使月光照不到弓箭，王子将弓箭和鹿一起抱在怀中，躲在大松树的树干后面。不一会儿，那个漂亮的人儿走进黑暗的寝宫。——对于明公主来说，这便是罪愆的开始。不可再现身于

公开的庭院，因为明日就要移入茅淳，对于旧居的依恋打破了这一训诫。这对于王子来说，也同样是罪愆的开始。

翌日傍晚，有人告诉说公主已经离开藤原宫。王子忘记了狩猎，为从墙缝中曾一度窥见的芳颜而朝思暮想。如果说目不转睛注视着心爱的人儿就是罪愆，那么，细想想，这又是多么激动人心的纯洁无垢的喜悦啊！所谓罪愆，只能认为是由于饱享凡人所不能品尝到的喜悦而引起神的震怒。——王子感到母后又远离自己一步。母后终日痛苦究竟是为着什么？母亲所寄望于王子的太多太多。王子所狂热追求的只是一刹那的恋情，而母亲却希望他的爱情永驻不息。其实，轻王子他不知道，不论他希望一刹那还是永驻不息，他只能尽自己的愿望而为之罢了。

令王子动心的爱是一心巴望幽会的爱；是雄鹿不畏猎手的箭矢、踏着荆棘奔向母鹿躲藏的山谷的爱；是林中黑暗的鸟巢将一对鸽子生死结为一体的爱。在这种爱的面前，没有死的惧怕，当这爱不能实现的时候，那就自然而然地死去。王子也是如此，他一心等待着死像暴雨一般降临。“不论哪种办法，我都可以无为地死去。”王子想。不畏惧死的人，又怎么会害怕罪愆？

一天夜里，轻王子终于悄悄进入河内茅淳宫明公主的闺闼。

明公主因罪责和羞怯而战战兢兢，同时又被这位青年的美丽所征服，她的面前清清楚楚又出现了天皇的面影。只见他如太阳般光辉闪耀，充满青春的活力，略含苦恼和忧愁的剑眉英气勃勃，整个丰苇原中国找不到一个如此俊美的伟丈夫。

宛若穿越花草丛生的山腹通达峰顶山田的细竹水管里的一股流水，王子神不知鬼不觉就和明公主私订了终身。天皇虽有察觉却默不作声。一天早晨，王子从茅淳回来晋见天皇的时候，发现天皇眼睛含着宽恕的光芒而深受感动。——天皇是为了使爱不给任何人带来痛苦，同时又希冀自己的爱能有人承继下去呢，还是看到作为自己的分身，王子能爱天皇之所爱，并将传向未来的世世代代而甚感欣慰呢？抑或鉴于同皇后共同尝受的痛苦而重燃对皇后的爱之火焰呢？总之，这一切随着步步进逼的死，将天皇的爱冲向无边的远方，犹如化作千万只蜻蜓，交相飞遍无数的庭园，无数的山野，它终将化为一种神奇的力量，使得这个世界所有的爱都变得自由自在起来。

天皇驾崩了。

明公主无限叹惋。

明公主的以往和未来都是为了爱而活着。以往，为死而爱；未来，为活而爱。公主只有一句美好的言语：对轻王子全新的挚爱，等同于对已故天皇无尽的悲叹。

公主不想像皇后那样一味沉浸于追怀之中，将死者之爱与哀欢当作尔后自我之爱与哀欢而生活。公主没有归返的邦国，没有停船的港湾。

皇太子轻王子自打父皇一命归天，便很少离开茅淳宫了，诸般祭事尽皆交由皇弟穴穗王子操办。群臣、国人背离轻王子而归依皇弟。

就连茅淳的乡亲也很少有人为他们两人所征用。然而，是什么东西能够妨碍爱情呢？——天皇驾崩是在早春时节，河内原野嫩草萌生了。

今年的燕子站在檐端唱歌的时候，茅淳宫每天都举行野游。紫堇和茅花开满大地，有时候，两人身边会有野兔迅疾地跑过，它们一点儿也不怕生，想必把纹丝不动的两个人当成美丽的树木了吧？飘渺的烟霭，无边的阳光，刚能摇动马醉木花的清风，还有那催人春愁的大气……玩累了，发现杉树林深处有清泉一眼，随即掬而饮之。然而，一日逸乐将尽，远望夕阳沉沉，遂黯然而伤悲。他二人谁也不愿开口，只是想象着柔滑而可怕的黑夜，不久就将流入那既是爱巢又是丧屋的茅淳宫的各个角落。

夏令即将到来之际，所有的森林都挂满或淡紫或银白的瀑布，那是盛开的藤花啊！

那时候，都城流行一首奇怪的童谣。这首歌的歌词滑稽而幽默，音调暗含不祥的联想和诡异之气，充满着一种阴郁的暗示。每当黄昏时分听到这首歌，孩子们就会吓得哭泣起来。

轻王子为了看望母后回到都城住了几天，看到母亲面容憔悴，先皇驾崩后度日如年，不到一个月，简直变成另外一个人。言谈之中力劝他登临大位，王子不肯答应。当天夜晚，空中响起刀枪剑戟之声，轻王子十分害怕，逃出皇宫躲进物部大前宿祢的家里。

不久，宿祢家周围大军燃起的火把光明如昼，国中青年悉数加入穴穗王子的军队。宿祢背叛轻王子，将王子捆绑起来交到皇弟之手。

野心勃勃的穴穗王子即天皇之位。

轻王子被流放到大海彼岸的伊余温泉之乡。

今宵，明公主独自一人拜谒先皇陵寝。谒陵完毕，忽然看到远方众多的火把渐渐向这里靠近。那些火把数度躲进斑驳的树林，时隐时现，看上去犹如一股洪水奔腾而来。公主命令侍从熄灭火把，潜入森林暂避一时。

明公主将前后经过叙说一番，请求饶恕侍从的性命。皇后接受妹妹的道歉和希求，她看到公主脸上似乎暗含一种决心，像冬日的阳光一样亮一阵，暗一阵；暗一阵，亮一阵，好奇地问道：

“你为何要在一个不见一点新月之色的暗夜，只身一人前来这里？为何身边不带护卫，万一遇到山贼或恶神来袭，又该怎么护佑自己，打败敌人？”

“如今能够保护我打败强敌的只有一个人，他在浩瀚大洋的对岸。”

“轻王子一直没有音信。”——皇后伏下脸庞，阴郁犹如黝黑的羽翼爬上额头。

“您的话由我来传达给他吧，不论说些什么，我都不会泄露给别人。

我也不会将这次旅行向任何人披露，直到我选定一条安全的航线，乘上航船为止。”

“哦，你要到轻王子那儿？……”

“不要强留我吧，皇后姐姐。我于深更半夜谒陵，也是想瞒过人们前来向先皇告假。”

公主欣然爽快地回答。

这时，皇后似乎感到有人来袭，眼睛望着皇陵方向。夜风飒飒，掠过陵下的竹丛。

可是，皇后眼中所见不光是这些。

她感觉仿佛看到陵墓内部黯淡篝火毗连的中央，已故天皇横卧着的身姿。天皇的长髯飘飘如云，拖曳于亡骸之上，那亡骸如磐石一般浸渍在夜的波涛中。围绕在四周的五堆篝火的烈焰里，各自闪动着五张不同的面孔，那是护驾的殉死者们的精灵。最左边的面孔紧闭双眼，第二张面孔睁大鲜红的眼睛，中央的面孔在火焰里显得十分苍白，右边两张是女人的容颜。

幻象消泯了。——皇后有气无力地命令侍臣们作好朝拜的准备。

皇后强使妹妹陪伴她走进行宫。她已经知道神灵的双手也阻挡不住明公主的长途之旅。既然公主的魂魄早已飞向彼地，谁又能阻止公主的身子即将追逐灵魂而去？

行宫里有着秋夜黎明时分死菊的薰香。原野上秋雾凄迷。皇后用手抚摸着公主的头发，夜露涔涔，满头湿漉漉的青丝沉重地低垂下来，她感到指尖儿上传来一股哀切的寒意。接着，皇后亲手为公主仔细地梳理头发。公主默默无言，不一会儿，她拿起镜子，向布满缥碧的微光的原野照去。公主出神地望着镜面，她的眼神似乎什么也没有看见。

皇后停住梳子，凝视着手中漂亮的黑发，这不正是自己满心嫉妒的秀发吗？不过，对于眼下的皇后来说，憎恶也罢，嫉妒也罢，已经没有什么用处了。天皇在世时，是那般一星一点地怀疑过他的爱，如今，对于死者的爱，反而越发浓烈起来。皇后想起幼年时代，和明公主一同住在坂田，她以有这位漂亮的妹子而感到自豪。不知为什么，那小小的脸蛋儿仿佛含蕴着朝阳和煦的光辉，人们都一致倾心于这位未成年的姑娘。——她又蓦然想起少年时代的轻王子。王子经常箭在弦上时会突然想起别的事情，而白白让猎物逃脱。王子为何那样郁郁寡欢呢？有人诽谤说，郁郁寡欢是因为思恋女人的缘故；也有人说，不，王子在那种情况下，一定是亲眼看到了丧神的姿影，静静摆动的树叶、无风而飘下的落花、受到雷击而燃烧的大树……他从这些现象中看到了闪耀着的神的姿影。

明公主感觉到皇后抚摸她的头发时其心情既严冷又温柔。她的温柔甚至可以下令不愿委身于她的爱的人立即去死。温柔因严冷而广大无

边。如今，皇后通过公主的身子爱着已故的天皇。

分别之前，皇后和公主一直亲切地交谈着。自打天皇的使者来到坂田探访公主之后，她们从未有过这样的会晤。随着离别渐渐临近，“时光”的火花愈益繁密、灿烂，姊妹二人的容颜在光影中似浮雕一般闪现。公主头发的周围群集着各色各样回想的幻影，过去所有难忘的场景，都在这虚幻的云朵里时消时长，时隐时现。

“皇后姐姐。”明公主忍耐着鼓胀的情绪开口了。

“这个世界初识爱就是初识人心中的不幸，不是吗？忘掉自己的幸福，也就等于忘掉自己的不幸。

“……可以说，陛下和皇后姐姐，以及王子和我，我们之间有一种东西相互贯通，我们每人都从这件东西上收获了同样大的欢乐和同样大的悲伤。这种东西就像节令一般，藤花翻紫浪，夏季到来则零落满地；秋天的胡枝子，又怎奈得夜夜寒霜。尽管有人说情缘易变，就像大和群山上的积雪，夏去冬来，雪融雪降，但观望的人们看到的始终是一样的白雪，以易变代替易变，接连不断地继续下去。”

“是吗？妹妹呀，”皇后应道，她一生为着难以信赖的爱情所苦，而今却只能相信这种爱，“恋情中易变的不是爱，人们认为不是爱的那种不变的东西，才真正是爱啊，难道不是吗？我如今心性安然地仰慕着先皇陛下，你再也看不到作为女人的另一个我了。一时对你抱有的憎恶和怨恨，对你的嫉妒，皆如梦一般地忘却了。过往和未来、世世代代思慕你的我的一颗心，以及爱着我的先皇的圣恩，皆像永生不灭的桧树高高耸立，萦绕其间的云雾再也不认为是梦中之物了。春雪消融，原野上开满夏天的白百合的时候，就会忘记冷彻肌肤的冰雪，同时泛起等同于百合一般银白色的回忆。我的余年残生，将在欢悦的服丧中度过。陛下已经逝去，我和先皇的圣魂之间已经制造了一个死后相恋的替身。我要像死者爱慕你那样地爱慕你，学会死者的爱，当我去世作为神来到你身边的时候，以便能和你一样，有着和你相应的无量的情爱。我为实现这一理想而身心交瘁。我为你日常观览的花草树木浇水，将你亲手抚摸过的东西放在身旁，终日聆听温婉的玉音，由此，生涯中难于治愈的悲伤也渐次淡薄下来。

“你为陛下和王子所深深爱恋，却为何还要说情缘易变呢？”

“我和王子的爱情，交织着无常和常驻，就像光和影一样。当身心陶醉于火热的欢爱中的时候，假如两个人里一个死了，这欢爱就烟消云散了，一想到这些我就十分害怕。您也许会规诫我们不必相信爱情，其实，我也曾经极力使自己不要相信爱情。可是，不管下多大的决心，爱情依然站立在我们的眼前。正因为我和王子的爱情不存在可信的基础，反而使我们害怕发生变化而胆战心惊。

“皇后姐姐，爱情降临我和王子之间而不离去的夜晚是无法忘记的。正因为如此，所以当分别到来、不肯和爱情一起离去的时候，也是易于

忍受的。也许这之前每日每夜的分别已经司空见惯。

“我们之间，总是存在着两个媒人，那就是爱情和离别。这也可以看作是一个媒人的两副面孔。因为分别的苦恼来自爱情，熬过苦恼也要靠爱情。

“我于离别之后做了试验，看一人能将两人合在一起的痛苦承担多少，然后再赶快回到王子身边去。”

“共同的爱情，为何还要……”皇后不解地打断明公主的话，“共同加以试验？爱情本身不就是明证吗？难道你们想毁掉爱情吗？”

“不论怎样打算毁掉都是毁掉不了的，为此，我们只能白白地受苦，爱情在我们之间萌芽，成长，枝叶繁茂，隐天蔽日，无限壮大。我们和那种只守卫着庭院中杂草丛中的桔梗花的爱情不同，实际上也无法守卫，但也不能须臾离开。不论何种灾祸，都无力使我们爱情的大树枯萎；不论何种痛苦、悲叹和障碍，只能拆散意志软弱的恋人，而无法阻挠我们的爱情。

“一旦砍伐又打旁边抽出幼枝，这可怕的树种是否播种于黄泉之邦？……正因为是这样的爱情，这棵树反而会把我们赶人死亡之渊，真是叫人担惊受怕。”

“不要说不吉利的话嘛，至少在分别之前，对我讲讲你们年轻人的幸福故事，也好让我高兴高兴。”

话到这里，皇后再也不像是一位高贵的女人了，她带着一副轻佻的语气继续说下去。

“轻王子见到你该是多么开心啊！就连没有理由待在王子身边的我，也仿佛是附在你的魂儿上去见王子了。我觉得，你能去见他也就等于是我自己去见他……”

然而，这种轻浮的调子是眼泪的前奏，就像长尾鸡拖着长尾巴，说着说着她就唏嘘起来了。

“请你转告王子，”——皇后只顾哭哭啼啼，她未曾感到自己说了些本不应该说的话，“你就说在孩子中，我从他们小时候最疼爱的一个就是他呀……比起穴穗王子，我是多么热切希望轻王子继承皇位啊！”

公主用月光般沉静的眼神，凝望着不幸的皇后叹息的姿影。她用手深情地抚摸着颈项上美丽的翠玉首饰，那是刚才皇后作为临别纪念赠给她的。这时，秋蝉低声吟唱，蜻蜓到处无声地乱飞，可以看到深含悲悯的彩云在飘移，可是蓦然间，不知从哪个角落，原野上却渐渐暗淡下来了。

第二部

当人们受到自在力量的诱惑，感到将命运掌握在手中的时候，命运

却顺着陡峭的斜面急剧地滑落下去。逢到这种时候，明公主的先祖们只是依靠神的护佑，别的什么也不想。但是，轻王子和明公主所具有的不可理解的骄矜，和先祖们所具有的骄矜不一样。当今这个时代，神对于爱和死的支配终于受到怀疑，年轻的王子和公主的心里预示着不吉的莫大的骄矜。他们的愿望全都属于想入非非，他们的爱情既违反常情又不合法度。他们的爱宛若道路尽头白浪奔涌的海峡横在他们两人面前。于是，他俩不向惊涛骇浪低头，携起手来渡过海峡到达彼岸。但是，在立下这一意志之前，他们首先陶醉于不可思议的无稽的奢望之中。这不叫意志。不知为何，两人心中似乎都认为，他们有着足以拒绝神的力量，心儿早已飞到彼岸，两人都觉得走在海上如履平地，可以很容易地到达彼岸。被摧毁前的酩酊，死一般悄悄降临，迷惑着王子和公主。两人时常觉得伸手可以触及月亮，舒背能够揽住飘曳的白云。不，这莫如说是小事一桩。只要齐心合力，崭新的天日也会为了照射他们二人而发出耀眼的光芒，新的星辰就会像群鸟的眼睛挂上夜空，为了迎迓他们二人，曙光将伴随大海中漂荡而出的海蜇般的新兴之国，拖曳着明丽的银白色的水浪，因仰慕他们而向此岸驶来。他们二人抑或是为了开拓新的白昼和新的黑夜而降临此世的吧？王子和公主沉浸在莫名其妙的奢想之中，他们的身子总是随意飘流于浩荡的秋气之中。然而，再没有比这种奢想更加不祥的了。为什么呢？因为人虽然早已脱离神明之手，但谨慎而意志坚定的步伐尚未开始，受神嘱托的静谧的信仰，突然高扬着奇异的轰鸣和水花，朝他们头上猛打过来。

这一切在他们心里都处于难以确定的状态。两人似乎还漠然觉得是相信神的。

确实，明公主于航海途中看到了众多的神。启航时，一群群白鹤追逐明公主的小船而来。偶尔，小船被这些天外来客追上了，天空好一阵子闪耀着光亮的羽翅，回荡着鸣叫的余韵。

小船在海港里停泊两夜。

船客心里焦急，但船行缓慢，同海面上一边漂游、一边行走的水鸟无异。而且，小船周围的海景每天都很优雅。

濑户内海的岛屿上隐栖着被忘却名字的众神。有个小岛上的幼小的众神，从松树梢和莽草叶影中好奇地目送着公主的小船。——小阳春天气，大海和天空之间，白天里也有一种梦幻般诱人的仙气。在陆人眼里看来，掠过那里的帆影，通过那里的船舶，仿佛高高离开水面滑行于天上一般。那种仙气不断地酿造出来，好似往昔那种男神和女神围绕天柱站立的天上之气。波间的马尾藻被夏日火焰般透亮的海潮染得一片赭红。

明公主身子依在船舷上，同轻轻擦过船底、依依不舍奔涌而去的小小波涛一一诀别。这些波涛流向大和之邦，以及无数的御殿、无数的皇陵之国，不，也流向明公主全部的以往。那碧波冲洗的海岸是明公主眷恋不舍的海岸，她再也无法回到那里去了吧？那海岸被重重岛屿和重重

云雾阻断，再也看不到了。何时能以一身无比艳丽的盛装，回到那里的海岸，再次出现于将要故去之人的面前呢？那里有着爱的绿色坟墓，雨后的森林镶嵌着千万滴光亮的爱的回忆。眼下，海岸已经看不见了，但死去的人们却一个个复活过来，他们想必含着挚爱的眼神，远远望着航行于洋面上的公主的小船吧？无疑，如今明公主正由往昔走向未来，于无量的时光的海洋，被运载到目标未定的远方。抑或公主继续无止境地由常驻之国向异变之国旅行吧？——晃动的波光，洁白而神圣地映照着公主的容颜，从前额至面颊，一轮连着一轮，不住荡漾着微微的金色。

眼看明日就能到达伊余之国了，前一天黄昏，帆布像吊旗一般耷拉下来，海水带着无边无际的暗绿色，只有洋面那里蕴含着艳丽的彩虹色，仿佛被未知的时刻所领有。彤云密布，为落日送行，承受着大部已经沉落的太阳的余晖，一圈圈光影，斑斓绚丽，逐一在海面上辉映出灵妙的美景。所有的云彩都一动不动，尽皆恍惚于此世未有的相互自照的光彩之中。这些云朵的肩膀上，夜的征兆早已降下朦胧的灰色的阴翳，再看看天上的颜色，一派退色的青蓝，同伴随黑夜降临的、镶满无边星斗的庄严之色相去甚远。

公主看到云间高悬着先皇硕大的御颜，御髯长长漂流于海面上，呈实实在在的金黄色。御额周围萦聚着夜的忧色。天皇遥遥越过地上的哀欢，目光并未停留于明公主的小船，而是犹如俯瞰“日之国”一般，遥望着东方即将灼灼光耀的月亮和星群。然而，御颜上不时布满阴影，那是包裹于所谓“天上的秩序”中的创世的众神深深的悲愁，抑或是向地上流转的一抹憧憬。沉落的日轮伸展出彩虹般五色和黄金的长长的光芒，斜斜贯穿过龙颜，消失于背后的云层之中。

明公主仰望天上，脸上挂满泪水。告别皇后和故乡时未曾涌出的眼泪，此时却频频流淌。她并非因想起已故天皇的情爱而感到悲恸，而是按捺不住充溢于胸膈之间的耀眼的光焰。那就是对于轻王子本人、他的气质和品格的爱恋，更是对年轻的王子“肉体”的爱恋。

轻王子和明公主手挽手，互相感应着对方手上传来的美好的震颤。可是，公主尚未见到真正的王子，王子也未见到真正的公主。绵亘于永恒中的各色各样重新描画的心灵的肖像，层层重叠于“真实”之后，各自为了占有这一“真实”而争夺不休。不一会儿，犹如喧嚣的海水平静了，一对俊美的身影渐渐玲珑透剔地显现出来。

两人倒在地板上，烈火一般相互触摸着面颊。——片刻之后，两人这才觉察尚未交谈过一句话。

一只尾巴纯蓝的小鸟，啄食掉落在附近的树上的果实，又忽地飞走了，频繁叫个不停。

看不见的天空到处回荡着小鸟的鸣啭。

“去看看我的城邑吧，”王子折身而起，“就像我们二人走在茅淳之野，今天我们去秋天的山谷，在那里度过一日吧。晚上，人们将为您开

宴接风。”

公主静静地站立，梳理着头发，一双眼眸蓦地像是追逐飞翔的蝴蝶，目光炯炯地朝着王子望去。俄而又含着几分羞涩，装作茫然自失地望着前方。

王子揭开帷幕。

这座山麓落叶似乎从天而降，对面山峦灰暗的山谷，穿流于山谷的河川尽头一派陈酒般的颜色中，是遥远而模糊的平原（公主来时打那里经过），那些都是不很宽阔的风景。秋光中，风犹如远近奔走的盗贼，水雾沆荡的树林痛苦地晃动着枝条。——不知从哪里传来了敲打石头的尖厉的响声。

“那是什么声音？”

“发出响声的那个地方，如今有路相通，到那里一看您就会明白。”

王子间断地回答，目光从公主身上转移开了。

两人走出宫殿，从王子的浴场旁边经过，粗木拼合的壁间隙缝冒出白色的水雾，可以瞥见黑暗中涌动的热水。

“我对城里人撒谎说，我是来洗温泉治老毛病的，其实我一到这里就跑去打猎了，所以现在没人再相信我了。”

“我于悲伤中不睁开眼睛，那正是王子忙于打猎的时候吧。”

“听说女人家总是将悲伤藏于内心，时机一到，就会全部变成喜悦的黄金和珍珠。可是男人总是对悲伤置之不顾，所以永远都是悲伤。而我只巴望尽快将悲伤播撒于荒山野谷。”

王子一边抚弄着公主的秀发，一边优柔地回答。

一只金翅雀从两人脚边像被线牵引着飞翔起来。——附近的杉树丛中腾起一股浓烈的白色水雾和嘈杂的人声。王子为了躲开，选择另外的道路。

“走这里，他们看不到我们的身影，你透过香木树荫看看吧，那帮孩子气的强壮的青年都是我的兵。”

那里有一座四方形的大池子，风吹雾散，可以看见入浴的人们的裸体。他们高声谈笑，唱着当地的民歌，松散的辫发披在黝黑的肩头上。

“兵？”

“从各个城邑征集来的壮夫……您是问他们在干什么吧？公主啊，您就不要再让我开口啦。”

——先前听到的敲打石头的尖厉声响，不久就明白了，原来城里人家家户户都在打造轻箭、鸣镝、横刀、葛弓等兵器，因此发出嘈杂而尖锐的响声。

当晚的夜宴十分疯狂。

在场的人们争相把自己做的吉祥的梦告诉王子。一位少年嘀咕道，昨晚他梦见一条大蛇照亮了整个海面。旁边的一位倔强的小伙子，伸出岩石般的巨掌捂住少年的嘴，不让他继续再说下去。少年喘不出气，一下子憋死了。醉醺醺的人们嘻嘻哈哈将尸体靠在柱子上，向尸体张开的嘴里灌酒，酒水溢了出来，映着篝火煌煌的火影，顺咽喉滴滴答答向下流淌。大家以此为乐。

一位城里姑娘羞涩地跳起舞来，滴在地板上的酒水濡湿了少女的脚板儿，一脚踩下去，飞沫四溅。一位头发溅上酒沫的男人狂笑着，用手指指那姑娘，又指指自己。

实际上，人们狂热的醉态内里，始终贯穿着一股郁屈的情绪。谁要稍微看一眼明公主就等于死。兵士们大声地谈论着其他一些乌七八糟的事，关于公主如何清秀之类的话，只能互相小声嘀咕。怀着这种郁屈的心情，只能使欢乐的宴会变成一场残酷的游戏。

酒宴进行到一半，一个姓石木的臣子回来了。他是王子的股肱，王子遭流放后，他带着两三个通晓战术的人慕名追寻而来。而且，他没有先看到王子，而是首先意外地发现明公主的姿影，一下子惊呆了。

里面主座上挨肩儿坐着公主和王子，互相交杯换盏。公主心里燃起一种奇特的奢望。公主未曾经历过如此疯狂的宴席，照理说她应该感到厌恶，可是涌上心头的却是冷漠的奢望。这种奢望使她对于人们疯狂的乐欲看在眼里，一点儿也不感到畏葸。往昔，在天皇新宫落成的庆祝宴上，皇后被迫极不情愿地让自己的妹妹出来行礼，那种幻景如今对于公主来说显得多么亲切。她心中耸立起作为一个皇后的悲伤。

黑红脸膛的石木臣子，用一副声嘶力竭的声音向王子和公主禀奏。

他今天跑遍各个城邑，征募兵员，搜集武器。有的城邑听说为皇太子从军，所有的男子都跑来报名应征；有的城邑发誓要从群山开采粗金，装饰武器奉献。石木所到之处皆洋溢着祥瑞之气，不按时令开放的鲜花挂满晚秋的林梢。公主意外的光临，对于石木来说就是一个祥瑞之兆。他称公主皇后，恭敬地将流窜的王子推为“我们的圣上”。

公主已经不再怀疑所看到的未来，为了推翻野心勃勃的穴穗天皇的皇位，这些人隔着大海正在这里进行种种谋划。

可是，王子心不在焉地听着石木的禀奏。和公主会面之前，王子每天都陶醉于叛乱的美梦中。过去每个朝代留下的或成或败的叛乱的记忆，血统的骄矜依然在每人心中保有鲜明的残象。一人凭借皇位而信任自己的血统，一人凭借叛心信任自己的皇统。两人内心所相信的是命运——那种奇异的圣灵。一路顺风取得皇位者，相信命运来自外部；被迫离开皇位者，相信命运在于内部——那种烈火般的压抑不住的火焰。而且，成为君王的一方和未成为君王的一方，于继续沉默之中隔着千山万水，相互酬劳各自的命运。双方信守各自的命运，拼却一死打理各自的悲剧，于是刀光剑影，征战不休。——可是王子也是这样的人吗？生于

此世的轻王子，一个继承懦弱性格的萌芽的人就与众不同了。王子策划的叛乱是可憎的，应该受到蔑视的。尽管王子所做的一切不应该受到憎恶和蔑视，但是，王子的心理却残酷地命令他作如是想。而且，那种举世无双的骄矜，始终认为没有不能实现的事情，这种不祥的骄矜救了他。公主的不在，说实话也无暇继续折磨王子的心。

可是，现在怎么样呢？从此以后，他的意志萎缩了，莫名其妙地为自己的战败而祈祷。向公主显示各种军事的征兆究竟是为什么呢？这不就是向公主故意显示王子过去欢乐的信物，以祈求哀怜吗？

尽管如此，毕竟和祭祀、军事与恋爱共存于心中的古人不同，王子的心里充满一种虚空的变形和轮回。想起憎恶的时候，王子也会想起爱，梦见叛乱的时候，也会在梦中回忆起爱来。

他时时向身边的公主投去关切而忧郁的眼神，他似乎为了确认公主的存在是否是一场梦。王子的酒杯一下子喝干了，夜气如冰。

宴席，不论何种宴席，到最后心中总是布满一派冷寂和荒凉。这种情绪忽而使得人们额头罩上暗影，美酒喝起来也形同灰汁。人心皆寄于户外萧萧而过的夜风。灯烛闪耀着倦怠的火影，罪的记忆和死者的记忆又鲜明地脉动起来。人们记得宴席的主人变了，这次的主人不再是人了。他们眼里从未看到的充满沉默的热闹的宴会开始了，似乎感到有谁穿过从前宴席上烂醉如泥的人群的空隙，不住忙碌地工作着。

王子不时徒然地拿起琴，无心地拨动着琴弦。

明公主听到篝火照不到的暗处有一种奇怪的声响，那是张开羽翼要飞翔起来的躁动。而且，那种看不见的躁动声音很低，似乎围绕公主的身边打旋儿。

公主想跟王子搭话儿的努力显得很空虚，犹如在水里，一开口声音就被抹消了。轻王子和她自己之间仿佛相隔千山万水，她那热切凝视王子的眸子里，鲜明地感到升起一轮皎洁的月亮。

只顾低头弹琴的王子，听到母后轻轻呼唤自己名字的声音。他怀疑自己的耳朵。

那声音忽然变成男人般雄壮的音调，毫无疑问又从公主口里开始流出来。全场的人神情恍惚、醺醺欲醉，一起凝神望着公主。

“王子啊……王子啊……臣妾要像母亲般地爱您。您的弟弟穴穗王子继承皇位非妾所愿，一定要让轻王子登临大位……穴穗天皇……”她略略顿了一下，接着说：

“他将被弑杀……死在软弱的王子手里……”

这声音在王子听来很空虚。仿佛看到神的巧致的谋划，心里渐渐醒悟过来了。她的话语所意味的东西，并不具有预言的力量，因为王子一味沿着那种意义的河岸徘徊于无限的梦境里，借助不管何事都能实现的力量，因从头到尾看透一切而感到倦怠。倒是王子的战争，只发生于她的语言响起以往意味的时候。母性之国的面影浮泛于目前。这个令人怀

想的恐怖的国度，布满了母亲们黑暗而严酷的统治。幸福的神谕不属于这个国家所有。母亲们执拗地议论着柔和而甘美的死。——是的，预言只能在黄泉之国得到实现，不是吗？故而首先诱使二人走向“国王和宠妃之死”，眼下不正在述说着这种秘密的神谕吗？

兵士们望着王子渐渐苍白的面孔，仿佛朦胧地感觉到什么，他们从沉醉中苏醒了。他们觉得身边富有威胁性的女人们肌肤是冰冷的。

只有一个石木依然醉态朦胧，他反复大声地祝福皇后的生灵护卫着军队的瑞兆。他身子靠在大酒瓮上，胡子晃动着浸在酒杯里，他一次又一次用手捋去胡子上的酒水。——他的这个动作也许要持续到拂晓吧？

王子陪伴神志不清、闷闷不乐醒来的公主到卧床上去。

卧床被钻进来的雾气打湿了，公主感觉好像躺在坟墓中。睡意再次如秋雾般袭来，比起现实，她相信在梦中是同王子确确实实待在一起，此种欢乐也许使得公主较之现实更加挚爱梦境，较之梦境更加挚爱死吧。

户外的声音只能听到夜风卷起落叶的响动。唯有芬芳的庄严的黑暗，犹如音乐一般描画着森罗万象、无比莹润的情景。

明公主胸前美丽的翠玉首饰，随着微微的鼻息忽明忽暗地闪动。轻王子双手按剑，目不转睛地看着高贵的公主掩蔽在黑发中的睡姿。他的眼里再次闪耀着青春的光芒，他的面颊散射着光洁而俊美的红潮。

倾听神谕的当天，王子的心听到掠过草间的微风也好像听到死的声音。早晨的小鸟在为悼念昨日被射杀的友鸟之死而悲鸣。树木为了思念被摧折的友树，只能簌簌飘下落叶。

他将自己的前胸紧贴在明公主雪花般的胸脯上的时候，这一刹那最能体会到明公主在世犹如梦境。不管怎么加以确认，不，越是想确认，越是觉得今宵燃烧恋爱之火的公主的“身子”似乎很难捉摸。——尽管如此，一旦须臾不见，就像孩子般十分不安，所以两人几乎朝夕形影不离，逢到漫长的不眠之夜，总是在王子的浴池里迎来黎明。

敞开窗户，西沉的残月放射着奇异的莹润的清光，两人映着月光，静静地浸在热水里，又像小孩一样打闹起来。

玩累了，公主赤裸着身子倚在窗边，透过一团团青色水雾的间隙，俯瞰山峡的暗夜。星空鲜烈，宛若白夜，刚刚沉落的月亮，在群山和天空之间抹上一道明丽的淡蓝色。早晨到来之前即将消失的初冬的薄霜，看起来像美丽的霉斑覆盖着草木。桧树林经霜一番打扮（不，也许是星光的照耀吧），就像古代故事中出云海岸倒插的十拳长剑。㊟河水的声音听起来尤其近，夜间极为难得地听到了小鸟的鸣叫。

公主觉察乳房上蓄积着湿漉漉的露水。那微明的肌肉的表面，夜气渐渐凝结着冰冷的露珠。要是放置不问，就会变成亮晶晶的霜柱，严严

实实地覆盖着公主的全身。就是这样，明公主梦想一种快乐的恐怖。

由梦想里醒过来的公主，震颤着身子靠着窗边站起来，浴池中的王子望着黑暗中赤裸的女体，他仿佛看到一个异样巨大的幻象。

两人浸在热水里紧紧抱合在一起，两人的身子不由自主地松懈了，互相迷失了。王子顺着水面上漂散的香发寻找公主。

玩到最后，有时候，两人嘴里发出疯狂的笑声。于是，不由一惊，立即闭上了嘴。一屏住呼吸，那笑声也自然变成淫荡的笑声，在空中回响。

有时，疲惫不堪的王子和公主死一般共同躺在浴室的地板上度过一些时候。——就这样，曙光渐渐一滴滴落入水中。

石木从沉重的眼皮底下瞅着王子和公主。他的直系祖先不是神，他生来就是纯粹的平民血统，由平民中被选拔出来。石木臣子心中燃烧着鲜明的民众的幻想，正因为如此，他是“古代的人”。往昔，不断赋予神圣的天皇和女帝的命运的来源不是苍苍蒸民又是什么呢？石木一人肩负着千万庶民的愿望，正确地说，抑或是邪恶的愿望。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畏惧他，为此他才当上王子的侍臣吧。

然而，一个长期侍奉宫廷的人，从常识上说也不会只听命于君主一人之言。先皇在明公主身上倾注了丰沛的爱情，这是草民梦寐以求的爱的具体体现。他们否认轻王子即位，也是出自这一记忆崩溃后的怨恨。先皇之爱在轻王子心里呈现支离破碎的形态，只有石木一人相信，正是由于这个缘故，才将自己的爱更加鲜明地传授给了王子。先皇不是默默饶恕了王子吗？草民不久也会看清楚的。他们希望美好的梦境能够一直持续下去。迟开的花儿即便疯狂地怒放，也比不过应时的鲜花能够招徕人们沉静的情爱，不过也许可以得到火一般热烈的情爱。

对于石木来说，自身的欲求和民众的愿望是水乳交融的，欲求亦即使命，使命亦即欲求，神于是在他的内外作为彼此亲密相处、相安无事的两个族群居住。他所相信的瑞兆的一斑，是他自己亲手造就的。由此，他是使神自在生活的人，亦即“古代的人”。

打从明公主来到伊余温泉，石木的信仰开始动摇了。轻王子体内容有怎样的恶神？王子的耳朵，已经听不见大和国土上仍在念叨王子的名字的千百女人和几多男人的声音。对于穴穗天皇的仇恨消退了，以王子之尊贵为证据的反叛之心也消失了，对于明公主分分秒秒都极为珍惜的爱恋，那是一种令心地正直的人目不忍视的疯狂的爱啊！——看来，拒绝王子即位的草民不是很正当吗？先皇的爱不是这样的爱，那是天皇之爱。这是未曾见过的爱。这是包裹于君王式的无稽的骄矜内光芒耀眼、实际却凡庸的情爱。

石木哪里知道，自打先皇驾崩以来，一片未知的国土在明公主心中不断扩大，王子专心致志为统治君父传下来的这片无边的国土而努力，他丝毫无暇离开这一领有之国。

伊余的冬天不见雪花就过去了。大和土地早春时节积下的薄雪消融之后，东国那种大雪纷飞的景象断绝了，看不到了。王子幼年时代，早春时节，皇后将他抱在怀里，观看鹅毛大雪飞降的情景。来到伊余之后，曾几度梦见过下雪。为了祝贺王子诞生，新宫殿落成后，皇后站在大殿上眺望那座崭新的槲木建筑。

“王子啊，下雪啦。今天不回你的宫殿了吗？你就住在这儿吧。”皇后站在庭院尽头槲树林对面，手指着王子的宫殿，亲切地说道。那座宫殿首先从槲木开始被雪染白了，大屋顶的一半被抹消。院子里的茶花布满广阔的叶丛，雪瑟瑟而降，凝聚着庄严的静谧。——王子眼睛潮润了，问母后：“怎么啦？王子的宫殿就那么消失了吗？”听到他的问，母后高声地笑起来，母后的笑声像春天的太阳充满明朗的青春气息。在梦里，这种青春的欢笑震动着王子的耳鼓，一点儿也未减弱。

……于是，梦境转变成明丽的化雪的早晨。王子由乳母牵着手登上宫殿的后山。积雪层中，随处已经萌发了嫩绿的蕨菜。雪光映照着乳母木棉般白皙的脸孔，她说：“王子殿下，您知道人死是怎么一回事吗？我不久就要住到地下去了，王子将来长成英俊的青年我也看不到了。也不会为春天来了感到欢喜、冬天来了感到悲伤了。”王子听罢愤怒地睁开眼睛，他大声叫道：“是谁使得善良无辜的乳母陷入不幸，我要用父王赐我的宝剑将他斩首！”此时，乳母不敢再说出“王子也会有相同的命运”这句话，只好含糊应付一番，开始采起蕨菜来了。说来奇怪，梦境中王子清晰地记得老妇谈到死时的表情，她满脸含着秘密的喜悦迎接杀死自己的人。那是一张悲戚的脸，却故意装出一副王子无法理解的欢快的笑容。幼小的王子自那之后一直怨恨起乳母来了。而且在梦中，乳母的幻影始终亲切而又怀恋地依偎在他的身旁。

冬天，刮起凛冽的山风，王子和公主的爱情越来越像一碗难以下咽的苦菜汁。两情相爱的没日没夜，为何还会给痛苦留下入侵的余地？按照世俗习惯，对于相爱的人来说，如果感到爱情是一条锁链，那么不是爱情的终结又是什么呢？但是，感到爱情是锁链的两个人，各自为所欲为的时候，那肯定就是爱情的终结了。当两人满怀想挣脱锁链的共同感受，犹如被捕捉的一对野兔擦身而逃的时候，那才叫爱情的终结吗？其实，对于轻王子和明公主来说，唯有这种痛苦，才是迎来光明的真爱的起始。

以往，两人凭借爱的力量顺利跨越千难万险，最后，摆在两人面前的就是爱。只有这爱才是无需跨越的吗？如果可以跨越，那么应该依靠什么力量呢？有人对他们两个说，就凭不断促进他们前进的可怕的骄矜的力量。

如今，王子和公主想起一切繁杂的爱的标志，感觉到称作爱的行为的可怕。而且，短暂的别居就会使两人一味想到死，只要活着两人就不能有片刻的分离。他们二人拥抱时，互相接触冰冷的虚幻的胸膛，就会

怀疑，究竟是什么才能治愈两人的痛苦呢？他们各自都觉得，越是相爱越是痛苦。王子和公主交颈而眠时，每每互相以泪洗面。

可是，比起任何东西更能使他们得救的憎恨，似乎永远都不会来到他们中间。

“怎么办好呢？”一个暴风雨的夜晚，王子忧心忡忡地说，“夜间分别进入各自的梦境很可怖，直到天亮都没合眼。稀少的梦不是儿时的梦，就是可怕的死亡之梦……两人直到再次离别之前，这样的状况会一直持续下去吧？

“今天早晨，石木睁着丑陋的眼睛对我面谏，你听到了吗？”

“没听到。”公主回答。

“你猜石木他说什么？公主。他说就算凭借腕力也要在出征时让我离开你，事成之后再将你作为妃子接回来。”

“那么说，王子，我们还要分开吗？”——公主的话音里掩饰不住喜悦，不知道内情的人听了一定感到奇怪。这种喜滋滋的语调乍听起来，只会出自不诚实的女人之口。然而，王子心里明白，公主充满凄楚的喜悦的呼喊究竟意味着什么。王子低下身子摇了摇头。

“不会的，石木不能把我们分开。石木是我的臣下——啊，父皇在世时曾经命令过他……不，那也是徒劳。因为我根本不会听他的。

“公主啊，我们离别期间那种安逸的日子早已不知躲到哪里去了。我不再考虑如今的自己和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从大和国被流放之时，为何能同你那般容易离别呢？此后的几个月没有见到你，为何也能活得很愉快呢？”

“您是问为什么吗？王子，那没有什么奇怪。那只不过是同一种爱情的力量起着不同的作用罢了。”

公主聪慧的眸子里充溢着沉稳而娴静的光辉。

“当爱情还是一棵幼苗的时候，爱的力量帮助我们逃离苦恼；如今爱情已经长成大树，它又转而增强我们的苦恼。”

“爱情的大树……你我之间……”

王子一边自言自语，一边不停地战栗。因为今早黎明的梦中再次听到的幼小王子的话，还有他要用父皇赐给的宝剑将那人斩首的言论，又在这个时候毫无关联地在眼前复苏了。

这年的春天悄悄来到了，使人觉得到来的不是春天，而是死亡。

寒冷的天气屡屡卷土而来。为此，刚刚抽芽的嫩菜冻僵了，正在开放的梅花的蓓蕾枯萎了。

冬天，从近邻的城邑移居来的人增加了，河岸上挖掘了众多的住房，一到夜里，从王子的宫殿可以看到万家灯火，仿佛这里就是大和国

的都城。

有这么一天。

每年冬季宫殿的后山应该飞来的大鹰，今年冬天却没有飞来，这使邑人们感到奇怪。他们本以为骄傲、并用多种歌谣加以赞美的巨大的雄鹰，尾羽黑亮如漆，是世上无与伦比的尊贵的鸟类。大鹰搏击的羽音使得整个竹林震颤，尖厉的嚎叫直上青云，地上的野兽尽皆奔逃，山野一时变得寂悄无声。石木听到这件事便对邑人们说，大鹰或许慑于轻王子的威势而没有出现。尽管如此，该来的没有来，这在邑人们心里总是留下阴影，渐渐地，渐渐地，在他们之间培育了异样的激情。

春天脚步蹒跚地悄悄到来了。一天，邑人们终于从大海方向看到一只大鹰，眼睛雪亮，高耸双肩，展开两翅，像翻卷的波涛，自高高的云天飞翔而来。人们停下手里的活计，个个跑出家门。于是，室内的石头、粗金碎屑狼藉满地，昼间的炉火白白燃烧。

邑人们男女老少手拉手，披散着头发，异口同声地又叫又唱，沿着沙碛奔跑过来。新入伍的兵士停下磨刀的手，不知出了什么事，抬头望着天上。高寒的天空一派晴明，枯叶色的山巅，春云如棉，缓缓飘流。

鹰声嘹唳，撞击着人们的耳鼓。孩子们抓住母亲的衣裾不放，老人拄杖而立，仰望天空。大鹰由高高的蓝天闪耀着辉煌的羽翼，斜斜地飞旋下来。不久，邑人们骤然一惊，面色苍白。原来这只鹰同往年明显不同。

河畔上有一棵亭亭如盖的松树，大鹰站立在松树梢头，同往年的黑鹰迥乎相异，长着一身雪白的羽毛。邑人们惊呆了。雪鹰庄严地梳理着羽毛，它已经不再嚎叫，也没有振翅飞走的样子。

——王子也仔细看到了这种奇异的现象。一夜无眠的明公主这时却悄悄进入了梦乡。王子站在床帐之外，眺望山谷间的风景。蓦然间，那里出现了异常的情景，引得王子忘我地观看。然而，从这里望去，犹如一棵幼松的松树梢头，鹰的姿影恍惚不定。只有沙碛地上因为恐怖而呆立不动的一群邑人，却显得清清楚楚，他们的身影仿佛被咒语钉住了，纹丝不动。离开那里不远，河水梦一般灼灼闪耀，泱泱流淌。

出了什么事？

什么事也没出。

无疑，这种巧妙的时刻，无限悠然地降临在众人的头上了。

“我的圣主……”王子从背后听到了石木的声音。王子转过头，连前额都变得苍白了，他喊道：“谁叫你来的？为何没有获得允许就闯进我的宫殿？”

“我的圣主……”石木嘴里不住祝福着什么，脸上毫无惧色，显露出滑稽而又庄严的微笑，“我打算明天就引兵出征，如何？”

王子瞠目而视，这种出乎意料的请求听起来就像命令。近来，石木屡屡召集兵士长官开会，城里头一天到晚一片嘈杂，室内的响声彻夜不

断，使人感到早晚要发生什么事情。然而，这些现象对于王子和公主来说，都没有任何关系。“到昨天为止，臣下一直待在海港，察访了一排排新造的皇家木船，同时也察访了兵士乘坐的战船。武器之类已经准备充足。军士数万，大和之国数万民众也将和我们站在一起。雪鹰降临是个吉兆，诸事都委托给我石木好啦。”

“不可！”

“我的圣主，邑人们已经倦于物事。丰苇原中国千万民众尽皆倦于物事啦。众不厌之时不可开战，而过度生厌之时也不可开战……就请交给石木吧。”

“不可！”

飘流的云层掩映的日影，使得室内如黄昏一般暗淡。身材颇高的石木臣下从未如此贴身站在王子面前。他双目灿灿，光芒逼人，口髯中雪白的牙齿咯咯作响，满脸堆笑。那副巍然挺立的姿势，似乎浑身孕育着使不完的力气。

王子的内心与其说憎恶，毋宁说充满揪心的悲伤。这究竟为什么呢？不知不觉，王子的声音低沉下来，用少年般的眼眸茫然地望着石木。

“安静……公主她在睡觉。”

对于王子的这句话，石木似乎没有听进耳里，他依然对王子报以紫铜般的微笑。

“明皇后已经知道出征的事，臣下早已向她报告过了，并同时劝她对某件事能毫不犹豫地答应下来。”

“我不知道。是什么时候？某件事是指的什么事？你劝她要做的事很可怕吗？”

轻王子连珠炮般地追问石木，因气急被噎得喘不过气来。他的手不由抓住石木的衣袖，石木以奇异的腕力若无其事地甩开王子的手回答道：

“求她死——”

王子脸色苍白，像剥去一层皮。

他倒在明公主的卧床上，疯狂地摇撼公主的身子。公主腰间悬挂的铃镜频繁地响起来。虽然公主的身子流贯着活人的温热，但王子一时无法安定下来。

“公主……公主……”

明公主静静露出琉璃般的眼珠，接着，仿佛从水中仰望似的凝视着王子。

“啊，王子。”

公主的话语虽然很沉静，但却含着强烈的热情，那语调和诉说神谕

时十分相似。她不像是谈论自己，仿佛是在讲别人的事，这就更使王子堕入一场噩梦，痛苦不堪。无疑，公主吞服石木臣下所奉“死的草籽”，寿命只能持续到明日黎明。王子听罢，和锥心的痛苦互为表里，胸中只能涌出狂烈的朗笑。一切都像一幅构思巧妙的绘画一样。王子有多少次受到这种明显的谋略的威胁啊！他之所以误以为梦，并非因为事情暧昧，而是因为这种谋略显得过于明澈，不是吗？转述神谕的时候不也是如此吗？然而，只能这样。这就证明，当神开始急于完成计划时，便不再顾虑将非紧急之时所隐藏的内部构想显露出来，引导人按照神的意志行动起来。神的谋略是无比单纯的。这就连一切看在眼里的王子也亦步亦趋，急急奔向终点。

王子用颤动的手，徐徐摸索着公主的身子。

“没有任何变化，你还活着。你被石木的玩笑话欺骗了，‘死的草籽’就是长生的草籽。”

“假如这种毒是无效之毒，”公主目不转睛地望着王子，“假如我不死而永远长寿下去，道理也还是一样的。我服下‘死的草籽’，王子不相信，我自己也不相信，世上的人也就不会相信。正因为如此，我服下的是‘死的草籽’无疑。”

“你是说不可挽回了吗？”——王子发出枯叶般干涸的笑声，“一切都能回到从前。已经消失的东西还会回归原处。”他转过头去，用压抑的沉静的语调说道。

“还在那里吗？石木啊，你可以回自己的住所了。”

石木默默无言地站在那儿，遮挡着斜斜照射进来的微弱的阳光。浓密的黑髯垂挂在胸间，凝蓄着幽深的洞穴般的阴影。石木的眉宇间浮现出傲岸的悲悯的神色，故而没有映现在王子眼里。

“我的圣主……切勿忘记母后的嘱托，切勿违背众神的谕旨。今宵一夜，同明皇后惜别之后，明日请不要忘记准备出征。一切黄金御用之物尽皆齐备，御用大刀也打磨已就。假如万一，假如万一不幸出现心绪颓唐、亲自绝命之时，您就不再是天皇了！这事请一定反反复复铭记于心。不仅不能成为天皇，而且也根本不是天皇。请务必抖擞精神，勇敢带领军队出征！只有那个时候，您才是天皇！”

“快走！”王子冷笑着说，“不要开玩笑啦。我知道，公主是不会死的。你想出征就出征好了，只是要注意，不能扰乱我和公主早晨的睡眠！”

石木深深低下头，隔了好一阵子，王子发现他的头发一半落满了白霜。

——王子目送着石木猫一般的身影下了石阶，向着夕阳中温润的山谷方向走去。他心中没有一点阴翳，平时压抑在心头的众多的不安也荡然无存了，蓦地涌上一种虚妄而明朗的心情。

轻王子愉快的眼神在躺卧的公主身上往来流转。与此极为相似的时刻，从前也曾有过。是的，那是公主初来这里的第一个夜晚，当时，王

子也是这样守望着远道而来、疲惫不堪躺卧着的公主的睡相的。如今，胸前美丽的翠玉首饰，又同样随着微微的鼻息忽明忽暗地闪动；轻王子依然双手按剑，目不转睛地看着高贵的公主掩蔽在黑发中的睡姿。——这种澄明的一刹那，一瞬间，究竟意味着什么呢？两人曾经所希望的一切都达到了，曾经所祈求的事情，如今在王子和公主身上也全部实现了。

王子呼唤公主的名字，打算让她分享此种幸福。公主再次倦怠地睁开眼睛。王子凑近她眼前，她说已经看不见王子的脸孔了。

——王子不知道何时褪色的夕阳的红光充满谷间，何时太阳落山、黑夜逼近两人的周围。明公主想必真切地感受到时光的脚步吧。为什么呢？因为死亡和黑夜以同样的速度沉淀在公主身上。

王子身上充溢着无量的智慧，这在一般人来说，会因为有如此丰富的智慧而苦恼。王子的手感到明公主的手慢慢变凉了。面色渐渐改变了的公主的容颜，以庄严和美妍次第耸立于本来面貌的深层，更深层。凭着王子的智慧，他能从公主不说一句话的眼神里听懂她所述说的一切。为何要吞下“死的草籽”？明公主到最后也没有说明，但王子却一清二楚。王子和公主从未像现在这样身心合一。两人之间已经摒除了一切障碍，一切阻塞。不指望任何人，两人毫无避忌地身心相连。诚然，再受一击，不祥的爱情的大树就会轰然折断。到那时，如此生存于地面的两个人，因互相爱慕而走到一起的这个传说，就会立即丧失意义，变成一则虚构的故事。公主离别极力仿效死者之爱的皇后姐姐，渡过时光的大洋，登上异样的海岸，一个超越接着一个超越，她的体内不也同样含蕴着不朽的东西吗？富于超越性的生命的姿态，因生存而获得超越，将这种不朽的东西称作“死”这是不相宜的。应该说，正是这种不朽的东西才能将更崇高、更静谧的生命不断延续下去。

王子从公主的亡骸旁边站起身来。

山谷间的沙碛地上燃起熊熊篝火，人们为欢庆明日的出征又唱又跳。那歌声响彻冬枯的森林，惊动了跳跃于树梢上的鼯鼠。篝火的红焰映射着宫殿，和倾注在宫殿上的月光一起，将王子的寝宫打扮成一座古老的神殿。春云叆叇，夜空宁静。

明公主的亡骸看起来像是月光凝聚而成。乌亮的香发守护着死后的容颜，上面依然保留着公主主动决心赴死的美艳。高贵的眉宇间刻印着神圣不可侵犯的梦影。铃镜不再鸣响了。死后的手指搭在腰际的流苏带上，犹如精雕细镂的宝玉，秀艳无比。

对于王子来说，眼下的明公主是他最嫉妒的人。以往，两人天各一方的幸福不会再有了。尽管如此，死去的公主依然是一位无法拒绝、内心世界十分丰饶的女子。——这时，王子的耳边又响起石木阴郁的训诫。然而，王子的反叛之心究竟是什么呢？自古以来都是一样，叛心的真正所在，就是作为皇统证据的稳健而神圣的叛心吗？懦弱的人性的萌芽，一方面被过大的梦想所伤害，一方面孜孜培育起来的不就是单纯的

憎恶、单纯的蔑视吗？这不正是易于受伤的人性的盾牌吗？

已死公主的决心仿佛又复活过来，附着在王子身上了，他意识朦胧地拔出了宝剑。

这时，窗外传来剧烈搏击羽翼的声响，隔着迷蒙的月色，那里似乎有一只大鸟在停翅休息。

王子手提宝剑眺望窗外，看到先前的那只大雪鹰，用两只青黑而光亮的利爪，站立在窗棂上。

鹰依然余威未泯，不停地呼啦啦拍击着翅膀，两三次改换着姿势，随即收拢起雪白的羽翼，阴翳的双睛面对着王子，仿佛在窥视他的模样。

王子手握宝剑走近那只大鹰，它既不害怕亦不表示亲昵，一动不动地伫立于月光下，一身雪羽似寒霜闪亮。

“请你传达给母后。”——轻王子将剑指向自己的咽喉，静静地笑着说。

“我和明公主到黄泉之国旅行去了，谁也别想妨碍我们，没有人能够阻挡皇太子及其爱妃的死。”

那把宝剑刺进了轻王子青春的咽喉，这时，从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传承下来的鲜血，再一次高高飞溅向四面八方。

大鹰惊愕地振翅飞翔起来，洁白的羽毛不知何时也溅上了艳红的血斑。

大和的群山残雪闪亮的时节，城里的人们听到石木臣子发动叛乱的消息，感到战战兢兢。穴穗王子引兵迎击，叛军们已经在海上被彻底打垮了。

明公主的姐姐、轻王子的母亲、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的皇后，联想起一件事情。早先，皇后一个人在庭园里采摘刚刚抽芽的嫩菜，一只羽毛上染着暗红色斑点的大雪鹰，呼啦啦拍击着羽翼落在她面前，皇后惊魂未定，那鹰又立即飞走了。

石木臣子暗暗潜入陆地，立即被捕、斩首。临死前，他将美丽的翠玉首饰交给穴穗天皇的兵士，委托他们献给先皇皇后陛下。

皇后将首饰捧在手里，这确实是皇后曾经亲自送给明公主的礼物。

皇后保有九十岁的长寿，在她漫长的后半生里，这副首饰一直没有离开她的脖子。这首饰曾经戴在一位美人儿的颈项上，她的人生像一条水流湍急的大河，短暂的青春放射出灿烂的光彩。

最后，这副首饰始终挂在年迈的皇后的胸前被纳入灵柩。

[1] 即允恭天皇（？-453），日本第十九代天皇。
[2] 指墓地，亦作“奥都城”。

[3] 日本神话中，高天原（神之居所）和黄泉之国中间的世界，即日本国土。
[4] 指琵琶湖。
[5] 《古事记》记载：天照大御神派遣建御雷神及其副使天鸟传神前往出云国，将十掬长剑倒插于波涛之上，传令大国主神，曰："汝所统治的苇原中国，已经改由'朕之子'统辖，汝意见若何？"大国主神父子遂听命拱手让出领地。

殉教

小魔王君临这座宿舍。这里是众多贵族子弟学习的学校。他们长到十三四岁，已经具有一副成年人冷酷的心和妄自尊大的灵魂，一升入初中一年级，就得按规定住校，过集体生活。这是几十年前任这所学校校长的小木将军发明的一种斯巴达式教育㊟的传统。同级生全都是小学时代的同学——所以关于顽劣的训练，在住校之前的六年间早已身体力行，个个具有惊人的协同作战的能力。例如：在教室的一隅造一处坟场，陈列着老师们的墓碑；门口暗设机关，秃头老先生一跨进教室，黑板擦自动掉下来，粉笔末染白了先生的秃头；雪天的早晨，将雪团儿投掷到朝阳辉映的天棚上，老师讲课时雪水啪哒啪哒滴到讲台上；偷偷将教员休息室的火柴换上一擦就迸出火花的“魔法火柴”；给老师的座椅悄悄装上十几根露出尖子的图钉……这些只能看作是妖魔行为的无数“事迹”，都由两三位智能人物和一群训练有素的恐怖分子所操持着。

“喂，让我瞧瞧，借给我看看不行吗？”

一位高班学生怀着胎毛一般天真幼稚的好奇心，虽然耳朵感到痒抓抓的，但在比他低一级的低班学生面前还是努力强忍着，却反而涨红了脸。他时常趁着午休的时候来访，坐在宿舍的破椅子上，尽量摆出一副吊儿郎当的姿态。只有这样，才能显示出不受任何束缚的精神来。

“给你看，给你看，不过得等五分钟之后。怎么了？K君，干吗眼睛贼溜溜的？”

魔王一双秀美的眼睛优柔地斜睨着那位高班生，毫不示弱地回答。他是一位发育良好的十四岁的少年，看上去像十六七岁。他的父母据说运用丹麦式的育儿法，将婴儿一只脚吊起来，像揉面团儿做面包一般，在婴儿肉嘟嘟的身子上到处揉个遍。尤其是养在高轮㊟高处的一座西式的玻璃房子里，远方的潮风闪耀着羽翼时时向院子的草地上吹来。他的裸体就是青年人的造型。少年们体检时常有一种莫名的羞耻心，这时只有他一人令人想起那位用充满凉飕飕污蔑的眼神、环视着周围母山羊的达佛尼斯㊟。

B寮是最顶头的一座宿舍，从二楼魔王的房间望过去，学校所在的缓缓的斜坡上是一片森林，在五月的天空下闪耀着光辉。微风拂动着枝枝叶叶，宛若摇摆不定的醉汉。尤其是早晨，森林里鸟雀聒噪，定睛一看，一对小鸟夫妇正在树梢波浪般的簇簇嫩叶上扑棱扑棱蹦跳着，犹如海面上跃起的飞鱼，接着又忽地狂啸一声，翻转身子，钻进原来的绿色波谷之中。

这位高班的K带着三明治到这间房子来玩，不言自明，他是一心想读那本有趣的书。对这一点，魔王少年田山早就觉察到了。不过，他对这位高班生开玩笑，同时也是拿自己寻开心，有着一种甜蜜的亲近感。

“五分钟了！”

“胡说，刚过三分。”

“五分！”

——田山蓦地浮现出少女般的微笑，这是他一生从来未受到过侮辱的脆弱性格使他发出的微笑。

“唉，真没办法，那就拿给你看吧。”

他将左手插进裤兜里——这是他的一个老习惯（他有一位读大学的表哥，把手插进裤兜时，金属的表带在裤兜和毛衣之间闪闪发光，他觉得很帅气，特地加以模仿），只好懒洋洋地打开书箱。书箱里装着他回宿舍后尚未摸过的教科书、脏兮兮的儿童故事全集，以及“I文库”的*The Jungle book*㊟和*Peter Pan*㊟，还有父母给自己买的书籍等，中间本该夹着一册书脊上写着幼稚的黑墨字的《普鲁达克㊟英雄传》。这本书的封皮严严实实包装着红色的牛皮纸，他在图书馆看到一样厚的书，记住了书名，回来后自己写上了《普鲁达克英雄传》的书名。不论是休息或上课，这本书在学生之间来回传阅，当看到本该印着亚历山大皇帝塑像的那一页上有一幅奇异而复杂的彩图，一定会大吃一惊吧？

“装出一副忽然丢失的样子来糊弄我，那可不答应！”——K生怕被这个滑头的低班生给耍了，又担心过度发威反而会上他的当，心中老大的不踏实，目不转睛地瞧着魔王的背影。魔王似乎怀着一定送给他看的欲望，又从书箱的另一头重新翻检一遍。

“被偷走啦！”

田山直起腰来喊道。由于低头找书，涨红了脸膛，眼睛散射着热辣辣的光亮。他又跑到桌子旁边，将每一个抽屉胡乱翻了一气，一边独自嘀咕着：

“我对每个前来借书的人都会留下借条的，谁把我的书随便拿走了，我是绝对不会答应的！那是大家都很珍爱的秘本，我很宝贝它，是绝不会借给我所讨厌的家伙阅读的……”

“书被偷了，光是发怒又有什么用？……”

K的口气像一位成年人，但立即闭上了嘴，因为他看到田山的眼睛里闪现着凶恶的神色，那眼神比起其他任何眼神来，都像是小孩子宰杀毒蛇时的目光。

“那肯定是亘理干的！”亲信小见山指着光亮的房门口说。他在黑板上写了许多小小字体的“亘理”、“亘理”。而亘理刚才却像平时一样，一个人孤零零地向校园走去。透过房门可以看到广阔操场的远方，有一团

云影正在向操场这边凝重地飘移过来。

“亘理？你在说些什么呀？那种小孩子和那本书究竟有什么关系？”

“唉，当然有关系，你看。你知道‘少言寡语的色鬼’这个词吗？长着一张圣人面孔的家伙反而对这样的书更感兴趣啊！今天晚饭前，大家去锻炼，趁着寮里没有一个人，你冷不丁地到亘理的房间看看再说吧。”

——亘理是从另一所小学校升入中等科的唯一交际尚浅的朋友。他似乎拒人于千里之外，穿戴考究，衬衫每天都换新的，但是指甲好几个星期都不剪，黑乎乎的像生了什么病似的。他有一身栀子黄的毫无光泽的白皙皮肤，唯有嘴唇是红的，不是涂了口红就是用手搓的。靠近一看，长着一张惊人的英俊面孔，可是从远处观看却相貌平平。他看上去就像一件美术品，具体部位用笔极为细致，而给人的整体印象却很单薄。他的美只是局限于细部的、仿佛被偏执诱惑的美。

他刚一开学就受到了迫害。大凡少年，意识到他们这般年龄所特有的脆弱，大都憧憬于与此相反的“粗鲁”，亘理对这一点很看不惯。他一直坚守这样的脆弱，一个富有自我意识的青年，在青年人的伙伴中会受到尊重；但是，一个富有自我意识的少年，就会受到少年们的迫害。少年应该时刻努力成为自我以外的其他的东西。

亘理养成个习惯，一旦被同学当作性格怪僻之人而遭受侮辱，就蓦地抬头仰望蓝天晴空。这一习惯成为受到奚落的一个缘由。“那小子一受人欺负，就学基督徒抬眼望着天空，”——小恶魔中最令人挠头的M说，“这么一来那小子的鼻子就会向上翘的。所以，他的鼻孔我全都看得很清楚。因为他擤鼻涕很认真，那小子的鼻孔边缘带着微微的玫瑰红哩！”

——原来，亘理是被禁止阅读《普鲁达克英雄传》的。

森林残留着暮色。浓绿的叶丛微细地承受着夕阳的余烬，犹如燃烧将尽的烛火震颤不已。田山悄悄推开门进去，这时他只能从正面的窗户看到森林的颤动，接着，亘理的身影映入眼帘。他面对书桌，用白皙而纤弱的两手抱着头，专心致志伏在桌面上，只能看清楚白色的书页和手背。

听到脚步声，亘理回过头来，突然使出浑身的力气，用两手死死捂住书本。

田山两三步快速飞跑过去，跳起来揪住他的衣领。亘理瞪着兔子般无表情的大眼睛，急剧地逼近田山的面孔。田山感到自己的膝盖抵住椅子上亘理的肚子时发出异样的声响，他甩开亘理像黏胶一般反抓过来的手，抡起右臂照着他那毫无弹力的面颊使劲掮了一巴掌。看样子，亘理的面颊凹下一个坑，再也恢复不过来了。其实，刹那间亘理的面孔仿佛一下子倒向被打的方向，呈现出奇怪的静止无力的表情。但是，面颊眼看着涨红了，狡猾的鼻血从端正的鼻孔里细细地流了出来。

田山看到这番情景，心里又畅快又恶心，毫无必要地迈开大步，舞

蹈一般跃起身子，抓住亘理蓝衬衫的领子，将他拖到床上。亘理简直就像提线木偶一般。而且，奇怪的是，至今他似乎还不明白自己为何被置于此种状态，两眼直直地望着暮色迷离的森林上方浅蓝的夕空。或者说，夕暮的天空硬是降落到他那没有一点儿生气的眼睛里了。也许他毫无意义地用一双大眼睛承受着那片夕空吧。鼻血夸示着鲜烈的光泽，欣然地从他的鼻孔顺着嘴角流到了下巴颏上。

“小偷！小偷！”

田山将亘理摁倒在床上，跳上床对他又踹又踢。木床发出吱吱嘎嘎的响声，听起来像折断了肋骨。亘理仰着脸，闭着眼睛，不时露出过于整齐的牙齿，气咻咻像生病的小鸡发出悲鸣。田山朝着他一边的腹部猛地揍了一拳，看到他像死尸一般静静地面向着墙壁，便从床上一跃而下，动作干净、利索。当时，他的身子微微倾斜，竟然忘记将那刚刚行凶的手优雅地插进裤兜里。

随后，他右手抄起桌子上那本《普鲁达克英雄传》，夹在胳肢窝里，大摇大摆登上二楼自己的房间。

——这本奇怪的书他已经读过多遍，每读一次，最初那种狂热的兴奋就减少一层。这个时候，他的兴趣转移到看看这本书对初读的朋友具有多么巨大的魔力上。但是，他把亘理任意痛打一顿，夺回这本书再读一读，一种近乎疯狂的极大的快感，重新唤回了最初狂热的兴奋。他一页都没有读完，每出现一个神秘的单词，就会引起几千条联想，陷他于千百次酩酊之中。他喘着粗气，两手颤动，这时，传遍整个宿舍区的开饭的钟声使他感到困惑，该如何在大家面前露面呢？亘理的事，他全忘光了。

当天夜晚，田山从难眠的梦中醒来，这场梦将他推入儿时所患过的各种疾病的洞穴。不过，他还应该说是个罕见的健康的孩子。他生过的病充其量就是百日咳、麻疹和肠炎。尽管如此，梦境中各种疾病都认识他，向他打招呼。疾病一靠近身边，肯定有一股难闻的气味儿。他伸手推开它们，那只手就像沾满油画颜料一般沾满了“疾病”。一个疾病用手指搔弄着他的咽喉……

田山今天感到梦中醒来的自己生着一对亘理那种兔子般的大眼睛，一看，浮现在被褥上的亘理惊奇的脸孔恍如一面镜子。四目对视，对方的脸孔渐渐逼近了。

“你小子！”——田山像比赛剑道似的浑身运气，将声音全部集中到咽喉上。

不知是何物伸出冰冷的手用力扼住他的咽喉，但一半是颇感愉快的压力。难道仍在梦中吗？他又想了想，轻轻从被子里抽出手来，摸摸自己的咽喉。原来是两寸宽的睡衣带子，从后脑勺绕过来，十分绵密地缠住了他的脖子。他是一位能够果断摆脱一切的大智大勇的少年。他从床上站起来，看样子就像超过二十岁的青年一般。这当儿，月光照亮了窗

外飘动的云朵，一团团彩云映射着他的身影，看起来宛若古代年轻的神的雕像。

床腿边蜷伏着狗一般的东西，一张白皙的人脸厚颜无耻地面向着田山。他气喘吁吁，整个面孔时而鼓胀起来，时而干瘪下去。唯有眼睛充满敌意（抑或充满憧憬），炯炯闪亮，仰望着阴影中的田山的脸庞。

“亘理，来报仇吗？”

——亘理如黑夜玫瑰似的嘴唇痛苦地震颤着，好不容易用梦幻般的声调说道：

“饶了我吧。”

“你想杀我吗？”

“饶了我吧。”

亘理不逃不躲，只是重复着同样的话。

田山一下子扑过去，这是借助床的弹力的可怕的跳跃。亘山立即趴在地上，接着的二十分钟时间，他一直忍受着骑在自己身上的田山的毒打。“我让你洗澡时见不得人！”田山说着，扒光亘理的屁股，打开蓝黑墨水瓶，泼了他一屁股墨水；又用圆规扎他的屁股，看有没有反应。然后又立即凶狠地拽着亘理两只耳朵将他拎起来。所有这一切仿佛都是预先准备好的，一个接着一个紧张地进行下去。亘理这次也不能抬头看天了，只是将脸孔紧贴在亚麻油地板的接缝上。

这座学生宿舍每两人一间房，田山的室友正巧生病回家了，田山估计着不会惊动楼下，他才这么为所欲为的。打着打着两个人都累了，不知何时都倒在地板上睡着了，亘理连白皙的屁股都忘记遮盖了。

也许在地上的睡眠极其短暂，田山先睁开眼来。他双手枕在脑后，眺望着月光明丽的窗户。躺在地上所能看见的只是天空。月亮从窗台沉下去了，空中只有两三片云彩，全部沉浸在澄明的光辉之中。那是一种宛若映照在刚刚打磨的机器表面的景色，是一种具有非情的明丽、正确和致密的景色。云彩的位置看上去就像一座壮丽的楼房耸立在那儿，很难移动一下。

突然，田山萌发一种奇妙的欲情，这欲情与其说是来自沉静的内心，毋宁说是自然形成的，是刚才衣带缠绕着脖颈的恐怖的感触以及奇异的体态两相交合的欲情。“这小子要杀我。”这位果敢的中学生心想。于是，他同时产生了异样的优越感和异样的内疚，这使他坐立不安。眼下的自己并没有被杀，他受到这种屈辱的苛责。

“还在睡吗？”

“没有。”

亘理一边回答，一边将眼睛转向田山，然后伸出那只瘦削的白手，又随即缩回来按着一侧的腹部。

“这里很疼。”

“真的？真的很疼吗？”

田山翻过两回身子，稍稍有点儿越过距离，骑在亘理的半边身子上。这时，亘理发出从未有过的贝壳一般可爱的小小的“咯咯”笑声。魔王顺着笑声摸索过去，将自己整个脸孔紧紧压在周围长满茸毛的亘理的嘴唇上。

田山和亘理奇妙的关系在同学之间悄悄传扬开了。这件丑闻具有神秘的力量，田山因而变得更加强悍，亘理也进入众人的圈子中来了。这就好比一个不为大家注意的女子，一旦被某位社会名流看重，就会在俗众中陡然提升自己作为女人的价值。两者是一样的道理。对于同学们的这种态度，田山是如何想法则一概不得而知。

不久，田山魔王的权力开始要求一种严格的法律体系。大家利用英语和作文两节课的课间休息时间起草法律条文。例如，刑法必须是恐吓主义的专断性刑法。少年们中已经萌生强制自己服从规制的要求。宿舍里一天早晨，小恶魔们要求魔王指名是谁。他们各自都以离奇古怪的姿态坐在椅子上，说是坐着其实是抱着椅背，有个一年级学生，干脆把椅子倒过来，两手抓住两条椅子腿坐着。

“田山，快喊名字，只要你一喊出名字，我们就制裁他。近来有没有不听话的家伙？”

“没有。”——田山转过青年人一样的脊背，冷淡地回答。

“真的没有？好吧，我们指名吧！”

“等等！说没有是假的，好吧，我来指名。光是指名，不说理由。”

大家屏住气，没有一个不希望被田山指名的。

“亘理在吗？”

“啊，他刚才出去了。”

“我指名亘理，那小子最近不把我们放在眼里，不给他点儿厉害瞧瞧，将来更难以收拾。”

——这完全是五年级学生的口气，田山似乎不当回事，像想起一件遗忘的东西，表情十分轻松。在他的影响下，大家也都高声嚷嚷开了。

“时间定在午休。”

“场所是血洗池畔。”

“我带着宰牛刀去！”

“我拿绳子，那小子要是反抗，就把他捆起来！”

池塘底部积满了绿色的淤泥，再加上四周都是密不透风的树木，无边的叶荫覆盖着池水，一派苍郁，走到这里感到连嘴里都填满了绿色。

脚步就像踏开筱竹丛，每人都觉得是一种享乐。一行人围着田山和亘理，谁也不说一句话。亘理只顾走路，看起来也并不紧张。不知为什么，瞧他那副模样儿，本来像个脚步蹒跚的重病号，可步子跨得特大，使得周围的学友都有几分害怕。他不时透过长满绿叶的树梢，抬头仰望天空。不过，各人都在想各人的心事，谁也没有谈论他的这些动作。田山左手插在裤兜里，低着头，迈着大步。他极力不看亘理的脸。

田山站住了，高举挽起衣袖的胳膊。

“停步，安静！”

——上了年纪的园丁推着手推车，走在通往花坛的小路上。

“怎么，你们又合计着干坏事吧？”

“呸，这条老野狗！”

据说，他靠着白吃学生宿舍的剩饭过日子。

“他已经走远啦。”——M扫了大家一眼。

“好，喂，亘理！”

田山这才开始注视着亘理的眼睛。亘理和其他人都是一副从未有过的黯淡的面孔。

“你小子最近好神气！——”于是，宣告完毕。但是，尚未开始执行。负责执行的人挽起袖子，裸露的双手交叉在胸前，指尖儿不停挠着自己的胳膊肘儿。——在这一瞬间里，亘理似乎瞅到了空子，他猛然做出扑向田山的姿态。田山的背后是水池，他踩在脚底的石头和土块滚落到池子里，池水发出清幽的响声。要说声音，只有这个。在别人眼里，他俩仿佛在无言地相互慰藉。然而，踩住地面极力不使自己掉进池塘的田山，主动跳将过去，结果呢？他的手腕碰上了瞄准他臂膀的亘理的利齿。

少女般又像是猫科动物的整齐而尖锐的白牙，深深刺入田山细皮嫩肉的膀子，一股鲜血从牙齿和肌肉之间渗出来。尽管如此，咬的人和被咬的人都纹丝不动。田山没有发出呻吟，顺势一晃，膀子挣脱了牙齿。亘理用手背揩了揩满是鲜血、比平时更红的嘴唇，站在那里，眼睛不离开田山的伤口。

大家都理解这一现象。一两秒钟后，亘理早已逃走了——但是六个恶童追上了他。亘理的双脚沾满池畔的黏土，因为抵抗，蓝衬衫撕破了，露出病态的白皙的肌肉。拿着绳子的一个学生将亘理的双手捆绑在背后，裤子被红土弄脏了，发出奇异的艳丽的颜色。

田山没有追，他顾不得受伤的左臂，只是颓唐地插在裤兜里。血不住地滴下来，将他的手表玻璃染红了一圈儿，又从指尖儿滴进裤兜底层。田山没有感到疼痛。那不是血，他只感到那是一种有些瘆人的、亲昵而又温热的东西抚弄着自己的皮肤。不过，他决心干点儿什么。伙伴们将亘理抓回来了，从他们的脸色上他看到大家都在期待他的决心尽快得到具体实施。

田山不再看亘理，亘理被长长的绳子绑了一圈儿又一圈儿，绳头攥在一位同班同学手里。田山盯着他说道：

“带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就去鸽子房后面的树林好了。”

亘理被撞了一下，迈出脚步。他经过红土路面的时候，又摇晃着身子跪倒在地上。

“嗨呀！”

大伙儿喊着下流的号子把他拉起来。他的肩膀被绿叶的光辉映射得更加惨白，十分显眼，简直就像蓝衬衫的破烂处刺出来的白骨。野蒺藜、细密的小黄花，还有蒲公英以及野菊花粉，混合在沾满裤子的红土里，五彩缤纷。有人给他擦了一下，沾在面颊上的红土掉下来，同学们谁也没有见过长着如此美艳容颜的男孩儿。

调皮鬼M要么胳肢胳肢正走着的亘理的腋窝；要么抓住他的大腿，不断纠缠他。他喊叫着“他又看天啦”，于是放声大笑起来。但是，在亘理的眼睛里，地上能看到的只有两种东西。M要是知道，他又会作何想法呢？一是不断穿过绿叶梢头照射我们眼睛的蓝天和神的法眼；一是地上因他而流出的尊贵的血、染红田山臂膀的鲜血。他轮番望着这两种东西。田山直盯着前方，像大人一般高视阔步。他的左臂就在亘理的眼前，血慢慢干了，经过太阳底下时，闪耀着紫色的光亮。

鸽子房后面是一片明丽的稀疏的树林，行人稀少，鸽子经常飞来这里游乐。这本是很不起眼的杂木林，但中央有一棵向四方伸展着枝叶的大松树，很多鸽子并排站在树枝上咕咕啼鸣。午后的阳光照得树干亮晶晶的，流淌的树脂看上去就像玛瑙的矿脉。田山站住了，对牵着绳子的学生说：

“好了，就在这里。你快把亘理的绳子解开，但不是把他放了，而是要把绳子高高地甩上去，挂在那根粗大的树枝上。”

大家听到这道恶作剧式的命令，个个兴高采烈。亘理被两名少年押解上来了，其余四个人像小恶魔一般，在草地上又蹦又跳，帮助他把长长的绳子挂到树枝上。绳子的一端挽成一个圆环，一个少年站在相应的树墩上，把头伸在圆环里，伸出舌头给人看。

“不行，还要再高一些！”

伸舌头的少年个子最矮，为了和亘理的身高一致，至少还要再高出两三寸来。

虽说是开玩笑，但每人心里都罩上一种“莫非当真”的阴翳，感到惊恐不安。微微发抖的苍白的亘理，被带到绳子前边的时候，一个爱开玩笑的少年致了悼词。其间，田山也睁大眼睛傻傻地盯着蓝天。

田山突然高高举起手发出信号，然后紧紧闭上了眼睛。

绳子升起来了。

孩子们害怕看到众多扇动羽翅的鸽子，以及悬挂在可怖的高处的亘

理那张俊美的容颜，不想在阴森的杀人现场继续待下去，各自早已一溜烟逃出了疏林。

他们用极为快活的速度奔跑着。

他们幼小的胸膛里依然充满着杀人的自豪。

过了半个钟头，大家不约而同地又渐渐进入疏林，肩膀挨着肩膀，战战兢兢朝大松树望去。

绳子还在晃动，哪里还有吊死者的影子？

[6] 即生存选拔教育，常用来比喻军事化教育的严格与残酷。
[7] 东京都港区南部的地名。
[8] Daphnis，希腊神话中的美男子牧羊人。
[9] 《丛林之书》，英国作家吉布林（Joseph Rudyard Kipling，1865-1936）创作的动物小说。
[10] 彼得·潘，英国剧作家詹姆斯·巴里（James Matthew Barrie，1860-1937）创作的童话剧《小飞侠》中的主人公。
[11] 普鲁达克（Plutarcch，约46-约125），古希腊哲学家。

狮子

（依据欧里庇得斯的悲剧《美狄亚》写作）

一

一九四六年十月某日早晨，川崎家面对后院的一间房子里，有两个人最先吃早饭。川崎家一直死守着老一套家规，自打战争一结束，又加上今年夏天主人去世，这些曾为维护家规作出贡献的当事人，又亲手逐渐打碎了这些家规，提前吃早饭就是一个例子。面对面坐着吃饭的这两位“当事人”，就是长着一张老酒铺招牌一般脸孔的乳母阿胜和管家横井。想当年，主人家属未用餐之前，下人们是绝不可以提前吃早饭的。如今，这两位老人抢在头里坐在横井六铺席的房间里吃饭，一是因为他俩都上了岁数，格外醒得早，不仅肚子不能照老规矩办，而且年纪大的人需要吃热饭；二是两个老人需要做伴儿一起吃饭。这两条是他们添加在家庭宪法附录之中的。每天早晨，阿胜一睁开眼，就把女佣美代喊起来做饭。战时囤积在仓房里的四五袋子黑市米，依然继续在遭虫蛀。

在别人眼里，这两位老人就像一对老夫妻，其实他们只是清净无垢的恋人关系。主人死后，孤苦劳作一生的两个老人更加亲密了。稍显年轻些的横井，如今老是觉得阿胜同主人发生过关系。

“昨天我去了大井的白龙师傅家，”乳母依然是一副过去的口气，都这把年纪了，说出话来声音反而显得更加娇滴滴的，“白龙师傅说了，这个家族气数还没有尽，不过总会有到头的时候。”

“是啊，白龙师傅家我也是常来常往，”——老管家有个习惯，说起话来讲究抑扬顿挫，就像密谈似的，“这可是个很老的话题喽。满洲事变㊟一结束，老爷插手满洲，据说那可是最艰苦的日子呀。老爷一时无法从满洲事业中抽出手来原因就在于此。小姐本来是到满洲看看风景的，没想到在那里成了家，住到了奉天。弄成那副样子再回来，也是因为这个缘故。不过，我才不相信占卜那一套呢。”——话虽这么说，那位目前他们应该称为“姑爷”的男子，竟然有着一股魔力，能把东京的小姐弄到遥远的奉天去。除了死去的妻子，横井再没有同别的女人交往过的经验，鉴于此，他只能认为是受了灾星的引诱。他打心眼里瞧不起那号人，那人对待下人的态度同老主人完全不同，他有时带些土产送给下人们，显得亲密无间，不断给予鼓励，使人在生活之中不知不觉解开了心里的各种疑惧。照横井的观念，主人对下人不表现出亲切，这才是对下人的最大尊重，所以他觉得，一旦受到主人的亲切对待，反而是对自己

的侮辱。

“可是在我看来，如今的姑爷倒是个堂堂男子汉呢。”

“我讨厌那金牙。”

横井愤愤地说。

“不就三颗吗？”

她倒知道得很清楚。也难怪，家什疏散时，阿胜都一一在场，这个女人甚至各间屋子每个抽屉装了几块手帕，她都能闭着眼睛全部数出来。

——铺满阴凉地的后院也次第浮现出光亮。秋日纯正的阳光透过一排排杉树，在地面上映出一条条阴影。放眼庭院，两位细心的老人也许从条条树影中回忆起数月之前，老主人下葬那天，那里曾经张挂着的黑白间隔的吊帐吧。

“那个人要是不在了，该有多好。”

横井似乎想检验一下自己飘摇不定的敌意，对新主人时不时用唾弃的语调称呼。比起横井，阿胜的敌意更具有细密而优柔的层次，敌意更富于动物性的生气。

“小姐（繁子结婚后，阿胜依然顽固地这样称呼她）苦楚的根源全在这位姑爷，这一点连美代都知道。这几天出外旅行，到现在还没回来。

“再说，小姐一旦离开姑爷，很难生活下去啊，真是可怜！夜里睡不着觉，眼睛布满血丝，因为是已故老母亲留下的神经质症，看来也只能自己苛待自己的身体啦。”

——这时，美代来报告说，繁子的独生子亲雄醒了。幼小的亲雄睡在远离母亲的楼上卧室里，近来养成个习惯，因为急等着上幼儿园，起床前一觉醒来，总是从床上伸出手，独自将刚能够到的窗户上的挡板推开。

“他打开窗户在唱歌呢。”——美代扫着后院，用百舌鸟一般高亢的东北腔，向面对面坐在六铺席房间里的两个老人报告说。

“他想念妈妈，总是睡不安稳。从小就这样神经过敏，可不是什么好事。”

“怪可怜的，我这就过去吧。”

阿胜站起身子，横井问她：

“今天是什么客人？”

阿胜将手指伸进织着“如源”二字的缎子筒形腰袋里，一边很爽快地捋着一边回答：

“就一个人。艾格乌斯少校三点钟之前赶来参加茶会。少校的夫人昨晚打来电话，说她患感冒不能来。这边呢？看样子姑爷也不大可能赶回来。只有两个人的茶会，是够冷清的。”

二

亲雄由横井领着去了幼儿园，繁子这才醒来。九点了，挡雨窗的隙缝里流进来树脂般晶亮的光线。

最近几天来，丈夫寿雄所谓“因公出差”没有回来，但繁子每个夜晚都要为他铺好床才能睡着觉。哪怕是空寂而冰冷的床铺，身边不望着它就无法合眼。如此说来，一张空荡的床铺，对她来说也是很温存的。为什么呢？因为那里不再发出令人嫉妒的鼾声，任她为所欲为，直到闭上眼睛。一种原因是因为繁子身子发烧，不管睡哪张床都无法一觉到天亮。她不断更换枕头和床铺等待睡意。可是，谁也不能睡两张床。繁子每天清晨一睁开眼看到的是，杂乱无章像坟墓一样冰冷而空漠的“另一张床”，这使她感到很头疼。

她从不快的预感中醒来。早晨是可怖的，这是病人熬过暗夜迎来的早晨。繁子从残酷的不祥的梦境中醒来，感到嘴里充满血腥味儿。莫非噩梦中流血的印象还残留在嘴里？不是的。每当月经来潮那天，繁子常常从这种感觉中醒来，那天一整天里吃什么都带着血腥味儿。

——自打看到大撤退时令人心酸的情景以来，繁子变得神经过敏，尽管自己房间里不摆任何红色的东西，梦中的流血照样很无情。自从在奉天迎接停战到回归国内，这期间不寻常的景况执拗地反复出现于梦中。她十九岁到满洲旅行，待在父亲公司所在地奉天期间，与陪同她的公司职员朋友的寿雄堕入爱河。繁子这种急剧的初恋，犹如大陆地方卷起的一股疾风，一时被沙尘迷住眼睛，失去了方向。现在想想，寿雄确乎是个堪称“闪电战”这一诨号的老手，他精于此道，暗施手腕，就像一个高明的外科医生，不必执刀，即可让你初尝痛苦的滋味。对于外科医生的信赖，来自不必长久忍受痛苦，单凭想象的力量就能将病症切除尽净。哥哥的干扰，反而促使繁子盲目地结了婚。亲雄诞生，过了三年战争结束——于是，噩梦大致就在八月十五日后充满神秘宁静的奉天街道开始了。

八月末，苏军进来了。当时身为父亲公司职员的哥哥原是中尉，有人告发他隶属于特务机关，哥哥立即被带往某地。第二年，也就是今年春天，寿雄夫妇抱着亲雄乘安奉线踏上撤退的旅程。这列火车遭到土匪的袭击，地点是宫原站㊟附近。乘客们无路可逃，便跑进荒野那些积水的洼地。那些池沼中生长着芦苇般高高的茂草，水面到处漂浮着一米多厚的草丛，只要沉入水里就能藏身。但是大多数乘客喜欢群集一处，如果都奔向同一个地方，就会溅起水花，所以寿雄毅然改换方向，朝着不适合隐身的草丛的一角跑去。他怀里抱着儿子，身子浸在水中。亲雄的小脸蛋儿微微颤栗着，没有一点孩子般的红晕，惊恐地睁大着病态的双眼，受洗的教徒一般紧紧搂住父亲的脖子，下半身泡在水里。

“不用害怕。没有什么可怕的，不准哭。”

母亲一边啜泣，一边稍稍斜睨着眼睛，死死盯着很可能为一家三口招来杀身之祸的亲雄那张微微开启的小嘴儿。做母亲的将手掌贴在孩子

的小脸上，只要他哭喊一声，就用手掌按住他的嘴，将他闷死。

长久的沉默。清脆的枪声打破了这种沉默，接连又响了好几发。池沼依然一片静谧。抑或仅仅把头露出水面的几个伤亡人员，没有来得及喊叫就沉到水底去了。只见不到五十米远的一处草丛荡起宽阔的水浪，那里的水面一片艳红。那是经雨淋湿的红砖头的颜色！——当时，池沼遥远的周围，出现两三个狙击手，未等下面的枪声响起，远处飘来类似笑声的尖锐的悲鸣。就这样，一场打野鸭子的比赛这才正式呼天抢地地开始。

袭击结束了，繁子在清晨开出的列车车厢一隅坐下来，当她遥望着背后那片发生惨剧的闪光的沼泽地时，一时晕过去了。等她重新清醒过来，太阳已经热烘烘地照耀着车内，耳畔一直响着亲雄抽抽噎噎的哭声。她注视着亲雄的嘴巴，正打算粗暴地用手掌捂住，寿雄制止了她。

——繁子睁开眼来，按响了电铃，她想润一润沾满血一般黏糊糊唾液的嘴巴，正巧阿胜跪在门口，繁子叫她拿水来。随即又暂时将头放在枕头上，闭上眼睛，任凭早晨残酷的阳光在眼皮内翻卷。

繁子瘫软地坐在被窝里，紧闭双目，仰起头将杯子里的水一饮而尽。阿胜用以同情作盾牌的好奇的目光望着繁子的姿态，伸出手很麻利地一一打开挡雨板。两块挡雨板碰到一起，发出健康而干爽的响声。广阔的榻榻米走廊上，洒满丰沛而清冽的秋日的阳光。

“今天星期几？”

阿胜对突然投过来的目光一时惶惑起来，“今天嘛……”她装出正经的样子回答：

“星期几来着？大概是星期二吧？”

繁子本想用这类无聊的对话开始这一天的生活，她的企图被阿胜意味深长的回答打破了，既然如此，她只好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对阿胜来上一招。

“怎么连星期几都不记得啦？”

“可不，一旦上了年纪……”——她开玩笑地说，让人感到话里有话。

“怎么这样回答！连你都想耍弄我……你们也都合计好了？”

这样一来，繁子理所当然应该到来的呜咽终于开始了。阿胜本来很放心地俯视着她，这时又重新振作起被伤害的那点儿可怜的喜悦之情。她曾经抱过少女时代的这位不幸的女主人。往昔那种仅存于主婢之间甘美的情爱鼓舞和激励着阿胜。

“您都说到哪儿去了？小姐。我们大家一致巴望小姐幸福啊。谁要是耍弄小姐，我决不饶她！”

繁子微笑了，泪光中露出湿润而晶亮的牙齿。

“我要报仇！”

“当然可以。”

“我要杀人！”

“当然可以。”

阿胜的赞同本属巧于应付，犹如一个收购赃物的商人，对罪犯抱有那种亲切而缺乏定见的意味。

三

除了亲戚之外，能自由出入于这座庭院的首先当推菊池圭辅。不是“能”，而是这样“做”了。这位相信自己受到人人喜爱的朝气蓬勃、举止潇洒的中年绅士，也一心想从那些自己不喜欢——例如繁子——的人的身上获取一些好感。其标志就是他能在这座庭院里出出进进。当然，谁也不好硬阻止他。

上午九点，吃早餐时繁子几乎未动过筷子，她站在西式房间的凸窗前整理水盘的插花。一个人影打停在门口的车子上下来，正要从窗边穿过庭院，一眼注意到了繁子。

“哎呀，早上好！”

他仰起头望着她，脱下帽子，一头波浪形的青春秀发，在秋阳里闪耀着光辉。

“今晚你能来吗？一起来吧。”

“寿雄能不能赶回来，还不知道呢。”

“昨天给他打了电报，不要紧，今晚来得及。不过，我是特来问你的，晚上究竟来不来。”

“啊，快请上来吧。”

——圭辅长期处于繁子父亲的精神上的儿子的地位，实业界认为这两个人是不可分离的伙伴关系。但是，圭辅是个不懂义理人情的人，他所保有的爱情（即使对于自己的女儿也一样），是极尽安乐死式的爱情。因为那位有哮喘病的川崎源藏老人，出于对大豆、铁矿石和满洲猪的眷恋，盲目地出手经营大陆商业，又在战争失败后的最后时机里，死守着信誉不良的一大笔“满铁”的股票不放，最后鸡飞蛋打。圭辅认为，对于这样的人还是任其自我灭亡为好，这就是他的爱情。但是，他为讨好留下来的繁子，遂将大撤退中死去老丈人、去就未定的她的丈夫加以录用，让他进入自己正在筹备中的新公司。而且，寿雄很中圭辅的意。这位深深体验过满洲狂暴的朔风的青年，精力旺盛，似乎带有些无政府的味道。他置身于战后人世杂驳的东京，觉得来到了一块神奇的地方。

——这几个星期以来，作为一个父亲，他为女儿恒子的恋爱问题伤透了脑筋，终于在昨天和十年来共享鱼水之欢的女人，一起到热海作了

短期的旅行。昨天一早在银座米仓理了发，凉爽的头发仍在耳后蓄积着艳丽的回味。所以，他一看到眼前的繁子那副妄自尊大的样子，只想早一点逃离。他强忍住哈欠，就像一个心怀叵测的人，小狗一般天真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

圭辅对于失去母亲的独生女的情爱，和那些出于嫉妒而拼命折腾自己的人迥然不同。女儿能勇敢地独来独往，对他来说端的有趣。二十四岁——和繁子相差一岁——未婚，战时入伍的学生中，同恒子抱头哭别的男人出奇地多，这对圭辅来说也很有趣。他看到女儿对自己撒谎也不脸红，简直使他高兴得要死。他的享乐型的利己主义是很彻底的，对女儿他是个“好父亲”，对职员他是个“好经理”，对朋友他是个“好伙伴”，对全社会的人，他是个“实实在在的好人”。这对他来说非常满足，只要确信人人都爱自己，爱情的问题就已全部售罄，再去爱别人就成为多余。他对十年来不即不离的女儿的情爱，对于新职员寿雄的厚意，最终都是对于把他看作“好人”这一观点的感谢，而决不会超出这种观点。可以说，他对繁子莫名其妙的厌恶，也许出自相反的缘由。

他正在筹建的公司是专门上映美国电影的演出公司，是获得大阪S商店系统出资的一家大企业。公司办公室设在战火中幸免于难的自家住宅中，暂时腾出自己的书斋和亡妻的卧室以及一间客厅，不过还是担心有被接收的可能。起初作为秘书录用的寿雄，奉天时代曾在“日满”电影公司干过，这种经历对实际工作很起作用。例如在地方城市设立剧场，向县厅申请营业许可证，这些繁杂的事务都交由他办理。寿雄东奔西走，出色完成了任务。但是，他和圭辅家属共居同一屋檐下的办公室里，又有奉天时代“闪电战”的诨号，按理说，寿雄也不会老老实实待着啥事不干的。

由于手腕儿过于高明，结果他只得到了女人——这个越背越重的包袱。要想同时得到金钱和地位，则需要更加巧妙的笨拙。说起繁子，他也仅仅得到了繁子。

恒子爱打篮球，这项运动使她浑身不长一点儿赘肉，有着针鱼般修长的身子和结实而又白嫩的肌肤。一天，寿雄送走客人从后门回来，偶尔看到恒子在自家球场同朋友一起打网球，他瞥见了她那短裤下面的大腿。她的球打飞了，正要到对面草丛中捡回来。寿雄一边瞟着草丛里闪动的白嫩的双腿，一边对恒子的朋友说道。

“鞋带松开啦。”

“哦，真的。”

那位略显肥胖、看来性格温柔的姑娘，随即将球拍夹在胳肢窝里，蹲下身子。当她站起来的时候，她误以为从后门突然进来的寿雄是恒子的男友。“不好意思，”那姑娘行过礼又分别看看回来的恒子的脸和寿雄的脸，“很想喝点儿冷水，到哪儿去拿呢？”

“我去端来吧。”

寿雄间不容发，连忙去取水。

他端着杯子回来时，两个女子似乎早已谈论起这位“满洲归来的人”了。恒子的朋友忍住笑，带着认真的表情接过杯子，肥硕而可爱的手心儿不停揉搓着手帕。他把喝剩下的水递给恒子，恒子没有喝。

寿雄代替她同恒子一起打网球，恒子似乎提不起劲来，只是义务性地跑动着，然而，打过来的球很有力度，使他甚感惊讶。已经摸透她父亲圭辅的脾气的寿雄，征得圭辅的允许，将这两个尚未踏进过舞厅大门的女子带到舞厅来。不过，恒子依然很少开口。但在暝暝暮色中送她到门口，她却微微噘起小嘴，弄不清是恨是媚，表现一副倔强的神情。

“今天一整天，什么事儿也没发生。”

她讽刺地说。这是得知繁子和他之间最初的交往经过的人嘴里说出的风凉话。寿雄故作惊奇，回应道：

“会有什么事要发生吗？那太遗憾啦。”

“您好不正经！我讨厌不正经的人。我真想奉劝繁子小姐一声呢。”

“还是由我劝她好了。”

寿雄有些迷醉了。两人握手告别，恒子手上的凉意，在他手心里似乎留下清冽的刺疼。

——最近几周以来，圭辅所苦恼的所谓恒子的恋爱问题，正是她和寿雄经过这番交往而形成的关系。唯独这一次，使得圭辅目瞪口呆，他切实感到了从未有过的乐趣。圭辅认为，世上的父母在这种场合，无论采取何种手段都是愚蠢的。

“我说你呀，”他用一副天生的亲密的语调对寿雄说道，“这次制定的宪法，列有重婚罪这一条！”

“真是对不起。”

寿雄的眼里闪耀着对圭辅不可动摇的信赖的光辉，这正讨得了圭辅的欢心。圭辅属于那种时时提醒自己并不天真，而又格外具有人们特有的天真的人。实际上，他根本没有想到会失去这位和他很投合的下级——彻头彻尾把他看作“好人”的心腹。不仅如此，他还想进一步被看作“好人”呢。

“如果你真心实意要追恒子，”圭辅不动声色地说，“那就干脆同繁子小姐分手，怎么样？”

寿雄突然觉察到这并非用讽刺口吻说出的话，实际上，他在这位未来的“老丈人”的面前，时常提起他对繁子很感头疼，事实上已经不是夫妻之类的话。繁子凶暴的嫉妒，犹如母狮子的利爪，从在奉天的第一年起，就弄得他痛苦不堪。

圭辅介入恒子的恋爱问题的起因，和恒子过去所经历的全然不同。这回她是堂堂正正向父亲求援的。一天晚上，就寝前父女两个听罢WVTR广播，想听的节目全部结束，关上开关，恒子急不可待地问父亲，有没有喜欢上别人家的夫人。

“嘿嘿，”这位父亲即便谈起男女之间的事也从不胆怯，“要说喜欢嘛，从广义上说不知有多少人呢，但严格地说只有两个人，这两位夫人你也都认识。”

“我可是第一次啊。”

恒子有些神经质地笑了。她的话也可以理解成头一回听父亲说起这件事。圭辅更加显现出困倦的神色。

“爸爸不是有意瞒你，过去你没问过，我也就没说。”

“不是，我是说我自己。”

“哎，你搞同性恋啦？”

“哪里呀！”

她让父亲给自己倒一杯威士忌，喝了起来。

“少喝点。”

恒子爱撒娇，只要父亲一喝酒，她也跟着喝个没完。圭辅这样阻止她，也是这位父亲的口头禅。

“不过，那个人可是滴酒不沾呀！”

“那个人，指谁呀？”

她带着一副不太认真的表情，没有回答父亲的问话：

“能待在满洲，真是少见啊。”

“你是说繁子？”

“真讨厌，爸爸。”

——圭辅大致弄明白了。女儿说出这些来，如果自己表现很惊奇，那是有失体面的。一切都应装作早已知晓的神色。当然，这种态度只能对一切事情预先加以谅解。

“寿雄君好是好，不过也是有老婆孩子的。”

“所以我刚才不是说了嘛，那个人正要和繁子小姐分手呢，孩子我可以领养。”

“真是胡闹。倒是挺有意思啊。”

当夜他们谈到很晚，圭辅也认为这次说的都是真心话。根据恒子和寿雄编织出来的无情而又自私的结论，这回由于菊池家将被接收，为支付财产税迟早要脱手的川崎家的住宅，先要由圭辅从寿雄手中买过来，圭辅和恒子一旦住进去，寿雄就申请离婚，再由疼爱亲生女儿的他将孩子领养回去。这样一来，变得一身轻的繁子可以另寻再婚的对象，最好寄居到父亲的故乡去。圭辅本想说：“这一切能否顺利进行，首先要看寿雄君是否像你所说的那样厌弃繁子。”但话到嘴边又打住了。这个问题，无论如何考虑，都不应由圭辅提出来，他只要感到有趣就行了。从现实上说，不管恒子他们的恋爱如何进行，最要紧的莫过于将川崎家的住宅

弄到手。圭辅到底是圭辅，他虽然作如是想，但还是一直藏在心里，连连几周来都是心情郁闷地过日子，轮番将恒子和寿雄叫来，听取他们真正的意图。两个人的说法固然有道理，但繁子这个无助的不幸的女子究竟会干些什么，圭辅和他们两人一样麻木不觉。

“真正的爱情是强大的。”这位大正时代受过教育、颇有几分伤感的自由主义者，发出早已过时的感慨，“祝贺你们纯洁无瑕的爱情的日子早一天到来。没有爱情而过着结婚生活，这是最不道德的。我和世上大多数做父亲的想法稍有不同，你们的问题由你们自己解决，我很佩服寿雄君的勇气和能力。”

寿雄深感惊讶，但恒子听惯了父亲如此风格的演说。圭辅清楚知道，寿雄的爱情里含有几成对未来的设想，但是没有设想的爱情是最不可信赖的，所以他对这一点反而感到很放心。摆在眼前的房产问题，因为寿雄已经逼使繁子订下法律条款，剩下的只等说服繁子同意了。今晚将她邀来，四个人一起吃顿饭，围着家中的餐桌，说说笑笑就把这个问题端出来解决掉。所以，今晚一定要请繁子出席。

圭辅一走进客厅，就来到刚才经繁子整理过的菊花旁边。

“这是你插的吗？真漂亮！表面上似乎漫不经心，但不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显得浑然一体。”

其实，圭辅根本缺乏这番风流。他那看起来似乎具有西洋式风流的人生观，是在打字机的响声、悦耳地撕去支票的声音、无数的名片以及精于折算的借据对照表中所涵养成功的。他用小狗一般天真的眼神观察繁子，这个女子确实美丽！只可惜，她对美的自信已经被一个男人彻底拔除了！可以说这个女人的美，已经变成一种无所凭依、缺乏外延的美了。她那青黑的眼圈儿，明显地在哭诉自己满心的苦恼！不知不觉，繁子养成了一种令人不快的习惯，她总是翻着白眼儿看待别人。

“这可是相隔七年后看到的日本菊花啊。”

“可不……说得也是。”——圭辅漫应着，繁子的不幸使他感到害怕。面对他人的不幸，他也仿佛受到了传染。他欠起半个身子说道：

“今晚请务必赏光。”

“好吧，到时我带点儿酒去。我陪您到酒库里走走，看挑些什么为好。怎么样？”

川崎源藏是有名的洋酒搜集专家，除了至亲好友以外，从不对外公开。这就为传闻更增添一层神秘的色彩。

“好，那太感谢啦。这座酒库的酒早在空袭前就倒腾光了，因为预先知道这一点，总会取出些来另外珍藏的。”圭辅说到这里，像是突然想起了什么。

“哎，对了。恭敬不如从命，其实也不是什么非得开新瓶的宴会，上回我来拜访时享用的尊尼获加[注]就很好。还剩下一半吧？”

“嗯，还放在原处，家里谁也没有动一下。”

“啊，那太好啦！就请带上那瓶吧。”

这种索然无味的对话使得圭辅超过了应该回去的时间。

汽车喇叭声和一连串的怒骂使得他们两个大吃一惊。就像上完一堂毫无生气的课的小学生，圭辅立即跑到窗外观望。只见一群孩子翻动着黑乎乎的双脚向门口奔逃。司机从停车处的车厢里探出身子，抓住一个孩子脏污的胳膊，那孩子一边挣扎一边笑，司机也是一边笑一边望着主人。

“怎么啦？”

听司机说，那些孩子趁着司机打盹的工夫，调皮地按响了喇叭，他逮住其中一个领头的。

“带到这里来。”

远远看去，正在笑着的孩子脸色一下子呆住了。

繁子也从椅子上站起身来，圭辅连忙眼含微笑，走过来拿一块饼干，接着又回到窗边。

“瞧，”他指着站在一旁的繁子，“这位阿姨奖励你们，表扬你们帮我叫醒了司机叔叔。”

他灵机一动，也派给繁子一个角色。圭辅小心翼翼，免得弄脏新衣服的袖子，从窗台尽量伸展着胳膊，将饼干丢到孩子手中。然而，那孩子一时领会不了大人们的潇洒，他只是呆呆仰望着这位满面春风的中年绅士。繁子为这一瞬间的悲悯暗自伤感起来。

终于，这位孩子王又浮现出成年人一般的微笑，慌慌张张行了个礼，当场一点点咬起饼干来了，抑或他认为只有这样才是合乎道理的做法。“恶作剧还讨了便宜”、“也分给叔叔一半吧”，司机也从旁逗引他。这时，躲进前院树林里偷看的孩子们，三三两两来到窗户下边，个个都脏兮兮的。他们慢慢围拢过来，脸上都带着可怖的僵硬的表情，往昔孩子那种自然流露的羞涩的微笑，再也看不到了。他们沉默不语，猫一般赤脚走过石子儿路面。

他们脸上的那种莫名的悲戚，对于圭辅来说，他既弄不明白，也丝毫感觉不到。眼下的他，对这些谈不上喜欢的脏污的一群客人，只要博得他们的好感就行了。他立即大踏步去端来盛着饼干的果盘。

“来，伸出手，一人一块。好脏的手啊！是脚是手，都看不清楚啦。洗干净再看，也许就是脚啦，”他对站在一旁的繁子送去一个可爱的笑容，“好了，没有啦，对这位阿姨道声谢谢，阿姨把好吃的点心都送给你们啦。”

孩子们走了，圭辅心满意足地坐了下来。

“大凡孩子嘛，总是很可爱的。”

撒谎，他肯定想说：“看，我这个人也有十分可爱之处呢。”结果一时说走了嘴。

——这个小小的口误不料激怒了繁子。如果这话所指的孩子们是繁子的孩子，还不至于使她如此生气。这种场合，圭辅那种厚颜无耻、令人扫兴的善举，针对同她毫无关系的人群，为此，一瞬间这位男子就把自己毫无戒备的姿态，展现在她面前。这样一来，繁子就更加清楚地看到了圭辅对她带有无言的广泛的轻蔑，于是原形毕露。而且，圭辅意外地听到她反复说着怨恚的话语。

“我可不认为他们可爱，即使回到国内也还是不得不看到这些孩子，真叫人扫兴。本来我以为回到国内之后，能真正看到理想中的孩子们的啊！”

圭辅赶紧设法退避。

“这都因为战争影响太大的缘故。不过，孩子们总是对喜欢他们的人表露真正的童心，这倒是很奇妙的事。”

这句话更加激怒了繁子。

“什么童心？是乞丐根性。浅薄的成年人，都痛痛快快地把孩子变成了乞丐。”

“你说的这个，也许有些道理，不过……”

“成年人不管走到哪里，只喜欢看到有人拍手喝彩。孩子对此心领神会，为了讨好成年人，个个都学会了拍手喝彩。不是吗？”

“——这个……”圭辅一时恍惚了，“真爱钻牛角尖儿啊！”

隔了老大一会儿，他才觉得繁子的话触到了自己的痛处，就像负伤者过了一阵子才感到疼痛一样。

圭辅的一颗好心反而成了驴肝肺，他被感伤的悲戚彻底摧垮了。但他并不放松琢磨报复的手段。

“我们进行了一场争论，我输啦——我认输！”

他的目光带着令人同情的悲戚，这样一来，繁子无疑也会心软下来，从而觉得对不起他。在那之前，还是静待时机，攻其不备更加有效。——谁知，繁子却继续保持着无懈可击的姿态，圭辅不由忘记了平时的耐心。

“我说繁子小姐，一碰见你我就成了轻薄的人。不过，作为家庭成员，我自以为是个非常善解人意的父亲。就拿女儿的恋爱来说，世上一般的父亲所不能允许的事我都能原谅。因为我对女儿绝对信赖。例如……”——圭辅在椅子上有点坐不住了，“例如，这次寿雄君和女儿的出差地点是同一个地方，作为父亲，我看得一清二楚；但是我既不责备女儿，也不责备你的丈夫。”——他瞥了一眼繁子的脸色，似乎想检验一下自己这番话的效果。

“要问为什么，因为我对自己的女儿抱有绝对的信赖。”

“为什么他们出差的地点……”她本想说些讽刺他的话，无奈声音打颤，不成其讽刺了，“您怎么知道您的女儿同我丈夫出差的地点一样？作

这种想象不觉得难为情吗？”

“因为我亲眼看到恒子吩咐女佣向寿雄君的旅馆发电报。”

“我不相信！”

“——不过，什么都不信那不是爱。怀疑丈夫的不忠其结果就等于怀疑自己的爱。然而，在这个世上，只相信爱也仅仅是梦中的故事。如果做到互敬互爱那自当别论，假若有一方没有尝到爱……”

繁子静静垂着头，看上去就像睡着了的人。——于是奇怪的是，圭辅心中泛起一股冲动，他如今很想向这位自己任意伤害过的女人乞求怜悯。

“我的心并非一生下来就这般冷酷无情，”——说着说着，这位孤独的男人眼里溢满泪水，“以往，我的心曾感受到的怜悯，不止一次陷我于危境。”

繁子站起身，两只手严严实实捂在脸上，走出了屋子。门又关上了，满含着阴郁的长长的啜泣声渐去渐远。

圭辅走到窗前，用莹润而清亮的嗓音高声喊叫司机的名字。

“我该回去啦！”

——接着，他站在午前窗外照射进来的明丽的阳光下，用指甲弹去沾在西服衣袖上的小线头儿，那线头儿伴着金光闪闪的眩晕，暂时像微细的小虫飞舞起来。

四

临近中午，里边大门的门铃连响了三声。阿胜正在阅读佐藤红绿[注]的《侠艳录》。

> 安江大吃一惊，连忙追上去拽住他的衣袖，凄凄惶惶地说道：“你要干什么呀？”
> “放开我！弓彦这小子，看我把他宰了扔掉！”
> “又发脾气了，来，稍等一下再说。”安江极力抓住他不放……

阿胜读了一遍又一遍也不感到厌倦，这时只得抛下这段最有趣的文字，好容易站起身来，接着又泛起踌躇。往昔，说到阿胜在这个家庭中的地位，无论是在草坪上举行游园会，或是平常临时有十人以上的来宾用餐，她都要一边忙着指挥厨子、女侍和女佣干活儿，一边记挂着汤汁不要凉了，冰激凌不要化了等杂事。就连那些跟着跑来跑去的人，心中也有一种“看我现在忙的”那种优越感。有时气喘吁吁地在走廊上碰见了，就说句笑话，或到厨房里模仿一下客人的怪模样，哈哈乐上一阵子，或者趁着高兴再敲碎一只珍贵的小盘子。华丽的夜宴上，阿胜一直

在一种梦游病般的气氛中忙忙碌碌。无论是那时的阿胜，还是如今变成家庭琐事的同情者、听到铃响也要百般动脑筋的阿胜，都只是同一个阿胜。也就是说，宴会也好，家庭矛盾也好，对于她来说都一样。不管哪件事，她都凭着爱管闲事的人所特有的那种惹人腻烦的认真态度加以对待。

二道门的门铃和大门的不一样，总带着一种柔和而惆怅的音色。要是连响三下，那就是寿雄。近来，繁子要阿胜整日待在家里，所以，她把送亲雄去幼儿园的五个小时轻松的差事让给了横井，阿胜连横井看大门的任务也揽过来了。因此，寿雄归来时，她应立即跑去开门，本不该有丝毫犹豫的，然而有时她又直犯嘀咕，例如：自己十一点半就吃完了午饭，繁子的午饭可以借口她“心情不佳”而不予准备，但是主人突然归来，他的午饭将如何安排？还有，菊池圭辅来访，繁子哭成了个泪人儿，寿雄忽然来到她面前，究竟会发生些什么事呢？这些都使她忐忑不安。

由于迟迟不开门，寿雄便从旁边的窗棂向家中窥探。老女佣看到明朗而茂密的庭树前面，他那快活微笑着的肩膀和闪亮的金牙。

“啊，辛苦啦！”

阿胜将要打开门还没有打开的当儿，寿雄忙不迭送来一声亲切的招呼。

“您回来啦？”

“啊，辛苦啦，家务事很累吧？”

阿胜是繁子的人，听到如此亲切的问候，一时不知如何是好，立即抢过他手里的皮包。

“不用了，我还不到需要你帮我拎皮包的年龄。——阿亲挺健康吧？去幼儿园啦？啊，跟横井在一起，”他一路唠唠叨叨地说着，登上了楼梯，“肚子差点儿饿死啦，胳膊抬不起来了。火车里很挤，连一根烟都不能抽，从S市一直站着呢——饭好了，立即告诉我，我在书斋里。”

——吃过饭，阿胜退去，寿雄听到繁子沿着回廊向这里走来。不管爱还是不爱，妻子这样出现使他有些受不了。本该憎恨自己的妻子，如今却像应召的艺伎一般出现了。他盯着廊檐边摊开的报纸，始终没有抬头。

“回来得很突然呀。”

“哦，接到经理的电报。”

两人就像交肩而过的女子，互相用眼睛窥探着对方。

寿雄因为圭辅有要紧事找他，便直接去了办公室，圭辅不在，他又追到外国电影发行有限公司，当时，圭辅告诉他繁子和自己之间发生争吵的事，但他没有提及女儿和寿雄之间的事情。所以，寿雄今天看到繁子精心的化妆自然感到妩媚动人，他哪里知道这化妆其实是一种诅咒。

繁子的眼睛张起一面令人忧虑的大网，时刻准备着，不分粗细地紧紧抓住刚刚同女人分别的男人特有的优越的倦怠、火焰般的心扉和一副热烈的情怀。但是，他的火车之旅繁杂的疲劳无疑将削弱这些纤细的印象。

说起寿雄，他在光凭热情不起作用的时候，往往显得惊人的笨拙。繁子越来越冷淡，他的笨拙也愈演愈烈，繁子反而觉得这个焦头烂额的他更可爱。这是一场充满矛盾的悲剧的爱。一个被他玩弄于股掌之中的女人，当她觉察他的爱已经冷却，但还想将这种冷却的爱情继续糊弄下去的时候，她无疑就会扫兴地弃他而去。然而，面对伴随冷却的爱而产生的万般困难，他又不能用快刀斩乱麻的手段加以处理，他的这种意外的笨拙，反而在女性心中催生一种别样的爱情，于是又使别离越发困难起来。这种事也是常有的。繁子也与此例庶几相似。而且，这种超乎常理的爱的羁绊，将昭示着愈来愈大的伤害，甚至走向悲惨的死亡！

“刚才菊池先生来过了。”

“我见到他了，他因为你的事，心情很不快活。听说你的话伤害了他的感情，是吗？要是这样就糟啦。”

——繁子心想，要是圭辅连这些都告诉了寿雄，那么圭辅作为父亲将自己女儿的艳闻在她恋人的妻子面前加以暗示的错误，她也不得不加以挑明。因此，寿雄的一番话，要么是强行遮丑；要么是暗布防线，二者必居其一。

“有什么糟的？”

“要对菊池先生好一些才行。”

“未来的老丈人吧？”

“瞧你说的！”

繁子用阴郁而俊美的眼睛望着丈夫，她打破了执意不在这位可憎的丈夫面前流泪的自戒。他那令人一眼看穿的故作姿态的笨拙，或许通过那种悲剧之爱引出了她无尽的泪水。

“菊池先生对我的侮辱，使得不管多么刚强的女人也会失掉站起来的勇气。他当着我的面，说到你和恒子相亲相爱，一起旅行，他的话只是为了伤害我的心。你说，大丈夫总是仗剑在外，战斗不止。看来，这真是一场出色的战斗啊！我想，比起生一次孩子，不如进行三场战斗更好。”

寿雄丝毫不为所动。一个他所不爱的女人的眼泪，缺乏使他感动的力量。自己和恒子的关系意外地由圭辅之口告诉了繁子，使他感到双肩卸掉重负的轻松。作为丈夫，他没有理所当然地给以否定。他没想到，这种不置可否的彻底的怠慢，对于女人来说，反而被误解为一种心安理得的默认。

“我不知道菊池社长对你说了些什么，我要你同他不要伤了和气，不是为了那件事，而是为了这个家。你知道的，菊池先生的宅邸将被接

收，而且，为了缴纳财产税，这里的房子也要连同地皮一起变卖，届时没有任何买主肯比菊池先生出更高的价钱了。”

“这是我的房子，决不卖给菊池先生。卖掉房子，我们就不得不搬出去，尽管如此，要是卖给别人，我们一起搬走；如果卖给菊池先生，眼下再明白不过的是，我一个人独自像乞丐一般被赶走，而你却留在这个家中。”

“看你说到哪儿去了！繁子……”

“不，我不卖！……啊！”——她轻轻仰起身子，紧盯着寿雄的脸，“看你的脸色，我明白了，你已经卖掉了……一点儿都不跟我商量……这可是父亲留下的宅子啊！”

嫉妒具有穿透力。寿雄招架不住了，他从前也曾经历过这可怕的一瞬。

——她不愧为壮年时代曾被称作“财界新太阳”的川崎源藏的女儿。这位太阳的爱女，具有从细微缝隙里透过的一丝柔软的光明和能将草木晒蔫的强烈的热量。尤其是那狮子般的瞳孔中喷出的火焰，使得繁子的眼睛更加可怖。寿雄看到这阴森的一瞬间，是在停战后的奉天。除了繁子本人以外，只有他知道这个秘密。

除去匆匆结婚的几个月，那时是他们最为和睦相处的日子。败战后的奉天对他们来说，情投意合、肌肤相温的气息以及艰险的求生欲望互为表里，纵然寿雄有天大本事，也无暇转移目标。战争一结束就开始靠变卖家财过日子，夫妻俩在奉天相当于银座的一家华人经营的洋货店里做临时工，在繁子充满爱的关照下，他们生活得十分富裕。小两口儿一天劳累归来，回到家中，繁子坐在夜间火炉旁换衣服，她那从内衣裸露出来的光亮而浑圆的酥肩上，总是留下她的丈夫一排青春的齿痕。

一天早晨，寿雄在繁子的邀约下顺路探望从未去过的繁子哥哥的住宅，只见门口围着一堆人，一位白俄出身的女佣站在门边，正在声嘶力竭地用日语讲着一件惊人的事。听她说繁子的哥哥是特务机关领导下的陆军中尉，他的秘密身份暴露了，今早已被苏军抓走。战争一结束，有关的军事机密文件一概被焚毁，这件事明显是有知情的日本人告发。当时流行告密，日本人互相戒备，人心惶惶。

听到那些人可怖的谈论，繁子一时也和他们一样面带忧愁。他在哥哥空荡荡的房子里转了一圈儿，东西全被带走了，一张纸片儿也没留下。

但是，当她沿着布满积雪的石阶走向大街的时候，寿雄觉察到一直低着头的繁子，嘴角边似乎挂着满意的微笑。

“有什么可喜的事吗？”

她抬起头，果然是一副娴静的笑容。不过寿雄感到，她的眼睛里闪耀着阴暗的光芒。

“你有什么心事吧？”

“告密者是我。”

“你？——”寿雄大喊起来。可他一点也不怀疑，对于这件骇人听闻的事实，他只能坚信无疑，否则他无法解释由繁子的眼神中所感受到的颤栗。他就像大白天亲眼看到车祸的人，相信一切事实。“——是啊……你完全可能。”

“哥哥反正不会回来了，今明两天，哥哥将被带到一个无人的空地，附近的人们会听到一声枪响，他们将误以为是打靶练习呢。我们再也见不到那双深陷的金鱼眼啦！今天晚上，咱们两个摆酒庆功，下班后从小摊子上买点儿菜，好吗？”

——繁子的哥哥不喜欢寿雄，嘲笑他们两人的婚姻。停战后，寿雄他们和他虽然又恢复了形式上的交往，他作为军人，平时言行谨慎的态度中，也不断流露出粗鄙的讽刺的话语。他曾说，回到国内就好了。他打算一回到国内就把寿雄赶走，为了报复繁子同这个来历不明的男人结婚，再将她嫁给一个令人讨厌的阔老头子。尽管这对兄妹本来是同一父母所生的同胞兄妹。就像世上常见的那样，哥哥和妹妹互相憎恶，归根结底是因为两人有血缘关系，除此之外别无解释。

——那时繁子沉静的微笑和阴暗的眼神中的恐怖，寿雄在这一瞬间又品味到了。他说着说着，不由自主开始了平素那种吐露真情的述怀。

“我没有爱上任何一个别的女子。我每每感到爱的义务，从来没有一次感到爱的权利。老实说，我所遇到的女人都使我想到爱的义务，你也一样。你也没有使我想到爱的权利啊！”

“不要再哭哭啼啼地诉说啦。”

“尽管我曾背叛过你，但可以说这种背叛从未使我尝受过偷情的甜蜜。一切种类的爱情，只是教给我‘完成义务’的一种极为吝啬的道德的喜悦。早知如此，还不如享受伪善者的快乐更好。我这个人只会施行卑微的纯粹的善行，要教我去争风吃醋，那算找错了门径。”

“我不想听你为自己开脱。我们已经到达爱与不爱之争的彼岸了。你爱我不爱我，只不过小事一桩。”

“你撒谎！”——不知何时，寿雄已经坐在廊缘、穿上冰凉的庭院木屐，一边说话一边像对什么东西着迷似的，微笑着走向庭院。这里没有一块农地，然而，夏日火炽的阳光下，依然布满了焦褐色的苔藓。寿雄透过充满小鸟鸣啭、闪现一丝光亮的缝隙，仰望着耀眼的庭树的梢头。

“啊，真是好天啊！”——家庭的纷争，工作的辛劳，后撤时的痛苦回忆……所有这一切，对于他来说，都没有给那占有心灵一角的光明、渺茫、无忧无虑的思绪罩上一丝阴翳。不论是地位、名誉和金钱，所有令青年人一心向往的东西，在他身上，都不像国内青年那般徒具干瘪无味的形式，而是将聚众吃喝、笑口常开、纸醉金迷的游乐，同认真的工作巧妙区分开来，此种生活堪称一种“愚痴的天国”般的象征世界的诗歌。他既无思想观念；又无烦难的哲学。然而，其中繁子所具有的深深苦恼，对他来说丝毫没有价值，至于自己对此有否责任则另当别论。她

说睡不着觉，但既然活着，总该睡上几个小时；她又说喝不下水，但是不喝水是无法活着的。——他既然对女人未曾感到过爱的权利，女人也都从未被他所爱过，要是这样，他就不该非难别人而将一切归功于自己。繁子似乎忘记了“活着”，至少忘记了像他那样地“活着”。

“从这里望过去——”繁子像个困倦的孩子有事叫住正要走出屋子的母亲一般说道，

“你很像我的哥哥。”

“这是当然的，”——他漫不经心地揉搓着附近一棵开着白花的胡枝子，随手扔掉，回过头去，“因为我穿着你哥哥的西服。可不嘛，从这里看过去，你倒像一头铁槛中的母狮子呢。你的头发在阳光下就像狮子的鬣毛。”

繁子没有理睬，立即轻轻摆动着身子，扬起雪白的掌心，示意让他过去。

“来，来，我有话跟你说。”

“你要给我什么我就过去。”——寿雄就像在年长的女子面前多少有些反感似的回答。

“给你一样好东西。”——繁子站起身子去拿梨。

女人决定要干某件事情的那副轻佻的样子，寿雄早已领教过多次了。他一边走向繁子，一边感到眼下莫非到了必须使事情立即有个了结的时候吗？

“我呀，想问你一件事，只要你回答一声就行了。”——她摆出一副削梨子的姿势，过分地将腰弯得很低很低，唯独声音十分响亮。

“只要回答‘yes’或‘no’就行了。只要得到你的回答，繁子从此以后不再为难你。只有这件事情，请你如实回答我。”

“好吧，我说，你立即把梨给我。”

“我问你，昨晚在S市旅馆，你和恒子在一起了？”

“我要说是在一起，你就能安心吗？告诉你在一起，能解决你什么问题呢？啊呀，这就叫夫妻？”他的话滴水不漏，不时夹杂着些嘲讽，“对于你来说，最重要的不就是我爱不爱恒子这个问题吗？比起这个，住不住同一旅馆这件事实又算得了什么呢？”

“不是爱的问题，对于女人来说，事实更重要。”

“好吧，吃完我再说。”

他将一大片梨用力塞进嘴里，鼓胀着两腮，用果盘接着顺嘴角流下来的甜汁，毫无顾忌地望着妻子的脸。繁子呢？似乎意识到寿雄正盯着自己，她重重地将沾满半透明果汁的清亮的水果刀放进盘子里，又把擦过手的手帕塞进袖筒，不由用指尖儿扣紧衣领，仿佛突然受到一阵寒气的侵袭。

寿雄用手帕揩揩嘴唇，像个说话嗓门很大的少年，挺起了腰杆儿。

“睡过了呀，我和恒子一起。”

此时，繁子抬眼峻厉地望着寿雄，他从她的目光中感到一种东西訇然崩塌了。繁子在低声啜泣，接着痛苦地反转过身子，左手支撑着廊缘，纹丝不动。这种场合时光的推移，对于寿雄来说，宛若沉重的流冰相互碰撞，实在难以承受。

“谢谢。听了你的话，我又有了活下去的力量。这种力量今后将使我无所畏惧……”

“说得对，你不好好生活下去就将一事无成，这正是我所希望于你的。”——寿雄也不看繁子的脸，只管滔滔不绝地说着这些刻薄的话语。繁子怔怔望着他，难道这些都是真心话？然而，寿雄似乎害怕保有使繁子获得安慰的余地，眼下处于这种惨淡的场景，他拼死维护自身的心灵不受伤害。“反正今晚要到菊池先生那里痛痛快快闹上一阵子的。我该走了，我们分别去他那里吧。”

——然而，两点钟前他出发的时候，繁子却牵着在幼儿园吃罢便当回来的亲雄的手，欢天喜地地送寿雄出门。艾格乌斯少校本来就是繁子的客人，但也应该由寿雄待在家里迎接他。不过，寿雄马上要去民间情报教育局，时间紧迫，只好由繁子一人接待了。

亲雄按平时的习惯，由父亲牵着手走到大门口。

“阿亲呀，幼儿园好玩吗？”

“比在家里好玩多啦。”

寿雄感到一种无形的敌意，他放开了孩子的手。

五

一辆漂亮的枣红色四六年款的奥兹莫比尔轿车，发出骤雨般的响声，沿着石子路面驶来，此时正是午后三时整，阳光越发透明起来，物影也愈益宁静了。艾格乌斯少校是美国籍爱尔兰人，繁子的母亲留学时代，经熟人介绍寄居在一位家风严谨的教授家庭里，艾格乌斯是这家的儿子。当时七岁的艾格乌斯少校对于东方来的贵客十分亲热，繁子母亲回日本时，她时常回忆那时候的情景，说“他抓住我的裙子不放，一边流着糖果般大颗的眼泪”，她于心不忍，甚至打算放弃回国的念头。据母亲说，少年有一头波浪形的鬈发，面色微黑，很像日本人。繁子的父亲死后不久，这位少校突然来访，繁子看到他的头发，觉得母亲说得一点不差。后来，她曾一度和丈夫受少校的邀请出席过茶会，听说少校对日本茶道很感兴趣，作为回礼，这次特地邀请到川崎家的茶室品茶，时间就定在今天。谁知下午来了电话，由于夫人患感冒不能来，改成少校一人单独来访。

茶室位于庭院的一角，这是川崎源藏晚年拜入表千家㊟，仿照京都表千家之总堂茶室“不审庵”建造的。这座只有三铺席大的褊狭的茶室，要接待身躯高大的艾格乌斯少校，很令人放心不下。少校慢慢从茶室特有的小门钻进去，一时有些惶惑，不知那副壮实的身躯应该摆在何处。繁子再三劝请，少校这才好不容易坐下来，戴着金戒指的粗大的手指敲打着肥胖的小腿，说道：

“糟糕的是，我的心理解茶道，但我的腿却不理解我。”

“只要心理解了，学习茶道的目的也就达到了。”——繁子的一口英语使人感到很乏味。

但是，经过两三次的交往，繁子明白了，艾格乌斯宽容大度的心怀十分符合茶道的精神。虽然是美国人，但少校的人格带有凯尔特人温润的深沉和阴翳。夫人也是一位与之相配的优雅而娴静的妇女，她的化妆不很惹眼，一副不愿显山露水的心态，每每透出一股柔情。

放下茶勺，点茶仪式结束了。繁子一般在茶席上不大爱开口的，然而今天却无拘无束地抢先畅谈起来，她问起了夫人的健康。

“妻子来日本之前身体很好，这次感冒可以说完全是个例外，即所谓‘二百十日㊟’，”艾格乌斯言谈潇洒，可是在窗外光线的映照下，他那圆睁的茶褐色的眸子却闪现着几分忧愁，“不过，妻子不能生孩子，倒是个遗憾。我之所以要带她到日本来，是想换个地方，气候变了，身体有了良好的变化，也不是绝对不能生孩子吧。——首先，日本是著名的出生率最高的国家啊。”他十分认真地说。

“您是不是有些不大舒服？”——突然，他那温和的茶褐色的眼睛盯着繁子，仿佛要把她整个包裹起来。那视线无限宽广而又明亮，犹如阳光普照的原野。

“您的脸色显现着极大的悲哀。”

“艾格乌斯先生，请听我说，”繁子用哭诉者特有的尖利的嗓音说，她的话有些吞吞吐吐，就像一个游泳者的苦涩的调子，“没有比我丈夫更不诚实的人了。”

“我不知您是什么意思。能不能明确告诉我，您为何这样悲伤？”

“寿雄从未为我的事费过神，他只知道侮辱我。”

“夫人，再明确些，再明确些。”

“寿雄另外有了情人，他把这座宅子卖给了那个女人的父亲。”

“我不相信他会做出这种违反常理的事情。”

“请听我说，丈夫以前是那样爱我，如今却这般嫌弃我。我已经走投无路了。假如，眼下我完成一桩孕育已久的心愿，逃到贵国去，能否请求不要把我赶出你们的国家呢？”

只有这位外国人能正确理解她的苦恼。他很清楚，这不是嫉妒，而是她本人为确立自己生存的意志的力量驱使她产生一种复仇的行为。

——不知是不是这个缘故，少校似乎朦胧地产生一种不祥的预感。他向左右微微摇晃着脑袋表示同情。

不过，艾格乌斯少校一向认为，柏拉图所谓“为希腊带来最大福祉的那种‘乱心’”，只不过是离奇的反论。按照他的信念，苦恼是催发人生结出更多丰硕果实的机缘，否则就应该是走人宗教的机缘。

“哪个国家会把您赶出去呢？对于一个把您正确的意志看成邪恶的国家，我决不会在那里保有国籍。不过，夫人，您的苦恼依然像季节变化。宛若酷烈的夏天，夏季的阳光保证了金秋的丰稔。而且，那一棵棵稻穗，只想到唯独自己承受烈日的炙烤，其实谁都一样。在这样的季节里，一切都陷入不幸，您的苦恼只不过是为赢得丰饶而遭遇不幸的一种形式罢了。”

“可是这苦恼是我的，并非是其他人的。”

“您不必把自己的苦恼看得那么严重。”

“那就等于对我说：‘你不要再活下去了。’”

“夫人，”——艾格乌斯少校倾听着远方寂静大街上的微微市声。秋日的庭院，树木静静摆动着枝叶，似乎终日飘溢着篝火余烬的香气。他指着院子说：

“请看，秋天的太阳把所有的树木打扮得多么美丽！晴朗的天空，深含余韵的蔚蓝色里，包蕴着将人的心情引向平稳与调和的力量。百鸟鸣啭，日本的群山红叶初染。人的灵魂随处都在建造一种无形的楼阁，您没听见一阵阵木槌的响声吗？

“下个星期天，妻子将邀请您去游玩，她是最能给您安慰的人，对这点我毫不怀疑。”

六

繁子感到毒花花的夕阳在自己的脸上留下清晰的轮廓，告诉她已经沉思好久了。她凭几而坐将近一个小时了。她遥望窗外，晚霞犹如火中的孔雀，展开羽翼遮蔽着西边的天空。

当要决心杀人的时候，不管是谁总要思索一些时辰的。但这对于决心又能起到什么作用呢？这就像自杀者，通过尽可能长久地等待，尽量运用近似无意识和偶然的方法，捕捉施行自杀的机会。繁子与此不同。她打算在完成“陷丈夫于痛苦”这一长久的谋划之前，再次细细品味一下这一构想带来的快乐。

圭辅的脸上充满善意，他噘起小嘴，拿起威士忌酒瓶赞不绝口。啊，多么甘甜的美酒！他用一两句话对不在场的繁子进行了绅士般的讽刺。讽刺是多么美味的佐酒小菜，尤其是酒精成分很高的洋酒。——他对普通人的苦恼具有浅薄的蔑视。如果是深刻的蔑视倒也好说，而是像

西洋盘子一样肤浅的蔑视。——他像一个蹩脚的理发师。一旦被同伙兄弟的剃刀伤了脸，十天不忘；然而，自己伤了顾客的脸，五分钟就忘了。——他爱笑，只是无意义的笑。他的笑完全缺乏恶意的内容。听到他的笑声，同听到哭声没有太大差别。他固然不会发出真正的笑，却能带着平静的表情生活着——这个人完全缺少作恶的悲悯的意欲（这本身就是作恶），要是能从地上消失该有多好！这种善意的灭亡，将给大地增加多少光明啊！

“爸爸，我也要喝。”

“少喝些吧，寿雄君还是不能喝酒吗？嫁到这种没出息的人家里，有损爸爸的名誉。”

他像一位善解人意的父亲，一边颇有策略地说着笑话；一边向恒子的酒杯里倒酒，接着又给自己倒满了酒。恒子端起酒杯一饮而尽，用缠绕在手指上的手帕轻轻拍拍胸脯，“啊，真难受！”她笑着嘀咕道。

“你怎么啦？”寿雄问。“胸疼。”她回答。寿雄向她的胸脯伸过手去，恒子立即一本正经起来，伸手用力握住他的手指。她的手指弯了过去，不住发抖。她像兔子一样目无表情地死死凝视着他。她露出牙齿，齿缝之间倏忽闪现一下舌头。——身子突然痛苦地扭动着翻倒了。

她的身子从椅子滑落到地板上，渐渐听到她活着时巧加掩饰的本能的嗓音，只听见什么“咯呀”、“噢呵”、“哦嘎”等声音。乳房、面颊和胴体像猫儿一般在桌椅腿上摩擦，脸上涂满惨白的白粉，与她十分相合。她的头颅撞在地板上，发出可怕的声响。她的雪白的大腿像蜘蛛似的在地上乱爬乱动。大腿上渗出的汗珠，如惺忪的眼睛一般平静。

——同她隔着一张桌子的她的父亲，同样在狂热地又蹦又跳，他的呻吟和欢笑同样毫无意义。一个“苦恼的人”所有不同场景的角色他都尝受了，实在够可怜的。他拼命眨巴着小狗似的眼睛，究竟看到了什么呢？他连自己的苦恼也看不到了。他的嘴里好容易吐出一大团善意的血块来，随后入睡了。他终于明白了，如果不这样就无法安眠。

——繁子历历如绘地想象着毒药所能起到的效用。她不由忘记了“陷丈夫于痛苦”的原因和目的，对于她来说，这是生来就有的一种思考。因而，她很可能轻易抛弃自己，而这种自我抛弃具有和爱极其相似的构造，一切道德的顾虑都将在它面前崩溃。为了折磨丈夫，她将自己所有的喜悦（其中包括至今仍从丈夫那里获取的各种形式的喜悦）全都付诸牺牲，也绝不后悔。这好似一种道德的自律。为什么呢？因为这种自律可以泰然自若地践踏她的本来的欲求。

不过，繁子这种随心所欲的生存方式，看样子抑或是危险性最小的。所谓危险，不就是“幸福”的思考吗？为这个世界带来战争，带来恶劣的希望、虚假的明天、夜里鸣叫的鸡以及极为残虐的侵略，这些都是“幸福”的思考。繁子对幸福不置一顾。这就意味着，她或许已经奉献于另一高度的安宁秩序。

繁子典当了自己残留的一点儿幸福，打算购买一种确实的不幸。这

不同于没有红利的幸福债券，而是一种实打实具有红利的基础牢固的股票。这种密切附着于生活本身的不幸，不像幸福一样，它不是从生活中摆脱出来的幽灵，而是眼下繁子的生活最需要的东西。于是，“陷丈夫于痛苦”，成为她活下去的力量，正如艾格乌斯所说，这不是她正当的欲求和意志。假若繁子是个稍具内省力的女子，当她发现在自己心灵各处寻觅不到“折磨丈夫”的欲望时，她一定感到惊讶。

——繁子面对夕阳辉映的窗户打开砚台盒。从入水口掉落的水滴承受着毒花花的光线，变成了血滴。然后，她摊开卷纸，凭借执拗的手指的力量，拿起芳香的中国墨，恶狠狠地研磨起来。

七

横井接手这项差事，临出门时总要发几句牢骚，逗得阿胜笑个不停。他身穿旧时武士的礼服，一开口就叫苦连天，实在令人发笑。一会儿说：“我决不会再发牢骚了。”一会儿又郑重地解释道：“我本来就不打算发牢骚嘛。”这就使得他的不满更增添一层可爱的色彩。

“是喝剩下的那瓶吧？地窖中的威士忌有的是，为何偏要带这半瓶酒去呢？”

阿胜瞅着包裹在丝绸包袱皮里的尊尼获加酒瓶问道。横井像小孩子一般遮遮掩掩。

“——我不是死要面子，但干这种差事也实在够寒碜人的。对方一定会笑话，怎么连用人都如此潦倒不堪。夫人这样做，也许是故意让单独去菊池家赴宴的那个人丢脸吧？”

“小姐不去吗？”

“她让我带封信去呢。”

“给我瞧瞧。”

两个老人脸靠着脸，一起阅读繁子的信。

菊池先生：

今日承蒙光临敝舍，招待甚为不周，且言语粗鲁，十分失礼，敬请原谅。我因昨晚心绪不佳，彻夜难眠。故不由自主，多有冒犯。想必心情不快，耿耿于怀吧？虽属一己之愿，但求宽恕，今后若能继续往来不辍，当深感荣幸。

今晚盛宴本已期盼良久，鉴于今早如此失敬，如立即应约前往，则心情难以安住。且身体多有不适，故无法出席，万望给予谅解。他日登门道歉，届时还请恒子小姐多多指教。自此翘首以盼。

今晚之盛筵，丈夫不再路过家中，他将径直前往府上。上次所提到的尊尼获加，忘记交给丈夫带去，故将另派横井专程送达，谨请受纳。

打开地窖，新进来的洋酒很多，本该立时呈送。无奈时间紧迫，且无暇开仓。鉴于上次已有吩咐，故将剩下的半瓶送去。日后拜访当持新品前往。请勿见怪，敬希谅宥。

代向恒子小姐问好。

致敬

菊池圭辅先生

川崎繁子 十月某日

“小姐真可怜！从来没有如此低三下四过。一个那么心高气傲的人，眼见着被彻底打垮了。”

“这可是白龙师所说的气数已尽了呀。人一沉到了底儿，就会一下子变得开朗起来，夫人把信和酒交给我的时候，从来没有那样高兴过。”

“要是回来晚了，碰到停电，那可就糟啦，快去快回吧。”

“又非得去挤电车不行吗？我的这把老骨头，一挨挤就会有人感到疼，怪可怜的呀！”

阿胜送走横井，在门外站了一会儿。她回头一看，火红的夕阳将自己的身影映在拉门的玻璃上。她穿一身素净的大岛绸衣服伫立不动，漫天的晚霞劈头盖脑映射到她的身上。

八

平时一过五点钟，她就为肚子空空的亲雄准备好晚饭，陪他坐在饭桌旁边吃饭。唯独今天晚上，母亲没吃一点东西，只在一旁照料着。对于亲雄来说，如此出奇的亲切，使他感到寂寞难耐。其实，母亲不吃东西陪着儿子，不仅限于今天一天，只是今晚上这样关怀备至，却是头一遭儿。做母亲的这般盛情，弄得正在吃饭的孩子尽把饭粒掉落在膝头上。虽说是上幼儿园的年纪，但不像其他孩子那样，有着一张红红的脸蛋儿。不过，早熟的他，对于家中发生的一桩桩一件件，知道得比阿胜和横井都要详细。细加分析一下，不管是恋爱、妒忌、憎恶和遗产等，亲雄本是不该知道内中道理的，但孩子的皮肤却能准确无误地感知大人的不幸与幸福。就连气味的浓淡也能闻到。而且，当他看到此种不幸之中起伏着的大人那种莫名其妙的开朗的情绪，孩子的心理就会敏感地产生阵阵痛楚。

亲雄在幼儿园一碰见小朋友们明朗的笑颜，就不由缩起身子，满心忧郁。过去培养起来的奉天大街上的记忆日益淡薄，而安奉线遭受袭击的恐怖却消失不掉。死去的人涨红了脸躺在地上，依然瞪着眼睛。瞧，那是多么可怕的眼神啊！

来到东京，第一眼看到繁华的街景，并未激起孩子的任何好奇心。祖父哮喘发作，死去，母亲悲惨的呜咽，趁着守灵的夜晚，叔母同一个

素不相识的绅士在二楼的阳台上接吻，这一系列惨淡的事件，远远带着未知的危险的色彩，向孩子秘密的需求谄媚。对于众多的孩子来说，一部分受到未来生存的憧憬所支配，然而对于受到独特的母亲的做派影响所培养起来的亲雄来说，这一部分也许受到死的支配。

今晚母亲的关怀是一种不祥的关怀，他亲身感受到这一点，嘴边始终挂着健朗的微笑。他尊重母亲的不幸。他朦胧感到自己不可能具有这种不幸，因此才萌发这样的尊敬。

孩子天生的本领，就是使自己在父亲面前也能装作一个可爱的孩子。父亲爱他，其实他是憎恨父亲的。这是一种剧烈的富于幻想的憎恶。他在梦中和父亲你追我赶，不是亲雄被杀，就是父亲被杀。而且奇妙的是，父亲被他杀死之后，他不是为父亲哭喊，而是为悲叹父亲之死而伤心的母亲哭喊，他在哭声中醒来了。

庭院的虫鸣已经衰微，胡枝子的白花看上去像幽灵一般。亲雄天一黑就不愿到院子里去。花丛沙沙作响，他握着汤匙，睁着病态的清澄的眼睛，“啊”地惊叫了一声，汤汁顺着汤匙流到袖口上。

“胆小鬼！那是小狗，小狗到院子里玩耍呢。”

阿胜用布巾给他揩了揩袖口，然而，亲雄看到的是更可怕的东西。他惊叫时，母亲的眼睛在他眼睛正对面，几乎同时充满恐怖地瞪着他，白眼珠十分明显。刹那之间，那眼睛和亲雄的眼睛合二为一了。不用说，这些都没有被阿胜觉察。

青苔上传来狗的足音和喘息。

“快追！胜婆，快！”

阿胜故意逗弄地慢腾腾站立起来，亲雄额头爆出了青筋。

“快，胜婆！”

“哎，汪汪。”——阿胜背对母子，站在廊缘上摆开一副舞剑的勇敢姿势，挥动着手臂。“走，走，到一边去。”

亲雄翻着眼皮望望母亲，她从敏感的儿子身上移开视线低下了头，面颊上印着睫毛的阴影。一股拥塞心头的悲伤袭击着亲雄。电灯光冷冷地映照在亮晶晶的盘子上，他“哗啦”一声丢下手里的汤匙，从坐垫一下子翻倒在榻榻米上，尽情地嚎哭起来。亲雄一边哭，一边感到灯泡的光辉立即从泪水的雾气中消失了轮廓。

“怎么突然变得这样啦？”

“我想哭，就让我哭吧！”

繁子和阿胜像望着倒在路旁的陌生人，眼瞅着在榻榻米上拼命挣扎的亲雄的小小躯体。阿胜把手伸到亲雄背后，想把他抱起来。亲雄扭转着身子反抗，更加嚎啕大哭起来。

“看来一时安静不下来，随他去吧，”母亲露出惨白的表情，“他太任性了。”

“根本不是任性。”

孩子哭喊着，不是因为任性而哭喊。亲雄知道，对于这一点——自己哭喊的感情上的起因——母亲心中一清二楚。

“究竟因为什么呢？是在撒娇吗？唉，真奇怪。”

“不像是撒娇。”

繁子显现出一副祈祷的面容。这一瞬间，她多么希望有一种力量将她置于死地。她的嘴唇在颤栗，——她本来很繁忙。

“困了吧？胜婆，快帮我抱过来，今天我陪他睡。”

阿胜惊讶地盯着女主人的脸。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亲雄哭累了，满脸泪水，紧闭着眼睛。接着，又很老实地将脖颈靠在阿胜的手掌上。论年龄，他的身子显得太轻了。阿胜抱着他正要走出屋子，这时电灯熄灭了。

“哦，又停电啦。”

“不碍的，胜婆，”——繁子满心快活，体态轻盈地首先站起来，“我去拿蜡烛来，你先这样抱着。”

——繁子手里护着蜡烛登上楼梯，一团巨大的阴影罩在阿胜怀中的亲雄脸上，摇曳不定。

“哇，真像探险队！”

“听话啊，胜婆快要跌倒啦。”

阿胜跌跌撞撞，像扔包袱一般，将寿雄的小身子往床上一掼。繁子把手烛放在圆桌边上，这张圆桌亲雄玩“鲁滨孙漂流记”游戏时，时常用来做无人岛。

“胜婆，我哄孩子睡了之后就下楼去，姑爷回来之前你先去休息好了。”

——房内的烛影近旁只剩下两个人了。她给亲雄换上了睡衣。

打从母亲眼里出现那种残酷而恐怖的眼神之后，亲雄对母亲非同寻常的关怀害怕起来。他对母亲不幸的尊敬，不仅是甜蜜的尊敬的心情，而又进一步转向期望投身于那种不幸之中的强烈的悲剧的冲动，他的恐惧正来源于此。他比母亲更加希望做一个不幸的人。母亲不祥的慈爱实在值得他变成这样的人。他想努力将那种明朗的微笑，再度唤回到自己的唇边。

母亲蓦然迈出步子，一脚绊在电气机车上。

“妈妈，危险！”

“把玩具扔在这里怎么行呢？我想找本书念给你听呢。”

“不要书，到这里来。”

繁子坐在地毯上，拉住背对着她躺下的孩子的手。

“我就这样陪着你，快睡吧。”

“怎么啦？妈妈的手在哆嗦来着。”

“没有，没有哆嗦啊。”

“哎，妈妈。”——作为男孩有点儿嫌长的酷似母亲的一双睫毛，在烛光里看起来很厚重。

“您好像很忙碌，今晚上有什么高兴的事吗？”

繁子不由一怔，这孩子是否把一切都看穿了？

“不，爸爸找菊池先生商量重要的事情，我等着他带回好消息来呢。”

“是吗。”——亲雄仰着身子，闭上眼睛。他在嘴里轻轻打着舌鼓，鼻孔里发出有规律的呼吸。就像小孩子看到大人睡着了担心会死去，使劲将他摇醒一样，繁子带有神经质的不住抖动的手指，突然抓住亲雄的两只膀子，将他摇醒。亲雄睁开眼睛。

就在他眼前，早先看到母亲那双可怖的裸露的眼眸，正死死凝视着他。蜡烛阴森的影子，将母亲映照成一个陌生的女子。撩拨着他的面颊的是那女子的鬓发。

“小亲，妈妈今晚上就要死了，将被带到一个地方，再也见不到你啦。”——繁子疯狂地同孩子脸儿磕着脸儿，像男子汉一般粗声粗气地说道：

“可怜可怜妈妈吧，一辈子都不要忘记妈妈。”

“我不，”——男孩子果断地回答，“我跟妈妈一道去，我不愿一个人留在这儿。”

“不是一个人，还有爸爸呢。”

“我很讨厌爸爸，要是同爸爸两个人在一起……”——他一把搂住母亲的脖颈，“我会死的，真的会死的。”母亲哭了，她的脸抵着坐在床上的孩子的膝盖，显得很沉重。他对这个重量很自豪。亲雄静静地把繁子的头发缠绕在自己的手指上，随后又松开来。他的心情无比甜蜜。

“我……”——他涨红了脸，“要是那样，还不如死了心中更畅快。”

繁子在年纪幼小的儿子的启示下，想到自己有义务必须从深陷进去的甘美心境中猛醒过来。这是义务。时间紧迫。事情到这种地步，她心灰意冷，她决不能跟孩子两个安乐地死去。这样一想，泪就干了。

不过，这种觉醒一方面又逼使她陷入至今从未有过的可怖的思虑之中。留下亲雄，不就等于为寿雄留下又一个爱的慰藉吗？他将从儿子身上找回最后的爱的巢穴、爱的遁路。她不能在他的怀抱中留下亲雄而去！否则，复仇就无法做到十全十美。然而，她已经不能将亲雄带走了。因为，她是个刑事犯罪者。假如她亲手杀死这个孩子，就能给寿雄造成无限浩大的痛苦，复仇也就变得毫无瑕疵了。

远方的狗吠打破沉寂，这种阴森的地狱的恋歌在广阔的夜空中回荡。

“是狗？”

“是……”

繁子站起来打开窗户上的铁板。下边的草丛里发出沙沙沙的响声，一只狗走过，接着又有一只狗走过。据说，这个时节，成群结队的野狗随处乱跑，还咬死了婴儿。

亲雄对于忽然变得态度冷淡并起身走开的母亲，感到很不理解。蜡烛的光焰映着她魔鬼般的身影，忽而转向墙那边，又忽而转向墙这边。莫非今夜恶魔幻化成母亲了吗？他被童话中的情节攫住了。他哪里知道，这种幻想比他想象的还要灵。

——这当儿，正是死亡向恒子和圭辅一刻刻逼近的时候。寿雄或许会首先跑回来报告他们父女二人的死讯吧？（而且将为可怖的怀疑弄得晕头转向。）等他跑回来之后，一切都晚了。在这一刹那之前，一切都必须毫无保留地作好准备并加以完成。

“小亲呀。”——这种过度温柔的呼唤，几乎使得亲雄颤抖起来。既然不是对恋人的呼唤，又为何如此甘甜？

“什么？”

“要是妈妈死了，你也跟着死，是吗？”

“我不想死。”——他立即哭丧着脸。他已经不再是几分钟之前的他了。亲雄坐在床上缩了缩身子。“什么死，我才不愿意呢。”

“你刚才不是说死是很畅快的吗？”

“不，我才不死呢，妈妈和我都想活下去。”

“要是能那样，一开始就没有什么问题啦，”——繁子在嘴的深处咬得牙齿咯咯响，“因为不可能，所以妈妈才如此痛苦的啊。妈妈只想使你幸福，还是死吧，妈妈也马上跟着你死。”

亲雄微微张着嘴，紧锁眉头，两手将睡衣领子拉到自己幼小而柔软的脸蛋儿旁边，呆然不动，浑身颤栗。

“好了，还是死吧。妈妈立即跟着你去死。只是在未看到你爸爸盯着你死后的面孔那种悲痛欲绝的样子之前，妈妈无论如何还不能死。一旦看到了，我必定追你而去。啊？你只管放心，妈妈从来没有说话不算数过……”

“不……不……啊，救命啊！啊，好可怕！有人吗？快来人啊！”

母亲的手掌捂住了正在喊叫的孩子的小嘴，另一只手迅速探入睡衣领子，伸向亲雄的咽喉，摸到了那像贝壳一般娇小的喉结。

九

寿雄摁响了门铃。家中寂悄无声，一片黑暗。寿雄等待开门，忍耐了少许时间，然后又使劲敲打拉门。

横井刚打开门，一个高大的男人硬闯进来，他想这肯定是强盗，便一声不吭地蹲在三合土地面上。

“是横井吧？在干什么？”

“哦，是姑爷？不巧停电了……”

“夫人在家吗？”

“嗯，在家。我去端灯来。”

“不用灯，夫人在楼上还是在下边？”

“在楼上哄亲少爷睡觉呢……出什么事了吗？”

“没什么，”——因为太着急，一只鞋子没有脱掉，“你和阿胜暂时不要到楼上来，我和夫人有话说，知道吗？”

微弱的灯光照射着门口，似乎是从楼上来的。寿雄和横井的身影在脚边晃动。寿雄迅即登上楼梯，迎头遇到一个俯视着他的陌生的女子。她披头散发，衣饰凌乱，他立即明白了，那是繁子，她似乎正用手护着蜡烛从楼上下来。烛光将她叉腿而立的带着胁迫的影子，扩展到楼梯上方的天棚上。

“这不是繁子吗？”

寿雄拼命地奔跑着登上楼梯。

“为什么不回答我？你怎么变成了这副样子？”

没有反应。她的眼睛不肯转向丈夫。

“出了大事啦！听到吗？”寿雄摇晃着她的膀子，“菊池先生和恒子小姐都在我眼前死去啦！不是一般的死，那种死真是惨不忍睹。是明显的中毒，是那瓶洋酒毒死了父女二人。你怎么无动于衷？到底怎么啦？——繁子，不得了啦！从家中带去的半瓶洋酒被人投了毒。”

“你这话听起来怎么这般天真？这不是吵吵嚷嚷、悲悲切切的问题。这不就是犯人和可怜的被害者的问题吗？”

寿雄耷拉着脑袋，倾听繁子沉着地一字一句地说着。突然，他悲痛地低声吼叫起来。

“啊，原来是你干的？是你投的毒？”

“嗯，是我。我一心只想看到你这张悲伤的面孔。”

“恶魔！——你不是女人，你是长着人脸的母狮子！我怎么把个害人精当作媳妇啊！你害死无辜、善良的人们，竟然还能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你是地上的万恶之源！我恨你，恨你！啊，哪怕呼喊千百遍，也难消我心头之恨！”

“我也恨你！但我和你不同，‘恨你’只说一次，就能解我一生之恨，

获得心灵的满足。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啊！”

寿雄已经失去喊叫的力气，呆然伫立，一种更加凄惨的念头掠过他的脑际！

“我是来看亲雄的，给我手烛！”

——繁子背倚漆黑走廊的墙壁，满怀激动，欢欣鼓舞。她活着，就是为了等来这样的一瞬间。

亲雄的卧室一直寂然无声。过了一会儿，传来了开始静寂、随后逐渐强烈起来的号啕大哭。——她还在等待。

寿雄双手捂脸，脚步踉跄地走出来，看上去简直像个老人。他走到繁子跟前，颤巍巍倒在地板上，半天不动。繁子感到丈夫的手抱住了她的腿。

“求求你，快把我杀了吧。我已经没有力气杀死自己啦。”

“我就是要叫你受煎熬！这才是我的目的，用不着叫你死。”

筋疲力尽的男人最后将含有最惨痛侮辱的反语投向女人，进行了报复。

“繁子，尽管如此，我心中最爱的只有你一个人，难道你感觉不到吗？”

——繁子尽管待在黑暗里，依然露出百合般美丽的牙齿微笑了，可以听到她那爽朗的声音。

“我心里很清楚，一次也没有怀疑过。”

[12] 即“九一八”事变。
[13] 今辽宁省本溪市本溪火车站。
[14] Johnny Walker，苏格兰威士忌品牌。
[15] 佐藤红绿（1874-1949），日本作家，俳句诗人。
[16] 日本茶道流派之一，千家流茶道的本家。
[17] 立春后二百一十天，即九月一日，台风袭来的日子。

毒药的社会效用

还有比出世美谈之类更加健康有益值得推荐的读物吗？这里有关于人类社会进步和理想热情方面的种种应当记取的教训。这里确实有人生的诗篇。荷马所忽略的最为荷马式的主体——如今唯一的叙事诗的主题——即所谓“成功”，在这些读物之中，尽情展开辉煌的羽翼，翱翔于太空。这里的人们快活地呼吸、欢笑、悲伤、愤怒……总之，都在“脚踏实地”地走路。最近的出版物百分之八十七是成功者的传记，这是值得注意的事实。我的书架上百分之八十以上是五花八门的传记类书籍：香水大王的、大政治家的、废纸大王的、大赌场主的、赛马大亨的，还有大百科词典编辑的……其中有一册无名氏X先生写的既华丽又真率的传记，是我唯一最喜爱的读物。这本书自一九九八年第一版至一九九九年为止，接连重印了三十五万六千二百一十二次。X先生的记述开始于五十年前他二十四岁那年。我推介这本书，是希望它能成为各位青年兄弟无比忠诚的良师益友！

一九四八年春天，X先生处于自身最为险恶的时代之中。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神经病似的混乱，可以说是流血渐止、开始化脓的一个时期。一想起一九四八年，他至今依然厌恶得脊梁骨发冷。为什么呢？因为那个时代，天生的两腿必须装扮成假肢；打了哈欠必须申明眼下需要的是悲叹；玫瑰花一定要撒上小便（因为没有臊臭的玫瑰有被误认为假花的危险）；汽车来了，必须装作挨车撞倒的样子（因为做一名牺牲者，对于自己固然违背道德，但对于看客们来说却带来道德的满足）；黑话也必须以黑话回之；两个青年大白天在一起口沫四溅说个不停，是因为沉溺于那种“观念的淫邪之谈”（猥亵的本质实在没有什么，只能是一种“过剩”）。

此外，这里还有一种麻烦的东西。竖立着写有Zeitgenosse㊟大旗的布幔，位于街道的各个角落。人们经过那里，必须站在布幔前装出一生都愁眉苦脸的样子，哪怕一瞬间也好。这样，就能得到一枚雕有“同时代人”字样的小小银质纪念章。这还算好，戴上这枚纪念章，最后，会员同志（哎呀，多么恶心！）有进行pederasty㊟的义务，所谓“德意志友情”就是这种东西。

他逃跑了。但是，X先生的逃跑方法与众不同，因为他想活下去。这相当于叛逆罪。

请看丸大厦，他相信那里翻卷着生活的波浪。婴儿车、上下班高峰的地下铁、打字机的喧骚、每周晾晒的高级被褥、工资袋、复写纸、上级做媒的婚礼……生活就是这些东西，这种寻常的偏见左右了他。X先

生还呈现一种时代病的相反症状，例如，那症状使他虽然沉迷于贝多芬，但却像是听广播体操的音乐（一九四八年，当时已经消失了）一样潸潸流泪。他害怕“结婚”这个词儿，一听到这个词儿就发癫痫病。这个词里有着百万富翁名字般的庄严、丑恶、美丽和可厌。

不管怎么说，他想“还是活着吧”。他被这个国家首屈一指的大银行录用了。那里流淌着刚刚印制的发散着海潮般腥味儿的纸币，人们用指尖儿像撮纸牌一样灵巧地数点着钞票。他眺望着打眼前流过的非属于自我所有的钞票的去向，自言自语：“啊，生活！实在太美好啦！这么多纸币流向多么丰饶的生活的海洋啊！”这里难道没有生活吗？午休的铃铛响了。职员们“吧嗒”一声合上账簿，甩掉钢笔，将饭盒夹在胳肢窝里，搓着两手，一起蜂拥到电梯口。那座该死的食堂位于最顶层，人们一边吃饭一边不停地闲聊。听说田中绢代[注]的脸上生了个大疖子！——这是前天T报上的消息。——似乎有这么回事儿。不过，Y博士一天就给她治好了。——这是昨天T报上的消息。

X先生忽然置身于被排斥和被无视之中，这是当然的趋势。X先生说，他如果跳入“活着”的那些人之中，大喊一声：“我死啦！”一定会迎来雷鸣般的掌声。“我活着来到这里。”——报答他的是令人窒息的群体的沉默。

倏忽瞥一眼抽出的纸牌，这不算数，接着再另抽一张，这人只能算是违反规则，何况他还厚颜无耻说什么：“哎呀，我本来抽的就是这张啊！”玩牌的人扬起眉毛，乍一看是亲友般的忠告，实际是坚决又坚决的fair player[注]的语调。明明活着为何还说“要活下去”呢？难道不明白说出这话的人脸皮有多厚吗？——对待孤独的人就像对待那些传染病患者一样，他们学会了这种手法。

X先生又迎来一个星期天，这是可怕的。这是一个谁也不知道玩法的危险的玩具。

他独自一人走向高耸着阴郁铁栅栏的“旧恩赐动物园”的大门。树木静静晃动着身子，将那华托[注]风的典雅的青荫投在行人道上。互相挽着臂膀的男女中学生走过去了。他们一旦通过，X先生就耸起肩膀将诅咒的唾沫吐到柏油路上。因为诅咒更具有亲密的感情。同年龄很不相合，X先生的西服一色黑哔叽，领带是祖父在柏林买的，脚上是出客用的涂漆高帮皮鞋。一副确乎天才的脑袋，因为颅顶部异常凸起，戴帽子不合适。——这且不说，周围都充满了星期天的气氛！为了集合郊游的队伍，小学老师吹响了哨子。老师们从动物园大门内出出进进，他们为了将拖拖拉拉的学生一个个从园内拽出来，一直忙得不可开交。已经整好队的一年级学生，又打乱队形，紧并着双脚从人行道向车道的浅沟里跳下跳上，打打闹闹。

他从昨天领到的工资中抽出一张崭新的十元大钞买了门票。售票员警惕地凝视着他那伸过来的纤细的白手，因为只有投毒者才会有这般白皙的手。刹那间，一个念头掠过售票员心头：长着这样的手的危险人物

不应该放他入园，有没有这样的规定呢？最后，还是职业精神占了上风，她十分严肃地扔出一张票，就像投过来免罪符一般。除了孩子、父亲、母亲、恋人、新闻记者之外，其他人这种免罪符是不能随便授予的。——于是，售票员不知不觉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祸根在她的破袜子上！

X先生眼前展开一种奇异的别样的世界。很久以来，我们的逸乐中早已消失了鸟和兽类的背景。捕到的猛兽忧愤的咆哮再也不会威胁恋人们的香睡了。母狮子的体臭，连同孔雀的开屏和夜莺的鸣啭，再也不能为情人们的幽会起到一点作用了。快乐的重要背景成为孩子们的专有物，他们抑或借此进一步体味快乐的意义吧。而且，在这所孩子们的“无忧宫”里，尽管有着他们绿叶闪亮般的欢声笑语、高亢而悲凉的水鸟的咏唱，以及野兽们时断时续的呼喊，然而，奇妙的静寂，令人想起积木宫殿中庭的静寂，统治着一切。X先生站住了，好一阵子嗅着这种静寂的馨香。此种静寂不是含有某些卫生学方面的东西吗？他把自己所喜欢的丸之内大厦和降临N银行的深夜，同非人的密度所占据的静寂加以比较，这里有着明显的另一种特质，即不受存在不存在所左右的真正的光怪陆离的特质，不是吗？这里有着因不存在而被确定的人的沉默，如今可能成为他自身唯一能感受的某种意志的沉默，不是吗？这是一种卫生学的静寂，它把附着于不具实体的摸索的精神，从先验而实在的、神圣的慈善医院的病床上唤醒。……他再次深深嗅了一下，朝各处瞧了瞧。远方飘荡而来的忧郁的野兽幽微的体臭，于掠过绿叶的微风之中，熏炙着一种宛如海潮般的腥味儿。这使他蓦然想起刚刚印制的钞票的气息。这不正是生活的馨香吗？

X先生摆出一副快活的姿势，他由一只铁笼子走向另一只铁笼子，一次次紧贴着脸孔，仔细打量着鸟兽世界那些珍奇的高贵的面颜。他对那些调皮的小精灵翻着眼皮滴溜溜瞅着他的怪讶的眼神，再也不感到畏葸了。

澳洲产的袋鼠。——有袋目，栖息于澳大利亚、新几内亚岛以及附近岛屿，类似犬、猫，品种不一，母体腹部皆有袋囊。怀胎仅四十日，生下来即育于袋中——多么富于礼节的营生！

白孔雀迈着闲雅的步履，骆驼用烟雾般的眼睛俯视着观众。庄严的老骆驼，犹如拔除羽毛再经煎焙的巨大雏鸟，在铁槛里走动，显示着实体多么缓慢的转移啊！鸸鹋就像英国老处女。

猿猴、天鹅同样给X先生莫名的亲切之感。因为没有语言，因为其中没有那种可悲的人心所缺失的欢笑，因为没有互让精神、交通规则以及那种黏黏糊糊的同时代人的意识，很明显，X先生和动物们之间互相涌动的雄性式亲近的感情，交相感应，眼下于此产生了一种明明白白的“社会意识”（不经过任何语言）。X先生对此深有感悟。

然而，两三日之后，他内心泛起一种冷酷无情的省察。不断威胁这位可怜的梦想家的（实在可怜！），始终不是更加深刻的梦想，而是更加肤浅的梦想。银行午休的时候，猝然瞥见旋转门映出的自己尊容上出现的令人不快的颓相，他立即慌慌张张跑到厕所更明亮（而且更浮薄）

的镜子跟前。堪称他的健康唯一例证的“生存的意志”、警示着他的健康的面颊上的肌肉，眼见着欲去又依依了。作为他活着依据的唯一的外表，即“活着的人”的英雄的表象，渐渐变得迷离恍惚了，不是吗？这怎么得了啊！

他对自己的病因精心细致地进行一番会计清账式的检查。支出没有粗陋，然而一部分收入里，这位内省家引以自豪的X光射线找到了似有若无的病灶。什么呀！原来是可怕的病魔的观念在作怪。

合上账簿，他用铁笔杆子搔着颅顶秀美的头皮，然后两手紧紧抱着头，眼睛盯着大白天映在办公桌上的电灯光，沉溺于忧郁的冥想。

——是那“仅仅于动物园中所感觉到的社会意识”，啊，这一可怖的不健康的观念盘踞在我心中。无疑，我的颓相也因此而生。问题很明显。啊，这种病态的观念，一旦被那些对我态度冷淡的同僚看穿了，后果不堪设想！我有了前科了。这一观念，对于我过去生活中所有的梦想和热望来说，是一种极大的侮辱、极大的亵渎，也由此产生了极大的矛盾。

杀？

——他颤栗着抬起脸来。侍女端茶进来了。

——我的内心，如今只在述说一个“杀”字。具体意思是什么呢？到动物园去，杀死那些最能使我付出挚爱之情的动物，对吗？

尽管如此，这个“杀”字，不正属于极端非生活的行为吗？……但也不能这么说。不能把杀戮和栽培玫瑰混为一谈。杀戮这一行为，几乎属于对被杀对象生活的自杀性介入。假如被杀对象是那种不健康观念的对应物，那么我就有部分自杀的可能。这仅限于盘踞在我心中的不健康的观念的自杀。

——猛然间，他抬起头来，眼下犹如觉醒者一般，凭着一副愉快的起居之情，肯定了这一自甘堕落的念头。

——乍看起来，这个不健康的“行为的私生子”，也不外乎是一种生活的行为。自立名目吧。——以毒攻毒！所谓勇气……（他略显踌躇）……也许……总之，他信守这个古训。

于是，X先生于下一个星期日走进了游人稀少的动物园。这天，他身穿褪色的乳白色夹层外套，昏暗的木荫预告着时间已接近闭园，他穿过树影森森的柏油路面走来。西方天边一派华艳，果肉般的天空的肌肤，为地上风景平添了微细画面的效果。独自忧郁的铁栅栏门，面对绚丽的晚霞和园内苍郁的巨树林，宛如一架竖琴站立在那里。这种配置完美的音乐效果，也正来自这架忧郁的竖琴本身。

他掏出十元大钞买了门票。售票员莫非半睡半醒吗？还是屡屡对罪犯报以微笑的那种具有恶意的幸运呢？伸过去的投毒者的白手，又没有被识破。而且，又一次——拿到了免罪符。

这位趁着薄暮溟濛前来动物园的好事的游客，怀里深藏着达到致死量的剧毒药物。不言自明，这种黄白色的非法制造的纤细而精巧的结晶，装在锡制的小盒子里，藏进他的内衣口袋，同时又在外边的口袋装了几片掺入毒药的面包。

无法融入树荫中的夜，虽然渐渐暗淡下来，但广阔的槛栏和鸟类馆的铁丝网里，却依然十分明亮。但是，惧怕暮色的悲凉的咆哮和呼喊，似闪电一般在森林各处回荡。他首先来到那可爱而优雅的袋鼠的笼子边上。

袋鼠用颇为不快和猜疑的眼波倏忽扫了他一下，忽然跳跃着远离开了，只把柔美的脊背的光亮留在X先生的视野里（真聪明！）。袋鼠一旦跳入黑暗的深深巢穴，……再也不肯出来了。

“是的，打一开始我就对袋鼠没有什么好感。”这位犀利地洞察自己的专家嘀咕道。

他转向白孔雀的笼子，趁着一派漆黑，孔雀在点检瑰丽的羽翼以便为明天作准备，或者再度沉迷于自己的艳姿，它正在笼子的一隅展示着灿烂的尾羽。夕阳的光芒宛若射进那个角落的箭镞，几百幅白色光焰的象征画使得孔雀的尾羽剧烈燃烧，随之又冻结起来，看上去就像一方华丽的火场。——但是，一听到X先生的跫音，那豪奢的扇面刹那之间欣然合拢，立即逃走了。

狐狸也一样，驼鹿、白熊、群猴、天鹅、骆驼，所有的禽兽尽皆躲避着X先生，拒绝着他。莫非它们一眼看穿了X先生的来者不善和他心中隐藏的卑鄙意图？

X先生来到一处时断时续的喷水池旁边，坐在冷冰冰的石凳上，一种异端者的寂寥使他浑身战栗。如今他认识到，他之所以产生这种残酷无情的杀机，是因为他偶尔发现这座孩子们的“无忧宫”是最适合于人们安住的地方，他对这一发现感到恐惧。这种心性虚弱的畏惧唆使着他，但这种心性虚弱的畏惧同时又逼迫他丧失自身安住的家园。从今以后，未来无限的日月，X先生只得“耕种随手创造的土地”。

然而，有谁知道，一个新制作的、新谋划的、古今无二的，总之无与伦比的崭新的夜晚，此时正在动物园外部等待着X先生，直到他离开那里。他走出动物园，一边聆听曾经品尝过的实际存在的不可思议的熏香摇荡的声响（可能是周围夜间绿叶流溢出来的声音），一边在黄昏中走了一阵子，然后站在陆桥上，俯瞰着灯火灿烂的市街。

啊，生活！他呼喊起来。

以往对你采取的离奇的态度，对你的恶言秽语和甜腻的谄媚以及优柔的微笑，所有这一切，归根结底，一概都是对你特别的情爱。你能原谅我吗？

——于是，从那暮色包裹的喧骚的市街深处，汇成一股欣然允诺的反响，那无数的灯火一致做出表示应诺的闪烁。X先生（实在可耻）将穿着黑哔叽西服的双肘抵在石栏杆上，感动得泪流满面，哽咽不止。不

过，假若此时有人拍拍他肩膀，告诉他，这些意想不到的生活的应诺，完全在于他身上深藏毒药的缘故，即便如此，这位动辄流泪的内省家，也许还会继续痛哭下去。

当夜，他自暴自弃地遍访所有娱乐场所，足迹到达之处，饱享着一齐向他投射过来的热情亲切的眼神。这是过去一直将他的存在视为朝露而不予理睬的温暖的人类爱的表现，是足以使人沉湎其中的同类的感情。依然可怖的是，这种亲切感是难以用金钱购买得到的（有人将从他的风采中联想到某种财富的观念吧）。他究竟持有何种筹码？然而，阴森而亲密的夜的女人，并不打算要求任何享乐的代价。

第二天到N银行上班一看，X先生又大吃一惊。迎接他的同僚们的视线变了。人人眼里闪耀着充满不健全的媚态的社会亲近意识。一切都诱使他置身于将他视作同类的这种同一原理的支配之下。他受到了欢迎，所有的话题都获得好意的社会性微笑。他的判断均以认真的赞赏为大家所接受。所有这一切，都不需任何代价，估计也没有任何缘由，完全是单纯的恩惠，自那之后，毫不犹豫地施于X先生。

过了几天，一种意识迫使他作出明确的判断。在动物园遇见的那些动物们冷漠的面孔，同目前这些截然相反的现象又该作如何解释呢？从那天晚上起，一种什么东西在我心中发生交替呢？自那天夜晚，外部社会开始出现的动物园气氛——而且和他最初在动物园所感受的静寂似是而非——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夜间，他对着镜子脱去上衣，触到内衣口袋时，“忘却”被推到了一旁。那个清冷的锡制小盒子（盛着剧毒药！），由他那投毒者特有的白手掏了出来。

“都是托这毒药的福！”

他突然喊叫起来。仿佛为了回应他的喊叫，一种并非出自他自身意志的恶魔的哄笑，从他的声带发出，深夜里响遍这间屋子每个角落。

和动物们一样，人们也都嗅出了他怀中藏着毒药。出于人类追逐铜臭的习性，这不正是自然而然的事情吗？而且，较之价值低落的纸币，他们更痛切更贪婪地追求毒药。他的杀机迷惑了他们，那些人都想被毒死。为此，他们以所有黯然沉默的媚态接纳他走进他们的社会！

这是怎么回事？他们或许第一次认识到“活下去的人”的意义。因为这种杀机采取了那种大众性的大时代的形态。——只要看到这一点，活着的人们就只有舍弃他们的生活本身，亦即过于带有实体性质的本身。希冀被毒死的欲望，成为他们新的存在形态以及他们的存在理由。

X先生感到有修正的必要。生活——没有生活。充斥每座楼房的都是希求被毒死的欲望。

——已经有了如此发现的那个夜晚，X先生决心将此作为护身符，一生都不离开自己的肌体。正是因为持有毒药，他才为那些活着的人群所迎迓，成就为一个有益于社会的人，并负载着同一原理内部光辉的成功的幻影。他已经舍弃孤独，成长为一名完美无缺的社会人了。惊人的

成长速度，惊人的快速死亡。

成功袭上投毒者的头顶。他暴富，结婚（再也不发癫痫病了），生儿育女，获得国家和社会各种奖赏，流芳百世。他热心于慈善事业，奔走四方，随处都沉浸于尊敬以及同志之爱和异性之爱的暖流中。他肥胖，染上无辜的宿疾。他日渐衰老，如今只等着饭后休息般的安乐死了。那瓶终生不离身的毒药也不需要了。但是，他苦于找不到丢弃的场所。他想，要尽量找到一个对社会有所裨益的场所！尽量有利于社会福祉的场所！

奇妙的是，不安能使人的面貌青春焕发。一天夜里，这位吝啬的老者，经过长久的思索，终于得出一个结论，致使他摆脱了因寻找丢弃场所而引起的苦恼。

“自己吞下去！”

他双手交叠，抚摸了一下胸脯，触到了那凝聚着青年时代满腔热情的锡制小盒子。他的手虽然衰老却依旧白皙而俊美。剧毒药的效能也没有减低。就这样，X先生享年七十五岁，终于成为一名励志传中的人物，一名投毒未遂者，使得长年的夙志得以贯彻。

[18] 德文，同时代人。
[19] 英文，鸡奸。
[20] 田中绢代（1909-1977），电影女明星，主演《伊豆的舞女》、《爱染假发》和《西鹤一代女》等。
[21] 英文，规矩的玩家。
[22] 让·安东尼·华托（Jean-Antoine Watteau，1684-1721），法国18世纪洛可可时期的画家。

急刹车

旅店的老板娘走进杉雄的房间，告诉他银座西洋陶瓷店经理原口打来电话，说拉塞尔夫人的车子三点钟来接他们，叫杉雄早一点儿过去。

现在是两点，杉雄必须赶快出发。

他瞅瞅窗外樱花时节阴霾的天空，用两只脚整理一下工具，踢开一条走向壁橱的通道。八铺席的房子没有落脚的空儿。已经有两三盏电气台灯完工了，还有好几盏正在制作。旁边放着一束用十号和稍粗的八号镀金锌丝挽成的轮箍，以及反转过来的酒红色涂漆的硬纸板。

杉雄站在壁橱穿衣镜前边系领带，他的视线离开领带，带着蔑视的眼神俯视着镜子中自己那一片杂乱的工作间。

一个二十八岁独居青年的房间，显得多余的色彩过于强烈了。用户们定做的各种电器台灯，都是和他们各自住房的墙壁和地毯的颜色相协调的。在这座屋子里，这些大红色、天蓝色、青绿色、橘黄色……五彩缤纷，杂乱无章。波浪起伏的白丝绒带子一旁，在玻璃上穿孔的铆钉闪闪发光。

“嘻，真是艺术的房间。”

青年撇着嘴角独自笑了，这种表情绝不会被人看到。在别人眼里，杉雄老实、善良，多少有些懦弱，是个成天都不知道想些什么的沉默的汉子。

昭和二十二年秋，杉雄从东京大学法学部毕业，立即进入大阪纤维公司东京分公司工作，其后，纤维工业股票暴跌，裁减人员，他被解雇了。杉雄在公司里也不是个得力的职员，他的父母自打战时疏散到兵库县老家以来，一直住在乡下。父母只能给他寄少量的钱，杉雄还必须找点工作干干。

好田杉雄不是一个得力的职员，这是他的艺术素质决定的。高中时代，杉雄爱画画，如今虽然不再画了，但一看到好的风景和美丽的东西，就不由得想画下来。上大学时他选了法学部，这是父亲的主意。

杉雄拜访同乡老前辈、父亲的朋友西洋陶瓷商原口。原口也没有能力为杉雄寻到一份好的差事，因为杉雄对店内装饰的电气台灯的制作工艺很感兴趣，于是原口想叫他试试，给了他一份台灯的活儿。没想到这盏台灯的制作使那位外国客人很满意，原口就将预订的一部分台灯委托给杉雄制作和装潢。一年之后，杉雄熟练了，凭着这份手艺可以维持生计了。对于那些爱找麻烦的顾客，首先到家里实地看一下，然后再考虑

如何制作，方为上策。今天也一样，拉塞尔家派车来接原口和杉雄，到配置台灯的房间里看一看。

……杉雄换上西服，考虑是到外国人家里，胸前配了一块纯白的手帕。一身礼服的他，动作有些拘束，扭动着身子转回头又把室内打量一番。

花开时节阴沉沉的大气，也侵袭到室内来了。已经做成的中国风格的台灯，点缀着宝塔形橘黄色伞罩。白昼的灯光，照射着下面脏污的榻榻米，留下层层模糊的阴影。那是刚才杉雄为了检验一下点亮的，忘记关上了。

青年熄灭那盏台灯，费了很大力气才把开合不顺的窗户关好，走出了家门。

三时整，原口陶瓷店门口停着一部漂亮的轿车。拉塞尔夫妇各自拥有一部汽车，前来迎接的是夫人的车子，欧洲式样帕卡德[注]·帕特丽莎400型。杉雄跟在原口后头登上了汽车。

性格开朗的原口不住跟日本人司机聊天，他想知道初次拜访的这个家庭内部的一些情况。

干司机这行的人，在日本人家里服务则守口如瓶，要是在美国人家里，哪怕碰到素不相识的客人，只要是日本人，他就会慢慢地打开话匣子。他一边在街上来往的车流里巧妙地操纵着方向盘，一边对他们说道：

“说实话，我干司机这行三十年了，如今能开上这种车，也算是前世修的福。你们要问拉塞尔夫人的家里吗？那可是了不得呀！光建筑费就花了两个亿，简直就像泡在金窝窝里啦！……举个例子，比如在日本买不到满意的地毯，夫人就登上飞机到国外去买地毯。”

原口和杉雄听了这话面面相觑。

来到位于高轮高台的这座宅邸，从外表上看不出是花两亿元建造的房子。按了门铃，女佣前来开门，地毯一直铺到门厅内。晦暗的脚边毫无声息地跑过来一堆东西，把他们两个吓了一跳。

那是五只西班牙猎犬，两只黄狗和三只黑狗。它们一律将长毛拖在地毯上，步履蠢笨，不仅姿势像金鱼，其他方面也像金鱼，从来不叫唤一声。

“夫人在家吗？”

“在家，她在楼上等着呢。”

女佣领他们登上中央楼梯，这是一道宽阔的螺旋楼梯，一级一级，一眼看到顶端，镶嵌着金边的灰色地毯，每一段都卷了起来。定睛一看，一位光艳夺目的美女穿着一身塔夫绸衣服，窸窣作响，从楼上走了下来。

她一只手扶着栏杆，一只手胡乱摆弄着项链。女子一条腿站立着，将整理好的项链用两手高举着，弯向颈后戴上了。那是一串缀着大粒珍珠的项链。

“How are you,Mister Haraguchi？”㊟

女子开口了，她就是拉塞尔夫人。他俩被领进卧室，原口介绍了杉雄，竭力称赞他的才能。夫人说，请先试做一对卧房用的台灯，看看效果如何，然后再委托制作家中其他地方用的台灯。

卧室面积约三十铺席，铺着没入脚踝的纯白色地毯。室内装饰的情调极好，白色、灰色、黑金和熏银，除此以外的颜色一概不用。杉雄为用户所做的卧房台灯一律都贴着桃红色彩带，含有一种猥亵的意味，那种“派其柯特”㊟似的台灯不适合这座房间。应该设计一种崭新的、色调素雅的台灯。

原口陶瓷店只是供顾客在店里选好出售的瓷壶，然后再配合瓷壶制作伞罩。

“瓷壶就用上回挑好的那一对。”

夫人说。那是涂着白釉的、单色的四角形瓷壶。

拉塞尔夫人深深坐在扶手椅里，眼里含着三十岁女子午后轻微的倦怠，但脸上始终浮现着沉静而优雅的微笑。如此靓女，如此微笑，作为外国人，丝毫不向我们露出一点儿琐末的感情，简直就像圣女一般。

接着，进入事务性商谈。杉雄看着金丝线绣的带有大写字母的床罩，嗅着夫人身上飘溢而来的恰到好处的香水味儿，心想，自己坐在别人卧房里一本正经地谈事务，很奇妙。

“待在人家卧室里，装出一副谈论工作的神色，这算什么人呢？”他想。

“我们这号人是室内装修者呢，还是殡葬工人呢？”

“一个星期可以了吧？”夫人回头看着杉雄，“下个星期的今天三点，三点整我到店里来。”

女佣出现在敞开的房门边，她轻轻敲了敲门。

“楼下备好茶了。”

“好，请吧。”

夫人站起身，做了个优美的手势。

好田杉雄去浅草三筋町人造丝批发商店，购买一种同行们称为“诺伊尔”的流行生丝，回来时绕道中野，到染料店买了好几种染料。在电车里又多次从纸袋里掏出拉塞尔夫人画的规格表观看。于是，基于这张规格表搜购的材料所进行的设计，眼下又使他失去了信心。

回到旅馆，杉雄没有马上着手该项工作，而是开始制作很早以前预订的床式台灯。这是平时那种做惯了的附有桃色缎带的工艺。

法国生产的卖花姑娘的小瓷人上，悬着天盖一般打着襞褶的乔其纱伞罩，颜色是粉红色，上下周围围绕的酒红色的缎带，必须呈现着“心胸激动”的波浪形。而且，伞布必须绷紧贴附上去，不能有一点疙皱，就像贴紧女体的裙裾……

杉雄将规格表和草图置于面前，用曲线板量了一段十号的锌丝，开始挽成椭圆形。

三十分钟过后，青年的工作有些松懈，直接对着熄火后电炉上的铁壶呷了一口冷茶，然后仰面躺在薄薄的坐垫上。正好脑袋旁边胡乱堆着几本美国的室内装潢杂志，冰冷的铜版纸封面，枕在春天里不很清醒的后脑勺下边，颇为舒心。

窗外是粉雾迷蒙的天空，微微传来孩子们的叫喊。汽车的喇叭声听起来就像毫无气力的病人在放屁，断断续续。

“多么天真，完全是哄小孩似的单调无味的工作。”青年歪着嘴角想着。喝了一口冷茶之后，口腔内又渐渐恢复了暖意，使他感到不快。

“稍微有点儿艺术，稍微有点儿良心……总之，有那么一点儿，老是感到不干不净啊。”

他明白不是“一点儿”的问题。那甜味儿还没有离开舌头。已经八年了，还没有忘记那种味道。毋宁说，随着年月的过去，追忆的甜味反而更浓了。

比起装饰卧室甘美梦幻的这种暖红色台灯，杉雄感到另有一种东西更甜蜜，像可口的酒心巧克力，那就是战争。正确地说，是战争的回忆。

没有比那更加甘美、更加感伤，那样更加浪漫和那样称心如意的时代了。战争是纯然的“抒情”的回忆。先吃甜的，后吃酸的，就会备感酸苦。战争结束以来，他的个人经历中实在没有什么可喜的事。

杉雄想起战争末期军需工厂的生活。他离开东京帝大法学部首先进入中岛小泉飞机工厂，其后又应召到厚木机场附近的高座海军工厂参加义务劳动。

战争末期的放任、怠惰、不满、无序……在这种状态下，明显地存在着战后社会无序的准备和预感。但比起战后的无序之所以美好，在于此种无序的本身，不住重复着不久定将灭亡的预感。

体力旺盛的青年，于战争中寻到自杀的机会；智能薄弱的青年，自觉应该抗争、继续生存下去。这实在出于自然。即使在和平时代，体育只是青春过剩的能量自杀的演技；智能的觉醒，是对急于走向瞬间解放的自己年轻肉体的反抗。基于各自资质的不同，或反抗取胜，或自杀取胜。同一般常识相反，据杉雄所体验，战争不是精神主义时代，而是肉感的时代。乘坐飞机的青年们，也会表示同感吧。

杉雄认为，对于战争中孕育的一个时代的青春，社会保有一种多余的误解。战争毕竟不属于幸存的著名将军，而是属于战死的无名青年士

兵。不是属于遗留下来的母亲和恋人们的悲叹，而是属于死去的年轻人自身的个人主义所有。战争是令人震惊的，但人类的历史，作为青春过剩能量的彻底而毫无保留的发挥，除了战争，尚未发明其他任何东西。有没有全凭青年所成就的无血革命呢？战争如何将青春期开始所特有的自我陶醉巧妙地加以运用和引导，这一点是那些头脑僵化的学校教师所意想不到的。杉雄的同班同学，还有一些低年级的学友们，以自我生命为赌注，购买了海军士官颇具性感的制服和寒光闪闪的短剑。

战争末期留下来参加义务劳动的学生们，大多限于这两种人：要么是不适合服兵役的肺结核患者；要么是因征兵事务中出现的异常而尚未接到“红纸”的人。电报一来，人人都缩起脑袋，生怕送达到自己手中。接到红纸的人，收拾下行李，回趟老家，开始时还有几位朋友送到车站，越到后来，分别越是显得冷清了。红纸频频到来，连病人也被赶向战场。他们个个肩挑行囊，向学友简单地告别一下，随后离开宿舍。

于是，同宿舍的人日益减少，然而在杉雄看来，高座工厂时代的寄宿生活，倒是庶几近似理想的生活。其中有恐怖，也有自甘堕落；有绝望，也有自由。希望实际上以反论的形式弥漫一切。季节也是自五月到八月，总之，是光明而跃动的绿色的季节。

无能的人，躲到防空壕也不忘复习法律学课本，有能力的人，一点也不用功。世人在为粮食不足而受苦，而他们吃着大米饭，整日想办法尽量怠工。

那个时期中的青春的状态，不同于一般概念的青春，是极度反论性的东西，如今，杉雄回想起来，完全免除了未成熟年龄伴随而来的羞耻。在他们眼里，难道具有为年轻人所特别中意的“对未来的期望”吗？他们的期望就是一场关系各人生死存活的赌博。他们或许有着恋爱小说中那种天真烂漫的理想吧？他们有的心性恬淡，一切听其自然；有的只是活在空袭中的无刺激、无欲望的状态中。这种青春从一开始就不存在幻灭的可能性，因而，实际上是不朽的。

从小田急铁路一座小站步行三四十分钟，杉雄看到一片崭新的兵营。最近虽然建了好多营房，但已经没有多大用途，只是充当应征学生们的宿舍。这些素朴的建筑，散于一片绿荫之中。奇妙的是，没有那种带着威胁性的石砌围墙，只是在腹地周围草草圈上一道铁丝网罢了。一部分铁丝已经被踩断，自车站到宿舍，从离离荒草中硬是踏出一条近道来。宿舍离开周围的民家，孤零零存在着。学生们上班的工厂，位于距离宿舍还有两公里远的山谷中。

横贯宿舍内部的土间，其左右各有薄木板镶边的楼下房间，用空下的枪架分别隔成每四五人为一班的区域。站在楼上楼梯口低矮的栏杆旁边向下俯视，每一班都有一架垂直的梯子通往楼下。窗户没有帷帘，一到夏天，他们为了遮挡西晒，便钉上军毯，代替窗帘。有的人戏称为搭帐篷。

杉雄在这种宿舍生活里发现了儿时的惊喜。他登上垂直的梯子，中途又攀上二楼栏杆的外侧，接着再从楼下土间这一侧跳向另一侧，使他

重温了童年时代快乐的生活。

空袭乃家常便饭，杉雄不由陷入一种错觉，自那遥远的往昔，空袭如同夏天的响雷，傍晚的骤雨，初秋的台风，来往学校的路上必然经过的理发馆中镜子的反光；空袭如同在第三班电车中必然相遇的戴黑框眼镜的女人，空袭仿佛成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东西。

回想也不缺少血的记忆。

小型飞机来袭，警报解除之后，他们从各处防空壕里走回来，消息灵通的人传递着厨子身负重伤的新闻。杉雄和四五个同学到厨房观望。夏天午后，宿舍周围一人多高的茂草，散发着燠热的气息。

“是那个小矮子，还是那个大胖子？”

学生们不免带着诅咒的口气议论道：

“是那个大胖子。那家伙克扣我们的粮食，对学校的要求说三道四，那家伙活该受罪！”

到那里一看，厨房门口水泥地上有人洒水，早晨扫地的扫帚发出巨大声响。胖厨子向地上泼完水，挥动着扫帚一阵乱扫。地上的积水被扫帚搅起了泡沫，一片殷红。杉雄毫无所动，鱼店的鱼血和人血有什么不同呢？

“到一边去，有什么好看的？”

胖厨子说。他只顾低着头扫地，棕榈扫帚弹起鲜红的血滴，滴到了新制的木框上。当时的生活回忆中，究竟是什么成了残留至今的幸福之源呢？杉雄想到这里，感到十分困惑。当时具体事物的属性找不到甜蜜的影子。例如，为了疏散工场而在山腰挖掘的洞穴中新鲜的泥土气息，每晚空袭时染红东京上空的火焰（他们远望那里爆炸的燃烧弹和高射炮的火焰，喊叫着：“玉石屋！钥匙屋！”[注]），夏季的田野尽头预示般燃起的广袤而明丽的晚霞，贴满女明星艳照的宿舍板壁玛瑙色的节孔，晨礼时赖床不起的快乐……可以说，从这一一积累的印象中寻不出任何缘由。但是，例如，杉雄因战争而知道了谣言的甜美，并且幻想着以民众煽动家这一职业深入人群，以及这种非人性的职业所具有的麻醉药般的快乐。

当时，有谣言说，敌人将由相模湾登陆。这个谣言成了发挥想象力的最好诱饵。从海上登陆的无数战车，烧焦的夏草，杉雄他们被焚毁的宿舍……处在如此的变化和悲惨的局面，面对更大灾难降临的可能，学生们不顾权威的存在，只感到自己头顶上是一片蓝天。

战争末期还能保持如此痴呆一般的明朗的一天，杉雄想起那一天，他前往由宿舍储藏室改建的大学临时图书馆帮助整理图书时的情景。

他将落满尘土的皮面法律书籍摆在草草制作的书架上，窗外是闲静的夏季白昼的道路。这条军队开辟的十米宽的道路，没有行人，干涸的红土路面裸露在夏日的天空下。

杉雄听到一个年轻的、颇为稚嫩的声音，他侧耳倾听。那是行人一

边走路一边说话的声音。

“战争总会结束的吧？”

“不过，讲和了总是好事，反正日本胜利了。”

一个人平静地应和道。

“胜利了，啊，太好啦。”

看到行人边走边聊的身影，杉雄缩起脖子。下边是两名十八岁左右的少年航空兵，提着水桶打这里经过。他们是最后一批应召，本来是立志飞上天的，但却被指派挖山洞，因而为此大发牢骚。

杉雄一时兴奋起来。但是，已经习惯于谣言的他，立即做好了心理调配。他们那种漫不经心的交谈，仅仅通过语言的媒介，立即君临早已面目全非、彻底崩溃，如玻璃般脆弱的现实之上。事实上，如今的和平和闲暇，即便认定为战争结束以后的光景也未尝不可。

少年们明白了这些，通过言语按照自己的想法改变现实。这也无可指责……他们走远了，杉雄眼前，再次出现六月中旬闲静的道路，路面上微微飘扬着灼热的尘埃。

“结局是甘美的，”杉雄双手枕在后脑勺下边，手背感受着美国室内装潢杂志封面上冰凉的铜版纸，思索着，“……这是因为经常感受的情感是那般紧张，一瞬间之后，或者三十分钟之后，存在也许就会面目全非。一刻钟之后也许会死去。而且，如今健康、年轻、完整地活着，如此所体验到的恍恍惚惚的感觉，是多么甜美！那简直就像鸦片，是恶习。一旦尝到这种味道，其他一切生活都将难以忍耐下去。”

杉雄转着眼珠子，环视了一下大煞风景的室内，没有一方匾额，没有一只花瓶。壁龛里堆满了书，没有一张挂轴。

窗外是白亮的天空。小鸟们像针刺一般地鸣叫。

杉雄发现墙壁的一个地方有一块不太明显的污迹，也许是哪位朋友来访时，靠在墙上将廉价的发蜡蹭上去的。不知是何时蹭上的，除也除不掉。不过，可以肯定，这污迹会永远顽固地留在墙上，直到墙壁腐朽坍塌。

杉雄对此毫不介意。他对自己周围实际存在的事物，一点也不感兴趣。大小不一、高高低低、正在制作的和已经完成的电气台灯……形形色色的房间，以及这些房间的存在和命运的共同存在……为匡扶这些东西而维持生活，这是一种矛盾。一边受到恒久的持续性的威胁，一边协助建立这种恒久的持续性。一边诅咒自己周围存在的墙壁，一边协助加固这种墙壁……战时，杉雄看到有的人，因为家人疏散外地而把用不着的衣柜拖到路边抛卖，虽然价钱很低，还是没有人买。

“那可是真正的衣柜啊！”杉雄想。

“明天也许就烧成灰烬了。正因为明明知道明天将会烧成灰烬，才称

得上是真正的衣柜。衣柜放置在路边的草席上，沐浴着初夏的太阳。桐树的木纹美丽而又素雅，将这只衣柜的精良木料清晰地显示在阳光里。人们并不喜欢清清楚楚的物质，那东西放在生活里过于危险。更暧昧、粗线条的存在，具有一种恒久持续性的家具……世人对那一类东西才肯掏腰包。”

杉雄漫无边际地思索着，他躺在床上，没有做活儿，直到房间里一片漆黑。

下一周这天午后三时，下雨了，气候寒冷。

下午，原口到杉雄宿舍来观看已经完工的拉塞尔夫人定做的台灯。原口对这只台灯非常满意。他俩捧着台灯乘出租车两点半回到商店。

三时正，夫人的帕卡德停到商店门口。原口迎上去为她张伞，夫人套着草绿色雨靴的双脚，踏上店门口铺着马赛克的地面。

雨天，店堂晦暗。夫人用草绿色头巾松松地包着头，脸色清雅，惨白。清晰而响亮的嗓音说出的英语，反射到店内百宝架的玻璃、器皿、咖啡壶、果盘、偶人等无机物上，转变成坚硬的无机物的响声，又反弹回来。

“已经完成了？一定制作得很好看吧。我从今天早晨一直盼到下午三点钟呢。”

原口大献殷勤，陪同夫人进入会客室，杉雄也跟着进去了。夫人也不坐椅子，她巡视室内，哪个是的？她问。杉雄制作的台灯就在眼前的桌子上。

原口指给她看，拉塞尔夫人在椅子上坐下来，从远处伸长脖子，仔细瞅着这盏台灯。

伞罩是四角形的，灰色的生丝上下镶着金边儿，圆柱形的瓷壶安装在用金丝围绕的灰色的方形基座上。

夫人伸出手，拉了拉开关上纤细的链子。灯亮了。她的指甲蓦然闪射着光亮。

“开关很灵光哩！”

夫人终于开口说话了。杉雄听到这话，觉察到台灯制作得不合格。

“怎么样啊？”

“嗯，感觉不错。不过，总觉得和我的志趣不太投合。伞罩怎么样呢，制成个圆形的不好吗？……这种布，对啦，用有光纸也许和房间更协调。”

原口间不容发地说道：

“好吧，我们尽快返工，本店一定重新制作，直到您满意为止。”

“好的，就请这么办吧，让你们费神了。下周的今天，星期五这个时

候我再来。这是初次定做，我也要耐心等待啊。”

拉塞尔夫人旋即回去了。她同杉雄默默握了手，脸上浮现着慈爱的微笑。然而这微笑看不出些许的“歉意”。

杉雄说明天到店里来取台灯，说罢空着两手回去了。四时光景，附近的咖啡馆里有女子等他。

银座后面的道路尚未精心地改建，积水满地，泥泞难走。出租车溅着泥水猛地行驶过去，杉雄倾斜着雨伞，从店铺前小心翼翼穿过。一家餐馆里走出一位青年，“哗啦”一声张开雨伞，簇拥着身边的女人，杉雄差一点儿被伞骨戳到了眼睛。

身子躲闪时，一只脚插进泥水里，他毫不顾忌地走着，一条腿仿佛拖着一只湿漉漉的小动物的尸体。

女子坐在咖啡馆里最不容易看到的席位上等他，尽管没有刻意要躲避的熟人，但也没有在众目环视之下等待一个男人的自信。杉雄来了。女人望着男人的脸，半是欢喜，半是忧伤，浮动的眸子一直盯着他，但脸孔却一动不动。她一只手贴着腿边紧紧握着一把伞，因为面色一直不佳，神经质地胡乱搽了过多的胭脂，显得有些斑斑点点。

“怎么样？”女子问。

“雨天很讨厌啊，”男人故意岔开，“……不合格，今天没有拿到钱。”

“你真够老实的啊。”

女子一边说一边装模作样地用母亲般疼爱的眼神望着杉雄。杉雄低下眉，双目两侧的睫毛有些僵直，这才明白眼睛实在太疲倦了。突然，女子笑着说：

“我们结婚的日子看来得延期啦。”

“为什么？”

“斯大林死后形势变了呗，看样子战争不会发生啦。”

女人的嗓音清澄而优美，反而更加衬托出她是个老姑娘。女人的意思是说，她以前曾经要跟杉雄结婚，杉雄答应她等战争开始后就结婚。

从今年冬天到早春时节的形势来看，他们打算七月左右就结婚。停战以后，多次发生战火重燃的所谓“战争危机论”。消息灵通人士又倡导“七月危机说”。美国有一群狂热的迷信者，他们相信七月开战和投掷原子弹的预言，搬到建筑在山腰的地下街去居住。日本有一位著名的占星师，在工业俱乐部演讲，预言七月开战。这个人曾预言过罗斯福的死，现在又准确地预测了斯大林的死。

“没有战争，就无法浪漫，实在太不方便啦。”

女人用杉雄的口头禅调侃地说。

“不过，事情确实是这样，没法子。”

杉雄在嘴里嘟哝着。这时，他发现下面有个东西也在嘟哝，他向桌子底下一瞅，动了动脚。原来是脚跟一踩浸水的鞋底，皮革内就发出咕叽咕叽的响声。

“该走啦。”

女子拿起结账单站起来。

男人做了个姿势叫她等一下。他屈下身子，脱掉浸水的鞋子，倒过来控出里边的水。可是水不容易流出来，一条水线从桌子后头流向漆木拼花地板。老姑娘用怪讶的表情俯视着。

翌日起，杉雄着手改制拉塞尔夫人的台灯。白色的伞罩虽然容易脏，但还是选了白色。他去购买了三百斤规格的硬纸板，又到工匠那里委托他喷上白色的清漆。

这期间，杉雄也继续制作订单中更容易的几样。一位出生于西部地区的美国大兵的妻子，前来定做带有恶趣的图案的台灯。其他还有几盏不太难做的活儿。一个日本富人，为孩子的卧室定做的台灯，绘有一对可爱的小鹿班比的形象。

杉雄虽然打心眼里诅咒和憎恶这种工作，但手还是不停在壶里面打眼儿，做伞圈儿，在灯罩上绘制花纹。

虽说年纪轻轻，但经常感到肩疼和关节疼。尽管如此，他却不肯做户外运动。学生时代喜欢打网球，如今既然制作台灯，就算勉强去打网球，这种劳什子职业也很难和体育挂上边儿。

这是一种小型、洁净、固定而持之以恒的工作，没有多少收入，顾客满意的微笑就是永恒的报酬，此外没有什么意外的值得惊奇的报酬。他从事这项工作不到五年，碰到拉塞尔夫人这种难以对付的顾客，一种职业性决不服输的灵魂又从心中抬头了。

每到傍晚，他时时出外散步。郊区电车站检票口，年轻的妻子们迎接着一群丈夫。老实巴交的丈夫回来了，一边通过检票口，一边目光敏锐地搜寻妻子，心情难以平静下来。妻子们大都穿着连衣裙、木屐或运动鞋。这些老实巴交的丈夫的妻子，就像免试跳级的优等生，浮现着灿烂的微笑，极其沉着地走动着。一同越过交叉口的妻子，意识到那些落在后头的不幸的妻子们，她们徒然地等待着也许不会归来的丈夫。妻子们一边回家，一边快活地谈笑：什么丈夫不在家时进来个可怕的传销商啦；什么给邻家的猫儿扎了彩带，获得一块鱼糕的谢礼啦；什么不小心打碎丈夫的茶杯，带着极其严肃的表情表示忏悔啦，等等。

这些上班族回家的时刻，正好碰上郊外寂静的小镇燃起灯火的时候。小小的霓虹灯，小小的花窗，仿佛假日里游乐的女佣倾其所有打扮得花枝招展，这是一个无限辉煌的瞬间！杉雄分开通俗杂志红色的广告旗，顺便走进书店。他身后的道路传来一群职工回家的脚步声。他玩笑般地哗啦哗啦翻动着面向少年层的冒险杂志，每页上泛滥着色彩和行为。所有的人物，都在疾走、骑射、投掷、倾斜，有的已经倒地。

“我在童年时代也热衷于这种书。”杉雄想。男孩子谁都喜欢这种书。他们成长了，一旦长大，行为已不见踪影。……杉雄自己也曾经是个上班族，他虽然从事着距离这种行为不远的日常工作，但从背后的脚步声中，却没有对别一种行为产生向往和羡慕之情。

不久，他折回头来，天色已晚。通向旅馆的道路沿着电车线路向坡上走。这时，一列电车闪耀着一排明净的窗户从身边迅速掠过。杉雄总想对着疾驰的电车车厢尽情地啐一口唾沫，但一直未能实行……

……夜里，他又继续制作台灯。

他有时干脆将煞费苦心设计的插头连接上好多电线，将已经完工和正在制作的台灯一起点亮。房间里就像过节，在这般节日的气氛里，杉雄恍恍惚惚抽着香烟度过一个小时。

“要是打起仗来……”杉雄此时陷入了幻想。即便不是原子弹也必定是空袭吧。那种令人怀念的、亲切而抒情的空袭警报在城镇的上空回荡。有谁还会前来取走台灯呢？东京家家户户内杉雄所制作的台灯将一同点亮。玲珑剔透的玫瑰色的襞褶，包裹在忽闪忽闪的火焰里，变成庄严的具有高尚情趣的黑色的灰烬……

杉雄的幻想漫无边际。他的眼睛终于变得青春焕发、炯炯有神了。他涌现出了创造力。于是，工作起来十分顺手，枯燥无味的活儿也干得有滋有味，不知不觉就迎来黎明。

但是，自打斯大林逝世以来，灵感急剧衰退。心灵的一隅，哪里还装得下什么战争？斜刺里闯进了个茶茶[注]。

幻想立即萎谢。一旦萎谢，就不会有再度的昂奋。

此前，同拉塞尔夫人相见的星期五那天，是三月二十日。二十七日又是个星期五，杉雄送台灯到店里。

原口没有像以前那般夸奖他，默默围着放台灯的桌子转了一圈儿，只说了句“这回挺好”的安慰话。

拉塞尔夫人的帕卡德停在店前。夫人今天好像应邀出席鸡尾酒会，一件珍珠白的长裙拖曳的夜礼服，外面披着貂皮大衣，胸前是一串大小蛋白石连缀成的精巧的项链，放散着撩人的香水气息。

夫人走进客厅，这回仔细盯着桌上的台灯。

台灯的伞罩变成椭圆形，洁白的有光纸上下围着镀金的金属圆圈儿。灯一亮，光线不会透过伞面，看起来上下匀称，光线沉静、庄严地映射在瓷壶的白釉上。

过了一会儿，夫人说道：

“太好啦。不过，我还是不喜欢。”

杉雄的脸色因感到委屈而变得通红，不由回应道：

“我天生的志趣和您不一样。”

拉塞尔夫人含着娴静而慈爱的微笑，颇感兴趣地望着青年绯红的面孔。

“没那么回事，你有着很好的志趣。”

“志趣不一样，这是没办法的事。”

“没那么回事。再做一次看看。”

“费用谁出？”

夫人手上戴着珍珠白威尼斯蕾丝手套，她稍稍摊开两手，轻轻耸耸肩膀。

“电气台灯都有一定的行情，我不会多出一分钱。”

原口轻轻扯了下杉雄的上衣下摆，用日语快速地说：

“返工费我来出，你不会吃亏的，再做一次看看吧。”

杉雄答应下来，从口袋里掏出一叠规格表，详详细细记下夫人的要求。夫人没有别的想法，她只提出一条意见，希望伞罩改用淡灰色的纸。她说罢，急匆匆走出客厅，乘上汽车。临行前她照样约定下周今日三时再见面。

杉雄着手进行第二次改制。

数日后，青年干了个通宵，工作一直很不顺手。一个晴天的早晨，他打开窗户，小市民们家家房顶之间，盛开着一团团粉白的细丝状污秽的樱花。清晨依然寒冷。

他下了台阶，及早出行的房客已经发出了响动。老板娘探出头，“哎呀，早醒啦？”她招呼道。杉雄本想说“打夜班呢”，但他嫌麻烦，只是应了一声：“嗯，是的。”

“报纸还没来吗？”

“已经来了吧，您瞧瞧门口。”

杉雄坐在门边，摊开报纸，只见整版刊登着中国总理周恩来的声明：

（1）遣返全体希望回国的战俘。
（2）将拒绝回国的全体战俘转送中立国。

报纸还附加了详细的解说。依此可知俘虏问题的谈判已经决裂，自去年六月氢弹试验以来中断的朝鲜和平谈判，将再度恢复。

杉雄承受到一场打击，因为报纸的文字预感到世界各国和平时期即将到来。

——当天的晚报报道股市暴跌，这样的结果将致使日本经济走向何方，一向和股票无缘的杉雄根本不予考虑。

杉雄放弃了工作，他感到生活失去了目的，灵感的源泉干涸了。这种感觉，自打四月一日听到莫洛托夫全面支持周恩来提案的消息之后，更加明确下来了。

明天就是四月三日——同拉塞尔夫人相约的日子。他面对这对台灯束手而坐。

三百斤规格的硬纸板上，已经喷上一层淡灰色的清漆，他所设想的工艺材料备齐了。尽管如此，他还是懒得动手，一旦干起活来，这种恐怖立即使他停下手来。

“如果没有战争，也许我一辈子都要继续制作台灯，终生绑在这种稍有良心、略具艺术、潇洒而清净的手工活上。”

当天晚上，他心情不快地彻夜干活儿。没有完工天就亮了，于是进入睡眠状态。醒来已是十一点了，离约定时间只有四个小时。

好容易完工了，时间已经过了两点钟。对于那些死守时间的外国人，他仍然按照常规提前半个小时结束手中的活儿，然后再乘电车，肯定超过三点钟了。

杉雄把两只伞罩叠在一起，很快用纸包好。一对灯台装进纸箱，捆上绳子，匆匆离开宿舍。

天空阴霾，街上的景色已是夕暮。选举大战已经开始。杉雄双手保护着硕大的包裹，脊背紧贴路边的石墙，好容易躲过架着高音喇叭喧嚣而过的卡车。系着背带的候选人站在卡车上，含着微笑跟杉雄打招呼。那亲切的笑容丝毫没有顾及杉雄焦急而冷淡的目光。

此后，正巧开来一辆没有乘客的中型出租车，杉雄连忙截住，告诉司机要去银座。

车子从日比谷交叉点拐过帝国剧院一角，穿过银座二丁目，插向M报社后街。右边集中着报社内的卡车。出租车沿左边而行。

这时候，随着一阵刺耳的刹车声以及连带着的各种混浊杂音，出租车紧急停下了。漫然望着窗外的杉雄，胸脯倒向前方，撞在司机座席的后背上，右手吃力地支撑着身子。但是，放在膝上的台灯伞罩，被挤压得不成样子。慌乱之间，护着伞罩的左手，反而戳进了纸质的伞罩。

杉雄从伞罩里抽出手来，重新坐到座席上，终于从撞击中清醒过来。

一看，车子周围已经围了一团人，一个男子从窗外向车内张望。报社的卡车司机穿着油迹斑斑的工作服，弓着腰瞅着车头前方。

出租车司机已经打开车门下了车，杉雄依然习惯性地用心保护着挤坏了的伞罩，打开车门走下来。

人群谁也没有注意杉雄，大家在车前围成了半圆形。杉雄作为群众的一员，站在后面观望。报社的卡车司机的工作服中揣着一个四五岁的男孩儿。穿着黑色粗布运动服的男孩儿，在工作服里一边扭动着身子，一边叫喊。

“家在那里，妈妈在那里……没关系的……不要紧的呀。”

喊叫的牙齿鲜红，嘴边滴下血来。

“被车子撞着了，看样子没有受大伤。”

一位公司职员打扮的男子目送着他们，轻松地说。男孩儿不住指示着住宅区的横街方向，身穿工作服的司机抱着男孩向那里走去。远远望去，可以看到工作服边缘频频摆动的小脚丫儿。

杉雄看不到自己那位出租车司机了，他捧着歪歪扭扭的又大又轻的包裹，在人群中挤来挤去，身后不断传来其他车辆混杂的喇叭声。他想看看事故现场。但是，受伤的男孩儿已经被抱走，停下的车子前头已经没什么异样了。

有人分开人墙乘上驾驶席，一看，正是那位出租车司机。那司机也朝杉雄瞥了一眼，同看别的人一样。

警察指示出租车靠边，杉雄想，装着灯台的箱子放在那辆车里也无碍，他的想法很奇妙。

淡薄的阳光照射下来，半个柏油路面发出模糊的光亮。两三处地方落下了血滴，漆一般闪耀着沉滞的红色。

“这就是急刹车的地点吧。”

有人说道。

道路中央偏左，柏油路面有一处凹陷，留下一道浅浅的坑痕儿，明显地刻印着两三寸长的胎痕。

杉雄看到这个，心头骤然从沉重的压力下解脱出来。他变得心平气和，见到谁都想拍拍人家的肩膀儿。他即便抱着歪斜而破碎的伞罩，心里也感觉一派明朗。不光是他，从事故现场散去的人群，或多或少仿佛都浮现着十分满意的幸福的表情。杉雄夹杂在这些人群中，琢磨着自己该走向何方。他满怀激动的心情，想到应该将挤坏的包袱丢到垃圾场去。

[23] Packard，20世纪美国豪华汽车品牌之一，诞生于俄亥俄州。
[24] 英文，您好，原口先生。
[25] Pefflcoat．英文，衬裙。
[26] “玉石屋”和“钥匙屋”皆为烟花商店，江户时代因在两国川燃放焰火而著名。
[27] 即“半道上杀出了个程咬金”之意。茶茶，即淀君，安土·桃山时期武将丰臣秀吉的侧室。

明星

一

我从侍从伸过来的手镜中，倏忽瞟了一眼场外看热闹的人们。

他们没有一刻的安稳，维持秩序的绳子深深嵌入肚皮，一个劲儿只想挨近我，哪怕一寸也好。一些人伸着手臂，又笑又跳，以便引起我的注意。

不光女人，也挤满了年轻小伙子。在这五月的正午，他们懒得去上学上班，个个穿着我所创造的制服。那些人喜欢让我看到他们那一身打扮：时髦的镶着丝带的草帽，细腰紧身的条纹短袖衫（钉着肩章），在敞开三只纽扣的胸口闪光的挂坠，以及给人留下包屁股印象的细腿裤子，还有纯黑的袜子……这些都是我所创造、因我而流行的制服。他们一概和我同年，朝气蓬勃。他们无法对付贫穷和闲暇，向人夸示着难于处置的过剩的精力。

他们力求想做的人物、他们的“原型”就是我。我一直这么想，所以打算从侍从伸过来的手镜中窥探一下。镜子里映出一位健壮的青年的脸，然而那种健壮实在是借助油彩的缘故。因为脸上油腻腻的，所以稍许扑上些粉。可是，我很清楚，油彩下面的面孔根本不用扑粉，扑上白粉就没有光泽了。我骨骼粗壮，筋肉结实，不过早已失去往日的活力，所谓原型，经过无数次复制之后，必定很快变得冷却疲惫、干枯无味了。

我二十三岁，不管怎么蛮干，都是无往不利的年龄。但是，由于近半年来无休止的劳累和接连不断地熬夜，我的青春迅疾走向黄昏，对这一点我心知肚明。

这种认识尽皆来自“真正的世界”，因此，这种认识没有存在的必要，因而也就不会存在。就像那些无赖汉洗手不再干坏事一般，我已经同那个世界斩断了关系。我已经完全没有必要做梦了。做梦，是那些在电影院里购买粗纸电影票的观众的特权，我没有那样的特权。

“做明星是怎样一番心情呢？”

后援会的一群毛丫头经常向我发问。

（奇怪的是，后援会的会员中，不知为何会有那么多丑女，有时还有残疾人。要到大街上搜集这么多丑姑娘，那一定很费力气。）不过，

人们可以谈论自己的梦，但绝不能清楚地说明自己就是梦境本身这样的感觉。

“下次从哪里开始？”

“好像是第六场。”

侍从把用红铅笔标记的分场台本递给我看。

高浜导演对分场做得很细，除了昨夜做好的分镜头之外，就像一位拾荒者，看到路上有什么破烂，就尽早摄入画面。如今，我之所以闲着没事儿干，是因为我这个飘落在路上的纸屑儿，使他感到很棘手，实在无法很巧妙地将我加以艺术处理。

“妈的，一张废纸也比我有用！”

我在嘴里反复念叨着第六场这句台词，一边检验镜子中的表情，一边这样做。由于睡眠不足，眼睛模糊，我点了美国制造的眼药水，于是眼睛变得清凉而锐敏了。很符合一个黑社会青年无赖的形象。

“路上是禁止签名的。”

助理导演被群众推拥着，他喊道。

“不要那么死板嘛！”

不知哪个女孩子大声说，众人都笑了。我的手镜一角映着他们挥动的签名簿雪白的页面，在五月的太阳下闪闪发光。

阴影来了，手镜中我脸上的余白，被侍从太田加代显得有些悲戚的面颜占据了。这位每天拿着化妆盒和椅子在我身边转来转去的三十岁光景的女子，在别人眼里从未被看作小于四十。加代一头短发，穿戴随便，两颗镶银的门齿并排在一起，巧妙装出一副粗鲁愚钝的样子。加代总以头脑不灵活作为挡箭牌，她是我的共谋，我的虚伪的搭档。老实说，我以为加代是个比我更优秀的演员。

加代的银齿，那是月亮。黑暗中加代一笑，那银齿就像新月一般明丽。我有时伸手摸摸看，我满足于那个廉价的假月亮。

我没有摸过真月亮，所以，有时我觉得月亮表面的感触，是和加代的银齿一样的。果真如此，加代的银齿兴许就是真月亮的碎片，不过，我倒是一心想要假的新月亮。

“你别小看这银齿，全仗着这玩意儿呢。谁见了都不会想到接吻的事儿。”

加代将自己夸示鄙俗的表现又进一步加以发挥，但这绝不等于说加代因为丑陋就以为自己安然无恙。

加代对我怀着极大的信任，她拯救了我对性的饥渴。一天晚上，我夜间拍摄回来，想起当天导演对我带有侮辱性的叱骂，坐在床上哭泣起来。这时，加代前来安慰我，同我一道流泪，她为我按摩整个肩膀，最

后睡在了一起。

那个时候，我们不需要那种感伤的动机。我们一起欢笑，嘲弄时世，陶醉于背叛世间的欢愉之中。加代依然不忘为我按摩，她揉着我的小腿，带着粗俗的语调说道：

“这就是水野丰的小腿啊！”

有时候，她用自己命名的“白百合的小花蕾”取笑我。我一旦受到别人的嘲弄，恨不得当场把那人宰了，可是加代嘲弄我，我一点儿都不在乎。加代认定我对于男女性事缺乏自信，全怪那“白百合的小花蕾”，嘿，你还甭说，她倒是猜得八九不离十呢。

事情过后，我们习惯于透过窗帘空隙，俯瞰房屋前边深夜的小路。

逢在那个时辰，偶尔会有半是疯子的粉丝，躲在电线杆后头，窥探我的卧室窗户的灯光。他们对我家的布局，比如哪是父母的房间，哪是加代的房间，甚至连厨房都知道得一清二楚。我们决不在窗前显露姿影，也必须避免将身影映在帷幕之上。因此，我们在紧靠窗口的地方放置一盏台灯。

由此，我们只能从窗帘的缝隙之间，嗅一嗅弥漫着绿叶馨香的夜气。这是我一整天中所能品味的少量的自然，犹如烈酒一般，即使少量也能醉人。

“那条路就是世间，只要那里看不到我们，整个人世也绝对看不到我们。不是挺愉快吗？说什么我们很安全，真是胡说八道！”

实际上，我们的关系可以说是极为抽象的性事。这确实是受到世间的逼迫，但出于我内里的素质，这也是事实。而且，加代在微暗的卧室里也陶醉于虚伪和自己的丑陋中。有时，她竟会说出这样的话：

“这是水野丰的胸脯，上面这样搁着我的脸。这事儿你不觉得很滑稽吗？”

我们两人的结合显得一点儿也不自然，缺乏合理性，违背人们的思维逻辑……只要经常意识到这些，对我，对加代，都会明显地成为陶醉的因素。为此，两人必须保持秘密的关系。我的父母好歹采取默认的态度，加代却在如何隐蔽上花费了全部精力。她不是害怕丑闻，而是为了享受欺瞒世间而获得的纯粹的欢乐。

世上所有的女人都对我有所向往，加代以此为前提，在独占我这件事情上，尝到了无与伦比的可恶的喜悦。为此，加代的丑陋必不可少，她越发像圣女一样，态度昂然地向世间和我展露自己的年龄和丑陋。就这样，我们热衷于虚伪。

加代根本不懂得嫉妒。

她满怀热情，每天从堆放在我房间里的一些娱乐杂志和周刊杂志上，将所有用黑体字刊登的有关我的报道以及采访或座谈会等，全部剪裁下来，仔细地贴在记事本上。我在座谈会上和美女明星的合影，同漂亮的粉丝——时装模特儿的重要报道，我一次一次地结婚，还有“我所喜

欢的女性典型”……加代对这些大有兴趣。

“水野丰和正木绿订婚？呵呵，傻瓜一个，那女人慢性子宫炎，这个谁不知道？”

接着，加代大声阅读我的口述笔录：

《当红明星谈理想的女性》

我是个爱大惊小怪的人，偶尔遇见一个妖精型的女子，立即就被吸引住了。特别留心的是女性的足踝……

“说得挺巧妙，这副调子。表现的也不是低级的浪漫情趣，这很好。今后的明星，必须将女性明显当作性的对象，在这方面必须多玩弄些辞藻。”

“嗯，说得像宣传部一样。”

“我的足踝如何？”

加代脱掉拖鞋，做了个印度舞蹈的姿势，光着一只脚举到我眼前给我看。隆起在大脚脖子外侧的踝骨，显得强劲有力，改变了颜色……倘若把少女绯红的足踝比作具有薄弱敏感肌肤的巴旦杏，那么加代的足踝就是一颗硕大的茶褐色去皮栗子。女足之美，或许是因为这种不慎的突起出现于优美的腿与脚的连接线上，突然给人一种动物性的感觉吧，然而加代的足踝却像老树的赘瘤，给人的感觉就像死守自然沉重的法则而出现于此的。

但是，我并不感到厌恶，这只不过是真正的世界——本不属于我的世界的一种感觉。

我一只手托起加代的脚，将嘴唇缓缓凑近足踝。那足踝渐渐模糊了，失去了僵硬、干枯的质地。那东西变成一朵黄色的大玫瑰花，随之又像是黄杨雕成的冥想中的佛像面颜，放散着香熏的光亮，带着浑圆的起伏。我清晰地感到皮肤下严冷的骨骼的存在，很想吻一吻眼下那块裸露的骨头。

这时，我感到我是在和自己的虚伪紧紧接吻，这是我生活的真髓。这种感觉，是完全由我选择、我所归属的世界的终极感觉，而且是谁也没有尝受过的感觉。

加代一阵狂笑，缩回了脚。奇怪的是，她竟然老老实实接受了我的这种难解的感觉。

“这是王子的娱乐，”加代说，“哪怕你到了六十岁，我还会称呼你是我可爱的、漂亮的王子。”

……“尤塔，请你办件事。”

第二助理导演向我这里走来。我在摄影棚和粉丝之间的时候，他们

都用这个奇妙的名字称呼我。

我从手镜上抬起头，将手镜交给加代，同时站起身来。

外景地是郊外一个杂乱无章的繁华居民街，位于私营铁路高架桥沿线一侧。高架桥土堤覆盖着绿草，下边堆积着垃圾，东倒西歪的草根上缠绕着纸屑，日光照耀着罐头盒内积攒的雨水，闪闪发光。

居民街一侧挤满了价格低廉的小饭馆和酒吧。午间，店铺全部关门，所有的窗户都挤满了朝外观望的居民。镜头不对着现场的当儿，可以自由参观。其他大部分布景，都被路边的绳索隔开来，居民们只好挤在绳子外头观看。

我敞开条纹衬衫的领子，将上衣搭在肩膀上，用手指头挑着。

电影宽镜头摄影机安装在木架上，镜头对着道路。

高浜导演一直守在摄影机一旁，弓着瘦长的身躯，蹲伏在那里。他长着极敏锐的长鼻子，小巧的嘴巴，面孔黝黑，充满不绝的酷薄的梦想。他习惯于嘈杂的环境下思考问题，一看到他那孤立、激烈和渴望的眼神（常人是不愿在别人面前表露的），我感到看见一种我不该看到的东西。他的双目使我想起被关进密室里的裸体儿童的眼睛。

“你先站在那里。”

他一只手拿着台本，懒懒地站起身来，声音低沉地说。

“用脚踢这个罐头盒。里面积水飞溅。镜头上摇。下边是什么台词来着？”

“嘁，连一片废纸都比我滚动得灵巧！”

“对，‘滚动得灵巧’，合着台词的语尾，电车轰然驶过，剧中人听到噪音，眯细着眼睛。就到这儿。”

排练开始，罐头盒里的水拍得不理想，助理导演蹲在地上，小心翼翼将倾斜的罐头盒扶正。这只白桃罐头盒翻转着锯齿状的圆形盖子，呈现出一种非常威严的物象。

仔细想想，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不仅这座市街，即使到山野里，我在拍摄现场也从未感受过“自然”。不论到哪里，摄影机所拍摄的场面，不外乎是满登登的物象的堆积。优美的森林，壮丽的佛寺，这一切都被解体为一个个各别的物体，不管走到哪里，都和垃圾场一样冰冷，或者阴暗，或者光亮，或者沉滞、杂沓，或者成为一种无秩序之物的堆积和难以收拾的混乱的立体。而且，其中总有一种蹩脚的、不合理的东西，犹如垃圾场啤酒瓶的碎片，突然放出光彩。

“排练期间，请不要用脚触及这个东西。”

助理导演说。

“向哪个方向踢呢？”

“这个……”

助理导演一时回答不出。

“向上！不是说好了要向上吗？否则水就洒不出来。好吧，排练开始！”

高浜导演已经焦躁不安了。刚才的废纸又在作祟吧。

排演期间，私营电车有好几次打头上隆隆驶过，听到声音我就眯起双眼，但表情不合导演的意。

“你那不是厌烦的神色，只是一副目眩的表情……不能这样。这样，就会闭上眼睛，不是叫你立即做瞎子，那样不行。眯细眼睛是因为有电车通过。这表情必须同前面的台词发生关联，你把电车给忘啦，电车！”

每逢这种场合，我总是处于一个演员的孤独的中心。但是，我的“角色”如透明的薄膜包裹着我，紧紧保护着我，如同身在坚固的城堡之中。“角色”构成我的精神和肉体的精密的外壳，飘渺如乙醚，遮断了我和现实的联系。即使导演发怒将我狠揍一顿，他的老拳也只能在虚空中游泳，绝不会落到“我”的头上来。这些我都很清楚。这种认识，绝对不是“真正的世界”的认识。

——正式排练之后进入正式拍摄，一切都与电车有关，而且，因为我背向电车，这是最难掌握住时机的演技。从排练期间开始，我屡屡注意电车从对面铁桥到头顶上声音的变化，捕捉最佳时机。

“下一班电车是几点？”

“三点十八分。到达J车站是十八分，通过铁桥的时刻是十六分三十秒。”

“好，电车一通过铁桥，同时开始正式拍摄。”

导演说道，助理导演用广播喇叭请群众保持安静。

“马上就要正式拍摄，请大家安静。”

加代捧着手镜走过来，那粗劣的黑裤子勉强包裹着肥硕的大腿和腰部，布满了横向的疙皱。我要过来手镜，倏忽瞅了一眼，又还给了她。加代又用检点衣服的眼神，朝我的脸上瞟了一下。

电车映着五月和暖的阳光，从远方小小地奔驰而来，头顶上的铁轨发出微微震动的声响。

“开拍准备！”

导演一声呼喊，助理导演打开用粉笔标示了第十八段第六场的场记板，守在摄影机前，做好了准备。

附近铁桥上响起电车的轰鸣。

“开始！”

胶卷盘开始发出喷发蒸汽一般转动的响声。场记板“咔嚓”一声合上了。

一次又一次，预先设想的时间流逝过去了。自己被摄入镜头，胶片旋转的时间，如今对于我，一天中有十几回，但其中只有一部分时间像清冽的小溪在流淌，我可以在这种柔滑的时间溪流中游泳。在那里，我的身子获得了浮力，即使步行于同一地面也和普通的步行完全不一样。我已经溶化于具有一定节奏的时间，按照一一预定的行动而行动。此种行动犹如水中的藻类，由对面流来，缠绕着我的身体，似乎又要继续流去。同这种时间相比，人生的时间不过是一条破烂不堪的古老丝带。

如今，我完全被人观看，我的王权处于“被观看”之中。我由此而获得统治，比起此种形式的统治，观众的统治全然是次要的。

神社鹅卵石般的无数只眼睛聚集在我的周围。这些眼睛收敛于同一处所，结合成为“我”这一影像。由此开始，我以一副流氓无赖的姿态，成为辉映于蓝天之上的权杖般光彩绚烂的幻影。

并且，这种幻影本身忙于演技事业。台词、行动、接触小道具、身体的方向因台词处于哪个地方而改变……所有这些细节工作压缩在几十秒之内，我必须由此及彼，像穿花蝴蝶一般，轻盈而自然地逐一转移下去。

每当这种时候，我就想起小学一年级学生的智力测验。

“这样吧，拿着这本书，走到那张桌子旁边，打开抽屉，把书放进去，再拿起桌上的文镇和帽子，将帽子挂在钉子上，只拿着文镇回来。能做到吗？”

——我的鞋子的尖端，自然地踢起那只罐头盒，带着一声哀鸣。碰巧，积水如焰火一般四处飞溅。摄影机随着上旋，由俯视角度转为仰视角度。我眼瞅着这一动作，浑身像充电一般，要为这一个镜头制作表情。就是说，要制造“嘁”这种舌爆音发出前的表情。

台词不可说得太快。由于拍外景时会一时头脑发热，不免滔滔不绝起来，到了后期录音阶段，就要大吃苦头了。

“嘁，连一片废纸都比我滚动得灵巧！”

我带着“空虚的眼神”到这里说完了台词，自以为很成功，这时刚好电车在头顶上像骤雨一般洒下来一阵钢铁的巨响。在眯细眼睛之前，我打算抬起眼角稍微瞟一下电车，而且我这样做了。接着，眼角稍微用力，眯起眼睛。

“停止！”

高浜导演喊了一声。

“OK！”

过了一会儿，他说。高浜导演几乎是自言自语说出这个极为不景气的OK的，周围的人都很清楚，他所嘀咕出来的OK这个词语的内里，含有多种多样的意义。今天这个OK，至少使人觉得，不是那么极不情愿说出来的。

“刚才这场很成功，剩下还有两场，要喝茶吗？”

加代递过来热水瓶，光洁的热水瓶映满了看热闹的群众的脸。加代顺势拔去塞子，红茶立即冒出热气，瓶口周围金属表面蒙上一层薄薄的水雾。我对刚才一场戏的自信，也忽然变得渺茫起来。

“那一场拍得挺好嘛，”加代故意无神经地接着说，“电车驶来眯细眼睛的时候，表演得太棒啦！那才真叫OK哩！”

“还剩两场吧？”

下边还有夜间拍摄，每天一到这个时辰，我就困得厉害，感到身子就要散架了。

“水野君，请签个名。”

人群中有两三位姑娘喊叫着。我朝那里一看，她们一起笑着对我挥手。

“朝这里看！”

“再朝这里看！”

别的姑娘喊道。我疲惫不堪，对女人们的声音很是厌烦，感觉就像兜头浇了一桶菜油。要是能把这些女人像佛珠一样全都穿成串儿，扔到火葬场去，那该有多痛快！但是因为死后还会继续看到我，所以应该预先把她们的眼睛挖掉。

“还剩两场吧？”

我最后打了个大哈欠。

“啊呀，打哈欠啦！”

姑娘说道。

这场摄影中担当配角的深井练子及早回家了，剩下的两场都是我一个人的戏。为了有事急忙赶回去的她，她和我的戏集中在上午拍摄。

因此，紧接刚才的那一场，练子出场时说的“一个人在嘀咕着什么”这出戏，已经在上午拍完了。虽然仅是几个小时前的事，可在我的记忆中已经变得遥远而稀薄了。

二

加代喜欢整理影迷的信件，她很热心，有时发现一封奇特的信，就大声地念给我听，所以工作很不安心。这些都是变态性欲者或未亡人的来信，有一位寡妇详尽记述了同我发生性幻想的情况，一位中年男子热衷于搜求我的内裤。

她要是整理影迷的来信累了，就为我的座谈会考虑初恋的故事。因为每家杂志都刊登同一种初恋故事太没意思，加代认为必须在七岁、十

岁、十五岁、十七岁分别编一则初恋故事。当然这也要参照宣传部的意见，这些都必须是可爱而清纯的爱情故事。

我自己还必须编造打架的故事。少年时代的我，人很老实，一直埋头于绘画，从来没跟别人打过架。别人爱赌博，我只爱蓝天，别人爱看印在光洁的扑克牌上的金箔，而我却喜欢观看辉映于树木绿叶上的金色的夕阳。现在想想，我热爱自然是错误的。热爱自然是腐败的人的一种趣味，我对此浑然不觉，于是毁了我的少年时代。

……这个时间，是一天中睡前仅有的休息的时间。我洗完澡，裹着毛巾浴衣，躺在窗边的沙发上，听着深夜放送的爵士音乐，加代坐在摆满影迷信件的地板中央，我不断同她交谈几句。

加代突然直起身子，滑到躺着的我的身边来。

“今夜跟谁睡？不同朱雀夏子啃啃嘴巴子吗？”

“来吧。”

于是，加代和我演了一场曾经同某位大明星合作过的吻戏。这场戏一由加代来演，纯粹成了滑稽剧。加代模仿夏子壮丽的鼻子，用力撑开低扁的鼻孔，做梦般地半张着嘴，露着闪光的银齿，下唇微微颤动，不知从哪方伸过一只手来，抚摸着我的后脑勺，三次凑近嘴唇，三次又都犹豫不决，最后仅仅闭上假睫毛，望着自己的鼻尖儿，磁石般“呱嗒”一声贴上我的嘴唇。

“好厉害呀。”

紧接着，我们不约而同地叫了一声，笑起来了。

“这回再演一次八幡操吧。”

“好的。”

这是一位最近同我合作演出的当红年轻女星。

加代一只手分开不多的长发，走过来，跪在沙发旁边，两手捂住脸，颤动着肩膀，好不容易下决心闭着眼，露出一副脸来，嘟起嘴唇，颤动着眼皮，喘着气，等待着我的接吻。我只得伸长着脖子，来了个草率的吻。这时，“阿操”歪着脖颈，两手挽着我的脖颈，深深吸住我的嘴唇。

“装正经！”

紧接着，我们又齐声笑了起来。

一想，明天正是我二十四岁的生日。

“请帖已经发出去了吧？”

我问。阔别已久的大学同学都想在我的生日这天见见面，所以邀请了十多个人来家里聚会。

“当然发出了。大家也回话了，都说要来。你妈妈今晚就着手准备饭菜。不过，你明天晚上要拍戏，到时能赶回家吗？”

“这你就甭管啦。”

这事儿我全清楚。

第二天下午，知道确实晚上要拍戏，我没有叮嘱加代，要她转告家里很晚才能回去。如果等待我归去是宴会的一部分，那么我的不在场本身也应是宴会的一部分，不是吗？明星这样的人，对这种场合，还是经常缺席为好。不论什么样的人情场面都一概不出席，那才真正像个明星呢。不在，是明星的特质。明星的在与不在，为这样的场合带来不绝的闪光的悬念。真正的明星是决不会到场的。到场的肯定都是二流的没名气的家伙。今天晚上，我也只能等大家散去，瞥一眼餐桌上小盘里吃剩下来的残羹冷炙，知道大家确实酒足饭饱、满意而归之后，登上二楼立即钻进被窝了事。

我必须让更多的人守在门口白白等待着。我是一辆永远等不来的汽车。这是一辆闪闪发光的大新车，从遥远的夜的彼方行驶过来。这辆没有实体的新车，坚固得出奇，外皮包着一层比空气还轻的金属做甲胄，刚由重叠的夜的深处的深处，驶出中心部幽暗的车库。汽车一阵疾驰，几乎浮出地面，银色的颤音震荡着大气，夜间阴湿的树木向后披靡，车身周围追逐而来的夜鸟发出尖叫，白色墓标般的成排的交通标识次第被砍倒，每条道路上的加油站腾起火焰，汽车将这些细小的团团火灾，点点留在夜的平原的背后……但是，决不到达现场。

这天傍晚的拍摄发生一件罕见的事情，想不到这件事差点儿闹成仿佛是故意制造的悲剧。我把这种事儿看成是同我的生日极为符合的事件。

高浜剧组进入第三摄影棚。第三摄影棚场内，被场外繁华街上的外景装置占据了。

当时，我拍的戏是第六十五段第九场。

深井练子担当的角色是这座城镇西服裁缝店的女裁缝，她的哥哥是黑社会，被杀害了。练子憎恶黑社会的成员，她的哥哥是我重要的铁哥儿们，我出狱之后听到他的死，决心为他报仇。练子发现了出狱的我，正要跟我打招呼。这就是前边说的那场戏。

我请练子帮助我一起报仇，练子憎恶黑社会，对这种报仇的想法十分蔑视。这期间，我爱上了练子，而练子却一次次严厉拒绝我的求爱，其缘由来自她对黑社会的厌恶。她虽然有这种想法，但实际上，练子内心也是爱我的，不过，她怀疑我是以复仇为手段，借此表达虚假的爱情，这才是她严厉拒绝的真正原因。

我终于查清楚了仇人的所在，决心独自一人舍命扳倒仇敌。我来到练子的裁缝店向她辞行，练子打烊之后正在收拾店面。我想同她吻别，她严词拒绝，“你想死就去死吧！”将我赶了出去。我怀里揣着匕首，独自赴死。反正练子会立刻追上来阻止我，我一人独自走出裁缝店。这就是六十五段第九场的内容。

这一类故事的电影不计其数，只要介绍一下情节，就仿佛觉得看过两三次了。但是，不论我反复扮演过多少次，这类故事所包含的永恒的凡庸，都使我很喜欢。黑社会对于死所特有的单纯的、孤注一掷的见解，隐含真情、半推半就的可爱的女子，这一切都负荷着深刻的卑小而庸俗的独特的诗。凡庸一旦稍稍逸脱便倏忽失落的诗，蕴含于这类故事之中。天才是祸水。此种诗绝不能被意识到，只是在被忽略的时候才放散着馨香。而且，大多数电影都很优秀，但都忽略了一切，只是描写：

夜雾里绿色的路灯，
离别时关切的眼瞳。

这种凡庸而卑俗的诗，谁都会觉得是用言语无可置换的俨然的存在。人们允许这种诗的存在，因为这些诗千篇一律、纤弱无力，似蜉蝣一般短命。但是，唯有这些诗才注定能获得永生，俗恶不尽诗亦不尽。就像附着在鲨鱼肚子上的印鱼，这种诗都永远附着在公式化诗歌的肚子上巡游。它是创造的影子，独创的排泄物，天才拖曳的肉体。正因为廉价，所以才散放出白铁皮屋顶恩宠的光辉。正因为浅薄才具有悲剧的迅速，以及只供不分青红皂白的人观看的绵密而细致的美丽与哀切，还有愚昧的行动所酿造的晚霞般俗恶的抒情……它被这些东西所护卫，并忠实地服从这些规约。对于此种故事，我非常喜爱。

……我打开裁缝店遮蔽着帷幕的大门，回头微微瞥了一眼抑或即将永别的女子。她也许看到了我的表情。我一边摸着插在上衣里边的匕首，一边走向没有一个行人的横街……

摄影机就在我的背后。排演很简单，只要将手放在门框上调节好位置即可。

“开始！”

高浜导演在背后喊道。场记板响了，铃声也响了。一旦听到正式开拍的命令，众多的人同时行动起来，整个摄影棚内鸦雀无声。

打个比方说，就像猝然猛醒过来，又随即沉入迷梦中的虚构的时间，如河水一般潺然流淌。

我向那位女子投去离别的一瞥之后，倚着敞开的门框，背对着摄影机。此时，摄影机暂时静止地映照着我的背影和夜间的街道，我一走出门外，摄影机就会从木制轨道上滑行过来，追拍我独自离去的身姿。

……我的后背正对着摄影机的镜头。

这时候，奇异的风景在我眼前展开。

一种未曾预料的风景，确确实实映入殊死的男人的眼里。这是久住的繁华街的夜景，闹不清究竟是哪座城镇，也不知这座城镇从哪里突然出现在我的眼前。但不论如何，这是地道的永别的街的夜景，不可能是任何别的东西。

街上静寂无声，不见一个行人，三条弯曲的小路出口朝向这里，各处种植着瘦弱的杨柳，房舍拥塞，家家高低不平的屋顶，闪耀着五颜六色的霓虹灯。意想不到的屋脊后面的小窗，漏泄着灯光，电线杆上破碎的电影广告也忽明忽灭地映着红色的光亮。

霓虹灯辉煌耀眼，饭铺的大红灯笼纹丝不动，酒吧黝黑的大门也郑重其事地紧闭着，咖啡馆透明的门扉内，橡胶树的影子枝叶低垂。一家歇业的店铺窗帘上边，可以窥见梳妆台上友禅染[注]的红色台罩。

这座城镇为何如此一派寂静？居民们为何如此悄无声息？邻近楼上“丽都”两个绿色的文字，不断浸染着我家灰黑的庇檐，一味地灭了又绿，绿了又灭。租赁房屋的中介公司的玻璃内侧贴满了交易的广告，为何那般微妙地污秽？粗制滥造、木板松动的大门，为何那般微妙地歪斜着，不堪收拾？

我只能认为，这是瞬间里，此类过于纯粹的风景映入即将赴死的男人眼睛里的缘故。这种风景如回想一般完美，如回想一般寂寥而落寞，同时又静寂无声，绚烂辉煌。这明显是我临死前所见的图景，苏醒的记忆同未来切实的幻影即将结合在一起。我怀着不可再度见到的感情深深凝视着种种霓虹灯光，所以，它已经不是道具，而是真正的现实的风景，是我记忆积累中的风景。

仅仅一两年的电影生活中，我未曾有过这样的经历。这座城镇是完全没有内侧，只有表面的仿造品，这一点我从来都没有如此完全忘却过。

我用手摸了摸上衣里边的匕首，出了裁缝店，向大街上跨出了一步，摄影机在我背后沿着木轨无声地滑来。我对自己能够跨入记忆中已经变成现实的街道，甚感惊奇。用相反的比喻，就好像整个身子轻易进入眼前一幅风景画之中。

走着走着，我已穿过这条小小繁华街的一片空地，来到对面的电车线路上。电车正从这里驶过，远方是更加广大的城镇、港口、海洋。毫无疑问，大海的对面又有无数外国的港口和都市，存在于这条自然的延长线上。

然而，对这片土地的感觉，突然遇到弄不清是有是无的明证时，我已经几乎不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前方酒吧的黑色大门打开了，走出一位穿着浅绿色夜礼服的美丽的少女。

在那种虚构的时间里，只该发生预定的事件。我的未来虽然有限，但我详细知道未来将要发生的一切事情的细目，我忠实按照这样的细目控制着这段时间，就像驾驶汽车沿着崎岖的小道行驶一般……可是预定的计划中，全然没有这位女子出现。

女子在门口樱唇微启，嫣然一笑，脸色显得十分苍白，不知是因为化妆，还是因为沐浴在房檐下霓虹灯光里的缘故。鼻子、眉毛一片模糊，只能看到悲戚的眼睛和小巧的朱唇。透过衣服可以看到苗条的小型体格上轮廓清晰的胸脯。乌黑的头发消融在檐下的黑暗之中。这一瞬

间，我全然忘却了自己的搭档，一心恋上了对我秋波一闪的年轻美女。

随同女子的出现，这座城镇的现实性完全显现出来了。我不再怀疑，自己已经走向别一个次元，来到现实的风景中央。霓虹灯、灯笼、招牌、柳树、电线杆以及中介公司，这些也都是真实的。过去，这一切都伪装成赝品，如今都迅速从梦中醒来。再过十多个小时，朝日就会照耀这些风景，低矮的屋檐之间，确实已升起鲜丽的太阳。

——女人急速走近，摊开两手。

接着，她用哀切的腔调大声呼唤我的名字。

“水野君！”

这是我的姓名，不是我角色的名字。我感到，那女子摊开的手臂，碰到我的身体，将我紧紧抱住了……

这时，背后突然传来可怕的怒吼和叱骂。

“停止！”

高浜导演尖起嗓子喊道。人们一边叫骂，一边向我和女子周围聚集。不久，街上各个外景地的众多群众演员都惊恐地伸出头来。有的人用力打开中介公司的玻璃门，有的人从低矮的窗户里跳出来。

摄影棚顶端脚手架上负责照明的人员，也有几个向这边窥视。

加代立即靠近我的身边。

“你是谁？你是什么人？你一来把我们全打乱啦！”

助理导演一把抓住年轻女子礼服的前胸，那女子冷笑着，没有回答。

一位年老的群众演员说出了真相。女子是一年前进团的新人，为了发泄轮不上角色的不满，很快糟蹋了身子，染上一种未知的病毒，患上了神经衰弱症。她突发奇想，打算以特立独行而出名，一心要做水野丰的搭档，所以才表现出这般反常的行为来。

可是，这件事最后并没有给她处罚，也没有开除她。这种在电影界颇为滑稽的事件，我实在不愿意再提起，谁知一时感到十分恼火的导演，在看到女子出现的当儿，突然产生了灵感。

他构思了一个新的情节，给那个疯女子派了个角色：那女子突然莫名其妙地跑到即将赴死的我的面前，抱住我不放，结果被从裁缝店出来的练子一眼看到，她醋意大发，立即奔到我面前加以制止。

“这不成了一出喜剧了吗？”

首席助理导演说，看到高浜导演默默斜睨了他一下，于是不再说话了。

“你叫什么名字？”

导演问她姓名。

“浅野百合。”

百合获得了一个出乎意料的角色，使得那些整日疲惫不堪、只能跟着跑龙套的群众演员，对她冷眼相加，又不敢明显表示不满，只得嘀咕着离开百合的身边。

很快开始彩排了。

百合很紧张，浑身缩成一团，手脚像是被黏胶粘住了。我对于在这种场合跑出来的角色，已经收回了冷淡的目光。百合的肉体不再像刚才那样流水般地自由运动，她那昙花一现的充满青春活力的现实感，从此泯灭了。感情干涸，全身出冷汗，胴体颤栗，双腿发抖，就连两三步也不能走。

彩排反复了多次，简直不成体统，这情景人人看在眼里。高浜导演露骨地咂了一下舌头，告诉大家，不用百合了，还是恢复原来的计划。演员部部长听到这个突发事件，跟着摄影所所长来了。部长前来观看百合的表演，我很明白他的意思，他一定在想：

“那女子叫人头疼，要是演得好，不就麻烦了吗？”

结果百合演得一塌糊涂，部长这才放心。于是，百合仿佛被两个警察逮捕似的，夹在所长和部长之间走出了摄影棚。她临走时是一副真正的苍白的面孔，对我投过来告别的一瞥，我没有理睬。

所长立即拍板，决定解雇百合，但是她在群众演员组一味消磨时间，不肯回家。那天晚上，夜间拍戏十点钟结束，我回到演员部时，那里的人们议论纷纷。原来，百合躲进一位女星化妆室，服毒自杀了。

我没有脱戏装，也没有清面，迅速跑进那间个人化妆室。专门喜欢看热闹的加代，在走廊里比我跑得更快。

百合吞了苯海拉明，群众演员中的几个大汉，将百合的身子横放在长椅上，等着医生的到来。

百合的妆化得很浓，紧闭双眼的面孔，看起来不像濒于死亡的人的表情。男人们只能围在她那一副神态安然的身子周围打转转。平日里互相仇视的男人们，在这具濒死的女子的躯体旁，却显得融洽友好。或许可以说，这其中飘荡着一种色情的和悦的空气。

医生带着一位护士来了。此时，所长立即提出一个合乎所长身份的问题。

“还有救吗？”

青年医生立即翻开眼睑，验一验脉搏。

“有救。”

他随便应了一句。

我想，要开始洗胃了，于是避开身子。

“要注射了，站在那里的男士们，请过来两三位，按住她的手和脚。要花大力气啊！”

医生说。几个男演员互相交换了一下卑琐的目光，他们微笑着摁住了百合的手脚。

医生向静脉注射生理盐水，不久，百合的身体像蛇蜕皮一般开始蠕动，眼见着越来越剧烈了。她那泛白的喉咙里第一次发出痛苦的喘息。

“疼……疼死啦！”

加代抬眼看看我的脸，嘴边倏忽一笑，接着就像忘掉我的存在似的，一直注视着醒过来的女子的身体。

百合的胸脯翻转了一下，眼看就要露出乳房。她迅即挥动左臂，打飞了医生手中的注射器。

“摁住手腕子，用力！”

身穿运动服的男演员跪在地板上，按住了百合的腕子。他高耸双肩，由此可见，百合的力气有多大。

试了好几次，注射器都被她打掉了，于是只得使注射器逐渐增加高度。“疼呀，疼呀！”孩子般懒散的喊叫……这一切都很自然，百合从先前被捆绑式的僵硬的动作中再次苏醒过来，仿佛恢复了从摄影棚跑出来的自由自在的现实感。细想想，眼前的服毒不是死，彩排时那僵直的演技才是她的死。终于，医生罢手了，他将注射针尖儿移到手背，刺了一下。百合涂着指甲油的纤纤素手，皮肤下细薄的肌肉露出一丝震颤。那里流出一缕细细的鲜血，她的呻吟越来越高，自然的喊叫，紧咬着的致密而洁白的牙齿……百合让人看到了这一切！完全无遮拦的显示，对世上展露了不知羞耻的表情……而且，她再次在这种华丽的耻辱中苏醒过来了。

加代目光炯炯，微微闪露着那银亮的门齿，目不转睛地望着百合醉酒般辗转反侧的身子。

……当天夜里，加代在我床上所干的事，要是别人，谁也不会原谅她的。不过，我倒是心平气和地原谅了她。

“那个叫浅野百合的，长得真漂亮。正因为漂亮，所以当不了明星。”

加代仰面躺在微暗的床上，她说话的语尾就像唱歌一般。

“你看看这个，怎么样？看看嘛。”

加代说道。

我从那躺着的沙发椅上微微折起身子，朝加代那里望去。

加代闭着眼睛，显出一副奇怪的样子，僵直地躺在那里。随后，她

像小鸽子一样发出呻吟。接着，呻吟声逐渐加大，听到她喊叫“好疼”。同时，她的身子由细波荡漾变作巨浪翻滚，又是一声“好疼”，左臂在空中用力挥舞。她呻吟时口角内闪现着那两颗银齿，从那银光一闪之中，可以看见她仿佛正在微笑。她的笑终于变成了真正的笑。

“好疼呀，好疼呀！”

她头发蓬乱，手在胸脯乱抓乱揪，宛如履行某种仪式一般热心地表演着。开始时她间或地笑上一阵子，到后来，她笑得简直止不住了。

“啊，真可笑！啊，真可笑！”

加代终于折起身子，震颤着肩膀笑个不停，接着又仰面躺下，开始“好疼呀”的喊叫。

加代付出全部精力的狂笑，总有某种东西打动我的心。加代一边笑，一边逐渐升上自身的至高点。她不会被任何悲剧欺骗，就像买西瓜先用指头弹一弹一样，不管看到多么悲惨的场面，她都首先用指尖儿叩叩这种苦恼，掂量一番……加代全身心投入地执行这一信条。她的狂笑可以使得方圆十里之内的草木枯萎，其效能可以使得鲜红的野草莓全部腐烂变质。

看着看着，我被加代吸引了，也跟着一起狂笑起来。我笑得淌出了眼泪。我说道：

“算了吧，算了吧。”

但加代决不肯停止，我的身子横卧在她起伏的身子上。加代的笑声，就像平底锅淋上了油，在我的胸脯下面噼噼啪啪地飞溅……

第二天早晨，宣传部忽然将这起自杀未遂事件定性为浪漫的恋爱事件。这位群众演员中的女子，因思恋我而发狂，一头闯进了拍摄现场，绝望之余选择了自杀，在我的援救下，保住了性命。她把这当成一生美好的回忆，永远离开了电影界。报社记者问起这桩事，我做了下面的回答。

“这女子当然是初次见面，我什么也不知道。只是出于同在一个单位供职的友情，我救了她一条命。当海里有人就要淹死的时候，难道你先看清楚她是不是美人才肯跳海救助吗？”

三

“被展示”到底是怎么回事？对世上的人不管如何说明都白费力气。其实，“被展示”就是我们这种人的特质，因为我们被社会挤压出来，变成了世外的人。

打从出了浅野百合自杀未遂事件之后，我把其他事情很快忘掉了。

百合注射盐水苏醒过来的种种表情，种种姿态，一次次清晰地浮现在我脑子里。闯到摄影机前的百合，距离“被展示”还很遥远；然而，一边叫喊“疼呀，疼呀”，一边扭曲着身子的百合，却在灿然地“被展示”上完全获得了成功。

这种成功是百分之百的成功，谁也挑不出毛病的成功。男人们流着大汗，使劲摁住她的强健的四肢，一边用力，一边死死盯望着她那微微颤动的白嫩的大腿，渐渐失去反弹的力量。周围的男人们从她翕动的鼻翼到半张着的嘴唇之间闪光的舌尖儿，不分巨细，看个一清二楚。他们仿佛背负一种义务，被迫查看了她身子的各个角落。

她的肉体处于被展示的最佳状态。这是因为那双装饰着假睫毛的眼睛顽强地紧闭着，意识依然沉迷于昏睡之中。是的，她的意识尚处于晦暗的海底，只有肉体最先浮现出来，强烈的光线照亮她身体的各个部分。百合疼痛的喊叫是发自心底的声音，不是对外界的呼唤，更不是同谁对话。她那抽掉意识的纯粹的存在，纯粹的肉体，将赤裸的生命的跃动，鲜明地展现出来了……

我很想实地见习一下她当时的表现，作为演员，那才是朝思暮想的最幸福的状态。而这种理想，竟然被为人所不齿的群众演员中的女人出色地实现了！而我对这些却茫然不知。

昨天的读者来信中，一位少女向我袒露，她看到我的照片之后，每天夜里都进行自慰。加代又把这封信仔细地给我读了一遍。

我躺在沙发椅上，一边听，一边梦想着少女身上未熟的部分。

我感到那位少女独自在谁也看不见的房子里织布，她那纤细的手指像梭子一般动作机敏，那可是女人们徒劳、无害而可爱的手工活儿啊！那是一门细致而精巧的手艺，一边发出惆怅而熟练的声音，一边织造出小手帕大小的方块儿。那是专心致志的少女的姿态。

尽管如此，少女决不梦想着什么，她意识清醒，小心翼翼地织造着。这一点可以肯定。

她不会被任何人看到，照片上的我也绝不会“看见”。

然而，我却被热烈地展示！

男女二人如此匹配，实际上成就了一种纯粹而永恒的交合，然而，两人都不在现场。也许是在一个阒无人迹的广场上，在正午的阳光下，我和少女都不知不觉地在干着那件事情，成就着那件事情吧……

——不管怎么说，比起躺在身边的女子，我确实更加喜欢那位自慰的女子。我认为这才是一出真正的爱情剧。

公司方面打算将这部作品拍成彩色宽银幕大片，但工作日却只给了二十五天。每天延长到夜间的拍戏依然强行继续下去。我每日过着这样的生活：早晨七点前起床，进入场景，夜里十一点多回家。即使这样，时间还是不够，曾经连续三天深夜拍戏，彻夜不眠。其间，杂志社的座

谈会、摄影照相和采访排得满满的。宣传部将新闻记者采访安排在吃午饭的时间，所以我几乎不能安安稳稳吃上一顿午饭。昨天，我小便发红，谁也没有告诉。

拍戏的空隙，我在摄影棚外沐浴着明朗的阳光随便溜达，突然，所长拍了我的肩膀。

“你的人气陡然上升，今后每月必须拍一部戏。”

“知道啦，我一定努力。”

“听说社长每次去花街柳巷的时候，必定带着你的照片到处散发，他想看看艺伎们的反应。据社长说，各行各业的女性中，当数艺伎最自以为是，也最为诚实。‘艺伎绝不撒谎。’这是社长的信念。奇怪，他竟然有这样的信念。这个先不说了，听说拿着你的照片一到那里，她们你争我夺，吵吵闹闹。社长看了大笑，他说那简直就像古代的豪客撒银子，心里乐滋滋的。”

“是吗？”

“艺伎也是一种精神支柱。”

社长这个人，实在是一位乐天派的公子哥儿，他的这番坦率的言谈就是最近的事情。

这样的晴天很少见，尽管有幸碰上一部外景很少的电影，但从五月里每日都是接连不断的梅雨天气。摄影棚内郁闷难熬，似乎要长霉了。

……拍完那场赴死报仇的戏之后，依然继续着这样的情节。当然，后面有几场戏，为了照顾演员的计划，早已提前拍完了。

我告别练子，出了裁缝店，走在估计不会再见到的繁华街的灯火之中。练子这才发现自己深深爱着我，追我而来。她缠着我倾诉衷肠，劝我停止报仇，我终于认输了，将原来的计划延长到明日，当晚同练子开始表演一场“激烈的爱的拥抱”，两人好似干柴遇烈火。

谁知，第二天早晨，我听说那个头号仇敌在一次偶然的车祸中死了。没等我下手，这个仇人就死了，看起来本该庆幸，练子也是这个意思。但是，我却把练子看作夺取我人生目标的女子，对练子憎恶起来。我同她一夜交欢之后，舍弃了练子，在上野车站看上一位出奔的姑娘，诱惑了她，此后极力将她培养成一个街头拉客的野鸡。这时，练子又找我来了……

——今天午前的一组镜头，是我和出奔的姑娘在上野附近一间脏污的小旅馆里睡觉。大家都认为，这十五个场景大概要延迟到下午才能拍完。

照明组的权君是预想事情发展的能人。

“今天是拍这组戏的第一天，不论怎么赶早，午前要拍完看来很勉强。”

高滨最善于选场拍戏，比如一出戏中，五场、八场和十场，摄影机

都在同一个位置方向，那么，可以从中抽出这三场戏连着拍摄。更有甚者，他还若无其事地进行“戏中选戏”，比如六十段和数日之后的七十五段同一场景时，或者六十段中的八场和七十五段中的五场，摄影机的位置方向相同，因而可以连续拍摄。这样一来，出场人物相同，不熟悉的人就会产生错觉。我们虽然在同一场所，但必须乘着时光机器立即飞向未来，又立即飞回过去，接着再回到未来。自己在心中不断调整先后场次的时间。

为了提高效率和节约时间，这种被强制执行的手段，习惯之后就会尝到一种不负责任的趣味性。例如，眼下我刚刚受伤，正在疼痛中煎熬，到了下一场，完全恢复了健康。接着再下一场，又必须在新的伤疼中受到痛苦的折磨。

一旦熟悉了这样的习惯，对于现实中绝不回返的、以相同的速度流逝的时光，反而觉得平淡无奇了。例如，现在我看到一位女子，忽然我又不在同这位女子同床共寝的时间带里，那多没意思。假若我玩厌了她之后，又能回到和女子相会前的自由的时间里，自由自在，飞来飞去，那该多好。否则就是不合理的。

一个难得的空闲的午后，我去银座买东西。人们为了看我，挤作一团。我被他们围在中间，看到一个人想偷窃袖扣而遭到警察逮捕。这真像做梦一般，明星和窃贼，都是稀奇的人物，在大家所信赖的现实中划开了一道口子，引起世人广泛的注意。那位窃贼是个龌龊的中年男子，而我是个二十三岁的光辉的青年。人们呼喊着抓住了窃贼，这时，我不由朝他望望，对方一边挣扎，一边回看了我一眼。

这时，我猛然感到，我同那中年男子一道儿，从现实中，从摆满五颜六色商品的店内，从嘈杂的人声里，被挤压出来了。导演凭借一副看不见的灵活的手，进行着选戏的工作，就像一手撕开的玫瑰花一样，向我展示着被撕开的世界的内部。

那位窃贼男子，正是二十年后的我！当那人将手伸向镶宝石金袖扣的瞬间，现实的某个地方崩塌了，我和他交换了位置。于是，一对镜头同时进行拍摄，那男子开始扮演我了。

“给您添麻烦啦。”

那男子被带走之后，店员向我郑重表达歉意。

“在店里头买东西，人群太拥挤，会给您带来诸多不便。还是到里面楼上休息一下，那里虽说不太洁净，但可以在那里慢慢观看。”

于是，我穿过堆积如山的纸箱子，登上又窄又陡的楼梯，被领到杂乱无章的办公室，坐在椅子上。我想选购一条领带，老板亲自拿来美国和德国以及意大利制造的细长的社交领带给我观看。女店员端茶进来，请我签名。签完名，她退去了。老板说了声“请慢用”，就不知到哪里去了。我一个人待在众多的领带之间。

来到这里，远离银座杂沓的市声，隔着窗户传来酒吧的音乐，在那里跳舞的人们仿佛是遥远的另一世界的人物。我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这

里，房内墙壁上的镜子，斜斜地映照着我的脸。我很在乎镜子，只要房间内某个地方有镜子，我就感到那镜子正热心地凝视着我。这座小小的杂乱的房间，仿佛是将银座这只麻袋翻个个儿一般。

其间，我又恢复了刚才奇妙的“互换”的感觉。我的手指慢慢触摸交织着银丝的德国产朴素的灰色社交领带，让它在手指之间不住卷绕着……镜子中我的歪斜的脸孔，全神贯注环视着屋里的各个角落。

然而，老板再次进来的时候，我又把一度塞进口袋的领带，干净利索地放回到原来的盒子里。因为我知道，即使自己干了这种事儿，也不会有人管我叫罪犯，老板会恭恭敬敬给我呈上一份账单，并向周围的人们宣传我这出商场行窃的恶作剧吧？

我身边新来了三位女演员，都和那个出奔的姑娘一样，一身乡间妇女的盛装。她们逐一遭到我的“陷害”。她们没有闲空儿听我开玩笑，一心一意阅读台本，一边颤抖着身子。

最初，我和A子被呼唤的时候，A子登上二楼道具简陋的楼梯，差点儿一脚踏空摔了下来。

“哎呀，小姐，当心脚下，东京是个可怕的地方啊。”

权君抚摸着A子的腰部说。开始表演床上戏了，照明组人员集中在布景四周，兴奋地开着玩笑，睁大眼睛瞧着。

“把A子横着抱起来，A子反抗，脊背紧贴着墙壁，台词。阿丰不管她，就那么站着，照着A子的肩膀，猛地将她推倒在被子上。A子躺在被子上哭泣，阿丰冷然地向下看着，解掉领带，脱去衬衫，接着是台词。就到这里。”

高浜导演吩咐道。

“好吧，A子假装反抗，实际上已经束手就擒了。”

他又加了一句。

A子表演不太成功，她性急地反复排练，场记板性急地响彻四周。这当儿，我以A子为对象，从容不迫地设计自己的演技。我想，当猛然扯掉领带的时候，再用食指夹住领带的一端，把解下的领带一手甩出去。第三次试镜时我这么一演，导演没说什么，我知道他很满意。

“喂，加代，给我几粒仁丹。”

排演的间歇，我向布景下边的加代招呼道。加代坐在门口的椅子上，将台本摊在膝头，也不加入剪辑人员和宣传部门的人的闲聊，默默编织着一件浅蓝色毛衣。

“那件毛衣准备送给谁？”

一旦同她开起玩笑，她就摆出认真的面孔，翻了翻一直隐藏着的白眼儿回答。

“自己穿的毛衣，是趁着大减价买的，毛线很便宜。”

从楼上望去，浅蓝的毛线在黝黑而潮湿的地面映射下，看起来十分鲜明。人们带来的雨伞，在门口的泥地上湿漉漉地闪着光亮。

加代特地把毛衣织得很粗。她也许故意编织一件极不合身材，也不合时宜，落后于时代的毛衣吧。而且，到了大家都忘记加代夏季里热心织毛衣这件事情的时候，她就会在某一天，一边期待着别人的窃笑，一边穿着这件毛衣暗暗躲进布景后面吧？

我洞察了她的这种行为，所以从楼上俯瞰着那件毛衣的浅蓝色时，我就觉得那是加代隐匿着的恶意的色彩。

那确实是夏季的编织活儿。日子一天天接近夏季，其间，她的手指精妙地运动着，她似乎要把自然、季节，连同这个社会上的世俗习惯，暗暗作弄一番。

虽然这么说，但黑暗布景后面的毛衣闪现的一星浅蓝，毕竟是美丽的，看起来像清澄的水洼，像她虚伪的静静的水洼。

我在正式拍摄接吻的戏之前，都有嘴里含着仁丹的习惯。加代知道这一点，所以当我看到加代手拿仁丹飞奔而来的样子，总是暗暗感到高兴。

加代的神情是她的拿手好戏，不管从哪里接触，都感觉不到一丝嫉妒。加代始终是一张定型化的完美的职业面孔，我爱看她的这种面孔。

加代穿着粗劣的裤子，双脚顺着危险的楼梯跑上来，将银色的仁丹盒子伸到我面前。这种小盒子最好装在自己的口袋里，但照我的信条，不管多么微小的东西，一概不装在戏装之内。不论如何扁平的东西，都有可能对动作和服饰的线条带来微妙的影响，更何况动作激烈时仁丹会发出声响来。

我装束严整，精心地打着领带，卷起衬衫袖口，从纸盒里摇出的几粒仁丹，放在掌心里。这些散文式的银色的颗粒，是我职业上的接吻的象征。

但是，下面一场不是接吻戏。我说了一句无可无不可的话。

“我的喉咙管儿有些干。”

“哎呀，那就喝点儿茶吧？”

加代抬眼看了看我，似乎对我的话有些怨气，但转瞬间，她又在自戒决不能在摄影棚里显露出来。看样子，她心中暗暗对我又气又恼。可是，这在我却感到颇有意思。

“下回拍接吻戏前喝茶吧。”

我不怀好意地说。这时，权君正巧从身边穿过。

“嗬，那可真成老夫老妻㊟啦！”

他发话了，所以一切都照原样不变。

导演发出“准备开拍”的声音时，A子已经开始哭了。

听到正式开拍的声音，一直半开玩笑望着床戏排练的照明部的成员，一下子紧张起来，互相高声喊叫开了。为了不使吊在竹竿尖头麦克风的影子留在画面上，为了防止一组光源的设定，造成两重影像映在墙壁上，给人一种虚假的印象，他们忙忙碌碌地调整着灯光。

在即将正式开拍前的吵嚷中，传来人们使劲用双足跺地板的剧烈的声响，宛如马戏团一群急切等待出场的野兽。

“可以开始了吗？照明组。‘还没好呢’，是吧？”

高浜导演严厉的声调夹杂着玩笑，不过，这种蹩脚的玩笑没有引来任何人的笑声。

拍摄现场各个角落腾起的尘埃，经灯光一照犹如散乱的金箔随处飞舞。加代默默走来，将手镜递到我面前。我稍微瞥了一眼，对于化妆感到很满意。转眼之间，利用场间的间歇，又检验了一下表情。

我和A子被关在一家廉价旅社污秽的房子里，墙上贴着醒目的广告，写着：休息二百元，住宿（加早餐）七百元。门口的地板上装饰着汲取海水的博多小偶人，此外，还挂着写有鄙琐幽默短诗的长条诗笺。面积仅有三铺席大的狭小房间被一张床铺填满了，并排放着闪着红蓝光亮的缎子枕头。

A子对年长的我诉说着，请我关照。她穿着一件宽大的、胡乱打着许多襞褶的印花布连衣裙，给人的印象仿佛是乡下姑娘拼命模仿服装杂志而缝制成的，很符合A子她那高大的身材。看起来带有一种田园风情。A子一双纤腕素指，不住抚弄着榻榻米，眼睛斜睨着空中，嘴里一个劲儿叨咕着仅有一行字的台词。即便对女人，我也不愿去窥探他人的野心，立即转过了头。

“开始！”

导演大声吼道。助理导演敲了用粉笔写着“七十一段第三场”的场记板，铃声响了，于是，那种虚构的时间又流动起来了。

我斜着抱起了A子，她的身体在我的臂腕里像布丁一般颤栗。

她的挣扎没有什么力量，我用腕力使劲抵住她的反抗，随后腾出了双手。A子的背部紧贴着墙，此处的台词是：

“不，不，不要碰我。”

我的回答是：

“不会，不会，你不要动。”

“停止！”导演带着地面上最大的痛苦喊道，拍摄中断了。“意思完全弄反啦！这样怎么行。正式开拍前是我的责任，一旦开始拍戏，就是演员们的责任了。胶卷可不是不花钱白送啊！”

他发了一通牢骚。A子颤声地道歉：

“对不起。”

我对她并不抱有特别的同情，当我从容有余的时候，我总是放心地站在导演一边。此时，高浜导演的苦恼，远比新人女演员颤栗的声音更加壮大，像交响乐一样轰鸣。小小的挫折打乱了拍戏，对于他来说，就像自己制作的易碎的玻璃城悲惨地瓦解了，这也是可以理解的。他像个阴郁的罪犯一个镜头一个镜头地拼接成了一桩完美犯罪，他在制造这桩命案的过程中，突然天棚上老鼠踢翻了一只铁盒子，发出巨大的声响。这虽然已成为现实，但他坚决否定这种现实，他是一位苛酷的敌手。

哪怕台词出现一点儿差错，演员表情不够充分，他就不得不放弃这一场戏。每当这种时候，我总是饶有兴趣地望着高浜导演那种过分苦恼的表情。这是他将一碗苦汁连同那不生不熟的现实一口气吞下去的表情。这种现实，也就是不理想的片子。

“准备，开拍！”

他又一次吼叫着。

场记板啪嗒一声，铃声响了。摄影棚内静得听不见一点声音。

我再一次斜着抱起A子，A子挣脱我的双手，使出浑身力气将脊背紧紧贴在墙壁上。就像撞在偶人上，一瞬间，这种撞击使她白净的下巴颏儿急剧地上扬，又机械地点一下头，就像一件陶器，我听见牙齿“咔嚓”一声合上了。

“不，不，不要碰我。”

她在说出这句台词之前，我用脚尖憋足力气，悄然站立起来，挡住她的去路。摄影机从我和A子的侧面，拍下A子那张充满“期待和恐怖”、一边颤抖一边抬眼望着我的面孔。

我转向镜头，向A子的肩膀用力一按，A子的身子僵硬地斜着倒下，我没有看到这些，觉得仿佛不是按在女人的身子上，而是像作业员按在凝重的、干燥无油的水泵的把柄上。而且，我的腕子的动作必须显得干净、利落，果断有力。

A子倒在床铺上哭作一团（实际上这是不能接受的哭法），舞台变成我一个人的了。我只管按照自己的打算行动好了。

我低头望着哭倒在地的女人的身子，扭动一下嘴角。上半身的演技是允许这样夸张的。我涂着自己唇膏的上下嘴唇湿漉漉的，感到稍有些歪斜地停在恰到好处的地方。然后稍微向上掠一掠头发，运用试拍时早已熟练掌握的一手漂亮的解开领带的方法，那动作不可操之过急，要分作三个阶段，必须通过慢动作，使得松解领带的过程中，充满着饱尝女体快乐的预感。

但是，我的表情不能太像一个恶人。不管哪种时候，都必须保持一个鲜明的美男子的形象，脸上不可剥掉本来的纯洁无垢的面影。我脱去衬衫，动作必须尽可能粗暴而又迅速。接着，我已经感到一副精心打扮

的琥珀色强健的胸脯，在摄影机前闪现着光辉。

我在脱掉衬衫右边的袖子的时候开始说台词。

“不要哭啦，我不是很喜欢你吗？”

“停止！”

我的台词一结束，就响起导演的声音，像平时一样，心中极不情愿地闹起了别扭。

“OK！”

导演口中吐出了这个词儿。

四

我在家门口的墙壁上张贴新制作的等身大的招贴画，不知何时养成了这样的习惯。我每天一回家，第一个见到的就是我自己。

这部电影的制作即将完成，关于作品的各种招贴画也逐渐准备齐了。例如，等身大的彩色宣传画送来了。这上面的白底上必定印着我一人独自站立的彩照，各地的电影院要把这张宣传画贴在白铁板上，按照我的体形用钢丝锯切割下来，竖立在电影院的入口旁边。刮大风的日子，在远郊的小屋前，我看到栽倒在地的自己的身影，心中很不是滋味。

这回的单人独立像穿着一身普通的西装，里面是大红的短袖衫，敞开的前胸闪耀着纯金的骷髅项链。这照例是静像摄影师的杰作，可厌的是，为了突现下肢的修长，还要扬起衣襟从下面仰拍，然后反复进行微妙的修正，特别是面孔，必须获得宣传部的认可才行。我就是如此带着一副绯红的面颊，笑嘻嘻地站在那里的。

疲惫不堪地回到家中，一眼看到自己这般明朗的容颜，多多少少获得些力量。因为我很清楚，我在拍广告画的时候确实很累，这副愉快的笑容，完全是故意装出来的。

翌日早晨，大雾弥天。我在家门口没有等到一直准时前来的签约出租车，正在为迟到感到焦急的时候，雾中走来一群女学生，我被她们团团围住，突然大腿被谁挠了一下。我不由发怒了，于是海军蓝的白线四散着消失在大雾之中。

那天拍最后一场戏，外景预先选在上野的不忍池，因为天气恶劣，改在摄影棚里进行，两天之后再回到外景地。这场戏的内容是，练子死死拉住对她毫无情面的我，为了让我断绝黑社会的工作，她只好对我挑明久久藏在心中的秘密。我们坐在池畔的椅子上，练子谈到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原来，我坐牢是因为练子那位她最敬爱的哥哥的密告。这样，那帮因为别的原因杀死她哥哥的家伙，结果却为我报了仇。于是，我从一时糊涂的黑社会工作中愕然醒悟过来，明白了练子对我的一片痴

情，我让她乘上小船，划起桨来。她一再给我吃口香糖，有两三次我都执拗地回绝了，最后还是接受下来。当我带着目眩的表情正要咬住口香糖的当儿，池面上出现了小小的结束记号。接着，池畔出现一位便衣警察的背影，他手中藏着一张因为强迫卖淫的罪状而被通缉的我的照片，一直凝视着小船上的两个人。据说他那黑色的脊背如黑云般充满整个画面时，结束记号扩展到最大而终结。我认为这样的结局并不坏。一种主张幸福瞬间即逝的哲学，不论是不幸的人或幸福的人，它都具有使他们获得美好心情的力量。

午休时走进外景地附近的寿司店，正在大口大口吃着寿司的时候，一名高级妇女杂志电影栏目的记者，分开门口看热闹的群众，前来采访我。这位神气十足的戴眼镜的知识妇女，最后叹了口气，冒出一句：

“我以为你很可怜。”

中这种圈套的明星有的是。因为对于憧憬和羡慕早已厌弃，一旦有人同情，就感到获得了理解。不过，我不是这样。我在她面前，乐于扮演一个无知的满足于自己名声的青年。她一离开，在一旁大嚼寿司的加代，用一种非常巧妙的咳嗽方法，向她刚离去的方向喷出两三颗饭粒。

公司已经忙着准备下一部片子了。完成这部电影的第二天起，又要开始下一部电影的拍摄了。

下部电影是反映上流社会悲恋的故事。所长打算叫我了解一下上流社会，结束外景地的拍摄之后，带我参加旧式公卿家所举办的宴会。眼下已经变成酒店的旧御殿，由那里原来的老房东主持，每月举行一次宴会，请那些旧华族和有头面的人物，带着家眷前来出席。

所长对每一位见到的人毕恭毕敬，他把我介绍给他们，可是我从未出席过这种遭人冷遇的集会。谁都摆出一副不知道我的名字的架势，年轻的小姐们都装着没有看过我演的电影。而且，我一被介绍给他们，他们就又立即回到同朋友们的谈话中去。

回来的车子上，所长立即变成一位民主英雄。

“这些破落的华族！这帮家伙在家里一定是把沙丁鱼干当饭吃。电影都是虚构出来的，你用不着以这帮人作参考，只要凭一副清静的好心情演好贵公子就行。”

我一边倾听这番意气风发的演说，一边回忆起刚才所长没有介绍我的职业，只说出我的名字来的时候，有一位美丽的小姐，微微歪着头注视我的情景。那是一种不合乎任何礼仪的表情，假如她真的不知道我的名字，从道理上应该立即抑制住那种歪着脑袋的动作。她那般不很明显而颇为优雅地歪着头的姿势，说明我一定被她精妙地意识到了。她生就一副古代偶人般冷俏而纤巧的鼻官，樱桃小口，仿佛用吸管点注的一滴艳红的胭脂水。

“她那种歪着脑袋的样子，可能是故作姿态吧？”我又换一个角度想。

但是，我决不上她的当。看来，她一定觉得，对于我最具杀伤力的

语言就是：“我不知道你的名字。”中这类圈套的明星也有一大批。不过，我是不会的。不认识我，不知道我的名字，就意味着我不存在。爱上一个不存在的男人，没有比这种女人更傲慢的了。自己既然不存在，又以为被人家爱上了，我可不是那样的幻想家。对于我来说，到头来我只有加代。

拍完终场戏之后，每天忙着补拍平时落下的细节以及录音制作，费了不少时辰。值得夸示于人的富有波澜起伏的戏一场也没有。某日，留下的第七段打电话那场戏，集中在一天中拍完。打电话打得我疲惫不堪，摄影机变换各种角度，拍摄一个青年毫无变化地一个人独自打电话的姿势，我被这样的程序折腾得苦不堪言。何况，高浜导演对于这种将铃声和电话机加以特写的陈旧表现手法，也感到厌烦。

一次，我出了摄影棚，走进初夏时节明丽的阳光里。这时候我发现，这座犹如工厂一般无趣的建筑物的对面，所长室所在的那栋楼房的尖塔上，飘扬着公司深蓝色的旗帜。这旗帜无疑是一直飘扬在那里的，只是我第一次才看到。

旗帜在轻柔的风里漫卷自如，忽儿垂挂下来，忽而又急剧地扬起，光影离合，闪烁飘忽，极不安定，眼看就要挣脱旗杆的羁绊，向远方飞翔而去。不知为何，当我看到那面旗帜时，从外表到内心，被无边的寂寥所袭击，真想自杀。这是一种怎样的死法啊！

在正门传达室前，又被一些观众紧紧围住，要求签名留念。我实在累了，连写惯的自己的名字也写不好了。那些脸皮厚的人，又在别人最先伸过来的签名本上叠放自己的签名本。我胸前的签名本渐次增多，一直高及下巴颏儿。这时，我看到一只将签名本拼命伸到最上边的女人的手，有一半布满了黑色的痦子。顺着那只手臂寻去，原来是一个小头小脸、人高马大的女人。她颇为自豪地将那只长满黑色痦子的手臂，几乎触到我的脸上来了。

我又陷入深深的疲劳，想到了死。要是能死，这一瞬间会感到很舒服。我以为，比起快乐来，尖锐的感觉上的厌恶更能有效地助我死去。我将用自己的双颊抵在道旁死猫的尸体上而死去。

当晚，我面对加代，说出了我的这种莫名其妙的对于死的冲动。

“是呀，要是那样，倒不如跳进这台电扇里死的好啊！”

加代用手指指电扇说。天气闷热，晚上第一次使用了电扇。

“别开玩笑啦。”

我望着那台才买的漂亮的淡绿色电扇说。

不过，我对电扇打着青色漩涡的冷静的旋转抱有好感，它支配着这座小屋的空气，好似那种真正的虚构的时间，可以说，为我创造了最亲切的时光的河流。我身在其中，可以自由呼吸，无所恐惧地谈论死，毫无痛苦地死去。

我躺在沙发椅上，加代总是侧着身子坐在一旁的地板上，闪耀着银

齿，痴痴地望着我。

“那么，你的死是很自然的，我一点儿也不感到奇怪。没有任何理由……也许根本不需要什么理由，对吗？”

“是的，不需要任何理由。”

我像死尸一般躺在沙发椅上，十指交叉在胸前，略显几分深沉地回答。

“你二十四岁了，美男子，又是人气陡升的电影明星，不会有贫穷的亲戚，也不会有什么大不了的老毛病……死的条件都很齐备。要是死去，也许世界很快就会将你忘却，或者，你虽说不是詹姆斯·迪恩[注]，但你的名声会越来越引起轰动，到你坟墓上献花的人们将会络绎不绝……不论哪种情况，不都是很好吗？”

“是的，两种情况都很好。”

夜间播送的爵士乐，夹杂在房间一部分被电扇缓慢而有规律地搅动的空气中随处飞旋，犹如喧闹的金头苍蝇。我很困倦，弄不清是想睡还是想死。

“我懂了，你想死是非常人性的。你要是死了，我不写悼词，而要发表长篇大论，说服世界能理解你。到那时候，我也可以摘掉‘侍从加代’的假面具了。”

“那真叫人高兴啊，我可以从墓穴里窥看世人惊讶的面孔。”

“不过，”——加代只穿一件衬裙，盘腿坐在地板上，露出雪白的双腿，这是从白天的加代身上，谁也难以想象的肥硕的大腿。她一边揉搓着，一边自言自语，“我只有大腿才是年轻的。”

“可是，”加代改换盘腿而坐的姿势，顺着地板爬过来，靠在沙发椅上，静静抚摸着我只穿一件内裤的大腿。

“只有大腿同你的相称。”

“算啦，我都想死了。”

我撒娇地说。

“当然啦，过着这样的日子，不想死，还会怎么样呢？所以还是死的好。但这只限于事故，偶发的事故，完全不带有你的意志……要是想死这种心情稍微被人发觉了，那还是不死的好。你是否被自己常说的‘认识真正的世界’这种想法所毒害？你不是想把自己当成个人儿吗？这种陈词滥调还是不谈为好。所谓‘真正的世界’，其实很明显，就是希望你死呀。我多半也会这么死的……这才是真正的世界的使命。从这个世界上，清除掉不同于自己认识的东西，使世界变得清洁起来，这也是一种使命啊。

“你为什么活着？这个问题很简单。你的‘外观’百分之百忠实于真正世界的认识，很符合对方的要求。以此为条件，对方才勉强答应为我们保守秘密，决不对任何人说，允许我们热心的虚伪以及对虚伪的信仰。

之所以会这样，那是因为对方看得很清楚，那最纯粹的、似乎十分真实的外观，只不过是这种恶劣信仰的产物。

“明星永远是个外观的问题。不过，这种外观是世间‘真正认识’的唯一有形的标本，表现于唯一一种形状的标本。这一点，对方也很明白。即使整个社会也都清楚，认识的泉水最终必须从我们所信仰的虚伪的源泉中汲取。只是这种泉水，必须罩上一层绝对使大家放心的假面具，否则就糟了。这种面具就叫明星啊！

“不过，另一方面，真正的世界不断期望明星的死亡。因为始终罩着同一种面具，泉水总有一天会被人识破。因此，新的假面具是永远需要的。

“对啦，为了永远保持一副新的假面具，可以照我说的去办，按照我的秘密指示，始终认真地诅咒和嘲笑真正的世界，信仰虚伪。对于人的语言，可以一概不去接触。

“从我开始看到你的时候起，就觉得你这个人很有耐心，你这个人……”

加代确实说了这些话，我都听见了。不过，我只模模糊糊听到这里，不知不觉睡着了。

五

今天是入夏以来阳光最酷烈的日子。影片最终完工的一天，正碰上我的小小的节日。按照我向来怪僻的习惯，那天我提早赶到摄影棚，又去了理发店。

加代到宣传部联络工作，我一个人径直向古老小屋似的理发店走去。强烈的朝阳照耀在摄影棚庭院宽广的草地上，留下斑斑驳驳的阴影。一边停驻着几辆外景地巴士，集合着众多的群众演员。

“竹中班现在出发去都内外景地，请有关人员到巴士旁边集合。”

扩音器反复播送着难以听清楚的呼叫。群众演员们穿着盲流的衣衫，一齐朝我这里张望。

我一步一步走在朝阳下面，对站在车边的竹中导演打招呼：

“早上好！”

我对周围的工作人员，也同样高声问候道：

“早上好！”

我一边呼喊，一边望着摄影棚外的森林上面，拖曳着的尚未彻底醒来的迷离的朝霞。

我是一位谦虚、开朗，受到大伙喜爱的明星。照明部的权君走了过

来。

“早上好！”

“哎呀，好早啊，外宿的？”

“真过分，请看我的眼睛，这是处男的眼睛啊。”

我故意睁大眼睛给他看。走到理发店前边，我同权君告别了。

我深深坐在理发店破旧的椅子上，白布围裙明亮的反光映满镜面，一旦裹上我的前胸，那位对我的发型心中有数的不爱言语的老爷子，即刻抄起发剪，转到我的背后去了。

我听着“咔嚓，咔嚓”的剪刀的声音，又感到困乏起来。转眼一看，朝阳洒满休息室的椅子，上面胡乱摆放的报纸，显现出新鲜的边角儿。

因为没有别的需要考虑的事情，于是我便想到了加代。

加代眼下应该在宣传部里。加代虽然应该待在那儿，谁又能证明她确实是在那里呢？

为了战胜困倦，思考随之变得朦胧起来。

加代待在宣传部这件事实要是无法确定，果真就能说明加代是确实存在的吗？其实，哪里也不存在加代，不是吗？宣传部没有她，摄影棚没有她，整个人类世界都没有她，不是吗？如果加代的存在只有我才能看到，那么，大家为何都装作能够看见加代呢？不，人们装作能看到加代，说不定是我的错觉吧？因为谁也不把加代当回事儿，所以也都看不见加代，事情难道不是如此吗？

我半睁半合的眼前，剪下的一绺头发，如黑色鸟影一般，“飒——”地飘落下来，模模糊糊，十分暧昧，加代存在的问题，使我大伤脑筋。

……加代如果不存在……假如这是真的，我又怎么能安然存在呢？那么，我也就不会存在了，不是吗？这样一来，如今在这里，在早晨的摄影棚，在理发店的椅子上昏昏欲睡的男人又是谁呢？

想着想着，我似乎沉人昏睡之中。

……

“小仓先生来啦！”

耳畔响起的话音立即将我惊醒，说话的是加代。只见对面隔着的一张椅子坐着一位永恒的美男子、公司的顶梁柱、明星中的明星——小仓爱次郎，两位随员恭恭敬敬伺候着他。

我连忙从椅子上腾地跳起来打招呼。

“先生，早上好！”

“早上好，年纪轻轻，挺能睡的啊。”

他眨巴一下颇带性感的一只眼睛，好意地应合着。

我透过镜子装出不在意地朝那里望去。我不知道他真实的年龄，不过，从无声电影时代就名声远播这一点看，小仓爱次郎确实超过五十岁了。他依然显得貌美无双。男性的刚毅和优柔、自恃和甘美、严峻和抒情……这一切，都集中在他的一张面孔上了。他是跨越好几个时代的女人们梦寐以求的俊男的典型，他是令十五岁到七十岁的全部女性，夜夜在寝床上辗转反侧、饱受梦魇所苦的人物。

然而，如今从朝阳映射的理发店的镜中眺望，小仓爱次郎的罪过历历在目。他是神，他是美的化身，不论干些什么，都不会成为罪犯，只是他犯了一桩大罪——他毕竟上了岁数了！

尚未化妆的肌肤只留下明显的轮廓，失去力量的衰退显而易见。他通过超拔的化妆技术，以及精湛的摄影角度和照明方面的知识，虽然能一时瞒过观众的眼睛，但眼睑下面密布的皱纹，看上去很难掩盖。美丽的大眼睛里自远方漂来暗淡涟漪般的细浊的波纹。嘴角松弛，必须时刻用力绷紧，否则，下唇就显现不出青春的线条。

他的那张脸已经变成安置美丽容颜的黝黑的台座。他只是在那上面，小心翼翼地镶嵌着早已失去的另一个美丽的面孔。

……我不知何故为恐怖所袭击，眼睛转向自己面前的镜子。

理发师傅被小仓那里所吸引，离开我的身边。于是，镜面上闪光的白布里凸显着我的充满青春朝气的脸膛。

加代的身影靠近了。这正是现实中的加代，存在着的加代。低垂的发髻，未饰白粉的面孔挨近我的耳畔，在镜子里微笑，嘴角里清晰地闪耀着银齿的光辉。

加代显得十分诡秘，她凑近我的耳边，用几乎听不到的声音，但却饱含热情地小声说：

“哪怕你到六十岁，我还会称呼你是漂亮的王子。”

[28] 日本特有的染色技巧。
[29] 原文“茶呑み友達”，既有“茶友”的意思，也有“老夫老妻”的意思。此处为一语双关。
[30] James Dean（1931-1955），著名美国电影演员。

参拜三熊野

一

常子听到藤宫先生要她陪伴到熊野旅行，心中暗暗感到惊讶。

她为料理先生的起居，在他身边待了十年了，这是先生对她的一次感谢。常子四十五岁了，是个无依无靠的寡妇，她一边作为入门弟子跟先生学习写作和歌，一边照顾当时因失掉年老的帮佣、日常生活感到困顿的先生。这十年间，她从未展现过女人的风采。

常子本来就不是美女，也没有什么姿色。其实，她性格朴实，一切都很节制，不是那种动辄就要求别人为自己干这干那的女子。结婚第二年，丈夫得急病死了，这门婚姻也是亲友们逼迫她勉强同意的，并非出自两厢情愿。这样的女子喜欢和歌虽然令人不解，但先生看准了常子的人格和无才，这才决心放她进入家门。

不过，根本的动机依然出自常子本人对先生的尊敬。她认为，再没有比藤宫先生更值得尊敬的人了。

藤宫先生是清明大学国文科主任教授，文学博士，并以歌人而知名。先生对于“古今传授”[注]的研究很有名气，其研究特色在于阐明贵族文化和民众文化微妙融合的进程，即随着王朝文化的遗风次第空疏而愈益形式化，遂增加了同民间信仰相混合的神秘色彩，以致到了德川时代诞生了神儒佛说杂糅一处的奇妙的“传授书”。最近十年，这种研究被语言传授的研究所继承，先生关于王朝文学的讲课，动辄脱离讲题，染上了中世纪此类神秘传授的色调。

先生的学问有别于科学的实证性和完善的体系，先生首先是一位诗人，使先生着迷的是神秘。

例如，御所传授的著名的“三鸟大事”，即稻负鸟、桃千鸟和唤子鸟三种鸟。这些是无形的鸟，即使到动物园也看不到。但它们各自表现天地之原理，肩负着象征性的神秘意义。先生对照世阿弥的《花传书》，将上述意义纳入自己的著作《花与鸟》，这是一部广为流传的散文诗般优美的作品。另外，也成了先生的歌集《花鸟集》题名的依据。

先生身边集合着一群崇拜者。对于他们来说，先生是绝对的神明，个个互相都睁大眼睛，唯恐有竞争者夺走先生对自己的宠爱。先生为了一视同仁而耗费的苦心，实在非同小可。

这么说来，先生无论对社会还是对人生，都应该是一位光辉灿烂的人物。然而，在那些同先生交往十分密切的人们眼里，先生其实是包裹于暗影中的一位寂寞的奇人。

首先，先生极度缺乏风采，儿时因受伤眇其一目，自惭形秽，遂养成一副忧惨而阴郁的性格。有时对亲人说句笑话，像病残的孩子突然兴奋起来似的，骤然兴高采烈起来，但这绝不能掩盖住外观的阴郁，他总是力求不超出自我意识的暗影，这种暗影就像一个明白自己身份、紧守界限的人，始终背负着同身体不相称的巨大的羽翼。

先生具有一副奇异的男高音歌喉，激动时嗓门就像金属的鸣响。不管在身边多么亲近照料他的人，都摸不透他何时会突然发怒。上课时他有时会莫名其妙地命令学生退场。仔细想想，那天不是因为穿红毛衣，就是因为用铅笔搔头皮屑。

如今六十岁的先生，内心里仍然保留甜美、亲切、纤弱和童趣的一面。他担心因为这些而失掉人们的尊敬，所以不厌其烦地向学生讲解礼法。实际上，对先生的业绩毫无兴趣的其他系的学生，经常在暗地里嘲笑先生，管他叫“鬼老头儿”。

现代化的清明大学明丽的校园，先生率领几位弟子穿行其间，这在大学里是一道独放异彩的著名风景。先生戴着一副淡紫色的墨镜，穿着不大合体的古旧西装，风吹柳枝一般迈着无力的步子。他是个溜肩膀，裤腿宽大似裙子，头发染得黝黑，时时不自然地用手抚平。后面捧着皮包走路的学生，因为是反时代的学生，穿着大学里人人厌恶的黑色高领制服，活像一群不吉利的鸭子跟在后头。先生周围犹如重病号病房，不能发出快活的欢笑，即便互相交谈也都是窃窃私语，人们一看到他们，就像好奇地盯着远方“再次通过的葬仪”。

他们走过美式足球训练场旁边时，先生心情愉快地说道：

“美式‘肮脏蹴鞠’春昼永。这是富坂君拙劣的俳句啊！”

“这样不行，要谈论句子好坏，必须先付给我劳务费，然后才能为你评论俳句。”

这是师弟幸福的一刻，但是所谓“肮脏蹴鞠”，是先生先前为讽刺足球所作和歌中的新造词语。这个新造的词儿被弟子盗用，成了谈笑的素材。这类笑话中夹杂着微妙的阿谀奉承，就像小狗对着母狗撒娇。第一，因为是先生的学生，此种玩笑必须使人从内心里感到可笑才行。

此时，鸭群里腾起春埃般轻微的笑声，但是先生很少笑出声来。笑声不久就平静了。远远看去，就像满怀敬意的灰暗而秘密的一团，一时被打乱规矩，又借助紊乱使得人们所不知道的自我纽带更加坚固，看起来就像演出一场可怕的滑稽剧……

先生心底里暗暗沉淀着悲哀和孤独，写作和歌虽然时有迸发，但平常就像水族馆躲藏在岩石底下的奇怪的鱼，隔着玻璃隐隐可见。人们不知道先生为何要把自己封闭在自己独有的悲哀的丧仪中，而且他们也不想强行知道。所以，他们能够和先生保持长期交往。

先生曾经给最亲信的弟子，就这种“心情抑郁”进行过讲解。

“根据罗伯特·伯顿㊟的古典学说，人的体液有血液、痰、胆汁和忧郁液四种组成。其中忧郁液是又冷又浓而带有酸味的黑色汁液，由脾脏分泌出来，其作用除了控制血液和胆汁外，还给骨骼提供滋养成分。至于忧郁症的病因可举出几种影响：精灵、恶灵和天体等因素。另外，食物中牛肉会促进忧郁液的生成。正如你们所看到的，我喜欢吃牛肉。还有，按照伯顿的说法，学者的职业最不安定，优秀的学者要获得所有的知识，以致失去健康、财富和生命，因此，最易受到忧郁症的侵袭。这些条件我都具备，所以我被忧郁症缠住了。这真是一件奇怪的事。”

听的人感到困惑，对于他这番话不知道要不要认真记取。他们知道，先生对他们讲这番话时，心情特别高兴。

此外，嫉妒也是先生的主要特质。先生始终是青年人的朋友，但在自家开设的特别讲习班上，一个获准列席旁听的先生所喜爱的学生，有一次将他在酒吧得到女招待欢心的事大肆宣扬，被先生听见，以不检点为由将他开除。先生尤其在自家讲习会上，总想像神道教的迎神仪式那样，希望那些清净的青年人在这里汇聚。先生不允许这里有发油和脏污的内衣的气味，只希望自家十二铺席大小的阴惨的客厅，犹如新削成的桧木板那样，充满明朗、纯净的青春气息，闪耀着光辉的眼眸，洋溢着朝气蓬勃、清新而热情的话语。

先生进而不善其攻，但退而能够坚守，于保守学问操行方面，战争中未留下任何污点。这就是战后先生受到狂热支持的一个缘由。

悲哀不仅表现于先生的歌，学问、表情、衣服，无处不受沾染。先生一个人走路时，垂首迈步，在校园里迷路的小狗向他跑来，他蹲下身子久久抚摩小狗的头。先生爱洁净，家中绝不饲养宠物，但对于别处满身长满污秽湿疹的小狗竟然如此。逢到这种时候，先生才清楚地感知自己的孤独，为了使孤独在自己面前认真地重演一遍，他便将自身进一步封锁在如此一幅孤独的构图之中。先生描绘着自己如此滑稽而悲悯的形骸，那一头染得极不自然的黑发，映射着艳丽的春阳，先生的溜肩膀上飘流过校园合欢树的叶荫……小狗忽然注意到什么，嗅着鼻子，夹起尾巴，狂吠一声跑走了。先生抚摩狗头的一只手里握着从不离身的酒精棉。这是早晨常子必然准备好的浸满酒精的棉花。那是一堆雪白的薄薄的棉片儿，满满地塞在一只银光闪亮的容器里，指头轻轻一触，立即像化霜似的，显现出酒精的泥泞……

常子就是为这样一位先生服务了十年。

孑然一身的先生独居的藤宫家，有着清净而严格的生活规律，容许女子进入和不容许进入的领域分得很清楚。

先生喜欢的食物有牛肉，鱼有石鲈鱼，水果有柿子，蔬菜有豌豆荚、小卷心菜、花椰菜等。

爱喝少量的威士忌酒。

唯一的兴趣是看歌舞伎，要么偕同弟子而去，要么赴往届弟子之

约。但常子一次也没有得到陪伴先生的机会。

先生偶尔会放她半日假，“看看电影去吧。”但绝不会叫她去看戏。

没有电视，只有一台破旧的、声音混杂的收音机。

藤宫家是本乡真砂町一座幸免于战火的纯日本风格的古老宅邸，先生厌恶西式房屋，家中不置一张椅子，但是喜欢吃西餐。先生不仅自己绝不进厨房，他也绝不允许学生们进厨房。于是，那里成了常子一人的城郭。不过，不可想象会有什么现代化设备，只有两台古旧的煤气灶，有时要做十几个人的饭菜。为了不使每月的生活费超支，全凭常子的巧妙运筹，此时采取的各种手法一概不让先生知道。

先生早晚必入浴，经年累月，从不答应亲近的人为他搓背。接近入浴中的先生应遵守法度：将换穿的衣物放在浴室里，准备好之后告诉他一声，尽量逃得远远的，这便平安无事。刚动手做事，忽然听到更衣室里拍手，随即看到毛玻璃上晃动着先生的身影，这时忙不迭喊道：

“有事叫我吗？”

弄不好会招来一顿斥骂。因为听到浴室内一声呼喊，女人立即就过去，这是颇不正经的举动。

要想逃，藤宫家里有好多空间可逃。但大凡多少堆了些书籍的房间，都不允许女人进出。既不可进入打扫，更不准两手胡乱接触图书。

书籍像霉菌一般不断增加，共有十多间屋子，从一个房间向下一个房间蔓延。从书斋里泛滥出来的书侵犯下一间屋子，遂变成没有一丝阳光的囚牢般的房子。接着，书籍又向廊下伸延，不管哪里的走廊，都得斜着身子通过。负责整理和扫除的只限于弟子们，这些弟子互相争夺这一特权。而且，每次整理完毕，先生都得考问一番，要他们指出明治三十年代出版的各种书籍的题名，这些书分别摆在哪个书架上，要是马上答不出来，就会丢掉作为先生弟子的资格。

那些经常在家里泡着不走的弟子和学生，禁止同常子亲切交谈。他们看到常子很忙，想帮她一把，结果受到先生的惩罚。自从有了这件事，常子特别当心，丝毫不露声色，默默不语，谨小慎微。

要说常子指望什么而活着，那就是每月一次的例行歌会。唯有这一天，常子得以坐于末席，作为先生一门人受到礼遇，于席间听取先生恳切的批评言辞。平时白天，她在家里很清闲，喜好孤独的常子不甘寂寞，利用余暇写作和歌，不以起步甚晚为恨。

这也出自常子将先生奉为神明和太阳的心理。歌会以外的时间，先生从不跟常子谈论和歌之类的事，她对先生越是尽心尽力，就越发觉得歌会上的先生更加光彩照人。

在藤宫家中，“尊敬”这种感情已成为理所当然的事，然而在社会上，这种感情不大受到重视，这已成为难以置信的事实。先生不是一般的国文学家，是诗人，是歌人，是屹立于人和神之间的人。身处以先生为中心的一种秘仪的社会中，常子只把自己当作一名清净的巫女。

先生和常子两个人的生活广为世间所知晓，围绕此事谣言四起，出席歌会的女性歌人中，也有人对常子投去很不礼貌的眼神。因此，常子越发小心翼翼，她不化妆，穿着尽量朴素又朴素，打扮比实际年龄老十岁，她也毫不介意。

揽镜自照，心中自然明白，如此面颜哪里还会得到男人的疼爱呢？

这张脸已经谈不上可爱，眉眼鼻官也挑动不起男人的淫邪之念了。她的鼻子形状过于寻常，眼睛细小，略有龅齿，两颊清瘦，耳轮单薄，体形也不丰满。自己既然如此，要是作为先生的伴侣而传言开去，自己不用说了，对于先生的名誉是极大的毁损。她想，为了使自己的举止动作尽量和伟大的先生显得极不相称，必须保持婢女以下的地位。

不过，因为先生厌恶不洁，必须警惕行为不检的作风。应该使人们明确看到自己简素、质朴，丑得令人不敢接近。如此苦劳尽皆出于想待在先生身边的一片赤心，然而先生只管尽情享受她的服务，而从来不顾及她的赤心。但常子对此一点也不衔恨在心。

所幸，经年累月，过了四十岁的常子，对于先生依然保持谦恭的态度，社会上的谣传渐渐淡薄了。她的“老大妈”形态次第明显起来，同十年前那位纯然的前任“老大妈”越来越相似了。

先生天天如此。

即使无人叫醒，先生每日六点准时起床。

在这之前，必须悄无声息地打扫完各个房间，烧好洗澡水。

先生起来之后也不露面，沿着书库径直进入浴室，漱口、洗脸之后，慢慢泡在热水里，用剃刀刮那似有若无的薄薄的胡须，仔细地染发，然后穿戴齐整。看到斋藤实盛㊟自我解嘲的和歌，先生也和他一样，似乎很在意世间的批评。

其间，常子准备早餐，整理好早报。

先生走到神龛前边，施行神道正式的礼拜，然后坐到餐桌旁。这时，常子才同先生见面，向先生问安。

早上，先生大多无言，有时也会漠然地说上一句，但看不见他的笑容：

“昨夜做了个好梦，今天说不定是个好日子。”

除了旅行之外，一年四季，这样的早晨仿佛盖了戳子一般，天天如此地重复着。听说先生年轻时时常生病，最近十年，先生从未生过什么大病。

常子就是这样极力隐身于先生的阴影中，虚化自我，生活在尊崇和献身的心灵中。当初，亲戚里有人劝她再婚，如今看到常子如此顽固，也就死了心。那件事常子从来不愿再提。先生接纳常子进家，应该说是很有眼光的。

然而，常子一年有好几次感到心里像蘑菇一般萌生过一些疑问，但

连忙又亲手碾碎了。

这是常子单独一人留在寂静、广阔的宅第里时候的事。

常子心里产生了写作和歌的灵感，她不知这灵感来自何处。既然没有什么特别的喜悦或悲哀，怎么会想起作和歌呢？这不是很奇怪吗？常子有个缺点，任凭先生反复指出，她就是不肯改正，这正是受到先生和歌的影响所致。更确切地说，是受了先生歌作中充溢的悲哀太大影响的缘故。

“这不是你自身的悲哀，只不过是借他人悲哀之器，容纳自己的身子罢了。就像借汤入浴一般。”

当着众人的面，先生作出如此辛辣而严厉的批评。虽然自己确实也是这么想，但如今要举出是谁给她悲哀，那么这世界上只有先生一人，何况先生是决不会将悲哀传给她的。

先生自己忍耐着恍惚不定的动摇的感情，只能认为是，他在极力避免将悲哀和喜悦传给常子。

而且，常子经常被作歌的灵感所驱动，以此作为生命价值之所在。果真如此，那么此种感性必须从常子的心灵深处发出来。不过，意识上不管如何摸索，她的心灵深处都看不到任何波动，她想，作一些前卫短歌什么的，也许可以描绘自己无意识的世界，刚写两三首，就受到先生的严厉呵斥。

例如，她独自面对梅雨前的庭院，注视着骤雨来临时一派墨绿的木贼，电车的轰鸣和汽车的响声越过阴郁的天空传进耳朵。这时，常子虽然产生一种感性，但心中总有一种东西掣肘，如果吟咏“故人的事”，那么，总是奇怪地拘泥于如今从未想到过的丈夫之死的圈子，语言不得自然流出，仿佛总要经过筛子过滤一番。

触景生情倏忽产生的萦绕于心灵的悲哀，不知不觉就会仿照先生那种雾霭般的悲哀，即使不愿仿照，大凡名为悲哀的东西，到头来总是来源于先生那种悲哀的泉水。

逢到这时候，常子心中就萌生一种疑问。十年来，她和先生住在同一屋檐下，不论先生如何躲避常子而活着，但常子总有常子的看法，她不能不产生一种自信，自己比任何人都更熟知先生。而且，常子很清楚，这十年之间，先生身边几乎没有发生什么风波。如此平和的、单调的，同时又是经济上不很清苦的生活，在别人眼里也许是值得羡慕的。此外，令人感到无比滋润的是，人们对于先生的尊敬之心。

先生于沉静的生活中汲取的悲哀，果真是因为缺乏风采的自信或眇其一目吗？世界上比先生更加丑陋的男人有的是，既没有才能又没有学问，但这些人照样享受着一般常人的家庭生活，为何唯独先生一味固执于孤独，孕育着悲哀，凭着可怕的神经质般的借口拒绝人生呢？

想到这里，常子不得不认识到，先生有个善于从平板的人生中提炼高度悲哀的秘诀，只要抓住这一秘诀，在作歌上就能同先生并驾齐驱。这个秘诀究竟是什么呢？于是，此种疑惑迅速增长，常子胸中急速悸动

起来，极力避免自己的头脑朝着自己最不愿意想到的事情上转移。

二

从以上情况来看，常子听到先生要她陪他去熊野旅行，就会明白她为何那样感到惊讶。

先生本来是熊野人，他没有回过故乡的村庄。尽管如此，可能有种种缘由，常子也一概不想过问，所以她什么也不知道。只是有一次，一位亲戚来东京探望先生，先生冷淡得可怕，没有见面，那人吃了个闭门羹回去了。

先生去过好多次熊野，但就是不肯路过故乡。这次大学放暑假，隔了很久又提出要去参拜熊野三山。这回全是私人之旅，看样子没有举办讲演和集会的计划。

旅行期间不缺少看家的人，这是学者的好处。三位弟子住进家里，常子委托附近的一家饮食店负责他们的伙食。

常子最感头疼的是旅行中穿什么衣服和带什么衣服。不过先生只是一个劲儿嚷嚷“随便，随便”，常子没人可以商量，想来想去，取了钱新做了一件夏天穿的衣服。

只是旅行要带的书，其中有先生特别指定的。

“你已经没有可能再写抒情的歌了，借这次旅行的机会考虑一下叙景的歌吧。现代写实派这方面的歌没有什么用处，还是多学习一下永福门院的家集为好。”

先生对她说道。

永福门院不用说是镰仓时代著名女性歌人，第九十二代伏见天皇的中宫。作为京极派的歌人，《玉叶集》中留有好多她的名歌，尤其是京极为兼㊟所说的凝练着“语言香馨”的技巧叙景歌很有特色。例如：

落日檐端影渐消，时时留连在花梢。

这类和歌在门院歌作中是常子特别喜欢的御歌。本来不是她所爱读的歌人，只因受到先生的启发，常子才明白，这种叙景歌的下半句，依然闪耀着那种半生不熟的抒情歌所不及的微妙的心情。

基于这种情况，她带上了一册永福门院的歌集。估计穿和服很快就会出汗，便洗了一件夏装带上。浴衣要是穿旅馆的，会遭先生的叱骂，所以自带了两件。诸样东西撑得常子的皮包胀鼓鼓的。

到那里一看，先生依然是平时那只常见的旧旅行包，重新装满了酒精棉，为防备先生偶尔的胃疼，准备了铂金怀炉。其他再没有什么要带的了。常子看到自己的皮包太大，感到有些难为情，试着想减少一些东

西，但最后未能如愿。

看家的三个弟子从前一天晚上住进来，夜间遵照先生的命令，摆酒畅叙，谈到学问、旅行和看戏等。要是碰上个十分豁达的先生，看到只有常子一人陪伴，说点儿笑话也不为奇怪，比如：

“先生，这是旧婚旅行吧？”

不过，在藤宫家里这类揶揄和玩笑是绝不会有的。第二天早晨的东京车站的送行，也没有人开这种玩笑。这反而使得常子有些不大自然。

参加送行的是两个看家的弟子和四个学生，他们听到先生要出发了才赶来的。过去守在大门口目送着先生去旅行的常子，这回也浑身上下穿戴鲜丽。她感到无比光荣和喜悦，但多少又有些不安。先生不是直到最后才说出要她陪伴自己旅行的吗？因而，她甚至感到有些恐怖。

学生要帮常子拿皮包，常子怕挨先生的骂，顽固地加以拒绝。

“好啦，就让他们拿吧，年轻人有力气。”

经先生这么一说，她终于把包交给他们，放上了行李架。

朝阳照射着半个月台，送行的人们站在强烈的阳光下，大汗淋漓。最得意的弟子野添副教授年龄刚过三十岁。

“先生就托付给您了，旅行中他可是个很难伺候的主儿。”

他低声对常子打了个招呼。看来是很周到的，但仔细一想，完全弄颠倒了。常子在先生身边照顾他十年了，先生的夫人自不必说，但弟子没理由说这种话。

即便是两三天，将先生托付给常子，大家心里也是忐忑不安的。没有人会把常子的光荣当回事儿，似乎都在默默责怪先生一时的心血来潮。不管怎么说，这是惊天动地的事件。

常子只巴望火车早一点儿开动。

弟子们和学生们的风貌以及举止态度，总使人觉得有些脱离时代，在月台上也颇为显眼。他们一律是朴素的装扮，纯白的夏衫，黑色的裤子。就连最年轻的学生，也学着先生手里拿着扇子，而且将系子套在腕子上，那副摇着扇子的风情也酷似先生。当今的年轻人是不拿扇子的，即使不谙世故的常子都知道这一点。

火车终于开动了。车厢里有冷气，不过先生哪怕夏天里也是决不脱掉上衣的。

他闭着眼睛过了一两分钟，突然受到什么威胁似的睁开眼来，从口袋掏出银制的盒子。

先生生着一双白净如和纸一般、没有什么油脂气的美手，但在这个时候显露出许多斑点，加上长期使用酒精棉，指尖儿泡胀了，看起来像溺死鬼的手。他用这只手捏着饱蘸酒精的棉花，仔细地擦拭着座席的扶手、窗框，大凡手指可能碰到的地方都擦到了。一眨眼棉花就黑了，他便扔掉，很快小盒子就全空了。

“我再做一些吧。”

常子提出再增加一些，可是当她伸手想从行李架上先生的皮包里拿出棉花和酒精的时候，她的手被扒拉开了。先生时常用这种乍看起来颇无意义的严厉的手法加以拒绝。

在飘溢的一股强烈的酒精气味中，先生用毫无情意的目光睃了常子一眼。那目光同这股酒精味儿十分相合。

先生失明的是左眼，即使看不见，眼球依然在动，不知底细的人还误认为是被那只眼睛盯着呢。但是常子立即明白，那是健全的右眼透过淡紫色眼镜的视线。在先生跟前一待十年，到头来却被这种无情的眼光所注视。这清楚地表明，先生于将要开始旅行的瞬间后悔起来，觉得还是不带常子为好。常子的脸色有些悒郁，但如今她对此不再感到惊讶。常子以为，先生这种态度像个孩子一般自然，反而感到很难得。

先生掏出棉花和酒精，常子一个劲儿做着酒精棉球，在这个久已盼望的旅行的早晨，常子错过了车窗外面的风景，直到离开东京。在这之后，她安下心来，觉得车厢内的冷气很舒适，便把银制的盒子送给先生，等待他发话。

“《永福门院集》带来了吧？”

先生开始用高亢的男高音嗓门发问。

“是的。”

常子立即从手提包里拿出书，对他亮了亮。

“你很善于向风景学习哩。通过这次旅行你会知道你缺少的是什么。我一直闷在家中，这无疑是很不好的，但看了最近的歌，想让你开开眼界，这也是我的一项工作。本着这种想法，老老实实投身于风景和自然的对话之中，再怀着朴实的心情酝酿一番，写作和歌……不，我的意思不是叫你这次旅行期间多多作歌，不一定作歌，重要的是填饱诗囊。”

“我明白了，谢谢先生。”

即使在这番响亮的训诫中，先生也是用不很放心的目光探寻般地望着常子。哪怕从常子和服的衣领上发现一丁点儿污迹，也是带着决不肯原谅的极其严峻的态度。常子初次听到先生作为恩师对自己的关怀，心里深受感动。想到先生竟连这些也都为自己考虑到了，胸口一阵难受，于是再次说道：

“谢谢先生。我想得不周全的地方，先生都为我考虑到了。”

说着说着，她眼睛里溢满了泪水，赶紧掏出手帕擦了擦。

哭泣会损伤先生的心情，她知道，但止不住涌流的泪水。常子一边哭，一边又抱着热烈的期望，她决心通过这次旅行，务必把先生的诗歌和才能的秘诀学到手。如果能掌握这个秘诀，虽说对于先生未必是愉快的事，但不正可以以此报答先生的热情厚意吗？

先生掏出书本，埋头阅读起来，一直到达热海附近，仿佛忘记了常

子的存在。

——到熊野旅行，有舒适的夜班车。但先生讨厌乘夜车，选择了白天的火车。这是一次相当艰难的旅行，从名古屋开始没有冷气了。

正午抵达名古屋，在站前的旅馆吃了午饭，稍稍休息一下，接着乘关西本线上的快速内燃机车“海潮1号”。一上车，常子就想起站前那座逼仄的旅馆里的午饭，由此担心起今后旅途上的伙食来。

窗外是一片阴霾的天空，旅馆最顶层的餐厅里，人影稀稀落落，雪白的桌布和竖起的折叠整齐的餐巾，似乎印在窗外晦暗的天空上。常子顾不得座席上应注意些什么，她和先生面对面坐在正式的餐桌旁边。但不知应该摆出怎样的姿态，这使她很感困惑。

自己一心想着朴素再朴素，但越是装扮得老气危险越大，越容易被误认为是先生的夫人。常子吃午饭时，切实感到自己失算了。早知如此，倒不如干脆打扮得更显眼、更时髦些为好。如果允许着西服，穿一身像样的套装来，多数场合肯定会被认为是先生的秘书。

但是，失算永远只是常子的事，出门时先生没有指责过常子的穿戴，眼下依旧泰然自若，所以根本谈不上什么失算。一旦猜测先生的心事，常子又一时犯起糊涂，仿佛裹在五里雾中。虽说很难想象，但先生是否故意让人看成是一对夫妇呢？

午饭时，先生吃了一盘冷肉，常子要的是法式黄油烤鱼。饭后喝咖啡，她先把银质的砂糖壶递给先生，先生接过去时两人的指尖儿碰了一下，常子连忙道歉，但她总是神经质地怀疑，先生是否会认为她是有意这样挑起事端的呢？她在“海潮1号”疯狂酷热的车厢内，心情一直狂躁不安，每当先生不住扇动的扇子戛然而止的时候，她差点儿停止了呼吸。以往，常子从未如此容易激动过。打从火车驶出东京站，出于一种责任感，她或许有些神经过敏了吧。因为有些事情不便于明说，常子一直耿耿于怀，再加上天气暑热，她再也没有心思观望风景了。

她想到先生的手指瞬间接触自己手指时的感觉。这种事儿，平时吃早饭时也曾有过，本没有什么奇怪。但是刚才是在宽阔的餐厅、众多侍者众目睽睽之下发生的，其感觉特别敏锐地刻印在心中。那是一种什么感觉呢？常子仿佛感到自己的手触到了辛夷的硕大花朵。那是一朵雪白的湿漉漉的花朵，稍稍枯萎、散放着醉人的芳香。

三

……旅行的第一夜，常子做了种种可怕的梦。平素，她总是为无梦的酣睡而感到自豪，看来，无疑是长时间的火车旅行身子太疲倦的缘故。藤宫先生以世上可怕的姿影出现于梦中，紧紧追她而来。常子的睡眠被这种恐怖的梦境整个占据了。

这里是纪伊胜浦温泉旅馆的一个房间，不用说她和先生不在同一间

屋子。常子的住房是小型的单间，地板下边紧连着大海，可以听到水波悄悄舔着海岸的声响。暗夜中听起来，仿佛一群舔动舌头的小野兽，正争争抢抢顺着地板下的廊柱爬上来。可怕，可怕，她在颤栗之中又睡着了。还好，早晨的时间大多在睡眠中度过了。

她被枕边的电话吵醒，先生告诉她自己已经起床了。看看表，六点半，房内已经洒满朝阳。常子连忙折身而起，洗完脸，迅速穿戴整齐，跑到先生的房里请安。

“啊，早安。”

先生轻快地打了声招呼。此时，桌子下面很不得体地隐藏着一件东西，紫色包裹的一端映入眼帘。先生仿佛正在翻检什么秘密的东西，常子的来访似乎太早了些，于不经意之中被她看到了。尽管这事不怪自己，但常子不愿站在和窥伺癖者同样的立场上，打算立即离去，但那样做也显得很不自然。

“看样子睡得很好吧？”

先生已经开始染发和剃须了，他用温和的男高音的嗓门问道。早晨，先生的声音十分玲珑，犹如黄莺一般。

“是的，不好意思，睡过头啦。”

“这很好嘛，偶尔睡过头没关系的。但是对于你来说，体谅别人还显得不够。如此慌慌张张跑到我屋里来，这是不合适的。我不会晕倒的，用不着那样着急。逢到这种时候，先打个电话来，说过几分钟后前来拜望。然后可以从容仔细地装扮一番，到时候再来为好。这是女人应有的心怀。”

“知道了，实在对不起。”

“知道了就好，今后当心就是了。《役者论语》㊟中说：‘不顾对方，我自当之，谓之孤自当。’即使不是演员，普通人也应该以此为训，切实用心才好。因为，所谓侍奉，最后总以对象为本。”

“是的，今后注意，实在太难为情啦。”

听到先生一番训诫，奇怪的是，常子不但不生气，自己反而像个腼腆的小姑娘，极力缩小着身子，沉浸在可爱的幻想之中。一方面，她又联想到世间一般人都不会像她这样，这就更增加了自己的满足感。就是说，百货店年轻的售货员们，稍微吃了批评就立即请假休息，但自己却很自负，因为她确信自己是无法替代的存在，即便挨骂也感到高兴。

这样一想，常子对于先生绝不可窥视的心底，不由得倒很想窥视一番。他对她那样严峻，是出于爱情，还是单纯的批评？打乱先生平静心情的祸首如果是常子，那么，他为何不让常子离开，反而邀她陪伴自己旅行呢？

“刚才我租了船，吃罢早饭想围绕海岛转一圈儿。”

过了一会儿，先生说道。

借此机会，常子也可以出外观望景色，当然，那博大的风景远非常子的小屋子可比。盛夏的大海，光耀夺目，令人目眩，但这一带是深入陆地的港湾，看不到一片水波。正对面海岛的前边，漂浮着海女采珍珠的筏子，左侧北面的尽头是海港，从那里不断传来小汽轮的颤音。海湾对岸的山峦，包裹在浓丽的绿色中，海拔八十米高的山顶架设着电缆车。山巅的展望台一带，绿色剥脱，露出了红土。

湾口在南边。那里的海面飘荡着云层。海岛竞相耸峙，远方的洋面云影浮动，看上去像惨白的面颜。

常子因为身处歌人的末席，因而她不便轻易吐出“啊，真是好景色”之类轻佻的赞词。想到长年累月待在本乡区晦暗的住宅里，回忆犹如一缕煤烟，面对今朝的大海，为了尽量储备眼前的美景，她深深吸了口气。

这时，两位女佣端来两份早餐。

“唔，我来伺候先生。”

常子特意强调了“先生”二字，打发走了女佣。她动作娴熟，举止得体，这次先生没有再说什么。

吃完早饭，出海之前，出了点儿小岔子。旅馆里拿来几枚硬纸板要先生题词，惹得先生心情不悦，常子必须去会见经理，向他表明先生不愿做这类事情。

租来的这只小小的游艇，穿过映着汤羹一般浓绿的岛影的水面。先生和常子离开海湾，转向西边。旅馆的伙计做向导，他不时喊叫着，声音混合着机器的轰响，常子对于那些奇形怪状的岩石，也不知道这个叫什么名字，那个叫什么名字。

有长着几棵松树状如鬣毛的狮子岩，有生着双峰的骆驼岩。那些岩石耸立于外海各处，比起海湾内部，那里波高浪险，无人居住，一半露出海面，一半沉于水底。那些岩石，你想什么它就像什么，不想什么就不像什么。那些随意起的名称所蕴含的风情，使人感到多么怠惰和扫兴啊！所谓名胜，大体上都是如此。常子想起自己的过往，夫妇这一名称，也和狮子岩、骆驼岩一样，只不过是没有缘由的假托。与此相比，先生和常子的关系，是一种不合乎任何称呼的真实，既不是半浮半沉的岩石，更不是供人眺望的景物。

远方可以看到经常捕猎鲸鱼的岬角，船又回转向着东方，来到湾口附近，钻进了一座名叫“鹤岛”的挺秀巨岩阴森森的洞门。

先生用手使劲儿支撑着船舷，看样子就像小孩子一般，在船上显得很快乐。他喜欢小型而温馨的带有一定危险的游戏。钻进洞门时，上涌的波涛撞在船底上，那柔和的冲击，或许是先生本人对一直阴沉的学究生活的一次小小的报复。先生在陆地上不分昼夜地思索，潴留于心中的一汪黑水，被这小小的复仇的冲击搅乱了，眺望着那种惊慌失措的样子，想必很快活吧。

这样一想，常子再也不便跟先生搭话了，她双眼直视着海景，东方

的巉岩怪石越来越多，那些聚集于遥远的海岬周围的岩石，包裹在海上的烟霞之中，令人联想到神仙居住的岛屿。

“要到哪儿去呢？”

常子第一次开口了。眼下，船上坐着先生和常子，仿佛感到进入了无何有之乡[注]，经历过长久的艰难和辛苦之后，正在接近没有任何丑恶的世界。丑恶？如今，常子清晰地从先生和她自身的丑恶中苏醒了。不管在谁眼里，他们都不是美好的一对儿，假若想象着用“情色”二字将他们结合在一起，那么谁听了都会背过脸去的。当然，先生让常子陪伴自己旅行，心里明明知道这一点。在情事方面，同他们的真实心境一样，是需要别人投以赞叹的目光的。六十年的生涯中，这一愿望多少次深深啃咬着他的心。先生爱美超出常人一倍，毫无疑问，只有他和常子二人单独在一起时，才能品味到身处世界另一面的优游自得。在这种轻松的心境里，自己同美没有任何干系，因而丝毫不必担心会伤害美。

就这样，两个人由世界的另一面走近那种无何有之乡。

不知先生是否猜透了常子的心思，但他对“要到哪儿去呢”这句简短的发问，并没有等闲地听过就算了。要是碰到一个反应迟钝的男人，也许会反问：“什么到哪儿？不是转一圈儿就回去吗？”可是先生淡紫色眼镜的后边，瞬间里却闪过一丝轻柔的焦躁，那是一种警惕之色，提醒自己切莫卷入女性的烦恼心理之中。常子对先生的此种警惕十分熟悉，她怀着充分尊重的心情，不等先生回答，就连忙对自己问题的依据加以说明。

“先生，我觉得那一带就像仙境一般，小船就是直奔那里驶去的。”

“啊，可不是嘛，仙境？说得好。那一带雾气迷蒙，正是如此。熊野是同神仙有着深刻渊源的地方。不过，海上仙山就只有蓬莱一处。《荣华物语》[注]里写金峰山，有着这样的句子：‘此山谓之峰中……役小角[注]则始于熊野矣。’”

先生淡然地回答，这本来是常子引起的。

旅馆的伙计突然指着陆地一方喊道：

“啊，请看呀，妙法山右侧不是有一条白色的纵线吗？那是那智瀑布。海上观瀑，除了这里，全日本再也找不到别的地方了。请仔细观赏一番吧。”

的确，妙法山右侧墨绿色的山腰上，出现一带土黄色的山肌，竖立一根白色的柱子。凝神一看，那条白线微微摇晃着，向上飞跃而起。那也许是海上的烟雾将景色映照得迷离惝恍，歪歪斜斜，由此所产生的幻象吧。

常子心中激动不已。

那里如果是那智瀑布，他们就仿佛是从这里窥探远方神仙的秘密，而这种秘密是禁止窥探的。瀑布必须站在瀑潭一边抬头仰望，神仙已经熟悉这种姿势，始终以崇高的形态高高君临于人们的头上。抑或因为一

时的疏忽，遂将如此遥远的可爱的全貌映入海上人们的眼眸之中了。

那是不容窥视的神仙沐浴的身姿，勾起了人们远远一瞥的兴致。常子想，那位瀑布之神肯定是个处女。

不知道先生是否同意她的这种看法，又不便开口发问，她想还是以后写在和歌里为好。

“好吧，我们先回旅馆，然后再去瞻仰瀑布。不管看多少次，那智瀑布总也看不够。拜见瀑布，心中就会感到明净如洗。”

藤宫先生相信潮风的消毒效果，这回他没有使用酒精棉，坐在船首不时摇晃的座席上，虚浮着腰急急忙忙地说道。

知道先生此次旅行很愉快，常子也感到很高兴。大凡像先生这样的大学者，其工作只需从旁看上一眼就觉得受不了，如果已经遗忘的久远的资料一旦出现，过去的学说大厦就会立即崩塌，干脆仅凭直感而另起炉灶，这样重新建立的学说，才会包容基于尖锐的直感而做出的正确的预言，具有永恒性。然而，一旦越过一定的界限，就不是学问，而变成了诗或艺术。先生的一生就是在这种诗的直感和绵密的实证之间细细的钢丝上走来走去。不用说，其间先生诗的直感有时中选了，有时落选了，可以说中选率要比实证的方法多得多。先生在永远黑暗的书斋里所进行的人所不知的战斗，是常子等人所无法窥探到的。可以推测，在那里经受锻炼的理智和经受磨砺的直感，虽然使先生的内面变成一块透明的水晶，然而超越本人的疲劳又是如何腐蚀着先生的身心啊！当一个人超越一定限度而穷究物事的时候，最终将发生以人为对象的相互转换，人也许会被异化而变形。不明事理的学生们，送给先生一个诨号叫做“鬼老头儿”，抑或可以说他们凭着直感察知了其间的某些消息。

这样的一位先生有着这样的闲暇，实在是可喜的事。考虑到疲劳留下过于新鲜而强烈的印象，选择旧游之地是可以理解的。常子一味想使先生保有一副好心情，她觉得，与其让先生在内心里唤回贫乏的书斋生活，不如干脆装傻，听任先生放松自己的心情为宜。

像常子这样的女人，心中一旦抱有某种企图，不论这个企图多么善良，她都显得很不自然，难免有些别别扭扭。

车子由旅馆驶往那智瀑布的路上，常子对有冷气的车子很满意。

“怎么样？先生，挺凉爽的吧？东京还没有冷气出租车呢。从前人们都到瀑布那里乘凉去。如今前往瀑布的路上就很凉快，真够奢侈的呀。我在东京时老是担心，先生每次旅行是多么辛苦啊！没料到，现在旅行实在是件很惬意的事。”

常子说了这么许多，她本来想暗示先生，希望先生怜悯她一番好心的推测和无知，会跟她讲起研究调查的艰苦等事情，但先生不是一个在旅途中做出那种世俗性反应的主儿。

先生一直在闭目养神。常子担心他心绪不好，看来并非如此。淡紫色镜片中紧闭的眼睑，周围布满皱纹，分不清哪是闭着的眼睛，哪是皱纹。

在常子眼里，先生是用这种办法将外界一概排除出去，就像某种昆虫一样。不过这样一来，给了常子一个难得的机会，她可以就近仔细观望先生的容颜。算起来，这十年间，如此审察先生的尊容，这还是头一遭呢。从前，她总是低着眉诚惶诚恐地仰视着先生。

定睛一看，落日从车窗外忽闪着羽翅映射进来，散乱的染发的黑粉在额头上描画出一道分界线。假若交给常子处理，绝不会如此拙劣。由于盲目的人出于固执，不肯请人帮忙，所以才弄成这副模样儿。先生风貌丑陋是出了名的，因为这来自全身的不均衡以及声音的不协调，看上去给人的印象并不是一副多么令人生畏的风貌。相反，那小巧的、秀美而如弯弓般的红唇，虽然年已六十，但却像少年一般美艳无双。假若不是那样冥顽不化，穿戴打扮一任交由女人家办理，那么，他该是一位多么光彩照人、风度翩翩的先生啊！……

常子想到这里，从多年的直感刹那之间及早移开视线，回到平常的表情。先生睁开眼，看样子丝毫没有觉察常子的眼睛一直在盯着他仔细瞧看。

那智瀑布，自从古代神武天皇将这瀑布奉为神仙祭祀、仰为大穴牟迟神（大国主神）的神体以来，经两千年后成为灵所，自宇多上皇之后八十三度承蒙御幸，亦为花山天皇“千日笼瀑”之所。

还有，自打役行者瀑行以来，作为修验道之行场也很有名。曾被称作“飞瀑权现”的今日的瀑布神社，正式的名称是：熊野那智大社别宫飞瀑神社。

“什么都不知道，只管参观那也好，”先生将头靠在椅背上，语调变得单调而倦怠，就像讲课一般，“不过知道了再来看看，就能激起更大的兴趣来。

“你也应该知道些熊野三山信仰的由来。

“熊野本来奉祀大国主神，似乎同出云民族有着深厚的关系。尽管地处偏僻，但自打《日本书纪》时代就广为人知了。因为森林繁茂、山谷晦暗，使人联想到‘黄泉之国’来。这种幽明相隔的认识自古就有，到后来观音之净土观凸显，遂诞生了熊野信仰。

“三山本来是不同的神社，各自的信仰经过统一，由来、祭神也一致，遂之三社化为一体，成为三熊野之信仰。

“奈良朝时，国家祭祀已经在此举行，在神前举办佛教仪式。正如《华严经》上所说：‘于此南方有山。’观音净土的补陀落迦似乎就是南方海岸，因而，包括那智瀑布在内的南海岸就在这里，遂兴起利生追福之信仰。”

常子思忖，这么说来，刚才从船上看到的那智瀑布的海岸，原来于无意之中得睹了净土的姿影。这次和先生一起的奇特之旅第一个早晨，竟然拜见观音的净土，这是怎样的因缘啊！

“于是，由本地垂迹之思想产生熊野权现之思维。后来到了平安朝末期，以本宫证诚殿的本体作为阿弥陀佛的信仰，压倒那智的观音净土补

陀落迦，在末法思想增强的同时，由对阿弥陀佛的憧憬，变成在此山上难行苦行的流行，进而成为花山院三年的御修行之地。

“其中，三山的自治权转移到僧徒之手，自熊野山伏㊟产生，继续奉为神明。佛道所谓笼山修行的修验道也发达起来了……”

先生的讲课似乎还要继续下去，常子从中只选择可以作为自己和歌素材的内容请教先生。

细思之，先生的故乡是熊野，这是确定无疑的，但先生顽固躲避故乡的心情也是确定无疑的。不知道这是出于何种缘故。由此，可以认为先生的故乡本是常世之国、黄泉之国、浓绿树荫下的阴湿的地狱。故而，先生对这里既眷恋又害怕，以至于到这里旅行来了，不是吗？要是来自黄泉之国，先生本该具有那里所有的特征，同时，如此严峻拒绝人间世界的先生，将会给这片土地浓绿的净土留下一些美好的东西，同时重新索求一些东西，这些东西虽然可怖。不是吗？

……常子涵泳于如此的幻想里，不知不觉，车子来到那智神社牌坊前边。两人下了冷气车，迎面吹来一股暑热之气，身子一时有些站不稳，树叶间漏泄下来的阳光，似热雪一般霏霏降落在参道的石阶上，他们开始沿着石阶走下去。

如今，那智瀑布就在眼前，岩石上竖立一根金色的御币㊟，沐浴着遥远的飞沫，灿烂辉煌，凛凛然面对瀑布而立，那黄金的姿态，于众多焚烧的药仙香的烟雾中隐约可见。

宫司㊟一眼看到先生，立即朝这边走来，恭恭敬敬地问安，并陪同二人走到瀑布潭附近，这里因为有落石的危险，一般人是禁止靠近的。朱红的大门，硕大的黑锁生锈了，很难打开来。进入这道门，道路险峻，通往岩石上头，路面紧紧挨着瀑布潭。

常子好容易在岩石上面占了个座，一边快活地感受着雾一般的飞沫，一边回首望着犹如向自己胸中沉落下来的浩大瀑布。

她已经不再像处女，而是威猛的大神。

瀑布冒着白烟，顺着打磨得似镜面一般的岩壁，不断滑落下来。瀑布上面的天空高远，夏云闪露着白亮的前额，一棵干枯的杉树似钢针一般直刺蓝天的眼睛。那一道银白的水烟，从一边直落向岩石，千丝万缕，凝神注视之中，感觉岩壁崩塌，朝着这里冲击而来，飞流直下。接着，稍稍转头从一旁望去，水流和岩石各部分相互撞击，宛若流泉，一同奔泻下来。

岩壁和瀑布下半部分几乎不相接触，瀑布的影子从岩石的镜面上飞洒而过，一目了然。

瀑布为周围唤来凉风。附近山腹的草木和细竹不住随风摇动，溅上水花的叶子敏锐地闪着危险的光亮。喧嚷的杂木林叶丛外面镶着一圈儿阳光，那疯狂飘舞的姿势尤为美丽。“那是疯女。”常子想。

常子的耳朵不由地习惯了，她已经忘记了震撼四周的流水的轰鸣。

当她凝神注视着静谧的深绿的瀑布潭水时，那轰鸣反而又在耳畔震响。那深邃沉淀的水面，宛若骤雨后的水池，荡漾着粼粼的细波，向四方扩展。

“这样壮美的瀑布平生第一次看到呢。”

常子微微低下头说，语音里含着感谢，是先生让自己增长了见识。

“对于你来说，什么都是第一次。”

先生伫立不动，直接面对瀑布，用摇铃般的声音说道。

先生的声音听起来并非那么神秘，也不含有那种排拒的恶意。

抑或先生明明知道常子是结过婚的女性，但在精神上完全当成个黄花闺女，有意和她开玩笑吧？四十五岁的黄花闺女，这种说法真够严酷的。权当是藤宫神社的巫女，先生一面维护常子的清净，一面又嘲笑她的清净。

“该回去了吧。”

常子不由催促着，自己首先站起身来。这时，脚底在岩石上一滑，差点儿摔倒了，先生不由以年轻人的快捷速度，立即伸过手来想扶她一把，这短暂的瞬间，对于先生伸到自己眼前的白净的手，是抓住还是不抓住，常子一时犯了踌躇。

这只手于瀑布的轰鸣之中，如梦幻一般高贵地浮现出来，如果抓住它，就能把你引向未闻之国。一朵硕大的辛夷花的影像出现在目前，点点装扮着优雅的衰老的花瓣，犹如香熏一般。但是，常子的身体失去了平衡，差点儿摔倒在滑溜溜的岩石上了。她终于屈服了，屈服于那只手的诱惑，虽然明知道那是富有诱惑性的幻影，但还是沉醉在快活的恍惚之中，处于一种昏迷的状态。

但是，先生的力气承受不住常子的负荷，常子一旦抓住，先生就处于危险之中了。两人一旦摇晃起来，相互重叠着倒在岩石上，真不知会跌伤成什么样子呢。忽然，常子想到要以先生为重，于是自己跨开两足，好容易扶住了先生。

当他们站稳脚跟的时候，两人都气喘吁吁，脸上泛起了红潮。先生的眼镜就要掉下来了，常子立即给他重新戴好。平时，先生对这些行为是严厉拒绝的，如今，他羞怯地说了声“谢谢”，常子感到无上幸福。

四

在这个奇异的夏日的午前，去除了众多的障碍，消解了无数的禁忌。即便从先生来说，也没有进一步加以说明，而是难得地默认了这一事实。

为了参拜奉祀那智瀑布之灵光的那智大社，须冒着夏天的烈日攀登

四百余级石阶。即便在春秋两季，要登上这段石阶，也会累得全身热汗淋漓，何况是盛夏酷暑。逢到这时候，攀登石阶的人寥寥无几。近来的年轻人腿脚纤弱，那些青年男女刚登上数十级，就叫苦连天了。常子好奇地望着他们的当儿还算好，等过了最初一座茶棚，常子自己也变得奇怪了。

先生既没有在茶棚停留，也没有让常子挽手，只是默默攀登。不知道哪儿来的这股子强韧的力量，实在令人惊讶。他的西服上衣由常子拿着，也不拄杖，没有一丝风，阳光映射在宽大如裙的裤子上，严重的溜肩膀向前倾斜，执拗地迈着如摇曳的柳枝般的步子，一级一级地向上攀登。后背的衬衣已经渗出汗水，他也无暇扇一下扇子，只是用握在手里的手帕揩揩额头的汗水就算完事了。先生垂着头，始终盯着白色石阶的表面，继续苦行。先生尊贵的侧影，诉说着孤独的学究生活的一生；同时，先生平素的癖好，又依稀向人们展现了孤立无援的苦寂。虽说是一道不很耐看的风景，但其中也含蕴着海水经过蒸馏获取盐分般的些许的崇高。

常子窥知这一点后，深知自己应该站在怎样的立场，她自己再也不好对先生诉苦了。她的心脏快要跳到喉咙管儿来了，不惯于步行的膝头隐隐作痛，小腿痉挛，双脚绵软，犹如踏在云雾之中。这真是地狱一般的酷暑啊！眼睛迷蒙，累得几乎晕倒过去了。不久，犹如沙地里涌出一股泉水清流四溢，先生刚才在车里讲述的熊野净土的幻影，于苦难的极点，开始以实感由疲劳的底层浮泛上来。这是守候在清凉绿荫中的幽暗之国。身处这里，已经不再流汗，也不感觉胸闷。

在那里或许是……当常子心里一旦产生一种思考的时候，便以此用作拐杖，遂产生继续攀登的勇气。在那里或许是，先生和自己的羁绊全都获得解除，命运已经决定两个人清清净净结合在一起了，这可是十年里心灵深处未曾泛起过的渴望。她感到已经梦见渗透尊敬的非寻常的神圣之爱，正寄寓于某处山谷中古杉的清荫之下。它不属于那种世上常见的男女之爱，也不应是仅仅夸示表面美丽的凡庸之爱。先生和自己将是光明之中的两根柱子，相会于可以将地上的人们尽皆加以蔑视的场所。这种场所，说不定就在眼下奋力攀登的石阶的上头。

周围蝉声没有入耳，石阶左右杉树林的绿色也没有入目，常子只是从脖子上感受着劈头盖脑直接照射下来的太阳自身发出的眩目的光亮，仿佛觉得跌跌撞撞走在灿烂辉煌的云层之上。

——抵达熊野那智大社境内时，舀一勺净手池的冷水浇在头发上，润润喉咙，好好静下心来眺望一下周围的景色，不是净土，而是明朗的现实。

广阔的风景，北方有乌帽子山、光之峰，南方被妙法山诸多峰峦所包围。妙法山有一座收纳死者头发的寺院，通往那座山峰的公路，迂回蜿蜒于下方的针叶林之间。只有东面闪出一块海面，从那里升起的朝阳，是如何彻底照亮了幽暗的山峦，引发着人们赞叹和敬畏之心啊！那是投向死亡之国的红光闪耀的生之箭镞。这支箭镞一定能轻易穿透《平家物语》中所谓“大悲护佑之雾”——经常飘溢于熊野群山的所谓尊贵的

薄霭。

这里，以夫须美大神（伊邪那美大神）为主神，和其他二山的主神合并奉祀，此乃三熊野的共同特色。因而，直达内庭观看，瀑宫、证诚殿、中御前、西御前（那智大社之御本社）、若宫以及八社殿六座宫殿，男神女神雄伟优雅的身姿分别得到充分显现，直达屋甍，毗邻一处。正如“满山护法”所云，熊野的天地，的确是神佛们的荟萃之所。

这些神殿在夏天的阳光里，以后山浓绿的杉树林为背景，极尽丹色青色之华艳。

“请慢慢观赏。”

宫司撇下两人而去，他们感到有着著名古老的垂枝樱和鸦岩的内庭就像自家后院。因为溽热，苔藓全都放散开绿毛，内庭寂静无声，可以聆听众神午睡的鼻息。

先生指着由红色的玉墙隔开的六座神殿说道：

“看，那只蛙腿上的雕刻每座宫殿都不一样。”

常子无暇转过眼去，她被先生有些心不在焉的态度吸引住了。先生揩揩汗水，穿好上衣，忘记了刚才的一番辛苦，似乎显得很凉爽的样子。不过，他总带有一种不安的表情，环顾着庭院里树木的根干。常子本想问问他是否丢失了什么东西，但还是控制住了。

先生从口袋里小心翼翼掏出来的东西，正是早晨她所看到的那个紫荷包，常子的心里不由一动。先生一向不介意被常子看到什么，他解开荷包，露出两重香喷喷的白羽里子，装着三只黄杨木梳子，清晰地雕刻着纤细的桔梗花，映着明丽的阳光，并排而立。

常子看到世上竟然有姿态如此优雅的女梳，十分激动。而且，每一只梳子上都用朱笔写着字，颇为显眼。

一只上写着“香”字。

一只上看不甚清楚，大概是个“代”字。

一只上可能是“子”字。

眼睛一瞥，虽不敢说很有把握，但三个字连起来，就能察知是个女人的名字。而且是先生亲笔所题，三个红字，字字笔画稳健，“香”字、“代”字、“子”字，乍一看宛若高贵女人的裸体，在常子心里刻下了鲜明的印象。虽说以楷书写就，但一笔一划精细柔和，可以想象，先生是如何倾注全部的精力和灵魂，在这些女梳上挥动朱笔的啊！看来，这位用红字标明的秘密女子，无疑从旅行一开始，就藏在白羽里子的紫荷包内，躲进了深闺。

十年之间，在先生身边从未出现过的这位女子的芳名，首次在这里露面，从出旅到现在，先生一直不给常子知道，当然常子也不会怪罪先生。在那汗流浃背的登攀之际，心里一味念叨着的净土消失了，等待常子的只能说是心灵的地狱。常子生来第一次感到嫉妒。

说了老半天，当时先生将三只梳子倏忽在常子眼前一晃，立即抽出写有“香”字的那只，其余又仔细包在荷包内，装进口袋。

“想找个地方赶快埋掉，你给我找一棵好的树木，可以埋在树根旁边。”

“是。”

按照常子的习惯，尽管如此急促，因为是先生的命令，自己立即服从。常子倒怜悯起到自己来了，心里虽然有所抵触，眼睛已经在搜索内庭的各个角落了。

“那棵垂枝樱花树不是很好吗？”

“对，很好。那樱花树到了春天……”

先生说着，立即以惊人的速度向那棵垂枝樱花树走去。他在树根边蹲下身子，悄悄扒开一丛细毛直立的苔藓，用手指头迅速挖出底下的泥土。平素那般有着消毒癖的先生，或许以为神域的泥土是清净的吧。

眼看着梳子埋进土里，那个稳健的红字也看不见了。常子帮忙在上面重新覆盖好苔藓，挖出泥土的地方也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先生俯伏着身子合掌祈祷，立即不安地环顾四方。他担心是否有人来，那种样子不像日常的先生，简直就是一个罪犯的做派。

过了一会儿，先生若无其事地站立起来，从另一个口袋掏出酒精棉球仔细地揩拭手指，同时也给常子一撮棉球。常子使用先生的酒精棉这还是头一回。她认真擦拭着嵌入泥土的指甲，一嗅到冷彻的酒精的气味儿，常子不知不觉也感到自己成了小小的犯罪同谋者。

五

当晚，两个人住在新宫。第二天整个上午参拜熊野速玉神社，接着，下午驱车去拜谒本宫町的熊野坐神社，于是，参拜三熊野按预定计划结束。

然而，自从出现了女梳事件之后，常子一直陷入沉思，虽然照着先生的话一一实行，但心情开朗的崭新的常子消失了，虽然出外旅行，但她的态度同居于本乡黑暗的宅邸毫无二致。

那天，在新宫市内游览完毕，因为参拜放在第二天进行，回到旅馆后没有什么事可做了。常子打开带来的《永福门院集》，晚饭前的时间全都用在读书上了。先生也在自己的房子里读书，或者在午睡。

常子对先生满怀怨恨，此种心情浩无边际。先生即使看到她心事重重的样子，也一概不提梳子的事情。当然，常子也不会主动催促他，只要先生不开口，她只能永远保留一个难解的谜。

常子在本乡的宅邸留守的时候，一个人很少照镜子，如今却独对菱

花凝神静思。这虽然只是一座廉价的女子镜台，但瞧看一下自己那副随常的容颜已经足够了。

至于永福门院的面庞，这本书上既没有绣像，也没有推测的依据，但不会像常子这样眼睛细小、双颊凹陷、耳朵单薄、嘴唇反包，这种境遇、身份和容貌等同自己有天渊之别的女人，先生为何要叫我去读她的和歌呢？

门院生为太政大臣西园寺实兼之长女，芳龄十八岁入内为妃，进而册立中宫，因伏见天皇之禅让而赐院号，称为永福门院。伏见天皇驾崩之前，御龄四十六岁时剃发，获真如源法名。后来，一方面作为以花园天皇为中心的京极派女性歌人之代表；一方面精心修炼佛道，避开建武中兴之乱世，度过安静的晚年。享年七十二岁薨。

她所生活的时代是两统迭立[注]的政治困窘的时代，尤其到晚年，自足利尊氏之叛乱，进入建武中兴和吉野时代，堪称不折不扣的乱世。门院的歌作，丝毫不为时代和社会的动荡所侵扰，始终一贯运用优美而富于阴翳的语言描摹对自然的纤细的观察，勤奋写作，不忘定家[注]“平易抒写哀惋之情”的传统教诲。

有一点引起常子的注意，就是门院比自己大一岁时剃发，先生是否借此暗示常子来年应削发为尼呢？

不仅如此，门院的歌作为玉叶集歌人立于玉叶风之绝顶，白昼美丽辉煌之时期，当于门院四十余岁之年华。天皇御览《玉叶集》的正和二年，当时门院正值四十三岁。

狂风裹雪频频舞，夕暮犹寒春雨天。
山下鸟啼天欲曙，樱花簇簇色渐明。

集子中有如此绚烂的玉叶风的写景歌，全都作于常子无所事事的那个年龄段里。

而且，门院直到伏见帝驾崩，未曾经历过人间悲悯的情感折磨。艺术只能产生于苦恼，这种看法完全是现代的偏见，看来先生一定是鼓励常子于无风状态创作名歌。假若是这样，先生探求自身悲悯的秘诀，于无必要之处掀起感情的波澜，他自身的作为不能不说是南辕北辙。

不论时代如何，不论社会如何，观察美丽的景色，写作美丽的和歌，为了坚持这种思维，女人就得有门院那样的财富和权势，男人必须有磐石般毫不动摇的思想。门院的御歌有的写得非常美，随着这种认识的加深，常子觉得自己没有作歌的资格，不想将这本先生特别借给她的书继续读下去。

一旦抛开，又感到对先生实在不忠，于是又重新拾起，一旦将书捧在手里，又觉得很厌烦。

那里尽是华丽女子的华丽生涯，没有悲与喜，徒有绚烂而冷艳的歌作充斥着全书。逢到这种时候，先生那些致力于学问的男弟子们会怎样

呢？也许像巨浪一般去撞击先生（当然要在遵守礼法的前提下），而先生也会亲切待之，尽最大可能将他们激动的情绪包容下来的。

常子立即怀里揣着《永福门院集》走出屋子，顺着廊下一路小跑，到达先生的房间，跪在隔扇前边，叫道：

“可以进来吗？”

“进来吧。”

隔扇那边，分不清是男是女的高亢而亲切的声音答应着。常子走进房内，只见先生坐在桌前，对着电扇，手指一边按着书本，一边阅读一部很厚的书。

“借您的书现在奉还。”

“全都读完了吗？”

“哦……没有。”

“等读完以后再还吧，整个旅程都可以带在身边。”

“是。”

她明白，先生听了她不得要领的回答立即有些不悦，于是趁着先生还没有发火，常子抢先自动地伏在榻榻米上。

“先生，我，我不想作歌了。”

“为什么？”

先生一下子愣住了，反而冷静地问了一声。

“我不行，不管怎么用功，我都……”

说着说着，十年来从未在先生跟前哭过的她，这回却流下了眼泪。

这种事儿，要是在平时一刻也无法忍耐，但先生也许早有预料，权且当作旅行中的一个愉快的插曲。没想到，先生淡紫色的眼镜上，却反射出孩子似的恶作剧的光亮。他用一副严肃的启发式的语调说道：

“你听着，不可半途而废呀。不论做什么事情，都不能半途而废。你是个感情很少外露的人，永福门院的歌训，就是讲述隐蔽感情对艺术来说如何重要的训示。即使认为是主观艺术的和歌也毫不例外。现代的和歌则大相径庭。我等受现代和歌的毒害，只会作些感情性的歌，为了不使你重蹈覆辙，我才劝你读读门院的歌作的。你这样很不好。

“门院歌作的本身，虽然看起来似乎什么也没有表现……”先生将桌子上常子还回来的书翻了几页，说：

“啵，你看，比如这首乾元二年三十番歌会中的

无月迷蒙天将曙，檐头闪烁流萤飞。

“这一类歌虽说是纯粹的叙景，但却有着难以用言语表达的哀惋，恰

好显示了门院内心深处隐含的荣华背后的寂寥之感。门院善于抒写纤细的心情，正因为易感易伤，长期蓄积，遂养成巧妙隐匿感情的习惯。因而，看似不经意的叙景歌中，却蕴含着心灵的馨香，你不觉得吗？”

先生所言一一在理儿。听到这里，常子虽然也觉得不应该再露骨地表达自己的感情，但总是禁不住想自己的心事，原来她胸中有个解不开的硬疙瘩啊！先生到底不肯说明那些梳子的由来。那紫荷包依然宝贝似的装在上衣口袋里，先生却若无其事地将装有紫荷包的上衣交给常子拿着。常子到底是常子，她很爱惜先生的上衣，为了不沾上一点汗水，她把上衣提在手里，冒着盛夏的烈日，拼死拼活登上了四百多级的石阶。那副心情，如今怎么能一下子全部转化为对先生的怨恨呢？

——当晚，什么事也未发生。翌日早晨，趁着凉爽，离开旅馆，参拜熊野速玉神社。

速玉神称为伊奘诺尊，据《书纪》一书载，此神实为伊奘诺尊的唾液凝结而成。唾液是精灵的象征，这尊神灵，同死后之送葬、追福之仪式有深刻的关系。先生如此教导说。

那位女梳的主人，从先生用厚厚的泥土掩埋的方式上看，并不是这个世上的人。从昨天起，常子的头脑里想的全是梳子的事。昨夜梦中，永福门院和梳子的主人化为一体，显现出早已去世的女子一副无比高贵、无比美丽的面影。那是个头上插着三只黄杨梳子的女人，从熊野幽深的杉树林里，露出忧惨的白皙的脸庞。她的裙裾依旧长长拖曳于未明的夜色中，裙子的前端一直连接着夜空。看不清穿的是什么衣裳，但常子的头脑里一直描绘的是同永福门院相似的御衣。深广而雪白的领子，重重叠叠，其间浮现着朦胧的满月般的面容。常子联想到那重叠的衣领均为白羽二重，这时，天色已渐渐明亮，那一色的类似丧服的御衣，次第染上鲜艳的紫色。

“哦，紫荷包！”

这样一想，梦醒了。

那只紫荷包，常子今朝又在速玉神社内庭相遇了。

不用说，这里是不同于那智的喧闹的神域，神社后面沿熊野川溯流而上的船舶的螺旋桨声，令人想起木材厂的电锯，那巨大的轰响震撼着涂有丹漆的大神殿。

因此，先生秘密的作业淹没在噪音里，较之在那智容易进行。他从紫荷包里取出写有“代”字的梳子，很快埋进灌木的根部。

只剩下带有“子”字的梳子了。

先生将剩下的一只梳子小心翼翼包在荷包里，深深放进上衣的口袋里。这回什么话也没说，也不对凡事好提问的常子回头瞧一眼，怅惘地转过那副溜肩膀，最先离开了内庭。

六

藤宫先生之所以对永福门院感兴趣，并非仅仅因为门院的和歌，还因为《玉叶集》时代对于古今传授的历史来说是个关键的时代。

本来，古今传授的神秘权威的确立，起源于政治的争斗，伴随两统迭立所产生的京极派和二条派的争斗中，二条派为了证明自己的古老权威而踢翻新派的京极派，这才开始将当初没有多少内容的传授，逐渐装扮成深远的东西。由此表现了一种明显的憎恶和妒嫉，正像著名的《延庆两卿陈述书》那样，不是艺术之争，而是内部隐藏着政治和财产之争。有一阵子先生在自家举行讲座，常子获得允许列席旁听，曾经学习过这些史实。

继承道长㊟血统的御子左家族中，二条派为世和京极派为兼水火不相容。为兼一人禀命代替花园天皇编选《敕撰集》，愤怒的为世向天皇告发他没有资格，对此，为兼进行陈述，这就是《延庆两卿陈述书》。尽管如此，为兼一人很快完成《玉叶集》的编撰。不用说，永福门院是居于玉叶中心的一位歌人。这次争斗的结果，旧派二条派获胜，由此完成了古今传授。藤宫先生的研究当然是以二条派为中心而进行，但无可否认，先生本人是同情京极派的。

往昔宫廷这种阴湿的争斗，由此而强行创制的神秘的权威，先生当初对这些产生兴趣不知来自何种原因，不过，先生心里确实存在着互相矛盾的两种因素。他一方面同情逐渐灭亡的京极派，一方面越来越使自己变成神秘的权威。他认为学问和艺术之争，终将归结于个人利益和权欲之争，他将一生献给这种研究，创作了大量优美而充满悲情的和歌。

先生自身在变为某种丑怪之物前，继续散放着美这种奇异的放射能，常子对此很感动。她不能不由此想到，自己并未获得这种力量的万分之一。超越人世丑恶欲望之争的美，往往不在胜利者一边，而悄悄在失败者或趋于灭亡者一边显露姿影。然而，先生厌恶灭亡，企望确立自己永恒的权威（尽管是虚拟的姿态），为此，具有一副超乎寻常的寂寞和严冷的内心。

常子稍微静静心，也带着一副旷达的神情重新遥望着先生，一想到下午还会遇见那只紫荷包，又马上气馁起来。

本宫的熊野坐神社是三熊野的中心，自古相传为崇神天皇一朝的镇国之地，祭祀的神灵同于出云国意宇郡的熊野神社，乃家都御子神。据先生的说明，这里保有浓厚的出云民族萨满教的影响。熊野修行中强烈表现了非密教净秽和禊祓的思想，显现出修验道之外其他祭祀活动所见不到的色彩。

去熊野本宫有公共汽车。旅途中不惜花钱的先生，还是说要租用高级冷气车，常子很感动。

但是，沿着熊野川的旅行是一条布满石子的难走的路。好几次遇上运载木材的卡车，每次都笼罩在蒙蒙的尘埃中，虽说是冷气车，紧闭着车窗，但一路上无法仔细观看河水。

往昔，本宫位于音无川正中央，极为壮丽，明治二十二年蒙受水

害，明治二十四年迁移至如今的沿河之地。

河对面有好多瀑布，车道旁有一座名为白见瀑的那智后面的瀑布，先生特别叫司机停车下来观看，这对常子来说实在是难忘的喜悦。

眼中所见的瀑布没有什么不同，卡车扬起的尘埃全然染白了草木，只有瀑布周围湿漉漉的，放射着光亮，看上去很鲜润。这股清澈的水流是从那座巨大的那智瀑布后面直奔落下来的。仰望空中，飞溅而下的银白的一股流水，令人感到十分尊贵。细想想，常子觉得，由于先生的关照，昨天早晨从海上遥望，然后再站在瀑布潭边沐浴着飞沫，今天又窥探到了静静的后侧瀑布，获得了尽情亲近那智瀑布的机会。

不久，由河水的分歧点上继续沿熊野川西进，越过山山谷谷，走过汤峰温泉，来到一处地方，这里开始展示着支流音无川广阔的流域，沿河一座闲雅的社殿包裹在树林之中。

常子下了车，惊奇地眺望着周围曝露在夏阳里的明丽的山野。人影稀落，清净的空气飘溢着杉树的幽香。相传这一带是阿弥陀净土，于今日驳杂的时世中却依然故我，倒也是一件奇事。就连古老杉树林里的蝉声，一点儿也不显得喧嚣，犹如四周嵌满赤铜箔一般，细密地鸣叫着。

穿过端然而立的白木大牌坊，缓缓走在枝叶宽阔的杉树林间的石子参道上，虽说烈日当空，但却感受不到暑热。从石阶下边向上一看，天空尽皆包裹在碧绿的杉树丛里，到处点缀着由高高树干上漏泄下来的日影和焦褐色的枯叶。

石阶中间立着一块木牌，常子想起谣曲中的《卷绢》这出戏剧。

“那上面记载的是一位从都城奉纳给熊野千匹卷绢的人的故事吧？”

“对，主上做了个灵梦，那人遵照他的命令来到三熊野，途中看见冬天的梅花，遂作歌而向音无天神拱手膜拜，故而误了参拜时辰而被缚。后为天神附身的巫女所搭救。”

“称颂和歌的功德……”

“是的，借助歌赞扬佛教。”

常子记得读过的应该有这样的文字：

“证诚殿阿弥陀如来”，以及“松散开来，手梳的乱发。松散开来，手梳的乱发的……”

因为不想局限于梳子之上，所以无法说出口来。

石阶一旁有长满苔藓的和泉式部的祈愿塔，登到顶端就出现了社前大院。夏日午后闲静的白色参道左右，遗留着古代音无川大桥巨大的青铜拟宝珠，地面上印着清晰的影子。

拜殿上坠着黑穗子的红白两色的御帘高高卷起，先生只朝那里瞥了一眼，先去社务所，在神官的陪同下，偕常子一起进入内庭。

不顺利的时候总是不顺利，身边跟着的这位神官，人很年轻，看来是喜欢先生歌作的读者，谈起先生的著作《花与鸟》来没完没了。先生

殷勤地应酬着，但常子却很清楚先生内心的焦躁。先生真想快些打发走神官，将最后第三只梳子埋掉。

看到先生言语渐渐少了，对于对方的提问也懒得回答，由此可知，这件事对先生来说是多么重要，为了办成这件事，他花费了多少岁月啊！这种类似小孩做游戏的事儿，一个大学者对此如此执著，想必其中有一定的缘由。想到这里，常子的心中一阵郁闷，同时又想到“香代子”这个人是个绝色美人儿。常子心中萌生了如此的幻想与憧憬，于是想到要帮助先生实现这份长年心愿。

于是，常子在这次旅行中觉得到了最后一次插嘴的机会了，她向神官递了个眼色，把他叫到一边去。

“这个，实在对不起，先生说了，他想在神社庭院里一个人单独祭祀一番，我来陪您说话，请您给予谅解，好吗？”

说到这个分儿上，还会有谁不识相呢？神官伴随常子出去时，先生从淡紫色眼镜后头投去一瞥感谢的目光，对这一点常子也没有放过。

常子走到外面，站在拜殿的背阴里，心情激动地等待着先生。她从来没有这样激情满怀地等待过先生。不知不觉，常子也在为先生祈祷，她希望先生从头到尾能安心地将三只梳子分别埋在三熊野每座神社的内庭里。

看来，这是一位绝代佳人，她已经离开这个人世了。常子没有嫉妒，没有悲叹，她之所以能够怀着如此幸福的心情等待着，也许是因为徘徊于这片常绿的死亡之国的过程中，产生了对死者的宽容之心吧。

不一会儿，常子看到先生从旁门走出来，不住用酒精棉球揩拭着手指头，她由此知道事情进行得很顺利。阳光之下，先生指尖儿上白色的棉花，闪现着杨桐花一般纯净的光亮。

——先生坚决拒绝社务所的招待，来到宽阔庭院一隅的一座颇为冷清的茶馆，一边喝着这里出售的名为“熊野神水”的冰冷的水，一边讲述着梳子的由来。

常子恭恭敬敬、心情紧张地倾听着。如同课堂上讲解王朝故事，先生用独特的说话艺术，将平时那些不便为人所知的事情，平淡如水地叙述出来了。

先生从他为何不愿路过故乡的村子谈起，其间交织着一个女人的不幸。

先生来东京学校之前，在乡下有个相思相爱的恋人，但两人被父母拆散，先生不得不走上游学之途，香代子不久也郁病而死。先生特别提到她是因悲恋引起的病症。

为此，先生一直追怀香代子的面影，过着独身的生活，心中时时信守着同少女时代的香代子相约的誓言。

香代子说过，什么时候两个人一起去参拜三熊野，但当时两人连短途旅行都不敢想象，再者，结婚又受到周围人的反对，处于一种绝望的

状态。因此，少年时代的先生曾经半开玩笑地说：

“好吧，等我六十岁的时候，一定带你去旅行。”

就这样，先生到了六十岁，携带着象征香代子的三只梳子，前来参拜三熊野。

……常子听罢，觉得实在是一则美丽的故事。先生独身的秘密——这个深含悲哀的秘密，一旦全部解开，另一方面，反而觉得先生心中依然深深藏着一个谜，这件过于凄美的故事似乎还不足以令人信服。这是个绝好的证据，常子听到这里，简直就像大梦初醒，以往的嫉妒和不安一扫而光，完全以一副平静的心情聆听先生的讲解，她对自己的这种态度也毫不觉得奇怪了。

作为女人，常子凭着至今缺乏自信的直感，觉察到这个故事中含有梦幻的成分，应该当作先生梦中所见的虚构事件。假若果真是一场梦，先生笃信至今的这三只梳子，由于得到埋葬而实现了梦中的约定。这种梦的强劲力量倒是值得惊奇的，由此可以发现先生一生工作之中那种甘美、柔和而脆嫩的寓喻。

然而，两天的旅行使得常子的嗅觉迅速变得敏锐起来，似乎还能嗅到更多的东西。这其实并非梦境，不是吗？先生出于一种莫名的缘由，编造了这则梦幻故事，他自己甚至对于埋葬三只梳子的仪式也一概不予相信，但却在孤独人生的终点，竟然创造一个关于自己的传说。

初看起来是个十分平常而过于甘美的传说，但却为先生所喜爱，这也是没法子的。常子猛然觉察到了，她不得不承认，这才是事情的要害。

原来，常子被选做了证人！

否则，先生满含忧伤讲述的这则故事，就不应该和先生如此相差甚远。先生的眇目，先生的男高音嗓子，先生的染发，先生的宽脚大裤……所有这些，不应该如此叛离这则故事。常子由人生所学到的法则就是，不管在谁人身上，都只能发生符合当事人的事情。这一法则既然完全正确地符合常子，那么也就不会不符合先生。

——想到这里，常子下定决心，打从听到这则故事的瞬间直到死为止，她都不会当着先生的面或别人的面，表露自己决不相信的表情。十年来，她对先生忠心耿耿，很显然，这种忠心与勤恳的归结就在于此。同时，常子产生了一种难以表达的安堵之心，昨日看到梳妆台后的绝望之感，毫无保留地得到了完全的治愈。如今，常子的内心活跃着先生和常子本来的面影。就像《卷绢》中的阿涌，常子一门心思埋头写作和歌，她那被紧紧束缚住的身子，如今在熊野神灵的护佑下获得了解放。

“那么……”常子觉得久久沉默下去有些不妥，于是她主动开了腔，“那位香代子小姐想必长得很漂亮吧？”

先生手心的杯子里残留着清冷的神水，看起来犹如结晶体一般透明、澄净。

“嗯，是很漂亮，我这一生从未见到过像她那般俊俏的女子。”

先生那只失明的眼睛，透过淡紫色镜片，转向阳光明媚的天空，这样的话语已经不会再伤害常子了。

“我猜也是个美人儿，从那三只梳子上就可以想象出来呢。”

“确实很美，你也可以凭着幻想写首和歌看看嘛。”

先生吩咐道。

“是，我一定写。”

常子爽快地回答。

[31] 将《古今和歌集》中诗句的秘说向特定的人传授。
[32] Robert Burton（1577-1640），英国学者、牧师，以著作《忧郁的解剖》闻名。
[33] 斋藤实盛（？-118），平安末期武士，初仕源为义、源义朝，后转向平宗盛。
[34] 京极为兼（1254-1332），镰仓时代后期的公卿、歌人。前文中的《玉叶集》便是他于1312年撰集的。
[35] 有关戏剧知识方面的书，八文字屋自笑三世编，4卷4册，1776年初版。
[36] 庄子《逍遥游》所倡导的自然的、没有任何人工痕迹的乐土。
[37] 平安时代的历史小说，作者为女性。
[38] 役行者小角（634-701），日本修验道始祖，世称“役小角”、“役行者”。
[39] 为修行佛道而起卧山野的僧人。
[40] 日本神道祭祀用的币帛。
[41] 日本神社的神职人员。
[42] 镰仓后期大觉寺统（亀山天皇的血统）和持明院统（后深草天皇的血统）两统子孙轮流即天皇位。
[43] 藤原定家（1162-1241），镰仓时代初期的歌人，《新古今和歌集》的编纂者之一。
[44] 藤原道长（966-1028），平安时代中期的公卿。

孔雀

一

一天晚上，富冈得知突然来访的那个人是警察，吓了一跳。

十月二日黎明，附近的M游乐园，有二十七只印度孔雀遭到杀害，这则消息刊登在晚报上，富冈正若有所感之时，翌日晚间警察来了。

富冈在横滨南码头一座仓库里工作，虽然每天都上班，但似乎怎么都能对付过去。富冈是这一带土地所有者的儿子，将土地卖给M游乐园，用卖地的钱置了辆新车，每天早晨经过横滨高架桥到公司上班。

九月二十六日，一个天气响晴的星期六，他牵着独生女儿的手到M游乐园去。十月一日星期四，他一个人又去了一趟。二十六日那天，他为了哄哄哭闹的孩子，到放养的孔雀旁边玩了将近一个小时。而一日那天，他一个人盯着孔雀看了两小时。去游乐园徒步只有十五分钟的距离。

因为出售土地的关系，游乐园里的职员里有几位和他相识。所以应该充分考虑会有人看到了富冈，并报告警察。

富冈是晚婚，四十岁结婚，第二年生个女儿，如今四岁了。妻子大高个儿，本来想做歌剧演员，年过三十断了念，经人介绍同富冈结了婚。

他家是这一带的名门望族，警察跨进富冈家的高门大院，一切都按照礼仪行事。不过，富冈即刻感觉到，这件杀害孔雀的案件，自己成了怀疑的对象。但他无法知道，究竟被怀疑到怎样的程度。

二

警察被请进富冈家宽大而古老的客厅，他总感到房子的装饰有违于一般常识。炉架上摆着一座孔雀装饰，引人注目，金属雕铸，涂着鲜艳的色彩。墙上挂着绣有孔雀图案的壁毯，一群孔雀嘻嘻相欢。另外的百宝架上，有一座精雕细镂的玻璃孔雀。其他还有一些奇异的装饰，但以孔雀为造型的装饰仅限于这三种。然而，单凭这些就能充分证明，主人对孔雀抱有如何特别的情爱。

这是一座发霉而潮湿的显得有些过于宽大的客厅。沙发椅上蒙着白麻布套，含着潮气，犹如碰到雨湿的白桦树干一般触摸着肌体。

因为等得太久了，警察站起来，一一检点着房内的陈设。中国制造的黑檀木雕花屏风，南洋的渔具，悬挂着估计是政治家书写的匾额，等等。这一切杂然无序，墙上几乎没有一点儿空白。一方匾额上是古代的海轮通过赤道的证明书，此外还有飞跃的人鱼和海神；一方陶制匾额装饰着月夜般蓝色的代尔夫特产荷兰风车图。其中一方照相匾额引起警察的注意。

那是十六七岁的少年的照片，穿着宽松的毛衣站在那里，背景是一片森林般的杂木丛。这是一位无与伦比的美少年，细眉弯弯呈流线型，瞳孔深沉，皮肤白皙得怕人，薄薄的嘴唇，看起来有点儿冷酷。除此之外，整个脸庞含蕴着善感少年的忧戚和矜夸，美得好似初冬时期结成的一层薄冰。然而，这副脸孔却有着某些不祥的因素，越是纤细得一触即破，越是飘溢着一种不可名状的玻璃质的残忍。

警察左右端详着这些装饰，于是他断定这家的主人不是常人。

他回到椅子上的时候，门开了，富冈夫妇出现了。

富冈是个瘦高个儿，一心想当歌剧演员的妻子却浑身肥硕，往昔曾经有过一张轮廓鲜明的脸孔，花容月貌，如今，轮廓崩溃了，只有一个细小的鼻子，嘴角上残留着一道强直的线条，给人一种悒郁和威压的感觉。

“我想同你丈夫单独谈一谈……”

警察看到妻子一直不肯离去，困惑地说。

“为什么我就不能在场？”她怒气冲冲，提高了嗓门，用抽象的美声喊道，“是关于孔雀的案子吧？”

“唉呀，倒先挨了你一闷棍。”

警察职业般地笑了，伸手摸摸脑袋。

富冈很沉静，丝毫不见着急的样子。他披着一件黄褐色的羊绒对襟毛衣，深深埋在沙发椅里，显得安详又沉静。他有着学者般的肌肤，这种感觉使得警察违背了自己的臆断，认为这是一个四十五岁光景的人的面孔，展现着极端荒凉的神情。

头发中夹杂着星星白发，皮肤衰弱而失掉弹性。端正的脸型，因端正而使人感到过于完美无瑕，富有一种因长久放置而落满尘埃的庭园式盆景之趣。尘土厚积的池子、倾斜的赤栏桥、小巧的石灯笼、屋子里堆满尘埃厚积的陶器的农家……富冈的鼻官有着严整的造型。一个人生中从未积极进取的人，一个有着一份脱离社会需要的职业而徒具高贵身份的人，这种人当然不会获取警察的好感了。但是，富冈具有警察所无法窥知的特殊而高尚的教养的形迹。这使警察感到害怕。但从另一方面说，也许正是这种教养，使得四十多岁的富冈的脸色变得如此荒凉。

“夫人已经先挑明了，我也只得说了，确实是想问问孔雀的事情。因

为，我听说富冈君您特别喜欢孔雀。”

“您这样绕弯子，反而让我心里不舒服。您的意思是我富冈杀害了孔雀，对吗？”

“哪里，哪里。”

警察连忙摆摆手。

“那么，这就奇怪了。因为有人杀死了孔雀，就要调查喜欢孔雀的人，这是哪家的道理？难道您也认为，喜欢猫的人就要杀死猫、喜欢小孩的人就要杀死小孩吗？”

听到这位妻子说得如此直接，警察一言未发，微带怒容。

“好了，不用绕弯子啦，”富冈开口了，“您来的目的很明确，出事前一天，我一个人对着孔雀观望了很久，有人看到后报警了，喏，是这样的吗？”

“您说得对。”

警察对富冈有意表现得很坦率。

“可是我们富冈没那个胆量。首先，他这个人不可能杀害孔雀，因为他太喜欢孔雀了。”

“好了好了。”

富冈制止住妻子，他的手势像是面对火堆烤火，只是缓缓摆动了两下。

桌子上先前为警察沏的茶已经凉了，莺绿色的水面上浮动着纤细的微尘。这间屋子长久没有扫除，总是静静地不断飘下一些尘埃来。

其后的半个小时杂谈，警察极力想找出富冈如此喜欢孔雀的充分理由，然而他的打算落空了。

“至于我为何这般喜欢孔雀……”

富冈平静地说。他的眼睛里没有警察所期待的那种过度的热情，他的手也不颤抖，就像娓娓谈论着自己对食物的好恶一样，不管谁听到了都不觉得难为情。

富冈的一番话没有警察考虑的那种偏执，这并非出于警惕，而是反反复复明确而自然的回答。他自己似乎不知道其他还有些什么词儿。偏执的人不管多么缺乏词语，总是搜肠刮肚搬出所有的词儿，热情地向你述说他的喜好。富冈的态度里缺少所谓“不得已而为之”之类的事。警察最后只好断念了。

妻子呢？尽管一开始给警察一个下马威，但看到问题转移到丈夫身上，便气呼呼地沉默不语了，但还是不肯离开。她衣着素朴，似乎诸事都无关紧要。她的表现根本不像一个立志要做歌剧演员的女子。

她只是一味地闷闷不乐，到头来也不再考虑警察的态度正是由于自己所引起的。她有些焦躁，想尽早结束这场关于孔雀的谈话。她时时含

着轻蔑的眼神，居高临下地瞅着这两个拖泥带水的男人一问一答。

临走时，警察从沙发上站起来，环顾着周围，突然说：

“挺爱搜集珍品的嘛！”

“全是父辈搜集的一些破烂。”

富冈没好气地回答。凡是同案件无关的话题，总得千方百计讨好对方，警察对自己的这种职业似乎感到有些可悲。他想让对方明白自己也是个颇具好奇心的性情中人。

警察不再继续刚才的话题，他凝视着墙壁。他能感受到站在背后的富冈夫妇一向缺乏热情的目光。警察背后随处都能感受到那种轻蔑的视线，仿佛一块烙铁逼近肌肤。秋夜里迅速弥漫起来的寂静，在广阔的发霉的客厅里扩散开来，渐渐加浓了。窗外有一片栗树林，通向大门口的石板路上，落下一些腐烂的栗子……警察浏览着眼前墙壁上驳杂的匾额，从幻觉里仿佛听到远方传来被杀害的孔雀的悲鸣。

不用说，警察赶往现场时，孔雀们已经尽是一片灿烂的尸骸。他凭自己的耳朵是听不到这种声音的。然而，这种浓密的夜的远方，仿佛执拗地连续回荡着被害孔雀们狂躁的呼喊，宛若黝黑的质地里交织着金丝和银线。

警察被刚才那句没好气的回答刺伤了，心情很是不快，他立即指着那张美少年的照片，回过头来问道：

“这是谁？”

富冈死人般的眼睛这时才忽然亮了一下，宛如波间飞跃的鱼鳞的闪光。

“是我。”

“啊？”

“就是我，十七岁时的照片。父亲在自家的院子里拍的。”

妻子的脸上浮现着轻蔑的微笑，这和她所期待的警察被惊呆时的心理感触完全相同。

“看现在的富冈很难想象吧？开始时我和警察先生的意见是一致的。我结婚时，富冈仅仅保留着这张照片上一点点儿影子。我们结婚毕竟是五年前的事了。”

警察决心严守礼仪，他不苟言笑，也不显露惊愕，不过，他仔细地审视了一番，觉得这正是富冈少年时代的面颜无疑。因为职业关系而对人物相貌那么精通的自己，开始以来竟然丝毫没有想到这张照片和富冈的相似之处，岂非咄咄怪事。

那么，照此说来，富冈的眉毛形状和那位美少年的眉毛形状是一样的。一双清炯的美丽的眼睛既像又不像，眼角下面鼓胀着重重皱纹，但眼圈儿都一样。鼻官相同，给人冷酷感觉的薄薄的嘴唇也是相同的。

然而，如今令人害怕的是，富冈缺乏曾经拥有的美！仅凭缺乏美就能如此打乱警察职业性的判断，这也是不可思议的。但这种缺乏是彻底的，不寻常的。如今的富冈似乎是往昔的富冈极其拙劣的一幅漫画，不是用强劲而单纯的线条夸张地表现其特征，而是过于拘泥于局部的忠实描摹，运用易于削弱和损害其形象的、缺少自信的线条作成，给人一种失去相似之点的印象。

一旦说出这照片“就是我”，一切思绪猝然纷乱，所有的相似之点犹如被炙烤而鲜明地浮现出来。眼下，警察也不怀疑这是富冈少年时代的面孔了。

——离开富冈家，他骑着自行车回警署，现实中疲惫不堪的富冈的容颜从他脑子里消泯了，而那张绝世美少年的面影次第展开，这使他大吃一惊。这是个没有月亮的晚上，幻想中的面影却像月亮一般在警察眼前闪现。

从这里到警署，必须经过一条尚未铺设柏油的石子路面。道路一侧毗连着竹林，人家的灯火透过竹丛泛着昏黄的光亮。道路另一侧是一片收割过的稻田和旱地。这条路骑自行车很不容易，警察终于下了自行车，身子扫着竹林，推着车子向前行走。

这条路是从M游乐园直接到达高架桥的近道。突然，背后袭来一团光芒，一下子搅乱了警察面前的身影。他明白，驶往M游乐园的一辆汽车碾着碎石子正从这条路上穿过。

警察将身子更加挨近竹丛，推着车子前行。驾驶台上紧贴司机坐着一个女人，她那白色的头巾在警察眼里一闪而过。相当破旧的大卡车，黑夜里拖着沾满尘土的车体，车轮在凹凸的碎石路上颠颠簸簸，大摇大摆地开了过去。

警察又回到静寂之中。他停下自行车，为了思考种种问题，他想休息一下，回头看了看。背后的天空依稀映现着M游乐园森林黝黑的树影，那里散射着火灾现场一般红彤彤的灯光。其中极为缓慢地移动着红、黄、绿的光球，那或许是最高一台空中游览车顶端的灯火。

三

……警察回去之后，富冈要妻子让他一个人待一会儿。妻子听到吩咐，离开时用响亮而动听的嗓音甩下一句寻常话来：

“你要考虑什么呢？那件事不会是你干的吧？”

“瞧你说的！你完全可以证明我不在现场嘛。”

“我睡着了，什么也不知道。”

妻子走后，富冈一个人深深埋在沙发椅里，抽着香烟。妻子离开自己身边，他感到，犹如一台贩卖旋转风车的货郎车忽然走远了。

富冈想，已是夜深渐思灯火亲的季节了。应该将搁置一个夏季的煤气炉搬出来打扫一番了。孩子时代，他在这同一间屋子里，站在同样古旧而潮湿的天津地毯上，感受着这个季节最初的炉火的温暖。想起这个，不免泛起深沉的怀思。

孔雀之死，由于今夜警察来访，变得格外贴近自身了。它们遇害前日，自己那样深情地眺望，究竟出于何种因由呢？孔雀之死给自己带来的冲击，直到刚才为止，昼夜不停地持续而来，犹如一团又一团酩酊，接连不断沉淀在富冈心头。警察来访后，此种感情立即醒来，站起身子，成为同现实紧密相关的东西。梦幻之死，成为残虐而绚烂的死亡。而且，由于警察这种职业所付诸的一种奇怪的暗示力量，以及将那人的眼睛、声音和所有一切事物中所存在的虚构的现实，犹如蚀刻画一般进行一番浸染和渗透的腐蚀效用，使人感觉到富冈本身和孔雀之死具有一种不平凡的关系。这也就像妻子所适时提醒的那样，抑或是他梦中所犯下的罪行。

只有进行这样的考量，才能清晰地获得那种潜隐于罪行中的无意义的——美一般无意义的、拒绝人们理解的要素。富冈认为，如果用“豪奢”这个词儿形容人们饲养孔雀，那么这个词儿更适合用来形容杀害孔雀。他感到，这种不合常理的要因尽皆来自“孔雀”这一存在本身。饲养千头牛，饲养千匹马，或者饲养千只金丝雀，倒也可以称作豪奢，但将它们杀戮，一点也不豪奢。

一切都因孔雀而来！实际上那是一种具备无意义的豪奢的鸟类。生物学上说，那羽毛闪耀的萤绿，是隐身于热带阳光照耀下明丽的森林的保护色。这样的“说明”其实不能说明任何问题。孔雀这种鸟类的创造是出自自然的虚荣心，如此无用的光辉，对于自然本来并非必要。创造倦怠的极端，有目的、有效能的种种生物发明的极端，孔雀无疑是一个最无用观念的有形显现。这样的豪奢，多半是在创造最后的一日，产生于漫天绚烂的晚霞之中，为了忍耐虚无，忍耐必然到来的黑暗，预先将无意义的幽暗翻译成色彩和光辉镶嵌于太空。因此，孔雀羽毛上一个个光辉的斑纹，总是和构成浓重黑夜的诸要素严密对应。

被杀较之生存和被饲养更为豪奢，这一彰显孔雀本质的案件，使得本来喜爱孔雀的富冈，即使沉醉于永远的酩酊之中，也没有什么奇怪。那到底是怎样一种生存状态呢？富冈在仓库公司上班的午休中，遥望停泊众多船舶的港湾的洋面上，闪耀着孔雀脖颈羽毛的萤绿和靛蓝，心中在思索这个问题。

“那到底是怎样一种生存状态呢？孔雀就是贯穿着被杀较之生存更为豪奢这一生与死逻辑的生物吗？它们就是那种白昼的光辉和暗夜的光辉互为一体的鸟类吗？”

富冈进行着种种思索，于是得出结论，孔雀只有被杀戮才能获得自我完成。这种豪奢，在针对杀戮这一点上，就像极力拉满的弓弦，支撑着孔雀的生涯。因此，杀害孔雀，在人们所谋划的犯罪中，最具有自然意图的倾向。这不是撕裂，而是美和灭亡同肉感相结合的一种体现。富冈想到这里，已经承认这或许是自己在梦中所犯下的罪行。

……这种思绪如今在这座夜阑人静、霉气充盈的客厅内，更具现实感地明灭闪烁。

富冈未能看到孔雀被杀的瞬间，他耿耿于怀，将终生引以为恨。十月一日午后，他一人再访M游乐园，尽情眺望的不过是活着的孔雀。他从各个角度仔细端详着那群放养的温驯的印度孔雀。当时的印象至今仍然清晰地映在心中。

孔雀的羽尾上覆盖着上尾筒，像扇子一般闪闪放光。这是雄鸟向雌鸟充分夸示自己的美丽、进而迎来春朝交欢的必不可少之物。以往，富冈为了特意一睹这个时刻，每年春天，他一大早就赶到动物园去。

遗憾的是，适于放养的印度孔雀，比起那种傲慢而凶暴的真孔雀，在绚丽方面格外逊色。它们聚集在M游乐园中庭一片油绿的草坪上，远远看去，只不过是杂然纷乱的绿色的鸟群。

然而就近详细观察，那微妙的色调，要比光怪陆离的真孔雀稍胜一筹。

孔雀似乎对坐在长凳上的他怀着某种期待，突然朝他疾步走来。

硕大而圆浑的胸脯上伸过来一支多么急速、多么没有思虑的颀长的脖颈！这支脖颈连接着鸟的干枯的脸孔。孔雀不断点着头一步步靠近，当它突然仰头的时候，富冈得以仔细审视。

孔雀的脸孔，比起那种丰富的色调的装饰，更具有一般鸟类常有的憔悴。灰色的鸟嘴，周围布满坚韧皱纹的眼睛，以及眼下一部分白色的羽毛，还有两肢，令他联想到全然干涸的木乃伊般不朽的肉体。但是，它仅凭这种外观上的不朽，将生命蕴含于华丽的衣饰之中，衣饰被杀，它也就死了。

头部的冠毛，在太阳下泛着蓝光，随微风摇动的众多的小扇子，不均匀地竞相直立。颈项上一圈深蓝的光泽，随着光线的强弱，有时显现出萤绿，随着向脖根移动，变成浓绿，不久又转成嫩黄。这种移动，是色彩最灼人眼目的诈术。深蓝变薄成为绿色的时候，弄不清是从何处开始变成绿色的。浓密的羽毛深深隐藏着色和光辉的微妙的变化，在某种光照之下，甚至使一切看起来都像海洋一般碧蓝。影子过去了，一部分嫩黄变成鲜黄色。还有，孔雀整翅和开屏时，浓密的重叠的羽毛一根根显露出来，脖颈的碧影里可以窥见焦褐色的内羽。

背部有着素朴的茶褐色的斑纹，这种颜色在腹侧反复鲜明地出现，胸间那种丰蕴的闪亮的绿色，不断在孔雀周围荡起眩晕的绿光的波纹。

孔雀狡猾而巧妙地弯曲着脖子，一次次用它的嘴搔搔胸脯，挠挠脊背。于是，脖子上柔和的绿色放射着散光，一根根羽毛像箭一般直立，布满脖子周围。

上尾筒重叠着灰色和褐色的贝壳般的花纹，看上去宛如拖带着众多贝壳的一束长长的海藻。柔美而丰腴的体躯，浑身的羽毛秩序井然地向尾部流动，不留一分一毫的空隙。……所有这一切，都使孔雀具有一种放射绿光并斩断鼓胀的河流的造型。不用说，这条河流流过翠玉河床的

河水呈现着沐浴阳光的姿势，辉煌的河面处于日光激烈的压迫和河床翠玉急剧的矜持之间，那灿烂的绿的表面本身，是无量的财宝的反映。然而，又仅仅是反映。各种孔雀如此在孔雀河流的水底，隐藏着宝石的河床。论其孔雀自身，就是如此稀有、如此闪耀着绝对的绿色、一根根羽毛灿烂夺目的反映，可以说又是幻景。

孔雀被杀的时候是和这种源泉的宝石一致的。河水和河床结为一体……

富冈闭上眼睛，脑子里描摹着那种杀戮的场面，那是多么光明灿烂的战栗啊！

“当时，孔雀们发出的悲鸣，”他在唇边像唱歌一般嘀咕着，“一定像寒光闪闪的利刃，划开拂晓的天空。散乱的绿色的羽毛。啊，多么令人期待的那个时刻，多么令人幻想的那个解放的时刻！那些散放着青绿光芒的羽毛，是如何老老实实黏贴在孔雀身上啊！这回，那一片片小小的羽毛，犹如无数只微小的孔雀，经M游乐园高丘上拂晓最初的晨光的照耀，使得那些辉煌的绿色尽情地飞翔。啊，接着，那高贵的血液，那孔雀所缺少的美艳的朱红，华丽地飞洒开去，在痛苦挣扎的鸟体上，描绘出多么漂亮的斑纹啊！于是，孔雀扮演了又一个角色，亦即狩猎的猎物野雉的角色。作为晨猎猎物的鸟类本质的姿态，展示了它们真正典礼风格的姿态。对于孔雀来说，那种急躁不安、慌慌张张的态度，那种损害威严的匆匆忙忙的动作，都被封闭住了。孔雀变成了优美、堂皇、血染的猎物，那脖子上的蓝色和绿色和嫩黄，如今于不动之中变成被杀骑士铠甲的环毛。那是横躺在荒瀚而浩淼的晨空底下的猎物。虽是孔雀，已达到鸟的命运的绝顶。那苦恼的脖颈静止于最适合的弓形。一时飞去的无数只小孔雀，它们的羽毛为了再度回到巢窝，纷纷降临于绿雪般的亡骸之上。静静地浸透泥土的鲜血……那时，孔雀和孔雀的本质相结合，河水和河床成为一体，孔雀会和宝石相统一吧。啊，没有看到此事，是我一生的遗憾。假若是我杀的，我就能将这个奇迹的前前后后看个够。我嫉妒这位犯人。我想查明犯人。我至少要看一看犯下世界上最豪奢罪行的人的模样儿。”

富冈不由燥热起来，他握紧拳头，睁大眼睛环视着周围。他看到父亲留下的古旧的通过赤道的证明书，就悬在那边的墙壁上。他感到，落在他肩头上的土地、家庭、工作、社会，以及各种各样的东西，就像儿时沉重的书包。一旦奔跑起来，书包里的赛璐珞笔盒就发出响声。但是今天，他即便奔跑，背后再也不会有东西发出响声了。

听到了弹钢琴的声音，从楼上妻子的卧室传向远方。因为担心扰乱女儿睡眠，富冈多次禁止过，妻子不听，每当她心绪不佳时，就这样一边敲着琴键，一边调试着自己衰弱的歌喉。那远吠和着琴音听起来十分悲凉。那高亢的美丽的声音向四方飞散，穿过深夜喧闹的竹丛，露出多么光亮的后背在奔跑啊！

父亲的证明书匾额下面是一幅照片，富冈自己再也没有勇气直视了。那是一幅忧郁的绝世美少年的肖像。

“我的美貌带着多么静谧的速度、多么可怖的弛缓，从我的指缝间滑落的啊！我究竟犯了何种罪行才变成这样的呢？有些犯罪是否连自己也不知道呢？比如，除了一睁开眼就同时忘却的梦中犯罪之外。”

四

十月二十日傍晚，警察从M游乐园回来的路上，骑着自行车再访富冈家，打算对上次的来访表示道歉。

游乐园又重新购齐了孔雀，十五日对外开放。十八日早晨，孔雀们又遭到袭击。

这回现场保护完好，发现了众多狗蹄印子。十五日前后有人打来可疑的电话，声言他就是杀死孔雀的人，并威胁说，如果不拿来五十万元，他还要再干一次。

新买来的二十五只孔雀，只剩下两只，其余二十三只于凌晨一时左右遭到杀害，没有一个目击者。

警察从大门口推着自行车通过黄昏的石板路，听到旁边有人打招呼，他回过头去。只见富冈手里拿着扫帚站在那里。道路一边是栗树林，另一边是枫树和杂木林。富冈从枫林荫里出现了。

警察用事先想好的话打着招呼：

“啊，上次太失礼啦。”

“呀，我刚从公司下班回来，这里掉下好多落叶，晚饭前为了空空肚子多吃点儿，先来扫一扫地……真是，又遭袭击了呀！”

富冈像平常一样皱着眉头说。警察已经没有必要窥探他的表情了。倒是富冈率直地表现出残忍的喜悦显得更加自然。然而，黄昏中看不见他那闪光的牙齿。

“今天特来向你们表示道歉，上回前来府上打扰实在对不起。今天，案件的结论搞清楚了，我想明天就会登报的。”

“犯人抓到了吗？”

富冈手握扫帚向前跨进一步。覆盖地面的枫树殷红的落叶，在晦暗中鼓胀起一堆凝固的紫黑色。警察突然闻到周围衰朽的枯叶的气息，这使他联想到冰冷的药水瓶的气味。

“没有。”

警察好容易鼓足勇气前来访问的心里，一时犯起犹豫，但还是迅疾地说道：

“啊，结论弄明白了，原来是野狗造的孽。昨天从上野动物园请来一位著名的兽医，检验的结果，伤口明显是被狗咬的。表面无伤的死鸟，

经判定完全是内出血。兽医先生说，孔雀是很胆小的鸟类，一遭受外敌的袭击立即就会飞走，头撞在铁丝网上，即使被外敌咬住一根羽毛，也会立即引起肺脏破裂而出血。

“再说，野犬不同于家犬，最初是一只来袭，随着次数增多，伙伴渐渐增多，从习性上来说，必然掘土而入。就是说孔雀舍的铁丝网下有打洞侵入的形迹。总之，从各种迹象表明，兽医的说明非常准确，遂判定为野狗所为。打算进一步暗中探访……”

“事情绝非如此。”富冈一语打断对方，警察初次听到他如此热情、锲而不舍的一番述说。黑暗中，警察感到，富冈灼热的呼吸波及自己的脸颊上。

“事情绝非如此。肯定是人干的。如果不是人怎么会想到这些。狗也可能做到，但那肯定是人指使狗干下的，难道不是吗？人巧妙地利用了狗。”

“也有这么一说，虽然找到一些证据……”

“什么样的证据？”富冈的话越发显得热情起来，“野狗一说完全是愚蠢的。是人作的案，我相信……刚才你不是说要继续暗中探访吗？”

“是的，那个……”

“究竟做，还是不做？”

“当然打算继续进行下去……”

“今夜里也去吗？”

“对，今夜也一样。”

富冈约略沉思了一下。不久，警察听到他用一副阴郁的嗓门，暗自含着满腹的热望说道：

“今夜请务必允许我一道同行。”

五

警察的上司答应这位民间志士的协助。夜半一过，富冈等游乐园闭园，收拾停当，便和警察二人进入游乐园内。妻子轻蔑地一笑，将一包三明治交到丈夫手里。警察穿着脏污的夹克和裤子，腰里别着手枪，携带着望远镜。

两个人穿过夜阑人静的游乐园广场。

喷水断了，彩灯全部关闭了，空中游览车的灯光也熄灭了。众多圆屋顶和三角屋顶盘踞在星空下，漆黑一团。警察转到宇宙旅行馆后头，踏上通往孔雀舍尚未铺设完毕的小路。

那里是孔雀的香巢。它们昼间被放养在外，随着太阳下山，平均每

四五只为一组，分别关在六座格子档里。如今剩下的两只作为诱饵，住在一间小舍里。

小舍后面通着一条小火车道，那里地势较高，对面围着一道被狗钻破的铁丝网。铁丝网内是一片树林，透过叶梢，远处可以看到M游乐园周围的山林。

这一带丘陵起伏，绵延不绝。正面是采伐完毕后裸露的圆丘，从后面的树林和竹丛中凸现出来。看不到一点人家的灯火。

富冈和警察躲藏在孔雀舍背后。夜间的冷气渐渐强烈，小舍里听不到梳理羽毛的声音。白天的绿光也消失了，那两只孔雀栖息在尽里头的栖木上，黑黢黢的身子紧紧依偎在一起。

黑暗弥漫着这座虚空的小舍，富冈感到死去孔雀们的光彩，依然鲜明地遗留在其中。这里不是一般的黑暗。落在黑暗里的遗物哪怕只有一根羽毛，只要保持着绿、蓝和嫩黄等绚烂的色彩，这黑暗本身的每个角落，都刻印在这些色彩的记忆之中。可以说，每一粒黑暗的微粒子，都蕴蓄着孔雀的光辉。

两人继续等待，警察睡意朦胧，富冈睁大不倦的眼睛。富冈逐渐虚空的内心充满了各种孔雀的幻影。他很受鼓舞，朝着自己身边强打精神的警察团缩的后背，不时轻蔑地望了望。

他等待着，看看夜光表，知道早已过了夜半。广阔的游乐园寂静无声，眼前小火车线路在星空下闪闪放光。

天上的云彩随处模糊地凝聚着，没有风，山端景象迷离，升起殷红的月亮。随着月亮的升高，红色渐隐，光线变强，映得孔雀舍的阴影鲜明地延长着。

听到了狗的远吠，另有远吠给予回应，不久即止。富冈突然摇摇警察的肩膀，将他喊醒。富冈的眼里闪耀着光辉。

“请看，我的话应验啦！”

警察按富冈所言，向光裸的圆丘望去。

圆丘在月光的照耀下，蕴含着无数树墩的阴影，变幻着和刚才完全迥异的景色。月下树墩的影像整然如斑点，看上去犹如印在平板纸上的图形。

有个人影向那里靠近。人影前边纷乱地跳动着四五只斑驳的影子，一看就知道确实是狗。人影倾斜的时候，那个抵挡着狗儿们力量的人，时而强弓着腰肢，时而反仰着身子。

警察举起望远镜放在眼前。那是一位细高个子男人，穿着黑衣，两手拽着狗链子。警察猛然看到月光下那张白皙的面孔，不由惊叫了一声。

那确确实实是他所看到的富冈家墙壁上美少年的面孔……

伙伴

父亲一直拉着我的手，在伦敦的大街上寻找满意的住房。没想到，这样的房子很难找。父亲喜欢那种十分古旧的房子，可是，要么讨厌当地居民，要么对家具不满意，要么不喜欢饲养的动物，或者是钟声和马车靠得太近，影响睡眠，等等。其实，没有人比父亲睡得更少了。

父亲穿着一件潮湿而陈旧的带坎肩儿的外套，我穿着同样的小型的外套。我简直就是父亲的一个小模特儿。夜间，我们在雾气缭绕的街道上到处转悠。

有一次，我一边抽烟一边走路，受到巡警的盘问，父亲不当回事地对他说，这孩子有严重哮喘病，所以特地把药草做成香烟的形状。这完全是撒谎，我抽的是真正的浓烈的香烟，那股烟味儿渗透了外套，使得外套也多了些分量。

一天夜里，我又碰到了那个巡警，他有点儿醉了，脸色苍白，引起父亲的兴趣。那是一副幽灵般的惨白的面容。说快活又显得极为阴郁，用一种像是从恐怖的地下发出的声音吼道："我一直在寻找那个如此这般抽烟的孩子！"那人突然出现于雾中，始终跟在我们后头。马车打我们三个人身旁通过，他带着轻蔑的语气说："坐车是不能随意游逛的，你们倒很聪明。而且，你们是最聪明的父亲和最优秀的儿子。"

父亲和那人一边走一边小声地聊着，好半天我都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当晚，我们第一次拜访了那人的家。他一人独居，打开锁进去，看不见用人的影子，只感到满屋子霉味儿。我喜欢这样的房子，父亲看样子也很满意。可是，父亲却不动声色，只是用漫不经心的眼神儿环顾着那人书架上满登登的图书和老古董家具，以及在黑暗里幽幽闪光的东方风味儿的壁毯。这座房子里确实有着父亲非常喜欢的东西，有着他长期寻求而未得到的东西。那人招待父亲喝酒，送我一盒香烟。父亲说话时，我一直抽烟，房子里烟雾腾腾。他有些喝醉了，说我长着池子中制造雾气的青蛙般的脸孔。他叫我脱去外套，但父亲和我都没有脱外套。

那人对父亲的谈话甚感满意。父亲要告辞时，他请我们务必再来。他说他自己经常旅行，但这个月一直在家，这期间请至少来上十趟。

父亲和我按照他所说的，半夜里多次前去访问他家。父亲喝酒我抽烟。那人看我一根连着一根，一盒烟抽空了，高兴得不得了。我自始至终既不微笑也不开口，他对这一点很不满。他笑话我是"小烟鬼子"。他说："你不食人间烟火吧？将来想必前程远大啊！"我这号人根本不够格。

那人青春年少，家私万贯，远离人世，似乎过着自由自在的生活。我们谈话之间，窗外远远传来了钟声。那人说，他讨厌钟声，父亲听了大加赞赏。那人说，他一心想搬到听不到那种声音的地方去住，可是英国到处都是钟声，意大利更厉害。父亲首次讨好地说，在伦敦唯有这地方的钟声不太聒耳。

有天晚上，我干了件蠢事。当晚我懵懵懂懂抽了几十根香烟，火星儿迸在外套前襟上，那地方烧焦了。我没有把火弄灭，而是无动于衷地望着，嗅着那股焦味儿取乐。“哎呀，这烟味儿很怪啊！”那人从烟雾中冲着我这边说。他连忙拍拍我的膝头，我不由冷冷地甩开他的手。父亲从头到尾一直瞧着，很快拿起身边的花瓶，将水泼到我的外套上，灭了火。那人说要把我的外套烘干，我拒绝了，那人又调笑我说像只不会笑的青蛙。不管他说什么，我都不予理睬。

父亲打心眼儿里喜欢这座房子和这个人，这样的父亲我好像初次感觉到。夜里，父亲一边拉着我的手一边走路，谈论着这人的名字，这人的故事，对那座古老而发出霉味儿的潮湿的房屋，还有那些混乱无序、动辄碰腿的家具十分感兴趣。

那人眼看要去旅行了，两个月后回来。他又请我们到时候去玩。当时，父亲的表情很凄凉，似乎这两个月很难忍受下去。想到这两个月抽不到那么多香烟，我也感到很悲哀。

这两个月里，父亲似乎终于下定了决心。等到那人旅行回来的晚上，父亲拉着我的手，冒着满街的雾气到他家里去。这次和平时不一样，我们一路快步如飞。

然而，令人失望的是，那个人家里没有点灯，门上挂着锁，院内寂悄无声。他还没有回来，父亲也不觉得惊讶。父亲与其说确信“他今夜肯定会回来”，毋宁说他早已心里明白这一点。“怎么办？”我一直瞧着父亲的脸。父亲拉着我的手走进大门。

房子里只有霉味儿。两个月的外出，已经没有任何人的气息了。房内被各种堆积的东西的气味儿占满了。父亲让我进去，我高兴得活蹦乱跳。父亲没有点灯，在黑暗的房子里上下自由来往。他坐在高高的衣柜上，垂着外套的下摆，一直环视着整个房间。“到这儿来！”父亲吩咐我。我拒绝了，朝黑魆魆的壁毯走去。我把几乎烂掉的壁毯一块块扯下来，卷成卷儿，用火柴点上火，含在嘴里。这种“香烟”比起这家待客的香烟更香，我欲罢不得，一根根接连抽起来。接着，打开那人的衣柜，只见里头挂满了外套和衣服，我也当作香烟吃了。房间里充满了令人快活的烟味儿。父亲将那些烟雾全部驱赶到暖炉里了，所以没有从窗户泄漏出去。

父亲满心高兴，在房间里轻快地踱着步子。潮湿的外套下摆蹭到镜面，镜子微微沾上了水滴。父亲终于向我走来，他变得半明半暗，呆呆地握着我的手，抱紧了我的肩膀。远处传来钟声的时候，似乎稍稍伤了父亲的心，但随即又好了。

父亲走进那人的卧室，揭开他的床罩，将花瓶里的水洒满在床

上。“那人已经无法睡觉了。”他说。我满心高兴，穿着湿漉漉的外套躺在上面抽烟。父亲一边望着我，一边在外套中暗暗打起响指，就像响起一阵阵鞭子声。这是他心情愉快时的癖好。

突然，父亲转向窗外，他侧耳倾听深夜的大街上回荡的脚步声，看到那人提着包裹回来的姿影。父亲一阵狂喜，凑近我的耳畔说道：

“今夜里我们就是三个人啦，孩子。”


三島由紀夫
CHAO SAO
潮骚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书籍信息

书名：潮骚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
译者：陈德文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版次：2013年5月第一版
ISBN：978-7-0200-9224-6

第一章

歌岛是个小岛，人口一千四百人，周围不到四公里。

歌岛最美的景观有两处。其中一处是岛的顶端，那里有一座面向西北方的八代神社。

小岛位于伊势海湾口，从这里环顾伊势海面，四围景物尽收眼底。北边紧邻知多半岛，自东到北是绵延的渥美半岛。西面，由宇治山田至四日市的一带海岸隐约可见。

登上二百级的石阶，来到由一对石狮子护卫的牌坊前，站在这里回首眺望，可以看见被远景包围的自古以来的伊势海面。本来这里生长着一棵类似牌坊的“牌坊松”，枝叶交错，为景色镶上了有趣的画框，可是数年之前干枯了。

松树绿色尚浅，然而近岸的海面却染上春天海藻的暗红。西北的季风从津市的海口不断吹过来，给来这里赏景的人增添几分清寒。

八代神社是祭祀海神的。对于这位海神的信仰，自然来自渔夫们的生活，他们平素祈求海上安全，遇到海难得以幸免，人们就争先恐后向这座神社供纳香资。

八代神社有六十六面铜镜之宝。既有八世纪时候的葡萄镜，也有日本仅存的六朝时代铜镜的仿制品。那些雕刻在镜子背面的鹿和松鼠，在遥远的往古，从波斯的森林，经过漫长的陆路和烟水浩荡的海途，绕过半个世界来到这里，至今定住于这座小岛之上。

另一处最美好的景观是靠近岛上东山山顶的灯塔。

竖立灯塔的悬崖下面，伊良湖水道海流的轰响不绝于耳。连接伊势海和太平洋的这座狭窄的海门，在有风的日子里总是翻卷着旋涡。隔着水道，渥美半岛的尖端迫在眼前，在这片多石的荒凉的临水岸边，耸立着伊良湖岬角无人管理的小小灯塔。

自歌岛灯塔可以望到太平洋的一部分，隔着东北渥美湾的群山的远方，刮起强劲西风的早晨，有时可以看见富士山。

由名古屋或四日市进出港的轮船，穿过海湾内外无数渔船，通过伊良湖水道的时候，灯塔员总是对着望远镜，迅速报出船名。

进入镜头视野的是三井航线的货船、一千九百吨的十胜丸，身穿作业服的两名船员一边踏步一边说话。

过了一会儿，又有一艘英国船塔里斯曼号进港。一个船员在上甲板

玩套圈游戏，身影小巧而又鲜明。

灯塔员坐在值班房的桌子前边，在船舶通过表上记录着船名、信号符号、通过时分和方向，然后做成电文发出去。根据他的报告，海港的货主尽早做好准备。

一到下午，落日被东山遮挡，灯塔附近一派阴翳，老鹰在明丽的海上飞舞。天空高渺，它不住鼓动着两翼翱翔，眼看就要俯冲下来，然而却没有俯冲，迅疾地在空中一缩身子滑翔下去。

太阳下山时，一位青年渔夫手里提着一条大比目鱼走出村子，登上一边的山道，直奔灯塔而来。

他前年刚从新制中学毕业，才十八岁。身个儿高大，体魄健壮，一脸稚气很符合他的年龄。他的肌肤被太阳晒得不能再黑了，长着极富岛民特色的端正的鼻子和皲裂的嘴唇。一双闪闪发亮的黑眼珠，是以大海为家的人们从大海那里获得的赏赐，而决不是智慧的闪现。因为他的学习成绩实在太差。

今天整日都穿着作业服在捕鱼，这是他死去的父亲留下的裤子和粗糙的上装。

青年已经穿过静寂的小学校园，登上水车旁边的山坡，顺着石阶来到八代神社后头。神社院子沉浸在夕暮里的桃花灼灼可见。从那儿到灯塔还有将近十分钟路程。

这条山路着实崎岖不平，即使在白天，走不惯的人也会跌跤。然而这位青年，闭着眼睛也能分辨出松树根和岩石。眼下，他一边思考问题一边前行，也不会被绊倒。

先前，趁着还有残照的时候，载着青年的太平丸回到了歌岛港。这位青年和船主还有一个伙伴儿，每天一同乘着这只小汽艇去捕鱼。回港后，他把捕的鱼卸到合作社的船上，将小船拖上岸，然后手里拎上一条比目鱼，准备送往灯塔长家里。青年首先要沿着海滨回自家一趟，每逢这时候，暮色降临海滩，众多渔船回港靠岸，传来一阵阵嘈杂的吆喝声。

沙滩上有一位陌生的少女，站在一只名叫“算盘”的坚固的木座旁边，她把身子靠在木座上休息。当吊车将渔船拖上岸时，这只木座就托住船底，一点点拉动上来。少女似乎干完活儿正在歇息呢。

她额头渗出了汗水，面颊红扑扑的。寒冷的西风刮得正紧，正在干活儿的少女将火红的脸蛋儿裸露在风里，秀发飘扬，显得非常兴奋。她穿着棉坎肩儿，手上戴着脏污的线手套。健康的肤色和别的少女没有什么区别，只是她双目清亮，眉宇娴静。少女凝眸遥望西方海上，那里黑云攒聚之间，露出一点夕照的红霞。

青年没见过这张面孔，大凡歌岛的人，没有他不认识的。外来人他一眼就看得出。可是这位少女却不是一副外地人的打扮啊，唯有她那独

自一人盯着海面的神情，不像是岛上快活的女人们。

青年故意打少女眼前走过。就像小孩子看稀罕景，他面对面望着少女。少女微微皱起了眉头。她眼睛没有朝向青年，依然目不转睛地望着海面。

性格沉静的青年，经过一番检验之后，随即匆匆离开那里。此时，他一味沉浸在充满好奇心的幸福之中。这种有失礼仪的检验使他面带愧色，这是直到后来也就是登上通往灯塔山路的时候。

青年从一排排松树之间眺望眼下潮水汹涌的海面。月出前的大海黑沉沉一片。

他拐上“女儿坡”——传说这里时常会碰到一个高个子女妖——开始可以望见灯塔上又高又亮的窗户。那里的灯光渗入青年的眼眸。村中的发电机很早就出了故障，村子里只能点油灯。

他老给灯塔长送鱼，是为了感谢灯塔长的恩情。据说青年从新制中学毕业时留级，只得延长一年。可巧他母亲经常来灯塔附近收集点火的松叶，结识了灯塔长的夫人。母亲对那位夫人诉苦说，要再读一年生活没有着落。夫人对灯塔长说了，灯塔长去会见关系亲密的校长，免除青年留级，按时毕业。

青年出了学校就去捕鱼了。他经常给灯塔长送些水产，帮忙买买东西。所以甚得灯塔长夫妇的欢心。

通向灯塔的几段水泥阶梯前，有一块小小空地，这里就是灯塔长的官邸。厨房的玻璃窗上晃动着夫人的影像，似乎正在做晚饭。青年从外头招呼一声，夫人打开房门。

“哎呀，是新治啊！”

当他默默不语把比目鱼递过去的时候，夫人高声喊道：

“孩子他爸，久保送鱼来啦！”

灯塔长在里头用质朴的嗓音回应道：

“老是麻烦你，快进来，新治君。”

青年站在厨房门口，犯起了踌躇。比目鱼已经搁在大白瓷盘里了，鱼鳃还在微微翕动。血水从鳃里流出来，渗进平滑、白嫩的肌理。

第二章

第二天早晨，新治乘上师傅的船出海捕鱼。海面上黎明时分薄阴的天空一片灰白。

到达渔场要花一小时光景。新治身穿作业服，胸前系着黑色胶皮围裙，长及膝盖，手上戴着长的胶皮手套。他站在船首，望着船行前方灰色天空下的太平洋的一角，想起昨晚从灯塔回来直到睡觉之前的一些事情。

……小屋内的锅灶旁边吊着昏暗的油灯，母亲和弟弟等着新治回来。弟弟十二岁了。战争最后一年，父亲死于机枪扫射，自那以来，直到新治能下海干活儿，数年之间，全靠母亲一人做海女的收入维持生计。

“灯塔长很高兴吧？”

“嗯，他一个劲儿请我进屋，还给我喝可可茶哩！”

“什么可可茶？”

“就是西洋的红豆汤啊。”

母亲对于做菜一窍不通，她只会切生鱼片、凉拌菜，或者烤整鱼、煨沙锅什么的。盘子里盛着红烧鲂鱼，这是新治捕捞的，也没有好好洗干净就下锅了，所以鱼肉里有沙子，吃起来牙碜。

新治巴望在饭桌上能听到母亲谈到那位新来的少女，可是母亲嘴紧，从来不肯提别人家的事。

吃罢饭，新治带弟弟去公共浴池，他想在洗澡的时候听到些消息。时间很晚了，浴池里空荡荡的，洗澡水很脏。这时，天棚上回响着粗犷的谈话声，渔业合作社社长和邮局局长泡在浴槽里，正在讨论政治问题。兄弟两个向他们点点头，便浸在池子的一角里。不管如何侧耳倾听，那番政治议论很难转向少女的话题。这当儿，弟弟很快上去了，新治也跟着一同出来，问他出了什么事。原来弟弟阿宏今天练习刀剑术，刀子打在社长儿子的头上，疼得他哭了。

当晚，平时很容易入睡的新治，上床后一直睁着两眼。他觉得很奇怪，这位从来不生病的青年，害怕真的生病了。

……这种奇妙的不安，今天早晨还没有消除。新治站在船头上，面前是广袤的大海，他每天一看到这海，浑身就充满热情和活力，心情也就自然放松下来了。小船在发动机声里细细颤抖着，凛冽的晨风扑打着

青春的面孔。

右方悬崖上高高耸峙的灯塔已经收纳了灯光。早春褐色的森林下面，伊良湖水道波高浪险，飞溅的水沫为早晨阴霾的景色涂上一抹银白。太平丸在师傅娴熟的摇橹技术操纵下，可以斜斜划过旋涡翻卷的水道，然而要是大船通过水道，必须从两座暗礁之间的水花四溅的狭窄航路穿过。航路水深八十寻到一百寻，暗礁之上只有十三寻到二十寻。而且，从有航标的地方到太平洋方向，沉下了无数只章鱼罐。

歌岛全年捕鱼量章鱼占到八成。十一月开始的章鱼汛期，到春分时节开始的乌贼鱼汛期，已经临近尾声了。伊势海水冷，章鱼都躲到太平洋深水里避寒，章鱼罐就是专门等待捕捉这种所谓“沉鱼”的。这个季节结束了。

小岛太平洋一侧的浅海各处的地形，对于一个老练的渔夫来说，就像熟悉自家后院一样了如指掌。

“海底一抹黑，就像瞎子按摩一样。”

他们都这么说。他们懂得用罗盘针指示方向，对照遥远地岬上的山峦，根据落差测知渔船的位置。知道了位置，就知道海底的地形。一条缆绳上分别坠着一百多只章鱼罐，分成几列，有规则地排在海底。每段缆绳上系着浮子，随着潮起潮落，浮子不停地漂动。论起捕鱼的技术，全在于既是船主又是师傅的捕捞队长了。

新治和另一位青年龙二，只管卖力气干活儿就是了。

捕捞队长大山十吉，一张脸就像被海风鞣熟了的皮子，连皱纹深处也被日光晒黑了。他手上的疤痕是渗进皱纹的油污还是过去打鱼留下的伤痕就不得而知了。他不大爱笑，总是很沉静，即便指挥捕鱼或发怒，也从不大喊大叫。

十吉干活时，一概不离摇橹间，他用一只手调节发动机。来到外海，这里集合着过去从未见过的众多渔船，互相道一声“早安”。十吉降低马力，一到自己的渔场，他就向新治示意，叫他把传送带装在发动机上，再卷在船舷的辊轴上。渔船顺着缆绳徐徐前行，辊轴带动船边的滑轮，青年们交替着将章鱼罐的绳索挂在滑轮上。这活计不能停手，否则绳子就会滑脱，再想将饱含海水的沉重的绳索重新拉回来，必须花费更大的气力。

水平线上的云彩笼罩着淡淡的阳光。两三只鱼鹰伸着长长的脖子在水里游泳。眼望歌岛，朝南的悬崖都被群栖的鱼鹰的粪便染白了。

寒风刺骨。新治把绳索挂在滑轮上，同时瞅着深蓝的海水，他由此感到，自己马上就要激起一股出大力、流大汗的热情来了。滑轮旋转着，湿漉漉的沉重的绳索从海里上来了。新治的手隔着胶皮手套，紧握着冰硬的绳索。捯上来的绳索通过滑轮时，飞散着阵阵冰雨般的水珠儿。

接着，章鱼罐渐次从水里露出土红色的影像，龙二等待着，如果遇到无鱼的空罐，就赶紧将里面的积水倒出来，以免碰着滑轮，然后再挂在水下的绳子上。

新治一只脚踏着船头，一只脚跨出去，似乎在和海里的什么举行长距离拔河比赛，不住地捯着绳索。新治胜利了！然而，大海实际上也没有失败。仿佛是在嘲笑他，一只只空罐接连不断地送到他眼前。

七米或十米间隔的章鱼罐已经有二十多只空罐了。新治继续捯着绳索，龙二倒空海水。十吉兀自不动声色，手里把着橹，默默望着青年们干活儿。

新治的脊背上慢慢渗出了汗水。晨风吹拂着他的额头，上面的汗水闪着光亮。面颊热辣辣的。阳光终于穿过云层，将年轻人跃动的身影淡淡地印在他们脚边。

龙二没有将拉上来的罐子送回海里，而是倒着扣在船舱内。十吉停住滑轮滑动，新治这才回顾一下罐子。龙二用木棒捅捅罐里，章鱼始终不出来。再用木棒搅动一下，章鱼就像还没睡醒午觉的懒汉，很不情愿地滑出身子，蜷伏在那儿。机房前边的大竹箅盖子弹开了，今日第一次收获，带着一声钝响滑进了舱底。

太平丸整个上午几乎都用来捕获章鱼，仅仅抓到五条。风息了，阳光朗朗地照耀着。太平丸顺着伊良湖水道驶回伊势海。抵达禁渔区后，悄悄使用拉网法。

所谓拉网法捕鱼，就是摆开一列结实的钓针，随着船行，像耙子一般耙过海底。连缀着众多钓针的绳子，平行安装在缆绳上，水平地沉入海底。过一会儿提起来，四条牛尾鱼和三条比目鱼跳出水面。新治徒手从钓针上解下来。牛尾鱼呈现着乳白色的腹部，被倒在涂满血迹的甲板上。比目鱼埋在皱纹里的小眼睛，还有那又黑又湿的身子，一起映着蓝天。

到了吃午饭的时候，十吉将捕捞的牛尾鱼摊在发动机的盖子上，切成生鱼片，在锡箔纸包装的饭盒盖上分成三份儿，浇上盛在小瓶里的酱油。三个人捧起一旁的插入两三片腌菜的麦饭便当吃着。渔船任其在波里漂荡。

“宫田家的照大爷把闺女接回来了，知道吗？”十吉冷不丁冒出一句。

“不知道。”

“不知道。”

两位青年摇摇头。十吉继续说：

“照大爷呀，他生下四女一男，女孩子成堆。三个出嫁了，一个给人做了养女。最小的女儿叫初江，被志摩老崎的海女家领养去了。谁知一个儿子松兄，去年得了肺病死了，照大爷成了孤老头子，身边一下子冷

清起来。这回把初江叫回来，恢复了户籍，打算招个养老女婿。初江生得特别漂亮，年轻人都想做他家的女婿，可风光啦！你们怎么样？”

新治和龙二互相对望着笑了笑。他们两个都脸红了，不过平日里被太阳晒得黝黑，红得不很明显。

在新治心里，刚提起的姑娘和昨天在海滩遇见的姑娘，已经紧紧合在一起了。同时又想到，自家生活贫穷，缺乏自信，总觉得昨晚就近看到的女孩儿，距离自己十分遥远。宫田照吉是一位富豪，拥有山川运输公司承包的巨轮——一百八十五吨的机帆船歌岛丸和九十五吨的春风丸。他是个出了名的爱训斥人的老头儿，发起怒来那满头白发像狮子的鬣毛一样高高直立。

新治思考问题都很实在。自己刚十八岁，考虑女人为时尚早。比起那些容易受到多方刺激的都市少年，环境不同。歌岛没有一家弹子房，没有一爿酒吧，也没有一位陪酒女子。况且，这位青年朴素的理想就是将来能有自己的机帆船，和弟弟一起从事海岸运输。

新治身边有广大的海洋，根本不会无缘无故梦想到海外一展宏图。大海对于一个渔民来说，就像农民拥有的土地，海洋就是他们生息的场所。这里虽然没有起伏的稻穗和麦浪，但却有变幻不定的银波碧涛，在这片柔土般的领地上漂流翻卷。

……话虽如此，那天打鱼归来，青年望着水平线上当着晚霞行驶的一艘白色货船，心中涌起奇妙的感动。由远方逼近的世界竟然如此广大，这是从未想到过的。这未知世界的印象犹如远雷，殷殷动地而来，随即又消隐了。

船头甲板上晾晒着一只小海星。青年蹲在船头上，眼睛离开落霞，轻轻摇了摇用白色厚毛巾包裹的头颅。

第三章

当晚，新治去参加青年会的例会，从前称为“寝屋”的青年合宿制度，如今改成这个名称了。现在有好多青年，宁愿睡在海滩简陋的小屋里，也不想住在家中。他们在这里就各种问题展开讨论，例如学习、卫生、打捞沉船、海上救护，还有青年人传统的狮子舞和盂兰盆舞什么的。青年们一到这里，就觉得和公共生活联系在一起，从而愉快地品味着一个堂堂男儿所应承担的重要责任。

关闭的百叶窗被海风吹得咯咯作响，油灯的灯光摇摆不定，时而跳亮，时而昏暗下来。门外，夜间的海洋就在眼前，阵阵轰鸣的海潮，仿佛在年轻人灯影辉映的快活的脸上，倾吐着一种自然的不安和力量。

新治一走进来，就发现油灯下边趴着一个青年，正在请伙伴儿用生锈的推子给自己剪头。新治笑笑，抱着膝盖坐在墙边。他经常这样默默地听着别人谈话。

青年们兴高采烈谈论着今日捕鱼的成绩，互相不客气地大讲对方的坏话。喜欢看书的青年，拼命阅读常备的过期的杂志，有的则以同样的热情埋头看漫画。有的用同自己年龄不相称的粗大骨节的手按住书页，一时弄不清书上的笑话，想了两三分钟后，才开怀大笑起来。

在这里，新治也听到了那位少女的传闻，一个牙齿横七竖八的少年，张开大嘴笑着说道：

“提起初江姑娘……”

他的话只有片言只语传进新治的耳眼里，其余嘈杂一片，混在别人的笑声里，听不清楚。

新治本是一个对于任何事情都无动于衷的少年，然而这个名字却像一个难解的问题，搅得他心情不安。只要一听到这个名字，他就脸红心跳。即便这样一动不动干坐着，心中也会激动不已，这种变化只在干重活儿时候才有。他为此有些害怕。他用手心摸摸自己的面颊，一副灼热的脸孔仿佛是别人的。一种自己也闹不明白的存在伤害了他的自尊，愤怒使他的脸变得更加红润了。

大伙儿都在等着支部长川本安夫的到来。十九岁的安夫出生于村里的名门，具有一股吸引人的魅力。他这般年纪就懂得树立个人威望，每逢集会，必定晚到。

门豁然打开，安夫走进来了。他身材肥胖，有一副酒鬼父亲遗传给他的红彤彤的脸膛。虽说不怎么惹人厌烦，但淡淡的眉毛显出几分狡

黠。他用灵巧的标准语说道：

“迟到了，抱歉。好吧，现在开始讨论下月要做的工作。”

说罢，他坐在桌前，翻开笔记本。不知为何，安夫很急促地说道：

“这是以前规定好的，哎，比如举办敬老活动，搬运石料修建田间道路。还有，村民会委托要办的，清扫下水道灭鼠等。这些工作都放在天气不好、不能出海打鱼时进行。灭鼠任何时候都没有关系。下水道以外的老鼠，即使捕杀也不会被警察抓起来。”

大家笑了。

“哇，哈哈，是啊，说得好！”有人笑着喊道。

有人提议请校医开办卫生讲座，举行演讲比赛等。旧历新年刚过，对各种活动已经厌倦的青年们，对这些没多大兴趣。接着开会讲评油印机关刊物《孤岛》，一位爱好读书的青年发表感想，最后朗读一段魏尔伦注的诗作，结果成了大家攻击的靶子：

我心中莫名的忧伤，
为何会掠过大海中央？
它掀起一阵疯狂，
张开羽翼跳跃，飞翔……
“什么叫疯狂，疯狂？”
“疯狂，疯狂，疯狂！”

“不对，该是慌慌张张吧？”

“是的是的，‘慌慌张张，疯疯狂狂’，这才通呀！”

“魏尔伦，是什么人？”

“是法国的大诗人。”

“什么？有谁知道他呀？准是从哪首流行歌里抄来的，不是吗？”

每次开会，都是在互相攻击中结束的。支部长匆匆离去，新治不知什么原因。他抓住一个伙伴儿向他打听。

“你还不知道呀？”伙伴儿说，“他应邀赶着去出席宫田家的宴会呢。照大爷为女儿回乡举行庆祝宴会。”

新治没有被邀请参加贺宴。要是平时，他会和伙伴儿们说说笑笑走回家去。眼下，他独自一人离开大伙儿，沿着海滩走向通往八代神社的石阶。他从山坡上重重叠叠的每一户人家，寻找出了宫田家的灯光。灯光同样是油灯发出来的，那里宴会上的情景虽然看不见，但那油灯易感的火焰无疑正照耀着少女娴静的眉宇和修长的睫毛，将那摇曳不定的影子映在她的面颊上。

新治来到石阶下面，他仰望着松影斑驳的二百级白色的石阶，开始攀登。木屐反弹出干涩的音响。神社周围没有人影。神官家里也已经熄

灯了。

青年一口气登上二百级石阶，一点儿也不感到气喘，可是一站到神社面前，他那宽阔的胸脯却谦恭地向前倾斜。他朝香资柜里投了一枚十元硬币，咬咬牙再投一枚十元硬币。随着一声响彻庭园的拍手，新治在心里这样祈祷着：

“神呀，请保佑海上安宁，渔业丰产，全村越来越繁荣昌盛！我还是个少年，希望早一天做一个渔夫，熟知大海、鱼类、船只、气候等，成为一名无所不通、熟练而又优秀的人！请保佑我亲爱的母亲和幼小的弟弟！保佑海女下海季节母亲水下安全，免遭一切危险！……下边还有一个也许不很合理的请求：希望像我这样的人，也能娶个心地善良、模样儿俊俏的好媳妇！……比如像宫田照吉家接回来的那位姑娘……”

一阵风吹来，松树梢头簌簌而动。风直达神社晦暗的内部，掀起森严的响声。海神好像嘉许了这位青年的祈愿。

新治仰望星空，深深吐了口气。他想：

“这种随心所欲的祈祷，神仙听了会不会怪罪下来呢？”

[1] 魏尔伦（Paul-Marie Vertaine，1844-1896），法国诗人。

第四章

过了四五天之后，一个刮大风的日子。海涛越过歌岛港的防波堤，水沫高扬。大海各处，银浪翻滚。

天气虽然晴朗，但因为刮风，全村休渔。母亲交给新治一桩差事：她在山上拾了一捆柴火，堆在山顶原陆军观哨所旧址附近。上头扎着红布条的，是母亲的那一份。新治上午去青年会搬运石料，母亲吩咐他顺便将那捆柴火捎回来。

新治背着柴框走出家门。到那里要经过灯塔。他一拐向女儿坡，风就奇怪地消失了。灯塔长家里静悄悄的，仿佛在睡午觉。灯塔值班房里，他看见了坐在桌前的灯塔员的脊背，收音机里正播放音乐。新治在攀登灯塔后面松林中的斜坡时，流了不少汗。

山间寂静无声。不但见不到一个人影，连一条随处乱转的野狗也没有。这座海岛，因为忌讳地方镇守神，莫说野狗，一条家狗也看不到。只有斜坡，土地狭窄，没有运输的牛马。论家畜就只有家猫了，它们辗转各处，走东家，串西家，用尾巴梢儿抚摩着断断续续印在石板小路上的房檐的阴影。

青年登上山顶，这里是歌岛的最高点，包裹在杨桐木、茱萸等灌木和高高的杂草里，视野被遮挡了。透过草木，只能听到喧骚的海潮。从这一带向南的下坡路，几乎长满灌木和野草，要去观哨所只好绕一个大弯子。

不一会儿，松林沙地的远方，出现了钢筋水泥建筑的三层楼房的观哨所。这座白色的废墟，坐落于荒无人烟的静寂的自然之中，看起来有些古里古怪的。二楼阳台上设有望远镜，士兵在这里观察伊良湖岬角对面小中山射击场发射的试验弹，以确认落弹地点。室内参谋询问炮弹落在何处，士兵随即给予回答。直到战前，这种生活在这里反复出现，露营的士兵不知道粮草日日减少的道理，只好归咎于狐狸精的作怪了。

青年打量了一下观哨所一楼，那里堆放着一捆干枯的松叶。作为储藏室的楼下，窗户很小，其中有的窗户玻璃尚未粉碎。借着微弱的光线，立即看到了母亲做的记号。扎着几缕红布条，上头用稚拙的毛笔字写着自己的名字“久保富”。

新治放下背上的柴框，将干松叶和柴火捆扎妥当。他很久没有到观哨所来了，不忍心马上离开。于是，他把东西暂时搁在一旁，双脚踏上了水泥楼梯。

这时，上头有一种轻微的木石相撞的声音传来。青年侧耳倾听，声音断了，也许是神经过敏吧。

再上一段楼梯，废墟的二楼，宽大的窗户玻璃和窗棂都没有了，四围只有落寞的海洋环绕。阳台上的铁栏杆也不见了。淡灰色的墙壁上，残留着士兵们用粉笔涂写的字迹。

新治继续登楼，当他从三楼窗户凝望坍塌的国旗升降台的时候，这回确实听到有人哭泣。他立即飞奔上楼，穿着运动鞋的双脚步履轻盈地登上了楼顶。

没有听到脚步声，面前突然走来一位青年，对方倒是吓了一跳。那位穿着木屐正在啜泣的少女，止住了哭泣呆然而立。她是初江。

这种出乎意料的幸福的相会，使得青年怀疑自己的眼睛。他俩就像森林中偶然相遇的同类动物，各自都满怀着警惕和好奇，面面相觑，兀立不前。新治终于发问了：

“是初江姑娘吧？”

初江不由点点头，看样子，对方知道自己的名字，使她感到很惊讶。可是青年那双极力望着她的乌黑而深沉的眸子，使得初江想起在沙滩上死死盯住自己的那张青春的面庞。

“是你在哭吗？”

“是我。”

“为什么哭？”

新治像警察似的盘问道。

不料少女回答得很是爽快。原来灯塔长夫人召集村中有志女子开办讲座，教授行为礼仪。初江第一次参加，她来得很早，想先到后山转转，不巧迷路了。

这时候，两人头顶上掠过鸟影，是一只鹰隼。新治认为这是吉兆。于是，僵硬的舌头也变得灵活起来，恢复了平素男子汉的做派。他说自己正要经过灯塔回家，可以送她到那里。少女也顾不得擦一下脸上的泪水，破涕为笑了。宛若阴雨天里射下一道阳光。

初江穿着玄色的哔叽裤子，套着绯红的毛衣，脚上是红色天鹅绒的袜子，趿着木屐。她站在楼顶水泥廊檐边上俯视着海面。

“这房子是做什么用的？”

她问。新治稍稍离开些，走近廊檐回答说：

“是观哨所，这里可以观察大炮炮弹飞向何方。”

被山峦遮挡的岛的南侧没有风。阳光普照的太平洋尽在一望之中。断崖的松林下面，高耸着沾满鱼鹰白色粪便的岩石。近岛的海面因海底长满海藻，呈现黑褐色。怒涛扑打着一块高高的岩石，浪花四溅。新治指着那里说道：

“那是黑岛，据说有个铃木警察在那里钓鱼，被海浪攫走了。”

这时候，新治感到十分幸福，可初江必须到灯塔长家里去了。她离开水泥廊檐，望着新治说道：

“我该走了。”

新治没有应声，脸上露出惊讶的神色，原来初江的红毛衣前襟上，横着出现一道黑色的印痕。

初江注意到了，刚才正好胸脯靠在水泥廊檐上，蹭了一块黑色的灰土。她低着头，用手拍打着自己的胸脯，毛衣下面仿佛隐藏着坚固的支撑物，微微隆起的部分在拍打之下，微妙地摇晃起来。新治兴奋地看着这一切，那乳房在她不断拍打的手里，就像被挑逗的小动物一样。那种运动中的富有弹力的柔软性，使得青年很受感动。那条蹭上的黑线掸掉了。

新治先站起来，走下水泥楼梯。这时，初江的木屐清脆地响了一声，震动了废墟的四壁。从二楼走下一楼时，木屐声在新治背后停止了，新治转头看看，少女笑了。

“怎么啦？”

“我黑，你也黑。”

“什么呀？”

“我们都是太阳晒的。”

青年莫名其妙地笑着走下楼梯，下了楼又折回去，他把母亲嘱咐拿柴火的事给忘记了。

从那里回灯塔的路上，新治背着一大捆松叶走在少女前头，她问起新治叫什么名字，他这才告诉她。新治接着又慌忙补充说，自己的名字以及两人在这里见面的事，都不要告诉别人。新治清楚地知道，村里人多嘴杂。初江答应他绝对不说出去。防备村人风言风语倒是可以理解，不过这样一来，就使得这次偶然的邂逅变成了两人的秘密。

新治默默走着，没有考虑下次如何再见面。他俩走到可以俯视灯塔的地方，青年告诉少女一条打灯塔长官舍后面下山的近道，自己特意绕弯路回家。说罢，两人就在这里分手了。

第五章

迄今为止，青年一直过着清贫而安宁的日子。打这一天开始，他被搅得坐立不安、神情恍惚起来。他感到自己没有哪一点足以引起初江的注意。他身体健壮，除了麻疹没有生过任何疾病。他游泳技术高超，可以围绕歌岛游上五圈儿。他腕力过人，自信不比任何人差。可是他想，单凭这些，也不可能使得初江动心。

其后，很难有机会再见到初江。他捕鱼归来，总是向沙滩上扫视一番，有时看到她的身影，因为忙着干活儿，没有搭话的空儿。再也不会一个人倚着“算盘”眺望海洋了。有时候，青年为思恋所苦，下决心不再想初江了。可是偏偏就在这一天，他从海上归来，在喧闹的沙滩上，必然能从人缝里窥见初江的身影。

都市少年首先从小说或电影里学会谈恋爱的方法，可是歌岛几乎没有可供模仿的对象。因此，从观哨所到灯塔，只有两人呆在一起的这段宝贵时间里，新治根本想不起来应该做些什么事。他什么也没有做，仅仅留下痛切的悔恨。

不是什么黄道吉日，只因逢到父亲的忌辰，全家一起去扫墓。新治每天捕鱼，他凑着下海前一段时间，与手捧线香和鲜花的母亲，还有上学前的弟弟，三人一起走出家门。在这个岛上，即便大敞着门也不会被盗。

墓地位于村头连接沙滩的低矮的山崖之上，涨潮时海水逼近崖下。坑坑洼洼的斜坡布满墓碑，有的墓地建在沙地上，因基盘松软而倾斜着。

天还没有大亮。灯塔已经到了点灯的时刻，可是面朝西北的村子和港口，还沉浸在夜色之中。

新治提着灯笼先走出来，弟弟阿宏揉揉困倦的眼睛跟在后头，他拽着母亲的衣袖说道：

“今天的盒饭，给我四个牡丹饼吧。”

“呀，只给两个，吃三个就要拉肚子。”

“我要吃四个嘛。”

为庚申神[注]守夜那天和祖先祭祀老祖，制作的牡丹饼大得像个枕头。

墓地上吹拂着寒冷的晨风。海面被海岛遮挡了，一片黑暗。远方的

洋面染上了曙色。包围着伊势海的群山历历在望。黎明前光线黯淡中的墓石群，一眼望去，宛如喧嚷的海港停泊着众多白色的帆船。这些不再鼓浪航行的船帆，在过于长久的休息里，化作了凝重下垂的岩石。那只铁锚深深刺入黑暗的地层，再也不会起碇前行了。

来到父亲墓前，母亲供上鲜花。擦了几次火柴，都被风扑灭了。最后好不容易燃着了线香。她叫两个儿子行礼，自己站在后头祭拜一番，哭了。

这个村子里流行一种忌讳："不许女人和和尚上船。"父亲死时的船就是犯了这个忌。有个老婆子死了，合作社用船将尸体运到答志岛检验。船走到离歌岛三海里远的地方，碰到B24舰载飞机，先是投弹，接着又用机枪扫射。当天，轮机长不在船上，代理轮机长不熟悉机器性能，停转的发动机冒出的黑烟，成了敌机的目标。

油管和烟囱被炸毁，新治父亲头部从耳朵以上被炸得血肉模糊。一人眼睛中弹，当场死亡。一人子弹从脊背到达肺部，没有出来。一人腿负重伤。还有一人臀部肌肉被炸飞，因出血过多不久死亡。

甲板和船舱上血流成河。油箱被子弹击中，燃油流淌在鲜血上。为此，没有采取俯伏姿势的人腰部被打伤。躲在船首和船舱冷藏库中的四个人幸免于难。一人拼命从塔桥背后的小窗户里钻出来逃了，可是折回去再想从小圆窗钻出来，怎么也出不来了。

就这样，十一个人中三个人死了。可是甲板上盖着草帘子的老太婆尸首，没有中一颗子弹。

"捕捞玉筋鱼时节，父亲好可怕呀。"新治回头望着母亲说，"我每天挨打，连个消肿的空儿都不给哩！"

捕捞玉筋鱼是在远海浅水里进行的一项高难度技术，这种方法是在坚韧而又柔软的竹竿上扎上鸟毛，以模仿海鸟追赶水底鱼群。这需要憋足气力，屏住呼吸才行。

"是的是的，捕捞玉筋鱼，对于渔夫来说，也是壮男子汉的活儿。"

阿宏没有在意哥哥和母亲说些什么，只管梦想着十天后修学旅行的事。哥哥在弟弟这么大的时候，因为家里穷无法去修学旅行，这回自己挣钱给弟弟做盘缠。

全家扫完墓，新治径直去海滩，他要做出海的准备。母亲回家拿盒饭，赶在出海之前带给新治。

青年急急来到太平丸的时候，随着晨风传来过路人的谈话：

"川本家的安夫做了初江的上门女婿啦。"

听到这个消息，新治心里一片黑暗。

这天，太平丸依然整天都在捕章鱼。

直到十一点回港之前，新治一句话没说，只顾埋头干活儿。他平时

就不爱言语，所以即便不开口也不显得太反常。

返回海港后，像平日一样，将渔船同合作社的船只并在一起，把章鱼卸下，别的鱼类通过中间商批发给称做“买船”的个体户，转运出去。过秤时铁笼里活蹦欢跳的黑鲷映着夕阳闪闪发光。

每月里逢十是结账日，新治和龙二跟着师傅来到合作社办公室。这十天捕获量约一百五十公斤，从中扣除合作社代销手续费、百分之十公积金和损耗费，纯收入二万七千九百九十七元。新治还从师傅手里获得四千元回扣。在鱼汛高峰过后的时节，这算是相当不错的收入了。

青年张开粗大的手掌，舔着指头仔细数点着钞票，放入写好名字的纸袋，深深装在工作服里侧的口袋里。然后向师傅鞠了一躬离开了。师傅和合作社主任围着火钵，各自欣赏亲手用海松注雕成的烟嘴。

青年本想回自己家里，谁知双脚又自然朝海滩走去。

海滩上正在拖最后一条渔船上岸。操纵绞车的汉子，还有不少帮助拉纤的人。两个女子将“算盘”向船底推过去。看起来进展不很顺利。海滩上天黑了，看不到前来帮忙的中学生的影子。新治打算过去助一臂之力。

这时，推着渔船的一个女子抬头看看这边，是初江！新治从一大早起，心中就一片黑暗，他不愿再看到这位少女。但他还是走过去了。初江的脸孔在黯淡的暮色里闪现，她额头汗涔涔的，两颊飞起了红潮，一双乌黑的眸子直视着船头方向。新治的目光再也不肯离开那张面孔了。他默默把手搭在缆绳上了。操纵绞车的汉子对他说了声“谢谢”。新治一用力气，渔船立即滑上岸来，女子慌忙拎起“算盘”向船尾跑去。

渔船拉上岸，新治头也不回地向自家走去。其实他很想转头瞧瞧，但还是忍住了。

推开拉门，像往常一样，昏暗的油灯光里展现着自家焦褐色的榻榻米。弟弟趴在铺席上就着油灯做功课，母亲在厨房里忙着做饭。新治穿着的长筒胶靴也不脱，仰着上半个身子一咕噜躺倒在榻榻米上。

“回来啦？”

母亲招呼了一声。

新治平素总喜欢闷声不响地将钱包交到母亲手里。作为母亲，也很能理解儿子的心事，她故意装作忘记了发钱的日子。因为她很清楚，儿子很想看见自己那种惊喜的神色。

新治将手伸进工作服内侧的口袋，钱包没有了。又摸摸另一边口袋，再摸摸裤子口袋，最后又把手伸进裤子内侧的口袋。

一定掉到海滩上了。他一句话没说跑了出去。

新治离开自家之后，过了一会儿，听到外面有了响动，母亲出门一看，昏暗的空地上站着一位姑娘。

“新治君在家吗？”

“刚回来一下又出去啦。”

“这是在海滩上拾的，写着新治君的名字呢……”

“哎呀，真是太好啦，新治也许就是去找这个的。”

“我去叫他回来吧。”

“那敢情好，太谢谢您啦。”

海滩已经一片昏黑。答志岛、菅岛贫弱的灯光照耀着水面。众多沉睡的渔船，在闪亮的星光下并排而立，船头面向大海高高翘起。

初江看到新治的身影，当她一看到他就立即躲到船后。新治只顾低头找东西，似乎没有发现初江。他们在一只渔船的背阴里正好碰到了，青年一时茫然而立。

少女讲明事情的原委，说钱已经送到母亲手里，她特地前来知会他一声。她还说，向两三个人打听新治家的地址，为了不使人家生疑，一一都请他们看了纸袋。

青年放心地吐了口气。他微笑的白牙在黑暗之中漂亮地显露出来。由于走得急，少女的胸脯剧烈地一起一伏，新治联想到大海里湛蓝的澎湃的波涛。今朝引起的满心的忧愁消失了，他鼓足勇气问道：

“听说川本家的安夫，要上你家做女婿，是真的吗？”

这个问题很爽快地从青年嘴里流了出来。少女听了大笑，她笑得前仰后合，笑得喘不出气来。新治想止住她，她依然笑个不停。他把手搭在她的肩膀上，也没有用力气，初江一下子倒在沙地上，还是继续在笑。

“怎么啦？怎么啦？”

新治蹲在一旁，摇晃着她的肩膀。

少女好容易从笑中清醒过来，从正面仔细地打量着青年的脸庞，接着又笑起来。新治伸着脖子问她：

“真的吗？”

“傻瓜，净胡说。”

“不过，人家都这么说呀。”

“全是谣言。”

“啊，好难受呀，我这里都笑疼啦。”

少女按压着胸口。她穿着褪色的花格子工作服，胸脯激剧地起伏着。

“这地方很疼呢。”

初江强调说。

“你没事吧？”

新治不由伸过手去。

“你给我按按，倒好过些。”

少女说道。于是，新治的心脏激剧跳动起来。两人的脸庞挨得很近，互相能嗅到各人身上强烈的潮腥般的体臭，感受到对方的体温。干裂的嘴唇互相接触，多少带点儿咸味儿。新治觉得就像海藻。一瞬间过去了，这是青年有生以来初次的体验，他有些踌躇不安，随即移开身子站起来。

“明儿打鱼回来，我要给灯塔长送鱼去！”

新治望着大海，重整威严，他用一副堂堂男子汉的口气发表宣言。

“我要赶在你之前到灯塔长家里去。”

少女也望着大海宣言道。

两人分别走在渔船两边。新治想打那里直接回家，他注意着少女的姿影有没有从船后露出来。然而，印在沙地上的阴影告诉他，她就躲在船尾背面。

“影子正好露出来啦。”

青年提醒她。于是，他看到穿着粗条纹工作服的姑娘的身影，突然像野兽一般从船后奔突出来，头也不回地朝着海滩飞跑而去了。

[2] 即为神道教的青面金刚神守夜。第十章中的“庚申会”亦是此意。
[3] 一种固定生存在海底的动物，又名黑珊瑚。其骨可雕制印章、烟嘴等装饰品。

第六章

第二天，打鱼归来的新治，提着两条用草杆穿鳃的五六寸长的虎鱼，到灯塔长官舍去。他登到八代神社的后面时，想到感谢神灵对自己的恩赐，又转到神社前面做了一番虔敬的祈祷。

祈祷完毕，他眺望月明之中的伊势海深深吸了一口气。几片云彩宛若古代的神仙在海上漂浮。

青年感到包裹着自己的丰饶的自然和他本人达到了无上的调和。他深深吸入的空气是眼睛看不到的创造自然的物质的一部分，这部分物质已经深深渗入青年自己的体内了。他所听到的潮水的喧骚，是海里巨大的潮流和自己体内青春的血潮共同演奏的乐章。新治在每天的生活中并不特别需要音乐，因为自然本身肯定是需要充满音乐的。

新治将虎鱼提高到眼前，面对着长着棘刺的丑恶的鱼的面孔，他吐出了舌头给鱼看。鱼显然还活着，但身子一动不动。新治捅捅鱼的下巴颏儿，将其中一条当空抖了抖。

毕竟这种幸福的相逢来得过早了，青年有些惋惜，他懒洋洋地迈开了脚步。

灯塔长和夫人对新来的初江都抱有好感。他们本来以为她沉默寡言，不怎么讨人喜欢，想不到她像一般女孩子一样爱笑，脸蛋儿红扑扑的，十分乖巧可人。礼仪讲座即将散会时，别的女孩儿家都不在意，初江总是第一个拾掇伙伴们用的茶杯，帮着夫人一起洗洗涮涮。

灯塔长夫妇有个女儿在东京读大学，只有假期才回到这个家里来。平日里村中的姑娘们来访，夫妻俩总是将她们当做亲生女儿一般对待，时刻关怀她们的冷暖，将她们的幸福看成是自己的幸福，打心眼儿里为她们高兴。

度过三十年灯塔生活的灯塔长，有着一副顽固的风貌，他总是大声训斥那些偷偷潜入灯塔里的村中的顽童，他对他们大发雷霆。孩子们都怕他，但实际上，他心眼儿很好，孤独使他完全放弃了相信人性恶的认识。灯塔上最大的快慰是客人来访。在远离人烟的灯塔上，老远赶来探望他的客人，总不至于怀有恶意吧。再说，一旦被当做亲密无间的贵客而受到招待，不论是谁也都会丢掉歹心的。事实上，正如他们经常提起的："恶意没有善意走得远。"

夫人也的确是个好人，过去当过乡村女校教师。漫长的灯塔生活，使她越来越养成了爱读书的习惯。她像一部百科全书，诸事无所不晓。

她连斯卡拉剧团在米兰都清楚，也知道东京的一位电影女演员最近扭伤了右脚。她辩论起来能压倒丈夫，接着便为丈夫缝补袜子，精心准备晚饭。客人一来，她就滔滔不绝地讲个没完。村里人都知道这位夫人能言善辩，拿她同自己沉默寡言的妻子相比，对灯塔长寄予不必要的同情。灯塔长也很尊重夫人的学识。

官舍是三间平房，每个房间都像灯塔内部一样，收拾得一干二净，纤尘不染。柱子上挂着轮船公司的日历，过厅地炉里的灰烬也都压得很平整。客房一角即使女儿不在家，桌子上依旧摆着法国娃娃，蓝色玻璃笔盘光洁明亮。房子后头安设着利用灯塔机油渣滓做燃料的铁锅澡盆。这里的厕所也不同于污秽的渔家，入口总是挂着一块洗得很洁净的蓝手巾，看起来很舒心。

灯塔长一天里的大半天时间，都是守着地炉，在黄铜烟管里插上一支“新生”牌香烟抽着。白天里，灯塔一片死寂，值班房里只有年轻的灯塔员在登记船舶通过报表。

这天将近黄昏，也不是什么集会的日子，初江拿着一包用报纸包着的海参来访。她穿着海蓝哔叽裙子，下面是肉色的长筒袜，外头再套上红色的短袜。毛衣还是那件绯红色的。

她一进来，夫人就忙不迭地高声地说道：

“穿海蓝的裙子，最好配上黑色袜子。初江啊，你不是有吗？记得有一次你来这里穿过的呀。”

“是的。”

初江微微涨红了脸，在地炉边坐下来。

事情大体做完了，夫人也坐到地炉边，这回用一种和讲座不同的口气絮絮叨叨地说了起来。大凡对于年轻姑娘家，她总是问：“有意中人了没有？”看到姑娘有些难为情，甚至灯塔长也跟着提一些令人尴尬的问题。

天渐渐黑下来了，夫妻俩一个劲儿留姑娘吃完饭再回去，初江说老父亲一个人在家等着，她必须赶回去。初江主动提议帮助灯塔长夫妇做晚饭，刚才拿出的点心也没有尝一口，只是红着脸看着下面。她一下厨房就振作起来，一边切海参，一边唱起这个岛上流行的盂兰盆舞曲——《伊势号子》，这是昨天才跟伯母学的：

…………
衣柜、长橱、旅行箱，
陪侍闺女做嫁妆，
但愿此物莫回头，
伴郎度过好时光。
我劝亲娘别勉强，
世道常应放眼量。
东边刮风西边雨，

大船遇险要返航。

…………

“哎呀，我嫁到岛上来三年都没学会，初江你一下子就会唱啦！”

夫人说。

“不过，这首歌和老崎那地方的很相像。”

初江说。

这时，黑糊糊的门外响起了脚步声。

“晚上好！”

黑暗里传来一声招呼，夫人从厨房门口探出头去。

“是新治君吗？……又送鱼来了，太感谢啦！孩子她爸，久保君送鱼来啦！”

“老是麻烦你，谢谢啦！”灯塔长没有离开地炉，他招呼着，“快进来，新治君。”

双方你一句我一句，新治和初江趁势互相对望了一下。新治笑了，初江也笑了。夫人猛地回过头，看到他们在笑。

“怎么，你们认识？可不，村子太小啦。那更好，新治君，快请进！……哎，还有啊，东京的千代子来信了，特地问候你新治呢。千代子想必是喜欢上新治君啦。这不，春假就要回来了，到时你可来玩啊！”

一席话使得本来打算进屋来的新治甚为扫兴，初江面向着水槽再也不回头。青年又退回到暗夜里，不管怎么请都不肯进屋，只是远远施了礼转头回去了。

“新治君好像很不好意思哩，她爸。”

夫人一直笑着说。这笑声独自在家中回荡着，灯塔长和初江都没有理睬她。

新治在女儿坡的拐角处等着初江。

来到斜坡拐弯的地方，灯塔周围的夕暮变成了日落后的残曛。尽管松荫里一片漆黑，眼前的海水依然保留着最后的余晖。今日一整天，初来的东风吹拂着小岛，到了傍晚，这风不感到刺骨了。拐过女人坡，风也煞了，只见薄暮沉静的光芒从云隙里不住流泻下来。

海里对面是围绕歌岛港的短短的地岬，一头断断续续，几块岩石劈开波浪高高耸峙。地岬周围特别明朗，一棵红松跨立于顶端，沐浴着残照，鲜明而秀丽地映入青年的视野。忽而，那树干又失去了光亮。抬头一看，天上的云彩变黑了，星星在东山的一边荧荧闪耀。

新治将耳朵贴近岩石一角，听到灯塔长门前石板道上响起细碎的脚

步声，而且越来越近了。他出于一种恶作剧心理，想躲起来吓唬一下初江。然而那可爱的脚步声一旦走近，他又不忍心惊吓这位姑娘了。为了告诉她自己在这里，反而模仿初江唱的那首《伊势号子》，吹起口哨来了：

…………
东边刮风西边雨，
大船遇险要返航。
…………

初江拐过女儿坡下来，她并没有注意新治会在这里，所以还是以同样的步子向山下走去。新治追着她吆喝：

“喂——喂——”

少女依然没有回头，青年只得默默跟在她的后面走着。

道路笼罩在松林里，幽暗而又险峻，少女用小小的手电筒照着前方，她走得很慢，新治不知何时赶到她的前头去了。随着一声轻轻的喊叫，手电的光亮像小鸟一样忽地飞翔到树梢上了，青年机敏地转过身子，接着一把抱起跌倒的少女。

虽说是周围发生的事实迫使他这样行动，但先前的躲藏、吹口哨和追踪等，总觉得自己的表现有些太不像话了。所以，青年把初江扶起来，并没有重温昨天那样的爱抚，而是像大哥哥一般，亲切地为少女拂去衣服上的泥土。沙地的泥土半干半湿，很容易掸掉。所幸没有摔伤。其间，少女像小孩子一般，一直将手按在青年结实的肩膀上。

初江寻找手里掉落的手电筒，两人的背后，手电正张开淡淡的扇形的光亮躺在地上。手电光中铺满了松叶，海岛的夕暮深深包裹着这一点光明。

“在这儿，跌倒的时候，准是从后头照着我呢。”

少女爽朗地笑道。

“你一直在生谁的气呀？”

新治认真地问。

“还不是千代子。”

“傻瓜。”

“你们没什么吗？”

“根本没什么。”

两人肩并肩走着，新治拿着手电筒像个领航员一一指点着路径，因为没有别的话题，平素沉默寡言的新治，这时候却滔滔不绝大讲起来。

“我呀，有朝一日用干活攒的钱买一只机帆船，和弟弟两人贩卖纪州

的木材和九州的煤炭，挣钱让母亲过上好日子。等我老了，也要回岛上来享清福。我不论航行到哪里，都不会忘记这个小岛，我决心通过自己的努力，使岛上的景色成为日本最美的（岛上的人都这么说）海岛；使岛上的生活比哪里都平静，比哪里都幸福。不然，谁还会记挂着这个小岛呢？不管什么时代，凡是恶劣的习惯，在到达这个岛之前都会自然消失。大海呀，它只给这个岛送来有益的东西，保护小岛留住一切美好和善良的东西。在这个没有一个小偷的岛上，我要永远忠诚、认真地干活，做一个表里如一、充满爱心和勇气的大无畏的男子汉！”

当然，这些话说得不是那么井井有条，显得有点颠三倒四，可是这位青年少有的健谈，倒是给少女大体上说明了些事情。初江没有回应，她只是一个劲儿点头，决没有不耐烦的神色，看样子打心眼儿里充满了共鸣和信赖。这使新治很高兴。一番推心置腹的交谈，使得青年不再有那些不认真的想法了，所以他特地省去了向海神祈祷的最后那句重要的话。没有任何可以妨碍他们的了，道路虽然深深掩蔽在树林里，但这回新治连初江的手都没有握一下，更没有想到接吻的事了。昨天晚上在海滩上的事，仿佛不是出于他们的意愿，而是在外界的动力驱使下偶然发生的。怎么会有那样的事情呢？他们感到很奇怪。他们最后只是相约，等下次休渔假日的下午在观哨所见面。

经过八代神社后面的时候，初江首先惊叹地叫了一声站住了，接着新治也站住了。

村子里一齐燃亮了灯火，简直就像开始过节一般辉煌灿烂。所有的窗户都大放光明，不再像是煤油灯的灯光了。村庄仿佛从暗夜里醒来，浮出水面了。原来因故障很久没有使用的发电机修好了。

进入村子之前，两人分别了。初江独自沿着很久没有路灯照明的石阶下山了。

第七章

新治的弟弟阿宏修学旅行的日子到来了，旅程五宿六日，周游京都和大阪一带地方。至今未出海岛的少年们，可以放眼看看外面广阔的世界。过去到内地修学旅行，小学生们第一次看到旧式的公共马车，都瞪着大眼睛惊叫：

“嗬，一只大狗拉着一个大厕所！”

海岛上的孩子看不到实物，而是通过教科书上的图画和说明获得了一些概念。电车、大楼、电影院和地下铁等，单凭想象中的自我创造，那是多么困难啊！他们一旦接触实物，就感到十分新鲜，一番惊讶之余，深深觉得概念实在没什么用处。海岛漫长的生涯里，从未想过如今都市的道路会有喧嚣的电车来来往往。

一到修学旅行，八代神社就大卖护身符。做母亲的都认为孩子去自己从未见过的大城市，简直就是一次豁出性命的大冒险，在她们看来，死亡和危险时时躲藏在日常生活里，隐蔽在身旁的大海之中。

阿宏的母亲咬咬牙拿出两个鸡蛋，放了好多盐，做成荷包蛋便当。又在书包底层藏了牛奶糖和水果，故意不让儿子轻易摸到。

这天，联络船神风丸午后一点破例由歌岛出发了。这只不足二十吨的小汽艇，船长是个结实而老练的汉子，本来对这次例外的安排很不情愿，但是自己的孩子参加修学旅行时，船过早抵达鸟羽后，为了等适当的火车，白白浪费不少时间和金钱，所以从这年开始，也就勉强答应了学校的建议。

神风丸的船室和甲板挤满了胸前交叉挂着水壶和书包的学生们。领队的老师对码头上的一群母亲有些打憷，在歌岛，母亲们的意志可以左右老师的地位。有个教师被母亲打上共产党的烙印，被赶出了海岛。而一位受人欢迎的教师，即便和一个女教师有了私生子，竟然升为代理教导主任。

这是一个春光明媚的正午，轮船开动了，母亲们各自呼唤着自己孩子的名字。将帽带子系在下巴上的学生们，估计轮船已经走远，岸上的人分不清自己的面孔了吧，于是冲着海港高喊：“傻瓜！”“喂，混蛋！”“去你的吧！”满载着黑色制服的轮船，眼看着将徽章和金扣子的闪光带向了远方。阿宏的母亲坐在白日里也是漆黑一片的自家榻榻米上，一想到两个儿子将要舍弃自己到大海上去，就伤心地哭泣。

神风丸靠在珍珠港附近的鸟羽港岸边，让学生们下船之后，又恢复平时一副悠闲而粗鄙的风情，准备驶回歌岛。人们用小桶盛水清洗古旧的蒸汽烟囱，向船头内侧和吊在栈桥上的大鱼笼里倒水，到处光闪闪的，灰白的仓库上用漆书写的大“冰”字，正对着大海一方。

灯塔长的女儿千代子拎着手提包站在码头外侧。这个不爱交际的姑娘很少回岛上来，她讨厌和岛上的人们搭话儿。

千代子脸上没有施白粉，一身朴素的黄褐色的西服使得她更不会引人瞩目。然而她那五官青黑、粗糙但颇为明朗的脸庞，也许有人见了会引起心动。尽管这样，千代子总是表情阴沉，一味考虑自己为何生得不美。目前，这就是她在东京的大学接受“教养”的最显著的成果。不过，对于这种世上常有的长相，老是认定为不美，其实和认定为美人都是同样没有道理的。

千代子一副阴沉的情绪，不知不觉也给好心眼儿的父亲带来了压力。女儿认为，自己生得丑，都是父亲的遗传造成的，因而很伤心。因此，老实的灯塔长明明知道女儿就在隔壁，也还是对着客人抱怨一通：

“嗨，女儿长大了，为着自己生得丑而甚感苦恼，都怪我这个当爸爸的长得丑啊！我有责任，这也许就是命中注定吧！”

千代子的肩膀被人拍了一下，她回头一看，身穿闪亮皮上衣的川本安夫笑着站在她身后。

“欢迎你回来，放春假了吧？”

“嗯，昨天才考完试。”

“是回来吃妈妈奶的吧？”

安夫受父亲之命为办理合作社事宜，前日来到位于津市的县厅，住在鸟羽亲戚经营的旅馆里，正打算乘船回歌岛。他最得意的就是，向东京的女大学生显示自己能说标准语。

千代子从这位从小熟悉的同龄少年身上，看到一个男人快活的心理，他肯定认为“这个女子对自己有意思”了吧？有了这种感觉，她越发气馁起来。又来这一手！她想。在东京受到看过的电影和小说的影响，她很想看看一个男子对自己说声“我爱你”时的那副眼神。然而她断定，自己恐怕一生都遇不到这种事儿。

神风丸那边传来声嘶力竭的呼喊：

“喂——，坐垫还没有搬过来呀，看！”

不一会儿，看到一个汉子扛着一只印有花纹的巨大包裹，从岸上走来，那包裹有一半罩在仓库的阴影里。

“快到开船的时间啦。”

安夫说。从岸上跳上轮船的时候，他握住了千代子的手。千代子觉得他那铁一般的手掌，和东京男人们的手掌不同。她从这只手掌上想象

着从未握过的新治的手掌。

从小天窗式的入口向里头窥探，看到一些人躺在薄暗的船室铺席上的身影。有的脖子上围着白毛巾，只有那眼镜上倏忽一闪的反射，映在习惯于室外光线的眼睛里，显得更加黯淡。

“还是呆在甲板上为好。即便冷一些，也没有关系。”

安夫和千代子为了避风，靠着船桥里侧一卷缆绳刚刚坐下来。那位愣头愣脑的年轻的船长助理喊道：

“喂，稍微抬抬屁股！”

说着，就从两人身底下抽出了木板。他们两人是坐在船室入口的盖板上的。

船长站在油漆斑驳、露出木纹的船桥上敲钟，神风丸出航了。

任凭古老的发动机震动着身子，他们两个眺望着远方的鸟羽港。安夫本想告诉千代子他昨夜偷偷嫖女人的事，可又作罢了。要是在一般的乡下或渔村，安夫结识女人本是可以吹嘘的资本，可是在清净的歌岛，他只好守口如瓶。安夫小小年纪，就摆出一副伪善者的架势。

千代子看见海鸥飞得高过了鸟羽站前的电缆车铁塔的瞬间里，心中就下了赌注。她暗暗盘算着，自己在东京没有碰到过任何冒险的事情，每次回到岛上来，总想做点什么，以便使世界为之一变。轮船一旦远远离开鸟羽，不管海鸥飞得多么低，要越过远方小小的铁塔，都是毫不费力的。然而，铁塔依旧高高耸峙，千代子将眼睛贴近系着红色表带的手表的秒针，她想：“在半分钟内，只要海鸥飞越铁塔，就会有好事儿等着我。”——五秒钟过去了，一只追着船尾飞来的海鸥，突然旋上高空，扇动着羽翼越过了铁塔。

在对方尚未对自己的微笑表示不解时，千代子抢先开了口：

“岛上有什么变化吗？”

轮船向前行驶，右边可以看到坂手岛。安夫将几乎烧到嘴唇的短短的烟蒂，在甲板上按灭，回答说：

“没什么变化。……对了，十天前发电机出了点儿故障，全村都点起了油灯。现在早修好了。”

“我妈妈的信上也这么说来着。”

“是吗？其他的新闻……”

他望着春光旖旎的大海，水面的反射使他眯细了眼睛。海上保安厅纯白色的鹌鸟丸，经过十米以外的海面，驶向鸟羽港。

“对啦，宫田家的照爷爷把女儿召回来了，她叫初江，是个标致的美人儿。”

“是吗？”

听到“美人”这个词儿，千代子脸色立即阴沉了，这话似乎是对自己

的谴责。

“照爷对我很满意，我是老二，村里人都说我做初江的养老女婿最合适。”

不久，神风丸右首出现菅岛，左侧看到了巨大的答志岛的景观。出了两岛包围的海域，不管多么宁静的日子，汹涌的波涛也会将海船冲击得嘎吱嘎吱响。打这一带起，鱼鹰时时在波间游泳。大洋中出现了岩石耸峙的浅滩。安夫看到浅滩就皱起眉头，将视线从歌岛这块唯一的引起屈辱回想的海域转移开去。自古夺来夺去、青年们流血得来的浅滩渔业权，如今全归答志岛了。

千代子和安夫站起身子，越过低低的船桥，静待显现于洋面上的岛影。歌岛总是从水平线上露出模糊的、像神秘的头盔般的形状来。船向波涛倾斜，那头盔也随之倾斜。

第八章

休渔的日子迟迟不来。阿宏去修学旅行的第二天，暴风雨袭击海岛，才不得不停止出海。岛上几棵刚刚绽放蓓蕾的樱花，这下子几乎全被打落了。

前一天，不合季节的湿风卷着船帆，奇异的晚霞遮蔽了天空。浪涛奔涌，海滩传来轰鸣声。海蛆、球潮虫一个劲儿向高处爬行。夜里，强风挟雨而来，海天响起一派悲鸣和笛子般的尖叫。

新治在被窝里听到了这种响声。单凭这种声音，他就知道今日要休渔。这样的天气，既不能修渔具，又不能绚渔网，青年会也无法举行捕鼠活动。

细心的儿子不忍将一旁打着呼噜的母亲叫醒，他一直躺在被窝里，等待窗户泛出白色。房子剧烈摇晃着，窗户鸣叫不止。不知哪里的白铁板哗啦地倒下来了。歌岛的房屋，不论大户人家还是像新治家这样的小平房，都是一样的格局：一进门左边是厕所，右边是厨房。暴风雨狂躁之中，静静飘荡的是于拂晓的薄暗里统摄着全家的唯一的气味儿——那经过熏蒸的、冷寂的、促人冥想的厕所的气味儿。

面对邻家储藏室的这扇窗户迟迟才开始泛白。他仰望着飘到檐端的豪雨，顺着窗玻璃向下流淌，刚才还在憎恨这个夺去他劳动的喜悦和收入这两项的休渔日，眼下又被看成是美好的佳节了。这不是蓝天、国旗和金珠子装点的节日，而是暴风、怒涛以及刮得树梢左右披拂的狂风的呼号打扮的节日。

青年等不下去了，他跳出了被窝，套上一件千疮百孔的黑色圆领毛衣，穿上裤子。老半天才醒的母亲，看到窗前站着一个人的模糊的黑影，喊道：

“呀，是谁？”

“是我。”

“好怕人哩。今天这种天气还能出海吗？”

“是休渔日。”

“要是休渔，就再多睡会儿，不好吗？瞧你，我还以为是个陌生人呢。”

醒来的母亲最初的印象应验了，儿子事实上就像一个陌生的男人。

平时不爱言语的新治，大声地唱起歌来，接着又攀住门框学做机械体操。

母亲怕弄坏了房子，她闹不清儿子的心思，一个劲儿嘀咕：

“外头是暴风雨，家里也是暴风雨。”

新治频频起来观看被煤烟熏黑的房柱上的时钟，他那不曾犯过疑惑的心灵，丝毫没有怀疑女子会不会冒着暴风雨前去赴约。由于青年的心里缺乏想象，不安也罢，喜悦也罢，他不懂如何凭借想象的力量，将这些扩大而使之繁杂起来，以此消遣忧郁的余暇。

实在等不下去了，他便披上胶皮雨衣，去同大海会面。因为他觉得，只有大海可以和自己进行无言的对话。激浪高高涌上防波堤，发出可怖的轰响，溃散了。据昨夜暴风雨特别警报，所有的船只一律被拖到比平时高得多的海岸上，水线出乎意料地逼近过来，港湾内巨浪消退时，水面急剧倾斜，几乎露了底。飞沫混着雨水，直洒到新治的脸上。海水带着鲜烈的咸腥味，顺着火热的面部和鼻梁流淌，这使他回忆起初江嘴唇的香味儿。

云彩迅速地涌动着，阴郁的天空忽明忽暗，瞬息万变，深层里似乎预示着晴天，含着不透明光线的云朵时时出现。但是，转眼之间就消泯了。新治由于只顾注意天空，波浪涌上来，打湿了他的木屐带子。他的脚边沉落着一颗美丽的桃红的小贝壳，似乎是刚才的海浪推上岸来的。他拾起来一看，形状完整，纤细而薄亮的边缘没有损毁的痕迹。青年打算当做礼物，把它装进了口袋。

吃罢午饭，他马上做好了出门的准备。母亲一边洗碗，一边盯着儿子即将走向暴风雨的身姿。她没敢问他去哪里，儿子的背影里有一股力量，使她不敢开口。她很后悔没有生下一个女儿，一直留在家中帮忙做家务。

男人出海打鱼，乘着机帆船到各个港口运货，妇女们和这个广阔的世界无缘，她们只是做饭、汲水、采海藻，夏季到来时，潜水到深深的海底去。海女中颇为老练的母亲，知道海底薄明的世界才是女人家的世界。白日里也是一片昏黑的家中，分娩时悒郁而痛苦的内心，黯淡的海底，这些都是一系列相互关联的亲切的世界。

母亲想起一位和自己一样的寡妇，一个拖着吃奶婴儿的体弱的女子，到海底下采鲍鱼，上来后烤火时，突然中风昏倒了。女人翻着白眼，紧咬着苍白的嘴唇倒在地上。天黑以后，尸首在森林里焚烧的时候，海女们悲伤得不能站立，个个跪在地上痛哭。

一种奇怪的谣言传开了，有的女人不敢潜水了。说死去的女子在海底看到不该看的可怕的东西，遭到了报应。

新治的母亲对这谣言一笑置之，越发钻入深海，捕捞的鱼比谁都多。她决不会为着一桩从未经历的事而自寻烦恼。

……想起这件往事也不会太惹母亲伤心，她有着天生的开朗的性格，一副值得夸耀的好身子骨，和儿子一样，外头的狂风暴雨更能激发她快活的心情。她洗好碗碟，就着咯吱作响的窗户的微光，撩开衣裾，仔细打量着自己伸展的双腿。两条被太阳晒黑的结实的大腿，不见一丝皱纹，丰满的肌肉高高隆起，放射着琥珀色的光泽。

“凭这副身子，还能生三五个孩子啊。”

这么一想，贞洁的心灵倏忽变得可怕起来，她立即整整衣服，对着丈夫的灵位拜了又拜。

青年在前往灯塔的山坡道路上，雨水汇成一股股细流，冲刷着他的双脚。松林的树梢在低吼。穿着长筒胶靴走起来很困难，没有打伞，他觉得雨水顺着平头流进了脖颈。然而，青年面对风雨，只顾向上攀登。他不是为了抗拒风雨，他只是感到自己宁静的幸福和宁静的自然确确实实关联到一处了。眼下，于这种自然的狂躁之中，他心里正感觉着一种莫名其妙的亲切之情。

站在松林里俯瞰大海，白浪滔滔，滚滚前进。地岬尖端高耸的岩石也时时被波涛淹没。

拐过女儿坡，看到窗户紧闭、帷幕下垂、在暴风雨里缩头缩脑的灯塔长官舍的平房。登上面对灯塔的石阶。闭锁的值班室里今天不见灯塔员的身影，经暴雨打湿的玻璃窗响个不停，屋里面对紧闭的窗户，呆然站立着一副望远镜，桌上摊着被窗缝进来的风吹得纷乱的文件，还有烟斗、海上保安厅的制帽、华美的印着新造船舶的轮船公司的挂历、柱子上的时钟，以及胡乱挂在木柱钉子上的两个大三角规……

青年到达观哨所时，连内衣都湿透了。在这座寂静的哨所里，暴风雨格外猛烈。这地方接近海岛制高点，周围一无遮挡，暴风雨来到这里，飞扬跋扈，为所欲为。

三面敞着窗户的废墟，一点儿也不防风，反而将风雨引进室内，任其狂吹乱舞。从二楼的窗户里远眺太平洋宏大的景观，雨云充满了整个视野，满眼是翻滚的白浪，四周涌动着晦暗的云层，迷离惝恍，使人联想到一种浩瀚无边的景象。

新治走下外侧的台阶，瞅了瞅以前来取走母亲拾的木柴的一楼，发现这里是防御风雨的最佳场所。原来作为储藏室的这段楼梯，两三面极小的窗户，只有一扇的玻璃打碎了。以前堆放的一捆捆松叶，看痕迹都分别被拿走了，角落里只剩下了四五捆。

“真像座牢房！”新治嗅着一股霉味儿，心想。一旦躲开风雨，他立即感到透湿的寒冷，打了一个大喷嚏。

他脱掉雨衣，到裤兜里摸索火柴。长期以来严谨的船上生活，使他养成了出外随时携带火柴的习惯。手指接触火柴之前，先摸到早晨在海

滩拾到的贝壳。他掏出来，拿到窗户的亮光里瞧着。桃红色的贝壳潮润润的，闪闪放光。青年十分满意，他又重新装进口袋。

湿漉漉的火柴很难擦着。他从解开的一捆柴火里，拿出松树的枯叶和枯枝，堆在水泥地上，好容易点燃起明亮的小小火焰，在这之前，屋子里充满了黑烟。

青年在火堆旁抱膝而坐。剩下的，只是等待。

——他等着。没有一丝不安，为了消磨时间，他把指头伸进自己那件千疮百孔的黑毛衣的破洞里，张开了手指。青年朦胧地感觉着徐徐变暖的身体以及户外暴风雨的响声，沉浸在无可置疑的忠实本身所带来的幸福感之中。没有天生的想象力使他烦恼，而且，等着等着，他的头靠在膝盖上睡着了。

……新治醒过来，眼前的火焰一直没有熄灭。火焰对面伫立着一个生疏的模糊的形象。新治想，该不是做梦吧？那里站着一位半裸的少女，正在烘烤白色的内衣。她两手低低地捧着衣服，上半身完全裸露着。

当他弄清楚这确实不是梦之后，泛起一个狡黠的念头。新治依然假装睡着，眼睛半睁半合。他身子一动不动地看着，初江的身子美艳无比。

海女的习惯，是用篝火烘干濡湿的全身，她似乎对此毫不踌躇。她来到约会的地点，看到了篝火。男子睡着了，因而她泛起了孩子般天真的想法，趁他睡觉的当儿，赶快烘干打湿的衣服和潮润的身子。就是说，初江没有意识到是在男人面前脱光身子，而是偶尔在这里遇到一堆火，她只是面对篝火而光裸着罢了。

新治要是一个经历过许多女人的男子，他在风雨包围的篝火旁，看到初江面对火焰站立的裸体，一眼就能看出这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处女的身子。她的肌肤谈不上白皙，不断经过海潮的洗涤，滑润而又结实。一对颇为硬挺的小小乳房，似乎有些腼腆地彼此背过脸去，在历经长期潜水磨练的宽阔的胸脯上，隆起一双玫瑰红的蓓蕾。新治害怕被她识破，只是略微抬了一下眼，所以少女的身姿只保有一个模糊的轮廓，透过几乎舔着天花板的火舌，惝恍迷离，时隐时现。

然而，青年突然眨了一下眼睛，这时，经火焰夸大的睫毛的影子，在面颊上倏忽一闪。少女连忙将半干的白色内衣捂住前胸，大声喊道：

“不许睁开眼睛！”

忠实的青年硬是闭上了眼睛。他想，自己继续装睡着，确实不应该，但醒过来也并非因为谁的缘故，他从这种光明正大的理由中获得了勇气，再一次眨巴一下那美丽的双眼。

少女这回没了主意，她还是不想穿上内衣。她再次用尖锐而响亮的

嗓音叫道：

“不许睁开眼睛！”

可是，青年再也不愿闭上眼睛了。打一生下来，他就看惯了渔村女子的裸体，但见到所爱的人儿的裸体还是第一次。他不能承认裸体就是妨碍初江和自己交往的理由，而使平常的问候和亲密的接触变得困难起来。凭着少年一般的率直，他站起身子。

青年和少女隔着火焰互相对视。青年向右挪挪身体，少女也稍稍向右避开些。于是，篝火始终夹在两个人之间。

“为什么要躲？”

“人家好害羞嘛。”

青年并没有因此叫她穿上衣服。他想多看一会儿她的身姿。他不知还该说些什么，提出了一个小孩子般的问题。

“怎么才能不害羞呢？”

于是，少女的回答也真够天真的，使人出乎意料。

“你也脱光，我就不害羞了。”

新治十分困窘，他略一迟疑，二话没说，随之脱掉了圆领毛衣。他在脱衣服的时候，担心少女会趁机逃掉，所以脱了一半的毛衣打脸前通过的一瞬间，青年也不肯放松警惕。他很快脱光衣服，当青年身上只剩下一条三角裤时，一个比平时衣着整齐时更加俊美的裸体挺然而立。然而，当新治怀着一颗炽热的心面对初江时，羞愧又回归他的身上。那是在他们有了下面的问答之后的事。

“你不害羞了吧？”

“哪里呀。”

“为什么？”

“你还没全脱呢。”

青年被火焰照耀的身体因羞愧而变得通红，话卡在喉咙里出不来。他更加紧逼过来，指尖儿几乎伸进火焰里。新治望着火影摇曳中的少女的雪肤，好不容易地说道：

“你脱，我也脱。”

此刻，初江不由微笑起来。这种微笑究竟意味着什么，新治没有在意，初江自己也没有多想。少女将遮盖着前胸到下半身的白色内衣脱掉，猛地扔到背后，青年见了，俨然似一尊勇武的雕像屹立着。他一边凝神注视着少女火焰里闪亮的眼睛，一边解开内裤的松紧带。

这时，急风暴雨在窗外呼啸。刚才，同样猛烈的风雨围绕着废墟肆虐，转瞬之间，风暴已经迫近眼前，可以想象，高窗下边就是狂躁不息、怒涛澎湃的太平洋。

少女后退了两三步。没有出口。少女的脊背触到了煤烟熏黑的水泥墙。

“初江！”

青年大叫。

“从火上跳过来，快从火上跳过来呀！”

少女频频娇喘，震颤着清亮的嗓音吩咐道。赤裸的青年没有犹豫，身体映着火焰纵身一跃，径直越过了火堆。一刹那，他的身体就逼近少女的眼前。他的前胸轻轻触及她的乳房。青年好一阵激动。“没错，就是这样硬挺。和以前我想象的红毛衣下边一样，就像这般富有弹力。”他俩抱在了一起。少女首先酥软地倒在地上。

“松叶扎得好疼。”

少女说。青年顺手拿过来白色内衣要给少女垫在背后，她拒绝了。初江的两手已经不再紧抱青年了。她缩起膝盖，双手将内衣揉作一团儿，宛如小孩子在草丛里捕到一只小虫一般，顽强地保护着身子。

于是，初江说了一句富有道德性的话：

“不要，我不要。……出嫁前的姑娘不能这样的呀。”

松弛下来的青年无力地说：

“不管怎样都不行吗？”

“不行。”——少女闭着眼睛，她带着一副既是训诫又是劝慰的语调，毫不含糊地对他说，“现在不行。我已经决心做你的新娘子啦。可出嫁之前，无论如何都不可以这样。”

新治的内心有一种对于道德性事件的盲目的虔敬。这首先因为他还不熟悉女人，此时，他感到自己触犯了女人存在的道德的核心。他不再强求。

青年抱住少女的身体，两人都听到了彼此裸体的心跳。长时间的接吻，使得未获满足的青年痛苦不堪，可转瞬间，这痛苦又转化为一种莫名的幸福。渐渐变小的篝火时时闪动一下，两人听着火花的爆裂以及高窗下风雨的呼啸，其中还夹杂着彼此的心跳。于是，新治感受到，这种永无止境的陶醉的心情，连同户外怒涛的轰鸣，还有掠过树梢的狂风的呼号，在自然界同样昂扬的气势中激荡、翻腾。此种感情之中有着永无休止的净福。

青年脱离开身子，接着用男性的沉静的口吻说道：

“今天在海滩上拾到一只美丽的贝壳，我带来了，想送给你。”

“太好啦，给我看看。”

新治回到自己脱去的衣服旁边，在他穿衣服的时候，少女也开始慢慢穿上内衣，打扮一番。她的衣着很自然。

青年捧着贝壳，走到衣着整齐的少女身边。

“瞧，多漂亮！”

少女让火焰映着贝壳的表面，觉得很好玩。然后，插在自己的头发上。她问：

“像红珊瑚，能不能做簪子用呢？”

新治坐在地上，身子依偎着少女的肩膀。因为都穿上了衣服，两个人尽情地吻着。

……回来的路上，风雨没有减弱。为了避开灯塔里的人，他们以前走到灯塔前就分手了，可是眼下新治很难再遵守这个习惯。为了送初江，他选择了灯塔后面稍微好走些的路径。两人紧紧依偎着，离开灯塔，沿着狂风劲吹的石阶向下走。

千代子回到父母身边，打第二天起就闲得无聊。新治也没有来看她。召开了例行的行为礼仪会，岛上的姑娘们都来了，她知道，其中的一位新面孔就是安夫提到的初江。于是，千代子想，岛上的人既然说她漂亮，也就认为初江一副乡间姑娘的脸庞确实好看。这正是千代子不可思议的优点。多少有些自信的女人，总是喜欢喋喋不休地揭别的女人的短处，而千代子不同，她甚至比男人更直率地承认除自己以外的别的女人的各种长处。

千代子百无聊赖，她开始学习英国文学史。她对维多利亚王朝的闺秀诗人们的名字和作品一概不知。例如柯里斯蒂·乔治娜、阿德勒特·安·普罗库塔、兹因·因兹罗、奥加斯塔·维布斯塔、阿莉丝·梅尼尔夫人等人的名字，她像读经一般逐字逐句地背诵。千代子善于死记硬背，她记笔记很认真，就连老师打个喷嚏她也写上去。

身边的母亲拼命想从女儿身上学习一点儿新的知识。上大学本来是千代子自己的志愿，母亲的热心支持，改变了父亲犹疑的态度。从一座灯塔到另一座灯塔，由一个孤岛到另一个孤岛，这种生活所激起的对知识的渴望，一直使她在女儿的生活中描画着美丽的梦境，因此，姑娘内心里的这点小小的不幸，根本不放在这位母亲的眼里。

暴风雨的日子，风从前一夜就狂吹不息，母女二人彻夜陪伴在责任重大的灯塔长身边。今早她们睡了个懒觉。难得一次早饭和午饭一道吃。将一切拾掇好之后，一家三口封闭在暴风雨里，安安静静过日子。

千代子一心想着东京。即使在这样的暴风雨的日子里，汽车照旧来往疾驰，电梯依然上下不停，电车还是拥挤不堪，她眷恋着这样的东京。在那里，“自然”一应被征服了，剩余的自然的威力就是敌人。然而，在这个海岛上，人们视自然为友人，一味偏袒自然。

千代子用功疲倦了，她把面孔抵在玻璃窗上，观望将自己圈在室内的风和雨。暴风雨很是单调。波涛的轰鸣宛若醉汉唠叨不休，惹人生厌。不知为何，千代子想起一位同学被她所爱的男友强奸的传言。这位

同学喜欢恋人的亲切和优雅，并且为他吹嘘。可是就在那一夜情之后，她却爱上了这位男子的暴力和私欲。不过，她对谁都守口如瓶。

……这时候，千代子看到新治陪伴着初江，正从风雨交加的石阶上走下来。

千代子自认自己长得丑，她也相信这张丑脸的效能。这张脸孔一旦固化下来，较之美丽的面庞更能巧妙地伪装感情。所谓相信丑陋之物，就是这位处女所相信的石膏雕像。

她从窗边回过头来，母亲正在地炉一旁做针线，父亲默默抽着“新生”牌纸烟。户外有风雨，户内有家庭。谁也没有觉察千代子的不幸。

千代子又坐到桌边打开英语课本。她不懂词意，只见一连串的铅字，其中高高低低，犹如飞旋的鸟的幻影，晃得她眼睛发疼。那是海鸥。千代子想起回海岛时，她对飞越鸟羽铁塔的海鸥下过赌注。那小小的一卦，说不定就意味着这件事情。

第九章

阿宏在旅行中寄来了快件。要是寄平信，也许不比本人回岛更快。他在印有京都清水寺的明信片上，盖上“参观纪念”的大型紫色印章，作为快信发出。母亲未读信之前，生气地说道，寄快信多费钱，如今的孩子都不知道挣钱的艰难。

阿宏的信上对于名胜古迹只字未提，写的净是第一次去看电影的事。

> 在京都的第一个晚上，允许大家自由行动，我立即和阿宗、阿胜三人一起去附近电影院看电影。太棒了，就像宫殿。但座椅又窄又硬，坐上去就像骑木马，硌得屁股生疼，简直受不了。过一会儿，后头的人就喊，坐下，坐下！不是明明坐着吗？到底怎么啦？后面的人就告诉我们，这是折叠椅，放下来才是椅子。三人出了丑，搔了搔脑袋。坐下来一看，软软的，就像天皇陛下的宝座。我想，要是妈妈也能坐上一次这种椅子该多好。

母亲叫新治念信，念到最后一句时，她忍不住哭了。然后，母亲把明信片供在神坛上，强使新治和她一同祈求祖先保佑前日暴风中旅行的阿宏，祝愿他平安无事，后天顺利回到海岛上来。过了一阵子，母亲像想起了什么，埋怨做哥哥的，读的书全不顶用，不如弟弟头脑灵光。母亲所说的“头脑灵光”，指的就是能使她高兴得流泪。她赶紧把信拿给阿宗、阿胜家里人看，然后和新治一起到澡堂洗澡。顶着热气，她见到邮局局长的夫人，便光着双腿跪坐在地上行礼，感谢邮局将快件及时送到家里来。

新治及早洗完澡，站在澡堂门口，等着母亲从女浴池走出来。澡堂屋檐下彩色的木雕斑驳陆离，热气萦绕着檐端。夜很和暖，海面一片宁静。

新治看到五六米之外有个男子背对着这边站着，正在抬头注视檐端。他双手插进裤兜，木屐有节奏地敲击着石板地面。他于晦暗中盯着那穿着茶色皮衣的脊背。这个岛上，没有人穿这样高级的皮衣。他无疑是安夫。

新治正想打招呼时，他碰巧回过头来，新治对他笑笑。然而，安夫毫无表情地凝神望望这边，随即转过身子走了。

新治没有特别在意这位朋友令人不快的举动，但心里觉得很是蹊跷。这时，母亲出来了，青年像平时一样，默默地同母亲一道回家去了。

昨日是暴风雨过后响晴的一天，安夫捕鱼归来后，千代子去看望他。千代子对他说，她和母亲一块儿到村中买东西，顺便路过这里。母亲到附近合作社主任家去了，于是自己一个人就到安夫这里来了。

安夫从千代子嘴里听到的事情，搅得这个轻薄的年轻人心里烦乱不堪。他考虑了整整一夜。第二天晚上，新治认出他的姿影时，安夫正在贯穿村中一条坡道旁的一座屋檐下，盯着贴在那里的值班表看。

歌岛缺淡水，过年时尤其干得厉害。因此，为了水时常争吵不休。沿着村中央一段石子小路流淌下来的细细河水，是村子里唯一的水源。梅雨时节或暴雨过后，小河形成一股湍急的浊流，女人们来到河边洗衣服，一边喧闹不止。孩子们能在这里为自制的木头军舰举行下水典礼。干旱季节则涓滴不存，连冲走一芥灰尘的水流也失去了。水源只有泉水，抑或是海岛顶部的雨水经过滤汇集而成的泉。此外，岛上没有别的水源。

因此，不知打何时起，村公所制订了汲水值班表，每周轮流当班。汲水是女人们的工作。只有灯塔将雨水过滤储存在水槽里。村里分配单靠泉水生活的家庭值班汲水，有的人家不得不忍受深夜当班的不便。但是，深夜当班轮流几周之后，也就逐渐移向早晨便利的时间了。

安夫抬头仰望的，正是那张贴在行人最多地点的值班表。深夜两点钟一栏里，正好写着“宫田”两个字。是初江当班。

安夫咋了下舌头。要是捕章鱼的季节就好了，早晨可以晚一些出海。然而眼下是乌贼的汛期，天亮前必须到达伊良湖渔场。家家三点半就得起床做饭，性急的人家三点之前就升起了炊烟。

尽管这样，初江的班不是下面的三点，还算好。安夫对着自己发誓，明日出海前一定把初江搞到手。

他一边仰头瞧着值班表，一边暗暗下定决心。就在这时，他一眼看见了站在男澡堂门口的新治。他仇恨满怀，将日常的自尊也忘得一干二净。安夫急匆匆赶回家中，收音机里的广播震动着整个屋子。他向厨房瞥了一眼，只见父亲和哥哥一边听着《浪花小调》，一边晚酌。他回到楼上自己的房间，一个劲儿抽起烟来。

按照安夫的常识，他是这样想的：占有了初江的新治，肯定不是个童男子。尽管他在青年会上，老老实实抱着膝盖，笑嘻嘻听别人发言，一副孩子般天真的表情，但他无疑是个玩女人的老手。这个狡猾的小狐狸！而且，新治那张面孔，在安夫看来，无论怎样都不能说是表里如一的。其结果——这种想象多么叫人难以忍受——使他觉得，新治是堂堂正正的、凭借一种无比率直的态度占有了女人。

当晚，安夫没有入睡，他在被窝里掐着自己的大腿。不过，实在没有这个必要。因为他对新治的憎恨以及决心和抢先下手的新治比个高下的竞争心，足以弄得他彻夜难眠了。

安夫有一只常在人前炫耀的夜光表，这天夜里戴在了腕子上，悄悄穿好上衣和裤子，钻进了被窝。他时时将表贴在耳朵上，又不断地瞅瞅发散着荧光的表盘。安夫认为，单凭这只手表就有充分的资格得到女人。

深夜一点二十分，他走出家门。夜阑人静，涛声听起来很响。月光十分明朗。村子里寂悄无声。路灯，码头上一盏，中央坡道上两盏，山麓泉水边一盏。除了联络船，只有渔船。没有辉煌照耀海港之夜的桅灯。家家户户的灯光也全熄灭了。给乡村的夜带来浓重底色的，是那一排排又黑又厚的屋脊。但是，这座渔村的屋顶都是砖瓦和薄铁板，不像夜间茅草葺顶的房屋那般威严而凝重。

安夫脚穿运动鞋，悄无声息地在山坡路上迅速攀登。他穿过周围樱花初放的小学校园。这里是最近扩建的体育场，林荫路的树木是打山上移植过来的。有一棵小樱树被暴风吹倒了，横躺在沙地的一旁，月光照耀着黝黑的树干。

安夫沿着小河登上石阶，来到泉水淙淙流淌的地方。路灯的光芒描画着泉水的轮廓，一方石槽承接着从布满苔藓的岩石缝里流下来的清水。这清水越过柔滑的苔藓流溢出来，不像在流动，看上去宛若在苔藓上面，厚厚地涂抹一层透明而美丽的彩釉。

猫头鹰在泉水四周的林木深处鸣叫。

安夫躲在路灯后面。一只小鸟扑棱一声飞走了。他靠在榆树粗大的树干上，一边斜睨着夜光表，一边等待。

两点刚过，肩膀上挑着两只水桶的初江出现在小学校园里。月光清晰地映着她的身影。深夜里的活计对于一个女子来说，决不是轻松的，然而在歌岛，不论贫富，男男女女都有自己需要完成的一份工作。可是经受海女作业锻炼的身体健康的初江，向来不以为苦，她前后摇晃着两只空水桶登上了石阶。那身影看起来，仿佛半夜起来干活倒使她非常开心，像小孩子一样感到好奇和有趣。

安夫本想等初江到泉水边一放下水桶就一下子猛扑过去，这时他犯起了犹豫。他一时坚忍着，打算等初江灌满水桶再采取行动。他摆出随时出击的架势，左手攀住高处的树枝，身子一动不动。于是，他把自己想象成一尊石像，陶醉在快乐的幻梦之中。他想象着那位女子将泉水哗哗地灌进水桶的冻得微红的肥白的素腕，还有她那健美的水灵灵的细嫩的胴体。

安夫攀住树枝的手上戴的那只用来炫耀的夜光表，放射着荧光，秒针发出细密而清脆的响声。谁知，这声音惊醒了正在树枝上筑了一半的新巢里睡眠的一窝黄蜂，似乎大大搅起了它们的好奇心。一只黄蜂战战兢兢飞落到表盘上，一看，这只散着微光、发出有规律的奇怪鸣声的甲

壳虫，原来身上镶着一块又滑又冷的玻璃板。看来，黄蜂失算了，于是将毒针移向安夫手腕上的肌肉，狠狠地蜇了一下。

他立即喊叫起来，初江猛然一惊，转过头看了看。初江决不会发出呼救的声音，她连忙将扁担上的绳索解掉，斜着攥在手里做准备。

安夫很不好意思地出现在初江面前，连自己也觉得愚蠢，笨拙。少女后退一两步，依然保持原来的姿势。这会儿，安夫想，还是用开玩笑糊弄过去为好，于是他傻笑着说：

“哎呀，吓一跳吧？以为遇上妖怪了吧？”

“什么呀，这不是安哥吗？”

“我躲在这儿，是想吓唬吓唬你。”

“什么？半夜三更，藏在这种地方……”

少女还不太清楚知道自己的魅力，仔细想想，自然会明白的。不过，她本人认为安夫躲在这里只是为了要吓唬吓唬她。她的这副心情被安夫钻了空子，猛然间，初江的扁担被安夫夺走，右手也被抓住了。安夫的皮上衣哧哧作响。

安夫好不容易又恢复了威严，他斜睨着初江的眼睛。他打算冠冕堂皇地说服这位女子就范，安夫不由模仿起想象中的新治那副堂堂正正的风度来了。

“听着，再不答应，我就不客气啦！你和新治的事，都传遍啦！听见了没有？”

初江涨红了面颊，她不住喘气。

“放手！我和新治，什么事？”

“装什么糊涂？你和新治眉来眼去，亲亲热热，还想把我撇掉！”

“别胡说，我们什么也没干。”

“我全都知道。暴风雨那天，你和新治到山上干什么去啦？……瞧，脸红了是不是？……哎，让我也来一次，不碍的，没关系。”

“不要！不要！”

初江挣扎着身子想逃跑，安夫极力不让她逃脱。他想，要是事前逃走了，初江肯定会向父亲告状。如果完事儿以后再放她走，那就对谁也不会说。安夫爱读都市廉价杂志上经常刊登的“被征服”女人的独白故事，最高的一招，就是叫她有苦说不出口。

安夫终于把初江摁在泉水一旁，一只水桶踢倒了，泉水润湿了覆盖着苔藓的地面。路灯照射在初江的面颜上，娇小的鼻翼翕动着，没有闭上的眼白部分，闪闪放光。头发一半浸在水里。她迅速撅起嘴唇，转瞬间安夫的下巴颏儿上沾满淋漓的唾液。这样一来，更使他欲情似火，安夫感到自己胸膛底下还有一个剧烈起伏的胸膛，他把脸压向初江的面颊。

这时，他大叫一声，弹跳起来。蜂子又刺进了他的脖颈。

愤怒之余，他盲目地朝蜂子一阵乱抓，趁着他蹦起身子的当儿，初江向石阶奔逃而去。

安夫非常狼狈，他忙于追杀黄蜂，同时又如愿地再次把初江降服了。这瞬间的工夫，他究竟干了些什么，连他自己也理不清头绪。不管怎样，总算抓到了初江。安夫再次将那丰腴的女体推倒在苔藓地上，这时，不甘示弱的黄蜂落在他的屁股上，隔着裤子深深刺进屁股的肌肉。

安夫跳起来，这回已逃脱一次的初江向泉水后面奔去。她钻进树林，躲在羊齿叶下边。她边跑边寻找大石头。她一只手举着石头，好久才平息了气喘。这时，初江向泉水旁眺望。

老实说，初江一直闹不清楚拯救自己的究竟是何方神圣。然而，当她惊讶地盯着泉水旁手舞足蹈的安夫时，这才明白一切全都仰仗着机灵的黄蜂的作为。安夫向空中追寻的指尖儿，正好映在路灯光里，一对小小的金黄的羽翅横着飞了过去。

安夫看来终于把蜂子赶走了，他茫然而立，掏出手帕擦汗。接着，到处搜寻初江的身影。然而，哪里都没有找到。他试着将两手拢成喇叭状，低声呼唤初江的名字。

初江故意用脚尖搅动羊齿叶，发出飒飒的响声。

“喂，在那里呀，快下来吧。我什么事儿也没有啦！”

“不行！”

“我叫你下来嘛。”

他要爬上来，初江举起了石头。他畏缩了。

“干什么呀？多危险。……要我怎么样你才肯下来呢？”

安夫害怕这样逃脱的初江向父亲告状，他一个劲儿黏缠道：

“……哎，要我怎么样你才肯下来呢？你会告诉你父亲吗？”

——没有回答。

“哎，你不要告诉你父亲。怎么样才能使你不说呢？”

“挑水，替我把水挑到家里去。”

“真的？”

“真的。”

“照爷子好怕人哩！”

然后，说来也很可笑，他所干的完全是受到一种义务观念的束缚。他把踢倒的水桶重新灌满水，将两只水桶的系子挽在扁担两头，担在肩膀上迈开了脚步。

过了一会儿，安夫回头瞧瞧，不知何时，初江在离他两米远的地

方，跟在他后头走着。少女不露一丝笑容，安夫站住不动，少女也站住不动。安夫沿着石阶走下来，少女也跟了下来。

村庄依然在沉睡，家家户户的屋顶洒满了月光。然而，黎明不久就要到来，两人顺着通向村中的一段段石阶走下去，脚下边到处都能听到阵阵鸡鸣。

第十章

新治的弟弟回到了岛上。母亲们站在码头上迎接儿子。细雨迷蒙，看不清海面。联络船距离码头百米远的地方，才从雨雾中露出姿影。母亲各自呼叫儿子的名字。轮船甲板上挥舞着的帽子和手帕，看得十分清楚。

船靠岸了，中学生们各人见到了自己的母亲也只是笑笑，在海滩上同学们又互相打闹起来。他们都不愿意让别人看到自己对母亲撒娇。

阿宏回到家里，依旧兴奋不已，心里激动得直跳。说起话来一概不涉及名胜古迹，只是说什么住在旅馆里，同学半夜起来小便，因为害怕，就把自己叫醒一同去，第二天早晨困得要命。他的话题净是这一类事情。

这次旅行的确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但阿宏不知如何表达，他能想起来的也是一年前的事。譬如他在学校的走廊上涂了蜡，看到一位女老师滑倒了，心里直乐。至于那些光闪闪的、擦身而过消失在远方的电车、汽车、高楼大厦和霓虹灯等令人惊奇的东西，都到哪儿去了呢？这个家和出发前一样，有碗橱，有房柱上的挂钟、佛坛、矮桌、镜台，还有母亲。有锅灶、有脏污的榻榻米。对于这类东西，本来不说什么也可以，但是所有这一切，还有母亲，都在缠着他讲讲旅途的见闻。

直到哥哥打鱼归来的时刻，阿宏才好容易平静下来。他当着母亲和哥哥的面，打开笔记本，约略谈了些旅途中的事。大伙儿听了都很满意，不再缠着他讲下去了。所有的存在又恢复了原样，不说下去也可以了。碗橱、房柱挂钟、母亲、哥哥、古老而黝黑的锅灶、汹涌的海涛……阿宏被这一切包围着进入了梦乡。

阿宏的春假临近结束了。因此，他从早晨起床到晚上睡觉，只知道拼命玩乐。岛上的娱乐场所很多。打从在京都、大阪头一次看了很久以前就听说的西部电影之后，阿宏的玩友中就流行模仿西部片的新游戏来了。他们看见大海对面的志摩半岛升起了山火的黑烟，就自然联想到印第安城堡上滚滚的狼烟。

歌岛上的鱼鹰是候鸟。到了这个季节，鱼鹰渐渐消失了踪影。整个海岛，黄莺不住地婉转啼鸣。通往中学校的陡坡顶端，冬季正对着风口，人站在这里鼻子就会冻得通红，因而叫做赤鼻岭。其实，不论多么寒冷的日子，风已经再也冻不红鼻子了。

岛南端的辨天岬是他们西部剧的舞台。地岬西侧海岸，全是石灰岩。顺着海岸一直前行，就到达歌岛最神秘的场所之一——岩穴的入口。宽一米半，高七八十厘米。进入小小的洞口向里走，曲折的小路逐渐变得宽阔起来，三层岩洞展现在眼前。到达那里之前，一片漆黑。来到洞窟，凝聚着神奇的微明。看不见洞穴的内部，从东岸进入的海潮，贯通着整个地岬，于深深的竖坑底下，时涨时消。

顽童们手举蜡烛进入洞穴。

“喂，注意，危险！”

他们一边在暗穴里爬行，一边互相观望一下脸色。烛光里浮动着学友们俨然勾着脸谱的容颜。于是，每人都为映照的脸膛上没有长出浓密的胡须而深感遗憾。

小伙伴儿有阿宏、阿宗和阿胜，他们一行正在进入洞窟深部，探访印第安之宝。

来到洞窟，好容易直起腰来。走在前边的阿宗，头上落着织得厚厚的蜘蛛网，神气十足。阿宏和阿胜打趣道：

“瞧你，头上堆着这么多玩意儿，你就当酋长得啦。”

古代不知什么人在岩壁上刻下的梵文长满了青苔，他们在梵文下边树立了三支蜡烛。

从东岸灌入竖坑的潮水冲击着岩石，发出阵阵巨响。这里怒涛的声音和户外听到的无法相比。激流滚滚，撞击着石灰岩洞窟的四壁，轰轰然震耳欲聋，上下鸣动，摇撼着整个洞窟。据说这座竖坑，旧历每年六月十六到十八这几天，随时有七条白色的大鲨鱼出现。想起这个传说，他们吓得直打哆嗦。

孩子们做游戏角色可以自由对调，敌我双方可以随意改换。两人看到阿宗头顶蜘蛛网就把他推举为酋长，他们自己也不再做边防守备队员了，这回变成印第安人的随从，就波涛可怕的回响随时请示酋长。

阿宗也心领神会，他神气十足地打坐在蜡烛下面的岩石上。

“酋长，那可怕的声音是怎么回事？”

阿宗用一副庄严的口气回答：

“那个吗？那是神仙在发怒啊！”

“应该怎样才能叫神仙息怒呢？”

阿宏问道。

“这个嘛，看来只有上供祈祷啦。”

大家把母亲给的或自己偷来的干饼和豆包放在报纸上，供在面对竖坑的岩石顶端。

阿宗酋长穿过他俩之间，悄无声息走到祭坛前边，俯伏在石灰岩的地面上，高举两手，即席念了一段奇妙的咒语。他时而直起腰杆儿，时

而蜷曲在地表，虔敬地祷告着。阿宏和阿胜跟在他后头，和酋长一样祈祷。冰冷的岩石透过裤子抵着膝盖，其间，阿宏感到自己变成电影里的人物了。

所幸，神的怒气似乎消了，波涛的轰鸣稍稍平稳了。大家围坐一处，享用撤下来的米饼和豆包。这回吃起来比平时香甜十倍。

此刻，忽然一阵轰响，竖坑里升起高高的飞沫。薄暗之中，瞬间的飞沫看上去如雪白的幻影。大海震撼着、压挤着洞窟，看样子，坐在岩石内部的他们三个印第安人，弄不好也要被卷入海底了。阿宏、阿宗和阿胜如今真的害怕了。不知从何处刮来的风，吹得岩壁梵文字下边的三支烛火摇曳不定，其中一支被吹灭了。这时候，可怖的程度无法形容。

可是，三个人平日就争强好胜，胆大妄为。此时按照少年本能的意志，随即把恐怖编入游戏之中了。阿宏、阿胜扮演两个胆小的印第安人的随从，他们战战兢兢，时时抖动着身子。

“啊呀呀，不得了啦！太可怕啦！酋长大人，神在发怒啊，神干吗这样生气呢？”

阿宗回到岩石宝座上，俨然一副酋长的派头，颇为优雅地颤抖着。经这么一问，他天真无邪地联想起这几天岛上人们风言风语的一件事，干脆用来搪塞一时。于是，他咳嗽了一声，答道：

“因为邪恶，因为不正。”

“您说的邪恶，是指什么？”

阿宏问。

“宏爱卿，你还不知道吧？你的哥哥新治和宫田家的闺女初江偷欢，惹得神灵大发雷霆啊！”

一听到人家谈论哥哥，阿宏肯定觉得有损自家人的名誉，他气恼地叮住酋长不放。

“哥哥和初江姐怎么啦？您说偷欢，是什么意思？”

“这还不明白？偷欢，就是男女一块儿睡觉！”

阿宗虽然这么说，其实他也知道得不多。不过，经他这么一讲，阿宏感到这话带有浓重的侮辱色彩，他愤怒地扑向阿宗。阿宗被抓住肩膀，脸上挨了一巴掌。一阵乱斗草草收场了，原来阿宗被推倒撞在岩壁的当儿，其余的两支蜡烛也掉到地上熄灭了。

洞窟里一片晦暗，他们互相只能看到对方模糊的面孔。阿宏、阿宗气喘吁吁，各不相让。不过，他们心里也都逐渐明白，再这样斗下去，弄不好会招来危险。

“别打啦！好危险啊！”

阿胜过来调解。三个人划着火柴找到蜡烛，然后，他们默默无言地爬出了洞口。

——他们沐浴着洞外的阳光，登上地岬到达地岬顶部时，又像平时一样重新和好起来。他们似乎忘记刚才的一场斗殴，唱着歌走在岬脊背的小路上。

……古里海滨一片岩滩，
辨天八丈静寂的海滩……

这古里海滨位于地岬西侧，描画着岛上最美丽的海岸线。海滩中央耸峙着一块两层楼高的巨石，顶端长满了卧藤松，旁边有四五个调皮的孩子，向他们边喊叫边挥手。

三人也挥着手给予回应。他们正在行进的小径周围，以及松林各处细软的草地上，盛开着一簇簇红色的紫云英花。

“嗬，那不是拖船吗？”

阿胜指着地岬东边的海面。那里有一处静谧的海滩，怀抱着优美的小海湾，湾口附近，停泊着三只拖船，等待着涨潮。那是一边航行，一边操纵拖网的船只。

阿宏也跟着“嗬”的一声呼唤。他和伙伴儿一起向闪光的海面眯细了眼睛。然而，刚才阿宗的话还沉重地压在心头，随着时间的过去，逐渐凝聚在心底，越来越受不住了。

晚饭时分，阿宏饿着肚子回到家里。哥哥还没有回来。母亲一人正往灶膛里填柴火。树枝的劈劈啪啪的响声和灶膛中风一般呼呼的着火声交混在一起。只有在这个时候，诱人的饭菜香味才能盖过厕所的熏骚气味儿。

“哎，妈妈！”

阿宏在榻榻米上躺成个“大”字，叫道。

“什么？”

“人家说哥哥和初江姐偷欢，到底怎么回事？”

母亲不由得离开锅灶，端坐在躺着的阿宏身旁，眼里闪着异样的光芒，那神色和披散下来的头发一样可怕。

“宏儿，你，打哪儿听来的？是听谁说的？”

“阿宗。”

“这事儿，可不准再提了，啊？对哥哥也不许说。你要是再说，几天不给你饭吃，听到没有？”

——对于年轻人谈情说爱这类事情，母亲向来看得很开。她讨厌在海女下水季节里，围着篝火议论别人家的长短。可是，一旦儿子的事情弄得满城风雨的时候，作为一个母亲，她义不容辞，必须正面对待。

当晚，阿宏睡下之后，母亲凑到新治的耳边，压低声音严肃地问道：

“你知道有人造你和初江的谣吗？”

新治摇摇头，涨红了脸。母亲迟疑了一下，接着，单刀直入地责问：

“你跟她睡过觉啦？”

新治还是摇头。

“要是没事儿，别人就不该背后说三道四。真的没有吗？”

“真的。”

“那好。要是这样，也就没说的啦。不过要小心，人多嘴杂呀！”

……可是，事态并没有朝着好的方向发展。第二天晚上，新治的母亲参加妇女唯一的集会——庚申会的时候，刚刚露面，大伙儿登时绷起脸来，不再说下去了。原来，女人们谈得正起劲呢。

再过一天的晚上，新治去出席青年会。他若无其事地打开门一进去，明晃晃的电灯光下，围着桌子，谈得热火朝天的伙伴们，一看到新治，转眼间陷入沉默。寂静的屋子里，只是弥漫着喧骚的潮音，整个房间，似乎变得空无一人了。新治像往常一样，默默地靠着墙壁，抱膝而坐。于是，大伙儿又像平素一样热心谈论起别的话题。今天难得一次提前到达的组长安夫，隔着桌子向新治轻轻点点头，新治没有任何怀疑，他笑笑点头回礼。

一天，太平丸上吃午饭时分，龙二忍不住地说道：

“新兄，知道吗？我真生气。安兄到处说你的坏话呀。”

“是吗？”

新治满不在乎，他只是默默地笑了笑。渔船在春波荡漾的海面上摇晃着，这时，沉默寡言的十吉冷不丁地插进话来：

“我知道，我很清楚。安夫在吃醋呢。那小子，仰仗他老子的权势，是个拈花惹草的大混蛋！新治倒是一位了不起的美男子，人家是吃你的醋啊！新治，甭管他，有我呢，他要是再来难为你，我帮你整他。”

……安夫散布的谣言传遍村子的各个角落，人们议论纷纷，唯独没有进入初江父亲的耳朵。一天晚上，村里发生了一件大事，给全村人留下了全年之中都谈不尽的话题。事情发生在公共澡堂里。

村中不论多么富裕的人家，都没有室内浴池设备，宫田照吉去公共澡堂洗澡。他用傲慢的动作，一头顶开布帘儿，一把扯掉衬衫扔进筐子，衣服、腰带都耷拉到筐子外头来了。于是，照吉不住咋着舌头，一一用脚尖儿夹住挑到筐内。周围的人看到了都很惊讶，然而对于照吉来

说，却是个难得的机会，他想在公众面前显示一下，虽然年迈但力气不衰。

不过，这位老者赤裸的身子确实不一般。古铜色的四肢，没有明显的松弛，目光敏锐，顽强的额头上方，披散着狮子鬣毛似的白发。那醉酒般的红黑胸膛和那头白发，形成了多么魁伟的对照。隆起的肌肉由于长久不用，已经变成硬疙瘩，经过风吹浪打，更增强了坚如磐石的印象。

照吉堪称歌岛的一尊神，他是这个海岛上劳动、意志、野心和力量的象征。他是一代创业者，粗豪而精力充沛。他性格狷介，决不插手村里的公务，却受到一村之主们的尊崇。他望天观象惊人的准确，对捕鱼、航海有无比丰富的经验，至于村中的历史和传统，更值得他大大自负一番。但是，他顽固，不肯容人，滑稽而又可笑，上了年岁依然爱和人吵架斗气。这些都抵消了他的长处。总之，这位老人只要活着，他万事都像铜像般地显示一番，也不为奇怪。

他拉开浴场的玻璃门。

里面的人很多，浓重的水汽里只能朦胧得看出每人的轮廓。水声，木盆碰撞发出的脆响，还有笑声，一同震动着天棚。一天劳作后的解放感，以及满池子丰沛的热水，充溢着整个浴场。

照吉下水之前决不先洗身子，他从浴场入口大踏步走进来，直接将脚伸进水池。不管水多热，他都不介意。什么心脏病、脑血管病啦等等，对于照吉来说，就像看待领带和香水，他毫不关心。

水池中先来的浴客，脸磕脸一下子认出了照吉，都恭恭敬敬对他点头致意，照吉将他那傲岸的下巴及早浸入了水里。

靠近浴池正在洗身子的两个青年渔夫，没有发现进来的照吉，他们肆无忌惮地大谈关于照吉家里的事。

“宫田家的照老爷子，也真够大意的，闺女都跟人搞上了，自己还蒙在鼓里哪。”

“久保家的新治还真有本事，都以为他是个孩子，没想到这一手干得真漂亮！”

浴池里先来的人们偷偷向照吉脸上扫了一眼。照吉浑身烫得通红，他面色平静地出了浴池，紧接着，两手提来两只水桶，从水池里灌满水，走到两个青年身边，兜头浇了两桶冷水，照着各人的脊背踹了一脚。

满脸肥皂沫半蒙着眼睛的青年正想回击，一看对方是照吉，立即蔫巴了。老人抓住两人被手指的肥皂沫弄得滑腻腻的脖颈，拽到了浴池旁边。他使劲将两人的头颅互相撞击了一下，按进热水里。老人粗大的手指，紧紧卡住他们的脖子，像涮东西一样，将两个脑袋在热水里摇来摇去，互相撞击。最后，照吉对那些呆然而立的浴客斜睨了一眼，也没有冲干净身子，迈开大步走出了浴场。

第十一章

第二天，太平丸吃午饭的时刻，师傅十吉从烟盒里取出折叠得很小的纸片交给新治。新治伸过手去，十吉说：

“听着，你能保证，看了这个不耽误干活儿吗？”

“我不是那号人。”

新治简短而果断地回答。

“那好，大丈夫一言为定。……今早，我打照爷子门前经过，初江偷偷跑出来，一句话没说，把这纸条硬塞到我手心里，又马上离开了。都这个岁数了，还会有女孩子递情书？我心里一阵高兴，打开一看，上面写着什么‘新治哥’。嘿，我真混，差点儿撕碎扔进大海里啦。事后想想，实在过意不去，就带来了。”

新治打开纸条，师傅和龙二一起笑了。

新治小心翼翼，生怕骨节粗大的手指将叠成小方块的薄纸弄破了。烟末儿从纸角落在手心里。信先是用钢笔写了两三行，看样子没有墨水了，接下去是淡淡的铅笔。字写得很稚拙。全文如下：

……昨晚，父亲在公共澡堂听到有人说咱俩的坏话，

十分生气，不许我再和新治哥您见面。父亲就是这个脾气，不管我如何辩白，他都不答应。他说，从晚上渔船回港之前到第二天早上出海这段时间，决不许我外出。值班挑水也请邻居大娘代劳。我感到万分伤心，实在难以忍受。父亲还说，休渔的日子里，他将整天守在我身边，一刻也不离开。我怎样才能见到新治哥您呢？请想个好主意吧。写信吧，邮局里净是熟悉的叔叔大爷，挺可怕的。这样吧，我每天写好，压在厨房前面水缸盖下边。新治哥您的回信也请压在那儿。您自己来取太危险，还是托个可靠的朋友吧。我因为来海岛时间不长，还没有可以信赖的朋友。新治哥，真的，您可要坚强地活下去啊！我每天都跪在母亲和哥哥的灵位前祈祷，求神灵保佑新治哥平平安安。菩萨一定会理解我的心情的。

新治读着读着，想到自己和初江的一段情分被拆散，以及这位女子一副真诚的心灵，悲伤和欢乐轮番袭来，犹如阳光和日阴交替映照在他的脸孔上。新治读了，十吉一把夺去也读起来。他觉得这是他这个信使当然的权利。十吉还大声念给龙二听，用的是十吉喜欢的《浪花小调》

的腔调。这也是他平常一字一句读报时的节奏，虽说不带任何恶意，但在新治看来，心爱的人儿真心实意写的信，就这样被人家拿来开涮，实在是可悲的事。

不过，十吉也被这信感动了，他好几次半道上停下来，大声地叹气，还不时加进去一些感叹词什么的。最后，他用平时白天指挥捕鱼时，百米以外的海面都能听到的音量，畅谈了感想。

“这女孩真机灵啊！”

经十吉再三央求，新治想船上也没有外人，都是可以信赖的朋友，于是就把心里话一五一十全都掏出来了。他说起话来很是笨拙，要么前后颠倒，要么漏掉重点，讲完一件事要花好多时间。好容易说到关键之处了，也就是两人脱光衣服抱在一起，但终于没有成事儿那一段，平日很少言笑的十吉，也忍不住笑了。

“要是我呀，我要是你，唉，真可惜啊！不过，没搞过女人的也许都这样。再说，那女孩儿很健壮，你一时对付不了她。尽管这样，你也太犯傻啦！啊，还好，她总要做你的媳妇的。等过门以后，你一天干她十次，全都补回来好啦。”

比新治小一岁的龙二听罢，脸上现出像是明白又像是不明白的表情。新治也没有都市恋爱青年那种易于伤感的神经。成人们的哄笑决不会伤害他，反而使他感到一种宽容和温馨。推拥着渔船的平滑的海浪抚慰着他的心胸，一旦默默无言地沉静下来，这劳动的场所就变成了他的无比宝贵的安息之地。

龙二从家里到渔港须经过照吉家门口，他主动提出，每天早晨由他去取压在水缸盖下边的信。

“打明天起，你可就是邮局局长啦！”

很少开玩笑的十吉说道。

每天的信成了船上三个人午休时的话题。信的内容以及引起的悲叹和愤怒，也由三个人分享。第二封信尤其惹人愤恨。信上详详细细地写着：安夫在泉边夜袭初江，他胁迫初江守约，决不外传，而他自己为了泄私愤，在村里到处造谣、撒谎；照吉禁止女儿会见新治，初江极力辩白，最后讲出了安夫的暴行，可父亲对安夫不作任何处罚；安夫全家照旧在她家出出进进，亲亲热热，但初江却连看一眼安夫都觉得晦气……最后，还加了一句：她决不让安夫钻空子，叫新治放心。

龙二为新治打抱不平，新治脸上闪过平日很少见到的怒气。

“我家太穷，总是不行啊！”新治说。

他从来不发这样的牢骚。与其说自己穷，倒是觉得说出这种牢骚话来，更证明自己软弱，因此羞愧得几乎掉下泪来。但青年顽强地绷紧面孔，强忍住无价的泪水，硬是不让人看到那副难看的苦丧的面容。

十吉这回没有笑。

嗜烟如命的十吉，有个奇怪的癖好，烟丝、卷烟每天轮番着吸。今天该吸卷烟了。逢到吸烟丝的那天，他经常把黄铜烟管儿往船帮上一阵敲打，船舷一部分被他敲成了小小的凹坑。他很爱惜渔船，烟丝只是隔天吸一次，其他日子则是用海松石烟嘴，插入一支“新生”卷烟吸着。

十吉从两个青年身上移开视线，一边含着海松石烟嘴儿，一边观望烟霞溟漾的伊势海。透过雾气，可以微微看到知多半岛尖端的师崎一带地方。

大山十吉的脸孔像一块皮革。深深的皱纹内部也被太阳晒得一样黑，散放着皮革的光泽。他双眼敏锐，炯炯有神，但已失去青年时期的明净，代之而来的是凝重而沉滞的浑浊，犹如耐得住烈日曝晒的皮肤般的浑浊。

作为一个渔夫，不论从深刻的经验还是年龄上加以推断，他都认为需要等待一个时候。

“我知道你们在打什么主意，把安夫狠揍一顿对吗？可那样又有什么用呢？他犯傻就让他犯傻好啦。新治是很难过，但关键是要忍耐。就像钓鱼，不耐着性子是不行的。很快就会好起来的。正义的人们，即使默不作声，也必定会取得胜利。照爷也不是呆子，他不会分不出谁是谁非来。安夫嘛，随他去。正义的人，最后总会占上风的。”

村里的流言蜚语和每天运送的邮件和粮食一起，即便迟到一天也终于会送到灯塔人的耳朵里。照吉禁止初江和新治见面的传言，使得千代子内心里一片黑暗，她觉得这是自己的罪过。新治不会知道这种毫无根据的流言来自千代子，至少千代子相信这一点。但是，千代子无论如何都不敢正视新治前来送鱼时，那副无精打采的面容。另一方面，千代子那种无缘无故的烦躁不安，却弄得好心肠的父母坐立不安。

千代子春假结束，回东京宿舍的一天到来了。那件事她实在难以亲自说个明白，但不主动说明就无法得到新治的宽恕，自己也就不能回东京。她的心绪被这样奇怪的推理搞乱了。她只想自己不坦白罪责，就能获得本来就不会恨她的新治的宽宥。

基于此，千代子自回东京前夜起，就住在邮局局长家里，天亮前独自去海滩，那里正在忙着做下海捕鱼的准备。

人们在星光下劳动。渔船被拖到“算盘”上，随着大伙儿的呼喊，渐渐向水边滑行。男人们头上缠的白色布巾或毛巾特别显眼。

千代子的木屐一脚一脚陷入冰凉的沙子里，沙子又从她的足背上悄悄滑落下来。大家都在忙着干活儿，谁也顾不得朝千代子瞥一眼。每天单调而高强度的生活节奏，像旋涡一般紧紧卷裹着每一个人，使他们的肉体和心灵都承受着深深的煎熬。没有一个人像自己一样热衷于感情问题，千代子想到这里，心里有些内疚。

千代子的双眼透过黎明前的微暗，极力搜寻新治的身影。每个男人都是一样的装束，天色微明，要想辨清他们的脸孔实在太难了。

一只渔船好不容易下水了，获得解救似的漂浮起来。

千代子不由走近那只渔船，呼叫那位缠着白毛巾的青年的名字。那青年刚要登上船，听到叫声回过头来。从那微笑着露出洁白的牙齿上，千代子一眼认出他就是新治。

“我今天回东京，是来和你告别的。”

“是吗？”——新治沉默了。他不知说些什么好，于是勉强地应付一声，“……再见。”

新治很着急，千代子明明知道，她比新治更着急。她没再言语，更没有坦白什么。她闭着眼睛暗自祈祷，但愿新治在自己面前多呆上一秒钟。她心里明白，她请求他宽恕的心情，事实上只不过是一种假象，她多么希望获得他亲切的抚慰啊！

千代子到底想叫新治宽恕什么呢？一味认定自己相貌丑陋的这位少女，蓦然之间，将平素压抑在心底的疑问，仅仅面对眼前这位青年，毫不犹豫地说了出来。

“新治哥，我就那么丑吗？”

“什么？”

青年带着一副莫名其妙的心情反问。

“我的脸就那么难看吗？”

千代子巴望早晨的微暗能保护自己，使自己的面孔显得漂亮些。但是天不如人愿，东方的海面已经发白了。

新治当场做出回答。因为他很着急，怕回答晚了会使少女伤心。

“谁说的？你很漂亮。”他一只手扶着船头，一只脚稍稍一跃，跳到船舱里了。

“很漂亮呀！”

谁都知道，新治是个不说恭维话的人。只是，对于这个突如其来的问题，他急中生智，回答得很恰当。渔船离岸了，他从渐渐远去的渔船上快活地招着手。

于是，海岸上留下一位幸福的少女。

……那天早晨，千代子和从灯塔赶来送行的父母说话的时候，脸色也显得光彩照人。灯塔长夫妇看到女儿回东京那样高兴，都觉得很奇怪。当联络船离开码头，暖洋洋的甲板上只有她一个人时，从早晨起就不断加以回味的那种幸福感，在孤独之中获得了完善。

“他说我很漂亮！他说我很漂亮！”

千代子又不厌其烦地重复说，从那一瞬间起，这句话已经念叨几百遍了。

“他真的是这么说的呀。这就够啦！我不再期望他干什么了。他真的

是这么说的呀。光是这一点我就满足啦！我不能指望得到他的爱，他有他喜欢的女人。我为何要干坏事呢？大概是由于我的嫉妒才使他陷入不幸吧？可他对于我的背叛反而报以好意，说我长得漂亮。我应该好好赎罪……尽心尽力报答他才是……”

——海面上响起奇妙的歌声，打破了千代子的思绪。放眼一看，伊良湖水道方向，众多小船插满了红旗向这边驶来。船上的人们唱着歌。

“那是什么？”

千代子向正在卷缆的年轻的船长助手问道。

“那是参拜伊势神宫的船啊。船员们携家带口，乘着捕松鱼的小船，从骏河湾的烧津和远州方面前往鸟羽。渔船上红旗飘飘，旗子上写着船名，大家有的喝酒，有的唱歌，还有的在赌博。”

红旗渐渐看清楚了。这些船速很快的远洋渔轮越来越接近神风丸了，随风传来一阵阵喧嚣的歌声。

千代子在心里又重复着那句话：

“他说我长得漂亮呀！”

第十二章

不知不觉之间，春天就要结束了。树木绿色渐浓，东边岩壁群生的文殊兰花期尚早，海岛上随处布满了五彩缤纷的花朵。孩子们去上学，一些海女潜入冰冷的水里采裙带菜。因此，不锁门，不关窗，白天里全家外出的家庭增多了。蜜蜂在空荡荡的房子里自由出入，飞来飞去，一头撞到镜子上，这才大吃一惊。

新治不善于动脑筋，找不到和初江见面的任何办法。虽说至今两人幽会的时间很少，但相逢的欢愉依然使他耐着性子等待下去。一想到眼下不能见面，相思的痛苦越来越深了。尽管这样，新治既然对十吉起过誓，就不能耽误干活，他只好每天晚上从海上回来，瞅准人眼稀少的时候，在初江家周围转悠。有时，楼上的窗户打开了，初江探出头来。月色皎洁的夜晚，除了月光正好照在她的脸上之外，少女的容颜一概包裹在阴影里，看不分明。然而，青年敏锐的目光却能清晰地洞见她那温润的眼眸。初江怕惊动附近邻居，没有出声，新治也躲在庭院的石墙后面，一声不响地仰望着少女的脸。这种梦幻般的两情相望的痛苦，都被详详细细写进龙二第二天带来的信里了，新治读着信，将她的姿影和声音合在一起，联想到昨夜见到的初江的影像，加上声音和动作，越发鲜明而生动起来。

这样的面会对于新治也很痛苦，他有时夜里独自到岛上人迹罕至的地方转悠，排解胸中的郁闷。他到过岛南端的德吉王子的古坟，这座古坟的边界从哪里到哪里不得而知，但山顶七棵古松之间，有小小的牌坊和祠堂。

德吉王子的传说很是模糊，也没人知道“德吉”这个名字来源于何种语言。旧历新年举办的古老仪式上，一对老夫妇猛然打开一个奇怪的盒子，让人看看里边竹笏似的东西，不知道这秘宝究竟和王子有什么关系。直到多年之前，岛上的儿童还管妈妈叫“唉呀”，据说王子称妻子为“屋里”，小孩子闹不清楚，误唤做“唉呀”了。

传说很久之前，一个遥远国家的王子，乘着黄金小船漂流到这个海岛上。王子娶岛上的姑娘为妻，死后就葬在这座陵墓里。王子的一生没有留下什么口碑，任何附会、假托的悲剧性故事，也无法套到这位王子的身上来。即使这些传说是事实，恐怕歌岛上王子的一生因为非常幸福，没有给人留下编故事的余地吧。

说不定德吉王子是下凡到这块陌生土地上的天使。王子度过了地上的一生，不为世人所知晓。然而，幸福和天宠没有一刻离开过他的身边。因而，他的尸首葬在可以俯视美丽的古里海滨和八丈岛的陵墓里，

没有留下任何故事。

——可是，不幸的青年徘徊于小祠堂边，走累了，就在草地上抱膝而坐，眺望着月光照耀的大海。月亮出现了圆晕，预示着明天要下雨。

翌日早晨，龙二去拿信，发现为了怕雨水打湿，信被夹在水缸木盖下稍稍偏离的地方，还罩上一个脸盆。捕鱼这天整日落雨，新治拿到信，中午用雨衣护着阅读，上面的字迹很难认清楚。初江在信上特别加了说明，说今早写信时，怕开灯会引起怀疑，是躲在被窝里摸索着写成的。平素都是午间偷空儿写，赶在早晨出海前“投递”，可这天为了尽快告诉他一件要紧事，遂将昨天写的信撕毁，重新写了这封信。

初江在信中说，她做了个好梦，说神仙告诉她，新治是德吉王子转世，他和初江圆满地结婚之后，生下了珍珠般的孩子。

初江不会知道，新治昨夜去参拜德吉王子古坟的事，他被这种奇妙的感应打动了。为了给初江圆梦，他打算今夜回家后，再慢慢给她写回信。

自打新治能够赚钱养家糊口之后，母亲不必再作为海女拼着老命浸泡在冰冷的海水里了。她打算到六月份再潜水。然而，干活儿惯了的她，随着天气越来越和暖，家里的活计不过瘾，一有空儿就爱管闲事儿。

她总是为儿子的不幸操心。比起三个月之前，如今的新治像换了一个人。他虽说像往常一样沉默寡言，但以往这个默不作声的青年脸上青春的欢乐消失了。

一天，母亲上午做完针线活儿，中午闲得无聊，她朦胧地意识到，总得想办法救救不幸的儿子。自家里虽然没有阳光，但通过邻家仓库的屋顶，可以仰望晚春明丽的晴空。她决然走出家门，来到防波堤上，遥望细波粼粼的水面。和儿子一样，她每当有什么心事，就去同大海商量。

堤上到处晒着系有章鱼罐的绳子。几乎看不到渔船的海滩上晾满了渔网。母亲看到一只蝴蝶，从张开的渔网上朝着防波堤款款飞来。这是一只美丽的翅膀黝黑的大蝴蝶。蝴蝶飞到这些渔具、沙滩和水泥地上，也许是来寻找新奇的花朵吧？渔夫家里没有像样的庭院，只有路边用石子围成的小小花坛，蝴蝶似乎厌弃那些寒酸的小花儿才飞来海滨的吧？

防波堤外沿，由于海浪一直冲击着泥土，所以沉淀着浑黄的水色。波涛涌来，这黄色的水流立即浮泛起来。母亲看见蝴蝶不久离开土堤，似乎要接近混浊的水面休息一下羽翅，又忽地升上高空。

“真是一只奇怪的蝴蝶，学着海鸥飞翔呢。”

她想。这么一想，她就紧紧被蝴蝶吸引住了。

蝴蝶飞上高空，迎着潮风离开海岛。风虽然很平静，但还是强烈地吹拂着蝴蝶轻柔的羽翅。尽管这样，蝴蝶还是高高升起，远远离开了海

岛。母亲凝望着炫目的天空，直到蝴蝶变成一个黑点儿。蝴蝶只能在视野的一角里飞翔，它似乎眩惑于海面的广阔与闪光，迎入眼帘的相邻的岛影看似很近，实际遥远，它绝望于这样的距离，这回在海上低低地飘忽了一阵子，又飞回防波堤来了。蝴蝶停在晾晒的绳子上歇息，单从影像上看，仿佛给绳子打了一个粗大的结子。

母亲是个不迷信任何暗示的女子，然而这只蝴蝶的徒劳，却给她心里罩上了阴影。

“蝴蝶真傻，要想到别的地方，停在联络船上不就很容易去了吗？”

但是，她岛外没有什么事情，已经好多年没乘坐联络船了。

——不知为何，新治的母亲心里此时产生了一股盲目的勇气。她迈开坚定的步伐，迅疾离开了土堤。路上有一位海女跟她打招呼，她也没有理睬，似乎被什么东西紧紧迷住，风风火火地走去。海女着实吓了一跳。

宫田照吉是村里数一数二的富豪。虽然只是新盖了房屋，但屋脊也不比周围邻居高出多少。宅子既没有大门，也没有石墙。边门左侧是厕所的出粪口，右侧是厨房的窗户。宛若三月桃花节偶人架上摆的左大臣和右大臣相对而坐，以显示各自具有相同的资格。这种布局和其他人家完全一样。只是因为建筑在山坡上，作为储藏室用的坚固的混凝土地下室，稳稳地支撑着房屋。地下室的窗户开在紧连小巷的地方。厨房门口一侧，放着可以容纳一人的水缸，初江每天早晨用来夹住信笺的木盖，表面上看，依然完好地盖在上面，保护着不落进灰尘。不过一到夏天，不觉间水面上还是不免漂落一些蚊虫的亡骸。

新治的母亲正想进来，又在门口迟疑了一下。平时，她和宫田家没有来往，现在突然登门，光凭这一点就足够村里人挂在口头议论的了。她看看四围，没有一个人影，小巷只有两三只鸡在觅食，透过后面人家瘦弱的杜鹃花叶荫，可以窥见下方的海色。

母亲抬手拢一拢头发，可是头发还是被海风吹得很乱，她从怀里掏出一把断齿的红色塑料小梳子，动作麻利地梳了梳。她一身寻常打扮。没有搽白粉的脸，连着晒得微黑的胸脯。上下穿着满是补丁的劳动服，光脚套着一双木屐。由于长年做海女的习惯，每当浮出水面就得用力蹬着海底，几次受伤而变硬的脚趾，长着锐利而弯曲的趾甲，其形状决不好看，但踩在地面上，既坚定又稳健。

她走进土间，地上胡乱地脱着两三双木屐，有一双翻了个儿。一双钉着红带子的木屐，看来是到海边去过，濡湿的沙子还留在脚印里。

家中寂静无声，飘荡着厕所的气味。围绕土间的屋子一片晦暗，但里屋正中央清晰地印着窗外射进来的日影，犹如一块金黄色的包袱皮儿。

“有人吗？”

母亲喊了一声，等了片刻，没有人应。又喊了一声。

初江从土间一旁的楼梯上下来了。

“哦，是伯母。”

她一身朴素的便服，头发上扎着黄色的丝带。

“这丝带真好看。”

母亲讨好地说。她一边说，一边仔细打量着这个使自己的儿子朝思暮想的女孩儿。她似乎觉得这姑娘面色有些憔悴，皮肤过于白皙。正因为如此，一双眼眸更加显得清澄，明亮。初江知道她正端详着自己，脸上泛起了红晕。

母亲确信自己的勇气，她要会见照吉，诉说儿子的无辜，披露真情，撮合两人的婚事。她觉得，只能通过两家父母解决问题……

“你爸爸在家吗？”

“在。”

“我有事找你爸爸谈，请你去通报一下。”

“好吧。”

少女带着不安的表情上了楼梯，母亲坐在下面的门槛旁边。等了很长一段时间，她想要能给支香烟就好了。等着等着，她的勇气逐渐萎缩了。她明白过来了，自己所抱的空想显得多么狂妄啊！

楼梯上悄悄发出响声，初江下楼来了。但是她还没有完全下来，在楼梯上扭过身子说话。楼梯上一片黯淡，看不清她的面孔。

“这个……爸爸说不会客。”

“不见？”

“是……”

这个回答完全挫伤了母亲的勇气，满心的屈辱使她产生另一种激情。长久劳苦的一生，守寡之后数不尽的艰难，一起涌向心头。她一边向外走，一边唾沫四溅地怒吼：

“好，他不见我这个穷寡妇是吧？他不想让我再踏入你家的门槛是吧？我先把话说在头里，哎，转告你父亲，我绝对不会再到你们家来！”

母亲不打算把这次吃闭门羹的事告诉儿子。她一味乱发脾气，怨恨初江，净说初江的坏话，反而同儿子冲突起来。第二天一整天，母子俩谁也不理谁，第三天和解了。于是，母亲急急对儿子哭诉着，讲述了她访问照吉家遭到拒绝的经过。其实新治早已从初江的信中知道了。

母亲讲述时将自己最后那一段气头上的狠话省去了，初江为了不使新治伤心，信上也没有提。因此，对于新治来说，只是觉得母亲吃了闭门羹，自己也感到屈辱。这位心地和善的青年认为，母亲说初江的坏话

虽然不应该，但也是没办法的事。以往，他对初江的爱慕决不会瞒着母亲，现在看来，今后除了师傅和龙二，他再也不能对任何人袒露了。出于对母亲的孝心，他只能这么做。

由于善意的行动遭受失败，母亲变得孤独了。

打从那件事之后，幸好一直没有休渔日，不然，见不到初江的一天肯定度日如年。就这样，两人不得幽会，直到进入五月，有一天龙二带来一封信，使得新治喜出望外。

……明天晚上，父亲很难得地要会客。是津市县政府来的客人，打算住在我家。父亲请客，必然要大肆饮酒，及早睡觉。我想，夜里十一点我能溜出家门。请你在八代神社境内等我……

当天，新治从海上归来，换了一件新衬衫。母亲蒙在鼓里，怔怔地瞧着他的模样儿。她似乎又看到了暴风雨那天里的儿子。

新治已经深知久等的痛苦，为此，要是能让女方等些时候就好了。但不能那样做。看到母亲和阿宏一睡下，新治就出门了。这时离十一点还有两个小时。

他想到青年会去消磨一下时间。海滩的小屋里漏泄出灯光，住在这里的青年们都在聊天。新治听见他们正在谈论自己，随即离开了那里。

登上夜间的防波堤，青年的脸孔迎着拂拂的海风。新治想起了一件往事：那是刚从十吉嘴里听到初江身世的一天傍晚，他目送着地平线晚霞前面疾驰而过的白色货船，心中涌起莫名其妙的激动之情。那就是“未知”号船。他眼望着“未知”，心中感到平和，然而，一旦乘上“未知”扬帆远行，不安、绝望、混乱和悲叹，一股脑儿相携而来。

如今，他理应陶醉在欢乐之中。他明白自己的情绪受到某些挫伤而精神不振的缘由。今夜见到初江，她也许会逼着自己及早拿定主意。私奔？两人住在孤岛上，要乘船逃走，新治自己没有船，最要紧的是没有钱。殉情？岛上也有殉情的人，但那些都是只考虑自己而轻生的人。想到这里，青年坚决地排除了。他从来没有泛起过死的念头，何况他必须养家。

头脑里翻来覆去，不觉时间早已过去了。这位青年本不善于思考，眼下猛然发现思考具有一种意想不到的效能——消磨时间的效能。他感到十分惊奇。这位年轻有为的青年，断然停止了思考，因为不论有什么样的效能，他从思考的新习惯里最先发现的是一种直接的危险。

新治没有手表，说得体面些，他不需要手表。因为他有一种特异的才能，不管白天黑夜，他都可以本能地判断时间。

例如，星星的移动。他虽然不善于对星星的运转进行精密的测定，

但他凭借自己的身体，能够感知黑夜的大环和白昼的大环在不停旋转。假如置身于与自然相关的一端，就不能不感到自然的正确的秩序。

实际上，新治坐到八代神社管理处门口的台阶上，已经听到十点半的一声钟响。神官全家人都在熟睡。青年将耳朵贴近挡雨窗，一点点数着木柱上的挂钟敲响了十一下。

青年站起身子，穿过幽暗的松荫，登上二百级的石阶。没有月光，天上笼罩着一层薄云，可以看见稀疏的星星。石灰岩的石阶将夜的微光全部集中起来，新治的足下，仿佛悬挂起一条庄严的白色大瀑布。

伊势海广大的风景完全隐蔽于夜色之中。比起知多半岛和渥美半岛等地斑驳的灯火，宇治山田一带的灯光凝聚一处，毫无间隔地绵延开去，灿烂辉煌。

青年对自己身上的衬衫感到自豪。这种最为高级的白色，从二百级台阶的底部也能一眼看清楚。百级石阶一带，左右两侧伸出的松枝在石阶上屯集着一簇簇暗影。

……石阶下方闪出一个娇小的人影，新治心中一阵惊喜。她一口气跑上石阶，周围响起的巨大的木屐声，和她娇小的人影显得极不相称。但她一点看不出气喘的样子。

新治本想跑下去，但他控制住了。他已经等了这么长时间，有权利在最上层悠悠然静候下去了。在看清楚面影之前，他本想大声呼唤她的名字，但他忍耐住了，自己也许应该跑下去才是吧。那样会在哪个地方看清她的脸庞呢？是在第一百级石阶吗？

——这时，新治听到脚下方传来异样的怒吼，那声音明明是在呼叫初江的名字。

初江登到稍微宽阔的阶段，立即停住了脚步。新治看到她的胸脯剧烈地起伏着。躲在松荫里的父亲出现了，照吉一把抓住女儿的腕子。

新治看着父女两个三言两语激烈争吵的样子，他呆然伫立于石阶顶上，像是被捆绑在那里。照吉也不朝新治这里回望一眼，他紧紧拽住女儿的手，向石阶下面走去。青年一筹莫展，他原地兀立，头脑有一半麻痹了，像卫兵一般守卫在石阶顶上。父女二人下了石阶，朝左一拐，消失了踪影。

第十三章

海女季节，对于岛上的年轻姑娘们来说，就好比城里的孩子迎接升学考试一般，每人的心情都不平静。这项技能，从小学二三年级在海底玩捡石头游戏开始练习，加上竞争心，自然获得进步。然而逐渐深入此道之后，一旦快乐的游戏变为严酷的工作，女孩子们人人打憷，每逢一开春，就开始厌恶即将来临的夏天了。

冰冷，窒息，海水渗入防护镜的难以形容的苦痛，二三寸前就能捉到鲍鱼时的浑身的恐怖和虚脱感，再加上各种伤痕，猛踩海底浮起时锐利的贝壳刺伤的指尖儿，硬着头皮潜水后铅一般的倦怠……这一切沉积于记忆的底层，经一次次的研磨与反复，越发感到恐怖。经常是在没有做梦余地的深深熟睡中，噩梦突然将姑娘们唤醒，深更半夜，逼使她们透过寝床边平和而静谧的黑暗，凝视着自己手心里的满把汗水。

有丈夫的上了岁数的海女们就不同了。她们潜水浮上来时，大声唱歌，大声谈笑。工作和娱乐浑然一体，构成了她们的生活节奏。年轻的姑娘们见了，觉得自己绝不会像她们一样，但过不了几年，就会惊奇地发现，自己不知不觉也变得开朗和老练起来，成为这些海女中的一员。

歌岛的海女六七月里劳动强度最大。根据地是辨天岬东侧的“庭之浜”。

入梅前的这一天，已经不再是初夏了，阳光酷烈的海滩燃起了篝火，烟雾随着南风飘到王子古坟那里。“庭之浜”环抱着小海湾，这个小海湾正对着太平洋。海面上夏云耸峙。

小海湾正如名字一样，具有庭园结构。众多的石灰岩围绕着海滩，为了便于模仿西部剧的孩子们躲在岩石后头射击，这些岩石都做了适当布置，而且表面平滑，到处嵌满了小手指大小的凹坑，成了小蟹和沙虫的栖息所。岩石包围的沙地一片银白，左方面临海面的悬崖上，盛开的文殊兰，不再是凋落时期纷乱的花儿，而是将颇具性感的青葱般的粉白的花瓣，直指碧蓝的天空。

午休时分，篝火四周笑语声喧。沙子尚未热到烫脚的地步，海水虽说有些寒凉，但不至于一上岸就赶紧穿棉袄，烤火。大家一边谈笑，一边挺起胸膛自豪地互相展示自己的乳房。其中有人用两手捧着乳房。

“不行，不行。放下手来！用手捧着，很容易蒙混过关。”

“这乳房用手捧着也不会蒙混过关的，看你都说些什么呀。”

女人们笑着，互相比赛乳房的形状。

每人的乳房都被阳光晒黑了，既没有神秘的白皙，更不见透明的静脉。也一点看不出哪里的肌肉特别敏感。然而，阳光却在晒黑的肌理滋育了一层蜜一般半透明的亮丽的底色。乳头周围朦胧的乳晕，自然连接着那样的底色，并非只有乳晕才带有黯黑而温润的秘密。

聚集在篝火周围众多的乳房之中，有的凋谢，有的干瘪，只剩下葡萄干似的乳头，尚可窥见昔日的胜景。她们一概有着坚实、发达的胸肌，致使肥硕的两乳于广阔的胸脯上保持坚挺而不垂挂下来。这副姿态证明这些乳房不知羞愧，天天在太阳底下像果实一般成长。

一个姑娘苦于左右的乳房大小不一，一位心直口快的老婆子这样安慰她：

“不用担心，将来叫情郎给揉揉就好啦。”

大家笑了，姑娘依然不放心地问道：

“真的吗？阿春婆。”

“真的。从前也有过这样的姑娘，有了相好的之后，两边就对称啦。”

新治的母亲感到自豪的是自己的乳房还很水灵。和有丈夫的同一辈妇女相比，她显得最年轻。她的乳房似乎从不知道爱的饥渴和生活的劳苦，整个夏季一直面对阳光，从太阳那里汲取无穷的力量。

年轻姑娘们的乳房并没有怎么激起她的嫉妒心，然而只有一对美丽的乳房，不光新治的母亲，也是大家普遍赞扬的目标。那就是初江的乳房。

新治的母亲今天头一回去干海女的活儿，因而今天也是第一次有机会在海里好好看看初江。自从撂下那次狠话之后，彼此见面虽然交换过眼神，但初江生来就不爱言语的，今天她也很忙，两人说话的时机不很多。即使在这种乳房竞赛的场合，喋喋不休的也只限于年长妇女，新治的母亲本来就有些拘谨，眼下她也不想特意从初江身上引出话题来。

可是，一见到初江的乳房，母亲就认定，关于她和新治的谣言，将随着时间而烟消云散。看了这对乳房的女人不会再怀疑，因为这决不是男人饱享过的乳房。这对乳房犹如蓓蕾初绽，一旦盛开，那胸脯该是多么迷人啊！

耸峙着玫瑰红蓓蕾的一对小山丘之间，是经阳光灼晒的溪谷，这一带肌理纤细而柔滑，飘溢着一脉不失其冷艳的早春气息。同健全的四肢相配合，乳房的发育也决不算迟缓。不过，那种略显坚实的丰腴即将从沉眠中苏醒，只需经羽毛轻轻一触，微风的略施爱抚，就会大展芳姿。

这对健康的处女的乳房，呈现着无比美好的形状，老婆子伸出粗糙的手，不由触了触乳头，吓得初江跳起来。

大家都笑了。

“阿春婆懂得男人的心思哩。”

老婆子两手揉着自己布满疙皱的乳房，爽朗地说道：

“什么呀，都是些未熟的青桃子，我可是腌透了的老咸菜，吃起来有滋有味。”

初江笑了，摇摇头发，一片透明的绿色海藻，从头发上飘下来，落在耀眼的沙地上。

大伙儿正在吃午饭时，一位熟悉的异性瞅准时间从岩石阴影里露出了身影。

海女们故意发出惊叫，将包着饭菜的竹箨儿搁在一旁，捂住了乳房。其实她们一向都不在乎，这位闯入者是每个季节都到岛上来的老货郎，她们为了戏弄这位老人，才故意装出害羞的样子。

老人穿着皱巴巴的裤子，上身是白色开襟的衬衫。他把肩上的大包裹放在岩石上，擦着汗水。

“用不着这么惊慌，要是我不便来这里，那就回去好啦。”

货郎特地打趣道。因为他很清楚，在海滩上给海女看货，最能激发起她们的购买欲。海女们在海滩上很大方，所以他让她们在这里挑好，晚上送货上门时收取货款。还有就是，海女喜欢在阳光里选定和服的颜色。

老货郎在岩石阴影里摆摊，女人们嘴里塞满各种食物，在货摊四周围成一堵人墙。

浴衣、便服、童装、薄腰带、内裤、衬衫、腰带结子……

打开塞得满登登的平整的木箱盖子，女人们异口同声地发出赞叹。其中，摆满了漂亮的小百货，钱包、木屐带子、塑料手提包、丝带和胸针，五光十色，应有尽有。

“什么都想买呀！”

一位年轻的海女坦言道。众多黧黑的手指立即伸过去，对东西仔细地挑来拣去，评头论足，互相争论着合不合身，半开玩笑地讨价还价。结果，卖出两件近千元的棉织浴衣，一件混纺薄腰带，还有许多零星杂货。新治的母亲买了一只二百元的塑料购物袋，初江买了件年轻人穿的白地印着牵牛花的浴衣。

老货郎没想到生意会这么红火，他甚感高兴。他人很瘦，开襟衬衫的领口，露出阳光晒黑的肋骨。一头花白的短发，从两颊到太阳穴一带刻上了几道深深的皱纹。脏污的烟黄牙稀稀落落，说起话来很难懂，声音越大越听不明白。可是他那面颊上痉挛般的震颤的笑容，浑身夸张的动作，都使得海女知道他是个服务周到、“远离贪欲”的生意人。

货郎急忙伸出长着长长指甲的小手指，从货箱里掏出两三只漂亮的塑料包。

“看，蓝色的适合年轻人，黄褐色的中年人喜欢，黑色是给老人用的……”

“我偏要买年轻人用的！”

老婆子故意打岔说。看到大伙儿笑了，老货郎越发提高了嗓门儿。

“最新流行的塑料提包，正品一只值八百元。”

“嚯，真贵呀。”

“这是谎价吧？”

“实价八百。为了感谢大家的光顾，我将一只包免费送给你们中间的一位。”

大家一起张着巴掌伸了过去。老货郎故作姿态，一把将大伙儿的手扒拉开了。

“一只，就一只。祝贺歌岛村繁荣，拿出血本酬宾，颁发近江商店奖。人人有份儿，谁赢了谁拿。年轻人赢了拿蓝色的，中年妇女赢了拿黄褐色的……”

海女们猛然一惊，心想没准儿真能白拿一只塑料手提包呢。

一阵沉默使得货郎获得了收揽人心的自信。他想起自己过去当小学校长时，因女人而跌了跟头，凭着这副履历，还打算做运动会的指挥者。

“还是搞竞赛吧，报答歌岛村的竞赛，好吗？大家比赛采鲍鱼，一小时内，谁采的最多就奖给谁。”

他在另一座岩石上摊开包袱皮儿，郑重地摆上奖品。实际上，每样东西都五百元左右，看起来好像都足足值八百元。年轻人的奖品是淡蓝色的盒子形状，如新造的漆成天蓝色的小船，同耀眼的镀金扣子形成无比美妙的对称。面向中年的黄褐色也是盒子形状，是仿制鸵鸟皮压制成的，乍看起来和真鸵鸟皮一模一样。只有奖励老年人的不是盒子形状，不论是细长的锁口，还是宽大的船形，做工都十分细致、高雅。

新治的母亲希望能得到面向中年人的黄褐色提包，她第一个报了名。

接着报名的是初江。

小船载着自愿报名的八位海女离开了堤岸。操舵的是一个不参加比赛的中年胖女人。八人当中初江最年轻。那些甘拜下风的弃权的年轻姑娘们，大家都声援初江。留在岸上的妇女，各自声援自己喜欢的选手。小船沿着堤岸由南向岛的东侧驶去。

剩下的海女们围绕着老货郎唱歌。

海湾青碧而明净，红藻包裹的圆形的岩石，在没有波浪侵扰的时候，清晰地浮现于水面之上。其实那地方是相当深的。海浪掠过岩石腾空而起，波纹、波谷和水沫，完好地投影于海底的岩石上。波涛一旦涌

起，又立即飞溅于堤岸上。于是，深呼吸般的叹惋之声，弥漫着整个海堤，遮蔽了海女的歌声。

一个小时过去了，小船从东岸回来了。参加比赛的八个人较之平时疲倦万分，彼此依偎着光裸的上身，各自默默地注视着不同的方向。湿漉漉的乱发和相邻人的头发缠络在一起，难以区分开来。有的感到肌肤寒冷，两人互相抱成一团儿。乳房起了鸡皮疙瘩，日光晶莹，她们被太阳晒黑的裸体，看上去犹如一群溺死的尸体。海岸上欢迎小船归来的热烈情景，同无声无息、徐徐驶来的小船实在不相调和。

八个人一下船，立即躺倒在篝火周围的沙滩上，一句话不说。货郎从每人手里接过小桶，数着鲍鱼的数目。

“二十只，初江最多。”

“十八只，久保太太第二。”

初江和新治的母亲分别获得第一二名。她们因疲劳而充血的眼睛互相对望了一下。岛上最老练的海女，败给了经受外地海女训练、技术高超的少女。

初江默默站起来，到岩石阴影里去领奖品。她拿回来的是奖给中年妇女的黄褐色提包，少女把提包硬塞给新治的母亲。母亲高兴得涨红了脸。

“怎么给我？……”

“上回我爸爸有些对不住您，我一直惦记着要向伯母赔礼呢。”

“真是个懂事的闺女啊！”货郎叫道。大伙儿你一言我一语交口称赞，劝这位母亲收下这份厚礼，于是她把黄褐色的提包仔细用纸包好，夹在光裸着的胳肢窝里，爽朗地说：

“谢谢啦！”

母亲一颗率直的心使她立即接受了姑娘的好意，少女微笑了。母亲想，这个儿媳妇心眼儿真好。——岛上的民风就是如此。

第十四章

梅雨时节的新治每天都很苦恼。初江的信断绝了。大概初江的父亲发现女儿写信的事，才到八代神社阻止两人会面的。看来打那以后，他严格禁止女儿再给新治写信。

尚未完全出梅的一天，照吉的机帆船歌岛丸船长到岛上来了。歌岛丸停泊在鸟羽港。

船长首先到照吉家里，接着到安夫的家。入夜，又去新治师傅十吉的家。最后来到新治家里。

船长四十多岁，有三个孩子。他力大无比，但人很老实。他是法华宗的信徒，逢到旧历盂兰盆节，他只要在岛上，就替代和尚念经。船员们口中呼叫的“横滨阿姨”或“门司阿姨”，都是指的船长相好的女人。船长每次到达这些海港，就带领一帮年轻人到这些女人家里吃喝。这些阿姨们衣着朴素，对小伙子们照顾得十分周到。

人们都说，船长有一半秃头，就是因为他好玩女人。因此，船长为了显示威仪，总是戴着镶嵌金丝的制帽。

船长到了，当着母亲和新治的面开门见山地说，这个村子的男人到了十七八岁，都作为伙夫接受船员训练。所谓伙夫也就是在甲板上做见习。新治也到这个年龄了，肯不肯到歌岛丸当一名伙夫呢？

母亲没有吱声。新治对十吉说，等商量商量以后再回话。船长说，他已经征得十吉的许可。

尽管如此，事情还是挺奇怪的。歌岛丸是照吉的船，按理说，照吉是不会同意让自己憎恶的新治上自己的船的。

“不，照爷也相信你会成为一个出色的船夫。我一说出你的名字，照爷就一口答应啦。唉，你就挺起腰杆儿好好干吧！”

为了慎重起见，新治和船长两个人又到十吉家里，十吉极力促成此事。他说新治离开太平丸，他自己也很难过，但不能耽搁年轻人的前途。新治这才答应下来。

第二天，新治听到一个奇怪的传言，说安夫也决定到歌岛丸当伙夫。安夫本来不愿意，但照爷以他和初江订婚为条件，叫他从事这份工作，安夫只好勉强应承下来。

听到这个消息，新治满心的不安和悲伤，但他还是抱着一线希望。

新治和母亲一道去参拜八代神社，请神灵保佑航海安全，还求了个护身符。

到了那天，新治和安夫在船长的陪伴下，登上联络船神风丸前往鸟羽。为安夫送行的人很多，其中也有初江，却不见照吉的影子。为新治送行的只有母亲和阿宏。

初江没有向新治这边瞧，船眼看就要出发了，这时初江凑到母亲耳边嘀咕了几句，递过来一个小小的纸包，母亲又交给了儿子。

上船之后，当着船长和安夫的面，新治不便打开纸包观看。

他眺望远方的歌岛。此时，这位在这里土生土长、无比热爱海岛的青年，如今感到自己多么希望离开这个海岛啊！他之所以接受船长的要求，是因为自己想早些离开歌岛。

岛影望不清楚了，新治的心情也随之平静下来。同往常出海打鱼不一样，今晚不必再回到岛上去了。“我自由啦！”他从内心里发出呼喊。他第一次知道也会有这样奇妙的自由。

神风丸冒着小雨前进。晦暗的船舱铺席上，横躺着船长和安夫，他们睡着了。安夫上船之后，一直没有和新治搭过一句话。

青年将脸孔凑近雨水淋漓的小圆窗，借着光亮，打开初江送给他的纸包。里头包着八代神社的护身符，以及初江的照片和信。信中写道：

> 从此以后，我每天都将去参拜八代神社，祈求新治哥平安无事。我的心是属于新治哥您的。您可要健康地回来啊！送您一张我的照片，愿新治哥带着照片一起出海。这是我在大王崎拍的。——这回父亲什么也没说，他有意叫安夫和新治哥上自家的船，看来是有些考虑的。我感到有希望了。请不要灰心，努力干吧。

这封信为青年增添了勇气。他两腕蓄满力量，满腔热血沸腾。安夫依然没有醒。新治对着光亮的窗户，出神地瞧着少女这张身靠大王崎巨松的照片。照片上，海风翻动着少女的裙裾。这是去年夏天穿的那件白色的连衣裙，轻风扬起裹着玉肌的下摆，如翻卷的白浪。新治想起自己也曾和海风一样干过相同的事，浑身充满了力量。

新治一直恋恋不舍地盯着照片瞧个没完，立在圆窗一端的照片的背后，烟雨苍茫的答志岛由左舷缓缓移动而来。……青年又失去平静。希望一直折磨着他的心，这种奇怪的恋爱对于他来说已经不新鲜了。

到达鸟羽时分，雨停了。云朵消散，银白的光线从云隙里漏泄下来。

连接鸟羽港的船多半是小渔船，一百八十五吨位的歌岛丸十分显眼。三人跳上雨后阳光灿烂的甲板上，晶莹的雨滴顺着白漆的桅杆滑落

下来。巨大的吊车在船舱上方弯曲着身子。

船员们都没有回来。船长将他们俩领进船室。这里位于船长室隔壁，厨房和食堂上部，是一间八铺席的房子。其中有一处放置杂物，中央的木板地面铺着薄边的草席。此外，右侧摆着两张上下两层的双人床，左边只有一张双人床和轮机长的床铺。天花板上贴着两三张护身符般的女明星的照片。新治和安夫被安排在右首前面的一张双人床上。这座屋子除了轮机长之外，还住着大副、二副、水手长、水手和操纵士。因为平时总有两人值班，所以床位数目足够使用。

船长陪他们看了船桥、船长室、船舱和食堂。然后，吩咐他俩在船员们回来之前，暂时到船室休息。他说完就走了。留在船室内的两个人，互相对望了一下，安夫心里很不踏实，他妥协了。

“只有我和你两个搭伴儿啦。在岛上的时候，出现了种种事儿。今后我们和好吧？”

“唔。”

新治马上笑着应了一声。

——傍晚时分，船员们回来了。大多是家在歌岛的人，都认识新治和安夫。他们吐着酒气，和新入伙的两个人开着玩笑，并且向他们交待了每天的活计和各种杂务。

轮船明早九点出航。新治很快得到的任务是，明天天一亮就卸掉桅杆上的停泊灯。停泊灯就是像陆上人家的挡雨窗，拆掉这个就表明要起床了。这一夜新治几乎没有合眼，摸黑提前起床，周围刚刚发白，就去拆卸停泊灯。晨光裹着一团雨雾，海港上的两排街灯，一直延伸到鸟羽车站。站上的货物列车响起了粗野的鸣叫。

青年爬上收了帆的光溜溜的桅杆，濡湿的桅杆冰冷，舔着船腹微微荡漾的海波，准确地传送到桅杆上来。停泊灯在雨雾迷蒙的第一道晨光之中，呈现出润泽的乳白色。青年将一只手臂伸向吊钩。停泊灯大幅摇摆起来，仿佛很不情愿被拆除，湿漉漉的玻璃灯罩中的光焰闪闪灼灼，雨水滴到青年仰着的脸孔上了。

新治琢磨着，自己下次拆卸停泊灯，该是在哪座海港呢？

承包给山川运输公司的歌岛丸，到冲绳运送木材驶回神户港，来回大约一个半月左右。轮船穿过纪伊水道，停靠神户，向西驶过濑户内海，在门司接受海关检疫。然后，沿九州东岸南下，到达宫崎县日南港，领取出港许可证。日南港有海关办事处。

九州南端的大隅半岛东侧有一处海湾——志布湾。面临这座海湾的福岛港，位于宫崎县外侧，开往下一站的火车，途中越过和鹿儿岛的交界处。歌岛丸在福岛港装货，装载了一千四百石[注]木材。

驶出福岛之后，歌岛丸就成为远洋轮了。从这里到达冲绳要花两昼夜乃至两昼夜半。

……没有装货任务或空闲的日子，船员们就躺在船室中央的三铺席的榻榻米上，欣赏手提留声机的唱片。唱片只有几张，大都磨破了，生锈的唱针划出了沙沙拉拉的歌声。这些歌表达的不外乎是海港、水手、雾、思恋的女子、南十字星、酒和叹息。轮机长不懂音乐，每一次航海试着学习一首歌，可总也记不住，到了下次航海又全忘记了。船身一摇晃，唱针就斜斜地划伤了唱片。

晚上，他们又漫无边际地谈论到深夜，什么“关于爱情和友谊”啦，什么“关于恋爱和结婚”啦，还有什么“和生理盐水注射相等的葡萄糖注射”等话题，都反复争论了好几个小时。结果，顽强坚持到底的人就是胜者。做过岛上青年会会长的安夫，他的井井有条的议论博得前辈们的敬服。至于新治，他只是默默抱着膝头，微笑着听别人发言。“他肯定是个傻瓜。”一次，轮机长对船长说。

船上生活十分繁忙，一起床就要打扫甲板，所有杂活都轮到新手的头上。偷懒的安夫渐渐为大伙儿所厌恶，他的态度只求完成任务了事。

新治庇护安夫，也帮他干活儿，所以，安夫的这副态度没有立即暴露出来。一天早晨，安夫扫完甲板装着上厕所，躲到船室里偷懒，挨了水手长一顿臭骂。安夫用一种极不得当的口气回答道：

“反正我回到岛上，就是照爷家的女婿啦。到那时候，这船就是属于我的。”

水手长怒不可遏，可转念一想，万一要是这种结局怎么办？从此以后不再正面训斥安夫了，只是把这个难以对付的新手的回话告诉了同事们。结果，反而对安夫不利。

新治忙得不可开交，每晚睡觉前的一段时间，要是不碰到值班，连看一眼初江的照片都找不到空儿。照片没有给任何人看。一天，安夫又吹嘘他是初江的女婿时，新治难得地向他施行一次极为巧妙的复仇。他问安夫有没有初江的照片。

“唔，我有。”

安夫立即回答。新治明知他撒谎，自己心中充满幸福。过了一会儿，安夫问新治：

“你有吗？”

“有什么？”

“初江的照片。”

“唉，没有。”

这恐怕是新治生来头一次说谎。

歌岛丸到达那霸，经过海关检疫，入港，卸货，强行停泊了两三天时间。因为要从运天港装铁屑运回内地，而运天港是不开放港，要转往

运天必须拿到通行证，但通行证又迟迟下不来。运天位于冲绳岛北端，是战争期间美军最早登陆的地点。

由于一般船员不允许上陆，所以每天只能从甲板上眺望岛上的秃山过日子。山上的树木都被当时进驻的美军烧光了，因为他们害怕会有未爆炸的哑弹残留。

朝鲜战争已经结束，岛上的景观依然很不寻常。战斗机演习的轰隆声终日不绝，港口一带宽阔的水泥路上，亚热带夏天的太阳光辉灿烂，数不尽的车辆来来往往。有小轿车，有大卡车，有军用汽车。沿途临时建造的美军营房，鲜明的油漆闪闪放光。民房被拆除，东一片西一片的白铁皮房顶，给风景涂上了丑陋的斑点。

上岸的只有大副一人，他要去山川运输承包公司喊代理人来。

终于拿到了开往运天的许可证。歌岛丸进入运天港装载铁屑。这时，听到冲绳进入来袭台风的半径以内的警报。为了尽快开船以便逃离台风圈，轮船于早晨驶出了港口。其后只要一直向内地航行就可以了。

早晨下了小雨，波高浪险，风向西南。

背后的山峦立即看不见了，歌岛丸凭借罗盘沿着视野狭窄的海面行驶了六个小时。晴雨表的指示急速下降，一浪高过一浪，气压低得有些反常。

船长决定返回运天。风狂雨猛，视野一片模糊，返航的六小时艰难备尝。终于看到了运天的山峦。对于这一带地形十分熟悉的水手长，站在船头瞭望。海港外围是两海里的珊瑚礁，要驶入没有设置浮标的最后一段航路，是非常困难的。

“停车……前进……停车……前进……”

歌岛丸多次停止，降低时速，终于进入了顶头的珊瑚礁。时间是下午六点。

珊瑚礁内侧有一艘避难的松鱼船。由于这条船用好几条缆绳同歌岛丸连接在一起，不时地帮助调整船舷，歌岛丸才得以驶入运天港。港内波浪虽然较低，但风势逐渐加强，船舷联结在一起的歌岛丸和松鱼船，分别用两条缆绳和两条钢索，紧紧系在港内宽约三铺席的浮标上，以此防备风灾。

歌岛丸没有无线电设备，只有罗盘作为航向的指南。因而，松鱼船的无线电台长，将台风经过的路线和走向等情报，逐一转告给歌岛丸上的瞭望塔。

入夜，松鱼船甲板上每次派出四人一组进行警戒，歌岛丸上也每次派出三人一组加强警戒。目的是监视缆绳和钢索会不会断裂，因为谁也不敢保证绝对不会断裂。

浮标是否可保无虞，已经令人不安，但是船缆要是断了就更加危

险。值班人员一方面要和风浪搏斗，还要多次冒着危险用盐水濡湿缆绳。因为一旦变干就更容易断裂。

晚上九点，两艘船被风速二十五米的台风包围了。

轮到夜间十一点值班的三人是新治、安夫和一位青年水手。他们三个撞着墙壁爬到甲板上来。飞溅的水沫针刺一般洒在每人的面颊上。

甲板上无法站立。甲板像墙壁一般堵塞在眼前，船上所有部分都在轰鸣。港内的波涛虽然不足以洗刷甲板，但是海浪经风撕碎的飞沫，翻卷着水雾，覆盖了视野。三人好不容易爬到船头，死死抱住近旁的铁桩。两条缆绳和两条钢索将这铁桩和浮标联结在一起。

夜间，二十米之前的浮标依稀可辨，白色的东西也一片黝黑，只能勉强显示所在的地点罢了。而且，随着钢索悲鸣般的嘎嘎声响，一阵阵强风，将船体高高抬起，浮标在昏黑而遥远的下方，看起来十分渺小。

三人抱住铁桩，互相对望着，一言不发。海水随风吹到脸上，几乎睁不开眼睛。风嘶浪吼，反而给包裹着他们三人的无边的暗夜，增添了一种狂暴的静谧。

他们的任务是看守缆绳。缆绳和钢索紧紧地将浮标和歌岛丸联结在一起。所有的一切都在劲吹的狂风里飘摇不定，唯有这船缆硬是划出一根坚挺的直线。坚决守住这条线，这一想法给他们心中带来了不可动摇的信念。

一时，风似乎突然停息，这一瞬间，反而使三人一阵战栗。紧接着，大块的风团又呼啸而至，吹弯了桅杆，以排山倒海之势向他们袭来。

三人无言地守着船缆。船缆在风里断断续续发出吱吱嘎嘎的叫声。

“瞧那里！”

安夫高喊一声。钢索发出不吉利的声音，卷在铁桩的一端似乎有些滑脱。三人眼前的铁桩产生了极其微妙而可怖的变化。这时，黑暗中一根钢索反弹过来，鞭子一般撞击在铁桩上，发出一声脆响。

他们立即趴下身子，断裂的钢索没有打在他们身上。要是打在身上，肯定皮开肉绽。钢索犹如濒死的生物，一声巨响，在黑暗的甲板上弹跳、蜷缩，弯成个半圆，不动了。

三人眼睁睁看着这种事态，个个面色苍白。很清楚，连接着船体的四条船缆断了一条。剩下的一条钢索和两条缆绳也很难保证不再断裂。

“我去报告船长。”

安夫说着离开铁桩。他扶着东西前进，几次被晃倒在地上，终于到达瞭望塔。安夫向船长作了汇报。身高马大的船长十分沉静，至少看起来是如此。

“是吗？该使用救生索了吧？台风凌晨一点风力最强，眼下使用救生

索当是万全之计，必须有人游过去将救生索拴在浮标上。”

船长将瞭望塔交给二副，随后和大副跟着安夫一道来了。他们犹如黄鼠狼拉鸡一般，把救生索和新的细绳索从瞭望塔徐徐拖向船首。

新治和水手抬起询问的视线。

船长曲着身子大声喊道：

“谁愿意去把救生索拴到对面的浮标上？”

风的轰鸣掩护着沉默的四个人。

“没有吗？胆小鬼！”

船长又叫了一遍。安夫颤抖着嘴唇，缩起脖子。新治爽朗而响亮地应了一声。这时，他确实在微笑，黑暗中浮泛着洁白而美丽的牙齿。

“我去！”

“好样的，去吧！”

新治站了起来。在这之前，他一直缩着身子，青年感到一阵耻辱。风从深沉的暗夜袭来，撞击着他的身体，脚底下不住摇晃的甲板，对于习惯于恶劣天气照样出海捕鱼的他来说，只不过是一块多少有点儿动怒的地面而已。

他侧耳倾听。台风在他英勇的头颅上空呼号。大自然不论是静谧的寝床，还是狂欢的宴席，他都同样具有被邀请的资格。汗水浸透了他雨衣的内侧，后背和前胸都湿漉漉的。他脱掉雨衣，只穿一件白色圆领衬衫，赤着双脚。黑暗的风雨里浮现着一位青年的英姿。

船长指挥四个人将救生索的一端拴在铁桩上，另一端接上细绳。因为风雨阻挡，作业进展很慢。

细绳索一旦系牢，船长将一端伸给新治，在他耳畔喊道：

“把这绑在身上游过去，然后把救生索掴过去，系在浮标上！”

新治将细绳在腰上缠了两圈儿，站在船头，俯视着大海。浪峰撞击着船头炸开来，飞溅的水沫下面，是看不见的卷曲、盘旋的黑魆魆的波涛。一股股暗波极不规则地反复回旋，暗藏着支离破碎的危险，猝然涌向眼前，又忽而滑下去，汇成翻卷的不知底里的深渊。

此时，挂在船室上衣衣袋里的初江的照片，倏忽打新治的心头掠过。然而，短暂的一闪念，立即被风撕碎了。他从甲板上纵身一跃，跳进海里。

距离浮标二十米。纵然新治有着不弱于任何人的腕力，以及围绕歌岛能游五周的游泳技术，可以说，都很难保证能渡过这二十米的距离。一股可怖的力量扼住了青年的两腕，一根无形的棍棒击打着他那划过波浪的臂膀。他的身体不由自主地漂浮着，力量和海浪相互颉颃，相互咬合，脚底下像抹了油似的徒然地划动。自信很快伸手就能够到浮标了，新治从波浪中抬起眼睛一看，几乎和原来的距离一样远。

青年极力向前游去。一个庞然大物渐渐被斥退，道路打开了，犹如坚固的磐石被钻探机钻开。

青年的手触到了浮标，又滑回原来的地点。这时，一股幸运的波浪涌来，推拥着他的前胸刚刚触到浮标，又一下子将他抬起，助他一跃登上了浮标。新治深深呼了口气。大风堵住他的鼻孔和嘴巴，一瞬间喘不出气来。他一时忘记下边还该做些什么。

浮标委身于黑暗的大海，任其随意摇荡。波涛不断冲洗着半边，哗哗地流泻下来。为了不被大风刮走，新治趴下身子，解着腰间的细绳。绳结子浸了海水，很难解开。

新治拽着解下的细绳，这时才朝船头望去。船头铁桩旁边，四人抱成一团。松鱼船船首上的值班人员也注视着这里。虽然只有二十米，但看起来显得十分遥远，绑在一块儿的两艘船的黑影，高高地升起来，又立即沉落下去。

风对细绳的阻力很小，用手捯起来比较容易。忽然，绳端上加重了分量，直径十二厘米的救生索到来了，新治差一点儿坠入海里。

救生索在风中阻力很大，青年好不容易握住了一端。救生索很粗，他那坚实的大手掌几乎把握不住。

新治很难使上力气，即使要踏稳脚跟拉开架势，风也不允许他这样做。弄不好力气强不过救生索，就会被拽进海里。他濡湿的身体一阵燥热，脸上火辣辣的，太阳穴剧烈地跳动。

救生索一旦缠上浮标，作业就轻松了。因为有了用力的支点，粗大的救生索反而成了新治身体的依托。

他沉着地缠绕了两圈儿，打了结子，举手示意大功告成。

他清楚地看见船上的四人招手回应。青年忘记了疲劳，快乐的本能复苏了，衰弱的体力重新增强起来。他面对暴风雨，尽情吸了口气，跳进大海游回来。

从甲板上缒下绳索，将新治救上船。青年上了甲板，被船长的大手拍了一下肩膀。男子汉的毅力支撑着他，使他克服住几乎昏倒的劳累。

船长命令安夫扶着他去船室。没有当班的船员们为新治擦干了身子。青年上床，进入梦乡。不管风暴如何呼号，都不会妨碍他的沉睡。

……第二天早晨，新治醒来，枕畔已经洒满灿烂的阳光。

透过床头的小圆窗，他仰望着台风过后澄明的蓝天和亚热带艳阳辉映下的秃山的景色，以及平安无事的闪光的海面。

[4] 石（日语发音koku），木材装船单位，一石约合十立方尺。

第十五章

歌岛丸回到神户港，比预定时间晚了几天。所以，船长和新治还有安夫，没有赶在八月中旬旧历盂兰盆节之前回到岛上。在联络船神风丸的甲板上，三人听到了岛上的新闻：旧历盂兰盆节的四五天前，古里海边有一只大海龟爬上岸来。海龟立即被杀死，海龟蛋装满了一水桶，每个海龟蛋卖两元钱。

新治参拜了八代神社，随后又被十吉请去吃饭。他本来不会喝酒，这天硬是被灌了好几杯。

从第三天开始，他又乘上十吉的渔船出海了。新治对于航海的事只字未提，十吉都从船长那里听说了。

“听说你立了大功啦！”

“哪里。”

青年微微涨红了脸，不再多说什么。不知道他的人品的人，也许以为他这一个半月里，跑到哪里睡大觉去了呢。

过了一阵，十吉带着若无其事的口气问他：

“照爷那里什么话也没有吗？”

“嗯。”

“是吗？”

谁也没提初江的事，新治也不特别地在意，他在夏日波浪摇荡的渔船上，专心致志埋头干活儿。这种劳动就像新做好的手工精细的衣服，既合体又合意，再也无暇顾及那些烦心的事情了。

一种奇妙的满足感一直不离开他。傍晚，驶过海面的白色货船的影子，和他很久以前看到的虽然不属同一种类，但也能给新治新鲜的感动。

“我知道那轮船要驶往哪里。船上的生活和艰难情况我全都清楚。”

新治想。至少，这白色的货船失掉了未知的影子。晚夏黄昏时分，拖曳着长长的烟雾远航的白色货船，比起未知更令人心潮起伏的，正是这货船的形态。青年想起用手掌奋力拖住那条救生索的重量。曾经远眺过的那种“未知”里，新治确实用强劲的手掌接触过一次。他觉得，自己也能亲手接触那艘远洋中的白色货船。他在孩子般心情的驱使下，伸开骨节粗大的五根手指，指向暮云密布的东方的海洋。

——暑假过去一半了，千代子一直没有回来。灯塔长夫妇盼望女儿快些回家，写信去催，也没有回音。再次写信，过了十天，终于回信了，也没写明理由，只是说这个暑假不打算回海岛。

最后，千代子的母亲使出哭诉的一手，写了十几页信纸的长信，以快件发出，用骨肉亲情打动她，央求女儿快些归来。女儿回信时，暑假已经没有多少时日，新治回岛也过了七天了。信中意外的内容更使母亲甚感惊讶。

千代子在信里对母亲坦白说：暴风雨那天，她看到两人依偎着从石阶上走下来，就向安夫添油加醋地乱说一通，致使新治和初江陷入痛苦的境地。一种负罪的心情依然在折磨着她自己。千代子说，只要新治和初江还没有获得幸福，她就不会厚着脸皮回到岛上来。不过，如果母亲能居中调停，说服照吉允许他二人结婚，以此作为条件，她也可以回海岛来。

这封悲悲切切关系着人情来往的信，弄得这位好心的母亲胆战心惊。她觉得，自己要是处置不当，女儿耐不住良心的苛责，说不定会自杀。灯塔长夫人在各种书上看过不少可怕的案例，她知道这种年龄的女孩子，会因为一些琐碎细事而寻死。

灯塔长夫人不想让丈夫看到这封信。她决心万事都由自己尽快操办，争取女儿能早一天回到岛上。她换上一件做客用的白麻布礼服，于是，她又恢复了女校时代作为班主任进行家庭访问时的风采。

通向村口的道路近旁有户人家，门前铺着草席，晒着芝麻、小豆和大豆等作物。青青的芝麻粒儿，沐浴着晚夏的阳光，在颜色鲜亮的草席粗疏的皱褶里，留下一个个可爱的纺锤形的影子。从这里眺望海涛，今天不很高。

夫人穿着白色凉鞋，脚步轻轻，顺着通向村中的大道一级一级走下去。她听到了欢快的笑声，还听到了一阵阵敲打湿衣服的声音。

一眼望去，路边小河岸边，有六七个穿着便服的女人，正在洗衣服。旧历盂兰盆节过后，她们偶尔去采采黑色海带，空闲的海女们就一门心思洗涤积攒下来的脏衣服，其中也有新治的母亲。人人都不大爱用肥皂，只是将衣服摊在石板上，两脚站在上头用力踩。

“哎呀，是夫人，今儿到哪儿去呀？”

女人们异口同声跟她打招呼。便服的裤脚儿高高卷起在黝黑的大腿上，晃漾着河水的影子。

“我到宫田照吉先生家去一下。”

夫人回答道。她想既然见到了新治的母亲，不吱一声就去张罗人家儿子的婚事，有点儿不大自然。于是，她从石板道上绕到河岸下面，两脚踏上了苔藓覆盖的滑溜溜的石阶。她的凉鞋走起来很危险。她背向小河，又多次转头偷偷瞅了瞅河面，抓住石阶，慢慢走了下去。一个女子

站在河中央，搀了夫人一把。

走到水边，夫人脱去凉鞋，她想蹚水过河。

对岸的女人们见她要冒险，个个吓得目瞪口呆。

夫人一把抓住新治的母亲，在她耳边嘀咕了一阵子。可是她的不太高明的悄悄话儿，还是被周围的人听到了。

“其实啊，在这里提这些很不合适，那么新治和初江后来到底怎么样了？”

新治的母亲听到这个突如其来的问题，睁大了眼睛。

“新治很喜欢初江姑娘，是吧？”

“哦，这个嘛……”

“不过，照吉先生从中挡横，对吗？”

“啊，这个嘛……所以很头疼……”

“那么，初江姑娘的意思呢？”

其他的海女们对这番悄悄话听得一清二楚，大伙儿都一齐插进来了。提到初江，打从那次货郎举行授奖会以来，海女们都成了初江的好朋友，听到初江诉说衷肠之后，大家一致反对照吉。

“初江也喜欢新治。夫人，实话对你说吧，其实啊，照爷打算将那个没心性的安夫招为女婿。你看，哪有这样的傻事儿？”

“可不是嘛。”夫人用讲课一般的口气说，“东京的女儿寄信来威胁我，说务必让他们两个成婚。瞧，我这就去照吉家说说看。可总得先听听新治妈您的意见啊！”

新治母亲将脚下儿子的睡衣拎起来，慢慢地绞着水，思索了一会儿。随后，她面向夫人深深鞠了一躬。

“那就拜托啦！”

海女们出于一种侠义心肠，就像河边的水鸟一阵喧闹，互相议论起来。她们打算代表村里的妇女，跟着夫人一起到照吉家，借着人多势众吓唬吓唬他，这样更为有利。夫人同意了。随后约定，除新治母亲外，五个海女立即绞干衣服送回家，然后绕到通往照吉家的一个拐角处同夫人会合。

灯塔长夫人站在宫田家晦暗的土间。

“有人吗？”

她用年轻人一样的嗓音高声喊道。没有回答。站在门外的五个海女，经太阳晒得黧黑的面孔洋溢着热情，个个像仙人球，伸长脖子，目光敏锐地瞅着土间深处。夫人又喊了一声，她的嗓音在空荡荡的宅子里回响。

不一会儿，楼梯上有了响动，身穿浴衣的照吉下来了。看样子，初

江不在家。

“哦，是灯塔长夫人。”

照吉大模大样地站在门框旁边嘀咕了一句。他对人从来没有笑脸，总是倒竖着鬣毛般的白发会见来客。看到他这副态度，好多人都想逃走，夫人虽然有些胆怯，还是鼓起勇气开腔了。

“有件事情来和您商量商量。”

“是吗？请进来吧。”

照吉转身又上了楼，夫人跟在后头，其余五个人也都悄悄登上楼梯。

照吉把灯塔长夫人引入楼上的客厅，自己坐到了房柱前边。他看到进来的客人增加到六位，也没有流露出惊讶的神色。他无视客人，眼睛瞧着敞开的窗户外面，手里摆弄着绘有鸟羽药店广告的美人画团扇。

窗户下面就是歌岛港，堤防里只停泊着一艘合作社的渔船。伊势海渺远的对面夏云耸峙。

由于屋外的光线太强，室内反而显得很黑。壁龛里悬着先祖担任三重县知事时的亲笔题字。此外还有一座根雕，雕着一只报晓鸡，利用分杈的树枝做成尾巴和鸡冠，通身油亮，栩栩如生。

没有铺桌布的紫檀木桌子这边，坐着灯塔长夫人。门口的帘子前面，五个海女坐成四角形，也不知刚才的气势到哪儿去了，犹如举办便服展览会。

照吉依然将脸转向一边，闷声不响。

夏天午后酷暑时节的沉默持续着。屋子里十分寂静，只有几只上下飞旋的大银蝇在嗡嗡鸣叫。

灯塔长夫人好几次擦去了汗水。

她终于开口说话了。

“我要说的是，您家里初江姑娘和久保家的新治的事。”

照吉依然脸冲着窗外。过了一会儿，他才冒了一句：

“你是说初江和新治？”

“是的。”

照吉开始转过脸来，不见一丝笑容。

“你问那件事，已经定下来啦，新治是初江的女婿。”

女客们如河水决堤一般嚷嚷起来。照吉依旧无视客人们的感情，继续说道：

“尽管如此，他们还都太小，眼下先采取订婚的方式，等新治成人以后再举行正式婚礼。听说新治的母亲生活不太宽裕，我可以把他母亲和

弟弟接来住，或者经过商量，按月给些钱周济一下。这件事还没有对任何人讲过。

“起初，我很生气，可一旦强使他们分开，初江就变得失魂落魄起来。我琢磨，这样下去怎么成？因此，想了个计策，叫安夫和新治都到我的船上来，比试一下看哪个人更有出息。我把这事儿托付给船长，船长又转告给十吉。看来十吉没有向新治泄露过一个字吧。唉，事情就是这样。船长很喜欢新治，说这样的好女婿到哪里找？新治在冲绳立了大功回来。这时我也改变了主意，决定选新治做女婿。整个过程就是如此……”

照吉加重语气说道。

“男子汉要有勇气，有了勇气就好办了。我们歌岛的男人都必须这样。门第和财产是第二位的。你说对吗，夫人？新治真是个勇敢的青年啊！”

第十六章

新治可以公开地跨进宫田家的大门了。一天晚上，他打鱼回来，一手提着一条大鲷鱼，穿着洁净的白色开领衬衫，套着长裤，站在门口呼唤初江的名字。

初江已经准备停当，正等着他呢。他们相约到八代神社向神灵报告订婚的消息，然后再去灯塔表示谢意。

黄昏时分的土间很明亮。初江出现了，她穿着那次从货郎那里买的白地大朵牵牛花浴衣，雪白的底子在暗处显得更加鲜明。

新治一只手扶着门框等着。初江一出来，他就立即低下头，用一只木屐踢蹬着说：

“蚊子真多啊。”

“可也是呀。”

他俩登上神社的石阶。既然不必一口气跑上去，那就心满意足地一级一级脚踏实地地登上去好了。走到一百级，再这么向上登似乎有些可惜，青年想拉着初江的手，可是鲷鱼妨碍了他。

大自然亦垂赐他们以恩宠。升到顶端回望伊势海，夜空布满繁星，云彩呢，知多半岛的一角低云横斜，时时飞跃着无声的闪电。海潮的喧骚也不太剧烈。仿佛听到了大海那健康的、有规律的、安详的鼻息。

穿过松林，参拜质朴的神社。青年因自己的掌声响亮而深感自豪，于是他又拍了一次手。初江只顾垂首祈祷。在白地浴衣领口的映衬下，初江的颈项虽然不特别显眼，但在新治心里，比起任何雪白的颈项都惹他心动。

青年请求众神万般保佑，从心底里呼唤幸福。他俩久久地祈祷。他们一次也没有怀疑过众神，深信神灵会加倍保护自己。

神社管理所灯火通明。新治叫了一声，神官打开窗户，探出头来。由于新治说话不得要领，神官弄不清他们要干什么，讲了半天好不容易才明白过来。新治捧出鲷鱼请他供在神灵面前。神官接过肥硕的大鲷鱼，联想到将来也要亲自为他们张罗婚宴，打心里为他们祝福。

他俩从神社后头登上松林间的道路，眼下更加品味到夜间的清凉。天完全黑了，茅蜩鸣叫不止。通往灯塔的道路十分险峻，新治用空下来的一只手挽着初江。

“我呀，”新治说，“我想参加海员考试，将来当个大副。满二十岁就能获得资格。”

“太好啦。”

“拿到资格就举办婚礼。”

初江没有回答，羞涩地笑了。

拐过女儿坡，登到灯塔长官舍的路灯前边，看到玻璃窗上映着正在做饭的夫人的身影。青年像平时一样招呼了一声。

夫人打开门，看到伫立于夕暮中的青年和他的未婚妻。

“哎呀，你们结伴来啦。”

她两手使劲儿捧住新治递过来的大鲷鱼，高声喊道：

“孩子她爸，新治送来了大鲷鱼！”

懒得走动的灯塔长坐在屋里不肯到厅里来，他随口叫道：

“老是麻烦你，谢谢。这回祝贺你们啦。快请进，请进来吧！”

“哎，快进来呀。”夫人也跟着说，“明天千代子也回来。”

自己给了千代子多大的感动，带来多少困惑，青年一概蒙在鼓里，所以对于夫人这句没头没脑的话丝毫不加介意。

硬被留下来吃罢晚饭，两个人临走之前又在灯塔长提议下，参观了灯塔。才来岛上的初江，从未看过灯塔内部。

灯塔长首先陪伴他们看了值班室。

出了官舍，穿过今天刚刚播下萝卜种子的小菜园旁边，登上一段水泥阶梯就到了。灯塔位于高台的山脊上，而值班室则面临悬崖。

灯塔的灯光照射着值班室面临悬崖的一侧，形成一座雾气萦绕的光柱，由左至右横斜着移动过去。灯塔长打开窗户先进去，点亮了灯。挂在窗户木柱上的三角规，收拾得很整齐的书桌，以及桌子上的船舶通过登记表，还有临窗的脚架上的望远镜等等，都被灯光照亮了。

灯塔长打开窗户，照着初江的身高，亲自调好望远镜。

“嗬，真漂亮啊！”

初江用浴衣的袖口揩拭着镜头，她又看了一下，高兴地大叫。

新治凭借视力敏锐的眼睛一一说明初江所指方向的灯光。初江眼睛始终对着镜头，用手指着东南洋面数十处点点灯火。

“那个呢？那个是拖网机帆船的灯光吗？都是爱知县的船吧？”

海面上灯火熠熠，天空里星光闪闪，似乎在一一照应。眼前是伊良湖岬角灯塔的灯光，后面散缀着伊良湖岬角城里的灯光，左方筱岛上的灯火隐约可见。

左端看到的是知多半岛野间岬角的灯塔，右侧是丰浜岛繁密的灯

光。中央的红灯是丰浜港堤防上的灯光，再向右则是大山顶上的辉煌的航空灯塔。

初江又喊叫起来了。镜头的视野里闯进来一艘巨轮。

那是一种美好的、肉眼看不见的明晰而微妙的映像。青年和他的未婚妻，轮流观望着这艘船悠悠然打镜头的视野里穿过。

这条船好像是两三千吨位的客货轮。甲板深处摆着一些铺着白色桌布的圆桌和坐椅，清晰可辨。没有一个人影。

餐厅深处的屋子里，可以窥见白漆的墙壁和窗棂。右方忽然出现一个身穿白衣的侍者，打窗户前边走过。……

不久，亮着绿色前灯和后樯灯的大船逃离镜头视野，沿着伊良湖水道驶向太平洋。

灯塔长陪同二人参观灯塔。摆放着注油器、油灯和油罐的一楼散发着油气，发电机轰隆轰隆地运转。登上狭窄的螺旋形的楼梯，顶端孤零零的小屋子里，悄悄装备着灯塔的光源。

两人透过窗户，看到灯光越过黑暗中波涛汹涌的伊良湖水道，由左向右，渺渺茫茫地横扫过去。

灯塔长有意撇下他俩，自己沿着螺旋楼梯下去了。

圆顶的小房子，周围是磨光的板壁，黄铜零件闪闪发光。五百瓦的光源灯周围，通过很厚的镜头扩大到六万五千瓦，保持连闪白光的速度，徐徐回旋。镜头的影子围绕四周圆形的板壁，发出嚓嚓嚓具有明治时代灯塔的特征的响声。青年和未婚妻的脸孔紧贴着窗户，镜头的影子从他们背部掠过。

他们两个脸庞靠着脸庞，彼此要想接触立即就能接触，就连火一般的恋情也是如此。……他俩面前有着不可预测的黑暗，灯塔的光芒很有规律地茫茫扫过，镜头的影子映在白色衬衫和白色浴衣的脊背上，歪歪斜斜地旋转着。

眼下，新治依然在思索。尽管那般辛苦，最终于道德之中，他们是自由的，众神的保佑始终没有离开他们的身边。就是说，这黑暗包裹的小小海岛，守护着他们的幸福，成全了他们的爱情。……

突然，初江冲着新治笑了，她从衣襟里掏出桃红的贝壳给他看。

“这个，还记得吗？”

“记得。”

青年露出美丽的牙齿笑了。接着，他从自己胸前的衬衫衣袋里，拿出初江的小照，给未婚妻看。

初江轻轻用手摸了一下自己的照片，又还给了他。

少女的眸子里浮现着矜持的神情。她愿自己的照片永远守护着新

治。然而，这时青年耸了耸眉毛，他很清楚，闯过那次冒险完全是靠自己的力量。

（昭和二十九年）

译后记

《潮骚》成书于一九五四年四月，作者二十九岁。这部作品和前一年出版的《仲夏之死》皆以大海为舞台，但创作的理念和作品的风格完全不同，前者写出海的可恶与死亡的沉郁与恐怖，后者颂扬海的宏阔与丰饶，是一曲以大海为主题的生命的赞歌。

一九五七年，三岛横渡美洲大陆，站在墨西哥尤卡坦半岛玛雅文明的废墟上，感慨地畅言道：

“热带和死的情绪，是我终生不渝的主题……玛雅之神一直饥饿，不断寻求着食饵。因此，人死一事，就是自然被自然所吃掉，生命为生命所吞噬。即便自然已死，也会像小虫一样被蜘蛛吃掉。”（《旅行画本》）

三岛这一文学理念，早在四年前创作的《仲夏之死》中就充分体现出来了。“在那豪华纷乱的夏天，我们被死亡深深震撼。”小说开头引用的波德莱尔《人工乐园》的句子，揭示了这一主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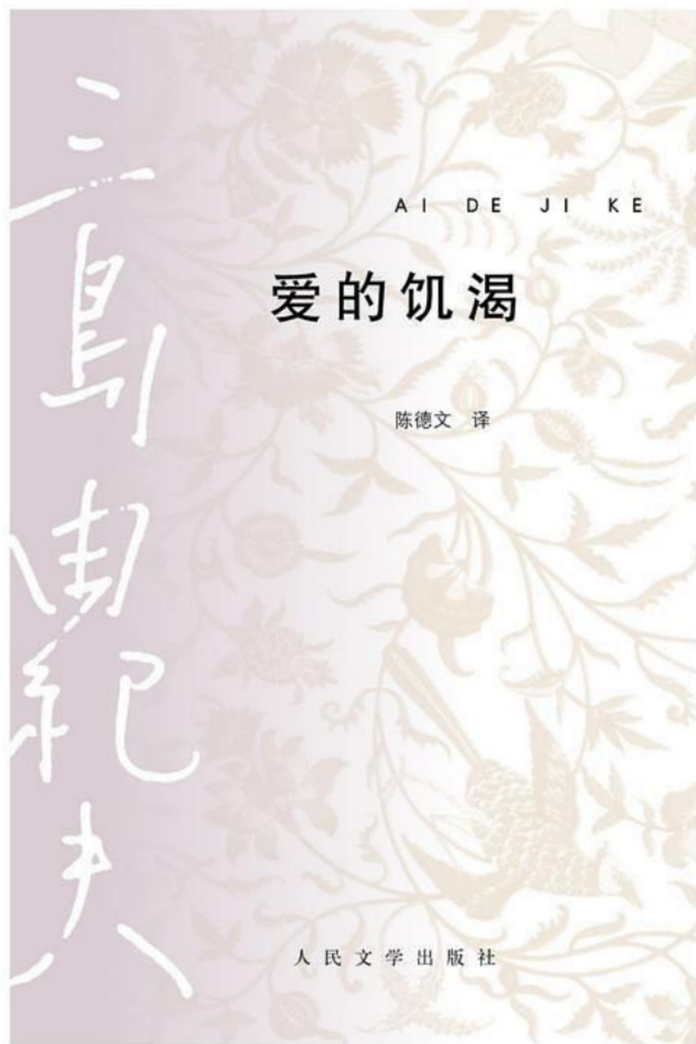
然而，海洋毕竟是一切生命的本源。比起一时的恶来，大海更富于长久的爱。《潮骚》一扫《仲夏之死》阴郁、沉闷的空气，运用明朗、欢快的笔调，创造了一个自然朴素、色彩鲜丽的田园牧歌般的世界。作者说过，他是以古希腊爱情故事《达夫尼斯与克洛埃》为蓝本，塑造歌德笔下《赫尔曼与德罗蒂娅》中那样一对理想的恋人。

小说里的歌岛是伊势湾口的一个小岛，原名神岛。这里风光旖旎，经济富庶，是个远离现代化都市影响的荒海渔村。就在这个小岛之上，演绎着老一代海女的儿子和年轻的海女姑娘朴素而真挚的爱情。这里没有现代都市居民的困惑和不安，有的只是明朗的阳光、喧骚的海浪、闪亮的灯塔、扑鼻的潮腥，以及往来的渔船、欢笑的男女……

《潮骚》展现了真诚、热烈而野朴的人性，是三岛文学苑囿中一枝瑰丽的奇葩。

译者

2011年7月大暑
记于春日井市寓所


三島由紀夫
AI DE JI KE
爱的饥渴
陈德文 译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人民文学出版社

1

这天，悦子在阪急百货公司买了两双半毛袜子。一双深蓝色，一双茶色，都是质素的纯一色袜子。

即使来到大阪，她也是在阪急电车终点站的百货公司采购完就立即乘电车往回走。没有看电影，没有进餐自不消说，连茶也没有喝。没有什么比市街的杂沓令悦子更厌烦了。

要是想去，可以从梅田站的台阶下到地下，乘地铁出心斋桥或道顿堀，这也并不费事。或者一步出百货公司，穿过十字路口，就已接近大都会的闹市区，繁华的浪潮迫近过来。路旁擦皮鞋的少年们连声吆喝：“擦皮鞋！擦皮鞋！”

生长在东京的悦子，不知道大阪城市的模样，她对这城市——绅商、流浪者、厂长、股票掮客、街娼、鸦片走私贩、职员、地痞、银行家、地方官、市议会议员、唱净琉璃的、做妾的、吝啬的老婆、新闻记者、曲艺艺人、女招待、擦皮鞋的——抱有一种无以名状的恐惧心理。其实，悦子害怕的。也许不是城市，而仅仅是生活本身？生活——是无边无际的、浮满各种漂流物的、变化无常的、暴力的、但总是一片澄明而湛蓝的海。

悦了把印花布购物袋尽量宽地打开了。她将买来的袜子放在袋子最底里。这时。闪电在敞开的窗门击打而过。接着，响起了威严的雷鸣，把柜台的玻璃搁板震得微微颤动。

风呼啸地卷袭进来，把立着的小告示牌刮倒了，上面贴着写有“特价商品”儿个字的字条。店员们跑去把窗户关上。室内黑魆魆。

这才发现柜台的白昼也一直燃着的电灯忽然增加了亮度似的。不过，看样子雨还不会下起来。

悦子把购物袋挎在胳膊L.她不顾购物袋窝弯的竹圈从手腕蹭着胳膊滑落下去，依然用双掌捂住脸颊。脸颊显然发烧。这种情况是常见的。没有任何理由，当然也没有任阿的病因，双颊就突然问像着了火似的发烧了。本来她的手掌就纤弱，现在打了水泡，晒黑了、身体底了留下的纤弱，反而使手掌显得更加粗糙了。她触摸及热烘烘的脸颊时，更觉自己的双颊发烧了。

此到，她感到似乎什么事都可以做。她一直穿行在十字路口的旱桥上，犹如走在游泳池的跳台上样，觉得仿佛可以跳进市街的中心。这么一想，悦子的视线便投在柜台前穿梭而过的、杂乱而叉不动声色的人流

上，倏然地沉湎在高速的幻想中。这个乐天的女子，缺乏幻想不幸的天分。她的怯懦，都是由此而产生的。

……是什么东西给予的勇气呢？是雷鸣？是刚买来的两双袜子，悦子急匆匆地穿过人群，向台阶走去。台阶上人声杂沓。她下到了二层。尔后，又下到了靠近阪急电车售票处的一层大厅。

她望了望户外。在这一二分钟内。骤雨沛然降下。仿佛早就在下了，人行道已经变得湿漉漉的，猛烈的雨点四处飞溅。

悦了走近出口。她恢复了平静，安下心来，有点劳顿，感到像轻度的眩晕。她没有带雨伞。不能走到外面…不是不能走，而是没有这个必要。

她立在出口的一侧，想要看看雨戛然而止时的市内电车、路标和马路对面的成排商店的情景。但是，雨水飞溅到她所在的地方，濡湿了她的衣服下摆。出口处一阵喧嚣声。有的男人把皮包顶在头上跑了过来。洋装打扮的女人用头巾遮住秀发跑了过来。他们简直是像冲着悦子，为着悦子集合而来的。惟有她一人没有淋湿。她的四周站满了职员模样的男男女女，都像是落水的耗子。有的在抱怨，有的在说笑，他们都带着几分优越感，转过身来冲着刚才自己跑过米的雨场，久久无言无语。一齐将脸朝向纷纷扬扬下着大雨的天空。悦子的脸，也夹杂在这些濡湿了的脸中，仰望着雨空，雨仿佛从奇高的天窖直线地瞄准这些脸，秩序井然地洒落下来。雷鸣渐渐远去。惟有暴雨的声响使人耳朵发木，心灵颤抖；偶尔划破雨声疾驰而过的汽车喇叭声、车站上的高音喇叭声、像撕裂般地呼叫。

也遮盖不过雨声。

悦子离开避雨的人群，排在售票口前的长长的弯弯曲曲的无言的行列后面。

阪急宝冢线上的冈町站。距梅田约三四十分钟的路程。快车不停这个站。丰中市迎来了困蒙受战争灾难而从大阪迁来的无计其数的人，并在市郊兴建了许多府营住宅。入口比战前增加了一倍。悦子所在的米殿村也位于丰中市内，隶属大阪府。严格地说，它不是农村。

尽管如此，如果要买点物美价廉的东西，必须花上一个多小时前往大阪购买。今天是秋分的前一天，悦子打算买些柚子供奉在丈夫良辅的灵前，这是他生前所爱吃的果品。不巧，百货公司水果柜台的柚子已经售完。她本无意到百货公司外面购物，不知是受到良心上的责备。还是什么莫名的冲动，她下决心到市区繁华街去，正当其时，她被雨阻拦了。仅此而已。除此以外，理应不会有别的什么事。

悦子上了开往宝冢的慢车，坐在席位上。车窗外，雨下个不停。

站在她面前的乘客摊开了一份晚报，上面的油墨香味把她从思虑中唤醒。她扫视了自己周围一圈，仿佛自己干了什么亏心事似的。其实什么事也没有。

列车员吹响的哨音在战栗，漆黑而沉重的锁链互相碾轧，电车不断地重复着这些单调的举动，一站又一站颇费力气地行进着。

雨过天睛。悦子把脸转过去，定睛凝视着从云隙问射出来的几道光束。那亮光恍如伸出来的洁白而无力的手，落在大阪郊外住宅街的村落上。

悦子迈着孕妇般的倦怠步子，好像有点夸张。她自己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也没有人提醒她注意改正。这种步法，像淘气的孩子在朋友的后脖梗上悄悄地挂上一张纸条，成了，她被迫接受的一种标记。

从冈町站前经过八幡宫的牌坊，再穿过小都市零售杂货的繁华街。好不容易才来到屋宇稀疏的地段。由于步履缓慢，暮色已经笼罩着悦子，府营住宅的家家户户都点燃了灯火。这是屋宇无计其数的、同样形式的、同样窄小的、过着同样生活的、同样贫困的、煞风景的村落。通过这儿的路，是一条捷径，悦子却总是回避走这条路。因为这样难免会清楚地窥见诸如这些屋宇的室内、便宜货的食橱、矮脚饭桌、收音机、薄毛织套坐垫，有时甚至窥见每个角落映入眼帘的贫穷的伙食、浓重的水蒸气，样样都使她十分恼火。她的心，大概只对幸福的想像力是发达的，她不愿意盼顾这些穷困，只愿瞧一眼幸福。

道路昏暗。虫声四起，这里那里的水坑映现着垂暮的残照。左右两侧是稻田。稻穗随着带几分湿气的微风在摇曳。包围着黑暗的稻浪、翻滚起伏的田地及低垂的稻穗，看起来不像白昼成熟稻子的辉煌，倒像无数丧魂落魄的植物的聚会。

悦子绕着农村特有的、寂寞而无意义的弯曲道路，来到小河畔的小径上。这一带已属米殿村的地域。小河与小径之间是一片连绵不断的竹林。从这地方到长冈因盛产孟宗竹而闻名。竹林的尽头，是跨过架在小河上的木桥的小径所在。悦子跨过木桥，从原先是佃户人家的前面走过，穿越枫树和果树丛，再登上被茶树篱笆围着的迂回而上的台阶，到了尽头处，便是杉本家的旁门。乍一看，杉本的邸宅像幢别墅似的，其实是由于主人周全的节俭精神，在这么一个不显眼的地方，使用廉价木材修盖起来的缺乏雅趣的房子罢了。

悦子打开旁边的拉门，里屋传来了弟妹浅子的孩子们的笑声。

孩子们又笑起来了。为什么笑得那么开心？不能让他们旁若无人地

笑下去……悦子只是这么想，并没有下决心要阻止他们。她把购物袋放在门口的铺板上。

1934年，杉本弥吉在米殿村购置了万坪的地皮。这是五年前他从关西商船公司退职时的事。

弥吉出身于东京近郊一个佃农的家庭，他发奋攻读，大学毕业后进入当时坐落在堂岛的关西商船大阪总公司，娶了东京的妻子，大半生是在大阪度过的，但是他让三个儿子都在东京接受教育。

1934年他任专务董事，1938年任公司经理，翌年主动退职。

杉本夫妇偶尔前往墓地为故友扫墓，他们被环绕着名叫服部灵同的市营新墓地那土地起伏的优美所吸引，向人打听，才知道这儿叫米殿村。他们便物色了适合于辟为包含覆盖着竹林和栗林的斜坡果树园的一片十地。在1935年盖起了简朴的别墅，同时委托园艺家栽培了果树。

然而，这里并没有像妻儿所期待的那样成为名副其实的别墅和过着有闲生活的根据地，而只是成为他周末度假的落脚点，他每周携带家眷乘车从大阪来到这里，以欣赏日光和摆弄田地为乐，如此而已。长子谦辅是个懦弱的文艺爱好者，他对健全的父亲这种趣味竭力唱了反调，从内心里也怀有轻视之意。结果总是被父亲强行拽来，无奈地同弟弟们一起挥锄耕作。

大阪的实业家中，秉性吝啬、具有京阪式的生活力和表里一致的、有着快活的厌世哲学根据的人，为数不少是在地皮便宜、应酬花费不大的山间穷乡僻壤建造屋宇，以摆弄园地为乐，而不在著名的海滨和温泉胜地修盖别墅。

杉本弥吉退职以后，便把生活的据点移到米殿来了。米殿究其语源，大概是米田的意思。太古时。这里似乎是淹没在大海中，如今土地相当肥沃，一万坪土地出产各种水果和蔬菜。佃农一家和三个园丁协助这个业余园艺家耕作，数年后杉本家的桃子甚至成了市场上特别珍贵的品种。

杉本弥吉是冷眼看待战争而生活过来的。他想：这是独具一格的冷眼相待法，城里的那伙人没有先见之明，只好度着忍受配给品、不得不买高价黑市米的日子；而我有先见之明，才能这样悠然自在地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就这样，他把一切都归功于先见之明，连不得已而辞退的事，也觉得是有先见之明的缘故。从他的神情来看，他仿佛把退职的事业家不得不尝受的那种痛苦和倦怠，几乎等同于俘虏尝受的那种苦痛和倦怠，统统抛诸脑后了。他好像用半开玩笑的口吻述说别无恩怨者的坏话那样，讲了军部的坏话。由于老伴患急性肺炎，他拜托大阪军司令部的友人送来了军医学发明的新药，可是这些新药毫无效力，反而把她害

死了。所以这种坏话越说越厉害了。

他亲自除草，亲自耕作。农民的血液在他身上复苏，田园的趣味成为他的一种热情。妻子看不见，社会也看不见，时至今日他甚至用手擤鼻涕也无所谓了。在受带金属拉锁、结实耐用的西装背心和背带折磨的衰老身躯的深处，浮现出农民般的骨骼，在过分修饰的脸庞上完全露出了一副农民的脸。看到了这张脸，这才明白，昔日让部下害怕的怒目的扬眉和炯炯的眼光，其实就是老农的一种脸型。

2

可以说，弥吉有生以来第一次拥有田地。迄今他拥有足够的住宅田地。过去，在他的眼光里，这农艺园只不过是一块住宅用地，如今却能看到这是一块“田地”。将所有土地形式的概念都理解为田地的本能复苏了。他觉得他一生的业绩才变成实实在在的形式，随手可及，随心可得。他以飞黄腾达者的特有心态，蔑视他父亲，诅咒他祖父。现在看来，这种感情的根源似乎都归结在他们连一坪田地都没有这一点上。弥吉从类似报复的感隋出发，在家乡的菩提寺修盖了一片偌大的祖坟。万没有想到。良辅竟先进了这里，早知如此，当初把坟修在贴邻的服部灵园就好了。

难得来大阪，而每次来都探望父亲的儿子们，不理解这样一个父亲的变化。长子谦辅、次子良铺、三子梏辅各自心目中的父亲的形象，尽管存在不同程度上的差异，但都是已谢世的母亲一手培植起来的。母亲身上具有东京中流社会出身的人的通病，只许丈夫伪装成上流的实业家。连弥留之际。还禁止丈夫用手擤鼻涕，禁止在人前抠鼻垢，禁止喝汤时砸嘴鼓舌，以及将痰吐在火盆的灰上。这种种恶癖陋习却竟得到社会的宽容，甚或可能成为豪杰的昵称的依据。

儿子们所看见的弥吉的变化，是一种可怜的、愚蠢的、修修补补的变化。他那副意气风发的神态，倒像是又回到了担任关西商船公司的专务董事的时代，然而，他已丧失了当年那种处理事务的灵活性，成为一个极其惟我独尊的人。这很像是追赶偷菜的农民的怒吼声。

二十铺席宽的客厅里，摆饰着弥吉的青铜胸像，悬挂着出自关西画坛权威手笔的肖像油画。这胸像和肖像画，都是根据像大日本某某股份公司五十年史那样浩瀚的纪念集卷首上并排着的历代经理相片的样式制作出来的。

儿子们所以感到是修修补补，乃是因为这个农村老头心里还有着一股硬的根性，犹如这尊胸像的姿态所表现出来的那种徒然的倔强，那种对社会装腔作势的夸张。老实的村民们对他以农村实力人物那种带有泥土气味的妄自尊大和吐露的对军部的坏话，理解为忧国之至诚，更加敬重他了。

认为这样一个弥吉是俗不可耐的长了谦辅，却反而比谁都快地投靠到父亲的怀抱，这实是一种讽刺。他过着无所事事的生活，因为有气喘的宿疾而得以免除了应征，可他只是在知道难以逃避征用的时候，才匆忙仰仗父亲的斡旋，被征用到米殿村邮局当个下手。

他带着妻了迁居这儿以后。理应多少会引起一些争执，可谦辅把傲慢的父亲的专制当作无法捉摸，逆来顺受。在这一点上，他的冷嘲热讽的天才，十全十美地发挥出来了。

战事愈演愈烈。开头三个园丁一个不剩地都出征了。其中一个是广岛青年，他让家中小学刚毕业的弟弟来顶替园丁工作了。这孩子名叫三郎，母亲传给他天理教，他也是个信徒，每逢四月和十月的大祭典，他都在天理教信徒的公共宿合里同母亲汇台，穿上背部染有白字天理教的半截外褂，到“御本殿”去参拜。

……悦子把购物袋撂在铺板上，像试探反响似的一直凝望着室内的薄暮。不断响起孩子的笑声。原以为是笑声，细听实际上是哭声。它在静谧的室内的黑暗中旋荡。大概是浅子忙于炊事，把孩子搁在一边的缘故吧。她是还没有从西伯利亚回来的袼辅的妻子，1948春上，她带着两个孩子投奔这儿来。正好是悦子失去丈夫、由弥吉邀请她迁居这儿的前一年的事。

悦予本想走进自己那间六铺席宽的房子，突然看见了气窗上透出的亮光。她记得自己并没有忘记关灯。

打开拉门。弥吉正面对桌子在埋头阅读着什么，他吓了一跳似的，回过头来望了望儿媳妇。悦子从他的两只胳膊缝问，瞥见了红色的皮书脊，她马上明白，他是在读自己的日记。

“我回来了。”

悦子用明朗而快活的击调说。尽管眼前出现令人不快的事，事实上她的神情与独自在的时候判若两人，动作也像姑娘一般的麻利。这女子失去了丈夫，正所谓是个“已经成熟的人”。

“回来了，真晚啊。”弥吉这样说道。他本想说：“回来了，真早啊。”却没有把话说出来。

“肚子饿坏了。刚才闷得无聊，顺手拿你的书翻了翻。”

他拿出来的日记本，不知什么时候竟偷偷换成了小说。那是悦子从谦辅那里借来的翻译小说。

“我很难看懂，不知道写的什么。”

弥吉下身穿耕作用的旧灯笼裤，上身着军用式的衬衫，外披一件旧西服背心。近几年来，他没有改变过这身装扮。不过。他那股子近乎卑屈的谦虚劲儿，比起战争期间的他，比起悦子所不了解的他来，变化就很大了。不仅如此，肉体的衰萎也呈现出来，眼神失去力度，傲慢地紧闭的双唇也微微松驰了。而月，说话的时候。两边嘴角积着像鸟儿那样的白色唾沫泡。

“没有买到柚子。找来找去还是没有买到。”

“太遗憾了。”

悦子跪坐在铺上，把手探进腰带里，步行使身体发热，腰带内侧恍如温室充满了体温。她觉得自己的胸脯在冒着汗珠，是虚汗似的密度浓的凉飕飕的汗珠。飘溢出的汗味儿使四周的空气发出了一股馨香。但是。它本身是凉飕飕的汗。

她感到仿佛有一种什么东西不快地紧紧束缚住整个身子。她无意中松弛了一下正襟危坐的身体。对于不太了解她的人来说，这瞬间，她的这种姿态可能会引起某种误解。弥吉也好几次将她这种姿态误以为是一种媚态。但他了解到这是她劳顿不堪时的一种无意识的举动以后，也就极力控制自己不把手探伸过去了。

她将身了松弛以后。脱掉了袜子。泥水溅在布袜子上。布袜底呈现淡墨色的污点。弥吉等待寻找续话题的机会等得不耐烦。便说道：“相当脏啊！”

“嗯。路可不好走啊！”

“这边雨下得很大。大阪那边也下雨了吗？”

“嗯，正好在阪急买东西的时候下了。”

悦子又忆起方才的那幅情景。震耳欲聋的暴雨声，以及宛如整个世界都在下雨似的阴云密布的雨空。她沉默着。她的房间仅有这么一丁点空间。在弥吉的面前，她也无所顾忌地更换衣裳。因为电力不足，室内的电灯相当昏暗。默默无言的弥吉与默默动作的脱子之间，惟有悦于解腰带时绢丝摩擦发出的声，听起来恍如生物在鸣叫。

弥吉无法忍耐这长久的沉默。他意识到悦子的无言的谴责。他催促着早点用餐后，就回到了与走廊相隔的自己那八铺席宽的房间里。

悦子换上便装，一边系名古屋腰带，一边走到书桌旁，将一只手绕

到背后压了压腰带，另一只手懒洋洋地翻开了口记本。于是，嘴角透出了带几分作弄的微笑。“公公不知道这是我的假日记。谁会知道这是假日记呢？谁会想到人类竟能把自己的心如此巧妙地伪装起来呢？”

恰巧翻到昨灭的一页，她把脸俯在昏暗的纸面上阅读起来。

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今日一天平安无事地度过了。秋老虎的闷热已经过去了。

庭院里虫声四起。早晨我到对里配给所领取了配给的黄酱。

据说，配给所的小孩儿得了肺炎，好不容易才找到盘尼西林他得救了。虽说是他人的事，可目己也觉放心。

过农村的生活必须有颗纯洁的心。好歹我在这方面也有些涵养、能顶一个人用。并不载寞。不再寂寞了。决不再寂寞了。近来我也理解了农闲期农民们悠闲的安息心情：我沉湎在公公大方的爱之中，仿佛又回到了十五六岁的往昔妁心境，在这世界上，只需要要纯洁的心、朴素的灵魂就是够了。

除此以外，我觉得什么都不需要了在这世界土，只需要运动自己的躯体来从事劳动的人，而城市生活，犹如沼泽地般的心灵上的交易早晚是会泯灭的。我的手打水泡了。公公也表扬了我，说这才是一双真正的不隗为人的手。我变得不会生气、不会忧郁了：近来那么多折磨过我的不幸的往事、丈夫谢世的往事，也变得不那么折磨我了。投在秋日明媚阳光的温柔的怀抱中我的心胸变得宽容了不论面对任何事物，都抱着一种感激的心情。

想起s 的故事，她的境遏同我一样，成为我心中的伴侣：她也失去了丈夫。一想到她的不幸，我也得到了安慰。s 真是个心地善良、心灵纯洁美好的寡妇，她早晚总会有机会再婚，这是毫无疑问的。在她再婚之前，本想好好叙谈叙谈，可我们分别在东京和这儿两地难得有邂逅的机会。哪怕能接到一封她的来信也好啊！

“即使头一个字母相同，但换成了女性，他人也就不晓得了。s 这个名字出现得太频繁了。不过，没有证据，也就没有什么可惧怕的。对我来说，这是假日记。但人类也不可能老实到像假的那样……”

她将那种伪善记录下来叫的本意，在心中重新书写一遍。

“即使是重写了，但这并非我的本意。”

她作了这样的辩解。又重新书写了一遍。

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痛苦的一天过去了。为什么又能把这一天玎发过去呢？连我自己也觉得不可思议。清晨，我到村里的配给所领取了黄酱。据说，配给所的小孩儿等了肺炎，好不容易才找到盘尼西林他得救了真遗憾！背地到处都说我坏话的那个老板娘的孩子要是死了也许还能多少给我带来点安慰。

过农村的生活，需要有颗纯洁的心：然而，杉木家的人们却怀着腐腐败了的、柔弱的、容易受伤害的虚荣心，这样。过问生活就愈发痛苦了。我当然热爱纯洁的心。我甚至觉得世界上再没有什么比纯洁的躯体内蕴藏着纯洁的灵魂更美的了但是，当我站在我的心与那样的心深深相隔的面前，我又能做些什么呢？世工哪儿还有什么比企图从金钱里面达到金钱外面的努力更难堪更痛苦的事呢，最简单的办法，莫过于在没有洞穴的金钱里凿开一个洞穴。那就是自杀。

3

我屡屡下决心要拼命接近它。它却逃之夭夭。它逃到无边无际的另一个世界。于是，又只有我独自被遗留在寂寞中我的手指打了水泡。这是愚蠢的闹闹剧。

…但是，悦子的信条是：不过分认真思考问题。赤脚走路，难免会伤脚。如同要走路就要穿鞋一样，要活下去就要有什么现成的“信念”。悦子无心无思地翻阅着日记本，心中暗自嘀咕。

“尽管如此，我还是幸福的。我是幸福的。谁也不能否认这一点。第一，没有证据。”

她将微微发暗的页码翻了过去。接着是洁白的页，一页一页地删下去。片刻，将这一年幸福的日记翻完了杉本家的饮食有‘种奇妙的习惯。他们分四组用膳，那就是住二楼的谦辅走妇、楼下一隅的浅子和孩了们、另一隅的弥吉和悦了。以及住女佣室的三郎和美代，这个美代只负责烧四组的米饭，家常菜肴则由四组各自烹调，分别进餐。说起来，这种奇妙的习惯。

源于弥吉的利己主义，每月他发给其他两家人一些生活费，任他们在这范围内自由支配。他认为，惟独自己没有理由陪他们一起吃俭省的伙食。他所以将在良辅死后无依无靠的悦子唤到自己的身边，不过是因为看中了她能烧一手好菜肴。这只不过是一种单纯的动机罢了。

收获水果和蔬菜时，弥吉把最上等的留给自己，剩下的分给其他各家。栗子中最上等的是芝栗，只有弥吉一人有权捡这种果实。

其他家的人都不许捡的。惟独悦子例外，可以分享弥吉的份儿。

弥吉下决心将这种特权给予悦子的时候，也许心中早已萌生了什么念头。平时弥吉总是想：得到最上等的芝栗、最上等的葡萄、最上等的富有柿、最上等的草莓、最上等的水蜜桃的分配权，是值得用任何代价来偿还的。

悦子刚来不久，这种特权就成为其他两家人的妒忌和羡慕之目标。突然间，这妒忌和羡慕又酿成含有恶意的猜测。而且，这种像煞有介事的流言蜚语，带来了一种暗示，似乎可以左右弥吉的行动。然而。他们看到事情的演变证实并不怎么符合他们的猜测的时候，反而连做出这种猜测的人对自己的猜测也难以相信了。

失去丈夫还不到一年的女人，怎么会有意委身于自己的公公呢？年纪尚轻，还有机会再婚，怎么会主动做出葬送自己后半生的举动来呢？那样一个六十开外的老人有什么值得委身于他呢？她虽是个无所依靠的女人，但难道会千出最近流行的那种“为了享受现成的”行为来吗？

种种揣摩噫测又在悦子周围筑起了好奇的篱笆。悦子在这道篱笆里。终日寂寞地、倦怠地、然而却是不避人眼目、豁达而邋遢地来回走动，就像一头走兽。

谦辅和妻子千惠子在二楼起居室共进晚餐。千惠子对丈夫的犬儒派。思想产生共鸣而结了婚。共鸣的动因本身具备各自的退路，结果千惠子即使看到谦辅过分的无所作为，也不曾感到婚姻生活的幻灭。她就是这样一个女人。这一对过时的文学青年和少女，是在“人世间最愚蠢的行为就是结婚”的信念下结婚的。尽管如此，两人仍然不时并肩坐在二楼凸窗边上，朗读波特莱尔的散文诗。

“老爸也怪可怜的，都这把年纪，心里还埋着烦恼的种子。”谦辅说，“刚才我从悦子的房间门口路过，她理应不在家，却亮着灯。

我悄悄地走了进去，只见老爸专心致志地偷阅着悦子的日记。真是热心啊，连我站在他的后面，他都没有察觉，我招呼一声，他吓得几乎跳了起来。后来，他恢复了威严。瞪了我一眼，那张可怕的面孔，甚至使我想起小时候最害怕瞧的他那张怒气冲冲的脸，尔后他这么说：你要是告诉悦子我看了她的日记，我就把你们夫妇俩从这个家撵走！“

“老爸他担心什么呢？要看人家的日记。”

“最近悦子不知怎的。总是心神不定。他大概是放心不下吧，但老爸可能还没有留意到悦子在迷恋三郎哪。这是我的判断。她是个聪明的女子，怎么会在日记本上露出破绽来呢？”

“三郎？我无法相信。不过。我一向钦佩你的眼力，就当有这回事吧。悦子这个人很不明朗，想说就说，想干就干，我们也会支持的嘛。这样她或许会轻松些。”

“言行不一才有意思哪。以老爸来说吧，自从悦子来后他简直变得没有志气了，不是吗？”

“不，土地改革以后，老爸就有点沮丧了。”

“这倒也是，不过，老爸是佃农的儿子，自从意识到自己‘拥有土地’这个事实之后，他就像士兵当上了下士官那样神气。他甚至立下一条这样稀奇的处世训条：没有土地的人为了拥有土地，无论谁都非得经过先当三十多年的轮船公司职员、进而爬上公司经理这个过程不可。而且。老爸还尽量将这个过程装饰得难乎其难。这就是他的一种乐趣。战争期间，老爸可威风了，他曾用讲述昔日狡猾的友人因买卖股票而发财的事似的口吻，在议论着东条。当时我是邮局职员，恭恭敬敬地聆听了他的讲话。老爸不是在外地主，战争结束后进行土地改革时，这片土地没有蒙受多大的损失。然而，佃农大仓那家伙曾用便宜得像白给一样的价钱购置了土地，成为土地所有者，就受到了相当沉重的打击。‘要都像他那样，我何苦辛辛苦苦六十年呢？’自此以后，这句话就成了老爸的口头禅。这种坐享其成、成为土地所有者的家伙慢慢地涌现出来，老爸就会失去存在的理由。缘于此，老爸变得多愁善感了。这回人家说他是时代的牺牲者。他对这种气氛是有几分满意的。他的意志最消沉的时候，要是送来战犯逮捕令，把他带到巢鸭监狱，也许他还会变得更年轻些哪。”

“不管怎么说，悦子几乎不知道公公的压制，所以是幸福的。她这个人相当忧郁，又相当明朗，感情是复杂的。三郎的事另当别论，在丈夫服丧期间怎么可能成为公公的情妇呢？就是这点，我百思不得其解啊。”

“不，她是个格外单纯而又脆弱的女人，是个像决不逆风摆动的柳树般的女人，是个死守贞节的女人，不知什么时候对象变了，她也许还没有察觉呢。如在风尘中被刮跑以后，以为是丈夫而紧紧抱住不放的，岂料不是丈夫，而竟是别的男人。”

谦辅是个与不可知论无缘的怀疑派，他自诩对人生有其相当透彻的见解。

……就是入夜了，三家人也是互不相干地度过的。浅子忙于照料孩子。陪伴早睡的孩子躺下，自己也进入了梦乡。

谦辅夫妇没有从二楼下来。透过二楼的窗玻璃，可以望见远方的不陡的沙丘。沙丘上洒上了府营住宅的灯火。由此及彼地伸展的，只是一

片阴黑的海洋般的田。那些灯火，恍如岛上滨海街的灯光，看上去市镇是庄严而异常的热闹。可以想象出市镇那些寂静的宗教集会上。木木然的人们在灯光下沉浸在心旷神怡的境界中的情形；也可以想象出在沉默中，精心而冷静的、费了相当长时间的杀人，就是在灯下一一完成的。尽管清楚地知道那里的生活比这里更单调、更贫困……倘使悦子也能将府营住宅当作这样的灯火的聚光，那么她的心也许不至于被带到嫌恶的境地。繁密的灯火，恰似发光的羽虫群猥集在朽木上，让它的翅膀静静地歇息。

偶尔，阪急电车的汽笛声响彻了夜空，在夜间远近的田园里引起了回声。这种时候，电车宛如几十只一齐放生的夜鸟发出凶狠的啼鸣而迅速地飞回自己的巢穴似的，呼啸疾驰而过。汽笛的嘶叫，震荡着夜间的空气，声音有点惊人，抬头仰望。看到听不见声音的远雷，在夜空的一角划过了一道深蓝，尔后消逝了。这情景，正是这个季节的景象。

晚餐队后到就寝之前的这段时间，谁也不会到悦子和弥吉的房间去。原先谦辅为了消磨时光。曾来过闲聊天。浅子也曾带着孩子来过。大家相聚一堂，热热闹闹地度过了夜晚。可是。弥吉渐渐毫不掩饰地流露出不睫的神色。所以，大家都却步了。因为弥吉在他同悦子一人单独在一起的数小时里，实在不愿意旁人来打扰。

话虽这么说。但在这段时间里。并小是要干什幺事。有时晚上是下围棋度过的，悦子从弥吉那里学会了下围棋。弥吉只有向年轻女子夸耀教授棋艺这一招，此外别无他技。今晚两人也是围着棋盘在对弈。

悦子愉悦于她的手指触及棋了的冷酷无情的分量，她的手不停地在棋盒子里摆弄，她的眼睛却像着了迷似的紧紧盯住棋盘不放。

她这副神情，确是不寻常的热衷卜棋的态势。其实，她只不过是被棋盘上那些清晰的黑线的纵横交错和那些毫无意义的准确性所吸引罢了。有时候，连弥吉也怀疑睫子究竟是不是热衷于弈战。他看见前。自己的眼前。一个毫无羞涩，沉湎在卑俗、安然的愉悦中的女子微微张开的嘴角上露出了洁白得近乎发青的犀利的牙齿。

有时候。她的棋子敲在棋盘上，发出了响亮的声音，简直像敲击什么东西似的，就像敲击猛袭过来的猎犬似的…这种时候，弥吉有点蹊跷，一边偷看着儿媳的脸，一边示范似的下了稳健的一着。

“气势真非凡啊！简直像宫本武藏。和佐佐木小次郎在岩流岛上决斗的场而嘛。”

悦子的背后，传来了用力踩踏走廊的沉重的脚步声。这不像是女人轻盈的脚步声，也不像中年男子沉郁的脚步声，而是朝气蓬勃的热情的重量集中在脚掌上的脚步声。这踩在黑夜的廊道木板上发出的吱吱的响

声。宛如在呻吟。在呐喊。

悦子下棋子的手指僵硬了。莫如说，她的手指好不容易才得到棋子的支撑更为确切些。她必须将不由自主地颤栗起来的手指紧紧地缚在棋了上。为此，悦子佯装长考。但是，那不是难走的一着。

不能让公公怀疑这一不大相称的长考。

拉门打开了。跪坐着的三郎只把头探了进来。悦子听见他这样说道："请歇息吧！"

"啊！"

弥吉应了一声，依然低着头下棋。悦子凝视着弥吉那执拗的、骨节突起的、又老又丑的手指。她没有回答三郎。也没有回头望望拉门那边。拉门关上了。脚步声朝美代寝室相反方向的朝西的一间三铺常宽的寝室走去了。

4

狗的远吠声划破了夜宅，使农村的夜晚显得更加凄厉可怖。后面的小仓库拴着一头名叫玛基的赛特种老猎狗。偶尔，成群的野狗也从连接着果园的稀疏丛林中通过。玛基竖耳倾听，发出了长长的令人厌恶的吠叫声，仿佛在控诉自己的孤独。野狗通过时弄得矮竹丛沙沙作响，它猝然止步，顺声呼应。听觉敏锐的悦子被吵醒了。

悦于只睡了约莫一个多小时。离清晨的到来，还需要尽义务般地长眠。她探寻了应系于明天的希望。哪怕是极微小的。极一般的希望也好。没有希望，人就无法将生命延长到明天。人为了明天，需要施舍渚如留在明天缝补的东西、明天起程的旅行车票、留在明天饮用的瓶子里的剩酒一类东西。于是，这才被允许迎接黎明。悦子施舍什么呢？对了，她施舍两双袜子吧，一双深蓝色。一双茶色。

对悦子来说，将这两双袜子送给三郎，就是明天的全部。悦子像信心十足的女子那样，发现了这个希望所具有的空洞而义清净的意义。她拽着这两根纤细的绳子——深蓝色和茶色的纤细的绳了，悬挂在仿佛不可理解的、胖乎乎的、漆黑的、暗淡的气球般的"明天"

上，不考虑向何处去。"不考虑"本身就是悦子的幸福的根据、生存的理由。

直至现在，悦子的全身依然笼罩在弥吉那执拗的、骨节突出的、粗糙的手指的触觉之中，一两个小时的睡眠是无法把它拂去的。接受过骸骨的爱抚的女人，再也无法从这种爱抚中摆脱出来。

悦子的全身留下假想的皮肤的感触，它是比蝴蝶将要脱蛹而出时的蛹壳还薄的、肉眼看不见的、像涂抹过颜料之后半干而透明的，一切身子。眼前就仿佛可以看见它在黑暗中的一大片裂璺。

悦子用逐渐习惯于黑暗的目光，环顾了四周。弥吉没有打鼾。

隐约可见他的脖颈，像剥了毛的鸟一般。搁板上的座钟的滴答声、地板下的蟋蟀声，给这黑夜划出了这个世界仅有的轮廓。不然，这黑夜已不属于这个世界了。这黑夜沉重地压在悦于的身上，不顾一切地将悦子推向凝固的恐怖之中。就像坠落在严寒的天空中的苍蝇一样。

悦子好不容易才微微地抬起头来。百宝架的门上一的螺钿发出了蓝色的光。

...她紧紧地闭上了双眼。恢复记忆了。这仅仅是半年前的往事。悦子来到这个家不久，常爱独自外出散步，很快就被村里人称为怪人。悦子并不理会这些。仍然独自散步。她那孕妇般走路的模样，就是这时候开始引起人们注目的。凡看到她的人，无不断定她是个有过自甘堕落的历史的女人。

从杉本家的土地一隅，隔河可以望及服部灵园的大致轮廓。要不是春分秋分时节，来扫墓的人是甚少的。一到晌午，在广阔的墓地段丘上，并排着无数洁白的墓碑，其可爱的影子一一落在旁边的土地上。掩映在丘陵森林中起起伏伏的墓地的景致，是明朗而清洁的。偶尔从远处还望见一座花岗岩墓的洁白石英，在阳光照耀下闪烁着辉光。

悦子特别喜爱扩展在这墓地上的天空之博大，特别喜爱贯穿墓地宽阔的散步的路之宁静。这种洁白的明朗的静谧，伴随野草的清香和幼树的温馨，仿佛比任何时候都更能使她的灵魂裸露。

这是采花摘草的季节。悦子沿着小河畔边行走边采摘鸡儿肠和土马黄，然后放进和服袖的口袋里。小河一处的水溢了出来，浸到草地上。那里有芹菜。小河钻过一座桥，横穿从大阪直通往墓地门前的水泥路的终点。悦子绕过灵园入口的圆形草地，向散步的路走去。她觉得有点奇怪，自己竟有这般闲暇。这难道不正像执行缓刑那样的闲暇吗？悦子从正在练棒球投球的孩子旁边擦身而过。走了一程，走进方才的小河畔的篱笆里，来到了还没有立墓碑的草地。

正想坐下来，悦子看见一个少年仰脸躺着，将一本书举到面前，在专心地阅读着。原来是三郎。他感到有人影投射在自己脸上，便敏捷地抬起了上半身。招呼了一声：“少奶奶！”

这时，悦子衣袖口袋里的鸡儿肠和土马黄劈头盖脑地落在他的脸

上。

这时，三郎脸上所泛起的瞬间的表情变化，明显地给悦子带来了清爽而明晰的喜悦，犹如一个易解的简单方程式。因为他起初以为纷纷落在自己的脸上的野草，是悦子开的玩笑。于是，有点小题大作地把身子躲闪开了。接着，他从悦子的表情看出，这纯是偶发事件，而不是在开玩笑。这一瞬间，他有点对不住似的露出了非常认真的眼神，站了起来。然后。又猫腰帮着悦子把洒落的鸡儿肠捡了起来。

后来。悦子想起她当时是这样问道："在干什么呢？"

"在看书。"

他面红耳赤，出示了一本武侠小说。他说话的那种口吻。悦子当时认为是一种军人腔调。但是，他今年才十八岁，不可能在军队里呆过。原来是生于广岛的三郎为了模仿标准语才使用那种腔调的。

后来，三郎无意中说出：有一回他到村里领取配给面包，回来的路上偷懒被少奶奶发现了。这番吐露，与其说是自我辩解，不如说带有讨好的意思。悦子说：我不会对任何人说的。

她记得自己好像还问过一些有关原子弹爆炸的灾害情况。他回答说：他家距广岛市较远，没有遭难，但亲戚中也有全家遇难的。

说到这里。话题就完了。更确切地说，当时悦子觉得三郎似乎还要询问自己什么。她自己也就没有说下去。

悦子心想：初次看到三郎的时候，我觉得他像个二十岁的年轻人。在灵园的草地上，见到他那副模样的时候，以为他是多大年龄了呢？我已记不清楚了。只是，当时还是春天，他却穿了件打满补钉的布衬衫，敞开了胸怀。把袖管卷起，说不定是介意袖子太破的缘故吧。他的胳膊很壮实。首先，城市的男子不到二十五岁不可能有这样子壮实的胳膊。而且，这双被太阳晒得黝黑的成熟胳膊。对自己的这种成熟仿佛感到害羞似的，密密麻麻地长出了金黄色的汗毛。

……不知为什么，悦子竟用类似责难的目光凝视着他。这种目光是与悦子不相称的，但她只好如此。他是不是觉察到了什么呢？

不至于吧。他只是意识到难以对付的主人家又来了一个麻烦的妇女。他的声音！是带鼻音的、不引人注意的。还有几分忧郁但依然像孩子似的声音。他讷讷寡言，他的话像逐句吐出来似的，其分量就像质朴野性的果实那样沉重……

尽管如此，第二天照面的时候，悦子早就可以不动任何感情地注视

着他了。就是说，不是用责难的目光，而是代之报以微笑了。

对！…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却说到这儿来约莫过了一个月的光景，有一天，弥吉托悦子翻修耕作用的旧西服和裤子。弥吉急用，她一直缝到当天的夜半更深。凌晨一点，理应早已歇息的弥吉竟走进了悦子的房间，表扬了她的热心，还穿上了翻修好的西服，沉默良久，抽着烟斗……

“近来睡得好吗？”弥吉问道。

“嗯。同东京不一样，非常安静……”

“撒谎！”弥吉又说了一句。

悦子老老实实地回答说：“说实在的，近来睡得不好，正在犯愁呢，肯定是太安静了。我想是过于安静的缘故吧。”

“这可不行，不把你叫来就好哕。”弥吉说。

弥吉在托辞里，添加了几许公司董事派头的苦味。

悦子下决心接受弥吉邀请来米殿村的时候，她已经预料到这样的夜晚会来到的。毋宁说，她希望这一天的到来。丈夫过世时，悦子曾希望像印度的寡妇那样殉死。她所空想的殉死是很奇怪的。不是为丈夫之死而殉葬，而是为妒忌丈夫而殉死。而且，她所希望的并不是一般的死，而是最耗时间的、最缓慢的死。或者是妒忌心重的悦子在寻求决不害怕妒忌的对象呢？或者是毫无目的的贪婪在那宛如寻求腐肉般的卑鄙的欲望后面，还有一种活生生的独占欲在蠢动呢？

丈夫的死。…至今，秋天即将逝去的一天，停靠在传染病医院门口的灵车仍然历历在目…力夫把灵柩抬起来，从潮乎乎的散发着焚香和发霉味还有别的死亡气味的地下太平间——落满尘土、变成灰色的肮脏得令人毛骨悚然的假白莲花、铺上供守灵用的潮湿的铺席、放置着搬运尸体用的褪了色的人造革床，设有不断交替安放新灵牌的灵堂般的佛坛的太平间——登上了缓缓的水泥地斜坡，其中一个力夫脚登军靴，走在水泥地板上发出鞋钉磨牙般的咯咯声。通向后门的门扉敞开了。

当时，雪崩般地投射进来了一缕缕令人感动的强烈的阳光，这是悦子所不曾感受过的。

十一月初，那是泛滥的日光，到处都充满了透明的温泉般的日光。传染病医院的后门。是朝向被战火夷为平地的平坦盆地的市镇的。从远方而来的中央线电车斜斜地奔驰，掩映在尖梢已经枯萎的草丛中的土堤上。市镇的一半被木造新房和建筑中的房子掩埋了，另一半依然是一片

长满杂草的布满瓦砾、垃圾的废墟。十一月的阳光，占据了这座市镇。其间有一条明亮的公路，自行车的车把闪烁着亮光在奔驰。不仅这些。废墟上的垃圾堆里，啤酒瓶似的碎玻璃片也发出了耀眼的光。这多芒的光恍如瀑布一齐倾泻在灵柩以及尾随灵柩的悦子身上。

灵车的发动机启动了。悦子从灵柩后面登上了，放下帷了的车里。

到达火葬场之前，一路上：她所思想的不是妒忌，也不是死亡，净是想着方才袭击自己的强烈的光芒。她身穿丧服，在膝盖卜将手中的秋天的花束倒了倒手。花束有菊花、胡枝子、桔梗，还有因为彻夜守灵的疲劳而蔫了的大波斯菊。丧服膝盖的部位染了一点黄花粉的污渍，悦子任由它了。

沐浴着这种光，她有什么感觉呢？觉得解放了？觉得从妒忌中，从难以成眠的无数之夜中，从丈夫突发的热病中，从传染病医院，从可怕的深夜的梦呓，从臭气，从死亡中得到了解放？

难道对这种强烈的光存在于地上，悦子依然感到妒忌，难道对这种妒忌的感动是出自她的惟一永恒的感动习癖？

解放的感情，理应是一种新鲜的否认的感情，犹如连解放本身都不断加以否认似的感隋。刚出笼的狮子，比本来一直野生的狮子拥有更加广阔的世界。被捕获期间，它只有两个世界，就是说，笼内的世界和笼外的世界。它不能存在于既非笼中又非笼外的第三个世界…然而，悦了的心与这些东西简直毫无缘分。她的灵魂只知道承认…

5

悦子在传染病医院后门所沐浴的阳光。只能认为是无可奈何地充满在地上的天大的浪费。对她来说，毕竟还是灵车内的昏暗更痛快些。坐在丈夫的灵柩上，随着车身的摇晃，好像有些东西也咯嗒咯嗒地在晃动。莫非是放在棺柩里的丈夫珍藏的烟斗碰撞在棺木板上发出的声音？要是用什么东西包裹起来就好了。悦子伸手从白色柩布的外侧抚摸发出声音的地方。于是，像是烟斗的东西，屏住了气息似地不响了。

悦子掀起帷子，看见从半道上走在这辆灵车前面的另一辆灵车在放慢速度，正在驶入混凝土的广场，它是由特大的炉子似的建筑和休息室围了起来，实是大煞风景。这是火葬场。

现在悦子还记得，那时候自己是这样想道：我不是去焚烧丈夫的尸体。而是去焚烧我的妒忌。

…但是，就算是把丈夫的尸体焚烧了，是不是可以烧掉了她的妒忌呢？毋宁说，妒忌是从丈夫那里传染过来的病毒一般的东西。

它冒犯肉体，触犯神经，侵蚀了骨骼。若要把妒忌烧掉，那么，她就必须跟随灵柩步入那座高炉般的建筑物的深处，除此别无他途。

丈夫良辅在发病的前三天，没有回家。他在公司上班。他似乎不会沉耽于色事而歇工的，只是不愿回到悦子盼望他回去的家，因为他无法忍受悦子的妒忌。一天里悦子曾五次走到附近的公用电话亭前，可还是犹犹豫豫，没有挂这个电话。倘使往公司挂，他一定会接的。他在电话里绝不会讲粗暴的话。然而，他的辩解，是温柔得像撒娇的猫一般的辩解，是故意带着娇气的大阪口音、令人想象到他细心地将烟蒂插在烟灰缸里的动作的辩解，这更加增添了悦子的痛苦。所以她宁可愿意从良辅的嘴里听到粗暴的咒骂。眼看着这种责骂将从这个彪形大汉的嘴里脱口而出，他却用了亲切的声音反复地说，他保证无论如何也绝不爽约。悦子无法抵抗。再说，与其听这类话，不如强忍着不挂电话更好些呢。

“…在这里很难说清楚。昨天傍晚，在银座遇见了个老朋友，他邀我去打麻将了。他是工商部官员，不能怠慢的什么？今儿我会回家的。下班马上回去……不过，工作堆积如山啊。准备晚饭？

准备不准备都可以……随便好喽……假使我吃过了，回去再吃一遍嘛…谈到这儿吧。川路君在电话旁边，他说羡慕咱们的恩爱呐…哦，知道了。知道了……那么，再见……“

爱虚荣的良辅在同事之间，仍然装出一副平庸的幸福的样了。

悦了在等待。继续在等待。他没有回家。他回家以后又很少在家里过夜，这时候，哪怕是一次，悦子有没有质问他或者责备他呢？她只是用略带哀婉的日光。仰望着丈犬。这双像母狗般的眼睛、无言的哀伤的眼睛，触怒了良辅。妻子所期待的东西，她的手活像乞丐乞食的手。她的眼睛活像乞食的眼睛。这样的妻子期待的东西它使良辅嗅到剥掉牛活的一切细部之后所剩下的丑陋骨骼的夫妻关系的寂寞和恐怖。他把健壮的、不如说是把笨重的背脊向着她做出睡觉的样子。一个夏天的夜晚，良辅正在睡眠，被妻子吻了吻身体，他说梦话似地啧啧嘟囔了一句：“无耻！”便扇了妻子一记耳光，恍如拍打叮在自己身上的蚊了，完全无动于衷。

丈夫煽起悦子的妒忌，并以此为乐事，这是从这年夏天开始的。

悦子看见丈夫陌生的领带不断增多。一天早晨，丈夫把妻了唤到穿衣镜前让她结领带。悦子忧喜参半，手指颤抖，没有把领带结好。良辅有点扫兴，离开了她，说：“怎么样，款式不错吧‘”

“哟，我可没注意。是很新颖呀，买来的吗？”

“什么，看你那副样子，你就注意到了嘛……”

“…挺台适的。”

“敢情合适。”

良辅故意瞅了瞅书桌抽屉里的那女人的手绢。不断地浸泡着廉价的香水。更令人讨厌的东西。这些东西在家中散发出韭菜般的恶臭悦子划了火柴，将他摆在桌面上的女人的照片一张张地烧掉了。让她这样做，是丈夫预谋的行动。丈夫回到家中，张嘴就问照片怎么样啦？悦子站在那里，一只手拿着砒霜，一只手端着盛满水的玻璃杯。他从悦子手中将悦子要吞服的药打落在地。这一刹那，悦于摔倒在镜子上，把额头也划破了。

这天晚上，不知道为什么丈夫爱抚得这幺热烈！这是一时冲动的、仅是这一夜的风暴！这是幸福的污辱式的肖像画！

悦子决心第二次服毒的夜晚，丈夫回家来了……接着，两天后发病…两周后就死去了。

“头痛。头痛得难以忍受啊。”

良辅站在门口不想进屋。说了这么一句。悦子觉得丈夫回来。

仿佛是为了阻挠自己方才要服毒的决心，并以此来折磨自己。平时嫌恶自己的丈夫回家带来的喜悦，今晚真的是不见了。她带着淡漠的心绪，将手支在拉门上，俯视着在昏暗的门口坐下不动的丈夫而感到目豪。以死为诱饵好不容易才赎回的自豪，竟然使自己没有察觉到不知什么时候那死的念头会消失得无影无踪。

“你喝洒了？”

良辅摇了摇头，微微抬头瞥了妻子一眼。他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时他仰望妻子的眼睛会映现出妻子那如狗般的眼神，这是只能用嫌恶的感情去看的眼神。从这种停滞的热切渴望的眼神，从这种家畜莫名地因自己体内引起的病而不知所措、沉住气诉苦般地仰望着主人般的眼神，良辅大概感到在自己体内第一次产生了一种难以理解的东西，他有点忐忑不安了。这就是病。但所谓病又不仅仅是这种东西。

…此后十六天期间，是悦子最幸福的短暂期间新婚旅行和丈夫的死，与这幸福的短暂期间何其相似啊！悦子与丈夫是奔向死的地方旅行的。与新婚旅行一样，这是一种残酷驱使激越的身心和不知疲劳的不厌倦的欲望和痛苦…高烧魇住、裸露胸口的躺卧着的丈夫，被死神的伶俐技巧所操纵，像新娘子一般地在呻吟。得了脑病的最后几天，他像做体

操似地忽然抬起上半身，伸出干涸的舌头，露了被牙龈渗出的血染脏成红土色的前齿，大声地笑了……

新婚之夜的翌晨，在热海饭店二楼的一个房间里，他也曾这样大声地笑过。他打开窗户，鸟瞰着缓缓起伏的草坪。饭店里住着一家饲养西班牙产猎犬的德国人。这家人的一个五六岁的男孩儿。想带猎犬外出散步。这时，猎犬看见一只猫从草坪的灌木丛后面穿过，就跑了过去。男孩儿忘了撒开手中的锁链，被猎犬一拽，一屁股蹲在草地上了……看到这般情景，良辅天真而快活地笑了。他露出牙齿，无忧无虑地笑了。悦子从未见过他这样放声大笑。

悦子趿着拖鞋也跑到了窗边。那草地上的晨光，与庭园尽头的耀光连成了一片。由于坡度的巧妙布局，庭园尽头仿佛紧连接海滨似的。两人然后下到一楼大厅。挂在柱子上的信插张贴了一张写着“请自由阅览”的招贴，还插着各种颜色的导游图。经过这里时，良辅顺手从中抽出一张，等候端来早餐的这段时间，他麻利地把它折叠成滑翔机。餐桌就在临庭园的窗边。“瞧！”丈夫说。他从窗口将叠好的滑翔机朝海的方向放飞了……太无聊了。这只不过是良辅讨好撒娇的女子时所施展的得心应手的一招罢了…不过，那时候良辅确是真心要取悦于悦子的，确是真心要诓骗这位新妻的，多么诚实啊！……悦子的家还有财产。是财主世家，眼下只剩下父女二人，是继承战国时代名将的血统的世家，拥有固定不变的财产。战争结束了。财产税，父亲的死，悦子所继承的少得可怜的股票……且不说这些，住在热海饭店的那天早晨，两人是名副其实的两个人。良辅的热病，再次把两人置于仅有两人的孤独中。悦子一无遗漏地、多么贪婪多么无聊地尽情享受着这出乎意料地重新降临在她身上的凄凄惨的幸福！有些地方，她的看护，连第三者都背过脸去。

伤寒的诊断需费时日。长期以来，他被误认为是古怪的顽固病毒性感冒。不时的头痛、失眠，全无食欲……尽管如此，伤寒初期症状的两个特征，间歇性发烧和体温与脉搏的不均衡却没有出现。

发病的头两天，头痛和全身倦怠，没有发烧。那次回家次日，良辅向公司请了假。

这一天，他难得整日像到别人家去玩的孩子，老老实实地拾掇东西就过去了。低烧的酸软的体内。产生了一种莫名的不安。悦子端着咖啡走进了良辅的六铺席宽的书斋。他身穿藏青地碎自花布便服，成大字形地躺在铺席上，像要试试似地一个劲地紧咬着嘴唇。

嘴唇没有肿，他却觉得肿了。

良辅一见悦子走进来就说：“不要咖啡。”

她踌躇的当儿，他又说：“给我把腰带结转到前面来。硌得难受……

自己转太麻烦啦。”

很久以来，良辅讨厌悦子触摸他的身体……连穿西服上衣，他都不愿意让妻子帮忙。今天不知他是怎么回事。悦子将咖啡托盘放在桌面上。然后跪坐在良辅的身边。

“你干嘛呀！像个女按摩师。”丈夫说。

悦子将手探人他的腰身下面，把绞缬染花布腰带的粗结拽了上去。良辅连抬也不想抬一下身子。肥厚的身躯妄自尊大地压在悦子纤弱的手上，她的手腕痛极了。尽管疼痛，她还婉惜这动作仅用数秒钟就完成了呢。

“这样躺着，干脆睡觉不好吗？我这就给你铺铺盖好吗？”

“你别管。这样更舒服些。”

“好像比刚才更烧了，是吗？”

“同刚才一样。是正常体温嘛。”

这时，悦子竟斗胆做出连自己都感到意外的动作。她把嘴唇贴在丈夫的额头上测试了一下热度。良辅一声不言。眼睛在紧闭的限睑里倦怠地活动着。他那油亮、肮脏、粗糙的额头皮肤…。对了，不久它将会变成伤寒特有的、失去发汗机能的、干燥着火的额头，变成失去常态的额头……再不久，变成土色的死人额头…

6

次日晚上开始，良辅的热度突然升到三十九度八。他诉说腰痛，诉说头痛。他不停地转动着头部，找枕头上的凉爽的地方，弄得枕巾全是发油和头皮。从这天晚上起，悦子给他枕上冰枕了。他勉强接受了流质食物。悦子将苹果榨成果汁倒在鸭嘴壶里让丈夫喝。次日早晨出诊的医生说：只是患感冒而已。

悦子心想：这样，我看到丈夫终于回到了我的身边，回到了我的跟前。犹如看到漂流到膝前的漂流物一样，我蹲下来仔细地检查了在水面上的这具奇异的痛苦肉体。我每天活像渔夫的妻子，每天都来到海边孤身独影地过着等待的生活。这样，终于发现在峡湾岩石缝的混浊的水里，漂浮着一具尸体。那是还有生命的肉体。我当场从水里把它打捞上来了吗？不！没有打捞上来。那才是真正孜孜不倦的努力和热情。我只是热心地蹲下来定睛凝视着水面。而且，一直看守着这具还有生命的躯体，直到它整个被水淹没，再也不会呻吟，再也不会叫唤，再也不会呼出热气为止……我知道，倘使让这漂流物复苏，无疑它会立即抛弃我，

然后被海潮送到无限的远方，逃之夭夭。也许下次再也不会回到我的跟前。

她心里还想：尽管我的看护存在无目的的热情，可是谁能理解它呢？谁能理解丈夫弥留之际我所淌流的泪水原来就是同烧毁我自己每天的时光的这股热情相告别的泪水呢？……

悦子想起丈夫躺在出租汽车车厢里，前往与丈夫熟悉的小石川内科博士医院住院当天的事。其后，住院的翌日，照片上的女人到病房来探视丈夫，她同这女人激烈地争吵起来……这女人是怎样打听到的呢？难道是从前来探病的同事的嘴里了解到的？按理说，同事是不了解任何情况的。抑或是那些女人像狗一样，嗅到了病的气味才知道的？……又一个女人来了。一个女人接连三天都前来。又另一个女人前来探视。两个女人偶尔碰上，相互交换了蔑视的目光就匆匆离去……悦子不希望任何人前来侵犯惟有他俩存在的这个孤岛。第一次给米殿发病危电报的，是在他断气之后。确定丈夫的病当天的事，在悦子的记忆中，是曾使悦子高兴过的。提起这家医院，二楼上只有三间并排的病房。走廊尽头是一扇窗。从这杀风景的窗，可以嘹望到杀风景的市镇的风景。那走廊上飘荡着木镏油的气味。悦子很喜欢这种气味。每次丈夫陷入短暂的假寐时，她总是在走廊上来回走动，尽情地呼吸这股气味。比起窗外的空气来，这种消毒液的气味更适合她的嗜好。净化病和死的这种药品的作用，也许不是死的作用，而是生的作用。这种气味，也许就是生的气味。

这种剧烈的残酷的药品的体臭，犹如晨风能给鼻腔爽快的刺激。

丈夫已经连续十天四十度高烧，悦子就是坐在丈夫这样的肉体旁。肉体被封闭在这种高烧之中，痛苦地寻找出路。他活像临近最后冲刺的长跑运动员，鼓起鼻翼在喘气。躺在被窝里，他的存在化为一种拼命不停地奔驰着的运动体。而悦子呢？……悦子在声援。

“加油！加油！”

……良辅的眼梢上吊，他的指尖企图切断冲线。然而，这手指只不过是抓住了毛毯边而已。那毛毯宛如充满热气的干草，而且散发着宛如躺在干草上的野兽发出的呛人的气味。

早晨前来诊察的院长，让丈夫裸露出胸部来。这胸部由于急促的呼吸，显得活活有生气。一触摸它，热烫的皮肤就像喷出的温泉涌到手指上。所谓病，说起来不正是一种生的亢进吧？院长把象牙听诊器按在良辅的胸部上，发黄的象牙听诊器压出一点点的白色斑痕，旋即侵犯了充血的皮肤，到处泛起了不透明的蔷薇色的小斑点。悦子目睹这种情况，询问道：“这是怎么回事？”

“这是……”院长用厌烦似的口吻说。这种口吻却又让人信服这是充满职业以外的亲切感。“蔷薇疹……就是蔷薇花的蔷薇，发疹的疹。过一会儿……”

诊察过后，院长把悦子带到门外，若无其事地说：“是伤寒。肠热病。血液检查的结果也好不容易出来了。良辅君在什么地方感染上这种病呢？据他说是出差期间喝了井水，是这样吗？……不要紧的。只要心脏没问题，就不要紧的……当然，这是异型伤寒，诊断晚了……今天办好手续，明天转到专科医院去吧。因为这里没有隔离病房的设备。”

博士用干瘪的手指关节敲了敲贴有“防火须知”招贴的墙壁，半带厌烦地期待着这个因看护病人弄得疲惫不堪而眼圈发黑的女人的呼唤和倾诉。“先生！求求您了。请不要申报，就让病人留在这儿吧。先生！病人一搬动就会死的。人的生命比法律更重要啊。先生！

请不要让他转到传染病医院去吧。请关照一下，让他住进大学附属医院的传染病房吧。先生！……“博士以演绎式的好奇心等待着从悦子的嘴里吐出来的这般老一套的哀诉。

然而，悦子却沉默不语。

“累了吧？”博士说。

“不！”悦子以ˆ 们愿意形容的“坚强”的语调讲。

悦子不害怕感染。她想：这是惟一足以说明自己终于没有受到感染的理由。她回到丈夫身边的椅子上继续编织毛线衣。快到冬天了，她在给丈夫织毛线衣。这房间，上午寒冷。她脱掉一只草鞋，用这只穿着布袜子的脚背，摩挲另一只脚的脚背。

“病已经确诊了吧？”良辅气喘吁吁地操着少年说话般的语调问了一句。

“是啊。”

悦子站起身来，本想用含有水份的药棉湿润一下丈夫那因高烧而起了倒戗刺并裂璺的嘴唇。但是，她没有这样做，却将脸颊贴在丈夫的脸颊上。病人长满胡碴的脸颊，犹如海边的热砂，烫着悦子的脸颊。

“不要紧的。悦子一定能把你的病治好的，不必担心。倘使你死了，我也跟着你死（谁会注意到这种虚伪的誓言呢！悦子不相信作证的第三者，甚至也不相信神这个第三者）…不过，这种事决不会发生的。您一定、一定会痊愈的！”

悦子在丈夫起倒戗刺的嘴唇上疯狂地亲吻。嘴唇不断地传出了宛如地热的热气。悦子的嘴唇滋润着丈夫那像长满刺的蔷薇似的渗出鲜血的嘴唇……良辅的脸，在妻子的脸下挣扎着。

……缠着纱布的门把手动了，门扉微微敞开了。她注意到这一动静，离开了他的身体。护士在门后用眼睛向悦子示意：请她出来一会儿。悦子走到廊道上，只见一个凭倚在窗边上的身穿长裙、上罩毛皮短外套的女人，立在走廊的尽头。

她就是照片上的那个女人。乍看她像个混血儿。她的牙齿完美无暇得像一口假牙，鼻孔像翼的形状。她手持的花束那濡湿了的石腊纸，沾在深红的指甲上。这女人的姿势，有点像用后肢立起走路的野兽，身体不能自由动弹。也许是年近四十，外眼角的小皱纹如隐蔽的伏兵会突然出现似的。她看上去是二十五六岁。

“初次见面！”女人招呼了一声。

她的话音，带点说不清是什么地方的口音。

在悦子看来，糊涂的男人的确会将这女人当作神秘的人物而加以珍视的。就是这女人一直使自己痛苦。对悦子来说，那种痛苦和这种痛苦的实体之间，很难引起瞬间的联想。悦子的痛苦，早已成长为与这种实体无缘的东西（尽管这是一种奇怪的说法），如今成为更具独创性的一种东西了。这女人是被拔掉了的龋齿，再也不使她感到痛苦了。好像治愈了假装的微不足道的病以后又被追面临真正的绝症病人那样，悦子认为这样一个女人就是使自己痛苦的原因，这种想法只能看作是对自己的一种懦怯的马虎的判断。

女人出示了一张男人的名片，说是代表她丈夫前来探视病人的。是悦子丈夫的公司经理的名字。悦子说，病房谢绝会客，不能领她进去。顿时女人的眉宇间掠过了一道阴翳。

“但是，我丈夫嘱咐我亲自来看看病人的病情。”

“我丈夫的病情，已经到了不能会见任何人了。”

“我只求见一面，对我丈夫好有个交待。”

“您先生亲自来的话，我就让他见见。”

“为什么我丈夫能见，我就不能见呢？哪有这种不合情理的事呀？听您的口气，好像在怀疑什么？”

“那么，是不是要我重申一遍谢绝会见任何人，您才心安理得呢？”

“这话有点不太合适了吧，您是太太？是良辅先生的太太？”

“除了我以外，没有哪个女人是管我丈夫叫良辅的。”

“请别这么说。拜托啦，让我见见吧。我恳求您呐。这个，微不足道，请您放在他身边作装饰用吧。”

“谢谢。”

“太太，请让我见见吧。他的病情怎么样呢？不要紧吧？”

“是活是死，谁也不知道。”

这时，悦子的嘲笑对女人的刺激很大。女人忘了检点，盛气地说：“那么，好吧，我随便进去见见。”

“请！只要您不介意，就请便吧！”悦子站在前面，回过头来说。

“您知道我丈夫患的什么病吗？”

“不知道。”

“是伤寒病。”

女人戛然却步，立即变了脸色，嘟喃了一句：“是伤寒？”

她无疑是个无知识的女人。犹如老板娘一听说肺病就作出惊愕的反应一样，她嘴里不停地念叨：吉祥如愿，吉祥如意。这女人很可能还会划十字架呐。贱货！磨磨蹭蹭，什么劲儿嘛？……悦子和蔼地打开了房门。对这女人出乎意料的反应，悦子十分高兴。不仅如此，悦子还将靠近丈夫头部的椅子推到更接近病床，劝女人坐下。

7

事情既已发展到这地步，女人只好硬着头皮走进病房。让丈夫看看这女人的恐惧，是一大乐事啊！

女人把短外套脱下，犹犹豫豫不知放在哪儿。放在带病菌的地方是危险的，把它递给悦子也是危险的。悦子肯定侍候丈夫解粪便。结果还是不脱保平安……她又把它穿上，然后将椅子挪得离病床很远处，这才坐了下来。

悦子按名片上的名字告诉了丈夫。良辅只向女人瞥了一眼，没有言

语。女人跷起二郎腿，脸色苍白，默默无言。

悦子像个护士似的，站在女人的背后，凝视着丈夫的表情。不安的心绪使她喘不过气来。心想：倘使丈夫、倘使丈夫一点也不爱这女人，怎么办？我不就白白痛苦一场了吗？丈夫和我不就成了只不过做了一场徒劳的折磨的游戏了吗？这样一来，我的过去不就成了唱空虚的独脚戏了吗？现在，我无论如何必须从丈夫的目光中找到他对这女人的爱，否则就活不下去。万一丈夫并不爱这女人，以及我谢绝会见的三个中的任何一个女人……啊，事到如今，这种结果太可怕了！

良辅依然仰卧着，羽绒被在动。羽绒被已经险些滑落。良辅的膝头还在动，被子顺着病床沿滑落下来了。女人悄悄缩了缩脚，无意伸手去捡。悦子驱上前去，将被子重新盖好。

这数秒之间，良辅把脸朝向女人。悦子忙着给他盖被子，无法发现这般情状。然而，她凭直感，知道这时丈夫与女人互相递了眼神，互相递了藐视悦子的眼神……这个连续高烧的病人……双眉频蹙，浮现了一丝微笑，同那女人在挤眉弄眼。

虽说是凭直感，其实是悦子通过当时丈夫的脸部表情体察到的。她体察到，而且感觉到光凭一般的了解办法。谁也不会了解到这份上，也就释然了。

“不过，您，不要紧的，会治好的。您很大胆，不会输给任何人的。”女人抽冷子用毫不隐讳的口吻说。

良辅那胡碴脸颊上浮现出温存的微笑（这种微笑，他从没有向悦子流露过，哪怕是一次）。他气喘吁吁地这么说道：“遗憾的是，这种病症没能传染给你。你远比我更能经受得起折磨。”

“啊，这话未免太失礼啦。”

女人第一次冲着悦子笑了。

“我，我受不了啊！”

良辅重复了一遍。一阵不吉利的沉默。女人猝然发出了呜咽般的笑声……

几分钟之后，女人走了。

这一夜，良辅并发了脑病。伤寒菌侵入了脑子里。

楼下候诊室里收音机在高声地播放着。那是喧嚣的爵士音乐。

“真受不了啊！分明有重病人，收音机声竟肆无忌惮……”良辅诉说了头部剧痛，艰难地说了这么一句。

病房里的电灯挂上了包袱皮半遮掩着，为的是让病人不晃眼。

这是悦子没有借助护士的手，自己站在椅子上将麦斯林纱包袱皮系在灯上的。透过纱包袱皮的光，照射在良辅的脸上，反而投下了浓绿色的不健康的影子。在这影子中，他那双充血的眼睛噙着热泪，充满了愤怒。

“我下楼让他们将收音机关掉吧。”

悦子扔下了这句话，放下手中的毛线活，站起身来刚走到门边，背后立即响起了一阵可怕的呻吟声。

这像是遭到蹂躏的野兽发出的吼叫。悦子回过头去，良辅已经在床铺上支起了上半身，双手像婴儿的动作，猛抓住羽绒被，转动着眼珠子望着门口。

护士听见声音，走进了病房，敦促着悦子帮她的忙。她简直像收拾折叠椅一样，让良辅的身体横躺下来，将他的两只胳膊放进羽绒被里。病人呻吟着听任她的摆布。片刻，他将目光到处扫视了一遍，呼喊道：“悦子！悦子！”

……这天深夜，良辅叫唤着含意不清的话：“真黑！真黑！真黑！

真黑！“从病榻上跳了下来，把桌面上的药瓶和鸭嘴壶打翻在地板上，地板上溅满了玻璃碴子，他赤脚走在上面，扎得满脚是血。包括勤杂工在内的三个男人跑了过来，这才制止住了。

…- 翌日，注射了镇静剂的良辅，被人用担架抬上了救护车。

六十多公斤重的躯体并不算轻。而且，那天一大早就下雨，从医院门厅到大门这段路，是由悦子撑着雨伞相伴的。

传染病医院……在雨中，它的影子投在坑坑洼洼的柏油行人天桥的那边。这种煞风景的建筑物逼将过来的时候，悦子以多么喜悦的心情凝视着它啊！…孤岛的生活，悦子渴望已久的理想的生活形态即将开始了……再也不会有谁能够追到这里面来了。谁也不能进来了…这里面，只有以抵抗病菌作为惟一存在理由的人们在生活。承认生命的不间断，承认无须忌讳粗野的没有规范的人眼目……梦话、失禁、便血、吐泻物、恶臭…这些东西在扩展着，而且这些东西每秒钟都在要求承认生命的粗野、无道德…。正像在菜市场上吆喝芹菜价钱的商贩那样，这里的

空气每时每刻都必须不断地呼唤："活着，活着。"……这忙乱的车站，生命在进进出出，有出发也有到达。乘客有下车也有上车……背着传染病这种明确的存在形式而被统一了的这些运动群体……在这里，人类同病菌的生命价值往往接近于同等价值，患者和看护人都化身为病菌……化身为那无目的的生命…在这里，生命仅仅是为了获得承认而存在。

因此不存在烦人的欲望。在这里，幸福主宰一切。也就是说，幸福这种最容易腐败的食物，是处在完全不能吃的腐败状态…

悦子在这种恶臭和死亡中，贪婪似地生活着。丈夫不断失禁，住院翌日便血。发生了令人畏惧的肠出血。

尽管持续高烧，可是他的肉体没有瘦削，也没有苍白。毋宁说，在坚硬穷酸的病床上，他那带光泽的红扑扑的躯体，如婴儿般地闲着无事。已经没有力气折腾了。他时而懒洋洋地双手捧腹，时而用拳头上下抚摸胸口。偶尔还将手不灵便地举在鼻孔前张开五指，嗅嗅它的气味。

提起悦子……她的存在已是一种眼神，一种凝视。这双眼睛全然忘却了关闭，犹如任凭无情的风雨吹刮进来也无法防御的窗户。

护士们对她这种狂热的看护都瞠目而视。在散发着失禁恶臭的这个半裸病人的身旁，悦子一天充其量只能眯上一二个钟头。即使在这种时候，她也会做梦，梦见丈夫一边呼唤自己的名字，一边把自己拽进深渊，梦至此就惊醒了。

作为最后的措施，医师建议给病人输血，同时又委婉地暗示这是没有指望的一种措施。输血的结果，良辅稍稍安静一些，继续沉睡了。护士手拿付款通知单走了进来。悦子来到走廊上。

一个头戴鸭舌帽、脸色不佳的少年，站在那里等候着。一见她走来，他就默默地摘下帽子，施礼致意。他左耳上方的头发中有一片小秃点。眼睛稍斜视，鼻肉甚单薄。

"你干么？"悦子问道。

少年只顾摆弄帽子，右脚一味在粗糙的地板上划着圈圈，没有回答。

"哦，是这个吧！"悦子指着付款通知单说。

少年点点头。

……悦子望着领了钱离去的、穿着污秽工作服的少年的背脊，心想：眼下良辅体内循环着的血，就是这个少年的血啊！这样做，是无济

于事的！应该让有更多余的血的男人卖血才好。让这样的少年卖血，是一种罪恶。为什么不让有多余血的男人？…悦子蓦地想起病榻上的良辅。把良辅净是病菌的过剩的血卖掉才好，把这样血卖给健康的人才好……这样一来，良辅就会健康起来，而健康的人就会生病……这样一来，拨给传染病医院的城市预算也就会有效…然而，不应让良辅健康起来。一康复，他又要逃跑，又要飞掉……悦子朦胧地感到自己是在混浊的思考轨迹上运行。突然，太阳西沉，四周暮色苍茫了。窗口展现出白花花的朦胧暮色…悦子子倒在走廊上，不省人事了。

她患的是轻度脑贫血症，人们强令她在医疗部作短暂的休息。

就这样，约莫休息了四个钟头，护士前来通知说：良辅在弥留之际。

良辅的嘴唇冲着悦子的手所支撑的输氧器，看上去他似乎在说些什么。丈夫为什么要用那种无法听见的语言，拼命地，毋宁说愉快地、接连不断地在说话？

这时……悦子我尽量支撑着输氧器。最后我的手僵硬了，我的肩膀麻木了。我用叫唤似的尖锐的声音说：“请谁来替我一下好吗？

快点！“护士吓了一跳，她替代我拿起了输氧器……

其实，我并不疲劳。我只是害怕。害怕那，不知冲着谁说话的丈夫那无法听见的话…难道又是我的忌妒？抑或是我对这种忌妒所产生的恐惧？这就不得而知了……如果我连理性都丧失的话，也许我就会这样叫喊：“赶快死吧！快点死吧！”

其证据是，即使到了深夜，良辅的心脏依然跳动，没有停止的征兆。这时，两个去睡觉的医师交头接耳地说：“说不定得救了。”

我不是以憎恶的目光送走了他们吗？……丈夫且不死呢。这一夜，就是我和丈夫的最后斗争……

8

这个时候对于我来说，假使丈夫活过来，丈夫同我之间想象的幸福的不可靠性，与目前丈夫的生命的不可靠性几乎是同样性质的。要是获得那种靠不住的幸福，我宁可获得片刻短暂的幸福。这时，我觉得比起盼望丈夫那靠不住的生来，倒不如看到他确实的死更容易些。事到如今。我的希望联系着丈夫所能维持的每时每刻的生命，就如同希望他死一样……然而，丈夫的肉体还活着，在企图背叛我……医生透露愿望说：“或许是最危险期。”……忌妒的记忆又复苏了。我将眼泪洒在右手抱着的良辅的脸上。而且，我的左手好几次想从他的嘴里把输氧器拔

掉。护士在椅子上打瞌睡。夜间的空气冷飕飕的。透过窗户，可以望见窗那边新宿站的信号机和彻夜都在转动的广告灯的灯火。汽笛和隐隐的车轮声，夹杂着疾驰的汽车的喇叭声，在空气中剧烈地旋荡。我用毛线披肩挡住了从领口悄悄钻进来的冷空气…现在，即使把输氧器拿掉，也不会有人知道的，没有一个人在看我。我不相信有人眼以外的目击者……但是，我下不了手。直到拂晓，我不时倒手拿着输氧器。一直如此…是什么力量促使我下不了手呢？是爱情？不是。绝对不是。……因为我的爱是一心一意盼着他死…是理智？也不是。我的理智仅在确认没有目击者就足够了……是怯懦？也不会。连伤寒病的感染都不害怕的我怎么会！……至今，我仍然不清楚那是什么力量。

…但是，我明白了，在黎明前最严寒的时刻，这是没有必要的。天空吐白。随着清晨的到来，理应映出朝霞的云朵的断层，却一味使上空的气氛愈发险恶了。良辅的呼吸突然变得明显的不规则。好像吸够乳汁的婴儿那样蓦地背过脸去，拿掉脸上的输氧器，就像把线切断了一样。我没有惊讶。我把输氧器放在他的枕边，从腰带间掏出一面手镜。这是我儿时母亲过世遗留下来的纪念品，背后还贴有红锦锻的古色古香的手镜。我把它贴近丈夫的嘴边，镜面也没有模糊。胡子镶边的嘴唇清晰地映在镜面上，他仿佛要诉说什么不平……

…悦子所以愿意应弥吉的邀请来到米殿，也许是因为她打算去传染病医院，不是吗？她所以到这儿来，也许是因为她打算回到传染病医院，不是吗？

越体味就越觉得杉本家的气氛，与传染病医院的气氛一模一样，不是吗？无可名状的灵魂的腐蚀作用，用肉眼看不见的链条把悦子紧紧地锁住了…

弥吉为了催要翻修的衣服到悦子房里那天晚上，确实是在四月中旬。

那天晚上直至十点光景，悦子、谦辅夫妇、浅子和两个孩子、三郎，还有女佣美代都齐聚在八铺席宽的工作间里，忙着制作装枇杷用的纸袋，今年的枇杷活儿开始稍晚了些。往年从四月初就开始装袋，可今年是竹笋丰年，大家只顾收竹笋而把枇杷的活计稍许耽搁了。倘使不趁枇杷长到指头般大的时候套上纸袋，就会长象鼻虫把果汁全部吸尽的。所以，必须糊数千个纸袋，大家围坐在盛浆糊的锅前，一个个拿着摞在自己膝旁的旧杂志页，你追我赶地赛着糊纸袋。偶尔发现一些有趣的页，也无暇看上一眼，因为不赶紧糊，就追赶不上了。

特别是夜间作业，谦辅那张带难色的脸色就很是值得看看了。

他一边糊纸袋，一边一个劲地抱怨：“真腻味，简直是奴隶劳动嘛！有什么理由强迫我们干这种活计啊！老爸已经先睡了吧。好主意啊。这

种活计幸亏大家顺从地干了。

鼓起勇气闹一场革命如何？不掀起一场提高工资的斗争，老爸就更得意忘形了。喂，千惠子，提高工资一倍怎么样？不过，我这号人的工资是零，就是提高一倍也白搭…什么呀，这本杂志刊登了‘华北事变之时的日本国民精神’真令人震惊……在它的背后却登了‘非常时期下的四季菜谱’……“

大家已经糊了十个纸袋，可谦辅由于发了这通牢骚，好不容易才糊了一二个。或许他意识到自己几乎等于零的生活能力，正在大家面前暴露，所以动不动就喋喋不休地抱怨，聊以解嘲。他估计自己有可能当众出丑，从而抢在别人的前头，做好出洋相的准备。其实，他的这股子喧嚣劲，在能够对等争吵的光荣中怀着满腔尊敬丈夫的千惠子的眼睛里，似乎映现出某一种冷嘲的英雄形象来。她所以不时抱怨公公，是因为看透了一般体贴丈夫的女人的感情，与丈夫一道在内心里竭尽全力地轻蔑公公。这样一个天才女人，除了糊自己份内的纸袋队外，还要伸过手去悄悄帮助丈夫糊好丈夫的份额。悦子看见她这份柔情，自然地在嘴角泛起了一丝微笑。

“悦子糊得真快啊！”浅子说。

“我来作中间报告。”

谦辅说着挨个检查糊好的纸袋数。悦子第一，糊了三百八十个。

浅子对此毫无感受，三郎和美代天真地惊愕不已，谦辅夫妇对悦子的能力似乎感到有点毛骨悚然。悦子也知道他们会这样。特别是对谦辅来说，活像生活能力的代名词的这些数目，对他是个莫大的讥讽。所以，他挖苦说：“嘿，咱们当中，惟独悦子靠糊纸袋能吃得上饭。”

浅子认真地接受了这句话，问道：“悦子，你过去是不是有糊信封的经验呢？”

悦子很不喜欢这些人仰仗农村的微不足道的名声和恋恋不舍的阶级偏见。战国时代的名将后裔的血，是绝对不能容忍这些暴发户的劣根性存在的。她故意顺势反击说：“嗯，有啊！”

谦辅和千惠子面面相觑。议论秀气的、乍看温文尔雅的悦子的素质，就成了当晚枕边的热门话题了。

那时候，悦子对三郎的存在，几乎没有给予称得上是注意的注意。甚至他的姿态都没有留下明晰的印象。这也是很自然的。三郎一言不发，不时对主人的家属们的闲聊，露出了微笑，同时用笨拙的手在埋头糊纸袋。他经常上身穿满是补丁的衬衫，再套一件弥吉送的不合身的旧

西服，只有下身穿了一条崭新的草黄色裤子。在昏暗的灯光下，他低着头，端端正正地跪坐在那里。直到八九年前，杉本家一直使用白热煤气灯。了解过去的人们都说，他们觉得还是煤气灯更亮些。自从装上电灯以后，反而只好依靠微弱的电力，微弱得一百瓦的灯泡只能发出四十瓦的光。收音机只有在晚上才能收听到。有时由于气象变化，就完全收听不到了……对了，说一点儿也没有给予注意，这不是真实的。悦子亲自糊纸袋，不时被三郎那笨拙的手所吸引，这粗粗的木讷的手，令悦子着急起来了。她望了望身旁，只见千惠子正在帮助丈夫糊纸袋。悦子也漠然地觉得帮帮三郎也没有什么可奇怪的。这么想着的时候，坐在三郎身边的美代，赶巧糊完了自己的份额，开始帮忙三郎。悦子目睹这般情景，也就释然了……

她想：那时候，我放心了。对了，决没有感到什么妒忌。甚至免除了负担，稍微感到轻快些了…这回，我有意识地极力不看三郎一眼。这种努力并不费事…我的沉默、我的俯首跪坐的姿势，以及我的专心致志，尽管我不看三郎一眼，但最后我也不知不觉地竟模仿起三郎的沉默、姿势和专心致志来了……

…但是，任何事情也没有发生。

到了十一点钟，人们各自奔向自己的寝室。

这天夜里一点，悦子正在房间为弥吉翻修衣服，弥吉走了进来，一边抽着烟斗，一边问悦子睡眠怎样的时候，她有什么感受呢？

每天夜里都朝向悦子寝室的老人的耳朵，整夜倾耳静听隔着走廊的悦子房间里起居动静的老人的耳朵……大家已经沉睡，在夜深人静中，就像孤独的动物屏住气息、彻夜不眠的这双耳朵的存在，猝然使悦子感到亲切。所谓老人的耳朵，不就像清净而充满智慧的彻底洗净了的贝壳那样吗？人类的头部最像动物模样的耳朵，在老人的头上活像智慧的化身。悦子所以觉得弥吉的这种心态不一定是丑陋，原因也许就在于此？抑或是她通过智慧而感受到他的照顾和爱呢？……

不。不，这种美名未免太牵强附会了。弥吉站在悦子的后面，望了望柱子上的挂历，说："什么呀，真够拖沓的。还是一周前的老样子。"

悦子稍稍回过头来说："啊，真对不起。"

"有什么可对不起的。"

弥吉悦声嘟哝了一句，接着传来了连续撕碎日历的声音。声音中断了。悦子旋即感到肩头被人拥抱住，犹如冰凉的矮竹般的手，探入了她的胸窝。她用躯体稍许反抗，却没有呼喊。并非想喊而喊不出来，而是没有喊。

悦子这瞬问的思绪应该作如何解释昵？或许这不过是自甘堕落？

贪图安逸？或许她接受了，像口渴的人连漂浮着铁锈的浊水也要把它喝下？不会是那样的。悦子并不渴嘛。不期望什么，早就成了悦子的秉性。她似乎是为了再次寻求传染病医院——那种叫做传染病的可怕的自我满足的根据地，才来到了米殿村的吧……悦子大概只不过是像溺水者出于无奈而咽了海水一样，遵循自然规律把它喝下去罢了。不期望什么本身，就是丧失了取合选择的权限。既然如此，就得把它喝尽。哪怕是海水……

……然而，此后在悦子的脸上，也看不出溺死女人的那种苦涩的表情。也许直到弥留之际，她的溺死也不被人发觉，只此而已。

她没有呼喊。这女人是主动地用她自己的手来堵住自己的嘴的。

四月十八日是游山的日子。这地方将观花叫做游山。这里的习俗是，这一天人们终日休息，全家畅游山问，探寻樱花。

杉本家的人们，除了弥吉和悦子以外，近来吃一种叫做笋泥的笋屑，吃伤了。本是佣农的大仓，把贮藏在小仓库里的竹笋装上拖车，运到市场去出售。按质分一等、二等、三等，按等论价。这些装车运往市场后剩下来的笋，其实是打扫小仓库清扫出来的大量笋屑，杉本家的人们四五两月必须吃掉这一锅锅的笋屑。

可是，游山这天却很讲究排场。漆套盒里装满了美食佳肴，抱着花席子，偕同一家前去游山，在乡村小学走读的浅子的长女最为高兴的是，这一天学校也放假了。

悦子想起来了……这是像在小学课本插图里所描绘的明媚的春天景色中度过的一天。大家都成了简明插图中的人物。或许是已担任了其中的角色……

空气中充满了可亲的肥料的气味——在村里人的互相亲热中，总觉得有那种肥料的气味——还有那漫天飞舞的昆虫，充满乐褐角和蜜蜂慵懒的振翅声的空气，沐浴在阳光下的灿烂的风。在风中翱翔的燕腹……游山的清晨，人们在家中作准备，忙煞了。悦子把什锦饭团的盒饭准备停当后，透过带棂子的窗户，望见浅子的长女独自在通往大门口的石台阶旁边游戏。由于母亲的恶作剧，她身旁有一件像菜花原色的长袖对襟黄毛衣。这八岁的小女孩儿低着头蹲在那里干什么呢？一看，石台阶上放置了一只冒着热气的铁壶。八岁的信子出神地定睛望着在石头和泥土缝间蠕动着的小动物……

那原来是将热水灌进了巢穴口后漂浮出来的密密麻麻的蚂蚁，是在

溢出蚁穴口的热水中挣扎着的无计其数的蚂蚁。快满八岁的女孩，把剪短发型的脑袋深深地埋在双膝之间，一声不响地直勾勾盯视着这番景象。她双掌捂住脸颊，连头发飘在脸颊上也无意把它拂开。

9

……看见这种情景，悦子体味到一种爽朗的感情。在浅子发现铁壶被拿走、从厨房里出来叫唤女儿以前，悦子一直眺望着信子那小小的脊背——她身上的黄毛衣微微卷了起来——简直就像是望着某个时期自己的姿影一样…打这天起，悦子开始用母亲仅有的感情去爱护这个与其母一样长相丑陋的八岁的女孩儿。

临出发时，在决定谁在家留守这个问题上，出现了小小的摩擦，结果大家采纳了悦子的妥当意见，由美代承担留守了。悦子看见自己漫不经心地提出的意见就这样毫不费事地通过，不禁瞠目结舌了。其实。理由很简单，因为弥吉支持了她的意见。

从杉本家的土地尽头到邻村的小路上，他们开始排成一路纵队行进的时候，悦子再次感到震惊的是，这一家族无意识地养成了令人不快的敏感的反应。这样敏感的动物式的反应，如同工蚁对其他蚁穴的工蚁、女王蚁对工蚁，或工蚁对女王蚁，它们仅凭触觉和气味就能嗅出来…一他们是不会意识到的。再说，也没有意识到的根据……然而，这一行人很自然地依次排成：弥吉、悦子、谦辅、千惠子、浅子、信子（比信子小的、五岁的夏雄已托付给美代），还有背着用蔓草花纹包袱皮包裹的大包袱的三郎在殿后。

这一行人从距房后稍远的田地一角穿了过去。这片土地是弥吉战前栽种葡萄的地方，战后他才完全放弃了种植。三百坪土地中的一百坪种植了矮矮的、花儿盛开的桃林。其余的土地一派荒芜，有三间已经歪斜的温室，台风几乎把它所有的玻璃窗都刮破了，有腐锈而积着雨水的汽油筒，有在化成野生葡萄上的藤蔓…一还有洒落在稻草堆上的阳光。

“真荒芜啊！这回赚到钱就修理吧。”弥吉一边用粗藤手杖捅了捅温室的柱子一边说。

“爸爸总是这么说，可这温室大概将永远保持这般模样啦。”谦辅说。

“你是说永远也赚不到钱吗？”

“不是这个意思。”谦辅多少来劲儿，爽朗地说道，“因为爸爸赚到的钱，用作修理这温室的往往是，不是太多就是太少啊。”

“不错。你是绕着弯子说，给你的零花钱要么太多，要么太少，对

吧？”

说着说着，一行人不觉间已经来到了夹杂着四五棵山樱的小山顶上的松林。这一带，没有什么闻名的樱林，所谓观花，无非是在仅有的山樱下摊开花席子罢了。可是，各株樱树下早已被捷足先登的农民占用了。他们看到弥吉一行人，便和蔼可亲地施礼招呼。但是，无意像往昔那样将位置让给他们。

尔后，谦辅和千惠子一直在窃窃地嘀咕着农民们的坏话。大家按弥吉的指点，在大致能望及樱花的斜坡一角上，摊开了花席子。

一个熟悉的农民——这个五十光景的汉子，身穿处理的方格花纹西服，系着一条粉红色领带——手拿酒壶和酒杯，特意前来劝酒……

谦辅满不在乎地接过酒杯，一饮而尽。

为什么呢？要是我，就不喝下这杯酒。——悦子一边望着此刻的谦辅，一边犯傻地在思考，思考着一些不值得思考的问题——谦辅为什么要接受那杯酒呢？他不是一直在说这人的坏话吗？倘使真想喝酒，接受敬酒也没有什么奇怪的，可是一看就会明白，谦辅决不是因为想喝什么酒，只是因为对方不知道谦辅在说他的坏话才前来敬酒，谦辅感到高兴才喝这种酒的。这是一种无聊的小小不知廉耻的喜悦、嘲笑的喜悦、暗自轻蔑一笑的喜悦……世上竟有专为完成这种任务而诞生的人，上帝是多么喜欢干这种徒劳的事啊！

其次，千惠子接受了敬酒。理由只是丈夫已经喝了。

悦子拒绝了。这样，在她是个古怪女人的传闻上，又增加了一条理由。

这天全家团圆，荡着一种好容易才造成的秩序的气氛。其实，悦子并非全都是一五一十地以不悦的神色来接受的。她满足于弥吉无表情的高兴，以及在他身旁的无表情的自己之间犹如两种物体的无表情的关系，满足于三郎讷讷不擅于言的没有话伴而显得无聊的模样，还满足于对谦辅夫妇佯装通情达理的反感，以及满足于浅子的身为母亲的那副感觉迟钝的模样。这些秩序不是别人而正是悦子造成的。

信子手拿小野花靠在悦子的膝上，探问道：伯母，这种花叫什么花？悦子不晓得这花名，就问了三郎。

三郎瞧了瞧，马上将花儿递到悦子手里，答道：“嗯，这叫村雀花。”

比起花名的奇异来，他把花儿退还时的胳膊动作的迅速晃眼，更使

悦子惊愕不已。听觉敏锐的千惠子听见了他们这番交谈后说：“他佯装什么都不晓得，其实不然。你不信，让他唱支天理教的歌试试。他居然学会了，令人钦佩啊！”

三郎涨红着脸，把头耷拉下来。

“唱呀，口昌唱嘛。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呢？唱唱嘛！”千惠子说着，掏出一只煮鸡蛋，“那么，这个给你，唱吧！

三郎瞥了一眼千惠子手中的鸡蛋，千惠子的手指上戴着镶有廉价宝石的戒指。他那双小狗般的黑眼珠闪动着锐利的光芒，接着说道：“我不要鸡蛋，我来唱。”

说罢，他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勉强的微笑。

“什么万世的伙伴！”

“是遥望……”

他恢复了认真的表情，把视线投向遥远彼方的邻村，背诵敕谕似地背诵起来了。邻村是块小盆地。战争期间，陆军航空队的基地就设在这里，将校军官们是从这里的牢固而隐蔽的建筑物往返萤池飞机场的。那边小河畔栽有樱树。兴建了一所拥有小巧整洁庭院的小学。小学里也栽有樱树。可以看见两三个孩童玩架在沙池上的单杠。看上去恍如被风吹而翻动着的小小的废团线。

三郎背诵的，是这样一首诗：

遥望万世的伙伴

主旨糊涂不明白

不曾告知何道理

委实难怪不明自

此番神灵显尊态

仿佛对我来细说…

“战争期间，这首诗歌是被禁止的。因为‘遥望万世的伙伴，主旨糊涂不明白’，从逻辑来看，就把天子也包括在内了。据说，是情报局禁止的。”弥吉表现出他的学识渊博。

……游山这一天，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此后过了一周，三郎按往年惯例请了三天假去天理参加四月二十六日的大祭祀。他在故乡的教会集体宿舍与母亲相会，一起去参拜大殿。悦子没有去过天理。她曾听说：这座雄伟的大殿是用全国教友的捐赠和称作“桧新”的义务劳动建造起来的。大殿正中央筑有一名叫“甘露台”的坛，据说一旦世界末日就会降下甘露的这个坛，每到冬天，风就会夹着几片雪花，从它的上方天窗似的通风口的屋顶上飘落下来。“桧新”……这个词，含有新木的香的意思，含有光明的信仰和劳动的喜悦的反响。据说，上了年纪不堪劳动的人参加时，就让他们用手绢包土运送……

悦子心想：……这些事都无关紧要。三郎不在仅仅三天，不管怎样，对我来说，他的不在所带来的感情，才是真正的新的感情。

犹如园艺师把精心栽培的大桃子放在掌心上掂量时的愉悦一样，我也把他的不在放在掌心上掂量，以此为乐。若闻这三天他不在是不是会寂寞呢？决不会的。对我来说，他的不在，仿佛是一种充实而新鲜的有分量的东西。这就是喜悦。家中的每一角落，我都能发现他的不在，诸如在庭院、工作室、厨房，以及他的寝室……

……他的寝室那扇外凸窗户上晾晒着棉被，是藏青色粗布套的薄棉被。悦子到屋后的地里去摘小松叶，准备晚餐做凉拌芝麻小菜用。三郎的寝室朝西北，下午夕晒。连室内深处的破隔扇上也洒满了阳光。当时，悦子走过去，不是为了窥视室内，而是被夕照中飘逸着的淡淡气味、像俯卧在向阳处的小动物散发出的气味所吸引。

她自然地站在棉被旁，久久地站在那稍稍磨损的结实的粗布发出皮革似的气味和光泽中，仿佛触摸到有生命的东西似的，稀奇地用手指去按了按它。手指感觉到棉花已晒得松软，内里充满了暖烘烘的弹力。悦子离开那里，从经常来往于屋后田地的柯树荫下的石阶慢慢走了下去……

……于是，悦子等得不耐烦，好歹再次进入了梦乡。

10

燕窝空了。昨天以前确实还有燕子在。

二楼谦辅夫妇的房间，朝东朝南开着两扇窗。夏季里，一窝燕子就在门厅的檐下搭窝，从朝东的窗可以望及，它已成为熟悉的景致。

悦子到谦辅的房间还书去，她凭依在窗栏杆的时候，发现了这种情况，说：“燕子已经全飞走了。”

“比这更重要的，就是今天可以望见大阪城哩。夏天空气混浊，是不容易望见的啊。”

谦辅将这之前躺着阅读的书台上，然后打开了朝南的窗，指了指东南方地平线上的苍穹。

从这里眺望大阪域，它不像是建在坚实的土地上，倒像飘浮在空中，浮游在空中。空气清澄的时候，从远处似乎可以望及城楼的精灵摆脱了城楼的实体，袅袅上升，居高临下环视四方的姿影。大阪城的天守阁映现在悦子的眼里，犹如漂流者屡屡出现错觉似的，是梦幻般的岛影。

悦子心想：那里大概没有人居住吧？说不定埋没在灰尘中的天守阁里，也有人居住呢。

下了没有人居住的论断，她好歹才放下心来。这种不幸的想像力，甚至弓I 起她揣摩臆测远方的古老的天守阁是不是有人居住……

这种想像力，经常来威胁她那什么都不想的幸福的根据。

“悦子，你在想什么呢？是想良辅的事？还是……”坐在外凸窗户边上的谦辅说。

这声音——与往常迥异——不知怎的，昕起来酷似良辅的声音，悦子受到这突然的袭击，吐露了真言。

“刚才嘛，我在想那座城楼里是不是有人居住呢。”

她含着淡淡的笑，刺激了谦辅的嘲讽。

- 睫子还是喜欢人啊！……人，人，人。你的确健全，具有我所望尘莫及的健全的精神啊！有必要对自己更诚挚，这就是我的分析判断……这么一来……“

这时，恰巧将晚吃的早餐后的碗碟端到井边洗涮的千惠子端着盖上抹布的托盘，登上二楼来了。她的中指上拎着一个小包，实是让人担心，她没有放下托盘，就先把小包放在坐在窗边的谦辅的膝上。

“刚寄来的。”

“啊，这是盼望已久的药啊！”

打开一看，是个小瓶，上面写着“哮喘灵”几个字，这是美国产的治哮喘特效药，由大阪一贸易公司的友人弄到手后给寄来的。

直至昨日，托购的这些药品还不见寄来，谦辅一个劲地埋怨那位朋友。

悦子看准这个时机，刚要站立起来，千惠子就说道：“哟，干吗我一来你就走呢？好像有什么事。”

尽管悦子大体估计到她会这么说，但这样呆下去不知还会提出什么话题来呢。因为谦辅夫妇有着一颗厌倦者所特有的、病态般的、亲切的心。人们的流言和强加于人的亲切…——乡下人这两种特性，不觉间装成极高级的样子，侵犯了谦辅夫妇。这就是所谓批评和忠告的高级的拟态。

“瞧你说的，不能置若罔闻啊！方才我正忠告悦子呢。所以悦子正想？留走。”

“不要解释唠。……不过，我也要对悦子提点建议。是绝对作为悦子的朋友提出来的。毋宁说是鼓动，更接近鼓动啊。”

“干吧，尽情地干吧！”

这番活像新婚夫妇的对话，实在让旁人听不下去。谦辅和千惠子被安置在寂寞的农村里，日日夜夜都在没有观众的环境中连续表演这出新婚的家庭剧……他们百演不厌地来回扮演这熟悉的角色，上演叫座的狂言。对自己扮演的角色，他们已经无疑问了。即使活到八旬。他们也会继续演下去，或许会被人称为形影不离的夫妇吧……悦子不理睬这对夫妇，转过身就下楼去了。

“还是走了。”

“噢，我溜狗去唠。回来再谈吧。”

“你真是个有钢铁意志的人啊！”千惠子说。

农闲期的一个上午，距收割还有一段时间的这个闲暇的季节，是非常宁静的。弥吉去修整梨园。浅子时而背着夏雄，时而让他行走。学校放“秋分”假，信子也一起到村里配给所去领取配给婴儿用的发放物资。美代悠然地打扫完一个房间又打扫另一个房间。悦子解开了系在厨房门口的树上拴玛基的链条。

弥吉来到了箕面街，心想：绕道去邻村看看？昭和十年光景，弥吉夜间独自走这条路，据说狐狸一直尾随跟到箕面街来了但是，这条路整整走了两个钟头。去墓地吗？……这又太近了。

玛基跑动时链条的震动传到了悦子的掌心。她任玛基牵着走。

走进了栗树林，秋蝉啼鸣不已。日光斑斑点点地洒落一地。枯叶的下面已经发现了草蘑菇。弥吉将这周围的草蘑菇充作他和悦子的专用品。信子漫不经心地把它摘来玩，为此曾经挨过弥吉的打。

农闲期的这种强制性休养，每天都给悦子的心灵带来沉重的负担，犹如毫无自觉症状的病人被强制休养一样。失眠愈发严重。这期间，她怎样生活才好呢？现在每天的日子实在太长、生活太单调了。倘使反思过去，这种痛苦会波及一切。悦子只能用早已没有休假条件的毕业生似的眼睛，去观察那些飘浮在风景上、季节上的闲暇的美……但是，她的情况又不尽然。她从学生时代就讨厌暑假。

休暑假简直是尽义务。是必须自己走路、自己开门、自己投身到户外的阳光里的义务。这对于从小不曾自己穿过布袜子、不曾自己穿过衣裳的女学生来说，是不如每天去被强制上学的学校，心情上更觉自由和舒畅一。尽管如此，成了都市式的厌倦的俘虏，农闲期具有多么不慈悲的光明啊！……是什么东西唆使悦子呢？是经常使她自己感到在尽义务的一种压迫般的饥渴。是害怕把水喝下去当即会引起呕吐而却又祈求水的一种饥渴。

这些感情的元素，也存在于拂过栗树林的风之中。这些风早已失去台风的凶暴性，如今是屏住气息在悄悄地摇曳着下边的叶子而掠过。在这微风中，悦子觉得仿佛存在似是诱惑者的姿影…‘从佃农家的方向旋荡着用斧头劈柴的声音。再过一两个月，又将开始烧炭了。林子尽头掩埋着一个大仓每年为杉木家烧炭的小炭窑。

玛基拽着悦子在林中到处转悠。她那孕妇般懒洋洋的步子，不由自主地变成快活的步调了。她照例穿一身和服。似乎是为了避免被树墩子刮破，她稍稍地提起衣裳的下摆，跑着。

狗忙不迭地嗅着味儿，粗粗地呼吸，看起来肋骨也在动。

林子一处的地面隆了起来，像是鼹鼠留下的痕迹。悦子和狗都把目光投在那上面。于是，她隐约地嗅到了微微的汗味儿a 三郎站在那儿。狗攀上他的肩膀，舔了舔他的脸颊。

三郎笑着想用没有扛镐头那边肩的空手把玛基拽下来，可玛基纠缠不放，拽不下来，他说：“少奶奶，请拉拉链条。”

悦子好容易才明白过来，立即拉了拉链条。

这精神恍惚的一瞬间，要说她看到什么，她所看到的，是她拽狗的时候，他左肩扛着的镐头好几回顺势蹦上空中的动作，是镐头带着半干

泥土，镐刃尖上的青白色在林间筛落下来的阳光中跳跃的动作。悦子心想：危险啊！说不定镐刃快掉落在我的头上啦！

这是一种明确的危险意识，她却莫名地放下心来，纹丝不动地呆在那儿。

“到哪儿去耕种？”悦子问道。

问罢，她依然不动地站立在那儿。所以，三郎也没有迈开脚步。

倘使就这样边说边折回去，那么住在二楼的千惠子一定可以看见他们两人并肩而行的情景。但是，如果她往前走，三郎还得往回走。

悦子所以原地止步，也是急中生智的结果。

“去茄子地，把那块收完茄子的地耕出来。”

“留待来年春天耕也可以嘛。”

“嗯。不过，现在闲着没事。”

“你闲不住啊。”

“嗯。”

悦子盯视着三郎那晒黑了的柔韧的脖颈。她喜欢他不拿镐头就呆不住的内在过剩的热能。她还喜欢这个缺乏感受性的年轻人同她一样觉得农闲期是一种负担。

她忽地把视线投在他那双光着脚直接穿上的破运动鞋上。

心想：……事到如今，唉！散布我的流言蜚语的人，倘使知道拘泥于送袜子的我还在犹豫不定，不知该作何感想呢？村里人风传我这个女人行为不检点。可他们的放荡行为远远超过我不知多少倍，却满不在乎。我的行为的困难，是从哪儿来的呢？我无所求。我可以肯定，某天早晨我闭上眼睛的时候，世界将会改变。这样的早晨，这样纯洁的早晨，也该运转到这儿来啦。不属任何人所有，不为任何人企求而到来的早晨……我却梦见这一瞬间，我无所求，而且我的行为竟彻底背叛了这种无所求的我。我的行为是微不足道的，不引人注目的的，对了。对于昨夜的我来说，哪怕仅仅考虑把两双袜子送给三郎，都是一种极大的安慰……此刻却不是这样…把袜子给他，这又有什么意义呢？……他会带笑地怯生生地说声“谢谢”吧？…

尔后，他会背冲着我若无其事地走开吧……这是明摆着的事。那么，我岂不是太惨了吗？

在这痛苦的两者择一面前，我曾冥想苦思，烦恼了好几个月，这又会有谁知道呢？自四月下旬天理的春季大祭祀起至五月、六月…漫长的梅雨天气，七月。八月……酷热的夏季，尔后九月，怎么回事，我竟想再次体验一下丈夫弥留之际曾体验过的那种可怕的、激烈的肯定。那才是真正的幸福啊！……

在这里，悦子的思考突然转变了。

她又想：尽管如此，我是幸福的。谁都没有权利否定我是幸福的。

……她佯装费劲似的，从和服袖兜里掏出了两双袜子。

“这个，给你。这是昨天在阪急百货公司给你买来的。”

三郎一时摸不着头脑，认真地回头看了看悦子的脸。所谓“摸不着头脑”，毋宁说是悦子的臆测。他的视线里不过是含着单纯的询问而已，毫无疑惑的成分。因为他不理解这个平素冷漠的年长妇女怎么会突然送袜子给他……然后，他觉得长时间沉默等于很不礼貌。于是，他微笑着把沾满泥巴的手在臀部上擦了擦，然后将袜子接了过来。

“谢谢。”

三郎说着，把蹬着运动鞋的双鞋后跟并拢，敬了个礼。他敬礼有个毛病，就是脚后跟很自然就并拢在一起。

“对谁都别说是我给的呀。”悦子说。

于是，他把新袜子随随便便地往裤兜里一揣就走开了…仅此而已。什么事也没有。

难道从昨晚起悦子所渴望的，就是这丁点儿事吗？不，不会是这样的。对悦子来说，这些细节犹如安排仪式一样，是计划周全的，布置紧密的。这些小事，是会在她内心引起什么变化的……云朵飘忽而去。原野上笼罩着阴影，风景简直变成另一种意义的东西……

人生，乍看似乎也存在着这种变化，只要稍微改变看法，就可能变成另一种东西。悦子十分傲慢，她甚至确信自己即令深居简出，也可能产生这种变化。归根结蒂，人的眼睛倘使不化为野猪的眼睛，是完成不了这种变化的……她依然不想承认这样的事实，我们只要还有人的眼睛，无论看法怎样改变，终究只会得出同样的答案。

……然后，这么一天突然忙碌起来。这是离奇的一天。

悦子穿过栗树林，来到了小河畔的草丛茂密的土堤上。近旁架着一座通往杉本家门口的木桥。小河对岸是竹林子。这条小河与沿着灵园流淌的小溪相汇台，立即形成直角，改变水路，向西北的一片稻田流去。

玛基俯视着河面吠叫起来。原来是冲着涉水捞鲫鱼的孩子们吠叫。孩子们异口同声地咒骂这只塞特种毛猎狗。尽管看不见，却想象出牵狗链的人，照搬父母背地骂人的话，大骂年轻寡妇如何如何。悦子在土堤上一露出身影，孩子们就挥舞着鱼篮跑到对岸的土堤上，狼狈地蹿进了阳光明媚的竹林子里去。在明媚的竹林深处，竹子下边的竹叶含有什么意义似地在摇曳着。也许他们还躲藏在那附近呢…

于是，竹林子那边传来了自行车的铃声。不大一会几，邮差出现在木桥上，他从自行车下来，推着车子走了过来。这个四十五六岁的邮差有索取物品的毛病，大家都觉得腻味。

悦子走到桥那边，把电报接过来了。邮差说：没有图章就签字吧。即使在这乡村，签字程度的英语也已经普及了。所以，邮差直勾勾地盯着悦子掏出来的铅笔型的细长圆珠笔。

“这是什么笔？”

“圆珠笔。是便宜货呀！”

“有点特别嘛。让我瞧瞧。”

他一个劲地赞赏，几乎到了张嘴索要了。悦子毫不可惜地将笔送给他，然后拿着弥吉的电报登上了石阶。她觉得挺可笑的。给三郎微不足道的两双袜子竟这么困难，而把圆珠笔给了这个好索要东西的邮差却这么容易。她想：……理应如此嘛。只要不存在爱的话，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就能轻松自如。只要不存在爱的话……

杉本家的电话早已连同钢琴一起卖掉了。以电报代替了电话，没什么急事也从大阪发来电报。杉本家的人，即使深夜接到电报，也是不会感到吃惊的。

但是，弥吉展开电报一看，脸上立即露出了喜色。发报人宫原启作是国务大臣，是弥吉的晚辈，是接他班的第二代关西商船公司社长，战争结束后才步入政界的。此刻他为竞选游说，正在九州旅行途中。他有半天小憩，傍晚将要来造访弥吉三四十分钟…令人震惊的是，访问日期就在今天。

赶巧弥吉的房间来了客人，是农业工会的干部。在中午时分还觉得闹热的天气里，这客人却随便把工作服当作薄睡衣披在身上，他是来查核交售粮食物资的。被青年团所占据的前任干部十分腐败，所以今年夏天改选了干部。这客人是新当选的干部之一，他是专程前来聆听旧地主们的高见的。这地方尚属保守党的地盘，他确信当今这样的处世方法是最合时宜的。

他看见弥吉读电报时喜形于色的情形，就询问弥吉有什么佳音。弥吉有点踌躇，好像是这一可喜的秘密，不愿让人轻易打听到了似的。结果，还是不得不坦白出来。过分的克己，对老人的身体是有害的。

“电报说那位叫官原的国务大臣要来访问。是非正式的访问，所以希望不要告诉任何一个村民。他是来休养身心的，倘使兴师动众，让他感到烦恼，我就对不住他了。宫原是我高中时代的低年级同学，他进入关西商船公司比我晚两年呢。”

……客厅里摆设着两张沙发和十一把椅子，很久没有人坐过了，活像等得不耐烦的妇女，洁白的麻布椅套现出的是无可挽回的感情的枯竭。但是，一站在这房间里，不知怎的，悦子就感到心神安宁。晴天里，早晨九点将这房间的所有窗户全部打开，这是她的任务。这么一来，朝东的窗户一齐透进了上午的阳光。在这季节里，阳光大致要照射到弥吉的青铜胸像的脸颊周围这才勉强止住。刚到米殿村时，一天早晨，悦子打开这窗户，不禁愕然。花瓶里养着的油菜花中竟有不计其数的蝴蝶飞了出来。它们仿佛一直屏住气息就等待着这一瞬间，窗扉一敞开，它们便一齐振翅争先飞向户外了。

悦子和美代一起仔细地掸去灰尘，用白蜡抹布揩了揩，再将装着极乐鸟标本的玻璃盒子上的灰尘拂去。尽管如此，渗在家具和柱子上的霉气还是拂除不掉。

“不能设法将这种霉气除掉吗？悦子子一边用抹布揩拭胸像，一边环视了四周，然后这样说道。

美代没有回答。这半迷糊的农村姑娘蹬在椅子上，无表情地掸去匾额上的尘土。

“这气味真大啊！”

悦子再次用明确的口吻自言自语地说了一句。美代依然站在椅子上面向悦子这边答道：“是，是真大啊！”

悦子恼火了。她想：三郎和美代两人这种土气的迟钝的应对能力是相同的，为什么表现在三郎身上时，悦子感到心灵上的安慰；而表现在美代身上时，悦子就觉得恼火呢？不是别的，正是因为美代同三郎，比

自己同三郎更为相似，这才惹恼了悦子。

悦子估计傍晚时分弥吉定会落落大方地劝大臣坐在这张椅子上的。于是，她试坐了坐这张椅子，浮想联翩，从她的表情里可以看出，她在想象着大臣这个大忙人夹杂着怜悯和大方的表情，环视着被社会遗忘了的前辈的客厅的表情，似乎大臣将他分秒必争的、带有拍卖价值似的一天中的几十分钟，作为这次访问的惟一礼物带来，大概要把它亲手庄重地交给主人吧。

“这样就行，不需要准备什么了。”

——弥吉装出一副幸福似的阴沉面孔，对悦子反复地这样说道。不禁令人想到，说不定这位身居要职的大臣此番造访会给弥吉带来一个出乎意料的东山再起的开端呢。

“怎么样，请你再度出马行吗？战后那些不知天高地厚的新人飞扬跋扈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不论政界还是实业界，经验丰富的老前辈重整旗鼓的时代到来了。”

经他人这么说，弥吉的嘲讽、他戴上自卑面具的嘲讽，无疑会立即插上双翅，大放光彩。

“我这号人已经无济于事。这般老朽，不中用了。就是务农，也会被人说是耄耋还逞能？要说我这号人能干些什么，充其量只能摆弄盆景罢了但我并不后悔。我已经很满足了。在你面前说这话，或许不大合时宜。不过，我觉得在这个时代，最危险的莫过于飘浮在时代的表层。这样，随时都可能被翻倒，不是吗？这个世界一切的一切都只注重外表。要是和平是外表，那么不景气也是外表。这样看来，要是战争是外表，那么好光景也是外表。许多人生生死死在这外表的世界上。因为是人，生死是理所当然的。这是当然的事。然而，在这仅是外表的世界里，却找不到足以豁出性命去干的事，不是吗？为‘外表’而豁出性命，那就太滑稽了。而且，我这个人不豁出性命就干不了活儿。不，不仅我如此。假如想要干一番事业，一番真正的事业，不豁出性命来是干不成的。我是如此认为的。这样，应该说如今活跃在社会上的人们太可怜了，他们没有足以豁出性命去干的事，却又不得不去干。唉，就是这么一回事…这且不说，我已老朽，来日不多，权作不服老，硬充好汉，请别生气。我已老朽了。是无用的东西了。是取酒剩下的、只能做酒糟的渣滓。再没有什么比要从这种渣滓中再榨二煎酒似的更加残忍的了。”

弥吉要让大臣嗅的鼻药，叫做“悠悠自在”，这名称使人联想到：闻名利欲皆徒然。这种鼻药能保证什么样的效益呢？那就是，大概会给弥吉的隐居生活赋予社会的评价吧。会让人对厌世的老鹰那隐藏起来的爪牙之锋利作过高的评价吧。

朝饮木兰之坠露

夕餐秋菊之落英

这是弥吉喜欢的《离骚》中的对白，他在匾额上亲自挥毫，挂在客厅里。一代富豪能达到如比的情趣，是很不容易的。如果说，只是一种天生的乖僻培养了他的审美观，那么这种佃农式的乖僻也许会在什么地方制止住他的野心。出身好的人，是甚少这样的风流韵事的。

12

杉本一家忙极了，一直忙到下午。弥吉一再说，迎客没有必要大肆铺张。可是，大家都知道，如果按他所说去做，他肯定会不高兴的。谦辅独自悄悄躲在二楼上，逃避了劳动。悦子和千惠子很轻松地就预备了豆沙糯米饭团和菜肴，并着手准备万一必需的晚餐，连秘书官和司机的份儿也都准备好了。大仓的妻子被叫来宰鸡。身穿碎白道花纹布夏装的她，向鸡窝走去。浅子的两个孩子兴高采烈地尾随其后而去。

“别去！我不是早就说过不许你们去看宰鸡吗？”

房子里传来了浅子的叫喊声。

浅子不会烹饪，也不会裁缝，却自信有足够的才能向孩子们传授小市民式的教育。每次信于从大仓的女儿那里借来红皮漫画书，浅子都非常生气，并且把漫画收走，然后将英语图解的连环画给了孩子。信子用蓝色蜡笔把玉女乱涂一气，以示报复。

悦子从橱柜里把春庆漆的食案拿了出来，一个个地揩拭干净。

她的身子微微颤抖，等着听挨刀的鸡的鸣叫声。她在食案上哈了哈气，又揩了揩。米黄色的漆。由朦胧而变为晶亮，把悦子的脸都映在上面了。在这不安的反复的动作中，她想象着宰过鸡的堆房的光景。

堆房与厨房后门连接。罗固腿的大仓老婆提拎着一只鸡走进了堆房。下午的阳光，只照到堆房内的一半地方，阴暗部分显得更加昏暗了，要靠深灰色的锻铁的反射划出来的轮廓，才能勉强辨别出放在进深处的镐头和锄头之所在，有二三块开始腐朽的木板套窗靠在墙上，有畚箕，有给柿子树喷射杀虫剂硫酸铜用的喷雾器。大仓的老婆坐在小桎木椅上，在她那像粗木节般的膝盖之间，紧紧地挟住挣扎着的鸡翅膀。这时，她才发现紧跟着自己前来的两个孩子，在堆房门口定睛盯着自己的一举一动。

“这可不好啊，小姐。要挨妈妈骂的呀。到那边去吧。小孩儿可不能看哟。”

鸡在使劲鸣叫。鸡窝那边的友鸡听见动静，也应声嘁嘁地鸣叫起来。

在逆光的阴影中，只见信子和她牵着手的小夏雄一直站在那里，目光炯炯，惊讶地注视着大仓老婆的动作。她低着头，凌驾在使尽浑身解数企图振翅挣扎的鸡之上，不耐烦似地把双手伸到鸡脖颈处。

——片刻，悦子便听见混乱的、不知怎么鸣叫才好的、敷衍一时的、声嘶力竭的、令人烦躁的鸡的鸣叫声。

弥吉竭力掩盖着因客人不来而泛起的焦灼情绪，佯装出一副并没有不耐烦的样子。不过，这种姿态充其量也只能维持到下午四点光景。庭院的枫树下的阴翳变得浓重时，他那焦躁不安的神情才开始直率地流露出来。他异乎寻常地抽了大量的烟丝。尔后，又匆匆忙忙地拾掇梨园去了。

为了他，悦子走到墓地门前的公路尽头，看看有没有朝杉本家驶来的高级轿车，她凭倚桥桁，眺望着缓缓蜿蜒远去的公路的彼方。

这是弥吉喜欢的《离骚》中的对白，他在匾额上亲自挥毫，挂在客厅里。一代富豪能达到如此的情趣，是很不容易的。如果说，只是一种天生的乖僻培养了他的审美观，那么这种佃农式的乖僻也许会在什么地方制止住他的野心。出身好的人，是甚少这样的风流韵事的。

杉本一家忙极了，一直忙到下午。弥吉一再说，迎客没有必要大肆铺张。可是，大家都知道，如果按他所说去做，他肯定会不高兴的。谦辅独自悄悄躲在二楼上，逃避了劳动。悦子和千惠子很轻松地就预备了豆沙糯米饭团和菜肴，并着手准备万一必需的晚餐，连秘书官和司机的份儿也都准备好了。大仓的妻子被叫来宰鸡。身穿碎白道花纹布夏装的她，向鸡窝走去。浅子的两个孩子兴高采烈地尾随其后而去。

“别去！我不是早就说过不许你们去看宰鸡吗？”

房子里传来了浅子的叫喊声。

浅子不会烹饪，也不会裁缝，却自信有足够的才能向孩子们传授小市民式的教育。每次信子从大仓的女儿那里借来红皮漫画书，浅子都非常生气，并且把漫画收走，然后将英语图解的连环画给了孩子。信子用蓝色蜡笔把玉女乱涂一气，以示报复。

悦子从橱柜里把春庆漆的食案拿了出来，一个个地揩拭干净。

她的身子微微颤抖，等着听挨刀的鸡的鸣叫声。她在食案上哈了哈

气，又揩了揩。米黄色的漆，由朦胧而变为晶亮，把悦子的脸都映在上面了。在这不安的反复的动作中，她想象着宰过鸡的堆房的光景。

堆房与厨房后门连接。罗圈腿的大仓老婆提拎着一只鸡走进了堆房。下午的阳光，只照到堆房内的一半地方，阴暗部分显得更加昏暗了，要靠深灰色的锻铁的反射划出来的轮廓，才能勉强辨别出放在进深处的镐头和锄头之所在，有二三块开始腐朽的木板套窗靠在墙上，有畚箕，有给柿子树喷射杀虫剂硫酸铜用的喷雾器。大仓的老婆坐在小桱木椅上，在她那像粗木节般的膝盖之间，紧紧地挟住挣扎着的鸡翅膀。这时，她才发现紧跟着自己前来的两个孩子，在堆房门口定睛盯着自己的一举一动。

“这可不好啊，小姐。要挨妈妈骂的呀。到那边去吧。小孩儿可不能看哟。”

鸡在使劲鸣叫。鸡窝那边的友鸡听见动静，也应声喊喊地鸣叫起来。

在逆光的阴影中，只见信子和她牵着手的小夏雄一直站在那里，目光炯炯，惊讶地注视着大仓老婆的动作。她低着头，凌驾在使尽浑身解数企图振翅挣扎的鸡之上，不耐烦似地把双手伸到鸡脖颈处。

——片刻，悦子便听见混乱的、不知怎么鸣叫才好的、敷衍一时的、声嘶力竭的。令人烦躁的鸡的鸣叫声。

弥吉竭力掩盖着因客人不来而泛起的焦灼情绪，佯装出一副并没有不耐烦的样子。不过，这种姿态充其量也只能维持到下午四点光景。庭院的枫树下的阴翳变得浓重时，他那焦躁不安的神情才开始直率地流露出来。他异乎寻常地抽了大量的烟丝。尔后，又匆匆忙忙地拾掇梨园去了。

为了他，悦子走到墓地门前的公路尽头，看看有没有朝杉本家驶来的高级轿车，她凭倚桥桁，眺望着缓缓蜿蜒远去的公路的彼方。

悦子从一端眺望着：铺设到这里就终止的尚未完成的公路、行将收割的丰收在望的庄稼、林立的玉米地、丛林及掩映在其中的小池沼、阪急电车的轨道、村道、小河，还有穿梭于上述地方之间、目力所及的汽车公路。这么一来，她似乎觉得有些神志不清了。她想象着一辆高级小轿车，沿着这公路一直驶到她的身旁戛然停住，仿佛超越了空想，甚至接近于奇迹。她向孩子们探听，据说晌午在这里停泊过两三辆小轿车。然而，现在却无此可能。

她想：对了，今天是秋分。可是，这是怎么回事？为了不让眼睛尖的孩子乱搅和，上午做好了的豆沙糯米饭团，装在多层漆盒里以后就放

在橱柜内了。现在大家忙得谁也想不起这件事来了。

我曾在佛坛前叩拜过。但也和平日一样，只是上上香而已，成天价地只顾盼着活人来访，都盼得不耐烦，谁的心都把死者忘得一干二净了。

悦子看见前来扫墓的一家人，按先后顺序热热闹闹地从服部灵园的门口走了出来，他们是一对常见的中年夫妇，偕同四个孩子，其中一个是女学生。孩子们轻易不成群结队，他们时而不断折回头，时而又跑到最前面。仔细一瞧，原来他们是在可供绕车的圆形草坪上玩捉蝗虫的游戏。谁不踏人草坪而又捕捉最多的就赢。草坪渐渐笼罩上暮色。门口可以望及的深处是墓地，葳蕤的小树林和草丛，恍如饱含水分的棉花，渐渐融在阴影里。惟有远处的丘陵斜坡上的墓地，还残留着落日的余辉，在墓石和常绿树上闪闪烁烁。也惟有这斜坡在静静的落日余辉的照耀下，看上去简直像是一张人的脸。

这对中年夫妇对孩子们全然漠不关心，只顾一边走一边微笑，相互谈论着什么。悦子觉得这种情形，未免有点不通人情。按照她的传奇式的想法，丈夫一定是见异思迁之徒，妻子一定是深受折磨的人，中年夫妇要么觉得厌倦，懒得张嘴；要么互相怨恨，懒得启齿；二者必居其一。然而，绅士身穿花哨条纹上衣和款式与众不同的裤子，夫人穿着淡紫色西服裙，拎着一只购物袋，暖水瓶从中探出头来，他们简直像是与故事毫不相干的人。这些人是属于这样的人种，即把人世间的故事当作茶余饭后的话题，随后就会忘得一干二净了。

夫妇俩来到桥畔，扬声呼唤了孩子们。尔后，不安地扫视了一遍前后寥无人影的公路。最后，绅士走近悦子身边，谦恭地探询道：“请问从这条路怎么去阪急冈町站？”

悦子告诉他一条捷径，通过田园，穿越府营住宅小区就可以到达。这时候，夫妇俩听了悦子正确的、东京靠山高级住宅区的人所使用的语言，不由地瞠目而视。不觉间，四个孩子也围拢过来，仰望着悦子的脸。一个约莫七岁的男孩儿在她的面前悄悄地将拳头伸了出来，稍稍松了松拳头，说：“瞧！”

从男孩儿的小指缝间，可以看见一只蜷曲着身子的淡绿色的蝗虫，在指头的阴影下，时而慢慢伸展腿脚，时而又将腿脚缩了回去。

大女孩儿从下面粗暴地打了男孩儿的手。这一巴掌，使男孩儿不由自主地张开了手掌，趁机飞出来的蝗虫落在地上，蹦了几下，就钻进路旁的草丛里，不见踪影了。

姐弟俩开始争吵起来。双亲边笑边责备。他们一行人向悦子行了个注目礼，又按老样子继续他们悠悠自在的行军，从草丛茂密的田间小径

远去了。

悦子忽地想到自己身后是不是停着一辆杉本家急盼的小轿车呢？于是，她回头环视了一圈，公路上仍然没有小轿车的影子。路上的阴影越发浓重，天变得昏暗了。

直到大家就寝时刻，客人还是没有来访。全家笼上了沉闷的空气，他们模仿着焦灼得不愿说话的弥吉，无可奈何地装出一副估计客人可能还会来的样子。

自从来到这个家，悦子不曾见过举家在如此等候过一个人。也许弥吉忘却了，他嘴里没有吐露过彼岸节的秋分祭祀之事。他在等待着，在继续等待着，希望与绝望交替地折磨着他，犹如过去悦子盼望丈夫回家一样，处在毫无目标的、将所有东西都置之不理的状态之下。

“还会来的。不要紧，还会来的。”

谁都害怕说这句话。因为要是这么一说，反而觉得客人真的不来了似的。

13

悦子多少理解弥吉的心情，但她并不认为弥吉今天整日所充满的希望，仅仅是获得高升机会的希望。毋宁说，更加感到伤心的，不是受到了自己企盼的人所背叛，而是被竭力轻蔑的人所背叛，这是捅到脊背上的一把匕首。

弥吉后悔不该让农业工会的干部看那份电报。这家伙一定是借此机会给弥吉贴上他是“被唾弃的男人”的标签了吧。这干部硬说一定要看大臣一眼，就在杉本家一直呆到晚上八点左右，勤恳地帮着干这干那。因而他一览无遗地目睹了弥吉的焦灼、谦辅的背地里嘲弄、举家欢迎的准备情形、逼近而来的傍黑、疑惑以及行将肯定丧失的希望。

悦子呢？她从这天所发生的事情中吸取的教训就是：对任何事情都不能期待。与此同时，她对希望破灭了的弥吉那种千方百计地设法不使自己的心受到伤害的苦苦挣扎，竟产生了一种奇妙的亲爱的感情，这是到米殿村以来第一次感受到的。也许那封恶作剧的电报，是弥吉在大阪的众多知交中的一个，趁宴席即兴时，在半醉半醒的状态下随便乱写出来的吧。

悦子对弥吉间接地表示了温存。她警惕着不让他误认为是同情，采用了一种不引人注目的稳定的办法。

晚上十点过后，心情沮丧的弥吉带着前所未有的谦卑的恐惧，思考

了良辅的事。他在心灵的一角上，玩弄着一生中不曾想过的所谓罪恶的观念。他觉得这种观念增加了分量，若咀嚼它，舌头会尝到苦楚的甘味，任凭怎样对待，也可能是讨好心灵似的。它的证据，就是看起来今晚悦子比以往的任何时候都格外的美。

“秋分祭祀终于在热热闹闹中度过了。待到良辅忌日，咱们一起去东京扫墓吧。”他说。

“让我去吗？”悦子通过询问的方式，用听起来充满喜悦的口吻说。顿了片刻，又说，“爸爸，您对良辅的事，大可不必放在心上，他活着的时候，早已不属于我了。”

此后两天，阴雨连绵。第三天，即九月二十六日，天放晴了。

一大早全家就忙着洗涤积压下来的秽衣物。

悦子在晾晒弥吉打满补丁的袜子（他会因为悦子替自己买新袜而生气吧）的时候，忽然惦挂起三郎不知怎样处理那两双袜子。今早照面时，他依然是赤裸着脚直接穿上那双破旧的运动鞋，而且，增添了些许亲近感，脸带微笑地招呼说：“少奶奶，您早！”从运动鞋的破口处可以窥见他那肮脏的脚脖子上留着几道似是被草叶划破了的小伤痕。

她想：或许是留待出门再穿的吧。又不是什么昂贵的物品，农村少年的想法可谓……

但是，她又不好去问他为什么不穿袜子。

厨房前的四棵大柯树的枝椏纵横交错地系着麻绳，上面挂满了洗净的衣物，迎着穿过栗树林刮来的西风而招展着。拴着的玛基冲着在头上飘扬着的这些白色影子戏耍，好几次变换着蹲坐的姿势，像是又想起来似地断断续续地吠叫起来。悦子晾晒完毕，在晾晒衣物之间转了转。这时，风越刮越烈，把还湿漉漉的白色围裙猝然刮到了她的脸颊上。这清爽的一巴掌，扇得悦子的脸颊火辣辣的。

三郎在哪儿呢？

她合上眼睛，想起了今早看到的他那留有伤痕的肮脏的脚脖子。他的小脾气、他的微笑、他的贫穷、他的衣服破绽，这一切悦子都很惬意。尤其他的可爱的贫穷！因为贫穷，所以在悦子的面前，他扮演着一个替角，即他虽是男子汉，却有处女所珍惜的羞涩。

她想：或许他正在自己的房间里认真地埋头阅读武侠小说呢？

悦子用围裙的下摆擦了擦双手，从厨房横穿过去了。厨房后面的木

门旁边放着一只垃圾箱。这是美代平时扔残羹剩饭和烂菜帮子的汽油桶。垃圾满后，她就倒在挖成两铺席宽的坑里去造肥。。悦子在汽油桶里发现了意外的东西，戛然驻止脚步。是从发黄了的菜叶和鱼骨下面露出来的色彩鲜艳的一块新布。这深蓝色，她很眼熟，便轻轻将手指伸进去，把布拽了出来。原来是袜子。一双深蓝色的，下面还露出一双茶褐色的，全无穿过的痕迹。百货商店的商标上面依然钉着金属丝线。

这是出乎意外的发现，她在这面前伫立了良久。袜子从手上落下，躺在垃圾箱中污秽的残羹剩饭上。大约过了二三分钟，悦子环顾四周，宛如要埋葬胎儿的女人似的，急匆匆地将两双袜子埋在发黄的菜叶和鱼骨的下面。她洗了手。洗手时，她一边用围裙再揩手，一边在继续寻思。思绪纷繁，难以集中。未整理集中之前，一股无以名状的怒火涌上了心头，决定了她的行动。

三郎在三铺席宽的寝室里刚要换下工作服，就发现悦子出现在凸窗的前面。他有点惊慌失措，扣上了衬衫扣子，端端正正地跪坐下来。袖扣还没有扣上。他瞥了一眼悦子的脸。悦子还不想开腔说什么。他把袖扣扣好。依然沉默，不言不语。看见她的脸毫无表情，三郎不禁愕然。

“前些日子给你的袜子怎样处置了？能让我看看吗？悦子格外温柔地说。听者却可以听出这种温柔带有过分令人毛骨悚然的弦外音。悦予恼怒了。说不清是什么原因，她竟主动地将这种从感情一角偶尔产生的怒气扩大、表露无遗。没有这种冲动，就不可能果敢地提出这样的质问。对她来说，恼怒只是由于眼前的需要才产生的切实而又抽象的感情。

三郎小黑狗似的眼睛里露出了动摇的神色。他将扣好了的左袖扣解开，又再扣上。这回，他一直沉默不语。

“怎么啦？怎么不说话呀？”

悦子将胳膊横放在凸窗的栏杆上。她带嘲笑似地，直勾勾地盯着三郎。她恼怒，却可以品尝到这瞬间的快乐的滋味。这是怎么回事！过去，这是无珐想象的。自己竟能这样以胜利者的骄傲心情，贪婪似地望着那耷拉下来的柔韧的健康的浅黑色的脖颈，那鲜明的刚刮完脸的青青的印痕……悦子的话里，不知不觉地充满了爱抚的口气。

“算了，用不着那么惶恐。扔在垃圾桶里了，我全都看见了…

是你扔的吧？“

“是，是我扔的。”

三郎毫不迟疑回答了一句。这一回答，使悦子感到不安了。

她想：一定是在庇护什么人。不然，总该露出哪怕是蛛丝马迹的犹疑吧。

忽然，悦子听见从自己背后传来了啜泣声。原来是美代用对她的身材来说过长了的旧灰哔叽布围裙，捂住了脸，抽抽搭搭地哭了。呜咽声中，断断续续地传来了这样的话声："是我扔的！是我扔的！"

"这是怎么回事？有什么可哭的？"

悦子对美代说着，抽冷子望了望三郎的脸。三郎的眼睛露出了焦躁的神色，似乎要对美代说些什么。这一发现，促使悦子从美代的脸上把围裙拉下来的动作几乎近于残酷了。

美代吓得绯红的脸，从围裙后面露了出来。这是一张平常的农村姑娘的脸。可以说，这张被眼泪弄脏了的脸，几乎近于丑陋了。

活像个熟柿子一捅就破的、涨得通红的胖脸，上面配搭着稀疏的眉毛、什么都不会表达的迟钝的大眸子、毫无情趣的鼻子…只有嘴唇形状稍稍使悦子感到烦躁。悦子的两片柔唇，比一般人的单薄。

然而，美代呜咽而颤动的、被泪水和清鼻涕濡湿而发亮的嘴唇，恍如桃子似的四周框着汗毛，具有适当的鲜红的针包般的厚度。可以说，是小巧可爱的唇。

"你说说是什么原因嘛。扔掉一双袜子算不了什么。只是不明白什么原因才问你的嘛。""是……"

三郎拦住了美代的话头，他那敏捷的遣辞，与平素简直判若两人。

"真是我扔的，少奶奶。我觉得自己穿起来有点不相配，是有意把它扔掉的。是我扔的，少奶奶。"

"这种话不合情理嘛，你说了也白搭。"

美代想象着：三郎的行为经悦子的口告诉弥吉，三郎一定会挨弥吉的痛斥的。不能再让三郎袒护了。于是，她打断了三郎的话，这样说道："是我扔的，少奶奶。三郎从少奶奶那里接过袜子以后，马上让我看了。我说，少奶奶不会平白无故地就送这些东西给你，是我固执，表示了怀疑…这样，三郎生气了，他说：那就给你吧。说着把袜子放下就走了…我觉得男人的袜子，女人怎么能穿呢，也就把它扔了。"

美代又拿起围裙捂住自己的脸……要是这样，还台乎情理。除去"男人的袜子，女人怎能穿呢"这句话可爱的牵强的理由以外。

悦子似乎明白了个中原因。她用无精打采的口吻说："算了吧。没什么可哭的。让千惠子她们看见了说不定以为发生什么事情了。区区一两双袜子，也不值得这么大闹嘛。好了，把眼泪擦干吧。"

悦子故意不看三郎的脸。她搂着美代的肩膀，把她从这里带走了。她仔细端详了自己所搂着的那副肩膀，那略微龌龊的领口，还有那没梳理好的头发。

她心想：这种女人！居然把这种女人……

在晴朗的秋空点缀下，柯树枝头上落下了似乎今年才听到的白劳鸟的啁啾。美代被这鸟语所吸引，她的脚不慎踩进了雨后积存的水洼中，泥水飞溅在悦子的衣服下摆上。悦子"啊"地一声，把她的手松开了。

美代抽冷子像小狗似地蹲在地上，然后用自己刚才擦过眼泪的哔叽布围裙，细心地揩拭着悦子的衣服下摆。

这种无言的忠实的举止，映现在默默地立着任凭美代揩拭的悦子的眼里。与其说这是农村姑娘天真的计策，毋宁说带有某种怄气的殷勤的敌意。

——天，悦子看见三郎穿着那双袜子，若无其事似的天真地会心微笑了。

……悦子感到生存的意义了。

14

从这天起至十月十日不祥的秋祭日出事止，悦子都是生活得很有意义的。

悦子决不期望救济。对这样的她来说，能感到生存的意义真是不可思议的事。

一个具有几许敏感的感受性的人，考虑人不值得活下去是容易的。因此，不考虑不值得活下去反而是困难的。正是这种困难，才是悦子的幸福的根据。不过，对她来说，在人世间，所谓"生存的意义"——就是我们探索生存的意义。在尚未探索到其意义的时候，好歹是活着的。如果说企图通过溯及探索到的生存的意义，将这种生存的两重性统一起来这种愿望，就是我们的实体，那么所谓生存的意义就是不断出现在眼前的这种统一的幻觉，或者只不过是以一种试图溯及不该溯及的生存意义中产生的生存的统一的幻觉。

——对悦子来说，这种意义上的所谓"生存的意义"，是毫无缘分的

庞然大物。在悦子身上萌生的、意料不到的、奇特的、植物般的“生存的意义”，就是她严格区别想像力和幻觉的判断，毋宁说这是属于想像力的范畴的东西，而想像力对悦子来说，是受过良好训练的危险，是完全忠实于目的地和到达时间的冒险飞行。她具有这样一种才能，即宛如乞丐的灵巧的指头，可以把自己衣服上的虱子一只不漏地掐死一样的才能，这种才能直接驱使她的想像力，去蓖集促使她不考虑生存无意义的所有资料——就是说，尽管她不考虑生存无意义是有根据的，而这根据就是这所有资料使她的生存变得无意义一悦子为此，表面上多少也流露出了希望，精心地把所有欺骗的事物完全消灭。这种想像力如同法警会把希望推翻，在它后面贴上封条，再加盖封印。不可能再有超过它的热情。因为这人世间的热情，只有通过希望才能被腐蚀。

至此，悦子的本能类似猎人的本能。偶尔看到野兔的白尾巴在远方的小草丛中晃动，她的奸智立即变得敏锐，全身血液奇怪地沸腾起来，筋肉跃动，神经组织紧张得像一支疾飞的箭被捆绑着一样。在没有这种生存意义的悠闲的日月里，乍看犹如变成另一个人的狩猎者，送走怠惰的日日夜夜。他除了在炉外打盹以外，别无所求。

对某些人来说，生存确是很容易的。而对另一些人来说，却又是很困难的。对于比种族歧视更甚的这种不公平，悦子并没有感到任何的抵触。

她想：肯定是容易的好。为什么呢？因为生存容易的人，不会把容易作为生存上的辩解。可是，生存困难的人，会马上把困难作为生存上的分辩。因为生存困难这类事，是没有什么可自豪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在生存中发现一切困难的能力，这种能力也许会有益于使我们像普通人一样生存得容易些。为什么呢？因为对于我们来说，如果没有这种能力，生存就会完全变成不困难、也不容易的、滑溜溜的、没有脚蹬的真空球。尽管这种能力是阻碍那样看待生存的能力，是决不那样看待生存的、属于容易生存人种的、不知保留的能力。但这并不是什么特殊的能力，它只不过是日常的必需品罢了。糊弄人生的秤秆，过分地假造分量的人，将来在地狱里是要受到惩罚的。何必那样弄虚作假？生存犹如衣裳一样，是不会被意识到分量的。穿外套而觉得肩膀发板的，是病人。我所以必须穿比别人沉重的衣裳，只是出于偶然，因为我的精神是在雪国产生，因为我住在那里的缘故。对我来说，生存的困难只不过是护卫我的铠甲而已。

……她的生存的意义，就是不再使她感到明天、明后天、一切未来都是沉重的负担。这种沉重的负担，本身虽然没有改变，但重心的一些微妙的转移，使悦子能够轻松地面向未来。是不是由于有希望了呢？决不是的……悦子终日监视着三郎和美代的行动。他们会不会在某处的树荫下亲吻呢？他们会不会在深夜远离的寝室与寝室之间拉着什么线索呢？……明知这种发现只能折磨她，但事情的不确定给她带来的痛苦会比这更多，因此悦子下定决心，为了寻找这两人相恋的证据，要敢于采

取任何卑劣的行动。仅从结果来看，她的热情令人生畏地确实地证明：人为了折磨自己，可以倾注的热情是无限的。正因为丧失了希望，才能倾注如此的热情。它是人类存在的表现形式，也许这种形式不管是流线型还是穹窿形，都是某种存在形式的忠实模型。所谓热情，就是一种形式。正因为如此，它才能成为一种媒介体，使人的生命十全十美地发挥到那种程度。

没有人发现悦子的目光在监视着这两人。毋宁说，悦子的举止显得比平时还沉着。

这期间，悦子也像以往弥吉所做的那样，趁三郎和美代不在的时候，检查了他们的房间。没有发现任何的证据。他们两人不属于记日记之类的人种。他们没有书写情书的能力，肯定也不会懂得优美的合谋，要把爱一刻一刻地留在记忆里，以作纪念；也不会懂得现在早该关心以追忆的美，来表现爱的合谋。他们没有留下任何纪念和任何证据，只有两人在场的时候，眼与眼对视，手与手、嘴唇与嘴唇、胸脯与胸脯…尔后，说不一定还有那个地方与那个地方……啊！多么容易啊！多么直截了当的美丽而抽象的行动啊！不要语言，也不要意义。那种姿态那种行动，犹如参赛运动员是为了投标枪而采取的姿势，是为了单纯的目的而采取必要的姿势，这就足够了…所有的这些行为，都是遵循着多么单纯的、抽象的、美丽的线条而进行的啊！这种行为，能留下什么证据呢？如同瞬间掠讨原野的燕子那样的行为悦子的梦想，屡屡自由驰骋，在她仿佛坐在宇宙的黑暗中的惟一一只大幅度摇摆的美丽摇篮里的一瞬间，它甚至驰骋到了正在猛烈摇晃着这只摇篮的闪闪发光的喷泉的水柱上。

在美代的房间里，悦子所看到的东西，有镶赛璐璐的廉价手镜、红色的梳子、廉价的雪花膏、薄荷软膏，只有一件带箭翎状花纹的外出用秩父丝绸衫，皱巴巴的腰带、崭新的和服内裙、仲夏穿的不合身的连衣裙及衬裙（夏天里，美代就是靠穿着这仅有的两件衣服，满不在乎地上街购物），还有每页都打卷儿而且肮脏得简直像纸花般的旧妇女杂志、农村朋友寄来的哀诉信…此外，几乎在每件东西上都粘着一两根红褐色的脱发。

悦子在三郎的房间里所看到的东西，只是更为单纯的部分生活用品而已。

悦子心想：难道他们两人赶在我探索之前，就先做好了用心周到的布置了吗？抑或是从谦辅那里借来阅读的爱。伦坡某小说所描写的那样，“被盗窃的信”明明插在最容易看见的信插里，反而从我的过于仔细的搜寻下漏过了？

……悦子刚从三郎的房间里出来。恰巧遇见了从走廊上往这边走过来的弥吉。这房间坐落在走廊的尽头。弥吉若不是到这房间里来，是没有理由从这走廊上走过来的。

“原来是你在这儿啊！”弥吉说。

“嗯。”

悦子应了一声，但她无意辩解。于是，两人折回弥吉的房间时，尽管走廊并不太狭窄，可老人的身体总是笨拙地碰在悦子身上，恍如母亲牵着磨人的孩子一边走一边不由地碰撞一样。

两人在房间里平静下来以后，弥吉问道：“你到那小子的房间干什么？”

“去看日记呗。”

弥吉不明显地动了动嘴巴，就这样不言语了。

十月十日是这邻近几个村庄的秋祭节日。三郎应青年团的年轻人的邀请，日落前做了准备就出门了。祭日人声杂沓，携带幼儿上街是危险的。于是，为了不让想看热闹的信子和夏雄出门，浅子便同意和孩子一起留守家中。晚饭后，弥吉、悦子和谦辅夫妇带着美代，赶到村社去看村里的祭祀。

黄昏时分，远近早已传来了大鼓的咚咚声，夹杂着像是呼唤声又像是歌声，随风送了过来。这些流贯在黑夜的田园的叫唤，这些犹如在森林里相互呼应的夜鸟和走兽的歌一般的叫唤，没有打乱夜的宁静。毋宁说，还起到了加深宁静的作用。纵令此地距大都市不太远，可农村的夜晚竟是如此的深沉。只闻虫声稀稀，彼伏此起。

谦辅和千惠子做好了出去观察祭祀的准备后，一度把二楼的窗户全部敞开，倾听四方传来的大鼓声。那多半是车站前的八幡宫的大鼓声。显然是即将前往村社的人们敲打的大鼓声。大概是鼻子上涂上白粉的孩子们在邻村村公所前轮番敲打的大鼓声。这声音最稚嫩，且断断续续。

尽管这对夫妇这样兴致地争着猜测，可是一旦意见分歧，就又开始争吵，这种勃勃生机，简直使人觉得他们这不是在演戏吗？他们的对话使人不觉得，这是一个三十八岁和一个三十七岁的夫妇间的对话。

“不，那是冈町的方向。是车站前的八幡宫的大鼓声。”

“你也够逞犟的。在这儿住了六年，连车站的方位都闹不清？”

“那么，请你把指南针和地图拿来。”

“这儿可没有这些玩意儿呀，太太。”

“我是太太，你却只是个当家呀。”

“那敢情是唠。尽管只是个当家人的太太，但并不是谁都能当的哟。社会上一般的太太，都是诸如局长的太太，鱼铺老板的太太、吹小号者的太太，如此之类。你是个幸福的人啊。尽管只是个当家人的太太，可却是太太中最有出息的人哩。作为雌性，却能独占雄性的生活呐。对雌性来说，难道还有比这更有出息的吗？”

“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你也只是个平凡的当家人。”

“平凡才了不起呐。人类生活和艺术的最后一致点，就是平凡嘛！蔑视平凡的人，就是不服输的；害怕平凡的人，证明他还很幼稚。因为不论是芭蕉。以前的谈林风。的俳谐。，还是子规。以前的平凡的俳谐，都充满了平凡的美学。这平凡的美学并未泯灭时代的生活力啊！”

“提起你的俳句，可谓平凡的俳谐之最啊！”

……这种格调的、犹如脚跟离开地面四五寸飘浮在空间般的对话，冗长地继续进行着。不过，当中有一贯的感情的主题，这主题就是千惠子献给丈夫的“学识”的无限尊敬之情愫。十年前，东京的知识分子当中，像这样的夫妇并不稀奇。至今还遵奉这种良风美俗的他们，犹如过时的妇女发型，在农村却依然可以装成很时髦的样子。

谦辅倚在窗边点燃了一支烟，抽了起来。烟雾缭绕在靠窗边的柿子树梢上，宛如漂浮在水面上的一束白发，缓缓地流向夜的大气中。良久。谦辅说：“老爸还没有准备停当吗？”

“是悦子还没有准备好哪。公公大概在帮她系腰带吧。也许你不会相信，悦子连内裙带子都是让公公给系的。换衣服的时候，她总是把门关严，一边嘀咕一边动作，别提花时间了…”

“到了晚年，老爸还学会这么放荡啊！”

两人的谈话自然落到三郎的身上。不过，最近悦子变得沉着冷静，他们甚至得到这样的结论：她大概对三郎感到绝望了吧。谣传一般总比事实说得合情合理，而有时事实反而比谣传更像是虚假的。

15

前往村社必经房后的林子，从今春赏花的松林岔道，向松林的相反方向走不多久，就通过覆盖着灯心草和菱角的池沼畔，下了陡坡就看见成排的人家。神社就坐落在这村庄的众户人家的对面半山腰上。

美代打着灯笼走在前面，谦辅在后面打着手电，照亮脚下。在岔道处遇见一个叫田中的耿直的农民。田中也是在赶祭祀的途中，跟随在这一行人的后边。他携带笛子，一边走一边练习。出乎意料的巧妙的笛声，节奏轻快，反而使人感到悲凉。因此，以灯笼为光导的这一行人就像送殡的行列似的，沉静无声。为了活跃气氛，每吹奏一节，谦辅就鼓掌一次，大家也跟着鼓了起来。掌声传到池沼的水面上，引起了空荡荡的回响。

“走到这儿一听，大鼓声反而远了。”弥吉说。

“那是地形的关系嘛。”谦辅从队伍的后面这样答道。

这时，美代绊了一交，险些摔倒。谦辅替她打着灯笼走在前面。

因为让这个迷糊的姑娘带路太不合适了。躲闪在路旁的悦子亲眼看见美代把灯笼递给谦辅的情形。也许是灯笼的光的缘故，美代的脸色有点苍白，目光无神。也许是心理作用，她仿佛连呼吸也觉着困难似的。

灯笼由一只手递到另一只手的瞬间，灯光映出了美代的上半身，悦子是从这一瞬间捕捉到这种情形的。近来悦子的眼睛观察事物愈发熟练了。

然而，这种发现很快被遗忘了。因为一行人爬陡坡时，看见那家家户户的屋檐下挂着的祭祀大灯笼的美丽焰火，都异口同声地赞叹不已。

村民们大部分都赶去参加祭礼，家中无人留守。无留守的村庄阒然无声，只有灯笼在闪着亮光。杉本家的人们，从架在流经村庄的小河上的石桥走了过去。白天里在河面上浮游、夜间关进笼里的鹅群，被这一意外的人流的杂沓声惊动了，不禁叫唤起来。弥吉说，这叫唤有点像夜啼郎的哭声。大家不由地联想到夏雄和她的邋遢的母亲，觉着有点滑稽可笑。

悦子望着身穿惟一的好衣服箭翎状花纹和服的美代，她警惕着自己的眼睛会不会无意识地流露出凶恶的神色。这种警惕，并不是顾忌杉本家的人，而是警惕着接受这种视线的美代会嗅到自己的妒忌。她想象着要是让这样一个迷迷糊糊的农村姑娘察觉出自己的妒忌，即使仅仅是想象，也就足以撕碎自己的自尊心了。今晚不知美代是脸色不佳，还是她身穿秩父丝绸箭翎状花纹和服的缘故，不能说她一点也不美。

“这个社会也变得靠不住唠！”悦子寻思，“至少在我的童年时代，女佣除了穿条纹布衣以外，是不准许穿和服的。美代身为佣人，竟穿上这身鲜艳的箭翎状花纹和服，这是破坏常规、搅乱社会秩序的嘛！母亲已故，倘使她尚健在，对这样无法无天的女人，当时就会打发她回老家的。”

不论从下往上还是从上往下看，阶级意识这种东西，都可能成为妒忌的代替物。悦子对待三郎不一定从未抱过这种陈旧的阶级意识，这是显而易见的。

悦子身穿农村不常见的带散菊花图案的和服，罩上一件定做的稍短些的香云纱短外褂，抹上了一点珍藏的香水，隐隐地透出一股芳香。这种香水，与农村的村祭是很不相称的，显然是为三郎而涂抹的。不了解此情的弥吉，只顾将香水喷雾器对准她低着头的脖颈喷洒。那些似有若无的肌肤色的汗毛，沾上了细微的一滴滴香水，闪耀着珍珠色的光，简直其美无比。悦子的肌肤本来就细腻润泽，这任凭弥吉占有的奢侈部分，与那沾满泥土、骨骼粗大的手肌似的实质部分，简直是矛盾的形态。尽管如此，这两部分却无所畏惧地联系在一起。不久，那双沾满泥土的手。将漫无边界地、任意地连续伸向她那芳香的胸脯。在弥吉看来，或许制造这种人工的矛盾，才能把自己引进“真正占有了她”这样一种心情上的平静吧。

一行人从大米配给所的拐角处拐进了小巷里，突然嗅到乙炔灯散发的异臭，这才看见被乙炔照亮了的夜摊的热闹景象。有糖果铺、有风车档，他们把风车柄插在稻草捆上叫卖。卖花纸伞贴邻的摊铺，在出售已过季节的焰火、纸牌和气球。每逢祭祀季节，这些小商小贩就用便宜的价钱。从大阪的粗点心铺采购卖剩的商品。他们肩挎带背带的洋铁桶，在阪急梅田站内走来走去，逢人便搭讪，探询今天在哪个站下车可以遇上祭祀集会？有的人看见冈町站着的八幡宫院内早已被竞争对手占去了地利，就向第二候补地——村社院内奔来。他们本来是抱着能赚一笔的过大奢望，如今半失望，觉得再抢先也无济于事，便迈着懒洋洋的步伐，三五成群地沿着原野上的路来了。也许是这个缘故，这儿的摊贩多半是老头和老太婆。

孩子们围成圈子观看着玩具汽车，划着椭圆形在奔跑。杉本家的人逐摊逐档地窥视了一遍，他们为给不给夏雄买一辆五十元的玩具汽车而掀起了一场议论。

“太贵，太贵了。倒不如在悦子上大阪的时候，托她买呢，这样会便宜些。再说。这些摊档出售的物品，净是今天买来明天坏的。”

弥吉大声嚷着，下了这个结论。玩具摊的老头滚圆那双可怕的大眼睛瞪着弥吉。弥吉也瞪了他一眼。决胜负的结果。是弥吉获胜了。玩具摊的老头只好死了心，又以孩子为对象吆喝起来了。离开了老头之后，弥吉像孩子般地陶醉在胜利的喜悦之中。他穿过一个牌坊，登上了石阶。

事实上，米殿的物价比大阪高。只有在不得已的时候，才在米殿购物。试举一例，比如人粪肥料，据说“大阪的人粪肥价钱好”，冬季里有

时一车是二千元。有些农民用牛车从大阪买来，弥吉硬着头皮把它买了下来。大阪的人粪肥比这一带的质量高，效力大。

大家一登上石阶，就感到像潮水般的轰鸣声劈头倾袭而来。石阶上空的夜空四处飞溅着火星子。叫喊声中夹杂着竹子的爆裂声，强烈地搏击着耳鼓。透过古杉的树梢上，可以望及凄凉地映现出跃动着的篝火火焰。

“从这儿登上去，不知是不是可以走到村社正殿？”谦辅这样说道。

于是，一行人便从石阶的半途上，取曲折的小径，迂回地绕虽前殿的后头。众人来到前殿的时候，喘得上气不接下气，最明显的不是弥吉，而是美代。美代用粗大的手掌，不安似地搓擦着自己苍白的双颊。

前殿的前面，宛如舰桥般的情形，船头正驶向焰火和叫唤的轰鸣的漩涡之中。无法进入漩涡的妇女和儿童就站在这里鸟瞰着前院的纷扰。石阶和石阶栏杆在这纷扰中。好容易地护卫着他们。但是，他们不言语是有道理的。因为火的影子和遮掩着火影而过的人影，不断地从这里的人们的脸上、他们扶着栏杆的手上、石阶上，很不稳定地疾驰而过。

有时，篝火的火势甚烈，火焰摆弄着如在踢着大气似的姿态。

于是，看热闹的妇女和儿童的脸上——杉本家的人们也加入人群之中——通过鲜明的反映和渲染，活像系着挂在房檐的风铃上的旧布条，正面接受着夕照余辉。染成了深红色。有时，影子又活像跳跃起来，不断地升，舔尽了这瞬间的光辉。于是，板着面孔、一声不吭的黑魆魆的人流，都停止在石阶上了。

“简直如疯似狂啊！三郎也在里面哪。”谦辅眺望着眼下乱作一团的人群，自言自语地说了一句。他瞧了瞧旁边，看见悦子的短外褂腋下有点绽线，悦子自己却没有察觉。今晚的悦子怎么竟这般娇媚‘他觉得有点不可思议了。

“哟，悦子，你的短外褂绽线啦。”

说不该说的事。这是他一贯的作风。

这时，碰巧又掀起了一阵新的叫喊声，无用的忠告没有传到悦子的耳朵里。看上去她那副映照在篝火中的悲剧式的侧脸，比平时稍许严肃，稍许庄重，又稍许有点冷酷无情。

前院的人流不断疯狂地涌向三方面的牌坊，乱作一团。乍看似乎毫无秩序的这种动向，竟被一头狮子头所控制着。咬牙切齿的狮子，抖动着绿布制的鬃毛，恍如破浪前进似地驰骋。舞狮子的人很快就浑身汗淋

淋，只好由三名身着夏季单和服的年轻人轮流替换着。狮子后面，追随着上百的年轻人。他们一个个高举白纸灯笼在追赶着，不时地把狮子团团围住。灯笼连同身体互相碰撞，乱作一团。不久，狮了像发怒逞狂似的，甩开众人，冲另一处牌坊跑去。

它后面又有上百的年轻人尾随而来。依然亮着火的灯笼稀少了，多半都破了，有的只剩下一根把柄，手持者却没有察觉而仍在高高地举着。并且，不断地声嘶力竭地呼唤着。前院正中央伫立着矮竹，在竹子下焚火，火势蔓延到矮竹边上，发出爆竹的响声。被火包围着的竹子一倒下来，人们又竖起新的矮竹。从火势来看，设在庭院四个角落上的篝火，比起这疯狂般的焚火更为平稳。

平素与冒险无缘的村民们成群结队不知厌倦地追赶着去观看那些不顾落在身上的火星子、追随狮子挤来挤去的年轻人那近乎冲动的过激的行动。这些群众，在乍看似是平静的内部，却始终洋溢着一种带粘附力的波动。他们的相互拥挤，险些把最前排的游客向前推倒在乱作一团的年轻人中间。那些手拿团扇的年长管理人，插入了这两个集团之间，兼管着防止年轻人的煽动和整理游客的交通，他们把嗓子都喊哑了。

站在前殿的石阶上观看这场面的全貌，只觉得仿佛有一巨大的、微暗的、处处闪烁磷光的蛇体，在篝火的周围痛苦地翻滚着。

悦子把视线投向众多白纸灯笼互相猛烈碰撞的那一带地方。在她的意识里，弥吉、谦辅夫妇和美代早已不存在了。这叫唤的本体，这疯狂的本体，这可怕的激越的运动的本体……悦子的直观由于模糊不清、酩酊恍惚而飞跃起来，其本体就是三郎。她认为理应是三郎。她觉得这狂飞乱舞着的生命力的无益的浪费，似乎如光辉的闪烁，她的意识就置在这危险的混沌之上，简直像置在砂锅上的冰块溶化了。悦子觉得自己的脸，偶尔被焚火或篝火的火焰无情地照亮了。这使她突然想起为了将丈夫的灵柩抬出去而开了门，并从这敞开的门投射进来了十一月的阳光，猛烈得像山崩一样。

千惠子看破悦子的目光是在寻找三郎。但是，不用说她连想也没想过悦子所寻找的是比这更高的东西。她用天生的亲切口吻这样说道：“啊！多有趣啊！咱们也挤到里面去看看好吗？光站在这儿，怎么能体会到农村粗犷的祭祀氛围呢？”

妻子以目示意，谦辅体察到妻子这番话的内涵。反正弥吉是无法跟上来的，这种建议倘能对弥吉进行小小的报复。则是一举两得啊。

“对吧，鼓起勇气去看看嘛。悦子也不去吗？你还年轻嘛。”

弥吉装出一副常见的阴沉的面孔。这是一副以细腻的表情的变化来左右别人的、男子汉充满自信的阴沉面孔。过去，他凭借这张阴沉的

脸，甚至能够让董事提出试探性的辞呈。然而，悦了不瞧弥吉这张脸一眼，便立即做出反应说：“嗯，我陪你去。”

“爸爸呢？”千惠子说。

弥吉没有回答，却将那张阴沉的脸转向美代，意在让美代接受应该同主人一起留在这里。

“我这儿等着……尽量快点回来。”他没有望悦子一眼，就这么说道。

悦子和谦辅夫妇手拉着手下了台阶。他们就像手牵着手钻人大海里一样，挤进了吵吵嚷嚷的人群。这些游客，比在台阶上望见的，显得更加无拘无束地流动着。穿过聚集着的一张张张开嘴巴微微发呆的、有气无力的面孔的人流，向前走去，并不十分费事。

燃烧着的竹子爽朗的炸裂声，传到了悦子的耳边。此时此刻，也许任何不悦的音响传到了她的耳边，都会变得爽朗吧。她的柔软的耳朵本来寻求的只是能震裂鼓膜的危险声，而对于这区区小事已无法动弹了。如今，它却反而一味倾听蕴藏在自己内心的感情的同一旋律。

狮子头突然露出金色的牙齿，从人们的头上波浪式地扭动着，转移到另一个牌坊那边去了。刹时引起一片混乱，人潮分左右流动。令人眼花缭乱的一群人，从悦子的眼前通过。这群人是在焰火映照下的半裸的年轻人。有的头发蓬乱，有的将裹在脑门上的白头巾的结子挪到后脑勺，他们异口同声地发出了野兽般的吼叫，卷起了一阵蒸发似的热风，从悦子的身边飘逸而过。这一瞬间，只见粟色的半裸躯体忽然在互相撞击，结实的肌肉与肌肉互相碰撞，发出了沉重声，被汗水濡湿的皮肤与皮肤相贴又分离的明朗的吱吱声，充满在周围的空气中。在黑暗中互相纠缠着的他们的赤脚，恍如无数别的生物在蠕动，实是令人生畏。难道没有任何一个男人知道自己的脚是哪双脚吗？

“不知三郎在哪儿呢？打着赤脚，谁是谁都分辨不出来啦！”谦辅说。他为了不致于被冲散，把手搭在妻子和弟妹的肩上，他的手动辄就从悦子滑溜的肩膀滑落下来。

16

“确是啊！”他自我附和地继续说，“人一旦赤身裸体，就会懂得所谓人的个性的根据是薄弱的。就说思想型吧，有四种足够了，诸如胖子的思想、瘦子的思想、高个的思想和矮子的思想。就说脸庞吧，不论看哪张脸，都只有两只眼睛、一个鼻子和一张嘴，不会有独眼的毛孩子。连最能够表现个性的脸庞，充其量只能起到与他们有别的记号的作用。就说恋爱吧，也只不过是一种记号恋上另一种记号罢了。一旦进入发生肉

体关系阶段，就已是无记名与无记名之恋了。这只不过是混沌与混沌、无个性与无个性的单性繁殖而已。

那就没有什么男性或女性，对吧？千惠子。“

就连千惠子也觉着讨厌，随便附和两句了事。

悦子不禁发笑了。那是这男人不断在耳边嘟哝着的、毋宁说像失禁似的思考力。对了，可以说这是“脑髓的失禁”。这是多么可悲的失禁啊！这男人的思想，恰似这男人的臀部一般的滑稽。但是，最根本的滑稽，是他这种独自的节奏，与眼前叫唤的、动摇的、气味的、跃动的、有生命力的节奏完全不合拍。倘使有哪位指挥，不把这样的演奏家从交响乐团中撵出去，我倒想见见这位指挥呢。然而，偏僻地区的交响乐团往往容忍这种走调，照样运营…。。

悦子睁大眼睛。她的肩膀轻易地摆脱了谦辅那只搭在上面的手。

原来她发现了三郎。三郎平素寡言的嘴唇，由于叫唤而明显地张开着，露出了成排锐利的牙齿，在篝火火焰的映照下，闪烁出漂亮的白光…

悦子在他那决不张望自己的瞳眸里，也能看见映照在他的眼里的篝火。

这时候，刚觉得狮子头再次从群众中高高扬起来睥睨着四方的时候，它又突然疯狂般地转移方向，抖动着绿色的鬃毛，挤进了游客的人流里了。它向前殿正门的牌坊跑去，半裸的年轻人雪崩似的尾随其后。

悦子的脚，挣脱了她的意志的羁绊，紧跟在这伙相互簇拥的人群之后。在她后面的谦辅呼唤着“悦子，悦子”。这呼唤声还夹杂着不愧为千惠子的喧嚣的笑声。悦子没有回头。她感到里面的一种东西，从朦胧的不安定的泥泞中冒出来，冲出她的外面，形成一种几乎像膂力似的肉体的力量，闪现出它的光华。好几次的一瞬间，她确信人世间什么事都是有可能发生的。这一瞬间，大概人可以瞥见平日肉眼所不能看到的许多东西，而这些东西曾一度沉睡在忘却的深层，此后偶尔接触又会复苏，再次向我们暗示世界的痛苦和欢乐是令人惊愕的丰饶。然而，谁也不能回避命运的这一瞬间，所以谁也无祛回避这种人把自己的眼睛看到的东西全都看了的不幸…一若论现在，悦子没有任何一件事是办不到的。她的脸颊，火辣辣似的。她被无表情的群众簇拥着，跌跌撞撞地向正门牌坊的方向走去。这时候，她几乎走到了队伍的最前列。系着揽袖带子的管理人的团扇即使碰在她的胸脯上，她对这种打击也是毫无感觉。这是一种麻痹状态和激烈的兴奋在撞击着的状貌。

三郎没有察觉悦子。他的肌肉格外发达的浅黑的脊背，恰巧向着拥

挤而来的人群，他的脸冲着中心的狮子头，一边叫唤一边挑战。他的胳膊轻松地高举着的灯笼已经熄灭，这灯笼同别的灯笼一样，破得不成样子，可他却没有发现。他的跃动着的下半身昏昏暗暗，而看上去缺乏跃动的脊背，完全听任火光和影子在上面乱舞，有点令人目眩，肩胛骨周围的肌肉，也如搏击着的翅膀的肌肉在跃动着。

悦子一味祈盼着用自己的手指去触摸它。不知道这是属于哪种类型的欲望。打比喻来说，她觉得他的脊背恍如深沉莫测的大海。

她盼望着投身到里面去。尽管那是近似投海自杀者的欲望，但投海自杀的人所翘盼的不一定就是死。继投身之后而来的，是有别于过去，好歹是另一个世界的东西就行了。

这时候，群众中掀起了一股强烈的波动，把人们推向前方。半裸的年轻人却逆人潮而动，追随变化无常的狮子的移动，倒退到后面了。悦子被后面的人群推推搡搡，险些绊倒在地，这当儿从前边挤追过来的热火般的脊背袭击了她。她伸出手去挡住了它。原来是三郎的脊背。悦子的手指有一种触感，体味到他的背肌仿佛是一块放置了好几天的粘糕，体味到一种庄严的炙热…一后面的群众再次推搡而来，她的指甲尖锐地扎了一下三郎的肌肉。三郎太兴奋。不觉得疼痛。他不想了解在这疯狂般的互相挤撞中，支撑着自己的背部的女人是谁…悦子只觉得他的血滴落在自己的指缝里。

看样子管理人的制止毫无效果。乱作一团的疯狂的群众，拥到前院的正中央，走到不断发出声音的旺盛地燃烧着的矮竹附近了。

焚火被践踏。连光脚板的人们也已经感觉不到炙烫了。火包同着矮竹，把古杉的树梢照得通红，火星子扬起红色的烟雾。燃烧着的竹叶。呈现一片黄色，犹如迎面接受落日的余辉。抖动的炸裂的细细火柱，活像桅杆夫幅度地左摇右摆了一阵子，突然倾倒在拥挤的群众头上…

悦子仿佛看到了一个头发着火的大声狂笑的女人。此后就没有确切的记忆了。好歹她已经逃脱出来，站在前殿的石阶前了。她浮想起映现在她眼里的夜空充满着火星子的一刹那。但她并不觉得害怕。只见年轻人又争先恐后地向另一处牌坊奔去。群众似乎忘却了刚才的恐怖，又成群结队紧跟在他们的后面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

悦子为什么独自在这儿呢？她惊奇地凝望着前院地面上不断飞舞的火焰和人影的交织。

——突然有人拍了一下悦子的肩膀。这是像粘住了似的谦辅的手掌。

“你在这儿呀！悦子，叫我们好担心啊。”

悦子不言语，毫无感情地抬头望了望他。他却气喘吁吁地接着说：“告诉你不得了啦。请来一下。”

“发生什么事了吗？”

“唉，请来一下嘛！”

谦辅拽着她的手，大步登上了台阶。刚才弥吉和美代所在的地方围成了人墙。谦辅拨开人流，把悦子领了进去。

美代仰躺在并排两张的长条凳上。千惠了站在一旁，猫腰准备给她松腰带。弥吉闲得无聊，叉开双腿站着阻挡围观者。美代的和服穿得很不服帖，露出了松弛的胸脯，她微微张开嘴巴，昏厥过去了。她的手像扭着耷拉下来，指尖够着石阶地上。

“怎么啦？”

“她突然晕倒了。大概是脑贫血，要不就是癫痫吧。”

“得请医生来啊。”

“刚才田中已经联系过了。据说要把担架抬来呢。”

“要不要通知三郎来？”

“不，不必了。没什么大不了的。”

谦辅不忍直视这脸色刷白了的女人的面孔。他把视线移开了。

他是个连小虫了也不敢杀生的男人。

这时候，担架抬来了。由田中和青年两的青年两人把她抬了起来。下台阶是危险的。谦辅打着手电把路照亮，大家一个个地从曲折的小路迂回而下。手电的光偶尔照在美代紧闭双眼的脸上，看上去像一具能乐的面具。成群结队跟来的孩子们看见这番情景，半开玩笑半起哄地发出了惊叫。

弥吉跟在担架后面，不停地在嘟哝着。他嘟哝什么，不言自明。

“…真丢脸。给人提供了制造流言蜚语的材料。真是意外的、当众出丑的病人。居然赶在祭祀高潮时…”

幸亏医院坐落在一个角落上，不用穿过摊贩街就可以到达。担架穿

过一处牌坊，走进了一条黑黢魆的街衢。病人与陪同都进了医院。医院门前的围观者也不离散。因为祭祀仪式重重复复，没完没了。他们都看腻了。毋宁说，他们更想了解这里发生的事情的结果。

这些人一边踢着石子儿，传播小道消息，一边愉快地等待着。这样的事件，是预料之中的祭祀副产品之一。多亏有了这事件，此后十天他们不至于无闲聊的话题，这是一种最好的余兴。

医院也换届了，由年轻的医学士来担任院长。这个架着金丝眼镜的浮薄才子，嘲笑亡父和所有亲戚的乡巴佬习气，惟有杉本一家的别墅人种的气质，成了他的眼中钉，尽管在马路上相遇也和蔼可亲地打打招呼，可心中却闪烁着猜疑。要说是什么猜疑心，那就是生怕人家识破自己虚有其表的城里人架子的猜疑心。

病人被送进了诊疗室。弼吉、悦子和谦辅夫妇被领进了面对庭院的客厅，让他们在这儿等候着。网人都不怎么开口说话。弥吉时而突然耸动几下那对活像文乐。的白太夫面具上的扫帚似的眉毛，仿佛眉毛上落满了苍蝇似的；时而又大口吸人空气，通过臼齿的空洞，发出了特大的声音。他后悔自己无奈，有点惊慌失措了。要是不去叫田中，事态肯定不会闹大。也不会将担架抬来。其实只要在场发现的人料理料理就可以了。记得有一回，他一走进农业工会办公室，正在谈笑风生的职员戛然缄口不言了。其中一人就是大臣理应来访的那天，早早就来到杉本家的职员…光那件事就被当作笑柄了。这次事件则更糟糕……一定会成为更具恶意臆测的材料，这种危险性是很大的……

悦子低头望着自己并排放在膝上的手的指甲。一个指甲上还牢牢粘住早已风干了的暗棕色的血迹。她几乎是下意识地将这指甲举到自己的唇边。

身穿大白褂的院长站着把隔扇门拉开，对杉本一家显露出多少带点庄重的豪爽，若无其事地说：“请放心。病人已经苏醒过来了。”

对弥吉来说，他一向不关心这种报告，所以他冷淡地反问道：“病因是什么？”

医学士把隔扇门关上，走进房间里，他介意自己的西装裤的褶痕，慢吞吞地落坐下来，带着一种职业性的微笑说：“是怀孕了。”

17

悦子对良辅久已遗忘了的记忆。在祭祀节晚上那可怕的难以成眠的最后，又重新泛起，做了一个关于良辅的梦，以致再次威胁着她的日常生活。但是，这影像与他死后不久、她在感伤的月晕中所望见的影像不大相同，那是裸露的、有害的、甚至是有毒的影像。

在这影像里，她与他的生活竟改变了' 面貌，变成在秘密房间里举办的可疑的学校，讲授摸不着边际的课业。与其说良辅爱悦子。不如说是教育悦子。与其说教育，不如说是训练。这就好像江湖艺人给不幸的少女以各式各样的绝技训练一样。

在这错倒了的可恶而残酷的授课时间，被迫做无数的背诵、挨鞭子和惩罚…这一切教给了悦子奸智，即“只要禁绝妒忌，没有爱也是可以生活的”。

悦子全力以赴地使这种奸智变成自己的东西。她使尽了浑身解数，然而却无成效……

要是没有爱也可以生活的话，那么这种冷酷无情的课业，将使悦子得忍受任何痛苦的折磨……这种课业教给了悦子奸智的处方…而且，这处方由于内中缺乏几种药而无效。

悦子认为这几种药就在米殿。她找到了。她放心了。万没想到它竟是巧妙的膺品，是无效的药物！……它原来是膺品啊。一直担惊受怕的事，一直畏惧不安的事终于又发生了。

——医学士露出了一丝浅笑，说“是怀孕了”的时候，悦子的心感到莫大的痛楚。她觉得自己的脸色刷白了，极度的口渴甚至催她欲吐。不能装模作样了。她望着弥吉、谦辅和千惠子流露出来的与其说是不严肃、不如说是猝然发疯的惊愕的表情。不错，在这种场合，是惊愕。不得不惊愕。

“唉，真讨厌。她张着的嘴就是不闭上。”千惠子说。

“提起近来的姑娘，真令人吃惊啊！”弥吉竭力操着轻快的口吻附和了一句。

这是对医生来说的，音外之意就是得给医生和护士多少堵嘴钱。

真令人吃惊啊！悦子。“千惠子这样说道。

“嗯。”悦子露出了呆滞的微笑。

“你这个人呀，就是这么个性格，遇事不怎么惊愕。真是泰然自若啊。”千惠子补充了一句。

本来就是嘛。悦子毫不惊讶。因为她是在妒忌。

若说谦辅夫妇，他们对这个事件颇感兴趣。没有道德的偏见，是这

对夫妇值得自豪的长处。正是这种自命的长处，使他们从瞧热闹落到仅是缺乏正义感的存在。虽说谁都喜欢观看失火现场，然而不能说站在晾台上看就比站在路旁看更为高级。

难道会存在没有偏见的道德？这种具有近代趣味的理想之乡，好歹是让他们忍耐寂寞的农村生活的梦。为了实现这个梦，他们所持的惟一武器，就是他们的忠告，他们拥有专利权的亲切的忠告。

这样，他们至少在精神上得到满足，做着忙碌的思考。精神上的忙碌，实际上是属干病人的范国。

千惠子由衷地赞赏丈夫的学识之渊博。其一例就是谦辅懂希腊语，却不向任何人炫耀。这在日本至少是鲜见的。他还能谙记拉丁语二百一十七个动词的变化，一无遗漏地识别许多俄国小说的登场人物的长长的名字，同时还能滔滔不绝地说出诸如日本的能乐是世界最高的“文化遗产”（这句话是他最喜欢的）之一，“其洗练的美意识可以与西欧的古典相匹敌”等等。这就像著书全部卖不出去、却自诩是天才的作者一样，虽然无人邀请自己去作讲演，却自信自己的学说是为世人所不接受的学说。

这对知识分子夫妻确信，只要稍下功夫，总会使人生起变化的。这是一种旁观者的确信。思索着谦辅那种退伍军人似的自负是从哪儿训练出来的。或许反正是来自谦辅所最轻蔑的杉本弥吉的遗传吧。只要听从他们既无偏见又无私心的忠告行动就是好；否则违背其忠告，招致失败就会被认为完全是出于被忠告者的偏见所喜欢的招数。他们夫妇具备可以责备任何人的资格，其结果却陷人不得不宽恕任何人的不如意的境地。不是吗？因为对他们来说，这人世间没有任何一件是真正重要的事。

以他们自己的生活来说吧。只要稍下功夫就可以轻易地改变的，可眼下他们却懒得下功夫。他们与悦子的不同点。就是他们可以轻易地爱上他们自己的息惰。

所以。观赏祭祀后的归途中。谦辅和千惠子在雨云低垂的路上稍落后于他人，他们边走边紧张地期待。相互猜想着美代妊娠的来龙去脉。最后决定美代今晚留住医院，明早才回到家里。

“至于是谁的孩子，肯定是三郎的。这就不用议论了。”

“这不是明摆着的事吗？”

对于妻子毫无怀疑自己，谦辅感到相对的寂寥。在这点上，他对已故的良辅多少怀着一种妒忌心。话里有话似地说：“要是我的，怎么办？”

“我可不愿意听到这种玩笑。我的性格是不能容忍这种龌龊的玩笑的。”

千惠子像童女似的，用双手的指头紧紧按住双耳。尔后大摇摆着腰身，耍起脾气来。这个真挚的女人，是不喜欢世俗的玩笑的。

“是三郎的。肯定是三郎的嘛。”

谦辅也是这么想。弥吉已经没有平时的能力了。只要观察一下悦子，就会找到确凿的根据。

“事态将会发展成什么样子呢？悦子的脸色非同平常啊！”——他望着距他五六步的前方与弥吉并肩而行的悦子的背影，压低嗓门说。从后面可以看见悦子稍端着肩膀走路的模样，她无疑是忍受着什么感情的折磨。

“这样看来，她还爱着三郎锣。”

“是啊。在悦子看来，是很痛苦的啊！她这个人为什么这样不幸呢？”

“就像习惯性流产一样，这是一种习惯性失恋哪。神经组织或什么部位出了毛病，每次恋爱一定落人失恋的苦境哟。”

“不过，悦子也很聪明，她会很快设法控制自己的感情的。”

“我们也亲切地参与商量吧。”

这对夫妻犹如穿惯了成衣的人怀疑裁缝店的存在的理由一样，在怀疑酿成悲剧的人的存在，尽管他们对已经发生的悲剧颇感兴趣。对他们来说，悦子依然是难以解读的文字。

十月十一日从早就下起雨来。风雨交加，把一度打开的木板套窗义关上了。而且，白天停电。楼下每个房间都像泥灰墙仓库一样，黑魆邋的。夏雄的哭声以及信子和着这声调的半开玩笑的哭声，实在令人讨厌。信子没能去看祭祀，一直在闹别扭，今天不肯去上学了。

为此，弥吉和悦子难得地来到了谦辅的房间。二楼没有装上木板套窗，玻璃窗做得格外坚固。雨刮不进来，可是走去一看，一处漏雨。紧挨这处摆了一个放上搌布的铁桶。

这次访问是划时期的。高筑的门槛，把自己围在狭窄的世界里生活的弥吉，从未曾造访过谦辅和浅子的房间，在自己的家中，自然而然地

给自己制造了一个禁区。其结果是，殷勤周到的谦辅看见弥吉走进来，便竭力摆出一副惶恐的感激的姿态，同千惠子一起忙不迭地备好了红茶，这给弥吉留下了良好的印象。

“不用张罗了。我只来‘会儿避避难。”

“真的，请不用张罗。”

弥吉和悦予先后这样说道。他们像是孩子玩公司游戏，扮演来访部下家的社长夫妇一样。

“悦予的心真叫人摸不透啊一干么总是躲藏似地坐在公公的后面呢‘”事后千惠子说。

雨密密麻麻地下着。把四周闭锁在其中。风稍稍平稳了，惟有雨声还是那样凄厉。悦子移开视线，瞥见雨水顺着漆黑的柿予树干像墨汁似地流淌下来。这时候，她觉得自己的心情简直是被闭锁在单调的残忍的压倒一切的音乐中。这雨声不正像是数万僧侣念经的声音吗？弥吉在说话。谦辅在说话。千惠子在说话。……人的话是多么无力，多么狡猾，多么徒然。粗鲁、微不足道，尽管如此，却还拚命地向某处伸展。多么繁忙啊！……任何人的话，都敌不过这残忍而激越的雨声。睢有不受这种语言困扰的人的呐喊，惟有不懂语言的单纯的灵魂的呼唤，才敢同这雨声相抗衡。才敢冲破这雨声的死亡的墙 .悦子想起被篝火的火焰照亮、并从自己眼前疾驰而过的一群蔷薇色的裸形。还有他们年轻圆润的野兽般的吼声…

只有这种吼声，只有它才是重要的。

悦子蓦然醒悟过来。弥吉的声音高昂。原来他是在征求她的意见。

“对象是三郎的话，该怎样处置美代呢？我觉得这个问题得看三郎怎样唦。得看他道义上的态度怎样来定唦。假设三郎坚持回避责任，那么就不能让这样一个不仁不义的汉子留在这个家中，要把他解雇，只留下美代…一不过，美代必须马上堕胎。又假设三郎认真承认自己的不是，要娶美代为妻，那就算作罢，让他们作为夫妻按老样子留下来。二者择一。你看怎么样？也许我的意见有些偏激，但我是以新宪珐的精神为准则的。”

悦子没有回答，只在嘴里轻轻地说了声：“这……”她那双端丽的黑眼睛直勾勾地盯在空中某个毫无意义的焦点上。雨声允许了这种沉默‘尽管如此，谦辅望着这样一个悦子，不免感到她有些地方简直像一个疯女。

“这岂不是叫悦子无法表态吗？”

谦辅助了她一臂之力。

18

然而，弥吉对这种说法非常淡漠，不予理睬。他焦灼万分。弥吉所以在谦辅夫妇的面前提出了这二者择一的办法，其内心的打算是：试探一下悦子。这是相当切实的希求，是筹划周全的询问。如果悦子袒护三郎，就只好容忍他们结婚，或者相反。如果她在众人前有所顾忌而违心谴责三郎，就只好同意把三郎撵出去。如果弥吉过去的部下看到他玩弄这种谦虚的诡计的场面，恐怕也会怀疑自己的眼睛吧。

弥吉的妒忌确是贫乏。要是壮年时代，他看见别的男人夺走妻子的心，是会用粗野的一记耳光，让其从妄念中醒悟过来的。死去的妻子幸好是个只顾将弥吉施以上流社会式的教育来作为可爱的妄念的女人。她并没有生起那样的机灵的妄念。现在，弥古老矣。这是从内部带来的老，犹如从内部被白蚁蛀食的雕鸟标本那样老…。。

尽管弥吉直感到悦子悄悄地爱着三郎，可他不能诉诸比上述办法更强硬的手段。

悦子看到这老人的眼睛里闪烁着的妒忌，是那样的无力，那样的贫乏，便产生了一种对谁都自豪的心情，不断地感受到自己的妒忌的能力，自己内心贮藏着的取之不尽的“痛苦的能力”。

悦子直言了。痛痛快快地直言了。

“总之要见见三郎查询真实的情况。我觉得这样比老爸直接谈会好些。”

一种危险把弥吉和悦子放在同盟关系上。这种同盟的关系的基础不像世界上一般的同盟国是基于利益，而是基于妒忌。

此后，四人无拘束地闲聊到晌午。回到房间进餐的弥吉，差使悦子将约莫二合。的上等茅栗送到谦辅的房间里。

悦子准备午饭时，打破了一只小碟子，还微微烫伤了手指。

只要是软和的菜肴，不论什么弥吉都说好吃；而坚硬的东西，不论什么他都说不好吃。他欣赏悦子的烹调，不是在于味道，而是在于柔软。

雨天里，檐廊边的木板门关上了。悦子下厨房烧菜。为了保温。

她没有将美代煮好的饭盛在饭桶里，就原样放在锅里。美代烧好饭后，不在厨房里了。红火炭已经燃尽。悦子从千惠子那里要来了火种。移到炭炉里，在这当儿，她的中指被火烫伤了。

这种疼痛，使悦子感到烦躁。不知怎的，假使她叫唤。她总觉得闻声而来的绝不可能是三郎，而是匆匆跑来的弥吉，从敞开衣襟的和服下摆露出难看的皱巴巴的茶色小腿，并且大概会问声“怎么啦”吧。三郎是决不会来的……如若悦子突然发出疯狂般的笑声。

闻声而来的，恐怕还是弥吉吧。他定会狐疑地将眼睛眯成三角形，而不会同她一起笑，自己只顾努力探求她笑的意义…他已经不是能跟女人齐声开怀大笑的年龄了……而且他是她——还决不能说她是个老妪——的惟一的回声，惟一的反响。

在十六七平方米的厨房的土间里，一部分地方被流进来的雨水弄成淤水洼，水洼中怠惰地描划出玻璃门的灰色光线的反射光线。

悦子一直站在湿漉漉的木屐上，一边用舌尖舔着烫伤的中指，一边呆呆地凝望着这些反射光线，脑子里装满了雨声…- 尽管如此，所谓日常生活运营是十分滑稽的。她的手仿佛能松开活动了。她将锅坐在火上，注入水，加进糖，再放人切成圆片的甘薯今天午餐的菜谱就是煮甘薯糖水，用黄油炒从冈町买来的肉末和蘑菇，还有山药泥这些菜肴都是悦子在恍惚之中充满热情地做出来的。

这时候，她活像下厨的女佣无休止地徘徊在梦想里。

她想：痛苦尚未开始。是怎么回事？痛苦真的尚未开始。因为痛苦会冻僵我的心脏，颤抖我的手，捆住我的脚…我就这样做菜。算是怎么回事昵？为什么要做这种事昵？…冷静的判断，射中靶心的判断，情理兼有的判断，所有这些判断，还有许许多多，不，一直到未来，我仿佛也可以做到的……美代妊娠，我的痛苦理应到头了。还会欠什么呢？难道还必须付出更可怕的代价才能完成吗？

“…我首先听从我的冷静的判断吧。对我来说，看三郎已经不是我的喜悦，而是我的痛苦了。但是，不看三郎，我就无法活下去。

三郎不能离开这里。正因为如此，就必须让他结婚。同我？这是多么错乱啊。同美代？同那农村姑娘？同那满身烂西红柿味儿、满身尿臭味的笨姑娘？是！这样一来，我的痛苦就会到头。我的痛苦就会成为完整的东西，就会成为没有余韵的东西…这样一来，我多半就会释下重负吧。短暂的、虚假的安心也会到来的。把它拽住吧。相信这种虚伪……

悦子听见窗框上的白脸山雀的啁啾鸣啭。她把额头贴在窗玻璃上，望着小鸟在整理它那被打湿了的翅膀的姿态。小鸟又白又薄的眼脸似的

东西，使它那两只乌黑闪光的小眸似隐若现。喉咙处少许劈裂的羽毛在不停地动，就从这儿流泄出了这种令人烦躁的鸣啭"悦子看见自己的视野尽头，有个明亮的庞然大物。天空下着毛毛细雨。庭院尽头的栗树林子明亮起来，就好像在黑暗的寺院里打开了金光闪闪的神龛一样。

下午，雨过天晴。

悦子跟随弥吉来到了庭园。蔷薇的支棍被雨水冲走，他们把倒下的蔷薇扶正了。有的蔷薇把头伸进泡着生草的混浊的雨水里，花瓣仿佛经过一番痛苦挣扎之后似地散落在水面上。

悦子将其中一株扶正，然后用发绳系在立着的支棍上。幸亏没有折断。她的指头触感到濡湿了的花瓣的重量，这重量里存在弥吉的自豪。悦子入神地望着这漂亮的鲜红花瓣，手指触摸这花瓣时有着清爽的感触。

操持这种作业的弥吉却无言，无表情，像是怄气似的。他脚登长统胶鞋，身穿军裤，弯下腰来，把一株株蔷薇扶起来了。带着这种沉默、几乎无表情的神色从事的劳动，是血液里没有丧失农民气质的人的劳动。这个时候的弥吉，也是悦子所喜欢的。

赶巧三郎从悦子跟前的石子小路经过，他招呼说："我没有注意，对不起。我刚才做了些准备工作，让我来做吧。"

"行了，已经都弄好了。"弥吉说，他没瞧三郎一眼。

只见三郎那遮掩在麦秸大草帽F 的浅黑色的圆脸，向悦子微笑着。破旧的麦秸帽沿斜斜地耷拉下来，夕阳在他的额头上画出明亮的斑点。他笑时嘴边露出了成排洁白的牙齿。悦子看见这恍如被雨水冲刷过的新鲜的雪白。好像苏醒过来，站立起来了。

"来得正好。我有话跟你说，请跟我一起到那边去。"

过去悦子在弥吉面前从未曾用这样开朗的语调对三郎说话，即使是无需避忌弥吉的光明正大的话。如今这些话摆脱了羁绊，甚至让听者也能领会到是带有露骨的引诱。悦子全然不顾随之而来的残酷的任务，她以半陶醉的心情，说出了刚才自己所说的深深喜欢的话。所以她的声调里飘逸着一股不期而然的、难以压抑的甘美。

三郎困惑地望了望弥吉。悦子已经推着他的胳膊肘，催促他向通过杉本家门口的方向走下去。

"你打算站着把话说完吗？"

后面传来了弥吉半惊讶的招呼声。

“是啊。”悦子说。

悦子急中生智，她这下意识的一招，使弥吉失去了窃听她同三郎谈话的机会。

“你刚才想到哪儿？”

悦子首先询问的，就是这种无意义的事。

“是，正想去寄封信。”

“寄什么信。让我看看。”

三郎老老实实地把手中握着的卷成圆筒的明信片递给悦子，让悦子看了。这是给家乡友人的信。字迹非常幼稚，只写了四五行。

简单叙述了近况：昨日这里过祭祀节。我也是一名青年人，出去闹腾了一阵子。

今日实在太累了。不过。不管怎么说。闹腾一阵还是痛快的、愉快的。

悦子缩了缩肩膀，摇晃着似地笑了起来。

“是封简单的信嘛。”

悦予说着把信交还了三郎。三郎听她这么说，显得有点不服气。

沿着石板小路的枫林，把雨后的水滴和夕照的水珠洒满在铺石上。一些树已经披上了红装，下面的满是红叶的枝椏在风中微微地摇曳。他们来到了石阶处，刚才被枫树梢占据了的天空豁然开阔，可以望及了。此刻两人才发现苍穹布满了浓云。

这种无可言喻的愉悦，这种无以伦比的沉默的丰饶，给悦子带来了不安的心绪。为了了结自己的痛苦，自己把许可的仅有的闲暇全都花在享乐上，这是会遭人怀疑的。难道自己不是准备这样漫无边际地继续闲聊下去吗？难道自己不是准备不把关键的棘手的话题谈出来而了结吗？

他们两人过了桥。小河的水位上涨了。在奔流着的呈泥土色的河水里，无数的水草顺着流水方向漂流，透过水面可以望及恍如若隐若现的

新鲜的绿色丰盈的头发。他们穿过竹林，来到可以了望见大片水淋淋的雨后的庄稼地的小路上，三郎驻足，摘下了麦秸帽。

“那么，我走了。”

“去寄信吗？”

“是。”

“我有话跟你说哪。呆一会儿再寄嘛。”

“是。”

“到大街上，熟人很多，碰见太麻烦。咱们就到公路那边去，边走边谈吧。”

“是。”

三郎的眼睛里泛起了不安的神色。平素那么疏远的悦子，今天对自己竟如此的亲切，他感到悦子不论是话语还是身体都这样贴近自己，这还是头一遭。

他穷极无聊，把手绕到背后。

“背上怎么啦？”悦子问道。

“哦，昨晚祭祀结束后，脊背受了一点轻伤。”

“痛得厉害吗？”悦子皱着眉头问道。

“不。已经全好了。”三郎快活地答道。

悦子心想：这年轻人的肌肤简直是不死之身嘛。

小路的泥泞和湿漉漉的杂草，把悦予和三郎的赤脚给弄脏了。

走了不一会儿，小路愈发狭窄，不能容纳两人并肩而行了。悦子稍撩起和服下摆走在前面。突然，一阵不安袭上心头，她想：三郎是不是没有在自己的后面呢？她想呼喊他的名字，但又觉得呼唤名字或回过头去都是不自然的。

“那不是自行车吗？悦子回头这么说道。

“不是。”

三郎不知所措似的神情历历在目。

“是吗？刚才好像听见了铃声。”

她垂下了视线。三郎的粗壮的大赤脚和她的赤脚一样都被泥泞弄脏了。悦子感到满足了。

公路上依然没有汽车的影子。而且，混凝土的路面早已干了，只在这里那里留下了倒映着渡状云的水洼，好像是用白粉笔描画似的一道鲜明的线，隐没在顶着浅蓝色黄昏天空的地平线上。

“美代怀孕的事，你知道了吧？”悦子一边与三郎并肩行走，一边说。

“哦，听说了。”“听谁说的？”

“听美代说的。”

“是吗？”

悦子感到心跳加速了。她终于不得不从三郎的嘴里听到了对自己来说是最痛苦的事实。在这决心的底层仍然存在着错综复杂的希望，这促使她寻思：也许三郎掌握了确凿的反证呢？譬如，美代的对象是米殿村的某青年，这男人是个臭名昭著的流氓；譬如，尽管三郎屡次忠告美代，可美代就是不肯听这种忠告…一又譬如，同有妇之夫的农业工会职员犯的错误；等等。

这些希望与绝望，以现实的姿态交替地浮现在悦子的眼前。她畏惧于这个姿态的精神状态，促使她眼前的质问无限期地推迟触及核心的问题。这些东西，宛如潜藏在雨后清爽的大气中的无数快活的微粒子，宛如急于向新的结合雀跃的无数的元素。她的鼻腔里都嗅到这些东西透明的动向，尽情地领略开始发烧的脸颊肌肤的气息。两人沉默良久，继续在渺无人影的公路上行进。

“……美代的孩子…”悦子冷不防地说，“美代的孩子的父亲是谁？”

三郎没有回答。悦子等待着他的回答。他还是没有回答。沉默到了一定程度，势必带有某种意义。对悦子来说，等待这带有某种意义的瞬间，是难以忍受的。她闭上眼睛，又睁开了。毋宁说，不正是她自己被问住了？……悦子偷看了一眼低头的三郎的侧脸。他的侧脸在麦秸草帽下形成顽固的半面阴影像。

“是你吗？”

“是。我想是的。”

“你说‘我想是的’，是‘也许不是’的意思吗？”

“不。”三郎绯红了脸。他强作的微笑只扩展到某一角度就收住了，“就是我。”

面对这不尽兴的回答，悦子咬紧了嘴唇。她以为三郎的否定，哪怕是笨拙的谎言，一时的否定，也是对她应有的礼貌。在这难以取睫之中，她失去了自己所寄托的仅有的希望。悦子的存在，倘使在他的心中占有一定的位置，那他就不可能如此明目张胆地坦白交代出来。根据谦辅和弥吉的断定，她也大致认定这是一目了然的事实了。可是，她想知道的，不是三郎是孩子的父亲这个事实，而是想把更多的赌注押在可能否定这个事实的三郎的羞怯和恐惧上。

“是吗？！”一悦子疲惫似的说，话语有气无力，“所以，你是爱美代的唠？”

三郎最难理解的是这句话了。对他来说，这句话仿佛是距自己很遥远的、特别定做的、属于奢侈的词汇的。这句话里似乎有什么剩余的东西，不切实的和超出限度的东西。虽说他和美代联结在一起，是一种切实的关系，但不一定是永恒的关系。正因为这种关系是被放置在一个半径里才不得不互相联结在一起，一旦脱离半径之外，就会像再也不能互相吸引的磁石一样。在这样的关系中，他觉得爱这个词似乎太欠妥了。他估计弥吉可能破坏美代和自己的关系。然而，这种关系并没有使他感到痛苦。即使他被告知美代怀孕了，这个年轻的园丁也全然没有自觉到自己要当父亲。

悦子的追问，迫使他勾起了种种回忆。他记得悦子来到米殿村约莫一个月光景，一天，美代遵弥吉之命到堆房去取铁锹。铁锹夹在堆房的紧里首，怎么也拔不出来。她就去把三郎唤来，三郎去把铁锹拔了出来。这时，美代大概是打算帮在使劲拔铁锹的三郎一把吧，她把头钻到三郎的胳膊下，支撑着架在铁锹上面的旧桌子。在夹杂着霉味的臭气中，三郎嗅到了美代涂抹在脸上的雪花膏的强烈的香味儿。他要把拔出来的铁锹递给美代，美代没有接受，呆呆地仰望着他。三郎的胳膊自然而然地伸过去把美代抱住了。

那就是爱吗？

梅雨行将过去。在像被压迫的俘虏般的季节即将结束之时带来的闷热的焦躁引诱下，三郎一时冲动，打着赤脚从窗口跳进了深夜的雨中。他绕过房子的半周，叩响了美代的卧室的窗。他的习惯于黑暗的眼睛，清楚地辨认出玻璃窗里明显地浮现出了美代的睡脸。

美代睁开了眼睛。她看见了正在从窗外窥视的三郎那背光的脸，和那排洁白的牙齿。平日动作缓慢的这个少女，现在却敏捷地把卧具推到一旁，跃起身来。睡衣前襟敞开，露出了一只乳房。这只犹如拉满的弓似的乳房，甚至令人联想到是不是由于乳房的力量才把睡衣前襟敞开的。美代小心翼翼，不发出声响地把窗户打开。照面的三郎默默地指了指沾满泥泞的脚。她便去拿来了抹布，让他坐在窗框上，亲自给他擦脚 .这就是爱吗？

在这一刹那问，三郎吟味着这一系列的回忆。他觉得自己虽然需要美代，却不是爱。他成天价地考虑的事，就是预定到地里除草啦，做着如果再次爆发战争自己就志愿当海军的冒险的梦啦，空想着关于天理教各种预言的实现啦，想象着天降甘露在甘露台上的世界末日啦，回忆着愉快的小学时代驰骋于山野的情景啦，盼着吃晚餐啦等等。思考美代的瞬间，占不了一天当中的几百分之一的时间。就连需要美代这种事，一想起来，也变得朦胧了。它与食欲几乎是同一格式的东西。这种同自己的欲望作忧郁的斗争的经验对这健康的年轻人是无缘的。

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三郎对这难以理解的质问，略作沉思之后，怀疑似地摇了摇头。

“不。”

悦子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了。

她喜形于色，脸上的光彩使人觉得简直是充满着痛苦。三郎好歹实实在在地被那可以望及的掩映在林间疾驰而过的阪急电车所吸引，没有望望这时悦子的表情。倘使看见，他定会惊愕于自己这句话的不可解给悦子带来了剧烈的痛苦，就会赶紧改变话头的。

“你说不是在爱……”悦子说着，仿佛在慢条斯理地咀嚼着自己的喜悦。

“这……你……是真的吗？……”悦子边说边费心地不断诱导三郎再重复一遍，确实地说个“不”字，以免三郎翻改前言，……

不是在爱，倒无所谓。不过，你不妨谈谈自己的真实心情嘛。你不是在爱美代对吧？“

三郎没有留意这重复多次的话。“是在爱吗？不是在爱吗？”…。啊！这是多么无意义，多么烦人啊！这种区区小事，少奶奶却当作翻天覆地的大事挂在嘴边。三郎深深插在裤兜里的手，触及了好几片昨日祭祀节酒宴的下酒菜鱿鱼干和墨斗鱼干。他想：“在这里，假如嚼起鱿鱼干来，少奶奶会摆出一副什么样的面孔呢？”悦子的郁闷，激起他想逗乐的

情绪。三郎用手指掏出一片鱿鱼干，轻快地往上一抛，像调皮的小狗那样，用嘴把它接住，天真地说：“是，不是在爱。”

爱管闲事的悦子即使到美代那儿传话，说三郎不是在爱你。美代也不会吃惊的。因为这对感情真实的恋人，本来就没有交谈过爱或是不爱这样繁琐的话。

20

过于久长的苦恼会使人愚蠢。由于苦恼而变得愚蠢的人，再也不能怀疑欢喜了。

悦子站在这里盘算着一切，不觉地竟信奉了弥吉自己一派的正义。她寻思：正因为三郎不是在爱着美代，所以就必须同美代结婚。

而且，将隐藏在伪善者的假面具下，“让非自己所爱的女子怀了孕的男人的责任。就是要同她结婚”这样一种道德的判断，强加给三郎，并以此作为乐事。

“你这个人，表面上看不出是个坏蛋啊！”悦子说，“让非自己所爱的人生孩子，你就必须同美代结婚！”

三郎猝然用敏锐而漂亮的眼神。回望了悦子一眼。为了撞回这种视线，悦子加强了语气。

“不许你说不愿意。我们家一直是理解青年人的。这是我们的家风。但是，也不许行为不检点啊。你们的婚姻是老爷作的主，你就得结婚。”

三郎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变化，瞠目而视。他原以为弥吉肯定会拆散他和美代两人的关系。不过，要结婚倒也可以。只是，他有点顾虑爱挑剔的母亲会有什么想法。

“我想同家母商量以后再定。”

“你自己有什么想法呢？”

悦子非要说服三郎答应结婚不可，否则就不能心安理得。

“既然老爷作主，让我娶美代，我就娶呗。”三郎说。

对她来说，结婚或不结婚都不是什么大问题。

“这样我也就卸下重担了。”悦子爽朗地说。

问题就这样非常简单地解决了。

悦子被自己制造的幻影所蒙蔽，她陶醉在幸福的事态中，由于自己的强迫，使三郎出于无奈，只得同美代结婚。在这酩酊之中，难道就没有类似身负恋爱创伤的女人喝闷酒的成份吗？与其说这是醉的心情，莫如说是寻求茫然的自失；与其说是梦的心境，莫如说是寻求盲目。难道还不是故意为寻求愚蠢的判断而痛饮的酒吗？这种强行的酩酊，难道不是出自为回避身受创伤而下意识地设计出来的故事情节吗？

显然，悦子对结婚这两个字是很害怕的。她想把这种不吉利的文字处理，委于弥吉之手，让弥吉负发出专制令之责。如同想看可怕的东西却躲在大人背后怯生生地窥视的孩子一样，在这点上她得依靠弥吉。

在冈町站前向右拐的路上与公路交叉的地方，他们两人遇见了两辆豪华大轿在驶入了公路上。一辆是珍珠色，另一辆是浅蓝色的四八年型的雪佛兰。车子发出天鹅绒般柔和的音响，划着一道曲线，从他们两人身旁擦过。前面的车，满载着兴高采烈的青年男女。

从悦子身边疾驰而过的时候，驾驶台的收音机传来的爵士音乐久久地飘荡在她的耳边。后面的车，是日本司机驾驶。微暗的车厢后座里，坐着一对似猛禽类配偶的、金发的、目光锐利的初恋夫妇，纹丝不动……

三郎微张着嘴，惊叹地目送着它们。

“他们大概是回大阪去的吧。”悦子说。

于是，悦子觉得由大都会各种音响交织而成的远方的噪音，突然乘风而来，搏击着自己的耳朵。

她明白，即使到那边去，也不可能有什么意义。对悦子来说，她没有理由像乡下人憧憬大都会那样向往它。诚然，所谓大都会总有些诱人的离奇的建筑。倒不是这些奇耸的建筑吸引着她。

她渴望着三郎挽着自己的胳膊。她在遐想：自己倚在他那满是金色汗毛的胳膊上，沿着这条路走下去，直到远远的、远远的地方。

于是，不知什么时候，两人来到了大阪，站在那错综复杂的大都会的正中央，不知不觉地被人流簇拥而行。她察觉到这种情况的时候，好愕然地环视了四周。也许从这一瞬间起，悦子才开始过真正的生活…。

三郎会挽住自己的胳膊吗？

这个漫不经心的青年，对这个同自己并肩而行的沉默不语的年长寡

妇感到厌倦了。他哪里会知道，她为了让自己看，每天早晨都精心地梳理发髻。可自己只是出于好奇，对这梳理精巧、芬香、不可思议的发髻一瞥了之。他做梦也没想到，这个看上去特别冷淡的、特别骄矜的女人的内心。竟然盘旋着诸如想与自己挽胳膊之类的少女般的幻想。他抽冷子止住了脚步，然后拐向右边。

“这就回去吗？”

悦子抬起哀诉的目光。那朦胧的眼色，仿佛反映着黄昏的天空，辉耀着略带蓝色的光。

“已经很晚了。”

两人意外地来到了很远的地方。遥远的森林深处，杉本家的房顶在夕照中闪烁。

两人走了三十分钟光景才到达那里。

……从此以后，悦子开始了真正的痛苦。万事俱备的真正的痛苦。唉！人世间就有这种时运不济的人，奋斗终生，事业好不容易获得成功时，竟患了不治之症而痛苦地死去。旁观者看来，着实分辨不清他呕心沥血一生的努力，究竟是为了事业的成功，还是为了住进高级医院的特等病房痛苦地死去？

悦子本来打算费些时日，执拗地、幸灾乐祸地等待着看到美代的不幸，犹如霉菌繁衍而腐蚀着她的身躯。耐心地等待着看到没有爱情的婚姻的结局，如同当年自己的情况一样陷入破灭…‘（假如能亲眼看到那种情景，哪怕耗尽自己的一生也在所不惜。假如需要，就等待到白发苍苍，也心甘情愿。）……她准备盯住不放，一盯到底。她不一定期望着三郎的情妇就是悦子。总之，只要能够看到美代在悦子的眼前呈现失败、苦闷、烦恼、疲惫、颓唐就可以了……

然而，不久这种打算明显地落空了。

弥吉根据悦子的汇报，把三郎和美代的关系公开了。每当遇到那帮碎嘴的村里人寻根问底时，他就公开说：他们早晚会结成夫妻的。为了维持家中的秩序，这两人的寝室虽然照旧隔开，但允许他们一周共寝一次。二周后，十月二十六日，三郎前去参加天理教秋季大祭祀时，将同他母亲商量，一俟谈妥，就由弥吉充当媒人，举行婚礼，这一切都安排停当了。弥吉带着某种热情来监办这一切。

他一反常态，浮现出前所未有的厚道老头儿般的微笑，以有点过分通情达理的态度，宽容了三郎和美代的交情。毋庸赘言，在弥吉的这种新的态度中，总是将悦子的存在放在意识之中。

这是多么难熬的两周啊。悦子回想起从晚夏到秋天的无数个难以成眠的黑夜，丈夫连续外宿，使她深受痛苦的折磨，那种情景至今仍历历在目。白天里，她对传来的脚步声悉感烦恼，准备去挂个电话，却又踌躇不决，失去了时机。她数日不进食，喝了水就伏在床上。一天早晨，她喝了凉水，感到一阵冰凉传遍全身，这时骤然生起服毒的念头。一想到有毒的白色结晶体和水一起静静地渗透到体内的组织里引起的快感，就陷入一种恍惚状态中，毫无悲伤的热泪滂沱而流了- …

出现了同那时候一样的征兆，那就是难以名状的寒冷的战栗，发作起来连手背都起鸡皮疙瘩。这种寒冷，不就是监狱中的寒冷吗？这种发作，不就是囚徒的发作吗？

如同当年良辅不在悦子深感痛苦一样，如今她亲眼看到三郎，就感到痛苦。今年春上，三郎去天理的时候，他的不在。远比眼前看到他更能给悦子带来亲密的感情。然而，如今她的双手被束缚，连一个指头也不许触摸一下，只能眼巴巴地盯视着三郎和美代纵情地亲密。这是一种残酷的、令人毛骨悚然的刑罚。她怨恨自己没有选择撵走三郎，勒令美代堕胎的做法。悔恨几乎使悦子看不见自己的安身之处。没料到不愿放弃三郎的这种当然的欲望，竟变成正相反的可怕的痛苦报应…——但是，在这种悔恨中，难道就没有悦子的自我欺骗吗？果真是期望和“正相反”的痛苦吗？这不正是她预期的当然的痛苦、她自己早有思想准备的、毋宁说是她祈求的痛苦吗？……就在刚才，希望自我的痛苦变成没有余蕴的东西的，不正是悦子吗？十月十五日在冈町举办果市，要把优质的水果送往大阪，幸亏十三日是晴天，大仓一家也参加，杉本家的人们为收获柿子而忙煞了。今年的柿子胜于其他果树，获得了丰收。

三郎爬到树上，美代在树下等着更换挂在枝椏上的装满了柿子的篮筐。柿树猛烈摇摆，从下面往上窥视，透过枝椏缝隙，可以望及的耀眼的碧空，仿佛也开始摇晃起来了。美代抬头望着掩映在叶隙的三郎的脚在来回移动。

“装满了！”三郎说。

装满闪烁着亮光的柿子的篮子，碰撞着柿树下方的枝椏，落在美代高举的双手上。美代无动于衷地把满篮子柿子放在地上。她穿着碎白花纹布扎腿式劳动服，叉开双腿，然后将倒空的篮子送到枝头上。

“爬上来呀！”

三郎这么一呼唤，美代立即应声：“好哩。”

话未落地，她已经以惊人的速度爬到树上了。

这时候，悦子头裹手巾，系着挽袖带，抱着一摞空篮子从这里经过。她听见了树上的娇声。三郎拦阻正在爬上来的美代。岂止如此，他还跟她开玩笑，硬要把她的双手从枝椏上掰开。美代一边惊叫，一边想抓住耷拉在她眼前的三郎的脚脖子……他们的眼里，没有映现出躲在树丛间的悦子的姿影。

这时候，美代咬了咬三郎的手。三郎开玩笑地吵骂起来。美代一口气爬上了比三郎所在的枝椏还高的枝椏上，佯装要踢他的脸的样子，三郎把手伸过去按住她的膝盖。这动作之中，树枝不断地猛烈摇摆着。柿果累累、枝叶繁茂的树梢仿佛在微风中摇曳，把微妙的颤动传到了近邻的树梢……

悦子闭上眼睛，离开了那里。一股冰也似的寒冷，爬上了她的脊背。

玛基在狂吠。

21

谦辅在厨房门口把草席摊开，同大仓的妻子和浅子一起在分选柿子。他准确而迅速地找到了这桩不必走动就能完成任务的活计。

“悦子，柿子呢？”谦辅扬声说。

悦子没有回答。

“怎么啦？你的脸色非常苍白啊！”谦辅又说了一句。

悦子没有回答，径直穿过厨房，走到后面去了。连她自己也没有察觉就走到了柯树的树荫下。尔后，她把空篮子扔在树下的杂草上，蹲了下来，用双手捂住了脸。

这天傍晚，吃晚餐的时候，弥吉停住筷子，愉快地说：“瞧三郎和美代，简直像两条狗哪。美代大吵大嚷说蚂蚁爬到她的背上了。虽说是在我面前，可这种场合把捉蚂蚁的任务交给三郎，不是顺理成章吗？于是，三郎这小子嫌麻烦似地绷着脸站了起来。演戏般做出的这种表情，连不懂表演技巧的猴子也能做得出来。可是，他的手就是深深地探入她的脊背，他怎么也找不着蚂蚁。

打一开始，究竟有没有蚂蚁都值得怀疑哪。这时候，美代这家伙痒得前仰后台地放声大笑，笑个不止。你听说过吗？有人因为狂笑流产了。可是，按照谦辅的说法，爱笑的母亲怀孕时，由于胎儿在腹中得到充分的按摩，产妇产后体力恢复得很快。是这样吗？“

这种逸闻，同自己目睹的树上的情景相结合，给悦子带来犹如用针扎遍全身般的痛苦。不仅如此，她的颈部疼痛得活像套上了冰枷。这样，悦子的精神上的痛苦，宛如泛滥的河水淹没了田地一样，渐渐地侵犯到她的肉体的领域来了。这就像看戏时精神上忍受不了所演的剧情而发出的危险信号。

她心想：这样行吗？船儿都快沉没了。你还不呼救吗？由于你过分地酷使了精神的船儿，所以人最后就丧失了自己寻求的依靠，以致到了关键时刻，不得不只凭借肉体的力量跳海游泳了。那时候，摆在你面前的就只有死亡。即使这样也行吗？

痛苦，照旧可以重写成这样的警告。她的有机体也许就置于绝境，将失去精神的支柱。她很不痛快。这种不痛快，活像巨大的玻璃球从心底里迅速地涌上喉头一样，活像脑袋膨胀痛得几乎要炸裂一样……

她想：我决不呼救！

不管三七二十一，为了修筑认为自己是幸福的根据，此刻悦子需要凶暴的理论了。

悦子在思考必须吞噬所有的一切……必须莽撞地忍耐所有的一切必须把这种痛苦当作佳肴全部吞下…采金人不可能净捞到砂金。再说，也不会这样做。必须首先盲目地把河底的砂捞上来。

因为砂中也许没有砂金，也许有。事前谁都不可能有权限选择它有还是没有。惟一确实的，就是不去采金的人，依然是停留在贫穷的不幸中。

悦子在进一步思考：而且，更确实的幸福，就是饮尽所有注入大海的大河的水。

这样，痛苦的极限会使人相信忍受苦楚的肉体的不灭。难道这是愚蠢的吗？

开市前一天，大仓和三郎去市场发货之后，弥吉把散乱的绳子、纸屑、稻草、破竹筐和落叶扫拢在一起，点燃了火，然后让悦子看管着火堆，自己背向火堆又继续清扫尚未扫净的垃圾。

这天傍晚，雾变得浓重了。黄昏与雾的区分很不明显，仿佛日暮比平时来得早。被烟熏了似的忧郁的日落，光线渐弱，渐朦胧。

在雾的灰色的吸水纸纸面上，落下了一点隐约的残光。弥吉不知为什么稍稍离开悦子身旁就觉着心神不定。也许是雾的缘故，只要离开四五米远，她的姿影就模糊了。焚火的颜色，在雾中格外的美。

悦子依然伫立着，慢条斯理地用竹耙子将散乱在火堆周围的稻草耙拢过来。火向她手下献媚似地炽烈燃烧了起来…‘弥吉在悦子的周围随便划了圆圈，将垃圾扫拢在悦子的旁边，尔后又划着圆圈远去了。每次走近悦子时，他都暗自偷看悦子的侧脸。悦子把机械地操作竹把子的手停了下来。虽然她并不觉得怎么冷，可她却将手放在破篮子时不时地发出响声燃烧着的、格外高的火焰上烘烤。

“悦子！”

弥吉扔下扫帚，跑了过来，把她从火堆边上拉开。

原来悦子借着火焰在烤她手掌的皮肤。

—- 这次烧伤非上次中指烧伤轻度所能比。她的右手已不堪使用。掌上柔嫩的皮肤整个烧起了泡。这只涂了油裹上几层绷带的手，终夜疼痛，夺走了悦子的睡眠。

弥吉带着恐惧的心情，回想起那一瞬间的悦子的姿影。她无所畏惧地凝望着火，无所畏惧地将手伸向火，她的这种平静是从哪儿来的呢？这种顽固的雕塑般的平静，这种委身于种种感情困惑的这个女人一刹那间从所有困惑中获得自由的、近乎傲慢的平静，是从哪儿来的昵？

倘使任悦子那样下去，也许不至于烧伤吧。弥吉的呼声，把她从灵魂的假寐仅有的可能的平衡中唤醒，那时候或许才会使她的手掌被火烧伤的吧。

望着悦子手上的绷带，弥吉有点胆怯了。他感到仿佛是自己受伤了似的。悦子这个女人，决不能说是轻率的，她平时沉着得令人感到有点毛骨悚然。她的受伤，绝非寻常。先前她的中指上缠了小绷带，弥吉询问时，她微笑着说是火烧伤的。不至于是她自己烤伤的吧。刚拆那小绷带不久，接着这大绷带又把她的手掌给缠上了。

弥吉年轻时代发明并洋洋自得地向朋友们披露的一家之言，就是所谓女人身体的健康是由许多病痛组成的。正像弥吉的一个朋友，同一个据说患原因不明的胃病的女人结了婚，婚后不久，妻子的胃病居然痊愈了。刚放下心来，就进入厌倦期，他又为她开始频发的偏头痛所苦恼。他偶尔产生恶念，开始见异思迁，妻子觉察到这种情况，她的偏头痛反而完全好了。可接着而来的，是未婚时代的胃病复发，一年后诊断为胃癌，很快就故去了。女人的病，究竟哪些是真哪些是假，实在无法判断。刚以为是假病，却突然生孩子，突然与世长辞。

“再说，女人这种粗心是有难言之隐。”弥吉寻思，“年轻时代的朋友中，有个名叫幸岛的，是个见异思迁的家伙。他的妻子从他移情他恋的

时候起就很粗心，每天都摔破一个碟子。这是纯然的粗心。据说妻子压根儿就不知道丈夫有外遇。每天她对自己的手这种并非出于本意的失态，都单纯地感到惊愕。联想起‘碟子宅第’。

中那个名叫阿菊的家伙也是因为粗心，把碟子摔破了。真有意思。“

一天清晨，弥吉前所未有地用竹扫帚打扫起庭院来。他的手指被刺扎着了。他置之不理，以致有点化脓。不觉间脓又消失，手指痊愈了。弥吉讨厌药，没有涂药。

白天弥吉从旁看见悦子苦闷的样子，晚上感到身边的她难以成眠，他夜间的爱抚就愈发缠绵了。的确，悦子妒忌三郎，弥吉既妒忌三郎，同时也妒忌悦子毫无价值的单思。尽管如此，他对能给自己以某种刺激的妒忌心，多少感到一点意外的幸福。

弥吉故意夸大，散布三郎和美代的流言，借以暗中折磨悦子，这时他感受到某种奇妙的亲爱之情，也可以说是反论式的“友爱”

吧。他所以缄口不言，是因为他惧怕这种游戏过头，会失去悦子的。

近日来，对于弥吉来说，她是他的不可缺少的人，她仿佛成了他的某种罪过或恶习似的不可或缺的东西。

悦子是美丽的疥癣。以弥吉的年龄来说，为了产生痒感，疥癣也就成为一种必需品了。

弥吉为体贴体贴她，便控制有关三郎和美代的流言的传播。悦子反而愈发不安了，她怀疑是否发生了什么不让她知道的事态。难道还可能存在什么比这更严重，更恶劣的事态吗？这种疑问，是不知道什么叫妒忌的人的疑问。在妒忌的热情不为事实上的证据所牵动的这点上，毋宁说这是近于理想主义者的热情。

…相隔一周，今天烧了洗澡水，弥吉首先人浴。若按往常，他总是同悦子一起入澡塘的。可悦子今天有点感冒，不洗澡了，所以弥吉便独自人浴。

恰逢此时，杉本家的女人全部集中厨房里。悦子、千惠子、浅子、美代，加上信子，全都来洗涮自己的餐具。悦子感冒，脖颈上围了一条白绢围巾。

浅子难得谈起没有从西伯利亚回来的丈夫的事。

“要说信嘛，八月问来过一封吧。他这个人本来就懒于执笔，真没法

子啊。不过，我想哪怕一星期邮来一封也好。虽说夫妻间的爱情用语言和文字是表达不尽的，但好歹有股怕麻烦劲儿，连用语言和文字也不愿表现出来，我认为这就是日本男人的缺点。”

千惠子想象着若这话让佑辅——他此刻或许正在零下几十度的冻土地带挖掘——听见……就觉得可笑了。

“瞧你说的，就算一星期写一封，也不可能都给你送到的呀。说不定} 右辅都写了呢？”

“是吗？那么，那些没有送到的信都到哪儿去呢？”

“大概是配给苏联寡妇了吧。准是。”

开过这样的玩笑之后，千惠子察觉到这多少是对悦子有点碍事的玩笑。多亏信以为真的浅子提出了愚蠢的反问，这才圆了场。

“是吗？可是用日文写的信，她们是看不懂的呀！”

千惠子当耳旁风，她在帮助悦子洗涮食具。

“会把绷带弄湿的呀。我替你洗。”

“谢谢。”

22

其实，要悦子离开洗碟洗碗这种机械式的操作，反而会使她感到难受。成为机械式的，是她近日来几乎所有肉感的欲望，是她的一种乐趣。她甚至想等手伤痊愈，就用公认的、令人惊愕的速度，把弥吉和自己的拆洗浆好的秋夹衣缝制好。她觉得自己的针线活是能以超人的速度操作的。

厨房里燃点着一盏昏暗的二十瓦的无灯罩电灯，顺着烟熏黑了的天花板横上梁吊下来。妇女们必须面对着有手影的水池子洗涮食具。悦子凭倚在窗际直勾勾地盯视着正在洗涮饭锅的美代的背影。

在那粗糙的褪了色的软棉布腰带下，腰间肌肉灰暗暗地隆起来，不是像马上要下蛋的样子吗？这个健康的姑娘，一次也不曾发生过妊娠的反应。夏季里，美代身穿宽松筒式短袖夏服，可她连剃腋毛都不懂。流大汗的时候，她在人前就将毛巾伸进腋下揩拭……

这腰身像果实般成熟的状况，过去悦子也曾有过的这种弹簧般的曲线条，这种沉甸甸的像装满水的花瓶般的重量感…这一切都是三郎造成

的。是这年轻的园丁精心播种、细心栽培的东西。这女人的乳房同三郎的胸脯汗津津地贴在一起，分不开了，就像被清晨的露珠濡湿了的卷丹花瓣与花瓣静静地紧贴在一起不分离一样。

忽然间，悦子听见弥吉在洗澡间说话的声音。洗澡间紧挨着厨房。三郎在屋外负责烧洗澡水。原来是弥吉在与三郎攀谈。

令人讨厌的沸沸扬扬的澡水声。听起来反而让人感受到弥吉那瘦骨嶙峋的衰老肉体的存在。他那洼陷的锁骨处蓄着热水流不下来。

天花板上回响着弥吉干涸的声音，冲击着三郎。

“三郎。三郎！”

“是，老爷。”

“要节约柴禾啊！从今天起，美代也和你一起人浴吧，早点出来，分开入浴太费时间，少说也得添加一两根柴哪！”

弥吉浴罢，轮到谦辅夫妇，然后是浅子和两个孩子。悦子抽冷子说出她也要入浴，使弥吉惊愕不已。

悦子把身子泡在浴池里，用脚趾尖探了探澡池的栓塞。后边只剩下三郎和美代入浴了。悦子泡在热水里，直泡至脸颊周围，她伸出那只没有缠绷带的胳膊，把澡池的塞子拔掉了。

这种行动没有深奥的道理，也没有目的。

她想：我就是不许三郎和美代一起入浴。

正是这一判断，促使悦子不顾感冒而人浴，并将澡池的塞子拔掉。

讲究浴室的陈设是弥吉惟一的乐趣。他的浴室里备有扁柏木制方形浴池和扁柏帘子，面积四铺席宽。浴池又宽又浅。拔掉塞子，放走池水，听见流水发出小海螺似的鸣声，悦子露出连自己也觉意外的幼稚的满足的微笑，窥视着肮脏得黑乎乎的热水的水底，心想：我到底在干什么啊！这样恶作尉有什么意思呢？不过，孩子们的恶作剧究其原因，自有其正确的道理。因为在孩子们的世界里，要把漠不关心的大人们的注意力吸引到自己的身上来，惟一的计策就是恶作剧。孩子们感到自己被抛弃了。孩子们和单相思的妇女们是栖宿在同样被抛弃的世界里的啊！这样的居民才缺乏同情心，才变得残酷的啊！

热水的表层漂着微小的木屑、脱落的毛发和云母般的肥皂油，缓缓地画着圆圈浮动着。悦子裸露着肩膀，把胳膊横放在浴池边缘上，然后

把脸颊紧贴在上面。不大工夫，肩膀和胳膊就不沾水了。

适度的澡水泡暖和了肌肤，在昏暗的无罩电灯下，放射出带着光滑的疲惫的光泽。悦子从脸颊感触到两只光润的胳膊的弹力，感受到莫大的浪费、屈辱和徒劳。

她自语道：浪费、浪费、浪费啊！这温馨的肌肤里充满着的青春的活动，过剩的活力，简直就像观看失明的愚蠢的生物一样，使她感到恼火。

悦子将头发拢起，盘绕起来，用梳子固定。天花板上的水珠偶尔滴落在她的头发和脖颈上，但是，她把脸伏在胳膊上，无意躲闪这凉飕飕的水滴。有时，水滴滴落在她伸出浴池外的缠着绷带的手上，水滴便畅快地渗透进去。

热水缓慢地、极其缓慢地流出了，排水口。触及悦子肌肤的空气和热水的边界，仿佛舔着悦子的肌肤使她发痒似的，从她的肩膀到乳房，从乳房到腹下一点点地流了下去，恍如一番纤细的爱抚之后，感到肌肤寒冷，一阵紧似一阵地。这时，她的脊背犹如冰一般。

热水稍微加速旋转，从她的腰部周围渐渐地退了下去……

她想：这就是所谓的死亡，就是死啊！

一悦子不由地想呼救，她惊愕地从浴池里站起身来。她这才觉察到赤身裸体的自己刚才就蹲在放空了水的浴池里。

悦子返回弥吉的房间，在走廊上与美代照面，她爽朗地揶揄似地说：“哟，我忘了，还有你们等着人浴哪。我把洗澡水都放了。对不起。”

美代不明白悦子这番猝然脱口而出的话的含意。她呆立不动，也没有回答，只顾注视着那两片简直毫无血色的颤动着的嘴唇。

这天晚上，悦子发烧，卧床两三天。第三天体温几近正常温度了。所说的第三天，就是十月二十四日。

愈后疲乏贪睡，午睡一觉醒来，已是深更半夜。身旁的弥吉正在打鼾。

挂钟敲响十一点的一种不安的宽松氛围、玛基的远吠、这个被抛弃的夜晚的无限重复…悦子受到非同寻常的恐怖的袭击，把弥吉叫醒了。弥吉从卧具中抬起穿着大方格花纹睡衣的肩膀，笨拙地握住悦子伸出来的手，单纯地叹了口气。

“请别松开手！”悦了说。

她依然凝视着天花板上隐约可见的奇异的木纹，没有瞧一眼弥吉的脸。弥吉也没有瞧悦子的脸。

“晤。”

尔后，弥吉喉咙里有痰。清了清嗓子，沉默良久。他用一只手拿起了枕边的纸，把嘴里的痰吐在上面扔掉了。

“今夜美代在三郎房间歇宿吧。”片刻，悦予说道。

“……不。”

“你瞒我，我也知道。他们在干什么，我不看也会明白的。”

“明儿早晨三郎要去天理。因为后天是大祭祀…出门前一天晚上，发生那种事也是没法子的啊。”

“是啊，是没法子的啊！”

悦予松开了手，蒙上薄棉睡衣，献欷不已。

弥吉困惑于自己被置在不透明的位置上。为什么不愤怒昵，丧失这种愤怒，是怎么回事呢？这女人的不幸，为什么竟如此地让弗吉抱有如同同案犯似的亲密感呢？这又是怎么回事呢？……他佯装睡眼惺忪的样子，用沙哑而温存的声音对悦子说。在企图用这个梦的故事来欺骗女人之前，弥吉早已欺骗了自己这种不能指望解决任何问题的、宛如暧昧的海参般的判断。

“你好歹住在这种寂寞的农村，心情浮烦，尽是想入非非了。老早就跟你约好，这回良辅周年忌辰。一起到东京扫墓去。我已托神阪君将近畿铁道公司的股份卖掉，这回卖掉了一些，如果想阔气阔气，也可以乘二等车去。不过，还是节约点旅费，把钱花在逛游东京好。也可以去观赏一番久没看过的戏。只要去东京，就不缺享乐的地方但是，我还有比这更高的理想。我想，从米殿迁到东京也未尝不可，甚至还想恢复原职呢。老朋友有两三个在东京已经重返工作岗位了。像官原那样不通情达理的人另当别论，大家都是可以信赖的嘛。如果去东京，我就找两三个那样的老朋友拭探一下……下这样的决心并非易事。不过，我所以作这样的考虑，全都是为了你，部是为T 你好。你幸福，也就是我的幸福。我在这农场生活本来说心满意足了。可是，自从你来后，我的心情多少像年轻人那样，一开始不安稳了。”

“什么时候动身？”

“乘三十日的特别快车怎么样？就是平时乘的‘和平号’啊。我同大阪站站长有交情，这两三天我去大阪托他买票吧。”

悦子希望从弥吉的嘴里探听的不是这件事。她考虑的是另一桩事情。这种莫大的隔阂，让差点跪在弥吉跟前、依赖弥吉帮助的悦子的心冷却了。她后悔自己刚才把热乎乎的手掌伸向弥吉。这手掌解开了绷带后，依然疼痛，就像灰烬干冒烟似的。

“去东京之前，我有件事求你。希望你在三郎去天理不在期间，把美代给辞掉！”

“这有点不讲理锣。”

弥吉并不惊讶。病人在严冬时节想看篱开剑，谁会愕然呢？

“辞掉美代，你打算干什么呢？”

“我只觉得由于美代的缘故，我害了这场病，才这么痛苦，太不值得。有哪户人家会把害得主人生病的女佣仍继续留在家里的呢？这样下去，也许我会被美代折磨死的。不辞掉美代的话，就等于爸爸要间接把我杀掉唠。要么是美代，要么是我，总得有一个人离开这里。如果你愿意让我离开，我明儿就到大阪去找工作。”

“你把问题说得太严重了。美代没有过错，硬将她撵走，舆论也不会答应啊。”

“那么，好吧，我走。我也不愿意再呆在这里了。”

“所以我说，让我们迁到东京去嘛。”

“同爸爸一起去吗？”

23

这句话本来不含任何意义的色调，但在弥吉听起来，它却反而使下面的话头具有一种可以促使他不安的想象的力量。这身穿方格花纹睡衣的老人，为了不让悦子继续说下去，便从自己的睡铺馒慢膝行至悦子那边去。

悦子把薄棉睡衣披在身上，不让弥吉靠近。她毫不动摇的双眸，直勾勾地盯视着弥吉的眼睛。面对她一言不发，面对她那没有厌恶、没有怨恨，也没有倾诉爱的滚圆的双眸，弥吉有点畏缩了。

“不愿意，不愿意！”悦子用低沉而没有感情的声音说，“直到解雇美代为止，我都不愿意！”

悦子在什么地方学到这种拒绝的呢？生这场病之前，通常她一感到弥吉向她膝行过来时就立即闭上眼睛。所有的一切都是在闭上双眼的悦子的周围、在她的肉体的周围进行的。对悦子来说，所谓外界发生的事，也包含着在自己的肉体上进行的事。悦子的外部是从哪儿开始的呢？懂得这种微妙操作的女人的内部，最终会包含着一种宛如被禁闭、被窒息的爆炸物似的潜在力量。

缘此，悦子看见弥吉的这副狼狈相，感到格外的滑稽。

“对于任性的姑娘，简直令人伤脑筋，真没法子啊。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你想趁三郎不在家，把美代撵走就撵走好唠。不过……”

“三郎吗？”

“三郎也不会温顺地就此罢休的吧。”

“三郎会走的呀！”悦子明确地说。“他一定会随美代之后走的呀！他们两人在相爱……我就是想在没有人的命令下让三郎主动离开，才想到解雇美代的。对我来说，最好的状况还是三郎离开这里。

可是，我怎么也难以说出口，太难堪了。“

“我们最终取得一致的意见了。”弥吉说。

这时，通过冈町站的末班特别快车的汽笛声划破了夜静的气氛。

按谦辅所说，悦子的烧伤和感冒，是类似逃避兵的性质；论逃避征兵役，我是老前辈，我说的一定没错。他笑着如是说。就这样，悦子得以免除劳动，再加上不能让妊娠四个月的美代干重活儿，杉本家仅有二反。的地，从割稻、刨薯、除草乃至收获水果等重担，今年自然而然都落在谦辅的肩上。他依然是一个劲儿地嘟哝。不服气，一边懒洋洋地干活儿。土地改革前，这块包袱皮般大小的、本是瞒税的黑地，如今也被迫分摊缴纳粮食了。

三郎把平时的天理之行往后推迟，认真拼命地劳动。收水果的工作大致上结束了。收获期间，还卖力刨薯、秋耕和除草。在秋日晴朗的天空下劳动，他晒得黝黑，看上去比实际年龄早熟，是个身健力壮的青年。他的理平头的头部，有着小公牛的头那样的充实感。他收到过一封来自不太熟悉的农村姑娘的情书，使他越想越苦恼。他笑着将情书念给了美代听。再收到另一姑娘的情书时，他就没有告诉美代了。这样做，

倒不是想有所隐瞒，不是去相会，也不是回信了，而是天生寡言的秉性，使他这时沉默不语。

但是，对三郎来说，好歹这是新鲜的经验。对悦子来说，要是她洞察到三郎知道自己被人所爱，那理应成为其重要的契机。三郎漠然地思考着有关自己给予外部的影响。过去，对他来说，外部不是一面镜子，而是可以自由驰骋的空间，仅此而已。

这新鲜的经验，同秋阳晒黑了他的额头和脸颊相辅相成，给他的态度带来了前所未见的微妙的青春的骄傲。由于爱情的敏感，美代也察觉到了这种变化。但是，她却把它解释为这是三郎对自己采取的不愧为丈夫的态度。

十月二十五日早晨，三郎身穿弥吉送的旧西服和草黄裤子，脚蹬悦子送的袜子和运动鞋，一派盛装打扮，启程了。他的旅行包是走读生用的粗糙的帆布挎包。

“去跟令堂商量结婚的事吧。把令堂带来，让她看看美代。我们可以让她留宿两三天。”悦子说。

这是常理的事，悦子为什么要这样叮嘱呢？她自己也不知道。

难道是为了把自己逼到进退维谷的境地，需要这样的措词？还是考虑到被带来的三郎的母亲看不到最关键的儿媳妇而感到茫然，发生可怕的事态，才试图打消自己的原意？

悦子将前去弥吉房间告别的三郎拦在走廊上，快嘴地只说了这么几句话。

“是。谢谢。”

三郎即将上路，十分兴奋，有点沉不住气，在目光的闪烁中表现出一种夸张了的感谢。他一反常态，一本正经地凝望着悦子的脸。悦子祈盼着他握手，祈盼着他壮实的胳膊的拥抱。她情不自禁，想把烧伤刚愈的右手伸过去。然而，又顾虑伤痕的感触会给他的手掌留下不快的记忆，也就控制住了。瞬间不知所措的三郎，再次留下了快活的含笑的眨眼，转身便急匆匆地离开了走廊。

“那背包很轻吧。简直像去上学啊！悦子在他背后说了这么一句。

美代独自把三郎一直送到桥那边的入口处。这是权利。悦子清清楚楚地目送着这个权利。

三郎来到石板路下坡的台阶上，再次回头向走到庭院的弥吉和悦子

行了举手礼。三郎的背影已经掩映在开始着上颜色的枫林里，但他微笑露出的牙齿依然鲜明地印在悦子的脑海里。

是美代打扫室内卫生的时刻了，。约莫过了五分钟，她才无精打采地从铺满透过树叶间隙筛落下来的阳光的石阶登了上来。

“三郎走了吧。”悦子问了一句毫无意义的话。

“是，走了。”美代也回答了一句毫无意义的话。她露出一副简直不知是喜还是悲的无动于衷的表情。

目送三郎的时候，悦子心中掀起了一股带柔情的动摇和反省的情绪。痛切的内疚、罪过的思绪充满了体内。她甚至考虑是否撤销解雇美代的计划。

然而，悦子一看见折回来的美代那副早已沉下心来同三郎度日的极其安心的神色，就不禁火冒三丈。于是，她又轻易地回到了最初的坚决的信念上来。绝对不该撤销自己的计划。

24

“三郎回来啦！刚才我在二楼看见他从府营住宅那边抄田间近路走回来哪。真奇怪，只有他一人。看不见他母亲的身影。”

千惠子急忙前来向正在做饭的悦子及时反映了这种情况，是在天理大祭祀翌日，即二十七日的傍晚时分。

悦子将铁篦子架在炭炉上烤秋青花鱼。听了这番话，她就将放上鱼的铁篦子置在旁边的板上，尔后在火上坐了铁壶。这种沉静的动作，有点夸张，似乎要使自己的感情合乎规范。然后，她站起身来，催促着千惠子和她一起上二楼去。

两个女人急匆匆地登上了楼梯。

“三郎这小子简直叫人不得安宁啊！”谦辅说。他正在躺着读阿纳托尔。法朗士的小说。不大一会儿，他又受到悦子和千惠子的热心的引诱，走到窗边同这两个女人并排地站着。

府营住宅两侧的森林尽头，夕阳已经半隐半没。苍穹的晚霞，嫣红似炉火。

地里已经基本收割完毕，从田间小路迈着稳健步伐走过来的人影，的确是三郎。有什么不可思议的呢？他按照预定的日子、预定的时间回来了嘛。

他的影子伸向斜斜的前方。挎包晃荡，几乎从他的肩上滑落下来，他像中学生似地用一只手将它按住。他没有戴帽，也没有不安和畏惧，踏着尽管悠闲却不迟缓的坚定的脚步走了过来。倘使径直走去，就会走到公路上了。他向左拐，走上了田间小路。这回他从成排的稻架旁行走，得留心脚下，小心翼翼地走了。

悦子听见了自己心脏的剧烈跳动。这种跳动既不是因为喜悦，也不是因为恐惧。自己等待的，究竟是祸是福，她本人也分辨不清。

总之，她等待着的东西终于来了。该来的东西来了。她心潮澎湃，连该说的话也难以启齿。好不容易才对千惠子说：“怎么办呢？我，不知道怎么做才好啊。”

若是在一个月以前从悦子的嘴里听到这番拿不定主意的话，谦辅和千惠子就不知会怎样的惊愕啊。悦子变了。女强人失去了膂力。现在悦子希望的，就是回来的三郎什么也不晓得而向自己投以最后的温柔的微笑，和知道了他应该知道的事而向自己报以头一次的最严厉的斥责。这几天夜里，这种种梦幻不知多少回轮流交替着使悦子感到苦恼！随之而来的，便是她早已估计到的既成事实。三郎可能会谴责悦子，并尾随美代离开这个家吧。明儿这个时刻，悦子大概再见不着三郎了吧。不！毋宁说，能够这样从二楼的栏杆边上随便远望着他的，恐怕此时此刻是最后一次了吧…一“真奇怪。你要振作起精神来啊！”千惠子说，“只要有解雇美代时的那种勇气，就绝没有什么事情办不成的。真的，我们对你有了新的认识哩。我真佩服你啊！”

千惠于像对待妹妹似的，紧紧地搂着悦子的肩膀。

对悦子来说，解雇美代的这种行为，是她对自己的痛苦的第一次修正。这是让步，甚至可以说是屈服。然而，在谦辅夫妇看来，这却是悦子采取的第一个攻势。

千惠子打心眼里这样想：让一个妊娠四个月的女人，背着行囊被撵出家门，可是桩大事啊！

美代的哭声、悦子的严厉态度，以及一直把美代送到车站后硬逼着她乘上电车的悦子的冷静而透彻的目光，还有昨天亲眼目睹的这一戏剧性事件，使他们夫妇甚感兴奋。他们从没想过在米殿会看到如此值得看的东西。美代背着用绦带捆绑的行囊从石阶走了下去，悦子像警官似的尾随其后。

弥吉闷闷不乐地闭锁在自己的房间里，连瞧也没瞧前来辞行的美代一眼，只说了声：长期以来辛苦你了。浅子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吓得魂不附体，转来转去。谦辅夫妇从没听到过任何的说明，却能理解这事件

的意义，这是值得自鸣得意的。他们在自己能够理解不道德和罪恶这点上，自负自己也可能是不道德的。不过，这是类似新闻记者自命社会先导的一种冲动。

“你把事情办到这一步，难为你了。剩下的，我们会协助你。请别客气，只管吩咐好喽。我们会尽力而为的。”

“为了悦子，我会真心实意地干的。事到如今，对公公也用不着客气啦！”

夫妇俩在窗边将悦子夹在当中争着这样说道。悦子站着用双手拢了拢鬓发，然后走到千惠子的化妆台前。

“让我用一下你的科隆牌香水好吗？”

“请用吧。”

悦子拿起一个绿色小瓶，将滴在掌心上的几滴香水，神经质地往双鬓角上抹了抹。化妆镜上垂着褪了色的印有山水花鸟图的友禅绸帘子。她并不想把它掀开。因为她害怕看见自己的脸。这张过一会儿会见三郎的脸，变得不安起来，她便将镜帘子斜斜地撩起了一角。她觉得自己抹的口红似乎太浓，就用带花边的小手绢将口红揩掉了。

比起感情的记忆来，行动的记忆更是没有留下痕迹。她到底无法相信昨天丝毫无动于衷地听着美代因遭无理解雇的哭诉的悦子，推搡着送走那背着沉重包袱的可怜的孕妇悦子，同现在的自己竟是同一个女人。她没有产生后悔，也没有产生对“干吗要后悔”这种紧张感情的抗拒，而且她发现自己的身姿无可奈何地坐在过去的懊恼的纽带上，坐在那任何事情都难以打动的腐败了的感情的堆积上。毋宁说，重新告诉别人自己的懦弱无力的人，难道不就是被称为有罪的人吗？

谦辅夫妇没有放过这个协助的机会。

“现在三郎如果憎恨悦子，一切都会成为泡影。公公如果替你承担责任，说明解雇美代是他所为，这是最好的办法，可是公公恐怕没有那么大的度量吧。”

“公公说了，他什么也不对三郎说，只是不承担一切责任。”

“公公这样说是理所当然的。总之，就交给我来办吧。不会叫你为难的。也可以说美代接到父母急病的电报就回老家去了。”

悦子清醒过来了。她并不把眼前的这两个人看作是帮助出主意的人，而把他们看成是不诚实的向导，企图将自己领到一个敷衍了事的迷

雾领域中去。悦子是不应该再次进入这种迷雾中。这样一来，昨天那种果敢的决断也徒劳了吧。

就算悦子解雇美代的这种行为无非是对三郎恳切的爱的表白，但到底还是为了悦子自己，为了悦子自己要活下去，不得不采取的行动，这正是自己的本份。悦子倒愿意这样来考虑问题。

“我必须明确地告诉三郎，解雇美代的就是我。我还是要对三郎说，你不帮助我也没关系，我一个人也是要干下去的。”

在谦辅夫妇看来，悦子这种冷静的结论，只能认为是她自暴自弃的困惑所促使，最终道出的谬论。

“请再冷静考虑一下。如果这样做，一切都将成为泡影了。”

“正如千惠子所说的，这是下策。这事你就交给我们办吧。绝对不会对你不利的。”

悦子露出了莫名的微笑，微微歪了歪嘴角。她想：除非触怒他们两人，把他们划归敌方，否则无法排除这个对自己的行为帮倒忙的障碍。她把手绕到腰带后面重新系好，像疲惫的大鸟懒洋洋地做飞前整翅动作似地站起身来。刚迈下楼梯就说：“真的，你们不用帮忙了。这样，我反而轻松些。”

她这一招使谦辅夫妇愣住了。他们十分恼火，像赶到火场去帮忙的男人被整理现场的警官制止时的愤怒一样。在失火这样一种秩序中，本来只有对抗火的水才是最重要的，可他们却是属于端着满满一洗脸盆温水跑过来的人种。

“那种人可以把别人的亲切视而不见，令人羡慕啊。”千惠子说。

“这且不说，可三郎的母亲没有来，又是什么原因呢？”

谦辅这样说，察觉到自己的疏忽，自己受到了仅仅因为三郎回来这一事实而乱了方寸的悦子的影响，竟没有把这个发现提到话题上来。

“别再管这种事了。今后也绝不会帮悦子的忙，这样我们还乐得轻松哪。”

“我们从此可以安心。袖手旁观呀。”

谦辅吐露了真言。与此同时，他悲伤自己丧失了依据，即自己对悲惨的事情所显示的高尚情操能够得到人道上的满足的依据。

悦子下了楼，落坐在炭炉边上。她在炉火上取下了铁壶，又将铁篦子架在上面，廊沿上放着一块弥吉备好的向外伸出的板，放在这上面的炭炉是供弥吉和悦子烧菜做饭用的。美代不在，从今天起烧饭的事就由大家轮流担任了。今天是轮到浅子。浅子下厨，信子替代她唱童谣哄夏雄。那疯狂般的笑声，响彻了早已笼罩着薄雾的每一个房间。

“什么事啊？”

弥吉从房间里出来，蹲在炭炉边上。他心胸狭窄，拿起长筷子将青花鱼翻了个个儿。

“三郎回来啦。”

“已经回来了吗？”

“不，还没回到呢。”

离廊沿四五尺的远处，是一道茶树篱笆。夕阳残照在篱笆的茶叶尖上，仿佛粘住似的，凝聚着它的余辉。还有尚未绽开的坚实的蓓蕾，点缀着无计其数的同样形状的小影子。只有在粗粗修剪过的篱笆上高高探出来的一两株小枝桠，从下面承受着阳光，显得更加悠然，放射出了异彩。

三郎吹着口哨，从石阶上登了上来。

25

悦子回忆起：有一回，与弥吉对弈时，没敢回头望一眼三郎就寝前前来道晚安的那股子难过的样子。悦子垂下了眼帘。

“我回来了。”

三郎从篱笆上露出了上半身，招呼了一声。他敞开衬衫的前襟，露出了浅黑色的咽喉。悦子的视线和他的单纯而年轻的笑脸碰在一起了。一想到以后再不会见到他这副无拘无束的笑脸时，就会在这种注视中伴随而来一种乐观的可怜的努力。

“啊！”

弥吉心不在焉地应了一声，然后点了点头。他没有瞧三郎，却光望着悦子。

火苗偶尔烧着青花鱼的油，腾起了一道火焰。悦子纹丝不动，弥吉连忙把它吹灭了。

弥吉心想：怎么回事？全家人都察觉到悦子的恋情而难以处理的时候，惟有当事人——这个年轻的小伙子却竟然没有发现。

弥吉有点不耐烦地又将再度燃起的鱼油的火焰吹灭了。

说到悦子，她认识到刚才她在谦辅夫妇面前的那种夸口自己要亲自对三郎坦露真言的疯狂般的勇气，其实只不过是一种空想的勇气罢了。既然已经看到了他这副纯洁的明朗的笑脸，她又怎能有这种令人作呕的勇气呢？然而，事到如今，再也找不到可以帮助她的凡了。

……尽管如此，也许在悦子所夸口的这种勇气中，交织着一种狡猾的欲望呢！那就是这种勇气从一开始就包含着预料到它会受到挫折，在还没有任何人将不祥的事传到三郎耳朵里之前的这段安稳的时间，至少是在悦子和三郎同在一个屋顶下彼此不互相憎恨地在一起的时间，争取哪怕延长一分一秒，也希望尽可能把它延长啊！

难道不是吗？

过了片刻，弥吉开口说道："奇怪啊。那小伙子并没有把她的母亲带来嘛。"

"真是的。"

悦子佯装诧异，仿佛自己才晓得似的，附和了一句。一种异样的喜悦的不安在驱使着她。

"不妨问问，他的母亲会不会随后就来，好吗？"

"算了。这样一来，就必然触及美代的事。"

弥吉用宛如老年性松弛的皮肤一般的奚落口吻这样拦阻了她。

此后的这两天里，悦子的四周处在奇妙的平稳状态。这两天里，病情的好转有点令人啼笑皆非，恍如绝望的病人呈现出难以说明的回光返照的状态，使看护的人愁眉舒展，再次徒劳地朝向一度绝望了的希望。

发生什么事了？现在发生的事是幸福吗？

悦子带着玛基外出作长时间的散步。还相送弥吉去梅田车站托人代购特快车票，牵着拴在玛基身上的链条一直走到了冈町站。这是二十九日下午的事。

两三天前，她刚挂着一副可怕的面孔送走了美代，如今她在同一个

停车场上，凭倚在新涂了白漆的栅栏上，同弥吉站着谈了一会儿。今天弥吉难得刮了胡子，穿着一身西装，而且拄着一根斜纹木手杖。他放过了好几趟开往梅田拘电车。——因为弥吉目睹悦子这副与平日不同的幸福似的模样，深感不安。狗儿忙着在附近嗅个不停。她踮起木屐尖，不时打趔趄，一边在叱责玛基。不然就用看似有点湿润的眼睛，和成为习惯似的舒畅的微笑，驻足在车站前的书店和肉辅门前，什么也不买，只顾凝望着开始流动的熙来攘往的人群。书店里飘扬着红旗和黄旗，是儿童杂志的广告旗子。这是一个风儿变得有点凶猛的常常阴天的下午。

弥吉心想：瞧悦子这副幸福的样子，大概是同三郎谈妥了什么问题吧。她今天不一起到大阪，可能是这个缘故吧。如果这样，她为什么对从明日起同行作长时间旅行不表示异议呢？

弥吉的看法是错误的。表面上悦子那副模样似是幸福，其实只不过是她再三考虑，厌烦了而陷入混沌之前的一种束手无策的沉静罢了。

昨日整天，三郎带着若无其事的表情，时而割草，时而下地打发过去了。看起来没有什么心神不宁的样子。悦子从他面前经过时，他脱下麦秸草帽，向她打了招呼。今早也是如此。

这年轻人本来就寡言，除非是接受主人的命令或回答主人的质问，否则他是绝对不主动开口的。就是终日沉默，也不觉得苦恼。

美代在时，有时也尽情地开开玩笑。很有生气。他即使沉默，那副充满青春活力的容貌，也绝不会给人一种忧郁沉思的印象。他的整个身躯仿佛是冲着太阳和大自然倾诉、歌唱，他那劳动着的五体的动作，洋溢着一种可以说是真正的生命的顽强东西。

悦子猜测，这个拥有单纯而容易轻信的灵魂的人，至今仍然无忧无虑地确信美代还在这户人家。他可能会这样考虑：美代只因事外宿，今天也许会回来的。即使对此惴惴不安，他也不会向弥吉和悦子探询美代的行踪。

这么一想，悦子的心情变了，她相信三郎的平静全然系在自己的身上。因为悦子还没有将真话抖搂起来。因此什么也不知道的三郎，当然不会咒骂她，也不会尾随美代离开这里。事到如今，在悦子的内心里说实话的勇气已经衰微了。这不仅是为了悦子，也是为了三郎这短暂的假想的幸福，毋宁说这种衰微是她所祈望的。

但是，他为什么不把母亲带来呢？即使是参加天理大祭祀之后回来，只要别人不打听，他也绝不会主动详细地谈及大祭祀的盛况和旅途中的见闻的。在这点上，悦子再次陷入难以判断的境地。

……微小的难以言明的希望，如果和盘托出，也只不过是招人耻笑

的空想的微小希望。这些深层的不安，在悦子的心中产生了。

罪过的内疚和这种希望，使她避忌正面看见三郎…

“三郎这小于为什么无动于衷，一点也不着急呢？”弥吉继续寻思，“悦子和我本来以为解雇美代，三郎就会马上离去的，可如今这种打算也许会落空。没什么，不管它。只要同悦子一起去旅行，事情也就此了结了。就说我吧，到了东京，说不定会在某个节骨眼上遇到新的侥幸呢，不是吗？”

悦子把拴着玛基的链条系在栅栏上，回头望了望铁路的方向。

只见铁轨在阴暗的天空下发出锐利的光。在悦子的眼前，布满无数细微擦伤伤痕的钢轨那耀眼的断面，以不可思议的带着几分亲切的平静，向前伸延。铁轨旁的晒热的碎石上，洒落了纤细的银色的钢粉。不久，铁轨传导着微弱的震感，发出了声响。

“大概不会下雨吧。”悦子冷不防地对弥吉说。因为她忆起了上个月大阪之行的情景。

“这样的天色，不要紧的。”弥吉抬头仔细望了望天空，然后回答说。

四周轰隆隆，上行的电车进站了。

“您不上车吗？”悦子头一次这样问道。

“为什么你不一起去呢？”电车声的轰鸣，弥吉不得不提高嗓门，缓和了追问的语调。

“您瞧我这身便服的打扮，还带着玛基呢。”

悦子的话是不成理由的。

“可以将玛基寄放在那家书店里嘛。那店主很喜欢狗儿，是家常光顾的老店了。”

悦子依然左思右想，一边将拴狗儿的链条解开。这时候，她开始觉得明日外出旅行之前，牺牲今天在米殿的最后半天也是合乎情理的。就这样回家同三郎在一起，这是以一种类似意想不到的痛苦的形式所想象出来的。前天他从天理回来的时候，悦子是确信他的身影会马上从自己的眼前消失的。然而，事实上她依然看到他的身影在自己的眼前晃动，她不仅近乎怀疑自己的眼睛，而且看到他就觉得不安。她一看到三郎在地里若无其事地挥动锄头的身影就恐惧起来了。

昨日下午，她独自出门作长时间的散步，难道不正是为了逃避这种恐惧吗？悦子解开了拴狗的链条，对弥吉说：“那么，我就去吧。”

悦子记得她和三郎并肩走过渺无人影的公路尽头时，曾想象过那是大阪的中心，如今悦子在那里却是同弥吉并肩而行。不知是什么阴差阳错，常常给人生带来这种奇妙的配合。两人走到户外杂沓的人群中，才想起了阪急百货公司的地下道可以直通大阪站内。

弥吉斜拄着拐杖，牵着悦子的手横过十字路口。手分开了。

“快，快点！”

他从对面的人行道上大声呼唤。

两人绕了汽车停车场半周，不断地受到了擦身而过的汽车喇叭的威胁，他们挤进了大阪站杂沓的人群中。二道贩子看到拎着皮包的人就驱前兜售夜车的车票。悦子觉得那青年黝黑而柔韧的脖颈有点像三郎，便回头看了看。

弥吉和悦子横穿过播放着列车发车和到站时间的喧嚣的正门大厅，来到完全两样的冷清的走廊上，一眼看到了头上挂着站长室的标帜。

……弥吉只顾同站长搭话，把悦子留在侯车室里，她坐在套着白麻布罩的长椅子上憩息的时候，不觉问迷迷糊糊地打起盹来。电话的高声，把她吵醒了。她一边观望着在宽敞的办公室里勤快地干活的站务员们的日常生活，一边感到自己极度的劳顿。不仅肉体疲劳，心灵也疲惫，光看到生活的强烈节奏，就会给她带来痛苦的某种物质的众多的积累。悦子把头靠在椅背上，她看到了这样的光景桌面上的一部电话机不断交替地响起铃声以及诱出的尖锐的话声。

她想：电话。似乎很久没有见过那种东西了。人类的感情不断地交错其中，可电话本身只不过是奇妙的机械，仅能发出单调的铃声。无数的各式各样的憎恨、爱情和欲望从电话的内部通过，电话怎么丝毫不感到痛苦昵？抑或是那铃声不断地扬起痉挛的、难以忍受的呼唤？

“让你久等了。车票拿到手了。据说明儿的特快票是很难买到的。这是很大的情面啊。”弥吉说着把两张绿车票放在她伸出来的手上，“是二等票。为了你才下狠心买的。”

其实明后三天的三等票全部预售光了。相反，二等车票，即使在售票处也可以买得到。可是弥吉一踏进站长室，为照顾体面，他也说不出

口不要二等票。

然后两人又在百货店里买了新牙刷、牙粉、悦子的粉质雪花膏，和供今晚在杉本家所谓“送别会”用的廉价威士忌，就踏上了归途。

清晨，悦子早已把明日外出旅行的行装准备停当了，所以她把从大阪采购来的仅有物品塞在皮包里，剩下就是为晚上送别会做顿比平日稍丰盛些的菜肴。从那次以来不怎么同悦子说话的千惠子，还有浅子也参加进来，帮忙做饭菜。

习惯，一般都带有迷信保守的色彩。十铺席的客厅平目是不轻易动用的，弥吉建议限于今晚，全家可聚在客厅共进晚餐。这一建议，是无法令人用太明朗的心情去接受的。

“悦子，老爸说出这样的话，叫人纳闷啊！说不定预兆着你会在东京给老爸临终喂最后一口水哪。偏劳你了。”来厨房偷嘴吃的谦辅说。

悦子去查看了十铺席的客厅是不是已经打扫干净。尚未亮灯的空荡荡的十铺席房间，沐浴在夕照之中的情景，显得有点荒凉，恍如一个大而空的马厩。三郎独自一人面向庭院的方向在打扫房间。

可能是由于房间昏暗，他手中的扫帚以及扫帚稳静地摩擦着铺席发出的唰唰声的缘故，这年轻人那副难以言喻的孤独的身影，给人留下了强烈的印象。尽管如此，站在门槛边上凝望着的悦子，却仿佛第一次看到了他内心的影像。

她的内心被罪恶的意识所折磨，同时也燃烧着同等强烈的恋心。通过痛苦，悦子才第一次真诚地为恋情所苦恼。她从昨日起害怕见到他的原因，也许是恋心动辄在作案吧。

然而，他的孤独是那么牢固的纯洁，甚至使悦子无缝可钻。恋慕的憧憬，蹂躏着理性和记忆，以致使悦子轻易地忘却了美代的存在——这是构成目前的罪恶意识的原因。她只想向三郎道歉，接受他的责备，甚至承受他的处罚。这种想法是值得钦佩的。这种钦佩表现出明显的利己主义，表面上看，这个女人只顾自己，事实上是她第一次体味着如此这般的纯粹的利己主义。

三郎发现站在昏暗中的悦子，便回过头来说：“您有事吗？”

“扫干净了吧。”

“扫干净了。”

悦子走到房间的中央，环顾了一下四周。三郎穿着草绿色衬衫。捋

起袖子，把扫帚靠在自己的肩膀上，直勾勾地凝视着悦子。

他发觉站在昏暗中的这个幽灵般的妇女的心潮，在汹涌澎湃。

“哦。”悦子痛苦地说，“今晚，半夜一点钟，麻烦你到后面的葡萄园里等我，好吗？在外出旅行之前，我有些话无论如何也得跟你说。”

三郎默不作声。

“怎么样？能来吗？”

“是，少奶奶。”

“来还是不来？”

“我会去的。”

“一点钟，在葡萄园，别让任何人知道呀！”

“是。”

三郎不自然地离开了悦子，用扫帚开始打扫另一个方向的地方。

十铺席的房间里，安了一百瓦的电灯，可是点亮一看，连四十瓦的亮度都没有。由于燃点了这糟透了的昏暗的电灯，令人觉得这房间比薄暮时分的昏暗更幽黑了。

“这样子哪能壮声势啊！”谦辅这么一说，大家进餐的时候，都关心起电灯来，不时轮流地抬头望望电灯。

而且难得地摆上了待客用的食案，连三郎，全家八人如果以背靠壁龛立梓的弥吉为中心排成工字型席地而坐就好了。不然，人影都聚在一起，好像有田产陶瓷深碗里盛着的炖肉一样，看不太清楚食案，所以根据谦辅的建议，八人坐成工字型，缩小四十瓦的灯光下的范围，这光景，与其说是宴会，不如说是像聚在一起搞夜班副业的样子。

大家举起斟上二级威士忌的玻璃杯干了杯。

悦子忍受着自己造成的不安的折磨，谦辅的滑稽相，千惠子的“青鞘派”式的饶舌，夏雄快活的高声大笑，她都视而不见，充耳不闻。她像登山人越来越寻找艰难险阻的山峰攀登一样，受不安和痛苦的能力所唆使，酿成更多的新的不安和痛苦。

尽管如此，现在悦子的不安中带有她独创的不安和某种异样的平庸

的成份。她采取撵走美代行动的时候，这种新的不安就已经开始露出苗头。她这样渐渐地所犯的错误之大，或许会使她甚至丧失她在这人世上被分派的几项任务，丧失她好不容易在这人世上获得的一把交椅。对某些人来说是个入口，对她来说也许就是个出口。

这扇门设在犹如消防嘹望楼那样的高处。许多人打消了爬上那人口的念头，然而碰巧早就住在那里的悦子想从没有窗户的房间走出去，也许一打开出口的门扉。就会踩眦而坠死。也许绝不从这房间走出去的这一前题，就是为了走出去而运用的所有聪明睿智的惟一的基础。可是…——悦子坐在弥吉的贴邻。她无须移动视线去看这个上了年纪的旅伴。她的注意力被正对面的三郎手上端着的谦辅劝酒的玻璃杯所吸引了。他那厚实而纯朴的手掌，怜恤似地端着斟满了琥珀色的液体、在灯下闪烁着美丽光芒的玻璃杯。

悦子心想：不能让他喝那么多啊。今晚他喝得过多的话。一切又得重新开始。他喝得酩酊大醉睡过头的话，一切又将全部落空。

只有今晚了呀！明儿我就去旅行。

谦辅想再次给他续酒，这时悦子禁不住把手伸了过去。

“讨人嫌的姐姐啊。应该让可爱的弟弟喝嘛！”

谦辅公开讽刺这两人的关系，这还是第一次。

三郎无法指出这话的含意，有点莫名其妙，手里握着空玻璃杯在笑。悦子也佯装无所谓的样子，边笑边说：“可不是吗？未成年人喝多了会伤身体的嘛！”

悦子已将酒瓶夺到手里。

“悦子当了保护未成年人协会女会长哩。”

千惠子袒护着丈夫。表示了温和的敌意。

事情已经发展到这一地步，近三天来属于避忌不谈的美代的不在，就不一定不能成为公开的话了。因为某个禁忌，迄今是靠适度的亲切和适度的敌意巧妙地中和了的冷漠维持过来的。采取一问三不知主义的弥吉、亲切遭到禁止的谦辅夫妇，以及与三郎几乎没有交谈过的浅子，凑巧不谋而合地遵从默契的规章，才使得这个禁忌有可能维持下来。然而，一旦有一角崩溃，危险就会立即呈现在眼前。此刻千惠子就在悦子的跟前，不一定不可能揭露她的行为呀。

悦子心想：今晚好不容易下决心亲口向三郎和盘托出，准备接受他

的斥责。可是，假定这些是从别人的嘴里告诉三郎，又该怎么办！三郎在愤怒之前，可能保持沉默，把悲伤隐没起来吧。更坏的是，在大家面前，可能有所顾忌而微笑着宽恕我。一切就将这样终结。一切的一切，诸如痛苦的预测、不可能实现的希望、令人高兴的破灭就将终结了吧。但愿深夜一点钟之前，不要发生任何一桩意外的事！但愿在我动手处理之前，不要发生任何一桩新的事故！

悦子脸色苍白。依然僵硬地坐着。不再言声了。

弥吉出于无奈，不得不显示出自觉作为悦子的苦恼的无力的同情者，纵令他只朦朦胧胧地捕捉到悦子感受到的危险内容，然而凭借往日积累下来的训练，也能大致上体察到她那颗感受着这种危险的心的动摇程度。因此，他清楚地看出，在眼下的这种场台，在谦辅夫妇的面前，显示出袒护悦子的雅量，就是为了从明天开始的旅行的快乐，也是不可或缺的措施。于是，他发挥了能使在座的人的热闹气氛冷却下来的才能，以他从社长时代起就有的自信，滔滔不绝地发表长篇大论，这才拯救了悦子。

“好了，三郎不要再喝哕。我在你这般年龄，不要说酒，就连香烟也不抽啊。你不抽烟，令人钦佩。年轻时没有那些多余的嗜好，对日后有好处啊。过了四十岁再嗜酒，为时还不晚嘛。像谦辅这样嗜酒，可以说太早了。当然，时代不同，有个时代差的问题。必须将这个因素考虑进去。尽管如此……”

大家都沉默不语了。突然，浅子扬声呼出别无他意的疯狂般的话声：“啊！夏雄睡着啦。我把这孩子安顿好就来。”

浅子抱着靠在她膝上入睡了的夏雄站了起来。信子尾随她身后走开了。

“咱们也学夏雄那样老实点吧。”谦辅体察弥吉的心情，用佯装孩子般的口吻说，“悦子，把酒瓶还给我吧。这回我来独酌自饮。”

悦子心不在焉，把撂在自己身旁的酒瓶推到了谦辅的面前。

她的目光紧紧地盯着三郎的姿影，即使想将视线转移也无法转移了。每逢他们的视线碰在一起的时候，三郎都不好意思地将目光移开了。

她这样盯着三郎，特意思考着迄今无法逃脱的命运，又觉得已经考虑好的明天的旅行，变成某种不确实的、似乎随时都可能改变计划似的，于是有点狼狈周章了。此时现在她的脑子里的地名，不是东京；倘

使勉强把它称作地名的话，那么后门的葡萄园就是惟一的地名。

杉本家的人们通称为葡萄园的所在，其实就是弥吉如今放弃栽培葡萄的三栋温室，以及上百坪的桃林组成的房后一地段，这里是登山和参加祭祀时的必经之路。但除了这种时候以外，杉本家的人们是不常到这场三四百坪的半荒芜了的孤岛般的地段来的。

……悦子早已反复考虑过诸如在那里与三郎相会时的打扮，提防不让弥吉觉察到自己的打扮，准备鞋子，盘算着临睡前事先悄悄把厨房的木板后门打开，以免它发出可怕的吱吱声等等。她思绪纷繁，陷入了深深的不安。

退一步想，又觉得仅仅为了同三郎长谈，得做许多的秘密安排，约好那样的时间，那样的地点，似乎是白费力气。毋宁说，似乎是可笑的徒劳。且不说数月前她的恋情尚无人所知，如今却已成为半公开的秘密，为了避免无谓的误解，仅仅为了“长谈”，白天在户外进行也未尝不可嘛！因为她的这种长谈所祈盼的仅仅是悲怆的自白。除此别无他求。

是什么东西促使她特意希求这些烦琐的秘密呢？

这最后一夜里，哪怕是形式上的秘密，悦子也是希望掌握它的。她渴望同三郎之间拥有最初的、或许也是最后的秘密。她希望同三郎分享秘密。即使三郎最终没有给予她任何东西，她也希望从他那里得到这多少带点危险的秘密。悦子觉得自己无论如何有权要求他的这一点点礼物…

十月中旬开始，为抵御夜寒和晨寒，弥吉就寝时早早就戴上了那顶他称之为“睡帽”的毛线帽。

对悦子来说，这是一种微妙的标志。晚上他戴着这帽子钻进被窝，是意味着不需要悦子。不戴这帽子就寝，则是需要悦子。

送别会在十一点钟结束，悦子已经听到身旁的弥吉的鼾声了。

为了明日一早的旅行，需要足够的睡眠。弥吉戴着就寝的毛线“睡帽”微微歪斜，露出了肮脏的白发发根。他的白发不是纯白，而是花白，给人一种不洁净的感觉。

难以成眠的悦子借助临睡时读书的台灯灯光，端详了一番那乌黑的“睡帽”。良久，她才把灯熄灭。万一弥吉醒来，也不至于因为自己看书看得太晚而使他感到不自然。

此后的近两个小时，悦子是在漆黑中以可怕的望眼欲穿的心情度过的。这种焦虑和徒然交织着的热烈的梦想，描绘出一幅她与三郎幽会时

的无限喜悦的图景。她忘却了自己为招来三郎的憎恨该做的自白的努力，犹如由于恋心的牵萦而忘却了祈祷的尼姑一样。

悦子将藏在厨房里的便服套在睡衣上，系上朱红色的窄腰带，围上旧的彩虹色羊毛围巾，然后穿了一件黑色绫子大衣。玛基拴在大门旁的小犬台里睡着了，不用惧怕狗吠。从厨房的木板后门走了出来。入夜澄明的天空，月光皎洁如同白昼。她不直接向葡萄园走去。而首先来到了三郎的卧室前。窗户是敞开的。被子被推到了一边。他无疑是从窗户跳下去，先行到葡萄园去了。这种诚实的发现，带来了一种意想不到的官能上的喜悦，使她内心发痒起来。

一句话，虽说是屋后，但葡萄园和房子之间横着一片峡谷般的低洼白薯地。而且，葡萄园朝这边的侧面覆盖着四五米宽的竹丛，从家中是全然窥不见温室的轮廓的。

悦子沿着穿过白薯地峡谷的杂草丛生的小径走去。猫头鹰在鸣叫。月光把刨完白薯的地里的松土，映照得活像用厚纸揉成的山脉地形图。小径的一处覆盖着荆棘，留下许多像是橡胶底运动鞋走过的印迹。这是三郎留下的脚印。

悦子走出竹丛的尽头。爬了一段斜坡，来到了橡树的树荫下，月下从这里可以环顾葡萄园的一个地段。三郎交抱着胳膊，果然地立在玻璃几乎全部毁坏了的温室的入口。

在月光下，他那平头发的乌黑，显得格外的鲜明。他没有穿着外套，似乎对寒冷毫无反应。他只穿了弥吉给他的那件手织灰色毛线衣。

一看见悦子，他顿时神采飞扬，松开了交抱着的双臂，并拢脚跟，从远处打起招呼来。

悦子走近了，却说不出话来。

良久，她才环视了一下四周，说：“找个地方坐坐好吗？”

“嗯。温室里有椅子。”

这句话里，丝毫没含踌躇或羞怯，这使悦子大失所望。

他低下头，钻进了温室。她也尾随其后走了进去。室顶几乎全无玻璃，鲜明的框架的影子，干枯的葡萄和树叶的影子，落在地板的铺草上。任凭风吹雨打的小圆木椅子躺倒在地。三郎用掖在腰间的手巾把木椅细细地揩拭干净，劝悦子坐了下来，自己则横放下一个生了锈的汽油桶，落坐在上面。可汽油桶椅子不稳，他像小犬似地立起单膝，在地板的铺草上盘腿而坐。

悦子沉默不语。三郎拿起稻秸，绕在手指上，发出了声响。

悦子用迸出来似的口吻说：“我把美代解雇了。”

三郎若无其事，抬头望了望她，说：“我知道。”

“谁告诉你的？”

“从浅子夫人那里听说的。”

“从浅子那里？ _.“三郎耷拉下脑袋，又将稻秸绕在手指上。因为他不好意思正面望着悦了惊愕的神态。

悦子的想像力得到意外发挥的时候，在她的眼里，低下头来的少年这副忧愁的模样被无情地改变了，这一两天他虽然竭力佯装爽朗，好不容易才把这悲伤抑制下来，在惊人的勇敢的诚实和无以伦比的纯朴中。隐藏着一种强烈的无言的抗争。这无言的抗争，比任何粗暴的斥责都更刺痛人心。她依然坐在椅子上。深深地曲着身子。她心神不定，把手指刚握紧又松开，用低沉而又热切的声音诉说开了。她是如何竭力压抑激越的感情在倾诉？从她的声音如欷嘘似的不时间断，就可以知道了。而且，听起来简直像在生气似的。

“请原谅。我很痛苦啊！我只好这样做。除此以外，别无其他办法了。再说，你在说谎。你和美代明明那样地相爱，你却对我谎说什么你并不爱她。我听信你的谎言，愈发痛苦了。为了让你了解你使我尝受的你简直没有察觉的痛苦，我觉得有必要让你也体会一下同等的无缘无由的痛苦。我忍受着多么大的痛苦，你是不会想象到的。如果可以从心中掏出来比较的话。我甚至愿意把眼下你的痛苦同我的痛苦比较比较，看看究竟是谁的痛苦更大。我实在太痛苦，无法控制自己，所以才用火烧了自己的手的啊！你瞧瞧。这是因为你啊！这烧伤是因为你啊！”

在月光下，悦子将带伤疤的手掌伸了出来。三郎像触摸可怕的东西，轻轻地触摸了一下悦子挺直的手指，旋即又松开了。

三郎心想：在天理也见过这样的叫化子，他们显示伤口以乞讨别人的怜悯，实是可怕。

少奶奶身上像是总有一些地方类似自命清高的叫化子啊。

三郎甚至这样想：想不到自命清高的原因全在他的痛苦上。

至今三郎还不知道悦子在爱自己。

他想尽量从悦子拐弯抹角的告白中捡取自己好歹能够接受的事实。眼前这位妇女十分痛苦。只有这点是确实的。尽管她的痛苦的深刻原因，别人无从知道，但好歹是三郎引起，她才这样痛苦。对痛苦的人，必须给予安慰。只是，怎样安慰才好呢？他不知道。

“没关系。我的事，你不必担心。美代不在，短暂的寂寞，没有什么了不起的。”

悦子估量这不至于是三郎的本意，就对这种离奇的宽大，感到几许惊讶，但她仍然带着一种怀疑的目光，在这亲切而单纯的安慰中，探索谦逊的谎言，存在隔阂的礼仪成规。

“你还在说谎吗？硬被人家将自己和心爱的人拆散了，还说没有什么了不起，会有这种事吗？我把所有心里话都抖搂出来，表示了歉意，你却把你的真心隐藏起来，还不想真诚地原谅我啊！”

在对抗悦予这种高深莫测的空想的固定观念上，不能想象会有什么对手比三郎这种玻璃般单纯的灵魂更无为无策了。他不知所措，最后想道：悦子责怪的，归根到底是他的谎言。刚才她指责的三郎的重大谎言、所谓“并不爱美代”的谎言，如果被证明是真的话，那么她就安然了吧。他用斩钉截铁的口吻说：“不是说谎。真的，请你不用担心。因为我并没有爱美代。”

悦子不再欷嘘，她几乎笑了起来。

“又在说谎！又说这样的谎言！你这个人啊，事到如今，以为用这种哄孩子的谎言就可以欺骗我吗？”

三郎束手无策了。在这个无甚可言的心绪不宁的女人面前，宴在难以对付。除了沉默，再无计可施了。

悦子面对这种沉默的亲切，才松了口气。她深切地听到远处传来了深夜载货电车扬起的汽笛声。

三郎忙于追寻自己的思考，哪还顾得上汽笛声。

28

三郎心想：怎么说少奶奶才会相信呢？不久前，少奶奶曾把爱还是不爱当作天翻地覆似的一桩大事，如今无论怎么说，少奶奶都认定是谎言，不予理睬，对了，也许她需要证据。只要将事实说出来，她定会相信的吧。

他正襟危坐，欠了欠身，猝然鼓足劲说：“不是谎言。我本来并不想

娶美代做妻子。在天理，我也曾将这件事告诉家母，家母从一开始就反对我的这门婚姻，说为时尚早。我无论如何也说不出口，终于没有把她已经怀孕的事说出来。

家母更加反对，她说，讨这样一个不称心的女人做媳妇有什么意思。还说，这种讨厌的女人的面孔，连瞧也不愿瞧一眼，所以她没有到米殿来，从天理就径直返回老家了。“

三郎拙嘴笨舌，说出了这番极其朴实的话儿，洋溢着一种难以言喻的真实感。悦子并不恐惧，她贪婪地咀嚼着梦中的愉悦一般的、随时都可以消逝的、瞬间鲜明的喜悦。听着听着，她的目光闪烁，鼻翼颤动了。

她如醉似梦地说：“为什么不把它说出来？为什么不早点把它说出来啊？！”

接着这样说：“原来如此。原来没有把令堂带来是由于这个缘故啊。”

她还这样说道：“于是你回到这儿来，美代不在反而更方便是吗？”

这番话是一半含在嘴里，一半吐露出来的。所以要将悦子自身执拗地反复出现的内心独白。同说出口的自言自语。做意识上的区别是十分困难的。

梦中，树苗在转瞬间成长为果树，小鸟有时变成像拉车的马一般巨大。这样，悦子的梦境，也会使可笑的希望突然膨胀为眼前即将实现的希望的影子。

悦子这样想道：说不定三郎爱的就是我呢？我必须拿出勇气来，必须试探一下，不用害怕预测落空。倘使预测对了，我就幸福了。

事情就是这么简单。

然而，不怕落空的希望，与其说是希望，莫如说是一种绝望。

“是吗？那么。休究竟在爱谁呢？”悦子问道。

在目前这种场合下，聪明的女人所犯的错误能够把两人连结在一起的，也许不是语言，而是如果她将手亲切地搭在三郎的肩上，万事便会就绪昵。这两个异质的灵魂。通过手的互相摸挲，也许会融合在一起呢。

但是，语言像顽固的幽灵堵存两人之间。三郎对悦子的脸颊上的清

清楚楚地飞起的红潮不理解。他只是像被问到数学难题的小学生一样，在这种提问面前有点畏缩了。

他仿佛听到：“是爱…还是不爱”

又来了！又来了啊！

乍看这很方便的暗语，对他来说依然给他那种遇事现打主意的轻松的生活，带来了多余的意义，又给他今后的生活嵌上多余的框架，不知为什么他只认为这是剩余的概念。这种语言作为日用必需品而存在。根据时间和场合，这种语言也可以作为生死的赌注。他没有运营这种生活的房间。不仅没有，连想象也不容易。况且，类似拥有这样一间房间的主人，为了消灭这房间，甚至可以做出放火烧掉整栋房子的愚蠢的行动。对他来说，这是可笑至极。年轻小伙子，在少女的身旁，作为自然的发展趋势，三郎同美代接吻了，交接了。于是美代腹中孕育了幼小的生命。也不知为什么，随着自然的发展趋势，三郎对美代厌倦了。形似儿童的游戏变得频繁了。不过，至少谁都可以是这种游戏的对象，并不一定非美代不可。不，也许说厌倦了这句话有些欠妥。对于三郎来说，事情已经发展到不一定非要美代不可的地步了。

人，总是不爱一个人就必然爱着另一个人，而爱着一个人就必然不爱另一个人，然而，三郎从来不曾遵循这种理论来规范行动。

由于这个缘故，他又再度穷于回答。

把这个纯朴的少年逼到这步田地的是谁？逼到这步田地并让他这样随便应付回答的又是谁之罪？

三郎心想：不是凭感情，而是要仰仗世故教诲的判断。这是从孩提起就靠吃他人的饭长大的少年所常见的解决问题的办法。

这样一想，悦子的眼睛示意：请说出我的名字吧，他马上就领悟了。

三郎心想：少奶奶的眼睛润湿了，看来她是很认真的哪。我明白了，这个谜语的答案：大概是希望我说出少奶奶的名字吧。一定是那样的吧。

三郎摘下身边的黑色的干枯葡萄，一边放在掌心上滚动，一边耷拉着脑袋，直言不讳地说：“少奶奶，是你！”

三郎这种明显说谎的口吻，分明在表白他不是不在爱，而是宣告他不是在公开地爱，悦子无需冷静思考，就能直接感到这种天真的谎言，这使她深深地沉湎在梦境之中。这句话让悦子振奋了精神，站立起来

了。

万事完结了。

她用双手理了理被夜气浸凉了的乱发。然后用沉着的、毋宁说是雄壮的口气说：“好啰，我们也该回去了。明儿一早就启程，我也得稍睡一觉啊。”

三郎微微垂下左肩，不服气似的站了起来。

悦子感到脖颈一阵寒冷，她将彩虹色围巾竖了起来。三郎看她的嘴唇在干枯的葡萄叶子的阴影下，发出了微带黑色的光泽。

迄今，三郎疲于同这个难以取悦的、非常麻烦的女人周旋，这时候他才觉得时不时地向上翻弄眼珠望着的悦子，不是女人，而是某种精神的怪物。不知为什么他总觉得她是一团离奇的精神的肉块，是时而苦恼、时而痛楚、时而流血、刚刚恍然便喜悦而呼唤的、明显的神经组织的硬块。

然而，三郎对站起身来将围巾竖起的悦子，第一次感受到女人的气息。悦子想从温室走出去。他拓开胳膊，把她拦住了。

悦子扭动身子，像是刺中三郎的瞳眸似地盯着三郎。

这时，就像小船的船桨在水藻丛生的布满暗影的水中碰撞了他人的小船的船底一样，虽然他们隔着好几层衣服，悦子也感受到他的胳膊的结实肌肉，和自己胸脯的柔软的肉体明显地贴在一起了。

即使被她凝视，三郎也不再畏缩了。他微微颤动地张开嘴巴，却没有发出声音，让她放心似地快活地笑了，连他自己也没有察觉他两三次敏捷地眨了眨眼睛。

这时候的悦子所以一言不发，难道是因为她好歹领悟到语言的无力了吗？难道是因为好不容易才确实抓到了绝望，不能撒手，就像一度望见了悬崖深渊的人被它迷住而无法考虑其他事情一样吗？

悦子被一味迂迂回回的、年轻而快活的肉体压迫着，她的肌肤都被汗水濡湿了。一只草鞋脱下，翻过来落在地上了。

悦子反抗了。为什么要这样抵抗？她自己也不知道。总之她简直着了魔似地在抵抗。

三郎的两只胳膊从她的背后伸进两腋下，紧紧地搂住她不放。

悦子拼命地躲闪着脸儿，嘴唇和嘴唇很难相合在一起。三郎焦灼万分，脚跟站不稳，被椅子一绊，一边膝盖碰在稻秸上。悦子趁机从他的胳膊里挣脱出来，从温室跑出来了。

悦子为什么叫喊？悦子为什么呼救？她是呼唤谁的名字？除了三郎外，她想如此热切呼唤的名字在哪儿？除了三郎以外，能拯救她的人在哪儿？尽管如此，她为什么呼救？呼救又会怎么样？在哪儿？走向哪儿？…从哪儿被救出来，送到哪儿，悦子心中有数吗？

三郎在温室旁边丛生的芒草中，穷追着悦子，最后把她按倒在地。女人的躯体深深地落在芒草丛中。被芒叶拉开口子的两人的手，渗出了血以及汗。两人却全然没有察觉。

三郎脸上泛起了红潮，渗出的汗珠光灿灿的。悦子一边近望着他的脸，一边在想：人世间还有比因冲动而焕发的美、因热望而光彩夺目的年轻人的表情更美的东西吗？同这种思绪相反，她的身体还在抵抗着。

三郎用两只胳膊和胸脯的力按住了女人的肉体，简直就像戏弄似的用牙齿将黑绫子大衣上的扣子咬掉。悦子处在半无意识的状态。她以洋溢的爱，感受到自己的胸脯上滚动着一个又大又沉重的活动的脑袋。

尽管如此，这一瞬间，她还是呼唤了。

在惊愕于这尖锐的叫声之前，三郎苏醒过来了。他的敏捷的身躯，立即考虑了逃遁。没有任何理论上或感情上的联系，牵强地说，就像直感生命有危险的动物一样。考虑了逃遁。于是，他离开她的身体站了起来，朝着杉本家相反的方向逃跑了。

这时，悦子产生了一种惊人的强韧力量，她从刚才所处的半丢魂的状态中，敏捷地站起身来，追上三郎缠住不放。

“等等！等等！”她呼喊道。

越呼唤，三郎就越要逃跑。他一边跑一边把缠在自己身体上的女人的手掰开了。悦子用尽浑身力气，紧紧地抱住他的大腿，被他拖着走了。在荆棘中，她的身体被拖着走了近二米远。

另一方面，弥吉忽然惊醒，发现身旁的卧铺里没有悦子了。他受到了预感的折磨，走到了三郎的寝室，发现那里的卧铺也是空荡荡的。窗下的泥地上留下了鞋子的痕迹。

他走下厨房，看见厨房的木板门敞开着，月光直射了进来。从这里出去，要么是到梨树林，要么是到葡萄园，除此别无其他去处。

梨树林的地面，每天都被弥吉拾掇，覆盖上松软的泥土。所以，弥吉决定从通往葡萄园的路走下去。

29

刚要去又折了回来，拿起了立在堆房门口的锄头。这并不是出于深奥的动机。也许是为了自卫用吧。

来到竹丛尽头的时候，弥吉听见悦子的悲鸣。他扛着锄头跑了过去。

三郎正逃没逃掉的时候，回头望见了冲自己跑过来的弥吉。他的腿踌躇不前，站住了。他喘着粗气，等待着弥吉来到自己的面前。

悦子感到企图逃遁的三郎的力气顿时丧失殆尽，纳闷似地站起身来。她并没有感到浑身疼痛。她察觉身边有人影。一瞧，原来是依然穿着睡衣的弥吉站立在那里。他已经将锄头放下，敞开睡衣衣襟，露出的胸膛剧烈地喘着粗气。

悦子毫无畏惧地回看了一眼弥吉的眼睛深处。

老人的躯体在颤栗。他经受不了悦子的视线，把眼帘耷拉下来了。

这种软弱无力的踌躇，激怒了悦子。她从老人手中把锄头夺了过来，向无所期待地、毫不理解地呆然伫立在她身边的三郎的肩膀抡了过去，冲洗得干干净净的白花花的锄头钢刃没有落在肩膀上，却把三郎的脖颈击裂了一个口子。

年轻人在喉咙一带发出了微弱的被压抑的呼喊。他向前摇晃了几步，第二次的打击斜落在他的头盖骨上。三郎抱头倒了下去。

弥吉和悦子纹丝不动，凝望着还在微暗中蠕动着的躯体。而且，两人的眼睛什么也不看了。

其实，不过是数十秒钟的瞬间，恍如陷入了无边的漫长的沉默之后，弥吉开口说道：“为什么杀死他？”

“因为你不杀他。”

“我并不想杀他呀。”

悦子用疯狂般的目光回看了弥吉一眼，说：“说谎！你是想杀他的！我刚才就等着你行动。你除非把三郎杀了，否则我就没有获救的道路。可是，你却犹疑，却颤栗，毫无自尊心地颤栗了。在这种情况下，我只

好代替你把他杀死了。”

“唉，你呀，想把罪过推到我身上。”

“谁推给你！我明儿一早就到警察局自首去。我一个人去。”

“何必着急呢？有许多可供考虑处置的办法嘛。不过，话又说回来，你为什么非把这家伙杀死不可呢？”

“因为他折磨我。”

“可是，他没有罪。”

“没有罪？！哪有这等事？这种下场，是他折磨我的必然的报应。

谁都不许折磨我。谁都不能折磨我。“

“不能？是谁定的？”

“我定的。一经决定的事情，我就绝不会改变。”

“你这个女人真可怕。”

弥吉似乎这才发现自己并不是没有本事，于是放心地松了口气。

“明白吗？决不要焦急。慢慢考虑个处置的办法吧。处理之前，让人发现这家伙就不好办唠。”

他从悦子手中把锄头拿了过来。锄把上被四溅的血濡湿了。

此后，弥吉所做的事，很是奇怪。这里有一片早已收割完毕的泥土松软的旱田。他像深夜耕耘的人，在这旱田上勤劳地挖起洞穴来。

挖一个浅浅的墓穴，花了相当长的时间，这时间，悦子坐在地上，凝视着趴在地上的三郎的尸体。他的毛衣稍微掀开，在毛衣与衬衣一起卷起的地方，他的脊背的肌肤便露了出来。肌肉呈现苍白的土色。埋在草丛中的侧脸仿佛在笑。因为从那由于痛苦而扭曲了的嘴里，可以窥见他那排尖利而洁白的牙齿。脑浆流淌出来的额头下方，眼帘深陷似地紧紧地闭上了。

弥吉刨掘完毕，来到了悦子的身旁，轻轻地拍了拍她的肩膀。

上半身尸体全是血，难以触摸。弥吉抬起尸体的双脚，从草地上拖走。就是在夜里，也可以看见草上点点滴滴地划出了一道黑色的血迹。

仰着脸的三郎的头部，碰上地面的坑坑洼洼或石头时，好几回看上去仿佛在点头。

两人匆匆地在横躺在浅浅的墓穴里的尸体上埋了土。最后只剩下半张着的嘴、闭着眼睛的笑脸。月光把他的前齿照得闪亮，无比的洁白。悦子扔下锄头，把手中的松土撒在他的口中。松土洒落在黑魆魆的洞穴般的口腔里。弥吉从旁用锄头把大量泥土拢过来，将尸体的脸掩埋了。

埋上厚厚的土层之后，悦子用穿着布袜子的双脚，把上面的土踩结实了。土的松软性使她油然生起一股亲切感，仿佛她的双脚是踩在肌肤上一样。

这期间，弥吉细心地查看地面，把血迹一一抹掉。盖上了泥土。

然后又践踏一遍，消灭痕迹…一两人在厨房里，将沾上血和泥土的脏手洗净，悦子脱下溅上大量血迹的大衣。脱掉布袜子，她找出一双草鞋穿上，向弥吉走了过来。

弥吉的手不停地震颤，无法舀水。悦子毫不颤抖，她舀了水，细心地将流在水槽里的血水冲洗干净。

悦子拿起揉成一团的大衣和布袜子先走开了。她感到被三郎拽着走时擦伤的地方有点疼痛。尽管如此，这还不是真正的疼痛。

玛基在吠叫。这声音也在须臾之间戛然止住了。

…睡眠突然像恩宠似地袭击了就寝的悦子，该作如何比喻呢？弥吉惊呆地听着身旁的悦子的鼾声。这是长期的疲劳，无边无际的疲劳，比刚才悦子所犯罪过更摸不着边际的莫大的疲劳 .毋宁说是为了某种有效的行为、从积累无数的劳苦的记忆组成的满足的疲劳…‘’如果不是作为这种疲劳的代价，人们又怎能把这样摆脱烦恼的睡眠变成自己的东西呢？

也许是悦子第一次被允许有了这样短暂的安闲，之后她醒过来了。她的四周一片黝黑。挂钟发出阴郁而沉重的嘀嗒声，一秒一秒地流逝。她身边的弥吉难以成眠，在颤抖着。悦子也不想扬声。

她的声音，不会传到任何人的耳膜里。她强睁开眼睛，投向漆黑中。

什么也没有看见。

可以听见远处的鸡鸣。这时刻距天明还早。鸡的鸣叫遥相响应。远处不知是哪儿的一只鸡鸣，另一只鸡也呼应地鸣叫起来。又一只啼鸣，

还有另一只呼应。深夜鸡鸣，没完没了地相互呼应。鸡的鸣声还在继续，永无休止地继续……

……然而，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

（全文完）

Table of Contents

- 金阁寺
  - 书籍信息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译后记
- 假面自白
  - 书籍信息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午后曳航
  - 书籍信息
  - 第一部 夏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第二部 冬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沉潜的瀑布
  - 版权信息
  -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禁色
一 发端
二 镜中的契约
三 孝子的婚事
四 黄昏看到的远火的效能
五 济度开始
六 女人们的不如意
七 出场
八 感性的密林
九 嫉妒
一〇 谎言的偶然和真诚的偶然
一一 家常便饭
一二 Gay Party
一三 通好
一四 特立独行
一五 无计可施的星期日
一六 旅行前后
一七 随心所欲
一八 观者的不幸
一九 老伙伴
二〇 妻祸即夫祸
二一 年老的中太
二二 诱惑者
二三 日渐成熟
二四 对话
二五 转变
二六 一醉醒来是夏天
二七 间奏曲
二八 晴天霹雳
二九 算计之神
三〇 勇敢的恋爱
三一 精神及金钱诸问题
三二 桧俊辅的“桧俊辅论”
三三 大团圆
丰饶之海之一·春雪
书籍信息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译后记
丰饶之海之二·奔马
书籍信息
目录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译后记
丰饶之海之三·晓寺
书籍信息
第一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第二部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译后记
丰饶之海之四·天人五衰
书籍信息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译后记
鲜花盛开的森林·忧国
书籍信息
鲜花盛开的森林
中世某杀人惯犯留下的哲学日记摘抄
远游会
鸡蛋
写诗的少年
海和晚霞
报纸
牡丹
走完的桥
旦角
百万日元煎饼
忧国
月亮
美德的动摇
书籍信息
第一节
第二节
第三节
第四节
第五节
第六节
第七节
第八节
第九节
第十节
第十一节
第十二节
第十三节
第十四节
第十五节
第十六节
第十七节
第十八节
第十九节
第二十节
仲夏之死

书籍信息
香烟
春子
马戏团
翅膀
离宫的松树
猜字谜
仲夏之死
焰火
显贵
葡萄面包
雨中的喷水
殉教
书籍信息
轻王子与明公主
殉教
狮子（依据欧里庇得斯的悲剧《美狄亚》写作）
毒药的社会效用
急刹车
明星
参拜三熊野
孔雀
伙伴
潮骚
书籍信息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译后记
爱的饥渴